JEFFERY DEAVER

当代心理惊悚大师

杰夫里·迪弗侦探小说精选集

全11册



新星出版社

VISIT...

LANZAROTE Caliente.com

当代心理惊悚大师

杰夫里·迪弗侦探小说精选集

全11册



新星出版社

版权信息

书名：当代心里惊悚大师杰夫里·迪弗侦探小说精选集（全11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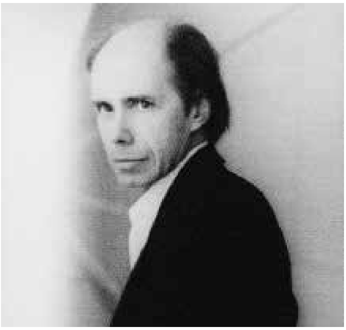
作者：【美】杰夫里·迪弗

出版社：新星出版社

目录
CONTENTS

安葬时刻
冷月
人骨拼图
棺材舞者
空椅子
石猴子
第十二张牌
消失的人
钢吻
燃烧的电缆
破窗

作者简介



杰夫里·迪弗 Jeffery Deaver（1950—）

杰夫里·迪弗，一九五〇年出生于芝加哥，十一岁时写出了第一本小说，从此笔耕不辍。迪弗毕业于密苏里大学新闻系，后进入福德汉姆法学院研修法律；在法律界实践了一段时间后，在华尔街一家大律师事务所开始了律师生涯。他兴趣广泛，曾自己写歌、唱歌，进行巡演，也曾当过杂志社记者。与此同时，他开始发展自己真正的兴趣：写悬疑小说。一九九〇年起，迪弗成为一名全职作家。

迄今为止，迪弗共获得六次MWA（美国推理小说作家协会）的爱伦·坡奖提名、一次尼禄·沃尔夫奖、一次安东尼奖和三次埃勒里·奎因最佳短篇小说读者奖。迪弗的小说被翻译成三十五种语言，多次登上世界各地的畅销书排行榜。包括名作《人骨拼图》在内，他有三部作品被搬上银幕，同时也为享誉世界的詹姆斯·邦德系列创作了最新官方小说《自由裁决》。

迪弗的作品素以悬念重重、不断反转的情节著称，常常在小说的结尾推翻或多次推翻之前的结论，犹如过山车般的阅读体验佐以极为丰富专业的刑侦学知识，令读者大呼过瘾。其最著名的林肯·莱姆系列便是个中翘楚；另外两个以非刑侦专业人员为主角的少女鲁伊系列和采景师约翰·佩勒姆系列也各有特色，同样继承了迪弗小说布局精细、节奏紧张的特点，惊悚悬疑的气氛保持到最后一页仍回味悠长。

除了犯罪侦探小说，作为美食家的他还有意大利美食方面的书行世。

杰夫里·迪弗
重要作品年表

少女鲁伊系列

1990 Death of a Blue Movie Star 《蓝调艳星之死》

1991 Hard News 《重要新闻》

1988 Manhattan Is My Beat 《心跳曼哈顿》

采景师约翰·佩勒姆系列

1992 Shallow Graves《法外行走》

1993 Bloody River Blues 《血河变奏》

2001 Hell's Kitchen 《地狱厨房》

林肯·莱姆系列

1997 The Bone Collector 《人骨拼图》

1998 The Coffin Dancer 《棺材舞者》

2000 The Empty Chair 《空椅子》

2002 The Stone Monkey 《石猴子》

2003 The Vanished Man 《消失的人》

2005 The Twelfth Card 《第十二张牌》

2006 The Cold Moon 《冷月》

2008 The Broken Window 《碎窗》

2010 The Burning Wire 《燃烧的电缆》

2013 The Kill Room 《杀戮房间》

2014 The Skin Collector 《人皮拼图》

2016 The Steel Kiss 《钢吻》

2017 The Burial Hour 《安葬时刻》

2018 The Cutting Edge 《快乐至死》

凯瑟琳·丹斯系列

2007 The Sleeping Doll 《睡偶》

2009 Roadside Crosses 《路边的十字架》

2012 XO 《唱片》

2015 Solitude Creek 《孤独的小溪》

詹姆斯·邦德系列

2011 Carte Blanche 《全权委托》

科尔特·肖系列

2019 The Never Game 《游戏中毒》

非系列作品

1992 Mistress of Justice 《正义的情妇》

1993 The lesson of Her Death 《她死去的那一夜》

1994 Praying for Sleep 《祈祷安息》

1995 A Maiden's Grave 《少女的坟墓》

1999 The Devil's Teardrop 《恶魔的泪珠》

2000 Speaking in Tongues 《银舌恶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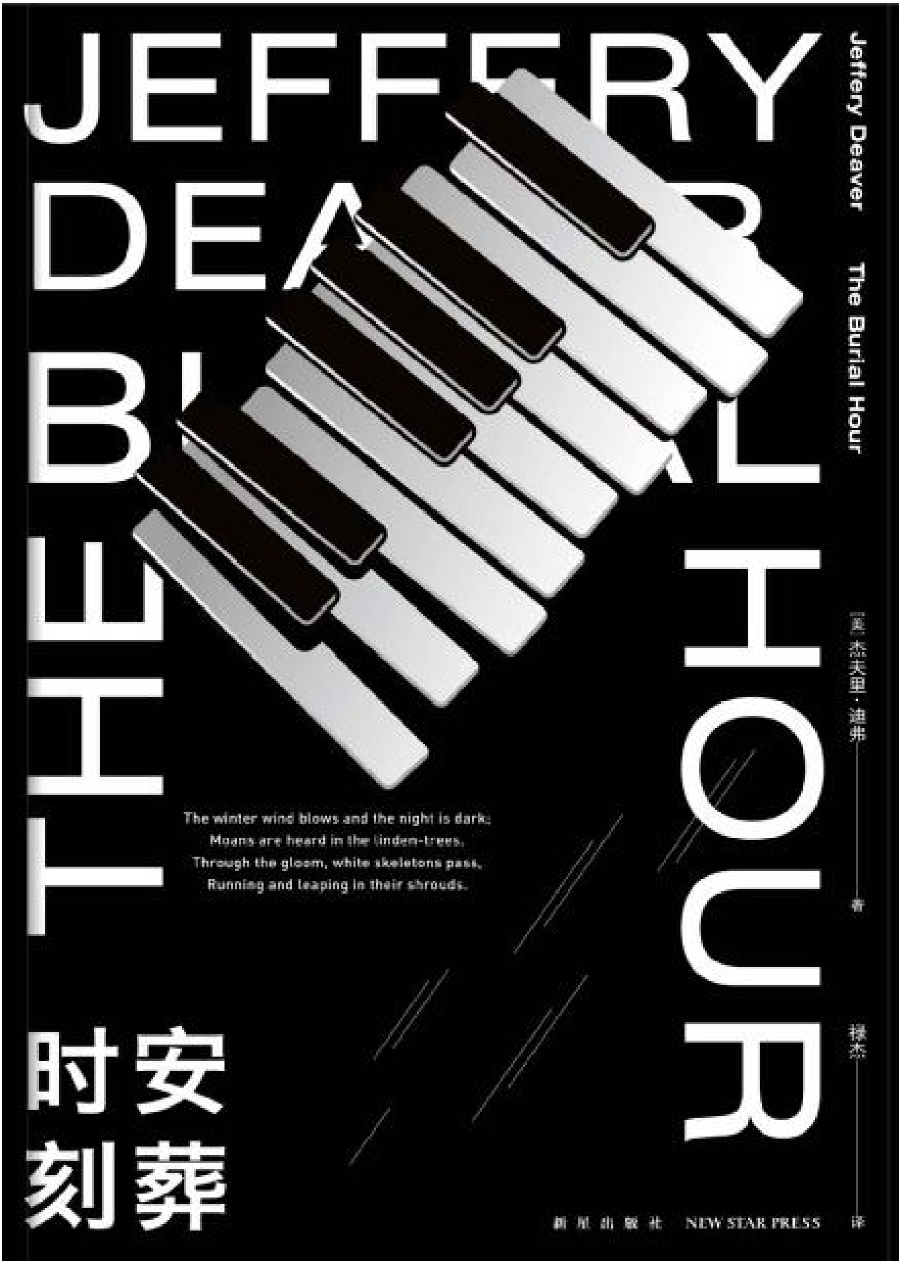
2001 The Blue Nowhere 《蓝色骇客》

2004 Garden of Beasts 《野兽花园》

2008 The Bodies Left Behind 《弃尸》

2010 Edge 《边界》

2013 The October List 《十月名单》


JEFFERY
HOUR
Jeffery Deaver
The Burial Hour
The winter wind blows and the night is dark;
Moans are heard in the linden-trees.
Through the gloom, white skeletons pass,
Running and leaping in their shrouds.
[美] 杰夫里・迪弗——著
禄杰——译
安葬
时刻
新星出版社 NEW STAR PRESS

版权信息

书名：安葬时刻

作者：【美】杰夫里·迪弗

出版社：新星出版社

出版日期：2020-03-01

ISBN：978-7-5133-3794-6

目录
CONTENTS

作者简介
杰夫里·迪弗 重要作品年表
作者按
I 刽子手的华尔兹 九月二十日，星期一
第一章
第二章
第三章
第四章
第五章
第六章
第七章
第八章
II 在松露农场 九月二十二日，星期三
第九章
第十章
第十一章
第十二章
III 导水槽 九月二十三日，星期四
第十三章
第十四章
第十五章
第十六章
第十七章
第十八章
第十九章
第二十章
第二十一章
第二十二章
第二十三章
IV 无望之地 九月二十四日，星期五
第二十四章
第二十五章
第二十六章
第二十七章
第二十八章
第二十九章
第三十章
第三十一章
第三十二章

第三十三章
第三十四章
V 骷髅与骸骨 九月二十五日，星期六
第三十五章
第三十六章
第三十七章
第三十八章
第三十九章
第四十章
第四十一章
第四十二章
第四十三章
VI 老鼠之家 九月二十六日，星期日
第四十四章
第四十五章
第四十六章
第四十七章
第四十八章
第四十九章
第五十章
第五十一章
第五十二章
第五十三章
第五十四章
第五十五章
第五十六章
第五十七章
VII 感觉之声 九月二十七日，星期一
第五十八章
第五十九章
第六十章
第六十一章
第六十二章
第六十三章
第六十四章
第六十五章
第六十六章
第六十七章
第六十八章
第六十九章
第七十章
第七十一章
VIII 蜻蜓与石像鬼 九月二十八日，星期二
第七十二章

结婚誓言

暗夜里寒风呼号，
菩提树发出呻吟，
发亮的白骨，
带着帷帐在东奔西逃。

——亨利·扎里斯《骷髅之舞》

为了纪念我的朋友乔治奥·法莱蒂，
整个世界都在怀念你。

作者按

本书中涉及的意大利执法机构都是真实存在的，这些组织机构中确实有很多优秀的成员，我有幸遇到过其中一些，也曾有机会拜访了一些部门。出于书中时机和情节的需要，我对他们的工作程序和隶属关系进行了一些微小的调整，在此我真诚地希望他们能够谅解。

此外，我还要特别感谢音乐家和作家、笔译者和口译者、非凡的西巴·皮扎尼。如果没有他的友谊、勤勉和对艺术的热爱，此书也就不会问世。

I 刽子手的华尔兹
九月二十日，星期一

“妈咪。”

“等一下。”

她们沿着寂静的上东区的街道慢慢走着，在这微凉的早秋清晨，阳光倾洒在街边稀稀落落的长凳上，金黄或火红的叶子窸窸窣窣盘旋落下。

母亲和女儿，身上背着那种现在孩子们上学用的带有小轮子的行李包。

想想我这一天吧……

克莱尔正在愤怒地发短信。简直难以置信，她的管家生病了；哦不，是“可能”生病了，居然就赶在要筹备晚餐派对的这天！该死的宴会！而且艾伦也要工作到很晚，“很可能”要工作到很晚。

说得好像我真能指望上他似的。

叮。

她的朋友回复了：

抱歉，卡美莱晚没空。

上帝啊。短信还附着一个哭泣的表情符。为什么不把该死的“今晚”的“今”写上？这难道能帮你节约宝贵的一秒钟吗？更不用说缺失的那一撇了。[1]

“可是，妈咪……”一个九岁的稚嫩嗓音开口道。

“再等一下，莫瑞甘，你要听我的话。”克莱尔的声音温和而平顺，没有夹杂一丝气恼、不悦或郁闷。回想着本周的疏导课程：坐在椅子

上，而不是躺在长沙发上——这位好医生的办公室里居然连张沙发都没有——克莱尔与内心中的恶魔抗争着，压抑着胸中的暴怒和恼火，面对女儿的聒噪，她竭力克制自己尖叫的冲动（她一边尽力忍耐一边暗自估算着，好不容易又跟这个小姑娘度过了一刻钟）。

目前我做得很好，还保持着该死的克制。

要理智，要成熟。当感觉女孩又要开口时，她马上重复道："再等一下。"

克莱尔慢慢停下脚步，不厌其烦地搜索着电话地址簿，满脑子都是对这场即将到来的灾难的惶恐。现在时间还早，不过今天会过得很快，看来派对只能全靠她自己了，这就像打开优步软件，显示附近车辆仅此一辆。难道在这偌大的曼哈顿区，就没有任何一个人可以给她提供些友善的帮助，让她能搞定这个派对吗？这可是一场该死的十人派对啊！答案是没有。怎么会这么难呢？

她冥思苦想着，她的姐姐行吗？

不行。她不在受邀之列。

在俱乐部认识的莎莉？

不行。她不在市区。再说，她是个贱人。

莫瑞甘怎么这么慢，克莱尔注意到女儿又折返回去。她掉了什么东西吗？显然是这样，她跑回去捡了。

最好不是把她的手机掉了，她已经摔坏一部了，光是修理那块屏幕就花了她一百八十七美元。

真是的，这就是孩子！

然后克莱尔继续埋头于电话簿，祈求能找到某位可提供服务的人来救她于水火中。瞧瞧上面这些名字。真该清理一下这该死的电话列表了。里面有一半的名字她自己都不认识。她继续搜索着其余有希望能帮忙的名字，又发出一条哀求帮助的短信。

孩子跑回到她身边，声音清脆："妈咪，瞧……"

"嘘。"她出声阻止道，告诉自己，偶尔这样做也没什么不妥，这是当然的，这也是一种教育方式。孩子需要懂得规矩。即便再讨人喜爱的宠物，脖子上也是时刻戴着项圈的。

手机又发出"叮"的一声响。

又是一个说不行的。

该死。

好吧，那个特丽在办公室雇用的女人怎么样？西班牙裔，还是拉美裔……拉丁美洲人。随便那些人如今怎么称呼自己吧。这位快乐的女士可是特丽女儿毕业派对上的明星。

克莱尔找到特丽的电话号码并拨了过去。

“你好？”

“特丽！我是克莱尔。你好吗？”

短暂的迟疑后，特丽答道：“你好。最近过得怎么样？”

“我……”

正在这时莫瑞甘又来搅和：“妈咪！”

克莱尔尖叫一声，转过身低头看向这个娇小的身影，她金色的头发梳成发辫，身穿温暖的粉红色皮质阿玛尼童装夹克。她大怒道：“我在打电话！你瞎了吗？我是怎么跟你说的？当我正在打电话的时候？有什么他——”好吧，得注意措辞，她心想。克莱尔勉励挤出一丝笑，“是什么这么……重要，亲爱的？”

“我就是想告诉你，后面的那个男人，”小女孩朝着街那头点点头，“他追上另一个男人，并且打了他还是怎么样，然后把他推进了车后备厢。”

“什么？”

莫瑞甘把绑着小兔子发夹的辫子甩到身后：“他把这个掉在地上，然后开车走了。”说着她举起一根绳索或是细麻绳的东西。这是什么？

克莱尔倒抽一口冷气，她女儿粉嫩的小手里举着的是一根刽子手用的微型绞索。

莫瑞甘继续说道：“这真的非常……”她停顿了一下，然后双唇自然地抿起一抹微笑，“重要。”

注释：

[1] 英文应该是“Carmella's”，短信上只略作“Carmellas”。

“格陵兰。”

林肯·莱姆凝视着客厅窗外，他的房子位于中央公园西城。他目光所及之处有两样东西：一台精密的惠普气相色谱仪，以及在这十九世纪的大窗户外面的一只百富勤猎鹰。这种掠夺成性的猛禽在城市里可不多见；尽管这里有丰富的猎物，但是它们总是把鸟巢修筑在低矮处，也就造成了它们数量锐减。像所有理智无情的科学家，尤其是刑事鉴定法医科学家一样，莱姆多年以来一直和一个游隼大家族共享他的住所，不过他对物种生存仍抱有适度的好奇心。这时，猎鹰妈妈回来了；猎鹰是多么耀眼的生物，华丽的羽毛呈棕褐色，鸟喙和爪子闪耀着铜铸般的光泽。

一个沉稳而富有幽默感的男性嗓音打破了这份宁静：“不行，你和阿米莉亚不能去格陵兰。”

“为什么不行？”莱姆问汤姆·莱斯顿，声音上扬。这位瘦削却强健的男人担任他的私人看护已经很久了，久到能与住在这座旧式建筑外的游隼家族相比。作为一名全身瘫痪的病人，莱姆肩部以下大面积麻痹，汤姆就是他的双臂和双腿，甚至远不止于此。莱姆解雇汤姆的次数和他辞职的次数一样多，不过这两个人在内心深处都很清楚：汤姆会一直留在这里。

“因为你该去某个更浪漫的地方，比如佛罗里达、加利福尼亚什么的。”

“老套，老套，真是老套。还不如去尼亚加拉大瀑布。”莱姆有点不悦。

“那又有什么不好？”

“我目前还没有决定。”

“阿米莉亚怎么说？”

“她让我拿主意。这才是令人烦恼的地方。难道她不知道我有更重要的事要考虑吗？”

“你最近提到过巴哈马。你说过，想回去看看。”

“当时的确如此，但是现在情况不同。难道我就不能改主意吗？这又

不犯法。”

“你想去格陵兰的真正原因是什么？”

莱姆的脸上，高鼻梁两侧如枪口般黝黑的双眸炯炯闪烁，眼神如猎鹰般咄咄逼人：“你这么说是什么意思？”

“总有一个真正的原因使你想去格陵兰吧？一个具有技术含量的理由，一个具有实际意义的理由？”

莱姆瞥了一眼那瓶放在自己够不到的地方的单一麦芽威士忌酒。他是大面积瘫痪，这没错，不过手术和日常练习已经让他能够重新移动自己的右臂和右手。当然，运气也帮了点小忙。多年以前，当他在进行某次犯罪现场勘测时，现场的一根横梁滑落，砸中他的脖子，造成绝大部分神经损坏，仅有极少数的外围神经在这次意外中侥幸逃过一劫。他可以抓握一些东西——比如单一麦芽威士忌的酒瓶——可是他没办法从他那把复杂的轮椅上站起来去够酒瓶，所以身为保姆的汤姆会确保这些酒瓶都放在莱姆够不到的该死的地方。

“鸡尾酒时间还没到呢。”注意到自己老板的视线，这位助手宣布道，“那么，关于格陵兰，还是痛快坦白吧。”

“它被低估了，命名为‘格陵兰’主要是因为它的荒凉，但它不是最荒凉的；比起冰岛，它还算得上相当绿意盎然呢——我很喜欢这种讽刺。”

“你还没有回答我的问题。”

莱姆叹了口气。他不喜欢撒谎，更不喜欢撒谎的时候被逮个正着。于是实话实说：“好像那边的国家警察——我是说丹麦警方，正在格陵兰借助一种新的园艺光谱分析系统进行某项重要的研究，就在位于努克的实验室——顺便说一句，努克是首都。比起标准系统来，这种新系统可以分析出更狭小的地理区域。”莱姆下意识地扬了扬眉毛，“接近细胞级别，想象一下，在咱们看来所有的植物都是一样的……”

“我不觉得这有什么。”

莱姆抱怨道：“你懂我的意思。这项新技术可以把目标区域缩小到三米以内。”他重复着，“想象一下。”

“我正在努力去想象。格陵兰——这不好。所以说到底阿米莉亚有没有答应你呢？”

“她会答应的——等我告诉她关于光谱仪的事之后。”

“去英格兰怎么样？她一定会喜欢的。那个她喜欢的表演还有吗？《英国疯狂汽车秀》？我想原来的版本已经停播了，不过听说新版已经

开始。她一定会对这个节目着迷的。他们让参与者上赛车道。阿米莉亚总是念叨想体验一下以每小时一百八十英里的速度开上逆向车道。”

“英格兰？”莱姆语带嘲弄，“你这是放弃了自己刚才的论点，格陵兰和英格兰在浪漫程度上属于一个档次。”

“在这点上，可是会有相当多的人持不同意见。”

“显然不包括格陵兰居民。”

其实林肯·莱姆没去过多少地方。他的行动能力丧失造成的后果之一，就是他的身体状况增加了旅行的复杂性，他的主治医生交代过，要尽可能地不去移动他。他的肺部工作良好——多年以前就已经成功脱离呼吸机自主呼吸了，胸部的伤痕还在，但是已经没有那么明显，所以只要妥善处理好那些琐事，按他的话来说比如大小便之类的细节，再加上穿着对皮肤更少摩擦的衣物，基本不会再次遭受老毛病“自主神经反射异常”的折磨。好消息是，外面的世界变得不再那么难以企及，随着时代的进步，如今无论是餐厅、酒吧还是各大博物馆，都配备了残障人士专用通道和专用盥洗室（莱姆和萨克斯曾经为此大笑一场，当时汤姆指着报纸上的一篇文章说，有所学校最近安装了残障人士专用通道和盥洗室，可是这所学校只教一样东西：踢踏舞）。

说到底，莱姆对于旅行的厌恶和安于隐居的现状仅仅是因为，好吧，他天生就是个隐士。整日埋头于他的实验室，也就是这间客厅，将自己置身于各种仪器设备之间，为那些发来申请的科学杂志期刊进行教学写作，而不是奔波于那些游客趋之若鹜的各大景点。

不过，考虑到阿米莉亚·萨克斯和他自己在接下来几周的日程安排，安排一次离开曼哈顿的旅行势在必行；那么他不得不承认，一趟返乡之旅实在算不上蜜月旅行。

是计划去园艺学图谱专项研究实验室，或者选个浪漫之地，似乎成了目前需要暂且搁置的两难选择；这时，门铃响起，莱姆向安保监控视频瞥了一眼后，心想：来得还真是时候。

汤姆离开片刻后就回来了，身后跟着一位身穿驼棕色西装的中年男子，这人的状态看起来就像睡过了头，虽然他很可能根本没合过眼。他的动作缓慢而沉稳，莱姆觉得他很快就能摆脱手杖了，不过这柄手杖还是件相当漂亮的饰物——通体乌黑的杖柄配以银质鹰首形手柄。

来者环视了一圈实验室说：“真安静啊。”

“的确。最近只有一些私人琐事要做。自从‘钢铁之吻杀手’ [1] 那件案子之后，再没有什么令人兴奋或者有意思的事了。那是发生在最近的一起案件，并造成了突发而令人惊恐的恶果——一个家庭的人被残忍地杀害，公共交通惨遭破坏。”

作为案件主要负责人，纽约警察局探员朗·塞利托曾经是林肯·莱姆的搭档——那是在莱姆荣升为警监并接管犯罪现场调查部门之前。直到现在，每当遇到需要某些特殊法医学经验的案子时，塞利托时不时还会来请莱姆做顾问。

“你在看什么呢？我从来还不都是这一身行头。”塞利托朝自己的驼棕色西装指了指。

“别做梦了，”莱姆回答，“我根本没在看你。”

这不是事实，不过他也没必要提及这身西装的古怪颜色或者上面乱七八糟的皱褶。虽然嘴上没说，他还是感到欣慰，塞利托已经从那次造成他主要神经系统和肌肉损伤的毒药袭击中恢复过来了——下一步就可以摆脱手杖。虽然这位探员一直在和自己的体重做斗争，莱姆却觉得他现在中年发福的富态样子看起来挺不错。若是朗·塞利托变得面黄肌瘦，那可大事不妙。

“阿米莉亚·萨克斯在哪儿？”塞利托问道。

“在法庭，正在为戈登案出庭做证。这是今天的头等大事，不过应该很快就结束了。之后她要去采购些我们旅行时需要的东西。”

“难不成她是在给自己添置嫁妆？会买些什么呢？”

莱姆也毫无头绪：“就是那些婚礼需要的东西，衣服之类的，我也不知道。不过她已经定制了一套有褶边样式的礼服，蓝色……还是粉色的。今天她说要给我买些东西。这他妈的有那么好笑吗，朗？”

“我在脑补你身穿男士晚礼服的样子。”

“只是些汗衫和衬衣，也许会打上领带，我也没问。”

“领带？你居然没发牢骚？”

的确，莱姆从来没有耐性去琢磨那种装腔作势的东西。不过这次可不一样。别看阿米莉亚平时粗枝大叶，离不开飙车和重型武器，热衷于战术解决方案，但她的内心深处仍然是个十几岁的小女孩，因此她非常享受这个筹备婚礼的过程。这自然也包括天知道是些什么东西的嫁妆采购以及一场浪漫的蜜月之旅，而且，只要这能让她高兴，上帝啊，莱姆什么事都愿意配合。

尽管如此，他还是真心希望自己可以说服她去格陵兰。

“好吧，通知她晚点再去购物吧。我需要她出一趟现场。我们这里有情况。”

莱姆心中激起一声回响，就像潜水艇的声呐在左舷船头探查到什么

不明物体一样。

他给萨克斯发了短信，并没有马上收到回复："也许她还在证人席上出庭做证呢，跟我说说情况。"

这时，汤姆出现在门口——莱姆甚至没注意到他刚才什么时候离开的。这位助手问道："朗，要咖啡吗？还是小饼干？我刚刚烤了一些，已经做出几种不同种类了，有……"

"好，好，好。"莱姆出声道，"给他随便拿点什么吧，你自己决定就行。我得听听他的故事。"

有情况……

"你继续。"他对塞利托说。

"有没有巧克力的？"塞利托冲着汤姆的背影问道。

"这有何难。"

"是绑架，林，在上东区。似乎是一名成年男性挟持了另一个。"

"似乎是？这是谁的口供？"

"唯一的目击者只有九岁。"

"啊。"

"犯罪嫌疑人抓住受害者，把他扔进汽车后备厢，然后扬长而去。"

"那个小女孩能肯定自己看到了什么吗？不会是她那过分活跃的小脑袋瓜想象出来的吧，因为看了太多电视节目，玩了太多电子游戏，或者读了太多《你好博尼》故事册？"

"是《你好凯蒂》[2]。博尼是另外一套故事书。"

"当时她的父母在旁边吗？"

"小女孩名字叫莫瑞甘，是唯一的目击者。不过我认为她的证词真实可信，她在现场捡到了嫌疑人遗落的犯罪证据。"塞利托拿出手机，给莱姆看里面的照片。

起初莱姆没能看出来照片里面是什么东西，那是一个黑乎乎的东西，就丢在人行道上。

"这是根……"

莱姆停顿了一下："绞索。"

"是的。"

"用什么做的？"

"还不能确定，那个小女孩说这是那个人在抓住受害者时特意放在事发现场的。她把这个东西捡起来，然后又放回原处——差不多是原处。"

"真是棒极了。我还从没处理过一个已经被九岁小孩污染过的案发现场。"

"放松一些，林。她只不过是把它捡了起来——据说还戴着手套。现场已经封锁，正在等着有谁能赶过去处理，某位警官，比如阿米莉亚。"

这个绞索由某种黑色材料制成，质地坚硬，从它凸出人行道的部分看，能辨认出一些弯曲的纤维样材质。通过对比旁边的浇筑混凝土人行步道条石的尺寸，得知这个绞索总长度有十二英寸到十四英寸，勒颈箍约占总长的三分之一。

"目击者现在还在现场，和她的妈妈在一起，那位女士可不怎么高兴。"

莱姆此时也是同样的心情。他们目前唯一的突破口居然是一个九岁大的小女孩，要靠她对案发当时的洞察力和表达技巧……天啊，一个九岁的小女孩。

"受害者呢？富商还是政客，和检查局联系了没有，有什么相关记录？"

塞利托回答："尚未确认他的身份信息。而且也没有人报案失踪。在劫持发生之后不久，有人目击一部手机从一辆汽车里飞出来——是辆黑色轿车，发生在第三大道，再没有什么其他有价值的信息。德尔瑞的人正在追查这条线索。我们则要查出这是谁，以及犯罪动机是什么——生意没能谈拢，受害者有某人想要的信息，或者老一套，就为了赎金。"

"也许就是个变态。不管怎么说，居然用了这样一个绞索。"

"是啊。"塞利托附和道，"或者受害者仅仅是个WTWP。"

"什么？"

"就是说错误的时间出现在错误的地点。"

莱姆瞪着他说："朗……"

"现在部门里都这么说话。"

“流感病毒在整个部门扩散开来——顺便一提，这可不是真的病毒。也不是什么愚蠢的表达方式，或者说至少听着不算愚蠢。”

这时，汤姆把盛饼干的托盘放在桌上，塞利托拄着手杖，移动他那稍显笨重的身躯径直走过去，那副殷切的样子像极了被房地产开发商在楼盘开盘日引诱过来的潜在购房者。这位探员吃掉一块饼干，接着是第二块、第三块，不时点头表达赞赏。他用银质水壶给自己倒了一杯咖啡，撒上人造甜味剂——作为他与卡路里做斗争期间不得不放弃部分精制糖点心的小小妥协。

“真好吃，”他嘴里塞满小饼干，咕哝着，“你要不要来一块？或者来些咖啡？”

于是刑事专家本能地把目光转向了被放置在高架上、泛着金色诱人光泽的格兰杰[3]瓶子。

不过林肯·莱姆决定还是算了。他此刻需要自己的才能。他有种感觉，那个小女孩看得相当清楚，绑架案的发生正如她描述的那样，那个令人毛骨悚然又充满嘲弄的现场证物预示着即将到来的死亡。

而且很可能还会有更多。

他再次给阿米莉亚·萨克斯发送了短信。

注释：

[1] 见《钢吻》（新星出版社即将出版）。

[2] Hello Kitty被莱姆说成Hello Pony。

[3] 威士忌酒名。

滴答一声，就像水滴落到地板上。

十英尺。

每四秒钟一次。

滴答，滴答，滴答。

听起来并不是那种泼溅声。这是一间已被废弃的老旧工厂，地板上布满被不明金属和木制品刮擦出的大量刮痕，所以水并不会积聚成水洼，而是顺着像老人脸上的深深皱纹般的刮痕迅速流掉。

滴答，滴答。

还有呻吟声，就像寒冷的秋风吹过通风管、水管口或者排气孔；如果你对着玻璃瓶口吹气，也会弄出类似的呼呼声——当然，如今这已不多见，可以说，你肯定没见过。因为现在的孩子只会用苏打汽水瓶子吹着玩，就是那种塑料而非玻璃质地的瓶子；而塑料瓶很难弄出差不多的声响。你也可以用啤酒瓶弄出这种声响，可是成年人是不会想弄出这种“呼呼”声作为娱乐的。

斯蒂芬曾经写过一段可以用山露汽水瓶[1]演奏的乐曲，在一打水瓶中灌入不等量的水就能演奏出十二个音阶。那时他只有六岁。

此刻，不时吹进这家工厂的风只能发出尖锐的C调、一个F调和一个G调，毫无节奏可言。此外还有：

远处持续不断的车流声。

更远处传来的喷气式飞机划破天空的声音。

以及近在咫尺的声响：一只老鼠刚刚跑过去。

当然，这些声音中有一种最令人着迷，它来自这间昏暗库房的角落，那就是坐在椅子上的那个男人，他发出锉刀摩擦般的粗粝喘息。他的双手双脚都被绑得结结实实，脖子上套着一条绞索。之前斯蒂芬特意把一段绞索留在人行道上，当作宣告可怕的绑架案的标志，那根绞索是用大提琴琴弦做的；现在这根绞索则是由两根更长的琴弦绑在一起，长度加长——取自立式低音大提琴最低沉的音域。这种乐器是从古典音乐逐渐转变为演奏爵士乐的。它的琴弦材料取自羊的浆膜，来自羊的肠内

壁，是市面上最昂贵的琴弦材料，每根价值高达一百四十美元。它们能够演奏出最丰富的音色。每当那些世界级的小提琴、大提琴和低音贝斯演奏家想要演绎巴洛克曲风的音乐时，这种琴弦就是他们的不二之选。肠膜质地琴弦的质感远胜于金属或尼龙质地，也不会因为温度或湿度的变化造成旋律的微小误差。

不过，以斯蒂芬当前的目的而言，琴弦受湿度影响造成的微小但不能容忍的误差其实不会有什么影响；用于吊起一个人时，都一样好用。

现在这根绳套松松垮垮地套着男人的脖子，绳尾自然垂落到地板上。

斯蒂芬因兴奋而微微颤抖，感到如同朝圣者排到队伍最前端时的那种兴奋。他颤抖的另一个原因则是寒冷，尽管他是个从各种感官方面都“绝缘”的人。浓密卷曲的黑色长发精心梳理到耳后，蓄着络腮胡，胸膛和手臂上布满柔软的绒毛。当然，他穿着防护服，白色的男士贴身背心外面套着一件深灰色的工服衬衫、黑色防水夹克和同样是深灰色的工装裤。这身衣服很像货物搬运工的工服，但又不完全一样，因为一直以来他居住的地方都禁止衣服上有任何口袋。斯蒂芬已经三十岁了，不过他看起来仍很年轻，这要归功于他稍显婴儿肥的光滑皮肤。

两个人目前所在的房间位置很偏僻，他昨天刚把这里清理出来，搬进来一张桌子和几把椅子——都是在这间工厂的其他地方找到的，还有一盏小型的电池供电灯，以及他的音乐、录音和录像设备。

手表显示现在时间是上午10:15。他应该开始行动了。他一直非常谨慎小心，不过你永远无法预料警方的行动。那个小女孩会不会看到了什么她本不应看见的东西？尽管已经用泥巴遮盖了汽车牌照，也许还是会有人注意到最前面两个字母。也许把车停在肯尼迪机场的时间太长这一点就足以令警方追踪到这辆车的踪迹，毕竟直到昨天为止，车子都停在那里。借助运算法则，通过排除法，运用讯问技巧……他们也许就能把身份识别信息拼凑出来。

我们能成功的对不对？必须要非常谨慎小心。

我的确很小心，没什么好怕的。

斯蒂芬相信他应该是大声说过这些话。有时候他并不确定自己仅仅是有这些想法，还是真的都说给“她”听了。他同样不确定“她”是否真的有所回应。

他把设备摊开放在面前，检测着键盘和电脑、电线以及插座。各个开关都已经打开，硬盘发出嗡嗡声和其他声音。

滴答声。呻吟声。嗡嗡声。很好。啊，还有老鼠。窸窣声。

只要有声音，令人分心的声音，迷人的声音，斯蒂芬就能轻易地摆脱脑袋里的“黑色尖叫[2]”。

到目前为止，一切都很好。

现在又多了一种声音，一种由他自己制造出来的声音。他在卡西欧电子键盘上弹奏出美妙的旋律。他并不是一名杰出的音乐家，但在音乐上倾注了他的爱、执着和迷恋。他十分娴熟地在键盘上敲击着，弹奏了一遍乐曲，接着弹了第二遍——这个键盘的声音很不错，他又弹了一遍。

就他个人而言，斯蒂芬从不祈祷，不过他真心感激“她”给他的灵感，使他选取了这段曲子。

他站起身，朝那个男人走去。男人的眼睛被蒙住，身穿黑色商务裤子和一件白色商务衬衫。他的夹克则被丢在地板上。

斯蒂芬拿着一台数码录音机，对男人说：“不许说话。”

那个男人点点头并保持安静。斯蒂芬抓起绞索，拉紧它，另一只手把数码录音机举到男人嘴边。那人因窒息而从唇间挤出的声响实在令人愉快——声音复杂，富有节奏和音调。

你甚至可以称之为，音乐。

注释：

[1] 一种苏打汽水，瓶身类似雪碧。

[2] 黑色尖叫，Black Screams，意大利前卫死亡金属乐队的首支单曲。这种曲风的乐队通常混合了普通的死亡金属美学和前卫摇滚、爵士乐或古典乐的元素，乐曲比较复杂。此处斯蒂芬指的是他因精神疾病而出现的极度令其狂躁的幻听。

绑架案和其他重大案件调查通常会把重案调查组搞得焦头烂额，该部门隶属于1PP，也就是纽约警察局总指挥部[1]。总部所在大楼位于曼哈顿市区内的市政厅附近，这栋看起来毫不起眼的建筑内有一排会议室是专门留给这个特别工作组用来侦办此类案件的。在这里，既没有什么尖端科技，也没有其他什么格外吸引人的地方，这与热播电视剧中的描述大相径庭。不过这次因为有林肯·莱姆的参与，而他的身体状况如果频繁外出会非常麻烦，所以他的客厅，而非纽约警察局总部，就成了绞索绑架案的调查总部。

今天，这座建于维多利亚时期的公寓变得忙乱起来。

除了一直待在这里的朗·塞利托之外，现在又多了两个人。其中一位中年人，身材瘦削，衣着整洁，一副学者模样，穿着粗花呢衣服和米色的暇步士皮鞋。他那身蓝色套装早就过时了。他的名字是梅尔·库柏，面色苍白，头发稀疏，鼻梁上那副大圆眼镜因为哈利·波特的热映反而成了时髦物件。

另一个是弗雷德·德尔瑞，他是FBI南区办公室的高级特工，正半坐半靠在红木桌子的阴影处。他个子很高，也很瘦，你大概在任何地方都不会见到他穿的衣服：深绿色的夹克，领子上缝有橘色纽扣的衬衫，搭配一条在鸟类爱好者眼里是金丝雀黄的那种亮黄色领带，衣服上有个方方正正的紫色口袋。相比之下，他的宽松长裤算是低调了——图案是海军蓝的千鸟格。

库柏耐着性子坐在实验室的凳子上，正等着由萨克斯即将带回的物证。德尔瑞从桌边站起身，来回踱着步，手里不停鼓捣着两部电话。在罪案调查的管辖权问题上，州属与联邦的全责界限就像三月份的东河[2]一样灰暗不明，但是在绑架案上的隶属权从来不会出现争议。在这类犯罪案件上，哪一方作为主导根本不重要，拯救受害者生命的紧迫性直接压倒了一切自我意识。

德尔瑞刚挂断一个电话，另一个就响了起来："也许咱们能自己弄清受害者的身份，搞点有意思的操作，把A部分和B部分拼凑到一起，很可能就会漂亮地拿下这一局。"

德尔瑞拥有不止一个高等学位——包括心理学和哲学（好吧，学习哲学可能只是个人兴趣爱好），可是不知出于什么原因，他讲话天生一口街头黑话腔，而且还是自创的——既不是匪帮黑话，也不是非裔美国人的那种带方言的英语。这就像他的衣着品味，或者类似于他痴迷阅读

海德格尔和康德的癖好，纯粹的德尔瑞本色。

他在通话中说的是之前塞利托向莱姆讲过的事：当时绑匪把受害者锁进后备厢，驾车迅速离开犯罪现场，为了避免被追踪，他似乎把一部手机从车里扔出了窗外。

“咱们的技术人员在试图追踪电话时可是中了‘头彩’——那帮苹果的家伙总是找麻烦，就像对咱们的人玩《愤怒的小鸟》。每次需要时，你瞧，就没有密码！可是今天，当他们正绞尽脑汁破解通话记录时，猜猜发生了什么？手机居然响了！来电的是个负责业务的家伙，他在等着这位仁兄一起吃早餐，等得太久，西柚汁也不冰了，燕麦粥都凉了。”

“弗雷德……”

“老天，看来咱们今早都没什么耐性。那部手机归一个叫罗伯特·埃利斯的人所有，这算是有个好开头——这是我自己的想法——他在圣何塞的城里讨生活。没有犯罪记录，按时交纳税款，是个非常无趣的女士紧身衣经销商。我说这只能算是个开头，也就别指望脸书和我为聊狂 [3] ，还是什么其他吸引人或有利可图的玩意儿了，他的电商平台就是他的全部社交媒体记录。看来不太可能是他的竞争对手干的。”

“朋友和家人那边有没有收到绑架者的信息？索要赎金之类的？”塞利托问道。

“没啊。通话记录显示曾经拨打过一个手机，注册人是和受害者居住地址相同的女人。所以合理猜测是他女朋友。不过供应商说她的电话目前在遥远的日本。估计这位名叫萨布丽娜·狄龙的女士是公司里的人。我的亚洲同事 [4] 在试着联络她，但是还没有得到回复。其他的号码就都没有什么值得注意的地方了。只有一个住在城里的业务伙伴，至于家庭关系方面，我们就没有什么发现了。”

“家庭纠纷？”梅尔·库柏问道。他是一名实验室专家，不过他也是纽约联邦调查局的警探，有多年办案经验。

德尔瑞回答：“看起来一切正常。再说就算真的有点什么，我想，一点出轨的事也犯不着把他锁进后备厢里吧。”

“这倒是。”塞利托回答。

莱姆问：“没什么旧案底吗？”

“啊哈。这小子不是混混，除非加州大学洛杉矶分校现在也收那种学生了——那是他的母校。”

塞利托说：“所以说我们的调查方向就是朝着一个疯子去。”

不管怎么说，考虑到那个绞索……

“也许这次你是对的，朗。”德尔瑞答道。

“全是猜测，”莱姆抱怨道，“我们这是在浪费时间。”

天杀的萨克斯和证物收集小队都跑到哪儿去了？

库柏的电脑发出一声欢快的响声，他过去查看。

“是你证据组的人发来的，弗雷德。”

莱姆驱动着轮椅过来。联邦犯罪现场调查单位，也就是物证反应小组，已经仔细分析了那部电话，并未发现任何指纹。显然犯罪嫌疑人在把它扔出窗外之前仔细擦拭过。

不过技术组还是找到了一些线索——泥土的污迹，还有嵌进手机套里的一小段浅色头发——属于人类，上面没有发根毛囊，也就不可能做DNA分析。头发干燥并且被漂染成浅金色。

“埃利斯那边有照片吗？”

几分钟后，库柏从加利福尼亚州的车辆管理局下载了一张照片。

这是一个长相极其普通的三十五岁男人，脸庞瘦削，头发是棕色的。

那么这段白金色头发是谁的呢？

是绑架者的吗？

还是之前提到的那个黛博拉？

门开了，莱姆断定这次是阿米莉亚·萨克斯回来了。她的脚步声十分独特。在她还没进门之前，莱姆就已经喊道：“萨克斯！快拿过来看看。”

她穿过走廊进屋，向大家点头打招呼，然后把牛奶箱递给库柏，箱子里面装着各种各样的证物袋。库柏接过箱子放在一边，训练有素地穿戴好全套防护装备：鞋套、手套、防护帽以及防飞溅隔离服，这些东西可以有效地让检测人员与证物彼此隔离。

他把证物袋一样一样地放在检测桌上，这是客厅里的一个独立区域，远离其他穿着日常衣服的人，以避免污染。

莱姆早已预料到这次的收获甚少——毕竟通过视频的方式，莱姆相当于是和萨克斯“一起”在案发地“走格子”。她找到的证物只有绞索，留

在案发现场的一些痕迹、鞋印和轮胎印。

但就算是最细微的物质，理论上，也能把警探们直接领到犯罪嫌疑人的家门口。

“那么，”塞利托首先发问，“那个小家伙说了些什么？”

萨克斯回答：“我和小姑娘做了笔交易——莫瑞甘，还有陪着她的妈妈。她将来肯定能从政，或者当一名警察，她想要拿我的枪。言归正传，犯罪嫌疑人是个壮实的白人男性，黑色长发，大胡子，穿着黑色休闲服，戴黑色棒球帽，帽檐压得很低，个子比我高一点，年纪看起来和她的网球教练差不多大——我查过了，这位教练名叫毕林斯，三十一岁。她不认识除了特斯拉以外的汽车型号，因为她爸爸开的是特斯拉，而且还向所有人炫耀自己开的是什么车。莫瑞甘没有看到什么特别的东西，只看到那人戴着一副蓝色手套。”

“该死，”莱姆嘟囔着，“还有什么别的信息吗？”

“没有，不过这还是第一次，她的妈妈，克莱尔，问我是否可以，或者我认识的人中是否有人，今天晚上可以去派对充当侍应生。”

“那她会付薪水吗？”塞利托问道。

这一点也不好笑，莱姆没理会他：“首先，看看那个绞索，有没有指纹？”

库柏在操作台上用烟雾覆盖那条绳索，以此提高指纹的可辨识度，然后回答：“有一小片细长的部分，但不足以用来辨识。”

“这是什么材质的？”德尔瑞问道。

“我正要检测呢，”库柏透过显微镜靠近它仔细查看，把显微镜的解析度调到相对合适的缩放比例，然后比对了辨析数据库。

“可以用气相色谱仪分析，不过我敢肯定这是蛋白质——生物胶原蛋白、角质和蚕丝蛋白，我认为这是肠线。”

塞利托皱了皱鼻子：“这可真够恶心的。”

汤姆大笑起来：“放心，这跟猫其实没什么关系[5]。”

库柏接过话头说：“的确如此。虽然听起来是‘猫内脏’，其实是取自山羊或者绵羊的肠子内壁，是‘肠线’。”

塞利托回答道：“为什么你们觉得这个就不那么恶心了？”

鉴定专家通过联网查询。他继续说：“肠线过去一直用于手术缝合

线，如今只用于乐器的琴弦，现在比较常用的是钢质或者合成材料，不过……”他耸耸肩，“肠线也很常见。这可能来自周边区域内上百的商店、音乐厅或者学校。考虑到这根的长度，它应该取自大提琴。”

“那么绞索呢？”德尔瑞问道，“上面有没有打十三个结预示厄运？”

莱姆不太了解肠线，对乐器也知之甚少，但是他对绞索很熟悉。这种绳结应该叫作“吊颈结”，这不是直接绑紧的，而是滑动活结，可以使人窒息。由于脖子折断导致死亡——这才是导致窒息的原因。不错，窒息并非由于喉咙被箍紧，而是由于大脑让肺部停止工作。专业手法通常会把这个大绳结打在受刑者的左耳后，造成脊柱折断的位置相当于莱姆受伤的位置稍稍向上一点的地方。

作为对德尔瑞的回答，他说道：“也许有人会打十三个结。不过那个年代大部分刽子手会打八个结。这样就很好用了。好了，其他还有什么吗？”

通过小女孩指出的不明犯罪嫌疑人动手的位置和走过的地方，萨克斯用专用胶带和静电吸附装置采集了很可能属于他的鞋印。

库柏对比了数据库，回答道：“是匡威牌，十码半。”

当然，这是很常见的鞋子，不可能单独据此追查出什么相关线索。这些鞋子的事莱姆是很清楚的，就是他协助纽约警察局建立了鞋印数据库。

此外，萨克斯也曾试着提取轮胎印，不过没能成功。在劫持者驾驶的轿车轮胎印上面已经有其他汽车和卡车碾轧过的各种痕迹，也就不可能再把涉案车的印记独立分离出来了。

莱姆说道：“咱们最好问问那孩子还说了什么没有？”

萨克斯描述了绑架发生的过程。

“凶手用面罩罩住被害人的头，然后他就摔倒了？”塞利托问道，“闷死了？”

莱姆答道：“时间太短，应该是用药物——比如三氯甲烷，这是典型的手法。你也可以自己在家里调配。”

“那个面罩是什么颜色的？”库柏问道。

“近乎黑色。”

“我找到一条纤维，”鉴定专家说道，他看着证物袋的标注，“棉纱质地，阿米莉亚，是你从现场留下的绞索附近提取的。”

莱姆观察着监测器上显示的纤维图像，他有种感觉，这根相对完整的纤维具有重要的证物价值。如果他们能找到那个犯罪嫌疑人的面罩，那么他就可以判断这根纤维是否与它相符合（这不能称之为“匹配”，实际上只有DNA和指纹可以匹配）。

这对检察官在审判时是非常有利的。不过，仅仅是以这条纤维现在的状态保存，就无法发现更多能令你接近犯罪嫌疑人身份或者他的住所和工作地的信息。只能判断出它是棉纱纤维，具有良好吸水性，而且很可能带有非常有价值的线索。问题是，只有利用气相色谱仪——一种通过分离辨识来确定物质成分的设备才能找出线索，不过用作分析的纤维会被毁掉。

“动手吧，梅尔。我想知道还能找到些什么。”

鉴定专家为这台惠普牌分析仪准备好样本，整个过程花了差不多二十分钟。

与此同时，塞利托和德尔瑞联络了各自的上级主管。仍然没有索要赎金的消息，该区域的监控录像也没有拍到案发经过或者汽车逃离的画面。德尔瑞接着向国家犯罪信息中心汇报了他们目前得到的一切信息，看看能否找到相关记录在其他什么地方发生过类似案件，同样一无所获。

莱姆说：“咱们来做个图表吧。”

萨克斯把白色写字板拉近，取出马克笔：“咱们怎么称呼他？”

通常情况下，案发的月份加日期会被临时作为未确定嫌疑犯的代号。这次的嫌犯应该是嫌疑人920——案发日期是九月二十日。

不过在他们还没有决定犯罪嫌疑人代号之前，库柏动了一下，他看着气相色谱仪的电脑屏幕：“啊，你是对的，林肯。这条纤维可以推定来自面罩——确实有三氯甲烷的痕迹；而且，还有奥氮平。”

“是迷药吗？”德尔瑞问道，“绑架者常用的氟地西泮？”

库柏一边打字一边答道：“是一种常用的抗精神病药物，用于病情严重的患者。”

“这是被害人用的，还是犯罪嫌疑人用的？”塞利托好奇地嚷嚷着。

莱姆回答：“电商采买员似乎和精神病不怎么搭边，我投犯罪嫌疑人一票。”

库柏从一个标记好的证物袋中取出土壤样本，标签上写着“犯罪嫌疑人鞋子周围”，“我还要用气相色谱仪分析一下这个。”说着他就在色谱仪

上操作起来。

德尔瑞的电话响了，他用修长的手指按下接听键："喂？……不会吧……我们这就看看。"

他转向屋子里的众人："是我的特工好哥们儿，他在得梅因，工作一直勤勤恳恳，他看到NCIC的消息时刚好接到一位女士的电话。她看见自己的儿子正在看YouVid——一个流媒体网站。是令人恶心的内容：现场直播一个人正在被绞索绞死。咱们得看看。"

萨克斯走到一台笔记本电脑旁，密集的电线中有一条高清多媒体接口电缆，连接着附近一面墙上的大型监视器屏幕。她键入那个网站的网址并找出了那条视频。

视频中显示有一个男人在阴影里，面容很难看清；他的眼睛被蒙住，不过他的脸有点像罗伯特·埃利斯。他的头耷拉到一侧——因为绞索用力吊着他的脖子。他的脚踝被牛皮胶布捆住，双手在背后，大概也是被绑住了，他站在一个高度是两码到两码半的木箱上。

这幅景象太可怕了，那个声音更是令人毛骨悚然。可以听到断断续续的人类那种痛苦的喘息声，正通过风琴或者电子键盘被当作背景音乐播放出来。那个旋律非常熟悉，是《蓝色多瑙河》。

你可以数出节拍，是华尔兹，就像这样：喘息，二，三，喘息，二，三。

"上帝啊。"塞利托咕哝着。

还会有多长时间？莱姆想知道，在那个男人体力不支滑倒之前，在他双腿失去知觉或者晕过去之前——也就是在他跌落、被绞索勒死之前还能有多久？这种跌落不会像传统的死刑那样折断他的脖子，而是会缓慢地、极尽痛苦地把他勒死。

随着视频的继续，音乐逐渐放慢，喘息声也相应慢了下来，仍然与变缓慢的音乐相配合着。

男人的画面也逐渐消退，视频就这样变得暗淡。

随着三分钟播放时间的结束，音乐和绝望的喘息声都归于寂静，画面变成黑色。

血红色的字母显现在漆黑的屏幕上——原本是极其普通的文字，以这种形式显示却显得难以形容的残酷。

©作曲家

注释：

[1] Police Plaza，缩写为1PP，NYPD总部。

[2] 位于曼哈顿岛与长岛之间。

[3] 脸书，我为聊狂，Facebook，Crap-Chat，社交平台。

[4] 缩写ASAC。

[5] 肠线，catgut，塞利托以为是“cat”，猫，“gut”，内脏。

“罗德尼？”

林肯·莱姆正和他们在纽约警察局电脑犯罪科的相关人员通话，该部门位于纽约警察局总部。

罗德尼·斯扎克很有才华，也很古怪（不用说，他是个极客），还有那些令人讨厌的摇头晃脑的重金属摇滚乐，简直是来自最可怕的梦魇。

“罗德尼，求你了！”莱姆对着免提麦克风大声喊道，“快把它关掉。”

“啊，不好意思。”

音乐声随即变小了，不过仍然没有完全消失。

“罗德尼，现在我这边有一群人在，我开的免提，没有时间再做介绍了。”

“嘿，大家——”

“我们这儿有宗绑架案，嫌疑犯正操纵着某种装置，因此被害人的生命危在旦夕。”

音乐被彻底关掉了。

“告诉我具体情况。”

“阿米莉亚正在给你发送一个视频网站链接——就是被害人的视频。”

“现在是否还在线上？”他问道。

“据我们所知，是的，怎么了？”

“如果这是一个被害人的视频——真实的，不是伪造的——YouVid视频网站就会把它下架。如果有人投诉，或者他们的系统规则捕获到它，而他们的网络警察认为它违反了服务协议，视频就会马上被下架。咱们有人把它下载并保存下来吗？”

德尔瑞回答：“我们的人都在这个案子上，已经做了这些必要的工

作。”

“嘿，弗雷德。”停顿了一下，斯扎克说道，“收到了……伙计。已经有两万多浏览记录了，居然还有很多点赞的。这个世界真是病得不轻。这么说里面这个人就是几小时前被绑架的那个人？我读过简报。”

“我们认为是。”萨克斯回答。

“嘿，阿米莉亚。好吧。那么你们需要知道这是从哪里发送的。希望他还活着。好的，好的。你瞧，我已经把视频和加急申请发送到证书签发处。他们会通过电话联系治安官，以最快的速度得到他的批准。要我说这用不了太多时间。我会先联系YouVid那边。他们就在美国，在新泽西，感谢上帝，所以他们会很乐意合作。如果服务器远在海外，我们可能就很难联系到他们。一旦我能够进行追踪，我马上就回电话。”

他们结束了通话。莱姆对萨克斯说道：“咱们现在做分析表吧，到目前为止看看都有些什么？”说着朝白板点了点头。她拿起马克笔开始写起来。

就在她写字的空当，莱姆转向电脑再次看向那个视频。画面出现了红色的封锁警告提示。

“该视频因违反本网站服务条款而被移除。”

尽管如此，没过多久，这个视频便被德尔瑞那边的技术人员以邮件的方式又传送过来。这是一个MP4文件。莱姆和其他人继续反复观看视频，寄希望于从视频拍摄到的内容中找到一些线索。

然而，一无所获。一面石墙，一个木箱子，罗伯特·埃利斯，也就是被害人，在这个临时的绞刑架上痛苦挣扎。

一旦失足摔下，或者肌肉痉挛都会要了他的命。

没过多久，萨克斯就写完了目前的概要。莱姆审视着列表，想看看能否找到什么有用的线索，可以缩小犯罪嫌疑人的居住或者工作范围，或者缩小他扣押受害者并录制这个变态视频的地点范围。

曼哈顿，东区第86街，213号

●事件：搏斗或绑架。

·方式：犯罪嫌疑人用面罩罩住其头部（近乎黑色，很可能是棉质的），里面有药物，可使人失去意识。

·被害人：罗伯特·埃利斯。

·单身，可能和萨布丽娜·狄龙住在一起，正在等待她回电（现在日本出差）。

·居住地为圣何塞。

·拥有一家处于起步阶段的小型电商公司。

·没有犯罪或危及国际安全的记录。

●犯罪嫌疑人

·自称为作曲家。

·白人男性。

·年龄：三十岁左右。

·身高：大约六英尺。

·黑色胡须，黑色头发，长发。

·体形：粗壮。

·头戴长帽檐的棒球帽，黑色。

·黑色衣服，可能是休闲装。

·鞋子：很可能是匡威牌，颜色未知，尺码是十码半。

·驾驶黑色小轿车，牌照未知，制造商未知，车龄未知。

●侧写：

·动机不明。

●证物：

·被害人的手机。

·没有不寻常的电话/电话名单。

·短发，染成金色，没有DNA。

·没有指纹。

·绞索。

·传统刽子手绳结。

·肠线，大提琴琴弦长度。

·来源极为普遍。

·黑色棉质纤维：来自面罩，用来制服受害者？

·三氯甲烷。

·奥氮平，抗精神病药物。

●YouVid 视频：

·白人男性（很可能是被害人），绞索套在他脖子上。

·正在播放《蓝色多瑙河》，配合喘气声（被害人发出的？）。

·“©作曲家”出现在结尾。

·画面消失在黑暗中，声音也随之结束；预示着即将发生的死亡？

·正在搜索视频上传的地理位置。

罗德尼·斯扎克，从计算机犯罪小组回电话。在电话线的另一头，谢天谢地，这次只有这个极客的声音，没有重金属音乐，也没有那刺耳的吉他声：“林肯？”

“你查到地址了？”

“纽约地铁所在区域。”

说点我不知道的行不行。

“我知道你一定很失望。不过我可以把范围缩小。也许需要四五个小时。”

“这太久了，罗德尼。”

“就像我之前说过的，他用了代理。这是个坏消息。好消息是他并不真的知道自己该怎么做。他用了几个免费的VPN，那些……”

“没时间听你说这些天书了。”莱姆抱怨道。

“这是外行的手法。我正在研究YouVid，我们能攻破它，但是……”

“要四个小时。”

“我希望会更少。”

“我也是。”莱姆挂断了电话。

“这里还有什么事吗，林肯？”梅尔·库柏问道，他站在惠普牌气相色谱仪旁边。

“那枚脚印怎么样了？那上面有没有夹带什么东西？”

“是的，检测到奥氮平，就是那种抗精神病药物。而且还有些别的东西，奇怪。”

“奇怪可不是什么化学成分，梅尔。而且这个说法也他妈的没什么帮助。”

库柏回答道：“是硝酸铀酰。”

“上帝啊。”莱姆低呼道。

德尔瑞皱皱眉随即问道：“怎么了，林？听你的口气，这看起来似乎很糟糕？”

莱姆试着让自己头部枕着轮椅靠枕的那部分让后背缓一缓，于是抬头看着天花板。他隐约想到那个答案。

塞利托此刻开口道：“天王星 [1] 硝酸盐？这东西危险吗？”

“是铀酰，”莱姆立刻纠正道，“显然这很危险。把铀盐溶解在硝酸中你说会怎么样？”

“林……”塞利托耐心地回答着。

“这具有放射性，会造成肾衰竭和急性冠状坏死。而且它还具有爆炸性和高度不稳定性。不过我之所以会感叹是因为这有积极的意义，朗。我很高兴咱们的犯罪嫌疑人踩到了这种东西。”

德尔瑞答道：“是因为这东西十分、非常、极其稀有吧。”

“答对了，弗雷德。”

莱姆解释了这种放射性物质曾被用于在曼哈顿项目中制造武器级别的铀——那是在第二次世界大战中努力尝试制造第一枚原子弹。当时该项目的工程总部曾经临时建立在曼哈顿，项目因此而命名，当时的建设工作大部分都发生在别的地方，著名的橡树岭、田纳西、洛斯阿拉莫斯、新墨西哥以及里奇兰，在华盛顿州。

“但是确实有一些建设和装配是在纽约地区。有一个工厂在布什威克，布鲁克林，生产硝酸铀酰。他们的产量不足，因此也就放弃了这份合同。工厂早就倒闭了，不过工厂遗址仍然存在残余辐射。”

“你是怎么……”塞利托说道。

莱姆缓缓地说道：“这是环境保护局网站上公布的废弃物污染危害地区。太好了，朗。难道你没有研究过这些？你没有读过这些信息？”

一声叹息：“林……”

“我读了。这告诉了咱们关于周边地区这么有用的信息。”

“它在哪儿？”库柏问道。

“好吧，我印象里没有具体地址。它在环境保护局废弃物污染危害地区中列示，肯定也有相应标注。布什威克，布鲁克林，能有多大？把它找出来！”

片刻之后库柏说：“在威科夫，离科弗特街不远。”

“靠近丧钟公园公墓。”作为一个土生土长的布鲁克林人，萨克斯说道。她脱掉实验室用罩衣和手套，转头看向客厅，喊道：“朗，集合战术小队，咱们到那里碰头。”

注释：

[1] 铀酰的英文发音接近天王星。

斯蒂芬被一个声音打断。

有个声音像黑色尖叫那样恼人，尽管它很轻柔、很温和——是他手机的提示音。

这表示有什么人闯入了工厂建筑群。他用一个应用程序通过无线网络连接到一个廉价的安保摄像头，摄像头已事先架设到厂区入口处。

哦，不。他心想。我很抱歉！他在心里对她道歉，请她不要生气。

他向隔壁房间瞟了一眼。罗伯特·埃利斯正在大木箱上保持岌岌可危的平衡。然后他又把注意力集中到手机上。网络摄像头图像是高清彩色的，显示出一辆红色跑车，是那种六七十年代的款式，车停在入口处，一个女人正从车里下来。他看见她有一头红发，警徽别在后腰。在她身后，几辆警车随即停下。

他的下巴轻微地颤抖着。他们是怎么找到这里的，动作居然这么快？

他闭上眼睛，脑袋里如海浪般阵阵作痛。

千万别是黑色尖叫，现在不要。求你了。

行动！你现在必须行动！

斯蒂芬检查着他的装备。这些东西不会被追查到。他已经非常谨慎小心，杜绝一切有可能被关联起来的情况——证据有可能被查到，而他绝对承受不了被阻止的后果。

他不能，在任何情况下，令她失望。

我非常抱歉，他重复道。但是欧忒耳珀[1]没有回应。

斯蒂芬把他的电脑塞进背包里，然后从帆布运动包里拿出他事先买好的两样东西。一夸脱的广口瓶里装满汽油，还有一个香烟打火机。

斯蒂芬喜欢火，可以说完全迷恋火。既不是因为那跳跃起舞的橘色黑色相间的火焰，也不是因为如爱抚般的热浪。不，他之所以如此热爱火，毫无疑问地是因为它发出的声音。

他的唯一遗憾就是不能在火舌吞没一切的时候，守在近前聆听那噼啪声和呻吟声。

萨克斯朝着十二码高的铁门奔去，身后跟着六个身穿制服的警察。

大门被一个大门闩和粗大的挂锁锁得结结实实。

“谁带着破拆工具了，门闩切割器之类？”

可是目前这里来的都是巡警，他们主要的工作是拦下超速车辆，平息纠纷，帮助汽车驾驶员，拴住疯狗，打击街头非法小贩。门闩切割器并不属于他们日常工作所需的工具。

她站在那里，双手叉腰，凝视着工厂建筑群。一个醒目的警示牌上写着：

环境保护署重点标识网点

警告——内有危险材料

现存于土壤和水中

严禁非法闯入

毫无疑问，现在只能等战术小队赶来了，被害人快被吊死了，眼前却找不到办法进入大门。

好吧，显然还有另一种方法，而且只能如此。她很愿意牺牲自己的这台都灵跑车，可是这部车龄近五十年的老爷车车架已经相当脆弱。这几部警车倒是安装了防撞保险杠——就是你在电影中见过的用来进行高速公路汽车追逐的那种总是因为撞击而被砸烂的黑色大家伙。

“给我钥匙。”她冲身边的一位年轻巡警喊道，这位女士是个矮小结实的非裔美国人。女警立刻把一串钥匙递了过来。人们似乎都会立刻满足阿米莉亚·萨克斯提出的各种要求。

“所有人，退后！”

“你要干什么……噢，警探，不，你不要这样做。我得把这事记录在案，你会把我的工作前途全毁了的。”

“我会写详细说明报告的。”萨克斯跳进驾驶座，抓起安全带，迅速系好。她冲车窗外大声喊道：“都跟在我后面迅速散开，搜索疑似牢房的地点。记住，这家伙最多还能活几分钟！”

如果他还活着的话。

“嘿，警探，快看！”另一个巡警指着建筑群里的一个地方。在工厂

最远处的一栋两层楼那里，有白色和灰色的烟雾在逐渐变成深色的浓烟呈螺旋状迅速升腾起来——这是由起火燃烧的高温空气挤压形成的，是强烈高温的表现。

“上帝啊。”

犯罪嫌疑人赶在他们之前放了一把火，据她猜测，放火地点就是他录制视频的那个房间，目的在于毁灭所有证据。

而且这就意味着他同时也在放火烧罗伯特·埃利斯，不论他目前是否已经被吊死。

一个声音喊道：“我正在通知消防管理局！”

萨克斯把油门狠狠踩到底。这些福特警用拦截者[2]并不是现有的最强劲车型——可以迸发365匹马力——但是急速百尺助跑加上笨重车身的强劲冲击力足以将铁链撞个粉碎，两扇大门也像蝴蝶翅膀一样被撞得高高飞起。

她继续向前冲，六缸发动机在剧烈轰鸣。

其他车辆全部紧随其后。

一分钟之内，她已经赶到起火的建筑物前。建筑物正面并没有起火的迹象；浓烟从背面滚滚冒出，这栋楼内部很可能也充满浓烟。为了尽快拯救被害人，萨克斯和其他警员不顾一切地径直钻进建筑物内。

他们都没有佩戴面具或氧气面罩，然而萨克斯根本顾不上这些。她从这辆擅自征用的车里抓出一个镁光手电筒，掏出格洛克手枪，朝另外两位警员点点头——一个英俊的拉丁裔男人，另一个是头发梳成一条马尾金发的女警。

“不能再等了，你们两个，跟着我，咱们现在就进去，同意吗？”

“没问题，探员。”女警点头答道。

萨克斯，实际上[3]是目前的指挥官，转向其他人：“阿朗佐以及威尔克斯和我一起上，我要你们出三个人在后面掩护，侧翼夹击犯罪嫌疑人。其他人散开成包围圈搜索各处，他不会跑太远的。发现任何车辆，任何人，都要假设对方具有危险性。”

其他人应声散开。

金发警员威尔克斯紧紧跟在阿朗佐和萨克斯身后做掩护，这两人正肩并肩穿过大门进入——谢天谢地，门没锁。她俯下身，保持身体下倾的姿势进门，举起手电筒和枪扫视四周，威尔克斯紧随其后。

就在她破门而入时，犯罪嫌疑人很可能变得歇斯底里，疯狂扫射在场的警员。

好在这次并没有人开枪。

仔细听。

没有任何声音。

埃利斯已经死了吗？如果真是这样，她希望他是被吊死的，而不是被烧死的。

于是三个人小跑着穿过走廊，萨克斯试图保持方向感，而且时刻提醒自己要大体判断烟是从哪个方向冒出来。这座工厂非常老旧，到处弥漫着霉味。靠近入口处的墙上满是涂鸦，地上散落着成堆的用过的避孕套、火柴梗、针筒和烟头。不过也不是太多，萨克斯猜想即使是最饥不择食的嫖客和瘾君子，也知道有毒废物严重污染地区意味着什么，总会有比这里更卫生一点的地方来上一发或者打上一针的。

建筑物里的各个门上面和四周分别写着：机床操作、裂变研究、辐射量指标检测中心——未经检查严禁穿越B监测站。

“真好笑，探员。”她旁边的男警员说道，一边跑动一边喘着粗气。

“什么意思，威尔克斯？”

“此处严禁吸烟。”

的确如此，真古怪。

黑色的烟柱非常粗大，正在从近处的某个地方滚滚升腾到空中。不过他们周围却没有多少烟雾。

真该死，她心想。这是家曾经生产核放射性材料的工厂。也许在这条走廊尽头等着他们的，是一扇厚重并且无法通过的安全门——阻断了浓烟，但是同时也挡住了他们的去路。

他们行进到走廊内的L形拐角处，在这个走廊衔接点稍作停顿。萨克斯把身体伏得更低，弯腰躬身前进，同时举枪向前方来回扫着。

威尔克斯从她身后跟了上来，阿朗佐则还在更远一点的地方。

前方空无一物。

她的无线电突然炸响。“巡警四八七八，后面的围栏上有个缺口，收到？附近有目击者称看见一名白人男性，体格魁梧，大胡子，五分钟前从那个缺口离开，是跑着离开的，带着袋子或者背包。没有注意到他离

开的方向是否有交通工具。”

“收到。”萨克斯轻声道，“把情况上报给当地警局和特警队，现在有谁在建筑物后面吗？看到火源了吗？”

没有人应答。但是还有一个巡警通过无线电报告，说消防单位刚刚已经抵达，并且已通过之前有铁链的大门位置。

萨克斯和她的同事们继续弯腰蜷身沿着走廊前进。一直向前，一直向前，她对自己说着，呼吸越发粗重起来。

当他们几乎就要走到大楼走廊的尽头时，面前出现了一扇门。门并没有像她担心的那样危险或者被锁死：只是一扇标准的木质大门，实际上还是微微敞开的。而且门那边依然没有烟，这就意味着还在其他房间，在这条走廊的另一侧，还有另外锁闭的房间，而被害人应该就在那里面。

现在需要跑起来，萨克斯跑步穿过这扇门，快速地向前行进以寻找那间着火的密室。

然后，伴随一声惊人的巨响，她径直冲进罗伯特·埃利斯所在的那间屋子，一把抓住大木箱上的埃利斯。这个男人发出惊恐的尖叫。

“上帝啊，”她喊道，然后她朝身后喊道，“在这里，快！”

她环抱住埃利斯的腰部，艰难地向上举起他的身体来减少他脖子上绞索的压力。该死的，他可真重。

当威尔克斯再次赶上来时，萨克斯和另一名巡警一起托举着埃利斯；阿朗佐把绞索取了下来，并摘下了他的眼罩，埃利斯马上用惊恐的眼睛扫视整个房间，眼神像一只受了惊吓的野兽。没有再收到消息确认刚刚逃走的男人是犯罪嫌疑人，或者说即使他就是，那么他应该是单独作案的。

埃利斯呜咽着，断断续续地抽泣道：“谢谢你们，谢谢你们！上帝啊，我以为自己马上就要死了！”

她环顾四周，没有发现火苗，这个房间和周围的房间都没有。那该死的火去哪儿了？

“你受伤了吗？疼吗？”她扶着他慢慢坐到地上。

“他要把我吊死！上帝啊。他是谁？”他的声音很虚弱。

萨克斯重复了刚才的问题。

“我不清楚。我猜还可以。我的嗓子很疼。他用一个该死的绞索套住

我的脖子，把我拉起来。但是我没什么大事。”

“你知道他去哪里了吗？”

“不，我看不见。我想他在别的房间，听动静是这样。我大部分时间都被蒙着眼睛。”

她的无线电对讲机再次发出嘈杂的声音。“巡警七三八一。萨克斯警探，收到？”这次是一位女警的声音。

“请讲。”

“我们现在在建筑物后面。这里发现了起火处。是一个燃烧的油桶。看起来像是他点火烧毁证据。电子设备、纸张和衣物，都被烧掉了。”

萨克斯戴上手套，把捆绑用的牛皮胶带从埃利斯的双手和双脚上取下来：“你可以走路吗，埃利斯先生？我想对这个房间进行清理和搜索。”

“可以的，没问题。”他摇摇晃晃地站起来，双腿还没有恢复正常功能，不过萨克斯和阿朗佐合力搀扶着他走出大楼，到达外面的空地，此时火已经熄灭。

她瞥了一眼油桶里面，该死的。一切线索都已化为乌有，只剩烧焦的金属和融化成水滴形状的塑料。所以这个犯罪嫌疑人、这个作曲家，也许是个疯子，但是却相当深谋远虑，他试图尽其所能毁灭一切证据。

犯罪嫌疑人是个该死的疯子加天才的混合体。

她扶着埃利斯坐在一大盘类似电缆的线轴上。两名医务人员正好转过拐角，她招呼两个人过来。

埃利斯用不知所措的眼神看着眼前这一切，这幅景象就像一部反乌托邦式电影。他问道：“警探？”

“怎么了？”

埃利斯嘀咕着答道：“我当时正沿着路边走着，然后我就被他用什么东西套在我的头上，接着我就晕了过去。他到底想要什么？他是恐怖分子吗？ISIS或者类似的什么组织？”

“我也希望自己能够回答你，埃利斯先生。可实际上，我们目前也不清楚。”

注释：

[1] 欧忒耳珀，Euterpe，缪斯之一，主管音乐和抒情诗，其形象为一手执双管长

笛的美女。

[2] 美国警用车常用款，福特拦截者。

[3] 原文为法语。

他在出汗。

掌心，头皮，以及胸口的绒毛都是汗津津的。

尽管秋季已经寒意袭人，他却出了很多汗。

必须要快点离开，要尽可能避免被人看见。

也是因为他的世界里和声已经被打乱，就像踢中了旋转的陀螺。

就像敲错了音符，就像节拍器正在失去完美的节拍。

斯蒂芬正沿着皇后区的一条街走着。狂躁不安。腋窝针刺般疼痛，头皮发痒。汗水不停地流下来。他刚刚离开自己最近一直短期居住的旅馆——好吧，应该说是藏匿，从自己多年以来被困的那个可怕的寂静世界逃出来之后，他一直躲在这家旅馆里。

现在他正拖着一个有滚轮的行李箱，背着一个电脑包走着。当然，这些并非他所有的家当。不过已经足够应付目前的情况。他已经学会处理这种情况，绑架案被曝光之后，如果音乐篇章的节奏被打乱，不会有什么人能够有针对性地将他与之联系起来，或者对他有什么深刻的印象。

他的缪斯女神……是的，她正从奥林匹斯山向外看着他；但是警察也在接近他。

太近了！

他从网络摄像头看到的那位红发女警官。如果不是他把所有的事都提前安排妥当，或者如果在他们出现的时候，他弹错了哪怕一拍，他可能就被他们抓个正着，而大和谐就会永远否决他。

低着头，快步走着，与黑色尖叫抗争着——他正忍受着不和谐音刺入他的皮肤。

不……

他控制着它，十分勉强。

斯蒂芬难以自制地想着球体里的音乐……

这种哲学概念使他的精力集中到自己的内心，那是一种信念——相信这个宇宙中的行星、太阳、彗星和其他的行星都以音乐的形式释放着能量。

“宇宙的音乐”，远古祖先就是这么称呼它的。

接下来是称之为“人类精神的音乐”——在人体内创作出的音调。

之后便最终有了“可以体验之所有音乐”[1]——借助乐器等媒介演奏出来的实际的音乐和歌唱。

不论是行星、人类的内心，还是大提琴演奏，当这些音调彼此和谐依存时，一切就都达到了和谐——生命、爱情、友情，你所选择的对于上帝的虔诚信仰。

当这一切都消失殆尽之时，不和谐音就是毁灭性的。

如今星球岌岌可危，他有机会去拯救、恢复这种大和谐。纯净的和谐音现在正处于危险境地。

压制住想哭的冲动，斯蒂芬把手伸进夹克口袋里，掏出一张纸巾，擦拭潮湿的脸、脖子和胸口，随即丢掉了它。

环顾四周，没有人注意他，也没有红发女警踩着四四拍节奏的步子朝他走来。

但是这并不意味着他已经安全了。他在街区内走了两圈，然后在靠近偷来的车子旁边的一片阴影里停下。最终，直到他几乎站不住脚，才起身离开。现在他是真的安全了。

他到车子旁边停下，再次环顾四周，然后把他的行李箱放在汽车后座上，电脑背包则放在前面的副驾驶座位上。接着他钻进汽车，启动了引擎。

摩擦声，噗噗声，气缸发出的咕噜声。

他慢慢地把汽车开进车流之中。

没有人跟踪他，也没有人阻拦他。

他想到了她：我很抱歉，我会更加谨慎小心的，我一定会的。

他必须要取悦她，让她对他满意，这是当然。他是绝不敢冒犯欧忒耳珀女神的。她是那位指引他走向和谐之旅的女神，按照宇宙音乐信念，与天堂遥相呼应——那是作为最为崇高的圣地之一的存在。耶稣基督在走上十字架的旅程中，有他的拜苦路；斯蒂芬也有自己的。

欧忒耳珀，宙斯的女儿，九位缪斯女神之一。毫无疑问，她是掌管音乐的缪斯女神。她总是身着长裙，手持长笛或排箫，有着美丽端庄、充满智慧的面庞，一看便知是上帝的子嗣。

他开车兜着圈，转悠了大概六个街区，直到确信没有人跟踪。

他脑子里想着自己的缪斯女神，另一个念头出现了。斯蒂芬，在学校时是个难以专心的小男孩，尽管如此，他却对神话很着迷。他回忆起宙斯也是很多其他孩子的父亲，其中一个孩子是阿耳特弥斯[2]，狩猎之神。他想不起来这位女神的母亲是谁，但是肯定与欧忒耳珀的母亲不是同一位；这两位女神是同父异母的姐妹。

可这并不意味着两位女性和谐无间，完全不；实际上，正好相反，她们是敌人。

欧忒耳珀，指引斯蒂芬走向和谐。

阿耳特弥斯，则以红发女警探的形式企图阻止他们。

但你是不可能办到的，他心想。

他一边开着车，一边集中精神把黑色尖叫赶出脑海，把注意力集中到他的下一首乐曲中。他的脑子里已经完成了下一首很棒的刽子手华尔兹。现在他需要的只是另一名受害者，以提供完美的低音部——时长在四十五分钟之内。

注释：

[1] 罗马哲学家博伊修斯于公元六世纪所写的De Musica。在De Musica中，博伊修斯将音乐等级的三个层次描述为解释宇宙结构的哲学方法。这些级别从最大到最小，Musica Mundana，Musica Humana和Musica Instrumentalis，在本质上相互联系。Musica Mundana是宇宙的音乐，它使地球上的生命得以存在，是音乐家的灵感来源。Musica Humana是人类精神的音乐，它使我们能够理解音乐作品的美学，这些作品通过Musica Instrumentalis呈现给我们。Musica Instrumentalis包括我们可以体验的所有音乐，音乐家作为创作者的表现，Musica Mundana为其提供灵感。三个级别都相互依赖。

[2] 阿耳特弥斯，Artemis，月亮与狩猎的女神。

萨克斯完成了走格子回到起点，站在那里审视整个现场。

这个绞刑架搭建得非常简陋——绞索绑在一个扫把把手上，插在成堆的煤渣的空隙里，这些煤渣就堆在铀工厂的墙角。用木箱当作底座——就是罗伯特·埃利斯被迫站在上面的那个箱子，十分老旧，上面用军用模板印着一些已经无法辨认的数字和字母，箱子上面的橄榄绿色油漆已经斑驳褪色。在萨克斯把他救下来时，他曾经说，不确定自己还能撑过几分钟，他当时已因为精疲力竭而感到头晕。

她走到外面，那边的证物技术人员已经做好了证物保管顺序卡片。并没有太多需要登记在案的东西，这场火灾充分发挥了它的威力。

她问罗伯特·埃利斯：“你和萨布丽娜通过话了吗？”

“没有，我还没有接到她的回电，有时差，我不知道现在日本是几点。”他还是有点迷迷糊糊的。医生说他并无大碍，他自己也是这么告诉萨克斯的，不过很可能是药物和他脖子上勒紧的绞索让他神志不清——当时为了录制他的呻吟喘息声而勒紧了绞索。

埃利斯用不太确定的语气说：“他这样做了——三次，也许是四次。”

“做什么？”

“拉起绞索，记录我快被勒死时发出的声音。我听见他一遍又一遍重播录好的声音，似乎我发出的呻吟声并非他想要的。他就像个音乐指挥，你知道的，好像他可以听见自己脑子里那种他想要的声音，但是他却没能把它制造出来。他是那样精于计算，那样沉着冷酷。”

“他有没有说过些什么？”

“没对我说什么。他总是自言自语，像是在闲聊。我听得不太清楚。我听见他说‘音乐’和‘和谐’，还有一些奇怪的东西——我记不太清了。这太荒谬了，根本听不出个所以然。‘听，听，听啊。啊，就是这个。真美。’他好像是在对谁讲话，我不知道，想象中的某个人吧。”

“旁边没有其他人吗？”

“我看不见——你知道的，眼睛被遮住了。但是那里就只有我们两个人，我很确定，我没听见其他人的声音。”

你在搞些什么？她对作曲家感到好奇——这是他们为这名犯罪嫌疑人选的名字，莱姆是这么告诉她的。这听起来比以今天的日期来称呼疑犯更符合他的复杂和邪恶特质。

“还是想不明白他为什么会盯上你吗？”

“我没有什么仇家，也没有什么前任。我和我的女朋友在一起很多年了。我并不是个富人，她也不是。”

她的电话嗡嗡地响了起来。是那个之前驾车在厂区四周巡视并找到目击者的巡警打来的，是一位年轻男警官，他报告说作曲家逃走了。她跟他简单地聊了几句。

挂断电话后，她闭上双眼，叹了口气。

她拨通了莱姆的电话。

“萨克斯，你在哪儿？”

“我差不多要回来了。”

“差不多？为什么是差不多？”

“现场这边结束了。我刚刚拿到被害人的信息清单。”

“其他人可以做这些事。我需要证据。”

“还有件事你应该知道。”

他肯定听出了她语气中的担忧。他慢慢地说道：“说吧。”

“有回报说，在犯罪嫌疑人逃跑的地区附近寻找更多目击证人，结果一无所获。可是她却在现场发现了一个塑料袋，这个袋子肯定是在他逃跑的时候丢下的，里面还有两个微型绞索。看起来他的犯罪才刚刚开始。”

莱姆的眼睛审视着他的“财宝”：萨克斯和证物收集小队带回来的证物。

证物收集小组撤走了，其中一名队员还在对莱姆说着什么，是个玩笑，一些告别的话，一些对于天气或者是对于惠普牌气相色谱分析仪的清洁问题的说明？谁知道呢？谁在乎？他根本就没花心思去听，他的嗅觉捕捉到了那些被毁的证物中散发出些许焚烧塑料和热熔金属的气味。

或者该说这是犯罪嫌疑人试图毁掉的证物。实际上，用水污染证据远远比用火有效得多。不过火焰也确实把DNA和指纹充分销毁了。

作曲家先生，你尽力了，现在让我们来看看你到底做得有多成功。

弗雷德·德尔瑞突然被联邦调查局召回——有位机密线人报告说即将发生一件行刺案件，对象是在大宗药物诉讼案中负责检控的律师。

莱姆抱怨道：“即将发生的案子对抗实际已发生的？得了吧。我们的被害人可是百分之百确定被抓走了。”

“命令就是命令。”特工临出门时如是回答道。

之后不久，带着被羞辱的受伤语气，德尔瑞刚刚打电话来说这是个假警报，他一个小时之内就赶回来。

朗·塞利托一直都在这里，此刻正在寻访全国相关执法部门，看看是否有类似作曲家的作案方式。

到目前为止，没有任何发现。

这些都不是莱姆在意的事。

证据，这才是他真正关心的。

于是他们开始把精神集中在这些从工厂收集到的东西上。

一枚来自匡威牌鞋子的鞋印，鞋子是十码半的。

两段白金色头发，看起来和之前在埃利斯手机套里发现的那根头发相符。

几小片有光泽的纸片——看起来很像是感光纸。

一件烧焦的T恤，也许是用来擦去地板上印记和消除指纹的“扫帚”。

一顶几乎全部烧毁的黑色棒球帽，应该是嫌疑人戴着的那顶，上面没有发现头发，也没有汗水。

塑料融化又凝结的珠子和金属碎片——来自他的音乐键盘和一盏LED灯。

一个一加仑容量的垃圾袋，里面装着两个微型绞索，可能也是用大提琴的琴弦做的，上面没有指纹。这根本毫无帮助，只是告诉他们他的脑子里还有更多受害者。

没有电话，没有电脑——这些设备是我们最喜爱的……同时也是最会无情背叛我们、泄露我们秘密的东西。

虽然他进行了打扫，萨克斯还是收集了相当多的灰尘和木头碎片，以及绞刑行刑房间周围地上的一些混凝土碎块。气相色谱质谱仪隆隆作响、反复运转着，一次又一次地把样本燃烧殆尽。结果显示出烟草的痕迹，也有可卡因、海洛因和伪麻黄碱——这是药物碱充血剂的主要原料，不过此刻出现在这里则是因为它的第二功效：制造甲基苯丙胺。

萨克斯说："没有多少车辆会经过那里，于是这个地方就成了一个很好的'破屋交易点'。"

有一项发现，多少还算完整，是一张碎纸片：

现金的

兑换

转换

交易

"'轮盘赌'时间到。"梅尔·库柏说。

"什么意思？"

没人回答莱姆的问题，现在他们都在绞尽脑汁，想把文字拼凑起来，连汤姆也是。几番尝试一无所获之后，他们还是放弃了。

通过这些乐器键盘的残留物，大体可以推测出这是作曲家用来录制他那怪诞音乐的某件乐器上的东西，上面有一组序列号。塞利托打电话给生产厂商，不过这家位于马萨诸塞州的厂家不久前刚刚关闭了。早上他又再次去核查，可是既然这位作曲家对于整个绑架过程的每个环节都是如此谨慎小心，那么他在购买乐器时无疑也是用现金支付的。

上面也没有发现指纹，或者其他别的什么线索。

那个差点吊死罗伯特·埃利斯的绞索是用两根乐器琴弦的肠线绑在一起做成的，打的是水手扣（也叫卡里克斯弯结）；这是一种很常见的绳扣，莱姆很了解这种绳结，知道如何打结可以不暴露任何特殊的航海或者其他专业性背景。

这种肠线比那个小学生捡起来的现场证物要更粗一些，应该来自立式贝斯。莱姆并不抱希望他们能找到某位店员，他能记起一位像作曲家的顾客，并且给他们提供一点微不足道的关于这位顾客的描述……更别说这片区域内有成千上万名音乐工作者都在使用这样的琴弦。

为了闯进工厂，作曲家用螺栓切割机在大门锁链上锯开一个切口，并且换上了他自备的新锁链。锁和铁链都是那种最普通的样式。

他当时似乎就是靠电池供电的路由器和无线网络摄像头及时发现了

警察的到来。同样无法被追踪来源。

当时有个男孩向警察报告说，一个疑似作曲家的人在起火时逃离了工厂区域，于是警方出动了大量人手对目击地点及周边地区进行仔细搜索，但是后续没能再找到别的目击者。

所有相关信息都列示在信息板上之后，莱姆驱动轮椅停在白板前面。

萨克斯也同样盯着白板。她在监控器连接的大屏幕上调出一张案发区域的地图。她敲了敲工厂以北的区域——疑犯就是从那里逃走的——心不在焉地说道：“你会跑到什么见鬼的地方去呢？”

塞利托，也查看着地图，说道：“他有辆车，完全可以开车回家；他可以开到地铁站再搭地铁，把车扔在街上；他可以——”

莱姆突然有个想法：“萨克斯！”

她，塞利托和库柏都朝他看过去。他们看上去都很忧虑，他可能要大发雷霆了。

“怎么了，莱姆？”

“你刚刚问了什么？”

“他住在哪里。”

“不是，你刚刚不是这么问的。你问的是他会去哪儿？”

“好吧，我的意思是，他的家在哪儿。”

“算了，不提这个了。”他扫视着地图，“你发现的那些纸片呢？那是光面纸吧？”

“对啊。”

“和他们玩拼图游戏吧。看看把它们凑在一起会是什么。”

戴好手套之后，她打开了塑料证物袋，开始排列那些纸片：“这上面有个框架，看到没？像是从什么上面裁下来的一个完整的正方形。”

莱姆查看他的电脑，他开口问道：“会不会碰巧是？量一下它是不是五十一毫米长、五十一毫米宽？”

萨克斯要来一把尺子，然后她笑了：“正是。”

塞利托嘟囔道：“你到底是怎么知道的，林？”

“该死的。”他朝着那些烧焦的碎纸片点点头，上面显示出那串神秘的字符。

现金的

兑换

转换

交易

还有其他的字母。莱姆再次审视着屏幕并说道：“试试‘现金偿付。兑换汇率。转换金额。交易金额。’”他朝屏幕点点头，“我看这是一张外汇兑换的收据。这些纸片就是这个东西。而且是从光面纸上撕下来的正方形。它的尺寸……”

塞利托插嘴道：“是一张护照照片。哦，该死的。”

“正是如此，”莱姆说，缓缓地呼出一口气，“通知华盛顿。”

“特区吗？”库柏问道。

“当然是特区。我当然不会现在想要来一杯星巴克或者升级一下微软系统软件，不是吗？告诉国务院向各个大使馆发出警告，跟他们说这个作曲家可能想逃出国。德尔瑞那边也是，让他连线国外的联邦调查局办公室。”他再次发火，“天知道这能有多大用处。既没有具体的描述也没有其他信息可以提供给出入境护照检查处。”他失望地摇摇头，“而且如果他真的像看起来那么聪明的话，肯定不会浪费一丁点时间。很可能他现在就在去伦敦或者里约的路上了。”

II 在松露农场
九月二十二日，星期三

这就是他要去的地方吗？此刻就是他一直等待的时刻吗？

希望如此。

最后，他能否抓住那个他已经追踪了几个月的恶魔呢？

埃尔克莱·贝内利把他的警车车窗摇下来，这是一辆布满灰尘的福特SUV。美国车在意大利很普遍；不过，像这样的大型越野车仍然不多见。但他的工作性质决定了他需要四轮驱动和出色的减震装置。能有个强劲点的引擎当然更好，当然，埃尔克莱懂得预算有限，能得到现在这台车，他已经感到很满意了。他凝视着一株大型木兰树，树叶正纷纷飘落，这条鲜有行人的乡村小路是他的辖区，位于那不勒斯以北二十公里处。

年近三十岁的埃尔克莱有一副年轻而紧实的身体，脸形瘦削，他比他妈妈年轻时更高、更瘦，正鼓捣着他的博士伦望远镜，视野中是百米开外的废弃建筑物。此时临近黄昏，不过光线仍然很好，不需要使用夜视镜就可以看得很清楚。这个地方比较杂乱，到处都是杂草、杂物和被挑剩下的蔬菜。每隔十米左右就有一个像被遗弃的大玩具一样的老旧机器部件，钣金管道和汽车龙骨，这些东西很像他之前见过的某些雕塑，他记得曾经在巴黎的乔治中心蓬皮杜看见过类似的东西——那时，他正和女友一起度假。埃尔克莱对艺术向来一窍不通——不对，应该说他能够欣赏艺术，他只是不喜欢它（然而，她很喜欢——时而情绪高昂，时而眼泪汪汪——这也就解释了为什么这段浪漫情史只能是昙花一现）。

他钻出卡车，再次端详起眼前的建筑物来，而且更加仔细。他眯着眼睛，尽管这并不能让他在秋季的黄昏中看得更加真切。他保持俯身的姿势；他的制服和帽檐上有显眼的凶猛猎鹰状标记，鹰标是灰色的，周围一圈则是鲜明对比的浅土黄色。由于天色尚早、光线充足，他必须确保自己不会被人看见。

他再三思考：现在是否是抓捕猎物的合适时机？

犯罪嫌疑人现在真的在里面吗？

好吧，现在确定了，里面果然有人。埃尔克莱能看见农舍里面亮起一盏灯，映照出一个移动的影子，而且那个影子不属于动物。所有的生物都有自己独特的运动模式，而埃尔克莱深谙非人类生物的行为模式；毫无疑问，眼前这个影子是个人类，他正在屋子里面来回踱步。何况，尽管光线越来越昏暗，他仍然能从草丛和这片老麦田里辨认出卡车车轮碾轧出来的痕迹。有一些本应该直立的植物被压得倒向两侧，显示安东尼奥·阿尔比尼——如果推测属实，那就是这个恶棍——他现在正在里面。这名巡警猜测他是在黎明前驾车进入农场，在里面蛰伏了漫长的一天，盘算着当黄昏的微光逐渐退到山那边、深蓝的夜色取而代之时，他就悄悄溜掉。

换言之，他马上就要开溜了。

阿尔比尼惯用的作案手法就是找到这种被废弃的场所来实施他的犯罪活动，并且只在夜间抵达或离开，以避免被人看到。这个聪明人通常都会事先检查一遍他的藏身处，而埃尔克莱详尽的侦查工作使他在公路沿途成功找到一位目击证人——一位农夫，他报告说有个符合阿尔比尼外貌描述的人在两周前曾经来检查过这个房子。

“他的行为非常可疑，”这位胡子花白的男人是这么说的，“对此我很确定。”不过埃尔克莱觉得这位农夫之所以得出这样的结论，原因只有一个：他是在和一位警官讲话。他儿时经常去帕卡拿波里步行街或者附近的那不勒斯广场闲逛，如果这时有个宪兵或者国家警察局的警官不耐烦地来问他，有没有看见某个街头混混拿着钱夹逃走，或者从哪个粗心大意的家伙手腕上巧妙地摘下来一块欧米伽手表，那么他也会用这种语气回答问话的。

不管这个闯入者的行为是否非常可疑，这位农夫观察到的情况都需要深究，于是埃尔克莱花了很长时间监视这间农舍。他的上司觉得这件事根本不值得埃尔克莱投入这么多时间和精力，但是这也无法改变他的行动。他追捕阿尔比尼的方式就像是在追捕声名狼藉的连环杀手（或者连环杀手们），比如那个外号叫佛罗伦萨怪兽的，那个人多年前曾是托斯卡纳的一名警官。

阿尔比尼的犯罪行为绝不能逃脱制裁。

昏暗处有什么东西一闪而过。

一只青蛙开始聒噪，想要吸引异性的注意。

成片的麦浪在微风下徐徐倾身低头，样子就像教区的信众面对神父时的致礼。

突然窗边露出一个人头。就是他！果然是他一直在苦苦追捕的那个

恶棍。像猪一样肥胖的安东尼奥·阿尔比尼。埃尔克莱能看见他“地区支援中央”的秃顶和周围茂密的头发。他的策略就是闪避，躲开那巫师一样的双眉下恶魔的凝视。不过他似乎并不是在向外看，反而一直盯着下方。

里面的灯光熄灭了。

埃尔克莱心里惊恐万分。

不，不！他现在要离开了吗？现在天还没黑呢！也许这片地区的荒芜地貌让他觉得不会被人发现。埃尔克莱原本认为在确认不明侵入者的身份之后，自己还有充足的时间呼叫后援。

可是现在问题却变成：他该不该单枪匹马去逮捕这个男人？

不过随即他就意识到这根本算不上什么问题。

他别无选择。逮捕阿尔比尼是他的任务，而他此时必须做他应该做的事，不管风险有多高，他都要擒获这个罪犯。

他把手伸向自己后腰上的九毫米伯莱塔，做了一个深呼吸，然后继续穿越田地，每一步都十分小心谨慎。埃尔克莱·贝内利已经逐渐掌握了宪兵流程手册，还有那些关于国家警察和经济警察的书籍——更不用说还有那些其他国家执法机构的相关法律，也包括关于欧洲行政组织和国际刑事警察组织的。当他意识到自己一直没有什么机会真正去实施逮捕行动时，他知道，该停止技能深造，是时候去抓捕真正的犯罪嫌疑人了。

他在一台收割机的残骸处稍作停顿，然后以巨石阵一样的油桶堆作为掩护继续前进。他听见农舍旁边的车库里传来“砰砰”的响声。他知道这种恼人的声音是什么造成的，因而对阿尔比尼犯下的罪行更加义愤填膺。

行动，就是现在！

在没有任何掩护的情况下，他迅速跑进行车道。

与此同时，一辆卡车——四轮驱动的比亚乔扑克牌厢式货车，从车库唰地冲出来，直直朝着他开过来。

年轻警官呆立在原地。

有一些经验丰富的犯罪嫌疑人也许会慎重考虑是否要杀掉警察。在意大利，即使是恶棍也还是会讲荣誉的。可是这个阿尔比尼？

卡车没有丝毫停顿。这个家伙会不会被埃尔克莱的手枪震慑住呢？他举起那把黑色手枪。心怦怦跳着，呼吸也变得急促，他小心地瞄准，

确定好射程，手指松开保护套，滑到扳机上。这种伯莱塔手枪触感很轻，他十分小心，不在上面施加太多压力，就像在爱抚这钢铁枪身的曲线。

无关乎荣耀，看起来这个举枪的动作达到了预期效果。

眼前这辆造型蠢笨的卡车减速并停下，发出了刺耳的刹车声。阿尔比尼眯缝着眼睛，从卡车里钻出来，双手垂放在身体两侧站在那儿。“啊，啊，你好啊？”他开口道，口气好像他真的很迷惑。

“把你的双手放在我看得见的地方。”

“你是谁？”

“我现在要逮捕你，阿尔比尼先生。”

“为什么呢？”

“你心里很清楚。你贩卖假松露。”

众所周知，意大利以盛产最鲜嫩的松露闻名于世——白松露产自皮埃蒙特，泥土黑色的松露则产自托斯卡纳。不过坎帕尼亚同样拥有举足轻重的松露交易市场——巴尼奥利·伊尔皮诺周边的城镇，靠近蒙蒂·皮森蒂尼区域公园的地方盛产黑松露。这些松露被视为他们不可或缺的重要食材；与它们的苍白色的表亲相比——那些白松露产自意大利中部地区和北部地区，只用来搭配白煮蛋或者意大利面上桌；坎帕尼亚产地的这些蘑菇则能够在更多丰富的菜肴和调料中表现出色。

阿尔比尼被指控购买中国松露——比意大利产的价格低廉很多，质量也相对低劣——然后把它们伪装成当地货卖给遍布坎帕尼亚和卡拉布利亚乃至南部地区的众多批发商和餐馆。他走了很远去采购——确切地说，偷窃了两只价值不菲的拉戈托罗马阁挪露犬，这是传统的松露搜索猎犬。这两条狗正蹲坐在卡车的后面，兴奋地盯着埃尔克莱。尽管对于阿尔比尼来说，很少把它们示于人前，除非他牵着它们到各个码头搜寻哪个仓库里装着来自广东的货物。

埃尔克莱始终保持着用枪瞄准阿尔比尼的方向，他走到比亚乔扑克牌厢式卡车后面，向帆布底下看去，看到被油布覆盖着的一张床背的一角，还能清楚地看到一打空置的装运箱，箱子的侧面和提货单上满是汉字。箱子旁边很多装着泥土的桶里面装满灰黑色的松露：先前埃尔克莱所听到的“砰砰”的响声，就是阿尔比尼装车时发出的。

“你对我的指控是错的！我没有做任何违法的事，警官……”他把头歪向一边。

“贝内利。”

“啊，贝内利！也许你是摩托车家族的后代？”阿尔比尼的脸上放光，“还是猎枪家族？”

警官并没有回应他的问题，尽管他感到困惑不解，试图想明白眼前的嫌犯试图把一个知名家族和他的祖辈联系起来有什么用意，就算真有这么一个家族的话——天知道是不是真有这样的家族。

接着阿尔比尼神情转为严肃：“可是老实说，我所做的不过就是满足市场需求，卖掉商品，并且为它定了一个合理的价格。我可从来没有说过它们都原产于坎帕尼亚。难道有人能证明我这么说过吗？”

“是的。”

“那么，这个人是在撒谎。”

“有很多人证。”

“他们，好吧，都在撒谎。诬陷我这个可怜人。”

“即便是真的，你也没有进口执照。”

“这又有什么危害吗？有谁因为吃了这些而生病吗？没有，而且，实际上就算它们原产于中国，它们的质量也和那些咱们本地出产的一样棒。你闻闻看啊！”

“阿尔比尼先生，实际上站在我现在的位置，我都没能闻见它们的气味，足以说明这些东西的品质相当低劣。”

这的确是实情。最好的松露散发出的香气能够弥漫到很远的地方，持续展示它的独特和令人着迷之处。

这个骗子以一抹微笑缓和气氛：“好了，好了，贝内利警官，你难道没发现吗？大部分食客根本不知道自己享用的松露是来自坎帕尼亚、托斯卡纳，还是北京，甚至来自美国的新泽西。”

埃尔克莱对此倒没什么异议。

不过说到底，法律就是法律。

他从腰带上摘下手铐。

阿尔比尼说：“我口袋里装着欧元，很多欧元。”他微笑着。

“那么这些钱会被作为呈堂证供。每一分钱都不例外。”

“你这个杂种。”阿尔比尼变得激动起来，“你不能这么做。”

“把你的双手举起来。”

男人眼神冰冷地扫了一眼埃尔克莱的灰色制服，然后傲慢地盯着他帽子上的徽章，胸口在夹克敞开的领口处起起伏伏：“就凭你？逮捕我？你不过就是一个奶牛警员、一个稀有物种保护员、一个消防监管员，你根本就不是一个真正的警官。”

前面的三个称谓带着明显有意侮辱他的口气，不过本质上没有说错。而他抛出的第四个结论是错误的。埃尔克莱是一位训练有素的警官，受雇于意大利政府。他曾经服役于CFS，或称作国家林业警察署，负责执行农林法规，保护濒危物种，以及防治和扑灭森林火灾。一直到十八世纪初期，这都是一个令人自豪、工作繁忙的法律执行机构，编制内拥有超过八千名警员。

“来吧，阿尔比尼先生。我得把你关进监狱。”

这个卖假货的贩子狂叫起来：“我有很多朋友，我在克莫拉[1]有很多朋友！”

这当然不是真的；诚然，的确有这样一个犯罪组织，老巢就在坎帕尼亚，涉足周边的食物和葡萄酒交易（而且，讽刺的是，结果总是：糟透了）；不过就算是最没有自尊心的帮派头目，也不会吸纳眼前这个微不足道、无良狡诈的阿尔比尼，何况是克莫拉这种规矩众多、组织严密的黑帮。

“好了，合作些吧，先生。别把这事搞复杂了。”埃尔克莱走近一步。可就在他要擒住这名犯罪嫌疑人时，路上传来了很大的呼救声，虽然听不清楚内容，但是语气显得非常紧急。

阿尔比尼向后退去，脱离了警官的可控范围；埃尔克莱也退开一些，举着他的武器并转身，心想也许是自己估计有误，阿尔比尼可能真的和克莫拉有些关联，而且附近就有他的同党。

不过随即他看到那喊声来自一辆民用自行车，一个年轻的男人骑着辆赛车型自行车快速朝他们冲过来，人影在崎岖不平的小路上颠簸摇晃。终于，自行车手不得不放弃，他翻身下车，放倒自行车改为小跑前进。他头戴杏核形状的头盔，身穿紧身蓝色运动短裤和黑白相间图案的尤文图斯足球队队服，上面仅装饰有一个无衬线字体的“Jeep”商标。

“警官！警官！”

阿尔比尼转过身。埃尔克莱大喊：“别动。”他举起一根手指，于是那个胖男人站住了。

气喘吁吁的自行车手跑到他们跟前，目光扫过手枪和嫌疑犯，没有太在意。他的脸色通红，额头上血管暴起：“就在这条路前面，警官！我

看见了！就发生在我的面前。你得过来。”

“什么？冷静点。你慢慢说。”

“一次袭击！一个男人正在公交车站等车。他就坐在那里。然后另一个男人把汽车停在附近，他从车里走出来；然后，突然之间，他猛地抓住那个等公交车的男人，然后两个人就扭打了起来！”他挥舞着手里的电话，“我报了警，可是对方说警方没办法在半小时内赶到这里。我记起刚才骑车经过时，看到你的森林局卡车，于是我就折回来看看你是不是还在这里。”

“他们有武器吗？”

“我没有看见。”

埃尔克莱摇摇头，稍微闭了闭眼睛。耶稣基督啊，为什么偏偏是现在？他瞥了一眼阿尔比尼，后者则一脸无辜的坚定表情。

好吧，他没办法不去管这种袭击事件。这是抢劫吗？他想弄清楚。或者是一位丈夫在袭击他妻子的情人？

是一个精神变态的家伙想要杀人取乐？

难道是“佛罗伦萨恶魔[2]”的表亲？

他抓了抓下巴，思考自己该怎么办。好吧，他倒是可以逮捕阿尔比尼，把他扔到扑克牌汽车后面，然后再回来。

然而这个假货贩子感到此时正是个好机会。他冲到卡车跟前，一下子跳进座位并且大叫道：“再见啦，贝内利警官！”

“不！”

他发动引擎驾着这辆笨拙的小卡车驶过埃尔克莱和自行车手。

警官举起手枪。

阿尔比尼从敞开着的窗户里嚷嚷道：“啊，你要为了这些松露开枪打我吗？我觉得你不会的。再见啦，猪獾警察，奶牛警察，濒危麝鼠保护员！再见啦！”

埃尔克莱的脸因为愤怒和羞愧而涨得通红。他把配枪狠狠插回后腰上的枪套，朝着他的警用福特车跑去，一遍扭过头喊那个自行车手：“快过来，上我的车。告诉我确切地点，快点，伙计，快点！”

注释：

[1] 克莫拉，一八二〇年前后在意大利那不勒斯组成的一个黑手党性质的秘密团体，是意大利最大的黑帮帮派之一。

[2] 佛罗伦萨恶魔，一九六八年至一九八五年间，意大利佛罗伦萨的街道上出现的一个男子。他挥舞着一把点二二口径的手枪，杀害了十六个人，然后莫名其妙地消失了，警方在试图彻底解决此案时完全陷入困境。

车辆陆续抵达公交车站。

有两个警官来自那不勒斯特警队，他们开的是一辆蓝色的阿尔法·罗密欧汽车——这种车是州警察局的配置。此外还有一些地方警员，他们都是接到命令后从最近的镇上赶来的当地警员。州警察局的警官走下汽车，其中一个警官是位梳着高马尾的金发美女，她冲着埃尔克莱点点头。

虽然他因为弄丢了那个松露窃贼而感到失落，却在此时的恶性案件中邂逅美女，这令他的心怦怦直跳——她可真美：心形的脸蛋，丰满的嘴唇，刘海处浅黄色的秀发一缕缕拢到两侧。瞳孔是和她的汽车一样的碧蓝色。他觉得她就像个电影明星。他注意到她的名字叫丹妮拉·坎通，而且她没戴婚戒。他伸出双手热情地与她握手，这个举动令她很惊讶，他马上意识到自己不应该这样做。

于是他想都没想，就去和她的搭档握手。他叫贾科莫·席勒，身材瘦高，表情严肃，他的头发颜色很浅，他的名字可能是致敬阿夏戈或者北部其他什么地方，那里的意大利人多为日耳曼人或者奥地利人的后裔，这是历史更替、边境变迁造成的。

这里还停着另外一辆汽车，没有标记，由一位便衣警察驾驶；副驾驶位还有穿套装和深褐色雨衣的男人。埃尔克莱马上认出那是高级警监马西莫·罗西。虽然身为林业警察署的警员，可埃尔克莱曾有机会在那不勒斯所在辖区的国家警察局工作过，所以他认得罗西。这个男人顶着一头浓密的黑色乱发，梳成中分，看起来五十多岁。

他很像演员费斯切拉·贾尼尼——长相英俊，眉毛浓重，黑色眼眸，一副沉思者的样子——罗西很有名气，不仅仅是在这里，在坎帕尼亚，也包括整个意大利南部地区。多年来他成功逮捕过很多犯罪嫌疑人，给多名克莫拉的重要成员，阿尔巴尼亚人和北非人定了罪，包括走私犯、洗黑钱的、盗贼、杀妻（夫）凶手和精神病杀手。埃尔克莱因森林警员职责要求必须穿着制服，他注意到罗西竟然并不时尚，而大多数高级警监都会打扮得像时尚设计师一样（或者说，更像是“伪时尚设计师”），他们大多会西装革履、盛装打扮。可是罗西穿得倒像个记者或者保险公司业务员。他很低调，比如今晚，他这身衣服上满是灰尘和皱褶。埃尔克莱猜想这是为了让犯罪嫌疑人放松警惕，让他们觉得他反应迟钝或者粗心大意。其实真相却很简单，那就是罗西将全部精力都投入到案件调查中，根本没有注意到自己看起来如此邋遢。何况在他和他妻子两人有了五个孩子之后，他需要更努力地赚钱养家，也就没有时间去塑造自己

的时尚外表了。

罗西刚打完电话，钻出汽车。他伸了个懒腰，走进现场：这是一条尘土飞扬的乡间土路，有一个摇摇欲坠的公交站牌，几棵树，不远处是稀稀落落的树丛。那个自行车手也在。

以及埃尔克莱。

他走过来说：“林业警员贝内利，看起来你碰上了比偷猎案严重得多的情况。你把案发现场圈起来了，干得很好。”他再次环顾公交站周围。埃尔克莱基本没什么机会接触案发现场，所以他也不可能随身携带封锁线专用胶带，不过他用一条攀岩用的粗绳子作为替代——这倒不是因为他爱好攀岩，而是因为他工作中偶尔会用到，比如需要营救徒步者和攀岩者。

“谢谢，长官，警监先生。这位是塞尔瓦托·克洛维。”埃尔克莱递过自行车手红色身份证。

罗西点点头，查看身份证后递还给他。克洛维把他看见的事又复述了一遍：一个身材魁梧的男人驾驶一辆黑色厢式小轿车——没有生产厂商或者型号，也没有车牌号码。他几乎没有看清袭击者，那人穿着黑色衣服，头戴黑色棒球帽，犯罪嫌疑人把受害者猛地推到地上。接着两个人扭打起来，于是自行车手急忙跑去找埃尔克莱。受害者是一名男子，黑皮肤，大胡子，穿一件浅蓝色夹克。

警探拿出记事本，简略记下一些内容。

埃尔克莱继续说道：“可是当我们赶到时，那里一个人都没有。没有受害者，也没有袭击者。”

“你有没有找找看？”

“有的。”埃尔克莱指出周围一个很大的区域，“这条路上我都找了，他大概已经走远了。而且我还大声呼喊，也没有人回应。克洛维先生也帮了忙，他沿着反方向找过去。”

“我什么都没找到，警监。”自行车手答道。

“有没有可能在公交车上有目击者？”罗西问。

“没有，长官。这里没有公交车经过。我询问了交通办公室，下一辆公交车半小时后才会来。噢，我还去最近的医院查问过，他们没有收治过什么人。”

“所以，也许，”罗西缓缓说道，“我们碰到的是绑架案，虽然这听起来有点奇怪。”

忽然响起汽车喇叭声，罗西抬头看过去，看到一排汽车等在那里。最前面是一个肌肉发达、六十来岁的谢顶男人，他在欧宝汽车里粗暴地狂按喇叭，表情轻蔑，想尽快通过这里。他的车被埃尔克莱的SUV挡住了去路，另一辆车排在他的车后面，里面坐着一家人，司机也开始按喇叭，接着第三辆车也加入进来。

罗西问道："封锁道路的那辆福特汽车是你的吗？"

埃尔克莱唰的一下脸红了："是的，我很抱歉，长官。我以为最好把现场保护起来。那我马上去把车挪开。"

"不必。"罗西小声说道。他走到欧宝汽车那里，倾身向前，低声和司机耳语了几句。尽管天色已经很暗，埃尔克莱还是能看见司机的脸色变得苍白。罗西对后面的车主重复了之前的低声交谈，随后两辆车都迅速掉头离开了。第三辆车也照做了，不需要罗西再走过去。埃尔克莱很了解这一带的地形，想要从现场的另一边绕道过去需要大约二十公里。

罗西此时已经走回来。

埃尔克莱接着说："还有，长官，在我布置绳索、保护现场的时候，找到了这个东西。"他朝着公交车候车亭旁边走去——候车亭是一片稍大的金属顶棚，被两根杆子撑起来，下面有一条斑驳的长凳。他指着地上的一些钱。

"扭打就发生在这里，对吧？"

克洛维证实了这一点。

埃尔克莱说："这里有十一欧元的硬币和三十利比亚第纳尔的纸钞。"

"利比亚货币？嗯，你说他是黑人？"罗西问克洛维。

"是的，长官。他很可能是北非人，我对此十分确信。"

丹妮拉·坎通走过来低头去看那些钱、"科学技术警员正赶过来。"

犯罪现场勘查小组会在这些钱和扭打现场旁边放置位置编号卡，对鞋印和汽车轮胎的痕迹进行拍照。他们在现场调查方面要比埃尔克莱专业得多。

渐渐地，随着现场情景重建，罗西说道："也许受害者当时正在数钱，准备买公交车票，绑架者突然出现并劫持了他，钱就从他手里掉落了。这也就能解释为什么钱会散落一地，也说明他还没有买票，他也许原本没打算乘车。"

站在附近的丹妮拉听完后说："又或者，他没有合法身份——是个利

比亚难民——他也许不能去售票处买票。”

“有道理。”罗西看了看她，继续扩展他的问题，“硬币掉在这边，第纳尔在那边，距离有点远，而且很散乱。咱们先假设他掏空了口袋，取出所有的钱进行清点。他被突然袭击，硬币就直接掉在地上，比较轻的第纳尔被微风吹散飘落到那边。那么他手里还会有什么更轻的东西被风吹走呢？”罗西对着丹妮拉和贾科莫说，“朝这个方向继续向前搜索，我们现在就该把它保护起来，直到科学警员赶到。”

埃尔克莱看着他们从口袋里掏出乳胶手套和鞋套，一切穿戴妥当后，开始在灌木丛中穿行，两个人打开镁光牌手电筒用光柱来回扫着前面的区域。

又一辆车开了过来。

这次不是国家特警队的巡逻车或者无标记的警用车，而是一辆私家车，一辆黑色沃尔沃。司机是个清瘦且不苟言笑的男人，一头灰白色的短发。椒盐般斑白的山羊胡子被精心地修剪过，末端呈现出尖尖的形状。

车子刚一停稳，他就从车里钻了出来。

埃尔克莱·贝内利也认识这个人。他跟来人并没有任何私人来往，不过这人经常出现在电视里。

但丁·斯皮罗，那不勒斯的资深检察官，身穿海军蓝色的运动外套和蓝色牛仔裤，都是紧身款式。一块黄色手帕折成花朵形状装饰在胸前的口袋中。

时尚达人……

他个子不高，脚上是深棕色的及踝短靴，鞋跟让他增高了一两英寸。他的脸色很难看，埃尔克莱好奇他是不是刚刚被搅和了一顿美好的晚餐——而且是和漂亮女伴在一起的那种。斯皮罗和罗西一样，负责过多项重大案件，并且给很多臭名昭著的犯罪嫌疑人成功定了罪。有一次，被他送进监狱的两个与克莫拉核心人物有瓜葛的家伙想要他的命。他单凭一己之力就缴下其中一人的武器，然后用罪犯的枪击毙了另一个凶徒。

埃尔克莱也记得一些记者在评论中提及的传言，称斯皮罗有意在政治上发展事业，他把眼光投向罗马；不过作为海牙世界法庭的法官身份也不赖，比利时，作为欧盟的总部，也许会是另一个备选。

埃尔克莱注意到这位检察官夹克的右侧口袋里有一本小开本的书。书面是皮质封面的，书页饰以金边。

这是本日记吗？他猜测着，觉得这肯定不是《圣经》。

斯皮罗薄薄的嘴唇之间夹着一根雪茄，他靠近罗西，点头示意：“马西莫。”

警监也点头回礼。

“长官。”埃尔克莱刚想开口。斯皮罗却完全忽略他，而直接向罗西询问事情经过。

罗西向他介绍了详细情况。

“在这里发生绑架案？真是稀奇。”

“我也有同感。”

“长官——”埃尔克莱再度开口。

斯皮罗挥手示意他安静，转向自行车手克洛维：“关于被害人？你说那是北非人，而不是撒哈拉以南某地的？”

在那人回答之前，埃尔克莱抢先大笑道：“他显然应该来自北部，他拿的是第纳尔。”

斯皮罗的眼睛盯着发生搏斗现场的那片空地，用一种轻柔的声音说道：“就算因纽特人去的黎波里旅行，买晚饭不也是要用利比亚第纳尔付账吗，林业警员？总不会是用爱斯基摩货币吧？”

“因纽特人？好吧，我想，是的，的确如此，检察官先生。”

“那么就不会有个来自马里或者刚果的家伙，更有可能在利比亚用第纳尔给自己买顿饭，而不是用法郎吗？”

“我很抱歉，您说得对。”

他转向克洛维：“现在，回到我的问题。被害人的外貌特征是否能够显示出他来自非洲哪个地区？”

“他的肤色没有那么黑，长官。我可以说这样的特征应该属于阿拉伯人或者非洲部族。利比亚人、突尼斯人或者摩洛哥人。我很肯定，是北非人。”

“谢谢你，克洛维先生。”接着斯皮罗问道，“科学技术警员呢？”

罗西回答：“在路上，是咱们的警员。”

“是的，也许没必要惊动罗马方面。”

埃尔克莱知道，在那不勒斯国家警察局总部一层有一个实验室。主要的犯罪现场调查工作都是在罗马进行，遇到棘手的证据分析则会在这里进行。他还未曾有机会向上述任何一个机构呈送过什么。毕竟伪造的橄榄油和滥竽充数的松露都是可以轻易被识破的。

就在此时，又有一辆汽车抵达，这是辆侧面标有“宪兵”标记的深蓝色警车。

“啊，咱们的朋友来了。”罗西语气里透着嘲讽。

斯皮罗看过去，嘴里仍然咬着那支雪茄。他的脸上看不出一丝表情。

一个身穿崭新制服的高个子男人从汽车的乘客位中下来。他上身是深蓝色夹克，下身穿着两侧饰有红色条纹的黑色裤子。他以一种军人的派头环视现场——这很正常；当然，作为宪兵队成员，对于民间的犯罪是有管辖权的，这是意大利军队的部分职责。

埃尔克莱惊叹于这个人的制服和姿态。瞧他那完美的帽子，他那些徽章和那双靴子。他曾经无数次梦想着能够成为他们中的一员，这是他心目中意大利警方众多军警力量中最强的一支队伍。森林警员只是个折中的选择。为了帮助父亲照顾卧病在床的母亲，埃尔克莱没能完成宪兵队严苛的集训——当时他已经接到宪兵部队的征召。

第二位军官，应该是开车的那位，军衔比刚才那位稍低，也下车走了过来。

“晚上好，上尉，”罗西说，“还有中尉。”

宪兵冲警监和斯皮罗点点头。那位上尉说：“那么，马西莫，你手头有些什么？一些吸引人的东西？一些猛料？我知道你是第一个抵达现场的。”

斯皮罗回答：“实际上，朱塞佩，林业警员才是第一个到达现场的人。”听起来像是一句玩笑，但是他的脸上毫无笑意。尽管如此，宪兵却大笑起来。

难道这已经变成一场争夺对案件掌控权的竞赛了吗？这位宪兵上尉显然是有意插手，而且很可能是他赢了，毕竟他拥有国家警力权限方面的政治优势。

而对但丁·斯皮罗来说，从他的角度来看，他还能通过与国家警察的合作有些个人表现；而从另一角度，也就是从宪兵队这边来看，这对他的事业也没什么影响；怎么说这个案子的检控权都是他的，哪个警力部门主导案件调查工作都一样。

“受害者是什么人？”朱塞佩问道。

罗西回答：“目前还没确认。也许是这附近的某个倒霉蛋。”

或者是某个因纽特人，埃尔克莱突然想到，不过他当然不会把这句话说出口。

罗西继续说：“这是个大案子，是一个很有新闻价值的案件。绑架案历来如此。克莫拉？阿尔巴尼亚人？那些来自斯科皮亚的突尼斯匪帮？”他撇撇嘴，“我会很乐意亲自调查。不过既然你们来了，那么，祝你们好运，朱塞佩。我们这就回那不勒斯去。如果有任何需要帮助的地方，请你联系我。”

罗西如此轻易地放弃了这件案子？埃尔克莱对此十分惊讶。或许宪兵队的权力远比他之前认为的强大。但丁·斯皮罗此时只是盯着自己的手机。

朱塞佩歪着头说：“你是说把这个案子交给我们了？”

“你们的组织级别比我们的高。你的级别也比我的高。而且这明显是件大案，绑架案。你在路上听取的那些报告都是错误的。”

“报告？”

罗西顿了顿：“就是最初的公文快件报告。我个人认为他们试图将整个案件降级处理。”

“马西莫，”朱塞佩说，“请你解释一下？”

“那帮毛头小子，这还用问。纯属主观臆断，我原以为这应该是克莫拉所为，再不济就是突尼斯人干的。”

“毛头小子？”朱塞佩继续追问。

“不过我敢肯定并不是。”

“那么，你是什么意思？”

罗西皱眉道：“哦，你不知道？关于这种案子的犯案模式？”

“不，我不了解。”

“这在北部地区时常发生，而不是在坎帕尼亚。”他朝现场那边指了指，“这就是为什么会说不应该发生这种事。”

第二位宪兵官员问道：“警监，这类犯罪是怎样的模式？”

“据我所知，一般是些大学生。会有个家伙先开车在四处转悠，等他看见什么人后就会走过去，假装问路或者换零钱。在被害人分心的时候，就把他扔进车里，直接拉到几百公里外的地方再扔下车。这期间已经拍好照片，并且以匿名的方式发出去了。一场恶作剧，没错，不过还是有可能出现伤害。在伦巴第，就曾经有名男生最后被折断拇指。”

“折断拇指？”

“是的。而且要通过展示这些照片，犯案人才会被认可加入学院俱乐部。”

“俱乐部？不是黑帮？”

“不，不，不。但是，还是那句话，这是北方地区才会有的事，而不该是这里。”

“也许不是这种情况。在这样一个公交车站发生绑架案，在这里，而不是靠近市中心？这说不通。”

随即一个声音划破夜空。“看看我找到了什么。”那位宪兵中尉指着地上那些欧元，“看起来像是他正在数打算给大巴司机的零钱。”

朱塞佩走到埃尔克莱用绳索圈起来的区域低头看着：“是啊，所以这也许真的符合那种犯罪类型。”

斯皮罗沉默地看着这一切。

“呃，这只是个巧合。真的。”马西莫·罗西点点头，然后向他的汽车走去。

宪兵上尉转向他的助手，两人低声交谈了一阵：“啊，马西莫，我的同僚刚刚提醒我说，我们在波西塔诺还有一桩贩毒案。你听说了吗？”

“还没有。”

“没有？那条封锁令已经酝酿有些日子了。我认为我们还是需要请你来处理这里的绑架案。”

罗西看起来有点忧心忡忡：“可是我没有时间处理这个，这是一件大案犯罪调查。”

“大案？算是吗？讨人嫌的学院大男孩们？”朱塞佩微笑着，“我会把功劳全部给你的，我的朋友。我回到局里就签署此案全权交给你的书面文件。”

罗西叹了口气：“好吧。但是算你欠我个人情。”

这位长官眨眨眼，然后他们两人就转身离开了。

斯皮罗盯着他们离开后，对罗西说：“在波西塔诺的禁毒令？两个月前就已经被驳回了。”

“我知道。在他提起那件事时，我就已经知道了，是我赢得了咱们这场竞赛。”

斯皮罗耸耸肩说道：“朱塞佩挺不错，是个可靠的军官。不过……我更乐意和你合作。军队的规矩会增加太多律师。”

埃尔克莱意识到他刚刚目睹了一局巧妙的棋局。出于某种原因，马西莫·罗西想要保留这桩案子的主控权。于是他反其道而行之，做得像是很想要把这个案子甩手给宪兵部门，反倒让他们立刻起了疑心。

如果波西塔诺的禁毒令是个托词，那么年轻人的故事更是如此。

“警监先生？”丹妮拉·坎通示意道。

罗西、斯皮罗和埃尔克莱走到她身旁。

她指着地上的一张小纸片：“这是新的。看起来像他掉的，和那些钱一起。这张纸片被吹到了这里。它之前应该是在第纳尔旁边。”

“预付费电话卡。很好。”罗西从口袋里掏出一个塑料证物袋，把纸片放进去，“咱们可以让邮政警局分析一下。”他转向制服警员说，“还有什么事吗？”

“没有了。”

“那就先这样吧。等科学技术警员到达后，再进行更加仔细的搜索。”

他们回到小路上。罗西转向埃尔克莱：“谢谢你，贝内利警员。请填写这份表格，然后你就可以回家了。”

“好的，长官。我很高兴能帮上忙。”他向检察官点头道。

斯皮罗对罗西说：“当然，我们不能断定那些第纳尔和电话卡是受害者的。不过看起来很可能就是他的。当然袭击者也有可能最近到过利比亚。”

“不，这不可能。”埃尔克莱·贝内利轻声说，声音小得几乎像是在耳语。他凝视着公交车站破旧的长凳，上面满是长年累月而造成的油漆斑驳和残破。

“什么？”斯皮罗声调严厉地盯着他，就像第一次看见埃尔克莱一

样。

“不可能有足够的时间先去利比亚再到意大利的这个地方。”

“你究竟在说些什么？”罗西嘟囔道。

“他在周一深夜逃离美国，周二就到了这里。”

但丁·斯皮罗的声音如刀片般锋利：“别再打哑谜了。你给我解释清楚，森林警员！”

“他是个绑架犯，尽管他喜欢最后才杀死他的被害人。他被称作‘作曲家’。他用受害者的死亡过程来创作他的乐曲。”

高级警监和检察官，还有丹妮拉，似乎都不知道该说什么。

“看那个。”埃尔克莱指着公交车站长凳后面。

一个迷你绞刑绞索挂在一根横梁上。

埃尔克莱·贝内利对在场的人说道："欧洲刑警组织昨天发出的通告，有一条来自美国驻布鲁塞尔大使馆。你们没有看到吗？"

斯皮罗瞪着这名年轻的警员。于是埃尔克莱继续说："好吧，长官，这个人——他们已经确认是一名白人男性，不过还不知道他的名字。他在纽约绑架了一名受害者，并且在现场留下一根和现在这个类似的绞索，作为他的标志。他折磨那个人，受害人差点就死了，万幸在最后关头被及时救了下来。犯罪嫌疑人逃走了。美国国务院方面认为他逃往国外，但无法确定他会在哪个国家露面。现在看起来他来意大利了。"

"一个模仿犯，肯定是。"斯皮罗冲着绞索点点头。

埃尔克莱迅速回答道："不，这不可能。"

"不可能？"斯皮罗提高嗓门。

年轻的警员涨红了脸，低下头："嗯，长官。我是说这不太像。事实上正是出于对模仿犯的顾虑，绞索这个特征尚未对大众公布。的确，也许会有什么人看到了视频；但是克洛维说那是一个身材魁梧的白人男性，他身穿黑色套装。再加上绞索？这都与纽约警察局对绑架者的描述十分吻合。我认为一定就是他。"

罗西轻声笑了一下："你是一名林业警员，为什么你会读到欧洲刑警组织的通告？"

"同样来自国际刑警组织。还有咱们的国家警察局和宪兵部队从罗马发来的通告。我经常留意这类信息，想着说不定什么时候会对工作有帮助。"

斯皮罗咕哝着："在林业局？这种可能性大概就像教皇去世。"他把视线停留在已经全然变黑的天色中，然后说："关于那个视频，报告中还说了些什么？"

"他通过一个叫YouVid的网站发布了一则被害人被吊起来的视频，伴有音乐。"

"恐怖分子？"罗西问。

"看上去不是。报告称他在接受抗精神病药物治疗。"

“看起来治疗没起什么作用。”丹妮拉揶揄道。

罗西对斯皮罗说：“邮政警察方面，我会让他们去监控网站，做好追踪准备，以备他再上传视频。”

“邮政警察”，虽然名称显得过时，但实际上这个部门是最与时俱进的意大利法律责任分立机构。其全权负责，或者说是主要负责涉及电信通信和电脑的犯罪行为。

斯皮罗说：“还有什么其他想法吗？”

埃尔克莱刚想再说什么，却被检察官打断，他问：“马西莫？”

“如果他现在正在制造一场死亡，”检察官说道，“我不会花太多时间和人力去搜索尸体，仅派出一队执行，然后加派警力进行盘查和搜寻此区域内的监控系统。”

“好的。”

这话令埃尔克莱感到振奋，因为这样的安排正合他的想法。

斯皮罗接着说：“我必须马上返回那不勒斯。晚安，马西莫。有任何进展请立刻给我打电话。我想要所有的报告，尤其是犯罪现场的资料。如果情况属实，我们要争分夺秒掌握主动权。”说话时，他正看着那个绞索，然后摇摇头走向他的汽车。在钻进车里之前，他停在驾驶位旁边，从口袋里掏出那本皮质封面的书，在上面做了些记录，然后把它重新收好，钻进那辆沃尔沃，绝尘而去。伴着他快速驶离的汽车的是机器的轰鸣声和高高扬起的沙砾；同时，另一种噪声也响彻夜空，那是摩托车靠近的声音。

几个人都转头去看，那辆豪华的莫托古兹斯泰尔维奥1200NTX运动跑车型摩托车沿着高低不平的路面跳跃着。一个身材魁梧的男人跨骑在摩托车上，他头发浓密，下巴上的胡子刮得很干净；身穿紧身牛仔裤、靴子、黑色T恤和深褐色皮夹克。他的左臂部别着一枚国家警察局的警徽，右边是一把大型伯莱塔Px4，点四五口径。“不花哨”——凡是配备它的警员都会如此形容它，不过埃尔克莱私下总觉得“花哨”这个词与任何一款武器都不沾边。

埃尔克莱看着来人把车停下。他是西尔维奥·迪·卡洛，助理警监，很年轻，和埃尔克莱年纪相仿。他朝警监缓步走来，并向这位指挥官以平级之间打招呼的方式点头致敬。罗西和迪·卡洛开始讨论起案情。

这位助理警监是个典型的年轻意大利执法者——英俊，充满自信，相当聪明并且十分机智。此外，当然还有一副好身材，从他那结实有力的肌肉来看，他很可能还是一个空手道好手；或者，可能是某种更加华丽的武打技艺。这肯定能迷倒众多女性——这应该也是他擅长的事之

一。

迪·卡洛是精英世界的一员，与埃尔克莱简直有云泥之别。

时尚达人……

埃尔克莱告诫自己：自己对迪·卡洛存有偏见。他当然是在国家警察局自己奋斗得来的现在的位置，显然如此。尽管不论在这世界上的任何地方，也不论在哪个警务机构中，总会在高层中存在诟病——官员关系网中的斡旋和博弈——但是像迪·卡洛这样年轻的指挥官只可能是凭着功绩晋升的。

好吧，埃尔克莱认为自己已经做了他该做的工作——博得了调查者们对这起袭击的关注，向他们提供了关于作曲家的信息。那个卖劣质松露的贩子也跑得无影无踪。是时候回家了——他住在基艾亚区卡里布利多街上的一间小公寓里。周围的房子都比埃尔克莱住的别致很多，不过他选择这里正是因为它的价格便宜，他也花了几个月才把房子收拾得整洁舒适：塞满了从家乡带来的传家宝和他父母在乡下的家里拿来的手工艺品。不仅如此，他还在楼顶养了一窝鸽子，上去照顾它们很方便。此刻，他满心期待着今晚回到那个属于自己的屋顶，凝视着城市散落各处的灯光，喝一杯咖啡，沉浸于目之所及的一小片公园和海湾的美景之中。

他似乎已经听到了伊萨贝拉、威廉和斯坦利的咕咕叫声。

他回到自己那辆福特车，坐上前排座位，掏出手机发了几条电邮简讯，刚要收起手机时，它就响起了提示音。这不是给他的答复，而是来自他的上司的新信息，他想知道目前进展得怎么样。

任务进展……

他指的自然是抓获那个松露贩子。

埃尔克莱的心里一沉，发短信说自己会晚一点提交报告。现在他实在不想去讨论自己的失败行动。

他发动引擎，把安全带从肩头拉到胸前系好。想着自己的厨房里还有没有可吃的东西。

大概没有吧。没有任何能马上拿来填肚子的东西了。

也许他可以在帕特诺普勒莱斯街的什么地方买份比萨，再买瓶矿泉水。

然后走一小段路到家。

来杯咖啡。

看看他的鸽子们。

伊萨贝拉正在筑巢……

埃尔克莱被来自他左侧的巨大敲击声吓了一跳。

他迅速转过头，看见了罗西的脸，对方正盯着他看。高级警监的头看起来异乎寻常地大，就像是透过厚玻璃或者从很深的水看过去那样。埃尔克莱降下车窗。

“警监。”

“我刚才没有吓到你吧？”

“没有，好吧，是有点。我差点就忘记了，明天我就会准备好给您的报告。您在早上就能收到。”

警监说了句什么，声音却被莫托古兹引擎点火的轰鸣声盖住，变得模糊不清。迪·卡洛掉转那辆重型机车的方向，疾驰而去，身后扬起一条小石子和灰尘混合的尾烟。

等到引擎轰鸣声退去，罗西说：“他是我的副手。”

“我知道的，西尔维奥·迪·卡洛。”

“我向他问起绞索的事。而他对此一无所知，也不知道关于美国的案子——就是那个作曲家。”罗西笑了笑，“而且就像我对此一无所知一样，斯皮罗检察官显然也不知情。不过你却不同，林业警员，你居然对这个案子如此了解。”

“我读了相关报告和通告。仅此而已。”

“我想在我的部门里设置一些临时岗位。”

埃尔克莱·贝内利一时没有回答。

“你能否过来和我一起工作？作为我的助手？当然，仅仅针对此案。”

“我？”

“是的，西尔维奥将会接下目前我手头调查的其他工作。你可以在作曲家案上协助我。我会给你的上司打电话，让他把你派到我这里来，除非你目前还在处理其他重大案件。”

一定是自己产生了幻觉，埃尔克莱感觉自己闻到了一缕芬芳飘过——那可不是松露的浓郁香气。

“不会，我手头虽然有几个案子，不过都不紧急，其他的警员也都可以轻松接手。”

“很好。我需要给谁打电话？”

埃尔克莱给了他自己上司的姓名和电话号码：“长官，我明早是否就要向您报到？”

“是的，直接去警察总署，你知道在哪儿吧？”

“知道的，我去过那里。”

罗西退后几步，看着这片区域，然后把注意力集中在公交车站上：“关于这个男人，你的直觉是怎样的？你认为这名受害者是否还活着？”

“只要还没有视频公布出来，我觉得答案就是肯定的。他没有必要仅仅因为来到不同的国家就改变自己的犯罪模式。”

“也许你应该联络一下在美国的相关负责人，要求他们给我们提供手头有关这个家伙的一切信息。”

“我已经这么做了，长官。”

刚刚他发送的邮件正是发送给纽约警察局，并且抄送国际刑警组织的。

“你已经做了？”

“是的，而且我还擅自做主，向他们提供了您的名字。”

罗西目光炯炯，继而微笑道：“那么，明天见。”

“看过那不勒斯，死也瞑目。”

引自某一首诗。

或者某人。

据斯蒂芬所知，它真正的意思是说，一旦你看遍一座城市，并且尝试了一切它能带给你的，那么你的心愿已了，此生足矣。生命中就再无其他更多值得去经历的事物了。

好吧，对他来说，这是一句极为贴切的引用。因为等到他做完手头的事——如果他能成功，如果他能够取悦她的话——他就能达到大和谐。他的人生也随之圆满。

此刻，他正在坎帕尼亚附近的临时住处，位于其首府那不勒斯。这里很破旧，和周围大多数建筑差不多，到处弥漫着腐臭味，遍地垃圾和老鼠，而且这里很冷。不过这些根本不会困扰到他。斯蒂芬对这些嗅觉、味觉、触觉和视觉上的感知兴味索然，耳朵才是他唯一重要的感官。

斯蒂芬所在的房间光线昏暗，与他在纽约的老窝没什么不同。他穿着牛仔裤和白色的无袖T恤，外面套着深蓝色的工作衫。两件衣服都紧绷在身上（药物令他能够控制自己不失去理智，也使他的体重居高不下）。他穿着运动鞋。现在他的外表看起来与在美国时判若两人：他剃了光头——这在意大利很普遍——还把络腮胡和唇边的胡茬刮得干干净净。他需要让自己看起来不那么显眼。他相信事情会在这里传开，这是迟早的事——关于绑架者和他的“作品”。

他站起身看向窗外无尽的黑暗。

没有警车经过。

没有窥视的眼睛。

没有阿耳特弥斯。他已经把红发女警甩掉了，她被留在美国了，不过这并不意味着不会有其他人出现在这里——说不定她的兄弟或者表亲或者其他什么神——正在寻找他。他觉得情况就是这样。

但是他目光所及之处只有黑暗和远处意大利夜景的微光。

意大利……

这是多么美妙的地方，多么神奇。

这里是斯特拉迪瓦里弦乐器的家乡，这种价值连城的宝贝曾因为被盗或者某位粗心大意的音乐家把它遗落在出租车后座，而偶尔出现在《纽约邮报》的头版头条。然而，此时此刻，他却在用更多这样的低音提琴琴弦编织另一个绞索，为自己下一首曲子做准备。绵羊或是山羊的肠衣——噢，他已经沉醉于这些材质的拉伸和刮擦中。其实斯蒂芬能感受到内疚带来的心痛，这是在惋惜自己在美国冒险时用掉的那些材料。

不过补救也很容易。他在美国购买了充足的补给，担心在这里采购有可能会把办案人员吸引过来。

意大利……

这里是众多歌剧作曲家的故乡，威尔第和普契尼属于意大利。他们超凡卓越。

斯卡拉歌剧院属于意大利，它拥有一切人造音乐厅中最为完美的音响效果。

尼克洛·帕格尼尼属于意大利，他是最杰出的小提琴家、吉他弹奏者以及作曲家。

斯蒂芬回到他的凳子前坐下，戴上耳机。他把音量调大，一边继续搓捻肠线使它合股并打结成绞索，一边让耳机里的声音爱抚着他的耳膜、他的头脑以及灵魂。大多数人手机里的音乐列表中无非是民族、古典、POP以及爵士乐，或者干脆每种都有一些。斯蒂芬的硬盘里当然存储着大量的音乐，不过他保存的是数以千兆计的纯声音：蟋蟀啁啾、飞鸟振翅、打桩机轰鸣、蒸汽机鼎沸、血液在血管中流淌、风声和雨声……他到处收集这些声音，已经拥有上百万条——几乎可以媲美美国国会图书馆国家录音登记簿。

每当他产生某些情绪或是黑色尖叫来袭时，他就会因为自己收集的声音数据有限而感到意志消沉：他的收集仅限于最近的十九世纪。摩西之子创造了自动管弦乐器，水风琴和长笛，那是在九世纪的巴格达；而如今的八音盒演奏仍然沿袭其自中世纪以来的旋律，不过它们所诠释的音乐更像来自乐谱——纯属娱乐。

这是欺骗。

这根本不是一回事。

哦，我们的确会惊叹于伦勃朗的肖像画，但这是真的还是——伪造的？那是艺术家对这个主题的构想。如果斯蒂芬会被视觉感官左右，他

宁愿用一百张荷兰大师的画作交换一张马修·布雷迪的照片，或者弗兰克·卡普拉，或者黛安娜·阿巴斯。

对于人类声音真正的首次记录出自爱德华·里昂·斯科特·德·马丁维尔，是一位居住在巴黎的法国印刷工、书商，一位法国发明家，他发明了声波振记器，尽管当时还不算真正的捕获声音，而仅仅是描绘出其波动，看起来很像测振仪绘制的波形图（斯蒂芬很清楚有传说讲这位德·马丁维尔曾经记录下亚伯拉罕·林肯的声音；他曾经竭尽所能去尝试探寻这个传言的真伪，以及如果传言为真，那么会被存放在何处。后来他发现这其实是假的，所谓的录音根本不存在，此事让这位年轻人情绪一度极为低落）。就像一直困扰他的另一个围绕留声机的说法，相传这是由另一个法国人查尔斯·克罗斯在继声波振记器二十年后的发明；据称它已经可以记录声音，但是没有一台实物被发现过。现存的第一台可录音设备是由爱迪生发明的留声机，发明于一八七八年。斯蒂芬拥有爱迪生的每一份记录。

斯蒂芬应该被赐予一台留声机，早在两千年前！或者是三千，不，是四千年前！

他用戴着手套的双手测试了一下绞索，用力拉紧——同时小心翼翼地避免乳胶手套被它割破。

在他的播放列表中，正在播放一些唰唰声。那是用磨刀石反复打磨刀刃时发出的声音。这是斯蒂芬最喜欢的声音之一，他闭起眼睛认真地听着。就像许多，但并非大多数声音那样，这可以通过多种方式获得：一个恐吓，一个工人工作时，或是一位正在为孩子们准备晚餐的母亲。

弄好绳索之后，他摘掉耳机又朝外面看去。

一片漆黑。

阿耳特弥斯不在这里。

他打开新买的卡西欧键盘开始演奏。斯蒂芬熟知这曲华尔兹，能凭借记忆弹奏全曲，一曲终了，他又弹奏了一遍，又一遍。在弹奏第三遍时，他开始从后半部放慢节拍，直到余音曲终，尾音仍长鸣于单音D音阶上。

他抬手离开键盘，回放刚刚的演奏录音并且感到满意。

现在就差节拍部分了。

这应该很容易，他心想，向起居室那边的角落看去：阿里·麦塞克，不久前刚从利比亚的黎波里来到这里，现在就像个破布娃娃一样倒在那儿。

III 导水槽
九月二十三日，星期四

警察总署位于那不勒斯国家警察总部，在麦地那街七十五号，是一座令人印象深刻的法西斯风格白色大理石建筑。楼顶上“警察总署”这个词的每个字母使用的字体，是任何一个学习拉丁文的学生都可以轻易认出的类型（这个单词中的字母“U”笔锋犀利，类似于字母“V”），大楼的建筑主体结构借鉴了罗马建筑元素（比如鹰形徽记）。

埃尔克莱·贝内利于大门前的石阶上驻足，眯起眼睛仰望这座恢宏的建筑，然后用力拉平身上的灰色制服，弹落灰尘。他的心怦怦跳着，怀着好奇、喜悦和紧张的复杂心情，走了进去。

在他走近一位行政事务员时，对方问道：“你是贝内利？”

“我……是的，我是。”很意外自己就这样被认出来。先前罗西表现出希望他能尽快调来的态度也曾令他颇感意外。

面前这位事务员面无表情地看着他，检查着他的证件——那是国家林业部颁发的，然后挥手示意他可以通过，同时告诉他一个房间号码。

五分钟后，他走进这个房间，这大概就是绑架案调查专案作战室。屋子里的空间很狭窄，阳光透过落满灰尘的百叶窗缝隙投射进来，形成一道道光束。地板被磨损得遍布划痕，墙面也是如此，公告板上满是卷边的通告，新的警方调查通告压在旧的上面。他凑到跟前，可以看见最上面的几张，有的是几个月前发生的，也有几年前的。埃尔克莱觉得，这里和林业警署的配备相比，也没有什么太大的差别；之前他们也有一间大型会议室，用于警员们在展开联合行动前开会，行动则包括诸如突袭橄榄油掺假窝点、山地营救或者扑灭森林火灾。

一块很大的外侧有框架的白板被挂在那里，上面有很多照片和黑色记号笔做的标注。另外一块挂着正方形的“通缉令”图片，上面是《我的世界》[1] 里面的角色——这显然是个玩笑。埃尔克莱之所以清楚这个，是因为他曾经和哥哥十岁大的儿子一起玩过这款游戏；小安德烈转入生存—战斗模式，却没有告诉他的埃尔克莱叔叔。

房间里有两个人，马西莫·罗西正在和一位年轻女子说话，她身材丰满圆润，有一头浓密卷曲的黑发，皮肤散发着光泽，眼镜下方是一双碧绿的大眼睛，身上穿的白色夹克胸前印有“科学警察”字样。

罗西抬起头：“啊，埃尔克莱，进来，快进来。你总算找到我们了。”

“是的，长官。”

“这位是碧翠丝·伦扎，她是法医学警员，被调来跟进作曲家案。这位是林业警官埃尔克莱·贝内利，他昨晚帮了很大的忙，暂时调过来和咱们一起工作。”

这位看上去三十岁出头的女士心不在焉地点点头。

“长官，我带来了报告。”埃尔克莱递给他两页写满内容的黄色纸张。

碧翠丝朝纸上扫了一眼，皱眉道：“你没有电脑吗？”

“有啊，我有电脑，你问这个干吗？”

“你有打印机吗？”

“我家里没有。”他有所戒备地回答。

“这样读起来很费力。你应该用电子邮件把内容发给我们。”

他有点心慌地说：“我想，我是应该这么做。可是我没有电子邮箱地址。”

“警察总署网站主页总还能用，这不需要单独说明吧。”她转身对着罗西，交给他一页打印得很规整的报告——额外还有六张照片，然后便向罗西告别。这位女士离开了作战室，没有再理会埃尔克莱。这对他来说倒没什么；他才没时间自大，也没那么自以为是。

因为他在后悔自己没把报告敲到电脑里并且把它以电子邮件附件的形式发出，或者至少该给家里那台打字机换上新色带。

罗西说：“碧翠丝对昨晚在公交站发现的证据已经做了分析。能否请你把这些写到那边的信息板上？连同你和我的笔记一起，还有把在犯罪现场拍摄的照片也贴上去，我们都是用这样的方式跟踪调查进度情况，把线索和人联系起来的。图表分析非常重要。”

“好的，警监。”

他从罗西手里接过那几页报告，开始抄写上面的信息，他感到脸

红，因为注意到罗西这位被看作老派侦探的人物，他的报告也是用电脑打印出来的。

“我还没有从美国方面得到什么消息。”罗西说，“你呢？”

“还没有。不过在我和他们取得联系时，他们承诺会以最快的速度把一切可能的相关细节和证据报告发过来。与我对话的女士是纽约警察局专门负责这个案子的警官，听说咱们找到这个人后感到非常宽慰。之前他逃脱了他们的司法管辖范围，这让他们一度非常沮丧。”

“关于这家伙跑到这儿来，她有没有什么想法？”

“没有，长官。”

罗西若有所思地说：“几天前，我了解到美国人对他们的出口感到很不安，关于经济、就业等等，你知道的。但是出口连环杀人犯也太离谱了吧？他们应该继续推进那些流行音乐人，无酒精饮料和计算机合成特效的好莱坞大片才对。”

埃尔克莱不知道该不该笑，他还是微笑了一下；罗西也回以微笑，接着便读起笔记来。年轻的警员在信息板前缓缓移动，同时把笔记抄录上去并贴上照片。这位身材瘦高的男人，身处丛林里或者岩壁上的时候，远比待在餐馆、商店或者起居室里自在得多（所以，他在这座城市中最喜欢的“窝”就是他的公寓楼顶鸽子窝旁边那把椅子和小桌）。他的身体——胳膊、腿、手肘、膝盖会像出厂时调试好的机器那样惬意——而待在这样的地方令他非常局促、不知所措。

他写完以后，想站远一点检查图表内容，正好撞上走进来的西尔维奥·迪·卡洛，也就是罗西的副手。迪·卡洛进屋给罗西送来一份文件，埃尔克莱没看见他。这位英俊帅气、堪称完美的年轻警官没对埃尔克莱怒目而视，更糟的是，他露出宽容的微笑，好像埃尔克莱是个孩子，刚才不小心把黑莓冰激凌球掉在他熨烫平整的衬衣袖子上。

他敢肯定，迪·卡洛现在对自己这个局促不安的闯入者很不满，自己夺走了一小部分原属于他的光芒，那是作为罗西最喜爱的门徒的荣耀。

“邮政警察正在监控YouVid网站吗？”迪·卡洛走后，埃尔克莱问罗西，现在他的语调自然并且充满自信。

“是啊，是啊。但是这有点繁杂，每小时都有成千上万的视频被上传。人们好像宁可把时间浪费在看一些乱七八糟的东西上，也不去读书或者与人交谈。”

又有人走进房间。埃尔克莱很高兴看见来人是昨晚见过的那位特警队女警官——丹妮拉·坎通，迷人的金发美女。这是多么漂亮的脸庞啊，他再次暗暗地想着，就像个精灵。从昨晚起，他就忘不了她那迷人的天

蓝色眼影，这种色彩在当今的流行时尚中并不常见。在他看来，这表示她是坚持自我的类型，有自己的风格。他还注意到这是她仅有的妆容——她不擦口红，也不涂睫毛膏，身上剪裁合体的蓝色制服衬衣和紧身裤衬出丰满的身材和性感的曲线。

“警监。”她抬头看了看埃尔克莱，投来一个友善的微笑。看来没把昨晚他那种鲁莽的握手方式放在心上。

“坎通警官，你有什么进展？”罗西问。

“尽管这个案子有点像克莫拉的作案方式，不过，据我的线报，他们看起来并未牵连其中。”

她的线报？埃尔克莱思忖着，丹妮拉是特警队的成员。他觉得克莫拉的案子应该由更高级别的单位负责。

罗西说：“我很感谢你的调查，不过看起来咱们的‘黑老大’应该与此案无关。”

“黑老大”……

这个词是黑帮使用的“黑道上的行话”，意指帮派“黑老大”[2]，也就是“首领”或者“老板”，旧时在那不勒斯街头匪帮的说法。

她接着说：“不过我不是很肯定。你也知道他们的行事方式，极其低调隐秘。”

“毫无疑问。”

克莫拉帮派由若干个独立的小集团组成，某个小集团的行动并不需要知会其他团体。

接着她说：“不过也不是一无所获，长官，有传言说最近有些非常麻烦的‘光荣会’[3]成员来到了那不勒斯。没什么特别之处，但是我觉得应该知会您一声。”

这引起了罗西的注意。

意大利有几大知名犯罪组织团体：西西里黑帮“黑手党”，那不勒斯及其周边的“克莫拉”，普利亚大区的圣冠联盟[4]，后者位于意大利东南部。然而最危险的也许就是辐射范围最广的（甚至包括苏格兰和纽约等地）“光荣会”，总部在那不勒斯以南的卡拉布里亚地区。

“真奇怪他们的成员怎么会到这里来。”这里可是他们的对手克莫拉帮的地盘。

“的确，我有同感，长官。”

“你可以继续跟进这条线吗？”

丹妮拉回答：“我会试试看。”她转向埃尔克莱，好像突然记起他似的，盯着他的灰色林业警察制服说，“啊，你是昨晚那个。”

“埃尔克莱。”也就是说刚才她的微笑并不是因为认出了他。

“丹妮拉。”

这次他没勇气再伸出手，只是以西尔维奥·迪·卡洛那种点头方式冷漠地点了点头。

一阵短暂的沉默。

埃尔克莱脱口而出：“你要不要喝水？”

然后就像她不认识矿泉水一样，他伸手指着警监桌上的圣培露[5]，那瓶打开的水就放在桌子边上。

结果他一下子就把这瓶水打翻了，一公升装的玻璃瓶掉在地上滚动起来，伴随着泡沫，水从瓶里汩汩冒出，顷刻间流了一地。

“哦，不，哦，我真的非常抱歉……”

罗西暗自发笑，丹妮拉侧着头困惑地看着埃尔克莱的动作，小伙子慌乱地从屋子一角抄起一卷纸，从上面扯下一大堆，然后蹲在地上胡乱擦拭着。

“我……”涨红脸的年轻人结结巴巴地说，“看我都干了些什么啊？真的非常抱歉，警监。没溅到你身上吧，坎通警官？”

丹妮拉回答：“没关系的。”

埃尔克莱继续不停地擦着。

丹妮拉离开了作战室。

埃尔克莱的目光追随着她，保持着自己跪伏在地板上的姿势，他注意到又有人站在门口，是但丁·斯皮罗，那位检察官。

他没有看埃尔克莱一眼，就好像这位年轻的警官根本不存在一样。他和罗西打了招呼后，就去审视信息板了。埃尔克莱认出了从他的侧口袋里不经意露出来的那本皮质封面书。之前他就在那上面草草写过些什么。

今天斯皮罗穿的是黑色休闲裤和紧身棕色夹克，夹克上有个黄色正方形口袋，里面是一件白衬衫，没打领带。他把一个公文包放到桌角，

动作自然得好像这是他自己的办公桌一样，于是埃尔克莱猜测他应该是这里的常客。这位长官的办公室——那不勒斯法庭检察官办公室——坐落于贝利萨里奥格里马尔迪街。办公室离这里的警察总署并不远，仅十分钟车程。

“斯皮罗检察官。”他招呼道，手上还在不停擦着。

对方瞥了一眼埃尔克莱，接着皱起眉思索，这到底是谁。

“还有什么消息吗，马西莫？”斯皮罗问罗西。

“把埃尔克莱和碧翠丝对证物的分析写上，和他和我的笔记一起。”说着朝板子上的内容扬了扬下巴。

“谁？”

罗西指了指埃尔克莱，小伙子正把湿透的卷纸扔进垃圾桶。

“昨晚的那位林业警员。”

“哦。”显然斯皮罗错把他当成清洁工了。

“长官，很高兴又见到您。”当注意到斯皮罗再次忽视他时，埃尔克莱的微笑僵在脸上。

“关于那张电话卡呢？”斯皮罗问道。

“邮政警局称他们会在一小时内找到相关信息。同时他们也在监控网络上的视频上传，目前还没有什么发现。此外埃尔克莱估计咱们很快会从美国警方那里得到更多情况。”

“又是他说的？”斯皮罗语气中满是挖苦。他从口袋里掏出一支方头雪茄，把一头放进嘴里，但并没有点燃，他还在盯着信息板看：

绑架案，公交车站，德尔弗拉索街，近阿布鲁佐社区

●被害人：

·身份未知。利比亚人？或与利比亚有关系？可能是北非人。难民？推测年龄：30—40岁。清瘦，蓄须，黑色头发。

●行凶者：

·目击者没有看清，但可能是美国人，白人男性，30多岁。蓄须，浓密长发（信息来自纽约市警察局）。

·黑色衣服，黑色棒球帽。

·被称作作曲家（信息来自纽约市警察局）。

·正在核查飞往罗马和那不勒斯的航班清单。其他可能的地点？目前没有。

●交通工具：

·黑色汽车。制造商和型号未知，但轴距表明为大型车辆：美国产或德国产？

·轮胎印显示为米其林205/55R16 91H。

●物证：

·人类血迹（血型为AB型），样本中含丙二醇，三乙醇胺，亚硝胺，月硅酸钠硫酸盐。

·DNA检测结果，以下数据库中均未发现匹配者：

·英国：DNA国家数据库（NDNAD）。

·美国：DNA联合索引系统（CODIS）。

·国际刑警组织：DNA网关。

·普鲁姆条约数据库。

·意大利国家数据库。

·氮化合物——氨水，尿素和尿酸——氢，氧，磷酸盐，硫酸盐，二氧化碳。以及：C8H7N（吲哚），4-甲基-2，3-苯并吡咯（粪臭素）和巯基（硫醇），悬浮于纸纤维表面。干燥，陈旧。

·高分子聚合物cis-1分解碎片，4-聚异戊二烯，（硫化）热凝物。半透明，很陈旧。

●伊丽莎白巴尔通体细菌：

·三十二根毛发——属于动物。狗毛？等待科学技术警员分析出是什么动物。

·铅。

·铁屑（铁Fe），单侧生锈（见照片）。

·地石灰岩。

·电话卡，购买于阿尔扎诺烟草杂货店，在那不勒斯。

没有监控录像，现金支付。

·等待邮政警察的分析结果。

●指纹：

·未见和欧洲难民指纹数据库、国际刑警组织、欧洲刑警组织或意大利刑警组织、综合自动指纹识别系统（美国）、国家警察局指纹数据库（英国）匹配的指纹。

●足迹：

·推测被害人穿耐克运动鞋，四十二码。

·推测行凶者穿匡威牌滑板运动鞋，四十五码。

·血迹，其他液体：同上。

·现金，十一欧元和三十第纳尔（利比亚货币）。

·小型刽子手型绞索，由某种乐器的琴弦制成——可能是大提琴。长度约为三十六厘米（根据纽约警察局的信息判断，类似于纽约绑架案中的绞索）。

●目击者陈述：

·目击者当时正骑自行车到公交车站附近，被害人就站在那里。他注意到黑色小汽车就停在附近，距离路边大约十米远的地方的灌木丛后。推测可能在等被害人，或是在被害人抵达后开车躲到那里的。然后犯罪嫌疑人突然袭击被害人，两人随即发生激烈搏斗，没有观察到挑衅行为。随后目击者离开现场去寻求警方协助（目击者的信息已经记录在案，见罗西警监资料）。

·寻访结果：未发现除自行车手以外的其他人目击案件或汽车。

·监控系统：半径十公里内没有发现。

·失踪人口报告：无。

·未发现克莫拉或其他犯罪组织牵涉此案。

·存在光荣会在该区域内活动的可能性，但未能证实与此次绑架案有关联。

·动机不明。

·美国方面会从纽约市提供犯罪现场分析。

·邮政警局正在监控YouVid网站，为追踪做准备，一旦凶手上传被害人的视频便开始追踪。

“碧翠丝的专业性工作完成得很好。”斯皮罗说。

“是的，她很优秀。”

检察官似乎在轻微晃动身体，他盯着这些文字说：“这是什么词？”

“细菌，长官。”

“我差点没能认出来。写字要再仔细一些。”然后他开始审视照片。斯皮罗咕哝道：“看来这个美国的变态在假期来到这里，在他通常狩猎的区域以外寻找牺牲品了。我们能发现什么模式吗？”

“模式？”埃尔克莱微笑着问。他擦拭完余下的一点水渍，站起身来。

这位清瘦的检察官慢慢地转过头，埃尔克莱看到他那极为深邃黝黑的双眸。“怎么了？”尽管斯皮罗的个头比他矮，可是埃尔克莱还是感到自己在仰望检察官的眼睛。

“长官，我不能确定。”

“‘不确定，不确定。’告诉我你是什么意思。”他语气充满愠怒，“我很想知道，你不能确定这些，那么你到底能确定什么？”

埃尔克莱收敛笑容，脸涨得通红，他咽了咽口水：“长官，无意冒犯，为什么一定会有模式？他都是随机挑选的被害人。”

“解释给我听。”

“好吧，这很明显。根据欧洲刑警组织报告，他在纽约城找了一名被害人，似乎是个商人。然后他逃到意大利继续作案，看起来，他挑了一个在乡村公交车站等车的外国人。”他露出笑容，“我看不出这有什么模式可言。”

“‘看不出什么模式，看不出什么模式’。”斯皮罗咂摸着这句话，就像是在品味葡萄酒，他一边慢慢地踱步，一边研究图表。

埃尔克莱又咽了口口水，看向罗西，对方也刚好向他们两人投来一个微笑的眼神。

“你认为事实是怎样的，林业警员……”

“贝内利。”

“——那辆绑架者的汽车就停在荒无人烟的路边，绑匪在旁边的灌木丛里守株待兔？这还不能表明他是有预谋的吗？”

“还不能确定绑匪是何时抵达的。他有可能是先于被害人到达，也可能是在他之后。我认为最好的情况是，他预谋要绑架‘一名’受害者，但是不一定是‘这名’受害者。所以，关于模式，我觉得不能确定。”

斯皮罗瞥了一眼手表——那是一只很大的金表，埃尔克莱没能认出品牌。他对罗西说：“我在楼上与另一位警监还有个会议。如果发现任何视频就通知我。哦对了，林业警员？”

“是的，长官。”

“你的名字是埃尔克莱，对吗？”

“是的。”

他总算记住我了，而且他似乎在考虑我关于模式的看法。埃尔克莱暗暗有种胜利感。

“取自神话。”

他的名字是意大利语版的“大力士赫拉克勒斯”，罗马之神。

“我父亲喜欢古代传说和……”

“你也有像赫拉克勒斯一样被要求完成的十二项任务？”

“是的，是的！”埃尔克莱大笑起来，“为了忏悔，为国王欧律斯效忠。”

“可你没能完成你的……”

“我的……”

“你的任务。”

片刻的沉默。

避开那个男人凶狠的眼神，埃尔克莱说：“对不起，长官？”

斯皮罗指出：“你遗漏了那边的一摊水渍。不要让水漏到地砖下面；所以，你得把那里清理干净，现在就去，明白吗？众神是会不满意的。”

埃尔克莱低下头，短暂地沉默了一会儿，最后还是因为无法遏制的愤怒而脸色通红：“我马上就去清理，长官。”

斯皮罗一走，埃尔克莱就彻底败下阵来。他抬头看向门廊外，罗西的门徒西尔维奥·迪·卡洛就在那儿，他正朝里面看。这位英俊的警官应该看到了穿便装的检察官——以及那个要求擦干地板的命令，这是个明显的暗示——埃尔克莱甚至都算不上一个称职的保洁工，更不要说警探了。他脸上毫无表情，迪·卡洛移开了视线。

埃尔克莱对罗西说："瞧我都做了些什么啊，警监？我仅仅是陈述从事实看起来合乎逻辑的东西。我看不出有什么模式。一起案件发生在纽约城，一起则发生在坎帕尼亚的群山中。"

"啊，你这是犯了一叶障目的毛病。"

"叶子？什么叶子？"

"这是一种微妙的心理状态，经验不足的探员常会落入这样的误区，基于最初的证据，你现在已经得出这样一个结论——这是随机性犯罪。抱持这样的意见，你就不会再愿意去拓展调查范围和考虑那个作曲家也许是有预谋地袭击某些特定目标；反之，如果我们能够找到他的行为模式，就能更早抓到他。"

"目前来看，有可能找到这个模式吗？当然不可能。难道斯皮罗检察官觉得这像是模式犯罪吗？当然不是。但是我想不出谁能在这方面比他更有经验。他会考虑所有因素，而不是妄加评判，哪怕其他人都早已有了结论。通常情况下，他都是对的，其他人却错了。"

"打开思路。"

"是的，打开思路。一名警探最重要的特质就是能够做到这点。所以现在，咱们需要同时考虑模式犯罪和非模式犯罪。"

"我会记住这一点的，警监，非常感谢您。"

埃尔克莱再次低头看着地砖上的那摊水洼。他已经用掉了整整一卷纸。他走到门外，快步经过迪·卡洛身边，助理警监正在手机上敲字。我的上帝啊，这个男人真是时髦，从发型到那锃亮的鞋子，全身上下都这么时尚。埃尔克莱假装没看见他的目光，径直穿过走廊去男士卫生间拿回更多的卷纸。

当他返回时，注意到丹妮拉·坎通在走廊结束了与同僚的交谈——就是那位金发的贾科莫·席勒。随着他的离开，埃尔克莱悄悄地把卷纸藏在背后，迟疑着走近她。"抱歉，打扰一下，我可以问你一个问题吗？"

"哦当然可以，警员……"

"请叫我埃尔克莱吧。"

她点点头。

他问道："检察官斯皮罗……"声音低到几乎是在耳语，"他是一直都这么冷酷吗？"

"不，不，不。"她说。

"哦。"

"通常情况下，他要比这无礼得多。"

埃尔克莱挑起眉毛："你听说过他？"

"我们都听说过。"

埃尔克莱短暂地闭上眼睛："我的天，他还会更凶？这不会是真的吧？"

"是的。他是个令人生畏的人，毫无疑问，他很睿智。但是他无法容忍别人在事实上或者审判中犯一丁点错误。一定要小心别惹怒他。"她放低声音，"你看见他口袋里的本子了吗？皮质封面那个？"

"看见过。"

"那个本子他从不离身。人们都说那是一个账本，里面都是他记下来的人名，那些反对他的人或者无能之人，有可能会损害他前途的人名。"

埃尔克莱回想着不久前看到RAI电视台节目上的检察官，流畅地应答关于他政治生涯事业机会的各种问题。

"他刚才就在本子上写了些什么，就在他离开的时候！"

她看起来有些不安。"也许这只是个巧合。"她漂亮的蓝眼睛打量着他的脸，"无论什么事，一定要小心，警员。"

"我会的，谢谢你，你真是太好了，我……"

"埃尔克莱！"一个声音在走廊那边吼道。

他倒吸一口凉气，转身看见警监马西莫·罗西从作战室中一阵风似的出现。这有点奇怪，更令人感到不安，看到一向沉稳的警监变得如此焦躁。

难道是邮政警局发现作曲家上传了视频？

还是有人发现了利比亚被害者的尸体？

“抱歉，我得走了。”他从丹妮拉那转身离开。

“埃尔克莱。”她说。

他停下来回头看她。

她指着地上，他把纸卷掉在那里了。

“哦。”他折回来捡起这些纸卷，然后沿着走廊向罗西跑去。

警监说：“看来你向美国方面要求的关于绑架犯的信息发过来了。”

埃尔克莱有点困惑，罗西脸上的表情变得比刚才更加忧心忡忡：“这对咱们来说不该是个好消息吗，长官？”

“很显然不是。跟我来。”

注释：

[1] 一款全球售卖超过五千五百万套的火爆沙盒游戏。

[2] 原文为意大利语，后文均以仿宋字体表示。

[3] 意大利黑手党家族之一，主要存在于意大利的卡拉布里亚（Calabria），也被音译为恩德朗盖塔或盖塔。

[4] 或称萨克拉·柯罗纳·尤尼他。

[5] 意大利矿泉水品牌。

林肯·莱姆环顾这间那不勒斯警察局总部破旧的大堂。

尽管他之前从未来过这里，这些建筑却是惊人地相似，执法部门甚至不需要翻译。

人们进进出出，警官们身穿几种，不，是很多不同风格的制服——大部分都很漂亮，而且与美国同级别的制服相比，看起来更加奢华。一些身穿便衣的警官会在腰间或者脖子上佩戴警徽；也有一些平民——被害人、目击证人、律师之类。

一派繁忙景象，就像那不勒斯以外的地方，而那不勒斯则更加忙乱。

他再次研究起这座建筑来。

汤姆对莱姆和萨克斯说："建于战前。"

对莱姆来说，这个说法在意大利大部分人的认知里指的是第二次世界大战。与美国过去的八十年不同，意大利并没有让坦克、步兵和无人机经常出现在世界各地。

汤姆顺着他老板的目光看过去，并说："法西斯时代的。你知道那时意大利是法西斯的诞生地吧？第一次世界大战。墨索里尼制定了这种标准风格。"

莱姆先前对此并不了解。不过，他自己也承认，对刑事侦查学以外的知识，他确实知之甚少。如果对他解决案件没有帮助，那就不算什么有意义的事实。尽管如此，他确实知道这个词的起源。于是他说道："'法西斯'这个词出自'束棒'。警卫手持成捆的棍棒，象征古罗马官方的权威。"

"就像是说话温和而手持大棒？[1] "萨克斯问道。

聪明。不过林肯·莱姆此刻的心思全没放在这个聪明的比喻上，此刻他满脑子都是那个不同寻常的、令人烦恼的、针对作曲家的案子。

啊，终于来了。

两个男人出现在走廊里，他们的目光集中在这些美国人身上，其中一个五十多岁，衣服皱巴巴的，身材魁梧，一身肌肉。他身穿黑色套

装，白衬衣，打领带。跟在他身后的是一名高个子的年轻人，三十岁左右，身穿灰色制服，胸前和肩头都有徽章。他俩交换了个眼神，然后快速朝三人走过来。

“您就是林肯·莱姆。”年长的人说，他讲英语时口音很重，不过长音很清晰。

“这位一定是阿米莉亚·萨克斯警探，还有汤姆·莱斯顿。”

按惯例，她亮出自己的金色警徽。不像束棒那么令人印象深刻，尽管如此，它依然是某种授权的象征。

尽管他到意大利的时间还很短——大约才三个小时——莱姆还是面对了大量拥抱和贴面礼。男人与女人，女人与女人，男人与男人。而现在，甚至都没有人伸出手来握手——至少这位老警察没有，当然，他是负责人。他只是点点头，脸上满是谨慎的僵硬表情。年轻的那位警察走上前来，刚伸出手，看见他上司沉默的样子，又马上退了回去。

“我是警监马西莫·罗西，国家警察局的，你们是从纽约来的？直接过来的？”

“是的。”

年轻人眼睛里流露出敬畏之色，就像看见了真正的独角兽：“我叫埃尔克莱·贝内利。”

很奇怪的名字，发音很像空气戈莱 [2] 。

他接着说：“我很荣幸能见到像您这样值得尊敬的人物。还有您本人，萨克斯小姐。”他的英语说得更好一些，口音也比罗西轻。这大概就是年代差别。莱姆怀疑YouTube和美国电视频道占用了这个年轻人不少闲暇时光。

罗西说：“咱们上楼吧。”接着又加了一句，好像他必须这么做一样，“目前暂时这样。”

他们沉默地上到三楼——实际上是美国人说的四楼；莱姆在导游手册上读到过，在欧洲，地面所在楼层为零层，而不是一层。

走出电梯，当他们走在光线充足的走廊上时，埃尔克莱问道：“您是坐商务飞机来的吗？”

“不是的，我搭乘一架私人喷气式飞机来的。”

“一架私人喷气式飞机？从美国！”埃尔克莱吹了声口哨。

汤姆微微一笑：“那不是我们的。一位林肯曾经在案子上提供过帮助

的律师最近把它借给我们。这架飞机将在接下来的十天里运送他的客户们到欧洲各地去宣誓做证。我们原本打算借此机会做些安排，结果突然冒出这么个案子来。”

格陵兰，莱姆想着。或者其他什么适合度蜜月的地方。不过，他没有跟警官们提起这些。

关于他们造访的预计期限——十天，作为一个持反对意见的人，或者他反对意见中的一部分——罗西偏着头，看起来不怎么高兴。莱姆知道，从收到埃尔克莱发来的电邮称作曲家在意大利出现，莱姆和萨克斯彼此对视并决定来这里的那一刻起，他们当然知道自己是不会受欢迎的。因此他很高兴汤姆说出这个十天的期限；当然，意大利人原以为他们来访之后会尽快离开，这也是情理之中的事。

萨克斯对埃尔克莱说：“你英语说得不错。”

“谢谢。当我还是个‘小家伙’、小男孩时，我就开始学英语了。你会说意大利语吗？”

“不。”

“但是你说了！意大利语的‘不’。”

没人微笑着回应他，于是他闭上嘴，脸红起来。

莱姆环顾四周，这个地方看起来依然那么似曾相识，与纽约警察局总部几乎没什么差别。到处都是匆忙的警探和身穿制服的警员，有些笑话，有些愤怒，还有些无聊。信息都写在一块高高的信息板上，或者直接贴在墙上。还有一些今年最新款的电脑，都是今年的最新款。电话铃一直响着——手机比座机还要多。

只有语言是不同的。

好吧，还有一个不同之处。这里见不到美国警察桌子上随处可见的纸杯装咖啡；也没有快餐外卖袋子。显然，意大利人有意避免出现这种显得不专业的东西。所有一切都很令人满意。纽约警察局的法医们都听说过一件关于莱姆的事，就是他曾经炒掉一名技术人员，原因就是他在检验几件物证时大嚼巨无霸汉堡。“污染！”他当时咆哮道，“滚出去！”

罗西领着他们进入一间十码乘二十码大小的会议室，里面有张旧桌子，四把椅子，一个文件柜和一台笔记本电脑。墙边架子上的白色公告板上满是手写的笔记信息和照片。这看起来很像他自己的证物分析板。不过，有一些字他看不明白，物证列表上有很多项目他也看不懂。

“莱姆先生。”罗西开口道。

“是警监，”埃尔克莱马上说，“他是以警监的身份从纽约警察局离任的。”随即意识到不应该去纠正自己的上司，于是又红起脸。

莱姆挥了挥他那只能动的手：“这不重要。”

“请原谅，”罗西接着说，看起来对这个小失误的确抱有歉意，“莱姆警监。”

“现在他是顾问，”埃尔克莱加了一句，“我看过对他的报道，他现在经常与萨克斯警官合作，是不是这样？”

“是的。”她回答。

这个埃尔克莱，就像个啦啦队员，这也没什么不好，莱姆心想。他对这个人有点好奇，他既显得自信，又显然是个新手。加上莱姆在这座大楼里自始至终都没见过他以外的人穿灰色制服，他感觉到这里面有什么情况。

萨克斯拍了拍她肩膀上的书包：“我们带来了关于作曲家在纽约两起作案现场的证物分析报告，包括作案现场的照片、足印以及其他的东西。”

罗西说：“好的。我们正盼着尽快收到这些东西。自从你和贝内利警员通话后，有没有什么新的消息？”

“没有什么特别的，”萨克斯回答，“关于他用来做绞索的乐器琴弦，我们没有找到什么线索。他用的键盘是在一个大型零售店里用现金购买的。到处都没有找到他的指纹；或者说，即使有小片的趾掌脊也因为面积太小而没有什么价值。”

莱姆接着说：“我们的联邦调查局正在调查飞往这里的航班。”

“我们也在追查这个，但是没有什么进展。不过查询航班信息这件事，用你们的话怎么说来着，是大海捞针——没有照片，没有护照号码。而你们的这位作曲家有可能通过欧洲几十个机场中的任何一个过境而没留下记录。他也可能在阿姆斯特丹或者日内瓦租或者偷一辆汽车开。我猜你考虑过他可能无法通过纽约机场离开。也许是华盛顿、费城……甚至是从亚特兰大乘坐达美航空。据我所知，哈兹菲尔德—杰克逊机场是这个世界上最繁忙的机场。”

很好，看来罗西的本职工作做得相当不错。

“是的，我们也考虑到了这些因素。”莱姆说。

罗西问道：“你认为他是个美国人？”

“这是我们的推测，不过我们还不确定。”

埃尔克莱问道："为什么这个连环杀人犯要离开自己的国家到这里杀人呢？"

萨克斯说："作曲家不是连环杀人犯。"

埃尔克莱点点头："也对，他还没有完成凶杀，这是事实。你救下了被害人。而且我们这里也还没有发现被劫持者的尸体。"

罗西说："萨克斯警探不是这个意思，埃尔克莱。"

"的确不是，警监，你说得对。连环杀人犯都有一个单纯并且特定的犯罪偏好。男性的犯罪动机通常是性本能，或者是无性别差异的虐待狂。而这类具有仪式特性的行为可以把多起案件中的被害人以某些特定的方式联系到一起，比如在案发现场留下象征物，或者在其死后取走纪念品。这样的行为都没有达到作曲家这样精细步骤的水平——那些视频、绞索和音乐。他是个多重犯罪嫌疑人。"

房间里安静了片刻，然后罗西说："我们非常感谢您的见解和协助。"

"只要我们能够效劳的都会竭尽所能。"莱姆回答，态度并没有语言那么谦逊。

"那么后续有任何进展也请提供给我们。"这话不算太委婉。

然后罗西看向他："莱姆警监，我想您大概不太习惯让犯罪嫌疑人，怎么说来着，脱跑？"

"是脱逃。"埃尔克莱纠正他的老板，随即僵住，接着他再一次脸红起来。

"没错，我确实不能接受。"他回答道，语气强烈，甚至是有些反应过度。他认为这样的想法是合情合理的，而且他有种感觉，罗西本人也是那种无法容忍犯罪嫌疑人逃脱的警探。

"你想把这个犯罪嫌疑人引渡回去，"罗西说，"在我们找到他之后。"

"我目前还没有考虑这么多。"莱姆撒谎道。

"目前没有？"罗西捋了捋他的胡子，"不管这些罪行发生在美国还是在这里，那将是由法庭判定的事，而不是由你我决定。那么，很感激你们所做的一切，莱姆警监。这些成果，看得出调查工作相当繁重。"他避免去看轮椅，"不过现在你们已经把信息都送到了，我想后续你们应该不会再帮上什么忙了。虽然你是一名犯罪现场专家，但是我们这里也有自己的犯罪现场专家。"

“是你们的科学技术警员。”

“啊，你知道他们？”

“几年前我在罗马作过报告。”

“我真的非常不想令您失望，还有您，萨克斯小姐。但是，我必须重申，我觉得你们后续不会再能提供什么帮助了。”他朝她的书包点点头，“何况还有一个很实际的问题，贝内利警官和我英语说得还不错，可是这里的大部分人都不太能处理好这些问题。我必须得承认那不勒斯并不是一个非常……”他斟酌了一下措辞，“……无障碍的城市，对于像您这样的人来说。”

“我注意到了。”莱姆耸耸肩，这是他唯一能做得到的身体动作。

再一次冷场。

最后还是莱姆打破了僵局：“有了谷歌，翻译不是什么难事。关于机动性方面，在纽约，我基本不会去案发现场，也没有这个必要，我会让我的萨克斯还有其他警员代劳。他们会像满载蜂蜜的蜜蜂一样返回，然后我们一起调制蜂蜜。请原谅我用这样的比喻，而且反正也没什么坏处，警监先生，就让我们留在这里，我们可以作为参谋出谋划策。”

“参谋？”看起来他有点被弄糊涂了。

埃尔克莱翻译了这句话。

罗西顿了顿，然后说：“这想必就是您的目的，可这不合规矩，我们不是那种不按规矩办事的人。”

就在这时，莱姆注意到一个人大步走进房间。他调整轮椅的方向，看见一名消瘦的男人，身穿时尚的夹克和休闲裤，脚上穿着尖头皮鞋，有点轻微谢顶，蓄着山羊胡。他眯着本就狭长的眼睛。莱姆脑海里浮现出一个词“恶魔”。来人看着萨克斯和莱姆说道：“不，不需要参谋。根本不会有什么顾问，也根本不会有什么协助。这是毋庸置疑的。”他的口音比罗西或者埃尔克莱都重，但是他用的语法和句式却无懈可击。这让莱姆意识到他经常阅读英语文本，但很可能没怎么去过美国或者英国，也基本不看英语国家的电视节目。

来人转向埃尔克莱，用意大利语提出一个问题。

年轻警官很紧张，脸色通红，谨慎地小声回答，显然是在否认什么。莱姆猜测问题可能是：“是你叫他们来的吗？”

罗西说：“莱姆警监，萨克斯探员，还有莱斯顿先生，这位是斯皮罗检察官。他和我们一起负责调查这起案件。”

“调查？”

罗西沉默了片刻，看来是在思考莱姆的问题：“啊，是的。据我所知，这和美国不同。在意大利，检察官的职能从某些方面来说与警察类似。斯皮罗检察官和我作为作曲家这起案件的负责人，在一起工作。”

斯皮罗黝黑的双眼盯着莱姆的眼睛：“我们的任务是确定这个人的身份，查明他在意大利的藏匿地点和扣押被害人的位置，以及整理好证据，在我们逮捕他后用于庭审。不过首先，你们当然帮不上忙，因为你们在自己的国家都没能确定他的身份。其次呢？你对意大利几乎一无所知，因此你的专业技能根本无法为我们提供帮助。至于第三点，你根本不打算协助这里的庭审，你期望的是将犯罪嫌疑人引渡回美国，让他在那里受审。所以你瞧，你的加入从最好的方向看也不会有什么帮助，而从最坏的方向看还会引起利益上的冲突。出于礼貌，我很感激你提供给我们这些文件。但是现在你必须要离开了，莱姆先生。”

埃尔克莱又要脱口而出。“他是警监……”

斯皮罗瞪了他一眼让他闭嘴：“什么？”

“没什么，检察官。请您原谅。”

“所以，你们必须离开。”

看起来检察官——或者说，至少这位检察官——在调查中掌控着比警方的警监更多的权力。莱姆感觉罗西对他的表态没有任何异议。他朝萨克斯点点头。她把手伸进背包里，取出一个厚厚的文件夹递给警监。罗西接过文件夹快速翻阅了一下，最上面的文件是证据照片和概况介绍。

他点点头，把文件夹递给埃尔克莱：“把这些内容都写到信息板上，警官。”

斯皮罗说：“你需要我们协助安排你们去机场吗？”

莱姆回答：“我们可以自己安排离境的事，谢谢你。”

“他有一架私人喷气式飞机。”埃尔克莱说，语气里仍然充满敬畏之情。

斯皮罗抿紧嘴唇，带有几分嘲讽的意味。

三位美国人转身朝大门移动，在罗西的点头示意下，埃尔克莱陪同他们一起。

就在他们要离开的时候，莱姆突然停下并且转过身来：“能否让我提供一两条意见？”

斯皮罗面无表情，不过罗西点头道："请说。"

"这个'金属片'是不是金属碎片的意思？"莱姆的目光落在信息板的内容上。

斯皮罗和罗西两人对视了一眼："'碎片'，是的。"

"'纸纤维'是指纸张纤维？"

"没错。"

"嗯，好吧。作曲家已经改变了他的外貌特征。他刮掉了胡子，而且我很肯定他也剃光了头发。他把被害人藏匿在一个非常老旧的地方，而且是在地下深处。看起来像是在市区，而不是在乡下。该建筑目前已不对公众开放，而且关闭了有段时间了，不过它曾经是开放的。这个地方应该紧邻性工作者进行交易的场所。他们大概还在那里出没，不过我也没办法确定。"

他注意到埃尔克莱已经听得入迷。

莱姆继续说道："还有一件事：他不会再用YouVid网站了。他通过使用代理来隐藏他的IP地址，不过他其实并不擅长这个领域，而我确定他也有这个自知之明。所以他会希望你的电脑专家们继续通过监控YouVid网站来找他。你现在应该开始监控其他的上传网站。并且通知你的战术小组做好快速出击的准备。受害者已经没有多少时间了。"接着他掉转轮椅的方向朝大门而去，"那么再见了。我是说，'再会'。"

注释：

[1] 西奥多·罗斯福的名言："轻声细语，带上手杖，你就能走很远。"

[2] 空气的英语为air。

我已经死了吗？

这里是天堂吗？

阿里·麦塞克真的无法说清。他相信自己是一个好人，而且一生都是一名虔诚的穆斯林，所以他认为自己可以在极乐世界中赢得一席之地。也许不是最高阶层的地方，费尔道斯幸福天堂，那是先知和圣人以及最为虔诚的信徒才能抵达的极乐，但是他的确可以抵达天堂净土。

可是……可是……

天堂怎么会如此寒冷，如此潮湿，如此阴暗？

恐惧感流遍全身，他颤抖起来，部分原因则是寒冷。难道他身处炼狱？

也许他做错了所有事，所以被直接投入了地狱。他试图回想自己能记起的最后的事。一个人迅速出现在脑海里，一个强壮而巨大的身影；接着，有什么东西罩住了他的头，他连尖叫都没能发出来。

在那之后呢？有光亮闪烁，还有一些陌生的语言，还有音乐。

接着就是现在这种……寒冷，潮湿，黑暗，仅有来自头顶上方一点微弱的光亮。

是的，是的，这应该就是；并非天堂，而是炼狱。

冥冥之中，他觉得这里也许是地狱，是的。也许终归是因为他生前没有过上那种圆满的生活。他确实没有做到那么好，他做过不好的事。虽然他想不起有什么特别的“坏事”，但一定是有些什么。

也许这就是地狱之所以为地狱：永远持续在这种状态下，因犯下过罪恶而承受无休止的苦难，却不清楚是源于怎样的罪恶。

随即他的意识逐渐恢复；他那理智的、受过教育的思维回来了。不对，他应该还没有死。他能感到疼痛。而且他知道，如果真主把他投入炼狱，他肯定会感到比现在强烈百倍的痛楚；而如果他现在身在天堂，他就该完全不会感到疼痛，而只会感受到真主的荣光，赞美真主。

所以只有一种可能，就是他并没有死。

这就导致新的问题：那么这是哪里？

模糊的记忆在他的脑海中闪动。记忆，或许可能是他自己凭空出现的想象。为什么我完全想不清楚呢？为什么我能记起来的东西少得可怜？

碎片般的图像，躺在地上，草地的气味；食物的味觉，嘴里令人舒服的水的气息；新鲜冰凉的清水、茶和橄榄；一个男人把双手放在他的肩膀上。

强壮的彪形大汉，然后一切都跌入黑暗。

还有音乐，西方音乐。

他咳嗽起来，感觉嗓子很疼，剧烈的刺痛感。也许是因为差点憋死。缺氧令他的记忆模糊不清，还伴随着剧烈的头痛。也许摔倒造成了他的记忆混乱。

阿里·麦塞克不再试图想清楚到底发生过什么。

他集中精神想要弄明白自己在什么地方，要怎么逃出去。

他眯起眼睛，分辨出自己坐在一把椅子上——是被绑在椅子上——这是一间圆柱形的房间，目测有六米到七米的宽度，石头墙壁，没有天花板。头顶上方是昏暗的空间，微弱的光亮就是从上面照下来的。地面也是石头的，到处都是坑坑洼洼和破损的痕迹。

正是这个房间让他想起来一点什么？

是什么？到底是什么呢？

啊，记忆从他混沌的大脑中闪现出来，当时他正在规划去的黎波里的博物馆：一位迦太基的圣人就安葬在那里。

不久前的短暂记忆再次闪过脑海：小口呷着冷水，吃着橄榄，喝的茶有点酸——沏茶的水来自卡布奇诺蒸汽机，上面还有一些奶泡。

是和谁在一起来着？

然后是公交车站，在那个车站有什么事发生了。

我现在到底在哪个国家呢？利比亚吗？

不，他否定了这个想法。

可是我现在肯定是在一个墓穴里……

这个空间内很安静，只有墓穴某处滴水的声响。

他发不出声音，嘴里被一块破布堵住，外面还贴着胶布。尽管如此，他仍然试着用阿拉伯语求救。不管他现在身在何处，这里使用的是什么语言，他都希望他能发出声音引来救援。

可是嘴里的封堵物非常牢固，无论他怎么努力，都无法发出声音。

突然，阿里感到来自气管的压迫感，吓得倒抽冷气。这是怎么回事？他无法看清楚，也不能挪动自己的双手，只能靠把头从一边歪向另一边，试图弄明白周遭的情况，这才意识到他的头被套在一个用类似细麻绳做成的绞索里。刚刚绞索被突然勒紧了一点。

他抬头看向右边。

这下他看到了——这东西会要了他的命！

他脖子上的绳索被上方钓竿一样的支架拉起来，支架被卡在墙上，杆子的另一端坠着一个水桶。水桶上方有一个锈迹斑斑的水管，水就是从那里滴落下来的。

哦，不，不！主啊，救救我，赞美真主！

现在他明白声音是从哪里来的了。缓慢滴落的水滴流进桶里，随着水桶重量增加，绞索会被逐渐拉紧。

这个尺寸的水桶容量有六公升多一点。阿里不知道这对应多少公斤。不过他猜想那个设置这个可怕装置的家伙肯定清楚这些。而且他的计算足够精确地确认一件事——只有真主才知道这是出于什么原因，赞美真主——这个水桶的重量很快就会增加到足以勒死阿里的重量。

噢，等等！那是脚步声吗？

他缓慢地呼吸着，仔细聆听着周遭的情况。

是有人听到他的求救了吗？

但是，不，只有缓慢的啪嗒、啪嗒、啪嗒——水从锈蚀的水管滴落到水桶的声音。

绞索向上绷得更紧了，阿里·麦塞克发出的含混不清的呼救声，回荡在这间墓穴中。

“我确定我应该被贴罚单的。”汤姆英俊的脸上满是困惑。

这一行三个美国人站在警察局外，这位助理看着他在网上租来的残障人士专用厢式轿车，车是几小时之前在那不勒斯机场租的。这辆落满灰尘的汽车上有不少划痕，是辆改装版奔驰凌特，停放时已经超出了停车位，而且占用了部分人行道。这是他在警察总署附近能够找到的唯一一处停车点。

萨克斯看了看川流不息却杂乱无章的车流后，说道：“那不勒斯看起来不是个需要担心被贴罚单的地方，但愿咱们在曼哈顿也能这样。”

“在这儿等一下，我去把车开过来。”

“不用了，我想去喝点东西。”

“喝太多酒对你坐飞机可没好处，血压会出问题。”

这种顾虑，莱姆曾经被说服过，实际上完全是编造的。的确，一个四肢瘫痪的身体会比能够自由活动的普通人更加敏感，而身体上的压力也的确是个问题。混乱的神经系统与同样混乱的心血管系统一起，有时会使血压冲过安全上限，如果不及时加以治疗，就有可能造成中风——额外的神经系统损坏甚至会致命。莱姆认为机舱压力也许会有极小的可能导致这种情况发生——自主反射异常——但是要怪罪饮酒会增加风险，他坚定地认为，这绝对是想阻止他喝酒的拙劣伎俩。

他这样说了太多次了。

汤姆反击道：“我在一个研究报告中读到过。”

“不管怎样，我现在指的是喝咖啡。更何况，有什么好着急的？飞行员已经飞去伦敦，要护送那些目击证人赶往阿姆斯特丹。他们也不可能现在掉头回来接咱们回美国。咱们终归是要在那不勒斯过夜的。”

“还是先去酒店吧。也许晚一点可以给你来一小杯葡萄酒。”

他们已经预订了一间有两个卧室的套房，是汤姆找到的一处靠近水边的房子。“进出方便又很浪漫。”这位助手一边说，一边朝着莱姆挤挤眼。

于是莱姆看着他说：“那么咖啡呢？我现在很累。你瞧，那边就有家

咖啡店。”他朝麦地那街的街角点点头。

萨克斯正看着一辆闪闪发光的超低底盘跑车呼啸而过。莱姆对于它的厂商、型号和马力一无所知。不过既然能够这么吸引她，这应该是一部不错的车。她的目光回到莱姆身上，说话时声音有些烦躁：“行政管辖权的无聊竞赛。”

莱姆笑了。她的脑子里还在想着案子的事。

她接着说：“在美国是联邦调查局和州之间；在这里，是意大利和美国之间。看起来这种事到处都是。这都是狗屁，莱姆。”

“是啊，的确是。”

“你看起来并没有不高兴。”

“是的。”

她回头看看那座大楼：“咱们需要阻止那个家伙。该死的。好吧，还可以在纽约协助他们。等回到家以后我就给罗西打电话。他看起来还是讲道理的——与那位检察官相比，更讲道理一些。”

莱姆回答：“我记得他的名字是但丁·斯皮罗。喝咖啡吗？”他再次提议。

于是他们朝那家店走去，看起来是一家专门售卖糕点和冰淇淋的店。途中，汤姆对莱姆说：“你觉得累了，那么该来一块提拉米苏。你知道的，就是那种蛋糕，名字是意大利语‘带我走吧’的意思；这就像英格兰的茶一样——给你提供下午的能量。记住，在这里‘咖啡’就是咱们说的浓缩咖啡；而那些卡布奇诺、拿铁和美式，就是用浓缩咖啡加上热水，再用大杯子盛装而已。”

女服务员为他们在店外找了一张桌子，靠近金属挡板，那是用来把桌子和人行道分隔开的挡板，上面印刷着一些横幅，刚安装好的时候应该是红色的，现在已经褪成粉色。那上面满是单词“仙山露”[1]。

服务员是一位干练的女性，二十多岁，穿一件黑色短裙和白色短上衣，她走过来，用蹩脚的英语询问他们需要什么。

萨克斯和汤姆点了卡布奇诺，这位助理还额外点了香草冰淇淋。她又转向莱姆，后者说：“请给我一杯格拉帕白兰地。”

“好的。”

在汤姆表示反对之前，女服务员便消失不见了。萨克斯大笑起来。这位助理咕哝道：“你唬我。这明明是一家冰淇淋店，谁知道他们还有售卖酒精的执照？”

莱姆回答：“我喜欢意大利。”

“而且你在哪儿学的意大利语？你怎么还知道格拉帕酒是什么？”

“意大利旅行导览指南，”莱姆回答，“我高效地利用了在飞机上的时间。我注意到当时你一直在睡觉。”

“你原本也应该睡觉的。”

饮品被端上来，莱姆用右手举起杯子抿了一小口：“这个很……清凉。我得说这个味道还真需要适应一下。”

汤姆朝酒杯伸出手：“如果你不喜欢喝……”

莱姆躲开他的手：“既然是我自己点的酒，我就要喝完它。”

就在他们附近的服务员听到这番对话，她说：“啊，我们这里没有最好的格拉帕酒。”她的语气里满是歉意，“不过如果你们去大一些的饭店，他们会供应更多品质更好的格拉帕酒，还有蒸馏酒，类似于格拉帕。你一定都要尝尝。最好的都来自巴罗洛——位于皮埃蒙特，还有威尼斯——在北方。不过这只是我的建议。你们是从哪里来的？”

“纽约。”

“啊，纽约！”她的眼睛亮起来，“曼哈顿吗？”

“是的。”萨克斯回答。

“将来我也要去那里看看。我和家人去过迪士尼，在佛罗里达。以后我也要去一趟纽约。我想在洛克菲勒中心滑冰。是不是什么时候都可以滑冰？”

“只有冬季可以。”汤姆说。

“那么，谢谢你！”

莱姆又抿了一口格拉帕酒。这次尝起来醇美多了，不过他现在决定要去试试更好的品种。他的眼光仍然停留在刚才他们所在的那栋大楼，也就是眼前那栋警察局总部大楼。他咽下一小口酒，又喝了一口。

汤姆显然也非常享受他的甜点和咖啡。他以一种怀疑的目光打量着他说：“你现在看起来好多了，没有那么疲惫了。”

“是啊，真是奇迹。”

“虽然还在烦恼着什么事。”

的确，他确实是。

“关于——？”

“关于那个。”莱姆正说着，萨克斯的电话响了。

她皱皱眉：“没显示来电号码。”

“接电话吧，你我都知道这是谁打来的。”

“知道吗？”

“记得打开免提。”

她按了一下屏幕后说：“你好？”

“萨克斯警官吗？”

“是的。”

“你好，你好。我是马西莫·罗西。”

“结账吧。”莱姆对汤姆说着，一口喝光了格拉帕酒。

“还有，莱姆警监？”罗西问道。

“你好，警监。”

“我希望能够在附近和你碰个面。”

“我们在咖啡馆，就在街角这里。正在喝格拉帕酒。”

短暂的停顿：“好吧，我必须告诉你的是，作曲家的视频已经上传了。你是对的，这次不是YouVid网站，而是NowChat。”

“什么时间？”莱姆问道。

“时间戳显示是二十分钟之前。”

“啊。”

罗西说：“莱姆警监，恕我直言。我觉得你不是那种爱兜圈子的人，显然不是。我已经和但丁·斯皮罗检察官讨论过了，退一步说，而且我们很钦佩您的观察力。”

“是推理，不是观察力。”

“是的，当然。那么，我们决定改变初衷，想要邀请您，如果您还愿

意——”

“我们五分钟后到你的办公室。”

注释：

[1] 仙山露，一种知名的意大利苦艾酒。

在莱姆的建议——确切地说，是强烈坚持下——作战室从原先的楼上搬到一楼的一间大会议室，这间会议室紧邻科学技术警察的实验室。

实验室的结构布局很注重高效性：配备一个无菌区域，用来提取证物线索和进行分析；一个更大的功能区用来研究指纹、踩踏痕迹和鞋印；另有一个功能区用来操作不用考虑污染风险的工作。那间大型会议室就位于实验室最后这个区域旁边。

莱姆、萨克斯和汤姆与罗西还有那个瘦高个埃尔克莱·贝内利都在这里。

还有另外两个人在场，两位制服警官，他们身上的警服是蓝色的，和埃尔克莱的制服区别很大——他的是浅灰色。他们是一位年轻的巡警，贾科莫·席勒，以及他的搭档，丹妮拉·坎通。两个人都是金发——她的发色要比他深一些。这两个人都表情严肃地看着罗西，罗西和他们说话的腔调就像他们的祖父，面容和蔼但不容忤逆。罗西解释说，他们俩隶属于特警队——莱姆推测，按纽约警察局中的行话说这相当于是专门被派到特警队深入现场的巡警。

莱姆问道：“还有但丁·斯皮罗呢？”

“斯皮罗检察官还有很多其他的案子需要处理。”

这么说来，那位脾气暴躁的男士只是勉强同意让这一行美国人回来，但是又不想与他们有任何接触。这对莱姆来说也没什么大不了。他还不太清楚意大利的警务部署中，地方检察官对于案件调查工作的参与程度是怎样的。他也没兴趣面对什么不必要的冲突——何况这位斯皮罗看起来就很刻薄。还是算了吧，莱姆的反对意见，归纳起来还是那句老话：人多是非多。

埃尔克莱正在摆弄信息板架和图表，把意大利语翻译成英语。站在过道入口，正给他提建议的是身材丰腴、说话言简意赅的碧翠丝·伦扎，她是实验室的资深分析员。

莱姆特地问了一下，她的名字发音像是“碧—阿—吹—渣”[1]。意大利语确实需要适应一阵子，不过它的发音语调要比短促顿挫的英语优美得多。

她对埃尔克莱讲意大利语时，吐字简短而快速，后者则苦着一张

脸，回答时语气急躁；看起来对于他写上去的某些项目的翻译和描述，两人出现了明显的分歧意见。她隔着精美的眼镜转了转眼珠，然后径直走过去夺下埃尔克莱手中的记号笔，做了一些更正。

古板女学究，莱姆心想，不过这挺好，和我是同类。他暗自钦佩她的专业精神和她提取证据的技巧。她对痕迹的分离结果相当完美。

丹妮拉和贾科莫完成了一台大型手提电脑的安置工作。她对罗西点点头。罗西说："来看看这个视频。"

贾科莫敲了几下键盘后，屏幕随之亮起。

丹妮拉用带有轻微口音的英语说："这个网站已经将该视频下架了。它违反了网站关于展示暴力镜头的规定，在意大利，这是会被定罪的。不过在我们的要求下，网站发送过来了一份拷贝。"

"当视频被放到网上后，有没有观众发过什么评论？"萨克斯问道，"对于视频的评论？"

罗西解释道："我们对你所说的这点也有同样的预期，的确，如果作曲家对某个评论有回复的话，我们就可以找到突破口。但是情况并非如此。出于我们的请求，该视频网站留下了那个网页，只是删除了视频。而且贾科莫也在这里监控着评论，但是他始终毫无回应——我是说作曲家。"

年轻人苦笑了一下："这很可悲。评论里大部分都是人们因为视频被删除而表示的气愤。观众们都想看着里面的男人死掉。"他朝着电脑点点头，"这里。"

所有人都盯着屏幕看。

视频显示出一间光线昏暗的房间，四周的墙壁看起来很潮湿，上面遍布霉斑。被害人的嘴巴被堵住了——他身材细瘦，黑色皮肤，留着络腮胡，正坐在一把椅子上，一个细细的绞索套在他的脖子上。那个绳索——仍然是用某种乐器的琴弦制成——向上延伸，超出了屏幕的可见范围。绞索并没有勒得很紧。男人看起来已经失去知觉，呼吸很缓慢。这个视频和在纽约发现的那个很相似，里面仅有音乐声，是由键盘演奏的，可以推测这应该是一架新的卡西欧电子琴或者别的类似设备。

音乐的旋律仍然是四分之三拍华尔兹。此外，在最早的视频中，节拍是一个男人的喘息声，而随着视线逐渐昏暗，音乐和呼吸声也逐渐缓慢下来。

"基督啊。"埃尔克莱轻声说道，尽管他已经不是第一次看了。他转向丹妮拉，她正面无表情地注视着屏幕。于是埃尔克莱清了清嗓子，换上一副坚毅镇定的表情。

这个音乐很熟悉，但是莱姆怎么都想不起来它是什么。于是他提出这个问题。

其他人看起来都很惊讶。还是汤姆回答：“这是花之圆舞曲《胡桃夹子》。”

“哦。”莱姆偶尔会听爵士乐；琢磨这类音乐确实有令人着迷之处，那便是找出这些即兴创作背后蕴藏的数学规律（他也是这样在犯罪现场工作中抽丝剥茧的）。不过通常来说，音乐，就像其他大多数的艺术形式一样，对于林肯·莱姆来说都是在浪费宝贵的时间。

不断有扑簌落下的泥块或者石子砸在被害者的肩上，好像是从墙壁或者天花板上落下来的，但是他没有苏醒。接着屏幕逐渐转暗，音乐也逐渐变缓。最终，屏幕完全变黑，影片随之结束。

反不正当版权声明出现在屏幕上。

莱姆问：“元数据？”那是被默认嵌入照片和视频之中的记录信息：照相机类型、焦距、日期和时间、速度和光圈设置，有时甚至还有GPS位置。纽约的那个视频里，这些都被抹掉了，但也许作曲家在这里做不到这些。

罗西回答：“一无所获。邮政警察说它已经被重新编码，所有的数据都被抹掉了。”

“邮政警察？”

“就是我们这里的远程电信监控部门。”

罗西注视着漆黑的屏幕好一阵子，然后说：“你认为我们还有多少时间？”

莱姆摇摇头，此时，任何结论都只是一种猜测，不过是在浪费时间。

萨克斯若有所思：“这个绞刑架是如何运作的？摄像机镜头外还有些什么东西会把绞索拉起来——某种配重或是其他什么东西。”

他们再次观看视频以寻找线索，却毫无收获。

“好吧，现在行动起来吧。看看咱们能否解决这个谜题。莱姆警监——”

“关于如何得出的结论，我之前是怎么跟你说的？”

“啊，这正是咱们要开始的地方。”

莱姆朝着刚刚翻译好的表格点点头，然后说："当然是由这个线索。那么，丙二醇对应的物质是剃须膏。至于血迹，合理的结论是他在刮胡子时割伤了自己。他为了尽可能改变自己的外貌，自行剃掉了头发和胡子。在意大利，剃光头似乎很流行。"

"接下来，吲哚、粪臭素和硫醇是粪便。"他又看了看图表，"那些是排泄物。还有纸纤维？显而易见，是人类的排泄物。据我所知，没有其他哪种生物会去擦拭。这是旧的痕迹，非常旧，已经干燥脱水。你可以想象一幅画面——会有很多种版本。看到这个颜色和质感的变化了吗？我猜那附近就有长期废弃的下水道。"

"动物毛发来自老鼠，是它抓挠后脱落的；它有皮肤炎症——那些巴尔通体细菌就是病因。这个特殊种类在感染的老鼠中十分常见。老鼠和下水道，好吧，在很多地方你都能找到，但是在大城市要比小镇上普遍得多。所以，应该是在城市。"

"厉害。"碧翠丝·伦扎说。

"至于锈铁碎片，这表示作曲家弄断了一把锁或者铁链，才能进入那个地方。这样的老铁器现在已经很少使用了，如今锁都是钢质的，所以说这是把旧锁。你可以从这里看到，那张照片上面只有一侧有锈蚀痕迹——它是最近刚被切断的。"

罗西说："你说过这里以前曾是一个可以允许公众出入的地方。"

"是的，因为橡胶。"

"橡胶？"埃尔克莱问道，他在试着回忆莱姆之前说过的所有细节。

"还能有什么是硫化的？半透明的腐烂碎片，这是硫化橡胶。"

碧翠丝点头表示赞同："这些有可能是避孕套，还能是什么呢？"

"完全正确。很难想象这会是个浪漫约会的地方，四处都是老鼠，还有下水道，但是很适合街头拉客的妓女。"莱姆耸耸肩，"这些都是大胆的推理。不过眼下我们要处理的是，一个男人马上就要被吊死了。我认为咱们没有时间小心翼翼了。所以，这些能够让你想起什么地方，也就是被害人可能的所在位置？那不勒斯的地铁？当然，是废弃的区域。"

罗西说："这种地方并不算多。我们这里是一座十分拥挤的城市。"

碧翠丝说："那不勒斯比起意大利其他城市拥有更多的地下通道和人行道。甚至是欧洲中最多的——绵延数十公里。"

埃尔克莱并不赞同："可是像这种废弃的区域并没有这么多。"

这位实验室分析员小声对他说："不，我认为有很多。我们必须找到

其他途径来缩小可疑范围。”

莱姆说：“需要一张地图。这里需要有一张地铁线路地图。”

“历史存档有。”丹妮拉提出。

埃尔克莱面带微笑对她说：“是的，这是当然。从图书馆或者大学，或者历史社团可以找到。”

莱姆转向他挑了挑眉毛。

埃尔克莱犹豫着说：“我说错什么了吗？这仅仅是个建议。”

罗西说：“我认为，埃尔克莱，莱姆警监不是质疑你的想法——很显然它是不错的，但你正在耽误去取地图的时间。”

“哦，是的，是的，当然。”

萨克斯告诉他：“从网上找，我们没有时间让你像《达·芬奇密码》那样徘徊于各大图书馆。”

这应该是一本书，莱姆猜测，或者是一部电影。

萨克斯问碧翠丝：“你刚才提到这里的地下通道，那是给游客通行的吗？”

“是的，”她回答说，“我姐姐的孩子们，我和他们走过这种通道，有那么几次吧，确切地说，三次。”

“埃尔克莱，”莱姆叫道，“同时下载所有的旅游路线。”

“好的，我马上。您是想以此让我们从地下搜索中排除那些区域吧。他一定会避免有游客出入的地方。”

“我想自己确定。给我一张城市地图，我们现在就需要一张地图。”

罗西跟丹妮拉说了些什么，她随即消失，片刻之后，取来一张大型的折页地图。她把地图钉在墙上。

“下载的进度如何，埃尔克莱？”

“我……城市的地下线路很多。我不知道要怎么——他们是怎么说的——旅行线路太宽泛了。”

“我刚才就是这么说的。”碧翠丝对埃尔克莱说道。

“有些是矛盾的。一张地图上有标示，在另一张地图上却没有。”

“我觉得确切的地铁区域已经被标记完毕了，还有一些正在施工。”罗西说道。他转向莱姆、萨克斯和汤姆，接着说道：“这是在意大利会遇到的一个问题。某个房地产经纪人希望建造一间办公室或者公寓楼，可是当刚刚开始挖掘时，在罗马或者——这里更普遍——就能发现一座希腊遗址，于是所有的建筑工程都不得不停下来。”

“给我点有用的东西，埃尔克莱。我们现在需要马上开始研究。”

“我找到一些通道，都是旧时的建筑，谷物储藏仓库，甚至还有一些有可能的地窖。”他抬起头，“我怎么打印出来？”他问丹妮拉。

“这里。”她俯身靠近他，键入一些东西，片刻之后，角落里的惠普影印机开始工作。莱姆不知道为什么他会感到惊讶——也许因为他来自古老的城市，看的都是那种古老的地图；根本没见过无线打印路由器。

萨克斯从托盘中拿起那些纸页，把它们递给丹妮拉。莱姆命令道：“在地图上标出所有的通道。”

“每一条？所有的吗？”

“除了那些确定已经被封堵关闭的。”

她毫不迟疑地开始快速勾画起来，标记出那些网络。

莱姆说道：“现在加上公共设施，下水道，但是只要那些旧管线，从过去的地图里找。那些旧粪便，还记得吧？还有开放型的，而不是封闭的那种管道。作曲家踩过的就是那些痕迹。”

年轻的警官开始了新一轮搜索。埃尔克莱找到的地图显然都不完整，但是它们标示出的一些下水道和闸门都是在八十年代和九十年代时还在使用的。丹妮拉把这些也标注到了地图上。

“好了，现在排除旅游路线。”莱姆发出指令。

埃尔克莱打印出网上的信息包括“地下的那不勒斯，从最近处观看历史！”还有半打其他类似的东西。丹妮拉标记出路线，去掉那些旅行通道与他们找到的下水道一致的地点。

即使如此，仍然有绵延数公里的地方可以用来藏匿被害者。

罗西说：“还要考虑妓女工作的地区，你提到过的？”他看向贾科莫。贾科莫盯着地图说道：“我曾经干过街面巡逻——按你的说法是在缉捕队——在很多区域抓获过从事性交易的男女，西班牙广场、加里波第广场、科尔索翁贝托大街、詹图尔科、蒂克尤广场、圣保罗体育场、泰拉齐纳街、福利格罗塔会展中心、阿尼亚诺和科尔索卢奇大街。这些地方现在仍然活跃。而多米琪亚娜——或者是现在的多米堤亚纳地区，在

那不勒斯的北部和西部，那是出名的卖淫地区，很久以前就是，现在仍然是。不过那里非常拥挤，而且居民都是移民，作曲家如果想把被害人带到那里应该很困难。而且那个地区附近也没有地下通道。”

莱姆说：“圈出你刚才最先提到的那些区域，警官。”

贾科莫从丹妮拉手里拿过记号笔开始圈画。

通道和地下室的数量被缩小到二十几个。

“这些具体是什么？”萨克斯问道。

罗西回答：“建成这里之前的罗马街道、小巷还有人行道；运送货物用的隧道——用来避开拥挤街道的路。蓄水池、导水槽和粮食仓库。”

“水？”

“是的。罗马有世界上最好的送水用基础设施。”

随即莱姆喊道：“碧翠丝，你发现了石灰岩和铅？”

她没听明白，于是埃尔克莱翻译给她听。

“是的，是的，我们确实发现了。就在这里，你可以看到。”

“旧罗马城建的导水槽使用的是石灰岩吗？”

“是的，它们确实是；而且，正如你推测的那样，我相信，用来送水的那些管道是铅质的——把水输送到人造喷泉、住户和其他建筑里。出于健康考虑，现在已经用其他材料替代。”

“埃尔克莱，有没有罗马输水管网的地图？”

这部分属于历史档案中可供随时查阅的文档。

埃尔克莱把打印好的资料递给丹妮拉。他指着文档说：“我在咱们标记出来的区域里找到了十个罗马蓄水池。它们很像大型水井或者竖井，呈圆形。在这座城市中，它们把这些导水槽自北向南衔接起来。这之中有一些是大型的市政水库，二十立方米乘二十立方米；还有一些是供给小一些的区域或者是独立家庭的，后者更小。当供水模式变得更为先进后，就建立起了泵站，大部分这样的蓄水池都被改为仓库和贮藏室。门窗都是从墙面上切割出来的。”

丹妮拉标记出它们的位置。

莱姆说：“我想再看看那个视频。”

屏幕上再次出现那些画面。“看看那墙面，还有石头。这是不是一个蓄水池？”

“很有可能。”埃尔克莱耸耸肩，“切割的石头。上面的污渍也许是水造成的。而且如果这里经过改造，应该也会切割出门用于进出。看那里，那个阴影也许表示那里有一扇门。”

萨克斯说：“我们已经把地点缩小到九个或十个了。能不能对全部这些地方进行一次搜索？召集几十到一百个警员？”

罗西看起来有些不安。“我想我们没有这么多资源。”他解释说，近期在意大利和欧洲其他地区，有报告显示潜在恐怖袭击，所以很多警员都被从其他非恐怖犯罪案件中抽调出去了。

莱姆让视频重放了一遍。那些石头，那个绞索，那名失去知觉的被害人，他的胸部缓缓地起伏着，到处飘落的尘土，还有——

“啊，快看那里。”他的声音接近耳语，但是在场的每一个人都立刻转过来看他。他苦笑道：“我以前在哪儿见过那该死的东西，但是一时又想不起来了。”

“是什么，莱姆？”

“那些尘土和砾石是从墙上掉落下来的。”

萨克斯和埃尔克莱几乎同时开口。她说：“地铁！”他说：“地下铁网络！”

“列车经过造成的震动传到墙上。埃尔克莱，快，哪些路线穿过咱们标记的区域？”

他在笔记本电脑上搜出一张地铁系统线路图，仔细检查着。丹妮拉把交通路线画到他们正在研究的地图上。

“在那儿！”罗西喊道，“那个蓄水池，小的那个。”

那是一块大小约为二十码乘二十码的空间，就在一条导水槽的末端。那里曾经作为通道，连着一条街道一路通到位于玛格丽特大道的一座广场。

贾科莫补充道：“我知道那个地方。那个蓄水池应该是在一座旧楼的地下室内，现在已经废弃了。几年前，妓女们会使用那里的地下通道，错不了。”

“被废弃了？”莱姆说，“那么所有的门很可能都有锁和铁链，也就是作曲家会去剪断的那些；那些生锈的铁片和金属碎屑。”

“我现在就呼叫SCO。”罗西说。

丹妮拉马上说：“中央服务机构，就是我们这边的特警队。”

罗西在电话里讲了几分钟，下达了几项正式命令后挂上电话：“中心的警员正在集结行动队。”

萨克斯看着莱姆的眼睛，他点点头。

她问道：“那个地方距离这里有多远？”她戳了戳地图，丹妮拉在那个出入口周围画了个红圈。

“离咱们这里只有几公里距离。”

“我得过去。”萨克斯说出了这句话。

罗西迟疑了相当长的时间后说道：“是的，当然。”他叫住贾科莫和丹妮拉，三个人用意大利语简单地交谈了几句。

罗西翻译道：“他们的汽车被其他警员占用了。埃尔克莱，你送萨克斯警探过去。”

“我？”

“你。”

在他们朝门口走去的时候，莱姆说：“给她一支枪。”

“什么？”罗西问。

“我不希望她在出现场时身上却没带武器。”

“这不合规矩。”

“我们并非那种不按规矩行事的人……”

“她是纽约警察局的警探，而且是个神枪手。”

罗西仔细考虑着这个要求。然后他说：“我想我们与美国之间并没有什么协议，但是我曾经批准过宪兵队在追捕犯罪嫌疑人的任务中，配备武装从法国进入坎帕尼亚。现在我也可以这么做。”他离开了，几分钟后，带着一个塑料武器盒回来。他在表格上草草记下了盒子上的序列号然后把它打开：“这是一把……”

“伯莱塔九十六，”她说道，“A1型，40口径。”她拿起枪，将枪口放低，轻轻地拉开枪栓已确认里面没有子弹。她拿起两个黑色弹匣和罗西取来的武器盒。

“在这里签字，还有写着‘序列号’和‘从属关系’的地方——就在这里——写得潦草一些。不过有一点请务必记牢，萨克斯警探，不到万不得已，一定不要开枪射击。”

“我尽力而为。”

她在他指的地方草草签了字，将一个弹匣装到枪上，再上好膛。接着又检查了一遍整枪状况，确认一切稳妥；她把枪塞进裤子后腰的腰带里，就急急忙忙地出门了。

埃尔克莱看看丹妮拉，又看看罗西：“我是不是——？”

莱姆说：“去啊！你该走了！”

注释：

[1] 原文是英语发音类似意大利语的单词：Bee-a-TREE-chay，意译对应是“蜜蜂—啊—树—”。

“那辆就是？”当他们从警察总署跑出来时，阿米莉亚·萨克斯问道，“那就是你的车？”

“是的，是的。”埃尔克莱站在一辆小型方头汽车旁边，这辆梅甘娜汽车是柔和的蓝色，满是灰尘和凹痕。他走到她那一边，帮她打开车门。

“我自己可以的，”她朝他挥挥手，“咱们走吧。”

年轻警员坐到驾驶座上，她坐到副驾位置。

“这车是不怎么样。我不得不承认，抱歉。”他报以有点懊恼的微笑，“实际上特警队拥有两辆兰博基尼。其中一辆在几年前出了车祸，所以我也不是很确定现在这两辆车是不是都还在他们那里。那辆车上有警用标记，是很——”

“咱们得出发了。”

“当然。”

他发动引擎，把变速器挂到一挡，打了左转灯后，侧过头看着，等候一个能开进车流的空隙。

萨克斯说：“还是我来开吧。”

“什么？”

她把变速器挂到空挡，猛拉手刹，然后跳出车子。

埃尔克莱说：“请允许我问一句，你有驾照吗？这可能需要填写一些表格，我估计——”

说着她已经站到左边车门，把它拉开。他钻出车子。她说：“你来导航。”埃尔克莱急忙绕过车子，坐到副驾驶位上。她已经在右边坐稳，没时间去调整座椅位置了，他比她高，可当务之急是要马上出发。

她瞥了他一眼：“安全带。”

“哦，在这里，没人在意这个。”说着轻笑一声，“而且他们从来不会给你开罚单。”

“把它系上。”

“好吧，我会的——”

就在他系好安全带的一刹那，她猛拉变速箱操纵杆换到一挡，松开离合器，汽车如子弹脱膛一般钻入车流空隙。一辆车急忙打轮避让，另一辆则是急刹。两辆车同时狂按喇叭。不过她根本没有回头看上一眼。

“妈妈咪呀。”埃尔克莱吐出这几个字。

“我该怎么走？”

“沿着这条路开一公里。”

“你的车顶灯在哪儿？”

“在那儿。”他指着一个开关，是车头灯的。

“不，我是说闪光灯。你们这儿该是蓝色的吧，在意大利？”

“蓝色？哦，警灯？我没有那个——”当她钻入一辆大卡车和单个摩托车手之间的空隙时，他倒抽了一口凉气，“这是我的私人用车。”

“啊，那么马力是多少？八十？”

埃尔克莱说：“不，不，它差不多有一百，实际上，一百一。”

这可不是她想听到的，她心想，不过什么也没说。阿米莉亚·萨克斯从来不会贬损任何人心目中自己车子的形象。

“你的私家车没有警用闪灯？”

“警察局的警官才有。罗西警监和丹妮拉他们。至于我，你知道的，只是个林业警员。我们没有的——至少和我一起工作的警员们都没有。噢，我们马上得转弯。”

“哪条街和哪条路？”

“左边。前面那条。是我没有注意到，真抱歉，我觉得咱们没办法转过去了。”

他们及时转过了那个弯。

下一秒钟就是变速箱随着一个九十度转弯的尖叫。他再次倒抽凉气。

“下一个转弯呢？”

“五百米后右转，莱蒂齐亚街。”

当她加速到八十迈时，他的呼吸又一次粗重起来，车在川流不息的四条车道中不停穿梭着。

“他们会给你补偿吗？我是说警察局。”

“只会报销一点汽油费，甚至不值得为此去费力气填那些表格。”

她也曾经被要求提交维修清单，最后还是决定算了。不管怎么说，一辆变速箱只有一百匹马力的小车又能有多大损坏呢？

“就在这里转弯。”

莱蒂齐亚街……

这条街被挤得水泄不通，一眼望不尽的车尾，刹车灯不停地闪烁着。

她急忙停车，同时用了手刹和脚刹，在离交通大堵塞只有几英尺的地方终于停住。

她狂按喇叭，但是没人移动。

“举起你的警徽。”她对他说。

他笑了笑说，这是不会奏效的。

她再次按喇叭，并且把汽车开上了人行道。无数狂怒的脸转向她，但当他们注意到车里的司机是一位漂亮的红发美女时，一些小伙子的表情，从暴怒变成一种看热闹的神情，甚至还夹杂着几分赞许。

她突破了十字路口，并且在埃尔克莱说的地方转了弯。然后继续呼啸而去。

“打电话，”她说道，“看看有没有——你们的那个‘战部’叫什么来着？”

“战部？”

“抱歉，是战术部队。看看他们到哪儿了。

“哦，SCO。”他掏出手机开始拨电话。就像她之前听到过的大部分对话那样，这次如闪电般接通并展开对话。电话在一串简短的“好的，好的，好的，好的……”后挂断了。就在她闪进两辆卡车的空隙中时，他一边猛拉住把手，一边说，“他们已经集结并且上路了。大概需要十五分钟赶到。”

“咱们还有多远？”

“五。我的意思是——”

“五。”萨克斯苦笑一下，“就没有什么人能够更快抵达吗？我们需要一个破拆小组。作曲家肯定会把入口或大门锁起来。他在纽约就是这么干的。”

“他们可能会考虑到这个问题。”

“不管怎样再告诉他们一次。”

于是他再次拨了电话。从他的口气里她就能听出来，除了交代这些，在战术小组抵达前也没有什么其他可以做的了。

“他们有锤子和切割机还有热切割器。”

快速地从四挡换到二挡，她猛踩油门，发动机发出剧烈轰鸣。

爸爸的话突然出现在她的脑海里——那是她的人生信条。

“只要你跑得够快，他们就抓不到你……”

说时迟那时快，一个金发小男孩，他长而卷曲的头发在微风中闪动，他踩着一辆橘色小滑板车穿过交通信号灯，显然没有注意路上的车辆。

“该死。”

在一片尘土飞扬中，萨克斯猛拉变速箱操纵杆，脚踩、手拉刹车以减速，车子急速滑行到一辆本田车旁，差几英寸就碰到那孩子了，但小男孩甚至没有注意到他们。萨克斯发现他戴着耳塞。

再次换到一挡，他们继续赶路了。

“这里左转。”埃尔克莱大声地喊着，这样才能不被疲于奔命的发动机轰鸣声所淹没。

他们超速驶入了一条狭窄的小路。这是住宅区——没有商铺。已经洗得褪色的衣服在他们头上被挂得像旗帜一样。他们随即驶入一个广场，广场上有个破败荒弃的小公园。公园里面的长凳上到处都是刮伤，坐着几个老爷爷和老奶奶；一位少妇推着一辆婴儿车，旁边还有两个小孩子在和流浪狗嬉闹。这个地区如此荒无人烟，作曲家可以轻易把昏迷不醒的被害人弄出他的车，拖到地下，却不用担心被人看见。

“在那儿，就是那里。”他说道，指着不远处废弃大楼的那扇破烂的木门——就是贾科莫·席勒提到的那栋楼，与这里其他的破败建筑物一

样，墙面上到处都是涂鸦。只能依稀辨认出几个斑驳的字迹：不得进入。

萨克斯在距离门口二十码的地方停下那辆梅甘娜，给机动小组和救护车留出空间。她急匆匆跳下车，埃尔克莱紧跟在她身后。

俩人小跑起来，但是都很谨慎。萨克斯一直小心她的腿——她始终被关节炎困扰着，现在已经变得越发严重，伤痛几乎令她放弃了自己钟爱的事业。虽然通过外科手术已经帮她改善了很多，但并不是全部的——疼痛。所以，她始终在意。她的身体有可能在任何时候背叛她。但是现在，一切都还算顺利。

“你是个新手，对吗？知道破门规矩吧？”

“破门？”

这已经回答了刚才的问题。

她算是领教过了：“首先，我们确认现场是否安全，确保我们不会在现场受到敌人袭击。即使被害人濒临死亡，可是如果我们也死了，就根本救不了受害者了。明白吗？”

“好的。”

“当确认这里安全了之后，我们就着手去救他，CPR，如果需要的话，做气管扩张，加压止血，不过我觉得流点血倒是问题不大。之后我们清理犯罪现场，尽量保护现场证据。”

“好的……好，不！”

“怎么？”

“我忘记带鞋套了，用来套鞋子，你不是说——”

“我们现在不穿那个，太滑，现在不适合。”

她把手伸到口袋里，取出橡皮筋递给他：“把这个套在脚上。”

“你随身带着这些？”

他们绑好橡皮筋。

“手套呢？”他问，“橡胶手套。”

萨克斯微笑着：“不，执行任务时不用。”

她惊讶地发现那扇门，竟然是用最廉价的锁头挂在锁扣上，而锁只

用小螺丝简单地固定在木门上。

她把手伸进口袋，一把弹簧刀随即出现在她手上。埃尔克莱瞪大了眼睛。萨克斯暗自有点好笑，心想这武器也是意大利的——一把弗兰克·贝尔特拉梅小刀，刀刃宽四英寸，鹿角刀柄。她动作娴熟地打开小刀，用它拨掉木头上的锁扣，然后把刀收回口袋。

她举起一根手指放到唇边，看着埃尔克莱充满紧张而汗湿的脸。不能自控的紧张和恐惧感侵袭了他的全身，仅剩下一小部分大脑还能清醒运转。他是个积极分子，却没经历过多少考验。“待在我身后。”她小声说道。

“好，好的。”声音小得就像是呼吸。

她从口袋里拿出一个微型卤素手电，照明有千流明的款式，是菲尼克斯PD35型。

埃尔克莱眯起眼，肯定是在想：橡皮筋，强光手电，锋利的小刀？这些美国人当真是有备而来。

她朝门那边点了下头。

他的喉结滚动了一下。

她推门进入，举起手电筒和枪。

这个破门动作迅速而猛烈，使门撞到一张桌子，撞洒了一大瓶圣佩莱格里诺矿泉水。

“他真在这儿！”埃尔克莱轻声说。

“还不确定。但先假设他就在这里。他也许已经立起桌子做好准备应对闯入者，所以咱们行动要快。”

入口处的空气很刺鼻，墙面上到处都是涂鸦，看起来这更像一个荒漠中的山洞，而不是人造建筑。沿着一条楼梯向下两层，他们缓慢行进。手电筒的光会暴露他们的位置，但这是他们手头的唯一照明装备。一块落石也许就能要了他们的命。

“听。”她说，走到楼梯最底部时停下脚步。她觉得听见一声呻吟或者咕哝，但是后来就什么也听不见了。

他们发现自己正身处于一条大约八码宽的老旧砖砌隧道之中。那个导水槽，方形底部有大约两英尺宽，一直通到中间。它基本上是干燥的，上方有很多旧的金属水管——天花板在他们上方六英尺的地方——滴着水。

埃尔克莱指向他们左侧："蓄水池应该在那儿，如果地图没错的话。"

不远处传来一阵轰隆声，声音从无到有，随即逐渐变大，地板也随着震动起来。萨克斯推测那是地铁，距离很近。她回忆着地图，想到还有另一种可能，那不勒斯距离维苏威火山并不远，据她所知，那是一座随时可能喷发的活火山。火山喷发会引起地震，哪怕是最小规模的喷发都能使她葬身于碎石之中——那是她能想象到的最糟的死法了。幽闭恐惧症是她最大的恐惧。

不过轰隆声在逐渐变大到一个顶点之后，就慢慢退去了。

是地铁，幸好。

他们来到一个分岔路口，隧道形成三个分支，每一个都有自己的导水槽。

"是哪边？"

"很抱歉，我也不知道。地图上也没有标记。"

选一条，她心想。

随后，她看见隧道最左边的岔路连通的不是一个导水槽，而是一个陶土管道，几乎全部损毁。那可能是一条旧时的下水管道。她回忆起作曲家鞋子上沾有的那些粪便痕迹。"走这边。"她沿着湿乎乎的地道继续走，地道内的气味刺得她喉咙发痒，让她想起在布鲁克林的铀加工厂，那是她进入作曲家首次尝试谋杀的作案现场。

你在哪儿？她想到被害人。他会在哪儿？

他们非常小心地走在导水槽中间，一直到隧道尽头——进入一间很大的、肮脏的地下室，有微弱的光线从空气井和头顶墙面的裂缝中透过来。导水槽继续延伸到一个拱形的石头砌成的圆柱体结构，它有二十英尺宽，二十英尺高；没有天花板，有扇门被卸下，放在旁边。

"就是那儿。"埃尔克莱轻声说，"那个蓄水池。"

他们爬下导水槽，沿着石头台阶向下走了大约十英尺到达地面。

没错，她能听见里面的喘气声了。萨克斯打手势让埃尔克莱当心他们走下来的导水槽和地下室另一边的入口。

他领会意思之后取出自己的配枪。生涩的拔枪动作告诉她这人很少射击。不过他检查了一遍枪膛后，打开保险栓，把枪口对准他需要警戒的方向。这样就足够了。

一次深呼吸，再一次。

接着她转过转角，俯低身体，用手电筒扫视整个房间。

被害人就在离她十五英尺的地方，被胶带捆在一把破旧的椅子上，竭力保持头抬高，尽量不去拉紧绞索。现在她能清楚地看见作曲家设置的机关——那致命的贝斯琴弦向上连接着一根木质杆子，整个被固定在被害人头顶上方墙面的裂缝里，杆子的另外一端挂着一只注满水的水桶。水桶的重量最终会把绞索拉紧到足以勒死他的程度。

这个人因为突如其来的手电筒的灯光而眯起眼睛。

房间里没有其他的门，所以可以肯定作曲家已经不在这里了。

“进来，警戒门口！”她大喊道。

“明白！”

她把枪塞回枪套，跑向那个男人，男人正在抽泣。她把男人嘴里的堵塞物取出来。

“真主保佑！真主保佑！”

“你会没事的。”她说着，心想他能听懂多少英语。

萨克斯随身带着手套，可是现在来不及戴上了。稍后碧翠丝可以通过采集她的指纹来排除她留下的痕迹。她抓紧被水桶拉起来的绞索用力下拉，然后把绞索从他头上取下来；再慢慢把水桶放低。就在水桶即将到达地面时，插在石头间的三脚支架脱落了，桶因此直接掉到地上。

该死。洒出来的水会污染石头上的痕迹。

可是现在也无能为力了。她回到那个可怜的男人身边，检查他的伤势。他瞪大的双眼中充满恐惧，看着她割断绑着自己双臂的胶带，抬头看看天花板后，目光回到她这里。

“你会没事的。救护车已经在路上了。你听得懂吗？懂英语吗？”

他点头说道：“是的，是的。”

他看上去伤势并不严重。现在他状况还算稳定，萨克斯套上塑胶手套，再次拿出她的小刀，按下弹簧，刀子马上弹开，那个男人瑟缩了一下。

“没事的。”她割断胶带松开他的双手，接着是双脚。

受害者睁着眼睛，视线却茫然没有焦点，嘴里用阿拉伯语念叨着什

么。

“你叫什么名字？”萨克斯问他，然后用阿拉伯语重复了一遍这个问题——凡是参与过反恐行动、涉及大案要案的纽约警察局探员都学过一些相关词汇和短语。

“阿里，阿里·麦塞克。”

“你有哪里受伤了吗，麦塞克先生？”

“我的脖子，我的脖子很痛。”他再次语无伦次，眼神也慌乱起来。

埃尔克莱说：“他看起来伤得并不严重。”

“是啊。”

“他只是，只是看起来脑子不太清醒而已。”

被一个疯子绑起来，还差一点就被吊死在一个古罗马废墟里？会神志不清是理所当然的。

“咱们把他送上楼吧。”

战术小组终于抵达现场。

这队SCO警员似乎已经严阵以待，而且信心满满，他们手持武器，煞有介事地搜索了整片区域。

萨克斯在入口处阻止他们进入。她把纽约警察局警徽别在皮带上，就是那枚金色的警探徽章，这让她看起来比较有权威，尽管在这里它的效力有待商榷。小队指挥官问道：“纽约联邦调查局的？”口音很重。

“差不多。”她说，觉得这样的回答可以令他满意。

这位指挥官身材高大，而且头也很大，能看到露出来的卷曲红发边缘，发色和她很接近。他朝她点点头说：“米开朗基罗·费尔南多。”

“阿米莉亚·萨克斯。”

他用力地和她握了握手。

接着她朝他身后刚刚抵达的医疗小组打手势，那是一位身材结实的男士和一位同样魁梧的女士——他们看起来像是兄妹——两人把麦塞克安置在推轮床上，开始检查他的各项生命体征。医生花了一点时间检查那个红色勒痕，然后用意大利语对他的搭档说了些什么，接着转向萨克斯：“就他的身体状况而言，情况还好，没有大碍。他的情绪非常不稳定，要不是因为他是穆斯林，我会认为他喝醉了。他可能是在被绑架期间让人下了药。”他们协助麦塞克上了救护车，然后和埃尔克莱进行了短暂交谈。

年轻警员对米开朗基罗说了很久，估计是讲述都发生了些什么。他朝着入口打着手势。

“我已经告诉他们要去哪里搜索，而且凶手很可能还在附近。”

萨克斯注意到那些警员都戴着黑色手套，所以她不是很担心指纹的问题，他们还戴着蒙面头罩，这些可以避免头发的污染。她把手伸进口袋，然后递给米开朗基罗一打橡皮筋。

他表情困惑地看着她。

“像这样做。”埃尔克莱说着，指着自己的脚。

指挥官点点头，他的眼睛里随即出现赞许的神色：“为了区分我们的脚印。”

“是的。”

“很好。”大笑一声，“美国人。”

“告诉他们尽快行动。去咱们发现桌子和水瓶的那个房间，但是不要进入咱们救出被害人的那个地下室。那里面最有可能留下大量证据，我们不想那里受到更多污染。”

埃尔克莱翻译了这些信息，然后大块头指挥官点点头，随即迅速对他的手下进行了部署。

她听到他们身后有些声音。一大群人聚集在那儿——里面有不少记者，在不停发问。警队的人完全不予理会。制服警员拉起黄色警戒线，这和在美国一样，把拥挤的人群挡在线外。

又有一辆厢型车抵达，车身很大，通体白色，车身两侧印有“科学警察”的字样。两个男人和一个女人从车里出来，走到车后的双开门边打开门。他们身穿白色杜邦连体防护服，该小组的名字印在制服右边胸口处，左边则印着“隔离服”。他们靠近一名制服警员，后者指着萨克斯和埃尔克莱。三个人走过来，对埃尔克莱说话。通过他的动作，萨克斯推测他正在和他们介绍现场的情况。在整个漫长的解释过程中，有那么一两次，那位女警注视着萨克斯。

萨克斯说：“如果我能借到一身制服，我可以和他们一起进去搜索。我可以告诉他们具体哪里——”

一个男人的声音打断了她：“没有这个必要。”

萨克斯转过头看见检察官但丁·斯皮罗，他正从一群聚在一起的警车和警察那边走过来。一个警员看见他，急忙跳过去帮他抬起黄色警戒线。警戒线被他抬得高高的，这样斯皮罗根本不用低头就能直接通过警戒线。

“检察官。”埃尔克莱开始说。

来人用连珠炮般的意大利语打断他。

年轻警员闭上嘴、低下头，在斯皮罗接下来的发言中不停地点头。

埃尔克莱又说了点什么，朝麦塞克点点头。他现在正坐在救护车后部，看起来已经好多了。

再一次，斯皮罗以他惯常的方式说了几句，显然很不高兴。

“是的，检察官。”

接着，年轻警员转向她：“他说我们现在可以离开了。”

“我还是想和小队一起进行搜索。”

“不行，这绝对不可能。”斯皮罗说。

“我是一名专业的犯罪现场探员。”

米开朗基罗出现在昏暗的门口。他看到斯皮罗就走过来，然后和他谈了一会儿。

埃尔克莱翻译着：“他们已经完成了搜索。没有发现作曲家的踪影。他们走完了所有的导水槽，并且搜索了地下室的所有房间。找到一条直接通向地铁站的供给隧道，不过在那儿并没有发现他的踪迹。”

“地下室上面的这座建筑呢？”她朝他们身后的建筑物点点头。

米开朗基罗说：“那里被混凝土封闭了。从地下没办法进入。”

这时，那位女性法医学警员走到她身边，面带微笑说道：“我们现在要开始走格子。”

萨克斯朝她眨眨眼。

“没错，我们知道你是谁。我们在课堂上使用的教材就是林肯·莱姆警监编写的。虽然书不是意大利语的，但是我们把它翻译过来了。你们两位都是我们的导师。欢迎来到意大利！”

然后他们消失在入口。

斯皮罗再次朝埃尔克莱发了一通火，然后朝那个古老的门廊入口走过去，同时戴上了他自备的蓝色乳胶手套。

埃尔克莱翻译道：“斯皮罗检察官很感谢你的协助，和你对于现场勘测提供的帮助，但是他认为这已经足够了。出于连续性的理由，后续调查应该由意大利法律相关部门全权负责。”

萨克斯觉得，如果在这件事上追得再紧一些，埃尔克莱会不知所措。他绝望地看向梅甘娜汽车，把一只手放在她肩膀上，示意她直接上车。她看了他一眼，他双腿无力，就像灌了铅，于是她知道他是不会再领着她到别的任何地方去了。

当他们走到汽车旁边时，他试探性地看了看驾驶位。

萨克斯说：“你来开车吧。”

埃尔克莱如蒙大赦。

她把车钥匙递给他。

当她和埃尔克莱上了车并发动了引擎后，她问道：“关于你说的连贯性那一条，斯皮罗真的是那么说的吗？”

埃尔克莱脸红起来，于是他集中精力把汽车挂到一挡：“那算是粗略的翻译。”

“埃尔克莱？”

他吞了吞口水：“他说让我把这个女人，也就是你，立刻带离现场，而且如果我还让她，当然，还是指你，在未经他允许的情况下，再和任何一位警员讲话，更别说媒体了，他就毁了我的工作——包括这里的以及我在林业局的本职工作。”

萨克斯点点头，然后问道：“他真的用了‘女人’这个词吗？”

短暂的停顿后，他说：“没有，他没有。”他打开车灯，松开离合器踏板，然后小心翼翼地驶入广场旁的街道，就像他年迈的祖母正坐在后座一样。

完全吓傻了。

这就是莱姆对阿里·麦塞克的印象。

在位于警察局总部的作战室内，莱姆从敞开的大门观察着这起绑架案的受害者，在走廊另一头，他正在一间空旷的办公室里等待。

这位骨瘦如柴的男人坐在椅子里，手里紧紧抓着一瓶圣培露橙汁苏打水。他刚才已经喝光了一瓶这样的饮料，有几滴液体还挂在他的大胡子上。莱姆觉得他脸色憔悴，大概他平时也差不多是这个样子，毕竟他的苦难经历只持续了一天的时间。他的双眼下有很大的黑眼圈，耳朵和鼻子显得异常突出……一头呈爆炸式的乌黑醒目的浓密卷发，几乎遮到眼睛上。

罗西、埃尔克莱和萨克斯都在莱姆旁边。目前汤姆在这里没什么可做的，于是他就去酒店办理登记入住了，顺便检查那里是否有残障人士辅助设施——就像它宣传的那样。

用了半个小时，由一位警察总局的警员对麦塞克进行询问，这位警员的阿拉伯语和英语都很流利。

萨克斯原本也想出席问讯，或者由她亲自问讯，但是罗西拒绝了她的要求。也许但丁·斯皮罗提前做过安排。

最终，那位警官结束了询问，来到人群中。他把笔录递给罗西，然后返回走廊另一边的办公室。他对麦塞克继续说着什么，而这位受害者仍然处于浑浑噩噩的状态。他慢慢站起身，然后跟着警官穿过走廊离开了，他手里一直抓着那瓶橘子苏打水，好像那是个幸运符一样。

罗西说：“他会待在这里，直到保护性拘留正式启动。他目前仍然处于，用你们的话说，一种状态？混乱的状态。我们最好一直盯着他。而且，既然作曲家现在还在外面，我们不知道这个麦塞克现在是否真的安全。当然，我们仍然看不出动机是什么。”

“他是谁？”萨克斯问道。

“他是一名来自利比亚寻求庇护的难民。众多这类人中的一个。他搭乘的那艘船撞到了，”他皱了皱眉然后对埃尔克莱说了个词，年轻警员接口道，“海岸。”

“嗯。巴西海岸，一个星期之前，那是那不勒斯西北部的一个度假胜地。他和同船的其他四十名登陆者一起被逮捕。他们的运气不错。当时天气很好。他们得以生还，全员安然无恙。前不久就有一艘船在兰佩杜萨沉没，当时有十二个人丧生。”

萨克斯说：“如果他当时被逮捕了，为什么能出现在郊外呢？”

“问得好，”罗西说，“也许这有助于解释我们目前的状况，就是关于意大利对难民的态度。你们想必都知道那些来自叙利亚的移民，已经充斥在土耳其、希腊和马其顿？”

莱姆基本对当代时政事件没什么兴趣，可是关于来自中东地区的那些窘迫难民的新闻简直铺天盖地。实际上，就在他们从美国长途飞行来这里的途中，他刚刚读过一篇相关内容的报道。

“我们这里也面临着类似的问题。从利比亚到意大利，是一段遥远漫长而且非常危险的旅程，不过从埃及、利比亚和突尼斯出发来这里的旅程就短很多。利比亚完全是一个战败国；在‘阿拉伯之春’运动之后，事情就演变成公民权的战争，极端主义者的数量与日俱增：包括ISIS和其他组织。随之而来的还有可怕的贫困以及加剧的政治动荡。更糟糕的是，旱灾和饥荒对撒哈拉以南非洲的侵袭制造了大量的利比亚南部难民，人数太多以至于无处安身。于是人口走私犯，同时也是强奸犯和窃贼，通过渡轮把大量难民偷渡到兰佩杜萨岛牟取暴利——就是我刚才提到过的地区。那是意大利境内最靠近非洲的岛屿。”他叹了口气，“我曾经和家人去那里度假，当时我还是个孩子。现在我坚决不会让自己的孩子接近那里了。也就是说，那些人口走私犯把更为贫穷的难民都弄到那里。其他人，如果他们能支付更高的金额，就能被运到大陆本土来——就像麦塞克这样——他们期望能够借此逃避被逮捕的命运。”

“可是，像他这样，大部分都会被抓到，尽管与军队、海军舰队和警察相比的话，他们在人数上具有压倒性的优势。”他朝莱姆看了看，“这些事对你们的国家目前还没有什么影响，而在这里，简直算是一场灾难。”

莱姆在飞机上读到的那篇文章是关于正在罗马举行的一次针对难民情况的会议。与会者来自世界各地，一方面，他们正在寻求各种方法来平衡人道主义需求以帮助那些不幸的人；而另一方面，也要慎重考虑接收难民的国家面临的经济困境和安全问题。按照文章所述，美国国会正在慎重考虑会对这种紧急状况采取的措施，就是考虑接纳十五万的难民入境；同时，意大利也将很快针对放宽流放法律的举措进行投票，不过，目前两个议案都备受争议，并且面临强烈的反对意见。

“阿里·麦塞克正是这个群体的典型代表。根据都柏林规则中关于寻求庇护的难民条款，他要求申请进入这个国家寻求庇护——也就是进入意大利。他已经通过了欧洲难民指纹数据库审核，并且——”

“指纹鉴定法？”莱姆问道。这是指纹相关的技术术语。

这回是埃尔克莱回答的：“是的，没错。难民的指纹和其背景遭遇将经过核查。”

罗西接着说道：“所以，这就是麦塞克目前的处境。他通过了初步审查——无犯罪记录，并且与恐怖分子没有联系；否则，他将马上被驱逐出境。正因为他是清白的，所以他被移出难民营，并安置在第二层级站点，是一些旅馆或者旧时军营。他们可以溜出去，很多人都会这么做；但是如果他们不返回安置点，那么当他们被抓住时，就会被遣送回祖国。

“麦塞克就待在那不勒斯的一个居留旅馆中。那里算不上是个多么舒适的地方，但毕竟可以容身。至于遭到绑架的前因后果，他说自己完全不记得事发经过。负责问询的警官倾向于相信他的话，因为绑架给他造成了创伤——是那些药物作用和缺氧。不过丹妮拉去旅馆核查时，和他一起的一个难民说，麦塞克曾经告诉他，自己正在打算搭巴士去与什么人吃饭，就在达布鲁佐附近。是那边的一个乡间小镇。”

萨克斯说：“我们会找到那个和他吃饭的家伙，并且和他谈谈。也许在作曲家跟踪麦塞克的时候，他有可能见到过作曲家。”

罗西说：“的确存在这种可能性。邮政警察已经分析了电话卡里的数据，就是那张在他被绑架的地方发现的电话卡。那的确是他的东西，而不是作曲家的。就像所有难民一样，他使用一部预付费手机。在他被绑架之前，他正在和另外一部预付费手机通话——在那不勒斯，用利比亚语打给意大利北部的一座距离边境线不远的小镇，博尔扎诺。邮政警察认为他们可以找到通话的连接点。你们能理解吗？”

“是的。”莱姆说，“就是说可以找出晚餐时他的行踪。”

“非常正确。他们一有消息就会马上通知我。”

萨克斯问道：“他都说了些什么呢？”

“他几乎什么都记不得了。他觉得绝大部分时间自己都被蒙住眼睛。当他在蓄水池苏醒时，那个绑架他的人已经离开了。”

“冰山脸”碧翠丝仿佛从波提切利绘画中走出来的圆润女郎——从实验室走进作战室。

“埃尔。”她拿着几张打印纸。

埃尔克莱拿起一支“三福”牌记号笔走到信息板那里。她摇了摇头，固执地拿过他手里的马克笔，看着罗西，然后开始说话。

埃尔克莱皱皱眉，罗西则报以大笑。他解释说：“她之前就说过林业警员的笔记写得不好。他可以把科学技术警员的分析结果用英语说出来，而由她自己把这些写到表格上，由埃尔克莱帮助她进行翻译。”

当这个小伙子开始读这些分析时，女士短粗的手指也跟着轻快地在架子上的信息板上跳跃着，的确如她的挑剔那样，她的笔迹相当娟秀。

“作曲家”绑架案
玛格丽特大道，22号，那不勒斯

·案发地点：罗马导水槽蓄水池。

·受害人：阿里·麦塞克。

·难民，暂时居住于伊甸园旅馆，位于那不勒斯。

·颈部因绞勒造成轻微创伤。

·轻微脱水。

·因药物和缺氧导致意识不清和记忆丧失。

·受害者衣服上采集到的痕迹：

·多种药物，异戊巴比妥。

·三氯甲烷液体残留物。

·黏土基污垢，来源不明。

·足迹：

·被害人的。

·匡威牌滑板运动鞋，45码，与另一案发现场相同。

·瓶子，里面有水。来源不能确定。

·诺基亚手机，预付费电话（已送至邮政警局进行分析），EID电话号码卡是两天前以现金形式从香烟杂货铺购得，店铺位于埃马努埃莱大街。由于水流进电话内的电路板造成电路短路。SIM卡显示在案发当天早些时候拨打了五次同一个号码，也是预付费号码，现已不再使用。

·电话上的DNA（汗液，可能性极高）：

·与作曲家的相符。

·奥氮平痕迹，抗精神病药物。

·少量氯化钠、丙二醇、矿物油、单硬脂酸甘油酯、硬脂酸聚氧乙烯、硬脂酸酯醇、氯化钙、氯化钾、对羟基苯甲酸甲酯、对羟基苯甲酸丁酯。

·胶带，来源不能确定。

·棉布，被用作塞口物。来源不能确定。

·绞索，以两根乐器的琴弦制成，双低音贝斯的E弦。类似于在纽约犯罪现场发现的用在被害人罗伯特·埃利斯身上的那根。

·水桶，常见型。来源不能确定。

·锁和锁扣，不包括前门上的。常见型。来源不能确定。

·木质长杆，简易拼凑绞刑架，常见型。来源不能确定。

·除被害人的指纹外没有其他指纹。有使用橡胶手套的痕迹。

·其他相关：在NowChat网站视频服务器中上传的视频，四分钟零三秒，显示受害者被绞索勒颈。播放音乐：《花之圆舞曲》取自《胡桃夹子》以及人类的喘气声（可能来自受害人）。

·邮政警察正在尝试追踪上传来源，但因使用了代理服务器和虚拟专用网络造成调查进展缓慢。

然后碧翠丝贴上一打犯罪现场的照片，主要是麦塞克被吊起来时所处的蓄水池，还有这栋老式建筑物的入口、导水槽以及满是霉斑的砖砌地下室。

埃尔克莱盯着那些蓄水池的照片看，它们看起来就像是中世纪刑讯室："真是令人不舒服的地方。"

莱姆没有理会林业警员，只是反复看着列表："好吧，我提到过疯子，没想到被我说中了。"

"你这话是什么意思，莱姆上尉？"

"你看那些氯化钠、丙二醇还有其他这些？"

"嗯，这些是什么？"

"导电凝胶。用来黏在皮肤上，进行电惊厥治疗精神病。现在已经很少见了。"

“会不会是作曲家在这里看过某位精神科医生？”埃尔克莱问道，“做了那样的治疗？”

“不，不，”莱姆说道，“这种治疗手段需要在医院进行很长一段时间。很可能来自作曲家得到抗精神病药物的同一个地方：某家美国的医院。他的状况看起来挺不错，所以我猜他是在进行纽约袭击几天之前接受的治疗。那么异戊巴比妥又是什么呢？另一种抗精神病药物吗？”

萨克斯说：“我去查查纽约警察局的数据库。”几分钟之后，她报告说：“这是一种对抗恐慌发作的快速镇定药物。一百年前由德国发明，当时被用作吐真剂，但效果不佳，不过医生却发现它有其他药效——对于情绪激动或出现攻击性具有很好的快速镇静作用。”

莱姆从过去的案子里得知，很多双重人格和精神分裂症患者，都经受着这些症状的折磨。

门口有个身影慢慢地走了进来，那是但丁·斯皮罗，检察官面无表情地扫视着在场的每个人。

“检察官。”埃尔克莱说。

检察官歪着头在他的皮质封面记事本上写着什么。

莱姆注意到：出于某些原因，埃尔克莱·贝内利非常在意这个。

斯皮罗收起那个本子然后又看了看证据列表。他只说了一句：“英语，呵。”

然后他转向萨克斯和莱姆：“现在，你们参与这件案子就仅限于这四面墙之内。你同意吗，警监？”他朝罗西点点头。

“当然，是的。”

“莱姆先生，出于我们的大度，你才能待在这里。你在这个国家无权去调查犯罪案件。你在证据分析上的贡献如果真的有帮助的话，我们会感谢你的。当然，我得承认它们有点价值。你提出的关于作曲家心智状况的一切想法也将会被列入考量。不过要想超过这个界限，不行。我说得够清楚吗？”

“非常清楚。”莱姆低声说。

“现在我还有一件事要说，一件之前就应该提出来的事。关于引渡，你们已经失去对作曲家和他在美国所犯罪行的后续司法管辖权，而我们已经取得了管辖权。也许你希望试图引渡他，但是我将尽我所能阻止你。”他盯着他们看了一会儿，“就让我给你上一堂法律课，莱姆先生，萨克斯警探。想象一个意大利城镇，名字叫作狼乔奇。这名字是个玩

笑，你知道。这并非一个真实存在的地方。它的意思是狼的乳房。”

“罗穆卢斯和雷穆思，取自罗马神话。”莱姆说。他的声音显示出有点不耐烦，因为他真的感到不耐烦了。他盯着黑板架上的信息板。

埃尔克莱说：“那对双胞胎，哺乳一匹母狼。”

莱姆心不在焉地纠正道：“女性才会哺乳，婴儿是吸吮。”

“哦，我的意思不是——”

斯皮罗瞪了埃尔克莱一眼，打断了他，然后继续对莱姆说：“法律课是这样的：美国来的律师们没能打赢狼乔奇镇的案子。狼乔奇镇的律师打赢了狼乔奇镇的案子。而你们现在就在狼乔奇镇的市中心工作。你不会得到引渡权的，你最好打消这样的想法。”

莱姆说：“也许我们应该把注意力集中在怎么抓住他这件事上。你不这么觉得吗？”

斯皮罗什么也没说，他只是慢慢取出手机发了一条短讯或电邮。

罗西有点踌躇，不安地来回看着这两个人。

埃尔克莱说：“检察官先生，警监先生，我认为我应该追查这个案子。”

过了一会儿，斯皮罗收起他的电话，挑起眉毛看着这个年轻人：“怎么？”

“我们应该在发现麦塞克的地方安置一位看守，在导水槽的入口处。”

“看守？”

“是的，理所当然。”埃尔克莱正微笑着看着斯皮罗，这个检察官竟然没有发现这个在他看来如此明显的事，“那里不允许新闻媒体进入。警方已经从那里撤离。门上也贴上了胶带。不过，有必要密切关注那里。他有可能回到犯罪现场那里，一旦他要进入该区域，我们就能逮捕他。我当时在那里就注意到，街角那边有几个地方还是很适合躲藏的。”

“你难道不觉得这是对咱们资源的浪费吗？我们都知道现在警力资源远比咱们想要的更有限。”

他再次笑了笑：“完全不会。浪费？您怎么会这么想呢？”

斯皮罗朝空中挥了挥手：“你怎么这么招人烦啊？身为林业警员，你在林子里就是这么干的吗？自己乔装成一头牡鹿，或者一头熊？然后守

株待兔？”

“我只是……”一连串的意大利语从他嘴里冒了出来。

莱姆盯着门口，注意到又有一位警官站在门厅，看着这里的争执。他是一位英俊的年轻人，衣着非常时髦。他正端详着埃尔克莱涨红的脸，表情波澜不惊。

“我只是觉得这样做会有帮助，长官。”

莱姆决定终结他这个幻想：“他是不会回来的。”

“不会？”

“不会，”斯皮罗说，“告诉他为什么，莱姆先生。”

“因为洒落的水，就是你和萨克斯打开门时洒落的。”

“我不明白。”

“你看见水把什么浸湿了吗？”

埃尔克莱看向那些照片：“是电话。”

“作曲家十分小心地设置了桌子和放在它上面的其他几样东西的位置。一旦有人打开门，尤其是快速地打开门，就会打翻瓶子里的水，让电话短路。”

埃尔克莱闭上眼睛想了一下：“是的，这是当然。作曲家也许会每十五分钟或者类似时间拨打一次电话，只要手机还能拨通，他就知道没有人进去过。当他再次拨打电话而无法接通时，他马上就会知道已经有人闯入了。也就是说回去是不安全的。这么简单，我刚才居然没有注意到。”

斯皮罗没好气地白了埃尔克莱一眼，然后他问道：“麦塞克现在在哪儿？”

“在一个保护性单间，”罗西说，“就在这里。”

“林业警员。”斯皮罗说。

“是的，长官？”

“让你自己也有点价值，去把咱们讲阿拉伯语的警员找来。我有点在意那个东西，那个导电凝胶。”

“那么……”埃尔克莱没再说下去。

“你想说什么？”

这位警官清了清喉咙。

莱姆再次打破局面：“我们推测那是作曲家的东西。他在服用抗精神病药物，因此我们认为他也曾经接受过ECS治疗。”

斯皮罗回答说：“这符合逻辑。不过也不是没有可能是麦塞克在利比亚时出于某种原因而使用过这个东西。我想要先排除这个可能性。”

莱姆点点头，这是他仔细考虑过的一种推测，而且确实也有这个可能性。

“好的，检察官。”

“关于其他的物质，异戊巴比妥？”斯皮罗盯着信息表。

萨克斯告诉他那是作曲家使用的一种镇静剂，用来防止发生情绪恐慌。

“也要考虑麦塞克使用它的可能性。”

“我现在就去。”埃尔克莱说。

“那就去啊。”

等他离开以后，莱姆说：“斯皮罗检察官，很少有人知道导电凝胶的原料成分。”莱姆是在检察官抵达之前得出那些成分的结论的。

“是吗？”斯皮罗漫不经心地问道。他的目光仍停留在图表上，“我们从这些奇怪的工作中学到了不少东西，不是吗？”

走到作战室外，埃尔克莱·贝内利差点一头撞上西尔维奥·迪·卡洛，那是罗西最得意的徒弟。

这位西尔维奥，是警察局里公认的时尚弄潮儿。

妈妈咪呀，现在我也觉得这个评价名副其实了。

如果是迪·卡洛，斯皮罗会不会像对我那样，在擦拭弄洒的矿泉水时冷嘲热讽，或者像刚才那样狠狠地训斥一顿呢？

还是说对林业警员才如此呢？

“小胡瓜”警察，“猪倌”警察……

埃尔克莱一边走过这位年轻男人身旁，一边思考着——埃尔克莱不

仅买不起这位警官身上的衣服，他甚至都不会有如此好的品位去挑选；他只是个被派遣到费拉加莫仓库巡逻的跑腿的。但是随即他就决定，不，不能逃跑。当他还很小时，因为身体瘦弱和不擅长运动，其他男孩子总会让他吃点苦头。那时他就懂得，最好的应对办法是去直面他们，就算会被揍得鼻青脸肿也绝不能逃避。

他看着迪·卡洛的眼睛："西尔维奥。"

"埃尔克莱。"

"你的案子进行得还顺利吗？"

但是助理检察官对这次短暂的交谈没什么兴趣，他的眼光越过埃尔克莱，看了看走廊那边，深棕色的眼睛再次回到林业警员身上，他说："你真幸运。"

"幸运？"

"对但丁·斯皮罗，你所有的那些冒犯……"

冒犯？

"……还不算太严重。他本可以直接打断你两条腿，像杀猪一样弄死你。"

啊，这是给林业警员的警告。

迪·卡洛继续说："而到现在为止你遭受的全部惩罚不过算是他戴着手套扇了你一耳光。"

埃尔克莱什么都没说，只是任由对方傲慢地辱骂和讥笑，全然不知他为什么如此。

他还能作何反应呢？

这根本无关紧要，不论他说什么都会事与愿违，只会使自己更像一个小丑。在西尔维奥·迪·卡洛的世界里，他一向如此。

不过这位警官继续说道："如果你想在这次经历中幸存下来，如果你想从林业警局调到国家警察局——就像我觉得你会做的那样，那么这可能是你唯一的机会，你必须学会如何与但丁·斯皮罗共事。你会游泳吗，埃尔克莱？"

"我……会。"

"在海里吗？"

“当然。”

这可是在那不勒斯。每个男孩都能够在海里游泳。

迪·卡洛说：“那你该了解海浪。你绝对不能与之对抗，因为你肯定赢不了。你要由着它们带你去它们要去的地方，然后慢慢地、轻柔地，你就能迂回地游回岸边。但丁·斯皮罗就像是海浪。和斯皮罗在一起，你绝不能对抗他；就是说，不要反驳他。你绝对不可以质疑他，你必须认同，你要记住，他非常杰出。如果你有一个认为必须探究下去的想法，而这明显违背他的意愿，那么你必须找出一个方法去间接地达成你的目的。这个方法既不能让他发现，或者是看起来——看起来，与你有关——还要符合他的想法。你明白吗？”

埃尔克莱确实明白这段话里的意思，但是他需要时间去消化并实际应用。这与他过去习惯的从警方式有着天壤之别。

他停顿了一会儿后说：“好的，我懂了。”

“好。幸运的是，你现在得到一位更宽容的人的庇护——一位同样杰出的——先生。马西莫·罗西会尽量保护你的。他和斯皮罗是同辈，而且相互尊敬。但是如果你把自己送到狮子嘴里的话，他可救不了你。似乎你喜欢做这种傻事。”

“谢谢你告诉我这些。”

“嗯。”迪·卡洛转过身，开始往回走，又转回头，“你的衬衫。”

埃尔克莱低头看着这件他早上穿出门的乳白色衬衫，就套在他的灰色制服里面。他之前没有意识到夹克的拉链开了。

“阿玛尼的？还是它的哪个子品牌？”迪·卡洛问道。

“我匆忙穿上的，也没注意是什么牌子，真不好意思。”

“啊，好吧，看起来挺不错的。”

埃尔克莱很肯定这句话并非嘲讽，而是迪·卡洛真的觉得这件衬衫不错。

他再次表达了他的感激。当然，他没再提及这件衬衫的事：它并非出自米兰的手工缝制，而是产于越南工厂；它也不是在那不勒斯的齐克·沃梅罗区的时装店销售的，而是堆在一辆手推车里，由一个阿尔巴尼亚小贩站在大街边上叫卖的——就在斯帕卡纳波利——他在讨价还价之后花了四欧元买下。

他们握握手，然后助理检察官离开了，他边走边从漂亮的裤子后袋中拿出一支套在时髦外壳中的苹果手机。

这可不是在堪萨斯。

走在那不勒斯住宅区的街道——正值用餐时间，所以路上并不拥挤——加里·索姆斯想着这句出自《奥兹国的魔术师》的老生常谈的歌词，然后他把这句大声念了出来。他看见一个浅黑色皮肤的女人，她有一头长长的黑发，一双长腿，一边打着手机一边经过他身边。他看她的眼神里带有某种特定的意思，而她也以特定的方式回望他。她的眼光似乎没有停留，但还是在他那雕塑般的中西部美国人面孔上停顿片刻——时间明显长于通常某个打电话的人看别人的时长。

然后这个女人——有着典型的意大利南部派头，她扭动腰肢，摇曳生姿地走开了。

妈的，真不赖。

加里继续走着。他的目光又落在两个更年轻的女人身上，那两人正在闲聊，都穿着紧身衣——看起来就像曼哈顿上东区的大多数辣妹那样。

与刚才遇到的那个女人不同，这两人完全没有看他；不过加里才不在乎，此刻他的心情大好。这位二十三岁的小伙子怎么会心情不好呢，他刚刚把自己的家从密苏里州（有点类似于堪萨斯）搬到意大利（这是没有飞猴群的奥兹国？）。

这个年轻人身体强壮——有美式足球中跑卫一样的身材，他把沉重的背包往肩膀上拉得更高了一点，然后转过街角，朝他在科所翁贝托的I号公寓走去。他有点头疼，这是因为他多喝了点韦尔门蒂诺以及（上帝保佑！）廉价的格拉帕，就在半个小时之前的早午餐时。

不过他觉得该犒劳自己一下，他在下午完成了班级作业，然后就在街上转悠，练习意大利语。他正在一点一点地学习意大利语。刚开始时，这简直难倒了他，主要因为性别的概念：地毯是男孩子，桌子是女孩子。[1]

还有那些重音！不久之前，在一家饭店里，他就闹了个笑话，还招来白眼，因为他点了通心粉加番茄沙司；可是那个描述男性生殖器的单词发音与通心粉这个单词的发音太相近了，就是意大利面（还有面包对应的单词也是如此）。

尽管如此，随着时间的推移，他还是一点一点地学习着这门语言，学习着这里的文化。

“一点一点的……”

感觉还不错，很好。

不过他还是应该在彻夜狂欢时收敛一点。酒喝得太多了。女人也太多了。好吧，说得不对，这是件矛盾的事：一个人不可能有太多女人；但是一个人可以有强烈的占有欲，可以喜怒无常，也可以对女人充满饥渴。

像他这种男人，那自然是艳遇不断。

与他家乡圣路易斯的某些地区相比，那不勒斯要安全得多。不过，直觉告诉他，最好还是不要频繁地在陌生人公寓里过夜。想想吧，醒来时看见一个姑娘，对方睡眼惺忪，看着他的眼神里满是不确定的神色，嘴里还喃喃地念叨些什么，然后让他走开。

所以他告诫自己，真的要有所节制了。

这让他联想起几个星期之前的那位瓦伦蒂娜。

她姓什么来着？

对了，是莫雷利。瓦伦蒂娜·莫雷利。啊，她可真是漂亮，有一双性感的棕色眼睛……当事后他们两个人躺在床上，他对自己之前的提议变得推三阻四时——还不都是因为那可爱的“维诺”先生[2]。自己好像说了诸如让她和他一起去美国，然后他们可以一起去圣地亚哥，或者圣何塞，或者别的什么地方。他的支支吾吾令她那双美目不再漂亮而是变得冷冰冰了。

结果她暴跳如雷，像一头母狼一样疯狂，抓起一只酒瓶（昂贵的超级托斯卡纳，不过已经空了，感谢上帝）砸在他浴室的镜子上，两样都碎了。

她用意大利语对他念叨了些什么，听上去像是在诅咒。

所以说，以后一定要更加小心才是。

“去欧洲待上几年吧，小伙子。”在他离开兰伯特·菲尔德时，他父亲是这么跟他说的，“去享受吧，以你在班里垫底的成绩毕业，去体验人生吧！”这个高个子男人——年长版的加里，黑发中已经夹杂些许银丝——接着放低声音说：“但是，如果你碰了海洛因或者大麻哪怕就那么一毫克，那你就自求多福吧。你会在那不勒斯的大牢里度过余生，而我们所能给你的最多就是邮寄的明信片，甚至很可能连明信片都不会有。”

于是加里郑重其事地向父亲保证说他绝对不会碰任何海洛因，也绝对不会碰一丁点大麻。

反正在这里想要寻开心办法多得是。

就像瓦伦蒂娜。（他提了圣地亚哥？真的假的？他真的用这个噱头钓马子了？）还有艾瑞拉，或者托尼。

然后他想到了弗里达。

她是个荷兰姑娘，是他在星期一那天娜塔莉亚的派对上认识的。是的，回想着他们在屋顶的时候，她的秀发在他的肩膀上倾泻而下，坚挺的胸部抵在他的胳膊上，湿润的双唇和他的双唇交织在一起。

“你是一个，我得说，一个英俊的小伙子，不是吗？你是足球运动员吗？”

“你的足球还是我的？”

“足……球……”她的嘴唇再次贴上他的。两人头顶是那不勒斯的美丽夜空，繁星密布在乳白色薄纱般的苍穹之中。他和这个漂亮的荷兰姑娘——一头金发，嘴里散发出薄荷气息，独自待在屋顶一个废弃的壁橱里。

她闭上了眼睛……

然后加里俯下身看着她，心想：对不起，对不起，对不起……我控制不住，我真的控制不住。

想到这，加里打了个寒战，他闭上眼睛不想再去回忆弗里达。

加里的心情变得低落，于是他决定，该死的，等到家就马上打开一瓶新的格拉帕酒。

弗里达……

真该死。

他走到老旧公寓的门口。这是个破旧的两层楼式建筑，地处一条十分偏僻的街道上。可能最初这座小楼曾是作为独门独户的一家，不过后来又被改建为两个独立的单元；他现在就住在下面这层。

加里停住脚，开始找钥匙，被突然朝他走来的两个人吓了一跳。现在他都很小心，因为他已经被抢劫过一次了。那次他受到一种模棱两可的威胁；两个身材瘦削但是眼神凶恶的男人向他借钱。结果他选择放弃抵抗，同时放弃的还有他的手表——虽然他们本来没打算索要这块表，不过还是很高兴把它拿走。

好在这次，他看出来这两个人是警官——他们都已经人到中年，矮胖结实，一男一女，身穿蓝色的国家警察制服。

尽管如此，他还是十分警惕，这是理所当然的。

“有事吗？”

那位女警官用流利的英语问道：“你是加里·索姆斯吗？”

“我是。”

“可以给我们看看你的护照吗？”

在意大利，所有人都被要求随身携带护照或者身份证，并且随时会被要求出示。这种被侵犯公民自由的感觉让他十分生气，不过他还是顺从地照做了。

她看了看护照，然后把它放进了自己的口袋。

“嘿。”

“你在星期一晚上参加了一个派对，就在娜塔莉亚·加雷利的公寓。”

他刚才还在回忆那段时光。

“我……好吧，是的，我去了。”

“你在那儿待了一整夜吗？”

“什么一整夜？”

“你是几点在那里的？”

“我不知道，大概是从晚上十点到凌晨三点或者更晚一点。问这个干什么？”

“索姆斯先生，”男警官说，他的口音要比他的搭档重一些。“我们现在因你涉嫌在派对上做的事逮捕你。请你把双手伸出来。”

“我——”

一副钢质手铐出现在眼前。

他犹豫着。

男警官说：“请吧，先生。我劝你最好按我说的去做。”

女警官把背包从他的肩膀上取下来，打开往里面看。

“你不能这么做！”

她根本没搭理他，继续翻找着。

男警官给他戴上手铐。

女警官搜查完他的背包后，什么也没说。男警官搜查了他的口袋，拿走了他的钱包，并且取出了里面的每一样东西。他找到三个未开封的避孕套，两位警官交换了一个眼神。男警官把他找到的所有东西都放在一个证物袋里。

两个人分别抓起他的一只胳膊，把他带到街道尽头的一辆没有任何标志的汽车跟前。

“这到底是为了什么？”他尖声重复道。两个人都以沉默作答。“我什么都没有做过！”他改用意大利语继续说，以一种近乎绝望的声音，“我没有做错任何事！”

仍然没有人回答。他怒吼道：“我到底犯了什么罪？”

“罪名是殴打和强奸。我有责任提醒你，因为你现在已经被逮捕了，你有权利请一位律师和一位翻译。先生，请吧，现在上车。”

注释：

[1] 意大利语区分阴阳词性。

[2] Vino，意大利语人名，同时也有红葡萄酒的意思。

莱姆和萨克斯审视着碧翠丝和埃尔克莱罗列的证物图表。

罗西和斯皮罗站在他们身后，也同样在反复审视着，一遍又一遍。

碧翠丝的工作做得很扎实，分离并鉴定出那些物质。

“你们有地质学数据库吗？”莱姆问罗西，“这样我们就能缩小泥土来源的土地可能范围。”

于是罗西又把那位女士从犯罪实验室叫来。

向她提出这个问题后，碧翠丝马上给出回答。警监翻译道：“她已经把泥土和许多样本进行了比对，但是这种泥土在众多地区都很常见，没办法再进一步缩小来源范围了。”

莱姆问道：“咱们能否检查贩卖胶带、木棒和水桶的商店？”

罗西和斯皮罗互相递了一个满带笑意的眼色。然后罗西说：“我们没有足够的人力物力去追查这个。”

“好吧，至少我们可以看看他买电话卡的那家烟草商店是否有监控录像？”

警监回答道：“丹妮拉和贾科莫负责这件事，是的。”

埃尔克莱·贝内利出现在门口，小心翼翼地走了进来，样子像是在担心遭到但丁·斯皮罗的人身攻击似的。

“长官，没有，阿里·麦塞克没有接受过电击治疗。他对此一无所知。而且他也没有服用过药物。好吧，我说的并不够准确。他为了止痛服用过泰诺。”

“那与此案无关，林业警员。”

“是的，当然，检察官。”

斯皮罗说道：“电击治疗，抗精神病药物，抗焦虑药物；这么说，作曲家的确是一名最近在某个医疗机构接受治疗的病人。你有没有去调查医疗机构？”

莱姆很想知道，如果这个问题不算尖刻的话，那么对于莱姆刚刚不满意大利方面无法搜索木杆、胶带和水桶的来源，他做何感想呢。

“有太多的医院和私人医生需要调查。而且有一部分镇静剂失窃案并没有报案，因此不会被国家数据库记录在案。迄今为止数据库里没有相似的犯罪记录。”

超出我们的能力范围……

斯皮罗再次转向证物列表：“除此之外，没有发现任何线索能够指向他的藏身之所。”

这种老式的美国式表达方式很令人惊讶。

“藏身之所？”埃尔克莱试探性地问道。

“他会藏在什么地方，在实施绑架之后，接下来他会把被害人带到什么地方。”

“会不会是在那儿，在那个导水槽？”

“不会的。”斯皮罗否定后便不再给出进一步解释。

莱姆解释说：“他没有小便或大便过。”他之所以知道这个，是因为如果他做过这些，那么不论是萨克斯还是法医团队早就会发现并进行报告了。“作曲家在那不勒斯境内或附近有一个基地。他在导水槽的蓄水池房间拍摄麦塞克，但是他合成并上传视频却是在别的什么地方。也许有什么东西可以告诉咱们是在哪里；也许不能。”说着他朝图表点点头。

罗西接了一个电话，与对方短暂交谈了几分钟。在挂断电话后，他说：“是我警察局那边的同事打来的。他们刚刚完成了针对麦塞克电话卡的分析。这些人相当成功地缩小了他打电话的区域，也就是他在公交车站被绑架之前的一个小时内。他们锁定了位于阿布鲁佐城东北十公里外的一座电话信号发射塔。”

斯皮罗对罗西说：“我对那个地区一无所知。为什么作曲家会在远离市区的地方行凶呢？此外，你的警员可以到那儿去一趟吗，马西莫，就明天？”

“可以。不过，只能晚一点再去。丹妮拉和贾科莫在这边还有调查工作，不如咱们派埃尔克莱去？”

“他？”斯皮罗朝他看过去，“你之前有没有做过外出调查工作？”

“我做过问询犯罪嫌疑人和目击证人的工作，有很多次。”

莱姆很想听听这位检察官会对野生动物的调查做出如何言辞苛刻的

评价，不过这次他只是耸耸肩说：“那好吧。”

“我马上就去，长官。”埃尔克莱顿了顿，瞥了一眼刚才麦塞克接受问讯的房间，“能否请您派一位阿拉伯语翻译和我一起去？也许之前对麦塞克问讯的那位警官就可以？”

罗西问道：“阿拉伯语，为什么？”

“因为您之前说的，检察官。”

“我？”

“是的，就在刚才。如果那里没有穆斯林社区，他为什么会去那么远的地方？他不会说意大利语。我猜他是去和一位讲阿拉伯语的人见面。”

斯皮罗稍加思索：“也许。”

但是罗西说：“我们的翻译人员，马克和费得利卡，都非常忙。”他转向莱姆，“我们的人手短缺问题，也是我们各种资源短缺中的问题之一，像是缺少阿拉伯语翻译员，难以应付难民潮。”

年轻警员皱皱眉，转向萨克斯说道：“你会说阿拉伯语。”

“我？哦，我——”

“你讲得十分流利，”埃尔克莱迅速说道，然后转向罗西，“她当时对麦塞克说阿拉伯语。”他又转向萨克斯，“也许你可以协助我。”接着他表情严肃起来，“仅仅出于这个目的，你为我做翻译，其他什么都不许说。”

萨克斯眨眨眼。

莱姆感觉这听起来有点滑稽——一个温和的年轻人正在装成一位难缠的老爹在训话。

埃尔克莱对检察官说：“我记得您说过的话，检察官。她只是个翻译，如果有人问起，我也会这么告诉他们。不过我认为不会发生这种情况，如果您同意，找出与麦塞克共进晚餐的人，或者找到作曲家可能遗留的证据，或者找到见过他的目击者；那就有可能引领我们找出他的作案模式——就像您之前说的那样。”

“但是在任何情况下——”

“她都不能发表任何意见。”

“正确。”

斯皮罗看着埃尔克莱，又转头看了看萨克斯。他说："在这个条件下，要始终保持安静，不允许干扰林业警员的问讯。除非有必要，否则你要始终待在汽车里。"

"好吧。"

斯皮罗朝门口走去。他停顿了一下，再次转头对萨克斯说："你会说阿拉伯语吗？"[1]

她坦然面对他说："是的，我会说。"[2]

斯皮罗盯着她看了片刻，然后从口袋里拿出一个打火机，把它和他的雪茄烟一起捏在手里，转身朝走廊走去。

莱姆猜测那两个人的对话里，这位检察官大人已经用尽了他掌握的所有阿拉伯语单词。他清楚萨克斯最多也就能说二三十个单词。

他抬头看见汤姆站在门口。

"那咱们现在就去酒店吧。"这位副手宣布道。

"我需要——"

"你需要休息。"

"还有很多问题没得出答案。"

"我会拔掉你的操控插头，再把你推到车上去。"

这把椅子的重量接近一百磅，不过莱姆清楚汤姆完全有能力做到他刚才威胁自己的事。

他撇撇嘴："好吧，好吧，好吧。"他调整椅子，朝走廊移动，道晚安的话就留给萨克斯去和屋里的其他人去说了。

注释：

[1] 原文为阿拉伯语。

[2] 原文为阿拉伯语。

时间接近晚上十一点。

斯蒂芬正驾车离开那不勒斯，他感到焦躁和忧虑。他想要开始进行下一部作品。他迫切需要开始着手下一部作品。

他在擦汗，不停地擦汗，而他的口袋里已经塞满了用过的纸巾——必须要非常小心避免留下带有DNA的垃圾。

他注意到那些白噪音，这是当然，一向如此。但是今晚它们没能令他冷静下来，或者缓和他的焦虑情绪：汽车的嗡嗡声，橡胶轮胎碾轧在沥青路面上的声音，数量众多的昆虫发出的各种各样的声音，还有一只猫头鹰——哦不，是两只。一架飞机掠过头顶，压倒性的轰鸣声遮蔽了一切其他声音。

夜晚是最适合倾听的：清凉而潮湿的空气中充满各种声音，从地面到树丛，那些声音你在其他时候都是听不到的，可晚风却能把它们送到你面前，如同先贤带来礼物。

斯蒂芬非常小心地驾驶着汽车避免超速。他没有驾驶执照，何况车也是偷来的。好在没有男孩或者女孩或者希腊众神靠近他的行车路线。一辆国家警察的警车和他擦肩而过。一辆宪兵队的汽车也超过了他。两辆警车的驾驶员都没有留意他，在这条拥挤的道路上的其他车辆也是一样，没有人注意他。

药物在他的身体里发出嗡嗡声，还有他的缪斯女神，欧忒耳珀，在他的心中徘徊，这很有帮助。可是他仍然很不稳定，颤抖的双手和汗涔涔的皮肤都显示出这一点。

至于最近出演作曲家作品的参与者——阿里·麦塞克，他已经完全想不起来了。那个微不足道的小小生物对斯蒂芬来说已经不复存在。他已经在斯蒂芬大和谐的旅程中完成了他的那部分——这是他能做的最好的奉献。

他哼唱起《花之圆舞曲》的片段。

喘息，二、三，喘息，二、三……

当汽车行驶到一座小山的山顶，他把车开上杂草丛生的路肩带，然后停下车。他凝视着这个卡波迪基诺机场的所在区域。该区域现在地处那不勒斯的市郊，曾经是一场英雄战争的战场：那不勒斯人民抵抗纳粹

占领军那场著名的第三天战斗——并且获得了胜利——那场起义在《一九四三年那不勒斯的四天》书中有详细描述。

这片地区是那不勒斯市的航空港，有一些商业企业、小型工厂和仓库，还有一些简陋的住宅区。

如今在这里，你也许还会找到一些其他东西，一些会不断招来过路人侧目的东西：卡波迪基诺机场接待中心，现在是意大利最大的难民营之一。它占地达数英亩，里面满是一排排有序的蓝色塑料帐篷，棚顶上用意大利语印着纯白色的“内政部”字样。

营地周围环绕着八英尺高的栅栏，上面嵌有铁丝网，不过斯蒂芬注意到，栅栏很薄弱，也没有人巡逻。即便此时已经是深夜，这里仍然嘈杂无比。很多人在漫无目的地乱转，随处可见坐着或蹲着的难民。他早就听说意大利境内所有的难民营都人满为患，而且安保措施不足。

显而易见，所有这一切都对斯蒂芬非常有利。一个毫无秩序的狩猎场正是一个良好的狩猎场。

为了确认那里没有任何警卫（不管是开车还是步行）在周边的道路上巡逻，他再次驾驶着这辆老式的梅赛德斯上了公路。然后他把车停在距离主要入口不远的地方，下了车。他走过去，混入一群昏昏欲睡的记者之中，似乎还有一些支持民众利益的小团体，一些抗议者。大部分的标语牌他都看不懂，幸好其中还有一些是用英语写的。

“滚回家去！”

他扫视着营地：比起不久前他第一次来时，这里现在更加拥挤不堪。不过除此之外，就再没有什么改变。男人们戴着塔基亚花帽或库法无檐盖帽。几乎所有的女人都戴着希贾布头巾或穿戴其他样式的头巾。有一部分人抵达时有行李箱，不过绝大部分人就只带着布袋或塑料袋，里面装着他们在这个世界上所剩无几的可怜财产。还有一些人紧抱着厚棉被或者毯子，那些应该是当他们所在的贩卖人口走私船被扣押时，意大利海军发给他们的；也有可能是在他们被从地中海里捞起来之后。还有一些人仍然穿着橘红色救生衣，那些应该也是军用的、非政府组织的，甚至有几件还是人贩子自己提供的（有那么少数几个蛇头担心乘客溺水身亡会对生意不利）。

很多难民都是一家人聚在一起，另一类也是为数众多的一种，一堆一堆的单身汉，再就是成百上千的儿童。孩子们有的在玩耍，情绪高涨；不过绝大部分都郁郁寡欢，不知所措，而且精疲力竭。

士兵和警察数量众多，他们身穿不同种类的制服，应该是来自政府的多个不同分支机构。他们看起来都很疲惫，表情冷峻，不过对待难民似乎都还不错。就像前几天一样，没有任何一个人注意到斯蒂芬。

一片混乱。

很好的狩猎场……

有什么东西吸引了他的目光。斯蒂芬看见一个男人正从远处的栅栏尽头往外钻，那边的铁丝网上有个垂直切割的缝隙。他是要逃跑吗？不对，通过观察，他注意到那个人在漫不经心地走向那片小商贩所在的营地，他们在那里贩卖食物、衣服和一些个人物品。他买了点东西之后就折返回来。

看来营地的安保果然漏洞百出。

斯蒂芬从其中一个摊位上买了一些中东菜。虽然很好吃，可他没有什么胃口。他只是单纯需要一些卡路里提供能量。他一边吃，一边沿着营地在马路上来回走动；然后他又回到了大门处。

没过多久，一辆大型货运卡车抵达。它上面珍贵的货物就是更多的难民；有着深浅不同的黑色肤色，穿着斯蒂芬认为是北非的典型服装。据他猜测，有些人还是来自叙利亚，尽管这样的旅程需要穿越千万公里波涛汹涌的大海，才能抵达意大利西海岸。这是一趟难以想象的艰险旅程。

在他的脑海里，他能听到脆弱的船只甲板在吱嘎作响；橡皮艇如浮木般拍击在水面上的轰鸣；马达工作时发出断断续续的挣扎声；婴儿的哭声，海浪的拍击声，海鸟的鸣叫和猎猎作响的狂风。他闭上双眼，为这些他听到的声音而颤抖——这些他本不该听见的声音令他一时间不知所措。他逐渐平静下来，擦去汗水，再次把纸巾收好。你瞧啊，他对脑海里的她说，我一向非常小心。

一如既往，所有都是为了他的缪斯女神。

超过三十名难民从新抵达的卡车上下来，站在难民营入口附近，旁边就有两名警卫，没带配枪，武装带上只有白色的枪套。他们正指挥这些人进入一个事务处理站——也就是一张狭长低矮的桌子，旁边坐着四名救助工作人员，面前放着一些写字夹板和笔记本电脑。

斯蒂芬走得更靠近些。这里太拥挤了，根本没有人注意他。他旁边是一对闷闷不乐、精疲力竭的夫妇——他们两岁大的孩子同样疲惫不堪，已经在母亲怀里睡着了。这家人走到桌子旁，那位丈夫说：“我是哈立德·贾布里尔。”他向他的妻子点头示意，“她是法蒂玛，”然后他伸手拢了拢孩子的头发，“这是穆娜。”

“我是拉尼娅·塔索。”站在他们面前的女人说。双方点头示意，彼此都没有握手的意思。哈立德穿着西部的——牛仔裤和假冒的雨果·博斯牌T恤。法蒂玛围着围巾，穿着长袖长袍，不过也穿着牛仔裤。他们两人都穿着运动鞋。小女孩穿着一身黄色套装，是迪士尼某个角色的样式。

那位审查他们护照的女士，拉尼娅，有一头深红色长发，编成两条长发辫，搭在后背上，几乎及腰。她屁股后面的对讲机和脖子上挂着的徽章表明她是政府部门的员工。斯蒂芬认真观察了她几分钟，然后推断她是个有资历的老手，也许还是营地主管。她很有魅力，有罗马式的漂亮鼻子，她的皮肤是深橄榄色的；这些都表明她的意大利血统来源于希腊血统或突尼斯血统的混合。

难民们按照程序回答着相关问题。啊，天啊，斯蒂芬心想，自己一点也不喜欢法蒂玛的声音。那种“气泡音”——是声带微颤发出弱声音调的一种声音——他很清楚，被这种发音困扰的女性要远多于男性。这种刺耳的挫声，持续影响着发音的质量。

她一直在不停说话。

哦，他一点也不喜欢那个声音。

拉尼娅在计算机中键入了一些数据。她用阿拉伯语在一张三乘五的卡片上写下一些信息，然后把卡片递给法蒂玛，接着法蒂玛向她提出了一些问题。整个对话过程中，她始终眉头紧锁。似乎她是在对拉尼娅说，承蒙这个国家恩惠，如果她能留在这里，她能做些什么，诸如此类的话。

这位主管耐心地予以答复。

当法蒂玛再次开始说话时，她的丈夫哈立德，温柔地对她说了些什么——他有相当令人愉悦的男中音。法蒂玛便不再说什么，而是点点头。她只是又说了几个字，斯蒂芬觉得那应该是在道歉。

整个交流过程就此结束。这对夫妻手里拿着一个背包、两个大塑料袋，抱着他们的孩子，径直朝一排长长的队伍最后走去，随后消失在营地里。

突然间，出人意料地，有音乐声炸响，是中东音乐。声音来自前排的一顶帐篷，一群年轻人在那里安装了一个CD播放机。阿拉伯世界的音乐很奇怪：它没有主题，也没有叙事，缺乏西方熟悉的时间控制和循序渐进。那更像是一首有声调的诗，反反复复，却以其特有的方式愉快人心，独具魅力，甚至会使人充满迷幻的遐想。

如果说阿里·麦塞克的喘息给斯蒂芬的华尔兹提供了节拍，那么这种音乐就是来自身体内的嗡嗡声和哼哼声。

无论如何，这音乐让他平静下来，并扼杀了黑色尖叫的萌芽，出汗似乎也减少了。

法蒂玛停下脚步，把她那美丽又稍显怪异的脸转向这群年轻人。她皱着眉头，用她那带着嘶嘶声的嗓音朝他们讲话。

场面显得很尴尬，接着其中一个人把收音机关掉了。

由此看来，她不仅说话的时候声音很怪，而且不喜欢音乐。

欧忒耳珀不会喜欢她的。

而招致缪斯的愤怒从来都不是明智的。你当然知道她们很迷人。她们是优雅的生物，安静地生活在封闭的艺术和文化世界中，在奥林匹斯闲荡；但同时，她们当然也是奥林匹斯最强大无情的神的女儿。

IV 无望之地
九月二十四日，星期五

阿米莉亚·萨克斯现在在他们下榻的酒店——那不勒斯大酒店的楼下大厅里。

这可真是个华丽的地方。她记得这种设计风格叫作洛可可风格。金色和红色相间的壁纸，带闪光的天鹅绒，精致的大橱柜，玻璃门里满是陶瓷质、银质、金质和象牙质古董，比如墨水池、风扇和钥匙链。墙上有几张描绘维苏威火山的画——有的是喷发的火山，有的是没喷发的。这位艺术家可能对这个地方情有独钟，才会用画笔在画布上如此刻画；自东向南，可以看到阴郁天色下朦胧的棕色金字塔。它看起来很柔和，而不是那种气势恢宏的或充满不祥感的画——但萨克斯随后想到，这不正符合许多杀手的情况吗？

大酒店的墙上挂着很多名人的照片，大概是光临过的住客或食客：

有弗兰克·辛纳特拉、迪恩·马丁、费·唐娜薇、吉米·卡特、索菲亚·劳伦、马塞洛·马斯楚安尼、哈里森·福特、麦当娜、约翰尼·德普，还有其他很多演员、音乐家和政治家。萨克斯能认出来他们中的大多数。

“用早餐吗，夫人？”服务员在桌子后面带微笑问道。

“不用了，谢谢。”她还处于美国时间，这意味着她的生物钟认为现在大约是凌晨两点。而且，她刚才把头探进餐厅，想去拿一杯橙汁，却被琳琅满目的食物晃得喘不过气来。那里有足够维持一整天热量的各色食物，实在令她觉得无从下手。

九点钟一到，埃尔克莱·贝内利就把汽车停在酒店门前。帕特诺普街是一条大型步行街，不过没有人阻止这个穿着灰色制服的瘦高个子，尽管他的车是一辆破旧的婴儿蓝色梅甘娜，而且除了一个鸟形的保险杠贴纸外，并没有任何徽章。这可真奇怪。

她走到稍显炎热的室外，饱览海湾的壮观景色。酒店的正对面是一座同样恢宏的城堡。

埃尔克莱正要下车，手里还拿着钥匙，不过她向他挥手，示意他留在驾驶位上，这令他脸上露出欣慰的表情——今天不需要一级方程式那样的驾驶方式。

当看到在杯架里有一瓶晕车药时，她被逗笑了。昨天它还不在那里。

萨克斯脱下她的黑色夹克，露出一件米色衬衫，扎在黑色牛仔裤里，她把伯莱塔丢进了她放在地上的背包里。

他们系好安全带。埃尔克莱打开指示灯——尽管他的车是路上唯一的一辆——驶入了那不勒斯拥挤而混乱的街道。

“这座酒店，还不错吧？”

“是的，非常好。”

“它相当有名。你看见在这里住过的那些人了吗？”

“是的。我估计这里是个地标。十九世纪的？”

“哦，不，不。这里确实有不少古老的建筑——像是你和我救出阿里·麦塞克时他被关押的废墟那样的。但是地面上的许多木质和石头结构的古旧建筑都已经被毁了。”

“战争造成的？”

“是的。没错。那不勒斯是二战中遭受轰炸最多的意大利城市。也许在整个欧洲都算是最多的，这一点我不确定。有超过两百次空袭。你得明白，有一点我很担心——你知道我并不是真的指望你来做我的翻译。”

“这有点奇怪。”

“是的，是的。我对这个地区很了解。我对那不勒斯城外的乡村可以说是了如指掌。所以我知道那里没有讲阿拉伯语的社区。但是，你看，我认为这任务的关键可能是需要一个主导者。”

“林肯和我也有同感。”

“可是我不能胜任这项任务。我根本不知道要问什么问题，要勘查哪些地方。但是你知道。这是你的专长。所以我需要你的帮助。”

“就是说你在耍斯皮罗？”

“耍？”

“就是欺骗。”

他的长脸绷得紧紧的："我想我的确是。有人——另一位警官，告诉我，斯皮罗需要被遵从，而他的意见，哪怕是错误的，也必须得到尊重。我就是这么做的。或者说我试着这么做。我并不习惯玩这样的把戏。"

"但是这起作用了。谢谢你。"

"确实。"

"提前说明一下，我其实只知道几句阿拉伯语——就像我回答但丁的那样；还有就是'可以把身份证给我看一下吗？'和'放下武器，把双手举起来。'"

"希望不会用到最后一句。"

他们默默地驾车行驶了一段时间后，车外的景色从高楼林立、拥挤不堪的城市渐渐变成工厂、仓库和住宅的城郊接合部，最终变成大片农田和小村庄，在朦胧的秋日阳光下尘土飞扬。埃尔克莱小心翼翼地驾驶着这辆车。萨克斯则在尽一切努力避免表现出不耐烦。这辆梅甘娜始终保持在每小时九十公里的限速范围内。他们一路上经常被其他车，甚至卡车，远远超过；还有一辆Mini Cooper几乎开到他们两倍的速度。

他们经过杂乱无章的农场，不知出于什么原因，这个农场引起了埃尔克莱的注意。

"啊，看那里。我早晚会回到那个地方。"

她向左边看了一眼，他正在方向盘前打着手势——用双手示意。她注意到这似乎是意大利人的习惯。无论驾驶速度有多快，无论道路多么拥堵，司机似乎都不会用双手握住方向盘，有时，当他们在交谈的时候，甚至两只手都放开。

萨克斯仔细端详着这个农场。她注意到，在他比画的区域里，猪是数量最多的动物，不远处两英亩的地方散落着一些低矮的农舍，到处都是泥巴。一股强烈的、令人作呕的气味冲进了车内。

她发现埃尔克莱显得相当苦恼。

"我的一部分工作就是监测农场动物的状况。我刚才大概看了一眼就发现那些猪被饲养在条件很简陋的猪舍里。"

虽然在萨克斯眼里，它们只是些猪和泥巴地。

"农民必须要去改善它们的处境。做适当的排水和清污。这有利于居民的健康，当然也更有利于动物的健康。动物也是有灵魂的，我对此深信不疑。"

他们开车穿过达布鲁佐镇。埃尔克莱解释说，不要把这里与意大利罗马以东地区的阿布鲁佐搞混。尽管她想不明白为什么他认为她会犯这种错误，却还是对他表示了感谢。之后，他们继续行驶在满眼都是农田和休耕地的田间道路上，邮政警察报告里指出，阿里·麦塞克的手机就是在这附近被使用的。萨克斯有一张地图，上面用一个大圆圈标示出了范围，包括六个小镇或商店、咖啡馆、餐馆和酒吧的聚集区，这是麦塞克和他的同伴可能的见面地点。她把地图举到他面前。他点点头，指出其中一个地点："我们离那里最近。二十分钟内就能抵达。"

他们沿着这条双车道的小路行驶。埃尔克莱说着一些不着边际的话题：比如他养的鸽子，他之所以会饲养这些鸽子，只是喜欢它们发出的咕咕叫声和带它们参赛时的兴奋刺激（啊，保险杠上那个贴纸图案现在得到了解释）。他在那不勒斯一个怡人的地方租了间简陋的公寓；以及他的家庭——他有两个兄弟，一个哥哥和一个弟弟，他们两人都已婚；他还特别提到了他的侄子。当他谈到父母时，语气变得很恭敬——他们均已过世。

"阿米莉亚，我可以问你一个问题吗？你和莱姆警监，你们很快就会结婚吗？"

"是的。"

"这可真好。会是什么时候？"

"原定在几周后举行婚礼。因为出了作曲家这件事，就把婚礼的事耽误了。"

萨克斯告诉埃尔克莱，莱姆一直在谈论去格陵兰度蜜月的事。

"他真是这么想的吗？奇怪。我看过那个地方的照片，看起来很荒凉。我推荐你们来意大利。这里有五渔村、波西塔诺——离这里不远；还有佛罗伦萨、皮埃蒙特和科莫湖区。如果我结婚，我会去库马约尔，就是蒙特比安科所在的地方，靠近北部的边境。噢，那里简直太美了。"

"你正在和谁交往吗？"

她已经注意到了他看向丹妮拉·坎通时露出的欣赏的表情，不过她也想知道在作曲家案之前他们二人是否认识。她看起来很聪明，就是过于严肃；当然，她也的确非常漂亮。

"不，没有，目前还没有。这是一个遗憾，我母亲没能看到我结婚。"

"你还年轻。"

他耸了耸肩："现阶段我的兴趣还不在这方面。"

随后，埃尔克莱开始讨论自己的职业生涯，以及他进入国家警察局的意愿，甚至更高的目标，就是进入宪兵队。她询问这两者间的区别，后者似乎是一个军警组织，尽管它对民事罪行也有管辖权。接着又谈到金融警察，业务范围涵盖了包括移民犯罪在内的金融违规行为。这对他没有什么吸引力；他想成为一名街头警察，一名警探。

“就像你一样。”他说，红着脸笑了笑。

很明显，他把作曲家案看作一个进入这个理想世界的契机。

他也向她询问了纽约市的警务问题，于是她对他讲起自己的职业生涯——从时装模特到纽约警察局。还有她的父亲——他一生都是战斗在第一线的巡警。

“啊，真是有其父必有其女！”埃尔克莱的眼睛里闪着光。

“是啊。”

不久后，他们来到名单上的第一个村庄，开始展开调查。这是一个缓慢的过程。他们需要走进一家餐馆或酒吧，找来服务生或老板；埃尔克莱会出示麦塞克的照片，问他们是否在周三晚上见到过他。第一次这么做时，双方进行了一场长时间的热情谈话。萨克斯当时认为这是一个好兆头，她推测和他谈话的人提供了有用的线索。

当他们回到车上时，她问：“所以他看到过麦塞克？”

“谁，那个服务员？不，不，没有。”

“那刚才你们在说些什么？”

“政府希望在附近修建一条新道路，这对改善生意有好处。他刚才说最近销售额一直在下降。即使汽油价格持续走低，人们似乎也不怎么会到乡村来旅游，因为这条旧路即使是在小规模的暴雨中也会被冲毁。而且——”

“埃尔克莱，我们真的应该尽快调查。”

他短暂地闭了一下眼睛，点点头说：“哦。是的，当然。”然后他笑了笑，“在意大利，我们很享受彼此交谈的过程。”

在接下来的两个小时里，他们造访了十八个可能的地点，得到的都是否定答案。

正午过后，他们又走访了一个小镇，并将其从名单上划掉。埃尔克莱看了看手表说：“要我说，咱们现在该去吃个午餐。”

她环顾了一下眼前的十字路口：“我可以点一个三明治，没问题。”

“一个帕尼尼，好吧，应该会有。”

“咱们在哪里可以买到这样的外卖？我还需要咖啡。”

“外卖？”

“就是咱们能打包带走的。”

他似乎很困惑：“我们……好吧，我们在意大利不这样做，至少在坎帕尼亚不会这样。据我所知，无论是在意大利的哪个地方，我们都会坐下来进餐。这不会花很长时间的。”他朝一家餐厅点点头，他们刚刚询问过这家餐馆的老板，“就这家可以吗？”

“我觉得它看起来还不错。”

于是他们坐在店外的一张桌子旁，桌子上铺着一张绘满小小的埃菲尔铁塔的塑料桌布，尽管菜单上并没有法国菜。

“头盘应该选马苏里拉奶酪。那不勒斯就是因它而举世闻名——还有比萨，那可是我们的发明。不管他们在布鲁克林是怎么说的。”

她眨眨眼问：“你这话是什么意思？”

“是我读过的一篇文章：纽约布鲁克林的一家餐馆声称是自己创造了比萨。”

“我家就在那个地方。”

“不会吧！”得知这一点，他很高兴，“好吧，我无意冒犯。”

“完全不会。”

他为两个人点好菜。当然，头盘选了新鲜的马苏里拉奶酪，然后是意大利面配拉古肉酱。他点了一杯红酒，她则要了一杯美式咖啡，这让女服务员觉得很好奇——很明显，那是为餐后准备的饮料。

不过在奶酪被端上来之前，先上了开胃菜拼盘——尽管他们没有点这个。拼盘的肉类切片非常薄，配以香肠、面包以及佐餐配饮。

她尝了一口肉片，然后又吃了更多。咸味和香味在口中延展开来。不一会儿，马苏里拉奶酪上来了——不是切片的，而是一个像脐橙大小的球形。他们每人一个。她盯着这个问：“你能全都吃下去吗？”

已经吃下大半的埃尔克莱，为这个有些无厘头的问题哈哈大笑。她吃了一些——她必须得承认，这是她吃过的最好的马苏里拉奶酪。不过她还是把盘子推开了。

“这么看来，你不怎么喜欢？”

“埃尔克莱，这也太多了。我的午餐通常是一杯咖啡和半个百吉饼。”

“外卖嘛。”他摇了摇头，眨眨眼，“这对你的健康可不好。”然后他双眼放光，“瞧啊，终于上来了，咱们的意大利面。”两个盘子被摆上来，“这是意大利通心粉，在我们坎帕尼亚很出名。由我们当地的硬面粉制成，需要经过多次精细研磨的品种——半乳糖的粗颗粒面粉。再淋上当地的拉古肉酱。意大利面都是在烹饪前手工制作成形的。另外这里的团子[1]也特别好——就是因为这道菜使我们改变了对坎帕尼亚人不屑于食用土豆的观念。不过午餐点那道菜就太多了。”

“你肯定会做饭。”萨克斯说。

“我？”他好像被逗乐了，“不，不，不。但是每个坎帕尼亚人都了解食物。你只是……你只要照做就可以了。”

酱汁丰富而浓稠，里面只是零星点缀着一点煮到完全软烂的肉丁，而且量也不会太多，肉酱并没有完全覆盖住意大利面，从而保留了面自有的丰富口感和味道。

他们安静地吃了一会儿。

萨克斯问：“你还会做一些什么工作，在你的……你所在单位叫什么？”

“用英语讲，你会称之为国家林业警察局，简称CFS。我会做很多事。我们有成千上万的警员，比如扑灭森林火灾的，虽然我自己不做这个。我们还有庞大的飞行舰队，还有直升机，为登山者和滑雪者实施救援的；还有负责农产品监管的。意大利对本国的食物和葡萄酒管控非常严格。你知道松露吗？”

“那种巧克力，当然知道。”

短暂的冷场，因为他一时对她的回答没反应过来：“啊，不，不，不。松露，是一种真菌，一种蘑菇。”

“哦，对，是那些要靠猪去寻找的品种。”

“用狗更好。有一个特殊品种是专门用来搜索松露的。它们非常昂贵，因为鼻子灵敏而奇货可居。我侦办过的几个案子，都是绑架松露猎人豢养的拉戈托罗马阁挪露犬的。”

“一定很棘手吧。我的意思是，毕竟没有爪印数据库。”

他笑了：“人们都说幽默是无法跨越国境线的，可是这个说法真的太

逗了。作为一件严肃的事来说，没有这样的东西是非常令人遗憾的事。一些主人会把芯片放在他们的狗身上——一种微型芯片，虽然我听说这也不算特别保险。”

他接下来解释了意大利北部的白色松露和来自中部和南部的黑色松露是多么珍贵，尽管前者价格更高一些：一个松露甚至可以卖到一千欧元。

后来他又给她讲述了一个关于他自己在当地寻找松露造假者的经历，那人把中国的品种伪装成意大利产的。“真是一场闹剧！”作曲家案破坏了他的追捕。他做了个鬼脸。“那个混账……那个恶棍逃脱了。六个月的努力就这样付之东流。”说着他皱起眉头，一口气喝光了他那杯酒。

他收到一条短信，读了一下，然后回复。

萨克斯扬了扬眉毛。

“啊，这不是关于案子的。是我的朋友。我提到的鸽子，他和我一起训练它们比赛。很快就会有一场比赛。关于鸟类你了解多少，萨克斯警探？”

“叫我阿米莉亚就好。”

她唯一熟悉的鸟类就是那几代游隼，它们在林肯·莱姆位于中央公园西区的房子外筑巢。它们很漂亮，很引人注目；但它们也许还是世界上最高效和最无情的食肉动物。

而这些猛禽最喜欢的食物就是纽约市里那些肥硕又健忘的鸽子……

她说：“不了解，埃尔克莱，我对此一无所知。”

“我有竞翔荷麦鸽。我参加的比赛在五十公里到一百公里之间。”他朝电话点点头，“我和我的朋友有一个鸽队。这相当令人兴奋，竞争会很激烈。有些人抱怨鸽子有可能遇到危险。可能有老鹰、遇上恶劣天气或者人为障碍。可是我宁愿做一只执行任务的鸽子，也不愿整天待在加里波第雕像上。”

她笑了：“这也是我的选择。”

做执行任务的鸽子……

他们通过吃饭得到了充分的休息。萨克斯想要结账，埃尔克莱态度坚决地拒绝由她付钱。

餐后，他们继续执行自己的使命。

说来奇怪，午餐花掉的时间——而且还是如此可口的一餐——居然

得到了回报。

抵达下一个城镇时，他们在一家餐馆停下，那里有位服务员刚刚上班；如果他们没有在之前那个镇上好好享用他们的午餐，他们就会错过她。这位在圣·詹卡洛饭店工作的女服务员身材苗条，金发碧眼，梳着她祖母那种外翻式的发型，纹了时下正流行的时髦文身。她看了看萨克斯出示的阿里·麦塞克的照片后点点头。埃尔克莱翻译道："照片中的男子曾经和另一名男子在这儿用餐，对方是意大利人，不过她认为那个人不是坎帕尼亚当地人。因为她自己是塞尔维亚人，所以也说不清那人的口音是哪里的，不过他说话一听便知不是当地人。"

"她认识他吗？她以前见过他吗？"

"没有。"她对萨克斯说，然后用意大利语说了一些话。

埃尔克莱向萨克斯解释说，麦塞克整个进餐过程似乎都很不安，总是在东张西望。这两个人讲的是英语，可是当她走近时，他们就不说话了。麦塞克的同桌——她认为他们并不是朋友——"不是很友好。"那个大个子是个黑皮肤并且有浓密黑发的人，他抱怨他的汤凉了，其实没有；然后还说账单算错了，其实也没有。他的深色西装上满是灰尘；他还抽烟，那种脏兮兮的劣质香烟，完全不顾及旁人。

"他们是用信用卡付账的吗？"萨克斯心存一丝侥幸地问。

"不是。"女服务员回答，"用的欧元。而且他们没给小费，我早就知道会这样。"她瘪着嘴，不满地说道。

萨克斯问他们是怎么过来的，这点服务员不太清楚。他们就是这样从路上走了进来。

萨克斯又问道："有没有人看起来对他们感兴趣？是否有人在一辆黑色汽车里看着他们？"

她听得懂英语："是啊!我的意思是说，是的。"她的眼睛睁得大大的，"可以说那像是被完全吸引住了一样。"

她又说起了意大利语。

埃尔克莱说："在他们正用餐的时候，一辆黑色或是深蓝色的大车开了过来，然后突然减速，司机仿佛对餐馆里面产生了浓厚的兴趣。她当时在想，她可能马上就能接待几个富有的游客来用餐了。然而并没有，随后车就开走了。"

"司机能看到他们吗？"

"是的，"女服务员说，"很有可能。我之前提到的那两个人，他们当

时坐在外面。那张‘塔沃拉’，我是说桌子，就在那里。”

萨克斯看了看这条安静的街道两侧。马路对面是一块树木茂密的区域，那后面就是农田。“你说他们在你走近时就不说话了，不过你有没有听到他们说了些什么？”

在与女服务员就这个问题短暂交谈后，埃尔克莱解释道：“她确实听到他们提到特伦塔莉亚——全国铁路服务公司。她相信那个意大利人说‘你’，就是指麦塞克，接下来会有六个小时的行程，麦塞克似乎十分沮丧。六个小时，这意味着他要北上。”他笑了笑，“我们国家其实没这么大。这么长时间差不多足够他们到达北部边境。”

这位女侍者再没有什么可补充的了，而且对他们不想吃第二顿午餐似乎感到失望。她信誓旦旦地说，他们店里的意式饺子是意大利南部最好的。

那么，作曲家当时在街头游荡，寻找一个适合的目标——也许，是个移民。然后他看见了麦塞克。在那之后呢？她扫视着雾气蒙蒙的街道，真是一片死寂。然后示意埃尔克莱跟上她。他们穿过马路，绕过餐馆对面空旷地带前那一排排树木和灌木丛。

经她指点，两人发现了一辆有大轴距汽车的轮胎痕迹。这些轮胎印看起来与公共汽车停靠站周围的那些米其林轮胎留下的痕迹相似。这辆车曾经驶入后面的空地，而且在那里停了很久。空地地面植被稀疏，潮湿松软，很容易看出来司机从哪里下车；然后又走到副驾驶那一边——那边正对着树木和灌木丛一带，而且就在麦塞克和他那位讨人嫌的同伴所在的桌子对面。由痕迹判断，作曲家当时打开副驾驶一侧的车门，脸朝外，面朝用餐的人坐着，车门一直是敞开的。

埃尔克莱说：“他喜欢看着他的猎物。他坐在这里，盯着麦塞克。”

“看起来是这样。”她回答，走到树那边，从那里她可以清楚地看到托尔特里尼餐厅。

她戴上乳胶手套，并且让埃尔克莱也这样做，他照做了。她递给他橡皮筋，不过他摇了摇头，从口袋里掏出一大把。她对他能有这样的先见之明感到欣慰。

“给这些痕迹拍些照片——鞋印和轮胎痕迹。”

他依言而行，从多个不同角度拍摄了多张照片。

“碧翠丝·伦扎怎么样？她挺不错的吧？”

“作为一名司法鉴定警官吗？那天之前我从来没见过她。还是那句话，在国家警察总署里，我是个新来的。不过碧翠丝看起来不错，我想

是的。虽然她很冷漠，而且……那个词怎么说——态度上？”

“是的。”

“态度上不像丹妮拉。”埃尔克莱说话中透着一丝渴望。

“你认为这些照片是否足够让她鉴别轮胎标记，还是说我们需要叫司法鉴定小组过来？”

“我想这些照片对她来说足够了。她完全有能力搞定。”

萨克斯笑着说：“那就再取一些他站过的地方和坐过的地方的泥土样本。”

“好的，我这就去。”

她想递给他一些空袋子。不过他自己已经从制服口袋里拿出了一些。

她回过头去看着餐厅说：“还有别的什么东西呢？”

“什么，警探？阿米莉亚？”

她回答：“你是个林业警员。那么你的汽车后备厢里会不会有锯子呢？”

“其实，我有三把。”

注释：

[1] 意大利式饺子。

“那是什么？”

莱姆自己就可以翻译这句话。事实上，他也在想同样的问题。

埃尔克莱正在运进来一个——大概是——大型证物，他回答说，“这是圣·约翰的面包。你也许知道它是一棵角豆树。”这东西是一株植物，大约有五英尺高，树干上分出四个枝丫，是被人从根部锯下来的。

埃尔克莱仍然戴着手套的手里还拿着一个装有很多小袋子的大塑料袋，里面装满了泥土和草。

他们又一次来到战术室，萨克斯和埃尔克莱一起来的。马西莫·罗西和一丝不苟、面无表情的法医学警官碧翠丝·伦扎也在这里。虽然这株植物是一个奇怪的证据，但是女法医面对这株植物保持着始终如一的冷静客观，因为她也许能从上面发现一处子弹弹痕或一枚趾掌脊。

莱姆注意到，萨克斯并没有戴手套——这个细节与她仅仅局限于充当翻译的角色是一致的——或者说是表面上她扮演的角色。

埃尔克莱情绪高昂地继续说：“这是一种相当有趣的植物。当然，豆子是用来制作角豆荚粉的，就像巧克力一样。我发现‘角豆荚’这个名字最有趣之处就是‘克拉’这个词的词源，就是那个用作测量钻石的单位。”

“林业警员，我才不关心它在植物神殿里的神圣地位，”斯皮罗咆哮道，“你能对我想知道的问题反应更积极一点吗？”他把手伸进口袋去拿那本他不时就会在上面写些什么的小本子，就是他从不离身的那本。

当埃尔克莱看到这本他一直很在意的小册子又一次出现时，马上就回答道：“我找到了一个地方，作曲家当时就在那里监视阿里·麦塞克还有与他一起用餐的人。”

“你找到那个讲阿拉伯语的人了？”斯皮罗问道。

“没有。但我已经查到他是意大利人，而且他很可能不是坎帕尼亚当地人。”埃尔克莱一边说，一边看向碧翠丝，“我上传的那些照片你怎么看？”

法医警官回答说：“我得说那些鞋印与绑匪在纽约以及麦塞克被绑架的公共汽车站留下的鞋印没什么区别，很有可能是匡威牌滑板运动鞋。而轮胎印记也显示出与在公交车站发现的属于相同类型，都是米其林

牌。”

她说话的方式俨然一位真正的犯罪学家。尽管在这种情况下，莱姆并不反对有更大胆的结论，比如，“没错，这就是他的鞋子和他的汽车”。

罗西询问了餐厅的确切位置，埃尔克莱回答了。罗西走到地图前在上面做了标记。他说：“那里没有公交线路。所以晚饭后，那个同伴，或者其他什么人，应该是开车送麦塞克去的公交车站。作曲家则一路尾随其后。”

埃尔克莱解释说，这辆车经过餐厅后减速，可能就是因为当时他看到麦塞克和同伴在外面用餐。随后，他驾车转过街角，停下车开始监视他们。“我从他站过和坐过的地方取了些泥土和草的样本。”他朝袋子点点头，把它们递给碧翠丝，她用戴着手套的手接过这些证物袋。

他们用意大利语进行了简短的交谈，确切地说，算是一场小小的争执，最后碧翠丝摇着头，埃尔克莱则苦着脸。然后她走进了实验室。

埃尔克莱隔着那些树枝讲话，因此脸只露出一部分。他继续说：“而且通过那些脚印判断，他大概是走到灌木丛中，想好好看看餐馆。我希望他当时有过把枝杈推开以便观察麦塞克的举动。”

罗西掏出他的手机：“我会打电话给看护阿里·麦塞克的警员。看看你的调查能不能唤起他的某些记忆，也许能给咱们带来些新线索。”说着他拨通电话，低下头开始讲话。

指着埃尔克莱举在身前的那棵茂密的大型灌木，斯皮罗说：“快点找地方把它放下，林业警员。现在这样仿佛我是在对一棵树说话。”

“好的，检察官。”他把它搬进实验室，返回时手里拿着一些便笺纸。他解释说，这些是碧翠丝交给他的。大概是担心他的笔迹不好辨认，在警察总署的这间房间里，这次由埃尔克莱口述，萨克斯执笔。

圣·詹卡洛饭店所在路口的观察（监视）地点，距离达布鲁佐城13公里

·阿里·麦塞克，作曲家绑架案被害人，在遭到绑架一小时前去见了同伴。

·同伴：

·身份未知。

·有可能是意大利人。不是坎帕尼亚当地人。高大。

肤色深。黑头发。身穿满是灰尘的黑色西装。抽劣质香烟。据称态度粗鲁。

·两人讲英语。但是他们尽量避免在女服务员面前谈话。

·提到特伦塔莉亚的旅程，六小时。

·一辆深色汽车（黑色或蓝色）在某个时间经过。车行缓慢，可能是在观察麦塞克和其同伴。

·观察地点留下的鞋印：匡威牌滑板运动鞋，45码，与其他现场发现一致。

·观察地点留下的轮胎痕迹：米其林205/55R16 91H。

跟踪追溯自该地点开始。

·观察地点留下的痕迹修复。

·目前仍在分析中。

·观察地点提取的树枝。

·目前正在检查是否留有痕迹和指纹。

罗西挂断电话，开始打量图表。他的脸上露出一丝苦笑。“没进展，麦塞克先生仍然不记得绑架当天以及前一天的任何事——或者说他坚称不记得。不过我认为，这不太可能是作曲家的药物或者窒息造成的，更像是一个典型的犯罪嫌疑人式健忘症。”

“此话怎讲？”莱姆问道。

“正如我提到过的，短暂离开难民营并不会被视为严重的违法行为。但是如果离开首个登陆国家性质就很严重了。看起来，这正是麦塞克当时企图去做的。”

斯皮罗接着说：“这么说来，麦塞克手机上呼入和呼出博尔扎诺地区的电话也就讲得通了。那个地方位于南蒂罗尔——在意大利北部偏远地区，靠近奥地利边境。还有那句从这里出发大约需要搭乘意大利铁路六个小时的话。对于一个希望溜出意大利进入北欧城市的移民来说，走这条路线到达那一站会是个不错的选择；如果他能如愿进入北欧其他地区，在那里的难民要比在意大利有更多更好的机会。至于和他一起吃饭的那个人？应该是另一个人贩子，安排将麦塞克弄出意大利，去北方。理所当然地，这需要支付一笔可观的费用。这件事是一项严重的罪行，所以，他就什么也记不起来了。”

莱姆注意到埃尔克莱朝门口瞥了一眼，脸上顿时散发出神采。金发碧眼的特警小队警官丹妮拉·坎通轻快地走进房间，她的姿态堪称完美。

“警官。”斯皮罗说。

她与在场的几个人用意大利语交谈，埃尔克莱为几位美国人进行翻译。“她和贾科莫已经在绑架现场周围——也就是玛格丽特街，寻访证人和寻找监控录像。不过他们一无所获。只有一个人认为自己在深夜中看到过一辆黑色汽车，再无其他。作曲家购买诺基亚的那个烟草店，就是在那里，有人曾经提醒他导水槽设施已经被破坏。没有录像，也没有店员能说出他的可能身份。”

随后丹妮拉离开了房间，埃尔克莱的目光像小狗一样追随着她的身影直到消失，然后他才回过头。

萨克斯说：“这么说，作曲家当时驾车在村子周围转悠，寻找潜在的目标。当他看到麦塞克，决定绑架他。可是这究竟是为什么？为什么选他？”

“我有一个想法。”埃尔克莱说，语气有些犹豫。

罗西问：“那你倒是说来听听？”

他看向斯皮罗说：“这就要考虑到您感兴趣的模式了，检察官。”

“此话怎讲？”检察官声音很低。

“我们已经找到了药物以及电击治疗的证据；也就知道作曲家有精神方面的问题。而精神分裂症是精神病中较为常见的一种。这些病人真的相信他们是在做好事——有时是为上帝或者外星人或者神话人物工作。现在从表面上看，麦塞克和罗伯特·埃利斯两人完全不同——一个是身处意大利的难民和一个是纽约的商人。不过作曲家可能认定他们是某些邪恶的化身。”

斯皮罗问：“墨索里尼？比利小子？希特勒？”

“是的，是的，差不多。他觉得自己杀死他们是有道理的，他在让这个世界摆脱他们的邪恶，或者是代表神或者英灵实施报复。”

“那么音乐呢？还有视频？”

“也许其他恶魔或恶棍能够看到，然后逃回地狱。”

“如果他们的互联网服务器好用的话。”斯皮罗咕哝道，“埃尔克莱，你在林业部时一定有很多空闲时间研究这种课题。”

他脸红了，回答说：“检察官，其实这些关于精神病犯罪的个案分析是我昨晚临阵磨枪读的。我在做一些，你们是怎么说来着？”他皱了皱眉，“做课外作业。”

“神话人物召唤作曲家来祛除这个世界的邪恶。”斯皮罗皱着眉，凝视着信息表，“我认为我们还没有找到一个可以令我满意的对应模

式。”他看了看他那块做工考究的手表，“我必须给罗马方面打个电话。”

接着他没有再说一句话，转身离开了作战室，边走边从口袋里掏出一支方头雪茄。

莱姆的手机嗡鸣一声，提示有新的短信。他以为那是汤姆，他已经出去了几个小时，在那不勒斯欣赏风景。不过他立刻就意识到自己猜错了。信息的文字很长，看完之后，他向萨克斯示意。她拿起电话，皱起了眉。

“你对此有什么想法，莱姆？”

“我有什么想法？”他面露不悦之色，“我在想，该死的，为什么偏偏是现在？”

对于一些人来说，和林肯·莱姆打招呼是件有点棘手的事。

这些人也包括夏洛特·麦肯齐。

会不会当你冒险伸出一只手时，却发现这位“病人”根本没办法回应你？但是如果你不这么做，会不会被看作某种暗示，表示你不想去碰一位和正常人有区别的人？

所以当眼前这位女士略带迟疑地看了一眼轮椅，接着简单地点头问好，面带稍显僵硬的微笑说自己感冒了、他们之间最好还是保持点距离时，莱姆根本没有任何反应，因为他根本不在意。

这是个很常见的借口。

莱姆、萨克斯和汤姆来到美国领事馆，和麦肯齐见面。领事馆是一幢五层高、鞋盒似的白色建筑，靠近那不勒斯海湾。他们在楼下向海军陆战队守卫出示护照后，就被引领到了顶层。

“您是莱姆先生，”女士说道，“警监？”

“叫我林肯。”

“好的，林肯。”麦肯齐大约五十五岁，有着老奶奶那种苍白的面容。她脸上扑了厚厚的粉，不过除此以外就没有其他化妆痕迹。她的浅色头发很短，发型是那种据他所知在很多他叫不出名字的英国知名女演员中很流行的款式。

麦肯齐打开一个文件夹：“非常感谢您能来见我。我来说明一下：我是国务院的法律联络官。我们的工作面向在国外遇到法律问题的公民。我所在的部门在罗马，但是那不勒斯这里出现了一些情况，于是我被派过来处理，希望能得到您的帮助。”

“您是怎么知道我们在这里的？”萨克斯问。

“是那个案子，那个连环杀手。FBI的探员把最新情况通报给大使馆和所有领事办公室。他叫什么名字，那个凶手？”她问。

“我们还不知道。我们叫他作曲家。”

她忧心忡忡地皱起眉头：“原来如此。是有点古怪。绑架案和那个音

乐视频。不过据我所知，你们昨天救下了那位被害人。他现在还好吗？”

“是的。”莱姆快速回答，抢在萨克斯和汤姆前面，避免他们下意识给出进一步解释。

“与国家警察的合作情况如何？还是宪兵队？”

“国家警察。还算合作顺利。”莱姆又安静下来，就差用低头看手表来表达他对这次谈话毫无兴趣，而且态度上也是相当不耐烦，这可是他最擅长的。

麦肯齐似乎也注意到了，于是她直接切入正题：“好吧，我想你们的压力不小，所以很感谢你们能来。你声名显赫，林肯，你大概是美国境内最好的刑事鉴定专家了。”

只是美国的？他心想，感觉无意中被冒犯了。不过他什么也没说，只是回以冷淡的微笑。

她说：“现在说说我们的问题。一名就读于那不勒斯费德里科二世大学的美国学生因涉嫌性侵被捕。他名叫加里·索姆斯。他和被害人——警方的文件中称她为弗里达·S.——在镇上参加了一个派对。她是阿姆斯特丹的大一学生。在当晚某个时间，她昏倒了，遭到了袭击。”麦肯齐抬起头，看向门口，“啊，她来了。埃琳娜能够告诉我们更详细的情况。”

说话间，又有两人进入办公室。走在前面的是一位四十多岁的女士，她身材健美，长发绾成一个发髻；尽管扎得很紧，还是有几缕碎发散落下来。她戴着样式复杂的金属镶嵌玳瑁眼镜，就是那种在高档时尚杂志中能看到的款式（不禁令他想起了碧翠丝·伦扎戴的眼镜）。她身穿炭灰色细条纹西装，搭配深蓝色衬衫，领口敞开得恰到好处。在她身边的是一位个子不高、身材消瘦的男士。他穿着老式西装，同样是灰色，但要浅一些。他的金发很稀疏，年龄在三十岁到五十岁之间。他的皮肤也很苍白，莱姆一开始还以为他是一位白化症患者，其实不然，他大概只是不常到室外走动而已。

“这位是埃琳娜·西内利。”麦肯齐介绍道。

女士用略带口音的英语说：“我是一名意大利律师。我专门为在这里被指控犯罪的外国人辩护。夏洛特就加里的情况联系了我。他的家人雇用了我。”

那位脸色苍白的男人说：“莱姆警监，萨克斯警探。我是达里尔·穆布里。我在领事馆的社区和公共关系办公室工作。”他发音中的卷舌音表示他的老家应该在卡罗来纳的某个地方，又或者是田纳西州。当看到莱姆的右臂可以活动时，穆布里便伸出手，两个人握了握（这时，莱姆看见夏洛特·麦肯齐在擦鼻子，然后打了一个喷嚏，莱姆对她的批评态度随之缓和下来。显然，她确实有理由不与任何人握手——也包括行动不便

者）。

穆布里也向汤姆打招呼。他朝麦肯齐扬了扬眉毛——显然是指她能成功地把莱姆请到这间办公室的举动，这无疑是应他的要求。

让我们拭目以待。

“这边请。”麦肯齐指着咖啡桌说。莱姆把轮椅移动过来，其他人也都围坐到桌子周围，“我刚刚在向我们的客人介绍关于逮捕的情况。你来介绍下细节吧，西内利女士，由你来说会更好。”

西内利重复了一些麦肯齐已经说过的内容，然后说：“加里和被害人都喝了不少酒，想来点浪漫情调——两人想找一处私密的地方，于是他们就上楼去了屋顶。据被害人称，她记得自己到了那里，但是很快就失去了知觉。几个小时之后，等她恢复意识时，发现自己在隔壁楼的屋顶，并且遭到了性侵。加里承认他们两个人去过那里，但是等弗里达变得昏昏欲睡时，他就把她留在那里，然后独自下楼去了。当时，不时还会有其他人上到屋顶来，他们都去屋顶抽烟，不过隔壁房子的屋顶，也就是袭击发生的地方，从这边的屋顶是看不清的。实际上，没有人看见或者听见袭击。”

萨克斯问：“加里为什么被卷进来？”

“警方接到一个匿名电话，说目击他把什么东西掺进被害人的酒杯里。我们一直没能查出这个打电话的人是谁。根据这通电话，警方搜查了他的公寓，发现了一种约会强奸药物的痕迹。好像是氟地西泮？”

“这种药我很了解。”莱姆说。

“而且在袭击发生后，弗里达·S.的血样检测显示，在她的血液里有同样的药物。”

“同样的药？分子式完全相同？还是说相似？”

“的确，这是一个重要的问题，莱姆先生。但我们还不清楚。从他卧室里还有从被害人血液中取得的样本都送去位于罗马总部的犯罪现场进行全面分析了。”

“什么时候能拿到结果？”

“这可能需要几个星期。也许还要更长时间。”

莱姆问：“那些在加里的卧室里发现的药物，就是你说警察找到的痕迹，是药丸吗？”

“不是。他们仔细搜查了公寓，但只发现了残留物。”那位律师补充说，“在他穿去派对的夹克上还发现了被害人的头发和DNA痕迹。”

“他们两个人当时在亲热，”夏洛特·麦肯齐说，“当然会发现那些东西。至于强奸药物，好吧，这的确是个问题。”

西内利继续说：“再有就是在被害人阴道里发现的DNA。不过那不是加里的DNA。弗里达承认，她最近还和其他男人接触过。DNA可能就是这么来的。她的其他伴侣也将接受检测。”

“也对派对上的其他人进行DNA测试吗？”

“正在进行。”他顿了顿后继续说，“我要说的是，我已经和一些人谈过了——他的朋友和同学。据他们说，加里自以为是个大众情人。他显然已经和很多女人厮混过——尽管他才在意大利待了几个月。你可能会说，他没有不良记录，胁迫或者用强奸药物。可是他在性方面的胃口相当大。他还总是吹嘘自己的猎艳经历。此外还有一些小插曲，我们姑且说得温和点吧——当某个女人拒绝他时，他就非常恼火。”

“与此案无关。”萨克斯说。

“不，恐怕不是。我们在意大利的审判并不像在美国那样局限。关于性格和之前行为的那些问题——不管是不是犯罪——都会被纳入考量，而且有时候，也可能是决定其无罪或有罪的关键因素。”

“在这件事之前，他们互相认识吗？”萨克斯问，“弗里达和加里？”

“不认识。而且她在派对上几乎不认识任何人。她只认识男主人和女主人——德夫和娜塔莉亚。”

“有没有人有动机诬陷他？”

“他说，曾经有一个女人，在他否认自己曾经提议要带她去美国时，她大发雷霆。她叫瓦伦蒂娜·莫雷利，她来自佛罗伦萨周边地区。这个女孩还没回我电话。警方似乎无意将她作为嫌疑人。”

“现在的调查进行到哪儿了？”莱姆问道。

“才刚刚开始。而整个调查需要很长时间。意大利的审判程序可能会持续数年。”

说话的人是社区联络官达里尔·穆布里，他继续说，“媒体对此事一直穷追猛打。我每个小时都能收到要求采访的申请。而且这些报纸已经给他定了罪。”说着他朝麦肯齐看了一眼，继续说道，“如果你能找到任何线索甚至是暗示其他人是袭击者的东西的话，我们想给那些自以为是的媒体予以有力回击。”

莱姆很想知道一名公共关系官员在这里是做什么的。他猜测舆论法庭就像DNA和指纹一样具有普遍性。在美国，一个富有的犯罪嫌疑人，

除了雇用律师以外，第一个要雇的人就是一名优秀的舆论导向专家。

萨克斯问：“你的意见是什么？西内利女士？你跟他谈过话了。他是无辜的吗？”

“我认为，他的那些过去对审判非常不利，我是指他的毫无节制的性生活史，还爱到处吹嘘；而且他有那种拥有迷人的漂亮外表的人才会有的傲慢自大。不过我相信他是无辜的。加里看起来不像是个残忍的男人。那个能袭击女人并且实施强奸的人毫无疑问是个残忍的家伙。”

“你想从我们这里得到什么？”莱姆问道。

麦肯齐看了看西内利。他说：“对收集到的证据进行审查——我是指证物报告。你没办法得到许可靠近那些证物。另外，如果可能的话，你可以在被允许的范围内再次搜索现场。而我们需要的一切，只是指向另一个嫌疑人的东西。并不是一个名字，只是一个比加里更有可能犯下罪行的犯罪嫌疑人的可能性。这就可以引起合理的怀疑。”

穆布里说：“我会让媒体对此大谈特谈，这也许能帮他在候审期间得到假释。”

麦肯齐补充道：“他被关押的监狱并不是太糟糕。总得来说，意大利境内的所有监狱还是相当体面的。但是他被指控犯有强奸罪。里面那些囚犯看不起这些嫌疑犯，几乎和鄙视那些猥亵儿童的犯罪嫌疑人一样。那些监狱里的警察一直看着他，但是他已经受到了一些威胁。当然，如果他交出自己的护照，地方治安官是有权在审判前让他得到假释的，或者把他软禁在一栋房子里。再或者，坦率地说，如果对他不利的证据被证明是无可辩驳的，也可以允许他认罪，那么考虑到安全监禁的安排，他可以现在开始进行判决。”

萨克斯和莱姆面面相觑。

为什么是现在……？

他看了一眼律师敞开着的公文包，看到了一份意大利报纸。不需要翻译，他就能明白上面大标题的大意：

强奸暴力嫌疑犯

标题下面配有一张照片，上面是一个看起来非常英俊的大学生，一个金发碧眼的男人，两旁有押解他的警察。这个来自中西部的小伙子，脸上写满害怕和惊慌失措……还有傲慢。

莱姆点点头：“好吧。我们会尽力而为的。不过在这里，我们对连环绑架案犯罪嫌疑人的调查才是第一要务。”

“是的，这是当然。”麦肯齐回答道。她的脸上洋溢着感激之情。

“谢谢你，谢谢你。”说话的是西内利。

达里尔·穆布里说：“关于那些采访。你能否——？”

“不能。”莱姆咕哝道。

埃琳娜·西内利点点头并指出：“我建议不要公开提及莱姆警监和萨克斯警探参与其中。”她转向莱姆，“你必须非常谨慎。为了你自己考虑，我得提醒你：负责处理加里案子的检察官是位相当杰出的长官，这毋庸置疑；而他也极难对付，并且极具报复性——他像寒冰一样冷酷无情。”

萨克斯向莱姆瞥了一眼。莱姆问那位律师：“他的名字，难不成就叫，但丁·斯皮罗？”

“天啊！你是怎么知道的？”

这一切什么时候才能结束？她心想。

勉强微笑着面对那个荒唐可笑的问题。

永远都不会结束的。

这个世界，她的世界，这就像是寄宿学校里数学课上的抽象概念，那么多年，那么多届，就像一个莫比乌斯环，永无止境。

拉尼娅·塔索，穿着一件灰色长裙和高领长袖女士衬衫，大步流星地走到卡波迪基诺接待中心前门。那里的巴士——一共有三辆——里面挤满男人、女人和孩子们，所有人都是黑色的——不只是肤色，还有他们那不确定的未来和恐惧。

其中有些人的脸上还写满了紧张和悔恨。在过去的一个星期里，地中海的天气都还不坏，可是他们航行所乘的船只，从突尼斯和利比亚，从埃及和摩洛哥，甚至更遥远的地方来，全都破败不堪。那些老旧的充气阀，摇摇欲坠的小木船，仅能用作河流运输的木筏；那些所谓“船长”甚至还不如出租车司机。

在这可怕的旅程中，这些不幸的人有些失去了他们的同伴：亲人、孩子、父母……还有朋友，那些他们在这趟旅程中结识的朋友。在这个营地里，有些她的雇员（她记不清是谁了，人们都不能在难民这件工事上坚持太久）曾经说过移民很像士兵——在极端的形势下被聚集到一起，奋力去完成他们的任务，但是通常都会失败，短时间内，危机令他们结成盟友。

拉尼娅，身为卡波迪基诺接待中心的主管，在下达各种无休无止的指令。需要做的工作本身就没完没了。她指挥着她的部队：那些从内政部领薪水的雇员、志愿者、警员、士兵、联合国的人和那些社会工作者，组成这个机构，保持耐心和礼貌（除了那些从伦敦或者开普敦突然跑过来的达官贵人，就为了拍张照片而跑过来的令人讨厌的一群人。他们向媒体夸口他们的慷慨馈赠，然后就跑到安蒂布或者迪拜——去享受晚餐了）。

拉尼娅绕过一大堆救生圈，橘红色和褪色的橘红色，在空地上堆积成一个巨大的圆锥体；她安排几个志愿者指引巴士去派发瓶装饮用水的地方。九月的天气里，气温已经无法令人感到舒适。

她审视着这些涌进来的不幸之人。

忍不住叹口气。

这个难民营最初是为一千二百人准备的，现在它已经收容了将近三千人。尽管她多次尝试减缓准入，但是这些来自北非的难民——主要来自利比亚——这些可怜的人还是持续不断地涌入。他们试图逃离强奸、贫困、犯罪以及ISIS的疯狂思想和极端主义分子。你可能会说要把他们遣返，你可能会说应该在他们原本所在的国家开辟保护区，建立难民营。但是那样的解决方案都是荒诞的，根本不可行。

不，这些人不得不逃离那个无望之地；如果把难民遣送回乡，其面对的境地之悲惨，以至于没人能阻拦他们再次逃离，他们会再次逃往像她管理的这种容留居住地。仅今年就有将近七万难民登陆意大利的这片土地。

一个声音打断了她烦乱的思绪。

“一定有什么我能够做的事，求你了。”

拉尼娅转过去看着那个女人，她正在说阿拉伯语。这位主管审视着这张漂亮的脸，深棕色的双眸，浅摩卡色的肌肤上略施脂粉。她的名字是……啊，对了，法蒂玛。法蒂玛·贾布里尔，她的身后是她的丈夫。他的名字是，拉尼娅回忆着，哈立德。这对夫妇几天前是她亲自办理登记的。

在这位丈夫的臂弯里还有他们沉睡着的女儿，名字她记不清了。拉尼娅似乎注意到这位主管的目光。

“这是穆娜。”

“啊是的，没错，一个很可爱的名字。”肥嘟嘟的小脸蛋配着一头浓密光亮的黑色卷发。

法蒂玛继续说：“之前我说话有些太直接了。这个旅程真的很艰难。我很抱歉。”她回头看了一眼她的丈夫，他正以鼓励的眼神让她说下去。

“没关系的，不需要道歉。”

法蒂玛又说道：“我们问过之后才得知，你就是这个营地的主管。”

“的确如此。”

“我来找你想问一个问题。在的黎波里的时候，我在卫生保健站工作。我是一位助产士，在‘解放战争’时期是一名护士。”

理所当然地，她谈论起关于卡扎菲倒台时以及之后几个月的情况，

长期被憧憬并为之战斗的和平稳定也随之成为泡影。

“解放战争”——多么讽刺。

“我希望能在营地这里帮上忙。这里有这么多人，那些怀孕的妇女，不久就会临盆，还有很多病人和烧伤患者。”

她是指晒伤。的确，毫无遮蔽，在地中海上漂一个星期会造成严重的损伤——尤其是对娇嫩的肌肤。而且还会出现很多其他疾病。这个营地的卫生状况已经竭尽所能做到最好，但仍有很多难民在遭受病痛的折磨。

“我对此表示感谢。我会把你引荐给医疗中心的主管。你会说哪几种语言？”

“除了阿拉伯语，会说一点英语。我的丈夫，”她朝哈立德点点头，对方以友善的微笑作为回应，“他英语讲得很好。我们正在教穆娜这两种语言。而且我正在学习意大利语，在这里的学校里，每天学习一个小时。”

拉尼娅有点想笑——这个小姑娘才刚刚两岁，双语教学似乎有点太早了。但是法蒂玛的眼神坚定，嘴唇紧紧抿着。这位主管清楚地看到这位女士想要帮忙，以及想要得到庇护和被接纳的决心，没有掺杂一点玩笑的成分。

“我们没有办法支付你报酬，没有这方面的资金。”

法蒂玛马上回答：“我并不打算要求报酬。我只是想要帮忙。”

“谢谢你。”

当涉及慷慨大方时，难民中会有多样化的表现。有些人——就像法蒂玛——是无私的志愿者；也有一些人会足不出户隐居起来；还有一些人会不满于当局对难民做得不够，或者抱怨难民接纳手续耗费时间太久。

拉尼娅向法蒂玛介绍着医疗中心的设施，当她无意间看向围栏对面时，有什么让她突然停下。

在外面成百上千来回乱转的人当中——那些记者，难民的家庭成员们，他们的朋友们当中——有个男人独自站在那里。他站在阴影处，所以她没办法看清他的样子。但是非常明显，他在直直地盯着自己看。这个身材结实的男人戴着帽子，那种带数字的美式运动帽，这样的帽子在意大利很少见，何况在意大利本身就很少有人戴帽子。他的眼睛还被飞行员式太阳镜遮得严严实实。整个人的状态看起来都很不自然。

拉尼娅清楚自己为这些穷人做的奉献也招致很多人的怨恨。在国内，有相当比重的人对如此数量庞大的难民涌入持反对态度；可是他也没有和那些抗议者站在一起。不对，他的注意力——看起来只集中在拉尼娅一个人身上——看起来有种完全不同的东西。

拉尼娅与法蒂玛和哈立德道别后，径直朝着医疗中心走去。随着这家人的离开，拉尼娅把她的对讲机举到唇边，呼叫安保负责人——一位国家警察局的警监，他就站在距离自己向南五十米的大门旁边。

汤姆立刻用对讲机回复说他马上过来。

两三分钟后，他就到了，问道："出什么事了？"

"围栏外面有个男人，他看起来有点古怪。"

"在哪儿？"

"他就站在木兰花旁边。"

她伸手指向那边，视线却被一辆在路上缓缓开过的难民大巴挡住了。

等那辆车过去之后，他们又能看清那个方向，她却找不到那个男人了。拉尼娅来回扫视着整条路和难民营附近的地区，却根本找不到那人的影子。

"需要我叫一队人过来吗？"

拉尼娅有些犹豫。

一个声音从办公室里传来："拉尼娅，拉尼娅！是运血浆的运输车。他们找不到它了。雅克想要和你讲话，红十字会的那个雅克。"

她又朝路上看了看，还是一无所获。

"算了，不必麻烦了。谢谢你，汤姆。"

她转过身，走回她的办公室，开始应付另一波汹涌而来的状况。

永无止境……

“真的不想被这件事分散太多精力，目前最重要的是作曲家的案子，你说是不是，萨克斯？不过这的确是个奇怪的案子，有点儿意思。”

莱姆说着，他指的是加里·索姆斯的案子。

她报以带着挖苦的大笑：“像地雷一样的案子。”

“啊，是因为但丁·斯皮罗？我们必须要小心些。”

他们正在第二作战室：警察总部所在那条街路口的咖啡馆。萨克斯，莱姆和汤姆都在。莱姆原本想再点一杯格拉帕酒，可是这个汤姆，该死的，先发制人地给每个人都点了气泡水和咖啡。他是怎么选择这些饮品口味的？他甚至都没进到店里。

但是说句公道话，不管怎么说，这里的卡布奇诺确实不错。

“瞧啊，这不就来了。”

莱姆注意到埃尔克莱·贝内利那个瘦高的身影，他从警察局总部出来后就径直朝咖啡馆走过来。他朝几位美国人点点头，穿过街道，走过印着仙山露酒的围栏，一屁股坐在有点摇晃的铝质椅子上。

“你们好。”他语气正式，声调里透露出好奇。看得出来，这位年轻警员很纳闷为什么萨克斯会打电话约他到这里见面。

莱姆问道：“碧翠丝有没有从那株植物的树叶上找到指纹或者来自作曲家的其他痕迹？就是他在达布鲁佐镇附近的餐馆外面监视时靠近的那一株。”

埃尔克莱面露苦涩：“那个女人真是用你们的话说，令人无法忍受？”

“是的，或者是不可理喻。”

“没错，不可理喻更贴切！我问过她好几次进度如何，然后她瞪着我。我只是想知道能不能从一棵树的树皮上取下指纹。多么单纯的一个问题。她的脸色就变得难看，样子很吓人，像是在说，‘这还用说吗！傻子都知道这个吧？’而且她是不是根本不会笑的？笑一下有那么难吗？”

林肯·莱姆对他遇到这样的事完全不觉得有什么可值得同情的，他不

耐烦地问道："然后呢？"

"没有，什么都没找到，我很抱歉。至少现在还没有。虽然我不得不承认，她和她的助手们都在卖力工作。"

埃尔克莱点了饮品，很快，一杯橘子汁就被端了上来。

莱姆说："那好吧，现在我们有另外一件事需要你的帮助。"

"关于咱们这位音乐绑架犯，你们又有什么新进展吗？"

"不是，是关于另一起案件的。"

"另一起？"

在他们面前的小桌子上，萨克斯展开文件：犯罪现场调查报告的复印件和与涉嫌强奸的被告加里·索姆斯面谈的记录，这些资料都是他的律师和他的家人提供的。

"我们需要有人把这些报告翻译给我们听，埃尔克莱。"

他看着他们，目光在他们脸上游移不定："这和作曲家的案子有什么关系？"

"毫无关系。正如我刚才说过的，这是另一件案子。"

"另一件……？"警员咬咬嘴唇。他认真地读着资料，"是的，是的，这是个美国学生。这不是马西莫·罗西负责的案子。它是由检察官劳拉·玛塔丽负责。"说着他朝警察总署扬扬头。

莱姆不再说话。萨克斯补充道："我们收到来自美国国务院的官方要求，让我们审查这些证据。被告的律师确信这个小伙子是清白的。"

埃尔克莱啜饮着他的橘子汁，这在意大利更像是无咖啡因饮料，莱姆认真观察过——这种饮料里面不会加冰。还有，可口可乐总是配着柠檬一起上来。林业警员说道："哦，但是，不行。我很抱歉，我不能做这个。"就好像他们错过了什么显而易见的事实，"你们没有注意到吗，这可能会牵扯到利益冲突。一个——"

莱姆回答："还不一定。"

"不，这怎么可能？"

"是有可能，不，如果你是直接为国家警察局工作的话，是有可能会有利益冲突。但是你却是，从技术角度来说，你仍然是一名林业警员，我说的没错吧？"

“莱姆先生，莱姆警监，依我看这可不算是一个什么好借口。更何况，万一要让斯皮罗检察官知道了，他肯定会把我打个半死。等等……这案子的检控官是谁？”他快速翻动这些纸张，然后闭上了眼睛，“我的天啊！斯皮罗就是检控官。不，不，不，我绝对干不了这个！如果让他发现了，他会把我打死，死得透透的！”

“你在夸大其词。”莱姆安慰道，尽管他自己也承认但丁·斯皮罗看起来非常有可能会狠狠揍他一两拳。

难以对付，极具报复心，冰冷无情……

“而且，我们只是单纯地请你翻译。我们可以聘请别人来做，但是这会耽误太多时间。我们想要尽快审查这些证据，给出我们的评估意见，然后回到作曲家的案子上。但丁根本不可能发现什么的。”

萨克斯补充道：“这个案子里的无辜美国学生很可能因为他没有犯下的罪行而被投入监狱。”

埃尔克莱小声嘀咕着：“哦，几年前我们遇到过一个类似的案件，在佩鲁贾，那个案子里没有一个人好过。”

莱姆朝文件点点头：“而且这些证据也很有可能能证明索姆斯是有罪的。如果是这样，我们也就完成了对他的检控，帮了政府部门的大忙，还是免费的。”

萨克斯说：“求你了，只是做翻译。这能有什么坏处？”

埃尔克莱脸上浮现出缴械投降的神情，他把文件拿到自己眼前，再次抬头看了看四周，就像是斯皮罗正在附近的某处阴影里藏着似的。他开始读了起来。

莱姆说：“做一个列表，一个迷你列表。”

萨克斯从她的电脑包里取出一本黄色信笺簿。她把细尖马克笔的笔帽拔掉，然后看向埃尔克莱：“你口述，我来写。”

“我还是觉得自己在协助犯罪。”他嘟囔着。

莱姆只是笑了笑。

加里·索姆斯调查——性侵

·案发地点

·卡洛·卡塔尼奥街，18号，顶楼公寓（娜塔莉亚·加雷利的家）以及屋顶（被害人参加的派对地点）。

·卡洛·卡塔尼奥街，20号，公寓楼屋顶（案发地点）。

·对被害人的调查：弗里达·S.。

·经检查她因粗暴的性行为造成阴道轻微出血。

·她的脖子和面颊上检验出加里的DNA，汗液和唾液，未检验出精液。

·在被害人的阴道内：

·环甲硅脂，聚二甲硅氧烷（PDMS），有机硅，二甲基酮共聚酯和醋酸乙苯酯（醋酸维生素E），硅基润滑剂。可能来自舒适型避孕套。在加里的公寓以及他被捕时身上均发现与之匹配的避孕套。

·阴道中检测到的不明DNA来源尚不明确（汗液或唾液，非精液——据推测，来自袭击者使用的男用避孕套）。欧洲刑警组织，国际刑事警察组织或者（美国）DNA联合索引系统（CODIS），意大利数据库，未找到相符项。对参加派对的年龄介于十四岁到二十九岁的男性提取的样本没有发现匹配者。目前正在计划增加检测。将会对被害人以前的性伴侣采集样本。

·在被害人的血液中，检查出γ-羟基丁酸的痕迹，类似于迷幻药，一种约会迷奸药。

·未发现避孕套。

·对周边地区进行彻底搜查，垃圾箱和下水道，五个街区的范围。

·牵连证据的地点：加里的公寓，卧室。

·参加派对时穿的夹克衫。

·检测到γ-羟基丁酸的残留痕迹。

·被害人的毛发：头发，非阴毛。

·被害人的DNA，唾液。

·其他一些衣物：衬衫，内衣，袜子。

·检测到γ-羟基丁酸的残留痕迹。

·窗台上有两只酒杯，靠近强奸案发现场。

·两只杯子上都有加里的DNA。

·其中一只杯子上有弗里达的DNA。酒杯内留有γ-羟基丁酸的残留痕迹。

·案发现场：卡洛·卡塔尼奥街的屋顶，20号（加雷利的隔壁）。

·屋顶上的砾石被打乱，那里就是被害人遭到攻击的地方：

·被害人的头发。

·被害人的唾液。

·未发现其他证据。

·卡洛·卡塔尼奥街公寓的屋顶（吸烟区）：

·五个玻璃杯。

·未检测到γ-羟基丁酸。

·八枚指纹，未发现与任何国家或国际性数据库的匹配项。

·两个大麻烟卷的烟头，燃烧后剩下的八毫米烟蒂。

·未发现与任何国家或国际性数据库的匹配项。

·七个小盘子，残留的食物，甜点。

·十三枚指纹；两枚与派对女主人匹配；未发现与任何国家或国际性数据库的匹配项。

·DNA未发现与任何国家或国际性数据库的匹配项。

·派对桌子上的酒瓶：黑比诺。

·在剩下的酒中未检测到γ-羟基丁酸。

·六枚指纹——属于派对主人和两位男性客人，娜塔莉亚的男朋友，德夫·纳特。

·DNA未发现与任何国家或国际性数据库的匹配项。

·桌上的烟灰缸里有二十七个烟蒂：

·四枚指纹属于派对主人和其男友。

·吸烟区的十六枚其他的指纹。一枚确认为六个月前因涉嫌药物指控被捕人，普利亚。他声称在强奸发生前自己已经离开派对。

·未发现其他与任何国家或国际性数据库的匹配项。

·DNA未发现与任何国家或国际性数据库的匹配项。

待她写完，他们都看向信笺簿。莱姆表示：工作挺扎实。他很想拿到那些痕迹样本，就是从桌子、屋顶上的吸烟区还有袭击发生现场上取得的那些。不过目前已经是个不错的开头。

萨克斯看了看那些满是意大利语的纸页，埃尔克莱也正在盯着看那些官方报告。“继续，”她友善地催促着，“帮帮忙，我想听听这些内容。”

埃尔克莱似乎很希望在他翻译完法医学报告后就能摆脱困境。目击者和嫌疑人的叙述看起来好像在这位年轻警员的脑海里，就是将他的罪行提到一个不同的范畴——从轻罪到重罪。

还是读吧。他开始念：“娜塔莉亚·加雷利，二十一岁，就读于那不勒斯大学。她在自己的公寓里举办了一场派对，邀请了她的同学和朋友。被害人，弗里达·S.，到场时间为晚上十点，独自一人。她记得和几个人喝酒、聊天——大部分时间是和娜塔莉亚或者她的男友——不过她有点害羞。她也是个学生，刚从荷兰过来。她依稀记得大概是十一点或者午夜时分，被告靠近她，和她聊天。他们俩从坐着的桌子上拿了两杯红酒——此时是在楼下——而且加里一直在给她倒酒。然后他俩开始拥抱，然后……我不知道……我不知道。”

“亲热？”萨克斯提示道。

“对，是亲热。”他接着读道，“那里太挤了，所以他们就去了屋顶。然后弗里达就没有记忆了，直到凌晨四点。她在隔壁的屋顶爬起来，这才意识到自己遭到了性侵。当时她的药劲还没过，但是她还是能够走过两个屋顶的连接处。她爬过去，摔倒了，然后呼喊着寻求帮助。娜塔莉亚，那位女房主，听见她的哭喊，跑过去把她扶到楼下的公寓里。娜塔莉亚的男朋友，德夫，叫来了警察。

“警探检查了隔壁房子的屋顶房门，不过门是锁着的，而且很显然，最近都没有被打开过。娜塔莉亚告诉警察，她怀疑邻居，那几个塞尔维亚人，他们住在那栋楼的楼下——他们都很粗鲁，而且经常烂醉如泥——但是警方确认他们当时都出城了。他们没能在那栋楼里找到任何嫌疑犯。

“屋顶上有几个目击者——在桌子那边，就是吸烟区——看见加里和弗里达短暂地一起出现。两人走到屋顶的一个小屋，那里有一个长凳，不过那边已经超出了吸烟区的视野范围。在凌晨一点到两点之间，屋顶只有他们两个人。凌晨两点时，加里走下楼梯，走进公寓，然后离开了。几个目击证人报告说他看起来很苦恼。没有人注意到弗里达不见了。人们猜测她早就走了。第二天就有了那通匿名电话——是一个女人

用公用电话打来的，那部电话在那不勒斯大学附近的烟草杂货店。当她听说了袭击的事后，她打电话给警察并且报告说，她认为自己看见加里把什么东西混入了弗里达的饮料里。”

“然而没有任何线索可以确定她的身份？”莱姆问道。

“没有。”埃尔克莱继续说，“这通电话使警方得到搜查令，可以搜查他的公寓。于是他们发现了约会迷奸药物的痕迹，在他参加派对当晚穿的夹克上和其他衣服上。”

萨克斯问：“加里的陈述呢？”

“他承认他和弗里达在楼下一起喝酒。然后，还是那样，亲热。他们去楼上是想要更多私密空间。吸烟区有几个人，于是他们就绕到角落没人的地方坐下来，然后他们更加激情。但是她后来累了，有点厌烦，觉得没那么有趣了。在凌晨一点三十分时，他也累了，于是他下楼离开了派对。他离开的时候，她还在屋顶的长凳上打盹。”

“也累了，”萨克斯说，“因为他抿了一口她的红酒，这掺进了他的唾液，他的DNA留在她的杯子上。”

“这表示他根本不知道氟地西泮的事！”埃尔克莱说，这时，他热情洋溢，完全沉浸在案情里。紧接着他又回到内疚和紧张的情绪中。

莱姆说：“就官方而言，有一个问题：在弗里达的阴道内发现的DNA，不是加里的。”他有点不确定地看看埃尔克莱。他想知道这么形象地描述犯罪会不会给这位年轻警员带来困扰，毕竟他以前从未接触过袭击案件，更别说强奸案了。

这位意大利警员看着莱姆，明白他的关切：“莱姆警监，上个月我曾经参加卧底行动，逮捕一伙人，他们以劣质的公牛精液冒充珍稀动物的精液。我暗中拍摄了整个采集过程。这相当于我拍摄了公牛色情片，所以这类事不会给我带来困扰，如果你是在担心这个问题的话。”

莱姆忍俊不禁地点点头。他注意到报告中有一行用粗笔划掉了，旁边是手写的备注：“那是什么？”

“字面翻译是：‘不恰当且不相关，谴责会见者。’”

“划掉的是什么？”萨克斯问。

从马克笔画的粗线下面分辨字句花了点时间。“那是一条特警小组警员问讯参加派对的人的记录。警员写的是他们认为被害人在派对上与几个人打情骂俏。”

“啊。这句话冒犯了检察官，”萨克斯说，“或者说是斯皮罗。肯定是

这样。”

把女人遭到性侵犯归咎于她们自己的行为不检是不可原谅的……看来这种不当言论似乎超越了国境线的障碍。

萨克斯说：“那么，如果他是无罪的，整个案情会是怎样的呢？”

莱姆说：“某个男人，X先生，他盯上了弗里达。他靠近她，并在她的酒里下了药，但是因为拥挤和光线昏暗，于是目击者把他看成了加里。在X能采取行动把弗里达弄到一间卧室或者公寓里其他什么没人的地方之前，她就和加里到屋顶上去了。X尾随并且观察他们。弗里达开始犯迷糊，加里觉得无聊，于是离开了。当屋顶上没人的时候，X先生把弗里达搬到隔壁那栋楼的屋顶，并且强奸了她。”

埃尔克莱问道：“可是在加里公寓内他的夹克上发现的药物残留，这要如何解释呢？”

莱姆回应说：“有一种可能：他曾经靠近那个给她下药的男人。不过请记住，看看这张表，埃尔克莱，在其他衣物上也发现了药物残留。”

“是的，那代表什么呢？”

“我们目前还不清楚。这有可能表示加里是有罪的，而且他时常随身携带约会迷奸药物。或者他是无辜的，但是某人闯进来诬陷他，把药物撒到他的其他衣物上，因为他无法确定加里会穿哪件衣服去参加派对。”

莱姆盯着那份翻译文件：“还有一件我不喜欢的事。‘没有发现其他证物。’总是会有其他证据。埃尔克莱，你知道‘洛卡德’这个名字吗？”

“我想我没听过。”

“一个法国籍刑事犯罪学专家。他生活的年代距今已非常久远，但他提出的原理至今依然具有法律效力。他认为，在每个犯罪现场都存在证据从犯罪嫌疑人到被害人或者到现场的传递。正因如此，才可能找到证据；尽管确定犯罪嫌疑人的身份和所在地的过程也许会十分困难。毫无疑问，他讲的正是痕迹证据。”

埃尔克莱，似乎是某种第六感突然闪入脑海，马上说道：“那么，我很高兴能够帮到你们。现在我必须得走了。我要去看看碧翠丝有没有什么新发现，我想她多半已经找到点什么，让咱们能更接近作曲家——这个咱们最重要的案子。”他看向萨克斯寻求帮助，不过没得到回应。

莱姆说：“我们需要再去搜索一遍娜塔莉亚的公寓，埃尔克莱——尤其是吸烟区。我打赌这位X先生就是在那里监视弗里达并伺机出手的。吸烟区就在屋顶靠门的地方。我们还需要检查加里的公寓——看看那些药物残留是不是用来蓄意诬陷加里的。两项简单的搜索，肯定用不了多

少时间，没错，最多也就需要几个小时。”

他和萨克斯两个人同时用恳切的眼光注视着埃尔克莱·贝内利，他刚刚被迫翻译完整个文件，本以为做完这些也就完成了他的全部使命。短暂的僵持之后，他还是无法忽视他们的目光，于是他仰天长叹：“你的要求是不可能的。你们明不明白？这绝对不可能！”

举办派对时发生强奸案的那所公寓位于那不勒斯的沃梅罗社区。

这片社区位于一座海拔稍高的小山顶，可以搭乘线缆火车或者驾车开上一条多风又陡峭的小路。从山顶俯瞰，会有身处奥林匹斯般的视野——整个海湾，远处的维苏威火山，多种色彩、质感和形状拼合在一起，这就是那不勒斯。

这些是萨克斯的御用司机——埃尔克莱·贝内利告诉她的，他认为这是这座城市最美丽的地方。维苏威火山上错落有致地点缀着新艺术建筑，现代风格的办公楼和居住区，家庭式杂货店和复古服装店紧邻意大利境内最时髦的设计师零售店铺……而意大利，毋庸置疑，早已成为世界时尚潮流的代名词。

在接受了莱姆那极具说服力的论述之后，他们就开车出发了，起初埃尔克莱的脸色阴沉，他那句“绝不可能”最终还是变成了“也许”——也许，而这个词在意大利语中差不多就等同于勉强答应了，“哦，那好吧。”最后，他那种轻松活跃的精神状态又回来了。两个人就这样驾车穿行于那不勒斯的车流中，埃尔克莱似乎不再想着躲避斯皮罗的报复，他又变回了“导游模式”，喋喋不休地向萨克斯叙述着这座城市的历史、现状和遥远的过去。

GPS首先把他们带到娜塔莉亚的公寓，一片小型居民区内的一栋标准地中海风格建筑，位于卡洛·卡塔尼奥街。他们停好车，由埃尔克莱带路。有几个孩子盯着他们，非常专注，他们的注意力都聚集在他的制服和她腰间纽约警察局的金色徽章上。有几个男孩试图窥探他们夹克下面的东西。据她猜测，他们想看的是武器。其他的小孩则显得更加谨慎。

当一个十几岁的孩子突然加速跑过他们身边时，萨克斯被吓了一跳。

埃尔克莱大笑起来：“好啦，好啦……没关系的。”在那不勒斯的其他社区，他也许会跑去警告他父亲或者哥哥说这里有警察出现。可是在这里，他只是单纯跑开而已。也许是去玩游戏，或者是跑去找某个女孩子……或者仅仅是因为他突然想跑起来。是的，在那不勒斯的确有犯罪，这一点是毫无疑问的——有扒手、抢钱包的和偷车贼。在某些地方你必须非常小心。比如卡莫拉活跃在赛迪里亚诺和斯坎皮亚的城郊接合部，那是这座城市的西班牙居民区。非洲帮则更靠近波佐利。但是在这里，这些都没有。

娜塔莉亚·加雷利这座房子的外墙需要重新粉刷和修缮，不过，透过一尘不染的玻璃窗可以清楚地看到里面的客厅十分优雅整洁。埃尔克莱按下来访按钮。不一会儿，一个女人的声音通过扬声器传了出来。前门打开之后，他们进入客厅，迎面看见一幅抽象画，那是一个漩涡。一个钢质雕塑挂在另一面墙上，是个天使？还是个圣灵？或者完全是某个幻想出来的生物？他们登上电梯到达顶层，十五层。这一层是一座独立的公寓。

埃尔克莱扬了扬眉毛，把指尖放到唇边亲了一下，以这种动作表示这座公寓真是豪华。

他按响门铃。木质的门框已经褪色。片刻之后，一位身材苗条、长相漂亮、年纪在二十岁出头的女士打开了门。

埃尔克莱向她介绍了自己和萨克斯。对方点点头，报以友善的微笑。“你是一位来自美国的女警，也对，因为加里是个美国人，当然。请进，我是娜塔莉亚。”

双方握了握手。

通过这个女孩的首饰和衣着——皮裤、丝质女士衬衫和惹人羡慕的靴子——萨克斯推断她家境殷实。这间公寓也是一样。显然是她的父母为她安排了这样的住所：大学生住的地方远比小孩子的居所好得多。这个地方简直可以用来召开普拉达时尚发布会了。四周薰衣草色的墙壁上挂着两种风格且颜色鲜艳的巨大油画：抽象派和两性的裸体。长沙发和几把椅子是深绿色的皮革和拉丝钢架的。大玻璃吧台占据了一整面墙，巨大的高清电视镶嵌在对面的墙上，屏幕上闪现着已经被调成静音的音乐影片。

“这个地方可真棒。”

“谢谢。”她说，“我父亲在米兰做设计工作，家具和装饰品。我在这里上学，等我毕业后会继续深造。或者从事时尚行业。拜托，告诉我，加里怎么样了？”她的英语说得很好，带着一点宛如糖霜般的口音。

她回答道：“和能预期到的一样。”

尚不明确。

埃尔克莱说：“我们需要针对这起案件再问几个问题。这可能会占用你一点时间。”

娜塔莉亚说：“这可真糟糕，怎么会发生这种事！而且，我会告诉你们。那肯定不是我们这些人当中的某个人干的。他们都是非常单纯又友善的人。一定是隔壁那栋楼里的什么人——那边住着一些塞尔维亚人。”她鼻子里发出略带烟雾的哼哼声，“有几个男人，他们中的三四

个；我经常觉得他们会惹出什么麻烦。我告诉过你们的同事关于他们的事。”

埃尔克莱用客气的语气回答：“那栋楼里的住户，每个人，都被问讯过，而且没发现什么可疑的人。警方调查后，发现你所指的那几个人当天晚上都出城了。”

“那么，是学校里的什么人？这不可能。”

“不过可能是有人跟踪了学生。你懂我的意思。”

“我明白，是的。我想我应该更小心一点。”她漂亮的双唇紧抿着，有点发紫。

“你和弗里达很熟吗？”

“不是很熟。才认识了几个星期，就在课程刚刚开始时，我的男朋友和我在欧洲政治历史课上认识她的。”

“你有没有看见她在派对上和哪个你不认识的人在一起？”

“当时人很多，很拥挤。我看见她和加里还有几个女孩子在一起，都是我们的朋友。不过我也没有太留意。”

“如果你不介意，请再告诉我们一遍那天晚上的事。”萨克斯说。

“我的男朋友和我在八点左右去吃的晚餐，回家后我们开了瓶红酒，还准备了一些小吃和甜点。人们在十点左右陆续过来参加派对。”她耸耸肩，用手捋了一下头发，让发丝看起来更有型。萨克斯作为一位曾经的时尚模特，很了解什么是美女，而娜塔莉亚正是她见过的最漂亮的女人之一。这本身就会对她的事业有无限助益，哪怕她仅仅选择做设计而不是模特。这就是这个世界的生存法则。

所谓美丽法则。

“加里在第一拨来的那部分人中。我跟他不怎么熟，就简单和他聊了聊。我喜欢和美国人、英国人还有加拿大人一起闲聊，这样可以锻炼口语。后来人越来越多，大概午夜时分，我看见弗里达和加里在一起。他俩凑得非常近。你懂的，当人们见面后开始调情的时候，相互触碰亲吻，凑在一起耳语。我看见他们上屋顶去了，手里拿着酒。两个人当时已经有些醉了。”她摇了摇头，“之后不久我看见加里下楼来。怎么说呢，他有点晕晕乎乎的，脚步踉跄。我记得当时我还在想，他可千万不要开车回家。他看起来不太好，没等我再说什么他就离开了。”

“派对还在继续，差不多到四点钟，所有人都离开了。德夫，我的男朋友，和我开始做清理工作。然后我们听见屋顶传来哭泣声。我上去就

发现弗里达靠在隔壁那栋楼的屋顶上。她是从那里掉下来的。她的状态很不对劲。她的短裙被撕开了，大腿有擦伤。我扶她站起来，她的情绪非常激动。她说她遭到了侵犯，却什么都记不起来了。德夫马上报了警，很快警察就赶来了。”

“你能否带我们看看事发地点？”

“可以。”

娜塔莉亚带着他们走到弹簧楼梯那里，在大厅后面屋顶处有一道便门，楼梯是绳索和钢缆结构的，从头顶那道门拉出来——样子也非常时髦。穿短裙爬这种楼梯可是相当诱惑人的，萨克斯心想。比如女主人这样的尤物，尽管她现在穿的是长裤，比起自己穿的这条牛仔裤，她那种是价值几千美元的皮裤。在屋顶有一个木质桌子和几个十英尺高的小储物间，那些是用来放水箱和其他一些工具的。有一片休息区，大概有十二平方英尺，那里有一些椅子和桌子，摆放了几只烟灰缸。

那就是吸烟区。

萨克斯心想，在意大利很多地区，室内是不允许吸烟的，尼古丁成瘾者就需要走到室外像这样的地方：户外平台或天井之类的。这里的视野很好。你可以饱览那不勒斯海湾的全貌，海湾的一边，可以看见火山在雾气中若隐若现；另一边，一座巨大的城堡就在不远处。

萨克斯从吸烟区走到几个小储物间的角落，那里很隐蔽，摆着一条长凳，加里和弗里达那晚就是在这里亲热的——或者用别的什么动词来描述。

娜塔莉亚用一种低沉的声音说道：“袭击事件是在那边发生的。”她指了指紧邻的屋顶，那里已经用黄色的警用胶带封锁起来，“我再也无法像从前那样正视那个地方了。那儿曾经是个很讨人喜欢的地方，可是现在，简直太可怕了。”

他们走向胶带那里。这栋楼和隔壁那栋楼之间没有空隙；两者之间仅由一面砖墙隔开，这面墙大概三英尺高。朝左边看过去，萨克斯和埃尔克莱可以看见隔壁楼上还有一片警用胶带圈起来的封锁区，那里就是犯罪地点。从吸烟区是完全看不到那里的，是个犯案的理想地点。

“咱们走。”

“可是那些警戒线！”埃尔克莱轻声说道。

她朝他笑了笑。为了保护自己的关节，萨克斯先坐到墙头，然后费力挪到隔壁屋顶。埃尔克莱叹了口气，然后翻墙跳过去。娜塔莉亚留在自己公寓这边的屋顶上。屋顶的焦油毡布上覆盖着一层砾石，所以他们没办法找到脚印，这样他们也就不需要考虑穿鞋套和套橡皮筋了。他们

戴上橡胶手套，萨克斯在袭击发生的位置和走到那里的路线上分别采集了一些石子和焦油沥青的样本。

做完这些后，她四下打量着周围的街道，然后目光停留在南面半个街区远的一座高楼上。

“那是什么？”

埃尔克莱注意到高高竖起的招牌：“我觉得是一家酒店，名字应该是NV。那是一个不错的地方。”

她在阳光下眯起眼睛：“那看起来像是一个停车场。”

“是的，我也这么觉得。”

“高度和这边的屋顶差不多在同一水平线上。咱们去看看他们有没有监控录像，也许他们有个摄像头是朝着这边的，说不定能发现点什么。”

“是呀，好的。很多停车楼都有安保监控录像。我会追查这个的。”

她点点头，然后两个人回到吸烟区。她在那边也收集了一些类似的证物样本，一旁的娜塔莉亚始终好奇地盯着他们看：“这就像CSI犯罪现场调查那样，是不是？”

“非常类似。”萨克斯回答。

他们只用了不到十分钟就完工了。萨克斯和埃尔克莱向年轻的女士道谢。对方用力和他们握握手，然后为他们开门。“拜托你们，我非常确定加里不会做出这样的事。我心里非常清楚这一点。”她深邃的双眸凝视着隔壁那幢楼的方向，“那些男人，就是那些塞尔维亚人，你们应该再好好查查他们。我看人一向很准。我根本不相信他们。”

“她自由了。”

“自由？”

碧翠丝·伦扎继续对埃尔克莱·贝内利说：“她最近刚刚结束了一段很长时间的恋情。不过失恋原本也是常有的事。”

“常有的事？”

“为什么你要不停重复我的话反问我？”

眼前这个女人，可真是的，埃尔克莱嘴唇抿得紧紧的：“我不明白。你这是在说谁？”

尽管他心里有点想法。不，他其实非常清楚。

“你当然明白。丹妮拉·坎通啊，还能是谁。”

他开始复述这个名字，好像是在提问，不过马上就住口了，唯恐自己给这个敏感的女人更多话柄来炮轰自己（更何况，作为一名警官，他很清楚复述问题实际上是变相承认自己有罪：“偷猎？我？你怎么会这么说呢？说我在偷猎？”）。

改变策略，他换了一种方式询问：“为什么你要告诉我这个？”

他们站在警察总署一楼的实验室里。埃尔克莱的同事此时都不在这间为作曲家案设立的作战室里。只有阿米莉亚·萨克斯、莱姆和他的助手汤姆在那里——都是加里·索姆斯案件调查的同谋——于是他满怀自信地溜到实验室去找碧翠丝，请她分析他们从性侵案案发现场——也就是娜塔莉亚公寓的屋顶，搜集到的证物。不过，在他开口请她做这些事之前，她歪着头看他，也许是因为看见过他凝视丹妮拉沿着走廊离开的眼神，伦扎对他说了刚才这些话。

她自由了……

“这可真是个悲伤的故事。”碧翠丝看上去似乎无意回答他的问题，就是关于为什么她要告诉自己丹妮拉的事这个问题。她推了推鼻梁上的绿色框架眼镜，“他就是头猪，”她厉声说道，“她的那个前任。”

出于两个原因，埃尔克莱感觉被冒犯了。一是这位脾气暴躁的女人

推断出他对一切有关丹妮拉的事都感兴趣；二是他爱慕的对象被与猪相提并论。

尽管如此，最有用的消息是：丹妮拉，尚未婚嫁。

“我才没有想知道她现在是什么状态。”

“哦？”这位实验室分析员回答，显然不相信他的话。碧翠丝有一张圆脸，一头乌黑浓密的蓬乱头发现在都被塞在一顶塑料无边帽里。她是面包师的女儿那种类型的漂亮。埃尔克莱心里马上反应过来，他根本不认识什么面包师，更不用说面包师的孩子了。由于身材不高，她的身影看起来很……好吧，胯部显得很宽。她的脚尖朝外，走起路来总是左右摇摆，如果她穿的是短靴，走路时就会发出鞋拖地的声响。而当丹妮拉穿过走廊，姿态优雅得像……什么？好吧，碧翠丝刚刚用了一个动物比喻。丹妮拉走起路来就像姿态优雅的流线型猎豹——一只苗条又性感的猎豹。

碧翠丝就像一只树懒或者考拉。

随后，意识到这种对比很不友好也不公平，埃尔克莱因为羞愧而脸红起来。

碧翠丝戴上手套接过证物袋，然后说：“她之前和阿尔奇——阿尔奇·巴尔多交往了三年。他的年龄更小一点。正如你看到的，丹妮拉已经三十五岁了。”

这么大了吗？不会吧，他实在看不出来，一点也不像啊。他很意外。不过他好奇丹妮拉是否更喜欢年龄小的男性。埃尔克莱还不到三十岁。

“他想要成为一名赛车手，可这不过是个白日梦，这是当然的，他骨子里就不是当赛车手的料。”

不像阿米莉亚·萨克斯，他懊恼地想着，这令他再次提醒自己要把那辆梅甘娜送去检修一下，变速箱的声音听起来不太正常。

碧翠丝继续说：“他仅仅是参加这项运动，阿尔奇也就是这个程度。不过他曾经是个英俊的男人。”

“曾经？难道他出车祸死了？”

“不是。我用‘曾经’是想说他对于丹妮拉已经是过去时了。一个英俊的车手，尽管只是二流水平，他还是有很多机会去参加狂欢性派对。”

这种说法，因意大利前总统而变得流行起来，原本没有太确切的定义，不过后来就成了一种意义明确的指代。

碧翠丝看着那些袋子，然后把它们放到检测台上。她看着那些证物链卡片（上面只有他的名字，没有阿米莉亚的），然后把自己的名字签在他名字下方。“他为摩德纳的一支赛车队伍工作。做一些基础工作，辅助机械工，把汽车从这里开到那里。事情发生在他和丹妮拉从欧洲电视网回来……”

“她去欧洲电视网了？”

“正是如此。”碧翠丝忍住大笑，发出类似吭哧吭哧的鼻音，再次推了推她那副花样复杂的眼镜，“这你能想得到吗？”

“你不喜欢那个吗？”埃尔克莱在一阵沉思之后问她。

“有谁会喜欢这个啊？这多幼稚。”

“是有一点，的确。”他马上回答道。

始于六十年前由意大利举办的节日，圣雷莫音乐节，欧洲电视网主办的欧洲电视歌唱大赛，很多国家作为竞争对手，在这个绚丽的秀场中比拼华丽俗艳的作品。那种音乐被批评像是泡泡糖摇滚；出于极强的爱国精神和政治偏好，埃尔克莱还是很喜爱它。他已经参加过六次了。他还预订了下一场总决赛的门票——两张门票。

总是怀着希望，这就是埃尔克莱·贝内利。

“他们从秀场回来后，就发现警察等在他的公寓门口。他把燃油系统的机密卖给了一支竞争对手队伍。这项指控的结果只是罚款，不过仅限于意大利方面；当然了，人们对今后挑选驾驶员也会更谨慎的。我本人对他也感到非常生气。”

“你喜欢赛车吗？”

她语气热烈地说：“我会去看每一场能去看的一级方程式比赛。总有一天我会拥有自己的玛莎拉蒂，当然，是二手的。也许会是一辆……法拉利……好吧，就国家警察局这点工资来说，这有点超出我的预期了。你去看过吗？”

“不经常去，我没有时间。”实际上，他对赛车实在提不起兴趣，“我喜欢电影《极速风流》。”他实在记不起来车手的名字了，不过里面有一名演员是意大利人。

“没错，很棒对不对？尼基·劳达，那个演员！他为法拉利战队开车，这还用说。我还有DVD呢。我去看过很多比赛。不过这些比赛并不适合每个人。如果你想去的话，你必须戴着声音防护装备。我就戴着在警方射击场使用的耳罩。这耳罩还能帮我得到比较好的座位。当人们看见印在耳罩上的‘国家警察’字样时，他们就会为我让路。”

不知出于什么原因，他突然说：“我参加信鸽比赛。”

“是鸟吗？”

他回答：“当然是鸟。”

鸽子不是鸟还能是什么呢？

“我从没听说过这个。不管怎么说，虽然阿尔奇的罪名不太严重，丹妮拉还是不能有一个有前科的男朋友。”

“的确如此。”

“可怜的小东西。她肯定是心灵受到重创了。”

碧翠丝用那种修女在早课上表示不满时的方式咂了一下舌：“我不应该叫她小东西，这么说有点冒犯她。不过，说到底，她肯定很伤心。”碧翠丝朝另一个房间看了看，看着那个比她高一英尺，轻七公斤，有着天使面庞的猎豹。她和蔼地说：“这么漂亮的人却要承受心碎的感觉。没人能够无动于衷的。所以，我跟你简单说吧，她现在是单身，如果你想约她出去，就行动吧。”

他马上慌乱起来，脱口而出：“不，不，不。我对她没有那方面的兴趣，完全没有。我只是有点好奇。这是我的天性。我对每个人都抱有好奇心。我好奇不同年龄段的人，参加不同比赛的人，不同肤色的人。我对男人好奇，对女人好奇，黑人，白人，棕色人种……”他拼命地找说辞。

碧翠丝帮他说完：“儿童，各种肤色的？”

埃尔克莱眨眨眼，然后意识到她是在开玩笑。他朝她干巴巴地笑了笑，显得很不自然。她没有回应他，转而认真研究那些袋子去了。

“好吧，看看咱们这里都有些什么？”她举起卡片，“‘来自吸烟区’，这是什么？”

“一个可能是目击者看到犯罪的地点，或者是嫌疑犯曾待过的地点。”

她又去读另外一张卡片：“袭击现场。”

他走上前来，想告诉她里面装着的是什么，但是她挥手示意他退开，不可以越过黄线：“别，别，别，你没穿防护服，退后！”

他叹口气，退后几步说：“这是些砾石……”

“从屋顶上取得的，明摆着呢。”

于是他问道："那么你是否能去确认一下，在沃梅罗的NV酒店有没有监控摄像机是指着东北方向的，就在他们的停车楼最高的那层？"

碧翠丝皱起眉："我？那应该是邮政警察的职责，他们才该去查那个。"

"我不认识那边的任何一位警员。"他轻拍着他的林业警员徽章。

"我想我能问问。这是个什么案子？"

他答道："一个独立调查案件。"

"好吧，埃尔克莱·贝内利，你从林业警局来到国家警察局，从一个新兵跳到警探的角色，像模像样的，还有一个你自己的案子。你现在成了新一代蒙塔巴洛。"[1] 那位备受爱戴的西西里岛侦探是安德烈·卡米列里在谋杀案推理连续剧中塑造的角色，"也难怪你不了解这里的手续。一份这样的证物分析需要标上案件编号，或者至少要有嫌疑犯的名字。"

"我们还没有确认他的身份。"要是按照加里·索姆斯律师的说法，这算是很接近实情了。按照加里自己的话说，是另外什么人在屋顶强奸了那位女士，一个身份不明的人。

啊，真是完美。

"写下'不明疑犯'一号。"

"那是指什么？'不明疑犯'？我以前从来没听说过这个。"

"是英语，'身份不明嫌疑犯。'这是一种美国警方用来代表还没有确定嫌疑人姓名的嫌疑犯的简称。"

碧翠丝从头到脚打量着他："如果用美国的方式形容你，我想你应该是科伦坡而不是蒙塔巴洛了。"

这是在嘲讽吗？科伦坡是个笨头笨脑、邋里邋遢的侦探，对不对？尽管如此，他也是节目中的英雄人物。

"那么等有了法医学鉴定结果，应该通知你，还是罗西警监，还是斯皮罗检察官？还是其他哪位检察官？"

"请通知我，拜托了。"

"好吧。这件案子优先于作曲家案吗？我差不多快完成你从达布鲁佐外面取得证物的分析工作了。"

"那个应该是第一优先。那个作曲家很可能再次犯案，不过也许你可以也去调一下NV酒店的监控录像？我很想知道是否有录像带录下了二十

日晚上午夜到凌晨四点左右的情况。”

“是二十日的午夜到凌晨四点？还是九月二十一日的？”

“这么说来，我想应该是二十一日。”

“所以你真正的意思是指二十一日的‘早上’，你错说成了‘晚上’？”

他叹了口气：“是的。”

“那好吧。”她拿起电话，埃尔克莱走回作战室，朝莱姆警监和汤姆点点头。萨克斯警探抬头看着他，面露疑问之色。

他轻声说：“她会做检验的。而且现在她正打电话给酒店询问监控录像的事。”

“很好。”莱姆回答。

片刻后，碧翠丝走进战术室。她朝里面的人点点头，用意大利语说：“不行，埃尔克莱。NV酒店确实有个摄像头，但遗憾的是，在案发时它好像出故障了。硬盘里什么记录都没有。”

“谢谢你帮我问了这个。”

她回答：“没什么。”然后似乎又打量了一遍他，转身离开了。他低头看着自己的制服，难道自己真的像科伦坡那样邋里邋遢？他下意识地掸了掸夹克袖子上的灰尘。

“埃尔克莱？”莱姆警监问道。

“啊，是的。不好意思。”于是他告诉他们关于监控录像的事。

“每次都是这样，是不是？”莱姆警监以一种并不吃惊的口吻问道，“把这个也写入咱们的便携表格里。”

“咱们的便携表格？”

汤姆递给他那个黄色便笺簿，就是在咖啡店里萨克斯写的那个，当时她把他翻译的关于索姆斯案件的证物信息都列在了上面，也就是加里的律师埃琳娜·西内利提供的案件报告。他在表格上记下缺少视频监控录像，然后把它塞进桌子上一堆文件的最下面，完全看不见的地方，这样就藏好了。埃尔克莱绝对不想让斯皮罗检察官看见这份文件。

莱姆警监说：“我们还是要去搜索加里·索姆斯的公寓。去看看有没有什么证据可以证明某人蓄意留下那些药物。”

埃尔克莱心里一沉。然而莱姆警监继续说道：“不过，我们可以等等

再处理那个。等我们回国之后，很快就能收到你的证据分析。虽然我们很乐意帮领事馆这个忙，但是就像我跟他们说的那样，作曲家的案子才是第一优先。”

埃尔克莱稍微松了一口气，他点点头说：“是啊，是啊，警监。这个计划不错。”

正说着，埃尔克莱看见走廊那边有什么动静，才注意到丹妮拉站在那里，她低着头，一只手下意识地把玩着自己的发梢，另一只手里举着一份厚厚的文档。她正在读着上面的文字。

“她自由了……”

在漫长得仿佛凝固了的六十秒内，埃尔克莱·贝内利绞尽脑汁地思索有什么办法能让他和她谈论一些警方诉讼程序，然后慢慢地、巧妙地把话题转移到他喜爱的欧洲电视网上。

最后他觉得这根本不可能。

可是他还是管不住自己的双腿，迈步走到走廊那头去。他带着害羞的微笑向丹妮拉点头打招呼。他说自己听说她喜欢那个比赛，仅仅是出于好奇，当然这也不是什么重要的事。他想知道她对去年的参赛者莫尔达维亚有什么看法，因为他觉得那是这个比赛举办这么多年里最好的参赛曲目。

当说到最后这句话时，出乎埃尔克莱的意料，她居然表示赞同。

注释：

[1] 意大利电视剧《蒙塔巴洛督察》。

现在，行动。

马上就走！

在他充满霉味的房子里，蜷缩在这间同样刺鼻的卧室里，斯蒂芬强迫自己起身，然后，一如既往地，第一件事就是戴上乳胶手套。颤抖的手，汗津津的皮肤……他抹了一把自己的额头和脖子，然后把纸巾塞进口袋，等晚点再处理掉。然后他往嘴里塞了一颗药，是十毫克的奥氮平。在多次尝试无果后，医生们认定这种药可以让他尽可能地变得正常。或者，正如他偷偷听到的：比别的任何药物更有效地减缓他那该死的精神分裂症（对斯蒂芬来说，药物的治疗和延缓作用实在很有限；而心理治疗更是毫无用处——比起对话内容，他只对每个单词的发音感兴趣。“那么告诉我，当你走进地窖时，你感觉如何，斯蒂芬，就在四月那天，还有，你都看见了些什么。”这不过就是些读出来的单词，发音取决于医生的声线，可能令人着迷地动听，令他深感触动，或者因为某个心理医生发出的气泡音激起他一阵痉挛）。

奥氮平，这是“非典型的”——或者说第二代抗精神病药物，药效显著。可是今天，他还在挣扎。黑色尖叫在他的意识边缘忽隐忽现，绝望感不断膨胀。他不得不走着，走着，沿着自己的拜苦路不停地走着，只为抵达那心中的大和谐。

颤抖的手，汗津津的皮肤。

如果他是个酒鬼，他最需要的就是喝上一杯。

如果他是个色鬼，他就需要找个女人上床。

可他两者都不是，所以，为了逃离黑色尖叫的折磨，他迫切要做的唯一一件事就是：为新的华尔兹找到下一个“志愿者”。

所以，行动！

在他的背包里，装着黑头罩，密封袋里面有三氯甲烷、胶布、备用手套和塞口物，当然还有他的名片——用大提琴琴弦制作的小型绞索。他脱下蓝色乳胶手套，洗了个澡，穿上牛仔裤和灰色T恤衫，套上袜子和匡威运动鞋，再戴上一副新的手套后，他朝窗外望去。没有威胁。然后他走出去，锁上厚重的大门，把他那辆老梅赛德斯4MATIC从车库开出来。三分钟后，他已经行驶在坎坷不平的乡间小路上，很快就会开上

前往市区的高速公路。

向大和谐再次进发。

直达天堂。

信仰和音乐永远都是交织在一起的。那些赞美上帝的歌曲。利未人在歌声、铙钹、七弦琴和竖琴演奏着的音乐中抬起约柜；大卫组织四千名乐师在按照上帝指示建造的圣殿中服务；当然，还有《诗篇》——那一百五十篇。

接着是耶利哥城的号角。

斯蒂芬从来没有像其他成年人那样去过教堂，不过当他还是个少年时，他曾经有非常多的时间待在主日学校进行假期的圣经学习。一位精明的母亲会找到这样方便的地方来寄放自己的孩子，有时是一个下午，有时是从中午就送过来，有时甚至是整个周末。她很可能意识到他正在陷入疯狂（她自己就有那么一点）。也许她本应该让他待在家里，阿比盖尔有那么几次错过时机，只好在她那些应邀而来的男性朋友到来之前，把他藏在散发着手指画香味的地下室或者帐篷里。

在主日学校度过的那些日子，黑色尖叫还未曾出现过，年少的斯蒂芬也像一个男孩本该有的那样心满意足，坐在其他明显更加年幼的孩子中间，一点点汲取旧神信仰，吃着饼干，喝着果汁，聆听身穿粗花呢的老师们吟诵关于奉献的课程，啊，要虔诚。

那些词句大多是毫无意义的，他很清楚这些，但是有一个故事不同：上帝是在何时以怎样的方式（没有任何合理理由）派邪恶的灵魂去折磨以色列的第一位王，扫罗，而只有音乐能够抚慰他——由大卫的竖琴演奏出的音乐。

这就像斯蒂芬，只有音乐或者声音能够安慰他，让他远离黑色尖叫。

斯蒂芬一边小心地开着车，一边找出他的电话，翻出播放列表。他这次没有选择自己收藏的那些纯声音，转而选了优美的曲目《绿袖子》，技术上来说这不是华尔兹，不过同样是六八拍——具备相同的要素（相传是由英王亨利八世所作）。

《绿袖子》，一首悲伤的爱情民谣。一个男人被他的缪斯女神抛弃，有了第二次生命。它被教堂改编用作圣诞歌曲《这婴孩是谁？》

世人喜爱这首曲子，为之着迷。

他很想知道，是什么使这首特殊的优美曲目被世人传唱了这么多年？为什么它会在被更换歌词、改换节奏，历经千年后仍能直抵灵魂深

处？它的旋律和其他曲目都不同。这个问题曾经令斯蒂芬困扰了很久，最终也没有得出结论，只能归结为这个声音来自上帝，是上帝发出的声音。

大和谐。

凄美的音乐在他的脑海中徘徊，斯蒂芬决定用它来实施下一步行动。

“啊，我的爱人，你错待了我，抛弃了我，你无义又无情……”

他减速后，在路边转弯，向着卡波迪基诺机场接待中心驶去。

警察总署一层的科学技术警务实验室旁边的作战室内，碧翠丝·伦扎以公事公办的口吻说：“恐怕我犯了个错误。”不管那是什么，她并没有因为这个小差错特别沮丧，不过这也很难说；她看起来永远是一副阴沉沉的样子。

她对莱姆、马西莫·罗西、埃尔克莱·贝内利和阿米莉亚·萨克斯说了一些话。

罗西用意大利语问了她一个问题。

这位司法鉴定分析员用英语回答：“我只能从那些树叶上复原一部分指纹，就是你”——他朝着埃尔克莱点头——“找到的，没错，在树叶上确实有一枚指纹，我推测那是我们的嫌疑犯，也就是咱们的犯罪嫌疑人，那个作曲家留下的，因为你看见树杈的下方地面上有他的脚印。可是这只是一小块趾掌脊，根本不足以用于系统比对。”

“那些足迹呢？”莱姆问道。

“这方面我倒是有很大的进展。从土壤采集的鞋印属于他的匡威鞋，我在上面发现了一些土壤颗粒……包含二氧化碳，未燃尽的碳氢化合物、氮氢化物、一氧化碳以及煤油。”

“发动机排气。”莱姆说。

“是的，我也是这么想的。”

“比例成分显示是什么？”

“喷气式飞机。因为煤油的品质含量，既不属于汽车也不属于卡车。除此以外我还找到了这个：纤维副……”

“符合。”埃尔克莱纠正道。

“对，符合那种餐巾纸或者面巾纸。另外在痕迹里还有一些其他物质纤维符合如下食物：发酵酸牛奶、小麦、马铃薯、辣椒粉、姜黄根粉末、番茄，还有葫芦巴的种子。你听上去耳熟吗？”

“不。”

埃尔克莱说：“这是做北非菜肴的调料，非常常见。”

碧翠丝说："没错。有可能是巴赞，一种来自利比亚或者突尼斯的面包。"她下意识地摸摸肚子继续说道，"我很了解食物。我得说，我几乎了解所有类型的食物。"脸上没有笑容，也没有尴尬的神色。

她接着说："好了，我打电话询问过他盯梢那片区域内的饭店，以达布鲁佐城为中心向外十五公里左右的一圈范围，他们都是传统意大利人，附近没有制作中东或者北非食物的设备。"她对埃尔克莱说话，他翻译成英语，"所以，作曲家应该是最近在附近有这种食物的什么地方出现过，一个家庭式的餐厅。"

莱姆皱了皱眉。

"有什么地方不对吗？"马西莫·罗西问道。

"分析是没有问题。问题是我不清楚如何把这些证据联系起来。你必须要了解这些商业上的地理分布情况，还有自然景观地貌，这些都是犯罪现场重建的要素。"

"是啊，的确如此。"碧翠丝附和道。

"那么，"罗西说，"也许，莱姆警监，我可以提供一些帮助。我们这里不久前有个小状况。从非洲来的难民拒绝吃意大利面。这是实情，原因也很简单，只有番茄——番茄，酱汁。"他皱了皱鼻子，"我宁可选择拉古肉酱或者香蒜沙司。不过，我要说的事是这样的：难民们怨声载道，你们能相信吗？而且他们坚持要吃本土的食物。我的感觉是，用你们英语表达的话，乞丐不应该挑剔，但很多人从心底抗议而且通过努力获得了难民的传统利比亚和北非食物，然而难民营地和配备的设施并不总是能够应付这些。所以，在靠近营地的地方，有很多小商贩贩卖利比亚和突尼斯的食材和加工好的食物。"

"那必须覆盖很大的地区。"

罗西突然笑了："的确如此，除了——"

莱姆打断他："喷气式飞机场。"

"正是如此！坎帕尼亚最大的难民营在卡波迪基诺接待中心，就在机场旁边。那里就有贩卖北非食品的小贩。"

"难民，"埃尔克莱说，"就像阿里·麦塞克。"转向罗西，"这会不会就是斯皮罗检察官考虑的犯罪模式？"

"我觉得咱们还不能确定。作曲家有可能心里已经选好了另一个难民作为牺牲品。不过也有可能是这个地方的其他人，比如某位员工。"

萨克斯说："通知米开朗基罗和战术小队去难民营。也通知科学技术

警员过去。还有，我现在就出发。”

罗西看着她，嘴角带着一丝警觉的微笑。

“我知道，我知道，”她说，“斯皮罗会不高兴的。不过我晚一点再跟他解释吧。”她转过头看着他，“你会阻止我吗，警监先生？”

罗西转过身背对着她，又盯着证物表，没有再看任何人，他说道：“我很想知道萨克斯又一个人跑到哪儿去了。上次我看见她的时候，她还在警察局。可是现在，她又跑了。我猜她大概是去游览那不勒斯的风景了。也许是去参观庞贝遗迹了，嗯，多半是这么回事。”

“谢谢你。”她轻声对罗西说。

他回答：“谢我什么？我怎么想不出来。”

正当她和林业警员朝门口走去时，莱姆注意到埃尔克莱把手探进口袋，似乎在摸索着什么。随后，出于某种莱姆猜不出来的原因，这位年轻人的神情忽然紧张起来，继而面色沮丧地掏出一串车钥匙，并把它交到萨克斯摊开的手心里。

他们的推理很可靠——那就是作曲家可能会在靠近机场的难民营里寻找受害者。

这种法医鉴定学真是厉害：航空燃料指示出机场，利比亚食物的调料指示出难民餐食或卡波迪基诺接待中心难民营附近的小商贩。

然而……

即使是最为无懈可击的完美理论，也会遭遇不幸的破坏。

一切都为时已晚。

作曲家已经完成了莱姆和其他人猜测的犯罪。而且这次还有所改变：他没有再麻烦地采取绑架人质并用其呼吸声作为华尔兹的节拍。这次他只是简单地割断被害人的喉咙，然后留下他标志性的绞索就逃跑了。

在阿米莉亚·萨克斯和埃尔克莱·贝内利到达现场半个小时之前，警察总署派遣的小队来到这个可能发生下一起绑架案的难民营。当时，这里已经有十几名国家警察和宪兵，还有一些金融警察和移民法律专家。萨克斯看见难民营外有很多的闪光灯和拥挤的人群，把大门周围堵得严严实实。那边的铁丝网已经被剪断，形成了一个临时的出入口。

有一百多人聚集在外面——现场的警员神色都十分戒备。萨克斯推测大概有很多难民从那里跑出来看热闹。此外，还有很多小商铺的员工，那些示威者、记者和过路人，站满附近几英里的地方，萨克斯猜测他们都想看看这场屠杀的情况。

萨克斯佩戴好耳机，按下通话键，接着把保持接通状态的手机塞回屁股后面的口袋里，紧挨着她的弹簧刀。

“萨克斯，你到现场了？”

“要赶在现场被污染之前开始调查。这里有不下五十人围在尸体周围。”

“该死。”

她转向埃尔克莱：“我们必须让那些人走开。清空现场，清空整个区域。”

“是的，我来处理。我试试看。瞧瞧他们这些人。”

他从她身边走开，去和几个国家警察讲话，对方一开始几乎没怎么理会他。她听见他提到“罗西”的名字，然后又说道“斯皮罗”，接着这些人的神色变得谨慎而专注，开始认真疏散人群。一些男男女女，很明显是军队的士兵，从旁协助。

萨克斯告诉莱姆她会马上再打给他，她要先保护现场，接着就挂断了电话。

“找到这里的负责人。”

“好的。”

戴上手套，绑好橡皮筋，即使这已经没有什么意义，周围已经被践踏得一片狼藉。她蹲下身，掀起盖单的一角，开始查看受害者。

他是一名年轻的男性，肤色很深，双眼半睁，倒在一片厚厚的血泊中。他的脖子上有多处明显的伤口，脚上穿着长袜。她又盖上了盖单。

埃尔克莱和几个警官说完话之后，和其中一个走到萨克斯这边。她认出这个人隶属于国家警察。

埃尔克莱说：“这位是布比科警官。他是听到工作人员报告发现死者后第一个抵达现场的。”

“问问他受害者是谁。”

布比科伸出手和萨克斯握了握。他说：“我会说英语。我在美国上过学。那是很多年前的事了，不过我现在英语说得也还可以。”

在他还要说些什么之前，一位女性的声音在她身后响起，是意大利语。

萨克斯看向迅速靠近的这个人。来人是位矮个子女士，面容姣好，不过脸色很冷峻，厚厚的红褐色头发用黑色橡皮筋扎成一束马尾。她身材瘦小，但是看起来很有气势。她穿着满是灰尘的卡其色上衣和灰色长裙，脖子上挂着一条挂绳，后腰上别着对讲机。

她的行为举止和一般员工不同，说话颇有气势。

这位女士脸色铁青地看着尸体。

萨克斯问道：“和难民营联系过了吗？”

“联系了。”她的眼光还留在盖尸布上，“我是拉尼娅·塔索。”萨克斯注意到她的胸卡上写着“内政部”“这里的主管”。她的英语带一点口音。

萨克斯和埃尔克莱也介绍了一下他们两个人。

“真可怕，”她嘀咕道，“这是我们这里的第一起谋杀案。之前发生过抢劫和打架，但是从来没发生过强奸或者谋杀案。这太可怕了。”最后一个单词的发音在字母“h”上有些僵硬。

不一会儿，马西莫·罗西也到了。他大步走过来，朝着埃尔克莱和萨克斯点点头。他向拉尼娅做了自我介绍，在简短的意大利语之后，他们都转用英语交流。警监询问难民营的主管和布比科警官这里发生了什么事。

拉尼娅说：“警卫还在寻找目击者，一个员工，一个厨子，看见那个杀手蹲在尸体身上，他把绞索丢在地上，逃到灌木丛和小树林，钻进一辆黑色汽车后扬长而去。我询问了那辆汽车的外观，但是那个厨子想不起来了。”

布比科说：“几个警员和我听见动静就马上跑到路上。不过，就像我已经告诉过塔索主管的那样，他当时已经跑了。我设置了路障，可是这片区域十分拥挤。我们这里靠近机场，而且现在有很多工厂和农场；可想而知，会有很多大街小巷供他逃遁。”他展开一张纸巾，露出里面极其眼熟的绞索，是用黑色的肠线制成的。

“在哪里发现它的？”萨克斯问道，“这个绞索。”

“那里，靠近头部。”布比科说道。

“被害人呢？你知道他的身份吗？”萨克斯问。

拉尼娅说：“是的，是的。他通过了欧洲难民指纹数据库的审核程序。《都柏林条约》[1]你熟悉吗？”

“是的。”萨克斯说。

“他叫马利克·达迪，二十六岁。在突尼斯出生，不过之前二十年都生活在利比亚，和他的家人在一起——他的父母和妹妹还在的黎波里。他没有犯罪记录，是一个典型的经济难民；在利比亚冲突中，他不持任何公开的政治立场，也不是什么派系的目标。他不是那种极端主义分子，比如像ISIS那样的就会被监控。他到这里来只是单纯地想改善生活，然后和家人团聚。”

拉尼娅低头看了看，又补充道：“真是太可怜了。虽然我不能说我对这里的每一个人都很了解。但是马利克是最近刚来的，所以在我的印象里他还是个新人，还整日沉浸在消极情绪之中，非常焦虑。他非常思念他的家人和他的家乡。在营地里，我们有意大利难民委员会的代表——简称CIR，被政府派来为他们提供心理上的帮助。我认为这对他已经很有帮助了。可是现在却……”她脸上闪过一个愤恨的表情。

布比科说：“不仅如此，说起来有点惭愧。一些人跑到尸体跟前来抢夺他的东西。他们拿走了他的鞋子和皮带，抢走了他的钱夹和每一分钱。”

拉尼娅·塔索说：“我太震惊了。是的，这里的人都很绝望，可是他也是他们中的一员啊。居然去偷他的衣物！他们原本还想拿走他的衬衫，看起来是这样的，之所以没有拿走它，仅仅是因为上面都是血。太可怕了。”

“你知道是谁拿走这些的吗？”埃尔克莱问道，“这些东西很可能是重要的证物。”

拉尼娅和那个警员都不知道。她说：“他们跑得无影无踪。”她朝着那群难民挥了挥手，在围栏另一边的营地那边。

她又提供了一点萨克斯觉得有价值的信息：几天前，她曾经看见一个很可疑的男人。那个人体格魁梧，在盯着她看。也许他当时正在研究这里的安保，或者只是在寻找被害人。她对这个人一无所知，只能做个大概描述，而且她也无法详细说清他当时站在什么地方。

会是作曲家吗？

丹妮拉和罗西的搭档乔瓦尼也都来了。看起来他们早到了，在周围做了些调查。丹妮拉走到她上司那里，用意大利语对他说了些话。然后警监问拉尼娅：“你能进行一些查问吗？找找看这营地里有没有人看到些什么？那些难民都不和我们说话。”

她用意大利语回答，语气清晰而肯定。

萨克斯继续说：“告诉他们，我们不会把他们列为嫌疑人，那个杀手是美国人，他有精神方面的问题。”

“据我所知他被称为作曲家。”

“是的。”

拉尼娅看着栏杆那里挤得水泄不通的难民，她想了想，然后说：“另外，马利克是他杀死的第二个移民了。”

“我们救下了第一个，”埃尔克莱指出，“不过，没错，马利克是第二名受害者。”

“那么，原因很清楚了。”营区主管斩钉截铁地说道。

罗西和萨克斯转过头看着她。

“这是个安葬时刻。”

萨克斯不知道这是什么意思，想要深入询问，不过罗西已经点点头表示明白了。

拉尼娅解释道：“那是一位政治家在罗马某个公共讨论会上的演讲题目。这篇文章已经被广泛刊印。《安葬时刻》提到了寻求避难者的相关问题。有很多的当地市民在意大利、希腊、土耳其、西班牙、法国，感到他们面临危机——他们被人潮掩埋了，这些从其他国家涌进来的人潮就像山洪暴发般吞没了他们。”

“因此，目的地国家的市民，比如意大利人，他们越来越敌视这些可怜人。”她转而对罗西说，“比如有些人，他们相信警方不会积极调查针对移民的犯罪，不像他们在调查针对市民或游客的犯罪那样。这个作曲家也许精神有问题，但是他却非常聪明。他很清楚这里大多数人的态度，尤其大多数政府人员的态度，而且他相信你们不会尽全力地阻止他。所以他才会针对难民下手。”

罗西缓缓说道：“是的，我也听过有人这样说；但是如果你认为我们不在乎受害者你就错了。我可以向你保证，我们对他这次罪行的调查会和之前的调查一样认真，和被害人是神父或者是首相一样认真。”说完他忍不住笑了笑，像是在说，“说不定要比调查首相是被害人还要更加努力呢。”

拉妮娅显然没有理解话中的幽默：“我在这里并没有看见太多警官。”她看了看周围。

“这里是那不勒斯。我们要应对街头犯罪。我们要应对卡莫拉。最近的报告说有恐怖主义分子计划针对欧盟有所行动，这也包括意大利。我们这点黄油却要被涂抹在太多面包上。”

她对这个说辞不为所动。她的目光再次转向那张白被单，大部分已经被血染红，然后她就没有再说什么。

科学技术警员的厢式车抵达了。这让萨克斯警探记起阿里·麦塞克案子的现场，就是他们把他从导水槽蓄水池里解救出来的情景。

“我们要开始走格子……”

他们展开工作，在一个小时的地毯式搜索之后，似乎一无所获。

被害者附近的脚印都被破坏了，不过他们在后面的树林找到了一些汽车停留过的痕迹。在尸体下方还发现了少量利比亚第纳尔和一张便利贴。没发现电话或者预付费电话卡或者钱包。一个目击者走过来，是一名非政府组织的工作人员。该慈善组织总部设在伦敦，他们来这里为地中海周边的难民营地提供帮助。他没有看见具体的刺杀过程，但是当作曲家迈过尸体，留下绞索时，他瞥见了作曲家的脸。

这位员工不能提供太多细节，不过罗西还是叫来他的业务搭档乔瓦尼，让他和目击者多聊一会儿。警官走到他的战术特勤警车，回来时手里拿着一台手提电脑。他登录一个程序，萨克斯看见那是“警用素描FACETTE”，一个非常好用的面部重建软件程序。尽管FBI更喜欢用有血有肉的画师——毕竟现在是个科技爆炸的时代，具有相关能力的人已经越来越难找了，所以他们使用这个类似的程序。

他们用十分钟完成了一张作曲家的模拟画像——萨克斯认为它看起来非常普通。画像被上传到警察局总署，那里的警员把它送达意大利全境警局。

萨克斯也得到一份副本。

证物被分别放置到多个塑料袋内并直接送到埃尔克莱·贝内利那焦急等待着的、戴着乳胶手套的双手上。他填好证物保管卡，然后看着周围，继续研究犯罪现场。

又过了一会儿，他说他得把证物放到梅甘娜车后备厢里。说完他茫然地朝那个方向看了看。

罗西的手机响了，他接起电话，向远离现场的地方走去，还一边向布比科打手势，示意他跟上。

萨克斯则观察着营地，那是一片很大的地方，看起来混乱不堪。有很多蓝色帐篷作为临时避难所，一堆堆的木柴，晾衣绳上悬挂着很多褪色的衣物，地上堆着成百上千的空纸盒和纸箱，废弃的水瓶以及空食物罐子。人们围坐在地毯上、木箱上，或者直接坐在地上。大部分都盘着腿，也有些人蹲着。每个人看起来都很瘦，其中有相当一部分人看起来病快快的。很多肤色较浅的人都被严重晒伤了。

成千上万的人，就像洪水。

不，是山崩泥石流。

《安葬时刻》……

一个声音吓了她一跳：“啊，萨克斯警探，看来你也是一个残障人士。”

她回过头发现自己和但丁·斯皮罗现在面对面站着。

“显然你的听力存在严重缺陷。”

她忽略了这句话。

他往嘴里塞了一支雪茄，走到外围后，他点燃雪茄，深深吸了一口，然后把金灿灿的打火机收好：“你的工作范围被要求仅限于犯罪实验

室的辅助工作，以及作为行动时的阿拉伯语翻译。现在你所做的既非前者也非后者。你到这里来是作为一名警探。”他看着她手上戴着的乳胶手套和鞋子绑着的橡皮筋。

“斯皮罗会不高兴的。不过我晚一点再跟他解释吧。”

看来，所谓晚点就是现在，莱姆。

他走过来了。可是谁也没有因为胆怯而退缩。萨克斯也朝他走去，两个人在相距一步远的地方停下。她比他稍高几英寸。

又有一个人走了过来，是埃尔克莱·贝内利。

“还有你！林业警员！”言辞里满是轻蔑，“她不受我直接管辖，但是你受。居然让这个女人到犯罪现场来，还在公众面前露面，这完全违反我严格禁止你做的，简直是岂有此理！”就像用外语讲出这些词句欠缺力度似的，他转用意大利语。年轻的警官脸涨得通红，他垂下眼睛看着地面。

“检察官。”他开口道。

“闭嘴！”

他们被一个急促的声音打断，声音是从黄色警戒线后方那边传来的，“斯皮罗检察官！”

他转身看，发现对他说话的男人是名记者，是几个守在警戒线旁边的记者之一。当凶杀发生在铁丝网外面时，比起发生在围栏内，这些记者反而能更加靠近。“无可奉告！”说着他快速打了个手势。

就像他根本没有说过这句话一样，那个记者，一位年轻男子，满身灰尘，穿着皱巴巴的西装外套和紧身牛仔裤，走得更近了，连珠炮似的向他提问。

于是斯皮罗停住脚，站得笔直，转身面对记者。他用意大利语询问着什么，看起来是在寻求证实什么事。

埃尔克莱悄悄地翻译着：“那个记者要求检察官针对一个传闻进行澄清，传闻中说他邀请两位著名的美国法医学侦探来到意大利协助调查犯罪，而这一极具先见之明的举措在罗马备受称赞。”

根据埃尔克莱的翻译，斯皮罗的回答是，他不知道有这样的传言。

年轻警员接着说，据说斯皮罗没有从个人荣誉出发，而是把意大利市民的利益放在最优先考虑，全心全意想要保护他们远离变态杀手的威胁。“此外，退一步说，其他的检察官也许会太执着于自己的地盘而不允许外国警探介入，只有斯皮罗不会，他深知让美国警探来协助追捕同为

美国人的杀手有多么重要。”

斯皮罗又回答了几个问题。

埃尔克莱说：“他们在问，是否是他推断出凶手会袭击这里，而且差一点就能抓住这个作曲家了，斯皮罗的回答是肯定的，是这么回事。”

接着斯皮罗似乎做了个简短的总结陈述，记者们赶忙做记录。

他大步走到阿米莉亚·萨克斯身边，与她握手，用胳膊揽住她的肩膀，面向照相机。“你应该微笑。”他对她命令似的低声说。

她照做了。

埃尔克莱也走过来，但是斯皮罗小声命令道：“走开！”

年轻警员马上退到一边。

当记者又开始驾轻就熟地绕开人群对着尸体拍照时，斯皮罗看着萨克斯说：“你现在算是暂时地，而且是有限地，被缓刑了。既然你现在已经在现场，我也就不再表示反对，但是你不许和媒体说话。”他作势要走。

“等等！”她急忙说。

斯皮罗停下脚步转过身来，脸上的表情清楚地表明从来没人敢以这种口吻对他说话。

萨克斯说：“你刚才说什么？关于残疾？我可要甘拜下风。”

他们两人对峙着，很长一段时间里双方都一动不动。然后他似乎是，仅仅是似乎，对她极轻微地点头作为让步，然后继续给马西莫·罗西打电话去了。

他差一点就把梅赛德斯撞毁了。

斯蒂芬感到非常悲伤，因为在营地发生的那场灾难，他的眼里满是泪水，差一点就错过了转弯，那是在他逃出卡波迪基诺机场，逃进山里的路上。

他停下车，从车里钻出来，趴在冰凉的地上。他的脑海里充满鲜血从那个男人的脖子里喷涌而出的画面，那些血在营地外的沙地上形成一大片血泊。那个人此刻再也不能为他的新曲子贡献节拍了。

那个男人已经永远归于沉寂了。

啊，我的爱……

对不起，欧忒耳珀……对不起……

噢，绝对不能违逆你的缪斯女神。绝不，绝对地完全地不可以……

绝不能令她失望。

其实斯蒂芬从没想过要让那个人死掉，可是现在这已经没有区别了。斯蒂芬的曲子已经毁了，他的华尔兹那么完美，现在全毁了。

他擦干眼泪，回头看着营地。

那个刚才令他惊慌失措的地方，如果它是一种声音的话，它应该就是一声惊人的爆炸声。

不！

不可能。

这怎么可能……

斯蒂芬一路下山，始终走在松树和木兰树丛里——他停了停，把脸抵在粗糙的树皮上。

这是真的吗？

是的，没错，是真的！他再次闭上双眼，双膝颓然地跪到地上，他被彻底击垮了。

在他身下，那个男人就这么死了，他的血流得太快了，不停地流啊流，阿耳特弥斯就站在旁边。

那个在布鲁克林工厂出现的红头发女警。斯蒂芬清楚有人从纽约来到意大利协助调查作曲家案，但是他从没想到过居然是同一个女人，那个女人太聪明了，她居然一路追踪到厂房，而且撞开了围栏，好像她就是来自奥林匹斯的女神，展开双翼一路追击着她的猎物。

不，不，不……

斯蒂芬的生命只有一个目标，那就是达到大和谐。他不能允许任何事或者任何人阻挠他抵达那个优美的疆界，那个充斥完美音乐吟唱的领域。可是现在正是她，阿耳特弥斯，正在试图阻止他，并且让他的生命堕入不和谐。

他蜷缩在地上，清楚自己应该行动起来，却因绝望而不停地颤抖着。四周是昆虫的嗡鸣，猫头鹰的咕哝，还有某只大型动物折断树枝和干草的沙沙声。

可惜这些声音没能令他好受一点。

阿耳特弥斯……在意大利。

回到你的房子去，他告诉自己。赶在她追踪到这里之前，因为她肯定会追过来。她是致命的，她太敏锐了，而且她渴望狩猎。

她是女神。她能感觉到我在哪里！

他爬起来，跌跌撞撞地回到车上。他发动引擎，擦干眼中最后的泪水后，继续上路。

他该怎么做？

一个主意出现了。一名女猎人意想不到的会是什么事呢？

显而易见：那就是她自己变成下一个猎物。

注释：

[1] 根据《都柏林公约》（Dublin Regulation），移民抵达的第一个欧盟国家有义务注册并处理移民的申请。

当晚入夜后，十点钟，作曲家案调查组都回到了警察总署。

所有人都在，除了但丁·斯皮罗，他有自己的时间安排……还有他自己的法律顾问。

莱姆始终焦急地盯着实验室里的动静，盯着碧翠丝，她正在安静地、勤勤恳恳地做着手里的证物分析。她有着短而粗的手指，手掌却很小。从莱姆所在的地方能清楚地看见她娴熟的动作。

莱姆也注意到汤姆，在过去的几分钟里，他已经焦虑地看了两次手表。好了，好了，我知道的。

但是莱姆还不想离开，而且也没心情去睡觉。他现在很亢奋，就像每次遇到棘手案件时那样。尽管长途旅行的确令人颇感疲倦，但是他很清楚，此刻想要入睡是不可能的，就算回到那个奢华的酒店也一样。

萨克斯说："可是这次的刺杀，是故意的？还是因为绑架——挟持人质——没能成功？有人突然出现，还是受害者看见他然后拼命抵抗。在其死后他留下了那种绞索来表示这是他做的。"

"或者，"埃尔克莱提出，"他的精神病发作导致他变得更具杀人倾向。他不再想花时间去完成更多曲子。"

碧翠丝·伦扎走进这个房间，手里拿着的黄色便笺簿上是她的笔记："都在这里了，总算完成了，这是我得到的结果，写到信息板上吧。"她朝挂着信息板的架子那边扬扬头，"而且我已经在里面记录了当时一个在场人员的记录报告。"

埃尔克莱递给她马克笔，不想再为手写笔记好坏的问题争执。

她说："帮我看看翻译。"

他点头，然后一边说一边给她拼读某些英语单词，纠正她的拼写错误。

卡波迪基诺接待中心

·被害人：

·马利克·达迪，二十六岁。

·突尼斯国籍，居住于利比亚，经济难民，而非政治难民。

·死亡原因：因颈静脉和颈动脉撕裂导致的失血（见医务官报告）。

·未发现谋杀凶器。

·犯罪现场被践踏，大部分已被破坏。

·凶手被目击到一两天前对营地进行踩点，符合作曲家的外貌描述，没有其他信息。

·在被害人身旁的土壤中发现异戊巴比妥残留物（抗恐慌药物），推测为脚印内残留。

·微型绞索：由乐器的琴弦制成，不能确定制造商。极可能是大提琴琴弦，长度为三十二厘米。

·轮胎痕迹：米其林205/55R16 91H，与其他现场相同。

·脚印：匡威滑板运动鞋，45码，与其他现场相同。

·目击者称嫌疑犯驾驶一辆大型黑色或海军蓝色汽车。

·便利贴，黄色。

·不能确定来源。

·用蓝色墨水笔写着地址（墨水来源不能确定）：菲利普·阿格拉蒂，20-32号，米兰。

·无任何可辨认的指纹。

·纸片位于被害人身下，但不明确是来自被害人或是作曲家或是其他人。

·营地警员正在搜索其他目击者。

·见FACETTE面部复合渲染图。

作曲家的复合画像就贴在旁边，光头白人男性，一幅戴着帽子，另一幅未戴帽子。看上去他和其他成千上万的白人男性没有多大差别。莱姆处理的案子里只有极少数几件是靠画师复原画像引领最终逮捕犯罪嫌疑人的。

罗西看着列表陷入沉思：“那张便利贴，米兰……那会是什么呢？那是马利克·达迪的？还是作曲家留在那里的？也许他飞到那里，建了个安全屋，然后再开车到那不勒斯干他的勾当。”

“那个地方在这儿附近吗？”莱姆问。

“不在。离这儿有七百公里。”

萨克斯说：“我们应该跟进这条线索。”

“可以通知米兰警方的人去跟进，”埃尔克莱建议道，“你肯定认识那里的警员吧，警监。”

“我当然认识。但是谁能迅速地理解这个案子的特性？明白该去寻找什么？我觉得最好还是在座的人中谁去一趟。丹妮拉和贾科莫还有其他案子要跟。埃尔克莱，无意冒犯，你在这种案子上还是个新手。我想知道如果——”

萨克斯说：“我去。”

“这正是我想提议的。”

莱姆说：“可是斯皮罗那边怎么办？”

“哦，我还没来得及告诉你，莱姆，”萨克斯说道，“我现在也算是个名人了。有几个记者说他受到赞扬，原因是他很有预见性地把咱们从美国请了过来。”她把声音放低，“他当时几乎算是在微笑了。”

“但丁·斯皮罗笑了？”罗西大笑出声，“这跟教皇去世一样稀罕。”

萨克斯说：“我可以在那边的领事馆找个人来帮我翻译。”她看着埃尔克莱，“你可以待在这里，盯着其他事。”

其他事……

他领悟过来，就像莱姆之前提到的，她是在说加里·索姆斯的案子。还有那个学生的公寓需要去调查。埃尔克莱踌躇了片刻，考虑她能否当着罗西的面提起这个案子，不过显然是不行的。

她说：“我们来时搭乘的喷气式飞机现在还在英格兰待命。你们这边有没有我能使用的直升机？”

罗西笑了：“恐怕我们没有。我们都是搭乘意大利航空，和普通人一样，除非是极特殊的个别案件。”他看向埃尔克莱，“林业警局有直升机。”

“那是用于森林火灾的。庞巴迪4-15超级直升机。我们还有一架皮亚乔P1-80。不过都不在附近。”

他说这些的口气，在莱姆看来，似乎是在认真说明他们不能搭乘美国警探去什么地方，哪怕是真的有一架飞机在附近也不能。

“我会查查意大利航空那边。”埃尔克莱说。

“不行。”莱姆回答，然后他对萨克斯说：“不能乘坐商务航班。我要你一直随身携带武器。”

罗西说：“这样就要花上相当长的时间来准备审批文件。”

“不合规矩……”

萨克斯问道：“那要怎么办？连夜开车过去？”

莱姆说：“不，我倒有个主意。不过我得先打个电话。”然后他看向汤姆，“好吧，好吧。我回到酒店再打。”

何况，他此时正渴望继续他的此行日程，就是想再品尝一些格拉帕酒。

V 骷髅与骸骨
九月二十五日，星期六

早上八点。莱姆、萨克斯和汤姆再次向防御工事里的海军陆战队员出示护照，之后被引领进入美国领事馆的大厅。

莱姆昨晚睡得不错，只是稍稍有点宿醉——看来格拉帕酒要比单一麦芽威士忌酒劲更强一些。

五分钟后，他们就见到了大使，这是一个长相英俊、身材结实的五十多岁男人。他身穿灰色套装，白色衬衫，搭配的领带颜色如同窗外的湖水一样，是鲜艳的亮蓝色。亨利·穆斯格雷夫的举止带有学者风范，双眼中显示出多年从事外交官工作积累的洞察力。与夏洛特·麦肯齐不同，他没有尴尬的迟疑，而是直接站起身走到莱姆身边与他握手。

“我早就听说过您的大名，这毋庸置疑，莱姆先生。我去过纽约和华盛顿。您时常出现在新闻上，甚至在首都也是如此。您在很多案件上都做得十分出色——比如被称为皮肤收集者的那个人。”

“哦那个，还好吧。”虽然莱姆向来不排斥称赞，可眼下他并不想谈那些破案的故事；他很确定作曲家正在策划下一次袭击——因为在接待中心的这一次他失败了，或是因为他已经变得越来越疯狂了。

穆斯格雷夫也热情地和萨克斯还有汤姆握了握手。然后他坐回自己的座位，注意力转到他的电脑屏幕上。“啊，已经确认好了。”他看了一会儿后，抬起头说道，“刚刚得到一份国家安全局的简要报告。尚未官方宣布——不过即将发给媒体。你们一定会感兴趣的。中央情报局和奥地利反恐部，也就是BVT，一起阻止了恐怖分子在威尼斯的密谋行动。他们截获了半公斤C4，一个手机引爆式雷管和一张市郊购物商城地图。没有找到相关嫌疑人，不过他们正在全力搜捕。”

莱姆回想起最近有很多疑似恐怖分子袭击的报告——在欧洲和美国本土都是如此。这就解释了为什么国家警察局内参与调查作曲家案件的警力远远少于本应该分配的人数。

好吧，明白了。真是一个天大的好消息。能赶快进入正题了吧。

穆斯格雷夫转回头看着屏幕：“那么，一个从美国来的连环杀手。”

莱姆看向萨克斯，意在提醒她，他们没有多余的时间去纠正这位外交官对于作曲家技术上的犯罪概括存在的谬误。

这位领事沉吟道：“意大利方面已经有过几个——佛罗伦萨的怪物。然后，多纳托·比兰西亚，他大概杀害了十七个人。最近还发现有一个护士涉嫌杀害了四十位病患。还有个叫撒旦之兽的邪教组织。他们已经因杀死三人被定罪，然而他们涉嫌杀害了更多的人。我个人认为，美国人在连环杀手的数量上面还是赢了——如果你们相信电视报道的话。”

莱姆一字一顿地说道：“哥伦比亚、中国、俄罗斯、阿富汗和意大利都在针对美国。现在，对于我们的请求，咱们之间没问题吧？”

“当然，我只是要再确认一下。”

昨晚，莱姆已经致电夏洛特·麦肯齐，询问她是否能弄到一架政府方面的喷气式飞机，以便把萨克斯送到米兰。她说不行，不过她可以问问总领事馆。麦肯齐的助手打电话给莱姆，答复说有一位美国商人正在那不勒斯参加商务拓展会议，他有一架私人喷气机今早会飞往瑞士。这架飞机可以顺路在米兰经停。今早他已经和他们见过面并且讨论过行程了。

于是现在麦肯齐的助理出现在门口。她前面是一名身材瘦高，披着一头红金色头发的男人。他向在座的人露齿一笑，然后走上前来。“迈克·希尔。”他和每个人都握了手，也包括莱姆，完全没有注意到他的轮椅。

总领事告诉莱姆，希尔来这儿是为了把高科技产品兜售给意大利人。希尔是个十足的书呆子，而且很孩子气，是个新生代的比尔·盖茨。对此莱姆一点也不觉得意外。希尔的公司出口宽波段无线电和纤维光学设备，这些都是在他位于美国中西部的工厂生产的。

“亨利刚刚告诉我你们的需要，我很高兴能够帮上忙。”然后他皱皱眉，现在才盯着这把轮椅看，“但是我不得不说，这架飞机没有配备残障辅助设备。”

萨克斯回答：“只有我一个人去。”

“时间是什么时候？”

“如果可以的话，我需要今早到那里，然后今晚返回。”

“几小时内我们绝对可以把你送到。不过回程就是个问题了。机组成

员抵达米兰之后还要飞其他的航线。如果超时，他们就不得不在洛桑或者日内瓦过夜。”

“没关系的，”莱姆说，“当务之急是要尽快抵达那里。”

希尔说：“那么，你想去哪儿？米兰有两个机场。马尔彭萨是个比较大的机场，位于城市西北二十英里处。考虑到抵达的时间，交通状况应该会很糟糕。利纳特机场是市区内的机场，如果你能自己去市区的话，大概会更便利一些。你想选哪个机场？”

罗西说过，仓库在市区，而不在郊区。“利纳特。”

“好的，小菜一碟。我这就去通知机组成员。他们需要安排飞行计划，大概需要两三个小时。然后我会让我的司机送你去机场。”

萨克斯开口道：“希尔先生……”

“请叫我麦克。”是莱姆听过的最糟的意大利语发音，“而且，如果你在考虑费用问题的话，大可不必。经停米兰并不会消耗多少成本，所以这次就免费。”

“那真是太感谢了。”

“我还从来没有机会能够协助追捕一名变态杀手，而且很可能以后也不会再有机会。这次我很荣幸能出一份力。”希尔站起身，一边从口袋里掏出手机，一边朝着办公室的角落走去。希尔站在那儿，莱姆仍然能够听见他分别与飞行员和私人司机通了电话，以协调这趟旅程。

“林肯，阿米莉亚。”一位女士的声音从门口传来。莱姆抬头看见夏洛特·麦肯齐走进办公室，样子看起来有点邋遢。她的一头浅色短发有些蓬乱，古铜色的衬衫也皱巴巴的。也许这都是伤风感冒造成的。“亨利。”她也朝汤姆点头示意。

“那么，去米兰的便车，”她对莱姆说，“这个问题解决了？”

麦肯齐朝迈克·希尔点头，对方还在打电话。他对麦肯齐说道：“迈克的飞机今天上午就会送萨克斯警探过去。”

“好的。你认为这个家伙，这个作曲家会离开那不勒斯吗？他会去那儿？”

萨克斯回答：“我们不清楚这其中的关联。目前还仅仅是一个记在便利贴上的地址，记在难民营的犯罪现场发现的便利贴上。”然后她转向麦肯齐，“此外还有一件事，在米兰的领事馆方面是不是有人可以给我开车以及为我当翻译？”

夏洛特·麦肯齐说：“我在那边有一位同事。他的工作和我差不多，

都是法律上的联络官。他叫皮特·普雷斯科特，人很好。我可以问问他是否有空。”

“那真是太好了。”

她开始打字，不一会儿她的电话响起了短信息提示音：“好了，他没问题。我会把他的电话号码发给你，阿米莉亚。”

“谢谢。”

迈克·希尔一边收起手机，一边向众人走来。穆斯格雷夫把他介绍给麦肯齐，然后这位商人对萨克斯说：“都安排妥了。你可以出发了。我的司机会在十一点接你……去哪里接你比较好？”

她给了他酒店的地址。

“我知道这家，很棒的老牌酒店。每次住在那里都让我觉得自己是鼠帮乐队的成员。”

又有一个身影出现在门口，那是个身材消瘦、肤色苍白并且看不出年龄的男人，莱姆想起前不久见过他。啊，对了，是那个公共关系专家。他叫什么名字来着？

他对屋里的人点头打招呼，并对希尔自我介绍说，“达里尔·穆布里。”

这个瘦弱的男人坐下并对莱姆说道：“我们要被媒体铺天盖地的各种要求压死了——都是关于加里和作曲家的。你是否可以坐下来接受一个采访？”穆布里停顿了一下，眨眨眼睛——显然是意识到莱姆的身体情况，为自己用的动词感到尴尬。

好像他会介意似的。“不，”莱姆斩钉截铁地回答，“目前我没有什么好说的，我们手头也只有一个关于作曲家的综合侧写，再说这都已经通知媒体了。”

“是的，我也看见了。是个看起来挺吓人的家伙，大块头。但是加里那边呢？有什么进展？”

莱姆脑子里浮现出当但丁·斯皮罗读到关于某位不知名的“美国顾问”对此案的看法时，会是什么反应。

“现在不行。”

麦肯齐又说：“我得告诉你，加里正在受到威胁。就像我之前说过的，那些被控性侵的嫌疑犯会遭到的特殊威胁。再加上他是个美国人……你看，这是个大问题。当局已经对他严加看管，但是谁也无法保证什么。”

“媒体免谈。”莱姆坚定地说。不过他又加了一句，“不过，等阿米莉亚出发后，我会跟进这个案子的。”

麦肯齐说：“嗯，好的。”语气里的不确定暗示她很想知道莱姆能否真的跟进此案，毕竟他是一个无法离开轮椅的人，而这个国家不论是对美国人还是对残障人士似乎都无法提供平等的权利。

他没有告诉她自己手里还有一个秘密武器。

实际上，是两个。

黑色尖叫又开始了。

在营地行动失败和那个红发女警出现的双重打击下，他早早就醒了，满脑子都是尖叫声，像牙医手中的电钻一样刺耳。

是的，他对阿耳特弥斯有个计划。是的，欧忒耳珀那镇定自若的低语从天上传到他的耳边。不过，他也很清楚，这根本无法阻止黑色尖叫。他曾经希望能够靠自己的力量控制它们，可是最终，他清楚，自己失败了。这就像是当你因为肚子里的肠子绞痛醒来时，虽然不严重，好像没什么要紧；但是最后你很清楚，你会在厕所蹲上一个小时，这无疑是流感或者食物中毒。

尖叫声先是低鸣，很快就会变成黑色尖叫。

随之而来的还有那些反应。

颤抖的双手，汗津津的皮肤——与黑色尖叫相比，这些都不算什么。

他先是在农舍里来回踱步，然后走到黎明中充满潮湿空气的户外。停下，停下，快停下！

但是它们从来都不会停止。于是他吞下更多的药片（这也不管用，从来都不奏效），驾驶着这辆四轮驱动车，一路把车开到他现在站着的地方：在拥堵不堪的那不勒斯城区，他企盼着周遭充斥的嘈杂噪音可以盖过尖叫声（这办法有时能管用。真是讽刺，噪音把他从黑色尖叫中拯救出来——越多、越大而且越嘈杂的噪音就越有效）。

他让自己混入人行道上拥挤的人群中。他走过很多个贩卖食物的小摊贩，酒吧，饭店，洗衣店，还有纪念品商店。他在一家咖啡店外面停了下来，想象着他能够听到餐叉在瓷器上刮擦的声音、牙齿咬下去的声音、下腭咀嚼的声音、嘴唇吸吮的声音……

餐刀切割的声音。

就像餐刀在切断喉咙……

他在贪婪地聆听噪音，像在把噪音吸入体内，盖住那些尖叫声。

让它们停下，让它们停下来……

回想起他的少年岁月，女孩子们都躲着他，男孩子们不会躲开而是盯着他，有时还会在斯蒂芬走进教室时放声大笑。他很瘦弱，不擅长运动，能讲一两个笑话，谈论电视里那些节目，聊聊音乐什么的。

不过普通的部分无法盖过奇怪之处。

他记不清有多少次在老师的说话声音中迷失自我，她说出的单词如音乐般悦耳，无关乎内容——那些他从未听过的字词。

“斯蒂芬，总和是多少？”

啊，多么美丽的声调！这句话最后那个三连音，切分音，G，G，然后是B平音，她的声音因为这个问题绽放出来，真是悦耳。

“斯蒂芬，这是你最后一次无视我了，你马上去校长那里，现在就去。”

这个“校长”的发音更胜过三连音。

之后他才能反应过来：哦，我又搞砸了。

此时，其他的学生不是避开他就是盯着他看（两种同样残忍）。

奇怪的人。斯蒂芬真是太怪了。

好吧，他的确是。他像其他人一样清楚这一点。他的反应就是：要么把我变得不那么奇怪，要么干脆闭上该死的嘴巴。

现在，在这个忙碌的城市中的某个忙碌的角落，斯蒂芬把头抵在一面老旧的墙上，让数千个声音在他身边流过，穿过他的身体，这就像浸泡在温暖的浴缸中，环绕着、安抚着他狂跳不止的心脏。

听啊，在他的脑子里、他激烈的幻觉里，地上的红色血泊，昨夜从那个男人的脖子里漫延出来。

听着血液喷涌的声音在他的耳边嘶吼，声音大得就像响亮的钟声：叮当，叮当，叮当。

听着那些难民发出的尖叫声。

接着是黑色尖叫。

从青春期起，黑色尖叫就开始了，抑制住它们是一场持久战。声音如同斯蒂芬生命中必需的血液，给他慰藉，给他解释，给他启迪。木板的吱呀声，树杈的沙沙声，小动物在宾夕法尼亚州的公园和庭院里四处跑动发出的咔嗒声，蛇在灌木丛中滑行的声音。可是就像伴随着健康细胞生长的脓毒病一样，一些声音也会折磨他。

人声变成其他声响，而各种声响变成人声。

路边的建筑工地的设备运转时发出这样的声音：“地窖，地窖，地窖，地窖。”

鸟鸣声不再是鸟鸣声。“看我摇荡，看我摇荡，看我摇荡。”

风声也不再是风声。“啊——走，啊——走，啊——走。”

树枝的嘎吱作响。“滴下，滴下，滴下，滴下……”

还有一个从紧闭的喉咙中发出的声音，那应该是一声低语，“再见，我爱你。”变成一串遍布林间的卵石。

此刻，一声黑色尖叫，一声可怕的尖叫，如钻孔机的咆哮。从他的腹股沟开始——是的，你可以听见它们在那下面——接着尖啸声透过他的脊背，穿过他的下巴，穿过他的双眼，钻进他的大脑。

不……

他睁开双眼，用力眨了眨。人们在经过他身边时，不安地看看他。值得庆幸的是，在城市的这个区域，有很多流浪汉，也有很多人失魂落魄，所以他的异常举动并没有使别人因此报警。

这真是太糟了。

欧忒耳珀不会原谅他的。

他尽力控制自己，保持前行。他走到下一个街区后停下，抹了一把汗水后，他把脸再次抵到墙上。他拼命地呼吸着，环顾四周。斯蒂芬此时在著名的圣齐亚拉教堂附近，在贝尔迪托十字街上——这条一英里长的街道把罗马古城一分为二，也就是所有人都熟知的斯帕卡那坡，或被称为那不勒斯分割点。

这是一条交通混乱的街道，十分狭窄，游客、行人、自行车、小型摩托车和小汽车杂乱地塞满整条街。有很多小商贩和小店铺在兜售纪念品，圣像画、家具、意式即兴喜剧雕像、腌肉、水牛马苏里拉奶酪，装在有本国形状的瓶子——利蒙切洛瓶里的意大利柠檬甜酒，还有各色当地甜点——斯福利亚特尔，也就是贝壳形的意大利夹心酥，这是斯蒂芬最为钟爱的糕点。不是因为它的味道，而是因为牙齿咬开馅饼脆皮时发出的清脆声响。

现在的清晨已经很热了，于是他摘掉帽子，用随身携带的纸巾擦拭光头上的汗水。

黑色尖叫又来了，他只好绝望地把注意力再次转回到周遭充满嘈杂声的街道中。小型摩托车的突突声，叫卖声，喇叭声，什么重物在石头

上被拖拽的声音，街头艺人身边的扩音喇叭里传出小孩子咯咯的清脆嗓音——眼前这个中年男人蜷缩在折叠成摇篮模样的纸盒子里，只露出戴着婴儿软帽的头，正在摆弄面前的一个洋娃娃。看起来真是够怪诞的，他匪夷所思的歌唱吸引了周围经过的路人。

一阵风刮得头顶上那些晾晒的衣物猎猎作响。

“妈咪安静，妈咪安静。”

随即他意识到这是另一个声音，正在逐渐变大。

踢嗒……踢嗒……踢嗒……

这个节奏立刻把他吸引住了。声音形成和谐的共鸣。他闭上双眼，并没有转头去看身后声音来的方向。他在仔细品味这个声音。

“抱歉，”一个女人说，“不，嗯，我的意思是，我很抱歉。”

他睁开眼，转过身来。她二十岁左右。很瘦，头发编成长发辫，脸蛋很漂亮。她穿着牛仔裤和叠穿的吊带背心，深蓝色的套在白色的外面，以及浅绿色的文胸——这是他从露出的肩带判断出来的。她单肩背着一台相机，另一边肩膀背着一个背包。她的双脚上套着一双木质高跟的牛仔靴，真是特别。正是这双鞋使她在走近时踏出了那样独特的声音。

她踌躇了一下，眨眨眼。然后说：“哪里有出租车？”

斯蒂芬说：“你是美国人？”

“哦，你也是。”她大笑起来。

很显然她早就看出来他是美国人了。

另一件显而易见的事是她有意来搭讪他。她的情况和看起来的差不多，是个单身女大学生，刚到这边不久。是那种可以轻松“上一垒”——甚至是“二垒或三垒”的状态。她搭讪的男人拒绝了她，那么她就会露出一个十分自然的微笑，不会有任何困扰地走开，出于对自己青春和美丽的自信，不会感到丝毫受伤。

他有点胖，而且汗津津的，不过长得还算不错，而且看得出不是个浪子。足够安全，挺讨人喜欢的。

“我不知道你能在哪儿等到出租车，抱歉。”他又擦了擦脸。

她回答：“天气真热，是不是？这在九月可是够奇怪的。”

的确，尽管意大利西南部的潮湿空气并不是他汗流浃背的原因，当

然不是。

一群穿着校服的小学生笑着打闹着跑过去，由一名像母鸡妈妈那样保护他们的老师引领着。斯蒂芬和这个女孩让到路边。然后他们又让到另一边，躲开那辆几乎轧到他们的皮亚乔牌小型摩托车。一个胡子花白、戴着渔夫帽的送货员又把他们轰到另一个方向，他正推着一辆装满纸箱的手推车，由于车子太重而举步维艰。他瞪着眼睛，嘴里不停地抱怨，就像这条人行道本该只属于他自己似的。

“这地方可真够疯狂的！你是不是也挺喜欢这里的？”她长着雀斑的脸上满是愉快兴奋，她的嗓音轻亮却不会过于高亢。如果这个声音是花瓣的话，那么它们应该是来自粉色玫瑰——刚刚摘下，清新湿润。他能感觉到那些音节像花瓣一样触碰到他的肌肤。

这和那种破裂如锉刀的气泡音有天壤之别，之前那个厌恶音乐的难民，法蒂玛，就是那种气泡音。

每当眼前这个女孩开口讲话，脑海中的黑色尖叫就会缓和一点。

“等回家以后就根本找不到像这里一样的地方了，反正我是想不出来。”他回答。因为这是从家乡出门的人总会说的话。其实他觉得纽约有点像这里，不过考虑到最近在那儿的冒险经历，他是绝不会自愿再回去接受严密监控的。

她信步走着，样子迷人，说自己最近去过法国南部，问他之前去过没有。若没有的话，真是遗憾。那个安提普海角真是太美了！

他听着，脑中的尖叫声逐渐减弱了。他也看着她，这是个多么漂亮的年轻女人啊。

有如此可爱的嗓音。

还有那双敲击悦耳声音的靴子！就像红木槌敲击的鼓点。

当然，斯蒂芬也曾经有过爱人。不过那是很久之前了。远早于那些医生叫他破发球手——尽管从不当着他的面，那时他大概二十二岁。在那之后，他就放弃了成为正常人的努力，而是一步步顺其自然地走进了自己的声音世界。也就是在那时，妈咪在地窖永远安静了，安静而冰冷。在那个死寂又闷热的地窖里，洗衣机正在清洗屋子里最后一堆毛巾。

也就在那时，爸爸决定要彻底摆脱这个有问题的儿子的麻烦。

远在那时之前，就是说，在变成破发球手之前，确实偶尔会有一两个漂亮女孩，不介意他的古怪。

他其实也挺喜欢她们的——那些别具风情的夜晚。尽管比起感觉上的乏善可陈，各种声音会比较有趣一点：肉体间发出的微妙响动，有时是耳鬓摩挲，或者是舌与舌潮湿的纠缠。

还有指甲。

喉咙和肺里的喘息，还有心跳，不言自明。

后来，当然，怪人越来越怪异了，于是女孩子们越来越躲着他。她们开始介意。而那些对此不介意的，他自己也失去了兴趣。当雪莉还是琳达在轻声呢喃着脱掉身上的内衣时，他却满脑子都是汤姆·杰斐逊的声音，或者来自泰坦尼克逐渐沉没时的呻吟声。

此时，眼前这位穿着牛仔靴的年轻女士说道：“那么，我来这里有几天了。和我一起旅行的女伴在出发之前，和她男朋友刚闹掰了。可是后来他又打来电话，于是他们俩和好了，所以她又回家去了。”说着她不住地噘着嘴，“她就这么弃我而去了！还能怎么办呢？可是我还是来到这儿，来到意大利！我是说，难不成我就应该早点回到克利夫兰吗？我才不要呢。所以我就来了。看我在这儿一直唠叨——真抱歉，大家都这么说我，说我话太多。”

的确，她确实是。

不过，斯蒂芬微笑起来。他是可以露出一抹漂亮微笑的：“不会，这挺好的。”

她没有因为他的沉默而停下来。她问道：“你来这里是做什么的？你在上学吗？”

“没有，我在这儿工作。”

“你是做什么工作的啊？”

最近都是把绞索套在人们的脖子上。

“声音工程师。”

“不会吧！你是说，音乐会？”

此刻黑色尖叫已经被成功压制，所以他的举止可以像普通人一样。他可以游刃有余地使用温柔平常的语调、词句，甚至还能闲聊几句：“我倒是想啊。是在检测噪音污染情况。”

“嗯。真有趣。噪音污染。比如交通方面的？”

他不太确定，只好顺着这个话题编下去：“对，没错。”

“我叫莉莉。”

“乔纳森。”他回答。这是个他一直喜欢的名字。

三连音：乔—纳—森。

一个采用华尔兹节奏的名字。

“你必须取得很多数据，或者你能得到的其他别的什么，就在那不勒斯这里。”

“这里的确挺吵的。真的。”

她顿了顿：“那么，不知道在哪里能打到一辆出租车呢？”

他看了看四周，因为这是一个温柔的正常人会做的动作。他耸耸肩：“你想去哪里呢？”

“一个观光景点。我住的那个旅馆里有个家伙跟我推荐了这个地方。他说那里棒极了。”

斯蒂芬在思考着。

这不是一个好主意……他应该继续进行自己关于阿耳特弥斯的计划（那可是一个非常不错的计划）。可是，毕竟她现在不在这儿，而莉莉在。

“好吧，我有一辆车。”

“不会吧！你开车了？在这里？”

“是啊，挺疯狂的。秘诀就是你要忘记那些交通法规，只管开车就行了。还有就是别去礼让面前的行人。你就只管开。人人都是这么做的。”

温柔的正常人，斯蒂芬扮演得很好。

莉莉说道：“那么你愿意一起来吗？我是说，如果你现在没什么别的事要忙的话。”

一声黑色尖叫响起来，他集中精力把它压了下去。

“那是个什么地方？”

“那个家伙说那里挺阴森恐怖的。”

“阴森恐怖？”

“完全被废弃了。”

那么它应该很安静。

安静从来都不是个明智之选。当一切安静时，即使是最好的初衷也会消失。

但是，斯蒂芬从到头到脚打量着莉莉，然后说：“没问题，咱们走吧。”

头骨。

一万。

两万。

十万个头骨。

不，比十万还要多很多。

头颅都被有序地成排摆放着，空洞的眼窝统一朝外，呈三角形的黑色孔洞曾经应该是鼻子，成排的黄牙多数已经没有了。

这就是莉莉带着斯蒂芬来的地方——位于那不勒斯的囟门公墓。

“阴森恐怖……”

嗯，还真是。

这里并非那种传统的墓地，而是一个巨大的、令人生畏的洞穴。莉莉的导游手册上说，在公元一六〇〇年，这里曾经被用作大型公共墓地，那时有将近半数的那不勒斯人死于瘟疫。

“此外，还有传说埋葬在这里地下的人数量更多，如果追溯到古罗马时期，咱们脚下也许有上百万尸骸。”

他们站在入口处，那是一个巨大的天然拱门，把你带入无尽的黑暗之中。时下已经不是旅游旺季，这里游客寥寥。

眼前有几个人看起来更像是来做祭祷，而不是来观光游览。他们点燃蜡烛，低声祈祷。

阴森恐怖……而且十分安静。几近寂静无声。

好吧，他总是要面对这种困境。斯蒂芬擦着汗，再把用过的纸巾收好。

“你没事吧？”

“没事。”

他们接着朝更深处走去，她的靴子踏出的声音激起了回声。真可爱！她正在读导游手册，小声念叨着——这似乎是个只适合小声低语的地方。二战时期的那不勒斯曾经遭受过无数的野蛮轰炸；在当时，这个地方曾经是为数不多的避难所之一，能够让市民在此躲过联军飞机编队。

燃烧的蜡烛发出忽明忽暗的光，映衬出骸骨摇曳不定的阴影，看起来有些瘆人——那些被害者的尸骨已经在这里很多年了，它们有成百上千，或是成千上万。

“毛骨悚然，嗯？”

“确实如此。”当然，不是因为这里看起来令人害怕，而是因为太过安静。这个大山洞就像一只巨大的黑色尖叫培养皿，它们之中已经有一些蠢蠢欲动，开始逐渐增长、迅速膨胀。

直到他有了一个新的想法。一个新任务。好的，很好。

黑色尖叫消退了。

一个新的任务。

就是来自眼前这个莉莉。突然之间，他为他俩的不期而遇感到格外高兴。这就好像是他的缪斯女神感应到他的痛苦后把她送给自己。

感谢您，欧忒耳珀……

这再明显不过了，他意识到，当他在市区想着要做什么的时候，那明显不是一个好主意。于是他又想道：也许我还有其他的选择。

昨天夜里的失败……唰唰声，在难民营地时刀子的唰唰声；喷涌出的鲜血形成一大片钟形血污。那些梦魇，如黑色尖叫般的声浪。

他需要这个。

他开始仔细打量起莉莉来，眼神里满是渴望。在她看向他之前，他移开了目光。

此时，莉莉就像每个天真的少女那样微笑着。尽管旁边的墙上满是骷髅头骨，那些漆黑的眼窝都在瞪着他们。她依然笑闹着：“你——好——”

激起的回声从四面八方传来。

斯蒂芬听着那个回声好一会儿，她则早把注意力转到别的地方去了。

他们又走到更深处的地方，里面很凉爽。

“瞧你的脸。”她说。

斯蒂芬回过身，把头稍稍偏向一边。

“你的眼睛是闭着的。你在想什么呢？在想这些人曾经都是谁？”她朝那些骷髅头骨扬扬下巴。

“不，只是在听声音。”

“听？我没听到有什么声音啊。”

“这里有上千种声音。你也听得见，只是你自己并没有意识到这一点。”

“真的吗？”

“比如我们血液流动的声音，心跳声，呼吸的声音，衣服相互摩擦和接触到身体的声音。我无法听见你的，而你也听不到我的，但那些声音就在那里。有一辆小型摩托车——声音有点难以辨认，因为它是远处回声引发的回声。滴答声，我猜那是水。那边！那是快门声。有人刚才在拍照，用一部旧的苹果手机。”

“哇，你能分辨出那个？那些声音都离得太远。我根本什么都听不出来。”

“你必须让你的内心去聆听那些声响。那样你就能听见到处都有声音。”

“到处？”

“好吧，也不是很准确。不会来自真空，不会来自外太空。”斯蒂芬回忆起一部电影，《异形》（从各个层面上讲，是部还不错的片子）。有一条广告是这样写的：“在太空，没人会听见你的尖叫。”

他把这一条讲给莉莉听，之后还加上一句：“你知道，在那些关于太空的电影里，如果你能够听见激光枪和空间飞船相互碰撞和爆炸的声音，那么，就都是错误的。它们应该都是在一片寂静中完成的。所有的声音——比如子弹射击，比如尖叫，比如婴儿的嬉笑——都需要分子相互作用作为介质。声音就是如此产生的。这也就是为什么声音的速度会有很多差异。在海平面，它是七百六十米每小时；在海拔六万英尺，它是六百五十米每小时。”

“哇，差别可真大啊！是因为分子微粒更加稀薄吗？”

“没错。太空里是没有分子介质的。那里什么都没有。所以如果你张

开嘴并且震动你的声带，是不会有人听见你的声音的；但如果你身旁还有其他人在那儿，在你尖叫时，让他把手放在你的胸口，他就能听见你。”

“因为他身体里的分子作为介质产生振动。”

“正是如此。”

“我非常喜欢看别人痴迷于自己的工作。当你第一次说到‘声音工程师’时，我就在想，还真是挺无聊的。可是你却是，你知道吗，完全乐在其中。这可真酷。”

当某件事令你疯狂时，也同样可以令你保持清醒，真是讽刺。

此刻他正在审视她，而她转过身走到更加靠近一段拉丁语写的铭文的地方，那段文字是刻在石头上的。

踢嗒……踢嗒……踢嗒……

是她的靴子。

“这不是一个好主意……”

斯蒂芬对自己说：离开。跟她说再见。今天很开心。祝她回程旅途愉快。

但是斯蒂芬感到欧忒耳珀正在他的头顶盘旋，正在注视着他，给他下命令要他去做他必须做的事。她非常清楚什么东西可以驱散黑色尖叫。

洞穴向右边延伸到一个昏暗的地方，几乎看不清。

“咱们到那边去看看。”他指着那个方向说。

“那边？看起来真是够黑的。”

是的，的确如此。非常黑暗而且空无一物。

有那么一瞬间，斯蒂芬在想他是否能够说服她，不过看起来莉莉没觉得自己会有危险。也许他有点奇怪，他在不停冒汗。他有点胖，但他是个声音工程师，而且喜欢聊天，还是个能说出有意思故事的人。

女人们通常会被和她们聊天的男人吸引。

嗯，而且他还是个美国人。他能有多危险呢？

“好吧，没问题。”她的眼睛闪闪发亮。

他们开始朝着他指的那个方向走去。

借着环顾四周的空当，他悄无声息地走到她身后。

听着她靴底的摩擦和靴跟的敲击声：

踢嗒……踢嗒……踢嗒……

他看了看四周，此刻这里只有他们两个人。

斯蒂芬伸手到口袋里，握紧了那冰凉的金属。

踢嗒……踢嗒……踢嗒嗒嗒嗒嗒……

卡尔·桑德伯格。

“卡尔……那位诗人，是吗？”阿米莉亚·萨克斯询问眼前这位有点谢顶的男人，他正驾驶一辆小型灰色雷诺汽车。

夏洛特·麦肯齐事先联系好，让他到米兰利纳特机场来接她，这是米兰境内两座机场中较小的那一座，位置更靠近市中心。他们此时已经在拥挤的车流中了。

“就是他。”皮特·普雷斯科特对她说道，“他写了《芝加哥》。”这位法律联络官把声音压低了些，萨克斯猜测，这样听起来更有诗意一点，他开始背诵那首诗的开头，是描述屠猪城的。[1] “你是从那里来的吗，芝加哥？”萨克斯不明白话题为什么会扯到这上面。

“不是，波特兰。我的意思是这首诗或许也适合米兰。米兰相当于意大利的芝加哥。”

啊，原来如此。她现在有点兴趣了。

“工作，忙碌，米兰不是这个国家里最好的城市，一点也算不上。不过它确实有活力和某种独特的魅力。更不用说《最后的晚餐》，世界时尚之都，还有斯卡拉[2]，你喜欢歌剧吗？”

“谈不上喜欢。”

片刻的沉默，好像是在说：怎么会有活人不喜欢歌剧呢？

“真是太遗憾了。我可以弄到今晚《茶花女》的票，由安德烈·卡雷利主演。这可不算是一次约会。”他这么说似乎想等她马上就回答说：“不，不，如果是约会就再好不过了。”

“很抱歉。我今晚就得回去。”

“夏洛特说你正在调查那件案子，那个绑架犯。”

“是的。”

“和大名鼎鼎的林肯·莱姆一起。我也读过一些关于他的书。”

“他不怎么喜欢那些书。”

“至少人们会去写他。依我看，就不会有人想写一部关于法律联络官的小说。况且我也对那些案件非常感兴趣。”

他没有再继续啰唆下去，这令她感到松了口气。可是再看看他的GPS，交通变得更加拥堵了。普雷斯科特只能在路上缓慢前行。与现在相比，从那不勒斯到米兰的那段路上车速可谓风驰电掣。计算机行业的百万富翁迈克·希尔的司机，是位富有传奇色彩的意大利人。他有着浓密的头发和富有感染力的笑容。他在她所住的酒店外等她，身旁停着他那辆闪闪发亮的酷黑奥迪。他立刻跳过来帮她提包，在接下来半个小时的车程中，给她上了关于意大利南部的宽泛历史课；他讲一口流利的英语，其间还掺杂些许调情的成分。然后他们到达位于那不勒斯的私人机场，一路开到跑道边。于是她登上飞机——这架飞机比他们搭乘来到意大利的那架还要好——然后飞机很快就平稳升空了。在飞机上，她和希尔的高管中的一位聊得很愉快，对方是瑞士会议的负责人。确实很愉快，尽管这位年轻男子是个极客，他还经常忽略她，自顾自地说着当代高科技现状，充满了激情。

普雷斯科特再次开口说：“我更喜欢米兰，坦白地说，和这里的其他城市相比，米兰境内的观光客不会那么多。而且我觉得最好多步行——南部的食物中有太多的芝士。”

因为前不久刚刚享用过一整块马苏里拉奶酪，她觉得差不多有一磅重。阿米莉亚很想为那不勒斯菜说几句公道话，不过她还是克制住了这股冲动。

普雷斯科特继续说道：“但是在这里，交通状况实在糟糕。”他苦着脸把车挪动到另一排车队后面，沿途有一些小商店、小作坊、批发经销点以及公寓；这些建筑的大部分窗户都被用金属板或者铁丝网之类的东西遮蔽起来，还从上面用铁链锁住。阿米莉亚试图从招牌上分辨出这些小工厂或店铺都是做什么的，不过并没有很成功。

然而有一点可以确信：这里的确很像芝加哥，她曾经去过那里几次。米兰是个石质颜色而且满是灰尘的城市，加上现在正值秋季，树木凋零，随处可见的红色屋顶调和整体色调收效有限。那不勒斯则有更丰富的色彩——不过也更加杂乱无章。

就像希尔那位皮肤黝黑、热情洋溢的司机一样，普雷斯科特也乐于谈论这个国家。

“和美国一样，意大利也有南北之分。北部地区更加工业化，南部则偏重于农业。听起来很耳熟吧？这里从来没有发生过内战，不过类似的，不同的国王之间为了统一发生过很多斗争。有一场著名的战役就发生在这里——一八〇四年‘米兰的五日’第一次独立战争的部分战役。那场战役迫使奥地利人离开了这座城市。”

他看向前方，目光所及之处有交通堵塞，于是急向右转弯。然后他

接着说："关于这个案子，这个作曲家，为什么他要来意大利呢？"

"我们还不是很清楚。考虑到目前为止，他已经对两个移民——难民下手，也许他认为对于警方来说，调查没有存档的受害者会更加困难，而且他们会对这些人更缺乏调查动力。"

"你觉得他会有这么聪明吗？"

"毫无疑问，是的。"

"啊，瞧瞧这里！"

交通全部停滞。在飞机上时，阿米莉亚已经给普雷斯科特打过电话，给了他那个写在记事贴上的地址，就是作曲家刺杀马利克·达迪案发现场找到的那张。普雷斯科特向她保证说只需要半个小时车程就能从机场开到那个地方；可是现在，他们已经和这令人头疼的交通状况战斗了超过两倍的时间。

"欢迎来到米兰。"他低声咕哝道，把车靠边，骑上人行道，然后掉头去找新的路线。回想起迈克·希尔曾经警告她关于米兰那座更大一点的机场交通状况不佳，她思索着，想着如果飞过这二十多公里的拥堵路段会需要多久。

在她下了飞机将近一个半小时后，普雷斯科特拐上一条宽敞的浅运河边道。这片区域内建筑混杂，有的怪异时尚，有的廉价低俗；有居住区、餐馆和商店。

"这里就是纳维格利，"普雷斯科特说道，他指着浑浊的河水，"这里和一些其他类似的地方有差不多一百英里的运河，连接米兰到附近的河流，用来运输货物和乘客。在意大利的很多城市，很多河流分布在城市外围或市区内，米兰却没有。所以只好尝试借助人造运河来解决问题。达·芬奇也参与设计了水阀和水闸。"

他转个弯之后，把车开进一条安静的街道，向前是个四周是商务大楼的十字路口，周围空无一人。他把车停在一个禁止停车的警告牌下面，那副架势明显表示出他相当有把握——这样做完全不会被开罚单，更不用担心车被拖走。

"那边就是那个地方了：菲利波角。20-32。"

有个标志已经从红色褪成粉红色：弗拉泰利·圭达仓库。

普雷斯科特说："这里是圭达兄弟的仓库。"

那个标志显然年代非常久远，阿米莉亚猜测这对兄弟大概多年以前就已经去世。马西莫·罗西之前已经发信息给她，说明这栋大楼的所有权

属于米兰的一家商业地产公司。它被一家总部位于罗马的公司租用，不过致电该公司尚未得到答复。

她钻出车子，走到大楼前面的人行道上。这是一栋两层结构的混凝土建筑，浅灰色的楼体已经被很多大胆的涂鸦覆盖。所有的窗户都被从里面涂成了深棕色。她在巨大的双开式大门前方蹲下身子，检视着散落在地上的绿色玻璃碎片。

她又折回来，普雷斯科特也走到车子外。她问道："能否请你在这里仔细盯着周围的情况。如果有人来了，就给我发信息。"

"我……"他有些紧张，"我会的。不过为什么会有人来呢？我是说，这里看起来已经有几个月甚至几年都没有人来过了。"

"不对，有人在几小时之前刚刚来过。一辆车，它碾过了前面的一个玻璃瓶。看到没？那些碎玻璃？"

"哦，那个啊，看见了。"

"那里面还残留着一点未干的啤酒。"

"如果这里有涉及什么不合法的事，我们就应该报告给宪兵队或者警察局。"此时，普雷斯科特感到忐忑不安。

"不会有事的。给我发信息就行了"

"好的，没问题。我肯定会发信息的。我应该发些什么呢？"

"一个笑脸表情就行。我只需要感觉到手机振动。"

"感觉到……哦，你要把手机静音。这样就不会被别人听到了？以防万一有人在里面？"

无须再做说明了。

萨克斯站到门边，她把手放在装着伯莱塔的口袋旁。没有迹象表明会是作曲家带着他那些工具来到米兰；开着他的黑色汽车，碾碎玻璃瓶后钻进仓库，然后躲在里面，手里抓着剃刀刀片、一把刀子或小型绞索。

不过，也没有什么令人信服的理由不去考虑这个可能性。

她用一只手拍打大门，沉稳地大声喊话："警察。"

她心想，自己的意大利语发音很标准，对此她感到自豪；而刻意忽略掉这种明目张胆地违反规定在心里产生的深切内疚感。

当然，没有人回应。

又重复敲了一次门，还是没有任何反应。

然后她绕到大楼后面，找到一扇小一些的门，门用相当厚重的锁链和挂锁锁住了。她再次敲门。

依然无人应答。

她返回到普雷斯科特身边。“怎么样？”他问道。

“被锁得结结实实。”

他露出宽慰的神情：“咱们去找警察申请一张搜查令？还是你要返回那不勒斯？”

“可以请你打开后备厢吗？”

“啊……好的。”他照做了。

她弯下身子探进去，抽出一把轮胎撬棍。

“你不介意我借用一下吧？”萨克斯问道。

“呃，不会。”他似乎在快速思考着，回想自己应该从来没有使用过这个配件，那么这个破门工具上也就不会出现他的指纹。

萨克斯决定从那扇供行人通行的前门下手，而不是车辆通行的大门。比起后面那扇被铁链锁起来的门，这扇门更容易突破。她朝四周看了看，视线之内没有目击者，然后举起撬棍伸到门框里。她大力扭动撬棍，大门上的锁扣受力逐渐从锁芯上脱落，最终，门被打开了。

她放下撬棍，把它放在远离门边的地方，避免里面万一有人能抓起它作为武器；然后她抽出枪，并快速闪身进入，眯起眼睛，以适应里面的黑暗。

注释：

[1] 由于其巨大的猪肉加工行业，芝加哥又被叫作“世界屠猪城”（Hog Butcher for the World）。

[2] 位于意大利米兰的著名歌剧院。

生命可以给我们带来多少惊喜呢？

就在一两天之前，他还是一个大树警察、猪獾警察……以及蘑菇警察。

现在他却已经是一个犯罪调查警探，在调查真正意义上的案件，追踪那个作曲家。

警察局和宪兵队的警探多年来都在办一些诸如琐碎的盗窃案、汽车劫持案、行凶抢劫案、系列抢夺案……还从来没有机会去处理像这样的案件。

驱车穿过一个令人愉悦的街区，比邻费德里科二世大学——就是这所大学，埃尔克莱·贝内利思索着。有趣的是，这实际上也是自己正在调查的“第二起”连环杀人案（是啊，阿米莉亚，我记着呢：作曲家不是一个连环杀手）。其实，第一起案件调查的受害者是十几头被偷的牛，案发地点位于这片群山的东部地区。那也是一起绑架案，这些不幸的家伙原本在无忧无虑地游荡，被赶上卡车时甚至都没有反抗，卡车载着它们迅速逃离，接着它们就变成了一道道主菜和午餐肉。

可是如今他已经是一名真正的警探，现在正独自一人搜索案发现场。

更加令人兴奋的是：埃尔克莱还是林肯·莱姆的“秘密武器”，这位大名鼎鼎的警探是这么跟他说的。

好吧，是秘密武器之一。还有坐在他身边的人，汤姆·莱斯顿，他的私人看护。

这次不像第一次在对索姆斯进行调查时那样偷偷摸摸——就是去娜塔莉亚·加雷利的公寓那次；这次的任务对埃尔克莱丝毫没有造成困扰。可以说，他自认为已经掌握了个中诀窍。考虑到实际犯下如此严重罪行的可能另有其人，而加里·索姆斯是被冤枉的，他就打起十二分精神想要竭尽所能地找出真相。早些时候，他对一位经验丰富的内行死缠烂打，这位专家就是性感迷人的丹妮拉·坎通。这位美丽而且极具音乐领悟力的警员，身为一名特警队的基层警官，有着远远超出这个职位的能力。她讲解了作为第一个到达现场的人，要立即隔离现场、保护证物，等待科学技术警察随后赶来。她自然是最适合求教的人。他们约在警察局的自助餐厅见面，在喝过卡布奇诺之后，这位女士尽可能给他详尽地讲解，

包括要找到什么，如何接近现场，以及更重要的——如何确保现场不被污染，物证不被以任何方式移动，也不能允许其他人做这些类似的事。

事实证明，大部分内容他已经从阿米莉亚·萨克斯那里学过了，但是能够坐在丹妮拉身旁听她说话，看着她那双清澈湛蓝的双眸仰望昏暗的天空，这本身就是一件令他身心愉悦的事。

看着她修长、优雅的手指环绕着杯子。

一只有青蓝色爪子的豹子。

他暗自思忖，陷入遐想：也许她没有电影明星那般具有野性，她似乎来自截然不同的纪元；她所属于的影片应该出自那些最伟大的意大利导演之手——费里尼、德西卡、罗西里尼、维斯康蒂。

因此，他尽力压制想要给她看伊莎贝拉照片的强烈冲动。尽管那让他倍感自豪，但是似乎找不到任何理由能把话题转移到一只怀孕的鸽子上面；噢，她是个如恒星般闪耀的女人，而他能做的仅仅是在那里记笔记。

于是，借助于她独到的见解，以及快速浏览了科学技术警察手册，埃尔克莱·贝内利就投身于他的任务中了。此刻他把自己那辆又小又旧的小汽车开上人行道（以那不勒斯人特有的风格泊车），然后下了车，一起下车的还有他的“同谋”。

汤姆环顾了一下四周：“这是城市的什么区域？”

“靠近那所大学，所以这里有很多大学生、作家、艺术家。是啊，这里虽然看起来不怎么样，其实却是个挺不错的地方。”

这里的街道是典型的那不勒斯风格。狭窄的街道两旁，拥挤的公寓住宅楼被涂成黄色、灰色或者红色——而且大多数房子看起来都需要重新粉刷。有一些墙上布满涂鸦，空气中充满“芬芳”：垃圾清运车大概有好几天没有过来收垃圾了——这类情况在那不勒斯并不少见，也不能都怪那不勒斯，毕竟克莫拉几乎控制了大部分垃圾收集厂和众多垃圾场，于是污废清运变得时断时续，取决于谁晚付了清运费。

晾衣绳上晾晒着大量衣服，孩子们在小巷里或者独栋公寓楼前的院子里玩耍。至少有四场足球赛在同时进行，球场上跑动着小到六七岁的孩子，大到二十多岁的青年。埃尔克莱注意到，年龄较大的那些球员大多身强体壮，情绪高涨而且技巧娴熟；有好几个看起来颇具职业球员素养。

他对运动从来都不在行——他个子太高，又太瘦。埃尔克莱作为男孩子的爱好就只有观鸟和棋盘游戏了。

“你踢足球吗？我是说英式足球。”他问汤姆。

“不，我大学时期学剑术。”

“击剑！真是厉害。你是不是很擅长这个？”他看着眼前这位清瘦而肌肉线条鲜明的男人。

“我只是得过几个奖项。”汤姆说得很谦虚。

埃尔克莱心里想着，眼前这位男士大概可以去参加奥林匹克运动会。

“那边那栋楼就是。”埃尔克莱朝着那栋建筑大步走去。这是一栋两层楼的公寓，看起来已经为了出租改装过：从二楼通向一楼的地方另装了一扇粗笨的门。这里位于一层的居住空间就是加里·索姆斯的住处。这很容易猜出来，因为在廉价的木门上贴着相当醒目的警告，上面写着：此处已经被警察封锁，禁止任何人擅自入内。这是标准操作流程吗？仅仅因为与一起犯罪行为有关联就把整整一层楼都封锁了，这个地方又不是袭击发生地点。

也许因为这次是极其不道德的强奸案吧，一定是的。

汤姆笑了笑：“这就表示我们不能来这里，对不对？”

“禁止擅自闯入，是的。咱们去后面看看，现在这么站在前面很容易被别人看到。”他们穿过一条杂草丛生的小巷，绕到后面。

正走着，他的电话叮的一声响，那是一条简讯，是对于他之前发送的讯息的回复。

埃尔克莱，可以，下班后我有空喝个开胃酒。晚上九点在凯斯泰洛酒廊见怎么样？

就像一记重拳击打在他的下腹部。瞧啊，看看这个。原本觉得她肯定不会答应他提议喝酒或晚餐的邀请，心里也已做好遭到拒绝的准备。

“猪獾警察，蘑菇警察……”

不过她还是答应了！他可以和她约会了！

他马上打出了：“好的！”

埃尔克莱犹豫了一下，把惊叹号删掉，然后发送了讯息。

现在好了，回到工作上，贝内利警探。

看起来不可能从前门闯进去布置好约会强奸痕迹，又不被人看见。

那后门呢？这里有一道门，就在一层露台处。房子也有几扇窗，不过那些足够人钻进去的窗子都很高——有三米高，不容易够到。一楼建筑的四周有几扇气窗，都只有二十厘米高，不足以让人通过。不管怎样，这些窗子都紧闭，而且被漆上了颜色，显然多年都没有打开过。

汤姆指着两个矮胖的工人，他们正在粉刷隔壁那栋楼。埃尔克莱和他走了过去。那两个人注意到来人身上的警员制服，就从脚手架上爬了下来。埃尔克莱询问他们，在过去的几天里是否看见后院有人。他们回答说，昨天和前天，只看到一些小孩在那里踢足球。

汤姆让埃尔克莱询问他们是否会在夜间把梯子留在这里，这样入侵者就有可能拿来用。不过他们并没有这样做，下班后，他们会带走所有装备。如果那人想要用梯子破窗而入，就得自己拿一架来，就是这样。然后埃尔克莱向他们借了一架梯子，亲自爬上去检查每一扇窗户。它们都是锁死的，而且被上了漆。他归还了梯子，然后走进了后院。

他双手叉腰站在那里，审视着加里这栋楼的背面。院子里有一些垃圾，不过也不算太多。露台下方有两个很大的塑料花瓶，里面是空的。这一层看起来没有什么后门——只在露台右侧有一扇小窗。与四周的其他窗子一样，它也是被漆死的。

他戴上乳胶手套，把橡皮圈套到双脚上；汤姆也进行了同样的操作。他们爬上了一层凸出的露台。露台上摆放着一把已褪色开裂的草坪躺椅；还有三个更大的花瓶，里面装满干燥龟裂的泥土，不过并没有栽种任何植物。落地窗通往上面的单元。他推了推，和其他的窗子一样，也是锁着的。透过满是灰尘和泥点的玻璃，他能看见里面是一间厨房，并没有厨具或者家具，台面上也都落满了厚厚的灰尘。

汤姆也朝里面看去：“看来这里没人住，所以，在加里楼上就无法找到目击者。”

“是啊，这可太糟了。”

从露台下来，回到后院，埃尔克莱遵从丹妮拉的建议，向远离这栋建筑的方向走了大概十码的距离。他转过身，审视着这座建筑的全貌。她曾经解释说，这样做可以让你有全局观念。

门在什么位置，窗子在什么位置，是否能够钻进或逃走，哪里有凹室和过道——这种地方可以让人藏身，伺机闯入。

哪些地点便于里面的人看见外面的情况，还有哪些地点有利于外面的人窥视建筑内部。

有没有能在里面找到证据的垃圾箱。

有没有可以藏匿武器的地点。

这些问题被一一罗列出来，可是没有得出什么有用的答案。他摇了摇头。

汤姆用一种柔和的声音说道："你变成他了。"

"他？"

"那个嫌犯。"这位私人看护看向他，很明显地注意到埃尔克莱困惑的神情，"你理解那个单词吧？"

"是的，当然。'嫌犯'。可是你说'变成'他？"

"这就是为什么林肯会是犯罪现场鉴证的金牌权威，自从他在纽约警察局从事法医鉴定工作开始就是如此。这也是为什么多年前他会挑中阿米莉亚作为他的门徒。我是没办法理解。"过了一会儿，这位私人看护又补充道，"不过这个过程一旦开始，用杀手的思维方式，你就不再是一名警探。你就变成了那个杀手、窃贼、强奸犯或者猥亵犯。你就像一个演技派演员——你知道的，就是按照他们扮演的角色身份进行思考。你进入那些黑暗地带，而这有时要花点时间才能从中摆脱出来，但是只有最优秀的犯罪现场调查者才能做得到。林肯总说，善与恶之间仅有一线之隔，最好的法医学警探很容易变成最厉害的凶犯；也就是说，你的目标不是试图找出线索，而是把整个犯案过程重复一遍。"

埃尔克莱的双眼回到那栋楼上："那么'我'现在就是一名罪犯。"

"正是如此。"

"好啦，我要做的就是把证据放到那栋公寓里，以便让加里·索姆斯看起来有嫌疑。"

"说得没错。"汤姆说道。

"可是前门开在一条嘈杂的街道上，还有很多邻居。我不能从这里闯进去。也许我可以假装有兴趣去租楼上的公寓，然后让真正的房地产中介人带我进去，我再偷偷潜入加里的公寓，然后留下证据。"

"但是你能做到吗？作为那个罪犯？"汤姆问道。

"不能。当然做不到。因为我会留下自己来过的记录。所以，我必须从侧面或者后面闯进去。可是所有的门窗都上了锁或者被漆死。而且也没有痕——"

"啊，埃尔克莱，你现在正在以一名警探的方式思考。想要找出犯罪的真相，你必须像'罪犯'一样思考。你必须'去'犯罪。你是那个真正的强奸犯，那个想要诬陷加里的人。也许你就是那个他曾经恶劣对待的女朋友，所以想要报复。你孤注一掷，必须要完成这一切。"

“是的，是的。”埃尔克莱低声说道。

那么我现在就是嫌疑犯。

我孤注一掷，怒不可遏。我必须闯进去，把那些药物弄到加里的卧室里。

埃尔克莱走进后院。汤姆紧随其后。那位警员突然停住脚步：“我必须要把药物留下，但这仅仅是我犯罪的一部分；另一部分是要确保没有人知道这些是我干的。否则，警察就会调查并推测出加里是无辜的，然后开始追捕我。”

“是的，很好。你在说，‘我’，而不是‘他’。”

“我怎么才能做到呢？我不是个超级大反派，更做不到从烟囱滑下去。我也不能挖地道钻进公寓……”

埃尔克莱用眼睛扫视着建筑的后面，感觉到胃里扭成一团。我的时间紧迫，不能被人看见。我也没有什么特殊的工具，毕竟我不是一个职业盗贼。可是我必须闯进去，还要确保不留下门窗被撬过的痕迹。他嘀咕着：“一点痕迹都不能有……我要怎么才能做到？怎么做？”

汤姆没说话。

埃尔克莱还盯着那栋他必须闯入的建筑，目不转睛，全神贯注。

然后他想通了，发出一声大笑。

“是什么？”汤姆问道。

“我想我有答案了，”警探轻声说道，“是花瓶，答案就是那些花瓶。”

流血的时间到了。

阿尔贝托·阿莱格罗·普龙蒂悄无声息地走在弗拉泰利·圭达仓库后面影影绰绰的小巷里，地址是朱兰菲利波角20-32号。

当他坐在一张晃晃悠悠的小桌旁抿着瓦尔波利塞拉——当然是某种红酒，他听到了半个街区外传来的噪音。也许那个声音就是抢劫。

他马上站起身，快速跑向他判断声音传来的方向：仓库。

此刻，他就在这栋楼的背面，他感觉自己看见有一扇被漆死的窗子出现反光。

有人进到里面去了。

这对普龙蒂来说是件好事，不过对于那个家伙就是坏消息了。

这个五十八岁的男人，精瘦结实，回到他刚刚品尝红酒的小桌取来武器——一柄大约三米长的铁棍，带螺纹的顶端套着方形螺母，上面已经锈迹斑斑。

这东西非常称手，非常危险且足以致命。

他招呼着马里奥，说自己可以处理眼前这个情况，让他不要轻举妄动。然后他回到仓库，悄无声息地慢慢绕到后面。这边有一扇窗已经被刮掉了一小片油漆，那是他最近去里面时弄掉的，就是为了方便自己做现在这样的事——暗地侦查到底谁在里面，然后按照自己的意愿去处理。

普龙蒂从那个窥探孔快速看进去，他的心跳逐渐加速，有点担心会看见一只眼睛正从里面直直看着他。不过并没有。他随即注意到，有一个人影出现在入口处，就在从这里通往一层的楼梯口。果然如此，里面的确有个人。

他穿着运动鞋的双脚踮起脚尖，悄悄挪动到后门旁边，从口袋里掏出钥匙，轻手轻脚地打开锁，小心翼翼地把锁链从门框和门的门环中抽出来，再拿掉门闩——把这些一字排开放在泥地上，这样它们就不会互相撞击发出声响。

然后他同样小心地把锁也放在地上，远离其他那些东西；接着，他

悄悄地向铰链上啐唾沫作为润滑剂。

普龙蒂曾接受过良好的训练。

他的大手握紧那根致命的铁棍，推门走进去。

一片寂静。

尽管他对屋内的布局了如指掌，还是花了一点时间让双眼适应屋子里的黑暗：这个仓库建造得很像一个大型马厩，用六码高的分隔物把整个空地分隔成不同的仓储区域。其中一块区域里堆满了垃圾和陈旧腐烂的建筑材料；另一块则堆放着纸箱和货物托盘——最近有一家公司租了这个地方用于物流。这里的地面很干净，没有灰尘，他可以从这里走到纸箱堆后面藏起来，不需要担心他的目标看见脚印。他现在就是这么做的，然后开始等待，仔细听着天花板上传来的吱嘎声，不停地闭上眼睛再睁开，以确保视线清晰。

流血……

他的目标返回楼梯顶部，普龙蒂能听见对方从楼梯上小心地走下来。当他走出楼梯口时，就要回到前门或者穿过中心通道。不管走哪边，都会把后背暴露给普龙蒂和他手里的厉害家伙。

他那双训练有素的耳朵就像蝙蝠一样，可以清楚听见那个狗娘养的混蛋所在的位置，然后普龙蒂就可以走过去挥舞他那致命的武器了。他侧耳倾听动静，心里想起那些旧时光——在军队的日子，令人愉快、同样也是麻烦不断的那些日子。和马里奥在一起酒足饭饱之后，他总是对他絮絮叨叨说起这些往事。

现在他正回想着在波河那时候的事……

然后普龙蒂回过神来，集中精力到现在的事上。

这是一场战争。

脚步声延续到楼梯口就停住了，那人正在分辨该往哪边走。

从左边到门口，还是直走？

不管哪边，你都马上要尝到我的苦头……

普龙蒂双手抓紧棍子，生铁味充斥着他的鼻腔。血液和铁锈的气味有点像，而他手中这个武器上残留着两者混杂的味道。

然而突然……发生了什么？

砰的一声闷响——是脚步声，接着又是一声，然后又一声。居然是

从仓库的后面传来的！这个入侵者没有走他预计的路线直接穿过中间的过道走过他身边，而是选择走靠近墙边那块满是工程垃圾的区域。普龙蒂完全没料到会发生这种情况。

好吧，你错了，我的朋友，就算这样你也别想从我手里逃走。

普龙蒂从他藏身的地方走出来，用双手握住铁棍，蹑手蹑脚地迂回到那片区域的后面，普龙蒂猜测那个家伙可能要从那边走那道后门。这也没问题，那个家伙无论怎样也会走到门这边来，然后普龙蒂就可以痛下杀手。

悄悄地……悄悄地……

当他靠近那边时，一个脚步声就在他身边响起，距离太近，吓了他一跳。

但是他没有看见谁的脚在那里。

这是怎么回事？

接着又是砰的一声。

一小块砖块滚落到他面前。

不，不！他的军人职业素养看来反而害了他。

那些脚步声，那些砰砰声，根本都不是入侵者的。这是调虎离山计，肯定是这样！

在他身后，一个声音以一种命令的口吻响起。

这个命令来自一个女性的声音，是用英语说的，而他几乎听不懂英语。虽然不知道这句话的内容，普龙蒂也能毫不费力地猜出它的含义，于是他迅速丢掉铁棍，双手高举过头。

阿米莉亚·萨克斯把枪收起来。

她站在那里，俯身看着对面这个瘦骨嶙峋、胡子拉碴的男人，他正坐在仓库的地上，身上的衣服破烂不堪。皮特·普雷斯科特站在她旁边，正在检查他之前拿着的那根铁棍：“这武器不赖。”

她盯着那根棍子看了一眼，说得没错，确实不赖。

“你叫什么名字？”普雷斯科特问道。

男人没有回答，瞪着眼睛从这个人看向那个人。

普雷斯科特又重复了一遍问题。

“阿尔贝托·阿莱格罗·普龙蒂。”他回答，接着又对普雷斯科特说了些什么，后者从他的口袋里掏出一张卡片——是他的身份证明。

然后又是一长串尖锐而充满挑衅的意大利语。萨克斯只能听懂零星单词：“他是个共产党员？”

他双眼放光：“意大利共产党！”

普雷斯科特说：“一九九一年时就已经解散了。”

“不！”普龙蒂咆哮起来，接着又说了一大堆，那是一大段冗长的独白。萨克斯猜测他是在抗议那些过去的运动，这和现状离题太远。

那个男人滔滔不绝讲了一阵子之后，表情变得痛苦起来。

普雷斯科特好像被逗乐了：“他说你很棒，你把他给耍了。他可是个训练有素的战士。”

“是吗？”

“好吧，我不知道训练有素是指什么，不过他应该服过兵役。在意大利，每个男性都要服一年兵役。”普雷斯科特又问了他一个问题。

普龙蒂低着头回答。

“看来他服役时是个厨师，不过他强调自己参加了基础训练。”

“问问他这到底是怎么回事？还有，告诉他不要耍花样。”

看起来他是个流浪汉，就住在离这里半个街区远的小巷。

“他为什么想要来袭击我？”

普雷斯科特歪着头听着那个家伙的回答，随后解释道：“几周以来，他都住在这个仓库里。这间仓库已经被废弃至少一年了。于是他就用一条铁链和锁把后门锁起来，这样一来，他随时都可以进到仓库里。他可以躲开街上那些地痞，感觉比较安全。本来他对这一切都挺满意的。结果有一天这个仓库的主人还是什么人，又回来开始在仓库里存放东西。那个人威胁他，把他赶出去，还狠狠地揍了他。而且他还踢了马里奥。”

“马里奥是谁？”

“我的猫。”

“他的——”

“猫。”

普龙蒂说：“那个把他扔出来的人当时……很生气。”

就像大多数踢猫的人那样生气。

“今天他听见了动静，以为那个家伙又回来了。普龙蒂想要报仇。”

“之前有人来过这里？”她指了指那个碎玻璃瓶。

普雷斯科特翻译了普龙蒂的回答：是的，来了一些工人模样的人，卸下一堆货物或者装上一堆货物之类的。“大概是在两个小时之前，当时他睡着了，所以没有看见他们。但是后来他听见了你的动静。”

萨克斯把手伸进口袋，拿出一张二十欧元的纸钞递给这个流浪汉。他的眼睛睁得大大的；她很确定，他是在估算这些钱够买多少最便宜的酒。她向他展示了作曲家的合成画像以及马利克·达迪的护照照片。

“你见过他们吗？”

普龙蒂表示明白，但是他摇了摇头作为否定回答。

那么，最合理的解释应该是那张便利贴是在营地里的某个人给达迪的，也许是想等他通过庇护审核后，提供一个可能的工作机会。

尽管机会渺茫，还是有可能和作曲家有所关联，于是她说：“如果你看见他，”她指了指手机，“能打电话给我吗？”说着她就像一个单人喜剧演员那样做了个拨打电话的动作，然后指了指自己。

“我没有手机。”他向她露出一个非常失望的苦瓜脸，好像觉得自己需要把到手的欧元退还给她。

“这附近有什么地方可以让我给他买个预付费手机吗？”

“距离这里一个街区远的地方有家烟草杂货店。”

于是他们三个人一起去了那家小小的“速超”便利店，普雷斯科特用萨克斯的现金买了一部手机，里面已经包含一些短信和通话时长。

她把自己的手机号码输入这部手机里：“如果你见到他，就给我发讯息。”她把这只诺基亚手机和二十欧元递给他。

“谢谢你，小姐！”

“不客气。问问他，他的猫现在怎么样了，叫马里奥，对吧？被踢了之后情况如何。”

普龙蒂的脸色相当难看。

“他说马里奥的伤势不算太严重。可是他的自尊心受到了严重的打击。”普雷斯科特耸耸肩，“可是，这种事难道不是时常发生吗？”

“莱姆警监，莱斯顿阁下和我有了一些发现。”

挂断了阿米莉亚·萨克斯的电话后，莱姆不禁翻了个白眼。

注意到他这个样子，埃尔克莱一时没有说话。

还在米兰的萨克斯刚刚报告说，没有任何发现。现在基本可以确定他们找到的这条线索——这张便利贴——属于马利克·达迪，而不是作曲家。以防万一，她还是采集了一些仓库地上沙土的样本。至于指纹，她找到了将近三百枚指纹，用来做技术分析不太现实。不过也不能断言此行一无所获，至少可以基本排除作曲家与这个地点的关联。

莱姆感到很失望，尽管这在意料之中；更令他感到不快的是，萨克斯要到明天才能赶回那不勒斯。迈克·希尔的私人飞机所属机组人员今晚要留在瑞士，最早也要明天早上才能接上萨克斯。

尽管萨克斯在电话里说，她已经找到一家很棒的酒店——马内大饭店，街对面就是著名的米兰动物园；那个久负盛名的斯卡拉歌剧院也在不远的地方，还有主教座堂，就是米兰大教堂。虽然她对逛景点不怎么感兴趣，不过还是可以随便转转的，反正也没有足够的时间去做她真正想做的事：出海去马拉内洛，法拉利的故乡，在赛道上试开一辆F1方程式赛车。

莱姆现在只好盼着林业警员那边不会空手而归了。“好了，好了，埃尔克莱，告诉我点有用的东西吧。”他同时也对汤姆点点头，这算是他的感谢了。

“碧翠丝·伦扎刚刚完成证物分析报告。”埃尔克莱低声说，其实这是多余的，因为现在这里只有他们几个人，“有关索姆斯，我现在就可以向你报告。首先，是发生袭击的那间公寓。”

埃尔克莱走到桌子旁边，找出这队秘密调查小组用来记录私下调查的那本黄页便笺本——迷你分析列表。他小心翼翼地写着，看来很介意自己糟糕的笔迹：

吸烟区，娜塔莉亚·加雷利的公寓，
卡洛·卡塔尼奥街

·痕迹：

·醋酸。

·丙酮。

·氨。

·草酸铵。

·灰尘。

·苯。

·丁烷。

·镉。

·钙。

·一氧化碳。

·小茴香。

·生化酶：

·蛋白酶。

·脂肪酶。

·淀粉酶。

·乌洛托品。

·甲醇。

·尼古丁。

·磷酸盐。

·钾。

·红酒。

·藏红花粉。

·碳酸钠。

·过硼酸钠。

·咖喱。

·烟草和烟灰。

·豆蔻。

·尿酸盐。

袭击地点，相邻的屋顶，
卡洛·卡塔尼奥街

·痕迹：

·小茴香。

·生化酶：

·蛋白酶。

·脂肪酶。

·淀粉酶。

·磷酸盐。

·藏红花粉。

·碳酸钠。

·过硼酸钠。

·豆蔻。

·咖喱。

·尿酸盐。

“正如你看到的，”埃尔克莱兴奋地说道，“有很多共同点，两边有同样的成分。所以很可能是某个在吸烟区待过的人留下的这些痕迹，而他就是袭击者。”

这很难说，不过的确很有可能，莱姆心想，眼睛还盯着这张清单，考虑着各种可能性，否定一些理论，再提出另一些理论。

“碧翠丝正在研究这些化学成分会是什么。”

“好，好，好，尽管我认为没必要再劳烦她做这些。”

林业警员一时语塞，继而说道：“可是这样列出来的仅仅是一些化学物质，咱们怎么才能知道它们来自什么东西呢？咱们需要知道它们结合在一起会是什么。”

莱姆嘟囔道：“这是我一直在做的事。比如说，这些在吸烟区发现的东西，醋酸、丙酮、氨、苯、丁烷和镉；这没什么难度，都来自香烟。”

“可是它们都是有毒物质，不是吗？”

汤姆大笑起来：“请勿吸烟，埃尔克莱。”

“哦不，我不吸烟，也不打算吸。”

莱姆因为被打断而皱起眉头：“就像我说的，在吸烟区的是香烟的残留物。不过我认为其他的成分是洗衣粉。显而易见，还有调味料和咖喱——印度菜。再来看看袭击发生地的，只有洗衣粉和调味料。所以，埃尔克莱，回想一下。站在屋顶时，有没有看见附近有洗衣房招牌？我猜洗衣房在那不勒斯大概到处都是。”

“没有，我确定没看见。因为我自己由于个人原因特意在那边找过。我当时想着，如果有人在洗衣房等待的时候，有可能目击袭击。”

“嗯，”莱姆回应道，极力克制住论述为什么不可能找到目击者，“关于这间公寓的主人，你有他们的电话号码吗？”

“是的，我有那位女士的号码，她叫娜塔莉亚，也是个大学生，而且非常漂亮。”

“你觉得我会在意这个？”

“如果你见到她本人，也许会的。”

“打给她，现在就打，问问她在开派对之前有没有去过洗衣房。此外，问问派对上供应的餐饮食品中有没有印度菜——咖喱。”

埃尔克莱找出电话后直接拨过去。莱姆很乐于旁听，可以马上得到答案。在简短的意大利语交谈过程中，听起来似乎充满激情，比起英语更具有表现力。

埃尔克莱挂断电话后道：“是的，关于洗衣房的问题，我得说她下午当然换洗过床品，这是考虑到也许当晚会有一些客人想要留下来过夜，省去深夜还要开车回家的麻烦。这条线索看来不是来自强奸犯。

“至于食物方面，真不走运，也是这样。单从派对本身来说，只有薯条那类的东西和一些坚果以及甜点。但是派对之前的晚餐上，她和她的男朋友吃了咖喱。我记得看过他的照片，他是印度人。所以说，这对咱们来说都是坏消息。”

“确实如此。”

那些在吸烟区残留的调味料和洗衣粉痕迹有可能来自娜塔莉亚，也可能是她当时和客人们一起待在吸烟区，或者是她后来上去清理那里。而且也许是因为她到隔壁的屋顶帮助那个女孩，在袭击发生地点留下了一些痕迹。

埃尔克莱问道：“我记得你曾经说过，加里认为有可能是他之前的女伴想要陷害他，以此作为报复。”

莱姆回答：“他的律师是这样告诉我们的。那个女人，瓦伦蒂娜·莫雷利，她好像在佛罗伦萨或者周边地区，到现在还没有回电话。”

正说着，埃尔克莱的手机响了一下，他低头看着屏幕，脸上就浮现出一抹红晕，他微笑起来，开始打字回讯息。

莱姆和汤姆交换了个眼色，莱姆觉得他们想到同一件事：是个女人。

也许就是那位金发美女，丹妮拉，他之前一直在讨好她。

嗯，和这么漂亮的女孩约会，尤其还是个女警，这位年轻男子大概会表现得很糟。

莱姆·林肯对此可是颇有心得。

埃尔克莱收起手机：“我把最好的留在最后了。”

“这都是什么跟什么啊？”莱姆嘟囔道。因为萨克斯的缺席，他心情欠佳。

“现在，说说加里的公寓，莱斯顿先生对我的指导非常有帮助。他提醒我说，要‘变成’嫌犯。我照做后，我们发现了一些有趣的东西。”

回应他的是一个不耐烦的挑眉。

“那栋建筑是座典型的公寓楼，布局对称，右边每一扇窗在对应的左侧也会有一扇。正面的每一面山墙，在后面对应的地方也有一面。在每一……”

“埃尔克莱。”

“噢，好吧。可是在后面仅有一扇高二十厘米的矮窗，以便让光线照到公寓的地窖。如果你面向公寓后身，它在右边。就只有这一扇。为什么左边就没有呢？明明其他地方都是对称的。后院的左边又没有比右边高，可是偏偏那扇窗子该在的位置上有个小土丘。然后，在门廊下方有几个空花瓶。它们和露台上的花瓶是一样的，只是露台上那些花瓶里装

满了泥土。”

莱姆来了兴致：“所以说嫌犯就是从左侧的窗子闯进去的，那边就是加里的卧室？”

“是的。而且他或她把药物留在里面，然后用花瓶里的泥土遮住了左边的窗子。”

“难道在犯罪现场的那些人没有在地上发现玻璃或者泥土吗？”

“这个嘛，”埃尔克莱说道，“他或她很聪明，用到了玻璃切割器。在这里，看。”他从文件夹里抽出几张八乘十英寸的照片，把它们摆开来，“碧翠丝把这些打印出来了。”

莱姆可以看到那些痕迹被标示出来，隐约可以看出是一个矩形。

埃尔克莱接着说道：“当他做完这些之后，就用一块从后院捡来的卡纸板挡在窗子的破洞上，再用泥土把这些痕迹掩盖了。我很遗憾，在花瓶和纸板上都没能找到指纹。不过我发现了残留的痕迹……”他顿了顿，“那种乳胶手套留下的痕迹。”

很好。

“而且我还找到了足迹，很可能是‘破窗闯入者’留下的，是这个词吧？”

“应该是。”莱姆觉得眼前这个年轻人还是大有前途的。

于是埃尔克莱又做了一个迷你证物列表。

加里·索姆斯的公寓，
科尔索翁贝托大街一号，那不勒斯

·矮窗被切割开。

·未发现指纹，有疑似乳胶手套的残留痕迹。

·用卡纸板挡住缺口后，再用泥土填埋掩盖掉破坏痕迹。

·破窗附近和室内地板上都发现了脚印。

·尺码：7½（m）/9 （f）/40（欧码），皮质鞋底。

·羟基丁酸，约会迷奸药物。

·轮胎印记，位于后院的泥地上。

·欧陆195/65R15。

·足迹中搜集到的沙土。

·尚待分析。

“那些约会迷奸药物是在哪里发现的？”

“在窗台上。”

莱姆盯着证物表，嘀咕道：“这个该死的闯入者到底是谁？”

这个“破窗闯入者”。

他接续说道：“会不会就是那个打电话给警察并且向他们提供加里姓名的家伙？那是一个女人的声音，而鞋子的尺码也应该是个女人的。”

埃尔克莱说：“我查过轮胎纹路的信息。那是马牌轮胎。我们还不能确认那是来自入侵者的，不过轮胎印记是一两天前留下的。而且说起来，把车子停在那就可以避免被街上的人看到。

“是的，的确。”

“遗憾的是，很多型号的汽车都用那种轮胎。不过我们可以——”

一个声音突然响起，就像在抽打整个房间。“林业警员，你给我赶快离开这个房间，马上。”

莱姆把轮椅转过来，与但丁·斯皮罗面对面。这个精瘦的男人身穿一件黑色外套配白色衬衫，没系领带。山羊胡子，秃顶配上震怒的表情使他看起来像极了恶魔。

“长官……”埃尔克莱脸色发白。

“出去，快点。”接着是一串恶毒的意大利语。

这个年轻的警员朝莱姆那边瞥了一眼。

“他不是你的上级，我才是。”斯皮罗大声呵斥。

年轻人开始朝外走，小心翼翼地绕过斯皮罗。

他朝莱姆深深地看了一眼，检察官小声对埃尔克莱说：“你出去后把门关上。”

“是的，检察官先生。”

“你怎么能这么做？你居然在调查一件我正负责检控的案子！”

斯皮罗朝莱姆走过去。

汤姆迎上来。

这位检察官说道：“还有你，你也出去。”

这位私人看护语气镇定地回答：“不行。”

斯皮罗把脸转向汤姆，和这个美国人对视，随即决定不再要求他离开。显然，不论在任何情况下，这位私人看护都不可能照做的。

他继续对莱姆说道：“我一直都反对让你在这里。一直都不想让你到这里来。是马西莫·罗西认为这有可能有助于调查，考虑到他是这个调查的负责人，我才犯了这个愚蠢的错误——我同意了。结果事实证明，你跟他们没什么区别。”

莱姆好奇地皱皱眉。

“又是一个爱多管闲事的美国人。你根本不懂什么叫规矩、忠诚和界线。你是这个巨大而愚蠢的国家机器的一部分，想去哪里就去哪里，碾碎一切妨碍其道路的东西，而且从来不会道歉。”

莱姆并不想指摘这些词句；他飞行四千公里来到这里可不是为了捍卫美国的外交政策的。

“是啊，诚然，你在这件案子上确实提供了一些有用的意见，不过你也应该想明白，这本来也是你们惹出的乱子！那个作曲家是个美国人。你们没能找到并且阻止他。所以你的协助是你唯一能做的事。

“可是你却反而来破坏另一个案子，我的案子，那人被指控犯下性质恶劣的性侵犯，侵犯一名失去意识的女士？好啊，莱姆先生，这可是越界了。加里·索姆斯并不是女巫审判的被告。[1] 他是依据本国法律被逮捕的。这是个民主国家，逮捕是基于合理的证据和指控，而且他也享有一切他该有的权利。警监劳拉·马尔泰利和我也会继续追寻线索。如果他能够证明自己是清白的，他将会被释放。但是现在看来他是有罪的，而他将会被监禁，除非地方法官决定他可以在等待审判时被保释。”

莱姆想要说话。

“别，让我说完。如果你来找我，跟我说你希望为辩方提供建议，提出一些法医学意见，我还可以理解，但你却没有这样做。更讽刺的是，你居然还动用了我们的警员——那个年轻人，直到几天前他还只能检查山羊谷仓的状况，因为阻止销售未清洗的花椰菜受嘉奖。你还在未经授权的情况下动用警方设备做调查。在这个国家，这种行为严重触犯了法律，莱姆先生。而且，坦白地讲，要我说还更糟，这种行为是对东道主的公然冒犯。我会起草一份指控你和埃尔克莱·贝内利的文件。如果你不立即离开这个国家，我就会正式发出这份指控。而且我向你保证，先生，你不会喜欢我为你挑选的监狱的基础设施。以上就是所有我对此事要说的话。”

他转身朝门口走去，接着推开门。

莱姆说道：“真相。”

斯皮罗停住动作，他回过头来。

莱姆接着说：“对我来说只有一件事是有意义的，就是真相。”

一个冷酷的微笑浮现出来。“依我看这就是你所谓借口？这也是美国人的最爱：借口。你们想干什么就干什么，然后找个借口来为自己的行为脱罪。我们错杀千人就是因为被更崇高的理由蒙蔽双眼。你的国家应该感到羞愧，时时刻刻内疚。”

“这并非借口，检察官。这是事实。除了查出真相，我绝对不会做任何多余的事。而这也包括我是否有必要在你或者别的什么人背后搞小动作。我们在这里的所作所为，我当然知道这不合程序，不过并未触犯法律。”

“你指什么？”斯皮罗追问道。

“加里·索姆斯在强奸弗里达·S.一案中很有可能有罪，我不在乎；说真的，我根本不在意。如果我的调查结果证明他是有罪的，我会乐于把所有成果都提供给你，这与找到证明他无罪的证据对我来说并无差别。我也是这么告诉加里的律师的。但是我不能容忍存在任何疑点。仅靠这点证据就足以告诉我们一切吗？证据是否含糊？是否具有双重性？是否根本就是被伪装成截然相反的东西了？”

“很聪明，莱姆先生。你是不是也在你的课上用这种个性化的说法来吸引学生？”

他确实会，这是事实。

“我发现你们在强奸案上的调查做得很不错——”

“真虚伪！这也是美国人的另一件拿手本领。”

“不，我是说真的。你和马尔泰利警监的工作做得很棒；但另一个事实是，你的案子还缺很多内容。我认为通过我的调查可以很好地对其进行追查。”

“啊哈，别再耍嘴皮子了。你已经听见我的最后通牒。请马上离开这个国家，否则你就要承担一切后果。”

他再次转身要走。

“你知道加里的公寓被人闯入过吗？”

他一下子僵在原地。

“有人戴着橡胶手套打碎位于他卧室的窗子，悄悄闯了进去，并且用泥土掩盖了破窗的痕迹。而约会迷奸药物残留痕迹正是在那间房间内他的衣物上发现的。而且那扇窗的窗框以及窗外周边，都发现了那些药物痕迹。”

莱姆朝汤姆点点头，示意他拿出那个黄色便笺簿，翻开迷你列表。他向斯皮罗展示了列表，而对方很不屑地挥了挥手。

他继续朝门走去。

“我请求你，请看一看这个。”

这位检察官大声叹了口气，走过来抓起便笺簿。他看了一会儿后，说道：“你还找到了关于某个人的证据，如果按你所说，那个受害人遭到袭击的案发现场吸烟区；那些痕迹，洗衣皂——肥皂，还有调味料。”

显然他也认出了那些成分的来源。令人欣赏。

他以一种坚定的语气说：“可是这些证明不了什么。这些痕迹可能是房主娜塔莉亚留下的。她当时去救助受害人了。还有她的男朋友德夫是个印度人。这就解释了咖喱的痕迹。”检察官的脸色缓和了下来。他歪着头对莱姆说：“我个人还是把他作为首要怀疑对象。我曾经带着他的资料去了他的学校，当时我就观察到他经常盯着经过的女学生们看。他的目光看起来很饥渴。而且有人看见他和受害人弗里达聊天，就在案发当晚早些时间。可是他能够说清楚自己在派对上每一分钟的行踪，而且他的DNA与受害人体内的不相符。”

莱姆接着说：“还有附近酒店的监控录像发生了故障。”

“这是常有的事。”

“是的，你说得对：在那不勒斯发现的证据没有用处。但是我们在加里那儿的发现就不同了——在现场发现的脚印很关键。”

斯皮罗的眼里露出好奇的神色。他读道：“男性小码尺寸，或是女性。而且当时是一个女人声称加里往弗里达的红酒里放了东西。”

“埃尔克莱从嫌疑人出现的地方采集了泥土样本，碧翠丝正在做分析，结果也许会有帮助。”莱姆接着说，“那有可能就是一起强奸，但是也有可能是某个人想让他陷入麻烦——也许是那个女人。加里的律师告诉我们说，他是个十足的女性杀手，一个花花公子，你知道吗？”

“我知道。”

“他对待那些女人的方式有可能导致她们想要报复他。有一个在佛罗伦萨的女人也许——”

斯皮罗打断他：“瓦伦蒂娜·莫雷利，是的，我也正在找她。”

一段短暂的沉默后，斯皮罗脸上的表情像是在说：出乎我的意料。“那么，莱姆警监，我会进一步调查这个案子；同时也会暂时搁置我对你和林业警员贝内利的指控，关于你们滥用警用设施以及干扰司法程序的指控——只是暂时性的。”

他从胸前口袋里拿出一支方头雪茄，把黑色的烟卷横放在鼻子前面闻了闻，然后又放回口袋。

“我对你的态度，也许你也看出来了，部分原因是因为你，要我说的话，那是犯罪。不过你来到这里也是冒了很大风险的——以你目前的情况来说，旅行并非易事，而是相当危险的。”

“大家都清楚这个事实。”

他没回答而是继续说下去：“而且就算你能够成功地抓到那个作曲家，也没法保证你能把他引渡回美国。记住——”

“那个狼乳房法则。”

“没错。不管怎么说，你来这里追捕你的逃犯。”他微微侧着头，“你来追寻真相。而我在各个环节上都加以反对。”

斯皮罗顿了顿，看着作曲家案证据记录簿，然后又缓缓开口说：“我的反对是有原因的。出于个人原因，可以这么说，但是却很说明问题，就是我们刻意不去接受。”

莱姆一语不发。他很乐于可以继续追查手头这两个案子，当然也乐于不被丢进某个意大利监狱，所以他听任这个男人说下去。

检察官接着说：“这个答案可以追溯到很多年以前——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那时你的国家和我的国家是不共戴天的仇敌……”斯皮罗的声音温和，“不过也不见得……”

注释：

[1] 女巫审判（又称魔女狩猎），是中世纪基督教对其所谓异教徒进行迫害的方式之一，受害者多是女性，主要目的是维护教皇权威，铲除异端。

“你应该还没听说过‘意大利联合交战军’。”

“没有。”莱姆回答斯皮罗。

“意大利联合交战军。一个复杂的名称表示一个简单的概念。还有一个大多数美国人都不知道的真相：意大利和二战时期的同盟国仅仅在交战之初是敌对关系。双方在一九四三年签署了停战协议，早在德国战败之前便结束了彼此之间长期的敌对状态。诚然，有些纳粹军人还在为法西斯效力，但是我们的国王和总理加入了美国人和英国人的行列，一起对抗德国人。这个意大利联合交战军就是意大利的同盟国部队。

“不过，你也许猜到了，战争是复杂、龌龊、肮脏的。一九四三年九月之后，尽管停战协议已经全面生效，我们应该一起战斗，大部分美国士兵仍然无法信任意大利人。我的爷爷是其中一位勇敢的精锐步兵指挥官。可以这么说，这个组织是协助美国第五军攻破伯恩哈德防线的——位于罗马和那不勒斯中间地带。那里的部分法西斯分子防御十分坚固。

“我的爷爷把他的人留在防线后方，靠近圣皮埃特罗。他们从后方发起攻击，并且取得了漂亮的胜利，同时也遭受了重创。但是当美国部队向前推进时，他们发现我爷爷的部队仍然待在防线后方。他们没收到关于这次战斗行动的消息。他们缴械了我爷爷部队余下的三十几个幸存者，对他们进行了围捕。可是他们并没有报告给上级；而且也不听我爷爷的解释，把他们一股脑地扔进了战俘营，和三百个法西斯分子关在一起。”他发出一声冷笑，“你能想象那些意大利人在那里——与他们的‘好邻居们’待在一起，能活多久吗？大约十个小时，一切就都结束了。后来的报告中表示，大多数死者死状都相当凄惨，而我的爷爷也在这批死者之中。那些美国人仅仅听见了那些惨叫声。真相大白之后，第五军团的少校向六名生还者正式道歉。一个少校做出了道歉，不是将军，也不是上校，只是一名少校，他只有二十八岁。

“对此我要多说几句：战争不仅肮脏，而且其结果往往无法预料。当我的外祖父在战俘营去世的时候，我的母亲还是个小女孩，对她的父亲几乎不太了解。可是他的去世还是影响了她的心智。不管怎么说，我的奶奶是坚信如此。她的想法从来都不会错。我母亲后来结婚，然后生下我和我的兄弟，可是在生下我之后没多久，她就开始出现各种状况，并且越来越糟。抑郁症，然后是躁狂症；又是抑郁症，然后是躁狂症，逐渐远离人群。有时候当她来到学校接我的兄弟和我时，她就开始尖叫；有时是在教堂，她开始失控。于是她接受了各种各样的治疗。”

“很少有人会了解那些原料指的是导电凝胶……”

“那些治疗除了损坏她的短期记忆以外毫无帮助。悲剧始终没有终止。”

“她现在的情况怎么样了？”

“她在家里，我的兄弟和我时常去探望。她有时候能够认出我们，新型药物治疗帮助她稳定了病情。医生说，这已经是预期中最好的结果了。”

“非常抱歉听到这些。”

“我能否把这些也怪罪到你的国家头上呢？作为害死她父亲的又一恶果？尽管这么说似乎十分有失公允，但是为了能够让自己释怀，我还是选择了坚持这样的理念。好了，这就是我想说的，所有我必须要说的。”

莱姆点点头，带着些许歉意，尽管他很清楚，这实在没有什么实际意义。

斯皮罗拍了一下大腿，表示关于这个话题的讨论已经结束：“现在，我们在追寻加里·索姆斯一案背后的真相这件事上目标一致。我们手头上还有些什么呢？”

“在罗马对约会迷奸药物的分析要尽快取得结果。我们必须弄清楚从他的公寓里找到的药物样本是否与在弗里达体内检测到的是同一种。”

“好，我会盯着这个。”

“另外，碧翠丝正在对加里住处窗外的泥土样本进行分析。”

“好吧。”

“不过我还有一个主意。我希望再追加一项分析。埃尔克莱可以告诉碧翠丝怎么做。”

“啊，那个林业警员。我差点把他忘了。”斯皮罗朝门口走去，他探出头，大声下着命令。

埃尔克莱走进来，样子十分局促不安。

“你现在尚未被遣散，还没有，埃尔克莱。”斯皮罗瞪着眼睛，“莱姆警监刚刚挽救了你的‘培根’[1]。这是个美国式的表达方式，倒是挺适合一名林业警员的。”

埃尔克莱笑了笑，虽然没能感受到任何幽默。

斯皮罗的脸色变得更加冷酷："不过如果你胆敢尝试穿越底线……"

是越过底线，莱姆差点就要开口纠正了，不过他决定还是别这么做为好。

"——你的工作也就完蛋了。"

"您这话是什么意思？"

"这还用挑明吗？当然我不是在说你让萨克斯警探去做所谓阿拉伯语翻译，尽管这明显是个可笑的小把戏。我指的是在卡波迪基诺机场接待中心的那个记者：努齐奥·普拉达。那个家伙向我连珠炮似的提问关于达迪遇害当晚的事——他是你的朋友，不是吗？"

"我……好吧，是的，我跟他比较熟。"

"当时你看见我来了之后，没有马上溜掉，而是指点他，让他对我说我邀请美国人来这里协助办案是个英明举措。"

这名警员的双颊变得通红："我非常抱歉，检察官先生，但是我认为我们能从萨克斯警探的协助中受益；而您，请恕我直言，您看起来是不会允许她插手的。"

"欺骗，你的诡计都是为了达到目的，埃尔克莱，于是我也就将计就计，尽管我早就看穿了这个把戏。这是一个好机会，让整个调查保全面子，同时又能允许颇有才能的萨克斯警探直接介入案件调查。但是你的计划——用英语说，真是拙劣。你应该感到难为情，你的行为实在相当愚蠢可笑。"

"您为什么这么说，检察官先生？"

"难道你就没想过，比起称赞，我很可能会遭到嘲笑吗？——意大利警探邀请了应对连环杀手成功逃离纽约一事负责的警探。"

莱姆和汤姆都笑了。

"感谢上帝，那些媒体也都是一些笨蛋，他们都没有注意到这种自相矛盾。但是以后你最好给我老实一点。老虎不发威，你就当我是病猫？"

"可是，检察官先生，事实是……"

"你看起来好像很怕我！"

"长官，恕我直言，我认为很多人都很怕您。"

"这是为什么？"

“您很严酷，大家都知道您时常大声呵斥，甚至会对人们大喊大叫。”

“如果有必要的话，很多人，演员和侦探也都会这么做。”

“您的书……”

“我的书？”

埃尔克莱低头看了看他的口袋——那个镶金边，皮质封面的小册子轮廓清晰可见。

“这又怎么了？”

“那个，您知道的。”

他厉声道：“在我要求你给我解释的时候，你凭什么觉得我会知道？”

“长官，您会把那些冒犯过您的人的名字写在那上面——那些你会伺机还击的人。”

“我这么做过？”

“我是听别人这么说的，是的，我想这是真的。”

“好吧，林业警员，告诉我你看见了多少人的名字，那些要被打击的人的名字。”斯皮罗把那个册子递给埃尔克莱，他哆哆嗦嗦地接住。

“我——”

“念出来，林业警员，念。”

他颤抖着翻开纸页，莱姆可以看见那上面密密麻麻但是整齐清晰的意大利语，那些文字很小。

埃尔克莱皱着眉。

斯皮罗说：“那个标题，读第一页页首的标题。大声点。”

埃尔克莱读道：“《夏安的女孩》，”他看向莱姆和汤姆，“意思是《夏安的女孩》。”

“下面呢？”

“第一章。第一章。”

“再下面呢，请继续，翻译给莱姆警监听。”

埃尔克莱一时迷惑起来。他歪着头断断续续地一边读，一边翻译道：“在四点二十五分的去往图森的火车上，尚未遭到袭击，贝尔·沃克本应该和她的未婚夫完婚，而她的人生也本应归于沉闷，和她姐妹们的人生一样，和她们母亲的人生一样。”

埃尔克莱抬起头。

斯皮罗说道：“这是我的爱好。我非常喜欢美国牛仔故事，而且读了很多。从我还是个小男孩时就开始了。你知道意大利和美国西部一直都有密切联系。塞尔希奥·里昂、克林特·伊斯特伍德的电影《荒野大镖客》《黄金三镖客》；还有那部杰作，《西部往事》；戴尔西奥·科尔布奇的《姜戈》，捧红了伊朗福·尼禄；当然还要提到那些埃尼奥·莫里康内制作的电影背景音乐，这位配乐大师甚至还给一部昆汀·塔伦蒂诺指导的新片做了配乐。

“我尤其喜欢女性作家写的那些十九世纪的西部小说。你知道她们写过一些最棒的作品吗？”

其实莱姆对此一无所知，而且他也不在意这些，不过他还是点点头表示赞同。

看来埃尔克莱并没有被记录在检察官的书中。他说道：“真是令人着迷，检察官。”

“我也这么觉得。玛丽·福特在一八八三年写过一部关于采矿的巧妙小说。一年后，海伦·亨特·杰克逊写了《雷蒙娜》，相当知名。而最为有趣的一部则是玛拉·埃利斯·瑞安写的《在山里说》；内容涉及很多种族关系的一个奇遇故事。我觉得那是最卓越的一部作品，而且居然是在一百多年前写成的。”

斯皮罗朝埃尔克莱现在念的那本书点点头，然后说道：“我也在尝试写西部小说，于是塑造了那样的人物，贝尔·沃克，来自东部的社会女性，变成一个逃犯猎人。还有，最后，在我未来的作品里，将成为一位检察官。所以，你该明白了，林业警员，你大可不必担心会出现在我的书里；不过，这并不代表如果你的工作出现什么纰漏，不会导致灾难性的后果。”

“是的，是的。”年轻警员的目光再次落回那些纸张上。

斯皮罗把书从他的手中取走。

“但是，求您了，谁是火车袭击者？检察官？野人？还是土匪？”

斯皮罗挥了挥手、变了脸色，于是埃尔克莱马上就闭嘴了。

“现在，我们有两个案子要追查。而且目前莱姆警监想让你安排碧翠

丝对加里·索姆斯案再次做分析……这会是什么呢？”

莱姆回答说：“我刚刚又看了一遍证物列表和对案件的描述。于是我觉得最好对在吸烟区找到的酒瓶做个进一步的全面分析。”

“这个瓶子已经被检查过约会迷奸药物、瓶身上的指纹和DNA信息。”

“我知道，不过我希望再检查一下瓶子表面的痕迹和标签。”

斯皮罗对埃尔克莱说：“现在就去做。”

“好的，我这就去找碧翠丝做。瓶子现在在哪儿？”

“证物柜在大厅那边，她知道的。还有什么其他的事吗，莱姆警监？”

“林肯，请叫我林肯。没有了，我想目前这些就已经足够了。”

斯皮罗看着他：“你怀疑派对上供应的酒水，我倒是对另一个问题产生了兴趣。”

“那是什么？”

“第三个人。是谁闯入了加里·索姆斯的公寓，这个人蓄意用证据让一个无辜的男人获罪，是为了保护真正的强奸犯还是仅仅为了报复索姆斯。”

“不错，这的确是可行的理论。”

“还有一件事，你知道的，那个闯入者也有可能是索姆斯的朋友伪造有人闯入的样子，希望以此令我们得出现在这样的结论，那就是他可能是被诬陷的……而实际上他就是有罪的。你们美国人是怎么说的来着？——罪有应得。”

注释：

[1] 指差事。

VI 老鼠之家
九月二十六日，星期日

G6喷气式飞机徐徐降低飞行高度，接近那不勒斯机场，平稳得就像凯迪拉克的随速减震悬挂控制模式。

阿米莉亚·萨克斯是今天机上唯一的乘客，全程享受着空乘人员无微不至的服务。

“再来点咖啡？你真应该尝尝这些羊角面包。里面的意大利熏火腿和马苏里拉奶酪都是最棒的。”

想要适应这些还真是需要花些工夫……

此刻，享用过早餐和咖啡之后，萨克斯坐回座位，透过飞机窗口向下面观望；航程即将结束时，她可以清晰地俯瞰整个卡波迪基诺机场接待中心。从这里看去，它凌乱不堪地向四周蔓延，远比从地面上看起来大得多。她想知道，是否那就是那些人生命归宿的地方？再过十几年，他们能否在这里有个家？还是会去其他的国家？又或者会不会被送回他们来的地方——逃到这里的旅程不过延缓了他们的命运而已。

他们是会活下去还是会死去？

她的手机发出嗡鸣，机组人员没有要求将手机关机，所以她接听了电话。

“你好？”

“萨克斯警探……我很抱歉，阿米莉亚。我是马西莫·罗西。你现在还在米兰？”

“没有，我刚刚降落，警监。”

“在那不勒斯？”

“是的。”

“好的，好的。我们的警察总署网站上收到一封邮件。写信人声称他——或者她，没有署名——看见有个男人出现在靠近营地的山顶，时间正是达迪被谋杀当晚，就在案发之后不久。他当时靠在一辆黑色汽车旁。信中的意大利语写得很糟，所以我们几乎可以断定他用的是翻译软件。我猜测他是那些小商贩中的一员，阿拉伯语才是他的母语。”

“他有没有说具体在哪儿？”

“有。”罗西给了她一条路的名称。他已经通过谷歌地图查找到那条小路，通向可以俯瞰营地的山顶。他把这些都告诉了她。

“我大概刚刚飞过它上方。我会在回去的路上直接过去看看。”

“我会让埃尔克莱·贝内利在那里与你会合。以防万一需要翻译。”他轻声笑了一下，“或者是需要亮出一枚真正的警徽来进行问询。”

她挂断电话。好吧，一位深感忧虑的市民站了出来。

一位多少有些担心的市民。

那里会不会还有些什么证据呢？

也许会，也许不会。无论如何都不能错过任何机会去收集哪怕只有一微克的痕迹证物。

***

阿米莉亚·萨克斯坐在迈克·希尔的雷诺汽车后排座位，这位热情的司机再次和她攀谈，并向她讲述了更多那不勒斯的细节。维苏威火山爆发是今天的头条新闻，令她感到颇为惊讶的是，没有出现火山灰尘埃、地震或者熔岩岩浆导致的伤亡，只是些有毒的烟雾。

“那是在仅仅几分钟内发生的。砰。你们会怎么说吗——砰？”

“是的。”

“砰的一声，然后，死亡！成千上万的死亡。你肯定会这么想，对不对？一定不要浪费生命中的每分每秒。”他眨眨眼，这让她好奇他是不是经常像这样借助自然灾害来怂恿女人。

她给了他目的地位置，然后，奥迪豪华轿车穿过营地以北的那些小山。在林木之间，她找到了埃尔克莱·贝内利，于是她让司机停车。

他们彼此打了招呼，她把他介绍给这位司机。两个男人用意大利语简单地交谈。

“你能否在这里等等？我不会耽搁太久。”萨克斯对司机说。

“好的，好的，当然没问题。”这个身材魁梧的男人微笑着，表现得像是乐意接受美丽的女士提出的任何要求。

“是这条小路吗？”她问埃尔克莱。

“是的。”

她向四周看了看。从这里是无法看见营地的，不过她相信顺着这条路走上去就能发现理想的观察位置。

他们在鞋子上套上橡皮筋之后就出发了。小路坡度陡峭，有很多烂泥和杂草，不过踏脚石都很平整，看来是人为铺设的。这里曾经会不会是旧时罗马的某条小路呢？

他们沿路向上，呼吸沉重，还在不停地出汗。尽管现在还是早上，天气却很热。

一阵风吹过，他们周围随之充斥一股甜香味。

“泰利南。”埃尔克莱说。他大概是看见阿米莉亚把头转向气味来的方向。

“一种植物？”

“一种香水。不过是由一些你现在闻到的东西制造的——柏树、菖蒲和香甜墨角兰。泰利南是恺撒时期最受欢迎的香水。”

“尤利乌斯？”

“他是无二独一的。”埃尔克莱说。

“独一无二。”

“噢。”

他们走到山顶。这里没有什么树木，他们朝下望去，现在可以看见了，没错，她可以清楚地看见营地。她并没抱什么希望能够看见明显的痕迹表明作曲家曾来过这里。他们又往远处走了走，一直走到山脊中央的一片空地。

埃尔克莱问道：“关于米兰，莱姆警监说你一无所获。”

“确实没有。不过我们排除了一条线索，这和发现一条线索同样重要。”

“同样重要？”他面带困惑地问道。

“好吧，没这么好。不过再怎么说你都得追查下去不是吗。更何况，我刚刚在一架私人喷气式飞机上享用了牛角面包。所以我也没什么好抱怨的。你看，我没能找到任何脚印或者……好吧，任何线索。他会站在哪儿呢？”

他们二人环顾四周，埃尔克莱沿着空地周边小心翼翼地查找了一番，然后他扭头对萨克斯说，“没有，我什么都没发现。”

“为什么作曲家要来这里呢？而且据目击者说，是在谋杀发生之后。”

“为了看看有谁在跟踪他？”年轻的警员耸耸肩，“或者与上帝，或者撒旦，或者其他什么指引他的神魔交流。”

“这和一无所获也没什么区别。”

埃尔克莱摇摇头：“他可能在那些树后面找到一些掩护，我过去看看。”

“我去看看那边下面的地方。”萨克斯从山顶向下，走到一块更加靠近营地的小空地上。

不禁再次想道：他到这里来是为了什么呢？

这应该不在他的既定路线上——大概要花费他宝贵的十几分钟逃跑时间——为了爬上这条小路。

然后她突然停下脚步。

那条小路！

唯一能够看见营地的地方，说的是这里，在山脊上，从路上爬到这里之后。而那位发邮件的人说的是，目击到嫌疑人当时正站在一辆黑色汽车“旁边”，好像正在看着营地方向。

这不可能。

根本不可能把汽车开到这里来；那辆汽车只能被留在谷地看不见的地方。

这是个陷阱！

是作曲家自己发送的邮件——用蹩脚的意大利语，通过翻译软件把英语翻译过来——为了引诱她或者别的警员到这儿来。

她转身看向山脊的另一侧，喊着埃尔克莱的名字，随即听见一声枪响。一声强劲的来福枪的枪声，响彻群山。

还在山顶的萨克斯迅速趴下，匍匐钻进空地周边的灌木丛里，拔出她那把伯莱塔。她看向山谷，看到希尔的那名司机，他惊恐万状地蹲在奥迪车的挡泥板后面。他在打电话，看起来正在对电话里的警方呼救。

然后她看向那些干燥的、沙沙作响的杂草，看到埃尔克莱·贝内利四肢伸开，面部朝下，倒在一棵巨大的玉兰旁边。她起身跑向他。第二发子弹呼啸着打到她面前，顷刻之间，强有力的枪声再次响彻山林。

“一次采访？”

电话另一端的男人用他那轻柔的南方口音（美国而非意大利口音）慢吞吞地说道。这种方式总是能让要求看起来更加具有说服力。

一如既往，莱姆对达里尔·穆布里说：“不行。”

这位面色苍白的男子如果不是如此锲而不舍，其实也没什么不好。

莱姆和汤姆正坐在他们下榻的酒店餐厅里。莱姆对早餐一向缺乏兴趣，不过欧洲这边的房费中包含全部早餐费用；而且，也许是因为旅行的缘故，又或者是因为对案子的热情，他的胃口要比平时好。

好吧，实事求是地说，这里的食物还真是相当美味可口。

“加里被打了。如果我们对这个案子能说几句的话，就有可能帮助他躲到大众的视线之外。”穆布里通过夏洛特·麦肯齐位于领事馆的办公室里的免提电话说道。她就在他旁边，此刻也开口说道：“监狱警方都是正派人，他们现在也很关照他。但是他们不可能时时刻刻看着他。我只要求能有一点可以支持他无罪的东西，这样我就能把他弄到其他地方去。”

穆布里再次接话。“至少你可以给我们透露一点口风，”他用的是询问的口气，“你们是不是找到了些什么？”

莱姆叹了口气，继而尽量耐心地说道：“我们的确找到了一点踪迹表示他有可能是无辜的，是的。”他不想说得太过详细，担心穆布里有可能泄露出去。

“真的吗？”这次是麦肯齐。她的声音里充满热情。

“不过这件事才算刚开个头。我们必须要找出真正的嫌疑犯。目前为止我们还没能到这一步。”他们插手此案已经被斯皮罗咒骂了好几遍，如果没有检察官的首肯，莱姆是绝不可能发布任何新闻声明的。

穆布里问道：“你能不能给我们提供一点线索？”

莱姆抬起头，目光越过早餐餐桌：“啊，我很抱歉。我现在有个重要会议。我等的人已经到了。我会尽快给你们回电话的。”

“好吧，如果——”

咔嗒。

莱姆把他的注意力转移到刚刚他提到的那个人身上，来人走到早餐桌旁边，是他们的侍者，一个身穿白色外衣的消瘦男子，有着极其夸张的大胡子。他询问莱姆：“再来一杯咖啡吗？”

汤姆开口道：“他说——”

“我知道他在说什么，答案是好的。”

那个侍者转身离开，片刻后端着美式咖啡回来了。

汤姆环视整个房间：“意大利没有胖子。你注意到没有？”

“那又怎么样？”莱姆问汤姆。他的口气表明他完全心不在焉。他的心思全在加里·索姆斯和作曲家的案子上。

这位私人看护继续说道：“看看这些食物。”他抬头示意那个巨大的自助餐台，上面琳琅满目的火腿、萨拉米香肠、奶酪、鱼、水果、麦片谷物、油酥糕点、半打各式各样新鲜出炉的面包，以及用闪亮的锡纸包裹的不知名的美味佳肴，此外还有鸡蛋和其他一些单点的菜肴。每个人都在享用大餐；同时，的确，没有一个胖子，也许有比较丰腴的，就像碧翠丝，但是没有大胖子。

“的确没有。”莱姆没好气地说，旋即结束了这场也许会发展到关于美国的肥胖问题的谈话——这种话题他是全然没有兴趣的，“该死的，她到底在哪儿？咱们现在该出发了。”

迈克·希尔的私人司机已经从米兰接上阿米莉亚·萨克斯，并且把她送回那不勒斯。她是半个小时之前落地的。她要去和埃尔克莱会合，然后一起去查勘难民营那边的山地，可是莱姆从没想过这要花这么长时间。

侍者再次迂回过来询问。

汤姆说：“不用了，谢谢你。”

“乐意效劳。”然后，停了片刻，“请问能否向您要个签名？”

“他是在开玩笑吗？”莱姆嘀咕道。

“林肯。”汤姆用告诫的口气说道。

“我是个警察，一个前警察。谁会想要我的签名？他不会是从《圣经》里知道我的吧。”

汤姆说：“可是你在办作曲家的案子啊。”

“对！那个作曲家！”侍者的眼睛里闪着亮光。

“他很荣幸。”汤姆接过侍者递来的纸，并且把它放置到莱姆身前。莱姆勉强挤出个微笑，拿起递过来的笔。他以一种夸张的动作签了自己的名字。

“太感谢您了！”

汤姆轻声说：“意思是——”

“别像个古板女教师似的。”莱姆小声对汤姆说，接着又对侍者说，“我的荣幸。”

“这些鸡蛋真是太棒了，”汤姆说道，“‘这些鸡蛋非常好吃’。这么说对吧？”

“对的，对的！非常好！来点咖啡吗？”

“一杯格拉帕酒 。”莱姆斩钉截铁道。

“好的。”

“不行。”这次是汤姆。

侍者注意到私人看护坚定的眼神和摇头的动作，又悄悄朝莱姆递了个眼色。意思大概是：也许现在不行，不过晚一点儿就可以上格拉帕酒了。莱姆会心一笑。

他透过硕大而厚重的玻璃窗向外张望，发现迈克·希尔的豪华轿车刚在酒店正门前停好。萨克斯下了车，然后伸展了一下四肢。

有什么地方不对劲：她的衣服上满是灰尘。而且，那是什么？她的衬衫上有一块血迹。她的脸上没有一丝笑容。

他看向汤姆，这位私人看护同样眉头紧锁。

那位司机，大块头，古铜色皮肤，毛发浓密的男人——十足的意大利人——跳下车，想把她的小行李包从后备厢里拎出来。她摇摇头，谢绝了这个没什么必要的绅士礼仪；那个包最多也就十磅重。他们简短交谈了几句后，他点点头，然后加入旁边的几个司机一起抽烟去了。以莱姆对意大利人的观察来看，这是一种交谈方式。

她来到莱姆和汤姆这里。

当她走进大厅，汤姆就站起身，喊道：“阿米莉亚！”

“出什么事了？”莱姆的声音僵硬，“你受伤了？”

“还好，我没事。”她坐下来，一口气喝干了整杯水，“不过……”

“噢，该死的。是个陷阱？”

“是啊。那个作曲家。他搞到一支大口径的步枪，莱姆。”

莱姆歪着头说：“埃尔克莱呢？他应该跟你在一起的。”

“他也没事。我当时以为他被击中了，不过作曲家大概用的是机械瞄准镜不是狙击镜。他射偏了，埃尔克莱也就躲过一劫，他就地倒下装死。有一颗子弹擦着我身旁飞过，然后我马上趴下，以开枪作为掩护，之后我们走下了小山。”

“你没受伤吧？”

她摸了摸脖子上的几处擦伤，然后低头瞥见自己衬衫上棕褐色的痕迹，做了个鬼脸：“有点擦伤，砂石还是什么的，不过希尔的司机那时已经报了警，他们真的很快就赶到了。科学技术警察现在应该在侦查现场。不过对于他是从哪里伏击我们的，我一点头绪都没有，何况他就只开了两枪，所以估计他把子弹壳也带走了。我希望他们能找到子弹。我离开的时候，他们正在用金属探测器。埃尔克莱留在那里帮忙了。”

这个作曲家的装备齐全。先是绞索，然后是刀子，现在又是步枪。

好吧，这样一切都变了。从现在起，在每个现场，他们都要假设他正在附近并且伺机要阻止他们。

不管他的目标任务是什么，从魔鬼的手里拯救世界也好，希特勒转世也罢，都重要到令他不惜一切手段——甚至是杀掉警察，以确保他能够完成任务。

萨克斯啜饮着莱姆的咖啡；神情自若，一如每次结束这种冲突之后的样子。大概只有单调沉闷和安静会令她紧张。她接了个电话，听了一下，然后挂断。

“是埃尔克莱打来的。他们没能找到枪手射击的地点，而且他已经绕开或者通过了他们设置的所有路障。他们找到了一颗子弹。看起来像是点二七〇口径的温彻斯特步枪子弹。”

这是一种非常流行的打猎用步枪子弹。

莱姆大致讲述了斯皮罗发现他们未授权调查，指责他们试图为加里·索姆斯脱罪，不过后来又有所缓和的经过。

“是碧翠丝告发的吗？”

“不是，她根本不知道这不是官方调查。我觉得但丁是一位非常厉害的侦探。之后我们还是言归于好了；或者说，达成了一个共同认可的观点。从现在开始，我们也算是与他联手。”

接着莱姆又说了证物分析的详细情况，那些是从娜塔莉亚公寓的屋顶，也就是袭击发生的地方采集的。还有一些证物是从加里的公寓采集的。

“听起来进展不错。”

“还要等待罗马对于约会迷奸药物的分析。还有一些埃尔克莱从加里那边取得的沙土样本。咱们还是先去警察总署吧。看看咱们的朋友是否足够谨慎，连装填那把福猎枪的子弹时也戴着该死的乳胶手套。”

“法蒂玛！”

听见这个友好的声音，法蒂玛·贾布里尔转过身，看到拉尼娅·塔索正在从两排帐篷中间拥挤的走道中挤过来。这位女士总是脸色严峻——法蒂玛自己也差不多如此，而此时她正在微笑。

“塔索主管。”

“拉尼娅，拜托，请叫我拉尼娅。”

“好的，就按你说的。不好意思。”法蒂玛放下她的背包，里面装满足足十公斤的医护用品，还有她手里拿着的纸包。她伸展着她那几乎被压断的后背，骨头发出咯咯的响声。

“我听说了婴儿的事！”拉尼娅说道。

“是啊，两个人都安然无恙。母子平安。”

仅仅在半个小时之前，法蒂玛刚刚作为助产士帮一位母亲分娩。在成千上万个这样的“村子”里，生孩子并不常见，但是这个女婴是一个里程碑，是卡波迪基诺机场今年第一百个新生儿。

而且，出乎所有人意料之外，这对突尼斯夫妇给她取名为玛格丽特，取自于十九世纪末意大利国王的王后。

“你一切都好吗？”拉尼娅问道，“在医务室这里。”

“是的。这里的设备都不错。”她朝着那一背包的医疗物资点点

头，“尽管有时候我觉得像个战地医生。总是跑来跑去的，固定擦伤的膝盖，包扎烧伤。人们都很粗心大意。一个男人从小贩那里买了些山羊肉。”法蒂玛朝外面的围栏瞥了一眼，那边都是商贩的货摊和贩卖亭，“然后他居然在自己的帐篷里生起火来！”

“不是吧！”

“他们本来会窒息的，要是他们的儿子没有跑过来对我说，‘为什么妈咪和爹地都在睡觉呢？’”

“又不是游牧民族，真是的。”拉尼娅说道。

“可不。真正部落里的人了解如何在帐篷里生活，清楚什么安全，什么危险。这些人是从托布鲁克的郊区过来的。他们都会没事的，可是他们衣服上留下的厚重烟味就永远也无法去除了。”

“我会去发一些传单，列明人们不应该做哪些事。”

在拉尼娅的注视下，法蒂玛拾起背包。这个难民笑了笑，也许这是她第一次向这里除了她丈夫和穆娜以外的其他人展露自己的情感。她指着那个用纸包着的包裹：“这是个奇迹！我妈妈从的黎波里寄来了一些茶。那上面给我的地址是那不勒斯的‘卡普奇诺’接单中心。”

“卡普奇诺？”拉尼娅大笑起来。

“是啊。可它居然能送到。”

“这可真是个奇迹。意大利的邮局大概熟知一些错误的邮寄地址实际指的是哪里。”

两个女人彼此点头道别，接着就又各自去忙了。法蒂玛再次背起那个大背包，她回到帐篷里，放下这个重负，和她的丈夫打招呼，然后举起女儿并拥抱了她。哈立德看起来心情不错。而且，似乎有话要说。

“怎么了，我亲爱的丈夫？”

“我最近听说有个工作机会，也是咱们这个庇护所认可的。有个突尼斯人已经在这里住了好几年了，他有一家阿拉伯语书店，而且他也许会想雇用我。”

贾布里尔曾经非常喜欢自己作为教师的工作——他热爱语言，热爱故事。自从“解放运动”之后，这一切都成为泡影，他只好改行经商。但是这一行他做得既不称心也不成功（主要原因是，比起建立民主政府，街上的男人们更愿意四处抢劫）。法蒂玛对她的丈夫微微笑了一下，但随即看向了别处……她没有把自己心中所想说给他听——她知道这件事无法成行。过去的几个月里发生的一切都让她明白，想要简单地重操旧

业，就像什么都没有发生过那样在意大利过上愉快的家庭生活，几乎是不可能的。

不可能。她感到一抹绝望压上她的双肩，便不自觉地将怀中的女儿抱得更紧了。

现在她的丈夫还是如此天真，而她不忍心破坏他的期望；当贾布里尔说起那个书商要在营地外面和他一起喝茶、询问她要不要一起来时，她便答应了。她尽力不去回忆那些关于她和丈夫初次约会的那个晚上，两个人一起喝茶的片段；那是在的黎波里的巨大广场上，颇具讽刺意味的是，这个广场是殖民时期由意大利人建造的，最早名称就叫作意大利广场，现在叫作烈士广场。

解放运动……

她愤怒地哆嗦起来。

笨蛋！疯子！是谁在摧毁着这个世界，是谁……

“怎么了，法蒂玛？你的脸色，看起来满是忧虑？”

“哦，没什么，我亲爱的丈夫。咱们走吧。”

他们走到外面，把穆娜托付给邻居照看，那是个有四个孩子的妈妈。她的帐篷就像是个非正式的儿童托管中心。

于是夫妻二人一起走到了营地后面。那边有几个临时出入口，实际上就是在栅栏上割开的口子。安保人员也知道存在这些出入口，但是没有人前来阻止人们从那里溜出去买东西或者去见朋友和亲人——那些已经通过庇护审核后搬到营地以外的人。他们此刻就从栅栏的缺口处俯身钻了过去，走在一排小树和低矮的灌木丛之间。

“哎呀，你看。”法蒂玛说道。当她停下脚步时，贾布里尔又继续向前走了一小段路，走到了树木尽头。树丛间满是含苞待放的花蕾，点缀在郁郁葱葱的绿叶之中。她想要摘几朵给自己的小穆娜，所以她俯下身去；突然之间，她僵在那里，倒抽了一口冷气。

一个大个子男人突然钻出灌木丛。他白皮肤，身穿黑色衣服，头戴黑色棒球帽，脸上还戴着墨镜，他的双手还戴着蓝色乳胶手套。

这种手套正是她刚才接生小玛格丽特时使用的那种。

一只大手里举着看起来像是绞索的东西，看着像是某种黑色丝线做的。

她开始尖叫并且转身朝她的丈夫跑去。

但是这个不速之客的拳头却呼的一声结结实实地打在她的下巴上，使她朝后倒去。一切恢复宁静，就像真主，赞美真主，一下子就让她不能再发出任何声响。

一个小时之内，作曲家案件负责小组就在那间无窗的作战室集结完毕，紧邻法医鉴定实验室。这次除了莱姆、萨克斯和汤姆以外，斯皮罗和罗西，还有贾科莫·席勒——那位沙色头发的特警队队员。

“你受伤了？”斯皮罗问道，他的目光停留在萨克斯的擦伤上。

萨克斯回答说她没事。

莱姆询问作曲家在伏击萨克斯和贝内利并逃脱之后，有没有什么进一步的消息。

“没有，”罗西答道，“不过科学技术警队找到了他开枪的狙击地点。有他的匡威鞋印。他们使用金属探测机扫描了整个山脊，不过看起来他已经把弹壳带走了。”他摇了摇头，“而且很遗憾，我还要说件事，就是在找到的子弹上没有发现指纹，子弹本身也无法匹配国家犯罪武器数据中心的任何记录。我猜测那是他在此地获得或盗窃的武器。”

莱姆同意这个假设。作曲家是不敢一路从美国带一把枪过来的。就算可以合法操作，过海关时还是需要面对很多问询。

埃尔克莱·贝内利此时也到了，他边走边说：“对不起，对不起！我来晚了。”

斯皮罗面带关切地看着这个年轻人：“不要急，埃尔克莱。没受伤吧？”

“没有，没有，我很好。这不是我第一次被人瞄准射击了。”

“以前就被射击过，林业警员？”

“是啊，一个盲人农夫以为我是个小偷，他觉得我要偷走他的宝贝种子。”埃尔克莱说着耸耸肩。

斯皮罗说：“言归正传吧，这颗子弹就只是一颗子弹而已。”

“正是如此。”

萨克斯说：“有目击者吗？”

“没有，我们搜索了整个区域，一无所获。”警官皱着眉说道，“这有点说不通，那样的武器看起来不太符合他的作案模式。”

萨克斯表示不赞成：“我认为他是在铤而走险。那种阿莫巴布药物已

经告诉我们，他在遭受着恐惧的侵袭，一直惶恐不安。他的状况应该一直在恶化。”

莱姆问道：“他的武器会是从哪儿来的？”

罗西说：“在这里不算一件难事。手枪和自动武器都一样。没错，你可能需要找个地下交易场所；克莫拉甚至算是有个军械库。不过我猜枪是他偷来的。村镇里有很多人都打猎。”

莱姆接着说道：“从现在起，我们都要格外小心。假定各个现场的事都还没完。你们知道我在说什么吧？作曲家正在附近，拿着步枪或是别的什么武器。”

罗西说他会把这条信息发到执法频道上，向所有警员提示这个风险。

“那么，”斯皮罗对萨克斯说，“我从林肯那边得知，作曲家和仓库那边似乎没有什么关联？”

“的确不太可能。没有人看见符合他样貌的人。虽然有一些脚印，但是没有匡威鞋印。也没找到指纹。我已经把沙土样本留给了碧翠丝。也许她能检测出什么可以与他联系起来的蛛丝马迹，不过我认为希望相当渺茫。”

埃尔克莱说：“我想说我这边的情况也差不多。我们吃完晚饭后，我用了整个晚上查看机场监控录像，想要找到某个类似作曲家的身影。不幸的是，大部分飞机都会经停罗马，我有几百卷带子要查看。看完这些录像就要花几周的时间。不过我至今都没有找到看起来像他的人。”

莱姆注意到了他的措辞。“我们”吃过晚饭后。于是回想起埃尔克莱发的那条短信，还有他看着丹妮拉·坎通的眼神。

碧翠丝走进办公室，她用充满激情的英文说道：“我拿到了那些检测结果。第一，你给我的沙土样本，埃尔克莱，取自加里·索姆斯的公寓，靠近闯入地点。未检测出任何独特物质，如果我们想要以此匹配其他地点，其他鞋子可以进行比对，不过目前这条线没什么帮助。”

她朝萨克斯点点头。接着，比起费力地讲英语，碧翠丝转向埃尔克莱。他翻译了她的话：“她在说从米兰的仓库取得的样本。是的，那些沙土与坎帕尼亚这里的沙土一致。当然，这是因为维苏威火山，这里的土壤中充满独特的火山灰颗粒。可是考虑到米兰和那不勒斯之间商贸频繁——每天都有大量卡车开往那里；所以那不勒斯的灰尘出现在米兰也不能代表什么。”

“不过，另一个痕迹就无法与坎帕尼亚或者那不勒斯联系起来了，那是你在一间仓库可以随处找到的柴油燃料、常规汽油……”他要求她把刚

刚说的话复述一遍，接着又让她再说一遍。她皱着眉，慢慢地复述道，“二硫化钼和聚四氟乙烯含氟聚合物。”

他看着她，对她说了句意大利语。大概是确认什么，而她的回答语气激烈。埃尔克莱回答道：“我怎么能知道那些都是什么？”继而转向大家，“她说那是用于户外重型机械、升降机、传送带的润滑油，以及喷气式飞机的燃料。这也是仓库中的常见物品——卡车会从机场货物装载区带出来的东西。”

马西莫·罗西接了个电话。莱姆马上注意到他脸上浮现的焦虑情绪。

“天啊！”高级警监咕哝道，“作曲家刚刚又犯案了。在卡波迪基诺机场，那个营地，又是那里。”

“又是一起谋杀？”

“不是，是绑架。他留下了另一条绞索。”

莱姆说：“邮政警局方面是否已经开始监控流媒体网站？他再上传一个新曲子应该只是时间问题。”

然后他看了看萨克斯，对方点点头。“埃尔克莱？”

伴随着一声叹息，林业警员从口袋里掏出他的车钥匙，他把钥匙串递到她手上，两个人就跑出去了。

阿米莉亚·萨克斯猛踩刹车，突然把车停在卡波迪基诺机场接待中心后面。顺着那些特警队的警车和闪烁的警灯指引，他们已经到达案发现场附近。作曲家是从难民营的西边把受害者掳走的，与他刺死马利克·达迪的现场在相反的方向。

她和埃尔克莱·贝内利钻出那辆小车，看见一个制服警员正在指挥一个下属在周边拉起黄色警戒线；还看到一名美国警探，腰间别着毫无意义的纽约警察局警徽和一把伯莱塔，旁边陪着一个身穿灰色林业警员制服的高个子年轻人。这位警官看见他们似乎并不觉得惊讶，看来罗西或者斯皮罗已经通知过批准他们进入现场，而且也解释过他们的身份。

在和警官用意大利语简单交谈之后，埃尔克莱对她说：“他刚才说受害者是在栅栏外面遇袭的，就在那边。”

萨克斯顺着他手指的方向看见另一个临时出入口。

“挟持者是从灌木丛那边接近受害人的，而且在那里发生了厮打。看起来是他用面罩罩住了受害人的头，然后带着他逃跑了。不过依我看，更有意思而且对我们更有用的是：有人跑来救助受害人并且和作曲家扭打了起来。”

啊，萨克斯心想，证据交换。

“和他打起来的那个人是安保人员吗？还是警察？”

“都不是。是受害人的妻子。”

“妻子？”

“是的。他们正沿着那些树木走着，夫妻二人一起。作曲家袭击了她，把她打倒在地。但是她又爬起来开始打他。她的名字叫作法蒂玛·贾布里尔；她的丈夫叫哈立德。他们是最近才到这里的。”

科学技术警察的战术卡车到了，两名警员下车后开始穿戴隔离服。她认出他们是之前出现场的小队，于是彼此打了招呼。

萨克斯也穿上杜邦连体防护服，套上靴子，戴上帽子和手套。由于还没有正式进行分工，那位科学技术女警进行询问，由埃尔克莱翻译，萨克斯是否要负责主要现场——扭打发生的地点，那样的话他们就去搜索第二现场：更远一些的那片乔木和灌木植物。作曲家当时把汽车停在

那边，据分析，他应该是趴在那里等待受害者的。

“是的，”萨克斯说道，“这样很好。”

那位女警回以微笑。

萨克斯花了半个小时走完格子，使用意大利数字卡片标记了拍照点并且收集证物痕迹，包括那个标志性的绞索。她还在灌木丛边上的扭打痕迹处有了一个大发现：一只低帮款式的匡威鞋。

当她完成这些时，科学技术警察进入现场，并取走了证物袋、绞索和鞋子，然后配合那些号码牌对现场进行拍照和录像。

走出警戒线后，萨克斯脱下杜邦服，接过埃尔克莱递来的瓶装水：“谢谢。”

“不客气。”

“我想和受害人的妻子聊聊。”她一边说一边喝光整瓶水，然后用袖子擦了擦脸。这个地方什么时候才能凉快一点？

他们走到前面的营地，她之前看见过那边有很多巴士排队等待放下更多的难民。他们步行通过大门，一个武装士兵把他们带到一个大型的移动式房屋前面，屋子前有个牌子写着：办公室。

进入杂乱无章的办公室后——谢天谢地，这里有空调，一位面露疲态的黑发女士坐在办公桌旁，身边堆着厚厚的各种文件。她把他们引到后面的一扇门。萨克斯敲敲门并表明来意。她听见里面传来一声：“请进。”

她和埃尔克莱走进门，并对拉尼娅·塔索点头打招呼。她身边坐着一位深肤色的女人和一个可爱的小孩，小姑娘看起来大约两岁。当女人看到埃尔克莱时，就瞪大眼睛，然后迅速拿起叠放在旁边椅子上的一块布，用它把头包好。

拉尼娅说：“这位就是法蒂玛·贾布里尔。”她又加了一句，“在非同一宗教的女人面前，她可以露出面容，比方说你和我，不过在男人面前是不行的。”

“需要我先出去吗？”埃尔克莱问道。

“不用，”拉尼娅说，“你可以留下。”

拉尼娅的谈吐举止令萨克斯印象深刻：对其他的风俗和信仰表现出足够尊重，同时又在这个新家园里坚持他们的礼仪。

“请坐。”

法蒂玛很漂亮，脸形偏瘦长——有些青肿，脸上有一小块绷带；浓密的睫毛下是黑色的双眸。她身穿长袖高领长袍和牛仔裤，双手的指甲涂了亮红色指甲油，化着最时髦的妆容。她的注意力时不时就回到她女儿身上，双眼中流露的那种清冷的眼神会在望向女儿时变得柔和。她用阿拉伯语急切地询问着什么。拉尼娅对萨克斯和埃尔克莱说：“她会说一点英语，不过主要还是说阿拉伯语。很明显，她正在担心她的丈夫。你们有什么线索了吗？”

“还没有，”萨克斯说，“不过，既然绑架已经成功了，我们认为那个人暂时不会伤害他。他的名字叫哈立德，对吗？”

“是的。”法蒂玛自己回答道。

拉尼娅问道：“你是说目前还没有杀了他？”

“是的。”

拉尼娅思考片刻，然后翻译给法蒂玛。

法蒂玛的反应既焦虑又气愤，怒不可遏。这女人很瘦但是并不矮小，萨克斯能想象出她结结实实地打了作曲家。

这位主管转向萨克斯说道：“我知道你们想对法蒂玛提些问题，不过有件事我必须先告诉你们。我刚刚了解到一些关于马利克·达迪被杀的事——就是那个被用刀子刺死的难民。他们告诉我说，作曲家并没有谋杀他。”

“没有？”

“有些人说，不同的人，他们都说看见那个作曲家出现在灌木丛中。用你们的话怎么说？盯梢？”

“是的。”

“作曲家一直在东面围栏的缺口附近盯梢。当达迪从那儿钻出去时，他跑过来。他当时手里拿着一个黑色面罩——正是他今天用在哈立德身上的那种。可是突然又从营地跑出来其他几个男人，他们在达迪身后出现，一起扑向他，想要抢劫他，看起来是这样。他反抗了，那帮人里的一个割断了他的喉咙，抢走了他的钱；而那个美国人，就是作曲家，实际上当时是想要救他。”

“想要救他？”埃尔克莱问道，“这个说法可靠吗？”

“是的。他跑向那伙人，大喊大叫，但是一切都太晚了。他们迅速退回了营地。当作曲家看见达迪躺在地上，他就那样站在他面前，看起来被吓到了。他一直在摇头。然后他就把绞索放在地上也逃走了。”

“好吧。这真是个有意思的消息，拉尼娅。谢谢你。关于他，他们还说了别的什么事吗？有关于汽车的信息吗？”

“没有，一切都发生得太快了。”

萨克斯转向法蒂玛。“请告诉她，对于她遇到的这些事我感到很抱歉。”

这位女士直接以英语回答道：“谢谢你能这么说。”

“到底发生了些什么，请详细说说好吗？”

法蒂玛马上就用阿拉伯语回答了，语气因为急躁而断断续续。

拉尼娅解释说：“她和哈立德离开穆娜，就是她的女儿，把她托付给邻居，然后出去见一个人，想要谈谈通过庇护审核后，给哈立德一个工作机会。作曲家从那里接近他们。他袭击了法蒂玛，并把她推倒在地——被一个非穆斯林触碰是一件很严重的事，对于穆斯林女人来说，这本身比挨打更恶劣。她当时被吓坏了，完全不知所措。然后他把面罩套在哈立德头上，哈立德马上就晕过去了。法蒂玛跳起来和他厮打。但是他再次打了她，下手极重，她被击倒，晕了过去。等她恢复神志时，他们已经不见了，一辆汽车正飞驰而去。她也没能看清那辆是什么车，只看见是黑色的。这就是她说的全部内容。”

“我打——到他，还抓——到他，”法蒂玛用生疏的英语说道，为了想出合适的单词而说得很慢，“他很……”她对拉尼娅说了一个阿拉伯语单词。

“吃惊，”拉尼娅翻译道，“出乎预料。”

“他的鞋子是在打斗中掉的吗？”埃尔克莱问道。

“是的，我抓——下它。抱着他的大腿。”

“你有没有看见他的某些特征？比如刺青，疤痕？他的眼睛颜色？衣服？”

在翻译之后，拉尼娅说：“他的墨镜掉下来了，他的眼睛是褐色的，圆脸。也许她可以再次认出他，不过她不太确定。所有的西方人在她看来长得都差不多。他的脸上有些伤痕，看起来像是刮胡子弄的。他戴着帽子，不过她想不起来他穿的衣服了。只记得是黑色的。”

“她没什么大碍吧？”

“是的，我们的医生说只是一点皮外伤。没伤到骨头，只是有些瘀青。”

法蒂玛的眼睛盯着埃尔克莱的灰色制服。然后她转向萨克斯，绝望地看着她："求求你们，找——到哈立德。找——到我的丈夫。这是最重要的！"

"我们会尽全力的。"

法蒂玛勉强笑了笑，然后抓住萨克斯的手，贴在自己的面颊上。她小声地说着阿拉伯语。拉尼娅翻译道："她说，'真主保佑你。'"

伤得不算重。

比起受伤，斯蒂芬更多的是感到震惊。在卡波迪基诺机场接待中心外面，那个女人从地上爬起来，尖叫着挥舞双臂，击打他。

现在他已经走进他的农舍，戴着手套的手上拿着勃朗宁点二七〇猎枪。他把它挂在壁炉上方的一排钩子上，枪下面是装子弹的盒子。这可真是讽刺，他心想：用一支猎枪来对付阿耳特弥斯，狩猎之神。

好吧，她现在应该不再那么迫切追捕她的猎物了。哦，他当然不认为现在这样就能让她放弃追捕他。但是至少她被吓到了，她会心神不宁。他们肯定都会的。

这也就意味着他们将会犯错误……而这或多或少可以减少大和谐乐章中的不和谐音。

回到自己的安全屋后，他坐下来开始检视自己被咬伤的手臂和大腿。只有一些瘀青，没有弄破皮肤。他始终双手颤抖，身上汗津津的……而且，黑色尖叫正伺机爆发。

他弄丢了一只鞋子。这给他带来了很大的不便，因为他只有这一双鞋，又不愿意再买一双。他害怕警方已经向商贩们发出警告，要他们留意一个穿着袜子去买鞋的白种美国人。他把始终不省人事的猎物妥善地锁在梅赛德斯的后备厢里，驾车穿过那不勒斯外的海滩，直到他确认没有被人看见，也没有监控摄像时，他才顺手牵羊拿了一双旧跑鞋，那是一个游泳者放在靠近路边的地上的。这双鞋还算合脚。

然后他就急匆匆地回到这里。

斯蒂芬走进昏暗如巢穴的起居室。他接下来的作品的乐章就躺在这里——在一张行军床上。他低头凝视哈立德·贾布里尔。这个男人可以说是骨瘦如柴；他的妻子倒是结实得多。男人脸孔瘦削，头发浓密，满脸络腮胡；他的指甲很长，这令斯蒂芬好奇如果他合拢手指会发出什么声响。他记起医院里的一个女病人，是那些医院“之一”，他觉得那应该是在新泽西。她当时穿着粉红色的宽松长袖运动衫，上面有些午餐留下的污渍。她一边盯着窗外看，一边用指甲敲击着，拇指对食指。

咔嗒、咔嗒、咔嗒。

一而再，再而三地重复敲着。

另外一个病人显然被这种噪音烦透了，始终愤怒地瞪着那个女人。可惜，想要靠瞪视一个精神病人来达到目的，这无异于向一棵树问路。斯蒂芬倒不会被这种声音困扰。很少有某种声音是他讨厌的——气泡音就是其中之一。

婴儿的哭闹声？那是需要、渴望、悲伤和困惑等等特质的混合，多么美妙！

打桩机？那是孤独机器的心跳。

人类的尖叫？那是丰富情感的宣泄。

指甲刮在黑板上？这就有点意思了。他的档案中有一打这样的录音。在令人不舒服的声音汇总中位列第三名，位居叉子刮在盘子上和刀子割在玻璃上之后。这种厌恶并非心理层面的：一些研究人员认为，人们的反应像是这个声音曾经是一种原始的预警——事实并非如此。不，那纯粹是身体层面的——对某个特定赫兹范围的反应，被耳朵的特殊形状增强，给大脑内的杏仁核带来剧烈疼痛。

没错，斯蒂芬只讨厌极少数的声音，不过他可以迅速指出音调与音量之间的差别。

不管是什么声音，提高分贝都会令人不适，令人痛苦……甚至变成毁灭性的灾难。

斯蒂芬对此有切身体会。

现在，这是他深藏心底的记忆之一。

手仍在颤抖。

他擦了擦汗，再把面巾纸收好。

啊，欧忒耳珀……请助我冷静下来，求你了！

接着他就看到哈立德的手指抽动了几次。尽管如此，这并非是他醒过来的信号。他还会再昏睡上好一阵。斯蒂芬对自己的药物效果了如指掌。疯子们都是相当厉害的药剂师。

斯蒂芬放松下来，现在他还有一项任务。他坐到哈立德身边，俯下身子，出于一时冲动，他抓起那个男人的手。他用自己的指甲去叩击哈立德的。

咔嗒，咔嗒……

如此悦耳。

他从口袋里掏出录音机，并解开那人的衬衫。

然后他启动录音机，把它抵在哈立德的胸口上。心跳声听起来缓慢而柔和，这是当然，就像每个睡着的人一样；只不过现在房间里极度安静，可以捕获清晰完整的声音。

他已经录好了心跳声，现在就差乐章了。在他的库存乐篇中，他找出一条非常适合下一个视频的音轨。

斯蒂芬认为只有这支华尔兹才能将音乐和死亡完美地结合起来。

“时间问题。”莱姆小声说道。

最近发生的这起绑架案涉及的证物已经送达；埃尔克莱正在协助碧翠丝把它们取出并放在实验室里的检验台上。莱姆、萨克斯和汤姆则从作战室这边观察着。

“他的鞋子呢？”莱姆问道。这个发现对他来说是个意外，也是个惊喜。鞋子非常适合用于法医学分析；这不仅仅是因为鞋子能提供独特的踩踏痕迹，把嫌疑人和案发现场联系起来；而且鞋子上就很有可能存在宝贵的DNA信息和指纹，因为像这种运动鞋需要用手才能把脚塞进去穿好。莱姆曾经锁定过一个嫌疑犯，就是因为他曾经这样系紧他的牛津浅口鞋。

萨克斯解释了作曲家是怎样掉落这只鞋子的，他与受害人——也就是哈立德的妻子进行了搏斗。

埃尔克莱用一只戴着手套的手拿起那只鞋给莱姆看：“一只匡威牌滑板运动鞋，尺码对得上。”

碧翠丝吼道：“你为什么要把它拿起来？”

他转身看着她：“我只是把它展示给莱姆警监看。他刚才问起它。鞋子还在证物袋里呢，而且我还戴着手套。”

“但是现在我们又需要考虑新的一条监管链项目！何况在转移证物过程中的任何地方都存在污染的风险。”

确实如此。莱姆朝埃尔克莱使了个眼色，埃尔克莱叹了口气，把那只鞋放在桌子上，开始填写碧翠丝递过来的卡片。

但丁·斯皮罗和马西莫·罗西也来了。

斯皮罗朝埃尔克莱那边看了一眼：“现在，林业警员，可以肯定地说我们开始找到那个模式了。你能想出来那是什么吗？”

“难民。”

“没错。这就是他的理想目标——至少是在意大利，我们已经有三个这样的受害者了。”

罗西说道：“难民营的主管坚信他的目标是寻求庇护的人们。因为他觉得我们不会尽全力查这起案子。尽管事实绝非如此。”他朝列表扬了扬手。

“但是，”埃尔克莱说道，“我在想……”

斯皮罗说道：“这又怎么能与纽约的那个商人相一致呢？”

“正是这样，检察官。”

“我相信有一种方法可以把这些合并。模式并非总是一成不变的，尽管我们目前还不能确定。不过我们正在接近。”

萨克斯接着说道：“你提到过的主管，拉尼娅·塔索，告诉我一件有意思的事，不过我还没有弄明白事情的来龙去脉。据她说，作曲家并没有杀死马利克·达迪，而是想要去救他。”

“此事属实吗？”罗西问道。

斯皮罗眉头紧锁，不过什么也没说。

“她很肯定。”萨克斯回答道。

“那么谁是凶手呢？”

“抢劫犯，几个小偷，也是营地内的难民。他们在作曲家之前围住了他，在迪达反抗的时候，作曲家跑过去想阻止那几个人，可惜他还是晚了一步。”

埃尔克莱说道：“真奇怪。这对他的侧写来说是个很不寻常的情况。”

不过，莱姆对侧写没有丝毫兴趣：“两只狮子同时盯上一只幼年瞪羚，谁也不想放弃自己的猎物，它无非是以这种方式或那种方式被结果掉。这没有什么值得在意的地方。咱们还是看看证物能给咱们带来什么样的惊喜吧。”

罗西接了个电话，在一阵短暂的意大利语交谈后，他说：“网络上还没有发现任何视频。”然后挂断了电话。

半个小时之后，碧翠丝·伦扎从实验室的无菌操作区出来，走到他们这边，手里紧捏着写字板。她什么也没说，就把东西直接递给埃尔克莱，自己拿起马克笔。他一边翻译她一边写。

卡波迪基诺机场接待中心绑架案

●被害人：

·哈立德·贾布里尔，利比亚人，三十六岁，寻求庇护的难民，来自的黎波里。

·欧洲难民指纹数据库：无犯罪行为/恐怖分子关联。

·轮胎痕迹：米其林轮胎205/55R16 91H，与其他现场发现一致。

·因发生冲突而掉落的犯罪人员鞋子。

·匡威牌滑板运动鞋，尺码为10 1/2（m）/13（f）/45（欧码）。

●极轻微磨损

·未发现指纹，但是有明显的乳胶手套造成的手指压痕。

·检测到的DNA信息

·与作曲家相符。

·羟基丁酸。

·三乙酰甘油，游离脂肪酸，甘油，甾醇，磷脂，深绿色色素。疑似有机材料的微小颗粒。

·微型绞索，以乐器的琴弦制作，与其他案发现场发现的相同。

·大提琴。

·无指纹。

·无DNA。

·从法蒂玛·贾布里尔的衣服上采集的痕迹。

·来自卡波迪基诺机场的土壤。

·无其他可鉴别物质。

“他的鞋上没有指纹？”莱姆小声咕哝，“该死的他是怎么回事？连睡觉都戴着手套吗？”接着他皱起眉，“还有那条：羟基丁酸，这该死的东西怎么会在这里？”

斯皮罗说：“是啊，这怎么可能呢？”

埃尔克莱和碧翠丝交谈了几句，然后他说：“这是从作曲家鞋子上携带的泥土上采集的。”

“这不可能。这不是‘这个’案子的。这是加里·索姆斯案的，是那个约

会迷奸药物。肯定是发生了交叉污染。该死。”

这时，罗西把这件事解释给碧翠丝听，她用一种平淡的语气回答，丝毫没有表现出抗拒。

警监说：“她说在从鞋子上发现这种药物时，也感到很吃惊。她对证物一直都非常谨慎。实验室里不会发生交叉污染。加里·索姆斯的衣服是在实验室中的另一区域，由另一位检验员进行分析处理的。”

于是所有人的目光都落在埃尔克莱身上。斯皮罗说：“你曾经把它拿起来过，林业警员。而且也是你在加里·索姆斯的公寓收集的药物样本。”

“是的。可我始终戴着手套。那时戴着，现在也戴着；而且那只鞋子是封在证物袋里面的。”

“可是很明显，这里发生了交叉污染。”

“如果这是我造成的，那么我非常抱歉；但是我坚信这不是我的错。”

碧翠丝转过身来，表情冷漠地看着他。

莱姆看见年轻人眼睛里满是沮丧的神色。他说：“这又不是世界末日，埃尔克莱。庭审时才是真正的麻烦。辩护律师有可能在鞋子被甩脱的那片土地上找到很多有用的证据。不过现在我们还是先别理会这件事了。我们的首要目标是抓到他。交叉污染的事以后让美国律师在南部地区做辩护时再想吧。”

斯皮罗轻笑一声：“林肯，你的意思是说，这将是在那不勒斯法庭上我要考虑的问题。”

莱姆朝他苦笑了一下。

“狼乳房法则……”

莱姆说道：“再来看看那些三乙酰甘油，游离脂肪酸，色素。”

埃尔克莱说：“碧翠丝提供了一份化学分子式，在这里，我们要不要把它写下来？”

莱姆瞥了一眼那个分子式：“不用了，没有这个必要。我们已经拿到需要的东西了。三丙基甘油或者是甘油三酯。”

“那些都是什么？”斯皮罗问道。

“基本上就是脂肪。这些是给生物提供能量的存在。水分子加上乙二

醇和三个脂肪酸链就成了甘油三酯。在植物和动物体内都存在，不过动物脂肪更多的是饱和脂肪。”

“这是什么意思？”罗西继续追问道。

“简而言之，饱和脂肪——就是坏脂肪，如果你听过健康理念的话——之所以叫这个名字是因为它们的碳链上的氢离子是饱和的。这使得它更容易保持固态，这是相对于不饱和脂肪，也就是有更少的氢离子那种脂肪来说的。”他朝化学分子式图点点头，“而这些就是不饱和脂肪，也就是说它是植物脂肪。”

“可是，会是哪种呢？”埃尔克莱问道。

“这是个‘六万四千美元的问题。’” [1]

“六……什么？我不明白。”碧翠丝说道。

“美国文化的老梗了，很久以前，五六十年前吧。”

警员把这些翻译给碧翠丝听，听者难得露出一个笑容，又说了几句什么。埃尔克莱翻译道：“她说这不算什么‘很久以前’，如果与意大利的历史文化相比的话。”

萨克斯大笑起来。

莱姆说：“我们需要一起来找出这是什么植物。科学技术警察方面有没有植物相关数据库？”

碧翠丝回答说在罗马方面有一个，她可以上网搜索。她一边打字，一边像以往那样自言自语：“那么，一个三乙酰甘油的分子式，不饱和的、不完全的碳氢链，二十二个碳原子连在一起。墨绿色，是色素。这是什么植物，是什么呢……”最后她点点头，“好了，我找到了。可是这能有多少帮助，我觉得应该不会太多，这是橄榄油。”

莱姆叹了口气，然后看着罗西说：“你说在意大利的橄榄油生产量是多少？”

这位警监转而指了指埃尔克莱。当然了，这应该是他的经验范畴。年轻的警员回答说：“每年大约有四十五万吨。我们是世界第二大生产商。”他做了个苦脸，然后下意识地争辩道，“不过我们已经越来越接近西班牙了。”

这能有什么帮助？莱姆心里想着，愈发急躁起来。这有可能来自这个国家的任何地方：“该死的。”

这是法医学工作中最令人感到沮丧的事，拼命努力才找到一条线索，满心期待从中找到有可能与嫌疑犯的联系，结果这种物质太过普

通、不具有任何法医学价值。

埃尔克莱又对碧翠丝说了些什么，然后碧翠丝就离开了，不一会儿，她带了一些照片回来。

他仔细端详着这些照片。

“怎么了，埃尔克莱，你发现了什么吗？”莱姆问道。

“我想是的，警监。”

“是什么？”

“这个列表上的这些东西——这些有机物质，固体颗粒，看看这张照片。”

莱姆看着那些影像。他看见成百上千的微小黑色碎片。

埃尔克莱继续说道：“因为咱们现在已经知道这是橄榄油了，我敢断言这痕迹绝对不仅仅是橄榄油，是油渣，是压榨橄榄后留下的残渣。”

斯皮克说：“也就是说这不会是出自某个饭店或者某人的家里，只会来自工厂？”

“是的。”

这样就能把范围缩小一点了。但是能缩小多少呢？他问道：“你们这里有多少生产商？”

“在坎帕尼亚，我们所在的地区，不会有太多，不像在卡拉布里亚那么多，不过还是有很多，是的。”

莱姆又说：“那你为什么说这有帮助？而且为什么我从你脸上看见了该死的笑容？”

埃尔克莱问道：“您是不是总是这样心情不好，莱姆警监？”

“如果你能回答我的问题，我的心情会有很大程度的改善。”

“我笑是因为我在这照片上没看见某样东西。”

莱姆不耐烦地挑起眉毛。

“我没看见任何橄榄核的残渣——那种坑坑洼洼的果核，你知道吧。”

萨克斯问道：“可这又有什么重要呢？”

“总共有两种生产橄榄油的方法。一种是在压榨橄榄时保留完整的果核或者事先取出果核。卡托——一位罗马作家，认为‘去核油’，也就是压榨之前先取出果核可以令油的质量更加上乘。有一众拥趸推崇这种油，也有些人对此不屑一顾。我自己比较认同这个说法，因为我就曾经抓到过一些生产商，他们声称自己的油品是‘去核油’，而实际上并不是。”

“所以，”莱姆打断他，嘴角似乎浮现出一丝不易察觉的（几乎算是）微笑，“这是一种更加耗时费力而且成本更高的工艺，因此只有少部分生产商使用这种技术。”

“正是如此，”埃尔克莱说道，“据我所知，本地区只有几个这样的生产商。”

“不对，”碧翠丝说道，她正低头看着自己的电脑，“不是‘几个’。只有一家。”她用修剪得很整洁的指尖戳着那不勒斯的地图，停在距离仅有十英里远的一个地点上，“就是这里。”

注释：

[1] 美国俚语，意思是至关重要的问题。更常见的俚语表达为“sixty-four dollar question”。重大问题，难题，源自二十世纪四十年代无线电问答比赛中所设最高奖为六十四美元。

透过脏兮兮的挡风玻璃，阿米莉亚·萨克斯观察着窗外那不勒斯的丘陵地貌。

今天下午的空气里满是灰尘，带着早秋的气息。当然，依然很热，这里总是很热。

她和埃尔克莱开车经过成百上千亩橄榄树林区。这些树有八英尺到十英尺高，枝叶茂密，树杈相互交错纠缠。距离最近的树上，可以看清那些小小的绿色橄榄，埃尔克莱说它们曾经被叫作水果。

这次他们还是没能逮住作曲家。

国家警察和宪兵队划分了周边地区和芭芭拉橄榄油工厂所在地——就是唯一一家生产去核油的制造商，他们分散在这些区域搜索哈立德·贾布里尔和作曲家。萨克斯和埃尔克莱正在自己负责的区域内搜索。刚才他们沿着一条很长的小道一路搜索过来，她有点灰心地发现……真是，一无所获。整片地区位于那不勒斯东北部，绝大部分都已经被荒废；这里只有一些农舍、小工厂，还有一些厂房、仓库以及田地。

他们在靠近芭芭拉工厂四周零零散散的几间房舍停下。是的，他们已经确认过了，这里没有与作曲家相似的人；而且，里面也没有疑似哈立德·贾布里尔的人。看起来最近他们都没有到过这里，也许从来都没来过。

“对不起……”

对不起。

两人又回到车上。

很快，萨克斯和埃尔克莱走到这条破旧不堪的道路尽头。这里已经没有商户或者住户了，只有田野和芭芭拉公司的橄榄林区。

“死胡同。”埃尔克莱说。

“呼叫其他小队吧，”萨克斯说道，有点心烦气躁。她挥手轰赶着一只飞进梅甘娜的蜜蜂，“看看他们有没有什么收获。”

不过在三次通话之后，埃尔克莱不出意料地答复说，其他搜索小队也没能找到什么有用的东西。此外，他还向邮政警局确认，对方一直在

仔细监控社交媒体和流媒体网络。不过，“他还没有上传过什么视频。”

也就是说，贾布里尔可能还活着。

他们回到来时的路上。

“嗯。”萨克斯皱眉盯着远处的田野。

“怎么了，警探？阿米莉亚？”

“作曲家鞋子上沾着的东西，橄榄油的残渣，你叫它什么来着？”

“那个词是‘浮渣’。”他拼读了一遍。

“榨取油之后会被丢弃吗？”

“不会的，这是很有价值的东西。可以用作发电机的燃料；不过，在本地区被用作有机肥料。”

“那么他有可能不是在芭芭拉油品生产区沾上这一个东西的。”

他面色凝重地盯着她：“事实上，他绝不会在这里沾上它。工厂会非常小心地避免泄漏或者浪费哪怕一点点。他们会把这些东西收集并包装好出售。现在我也想明白了：很可能作曲家是在某个使用这种有机肥料的农场沾上它的，而不是在这里。”

“那么你知道这些农场会在哪里吗？”

“啊，这是‘一个价值六万四千美元的问题’。而且答案是肯定的，是的，我知道。”

二十分钟后，他们已经深入乡间，靠近一座叫作卡亚佐的城镇，四周环绕的小麦作物在朦胧的阳光下闪着苍白的反光。

萨克斯沿着高速公路一路飙车，两人急匆匆地赶往文丘里有机肥料斯帕公司。她把这辆小小的汽车狂飙到一百二十迈，心想着：要是在这条路上我开的是一辆法拉利或者玛莎拉蒂……她手脚并用，以接近四十迈的速度急转弯，车子有不易察觉的打滑；埃尔克莱·贝内利声音颤抖地发出：“我的上帝。”

她瞥了一眼GPS地图，图上显示他们已经接近岔路口，于是她减速并转弯拐进去。

五分钟后，埃尔克莱指着一处说：“看那边。”

操作间的区域很小，那是一间看起来像是办公室的建筑，几间仓库和生产装置，场地中堆放着几堆小山一样的黑色原料，大约五十码长、

三英尺高。“那边那些是不是混合肥料堆？”

“是的。”

她猛踩刹车。

“看，最那边小丘的山顶上。因为没有下雨，残渣会扩散到整个村子里。那边是不是有一座房子，你看见了吗？”

埃尔克莱看不见。

萨克斯把车开到肥料工厂所属地的尽头。他们发现这边有一条小路。路面满是灰尘。她慢慢沿着小路开过去。

“那边！”埃尔克莱大声说道。

他们前面大约一百码远的小路尽头有一座突兀的建筑，周围都是杂草丛、灌木、橡树、桃金娘、松树和杜松树。

萨克斯让汽车保持在三挡，尽量保持安静。她尽力踩住离合器以延长滑行时间。

最后，她把车子开下靠近那座房子的车道，停在灌木丛中并熄了火。

“看来我没办法下车了。”埃尔克莱尝试着打开车门，可是四周的植物却把车门挡住了。

“必须尽量确保咱们不被人看见，从我这边爬出来吧。”

萨克斯下车，埃尔克莱跟着她，动作笨拙地迈过变速箱。

埃尔克莱指着两人的脚边。“看那些残渣。”手指着那些黑色颗粒状物质。她能清晰地闻到加工有机肥料散发出来的刺鼻气味。

他问道：“我们是不是该呼叫罗西警监？”

“是的，不过在他派遣一队警员抵达这里之前，说不定他可能还在附近。”

于是，在他打电话时，她打量起那座房子来。这间农舍外表看起来十分陈旧，是用木头和空心砖搭建的，占地不算小。她朝他示意，两个人开始沿着来时那条长长的车道走，始终走在路旁树木的阴影里。

埃尔克莱挂断电话后。她说：“咱们动作要快。他还没有上传任何视频，可是我担心哈立德先生剩下的时间不多了。”

穿过灌木丛，越过一些倒在路边的树木，他们步履沉稳地朝那幢房子走去。四周萦绕着蚊子、蠓和小虫子。不远处，一只野鸽子发出它特有的咕咕声，听起来有些哀伤，又像是某种安慰，显得十分诡异。空气中弥漫着气味刺鼻的烟雾，可能来自腐烂的橄榄和油质肥料。

他们沿着车道向左，那是个无人看管的车库。这座房子看起来比从远处看还要大得多，几间房子分布疏落，以无窗的门廊相连接。

“哥特风格。”她轻声说道。

“你说‘哥特式’？那种阴气森森的？斯蒂芬·金式的？”

她点点头。

车库上了锁，也没有窗户，也就无法确定里面有没有人。

“咱们现在该怎么办？”

“你知道‘偷窥狂’是什么吗？在意大利？”

“知道，知道。我们了解这个说法。来自一部电影，是个多年前的老片，在这边也曾很流行。”他大咧咧地笑了一下，“挺奇怪的电影，讲述了一个连环杀手录下受害者的故事。英文名就叫《偷窥狂》。”

“好吧，咱们得试试偷窥这一招。”她拔出武器，转身想要告诉埃尔克莱照做，却发现他已经拿出了枪。他们开始绕着房子潜行，迅速从几个没有窗帘的窗子向内窥视。起初看起来里面似乎没有人住，不过随后她瞥见一小堆衣服和几个空易拉罐。

那边是灯光吗？就在稍远的那个房间？还是阳光透过窗帘的缝隙照进房间的光线？

萨克斯看见那边有一扇很大的木门，她觉得那扇门应该通向地窖。门是关着的，那个贾布里尔会不会就关在里面呢？

斯蒂芬·金……

他们差不多绕着这个房子转了一圈。还剩下一扇窗，就在前门的左侧。窗帘有点歪斜，于是她快速探头从缝隙向里看。

好吧。

房间是空的，不过有什么东西引起了她的注意。在壁炉上方有一把猎枪。虽然她不太确定，不过那把枪看起来很像是点二七〇口径的。

而且桌子正中间就突兀地摆放着六根乐器用的弦线。其中一根已经编结成一根绞索。

贾布里尔在恐惧中苏醒过来，彻头彻尾的恐惧。

他发现自己身处一间昏暗的房间之中，四周潮湿发霉，充斥着食物腐烂的气味，可能还夹杂着下水道的恶臭。

这是哪儿？这是在哪儿？

主啊，赞美真主，我这是在哪儿？

简直毫无头绪。他一点也记不起来之前发生的事……过了多久呢？是一个小时，还是一个星期？断断续续想起是在帐篷里。那是——对了，那是个白天，太阳很大。那个帐篷……是他的住处。他为什么会住帐篷？他在的黎波里的家发生什么事了？

不对，那是“他们的”家。

他和其他人的。一些……对了！他的妻子！现在他能想起她了。啊！法蒂玛！他想起了这个名字，赞美真主！还有他们的孩子。

而她，他觉得那孩子是个女孩，她的名字是……他想不起来了，这让他想流泪。

他真的哭了起来。

是的，是的，她的确是个女孩，有一头卷发的漂亮女儿。

他记起了女孩的样貌，他的女儿，应该说是他们的女儿，她也被他的兄弟视如己出。接着另一件事闪入他的思绪，意大利，他现在是在……在意大利。

这个记忆正确吗？

但是他现在是在哪儿呢？他之前是在帐篷里。他很确信这一点，至于什么原因，他就想不起来了。只有一顶帐篷，再无其他，然后他就到了这个地方。这就是他能回忆起来的所有事。他的记忆支离破碎——这是药物作用的结果吗？还是因为窒息造成的，他的脑细胞死亡了？也许吧。他的嗓子很疼，他的头也很疼，头晕得厉害。

这间黑暗的房间，很冷。

他觉得，这是一间地下室。

这是谁干的？为什么？

而且为什么他的嘴巴被堵住，用胶带封着？

有毛茸茸的东西扫过他赤裸的脚，令他尖叫出声，他大声叫着，声音却非常细微，几乎都被嘴里的东西堵住了。

是老鼠！有很多只，在焦躁不安地来回跑动。

它们会不会在他活着的时候就把他吃掉？

噢，我的主啊，赞美真主！

救救我吧！

可是那六只，不，是十二只，不，更多！那些啮齿动物从他身边经过，跑动到他右侧的墙边。他们不再对他感兴趣了。

目前没有。

好吧。该看看现在是什么情况了。双手双脚都被绑住，嘴巴也被堵住了。这是绑架。可为什么会被丢在这儿。这是为什么啊我的主，赞美真主。您为什么会允许这样的事发生？现在，更多的记忆恢复了，不过不是最近的事。他回忆起自己还在的黎波里当老师的时光，直到后来利比亚的教育机构变得非常紧张，然后关闭了所有非宗教学校。后来他开始经营一家电器商店，再后来利比亚的经济崩溃，他的店也被抢光了。

仅剩下他做护士的妻子那点微薄的薪水维持家里的生计。

生活变得异常艰难。没有钱，没有食物，原教旨主义者的传播，ISIS和“达伊沙”[1] 接管了德尔纳[2] 、苏尔特[3] 以及其他城市和村镇，就像瘟疫一样扩散开来。难道是那些人在幕后操纵这起绑架？那些人确实会实施绑架和拷问。贾布里尔和他的家庭都是温和的逊尼派，拥护不受宗教管辖的政府。不过他从未声称反对极端分子。那些毛拉[4] 和ISIS的将军恐怕根本不知道他的存在。

那会是利比亚政府吗？

好吧，“那些政府”，是复数。先是利比亚国民大会，以图布鲁克[5] 为基地，由利比亚国民军支持；然后是其对手利比亚国民议会，总部在的黎波里，令人生疑地宣称其执行单位是利比亚黎明民兵团。是的，哈立德[6] 的确倾向于国民大会，不过他也是非常谨慎的。

不会的，这次绑架不可能是政治性的。

接着，他又回想起来一些事，画面像是突然撞进脑海一样。那是一艘船……在一艘船上颠簸着，频繁地呕吐。还有炙热的骄阳……

然后画面就回到了帐篷……

还有他的女儿。是的，他的女儿，叫什么名字呢？

他小心审视着自己被囚禁的这个地方，是座老房子，四周全是砖墙，头顶上有横梁。他现在在地下室里，地面是石头的，而且磨损得很厉害，到处都是斑驳的刮痕。他低头看自己坐的椅子，顿时感觉到脖子上传来的压力，那像是某种绳子，他抬头看去。

不！

这是根绞索！

这根细绳延伸到他头顶上方的横梁，然后继续向前到远处的墙边，绕过另一根横梁，尾端被重物固定，那是一套圆形杠铃片中的一片。它被直立摆放在距离地面五英尺高的壁架上。架子是倾斜的，使得配重很容易滚落并且绷紧绞索，那时他就会被勒死。感谢真主，赞美真主——它现在被固定在那里。

他试图理出个头绪，接着，从眼角的余光中，他注意到有东西在动。

在地板上，有更多的老鼠。而且，这些老鼠都对他并不在意。它们对其他的什么东西更感兴趣。

随即，哈立德感到毛骨悚然：他看见那些蠕动着挤作一团的生物，它们闪烁着红光的小眼睛和尖利的黄牙齿。它们前面还有一团什么东西正挡住那该死的重物，让它被卡在壁架上，不会掉下来勒死他。那个东西颜色粉红，上面还有白色的纹理——是一块肉。就是它阻止了绳子和绞索的运行。

站在最前面的老鼠，正在小心翼翼地、既好奇又害怕地靠近那个肉块。这些老鼠都在努力抽动着尖尖的鼻子嗅着空气；它们退回去，然后又凑得更近。其中一些把其他的一些挤到旁边——这些老鼠更有侵略性。它们似乎已经得出结论：这个出现在老鼠窝外面的东西不仅无害……似乎还非常好吃。

先是四只老鼠很快就变成了七只，随即增加到十二只，一大群老鼠在肉块周围推挤着，就像一群巨大的细菌。

有些老鼠开始争抢，互相撕咬着，发出刺耳的吱吱叫声；不过总的来说，它们还是在“分享”食物。

老鼠们享受美餐开始带来严峻的后果。

哈立德竭尽所能地大声呼救，透过嘴巴里堵塞物的空隙发出尖叫，并且在椅子里拼命摇晃。

这一切努力只引起了一两只啮齿动物的注意，它们的反应也仅仅是带着好奇瞥了他一眼，而它们欢乐的咀嚼和吞咽却一刻未停。

再有五分钟，也许是十分钟或者二十分钟后，它们就能把这块肉彻底啃食干净，随即配重就会落下。

他绝望了。

不过，此时一个念头闪入了脑海。

是的，是的，感谢您，真主，赞美真主。他记起了女儿的名字。

“穆娜”……

最后关头，他终于记起了女儿的名字，还有她那快乐的小脸蛋，她可爱的浓密头发，他可以带着这些美好的记忆赴死了。

注释：

[1] Daesh，全称为“伊拉克和大叙利亚伊斯兰国”，是一个自称建国的活跃在伊拉克和叙利亚的极端恐怖组织。

[2] 利比亚东北部港市。

[3] 利比亚地名。

[4] 穆斯林宗教和圣法的教师。

[5] 利比亚港口。

[6] Khaled Haftar，哈利德·哈夫塔尔，利比亚国家地面部队将领，卡扎菲时期也担任将军。

他们已经很累了。在反复冲撞农舍的前门后，两个人差不多已经筋疲力尽。

这座房子大概建于战前，因为在战时，成批的橡木和枫木会全被征用运往前线，这是很难被打破的规矩，不论是过去还是现在都是如此。

埃尔克莱再次打电话给罗西——对方已经联络距离最近的地方警察局。那是宪兵队的竞争对手，但是在类似目前这种案子面前，所有意大利的官方部门都会站在同一条战线上。一辆车会在十到十五分钟内赶到。之前从国家警察总局派出的警车大概也会在同时抵达。

“用枪把锁打掉。”埃尔克莱对萨克斯说道。

“这行不通。用手枪不行。”

他们迅速地绕着农舍移动，始终保持警惕。没办法证明作曲家不在房子里或者附近，所以现在他很可能已经发现了这两个不速之客，而且也能够看到或者猜到他们是警察。

埃尔克莱被一条老旧的园林用水管绊倒了，疼得蜷起身子。他的手也被一些碎瓦片割伤，还好不算太严重。萨克斯的视线始终专注地盯着那些窗子，想找出潜在的威胁以及能闯进去的机会。

终于，她找到一处。后面有一扇窗，之前他们也看见过，那扇窗居然没锁。

她掏出随身携带的小型强光手电筒。“待在那里，离窗子远点儿。”她朝埃尔克莱喊。

他立刻蹲伏下来。她打开手电筒，用左手拿着，把它高举过头，快速走到窗边，让光线穿透整个走廊，右手里的伯莱塔始终在瞄准。如果现在作曲家在里面，做好瞄准和射击准备，他就会本能地瞄准光源或者靠近光源的位置。这样一来，也许她的胳膊会挨上一枪，却能让她在因疼痛倒下之前的一两秒内就完成射击。

或者，她会死于动脉血管中枪。

然而她看到的只是房间里堆积的落满灰尘的箱子，以及用不搭调的床单罩起来的家具。

“把我托上去。”

他先帮她爬进去，然后自己也上了窗台，钻进屋里。

两人走到那扇通往走廊的紧闭着的门边。

他碰了碰她的手臂，她看着他正举着一卷橡皮筋，露出了笑容。

两人照例用橡皮筋套在鞋子上。他小声说：“不过出于战略考虑，不能戴手套。”

她点点头，轻声回答：“我们已经查看过每个房间，这意味着我们要假设他藏在某扇关着的门后，或者他正躲在什么大到能够遮住他身形的物体后面。我要再撞一次门，动作很快，同时保持高举灯光，就像我刚才在窗口做的那样。然后退回来找掩护。接着我们要低身位移动，保持蹲伏姿势。他可能会以为咱们是站姿，实际上咱们是蹲姿。”

“那要是咱们找到他，而他又不投降呢，是要朝他的胳膊或者大腿射击吗？”

她皱起眉说：“不，如果他有武器，就要将他击毙。”

“哦。”

“瞄准这里。”她碰了碰自己的上唇，就在鼻子下方，“直接射击脑干，开三枪。你可以吗？”

“我……”

“你必须要做到，埃尔克莱。”

“我可以的。”他坚定地点点头，“是的，好吧。”

就像狩猎开始之前那样，他做了几个深呼吸。这是一场你永远不会适应的游戏，一场你憎恨的赌博，即便是最上乘的高级药品也无法比拟这样的效果。

她指示他先去那里，就是她发现猎枪的地方。他们搜查了房间，她取下那把枪，把枪栓摘下来放进口袋，这样枪就不能用了。接着他们开始逐个房间进行搜查，从房子的后面一路搜到前面。大部分的房间都是空的。有一间小卧室看起来是作曲家用过的。床脚边有一只孤零零的匡威运动鞋。

还有厨房，看上去最近也被使用过。

他们继续前进。

敲击检查了每个房间的地板，然后上楼。作曲家也没在楼上。

最后，他们回到萨克斯认为是地窖入口的门边。

她查看了门上的铸铁门闩，发现它并未锁死。

阿米莉亚·萨克斯最恨地下室。在一套完整的战术操作中，你可以扔一枚闪光弹，打倒任何出现在面前的嫌犯，快速地一路突击。可是现在？就他们这两个人？她只能走下楼梯，她的双腿、臀部还有整个躯干都会暴露在作曲家手里武器的射程之内。在他偷走猎枪的时候，是否也偷走了手枪呢？

如果膝盖中了两枪，她就会直接摔下去，在痛苦中无助地尖叫，然后再被彻底杀死。

她抬头瞥见旁边的埃尔克莱，这家伙对这种事简直毫无经验，因此看起来沉着冷静。她确信，如果她发生任何意外，他能做好接下来该做的事。

她低声说道："如果哈立德在这里的什么地方，那也就应该在这下面了。要不就是在车库。我觉得他更有可能是在这里。那么咱们行动吧。你推开门，我冲下去，动作要快。"

"不，我冲下去。"

她笑了："这是我的活儿，埃尔克莱。我下去。"

"让我来。如果他开枪或者发动袭击，你就能开枪射击他，你枪法比我好多了。射击在受训时就不是我的强项。松露走私犯又不会带着AK47。"他笑了笑。

她抓紧他的胳膊："那好吧，动作要快，给你手电筒。"

他做了个深呼吸，然后嘀咕了句什么，是一个名字。她觉得那是"伊丽莎白"，也许那是某位圣贤。

"准备好了？"

他点头。

她猛地拉开门，门砰地撞在墙上，激起一片灰尘。

片刻之间，谁都没有动。

这不是一个地窖，这是个壁橱，而且是空的。

两个人的呼吸急促起来。

“好吧，去车库。我们得找点什么东西破坏挂锁。”

他们四处搜索工具，总算在厨房里，埃尔克莱找到一把大的短柄斧头。他们离开房子，继续蹲伏着朝外屋移动。

他们再次试图进入——这次与之前不同：现在他们两人可以同时开火。先由埃尔克莱破坏门锁，拉开滑动门，而萨克斯则全程保持蹲伏，用手电筒和伯莱塔同时向小屋内瞄准，然后他也蹲下一起瞄准。

她点头示意。

一斧子挥落，挂锁应声飞了出去。他拉开门……就像刚才的壁橱一样，又是空的。

叹了口气，两人收起武器走回到农舍那边。

“看看咱们能发现什么吧。”

在哈立德死之前他们还剩下多少时间呢？她知道已经所剩无几。

他们走进起居室，戴上蓝色乳胶手套，开始检查桌子、纸张、文件、便签以及乐器琴弦，搜索任何可能指出作曲家和哈立德所在地的线索。

她的手机振动起来——她在进来之前把它调成了静音。

“莱姆，”她对着耳机线上的麦克风说道，“找到了他的藏匿地点，但是他们不在这里，作曲家或者受害人都不在。”

“马西莫说宪兵队马上就会赶到。”

她已经能听见警笛声了。

莱姆说道：“没多少时间了。他刚刚上传了视频。马西莫把链接发到埃尔克莱的手机上了。邮政警察正尝试着追踪位于远东地区的代理。虽然他没有爱德华·斯诺登的手腕，但这仍然要花费几个小时才能让他们追踪到那个特定的网站。”

“我们会在这儿等着，莱姆。”

她挂断电话后继续搜索，招呼林业警员说：“查看一下你的手机。”

埃尔克莱把手机屏幕转向她：“这里。”

视频中的人毫无疑问正是哈立德·贾布里尔。他正坐在椅子里，被一个绞索套着脖子，嘴被堵住。即便是透过埃尔克莱手机那个小小的扬声器，他们也能清晰地听见低沉的节奏，以及随着屏幕下方进度条播放的

华尔兹，曲调非常诡异。

埃尔克莱说：“啊，这次他没有像上次那样用窒息的呼吸声当作节奏，这次是受害人的心跳声。”

萨克斯说：“这音乐，听着很耳熟。你知道是什么吗？”

“啊，是的。这是《骷髅之舞》。”

萨克斯哆嗦了一下，这种脉搏声，像在预示不祥的节拍。接着她把注意力转到面前的那些纸张上。

不，这不可能。

她再次拨号。

“萨克斯，你发现了些什么？”

“这太牵强了，莱姆，可这是我们现有的唯一机会。马西莫在哪儿？”

“别挂电话，我打开免提。”

“我在这里，萨克斯警探。”罗西回答。

“这里有个地址，在那不勒斯。”她叙述了一遍。

“是的，这个地址在西班牙社区，离我们不太远。那里有什么？”

“哈立德·贾布里尔，对此我很确信。现在只有一个问题，就是他是否还活着？”

当萨克斯看见马西莫·罗西时，他正站在看起来像是一座废旧工厂的建筑前面，这个地方看起来已经荒废多年，四周都被用木板封了起来。“生产”这个单词还清晰可辨，就在另外一个单词后面，那应该是某个人的名字，或者某种产品或是服务，字迹已经难以辨认。

警监看见他们就招呼道：“这里。来这边。”

她和埃尔克莱是步行过来的，他们不得不走路过来，因为他们找到的地址在罗西的描述中为“西班牙社区”，是那不勒斯省内的一个拥挤不堪、充斥着杂乱无章的狭窄街道和小巷的地方。“被命名为西班牙要塞的地方就在附近，建于十六世纪，”埃尔克莱告诉她，“如果你看见有小孩在这里跑动，与在沃梅罗不同，他很可能是要去警告他的爸爸或者兄弟，这里来了警察。克莫拉就在这一带。‘许多’克莫拉。”

在她头顶上方，白色晾衣绳上的衣物随着微风摆动；下方的街道上，几十名制服警察正在进行搜捕。占据有利地势的阳台和窗边上站满了围观者——他们可能已经站在那儿消磨了自己的大部分时间：这里没有庭院，房子的正面和后面都没有，所以多数时间里，他们会斜倚在门窗边，摇晃着怀里的婴儿，谈论政治和工作中的新鲜事，晚上则在门边喝杯啤酒或者葡萄酒。

萨克斯被突然从她面前落在地上的大篮子吓了一跳。一个男孩跑过去，把一个食品塑料袋丢进去。那个篮子随即开始攀升；他的爸爸或是哥哥正从三楼将这个重物拉上去。

西班牙社区的生活看起来大部分都是这样在空中进行的。

此时，他们已经进入工厂内。这里的空气很潮湿，满是刺鼻的霉味。地上堆着一些叫不出名字的机器设备，也根本看不出来这些都是干什么用的。这个工厂地方不大，现在一下子进来这么多警察，更显空间狭小。在这里，阳光几乎照不进来，因此架起了一些白炽照明灯，惨白的光线让房间显得更加阴森恐怖，就像明亮的光线照进一个开裂的伤口。她看见丹妮拉和贾科莫，向他们点点头。他们也朝她点头示意。

罗西指着后面那些设备，她和埃尔克莱继续朝着他指的那个门口走去。“从那边下去。作曲家这次超越了他自己。”他低声说道。

警监已经穿好了鞋套，萨克斯和埃尔克莱也套好鞋套——当然，还戴上了蓝色乳胶手套。他们进入狭小的房间，走进工厂的地下室。

建筑物里的这片区域内没有发现任何完整的脚印，只找到半个后跟印。这里有更多大片的霉菌和霉斑，腐烂程度也更严重。头顶上是横梁，地板则是被磨损的斑驳的石头；这一切都让这个地方呈现出中世纪的模样。

一间刑讯室。

现在它正发挥着它曾经本应发挥的作用。哈立德·贾布里尔就是被安置在这里——又是椅子，就像阿里·麦塞克一样——背靠一面潮湿的墙壁，这是作曲家最近的视频中出现的背景。

“他被绑了起来，绞索一路越过横梁，被固定在那边。”他指着一个健美运动员使用的那种圆形杠片，正放在地板上，在一个大证物袋里。另一个袋子里面装着绞索。

“重量是多少？”埃尔克莱问道。

罗西回答道：“十千克。”

大约二十五磅。麦塞克差点被一只水桶绞死，萨克斯猜测，那只桶的重量大概和这个差不多。

罗西咋舌道：“但是做得非常迂回。看那边。”

在壁架那边立着一张数字卡片，旁边还有一块肉。

萨克斯明白了。

埃尔克莱问道：“老鼠？”

“对，正是如此。作曲家用这块肉作为挡板，挡住杠片不让它掉下去，然后老鼠嗅到了肉味，跑过来吃。这时受害人还有时间，时间充足到让他能够仔细审视自己即将到来的死亡。”

“有没有人看到作曲家出入这里？”埃尔克莱问道。

“没有。外面有一辆手推车。我们觉得他用毯子盖住了失去意识的受害者，把他从附近的广场推到这里来。他看起来和其他的小商贩没有什么区别。我们四处走访查问，尽管西班牙社区是个很小的区域，可是这里人口稠密，有很多商贩和商铺，所以没有人会留意到他。”罗西耸耸肩，解释着这种令人无奈的情况。

随即他提高音量说：“不过现在，咱们还是上楼去吧。你也许该见见这个被你救下来的人。我肯定他非常想和你说几句话。”

哈立德·贾布里尔正坐在救护车里。他看起来还不太清醒，脖子上绑着绷带；不过总体来说，他看起来并无大碍。

医护人员用意大利语向罗西和埃尔克莱说了些话，然后埃尔克莱翻译给萨克斯说：“他目前还不太清醒。为了让他听话，用了三氯甲烷或者其他什么药物。”

哈立德看着萨克斯：“您就是救了我的警官？”他说话带着利比亚口音，不过她能听懂。

“还有这位贝内利警官，”萨克斯回答，“你的英语讲得不错。”

“我学了一点，是的。”男人回答道，“我在的黎波里学的，在大学里。我的意大利语讲得不太好。我想我已经向妻子报了平安。他们告诉我她被那个男人袭击了，就是绑架我的那个人。可我一点也记不起来了。”

“她没事。在袭击发生后，我跟她说过话。”

“还有我的女儿，穆娜怎么样？”

“她一切都好。她们母女在一起。”

医疗官又对埃尔克莱说话，他翻译道：“她们会到医院和你见面。已经派车去营地接她们了。”

“谢谢你们。”哈立德哭了起来，“要不是你们，我现在早就死了。愿真主永远保佑你们，赞美真主。你们是这个世界上最聪明的警察！”

萨克斯和埃尔克莱彼此交换了一个眼神。她没告诉哈立德，锁定他的位置并非他想象的那样。她用来阻止这一切的那张纸就在作曲家藏身的农舍桌子上，就是肥料农场旁边的那个农舍。纸上列着他的那些受害者名字——麦塞克、达迪和哈立德·贾布里尔——以及他们被藏匿并拍摄视频的地点。萨克斯自己都觉得难以置信，这些信息居然如此显眼地摆在那里。

“虽然这有点匪夷所思，莱姆，可是这是咱们目前唯一的机会……”

在她把地址提供给罗西之后，警监把它发送给米开朗基罗和他在这边的战术小组。

然后，在这个地下室，他们真的找到了哈立德。

萨克斯感到欣慰的是，她可以用英语进行问询……尽管结果远远不尽如人意。惊魂未定的哈立德·贾布里尔对于绑架的全过程都没有印象。实际上，连他们在难民营地的生活他能记起来的也很少。他醒来时，就发现绳索已经套在他的脖子上。他尖叫着，嘶哑的声音从嘴里的阻塞物缝隙中流出，他想要尽可能地吓退老鼠，以及呼救（两样都没能成功）。

经过十分钟的问询，没能得到什么有用的信息。没有对绑架者的描述——他真的只字未提，对哈立德被运送的汽车也是毫无印象。他觉得自己绝大多数时间都是被蒙住双眼，不过对此他也不能确定。

一位医务官说了句话，萨克斯听懂了，他们想要送他去医院做全面检查。“好的。”她说道。

随着汽车驶入人群中，她、埃尔克莱和罗西并肩站在一起，目送它离开。

“我们的朋友呢？”罗西小声说着，看向城中混乱的人群。

我们的朋友在哪儿？萨克斯相信这是他所说的话。

“也许证据可以告诉我们。”她回答道。她和埃尔克莱转身去往刑讯室。

莱姆一直看着但丁·斯皮罗，直到他挂断电话。在埃尔克莱·贝内利做汇报的过程中，他始终面带愠怒，双眼里满是探寻，样子就像被泰瑟枪击中了一样。不过在结束通话之后，莱姆看出他的情绪变得激动起来。

“哼。没有迹象表明作曲家会回到乡下那个农舍去。”

位于国家警署的作战室里，此刻只剩下莱姆和斯皮罗。莱姆，如无必要他哪儿都不会去，出于对照顾他身体机能的考虑，只能在这里，汤姆也就没有充足的时间去游览风景名胜。这位私人看护不厌其烦地一遍遍进来查看他的情况。最终莱姆忍无可忍地说：“够了！出去找些乐子去！如果有什么问题我会打电话的！这里的电讯信号比曼哈顿的一些地方还要好。”事实确实如此。

现在他正在消化斯皮罗公布的消息。不像在导水槽现场，阿里·麦塞克受害的地方，这次作曲家没有在农舍设置警报系统，当他这个窝点被侵入时，也就无法示警。罗西分派了人手看守那栋房子和周围的有机肥料工厂，寄希望于他也许会返回。他们还推迟了对犯罪现场的勘查。但是两个小时过去了，罗西终于还是向莱姆还有碧翠丝·伦扎妥协了，答应开始进行走格子勘查。

莱姆呼叫了萨克斯，让她直接去农舍进行搜查。她和埃尔克莱以及科学技术警员已经完成了位于西班牙社区的工厂搜查工作，就是在那儿，哈立德·贾布里尔差一点被绞死。

碧翠丝站在作战室的门口，当她听到现场已经完成搜索工作时，赞许地点点头：“很好。”说着，她把罩着杜邦防护软帽的头偏向一边，“成功保存证据与毁坏证据之间的差别就取决于这宝贵的每分每秒。必须尽可能迅速地搜索现场，采集证据并妥善保存。”

她的语法和句子结构拿捏得相当准确，尽管表达时仍然有浓重的口音。

斯皮罗飞快地瞥了她一眼：“你过来对我演讲是为了什么，伦扎警官？”

莱姆不禁笑了一下：“她是在引述，但丁，不是演讲；而且她引述自‘我’——我写的教科书。我敢说是一字不差。”

她回答道：“这里也使用这本书，不过只有英语版的。应该发行翻译

版。”

“应该很快就有了。”他解释说，就在今天早上，汤姆刚刚接到来自意大利最好的文学代理人的电话，是一个名叫罗伯托·桑塔奇亚拉的男人，他读到了媒体对莱姆正在那不勒斯的相关报道，于是想和他谈谈把他其中一本书译为意大利语出版的相关事宜。

“那它一定会荣登畅销书榜单。至少是在我们之中大受欢迎——我是说这些科学技术警察。”然后碧翠丝举起一个文件夹，“现在，我想该谈谈我刚刚发现的一些东西，关于加里·索姆斯一案的是埃尔克莱请我做的对红酒酒瓶的分析。”

袭击案发当晚，这只酒瓶就放在吸烟区的桌子上。

她把这份厚厚的报告递给了但丁·斯皮罗。他浏览了一遍内容后对莱姆说道：“我来翻译。这些是和第一份分析报告中相同的结果，趾掌脊、DNA、黑比诺红葡萄酒，里面没有约会迷奸药物痕迹。不过在酒瓶表面有新发现。”

“嗯？”

“碧翠丝找到了环甲硅脂、聚二甲硅氧烷、有机硅和二甲基酮共聚酯。”

“啊。”莱姆应了一声。

斯皮罗看着他说：“这有什么重大意义吗？”

“哦，是的，确实有，但丁。的确意义重大。”

她真是美得不可方物。

不过，是与阿米莉亚·萨克斯完全不同类型的美，莱姆心想。萨克斯散发着来自家乡的邻家女孩一般的吸引力，就是那种可以亲近并与之亲切交谈却不会感到紧张的类型。

娜塔莉亚·加雷利则是完全不同的另一种美——用一个比较贴切的说法来讲，她身上透着一种动物般的野性魅力：她个头很高，颧骨突出，双眼距离很近，瞳孔是超凡脱俗的绿色。她下身穿紧身黑色皮裤，由于脚上穿着高跟靴子，比斯皮罗还要高三英寸；上身是一件剪裁合体的薄款棕色皮夹克，皮质柔滑如水。

娜塔莉亚看着莱姆和斯皮罗，这间作战室里只有眼前这两个人，不过莱姆看见碧翠丝正从她的实验室里好奇地向这边张望，然后这位科学技术警察又把目光转回显微镜。

这位女士对莱姆的身体不便没有表示出一丝兴趣，她的思想停留在

别的地方："你们把我叫到这里是因为，'怎么说来着'？列队辨认嫌犯，要确认嫌疑人？"

"请坐，加雷利小姐。说英语不会给您造成不便吧？我这位同事不会讲意大利语。"

"好的，没问题。"她坐下，甩了甩一头秀发，"那么，列队辨认？"

"不是的。"

"那为什么叫我过来？我可以问吗？"

斯皮罗说道："我们需要再问几个关于弗里达·S.遭性侵犯的问题。"

"哦，当然可以。但是我已经都跟您说过了，'检察官'，还有'督察'……她叫什么名字？"

"劳拉·玛塔丽，是的，她是国家警察局的。"

"就是她。而且我还曾经对一位美国女士说过，有点奇怪，那天同去的还有一位林业警员。"

斯皮罗瞪了莱姆一眼，转头看着娜塔莉亚："有一个细节令我很在意，你说，你和你的男朋友在派对当天吃了印度菜。"

短暂的停顿。"是的，没错，晚餐。"

"当时你们都吃了些什么？"

"我记不太清了。好像是科尔马咖喱菠菜[1]，蒂卡马萨拉咖喱[2]。怎么了？"

"而且你在下午去过洗衣房？"

"是的，正如我之前对你讲过的，对其他询问过的人也说过，我当时想，说不定当晚会有客人想要留下来过夜，当然就会需要干净的床单。"

斯皮罗稍稍向前探身，用急促的语气问道："那么派对当晚，弗里达·S.，也就是受害人，和你的男朋友德夫调情了多长时间。"

"我……"猝不及防的问题令她怔了一下，表情的瞬间变化没有逃过他的目光，"他们不是在调情。谁告诉你的？"

"我不能告诉你向我说明这件事的目击者都是谁。"

根本就没有这样的人存在，莱姆心知肚明。

那双绿色眼眸突然睁大，这是具有力量的颜色，三叶草绿色。莱姆怀疑那是隐形眼镜。她语无伦次道：“他们只是在开玩笑。德夫和弗里达。仅此而已。你的目击证人弄错了。那是个在那不勒斯的大学生派对。一个惬意的迷人秋夜，所有人都玩得很尽兴。”

“开玩笑。”

“是的。”

“你是否知道德夫甚至已经买好了舒适牌避孕套？”

她眨了眨眼：“您怎么敢问我这种私密的问题？”斯皮罗的语气坚决：“请回答问题。”

一阵迟疑之后，她说：“我不知道他买了什么。”

“你是他的女朋友，却说你不知道这个？”

“对，我根本没注意过这种事。”

“如果我搜查你的医药柜，是否能找到舒适牌避孕套？”

“我讨厌这个问题，而且我讨厌你的态度。”

斯皮罗发出一声高卢式的冷笑，他的脸拉得更长了：“这也无关紧要了。在你来这里的时候，一位警员已经去了你的公寓。她没有找到舒适牌。”

“什么？你怎么能这么做？”

“你的公寓是个犯罪现场，小姐。这就是为什么。现在，正如我刚刚说的：没有任何发现。不过，信用卡记录显示你的男朋友曾经在三天前购买了一盒舒适牌，那是一盒二十四枚装避孕套。而现在公寓里却一枚都找不到。它们都去哪儿了？谁把它们丢弃了？它们的去处是，咱们就直说吧，能让两打避孕套在三天内消失的唯一方法——现在的年轻人在某方面的胃口确实是挺惊人的。不过呢，说实话，那可是两打避孕套。”

“你是在指控我的男朋友犯了强奸罪吗？他绝不可能做出那样的事。”

“不，我在指控你性侵了弗里达·S.！”

“我？你疯了！”

“啊，加雷利小姐，让我们解释一下我们都发现了些什么。”

他看向莱姆，莱姆调整轮椅面对她。他语气平稳地说道：“在吸烟区

桌子上找到的红酒瓶，其瓶口和瓶颈处有避孕套润滑剂的痕迹，经鉴定那是舒适牌的。这应该属于，请原谅，这里我可能要说得很露骨，这与在弗里达大腿内侧以及阴道内发现的润滑剂一致。

“我的同事搜索你公寓的现场时，找到了衣物清洗剂和印度菜调味料，而你，就是这两样东西的来源。在吸烟区和性侵案发现场均发现了这两样东西。”莱姆抿紧嘴唇，表情不悦，“好吧，当然了，你当时就在吸烟区，因为那是你的公寓，是你组织了派对。可是性侵案发现场的痕迹要怎么解释？那是怎么来的呢？我本该早点想到这个问题，漏掉这个细节是我的疏忽。你和被害人都说过，是她翻过那道隔开两栋楼的墙，爬回了你的屋顶，接着你就听见她的哭声并且跑过去救助她。那里距离袭击发生地点有很远一段距离，那么咖喱和洗涤剂怎么跑到性侵案发地的呢？”

“你也疯了！”

斯皮罗接过话题：“我们认为你的男朋友和弗里达在派对上调情，而且开学时就有人看见过他俩在一起，那是在第一天下课你们分别之后。是你把药掺进弗里达的红酒；是你跟着她和加里上了楼，希望她会失去知觉，而加里会趁着她意识不清强奸她。你认为这就足够让她蒙羞了。可是他没有这么做；他下楼去了，把她独自留在楼上。于是你决定亲自行动。你拿了一枚你男朋友的避孕套，当时桌子那里没人，你把神志不清的弗里达弄到墙的另一边，也就是隔壁的屋顶上，然后用那个瓶子侵犯了她。接着你把避孕套藏好，晚些时候与剩下的一起处理掉，也许是第二天，然后你就回去继续扮演你女主人的角色。”

莱姆清楚，正是娜塔莉亚拨打了匿名电话，声称看见加里往红酒里下药，也是她闯入他的公寓，在他的衣物上留下约会迷奸药物。埃尔克莱和汤姆找到的脚印显然是女性的尺码。

“一派胡言！”娜塔莉亚怒喝道，眼睛里充满了敌意。

斯皮罗继续说：“我们对派对上客人的问讯都集中在男性身上。我们走访了强奸案发当时你周围的目击者，比对了派对上所有‘男性’和弗里达其他男性朋友的DNA。而现在，我们则要对你的DNA进行比对测试。”

她嘲弄道：“这可真是荒唐。”她愤怒至极，“我绝不能接受这样的对待。”

莱姆感到她真的相信这些常规法律不能施加在自己身上……因为她是如此美丽。

娜塔莉亚站起身：“我无法忍受再待在这里了，我现在就要离开。”

“不，你不能。”斯皮罗起身挡住她的去路，朝门厅方向做了个手

势。丹妮拉·坎通走进来，从腰带上取下手铐，把它套在娜塔莉亚的手腕上。

“不，不！你们不能这么做。这是……错误的！”

娜塔莉亚低头盯着自己的手腕，莱姆觉得她双眼中的恐惧似乎并非来自她被捕这一事实，而是因为银色的手铐与她的金手镯极不协调。

当然，这纯粹是他的想象。

注释：

[1] 奶油（或酸奶）浸肉（常加有杏仁的南亚咖喱菜肴或调味汁）。

[2] 印度常见菜，用玛萨拉咖喱制作的咖喱鸡块。

毫无希望。

他的人生全完了。

当加里·索姆斯离开会见室并被带到监狱共用活动区时，他几乎要哭出声来。这片面积约为两英亩的贫瘠区域只有杂草和走道，明显被废弃一段时间了。他慢慢朝着自己被拘禁的囚室走去。

他的律师，埃琳娜·西内利，曾经告诉他，尽管警方正在考虑他在弗里达·S.强奸案中被当作替罪羊的可能性，地方治安官还是拒绝了她提出的假释请求，就算扣押他的护照都不行。

这也太不公平了！

埃琳娜告诉过他，有两位美国最顶尖的法医学科学家因为别的案子正好在那不勒斯，他们也在协助调查证据。但是协助调查并不表明他就是无辜的。瓦伦蒂娜·莫雷利，就是那个特别恨他的女孩，已经被找到，而且提交了一份声明，随后也已被证实，弗里达遭侵害当晚，她本人在曼图亚。于是嫌疑又一次回到他的身上。

这简直是无法摆脱的梦魇……

身在异国他乡，随时会有“朋友”突然小心翼翼地来找他。他的双亲还在做安排，以便尽快飞往意大利（加里的弟弟妹妹都需要进行妥善安顿）。这里的食物糟透了，无尽的空虚寂寞还有绝望越来越令他无法忍受。

前路始终不明。

再看看其他的犯罪嫌疑人都是怎么对他的。有些人很狡诈，那些颇具深意的眼神，像是在说他们要分享强奸犯的癖好，令人感到毛骨悚然。还有一些人怒目而视，那些人想要缩短司法体系程序，来个快速“裁决”，绝不妥协的正义审判。有几次他听见有人用夸张的英语说出单词“荣誉”；这就像鞭子狠狠地抽打他，责罚他犯下侵犯女性的罪行。

这一切该死的都是怎么回事？那天晚上和弗里达去屋顶上，在那不勒斯的星空下，怎么就变成性侵了呢？

他甚至都没有勃起。我，加里·索姆斯，可是“随时都能上”先生。

接吻，抚摸……然后他就烂醉如泥了。

对不起，对不起，对不起……这不是我能控制的，我根本无能为力。

实际上他根本不怕把这件事说给别人听。反倒对这种事还要保密这么做本身才令他感到羞愧。他不能告诉警方，也不能告诉他的律师。对谁也不能说。“不，我绝对不可能强奸弗里达，就算我真的给她下了药，何况我也没有这么做。不，‘随时都能上’先生那天晚上完全不行。”

现在该怎么办？接下来会发生什么——？

他的思绪被监禁区空地上突然出现在他附近的两个男人打断。他对这两个五短身材、浑身肌肉的囚犯不太了解，只知道他们不是意大利人。他觉得他们是阿尔巴尼亚人——皮肤黝黑，总是板着一张脸。他们总是自己待着，或者只和看起来和他们一样的少数几个人来往。这两兄弟从来没和加里说过话，大部分时间都视他为透明人。

现在也是一样。他们朝他看了一眼，然后继续聊自己的，与他保持大致二十步远的距离并排走着。

他朝他们点头。他们回应了一下，然后低着头继续走。

加里心想：为什么我那天非要去参加那个该死的派对呢？

我应该回去学习的。

他并没有后悔来到意大利。他热爱这个国家，热爱这里的人和这里的文化与美食。可是现在他觉得这次冒险完全就是个错误。我原本可以去任何地方的。而且，我本应该是个知名的周游世界的旅行者，让每个美国中部乡村的笨蛋都看到我的与众不同。我是独一无二的。

加里察觉到那两个阿尔巴尼亚囚犯悄悄加快了移动速度。他们好像想要在儿童攀岩墙的阴影那边赶上他——那一小片区域是在周日用来供囚犯会见他们的妻子以及和孩子们玩耍的地方。

他没理会他们，继续回想着那不勒斯的那个派对。他就不该把弗里达留在屋顶上。可是看着她睡眼惺忪，感受着她把头压在自己肩膀上……然后发现自己下半身居然没有什么起色，他不得不赶快溜掉。他怎么也不可能料到当时她被下了药，而且有危险。

真是一团糟……

阿尔巴尼亚人已经走到他跟前。伊利尔和阿尔廷，他记得他们大概是叫这个名字。他们曾经说过，他们仅仅是因为帮助难民逃脱被压迫的境遇而遭到错误的逮捕。检察官的指控则与这个说法有些不同：他们把

年轻女孩从她们的家里拐走，然后逼她们在斯康匹亚的妓院工作，那里是那不勒斯郊区的贫民窟。他们自称无私行为的证词，所谓反抗压迫，没有被听取，因为大部分女孩并非来自北非，而是来自波罗的海诸国和意大利本土的小城镇，都是轻信了他们许诺的模特工作。

加里不悦地注意到这两人加快脚步追上来，在他身后仅有几步之遥。他改变方向，想要躲开他们。

可是这一切都太迟了。

这两个肤色黝黑的男人俯身向前扑来，把他压到草地上。

“不要！”他喘着气，感觉肺里的空气都被挤出来了。

“嘘，安静点！”伊利尔，年纪较小的那个人在加里的耳边怒呵道。

他的兄弟四下张望，以确保没有守卫或者其他囚犯出现，然后从口袋里掏出一块长条的厚玻璃，用布条包裹住一头，另一头六英寸的锋利边缘闪着寒光，就像一把刀。

“不要！求求你们！别这样，我没做过任何——事！”也许他们以为他可能和狱警是一伙的，趁现在，要跟他们说清楚，“我什么都没说过！”

阿尔廷笑了一下，马上又板起脸，他让伊利尔压住他，用带有浓重口音的英语说道：“现在，在这里。就是这里。好吗？接下来就要发生的事，你知道阿尔贝托·巴吉亚吧？”

“求求你们！你们的事与我真的没关系。我只是——”

“现在，现在。你要回答我。是的，说吧，回答我的问题。别哭哭啼啼的，回答问题。”

“好吧，我知道巴吉亚是谁。”

谁不知道他呢？那个大块头，囚犯中的疯子，身高六英尺四英寸，他会恐吓每个走过他身边的人，尽管那些所谓对他的背叛纯粹是他疯脑袋里的想象。

“那么，这就对了。巴吉亚跟我们兄弟俩有点过节。他很想杀了我们俩。现在，现在，我们就要这么办。”

加里奋力想要推开伊利尔，可是这个铁钳一样的男人牢牢地压住他。“别动。”他低声说道。加里只好照做。

“我们得给你来几下。扎你几刀，是的。”他举起玻璃刀片，“不过我们并不打算杀了你。只是把你割伤，但是不会弄死你。然后你要说这都

是那个阿尔贝托·巴吉亚干的。”

伊利尔接着说道：“这样他就得换个监狱，那种专门对付极度危险犯人的监狱。我们就是这么打算的，就是这么回事。一切就都解决了。”

“不要，别这样！求你们了！”

阿尔廷点点头：“啊，不会太多的。六七下。这没什么。我也被捅过。瞧瞧这些伤疤。这所监狱里的人们都说你应该被切掉蛋蛋，你这个强奸犯。”他比画着加里裤裆的位置。“不，不。我们现在不打算这么干。”两个人大笑起来，“就因为你上了个姑娘？谁在乎？所以，你会没事的。只是在脸上、胸口上来几刀，也许再狠狠切在耳朵上。”

“切掉吧。”他的兄弟说着。

“要看起来像是巴吉亚干的，得像是他的手法。”

“你瞧，爱哭鬼，行了。好了，阿尔廷。快动手，然后咱们撤，赶快！”

阿尔廷低声用阿拉伯语说了句什么，伊利尔用他脏兮兮的大手堵住加里的嘴巴，并狠命地压住他。

加里试图尖叫出声。

那把玻璃刀已经靠近他的耳朵。

远处突然传来一个声音。“索姆斯先生！你在哪儿？”

从他刚刚离开的那道门穿过连通会见室的走廊，一个男人正在叫他。

“你还在院子里吗？”

这对阿尔巴尼亚兄弟对视了一眼。

“妈的。”伊利尔啐了一口。

刀片瞬间消失不见，他们马上站了起来。

加里努力站稳脚跟。

“你一个字都不许说出去！”阿尔廷低声说道，“老实点，爱哭鬼。”他们转身迅速离开了。

加里从墙边走出来。

他这才看清刚刚是谁在叫他。那是监狱的助理主管，一个瘦小的秃顶男人，身穿狱警制服，来得简直太及时了。

加里跟着来人走回门口。

“你没事吧？发生了什么事？”他端详着加里身上的灰色囚服，上面沾满了草屑污渍。

“我摔倒了。”

“啊，摔倒了。我明白了。”他根本不信他的话，不过在监狱这种地方，哪怕只是短时间待在这里，加里已经明白，管事的不会去问他们真正遇到的问题。

“怎么了？”加里问道。

“索姆斯先生，我给你带来了好消息。负责你案子的检察官刚刚打电话过来，他通知我说真正的袭击者刚刚被确认。他已经向地方法官申请释放你。”

一瞬间几乎忘了呼吸，加里问道：“这是真的吗？”

“是的，没错，他很肯定。释放你的文件还没有被签署，不过很快就能完成了。”

加里回头看了看他的囚室那边，心里想着那两个阿尔巴尼亚人：“您是想让我回到我的囚室等吗？”

这位助理主管盯着加里充满褶皱的衣袖思考片刻后说道：“不了，我觉得没有这个必要。来行政办公区这边吧。你可以在我的办公室里等。我给你拿杯咖啡来。”

眼泪又流了下来，这次是喜悦的热泪。

位于国家警署一楼靠近实验室的作战室内，整个团队现在都到齐了。

萨克斯和特警队警员丹妮拉·坎通带来了在有机肥料农场旁的农舍采集的证物，碧翠丝·伦扎正在完成她的分析工作。从那不勒斯工厂采集的证据也在这里，是丹妮拉的搭档贾科莫·席勒送来的，那个“老鼠之家 ”。

斯皮罗站在房间的角落里，双手抱胸：“埃尔克莱去哪儿了？”

萨克斯解释说她给他安排了一个额外任务，不过很快他就会回来。

罗西正在打电话，等他挂断后，他解释说那个农舍的房主已经找到了，他把那个地方租给了作曲家。房主住在罗马，开车到那不勒斯来，见到一个美国人。他说自己名叫蒂姆·史密斯，来自佛罗里达。房主确认说，那人和绑架案中嫌疑犯的拼图画像很像。他当时用现金支付了两个月的房租外加一笔奖金。

“一笔奖金 ，”罗西用带有明显起伏的语气说道，“保密的奖励。不得不说，想得可真是周到。这不是那个房东说的，而是我自己的理解。他以为那个男人是想给自己的情妇找个地方。没想到会发生犯罪，他坚称是这么回事。当然了，话虽如此，其实他才不在乎。”

房东还告诉罗西说，支付的现金已经都花掉了；因此，没有可能采集指纹了，但是他对对方的车子型号很有印象。虽然作曲家把汽车停在两人视线之外的地方，可是这个房东那天临时起意，开车从主路下来去城外的饭店吃饭，正好看见一辆旧款的深蓝色梅赛德斯。我们也马上核实了，确认米其林轮胎尺寸正好符合老款梅赛德斯。罗西把这一消息通知了所有执法部门，以共同寻找这样的汽车。

卡亚佐郊外的农舍

·戴尔灵越系列电脑

·有密码保护，已送至邮政警局。

·西部数据，1TB硬盘。

·有密码保护，已送至邮政警局。

·勃朗宁AB3步枪，口径：温彻斯特点270。

·序列号显示为三年前被盗，被盗地点是位于巴里的私人住宅，可能通过地下黑市买卖取得。

·温彻斯特23子弹盒，点270子弹，两枚黄铜质空弹壳。

·经弹道学鉴定，为在卡波迪基诺难民营枪击美国警探阿米莉亚·萨克斯和警员埃尔克莱·贝内利的同一武器。

·六根电子贝斯琴弦，一根已经编成绞索。

·驾驶一辆旧款，深蓝色梅赛德斯。

·车道上有四条轮胎印迹。

·米其林205/55R16 91H（与之前现场发现的相同），可能来自那辆梅赛德斯。

·倍耐力型号6000 1 8 5/70R1 5。

·倍耐力P4 P2 1 5/60R1 5。

·马牌1 9 5/ 6 5 R 1 5。

·多项衣物残留物，有些来自嫌疑犯，有些来自受害人（详见清单）。

·无法追寻购买线索。

·多项化妆品残留（详见清单）。

·无法追寻购买线索。

·食物（详见清单）。

·无法追寻购买线索。

·福尔多意大利旅行手册。

·无法追寻购买线索。

·贝立兹意大利短语手册。

·无法追寻购买线索。

·受害人清单，个人细节，他们被囚禁并拍摄视频的地点。（打印版）

·阿里·麦塞克。

·马利克·达迪。

·哈立德·贾布里尔。

·更多的奥氮平和异戊巴比妥痕迹。

·趾掌脊：

·只有受害者的。

·阿里·麦塞克。

·哈立德·贾布里尔。

·房子内部推测已经被清理过，用的是酒精。

·乳胶手套的痕迹到处都是。

·两打脚印，与早先的发现不匹配。

·尺码71/2（m）/9 （f）/40（欧码），皮革鞋底。

·尺码101/2（m）/13 （f）/45（欧码），磨损严重。

·尺码91/2（m）/10 （f）/43（欧码），无法确定款式，可能为远足靴或跑鞋。

·匡威牌滑板运动鞋，与之前相同——属于作曲家。

·另有三个无法辨认的尺码，两个普通皮革鞋底，一个洛基·莱克兰远足靴。

“为什么会有这么多脚印？”斯皮罗大声质疑道。

罗西回答：“我推测有可能是租客来看房时留下的，还有那些受害者的脚印。作曲家把他们关在那里，直到他做好拍摄视频的准备。他们可能要上下汽车——尽管他们现在已经记不起来了。”

莱姆叹了口气：“我希望这些脚印里面没有‘另一个’受害者。仅凭清单上没有再出现一个名字是不能说明他没有劫持其他人的。”

碧翠丝说道：“这可真是挺奇怪的，竟然没有指纹。一枚都没有，除了受害者的。这就像您之前说的，莱姆警监，他连睡觉都戴着手套。”

斯皮罗面带怒容：“这给每一次的新进展都带来了麻烦。”

“哦，不，”莱姆回答，“找不到指纹对我们来说是好事。不是吗，萨克斯？”

她兀自凝视着列表应道：“啊，嗯。”

“你这话是什么意思？”罗西问道。

门口响起一个声音。“你好。”说话的正是埃尔克莱·贝内利，他扛着一个垃圾袋走进来。

注意到林业警员正冲自己微笑，萨克斯说道：“现在您的问题有答案了，检察官先生。”

莱姆解释说：“多年前我们就碰到过一个案子，那是一个职业杀手。我们找到他的老巢，同样找不到任何一枚指纹。他一直戴着手套。但是这就意味着他要频繁地处理那些手套——正因如此，可想而知，那些手套内部就留有非常完整的指纹。不幸的是，他把这些手套扔在距离他住处两个街区远的垃圾箱里。我们找到了它们，于是就追踪到了他的身份，然后抓住了他。我猜这就是贝内利警官刚刚去的地方，翻找那些垃圾箱。”

“是的，没错，莱姆警监。”他扬了扬手里的绿色塑料袋，“我在一个电话亭后面的垃圾箱里找到的这个——那是一个加油站，位于卡亚佐和那不勒斯之间。恐怕我没能成功找到那些手套。”

他从塑料袋里拎出三个金属油漆罐，小心翼翼地把它们放在桌子上。莱姆抽了一下鼻子，闻到一股刺鼻的气味，他脸色一沉道，“甲基异丁基酮。”

“那是什么？”罗西问道。

碧翠丝用缓慢的英语回答道：“这是一种溶剂。专门用来溶解乳胶。”

“没错。”莱姆说道。

埃尔克莱说道：“这里只有一些蓝色的残渣，用你们的话说叫沉淀物？在底部。手套已经全部溶解掉了。”

斯皮罗看着林业警员。“可是你看起来却没有该有的那种沮丧，说说你还带来了什么消息。是不是在故意兜圈子？别扭扭捏捏的，快说。”

“好的，检察官先生。装着这些罐子的是那种用盖子盖住的垃圾箱，而我在盖子上没有找到手套留下的痕迹，却找到几枚指纹。我希望，这是他掀开垃圾箱盖丢弃罐子时留下的。也许他根本没想到我们能够找到这些东西。”他拿出一张SD卡，把它递给碧翠丝。她坐回电脑旁，调取里面的图像。埃尔克莱使用了指纹粉末，一种老式的备用品，来提取指纹。这些指纹都不完整而且模糊，有的部分相对要清晰一点。

尽管如此，莱姆认为，这些还不足以用作确证。

不过他转头看向碧翠丝，后者会意地点点头。如他预期的那样，她在键盘上键入一些指令，片刻之后，另一些指纹也被显示在屏幕上，就在垃圾箱上发现的残缺指纹旁边。那是作曲家的其他指纹片段，是在阿里·麦塞克外出用餐那晚，作曲家在公交车站实施绑架之前，躲在树杈后监视阿里·麦塞克时留在树叶上的。

“这可能需要花点时间，甚至更久。”她开始用两个指纹残片像玩魔方那样尝试拼合，她尝试各种方式组合它们，放大、缩小、旋转，把它们从一边移动到另一边。整个房间出奇地安静，所有的目光都集中在屏幕上。

她调整了一下她那精致的绿色框架眼镜，仔细研究着，然后说了句意大利语。

埃尔克莱说：“她认为这就是作曲家的指纹，三个部分组合在一起几乎是一枚完整的指纹。”

碧翠丝开始像机关枪一样飞速敲打着键盘。她用意大利语又说了什么。埃尔克莱转向莱姆和萨克斯。“她刚刚把这枚指纹发送到欧洲难民指纹数据库、国际刑事警察组织、苏格兰场和美国的综合自动指纹识别系统。”碧翠丝坐回椅子，但是眼睛就像枪口一样瞄着屏幕。

斯皮罗正要开口问问题，埃尔克莱就说：“而且我也询问了加油站的老板，不过他没有看见任何人站在垃圾箱旁边，还有他的雇员们，也都没有看见。”

检察官点点头，表示这也就回答了他想要提出的问题。他再一次想要开口。

埃尔克莱又说：“而且没有监控录像。”

“哦。”

经过了漫长无比的两分钟后，一个噪音打破了僵局。那是碧翠丝电脑的蜂鸣声。她俯身到电脑屏幕前，然后点点头。

“这个，就是作曲家。”

她把显示屏转过来对着大家。

屏幕上是一张脸上有胡茬，头发浓密的男性面孔。来自宾夕法尼亚州，雄鹿县的县治安官办公室的面部照片。他那时是个小胖子，一双敏锐的棕色眼睛正盯着摄像头。

下面有一行小字标注着综合自动指纹识别系统报告。“他的名字叫斯

蒂芬·默克，现年三十岁。他是一名精神病患者，因袭击和谋杀未遂的罪名被判处无期徒刑。三个星期前，他从医院逃了出去。”

阿米莉亚·萨克斯在拨通电话后回到房间，并且宣布道：“我刚刚联系上了宾夕法尼亚州精神病院的董事。她是桑德拉·科恩医生，我已经打开了免提。”

“是的，你们好。请向我说明一下。现在你们是在意大利吗？这是关于斯蒂芬·默克？”

“是这样的。”萨克斯说道。并且解释了她这位病人的所作所为。

这位女士沉默了片刻，大概是因为震惊。最后她说道：“哦，我的上帝。”顿了顿，她用一种沙哑的嗓音继续说，“在那不勒斯发生的那些绑架案，是的，它们也上了我们这里的新闻。我记得新闻里说这些都发生于第一起在纽约犯罪之后。可是我们完全没想到斯蒂芬可能是这些案子的始作俑者。”

莱姆问道：“他的病情诊断是什么？”

“精神分裂症人格，躁郁症双相障碍，重度焦虑症。”

“他是怎么逃出去的？”

“我们是一个中等级别的安全保障机构。而且斯蒂芬从被送到这里起一直表现得非常好。他有庭院特权，加上我们这边有几个非常粗心大意的园艺师，他们把铁铲落在外面了。他找到了一把，并用它在铁丝网下面挖了一个洞。”

“他曾经被指控犯有谋杀罪？”

“那是在另一个机构，是的。他不停地伤害一个人，那人在随后的问讯中几乎无法站起来。”

罗西说道：“我是那不勒斯的调查员。您好，医生。他是怎么负担这次旅程的费用的？他有什么资源吗？”

“他的母亲几年前去世了，他的父亲失踪了。他有一些信托基金，而且他最近还会见了他的叔叔和婶婶。他们可能也给了他一点钱。”

“能否把他们的名字告诉我们？”萨克斯问道。

“可以，我去查查档案。”她记下了萨克斯的联系方式，并且说挂断

电话之后会尽快把信息发送过来。

“您还有什么能想到的事吗？”萨克斯问，“也许可以帮助我们理解为什么他要做这些事？”

短暂的停顿之后，这位女士说道：“斯蒂芬有他自己的现实世界。他的世界全部由声音和音乐构成，除此以外再没有什么事能触动到他。抱歉，我不得不说，我们没有资金或者授权为像他这样的病人提供有用的帮助。就像在斯蒂芬的病例中，需要乐器或者互联网。几年来，他一直对我说他渴望着声音。他并不危险，也从不具有威胁性，但是必须有些什么东西把他从现实中抽离出来。”她再次顿了顿，然后继续说道：“你们是想要了解现在你们面对的是怎样的人？曾经在一次会谈中，他告诉他的心理治疗医师说，他感到十分沮丧。为什么呢？因为他没有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的声音记录。”

这些话让莱姆深受触动。他有时会想象自己正在著名的历史案件犯罪现场走格子，用最先进的司法鉴定技术分析犯罪。耶稣受难被列在他心中清单里的第一位。

萨克斯问道：“为什么选在意大利？这之间有什么联系？”

“和他的过去没有关联。不过就在他逃脱之后不久，我了解到一个情况：他一直提到，在他生命中有一位十分特殊的女人。”

“是一位与意大利有关联的人吗？我们可以联系上她吗？”

一阵笑声传来。“这恐怕非常困难。后来我们弄明白了他说的是一位三千年前的希腊神话中的形象。欧忒耳珀，是希腊和罗马神话传说中九位缪斯女神中的一位。”

“那是掌管音乐的缪斯。”埃尔克莱说道。

“是的，就是她。”

萨克斯又询问了他是否会吃什么特定的食物，有没有什么特殊的兴趣爱好，他可能会去的商店，或者是他想要去的别的什么地方，那些他们有可能抓到他的地方等。

她没能再提供什么有用的信息，只是又补充了一个有意思的情况，那就是斯蒂芬根本不在乎食物的味道，只在乎吃东西时发出的声音。比起柔软的食物，他更喜欢硬脆的食物。

从调查的角度来说，这几乎毫无帮助。

莱姆询问除了这张摄像头拍的照片以外，她是否有斯蒂芬的其他照片。

“有的，我得找找看。给我个邮箱地址。”

罗西报出邮箱地址。

片刻后，他们就收到了那些照片，六张照片上的他是个小胖墩，看起来挺聪明的小伙子，有着敏锐的眼神。

斯皮罗向她表示感谢。

这位女士又说道：“请你们了解，很显然他现在病得很厉害；但是直到现在，他还都是一个非常通情达理的人。因为这些绑架案，他变得很危险，这毋庸置疑。但是如果你们找到他，我请求你们，在伤害他之前，请先试着和他谈谈。”

“我们会尽力而为。”萨克斯回答道。

切断电话后，罗西咕哝道：“试着和他谈谈？跟这个不假思索就会去狙击两名警官的家伙谈？”

斯皮罗盯着这个绑架犯的照片，用一种柔和的声音说道：“你打算怎么办，我的朋友？怎样才能让在纽约和那不勒斯遭到袭击的这些可怜灵魂感到安慰呢？”

莱姆对这样的问题不感兴趣，他驱动轮椅向前，继续检查证物清单。

罗西用意大利语对丹妮拉·坎通说了几句，于是她开始敲击键盘。他对屋子里的人们说：“我把这些照片发送到我们的公共信息办公室。他们会把照片放到网上，并且发送给媒体。照片还会被送到其他法律执行部门。很快就会有成百上千警员开始搜索他。”

莱姆把轮椅移动到更靠近证物列表的地方，一遍又一遍地仔细察看着；那个架势就像是在阅读一本经典小说——每当你又一次拿起这本书时，你都能发现一些新东西。

他希望借助自己的洞察力，用每个最细微的发现得出最终真相。

不过在他的脑海中始终无法得到什么特别启示。

他先是面色阴沉：不，本不该是这样的。一定是什么地方出了错。但是他的目光随即停留在一条记录上，并且突然顿住。莱姆双眼仍然盯着布告板，用急促的声音问道：“没有人觉得那边有什么地方奇怪吗？”

屋子里的所有人都迷茫地望向他，他接着说：“那些轮胎痕迹和脚印。”

萨克斯发出一声惊讶的笑声：“这说不通。”

“没错，的确说不通。不过这就是你该发现的。”

斯皮罗随即领悟过来：“农舍里发现的脚印中有一个尺码与在加里·索姆斯公寓里发现的脚印是同一尺寸。”

埃尔克莱·贝内利接过话说：“而且其中的一个汽车痕迹，我在加里那边发现的马牌轮胎印，在农舍这边也有一模一样的轮胎印。怎么会这样？”

莱姆说：“这表示是同一个人闯入加里的公寓，同时也去过作曲家的农舍。”

“但是，闯入加里住处的人是娜塔莉亚·加雷利。”埃尔克莱说道。

莱姆转向斯皮罗：“我们‘假设’是这样。但是我们从来没问过她这件事。”

“你说得对。我们的确没有问过。”

萨克斯接着说：“而且当我们和娜塔莉亚谈话时，她并没有指责加里。她当时说他是无辜的。她想让隔壁的塞尔维亚人背这个黑锅。”

罗西摸着自己的胡子说道：“这么看来，关于那个约会迷奸药物痕迹，你并没有交叉污染任何证物，埃尔克莱。这两个现场，加里的公寓和作曲家的窝点，存在合理的关联。”

斯皮罗说道：“可是怎么会？”

林肯·莱姆没再说什么。他的注意力完全放在两个证据列表上——不是意大利的那几个，而是最初的两个，描述的是纽约的现场。

曼哈顿，东区第86街，213号

●事件：搏斗/绑架

·方式：犯罪嫌疑人面罩罩住其头部（黑色，很可能是棉质的），里面有药物能使人失去意识。

·被害人：罗伯特·埃利斯

·单身，可能和萨布丽娜·狄龙住在一起，正在等待她回电（现在日本出差）。

·居住地为圣何塞。

·拥有一家处于起步阶段的小型电商公司。

·没有犯罪或危及国际安全的记录。

●犯罪嫌疑人：

·自称为作曲家。

·白人男性。

·年龄：三十岁左右。

·身高：大约六英尺。

·黑色胡须，黑色头发，长发。

·体形：粗壮。

·头戴长帽檐的棒球帽，黑色。

·黑色衣服，可能是休闲装。

·鞋子：

·很可能是匡威牌，颜色未知，尺码是10½。

·驾驶黑色小轿车，牌照未知，制造商未知，车龄未知。

●侧写：

·动机不明。

●证物：

·被害人的手机。

·没有不寻常的电话/电话名单。

·短发，染成金色，没有DNA。

·没有指纹。

·绞索。

·传统刽子手绳结。

·肠线，大提琴琴弦长度。

·来源极为普遍。

·黑色棉质纤维。

·来自面罩，用来制服受害者？

·三氯甲烷。

·奥氮平，抗精神病药物。

●YouVid 视频：

·白人男性（很可能是被害人），绞索套在他的脖子上。

·正在播放《蓝色多瑙河》，配合喘气声（被害人发出的？）。

·“©作曲家”出现在结尾。

·画面消失在黑暗中，声音也随之结束；预示着即将发生的死亡？

·正在搜索视频上传的地理位置。

威科夫大街，布什威克，布鲁克林，绑架地点

·汽油被用来销毁证据。来源不明。

·地面被清扫过，但仍留有匡威牌滑板运动鞋痕迹。

●物质痕迹：

·烟草。

·可卡因。

·海洛因。

·伪麻黄素（甲基苯丙胺）。

·额外发现的两根金色短发，与在第86街的绑架案发地发现的类似。

·据罗伯特·埃利斯说很可能是他女朋友的。

·四张纸。

·护照照片。

·帽子和T恤，绝大部分已被烧毁。

·采集到的DNA，在数据库未见匹配。

·无法追踪来源。

·面罩，绝大部分已被烧毁。

·无法追踪来源。

·奥氮平痕迹（抗精神病药物）。

·三氯甲烷痕迹。

·乐器键盘，已损毁。部分按键被修复。使用现金购于安德森乐器行，西46街。没有监控录像。

·无线网络配置路由器。

·用现金购于艾弗里电器行，位于曼哈顿。没有交易相关录像。

·技术照明行业卤素电池供电灯。

·无法追踪来源。

·用作绞刑架的房间门把手。

·未发现指纹或趾掌脊。

·无法追踪来源。

·网络监控摄像头。

·无法追踪来源。

·吊起的贝斯琴弦（E音阶），被捆在一起（卡瑞克弯曲绳结，也称水手花结），其中一根用作吊起被害人的绞索。

·无法追踪来源。

·货币兑换收据。

再次浏览了清单后，莱姆叹了口气，摇了摇头。

埃尔克莱问道：“怎么了，莱姆警监？”

“它就这样摆在咱们面前，一直都在那里。”

“到底是什么？”

“这是再明白不过的，不是吗？现在我要给美国方面打个电话。不过与此同时，马西莫，请马上集结一支战术小队。如果我想的答案是正确

的话，我们必须要尽快行动了。”

四十分钟后，小队已经在那不勒斯某个住宅区内安静的街道上集结完毕。

十二个特警队员分成两组，分别守在一座样式普通的独栋住宅大门口两侧，大门被漆成芥末黄色。莱姆可以看见第三小队的装备上映出太阳下沉的反光，他们正守着房子的后门。

他自己也在街上，他的轮椅就停在斯宾特房车旁边。但丁·斯皮罗站在他身旁，他用牙齿紧咬着一支方头雪茄，并没有点燃。

他能看见，阿米莉亚·萨克斯就站在前门——守在门右边的那一队人最后。尽管她被事先警告不允许参与行动，这令她很恼火。一旦开始破门，如果有必要，小队六名队员就会火力全开。然而行动组的领队，那个名叫米开朗基罗的壮汉还是让她留在了比较靠近行动的位置。而且他还给了她一件防弹背心，胸前和后背上都印有“警察”字样。她想在行动之后，把这件防弹衣留作纪念。

当他们到达现场时，米开朗基罗打量着萨克斯，目光中闪烁着光芒，说道：“上吧！‘警探哈里’！”

她笑了：“求之不得！”

此时马西莫·罗西从一辆特警队警车前座上下来。他把耳机塞在耳朵里，以便收听通讯信息。他站直身体，显然后面的队伍已经准备好了。他向房子靠过去，朝米开朗基罗点点头。这位大个子警官用拳头敲打大门，隔着这么远的距离莱姆都能听得非常真切，他边敲边喊：“警察！开门！开门！”然后退开。

后续行动最终有点虎头蛇尾。

没有开枪，没有阻碍，没有破门而入。

门就这么简单地打开了。尽管隔着很远的距离，莱姆还是清楚看见，夏洛特·麦肯齐，那位美国领事馆联络官，没有做出任何抵抗，也没有表达出一丝惊讶。她点点头，双手高举过头。她身后站着的男人，斯蒂芬·默克，也做出同样的动作。

米开朗基罗的战术小队清理了整栋房子。并没有花太长时间。就像那不勒斯的大多数独栋住宅一样，这座房子很小。陈旧的空间里散落着几件家具，大部分都有十年以上，感觉应该是个租户。

在两名特勤队员的帮助下，莱姆的智能轮椅登上楼梯，然后进了起居室。夏洛特·麦肯齐正双手交握着坐在长沙发椅上，仿佛刚刚放下手中的针线活。罗西和斯皮罗站在旁边，各自拿着手机讲电话；他们说话声音很低而且语速飞快。警监表情生动，而检察官则面无表情。萨克斯穿戴好乳胶手套和鞋套，正在勘查房子后面其他地方。

麦肯齐神态从容自若地看着她，就像有人已经把所有与案件有关的证据都妥善藏到房子以外了一样。

让我们拭目以待吧……

房间内是温暖的黄色灯光，空气中弥漫着肉桂香气。斯蒂芬站在女士坐的椅子后面，满脸都是困惑不解的表情。虽然麦肯齐并没有被戴上手铐，但是这个推定的连环杀手已经被铐起来了。刚才帮助莱姆进入房子的战术小组警官们正紧紧盯着这两个犯罪嫌疑人。他们二人都皮肤黝黑，尽管算不上大块头，比他们那位以伟大艺术家命名的头儿身形要小很多，不过也都是浑身肌肉，线条绷紧，看起来如果必要，准备随时动手。

自从警察抵达后，这个绑架犯只对阿米莉亚·萨克斯说了一个单词后便不再言语。

“阿耳特弥斯。”

回忆起埃尔克莱的推测和精神病院主管说的话，斯蒂芬的犯罪与神话有关，莱姆认为那个词应该是一位希腊女神。

此刻，他正仔细观察着斯蒂芬，他的外貌和情绪都没有一点非同寻常之处。他仅仅是一个长相英俊的年轻人，微胖，但身形依然很匀称，因为汗水而泛着光。他穿着牛仔裤和马克·扎克伯格样式的灰色T恤（罗西是这么形容的；莱姆不知道这是谁，不过他猜测那大概是个极客之类的人）。

莱姆注意到斯蒂芬有一个奇怪的行为。他一次又一次地闭上双眼，并且把头偏向一边。他偶尔会微笑，有一次则是皱眉。起初莱姆并不理

解这些动作和表情，后来他意识到那是斯蒂芬在“倾听”。看起来那是针对声音，而非字句或是谈话。当有人在说意大利语时，他会做出这样的动作；可是他并不怎么擅长，至少不可能听懂房间里这些警员讲话的语速。

那只是对声音的反应。

不过还是弄不清吸引他的到底是什么声音。房间里其实并没有太多声音，为了弄明白是什么令斯蒂芬如此频繁做出反应，莱姆也闭上眼睛专心过滤声音，他逐渐分辨出一两种声音，然后是十几种，接着更多——斯蒂芬手上手铐的叮当声，萨克斯在房间里走动的脚步声，远处的汽笛声，门的嘎吱声，外面传来的金属碰撞声，在斯皮罗体重的压力下地板发出的轻微抱怨，昆虫的嗡嗡声，金属磕碰声，蛀虫啃食木材的声音以及冰箱的嗡嗡声。

这里是如此安静，几乎是寂静，实际上却又充满各种嘈杂的噪音。

先挂断电话的是斯皮罗，他转头用意大利语对制服警员说话。等到罗西也挂断电话，他和检察官一致认为斯蒂芬应该被带到等在外面的囚犯押解汽车上，让夏洛特·麦肯齐独自留在这里接受问讯。斯蒂芬作为一名连环杀手是不争的事实，但这位女士扮演什么角色尚不清楚。而且有一个非常重要的问题需要马上得到答案。

“这边走，先生。”警官对斯蒂芬说，他的英语说得很慢。

斯蒂芬看着麦肯齐，对方点点头，然后她开口了，语气坚定地对斯皮罗和罗西说道：“把他的电话还给他，这样他就能听音乐了。如果你们愿意，可以把SIM卡取出来，这样他就不能打电话。不过最好让他有音乐听。”

特警队员面带困惑地看向斯皮罗，他虽不情愿，却还是把这个年轻人的手机从桌子上拿起来，取出里面的电话卡之后，把它递给斯蒂芬，并且把之前一起没收的耳塞式耳机也还给了他。

当他们走开时，麦肯齐对他说：“不许对任何人讲话，斯蒂芬。”

他点头。

现在萨克斯回来了，她手里提着四只塑料袋。两个塑料袋里装着非处方药的药瓶。莱姆认得出它们。“很好。”他说道。另外两个袋子里面是一双鞋。萨克斯把鞋底翻过来展示给莱姆看。

所以并非所有的证据都被转移了。

莱姆情不自禁地思索着，尽管如此，这位夏洛特·麦肯齐仍然不会有什么麻烦。

他转头看斯皮罗，对方一边看着笔记一边说：“你将面临多项极其严重的犯罪指控，麦肯齐小姐，所以我们希望你会合作。我们知道，在农舍那边，就是你们关押阿里·麦塞克和哈立德·贾布里尔的那间屋子，并非只有你和斯蒂芬·默克——那里至少还有两三个你的同伙。而且在卡波迪基诺接待中心内部，至少还有一个助手。所以，还有几个人的身份是我们想要知道的，而你在协助我们找到他们这件事上的合作将会对双方都大有好处。作为一名检察官，我就是那个要对当地法官提出指控和量刑的人。现在，为了让你弄清楚自己的状况，我会让莱姆警监陈述，正是他破了这个案子并且抓到你和默克先生的。”

罗西点头表示赞同。

莱姆驱动轮椅靠得更近一点。她轻松地迎向他的目光。“我简单点说吧，夏洛特。我们手中握有证据可以证明，在斯蒂芬进行首次绑架时你就在现场，在布鲁克林。那些感冒药是麻黄碱。”

她稍微眯了一下眼睛。

这个小动作当然逃不过莱姆敏锐的洞察力，也令他感到更加恼火，之前在作战室时他就开始生气了。

这不是很明显吗，是不是？

“起初我们认为那是在废弃工厂里焚烧甲基苯丙胺产生的，但其实不是，那是来自你，因为感冒你服用的药物；而且，我可以肯定，化学成分与此完全一致。”他朝萨克斯手里塑料袋中的药瓶点点头，“我们可以借助提取你的毛发样本来比对你体内残存的药物成分。”

他顿了顿，看向斯皮罗，对方马上说道：“这易如反掌。”

她出奇地安静，就像一名被敌人捕获的士兵那样。

“关于头发，你有一头染成浅黄色的短发。请你原谅，不过我得说克莱尔女士也被牵涉其中，不是吗？我们在布鲁克林的绑架案发现场找到了类似的发丝，在罗伯特·埃利斯的手机上也发现了。我确信这些发丝都是你的。”

如果说她有流露出一丝表情的话，那就是她看起来对莱姆和其他人是如何解开整个案子感到好奇，不过也仅限于好奇。

毕竟莱姆当时不在那里。“现在，我们已经掌握证据，可以证明你出现在斯蒂芬躲藏的农舍中，我们找到了你的鞋子。”他瞥了一眼萨克斯另一只手上的证物袋，“看起来那个鞋底的印记与斯蒂芬躲藏地的脚印一致。很快也能在上面找到相符的土壤痕迹。”

他抬起一只手，轻轻停在空中，继续说：“那么，我差不多说完了。

咱们再谈谈对你将面对的另一项指控——诬陷加里·索姆斯犯下性侵案，以及干扰正常的司法程序。”他再次看向执法官，以问询的挑眉向他示意。

罗西说道：“罪名应该是干扰警方调查——严重程度相同。以及诬陷他人犯罪，这在意大利是独立的一条罪行，是重罪，就像阿曼达·诺克斯[1]那样。”

莱姆继续说道：“还是鞋子——它们与加里·索姆斯住所窗外留下的脚印相符。而且埃尔克莱也采集了那边的土壤样本，就是……好吧，我们也会据此比对鞋子上的痕迹。

“现在，轮胎痕迹。一辆安装着马牌195/65R15轮胎的汽车曾经停在索姆斯的公寓后面。还有一辆安装着马牌195/65R15轮胎的汽车曾经停在那个农舍。还有一辆安装着马牌195/65R15轮胎的汽车就停在一个街区远的地方。一辆美国车牌的尼桑Maxima登记在罗马大使馆你的名下。顺便说一句，这辆尼桑就停在斯蒂芬的汽车旁边，那是一辆二〇〇七款的梅赛德斯4MATIC，安装的米其林轮胎在所有涉案现场都留下了痕迹。

“也就是说，作曲家案和加里·索姆斯案相关联。你同时牵扯在两个案子里。为什么呢？因为当你听说我们从纽约赶来协助当地警方时，你觉得有必要阻止我们，或者至少让我们行动的速度慢下来。我不确定你是如何得知强奸案还有加里当时已经遭到别人质疑的，不过这也没什么难度——我推测是因为监控，或是黑进意大利警方报告。你打碎他卧室的窗户，把约会迷奸药物残留物投进去。你还拨打了匿名电话诬陷他。然后你给我们打电话，诉说一名无辜的年轻美国学生惨遭错误逮捕这个令人悲伤的故事，以此干扰我们对斯蒂芬的调查。

“而当这些都不足以达到目的时，你给了你的男孩一把猎枪。斯蒂芬用它‘挫败’我们，让我们动作慢下来。我相信他并不想开枪伤害到谁，仅仅是想让我们认为他可能想杀警察，让我们感到恐慌。”

他面露愁容，并且真心感到后悔。“我本来应该早点想通这点的——斯蒂芬和哈立德·贾布里尔的妻子进行搏斗时掉了一只鞋子，那上面也发现了残留的约会迷奸药物痕迹。我得承认，我们有失公允——把这怪罪到一名年轻警员头上，责骂他造成了交叉污染。但是当我意识到他是一名非常尽职尽责的警员之后，我就开始考虑是否是作曲家接触过约会迷奸药物的来源。而且显然他的确接触到了，就是你。”

“至于为什么我会首先考虑这个？”莱姆顿了顿。也许这有点夸张，但看起来却在情理之中，“那就是‘名字’，夏洛特。清单上的这些姓名。”他转向但丁·斯皮罗。

“是的，是的，麦肯齐女士。萨克斯警探在农舍那边找到一张清单，上面写着斯蒂芬的目标受害者的姓名。阿里·麦塞克、马利克·达迪和哈立

德·贾布里尔。他们的名字，他们的手机号码，以及他要安置他们并拍摄绞刑视频的犯案地点。这并不是一个连环杀手会有的行为。是的，是你招募了斯蒂芬去绑架那些人。至于为什么？”

莱姆停顿了一下，接着说道，“那是因为，当然了，你是一名间谍。”他皱着眉，“我猜你们这些人还是这么称呼自己的，是不是？”

注释：

[1] 阿曼达·诺克斯（Amanda Knox），一九八七年七月九日出生于美国西雅图，作家，华盛顿大学毕业，后在意大利做交换生。阿曼达·诺克斯因被指控在意大利留学期间残忍杀害室友，而震惊意大利全国。由于她容貌俊美，案情曲折离奇，再加上有诸多噱头，在意大利、美国和英国引起媒体的极大兴趣，阿曼达·诺克斯被媒体称为“天使脸孔杀手”。她于二〇一一年十月三日被无罪释放，回到美国西雅图后撰写了回忆录《等待倾听》。

夏洛特·麦肯齐依然面无表情。

莱姆原以为她会假装无辜，但她并没有。她的脸上是那种明知自己有罪，却根本不在乎被抓个正着的表情。这令他不禁想起他曾经抓到过的一名士兵——他的脸上就是已经完成任务的士兵会有的表情。

莱姆接着说道："一小时前，我联络了纽约的联邦调查局特工，请他打了几个电话，专门去了解了名叫夏洛特·麦肯齐的国务院法律联络官。没错，确有此人。但是再想深入调查就碰了钉子。除了一份通用简历外就没有其他履历信息。这还不算完，他告诉我，那边原话是'官方掩护'状态。某人似乎表面上为国家工作，实际上却是中央情报局的特工。法律联络官是个常见的官方掩护身份。

"我问他在意大利有没有美国安全部门的人，结果也是一片空白；但是，至少他确实找到了频繁来往于那不勒斯的密码联络记录。这些都是来往于称作AIS的新一代政府机关，也就是替代情报服务处（Alternative Intelligence Service，后文简称AIS），总部设在弗吉尼亚北部。

"所以，我的推论是：你是这个机构的外勤特工，你被派到意大利来审问三名有恐怖分子嫌疑的人，这三人来自利比亚，伪装成想要来意大利寻求政治避难的难民。这种事以前就发生过——曾经就有一名ISIS的恐怖分子被意大利警方在巴里的难民营逮捕，就在普利亚区，就在去年。"

她的眼神好像是在说，对，我知道。她的双唇却依然紧闭。

"现在，我猜想你所在部门的'替代'原则，意味着你会使用非常规手段扣押并审问你的嫌疑人。于是你就想出了这个主意——用连环杀手来掩盖这些特殊的拘押审问。出于某种原因，你发现了斯蒂芬，而且觉得他非常适合执行你的任务。你和一位同事去医院见了他，伪装成他的叔叔和婶婶——与他达成了某种协议。

"第一次绑架发生在纽约，一个小女孩目击到全过程——这一切都是伪造的。受害者也是你们的一名特工。你需要让这件事看起来像是斯蒂芬确实有精神病，而并非专门针对难民。我曾经考虑过那起绑架案有些古怪。受害者的女朋友一直都没有回复我们。罗伯特·埃利斯看起来也没有因为被一个疯子差点绞死而情绪失控。"莱姆把头偏向一边，"当他还在工厂时，你就很担心我们太过于接近斯蒂芬。是你让弗雷德·德尔瑞和

FBI得到这个案子的吗？你给华盛顿方面打了几个电话？”

她一言不发，眼神中也没有透露出任何信息。

莱姆继续说道：“这场‘序幕’之后，你和你的团队就在这里起用斯蒂芬。你们开始追踪恐怖分子嫌疑人，然后绑架他们，在农舍里审问。”

莱姆转向斯皮罗说：“你搭档的工作到此为止就完成了，但丁。”

“是啊，好的。总算完了。那么，现在就是我们的案子了。在开庭审理之前就能理出头绪。好了，麦肯齐女士，我们需要你同党的姓名。而且我们需要你交代清楚在这发生的所有事。基于你手上并没有人命，而且绑架案的受害者似乎都是恐怖分子，对于你和你的同事们的量刑应该不会太重。不过，当然了，一定会受到刑罚的。那么，你有什么要说的吗？”

经过一阵深思熟虑之后，最终，她开口了：“我需要和你们谈谈，你们所有人。”她的声音从容不迫，充满自信，就像她才是主持这次会议的人，她才是那个负责人，“接下来我所说的一切都是假设，而且将来我会否认我将说出的每一句话。”

斯皮罗、罗西和莱姆彼此看了看。斯皮罗说道：“我是不会答应任何形式的条件的。”

“根本就不会有什么协议。我刚刚只是陈述一项事实。这只是假设，如果被问起，我会否认这一切。”没等别人回答她就说，“阿布·奥马尔。”

莱姆对此并不知情，不过他注意到但丁·斯皮罗和马西莫·罗西这两人的反应。他们彼此对视了一眼，都皱起了眉。

斯皮罗对莱姆说：“是的。几年前在意大利发生的一起事件。阿布·奥马尔是米兰的伊玛目[1]。他被逮捕，并由你们的中情局和我们的秘密特工达成了特别引渡条款。他被送到埃及，在那里，他声称自己曾经遭受刑讯逼供。这里的检察官对中情局和我们的警官实施的行动提起了指控。据我所知，那起事件造成很长一段时间内中情局中断了在意大利的一切行动，而且针对你们的特工下达了监禁判决——是在他们缺席的情况下做出判决的。”

麦肯齐说道：“这个阿布·奥马尔案囊括了情报机构在国外面对的两个典型问题。首先，国家主权问题。他们在异国土地上没有合法的权力去逮捕或拘押任何人，除非得到该国的同意。一旦外国政府发现，就会引发一系列后果——比如中情局负责人会遭到指控。第二个问题是要找到审讯的合适手段。水刑、拷打、高强度审讯、未经过正当程序的监禁——这些不再是我们的策略；而且，实话说，也不是美国方面的策略。我们需要采用一种人道的方式来获取信息。并且是一种更高效的方式。

刑讯没有用——我早就发现这一点了。”

一直在回避实质问题：在哪里，以什么样的方式，去对付谁？

萨克斯此时开口了：“所以你们AIS就虚构了一切，像演戏一样，就为了绑架并审问嫌疑犯？”

“你可以这么说。”基于假设。

莱姆思索片刻：“那么，那些异戊巴比妥，我原以为那是斯蒂芬在发作时服用的镇静剂，实际上你们把它用作最原始的应用目的——吐真剂。”

“说得没错，尽管还要结合我们自行研发的其他合成精神疗法。结合药物和特殊的审讯技术，我们可以得到85%到90%的合作率。承受对象不会主动欺骗或者隐瞒信息。”她的声音里透着骄傲。

可是但丁·斯皮罗说：“你说过人道，可是这些人都在冒风险！”

“不。他们并没有面临任何危险。”

萨克斯轻笑一声：“你很清楚，那些绞刑架都是粗制滥造的。”

“的确如此。我们把它们设计得在造成什么伤害之前就会先坏掉。而且万一需要，也会有匿名电话报警。”

“那马利克·达迪呢？这个人被杀死在卡波迪基诺难民营外围。”罗西问道，“啊，他是碰巧被抢劫犯杀死的。”

“斯蒂芬试图去救他。斯蒂芬对于那个男人的死亡感到非常沮丧。他觉得自己负有责任。”

斯皮罗举起双手，掌心朝上，说道：“可是有一件事让我很困惑。那些受害者——”

“他们是嫌疑人，是恐怖分子。”她用坚定的声音纠正道。

“——受害人应该会记得关于审讯的事。他们也应该会把你们做的事告诉别人。”

萨克斯缓缓说道：“除非他们不记得。麦塞克和贾布里尔一点都记不起来发生了什么——看来这不是在撒谎。”

“没错。”

“这是当然的，”莱姆说道。房间里所有人都转过来看他，“咱们一直假设在那不勒斯的第一个绑架现场发现的导电凝胶来自斯蒂芬接受的治

疗。可是事实并非如此，你给受害者们使用了电击疗法，以此破坏他们的短期记忆。”

麦肯齐点头：“说得没错。他们也许还残存一点支离破碎的记忆，但是那些片段就像是梦一样。”

莱姆说：“那么接下来他们会如何呢？他们始终是恐怖分子。”

“我们一直在监视他们。希望他们会改变他们的生活方式。否则，我们会先他们一步找他们谈话。实在不行就把他们转移到一个他们无法造成任何伤害的地方。”说着她耸耸肩，“生活中哪里有什么事是百分之百的？我们用人道的方式阻止恐怖分子。过程中多少都会有些状况，不过我们这个项目总体来说是奏效了。”

斯皮罗细长的双眼看着她：“你们的方法……在纽约伪造绑架，在这里实施真正的绑架，起用一名精神病患者，滥用药物……真是做了不少工作，搞得相当复杂。”

麦肯齐并未表露出一丝犹豫，她直截了当地回答：“你可以试试从这儿坐热气球飞到托斯卡纳，当然，如果风向帮忙而且运气足够好的话，就能到达佛罗伦萨附近，这大概要花上一天或更多的时间。或者你可以搭乘喷气式飞机去那个城市，更高效也更快，不管是什么天气条件，只需要一个小时。乘坐热气球是最简单的旅行方式。喷气式飞机则要复杂得多。但是哪种方式效率最高？”

莱姆很确信她之前就面对过多次这样的质疑——也许是在参议院或是白宫经济委员会。

麦肯齐继续说：“我可以告诉你们我的背景……还有我们组织负责人的背景。”

莱姆说道：“情报机构大多抽调自军队或者政府的其他部门。有时也招收自高校。”

“好吧，我是政府服务人员，他以前是军队的情报人员，不过在那之前，我是一名好莱坞的制片人，专门搞独立电影。他上大学时就是演员，还在百老汇工作过。我们都有丰富的经验把不真实变为可信的东西。而且你们知道人们最吃哪一套吗？是那些最大的幻想。真是奇怪怎么没有任何人想起去质疑他们。因此，斯蒂芬·默克，这个精神病绑架犯，创作死亡的华尔兹曲目。他怎么可能会搅和进间谍活动呢？而且就算他把这些告诉别人，最多也就是被当成疯子被打发掉。”

萨克斯说：“可是不管怎么说，就算没有人质疑你的伪装故事，选用斯蒂芬也很冒险——他曾被指控绑架、袭击和意图谋杀。”

“那些确实都是事实，”麦肯齐说道，“不过实情要比这复杂得多。几

年前，那时斯蒂芬还是费城某个医疗机构的门诊病人，他看见一位男护工在虐待病人，有的病人已经几乎没有行动能力了。这名护工被检举过，可是医院的高管根本不闻不问，于是他就继续虐待女性，只是行事更加小心了。

“斯蒂芬查出那个男人的住处，然后闯了进去。他用胶带把那人绑在椅子上，这就是绑架指控的由来，他给那个男人戴上一副自制耳机，把它与一个声波发生器相连，然后把音量调到最大，以至于震破了那人的耳膜。他永久性失聪了。”

“那企图谋杀呢？”

“似乎是如果你把声音开到足够大，开的时间足够长，就足以致命。斯蒂芬的律师坚称这绝非他的意图。我很确定这的确不是。对斯蒂芬来说，变成聋子要比死更悲惨。他的精神评估促使大法官认为他不适合接受审判，因此他被无限期看管起来。”

“你是怎么找到他的？”斯皮罗问。

“我们想要起用一名精神病人，要有精神分裂症行为史。我们搜索，好吧，是黑进药物档案记录。斯蒂芬看起来很可能是个合适的人选。关于你提到过的交易，林肯？我跟他说如果他帮助我们，我保证他可以被送到一个更好的机构里。在那里他可以接触到音乐，还可以上网。他还得到了电子键盘。他是如此渴求他的音乐，他收集的声音。他说，如果我能履行约定，他就能得到大和谐。”

莱姆回想起斯蒂芬的医生，那位医疗机构的主管，也说过类似的话。

麦肯齐说：“的确，斯蒂芬情绪不稳定，但是他并不危险。实际上他胆子非常小，而且很害羞。有一天他遇到一个女孩。他当时病情发作，于是他就去了那不勒斯的城区。那些噪声，街道里的嘈杂声帮了他，令他平静下来。安静对他来说是最糟的。总之，他在那儿遇到一个女孩。她的名字叫莉莉。他和她一起去了囟门公墓——这里的一处地下洞穴。”

罗西和斯皮罗点点头，显然知道这个地方。

她说：“一个情绪不稳定的人也许会伤害她，袭击她。但是你们知道他做了什么吗？他悄悄地录下了她的脚步声。看来他很喜欢女孩靴子踏在洞穴里的声音。然后他开车把她送回家。这就是这位‘危险的’斯蒂芬·默克的行为。此外，哦对了，关于那次猎枪射击？那只是想吓退你们。”

萨克斯说：“那加里·索姆斯呢？他差一点就被判有罪了。”

“不会的。这根本不会发生。我们完全可以证明是娜塔莉亚·加雷利袭击了弗里达。只要等到这边的任务完成后——”

萨克斯有所醒悟地摇摇头："是'你们'拿走了街对面酒店那该死的监控录像。"

麦肯齐点头："我们黑进了安保系统，把它下载下来，然后清空了他们的硬盘。在录像里可以清楚地看见娜塔莉亚犯案。我明天就会把它送到警方手上。"

关于安保录像带的对话让莱姆想起了点什么。"那么斯蒂芬录制的视频呢？是你让他这么做的？"

"不，不。实际上这是他自己的主意。我们想让他留下绞索，也许再给媒体提供一张字条。但是他认为视频可以让所有人都认为他的确患有精神病。"

"为什么选择华尔兹？"斯皮罗问道。

"他热爱这种音乐，出于某种原因。他从来没告诉过我为什么。我想，大概与他的双亲有关。事情其实非常简单，在他出生时，他的父母并没有结婚，他们完婚时他已经十岁了。我见过一张他们在跳舞的照片。斯蒂芬就在那里看着他们。他母亲有问题，酗酒、服用处方药物——四处鬼混、风流成性。她最后自杀了。他的父亲也不见踪影，消失了。也许他把华尔兹和曾经的快乐时光联系在一起——或者是悲伤的时光，我不知道。他告诉我说，他是在家中的地窖里发现了他妈妈的尸体。"

"她是上吊自杀的吗？"

"确实是。"麦肯齐点头，"一个孩子看见这样的场面是多么可怕啊。"

这就能解释一些事了，莱姆心想。做这一行，你要抽丝剥茧，去追寻那些不易察觉的细枝末节，有时甚至会令你身陷险境。

"他不会说什么的。对他来说，没理由这么做。从某些方面来说，我们很亲近，亲近到他会无条件地按照我的要求去做，欧忒耳珀让他做什么他都会服从。"

萨克斯说："你就是欧忒耳珀，他的缪斯女神？"

"他是这样称呼我的。当我说我可以让他接近音乐和电脑时，他拥抱了我，说我是他的缪斯女神。我给他的灵感能让他升上天堂——应该说，按他的话说这是大和谐。斯蒂芬拥有一个非常复杂的世界观。那是基于中世纪将音乐等级分为三个层次的宇宙概念。而我正在帮助他完成他的开悟教化——大和谐。"麦肯齐冰封的脸上流露出一丝笑容，"而你，警探，你是阿耳特弥斯——狩猎之神。顺便一提，在神话中，你我是同父异母的姐妹。"

啊，这就是刚才斯蒂芬说的那个词的意思。

莱姆说：“好吧。最重要的问题：AIS在这边的工作进展得成功吗？”

“相当成功。我们通过手头的技术查出了阿里·麦塞克的恐怖主义任务：他要去维也纳，在城外的一个车库拿到爆炸物，然后在一个商业购物中心引爆。”

莱姆想起了亨利·穆斯格雷夫，那位大使馆的领事，他曾经提到过一次被挫败的袭击。

“那些拨打到博尔扎诺的电话，”斯皮罗说道，“提到的那次意大利铁路旅程，六个小时就把他送到那里。”

“是的。他去见一名说德语的联络人，那人将开车把他送到奥地利。我们没能找到机会在马利克·达迪被杀前审问他。他的目标在米兰。不过你们在那里帮了我们——找到那张记事贴和上面写明的位于米兰的那个仓库地址。”

萨克斯摇摇头说：“啊，你那个所谓‘法律联络员’普雷斯科特？他当然也是AIS的人。早在麦克·希尔的私人飞机降落在利纳特之前，我就已经把仓库地址给了普雷斯科特，可是他却不直接带我过去，反而载着我几乎跨越了整个米兰，还一直抱怨交通状况不好——那不过是为了给你的团队争取时间突袭那个地方。我曾在通往私人车道的岔道上找到一个摔碎的啤酒瓶。你们的人一定是在我们抵达之前刚刚完成转移爆炸物的工作。”

麦肯齐说道：“确实如此。我们找到了另外半公斤的C4。我们不知道目标是哪里，应该是米兰的某处。不过这次袭击不可能发生了。”

罗西问道：“那哈立德·贾布里尔呢？是你们审问的第三名恐怖分子吗？”

她的脸绷紧了：“这是一个错误情报。我们在利比亚的线人给了我们他的名字，可结果证明他是无辜的。我们充分地审问了他，可他根本不知道什么阴谋。我们的技术非常先进。如果有什么情报，我们一定能够问得出来。”麦肯齐一个接一个地看着每个人，“那么，我把所有事都已经告诉你们了。当然了，这都是假设。现在我需要你们的帮助。这里有个问题。”

罗西说道：“我不得不说，女士，在我的职业生涯中，我也接触过不少犯罪嫌疑人，但是没有人会如此毫无悔恨……悔意，像你这样。”

她冷漠地看着他：“这对每个人都有好处。你们的国家和我们的国家同样受益。”

斯皮罗说道：“继续，请你接着说。”

“这里的恐怖分子，麦塞克和达迪，是在的黎波里被一个名叫易卜拉欣的人招募的。我们对此人及其政治宗教关系知之甚少，也许是ISIS或者是基地组织，或者是其他激进组织；也许他是个自由职业者，为某个雇用他的人工作。易卜拉欣的同谋就在那不勒斯，或者附近什么地方。他是这里的恐怖分子联络人，他提供爆炸物，也是计划在维也纳和米兰袭击的策划人。”

萨克斯说：“他就是与阿里·麦塞克吃饭的人，那是他在达布鲁佐附近遭到绑架之前。”

“没错，通过审讯，麦塞克供出他的名字是吉阿尼——当然，这只是个化名。不过他也不知道更多的信息。”

莱姆想到碧翠丝曾经找到的富含灿岩痕迹的那不勒斯土壤样本就在仓库里。一定就来自那个男人。于是莱姆提到这点。

“是的，吉阿尼应该是那个把爆炸物安置在维也纳和米兰的人，然后他就到这儿来了。现在，我们的行动重点不再仅仅是阻止袭击，同时也要找出易卜拉欣的真正身份和他在的黎波里的地址。找到吉阿尼是我们唯一的希望。但是我们没有更多的线索了。你们可以协助我们吗？”

的确，在她的眼神中，丝毫看不出一丁点悔意。看起来就像她完全没听见，而且也根本不在意她即将要面临的指控。

斯皮罗和罗西彼此使了个眼色。然后检察官转过头说：“那么，莱姆警监，你是不是也在思考这件事？”

注释：

[1] 又译阿訇，意为领拜人，最早源自对穆斯林祈祷主持人的尊称。

VII 感觉之声
九月二十七日，星期一

上午九点，大部分队员再次集中到位于警察总署一楼的作战室。

莱姆、萨克斯和但丁·斯皮罗，还有汤姆——这是当然，始终都在的汤姆。埃尔克莱·贝内利也在这所大楼里，不过此刻他正在别的地方。马西莫·罗西已经安排他去整理所有与作曲家案相关的物证，现在差不多应该快做完了，并且正把它们安置到警察总署的证物室。

罗西很快也会过来。他正在楼上自己的办公室里，和劳拉·马尔泰利督察在一起，准备加里·索姆斯的官方释放文件，验证证据，问讯娜塔莉亚、她的男友和派对上的其他人。加里已经被释放，不过仍然被安置在那不勒斯城区内一个最低限度安保防范级别的机构中，等待地方法官签发文件。

斯蒂芬也被关进看守所，不过夏洛特·麦肯齐还在这里，不再被她的两重虚假身份所累，现在她穿着黑色长裤、黑色衬衫和一件柔软的皮夹克。她仍然像个祖母——却已经俨然变成那种会练习跆拳道，热爱在急流中玩漂流，或者去参加狩猎的祖母了。

一位制服警官佩戴着闪亮的白色皮带和手枪皮套站在门外，全神贯注地看守着这里，除非接到命令，否则绝不允许她离开房间。

罗西在离开之前，严肃地对他说：“去厕所也要有人陪同。”虽然用的是意大利语，意思却十分明确。

尽管埃尔克莱把证物都送到仓库去了，列表清单还留在原地，在他们周围的黑板架上。萨克斯已经列出一张新的列表——那是关于他们的猎物，那个恐怖分子易卜拉欣的同谋者吉阿尼的。

吉阿尼（化名）

·推定正在那不勒斯地区。

·与易普拉欣保持联系，后者现在应该在利比亚并策划了维也纳和米兰的恐怖活动。

·白种人，但肤色偏黑。

·意大利人。

·被描述为“脾气暴躁”。

·身材魁梧。

·无明显可辨识特征。

·黑色卷发。

·吸烟。

·熟知并且能够接触到爆炸物。

如此少的描述和毫无帮助的证物，再加上阿里·麦塞克被用药和接受电击之后无法提供的细节，莱姆、斯皮罗和萨克斯都认为追踪他的最好办法就是借助他曾经打过的那几通电话，通话对象是他雇用的难民阿里·麦塞克。

邮政警察和意大利国家情报机构都曾经彻夜监听那些呼入和呼出的电话。他们能够确认吉阿尼的电话，是通过他拨打和接到的来自麦塞克的电话；他们还发现吉阿尼也频繁地呼出和接到一部座机电话——位于的黎波里的一家咖啡馆。毫无疑问，那是易普拉欣使用的电话，出于安全考虑，他不使用手机。

尽管如此，吉阿尼的那个电话号码现在也已注销，他显然换了新号。这就是他们当前需要找出来的电话号码，然后他们就可以追踪并监控它，或者至少能够顺着这条线索找出他的所在位置和其他有关他身份的信息。

马西莫·罗西回到办公室，向屋里的人打招呼，商讨可以找出吉阿尼新电话号码的策略。斯皮罗说明了目前的情况。

罗西说：“一部座机，哼。他还真够聪明的。因为意大利和利比亚长期处于敌对状态——我们曾经占领过他们，这你们也清楚，把他们作为殖民地。而现在我们的政府因为他们对移民危机的处理而焦头烂额，他们根本就没做处理。在的黎波里或是托布鲁克都不会有人愿意与我们合作。”

但丁·斯皮罗说道：“我倒是有一个解决方案。”

在场的所有人都转过来看着他。

他继续说：“这个方法的唯一难点是它多少有些不合法。这是一名检察官不应该提出的方法。”

“好了，你就快点告诉我们吧，”莱姆说道，“‘假设性的’？”

纽约这座城市通常被叫作“不夜城”，尽管这个描述仅仅适用于曼哈顿以外的地方，曼哈顿则因为贩酒执照和早班时刻表确保了短暂的几小时宁静。

与此截然不同的是，华盛顿特区外的一座小城镇，那里高楼林立，里面住着成千上万的劳动者，他们不分昼夜，全年无休。

在这众多劳工之中，有一个年轻人名叫丹尼尔·加里森，半小时前他接到了夏洛特·麦肯齐在但丁·斯皮罗扭捏的建议下打来的电话。

对国家安全局，加里森早就有一些幻想：它坐落在那座不夜城，马里兰州的米德堡。而他的业余工作简单来说就是：黑客。

麦肯齐已经给加里森提供了一些消息：是关于易卜拉欣用的那部座机电话所在的咖啡屋的；他就是在那里和吉阿尼策划了恐怖活动的计划。而现在，在等到华盛顿方面大人物的允许后，加里森正在全身心投入监控全面运行的网络机器人程式中，“她”（国安局的人是这么称呼的）正飞速搜索涉及利比亚的哈蒂夫·W.阿拉蒂萨特的记录，或者“电话和电讯”。据加里森说，“设计并运行这样的指令几乎没有任何难度，简直易如反掌。真是替他们感到尴尬。好吧，只是说说而已。”

没过多久，加里森的程序就捕获到一些电话记录：来自的黎波里的咖啡馆“Yawm Saeid”——意思是快乐日，易卜拉欣就是在这家店打的电话。以及与那不勒斯地区的手机通话记录：在过去一天里有几通，过去几周内则有上百通。看起来不乐观，这部座机似乎被频繁用来与意大利南部地区的人联络。

埃尔克莱·贝内利把清单打印出来，并把它们钉在墙上。如果涉及的电话号码不多的话，邮政警察就可以追踪它们。借助一点运气，也许就能锁定其中之一是吉阿尼的新号码。

正当莱姆浏览电话号码时，身后突然传来的吸气声把他吓了一跳。

他看向夏洛特，心想她大概病得厉害，她喉咙里发出的声音就像窒息了一样。

“哦不，”她说道，“我的上帝。”

“怎么了？”罗西问道，看着她满脸惊恐。

“看这个。”她指着列表，“那个从的黎波里的咖啡馆打给吉阿尼旧号

码的电话，就在几天前。”

“是的，我们看到了。”斯皮罗看着麦肯齐，很明显他和莱姆同样感到困惑。

“在这条上面的那个电话号码呢？从咖啡馆打出去，就在他打给吉阿尼之前的那个？”

莱姆注意到那是一个美国号码：“那有什么问题？”

“那是我的号码，”她小声说，“我的加密手机。而且我记得那通电话。那是我们在利比亚的线人打来的，我们当时在讨论麦塞克的绑架案。”

“天啊。”斯皮罗轻呼。

萨克斯说：“你们的线人，那个向你提供关于奥地利和米兰的袭击情报的人，就是易卜拉欣，从最开始就是他雇用的恐怖分子。”

“我很抱歉，”但丁·斯皮罗打断道，“请原谅我的愚钝，可是你没有审查过这些人吗？”

“我们的线人——”麦肯齐刚要回答。

莱姆，声音和那位意大利人一样愤怒，大声说道：“什么你们的线人。那人‘假装’是你们的线人，出卖你的人就是他。不要忘了这一点。”

“据我们了解他叫哈桑。”她用带着防备的语气小声说道，“他是被举荐过来的。推荐他的是最高级别——美国参议院情报委员会，中央情报局。他是‘阿拉伯之春’中的退伍老兵。西方和民主主义的坚决拥护者，反卡扎菲派，差点死在的黎波里。”

“你的意思是，他自己说他是‘这样的’。”萨克斯直截了当地总结道。

“他过去是一个小商贩，并不是激进的原教旨主义者。”她接着对斯皮罗说，“对于你的问题，答案是肯定的，我们对他做过审查。”

埃尔克莱·贝内利从证物室回来后，罗西向他简要介绍了目前的进展情况。于是这位年轻警员说道：“天啊！这是真的吗？”

斯皮罗正在说着：“好啊，一个美国政府的线人，易卜拉欣/哈桑，在利比亚征募了两个恐怖分子，阿里·麦塞克和马利克·达迪，然后把他们送到意大利，伪装成寻求政治避难的难民，蓄谋在维也纳和米兰实施爆炸袭击。他在这边还安插了接应，就是吉阿尼，提供爆炸物并且协助他们。这两个人都已就位而且也准备好了武器。但是接着，这个易卜拉欣/哈桑又向你提供关于袭击的情报，让你能召集行动，用你的疯子绑架者去阻止他们。为什么？我看不出任何能讲得通的道理。”

这次，麦肯齐自己似乎也只能盯着地板，谁也不知道她此刻在想些什么。

斯皮罗拿出他的雪茄放在鼻子下面深深吸气，然后又把它放回口袋，似乎这样能让他重新集中精神。

莱姆对斯皮罗说：“刚刚你说什么，就刚才。”

“什么是什么？”

“伪装成寻求政治避难的难民。”

“是的。”

莱姆对麦肯齐说：“你向华盛顿报告说他们是恐怖分子，他们是怎么进入意大利境内的？假装成难民？”

“当然。”

“于是中情局就联系了意大利的情报机构核实此事？”

她显得有点迟疑：“在我们的行动结束之后，是的。”

罗西说道：“我没明白你说这些有何深意，莱姆警监。”

斯皮罗点点头。“啊，但是我明白了，马西莫。”他看着莱姆说道，“是现在正在罗马举行的那个会议，关于移民政策的。”

“完全正确。”

罗西也会意道：“是啊，有很多国家都会来参会。”

莱姆说：“我在来时的飞机上看到这个消息。就在《纽约时报》上，咱们能不能再看看那篇文章？”

埃尔克莱坐到电脑前，寻找着这家报纸的网络版，然后找到了那篇报道，并把它投放到房间内的显示屏上。

应对处理难民危机大会

罗马——现在正召开会议，关于应对来自中东和北非籍因偷渡大量涌入的难民潮，与会者有超过二十个国家的代表。

会议中，人道主义者首要提出的议题涉及寻求庇护的难民所遇到的各项风险，包括在海上漂泊和在人口贩子手中受到虐待的致死风险；这些难民孤注一掷逃离战争区域，却遭到人口贩子的中途抛弃、抢劫和强奸。他们一贫如洗，缺衣少食，面临宗教极端主义分子的威胁和政治迫害。

此次危机波及比例之高，曾拒绝为难民提供任何协助的各个国家如今已正式开始商讨接纳难民的具体数量。例如，日本和加拿大正在商讨大幅度提高接纳难民的配额；而美利坚合众国一向对该提案持反对意见，在此次大会前提出具有争议性的法案，批准将本国允许接纳的难民人数即日提高一百倍。意大利国会也考虑采取放宽遣返相关法律条款的措施以使难民更易被收容。意大利以及其他地区的右翼势力已经宣称对这些措施表示出强烈反对，并表示还有更激烈的行动。

“啊，莱姆警监，”罗西说着，他的脸上挤出一个不安的笑容，“这就

说得通——易卜拉欣和吉阿尼根本不是什么恐怖分子，他们都是雇佣兵。”

莱姆回答道：“他们被某个政治右派雇用，在意大利，以难民的身份实施恐怖活动。并非表达某种思想意识，只是想表明难民构成威胁。用这种方式来反对议会正在商讨的新提案，也就是关于放宽遣返条例的那些。”一声冷笑之后，“看来你被耍了，夏洛特。”

她一言不发，目瞪口呆地盯着那篇报道。

“上帝啊。”埃尔克莱轻呼道。

“之前我们也觉得很奇怪，”夏洛特·麦肯齐说道，“阿里·麦塞克和马利克·达迪曾经都当过演员，两个人都不是激进分子。他们的过去都很干净。”

罗西提出：“他们都是被迫的，被逼去完成他们的任务。”

阿米莉亚·萨克斯撇撇嘴：“知道吗，我在想当我们听说关于维也纳的袭击计划时，这位领事总是提到半公斤的C4。的确，这很危险，可能造成伤亡，但是却不能形成一次大规模爆炸。”

莱姆看着麦肯齐，说道：“在米兰的也是一样。你不是曾经说过，在仓库里就只有半公斤炸药吗？”

麦肯齐满脸沮丧：“是的，是的，这是当然！无论是谁雇用的易卜拉欣和吉阿尼，都不需要杀死很多人。他们只是想表明恐怖分子‘很可能’潜藏在这些难民中间。这样就能让罗马的议会害怕，让他们否决提案。”

“那么谁是幕后黑手？到底是谁躲在这整个计划背后呢？”

斯皮罗看着罗西耸了耸肩。罗西说道：“这里有很多人反对让移民入境更容易或者被驱逐出境更困难。北方联盟党，当然，他们也反对我们加入欧盟和收容难民。而且还有其他很多势力。不过他们大部分动作都是常规的政治党派方式，不会采取像这样的暴力或非法行为。”

斯皮罗双眼中寒光一闪：“啊哈，不过也有新民族主义党，就是民粹主义。”

罗西点头。提到这个名字时他的脸色很不好看。

检察官继续说道：“新民族主义党确实支持使用暴力手段对付移民。而且他们自称已经渗透到整个政府体系中。如果是某位资深的NN党官员雇用了易卜拉欣和吉阿尼实施这个计划，我一点都不会感到吃惊。”

莱姆的注意力转向埃尔克莱·贝内利，他正在满脸愁容地盯着一面白

墙。

“埃尔克莱？”

他转过头来面向大家。“有一件事反复困扰着我。也许这无关紧要……”他顿了顿，“不，我想这还是有意义的。很明显它非常重要。”

“说下去。”斯皮罗说。

埃尔克莱清清嗓子说道：“你的特工，”他转向麦肯齐，“哈桑，或者说易卜拉欣，告诉你说有三个目标，而不是两个。维也纳、米兰和另外一个，对吗？”

“是的，说是在那不勒斯这里。我们详细审问了哈立德·贾布里尔，可是他对袭击一无所知。我之前提到过这是一次技术性失败，一定是哪里弄错了。”

“不，不对。”莱姆低语，他明白了埃尔克莱的意思。

这位林业警员用一种焦虑的声调继续说：“但是不可能弄错的。如果易卜拉欣声称有三次袭击，那就应该是三次袭击，因为这三次袭击都是他亲自安排的！”

麦肯齐瞬间瞪大眼睛：“对啊，我明白你的意思了。可是哈立德，他什么都不知道。我很肯定，我们的技术向来奏效。”

莱姆问道：“你的线人提供给你的名字真的是‘哈立德’？”

“是的，而且当时他正被收容在卡波迪基诺接待中心。”她突然停下，“可是，等等，哦不，实际上他给我的不是这个名字，他给我的是姓氏，贾布里尔。”

莱姆看向斯皮罗，他马上说道：“你绑错人了，麦肯齐女士。恐怖分子是哈立德的妻子，法蒂玛。”

萨克斯和埃尔克莱全速赶到距离市区十公里远的难民营。

萨克斯把车停在营地外的大门口，在那里遇到迎接他们的拉尼娅·塔索。拉尼娅把他们领入营地，带着他们快速穿过拥挤不堪的帐篷空隙。

拉尼娅一边跑一边大口喘着气说：“你打过电话之后，我就马上让我们的安保人员暗中封锁了所有出入口以及周边地区。我们守住这里，让警员监视法蒂玛的帐篷，他们都很小心，悄悄藏在附近；而她一直没有出来过——如果她还在帐篷里的话。我们也不清楚她在不在。”

“她有可能已经离开帐篷了吗？”

“在我们封锁这里之前，有这个可能。按照你要求的，我们没有进入帐篷或者联系她丈夫。他也没有露过面。”

快速穿过营地中心后，拉尼娅指了指前面：“就是这间帐篷。”浅蓝色的帐篷上溅满泥点，杜邦纸材料上还布满裂口。外面晾晒着的衣服就像旧时船上挂着的信号旗。仅有床单、男人的外衣和孩子的衣服在随风飘荡。难道只有这些衣物被允许在外面公开晾晒吗？

帐篷的门紧闭着，帐篷也没有窗户。

一位身穿制服的警员走过来加入这一行人，他皮肤黝黑，有黑色的双眸，汗水从他的贝雷帽下滴落。之前就是他躲在附近堆着的矿泉水瓶小山后面，一直盯着这里。

“安东尼奥？你看见里面的情形了吗？”

“没有，拉尼娅女士。我不知道法蒂玛是不是还在里面，或者里面还有没有什么人。一直没有人进出过。”

萨克斯解开夹克，露出那把伯莱塔。埃尔克莱也解开了他手枪皮套的搭扣。

萨克斯说：“埃尔克莱，我知道你在想什么。她是女人，还是个母亲，不可能会是一名恐怖分子核心成员。我们不知道易卜拉欣和吉阿尼用了什么手段胁迫她这么做。但是我们必须假设，一旦她觉得我们有可能会阻止她，她会立刻引爆爆炸装置。记住：射击她的——”

“嘴唇上方，”他点头，“开三枪。”

拉尼娅正盯着她看，她的浅灰色双眸中同时反射着明亮的阳光和发自内心的忧虑。“请务必小心一点。”

萨克斯明白这位女士想要表达的意思：在帐篷旁边的一小片空地上有六个女人，她们坐在临时用作凳子的轮胎、铁路枕木和装水的纸箱上，怀里抱着婴儿。其他的孩子年龄在两岁到十岁之间，有几个也许更大一点。他们跑着，大笑着，浑然忘我地嬉戏着。

“尽你们所能清空这片区域，要在暗中行动。”

拉尼娅冲着安东尼奥点点头，于是他侧头对着无线电准备说话。

“不行，”萨克斯马上说道，“把声音关掉。”

他和拉尼娅都无声地关掉了无线电，并且向其他安保人员打着手势。所有警员都从帐篷中疏散人群。随着警员们的行动，这片空地上渐渐站满好奇的人。

萨克斯看了一眼人群，他们仍然都在子弹射程内。

眼下也只能如此了。

她询问了拉尼娅帐篷内部的布局结构。对方依据记忆回答：靠右的墙壁边上有几个硬纸箱，里面整齐地叠着衣服；左边是用餐区，祈祷用的铺毯被卷起来放在旁边。三张床，一张是给大人的，一张给他们的女儿，还有一张空着，彼此之间用床单做帘子隔开。

天啊，多好的掩护。

还有那个女儿，穆娜，她有一些由志愿者家庭捐赠的玩具。拉尼娅记得它们都散落在地上。“小心不要被绊倒。”

“有没有手提箱或者旅行箱能让人藏在后面的？”

拉尼娅苦笑了一下：“这些人随身带来的行李只有塑料袋和背包。”

萨克斯碰了碰埃尔克莱的胳膊，于是他看着她的眼睛。她很高兴地看见他透露出的自信和从容。他已经准备好了。她轻声说道：“你去右边。”

“右边，好的。”

萨克斯拔出她的配枪，用左手食指伸向空中，然后指了指前方。他也举起他的伯莱塔，接着她朝门那边点了一下头，冲了进去，动作快如闪电。

哈立德·贾布里尔一哆嗦，手中的玻璃茶杯掉在地上，杯子在铺着杜

邦纸的地面上弹跳，杯中的热水洒得到处都是。萨克斯迈过地上散落的玩具——那些用来装玩具的箱子也被迅速扫落一旁。帐篷里只有他一个人。

哈立德显然认出了萨克斯，不过他还是有点神志不清，没完全从药物作用中恢复过来："啊，这是怎么了？"

萨克斯招呼拉尼娅进来，然后对哈立德说："你的妻子，她在哪里？"

"我不知道，这到底是怎么回事？她没出什么事吧？"

"她去哪里了？什么时候走的？"

"请回答我！我要被吓死了。"

很显然在他被审讯还不知道他妻子的任务，不过法蒂玛很可能之后跟他解释过。但是，当萨克斯向他简要说明了关于易卜拉欣和吉阿尼计划以及他们让法蒂玛成为恐怖分子时，他显然大吃一惊。

他的第一反应是因为惊骇而大口地喘气，不过随后他就点点头："是的，是的，她看起来很奇怪，她的行为很不寻常。一定有什么人在胁迫她！"

"是的，应该是这样。"萨克斯在他身边蹲下来，用坚定的口气说，"可是她还是会去伤害别人，哈立德，帮帮我们。我们必须要找到她。她还在营地里吗？"

"没有，她一个小时之前离开了。她去给穆娜买点东西，有可能在营地这边的商铺或者外面那些小商贩那里。我记不清她是不是还说了什么。也许她说了，可是自从我遭到袭击、经历了那些发生在我身上的事之后，我的脑子就非常——这么说吧，非常不清楚，糊里糊涂的。"

"她有自己的手机吗？"

"我记得她有。"

"给我她的电话号码。"

他照做了，他们把号码打电话通知了夏洛特·麦肯齐，她答复说："收到。我这就把号码发给米德堡，看看他们能不能追踪到。"

萨克斯继续问眼前这个难民："你是否还记得她最近见过什么人没有？有没有谁给过她什么东西？"

他皱着眉。"也许……让我想一想。"他一边说着一边轻敲着自己的额头，"是的，她收到一个包裹，是从她老家寄过来的茶叶。"

拉尼娅脸上一下子绷紧了，面色凝重地说：“是啊，我记得这事。”

他指着一个带锁的柜子说：“我想她把它放在那里了。”

埃尔克莱打开盖子，然后递给萨克斯一个棕色的硬纸盒。

萨克斯把盒子举到鼻子下方。

她叹了口气。

“还有这个。”埃尔克莱说道。他找到一只廉价手机的塑料包装袋，不过里面既没有写着电话号码的标签，也没有SIM卡相关信息——法蒂玛把它们都带走了。

戴上耳机，她迅速拨了个号码。

“怎么样？”电话一接通立刻响起急促的问话，“我们一直在等你的消息。”

“她不在这儿，莱姆。而且她之前收到过包裹：C4，也许是塞姆汀塑胶炸药。和其他的发现一样，看起来也是半公斤。还有一部手机，用作引爆器。”

如今都是用手机代替计时器和无线电设备来引爆爆炸物。

“一枚炸弹？目标是我们这里吗？”拉尼娅用惊恐的声音询问萨克斯。

警察总署那边也听到了这个问题，经过简短的讨论后，莱姆回答：“不是，不太可能。整个阴谋的目的是指向国会对于移民的法案。这就意味着意大利市民将是被袭击的目标，而非难民。”

哈立德找到他的手机并问道：“我可以给她打电话吗？试着劝她不要做这种傻事？”

萨克斯能听见耳机里莱姆和斯皮罗在为此争论。

不过最后是麦肯齐开口说话。“没意义了，米德堡说它已经关机了。他们会持续监听，但我打赌她已经把那部电话扔掉了。”接着她又说，“等一下。他们发现了新情况。”短暂的停顿，萨克斯能听见电脑键盘噼啪作响。“应该是个好消息。国家安全局刚刚追踪到一通电话，是今天早上在那不勒斯的一部一次性手机打给的黎波里那间咖啡厅的。这个电话现在还是通的。”

“是吉阿尼？”萨克斯问道。

罗西说道：“如果咱们运气够好的话。它在什么位置？”

麦肯齐报出了经度和纬度坐标，然后，又是一阵键盘敲击声。那位警监说道：“位置在皇宫，就在那不勒斯市区里。我现在就派一队人过去。”

路易吉·普罗科皮奥，也就是这次任务中的“吉阿尼”，此刻正斜靠在车旁；他把车停在那不勒斯皇宫前方的广场边上。眼前这座气势恢宏的雄伟建筑曾经是波旁皇族的府邸，那时他们还是西西里岛两个王国的统治者，那是在十八世纪和十九世纪。普罗科皮奥很喜爱这段意大利历史。

普罗科皮奥来自卡拉布里亚的卡坦扎罗区，是坎帕尼亚以南的地区。

卡拉布里亚就是意大利靴子一样的版图上那个尖头。该区域的著名特产有烧猪肉肉酱意面、鳕鱼干以及各式各样的腌制食品。因为当地的炎热气候，当地一直用腌制肉和海鲜的传统方式来避免食物腐坏。

卡拉布里亚也因“Ndrangheta”，也就是光荣会，这个武装犯罪组织而广为人知，意思是“忠诚”。正像大众熟知的那样，该组织的六千名成员确实对自己的同伴彼此忠诚，他们在意大利境内形成一百五十个左右的小团体。但是这并不意味着这个组织的成员之间不会发生内斗——只要存在利益冲突，他们就会这么做。

尤其是当某个成员并不是隶属于卡拉布里亚的组织，而是来自其他分支，比如那些英国或者美国的分支时，情况更是如此。实际上，这个光荣会在东海岸从事犯罪活动的历史已经持续一个多世纪。早在二十世纪初，就有一个组织在宾夕法尼亚州的采矿村镇上从事勒索和收保护费的勾当。多年来，该组织又牵扯进美国的毒品和洗黑钱的交易，并且经常与移民的黑手党和克莫拉成员合作，还有当地的盎格鲁和加勒比帮派（有传言说在美国的“光荣会”大佬们对《教父》这部电影大为光火，他们觉得论起有魅力、聪明和冷酷无情来，黑手党远远不如他们）。

身材魁梧，黑色皮肤，头发浓密而且面孔吓人，路易吉·普罗科皮奥就是这样一个自由职业者。他会说几种语言，在军队和工会都有关系，而且乐意作为中间人从事任何能够让他发挥自己特长的活动，促成来自意大利南部、北非、欧洲以及美国境内各种有意向人物之间的交易。

本能驱使着他，踩钢丝般在一己私利和“光荣会”利益之间博弈，而他一向都很成功。

不管哪里有钱赚，普罗科皮奥都能插上一脚：军火、毒品还有人口走私，不论是二十世纪还是如今的二十一世纪，这些营生从未停歇过。

比如说，恐怖主义，就是个好例子。

他刚刚打电话给位于的黎波里那个快乐日咖啡厅的易卜拉欣，向他报告那不勒斯这边的进展情况；而现在，他则一边抽烟，一边观察着眼前的大广场。

当他抬头看向远处路口时，突然看见几辆黑色卡车和带有警用标志的汽车正向这边急速驶来。车上的警灯在闪烁，警报器却都没有声响。

越来越近，越来越近……

接着车队一行从他身旁鱼贯而过，车上没有一个司机或者乘客朝他看上一眼。

这些执法人员只是全速穿过广场，然后甩着车头滑出弧线，停在一个垃圾箱旁边。他们跳下汽车——全副武装的男女警员全员开始搜索他们的目标。

他们的目标显然就是他。

或者，说得更准确一点，是那部他刚刚用来给易卜拉欣打电话的手机。普罗科皮奥让电话保持开机状态，把它放进一个纸袋，丢弃在垃圾箱前的地上。一个国家警署的年轻警员正在小心翼翼地检查垃圾箱——提防有可能会在这里面找到炸弹——然后发现了那部手机。他把它拿起来。另一个警官，看样子是个长官，摇了摇头，看来他很失望，还多少显露出一丝厌恶。其他警员开始搜索附近的建筑物，肯定是在找监控摄像头。不过这里当然没有监控。普罗科皮奥在把作为诱饵的电话丢在那里之前就已经反复确认过了。

现在，他丢掉手里的烟蒂。他已经得到了所有自己需要的——实际上，这就是他打电话到的黎波里的全部原因。他需要了解警方目前的调查已经追踪他们到什么程度了。

那么，看来他们已经知道易卜拉欣的存在，虽然还不知道他的姓名，不过很明显这边有个厉害的侦探。而且他们已经查到了那部座机和所有与之联系的电话。

从现在起，所有的电话联系都要切断。

他回到车里舒适的座椅上开始发动引擎。他想找一间咖啡馆，然后再抽一支烟，最好是提供阿普瑞提式餐前酒的小馆，点上一杯上好的西罗红葡萄酒，再来点硬质卡拉布里亚烟熏香肠配面包。

但是还要再等一等。

等到流血事件之后。

这条街上真是熙熙攘攘。

有很多游客，也有不少一眼就能认出是那不勒斯当地人：举家出行的家庭，结伴闲逛的女人，骑自行车的小孩，还有十几岁的少年和二十几岁的青年男女。他们有的意气风发，有的腼腆，还有的无比张扬——他们穿着锃亮的靴子，运动鞋，或是高跟鞋，搭配图案夸张的紧身衣，或者是松松垮垮的衬衫。这些年轻人显得极为自信：穿戴着时髦的项链、眼镜、戒指、踝链，手里抓着漂亮的手包，就连手机上都套了讽刺画的手机壳。

身体随着走路的步伐而摇曳生姿，他们看起来天真烂漫，就像一群充满自信的猫。

哦，看看眼前的景象，多美啊。前方不远处就是维苏威火山，码头上停靠着不少船只。海湾中一片碧蓝。

可是法蒂玛·贾布里尔对眼前这一切都无心观赏。

她的全部注意力都集中在自己的任务上。

法蒂玛小心翼翼地推着一辆婴儿推车。

“啊，多漂亮啊！”一对夫妻中的妻子说道，那是一个孕妇，语气有点夸张，她笑着又说了一些什么，发现对方似乎听不懂意大利语，于是她改用英语，“你女儿？”女人看着婴儿车说，“她的头发就像天使一样！瞧啊，多么漂亮的黑色卷发！”然后，她顿了顿，看着这位没有穿戴希贾布的母亲，好像是在思考穆斯林是否相信有天使。

法蒂玛·贾布里尔明白这话的意思。她微笑着，略显笨拙地回答：“谢谢你。”

女人又看向婴儿车：“而且她睡得真香啊，这里这么吵，她都能睡着。”

法蒂玛把肩膀上的背包往上拉了拉，继续慢慢往前走。

因为这里太拥挤了。

因为她迫不得已要去杀人。

因为婴儿车里放着炸弹。

我的人生怎么会走到今天这一步？

好吧，她可以很清楚地回忆起这个问题的答案。她每晚想着它入睡，每天早上又想着它醒来。

几个星期以前的那一天……

她记得那天在的黎波里的街上，她被两个男人粗暴地拉住——他们显然不在意触碰陌生的穆斯林女性。她被反绑着带到位于烈士广场后的一家咖啡馆的内间里，进去后被丢在一张椅子上，让她在那儿等着。那家咖啡馆名字是快乐日。她的眼泪不争气地夺眶而出。

一小时之后，在她惊恐万状地熬过这一小时后，门帘被猛地拉到一边，一个满脸胡须、四十多岁的男人怒气冲冲地走了进来。他自称易卜拉欣。他面无表情地审视着她，递给她一张纸巾。她擦干眼泪后，把纸团猛地扔到他脸上。他却被这个举动逗笑了。

他操着利比亚腔的阿拉伯语尖声说道："我来给你解释一下为什么你会被带到这里，以及接下来将会发生在你身上的事。我要雇你完成一项任务。啊，哈，先让我说完。"他叫了茶，茶几乎立刻就送来了——端着杯盘的店主哆嗦得厉害。易卜拉欣等他走开后继续说道："我们选中你是出于几个原因。第一个原因，你不在任何被监控的名单上；相反，你刚好是我们说的'隐形信徒'；也就是说，相对于基督教，你是我们信仰中的'神为一体派信徒'。你知道什么是神为一体派吗？"

法蒂玛思索着西方文化中的相似称呼，想不起这是哪一个宗派："不知道。"

易卜拉欣说："简单说吧，我们称之为'适合'。然后，对于西方的军队和安全部门来说你是'隐形的'。你能够穿越边境、抵达目标，却不会被视为一个威胁。"

"目标？"她被这个词吓到了，双手颤抖起来。

"你会被指派到意大利的一个目标，你要完成一次袭击。"

她倒吸一口凉气，然后拒绝了易卜拉欣递过来的茶。于是他小口啜饮，细品茶的滋味。

"现在我们来说说选中你的第二个原因。你在突尼斯和利比亚都有家人，三个姐妹和两个兄弟，而这些人赞美真主，他们都有孩子。你的母亲也仍然健在。我们知道他们都住在哪里。你必须完成我们给你安排的任务，完成这次袭击，否则他们就会被杀掉——你的每个家人，从六个月大的穆罕默德到你的母亲——当她从市场回家时，哦，还有和她手挽

手走在一起的索尼娅，我得说，她也会死。”

“不，不，不……”

易卜拉欣对她的情绪波动完全无动于衷，他轻声说道：“那么接下来我们来说说你要帮助我们完成任务的第三个原因。一旦你完成了任务，你和你的丈夫还有女儿就能得到全新的身份和一大笔钱。你们会得到英国或者荷兰护照，你们可以去任何想去的地方。你觉得怎么样？”

她只能有一个回答。

“好的。”她还在哭。

易卜拉欣微笑着喝完手中的茶：“你和你的家人会作为难民先到达意大利。今晚我这边的一个走私贩子会告诉你细节。等你们一到了那边，会按照流程被安置到一个难民营地。到时会有个叫吉阿尼的男人联系你。”

他站起身离开了，再没多说一个字。

后来，他们刚刚抵达卡波迪基诺接待中心，吉阿尼就联系了她。他嗓音低沉、清晰而冰冷，说明不允许有任何借口。如果她生病了，不能引爆炸弹，她的家人就会死；如果她因为偷窃一条面包而被捕，不能引爆炸弹，她的家人就会死；如果炸弹因为机械故障而没能成功引爆，她的家人就会死；如果在最后关头她被制服……好吧，这下她完全明白了。

一切都在按计划进行，可是却发生了可怕的事，她的丈夫被一个美国疯子绑架了！这简直糟透了，她深爱着他，这场意外已经招来了警察，他们会不会发现吉阿尼给她的炸药、手机和起爆器？他们会不会在寻找贾布里尔时转移他们的女儿？

还好最终他得救了。

当然，这简直是万幸！可同时也让法蒂玛的内心更加挣扎。因为每个人，不管是拉尼娅、那位美国警探还是意大利警员，都是那么拼命尽责，甚至是冒着生命危险去营救哈立德——一个他们一无所知的男人，一个甚至靠偷渡来到这个国家的男人。

当然，这里也有些人讨厌难民，比如被阻挡在营地外面的那些抗议者，法蒂玛也见过他们。可是你瞧，瞧瞧刚刚走过来的那个女人。

“你女儿？她的头发就像天使一样！”

大部分意大利人还是对寻求庇护的难民面临的困境表示出痛心和同情的。

这一切都令她对自己正在做的事，从两个小时之前开始行动到现在，感到羞愧难当。

但是她不得不这么做。

“不管因为什么，你一旦失败，你的家人就得死……”

所以她绝不能失败。她看见自己前方的目标。距离袭击还有不到两个小时了。

法蒂玛在海湾不远处找到几条空长凳，她面对海湾坐在其中一条长凳上，这样就不会有人看见她在哭了。

指向皇宫的这条线索也断了。莱姆确信吉阿尼之所以打电话到的黎波里的咖啡厅，就是要看看警方掌握了多少情况，以及他们是否在监控电话。他现在已经确认了他们的监控，于是便人间蒸发了。

已经不可能再靠电话找到他，加上也没有线索可以联系到法蒂玛，于是小组又回到炸弹将会袭击的目标这一问题上来。诚然，完全靠猜测，这是他们目前唯一能做的。

由于难民营地靠近那不勒斯机场，莱姆和斯皮罗立刻就想到法蒂玛有可能去袭击飞机或者航站楼。

这位检察官说："她不可能把炸弹带上飞机。但是她有可能在栅栏上剪个洞，在停满飞机的地方放置炸弹，然后在跑道上引爆爆炸装置。"

麦肯齐说道："不会出现自杀式袭击的。他们都是用手机远程引爆装置。我觉得不是机场。也许会是火车站，那里的安保人员更少。"

罗西打电话到意大利国铁安防部。挂断电话后，他说："他们会派警员去各个车站。我们也有自己国家的恐怖分子，由来已久，情况和你们美国的相似。一九八〇年，有个恐怖分子团伙把一枚将近二十五公斤的炸弹放在博洛尼亚中央火车站。它被放置在候车室，由于那天天气太热，那是在八月份，很多人都待在有空调的室内。要知道那时在意大利只有很少的建筑物里安装了空调。因此有将近八十人遇难，超过两百人受伤。"

斯皮罗说："还有那些在市中心的大型购物中心、娱乐园区、博物馆……"

莱姆的双眼紧盯在那不勒斯的地图上。

可以当作袭击目标的地方有上千个。

夏洛特·麦肯齐的手机响了。她扫了一眼屏幕后，接起了电话。

"什么？"她眯起眼睛，"好的，好的……马上把它加密后发给我。谢谢。"

房间里的人都用询问的眼神盯着她，她说："咱们交上好运了。还是米德堡打来的。我把法蒂玛的号码发给他们后，那个号码就被自动与'NOI'清单进行比对——也就是'需关注号码清单'。那边的超级计算机

搜到该电话在几天前的一通电话。程序搜索到‘目标’这个词出现在利比亚和那不勒斯之间的通话中，也就是最近进入恐怖袭击警戒状态的地区。计算机系统记录了那通电话。当我发出搜索她电话号码的请求之后，计算机程序马上就标示出通话记录并把它提到‘优先级’状态。他们现在正把通话记录发过来。”她按了几下按键，看着屏幕，然后按下免提，把手机放在他们面前最近的桌子上。

手机里开始播放：铃音响起。

“喂？”一个女人的声音，用带有阿拉伯口语的英语说话，那是法蒂玛。

一个粗鲁的意大利男人的声音，应该是吉阿尼，说道：“是我。你现在在卡波迪基诺吗？”

“是的，我在。”

“很快你就会收到那个包裹。所有东西都在里面。准备好行动。里面还有一部新手机，不要带着现在你用的这部，把它扔掉。”

“我会照做的。”法蒂玛的声音颤抖。

“你的丈夫，他是什么时候被绑架的？他没有对任何人透露什么会引起怀疑的事吧？”

“他怎么可能说什么？他根本就什么都不知道。”

“我……”他顿了顿。响起了一片周遭嘈杂的噪音，听上去应该是来自吉阿尼电话那边。他继续说：“我现在在那不勒斯。我可以看见目标。这里状况很好。现在这边没有多少人。”

更多的噪音，小型摩托车引擎的轰鸣，叫嚷声，吆喝声。

吉阿尼又说了些什么，可是声音被淹没了。出现了很多鸟叫声和更多的叫嚷声。

“……我是说现在这的人不多。但是周一时就会有很多人。拥挤的人潮和记者。你必须在十四点完成，不可以提前。”

斯皮罗在莱姆身旁低声说：“从现在开始算还有九十分钟。上帝啊。”

“跟我说说计划。”吉阿尼指示。

“我都记得。”

“如果你记得，那你就能说给我听。”

“先抵达你告诉我的那个地点。然后我进入一间洗手间，换上随身携带的西方款式的衣物。我会打开手机，把它贴在包裹上，然后把它留在人最多的地方。然后我走到大门口。”

“是拱门。”

“是的，拱门。石头可以作为防护，我会拨打号码引爆它。”

“你记住号码了吗？”

“是的。”

莱姆、斯皮罗和罗西彼此对视了一眼。求你了，莱姆心想，大声说出来吧！只要有一方说出了号码，他们就能立刻把它发给NSA，然后黑掉这个电话，让它立刻就无法使用。

但是吉阿尼只说了句：“很好。”

妈的，莱姆心想。斯皮罗脱口而出：“该死。”

“引爆之后，你要倒下，在石头上割伤你的脸，然后踉跄着走出废墟。你懂什么是踉跄吗？”

“是的。”

“你伤得越重，越会被认为是无辜的。流血，你必须要流血。他们会首先以为这是自杀式炸弹，而你只是众多受害者之一。”

“好的。”

“我现在要走了。”

“我的家人……”

“他们的命就取决于你能否确保任务完成。”

然后电话就挂断了。

莱姆低声问：“有他打电话的地点吗？”

麦肯齐回答：“没有。NSA的计算机程序没有追踪定位，只有通话记录。”

他再次集中精神去看那不勒斯的地图。

斯皮罗说：“通过这通电话能否了解更多关于袭击地点的位置呢？看来时间就是今天，十四点。有什么事会吸引媒体过来。会是什么呢？”

“时间在下午，会是体育比赛吗？或者商店开业？或者音乐会？”

“而且是星期一？”埃尔克莱说。

莱姆回答：“提到了石头拱门，她会躲在门口，以此阻挡爆炸的冲击波。”

埃尔克莱不禁苦笑：“这在那不勒斯几乎到处都是。”

短暂的冷场。

然后莱姆说：“但丁，你刚才问我们是否能从通话录音中找到什么线索。你指的是对话。如果线索不是在对话中呢？”

“你是指背景中的声音？”

“完全正确。”

“这个想法不错，”斯皮罗对麦肯齐说道，“你能否把通话录音用邮件发到这里？我们可以用更好的播放设备再仔细听一听。”说着给了她一个邮箱地址。

片刻后，电脑发出提示音。罗西朝埃尔克莱点点头，埃尔克莱打开收件箱下载文件，莱姆看见那是一个MP3文件。

年轻人敲了几下键盘，通话记录再次被播放出来。这一次，通话双方的声音听起来清晰了很多。不过他想要听清楚的是吉阿尼和法蒂玛谈话之外的声音，对那些背景音莱姆无法得出什么结论。

“希望渺茫。”罗西说，

“也不见得。”莱姆回答。

斯蒂芬·默克是一个充满好奇心的人。

他很害羞，一双黑色的眸子里闪烁着孩子气的眼神，一张圆脸上满是天真的表情。

当然，他也是一个大块头，强壮又结实。在莱姆看来，这也许是因为他的基因，他并没有那种经常锻炼的人才会有的线条。

当他被带到作战室内时，双手是被铐起来的。莱姆说：“取下手铐。”

斯皮罗思考片刻，冲押解斯蒂芬的警官点头，并用意大利语说了句话。

当镣铐被取下来后，斯蒂芬的反应非常怪异：他并没有揉捏手腕或者是做类似的动作，而是偏着头，闭上双眼开始倾听，好像注意力全被吸引到警官把手铐放进口袋时，金属环相互碰撞发出的细小叮当声上。

他的样子和那天在夏洛特·麦肯齐的屋子里被逮捕时别无二致。

看来他正在试着记住这种声音，把它存储在脑子里。

然后他睁开眼睛，表示想要一张纸巾。罗西递给他一个纸巾盒，他从中抽出一张擦拭脸和额头。当麦肯齐说：“坐下，斯蒂芬。”他立刻照做了。并非出于恐惧，更像是她就是他头脑中意识的一部分，而他是因此做了决定一样。

当然，她可不是什么合作伙伴。她是欧忒耳珀，他的缪斯女神，那位引领他走向大和谐的女神。

“这些人会解释我们需要做什么，斯蒂芬。晚一点我会告诉你都发生了什么。但是目前，请按他们说的去做。”

他抬起头，然后缓缓点了一下头。

她看着莱姆。莱姆说：“我们手里有一条录音，斯蒂芬。能否请你听一听它，然后告诉我们你能听出来的所有信息？我们需要找到某个人，而且认为录音里的背景声音也许能够引领我们找到他们。”

“是一通绑架电话吗？”

莱姆回答："不是，是两个人在计划恐怖袭击。"

他看着麦肯齐。她说："是的。其中一个人我们跟踪过，因为我的错误导致咱们抓错了一个人，而忽略了另一个，现在我们需要阻止她。"

"她？哦，我绑架的是她的丈夫，而实际上应该是那个妻子。"他笑了笑，"那个抢走我鞋子的女人。"

"是的。"

很聪明，这很好。

斯皮罗问道："把灯关上会不会更好点？"

"不用，我不需要那样。"

埃尔克莱开始播放录音。现在是发挥他特殊价值的时候了。莱姆仔细地听着。在最初的一两秒钟内，他下意识地发出了一点轻微的声音，然后就在安静地听。

"再放一遍。"斯蒂芬的声音沉稳。很奇怪，只要进入他们擅长的技能领域，即使是再焦虑不安的人也能变得从容自信。

埃尔克莱又播放了一遍录音。

"再放一遍。"

他照做了。

"请问，能给我一张纸和一支笔吗？"斯蒂芬问道。

斯皮罗立刻递给他。

"我确实认为，要从这些声音里听出点什么来真的挺困难的。"罗西说。

斯蒂芬对此露出困惑的表情，好像是说他可以从这些声音里听见很多东西。

"声音比语言更好。声音表达出来的东西更加可信。罗伯特·弗罗斯特，一位著名诗人，曾经讲述过声音的意义，我很喜欢他说的，你呢？他曾说，你可以从门的另一边去感受一首诗，这样你就听不见那些字句，只是体会那些声音传达出的感情以及它对你的触动。"

这不能算是彻头彻尾的疯人疯语。

他开始用漂亮的字体记下一些东西。碧翠丝·伦扎看见一定会喜欢。

他一边写一边说道：“打电话的人离码头不远，我听见电喇叭，汽笛和公告广播喇叭，客轮和商船，还有柴油拖轮。”

“不是卡车的声音吗？”罗西问道。

“当然不是，不是的。很明显，那些声音是随着水的波浪起伏。你还能够听见船号和邮轮柴油发动机的引擎声，不是吗？”

莱姆没听出来，那些声音都混杂在一团嘈杂的噪音中。

斯蒂芬快速写着，然后盯着眼前的纸面，闭上了眼睛，然后又突然睁开眼睛，划掉一些刚刚记下来的内容，然后继续写。

“我需要自己重播录音。”他马上走到电脑旁边，一把推开埃尔克莱。

“这些按键要……”

“我会用。”斯蒂芬直截了当地打断他，开始按键。他拨回录音进度条，开始一小段一小段地播放，同时做着记录。十分钟后，他抬起头。

“我能听出变速箱减速又加速的声音，像是有汽车正在靠近电话。这就说明通话者是在山顶上。小山坡度很陡，旁边有很多汽车，应该是使用柴油和燃气的小型汽车。有一辆正在离开。我觉得还有一些厢式轿车，但是没有大型卡车。”

又播放了一遍，他盯着对面的白墙：“有鸟群。应该是两种。首先是鸽子，有很多的鸽子。我能听见它们一次又一次地扇动翅膀：有一次，是当有男孩们说的那种滑板——从它们旁边经过；还有一次，是四五岁的孩子们追着那些鸽子跑。我是从孩子们的脚步声和笑闹声里听出他们的年龄的。那些鸽子很快就飞回来了。当汽车经过时，它们并没有飞走。这就说明它们是在一块空地或者广场上，而不是在街上。”

他们转头去看那不勒斯的地图，斯皮罗把所有的码头都用红色记号笔圈了出来。现在他又开始用红叉标出那些知名的广场和空地，都是他知道的靠近港口并且在山顶的地方。

“第二种鸟类是海鸥。当然了，在那不勒斯市内和周边地区，它们几乎到处都是。但是我认为录音中的地方只有四只，一只正在发出求偶的叫声，它在距离稍远的地方；更靠近电话的三只发出了攻击和警告的叫声。它们正在相互争斗，也许是为了抢食，因为现在不是筑巢时期。而且考虑到只有三只海鸥，我想它们不是在一个小垃圾箱上为了垃圾争斗，就是在某个餐馆或者房子后面。它们离码头有点远；如果再近一点，就会有更多的食物来源了——那里有渔民，也有更多丢弃的可吃的东西，那样的话，争斗也就不会如此激烈。”

斯蒂芬再次把录音倒回去，然后暂停：“附近有一所学校，我们美国人叫小学。我猜这应该是一所教会或者私立学校——大部分孩子都穿着皮鞋。我能听出那种鞋子鞋底在跑动时发出的声音。皮鞋就意味着制服。所以是私立或者宗教学校。说它是所学校是因为他们笑啊、跑啊、嬉闹啊，然后，几乎在同一时刻都停下了，声音听起来变成了整齐的节奏，好像他们都回去上课了。”他看着众人，大家也都在盯着他，“他们是小学生——我这么说是因为他们的嬉闹声和脚步的间隔。就像之前我说的那样。不远处还有一个建筑工地，机器在运转，还有切割金属的声音和固定铆钉的声音。”

“那是一个楼房的金属构架吧。”罗西说道。

“我不知道那是不是一栋楼，”斯蒂芬纠正道，“可能是任何金属的东西，比如一艘船。”

“当然。”

“然后，也不能忽视那些语言。你们听见那个美国人的声音了吗？一个男人在提问，‘多少钱？’说得很慢而且很大声，好像这样能够有助于理解一样。不管怎么说，他正在和一个摆摊的小贩说话；或者也有可能是一个商店的外卖窗口。

“还有一个男人吐了。然后他就遭到了愤怒的抗议。所以，我猜他是喝醉而不是生病了。生病的人会得到同情。另外，还能听见有女人挑逗的声音。这说明附近可能有一家酒吧。我听见了小型摩托车引擎的发动声，然后它运转几分钟又停下。看起来它们，至少是其中的一部分，熄火了。还有工具发出的声音。”

“一家修理厂。”埃尔克莱说道。

“是的。”他又听了一部分录音，“教堂的钟声。”斯蒂芬重播了这部分，“音符是D，G，G，B，G，G。”

斯皮罗问道：“你能肯定吗？”

“我非常有把握。是的，我清楚那些音符。我不知道它们是什么曲目，但是咱们可以弄清楚。”

罗西问道：“可能的话，你能哼唱一下吗？”

这次没有回放录音，斯蒂芬用清澈的男中音唱出了音调。“我是用低八度的音阶唱的。”他说，好像这很重要似的。

埃尔克莱点点头：“是啊，是啊，这是祈祷钟声，我猜是《圣母玛丽亚》，是午间钟声。”

“一间天主教堂。”莱姆说道。

“我觉得，那不是很近，但是也不超过一百码的距离。也许是在学校旁边。”

但丁·斯皮罗在他们之前标出的地点上又标记出了教堂。

斯蒂芬又听了一遍录音，然后他摇摇头说：“我想大概就是这么多了。”

斯皮罗问道：“这些就是你能够听出来的全部内容了吗？”

斯蒂芬咧嘴笑了：“哦，不是的。我还能听出很多东西。天空中的飞机，地上的砾石翻滚，很远的地方传来的枪声，玻璃破碎的声音——是一只玻璃水杯，不是一扇窗子……不过这些都太常见了，对你们的调查没有帮助。”

“你已经做得很好了，斯蒂芬。”莱姆说道。

“谢谢你。”麦肯齐对这个年轻人说。

斯皮罗也不禁说道：“‘你是一个艺术家’，这句话的意思是，你是一个真正的艺术家。”

斯蒂芬笑了笑，再次害羞起来。

然后斯皮罗皱起眉，用他深邃的黑色双眸盯着地图看。他用手指戳着一个地方：“是的。我想吉阿尼是在这里，蒙特埃奇亚，离这里不远。市中心有一座山正好俯瞰海湾。这就能解释那些变速箱换挡的声音。那里有大片住宅区。但是考虑到附近的那些商店，诸如一家小型摩托修理厂和有醉鬼出没的酒吧，加上可以看见风景，这应该是一个景点。那样就会有小贩沿街贩卖小吃和纪念品。码头不会太近，但是也在能够听见的范围以内。而且还有一间教堂就在这下面，‘圣玛利亚·卡塔佩纳教堂’。”

“游客吗？”莱姆说，“这会是个不错的目标。”

罗西说道：“这里不算是个主要景区，但是，就像但丁说的，这里有很多居民区和饭店。那些海鸥大概就是在其中某一家后面的垃圾箱上争夺食物。”

埃尔克莱接着说：“啊，这有可能就是法蒂玛的袭击目标：军事档案馆，巴尔顿军营。”

“我都不知道它还开放，”斯皮罗说道，“不过，就算没开放，周围也有很多居民和游客，炸毁任何一栋建筑都可以引起世界的关注。”

罗西已经开始联络特警队了。

莱姆看着时钟指向时间：12:50。

距离袭击只剩下一小时十分钟了。

阿米莉亚·萨克斯又一次摧残着埃尔克莱这辆可怜的梅甘娜，把它开到极限速度，尽管这次没有超速，这不幸的小变速箱依然在拼尽全力地赶往蒙特埃奇亚的陡峭山路上轰鸣。

他们赶到山顶时，看见两队特警队的战术警员已经先于他们抵达，还有不少警察局派来的警员以及宪兵队队员。那不勒斯市警察局的人和意大利军队的士兵也在这里。

高大魁梧的米开朗基罗，作为战术部队指挥官，正在气急败坏地指挥两辆警车退后，好让萨克斯的汽车开进来。当看见萨克斯下车后他笑了，两个人又玩起了“警探哈里/求之不得”那一套。

她塞好耳机，然后和埃尔克莱一起走进广场，旁边就是巨大的红色石头建筑——那是档案馆。西边就是悬崖峭壁，下面是街道，那里有游客中心——一个街头素描艺术家正在为顾客画素描画像，背景是维苏威火山；街边有小贩在贩卖冰淇淋和各种果味刨冰；一个推着手推车的男人在兜售意大利小旗子，装在意大利国家形状的玻璃瓶子里的意大利柠檬甜酒，匹诺曹玩偶，比萨形状的冰箱贴，地图和冷饮。

尽管天气晴朗，温度舒适，不过大部分区域还是被荒废了。

此时，莱姆已经告诉她关于斯蒂芬针对法蒂玛和吉阿尼通话的分析，同时提醒她关于那些具有特殊意义的声音——一群鸽子，海鸥在附近的垃圾箱争执，汽车变速箱降速以爬上山顶，就像刚刚她做的那样。还有很多其他调节器的声音——远处的码头上有很多船，南边就是火山，小型摩托车修理店，更多的小商贩，游客，在教会学校里的孩子们。

她和埃尔克莱加入搜查，林业警员对米开朗基罗说他们现在要去调查那些商贩和顾客，由警察们和宪兵队搜索整个档案馆附近区域。

“好的，好的。”这个大块头说着就带着他的人往档案馆走去，他的脸上写满失望，好像是因为不能开枪射击谁而感到不悦。实际上，眼前这栋未经粉刷的大楼目前根本没有开放，可是这里有太多凹室、阴影处和门廊，这些地方都可以藏一枚炸弹——而这将杀死以及伤害很多人，就像但丁·斯皮罗曾经指出的那样。

埃尔克莱和萨克斯仔细地前前后后搜索这些街道，她不断地出示法蒂玛的照片，他则不停地询问每个人是否见过她，并且说她可能穿着西方服饰而且没有佩戴头纱，就像她在电话里说的那样。因为在这张照片

上的女人穿戴着希贾布，那些游客和商贩肯定认为这可能牵涉到恐怖主义活动，他们都仔细地盯着照片，以判断有没有见过这个人。

可是谁都没有见过她。

这对警员沿着这些蜿蜒的街道登上爬下，在住宅门口停下脚步，询问经过的每个人；同时，制服警员和宪兵搜查着停在街边的汽车，其中一些人在用长竿上的镜子探进车底查看是否有爆炸物。

可是他们还有多少时间呢？

萨克斯的手机上显示着时间是1:14。

距离袭击只剩下四十六分钟了。

他们又回到山顶那边，米开朗基罗正在和一名宪兵交谈，对方显然是一位指挥官，从他胸前和肩膀上的那些勋章和徽章就能判断出来。他的帽子非常高。

这位战斗指挥官看见萨克斯后摇摇头，露出帽子边缘一圈柔软的红色卷发。他一脸愁容，脸色很难看，转身继续搜索去了。

她拨打了莱姆的电话。

“找到什么了吗，萨克斯？”

“一无所获。而且，你知道吗？这种感觉不太对。”

“你的意思是，看起来不像是袭击目标？”

“没错。”她看了看四周，微风吹过，翻搅着一些薯片包装袋、塑料袋、废报纸和沙尘，“档案馆是关闭的，而且周围也没有多少人。”

莱姆沉默了片刻，然后说：“奇怪。吉阿尼说过目标地点今天会挤着很多人。”

“这里不可能在接下来的四十分钟内变得人山人海，莱姆。而且这里也没有媒体，没有任何原因能吸引媒体过来。”

然后他说：“噢，不。真是该死。”

萨克斯不由得心跳加速，这是他生气的语气。

她抓紧埃尔克莱的手臂，于是他马上停下脚步。

莱姆说道：“我犯了个错误。”他转头去和警察总署内的其他人说话，夏洛特·麦肯齐，斯皮罗和罗西，但是她听不到那边的谈话内容。

他又回到线上："蒙特埃奇亚不是目标，萨克斯。我早就应该想到这一点！"

"斯蒂芬的分析出错了吗？"

"他做得很好。但是我没有注意到吉阿尼告诉法蒂玛的事。他没有说自己'在'目标地点；他是在说他能'看见'目标。他当时就站在那里，而且朝目标地点看过去。"

她把这些解释给埃尔克莱听，对方面露苦相。他们吸引了米开朗基罗的注意力，于是萨克斯朝他打着手势。对方朝他们走过来，然后埃尔克莱告诉他关于弄错地点的事。

他点点头，然后开始对着麦克风讲话。

萨克斯正在盯着远处的街景："我能看见码头，莱姆。"

他还在听筒边上，斯皮罗也能听见。他说："可是，警探，那里满是安保人员。我觉得她没办法靠近那里。"

埃尔克莱说："我们能看见帕泰诺波的通道和街道。这就是所说的人群。"

然后萨克斯的眼睛滑落到帕泰诺波通道前的石坡："那是什么？"

"戴尔沃城堡，"他回答，"一个非常著名的旅游景点。而且你能看到那里有很多饭店和咖啡厅。"

斯皮罗突然说："有可能是那里。吉阿尼告诉法蒂玛要在引爆之前走到一扇石墙后面。是的，那座城堡有几十个凹室供她藏身。"

"而且快看！"

两辆大型巴士刚刚被引领到桥的前方，那座桥是通向岛中城堡的。西装革履、精心打扮的人们开始下车，聚集到挂着很多横幅的地方。

"他们在干什么？"萨克斯问埃尔克莱。

"是这里的一场公开时尚活动。有一些设计师和服装公司。"

"那么就会有记者发布会，也许这就是吉阿尼想要在两点钟行动的原因。"

她把他们看到的这些都告知警察总署。

"是的，是的，应该就是这个！"罗西说道。

萨克斯拉住埃尔克莱的手臂。“咱们走。”她冲着耳机说，“我们现在就赶去那边，莱姆。”

她挂断电话，然后两个人跳进梅甘娜，萨克斯随即打火并挂挡。米开朗基罗和战术小组也马上跑向他们的车。

萨克斯让车子来了个U形转弯，全速奔下蜿蜒的盘山道。她动作猛烈地操纵踏板和挡把，轮胎在混凝土地面上摩擦出刺耳的噪声。当她全速疾驰穿过一个十字路口时，瞥了一眼后视镜，查看米开朗基罗的车有没有跟上来；几乎同时，远处闪烁出黄橙色的火光。

“埃尔克莱，快看看。咱们后面发生了什么事？”

他尽可能地扭头转身向后张望：“天啊！着火了！就在咱们刚刚经过的那条路那头，有辆汽车烧着了。它就在路中间。”

“是吉阿尼。”

“他一直盯着咱们！他肯定是来盯着法蒂玛。我猜测，他撬开一辆汽车，把它弄到路中央，然后把它点燃了。”

“为了堵住警察。他们现在都被困在山上了。”

埃尔克莱马上打电话汇报最新进展。

借助免提，她能听见罗西说，他会马上从城堡所在的山脚那边调过来更多警察和一支消防队。

“看来现在只剩下你我了，埃尔克莱。”

这次他不再是那个强忍呕吐的副驾驶，他用手指向路前面并大声叫道，“求求你了，阿米莉亚。能不能开得再快一点？”

就像一名冰球运动员迂回射门的动作那样，这辆梅甘娜在帕特诺普勒莱斯街转向并急刹车，轮胎在地面上擦出刺耳的声音，车子灵巧地避开了一个冰激凌小贩和两个身着荧光绿色连衣裙的模特，几乎是擦身而过，停在距离一辆布加迪轿车仅几英寸的地方。萨克斯很清楚，这辆布加迪价值超过百万美元。

然后她和埃尔克莱跳下车，朝连接戴尔沃城堡和大陆的海角跑过去。

萨克斯喊着："法蒂玛穿的是普通人的衣服，记住。"

"好。"

"还要记住你的目标。一旦发现，你要立刻阻止她。"

"嘴唇上方，记得，开三枪。"

警笛声划破天空——前方的消防车正在奔赴蒙特埃奇亚山那边清理道路，紧急派出增援的国家警察和宪兵现在也正往城堡这边赶，以便加入萨克斯和埃尔克莱搜索法蒂玛·贾布里尔。

时间已经是1:30。

这可真是个巨大的目标：左边是魁伟的城堡，就在岛上，那里有很多商店、饭店和码头。此时挤满了游客和当地人，他们正在享受阳光和那不勒斯的美食与红酒；蔚蓝的那不勒斯湾里到处都是随波漂荡的人们和汽动船。随处可见数以百计甚至更多的衣着考究的时尚界精英。在城堡塔楼下方的阴凉处搭着一个帐篷。

算上那些游客在内，这里有近千人。

当手机响起时，萨克斯吓了一跳，她满脑子都是那个炸弹，那个使用远程手机引爆装置的炸弹。此时的电话铃声让神经极度敏感的她差点心脏停跳。

"莱姆。"

"你在哪儿？"他问道。

"在进入城堡的海角这边。"

斯皮罗的声音响起："好的，是的，警探。我们能从监控系统上看见你。"

两名穿制服的警员，城堡的警卫人员，迅速走过来。他们显然是接到罗西或者斯皮罗的预先通知了。这对搭档是一位金发女警察和一位黑发男警察；他们朝埃尔克莱跑来时，埃尔克莱通过他们佩戴的警徽和武器确认了他们的身份，也就没再多问。

萨克斯对着电话说："莱姆，能不能疏散这个地方？"

罗西说，他们反对这个方法，至少现在行不通。城堡以及城堡所在的岛上唯一的出入通道只有那条连接大陆的狭窄小路，就像一座桥，就是他们现在正在走的地方。现在疏散必定会形成恐慌的人潮和发生踩踏事故，甚至会有人在慌乱中跳海和跳崖，这将造成更大的伤亡。"再过五分钟就是两点钟了，看来我们别无选择。但是为了把伤亡人数限制在一定数量以内，现在要关闭出入口。"

萨克斯、埃尔克莱和那两位城堡保安一起迅速越过海湾并登岛。一行人不停扫视着周围路上和码头，看着那数以百计的人们，这些人表情愉快，正懒洋洋地躺在躺椅上。警员们专心寻找一个身材苗条的黑发女人，她很可能穿着西式的衣服，携带着一个包裹或者背包。然而萨克斯很快就意识到，在这个地方到处都是身材苗条并穿着西式服饰的黑发女人。

他们扫视着人群，视线从每个人身上掠过。

这根本行不通……

罗西在电话上说："火已经扑灭，那辆汽车也被推到路边了。米开朗基罗的人会在十到十五分钟内赶到。"

那正是引爆的时间。

罗西接着说："啊，我听见来自便衣警察的消息。真是凑巧，他们正在附近码头调查一起走私案，正赶过来；已经被告知关于你和埃尔克莱的情况。他们手里有法蒂玛的照片。"

萨克斯告诉埃尔克莱关于便衣警察的情况，几乎是同时，一个身穿皮夹克和紧身牛仔裤的年轻男子进入了他们的视线。对方展开一侧的皮衣亮出警徽；和他同来的还有一名三十来岁的女子，她也朝他们点头。这两个人，以及先前那两个城堡守卫，还有萨克斯和埃尔克莱在靠近入口处的海鲜餐厅门口会合。他们决定分头行动，然后朝三个不同方向走去。

此时已经是1:40。

她和瘦高的林业警员快速朝西行进，那边延伸到那不勒斯湾最远端的城堡。这里的游客正在欣赏一个街头艺人的表演——一边弹吉他一边演唱，听起来像是二十世纪的意大利民谣。她看见彼此拥抱的情侣，或打情骂俏或互相调侃的年轻人，一个推着婴儿车的金发女人，悠闲散步的大家庭——男人们肩并肩走在前面，他们的妻子手挽手跟在后面，孩子们在旁边绕着圈疯跑，几个小子正在用足球炫耀着他们漂亮的带球步伐。

没有任何一个人看起来像法蒂玛或者是穿着西式服装的难民女子。

炸弹到底会在哪儿？

它可能被放在任何地方。某个垃圾桶里，某个餐厅或者酒吧的餐桌下面，某个公用电话亭后面，时尚秀舞台的附近某处。

也许是她正经过的某个盆栽花盆里。

C4炸药，官方名称是RDX，由爆炸物研发部门研制，爆炸喷射速度为每小时一万九千米，接近六十倍于音速。爆炸产生的气体和冲击波将摧毁所经之处的所有物体。无论是皮肤、内脏还是骨头都将轻易地瞬间化作一团血雾。

她让埃尔克莱去左边，朝时尚秀将要演出的舞台走。记者们正在随机采访那些等待中的漂亮姑娘——其中还有一两个漂亮男人。似乎是为了避免惊吓到阿米莉亚，罗西用一种轻柔的嗓音在她的耳机中说，“萨克斯警探，米开朗基罗和其他警员差不多都到了。我们现在开始着手疏散人群。现在是十三点五十分。”

还有十分钟两点。

十分钟后，炸弹就会爆炸。

“我并不想这么做，警探。我知道这将会引起巨大恐慌。但是我们别无选择。我要让所有的警员都去——”

“等等，”她说着，一个念头闪入脑海：那个推着婴儿车的女人……有些不太对劲。如果是靠近那边的停车场，在帕特诺普勒莱斯街西边街尾，那是个很漂亮的地方，周围都是修剪精致的绿植，有几条散步小径，冰激凌贩卖车，花园和长凳。那里才是推着婴儿车的妈妈的理想去处。可是在戴尔沃城堡这里，到处都是拥挤的人群和混乱不堪的码头。这说不通。

而且她还背着一个双肩背包。还有比这更适合藏炸弹的地方吗？

可是，她是金发？好吧，如果事先就买好婴儿推车来伪装自己，为什么不会再买一顶假发？

萨克斯猛然转身回到刚才看见女人的地方。“请再给我一分钟。”她低声对着耳机说道，“我找到了点线索。”

“警探，已经没有时间了！”

莱姆的声音响起，语气坚定：“不，让她去做。”

“可是——”

斯皮罗说：“好了，马西莫，让她去。”

此刻警笛声响起，越来越近。众人都扭头朝大陆方向望去，脸上的笑容逐渐冷却，变成带着好奇的皱眉……进而变成担忧。

萨克斯继续向南，朝着她最后看见那个推婴儿车的女人的方向，全速奔跑在鹅卵石小路上，感觉像是经历了几百年甚至是一千年，她不断地扭头，目光扫视四周。

她的手则紧紧按在那把伯莱塔旁。

1:55。

你在哪儿，法蒂玛？到底在哪儿？

很快她就有了答案：在城堡最南边的城墙那里，她看见了那个推着婴儿推车的金发身影，正在靠近城墙的阴影向码头移动。她在码头边停住，那里拴着六只豪华游艇，游艇映衬着月光，白色的船身干净明亮，甲板上的绳索完美地盘绕在银白锃亮的船锚上。船上上了年纪的人们衣着光鲜，皮肤是晒过日光浴的健康古铜色，发型也都精心修饰过——他们是早些年被称为“乘坐喷气式飞机的士”的名流。

目标不在这里，不是那群人，不过那边有一座坚固的拱门可以在发生爆炸时保护她。

当法蒂玛紧张不安地回头张望时，萨克斯可以清楚地看见她的脸，她此时已经绕到拱门后面了。那顶暗金色的假发与她深橄榄色的肌肤非常不相称。她肩上的背包还在，看起来炸弹已经不在包里了。哦不，她一定是把它放在岛上某个人更多的地方了。

萨克斯抽出武器，但是用胳膊挡住枪身，她继续向前跑着。就在她跑到距离那个女人三十码远时，对方看见她，并且一下子站住了。

萨克斯用温柔而缓慢的语气，一字一顿地清晰地对她说：“你完全被骗了，法蒂玛！易卜拉欣并不是你想象的那样。他是在利用你。他对你撒了谎。”

法蒂玛双眉紧锁，摇摇头：“不，别骗我！”她双眼圆睁，噙满泪

水。

萨克斯又朝她走近几步，法蒂玛却退开，把婴儿推车横在她和萨克斯之间。

“我不想伤害你。你会很安全的。请你把手举起来。让我好好跟你谈谈。你根本不想做这件事，你会杀害很多无辜的人的，求你了！”

法蒂玛僵住了。

萨克斯继续说：“我救了你的丈夫，我救过他的命，记得吗？”

接着法蒂玛低下头。片刻之后她微笑着抬起头：“是的，是的，小姐。是的，我很感激你所做的。‘谢谢你’！”[1] 那抹笑容随即扭曲成极度悲伤的表情，萨克斯看见两行热泪夺眶而出。法蒂玛猛地把婴儿推车推向水边。那里没有围栏，甚至没有路沿，推车就那样慢慢地滑下了码头，在二十码外落入水中。

萨克斯瞥见车子里的毯子和毯子里面露出来的黑色头发，小推车在水上停了一停，随即迅速下沉。

然而，萨克斯没有按照法蒂玛预期的行动——她全然不顾那辆婴儿车，而是举枪瞄准眼前的女人，制止她拿出手机引爆雷管上的起爆器。

“不，法蒂玛，别动！”

在她们上方，城堡中响起了尖叫声，距离她们五十码高的地方，游客们目睹了婴儿推车落水的瞬间。

法蒂玛拿出手机，那是一只翻盖式手机。她打开它，低头看着按键，准备按下数字。

阿米莉亚深吸一口气，屏住呼吸接着扣动了扳机——三次。

注释：

[1] 原文为阿拉伯语。

“我们找不到任何东西。”穿戴着水肺的潜水员说。

埃尔克莱·贝内利翻译说，他表示很抱歉，他和他的意大利海军同事们在城堡周围的水下搜索中一无所获。

“继续搜索。”林肯·莱姆说道。他、埃尔克莱、萨克斯、斯皮罗和罗西此时都在法蒂玛把婴儿推车推入水中的地点附近，旁边粗糙的城堡石墙投下了大片阴影。说来奇怪，大部分通往这座建筑的出入口，已有几个世纪的历史，却无法通行。

潜水员点点头，然后走回到码头旁边，穿上脚蹼，转过身，伸直双腿再次跃入水中。莱姆凝视着那不勒斯湾里因潜水小队的水下搜索而飞溅起的水花。

一声哀号自众人左侧响起，一个女人因绝望而失声痛哭。这个六十多岁的老妇人指着萨克斯，不停地大声咒骂着。

埃尔克莱刚要翻译就被莱姆阻止了。“她不满我的萨克斯全身心投入阻止一场恐怖袭击而没有去救落水的婴儿。我是不是正中靶心？”

“靶心？”一个费解的表情。

“我——说得——对吗？”

“很接近，莱姆警监。不过她没有提及任何关于投身阻止犯罪的事。实际上，她在指控你的搭档是杀害那个孩子的凶手。”

莱姆轻蔑一笑：“告诉她这里到底发生了什么——如果这能让她闭嘴的话。”

于是埃尔克莱向那位老妇人讲了事情经过——简明扼要地说明了重点，婴儿车里根本没有小孩，只是一个人偶。

萨克斯早就知道法蒂玛和哈立德有个小女儿，穆娜，她根本不在婴儿车里。当她那天在卡波迪基诺接待中心时，在法蒂玛销声匿迹之后，萨克斯看见了由邻居照看的穆娜，她就在帐篷外不远处的空地上。而在帐篷里堆满的纸箱中有一个空间曾经放着一个娃娃，旁边有娃娃的照片。那是个黑发的娃娃，尺寸相当于大一点的婴儿，就是萨克斯在电光石火间瞥见的婴儿推车里的那个。

多么聪明的障眼法。莱姆曾经这样夸赞过法蒂玛。

他盯着情绪激动的游客，直到她不再出声，转身离去。

斯皮罗检察官走过来问道：“他们找到那部手机了吗？”

“没有，”莱姆回答说，“五名潜水员在海湾里搜索，但是一无所获。”

这就是海军潜水员们在搜索的东西。他们希望找到法蒂玛的这部手机，从中复原SIM卡的数据并追踪到吉阿尼的号码，或者其他什么能够引向易卜拉欣的号码，又或者找出罗马那个想通过雇用他们达到阻止移民法案提案的意大利反难民组织。

不过看起来现在海湾这边没有任何进展。

宪兵队的爆破小队，经法蒂玛·贾布里尔的指点，已经找到并移除了爆炸物——之前她把它放在城堡的一处石头凹室中，那里距离时尚秀接待处不远。如果从恐怖分子的角度来看，这并不是个好选择。坚固的城墙可以使绝大多数人免遭爆破的伤害。警犬已经搜索并确认没有其他爆炸物，而另一支爆破小队也清理了法蒂玛的背包，里面没有武器，只有一个医药急救包——装着绷带、消毒剂和诸如此类的东西。还有一张难民营地签发的证件卡，上面写着法蒂玛是那里的急救护士。

法蒂玛本人就在不远处——在城堡里接受医疗队的治疗。她的伤势不算太严重——两处腕骨、指骨破裂和一处严重擦伤。不过九毫米子弹打碎了手机，很难保证完全不伤到人。

萨克斯并没有痛下杀手。

当手机被彻底击碎脱离她的手之后，法蒂玛变得歇斯底里起来。她说，因为她的任务失败，易卜拉欣马上就会杀害她在利比亚的家人。

但是萨克斯向她解释说这不可能，告诉她整个事件并非看起来那样。易卜拉欣和吉阿尼都不是恐怖分子；他们都是被雇来假装恐怖袭击的雇佣兵。而且，为了能让法蒂玛安心，也为了得到她的合作，斯皮罗告诉她意大利驻利比亚特工已经将她的家人监控起来。

她这才同意并交代了所有她所掌握的情况：虽然并不算多，但她可以肯定他是一个皮肤黝黑、不苟言笑的男人，他满身烟味，胡子刮得很干净，有一头浓密的卷发，身形健美。她把他描述成一个经常旅行，无法掌控自己时间的人。当他们交谈时，他经常在城外，也经常在路上。

罗西的电话响了，他接起来：“你好，准备好了吗？”

莱姆没办法从对话中判读出警监收到的消息是好是坏。他忽然从胸

前的口袋里取出一支笔，用牙齿咬下笔帽，然后在笔记本上记下了一些内容。

挂断电话之后，他转向众人说道："是碧翠丝。她从绑在雷管上的手机上找到一枚指纹。比对后有了结果：是一个在国内有合法身份的阿拉伯人。"

"合法？"莱姆问道，"那么为什么系统里会有他的信息？"

"他需要通过安检，因为他在马尔彭萨机场工作，就在米兰。他是机场机修工，负责维修燃料卡车以及机场里进出的其他大型汽车。所有机场工作人员都要被录入指纹。我认为，他应该是和某些阿尔巴尼亚帮派有联系。他可以走私药物而不需要接受海关检查——看起来爆炸物也是一样。"

萨克斯注视着海面，眯起眼睛。这是她紧张时会有的表情，她的女强人表情。莱姆很欣赏她这样的神情。

莱姆问道："萨克斯？你喜欢这里的风景？"

她沉吟道："马尔彭萨机场是米兰的另一个机场。"

"没错。"斯皮罗回答。

她说："碧翠丝是不是提到过，她曾在米兰的仓库发现了工业用油脂的样本？还有喷气式飞机的燃料？"

"她提过，确实。不过咱们当时没有深究这一点，因为这似乎与仓库和作曲家之间不存在联系。"

她转向斯皮罗："在意大利的每个人、每个市民都有身份证，对吗？"

"是的，这是法律规定。"

"上面有照片吧？"

"没错。"

"如果我给你一个名字，你能否找到对应的照片？"

"如果这个名字不太过普遍，就可以。不然你就得提供地址，或者至少是所在社区或城镇名称。"

"如果名字不是普遍的那种，我希望你能把照片发到我的手机上，我需要把它发给某人。"

“我来安排。你想把照片发给谁？”

“你知道有个说法叫‘机密情报’吗？”

“啊，这么说你有个内线，是不是？”斯皮罗问道，同时掏出手机。

阿米莉亚·萨克斯坐在林肯·莱姆身边，两人都在一辆残障人士辅助厢型车的后车厢里，车停在那不勒斯市的一条整洁的街道——基艾亚街。远眺可见一个漂亮的公园。从某种程度上，这令她想起法蒂玛。应该选在这样的地方，而不是戴尔沃城堡，这才是一个单身妈妈会带着孩子散步的地方。

但丁·斯皮罗也跟他们在一起，借助耳机听着行动进展，这次的指挥是米开朗基罗。

那个“警探哈里”。

从一扇窗望出去，可以看见海湾梦幻般的全景，从右面的戴尔沃城堡到左面那看似平静的维苏威火山。

不过，与其他人一样，萨克斯对海湾美景不感兴趣；她的注意力全放在另一扇窗外平淡得多的景致上：一栋看似很讨人喜欢的住宅楼，尽管有些老旧，石头建筑粉刷的黄色外层已不再簇新。这是一家家庭式旅店——提供住宿加早餐，它看起来十分精致，相信每晚的住宿价格不菲。

“能确定他就在里面吗？”她问道。指的是那个运作整个计划的男人，那个雇用了易卜拉欣和吉阿尼的人；那个曾经试图杀害众多无辜路人的人；他做这一切只是为了令公众舆论转向反对难民接纳法案，而拖延这样的法案通过会使难民的处境更加艰难。

全部都打着所谓国家主义旗号。

斯皮罗正在偏着头用一部耳机听着警用频道。他说：“是的，是的。”接着转向萨克斯和莱姆说，“是的，他就在这儿。”他露出一丝冷笑，“而且据估计他没有携带武器。”

“他们是怎么知道这一点的？有人盯着他吗？”莱姆追问道。

萨克斯清楚，他此刻考虑的是，如果她将要进入计划主谋所在的房间，实施逮捕，那么他们最好是百分之百确认他没有携带武器。

斯皮罗回答道：“米开朗基罗报告说通过他们的监视可以确定他目前没有携带武器。但是这不会持续太久的。咱们最好现在就开始行动。”

萨克斯看向莱姆。他说：“萨克斯，尽量避免让任何人射击或破坏任

何东西，如果他们能够做到的话。那是重要的物证，以后都要用在这个坏蛋身上。”

接着萨克斯和但丁·斯皮罗走出厢式轿车。

他们迅速移动到建筑正门前，四名由米开朗基罗带领的特警队员与他们会合。与他们的指挥官不同，这些队员都不是大块头，不过由于全副武装也都显得相当粗壮：他们穿着全身护甲，背着破拆工具、警用靴子和头盔；手中是战术部队最钟爱的H＆K冲锋枪，全部蓄势待发。

斯皮罗打了个手势，众人随即从家庭旅馆的正门鱼贯而入，以最快的速度沿着楼梯上楼。

走廊上昏暗闷热，空气也不流通。房间里应该都配有空调，但是走廊里没有。墙上装饰着一些旧时意大利的图画，绝大多数画的是那不勒斯，背景中隐约可见一座正在冒烟的火山。其中一幅画里，维苏威火山正在剧烈喷发，而身穿旧时古罗马服饰的人群惊恐万状，只有一只小狗还在忘我地嬉闹。每幅画都挂得歪歪扭扭。

米开朗基罗稍作停顿，听了听外面监控车的讯息后，打了个手势，特警队员立刻分为两组。一组人俯身到窥视孔下方，快速穿过嫌疑犯所在的房门后折返；第二组则停在门这边待命。萨克斯和斯皮罗站在十码外。突然，萨克斯听见了响动，那是什么声音？

啊！啊！啊……

斯蒂芬大概能立刻告诉他们那是什么。

接着萨克斯听见一声呻吟。

显然，这是一对情侣在做爱。

这就是为什么通过监听系统监控的小队能断言房间内的人都没有携带武器的原因。也许他们会把枪放在近处，但在这种情况下，两个人都不太可能把枪放在身上。

米开朗基罗在耳机里听到了什么——萨克斯能从他正偏着头的动作看出来。他走回斯皮罗身边，用意大利语说了句什么。检察官对萨克斯说：“第二行动队正在跟踪咱们的二号目标。他正在路边的车里。他们会在咱们行动同时发起行动，以作呼应。”

房间里做爱的声音更大了，呻吟喘息变得急促。米开朗基罗轻声对斯皮罗说了什么，后者翻译给萨克斯，“他说咱们是不是再等一等。因为这……”

萨克斯轻声道：“不行。”

米开朗基罗露齿而笑，转身朝队员走去。他朝门的方向用手掌做了个下切的手势，类似于神职人员画十字的动作。

他们随即展开行动。一位队员猛地挥起破门锤，重重砸在靠近门锁的位置上。纤薄的木门应声飞出，他退后一步，扔掉破门锤，端起冲锋枪，随着其他队员冲进去，他们用枪口瞄准并搜查屋内的所有地方。萨克斯急忙跟进去，斯皮罗紧随其后。

装饰典雅的房间正中是一张大床，上面有一名黑发意大利女孩，年龄只有十八九岁，她惊声尖叫，疯狂地想要抓起床单遮蔽裸体。在与床上的男人进行了短暂的床单争夺战后，她总算赢了。

场面相当滑稽。

“好了！”斯皮罗大喊，“够了！放下床单！给我站起来！保持双手举高！对，对，转身。”他用意大利语对女人讲话，显然是重复刚才的命令。

那个男人孩子气的脸上通红一片，头发散乱——迈克·希尔，那位曾经提供私人喷气式飞机搭萨克斯到米兰的富商，遵照命令做了。他瞥了一眼米开朗基罗的手枪，又看了看萨克斯的手枪，最后决定还是一直举着手，而不去遮挡突兀的腹股沟。旁边的女孩也照做了。

一名警员搜查了他们的衣物后说：“没有武器。”

斯皮罗点点头，于是警员把衣服递给这对男女。

希尔一边穿衣服一边叫道：“我要见律师！现在就要！而且我要求律师说英语。”

嫌疑犯均已抓获归案。

在那不勒斯监狱。

迈克·希尔被关在单间，正盼望着他“强烈要求”的律师，律师来时将会就刑事法律提出一两点要求。

莱姆和萨克斯还在警察总署的作战室查看最新搜集的一些证物。

与此同时，希尔的妻子也赶到监狱，看来没太把发生在那家旅馆的嫖娼事件放在心上。那个年轻女孩接受了法律警告。斯皮罗说：“要我说，那个富商妻子的情绪，就有点像是粉丝目睹了赛车时的撞车事故；虽然感到震惊，却也多少夹杂着幸灾乐祸的成分。这么看来，离婚诉讼一定会‘十分精彩’。”

迈克·希尔被逮捕后不久，萨克斯关于臭名昭著的吉阿尼的猜测也得到了验证，实际上，他就是这个美国富豪的司机，本名路易吉·普罗科皮奥。

这个男人从嫌疑人中浮出水面的原因，正是在法蒂玛被捕后，萨克斯面对那不勒斯湾时脑中闪现的一连串回忆片段。

碧翠丝曾经在仓库证物中发现了火山灰痕迹。这就意味着最近有人从那不勒斯去过仓库。这位法医学鉴定专家当时还发现了那种用于大型室外机械的油脂。提供爆炸物的阿拉伯人就在马尔彭萨机场的机械部任职，整日与这种重型机械为伍。他很可能见了某个从那不勒斯过来，之后又去仓库的人，以便交接爆炸物。

谁能把马尔彭萨和那不勒斯联系起来呢？迈克·希尔。因为他清楚从机场到米兰市区的交通状况，显然他之前就到过那里——并且爆炸物可以通过私人飞机运送过来，并绕开海关和安保人员的检查。

希尔可能没有亲自经手炸弹或者与那个阿拉伯走私犯交易，但是他的司机很可能经手了。路易吉是个老烟枪，胡子刮得很干净，黑色长发，皮肤黝黑。他正是那种大部分时间都在旅行的人，正如法蒂玛告诉他们的那样，他经常在开车。

希尔打电话给穆斯格雷夫大使真的只是巧合吗？当时他提到自己的私人飞机正向北飞，这样萨克斯就能顺路去米兰。这当然不是巧合。希尔、吉阿尼和易卜拉欣肯定早就知道莱姆和萨克斯来这里，很可能在他

们的电话或者酒店房间里安置了窃听器，于是他们得知了米兰的线索。考虑到调查的进程，希尔立刻联系了大使，让对方知道自己的飞机正好要出发……这样他就能一直监视警探的行动。

这很难确定，不过，这的确是个值得商榷的可行理论。

为了查明真相，萨克斯把路易吉的照片发给了她的内线，阿尔贝托·阿莱格罗·普龙蒂，那个在米兰无家可归的堂吉诃德式的共产党员。经埃尔克莱翻译，普龙蒂确认了路易吉·普罗科皮奥正是那个把他扔出仓库的人。

当听到对方说话时，埃尔克莱会心地笑了。他告诉萨克斯："阿尔贝托想问问那个虐猫暴徒会不会进监狱。"接着他转回话筒说，"是的，毫无疑问。"

米开朗基罗的第二战术小队是在距离旅馆很远的停车场逮捕路易吉的。当时他正在一边抽烟一边摆弄手机，等着他的老板和当地应召女郎完事。

但丁·斯皮罗为抓住普罗科皮奥感到非常高兴。这不仅是因为他协助希尔阴谋陷害难民伪装恐怖袭击，更是因为他是一名光荣会成员。斯皮罗解释说，特警丹尼尔·坎通就是负责帮派调查的主管之一，跟踪调查光荣会在这一地区的犯罪活动已经有段时日，却始终都没有什么头绪，而现在却得到了这条清晰的线索。

迈克·希尔的卷入改变了整个案件的核心性质。这不再是意大利国家官方或者右翼政党党派，例如新民族主义党，在策划实施伪装的恐怖主义阴谋；这变成了美国人的密谋。

他们已经对迈克·希尔的计划有了一个初步推测：这与意大利移民法案无关；而是为了左右美国的公众意见，让立法者在国会上投票反对亲难民法案，提供"证据"证明恐怖分子鱼目混珠地隐藏在难民之中。

希尔来那不勒斯并非巧合。他来这里就是为了全局把控整个计划，确保它得以成功。至于希尔是否单独策划了整个事件，现在仍然存在疑点。他手机里有不少信息是他与堪萨斯某位议员的来往，赫伯特·斯德申，是其所在的右翼党派内的一名移民宽容法案的坚决反对者和国家主义者。这些信息的内容没有什么异常——在萨克斯看来却太过平常。"这个参议员肯定有罪，"她说，"这是密码。你怎么可能会发送跨国短信，就只为了告诉什么是奥斯丁最好的土豆沙拉，而且是在凌晨三点从犹他州赶往下一站阿肯色州参选的途中。"

时间和证据——将会证明。

此刻斯皮罗走进作战室，一手夹着方头雪茄，另一只手拿着路易斯·拉摩尔的《西部传奇》。

“谈谈咱们的朋友吧。”他说。指的是夏洛特·麦肯齐和斯蒂芬·默克。

既然他们已经阻止了吉阿尼和希尔，关于作曲家的案子该提上日程了。那个希尔操纵了她以及她所在的AIS；但是，绑架仍然是犯罪。

这简直是个错得离谱的指控。

就问问阿曼达·诺克斯……

麦肯齐和斯蒂芬现在都被关在监狱里，各自待在单人牢房内。

马西莫·罗西走进房间：“啊，哈，你们在这儿啊。在美国是不是要说你们‘都’在？”

“我不这么说。”莱姆回答。

警监继续说道：“我们问讯过法蒂玛了。她现在被安置在楼下。关于她，是个有点复杂的案子。她被指控从事恐怖活动和试图谋杀，她显然也是有罪的。我们不能忽视这些。尽管有一些减刑情节，但她毕竟计划并试图引爆炸弹，这仍然很可能造成人员伤亡。之前她在难民营医疗站工作时，获取了一些绷带和药物，她打算用这些帮助爆炸造成的伤员，这些东西都是在她的背包里找到的。她配合警方找到希尔先生和路易吉·普罗科皮奥；提供了关于易卜拉欣，或称哈桑的信息，看来哈桑很可能才是他的真名。显然她像阿里·麦塞克和马利克·达迪一样是被迫按照易卜拉欣的意愿行动的，她担心在利比亚的家人的安危。这些重要因素会在本案中有利于她和麦塞克。”

他转向莱姆说：“在意大利，如果你还没有实施犯罪，我们还有个说法，‘你怎么说来着？’更全面的司法裁决。地方法官和陪审团会把多项事实放在一起考虑，不仅仅是量刑方面，而是首先判定是否有罪。”他接着说，“最后还有一件事需要解决。加里·索姆斯已被释放，而娜塔莉亚·加雷利面临弗里达·S.性侵案的正式指控。”他用手指摩擦着自己的胡子，“娜塔莉亚真是令人吃惊。据说当她听到正式指控时，她的第一个问题居然是在监狱里售卖的化妆品是什么牌子的，还有她的牢房里能不能装个梳妆台和镜子。”

埃尔克莱·贝内利出现在门口。莱姆立刻发现他的脸色不太对。

“长官？”

罗西和斯皮罗都朝他看过来，虽然很明显他指的是警监。

“怎么了，埃尔克莱？”

“我只是……想弄清一件事。我得说这有点令人苦恼。”

“什么？”

“您是否记得，按照您的指示，我把证物送去证物室，包括科学技术警察、萨克斯警探和我搜集的关于法蒂玛和迈克·希尔还有戴尔沃城堡事件的所有东西，当然，除了C4炸药——炸药被放在军队的爆炸物军械库里。我问过是否这些证物都要和斯蒂芬·默克和夏洛特·麦肯齐的证物放在一起。”

“没错。”罗西说，“这些案件是相互关联的，当然。”

“但是证物室保管员查看了记录后说，没有斯蒂芬或者夏洛特的存档。没有证物被登记在案。”

“没有登记？”罗西问道，“可是你不是登记过了吗？”

“是的，长官。没错。就像您要求的那样。每一样东西：从巴士站开始，在营地，在导水渠和地下，靠近化肥工厂的农舍，位于那不勒斯的工厂……所有证物！每一样东西！我是直接从这里送到那儿的。但是管理员反复检查过——然后，在我的要求下，又检查了一遍。”他的眼里满是痛苦神色，他看看罗西又看看斯皮罗，最后又转向莱姆，“作曲家案的每一样证据都不见了。”

马西莫·罗西大步流星地走到桌子上的座机旁边拨打电话，他按了三个号码。片刻之后，他侧着头说道："我是罗西。关于作曲家的案子，斯蒂芬·默克和夏洛特·麦肯齐，有什么问题吗？"

他听着，脸上开始迷惑。过了一会儿之后，他看向埃尔克莱："你有收据吗？"

埃尔克莱用英语回答："收据？您是说，证物的收据？"

"是的。你什么时候登记的？"

年轻警官的脸涨得通红："我刚才刚收到一个最近的证物。但是更早的……不。我当时把所有证物都放在证物室的存入桌上了。桌子后面那个人——我没看清楚是谁。我告诉他，我把证物都放在这里了，连同所有的文书文件，然后我就离开了。"

罗西看着他，轻声说："没拿收据？"

"我……没。我很抱歉。我不知道。"

罗西闭上了眼睛。

作为法医学技术员，莱姆开始思考，没有什么比不小心处理案件证物更加严重的错误了，更不要说把证物弄丢了。

电话那边又说了几句，罗西的脸色越发阴郁了。他听着。"谢谢你，再见，再见。"他挂断电话，眼睛盯着地板，语气显得迟疑，"都不见了，"他说，"消失了。"

莱姆怒喝道："怎么会？"

"我想不明白。之前从来没有发生过这样的事。"

萨克斯说："监控录像呢？"

"证物室里没有安装监控，那里并非公共区域，因此没有这个必要。"

斯皮罗狐疑地看着："是夏洛特·麦肯齐吗？"

罗西思量着：“警官，你是按照我的要求把证物送过去的？”

“是的，长官。”

“夏洛特那时已经被监管起来了。斯蒂芬也是。他们没办法做到。她的同伙，不管他们是谁，有可能跟这件事有关。警察总署里出了小偷……这种事就算是克莫拉都不敢做。不过美国特工就不好说了。”他耸耸肩。

莱姆说：“我们需要证据。我们必须找到它。”没有证据的话，指控麦肯齐和斯蒂芬的案子就只有目击者的证言和自白了……而且他很清楚，麦肯齐告诉他们的那些关于选择性情报服务处以及在这里的一切行动，她都将予以否认；而斯蒂芬，当然，绝不会忤逆他的缪斯女神。

埃尔克莱用捎带结巴的声音说：“警监，长官……我很抱歉……我……”声音越来越小。

罗西看着窗外，然后他转过身来：“埃尔克莱，我必须告诉你，这是一个非常严重的问题。这是由我造成的。我早该知道你经验不足，可是我却命令你履行我们的司法程序。”

他的长脸变得绯红，埃尔克莱咬紧嘴唇。因为懊恼几乎要咬掉自己的舌头。

“我认为你最好现在就回到林业警局报道。我会把这件事上报罗马。将会有相应的调查。你也会接受调查并记录口供。”

埃尔克莱，这个看起来比三十多岁的实际年龄更年轻的小伙子点点头，然后低头盯着地板。莱姆感觉到，这并不是全然处于自责，尽管他记得罗西说的是警员应该“登记”证物，这明显是指应该有书面交接清单。

莱姆猜测，埃尔克莱曾经希望这次借调安排有可能让他在这个警察局里开始新的职业生涯。

现在由于这个意外，这个机会丢了。

斯皮罗问他：“埃尔克莱？对于迈克·希尔和吉阿尼的证物呢？有收据吗？”

他把收据递给检察官，对方收下了。

埃尔克莱的目光扫过屋里的每个人：“很荣幸和你们共事。我学到了很多东西。”

他的语言表达得恰到好处，可是语气听起来是在说：“我还学得远远不够。”

萨克斯拥抱了他。他和莱姆握手，然后最后看了一眼证物列表板，他点点头，然后离开了。

罗西盯着这个小伙子逐渐远去的身影：“太遗憾了。他很聪明，也很主动。而且，没错，我应该更小心的。可是，好吧，不是谁都能胜任刑侦警探的。他还是在林业警局待着更好。不管怎样，我觉得，他的本性更适合那里。”

“树警察”……

罗西说：“我的天啊，上帝啊。那些证物……”他问斯皮罗，“现在咱们怎么办，但丁？”

思考了一阵后，斯皮罗最后说道，“我想不出咱们怎么才能指控麦肯齐和斯蒂芬。他们会被释放的。”

罗西对莱姆说：“不过，对于迈克·希尔和普罗科皮奥的案件将会开庭。我知道你希望引渡希尔，至少，回到美国境内审理。但是我们不能让你这么做。罗马，以及我个人，坚持让他和他的同伙在这里受审。我很抱歉，林肯，可是没有其他办法。你要不要找个律师来质疑‘狼乳房’法案？”

这几个新朋友现在又变回了竞争对手。

“我们别无选择，但丁。”

斯皮罗带着哀伤的神色，把方头雪茄放在鼻子下面闻了闻：“你听说过提比略皇帝吗？他是我们祖先中最为声名狼藉的一个，他的奢华住宅就离我们这里不远。也许比起大多数的皇帝来，他更热爱角斗士比赛。”

“是这样吗？”

“我想引用他在每场比赛开场时会说的话。当他面对众选手和观众时会说：‘让引渡游戏开始吧。’”

“你们不信任我们？”

在警察总署外，夏洛特·麦肯齐对林肯·莱姆和阿米莉亚·萨克斯说道。斯蒂芬站在她身旁。

两名来自罗马办公室的FBI特工站在一辆黑色SUV旁边，一男一女，两人都穿着黑色西装，一定感觉难以忍受——一袭热浪席卷了那不勒斯，似乎是维苏威火山苏醒了，正灼烧着坎帕尼亚周遭的空气。

莱姆自己也在不停出汗，尽管和其他绝大多数感觉一样，不论好坏，他都几乎感觉不到。他的额头偶尔会感到刺痒，不过汤姆总为他擦干。

然后这位副手严肃地提醒他。“必须马上离开，这里的阳光太足了。”过高的温度对他的身体状况极为不利。

“好的，好的，好的。”

萨克斯再次和夏洛特·麦肯齐确认。“能相信你吗？”

“不能。”莱姆直白地回答道。他们已经发现证据没有了，不过他认为这是AIS做的。不知道他们通过什么手段从警察总署的证物室偷取并销毁了用来指控她和斯蒂芬的证物。他接着说：“不过这不是我们真正要说的。你们的转移方案是华盛顿方面做出的。你会乘坐政府的飞机去罗马，然后转到华盛顿，特工会在飞机上等着你们。他们必须确保斯蒂芬回到他该去的医院。而你必须去……你们那个神秘组织总部所在的地方。”

“到杜勒斯的停车场就可以。”

“这之后就要看美国的律师和纽约的地方检察官了——他们会决定你何去何从。”

尽管他心知肚明，不会对罗伯特·埃利斯绑架案提起公诉，当然了，其实那根本也算不上是绑架案。

斯蒂芬正在环顾这座城市，这里充斥着各种相互交融的声音。他的注意力完全沉浸在周遭环境之中，不时地把头从一边转到另一边。有那么一两次，他还动了动嘴唇。莱姆很想知道斯蒂芬在听什么。对于他来说，这一切会不会就像是艺术爱好者正在盯着一幅油画看？而且，如果

真是这样，是杰克逊·波洛克的滴洒油画还是莫奈细致入微的风景画作呢？

甲之蜜糖乙之砒霜。

一辆特警队的汽车停到跟前，一名警官下了车，从车厢里拎下来两个手提箱和一个背包：那是麦肯齐和斯蒂芬的，莱姆猜测是从她的住处和那家肥料加工厂附近的农舍拿来的。

“我的电脑呢？”斯蒂芬问道。

警官用还不错的英语说：“那个和其他档案室里的东西一起被偷了。已经不见了。”

莱姆正看着麦肯齐的双眼。当提到用于指控他们的物证失窃时，她没有任何反应。

斯蒂芬脸色变得难看：“我的那些文件，我在这里收集的那些声音，都没了？”

麦肯齐碰了碰他的胳膊：“所有文件都有备份，斯蒂芬。记得吗？”

“没有莉莉的。在公墓那里的，踢嗒……踢嗒……踢嗒……”

“我很抱歉。”她说道。

那个警官说：“后会有期。”他的口气不怎么友好。他回到车上，扬长而去。

斯蒂芬又把注意力放回身边的事物上，他朝莱姆走过去：“昨天晚上，我一直在想关于您的事，先生。”

“嗯？”

他笑了，脸上满是如假包换的好奇：“考虑到您的行动不便，以您目前的状况，是否会有更好的听觉？我是说，这是身体上的某种技能补偿。”

莱姆说：“我也考虑过这个问题。我不知道有什么实验可以验证，不过，按理说，我觉得的确是这样。每当有什么人走进我在城里的住所时，只要我之前听见过他们的脚步声，我就可以立刻从他们的脚步声中分辨来人是谁。即便是没听过的，我也能从脚步的间隔判断出来人的身高。”

“是的，间隔，那很重要，也能判断鞋子和体重。”

“这就有点超出我的能力范围了。”莱姆回答。

“您可以试着学学。”斯蒂芬腼腆地笑了，随后走进SUV，坐到靠里面的座位上。

麦肯齐也上车了，然后转向莱姆说：“我们做的是好事。我们是在拯救生命。而且我们是用人道的方式行动的。”

对莱姆来说，这样的解释根本毫无意义。

他对此未作出任何答复。SUV的车门关闭，汽车随即驶离。夏洛特·麦肯齐就要回到她那充满戏剧色彩的谍战世界了，斯蒂芬则会被送到一家新的医院，莱姆希望他可以在那里从音乐领域找到自己的大和谐。

莱姆转向汤姆和萨克斯：“啊，快看，街角那边，不就是咱们去的那家‘咖啡馆’吗？这说明什么？是时候来上一杯格拉帕了。”

晚上六点，林肯·莱姆已经回到他们在那不勒斯大酒店的套房。

电话响起，他用指令接起电话。

是但丁·斯皮罗打来的。他希望一小时后能和莱姆见面并讨论双方一直争执的引渡问题。

莱姆同意了，于是检察官给了他们一个地址。

汤姆把那辆厢型车开了过来，连上GPS后不久，在导航的引导下，他们就把车开到那不勒斯市外的镇上了。说来也巧，他们再次经过了机场和旁边占地巨大的卡波迪基诺难民营地。此时已近黄昏，营地在暮色的映衬下更显庞大，像极了中古世纪的大型村落，似乎一下子回到了那不勒斯十四世纪王朝时代（埃尔克莱·贝内利，作为林业警员和旅行向导，曾经以历史学爱好者的口吻介绍过这些）。也许区别仅仅是薄雾中那星星点点的现代化亮光——过去噼啪作响的火光变成了如今手中的荧光屏，变得越来越小。那些光亮来自难民的手机，他们正在发讯息或者和亲朋好友交谈，或是与他们已经早就忙得焦头烂额的律师抑或是其他什么人交谈，也许他们只是单纯地观看着突尼斯或是利比亚……或是意大利足球赛。

斯皮罗选定的会面地点并不是酒店的会议室或是检察官自己的郊区住宅。他们的目的地是一家乡间餐厅，有些年代感，但是很方便莱姆的轮椅进出。店主和他的妻子都是五短身材，结实而淳朴，四十多岁的年纪，两个人都为能够接待这么尊贵的美国客人而感到荣幸。尽管莱姆并不是电影明星或体育明星，这种二线明星般的名声一点没有削减他们的热情。

店老板腼腆地拿出一本意大利语版的关于莱姆的书——描写他追捕一名被称为人骨收藏家的杀手。[1]

那件被过分夸大的案子？

“莱姆。”萨克斯在他耳边轻声告诫，要他注意一下自己的态度。

“我真的很荣幸。”他热情地说着并且签了名。实际上，通过接受外科手术恢复活动的手能写出更漂亮的字，比发生意外之前写得还要好。

斯皮罗、萨克斯和莱姆坐在巨大壁炉前的桌子边，此时只有他们三个人，店主带着汤姆，他们之中唯一的厨师，参观厨房去了，所以他现

在不在这里。

餐厅里，有着黑亮长发的年轻姑娘过来招呼他们。斯皮罗点了一种浓烈的红葡萄酒，图拉斯红葡萄酒，他和莱姆都喝这种酒。萨克斯点了白葡萄酒，都福格雷克白葡萄酒。

当酒上桌后，斯皮罗举杯祝酒，他以不祥的语气说："敬真相。以及追寻真相。"

他们啜饮着葡萄酒。莱姆很喜欢这个酒，打算嘱咐汤姆记下它的牌子。

斯皮罗点燃他的方头雪茄——这有点不合规矩，不过马上他就变回了"那个"但丁·斯皮罗："现在，让我解释一下为什么要安排今晚咱们的会面。我们需要先讨论引渡的事，讨论完毕之后再用餐。我的妻子很快也会来，此外还有一位客人。我觉得你们会喜欢这里的菜式。这家餐馆是独一无二的。他们的食材都是在本地自己种植的，只有鱼除外——不过鱼都是店主的儿子亲手捕来的。这个地方完全是自给自足式的。就连这些葡萄酒也来自他们自己的葡萄庄园。咱们的前菜是萨拉米香肠和意大利熏火腿；下一道菜是用杜兰小麦面粉制成的帕克切里通心粉——这是最好的硬质面粉。"

"就像坎帕尼亚地区的马苏里拉奶酪是最好的一样。"萨克斯说道，脸上带着真诚的微笑。

"确实就像那种奶酪一样，警探，那是意大利最好的。现在，说到通心粉，配酱当然是拉古肉酱。接下来是海鲈鱼，烤香肠配上橄榄油、迷迭香和柠檬；配菜是绿皮西葫芦，油炸后加上醋和薄荷。最后，是由当地莴苣制成的卡布卡雅塔沙拉，你们一定会发觉这是人间美味。至于菜后甜品，当然是那不勒斯最棒的斯福利亚特尔泡芙，贝壳形状的夹心酥。"

"对我来说不是，"莱姆说道，"我个人觉得大概是格拉帕酒。"

"不是大概。是肯定。而且他们在这里提供一个不错的选择。我们可以品尝这里的蒸馏葡萄酒。他们供应我最喜爱的一种卡波维拉葡萄酒。来自北方城市威尼斯，那是最棒的；不过这要等到用餐之后。"

在斯皮罗的示意下，侍者再次斟满几只葡萄酒杯。

萨克斯谨慎地看着检察官。

他大笑起来："不，我并不是想要'灌倒你们'。"

"是灌醉。"她纠正道。

斯皮罗说道："看来我得在我那本西部小说里修改一下。"说着他就用手机记了一条笔记。他放下手机，然后把双手放在桌子上，"现在，看起来，我们又成了对手了。"

莱姆说："说到法律问题的谈判，我对这件事没有发言权。我是一名市民，一位顾问。萨克斯在这里是一位法律意义上的警官，她才是那个把案子递送到纽约当局的人。而且当然了，参与的还有来自罗马的驻外办事处的FBI探员和美国的律师代理人。"

"啊，看起来我要面对的还真是一个令人生畏的法律智囊战团。不过请允许我先向你们表明我的立场。"他狭长深邃的双眼直视着他们。

莱姆瞥了一眼萨克斯，萨克斯点了点头，于是他说："你赢了。"

斯皮罗眨眨眼，有那么一瞬间，他们感觉他似乎有点吃惊。

"'我们'的立场是反对引渡迈克·希尔遣返美国的建议。"

萨克斯耸耸肩："他是你们的了。"

斯皮罗吸了一口手上的方头雪茄，抬头把烟雾吹到天花板上。他什么都没说，脸上也毫无表情。

莱姆说："技术上来说，希尔违反的是美国的法律，这没错。但是绑架案受害人都不是美国公民。而且，是的，他还欺骗了一名美国情报局特工，但是AIS根本就不存在，记得吗？夏洛特·麦肯齐说的所有事都只是假设。我们没办法在这件案子上做得太多。"

接着萨克斯说："我们不能保证的是，当我们返回美国之后，在我们的司法部门中是否会有人想要提出引渡。不过我的团队会提出反对。"

斯皮罗说："所以我猜你回去也要担负着不少压力吧，萨克斯警探。"

是的，她的确是。

"好啦。谢谢你们，警监，警探。希尔，我鄙视这个家伙的所作所为。我想要审判他。"他笑了笑，"有点陈词滥调，是不是？"

"也许吧。不过有些陈词滥调才是最合适的，就像穿旧了的鞋子或是毛衣，它们都达到了最本质的目的。"莱姆朝这个男人举了举手中的红酒杯。然后他的脸色变得阴郁起来，"可是，但丁，这个案子会让你有段很难熬的日子。如果你指控希尔和吉阿尼、普罗科皮奥，就这整件案子来说，你没有目击者：那几个难民的记忆都被破坏了。而且夏洛特和斯蒂芬都已经离开这个国家。我不得不建议你简化这个案子。你最好——"

"仅仅指控他们非法走私爆炸物。"斯皮罗打断他。

“完全正确。”

“是的，我仔细想过，这才是我们应该做的。那个在机场工作的阿拉伯工人可以做证。我们手上有C4。法蒂玛·贾布里尔能证实关于阴谋的那部分。希尔和他的共犯将会受到合理的审判。”他呷了一口葡萄酒，“足够正义的审判。这些是我们能够做得最好的事。有时候这就足够了。”

这个计划与作曲家的使命有异曲同工之处。新闻报道的故事，基于一位“匿名但可靠的”爆料人的描述（无疑是夏洛特·麦肯齐或者她AIS的某位同事），那个连环杀手已经逃离意大利，去了未知国家。爆料人称，那个绑架犯已经被意大利警方牵制住了，他知道自己离被抓住已经不远了。逃去的目的地可能是伦敦、西班牙、巴西或者他的老家美国。

汤姆回到餐厅，手里拿着个袋子：“这是意大利通心粉、奶酪和辣椒。主厨坚持给我的。”他在桌边给自己找了个位置，点了一杯白葡萄酒。莱姆让他顺便给酒标拍照。

这时，餐馆门口出现了一个身影，看到埃尔克莱·贝内利走进来，莱姆感到很意外。

这个年轻警员，穿着他的灰色林业警员制服，表情很得体。

他和在座的所有人打招呼。

“啊，大力神赫拉克勒斯。”斯皮罗说，用的是英语，“有十二项伟业的男人。”

“长官。”

检察官指了指桌子，向女招待示意。

埃尔克莱坐了下来，并点了一杯红酒：“再一次，斯皮罗检察官，我必须为我那天犯的错误道歉。我知道这造成了……后果。”

“后果，嗯，是的。没有证据就没办法立案指控美国间谍和她的精神病音乐家了。不过我让你来这里不是要责骂你的，并不是说我不想骂你，这你也知道，但不是在现在这种情况下。现在，让我来解释一下叫你来的原因。我首先要说的是，坦白地讲，如果你想在执法部门干出一番事业来，你就不能怯懦，要像初生牛犊那样，要看清真相——未经油漆的真相。”他看着莱姆和萨克斯。

萨克斯说：“是未加粉饰的。”

“是的。你不能因为未经粉饰的真相而羞怯。而真相就是：你什么都没有做错。即便针对斯蒂芬·默克和夏洛特·麦肯齐的证物很可能已经被妥善登记入库了，它们依然会丢失的。”

“噢不！检察官，这是真的吗？”

“是的，很遗憾这千真万确。”

“可是怎么会呢？”

“很遗憾我必须要告诉你，还有我们在座的客人，警监马西莫·罗西就是那个安排证物丢失并销毁的人。”

年轻警员的脸上写满震惊：“这是真的？噢不，这绝不可能。”

莱姆和萨克斯也是一脸吃惊。

“是的，这件事，他——”

“可是他负责整个案子，他是主管——”

“林业警员。”斯皮罗侧头看着年轻警官。

“对不起！请原谅。”他闭上嘴。

“在过去几天里，你已经学到了不少警方调查的手法。”斯皮罗向后靠着椅背，“法医鉴定，战术操作，肢体语言，审讯技巧……”

带着一脸苦笑，埃尔克莱朝萨克斯瞥了一眼，然后低声说：“还有飞车追捕。”然后他看着斯皮罗，此时，斯皮罗因为被打断再次瞪了他一眼。他马上说：“对不起！请您继续说，长官。”

“但是我想你已经掌握了另一个重要的，不，是我们职业生涯中更重要的东西，这就是执法部门内部的政治。是不是这样，莱姆警监？”

“就像是每一枚指纹都是独一无二的一样千真万确。”

斯皮罗接着说：“比起其他欧盟国家，我们的人均警察数目更多，警力也更雄厚。那么，从逻辑上来讲，我们有更多的执法分支以及……用英语说就是那个词，‘游戏规则’。”

莱姆说：“‘游戏’是个名词。我觉得它不该用作动词。不过我得承认很多人这么用它。要我说，这叫‘行规’。”

斯皮罗轻笑道：“好啦，不过你懂我的意思。那么你呢，埃尔克莱，你明白我的意思吗？”

“我想我懂了，长官。”

“我们的同僚罗西先生愚弄了体系。虽然他是公认的具有极高天赋的调查员和公务员，但实际上远不止于此，他在政治上也十分活跃。”

“您是怎么知道的，长官？”

“公众并不了解，不过他的确是NN的成员。”

莱姆还记得这是什么：新民族主义党，右翼反移民党派，犯有对难民采取暴力手段的罪行……也是被怀疑为发动伪装恐怖袭击的始作俑者。

“他与坎帕尼亚的一位上级政府官员联手，也就是安德烈·马科斯，同为NN成员。罗西借助自己警监的身份使自己看起来非常可信，但实际上一旦有机会，他就会为同党的长远目标进行尝试。很不幸，这个目标是我发现的。不，应该说是该受谴责。的确，那些难民是个沉重负担；带来很多风险，我们不得不小心防范。但是意大利这个国家本身就拥有很多不同宗族的民众：伊楚利亚人、德国人、阿尔巴尼亚人、西里西亚人、希腊人、奥斯曼人、北非人、斯拉夫人和提罗尔人。更有甚者，我们这里还有法国人！这里有北方意大利人、南方意大利人、西西里岛人和撒丁岛人。也许美利坚是这个世界上多人种融合度最高的国家，但我们同样是一个融合国家。那些冒着生命危险逃离疯狂战败国家的家庭来到这里，共同造就了这个国家。

“当罗西警监意识到这个连环绑架犯可能把目标锁定在难民身上时，他就相信这个犯罪嫌疑人正在做正确的事。哦，马西莫在履行他的职责，但是在他内心深处，却希望难民们该受到惩罚。如果这个杀手成功了，那么公众也许会认为意大利和利比亚同样危机四伏，这样一来，他们在跑来侵占我们的土地前会再慎重考虑一下。”

“所谓安葬时刻。”萨克斯引用了这个说法。

他们看着她，于是她向他们解释了国会上的那次演讲，那个卡波迪基诺难民营的拉尼娅·塔索曾经提到过：一位意大利政治家杜撰出这么一个说法，用来形容市民被一波一波涌入的难民潮弄得几近窒息。

斯皮罗说：“是的，我也听说过这个说法，安葬时刻。显然马西莫·罗西就是这么认为的。”

埃尔克莱对斯皮罗说：“罗西警监想方设法地要负责阿里·麦塞克的案子。在公交站时，他对宪兵耍花招，以此得到调查和干预该案件的控制权。而且他也曾试图不让您作为检察官，长官。”

斯皮罗微微颔首，认同了这个说法。然后说：“再加上我们的美国朋友还要过来协助。”检察官呷了一口红酒品尝着，“现在，埃尔克莱，我必须说出比这更令人不悦的消息，那就是马西莫·罗西邀请你来协助办案的唯一目的就是把你当作替罪羔羊。”

“他真的是这么做的吗？”

“是的，没错。他想尽办法减少甚至忽略案子，但是他不能亲自操作。甚至不能让他的门徒去做，那个年轻的助理警监……他的名字是什么来着？”

“西尔维奥·迪·卡洛。”

“对。他也不能让他的门徒这么做。西尔维奥将来是要升到警察局高层的人。马西莫想要你，一个林业警员，来承担案件失败的责任。所以他指派你去登记证物，安排它们被窃，然后再让你承担罪责。”

埃尔克莱抿了一大口葡萄酒：“于是现在我的名下就有了这么一条记录：曾经搞砸一件重大案件调查。我能够调职到常规警队的机会就此灰飞烟灭。也许连我在林业警局的工作也岌岌可危了。”

“啊，埃尔克莱，咱们先暂且说到这里，好吗？罗西诬陷你犯了错，并不算是犯罪。不过他的罪行是策划了物证的销毁。他不希望看到任何关于此案的进一步调查。”

“是的，这就说得通了。”

“因此，的确，在警察局内部，你将不会再有任何工作机会。”

埃尔克莱一口喝干自己的葡萄酒，把杯子放到桌子上。“谢谢您，长官。非常感谢您能够告诉我，事实上，并不是我搞砸了这个案子；以及能够如此直言不讳地告诉我，我的事业被毁的事实。”他叹了口气，“那么，晚安了。我现在要回家陪我的鸽子去了。”他伸出手来。

斯皮罗没去握它，他咕哝道：“鸽子？你在开什么玩笑？”

“没有，长官，对不起，我——”

“而且我有说过咱们的谈话结束了吗？”

“我……没。我是……”这个年轻人结结巴巴地再次坐回座位。

“现在也许你应该闭上嘴，让我说说为什么要把你叫到这里来。当然，是除了和我们的美国朋友吃饭以外的另一个原因。”

“哦，我没想到我也被邀请来吃饭。”

斯皮罗打断他：“我把你叫到餐厅来，顺便说一句，这可是坎帕尼亚最好的餐厅之一，难道不是叫你来和我们吃饭的吗？”

“的确如此，您真是太好了，长官。”

“好啦。我要说的是：我已经做了一些安排。对于一名林业警员，尤其是你这个年龄的林业警员来说，可以说是史无前例了。不过，当然

了，办公室政治有消极的一面，也就自然有它积极的一面。我已经为你安排好了，你在一个月后就会接到通知参加军警培训。”

“宪兵队？”埃尔克莱小声问道。

“正如我刚刚说过的，你也听见了。我记得你说过加入宪兵队曾经是你的心愿。”

这个年轻人兴奋得难以自持：“我的天啊！斯皮罗检察官，我不知道该说什么了。太感谢您了！”他用双手捧着检察官的手，有那么一瞬间莱姆以为他要亲吻这位长官的手指了。

“够了。”斯皮罗继续说道，“一个月时间足够你办妥所有在林业局遗留的工作和手续了。我从你的上司那里了解到，你之前负责追捕一个格外棘手的松露造假商，结果被作曲家案打断了。我估计你会想要完成这个案子。”

“确实如此。”埃尔克莱眯起眼睛。

“还有一件事我必须额外说明。宪兵队的制度有些变动。你也许了解过去的规定，警员会被派遣到远离家乡的哨所去，这是为了让队员能够在不受干扰的情况下更加高效地完成工作。现在已经不再这么安排了。因此，那个科学技术警官，碧翠丝·伦扎，也就不用担心她的新男朋友会被派往远离坎帕尼亚的地方了。你可以在这里就任。”

“碧翠丝？哦，检察官，不，我……应该说，是的，那天我们确实是在凯斯泰洛酒廊一起喝了一杯，然后我就送她回了她的公寓。”说着脸愈发红了，“是的，可能我当时是留下过夜了。而且她明天还要出席我的鸽子竞赛。但是我并不认为我们之间会有什么更进一步的关系。她是个非常特别的女人，而且她在工作上展现出了她的智慧，她还有独特的魅力。”

他的语无伦次以及满脸通红已经说明了一切。

“不是丹妮拉吗？”萨克斯问道，“我以为你是喜欢她的。”

“丹妮拉？好吧，她的确非常漂亮，而且她的职业素养也很好。可是，我该怎么说呢？”他看着萨克斯，“你，作为汽车爱好者，一定了解：我们之间的齿轮并不能互相咬合。我这么说能明白吧？”

“非常明白。”萨克斯回答。

可是，莱姆有点糊涂了。碧翠丝才是那个点燃埃尔克莱内心火焰的女人？真的很难想象。好吧，不论是多么漂亮的汽车，林肯·莱姆自己是没机会体验机车齿轮的咬合感了。

餐厅的门再次打开，一位有着模特般身材和仪态的高挑的女士走进房间，朝桌子这边微笑。她身穿深蓝色套装，手里提着公文包。一头乌黑的长发梳成高高的马尾。斯皮罗站起身：“啊，‘这是我的妻子’——我的妻子，塞西莉亚。”

这位女士坐下后，斯皮罗示意侍者可以上菜了。

注释：

[1] 《人骨拼图》中的杀手。

VIII 蜻蜓与石像鬼
九月二十八日，星期二

“看来是出了什么岔子。”

汤姆扭头对莱姆和萨克斯说。他正从无障碍厢式轿车的前挡风玻璃向外看，此时车已经快要到达那不勒斯机场私人飞机的安检口。

莱姆僵硬地向左边扭头，他的轮椅被固定在垂直于行驶方向的角度，这时他看见一辆黑色SUV冲出来挡住了他们的去路。

车子后面，几个穿着警服的意大利警员正懒洋洋地站在门边，全然不在意眼前这两辆车。看来这不关他们的事。

萨克斯叹了口气：“是谁？马西莫·罗西？”

“以什么理由呢？”

汤姆给出了一个可能的答案。“他和迈克·希尔有同样的人生哲学？兄弟会的同党？”

嗯，倒是个很合理的猜测。

萨克斯点点头：“也许吧，有道理。我觉得但丁是对的，罗西希望现在整件事被公开得越少越好。何况我觉得像这样的汽车也不会在国家警察的预算里列支。”

当然也不会包含在纽约警察局的预算中。

这辆来历不明的汽车就这么突兀地横在斑驳的柏油路上，就像一截独木舟，随着距离的拉近，莱姆能看见两个美国许可证标签。

那么，最终进入意大利监狱的概率就非常低了。

难道是美国的监狱？

在他们面前，铁链的另一边就是他们借来的喷气式飞机，正等着带他们回家。飞机上的旋梯已经放下来，距离不算远，几乎近在咫尺，于是莱姆脑海中闪出“逃之夭夭”这个词。不过轮椅一如既往地提醒他这在技术上是根本不可能的；更何况，没得到美国当局的授权，是无论如何都逃不过被逮捕的命运的。

所以，除了停车别无他法。于是莱姆让汤姆停车。

这位私人看护踩着刹车，在三次摩擦声后，车子停了下来。

随即SUV副驾驶的车门打开了，当看到下来的人时，莱姆相当惊讶。来人是个小个子男人，脸上相当苍白，灰色套装下的衬衫上能看见汗渍污迹；他笑容亲切，打着手势示意大家稍等，他正在打电话。莱姆看着萨克斯，她同样皱着眉，不过马上就想起来了：“达里尔·穆布里，是领事馆的那个人。”

“啊，对了。”那个社会公共关系联络官。

“开门。”莱姆说。

汤姆按下一个按钮。伴着另一声摩擦声，与刚刚的刹车声不同，莱姆一侧的车门滑开了。

“要放斜坡吗？”汤姆问道。

“不用。我就在这等着。他可以过来。”

穆布里挂断电话，把手机放回口袋。他走到轿车这边，没等别人邀请便自顾自地上车直接坐到莱姆对面。

“你们好啊。”他对车上的人说，语气友好，说话中带着南方口音的痕迹，第二个音节有尾音。

萨克斯问道：“今天公共关系协调的工作很多？”

穆布里笑了：“新闻报道称作曲家逃离了这个国家之后，记者就不停对我们狂轰滥炸，显然情绪都很激动。”

莱姆说：“你安排了这样一个故事，看来你也是夏洛特·麦肯齐的同伴之一。”

“实际上，我是她老板。我是替代情报服务处的主管。”

啊，那个纽约演员。没错，莱姆能看出他给这个角色做的安排，很可能都取自戏剧。

莱姆问道：“有谁是本色出演自己的工作吗？”

穆布里大笑出声，抬手擦了一把汗。

“有个问题。”莱姆说。

“就问一个？”

“目前是，说说易卜拉欣。”

穆布里面部抽搐了一下。“啊，好吧，易卜拉欣，也叫哈桑，我们在的黎波里的‘内线’。易卜拉欣的真名叫阿卜杜拉·拉赫曼·萨基兹利，自由职业，雇佣兵。他替ISIS效力，他替圣主抵抗军效力，他替摩萨德[1]效力。谁出的价码高，他就替谁卖命。很不幸，希尔给的钱比我们多，所以易卜拉欣选择欺骗了我们。”穆布里咋舌道。

“他现在在哪儿？”

他的两条眉毛几乎拧到一起了：“这是个好问题。他似乎消失了。”

莱姆怒道：“而你们，就只是个和善、绅士的国家安全部门。”

“错不在我们。我们最后一次有他的消息是他在公司，和几个漂亮性感的女人在一起；而且巧合的是，据说她们是意大利的外勤特工。现在，莱姆警监——”

“还是叫我林肯吧。如果你还想扣留我们，至少请称呼我的名字。”

“扣留？”他看起来真的被搞糊涂了，“我们为什么要扣留你们？”

“因为我们安排把迈克·希尔交给但丁·斯皮罗在这里接受审判，没有争夺引渡权。”

“哦，那个啊，我们打算让他吃上五年到十年的苦头。你也知道我们承担不起恐怖主义的审判。因为我们是隐藏部门。但丁可以担负起两国间的审判工作。真是够聪明的，只用爆炸物的罪名起诉希尔。是不是你想出来的主意？”

莱姆用表情作答，不知道你在说什么。

穆布里继续说道：“至于他的那个同伙，那个得克萨斯州的参议员？”

萨克斯问道：“你们也查到他了？”

穆布里露出意味深长的笑容：“某位从华盛顿来的亲戚会秘密把他带走，关到柴房去。你们一定会赞同这个的，我昨晚想到，比起迈克·希尔，斯蒂芬·默克才是二人之中精神健全的那个。这会非常有趣。我得说，等结束后我一定要为此举杯庆祝。那么，我想你们肯定想知道，我

来这里到底是要干什么？”

车厢里相当闷热，而且温度一直在升高。阳光炙烤下，车上的空调显得有气无力。穆布里再次抹了抹额头上的汗水：“想不想听个故事？你知道早年间CIA的技术服务处曾经想要制造一只伪装蜻蜓吗？它现在就放在兰利博物馆里。那个东西相当不错，简直是一件艺术品，装备了早期的微型摄像机、音频系统和飞行机制，在当时是革命性的。可是你猜怎么着？实际上它毫无用处。一阵最小的逆风都能把它直接吹得远离目标。然而多年之后，那些蜻蜓身上的设计灵感给我们带来了无人机。这就是革新；这就是生命的故事。

“现在，你会说这个AIS就是那只实验性质的蜻蜓。作曲家项目运行的效果非常好，除了一件事。”

“一场逆风。”

“正是如此！这说的就是你和萨克斯警探。我要说，这可不是什么奉承话，没有多少人能够参透我们设计的那些故事，那个音乐绑架犯还有所有这一切。”

没有“多少人”？莱姆心想。

“当你们突袭夏洛特的住处时，你已经解释了你是怎么推理出这一切的。”他露齿一笑，“是的，我们当时都在听。”

莱姆微微点头。

“相当令人印象深刻，林肯，阿米莉亚。而且在听见你是如何推理出这个计划之后，我自己就又有了一个主意。”

“你的蜻蜓羽化成蝶，变成了无人机。”

“我喜欢这个比喻。于是，在国际情报搜集方面，我们有HUMINT（人工情报）——意思是说由谍报人员在地面搜索情报。此外还有卫星监控，电脑黑客，窃听和视频监控。和电子情报机关，通信情报，电子情报相关的信号。但是直到你击落我们的蜻蜓之前，林肯，我们还从未想到过能通过研究……证物，得出这么多情报——就是这些法庭类型证据。”

“是吗？”

“哦，我们有自己的团队，也从局里、部队或者其他地方抽调人手。可这些通常都在事后，实际上，当谍报任务搞砸了，我们还是能获得指纹或者一些签名或者笔记，可我们从没用过法医学调查……”

千万不要说前瞻性的。

“……前瞻性的。你分析证据时的方式，就好像证据在和你讲话。”

萨克斯大笑起来，声音如银铃般清脆悦耳：“莱姆，我猜他是想雇你。”

穆布里苍白的脸上泄露了实情——没错，这正是他想要提出的建议。“记得吧，我们是‘选择性’情报搜集部门。还有什么比让一个法医鉴定小组去执行间谍活动更具选择性呢？你是纽约联邦调查局的顾问。为什么不能为我们工作呢？你已经打破了国家界线。你在这里，在意大利！我们也有私人喷气式飞机，都是政府财产，当然，没有配备酒廊。不过你可以自备，这不违反规矩，或者说没有违反什么大不了的规矩。”

穆布里双眼发亮，“而对我来说，你有多么天衣无缝的伪装身份！一名大名鼎鼎的法医科学鉴定专家和他的助手。一位教授，差不多吧。我得承认我非常看好你，林肯。想想未来将会怎样：你在欧洲协助当地警方调查棘手的犯罪，一名连环杀手，一名邪教领袖，一名洗黑钱的幕后黑手。或者是你在新加坡的刑事司法机构发表演讲，题目是‘犯罪现场刑侦技术最新发展’。然后，在你的业余时间，你能监控到娜塔莎·伊万诺维奇是否出现在她本不该出现的会面中——真是个不听话的小姑娘；或者帕克·荣格去购买他不该染指的微型核武器装备。”

穆布里又朝萨克斯瞄了一眼，“你在纽约警察局的编制倒是个问题，不过这也没什么不好解决的。他们有几家海外联络处，这你知道，或者也许休个假什么的，这些都可以再谈。”

如果莱姆的躯体能有知觉的话，他觉得现在他肯定会感到激动万分。当然了，他意识到他的脉搏加快了；他从莱姆胸腔起伏的节奏就能看出来。这无关爱国精神，那只是各种情感中的一小部分，他不会坦率承认那样的情绪。不是的，真正扰动他的是一种全新可能性带来的各种新挑战。

思考片刻之后，他说：“EVIDINT（证据情报）。”

“证据情报处。”穆布里抿起下唇然后点点头，“不错。”

“不过，我不想让你抱有过多幻想，”莱姆小声说，“我们还没有达成任何协议。”

穆布里点点头：“当然，当然。不过怎么说呢，就当为了带来乐趣，请让我为你运作这件事。自不用说，这仅仅是一次实验。”话说得似乎自然而然，不过莱姆觉得，这一切都是事先精心准备的，就像一位渔夫正苦苦守候在挂好饵料的渔线旁，小心翼翼地等着那条格外难以捉摸的精明大鱼一样。

“继续说。”

“我们得到情报说，有人在打海牙的世界刑事法庭的主意，目标是要搞暗杀。不是立刻实施，但是会在下个月行动。会在布拉格进行联系。不幸的是，这次我们很可能只能进行通信情报截获和破译——窃听和监控电子邮件，可是里面的内容都隐晦暧昧得像解说员在介绍伟哥的广告。我们的人只有一点点与此次阴谋有关的物证。”

莱姆抬了抬眉毛。

“一个石像鬼头。”

“石像鬼。”

“看起来像个纪念品，真是的，谁会买个石像鬼的头当作纪念品。一个灰色的，塑料材质，石像鬼。”

“为什么说这是个物证？”萨克斯问道。

“我们还在使用情报秘密传递点，就是公共场所里很著名的地方，一个人会在那里留下给另一个人的讯息，通常——”

萨克斯说：“我看过邦德的电影。”

“我没看过，”莱姆说，“不过我能猜到。”

“我们收到情报说，那帮坏蛋有个情报秘密传递点，就在最著名的布拉格旧城广场的天文钟。于是我们开始监控。”

“绕着时钟转圈吗？[2]”萨克斯问道，不禁露出一抹浅笑。莱姆也点头表示二十四小时的这个双关语俏皮话说得恰到好处。

穆布里也笑了笑：“那座钟的确是在不停绕圈子。言归正传，两天后，一个戴着帽子和墨镜的男人走到那里，把石像鬼留在一个窗台上——就是那个秘密情报传递点。这意味着某种行动继续进行？我们如此推测，不过我们一直在尝试找到更多信息。”

“有人过来对那个石像鬼做过什么吗？”

“有几个十几岁的小子看见了它，然后把它偷走了；于是我们介入又把它要了回来。”穆布里耸耸肩，“如果你愿意，我们可以给你看看那个东西。也许你能发现点什么。”

“这是什么时候的事？”

“大约一周之前。”

莱姆讽刺道：“太晚了，太晚了。所有重要的证据都已经消失了。”

“只有那个联系人和那个偷走它的小孩碰过它。我们也没在它里面找到任何字迹或者密码。这个石像鬼的出现本身就是一条信息。像是开启某个预定会议安排。所以我们想也许你能够看看它，然后——”

“毫无意义。”

“它被保存在塑料袋里。我们的人都戴着手套。而那个秘密信息传递点，那个窗台，没有人碰过。我们一直在监视那里。”

“那个秘密信息传递点不是什么重点，根本不重要。还有另外一处，在那边某处，那才是关键——如果你们动作够快的话。”

“你指的是他买石像鬼的地方吗？”

“当然不是。”莱姆低声说，“而且那也不是他买的，是他从某个没有监控的地方戴着手套偷来的。这样能尽量避免留下痕迹。那么，重要的地点是在另一边，那边的人可以坐着喝他们的啤酒或者咖啡。”

穆布里脸色一僵：“能否请您再讲得详细一点？”

“如果我是一名特工，正在像布拉格那样的城市里策划一项行动，我的首要任务就是要找出那些狐狸。也就是说，你的手下。”

“实际上那是另一组人马。我们在与他们合作。”

“好吧，管他是谁。现在，那个石像鬼除了让你们的监控团队暴露以外，毫无意义。”

穆布里歪着脑袋，眉头紧锁。

莱姆继续说：“一个石像鬼很显眼，它就是用来吸引注意力的。所以你们的人守在那里，盯着每一个从旁走过并且注意到它的人。当那几个孩子里有人偷走它后，你们小队就跟踪了他。你的人现身的那一刻，那些坏蛋就看见他们，并且确定了他们的身份，也许还跟踪了他们，窃听他们的住处，扫描他们的电话。嗯，这个塑料玩具也就值一欧元或者捷克共和国流通的什么币种吧，居然就拿下了你的全部人马。他们曾经蹲守时用过的桌子和椅子就在那儿，等着你去搜索，本来能够提供很多线索的，那些你想要的线索。不过，当然了，桌椅早就被清理过了，桌布也都被清洗过了，账单被丢弃了，钱也存进了银行，我推测路上的鹅卵石都被清洗了，而且监控录像也应该被洗掉了。”

穆布里还稍显僵直地愣了一阵子，之后小声嘟哝道：“真是该死。”

萨克斯说：“你最好告诉行动小组他们都被波及了。”

莱姆和萨克斯彼此又交换了一个眼色。他对面前的代理人说：“我们对于你提供的机会会再好好商量一下。保持联络吧。”

“我希望你们会。”穆布里和他们分别握手，向汤姆告别后出了车厢，掏出他的手机。

汤姆挂上前进挡，让车子向前滑行。他们停在护照检查处和海关岗亭前，递出相关文件，片刻后又收回。厢式轿车再次上路。

莱姆大笑起来：“捷克共和国。”

汤姆说：“我曾经去过几次布拉格。我个人很喜欢那儿的蒜味浓汤。哦，还有水果饺子。那是最棒的。”

“当地的酒怎么样？”莱姆问道。

“梅子白兰地，很有劲儿了。保证酒精含量能有五十度。”

“你之前怎么没说过？”莱姆被勾起了兴致。

他们把车停在飞机附近，汤姆启动程序放下辅助斜坡。萨克斯下了车，把电脑背包甩到肩上：“当间谍，莱姆？你认真的？”

“发生了奇怪的事。”

他的双眼看着副驾驶员，他正在进行全面的飞行前检查。

飞机上看起来一切正常，而且已经准备就绪。

一个穿着套装，白衬衫，打着领带的魁梧年轻人正朝这几位乘客走来：“我们即将起飞，先生。飞行时间大约是一个半小时。”

萨克斯皱着眉问：“到纽约？”

这位驾驶员皱起眉头。他朝莱姆望去，莱姆说：“我们还不能回美国。我们还要到米兰见几个朋友。”

“朋友？”她瞥向汤姆，而对方正在环顾飞机，好像正在进行二次飞行前检查——他在极力避免和她目光交会。不过，他在笑。

“朗·塞利托，哦，还有罗恩·普拉斯基。”

一个年轻的纽约警察局警员，他们经常一起工作。

“莱姆？”萨克斯慢慢地问道，“米兰有什么？”

他皱起眉，看着汤姆：“这次又是什么事？”

“是《管辖权声明》。”

“非常可口的主菜吗？”

“哈，不是。那是誓言书，我们需要当着那里的总领事的面，对着它宣誓。”

“为什么呢？”

“显而易见。因为没有它咱们就不能结婚啊。埃尔克莱和汤姆安排了所有的事。然后咱们驾车去科莫湖，当地的市长将会主持这场典礼。咱们需要租一间婚礼大堂——这是整个安排的一部分。我猜想，那会比咱们需要的大一些，不过这种事就是这样的。朗和罗恩会是见证人。”

“科莫湖的蜜月旅行，莱姆。”萨克斯说着，她笑了。

莱姆朝汤姆看了一眼：“是他非要坚持的。”

她问道：“那格陵兰怎么办？”

“也许咱们的一周年纪念日可以去那里。”莱姆说，然后驱动电动轮椅登上登机用的斜坡，飞机发动机开始缓缓运转。

注释：

[1] 以色列情报机关。

[2] 双关语“round the clock”。

这座历史悠久的贝拉角小镇，位于意大利科莫湖的人字形湖区中。

一位野心勃勃的罗马总督，尤利乌斯·恺撒，曾经派遣成千上万殖民者从南方来到这里，其中包括很多西西里岛希腊人，彻底改变了这里的语言和自然环境，使这里与国家北部大相径庭。

维吉尔 [1] 的著作《埃涅阿斯纪》 [2] ，是大多数四年级拉丁语学生的噩梦。他曾经就在这片土地上居住和写作，之后的小普林尼也同样在这片土地上留下痕迹。 [3]

在帝国时代，这一地区从未能摆脱战争的侵扰——驻守士兵抵抗野蛮人的入侵，以阻挡对德国的入侵。公元九年，成千上万士兵行进至贝拉角，他们都自傲于罗马帝国的庞大和无敌，却在这里遭受重创，这场残忍无情的战争就是著名的条顿堡森林战役。

如今的贝拉角已经不再具有如此突出的世界级地位，不过它在一个领域仍然备受推崇：有很多人把这里看作全欧洲最理想的婚礼举办圣地。

如今，林肯·莱姆和阿米莉亚·萨克斯就要亲自体验一下传言的真伪了。

他们此时分别坐和站在贝拉角市长面前，在公社华丽的市政厅里，四周装饰着从附近山里采摘的蓝色龙胆草和白玫瑰。

通常情况下，一对夫妻不会在服饰选择上花费太多时间，但今天不同。萨克斯身穿一件剪裁合体的深蓝色及地一字领露肩长裙，肩膀和下摆饰有花边。莱姆则身穿深灰色套装，白色衬衫和黑色丝质领带，上面的纹饰看起来像是某种抽象设计，而实际上，那是火药残留物的气相色谱仪图表——这是他犯罪侦查学课的学生们特地定制的礼物。

两人身后是出席的宾客：当然，首先是托马斯·莱斯顿，莱姆的助手；莱姆在纽约警察局多年前的搭档朗·塞利托以及他的女朋友瑞秋；罗恩·普拉斯基，一位年轻的巡警，他经常与莱姆和萨克斯合作（他的技能迅速提升，早就超过了目前的职位，只不过他的昵称仍然是：洛基 [4] ）；萨克斯的母亲，罗斯；莱姆在实验室最得力的帮手梅尔·库柏以及他美丽的斯堪的纳维亚女友。这场派对的最后来宾是帕姆·威洛比——千钧一发之际被萨克斯从国内恐怖分子手中救出的年轻姑娘（不用说，在她前面的是她母亲），她现在也是萨克斯的异姓妹妹。

市长看起来受过良好的教育且魅力十足，目光炯炯地看着前来登记的一对。身旁负责翻译的是一位身材修长、大概四十岁的英俊男子。他剃了光头，一只耳朵上戴着时髦的耳环。现在，市长正在向莱姆和萨克斯解释在意大利举行婚礼的所有步骤，不时会严肃地加上一句市民需遵守的法律规定。市政厅内的一面墙上挂着一张近两个星期的婚礼安排表，不过由于新郎和新娘都是美国公民，他需要讲解一番（莱姆想要了解具体要求。之前来登记结婚的爱侣是否有过临时改变主意？或是来场决斗？是不是时常出现伪造身份的问题？这些可比关心举行婚礼时可能有的障碍要有趣得多）。

接着，市长开始举行民俗仪式，他富有磁性的男中音在这个古色古香的大厅里回荡。

莱姆和萨克斯认真考虑过自己撰写婚姻誓言。采用米兰达权利[5]的点子简直令他着迷——不过，这当然只是理论性的想法，毕竟“有权保持沉默”和“要求律师到场”这样的话用在一段意味着永久缔结的婚约誓言中听起来确实不怎么妥当。

更何况，他和萨克斯都坚信，不论是从专业还是从个人角度来讲，按照奥卡姆剃刀定律就是越简单越好。

所以，当回答市长的问题时，他们决定采用最流行，而且也是最有效率的：“我愿意。”

仪式结束后，人群聚集到宏伟的弗朗西斯科别墅，这座古堡坐落于湖畔。

晚餐安排在放置了供暖器的露台。时至九月，已是典型的北方气候，远处错落有致的绵延山脊尽收眼底，充满松树香味的空气潮湿而寒冷。主菜是来自广阔湖畔的鲜鱼和当地的特产——令人怦然心动的浓稠玉米粥，正在旁边的大锅里咕噜噜煮着。这种传统玉米粥令莱姆印象深刻，在平底锅里配以调味酒——拉格尔，在主菜后上桌。尽管这种汤饮在烹饪的过程中已经将酒精成分蒸发殆尽，莱姆还是找到了变通的方法：饮用之前在里面又加入了格拉帕酒。

餐后所有人都移步连接露台的小宴会厅，空气中充斥着温暖的气流和托马斯安排的音乐合集。祝酒之后，在罗斯·萨克斯和她的女儿的鼓励下，宾客们纷纷走下小舞池。

莱姆看着眼前的景象会心地微笑。最近与一个杀手交锋后，塞利托正在缓慢恢复中。萨克斯热情高涨，但也同样十分小心——她不久前刚刚接受了关节炎手术。瑞秋跳得很不错，她绕着塞利托旋转，时不时和着节拍击掌。不过舞池中的明星当属库柏和他的高个子金发女友，她曾经是职业交际舞舞者。他们并不显眼——在傻瓜朋克[6]的音乐里跳着狐步舞（天知道他们都是谁，莱姆曾经如此评价）——不过观看专业人士表演总是一件令人愉悦的事，从任何一方面都可以这样说。

当然，莱姆则一直坐在不远处。

不管怎样，他都会这样待着，就算他曾经能够行动时也是一样。

夜色渐浓，黄色、白色和蓝色的灯光在宁静的科莫湖面上反射着柔光。

莱姆已经不想再祝酒了，不过，在晚会结束之前，当看见罗斯·萨克斯手拿香槟走到台前时，他露出微笑。她示意大家静一静，“我只想说一句，并不想夸大其词，不过，阿米莉亚，林肯：是时候了。”

他们举杯，然后她再次坐下。

奥卡姆剃刀定律，莱姆心想，然后朝她眨眨眼。

从某种程度上说，他们的蜜月是颠倒的。

莱姆的行动不便使旅行变得困难，于是在接下来的几天里，他和萨克斯会在贝拉角，而参加婚礼的宾客们则会暂时离开，去库马约尔进行短途旅行，那里有非常棒的滑雪场和位于勃朗峰阴影中的休息区。当然了，这其中不包括托马斯，随时待命的托马斯。

于是，第二天早上，萨克斯下楼去引领大家登上等在酒店入口拱门处的斯宾特房车，而莱姆则在房间里。他观赏着错落的群山，宝石般闪烁的湖畔和绵延数英里的碧蓝色水面。

然后他立刻回到电脑前，打开他正在为《应用法医科学杂志》撰写的文章。

这要比观赏风景有趣得多。

二十分钟后，他抬头看了看，注意到两件事：第一，现在仍然是早上，来杯格拉帕酒实在太早了（这是托马斯的观点，当然，酒瓶都在他手中，而不是莱姆这儿）。还有，第二，萨克斯怎么还没回来。他只是出于好奇，而非担心——她身为一名纽约警察局资深警探，而且裤子口袋里随时都放着一把弹簧折叠刀，不太可能会遇到什么危险。

何况不管怎么说，这里是贝拉角。

他又把注意力转到文章上，因为在口述中的“which”后多出一个不必要的逗号感到生气。

又过了十分钟，萨克斯回来了。他看着她，莱姆感觉到她正在思考什么。

他知道，那并不是什么麻烦。实际上，她的眼中闪着光。她为两人倒上咖啡，朝托马斯所在的阳台瞥了一眼；托马斯正在读书，她迅速地

给他加了一点白兰地。

嗯，很想知道她想要干什么。

她递上咖啡，然后坐到他旁边，开口问道：“你有没有考虑过做些私人侦探类的工作，莱姆？”

“为什么？”

她看起来并不准备回答这个问题。

“萨姆·斯佩德，菲利浦·马洛。”

“是谁？”

“赫尔克里·波洛。”

“啊，我知道他。我也是一名顾问。这是一样的，不是吗？”

“你是作为警方的顾问。我的意思是工作，好吧，私人性质的；为一些普通人，一些女人。”

莱姆停顿了片刻之后问：“我会考虑一下。”

“波洛？”

“不是。如果‘侦探’这个词在私家侦探这个称呼里指的内容和侦查指的一样，而大写的‘I’——我——就是侦探这个词的首字母的话。为什么你现在会提到这个呢，萨克斯？”

“好吧。刚才我送每个人离开后准备回房间，这时一位女士在会客厅拦住了我。你可能已经见过她了。她和她的丈夫还留在这里。很漂亮，金色短发，中等身高，三十多岁，美国人。”

这样的人在这里有好几打，这个镇子很大。“她拦住你，然后呢？”

“她在昨晚的婚礼上看见了咱们，于是询问关于咱们的事。看起来有人告诉了她你是谁，所以她想知道咱们是否可以帮助她。”

“也就是当个私——家——侦——探？”

“没错。”

“既然你现在在这里，跟我说了这个故事，说明你已经被提起了兴趣。”

萨克斯说：“我知道咱们正在度蜜月。可是你已经欣赏了这里的景

色，这里也就这样了，不是吗？”

他看着窗外点点头，已经开始对眼前这被认为是意大利景色最优美的地方感到一丝厌烦。他用他的方式表达出，我同意你的说法，萨克斯。“好吧，咱们下一步要干什么？”

此时响起敲门声。

“看来她已经到了。”

“我很担心我的丈夫。”

克莱尔·邓宁此时就坐在露台。她同样对周遭的美景不太感兴趣。

萨克斯已经听过她的故事，于是说：“你为什么不向林肯介绍一下背景情况呢？”

这位身材苗条，有运动员般身形的女士解释说，她的丈夫为JDZ系统工作，这是一家医疗设备公司，总部设在加利福尼亚的圣克拉拉。理查德、克莱尔和JDZ的另外三名员工一同来到这里监督公司旗舰产品的安装工作，机器会安装在科莫的综合医院里，距离此地大概有四十分钟的车程。克莱尔经营一个家居装饰网站，这样她随时随地都可以工作，所以她经常和理查德还有他的助理一起出差，他们已经是很好的朋友。公司的其他雇员都住在靠近医院的普通旅馆，不过因为理查德和克莱尔的结婚周年纪念日就在这几天，他就预定了这里的套房，时间是他们在意大利的这两周。

“可是就像我告诉您妻子的那样，理查德最近行为很奇怪。通常情况下，他人很随和，为人开朗。可……”她的脸色沉了下来，声音变得急促，“那天他说他要去见查理，那个欧洲销售主管，然后他出去了几个小时。可是没过多久我就发现查理当时人在罗马。理查德从来没告诉过我他们没在一起。而且他后来又出去了几次，说是去科莫的医院了，但是我打电话过去时他根本不在那里。

“而且他收发短信时都会躲起来。当时我俩就坐在酒吧的沙发，我感觉到了他手机的震动。他没有立刻理会，不过一分钟后，他就起身说去洗手间。只是，你们也见过那条主走廊了吧？”

莱姆有印象：“很多镜子。”

“没错。他不知道我能够看见他。他并没有进洗手间，而是去了走廊，读取并发送短信去了。然后他就回到酒吧，那之后他一直心绪不宁的样子。”

克莱尔倾身向前，“现在，显然是那个男人没有把他的妻子带到科莫湖度过他们的周年纪念日，他骗了她。我担心还有其他什么事。JDZ的

系统如今是医疗界最热门的产品之一。基本上讲，它用于完成绝大多数诊断测试，如今，大多数实验室借助它把分析时间缩短到一半甚至十分之一，有时甚至更短，仅需几秒钟。”

她伸手从自己的提包里取出一本公司手册，封面恰如其分地描绘了统计学上的医疗人员组合——黑人、白人、亚洲人——面色愉悦地专注研读面前拉丝钢制复杂机器的显示数据。莱姆用他能活动的右手快速翻到一页，看着上面列出的该装置能够进行的检测。

·全血细胞计数（CBC）

·网状细胞计数

·外周血涂片

·血红细胞沉降率

·莫图尔斯基法

·纤维蛋白降解产物

·凝血蛋白水平

·血小板功能

·血流时长

·血小板聚合

·高凝试验

·蛋白质C

·蛋白质S

·活化蛋白C耐药性

·凝血酶原图变

·抗凝血酶III水平

·Xa因子

·循环抗凝剂

·血红蛋白电泳

·海因茨体

此外还有几十条。列出的这些检测对莱姆来说毫无意义，不过结论却很明显：任何能够做这些检测的机器，都打破了纪录，具有重大发展意义。

“这正是我担心的。”她的眼睛里噙满泪水，“当几年前理查德开始为JDZ工作时，他曾经告诉我，我们必须要谨慎小心。他之前工作的每个公司——电脑公司，供暖系统，电气用具——比起这家医疗器械公司，那些都是小角色。金钱总是具有惊人的力量。他告诉我说，会有间谍——商业间谍，为竞争对手伺机窃取公司的商业秘密。他们会闯进我们的车或者我们的家里。”她用惊讶的语气轻声说，“他们会为了商业机密或者破坏设备去贿赂雇员。甚至会去勒索或者拷打他们。这就是我害怕的事。他当时离开去见了什么人，也许去交出信息或者接受指令，或者别的什么事。”

“我和他的助手是好朋友，她叫萨伦，我们昨天一起做了水疗。当时周围没有人，所以我就向她打听。她告诉我，不久前她确实看见他在一次会议上和几个竞争对手交谈。但是她绝不相信他会背叛公司。之后她还补充说，她也觉得最近理查德的行为有些古怪，像个隐士，她是这么说的。”克莱尔深深地吸了一口气，“我得承认，您确实没有义务帮助我，可是……”

萨克斯说：“如果你去找警察，而他真的泄露了商业机密，那么他就得进监狱。”

“正是如此。如果我能弄清楚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我就可以和他谈谈。如果我能够说服他退出——我一定会这么做，我们就能想出某种解决办法。他非常聪明，也可以再找到其他工作；但是如果他已经做了错事，而且被抓住了……这一切就会毁了他的事业。”她又看了一眼莱姆，落下泪来。

萨克斯靠近她，用手臂挽住这个女人。

“对不起，对不起，对不起。”克莱尔不停地摇着头说。

“没关系，这没什么。”萨克斯说。

莱姆对眼前的戏剧性场面毫无兴趣。他转头去看阳台外面的景色，不过随即就闭上眼睛，他不想再看这些了。萨克斯说了些什么话，也许是在问他的想法，但是他根本没注意听。

一分钟后，他睁开眼睛：“你的丈夫，他去秘密会面时是开自己的车吗？”

“是的，是我们在米兰租的一部车。”

“他现在在哪儿？”

“在会客室，正在等萨伦。至少刚才他是在那儿。”

“他是否知道我是谁？”

“可能他只知道您是一位……”说到这里，她礼貌性地停住话头。

“昨天在这里举行婚礼的一位坐轮椅的人。”

她红着脸点点头。

“他平时关注关于犯罪的新闻吗？我会出现在一些这种新闻里面。”

女士微笑了一下。“理查德？他是一个科学家。通常他只会阅读医药业时事通讯和博客，以及那一类的东西。”

“我们会找个机会聊聊。好吧，这就是我们的计划。我会去和他谈谈。”

萨克斯笑了起来。“聊什么话题呢？你吗？不要以为我没注意到你想要下套时才会有的那些微妙表情。”

莱姆咕哝了一声：“不，我要做的事就是让他一直忙着，这样你们两个人就能去搞点间谍活动。”

当莱姆驱动轮椅到那个男人身后时，女士则穿过酒店会客室，向另一端的门口走去。“抱歉，打扰一下。”他出声道。

他们转过身来。理查德·邓宁看向莱姆，他神情愉悦，像个心不在焉的历史学教授；他面色慵懒，长相英俊，眼光锐利，笑容亲切。他没有在意这架轮椅，而是点点头：“您好。”

“您不认识我，不过我刚刚在大堂见过您的妻子。”

莱姆回忆起来那位助理叫作萨伦。萨伦说：“您肯定记得，理查德，这位是昨天在这里举行婚礼的男人。”萨伦并不适合这种工业工程师式的陈词滥调。尽管她身穿保守的套装并且戴着哈利波特式的圆眼镜，她的头发长到遮住一只眼睛，像电影明星那样，她的香水味富有异国情调，脸上的妆容也十分精致。

“哦，是啊，当然。”

“林肯。”莱姆说，意识到他从来没有像这样做过自我介绍。他抬起手与理查德握了握。

理查德说：“这位是萨伦·汉德勒。”

她也与他握手。

“我很抱歉来打扰。不过克莱尔和我的妻子聊了几句，她提到您在一家医疗设备公司工作。”

莱姆看向他们身后，在那一头的停车场里，他能够看见萨克斯和克莱尔正在打开门，然后动作迅速地钻进一辆车。

理查德说：“的确如此，我们来意大利正是为了在科莫一台的安装。”

那个词不是名词，莱姆心想：“安装。”不过他只是说，“克莱尔也描述了您正在负责的项目。我没有听得很仔细，可是听起来相当，是的，具有革命性。”

理查德点头说道：“我们是这么认为的。”

萨伦用所有三十岁的助理都会有的热情语气说：“我们今年已经输出了二十一台。明年我们可以再卖出四十台。”

“恭喜。”

在外面，理查德的车门还是敞开的。莱姆强迫自己不再看向那边。他说：“您也能看出我的脊椎受损吧。”

“C-6？”萨伦问道。

“4。”

“真的？您的移动性很好。”

“做了几次外科手术，加上一些康复锻炼。不管怎么说，我问过克莱尔您的公司是否有与脊髓损伤相关领域的项目。她对此并不了解。”

理查德摇了摇头：“很抱歉我们没有。”他停顿了片刻，“这种医疗商务……说到底，它还是生意。也许我不应该对您说这些。我肯定您对医疗上的知识知道的和很多医生一样多。像我们这样的公司只负担得起广泛基础的治疗方法或医疗设备的研发。SCI并不像糖尿病那样常见。”说着耸耸肩，“也许等我们的规模再大一些。”

“您的妻子曾说这种设备不仅仅应用于诊断性分析。”

“差不多，多合一型。”

莱姆说：“就像宇宙统一理论。”

萨伦笑了起来，她看向理查德：“我喜欢这个说法。也许咱们可以把它写进广告里。”

“你们可以用。这并不需要版税。”莱姆向她身后迅速瞥了一眼，他看见克莱尔和萨克斯已经关闭车门，正在返回酒店这边。他安下心来，现在他可以结束这场闲聊。“好吧，感谢你们和我聊了这么久。”

萨伦看了看周围。“克莱尔有没有说过她去哪儿了？我希望她能和我们一起去科莫吃午饭。”

接着，莱姆以最好的卧底特工的工作方式回答道：“我也不知道她去哪儿了。”只要能够避免，特工是绝不会提供任何信息的。

“也许就来一口。”莱姆对侍者说道。

他点了格拉帕酒。不过要限量，感谢上帝，好在侍者似乎听不懂这个量词。

萨克斯正喝着可乐，用她刚学会的点单方式。“加冰，不要柠檬。”意大利人似乎习惯用柠檬增加可乐的口感。这并不是她习惯的口味。

“事情进行得怎么样？”莱姆问道。

“克莱尔大概会是个糟糕的警察。”

“太紧张了吗？”

“要我说，简直就是墨西哥跳豆[7]，不过呢，其实我也不知道那到底指的是什么。所以，好吧，是紧张。不过我们从理查德的GPS里找到四个她觉得可疑的地点。他去那些地方的时候，都说自己人在科莫，但事实上那几处都在科莫相反方向。我会去查查那些地点，看看能有些什么发现。”

她给他看了一张照片，那是克莱尔在商务中心用办公室的纸打印的，不过照片质量还不错。内容是理查德用胳膊环绕着克莱尔，旁边还有JDZ系统的另外三名员工，背景是湖水。“那是萨伦，查理和蒂姆。”这张照片没有上传价值——克莱尔的眼睛是闭着的，查理正要打喷嚏，好像是阳光正好直射萨伦的脸上，导致她皱着眉侧向一边；而蒂姆则正盯着后面那个拍照的人，表情很不愉快。不管萨克斯把照片拿给谁看，只要对方之前见过他，都可以轻易认出他。

莱姆对萨克斯说：“你能应付意大利语吗？”

“当然，不行。”她笑了起来，“不过私家侦探就要习惯这种事，对不对？”

“波洛。”莱姆回答。

理查德·邓宁的第一个秘密目的地距离贝拉吉二十分钟车程，那是一个靠近马格雷利奥的小规模商店街。

这一带的新旧店面混杂在一起：除了两个小酒馆和两个酒吧，还有一家传统食品杂货店，一个满是灰尘的五金店，一家卖时装和女性内衣的精品店（米兰，作为欧洲时尚中心，离这里并不远），还有一家宠物店。

逻辑上他只有可能去的是酒吧和餐馆，他可能在那里秘密地见过某人，所以萨克斯现在就在这些店面转悠，出示她的警徽并提问，尽力寻找可能见过“这个人”的人。当然，她的金色警徽在这里毫无法律效力，不过她也发现，意大利人都会倾向于尊重权威；而且，更重要的是，他们喜欢阴谋论。一位美国女警官——身材高挑，还很漂亮，还不止如此——她在四处询问一个狡猾的嫌疑犯，这可真是……好呀，好呀！我会尽力帮忙的！

可惜没人能给出有用的回答。

那张理查德·邓宁的照片只换来不断的摇头和各种版本的“我很抱歉”。

她又花了十五分钟走到路的尽头，这是贝拉吉的东南方向，理查德曾经在一家大型综合商店停留过，这里售卖火腿、意大利面、奶酪和葡萄酒。而且它里面也有酒吧和餐馆，看起来像是邓宁会停留的地方，可惜这里也没有人认得他。里面还有一家烟草店，是那种在意大利到处都有的贩卖烟草的小商店或报摊。这种商铺也售卖预付费手机和电话卡，这是间谍用来联络的理想工具。

遗憾的是，在这里还是一无所获。

萨克斯回到租来的丰田车里——这是一辆小排量的轿车。好在这部车配备了手动变速箱，于是她可以最低限度地在这种村庄蜿蜒的道路上玩漂移。在这样的路上，看起来是不存在限速的，甚至连挡在路中央的羊群或牛群都不曾出现。

作为私家侦探，她的第三个目的地和之前两个截然不同。

所在地点是莱科城镇外围。莱科是一个有九万人口的中等规模的意大利城市。这一次，地址是一个位于小型商铺中间的小仓库。这里的窗户没有透出光线，里面大部分地方都是空的。尽管如此，她还是去敲了办公室的门。和预期的一样，没有人回应。

她绕到后面，发现有一道后门，门并没有上锁。她走进去，打开了灯。

脏乱不堪的空间里满是木质板条箱，一大堆切割开的纸箱和几桶包装材料。货架上堆放着瓶瓶罐罐——润滑油、清洁剂、工具和其他一些小商店常见的东西。她走到办公室的门边，往里面张望。在那边，她看到了监控摄像头。她感觉这个东西肯定多年没用过了，不过万一有用

呢？

萨克斯折回仓库的中心区域，掏出手机开始打电话。

“莱姆？”

“找到了些什么？”

“前两个地点都一无所获。我现在正在仓库这边，这里的后门是开着的。”

“萨克斯，可别因为这事进监狱。”

“我为了找洗手间而迷路了。”

“你认为理查德有可能在那见过什么人？”

“也许。这不太合情理，真的不太合情理。”

“那里面有什么？”

“有些箱子，仓库该有的那种；还有老鼠。”

“老鼠？”

“几只死老鼠。”她正看着几只小小的死老鼠。

莱姆语气变得更关切：“它们是怎么死的，萨克斯？你不会不小心吸入或者接触过什么东西吧？想想那些煤矿里的金丝雀吧。描述一下那些死老鼠。”

她低头靠近一只：“看起来是流血而死，虽然没有发现什么外伤。而且好像死之前很狂乱。”

“听起来像是无机物三氧化二砷。在美国，这个东西已经不被允许用在灭鼠药里了，不过意大利这边的情况我不清楚。”

“我闻到一种很浓烈的甜味。”

有些毒药带有这种具有迷惑性的令人愉悦的芬芳。氰化物闻起来像杏仁，那种气味会让你在前几分钟内感到愉悦，随即就会痛苦死去。

莱姆说：“砷化物是无嗅无味的，所以你闻到的应该是别的什么东西。不过这个地方可能是因为使用烟熏法才关闭的。我想你最好出去，萨克斯。”

她听取了他的意见，走到外面，顺手带上门。她说：“理查德会在这

里停留也许有个合理的理由。你能不能问问克莱尔？这里叫阿内洛仓库。”

“我会查查看。”

他们挂断电话，她在这片荒废的地方四下看了看。这里的风很大，很冷，一切看起来摇摇欲坠，充足的阳光也不能让这个地方看起来稍微舒适一点。前不久在那不勒斯，她和莱姆办案时，她腰上还带着九毫米口径的伯莱塔。此刻，她开始怀念那把武器的重量带来的安全感了。

五分钟后，她的手机振动，于是她接起电话。

“莱姆。”

“是死胡同，与那些老鼠没什么关系。克莱尔查了理查德放在房间的所有文件。她找到一份蒂姆写的备忘录——那是JDZ雇员的名字吧？备忘录是写给仓库管理人的，质询这地方的安全性。不管怎么说，理查德到那里去是有正当理由的。”

“到目前为止，还没有任何线索，莱姆。还有一个停留地点，在莱科市中心。我大概一小时后回去。”

他们挂断电话，萨克斯穿过杂草丛生的路面，走回停车的地方，一边走一边蹭掉脚底沾到的污物。在这附近转悠时沾到砷化物可不是什么好事。

二十分钟后，跟着GPS礼貌的女性导航声音，她把车停进莱克市中心的停车场。这里连接着一个快捷酒店，酒店是六十年代风格，不过还算干净整洁。

她来到前台，微笑着出示了她的警徽。然后拿出那张照片。“打扰一下 ，您见过这个男人吗？”

他也回以微笑，尽管和她的微笑不是一种性质。“你不是意大利警察。”

“对，我是美国警员。”

“是啊，我觉得也是。我不是在问你这个。如果我还要再说点什么，那就是，这里是莱科，我可爱的城市，是在意大利境内，又不是在美国。所以除非你回去叫一名意大利警官过来，否则我爱莫能助。”他转身去整理手头的纸张，尽管那些纸看起来根本不需要整理。

她四处张望了一下，然后走进酒店附属的小酒吧。一位身材消瘦，留着大胡子的酒吧间招待朝她礼貌性地点点头。比起警徽的把戏，这次她打算换一种方式接近他。

“啊，你好。”那个侍者说着，把四十欧元放进了口袋，“我记得这个人，没错，大概是在两三天前。”

“他在酒吧或者酒廊见过什么人吗？”

“不，我想他们没有。”

“他们？”

“是啊，是啊，那个男人和他妻子。”

萨克斯皱起眉来。克莱尔从GPS里看见过地址。也许她没有认出仓库地址，可是她肯定能记得在莱科酒店的停留。

除非……

不，哦，不。萨克斯真的希望是自己弄错了。

她再次展示那张照片。“他妻子是这个人吗？”

“是的，多漂亮啊，不是吗？”

他指着照片里面的人，不是克莱尔，而是萨伦·汉德勒。

好吧，他们也许是到这儿来见公司或者大学的业务员。萨克斯问道：“你确定她是他的妻子，而不仅仅是在一起喝酒的商务助理吗？”

“这我可说不准，不过我能告诉你，他们离开时，是从那边的走廊下去的。”他指着酒廊的玻璃门说，“而那边只通向一个地方：酒店客房。”

“然后，”萨克斯向莱姆解释着，她现在已经回到贝拉角，“去过莱科之后，我又回到最初的两个地点。那里有的商店在第一次查访时我并没有进去——一家女士内衣商店和一家葡萄酒商店。我向他们展示了照片，那里的店员记得他们两个人。好吧，他们对萨伦印象更深。”

没错，他记得，她是个漂亮的女人。

“在第一间商店，理查德给她买了一件女士睡衣。‘是我们店里最性感的一款，’店主是这样告诉我的；然后在葡萄酒商店，他们想买一瓶酒，理查德向店员要求一瓶非常特别、非常浪漫的酒。”

“看来并不是间谍活动，”莱姆说，“而是婚外情。”

“显然，那个男人没有把他的妻子带到科莫湖度过他们的周年纪念日，他骗了她。”

看起来，有人的确这么做了。

萨克斯摇摇头，看起来很失望。“克莱尔告诉我，他们来这里就是想在周年纪念日重温两人的婚姻誓言。这可真是太糟了，莱姆。好吧，我想问题是，咱们要不要告诉她？”

我们选择当私家侦探，他思忖着，那么按照游戏规则大概就是不管是好消息还是坏消息都要如实相告。“我认为我们必须告诉她。”

“你说的对。”叹了口气，萨克斯从口袋里掏出手机，盯着显示屏说，“你有她的电话号码吗？”

莱姆刚想从手机里找号码，不过另一个念头突然涌向心头。

不，不，不可能……

难道这是？

“哦，该死！”他突然说道。

萨克斯和托马斯面面相觑。“林肯？”助理开口问道，“你是不是——”

这位犯罪学家朝助手大喊道：“打电话给埃尔克莱·贝内里，现在就打。”

“在那不勒斯？”

莱姆小声咕哝道：“我怎么知道他在哪儿？也许在新加坡或者芝加哥，反正他带着手机呢。快打，现在就打！”

托马斯叹了口气，然后拿出电话。

“这是怎么回事，莱姆？”萨克斯问道。

“我想我们遇到了比不忠更糟的问题，萨克斯。”

电话接通了：托马斯打开免提，把电话放到他面前。

“莱姆警监！”

莱姆脑海中浮现出个子高高，热情洋溢又总爱脸红的来自坎帕尼亚的林业警员。不久前，他刚刚协助莱姆和萨克斯了结了一个意大利的案子。“埃尔克莱，我们需要你的帮助。”

“当然，当然。婚礼进行得怎么样？你一定要给我寄照片和——”

“埃尔克莱，没时间了！你认识贝拉角这边的警察吗？”

短暂的停顿。

“怎么了？你认识吗？”

“啊，莱姆警监，我还是挺怀念你这急性子的！好吧，我得说，不，我不认识贝拉角那边的人。但是离那儿不远有我认识的人，他在那边的警察局，是——”

“好，好，好，”莱姆喊道，“我需要一台STDP-06检测试验盒，现在就要。把它送到我们住的酒店来，在弗朗西斯科别墅。”

“好的，好的，当然。是我推荐给你举办婚礼的酒店，你会怀念这里的。我现在就安排，莱姆警监。不过，我能不能问一句，什么是STDP-06？”

“一种毒药检测试验盒。”

“我的妈啊！”

他们挂断电话。

萨克斯说：“你是在想着我也在想的事吗？”

“一对夫妇有了婚外情。丈夫想要杀掉妻子。丈夫因为职务之便去了仓库，在那儿他看见并且偷取了一些强力灭鼠药。”

“这是科学技术警员会寻找的首要目标。”

“那并不是容易察觉的东西。砷化物无色无味。而且记得吗？克莱尔曾经说过理查德，他和萨伦经常四处旅行。他们很可能一直在等待时机，直到来到像现在这样的小镇，这种地方的警察和验尸官很可能没有太多经验。也许他们会把它看成一起意外事故。在酒店的厨房放一些，再往克莱尔的食物里掺进去一点。”

二十分钟后，前台接待员打电话过来说，楼下有一位警察要求见莱姆。

“好的，好的，让他上来。”

消瘦的制服警员穿着警察局的蓝色制服——这是意大利的警方主力。但见到莱姆时，他显得有点敬畏。“您的名气非常大，长官。那个作曲家的案子！在那不勒斯，真是惊人！我读过关于它的所有报道。我的朋友……埃尔克莱·贝内里协助过您。当他打电话要这个……”他递给萨克斯一个大塑料袋，“……我感到非常荣幸，您明白吗？”

“好的，谢谢你。”萨克斯回答。

莱姆点头表示感谢，不过有些心不在焉，显然，还带着不耐烦看着眼前的人。

“那个，能否请问一下，这是要做什么用？”

萨克斯说：“他正在写一份调查论文。”

“啊，是这样。您是相当杰出的作家。我有一本您的书。我能看懂英语，虽然不算太好，不过能看懂不少。希望我能有幸读到您的论文。我非常期待——”

“现在我真的必须要开始工作了。”莱姆说着，朝门口点头。

萨克斯引领他走出房间，说着：“以后我们会送你一本他亲笔签名的书。”

“太好了！谢谢您！”

“·别客气 。”萨克斯说着，关上了门。

她把检测盒从袋子里拿出来。这种STDP系统操作非常简便。首先准备好疑似有毒的食物或饮品样本，然后将样本放在检测卡上。如果检测到有毒物质，检测棒上就会出现染色条纹。通常结果都是立等可取的。

不过，你当然要先弄到所需的样本。

莱姆说：“咱们得想办法去邓宁的房间搜查一下。”

“他会怎么做呢？”

“想要造成立刻死亡就需要把它吃下去；也许会利用药物胶囊，也许是通过食物或饮品。”

萨克斯拿起房间里的电话：“我先看看他们是不是出去了。如果他们不在屋里，也许我能说服或者买通服务员让我进去。”

她打电话到前台，讲述了一个十分令人信服的故事：她说想要给这对夫妻送一份惊喜礼物。

听着电话另一头，她面色逐渐沉下来。

“·谢谢你。”

“怎么样，萨克斯？”

“前台店员说他们也许并不希望受到任何打扰。今晚他们正在自己的房间里享用浪漫晚餐，纪念他们的结婚纪念日。上帝啊，也许他现在正

在给她下毒呢，莱姆。”

火灾警报在欧洲，至少在意大利，可不是闹着玩的。

莱姆觉得，这种声音类似于核潜艇上的高音警报器。警报声此刻响彻弗朗西斯科别墅的走廊。托马斯只用了几秒就拉响了他们所在楼层的火警警报器，并且避开了所有监控摄像头。警铃迫使客人全都跑出来了，他们大部分都用手捂着耳朵。

萨克斯就等在邓宁的套房旁边，当警报声停下时，她就躲到门后。这对夫妻刚走出房间，她立刻闪身过去，避开两人的视线，伸出一只脚卡在门与门框之间。她又等了片刻，直到他们消失在转角才走进房间。

她注意到他们已经开始用餐。在显然是克莱尔坐的一边——桌子这一侧的葡萄酒杯上有唇膏印，不过萨克斯还是用带着塑胶手套的手，把每一样东西都取了样本。她还快速搜查了药柜，并没有发现任何药物或者非处方药品等有可能被毒药染指的东西，或是可能混入毒药的饮料瓶。

五分钟后，她回到了他们自己的套房，随即房间里的扬声器就传出了通告，以意大利语、英语、德语和法语轮番说明刚才的警报是虚惊一场。

萨克斯站到桌边，弯腰弓背在一堆STDP-06检测卡上，开始疯狂工作。邓宁夫妇现在随时都有可能回到套房里，继续进餐。

好在检测进行得很顺利，没过几分钟他们就拿到了检测结果。

食物和饮品中没有发现任何毒素残留，没有检测到砷化物或者其他有毒物质的痕迹。

莱姆最憎恨的就是他的推理被证明是错的。“好吧，也许谋杀只是多虑了。”

“宁可事先谨慎有余，不要事后追悔莫及。”

莱姆脸色更难看了：他也很讨厌这种陈词滥调。

萨克斯说：“好吧，我们还是要把莱科酒店房间的事告诉她。”

莱姆，这个世界上最不会多愁善感的人，竟然开口：“等到明天吧？至少让她好好度过今晚——这是他们最后一次浪漫晚餐了。”

萨克斯附和道：“为什么不呢。”

翌日清晨，莱姆和萨克斯坐到大堂的包厢里等着克莱尔过来。她向他们打招呼，然后坐下来。

莱姆看了看萨克斯，准备由她说出实情。

“首先，我没有找到任何关于间谍活动或者勒索的证据。不过……”萨克斯深吸一口气。

克莱尔举起一只手。“我知道，我知道。我昨晚原本想给你打电话的，可是时间太晚了，而且我想反正咱们今早也要见面的。”

莱姆好奇地看着她。

“我已经弄清楚理查德在干什么了，关于他的秘密行动。”

莱姆和萨克斯都注意到她脸色兴奋，于是两人互相交换了一个困惑的眼神。

克莱尔接着说道：“这都是为了我们的结婚周年纪念日。”

萨克斯沉默了片刻。“此话怎讲？”

“他偷偷去采购了一番，他给我买了最棒的礼物！GPS上显示的其中一个地址是……”克莱尔脸红起来，“……一间女士内衣店。他给我买了一件布料少得可怜的性感睡衣。当然了，他是一个男人，所以他根本不知道怎么买这种东西，不过是萨伦陪他去的，由她帮忙挑选。而且他在那一带找到一家店，他们居然有我们在那不勒斯举行婚礼时喝的那种酒！是加利福尼亚产的，在这里几乎不可能找得到。我想这些就是他之所以背着我偷偷发短信的原因。于是接下来——瞧啊。”

她举起自己的手机，上面展示了一张装裱好的刺绣照片，内容是一只悬停在花朵上的蜂鸟。“萨伦的多个前任女友中有一位是个艺术家。理查德从她那订制了这个。她从佛罗伦萨一路搭乘火车送过来，几天前萨伦和理查德去科莫见她，去取这件东西。”

“在她下榻的酒店？”

“是啊。那也是GPS上显示的其中一个目的地，我很确定。”

“女朋友？”萨克斯问道，“萨伦的女朋友？”

“哦，是的。萨伦是同性恋，你得知道。”

好吧，林肯·莱姆反复想着造成误解和错误的真正原因，这些在罪案调查时总是会被忽略。

可是说到出错……

“我很抱歉让你们白忙一场了。”克莱尔说道，“我真的非常感激。”然后他看向两人身后，“喏，她过来了——理查德这次的同谋。阿

米莉亚，你已经见过萨伦了吧？”

“还没有。”

一位身材高挑的女性走过来，向莱姆点头打招呼，然后克莱尔把她介绍给萨克斯。萨伦微笑着品评萨克斯的美貌：一位美丽的女士，而且还是公认的美女，评论另一位美女。她们行了贴面礼。萨伦坐到克莱尔身边，两人也拥抱贴面。

“我刚刚告诉阿米莉亚和林肯关于你朋友的刺绣。它可真漂亮啊。”

“还有那件睡衣，你喜欢吗？”

“哦，是的。”克莱尔脸红了。

“我敢肯定你穿上后一定迷死人了。”

克莱尔急忙调转话头，她回头看向大堂。“你和理查德是不是一起吃的早餐，萨伦？”

“是啊。”

“他现在还在那儿吗？我想在你们启程去科莫之前和他一起喝咖啡。”

“没有，他回你们的房间去了。”

克莱尔发了条信息。片刻后，她的手机响起，她看了看屏幕，然后皱着眉说道：“呃，好像他觉得不太舒服。他回去躺下休息了。”

接着莱姆注意到一件有点奇怪的事。

他看着萨克斯，发现她鼻息稍显急促，头歪向一边，眉头紧锁。她似乎是在思索什么，努力想一些事。记忆中好像有什么一时间想不起来。

是关于气味的记忆。

突然，灵光乍现般，莱姆想通了。他低声说道：“那间仓库，萨克斯。”

“我闻到一种甜味，气味很强烈。”

“是的。”萨克斯回答。

那是萨伦的香水气味，萨克斯在莱科城外那间小房子里闻到的就是这种气味。

莱姆转头朝一个正经过的勤杂工大声吼道："我们需要救护车！医生！"

"先生，您病了吗？"

"不是我！"他大喊，"是在邓宁套房，现在就去！快去！"

这个瘦小的年轻人犹豫了一下，随即跑去前台了。

"林肯，"克莱尔喊道，"这是怎么了？"

萨伦意识到自己被识破了。她快速地起身，可是萨克斯以更快的速度行动起来，把她压回座位，同时拿起她的手提包。

她黑色的双眸眼神闪烁。"你们不能这么做！"

"阿米莉亚！"克莱尔结巴起来，"这是怎么回事？"

萨克斯把包里的东西一股脑都倒在桌子上。这个典型的女用手提包里有两个塑料袋。一个里面装着一副塑胶手套，另一个里面有灰蓝色粉末的痕迹。

莱姆认出那正是砷化物。

萨伦再次想站起来，但是萨克斯俯身向前低声道："别动。"

尽管没带武器，阿米莉亚·萨克斯仍然是个令人生畏的女人，一个让你无法逃避的危险人物。

理查德·邓宁的情况不算严重。

早餐时，趁着理查德不注意，萨伦把毒药洒在了他们桌上的熏鲑鱼里。尽管剂量足以致命，万幸的是急救室医生动作很快，由于时间太短，毒药并没有对他造成无法挽回的伤害。此刻，他还在科莫的医院里——同时，莱姆猜测，他的血液正在通过公司竞争对手的机器进行分析。克莱尔和其他两位员工，查理和蒂姆，都守在他身旁。

萨伦·汉德勒也待在她该在的地方：位于加里波堤街的贝拉角警察局内的拘留所里。巧合的是，它就在市政厅旁边，这个市政厅正是莱姆和萨克斯举办婚礼的地方。

莱姆已经回到自己房间的阳台边，看着窗外的景色，回想着刚刚的千钧一发。事实上他稍感安慰，果然这还是一桩案件。萨克斯也许应该更仔细地留意当事人的经历，他们说了些什么、做了些什么，而他则该更关注这些证据。这样一来，或许他们就能更早的发现这里存在的三角关系，那就是萨伦·汉德勒可能对理查德或者克莱尔两人中的一个有兴趣：长久以来，他们三人一起商务旅行而变得愈发"亲密"，正像克莱尔

所说那样。再有就是克莱尔给萨克斯的那张照片上，萨伦紧蹙双眉，那可能不是因为强烈刺眼的阳光，而是因为她看见这对夫妻满怀爱意的拥抱在一起，看着她迷恋的人如此令她怒火中烧。

还有一点古怪的地方就是，尽管萨伦并不住在贝拉角这边，可是她却频繁出入这座别墅。

也因为她钟情于克莱尔，而不是理查德，那天在大堂，她才会说希望克莱尔来和他们一起吃午餐——如果一个女人和别人的丈夫有婚外情，是很难说出这样的话的，但是如果某人是倾心于他的妻子，那就讲得通了。做水疗也是一样——那很可能是萨伦提议的。而且萨伦对阿米莉亚·萨克斯的评论恐怕也是别有深意。

当意识到这种三角关系的可能性，也就是会造成谋杀的可爱动机之后，他马上有的放矢地去寻找重要的鞋印和指纹，并且更加仔细地搜索那个仓库。萨伦肯定去过那里，这毫无疑问，那台设备经由铁路运输到达时她需要过来检查；她一定是注意到了那些死老鼠还有装着砷化物灭鼠药的盒子。所以她可能是用胶带堵住或者卡子卡住门锁，让它开着方便自己之后回来拿毒药，这就很可能在后门上留下了纤维、指纹或趾掌脊。

在萨伦的衣物样本、鞋子、汽车和她自己酒店房间很容易就能检测出砷化物。

不过最终，莱姆觉得，心理侧写，对嫌疑人陈述的剖析以及十维度法医鉴定分析都没有那么重要，反倒是偶然闻到的香水味从犯罪嫌疑人手中救下了被害人的性命。

而结果，本质上来说，才是至关重要的。不仅仅是在犯罪案件上，生活中也是如此。

当地警方得知协助他们破案的美国警探正是之前在那不勒斯破获作曲家案件的人时，他们感到非常高兴。因此莱姆也在获取证物上获得更多的自由。通过对萨伦房间和车辆的搜查，他们果然找到了更多的毒药残留痕迹，几十张偷拍的克莱尔的照片，有些甚至是裸体的，还有一封伪装为来自JDZ系统的某个欧洲竞争对手的邮件，邮件声称理查德·邓宁拒绝出售商业机密激怒了他们，并且威胁会对他灭口，以此作为杀死他的动机（当克莱尔在做水疗时向她问起关于商业间谍的事，她还趁机将这条虚构的信息透露给克莱尔）。

对于负责这个案子的检察官来说，还有更重要的东西：一本日记。里面有萨伦写的诗，表达她对克莱尔的爱慕，还有很多表述关于她坚信她可以让克莱尔也爱上自己——只要她能摆脱掉理查德。

莱姆心想，对于那些预谋谋杀的人来说，这是个不错的经验教训：千万不要写下诸如“我发誓要杀了那个狗娘养的混蛋。”这样的东西。

他一边笑一边向萨克斯展示那几页内容。

萨克斯也笑起来："这几天到处都在发誓，是不是？"

当暮色渐隐，斯宾特房车已经载着参加婚礼派对的宾客们返回度假别墅。他们陆续下车，走进大堂，莱姆和萨克斯正在那里等着迎接他们。

朗·塞利托看见两台国家警察标志的汽车正停在酒店门口，面色狐疑地看着莱姆，后者只是对他耸耸肩。

罗斯·萨克斯走到女儿和莱姆身边，拥抱了两人："这里可真美，尤其是勃朗峰简直美极了。我拍了一大堆照片，你们一定得看看。"

"哦，我都等不及了，妈妈。"萨克斯说道。

这位窈窕的淑女说："那么，你们的蜜月如何？我一直担心你们会觉得无聊。贝拉角虽然景色宜人，不过似乎有些太宁静了。"

"这个嘛，"莱姆说，"我们有自己的乐趣。"然后开始引导大家到酒吧享用开胃酒。

注释：

[1] 普布留斯·维吉留斯·马罗，古罗马诗人。

[2] 古罗马史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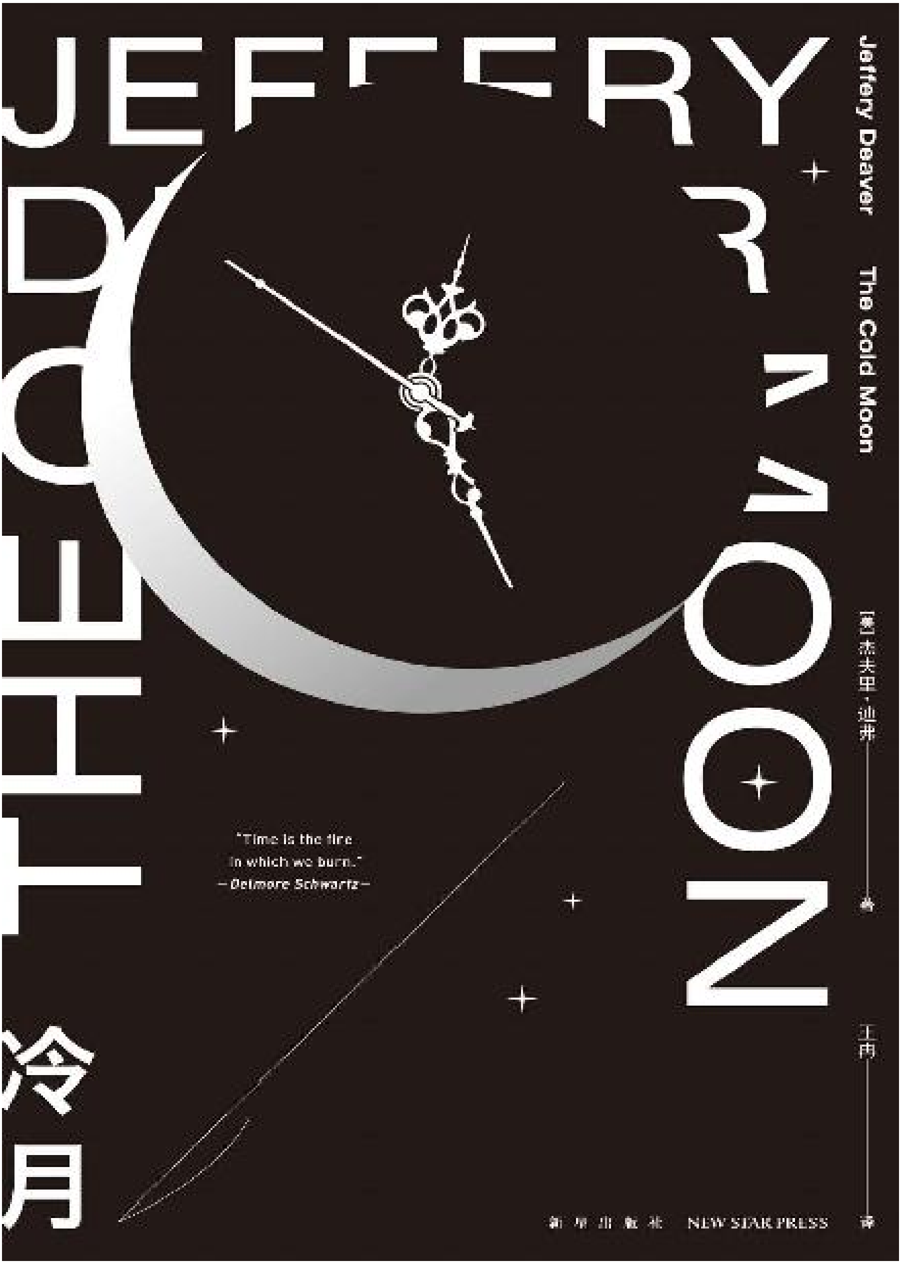
[3] 盖乌斯·普林尼·塞孔都斯，Gaius Plinius Secundus，公元23（或24）—79，又称普林尼，古罗马百科全书式的作家，以其所著《自然史》一书著称。

[4] Rookie，有新手的意思。

[5] 美国刑事诉讼中的米兰达权利（miranda rights），也就是犯罪嫌疑人保持沉默的权利，是个具有特殊意义的法律制度。

[6] 法国电子乐队Daft Punk。

[7] 墨西哥跳豆，在温暖适宜的温度下会跳动的豆子。房间越暖和，豆子跳得越欢，原因是豆子里面有蠕虫。


JEFFERY DEAVER
THE COLD MOON
Jeffery Deaver
The Cold Moon
[美] 杰夫里·迪弗 著
王冉 译
"Time is the fire
in which we burn."
—Delmore Schwartz—
冷月
新星出版社 NEW STAR PRESS

版权信息

书名：冷月

作者：【美】杰夫里·迪弗

出版社：新星出版社

出版日期：2020-02-01

ISBN：978-7-5133-3673-4

目录
CONTENTS

作者简介
杰夫里·迪弗 重要作品年表
第一部分 星期二，上午十二点零二分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第二部分 星期三，上午九点零二分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32
33
第三部分 星期二，上午八点三十二分
34

35
36
37
38
39
40
41
42
第四部分 星期一，下午十二点二十八分
43

你看不见我，但我终日与你为伴。
你尽管去逃，可你逃不出我为你造的墓园。
你尽管反抗，但胜利永远站在我这一边。
我想杀便杀，却从不被任何人审判。
诸君可识我真面？

——永生不死的时间

第一部分
星期二，上午十二点零二分

时钟，将时间斩杀。只要时间还在被齿轮的转动声记录着，那它便是死的。只有在时钟停止之时，时间才会活过来。

——威廉·福克纳

“他们多久才死的？”

被问话的男人像是没有听到一样，只是看了一眼后视镜便继续专注开车。时间刚过午夜，曼哈顿市中心的街道寒冷刺骨。冷锋将天空擦得纤尘不染，早先下的雪给路面镀上了一层白亮的光釉。对话的两个男人正驾驶着一辆轰响的破旧“邦迪车”，这是聪明的文森特给这辆棕褐色SUV起的绰号。的确，这辆车有些年岁了，刹车需要修理，轮胎也需要更换。但这辆车是偷来的，招摇过市地送去修理总有些不明智——尤其是车上的这两名乘客，刚刚杀了人。

开车的男人身材偏瘦，五十多岁，留着利落的黑色短发。他谨慎地拐入一条小街，继续驾驶，从不加速，只是精准地在某些路口转弯，不偏不倚地行驶在小路的正中央。他似乎能够一直这样稳稳当当地开下去，不管前面的路是湿滑还是干燥，不管这辆车是不是刚刚卷入了一起谋杀。

他心细如发，又狡黠如狐。

多久才死？

车上的另一个人是大块头文森特，文森特的手指粗壮，总是很潮湿，腰上的棕色皮带紧紧地扣住第一个扣眼。现在他正打着寒战，显然冷得厉害。文森特是个夜班的文秘临时工，交班之后一直在街角等待。外面天气极冷，但比起寒风刺骨的室外，他更不喜欢在休息室里待着，因为那里的灯光绿莹莹的，而且墙壁上都挂着大镜子，他不可避免地会从各个角度看到圆硕的自己。所以他宁愿在十二月的寒夜中踱步等待，同时吃掉一颗糖果。好吧，是两颗。

文森特抬头，看到皎洁的圆月从高楼耸立的峡谷上方一闪而过，听到驾驶座上的钟表匠大声回答道：“他们多久才死？这问题有意思。”

钟表匠的真名叫杰拉德·邓肯。文森特虽然与他相识不久，但也发现与此人对话要谨慎，因为即使是问他最简单的问题，他也会滔滔不绝地来一段独白。天哪，他可真能说……当然他的回答往往是清晰且富有条理的，像个大学教授。文森特也知道他刚才的这几分钟沉默是在思考自己问的问题。

文森特打开了一听百事可乐，他确实很冷，但他更需要糖分。一口气将可乐喝光之后，文森特把空罐子装进了衣袋。接着又吃了一包花生

酱夹心饼干。期间钟表匠回头看他，确认他戴了手套。他们在“邦迪车”里一直都戴着手套。

心细如发。

“要我说，这问题答案有很多。”邓肯用他特有的柔和而超然的语气说道，“比如，我杀的第一个人，二十四岁，你可以说他用了二十四年才死。”

好吧……这么说也没错，文森特有些讽刺地想着，虽然不得不承认这显而易见的答案他确实没想到。

“另一个是三十二岁吧，我记得。”

一辆警车从对面驶过，文森特的太阳穴跳了起来，而邓肯一点反应都没有。警察显然对这辆失窃的车没什么兴趣。

“这个问题的另一种答案，”邓肯继续说道，“就是要计算从我动手的那一刻到他们心脏停止跳动的这段时间，也许这才是你想知道的答案。你看，人们总喜欢将时间放到一个易于理解的框架中，这样做很对，能更好地帮助我们理解时间。比如即将分娩的产妇每隔二十秒出现一次宫缩，知道这一点很有用；再比如运动员跑一英里的成绩是三分五十八秒，那么他就赢了。至于你想知道他们到底花了多长时间才死，啧……答案其实并不重要，知道了也没什么用，只能说，时间不短。”邓肯看了一眼文森特，又补充说，“我并不是在对你的问题挑刺。”

“不会……没关系。”文森特回答道，他并不在意邓肯是不是在挑刺，因为他——文森特·雷诺兹没几个朋友，所以邓肯的大部分言行都是可以接受的，“我不过一时好奇。”

“明白，我也没注意，但是下次我会计时的。”

“那个女孩儿吗？明天？”文森特的心跳开始加速。

邓肯点头：“你是指今天，晚些时候。”

当时已经过了半夜十二点。面对杰拉德·邓肯，你一定要绝对精确，尤其是在时间问题上。

“没错。”

一想到乔安娜，文森特体内躁动的另一个自己便有些按捺不住。乔安娜，下一个即将死去的女孩。

今天，晚些时候……

杀手驾车沿着一条复杂曲折的路线驶回了他们的临时住所。它位于

曼哈顿切尔西区，在市中心的南部，临河的位置。那边多是废弃的街道，气温只有零下十度左右，冷风一阵接一阵地在狭窄的街道上吹过。

邓肯将车停在路边，熄火，拉上手刹。随后两人下车，在刺骨的寒风中步行了半个街区，邓肯看着自己被月光投在人行道上的影子，不期然地说道：“我想到了你那个问题的另一个答案。”

文森特又开始打寒战，不仅仅是因为身体冷。

“如果你从他们的角度来考虑这个问题。”杀手说，“答案是永远，他们永远都不可能安息。”

那是什么？

温暖的办公室里，一个高大的男人正坐在吱嘎作响的椅子上，一边小口地抿着咖啡，一边眯着眼睛透过明亮的晨光望向远处的码头。他是这家拖船修理公司的日班管理员，公司位于格林尼治村北部的哈得孙河边。四十分钟后，将会有一艘莫兰公司的船进港，船的柴油机出了问题。但现在码头空空荡荡，管理员也清闲地享受着办公室里的暖意，他坐在椅子上将脚抬起，放到桌子上休息，怀里还捧着一杯热咖啡。此时，他起身擦掉了窗户上的水蒸气，再次看了过去。

那是什么东西？

一个黑色的箱子被摆放在码头的边缘，码头正对着新泽西。昨晚六点钟关门的时候这箱子还没有出现，那之后也没人进港。如果有人想要进来，就必须经过岸上这边。而且公司为了防止有人进来，还专门设立了铁链防护栏。但是，就他所知，这里也曾丢失过一些工具和垃圾桶（尽情想象吧），所以若有人想要进来，他们就真的能进来。

但是进来了什么也没拿走，反而留下点东西？

他紧盯着那个箱子看了一会儿，心里寻思着，外面又冷，还刮着冷风，相比之下，手边的咖啡实在是更好的选择。然后，他决定了，唉……去他的，还是去看看吧。他穿上了厚厚的灰色夹克，戴上手套和帽子，猛灌了一大口咖啡，然后举步迈入了让人呼吸一窒的冰冷空气。

他在寒风中顺着码头的方向走去，有些湿润的眼睛紧盯着那个黑色的箱子。

那是什么鬼东西？那东西是黑色的，一个长方体，大概有三十厘米高，低斜的日光从它的正面刺目地反射过来，管理员眯着眼睛仔细打量着反射强光的地方。此时哈得孙河的白头浪花正不停地冲刷着码头下的基柱。

在离黑色箱子十英尺远的地方，他停下脚步，认出了那是什么东西。

那是一座时钟，那种老式的时钟。正面有一张月亮脸，标着罗马数字，看起来很值钱。管理员低头看了一眼自己的手表，发现这钟还是好用的，时间也准确。谁会把这么好的东西扔在这儿？那好吧，他想着，

就当是天上掉馅饼了。

管理员朝着时钟走去，打算将它捡起，然而，忽然间，他脚下一滑，摔了下去。倒下那一刻，他慌了神，以为自己要跌进河里。幸好，他只是摔在了那块他没看见的冰上，没有滑得更远。

他疼得皱起眉头，抽着气，费力地站起身。接着，他看了一眼脚下的“罪魁祸首”，发现这块冰有些不同寻常，它是红褐色的。

“啊……上帝啊。”他盯着脚下那一大摊血迹，小声惊叫起来，血迹延伸到黑钟附近，凝结成冰。他又向前探身看了看，在看清这血迹的来源后愈发惊骇不止。码头甲板上有些痕迹，像是血淋淋的指甲抓痕，就像有人用布满伤口的手指或割破的手腕抓挠挣扎，想要爬上来，因为身后就是翻卷的河水。

他蹑手蹑脚地走到码头边缘向下看去。汹涌的河面上什么人都没有。他并不意外，如果他想得没错，那摊冻成冰的血迹表明，这可怜虫已经在这里挣扎了有一段时间。若是没有及时获救，那么这会儿尸体应该已经快漂到自由岛了。

管理员从身上摸出手机，退回身来，用牙咬着脱下了手套。他最后看了一眼那个诡异的时钟，然后急匆匆地走回工作棚，用僵硬且颤抖的手指拨通了报警电话。

过去与现在。

这座城市不一样了，自从那个九月上午的大爆炸以后，浓烟翻滚，高楼倾覆。

不得不承认，这座城市变了。你可以谈起人们快速恢复正常生活的能力，称赞人们坚忍的意志，骄傲于纽约市民继续回到工作的敬业精神，这些都是事实。但每次拉瓜迪亚机场降落的飞机低空掠过城市上方时，人们依旧会驻足观望。每每走过街道，看见街上被遗弃的购物袋时，人们也会远远地绕开。更不用说大街上身穿黑色防爆服，手持黑色机关枪的士兵和警察，人们对此早就见怪不怪了。

感恩节的游行平安无事地过去了，现在又到了圣诞高峰期，到处都是拥挤的人群。但即使在这样热闹的盛典上空，依然飘荡着一丝哀婉的阴霾，因为再华美的节日橱窗里，也映不出昔日矗立的高楼，再拥挤喧嚣的人群里，也寻不见痛失的故人。当然，还有大家最担心的问题：接下来，还会发生什么？

林肯·莱姆也有自己的过去与现在，所以他对这个今昔对比的概念十分感同身受。曾经，他能够站立行走，生活可以自理，后来，他便再也不能了。这一秒，他还健健康康的和其他人一样，在犯罪现场调查，下一瞬，就有一根横梁砸在了他的脖子上，造成了C-4高位截瘫，身体从

肩膀以下几乎完全没有知觉了。

过去与现在……

这一生，有些瞬间会永远改变你。

可是，林肯·莱姆深信，如果放任自己沉溺在悲伤中，人生就会越发悲惨，恶人就赢了。

此时，一个寒冷的星期二早晨，他一边听着国家公共电台播音员的报道，一边得出以上的想法。播音员正用她平稳的语调报道有关后天的游行活动，紧接着是一些政府官员将要出席的典礼和会议，这些活动似乎在首都华盛顿召开会更合理一点。但是“与纽约同行”的态度占了上风，且拥有大批的支持者。与此同时，也有一些对此种做法表示反对的抗议者，他们会大规模地涌上街头，造成拥堵，同时给负责华尔街安保工作的警察带来麻烦。政治上的这种情形，在体育方面也出现了。季后赛原本将会在新泽西举行，现在也出于爱国心理被安排在了纽约麦迪逊广场花园。莱姆有些讽刺地想着，也许明年的波士顿马拉松比赛都会在纽约市举行。

过去和现在……

莱姆相信现在的自己与过去并没有什么不同。你可以说他的身体状况、他的视平线变了。但本质上，他还是之前那个人：一名警察和科学家，性格有些暴躁，喜怒无常（好吧，有时很惹人厌），为人坚韧，讨厌无能和懒散。他并不奉行自己是残疾人那套。不抱怨，也不会就自己的身体状况小题大做（不过，对于那些楼里出了案子的业主们，莱姆祝他们好运，因为若是他去了现场调查，一定会让他们依法改掉门宽，且要设立残障通道）。

现在，他已渐渐听出报道里透露出的情绪，这座城市里，有些人正在自怨自艾，这个事实触怒了他。他对汤姆宣布道：“我要写封信。”

汤姆是名年轻的护工，身材瘦长，穿着黑色的休闲裤，白色衬衫，厚毛衣外套（莱姆的洋房位于中央公园西部，房子的供暖一直很糟糕，建筑的保温层也特别老旧）。汤姆正在悬挂一些花哨的圣诞节装饰，闻言看向了莱姆。莱姆很喜欢他的布置中那些意外出现的反讽，比如，汤姆将一棵小型常青树摆在了桌子上，而桌子底下就是一份未开封的礼物：一箱成人用一次性纸尿裤。

“写信？”

莱姆阐述了他的理论，他认为所有人都各司其职，照常生活，那才是更加爱国的表现。“我觉得，我得狠狠骂醒他们，那群《纽约时报》的家伙。”

“有何不可呢？”护工反问道，汤姆知道自己是一名护工，护工就是“给予关爱的人”（不过汤姆说，做林肯·莱姆的护工，护工的定义应该换成“圣人”才对）。

“我会的。”莱姆语气坚定地回答。

“很好……但是……有个小问题？”

莱姆询问地挑眉。这名刑事专家能够——也确实这么做了——用他仅存的身体部位，肩膀、头和脸，做出相当到位的情绪表达。

“你有没有发现？那些说自己会写信的人，多数都不会去写。真正写信的人会直接提笔行动，不会事先宣布什么。”

“多谢你的心理学高见，汤姆。你知道的，现在什么都不能阻止我。”

“很好。”汤姆又重复了一遍。

刑事专家操控着触摸板遥控器，将他的红色风暴箭矢牌轮椅行驶到房间中的平板显示器前，这样的显示器房间里有五六个。

“指令，”他对着轮椅上的麦克风连接着的语音识别系统说道，“文字编辑。”

WordPerfect [1] 应声在屏幕上开启。

“指令，输入。‘尊敬的先生们’指令：冒号。指令：段落。指令：输入：‘我注意到——’”

门铃响起，汤姆前去查看来访者。

莱姆闭上了眼睛，在脑海中将自己的咆哮转换成一行行的文字，一个声音却在此时打断了他：“嘿，林肯，圣诞节快乐。”

“嗯，你也是。”林肯嘟囔着回答说，来人是警探朗·塞利托。他大腹便便，蓬头垢面，正穿过门廊走进来。行动间，胖警探不得不小心翼翼地挪动脚步。这间屋子在维多利亚时期是间古色古香的会客厅，但现在被摆满了刑侦学器具：各式各样的光学显微镜、一台电子显微镜、一台气相色谱仪、一些实验室烧杯和支架，还有吸液管、培养皿、离心机、化学药品以及书和杂志，加上电脑和地上随处可见的粗电缆。莱姆在他的房子里做刑侦学调查时，有些用电量需求很大的设备会不时地造成短路，这些设备所用的电量可能会超过整个街区所有住户加起来的用电量。

“指令，音量，三级。”环境控制系统顺从地将美国国家公共电台的音量调小。

“节日气氛一点也没感染到你啊，是不是？”警探问道。

莱姆并没有回答。警探也不介意，他弯下腰，拍了拍一条体形较小的长毛狗：“嘿，杰克逊。”小狗蜷缩着身子躺在一个纽约市警察局的证物箱里。那是它暂时的住所，它的前任主人是汤姆的阿姨，居住在康涅狄格州的韦斯特波特，她病了很长一段时间，前阵子去世了，汤姆继承了她的遗产，这条名叫杰克逊的哈瓦那犬也在其中。哈瓦那犬起源于古巴，与卷毛比熊犬同宗。杰克逊会暂时留在这里，直到汤姆给它找到一户好人家。

“我们碰上了一件很棘手的案子，林肯。”塞利托站起身来说明来意。他刚开始脱衣服就立马改了主意，“上帝啊，可真冷，这是不是最低气温纪录？”

“不知道，我不关注气象频道。”莱姆这时给他的信件想到了一个不错的开场白。

“很棘手。”塞利托又强调了一遍。

莱姆挑起眉看着他。

“两起凶杀案，差不多相同的作案手法。”

“棘手的案子多得是，朗，为什么这两件特别棘手？”

跟以往泡在各种案件里的枯燥日子一样，莱姆心绪不佳；在他遇见的所有罪犯中，最棘手的罪犯是“无聊”。

但塞利托与这位刑侦专家共事多年，所以对与莱姆的态度已经免疫。“高层来的电话，上级希望你和阿米莉亚负责这件案子。他们说已经决定了，不容更改。”

“哦，不容更改是吧？”

“我保证过，绝对不会告诉你他们这么说过，我知道你不喜欢被强迫着做事。”

“咱们能直接说棘手的那部分吗，朗？还是说我这个要求也是强人所难？”

“阿米莉亚在哪儿？”莱姆接着问道。

“韦斯特切斯特，她在调查一个案子，应该很快就回来了。”

警探一边说着一边竖起手指表示稍等，同时他的手机铃声响起。他接了电话，不时地点头，记笔记。挂上电话之后，塞利托看向莱姆：“好的，以下是我们目前知道的案情。凶手是在昨晚的某个时刻实施的犯

罪，这男人抓住了——”

“这男人？”莱姆敏锐地指出了他叙述中的问题。

“好吧，我们现在还不确定凶手的男女。”

“性别。”

“什么？”

莱姆说：“男女是语言学上的概念，在特定的语言中表示男性或者女性，性别才是一个生理学概念，用以区分男性和女性的生物特征。”

“真是长知识了，谢谢你的语法课程。”警探有些怨念地咕哝着，“我若是参加《危险边缘》[2]肯定能用上。说正事儿，他抓住了一个可怜的蠢蛋，把人带到了哈得孙河上，一个轮船修理码头。然后，我们目前还不知道他是怎么做到的，他强迫被害人扒住甲板，将自己吊在了河上方，然后割破了被害人的手腕。被害人在甲板上坚持了很长一段时间，挣扎期间血流满地。然后，就松了手。”

“尸体？”

“还没找到，海岸警卫队和紧急勤务小组正在找。”

“你刚刚说有两起凶杀？”

“对，在那几分钟后我们又接到了一个报警电话。在百老汇附近的柏树街旁，一个小巷里。凶手再次犯案了。现场是一名警员发现的，被害人被绑着，躺在地上，犯人将一条大约七十五磅重的铁条悬置在被害人脖子上方，被害人必须拉紧吊着铁条的绳子，不然铁条就会刺穿他的喉咙。”

“七十五磅？那么，考虑到力量问题，我赞成你说的，罪犯可能是男性。”

汤姆端着咖啡和糕点走了进来。塞利托致力于减肥很久了，但他依旧首先拿起了丹麦画包，他的节食计划在圣诞节期间就冬眠了。吃完了一半手中的糕点，塞利托抹了一下嘴，继续道：“所以，被害人保持着拉绳子的姿势，也许他真的坚持了一段时间——但是，毫无意外，他没能活下来。”

“受害者是谁？”

“西奥多·亚当斯，住在炮台公园附近。昨晚一个女人曾报警说她弟弟和她约好一起吃晚饭，却一直没出现。这名字就是她提供的，辖区警官上午会给她打电话的。”

林肯·莱姆在已知的案情中没有得出什么有用的线索，但他也认同“棘手”二字符合当前状况。

而且也很“吸引人”。他接着问：“为什么说作案手法相同？”

“凶手在两个现场都留下了相同的名片，两个时钟。”

“就是那种嘀嗒作响的时钟？”

“没错，第一个在码头上的血泊里，另外一个在被害人尸体头部边上。就像是凶手故意让被害人看到那个时钟，或者，让他们听到时钟的声音。”

“描述一下那两个时钟。”

“看起来就是老式的那种，我就知道这么多。”

“不是炸弹？”如今的纽约，在“九·一一”恐怖袭击之后，任何嘀嗒作响的证物，都会按惯例当作炸弹来检测。

“不是，不会爆炸，但拆弹小组把两个钟都送到了罗曼德半岛[3]，去检测上面是否有生物剂或者化学剂。调查结果显示两个时钟是同一个品牌，外表看起来相似，有点瘆人。两个钟上都有一个圆形的月亮脸。哦，还有，好像怕我们调查得太慢似的，凶手还在其中一个钟下面留了个字条，字条是打印的，不是手写。”

“写了什么？”

塞利托低头看着自己的笔记本，并不打算依靠记忆来复述。莱姆很欣赏他这一点，塞利托也许没有聪明绝顶，但他为人坚韧勇敢，并且做任何事情都不慌不忙，仔细且专业。塞利托照着笔记读道：

寒冷满月高悬于空，
无言死尸沐浴银光，
死将至，生将终。

塞利托抬头看向莱姆接着说：“纸条署名‘钟表匠’。”

“现在我们有两个被害人，和一个月亮主题。”通常，与天文有关的主题意味着凶手会多次犯案，“凶手还会作案。”

“嘿，不然你觉得我为什么来找你啊，林肯。”

莱姆看了看他给《纽约时报》刚刚写了个开头的长篇大论，最终关掉了文字编辑软件。这篇关于过去与现在的大作不得不暂时搁置。

注释：

[1] 一款文字编辑软件。

[2] 一档益智问答游戏节目。

[3] 纽约警察局辖下部门所在地名。

一声细微的“嘎吱”声从窗外的雪地上传来。

阿米莉亚·萨克斯停止动作，看向外面寂静的院落，那里除了一片雪白，空无一人。

她正身处市郊区一栋都铎风格的别墅里，别墅位于市区以北，大约半小时车程。此时，她感觉整栋房子死气沉沉，不过，这很正常，正如同它已经死去的主人。

“嘎吱”声再度响起。萨克斯从小在城市里长大，习惯了各种各样嘈杂的声音——不管是危险的还是无关紧要的噪声。此时在一片寂静中突兀响起的声音似乎表明了有入侵者，这声音立刻让她警惕起来。

是脚步声吗？

萨克斯警探有着一头红发，身材高挑，穿着黑色牛仔裤，海军蓝的毛衣外面套了一件黑色皮夹克，她仔细地听着外面的动静，手无意识地挠了挠头皮。外面的声音再次响起。她拉开了皮衣拉链，以便随时拔出格洛克手枪，随着声音又一次响起，萨克斯快速瞥了一眼外面，但依旧不见人影。

她不再关注那个声音，继续刚才的调查。萨克斯在奢华的办公皮椅上坐了下来，开始挨个儿查看巨大办公桌的抽屉。这一过程让人有些沮丧，因为她根本不知道要找什么。这种感觉在调查第二或第三犯罪现场，甚至是第四现场时很常见。实际上这种现场已经称不上是犯罪现场了，因为这里几乎不会有嫌犯来过的痕迹，也不是发现尸体的凶杀地，更没有什么掩藏的赃物。这里不过是被害人本杰明·克莱里很少光顾的住所，他的尸体发现于距这里几英里以外的地方。而在他死前的一个星期中，并未来过这里。

但萨克斯警探依旧不得不勘查这里，并且是非常仔细地调查，因为这次她不仅是一个犯罪现场调查员，这是她自己负责领导调查的第一起凶杀案。作为负责人，她需要更用心。

外面再次传来一声脆响。也许是破冰，积雪压断树枝；也许是有鹿或者松鼠活动的声音，不管是什么，她不再分神，继续手头上已经持续数周的调查工作。之所以展开这次调查，是因为她在一条棉绳上发现的绳结。

正是这么一条晾衣服的棉绳结束了本杰明·克莱里五十六岁的生命。本杰明的尸体是在他位于上东区的别墅里被发现的，一根棉绳将他吊在了楼梯栏杆上。桌子上有一封遗书，而且现场没有凶杀的证据。

但在警方认定克莱里为自杀后，他的遗孀，苏姗妮·克莱里来到了纽约警察局。她坚信克莱里并不是死于自杀。她的丈夫是一位成功的商人，也是一名优秀的会计师。他最近的情绪确实有些阴晴不定，但是苏姗妮认为那是工作压力引起的。他经常连续工作数小时，手头上还有一些棘手的项目，但他只是偶尔会有情绪低迷的时候，远不至于抑郁到自杀。克莱里没有精神病史或是心理方面的问题，更没有接受抗抑郁治疗。他们的经济状况良好，近期也没有变更过他的遗嘱或是保险信息。克莱里的合伙人，乔丹·凯斯勒当时出差去了宾夕法尼亚拜访客户。萨克斯之前曾与他聊过，他也证实克莱里最近确实有些抑郁，但从未提过有自杀的念头。

萨克斯长期为林肯·莱姆工作，工作内容多是犯罪现场调查，但她不想只做法庭科学这种事。她曾游说重案组的领导，希望能分到一些凶杀案或者恐袭案件的调查工作，而且她有信心负责这类案件。恰好克莱里的案件发生，高层认为这起案子还有待深入调查，于是让萨克斯负责接下来的调查工作。但是，克莱里的案件中，除了周围人证实克莱里没有自杀倾向以外，萨克斯在调查开始阶段并未发现任何能够证明是他杀的证据。但在深入调查之后，她发现了另一个不同寻常之处。尸检报告显示，克莱里死前，曾骑自行车出了事故，右手拇指受伤骨折了；因此在死时他的整个右手都是打着石膏的。

右手的伤情让他根本不可能单手打一个绳结，也不可能将绳索绑在楼梯栏杆上。

萨克斯确信如此，是因为她自己尝试了十几次，单手根本无法做到。就算说绳索是在他受伤之前准备好的也说不通，那意味着他提前一周就做好了准备，但这样的假设太牵强，谁会提前一周准备好一个锁套，只为了方便自己在未来的某一天自杀呢？

她决定宣布此案为可疑死亡事件，并作为凶杀案来调查。

然而，随着调查的推进，案件进展也十分艰难。因为调查凶杀案的时候，如果不能在案件发生的二十四小时内破案，那么就要花好几个月来结案。而对于这件案子来说，目前发现的这些蛛丝马迹（他死前喝过酒的酒瓶、绳结和晾衣绳）对案件调查其实作用不大。就凶杀案来讲，本案没有目击者，纽约警察局的现场调查报告内容只写了半张纸。前期负责调查克莱里案件的警探也没花什么时间做更细致的调查，完全是当作自杀案来处理的，所以后期继续进行调查的萨克斯自然也无法从前期调查中获取更多信息。

曼哈顿城里没有任何嫌疑犯的踪迹，克莱里在这里工作，他的家人

多数时间也居住于此，但整座城市中，唯一的线索来源只有克莱里生前的合作伙伴凯斯勒先生，只能从他这里打听更多的消息，一挖再挖。现在，她正在调查克莱里郊区的别墅，这也是所剩无几的可以调查的地方，她希望这次调查能发现更多线索。虽然克莱里一家很少在这里住。

但并没有发现什么新的线索。萨克斯向后靠在椅背上，盯着一张克莱里和另一个商人握手的合影。他们站在停机坪上，身后是某个公司的私人喷气飞机。照片的背景中还有一些钻井设备和管道。克莱里面带笑容，看上去并不抑郁——当然，谁会在拍照的时候郁郁寡欢呢？

就在这时，那个“嘎吱”声再次出现了，并且听起来很近，就在她身后的窗外。紧接着，另一声又响起，离得更近了。

那肯定不是什么松鼠。

警探抽出格洛克手枪，将一颗闪着寒光的九毫米子弹上膛，弹夹里还剩十三颗。萨克斯悄悄地从前门走出，贴着墙，慢慢地绕向房子的侧面，她双手持枪，但枪体离自己身体很近（在转角处行动时绝对不能将枪举在身前，因为很可能会被对方将手枪击落；电影里的持枪动作都是错的）。她快速查看了四周，房子的侧面没什么问题。然后，她又缓步走向了房子的后方，黑色皮靴踩在积雪覆盖的过道上，萨克斯每一步都极其小心，以防在冰冻的路面上摔倒。

她停下了动作，仔细地听了听。

没错，绝对是脚步声。来人正缓慢而谨慎地走向后门。

脚步声停下，又走了一步，再次停下。

就现在，准备，萨克斯在心里默念。

她缓慢地向房子后方的角落挪过去。

就在这时，她的一只脚踩在了冰上，滑了一下，她不自觉地倒吸了一口气，喘息声几不可闻，她想，也许不会被听到。

很不幸，声音虽然微小，但依旧被听见了。

那人正快步转身，走回后院，“咯吱咯吱”的脚步声在雪地里，不绝于耳。

见鬼……

以防对方是故意引她现身，变成活靶子，萨克斯蹲下身，察看了一眼墙角四周，而后快速举起手枪。她看到一个身穿牛仔裤和厚夹克的瘦高男人，正在雪地中疾步跑远。

真是该死……她极其讨厌追捕逃犯。萨克斯身材高挑，关节却不大好——关节炎——这样的身体状况让她跑起来像是受刑。

“警察！站住！”她抬腿追了过去。

萨克斯独自一人追赶前面的人，没有任何援助。韦斯特切斯特警方也不知道她在这儿，她从没告诉过他们自己的行踪。她得报警才能叫来后援，但她现在实在是没空。

“这是最后一次警告！站住！”

那人依然拼命跑着。

他们先是在别墅的后院追逐，随后跑进了房后的树林里。萨克斯大口喘息着，肋骨下开始火辣辣地刺痛，膝盖的疼痛也越发明显，她尽全力追赶着，但是前面那人越跑越远。

糟了，他要逃了。

就在此时，苍天有眼。一根雪地里伸出的树枝挂住了那人的鞋子，他狠狠地摔在了地上，疼得惨叫出声，萨克斯离他有四十英尺，都听到了。她赶紧跑了过去，一边喘着粗气，一边将枪抵在了他的脖子上，那人瞬间不再挣扎。

“别伤害我！求求你！”

“嘘——”

萨克斯随即掏出了手铐。

“双手背到身后。”

他侧头瞟了一眼：“我什么都没做！”

“手背过来。”

他照做了，但是姿势僵硬，似乎之前从没戴过手铐。他比萨克斯以为的要年轻很多，还是个满脸粉刺的少年。

“不要伤害我，求求你！”

萨克斯缓过气来，开始搜男孩的身。没有身份证件，没有武器，也没有毒品，只有一些现金和一串钥匙。“你叫什么名字？”

“格雷格。”

“姓什么？”

他犹豫了一下，说道："威瑟斯彭。"

"你住在这附近？"

他喘息着，朝右边点了点头："就是那边的那座房子，克莱里家的隔壁。"

"你多大了？"

"十六。"

"你刚刚跑什么？"

"我也不知道，我吓坏了。"

"你没听到我说我是警察吗？"

"听到了，但你看起来不像一个警察……一个女警察。你真的是警察吗？"

萨克斯给他看了自己的证件："你在那所房子里做什么？"

"我住在隔壁。"

"你说过了，但是你在那里做什么？"她将他拉起来，找了个位置让他坐下。男孩看起来吓坏了。

"我看到里面有人，以为是克莱里夫人或是他们家的其他什么人。我有点事情想要告诉她。然后我走近了，看到了你，手里还拿着枪。我吓坏了，我以为你和他们是一伙的。"

"他们是谁？"

"他们曾闯进克莱里先生的家。我当时就是想告诉克莱里夫人这件事。"

"闯进去？"

"我看到有两个人闯进了他们家。就在几周之前，感恩节前后。"

"你报警了吗？"

"没有，我知道我应该报警的。但我不想惹麻烦，那两个人看起来很凶。"

"跟我讲讲到底发生了什么。"

"我当时在外面，在我家的后院，我看见他们走到后门，四下张望，

接着，你知道的，他们砸开了门锁，进了屋子。”

“白人，还是黑人？”

“白人吧，我当时离得远，看不清他们的脸。就只能看出是两个男人，穿牛仔裤和夹克外套，其中一个体形比较大。”

“他们的发色呢？”

“我不知道。”

“他们在里面待了多久？”

“差不多一个小时吧。”

“看见他们的车了吗？”

“没有。”

“他们拿走什么东西了吗？”

“拿了，音响、CD机、电视，还有些光盘吧，我记得……我能站起来吗？”

萨克斯将他拉起来，带他走回房子。她发现后门的确被撬开过，还留有痕迹，而且手法娴熟。

她在房间里四处看了看，起居室里的大屏幕电视还在。橱柜里摆放的精美瓷器也还在，纯银的餐具也没见少，如果是盗窃行为似乎有些不合理。那么他们偷东西是不是为了掩盖其他什么图谋？

她检查了一楼。房子十分整洁——除了壁炉。她认出那是种燃气型壁炉，但壁炉内有很多灰。燃气型壁炉并不需要引火，这灰是盗贼生火后留下的吗？

萨克斯没有直接碰触壁炉里的东西，她打开手电向里面照了进去。

“在他们离开房间之前，你有看见他们在这里生火吗？”

“我不知道，也许吧。”

壁炉前还有几条泥巴。她的车后备厢里有犯罪现场调查所需的设备。她打算在壁炉和桌子上采集指纹，收集灰烬和泥巴样本去化验，还有其他有助于案件调查的证物。

这时，萨克斯的手机震了起来。她瞥了一眼显示屏。是来自林肯·莱姆的紧急信息，要她尽快返回市区。她回复了信息，表示已收到。

到底在这里烧了什么东西？她盯着壁炉思索着。

“那么，”格雷格出声道，“我是不是，可以走了？”

萨克斯打量着他：“我不知道你是不是清楚这一点，每次有死亡事件发生，警方都要彻底清点死者去世当日房间里的物品。”

“是吗？”男孩目光躲闪地看向地面。

“一小时后，我会打电话通知韦斯特切斯特警方，让他们再次对房内物品进行清点，对比之前清点时的清单，如果清点发现，这期间丢了什么东西，我会把你的电话给他们，并且会打电话通知你的父母。”

“但是——”

“那两个人根本什么都没偷，是不是？他们离开之后，你就从后门溜了进来，然后顺手牵羊拿了——你都拿了些什么？”

“我就是借走了几样小东西，都是从托德的房间里拿的。”

“克莱里先生的儿子？”

“对，而且有一盘游戏本来就是我的，托德一直都没还给我。”

“那两个人呢？他们到底有没有拿走什么东西？”

男孩犹豫了一下：“好像没有。”

萨克斯打开了他的手铐，说道：“待会儿你要把拿走的东西全还回来。就放在车库里，我不锁车库的门。”

“哦，可以，好的，我保证。”他语无伦次地答应道，“我肯定会的……只是……”他开始哭了，“问题是，我还吃了一块他们家冰箱里的蛋糕。我不知道怎么……我会再买一块还回来。”

萨克斯回答道：“他们不清点食物。”

“不清点？”

“赶紧把其他东西还回来就好。”

“我发誓我会的，真的。”他一边擦着脸上的眼泪一边答应着。

男孩正要离开时，萨克斯又问道：“还有一个问题，克莱里先生自杀了，你觉得吃惊吗？”

“嗯，是的。”

“为什么？”

男孩笑了：“他开的车是宝马七四〇[1]，加长的那种。开这种车的人，怎么会自杀呢？你说是不是？”

注释：

[1] 一款宝马汽车。

这些死法太恐怖了。

阿米莉亚·萨克斯长期调查各类犯罪现场，什么样的血腥场面都见过了，或者说她以为再不会有什么可以吓到她的。但她刚刚见到的，却是她所能想到的最残忍的杀人手法。

萨克斯与莱姆联系过了，当时她还在韦斯特切斯特，莱姆让她赶快回到曼哈顿市中心，因为她要跑两个犯罪现场，这两起案件都是同一人所为，相隔时间仅有几个小时，凶手自称“钟表匠”。

她先去调查了位于哈得孙河边码头的现场，那里的现场相对简陋，可调查的东西所剩无几，这也使现场勘测变得更为简单。没有尸体，且大部分痕迹都被河道上的强风吹散或是污染了。萨克斯从现场的各个角度拍了照片并录像。她看到了现场原来摆放时钟的位置，但很可惜，防爆组在移除时钟时将现场破坏了，所以没有更多的细节可以调查。但这也是没办法的事，毕竟那是个潜在的危险爆破装置。

她还找到了凶手留下的字条，字条的一部分被血污冻住了。然后她又采集了冻结的血液样本。萨克斯看到了现场甲板上的那些抓痕，那是被害人生前留下的。可以想见，他当时悬于河水之上苦苦挣扎，但最终还是滑下去了。她发现了一块剥落的指甲，短而宽，未加修饰保养，由此可以推断被害人是男性。

凶手大概是从锁链围栏那里闯进码头的。萨克斯采集了一块金属样本，用来检测曾使用过的工具痕迹。只是她在这疑似入口处没有发现任何指纹、脚印，或是轮胎印，在这里没有，凶杀现场那摊冻住的血迹周围也没有。

没有确定的目击者。

法医报告说如果被害人真如现场所展示的那样，以当时的状况落入哈得孙河，他会在十分钟左右死于低温症。纽约警方的水下搜救人员及海岸救卫队依旧在哈得孙河搜寻尸体和其他证据。

现在，萨克斯来到了第二个现场。位于百老汇附近，柏树街旁的一条小巷里。被害人叫西奥多·亚当斯，三十五岁左右，尸体仰躺着，口中塞了胶带，手腕和脚踝都被捆住。在被害人上方三米高的地方有一架消防梯，凶手从那里搭了一条绳子，绳子的一头拴着一根长一点八米、重三十五公斤的金属棍，金属棍两端都有孔洞，像是针孔一样；绳子的另

一头被攥在被害人的手里。金属棍一端悬在被害人的喉咙上方，而被害人被捆得动弹不得，无处可逃，只能竭尽全力拉住手中的这段绳头，期望有路人经过这里救下他。

但是，没有一个人经过这里。

他已经死去一段时间了，那根金属棍依旧压在他的喉咙上，直到他的尸体在十二月的寒冬中冻得僵硬。在金属的重压下，他的整个脖子只剩下不到三厘米厚。被害人面色惨白，表情僵硬，透着冰冷的死气，但是萨克斯想象得到，他当时在那痛苦又致命的十分钟或是十五分钟，是怎样苦苦坚持着想要活下去，他的脸色是怎样在压力下变得通红，又变得青紫，眼球怎样慢慢由眼眶中冒出。

到底是什么样的人才会用这样残忍的手段杀人？用这种延长死亡痛苦的手段杀人？

萨克斯身穿白色的特卫强防护服在现场活动，主要是为了防止自己衣服上携带的杂质和头发污染犯罪现场，她一边准备好现场采集证物的设备，一边与纽约警局的两位同事讨论着，二人分别是南希·辛普森和弗兰克·瑞特格，他们负责皇后区的犯罪现场调查工作。在他们旁边不远处，停着一辆犯罪现场勘查车，那是一辆很大的面包车，装满了现场调查所需的各种设备。

萨克斯在双脚上缠了两个橡皮筋，这样做是为了区分她和罪犯的足迹。这是莱姆的许多小主意之一，“但为什么要费心这么做？我在现场可是穿着防护服的啊，莱姆，我不是穿着旅游鞋进现场的。”萨克斯曾质疑过莱姆的这种做法。莱姆当时用有些厌倦的目光看着她：“哦，打扰了，你说得对，我想罪犯肯定从来没想过也买一套防护服穿。一套防护服多少钱来着，萨克斯？四十九还是九十五美金？”

勘查这类犯罪现场，萨克斯的第一想法是这要么是集团犯罪，要么就是变态杀人案。团伙犯罪的现场通常也是血腥恐怖的，主要是为了给敌对的团伙组织传递信息。但如果凶手是个变态，也会故意将凶杀现场布置成自己幻觉中的样子，或者是为了满足感，出于一种虐待狂的癖好——如果在犯罪过程中有性侵行为出现的话——或者单单是出于纯粹的残忍，无关欲望。她多年的街头案件调查经历让她明白了一个事实，那就是刻意对别人施加痛苦是一种个人力量的体现，有的人甚至会因此成瘾。

年轻的巡警罗恩·普拉斯基身穿制服和皮衣，有着一头金发，他身材修长，为人亲切，一直在帮萨克斯调查克莱里的案子，也随时待命协助莱姆手头的案件。普拉斯基曾在一次追捕行动中受伤住院，休养了很长时间，局里也安排他享受医疗伤残补助。

年轻的巡警告诉萨克斯，他与妻子珍妮认真讨论过，是选择领补助金就此退休，还是继续回去工作。普拉斯基的双胞胎兄弟也是一名警

察，支持他返回岗位工作。最终他选择继续接受保守治疗，同时回局里工作，萨克斯和莱姆很钦佩普拉斯基的坚韧与热忱，所以他们想了一些办法，一旦有案件需要，就会让年轻的巡警过来协助调查。普拉斯基后来曾对萨克斯承认（当然他永远不可能对莱姆本人承认），他之所以坚持选择回到工作岗位，也是受到了莱姆的激励，这个顽强的刑事专家，即使身体高位截瘫依旧坚持工作，与此同时，还坚持每天接受康复治疗。正是这种坚持和顽强的精神鼓舞了普拉斯基。

普拉斯基没有穿特卫强防护服，此时他站在犯罪现场黄色警戒带外，现场的残忍血腥和恶意野蛮使这位巡警惊骇不已。“上帝啊。”他不觉地喃喃低语。

普拉斯基告诉萨克斯，塞利托与其他警官一起，正在盘问这条小巷周围建筑中的居民和办公室管理人员，看看他们中是否有人目睹案件发生，或是有没有人认识被害人西奥多·亚当斯。他接着补充道：“拆弹小组还在检查那两个时钟，检查结束后会将时钟直接送到莱姆那里。我现在要去收集车牌号，塞利托警探要我搜集周围停着的所有车的车牌号。”

萨克斯背对着普拉斯基，点了点头表示知道了，但其实她并没有太注意普拉斯基说的这些信息。因为对于目前她努力在做的事情来说，这些事没什么用处。她正在努力勘查现场，寻找一切蛛丝马迹，尽力排除杂念，保持全神贯注。

除了传统意义上的调查现场所有的实体物件和琐碎细节之外，这项工作还会让你产生一种奇异的亲密感，需要一种类似感同身受的能力；为了更有效率地办案，犯罪现场调查人员必须在精神与心理上“成为”罪犯本人。然后整个案件的惊悚过程将一一在他们的想象中重现：凶手当时在想什么，他举起手枪、棍棒或是匕首的时候，站在什么位置，他如何变换姿态走动，作案后凶手是徘徊在侧欣赏死者死亡的痛苦还是选择立即逃离，为什么凶手选择在这里作案，现场有什么特质吸引了他，是什么动机促使他作案，他的逃跑路线是怎样的。这些，都不是通过剖析物理线索可以简单得出的，当然有时候这种分析会起到一定的辅助作用，比如比较先进的罪犯画像侧写手段在极少的情况下，也可以从杂乱的现场调查中，挖出那么几块金子般的线索，从而最终锁定嫌疑犯。

萨克斯此时正在试着与凶手“感同身受”，与他人共感，从而变成其他人——一个以极度残忍的手段终结他人性命的杀手。

她来回巡视着现场，从上到下，小巷的两侧、地上的鹅卵石、三面墙壁、尸体、沉重的金属杆……

我就是他……我就是他……我在想什么？我为什么要杀了这两个人？为什么用这种方法杀掉他们，为什么在码头杀人，又为什么在这里动手？

但是因为两个被害人的死因过于离奇，作案手法如此不同寻常，凶

手的想法与常人出入太大，萨克斯对于那些问题的答案一无所知，至少目前来说，她想不通。她戴上耳机，问道：“莱姆，你在吗？”

“你觉得我还能去哪儿？”莱姆反问她，似乎是被她的问题逗乐了，“我一直在等你回话。你现在在哪儿？第二个现场吗？”

“是的。”

“说说你看见的，萨克斯。”

我就是他……

“一个小巷，莱姆，”萨克斯对着耳麦回答道，“这是一条死胡同，不能通向任何地方，被害人的尸体离街道很近。”

“有多近？”

“巷子长一百英尺，尸体离街道十五英尺远。”

“被害人为什么会在那里？”

“这里没看到脚印，但他肯定是被拖到遇害地点的，他的外套和裤子下面沾了一些盐粒和泥土。”

“尸体附近有门吗？”

“有的，被害人旁边就挨着一扇门。”

“他是在那栋建筑里工作吗？”

“不，我找到他的名片了，他生前是名自由作家，工作地点就是他的住处。”

“也许他有什么客户是在这幢楼里，或者在另一边的楼里工作。”

“朗正在查。”

“很好。离尸体最近的那扇门有检查过吗？凶手会不会就是在那里伏击被害人的？”

“好的。”萨克斯回复道。

“叫安保人员把门打开，你去看看门另一边有什么，然后告诉我。”

朗·塞利托在现场外围冲萨克斯喊道：“没找到目击证人，所有人好像都他妈的瞎了，哦对，还都聋了……这小巷子周围的楼里起码有四十到五十个办公室。还不知道有没有人认识被害人，得花点时间查。”

萨克斯传达了莱姆的请求，让人打开离被害人尸体最近的那扇后门。

“没问题。”塞利托点头表示明白，双手握在一起，用嘴哈着气暖手。

萨克斯在现场录像并拍照。她查看了周遭的情况，尸体本身或周围并没有与性行为相关的线索或痕迹。接着，萨克斯开始走格子——就是将现场的每一英寸都走遍，来搜查任何可疑的细节。这样走格子走两遍，一般是由两个调查人员进行的，但与其他犯罪现场调查不同的是，莱姆一直要求萨克斯一个人来调查——当然除了一些大型的灾难性现场——不然的话，萨克斯一直也都是一个人走格子。

但作案的凶手，不管是谁，显然十分仔细，并没有留下任何明显的证据或线索，除了那张字条、时钟，以及金属横梁、胶带和绳子。

萨克斯将这些都汇报给了莱姆。

“凶手就是故意给我们添堵的，你说是吧，萨克斯？”

莱姆的语气似乎有些兴奋，萨克斯听着感觉有些刺耳。他没有亲自来到这个血腥的现场，没亲眼见到这样恶心恐怖的死法。萨克斯无视莱姆不合时宜的好心情，继续现场的调查工作：先对尸体做一个初步的检查，然后就可以将其移交给法医尸检，接着收集了被害人的随身物品，采集指纹、电子扫描并打印被害人的鞋印，用粘毛的滚筒刷收集各种痕迹，就是那种清理衣服上不小心沾上宠物毛发的滚筒刷。

考虑到金属杆的重量，凶手多半是开车来到现场的，但是附近并没有车辙。小巷的地面上撒了粗粒矿盐，用来融化路面的冰雪，但同时也隔绝了任何物体与路面的鹅卵石直接接触并留下痕迹。

这时，萨克斯皱眉道：“莱姆，这里有些不对劲儿。尸体的周围，大概三英尺范围内，地面上有些东西。”

“你觉得那像什么？”

萨克斯弯腰凑近地面，用放大镜仔细查看，发现那些不同于其他地方的物质是一些细沙。她将所见说给莱姆听。

“这些细沙有没有可能也是防滑用的？”

“不可能，只有尸体周围有这些细沙，巷子里其他地方都没有。都是用矿盐融雪和防滑的。”萨克斯说完后站起身，退了回去，“但是这些细沙没有很多，仅留下了一点残余。就像是……不会错的，莱姆，凶手将细沙扫走了。他清理过现场，用一把扫帚。”

“扫走？”

“我能看到扫帚印。凶手似乎是在这里撒了一大把细沙，然后又用扫帚扫干净……但也有可能不是他干的，在码头的那个现场，并没有这些细沙，或者扫帚印。”

“被害人的尸体上呢，还有那个金属杆上面，也有细沙吗？”

“不清楚……等等，是的，有。”

“所以凶手是在作案后干的这一切，”莱姆说道，“这也许是他干扰调查的迷惑手段。”

一些狡猾的罪犯有时会在作案后，将一些粉末或是颗粒状的细小的物质——比如沙子、猫毛甚至是羽毛之类的，散布在现场。一般情况下，他们还会在布置了这些东西之后，将其打扫或是清理干净，只留下微小的部分，像是某种残留的证据，故意将其留在现场。

“但是他为什么要这样做？”

萨克斯盯着尸体，盯着铺满鹅卵石的小巷，疑惑着。

我就是他……

我为什么要把细沙扫干净？

罪犯一般只会清理现场的指纹和其他明显的证据，只有在极少数情况下，才会大费周折地布置干扰线索。萨克斯闭上了眼睛，尽力在脑海中描绘出自己正站在被害人旁边，而被害人此时正拼命握紧绳子，让那根致命的金属杆远离自己的喉咙。

“也许凶手不小心洒了什么东西？”

但莱姆当即否决了这种推测：“不太可能，他不会如此粗心大意。”

她继续思考着：我十分谨慎，当然，但我为什么又要清扫细沙？

我就是他……

“为什么？”莱姆的轻声问询传来。

“他……”

“不，不是他，”犯罪学家纠正了她的人称用语，“你就是他，萨克斯。记住，你就是他。”

“我是个完美主义者，我会尽可能消除所有证据。”

“没错，但是你扫掉细沙是为了什么？那样做有什么用？”莱姆说道，“你在现场停留越久，就越危险。我想肯定有什么别的原因，让你冒险也要清理那些细沙。”

萨克斯继续沉思，将自己代入得更为深入，感觉自己正举起沉重的铁杆，将绳子塞进被害人的手里固定住，俯视被害人垂死挣扎的脸，被铁杆重量挤压喉咙而凸起的眼球。然后……“我”把钟表放在他脑袋边上。钟表正嘀嗒作响……“我”看着他死去……

我没留下任何证据……我清扫了现场……

“想一想，萨克斯，他到底要做什么？”

我是他……

突然，萨克斯脱口而出：“我要回到现场，莱姆。”

“什么？”

“我要回到现场。我是说，凶手，会再次回到现场。这就是为什么他要清扫痕迹。因为他绝对不想留下任何证据，任何能让我们联系到他的证据；没有衣料纤维、毛发、鞋印或是鞋底上沾染的泥土。他不担心我们会以此找到他，因为他太聪明了，不会留下这样明显的证据。他害怕的是当他再次回到现场，会留下什么蛛丝马迹，被我们发现。”

“不错，这不是没有可能。凶手也许是个偷窥狂，喜欢看别人死去的过程，喜欢窥视警察办案。或者他想知道追捕他的人是谁……然后他就能准备自己的反捕捉行动。”

萨克斯顿时感觉背后一阵寒意。她转身看去，街对面那里依旧是一群探头探脑围观的路人。凶手现在就站在他们之中吗？

这时莱姆又补充说：“也有可能他已经回来过了。他可能今天上午早些时候回来，看看被害人死了没有。那也就意味着——”

“意味着他可能在二次返回现场时留下了什么痕迹，在现场以外的地方，巷子的两侧，或是在外面街上。”

“正是如此。”

萨克斯从圈住现场的黄色胶带下矮身钻出，走出小巷外，仔细看着外面的街道，然后又去查看大楼前面的人行道。果真，她在那里发现了雪地上有五六个脚印。她没办法确定这其中是不是有“钟表匠”的脚印，但确实有几个脚印是一种鞋底宽大的、有方格的靴子留下的——甚至可以看出，这个人在巷口站了几分钟，左右脚时不时地换着身体重心。萨克斯环视了一下四周，判断出这人的短暂停留十分可疑，因为这附近没

有电话亭，也没有邮箱，或是任何窗口店面。没理由要在这个巷口停留。

“有一些发现，在柏树街这边，靠近小巷的这一侧过道上，巷子口的雪地里有几个靴子印。”她告诉莱姆她的发现，“很大。”她将附近整片区域都检查了一遍，还在一个雪堆里挖了挖，“找到了一些别的东西。”

“什么东西？”

“一个金色的金属钱夹。”萨克斯将钱夹捡了起来，冰凉的触感刺骨般穿过了她手上的乳胶手套，她数了数里面的现钞，“钱夹里有三百二十美金，都是崭新的二十美元。就在靴子印旁边。”

“被害人身上有钱？”

“有六十美金，也都是新的。”

“也许凶手从被害人身上顺走了钱夹，然后在逃跑途中掉在了地上。”

萨克斯将钱夹放入了证物袋，继续完成了犯罪现场另一区域的勘查工作，但再没有其他发现了。

被害人尸体旁边的门打开了。那是一栋办公楼的后门。塞利托和一个身穿制服的办公楼保安站在门口。萨克斯过来后，他们退后了一点，以便萨克斯检查那扇门，萨克斯一边录像、拍照，一边对莱姆实时汇报自己手头的调查情况，她发现了门上大量的指纹（莱姆对此却一笑置之），门内是一个昏暗的大厅。萨克斯在大厅里勘查了一番，却没有发现任何与凶杀案有关的证据。

突然，一个女人惊慌而尖锐的哭喊声割裂了冰冷的空气：“哦，我的上帝啊！不！”

那是一个身材矮胖的褐发女人，三十多岁，正冲向黄色警戒带，一个巡警上前拦住了她。她双手捂着脸，难掩悲伤地抽泣着，塞利托走上前，萨克斯也紧跟着走了过来。“您认识死者吗，女士？”塞利托轻声询问道。

“出了什么事？到底出了什么事？不……这不是真的……哦，上帝啊……”

“您认识他吗？”塞利托耐心地重复了一遍刚才的问题。

女子哭声破碎，转过来避开现场血腥又令她心碎的一幕：“我的弟弟……他是我弟弟……不，怎么会这样……是他——哦，上帝啊，不，他怎么会……”她无力地滑落，跪在了冰雪覆盖的地面上。

萨克斯此时知晓，这名女子是被害人家属，她曾在昨晚报警说弟弟失踪了。

朗·塞利托面对罪犯时，总是坚定且冷酷，但面对被害人和他们的家属时，却又展现出意外的温和与悲悯。此刻，他语气轻柔，布鲁克林口音特有的拖腔低沉醇厚，莫名的让人心安：“我很遗憾，女士，他已经死了，没有活下来。”塞利托扶起悲痛欲绝的女子，后者无力地将背靠在小巷一边的墙壁，勉强站住。

“是谁干的？到底是为什么！”看到眼前弟弟惨死的血腥场面，她失控地尖声问道，“什么样的畜生会这样残忍？是谁？！”

“我们目前还不清楚，女士。”萨克斯回答道，“我很抱歉，但我们一定会把他找出来的。一定会，我向您保证。”

女子深吸一口气，转过身来说道：“不要让我女儿看到这些，拜托了。”

萨克斯的视线越过女子的肩膀，看到她身后停着一辆车，想必那时女子心中慌乱，停车时，车子已经几乎冲上了路沿。在车子的副驾驶座上，一个十几岁的女孩儿正皱眉望过来，她倾身向前，用力伸长了脖子。萨克斯走了几步，站在了尸体前，挡住了女孩儿的视线，不让她看到自己舅舅惨死的恐怖场景。

被害人的姐姐名叫芭芭拉·埃克哈特，她下车时惊慌失措，没拿外套，此时正在寒风中蜷缩着，瑟瑟发抖。萨克斯见状，便带她穿过之前打开的那扇后门，来到了调查过的办公楼大厅。女子因精神紧张已经变得有些歇斯底里，她要求使用洗手间，萨克斯表示理解，她的确需要休整一下。女子再次回到萨克斯面前时依旧面色苍白，不停地发抖，但情绪已有所缓和，抑制住了哭喊。

芭芭拉对于凶手的动机毫无头绪。用她的话说，她弟弟一个单身汉，自给自足，平时做一些广告文案设计，工作时间自由。他人缘一向很好，很招人喜欢，就芭芭拉所知，她弟弟未曾与任何人结仇。也没什么感情上的纠葛和困扰，不曾陷入三角恋情，也就是说凶手不可能是什么被嫉妒冲昏头脑的丈夫。他从来不碰毒品，也没干过任何其他的违法勾当。他两年前才搬来纽约。

总结被害人家属提供的信息，死者和违法组织没有联系；这就说明，凶手是变态杀人犯的可能性排在了第一位。萨克斯顿时觉得这案子更加棘手了，因为比起一个黑帮的职业杀手，变态杀人犯对公众的威胁更大。

萨克斯向芭芭拉解释了被害人遗体的处理程序，遗体将在法医尸检之后交还给死者家属，大约会在二十四小时到四十八小时之间。芭芭拉面容僵硬，犹如木讷的岩石：“他为什么要对泰迪[1]下这样的毒手？他

在想什么？”

这个问题也令萨克斯备受煎熬，所以她也无法给出答案。

萨克斯目送芭芭拉回到车子上，塞利托将她护送到路边。萨克斯看着副驾驶座上的女孩儿，无法移开视线。那女孩儿的目光紧紧地盯着萨克斯，表情令人不忍。看到母亲回来的样子，女孩儿现在一定已经知道了，小巷里的死者是自己的舅舅，但是她悲伤的眼里还残存着一丝希望——这一切都不是真的，她的舅舅没有死。

希望，即将破灭的希望。

好饿啊。

这里曾是一座教堂，现在成了他们的临时落脚点。此时，文森特·雷诺兹躺在有些陈旧发霉的床上，正感受着灵魂深处的饥饿，仿佛是在回应这深植于灵魂中难忍的煎熬，他圆滚的肚子也传来了咕噜噜的叫声。

废弃的天主教教堂位于曼哈顿城里一片荒芜的区域，毗邻哈得孙河。这个人迹罕至的好地方，成了他们安排杀戮的临时工作基地。杰拉德·邓肯不是本地人，文森特的公寓又在新泽西。虽然文森特曾提议他们可以住在他的公寓，但邓肯拒绝了，他们绝对不能在自己的地盘工作。无论如何都要保证，他们的工作基地不能和自己的实际居住地扯上半点关系。他这么说的时候语气有点像是在说教，但并不是那种傲慢得让人讨厌的说教。更像是父亲对自己儿子的谆谆教诲。

“一个教堂？”文森特对于基地是个教堂曾有过疑问，“为什么是这里？”

“因为这里对外出售已经有十四个月零十五天了。卖了这么久，说明这里足够冷清。况且即便是有人会来看房，也不会选在这个季节。”说到这里，邓肯瞥了一眼文森特，补充道，“至于其他的，别担心，这里已经废弃，不是什么圣洁之地了。”

“不是了？”文森特问道，仿佛此时才想起来自己身上背负的罪恶，活该一路直通地狱，如果真的有地狱的话。所以说，比起那些真正的罪恶，侵占一个废弃的教堂，不管是否圣洁，对他来说，根本不算什么。

当然，教堂所在的房产中介公司是给这里上了锁的。但开一个锁，对于一个钟表匠来说，简直是大材小用（邓肯曾说过，最初的钟表匠都是从锁匠转行过来的），所以邓肯轻而易举地打开了一个后门的锁，换上了一把自己的挂锁。这样他们就能自由来去了，走后门又能躲过街上和附近行人的目光，省去许多不必要的麻烦。邓肯把前门的锁也换了，并且在锁孔封了蜡，这样一来，如果他们不在“家”，有人来过的话，也能有个预警。

教堂年久无人，有些破败昏暗，布满灰尘，还有一股廉价清洁剂的味道。

邓肯住在了神父的卧室，位于建筑的二楼，属于神职人员的居住区域。文森特住在大厅的另一端，一个曾经用来办公的小房间。此刻他正躺在那里，房间很小，也很简陋，里面有张简易床、桌子、电炉、微波炉，还有一个冰箱（显然，贪吃的文森特直接把厨房搬进自己的房间了）。教堂并没有断电，毕竟中介若是来看房还是需要开灯的，而且为了防止水管冻裂，建筑的供暖设备也没有停掉，只是温度设置得比较低。

文森特知道邓肯对于时间和钟表的痴迷，所以见到这座教堂的第一眼，他便有些遗憾地说："真可惜这里没有钟楼什么的，像大本钟那样。"

"大本钟是那个钟铃的名字，不是时钟本身。"

"在伦敦塔上的那个大钟？"

"在钟楼里，那个大钟铃。"年长的男人再次纠正了他的表达，"大本钟建在新国会大厦的楼上，它的建造者是本杰明·霍尔爵士。大本钟在英国的十九世纪中叶是当时最大的钟，那时候的时钟没有钟面，也没有指针，全靠钟鸣声来报时。"

"哦。"

"英语里'时钟'这个词源于拉丁文'cloca'，原意就是钟铃。"

这人简直无所不知……

文森特很喜欢这一点。不仅仅是他的博学，对于杰拉德·邓肯的很多地方，他都十分欣赏。他曾想过，尽管他们两个人看起来有些不搭调，但也许他们可以成为真正的朋友呢。 文森特没什么朋友。他有时会和一些办公室的助理和文员出去喝酒。但聪明如他，文森特知道什么叫祸从口出，他有时会对某个女招待或邻座女宾有些不正常的龌龊念头，这时候最好闭嘴，万一露出马脚，他就完了。他深知那种难忍的饥饿会让人失去理智（想想他因为莎莉·安妮那事得到的教训吧）。

文森特与邓肯在很多方面都截然不同，但他们有一个共同点：他们心里都藏着见不得人的秘密。而拥有相同秘密的人都知道，这隐藏的黑暗会给当事人的生活方式和政治观点带来巨大的变化。

由此看来，没错，文森特乐观地认为他们最后肯定会成为朋友的。

他洗漱干净，又想起了那个卖花姑娘，深肤色的乔安娜，他们今天就要去找她了：她就是下一个受害者。

一想到此，文森特起身打开了小冰箱。拿出了一个百吉饼，大手抽出一把猎刀将其切成两半。猎刀的刀刃长八英尺，十分锋利。他在百吉饼上涂了些奶油芝士，就着嘴里的百吉饼，又喝下了两听可乐。

他的鼻尖在冷空气里冻得冰凉。之前曾提到过，杰拉德·邓肯心思缜密，做事谨慎，他要求二人时刻都要戴着手套，这其实很不方便，但在这样的天气里，戴着手套是件好事。

文森特再次躺回床上，想象着乔安娜的身体是如何由温热变得冰冷。

再等等，就在今天了，再等等……

饥饿感再次袭来，那种灵魂深处让人痛不欲生的饥饿。他觉得自己的内脏正因为这种渴求而渐渐衰竭。如果他不尽快和乔安娜来一次“深入灵魂的交流”，他觉得自己很快就会消逝在空气中了。

饿死了……

好饿啊……

文森特·雷诺兹时常会有这种侵犯女人的冲动，但并没有将这种渴求归类于饥饿。是他的心理医师，詹金斯医生提出的这种说法。

那次，他因为莎莉·安妮的案件被拘留了，这还是他犯案以来第一次被捕。就是那时，心理咨询师詹金斯医生告诉文森特，这种饥渴是不会消失的，会跟随他一辈子，而他必须接受这一事实。“你摆脱不掉的，从某种角度来说，这是一种饥饿……那么，对于饥饿，我们都知道些什么？它是自然生出的感觉，我们只能被动地去感知，而无法去控制，你懂吗？”

“懂的，先生。”

医生又补充说：“尽管你不能杜绝饥饿感的出现，但是你可以适当地去满足它，从而减轻煎熬。你明白我的意思吗？就好比我们的食欲，每次感到肚子饿了，你会选择在适当的时间，健康地饮食，而不是暴饮暴食。那么对于你来说，一旦出现对女人的不正当的渴求，面对这种饥饿感，你也不能胡来，你可以选择与别人建立一段健康的、负责任的两性关系，慢慢发展到婚姻，组建一个家庭。”

“我明白了。”

“很好，我觉得，我们的治疗算是有进展了。你说呢？”

然而，善良的心理医生不知道的是，男孩儿的确将他的话铭记在心，只不过重点有些偏离罢了。文森特由此意识到，饥饿感理论具有很

强的指导作用。就像他只有在特别饿的时候才吃东西一样，他也只在饥渴无法抑制的时候，才会去找个女人来“深入交流”。这样一来，他就不会感到惶恐无措——也就不会失控大意，进而再也不会发生像莎莉·安妮这样的事了。

真棒。

你说呢，詹金斯医生？

文森特吃完了椒盐饼干，喝光了苏打水，接着动手又给他的妹妹写了一封信。“机灵鬼”文森特还在信纸的空白处画了一些卡通画，他画得不错，他想妹妹会喜欢这些小玩意儿的。

敲门声在此时响起。

“进来。”

杰拉德·邓肯应声推开了门。两人互道早安。文森特瞥了一眼邓肯身后，邓肯的房间门也开着，里面收拾得井井有条，桌子上的东西都有序地摆放整齐。衣服也都熨好挂在衣柜里，每件衣服间隔两英寸。文森特意识到，自己是个懒鬼，这大概会成为发展友情路上的障碍。

“你要吃什么吗？”文森特问道。

“不了，谢谢。”

这也是为什么钟表匠身材消瘦的原因。他很少吃东西，也从来没喊过饿。这可能是两人之间的另一个障碍。不过文森特决定无视这个无伤大雅的遗憾。毕竟，自己的妹妹也不怎么喜欢吃东西，但他依然爱她。

在文森特东想西想的时候，心细如发的杀手邓肯正在给自己煮咖啡。等水烧开的空当，他从冰箱里取出罐装的咖啡豆，精确地倒出两茶匙的量，然后将咖啡豆倒进手摇磨豆机里，随着手柄转动了十几次后，里面再没有哗啦啦豆子的晃动声。然后他小心地将磨好的咖啡粉倒进铺了滤纸的滤杯中。轻轻地把滤杯在桌子上敲了敲，让里面的咖啡粉铺匀。文森特很喜欢看邓肯做手磨咖啡，那简直是一种视觉享受。

心细如发，狡黠如狐……

邓肯看了一眼他的金怀表，仔细地上紧了发条。然后快速喝掉了咖啡——非常快，就像是在喝药——他看向文森特。“我们的卖花姑娘，”他说，“乔安娜，你要不要先去看看她？”

听到那个名字，文森特觉得自己的内脏痉挛了一下：“当然。”

“我要去一趟柏树街的小巷，现在这个时间，警察应该已经到现场了，我要去看看我们对付的是什么人。”

我们要对付的，不是对付我们的……会是谁呢？

邓肯穿上夹克，将背包甩在背上：“你准备好了吗？”

文森特点了点头，穿上了奶白色的风雪大衣，又戴上帽子和太阳镜。

“你需要弄清楚，她是一个人在花房工作，还是有人去那里取花，看清楚，然后告诉我。”

钟表匠观察了很久，发现乔安娜很喜欢一个人长时间在花房工作，花房离她的花店不远，只有几个街区。那里隐秘而且黑暗。饥饿感来袭，文森特无法克制地想起乔安娜棕色的卷发，清秀的脸庞，这诱人的形象在他的脑海中萦绕不去。

他们下楼从后门进入教堂后的巷子里。

邓肯回身锁门，忽然说道：“哦，有件事我要告诉你。你还记得明天的那个目标吗？也是个女人。这样一来就是连着两个女人。我不知道你所谓的……叫什么来着？‘深入交流’？是多久来一次。”

“是的，‘深入交流’。”

“为什么用这个词？”邓肯问道。文森特知道，面前这个细心的杀手有着无尽的好奇心。

这个说法其实同样来自詹金斯医生，也是他的好朋友，拘留所的心理医生。詹金斯医生曾经表示，文森特可以随时去找他聊聊自己近期的感受和想法，他们有过很多次“深入交流”。

说不上为什么，文森特很喜欢这个说法。这个词听起来比“强奸”要好听多了。

“我不知道，我就是很喜欢这个词。”文森特回答道，并表示连着杀两个女人对他来说没问题。

有时候，进食反而会助长饥饿，詹金斯医生。

你说是不是？

他们两个小心地在结冰的人行道上前行，文森特问：“这次你打算怎样做掉乔安娜？”

邓肯杀人时只有一条准则：不能让目标速死。这听起来容易，实际上做起来却很难。他曾冷静而精准地解释过，这一准则对执行人要求很高。邓肯有一本书，名叫《终极审讯技巧》。书上记载了一些审讯手法，总的来说，就是对审讯对象施以酷刑来逼供，若是他们不招，折磨

就不会停止，直到他们死亡。书上列举了十几种刑罚：喉咙上压重物，割断他们的手腕，让其流血，等等。

邓肯解释说："我不想在她身上浪费太多时间。我会先堵上她的嘴，将她双手反绑在身后。然后让她趴在地上，接着在她的脖子上缠上绳子，再把绳子系在她的脚踝上。"

"她膝盖是弯曲的吗？"

"没错，书上就是这样写的，你看过上面的图解吗？"

文森特摇了摇头。

"她不可能长时间保持膝盖弯曲，一旦她忍不住想要伸直腿的时候，脖子上的绳索就会拉紧，这样她最终会自己勒死自己。要我推测，她会坚持八到十分钟。"他微笑道，"这次我会听你的意见，计时整个过程。结束后我打电话通知你，然后她就是你的了。"

一次美好的"深入交流"……

他们一迈出小巷就感受到了刺骨寒风的洗礼。文森特的风雪大衣没拉拉链，此时正被风吹得大开。

文森特突然停住了脚步，警惕起来。在人行道上，距离他们几米远的地方，有一个年轻人，他留着稀疏的络腮胡，身穿一件旧夹克外套，一只肩膀上挎着背包。文森特猜测他应该是个学生。年轻人低着头，依旧快步向前走着。

邓肯瞥了一眼文森特："怎么了？"

文森特朝着自己的腰侧点了点头，他带鞘的猎刀正别在那里："我觉得，那小子可能看见我的刀了，我……对不起……我应该拉好拉链的，但是……"

邓肯的唇紧抿在一起。

不，不……文森特不想惹邓肯不高兴："我去解决掉他，只要你一句话，我这就去——"

沉默的杀手看向那个学生，后者正快速远离他们。

邓肯转向文森特："你杀过人吗？"

文森特不敢看对方那双似乎能将他看透的蓝色眼睛，有些气短地答道："没。"

"等着，别动。"杰拉德·邓肯环视了整条街，这里本就人烟稀少，此

时更是不见人影——除了那个远去的学生。他伸手从口袋里拿出了一把美工刀。昨晚，他就是用这把刀割破了码头上那个受害者的手腕。邓肯朝着学生的方向快步追了过去。文森特看着邓肯离那个学生越来越近，直到距离他只有几米远。他们一前一后拐向了东面，不见了。

这太糟了……文森特责怪自己不够仔细。一切都可能被他搞砸：不仅是他和邓肯之间好不容易才建立起来的友谊，还有他“深入交流”的机会。就因为自己粗心大意，才惹出这些事。文森特十分懊恼，他很想大喊，或是大哭一场。

他伸手在口袋里摸索着，翻出一块奇巧巧克力，甚至连包装纸都没撕干净，就狼吞虎咽地将它吃了下去。

令文森特度日如年的五分钟过去了。邓肯终于回来了，手里拿着一团皱巴巴的报纸。

“我真的很抱歉。”文森特说道。

“没关系，现在没事了。”邓肯语气轻柔。报纸里面裹着血迹斑斑的美工刀。他用报纸擦拭刀上的血迹，然后将锋利的刀刃收回了刀柄里。接着又将染血的报纸和手套扔掉，戴上了一副干净的新手套。他一直要求二人随时戴着手套，必须随身携带，而且至少要带两副。

邓肯说：“我把尸体扔进垃圾箱里了，在上面盖了一层垃圾。如果我们走运，没人发现异常。他就会被埋进垃圾填埋场，或是被扔进海里。”

“你没事吧？”文森特发现邓肯的脸颊上有一道红痕。

邓肯耸了耸肩：“我一时没注意，那小子还手了。我只好先割了他的眼睛。记住，有人反抗的时候，就割瞎他们的眼睛。他们马上就会停手，任你摆布。”

割瞎眼睛……

文森特缓缓点头。

邓肯问：“你以后会多加小心的是不是？”

“哦，是的，我保证，一定会的，真的。”

“现在去看看我们的花房姑娘吧，记住，四点一刻的时候在博物馆和我会合。”

“好的，没问题。”

邓肯用那双浅蓝色的眼睛看着文森特，并难得地微笑道：“别灰心，我们出了一点小问题，但现在已经解决了，大方向来看，我们的计划依

旧，一切正常。”

注释：

[1] 泰迪是被害者西奥多·亚当斯的昵称。

西奥多·亚当斯的尸体已经运走，痛失至亲的被害人的家属也已经离开。

朗·塞利托也刚刚离开，他要去莱姆那里汇报案情。现场已经完成调查，可以解禁了。罗恩·普拉斯基 [1] 、南希·辛普森还有弗兰克·瑞特格留在现场，他们要收起警戒带。

亚当斯侄女脸上的表情一直浮现在阿米莉亚的眼前，那绝望中略带希望的眼神让她心中隐隐作痛。阿米莉亚·萨克斯因此又重新调查了一遍现场，甚至比平时更为挑剔和仔细。她查看了其他所有大门和凶手可能通过的出入口，以及所有可能的逃跑路线，但是依旧一无所获。她已经记不起来上一次接手如此复杂的案件是什么时候了，证据少得近乎可怜。

萨克斯将装备收拾整齐，又想到了本杰明·克莱里的案子。她打电话给克莱里的妻子苏姗妮，告诉她他们在韦斯特切斯特的别墅遭了贼。

“我不知道这事，您知道他们偷了什么吗？”

萨克斯见过几次苏姗妮。苏姗妮身材十分纤瘦——她坚持每天慢跑——一头白色短发，面容美丽。

“应该没偷走多少东西。”萨克斯没有透露克莱里邻居家男孩儿的事，她想在她的恐吓下，那个男孩并没有隐瞒什么。

萨克斯问苏姗妮有没有人在那栋别墅的壁炉里烧过东西，苏姗妮说最近家人根本没去过那里。

“您觉得那里出了什么事儿吗？”

“现在还不清楚，但这使您丈夫的自杀看起来更可疑了。哦，对了，还要提醒您，您得给别墅的后门换把新锁。”

“我今天就打电话叫人去换……谢谢，萨克斯探员。您能相信我并重新调查我丈夫的案件，我真的很感动。”

挂断电话之后，萨克斯便申请检测她在克莱里别墅里采集的一些证物，主要是炉灰还有泥土。并将证物仔细地分袋包装，与钟表匠案件现场取得的证物明显地区别开来。然后，她又去填写证据监管链的卡片文件，最后还帮辛普森与瑞特格将证物整理起来，装上车。所有的证物

里，要数金属横梁最难整理，要两个人一起先用塑料布把它裹起来，然后再合力抬进车内。

确定都整理好了，萨克斯关上了车门。她回头看看街道，忽然发现一个可疑的人。之前的那些围观者大都受不了寒冷的天气离开了，但这个人手里拿着《华盛顿日报》，站在一栋正在翻新的老旧大楼前。位置就在柏树街，大通曼哈顿广场附近。

萨克斯看了一眼便觉得此人有些不对劲儿。没有人会在这种天气站在街角风口处读什么报纸。或许他是关心股市或者什么事故新闻，但一般情况下，人们都会有针对性地快速翻阅有用的信息，弄清楚自己的股票跌了多少，自己关心的教堂巴士事故调查有什么新进展，然后就继续赶路了。

以上行为都算正常，但是寒风凛凛的街上，你一个人站在那里，津津有味地读了许久第六版花边新闻，这就十分可疑了。

萨克斯看不清男人的长相——那人的脸有一半都被报纸挡住了。他身前地上还有一些施工留下的建材。但是有一点萨克斯看得很清楚，那就是他的靴子，那种特殊的防滑鞋底，和萨克斯在巷子口雪地上发现的靴子印是一样的。

萨克斯权衡了一下当前的形势。大部分警察都已经离开。辛普森和瑞特格虽然配了武器在身，但是都没有经过战术训练。而且，嫌疑人身前还有一个三英尺高的金属护栏。那是为了即将举行的游行活动而设立的安保设施。如果萨克斯从自己现在所在的位置，穿过街道接近嫌疑人，那么他随时可以轻而易举地逃脱。她不能轻举妄动，要从长计议这次抓捕行动。

萨克斯打定主意，走向普拉斯基，在他身侧耳语道：“在你的六点钟方向，有个男人，读报纸的那个，我想和他谈谈。”

“是凶手吗？”普拉斯基问。

“现在还不清楚，也许是。我告诉你我们要怎么做。我要和犯罪现场调查组的人一起上车，之后会在东面的街角下车，你会开手动挡的车吗？”

“当然会。”

于是萨克斯将自己那辆红色雪佛兰科迈罗的钥匙交给了普拉斯基。“你顺着柏树街向西开，往百老汇方向开大概四十英尺，然后快速停下，下车之后绕进护栏，从里面往回走。”

“把他赶出来。”

“没错。如果他真的只是在读报纸，我们就和他聊聊，查查他的证件，然后继续干我们的活儿。他要是心里有鬼，看见你过去肯定会转身就跑，我从前面截住他，你在后面支援。”

“明白。”

萨克斯假装环视了一下街道，最后检查了一下现场，而后登上了那辆棕色勘查车。她倾身靠前说：“出了点问题。”

南希·辛普森和弗兰克·瑞特格闻声看向了她。辛普森拉开了外套拉链，手放在了配枪握把上。

“不，现在不需要用枪。先听我说。”萨克斯解释了一遍她发现的人以及追捕安排。然后对开车的辛普森说：“向东开，在前面红绿灯处左拐，然后减速就好，我会从车上跳下去。”

普拉斯基钻进了那辆科迈罗，车子启动之后，他忍不住轰大了油门，听到排气筒传出低沉而性感的轰鸣声。

瑞特格问萨克斯：“你不用我先停车，你再下车吗？”

“不用停下，你只要减速就行，必须让疑犯确信我们已经离开了。”

“好的，”辛普森说道，“准备好了。”

勘查车向东驶去。萨克斯从后视镜中可以看到普拉斯基也行动了——别紧张，她心中默念着：那辆车引擎马力很大，离合器紧得像维克牢尼龙搭扣。但普拉斯基做得不错，车子稳稳地向西开去，与自己所坐的货车方向正相反。

在柏树街与拿骚路的交会口，勘查车拐进了东侧街道，萨克斯同时打开了车门：“继续开，先别减速。”

辛普森将车开得很稳。“祝你好运。”犯罪现场调查员对她喊道。

萨克斯跳下了车。

哇哦……车速比她预想得要快了一点。她差点摔倒，萨克斯站稳了脚步，同时发自内心地感谢卫生局。要不是他们在路上撒了融雪防滑的盐粒，她可就没这么幸运了。萨克斯独自走在人行道上，悄悄接近手中依旧拿着报纸的男人。男人并没有注意到她。

随着她的逼近，萨克斯与男人间先是隔着一个街区远，慢慢地，只剩半个街区远。她敞开外套，握住了别在腰带上的格洛克手枪，在疑犯前方大约十五米的地方，普拉斯基突然在路边将车停下，快速地下了车并且趁疑犯不注意，轻松地越过了护栏。现在疑犯已经被萨克斯和普拉斯基前后包抄了，而在他的左右，分别是正在翻新的大楼和防护栏。

计划很棒。

只出了一个漏洞。

街对面有两名警察，他们正在住房与城市发展部的楼前站岗。二人刚刚都曾在现场调查时协助工作。此时，其中一人看到了萨克斯。一边向她挥手一边喊道：“忘了什么东西吗，警探小姐？”

糟了！正在看报的男人闻声快速回头，终是发现了萨克斯。

他丢下了报纸，跳过护栏，发疯似的从柏树街中央跑向了百老汇大街，途中看到了还在护栏内侧的普拉斯基，巡警也试图越过护栏，但一只脚被绊住，狠狠摔在了地上。萨克斯见状停下了脚步，但发现他其实伤得不重，便又快速追了过去。普拉斯基在地上打了个滚，站了起来，也朝着嫌犯逃跑的方向追了过去。此时，嫌犯已经跑出三十英尺远了。

萨克斯拿起对讲机，按下了通话键：“警探编号五八八五，”她喘息着，“正在柏树街凶杀现场附近追捕一名疑犯。疑犯沿柏树街逃往百老汇大街方向，请求支援。”

“收到，五八八五。指挥部已派遣警员前往支援。”

还有其他几辆无线电巡逻车表示他们就在附近，正在前往现场拦截罪犯。

就在萨克斯和普拉斯基追赶着嫌犯跑到了炮台公园时，对方突然刹住了脚步，还差点因为急停而摔倒，他停下来转头看向了右侧：一个地铁站入口。

不，不能让他藏进地铁里，萨克斯有些烦躁地默念着。那里人群过于密集，会很难捉到他。

不要进去！萨克斯暗暗心急。

仿佛是在回应萨克斯不好的预感，疑犯回头看了一眼，随即快速冲下了楼梯，跑进了地铁站。

萨克斯停了下来，对普拉斯基喊道：“你继续追他。”她深吸一口气，“如果他开枪，你要看看周围人群的情况再还击，宁可这次放走他，也不要贸然开枪。”

普拉斯基面色紧张，萨克斯知道他从来没经历过枪战，年轻的巡警点了点头。对萨克斯喊道：“那你要去——”

“快去追！”萨克斯大声喊道。

巡警深吸了一口气，再次追了过去。萨克斯跑到地铁站入口，看到

普拉斯基正一步三个台阶地跑下楼梯。然后她转身，穿过了马路，向南一路小跑，大概有半个街区的距离。她拔出了手枪，放慢脚步，走到了一处报亭后。

倒计时开始……四……三……二……

一！

她快速越过报亭，面向地铁站的出口，正看见疑犯慌忙地跑出地铁口的楼梯。疑犯看到萨克斯后，表情十分懊恼，想来是因为萨克斯识破了他的招数。萨克斯想过他可能会来个金蝉脱壳，甚至连最初他看到地铁站的惊讶都可能是装出来的，也正是这样的怀疑，让萨克斯意识到疑犯跑进地铁站只是为了混淆视听，继而由地下穿过街道逃走。此时他放弃般地举起了双手。

“脸朝下，趴在地上。”

“嘿，不至于吧。我——”

“快点！”萨克斯再次命令道。

疑犯看了一眼后者手里的枪，认命地趴在了地上。经过刚才的一阵狂奔，萨克斯此时觉得关节隐隐作痛，她单膝跪在了疑犯的背上，将他双手铐在身后。疑犯疼得倒吸了一口气。萨克斯懒得理他。要不是因为他，自己又何必要跑步受罪。

“他们在现场发现了一个疑犯。”

林肯·莱姆和传信的男人此时正坐在他的实验室中。男人名叫丹尼斯·贝克，年纪在四十岁上下，身材结实，面容英俊，是塞利托所在重案组的督查探长。同时，贝克受市政厅的命令，要尽早将钟表匠捉住，阻止其恶行。他就是莱姆特别讨厌的“不容更改”的命令发出者之一。

莱姆挑起了眉。一个疑犯？的确会有一些罪犯出于种种原因，会再次返回犯罪现场，但莱姆怀疑，萨克斯是否真的抓住了真凶。

贝克说完了这个好消息后又继续手中的电话，他一边听着还一边点着头。这名探长面容俊美，有些酷似乔治·克鲁尼。做事专注又不苟言笑，这样优秀的警官人们通常会很喜欢与其共事，但却不会选择和他喝酒消遣。

“有这样的人在你身边是好事儿。”贝克探长是从纽约警察总部来的，在他来之前塞利托便在莱姆面前给他暖场。

“好吧，但他会不会多管闲事？”莱姆问塞利托，这位不修边幅的探长似乎一直都邋里邋遢的。

“不会管太多的，都是些你不会介意的事情。”

“我不介意的事？是指什么？”

“他的仕途上还需要赢一场漂亮的仗，而且他相信你能帮他打赢。也就是说，他会给你需要的一切资源，并且全力支持你。”

全力全方位的支持，莱姆很满意这一点，因为他们一直缺一些强有力的人际关系。其实还有另一个纽约警方的警探经常和他们合作办案，名叫罗兰·贝尔。他与莱姆性格大为不同，贝尔为人谦和有礼，很容易相处。但骨子里与莱姆一样思维缜密，行事条理分明。只是现在人不在纽约，他正与两个儿子一起在北卡罗来纳州度假。其实也是去见女朋友，后者是当地的一个治安官。

莱姆他们还常和一个FBI的探员合作办案，那人名叫弗雷德·德尔瑞，这名探员因为在反恐案件调查和卧底工作上的出色表现在圈内颇有名气。虽然莱姆他们调查的凶杀案与FBI一贯负责的案子不同，但德尔瑞总会用局里的一些资源尽量协助莱姆他们办案。不过现在局里正在调查一些类似安然公司诈骗案的涉及多方的案件，德尔瑞忙得分身乏术，此时对于莱姆他们有些爱莫能助。

塞利托挨着梅尔·库柏坐下，梅尔·库柏是莱姆坚持重用的法医刑侦专家，他身材瘦小，擅长跳交际舞。库柏作为一名出色的犯罪现场实验室人员，饱受其苦，莱姆一有什么案子就会不分时间、不分场合地召唤他。这次也不例外，莱姆一大早打电话给他的时候，他正在皇后区的实验室里忙活，听闻莱姆的召唤，他犹豫了一下，并对莱姆解释说，他这周末有其他的安排，他本计划与女友和母亲去佛罗里达州度假的。

莱姆的回答是：“那你更得来实验室躲躲了，不是吗？”

“我半个小时之后到。”现在，他坐在实验室的检测台前，等待证物到达。他双手戴着橡胶手套，正把饼干喂给趴在脚边的小狗杰克逊。

“要是狗毛污染了证据，”莱姆嘟囔着，“你就等着吧。”

“这小家伙挺可爱的。”库柏说着，摘下了手套。

刑侦专家不置可否地说道：“‘可爱’这个词在我林肯·莱姆的字典里找不着。”

塞利托的电话在此时响起，他通完话后说道：“码头犯罪现场的被害人，海岸队和我们的打捞队都没还没找到尸体。他们还在对比调查失踪人口。”

这时，犯罪现场调查的人终于到了，汤姆帮他们用手推车将一堆证物推了进来，这些证物多是萨克斯在现场搜集来的。

总算到了……

贝克和库柏合力抬进了一个沉重的、用塑料布包裹住的金属杆。

正是小巷谋杀案中的杀人凶器。

犯罪现场调查的警官将物证追踪卡片递了过来，库柏接过并签了字。警官随后告辞离开，但莱姆丝毫没有意识到他的道别。他正看着送来的证据，整个人都兴奋了起来。这是他最享受的时刻。即便在脊柱受伤之后，他与藏在暗处的罪犯斗智斗勇的激情也丝毫未减。通过犯罪现场各种物证之间的蛛丝马迹，最终按图索骥捉住藏在层层迷雾后的邪恶凶手，是他一直不变的初心与执念。

他迫不及待地想要投入战场，杀敌四方。

同时，还有一丝负罪感。

他的兴奋是建立在受害者的痛苦之上的。每次他觉得能让血液沸腾的罪犯出现，都会带来血腥和死亡。对于码头上的死者、西奥多·亚当斯和他们的家人及朋友来说，这是纯粹的灾难。他当然同情他们的遭遇，为他们感到难过。但他也能将这种悲痛打包安置在别处，继续手头的工作。有人说他冷血，说他无情，人们说得没错。但那些在好多领域里取得卓越成就的人，都是多种品质的结合体。而莱姆之所以能成为一个顶尖的刑侦专家，不仅仅是因为他敏锐的头脑、不懈的努力和雷厉风行的风格，还因为他这种情感上的冷静与克制。

罗恩·普拉斯基走进来的时候，正看见莱姆皱着眉头，盯着证物盒。初次见到莱姆时，年轻的巡警刚刚入职不久。尽管那已经是一年前的事了，而且普拉斯基已经是两个孩子的父亲了，但莱姆还是习惯性地把他当成个“菜鸟”。有些昵称是会跟人一辈子的。

莱姆先开口道：“我知道萨克斯抓了一个疑犯，但万一那家伙不是凶手，我不想浪费时间等待。”他转向普拉斯基，“和我说说第一个现场，码头那里的情况。”

“好的，”普拉斯基有些局促地开口，“码头在位于哈得孙河边的二十二街附近，延伸到河水上方五十二英尺，距离水面十八英尺。凶手——”

“所以他们找到尸体了吗？”

“就目前所知，还没有。”

“所以你想说的其实是‘疑似谋杀’？”

“对，是的长官，疑似谋杀案发生在码头的临水一端，也就是西侧，案发时间在昨晚六点到今晨六点之间。那个时段码头是关闭的。”

现场的证据少得可怜。只有一截指甲，推测为男性指甲；现场地面上的血迹，经梅尔·库柏鉴定为AB阳性人血，也就是说，血液中有A、B两种抗原，同时血清中既没有抗A抗体也没有抗B抗体；而在检测中，还检测出了Rh蛋白。这种AB抗原和Rh阳性蛋白的组合，使之成了世界上第三种最罕见的血型，占全人类人口总数的百分之三点五。在进一步的检测中，检验结果也验证了，被害人系男性。

还有，他们判断被害人年纪稍长，并且患有冠状动脉方面的疾病，因为血液中检测出了抗血凝剂，也就是血液稀释剂。除此之外，血液中未检测出其他药物成分，也没有检测出任何感染或是病变。

现场没有发现指纹，没有明显的痕迹或脚印，附近也没勘查到汽车留下的轮胎印。已有的轮胎印也是码头员工的货车留下来的。

萨克斯截取了一截锁链被钳断处的链条，库柏检测了断裂处的截面痕迹，发现凶手破坏铁链护栏的工具就是标准的断线钳。若是用同样的断线钳剪短一截铁链，会得到一模一样的截面痕迹。但是单凭这样一个截面，是没法追踪到断线钳的来源的。

莱姆研究着现场带回来的照片，其中有一张是码头上血迹的图案，血迹顺着甲板一直延伸到河中。他推测被害人当时只有胸部以上是在甲板上的，双手绝望地扣住木板间的缝隙，艰难求生，但甲板上的指甲抓痕表明被害人最终没能活下来，莱姆忍不住想他落水前到底坚持了多久。

他缓缓点头：“讲一下另一个现场的情况。”

普拉斯基回答道：“好的，案发地点位于柏树街延伸出的一条独头巷子里。在百老汇附近。巷子宽十五英尺，长一百零四英尺，地面上铺有鹅卵石。”

莱姆回想起萨克斯之前所说的，尸体距离巷子口十五英尺远。

“被害人的死亡时间是？”

“法医说，死者被发现前已死亡超过八个小时。尸体已经被冻得僵硬，所以还需要等等才能确定更具体的死亡时间。”虽然不是在警局，但汇报起工作来巡警习惯性地用着刑侦术语。

“阿米莉亚说的巷子里有后勤通道和消防门，有人问过它们昨晚的关闭时间吗？”

“小巷旁有三座楼都是商业大楼。其中两栋楼的后勤通道一个在晚上八点半关闭，另一个是在晚上十点。第三栋楼是政府行政楼。消防门在下午六点就关了。在几栋楼的区域，晚上十点会有一次垃圾收集。”

“尸体是什么时候发现的？”

“上午七点左右。”

“好的，巷子里的死者在被发现之前，已经死亡超过八个小时，三个进出口最晚的关闭时间是晚上十点。所以这样算来，案发时间应该是晚上十点一刻到晚上十一点之间？”

“附近两个街区以内的所有车牌我都记下来了。”普拉斯基举起自己手中的白鲸笔记本示意道。

“那是什么鬼东西？”

“哦，我记录了所有的车牌号，也许会有用。你知道的，像是停车位置，或是其他不同寻常的地方。”

“简直是浪费时间。我们只需要车牌号来查车主的身份信息。”莱姆解释道，“在车辆管理局、国家犯罪中心数据库还有其他数据库交叉调查一下这些信息就好了，用不着知道哪辆车该做保养，哪辆车轮胎磨损或是哪辆车后座上有大麻烟管……所以，你查了吗？”

“查什么？”

“那些牌照，你查了没有？”

“还没有。”

库柏连上犯罪中心数据库搜索这些车牌车主的信息，但一无所获。他又按照莱姆要求的，检查了案发时间段周围车辆有没有违停记录。依旧什么都没有。

“梅尔，查一下被害人信息。逮捕令之类的，任何和他有关的信息我都要。”

西奥多·亚当斯案底清白，没有逮捕令在身，普拉斯基回想起被害人姐姐的话，他生前没有树敌，生活单纯，不可能惹来杀身之祸。

“那么凶手为什么挑选了这两个被害人？”莱姆发问，“是随机挑选的吗？我知道德尔瑞很忙，但这个案子也很重要。打给他，让他在局里查查西奥多·亚当斯的信息。看看是否能查到些什么。”

塞利托接通了联邦调查局大楼的电话，最终联系上了德尔瑞。彼时，德尔瑞正因为——用他本人的话来说是“泥潭一样”的诈骗案忙得不可开交，情绪暴躁。但他依然抽空进入局里的数据库和正在调查的案宗文件里查看了一下西奥多·亚当斯的名字。不过还是没有相关信息。

“好吧，”莱姆说道，“在找到被害人更多的信息之前，我们就先假

定，这个变态是随机挑选被害人的。”他皱眉盯着犯罪现场的照片：“那两个时钟怎么还没送来？”

电话里，防爆组说两个时钟都没有生化药剂的痕迹，已经在送来的路上了。

萨克斯在现场找到的钱夹里有些从自助取款机新取出来的钱。他们调查了取款的账户，账户没什么问题，但库柏从钱夹上发现了一些指纹。只是这些指纹在IAFIS，也就是联邦调查局的自动指纹识别系统里，找不到匹配信息。被害人亚当斯口袋里现金上的指纹也一样，在指纹识别系统中查无所获。钞票上的序列号没有被标记，表明账户没有被财政部门追踪，也就是说账号没有涉及洗钱之类的违法行为。

“现场的沙子呢，查过了吗？”莱姆问起了现场发现的那些可疑的细沙。

“那就是些普通的沙子，”库柏眼睛还贴在显微镜上，头也不抬地回答道，“而且更像是用在操场上的那种，并不是建筑工地会用到的。我再查查看会不会有其他痕迹。”

在码头的现场并没有发现沙子，莱姆回想起萨克斯的猜想，会不会是凶手打算重返位于小巷的犯罪现场？又或者是码头现场根本用不上沙子？因为哈得孙河带来的强风会把沙子吹走？

“那根梁调查得如何？”莱姆又问。

“那根什么？”

“那根金属梁，压断被害人脖子的那根，两端带有孔洞的金属横梁。”莱姆曾调查过城里建筑施工时需要的各种材料，因为多数罪犯的抛尸地点都会选在工地。库柏和塞利托给横梁称了重——重达八十一磅——并将其放在了试验台上。横梁长六英尺，一英寸宽，三英寸高。两端各有一个孔洞。“这种横梁多用于造船、重型设备，还有天线和桥梁建设。”

“这算是我见过的最重的杀人凶器了。”库柏说。

“比一辆雪佛兰厢车还重？”林肯听言问道，对他来说，严谨就是一切。此时他指的是几个月前的一桩案件，凶手开着一辆重型SUV碾过了自己招蜂引蝶的丈夫。就在第三大道。

“哦，那个呀……负心的风流鬼。”库柏掐着嗓子唱道，而后检查横梁上的指纹，一个都没有。他从杆上刮下一些碎屑。“应该是铁，还能看见表面的氧化现象。”他依旧将其用化学手段检测了一下，确认金属横梁的确是铁的。

“凶手在上面没留下痕迹吗？”

“没有。”

莱姆皱起眉头：“这下麻烦了。市内这种金属横梁的来源得有五十多个……等一下，萨克斯是不是说过小巷附近有个建筑施工地？”

“哦，对。”普拉斯基说道，“我和萨克斯去那个工地问过了，那儿并没有使用类似的金属杆，我刚刚忘了说。”

“这也能忘了，”莱姆嘟囔着，“行吧，我记得城里皇后区大桥那边有些大型的工地，我们去那里问问吧。”莱姆对普拉斯基说：“打电话给皇后区大桥施工组织，问问他们是否使用这种金属横梁，如果用，问问他们最近有没有横梁丢失。”

菜鸟巡警点头并拿出了手机。

库柏又去看了看沙子的检验结果：“好了，有发现了，沙子中有硫酸铊。”

“那是什么？”塞利托发问。

“灭鼠药。”莱姆解释说，“国内已经禁止使用了，但一些移民偶尔会在他们的居住区域或是工作场所用到。浓度是多少？”

“很高……而且萨克斯在现场采集的泥土中并没有，说明这些硫酸铊可能是凶手从别处带来的。”

“凶手也许想用毒杀人。”普拉斯基一边等待接通一边参与对话，猜测着。

莱姆摇了摇头：“不大可能。下毒实施起来并不容易，而且需要大剂量的药物。但这确实是条线索，可以帮助我们追踪凶手。去查一查最近城里有没有什么部门没收过灭鼠药，还有环保部门，问问他们最近有没有收到有关灭鼠药的投诉。”

库柏受命开始电话问询。

“再来看看这些凶手捆绑用的胶带。”莱姆继续指导着进行调查。

技术员检测了长条形的亮灰色胶带，这些胶带就是凶手捆绑被害人手脚、封住他口鼻用的。库柏说检测结果表明这些都是很普通的胶带，没什么特别的，全国成千上万的家装用品店、杂货店和便利店都有出售。至于胶带上的黏胶也仅检测出少量物质。有融雪防滑的盐，和萨克斯在现场采集的盐吻合，还有一些细沙，据警探推测是钟表匠撒在现场用来掩盖痕迹的。

胶带给出的线索寥寥无几，莱姆感到有些失望，他又去查看萨克斯在现场拍回来的尸体照片。莱姆忽然驱动轮椅，靠近检测台，盯着屏幕上的照片："看看这些胶带的切口。"

"有意思。"库柏依莱姆所说，看了看照片中的胶带。

让莱姆和库柏二人感到惊奇的是，胶带的切口极其精准整齐，捆绑得也十分规整。通常罪犯在现场使用胶带时都是随意用牙齿咬断（所以一般情况下都会检测出胶带上残留的罪犯唾液里的DNA信息），然后胡乱地缠绕在被害人的头、脸或是手腕脚腕上。但钟表匠所用的胶带却显然是用一把利器精准地割断的，而且每条胶带的长度都完全相等。

罗恩此时挂掉电话回复莱姆说："施工方说他们现在的大桥工程中并没有使用这种两端带孔的横梁。"

莱姆不置可否，也没有期待过事情真的会这么简单。

"凶手用来吊起横梁的那条绳子呢，有什么发现吗？"

库柏检测了绳子，提取了一些数据，摇头说："无异常，就是普通的绳子。"

莱姆对着实验室角落放置的几块白板点头："开始现阶段的案件梳理吧。你，罗恩，你写字好看吗？"

"写个白板还是可以的。"

"那就够用了，写吧。"

莱姆查案的时候，习惯将能找到的所有证据进行梳理，在白板上列出来。这样一来，一切就变得简单明了了；然后他会盯着白板上的文字、图片、数据和表格，试着去勾勒凶手的身份特征、所藏何处，何时又会再次出现。莱姆在白板上分析案情的时刻，就如同旁人的冥想一样。

"既然凶手这么想让别人叫他钟表匠，我们就用他给的名字作案件标题吧。"

普拉斯基按莱姆的指示在白板上书写着，库柏拿起一支试管，里面装有极少的像是土壤的样本，他将试管放在显微镜下观察，由最小的倍数开始（显微镜检验工作的守则便是观察倍数应该由小到大，如果一开始便用高倍数的镜片观测，你将看到一些具有观赏性的抽象艺术作品，一点实际信息都得不到）。

"从初步的检测结果来看，这些就是原始的土壤。我再进一步检查看看，还有没有其他的东西在里头。"库柏留了一些样本准备用色谱/质谱

仪来进行进一步的调查。色谱/质谱仪是一种用于痕迹证物调查的大型分离和鉴别设备。

检验结果出来时，库柏对着屏幕大声说：“好的，我们现在知道样本里有油、氮元素、尿素、氯化物……还有蛋白质。接下来是对比样本检测。”过了一会儿，库柏的电脑中显示出了更多的信息。“鱼类蛋白。”

“所以，凶手可能在一个海鲜餐厅上班。”普拉斯基积极地猜想，“或者在唐人街有个卖鱼的摊子，还可能，等等，我想想，对，还可能在杂货店海产品专柜工作。”

莱姆听完他的分析，发问说：“罗恩，你有没有听过一些公共演讲人说过这样一句话：‘在演讲开始之前，我有几句话要说。’”

“嗯，听过的。”

“但他们这样说其实很不合理，因为一旦演讲者开始讲话，就意味着演讲已经开始了，是不是？”

普拉斯基不解地挑眉。

“我的意思是说，在分析证物之前，我们应该先做一些别的调查工作。”

“什么工作？”

“我们要先收集证据，也就是说，找到证据的来源。现在，你先告诉我，萨克斯是在哪里收集的这些含有鱼类蛋白的泥土？”

普拉斯基看了一眼证物袋上的标签：“哦。”

“‘哦’是指哪里？”

“是在被害人夹克外套的口袋里。”

“所以说，证据给我们提供的到底是关于谁的线索？”

“是被害人的信息，不是凶手的。”

“正是如此！那么知道被害人的外套上有鱼类蛋白，这个信息有没有用？谁知道呢，也许有用，也许没有，但重点是，我们不能盲目地派警员调查城里每一个鱼贩子。你明白我说的意思吗，罗恩？”

“完全明白。”

“不错，我很高兴，现在把含有鱼蛋白的土壤证据写在白板上，在被害人的名字下方，然后我们再着手调查。法医的报告什么时候能送来？”

库柏回答说：“还得等一阵子，赶上圣诞节期间有些不便。”

塞利托接着他的话唱了起来：“这是杀戮的季节……”

普拉斯基皱眉，莱姆见状，开口解释说：“一年中谋杀率最高的时期就是高温季节和节假日。记住，罗恩，压力不会杀人，只有人才会杀人，但压力会促使人们行凶。”

“发现了一些棕色的纤维物质，”库柏说道，他看了一眼证物袋上的标签，“在被害人的鞋后跟和表带上发现的。”

“什么类型的纤维？”

库柏检验了纤维并在联邦调查局的纤维数据库中比对查找。片刻后说道：“像是一种汽车用的纤维。”

“这应该是合理的，凶手肯定是驱车过去的，他不可能一个人扛着八十一磅的金属横梁去坐地铁。所以，钟表匠应该是在巷子前面停车，然后将被害人拖到了他最后死亡的位置。那么关于凶手开的车，我们能查到些什么？”

数据库里能查出的有用信息并不多。这种纤维用于车辆内置的地垫，有超过四十多款的汽车、卡车和商务用车配有这种纤维地垫。至于车轮印记，小巷附近的路面撒了盐，致使轮胎与路面上鹅卵石接触受限，也就没能留下什么痕迹。

“所以车辆调查部分我们一无所获。那么，凶手给咱们留下的‘情书’呢？”

库柏闻言，从塑封袋中抽出了一张白纸。

寒冷满月高悬于空，
无言死尸沐浴银光，
死将至，生将终。

——钟表匠

“是吗？”莱姆问。

“什么是吗？”普拉斯基反问道，生怕自己看漏了什么。

“当然是满月，今天是不是满月？”

普拉斯基翻了翻莱姆的《纽约时报》：“是的，今天是满月。”

“他为什么把冷月的首字母大写？”丹尼斯·贝克问。

库柏在网上查了查冷月的信息，随后说道：“是这样的，冷月是阴历[2]中的一个月份……我们用的是阳历，三百六十五日为一年，以太阳的每次起落为单位。阴历以月亮的盈亏周期做单位。十二个月份的名字分别描述了人的一生，从出生到死亡。它们分别根据一年中的重要时节来命名，像是春夏时节的草莓月、秋天的收获月和狩猎月。十二月叫冷月，是指万物休眠和消亡的时节。”

正如莱姆之前提到的，一般来说，若是凶杀案中出现有关月亮或是其他天文现象的主题时，凶手往往会多次作案，进而出现连环杀人案。据有证可考的资料证实，人们确实会受到月亮盈缺的影响而犯罪，但莱姆认为影响人们犯罪的不一定是月亮的阴晴圆缺，而是这种理论本身所具有的引导和暗示的力量。正如外星人绑架案一样，在史蒂文·斯皮尔伯格导演的《第三类接触》上映后，这类案件的报告就如雨后春笋一样大批出现。

“在系统里将钟表匠和冷月放在一起搜索，哦，对了，也搜索一下其他的几个阴历中的月份。”

在联邦调查局的暴力罪犯逮捕计划和（美国）国家犯罪信息中心的数据库，以及国家数据库中，他们搜索了十多分钟，但并没有相关信息或其他吻合的数据出现。

莱姆让库柏搜查这首诗的原出处，库柏依言搜寻了十几个诗歌网站，却连首雷同的诗歌都没有找到。他还给纽约的文学教授打电话请教，这位教授也曾时不时地帮他们分析一些与其专业相关的案子，但这次教授没有帮上忙，因为他也没听过这首诗。那么，就只有两种可能来解释当前的状况，要么是这首诗太过小众，默默无闻，要么，它就是钟表匠自己的原创诗作。

库柏说：“至于这张留言纸本身，没什么特别的，就是常用的电脑打印纸。墨粉是惠普公司激光打印机的墨粉，也没什么异常。”

莱姆摇了摇头，对于当前线索的缺失感到有些沮丧。如果钟表匠真的是一个连环杀手，那么也许他现在正在外面寻找，甚至是正在杀害——下一个被害人。

不久之后，阿米莉亚·萨克斯到了。进屋之后，她脱掉了外套，随后有人向丹尼斯·贝克引见了她。后者对她在案件调查中的工作表示了赞许，未婚的警官还补充说，萨克斯名声在外，他很看好她。贝克面带微笑，略显殷勤。对此，萨克斯只是回以一个职业性的礼貌握手礼。对于她来说，这一天的工作已经够她受的了，其他的事情实在不想应付。

莱姆向她简单地说明了他们目前为止在案件中所掌握的信息。

“线索太少了，”萨克斯喃喃道，“凶手很狡猾。”

“逮捕的嫌犯方面有什么发现吗？”贝克问。

萨克斯朝着门口点头示意：“嫌犯马上就到。我们要问他话时，他发现我们靠近，转身就跑，但我觉得他不是凶手。我查了他的底，已婚，在一家投资公司做了五年经纪人，没有逮捕令，没有案底。我看他根本就扛不动那家伙。”萨克斯用下巴指了指屋内沉重的金属横梁。

这时，敲门声响起。

随后，萨克斯背后走进两个警官。二人中间是一位满脸不耐烦的男人，手上戴着手铐。此人名叫阿里·科布。三十多岁的年纪，容貌精致，带着些许商人的傲慢。他身形偏瘦，穿着一件做工考究的大衣，可能是羊绒材质的。衣服上沾染了一些外边街上的泥污，想来也许是逮捕过程中蹭上的。

“来吧，说说你的故事。”塞利托简单粗暴地问道。

“我都跟她说了。”科布神情冷淡地朝着萨克斯点了一下头，“昨天晚上，我经过柏树街，要去地铁站，有几张钱掉出来了。喏，就是那几张。”他用下巴指着桌子上的钞票和钱夹，“今天早上我才发现钱夹丢了，就沿路回去找。然后我看见好些警察围在那里。我也不知道是怎么回事，但不想惹祸上身。我是个经纪人，我的一些客户对于公众曝光十分敏感，这可能会影响我做生意的。”直到此时，他才仿佛意识到莱姆是坐在轮椅上的。他眨了眨眼睛，转移了视线，随后又恢复了一脸愤慨。

在对他身上的衣物进行了一番调查之后，并没有发现任何与已知线索相吻合的细沙、血迹或是其他痕迹。说明他与本案并无直接关联。虽然莱姆同萨克斯一样，也觉得此人并不是钟表匠，但是鉴于案情的重要性与特殊性，他要确保万无一失，于是下令说：“提取他的指纹。”

库柏依言照做，并确认科布的指纹与钱夹上的指纹相符。车辆管理局的资料库显示，科布名下没有车，在打电话问询了他的信用卡公司之后，也确认了他近期没刷信用卡租过车。

“你的钱夹什么时候丢的？”塞利托问道。

科布交代说，他昨晚七点半左右下班，之后和朋友们小酌了几杯，九点钟的时候起身离开，步行去往地铁站。他记得他在柏树街上走着的时候，曾伸手掏出地铁卡。也许钱夹就是那时候掉出来的。他接着就走到了地铁站，然后便回家了，他家位于上东区，到家时差不多是晚上九点四十五分。妻子出差不在家，于是，他去了他家公寓附近的一个酒吧，一个人吃了点东西，凌晨一点左右回了家。

塞利托听了他的叙述，打了几个电话来确认他所说过程的真实性。先是科布所在办公楼的保安，证实了科布确实是在七点半离开了办公室，然后是一张信用卡消费记录，显示他在晚上九点左右曾在沃特街上

的一家酒吧出现过，最后他家公寓楼里的门房和一个邻居证实了他确实是在凌晨一点左右回家的。所以，从时间上来看，他根本不可能在夜里九点十五分和凌晨一点之间绑架两个被害人，并分别在码头和小巷里完成复杂的谋杀。

塞利托说："我们现在正在调查一起性质严重的案件，案发地点就在你昨晚曾经过的柏树街巷口。你可曾注意到什么可疑的事情？"

"并没有，我什么都没看到，我发誓，我要是能帮上忙，一定会帮的。"

"你要清楚，凶手很可能会再次犯案。"

"我很抱歉，但我帮不上你们。"科布如是说，但语气里并无半分歉意，"而且我什么都没做，不过是被吓到了，所以才跑，这又没犯法。"

塞利托看了一眼押送他的警官："先带他到外面回避一下。"

警员将科布带出门后，贝克轻声嘟囔着："简直是浪费时间。"

萨克斯却摇头："我有种直觉，他肯定知道些什么。"

和萨克斯不同，莱姆对这种略带"人味儿"的调查依据向来持怀疑态度，比如证人、犯罪心理，还有那最最不靠谱的直觉。

"行吧，"莱姆说，"但我们怎么才能证实你的直觉呢？"

未等萨克斯回答，塞利托就说道："我倒是有个主意。"他敞开外套，露出了皱巴巴的衬衫，慢慢摸出了手机。

注释：

[1] 全名罗纳德·普拉斯基，罗恩为昵称。

[2] 此处的阴历并非中国农历，而是西方以月亮周期为一个月的"月相历"。

文森特·雷诺兹行走在SOHO区 [1] 一条寒冷的街道上。街道位于百老汇东侧，这里人迹罕至，路旁还有清冷的蓝色灯光。这里距离时髦的餐馆和品牌店尚有几个街区，现在，他正尾随在花房姑娘乔安娜身后五十米左右，这个女人很快就会变成自己的囊中物。

文森特的视线黏在前方女人的身上。此时，他正因饥饿、渴望和兴奋而备受煎熬。这感觉如此强烈，就像他刚遇见杰拉德·邓肯的那个晚上。后来的事实证明，他们的相遇是文森特人生中至关重要的一刻。

在莎莉·安妮的事件之后——那次他因为失控被捕——在那之后，他决心以后一定要更加小心。以后行动时会带上滑雪面罩，再不然就从背后袭击，这样她们就看不见自己。下次，他会记得戴安全套（这也能让他放缓节奏，总之是有必要戴的），也绝不会在自己住处附近动手。他会改变手法，更换地点，会更加小心地计划施暴过程，而且一旦有任何风吹草动，他就会及时抽身，绝不会再次冒险被捕。

当然，这些都是他的理论决心。而且最近几年，他确实越来越难以克制这难熬的饥饿。每当他无法抑制，冲动占据上风时，就算是在大街上，他只要看到有年轻女子独行，就会想要不顾一切地占有她，并不在乎会被人们看见。

饥饿就是如此令他失控。

两周前，文森特在他常做兼职的办公室附近一家餐厅吃东西，当时他点了一块巧克力蛋糕和一听可乐。他一边吃着，一边偷偷打量着餐厅的女侍。他之前从未见过她，是个新来的。她长着一张小圆脸，身姿窈窕，金色卷发下双眸顾盼生姿。在她步履匆匆的行走间，文森特注意到了，女侍蓝色的紧身上衣领口开着两颗扣子，饥饿感瞬间爆发，席卷了他。

结账时，女侍递给他账单，并对他微笑，那一刻文森特决定，他必须得到这女孩。

他听到女孩对老板说要去小巷里抽根烟。文森特结了账便走出门去，他走到小巷口，往里望去。女孩果真在那里，穿着大衣，后背斜倚着墙，目光并没有看向文森特。当时天色已晚——他一般都选下午三点到夜里十一点的兼职时段——虽然街上不时会有一两个行人路过，但是巷子里空无一人。外面天气寒冷，地面的鹅卵石一定更冷，但文森特不介意，女孩儿的身体会温暖他的。

就在这时，他听到有人在他耳边低语：“等五分钟。”

文森特被吓了一跳，他转身环顾四周，才看见一个五十岁上下的男子。男人长着一张圆脸，但身材消瘦，神色镇定地看向文森特身后的小巷。

“你说什么？”

“你要等等。”

“你是什么人？”文森特并没有慌张，毕竟——他比眼前的中年男子高了两英寸，还比他重五十磅——但男人蓝得惊人的眼睛里有种令他恐惧的诡异。

“我是谁不重要。假装我们是朋友，继续和我讲话。”

“讲个鬼！”心跳加速，双手发抖，文森特实在受不了这诡异的气氛，转身欲走。

“等等。”男人再次轻声叫住了他，他的声音似能催眠般蛊惑人心。

文森特停住了脚步。

片刻后，文森特看见小巷里餐厅的后门开了，女孩走了过去，与门内的两个男人交谈着。其中一个男人穿着西装，另一个穿着警服。

“上帝啊。”文森特不由得轻声惊呼。

“这是个圈套，”文森特身后的中年男子说道，“那女孩是警察。这家店的老板经营餐厅以外犯了别的事，我猜他们这是在给老板下套。”

文森特迅速恢复了镇定：“所以呢？这跟我有什么关系？”

“如果你刚刚做了你脑袋里盘算的事，现在恐怕已经被铐走了，或者，被一枪毙命。”

“我脑袋里盘算的？”文森特状似无辜，反问对方，“我不知道你在说什么。”

陌生男子只是微笑，他瞥了一眼外面的街道：“你住在这儿吗？”

文森特愣了一下，回答说：“新泽西。”

“你在纽约上班？”

“对。”

“你对曼哈顿熟吗？”

“挺熟的。”

男人点了点头，上下打量着文森特。随后自我介绍说自己名叫杰拉德·邓肯，还说想和文森特找个地方好好聊聊。他们步行了三个街区，来到一家餐馆，邓肯点了一杯咖啡，文森特又点了一块蛋糕和一份苏打水。

他们漫无边际地聊着，聊了天气，谈论了城市预算，还有半夜的曼哈顿市中心。

终于，邓肯缓缓开口：“我有一个想法，你要是感兴趣的话，我希望你能帮我做事，也没什么其他要求，不过是不受法律约束。而且，你或许还有机会练习你的……‘爱好’。”他说着，头偏向刚刚餐馆小巷的方向点了一下。

“什么工作，替你搜集七十年代的情景喜剧吗？”机灵鬼文森特开玩笑道。

邓肯再次微笑，文森特开始喜欢这个人了。

“你想要我做些什么？”

“我没怎么来过纽约，需要个熟门熟路的向导，最好是对这里的街道、交通、地铁、周遭环境都熟悉的，还有，他还得对警察办案手法有些了解。至于为什么，我以后会解释给你听的。”

嗯。

“你是干哪一行的？”文森特问。

“生意人，这没什么好纠结的。”

嗯。

文森特告诉自己应该起身离开，但邓肯所说的条件又十分诱人，他说可以有机会练习自己的“爱好”。对文森特来说，任何机会，即便需要冒些风险，只要能填饱饥饿，都是值得考虑的。他们又聊了半个小时，彼此了解了一下，也彼此隐瞒。邓肯说他的爱好是收集各种独特的钟表，并且会自己修理。他甚至自己制造过一些。

文森特吃完了今天的第四份甜点，然后问道：“你怎么知道那女人是警察？”

邓肯似乎是权衡了片刻，而后回答说：“我最近一直在餐馆跟踪一个男人，他当时坐在吧台尽头，穿了一身深色的西装，还记得吗？”

文森特点头。

“我已经盯了他一个月了，打算杀了他。”

文森特笑道：“你是在开玩笑。”

“我从不开玩笑。”

而后，文森特意识到，眼前这人说的都是真的。杰拉德·邓肯不机灵也不贪婪，他总是冷静而谨慎。那天晚上他说自己要杀掉餐厅里的那个男人——沃特之类的，他表情认真，言辞清晰。而之后，邓肯也确实如他所说那般，在码头甲板上割断了那男人的手腕，看着他血流满地，挣扎求生，直至最后掉进寒气森森的哈得孙河里。

钟表匠还告诉文森特，他要杀的人，城里还有。这其中也有一些女人。只要文森特保证动作快些，二十分钟，或是三十分钟以内能够完事，那么那些女人死后的尸体就可以随他折腾。作为交换，文森特得做他的向导，帮他搞清楚城里的路线和交通，还要帮他望风，必要时刻还得驾车跑路。

“那么，你觉得怎么样？”

“行吧。”文森特回答，虽然他心里早已是千万个愿意。

现在，文森特正尽心尽力地干着这份工作，跟梢邓肯的第三个目标：乔安娜·哈珀，他们的花房姑娘。这绰号是文森特取的。他眼见着女人取了钥匙，并由员工通道进入工作室，便也停下了脚步，斜靠着路灯等待，期间从口袋里拿出一颗糖果吃起来，透过灰暗的玻璃窥视着。

他的手碰到了腰间挂着的东西，那是他的猎刀。文森特看着窗内乔安娜模糊的身影，看着她开了灯，脱下外套，在工作室里走来走去。她现在是独自一人。

文森特的手不自觉地握住了猎刀柄。

他突然好奇，乔安娜的脸上会不会有雀斑呢？她的香水是什么味道的？她在疼痛时会发出怎样的呻吟？她会不会——

不，他不能想这些！他只是来踩点的，不能坏了规矩。他不能让杰拉德·邓肯失望。文森特深吸一口寒冷的空气，他应该耐心等待。

但接下来，乔安娜忽然走近了窗子。文森特得以更加清晰地看到她。哦，她可真漂亮。

文森特的手掌开始冒汗。当然，他也可以现在就把女人搞到手，完事之后把她捆好，再等着邓肯来做掉她。他们是朋友，他这么做，邓肯会理解的。这样一来他们都能得偿所愿。

毕竟，有些时候，你就是无法忍受。

这种饥渴令人失控。

下次一定要多穿些，出门的时候她到底在想什么？

三十岁左右的凯瑟琳·丹斯坐在一辆味道刺鼻的出租车里如是想道，她将双手靠近后排座椅的空调暖风口，但暖风却一点也不暖。至少，这暖风不算凉。她握紧双手，将涂有暗红色指甲油的手指藏进掌心，然后露出穿着黑色丝袜的膝盖，让它们也接触一下这至少不冻人的空气。

丹斯来自一个气温常年在七十五华氏度[2]的地方，在那里，要想让孩子们见见雪花乐一乐，你得驾车一直开到卡梅尔谷。她这次来纽约，是来参加一个研讨会，然而就算是在打包行李的最后几分钟里，她也没想起来，十二月份东海岸的纽约冷得像喜马拉雅山。

丹斯在寒冷里想着：上个月在墨西哥长的五磅体重（她那个月里哪儿也没去，只是坐在一个烟雾缭绕的屋子里，审问一个绑架案疑犯），估计是减不掉了。不过就算减不掉这几磅肉，至少这些脂肪能帮她御寒保暖。这不公平……她这样想着，裹紧了身上的薄外套。

凯瑟琳·丹斯是加州调查局一名特工，一般在蒙特利办公。她还是国内杰出的审讯专家和人体动作学专家——人体动作学，就是观察和分析证人和嫌犯肢体语言和语言行为的科学。丹斯来纽约的三天，就是给本地的执法部门工作人员进行人体动作学的培训。

人体动作学是警察工作中比较少见的专业，但对于凯瑟琳·丹斯来说，这门专业具有无与伦比的魅力，她对观察和分析人类行为十分着迷，这项工作令她兴奋，同时也给她带来了困惑和挑战。

几十亿各色各样、在世间穿行的人，讲着或是美妙或是惊悚的奇异言论……而她，得以体会他们所感，惧怕于他们的恐惧，欣喜于他们的快乐。

大学毕业后，丹斯曾做过记者——没错，新闻业，一个为了满足漫无目的的贪婪好奇心而量身定制的专业。后来她开始固定在案件调查专栏工作，常常一连好几个小时坐在法庭上，看着律师、疑犯和陪审团们。在这一过程中，丹斯发现了自己的一项特殊能力：她可以看出证人说的话，哪句是真，哪句是假。她还能看出陪审团成员是无聊还是走神，气愤还是震惊，他们是否相信疑犯，还有哪位律师力不从心，又有哪位律师会大放异彩。

丹斯可以观察出哪些警察是全情投入地工作，哪些警察是在等待时机功成名就（前类警察中的某一位引起了丹斯的注意。那是一位在圣何塞的联邦调查局的外勤探员，名叫威廉·斯温森，头发有些过早地微霜。丹斯当时在跟踪报道一起黑帮案件，斯温森作为证人出席法庭，他言辞

幽默，又潇洒迷人。事后，丹斯假借专访之名与他进行了接触。那次案件被告罪有应得地服了刑，而斯温森也“骗”到了丹斯与他约会。八个月后，二人步入了婚姻的殿堂）。

最终，凯瑟琳·丹斯对记者生活感到厌倦，决心跳槽，换一个职业做做。那段时间，她的生活甚为狂乱，她既要做一名母亲，照顾两个年幼的孩子，又要做一名妻子，同时，她还去读了研究生。即便如此，她还是顺利从加州大学圣克鲁兹分校毕业了，并取得了心理学和传播学两个硕士学位。她开了一家陪审团顾问事务所，主要工作就是帮助律师挑选陪审团成员。丹斯在这项工作上很有天赋，所以赚了不少钱。但六年前，她再次决定转行。在她辛勤的丈夫和父母（他们就住在卡梅尔）的支持下，丹斯再次返回了校园——位于萨克拉门托的加州调查局培训学院。

凯瑟琳·丹斯成了一名警察。

加州调查局并没有开设专门的人类动作学研究部门，所以在那里，丹斯只是一名普通探员，通常会调查一些凶杀案、绑架案、毒品案、恐怖袭击案之类的案子。不过，丹斯异于常人的天赋还是迅速传遍了整个执法部门。于是她变成了局里的访谈和审讯专家（丹斯对于这种工作安排也很满意，因为这样就可以不用去做卧底或是现场调查工作，她对这两项工作都不怎么感兴趣）。

丹斯看了一眼手表，盘算着这次自愿的任务会花去多少时间。她乘坐的航班是在下午，但她得空出足够的时间赶去肯尼迪机场。纽约的交通简直恐怖，比圣何塞的一〇一高速还可怕。无论如何她都不能错过航班，丹斯太想见到自己的孩子们了，而且她办公桌上的案件从来不会闹鬼般消失，只要一会儿不解决，它们就会越摞越高。

伴着刺耳的刹车声，出租车停了下来。

丹斯透过车窗眯眼打量着外面：“这地址对吗？”

“这就是你给我的地址。”

“可这看起来也不像个警察局啊。”

司机抬头看了一眼面前古色古香的大楼：“确实不像，一共六块七毛五。”

是，又不是，丹斯心里思忖着。

这里的确是个警察局，但又不是常规意义上的警察局。

朗·塞利托在大厅前与她打了招呼。这位警探前天曾在纽约警察局总部听了她“人体动作学”的讲座，也是他刚刚打电话给丹斯，请她帮忙调

查一起连环凶杀案。塞利托在电话里给了她这里的地址，丹斯以为这里是警察分局。而且这里确实摆着各式各样的刑侦设备，数量之多、种类之全，都快赶上蒙特利加州调查局总部的实验室了。但是，这里无疑是一处私人住宅。

宅子的主人便是林肯·莱姆。

这一条塞利托也没有告诉丹斯。

丹斯对莱姆是有所耳闻的，这位四肢瘫痪却依旧坚守岗位的卓越警探在许多执法部门早已名声在外，但丹斯并不了解他本人的生活细节，也不了解他在纽约警察局的职务作用。时间久了，人们渐渐忘却了莱姆的身体状况；丹斯与人接触时，只有刻意研究对方肢体语言时，才会去关注其举止，一般情况下，丹斯都只注意到对方的眼睛。再者，丹斯在加州调查局里的一位同事也是坐在轮椅上的残疾人，所以见到轮椅上的莱姆，她并没有很意外。

塞利托将丹斯介绍给莱姆认识，还有一位身材高挑、有些严肃的女警——阿米莉亚·萨克斯。丹斯一眼就看出二人间超乎寻常的关系，这甚至不需要什么人体动作学分析，丹斯走进房间时就看到萨克斯的手握住莱姆的手，面带微笑地对莱姆耳语着什么。

萨克斯亲切地和她问好后，塞利托又介绍了其他几位警官给丹斯。

这时，丹斯听到肩头传来细微的声音，随即想起来，这是自己耳机里的声音，于是失笑，关掉了iPod播放器。这个播放器丹斯一直随身携带，对她来说，这近乎她的生命维持系统。

塞利托和萨克斯向丹斯简单地介绍了案情，这件案子显然是由莱姆负责的，虽然他似乎只是一个普通市民。

莱姆并没有参与他们的讨论，他一直盯着房间内一个巨大的白板，上面记录了案件目前阶段发现的证据。其他警官开始对丹斯补充案件调查过程中的一些细节，但丹斯却忍不住一直观察莱姆——后者一直皱眉盯着白板，嘴里不时地自言自语，摇着头，似乎是在怪罪自己忘掉了什么。偶尔，他会闭上眼睛，还曾对众人说过一两次对于案情的分析，但似乎并不在意丹斯的反应。

丹斯感到很有趣，她已经习惯人们对她的怀疑和误解，因为她看起来一点也不像一个警察。她身高一米六七，一头暗金色长发，绑着法式麻花辫，涂着淡紫色口红，脖子上还挂着iPod耳机，身上带着她妈妈手工制作的鲍鱼首饰，更别提她的独特癖好了——各种奇异的鞋子（当然她通常也不会做什么追捕逃犯的外勤工作）。

现在，显然，她理解林肯对她的怠慢。如同其他的刑侦专家一样，莱姆也许根本就不相信什么人体动作学和审讯技巧，他甚至是不希望自

己来的。

至于丹斯，她承认实际证据的重要性，但那些对她来说是没有价值的，因为她感兴趣的永远是犯罪中人类行为的层面，尤其是用行为分析破解案情，那才是她的激情所在。

人体动作学对阵刑侦学……这下精彩了。

等着瞧吧，莱姆探长。

英俊又不耐烦的刑侦专家还是面带讽刺地盯着证据表，丹斯继续了解案件的细节，知道了这是一桩离奇的凶杀案，凶手自称钟表匠，用极其残忍的方式谋杀了被害人。但是丹斯并没有被吓到。她也曾调查过类似的血腥案件。再说了，她可是生活在加州，查尔斯·曼森[3]已经刷新了人们对邪恶恐怖的定义。

另一位纽约警察局的警官——丹尼斯·贝克说明了他们具体需要丹斯做的工作。他们掌握了一位目击证人，对方极有可能看到了什么，却不愿意透露。

“他说自己什么都没看见，”萨克斯补充道，“但我感觉，他在说谎。”

不得不说，丹斯其实是有些失望的，她原以为自己会对上一个嫌疑犯，没想到只是个目击者。丹斯更喜欢面对狡猾的罪犯，对方越狡猾，她就越有斗志。但是，审问目击者花费的时间相对更少，至少她不会赶不上飞机，也还不赖。

“我试试看吧。”丹斯回答道。她伸手从自己的蔻驰手包里拿出一副淡粉色圆框眼镜，戴在了脸上。

萨克斯对她讲述了一些关于阿里·科布的信息。这位目击者不愿合作，萨克斯讲了他们目前根据口述整理出来的、科布昨天晚上的活动时间线，还有今天早上他的可疑表现。

丹斯一边听着，一边喝着咖啡，咖啡是莱姆的护工倒给她的，她还津津有味地吃了半个丹麦曲奇。

丹斯获得了所有的背景资料，开始整理思绪，而后对众人说：“那么，我来说说我的看法，首先，我想简单介绍一下人体动作学理论，朗昨天在论坛听过我的讲座，但是在座的其他人可能对此还不甚了解。传统意义上的人体动作学是通过研究人的行为——也就是肢体语言——来了解他们的情感状态，从而判断对方是否在说谎。大多数人，包括我在内，都在用人体动作学来泛指所有形式的沟通——不仅仅是肢体语言，还包括口语评论和书面声明。

“这次问话，我会先对目击者做一个基础测评——主要是为了看他说真话时的表现，我会问一些我们已知的真实信息，像是他的名字、住址、工作之类的。我会注意观察他的举止、姿态、措辞和所说的实质内容。

“一旦我掌握了他的真实反应基准，就会开始提出更多的问题，一旦问题深入，他开始紧张，并觉得有压力，那么就说明他在说谎，或是对当前的话题十分敏感。直到那时，我所做的还都是‘访谈阶段’，如果我发现他在说谎，就会进入‘审讯阶段’。我会一点点消磨他的谎言，用一系列的审讯技巧让他说出真相。”

“很好。”贝克说道。虽然莱姆才是案件的负责人，但是看起来这位丹尼斯·贝克应该是由总部派来的。他表情有些忧虑，不像莱姆那样只关心案情，他要考虑的还有政治层面的东西。

“你们有案发现场区域的地图吧？”丹斯问，“我得知道案件的地理位置，附近的地形和周边区域，知道这些才能更高效地审问，也就是说，我们得知道受审对象的活动范围。”

朗·塞利托突然笑了起来，丹斯微笑回应，表示不解。朗解释说：“莱姆曾说过一样的话，不过是说刑侦学，‘如果不知道现场的地形状况，就如同在真空调查’，对吧，莱姆？”

“抱歉，你说什么？”刑侦专家反问。

“活动范围，你的调查理论？”

“啊。”莱姆礼貌地微笑着，说着丹斯儿子常挂在嘴边的那句“随便吧”。

丹斯查看了曼哈顿市中心的地图，记住犯罪现场周围的一些细节，还有阿里·科布昨天下班后的活动轨迹，萨克斯和另一名叫普拉斯基的巡警在一旁帮她在地图上指出位置。

终于，丹斯觉得自己已经掌握了所需的信息：“好了，上工吧，他人在哪儿？”

“在大厅对面的一个房间里。”

“把他带进来。”

注释：

[1] South of Houston，美国休斯敦大街南部，历史文化保护区和商业区。

[2] 约二十摄氏度。

[3] 美国著名变态杀人狂。

不多时，一个纽约警方的巡警将一个男人领了进来。男人身材瘦小，穿着昂贵的西装，一副整洁的商务人士打扮。丹斯并不知道他是否真的被逮捕过，但从他摸索自己手腕的样子中可以看出，他最近戴过手铐。

丹斯先跟他打了招呼，对方明显情绪紧绷，隐约有些发怒。丹斯示意他坐下，自己坐在了他的对面——他们中间什么都没有——丹斯又向前拉了一下自己的椅子，让两人之间的距离达到空间上的中立，这是一个心理学术语，用来描述访谈双方之间的合理距离。这个距离可以调整，从而给访谈对象施压或是减压。丹斯不会离对方太近，那样会让对方觉得自己有侵略性，也不会离得太远，这样对方就会觉得安全而没有紧张感。（用她讲课时的话说，就是："你要试着在边缘慢慢试探。"）

"科布先生，我叫凯瑟琳·丹斯，是一名执法人员，我想和你谈谈你昨天晚上看到的事。"

"这简直是荒唐，我已经告诉他们了。"科布朝着莱姆的方向点头说，"我已经交代了我看到的一切。"

"怎么说呢，不太巧，我刚到这儿，他们听过了，但是我还没有。"

丹斯开始记录科布的反应，她问了一系列简单的问题，科布的住所、从事什么工作、可曾入伍等。通过这些问题，她得到了科布在常规压力下的一些基本反应。丹斯仔细地听着他的回答。（"在访谈中，观察和倾听是最重要的两项，讲话，是最后一项。"）

审问者的首要工作之一就是先确定受访对象的性格类型——是内向型还是外向型。这些性格类型并非人们所想的那么简单，远远不是吵闹或羞怯这样简单区分的。二者的区别在于人们做决定时的表现。内向型的人往往依靠直觉和主观情感来做决定；外向型的人则依靠逻辑和理性分析做决定。确定对方的性格类型有助于审问者有针对性地设计问题，选择合适的语调和态度进行对话。比如，对待内向型的人，采取单刀直入的粗暴方式，他们就会退缩，进入自我保护状态。

阿里·科布显然是一个典型的外向型人格。并且为人自大，对待这样的人就不需要小心翼翼了。这也是凯瑟琳·丹斯个人最喜欢的一种受访者类型。盘问他们时，她可以放手施为，审个过瘾。

科布突然打断了丹斯的问题："你们把我关得太久了，我还得上班

呢。那个人身上发生的事又不是我的错。”

丹斯礼貌而官方地说：“哦，这并不是谁的错误的问题……现在，我们谈谈昨天晚上发生的事情吧。”

“你不信我说的话，你觉得我是个骗子。案子发生的时候我根本就不在场。”

“我可没说你在撒谎。只是，或许你昨天晚上看到了什么，可能你觉得不重要，但也许能帮上我们的忙。我现在带你回顾一下昨天晚上的事，你再仔细想想，也许会想起一些什么。”

“好吧，但是我真的什么都没看见，我就是把钱夹掉在那里了，就这些。我一个不小心掉了钱夹，现在都成了局里的大案子，这简直是胡扯。”

“只是回顾一下昨晚的事情，我们慢慢来。那么，你当时正在办公室工作，工作的地点在哈兹菲尔德大厦里，萨塔菲尔德兄弟投资的公司。”

“是的。”

“一整天都在那儿？”

“对。”

“你是几点下班的？”

“七点半，稍早一点。”

“下班之后，你做了什么？”

“我去了汉诺威酒吧，喝了几杯。”

“汉诺威在沃特街上。”丹斯说道。审讯中，要让受访者对你所掌握的信息有所顾虑，让他们自己猜测你知道多少。

“是的，那天晚上大家喝马丁尼，唱卡拉OK。他们管那个叫‘马丁尼欢唱夜’。”

“听起来不错。”

“我们一群人在那儿一起喝酒。有很多人，我的一些朋友，很亲密的朋友，都在那儿。”

丹斯注意到了科布的肢体语言，他要补充更多的信息——也许科布是想让自己问问他提到的那些朋友的名字。这种很急切地想要拿出不在场证明的表现，通常暗示着其中有问题——受审对象往往以为这类信息

对自己有好处，而且警方很有可能懒得去核实，或者他认为警察们会很蠢地相信，如果他晚上八点在酒吧喝酒，那么七点半的抢劫就和他没关系。

“你几点离开那儿的？”

“九点左右吧。”

“然后你就回家了？”

“是的。”

“你回了上城区。”科布点头。

“开豪华轿车回家？”

“对，豪华轿车，”他语带讽刺地说，“当然不是，我坐地铁回去的。”

“在哪一站上的车？”

“华尔街。”

“你步行到华尔街？”

“是的。”

“怎么走过去的？”

“十分小心地走过去的，”他笑着，“路面上都是冰。”

丹斯也微笑：“走的哪条路线？”

“我沿着华尔街走，然后进入柏树街，走到柏树街和百老汇大街交会处，又向南走。”

“你就是在那时丢了钱夹，在柏树街上。你的钱夹是怎么丢的？”丹斯的语气和问题都没有任何威胁意味。所以科布也放松下来，态度不再那么尖锐。丹斯微笑，用低沉而温和的语气安抚着他。

“我记不太清了，应该是我从口袋里掏地铁卡的时候掉出来的。”

“一共多少钱来着？”

“三百多。”

“啊，可真不少……”

“是啊，真不少。”

丹斯用下巴指了指桌上证物袋里的钱：“钱是新取的吧，丢得可真不是时候，是吧？刚取出来就丢了。”

“是啊。”他苦笑。

“你到地铁站时候，几点了？”

“九点半。”

“你确定吗？不应该更晚一点儿吗？”

“我确定。在月台等车时，我看了表。准确来说，应该是九点三十五分。”他再次低头看了一眼自己手腕上的劳力士金表。估计是暗示，这么贵重的表，显示的时间无疑是准确的。

“然后呢？”

“然后我就回家了，在我家公寓附近的一家酒吧吃了晚饭，我妻子出差不在家。她是个律师，负责企业融资方面的案子。她是公司合伙人。”

“我们再回来看看柏树街。街上当时有路灯吗？街边的住宅里有人吗？”

“没有，那里是办公区和商业区，没有住户。”

“没有餐馆吗？”

“有几家，但都只在午餐时间营业。”

“有建筑工地吗？”

“街南面有一个大楼正在翻新。”

“当时人行道上有人吗？”

“没有。”

“有没有开得很慢的车，很可疑的那种？”

“没有。”科布回答。

丹斯能够隐约感觉到，屋内的其他警官正看着她和科布。和大多数人一样，他们都有些心焦地等待着，等着审讯对象最后的坦白时刻，丹斯无视了他们。在她的审讯过程中，除了她和她的审讯对象，其他人都不存在。她正处在自己的世界里——用她儿子韦斯的话来说，丹斯已经

进入了“华境”（丹斯的儿子是家里的运动员）。

丹斯看了看自己记下的笔记。然后合上了笔记本，从包里拿出了另外一副眼镜换上，好像结束了阅读的人换上远视眼镜。两副眼镜的度数是一样的，不过款式不同，之前的那副镜片又圆又大，镜框颜色鲜艳，丹斯现在戴着的眼镜则不同，这副眼镜镜片狭窄，是黑色金属镜框。让她看起来更加严肃且有侵略性。丹斯给自己的这副眼镜起名“终结者眼镜”。她身体略向前靠，科布将腿交叉了起来。

丹斯用一种明显尖锐的声音问道：“阿里，那些钱到底是从哪儿来的？”

“从——”

“钱？你根本不是从提款机里取出来的。”在刚才的问询中，丹斯注意到，在提到那笔钱时，科布的反应出现了异常，他紧紧盯着她的眼睛，但是眼皮却有些低垂，改变了呼吸的频率。这些都与他基准压力下的反应大为不同。

“我就是从提款机里取的。”他反驳道。

“哪家银行？”

科布愣了一下，说道：“这种信息我没必要告诉你。”

“但是我们能开传票调查你的银行记录，而且，在我们调查出来之前就得一直拘留你，这大概得花上一两天时间吧。”

“我他妈的真的是在提款机取的钱！”

“我问你的不是那笔钱。我问的是你钱夹里的现金，是从哪儿来的？”

科布的目光垂了下去。

“你没跟我说实话，阿里，你这样会给自己惹上大麻烦的，好，我再问一次，那些钱哪儿来的？”

“我不知道，有一些可能是我从公司的小额账户里取的。”

“是你昨天取的？”

“我想是吧。”

“取了多少？”

“我——”

“我们也可以去调查你客户的账户。”

丹斯的话吓到了他，于是立刻回答说：“一千美金。”

“剩下的呢？钱夹里有三百四十美金，剩下的钱在哪儿？”他沉默了一会儿：“我放了一些在家里。”

“家里？你妻子出差回来了吗？她能证明你说的话吗？”“她不在家。”

“那我们就派人去你家找，说吧，你把钱放在哪儿了？”

“我忘了。”

“六百多美金，你忘了？这么一大笔钱，你怎么可能忘记放在哪儿了。”

“我不知道，我不懂你在说什么。”

丹斯再次靠近他，进入了空间上更具威胁性的距离：“你在柏树街究竟做了什么？”

“我从那儿去地铁站啊。”

丹斯抓过一旁的曼哈顿地图。“汉诺威酒吧在这里。地铁站，在这里。”她一边说着，一边用手指大力点着地图上的位置，发出刺耳的响声，“你若是想从汉诺威走到华尔街地铁站，根本就不可能走柏树街。你为什么走了柏树街这条路？”

“我想多走几步锻炼一下，消化一下肚子里的酒精和鸡翅。”

“在气温那么低的户外，在结冰的人行道上锻炼？你总在柏树街锻炼吗？”

“不，就昨晚，碰巧而已。”

“如果你不是总去柏树街，那么你告诉我，为什么你对那条街这么熟悉？你怎么知道那里没有住户？还知道餐馆的营业时间，甚至是翻新的建筑工程？”

“我就是知道，你问这些到底是要干什么？”科布的额头开始冒汗。

“你丢钱夹的时候，是摘下手套去掏的地铁卡吗？”

“我不知道。”

“我想你应该是摘了，戴着厚手套是没办法把手伸进口袋的。”

“好吧，”他呛声说，“你无所不知，你说是就是吧。”

“当时气温那么低，为什么，你还没到地铁站，就提前十分钟在外面拿出了地铁卡？”

“你不能这样说。”

丹斯用一种坚定而低沉的声音说：“而且，你不是在站台上看的时间，对不对？”

“不，我看了时间，时间是九点三十五分。”

“你没有。你才不会在地铁站台上把一块五千美金的手表露出来。”

“够了，到此为止。我什么都不会说了。”

当审讯者正面对峙一个说谎的审讯对象时，对方会承受很大的压力，进而会通过多种方式来逃避这种压力。丹斯称这些反应为真相障碍。最具破坏性也最难克服的障碍是愤怒，其次是沮丧消沉，再次是否认抵赖，最后是讨价还价。审讯者的工作就是要判断出审讯对象处于哪种状态，并设法将其消除——包括随之而来的其他负面情绪——直至最后受审对象达到面对现实阶段，也就是坦白阶段，那时，受审者才会说实话。

丹斯判断，科布虽然表现出了一些愤怒，但他还处于否定阶段。像他这样的受审者会很快开始找借口，说自己记错了，或者怪罪审讯者曲解了自己的意思。对付否定状态的受审者最有效的办法，就是丹斯刚才的做法，也就是大家所说的“用事实说话”。面对一个外向型受审对象，要针对他们谎言中的矛盾和薄弱之处连续出击，直至他们辩无可辩，放弃抵抗。

“阿里，你七点半下班，然后去了汉诺威酒吧，这些我们都知道。你在那儿待了一个半小时左右。然后，你出了酒吧，走了两个街区，来到柏树街。你之所以对柏树街那么熟悉，是因为你常去那条街上召妓。昨天晚上，九点到九点半，有个女人把车停在了那条巷子附近。你和她谈好了价钱，付了她现金，然后钻进了她的车里。十点十五分左右，你从车上下来。你就是在那时把钱夹掉在了路边，可能是因为掏手机看看你妻子有没有给你打电话，或者是掏点零钱给那女人当小费。就在这个时候，凶手把被害人拖进了小巷，你看见了一些东西，你看见什么了？”

“我没……”

“你有。”丹斯平静地说，接着她沉默地紧盯着科布，不再说话。

终于，科布垂下了头，放开了交叉的双腿，嘴唇颤抖着。他并没有开始坦白，但丹斯将他带到了压力反应的下一个阶段——由否认到讨价

还价。现在，丹斯要改变策略。她既要表现出同情还要给他留些颜面。因为，如果不给这一阶段的受审者留一些尊严，或是逃避最坏结果的出路，即使是最配合的受审者，也会继续说谎，或是闭口不言。

丹斯摘下了眼镜，身子后靠，倚在椅背上：“你看，阿里，我们并不是要毁了你的生活。你当时害怕了，这很正常，可以理解。但是我们要找的这个人，是一个极其险恶的罪犯。他已经杀了两个人，而且还有可能继续杀人。如果你帮我们找到他，你今天在这里说的话除了我们谁都不用知道，也没有法院传单，你的老板，你的妻子，都不会知道。”

丹斯看向贝克探长，探长立刻说：“没错。”

科布叹气，眼睛看着地板，嘴里嘟囔着：“妈的，就为了三百美金，我今天早上为什么要回去？”

因为你又贪又蠢啊……凯瑟琳·丹斯心里想着，但还是好言宽慰了科布：“人非圣贤，孰能无过。”

科布犹豫了一会儿，终于，他再次叹气，开口道：“其实，我并没有看到多少——在小巷那里，说出来你们也许不信。我真的没看到什么，一个人都没看见。”

“只要你说实话，我们就信你。说吧。”

“那时候大概是十点半，就在我从那个……女孩儿车上下来不久之后，我开始往地铁站走。你说得没错，我从口袋里掏出手机，看新的信息。我想，就是那时候，钱夹掉了出来，就在那个巷子口。我往巷子里看了看，看见巷子尽头亮着汽车尾灯。”

“什么样的车？”萨克斯问。

“我没看见车，只看到了尾灯，我发誓。”

丹斯相信他所说的，她对萨克斯点了一下头。

“等一下，”莱姆突然出声问道，“你说在巷子尽头？”

原来刑侦专家也一直在听丹斯的审讯。

“对，在巷子的尽头。然后倒车灯亮了，车子开始朝我的方向倒了出来。司机开得很快，所以我快步向前走，然后我听到了刹车声，他停下车，熄了引擎。司机还在巷子里，我继续向前走着。然后我听到了关车门的声音，然后是一种很重的金属落在地上的声音。就这些，我什么人都没看见。我当时只是路过那个巷子口，真的。”

莱姆看向丹斯，后者对他点了点头，表示科布没有说谎。

“说说那个女孩儿，描述一下她的样子，”丹尼斯·贝克说，“我也要和她聊聊。”

科布立刻回答道：“三十岁左右，黑人，黑色卷发，开的好像是一辆本田车，我没看见车牌照。她长得很漂亮。”他加上了这句评价，似乎是在为自己的浪荡做辩解。

“她叫什么名字？”

科普再次叹气：“蒂芙尼。两个字母e，不是y结尾。”

莱姆轻笑：“打电话给召妓热线，问问他们有哪些姑娘常在柏树街活动。”这句话是对那位瘦弱又秃顶的助理库柏说的。

丹斯又问了科布一些别的问题，然后点头，看向朗·塞利托，并说道：“我觉得科布先生已经把知道的全都告诉我们了。”她诚恳地对面前的人说道，“感谢您的配合。”

科布眨了眨眼，面对这句感谢有些尴尬。但凯瑟琳·丹斯一点挖苦他的意思都没有，她从来不会将受讯者的不逊之言或怒气放在心上（即便还有人对她吐口水，甚至是扔东西）。一位人体动作学审讯者必须要记住，他的敌人从来不是受审者，而是那些受审者制造的真相障碍，而有些障碍，甚至是受审者无意间设置的。

塞利托、贝克和萨克斯讨论了几分钟，最终决定释放这位商人，并不予以起诉。男人心有余悸地离开了，临走前用一种奇怪的眼神看了一眼丹斯。后者对这种眼神十分熟悉，那其中既有几分赞叹，也有几分厌恶，还有几分痛恨。

科布离开后，莱姆看着小巷凶杀现场的图表，说道：“这很奇怪。出于某种原因，凶手不想把被害人放在巷子深处，于是将车倒回，选择了离人行道十五英尺的地方……很有意思的做法，但是对我们破案有帮助吗？”

萨克斯点头说：“你知道的，也许真的有帮助。巷子的尽头没有落雪，所以那里可能没有撒盐。我们也许能在那儿找找脚印或者轮胎印。”

莱姆打了一个电话——当然是用那个令人赞叹的语音识别程序——派了一些警员回到小巷进行调查。不多时，警员那里打来了电话，报告说他们在巷子尽头发现了一些清晰的轮胎印，还有一些褐色的纤维，这些纤维与被害人鞋子和手表上的纤维一致。他们将现场的照片上传到了莱姆这里，还有一份汽车轮距信息。

尽管丹斯对犯罪现场调查不是很感兴趣，但她却被眼前这对有趣的组合吸引了。莱姆和萨克斯组成了极具洞察力的团队。十分钟后，技术专家梅尔·库柏在电脑屏幕前抬起头说：“根据现场发现的汽车轮距和这

种特殊的褐色纤维来看，凶手驾驶的应该是一辆福特‘探路者’，但不是新车，车龄有两三年了。”

“很有可能是三年。”莱姆说道。

他为什么这样说呢？丹斯不明白。

萨克斯看到丹斯脸上的不解，于是解释说：“科布说听到了尖锐的刹车声。”

啊，原来是这样。

塞利托转过脸对丹斯说：“你做得很棒，凯瑟琳，成功击破了他。”

萨克斯问：“你是怎么做到的？”

丹斯解释了她采用的策略：“我是故意引他上钩的。我回顾了他的证词——下班后去酒吧喝酒、然后赶地铁、取现金、掉钱夹、路过小巷，串联所有事件的时间和地理位置。我对比了他每个阶段的抗压反应。只有提到现金时，他表现得尤为敏感。那么他到底花钱做了什么不该做的事？像他这样一个外向又有些自恋的商人，我想这钱要么用在毒品上，要么用在了召妓上。但一个华尔街的经纪人是不会在大街上买毒品的，他肯定有自己的渠道，那就只剩下召妓了，很简单。”

“这招可真妙啊，是不是，林肯？”库柏赞叹地询问莱姆。

接着，丹斯便惊喜地发现，眼前这位高位截瘫的刑侦专家居然还能做出耸肩的肢体表达。莱姆含糊地答道：“是挺管用的，但这些证据我们现场调查也能发现，只不过是多花一些时间罢了。”他的目光再次回到了白板上。

“你就承认吧，林肯，要不是靠丹斯，我们不会知道凶手开的什么车。”塞利托又转头对丹斯说，“他不是针对你，他只是从来不太相信目击者的话。”

莱姆转过头来，皱眉看着塞利托：“朗，我们不是在比赛，我们的目的只有一个，那就是找出真相，而我的经验就是实际证物比目击者证词要可靠得多。就是这样，并不是在针对谁。”

丹斯点头：“你这么说，还真有趣。我在讲座中也说过同样的话：警察的主要任务不是把坏人抓进监狱，而是还原真相。”说着，她也耸了耸肩，“我们在加州刚刚结了一个案子——一个死刑犯，在行刑的前一天获判无罪。这都是因为我的一个朋友，他是一名私家侦探。他花了三年时间调查这个案子的真相，因为他不相信这个案子像表面上看起来的那么简单。于是，还有十三个小时就要面临死刑的犯人，最后被证明是无辜的。如果我的这位朋友没有一直坚持寻找真相，那么犯人可能已经冤死

了。”

莱姆说：“我知道怎么回事了，被告是清白的，但目击者做了伪证，最后是DNA检测为他洗刷了罪名，对不对？”

丹斯回答说：“不对，事实上那起凶杀案里并没有目击证人。是凶手伪造了证据，陷害了当事人。”

“原来是这样。”塞利托说着，与阿米莉亚·萨克斯相视一笑。莱姆冷冷地看了他俩一眼。“好吧，”他对丹斯说，“很幸运，事情进展顺利……现在我得继续工作了。”说着，他又继续盯着眼前的白板看了起来。

丹斯与他们告别后，穿上了外套，朗·塞利托将她送出了门。丹斯走在路边，再次戴上耳机，打开了播放器。这个特殊的播放列表歌曲很杂，有民谣、爱尔兰音乐和一些超棒的滚石乐队大热曲目（有一次，丹斯和朋友们去看滚石的演唱会，她还应朋友的要求，对米克·贾格尔和基思·理查兹做了一点人体动作学分析）。

丹斯走到路边，挥手拦下了一辆出租车，也就是这时，一种奇怪的感觉在她心头一闪而逝。她有些遗憾，她才参与钟表匠的案子这么一会儿，就结束了。

乔安娜·哈珀心情不错。

这位三十二岁的女人面容俏丽，她在SOHO区开了一家零售花店。在花店东面，几个街区之外，是她的工作室，现在她正和她的鲜花朋友们在一起。

她的鲜花朋友们：玫瑰、兰花、凤尾花、百合、褐尾蕉、花烛、紫花山姜。

这间工作室在一层，曾经是一个库房，所以面积很大。这里密封得不是很好，有些冷。她给很多房间做了遮光处理，便于保护花卉。这地方也许不完美，但是她很喜欢。这里有些湿冷的空气，略昏暗的灯光，空气中丁香花和花肥的味道都令人安心。她身处曼哈顿中心，却似乎又在丛林深处。

乔安娜又往身前的陶瓷花瓶里填了一些营养土。

她心情愉悦。

因为最近她花了很多心思设计的项目盈利不少，还因为她昨晚的约会对象又联系了她。

凯文，可爱的凯文。凯文知道曼陀罗需要更精心的排水养育才能长得茂盛，红景天会开遍整个九月。他还知道多恩·克兰德农在一九六九年

打出了三个本垒打，那场比赛，纽约大都会打败了巴尔的摩队（乔安娜的父亲还用他的柯达相机录下了其中两个本垒打）。

凯文是个英俊的男人，他笑容迷人，还有一个酒窝。而且，他没有纠缠不清的情史，也没有混乱不堪的现任。

还有比这更令人雀跃的事吗？

一个影子在窗前掠过。乔安娜抬头看去，却什么都没有看见。她所在的工作室位于泉水街东，这里略为萧条，也很少有行人经过。她仔细地瞧了瞧窗外，但是看不清楚，早就该让雷蒙把窗玻璃擦干净了，这下只有等天气回暖才能擦了。

乔安娜再次低头摆弄着花瓶插花，思绪再次绕到了凯文身上，他们之间有可能吗？

也许有。

也许没有。

其实，这也没那么重要（好吧，她承认，有没有好结果当然非常重要，但是一个三十二岁“高龄”的大龄都市剩女必须接受各种结果，如果事情不尽如人意，她也没办法），重要的是，她和凯文在一起时很开心。离婚后的这几年，她已经在曼哈顿见识了各种奇葩的约会对象，也该她碰到一个令人称心的男人了。

乔安娜·哈珀正如电视剧《欲望都市》中的红发女主角一样，她在十年前来到纽约，梦想着成为一个了不起的画家，她会住在东村临街的高级公寓里，她的画作会在翠贝卡画廊出售。但她的艺术生涯并不似想象的美好。纽约的艺术界很难混，她的门路太少，现实令她备受打击，艺术界并不如艺术本身那么梦幻。在这一行，要么一鸣惊人，要么就四处碰壁，不是经历各种肮脏的交易，就是一夜暴富。乔安娜放弃了艺术创作，转而去做了一段时间平面设计，但是这项工作依旧不能令她满意。后来，她一时兴起，应聘了一家在翠贝卡画廊的室内景观公司。这份工作让她如鱼得水般地热爱。她心里决定，就算要忍饥挨饿，也要做自己喜欢的工作。

最好笑的就是，她后来做得十分成功。几年前还开起了自己的公司。现在，除了在百老汇大街上的零售花店，她还在泉水街建立了这家商务工作室，工作室为一些公司和机构提供鲜花，还会负责一些大型的会议和仪式，以及一些特别活动的鲜花布置工作。

乔安娜继续向花瓶中添入花土和绿肥，还有桉树油和一些碎石块——最后才插入鲜花。她在冰凉的椅子上冷得微微打战。她在昏暗中瞥了一眼工作室墙上的时钟，看来不用等太久了，凯文今天要在城里送几趟货。今天早上他打了电话过来，说他下午有空会到花店去，还说如果

乔安娜没在忙什么事，他们可以一起出去喝杯咖啡。

刚刚约会的第二天就约她喝咖啡？这就说明啊——

又一道影子落在了窗户上。

乔安娜快速抬头望去，一个人都没有。她开始感觉有些不安，她的目光又看向了前门，这个门她很少用，门口堆满了纸箱。这门应该是锁着的吧……锁了吗？

乔安娜眯着眼睛看了看，但因为视线正迎着晃眼的阳光，所以还是看不清楚。于是，她站起身，绕过了工作台去查看。

她试着拉了拉门上的插销。嗯，是锁着的。她抬起头来，突然倒吸了一口气。

在门外的人行道上，离她很近的地方，有一个又高又壮的男人正盯着她。男人身体向前探着，正通过窗子往里看，他戴了一副老式的飞行员墨镜，反光的镜片遮住了眼睛，头上还戴了一顶棒球帽，穿着一件奶白色的防风大衣。因为门窗上玻璃的反光，或是窗上的污渍，他并没有发现乔安娜就站在他面前。

乔安娜僵住了。的确也有人往店里窥视过，不过都是出于好奇，想看看这是什么地方而已，但眼前这人的姿势表明他并不是一时好奇，他在这里徘徊的行为让乔安娜非常不安。工作室前门的窗子安的并不是防盗玻璃。任何人都能用一把锤子或是砖头破窗而入。再加上此地萧条，鲜有人经过，若是真有人在这里行凶，那真是叫天天不应，叫地地不灵。

乔安娜悄声退了几步。

就在这时，也许是那人的眼睛已经适应了光线，或是视线终于穿过了一块干净的玻璃，他也看见了乔安娜。他似乎吃了一惊，身体迅速向后闪了一下。男人似乎在考虑着什么，而后转身离去，消失不见了。

乔安娜向前走了几步，将脸贴近窗户一块干净的玻璃，想看看那人去哪儿了。男人鬼鬼祟祟的样子让她开始后怕，那人刚刚就站在外面，戴着墨镜，探头探脑地窥视着，双手藏在衣服口袋里。

乔安娜将花瓶挪到一边，再次看向外面，但街上已经没有那人的身影了。也看不出他去了哪里，但她依然有些害怕，决定还是先离开这里，去花店和店员们核对一下早上的订单，在那里等凯文过来。打定主意之后，她穿上了外套，犹豫片刻之后，还是选择不去冒险走前门，由安全通道出去。乔安娜走到了街上，四处看了看，没发现刚才那人的影子。她迈步走进了耀眼的阳光中，开始朝着百老汇大街的方向走去。明亮得有些炙热的阳光让她有些目眩，她立刻反应过来，这种情况下她根

本看不清楚。这个念头出现的同时，乔安娜便停下了脚步。她不想再向前走了，因为走这条路去百老汇大街，还要经过一个小巷，那个男人会不会就躲在那里？他是不是正藏在哪里等她呢？

乔安娜决定往反方向走，她转身朝东走去。她可以从王子街绕道去百老汇。东面的王子街上行人更少，但是她不会路过任何小巷，一条大路走到底。这样想着，乔安娜裹紧了身上的外套，低头快步走着。很快，那个高壮男人的阴影渐渐消失在脑海里，她又一次想起了凯文。

丹尼斯·贝克去市中心汇报了当前的案件进展，调查组的其他人依旧在反复研究证据。

传真机铃声响起，莱姆闻声热切地转过头看去，希望能收到一些有用的资料，但传真却是发给阿米莉亚·萨克斯的。萨克斯认真地看着文件，全神贯注，恨不得把脸贴在纸上，莱姆见她这副神情，十分明了，此时她就像是一条在追狐狸的猎犬。

“上面都说了些什么？萨克斯？”

萨克斯摇头：“是些证据化验的结果，我在本杰明·克莱里位于韦斯特切斯特的别墅里找到的证据，找到了一些指纹，但是在全美的指纹自动识别系统里找不到匹配。壁炉用具和克莱里的办公桌上有一些皮革痕迹，谁会戴着手套开抽屉呢？”

当然，现在还没有手套痕迹数据库，但是如果萨克斯可以从一个嫌疑犯那里找到一副手套，和别墅里的痕迹相吻合，那这个痕迹也可以作为证据，效果就跟一枚清晰的指纹一样。

萨克斯继续看着文件：“至于我在火炉前发现的泥巴，检查发现，它跟克莱里家院子里的泥土不一样，具有更强的酸性，而且存在更多的污染物。更像是来自某个工业区。”她继续说道：“火炉前还有燃烧过的可卡因残留成分。”说到这儿，萨克斯对莱姆自嘲地笑着说：“我负责的第一起谋杀案，要是死者居然也不那么干净，可就真是时运不济了。”

莱姆耸了耸肩：“不管被害人是个修女还是瘾君子，谋杀就是谋杀，你还发现什么了？”

“我在壁炉里找到了一些灰烬，技术组没办法还原文件，但是他们找到了这个。”她举起一张财务记录的照片，看起来像是一些电子表格或是分类账册，上面显示的账目金额加起来有上百万美金。“他们还在上面发现了一个公司标志，或是组织印章之类的东西，技术组正在调查相关的信息，现在已经把这个账目交给刑侦组会计人员调查了，看看这到底是什么账目。他们还发现了一个日历，上面还有一些行程安排，比如给车换油，还有理发预约，顺便说一句，这根本不像是一个打算在一周之内自杀的人会安排的事情吧……而在他死亡的前一天，根据复原日历上的安排，他去了圣詹姆斯酒吧。”她指了指手中的纸张，正是从那个日历上

撕下来的一页。

南希·辛普森随日历附加了一条留言，说明了圣詹姆斯是什么地方：“那是一个位于第九大道东区的酒吧，周围环境杂乱不堪。试想一个腰缠万贯的会计师怎么会去那种地方呢？这里一定有猫腻。”

“不一定。”

萨克斯给莱姆使了一个眼色，随后走到了房间的角落。莱姆明白她的意思，也驱使轮椅跟着她来到了屋角。

萨克斯在莱姆身侧蹲下。莱姆在一瞬间以为她会握住自己的手（自打他的右手手腕和手指恢复了一些知觉后，牵手对他们来说就变得格外重要）。他们一直讲工作与个人生活要分开对待，而现在，萨克斯表现得十分专业。

“莱姆。”萨克斯轻声唤道。

“我知道你要说什么——”

“你先听我把话说完。”

莱姆勉强地闭上了嘴。

“我不能放弃这个案子，我要调查下去。”

“那也得分个轻重缓急。你的案子远没有钟表匠的案子重要，萨克斯。克莱里的案子，就说他是被谋杀的，凶手也不太可能是个连环杀手，但钟表匠是。所以必须把他的案子放在首要位置。等我们抓住了钟表匠，克莱里案子的线索还是能捡起来继续调查的。”

萨克斯摇头：“我觉得没那么简单，莱姆。我已经开始了，并且四处询问关于案子的事情。你知道的，一旦我正在调查这件案子的事情被传出去，证据就会被埋没，而凶手也会闻风而逃。”

“但钟表匠也可能正在外面寻找目标，甚至正在杀人……还有，相信我，如果他又开始作案，而我们把事情搞砸了，没能破案，我们就有大麻烦了。贝克告诉我说，这是来自最高层的查案指令。”

命令不容更改……

“我不会把事情搞砸的。若是再有现场调查的活，我立刻就会去，如果波·豪曼要组织追捕行动，我也会参加的。”

莱姆夸张地皱眉：“就你？参与追捕，你这样的新手会不会想太多了。”

萨克斯笑了起来，接着，莱姆感觉到，她正握着自己的手：“相信我吧，莱姆，我们都是干这一行的，每个人手头上的案子都不止一件。重案组的办公桌上堆着十几份案宗，我不过是办两件而已。”

莱姆有些困扰，他感受到了一丝无法言喻的不祥预感。思量再三后，他说：“但愿如此吧，萨克斯。但愿如此。”

这是他能给出的最好的祝愿了。

克莱里来过这种地方？

阿米莉亚·萨克斯站在一个散发着尿臊气的花架旁，花架上只剩一根枯黄的茎秆，从污迹斑斑的窗子里探出头来。

萨克斯知道这会是个破烂的酒吧，但没想到会这么破。现在，她站在圣詹姆斯酒吧外面一块破裂翘起的楔形混凝土块上，酒吧就开在第九大道东侧的字母城里。因为贯穿这里的四条南北走向的大道，A、B、C和D——而命名。这里几年前就变成了一个恐怖的罪恶之地，成为下东区帮派残余的聚集区，就像一片被废弃的荒原。最近几年，这里的情况有所改善（之前的毒品窝点被改造成了昂贵的景观房），但依旧是犯罪活动频发的混乱区域。萨克斯脚边的雪地里就扔着一支用过的毒品注射针头，而距她六英尺外的一个窗台上，萨克斯看见了一个九毫米的弹壳。

克莱里怎么会来这种地方？一个会计师兼风投商人，一个拥有两套房产，一辆宝马车的成功男人，怎么会在死亡前一天来这种地方？他来这里做什么？

因为还是白天，破旧的酒吧里此时并没有太多客人，萨克斯透过沾满油污的窗子，可以看到一些上了年纪的当地人坐在吧台或是桌边。这些身材肥硕的女人和瘦骨嶙峋的男人似乎都是靠着这里的酒来获取生存所需的各种营养。在酒吧里面的小房间里，有四个白人男子，穿着牛仔裤、棉布衬衫或是劳动服，四人高声地聊着什么，即使是站在屋外，萨克斯也能听到他们粗鲁的谈话和大笑声。看见这几个人之后，她立刻想到了那些长久地待在各种黑手党俱乐部的朋克打手，他们虽然看起来懒散又迟缓，但都是危险的恶徒。萨克斯只看了他们一眼便判断出，这些人会毫无顾忌地出手伤人。

萨克斯走进了酒吧，选了L形吧台尽头的一个位置坐了下来，这个位置相对隐蔽，不会引起太多注意。酒吧的酒保是个五十岁左右的女人，有一张瘦长的脸，手指甲上涂着鲜红的指甲油，头发绑得像一个西部乡村歌手。女人面上带着厌烦而疲惫的神情。萨克斯想，这副神情也许并不是因为她经历了太多人世沧桑，而是因为她半辈子以来的所见所闻，都如同这酒吧里正在发生的事情一样，没有任何不同。

萨克斯点了一杯健怡可乐。

“嘿，索尼娅。”里面房间里传来一声招呼。通过吧台后面那面脏兮

兮的镜子，萨克斯能看见，这是身后房间内一个金发男人喊的，那人穿着紧身牛仔裤和皮夹克。生得一副奸诈相，看起来已经在这儿喝了有一段时间了，“小迪克想你呢，他害羞了。你来，到这儿来，来看看这个害羞的小伙子。”

“去你妈的。”立刻有人叫骂出声，大概就是那人口中的小迪克。

“来啊，索尼娅，甜心！来，在这个害羞的小伙子大腿上坐坐，他大腿上可舒服了，什么都没有，光滑着呢，没什么鼓包的地方。”

哄笑声随之响起。

索尼娅知道，自己就是这些人低俗笑话的话柄，但她也玩笑般地回答说：“小迪克？他还没我儿子大呢。”

“这没关系——人人都知道他是个日自己老娘的流氓。”

笑声比刚才还热闹。

索尼娅的目光遇上了萨克斯的，短暂的对视后，她立刻移开了视线，仿佛做了什么亏心事。她也知道，自己这样做只能是怂恿这群人说更侮辱女人的话。但是醉鬼们都有一个优点，他们记不住太多事情，不管是好的还是坏的，他们很快就会把发生过的事情忘掉，然后又开始谈论起体育或是再开些过分的玩笑。萨克斯抿了一口可乐，和她打招呼说：“怎么样，你还好吧？”

女人露出了无懈可击的微笑：“还好。”她没打算接受任何人的同情，尤其是来自一个像萨克斯这样，比自己年轻貌美的女人，这种人又不用来这鬼地方受罪。

好吧。萨克斯决定还是直入正题的好。她不动声色地快速亮出自己的警徽，而后拿出了一张本杰明·克莱里的照片，向索尼娅问道：“你记不记得这个人来过这里？”

“他？是的，他来过几次。出了什么事？”

“你认识他吗？”

“不算认识，不过是从我这里买了几杯酒喝，红酒，我记得是。他总是点红酒，我们这儿红酒都是劣等货，但是他也喝。他是个体面人，跟其他人不一样。”用不着去看身后房间里的那几个人，萨克斯也知道她说的其他人是指谁，“不过最近没怎么见他来过了。上次他在这里，和别人大吵了一架。我那时就猜，估计他以后是不会再来了。”

“吵什么架？发生了什么？”

“我也不知道，就听见几声大喊，然后他就冲出了门。”

“他跟谁吵起来的？”

“我没看见，只是听到了吵架声。”

“你见过他吸毒吗？”

“没有。”

“你知道他自杀了吗？”

索尼娅眨了眨眼：“不是吧。”

“我们正在调查他的死亡……我问你的这些话，希望你别说出去。”

“好的，当然可以。”

“你还能再跟我说说关于他的事吗？”

“上帝啊，我还不知道他的名字。他也就来过这里，三次吧。他有家人吗？”

“是的，他有。”

“这太不幸了，太残忍了。”

“一个妻子，和一个十几岁的儿子。”

索尼娅连连摇头，而后说道：“格尔蒂也许比我知道得多。她也是这里的酒保，她在酒吧的时间比我长。”

“她现在在这儿吗？”

“没在，她得等一阵子才来，你要是愿意的话，我让她打电话给你？”

“你把她的号码给我吧。”

女人写下了一串号码给萨克斯，萨克斯身体微微向前探出，对着克莱里的照片点头问道：“你有没有看到过，他在这里见过什么人？”

“我只知道他们都是在那里见面，他们总在那里鬼混。”索尼娅用下巴指了指萨克斯身后的小房间。

一个身价百万的商人和那群人混在一起？他们之中会不会就坐着那两个闯进克莱里的韦斯特切斯特别墅的人？会不会就是他们中的两个人在壁炉前留下了毒品残留物？

萨克斯看着镜子里那群人的桌子，上面散乱地放着啤酒瓶、烟灰缸

和一些啃过的鸡翅骨头。这些人一定是属于某个团伙组织的，也许是一个犯罪组织的小头目。纽约城里有很多黑帮团伙，他们一般都不会真的犯下重罪。但小团伙不同，他们比传统的黑手党更加危险，因为传统的黑帮团伙不会伤害平民，更不会涉及地下毒品和性交易。萨克斯试图将克莱里与黑帮团伙关联起来，但是感觉十分牵强。

“你见过他们吸毒吗？任何毒品？”

索尼娅摇头：“没见过。”

萨克斯再次探出身体，凑到索尼娅身边，悄声说：“你知道这些人是哪个团伙的吗？”

“团伙？”

“就是黑帮。他们背后的老板是谁？他们听什么人的指令？这些，知道吗？”

索尼娅沉默了片刻。似乎是在确定萨克斯并不是在开玩笑，而后笑着说：“他们才不是什么黑帮。我以为你知道的，他们都是警察。”

终于，有人将那两个时钟——钟表匠的名片——送到了莱姆这里，防爆组完成了检查，表明这两座钟表并没有暗藏玄机。

“哦，也就是说，他们并没有在这两个时钟里发现什么造成大爆炸的小炸弹？”莱姆语带讽刺地说。他有些生气这两个重要的证物被带走了——证物有可能会被污染——而且这么久了才送回来。

普拉斯基在证物追踪卡片上签名之后，两个负责送时钟的警员便离开了。

“现在就来看看，这些东西有什么秘密吧。”莱姆摇着轮椅靠近检测台，看着库柏将时钟从塑料袋中拿出来。

两座时钟一模一样，唯一的不同之处，就是被放在码头的那座时钟底座上染了血。时钟是很复古的设计，并不是那种电子时钟。得用手上紧发条，指针才会转动。但时钟的组件都是新的，表芯装在一个密封的盒子里，现在已经被防爆组打开了，不过两座时钟依然如常运转着，显示的时间也是准确的。时钟外壳是木制的，被漆成黑色，表盘是一种白色的金属制成。表面的数字用的是罗马数字，时针和分针也都是黑色的，有着箭头般的尾端，没有秒针，但是每一秒都会发出清晰的嘀嗒声。

时钟最为诡异的地方，在于上半部分的巨大窗口，里面又刻录了一个表盘，表盘上描绘了月亮的盈缺变化图，由新月到弦月，再由弦月到满月，如此往复一周。而此刻，窗口中正显示着一轮满月，满月被画成

一张怪异的人脸，正紧抿着嘴，用那双不祥的眼睛冷冷地看向人们。

寒冷满月高悬于空……

库柏按照常规的检验程序检查了这两座时钟，而后表示上面没有任何指纹，只有一些细小的痕迹，与萨克斯之前从两个现场取回的样本一致，也就是说，这些线索都不是来自钟表匠的车内或是家中。

“制造商是谁？”

“阿诺德制造公司，公司在马萨诸塞州的弗雷明翰。”库柏在网上查了一下这家公司的信息，然后读了出来，“他们经营钟表、皮革制品、办公室装饰品、礼品等，都是很高级的那种产品。这两个时钟应该也不便宜，还有十多种不同样式的。我们手头的这款是维多利亚时期的款式。正宗的铜制表芯，橡木材质，它的原型是十九世纪时英国在售的时钟。批发价格是五十四美金。他们不对公众出售，必须从经销商那里才能买到。”

“产品序列号呢？”

“只在表芯上有，时钟上没有。”

“行吧，”莱姆命令道，“现在就打电话问。”

“我吗？”普拉斯基无辜地眨眨眼。

“对，就是你。”

“我应该去……”

“给制造商打电话，告诉他们这两个时钟的序列号。”

普拉斯基点头说：“然后问问他们这两个时钟是在哪个经销商那里出售的。”

“完全正确。”莱姆说道。

菜鸟巡警拿出了手机，从库柏那里拿到经销商的电话，拨了过去。

当然，凶手不太可能就是某个经销商，时钟可能是他从一个商店里偷来的。还有可能是他从别人家里偷来的。再或者是他从一个旧货拍卖市场买的。

但调查各种可能是刑侦调查的一部分，莱姆这样解释。

你必须从一种可能性开始。

钟表匠案

犯罪现场一

地点：

·二十二大街，哈得孙河轮船修理码头。

被害人：

·身份不详。

·男性。

·推测为中年或是老年人。可能患有心脑血管疾病（血液中发现抗血凝剂）。

·血液中无其他药物成分，或疾病感染情况。

·海岸警卫队和紧急勤务小组在纽约港搜寻尸体和证据。

·调查失踪人口报告。

凶手：

·见下文。

作案手法：

·凶手将被害人悬在河水上方甲板上，割破其手指或手腕，直到被害人落水。

作案时间：

·周一下午六点至周二早上六点之间。

证据：

·被害人血型为AB阳性。

·断裂的指甲，未做保养，形状宽大。

·锁链围栏被钳断，使用普通钢丝钳，无法追踪。

·时钟。见下文。

·诗文。见下文。

·甲板上有指甲抓痕。

·无指向性痕迹，无指纹，无脚印，无轮胎印。

犯罪现场二

地点：

·柏树街旁的巷子内，靠近百老汇大街，位于三个商务大厦（关门时间分别是晚上八点半和晚上十点），和一个政府办公楼后方（关门时间是下午六点）。

·巷子只有一个出口。宽十五英尺，长一百英尺，地面铺有鹅卵石。尸体离柏树街十五英尺。

被害人：

·西奥多·亚当斯。

·住在炮台公园。

·自由文案。

·无已知仇人。

·无州或联邦调查局案底。

·寻找与周围建筑大楼关联，无发现。

凶手：

·钟表匠。

·男性。

·没有钟表匠相关数据信息。

作案手法：

·将被害人从车内拖曳至小巷中，在被害人上方悬挂金属横梁，最终碾碎被害人喉咙。

·等待法医尸检结果。

·无性行为证据。

死亡时间：

·大约在周一晚上十点十五分至十一点之间。等待法医检验确认。

证据：

·时钟。

·不含爆炸物、化学或生物制剂。

·与码头第一现场发现时钟相同。

·阿诺德制造生产，制造商地址位于马萨诸塞州的弗雷明翰。目前正在打电话询问经销商和零售商。

·凶手在两个现场均留下诗文。

·电脑打印字体，普通打印纸，惠普打印机及打印墨水。

·诗文：

寒冷满月高悬于空，

无言死尸沐浴银光，

死将至，生将终。

——钟表匠

·未发现匹配诗文；推测为凶手原创。

·“冷月”出自阴历，为死亡之月。

·被害人口袋中有六十美元现金，序列号不可追踪；无指纹。

·现场发现细沙，推测为凶手用来掩盖痕迹的干扰手段。普通沙子。因为凶手要回到现场吗？

·金属横梁，重八十一磅，两端带有孔洞。小巷口施工单位并未使用这种金属横梁，未找到其他来源。

·胶带，一般胶带，但切口整齐，不同寻常，每截胶带长度相等。

·细沙中发现硫酸铊（用于灭鼠药）。

·被害人外套上的土壤中含有鱼类蛋白。

·找到极少痕迹。

·褐色纤维，推测来自车内地垫。

其他：

·汽车：

·推测为福特探路者，车龄约为三年，内有褐色地垫。

·周二上午调查现场周围车辆没有任何异常，周一晚间没有车辆违停。

·有待召妓热线问询现场附近的卖淫者记录，寻找潜在目击者。

在城市里，各个政府机构间，存在着一个由熟人构成的、巨大的关系网，里面充斥着金钱、权势和各种幕后操纵活动，犹如一张无处不在的蜘蛛网，联系起政客和公仆、商人和劳工……无边无际。

纽约当然也不例外。但现在，萨克斯发现自己身处的蜘蛛网中，有这么一个显赫的连接点，是她的旧识，也是一位杰出的女性。

她就是玛丽莲·弗莱厄蒂，今年五十四五岁，穿着蓝色的制服，胸前挂满各式各样的奖章、绶带、纽扣还有美国国旗胸针，这是一定的（如政界人士一样，纽约警局的人只要在公共场所亮相，就必须佩戴三色国旗的徽章）。弗莱厄蒂留着一头微微内扣的短发，短发下是一张严肃的面孔。

玛丽莲·弗莱厄蒂是一名高级督察，是警局里警监阶层少有的几名女性之一（高级督察官职比警监更高），还是特勤部的高级官员，直接对总警监（纽约警察局的最高长官）负责。特勤部的职能范围很广，其中之一，便是联系其他组织和机构，共同负责纽约市的一些重大事件，如一些预先计划好的大型活动，包括贵宾访问等，还要应对一些突发事件，如恐怖袭击等。当然，弗莱厄蒂最主要的职责，是担任警方与市政厅之间的联系人。

和萨克斯一样，弗莱厄蒂也是从底层警员一步一步走上来的（巧的是，两人都是在布鲁克林区长大的）。这位高级警监曾经也是一名巡警——在街上巡逻的那种——然后她去了刑侦科，再然后，她升职成了一名警督。弗莱厄蒂性格坚韧，工作严肃，做事果敢，是一个各方面都很要强的女人，纵使是在男性主导的警界，也闯出了自己的一片天。

想知道她是如何成功的？你只要看看墙上的照片，好好记记笔记就明白了，她的合影都是与一些高级官员、工会领导、商贾巨富、高级开

发商和成功的商人拍的。其中一张是在一个海滩别墅的门廊上，她与一个气宇非凡的秃顶男人的合影。另一张照片中，她在大都会剧院，手挽着一位大亨。萨克斯认出了此人，其财富可以堪比唐纳德·特朗普。另一个表明弗莱厄蒂成功的标志是她在警察总部大楼里那间宽敞的办公室，萨克斯此时正坐在这里，打量着这间办公室，弗莱厄蒂不知道从哪儿搞来了一个巨大的纽约港角落模型。萨克斯赞叹不已，所有她见过的警监办公室里，都没有弗莱厄蒂这样好的办公环境。

萨克斯正坐在弗莱厄蒂的对面，她们中间隔着警监那昂贵而光洁的办公桌。办公室里还有第三个人，那是副市长罗伯特·华莱士。此刻这位副市长面容冷峻，头上涂了发胶，发型一丝不苟，一副标准的政客打扮。

“你是赫曼·萨克斯的女儿，”弗莱厄蒂开口，不待萨克斯回应，她又说道，“你父亲是一名优秀的警察，是个好人。我曾出席过他的获奖仪式。”

萨克斯的父亲过去曾获得过许多奖励。她不知道面前这位警监说的是哪一次。有一次是因为父亲成功劝说了一名醉汉，让他放下了抵在自己妻子喉咙上的刀子；还有一次，父亲已经下班了，但还是在危难关头撞碎了便利店的钢化玻璃，制伏了一个抢劫犯；再有一次，他在百老汇剧院给一个孕妇接生，那时史蒂夫·麦克奎因正在电影院的银幕上与歹徒搏斗，而一个拉美裔的孕妇躺在撒满爆米花的地上，艰难地产下自己的孩子。不知道弗莱厄蒂说的又是哪一次呢？

华莱士开口问：“到底是怎么回事？据我们了解，是有一些警察也牵扯进来了吗？”

弗莱厄蒂将她灰色的眼睛转向萨克斯，对她点头示意。

开始吧。

“很有可能……我们现在知道案件涉及毒品，死因也很可疑。”

“好吧。”华莱士说着，故意用一声叹息拉长了话尾。华莱士曾是一名长岛的商人，现在是市长的下属，负责解决城市里政府各部门的一些腐败问题。他工作毫不拖泥带水，行动高效。在过去的几年中，他曾解决了许多重大的欺诈案，案件涉及建筑监工官员和教师工会的管理层。现在，他显然有些烦躁，腐败问题居然出现在了警察身上。

弗莱厄蒂爬了几条皱纹的脸不动声色，不像华莱士那般，她并没有表态。

在警监的凝视下，萨克斯汇报了本杰明·克莱里被杀案的情况，以及这起案件的疑点——被害人生前受伤的手指，还有别墅里被烧毁的证据和可卡因残留，她还说了有几名警察经常出入圣詹姆斯酒吧。

“那几名警察隶属一一八分局。”

是指纽约警察局的第一一八辖区，位于东村。萨克斯调查后，发现圣詹姆斯酒吧是当地辖区警察们常去的消遣场所。

“我去过一次圣詹姆斯酒吧，那次我看见了四个警察，但是也有其他警察时不时会去那里。我不知道克莱里到底在那里与谁见了面，是其中一个还是两个，又或者是多个警察。”

华莱士问：“你知道他们的名字吗？”

“不知道，我不想在这个节点问太多问题。而且我还不确定，克莱里是不是真的见过当时酒吧里的某个人。不过有很大的可能，他确实见过。”

弗莱厄蒂摸着右手中指的钻戒，没有说话，钻戒上的钻石大得惊人。另外，她还戴着一只厚重的金手镯。除此之外，她没有佩戴其他首饰。虽然警监依旧面无表情，但萨克斯知道，自己刚才的报告会给她带来不小的苦恼。因为只要传出一点腐败警察的流言，都会在市政厅引发巨大的影响。但是问题出在一一八分局，就显得十分尴尬。因为一一八分局一直以来都是模范分局，在所有的警局辖区中，那里的罪犯逮捕率最高，同样的，其警员伤亡率也是最高的。因而，从一一八分局升到警察局总部的高级警察非常多，比其他分局都多。

“我发现一一八分局的警员可能与克莱里有联系后，就去了ATM，取了一些百元现钞，又回到圣詹姆斯，在那儿把酒吧的现金都换了出来，如果我猜得没错，这些钱里肯定有那几个警员的。”

“很好。你查过钱上的序列号了？”弗莱厄蒂将万宝龙钢笔放在桌子上，漫不经心地拨弄着。

“查过了。所有的钞票都没有查出财政部和司法部的追踪序列号，但是几乎每一张钞票上都有可卡因残留，还有一张沾了海洛因。”

“我的天哪。”华莱士说道。

“别急着下结论。”弗莱厄蒂说。萨克斯点头，并对这位副市长解释了高级警监的意思：目前在市面流通的，所有面值二十美元的钞票上，有一大部分都沾有毒品残留。但饶是如此，圣詹姆斯酒吧的现金里，几乎所有钞票上都有毒品痕迹，也确实令人生疑。

“这些毒品，与克莱里家里发现的毒品成分相同吗？”

“并不相同，而且酒吧的招待也说了，她从没见过这些人吸毒。”

华莱士问：“那你有何证据，能够证明警察与克莱里的死亡有直接关

系吗？”

“哦，不是这样的，我并不是那个意思。我猜，如果警察真的和克莱里有牵扯，那大概是他们下了套让克莱里留了把柄在他们手上，这样他们就能从克莱里这里得到点好处，比如说克莱里或许有洗钱或是贩毒的犯罪行为，警察们会帮他掩盖罪行或是开脱罪名。”

“他有案底吗？”

“克莱里？没有，我问过他的妻子。他妻子说从没见过克莱里用毒品。但是很多瘾君子都隐藏得很好。更别提一个不吸毒的毒贩了。”

警监耸了一下肩膀：“当然，也有可能克莱里就是清白的。也许他是在圣詹姆斯见一个生意伙伴。你不是说，在他死亡的前一天，他在那里和别人吵了一架？”

“确实如此。”

“所以，也许是因为他的哪一笔生意出了大问题。也许是房地产生意之类的。而一一八分局那些警察可能跟他一点关系都没有。”

萨克斯赞同地点点头：“您说得很有道理，很可能只是巧合，一一八分局的警察们只是常去圣詹姆斯找乐子，而克莱里被杀，有可能是求错了债主，或者是看到了什么不该看的，被人灭了口。”

华莱士看向窗外明亮而清冷的天空，说道：“既然已经出了人命，我认为我们有必要果断些，采取行动，现在就让IAD介入调查吧。”

IAD是指警局的内务部，专门负责调查有警察涉案的相关案件，但萨克斯不希望内务部插手。至少不是现在，她可以把案子交给他们，但是得先让她亲手抓到杀害克莱里的凶手才行，在那之前，这件案子不能交给别人。

弗莱厄蒂再次摆弄起那支万宝龙钢笔，似乎这支笔能够帮助她思考。男人们可以有各种不拘小节的邋遢举止，女人却不可以，尤其是身处她这个位置的女人，更不可以。她的指甲修剪得十分整齐，又精心做过护理，显得十分圆润而且赏心悦目。弗莱厄蒂拿定了主意，将钢笔放进了办公桌最上面的抽屉中：“不，不能让内务部介入。”

“为什么不能？”华莱士问道。

精明的高级总监摇头道：“内务部离一一八分局太近了，会走漏风声。”

华莱士也缓缓点头：“是需要更稳妥些。”

“我知道。”

听闻不会有内务部来接管她的案子，萨克斯放心下来，但没等她松气，弗莱厄蒂又说：“我会在总部找一个人去办这个案子，找一个经验丰富的高级警官。”

萨克斯犹豫片刻开口说道：“我想继续跟这个案子，警监。”

弗莱厄蒂说：“你还是个新手。还从未处理过涉内的案子。”看来高级警监也对她做了调查，“这类案件不同于其他。”

“我明白您的意思，但是我可以做到的。”萨克斯想着，就是因为我，这件案子才会重开调查，而且已经查到现在了，这还是我负责的第一个凶杀案。妈的，谁都别想从我这儿把它抢走。

“这不单单是犯罪现场调查就能行的。”

萨克斯冷静地回答道：“我是克莱里案件的负责人，并不做现场调查工作。”

“就算如此，我想最好还是按我的安排来……那么，你什么时候可以把这个案子的案宗，还有其他相关文件送到我这里来？”

萨克斯僵硬地坐在那里，身体微微前倾，食指用力地扣进了拇指指腹中。她到底还能做些什么才能留住这个案子？

就在此时，副市长皱眉说道：“等一下，你是不是在和那位坐轮椅的退休警探一起办案？”

“他叫林肯·莱姆。是的，没错。”

华莱士稍作思考，看向弗莱厄蒂说：“我看，还是继续让她来查吧，玛丽莲。”

“为什么？”

“她名声不错。”

“办这个案子不能靠名声，我们需要一个有经验的老手，无意冒犯。”

“没关系。”萨克斯平静地说。

“这是非常敏感的案件，稍有差池就会引火上身。”

但显然华莱士打定了主意：“市长也会这样安排的。萨克斯一直协助莱姆办案，莱姆现在只是一个普通市民，这会是一个不错的卖点。而且，这样安排，在外人眼里看来，会以为是萨克斯在做独立调查。”

外人……萨克斯明白，华莱士是指新闻记者们。

“我不希望这次调查搞得尽人皆知、麻烦不断。”弗莱厄蒂说道。

萨克斯立刻表示：“绝对不会的，我只带一个警察协助我。”

“带谁？”

“一个巡警，叫罗纳德·普拉斯基，是个优秀的警察，年轻，而且很有干劲儿。”

短暂的沉默后，弗莱厄蒂问道：“你打算怎么调查？”

“首先，要找出更多克莱里和一一八分局以及圣詹姆斯酒吧之间的联系，再有关于克莱里的命案，我们需要仔细调查他的生活，看看会不会有其他人出于别的目的谋杀他，我会和他的生意合伙人谈谈，也许他与客户之间发生了矛盾，又或者是工作上出了什么问题。”

弗莱厄蒂对这样的安排依旧有些不放心，但她还是说道：“好吧，那我们就先试试你的办法。但你要随时向我汇报调查进度，除我之外，不能透露给任何人。”

萨克斯感觉一阵轻松：“当然。”

“你要当面向我汇报，或者打电话也可以，但切记不能发邮件或附件……”说到这里，弗莱厄蒂皱眉道，“还有一件事，你现在手头还有其他的案子吗？”

高级警监做到她这个位置也不是白做的，弗莱厄蒂可怕的第六感让她问出了萨克斯最不想被问到的问题。

“我在协助调查一起凶杀案——钟表匠的案子。”

弗莱厄蒂的眉头皱得更深了：“哦，你还在调查那件案子吗？我之前还不知道……这样的话，比起一个连环凶杀案，圣詹姆斯的案子就显得不那么重要了”

莱姆的声音回荡在萨克斯的脑海中：“你的案子远没有钟表匠的案子重要……”

华莱士有片刻的失神，随后看向弗莱厄蒂说道：“我想我们都该成熟一些。对这个城市来说，哪种情况更糟糕？一个男人杀了几个人，还是媒体在我们解决之前曝光警务人员腐败涉黑？媒体追腐败警察就像鲨鱼见着血。不，我们必须继续查这个案子。”

萨克斯有些被华莱士的说辞激怒了——杀了几个人——但她不能否认，华莱士这么说也是为了保住这个案子的调查机会，他们的目的是相

同的，她想将克莱里的案子调查到底。

接着，这已经是萨克斯今天第二次说这种话了：“我能同时调查两个案子，我保证不会出问题。”

她的脑海中，一个略带忧虑的声音说着：但愿如此吧，萨克斯。

阿米莉亚·萨克斯开车到莱姆的住所接走了罗恩·普拉斯基，虽然普拉斯基当时并不忙，不过对于她这种绑架一样的抢人行为，莱姆有些不满。

“这姑娘能跑多快？”普拉斯基摸了摸仪表盘，显然对这辆一九六九年的经典款的雪佛兰科迈罗SS情有独钟，“我是说这辆车，不是这姑娘。”

“没关系的罗恩，你没必要解释。我开过的最高速度是时速一百八十七英里。”

“哇哦。”

“你很喜欢车？”

“不只如此，我更喜欢摩托车，你知道吗，我和我哥在高中的时候一人有一辆摩托车。”

“一样的吗？”

“什么？”

“你们俩的摩托车，是一模一样的吗？”

“哦，你是说因为我们是双胞胎是吧，没，我们从来不搞那一套。穿一样的衣服什么的。我妈倒是希望我们那样，只是我们都觉得那样太傻了。不过现在我妈算是如愿以偿了——因为我们都穿一样的制服。那时候，我们骑摩托的时候，也不是想买什么就能买什么，比如买两辆拉风的本田八五〇，那是想都不敢想的。我们只能是买得起什么就要什么，二手的，甚至是三手的旧货。”他忽然咧嘴狡黠地笑了起来，“有一天晚上，我等托尼睡着了以后，溜进车库，把他的摩托车引擎换走了，他到现在也没发现这事儿。”

“你现在还骑摩托吗？”

“上帝给了我一个选择：养孩子或是骑摩托。发现我妻子珍妮怀孕的一周后，我把车卖给了皇后区一个哥们儿，他可真是赚了，能用那个价钱买到摩托古兹。”他又咧嘴笑着说，“尤其是车上还有我哥那个逆天的引擎。”

萨克斯大笑。然后，她向普拉斯基说明了他们的任务。她手头有一些线索需要追查下去：一个是盘问圣詹姆斯酒吧的另一个酒保——酒保的名字叫格尔蒂——她很快就要去酒吧上班了，萨克斯要去找她谈谈。还有克莱里的生意合作伙伴，乔丹·凯斯勒。他已经从匹兹堡出差回来了。

但在这之前，得先做另一个任务。

“你喜欢做卧底吗？”萨克斯问普拉斯基。

“还好吧，我觉得。”

“我上次去圣詹姆斯酒吧的时候，可能已经有一一八分局的人注意到我了，所以这次就要靠你了。你不能带监听设备，什么都没有。记住，我们这次不是为了找证据，就是打探消息而已。”

“我要怎么做？”

“后座上有我的公文包，都在包里。”她猛地挂了低挡位，而后漂移转了个弯，再将车调正。普拉斯基从后座底下捡起了萨克斯的公文包，“拿到了。”

“最上面的那张文件。”

普拉斯基点头，将文件抽出来仔细看了看。文件的官方标题是“危险证物监管表”。表格上还附了一张附件，解释了文件是来自一种新的危险证物监管手段，要求定期检查一些武器和化学制剂等证物的情况，以确保这些证物被妥善安置。

“从来没听说过这么个文件。”

“没听过就对了，这是我编造的。”萨克斯说自己这么做的目的不过是给他们一个合理的借口，这样他们才能深入一一八分局，看看他们的证物数目与实际安置的是否相符。

“到时候，你告诉他们你要检查所有的证物，但是我真正想要你查的，是他们去年缴获的毒品数目。把涉案罪犯、案件日期、缴获数量还有追捕行动都记录下来。然后我们用这份记录与地区检察官提交的报告中的同个案子进行对比。”

普拉斯基点头：“这样我们就能知道有没有毒品在入库的时候丢失，还有罪犯的庭审和保释时间。这个计划真是不错。”

“希望如此。我们不一定能知道是谁拿走了毒品，但起码算是个切入点。现在，你来扮一次间谍吧。”还有一个街区就到一一八分局了，萨克斯在东区一条破旧的街上停下了车，街边是各种廉价的公寓，整个区域

显得破败而萧条，“你觉得你可以吗？”

“我得承认，我之前从来没参与过卧底行动，但是我有信心试试看。”普拉斯基拿起那张伪造的表格文件，思考了一会儿，然后深吸了一口气，下了车。

普拉斯基离开后，萨克斯给一些信得过的、口风严谨的同事打了电话。他们中有的在纽约警察局，有的在联邦调查局，还有的在缉毒局工作，萨克斯问了一些一一八分局的情况，有没有撤销过一些团伙犯罪案件、谋杀案或是毒品案，是否曾在有疑点的情况下搁置过案件调查。这些同事均表示没有听过这种事。但是，统计资料表明，尽管一一八分局的罪犯抓捕率十分亮眼，他们却没调查过几起团伙犯罪案件。这表明可能有一些警察在庇护当地的黑帮组织。一个联邦调查局的探员还告诉萨克斯说，东区现在的中产阶级人群增加，于是又出现了一些传统团伙开始有组织地进行劫掠。

萨克斯又给自己在中城区负责解决黑帮犯罪的同事打了电话。朋友告诉了她现在东区最大的两股势力：一个牙买加团伙，一个白人组织。两个团伙都涉及冰毒和可卡因犯罪，并且都是杀人不眨眼的狠角色，除掉一个目击者对他们来说并不是什么新鲜事。若是有人骗他们或是没如期还债，他们什么都做得出。但是，警探又说，先杀掉一个人再伪装成自杀，这不是两个团伙的风格。他们更可能会用Mac-10或是U zi冲锋枪将他当场打开花，再砍下他的脑袋，而做完这些还不耽误他们去喝杯红带啤酒或是威士忌。

又过了一会儿，普拉斯基回来了，还拿回来一份十分具有个人特色的详尽笔记。萨克斯看着这份笔记想，这年轻人是把所有东西都记下来了。

“说说吧？感觉怎么样？”

普拉斯基似乎试图表现得超然些，但依旧没忍住，咧嘴笑了出来：“还可以吧，我觉得。”

“你做得超棒是不是？”

普拉斯基耸肩：“其实，一开始那个值班的警察不让我进去，我就拉长了脸，问他到底知不知道自己在做什么，居然敢不让我进去，我说让他自己打电话跟警察局总部解释，这份报表交不上去都是因为他。他当时就让步了，我没想到居然这么容易。”

“干得好。”萨克斯与他碰了一下拳头，她可以看出，年轻的巡警对自己的表现很满意。

萨克斯将车启动，随后二人驶离了东村。一直到萨克斯觉得离一一八分局够远了，她才再次靠边停车，随后他们开始对比两份表格上的数

据。

十分钟后对比便有了结果。在一一八分局政务储存的毒品与当地检察官报告上的毒品总量相差无几，过去的一整年里只有六到七盎司的大麻和四盎司的可卡因对不上数。

普拉斯基补充说：“我当时还注意仔细看了那些记录，都是真实的，没被人动过手脚。”

那么，在圣詹姆斯酒吧的那几个一一八分局的警察和克莱里一起贩卖证物中缴获的毒品的猜测就被排除了。缺少的这点毒品很可能是现场调查时送去化验了，或是因为储存过程中的不当操作损失了。

当然这不能完全排除那些警察贩毒的可能，他们可能不是从警局证物处偷来的毒品，也许他们直接和一个供货商联系。还有可能，他们在一次缉毒行动中赶在证物入库之前就私藏了一些。或者，克莱里就是他们的供货商。

普拉斯基的首次卧底行动只解决了一个问题，还有其他的问题有待查清。

“好吧，还得加把劲儿啊，罗恩，你想选哪个问话，酒保还是生意人？”

“我没什么想法，不如抛硬币决定？”

“钟表匠可能是在哈勒斯坦因钟表店买的时钟。”梅尔·库柏挂断电话后对莱姆和塞利托汇报说，“这家店在熨斗区。”

普拉斯基被萨克斯拉走帮忙查克莱里的案子之前，正在等电话，他已经给阿诺德制造在整个东北区域的批发商打了电话。分公司的领导刚刚才给巡警回话。

库柏说，分销商并不用序列号来记录货物，但如果有人在纽约买了这样一个时钟，那只能是在哈勒斯坦因钟表店，那是整个纽约唯一的销售点。店在熨斗区，位于中城区的南面，整个区因第五大道和第二十三街上一栋历史悠久的三角形建筑得名，因为其形状像一个老式的熨斗，所以叫熨斗区。

“查一下这家店。”莱姆说。

库柏开始在网上搜索这家店。钟表店并没有自己的网站，但是好多出售奇异钟表的网页上都有这家店的名字。据介绍，这家店已经开了有些年了，店主是一位名叫维克多·哈勒斯坦因的男性。库柏在警方数据库查了查店主的名字，没有记录。塞利托照着店主的电话拨了过去，没有说明自己的身份，只是问询店家的营业时间。塞利托谎称自己之前去过

店里，随后问道与自己通话的是不是店主本人，男人回答说是。塞利托对他道谢，然后挂掉了电话。

“我去找他谈谈，看他知道些什么。”塞利托说着穿上了外套。如果要向目击者问话，最好是突然造访。如果提前打电话通知了他们，就等于给了他们时间编瞎话，虽然他们可能根本没什么好撒谎的。

“等等，朗。”莱姆叫住他。

高大的警探回头看向莱姆。

“如果，他根本没有卖过时钟给钟表匠呢？”

塞利托点头：“是啊，我也想过这一点——如果他就是钟表匠呢？或者是他的同伙、好朋友之类的呢？”

“又或者，他才是幕后指使人，钟表匠只是替他做事的？”

“我也想到过这一点。不过，嘿，对我有点信心，别担心。我能搞定。”

耳机里传来爱尔兰竖琴的旋律，加州调查局探员凯瑟琳·丹斯正在出租车内，向外看着身边不断后退的曼哈顿市中心的街景，一路去往肯尼迪机场。

圣诞节装饰，小小的彩灯和俗气的圣诞节贺卡。

还有一对对恋人。相携而行，戴着手套的两只手紧紧握在一起。在圣诞节假期外出采购。

她想起了比尔[1]，想着他会不会也喜欢这里。

有趣的是，我们总会记得那些细小的瞬间，如此清晰地历历在目——即使已经过去了两年半的时间，对其他人来说，这时间已经足够让很多事情沧海桑田。

斯温森女士？

我是凯瑟琳·丹斯。斯温森是我丈夫的名字。

哦，好的，我是威尔金斯警官，加州公路巡警。

为什么一个公路巡警会打电话到自己的家里却不称呼自己为丹斯探员？

丹斯一直没什么做菜的天赋，当时，她在厨房准备晚餐，嘴里低声哼唱着罗贝塔·弗莱克的歌，正在研究如何使用食品加工机，她打算做豌

豆汤。

我很遗憾，我必须通知您，丹斯女士。您丈夫出事了。

她当时一只手拿着电话，一只手举着一本菜谱，听到这句话时，她的身体僵住了，眼睛盯着眼前的菜谱，脑海里试图消化听到的信息。丹斯现在依旧能够清晰地想起那页菜谱上的图画，即使她只看过那么一次。她甚至可以背出菜谱图画下面的配文：简单易做的暖心汤羹，美味速成，营养丰富。

她现在可以不看菜谱就做出那道汤了。

虽然她从来没有做过。

凯瑟琳·丹斯明白，她还需要一段时间来痊愈——好吧，“痊愈”这个词是她的心理咨询师使用的。但这个词并不准确，她意识到，其实你永远都不会痊愈了。伤口消失了，伤疤取而代之，伤疤不会消失。随着时间流逝，麻木会代替疼痛，但身体留下了永久的痕迹。

丹斯露出一个无声的微笑，她意识到，自己在出租车中正抱着两臂，蜷缩了腿脚。作为一个人体行为专家，她太清楚这个姿势说明了什么。

丹斯觉得所有的街道都是一样的——像是一个个黑暗的山谷，灰色和浅棕色的色调，点缀着一个个ATM、小吃摊的灯光。和这里相比，蒙特利半岛是如此可亲。那里有着繁茂的松树、橡树和桉树，沙地上一簇簇绿色的草木，荒芜被欣欣向荣的生命支配。出租车继续慢悠悠地向前行驶着。丹斯居住的地方叫大西洋丛林（又称蝴蝶镇），那里的建筑都是维多利亚时期的风格，坐落在旧金山以南一百二十英里的地方，拥有一万八千人口，毗邻时尚现代的卡梅尔山谷和日夜不休的蒙特利城。美国作家斯坦贝克的小说《罐头工厂街》让这里名声大噪，而实际上，在这个小镇绕上一圈的时间，只够在纽约市走八个街区而已。

凝望着这座城市的街道，她脑海中不断浮现的形容词只有昏暗、拥挤、混乱和极度疯狂。是的，但是，她依旧深爱纽约城（毕竟她对人类着迷，而她从没见过哪里可以像纽约一样，挤下这么多人）。丹斯想知道，她的孩子对这里会做何感想。

麦琪肯定会喜欢这里，丹斯几乎立刻能在脑海里描绘出她女儿，十岁的小女孩儿，梳着长辫子，站在纽约时报广场中央，目光在各类公告牌、路人、街边摊、车流和百老汇剧院之间流连，她一定会爱上这个地方。

她的儿子韦斯就不同了。他已经十二岁，在父亲去世的这段时间过得很辛苦。但最终他的积极、乐观和自信慢慢恢复了。终于，丹斯可以将他们托付给外公外婆照顾，独自一人出差去墨西哥处理一起绑架案引

渡事宜。那是比尔去世后她第一次出国工作。据丹斯的母亲讲，韦斯似乎可以照料好自己了，所以她又安排了纽约的讲座；纽约警局和州警局一年前就邀请她到当地来做一次研讨会。

不过丹斯深知，自己还是要时刻关注他。韦斯是个英俊的男孩，有一头卷发和丹斯的绿眼睛。随着他不断长大，渐渐变得有些闷闷不乐，心不在焉，甚至有些愤怒。丹斯知道这些情绪一部分是男孩子进入青春期的表现，还有一部分，是因为少年丧父导致的心殇难愈。丹斯的心理咨询师说这些都是很典型的表现，叫她不要过多担心。可丹斯知道，韦斯还需要一段时间才能准备好接受纽约的混乱，她从来不会逼迫儿子。这次回家后，她会先问问韦斯，愿不愿意到纽约看看。丹斯不理解为什么有的父母要通过魔法咒术或是心理医生才能知道自己的孩子想要什么。你只需要开口问他们，然后注意倾听他们的答案就好了。

好的，丹斯决定就这么做，如果韦斯对此不排斥，她明年就带他们来纽约，要赶在明年的圣诞节之前。丹斯在波士顿出生，也在那里长大，她对加州中部沿海地区最大的遗憾就是那里并不是四季分明的气候。那里的天气一直风和日丽——但圣诞节期间，人们总会想要吸一口凉凉的空气，感受雪花飘落在身上，看着壁炉里熊熊燃烧的木柴，窗子爬上蛛网般的霜花。

手机铃声突然响起，将丹斯从无边的想象中拉回了现实，她的手机铃声总是变来变去——都是孩子们的恶作剧（好在，警察的电话永远不能静音——这条守则没被破坏）。

丹斯看了一眼来电显示。

嗯……有意思。要不要接呢？

凯瑟琳·丹斯屈从了自己的冲动，按下了接听键。

注释：

[1] 比尔是威廉·斯温森的昵称。

塞利托开着车，看起来有些烦躁，他摸了摸自己的肚子，又大力扯了一下衣领。

凯瑟琳注意到了朗·塞利托的肢体语言，警探开着一辆没有警徽的皇冠车，丹斯在加州调查局也有辆一模一样的公派用车。此刻，塞利托载着她快速穿行在纽约的大街上。车顶上的警灯闪烁着，但没有开启警铃。

丹斯在出租车上接到的电话就是塞利托打来的，电话中，塞利托再次请她帮忙调查案子："我知道你要赶飞机，也知道你得回家，但是……"

塞利托告诉丹斯，他们发现了钟表匠在现场留下的那两个时钟的可靠来源，想让丹斯帮忙去盘问一下那个有可能卖出时钟的店主。而且，虽然这种可能性很小，但不能排除店主与钟表匠之间或许有些关联，所以他们想知道丹斯对此的看法。

丹斯考虑了片刻便同意了他的请求。她有点后悔刚才那么匆忙就离开了林肯·莱姆的房子；凯瑟琳·丹斯不喜欢在案件调查过程中撒手不管，即便不是她的案子。所以她叫出租车掉头，回到了莱姆的住所，到那儿之后，丹斯发现塞利托正在等她。

而现在，她就坐在警探的车里，丹斯问道："打电话给我是你自己的主意，对吗？"

"为什么这么说？"塞利托不答反问。

"肯定不是林肯的主意，因为他对我还是将信将疑。"塞利托那一秒钟的犹豫更加验证了丹斯的猜测。

"你对那个目击者的审讯过程很精彩，对科布。"

丹斯了然地微笑："我知道，但莱姆还是信不过我。"

塞利托又一次沉默了一秒："他比较喜欢自己的证据调查。"

"人无完人嘛。"

警探大笑出声，他拉响了警铃，加速闯过了一个路口的红灯。

塞利托驾车的时候，丹斯正无声地观察着他，看他的手势和眼神，听他的声音。然后，丹斯便知晓了，塞利托是真的急切地想抓住这个钟表匠。与这件案子相比，他办公桌上堆着的案子大概对他来说已经蒸发了一样，看不见了。而且，昨天在进行讲座时，丹斯也注意到了他，他神态十分坚定，是个坚韧到有些顽固的人，头脑反应也十分机敏，为了弄明白一个问题，掌握一种审讯技巧，他有着无穷的耐心，似乎不管花费多久的时间，他都不会放弃。如果有人会对这样的塞利托不耐烦，那一定是他们耐心不够。

塞利托身上的气场有些紧张，但和阿米莉亚·萨克斯的紧张完全不同，后者似乎有一些潜在的防御意识在。塞利托虽然会出于习惯，总喜欢抱怨些什么，但实际上，他是一个很容易满足的人。

丹斯总是这样不自觉地去分析某人，分析别人的姿态、眼神，一句无意识的断言，这些对她来说都是一块块神秘的人性拼图。之前只要她有意为之，就可以克制自己的这种做法。毕竟若是在外面喝酒放松的时候，发现自己还在分析自己的酒友，那就太扫兴了（对被分析的人来说就更加难以接受）。但更多时候，这些想法都是自然而然就从脑海中浮现出来，大概这就是凯瑟琳·丹斯的一部分。

对人类着迷。

“你成家了吗？”塞利托问她。

“是的，两个孩子。”

“你先生是做什么的？”

“我是个遗孀。”丹斯的工作就是区分不同的语气可以带来的不同影响，此刻她故意用一种特殊的表达说出了这句话，声音中透露着些许冷淡和悲伤，这样一来，他就会接收到这句回答的潜在信息：“我不想谈这个。”如果对方是女人，这时也许会同情地握住她的手，但塞利托的表现和多数男性一样，轻声而尴尬地说了句“很抱歉”，而后转移了话题，开始说起他们在案子里发现的证据和线索——基本上就是什么线索都没有，他开着有些生硬的玩笑。

啊，比尔啊……你信不信？我觉得你会喜欢这个男人的。丹斯知道，自己是喜欢上这个警探了。

塞利托又对丹斯说起了这家有可能出售了时钟的钟表店：“我的意思是说，我们现在还不知道，这个哈勒斯坦因会不会就是凶手。但他绝对和这个案子有关。所以，这次行动可能会有些危险。”

“我没带武器。”丹斯直接承认。

美国各个州之间关于警察配枪的法令极其严格且各有不同，但基本

上，所有警察如果跨区域办案，都不允许将配枪带出所在州域。而且不光是这个问题；除了在靶场上，丹斯从来没开过她那把格洛克手枪，并且今后，直到她退休的那天，她都不想开枪。

“我就在你身边。”塞利托对她保证道。

哈勒斯坦因钟表店坐落在一个有些昏暗的街区正中央，它两旁分别是一个批发店铺面和一个仓库。丹斯打量着这个地方。建筑表面的油漆已经褪色，墙面上也满是污迹，但哈勒斯坦因的钟表店窗户上装了粗壮的防盗窗，透过防盗窗的缝隙，丹斯的目光穿过了玻璃，看到了店内陈列的各式各样精美的钟表。

在他们走向店门的途中，丹斯对塞利托说：“如果你不介意的话，我希望你只出示证件就好，剩下的交给我吧，可以吗？”

有些警察不喜欢别人在自己的地盘上反客为主、指手画脚，但丹斯能够感觉到，塞利托并不是这种人（他的自信多得是），不过她还是要事先问一句的。果真，塞利托说：“都交给你了，那是你的主场，这就是我们请你帮的忙。”

“我可能会先说一些听起来有些奇怪的话。但你不用奇怪，这也是计划的一部分。然后，如果我觉得他就是钟表匠，我会身体前倾，然后双手手指缠绕在一起。”这种姿势会让人显得弱小无害，从而让杀手放松，降低他直接开枪伤人的概率，“如果我觉得这人是清白的，我会把包从肩膀上拿下来，放在柜台上。”

“明白了。”

“准备好了吗？”

“你先请。”

丹斯按了一下门铃，店门应声而开。他们步入了店内，里面并不大，但各式各样的时钟将这里塞得满满当当：有高大的老式落地钟，与之相似但是个头小很多的台式钟，拥有别致雕塑外形的装饰时钟，设计时髦的现代时钟，还有其他样式的，数不胜数，再加上五六十种收藏级的手表，让人眼花缭乱。

他们继续向后面柜台处走去，一个六十岁左右、体格健壮的光头男人正在柜台后略带戒备地看着他们两个。男人身前放着一个拆开的表芯，看来他正在忙手头的活儿。

“下午好。”塞利托开口打招呼。

男人点头回道：“你好。”

“我是纽约警察局的塞利托警探，这位是丹斯探员。”塞利托出示了自己的证件，“你就是维克多·哈勒斯坦因？”

“是的。”他回答道，摘下了一副高倍放大的眼镜，看了看塞利托的警徽。随后微笑，但只是牵动了嘴角，笑容并没有到达他的眼底。他伸出手与塞利托相握。

“您就是店主吗？”

“对，店主，还是这里的厨师、清洁工。我在这里开店已经十年了，没换过地方，快十一年了。”

提供多余的信息，通常暗示着对方有所隐瞒。也可能是出于紧张，无意识间脱口而出，毕竟他也没想到两个警察会突然出现在他的店里。人体动作学中很重要的一点就是，单一的某种姿态或行为能提供的信息非常有限，所以不能仅凭一些蛛丝马迹就片面地判断对方的状态和意图，而是要观察“信息群”——举例来说，看到一个人抱着臂膀时，也必须去看看对方的目光接触反应，还有手的动作、讲话声调、所说的内容和措辞。

在同一种压力刺激下，这个人的行为表现也是一定的，只有确立了这个标准才能进一步开始判断此人的行为意义。

若让凯瑟琳·丹斯来解释，她会说人体动作学分析不是一击必杀的“本垒打”，而是一场需要取得连续胜利的比赛。

“有什么需要我帮忙的吗？警官，出了什么事？这附近又有人遭劫了？”

塞利托看向丹斯，后者却没有回答对方的问题，而是环视店内的钟表，大笑出声：“我这辈子从来没在一个地方看见过这么多时钟。”

“我卖了好多年了。”

“这些都是对外出售的吗？”

“那你得出一个我拒绝不了的价钱。”男人笑着回答道，然后说，“不开玩笑，有些钟我是不会卖的，但大多数都是对外出售的，我开的毕竟是个商店啊，对吧？”

“那座钟可真漂亮。”

男人看了一眼丹斯说的那座时钟，那是一个纯金制造的新艺术风格时钟，有着简约的钟面：“赛斯·托马斯的作品，一九〇五年制造，款式经典，时间准确。”

“很贵吧？”

“三百。这座时钟只是镀金的，批量生产的仿品……你想看看贵的吗？”哈勒斯坦因说着，指向一个陶瓷时钟，时钟上画着粉色、蓝色和紫色的花朵，丹斯觉得它花哨得有些过头。店主却说：“它的价钱是刚才那个的五倍。”

“啊。”

“我懂你的反应，但是在钟表收藏圈子里，同一个时钟，有人觉得俗气，有人觉得是艺术。”他微笑，虽然他的谨慎与忧虑还没完全消失，但是已经没有初见时那么戒备了。

丹斯皱眉问道：“这么多时钟报时，到了中午您怎么办，戴上耳塞吗？”

哈勒斯坦因笑着说：“这里大部分时钟的报时装置都能关掉，要说吵闹，还是那种有布谷鸟叫声的时钟，简直能把人逼疯。”

丹斯又问了他一些生意上的问题，收集了他一系列的姿势、表情、语调和用词，到这个阶段，算是能够确定他在一般情况下的基准抗压表现了。

终于，丹斯继续用闲谈的语气问道：“先生，我们想问您几个问题，最近有没有人在您这里买过两个时钟？就像这种样子的？”她拿出了一张阿诺德制造的时钟照片（就是被钟表匠放在犯罪现场的那两个时钟）给哈勒斯坦因看。丹斯在他观察照片时也在观察他的表情，他的脸上没有喜怒，但丹斯觉得他看照片的时间太久了，这样意味着，对方可能在绞尽脑汁思考什么。

“想不起来了，我卖了太多时钟，真的。”

推说记忆力有问题，是受审者否认阶段常见的表现，和此前的阿里·科布一样。他又一次仔细地看了看照片，似乎是在努力回忆，但他的肩膀微微倾斜向丹斯，头低了低，语调上升：“真的想不起来了，很抱歉，我帮不上忙。”

丹斯知道他在说谎，不仅是从他的动作分析出来的，还有他的认同反应（从刚刚的表现来看，他的表情和所说的内容相违背）——很有可能他认出了这个时钟。但是他为什么说谎？是因为他不想牵扯进麻烦里，还是因为他觉得，买走他时钟的人可能犯了罪？又或者是因为他自己也参与了谋杀？

到底是该将双手缠绕，还是把包放在柜台上？

她要判断受审者的性格特征。之前不愿意合作的目击者科布是外向型人格，哈勒斯坦因却正相反，是个内向的人。也就是说，他依靠直觉和情感来做决定。丹斯之所以这样判断，是因为看出了他对钟表的热

情，还有他宁愿只卖自己喜欢的时钟，也不为了盈利而开一个普通的连锁钟表店。

要让一个内向型受审者说实话，丹斯就必须与其建立联系，让他们觉得自在。如果像对待科布那样步步紧逼，哈勒斯坦因就会立刻闭口不谈。

丹斯叹了口气，她的肩膀下垂："您是我们最后的希望了。"她叹息，看向塞利托，后者立刻心领神会，他失望的表情十分真切，塞利托表情暗淡地摇了摇头。

"最后的希望？"哈勒斯坦因问。

"买了这两个时钟的男人犯下了非常骇人的罪行，而我们手上只有这么一条有用的线索。"

哈勒斯坦因流露的关心真诚而热切，但丹斯见过各种各样的"演员"。她将照片收进了包里："这两个时钟是在凶杀现场发现的。"

哈勒斯坦因的目光一凝。丹斯看出，这位钟表店店主现在正备受压力。

"凶杀？"

"是的，昨晚两个人被杀。这两个时钟可能是凶手留在现场传达某种信息用的，我们也不确定。"丹斯皱眉回答道，"只是这种做法太奇怪了。如果我是凶手，我杀了人之后，想留下个信息，应该会把它留在尸体旁边，很显眼的地方，而不是把它藏在三十英尺外。所以，我们现在也还不明白。"

丹斯仔细地观察着哈勒斯坦因的反应。对于她刚刚编造的信息，哈勒斯坦因像其他不知内情的人一样——听到这样的惨剧，他只是摇了摇头。如果他是凶手，听到这些会有认同反应，表现在眼睛和鼻子周围，因为丹斯说的与他所知的事实不符。他可能会想：但是凶手确实将时钟留在尸体边上了啊，为什么有人把它移走了？而这些想法也会在他的一些微表情和肢体语言中体现出来。

一个高明的骗子会将认同反应减小到常人难以察觉的程度，但是丹斯的雷达是火力全开的状态，而且她相信，店主已经通过了测试。他未曾到过犯罪现场，也不认识钟表匠。

丹斯将包放在了柜台上。

朗·塞利托此时将放在胯间的手放下了。

可丹斯的工作才刚刚开始。他们已经可以认定店主并不是凶手，也

不认识凶手，不过他显然有所隐瞒。

“哈勒斯坦因先生，那两位被害人死状极其凄惨。”

“等等，新闻上是不是已经报道过了？有一个是被碾死，一个被扔下了河？”

“没错。”

“还有……那座时钟也在现场？”

他差一点就说成“我的时钟”了，不过还差一点。

鱼儿要上钩了，此时最为关键，淡定，丹斯告诫自己。

她点头：“我们认为他还会再次行凶。而且，就像我说的，您是我们最后的希望。如果我们重新开始找这两个时钟的卖家，又得花好几周时间。”

哈勒斯坦因表情闪烁。

错愕是很容易识别的表情，但是让人们露出错愕表情的情绪却多种多样——同情、痛苦、失望、悲伤和难为情——只有专门研究人体动作学的专家才能在受审者不主动提供信息时区分表情的情感来源。凯瑟琳·丹斯细细观察着男人的眼睛，他的手指无意识地抚摸着身前的一座时钟，舌头舔着嘴角。突然间，丹斯明白了，哈勒斯坦因正在犹豫，要不要说出实情。

他在害怕，在担忧自己的安危。

那就好办了。

“哈勒斯坦因先生，如果您能记起来任何可以帮到我们的事情，我们会保证您的人身安全。”说着，丹斯看了一眼塞利托，塞利托立刻点头：“哦，我们绝对可以保证。如果有需要，我们可以派警员守在店外。”

男人依旧在犹豫，神情郁郁地把玩着手中的微型螺丝刀。

丹斯再次从包里拿出了那张照片：“您能再仔细看看吗？试试能不能想起些什么？”

但是男人并没有看照片。他微微缩起了身体，胸膛塌了下去，头向前探着，做出了坦白的姿态：“对不起，我撒了谎。”

这是访谈过程中很难听到的坦诚之言。丹斯给了他机会，让他再看一次照片，那样他就能有个台阶下，说自己刚刚看得太快，没看清什么

的。但此刻，哈勒斯坦因并不打算那么做了，他放弃了辩解，打算坦白一切。

“我一开始就认出那座时钟了。但是，买时钟的那人说，我不能对别人说起这事，如果我告诉了别人，他就会回来收拾我，还会砸了我的店，毁了我所有的收藏！但我不知道会出现杀人案。我发誓！我以为他就是个怪人而已。”哈勒斯坦因的下巴颤抖着，手放在身后刚刚在收拾的表芯上，这姿势在丹斯看来是很明显的、寻求宽慰的信号。

丹斯还看出了一些别的信息。一个人体动作学专家必须能够判断出受审对象说的是不是实话。此刻哈勒斯坦因因为谋杀案的事情备受谴责，还为自己的人身和财产安全担忧，这都可以理解，但是他的反应过于强烈，似乎还有别的隐情。

不待丹斯继续询问，店主自己便说出了真正让他担忧恐惧的原因。

“你刚刚说他每杀一个人，就在现场留下一座这样的时钟吗？”哈勒斯坦因问。

塞利托点头。

“那，我必须得告诉你们。”他的声音犹如拉紧的琴弦，然后低声说道，“他不止买了两座，他买走了十座。”

“多少？”莱姆说着，摇着头，重复着塞利托刚刚告诉他的话，“他打算杀十个人？”

“似乎是这样的。”

凯瑟琳·丹斯和塞利托二人一左一右，坐在实验室里莱姆的身侧，给他看钟表匠的还原照片，这是塞利托在钟表店里让店主借助电子面部识别技术，通过记忆力还原出来的。电子面部识别技术是在原先的身份识别技术基础上升级开发出来的新技术，主要是通过目击者的记忆在数据库中拼接出嫌疑犯的头像。莱姆眼前的图片上是一个五十岁左右的白人男性，长着一张圆脸，双下巴，鼻子很大，有一双蓝得惊人的眼睛。店主还说这人大概六英尺高。他长得很瘦，黑色头发，中等长度，没戴任何配饰。哈勒斯坦因只记得他当时穿了一件黑色的衣服，具体是什么衣服则记不清了。

丹斯转述了一遍店主的叙述。一个月前，有个男人打电话到店里，向哈勒斯坦因询问一种特别的时钟。他没有指定哪种品牌，只说要满足几个要求：时钟上要有月相图，还要有特别响亮的嘀嗒声。“这两点是他着重强调的，”丹斯说，“月亮和响亮的嘀嗒声。”

他要时钟的嘀嗒声足够响亮，这样被害人在死亡的时候也能听见。

店主于是订了十座这样的时钟，货到之后，男人来了店里，付了现金。他并没有透露自己的姓名，或是来自哪里，以及购置这些时钟的用途。但他本人对时钟十分了解。他们聊了一些钟表收藏品，以及有谁在拍卖会上买到了什么名钟，还有这座城里哪儿正在开钟表展览。

哈勒斯坦因见他一人前来，便想帮他将时钟送到车上，但是男人拒绝了他的帮忙，自己一个人来来回回了好多次。亲手将所有的时钟运到了车上。

他们在钟表店里也没有找到什么证据。哈勒斯坦因很少碰到收到现金的生意，所以钟表匠付给他的九百美金和零钱都还在店里。但他告诉塞利托说：“你要是想找指纹的话，可能会白费力气，那男人一直戴着手套。”

库柏依旧扫描了钞票上的指纹，但只发现了店主一个人的。钱上的序列号也不可追踪。库柏继续试图寻找钱币上的痕迹，但也只发现了一些很普通的灰尘。

他们试着调取了钟表匠联系店主时的通话记录，发现了一组可疑号码，但最后查明，那是一个公用电话亭的号码，位于曼哈顿市中心。

哈勒斯坦因店里的线索也全都断掉了。

这时，召妓热线那里传回了消息，报告称警察在华尔街区域没找到那个名叫蒂芙尼的女孩儿，不管她的名字是e结尾还是y结尾，都没找到。警探说他会继续找，但因为柏树街那里出了凶杀案，很多周边区域的站街女都消失了。

就在这时，莱姆的目光落在了证据表并不起眼的一条上。

土壤中含有鱼类蛋白……

将被害人从车内拖曳至小巷中……

他看着犯罪现场的照片："汤姆！"

"什么事？"护工在厨房中回应道。"我需要你。"

年轻人立刻来到莱姆身边："怎么了？"

"你躺在地上。"

"你想要我干吗？"

"我要你躺在地上。然后，梅尔，把他拖到桌子那里？"

"我还以为你出了什么事。"汤姆说。

"确实是。我需要你躺在地板上，现在就躺！"

护工露出难以置信的苦笑："你是在逗我吧？"

"快点儿！躺下。"

"我才不会躺在这里。"

"我告诉过你了，让你干活儿的时候穿牛仔裤。是你自己非要买华而不实的休闲裤。你把那个衣架上的夹克穿上。然后赶紧，平躺。"

汤姆一声叹息："这下可有的受了。"他穿上了夹克，随后仰面躺在了地上。

"等等，把那条狗弄走。"莱姆大声说道。哈瓦那长毛狗杰克逊刚从证物箱里跳了出来。显然，它以为汤姆躺在地上是要和它玩。库柏一把将它抱起来，塞到了丹斯的怀里。

“快点行不行？不，汤姆，你把外套的拉链拉上。你现在可是躺在一条冬天的小巷里。”

“外面确实是冬天，”库柏插嘴道，“可屋里又不是。”

汤姆认命地将拉链拉到领口，而后重新躺好。

“梅尔，你在手指上沾些铝粉，然后拖着他穿过房间。”

技术专家毫无异议地执行着莱姆的指令。他将手指伸进深灰色的指纹粉中，而后站在汤姆上方。

“你想我怎么拖他？”

“我就是想知道，是怎么拖的。”莱姆说道，皱着眉头，“怎么拖最省劲儿？”他叫库柏拉住汤姆外套的下摆，然后拉上来，盖住汤姆的头，将他拖走，头朝前。

库柏摘下了眼镜，然后抓住了汤姆的外套。

“抱歉啊。”他轻声对护工说。

“我理解，你也是听命行事。”

库柏按莱姆所说的方式开始拖动地上的汤姆。技术专家因为不断用力而气喘吁吁，但汤姆也确实被顺畅地从地板上拖走了。塞利托在一旁面无表情地看着，凯瑟琳则努力忍着不让自己笑出声。

“好了，够远了。现在把外套脱下来，然后敞开了给我看看。”

汤姆坐直身体，将外套脱了下来：“我现在能从地上起来了吗？”

“能能能。”莱姆盯着那件外套看，不耐烦地连声说道。

“为什么要这么做？”塞利托问。

莱姆做了个鬼脸说道：“我犯蠢了。那个菜鸟说得是对的，不过可能连他自己都不知道。”

“普拉斯基？”

“没错，他曾猜测鱼蛋白的痕迹是钟表匠身上带来的，我猜是被害人自己身上的。但是看看这件外套。”

库柏手指上沾着的铝粉留在了汤姆外套的内侧，也正是在西奥多·亚当斯外衣的同一位置，他们发现了含有鱼类蛋白的土壤痕迹。这是钟表匠在将被害人拖到小巷的过程中留下的。

“我太蠢了。”他重复道，他向来最讨厌人们粗心大意，而这次他自己的粗心更让他恼火，“现在，进行下一步，我要知道所有跟鱼类蛋白有关的信息。”

库柏依言转身到电脑前开始忙活。莱姆看到凯瑟琳·丹斯正在看表。

“错过航班了吧？”他问道。

“还有一个小时，但应该是赶不上了，机场还要过安检，而且圣诞节期间外面的路太堵了。”

“真对不起。”衣衫褶皱的警探表示了歉意。

“没关系，只要能帮上忙，也算是值得了。”

塞利托从腰间掏出了手机，说道：“我调一辆警车过来送你去机场吧，如果开着警灯和警笛，大概半个小时就能到了。”

“太好了，那样的话也许我还能赶得上飞机。”丹斯说着，穿上了大衣，向门口走去。

“等一下，我要对你发出一份邀请。”

塞利托和丹斯一起转头看向了说话的莱姆。

莱姆看着这位加州探员：“你想不想在美丽的纽约城度过一个食宿全免的夜晚？”

她扬了扬眉毛。

犯罪专家继续道：“我想，也许你可以再留一天。”

塞利托笑了起来：“林肯，真是太阳打西边出来了。你不是抱怨目击者没有用吗？怎么，突然转性了？”

莱姆皱眉：“你说得不对，朗。我并不是抱怨目击者没用，而是人们审问目击者的那套花里胡哨的把戏，鬼用没有。但凯瑟琳不同，她是根据一系列反复的、可见的反应得出一套具有可操作性的方法论，进而通过刺激受审者得到一些可证的结论。虽然这种结论不如一枚清晰的指纹或是A—10毒品检测剂那么可靠，但是凯瑟琳做的这些也是……”警探斟酌出了一个形容词，“有用的。”

汤姆笑着说：“这就是你能想到的最好的赞美之词，有用。”

“别捣乱，汤姆。”莱姆立刻说道。然后，他转动目光看向丹斯，“如何？你愿意吗？”

丹斯的眼睛扫向证据表，莱姆注意到她的目光并没有停留在那些文字记录上，而是停在照片上，尤其是西奥多·亚当斯尸体的那些照片。他无法瞑目的双眼失去了生命的神采，死死地盯着上方无边的虚空。

“我愿意留下。”她回答道。

* * *

文森特·雷诺兹在第五大道的大都会博物馆外，慢吞吞地爬着楼梯，等他终于走到大门前时，已经有些喘不过气了。虽然他的手臂孔武有力（这在他需要和一些女士“深入交流”时，能派上大用场），但他实在该做一些有氧锻炼。

他脑中又闪过了他的花房姑娘，乔安娜。是的，文森特跟着她，还差点就强奸了她。但是最后关头，他的另一个分身——聪明人文森特出现了，虽然这个“自我”在文森特的身体里最没存在感。乔安娜近在眼前，这种诱惑的确让人难以自持，可是他不能再让他的朋友失望了。何况，文森特觉得自己最好还是不要去过分招惹邓肯，后者面对冲突时，可是能给出“割瞎双眼”这样建议的人。所以，文森特再也没敢私下里打乔安娜的主意。他找了个地方，吃了顿很丰盛的午餐，而后坐火车来到了这里。

文森特买了门票，迈进了馆内。他在里面逛着，忽然注意到了一家人，那一家人中的妻子长得和他妹妹很像。他上周刚刚写信给妹妹，问她要不要来纽约过圣诞节，只是他还没收到回信。他想等妹妹来，带她看看纽约的风景。文森特盼望着她能早些来这里，但是现在可不行，毕竟最近他和邓肯很忙。文森特相信，若是妹妹能更多地出现在自己的生活里，肯定能给他的人生带来一些改变。妹妹能给自己的生活带来一些安稳，也许那难挨的饥饿感就会减少。他也就不用那么频繁地需要和谁“深入交流”了。

我也想多少做出一点改变的，詹金斯医生。

你说呢？

也许妹妹能在新年的时候过来，他们可以一起去时报广场等水晶球落下。[1]

文森特一边在心里盘算着，一边走向了博物馆的主楼。他十分清楚要去哪里找杰拉德·邓肯。后者肯定会在陈列重要巡回展品的展区——像是尼罗河展区，或者是来自大英帝国的珠宝，而现在的巡回展则是“古代计时学”。

邓肯曾解释过，所谓计时学，就是对时间和钟表的研究。

杀手最近到这里来过几次。这里对于邓肯的吸引力，就如同色情音

像店对文森特的诱惑。邓肯平常总是一副漠不关心的模样，只有在这里，他整个人才会焕发神采。这也让文森特倍感欣慰，至少他的朋友也是有自己的爱好的。

邓肯此时正在欣赏一些古老的陶瓷器具，叫作染香时钟。文森特轻手轻脚地走近，站在了他的身侧。

“有什么发现吗？”邓肯头也没回地问道。他早就在展窗的玻璃上看到了文森特的影子。他总是如此机警，对自己所处的环境了如指掌。

“我在她周围观察了一阵，她在花房工作时一直是一个人，没有别人进去。然后她回到了百老汇大街的花店，在那儿见了一个送货的男人。他们一起离开了，我给店里打电话，问她去哪儿了……”

“用什么打的电话？”

“当然是按你说的，用公共电话。”

心细如发。

“收银员说她出去喝咖啡了，大概一个小时回来，但不会回店里，我猜，她可能会去工作室。”

“很好。”邓肯点头。

“你又有什么发现？”文森特问道。

“码头那里已经被警方封锁了，不过那儿没什么人。我在河里发现了警方的船，也就是说他们还没找到尸体。至于柏树街，我没法靠得太近，但看得出警察对这案子特别关注，处理得很小心。那里去了很多警察，有两个负责人，其中一个长得很漂亮。”

“是个女的，真的吗？”文森特顿时精神一振。他从来没想过找个女警“深入交流”一下，但突然间，他觉得这主意很不错。

相当不错。

“很年轻，三十出头。红发。你喜欢红发女孩儿吗？”

文森特无法忘记莎莉·安妮那一头火红的长发，还有当他压在安妮身上时，那些头发倾泻在破旧肮脏的地毯上的样子。

饥饿感骤然袭来，他甚至真的开始流口水了。文森特立刻从口袋里掏出一颗糖果，快速地吞下了肚。他不懂邓肯为什么会跟自己描述女警的美貌和红发，但杀手却再没继续。他举步朝着另一件展品走去，停在了橱窗前，看着里面摆放的一件古老的摆钟。

“你知道，自从有了精确的时钟后，解决的最大问题是什么吗？”

邓肯教授上线了，而文森特吃了那颗糖果之后，饥饿感稍稍缓解，他身体里那个聪明的文森特取代了饥饿的文森特。

“不知道。”

“是火车。”

“为什么是火车？”

“很久以前，交通还不发达的时候，人们一辈子都窝在一个小镇里生活，什么时候开始一天的生活都行，时间都随自己安排，也许伦敦是早上六点，牛津是早上六点十八分，有人会在意吗？就算你想从伦敦到牛津，也可以骑着马慢慢走，快些慢些都没关系，也就没有迟到这一说。但有了火车以后，事情就发生了变化，如果计划的时间到了，这列火车还没有准点离开车站，而另一列火车正驶过来，那后果可就糟了。”

“有道理。”

邓肯转身离开了身前的展品。文森特希望他们现在就离开，然后去市中心把乔安娜搞到手。但邓肯却悠闲地穿过房间，来到了一个特殊的巨大展柜前，展柜的橱窗所用的玻璃材质格外厚实，柜前还围着天鹅绒绳索，旁边站着一位魁梧的保安。

邓肯盯着展柜内的展品，那是一个由黄金和白银制成的盒子，目测有两英尺见方，八英寸高。盒子的正面布满了十几个指针，指针外围贴着一些球体和图片，看起来像是一些行星、恒星和彗星。还有许多数字、奇怪的字母和符号，像占星术里的符号。盒子表面也雕刻着图案，镶嵌了珠宝。

“这是什么？”文森特问。

“德尔菲计时器[2]，”邓肯回答，并解释说，“来自希腊，有一千五百多年历史了，现在正在全世界的博物馆巡回展览。”

“这东西能用来做什么？”

“能做很多事情。看到那些指针了吗？它们可以计算太阳、月亮和行星的运行轨迹。”邓肯看了文森特一眼，“这上面显示的，实际上是地球和其他行星都是绕着太阳转的，这一点具有非凡的革命性，而且在当时，这是离经叛道的理论。比哥白尼的日心说还要早一千多年，多令人赞叹啊。”

文森特记得，高中的科学课上好像学过一些有关哥白尼的知识——虽然在他的高中记忆里，印象最深的是班里的一个女孩，叫丽塔·约翰

迹。最美好的记忆就是与这个矮胖的黑发姑娘一起，在一个秋日的黄昏。他在学校旁边的地上，压在她的肚子上，姑娘的头上套着一个麻布书包，用细弱的声音请求着："求求你，别，求求你了，不要这样。"

"你看那根指针。"邓肯的话将文森特从美妙的回忆中唤了回来。

"银色的那根吗？"

"那是白金的，纯度很高的白金。"

"那玩意儿比黄金值钱，是吧？"

邓肯并没有回答他。"它表现的是阴历。不过是个非常特别的阴历。我们现在所用的阳历，就是太阳历，一年中有三百六十五天，分成十二个天数不等的月份。阴历要比阳历更加稳定有序，每个月份天数都一样。但是这些月份不会受到太阳的影响，也就是说，在今年的四月五日那天开始的阴历，一年之后就不是从这一天开始另一轮阴历了。不过德尔菲计时器表现了一个阴阳结合的历法。我痛恨阳历和阴历。"他语气中透露出很强烈的情感，"两种历法都太潦草，不够精准。"

他说痛恨它们？文森特还在回想他的用词。

"但德尔菲计时器的阴阳历法则不一样——它优雅、和谐，具有无与伦比的美感。"

邓肯对着德尔菲计时器点头说道："很多人都不相信它是真的，因为科学家们在不用计算机的情况下无法将它复制出来。他们不相信有人可以在一千五百多年前做出复杂又精妙的计时器，但是我信。"

"它很值钱吗？"

"它是无价之宝。"过了一会儿，邓肯又补充说，"有很多关于德尔菲计时器的传言——说它深藏着宇宙和生命的奥秘。"

"你相信吗？"

邓肯依旧看着德尔菲计时器上金银反射的光芒。"某种程度上，是的。它具有超自然的力量吗？当然没有。但它做了极为重要的事情：统一了时间。它让我们理解，时间是一条没有尽头的长河。对于它来讲，一秒钟与一千年毫无区别。而就是这样一个小小的箱子，居然能够近乎完美地丈量这无穷无尽的时间。"邓肯指着那个箱子说道，"在很久以前，人们将时间看作一种独立的力量，一个神明，有着独特的神力。你也可以说，计时器便是它的化身。我认为我们也应该用这种观点来看待时间：短短的一秒钟，其威力也可比拟一颗子弹、一把匕首甚至是一颗炸弹。它能改变未来千年的事情，能让它瞬间面目全非。"

从很大的格局看待万物……

“真是了不起。”

文森特虽然如此说着，但他的语气却表明，他并没有受到邓肯激情的感染。

但邓肯显然并不在意。杀手看了看自己的怀表，露出一个罕见的微笑：“你也听够我的疯话了，该去见见我们的花房姑娘了。”

巡警罗恩·普拉斯基的生活是这样的：他有妻子儿女，父母双亲，还有一个孪生哥哥，在皇后区有一座三居的独栋房子，平日里会和家人朋友一起在野外聚餐（普拉斯基会自制烤肉料和沙拉酱），会出去慢跑，给保姆一些钱，然后和妻子溜出去看场电影，还会在后院做些零活儿，他哥哥总笑话那院子小得可怜，就像“一块印花小地毯”。

他的生活很简单。因此，掷硬币抽到盘问乔丹·凯斯勒时，他有些不安。对方是个精明的生意人，其实他想去盘问那个酒保。萨克斯和普拉斯基在红色的雪佛兰里抛硬币决定各自的调查对象，结果他要去见克莱里的商业合伙人。他打电话给对方，安排了这次谈话，乔丹·凯斯勒刚刚从外地出差回来，据说他的私人飞机（没错，他有一架自己的飞机）刚刚落地，而他的司机正在开车送他进城。

他现在无比希望自己的谈话对象是个酒保，这些财大气粗的人让他不自在。

凯斯勒说自己在曼哈顿的市中心，一个客户的办公室里，他想推迟和普拉斯基的会面，改日再谈。不过萨克斯让普拉斯基坚定自己的态度，普拉斯基依言驳回了凯斯勒的提议。对方只好同意会面，地点就在他的客户办公室大楼里，他们约好了在一楼的星巴克咖啡厅见面。

普拉斯基到了星巴克，一进门，就看到一个男人正眯着眼看他，随即对他挥了挥手。普拉斯基点了一杯咖啡——凯斯勒在他来之前已经喝了一些——他们握了握手。凯斯勒身材健硕，头发稀薄，全都梳向了一边，微微可以看到他白色的头皮。他穿着一件深蓝色的衬衫，浆洗得像片轻木一样光滑。衬衫的衣领和袖口都是白色的，袖口上带着纯金的袖扣。

“感谢您愿意来此会面，”凯斯勒开口说，“要是我的客户知道了我在他办公楼里约见一名警察，还不知道会怎么想。”

“你都为他们做些什么？”

“啊，做会计就是这样，没有时间休息。”凯斯勒喝了一口咖啡，双腿交叠，声音低沉地说道，“太糟了，本[3]居然就这么死了，真是太糟了，听到消息的时候，我都没办法相信……他的家人还好吗？他的妻子

和儿子？”然后他又摇了摇头，自问自答地说，“他们怎么可能还好呢，我猜一定很绝望吧。我可以帮上什么忙吗，警官？”

“就像我电话里说过的，我们就是想调查一下克莱里的死亡。”

“好的，只要我能帮得上，您尽管说。”

虽然是和一名警察交谈，但凯斯勒看起来一点也不紧张。他与普拉斯基讲话时的态度没有丝毫的傲慢，即使他的身家是后者的几千倍。

“克莱里有过什么用药吗？”

“用药？我从来没见过。我只知道有一次，他后背痛，所以吃过止痛药。不过那是很久之前了，而且我也从来没见过他，怎么说呢，没见过他体力不支。还有一点，我们之间交情并不深，因为性格不同。虽然我们一起合伙做生意，也认识六年多了，但个人生活独立，就是，私交不深，基本没有。一年里，也就是陪客户，我们一起吃过一两次晚餐。”

普拉斯基将对话引回正轨：“那他用过违禁药品吗？”

“你说本？没有。”凯斯勒笑着说。

普拉斯基回忆着要问的问题。萨克斯教他要记住他要问的问题，还说如果他一直需要看自己的笔记，会显得很不专业。

“他曾见过那种感觉很危险，或者看上去像是违法分子的人吗？”

“从来没有。”

“你曾告诉萨克斯警探说克莱里有些抑郁？”

“对。”

“你知道是因为什么抑郁吗？”

“不知道，就像我之前说过的，我们私交不深，很少过问对方的私人生活。”凯斯勒说着，将双臂放在了桌子上，他那硕大的衬衫袖扣碰到桌面，发出响亮的声音。这对袖扣的价钱大概赶得上普拉斯基一个月的工资了。

普拉斯基的脑海中响起了妻子的声音：放轻松，亲爱的，你做得很好。

他的哥哥也在旁说道：他不过是有两个袖扣，你可是还带着一把手枪呢。

“那么除了抑郁之外，你还注意到他最近有什么奇怪的地方吗？”

“确实有，他喝酒比平时要多。而且还开始赌博，去了几次拉斯维加斯和大西洋城，他之前从来没这样过。”

“你知道这是什么吗？”普拉斯基递给了凯斯勒一张复印单，上面是萨克斯在韦斯特切斯特，克莱里的别墅中发现的账目。萨克斯是在壁炉的灰烬里找到的，技术部复原了一部分。“是一张财务表或者资产负债表。”巡警提示说。

“我知道。”凯斯勒的语气中略带了一丝傲慢，但并不是有意为之。

“这些是在克莱里先生家中发现的，你觉得这有什么意义吗？”

“不知道，这上面的字有些看不清。怎么会这样？”

“我们发现时就是这样的。”

“千万不能提起这些账目被烧毁过的事。”萨克斯这样告诫他。“你的意思是说，把秘密暗藏于胸。”普拉斯基回答说，随即又发觉对一个女性这样讲似乎有些不合适。他的脸红了。普拉斯基和哥哥哪里都像，唯独在脸皮上不像，普拉斯基是容易害羞的那个。

“这账目上面似乎记了不少钱。”

凯斯勒又看了一眼说道：“没多少，几百万而已。”

没多少……

“说回克莱里的抑郁问题。他对你说起过吗？不然你是怎么知道他抑郁的呢？”

“他总是心事重重、情绪易怒、心不在焉，谁都能看出来。他肯定是有什么烦心事。”

“他有没有提到过一个叫圣詹姆斯酒吧的地方？”

“什么地方？”

“一家开在曼哈顿的酒吧。”

“没听说过。我知道他时不时地会早些下班，可能是去找朋友喝一杯。但他从来没说过跟谁去喝。”

“他曾被调查过吗？”

“因为什么被调查？”

“任何违法行为。”

“没有，如果有的话我会知道的。”

“克莱里先生有没有和他的客户产生过矛盾？”

“没有，我们与客户的关系一向很好。客户们的平均收益是标准普尔五百指数[4]的三四倍，怎么会有人不高兴呢？”

标准普尔……普拉斯基并不明白这是什么意思，但他还是将其记在了笔记上，旁边又写上：高兴。

“能给我一张你的客户名单吗？”

凯斯勒犹豫了：“说实话，我不太希望您联系他们并找他们问话。”他低了低头，注视着菜鸟巡警的眼睛。

普拉斯基也直视回去，并问道：“为什么？”

“这很尴尬，对生意的影响不好，就像我开始时说的那样。”

“其实，先生，只要你仔细想一想，这也没什么好尴尬的。不过是警察找几个人，调查一下某个人的死因，有什么不方便的呢？这就是我们的工作。”

“说得也是。”

“而且你的客户们也都知道克莱里先生出了什么事，不是吗？”

“是的。”

“所以他们应该也希望我们能继续调查下去。”

“有些人可能是，有些则不一定了。”

“不管怎样，我想你已经想办法控制当前的情况了，是不是？找公关公司处理，或者自己面见了客户，安抚了他们，是不是？”

凯斯勒犹豫了片刻，随后说：“我会整理出一份客户名单，然后发给你。”

太好了！普拉斯基心里想着，三分入篮！与此同时，他强迫自己面无喜色。

阿米莉亚还说过，要把最重要的问题放在最后来问。“克莱里先生去世后，他的那一半公司股份会怎么处理？”

这个问题带着潜在的指控，似乎是在说凯斯勒因为贪图克莱里的财产而设法谋杀了他。不过凯斯勒对此却没有什么特别的反应，要么是他

没有听出这问题的含义，要么是他听出来了，但是并不在意。“我会买下他的股份。我们的合作协议里有过关于这种状况的说明。苏姗妮——他的妻子，会按市值得到克莱里的股份，那将是很大一笔财富。”

普拉斯基记下了他的话。然后，透过玻璃门，指了指墙上业界大亨的照片说：“你的客户都是像这样的大公司吗？”

“我们的客户大多都是个人、高级经理和一些董事会成员。”凯斯勒给自己的咖啡加了一包糖，又搅了搅，说道，“您做过生意吗？警官？”

“我？”普拉斯基咧嘴笑道，“没有，倒是有一年夏天，我在我叔叔开的打印店打过零工，不过最后他搞砸了，不是他的人，而是他的店。”

“开创一番事业，然后将它一点点做大，是一件很激动人心的事情。”凯斯勒抿了一口咖啡，又搅动了一次，然后身体探过来，说道，“很显然，您觉得克莱里的自杀另有隐情。”

“我们必须保证巨细靡遗。”普拉斯基也不知道自己为什么要这么说，但这句话就是自然而然地从自己口中冒了出来。他想再问一些问题，但是已经没什么可问的了，于是说道：“我想今天就先谈到这里吧，先生。感谢您的帮助。”

凯斯勒喝完了咖啡：“如果我再想起些什么，会打电话给您的，您有名片吗？”

普拉斯基递了一张名片给他，后者问道：“那位和我谈过话的女警探，她叫什么名字来着？”

“萨克斯警探。”

“对。如果我联系不到您，可以打给她吗？她还在调查这件案子吗？”

“是的，先生。”

普拉斯基口述了萨克斯的联系方式，凯斯勒将萨克斯的名字和联系方式写在了普拉斯基名片的背面。于是普拉斯基把莱姆的联系方式也给了他。

凯斯勒点头：“我也该回去工作了。”

普拉斯基再次感谢了他，喝完了桌上的咖啡，而后起身离开。他最后看了一眼墙上那幅最大的企业照片。心里赞叹着，可真是壮观啊。他很想在自己的娱乐间里挂一幅小一点的这样的照片。但是他认为，像宾州能源这样的大公司应该不会开礼品店的，毕竟，那又不是迪士尼乐园。

注释：

[1] 水晶球为纽约时报广场迎接新年的标示性环节，跨年钟声敲响时，水晶球会将提前收集好的新年愿望便签从高空散落。

[2] Delphic Mechanism，经考证，类似安提凯希拉装置（Antikythera Mechanism）。后者制于公元前一百五十年至公元前一百年的古希腊，是一台两千年前的超级天文“计算机”，用于计算天体运行周期的工具。

[3] 本是本杰明·克莱里的昵称。

[4] S&P 500是美国五百家上市公司的股票指数，这个股票指数由标准普尔公司创建并维护。

一个肥胖的女人走进了一家小咖啡馆，穿着黑色大衣，短发，下身一条牛仔裤，和她在电话里描述的形象一致。萨克斯在咖啡馆里面的座位上冲来人挥了挥手。

这个女人就是格尔蒂，圣詹姆斯酒吧的另一个酒保。她在上班的路上接到萨克斯的电话后，同意在上班之前与萨克斯见面。

店内的墙上写着禁止吸烟的标语，但格尔蒂依旧点燃了一支香烟，夹在食指和中指之间，旁若无人地抽着。咖啡馆的工作人员对此也视若无睹。萨克斯想，这也许就是餐饮界的专业礼仪吧。

格尔蒂眯着眼睛看了看萨克斯的身份证明。

“索尼娅说你有些问题要问，但没说是什么问题。”她的声音低沉又粗哑。

萨克斯觉得，索尼娅肯定已经将一切都告诉格尔蒂了，但既然她这样说，萨克斯也就装作不知道，又对她说了一遍相关的细节——只是一些她需要知道的事情——然后，萨克斯拿出了本·克莱里的照片说道：“他自杀了。”格尔蒂的眼里没有丝毫意外之色。“我们正在调查他的死亡。”

“我见过他，有那么两三次吧。”格尔蒂看着咖啡馆里黑板上的菜单，说道，“我本可以在圣詹姆斯吃免费晚餐的，但是因为和你在这儿见面，我大概是吃不上饭了。”

“我请你吃点东西，怎么样？”

格尔蒂挥手叫过来一个女侍者，点了餐。

“您有什么需要吗？”侍者转向萨克斯，问道。

“你们这里有花草茶吗？”

“如果立顿算是花草茶的话，那我们有。”

“那就来一杯吧。”

“吃的东西呢？”

“不用了，谢谢。”

格尔蒂看着警探纤瘦的身材，露出了讥讽的笑容。然后问道：“那个自杀的男人——他有家人吗？”

“对，有家人。”

“真可怜，他叫什么名字？”

格尔蒂问出的问题让萨克斯明白，她无法提供更多有用的消息。显然，她和索尼娅一样，都帮不上什么忙。她只记得在过去的三个月中，每个月都会见到他来一次。她也说曾见过克莱里与后屋中的警察们混在一起，但是并不确定。“酒吧工作很忙的，你知道吧。”

这要看你对“忙”的定义是什么了，萨克斯想。“那些警察中有你认识的人吗？”

“分局的那些警察吗？有啊，认识几个。”

格尔蒂点的饮料送上来了，她说了几个警察的名字和外貌特征。但她不知道任何人的姓氏。“他们中有些人还行，有些人就很烂，但世界不就是这样吗？……这个人，”格尔蒂用下巴指了一下克莱里的照片，“我记得他从来都不怎么笑，一直四处看，回过头看着窗外，看上去有些紧张。”女人往咖啡里倒了奶油和糖。

“索尼娅说，他最后那次去酒吧，在里面和人吵架了，你别的时候见过他和人吵架吗？”

“没见过。”格尔蒂大声嘬了一口咖啡，“我在的时候可没见到过。”

“你见过他吸毒吗？”

“没有。”

毫无进展，萨克斯想。这条线索已经没什么可查的了。

女酒保深吸了一口烟，然后对着天花板吞云吐雾。她眯眼看着萨克斯，涂着亮红色口红的嘴唇左右咧开，露出一个虚假的微笑：“你为什么会对这人的事感兴趣？”

“例行公事罢了。”

格尔蒂给了她一个了然的神情，最后说：“两个男人进了圣詹姆斯酒吧，没过多久，他们都死了，这也算是例行公事，是吧？”

“两个？”

“你不知道？”

“不知道。”

“我猜你也不知道，不然你一开始就会说的。”

“跟我说说。”

格尔蒂沉默了一会儿，抬头张望。萨克斯一时间怀疑是否有人跟踪、监视她。但后来她才发现，格尔蒂不过是看着送上来的汉堡和炸薯条，目光追随它们到自己的桌子上。

“有劳了，亲爱的。”格尔蒂粗声道谢，然后目光转回到萨克斯身上，“萨科斯奇。弗兰克·萨科斯奇。”

“他怎么了？”

“我听说有人抢劫杀人，杀了他。”

“什么时候的事？”

“十一月初的时候，差不多吧。”

“他在圣詹姆斯见了什么人？”

“我只知道他去了后屋。”

“他们两个认识吗？”萨克斯对克莱里的照片点头问道。

女人耸了耸肩，看着她的汉堡。她掀开了上方的面包片，在上面涂了些蛋黄酱，然后双手费力地想打开番茄酱瓶的盖子，萨克斯伸手帮她。

“他是做什么的？”女警探又问。

“生意人，看着像是桥梁隧道承包商。但我听说他很有钱，住在曼哈顿。他穿的牛仔裤是古驰的，除了点单的时候，我没同他讲过话。”

“你怎么知道他死了？”

“听说的，他们说的。”

“分局的那些警察？”

她点了点头。

“你还听说过有谁死了吗？”

“没有。”

“别的犯罪呢？敲诈、伤人、贿赂？”

格尔蒂摇头，在汉堡上倒了一些番茄酱，又挤了一些番茄酱在旁边，用来蘸薯条：“都没有，我就知道这么多了。”

“谢谢。”萨克斯在桌上放了十美元，付了格尔蒂的饭钱。

格尔蒂看着钱，说道：“这家的点心特别好吃，尤其是派。你要是在这儿吃东西，一定要吃这里的派。”

警探又在桌上留了五美元。

格尔蒂抬起头，露出一个狡黠的微笑：“我为什么要告诉你这些？你在想为什么，对吧？”

萨克斯点头微笑，她确实在想这个问题。

“你不会明白的。后屋的那些人，那些警察？他们看我们的眼神，我和索尼娅，他们说的那些话，还有没说出口的那些。他们在我们背后开的那些玩笑，以为我们听不见。”格尔蒂露出一丝苦笑，“对，我就是靠给你倒酒赚钱的，是吧？这就是我的营生。但他们没权力因为这个瞧不起我。人都是要脸的，不是吗？”

* * *

乔安娜·哈珀，文森特的梦中女郎，现在还没回到工作室。

两个男人正坐在“邦迪车”里，停靠在泉水街东面，无人的工作室对面。邓肯打算在工作室里杀死乔安娜——他的第三个被害人——而文森特也要迎来久违的“深入交流”的机会。

这辆SUV没什么别的优点，但是胜在安全隐蔽。这车是钟表匠从别处偷来的，而且他说，短时间内没人会发现车丢了。他们还从另一辆棕褐色的探路者上偷来了一块纽约的车牌，挂在了“邦迪车”上。万一警方发现了他们，这个车牌可以搪塞一些问题。钟表匠告诉文森特，警察通常只会查车牌号，一般不会查车辆的识别码。

文森特承认，这招不错。但他还是问了一句，如果警察查了车辆识别码，进而发现他们的车牌和识别码不符，那么他们偷车的事就暴露了，那时候怎么办？

邓肯说：“哦，那我会杀了他的。”仿佛这是理所当然的答案。

然后开车就走……

邓肯掏出怀表看了一眼，随后放回口袋，将拉链拉好，而后打开了背包，里面装有时钟和各种这次行动所需的工具，都整整齐齐地摆放着。他给时钟上好了发条，调准了时间，然后将背包的拉链重新拉好。即使是隔着一层尼龙布，文森特依旧能听到背包里面时钟的嘀嗒声。

他们连上了手机的无线耳机。文森特将一个警用对讲机放在了自己旁边的座位上（这当然，也是邓肯的主意）。他打开了对讲机，听着里面一系列的报告，像是交通事故、为了周二的某个活动而关闭某些路段、百老汇大街上有人突发心脏病、多起抢劫事件……

大城市的混乱生活……

邓肯仔细地检查了自己的全身，确保每个口袋都已经封好。接着，他用粘毛器在全身过了一遍，清除了所有细小的痕迹证物，然后提醒文森特，叫他在进去和乔安娜“深入交流”之前，别忘了也检查一遍自己。

心细如发……

“准备好了吗？”

文森特点头。邓肯下了“邦迪车”，站在街上，左右打量了一番，然后走向乔安娜工作室的消防门。他只用十秒就打开了后门的门锁，太神了。文森特露出钦佩的微笑，赞叹着他朋友的技艺，随后凶狠地大口吞下了两颗糖果。

过了一会儿，文森特的手机振动起来，他接起了电话：“我进来了，街上情况如何？”

“偶尔有车路过。人行道上没有人，安全。”

文森特听到手机里传来金属碰撞的声音。而后，是男人的低语：“等我把她准备好，再打给你。”

十分钟后，文森特看到一个身穿黑色外套的人走向了工作室。从轮廓和姿态上判断，是个女人。没错，是他的花房姑娘，乔安娜。

饥饿感爆发开来，席卷了他。

文森特伏低了身子，以免被她看到。他按下了手机的拨号键。

电话接通了，听筒里传来敲击声，并没有人讲话。

文森特微微抬起头，看见乔安娜正走向门口。他悄声对着电话说：“是她，一个人。她随时都会进去。”

杀手保持着沉默。文森特听到了电话挂断的咔嗒声。

好吧，这个男人的确不错。

乔安娜·哈珀与凯文在科斯莫餐厅喝了三次咖啡。如果没有凯文，这家餐厅不过是SOHO一家吃饭的地方。但今天，它变得如此特别。现在她正一边走向工作室的后门，一边想着，若是能在外面再逛半个小时就好了——凯文也想和她待多一会儿——还有很多笑话没讲，很多故事没说——但是她还有工作要做。虽然交货时间是明天晚上，但这位客户很重要，乔安娜要保证每项安排都没有纰漏。于是她有些不甘愿地对凯文说明了情况，她不得不回来工作。

她左右看了一眼街道，白天那个戴墨镜、穿防风大衣的高胖男人让她心有余悸。不过这地方一般也不会有什么人来。她迈步走进了工作室，随手关上了门，又将两道锁都锁好。

把大衣挂好后，乔安娜如同每次进入工作室时一样，深吸了一口花房芳香的空气：茉莉、玫瑰、丁香、百合、栀子花、花肥、花土还有覆盖膜。这里永远令人沉醉。

她开了灯，然后走向工作台，打算继续早前的工作，然后突然僵住了身子，尖叫了一声。

她脚上碰到了什么东西，那东西又不见了。她吓得向后跳了一步，心里想着：是老鼠！

但是当她低头看向脚下时，又忍不住笑了起来。原来她踢到的不过是一轴扎花线，就在走廊中央躺着。这东西怎么会跑到这儿来？所有的线轴都挂在旁边的墙上了。她眯眼朝墙上看去，发现这个线轴不知怎地掉了下来，滚到了这里。真奇怪。

肯定是有个扎花线幽灵路过了，她对自己开着玩笑，但立刻就后悔了，这地方本就阴森森的。突然，那个戴着墨镜的高胖男人浮现在了乔安娜的脑海里。不要自己吓唬自己，她默念着。

乔安娜捡起了线轴，走近了墙壁才看到为什么这轴线掉了下来：墙上的挂钩掉了，不过如此。但接着，她又发现了别的古怪。这轴线是新挂上去的，上面的线应该没用掉多少。但看着这轴线，她显然使用了很多。

她笑了。恋爱中的女人啊，什么都不记得了。

然后她停住了，偏过头。好像听到了什么之前没听到的声音。

那是什么声音？

真奇怪……滴水的声音吗？

不，那更像是机械的，金属的……

太奇怪了。听起来像是一座嘀嗒作响的时钟。这声音是哪儿来的？工作室后面有一座巨大的挂钟，但那个时钟是电子的，并不会嘀嗒作响。乔安娜四处找寻。最后断定，这声音大概是没有窗户的那片小工作区传来的，也就是在冷藏室后面那里。她决定等下再去查看。

乔安娜弯腰，去修理掉落的挂钩。

阿米莉亚猛踩刹车，将车子滑到了普拉斯基身前，后者上车之后，她重新轰响发动机，车子向北飞驰而去。

菜鸟巡警向萨克斯详述了昨天与凯斯勒的会面。最后又补充说：“他看上去没什么问题，人不错。不过我觉得我还是应该亲自去问问克莱里夫人，跟她把每件事都确认一下——比如凯斯勒会因为克莱里的死得到什么。她说她相信凯斯勒，而且事情都在往好的方向发展。但我还是不太放心，所以我给克莱里的律师打了电话。希望我这么做没问题。”

“为什么会有问题？”

“我也不知道，就是想问问。”

“干我们这一行，多做一些事总是好过少做一些。”萨克斯对他说，“出问题的总是那些工作做得不够多的。”

普拉斯基摇了摇头：“很难想象，在莱姆手底下工作，还有人会偷懒。”

萨克斯露出了会意的微笑：“然后那个律师怎么说？”

“同凯斯勒和克莱里妻子说得差不多。凯斯勒会用市场价买下克莱里的股份，程序都是合法的。凯斯勒说克莱里最近常常喝酒，还开始赌博。但他妻子对此很意外，似乎毫不知情，并说她丈夫之前从来没去过大西洋城赌博。”

萨克斯点头：“赌博——克莱里也许和当地的犯罪团伙有些关联，可能和他们进行过交易，或者是一起鬼混吸过毒，要么就是在那儿洗钱。他输了还是赢了，你知道吗？”

“好像是输了一大笔钱，我怀疑他借高利贷弥补赌债。不过他妻子说以克莱里的收入和财产，那些钱根本不是什么大数目，输个几十万美元对他来说也没什么大不了的。不过你大概也能猜到，他妻子对此确实是有些不快的……还有，虽然凯斯勒说他们与自己的客户关系都很不错，但我还是从他那里要来了一份客户名单，我觉得我们最好还是亲自和这些客户谈谈。”

“很好。”萨克斯对他的做法表示赞同，随后又说道，“事情开始变得更加棘手了，又查到了一起死亡事件。可能是谋杀，也可能是抢劫杀人，还不确定。”她对普拉斯基说了与格尔蒂的见面，并与他说起了弗兰

克·萨科斯奇，“我需要你查查这起案件的资料。”

“没问题。”

“我——”

萨克斯话说到一半，突然停住了。她瞥了一眼后视镜，心头掠过异样的感觉：“嗯哼。”

“怎么了？”

萨克斯没有回答，她驾着车在一个路口不经意般向右转了个弯，车子向前行驶了几个街区后，又在路口处猛地左转：“好吧，普拉斯基，我们可能被人跟梢了。就在几分钟之前，后面那辆奔驰跟着我们转了好几个弯。别回头，不要回头看。”

那是一辆黑色的梅赛德斯奔驰，车窗上贴着黑色的玻璃膜。

萨克斯驾车再次突然急转，然后紧踩刹车，停了下来。普拉斯基因为猛然的刹车被安全带勒得发出一声闷哼。身后的那辆奔驰这次没有跟着她转弯，继续向前驶去。萨克斯回头看去时，那辆车已经穿过了路口。她只看出了车型，那是一辆AMG [1] 产的奔驰，价格昂贵、改装版的德国汽车。

她转了一个U形弯，掉头打算跟上去，但一辆运货卡车并排停在了她旁边。等她绕过卡车时，那辆奔驰已经没了踪影。

“你觉得会是什么人？”

萨克斯大力摇头：“也许就是巧合，很少有人会跟踪我们。而且，相信我，从来没有人会开着一辆十四万美元的豪车去跟踪别人。”

触碰着冰凉的身体，花艺师躺在混凝土地面上，她的面色苍白，仿佛地上散落的白玫瑰。

冰冷的身体，冷得如同天上的寒月，但还是柔软的，她刚死没多久，所以还没有僵透。

用刀划开她的衣服、衬衣、文胸……

抚摸着……

舔弄着……

文森特坐在“邦迪车”驾驶座上，盯着马路对面的花艺工作室，一边等着邓肯通知他进去和花房姑娘“深入交流”，一边在脑子里意淫他要对乔安娜做的事，饥饿感煎熬着他。

一阵嘈杂的声音打断了他的幻想。“交警四十二，你能……他们想在拿骚街和松树街加设一些路障。”

“没问题，通话完毕。”

警察的对话对文森特他们构不成威胁，所以文森特没有理会，继续着刚才的幻想。

舔弄着，抚摸着……

文森特想着，杀手现在正将乔安娜扑倒在地，正用绳子将她捆起来。然后他皱起了眉。邓肯会不会在抚摸她？他的双手会不会正在摸乔安娜的胸？正伸进她的双腿间？

嫉妒涌上文森特的心头。

乔安娜是他的女朋友，不是邓肯的。天杀的邓肯！他如果想要女人，就该自己出去找个别的姑娘……

但文森特告诉自己要冷静，饥饿感让他失控，令他疯狂，就像他看过的僵尸电影一样，饥饿感控制了他的大脑。邓肯是他的朋友，如果邓肯也想和乔安娜玩玩，那就随他去，他们可以分享这个女人。

文森特不耐烦地看表，他的朋友在里面太久了。邓肯曾告诉他说，时间不是绝对的。有一些科学家曾做过一个实验，他们把一个时钟放在高空，再把另一个放在与海平面齐平的位置。在高空的那个时钟比地上的那个走得快，这是因为一些物理原理。从心理学的角度来说，邓肯又补充了一句，时间也是相对的。如果你正在做你喜欢的事情，就会感觉时间过得很快。如果你在等待什么，就会觉得时间十分漫长。

就像现在一样。快点吧，快点。

这时，仪表盘上的对讲器又传出了声音。可能又是什么交通信息吧，他想着。

但文森特猜错了。

“指挥中心呼叫曼哈顿市中心区域内所有执勤小组。即刻前往泉水街，百老汇大街西侧。请提高警惕，在街区内寻找一家花艺工作室。本次行动与昨晚发生在二十二街港口和柏树街小巷的两次凶杀案密切相关。请各小组谨慎行动。”

“上帝啊。”文森特盯着对讲机，大声惊叫。随即按下手机重播键，他双眼在街上扫视着——还没有警察的影子。

呼叫音响起。一声，两声……

“快接啊！”

咔嗒。电话那头的邓肯一言不发——这是他们计划好的。但文森特知道邓肯在听。

“快出来！现在就出来！警察来了。”

文森特听到话筒传来了抽气声，电话挂断了。

“巡警三三七报告，将在三分钟之内赶到现场。”

“收到，三三七，最新进展，接到报警电话，泉水街四〇八号正发生一起袭击案。所有执勤小组立即行动。”

“收到。”

“巡警四六〇，正在前往现场。”

“快点！上帝啊。”文森特嘴里念叨着，启动了探路者。

这时，一只陶罐从花艺工作室的前门破窗而出，邓肯飞快地从里面冲了出来。他脚踩着散落在地上的碎玻璃，险些摔在冰地上。他一头钻到探路者的副驾驶座上，文森特立即加速离开。

“慢点开，”杀手命令道，“在下一个路口转弯。”

文森特松开了油门。还好他反应得及时，因为就在他减速的一瞬间，一辆警车在他们前面的路口猛地转了过来。

另外两辆警车也开进了泉水街，警察们跳下了车。

“红灯亮了，在路口停车。”邓肯冷静地说，“别慌。”

文森特感到一阵胆寒。让他想要不顾一切地冲出去，逃离这里。但邓肯似乎察觉到了他的想法：“别动，假装你和其他人一样，好奇这里发生了什么。现在，看向警车。没关系，看过去。”

文森特照做，看向警车。

绿灯亮起。

“慢点。”

文森特不慌不忙地通过了路口。

越来越多的警车响应指挥中心的调遣，从文森特他们的探路者旁经过，驶进了泉水街。

对讲机中传来其他车辆前往现场的报告，还有一位警察报告说未在现场发现疑似嫌犯的踪迹。没有任何人提到他们的“邦迪车”。文森特双手颤抖着，但他努力保持汽车平稳行驶，道貌岸然地奔驰在车道的中央，没有突然改变车速。终于，在远远离开泉水街的花艺工作室后，文森特轻声说：“他们知道我们。”

邓肯转向他：“他们什么？”

“警察。他们派警察在那附近找花艺工作室，还说和昨天晚上的凶杀案有关。”

杰拉德·邓肯闻言陷入沉思，既没有担忧也没有气愤。他皱着眉头：“他们知道我们在那儿？这太奇怪了，他们怎么可能知道。”

“咱们现在去哪儿？”文森特问。

他的朋友并没有给出答案，只是一直看着窗外的街道。良久，邓肯镇定地说道：“现在哪儿都不去，一直往前开，我需要思考。”

“他跑了？”莱姆的声音猛然透过摩托罗拉手机听筒传了出来，“怎么回事？他怎么跑的？”

塞利托与萨克斯一起站在位于花艺工作室的犯罪现场，他回答说：“抓住了时机，运气好，谁他妈的知道。”

“运气？”莱姆怒声重复道，就像在说一个令他费解的外语单词，然后，他停顿了一下，“等等……你们指挥行动时用了加密频道吗？”

塞利托说：“我们用的是战术指挥频道，但指挥中心接到的九一一报警电话不是。他肯定是听到第一次通话了。妈的。我知道了，之后所有关于钟表匠案子的行动都会在加密频道中进行通信指挥。”

莱姆又问道：“现场有什么发现吗，萨克斯？”

“我刚到这儿。”

“好吧，现在就去调查。”

电话被挂断了。

这位难伺候的主啊……塞利托与萨克斯彼此对视了一眼。萨克斯收听到关于泉水街袭击的消息后，便让普拉斯基下车去找萨科斯奇的案件资料，然后快速赶来了现场。

我能同时调查两个案子。

但愿如此吧，萨克斯……

萨克斯将包扔到了雪佛兰的后座上，锁上了车门。走向了花艺工作室。正看见凯瑟琳·丹斯从一家大型零售店里走到街上，她刚刚在零售店与花艺工作室的店主谈话，花艺工作室的店主名叫乔安娜·哈珀，她差一点就变成了钟表匠的第三个被害人。

一辆不起眼的车停在了路边，车上的警灯不断地闪烁着。丹尼斯·贝克关掉警灯，下车之后快步走向了萨克斯。

“是他吗？”贝克问道。

“是的，”塞利托回答，“警察在里面发现了另一座时钟，和之前的两个一样。”

已经是第三个了，萨克斯心情有些沉重地想着，还有七个人。

“他又留下字条了吗？”

“这次没有，而且我们差点就抓到他了。我猜他是没来得及。”

“我听见指挥中心的消息了，”贝克说，“你们怎么确定就是他？”

“有一家灭害公司非法储存了大量违禁硫酸铊，用于制造老鼠药，违禁品发生了泄漏，环保署突击检查了这家公司。林肯也发现了亚当斯谋杀案中发现的，凶手身上的鱼类蛋白是做什么用的，人们通常用这种土壤做兰花的花肥。朗便派人去检查这家灭害公司附近所有的花店和园林公司。”

“老鼠药。”贝克露出笑容，“那个莱姆，他什么都知道，是不是？”

“他知道的可多了去了。”塞利托补充道。

丹斯也走了过来。她向几人说明了刚才从乔安娜那里得来的信息：乔安娜喝完咖啡后回到了工作间，发现有一轴线出现在了不该出现的地方。“她并没有太当回事。但后来她听到了嘀嗒声，又觉得听到有人藏在后屋里。于是报了警。”

塞利托接着说道：“因为我们的人也正往这里赶过来，所以才堪堪赶在杀手得手之前找到了她，但也是差一点就来不及了。”

丹斯补充说，花艺师想不到会有什么人要伤害她。她离婚有一阵子了，但自己和前夫已经多年不联系。她也想不到会有什么仇人，更别提要置她于死地的仇人。

乔安娜还告诉丹斯，自己在今天早些时候曾发现有人透过工作室的窗子窥视她。那是个身材很胖的白人男性，穿着一件奶白色的防风大衣，脸上戴着老式的墨镜，还戴着一顶棒球帽。因为工作室的玻璃很脏，她没有看到男人更多的体貌特征。丹斯想知道这个案子会不会和亚

当斯的案子有关，但乔安娜却说自己从来没听过这人。

萨克斯问：“她还好吗？”

“受到了惊吓，但已经回去工作了，不过不是在工作室，她去了百老汇的花店。”

塞利托说：“在我们抓到钟表匠或是找出他的动机之前，我会派一辆警车守在她店外的。”他拿出了对讲机开始安排此事。

两位犯罪现场调查员——南希·辛普森和弗兰克·瑞特格朝萨克斯走了过来，他们中间走着一位年轻人，他戴着绒线帽，穿着一件宽大的外套，身材很瘦，身体因为寒冷而微微打战。辛普森说：“这位先生到警车边来找我们，说是要提供一些线索。”

丹斯看向萨克斯，后者点了点头，于是丹斯走到了年轻人的身前，问他都看到了什么。这次问话根本用不上人体动作学分析，因为这孩子显然很乐意当一位热心的良好市民。他说自己正在街上走着，突然看到有人从花艺工作室里冲了出来。是个中年男人，穿着一件黑外套。他看了一眼塞利托和丹斯在钟表店那里合成的EFIT图像，随后说：“对，差不多就这个样子。”

那男人跑向一辆棕褐色的SUV，钻了进去，开车的是一个圆脸的男人，戴着墨镜。但他没看见司机具体长什么样。

“凶手是两个人？”贝克叹息道，“钟表匠还有一个同伙。”司机很可能就是乔安娜早前在工作室里看到的那个男人。

“那是一辆探路者吗？”

“我不知道，我不知道探路者和别的SUV有什么不同。”

塞利托问起那辆车的车牌，年轻的目击者说没看到车牌。

“好吧，至少我们知道那辆车是什么颜色了。”塞利托发出了紧急汽车定位指令。指令会传到所有巡警警车、当前区域的大部分执法人员和交警的手中，塞利托的指令是寻找一辆棕褐色的探路者SUV，车上有两名白人男子。

“好了，让我们继续这里的现场调查吧。”塞利托喊道。

辛普森和瑞特格两人帮助萨克斯准备好现场调查所需的设备。这一次的现场分为好几块区域，包括工作室、小巷、钟表匠逃跑时经过的人行道，还有那辆探路者曾经停靠过的地方。

凯瑟琳·丹斯和塞利托一起回到了莱姆的住处，贝克还在现场组织寻找更多目击者，将钟表匠的合成照片分发给街上的行人和泉水街各个店

铺里的员工。

萨克斯收集了所有能找到的证据。因为前两座时钟内部均不存在爆炸物，所以第三座时钟也就不需要麻烦防爆部门了，只需测试一下场地内土壤里的硝酸盐成分即可。萨克斯将时钟还有其他的证物一起包装好，然后脱掉了防护服，套上自己的皮夹克。她快步走向自己的雪佛兰，然后矮身钻进了车子，将之启动之后，把暖风开到了最大挡。

她的手伸向后座去够她的包，想把手套拿出来戴上。但当她拿起皮包时，包里的东西掉了出来。

萨克斯皱紧了眉头。她一直都很小心，总是会把包扣紧。因为里面的东西可是万万不能丢的，那里有两个格洛克手枪的扩容弹夹，还有一罐催泪瓦斯。她清楚地记得，到这里下车前，她是把包扣好了的。

她看了看副驾驶座那一侧的车窗，上面有手套留下的污渍，表明有人用细条撬棍撬开了车门，车窗周围的毛边被压倒向同一侧。

这还是第一次，自己在做犯罪现场调查时被人扒车。

萨克斯一个接一个地检查了包里的物品，什么都没丢。钱和信用卡都在——不过她还是得给信用卡公司打个电话，防止贼人记下卡号。两个弹夹和防爆催泪瓦斯完好无损。萨克斯的手抚上了腰间的枪托，她四下观察着，外面有一小撮人聚在一起，好奇地张望着警察办案，萨克斯下了车走向他们，询问有谁看见什么人扒了她的车，大家都说没看见。

萨克斯回到雪佛兰旁边，从后备厢里拿出了简易的现场调查工具包，然后像调查犯罪现场一般开始车内车外的调查，寻找足迹、指纹和各种痕迹，结果什么都没发现。她把工具包放了回去，然后再次回到驾驶座坐下。

这时，萨克斯看见，离这里半个街区远的地方，一辆大型黑色汽车从小巷里探出了一小截车身。她立刻想到了早些时候自己去接普拉斯基时那辆跟在他们身后的奔驰。当时她只看出了车型，在她想要跟上去一探究竟时，那辆车消失在了车流中。

这是巧合吗？萨克斯想着。

雪佛兰强劲的引擎不停地转动着，车内开始暖和起来，萨克斯系上了安全带，用一挡缓缓驱动车子，慢慢向前开着，心里想着，还好，车子没问题。

萨克斯开出了半个街区远以后，突然换了三挡，车子猛冲了出去，也就是在此时，一个念头出现了：他在找什么？萨克斯的钱和护照都原封不动地在包里，这说明那人是在找别的什么东西。

阿米莉亚·萨克斯明白，那些让人猜不透动机的人，往往才是最危险的。

注释：

[1] 德国汽车制造公司。

萨克斯来到莱姆处，将证物交给了梅尔·库柏。

随后，她依然戴着橡胶手套，走到一个罐子旁，倒出了几块狗饼干，喂给小狗杰克逊吃，小家伙吃得很快。

“你就没想过养一条辅助犬吗？”凯瑟琳·丹斯问莱姆。

“它就是一条辅助犬。”

“杰克逊？”萨克斯皱眉。

“是啊，它的作用可大了，它帮我分散人们的注意力，这样我就不用陪他们聊天了。”

萨克斯笑了起来：“我是说真的。”

他有几个康复医师，其中一个曾建议他养一条狗。很多半身瘫痪和四肢瘫痪的人都会养一只安慰宠物。在他出了事故后不久，他的心理咨询师也建议他这样做，但他那时候很抗拒这种做法。他也说不清为什么，但他隐约认为，可能跟他不愿意依靠任何人和事物有关系。而现在，他却觉得这主意也不坏。

他皱眉看着杰克逊：“你能训练它倒威士忌吗？”刑侦专家随后将目光转移到了萨克斯身上：“哦，你在现场时，有个叫乔丹·凯斯勒的人打电话找你。”

“谁？”

“他说你知道他是谁。”

“哦，等等——对，我想起来了，他是克莱里的合伙人。”

“他想和你谈谈。我告诉他你不在，所以他留下了一个口信。他说他已经和公司的其他员工聊过了，大家都认为克莱里最近有些抑郁。还有，凯斯勒现在已经在整理客户名单了，但得花费一两天时间。”

“一两天？”

“他是这么说的。”

莱姆看着萨克斯在库柏旁边的检测台上将证物一一整理出来，脑子里想着圣詹姆斯案的案情——也就是他口中的“另一件案子”。与之相对的则是“自己的案子”——钟表匠案。“来看看搜集的证物吧。”他大声说道。

萨克斯再次戴上橡胶手套，随后开始从证物箱和证物袋中拿出各种证物。

现场发现的时钟与前两座一模一样，嘀嗒作响，时间精确，表盘上的月亮是满月。

库柏和萨克斯一起将时钟拆开检查，没发现任何痕迹或异常。

工作室里没有留下任何脚印、指纹、擦痕和武器，什么都没有。莱姆想着，钟表匠也许会用特殊的工具剪断花房的铁线，或者他使用的某种技巧会暴露他从事过哪种职业、经过什么样的训练。但事实并非如此，他用的就是乔安娜工作室里的剪刀。就如同亚当斯案件中的胶带一样，每一段铁线的长度都是六英尺。莱姆思索着，他是不是打算用这种铁线从背后勒住乔安娜，又或者说，这些细铁线就是杀人凶器。

乔安娜出门时曾锁好了门，然后约了朋友出去喝咖啡。显然，钟表匠是撬开了门锁进去的。对此莱姆并不觉得意外。一个精通钟表机械原理的人轻松就能学会开锁技术。

车辆管理局的数据库显示，纽约一共有四百二十三人拥有棕褐色的探路者。在交叉对比了通缉令之后，发现还剩下两个人，其中一个已经六十多岁，被通缉是因为收到了几十次违停罚单。另一个是个年轻人，因贩卖可卡因被通缉。莱姆想着这个年轻人会不会就是钟表匠的同伙，但调查显示，这人现在还因为犯了一些别的事情而在监狱服刑。钟表匠也许就在剩下的那四百二十一个人之中，但他们也不可能一个一个地调查。即便如此，塞利托依旧打算派人去找他们中住在曼哈顿市中心的车主问话。

紧急车辆定位指令的回馈信息中，也有人报告说发现了相似车辆，但车内人员的外貌与钟表匠及其同伙的外貌描述均不相符。

萨克斯在工作室发现了一些含有鱼蛋白的土壤样本，都是在乔安娜花艺工作室中的花肥里提取的，室内发现的只是一小部分，萨克斯在外面的垃圾袋附近，发现了更多作为花肥的这类土壤。

莱姆摇着头。

“出了什么问题？”塞利托问道

“问题不在于这些蛋白质。而是它出现在了第二个凶杀现场，也就是被害人亚当斯的身上。”

“这说明？”

“这说明凶手之前就去过工作室，他在那儿观察他的目标，看看那里有没有警报装置或安全摄像头。他一直在监视他的目标。这说明他不是随机选择的被害人，而是出于某种原因，但到底是什么原因呢？”

小巷中被碾轧致死的男人没有什么违法犯罪行为，也没有敌人。这与乔安娜·哈珀一样，但后者并不认识亚当斯，二人之间没有关联，他们却都成了钟表匠的目标。为什么是他们？莱姆思考着。一个在港口的未知被害人，一个年轻的生意人，一个花艺师……还有另外没出现的七个人。他们身上存在着什么样的特质吸引了钟表匠？这之间又有什么关联？

“你们还发现了什么？”

“黑色的碎片。”库柏说着，举起一个塑料信封，那里面有几块黑色的小点，像干掉的墨水。

萨克斯说：“这是在他拿线轴的地方和他有可能藏身的地方发现的。我还在前门外面发现了一些，钟表匠就是从那儿踩着碎玻璃逃向了那辆探路者。”

“好吧，用气相色谱仪检测一下。”

库柏依言打开了气相色谱仪，放入一小块样本。几分钟后，分析结果出现在了屏幕上。

“说吧，梅尔，这是什么？”

技术专家推了推鼻梁上的眼镜，身体靠近屏幕说道：“有机物……看起来像是百分之七十三的氮系烷烃，剩下的是多环芳香烃和噻芳香烃。”

“啊，铺屋顶时用的沥青。”莱姆眯着眼睛说。

凯瑟琳·丹斯笑了：“这你也知道？”

塞利托说：“哦，林肯曾经满大街地转悠，收集各种能收集的东西，要建立他自己的证物数据库……跟你出去吃饭肯定很有意思，林肯，你是不是随身带着试管和塑料袋？”

“我的前妻会告诉你的。”林肯打趣道，他的注意力都放到了黑色的沥青斑点上，“我打赌，钟表匠正在监视下一个被害人，而那个地方正在翻新屋顶。”

“或者是他正在翻新自己的屋顶。”

“他不大可能在这种天气坐在屋顶一边欣赏夕阳，一边喝鸡尾

酒。”莱姆说，“所以我们就先假定修屋顶的是别人家。现在，我想知道纽约有多少房子在翻新屋顶。”

“那可能得有成百上千个。”塞利托说。

“这样的天气里，不会有那么多的。”

“就算不多，可我们该怎么找呢？”塞利托问道。

“我们用ASTER [1] 来找。”

“那是什么东西？”丹斯问。

莱姆解释说：“高级星载热发射和反射辐射仪，是装配在泰拉卫星 [2] 上的一种装置和数据包，美国宇航局和日本合资的项目，从太空捕捉地球上的热成像。轨道周期是……多少来着，梅尔？”

“差不多九十八分钟，但捕捉全球热成像要花十六天时间。”

“查一查它最近一次运行到纽约上空是什么时候。我想知道它能不能捕捉两百华氏度的热成像——沥青至少也要在这个温度才能用吧，这样能缩小一下搜索范围。”

“要整个纽约城的？”

“钟表匠似乎是在曼哈顿寻找目标，那就先从曼哈顿开始找起吧。”

库柏接了一通简短的电话，然后对莱姆说：“他们尽全力开始找了，有消息会尽快通知我们。”

汤姆打开房门，将丹尼斯·贝克迎进了屋内。“花艺工作室附近没有其他证人了。”上尉对大家说，他脱下了外套，礼貌地接过一杯咖啡，随后说道，“我们找了一小时，但没什么收获。要么是真的没人看见，要么就是没人敢说。这个畜生让所有人人心惶惶。”

“我们得知道更多信息才行。”莱姆看着萨克斯绘制的现场地理位置图，问道，“那辆SUV停在哪儿了？”

“就在工作室的对面街旁。”萨克斯回答。

“你调查过停车的位置了。”莱姆陈述道，因为他知道萨克斯一定已经调查过了，“那辆车前后可有别的车？”

“没有。”

“好的，他跑向了这辆车，他的同伙把车开到最近的路口，然后转弯，希望能藏在车流里。他不敢违反交通规则，所以一定很谨慎而快速

地转了弯，接着在他那一侧的车道上行驶。”正如车子突然加速和猛然急停一样，快速或缓慢地转弯都会使车轮在地上留下明显的轮胎印。“如果那段路现在还封着，我想派一队人过去彻底搜查十字路口路面的痕迹，虽然希望渺茫，但总得试一试。”莱姆转过头看着贝克说，“你刚从现场回来吧。是十到十五分钟之前离开的？”

“差不多吧。”贝克回答，坐在那里，伸手去够咖啡杯。他看起来十分疲惫。

“那条街还封锁着吗？”

“没太注意，我猜还是封着的吧。”

“去确认一下，”莱姆对塞利托说，“如果还封着，派一队人过去。”

不过警探打电话询问之后得知，泉水街已经开始通车了。就算钟表匠他们那辆探路者真的留下了什么痕迹，也已经被走过同样弯道的其他车给破坏了。

“可惜。”莱姆嘟囔着，他的眼睛再次看向证据表，想着已经很久没有遇到过这样棘手的案子了。

汤姆敲了敲门框，然后领着一个人走了进来。那是一个穿着昂贵黑色外套的中年女子，莱姆看着她觉得十分眼熟，但怎么也想不起她的名字。

“你好，林肯。”

这时，林肯想起来了：“警监。”

玛丽莲·弗莱厄蒂比莱姆年纪稍长，但他们曾是同一期的警监，也一起合作过几次特别任务。莱姆记得她是个聪明却野心勃勃的女人——她比自己的男同事还要顽强、坚韧。当然，作为一个女警监，她不得不这样。他们聊了几分钟，聊了彼此都认识的熟人和过去及现在的同事。弗莱厄蒂还问了问莱姆钟表匠案情的进展，后者便大致地给她讲了讲。

然后，高级警监将萨克斯拉到了一边，询问她现阶段的调查进展，当然，是指“另外一件案子”的调查。莱姆在一旁，不期然地听到萨克斯对弗莱厄蒂说她还没有什么决定性的发现。在一一八分局的证物处，没有发生重大的毒品失窃案，克莱里的合伙人和公司员工说，克莱里最近开始酗酒，还曾去过几次拉斯维加斯和大西洋城赌博。

“这很有可能与犯罪组织有关。”弗莱厄蒂指出。

“我也是这样想的。”萨克斯说，然后她又补充说，克莱里看起来并没有与他的客户发生过矛盾，但萨克斯和普拉斯基还在等凯斯勒送来他

们公司的客户名单，之后，他们会亲自找这些客户问话。

“而且，”萨克斯说，“我们发现了另一起死亡案件。”

“另一起？”

“这人和克莱里一样，去过几次圣詹姆斯酒吧，也许他也见了克莱里所见的人。”

另一起死亡案件？莱姆想着。他得承认，这“另一件案子”开始变得有趣起来了。

“死者是谁？”弗莱厄蒂问。

“也是一个商人，名字叫弗兰克·萨科斯奇，住在曼哈顿区。”

弗莱厄蒂目光掠过实验室、证据表、各种设备，她的眉头皱了起来：“知道是谁杀了他吗？”

“我想他也许死于一起抢劫案。但现在我还没拿到案子的卷宗，所以还不能确定。”

莱姆可以看出弗莱厄蒂脸上的阴郁。

萨克斯也很紧张。但弗莱厄蒂一张口，莱姆马上就明白萨克斯为什么会这样了。弗莱厄蒂说：“我暂时不会叫内务部的人插手。”萨克斯松了一口气。他们不会把案子从她这里拿走了。好吧，林肯·莱姆也很为她高兴，虽然在他的内心深处，他更想让萨克斯把案子交给内务部，然后专心回来调查“自己的案子”。

弗莱厄蒂问：“那个年轻的巡警，罗恩·普拉斯基，他怎么样？”

“他做得很好。”

“我会对华莱士汇报案子进展的，警探。”高级警监说完，向莱姆点点头，“很高兴再见到你，林肯，保重。”

“再见，警监。”

弗莱厄蒂自己开门走了出去，步伐稳健，如同一个正在阅兵的将军。

阿米莉亚·萨克斯正打算打电话给普拉斯基，问问他萨科斯奇的案子都查到了什么。这时，她听到有人在她耳边说：“帝国审判官。”

萨克斯回头看着塞利托，后者正在往咖啡里加糖。他说：“嘿，到我办公室来一趟。”然后指了指莱姆家的前厅。

避开众人之后，两位警探来到了灯光昏暗的前门入口。

“帝国审判官，他们这样叫弗莱厄蒂？”萨克斯问。

“是的，倒不是说她不好。”

“我知道，我查过她。”

“嗯哼。”身材壮硕的警探喝了一口咖啡，吃完了一块丹麦饼干，说道，“听着，我现在为了找这个变态钟表匠忙得四脚朝天，所以我也不知道圣詹姆斯案是怎么一回事。但这案子要是有警察涉黑的可能，那么为什么是你在查，而不是内务部？”

“弗莱厄蒂现在还不想把案子给内务部办，华莱士也同意。”

“华莱士？”

“罗伯特·华莱士，副市长。”

“对，我知道他。是个正直的人。叫内务部来查这个案子是最合适的，弗莱厄蒂为什么不同意？”

“她想把案子交给她手下的人去查。她说一一八分局和总部的关系很近，要是有人知道内务部查案，他们肯定会闻风而逃。”

塞利托扯动嘴角，说道：“有这个可能。”然后他将声音压得更低，说：“你没有反对，是因为你也想要这个案子。”

萨克斯直视塞利托的眼睛，回答说：“没错。”

“所以你是自作自受。”塞利托有些冷酷地笑了。

“什么？”

“你现在要多加小心了。”

“为什么这么说？”

“不过是，你要知道这其中的利害关系。现在，这个案子如果进展得不顺利，出现任何问题——好人被冤枉，坏人没抓到——这些就都得你来背锅，就算你什么都没做错。弗莱厄蒂有关系网护着，内务部向来都很吃香。反过来说，这个案子如果调查得顺利，你抓对了人，他们会立刻把案子接过去，到时候，谁还知道你是谁呢？”

“你是说，我中了圈套？”萨克斯摇着头，“但弗莱厄蒂一开始并不想把案子交给我，她想把这案子交给别人。”

“阿米莉亚，醒醒吧。举个例子，男人和女人约会结束了，男人说：‘嘿，今天很开心，但是我想我们最好还是别上楼了。’女人听到这话，说的第一句会是什么？”

“‘我们一起上楼吧。’这其实才是男人心里一直想要的。你是说弗莱厄蒂在耍我？”

“我的意思是，她从来没想过要把这案子给别人查，对吗？如果她想，几秒钟就能办到。”

萨克斯仿佛感觉不到痛楚一般，指甲狠狠地抓住头皮。一想起高层警察每天的钩心斗角，她就觉得一阵恶心——这根本不是她能应付的。

“现在，我要说的是，我不希望你负责这样的案子，至少不应该是现在阶段，你刚开始入行的时候，就接触这类案子。但现在为时已晚，你已经在调查了。所以你得记着——低调行事，最好做个隐形人。”

“我——”

“让我说完。如果你不低调行事，让人知道了你在做什么，就会出现两种麻烦。一种是人们一旦知道你在抓腐败警察，就会谣言四起。有人就会传，这个警察收了别人的钱，那个警察掩藏了证据，不管这些消息是不是真的，都不重要了。谣言就像是流感，不是你不想听就会没有的。它们传来传去，可以轻易地毁掉一个人的事业。”

萨克斯点点头，问道：“另一种呢？”

“不要以为你是个警察就是安全的。一一八分局要是真的有个败类，而且十有八九真的有，知道了你在查他，他不会亲自动手修理你，但是与他勾结的那些恶棍可不会听他的，那些人心狠手辣，他们会毫不犹豫地把你的尸体扔在肯尼迪机场长期停车场里的一个汽车后备厢中，他们真的做得出……愿上帝保佑你，孩子。去收拾那群混蛋吧。但一定要小心些，保护好自己。我不想对莱姆传达任何坏消息，他不会原谅我的。”

罗恩·普拉斯基来到了莱姆家，萨克斯与他在前厅会面，萨克斯站在那里看着厨房，回想方才塞利托对她说的话。

她简单地与普拉斯基交代了钟表匠案的进展，然后问道：“萨科斯奇的案子怎么样了？”

普拉斯基低头翻开笔记本，说道：“我找到了他的妻子，去找她问了话。死者是一位五十七岁的白人男性，在曼哈顿做生意。没有犯罪记录。今年的十二月四日被害，死于枪击，家中还剩妻子和两个十几岁的孩子，一个男孩、一个女孩……”

“罗恩。”萨克斯好像提醒他一般，唤了他一声。

他停顿了一下，随后说道：“哦，对不起，说重点是吧，好的。”

他略显冗余的办案方式已经成了一种习惯，萨克斯决心帮他改正一下。

菜鸟普拉斯基放松了片刻，继续说道：“萨科斯奇在曼哈顿西区有一栋房子，他就住在那里。他还有一家做维修和垃圾废弃处理的公司，主要负责城里一些大公司和公用设施。他的生意账目清白，不管是联邦、市级或是州级调查记录都没有问题。公司没参与过任何有组织的犯罪活动，没有接受过犯罪调查，萨科斯奇本人除了在去年收到过的一张超速罚单以外，没有任何针对他的通缉令或逮捕令。”

“有没有找到任何嫌疑犯？”

“没有。”

“这案子归哪个部门查？”

“一三一分局。”

“他是在皇后区遇害的吧？不是在曼哈顿。”

“是的。”

“案件经过是怎样的？”

“劫匪抢了他的钱包和现金，然后对着他的胸口开了三枪。”

“他妻子有没有听他提起过圣詹姆斯酒吧？”

“没有。”

“萨科斯奇和克莱里认识吗？”

“他妻子也不确定，应该是不认识的。我把克莱里的照片给他妻子看，她并没有认出那是谁。”普拉斯基沉默了一会儿，又说道，“还有一件事。我好像又看见那辆车了，那辆奔驰。”

“你看见了？”

“昨晚从你车上下来之后，我为了赶一个路灯，快走了几步过马路，一边走一边注意着后方来车，就是那时候看到的。我看得不是很清楚，但应该就是那辆奔驰。没看见车牌。我觉得应该告诉你。”

萨克斯摇了摇头：“我昨天也碰上一位不速之客。”她对普拉斯基说了昨晚有人扒车的事，并说她也看见那辆奔驰在附近了。“这司机可真忙，跟完你又来跟我。”萨克斯低头看着普拉斯基的手，他的手里拿着一

个厚厚的笔记本，“萨科斯奇案件的案宗呢？”

“对，问题就出在这里。没有案宗，也没有证物。我在一三一分局的政务处翻了个遍也没找到。”

“的确，这就有些不对劲儿了。什么证物都没有？”

“没有。”

“有没有可能，有人将案宗带出去了？”

“是有这个可能，但电脑上找不到借出或被人取走的记录。要是真有人把案宗带出去，是会有记录在的。不过我找到当时负责案件的警探了。叫阿尔特·斯奈德，他就住在皇后区，刚刚退休不久。”普拉斯基说着，递给萨克斯一张纸，上面写着警探的名字和住址，“你想让我去和他谈谈吗？”

“不，我去和他谈。你留在这儿把案子的线索写在白板上，我想从更全面的角度看看这个案子。但是别在实验室里弄，那里太挤了。”每天都有很多犯罪现场的调查员和别的警察来莱姆这儿，或是送证物，或是做工作汇报。萨克斯手上的案子太敏感，她不想让任何有心人知道他们现在的调查进展。萨克斯朝莱姆的复健室点了点头，那里只有一个测力计和跑步机，“我们就在那儿写白板吧。”

“没问题，写这个用不了多久的，我写完之后，你需要我去斯奈德那里与你会合吗？”

萨克斯又想起了那辆黑色奔驰。耳边塞利托的话回荡着：“……扔在肯尼迪机场长期停车场里的一个汽车后备厢中……”

“不用了，你要是写完了就留下帮帮林肯吧。”萨克斯笑着说，“说不准他看到你留下帮忙心情会好些。”

钟表匠案

犯罪现场一

地点：

·二十二大街，哈得孙河轮船修理码头。

被害人：

·身份不详。

·男性。

·推测为中年或是老年人。可能患有心脑血管疾病（血液中发现抗血凝剂）。

·血液中无其他药物成分，或疾病感染情况。

·海岸警卫队和紧急勤务小组在纽约港搜寻尸体和证据。

·调查失踪人口报告。

凶手：

·见下文。

作案手法：

·凶手将被害人悬在河水上方甲板上，割破其手指或手腕，直到被害人落水。

作案时间：

·周一下午六点至周二早上六点之间。

证据：

·被害人血型为AB阳性。

·断裂的指甲，未做保养，形状宽大。

·锁链围栏被钳断，使用普通钢丝钳，无法追踪。

·时钟。见下文。

·诗文。见下文。

·甲板上有指甲抓痕。

·无指向性痕迹，无指纹，无脚印，无轮胎印。

犯罪现场二

地点：

·柏树街旁的巷子内，靠近百老汇大街，位于三个商务大厦（关门时间分别是晚上八点半和晚上十点），和一个政府办公楼后方（关门时间是下午六点）。

·巷子只有一个出口。宽十五英尺，长一百英尺，地面铺有鹅卵石。尸体离柏树街十五英尺。

被害人：

·西奥多·亚当斯。

·住在炮台公园。

·自由文案。

·无已知仇人。

·无州或联邦调查局案底。

·寻找与周围建筑大楼的关联，无发现。

凶手：

·钟表匠。

·男性。

·没有钟表匠相关数据信息。

作案手法：

·将被害人从车内拖曳至小巷中，在被害人上方悬挂金属横梁，最终碾碎被害人喉咙。

·等待法医尸检结果。

·无性行为证据。

死亡时间：

·大约在周一晚上十点十五分至十一点之间。等待法医检验确认。

证据：

·时钟。

·不含爆炸物、化学或生物制剂。

·与码头第一现场发现时钟相同。

·阿诺德制造生产，制造商地址位于马萨诸塞州的弗雷明翰。目前正在打电话询问经销商和零售商。

·凶手在两个现场均留下诗文。

·电脑打印字体，普通打印纸，惠普打印机及打印墨水。

·诗文：

寒冷满月高悬于空，

无言死尸沐浴银光，

死将至，生将终。

——钟表匠

·未发现匹配诗文；推测为凶手原创。

·“冷月”出自阴历，为死亡之月。

·被害人口袋中有六十美元现金，序列号不可追踪；无指纹。

·现场发现细沙，推测为凶手用来掩盖痕迹的干扰手段。普通沙子。因为凶手要回到现场吗？

·金属横梁，重八十一磅，两端带有孔洞。小巷口施工单位并未使用这种金属横梁，未找到其他来源。

·胶带，一般胶带，但切口整齐，不同寻常，每截胶带长度相等。

·细沙中发现硫酸铊（用于灭鼠药）。

·被害人外套上的土壤中含有鱼类蛋白。

·找到极少痕迹。

·褐色纤维，推测来自车内地垫。

其他：

·汽车：

·推测为福特探路者，车龄约为三年，内有褐色地垫。

·周二上午调查现场周围车辆没有任何异常，周一晚间没有车辆违停。

·有待召妓热线问询现场附近的卖淫者记录，寻找潜在目击者。

·无更多线索。

与哈勒斯坦因的对话

凶手：

·EFIT技术合成了钟表匠外貌。五十岁左右，圆脸，双下巴，大鼻子，不寻常的浅蓝色眼睛。身高超过六英尺，中长的黑色头发，未佩戴首饰，黑色衣服，姓名未知。

·熟知钟表知识，知道哪里有哪些名表在最近的拍卖会卖出，哪些名表正在市里展出。

·威胁店主保密购买信息。

·共买了十座时钟，为了杀十个人？

·现金付款。

·要求时钟上有月相，且有响亮的嘀嗒声。

证据：

·时钟购买于哈勒斯坦因钟表店，位于熨斗区。

·钟表匠所付现金上没有指纹，钞票序列号不可追踪。纸币上没有痕迹。

犯罪现场三

地点：

·泉水街四百八十一号。

被害人：

·乔安娜·哈珀。

·无明显犯罪动机。

·不认识第二位被害人。

凶手：

·钟表匠

·同伙

·很可能是被害人早些时候在工作室发现的一名男子。

·白人，体格高大。戴墨镜，奶白色防风大衣，戴帽子。驾驶一辆SUV。

作案手法：

·撬锁进入。

·袭击方式未知。很可能将工作室内扎花细铁线作为凶器。

证据：

·含有鱼类蛋白的土壤来自乔安娜的花艺工作室（作为兰花花肥使用）。

·硫酸铊来自附近区域。

·花艺工作室的扎花铁线被剪成相等长度。作为杀人凶器使用？

·时钟：

·与其他两座相同，不含硝酸。

·没有纸条或诗文。

·现在没有发现脚印、指纹、武器等。

·黑色斑点：屋顶用沥青。

·用ASTER热成像技术在纽约市内寻找可能的来源地点。

其他：

·凶手会在作案前检查被害人的状况。出于某种原因而选择了被害人，是什么原因？

·有警用对讲机。改用加密频道。

·汽车：

·棕褐色SUV。

·车牌号码未知。

·已发出紧急车辆定位指令寻找。

·案发区域共有四百二十三名棕褐色SUV车主。与通缉令对比搜查发现两名车主。其中一位年纪不符，另一位因贩毒在狱中服刑。

本杰明·克莱里凶杀案

·克莱里，五十六岁，看起来是结绳自杀而亡。所用绳索为普通晾衣绳。但死者生前右手大拇指受伤折断，不可能单手结绳。

·电脑打印的遗书表示死者因抑郁自杀，但调查显示克莱里抑郁程度并没有这么严重。且没有精神、心理问题。

·感恩节前后，有两个男人闯进死者位于韦斯特切斯特的别墅，很可能是去销毁证据，两人均为白人男子，其中一个人略高，在别墅中逗留了一小时左右。

·韦斯特切斯特发现的证据：

·撬锁进入，技术娴熟。

·壁炉工具和克莱里书房办公桌上均发现皮制品纤维痕迹。

·壁炉前土壤的酸性比别墅周围高出很多，怀疑来自工业区。

·壁炉内发现燃烧过的可卡因痕迹。

·壁炉灰烬中发现：财务记录，财务表，涉及上百万美金。

·调查账目表上的标识，将账目交给刑侦会计师检查。

·发现死者日记中的行程安排：给车换机油，预约剪发，去圣詹姆斯酒吧。

·圣詹姆斯酒吧：

·克莱里来过几次。

·在此期间没有使用过毒品。

·不确定死者曾在这里见过什么人，很有可能是酒吧附近纽约警察局一一八分局的警官。

·死者最后一次来酒吧时（死亡前一天）曾在酒吧与人发生争执，对

象不明。

·检测了一一八分局警官付给酒吧的钞票，钞票上的序列号没有问题，但检测中发现纸币上沾有可卡因和海洛因。这上面的毒品有可能是他们自己从一一八分局的证物处中偷来的吗？

·一一八分局的证物处中只有微量的（六到七盎司的大麻和四盎司的可卡因）毒品储存丢失。

·一一八分局查处的犯罪团伙极少，但无明显证据表明其中有警察在包庇罪犯。

·东村共有两个主要黑帮势力，有犯罪的可能，但极少可能会是杀害克莱里的凶手。

·问询克莱里的生意合作伙伴乔丹·凯斯勒，继续跟进克莱里妻子方面的消息。

·均表明从未见过克莱里使用毒品。

·死者看起来不会与罪犯有联系。

·比平时喝酒更多；曾去过几次拉斯维加斯和大西洋城。赌博输掉大笔金钱，但对克莱里来说微不足道。

·死者生前抑郁的原因不明。

·凯斯勒不认识所烧财务表。

·等待克莱里公司的客户名单。

·凯斯勒似乎不会因为克莱里的死亡而获利。

·萨克斯与普拉斯基均被一辆黑色奔驰车跟踪。

弗兰克·萨科斯奇凶杀案

·萨科斯奇，五十七岁，无警方记录，于今年十二月四日被害，家中还有妻子和两个十几岁的孩子。

·被害人在曼哈顿上城区拥有别墅和公司。公司主要负责其他大公司和公共设施的维修和垃圾处理工作。

·阿尔特·斯奈德警探是死者案件的负责人。

·没有嫌疑人。

·谋杀/抢劫？

·生意出了问题？

·死者在皇后区遇害。不确定死者为什么会去那里。

·案宗与证据缺失。

·与克莱里无已知关联。

·死者公司与本人均无犯罪记录。

注释：

[1] 一种卫星传感器。

[2] 美国于一九九九年十二月十八日发射升空的探测卫星。

阿尔特的房子位于长岛区，也是皇后区的一部分，与曼哈顿和罗斯福岛隔着东河遥遥相望。

各式各样的圣诞节装饰悬挂在院子中，人行道上的冰雪清理得干干净净，虽然刚刚下过雪，一辆凯美瑞却依旧非常干净。窗框要重新上漆，于是旧的那层被刮了下来。房子旁还有一堆砖块，也许是要铺一条小路或者一个露台。

萨克斯明白，这儿的主人最近突然多了大把时间，所以他才有时间收拾房子。

阿米莉亚·萨克斯按响了门铃。

几分钟后，门开了，一个男人站在门口眯眼看着萨克斯。他五十八九岁，身体很结实，穿着一件绿色的丝绒运动服。

“您是斯奈德警探吗？”萨克斯谨慎地措辞。她父亲曾说过，嘴甜比枪炮好用，于是她还是称呼面前已经退休的男人之前的头衔。

“是我，进来吧，你是阿米莉亚，对吗？”

尊称其姓对比直呼其名，萨克斯明白此时不是争斗的时候。她微笑着与对方握手，然后跟着他走进了室内。冷冷的街灯从窗外映了进来，客厅里有些冷，气氛并不友好。萨克斯闻到壁炉里潮湿木柴燃起的烟火味，还有猫骚味。她脱掉了外套，坐在一张吱呀作响的沙发上。任谁都看得出，那张旁边摆着三个遥控器的沙发椅才是这间客厅的神圣王座。

“我妻子不在家。”他大声说着，而后眯起眼看着萨克斯说，“你是赫曼·萨克斯的丫头？”

丫头……

“没错，您曾和家父共事过吗？”

“有过几次，一起训练过，还在曼哈顿一起执行过几次任务。你父亲是个好人。听说他的退休晚会特别热闹，大家玩了一整夜。你要喝苏打水什么的吗？抱歉，我家里没酒。”

他说这话时的语气十分明显，再加上他的鼻音，萨克斯不难看出，和许多上了年纪的警察一样，斯奈德也有酗酒问题，不过他现在正在戒

酒。这是明智之举。

“我什么都不需要，谢谢……只是有几个问题想问问您，您在退休前曾负责调查了一起抢劫杀人案。被害人名叫弗兰克·萨科斯奇。我有几个关于那件案子的问题。”

斯奈德的目光扫过地毯，说道：“是的，我记得他。是个生意人吧，遭到抢劫还是什么的，被枪杀了。”

“我想看看那起案子的资料，但是案宗和证物都不见了。”

“案宗不见了？”斯奈德耸了一下肩膀，有点意外，但并没有很吃惊，“局里的档案室啊……总是一团乱。”

“我想知道当时发生了什么。”

“天啊，我记得的也不多。”斯奈德挠了挠他健壮的手背，他的手上长了湿疹，“你知道那种案子，完全是一点线索都没有……我的意思是说，一点头绪都没有。一个星期之后，你就把它抛在脑后了。你肯定办过很多这样的案子吧。”

这段话就是赤裸裸的讥讽，嘲笑萨克斯显然还是个新手，还没有过这种办案经历，或者说，根本就是一点办案经历都没有。

萨克斯并没有反驳：“那就说说您还记得什么吧。”

“是在一片空地发现的尸体，躺在他的车旁边。没有钱，也没有钱包，枪就在他旁边。”

“是什么枪？”

“史密斯·威林手枪，是把冷枪，处理得很干净——没有指纹。”

有意思。冷枪是指没有序列号的手枪。如果有人想要作恶，就能在街头买到这种无法追踪的武器。因为在美国，每一把手枪上都有一个不可消除的序列号——这是美国法律对境内所有武器制造商的生产规定——但是外国的武器制造商并不会在武器上印序列号。所以专业的杀手都会用外国造的手枪，事后通常就把它们扔在犯罪现场。

“线人们没听到什么消息吗？”

很多凶杀案之所以能破案都是因为凶手犯蠢，对别人吹嘘自己的能耐，比如曾经抢过或是偷了什么好东西。这些话被警察的线人听到后，就会把凶手供出去。

“没有。”

“那块空地在哪儿？”

“就在管道边上，你知道那些大罐子吧？”

“天然气罐？”

“没错。”

“死者去那儿做什么？”

斯奈德耸肩：“不知道，他有一家维修公司。我想他可能有客户在那边，可能是去那儿见客户什么的。”

“现场有什么确凿的证物线索吗？痕迹？指纹？脚印？”

“我们什么都没找到。”他的眼睛一直在审视着萨克斯，看起来有些困扰。他一定在想，这就是新一代的纽约警方啊，真庆幸我及时抽身了。

“您相信这件案子真的就像看起来这么简单吗？一次抢劫案出了人命。”

他犹豫了一下：“我相信。”

“但您并不完全相信，是吧？”

“我猜有可能是谋杀吧。”

“您相信这个可能性吗？”

斯奈德耸肩：“我的意思是说，那地方没什么人去，你得走半英里才能走到有人住的街区。那边都是些工厂什么的，孩子们也不去那玩儿。因为那地方根本不值得去，什么都没有。我猜是凶手故意拿走他的钱包和钱，伪造成一次抢劫杀人。然后把枪扔了——所以我觉得这也可能是谋杀。”

“但是和当地的黑帮没关系？”

“我是没发现有什么。但他手下的一个员工说，他有一笔生意出了岔子，赔了好多钱。我跟着这条线查了查，但什么都没发现。”

所以，萨科斯奇——也许克莱里也是——可能和一些犯罪团伙有什么交易：毒品或是洗钱。中途出了问题，然后他们杀了他。这样也许就能解释那辆跟着她和普拉斯基的奔驰车了（一些头目或是小喽啰在监视她的调查进展），而一一八分局的人在阻挠她调查，保护那个团伙。

“您在查案时听说过本杰明·克莱里这个名字吗？”

斯奈德摇头。

“你知道被害人——萨科斯奇——曾去过圣詹姆斯酒吧吗？”

“圣詹姆斯酒吧……等等，就是字母城的那个？旁边就挨着……”他的话没说完，就停住了。

“挨着一一八分局，对，就是那个酒吧。”

斯奈德看起来有些烦躁：“我不知道他去过，不知道。”

“好吧，他去过，很奇怪。他那样的商人，家住在曼哈顿西区，公司在中城区，偏偏要偷偷摸摸地跑到这儿来喝酒。您知道这是为什么吗？”

“不知道，什么都不知道。”他绷着脸，四下看着房间，“但是，你如果是来问我，当初是不是有一一八分局的人叫我掩盖萨科斯奇的案子，我可以告诉你，没有。我们都是按规矩做事的，然后又去处理别的案子。”

萨克斯注视着他的眼睛，说道：“关于一一八分局，您都知道些什么？”

斯奈德拿起了一个遥控器，在手中摆弄了一会儿，又放了回去。

“我有没有跟您说过？”萨克斯说。

“说过什么？”他脸色阴沉地问。萨克斯注意到斯奈德看向了空无一物的断层橱柜，橱柜的木板上还留着一个个圆圈痕迹，那是之前放酒的地方。

“我记性特别差。”萨克斯说。

“记性？”

“我都记不住自己的名字。”

斯奈德听糊涂了：“像你这么小的孩子？怎么会……”

“哦，真的，”萨克斯笑着说，“我要是出了您家门口，就会忘记自己来过，忘记您的名字，您的样子，忘得一干二净。突然就全忘了，我也不明白是怎么回事。”

斯奈德听懂了，但他依旧摇着头。“你为什么要这么做？”他轻声问，“你还年轻，你得学会——不要去自找麻烦。”

“但如果是麻烦找上了门呢？”萨克斯问，向前探出身体，“这案子从开始到现在，已经有两个女人丧夫，三个孩子丧父。”

“两个？”

“克莱里，就是我之前提到的那个男人。他和萨科斯奇一样，去了同一个酒吧，看起来他们都认识一一八分局的什么人，而他们现在都死了。”

斯奈德盯着墙上的平面电视，那电视看起来很不错。

萨克斯问：“所以，您听到过什么吗？”

他低头看着地面，神情认真，像是发现了什么污渍，正盘算着把换地毯也加到他的房屋整修计划里。终于，他说：“只是传闻，也只有传闻。我对你实话实说，我不知道是谁，也不知道具体发生了什么。”

萨克斯点头，让对方放心：“传闻也行。”

“有人在浑水摸鱼，仅此而已。”

“捞钱吗？有多少钱？”

“有可能是一笔大数目，我是说，相当大的那种，也可能只是些零钱。”

“继续。”

“我不知道具体的细节。就好像你正在街上，忙着你手上的活儿，然后有个人，同你身旁的人聊了一些事情，他们说得有点隐晦，但是你明白大概的意思。”

“你听过什么名字吗？”

“不，没听过，这已经是很久之前的事了。就是，他们提到了一笔钱。我不知道这钱是什么来路，具体数目是多少，也不知道是给谁的。我只听说，这个人要把钱都放一起，他们还说到了马里兰州，所有钱都去了那里。”

“他们说了马里兰州具体哪里吗？巴尔的摩？东海岸？”

“没有。”

萨克斯思索着，这到底是怎么回事？克莱里和萨科斯奇在马里兰州有房产吗？或者是在海边……大洋城或里霍博斯？一一八分局的警察在那里有没有房子？又或者说，与克莱里和萨科斯奇有关联的，是巴尔的摩的犯罪团伙？这样一来就说得通了，他们之所以在曼哈顿、布鲁克林和新泽西的犯罪团伙中都找不到线索，是因为这个团伙在巴尔的摩。

萨克斯问：“我想看看萨科斯奇案件的案宗，您能帮我想想办法

吗？”

斯奈德犹豫了一下，随后说：“我会打几个电话试试。”

“谢谢。”

萨克斯起身，准备离开。

“等一下，”斯奈德说，“我还有句话要说。我之前叫你小丫头，嗯，我不该那样叫你，你很有勇气，不轻易退缩。你还很聪明，所有人都看得出来。但你初来乍到，一定要摆正你对一一八分局的态度，不然很容易闹出事。他们并没有要收拾任何人，而且即使他们中真的有人变节，也不是那么容易就能断定的，这世上很多事情都不是简单的非黑即白。你得弄明白，这么做到底有什么意义？不过是有些人拿了一些钱罢了。有时候一个坏警察会救下一个孩子，一个好警察也会拿不该拿的东西，这就是在外面讨生活的不易。”他对着萨克斯挑起眉，露出困惑的神情，“我是说，你比别人更应该明白这一点啊。”

“我？”

“对啊，就是你。”他上下打量着萨克斯，“第十六大道俱乐部。”

“我不知道您说的是什么。”

“哦，我会让你知道得清清楚楚。”

然后，斯奈德便将俱乐部的一切都告诉了萨克斯。

丹尼斯·贝克对莱姆说：“我听说她是个神枪手？”

现在，实验室里只剩下一群男人。凯瑟琳·丹斯得回宾馆重新办理入住。而阿米莉亚正在外面调查“另一件案子”。普拉斯基、库柏和塞利托还在这里，还有小狗杰克逊。

莱姆回答说，萨克斯加入了手枪俱乐部，并参加了射击比赛。他骄傲地告诉贝克，萨克斯在纽约市大联盟比赛时，差一点就拿到了第一名。她马上就要参加今年的比赛了，并希望能拿到冠军。

贝克点点头：“她身体状态不错，看起来和警校毕业的新人一样精神。”说着，他拍了拍自己的肚子，“我自己也该多锻炼一下了。”

讽刺的是，如今坐在轮椅上，哪儿也去不了的莱姆比事故发生之前的自己锻炼得更多了。他每天都会使用电动的脚踏车——就是复健室里那台测力计，还有电脑操控的跑步机。除此之外，他每周都会做几次水疗。这些锻炼有两个目的，其一，让他的肌肉保持状态，不至于萎缩，以便将来有一天，他能重新站起来走路——莱姆对此深信不疑。其二，还是为了能够重新站起来，锻炼有助于恢复受损机体的神经功能。在过

去几年，他已经恢复了一些医生说永远也不会恢复的身体功能。

但莱姆知道，贝克并不是真的关心萨克斯的枪法或是日常锻炼。他的下一个问题也证明了莱姆的猜想："我听说你们两个……在一起了。"

阿米莉亚·萨克斯就像夜里的灯盏，总会有很多男人飞蛾扑火般被她吸引。贝克警探会对萨克斯产生兴趣，莱姆丝毫不意外。莱姆对贝克的用词感到好笑。在一起。他笑着说："你这么说，倒也没错。"

"肯定很不容易吧。"随后，他眨了眨眼睛，说道，"等等，我说的不是你想的那个意思。"

莱姆当然知道警探是什么意思。贝克并不是说一个残疾人和正常人之间约会有多不容易——很多时候，贝克自己都忘记了莱姆的身体状况。他是指一种截然不同的潜在冲突。"两个警察谈恋爱，你是说这个，很不容易。"

"另一件案子"和"自己的案子"。

贝克点头："我之前和一个联邦调查局探员约会过，我们之间在管辖权问题上起了争执。"

莱姆大笑："这个说法不错。当然，我的前妻不是警察，不过我们之间也出了些问题。布莱恩脾气火爆，为此我损失了好几个漂亮的台灯，还有一台博士伦显微镜。可能怪我，我不该把它带回家，就算带回家也还好，我不该把它带到卧室里。"

"我就不说显微镜在卧室的荤段子了。"塞利托在房间的另一边喊道。

"要我说，你不是刚刚就说了一个嘛。"莱姆回应道。

和贝克闲聊之后，莱姆转动轮椅来到普拉斯基和库柏身边，他们正设法在工作室扎花用的细铁线上提取指纹。莱姆想着，钟表匠不可能戴着手套解金属线绳，所以他得摘下手套，用自己的手拆，不过他们依旧什么都没找到。

莱姆听到了开门声，片刻后，萨克斯走进了实验室，脱下了皮夹克随手扔在椅子上。她面无表情，对着房间里的成员们点头，算是打过了招呼，然后她问莱姆："有什么进展吗？"

"目前还没有，紧急汽车定位警报那里出现了几条报告，但都不是。ASTER卫星那里也还没有消息。"

萨克斯盯着证据表，但莱姆觉得她其实并没有看进去。忽然，她转向那个菜鸟巡警，说："罗恩，负责萨科斯奇案子的警探告诉我说他听到

传言，说是有一笔钱进了我们的朋友一一八分局的口袋。他说这可能与马里兰州有关系。我们得去查查，查查钱的去处，还有相关涉案人员。我想这一切都和巴尔的摩OC（Organized Crime犯罪团伙）有关系。”

“OC？有组织犯罪团伙？”

“除非咱们去的不是同一个警察学院，不然我不知道OC还有别的什么意思。”

“抱歉。”

“打几个电话。问问有没有巴尔的摩黑帮的人在纽约活动，再查查克莱里、萨科斯奇或任何一一八分局的人在马里兰州有没有房产，或者是不是在那边做生意。”

“我会去一趟一一八分局，然后……”

“不，直接打电话吧，打匿名电话。”

“我亲自去一趟不是更好吗？我可以……”

“更好的做法，”萨克斯厉声说道，“就是按我说的去做。”

“好的，听你的。”普拉斯基举起双手，表示会听话。

塞利托说：“嘿，林肯，你看你的好脾气都传染给别人了。”

萨克斯双唇紧闭，随后又有些悲悯地说：“照我说的做会更安全些，罗恩。”

这是林肯·莱姆才会有的道歉方式，也就是说，是一个不算道歉的道歉，但普拉斯基接受了：“好的，没问题。”

萨克斯的目光从白板上移开了，说道：“我需要和你谈谈，莱姆，单独谈。”随后瞥了一眼贝克说道：“麻烦你了。”

贝克摇头说：“不会。我也还有一些别的案子要查。”说着，他穿上了大衣，“如果有什么需要，可以到市中心办公室找我。”

“怎么了？”莱姆柔声问道。

“上楼，我们单独说。”

莱姆点点头，说：“好的。”到底出了什么事？

萨克斯和莱姆乘微型电梯来到了二楼，莱姆摇着轮椅向卧室走去，萨克斯跟在他身后。

在二楼，萨克斯坐在一台计算机显示器前，开始愤怒地敲击着键盘。

“发生了什么事？”莱姆问。

“等我一分钟。”她在翻阅电脑里的文件。

莱姆观察出她身上有两处不对劲儿的地方，她的手指刚刚抓过头皮，大拇指上留着伤口上沾来的血迹。另外，他觉得，萨克斯刚刚哭过。而他们认识这么久以来，他只见过她哭过那么两三次。

她手指在键盘上敲得更加用力，文件一页接一页地飞速翻动，快得无法看清页面上的内容。

莱姆的耐心渐渐耗尽，他很担心萨克斯。最后，他不得不坚定地说：“告诉我，萨克斯。”

萨克斯盯着屏幕，摇着头，然后转向莱姆：“我父亲……他变节了。”她的声音哽住了。

莱姆将轮椅摇到她身侧，萨克斯的目光又看向屏幕。莱姆可以看到，那是一些新闻报道。

萨克斯的双腿因为情绪激动而颤抖。“他收受贿赂。”她轻声说。

“这不可能。”莱姆并不认识萨克斯的父亲，她的父亲在他们两人认识之前就因癌症去世了，他做了一辈子巡警（这也是为什么萨克斯刚入职时，人们给她取了个外号，叫她“老巡警的女儿”）。赫曼·萨克斯也出自警察世家。他的父亲——海因里希·萨克斯与他未婚妻的父亲，一名柏林警官，在一九三七年从德国移民到了美国。成为美国公民后，海因里希加入了纽约警察局，成了一名警察。

一名萨克斯家族的成员居然会腐败，莱姆觉得这简直难以想象。

“我刚与一位警探聊过圣詹姆斯酒吧案，他曾和我父亲一起执行任务。在二十世纪七十年代末，纽约市曾有过一起丑闻。十几名警察，因为敲诈、贿赂，还有伤人的罪名被捕入狱。人们称那次事件为第十六大道俱乐部。”

“我知道，我在报纸上读到过。”

“那时候，我还是个婴儿。”她的声音颤抖着，“我从来都不知道这件事，即使是我进了警局之后，母亲和父亲也从来没有提到过这件事。但当时，我父亲是和他们一起的。”

“萨克斯，我无法相信这是真的。你问过你母亲了吗？”

萨克斯点头："她说事情根本就不是那样的。只是有些警察被抓到了，就开始信口雌黄，诬陷其他人，为了能争取减刑而已。"

"这种事在内务部的案子里很常见。一直以来，只要被抓住的人随便供出一个名字，不管被供出的这个人是不是清白的，被抓的就能宽大处理。这是他们一贯的做法。"

"不，莱姆。这还不是全部。我去了内务部，在档案室找到了当年的案宗。父亲是有罪的。在第十六大道俱乐部丑闻里涉案的两名警察都曾写下宣誓书，说亲眼看见我父亲勒索过一些商店店主，还包庇多名通缉犯，甚至在针对布鲁克林黑帮的重大案件中销毁重要文件和证据。"

"道听途说罢了。"

"证据，"她大声说，"他们有证据能证明。赃款上有他的指纹，他的仓库里还藏着一些未登记的枪支。"她轻声说，"弹道检测证明，其中一把枪与去年一起谋杀未遂案所用枪支吻合。我父亲私藏了一件凶器。莱姆，这些都记在案宗里，我看见了指纹检测报告，我看见了指纹。"

莱姆陷入沉默，最后他问："那他是怎么被释放的？"

萨克斯苦笑："可笑之处就在这里，莱姆，犯罪现场调查搞砸了调查行动。现场的物证连续保管卡填错了，而我父亲的律师以此否认了所有证据。"

物证连续保管卡存在的初衷，是为了给予嫌疑犯最大的公正，有了保管卡，就能防止有人篡改证据，或是因为无心之失造成证物发生变化。但在本案中，基本不会存在证物被篡改的可能，因为除非嫌疑犯自己接触了证物，否则证物上是不会存在他的指纹的，但是，规矩必须公正地执行。所以，证物保管卡上的错误填写，致使所有的证物无效化了。

"再后来，就有人拍到他与托尼·加兰特在一起的照片。"

托尼·加兰特，一个海湾岭犯罪集团的高级头目。

"你父亲和加兰特在一起？"

"照片显示，他们在一起吃晚餐。我打电话给父亲生前的一个工作搭档，乔·诺克斯——他也是第十六大道俱乐部丑闻中的一员，被捕了。我问他父亲的事情，直奔正题。他最开始什么都不想说，他没想到我会打电话给他，最后，他承认了，那些都是真的。父亲和诺克斯，还有其他几个警察，勒索一些商家和承包商长达一年多。他们销毁证据，甚至还威胁说要殴打那些想要举报的人。"

"他们以为，我父亲这次会在监狱蹲很长一段时间，但没想到，因为

保管卡出了乱子，我父亲被释放了。他们私下里都叫他‘漏网之鱼’。”

萨克斯擦着眼泪，她继续在电脑中搜索文件。她也在查官方文件，因为莱姆为警局办案，所以他有浏览这些文件的权限。他又靠近萨克斯一点，近到能闻到她身上的香皂味。“第十六大道俱乐部十二名涉案警察均已立案接受审查，内务部称另有三名涉案警察因为证据问题无法立案。他就是那三个人之一，”萨克斯说，“天哪，他就是那条‘漏网之鱼’。”

萨克斯瘫坐在椅子上，手指深深埋进发间，用力抓着头皮。她意识到了自己在干什么，于是松开双手，将手放在大腿上。手指缝中还带着血迹。

“那次尼克的事情发生后，”萨克斯开口，再次深深吸气，然后说，“那次事情发生后，我曾想，再没有比警察知法犯法更糟糕的事情了。再也没有……而现在，我发现，我父亲就是这种警察。”

“萨克斯……”莱姆感到一阵心疼，却又不能举起手臂将她抱在怀中安慰，分担她的悲伤，这让他沮丧，同时为自己的无能感到气愤。

“他们收人钱财，替人消灾，收了贿赂，就替那群禽兽销毁证据，莱姆你知道那意味着什么吗？有多少罪犯因此逃脱了。”她转过身，背对着电脑说，“又有多少凶手逍遥法外？多少无辜的人因为我父亲的缘故失去生命？有多少？”

文森特的饥饿感再次悄然苏醒，而后迅速爆发开来，如同呼啸而至的潮水，他的目光开始不受控制地胶着在街上女人的身上。

他脑海中闪过各种黄暴的想象，无异于火上浇油。

这个女人一头金色短发，手中提着购物袋。文森特想象着，将她压在身下时，自己的双手如何按着那颗头颅。

那个女人，像莎莉·安妮一样，留着黑色长发，此刻，她的长发从绒线帽中垂下来，曼妙无比，他仿佛已经感受到了把女人紧紧搂在怀里时，她肌肉痉挛般的颤抖。

看，又一个金发女郎，穿着套装，手提一个公文包。文森特想着，遭受自己的蹂躏时，她会惊声尖叫，还是会恐惧痛哭。他猜一定是前者。

驾驶座上的人此刻换成了杰拉德·邓肯，他开着车，穿过一条小巷，回到了一条主街上，而后向北驶去。

“听不到更多的通信了。”杀手对着警用对讲机点头说道，现在只能听到一些寻常的调遣令和道路交通信息，“他们换了频道。”

“我用不用再去找一个对讲机来？”

“他们开始用加密频道通信了，我很惊讶，他们居然没一开始就这么做。”

文森特又看到了一个黑发姑娘——哦，她可真漂亮啊——她刚从星巴克走出来，穿着一双靴子。文森特喜欢看女人穿靴子。

自己还能忍耐多久？文森特想着。

他等不了多久了。也许只能忍耐到今晚，或者是明天。自打认识了邓肯之后，杀手就告诉他，他必须停止找女人“深入交流”，直到开始他们的项目，才能开荤。他欣然同意了，因为钟表匠说过，他的目标中有五个女人。其中有两个年纪较大的中年女子，但是，文森特觉得，若是这两个能让自己产生兴趣的话，他也是下得去手的（身体里那个聪明的文森特对自己说，我不入地狱谁入地狱）。

所以，在那之后，他一直在禁欲。

邓肯摇着头说：“我一直在琢磨，警察是怎么查到咱们的。”

查到咱们？邓肯讲话有时会很好笑。

“你有什么想法吗？”

“没有。”文森特说。

邓肯依旧没有表现出丝毫愤怒，这让文森特很惊讶。文森特的继父愤怒时，总会大喊大叫，大发脾气。比如在出了莎莉·安妮那次事后。文森特也会发怒，尤其是那些女人，若是拼命反抗，甚至弄伤他，就会让他暴怒。但邓肯却不是这样。他曾说过愤怒是无用的情绪，你必须从大局出发。很多时候，当我们去实施一些伟大的计划时，总会经历这样那样的挫折，但这些并不重要，不值得你为此愤怒伤神，浪费精力。“就像时间一样，只有经过千百年的洗礼，才能看出一些洪荒中的意义，对人类来说也是一样。一个人的生命微不足道，世世代代生命的延续才是最重要的。”

文森特觉得他说得很有道理，但对他而言，每一次“深入交流”的机会都很重要，他一次也不想错过。于是他开口问道：“那我们还要再试试吗？试试乔安娜？”

“现在不行，”杀手说，“警方现在肯定派人守着她呢。而且就算我们能把她搞到手，也会暴露出我要杀掉她的原因。现在最好还是让他们以为我选的这些目标都是随机的。而我们现在应该做的是——”

杀手的话突然停住了，他正看着车内的后视镜。

“怎么了？”

“警察。有辆警车刚刚从路口开进来，刚刚开始转弯，但现在转头朝我们开过来了。”

文森特回头看去。他看见车后一个街区远的地方开过来一辆白车，车顶上摆着警灯。显然，正加速朝他们追过来。

“我看，他是要来抓我们了。”

邓肯在一个路口快速拐进了一条狭窄的街道，接着加速向前驶去。在下一个路口时，又往南拐。“你能看见什么？”

“我想可能不是追……等等。看到它了。它就是在追我们，绝对是。”

“那条街——在前面那个街区。右边那条街，你认识吗？从那里走能不能上西区高速？”

“能，就走那条街。”文森特感觉手心的汗湿透了手掌。

邓肯驾车在路口转弯，接着，猛踩油门，汽车加速，飞驰在单行道上。然后左转开上高速公路，驶向南方。

“在我们前面的，那是什么？警灯？”

“是的。”文森特可以轻易地看到迎面而来的灯光，紧张地升高了声调，“我们现在怎么办？”

“尽人事，听天命。”邓肯说着，冷静地打着方向盘，毫不费力地完成了一次极高难度的转弯。

林肯·莱姆尽力忽视身边正在打电话的塞利托。同时屏蔽了另一个正在打电话的菜鸟。罗恩·普拉斯基正在询问巴尔的摩黑帮的事情。

将周遭一切都屏蔽掉之后，莱姆沉下心，让一缕飘忽的思绪沉淀下来。

他也不确定自己到底想起了什么，只是一小段模糊的记忆一直徘徊在他的脑海中。

他也说不上到底是什么记忆。一个人名、一个意外，还是一个地点……但他知道这点记忆很重要，甚至可以说是至关重要。

到底是什么？

他闭上眼睛用力想，但还是抓不住它。

稍纵即逝，像是他小时候追过的风中的蒲公英。那时，他家住在芝加哥郊外的中西部地区，他总是奔跑在田野里，一直跑，一直跑。林肯·莱姆很喜欢奔跑，喜欢去抓飞舞的蒲公英，还有那些风车叶片一样的树种子。它们从树上片片飞下，像是一个个缓缓降落的直升机。他还喜欢去追蜻蜓、飞蛾和蜜蜂。

林肯喜欢去研究它们，认识它们。他天生便拥有科学家般强烈的好奇心。

奔跑着……用力喘息着。

现在，他瘫痪在轮椅上，但他依旧奔跑着，努力去追逐一粒特别的、迷惑的种子。即使这场追逐发生在他的大脑里，也一点不比用双脚奔跑追赶的时候轻松。

就在那里……就在那儿。

马上就要抓到它了。

不，还没有。

见鬼！

不要去想，不要勉强。让它沉淀……

他的思绪穿过各种完整和残缺的记忆，就像他的双脚踏在芳香的草地和温热的泥土上，穿过沙沙作响的芦苇丛和玉米地，天空中骤然聚集起厚重的乌云，闪电从云层中一闪而下，瞬间让大地一片炽白。

成百上千凶杀案、绑架案现场的图片、备忘录、报告和证据图表，还有显微镜下抽象的艺术品、色谱仪里的山谷和山峰，如同成千上万个空中落下的飞旋的树种子、蒲公英、蚱蜢、纺织娘和知更鸟的羽毛。

好的……近了……近了……

然后，他睁开了眼睛。

“鲁珀特。”他低语道。

满足感传遍了莱姆的全身，虽然他并不能感知。

莱姆也不确定自己找到了什么，但鲁珀特这个名字一定有着很重大的意义。

“我需要一份文件。”莱姆看了塞利托一眼，后者正坐在一台电脑前，看着屏幕，不知在看些什么，“一份文件！”

塞利托回头看莱姆：“你是在和我讲话吗？”

“是的，我是在和你讲话。”

塞利托笑了一声：“一份文件？我有吗？”

“没有，但我需要你去给我找来。”

“什么文件？案件的卷宗吗？”

“我想是的。我不知道案件发生的时间，只知道一个名字，鲁珀特。”他拼出了名字，“是很久之前的案子了。”

“鲁珀特是犯人的名字？”

“也许是。也许是一个目击者，也可能是逮捕行动，或是案件负责人。甚至是个警察的名字，我不知道。”

鲁珀特……

塞利托说：“你看起来像一只偷吃了奶油的猫。”

莱姆皱眉说：“有这种说法吗？”

“我也不知道，就是喜欢这样说。好吧，鲁珀特文件。我打几个电话问问，很重要吗？”

“外面还有一个疯子正在杀人，朗，你觉得我会在这种时刻让你浪费时间去给我找一些鸡毛蒜皮的东西吗？”

一份传真传了过来。

“是咱们的ASTER热成像吗？”莱姆热切地问。

“不是，是给阿米莉亚的。”库柏说道，“她在哪儿？”

莱姆刚要叫萨克斯下来，她已经走进了实验室。她脸上没有了泪痕，眼睛不再泛红。虽然她平时很少化妆，但莱姆怀疑她是否依靠化妆掩饰了自己哭过的痕迹。

“给你的。”库柏告诉萨克斯，随后看了看传真上的内容，“关于那个人，叫什么来着，他家中发现的灰烬的进一步化验分析结果。”

“那个人叫克莱里。”

技术专家接着说：“实验室最终复原了财务表上的标识。那是一个用于协助会计办公的软件标识，没什么不寻常，全国成千上万个注册会计师都在用这个软件。”

萨克斯耸了耸肩，接过传真并读道：“皇后区的一位法务会计师看过了那张财务表的账目，不过是一些公司高级经理都会用到的工资和赔偿金账单，没有什么异常。”萨克斯摇了摇头。“看起来没什么用。我猜闯进去的那两个人，应该是找到什么就烧，就是想彻底销毁能将克莱里与他们联系到一起的所有证据。”

莱姆看着她有些忧虑的眼睛，说道：“也有可能是烧掉些无关紧要的东西，来误导警方的调查。”

萨克斯点着头：“是的，没错。说得有道理，莱姆，谢谢。”

她的手机响了起来。

萨克斯按下接听键，听了一会儿之后，皱起了眉头：“在哪儿？”她问道。“好的。”萨克斯做了一些笔记。“我马上就到。”她对普拉斯基说，“萨科斯奇案的卷宗可能有线索了，我现在要过去看看。”

普拉斯基有些惴惴不安地问道：“那你想让我和你一起去吗？”

冷静了一些的萨克斯微笑，虽然莱姆能看出笑容中的勉强，她说：“不，你就留在这儿吧，罗恩，谢谢。”

萨克斯拿起外套，什么都没说，急匆匆地离开了。

前门随着萨克斯的离开发出清脆的关门声，这时，塞利托的手机响了。他一边听一边神色紧张地站起身，大声说：“听着，紧急车辆定位那边有消息了。发现一辆棕褐色探路者，车内有两位白人男性。他们刚刚避开了一辆巡警警车，现在警方正在追踪他们。”他又听了一会儿，说了句“明白”，然后挂掉了电话。“警方跟踪他们来到了休斯敦西区高速公路旁的一个大停车场，现在出口已经被封死，这次也许找对人了。”

莱姆将收音机调到加密频道收听现场的通信。实验室里的所有人都紧紧盯着那个小小的黑色塑料扬声器。两位巡警报告称在停车场二楼发现了那辆棕褐色探路者。嫌疑犯在这里弃车不见了，车内已经没有人影了。

“我知道那个停车场，”塞利托说道，“那地方就像个筛子，他们想跑就能跑。”

波·豪曼和一位探长说，他们已经派人在仓库周围的街上进行搜查，但是目前还没有钟表匠或其同伙的踪迹。

塞利托烦躁地摇着头：“至少咱们找到他们的车了。车里应该有好些值得查的，我们应该打电话让阿米莉亚回来，去现场调查。”

莱姆犹豫不决。他曾料想过这两起案件同时调查肯定会出现冲突，可他没想到这个冲突来得这么快。

是的，他们理应叫她回来。

但是刑侦专家决定不这样做。他比了解自己还要了解萨克斯，而且他知道，萨克斯现在又多了一个继续调查圣詹姆斯酒吧案的理由。

再没有比警察执法犯法更糟糕的事情了……

莱姆必须为她做些什么，为了萨克斯。

“不，不用叫她。”

“但是，林肯……”

“我们可以找别人去。”

沉默让气氛更加压抑，就在人们以为这压抑的气氛要持续到天荒地老时，一个声音将其打破了：“让我去吧，长官。”

莱姆看向了他的右边。

“你？罗恩？”

“是的长官，我可以做到的。”

“我不这么想。”

这位菜鸟看着他的眼睛，嘴里说着：“在一起凶杀案的犯罪现场调查中，需要谨记的一点是，通常，被害人尸体所在的位置往往是整个现场中最不重要的地方——因为狡猾的罪犯会清理掉现场的痕迹，然后设置一些假的线索来干扰警察的调查，误导调查方向。越重要的——”

“那是——”

“您的课本，长官。我读过它，实际上我读过好几遍了。”

“你都记下来了？”

“只是比较重要的那些部分。”

“哪些部分不重要？”

“我是说，我记得所有要点。”

莱姆思索着。普拉斯基太年轻，没有经验。但是至少他了解这个案子的关键，而且他眼睛毒。“好吧，罗恩。但是你必须要和我保持通话，否则一步也不能迈进现场。”

“我可以接受，长官。”

“哦，可以接受是吧？”莱姆没好气地说，“感谢你的批准，菜鸟。现在就去，赶紧。”

他们跑得上气不接下气。

邓肯和文森特两人各背着一个帆布包，里面装着“邦迪车”里的东西，他们跑到哈得孙河边的一个公园，开始慢慢放缓速度，走了起来。他们现在离那个停车场有两个街区远，就是在那儿，他们为了逃避警察的追捕，将车丢弃了。

所以，时刻戴着手套的要求——最初在文森特看来甚至是有些变态的要求——现在终于看出效果来了。

文森特回头看了看：“他们没有跟来，没看见我们。”

邓肯靠着一棵小树，平复呼吸，清了清嗓子。文森特按着自己的胸

口，胸口因为用力奔跑而火辣辣地疼着。两人的口鼻中不停地喷出白色的哈气。杀手依旧没有恼怒，但比之前更加困惑，也更加好奇：“他们还知道了这辆探路者。我不明白，他们是怎么知道的？又是谁在查我们？我在柏树街看到的那个红头发的女警察——也许是她。”

是她……

接着，邓肯低头看向自己脚边的帆布包，包是敞开的。“哦，不。”他低语。

“怎么了？”

杀手跪在了地上，开始检查包里的东西：“落下了一些东西，那本书和子弹还在车里。”

“那上面没有我们的名字，也没有指纹，对吧？”

“没有，他们不会指认我们。”他看了一眼文森特，“你那些食物包装纸和易拉罐呢？带了吗？你一直是戴着手套的，对吗？”

文森特生怕让自己的朋友失望，所以总是很小心，他点了点头。

邓肯回头看着仓库的方向：“即便如此，他们每找到一个证据，就离我们近了一步，就像是看到手表上的一个小齿轮。当你找到了足够多的零件和齿轮，又够聪明的话，就能看懂这只表是怎么运行的，甚至还能看出这只表是哪个钟表匠的作品。”说着，他脱下自己的外套，递给文森特，露出了里面的一件灰色毛衣，然后从包里拿出了一顶棒球帽戴上。

“回教堂和我会合。从这里直接回去，千万不要耽误时间。”

文森特轻声说：“你要去做什么？”

“那座停车场很黑，也很大。他们人不多，不可能哪里都看得住。而且我们刚刚走的那扇侧门，从外面几乎发现不了。所以那里应该还没有警察守着。如果运气好的话，他们或许还没发现那辆车。我要把咱们落下的东西拿回来。”

他拿出那把裁纸刀，塞进了袜子筒里。然后伸手从文森特手中拿回外套，从口袋里拿出一把微型手枪，检查了一下，确保子弹已经上膛，又将它放了回去。

文森特问：“但如果警察已经发现了呢？”

邓肯用他特有的、平静的声音说道：“看情况吧，我会想办法把东西拿回来。”

罗恩·普拉斯基站在冰冷刺骨的停车场里，盯着眼前棕褐色的探路者，车在聚光灯的照射下反射着光芒。他感受到了前所未有的压力。

他一个人在二楼的现场。朗·塞利托和波·豪曼——两位纽约警察局的传奇警探——正在一楼指挥行动。两位犯罪现场技术员在这里架起了聚光灯，将一个设备箱塞到了他怀里，然后便离开了，临走前还用同情的语气祝他好运。

他没穿外套，只穿了一层薄薄的防护服，此刻正不自觉地打着寒战。

帮帮我吧，珍妮，普拉斯基无声地呼唤着自己的妻子。每当他倍感压力时，就会这样做。为我加油吧，普拉斯基又补充说，虽然只有他自己能听见，别让我把活儿搞砸了，后面这句他常常说给他哥哥听。

普拉斯基戴上了耳机，有人告诉他说，他现在能够和莱姆直接对话，频道已经加密，是安全的。但此刻耳机内除了电流声，他什么也听不见。

突然，莱姆的声音毫无预兆地在耳边响起："你都看见什么了？"

普拉斯基被吓了一跳，赶紧将音量调低，而后说道："嗯，长官，这辆棕褐色的SUV就在我的面前，大约二十英尺远的地方。它停在仓库比较偏僻的——"

"比较偏僻。这个表达就像'有点特别'和'好像怀孕了'，太含糊了。这里还有别的车吗？"

"有的。"

"有多少辆？"

"六辆，长官。停在离目标车辆十到二十英尺的地方。"

"不用叫我'长官'，省点力气做重要的事情。"

"好的。"

"那些车都是空的吗？有没有人藏在里面？"

“紧急勤务组已经排查了那些车。”

“引擎盖是热的吗？”

“呃，我不知道，我这就检查。”应该想到这一点的。

普拉斯基用手背挨个碰了碰那些车的引擎盖，以免留下指纹，引起什么不必要的麻烦：“不热，都是凉的。应该是停在这儿有一阵子了。”

“好的，也就是说没有目击证人。有没有最近才留下的，驶向出口的轮胎印？”

“有轮胎印，但都不是最近才留下的。除了这辆探路者，没有别的轮胎印。”

莱姆说：“那么他们可能没有备用车，这就意味着，他们是用腿跑路的。这对我们来说是好事……现在，罗恩，讲讲现场的整体情况。”

“第三章。”

“那本该死的书是我写的，我不需要再听一遍。”

“好的，现在的整体——车停得很随意，占了两个停车位。”

“他们逃得很急，当然顾不上看车位。”莱姆说，“他们知道自己被跟踪了。附近有明显的脚印吗？”

“没有，楼层地面很干，没留下脚印。”

“离车子最近的门在哪儿？”

“一个楼梯井出口，离这里二十五英尺远。”

“紧急勤务组也检查过那里吗？”

“没错。”

“整体来说，还有什么其他问题吗？”

普拉斯基三百六十度地环视着他的周围，这是一个仓库，就这些……他眯起眼睛，想看到些有用的东西。但什么都没有。他语带不甘地说：“我不知道。”

“做我们这一行，永远都不可能全知全能，”莱姆平静地说，像一位和蔼可亲的教授，“重要的是那些不对劲儿的地方。什么东西让你想不明白？什么东西让你印象深刻？就随便说说吧，想到什么说什么。”

普拉斯基在一瞬间什么也没想到。但忽然间，他想到了。“他们为什么要把车停在这里？”

“你说什么？”

“你问我，有什么地方让我想不明白。就是这个问题，很奇怪，他们把车停在这里，离出口这么远。为什么不直接开到出口呢？为什么不把车停在更隐蔽一点的地方呢？”

“说得不错，罗恩。这也是我想问的问题。你觉得呢？他们为什么要把车停在那儿？”

“也许他们当时慌了手脚。”

“有这个可能。这对我们来说也是好事——恐惧最容易让人手忙脚乱出差错。我们等下再研究这个问题。现在，从这里到出口，还有车的周围，开始走格子，检查车底和车顶。你知道怎么走格子吧？”

“是的。”普拉斯基将“长官”两个字及时咽了回去。

接下来的二十分钟里，普拉斯基一遍遍地在停车场里走着，检查车子周围的地面和天花板，没有放过任何一个缝隙。他甚至还闻了闻停车场的空气——但除了尾气、油污和消毒剂混合的味道外，什么也没发现。调查再次陷入僵局，他向莱姆报告说他什么都没发现。刑侦专家并没说什么，让普拉斯基去搜查那辆探路者。

他们已经查过了这辆SUV的车牌号和车辆识别码，发现这辆车其实就是塞利托之前查出来的那两个犯罪车主其中一人的车。就是那位一年前因为贩毒被关进克岛监狱的年轻人，因为他本人正在监狱服刑，所以莱姆他们排除了他的嫌疑。当时，由于涉毒，这辆车被没收了。也就是说，这辆车是钟表匠从停车场里偷来的。它正在等待拍卖，不过要等好几周才能将它登记在册，然后再等好几个月才有一次这种汽车拍卖会。这主意很聪明，莱姆承认。车牌也是偷来的，丢车牌的车现在停在纽瓦克机场，也是一辆棕褐色的探路者。

这时，莱姆压低了声音，语带好奇地说：“我很喜欢汽车，罗恩。它们能告诉我们非常多的信息，就像是一本书。”

普拉斯基记得，莱姆的教科书上也说过这样的话。他没有引用书上的内容，而是说：“是啊，车辆识别码，车牌、保险杠上的标签、经销商标签、车间记录——”

莱姆笑了起来：“如果罪犯就是车主的话，这些当然都能查到。但我们这辆车是钟表匠偷来的，那么车主曾经在哪家店里换了机油，或者是不是一位优秀毕业生，这些信息就都没什么用了，是不是？”

“应该是没用的。”

“应该是没用的，”莱姆重复道，“一辆偷来的车，能从中查到什么信息呢？”

“嗯，指纹。”

“非常好。车里需要用手碰的东西太多了——方向盘、变速挡、暖气排风口、收音机、手柄，多得数不清。而这些地方都很容易留下指纹。感谢底特律汽车城……还有东京和汉堡的汽车制造场厂。还有一点，多数人都把车当成手提箱或储物抽屉来用——你知道的，就像厨房抽屉一样，什么都往里放，包括很多私人用品。就像是一本不会撒谎的日记。先找车里的储物空间。搜查PE [1] 。”

实物证据，普拉斯基回想起PE的意思。

正当年轻的警官弯腰向前时，他听到了一阵金属刮擦声，就在他的身后。他向后一跳，打量着停车场昏暗的远处。他知道莱姆关于独自调查犯罪现场的规矩，所以他遣退了现场的警力支援。那声音也许是一只老鼠，或是冰块融化掉在了地上。这时，他又听到了一声嘀嗒声。这让他想起一座嘀嗒作响的时钟。

别纠结这个了，普拉斯基对自己说，也许就是探照灯太热了。别这么胆小，像个怂包。是你自己想做这个工作的，还记得吗？

普拉斯基搜查着前座：“前座上发现碎屑，好多碎屑。”

“碎屑？”

“垃圾食品的碎屑，大多数都是，我猜。看起来像是一些饼干、玉米片、薯片、巧克力渣，还有些黏稠的污渍。可能是苏打水留下的。哦，等等，这里有东西，在车后座底下……很不错。一盒子弹。”

“什么类型的子弹？”

“雷明顿，点三二口径的子弹。”

“盒子里有什么？”

“嗯，子弹吧。”

“你确定吗？”

“我没打开看，我应该打开吗？”

莱姆的沉默表示批准。

“没错，是子弹。点三二口径的。但少了几颗，盒子没装满。”

“一共少了几颗？”

“七颗。”

“啊，不错，有用的发现。”

“为什么这么说？”

“晚点再跟你解释。”

“再看看这个……”

“你让我怎么看？”莱姆大声喊道。

“哦，抱歉，还有一些别的东西。一本关于审讯的书，但是看起来更像是一些酷刑的说明。”

“酷刑？”

“是的。”

“是买的？还是从图书馆借的？”

“书上没有贴标签，书里没有收据，没有图书馆印章。而且，不管书的主人是谁，这人一定是经常看这本书。”

“说得很好，罗恩。你没有假设这本书是罪犯的。要保持开放的头脑，要一直保持开放的头脑。”

这其实并不算是什么夸赞，但普拉斯基却很是受用。

接着，普拉斯基将车内地板上的残渣痕迹都收集了起来，还用吸尘器清理了车内和座椅下面。

“我想我都搜查完了。”

“仪表板上的小柜。”

“查过了，空的。”

“踏板呢？”

“都刮过了，没发现痕迹。”

莱姆又问：“椅子上的头垫？”

“哦，那里没查过。”

“那上面可能有头发或是沾上了洗发液。”

“人们是会戴帽子的。”普拉斯基反驳。

莱姆回击：“钟表匠很有可能并不是锡克教徒、修女、宇航员、潜水员或是其他什么需要把头全包起来的人，就当是让我高兴，检查头垫。”

“遵命。”

片刻后，普拉斯基便在头垫上发现了一小撮灰黑色的毛发。他把这个发现汇报给了莱姆，莱姆并没有说“我早就跟你说过”这种风凉话。“很好。”他说，“把它密封到证物袋里。现在该找指纹了，我太想知道钟表匠的真面目了。”

虽然身处寒冷潮湿的环境中，普拉斯基还是出了一身汗，他用磁铁刷、粉末和喷雾器，用各种不同的光源和显像目镜，在车里找了十分钟。

直到莱姆不耐烦地问道：“怎么样了？”普拉斯基才不得不回答说，“不怎么样，我还没找到。”

“你是说完整的指纹吗，没关系，残缺的也可以。”

“不，我是说一个指纹都没有，什么都没有，长官，我找遍了整个车子。”

“这不可能。”

在莱姆的书中，普拉斯基记得，指纹一共分三种。一种是塑模，是那些在较软的介质上，如泥土或油灰上留下的指纹压痕。第二种是可见的，这类证据是肉眼可见的。第三种是潜在的，肉眼不可见，只有用特殊的设备才能看到。生活中几乎找不到塑模指纹，可见指纹也很少见，但潜在指纹确实到处都有。

除了在钟表匠的案子里。

“污点呢？”

“没有。”

“难以置信，他们不可能在五分钟内把车里的指纹全清掉。去车外面找找看，尤其是门把手和油箱盖附近。”

普拉斯基双手颤抖着，继续在车外搜索。他是不是用磁铁刷的方式不对？他是不是把化学试剂喷错了地方？还是他戴错了显像目镜？

不久前，普拉斯基的头部曾遭受严重创伤，现在仍有很多后遗症，包括创后应激和惊恐发作。他还遭受着另一种痛苦，普拉斯基曾经对妻子解释过：“是一种很复杂的，病理上的思维混乱。”这件事让他寝食难安。经过那次事故之后，他觉得自己变了，和从前不一样了，他觉得自己坏掉了，再也不如哥哥聪明了。虽然他们曾一起测出过智商相同。他现在特别担心，担心自己不如罪犯聪明，担心不能胜任林肯·莱姆给他的工作。

但是接着，普拉斯基就对自己说：停下，够了，你在想，你已经完了。该死的，你可是警校里的精英，你知道自己在做什么。比起其他警察，你付出双倍的努力在工作。普拉斯基对莱姆说：“我确定，警探。不知道怎么做到的，但是他们真的没有留下任何指纹……等等，等一下。”

“我哪里也去不了，罗恩。”

普拉斯基戴上了拥有放大功能的显像目镜：“好了，我发现了些东西，棉质纤维，米色，接近肉色。”

“‘接近’肉色。”莱姆不满意这个用词。

“肉色的，手套上的纤维，我敢肯定。”

“这说明，钟表匠和他的同伙都很谨慎，还很聪明。”莱姆的声音中有一丝不安，这个发现让普拉斯基有些担忧。他不希望林肯·莱姆对此不安。突然间，他感觉后背一阵发凉。他想起了刚刚听到的金属刮擦声，还有嘀嗒声。

嘀嗒，嘀嗒……

“轮胎印和保险杠上有什么发现吗？车外后视镜？”

普拉斯基去检查了那些地方，说道：“都是些泥浆和土壤。”

“采集样本。”

普拉斯基依言照做了，然后说：“好了。”

“拍摄一些照片然后录像。这些你没问题吧？”

当然没问题，在他哥哥的婚礼上，摄影师一职就是由他来担任的。

“然后，去查看一下罪犯有可能采取的逃跑路线。”

普拉斯基看着自己的周围，刚刚是不是有另一个刮擦声？还是脚步声？还是水滴的声音？那听起来就像是时钟的嘀嗒声。这让他更加紧张。他又开始在现场走格子搜查，一边走向出口，一边上下左右地打量着，正如莱姆在书中写到的那样。

犯罪现场是三维的立体空间……

“还是没发现什么。”

莱姆哼了一声，抱怨着。

普拉斯基突然听到了什么，好像是脚步声。

他将手放到了后胯上。但突然想起，他的手枪在防护服里面，根本拿不出来。蠢死了。那他要不要拉开防护服的拉链然后把枪拿出来，别在防护服外面？

但如果他这样做了，很可能会破坏现场。

最后，罗恩·普拉斯基决定还是不要这样做了。

停车场太旧了，年久失修，有些响动也是正常的。

钟表匠的字条上方，神秘的圆月人脸正盯着莱姆。

那双诡异的眼睛，到底藏着什么秘密？

整个房间里，只能听到钟表的嘀嗒声。收音机里一片寂静，然后传来了一阵奇怪的声音，刮擦声，咔嗒声，还是电流的声音？

“罗恩，收到了吗？”

没有回应，只剩嘀嗒声，嘀嗒……嘀嗒……嘀嗒。

然后是一阵撞击声，巨大的金属声。

莱姆偏过头来：“罗恩？出了什么事？”

依旧没有回应。

他刚要命令小队换频道与豪曼联系，让他派人去检查一下罗恩的情况，收音机突然又传来了声音。

他听到罗恩·普拉斯基惊慌失措的声音：“……请求支援！代号10—13，10……我——”

代号10-13是所有警方对讲机信号中，最为紧急的行动代号，意味着警员安全受到了威胁。

莱姆喊道：“回答我！罗恩！你在吗？”

“我不能——”

一阵含混不清的声音。

对讲机死一般的寂静。

上帝啊。

“梅尔，给我打给豪曼！”

技术专家快速按下几个按钮。“接通了。”库柏喊道，同时指了指莱姆的耳机。

“波，我是莱姆。普拉斯基有麻烦了，在我线上呼叫了10-13行动。你听到了吗？”

“没有，我们现在赶过去。”

“他当时在搜查探路者旁边的一个楼梯井。”

“收到。”

现在，莱姆收听的是一个主要频段，他能听到所有的通信信息。豪曼叫来了战术支援小组，还叫来了医疗小组，他令警员把守在仓库的各个出口。

莱姆将头靠在椅背上，震怒不已。

他生萨克斯的气，气她抛下“自己的案子”去办“另一件案子”，逼得普拉斯基接受这个任务。他气自己居然让一个毫无经验的菜鸟单独去调查一个潜藏危险的犯罪现场。

“林肯，我们正在赶过去，还没看见他人。”是塞利托的声音。

“行吧，别他妈的跟我说你们没看到的东西。”

更多的声音传了过来。

“这层什么都没有。”

“那辆SUV还在。”

“他在哪儿？”

“那边有人吗，九点钟方向？”

“没有，是警方人员。”

“照明！这边需要照明！快点过来！”

一瞬间的寂静，对莱姆来说，像是过了一年那么久。

发生了什么事？

该死的，谁他妈的来告诉他！

但无人回应他无声的命令，莱姆回到与普拉斯基的加密频道。

“罗恩？”

他只能听到一连串的咔嗒声，像是一个被割破喉咙的人试图与人交流，只是他再也发不出声音了。

注释：

[1] Physical Evidence：实物证据。

“嘿，艾米 [1] 。我们得谈谈。”

“好的。”

萨克斯正驱车前往位于曼哈顿中城区的地狱厨房，去那里寻找弗兰克·萨科斯奇案件的卷宗。但此时她却没在想卷宗的事，而是钟表匠案犯罪现场的那几座时钟。她想着时间如何一去不复返地流逝，但同时又亘古不变地存在着。在经历那些最为痛苦的阶段时，我们都曾希望时间可以过得快一点，再快一点，但它从来都不会如此。甚至，你会感觉，它在这一刻行走得缓慢无比，有时，它似乎已经停止了，就像一个死刑犯受刑时的心跳。

“我们得谈谈。”

阿米莉亚·萨克斯想起了几年前的一段对话。

尼克说：“这事儿很严重。”当时，这对恋人都在萨克斯位于布鲁克林的公寓里。那时萨克斯还是个菜鸟，她规规矩矩地穿着制服，皮鞋擦得像镜面一样锃亮。这是她父亲的建议：“一双擦得闪亮的鞋子比熨得笔挺的制服更能赢得别人的尊重，亲爱的，记住这一点。”

黑发的尼克，英俊的尼克，身材健美的尼克（他本来可以去当模特的）也是一位警察，比萨克斯年长几岁。甚至比现在的萨克斯还要我行我素一些，像个牛仔。当时，萨克斯坐在精美的柚木咖啡桌边，这张桌子还是尼克去年买的，用自己最后一次做模特的钱买的。

尼克当晚有一次卧底任务。他穿着一件无袖T恤衫和牛仔裤，后腰上别着一把小型左轮手枪。萨克斯看着他，想着他应该刮刮胡子，虽然他这样不修边幅的样子也很迷人。今晚的计划是这样的：萨克斯晚上等着尼克回来，然后一起吃晚餐。她准备了红酒、蜡烛、沙拉和三文鱼，酒菜都摆在了桌上，烛光摇曳，气氛温存。

当然，尼克已经几个晚上没回家了，所以，他们可能会晚些再吃饭。

也许他们连饭都不会吃。

但现在，出问题了，很严重的问题。

现在，尼克就站在萨克斯面前，既没病没伤，也没在卧底行动中遭

到枪击——在所有执法任务中最危险的一种情况。他最近在追踪一伙卡车抢劫罪犯，涉案金额巨大，也意味着案件还涉及很多枪械。今晚与尼克一起行动的还有他的三个很要好的兄弟。萨克斯心里一沉，想着，会不会是他们中有人被杀害了？她与这几个人也很熟悉。

或者不是工作上的事？

他是想和我分手吗？

若真是分手，虽然这也很糟糕，但总比有人在纽约东区与黑帮的交火中殉职要好些。

“说吧。”萨克斯说道。

“听着，艾米。”艾米是萨克斯父亲对她的昵称，这世上，只有两个男人可以这样叫她，“问题就是——”

“直接告诉我吧。”她说，阿米莉亚·萨克斯直奔主题，不想绕弯子，所以她希望对方也能直截了当地告诉她。

“你很快也会听说，但我想先告诉你，我有麻烦了。”

那时，萨克斯想着，她可以理解。她了解尼克，他是个脾气火爆的人，尤其是对待罪犯，会毫不犹豫地举枪与他们硬碰硬，而枪法更好一些的萨克斯，用枪时更加谨慎，从不轻易开枪。（这也是她父亲的忠告：“开弓没有回头箭。”）所以，她以为尼克可能是与人交火了，并射杀了场内的某个人——也许是个无辜的人。那么，他会被停职检查，等到射击审查决定他这次开枪是否合法。

萨克斯一颗心都系在尼克身上，她正想告诉他，不管怎么样，他们都会共渡难关。这时，尼克又说道：“我被捉到了。”

“你——”

“我和萨米……还有弗兰克……那些抢劫案——货车抢劫案。我们被发现了。全都完了。”他的声音颤抖着。萨克斯从没见尼克哭过，但此刻她觉得眼前的人马上就要放声大哭了。

“你也参与了？”萨克斯吃惊地问道。

他低头看着萨克斯房内的绿色地毯。最后说：“是的……”他开始坦白自己的罪行，没有退路了，“比这个更严重。”

更严重？还怎么可能更严重？

“抢劫就是我们几个干的，那些卡车都是我们抢的。”

“你是说，今晚，你……”萨克斯突然说不出话来。

“哦，艾米，不只是今晚，已经一年了，已经有一整年了，我们在库房有眼线，他们通知我们卡车上运的货物。我们在路上让卡车在路边停车，然后……你懂的，你不用知道细节。”他抬手揉着自己憔悴的脸，“我们刚刚听说——他们对我们下了通缉令。有人把我们供出去了。我们完了，哦，天哪，这次全完了。”

她回想起之前的那些晚上，他说要去出任务，追捕劫匪，每周一次……

“我是被逼的，我没有别的选择……”

萨克斯没有回应他，没有说，是的，没错，你是对的。上帝啊，我们一直都是有选择的。阿米莉亚·萨克斯从来不会为自己找借口，所以她也不想听别人的借口。尼克当然清楚萨克斯这一点，这是他们爱情的一部分。

这曾经是他们爱情的一部分，现在这份感情结束了。

于是尼克也就放弃了这样的无用功：“我搞砸了，艾米，我自己搞砸了。我只是想来跟你坦白。”

“你会去自首吗？”

“会吧，我不知道该怎么做，妈的！”

一片麻木，萨克斯不知道自己还能说什么，她什么都说不出来。她在回想他们在一起的那些时光——在射击场，一起浪费了那么多子弹；在百老汇酒吧，一起猛灌冰凉的鸡尾酒；在她家的壁炉前相互依偎着躺在一起。

“他们会彻底调查我的生活，连一丝头发都不会放过，艾米，我会告诉他们你跟这件事无关，尽量不把你卷进来。但他们会找你问话的，问你很多问题。”

萨克斯想问他为什么要这么做。到底是什么原因，会让他这样做？尼克在布鲁克林长大，一个典型的邻家男孩，面容英俊，聪明伶俐。他也曾误入歧途和一群混混走在一起，但只是一段时间而已，他父亲教训了他一顿，让他清醒过来，浪子回头。为什么他会重蹈覆辙？是为了追求刺激吗？为了钱吗？萨克斯忽然意识到，他还隐瞒了这一点，他的钱都在哪里？

为什么？

然而尼克并没有给她发问的机会。

“我现在得走了，晚点打电话给你。我爱你。”

他亲了亲萨克斯面无表情的额头，然后走出了门。

回想起那些似乎永远不会结束的瞬间，那些似乎永远等不到天亮的夜晚，时间停止了，她看着蜡烛燃烧到尽头，变成一摊红褐色的液体。

“晚点打电话给你。”

但他再也没有打过电话给她。

萨克斯在双重打击下——尼克知法犯法，葬送了他们的爱情——痛苦不已；她决定从巡警部门离职，不再做警察，去做做其他的办公室工作。后来，一个偶然的机会，她认识了林肯·莱姆。也是莱姆改变了她的决定，让她继续留在了警局。但这起事件对她造成了很深的影响，使她对变节腐败的警察深恶痛绝。对萨克斯来说，违法乱纪的警察比满嘴谎言的政客、背叛另一半的配偶和目无法纪的罪犯，都更令她恐惧和痛恨。

正因为如此，没什么能够阻止她去调查那些在圣詹姆斯酒吧鬼混的一一八分局警察。调查他们到底有没有违法乱纪、知法犯法。而如果真的有，也没什么能够阻止她将这些警察败类和那些与之勾结的犯罪组织绳之以法。

萨克斯将雪佛兰停在了路边，把纽约警方停车证放在仪表板上，而后钻出车子，用力关上了车门，像是要填满横在“现在”与“过去”之间的空白，填满那令人无比痛苦的过去。

“天哪，太恶心了。”

停车场二楼，钟表匠丢弃探路者SUV的地方，一位巡警发现了一个男人，面朝下，趴在地上，他吃惊地看着眼前的一幕。

“天啊，你说得没错。”他的搭档看到后，也惊声说，“上帝啊。”

又一个巡警同样不太专业地说道：“臭死了。”

塞利托和波·豪曼一路跑到了现场。

“你还好吗？你还好吗？”塞利托大声喊道。

他是在问罗恩·普拉斯基，后者正站在地上躺着的那人身边，那人身上盖满了垃圾。菜鸟普拉斯基也一样，满身垃圾，大口喘息着。普拉斯基点点头，说道：“被吓了个半死，但是我没事。天哪，作为一个流浪汉，他可是够壮实的。”

一个医护人员走过来，将地上的男人翻过身，仰躺在地上。普拉斯

基给他戴上了手铐，手铐随着他的动作发出金属撞击声。他眼神狂乱，身上的衣服又脏又破。一股浓浓的恶臭散发出来。他刚刚还尿了裤子，这就是为什么那两个警察会说“恶心”和“臭死了”。

“发生了什么？”豪曼问普拉斯基。

“我正在做现场调查。”普拉斯基指了指楼梯口，“看起来，那里便是罪犯逃离的位置……”

停，说人话。他对自己说。

普拉斯基重新组织了一下语言，再次说道：“罪犯从这里跑上了楼，我很确定，于是就在那里调查了一下，寻找罪犯的脚印。然后我听到背后有声音，等我回头一看，正看见这人朝我冲过来。”他指了指地上一根流浪汉拿着的棍子，“当时情况太紧急，我没法及时掏枪，就搬起了那个垃圾桶砸了过去，然后我们扭打在了一起，一两分钟之后，我使用了锁喉。”

“我们是警察，不这样做的。”豪曼提醒他说。

“我的意思是说，我通过一些正当防卫手段成功地制伏了他。”

战术行动指挥官点点头：“没错。”

普拉斯基找到了耳机，重新戴上，随后猛地缩了一下脖子，似乎是要避开在他耳边炸开的莱姆的大喊：“看在上帝的分上，你还活着吗？出了什么事？”

“对不起，莱姆警探。”

普拉斯基对莱姆解释了一遍刚刚发生的事情。

“你还好吗？”

“是的，我很好。”

“很好。”刑侦专家似乎平静了些，接着说道，“现在，你给我说清楚，为什么把手枪放到防护服里？”

“我一时疏忽，长官，保证下不为例。”

“哦，最好没有下次。在具有潜在危险的现场调查时，要记得守则是什么？”

“在具有潜在危险的——”

“在具有潜在危险的现场（犯可能潜伏在现场周围）进行调查时，要

保持警惕，仔细搜查。记住了吗？”

“记住了，长官。”

“那么，罪犯逃跑路线已经被破坏了。”莱姆不满地说道。

“其实，就是多了些垃圾而已。”

“垃圾，”莱姆的怒火似乎又被点燃了，“要我说，你最好现在就开始给我清理干净。我要在二十分钟之内拿到现场的所有证据，一根毛都不能少。你觉得你能行吗？”

“好的，长官，我觉得我能——”

莱姆终止了通话。

两个紧急勤务组的警官戴上了橡胶手套，带走了流浪汉，普拉斯基便开始弯腰清理现场的垃圾。他试图去回想，刚刚莱姆的语气为什么会让他觉得很熟悉。终于，他想起来在哪里听过同样的语气了。那还是小时候，他和哥哥在他家附近的高架铁路上赛跑，父亲知道后，也曾经用这样宽慰又愤怒的语气训斥了他们。

像个间谍一样。

已经退休的警探独自站在地狱厨房的一个街角，穿着一件军大衣，戴了一顶插着小羽毛的高山帽。看起来像是约翰·勒卡雷间谍小说里一名隐退的异国特工。

阿米莉亚·萨克斯向他走了过去。

斯奈德看了她一眼，二人便算是碰了头，仔细地观察了一下街上的情况后，斯奈德转身向西走去，远远离开了熙熙攘攘的时报广场。

“谢谢您打电话给我。”

斯奈德耸了耸肩。

“我们这是要去哪儿？”萨克斯问。

“我要去见一个朋友。我们每周都来这条街上打台球，我不想在电话里谈。”

他们还真的像两个间谍啊……

忽然，一个瘦弱的男人拦住了他们的去路，那人黄色的头发——不是金色，是黄色——整齐地梳在脑后，拦住他们讨要零钱。斯奈德仔细地看了看他，随后给了他一美元。男人便离开了，临走前说了句谢谢，

但是语气勉强，似乎是嫌他给得少了。

接着，他们走到了一段灯光昏暗的街上，这时，萨克斯觉得有什么东西轻轻地扫了自己的大腿，两次，有一瞬间，萨克斯以为是这个退休的老家伙在占她便宜。她低头一看，发现那是一张折起来的纸，斯奈德正偷偷地递给自己。

萨克斯接了过来，等他们走到街灯下，她打开纸条，看了一眼。

纸上是一张翻拍的照片，照片里是一张活页或者书中撕下来的一页。

斯奈德靠近她，低声说："这是在一三一分局案宗记录中的一页内容。"

萨克斯低头看着，在纸的中间有这么一条：

文件编号：三四五三四九六，萨科斯奇，弗兰克

主题：凶杀

发送至：一五八分局

申请人：

发送日期：十一月二十八日

归还日期：

"和我一起工作的那名巡警说，"萨克斯说，"他查过档案记录，但是并没有案宗借出或是送出的记录。"

"他肯定是只查了电脑上的记录。我也去查了，可能是有人侵入了系统，把记录删除了。我找到的是手写的记录备份。"

"一五八分局的人为什么想要这份案宗？"

"不知道，完全想不到他们要案宗有什么用。"

"您是在哪儿找到这份记录的？"

"一个朋友发现的。之前工作时的搭档，是个正直的人。答应了会对这事保密。"

"案宗送到一五八分局之后会放在哪儿？档案室？"

斯奈德耸肩："不知道。"

“我会去查查的。”

斯奈德双手握在一起：“妈的，真冷。”他看了一眼身后，萨克斯也回头看去。路口那儿，是停着一辆黑车吗？

斯奈德停下了脚步。他对着一个有些破旧的店面点了点头，牌匾上写着：弗拉纳根台球室，始于一九五四年。说道：“那就是我要去的地方。”

“真的很感谢您。”

斯奈德看了看店里，又看了看手表，对萨克斯说：“时报广场上剩下的老地方不多了……我之前在那里玩儿过掷骰子。你知道——”

“第四十二大街，我也去过。”萨克斯再次看向第八大道，那辆黑车不见了。

斯奈德看着那家台球室，轻声说：“我记得最清楚的，就是夏天。八月的日子。就连那些混混和抢劫犯都不会在外边晃悠了，天气太热了。我还记得那些餐馆、酒吧和电影院，有些店还挂了牌子，像五六十年代那种做法，牌子上写着‘室内有空调’。现在想想，可真是搞笑啊，店家只要说自己有空调，就能吸引顾客了。现在可不一样了，是吧？时过境迁啊。”斯奈德推开了台球室的门，走进了烟雾缭绕的店里，“时过境迁啊。”

注释：

[1] 艾米是阿米莉亚·萨克斯的昵称。

他们的新车是一辆别克马刀。

“这车是从哪儿搞来的？”文森特问邓肯，他一边说着，一边爬上了副驾驶座。车子没有熄火，正停靠在教堂前的路沿。

“下东区。”邓肯看了他一眼。

“有人看见你吗？”

“车主看见了，不过就一瞬间，他不会说出去的。”他说着，拍了拍口袋，里面装着那只微型手枪。邓肯对着街角点了点头，问道：“附近有警察吗？”文森特知道邓肯说的是那个学生，早些时候被邓肯杀掉扔在了那里。

“没有，我是说，我没看见。”

“很好。垃圾车可能已经来收过垃圾了，尸体已经坐船下海了。”

割瞎他的眼睛……

“停车场那边发生了什么？”文森特问。

邓肯的脸上露出微微苦恼的神色：“我没法接近那辆车。倒不是因为警察，那层本来没几个警察，但是有个流浪汉，他在那儿大闹了一场，引来了很多警察，我只好回来了。”

车子离开了路边，但文森特不知道他们要去哪儿。这辆别克有些旧，车里全是烟味儿。文森特不知道该给这车取个什么名字。车身是深蓝色的，但是“蓝车”听起来太傻了，没意思。聪明人文森特此刻却想不出什么有意思的点子，沉默几分钟后，文森特突然问道：“你最喜欢的食物是什么？”

“我？”

“食物，你喜欢吃什么？”

邓肯微微眯起眼睛。他的脸上经常露出这种神情，认真地思考着每一个问题，然后条理清晰地给出他深思熟虑后的答案。但刚刚的问题似乎把他搞晕了，他无声地笑着：“你知道的，我不怎么吃东西。”

“但你肯定有一样最爱吃的吧。”

“我从来没想过这个问题，你为什么这么问？”

“哦，就是，我刚刚在想，什么时候下厨做饭，给你尝尝我的手艺。我会做很多吃的，各种各样。意面——你知道的，意大利面，你喜欢吃意大利面吗？我每次做意面都会放些肉丸。我还会做奶油酱汁。人们管那个叫‘阿尔费雷多’，或者放些西红柿也不错。”

男人回答说：“嗯，还是放西红柿吧，我在餐馆点的都是放西红柿的。”

“那我就给你做这个吧。如果我妹妹那时也在城里，咱们就能搞个小聚会。嗯，也不是那种聚会。就咱们三个。”

“这个……”邓肯轻轻摇了摇头。他看起来有些感动，“已经很久没人给我做过晚餐了，自从……是的，已经很久没人给我做过晚餐了。”

“下个月怎么样。”

“下个月可以的，你妹妹是什么样的人？”

“她比我小几岁，在一家银行上班。她也很瘦。我不是说你瘦，你知道，就是身材很好。”

“她结婚了吗？有孩子吗？”

“哦，没有。她工作特别忙，而且她干得很不错。”

邓肯点头：“下个月，没问题，到时候我会回来。我们一起吃晚饭，但我帮不上你，我不会做饭。”

“哦，我来做就好了。我喜欢下厨，喜欢看美食频道。”

“不过我可以带些甜点来。那种现成的点心，我知道你喜欢吃甜食。”

“那太好了，”文森特兴奋地说，看着外面又冷又黑的街道，问道，“我们这是要去哪儿？”

邓肯沉默了片刻，车在信号灯前停了下来，车子的前轮精准地压在布满污渍的白线上。他说：“让我给你讲个故事吧。”

文森特看着他的朋友。

“在一七一四年，英国国会悬赏两万英镑，找人发明一种便携式时钟，要求即使是在海上航行使用，也能准确计时。”

“那应该是一大笔钱吧，是不是？”

“非常大的一笔。他们迫切地需要一种航海用的时钟，因为每年都有成千上万的水手因为航行错误而丧命。你看，若是想要标绘航线，既要知道经度，还要知道纬度。纬度可以通过天文观测的方法得知，但经度的确定就需要知道精确的时间。一位名叫约翰·哈里森的英国钟表匠想要得到这笔悬赏。他在一七三五年开始研究这个项目，终于制造出了一种海上航行可以使用的便携式航海计时器，这种计时器即使在海上横跨大西洋也只会出现几秒钟的误差。他花了多久时间制造出来的？二十六年，在一七六一年，他才将计时器制造出来。”

“制造一个时钟要花那么长时间吗？”

“他还要和一些政客博弈、面对各种竞争、狡诈的商人和国会议员，更别提制表过程中那些技术难题——几乎难以解决的难题。但他从没放弃过，坚持了二十六年。”

路灯亮起，邓肯驾着车子缓缓加速：“现在，回答你刚刚的问题，我们要去看看名单上的下一个女孩。我们遇到了一点问题，但这并不能够阻止我们。没什么大不了的——”

“从大局来看。”

一抹微笑在杀手脸上闪过。

“首先，停车场里有监控吗？”莱姆问道。

塞利托的笑像是在说：“想得美。”

他和普拉斯基已经回到了莱姆这里，现在正在梳理菜鸟从现场收集回来的各种证物。袭击普拉斯基的那个流浪汉已经被送往了贝尔维尤医院。调查显示他与案子并无关联，并诊断出患有妄想型精神分裂症，且没有服药治疗。

“挑错时间，还挑错了地方。”普拉斯基嘴里嘟囔着。

“你是说你还是他？”莱姆说道，然后又问，“他偷走这辆SUV的地方有监控录像吗？”

塞利托再次发出方才的同款笑声。

一声叹息后，莱姆说道：“那就先看看罗恩发现的东西吧。首先，子弹？”

库柏将那盒子弹拿到莱姆面前，并为他打开了盒子。

点三二口径的柯尔特自动手枪子弹并不常见，这种半自动手枪的射

程要比点二二口径的远一些，后坐力却没那么大，不像威力更大的点三八口径以及九毫米口径子弹那样。点三二口径的手枪一直被称为女士手枪，市场虽然有限但需求却很大。若是能在犯罪嫌疑人那里发现一把点三二口径的武器，那么这些子弹就可以作为间接证据来指认疑犯就是钟表匠，但是库柏又不能随随便便去当地所有的枪械店里查这种武器最近的购买记录。

因为盒子里少了七颗子弹，而奥陶加Mk型手枪每只弹夹里最多装有七颗子弹，莱姆猜测，罪犯最有可能使用的武器就是这种手枪。但博莱塔汤姆猫型手枪、北美捍卫者手枪和LWS32型手枪也都使用这种口径的子弹，所以杀手可能携带其中的任何一种。前提是如果他真的有一把手枪。这些子弹只能说明嫌疑人携带或者拥有手枪的可能，并不能保证他真的有。

莱姆发现，这些子弹每克重七十一格令[1]，已经够重了，若是近距离开火会造成相当严重的创伤。

“记到白板上，菜鸟。”

普拉斯基依言在白板上记录下来。

他在车内发现的那本书名为《终极审讯技巧》，出版社是犹他州的一个小公司。纸张、印刷、排版——更别说写作风格了——都是很不入流的那种。

这本书的匿名作者声称自己曾是一名特种兵，书中描写了各种血腥恐怖的酷刑——淹死、勒死、闷死、在水中冻死等很多种，若是受审者不招供便会被折磨致死。其中有一种，描述的是在受审者喉咙上悬挂重物。另一种，是将受审者手腕割破，迫使其流血，然后逼供。

“天啊，”丹尼斯·贝克难以置信地说道，皱起了眉头，“这是他的蓝图……他要用这里面的方式杀掉十个人？简直是变态。”

“书上有什么痕迹吗？”莱姆问，他更关心书上留下了什么刑侦线索，而不是买这本书的人的精神幻想。

库柏将书放在一大张干净的打印纸上，然后一页一页地翻开，逐页检查，寻找痕迹。但是一无所获。

当然，也没有指纹。

库柏查到，这本书并未在各大网站或是零售连锁书店出售——他们拒绝上架此书。但是可以从网上购买或在一些右翼准军事组织那里买到。不管你需要什么，他们都可以卖给你，声称是为了保护你免受少数族裔、外来移民和美国政府的迫害。最近几年，莱姆多次担任恐怖袭击案的顾问，这其中的许多起案子都与基地组织和当前被本国忽视的国内

恐怖主义有关。

他们打电话询问了这本书的出版公司，但对方并不配合，莱姆对此并不意外。对方告诉他说，他们并没有将书直接卖给读者，如果莱姆想知道哪些零售商店从出版社批量购书，他得先拿法院的传票来。申请一张法院传票要花好几周的时间。

“你知不知道，”丹尼斯·贝克对着话筒厉声说道，“现在就有人按照书里的内容，在大开杀戒？”

“嗯，这本书的目的不就是这个吗？你知道的。”说完，出版公司的负责人就挂断了电话。

“该死的。”

调查继续进行，他们检测了普拉斯基走格子调查时发现的沙石、落叶和灰烬，这些并没有提供什么有价值的信息，同样还有汽车的轮胎印和倒车镜，也没有找到任何线索。车后座上发现的痕迹证实为细沙，与罪犯在柏树街小巷里用来干扰调查的细沙一致。

普拉斯基在车内发现的残渣来自玉米片、薯片、脆饼和巧克力，还有一些花生酱饼干留下的碎屑，以及苏打水——含糖饮料，不是可乐——在车内留下的痕迹。虽然这些线索都不能指认嫌疑犯，但是就如同拼图上细小的碎片，一小片拼图从来都不是一幅完整作品，只有慢慢拼凑，才会得出最后的真相。

那截肉色的棉质短纤维正如普拉斯基所说，就是很普通的棉线工作手套，在上千家药店、园艺店和杂货店均有出售。显然，罪犯将这辆探路者偷来之后，仔细地清理了车内所有的痕迹，然后从那以后，每次用车时都会戴着手套。

这么谨慎的罪犯，还是第一次遇到。这也说明了钟表匠是个极其聪明的人。

车内头垫上发现的毛发长九英寸，发丝中黑色居多，夹杂着几根灰色。毛发是很好的证据，因为每个人都会掉头发，或是打斗间会扯下来一些。一般来讲，毛发只能提供一些基本的特征，比如毛发的颜色、质地、长度、干湿度和其中含有的化学成分。这样一来，在犯罪现场发现的毛发，往往也可以成为间接证据，用来指认拥有相同特征毛发的嫌疑人。但毛发通常都不能作为独立的证据使用，因为不是每根头发都连有毛囊，可以鉴定DNA；否则，单单几根毛发，是不足以指认某个嫌疑犯的。而普拉斯基找到的那几根毛发上，都没有毛囊。

莱姆也知道，这些头发太长了，不可能是钟表匠的。根据电子面部识别技术还原的图像还有哈勒斯坦因的证词来看，钟表匠的头发应该是中等长度的。它可能是假发上的——钟表匠也许戴假发做过伪装——但

库柏在毛发上并没有发现黏合剂。钟表匠的同伙戴了一顶帽子，这有可能是那个男人的。莱姆想，这些毛发还有可能是别人的——钟表匠偷来这辆SUV之前，车内的某一位乘客留下来的。九英寸的头发，有可能是男人的，也有可能是女人的，但莱姆觉得，这应该是女人的头发。毛发中的灰色发丝表明这应该是位中年人，而一名中年男子留着九英寸的头发十分少见——及肩或是更短一点的发型才比较合理。“钟表匠或其同伙可能有女朋友，或是第三位同伙。但看起来不太可能……好吧，不管怎么样先把它记到证据表上吧。”

“因为，”普拉斯基说，像是在重复着别人的话，“你也不知道，什么时候就会派上用场，是吧？”

莱姆挑起眉毛，问道：“鞋呢？”

普拉斯基只找到了一个鞋印，是一个十三码的平底鞋留下的。鞋的主人正一脚踏过一小块水洼，此人逃往出口处的路上，又留下了六七个鞋印，之后便无法辨认了。普拉斯基很确定这鞋印是钟表匠或者他同伙的，因为这是从探路者所在位置通往最近出口的最优路线。他还发现鞋印之间距离较大，其中几个有较为明显的鞋后跟的印记：“这说明他在大步跑。”

这孩子很聪明，很难不喜欢他，莱姆想着。

但脚印的作用同毛发的一样，都很有限。他们很难根据鞋印来判断出鞋是什么牌子的，因为鞋底上没有任何特别的印记或标志。也没有特别的行走方式——有时可以通过一些特别的行走方式来判断此人是否有足病，或是畸形矫正的特征。

“至少我们知道这人的脚很大。”普拉斯基说。

莱姆念叨着：“我还不知道，八码的脚不能穿十三码的鞋子呢。”

普拉斯基点头：“是我欠考虑了。”

活到老，学到老，你可长点儿心吧，莱姆想着。他再次看着现场带回来的证据：“就这些了吗？”

普拉斯基点头：“我尽力了。”

莱姆说：“你做得不错。”

莱姆的语气并不怎么热情。普拉斯基忍不住想，如果换萨克斯去现场走格子调查，她会不会做得比自己更好？应该会的，他想。

刑侦专家目光转向塞利托，问道：“那个鲁珀特的文件找得怎么样了？”

“没什么线索。要是知道更多信息，会更容易找到。”

“我要是知道更多的信息，我会自己找到的。”

菜鸟盯着面前的证据表，说道：“所有的这些……结果我们对他几乎还是一无所知。”

并不完全是这样，莱姆想着。至少我们知道，这家伙聪明绝顶。

钟表匠案

犯罪现场一

地点：

·二十二大街，哈得孙河轮船修理码头。

被害人：

·身份不详。

·男性。

·推测为中年或是老年人。可能患有心脑血管疾病（血液中发现抗血凝剂）。

·血液中无其他药物成分，或疾病感染情况。

·海岸警卫队和紧急勤务小组在纽约港搜寻尸体和证据。

·调查失踪人口报告。

凶手：

·见下文。

作案手法：

·凶手将被害人悬在河水上方甲板上，割破其手指或手腕，直到被害人落水。

作案时间：

·周一下午六点至周二早上六点之间。

证据：

·被害人血型为AB阳性。

·断裂的指甲，未做保养，形状宽大。

·锁链围栏被钳断，使用普通钢丝钳，无法追踪。

·时钟。见下文。

·诗文。见下文。

·甲板上有指甲抓痕。

·无指向性痕迹，无指纹，无脚印，无轮胎印。

犯罪现场二

地点：

·柏树街旁的巷子内，靠近百老汇大街，位于三个商务大厦（关门时间分别是晚上八点半和晚上十点），和一个政府办公楼后方（关门时间是下午六点）。

·巷子只有一个出口。宽十五英尺，长一百英尺，地面铺有鹅卵石。尸体离柏树街十五英尺。

被害人：

·西奥多·亚当斯。

·住在炮台公园。

·自由文案。

·无已知仇人。

·无州或联邦调查局案底。

·寻找与周围建筑大楼的关联，无发现。

凶手：

·钟表匠。

·男性。

·没有钟表匠相关数据信息。

作案手法：

·将被害人从车内拖曳至小巷中，在被害人上方悬挂金属横梁，最终碾碎被害人喉咙。

·等待法医尸检结果。

·无性行为证据。

死亡时间：

·大约在周一晚上十点十五分至十一点之间。等待法医检验确认。

证据：

·时钟。

·不含爆炸物、化学或生物制剂。

·与码头第一现场发现的时钟相同。

·阿诺德制造生产，制造商地址位于马萨诸塞州的弗雷明翰。目前正在打电话询问经销商和零售商。

·凶手在两个现场均留下诗文。

·电脑打印字体，普通打印纸，惠普打印机及打印墨水。

·诗文：

寒冷满月高悬于空，

无言死尸沐浴银光，

死将至，生将终。

——钟表匠

·未发现匹配诗文；推测为凶手原创。

·“冷月”出自阴历，为死亡之月。

·被害人口袋中有六十美元现金，序列号不可追踪；无指纹。

·现场发现细沙，推测为凶手用来掩盖痕迹的干扰手段。普通沙子。因为凶手要回到现场吗？

·金属横梁，重八十一磅，两端带有孔洞。小巷口施工单位并未使用这种金属横梁，未找到其他来源。

·胶带，一般胶带，但切口整齐，不同寻常，每截胶带长度相等。

·细沙中发现硫酸铊（用于灭鼠药）。

·被害人外套上的土壤中含有鱼类蛋白。

·找到极少痕迹。

·褐色纤维，推测来自车内地垫。

其他：

·汽车：

·推测为福特探路者，车龄约为三年，内有褐色地垫。

·周二上午调查现场周围车辆没有任何异常，周一晚间没有车辆违停。

·有待召妓热线问询现场附近的卖淫者记录，寻找潜在目击者。

·无更多线索。

与哈勒斯坦因的对话

凶手：

·EFIT技术合成了钟表匠外貌。五十岁左右，圆脸，双下巴，大鼻子，不寻常的浅蓝色眼睛。身高超过六英尺，中长的黑色头发，未佩戴首饰，黑色衣服，姓名未知。

·熟知钟表知识，知道哪里有哪些名表在最近的拍卖会卖出，哪些名表正在市里展出。

·威胁店主保密购买信息。

·共买了十座时钟，为了杀十个人？

·现金付款。

·要求时钟上有月相，且有响亮的嘀嗒声。

证据：

·时钟购买于哈勒斯坦因钟表店，位于熨斗区。

·钟表匠所付现金上没有指纹，钞票序列号不可追踪。纸币上没有痕迹。

犯罪现场三

地点：

·泉水街四百八十一号。

被害人：

·乔安娜·哈珀。

·无明显犯罪动机。

·不认识第二位被害人。

凶手：

·钟表匠

·同伙：

·很可能是被害人早些时候在工作室发现的一名男子。

·白人，体格高大。戴墨镜，奶白色防风大衣，戴帽子。驾驶一辆SUV。

作案手法：

·撬锁进入。

·袭击方式未知。很可能将工作室内扎花细铁线作为凶器。

证据：

·含有鱼类蛋白的土壤来自乔安娜的花艺工作室（作为兰花花肥使用）。

·硫酸铊来自附近区域。

·花艺工作室的扎花铁线被剪成相等长度。作为杀人凶器使用？

·时钟：

·与其他两座相同，不含硝酸。

·没有纸条或诗文。

·现在没有发现脚印、指纹、武器等。

·黑色斑点：屋顶用沥青。

·用ASTER热成像技术在纽约市内寻找可能的来源地点。

其他：

·凶手会在作案前检查被害人的状况。出于某种原因而选择了被害人，是什么原因？

·有警用对讲机。改用加密频道。

·汽车：

·棕褐色SUV。

·车牌号码未知。

·已发出紧急车辆定位指令寻找。

·案发区域共有四百二十三名棕褐色SUV车主。与通缉令对比搜查发现两名车主。其中一位年纪不符，另一位因贩毒在狱中服刑。

·车主为狱中服刑男子。

钟表匠的探路者

地点：

·哈得孙河与休斯敦大街交会处停车场，二楼。

证据：

·探路者的车主，就是此前查到的正在服刑的犯人。车辆已被没收，等待拍卖，在停车场中被偷走。

·停在了相对开阔的环境中，附近没有出口。

·车内发现食物残渣，残渣来自玉米片、薯片、脆饼和巧克力，还有一些花生酱饼干留下的碎屑，有苏打水（不是可乐）的痕迹。

·一盒雷明顿点三二口径自动手枪子弹，缺少七颗。罪犯所用手枪可能是奥陶加MKII型手枪。

·书——《终极审讯技巧》或为钟表匠行凶杀人蓝本。出版方处未得到有用信息。

·一撮黑灰相间的毛发，初步推测为中年女子头发。

·车身内外没有发现任何指纹。

·肉色棉质纤维来自手套。

·后座沙粒与柏树街小巷中使用的细沙相符。

·发现十三码平底鞋鞋印。

注释：

[1] 格令是一种重量单位，七十一格令约为四点六克。

“我想找一份案件卷宗。”

“好的。”女人嚼着口香糖，大声回答道。

啪嗒，口香糖泡泡被吹破的声音。

阿米莉亚·萨克斯来到了一五八分局的档案室。一五八分局位于曼哈顿西区，与一一八分局相隔不远。她将萨科斯奇案件的档案号递给了灰色办公桌后的夜班档案管理员。后者在电脑前的键盘上噼里啪啦敲了一阵。而后扫了一眼屏幕，对萨克斯说：“没有这个档案。”

“你确定吗？”

“没有这个档案。”

“嗯，”萨克斯笑了起来，“那咱们能不能猜到它跑哪儿去了？”

“跑？”

“这份档案是在十一月二十八号或二十九号从一三一分局档案室调过来的。似乎是这里有人要看它。”

啪嗒。又一个泡泡。

“这个，好像没有登记，系统里没有记录。你确定是送到这里来了？”

“不，也不是百分之一千确定。但是——”

“百分之一千？”女人问，嘴里依旧嚼着口香糖。她身边放着一包香烟，有休息的机会就马上吸上一支。

“有没有档案没被登记在案的可能？”

“可能？”

“所有档案都必须要登记吗？”

“如果是哪位警探特别要求，我会亲自把文件送到他的办公室，警探会自己登记的。但是肯定都要登记，这是规定。”

“要是案件调派记录上没有填写申请人呢？”

“这种案宗就会直接送到这里。”管理员用下巴指了指一个很大的文件篮，上面挂着一张写着“待处理”的卡片，“然后，不管是谁，如果想要从这里拿任何档案，都需要登记，无论如何，档案的出入都一定要登记。”

“但我要的这份档案没有登记在系统里。”

“如果送到了这里，就肯定是要登记的。因为，不然的话，我们怎么会知道档案在哪儿呢？”她说着朝着另一个文件篮点了点头，那上面挂着另一张卡片，写着“请登记”。

萨克斯翻了翻那个文件篮。

“嘿，你不能这样做。”

“但你也清楚我的问题了吧？”

那女人眨了眨眼，嚼着口香糖。

“档案被送到这里，但是你却找不到，那我该怎么做呢？”

“提交一个申请，会有人去找的。”

“申请什么的会有用吗？我觉得不会有人去找的。”萨克斯的目光看向档案室，“我就进去看一眼，你不会介意吧。”

“我是说真的，你不能进去找。”

“几分钟就好。”

“你不能——”

萨克斯直接越过了她，冲进了一排排摆放整齐的文件中。管理员在身后唠叨了些什么，她并没有听清。

档案室中所有的档案都按照数字和颜色分类排列。清楚地分出哪些案件正在调查，哪些已经结案，还有哪些案件正在审理。一些重大案件的档案有特殊标记。红色边缘。萨克斯找到了最近收录的档案，然后按照编号逐一查看，但这里也没有萨科斯奇案的卷宗。

她停住了动作，双手搭在腰上，看向成堆的档案。

“嘿。”一个男人的声音传来。

萨克斯转过身，发现一个高大的男子站在她面前，男人头发灰白，

身穿一件白色衬衫和海军蓝休闲裤，很有军人气质。此刻正微笑着问：“你是——”

“萨克斯警探。”

“我是高级警监，杰弗里斯。”一位副高级警监通常会管理整个辖区分局。萨克斯听过这个人的名字，但对他并不是很了解。现在至少知道他工作很努力，这么晚了还不下班。

“有什么需要我们帮忙的吗，警探？”

“大概两周前，有一份档案从一三一分局送来了这里，我正在调查一起案子，需要查看这份文件。”

高级警监看了一眼管理员，刚刚就是她阻止了萨克斯，此刻她正站在走廊旁边。管理员说：“她说的档案不在我们这里，我已经告诉过她了。”

“你确定，你要找的档案就在这里吗？”

萨克斯说：“文件调阅记录显示，确实是送来了这里。”

“有登记记录吗？”杰弗里斯问管理员。

“没有。”

“那么，在‘待处理’文件篮里吗？”

“没有。”

“来我办公室一下吧，警探，我来看看我们还能为你做些什么。”

萨克斯忽略了那个管理员，她不想看到后者一脸得意的样子。他们穿过别无二致的走廊，一路左转右转，山重水复的感觉，萨克斯忍着关节的疼痛，尽量跟上前面男人有力的步伐。

高级警监大步流星地走进了自己拐角处的办公室，用下巴指了指立在他办公桌前的椅子，示意萨克斯坐下，随手关上了门。门上挂着一块很大的黄铜名牌：赫尔斯顿·P.杰弗里斯。

萨克斯在椅子上坐了下来。

杰弗里斯突然探过身子，靠近萨克斯，他的脸离萨克斯只有几英寸。他一拳砸在办公桌上，大声说道：“你他妈的知道自己在干什么吗？”

萨克斯向后闪了一下身体，感觉到对方嘴里热乎乎的大蒜味喷了她

一脸。“我……你是什么意思？”她咽下去了刚要说出口的“长官”二字。

“你从哪儿来的？”

“哪儿？”

“你个傻蛋菜鸟，是哪个局的？”

萨克斯一瞬间说不出话，她被男人怒气冲冲的样子惊到了：“严格来说，我在重案组……”

“什么他妈的叫‘严格’来说？你为谁办事的？”

“我是这起案子的负责人。我的领导是朗·塞利托。在重案组，我——”

“你没做过几天警——”

“我——”

“不要打断上司讲话，永远不要。明白吗？”

萨克斯瞬间有些生气，她紧闭双唇，一言不发。“我问你明白了吗？”男人大声喊道。

“完全明白。”

“你根本就没做过几天警探，是不是？”

“是的。”

“我就知道，因为一个真正的警探会按规矩办事。她会来到副高级警监办公室，介绍自己是谁，然后再说明来意，询问是否可以查阅当局的一份档案。而你刚刚做的……你是不是又想打断我？”

萨克斯的确有这个意图，但她回答：“没有。”

“而你刚刚的所作所为，却丝毫没把我放在眼里，简直是侮辱。”他说得吐沫横飞，犹如迫击炮弹般，劈头盖脸地轰向萨克斯。

他停了下来。萨克斯寻思着，现在讲话算不算是打断他？她并不在乎：“我并不是针对您。我只是在查一起案子，而我发现要找的档案不见了。”

“‘发现不见了’是什么意思？要么你就是发现了，要么就是不见了。如果你查案和你讲话一样不清不楚的，我怀疑你根本就是自己弄丢了档案，然后跑过来怪我们。”

“那份档案在一三一分局的调阅记录里有记载，就是送到这里来了。”

“谁调阅的？”

“问题就在这里，记录上没有写申请人。”

“还有其他文件一起送到这里吗？”他坐在办公桌边上，居高临下地看着萨克斯。

“我不知道您是什么意思。”

“你知道我在这儿是做什么的吗？”

“您是说？”

“我在一五八分局的职责是什么？”

“您负责整个一五八分局吧，我猜。”

“你猜，”他语带讽刺，“我知道有一些警察，也是喜欢自己猜，最后都死在了街头，被人开枪打死了。”

好吧，这话说得，已经越来越让人厌烦了。萨克斯眼神冰冷，抬头盯着男人的眼睛，她并不害怕跟他眼神对峙。

但杰弗里斯却好像根本没看到。他粗声说着：“除了负责分局的工作——正如你的高见——我还管理整个部门的人力分配委员会。我一年要查阅上千份档案，根据当前形势决定人员调派来解决工作负荷。我和市里还有州里的部门整天打交道，就是为了局里能得到需要的各种信息和资源。你可能以为这都是浪费时间，是不是？”

“我没有——”

“我告诉你，这并不是浪费时间，女士。那些档案都是我亲自检阅的，而且已经从哪儿来回哪儿去了……现在，你告诉我，你来我这里要找的，到底是什么档案？”

萨克斯突然间不想告诉他了，整个情况都有些不对。理论上，他若是有所隐瞒，就不太可能表现得这么混蛋。但是，从另一方面来讲，他也许是故意做出这副样子来转移自己身上的嫌疑。萨克斯回想了一下，之前对管理员也只是说了档案编号，并没有提到萨科斯奇的名字，况且那个三心二意的管理员应该也记不住那么长的档案号。

萨克斯平静地说道：“我不想说。”

他眨了眨眼：“你——”

“我不会告诉你的。”

杰弗里斯点着头。面沉如水，像暴风雨来临前的宁静。然后他身子前倾，再次一拳砸在桌子上：“你他妈的必须告诉我，我要知道案件的名字，我现在就要知道。”

“不。”

“你这是违抗命令，我要给你停职处分。”

“您尽管做您该做的，高级警监。”

“你会告诉我卷宗名称的，而且你现在就得告诉我。”

“不，我不会。”

“我要打电话给你的上级。”他的声音有些嘶哑，整个人也歇斯底里起来。萨克斯有一瞬间甚至怀疑，他会不会动手伤害她。

“我的上级并不知道此事。”

“你们全都一个样。”杰弗里斯嗓音尖锐地说道，“你以为，你有了个金色警徽，就知道怎么做警察了。太天真了，你还是个孩子，就是个孩子——还是个滑头混账。你来我的警局，在我的地盘，污蔑我偷了档案——”

“我没有——”

“违抗命令——你侮辱我、打断我。你他妈的根本不知道怎么当一个警察。”

萨克斯面容平静地盯着他。她已经将自己的情感藏进了另一个领域——她的精神地下避难所。她知道这次冲突会带来一些毁灭性的影响，但现在，他还不能把自己怎样。“我先走了。”

“你摊上大事儿了，女士。我记住你的编号了。五八八五。你以为我不会记住吗？你不是喜欢到处乱翻文件吗？我要让你降级去街上抄罚单，别想再来我的地盘上撒野！”

萨克斯大步越过他的身边，猛地拉开了门，快步走过走廊。她的双手开始颤抖，呼吸也开始急促起来。

身后，男人的声音近乎尖叫一般，从走廊深处传来：“我会记下你的警号，打几个电话。你要是再敢来我的辖区，我会让你后悔的，女士。你听见了没有？”

露西·里克特是一名美国陆军中士，她住在格林尼治村的一栋合作公

寓里。这会儿她刚刚回来，锁住了门，而后向卧室走去，脱掉身上深绿色的军装。军装上有着整齐的军衔标志和一些行动中颁发的丝带。她很想直接把衣服扔在床上，但当然不会这样做，而是仔细地同衬衫一起挂进衣柜里，同以前一样，再将身份证件和安全徽章放在衣服胸前的口袋里。接下来，再把鞋子清理干净，擦亮，然后摆在衣柜下的鞋架中。

她飞快地洗了个澡，穿上粉色的旧浴袍，走到卧室里，蜷缩在地板上的粗毛地毯上，目光定定地看着窗外，她默默看着巴洛大街对面的一幢幢大楼，和风中摇摆的树枝间时隐时现的灯火。皎洁的月亮洁白如霜，挂在漆黑的天幕中，照耀在曼哈顿市中心的上空。

她很熟悉这样的场景，安逸、寂静。她小时候也常常这样坐在这里。

露西出国离开了很长一段时间，现在才休假回国。她终于倒过了时差，也从长时间昏昏沉沉的睡眠中清醒了过来。现在，她丈夫还没下班，她一个人满足地坐在这里，回忆着遥远的过去和清晰的当下。

当然，还有未知的将来。露西想着，比起已经度过的人生岁月，人们总是对尚未来临的时光更加着迷。

她就是在这座合作公寓长大的，在这个曼哈顿最和谐的社区里长大。后来她的父母搬到了更加暖和的地方，离开了这座城市，这间公寓便留给了当时二十二岁的露西。三年后的一个夜晚，男友向她求婚，露西答应了，但是有一个条件，那就是他们必须继续住在这里，她男友毫无意外地接受了。

她喜欢生活在这里，和朋友出去玩，在餐馆打工，做做文秘（虽然她大学中途退学，但她依旧是她们这一辈的年轻人中最聪明、最努力的一个）。她喜欢这座城市的文化和它的离奇绚丽。她可以坐在这里看着窗外的南面，这座壮丽城市的壮丽美景，然后想象着自己的人生，或是什么都不想，却依旧满足而快乐。

但后来，九月的一天，她看到了所有恐怖的景象，火焰、浓烟，接着就是那座城市骄傲的消逝。

露西像往常一样生活，不喜欢也不讨厌，耐心等待着。有一天，心中的怒火和伤痛会消失，巨大的空洞会愈合。但是那一天一直没有到来。所以，这个支持民主党，喜欢《宋飞正传》的单纯姑娘，这个喜欢用有机面粉自己烤面包的居家女孩儿，走出了她的甜蜜小窝，在百老汇登上了地铁，来到了时报广场，参军入伍。

露西对鲍勃——她的丈夫是这样解释的：她必须这么做。他亲了亲露西的额头，握着她的手，并没有试图阻止她。他这样做有两个原因。第一，作为一名前海豹突击队员，他觉得参军经历对任何人来说都很重要；第二，他相信露西，只要是她决定做的事情，一定都是对的。

她先是在尘土飞扬的得克萨斯接受训练，然后便被派遣到了海外。鲍勃曾去陪过她一段时间，在一家物流公司工作，他的老板是个爱国人士。那段时间，他们将这间合作公寓出租了一年。露西学会了德语，会开所有类型的卡车，也更深地了解了自己：她的组织管理能力很强。她负责管理军中的燃油使用，负责供应给军队的士兵们石油产品和其他重要的物资。

汽油和柴油能赢得战役，空空如也的油箱注定要吃败仗。这是上百年来战场上不变的规矩。

有一天，她的中尉找到她，告诉了她两件事。第一，她升官了，从下士升到中士；第二，军中要派她去学阿拉伯语。

鲍勃回到了美国，而她收拾了自己的行囊，登上了C130运输机，飞往了苦涩的迷雾之地。

千万不要轻易许愿啊……

露西·里克特从美国——一个景色变幻无常、日新月异的国家——来到了一个毫无景色可言的地方。她的生活也变成了荒芜的沙漠，只剩炙热烤人的太阳和目光所及十几种不同的黄沙。有些粗糙的沙砾会划伤你的皮肤，有些细滑的沙粒则会无孔不入。露西的工作开始变得至关重要。从柏林去科隆的路上，若是有一辆卡车没油了，你还可以直接派车去送。但若是发生在战争频发的前线，人们会因此丧命。

露西从来没有让这种情况发生过。

她常常连续好几个小时，驾驶着各种卡车和弹药车四处奔走，偶尔还要做一些奇怪的工作——像是扮演牧羊女，将绵羊装进运输卡车。这是一项临时任务，自愿参与，将食物送到已经断了补给好几周的小村庄。

绵羊……太搞笑了。

现在，她回到了这里，一个能看到天际线的地方，除了熟食店和食品超市外，你见不到牲畜。没有沙子，没有烈日……没有贫瘠的大漠。

和她在地球另一处的生活完全不同。

露西·里克特不是一个会被动等待的人，这也是为什么她会望着窗子的南面，想要在物是人非的风景里、在那由变化产生的巨大空虚中寻找答案。

是……或者不是……

电话响起，露西被突如其来的铃声吓了一跳。她最近总会这样，每

次听到突然的响动，手机、关门声和汽车回火声，都会吓到她。

冷静……她接起了电话：“你好？”

“嘿，姑娘。”电话那边是她的一个好朋友，也住在这个社区。

“克莱尔。”

“怎么了？”

“没什么，有点冷罢了。”

“嘿，你现在在哪个时区？”“鬼才知道啊。”

“鲍勃在家？”

“没有，他还在加班。”

“好的，出来和我去吃芝士蛋糕吧。”

“就只吃芝士蛋糕？”露西加重语气问道。

“再来一杯白俄罗斯鸡尾酒？”

“这还差不多，走吧。”

她们选了一家营业时间很晚的餐厅，然后结束了通话。

最后看了一眼南面空荡荡的夜空，露西站起身来，穿上毛衣和滑雪外套，戴上帽子，离开了公寓。她顺着昏暗的楼梯走向了一楼门口。

一个模糊的人影对她打了声招呼，她停下了脚步，眨了眨眼睛，惊讶地看过去。

“嘿，露西。”男人说着。身上隐隐传来樟脑和烟草的味道，说话的男人是公寓的看门人——露西小的时候，他就已经很老了——他正抱着几捆捆好的报纸走向外面的人行道。这些报纸摞得比他都高出半个头、重上三十磅，露西见状伸手拿过了两捆。

“不用。”他拒绝道。

“基拉戴洛先生，我也是为了健身。”

“啊，健身？你比我儿子体格都壮。”

一来到室外，冷风瞬间刺痛了她的鼻尖和嘴唇。她喜欢这种感觉。

“我看见你今晚穿军装了，你得奖了。”

“这周二才是典礼，今天只是彩排。而且那也不是什么奖，是表彰。”

“有什么区别吗？”

“问得好，我不太清楚。我想，奖励都是赢来的。给你表彰的话，就不用给你加薪了。”说着，她将垃圾放在了路边。

“你的父母很为你骄傲。”这是个肯定的表达，而不是在问话。

“是啊，他们的确是。”

“替我向他们问好。”

“我会的。好了，我快冻僵了，基拉戴洛先生。我得走了，你保重啊。”

“晚安。”

露西小心地走在人行道上。她注意到街对面停了一辆蓝色的别克，里面坐着两个男人。副驾驶座的男人看了她一眼后就低下了头，然后又抬起头，似乎是很渴地灌下了一罐苏打水。露西心想：谁会在这种天气喝冷饮啊？至于她自己呢，此刻很想要一杯爱尔兰热咖啡，烧得滚烫的咖啡，加上双倍的布什米尔威士忌。当然还要加打发泡的奶油。

她又看了一眼人行道，然后突然改变了路线。想起来真是好笑，露西想着，刚刚过去的十八个月里，她经历了各种危险，唯一没遇到的，可能就只有眼前这段结冰的路面了。

莱姆家里现在只剩下凯瑟琳·丹斯和莱姆两个人，当然，还有那条哈瓦那犬——杰克逊，此刻丹斯正抱着它。

“晚餐真不错。”丹斯对汤姆说道。他们三个刚刚一起吃了晚饭，晚饭是汤姆做的勃艮第红烧牛肉、米饭、沙拉和嘉莫斯红葡萄酒，“我很想向你要一份菜谱，但我肯定做不了这么完美。”

“啊，一个懂得欣赏的观众。”汤姆说着，瞥了莱姆一眼。

“我也很欣赏你的厨艺，只是没有那么夸张而已。”

汤姆对着盛主菜的盘子点了点头说：“对他来说，这不过就是‘炖菜’。法国菜他连碰都不碰。告诉她你对食物的看法，林肯。”

刑侦专家耸了耸肩，说道：“能吃饱就行，我不挑食，就这样。”

“他说食物是‘燃料’。”护工说着，将餐具拿去了厨房。

“你家里养狗了吗？”莱姆用下巴指了指杰克逊，问丹斯。

“有两条，体格比这个小家伙要大很多。每周我和孩子们都会带它们两个去几次海滩。它们在海滩上追海鸥，我们就追它们。所有人都得到锻炼了。但是，可别以为这健康的生活就是全部，因为接下来，大家还会去餐馆大吃一顿，把刚刚在海滩上消耗的卡路里全都补回来。”

莱姆看了一眼厨房，汤姆正在里面收拾餐具。莱姆压低了声音，问丹斯能不能帮他个小忙。

她皱眉。

“我想来一点那个。”他用下巴指了指一瓶陈年的格兰杰威士忌，“倒进那个杯子里。”他用下巴指了指自己的玻璃杯，“最好能悄悄的……别声张。”

“汤姆？”

莱姆点了一下头。说道：“他时不时就会给我颁布个禁酒令。简直是不讲道理，让人生气。”

凯瑟琳·丹斯深知人们偶尔也会需要适度的放纵（是，她确实在提华

纳胖了六磅，但那周实在很难熬）。于是，她将怀里的狗放下，给莱姆倒了一杯酒。并没有很多，只倒了她认为很健康的那么一点点而已。然后将酒杯放进了他轮椅的杯托里，将吸管递到他的嘴边。

“谢谢。”他深深地吸了一口，“你是来纽约出差的吧，不管他们给你多少钱，我都会双倍付给你，而且你可以想做什么就做什么。汤姆绝对不会找你麻烦的。”

“这样的话，我要来一杯咖啡。”丹斯给自己倒了一杯咖啡，然后还说服自己吃了一块汤姆烤的麦片饼干。

丹斯看了一眼自己的手表，这里比加利福尼亚早三个小时：“失陪一下，我要给家里打个电话。”

“尽管去吧。”

丹斯用手机给家里打了电话，是麦琪接的。

“嘿，宝贝。”

“妈妈。”

小女儿是个小话匣子，和丹斯讲了十分钟自己和奶奶去圣诞节装饰用品店购物的旅程。她的结束语是：“然后我们就回到了家里，我还读了《哈利·波特》。”

“新出的那本吗？”

“是呀。”

“这本书你读了几遍？”

“六遍。”

“那你想不想换一本不一样的书？扩展一下你的眼界？”

麦琪回答说：“上帝啊，妈妈，就像是，你听过多少遍鲍勃·迪伦的歌了？就是那张《金发女郎》专辑，或者U2的？”

听到麦琪无可辩驳的逻辑，丹斯只好说道：“好吧，你说的都对，亲爱的，但是不要说‘就像是’。”

“妈妈，你什么时候回家？”

“可能明天就回去了。爱你哦，换你哥哥来接电话。”

韦斯接过了电话，母子二人同样聊了一会儿，只是相比于和麦琪聊

天，他们之间的对话没有那么顺畅，也更为认真。韦斯之前就曾经暗示过，自己想要学习空手道，这次电话中，他便直接问了丹斯，可不可以去学，丹斯其实希望他能参加一些对抗性稍弱的活动，除了足球和棒球外，网球和体操也很适合韦斯这样肌肉发育不错的身体条件。但显然他对这些并不感兴趣。

作为一名审讯专家，凯瑟琳·丹斯很了解“愤怒”这种情绪。在案发之后的审讯过程中，不管是在疑犯还是在受害者身上，这种情绪都十分常见。丹斯相信，韦斯最近对武术运动感兴趣，多半是父亲的死带给他的影响。他时不时会感到愤怒，这种情绪如乌云般笼罩在韦斯的心里。竞争并不是坏事，但丹斯不想让他参与搏击运动，这并不利于他心理健康的恢复。特别是在他人生的现阶段，渴望暴力发泄的愤怒是特别危险的。对年轻人来说，尤为如此。

丹斯和他聊了许久，关于这件事她的看法和意见。

自从参与进莱姆和萨克斯的钟表匠案后，丹斯对时间的意义有了更深刻的认识。她意识到在工作中，和与家人相处中，时间的意义更加重要。时间可以消减愤怒（爆发式的情绪基本不会持续超过三分钟），缓和抵触情绪，很多情况下，比直截了当的否定和争吵更为有效。所以丹斯并没有直接拒绝韦斯学习空手道的要求，但同时也说服他去上几节网球课试试。有一次，丹斯曾无意间听到韦斯对他的朋友说：“对啊，有个做警察的妈妈太可怕了。”这事把她逗得大笑。

然后，韦斯的情绪突然间发生了变化，他开始兴致勃勃地跟丹斯讲起在HBO看到的一部电影。然后电话中又传来他朋友发来的短信音，他说他要挂电话了，再见妈妈，爱你。再见。

咔嗒，电话挂断了。

那声里程碑一样的、自然而然的“爱你”从电话中传来时，丹斯觉得没有白费这么久的口舌。

她挂断了电话而后看向了莱姆，问道：“你也有孩子吗？”

“我？没有，我不知道我能不能养好孩子。”

“你得有了孩子才能知道。”

莱姆看着她时刻不离身的耳机，现在正像医生的听诊器一般挂在她的脖子上：“我猜你很喜欢音乐……怎么样，我推算得不错吧？”

丹斯回答说：“是我的爱好。”

“真的吗？你会弹乐器？”

“我会唱一些，我之前做过民谣歌手。但是现在，如果能辞掉工作，我会把孩子们和那两条狗都扔到房车后面，然后出去追歌。”

莱姆皱眉说道：“我听说过这个，这叫——”

“采歌，最近很流行的。”

“对，就是这个。”

这是凯瑟琳·丹斯的梦想。她的这一激情符合民谣歌手悠久的传统，他们会旅行到很远的地方，去听当地传统的、独特的音乐。阿兰·罗马卡斯大概是其中最有名的一个，他曾走遍美国和欧洲，去寻找那些最为古老的音乐。丹斯有时会去美国西海岸采歌，但那里的歌已经被人很好地收集整理过了。所以，她最近的几次旅程都是去一些腹地城市。新斯科舍、加拿大西部，还有拉美裔人口大量聚集的河域，像是加州的南部和中部，她将这些地方的歌录下来，然后分门别类地整理好。

她对莱姆讲述了她的故事，还向他介绍了自己与朋友建立的一个网站，那上面持续介绍一些音乐家和相关的歌曲信息，以及音乐本身的一些知识。同时该网站还帮助音乐家们申请原创歌曲的著作版权，网站提供收听和下载的付费服务，他们将这些所得分给创作这些歌曲的音乐家们。其中很多歌手都签了唱片公司，还有一些公司购买了他们的音乐作为独立电影的配乐。

凯瑟琳·丹斯没有告诉莱姆的是，音乐之于她还有更多的意义。

丹斯偶尔会觉得肩头的负荷过重。为了做好本职工作，她必须与那些目击者和罪犯正面接触，坐在一个变态杀手三英尺远的地方，与他对峙、博弈几个小时、几天、几周，这一过程的确是紧张刺激的，但同时也让人疲惫和乏味。丹斯工作时总是能对自己的审讯对象感同身受，即使是审讯结束很久之后，她依旧能清晰地感受到他们的情感。她常常听到他们的声音在脑海中盘旋，占据着她的思绪。

是的，是的，对，没错，我杀了她，我割破了她的喉咙……对，还有她儿子，那个小孩儿，他在那儿，他看到我了，我必须杀了他，我是说，谁不会呢？但她是活该，她看我的眼神。不是我的错。我能抽烟吗，你答应给我的那支烟。

音乐是她的灵药仙丹。只有在听索尼·泰瑞和布朗尼·麦克金的时候，或是U2、鲍勃·迪伦、大卫·拜恩的音乐时，她的脑海中才不会浮现凶手卡洛斯·阿伦德充满怒气的抱怨，说自己在割破被害人的喉咙时，被害人的订婚戒指划伤了他的手掌。

那伤口特别疼，我是说，那个贱人，她活该。

林肯·莱姆问她：“你参加过职业演出吗？”

她参加过，有过几次。但经过几场在波士顿、伯克利和旧金山南岸的演出后，她只觉得空虚。唱歌看起来好像是一件很自由、很主观的事情，但她发现，唱歌其实只有你与音乐的联系而已，而不是歌手与听众之间的联系。凯瑟琳·丹斯却更好奇其他人说的话、唱的歌，还有他们自己，他们的生活，他们的热爱。那时她才明白，对于音乐，就像是她的工作一样，她更愿意做一个旁观者。

她告诉莱姆："试过，但最后我还是觉得和音乐做朋友比较好。"

"所以你来了个一百八十度大转弯，摇身一变，成了警察。"

"你猜。"

"你是怎么做到的。"

丹斯犹豫了一会儿。通常，她不喜欢对别人讲自己的事（"先听，后说"原则），但她同时觉得与莱姆聊得很投机。他们是截然不同的两派，却有着共同的目的，算是殊途同归。同时，莱姆的努力、坚韧让她仿佛看到了自己。还有他那不达目的不罢休的劲头、对狩猎的热爱也同自己相似。

于是，她说道："强尼·雷·汉森……强尼的拼写里没有h [1] 。"

"一个罪犯？"

她点头，讲述了这个罪犯的案件。六年前，加利福尼亚州公诉人起诉了汉森，丹斯受雇于检察官，作为顾问，为案件庭审挑选合适的陪审团成员。

汉森是一家保险公司从业人员，三十五岁，居住在奥克兰北部的康特拉·斯塔县，距离他前妻住的地方有半小时的路程。他前妻向法院对他申请了限制令。一天晚上，有人试图闯进他前妻家，家里当时没有人在，但是一个县里的治安巡警，巡查路线总会经过这家，巡警发现了此人，并追了上去，但被他逃掉了。

"其实案件当时看起来并不怎么严重……不过事情还没结束。县里治安部门觉得事情不会这么简单，因为汉森曾经两次威胁并袭击了这个女人。所以他们还是将汉森带回来，盘问了一番。他否认了罪行，警察就将他放了。不过最终他们还是设法立案，将汉森抓了起来。"

丹斯解释说，因为汉森对被害人有过犯罪前科，一旦非法入侵指控成立，汉森将会被判处至少五年监禁——这样一来，也可以让他的前妻和正在读大学的女儿过一段安生日子。

"我曾在检察官办公室与这对母女聊过一会儿，她们一直生活在巨大的恐惧中，很让人同情。汉森会给他们邮寄空白的信纸，打她们的电

话，留下一些诡异的留言，还会站在限制令规定的距离外，刚好一个街区的距离，直勾勾地盯着她们。他还会让人送食物到她们家。这些都不犯法，却传递了一个明白的信息：我会一直看着你们的。”

即使是出门购物，母女俩也不得不乔装打扮一番，再偷偷地溜出社区。购物的地方，也只能去她们住处周围十到十五分钟行程范围内的商场。

丹斯挑选出了一个她认为最合适的陪审团，由单身女性和职业男性（思想开放，但又不会过分开放）组成，这些人会都会同情被害人的遭遇。丹斯同以前一样，也参与了庭审过程，既是为了给控方提供专业的团队建议，也是为了对自己这次的挑选做出评价。

“庭审时，我仔细地观察了汉森，我确信，他是有罪的。”

“但还是出了问题？”

丹斯点头：“当时，目击者要么是找不到，无法出席，要么就是证词有瑕疵，无法成立。而所有的证据，不是失踪了，就是被破坏了。汉森自己还提供了一系列控方无法反驳的不在场证明。地方检察官提出的每一个关键指控证据都被辩方一一驳回；他对控方的指控了如指掌。最后被无罪释放了。”

“太糟糕了。”莱姆看了看丹斯，说道，“但事情还没有完吧。”

“确实没完。庭审两天之后，汉森在购物中心的停车场找到了他的前妻和女儿，在那儿用刀杀死了她们。当时，他女儿的男朋友也在，也死在了他的刀下。然后他逃离了现场，直到一年以后才被警方抓获。”

丹斯喝了一口咖啡，继续说：“那起凶杀案发生后，检察官想查清楚，到底庭审中哪里出了差错。他要求我去查看汉森最开始在治安官办公室受审时的记录。”说到这里，她苦笑了一下：“看了那份审讯记录后，我就呆住了。汉森极其聪明，而审问他的那个治安警官若不是个生手，就是太懒。汉森像猫玩老鼠一样，耍了他。经过那次审问后，他清楚地知道了控方的辩论证词，并且知道如何与之诡辩，知道了可以恐吓哪个目击证人，应该销毁什么证据，提供什么样的不在场证明。”

“我想，他知道的应该不仅仅是这些，还知道了其他的信息吧。”

“哦，是的。警官曾问他有没有去过米尔谷。后来还问他是否常去马林县的购物中心。汉森由此知道了他的前妻和女儿去购物的地方。后来，他实际上就是在米尔谷商场周围露营，守株待兔地等着那母女二人出现。然后杀掉了她们——因为那对母女已经离开了康特拉·斯塔县，所以当时没有警察在周围保护她们。

“那天晚上，我开车沿一号公路和太平洋海岸公路回家，并没有走一

〇一高速。我在思考，我当时拿着每小时一百五十美金的佣金帮任何有需要的人挑选陪审团。这没有什么问题，没有任何道德问题——这个体制就是这样运作的。但我忍不住想，如果是我亲自审问汉森，那他可能当时就被关进监狱里，那三个人就不会死了。

“两天后，我报考了警校，而后，就如常言所说的那样，过去的就已经过去了。现在，说说你的隐情吧？”

“我为什么决定做警察？”莱姆耸肩，“没有你的经历那么戏剧性，实际上是很无聊的……就是自然而然干了这一行。”

“当真？”

丹斯皱起眉头。

“你不信我。”

“抱歉，我又在分析你了吗？我尽量不这样做。我女儿总说，我看她的样子，就像是在看一只实验室里的小白鼠。”

莱姆又吸了一口威士忌，然后有些腼腆地笑着说：“所以呢？”

丹斯挑眉：“所以？”

“对于研究人体动作学的人来说，我算是个难题吧，一个像我这种状况的人，你可能没办法读懂吧？你能吗？”

丹斯笑了起来：“哦，我还是能读个大概的。肢体语言有自己的表现层次。你的面部表情、眼神和头部动作所表达的内容，与其他肢体健全的人表达出的内容相差无几。”

“真的吗？”

“这就是人体行为的表现方式。实际上，你这种状况的表现更加易懂——因为信息表达得更集中。”

“那对你来说，我岂不是像一本打开的书？”

“没有人是一本打开的书，只不过有些书比其他书更好翻罢了。”

“我记得，你在审讯时提到过人的反应状态。愤怒、消沉、否认还有讨价还价……在事故发生以后，我接受过很多次心理治疗。并不是我想要治疗，不过，像我这样的状况，人为刀俎，我为鱼肉，除了接受也没别的选择。当时的心理医生跟我讲，悲伤分为几个不同的阶段，和你说的反应状态差不多。”

凯瑟琳·丹斯很清楚莱姆所说的悲伤的五个阶段。但这并不是一个需

要在今天讨论的话题。“不管是生理上的病痛还是情感上的压力，你会讶异于大脑面对各种逆境时的反应，是何等神奇。”

莱姆不再看她，说道：“我常常感到愤怒。”

丹斯依旧用那双深绿色的眼睛注视着莱姆，摇着头说：“哦，你远远没有你所说的那么愤怒。”

“我是个残废。”他厉声说道，“我当然感到愤怒。”

“我还是个女警察呢，那又如何？我们都有感到恼火的理由，也都会因为这样或那样的原因感到压力重重，还要抗拒各种不如意的发生。但若说愤怒，不，你已经不再愤怒了，你已经走出了那个阶段，现在，你正处于接受的阶段。”

“我的生活中，不是在追踪杀人犯，就是在接受理疗。汤姆说，我所做的理疗运动量，远比我应该接受的强度要大得多，顺便说一句，治疗过程痛苦又无聊，简直是没完没了。这根本不能说是在接受吧。”

“我所说的接受，并不是这个意思。你接受了当前的状况，然后奋起反抗。你并没有坐在那儿什么都不干。哦，对不起，你确实老老实实地坐着呢。”

丹斯的道歉并没有丝毫歉意，莱姆被她逗得哈哈大笑。丹斯看得出，她的玩笑取悦了莱姆。她可以确定，莱姆并不是一个世故的人，也根本不在乎什么政治正确。

“你接受了现实，并试图改变它，但你说得也不错，这对你来说并不容易，是一个严峻的挑战，不过你并不会因此心生怨恨，感到愤怒。”

“我想你看错了。”

“啊，你刚刚眨了两次眼睛。这是压力反应的表现，说明你自己都不相信你所说的话。”

“和你这女人争辩总是讨不到好处。”他喝光了杯中的酒。

“啊，林肯，我现在已经掌握了你的基准反应，你骗不了我。不过不用担心，我会替你守口如瓶。”

前门打开，阿米莉亚·萨克斯走了进来。她将外套扔在了椅子上，随后与丹斯互相打了个招呼。丹斯从她的姿态和眼神中看出，她显然是有什么烦心事。萨克斯走到窗前，向外看了看，随后拉起了窗帘。

“怎么了？”莱姆问道。

“一个邻居刚刚打电话给我，说今天有人去了我家，向人打听我的情

况。他说自己叫乔伊·特雷法诺。我曾和乔伊在巡逻队共事过。他想知道我在忙什么，问了很多问题，在我家外面张望，看来看去。我的邻居觉得事情有些奇怪，于是给我打了电话。”

“你觉得这人并不是乔伊，而是别人冒充的？真的不可能是他吗？”

“不是他。他去年离开了警局，搬去了蒙大拿。”

“也许他回来了，想来找你，看看你的近况。”

“如果真的是乔伊回来了，那一定是见鬼了。因为他去年春天就在一起摩托车事故中去世了……而且，我和罗恩最近都被人跟踪了。今天早些时候，还有人翻了我的包。当时包就放在我的车里，车门锁着，他们扒了我的车。”

“这是在哪儿发生的？”

“就在泉水街，那家花店现场附近。”

就在这时，一件被凯瑟琳·丹斯忘却的事情忽然间闪现在她的脑海。她此刻终于又记起来了。丹斯开口说道：“有件事，我得告诉你们……虽然也许并不是什么大不了的事，但还是让你们知道得好。”

虽然时间已经很晚了，但莱姆还是打电话叫齐了所有人：塞利托、库柏、普拉斯基，还有贝克。

此时，阿米莉亚·萨克斯正若有所思地打量着他们。

随后，她开口说道：“出了一点问题，有人在跟踪我和罗恩。而且刚刚凯瑟琳告诉我说，她好像也看到了什么人。”

人体动作学专家点了点头，表示确有此事。

萨克斯看了普拉斯基一眼，问道：“你跟我说，你曾看到一辆奔驰车跟着你，在那之后，你又看到了吗？”

“没有，今天下午之后，我就再没看到过。”

“你呢，梅尔，最近有没有什么异常的事发生？”

“我觉得没有。”略为有些纤瘦的男人推了推鼻梁上的眼镜，说道，“但我也一直没太注意过。一般来说，不大有人会跟踪实验室技术人员。”

塞利托说他也许也看到了什么人，但并不确定。

“你今天在布鲁克林的时候，丹尼斯，”萨克斯问贝克说，“有没有觉

得有人在监视你？”

贝克愣了一下，说道：“我？我今天没去布鲁克林。”

萨克斯皱眉：“但是……你说你没去？”

贝克摇头说：“没去过。”

她目光转向丹斯，丹斯一直在观察贝克，此时，她对萨克斯点了点头。

萨克斯伸手探向腰间的格洛克手枪，面向贝克说道：“丹尼斯，把手放在我们能看见的地方。”

贝克瞪大了双眼：“什么？”

“我们需要好好谈谈了。”

除了贝克外，房间里的其他人事先都已经简单了解了此事，所以见此情形均未像贝克这样惊慌，不过普拉斯基还是将手放在了自己的手枪上。朗·塞利托也不动声色地站到了贝克的身后。

“喂，喂，喂，”贝克说着，皱眉看向自己身后魁梧的警探，“这是要做什么？”

莱姆说道：“丹尼斯，我们想问你几个问题。”

凯瑟琳·丹斯之前要对莱姆和萨克斯说的“值得一提的事情”，并不是有人在跟踪她。萨克斯提起这事也是为了让丹尼斯·贝克放松警惕，转移注意力。丹斯说的其实是贝克之前的异常行为，早些时候，贝克说他曾去过花艺工作室现场，丹斯注意到，他当时的坐姿是双腿交叠，并回避与他人的眼神接触，这些都表明他在说谎。而他当时所说的内容是，他刚刚离开现场，并未注意泉水街上的封禁是否已经解除。但当时丹斯想不通贝克为什么要欺骗大家，所以一时间也就没有多想。

但是后来，萨克斯提到她在现场调查后，发现有人扒了自己的车，而且当时贝克也在场，丹斯便想起了贝克的异常表现。萨克斯之后便打电话给当时同样在现场的南希·辛普森，问她贝克是什么时候离开的。

“就在你走之后，警探。”辛普森回答道。

贝克却说自己在现场待了将近一小时。

辛普森还补充说，她相信贝克后来是去了布鲁克林。萨克斯便问贝克去布鲁克林做什么，这样就可以让丹斯根据他的反应来判断，他是否真的在隐瞒什么事情。

“你闯进我的车里，还翻了我的包。”萨克斯说着，语气尖锐，显然正在发火，“你还向我的邻居打听我——假装成一位和我一起工作过的同事。”

他会否认吗？如果丹斯看错了，或者自己猜错了什么，那么这件事就会变得很难看。

但贝克垂头看向了地板，说道：“其实，这些都是误会。”

“你跟我的邻居套话，打听我的消息？”萨克斯气愤地问道。

“是的。”

萨克斯靠近了他。他们的身高相差无几，而此时，盛怒下的萨克斯似乎更加高大起来，双眼含怒地俯视着他。问道：“你是开一辆黑色的奔驰吗？”

贝克皱眉：“就凭做警察领的这点工资？”这个回答听起来倒像是实话。

莱姆看了一眼库柏，后者立刻去DMV数据库查看了一番，而后摇头证实说：“不是他的车子。”

好吧，就算他洗脱了跟踪的嫌疑，但贝克显然是有些见不得光的企图，瞒着大家。

“那么，说说吧，到底是怎么回事？”莱姆问道。

贝克看向萨克斯，说：“阿米莉亚，我真的很想让你留在这个案子的调查组。你和莱姆一起，你们两个是一个团队。而且，坦白来讲，你们两个也吸引媒体眼球，我很想和你们多些合作和交流。但是我在总部提议将你正式调遣进调查组后，发现了一个问题。”

“什么问题？”萨克斯语气决然地问道。

“我的公文包里有一张纸。”贝克向普拉斯基示意，后者正站在一个有些破旧的公文包旁边，“折起来了，在最上面右侧放着。”

菜鸟警探依言打开了包，找到了贝克所说的文件。

“那是一封邮件。”贝克继续说道。

萨克斯从普拉斯基手中将其接过。她看了看邮件上的内容，便皱起了眉头。有一瞬间，她面无表情。然后，她将邮件拿到莱姆宽大的轮椅扶手上。莱姆也看到了纸上简短而机密的信息。邮件来自警局总部的一位高级警监，上面写着，几年前，萨克斯与一个纽约警方的警探，尼古拉斯·卡瑞里有过密切的交往，后者后来曾遭到多重犯罪指控，包括抢

劫、行贿和伤害罪。

虽然萨克斯并没有参与其中的任何犯罪行为，但不久前，卡瑞里被释放出狱，上层由此担心，萨克斯或许还跟这名前警官有什么联系。当然，他们并不是担心萨克斯会做出什么违法乱纪的事情，只是，如果有人看见他们相互往来，尤其在媒体的关注下，那么事情就会变得如同邮件中所表述的那样——“难看”。

萨克斯清了清嗓子，却什么都没说。莱姆清楚萨克斯和尼克之间的事情，他们曾如何筹划着婚礼、如何相爱，而在尼克隐藏的罪犯身份暴露时，萨克斯又是如何的心碎。

贝克摇着头说：“我很抱歉，我不知道该怎么做。我接到命令，要提交一份详尽的调查报告。包括我在何时、何地、见到什么样状态的你；我打听到什么、调查到什么，不管是在你上班期间，还是下班之后，与卡瑞里或是他的朋友之间，有没有任何形式的接触。”

“这就是你为什么到我这里来问她的状况。”莱姆愤怒地说，“简直是胡扯。”

“实话说吧，林肯，我无意冒犯。他们无论如何都不想让萨克斯留下调查这起案子，尤其是这样性质严重又很受关注的案子。像她这样背景的警察绝对不可以留下，但我拒绝了这个提议。”

“我已经好几年没有见过尼克了，我根本不知道他出狱了。”

“这也是我要写在报告里的。”贝克再次用下巴指了指自己的公文包，说道，“我的报告就在里面。”普拉斯基又在他的包里找到了几张纸，然后将它们交到了萨克斯的手上。萨克斯看了一眼上面的内容，而后传给莱姆去看。上面写的都是贝克监视萨克斯的具体时间和打探的问题，还有在萨克斯的行程表和通信簿上看到的内容，以及从其他人那里打探到的萨克斯的信息。

“你闯进了她的车，还翻看她的包。”塞利托指责道。

“是的，我承认，我做得很过分，对不起。”

“你他妈的为什么不直接找我把问题说清楚？”莱姆对贝克喊道。

“或是和任何一个人说清楚也好啊。”塞利托补充道。

“这个命令来自高层。要求调查在暗中进行，我必须保密。”贝克解释着，随后转头看向萨克斯，说，“我做的事情让你很生气，我很抱歉。但我确实是真的想让你留在这件案子里，我想不到其他的调查办法了。不过我已经向上级提交了我的结论报告。这件事已经过去了。你看，能不能请大家把这件事翻篇，我们继续好好查案？”

莱姆看向萨克斯，而让莱姆最为心痛的，是萨克斯对于此事的反应：她已经不再愤怒了。看起来很愧疚，因为自己的关系给大家造成了麻烦，干扰了同事们的工作。萨克斯很少在人前表现出脆弱和受伤的模样，也因此，每每人们见她如此，总会觉得心疼。

萨克斯将邮件还给了贝克。随后，她不发一语地拿起外套，平静地穿过前门过道，同时从口袋中掏出了车钥匙。

注释：

[1] Jonny，一般强尼写作Johnny。

文森特·雷诺兹正在端详餐馆中的一个女人。女人身材纤瘦，留着一头栗色短发，三十岁左右的年纪，穿着一件毛衣。她将短发梳在脑后，用发卡别住。文森特和邓肯从女人在格林尼治村的旧公寓开始，一路跟踪她，先是到了一家当地的小酒馆，然后又来了这里。这家咖啡屋离她家不远，只有几个街区的距离。她并非独自一人，陪她一起的是位金发女孩，二十多岁，两人有说有笑，聊个不停，看起来十分开心。

露西·里克特正在享受她在人间最后一段短暂的美好。

邓肯正在用别克车的音响听古典音乐。他还是那个典型的思维缜密、心绪宁静的邓肯。有时候，你根本猜不到他究竟在想些什么。

文森特则与之相反，饱受饥饿渴求的煎熬。此时正一颗接一颗地吃着糖果。

去他妈的从大局出发，我现在需要一个女人……

邓肯掏出他的金表看了看时间，而后轻轻地拧紧了发条。

虽然文森特已经见过这块怀表好几次了，但每次见到，都会感到惊艳。邓肯说，这块表的制作人名叫宝玑[1]，是生活在很久之前的一位法国钟表匠。（“我认为，他是世间最伟大的钟表匠。”）

怀表的设计很简单，白色的表盘上刻着一圈罗马数字，表上还有一些小的刻度标识，显示着月亮的位相。还有一套万年历。此外，怀表中有一个独特的“降落伞”防震装置，是宝玑的个人发明。

文森特问道：“你的表有多长的历史了？”

“宝玑在十二年制造了它。”

“十二？是指罗马时代吗？”

邓肯失笑：“不，抱歉。这是表的原始收据上显示的日期，所以我推测它就是制造于那一年。十二年是按照法国共和历的历法算的。君主政体垮台之后，法国使用了新的历法，将一七九二年作为共和历元年。那是个很奇妙的历法概念。那套历法中，每周有十天，每个月有三十天。每六年有一个闰年，在那一年将举行各种体育活动。不知道为什么，当时的政府觉得这套历法比传统历法更加平等。但是这套历法太过烦琐，只实行了十四年。就像多数革命思想一样，都是纸上谈兵容易，一旦实

行起来就显得不切实际。”

邓肯有些着迷地看着金色的表盘：“我喜欢那个时代的钟表。那个时候，一块表，代表着一种权力。没多少人买得起昂贵的表。谁拥有一只，谁就可以掌控时间。你要去面见他，会面时间完全由他决定。所以，后来才有了表链和表袋，这样一来，即便将手表放进了口袋里，人们也可以通过表链看出他拥有一块表。在那个时代，钟表匠就是上帝。”邓肯停顿了一下，说道：“我只是打个比方，但某种意义上来说，确实是这样。”

文森特挑起眉毛。

“十八世纪，曾经有过一种哲学思想，就是用表做喻，认为，宇宙就是上帝制造的一块手表，上帝制造了它，给它上紧了发条，然后，宇宙开始运转。像是万年历一样。人们称上帝为‘伟大的钟表匠’。不管你信不信，当时，这种思想有很多人认同。那时钟表匠的地位，就如同宣扬神之旨意的牧师一般。”

再次看了这块宝玑怀表一眼，邓肯将它收了起来，说道：“我们该走了。”他对着餐馆中的两个女人点了点头：“她们马上就要离开了。”

邓肯将车子启动，亮起车灯，驶入了街道，将他们的目标撇在了身后。而不久之后，他们中的一个，将会收割她的生命，另外一个，会收割她的尊严。不过，今晚不行，他们还不能动手，因为，邓肯发现，这女人的丈夫工作没有固定时间，随时都有可能回家。

文森特不得不深呼吸几次，试图将快要没顶的饥饿感压制住。他吃了一包薯片，问道：“你打算怎么做？我是说，怎么杀掉她？”

邓肯闻言，沉默了一会儿，说道：“你之前曾经问过我，前面那两个人是多久才死的。”

文森特点头。

“这么说吧，露西要花更长的时间才能死。”虽然那本酷刑审讯的书丢了，但是邓肯显然还记得书上的大部分内容，他此刻正描述着将要对露西使用的刑罚手段。邓肯将会对她使用水刑。先让她仰面朝上平躺，吊起她的双脚，再用胶带封住她的嘴，然后，向她的鼻子里灌水。只要时不时地让她喘口气，那么，你想让她坚持多久都可以。

“我打算让她支撑半小时，如果可以的话，也许能到四十分钟。”

“她这是罪有应得，是不是？”文森特问。

邓肯沉默片刻，随后说道：“你真正想问的是，我为什么要杀掉这些人。”

“呃……”文森特确实是这个意思。

“我从来没告诉过你。”

“对，你从来没说过。”

信任，是仅次于时间的人间至宝。

邓肯看了一眼文森特，而后再次看向前路。说道：“如你所知，人生在世能几时，谁都说不准，有的甚至只有几天，或是几个月而已，能多活上几年，是所有人的奢望。”

“你说得很对。”

“就像是上帝，或是其他你信奉的神灵们，他们拥有所有在世人类的名单。等到他觉得，有哪个人时辰到了，那这个人也就活到头了……这么说吧，我也有这样一份特别的名单。”

“十个人。”

“十个人……我和上帝的区别在于，上帝杀人，不需要理由，而我有——很充分的理由。”

文森特沉默了。有那么一瞬间，他既不是聪明的文森特，也不是饥饿的文森特。他只是他自己，在听一个朋友与自己分享特别重要的事情。

“现在，我觉得，我可以信任你，告诉你这个原因了。”

而后，邓肯如他所言，将他的故事讲给了文森特。

月光照在车子的引擎盖上，直直地反射到萨克斯的眼睛里。

阿米莉亚·萨克斯正开着车，沿东河飞驰，警灯歪歪斜斜地立在仪表板上。

她想起过去几天发生的事情：腐败警察可能与杀死本杰明·克莱里和弗兰克·萨科斯奇的犯罪团伙有关。弗莱厄蒂警监随时可以将案子从自己手里撤走。丹尼斯·贝克在她背后鬼鬼祟祟地调查，还有高层由于尼克而对自己产生的不信任，以及副警监杰弗里斯对她的极端不满。此时，她觉得被这些事情压得喘不过气来。

当然，最让她难过的，是关于她父亲的阴暗真相。

这一切让她对自己所做的事情产生了动摇，萨克斯不禁去想，自己做警察有什么意义？如果这份工作最终会摧毁你最崇高的信仰，那么她不眠不休地工作，废寝忘食地思考，甚至是毫不犹豫地在危险中冲锋陷

阵，到底有什么意义？

她将变速杆猛地挂到四挡，车速提到七十码。引擎如狼嗥般在夜晚的街道上响起。

她以为，父亲是最优秀的警察，没有警察比他更坚定、更负责。但是，瞧瞧最后他是什么下场……她接着意识到，不，不，她不应该这样想。她父亲的下场不是别人的责任，是他自己，知法犯法，咎由自取。

在她的记忆中，赫曼·萨克斯是一个沉着又幽默的男人，喜欢和朋友们在下午聚在一起看赛车比赛，或者和女儿一起去拿骚的旧货市场淘各种汽车零件。但现在，萨克斯发现，记忆中他的种种表现不过是伪装，在这层伪装之下，是他更为黑暗的另外一面。而她对此一无所知。

阿米莉亚·萨克斯的内心深处一直有着躁动的力量，这力量迫使她去怀疑、去思考，不管前路多么危险，她都未曾退缩。她经历种种，只为拯救无辜生命时带来的欣慰，抓住凶恶罪犯时带来的成就感。

那火样的热情为她指引了方向；显然，父亲的选择与她南辕北辙。

雪佛兰车尾摇摆，萨克斯慢慢将车速放缓。

车子驶过布鲁克林大桥，一个漂移，从路口驶离了高速公路。萨克斯驾着车，一会儿左拐，一会儿右拐，向南驶去。

最终，萨克斯来到了目的地：一个码头。她踩下了刹车，留下十英尺长的刹车印，下了车，甩上车门。穿过一个小花园，跨过一个混凝土路障，萨克斯无视警告标语，在嘶吼着的冷风中迈上了码头。

天啊，好冷。

萨克斯在一处低矮的木围栏处停下了脚步，她戴着手套，双手抓住栏杆，回忆席卷了她。

十岁那年，一个夏日傍晚，父亲带她来到了这里，他将自己举起来，让她坐在探出码头的一个电缆塔上，那个塔还在那里，还可以稳稳地托住自己。她一点也不怕掉进水里，因为父亲在社区的游泳池教过她游泳，就算是哪里吹来了一阵怪风，将他们从码头上吹进水里，那也不错，他们可以一边笑着，一边比赛，游回码头。如果没有尽兴，他们还可能再次跳进河里，手拉着手，从十英尺高的码头，跳进深沉而温暖的河水里。

十四岁那年，还是在这里，父亲喝着咖啡，她拿着一瓶苏打水，听父亲说着母亲，他说："你母亲，她脾气有些不好，艾米。但她是爱你的，你要记住这一点。她有自己的表达方式，但她很为你骄傲。你知道她曾对我说过什么吗？"

再后来，她成为一名警察之后，也是在这里，和父亲站在一起。他们身旁停着的车，正是她今晚开来的这辆（不过当时车子是黄色的，十分适合它冷硬的线条）。萨克斯穿警服，父亲穿着一件呢子夹克和一条灯芯绒裤子。她记得很清楚。

“我有麻烦了，艾米。”

“麻烦？”

“我身体出了毛病。”

萨克斯等着他说下去，指甲深深地掐进大拇指指腹中。

“不过是小炎症，癌症而已，都是小场面。我会接受治疗的。”父亲又仔细地讲了讲他的病情——他对自己的女儿向来是有话直说——然后，他突然一反常态地面露悲伤，说道：“其实，更让人难过的是……我刚刚才花了五美元理了头发，可是马上我就没有头发了。”他搓着手，可惜地说：“真可惜啊，没省下这五美元。”

回忆清晰，如在眼前。泪水顺着萨克斯的面颊淌下。“天杀的！”萨克斯告诉自己，不能哭，试着止住眼泪。

但她控制不住自己。泪水不停地流下，在冷风中刺痛她的脸颊。

萨克斯回到了车里，发动野兽般咆哮的引擎，回到了莱姆家。等到她回去时，莱姆已经就寝，睡着了。

她又来到了莱姆的复健室，普拉斯基按照她的吩咐，将克莱里和萨科斯奇的案件证据记录板放在了这里。她忍不住微笑。这个勤奋的菜鸟不仅如自己所说将白板藏在这里，还在上面罩了一块桌布。萨克斯将桌布扯了下来，看了看普拉斯基详尽的记录，并动手添了些自己知道的信息。

本杰明·克莱里凶杀案

·克莱里，五十六岁，看起来是结绳自杀而亡。所用绳索为普通晾衣绳。但死者生前右手大拇指受伤折断，不可能单手结绳。

·电脑打印的遗书表示死者因抑郁自杀，但调查显示克莱里抑郁程度并没有这么严重。且没有精神、心理问题。

·感恩节前后，有两个男人闯进死者位于韦斯特切斯特的别墅，很可能是去销毁证据，两人均为白人男子，其中一个人略高，在别墅中逗留了一小时左右。

韦斯特切斯特发现的证据：

·撬锁进入，技术娴熟。

·壁炉工具和克莱里书房办公桌上均发现皮制品纤维痕迹。

·壁炉前土壤的酸性比别墅周围高出很多，怀疑来自工业区。

·壁炉内发现燃烧过的可卡因痕迹。

·壁炉灰烬中发现：财务记录、财务表，涉及上百万美金。

·调查账目表上的标识，将账目交给刑侦会计师检查。

·发现死者日记中的行程安排：给车换机油，预约剪发，去圣詹姆斯酒吧。

圣詹姆斯酒吧：

·克莱里来过几次。

·在此期间没有使用过毒品。

·不确定死者曾在这里见过什么人，很有可能是酒吧附近纽约警察局一一八分局的警官。

·死者最后一次来酒吧时（死亡前一天）曾在酒吧与人发生争执，对象不明。

·检测了一一八分局警官付给酒吧的钞票，钞票上的序列号没有问题，但检测中发现纸币上沾有可卡因和海洛因。这上面的毒品有可能是他们自己从一一八分局的证物处中偷来的吗？

·一一八分局的证物处中只有微量的（六到七盎司的大麻和四盎司的可卡因）毒品储存丢失。

·一一八分局查处的犯罪团伙极少，但无明显证据表明其中有警察在包庇罪犯。

·东村共有两个主要黑帮势力，有犯罪的可能，但极少可能会是杀害克莱里的凶手。

·问询克莱里的生意合作伙伴乔丹·凯斯勒，继续跟进克莱里妻子方面的消息。

·均表明从未见过克莱里使用毒品。

·死者看起来不会与罪犯有联系。

·比平时喝酒更多；曾去过几次拉斯维加斯和大西洋城。赌博输掉大笔金钱，但对克莱里来说微不足道。

·死者生前抑郁的原因不明。

·凯斯勒不认识所烧财务表。·等待克莱里公司的客户名单。

·凯斯勒似乎不会因为克莱里的死亡而获利。

·萨克斯与普拉斯基均被一辆黑色奔驰车跟踪。

弗兰克·萨科斯奇凶杀案

·萨科斯奇，五十七岁，无警方记录，于今年十二月四日被害，家中还有妻子和两个十几岁的孩子。

·被害人在曼哈顿上城区拥有别墅和公司。公司主要负责其他大公司和公共设施的维修和垃圾处理工作。

·阿尔特·斯奈德警探是死者案件的负责人。

·没有嫌疑人。

·谋杀/抢劫？

·表面看起来，死者死于抢劫杀人案。现场找到凶器：改装过的史密斯·威森手枪，点三八口径，无指纹，枪支无序列号。案件负责人认为可能是职业杀手所为。

·生意出了问题？

·死者在皇后区遇害。不确定死者为什么会去那里。

·案宗与证据缺失。

·十一月二十八日前后，案宗被调往一五八分局，未曾归还。文件调派申请人不详。

·案宗在一五八分局的具体去处不详。

·高级警监杰弗里斯拒绝配合调查。

·与克莱里无已知关联。

·死者公司与本人均无犯罪记录。

·传闻——赃款经由一一八分局腐败警察之手，最终流向与马里兰州

相关的某地点、人物。

·是否与巴尔的摩犯罪团伙有关？

·未发现相关线索。

萨克斯盯着证据表看了半小时，直到困意难忍。她上了楼，脱掉衣服，埋进浴室，让热水冲遍全身。在微烫而大力的水流中，她站了很久。随后，萨克斯擦干身体，穿上一件T恤和丝绸短裤，回到了卧室。

她爬上床，将头靠在莱姆的胸口。

“你还好吗？”莱姆声音含糊地问。

萨克斯没有回答，只是抬起头，亲了亲他的面颊。然后，她躺平了身子，看着床边的时钟，随着电子数字一页页翻过，时间一分一秒地过去，在萨克斯看来，每一分钟都漫长无比。终于，快凌晨三点钟时，她睡着了。

注释：

[1] 阿伯拉罕·路易·宝玑（1747—1823），著名钟表大师，陀飞轮的发明者。国际知名制表品牌创始人。

第二部分
星期三，上午九点零二分

时间如燃烧的火焰，我们在火焰中燃烧。

——戴尔莫·施瓦茨

林肯醒来一个多小时后，海岸队那边的一个年轻警官就送来了一件男士外套，四十四码，他们在纽约港那边水面上发现了它，衣服两个袖子上都沾有血迹，袖口被割破。船长推测，这很可能是码头杀人案被害者的衣服。

外套属于梅西百货的某一品牌，除此之外，衣服上再没有其他可以联系到衣服主人的线索或痕迹。

莱姆此时正和汤姆待在卧室。汤姆刚刚帮助莱姆完成他每天早晨的例行日常——每天清晨的康复训练，以及，用汤姆的文雅说法来说，个人卫生清洁工作（莱姆则比较喜欢直白地将其描述为“屎尿排放工作”，当然，他只在熟人面前才会这么说）。

阿米莉亚·萨克斯也上了楼，来找莱姆。她将外套顺手搭在了椅子上，走过莱姆身边，将窗帘拉开，而后站在窗前，望向窗外的中央公园。

纤瘦的护工立刻意识到，他们二人有事要谈，于是，他一边说着：“我去煮些咖啡，或者烤点面包什么的。”一边快速离开了房间，还不忘回身帮他们关上了房门。

所以，这又是怎么了？莱姆有些郁郁地想。他最近的私人问题实在是多得超出预期，让他不由得烦心。

萨克斯却并未出声，她依旧看着外面，注视着刺目阳光下生机勃勃的中央公园。莱姆问道：“所以到底是什么事情，这么重要？”

“我来时路上，去了一趟阿盖尔安保公司。”

莱姆眨了眨眼，紧紧地盯着萨克斯的脸说道：“那家公司给你打过电话，那次我们结了魔术师的案子[1]之后，《时代》杂志上刊登了你的报道，他们看了报道就联系了你，对吧。”

“是的。”

阿盖尔安保公司是一家跨国公司，业务主要是为一些高层商务人士提供安保工作，还负责一些与绑匪的谈判工作，来解救被绑架的员工——这种犯罪在一些海外国家比较常见。他们为萨克斯提供了相关的岗位，并答应会付给她目前工资双倍的薪水，还承诺说，萨克斯可以在大部分司法管辖区携带枪支——提供一份携带隐秘武器的许可——其他安

保公司可没有这种待遇。除了这些条件以外，他们还表示会委派她去具有异域风情的海外做一些危险又刺激的任务。萨克斯对此确实很心动，但她当时果断地拒绝了这份邀请。

“你去阿盖尔公司做什么？”

“我打算辞职了，莱姆。”

“不再做警察了？你认真的吗？”

萨克斯点头：“我基本上已经决定了。我想换个工作，换换方向。在他们公司我也可以做一些好事，保护家庭，保护儿童。他们经常接一些反恐袭击的任务。”

听闻萨克斯的回答后，莱姆也同她一样，看向了窗外中央公园里干枯的树木。他看着冷风中光秃秃的树冠，想起昨天他同凯瑟琳·丹斯的对话，他曾说起他早些时候的康复治疗。当时，有一位年轻而敏锐的纽约警方医生，名叫特里·多宾斯。他曾经对莱姆说过：“没有什么是永恒的，总会有结束的那一天。”医生当时的意思是指，莱姆那段抑郁难熬的时光，终将过去。

现在，莱姆又想起这句话，可是此情此景，话的意思却完全不同了。这句话不受控制般地在他的脑海中浮现。

没什么是永恒的，总会有结束的那一天。

“啊。”

“我觉得，我已经别无选择了，莱姆。我别无选择。”

“因为你父亲的事？”

萨克斯点头，将手指插进头发里，抓挠着。用痛感分散心头的另一种难过。

“这太离谱了，萨克斯。”

“我觉得自己做不下去了，我做不了警察了。”

“这样说太武断了，你不觉得吗？”

“这件事我已经想了一夜，我这辈子从来没有这么认真过。”

“不，你要继续想想。你不能因为听到了什么坏消息，就做出这样的决定。”

“这怎么能用坏消息就可以形容？我以为我了解我父亲，但其实都是

假的，全都是谎言。”

“并不全都是谎言。”莱姆反驳道，“那只是他人生的一部分而已。”

“却是最重要的一部分。这是他最首要的身份，一个警察。”

“那已经是很久之前的事了。第十六大道俱乐部的案子早就结了，在你还是一个婴儿的时候，这件事就已经结束了。”

“难道结束了他就清白了吗？”

莱姆无言以对。

“你想让我怎样释怀，莱姆？像检验证物一样吗？滴上几滴试剂，然后看看检验结果吗？我做不到。我只知道，关于我父亲的所有回忆全都变质了。这甚至让我对警察这个职业的看法产生了动摇。”

莱姆柔声说：“这确实让人不好受，但是，你父亲身上发生的事情与你没有关系。重要的是你是一名优秀的警察，如果没有你，很多案子都没法结案。”

“我只有全身心投入的时候，才能去查案，但我现在心不在此，有些东西已经变了。”萨克斯说道，“普拉斯基做得不错，比起我刚刚为你工作时的表现，他做得更好。”

“他比你当初做得更好，是因为有你在一旁指导他。”

“别这样做。”

“别哪样？”

“说好话，夸我，给我戴高帽，我母亲经常对我父亲用这些糖衣炮弹。你是想让我留下来，我懂。但是别这样。”

可是，莱姆不得不这样做。他想用他能想到的所有方法来留下她。莱姆经历了那次不幸的事故之后，曾无数次想要结束自己的生命。尽管有好几次，他差一点就真的要去自杀了，但莱姆都在最后一瞬间醒悟过来。他知道，萨克斯现在的打算无异于精神自杀。如果她真的不再做警察了，那么她的灵魂也就死了。

“所以你就选择了阿盖尔？那并不适合你。”莱姆摇头，“没人把企业安保服务当回事的，就连他们的客户都不怎么买账。”

“并不会，他们接的任务都不错。而且，他们还会把员工送回学校，去进修外语……甚至还建立了自己的刑侦调查部门。而且他们的待遇很好。”

莱姆笑道：“从什么时候开始，你居然也考虑钱的问题了？再好好考虑一下，萨克斯，缓一缓吧。没必要这么着急做决定。”

萨克斯摇头：“我会解决圣詹姆斯酒吧的案子，也会尽我最大的努力帮你抓住钟表匠。但是，这两件案子之后……”

“你知道吗，如果你离开了，很多事情都会跟着改变。你想要再次回来时，这件事就会长久地影响你。”他看向了一旁，太阳穴隐隐作痛。

“莱姆。”萨克斯拉过一张椅子，坐在了他身边。她伸出手，握住他的右手，莱姆的那只手恢复了点知觉和机能。萨克斯微微用力，握紧莱姆的手，说道：“不管我做什么，都不会影响我们两个，我们的生活。”她微笑。

我和你，莱姆……我和你，萨克斯……

莱姆移开了目光，他是一个刑侦专家，是个理性的人，并没有那么多愁善感。萨克斯和他的相遇，是在几年以前，因为一起十分棘手的案子——一个痴迷人骨的变态杀手，犯下的连环绑架案 [2] 。除了他们这两个奇葩，没有人能阻止这个变态。他们中，一个是高位截瘫的刑侦专家，且已经退休；一个是初出茅庐的菜鸟新手，遭到同为警察的爱人的背叛。然而，神奇的是，当他们在一起时，他们填补了彼此的不足，构成了某种圆满，最终抓到了凶手。

不管莱姆如何否认，这简单的一句话，我和你，已经成了他的指南针，为他在二人艰涩难行的世界里指引方向。莱姆并不全然相信萨克斯的承诺，他是担忧的。当二人真的分道而行的时候，他们的关系，真的可以不受影响吗？

此时此刻，他是否正在经历人生中又一次的沧海桑田。

“你已经递交辞呈了吗？”

“还没有。”萨克斯从外套口袋中拿出了一个白色的信封，说道，“我已经写好了辞职信，但是我想先跟你说一声。”

“你再考虑几天吧。我知道，你不欠我什么，但是我请求你，再考虑几天。”

萨克斯久久地看着手中的白信封，最终说道：“好吧。”

莱姆想着：他们正在调查一件棘手的案子，凶手痴迷于各种钟表和时间，而对他来说，现在最重要的，却是向萨克斯再争取一点时间。他说道：“谢谢，现在，开始做正事吧。”

“我希望你能理解……”

“没什么不能理解的，”莱姆说着，语气里有种莫名的超然，“杀手还逍遥法外，这才是我们现在应该考虑的问题。”

莱姆留下萨克斯一个人在卧室，先行乘坐微型电梯下楼，去找梅尔，他正在实验室里干活儿。

“我化验了那件外套上的血迹，是AB阳性。和码头甲板上的血迹相吻合。”

莱姆点了点头。随后让梅尔打电话给美国宇航局喷气实验室，询问ASTER卫星的扫描情况，有没有找到沥青屋可能的位置线索。

此时的加州，时间还很早，但梅尔设法找到了一个人，并对他施压，迫使他找到了他们需要的图片，并且上传了过来。照片很快就传到了。那些照片都很清晰，然而没什么有用的线索。照片显示的，正如塞利托所说的那样，有成百上千个高热的屋顶热源，而且系统并不能明确地区分哪些热源来自屋顶翻修时使用的沥青，哪些是施工建筑中的热源，还有爱迪生联合电力公司发电时产生的热源，甚至还有那些单纯的烟囱的热源图像。

莱姆对此也别无他法，只能通知指挥中心，叫他们留意这些屋顶翻新区域的报警电话，如果有任何袭击或是其他案件，要立即通知他们。

指挥中心的调度人员犹豫了一下，答应说，会将他的要求作为通知，发布到中心的主机上。

接线员有些怀疑的语气让莱姆意识到，自己的调查已经走投无路，正试图抓紧手边的最后一根救命稻草。

莱姆还能说什么呢，对方的怀疑是对的。

露西·里克特回到了公寓，关门，然后上了锁。

她将外套和连帽运动衫脱下，挂了起来。运动衫上印着标语：“第四步兵师，胡德堡”，运动衫的背后印着这个步兵师的口号：“坚定且忠诚”。

她感到身上肌肉有些酸痛。她刚刚在健身房跑了五公里，跑步机斜面百分之九。然后，她又做了半个小时的俯卧撑和仰卧起坐。这是部队生活带给她的另一个改变：教会她对自己的肌肉感恩。你可以对健身塑形不屑一顾，甚至可以觉得那是在浪费时间、追求虚荣。但实际上，健身赋予你力量。

她用水壶烧上水，准备喝茶。等待水烧开的空当，她从冰箱里拿出了一个甜甜圈，开始盘算这一天的事情。要做的事情很多：回电话和邮件，烤饼干，还要为周四的招待会做她最拿手的芝士蛋糕。或者，她可

以和朋友去逛街，然后直接在烘焙店买一些回来。或者约母亲去吃午饭。

又或者，她可以什么都不做，躺在床上看肥皂剧，犒劳犒劳自己。

她天堂般的生活才刚刚开始，她有两周的时间可以远离那个苦涩的迷雾之地，她要享受这个假期的每一分钟。

苦涩迷雾……

这是巴格达的一个警察对那片大漠的描述，其实指的是IED——简易爆炸装置爆炸后留下的场景。

电影里的爆炸发生后，就是熊熊燃烧的火焰和烧着的汽油。然后就是主角脸上冷酷的表情，除此之外，就什么都没有了。实际上，一个IED爆炸后，会爆发出一阵浓重的深蓝色薄雾。这浓雾散发着刺鼻的气味，甚至会让眼睛感觉到辛辣，还会灼伤你的肺叶。这其中，有一部分是灰尘，有一部分是化学烟雾，还有一部分是一瞬间被汽化的毛发和皮肤。浓烟会在现场萦绕许久，数小时盘旋不散。

苦涩迷雾就像是时下新型的战争。

除了你身边朝夕相处的战友，你不能相信任何人。在这场战役里，你看不见战线，也没有前线。而你所面对的敌人，你一无所知。敌人可能是你身边的翻译、厨师、一个路人、当地的商贩，或是一个少年、老人，还可能是离你五公里远的一个陌生人。至于他们所用的武器，不是榴弹，也不是坦克，只是一小包这种会造成蓝色浓雾的简易爆炸装置。可能是TNT[3]，也可能是从你们武器库偷出来的可塑炸药，手段隐秘，你一无所觉，直到它最后引爆了。到死的那一刻，你才知道——不，那时候你已经死了，所以，你到死都不会知道自己是怎么死的。

露西在橱柜里翻找着茶叶。

苦涩迷雾。

而后，她忽然停了下来，那是什么声音？

露西转过头细听。

那是什么声音？

嘀嗒声。听着这个声音，露西觉得自己的胃部翻搅起来。她和丈夫都没有那种上发条的时钟，但现在响起的就是那种声音。

那到底是什么鬼东西？

露西走进小卧室，那里差不多已经当成衣柜在用了。房间里没有开

灯，她打开了灯，不，声音并不是从这里传出来的。

她的手掌开始出汗，呼吸变得急促，心跳也开始加速。

这声音是我自己臆想出来的，并不是真的……我一定是疯了。况且IED也不会嘀嗒作响，即使是定时炸弹，现在也已经是用电子装置计时了。

再说，这里可是纽约，她的家中，怎么可能会有人在她家里放炸弹？

姑娘，你真的需要看看医生了。

露西走向了主卧室，房间内的衣柜，柜门开着，挡住了梳妆台。她想着，声音也许是从这里传出来的……她迈进房间，而后再次停住了身形。声音也不是来自这里，是在别处。她又穿过走廊，来到餐厅看了一圈，什么都没有。

接着，露西又来到了洗手间，然后，忍不住笑了。

她看到了一座老式的时钟，摆在浴缸旁边的浴柜上。时钟是黑色的，钟面上一轮圆月注视着她。这东西哪儿来的？她姨妈又来打扫地下室了？还是鲍勃偷偷买的，然后趁自己今早去健身房时把它放在了这里？

但是为什么要放在这里？

此时，这诡异的月亮脸正好奇地盯着她，那目光透着恶意。这让露西想起那些独自站在街边，望着你的孩子的脸。他们将嘴唇抿紧，做出一副似笑非笑的表情，你根本猜不透他们在想什么，你在他们眼里是什么样的存在，是拯救者，是敌人，还是外星人？

露西决定打电话问问鲍勃或是她母亲，这时钟怎么回事，她先是去了厨房，泡了一杯茶，然后端着茶杯，拿着手机又回到了浴室，开始往浴缸里放水。

期待着，这数月以来的久违的泡泡浴可以洗去她身上来自异乡的苦涩迷雾。

在露西公寓前面的街上，文森特贪婪地注视着两个从他身边路过的女学生。

他的目光胶着在两人身上，但这年轻的姑娘并没有让他觉得饥渴难耐，他不太喜欢这种高中女生，对他来说，她们太嫩了（虽说当时的莎莉·安妮也还是个高中生，但文森特也是，所以可以接受）。

这时，文森特手机的听筒里传来了邓肯压低的声音：“我现在在她的

卧室里。她在浴室，在洗澡……刚好方便我一会儿动手。”

水刑……

这座公寓里住户很多，人多眼杂，他若是直接去撬露西家的门，会被别人看见。为了避人耳目，邓肯先是爬上了离露西家有一段距离的公寓楼顶，从楼顶接近露西的住处，然后从消防梯上爬下来，钻进了她的卧室。他身手矫健，十分灵活（这又是文森特和这位朋友之间的一个不同之处）。

“好了，我要动手了。”

谢谢你……终于要开始了。

但这时，听筒里又传来了邓肯的声音：“等等。”

“怎么了？”文森特问道，“有麻烦了吗？”

“她在打电话，得等等。”

饥渴的文森特不由得在座椅上前倾了身体，他不是个擅长耐心等待的人。

一分钟过去了，两分钟，五分钟。

“怎么样了？”文森特低声问道。

“她还在讲电话。”

文森特觉得怒不可遏。

这该死的女人……他忍不住想，要是自己在邓肯身边就好了，他就能帮他动手。这女人到底是怎么回事，这时候打什么电话？他狼吞虎咽地吞下了一些吃的。

终于，邓肯说道：“我得想办法让她把电话挂掉，我要回到屋顶上，然后从楼梯上下来，去到走廊那里，让她给我开门。”文森特罕见地从男人之后的话语中听到了一些情绪：“我等不了了。”

哈，你对忍耐，可是一无所知，文森特的理智偶尔会短暂地在饥饿感中稍微回魂。

露西开始脱衣服，准备洗澡，这时，她又听到了别的声音。与之前的月亮时钟发出的嘀嗒声不同。声音是从近处传来的。是在公寓里吗？门厅里？还是外面巷子里？

那是什么声音？

对于一个士兵来说，生活中到处都是金属碰撞声。将擦着防锈油漆的步枪子弹推进弹夹；将柯尔特手枪上膛，推上保险，推上车门的插锁，按开加油车上的皮带扣。Ak-47步枪的弹雨，淋在布莱德利战车或是悍马越野车上。

那个声音再次响起，嘀嗒，嘀嗒。

然后又归于寂静。

露西感受到了空气中的寒意，似乎是哪扇窗子开了。在哪里？她想，应该是卧室的。露西半裸着身体，走进了卧室的房门，向屋内张望。是的，这里的窗户确实是开着的，而之前窗子是开是关，她已经不记得了。

露西随后告诫自己：不要疑神疑鬼的，士兵。她已经受够了。这里没有IED，没有自杀式爆炸，也没有那种苦涩迷雾。

她稳定了一下情绪。

公寓窗子对面，也有几栋公寓楼。她一只手遮挡在胸口，关上了窗子，锁好。顺便看向楼下的巷子，那里什么都没有。

就在这时，公寓门口传来敲门声。露西被突然的声音吓得倒吸了一口气。她穿上一件浴袍，而后走向了黑暗中的前门，问道：“是谁？”

敲门声停顿了片刻，接着一个男人的声音传来：“我是警察，您还好吗？”

露西喊道：“出了什么事？”

“情况紧急，请您把门打开，您还好吗？”

露西警觉起来，将浴袍衣带系紧，拉开了门闩，脑中想起卧室被打开的窗子，是不是有人试图闯进来？接着她解开了门上的锁链。

露西拧开了门锁，直到房门开始向她推过来，她才想起来，在开门之前，应该先要求看一看这个自称是警察的人的证件或是警徽。因为一直身处异国，她似乎是远离凡尘太久了，已经忘记了和平世界里有多少坏人。

* * *

阿米莉亚·萨克斯和塞利托来到了这栋位于格林尼治村的旧公寓楼，楼外便是巴洛大街。

“就是这里？”

“对。”塞利托回答道。他的手指冻得发青，耳朵也冻得通红。

他们先是查看了一下公寓楼旁边的小巷，萨克斯仔细地检查了一下那里。

“被害人叫什么名字？”她接着问道。

“里克特。我记得她的名字是露西。”

“哪间窗户是她家的？”

“三楼的那间。”

萨克斯看了一眼楼边的消防梯。

他们来到了公寓前的楼梯。那里聚了一群人在围观。萨克斯留意了一下他们的表情。她始终相信，钟表匠清扫了第一个现场，是因为他还打算再回去。所以，他也很有可能还留在这个现场。不过眼前这群人中，她还没有发现疑似钟表匠或是他同伙的人。

“我们可以确定这就是钟表匠干的吗？”萨克斯问弗兰克·瑞特格和南希·辛普森，二人因为寒冷挤在犯罪现场的面包车旁，车就停在巴洛街的街角。

“是的，现场有他留下的那种时钟。”瑞特格回答说，“表盘是月亮脸的那种。”

萨克斯和塞利托一起走上楼梯。

“还有件事。”南希·辛普森说道。

两位警探停下了脚步，转身看过来。

警察用下巴指了指面前的公寓楼，做了个鬼脸：“场面不太好看。”

注释：

[1] 见林肯·莱姆系列《消失的人》。

[2] 见林肯·莱姆系列《人骨拼图》。

[3] 三硝基甲苯，一种烈性炸药。

萨克斯和塞利托缓步走上了楼梯，楼道里满是松木清洁剂和油炉加热后的气味。

“他是怎么进来的？”萨克斯奇怪道。

“这男人神出鬼没的，妈的，他想怎么进来就怎么进来。”

萨克斯抬头看着楼梯井。他们停在了一扇门外，门上的名牌上写着：里克特/多布斯。

场面不太好看……

“进去看看吧。”

萨克斯推开了门，走进了露西·里克特的公寓。

进门后，面前是一位身材健美的女性，穿着运动衫，头发别在脑后。正在与一位穿着制服的警官对话，听到他们进门后，她转过头，看向了他们，在看到他们肩颈处的金色警徽后，脸色沉了下来。

“你是管事的？”露西向塞利托问道，她怒气冲冲地走过来，直接凑到了塞利托的身前。

“我是负责调查这起案件的警官之一。”塞利托和萨克斯说明了自己的身份。

露西将双手叉在腰上，说道：“你们到底在想什么？”露西大声说道：“你们明知道，外面有一个疯子在四处杀人，还留下这种时钟，却不告诉大家？我在那鸟不拉屎的沙漠服役了好几个月，可不是为了回来把自己的命交到这种操蛋的人渣手里，就因为你们不把这么重要的消息通知给大家。”

他们花了很久才让她冷静下来。

“女士，”萨克斯说，“他的作案手法并不是先留下时钟做预告，再找时间过来杀人。所以他确实闯进了你的房间，你很幸运。”

露西·里克特确实很幸运。

大约半小时之前，一个路人看见一个男人从露西家的消防通道往楼

顶上爬。他打电话报了警。钟表匠显然低头看到了路人，察觉到自己被人发现了，于是便逃了。

警方在附近搜索了一番，并没有发现钟表匠的踪迹，也没有目击者看到长得像钟表匠的电脑合成图像的人。

萨克斯看了一眼塞利托，后者说："很抱歉给您带来了这么大的麻烦，里克特女士。"

"很抱歉？"露西嘲讽道，"你们应该尽早将消息公之于众。"

两位警探互相看了看对方。塞利托点了点头说道："我们会的。我们会让公共事务部门在当地新闻上发表声明。"

萨克斯说："我们想调查一下您的公寓，他可能留下了一些证据。还想再问您几个问题。"

"稍等一下，我要先打几个电话。我的家人可能已经看到新闻了，我不想让他们担心。"

"这确实很重要。"塞利托说。

露西拿出了手机，接着又语气强硬地说道："我说了，我要打电话，你们回避一下。"

"莱姆，你在吗？"

"开始吧，萨克斯。"刑侦专家此刻正坐在他的实验室中，通过无线电与萨克斯通话。他想起来，也许就在下个月或是几个月之后，萨克斯就会在头上或是肩膀上架上一台高清摄像机，将拍摄到的画面传回到他的实验室中，这样一来，他就能看到萨克斯所看到的一切，他们还开玩笑说，这是詹姆斯·邦德的玩具。但他感到心中刺痛，他想着，也许能为他配备高清摄像机的人，为他看世界的人，不会是萨克斯了。

他很快将这种伤感的情绪压了下去，并告诫自己，就像之前告诫那些为自己工作的人一样：现在外面还有一个逍遥法外的罪犯，将他绳之以法才是当前最重要的事情，而三心二意是抓不住他的。

"我们让露西看了钟表匠的合成图像，她没有认出来。"

"他今天是怎么进去的？"

"不知道，如果按他之前的作案手法，他应该是从前门撬锁进来的。但后来，我猜他上了楼顶，然后从消防梯爬进了被害人家中的窗子。他进了房间，留下了时钟，等待下手的时机，但是，出于某种原因，他又爬了出去。也就是这时，有目击者看到了他，然后他顺着消防梯爬到楼顶，逃走了。"

“他在被害人公寓里时，藏在了哪里？”

“他把时钟放在了浴室。消防梯通到公寓的主卧室，所以他也在主卧室里待过。”萨克斯停了一下，而后继续说道，“他们在外面寻找目击者，但是没人看到过他，也没人看到他的车。也许他和他的同伙是步行过来的，毕竟，他们的SUV在我们这里。”格林尼治村附近通有十多条地铁线，他们有可能乘坐其中的任何一条逃走。

“我不这么认为。”莱姆解释说，他认为钟表匠和他的同伙很可能是驾车来到这里的，因为在犯罪活动中，选择开车与否，是作案手法中的一点，而犯人的作案手法很少会改变。

萨克斯搜查了卧室、消防梯、浴室，还有钟表匠进出这些场所的可能路线。她还检查了公寓的楼顶，并没有发现维修的痕迹，她将自己的发现报告给了莱姆。

“什么都没有，莱姆。就好像他自己有一套防护服一样，什么痕迹都没留下。”

著名的法国犯罪学专家，埃德蒙·罗卡，曾提出了罗卡定律：凡两个物体接触，就会产生转移现象。罪犯必然会从犯罪现场带走一些东西，亦会留下一些东西。这条定律对于刑事调查来说，有些盲目乐观，因为有些时候，现场的痕迹太过微小，极不易发现，很难取证。或者是找到了明显的痕迹，但对案情毫无帮助。但是罗卡定律关于痕迹的理论没有错——凡有接触，必有痕迹。

但莱姆却常常会想，会不会存在这样一种极少见的罪犯，同自己一样敏锐，甚至还胜他一筹，并且精通刑侦调查技术。所以，他甚至可以打破罗卡定律，作案后不带走任何现场的东西，也不留下任何痕迹。钟表匠，会不会就是这样的罪犯？

“再想想，萨克斯……肯定还有些可查的线索，那些我们忽略的线索。被害人怎么说？”

“她有些受惊，还没回过神来。”

莱姆闻言沉默了片刻，说道：“我要使用我们的秘密武器了。”

凯瑟琳·丹斯坐在露西家的客厅中，露西·里克特坐在她的对面。

露西身后的墙上挂着一幅吉米·亨德里克斯[1]的海报，还有一幅他们夫妻二人的结婚照，她的丈夫脸圆圆的，穿着军装，笑容可掬。

丹斯注意到，尽管刚刚从鬼门关走过一遭，但眼前的女子异常冷静。正如萨克斯所说，她显然有心事。不过，丹斯感觉，困扰着露西的并不仅仅是刚才发生的事情。她并没有表现出对于钟表匠事件的创伤应

激反应；让她不安的另有缘由，且让她忧心已久。

“如果你不介意的话，能再讲一遍事发经过吗？”

“只要能抓住那个狗娘养的，说几遍都行。”露西开始讲述，她当天上午从健身房回来，到家之后，发现了那座时钟。

“我有点心烦，听着那个时钟的嘀嗒声……”露西的脸上露出一丝恐惧，她表现出了战斗或逃跑反应。丹斯引导她讲出了在异国服役时碰到的炸弹，“我当时以为那可能是谁买来的礼物什么的，但是它有点吓到我了。之后，我感觉有风吹进来，就四处看了看。我发现卧室的窗子开着，然后，警察就来了。”

“你没有发现别的异常吗？”

“没有，我记得是没有了。”

丹斯又问了她一些别的问题。露西·里克特既不认得西奥多·亚当斯，也不认识乔安娜·哈珀。她也想不到有谁会想要害她。露西试图回忆了一些其他的细节，但再讲不出更多有用的信息了。

露西表现得十分勇敢（鉴于她对一个连环杀人凶手的称呼：“狗娘养的”），但是，丹斯觉得，那是因为在露西的心中，有其他的事情，让她有些顾不上刚刚经历的凶险。她的手臂和双腿摆出了明显的防御姿势，但这并不是欺诈行为的隐性表现，而是出于一种对潜在威胁的防卫。

丹斯觉得自己需要换一种策略，于是，她放下了手中的笔记本。

“你这次回城里是有什么事吗？”丹斯随意地问道。

露西回答说，自己在中东服役，这次回来，是因为休假。一般休假时，她会和她丈夫——鲍勃，在德国团聚，他们在那里有些朋友，但是她这周四要在国内参加一个表彰会。

“哦，是这次阅兵游行活动的一部分吧？”

“是的，没错。”

“恭喜你。”

露西笑得并不由衷，丹斯注意到了她这一细小的反应。

她自己也露出同样的微笑。凯瑟琳·丹斯回想起比尔，她的丈夫，在获得局里颁发的英勇表现嘉奖四天后，去世了。此时听到露西的讲述，她突然又想起了从前。

甩甩头，压下似乎要翻涌而起的记忆，丹斯继续说道：“你刚刚从战

场回来，就碰上了这种事，可真倒霉。刚出虎穴，又入狼窝。”

“其实也没那么可怕，在中东服役，新闻报道有些夸大其词了。”

“总归是很危险的……但是，你看起来适应得不错。”

显然，丹斯在说反话，因为露西的身体语言表现得与之恰恰相反。

“哦，还好吧。不过是听命行事，没什么大不了的。”她如是说，手指却紧紧地扣在一起。

“你在部队都做些什么？”

“我负责燃料运输，基本上就是开补给车。”

“很重要的工作。”

露西耸了耸肩：“算是吧。”

“能休假回来一定很好吧，我猜。”

“你服过兵役吗？”

“没有。”丹斯回答道。

“好吧，在部队里，有这样一条守则：永远不要错过任何一个放松和休息的机会。就算只是和上级一起喝饮料，也不要错过，因为你能和他们合影，以后还能把合照挂在墙上。”

丹斯继续引她倾诉更多：“除了你之外，还有多少士兵会参加典礼？”

“十八个。”

露西此刻依然没有放松下来。丹斯猜测，她的紧张是不是因为要在典礼上发表几句感言？要知道，公众演讲给人们带来的恐惧甚至超过了高空跳伞。“这次活动规模有多大？”

“我也不清楚，应该一两百人的样子。”

“你的家人也会去吧？”

“哦，是的，他们都会去。典礼结束后还有个招待宴会。”

“就像我女儿说的，”丹斯说道，“聚会很棒，有什么好吃的？”

“不要想太多，”露西开玩笑说，“我们是在格林尼治村，也就只有意大利菜。烤意大利面、新西兰小龙虾、香肠。我母亲和姨妈会做些吃

的，我会准备些甜点。”

“啊，那是我的最爱，”丹斯说道，“甜食……说得我都饿了。”她随后又说：“抱歉，我扯远了。”丹斯依然没有打开笔记本，她看着面前这个女人的眼睛，说道：“还是说说今天的事。你刚刚说，你泡了一杯茶。放洗澡水，然后感觉到有凉风吹进来。于是你进到卧室，卧室的窗子开着。我刚刚问你什么来着？哦对，你有没有发现别的奇怪的地方？”

“没有了。”露西立刻回答说，就像之前一样，但她又皱起了眉头，说道，“等等，你知道吗……确实还有一件事，不太对劲儿。”

“真的吗？”

丹斯所用的策略，叫作“溢流”式问话。她已经确信，让露西心烦意乱的不仅仅是钟表匠的袭击，还来自她的海外军旅生活，不止这些，不知道为什么，露西对于即将到来的典礼也很介怀。丹斯将她的压力来源搞清楚后，开始不停地问她与之相关的问题，让她不断地习惯、渐渐适应压力，麻木她的心理防线，从而放松心神，想起被暂时封存的其他记忆。

露西站了起来，走向卧室。她一言不发，丹斯也站起来，跟着她。阿米莉亚·萨克斯也加入了她们。

露西四下打量着房间。

小心些，丹斯对自己说。露西显然是想起了什么，丹斯耐心地沉默着。有很多审讯员因为在这种关键时刻对受审者逼得太紧，而导致整场问讯失败。对于这种模糊的记忆，你只能静静地等着它自己浮现，不能用力过猛地强求。

观察和聆听是审讯中最重要的两个部分，开口说话排在最后。

“除了开着的窗子，还有一个不对劲儿的地方……哦，你知道吗？我想起来了。我之前进这间卧室找嘀嗒声的来源时，房间里有个地方不一样了——我看不见梳妆台了。”

“为什么觉得不对劲儿？”

“因为，今天早上我离开去健身房的时候，需要找我的墨镜，我看了一眼梳妆台，墨镜就在台上，我拿起来就走了。但是，我进来找声音的那次，却没有看见梳妆台，因为衣柜的门是开着的，挡住了梳妆台。”

丹斯问道：“所以说，那个男人把时钟放下之后，就藏在衣柜里，或是藏在了门后？”

“有可能。”露西说道。

丹斯转向萨克斯，后者点了点头，微笑着说：“非常好，我要开始干活儿了。”随后，她用戴上橡胶手套的手，打开了衣柜的门。

这是他们第二次失手了。

邓肯却将车开得更为谨慎，比平时还要小心。

他沉默着，十分冷静。他的表现让文森特更加担忧。若是邓肯像文森特的继父那样，握紧拳头，狠狠地捶几下方向盘，或是大喊几声，他会觉得更好受些。（“你干了什么？”男人怒火中烧，他在说自己强暴莎莉·安妮的事情，“你这个肥猪变态！”）他担心，邓肯会不会受不了两次失败，觉得自己受够了，然后放弃整个计划。

文森特不想让他的朋友离开。

邓肯只是缓缓地开着车子，规规矩矩地在路的这一侧行驶，既不加速，也不赶黄灯。

他一言不发，已经沉默了很久。

终于，他对文森特讲了事情的经过：在他说完打算去正门敲门，让露西挂掉电话后，爬上楼顶，他低头一看，发现公寓楼旁的巷子里有一个男人，正在盯着他，然后一边从口袋里掏出手机，一边对邓肯大声喊着，叫他不要动。他快速爬上了楼顶，向西面跑过几栋楼，然后，顺着绳子下到一条小巷里，之后迅速地跑回了他们的别克车。

邓肯小心翼翼地开着车，但是却并没有打算去任何地方。起初，文森特以为他这样做，是为了甩掉身后可能跟来的警察，但是根本没有警车在追捕他们。而后，他意识到，邓肯顺着自动导航，在兜圈子。

就像时钟的指针一样。

如同前一次的逃跑一样，脱险后的紧张感退去后，饥饿感再次来袭，文森特能够感觉到，这蚀骨般的渴求让他的下巴、脑袋和腹部隐隐作痛。

人不吃饭，就会死……

他想回到密西根，去找他妹妹，和她吃顿晚饭，一起看电视。但他妹妹不在这里，她远在千里之外，也许此刻也正在思念着自己——但这种想象丝毫没有缓解他的饥饿……他的渴求太过强烈，他对此毫无办法！他想要大喊。文森特想着，自己可以在新泽西的商场碰运气，或是在大学附近蹲守个女学生，要么就去一些人迹罕至的公园等那些慢跑的接待员。在这里等着有什么意义——

邓肯轻声说：“对不起。”

“你……？”

“对不起。”

文森特的火气一下子就消了，怒火退却后，他突然不知道该说什么。

“你一直都在帮我，很辛苦。可是看看现在，我让你失望了。”

文森特忽然想起了他母亲。在他十岁的时候，她对他说，自己要让他失望了，因为她要和格斯在一起了，然后是和她的第二任丈夫，接着是巴特，再接着是为了尝鲜找到的雷切尔，后来，是她的第三任丈夫。

每一次，年幼的文森特都像此刻这样，回答说：“没关系。”

“不，有关系……我总说，做事情要从大局出发，但这样说并不能让我们的失望减少。我欠你的，所以，我要补偿你。”

这却是文森特的母亲所没说过的话，更没有真的对他做过什么补偿，都只是留下文森特自己，吃东西、看电视、偷窥其他女孩儿，甚至是和她们去“深入交流”。

但邓肯，他的朋友，显然是言出必行的。没能让文森特得到露西，他是真的觉得愧疚。文森特现在依旧想要哭喊出来，但却是出于和之前完全不同的原因，不是因为饥饿，也不是因为沮丧。他感受到一种奇怪的感觉。他几乎没听到过别人对他说过暖心的话，更没有人关心过他。

“你看，”邓肯说道，“我的下一个目标，你可能不一定对她有兴趣。”

“她很丑吗？”

“并不是，只是她的死法……我想要烧死她。”

“哦。”

“那本书，还记得那个酒精酷刑吗？”

“不太记得。”

书中的配图是一个男人正在受刑，文森特也就没怎么留意。

“你把酒倒在一个人的下半身，然后点着，因为是酒精着火，所以只要他们招供了，你能很快把火扑灭，当然，对于我们的下一个目标，我是不会灭火的。”

如果真的是这样，那么文森特觉得邓肯说得没错，他的确没那么重

口味。

“不过，我现在改了主意。”

邓肯接着说出了自己的想法，文森特随着他的描述，渐渐来了精神。邓肯问道：“你不觉得这样一来，所有人都能心满意足吗？”

怎么说呢，并不是所有人，聪明的文森特想着，因为心情渐渐变好，所以也就开始用脑子思考了。

莱姆坐在证据表前，再次和萨克斯连线。

“好了，莱姆。我们发现他曾藏在衣柜里。”

“哪一个衣柜？”

“露西房间里的衣柜。”

莱姆闭上了眼睛，说道：“给我描述下房间里面的情形。”

萨克斯对莱姆描述了整个现场——通向卧室的走廊、卧室的格局、室内的家具摆放、墙上的挂画，还有钟表匠潜入和逃跑的路线及其他细节。萨克斯所受的训练和经验让她的观察极其敏锐，就如同她的红发一样突出。莱姆想着，若是萨克斯离开了，接替她位置的人又要花多长时间才能做到像她一样，将现场调查做得如此细致入微。

永远也找不到像她一样的警察了，莱姆有些泄气地承认。

他感到一阵愤怒，但他立刻将这种意气用事的情感压了下去，专心听萨克斯所讲的话。

萨克斯正在描述卧室里钟表匠曾藏身的衣柜：“衣柜宽约两米，挂满了衣服。男士衣服放在左侧，女士的在右侧，各占衣柜的一半。鞋放在衣柜最底层，一共十四双。四双男士鞋，十双女士鞋。”

很典型的男女鞋比率，莱姆想着，他回想起几年之前，自己曾有过一段婚姻生活，当时他的衣柜也是如此。“他当时是怎么藏进去的？躺在衣柜底下吗？”

“不太可能，这里鞋盒太多了。”

莱姆听到萨克斯向另一个人问了几个问题。而后，她又回到通话中，说：“现在衣柜里的衣服都是整齐的，但是钟表匠显然动过这些衣服，我能看出衣柜底下鞋盒被移动过的痕迹，还有一些那种铺房顶用的沥青，就是我们之前发现的那种。”

“他躲在了哪些衣服中间？”

“一件西服和露西的军装之间。”

“很好。”有些服装，比如这种军装上面，很容易沾上明显的痕迹。这都要归功于衣服上突出的肩章、纽扣和其他装饰，“他接触的是军装的前面还是后面？”

“前面。”

“太好了，仔细看看扣子、勋章、军衔和绶带。”

“好的，给我几分钟。”

而后是沉默。

随着时间一点一滴地过去，这种沉默让人渐渐心生不耐，甚至隐隐有些生气，他盯着白板，耐着性子等待着。

终于，耳机中传来萨克斯的声音：“我找到了两根头发和一些纤维。”

莱姆刚想开口说让她将头发和公寓里的头发做个比较，但显然，他没有这样做的必要，因为萨克斯已经开口说道：“我将头发与露西的头发比较过了，并不是她的。”于是莱姆又想让她将头发与露西丈夫的头发对比一下，但萨克斯随即又说道：“不过我找到了她丈夫的梳子。我可以百分之九十九确定，这两根头发是他的。”

很好，萨克斯，做得太好了。

“但是我找到的纤维……跟这里的任何衣服都不符合。”萨克斯停顿了一下，说道，“这种纤维，看起来像羊毛，颜色很淡。也许是毛衣上的……不过我是在军装口袋的扣子上发现的这些纤维。以钟表匠的身高来说，大概就是在他肩膀的位置。也许是他的外套翻领上刮下来的。”

一个很合理的推测，不过他们依然需要将这些纤维拿回实验室更加细致地检验一下。

又过了几分钟之后，萨克斯说道：“差不多就这些了，莱姆。虽然不是很多，但也算是有些线索。”

“好吧，把证物带回来。我们可以在实验室里再仔细调查一下。”莱姆说完，切断了连线。

汤姆将萨克斯反馈回来的信息添在了证据表上。护工离开房间后，莱姆一个人继续盯着白板上的证据表。他想着，眼前的这些笔记不单单是一件谋杀案的线索，还是另一起谋杀案的证据——是他和萨克斯合作调查的、最后一起案件的尸体。

在露西·里克特的公寓里，朗·塞利托已经先行离开，萨克斯也刚刚将找到的证物打包整理好。她转向凯瑟琳·丹斯表达感谢。

“希望这些证据能有用。”

“犯罪现场调查就是这样的，虽然只有极其少量的纤维，但却足以作为定罪的证据。我们只有瞧瞧看了。”萨克斯又说道，“我现在回莱姆那里。是这样的，我不知道你愿不愿意，但是，我希望你可以在附近找找潜在的目击者，毕竟盘查证人是你的强项。”

“那是必须的。”

萨克斯留给了她几份钟表匠合成图像的打印资料，而后离开，前往莱姆的住所。

丹斯向露西·里克特点头说道：“你还好吗？”

“我很好。”士兵回答道，并附上一个坚强的微笑。她走向厨房，将水壶放在炉子上，问道：“你想喝些茶吗？或是咖啡？”

“不了，我要去外面寻找目击者。”

露西盯着厨房的地板，对于人体动作学专家来说，这是一个很明显的信号，但丹斯什么也没说。

士兵又说道：“你说你是从加州来的，你很快就会回去吗？”

“明天吧，也许。”

“我在想，你有没有时间出来和我喝杯咖啡什么的。”露西手中拨弄着一块布垫，上面写着：第四步兵师。坚定与忠诚。

“当然，我会想办法过来的。”丹斯从包中找出一张卡片，上面是她现在所住酒店的名字，她又将自己的电话号写在了卡片的正面，并圈了出来。

露西接过了卡片。

“你可以打给我。”丹斯说道。

“我会的。”

“你真的还好吗？”

“哦，当然，我很好。”

丹斯与露西握了握手，然后也离开了公寓，并提醒自己，在行为学

分析中尤为重要的一条定律：有些时候，不是所有谎言都需要揭穿。

注释：

[1] 美国黑人吉他手。

萨克斯只带了一小盒证物回到莱姆家。

“都找到了些什么？”

萨克斯再次查看了她在现场找到的证物，而后在证据表上又添加了一些细节。

然后，他们在纽约警方犯罪现场数据库中检索了有关纤维的信息，发现萨克斯找到的这些纤维，来自一种皮夹克上的羊毛翻领，是以前很多飞行员都爱穿的——飞行员夹克。萨克斯对那座时钟进行了硝酸盐检测。结果显示，这座时钟同样不会爆炸，并且与之前发现的三座一模一样。除了检测出一些经常作为消毒剂使用的甲醇以外，没留下任何其他痕迹。并且，在这次的现场中，和此前的花艺工作室一样——钟表匠没来得及，或者根本没打算——留下另一首诗。

莱姆也同意发表声明，将钟表匠留下时钟作为名片的作案方式公之于众。虽然，他推测，这样做也只会让钟表匠在确认被害人死亡、无法呼救后才留下时钟，除此之外，并不会真的有什么作用。

萨克斯在钟表匠最有可能使用的逃脱路线上没发现任何有用的痕迹。

“那里什么都没有。”萨克斯解释说。

“什么都没有？”莱姆问道，摇着头。

罗卡定律……

罗恩·普拉斯基到了，他将自己的外套脱下，挂起来。莱姆注意到，萨克斯的目光随着菜鸟的出现立刻转了过去。

另一件案子。

萨克斯问：“有找到和马里兰相关的线索吗？”

菜鸟巡警说道：“我查到在巴尔的摩海滨有三项正在进行的反腐联邦调查，其中有一件牵扯到了纽约，不过是在新泽西码头那边。而且完全没有涉及任何毒品问题，主要是调查回扣贪污和做伪证行为。我现在还在等巴尔的摩警局给我关于州里调查情况的回复。但不管是克莱里还是萨科斯奇，我都没发现他们有去过马里兰做生意。克莱里去过离那里最

近的地方也只是宾夕法尼亚，他曾去参加过一些常规的商务会议，见见客户。而萨科斯奇则从来没去过那边。哦，还有，乔丹·凯斯勒还没把客户名单发给我，我又给他留言了，但他还没回我电话。”

普拉斯基又说道：“我查到一些在马里兰出生的一一八分局警察，但调查显示，他们现在和马里兰没有任何关联。我还将一一八分局警员的名字在马里兰税务数据库中调查了一下——”

“等等，”萨克斯说道，“你还做了对比调查？”

“我做错什么了吗？”

“嗯，并没有。罗恩，你做得很对。这个想法很好。”萨克斯对莱姆会心一笑。后者也挑起一条眉毛，微微惊叹。

“想法也许不错，但没什么发现。”

“没关系的，继续挖吧。”

“我会的。”

萨克斯又走向塞利托，问道：“问你个问题，你认识赫尔斯顿·杰弗里斯吗？”

“一五八分局的副高级警监？”

“是的，他这人怎么回事？脾气那么火爆！”

塞利托笑：“对，对，他就是个火药桶，一点就着。”

“所以他并不是针对我，才那副样子？”

“是的，无缘无故就凶你一通，你怎么会遇上他的？”塞利托说着，看了一眼莱姆。

“跟我没关系。”刑侦专家有些幸灾乐祸地回答道，“那肯定是因为她的案子，不是我的。”

萨克斯脸上明显的恼怒并没有让莱姆觉得自己的开心有什么问题，莱姆甚至觉得，有时候，这种幸灾乐祸的小人行为还蛮让人愉悦的。

“我去要查一份卷宗，我进了他们的资料室。他觉得我这样做不对，得先经过他同意才行。”

“可你的案子性质敏感，你只能在暗中调查一一八分局。”

“正是如此。”

“他那人就那副德行。过去曾经历了一些不好的事，他的妻子之前是一位社会名流——”

“这词用得好，”普拉斯基插嘴道，“社会名流，听起来像是社会主义者。这两个词虽然长得像，意义却完全相反。[1]”

被打断的塞利托冷漠地瞪了普拉斯基一眼，后者立刻闭上了嘴。

塞利托于是继续说道：“我听说他们夫妻俩损失了很多钱。我的意思是说，一大笔钱，数额大到我们这种人都不知道从哪儿开始数小数点。因为他妻子做的生意出了问题。我猜他当时其实是希望接管奥尔巴尼市（纽约州首府）警局的，但那种地方，没有大把的钱是进不去的。而且他妻子事后就离开了他，虽然以他那样的脾气，他们之间肯定早就已经有矛盾了。”

萨克斯听了塞利托说的话后，缓缓点了点头。这时她的手机响了，她随手接通：“没错，是我……哦，不。在哪里？……我十分钟之后到。”

萨克斯脸色苍白，表情悲伤，快速地冲出了门，嘴里说着：“出问题了，我半小时后回来。”

“萨克斯。”莱姆开口喊道，但回应他的只有萨克斯背后的关门声。

萨克斯将车缓缓停在了西四十四大街的路旁，这里离西高速公路很近。

萨克斯下车后，看见一个身穿大衣，头戴绒线帽的男人，正眯着眼睛看她。她不认识这人，对方也不认识她，但萨克斯娴熟的停车技巧和车内仪表板上纽约警方的标识表明，眼前这个女子就是他正在等的人。

年轻男子的耳朵和鼻子都冻得通红，鼻子中呼出一阵阵白气。他不停地跺着脚，保持血液循环：“哇哦，太冷了，我已经受够冬天了。你是萨克斯警探吗？”

“是的，你是科伊尔？”

他们握了握手，他的手劲儿很大。

“怎么回事？”萨克斯问道。

“过来，我带你去看。”

“去哪儿？”

“那辆货车，停在那条街的一个停车场里。”

两人在冷风中快步行走着，萨克斯问道：“你是哪个单位的？”科伊尔打给她时曾说自己是一名警察。

街上的车流声很大，科伊尔并没有听到她的问话。

她便重复了一遍问题：“你是哪个单位的？中城南区吗？”

科伊尔有些惊讶地看了她一眼，说道：“是的。”而后，擤了下鼻涕。

“我在那里工作过一阵。”萨克斯告诉他说。

“好吧。”科伊尔对此没怎么回应。他带着萨克斯穿过一个很大的停车场，在停车场有些离索的尽头处停了下来，他们走到了一辆稳达货车旁边，车窗是暗色的，发动机还响着。

科伊尔四下看了看，然后打开了车门。

凯瑟琳·丹斯此刻还在格林尼治村，她在寻找露西·里克特家附近公寓及商店里可能的目击者。丹斯思考着人体动作学与刑侦学之间的关系。

一个人体动作学实践者审讯某人——一位目击者，一个嫌疑犯——就如同一个刑侦学专家寻找证据。而这起案件中，却极不寻常地既没有可调查的对象，也没有任何实际的证据。

这让丹斯觉得沮丧，她此前从没参与过这样的案件调查。

打扰了，先生，女士，你好，年轻人，这里不久前曾有警察过来办案，你知道吗？啊，好的，我想问问你有没有在附近见到有人形色匆匆地离开，或者任何其他可疑的事情，任何异常的情况？请看一下这张图片……

但是她一无所获。

丹斯甚至连一个顽固型目击者都没找到。就是那种分明知道些内情，却因为害怕自己或家人安全受到威胁而谎称毫不知情的人。什么都没有，她在寒冷的街头忙了四十分钟，却只发现，真的没人发现任何异常。

打扰了，先生，是的，这确实是加州警察局的证件，但是我现在参与了纽约警局的工作，您可以打这上面的电话确认我所说的话，我想问您，您有没有看见……

一无所获。

丹斯忽然有些愣住，不，是震惊地看着刚刚从一栋公寓楼里走出的男子，因为那人长得很像她去世的丈夫。她眨了眨眼，有些难以置信地

盯着男人——同时努力控制住自己的情绪，告诉自己他已经死了。也许是感受到了她的目光，男子皱眉看向她，问她怎么了。

她还能不能更不专业一点？丹斯有些气愤于自己的不争气，说道：“我没事。”同时伪装出一脸微笑。

不过这位商务男士和他的邻居一样，没看到任何异常的情况，随后转身走回了街上。丹斯盯着那个人看了一阵，随后继续她的调查工作。

丹斯渴望找到一丝线索，她想要帮忙捉住这个罪犯。当然，她和其他的警察一样，想要将这个危险的变态杀人犯绳之以法，还给大家一个安全的生活环境，但她还想在将其逮捕归案后审问他，因为钟表匠与她以往遇到的任何罪犯都不同。凯瑟琳·丹斯迫切地想知道，到底是什么让这个连环杀手嘀嗒作响——丹斯对于自己潜意识里使用的措辞感到有些好笑。

她继续去下一个街区拦下路人询问，但依旧没发现任何有帮助的线索。

直到，她遇见了一位刚刚购物出来的顾客。

丹斯将他拦下，那人刚刚从露西家旁边的一个超市走出来，推着一个装满杂货的购物车。他看了一眼钟表匠的合成图像，立刻说道：“哦，对，我好像见过一个这样的人……”他又犹豫了一下，说道，“但我并没注意。”说完后，他作势要离开。

凯瑟琳·丹斯却立刻意识到，他知道的远不止这些。

顽固型目击者。

“这真的很重要。”

“我只是看到有人在街上跑，没有别的了。”

“听着，我有个主意，这里有什么要立刻放进冰箱的东西吗？”丹斯用下巴指了指男子购物车中的杂货。

他犹豫了下，猜测着丹斯说这话的用意，回答说：“并没有。”

“我请你喝杯咖啡吧。我有几个问题想问你，你介意吗？”

丹斯可以看出，男子是介意的，但冷风一阵阵地吹在两人身上，他看起来也想去温暖的室内避避寒。“行吧。但我知道的就这么多，没什么别的可以告诉你的了。”

哦，关于这一点，我们走着瞧吧。

阿米莉亚·萨克斯坐在货车的后座上。

在科伊尔的帮助下，她费力地将躺倒在后座上的退休警探阿尔特·斯奈德扶着坐起来。他已经神志不清了，嘴里念念有词，萨克斯听不清他说了什么。

科伊尔刚刚打开车门时，萨克斯看见斯奈德瘫倒在后座上，头后仰着，她当时甚至以为眼前的男人自杀了。但萨克斯随后便发现，斯奈德只是醉倒了，醉得很严重罢了。萨克斯轻轻地摇了摇他："阿尔特？"

男人睁开了双眼，皱起眉头，有些晕头转向，不知该看向何处。

现在，两位警探将他扶着坐起来。

"不要，我想睡觉，别理我。想睡觉。"

"这货车是他的吗？"

"是的。"科伊尔回答说。

"发生了什么？他怎么搞成了这个样子？"

"他当时在街上的哈里酒馆。那里的人拒绝接待他，因为他已经醉醺醺的了，然后他就晃荡到了街上。后来我去店里买烟，那里的酒保知道我是个警察，就对我说起了他。我怕他醉成这样还开车会出事，就出来找他，找到他的时候他就在这里了，身子一半爬进了车里，一半在外面，我在他的口袋里找到了你的名片。"

阿尔特·斯奈德摇摇晃晃地转动了一下身体，闭着眼睛念叨着："别理我。"

萨克斯对科伊尔笑了笑，说道："接下来交给我吧。"

"没问题吗？"

"没问题。只是，你能不能帮我叫一辆出租车过来？让司机把车开到这里？"

"当然。"

警察下了车，离开了。萨克斯蹲下身，碰了碰斯奈德的手臂，唤道："阿尔特。"

他睁开眼睛，看着她，在认出了她是谁之后，皱起了眉头："是你……"

"阿尔特，我马上送你回家。"

“别烦我，别他妈的烦我。”

他的前额有一道伤口，袖子因为摔倒被刮破了。不久之前，他还吐了。

他厉声喊道：“你做得还不够吗？你他妈的害我害得还不够惨吗？”斯奈德双目圆瞪，说道：“走开。让我一个人清静清静。别烦我！”他从车座滑了下来，跪着爬向驾驶座，嘴里说着，“走……开！”

萨克斯将他拉了回来。他并不是身材瘦小的男人，但酒精使他乏力。他试着站起来，但最后跌在了座椅上。

“你可真能耐。”萨克斯用下巴指了指车里空空如也的酒瓶。

“这跟你有什么关系？这他妈的跟你有什么关系？”

“到底是因为什么？”萨克斯执意要弄明白这是怎么回事。

“你还不明白？是因为你，你。”

“我？”

“我为什么会以为这件事不会有人知道？局里根本没有他妈的秘密可言。我不过帮你打探了点消息，问问那该死的档案在哪儿，怎么会不见了……接着，我跟你说过的，和我一起打台球的兄弟，还记得吧？他再也没出现过，也不接我的电话……”他用袖子擦了擦嘴，“然后，我就接到了电话——这家伙和我一起搭档了三年，他们夫妻和我们两口子还打算一起去旅游。你猜猜谁不能去了……都是因为我问了不该问的。一个退休警察去问东问西……你一进我家门，我他妈的就该让你滚。”

“阿尔特，我……”

“哦，别担心，女士。我没提您的名字，什么都没说。”他说着，伸手探向了滚在车里的酒瓶，却发现里面早就一滴酒都没有了，便又将酒瓶扔了回去。

“听着，我认识一个很好的心理辅导师，你可以……”

“心理辅导师？他想怎么辅导我？辅导我怎么搞砸了自己的生活？”

萨克斯看了一眼扔在车里的酒瓶，说道：“你只是跌倒了，每个人都会跌倒。”

“不是那么回事，事到如今都是因为我一开始就把一切搞砸了。”

“你在说什么，阿尔特？”

“因为我是个警察，我不该浪费时间做警察。我把一生都搭进来了。”

萨克斯突然感到有些心灰意冷，斯奈德的话说出了她的感受。他所说的，正是萨克斯想要离开警局的理由。萨克斯说道：“阿尔特，我送你回家好不好？”

“我的人生，可以做任何别的事情。我哥哥是个水管工。我姐姐读了研究生，现在是一个公司代理。她为那些女性用品设计一些花里胡哨的广告，在圈内很出名。我本来也可以有所作为的。”

“你不过是感觉——”

“别，”他大声打断了她，用手指着萨克斯说道，“你根本不了解我，你没资格讲这些，你没这个资格。”

萨克斯沉默了。的确如他所说，自己没有资格说这些。

“这些都是因为你要查的那件事。我完蛋了，不管是好是坏，我都完蛋了。”

斯奈德愤怒而痛苦的目光令萨克斯难过。她伸手环住斯奈德，说道：“阿尔特，听着——”

“把你的手拿开。”他头靠在了窗子上，躲开她的安慰。

片刻后，科伊尔走了回来。指挥着一辆黄色的出租车开到了他们所在的货车旁边。科伊尔和萨克斯合力帮斯奈德坐进了出租车里。萨克斯又将斯奈德的地址交给了司机，并掏光了自己的钱包，将差不多五十美金递了过去，还有警探的车钥匙，随后对司机说道：“我会打电话告诉他妻子，他马上就回去。”而后，车子便缓缓驶进了中城区拥挤的街道中。

“谢谢。”她对科伊尔说，后者对她点了点头，便走开了。萨克斯很感激，科伊尔什么都没问。

科伊尔离开后，萨克斯伸手从口袋里拿出了斯奈德的手枪，这是刚刚她伸手去抱斯奈德的时候顺手从他的枪套里拿出来的。也许他家里还有别的手枪，但至少，他不会用这把手枪自杀了。萨克斯将手枪里的子弹都退了出来，而后将它藏进了货车副驾驶座下的弹簧里。做完这些，她下车，锁上车门，回到了自己的车里。

她的食指深深地掐着拇指指腹。她能感觉到皮肤上传来的刺痛。一想到除了敲诈勒索和偷盗证据外，一些像她父亲一样的腐败警察还犯下了更多的罪行，她便觉得怒不可遏。她不过是想要查明真相，便遇到重重挑战和各种危险，甚至还危及了其他无辜的人。斯奈德期盼已久的退休生活就这样，被一一八分局那些肮脏的丑事给毁掉了。

正如那些“第十六大道俱乐部案”里犯罪警察的家属，因为她父亲和其他腐败警察犯下的罪行，他们家人的人生被永久地改变了。妻子儿女不得不将房子抵押给银行，辍学去工作养家；并且被人排斥，永远都要背负这个丑闻带来的歧视和厌弃。

现在，她还有机会离开这种生活——放弃当警察，抽身离开。去阿盖尔公司工作，远离这种鬼扯的工作和政治博弈，为她自己好好地活一回。她还有时间，可以重新开始。但对于阿尔特·斯奈德来说，却没有这种机会了。

为什么，爸爸？为什么要那么做？

阿米莉亚·萨克斯永远都不会知道了。

时间已经过去了，萨克斯已经再没机会找出这个问题的答案了。

她能做的，只有自己去猜测，而这种猜想只能在她的灵魂深处留下无法愈合的伤口。

让时间倒流，是唯一的答案，而这，显然并不是答案。

托尼·帕森斯正和凯瑟琳·丹斯面对面坐在一家咖啡店里，他的购物车就放在身边。

此时，他皱着眉头，摇头说道：“我已经仔细回忆过，但是我真的不记得别的了。”随后，他举起了咖啡杯，咧嘴笑着说：“害你破费了。”

“嗯，不管怎么说，我们还是要试试的。”丹斯知道，面前的男人肯定还知道些什么。她的猜测是，他之前说见过钟表匠一定是因为没有考虑清楚，一时脱口而出。哦，审讯人最喜欢这种冲动型的受审对象了，不过随后，他意识到这人也许是个杀人犯，还可能就是之前码头和小巷谋杀案的作案凶手。丹斯很清楚，人们往往很乐意举报贪小便宜的邻居和超市里手不干净的青少年，但是一旦涉及严重的犯罪，他们就变得健忘了。

丹斯意识到，眼前这人也许是块不好啃的硬骨头，但她对此并不担心。她喜欢挑战（尤其是在一个负隅顽抗的受审对象最终坦白时，所带来的成就感，不过受审人在自己的口供上签字画押后，也就意味着这场语言的战争已经结束了，那让她觉得无趣）。

丹斯往自己的咖啡杯里加了一些牛奶，目光飘到了角落柜台里摆着的苹果派上，她有些渴望地看着，四百五十卡路里，哦，好吧，她将目光移回了眼前人的身上。

男人又往自己的咖啡里加了些糖，他一边搅拌着咖啡，一边说：“你知道吗，也许咱们从头聊聊，我或许能想起些别的。”

“这个主意不错。”

对方点了点头，说道：“那么现在，我们就来深入交流一下吧。”

男人说着，脸上露出了大大的笑容。

注释：

[1] 社会名流的英文是socialite，社会主义者是socialist。

这女人就是他的安慰奖。

她是杰拉德·邓肯送给自己的礼物。

她是杀手的歉意和诚意，邓肯的母亲从没表现过的道歉的诚意。

而且，若是能强暴并弄死一个警察，也能拖慢他们的查案速度。邓肯曾提议让文森特对那位出现在第二个现场的红发女警探下手（哦，太对了，拜托……红发，就像莎莉·安妮一样）。而萨克斯也果真再次出现在了格林尼治村。但当他们从别克车里窥视了一番露西·里克特公寓中的女警探之后，便意识到，他们不可能将她搞到手，因为她周围一直有别人，从来不会落单。而除她之外的另一个女人，一个穿便衣的女警探之类的，此刻正独自一人在街上，似乎是在寻找目击者。

邓肯和文森特一起去折扣店买了一辆购物车，一件新的冬季外套，还买了五十美金的香皂、垃圾食品和苏打饮料，把购物车装满（一个推着购物车走来走去的人基本上不会引起怀疑——他的朋友向来都如此谨慎）。他们计划由文森特推着购物车在格林尼治村的街上来回走，直到他“巧遇”那第二位女警察，或者是女警察“巧遇”他，然后，文森特会将她引到距离露西·里克特公寓一个街区远的废弃建筑里。

文森特会将她弄进那栋废弃建筑物的地下室里。然后他可以想怎么折腾她就怎么折腾，想弄多久都可以，而同一时刻，邓肯则会去搞定他们的下一个目标。

邓肯细细地研究着文森特的表情，问道：“你能下得去手杀了她吗？那个女警察？”

文森特害怕让他的朋友失望，毕竟邓肯帮了他这么多，于是他回答说：“能的。”

但显然邓肯知道文森特并没有说实话：“这么跟你说吧——你把她绑起来，留在地下室就好。等在中城区把事情办妥后，我会开车回来亲手搞定她。”

文森特听到邓肯这样说，觉得好受了很多。

此刻，他打量着坐在他对面的凯瑟琳·丹斯，感受着汹涌而来的饥渴欲望，她离自己只有一步之遥。她的发辫，她光滑的脖颈，她纤长的手指。她并不是很重，但身材很好，跟这座城市里那些骨瘦如柴的模特不

同。有谁会稀罕那种人？

她的身材令他心生饥渴。

她绿色的眼睛让他兽欲难耐。

甚至是她的名字，凯瑟琳，也让他渴望。莫名地，这个名字现在变得像莎莉·安妮一样，对他有莫大的诱惑。他说不出为什么，也许因为他是个保守的人。他还喜欢女人目光灼灼地望着那些甜点的样子。她简直和自己一模一样！他有些迫不及待地想将她带到那栋废弃大楼里，将她按在地上。

文森特喝了一口咖啡，说道："你说，你是从加州过来的？"热心的文森特——哦，是热心肠的托尼·帕森斯，状似随意地问道。

"没错。"

"那地方不错吧，要我说。"

"是很不错，有的地方很好。现在，回想一下你之前看到的，那个男人在街上跑过吗？跟我描述一下那个场景。"

文森特知道自己必须专心应付她的问题——至少要将她引到那栋废弃大楼，直到他们能够独处。"要小心，"杀手这样叮嘱过文森特，言简意赅地说道，"你的态度要有所保留，表现出你虽然知道一些关于我的事情，但并不想说的样子。讲话的时候要犹豫一些。那样才更像是一个目击者。"

所以现在，文森特正腼腆而犹豫地告诉丹斯更多细小的信息，说他看见一个男人在大街上奔跑，还模模糊糊地描述了一下邓肯的外貌，毕竟他们手中已经拿到邓肯的合成肖像了（他必须把这个消息告诉邓肯）。女人一边听着他的话，一边在笔记本上做着笔记。

"还有其他异常的特征吗？"

"嗯，我不记得其他的了。我说过了，我当时离得很远。"

"有看到武器吗？"

"应该没有，他到底做了什么？"

"这里发生了一起伤人未遂事件。"

"哦，不，有人受伤吗？"

"没有，很幸运。"

对他们来说可是很不幸。聪明的文森特（托尼）暗暗想道。

“他有携带任何东西吗？”警探丹斯问道。

尽量简单回答，文森特提醒自己，不能中了她的圈套，让她套出话去。

他皱眉思考了一阵，满脸犹豫，随后说道：“你知道吗，他可能带了什么东西。我觉得，好像是个袋子，我并没看清。他当时跑得很快……”文森特说到这里停住了话头。

凯瑟琳点着头：“你还想说什么？”

“对不起啊，不能帮你更多。我知道这事很重要。”

“没关系的。”女人安慰他说。听到她温柔的宽慰，文森特有一瞬间甚至觉得有些不忍心接下来要对她做的事情。

但饥饿感告诉他没必要觉得愧疚，有这种反应是很正常的。

人不吃饭，就会死……

你说是不是？丹斯警探？

他们喝着咖啡，文森特又告诉了她一些关于嫌疑犯的消息。

她像个朋友一样和他聊天。直到文森特觉得时间差不多了，他开口说道：“其实，还有件事情……我之前有点害怕。你知道的，我每天都在这边活动。他要是回来了怎么办？他可能会知道是我供出了他的消息。”

“我们会对你的身份保密。而且我们会保护你的，我保证。”

他再次巧妙地犹豫了一下，说道：“真的吗？”

“你大可放心，我们会派人保护你的。”

哦，那可就有趣了。我能不能点名要那位红发女警察保护我呢。

文森特对丹斯说道：“好吧，我看到他跑去哪儿了，他跑进了街上一栋楼的后门里了。”

“那扇门没锁？或者他拥有钥匙？”

“门没锁，我觉得，你若是不介意，我可以带你去那里看看。”

“那太好了，你喝完了吗？”丹斯用下巴指了指文森特面前的咖啡。

文森特将咖啡一饮而尽，说道：“现在喝完了。”

丹斯合上笔记本，文森特见到她的动作后，想着，待会儿一定要记得把这个笔记本拿走。

“谢谢，丹斯警探。”

“不客气。”

文森特推着购物车走出了店里。警探去付了账单，随后也走出店外，和文森特一起，朝着他指的方向走了过去。

“纽约的十二月份一直都这么冷吗？”

“是的，大部分时间都很冷。”

“我要冻僵了。”

真的吗？在我看来，你可是火辣得要命。

“我们要去哪儿？”丹斯问着，停下了脚步，看向街上的路标指示牌。她在强光中眯起眼睛，停下来在自己的笔记本上写写画画，一边写一边说着：“罪犯最近所在的位置，位于格林尼治村的谢尔曼大街。”她四处看了看，继续道：“通往谢尔曼大街和巴洛街之间的小巷中……”丹斯看了一眼文森特，说道：“是在街道哪边的小巷，北面还是南面？我得准确地记录。”

啊，所以她也是个谨慎的人。

文森特思索了一阵，狂热的饥饿感比冷风更让他混乱：“应该是在南面。”

丹斯看了一眼手中的笔记本，笑了起来：“我都认不出我写了什么——我的手太抖，真的太冷了，我等不及要回加州了。”

你怕不是要等到天荒地老了，我的小姐……

他们继续走着。

“你有家人吗？”她问道。

“是的，家里有我妻子和两个孩子。”

“我也有两个孩子，一个儿子一个女儿。”

文森特点了点头，心里想着，她女儿现在有多大了。

“所以，就是这个小巷吗？”丹斯问道。

“没错，他就是跑到这里来了。”他拉着购物车走在前面，走进了小巷里，这里就能通往他们的爱之巢，那栋废弃的建筑。他甚至已经渴望到身体发痛。

文森特的手伸向了口袋，握住他那把猎刀的刀柄。不，他不能杀掉她，但如果她反抗，他就不得不做点什么保护自己了。

割瞎眼睛……

虽然那样会很恶心，但她血流满面的脸对于文森特来说也并不是那么难以接受，反正他本来就喜欢让她们脸朝下。

他们渐渐走到了小巷的深处。文森特四处看了看，发现了距离他们十二到十五米远的地方，矗立着一栋死气沉沉的废弃大楼。

丹斯再次停了下来，打开了笔记本。她再次念出了自己要记的内容：“小巷位于六栋，不，是七栋居民楼后面。巷子里有四个垃圾箱。路面铺有沥青，嫌疑犯经由此路逃向了南面。”她记下了这些后，再次戴上了手套。她冻得颤抖的纤纤素手的指甲涂着鲜红的指甲油。

饥饿感淹没了文森特，他感觉到自己正在被蚕食，生命渐渐枯竭。他的手用力握紧了刀，急速地呼吸着。

可是女人又一次停了下来。

就现在！制住她！

文森特将刀缓缓从口袋里掏了出来。

这时，一声尖锐的警报划破长空，从巷子的另一头传来。他被警铃吓到了，定定地看着警报传来的方向。

而后，他感觉到后脑贴上了一个冰冷的枪口。

丹斯警探大声道：“举起手来，快点！”她一只手按住了男人的肩膀。

“但是——”

“快点！”

她用力将枪口抵在他的头上。

不，不，不！他松开了手中的刀，举起了双手。

怎么会这样？

一辆警车猛地停在他们前面，另一辆警车紧随其后，四个健壮的警察跳下了车。

不……哦，不……

“趴在地上，”其中一个警察命令道，“快点！”

但文森特此刻动弹不得，他被吓得僵住了。

警察们将文森特包围之后，丹斯便向后退了出去。警察们随后将他按在了地上。

“我什么都没做！我没有！”

“你！”一个警察喊道，“趴在地上！快点！”

“可地上太冷了，还这么脏！关键是我什么都没做！”

他们狠狠地将他按在地上。他在大力的推搡下不由得闷声痛呼。

文森特恐惧地想着，这就像莎莉·安妮那次事件一样，一切重演了。

你！你个死胖子！别他妈的乱动！变态！

不，不，不！

警察们伸手拉扯着他，他忍受着他们将他的手臂压到背后火辣辣的疼痛。双手被铐起来。他们搜了他的身，将口袋都翻了个遍。

“发现了一个身份证件，一把刀。”

这次是如此，十三年前也如此，文森特甚至有些混乱，分不清记忆与现实了。

“我什么都没做，为什么要这样？”

其中一个警察对丹斯说道：“我们能听到你讲话，而且很清楚。你根本用不着跟他走到这个巷子里。”

“我怕他临阵脱逃，所以得看着他。”

这到底是怎么回事？怎么会这样？文森特想不明白，她说的是怎么回事？

丹斯看了一眼警察，并朝着文森特的方向点头说道：“他之前一直隐藏得很好，但是我们一进咖啡馆，我就发现他不对劲儿了。”

“不，你疯了，我——”

她转头看向了文森特。

“你的口音和表情相矛盾，而你的肢体语言告诉我，你的目的根本不是为了和我交谈，而是另有所图。出于某种原因，你想要操纵我……最终我懂了，你是想把我独自一人引到这条小巷来。”

她解释说，她在咖啡馆付账的时候将手机拿了出来，并按下了重播键，打给了纽约警局和她一起工作的一位警察，小声而简短地说明了自己这边的情况。然后让他向她所在的区域派出警力。她没有挂断电话，将手机保持通话状态，藏进了口袋。

这也就是为什么，她要在街口大声读出指示牌，她是在为警局的同事指明方向。

文森特看向丹斯的双手，丹斯看到了他的目光。于是便举起了手中用来写字的笔，说道：“是的，这就是我的枪。”

文森特看向其他警察，嘴里说着：“我什么都不知道，这简直荒唐。”

一位警察说：“听着，你还是闭上嘴，省点力气吧。在丹斯警探打给我们之前，我们就接到了举报电话，说之前这里作案未遂的罪犯是开车来的，司机又回到了这边，手里还推着一个购物车，在路边瞎转悠，举报人描述说，那人是个肥胖的白人男子。”

她名叫莎莉·安妮，死胖子。她逃出来了还报了警，已经把你的罪行全都告诉我们了……

“那不是我！我什么都没做。你们搞错了，全搞错了。”

“可不是吗？”一个警察用嘲讽的语气附和道，“这话我们听得多了，走吧。”

他们大力地拎着他的上臂，将他从地上提了起来，粗暴地将他推进了警车里。文森特耳边再次响起杰拉德·邓肯对他说的话：

对不起，我让你失望了。我会补偿你的……

文森特·雷诺兹暗暗在心中坚定地想：无论警察如何逼问，他都不会背叛他的朋友。

在林肯·莱姆家中实验室的窗边，坐着一个身材高大、有些垂头丧气的男子，他的双手被反铐在背后。

从他身上搜出的驾照和DMV记录显示，他并不如他所说，名叫托尼·帕森斯，而是文森特·雷诺兹。今年二十八岁，住在新泽西，在十多家机构做过临时文秘，除了他的基本雇用信息和简历之外，这几家机构都对

他知之甚少，人们对他没多大印象，还算得上是个模范员工。

他看起来既愤怒又紧张，目光不停地在地面和房间内的几位警官之间转来转去，而此时在莱姆家的人有莱姆、萨克斯、丹斯、贝克和塞利托。

警方没有查到他的案底，也没有官司。且通过对他新泽西住处的一番搜索后也没能发现任何与钟表匠关联的证据，公寓里的居住情况显示他没有爱人、亲密的朋友或是父母。警方在他家中发现了一封他写给他住在底特律的妹妹的信件。塞利托在密歇根州警察局查到了文森特妹妹的电话，并打了过去，给她留了言，要她回话。

调查还显示，在码头和柏树街杀人案发生时，他在值周一的晚班，不过那之后他就请了假，再没去上班。

梅尔·库柏将文森特的数码照片以邮件的方式发送给了乔安娜·哈珀，女子表示他确实与那天在花艺工作室外窥视自己的男子很像，但她不能确定，因为那天阳光很刺眼，她工作室前窗的玻璃又很脏，而且那人当天还戴了一副墨镜。

虽然警方怀疑他就是钟表匠的同伙，但他们掌握的能够让他认罪的相关证据却很有限。钟表匠弃车逃走的停车场里，他们发现的鞋印与文森特的鞋子尺码相同，都是十三号，但因为鞋印不够明显，所以没法做一个清晰确凿的对比。至于他购物车里的那些杂物，莱姆推测他之所以有这些杂物完全是为了接近丹斯或干扰调查而设置的障眼法。购物车里有些薯片、饼干和其他的垃圾食品。但这些食品都未拆封，而且在他衣服上的搜查结果表明，他身上没有与SUV车里发现的食物碎屑相符合的线索。

他们只能以非法持有刀具和干预警察执行公务的罪名扣押他——这也是针对虚假目击者常用的指控。

但市政厅与警察总部却表示他们可以使用阿布格莱布监狱中的逼供手段——毒打和威胁，来让他招供。这也是丹尼斯·贝克的意见，因为他已经受到了很多来自市政厅要求尽早捉到本案凶手的巨大压力。

不过凯瑟琳·丹斯说：“那样做没用。他们会像虫子一样蜷缩起来，给你一大堆没用的信息。”她还补充说，“而且，记录表明，犯人在严刑拷打下基本不会说出准确有用的信息。”

莱姆和贝克便想要丹斯来审问文森特。他们必须尽快找到钟表匠的行踪，若是真的不能严刑逼供，他们需要一个专家来解决这个问题。

于是这位来自加州的警探现在拉上窗帘，坐在了文森特对面，他们之间什么都没有。丹斯还将椅子向前移了移，直到她与文森特之间相差仅一米远。莱姆猜测这可能是一种入侵对方空间，粉碎对方反抗的方

式。但他同时也意识到，文森特一旦失控，他便可以向前跳起，用头或是牙齿重伤丹斯。

丹斯显然对此情形也十分明了，但她没有表现出丝毫惧怕或担忧。她先是浅浅地微笑，然后平静地说道：“你好，文森特。我知道已经有人对你宣读了相应的权利，而你也同意和我们聊聊，很感谢你愿意这样做。”

“当然了。想让我做什么都可以，但这是个巨大的……”他耸了耸肩，“误会，你知道的。”

“那我们就把事情理清楚。首先，我要问你一些基本的信息。”丹斯问了文森特的全名、住址、年龄、工作地点和有无被捕经历。

文森特皱起眉头，说道：“这些我已经跟他讲过一次了。”他看了一眼塞利托。

“抱歉，你也知道，我们的工作就是这样，这种事情就是左手倒右手，如果你不介意，就再讲一次吧。”

“哦，好吧。”

莱姆知道，丹斯之所以又问了一遍这些已经可以核实的基本信息，是为了掌握文森特的行为表现基准。现在，凯瑟琳·丹斯已经将这位刑侦专家对于审讯与目击者的看法改变了不少。他已经对丹斯审讯的过程产生了兴趣。

丹斯时不时和气地一边点头在笔记本上记上几笔，一边对文森特的配合表示感谢。她对文森特温和而礼貌的态度让莱姆大为不解，若是换他来审讯，他的态度肯定会比丹斯强硬得多。

文森特咧了咧嘴，说道：“你看，不管你想聊多久，我都能奉陪，但我希望你们也能派人出去找找我看到的那家伙，你们肯定不希望眼睁睁地看着他逃走。我也很担心。我只是想帮帮忙，可是你看看，我落得个什么下场——你们已经把我问了个遍。”

然而，他在现场对丹斯和其他警官所说的关于嫌疑犯的消息却没什么用。他声称的钟表匠逃向了一栋大楼的后门里，但调查显示那里近期根本没有任何人出入的痕迹。

“现在，我希望你能再讲一遍事情的经过。跟我讲讲当时发生了什么，只是，如果你不介意的话，我希望你能倒着讲。”

“什么？”

“就是按照事情发展的时间顺序，倒过来讲一遍，这是一种很好的唤

醒记忆的方法。由你所记得的事件的最后一处开始讲起，然后慢慢向前回忆。嫌疑犯——他当时从小巷里一栋旧楼的后门逃走了……我们先来回忆一些细节吧，那扇门是什么颜色的？”

文森特在椅子上动了动身体，他皱起了眉头，假意思考了一阵，开始从男人消失在门后讲起整个事件（他不记得那扇门的颜色了）。他接着说起在男人消失之前的事——钟表匠跑进了小巷，深入到了巷子里。在那之前，他在街上跑着。最后，文森特说，自己在巴洛街上看到一个男人，他四处张望，神情紧张，而后拔足狂奔。

“好的，”丹斯一边说着，一边再次写下一些笔记，“谢谢你，文森特。”然后，她又快速地皱了一下眉头，接着说道，“但是，你之前为什么告诉我你叫托尼·帕森斯？”

“因为我害怕。我做了件好事，我告诉你我看见的，但我害怕，那个杀手若是知道我的名字会回来杀掉我。”他的下巴颤抖着，说道，“我后悔跟你说了那些，但是我已经说了，所以我害怕了。我告诉过你，我很害怕。”

男人扭捏作态的样子让莱姆心生厌恶，他无声地催促着丹斯，快解决了这货。

可丹斯依旧耐心而和气地问道：“跟我说说那把刀是怎么回事吧。”

“好吧，我确实不应该把它带在身上。但是，几年前，我被人抢过一次。那简直太可怕了。我现在知道这样做是不对的，我犯蠢了，应该把它留在家里。我一般都不会带出来的，我只是没想到，会因为这事给自己惹上麻烦。”

丹斯并没有回应他，只是脱下了外套，将衣服放在了自己旁边的椅子上。

文森特说：“别人都聪明，不会多嘴，惹祸上身。就我话多，瞧瞧我把自己害得多惨。”他盯着地板，有些嫌恶地撇了撇嘴。

丹斯又问了他一些细节，比如他是怎么知道钟表匠杀人的，另外几起案件发生的时候他在哪儿。

丹斯问这些问题的意图令莱姆不解，这些问题太表面了。她并没有用莱姆的方式去挖掘信息，要求他出具不在场证明，揭穿他的谎言。而有些值得深挖的点，她偏偏放过了。丹斯一次都没有问过他把自己引到那个小巷的理由是什么，他们都推测，他是打算杀掉她——也许还打算折磨她，让她说出警方都知道些什么有关钟表匠的情报。

丹斯对于他的答案没有任何反应，只是低头记笔记。终于，她看了一眼文森特身后的萨克斯，说道：“阿米莉亚，你能不能帮我一个忙？”

“当然可以。”

“你可以给文森特看看我们找到的脚印吗？”

萨克斯站起身，拿出一张静电影像，举起来给文森特看了看。

“这张图怎么了？”

“这是你的鞋码，对不对？”

“差不多吧。”

丹斯继续盯着他，一言不发。莱姆意识到她布下了一个巧妙的陷阱，他紧紧地盯着他们两个……

“谢谢。”丹斯对萨克斯说，再次接近嫌疑犯，压缩他的个人空间，对他施加压力。她开口问道，“文森特，我很好奇。你是在哪儿搞到这些杂货的？”

短暂的犹豫之后，文森特说：“在食品店。”

莱姆终于明白了。她是打算将这个问题作为突破口，问他明明住在新泽西，为什么要在曼哈顿买东西。而且他买的这些杂货，明明都是些在他住处附近就可以买到的，甚至会比曼哈顿这边的价格更便宜。丹斯再次向前倾身，摘下了眼镜。

现在——她要开始收网了。

凯瑟琳·丹斯微笑着说：“谢谢你，文森特。和我想的差不多。嘿，你口渴吗？”接着又说道，“要来点饮料吗？”

文森特点头说：“好的，谢谢。”

丹斯看向莱姆，说道：“我们能给他拿点喝的东西吗？”

莱姆眨了眨眼睛，有些不解地看向萨克斯，后者也皱着眉头。丹斯到底是在搞些什么？到现在为止，她一点有用的信息都没有问出来。刑侦专家心里想着，这简直是在浪费时间。她就打算问这些没用的问题吗？现在还尽起地主之谊来了？莱姆有些不情愿地唤来了汤姆，护工端给丹斯一杯可乐。

丹斯在杯中放了一个吸管，又将杯子端到双手被反铐在身后的文森特面前，以便让他喝到。文森特几秒钟就吸光了杯中的可乐。

“文森特，如果你不介意的话，我们几个需要单独商量一下，这样就能把事情理清楚了。”

“好的，没问题。”

巡警们将他带了出去，丹斯随后关上了门。

丹尼斯·贝克摇着头，有些不高兴地看着丹斯。塞利托也嘟囔道：“一点有用的信息都没有。”

丹斯皱眉道：“不，不，我们现在进展得很顺利。”

“顺利吗？”莱姆问。

“一切都在按计划发展……现在，情况是这样的。我已经掌握了他的反应基准，而后，我又让他倒叙了他所说的事情的经过。很多有所隐瞒的受审者都会临时编瞎话，倒叙他们的供词能够准确地捕捉他们所说的谎言。人们对于那些真实发生的事情，从哪个时间点切入来叙述都是没问题的，而对于那些编造的谎话来说，却只有一种叙述方式，那便是从开始到结束。说谎者没有真实场景中常有的记忆线索，所以如果改变叙述方式，故事就会出现破绽。所以，我从一开始，便知道了，他就是钟表匠的同伙。”

“你早就知道了？”塞利托笑道。

“哦，是的，这一点很明显。他当时的认知表现与他的基准反应不符。而且，他也并不像他所说的那样，担心自己的人身安全。完全不是那样，他不仅认识钟表匠，而且还参与了钟表匠此前的犯罪活动，但是具体如何参与，我不清楚。不过他更像是一个帮钟表匠望风和开车的司机。”

“可是，关于这些问题，你明明一个都没有问啊。”贝克指出她刚刚问话中这一怪异之处，“我们难道不应该问问花艺工作室案件和格林尼治村案件发生时，他在哪里吗？”

莱姆也想问同样的问题。

“哦，不能那么问。最不该做的，就是问他这种问题。如果我问了，他会立即对这些话题做出防御反应，进而闭口不谈。”丹斯继续说道，“他是个很复杂的人，自身十分矛盾，我感觉，他已经到了抗压反应中的第二个阶段，沮丧。这是由巨大的愤怒内化而成的，而且很难攻克他当前的这种心理。鉴于他的性格类型，我不得不先和他建立起一个感同身受的情感纽带，按照传统的审讯方式，这样的做法可能会花费好几天，甚至是几周的时间，才能最终得到真相。但我们并没有那么多时间。所以我们唯一的机会，便是采取一些更为激进的方式。”

“什么方式？”

丹斯用下巴指了指文森特刚刚喝可乐时用过的吸管，问莱姆说：“你

能不能立刻安排一次DNA检测？”

“能是能，但得花上些时间。”

“那没关系，只要我们能确定，能安排上检测。”丹斯微笑道，“永远不要说谎，但你也没必要对一个嫌疑犯知无不言。”

莱姆推动轮椅，来到了实验室中的主要区域。梅尔·库柏和普拉斯基还在那里检测各种证物。他说明了丹斯的要求，库柏立刻将吸管包装好，随后填写了一份DNA检测申请表。“好了，从技术层面上来讲，检测已经安排上了。只是实验室方面还不知道罢了。”他笑着说。

丹斯随后解释道：“有一些很重要的事情，他一直在瞒着我。而他对此很紧张。我问他有没有被捕过，他的回答明显是在说谎。而且对于这个问题，他事先有准备。我猜他之前肯定有过被捕经历，但应该已经过去很长时间了。他没有指纹记录在案，所以逃过了一劫，没有留下案底——也许是当时实验室的疏忽，或者他当时是一个少年犯。但我认为，他之前肯定是触犯过法律的。最终，我终于知道他犯过什么罪了。这也是我脱下外套，还叫萨克斯在他面前走动的原因。他看我们两个的目光透着赤裸裸的饥渴，他试图掩藏这种渴望，但他控制不住自己。这让我想到，他此前也许犯过那么几次性骚扰罪。所以，我想利用这一点，诈他招供。”

“不过，问题是，”丹斯又说，“他也有可能知道我是在虚张声势，否认一切。那样一来，我们就失去唯一谈判的筹码了，而且再想从他这里挖出点什么，就得花费更多的时间和力气了。”

塞利托对莱姆说：“我知道你的想法。”

哦，他猜得没错，莱姆就是那样想的：“就按这个方法试试。”

塞利托又问丹尼斯·贝克说：“那你呢？”

“我应该打电话向总部请示一下的，但他们要是不同意，我们可就是自找麻烦了，所以，就这么办吧。”

丹斯探员又说道：“还有另外一件事需要我来做。我必须得把自己排除在这次博弈之外，不管他打算在那个小巷里对我做什么，我们都得把这件事忘掉。如果我把这件事提起来，那么我们之间的关系就会发生变化，他就会拒绝与我交谈，那样我们就前功尽弃了，又得重新开始。”

“但是，你知道他当时打算对你做些什么吗？”萨克斯问。

“哦，我很清楚他当时脑子里在想什么。但我们的首要目标是找到‘钟表匠’，要先考虑这一点，其他的事情都可以忽略。”

塞利托看向贝克，并点了点头。

丹斯于是走到了最近的一台电脑旁，输入了一些指令，之后又输入了用户名和密码。网站出现后，她眯起眼睛，又输入了更多的指令。接着，屏幕上便出现了一张某个嫌疑犯的DNA检测表。

丹斯又打开自己的包，将“绵羊”眼镜收起，拿出了她的“战狼”眼镜：“现在，是时候表演真正的技术了。”她走到门口，打开了门，叫警官将文森特带回来。

男人块头很大，这会儿腋下已经汗湿，他有些笨拙地走了回来，再次坐回到刚刚的椅子上，椅子有些不堪承受他肥硕的身体，吱呀作响，他稍微调整了坐姿，表情谨慎。

丹斯首先打破了沉默，说道：“很遗憾，文森特，恐怕事情有些麻烦了。”

文森特眯起了眼睛。

丹斯举起那个塑料证据袋，里面装着他刚刚用过的吸管，说道：“你很清楚DNA检测是怎么回事，对不对？”

“你在说什么？”

莱姆好奇，这招到底会不会管用。他会上钩吗？

文森特会不会结束这次审问，冷静下来，并要求有律师在场？他完全有权利那样做。那样的话，这次虚张声势的诈供就会变成灾难，而且，除非钟表匠再次犯案，他们从文森特这里可能再也问不出任何信息了。

丹斯冷静地问道：“你从来都没看到过自己的DNA检测报告吗，文森特？”

她将电脑显示屏转向文森特，说：“我不知道你有没有听说过联邦调查局的综合DNA检索系统，我们都管它叫CODIS。不管在哪儿，只要发生了强奸或是性骚扰案件，而嫌疑犯没有捉住，那么数据库就会将他的体液、皮肤组织和毛发都收集起来。就算作案的罪犯戴了安全套也没用，在被害人身体或周围总会留下一些痕迹，可以提取出DNA来。而这份DNA资料就会储存进数据库，当警察找到嫌疑犯时，会将他的DNA信息与数据库中的资料作对比。看看这个。”

屏幕上显示着一份标有CODIS标志的文件，文件上有一连串数字、字母、表格和密密麻麻的分栏数据，对于不熟悉这个系统的人来说，这些看起来就让人头大。

文森特一动不动，但他的呼吸变得越来越粗重，在莱姆看来，他的眼神也变得轻蔑了。“这都是胡扯。”

“你知道，文森特，只要有确凿的DNA证据，案件基本上就是板上钉钉的事了。而就算性骚扰案件已经发生了好多年，只要找到DNA证据，那么我们依旧可以将嫌疑犯定罪。”

“你不能那样做……我并没有允许你那样做。”他盯着那根塑料吸管。

“文森特，”凯瑟琳·丹斯温和地说道，“你有大麻烦了。”

从技术层面来讲，丹斯说得没错，莱姆想着，因为文森特确实持有一件具有杀伤性的武器。

永远不要说谎……

“不过，你知道一些对我们很有用的信息。”丹斯停顿了一下，继续说道，“我对纽约的办案程序不太了解，但是在加州，我们分区的那些检察官对愿意配合的嫌疑犯总会相对宽容些。”

丹斯看了一眼塞利托，后者立刻接话道：“是的，文森特，纽约这边也是一样。地区检察官也会听我们的建议。”

文森特一脸迷茫地看着屏幕上的各种数据，他牙关咬紧，沉默着。

贝克接着说：“我们不妨做个交易：只要你帮我们抓住钟表匠，并承认之前犯过的性骚扰罪，我们就会帮你对之前两起谋杀案件中的杀人罪和伤害罪申请豁免，而且，我们会安排你去治疗中心，让你远离普通罪犯和人群，不会让你接受常规的监禁。”

丹斯语气肯定地说：“但你必须帮助我们，现在就要帮。你觉得怎么样？”

文森特看着屏幕上的DNA分析数据，他不知道的是，这些东西和他一点关系都没有。他的腿微微抖动着——说明他正在权衡眼前的情况。

他目光轻蔑地看向了凯瑟琳·丹斯。

他会不会答应？他会怎么做？

整整一分钟过去了，莱姆只能听到时钟指针的嘀嗒声。

文森特咧嘴。他抬起头，用冷酷的眼神望着他们。说道：“他是个商人，从中西部过来的。他名叫杰拉德·邓肯。现在住在曼哈顿的一座教堂里。能再给我一罐可乐吗？”

“他现在在哪儿？”丹尼斯·贝克厉声问。

“他还有一个目标，他要……”文森特的声音消失在了后半句。

“杀掉目标？”

嫌疑犯点了点头。

“在哪儿？”

“具体在哪儿我也不太清楚，他只说了在中城区，我想。他没有告诉我，真的。”

大家看向凯瑟琳·丹斯，后者观察了文森特的反应，判断他没有说谎，于是向众人点了点头。

“我现在也不知道，他是在那里，还是在教堂。”

他说出了教堂的具体位置。

萨克斯说：“我知道那个地方，已经关闭有一阵子了。”

塞利托联系了紧急勤务小组，叫豪曼组织了一队战术小组。

“他本来和我约好，一个小时左右会回到格林尼治村和我会合，就在那个小巷旁边的废弃大楼里。”

莱姆想，文森特说的地方，正是他之前打算奸杀凯瑟琳·丹斯的位置。塞利托命令警方在附近停了几辆没有警方标识的车，随时监控那里的动静。

“你们的下一个目标是谁？”贝克问。

“我不知道，我真的不知道。他没告诉我那女人的任何事，因为……”

“为什么？”丹斯问。

“因为，我不会对她做什么的。”

对她做什么……

莱姆听懂了他的意思，说道："所以，你一直在帮他做事，作为交换，他答应你可以对被害人实施强奸。"

"我只要女人。"文森特快速地补充道，同时有些嫌恶地摇头，"我可不要男人。我又不是那种变态……而且，我得等到她们死了以后才能做，所以，那其实也算不上强奸，并不是。杰拉德是这么告诉我的，他查过这些法律。"

丹斯和塞利托对他的话似乎无动于衷，只有贝克眨了眨眼睛。而萨克斯正在努力控制自己的情绪。

贝克问："你为什么不会对下一个女被害者做什么？"

"因为……他打算烧死那女人。"

"上帝啊。"贝克喃喃道。

文森特点点头，说："他有一把枪，手枪。"

"点三二口径手枪？"

"我不知道。"

"他开的是什么车？"

"一辆深蓝色的别克。是偷来的，一辆已经开了几年的旧车。"

"车牌号？"

"我不清楚，真的。就是他偷来的。"

"发布一条紧急车辆定位指令。"莱姆命令说，塞利托打电话安排了指令。

丹斯突然又开口问道："还有什么事？"她察觉到文森特的表现有一丝异常。

"你是指什么？"

"那辆车让你觉得不安？"

他低头，看向地面："我觉得，他好像把那辆车的车主杀了。我那时候不知道他要杀人，真的不知道。"

"在哪里？"

"他没告诉我。"

库柏发出了搜索，搜集最近所有车辆失窃、凶杀和失踪人口报告。

“还有……”他有些犹豫地吞吞吐吐，双腿再次微微抖了起来。

“什么？”贝克问。

“他还杀过别人。我觉得，可能是个大学生。还是个孩子。就在那座教堂旁边的一个街角，第十大道附近。”

“为什么要杀他？”

“因为他看见我们从教堂里走出来了。邓肯把他捅死了，尸体扔进了垃圾箱。”

库柏联系了教堂所在的警察分局，要他们去调查此事。

“让他打电话给邓肯，”塞利托朝文森特的方向点头，说道，“我们可以通过电话追踪到他的位置。”

“他的电话打不通的，他会把电池和SIM卡都从手机上拆下来，除非是我们……工作的时候，他才会用手机。”

工作……

“他说，那样一来，你们就追踪不到他。”

“电话卡是用他的名字办理的吗？”

“不是的，他用的都是那种预付费电话。他每隔几天就会换一个新的，然后把旧的扔掉。”

“找出他的电话，”莱姆命令道，“打给通信运营商。”

梅尔·库柏打电话给一些当地主要的通信运营商，并简短地交谈了几句。挂了电话后，梅尔报告说：“这个号码是东海岸通信公司的。预先付费号码，就像他说的，现金购买。如果手机没电了，就没办法追踪了。”

“见鬼。”莱姆叹息道。

塞利托的电话响了起来。波·豪曼的紧急勤务小组已经出发了，几分钟后便会到达目标教堂。

“听起来，他们是我们唯一的希望了。”贝克说。

贝克、萨克斯和普拉斯基也立即出门，他们也要去参与战术小组的任务。

莱姆、丹斯和塞利托留在实验室，试着从文森特口中问出更多关于杰拉德·邓肯的消息，同时，梅尔·库柏也在数据库中搜索关于邓肯的信息。

“他为什么会对时钟、时间和阴历感兴趣？”莱姆问。

“他收集那些旧时钟和表。他之前确实是一个钟表匠——作为个人爱好。你懂的。他并没有开店什么的。”

莱姆说：“但不排除他在某家店里工作过。找出所有专业钟表匠组织，还有钟表收藏者的组织。”

库柏双手在键盘上一边忙碌着，一边问道：“只搜索美国境内的吗？”

丹斯问文森特：“他是哪国人？”

“我猜是美国人吧，他讲话也没什么特别的口音。”

库柏寻访了许多网站后，摇着头说：“这行业很热门。比较大的一些组织有日内瓦钟表匠、珠宝商和金匠协会、瑞士的高级钟表业协会、美国钟表匠协会、同样总部在瑞士的瑞士钟表与珠宝零售商联盟、英国钟表收藏家协会、英国钟表制造协会，还有瑞士钟表产业雇主协会和瑞士钟表产业联盟……这才是一部分，还有十多个。”

“给他们发邮件，”塞利托说，“问问有没有叫邓肯的钟表匠或是收藏家。”

“再问问国际刑警。”莱姆说，“你们是怎么认识的？”

文森特讲得有些模糊，只是大致说了一下两人的相遇，很普通的那种。凯瑟琳·丹斯听完他的话，平静地问了他几个问题，然后直接拆穿了他，说他在说谎。“我们之间的交易是你得实话实说。”丹斯身体前倾，目光冷冷地穿过她的捕食者眼镜，盯着文森特。

“好吧，我刚刚，只是，你懂的，就是大致说了一下。”

“我们不是想大致知道一下！”莱姆大声说道，“我们想要知道，你们俩到底是他妈怎么认识的！”

强奸犯最终承认了，他们的相遇确实是巧合，却不那么普通。他仔细交代了他们是如何在他工作地点旁边的一家餐厅相遇的。邓肯当时正在监视那个前一天被他杀死的男人，而文森特却瞄上了当时餐厅里的女侍者。

这才是狼狈为奸，他们两个，莱姆想着。

梅尔·库柏浏览着电脑屏幕上的信息，说道：“找到了一些匹配的结果……在中西部地区一共有六十八个叫杰拉德·邓肯的人。我正在查哪些人有过被搜捕的记录，还有哪些人在暴力罪犯逮捕计划中出现过，然后我再参照年龄和职业查找。你不能再缩小一下搜索范围吗？”

“要是能的话，我会说的，但他从来不谈自己的事。”

丹斯点头，她相信文森特说的是实话。

朗·塞利托问出了莱姆一直想问的问题：“我们知道，他的目标都是特别选中的，而且他会事先监视他们的行踪。他为什么这么做？他到底想做什么？”

文森特说：“他的老婆。”

“他结婚了？”

“曾经结过。”

“说来听听。”

“几年前，他和他老婆来纽约度假。他去参加了一次生意上的应酬，于是他老婆只好一个人去听音乐会。回来的路上，她经过一段偏僻的路段，出了车祸，撞人的可能是轿车也可能是卡车。司机跑了。她一个人躺在那里呼救，但没人来救她，甚至连个报警的人都没有。医生说，她被撞倒之后，在那里挣扎了十到十五分钟才死去。他说，当时的情况，不管是谁，就算不是医生，也能帮她止血，只要按住出血点就可以了。但没人帮她，没人救她。”

“查找所有的就医记录，搜索邓肯这个名字相关的所有记录，时间大概在十八个月或三十六个月之前。”莱姆命令道。

但文森特却说：“没用的。他去年闯进了那家医院，把相关的记录都偷走了，还有警方那里的案件报告。好像是贿赂了一个医院里的员工。”

“但他为什么要选择这些人？”

“警察的调查显示，他老婆受伤流血时，有十个人就在附近。我不知道他们当时能不能救她。可邓肯坚持认为这些人能，他老婆本来有机会活下来的，但是这么多人却什么都没做。他花了整整一年的时间查出他们都住在哪儿、摸清了他们的日程安排。他要等到他们落单的时候再下手，这样就能让他们死得慢一些。这一点对他来说很重要。他要让这些人像他的老婆一样，慢慢地死去。”

“星期二，在码头的那个被害人，他死了吗？”

“死了吧。邓肯让他扒住甲板，割破了他的手臂，然后就站在一边看

着他，直到他掉进河里。邓肯说，那人挣扎着游了几下，后来就不动了，被水冲到码头底下了。”

“被害人叫什么？”

“我不记得了，沃尔特什么的。他杀前两个的时候，我没帮他。我没有，真的。”他有些惧怕地看向丹斯。

“关于邓肯，你还知道些什么？”她问道。

“只有这些了。他唯一愿意谈的，就是时间。”

“时间？关于时间的什么事？”

“任何事情，所有事情。时间的历史，时钟是如何运转的，还有日历、人们为什么对时间的感受不同。他对我说过，像是，‘加速’这个词，最早是说钟摆的。将钟摆的重量向上提，钟摆就会加速摆动。‘减速’就是将钟摆重量放低……这种事，换任何一个人来讲，你都只会觉得无聊，但是，他讲这些时，就很吸引人。”

库柏在电脑显示器前抬起头来，说道：“钟表匠组织那里发来了几条回复。没有关于杰拉德·邓肯的记录……国际刑警来消息了……也是什么都没有。我在暴力罪犯逮捕计划里也没发现什么。”

塞利托的手机再次响起。他接了电话，和对方交谈了几分钟。塞利托一边讲话，一边目光冰冷地看着文森特。随后，他挂断了电话。

“电话是你妹夫打来的。”他对文森特说。

男人却皱起眉头，问道：“谁？”

“你妹夫。”

文森特摇着头说：“不，你肯定是听错了。我妹妹没有结婚。”

“不，她结婚了。”

文森特瞪大了眼睛：“莎莉·安妮结婚了？”

塞利托像是看什么恶心的东西一样，看了他一眼，然后对莱姆和塞利托说：“莎莉现在太难过，不能自己亲自回话。她丈夫打过来了。十三年前，文森特趁他母亲和继父出去度蜜月，把莎莉囚禁在了他们的地下室，整整一个星期。他的亲妹妹……那时才十三岁，他十五岁，他把莎莉捆起来，多次侵犯她。他在少管所关了一段时间，接受了几次心理治疗之后，就被放出来了，案件也被封存。所以综合指纹检索系统里才会没有他的指纹。”

“结婚了。”文森特小声说着，面如土色。

“在那之后，莎莉患上了抑郁症和进食障碍。后来，文森特还多次跟踪她，警方对他实施了限制令。过去三年中，他们之间的唯一联系，就是他一直写给那女孩的信。”

“他一直在写信恐吓她？”丹斯问。

塞利托轻声说：“不，他写的都是情书。他想让她搬到纽约来，和他一起生活。”

“哦，我的天哪。”一向镇定的梅尔·库柏喃喃说道。

“有时候他在信纸边上写食谱，有时候画一些色情卡通画。他妹夫说，只要能让他永远关在监狱里，他们什么都愿意做。”塞利托对文森特身后的两位警官说道，“把他带出去。”

警官们拉起椅子上的文森特，走出了房间。文森特·雷诺兹几乎不能走路，他浑身剧烈地颤抖着，嘴里说着：“莎莉·安妮怎么会结婚？她怎么能这样对我？我们说好要永远在一起的……她怎么能？”

感觉像是捣毁了一个中世纪的城堡。

萨克斯、贝克和普拉斯基与波·豪曼几个人聚在教堂旁的一个街角，教堂在切尔西区一个不知名的位置。紧急勤务小组已经暗中在街上展开行动，将教堂悄悄包围了起来。

教堂的门很少，勉强达到规定的建筑消防通道数量要求，而且教堂的窗子大都安装了防盗窗。这样一来，杰拉德·邓肯也就无法轻易逃脱，当然，这也意味着紧急勤务小组攻进教堂的方式也很有限。而且，杀手很可能已经在入口处布置了陷阱，或是已经准备好武器，等着他们送上门去。同时，教堂半米厚的石墙也给行动增加了风险，因为这样一来，搜索和救援组的热感和声感系统都派不上用场，所以他们也就没办法确定，钟表匠是不是就在教堂里。

“行动计划是什么？”阿米莉亚·萨克斯问，她就站在波·豪曼的身侧，他们一行人在教堂后的小巷里。贝克站在萨克斯的旁边，手放在手枪旁，眼睛来回地在街上和人行道上巡视着，萨克斯看到他的样子，便知道，贝克已经很久没有参与过战术行动任务了……也可能从来都没参加过。萨克斯还在气恼他监视自己的事，所以看到他此刻紧张得直冒汗的样子，也不怎么同情他。

罗恩·普拉斯基也在附近，他的手放在腰间格洛克手枪的枪柄上，他也神色紧张地站在那里，盯着眼前壮观而灰败的建筑。

豪曼解释说，勤务小组会将所有入口炸开，然后一起攻进去。因为门都太厚了，所以撞门器没用。但用炸药爆破时，会发出很大的响动，暴露他们的行动，邓肯便会有所准备。如果听到了爆炸声和勤务小组的脚步声，他会怎么做呢？

放弃抵抗？

很多罪犯会选择放弃。

但有一些人不会。他们要么惊慌失措，要么会产生一些疯狂念头，以为自己可以从十几个全副武装的武警包围中冲出去。莱姆事先告诉了萨克斯，邓肯的杀戮是为了复仇。萨克斯觉得，这样一个偏执的人不会选择投降。

萨克斯和一队突击小组在教堂左侧的一个入口准备行动，贝克和普

拉斯基则与波·豪曼一起，留在了行动指挥点。

萨克斯的耳机中传来紧急勤务组指挥官的命令：“爆破装置已安装完毕……各小组，报告，完毕。”

A、B、C小组分别报告已准备就绪。

接着，豪曼低沉而沙哑的声音传来：“听我口令……五、四、三、二、一。”

爆破声与锐裂声同时响起，教堂的门全部应声炸开，巨大的爆炸声触发了周围车辆的警报器，附近的窗子也被震碎了。武警们迅速冲进了教堂。

然而，事实证明，他们刚刚担心的防御装置和陷阱都不存在。而且更糟糕的是，他们搜索整个教堂后，发现，这里连钟表匠的影子都没有。他要么是世界上最幸运的人，要么是提前预料到了警方的行动。

“看看这个，罗恩。”

阿米莉亚·萨克斯站在教堂楼上一间狭小的储藏室门口。

“简直惊悚。”年轻的警官评价道。

他说得没错。

他们面前的储藏间里，靠着石墙，摆着一排月亮脸时钟。那一张张满月人脸，正诡异地看向门外，表情似笑非笑，并不凶悍，就像是他们十分清楚你的死期，此刻正开心地给你倒计时，直到你生命的最后一秒。

所有时钟都在嘀嗒嘀嗒地响着，声音汇集在一起，让萨克斯觉得焦躁不安。

她数了数，这里还剩下五座时钟，也就是说，他带走了一座。

烧死她……

普拉斯基穿上了防护服，将格洛克手枪别在外面。萨克斯说她留在二楼做网格检查，菜鸟警探负责教堂一层的调查。文森特说过，邓肯就住在楼上。

普拉斯基点点头，有些紧张地看着黑暗的走廊和各个阴暗处。去年，因为头部伤势严重，普拉斯基的上级曾想过让他去办公室，做点文职，离开一线岗位，然而普拉斯基拒绝了，他努力从头部重伤中恢复过来，再次回到了枪林弹雨的街头生活。萨克斯很清楚，他有时会害怕。虽然每一次，普拉斯基最终都会选择去完成任务，但萨克斯能在他的眼

中看出挣扎和犹豫。萨克斯知道，有些警察因为他的犹豫而不愿意同他一起工作，但萨克斯却正相反。她认为，若是一个人，每次上街执行任务时，都有心魔作祟，而每一次，他都选择直面他的心魔，用非凡的勇气去克服恐惧，那她十分愿意与这样勇敢的人一起工作。

她从来都是毫不犹豫地选择普拉斯基做自己的搭档。

然而，这种选择对她来说还有一个前提：如果，她还继续留在警局的话……

普拉斯基擦了擦掌心。虽然这里很冷，萨克斯还是看到了他掌心的汗水。菜鸟擦去掌心的汗，戴上橡胶手套。

他们开始分用各种证据收集设备，萨克斯说："喂，听说你在停车场调查探路者时，被人袭击了？"

"是的。"

"最恨这种时候。"

他笑了，他明白，这是萨克斯用自己的方式在安慰他，紧张都是正常的。他站起身，走向门口。

"嘿，罗恩。"

普拉斯基停下脚步。

"顺便说一句，莱姆说你干得不错。"

"他说了？"

虽然只是短短的一句话，但却是从莱姆口中说出来的。萨克斯说："他当然说了。现在，去把楼下查个干净。我要抓住这个狗杂种。"

普拉斯基咧咧嘴，说道："放心吧。"

萨克斯说："这不是圣诞节礼物，是工作。"

然后用下巴指了指楼下，示意他开始行动。

她没有发现任何能够指向下一个被害人身份的线索，不过至少，这里有数不清的证物可以慢慢查。

在文森特·雷诺兹的房间里，她收集了十多种垃圾食品和饮料样本，还有他罪恶兽欲的证据：安全套、胶带和一些破布，应该是用来堵住被害人嘴巴的。这地方一团糟。闻起来像是一大堆脏衣服散发出来的气味。

在邓肯的房间，萨克斯发现了几本钟表学杂志（杂志上没有订阅标签）、一些钟表制造工具和其他工具（包括剪线钳，很可能就是剪短码头铁链围栏的那一把），还有一些衣服。邓肯的房间与文森特邋遢的房间截然不同，所有物品都摆放得整整齐齐，干净得有些可怕。床铺也整理得十分规整，就算是军队的教官也挑不出任何毛病。衣服全都整齐地挂在衣柜里（萨克斯注意到，衣服的标签都被剪掉了），每件衣服之间的距离间隔几乎毫厘不差。桌面上的物品按照相应的顺序摆放，角度相合。他十分谨慎，不会留下任何暴露他个人信息的痕迹。在垃圾桶底下，有两份博物馆的展出安排表，一个在波士顿，一个在坦帕市。虽然这些可以证明邓肯去过这两座城市，但这它们都不是文森特提到的，邓肯所谓的中西部老家。还有一个宠物用的粘毛器。

就好像他自己有一套防护服一样……

萨克斯还找到了一些很有可能出现在了前几个犯罪现场的线索。一卷胶带，估计会与小巷中被害人身上的胶带相吻合，同时，还有可能是用来封住码头上被害人嘴巴用的那种胶带。她发现了一把扫帚，上面沾有泥土、细沙和少量的盐。萨克斯猜测，邓肯就是用它对西奥多·亚当斯的死亡现场进行了清理。

房间中还有一些其他证物，萨克斯希望可以从中查出邓肯的行踪，或是关于下一个被害人的线索。一个特百惠塑料罐子中，装着一些硬币、三只比克牌钢笔、一张市中心某个停车场的收据、上东区药店的收据，还有从上东区一家酒店中拿出的一盒火柴（里面少了三根）。但所有物品上，一个指纹都没有。房间中还有一双鞋，鞋底沾着亮绿色的油漆，还有一个盛过甲醇的空玻璃瓶，空瓶子的容积刚好一加仑。

萨克斯没有发现指纹，但她找到了很多棉质纤维，与那辆探路者中发现的纤维颜色一样。然后，她又找到了一个装了十多副手套的大塑料袋，既没有商店标签也没有收据。塑料袋上什么图案都没有印，干干净净。

普拉斯基在楼下的搜查也没有太多收获。但他却有一个很奇怪的发现：在一个卫生间的马桶里，他发现了水面上漂着一层白色粉末。虽然只有经过检测才能确定这些粉末是什么物质，但普拉斯基觉得，这是灭火器中的灭火粉末，因为他后来又在后门旁边的垃圾袋中发现了一个空的纸箱，是灭火器的包装盒。普拉斯基仔细检查了纸箱，没发现任何商标能够表明灭火器是从哪里购入的。

他们不知道邓肯为什么要使用灭火器，卫生间中没有任何物质燃烧过的迹象。

萨克斯将电话打到了正在监禁中的文森特·雷诺兹那里，问他关于灭火器的事。文森特说，邓肯最近确实买了一个灭火器，但他也不知道为什么灭火器被用过了。

填好了证据监管链卡片后，萨克斯和普拉斯基来到了教堂的前门，贝克和波·豪曼以及其他警官都在那里等着他们两个走格子。萨克斯通过无线电联系了莱姆，并把他们在现场的发现告诉了他和塞利托。

萨克斯对莱姆说着现场发现的证据，听到耳机里的莱姆正指挥汤姆将这些发现一条一条地加在白板上的证据列表中。

“波士顿和坦帕？”刑侦专家问道，他在说那两张博物馆的展览表，“文森特也许错了，等一下。”莱姆让库柏在人口统计局和美国车辆管理局中搜索了这两个城市中所有叫邓肯的人，但搜索结果显示，那些市民的年纪与罪犯年纪不符。

刑侦专家思索了一阵，说道：“灭火器……我猜他大概是用它做了一个燃烧装置出来，用酒精做燃料。我们在露西·里克特的公寓中也发现了甲醇，他就是要用这个烧死下一个被害人。而灭火器有什么特点？”

“猜不到，放弃。”萨克斯回答道。

“人们对灭火器视而不见。你可以把灭火器随便放在任何一个人身边，他都不会起疑。”

贝克说：“要我说，我们现在就把所有能找到的线索都集中起来，然后分类调查，也许就能找到下一个被害人的线索。我们现在有收据、火柴还有鞋子。”

莱姆骤然在对讲机中提高了音量：“不管你们要干什么，都得加快速度。如果文森特说得没错，他现在若是不在教堂，就已经去找下一个被害人了，这会儿也许已经到了。”

钟表匠案

犯罪现场一

地点：

·二十二大街，哈得孙河轮船修理码头。

被害人：

·身份不详。

·男性。

·推测为中年或是老年人。可能患有心脑血管疾病（血液中发现抗血凝剂）。

·血液中无其他药物成分，或疾病感染情况。

·海岸警卫队和紧急勤务小组在纽约港搜寻尸体和证据。

·调查失踪人口报告。

凶手：

·见下文。

作案手法：

·凶手将被害人悬在河水上方甲板上，割破其手指或手腕，直到被害人落水。

作案时间：

·周一下午六点至周二早上六点之间。

证据：

·被害人血型为AB阳性。

·断裂的指甲，未做保养，形状宽大。

·锁链围栏被钳断，使用普通钢丝钳，无法追踪。

·时钟。见下文。

·诗文。见下文。

·甲板上有指甲抓痕。

·无指向性痕迹，无指纹，无脚印，无轮胎印。

犯罪现场二

地点：

·柏树街旁的巷子内，靠近百老汇大街，位于三个商务大厦（关门时间分别是晚上八点半和晚上十点）和一个政府办公楼后方（关门时间是下午六点）。

·巷子只有一个出口。宽十五英尺，长一百英尺，地面铺有鹅卵石。尸体离柏树街十五英尺。

被害人：

·西奥多·亚当斯。

·住在炮台公园。

·自由文案。

·无已知仇人。

·无州或联邦调查局案底。

·寻找与周围建筑大楼的关联，无发现。

凶手：

·钟表匠。

·男性。

·没有钟表匠相关数据信息。

作案手法：

·将被害人从车内拖曳至小巷中，在被害人上方悬挂金属横梁，最终碾碎被害人喉咙。

·等待法医尸检结果。

·无性行为证据。

死亡时间：

·大约在周一晚上十点十五分至十一点之间。等待法医检验确认。

证据：

·时钟。

·不含爆炸物、化学或生物制剂。

·与码头第一现场发现时钟相同。

·阿诺德制造生产，制造商地址位于马萨诸塞州的弗雷明翰。目前正在打电话询问经销商和零售商。

·凶手在两个现场均留下诗文。

·电脑打印字体，普通打印纸，惠普打印机及打印墨水。

·诗文：

寒冷满月高悬于空，

无言死尸沐浴银光，

死将至，生将终。

——钟表匠

·未发现匹配诗文；推测为凶手原创。

·冷月出自阴历，为死亡之月。

·被害人口袋中有六十美元现金，序列号不可追踪；无指纹。

·现场发现细沙，推测为凶手用来掩盖痕迹的干扰手段。普通沙子。因为凶手要回到现场吗？

·金属横梁，重八十一磅，两端带有孔洞。小巷口施工单位并未使用这种金属横梁，未找到其他来源。

·胶带，一般胶带，但切口整齐，不同寻常，每截胶带长度相等。

·细沙中发现硫酸铊（用于灭鼠药）。

·被害人外套上的土壤中含有鱼类蛋白。

·找到极少痕迹。

·褐色纤维，推测来自车内地垫。

其他：

·汽车：

·推测为福特探路者，车龄约为三年，内有褐色地垫。

·周二上午调查现场周围车辆没有任何异常，周一晚间没有车辆违停。

·有待召妓热线问询现场附近的卖淫者记录，寻找潜在目击者。

·无更多线索。

与哈勒斯坦因的对话

凶手：

·EFIT技术合成了钟表匠外貌。五十岁左右，圆脸，双下巴，大鼻子，不寻常的浅蓝色眼睛。身高超过六英尺，中长的黑色头发，未佩戴首饰，黑色衣服，姓名未知。

·熟知钟表知识，知道哪里有哪些名表在最近的拍卖会卖出，哪些名表正在市里展出。

·威胁店主保密购买信息。

·共买了十座时钟，为了杀十个人？

·现金付款。

·要求时钟上有月相，且有响亮的嘀嗒声。

证据：

·时钟购买于哈勒斯坦因钟表店，位于熨斗区。

·钟表匠所付现金上没有指纹，钞票序列号不可追踪。纸币上没有痕迹。

犯罪现场三

地点：

·泉水街四百八十一号。

被害人：

·乔安娜·哈珀。

·无明显犯罪动机。

·不认识第二位被害人。

凶手：

·钟表匠

·同伙：

·很可能是被害人在早些时候工作室发现的一名男子。

·白人，体格高大。戴墨镜，奶白色防风大衣，戴帽子。驾驶一辆SUV。

作案手法：

·撬锁进入。

·袭击方式未知。很可能将工作室内扎花细铁线作为凶器。

证据：

·含有鱼类蛋白的土壤来自乔安娜的花艺工作室（作为兰花花肥使用）。

·硫酸铊来自附近区域。

·花艺工作室的扎花铁线被剪成相等长度。作为杀人凶器使用？

·时钟：

·与其他两座相同，不含硝酸。

·没有纸条或诗文。

·现在没有发现脚印、指纹、武器等。

·黑色斑点：屋顶用沥青。

·用ASTER热成像技术在纽约市内寻找可能的来源地点。

其他：

·凶手会在作案前检查被害人的状况。出于某种原因而选择了被害人，是什么原因？

·有警用对讲机。改用加密频道。

·汽车：

·棕褐色SUV。

·车牌号码未知。

·已发出紧急车辆定位指令寻找。

·案发区域共有四百二十三名棕褐色SUV车主。与通缉令对比搜查发现两名车主。其中一位年纪不符，另一位因贩毒在狱中服刑。

·车主为狱中服刑男子。

钟表匠的探路者

地点：

·哈得孙河与休斯敦大街交会处停车场，二楼。

证据：

·探路者的车主，就是此前查到的正在服刑的犯人。车辆已被没收，等待拍卖，在停车场中被偷走。

·停在了相对开阔的环境中，附近没有出口。

·车内发现食物残渣，残渣来自玉米片、薯片、脆饼和巧克力，还有一些花生酱饼干留下的碎屑，有苏打水（不是可乐）的痕迹。

·一盒雷明顿点三二口径自动手枪子弹，缺少七颗。罪犯所用手枪可能是奥陶加MKII型手枪。

·书——《终极审讯技巧》或为钟表匠行凶杀人蓝本。出版方处未得到有用信息。

·一撮黑灰相间的毛发，初步推测为中年女子头发。

·车身内外没有发现任何指纹。

·肉色棉质纤维来自手套。

·后座沙粒与柏树街小巷中使用的细沙相符。

·发现十三码平底鞋鞋印。

犯罪现场四

地点：

·格林尼治村，巴洛大街。

被害人：

·露西·里克特。

罪犯：

·钟表匠。

·同伙。

作案手法：

·计划杀人手法未知。

·闯入与逃跑路线尚不明确。

证据：

·时钟：

·与之前发现的时钟相同。

·将之摆放在了浴室。

·无爆炸装置。

·时钟沾有甲醇，无其他痕迹。

·没有留下字条或诗。

·近期没有使用沥青翻新屋顶。

·没有指纹或鞋印。

·无明显痕迹。

·发现来自外套或大衣毛领上的羊毛纤维。

文森特的口供与教堂搜索信息汇总

地点：

·第十大道与第二十四大街交会处。

罪犯：

·钟表匠：

·名叫杰拉德·邓肯。

·来自中西部的商人。从事的具体行业尚不清楚。

·妻子死于纽约；为妻复仇而杀人。

·携带一把手枪和裁纸刀。

·手机不可追踪。

·收集古旧时钟和手表。

·在钟表匠组织与钟表学组织中进行了搜索。

·尚未得出结果。

·国际刑警处和罪犯信息数据库中均没有相关消息。

·同伙：

·文森特·雷诺兹。

·临时工。

·居住在新泽西。

·有性骚扰犯罪记录。

证据：

·发现另外五座时钟。与之前发现的时钟一样，少了一座。

·在文森特房间内发现：

·垃圾食品、饮料。

·安全套。

·胶带。

·破布。（堵嘴用？）

·在邓肯的房间内发现：

·几本钟表学杂志。

·一些工具。

·波士顿和坦帕市博物馆展览表。

·更多胶带。

·沾有泥土、细沙和盐的旧扫帚。

·三只比克钢笔。

·一些硬币。

·市中心停车场的停车收费收据。

·上东区药店的收据。

·上东区一家酒店的一盒火柴。

·鞋底沾有亮绿色油漆的鞋子。

·一加仑空瓶，曾装有酒精。

·宠物用粘毛器。

·米黄色手套。

·未发现指纹。

·使用过的灭火器。

·灭火器包装纸箱，无内容物。

·将灭火器改装成燃烧装置，用酒精做燃料？

其他：

·在教堂附近杀死一名目击者，是学生。

·当地分局正在核实。

·驾驶一辆偷来的深蓝色别克。

·杀死了原车主。

·搜索车辆失窃、凶杀和失踪人口报案信息。

·发布了紧急车辆定位指令；目前未有发现。

莎拉·斯坦顿正冒着严寒，快步走在人行道上，她正在赶回那栋位于中城区的办公大楼。她就在那里上班。莎拉的手中紧紧握着一杯星巴克拿铁咖啡，还有一包巧克力饼干——一种罪恶的享受，但她今天的工作会很忙，就当是奖励自己的辛苦吧。

不过，倒不是说她需要一些美味的激励才能回去继续工作，她喜欢

这份工作。莎拉是一家大型地板与室内装潢设计公司的预算经理，还是一个八岁男孩的母亲。生过孩子后，她比自己计划返回职场的时间早了几年，再次开始工作，这都是因为那次痛苦的离婚经历。她从公司的接待员做起，一路飞升，很快便成了公司里的预算管理员。

莎拉的工作要求她整日和数字打交道——但公司给她的待遇很好，她与周围的同事相处得都不错（好吧，大多数还是不错的）。而且，因为她的工作内容，使她经常需要出去见客户，所以她的工作时间很灵活。这一点很重要，因为她每天都要给孩子穿好衣服、做好上学的准备，然后在上午九点的时候送他去第九十九大街。接着，她还要赶来中城区上班。她的时间表常常因为大都会的交通管理而不得不做出调整。今天，她得工作十多个小时；明天，她可以休息一整天，带儿子去为圣诞节买些节日用品。

莎拉在办公楼的后门刷卡，然后推门走了进去，之后，她便开始了她每天下午的健身活动——步行上楼，走去她的办公室，而不乘坐电梯。公司的办公区占满了整个大楼的第三层，而莎拉的办公室却是在二楼的一个小房间。她的办公室很安静，只有四个员工，但莎拉很喜欢这里。公司的领导们很少会屈尊来这里，所以，她可以不受打扰，安心工作。

她走上二层，停下了脚步。一边伸手拉门，一边再次想着那个困扰她多时的问题：为什么办公室的门从来都不锁？就连靠近楼梯口这里都不锁一下。要是有心怀不轨的人想要进来，那可太容易了——

莎拉突然被吓了一跳，她听到了一阵微弱的金属敲击声。而四下张望后，她什么都没看到。

而且……刚刚是否还有呼吸声？

有人受伤了？

她要不要去看看？还是去叫保安？

“有人在吗？有人吗？”

回应她的只有一片寂静。

莎拉想，也许根本什么都没有。然后她迈步穿过走廊，走向办公室的后门。莎拉打开了门锁，沿着公司长长的走廊向前走去。

进入办公室后，她脱下了外套，将咖啡和饼干放在桌上，然后坐在办公桌前，看向她的电脑。

真奇怪，莎拉想着。电脑屏幕上显示的是“日期与时间设定”窗口。

这是Windows XP操作系统的应用程序，你可以用它来设定电脑的日期、时间和时区。程序的界面是一个标有当前日期的日历，截面右侧有两个时钟，一个是带有两个指针的模拟时钟，一个是数字时钟，都在一秒一秒地运行着。

她去星巴克买咖啡之前，这个界面还不在屏幕上。

它是自己跳出来的吗？莎拉想着。为什么呢？也许有人在她离开的时候用了她的电脑，但她想不到是谁，也想不到这么做的原因。

也不是什么大事。莎拉将界面关掉，向前挪了挪椅子。

她下意识地看了眼桌子底下。那是什么东西？

莎拉看见她的办公桌下立着一只灭火器。这东西之前没有。公司总是做这种莫名奇妙的事情。毫无征兆地开始安装新灯具、实行新的应急疏散计划。

现在，又搞来了灭火器。

大概又是反恐意识的产物。

莎拉飞快地瞄了一眼儿子的照片，照片中，儿子的笑脸让她得到了莫大的安慰，她将包放在桌子下面，打开了饼干的包装袋。

警督丹尼斯·贝克缓步走在一处偏僻的街道上。他所在的位置是一片很大的工业区，在地狱厨房的西侧。

警员们按照他的方法，将所有从钟表匠藏身的教堂里找到的证据分类整理，开始了各自的分散调查。贝克说他记得有一家仓库就是涂了那种晃眼的绿色油漆，与钟表匠房间里鞋子上的油漆颜色一样。于是，其他人纷纷赶去追查别的线索，他一个人来到了这里。

高大的建筑在街道两旁延伸开来，阴森森的。这里人迹罕至，即使是在明亮的阳光下，这条街依旧暗淡而荒凉。大楼墙上，离地两米左右高的位置，被涂上了各种涂鸦，而楼房的窗子，也碎了大半——还有些窗子的玻璃看起来像是被子弹击碎的。建筑的顶端挂着有些褪色的标识，用老式的打印字体写着：普林斯顿运输与储存仓库。

仓库的前门果真涂着那种亮绿色的油漆。门是锁着的，并且还绑上了铁链，无法打开。但贝克找到了一扇侧门，那扇门有一半都被垃圾箱挡住了。侧门没有锁，他四下看了看街上的情形，随后打开门，走了进去。贝克开始向前走去，这地方十分昏暗，只有外面斜斜透进几缕阳光。空气里满是腐烂的纸箱气味，还有霉味和热油的味道。他拔出了手枪，握枪时感觉有些别扭，因为他虽然做了多年警察，但一枪都没开过。

静静穿过走廊，贝克来到了建筑的主要储藏区域。一个巨大而开阔的空间，只是地面上满是混着油污的水坑和许多垃圾，同时他还有些恶心地发现了地上丢弃的大量安全套。这里大概是你能想到的最不浪漫的幽会场所了。

这时，贝克发现，在一排靠墙的办公室里，一束灯光透了过来。他的眼睛已经渐渐适应了这里昏暗的环境，所以随着他向前靠近，他也看得更加清楚，那是在一个小房间里亮起的一盏台灯。除了这个，他还看到了别的东西。

一座月亮脸时钟——钟表匠的名片。

贝克继续向前。

但这里太暗了，他一时没注意。踩到了一摊油污，狠狠地摔了一跤，他倒吸了一口气，侧身倒在地上，手中的枪也摔出去好远。贝克痛苦地呻吟着。

就在这时，一个男人从侧面的走廊快速出现在了贝克的身后。

贝克抬头，刚好与男人的视线相对。那是杰拉德·邓肯，钟表匠的眼睛。

杀手弯下腰。

他伸手拉起了贝克，问道："你没事吗？"

"不小心，差点摔死自己。谢了，杰瑞。"

邓肯走到一边，捡起贝克的手枪，递给了他，笑着说道："你根本用不上这东西。"

贝克接过枪，说："除了你，在这里我也不知道还会碰上谁，总是小心为妙，这地方阴森森的。"

钟表匠走向那间办公室，口中说着："进来吧，我跟你具体说说，她身上会发生些什么。"

"会发生些什么"的意思是这个男人将要用什么方法杀人。

而他口中的"她"，指的是一位纽约警察局的警探，名叫阿米莉亚·萨克斯。

贝克坐在仓库办公室的一把椅子上，伸手掸着裤子上的污渍，那是他刚刚摔倒时蹭到的。

这可是意大利货，贵得要死，真他妈倒霉。

贝克对邓肯说：“我们抓到了文森特·雷诺兹，而且搜查了教堂。”

对此，邓肯当然是知情的，毕竟，他亲自打了举报电话，告诉警方他看见钟表匠的同伙推着一辆购物车，在西村的大街上晃悠（不过贝克很惊讶，凯瑟琳·丹斯竟然在邓肯报警卖掉搭档之前就识破了文森特的伪装，并设法将其抓获）。

邓肯还知道，强奸犯一定扛不住警方施压，最终会说出教堂的事情。

“比我预测的时间要久一点，”贝克说，“不过他还是没挺住，都招了。”

“他当然挺不住，”邓肯说，“不过是个可怜虫罢了。”

文森特的被捕是邓肯一手策划的。邓肯需要警方继续以为他是个为妻复仇的变态杀人狂，所以他要提供给警方一些线索，这些话由文森特说出来再合适不过了。这样一来，警方就查不到邓肯的真实身份——一个职业杀手。而在他的整个计划中，文森特的供词是关键，他要确保文森特能够将警方的调查方向引到别处。

而这个计划十分精妙，如同钟表一般。计划的真正目的，是阻止阿米莉亚·萨克斯对一一八分局腐败警察勒索团伙的调查。因为贝克就是一一八分局犯罪链的主谋。

丹尼斯·贝克出身于一个警察世家。他的父亲是交警，因为从地铁站台阶上摔了一跤，早早便退休了。他的一个哥哥在教养院上班，叔叔在萨福克郡的一个小镇警局里工作，贝克一家的老家就在那里。一开始，贝克对警察这一职业并不感兴趣。年轻时，一表人才的他只想经商，去赚大钱。但他的废品回收生意失败了，变得一贫如洗。贝克没办法，从长岛搬到了纽约，改行做了警察。

但由于他是很晚才干了警察这一行，尽管他学足了电视里警察那副神气的样子，还是觉得自己不适合做警察。领导的不重视和无趣的同事都让他厌烦，他深厚的警察世家背景也帮不上他（他的亲戚家人都属于

基层警察）。虽然做警察可以让他衣食无忧，但他不甘心就这样缩在角落里，做一个无名小卒。

所以，他还是决定，要去赚大钱。但并不是去做生意赚钱，而是用他的警徽。

他第一次敲诈那些富商时，以为自己会心生歉疚。

然而，他没有丝毫感觉。

他唯一在乎的是如何保持奢华的生活品质——包括高档红酒、珍馐佳肴，还有一票美丽的女人——所以每周从韩裔经销商或是皇后区比萨店的胖老板那里得来的几千块钱，对他来说，完全不能满足需求。于是，他和他之前的搭档，还有一一八分局的另外几个警察，一起想到了一个绝妙的敲诈陷阱。贝克和他的同伙会在警局的证物室里偷出极其少量的毒品，或是直接在街上缴获一些可卡因或海洛因。然后，将毒品栽赃到那些住在曼哈顿的富家公子或小姐身上。之后，贝克就会找上这些孩子的父母，告诉他们，只要愿意上交六位数的罚金，他就能让这些富家子弟的逮捕记录消失。如果他们拒绝合作，那他们的孩子就要进监狱。贝克还时不时地会直接将毒品栽赃到这些富人身上。

不过，他们不会直接将钱放进自己的口袋，他们会安排这些人把钱用一种看似普通的方式交出来。比如弗兰克·萨科斯奇，是因为“生意出了问题”，损失了一大笔钱。或者是像本杰明·克莱里那样，在拉斯维加斯或是大西洋城赌博“输了一大笔钱”。这种方式更加合情合理、掩人耳目，毕竟这些渠道的金钱损失不会让外人起疑。

可丹尼斯·贝克犯了一个错误。他为了图省事，没有再花心思去找新的敲诈目标，毕竟这种人也不是满大街都有的。所以他又找上了之前的“客户”，打算再次敲诈一笔。

这其中，有些人再次给了钱。但还有两个人——萨科斯奇和克莱里——是两根硬骨头，贝克第一次找上他们时，他们为了息事宁人，都同意出钱，但是，二人都很坚决地拒绝了贝克的第二次勒索。他们中一个说要去报警，另一个说要去找媒体曝光他。所以，十一月份的时候，贝克和一一八分局的另一个警察将萨科斯奇绑到了皇后区一处郊外的工业区，萨科斯奇刚好有一位客户在那片区域开工厂。他们当场将他射杀，然后将现场伪装成抢劫杀人的样子。几周后，依旧是贝克和这个警察，闯进了克莱里的别墅，用绳子将他勒死，然后，将尸体挂在了阳台上，伪造了自杀现场。

他们还将克莱里家中所有的个人文件，包括书籍和日记——任何可能将他们的死与贝克等人联系起来的东西，全部偷走或销毁了。警局中的消息称，克莱里的案件没什么问题，但是萨科斯奇案件的案宗里有一些证据，若是被哪个有心的警探看见，怕是会引出麻烦。于是，团伙中的一人便设法销毁了这份案宗。

贝克以为，这两人的死亡不会引人注意，他们还可以继续他们的敲诈陷阱——直到一名年轻的女警探出现。三级警探阿米莉亚·萨克斯。她认为本杰明·克莱里不会自杀，于是开始着手调查这次死亡事件。

他们没有别的办法能够阻止她，只有将她除掉。如果萨克斯死了，或是重伤残疾了，贝克认为，也就不会有人会像她这般执着地调查这起案子了。当然，问题是，如果萨克斯死了，林肯·莱姆会立即将她的死亡与她正在调查的圣詹姆斯酒吧案联系起来，那样一来，莱姆和塞利托一定会将案件彻查到底。

所以，贝克需要除掉萨克斯，但同时，要确保她的死与一一八分局的犯罪调查无关。

贝克在一些相识的犯罪组织里打探了几次，很快，一个名叫杰拉德·邓肯的职业杀手便联系上了他。杀手很擅长计划多重犯罪，并将动机和疑点从他的雇主身上转移到别处。“警方一旦发现了你的犯罪动机，你就插翅难逃了。”邓肯解释说，“没有动机，就能洗脱嫌疑。”

他们谈好了邓肯的酬劳——天啊，这价钱可真不便宜——之后，邓肯便开始着手计划整个行动了。

邓肯开始物色给警察送假消息的替罪羊，他要让自己钟表匠的形象在警察那里取得一定的可信度。而文森特·雷诺兹看起来就是个不错的傀儡，他完全相信了邓肯讲的故事——以为邓肯真的如他所说，是一个因为妻子的死，而向冷漠市民展开复仇的疯子。

然后，就在昨天，邓肯将计划付诸行动。他伪装成钟表匠，杀死了最初的两位被害人，被害人都是随机选择的，一个是从格林尼治村绑来的，然后将人带到码头杀死。另一个是几小时后在小巷里遇到的。贝克设法让萨克斯参与到了这起案件的调查中，然后，又出现了两起钟表匠犯下的谋杀未遂案件——他有没有成功杀死被害人并不影响案件的性质，他们依旧将他视为极其危险的连环杀手，需要尽快被阻止。

这时，邓肯开始了计划的第二步：让文森特去袭击凯瑟琳·丹斯，这样一来警察就会相信，钟表匠并不会对杀死警察有什么顾忌，从而设计让文森特被捕，向警方供出钟表匠。

现在，是计划的最后一步了：钟表匠会杀掉另外一名警察，阿米莉亚·萨克斯，她会死在一个一心复仇的连环杀手的手里，和一一八分局的案件调查没有一丝关联。

这时，邓肯问道：“她发现你调查她了？”

贝克点了点头：“你说得没错，这贱人很机灵。但我按你说的说了。”

邓肯预料到，除了身边的亲信，萨克斯对任何人都会产生怀疑。所以他对贝克解释说，当有人怀疑你时，你必须对你的行为做出一个合理且性质没有那么严重的解释。你只需要避重就轻，承认一小部分错误，并做出悔悟的样子，人们就会相信你，你也就逃脱了嫌疑。

鉴于邓肯的建议，贝克向一些警官打探了些萨克斯的消息。知道萨克斯过去曾与一位腐败警察过从甚密。之后，他伪造了一封来自警局总部的邮件，捏造了调查萨克斯的理由，萨克斯不会对他的这种解释感到开心，但至少她没有再怀疑他的所作所为是否另有深意。

“计划是这样的，”邓肯说道，将一幅建筑平面图拿给贝克看，那是一栋位于中城区的办公大楼，“最后一位被害人就在这里上班。她叫莎拉·斯坦顿。在二楼的一间小办公室里办公。我选择这里，就是看中了这里的地形，很完美。因为警方已经发布了通知，现在大家都知道时钟就是钟表匠的名片，所以我没在那儿放时钟——但我在她的电脑桌面上打开了日历和时间设定程序。”

“干得漂亮。”

邓肯微笑：“我也觉得不错。”杀手语调轻柔，言辞谦和，但语气里充满了得意，像是一个艺术家展出他惊人的画作、精美的家具或动人的乐器……或者，一只手表。贝克心想。

邓肯解释说，他之前乔装成一个建筑工人，等莎拉出门后，把灭火器放到了她的桌子底下，那只灭火器已经被他改装过了，里面装满易燃的酒精。几分钟后，贝克会打电话给莱姆或塞利托，说他发现了灭火器燃烧弹放置的位置。那时，紧急勤务小组和防爆组就会赶过来，萨克斯必然也在其中。

“我已经将燃烧弹的触发装置打开了，只要莎拉碰到它，它就会向其喷洒酒精并燃烧起来。酒精燃烧极快，所以莎拉可能会被烧死或是烧伤，但不会将整个办公室点燃。”杀手继续说道，也有可能，警察会先一步发现燃烧弹，将其拆除，救下那女人一命，不过，那也没关系。邓肯真正的目的，是让阿米莉亚·萨克斯来办公室调查现场。

莎拉的办公室位于狭窄走廊的尽头。萨克斯会像往常一样，一个人搜查现场。只要她转过身，等在她身侧的贝克就可以将她和在场的其他人开枪射杀。

贝克要用的是一把点三二口径的手枪，子弹就来自邓肯故意留在那辆SUV后座上的子弹盒。杀掉萨克斯之后，贝克会打破现场最近的那扇窗，窗子下方五米左右有一条小巷。他会把枪扔出去，做出钟表匠破窗而逃，并将手枪扔在了巷子里的假象。而这把枪并不普通，它所用的子弹与探路者车中发现的子弹一样。这样一来，人们就会认为是钟表匠杀死了萨克斯。

萨克斯死后，针对一一八分局开展的警察腐败罪行的调查，也会随之停止。

邓肯说："最好让其他警察先发现她的尸体，不过若是你这时再从他们身后冲过来，扒开人群，对她进行施救，那样效果会更好。"

贝克回他说："你真是什么都想到了，是不是？"

"钟表的精妙之处，"邓肯看着那座月亮脸的时钟，说道，"就在于它每一个零件的作用都恰如其分，不会多也不会少。"而后，他用轻柔的声音说道："纯粹而完美，不是吗？"

阿米莉亚·萨克斯和罗恩·普拉斯基步履艰难地行走在曼哈顿市中心寒冷的街道上。她此刻心里正想着，有时候，案件调查中的最大障碍，并非来自罪犯本身，而是来自那些旁观者、目击者和被害人。

他们正在追踪教堂里发现的另一条线索，那张停车场的收费收据，停车场就在第一个被害人遇害的码头附近。但那里的管理员无法提供任何有用的信息。

女士，不，没见过他。我不记得见过像他的人。阿哈迈德——他也许见过这人……哦，但是他今天不在。不，我不知道他的手机号……

所以，什么都没发现。

萨克斯感到很沮丧，她对着停车场旁边的一家餐厅点了点头，说道："他也许去过那里，我们去试试吧。"

就在这时，她的对讲机里传来了塞利托的声音："阿米莉亚，收到了吗？"

萨克斯一手拉住了普拉斯基的手臂，然后调大了音量，这样他们两个都能听清。随后说道："收到请讲，完毕。"

"你们在哪里？"

"市中心。停车场没有发现任何线索，我们打算去附近的几家餐厅排查。"

"不必了。马上来三十二大街和第七大道。丹尼斯·贝克发现了线索。似乎下一个被害人就在那边一栋办公楼里。"

"被害人是谁？"

"现在还不确定。我们大概需要搜查整个大楼。消防队和防爆组已经出发了——他要烧死这个女人。天啊，希望现在还来得及。总之，你们尽快赶过去。"

“我们十五分钟之后到。”

消防队派出了二十几个消防员赶往中城区这座二十七层高的大楼。同时，波·豪曼也派了五个紧急勤务小组队伍，都是加强队伍，每队六名武警，而不是常规的四人一队，开始对大楼进行逐层搜索。

因为节日的关系，街上的交通十分拥挤，萨克斯驾车用了差不多半个小时才到达现场。虽然也不算太晚，但对萨克斯来说还是有很大不同的：她没能跟随第一队勤务小组进入大楼。阿米莉亚·萨克斯虽然是一名刑侦警探，但她一直喜欢参与作战小组的任务，就是那种第一批破门而入追捕罪犯的行动。

如果他们能在这里找到钟表匠，那这可能是在她离开警局前，最后一次捉到钟表匠的机会。她知道，在阿盖尔公司她会有很多刺激的任务，但警局才是战术行动最多的地方。

萨克斯和普拉斯基下车后快速跑向了办公大楼后门的指挥处。

“有钟表匠的线索吗？”萨克斯问豪曼说。

豪曼摇摇头说：“还没有。但我们在大厅的监控路线上看见了一个人，长得和那张合成图片很像，拎着一个包。但他现在还在不在这里，我们也不知道。这栋大楼有两个后门和两个侧门，而且都没安警报装置，门口也没有监控。”

“你疏散大楼里的人了吗？”一个男人问道。

萨克斯转身看去，发现问话的人正是丹尼斯·贝克警探。

“刚开始疏散。”豪曼说道。

“你怎么发现他的？”萨克斯问贝克。

贝克说：“我找到了那间门上刷绿漆的仓库——钟表匠就是在那儿计划这次犯罪的，我在那里发现了一些笔记和一张这栋办公楼的地图。”

萨克斯还在生贝克的气，但任何一个在案件调查中做出突破性贡献的人，都值得肯定，于是，她对贝克点了点头，说：“干得好。”

“这没什么了不起的，”贝克微笑着回答道，“不过是做了一些调查，外加一点好运罢了。”他一边戴上手套，一边抬头看向面前的高楼。

莎拉·斯坦顿正坐在办公室隔间里，这时，头顶上的大楼公共通告系统里突然传来了一阵刺耳的声音。

办公室里一直流传着这么一个笑话，他们说，公司在扬声器上安装了过滤器，让传出来的声音变得叽里咕噜的。

莎拉的目光回到自己的电脑上，大声问道："他们在说什么？我听得没头没尾的。"

"一个什么通知吧。"一个同事回答她说。

这不是废话吗？

"每天都有通知，没完没了，真让人烦。是在说消防演习吗？"

"不知道。"

不一会儿，莎拉便听见了消防警报的长鸣。

看来就是消防演习了。

自"九·一一"事件以后，这种演习每个月基本都会有一次。最开始那几次，莎拉还会认真参与演习，像其他人一样，顺着楼梯"安全撤离"。但今天实在太冷了，零下五度左右，而且，她今天的工作量实在太多。再说了，就算真的有火灾发生，那现在门口肯定堵满了人，她完全可以跳窗逃生，毕竟，她的办公室才在二楼。

于是，莎拉继续盯着自己的显示屏，没有动。

但这时，莎拉听到走廊尽头传来了讲话声，而且正朝着她的方向靠过来。声音显得有些急切，而且，还有其他的声响——金属器具的碰撞声。是消防员的设备发出的响动吗？莎拉想着。

也许真的出了什么事。

沉重的脚步声从莎拉的背后靠近过来。她回过头去，看到几个身穿深色制服的警察，还带着枪。警察？哦，天哪，这里有恐怖袭击？在一瞬间，她只想到儿子的学校把他接出来。

"我们在疏散这座大楼。"警察喊道。

“是恐怖分子吗？”有人问道，“是又出现恐怖袭击了吗？”

“不是。”警察没有过多解释，只是说，“所有人，立刻有序离开。带上你们的大衣，其他东西都不要带。”

莎拉松了口气，她不用担心儿子了。

另一名警察大声说：“我们正在找灭火器。这里有灭火器吗？如果有，不要擅自触碰，及时报告给我们。我再说一遍，不要触碰它们！”

这么说来，是真的发生火灾了吧。莎拉一边猜测着，一边拿起大衣穿上。

然后，她又有些不解，为什么消防部门要用公司的灭火器灭火？他们难道没有吗？而且，为什么他们这么紧张，不希望我们来用灭火器呢？毕竟，即使没经过特别的训练，我们也可以使用灭火器啊。

我再说一遍，不要触碰它们！

这时，一个警察正在搜索莎拉旁边的办公隔间。

“哦，警官？你想找灭火器是吗？”她问道，“我这里有一个。”随后，莎拉将沉重的红色罐子从地板上提了起来。

“不！”警官大声喊着，扑向了她。

萨克斯的耳机中传来了巨大的命令声，让她耳朵都刺痛起来：“消防和封锁队，二楼东南角办公室。朗汉姆地板与室内装潢设计公司。立刻行动！快，快，快！”

立刻，十几名消防员和防爆组的警员将设备扛在肩上，快速冲进了大楼的后门。

“汇报情况？”豪曼对着麦克风大声问道。

但他们只听到了在巨大的消防警报声中的嘈杂响动。

“有爆炸装置吗？”紧急勤务小组的组长再次急切地问道。

丹尼斯·贝克抬头盯着二楼的位置，微微地摇着头。

“如果真是酒精燃烧弹，”消防部的一个管理员说，“燃烧过程中不会产生烟雾，除非火焰二次引燃了其他物品。”他又平静地补充道，“或是引燃了头发和皮肤。”

萨克斯握紧拳头，继续盯着二楼的窗子，那个女人现在正在痛苦地死去吗？就算有警察和消防员在她身边，也救不了她吗？

“快点吧。”贝克低声说着。

然后，无线电中传来了一个声音：“我们已经发现装置了……已经……是的，已经找到了，没有发生爆炸。”

萨克斯闭上了眼睛。

“谢天谢地。”贝克说道。

此时，人群也开始从大楼中走了出来，紧急勤务组的巡警们开始拿着钟表匠的电脑合成头像，在人群中一个一个地对比寻找。

一名警官将一个女人带到了萨克斯、贝克和普拉斯基这边，塞利托也走了过来。

莎拉·斯坦顿，也就是这次袭击的潜在被害人，向他们交代说，她在自己的办公桌下发现了一个灭火器。之前她并没有见过这东西，也没有看见是谁把它放在那里的。办公室里有人看见一个工作人员在附近出现过，但是记不得那人的具体样貌，也想不起来那人的去向，且没有认出钟表匠的合成照片。

“装置的情况？”豪曼问道。

一名警官在无线电中报告说：“装置上没有定时器，但灭火器上之前的压力阀不见了，那里可能就是引爆装置。而且，我能闻到酒精的味道。防爆组将它收进了防爆箱。他们会将其带回罗曼德半岛进一步调查，我们还在搜查罪犯。”

“有发现吗？”贝克问。

“没有。楼里有两个消防楼梯和多个电梯，他可以从其中任何一个通道逃走。且楼层中还有四五家别的公司的办公室，他也可能藏进了其中一家公司。我们会在排查过所有的引爆装置后，快速搜索以上位置。”

萨克斯问了莎拉一些问题，随后打给莱姆，并告知他当前的进展。莎拉并不认识其他几位被害人，也从没听说过杰拉德·邓肯这个人。她很难过，这个男人的妻子就死在自己的公寓楼外，虽然她不记得在那附近发生过任何重大的交通事故。

最终，豪曼说，他的人已经完成了对大楼的搜索。钟表匠逃跑了。

“见鬼，”丹尼斯·贝克嘟囔着，“差一点就能抓到他了。”

听到这个消息，莱姆也有些泄气：“好吧，去调查一下现场，有什么发现，及时告诉我。”

行动组的任务结束了。豪曼派了两队人留守在那家仓库周围，邓肯

曾将此地作为行动基地，也许还会再次出现。萨克斯穿上了防护服，提起了一只装有证据收集和保存装置的金属箱。

“我来帮你。”普拉斯基说着，也穿上了白色连体防护服。

萨克斯将手中的箱子递给了他，自己又拿起了一只。

到达二楼之后，萨克斯停下脚步，先是搜索了走廊。拍了几张照片，然后，进入了朗汉姆公司，走向莎拉·斯坦顿的办公地点。

萨克斯和普拉斯基打开了各自的箱子，拿出了基础证据收集装备：塑料袋、试管、棉签，还有用于提取各种痕迹、电子脚印、隐性指纹的化学试剂和装备。

“我能做点什么？”普拉斯基问道，“需要我去楼梯那边调查一下吗？”

萨克斯思索了片刻。楼梯那边肯定是要调查的，但是她想最好还是由她一个人去调查。因为对钟表匠来说，那里是最有可能的进出口，她不想放过任何蛛丝马迹。萨克斯观察了一下莎拉工作的隔间地形，发现在她的办公区旁边有一处空置的办公区。钟表匠很有可能曾潜伏在那里，等待时机，放置燃烧弹。于是，她对菜鸟警探说道：“去搜查那个隔间。”

“没问题。”普拉斯基走进了萨克斯所指的办公区，拿出了手电筒，开始十分细致地走起了格子。萨克斯还看见他不时地轻嗅着空气，这也是莱姆书中提到的，犯罪现场调查中不能遗漏的工作。萨克斯想着，这个男孩一定会有所成就的。

萨克斯走进了莎拉的办公区，他们就是在这里找到燃烧弹的。忽然，她听到一阵动静，回身看过去，发现是丹尼斯·贝克来了。他来到了办公室的过道，不过，在离现场五六米远的地方他就停了下来。贝克在自己与现场之间，保持了足够远的距离，以免自己的行动破坏了现场。

萨克斯并不清楚他为什么会在这里，但是，他们还不能确定钟表匠是否真的已经离开，所以，她很感激贝克前来。

仔细搜索，保持警惕……

这次不一样。

丹尼斯·贝克警探和一一八分局的一个警察，两人杀掉了本杰明·克莱里和弗兰克·萨科斯奇。这个选择很难，但他们还是毫不犹豫地做了。而且，贝克愿意除掉任何一个挡住他们财路的人，完全没问题。五百万美元现金可以填平所有罪恶感。

但是，贝克从来没有对自己的同行下过手。

他皱着眉头，有些焦躁地看着阿米莉亚·萨克斯和那个孩子，普拉斯基，后者看起来也很容易干掉。

这次很不一样。

这是要他对自己人痛下杀手，是要他杀死自己的家人。

但遗憾之处在于，眼前的萨克斯和她的助手普拉斯基，会毁掉他的人生。

所以，没什么好纠结的。

贝克观察了一下现场的地形。是的，邓肯计划得很完美。那扇窗就在那里。他看了一眼窗外，楼下的小巷一个人影都没有，那里很偏僻。而在他旁边，就是那把钟表匠提到的灰色金属椅子。待会儿，等他杀掉这两个人后，便会用这把椅子砸碎窗户。还有墙上的空调通风口，砸开窗子，扔掉手枪后，再把通风口的铁窗挪开，伪造钟表匠曾在此藏身的假象。

贝克深深地吸了一口气，再慢慢吐出。

好了，时间到了。他动作要快，必须在有人赶到现场之前，快速行动。阿米莉亚·萨克斯将其他警员都派去了走廊，但是随时都会有人回来。

他悄悄地拿出了那把点三二口径的手枪，打开了保险，确保子弹上膛，然后将枪藏在身后。接着，极其缓慢地向两人的方向靠了过去。贝克紧紧盯着萨克斯在那个小隔间里走来走去，脚步轻盈，像是在跳舞。每一个动作都恰到好处地精确而流畅，她沉浸在搜查工作中。看她工作，像是一种享受。

贝克拉回自己的心神。

先杀谁？他考虑着。

他离普拉斯基大概三米远，萨克斯离他五米远，他们都没有在看他。

按道理，应该是先杀掉普拉斯基，因为他离得更近。但贝克从莱姆那里打听到了，萨克斯算得上是个神枪手，她可以瞬间拔枪射击。而那个毛头小子大概从来没在实战中开过枪。所以，就算听到贝克杀掉了萨克斯，等他反应过来时，大概也只来得及摸到枪。不过，贝克不会给他开枪的机会的。

几乎是瞬息之间，贝克便做出了选择。

阿米莉亚·萨克斯的动作也出奇地配合了贝克，她正从自己搜查的地方直起了身。这样一来，萨克斯背对着贝克，成了他完美的靶子。贝克举起枪，对准萨克斯的脊梁，扣动了扳机。

大多数人对这声短促而微小的金属脆响不以为然，会将它与办公楼里的其他响动一起，当成这座城市的喧闹背景。

然而，对萨克斯来说，她能清晰地听出，这声音显然是一把自动武器里的击针簧撞针发出的，撞针击发了子弹火帽，但子弹哑火了，或者是根本就没有子弹，是放空枪的声音。这种特别的声音，她在用自己的手枪，或是在其他警察用枪时，已经听过上百遍了。

通常，紧接在这种撞针声之后的是——射手将哑弹退出，将弹夹中的下一颗子弹上膛。很多情况下——就像现在——射手在慌乱间给枪重新上膛时，会很麻烦，因为要清理枪管，还要快速地填充新弹。死生一线，说的就是这种时刻。

一切都仅仅发生在分秒之间。萨克斯松开了手中用来收集痕迹的滚刷，右手伸向后胯处——她时刻谨记枪套的准确位置——随后立刻转身，半蹲身体，摆出战斗射击姿势。萨克斯单手握着格洛克枪，枪口指向射击声响起的方向。

萨克斯余光所见，在她的右侧的办公区，罗恩·普拉斯基显然被她吓了一跳，此刻正神色慌张地看着她举起的武器，惊疑不定，不明白她这是在做什么。

而离萨克斯五六米远的地方，丹尼斯·贝克错愕地睁大了眼睛。他双手戴着手套，手里握着一把迷你手枪，萨克斯判断那是一把点三二口径手枪，枪口也正对着她的方向，贝克的手还保持着拉枪栓的姿势，奥陶加MKII型手枪，正是莱姆猜测的钟表匠使用的手枪型号。

贝克无措地眨了眨眼睛。有一瞬间，他忘了说话。“我听到些动静，”他立刻镇定下来，“我以为他回来了，钟表匠。”

“你开枪了。”

“我没有，我就是在给枪上膛。”

萨克斯看了一眼贝克脚下的地板，那里明明白白地躺着一个弹壳。这没有别的解释，他一定是开枪射击了，然后子弹哑火，他将子弹退了出来。

贝克左手握着点三二口径迷你手枪，右手垂在了身侧：“我们必须得小心些，我觉得他可能回来了。”

萨克斯将枪口瞄准了他的胸口。

“别妄动，丹尼斯。”萨克斯说着，朝贝克后胯一侧点了点头，贝克的配枪就别在那里，“我会开枪的。我猜你西装里穿了防弹背心，所以，我第一枪会打在你胸口，但第二和第三枪会瞄得高一点。那样可就糟了。”

“我……你不明白。”贝克瞪大了眼睛，慌乱起来，“你得相信我。”

若是凯瑟琳·丹斯听到这话，会不会说，这是骗子典型的狡辩之词呢？

“这是怎么了？”普拉斯基在旁问道。

“别动，罗恩。”萨克斯命令道，“他说的话一个字都不要信，把你的枪拿出来。”

“普拉斯基，”贝克立刻说道，“别听她胡说，事情不对劲儿。”

但萨克斯可以用眼角的余光看到，菜鸟巡警如她所说，拿出了手枪，并指向了贝克的方向。

“丹尼斯，照我说的，把点三二放在桌子上。然后，用你的左手把配枪拿出来——只能用你的拇指和食指。把它也放在桌子上，再退后五步，趴下。好了，听清楚了吗？”

“你不明白。”

萨克斯冷静地说道：“我不需要明白，我只需要你按照我所说的去做。”

“但是——”

“按我说的，现在就做。”

“你疯了。”贝克喊道，“你这是在针对我，打从你知道我在调查你和你的老相好以后，就开始故意抹黑我……普拉斯基，她会杀了我的。她已经失控了，不要连你也被她骗了。”

普拉斯基说道：“你已经听到了萨克斯警探的指令，如有必要，我会对你采取行动，强制解除武装。现在，长官，你选择用哪种方式？”

他们僵持着，没有人动作。虽然只有短短几秒，但却像是几个小时一般漫长。

“妈的。”贝克按萨克斯所说，把手里的枪放在地上，“你们俩都有大麻烦了。”

“把他铐起来。”萨克斯对普拉斯基说道。

普拉斯基将贝克双手反剪，在身后铐住。

“搜他身。”

萨克斯抓起摩托罗拉对讲机，说道：“警探五八八五呼叫豪曼。请回答，完毕。”

“请讲，完毕。”

“我们这边有新的进展，我抓住了一人，已经将其制伏并铐住。我去让人把他带到楼下。”

“出了什么事？”紧急勤务小组组长问道，“是罪犯吗？”

“这问题问到点子上了。”萨克斯一边回答，一边将手枪收回了枪套。

* * *

案件中的这一反转，致使中城区办公楼前出现了一副新面孔。就是在这栋楼里，副警监丹尼斯·贝克被当场发现预谋杀害阿米莉亚·萨克斯和罗恩·普拉斯基。

来人正是莱姆，他通过触屏控制板操控着轮椅，沿着路边的人行道驶向办公大楼。贝克就坐在附近的一辆警车后座上，戴着手套，面色苍白，眼睛死死地看向前方。

起初，他说萨克斯拿枪瞄准他是因为尼克·卡瑞里的事。于是莱姆决定与上级联络，确认这件事情。他询问了纽约警局的高级警官，想打听是谁发了那封委派贝克调查的任务邮件，结果发现，这一切都是贝克提出来的。他对上级表示萨克斯可能与一位有前科的腐败警察保持着联系。警局高层从来没发过这封邮件，那是贝克自己伪造的。一切都是贝克一手策划的，这样一旦他背地里调查萨克斯的事情败露了，就可以用这个借口蒙混过关。

莱姆继续操控着轮椅，靠近大楼，来到了塞利托和豪曼临时设立的任务指挥点。莱姆的轮椅停了下来，塞利托走上前，向他说明了楼上的情况，但他随后又说道：“我不明白，就是搞不明白。”魁梧的警探揉搓着没戴手套的双手，抬头看向冷风中清澈的天空，仿佛此刻才意识到，这是有史以来最冷的一个冬天。而之前他查案的时候，从未注意过天气的冷热。

“你在他身上搜到什么了？”

“只有那把点三二口径手枪，还有一副橡胶手套。”普拉斯基回答说，“还有一些随身物品。”

过了一会儿，阿米莉亚·萨克斯也走了过来，手中拿着一个装着十几个证物袋的收纳箱。她刚刚去搜查了贝克的车：“事情到现在，可是越来越有意思了。看看这个，莱姆。”她将证物袋一个个展示给莱姆和塞利托看。里面有可卡因、五十万美元现金、一些旧衣服、曼哈顿一些酒吧和俱乐部的消费收据，其中包括圣詹姆斯酒吧。萨克斯单独举起了一个看起来空空如也的袋子给莱姆，仔细看过之后，他认出了里面细小的纤维物质。

“地垫上的？”

“没错，棕褐色的。”

“可以打赌，肯定是那辆探路者车上的。”

“我也是这么想的。”

又一个证明贝克和钟表匠有关系的证据。

莱姆点了点头，盯着这个单薄的塑料袋，袋子在冷风中摇摆。他可以感觉到满足感涌上心头，那种拼图一块块拼在一起，整幅画面即将显现的满足感。他将轮椅摇向贝克乘坐的警车，透过半开的车窗，对贝克喊道：“你是什么时候开始在一一八分局工作的？”

男人目光冷漠地回视刑侦专家，说道：“去你妈的，我跟你们这群混蛋没什么好说的，这都他妈的是胡扯，有小人陷害我。”

莱姆转头对塞利托说道：“打电话给人事部，我想知道他之前在哪儿工作。”

塞利托按他说的做了，只见他与电话中的人简短地交谈了几句之后，抬起头说：“查到了。他在一一八分局的毒品和凶杀案调查组干过两年，三年前升到了警局总部。”

“你是怎么认识邓肯的？”

贝克此刻又靠回了后座上，像之前一样，目光盯着前方，一言不发。

“好吧，这算是我们案子的殊途同归处吧。”

“什么同归？”

“殊途同归，就是一次相遇，朗，事件的交汇点。你平时都不读读书吗？”

塞利托嘟囔着：“什么叫我们的案子啊？”

“多明显啊，当然是萨克斯调查的一一八分局案和钟表匠的案子。它们并不是两起相对独立的案件，你也可以说，这两起案子就像是一把刀两侧的刀刃。”莱姆觉得自己的比喻很有意思。

根本就不用分什么自己的案子和另一件案子。

“你想不想解释一下，这是什么情况？”

这难道还需要他解释吗？

阿米莉亚·萨克斯说道：“贝克也是一一八分局腐败案中的一分子。钟表匠就是他雇来的，想要把我除掉。因为他知道，我早晚会查到他头上。”

“所以，这也侧面印证了，‘丹麦王国里出了坏事’[1]。”

这次轮到普拉斯基没听懂了，他疑惑地问道：“丹麦王国？欧洲的那个？”

“对，就是莎士比亚写过的那个，罗恩。”犯罪学家有些不耐烦地回答说。当然，在看到普拉斯基一脸不明所以的样子后，莱姆便不打算给他讲明白了。

萨克斯接着说道：“他的意思是说，一一八分局里确实有些很重大的腐败渎职问题，不单单是掩盖了巴尔的摩黑帮和里奇湾犯罪团伙的罪行，不止这些。”

莱姆抬起头，不经意地打量着眼前的办公大楼，对萨克斯说的话点了点头，他似乎是忘记了周遭的寒意和冷风。当然，还有好多问题没有答案。比如，莱姆现在已经无法判断，文森特·雷诺兹是否真的是钟表匠的同伙，或是连他自己都不知道，他不过是被人设计了。

接下来的问题就是，那笔贝克他们勒索来的赃款到底流向哪里了？莱姆问：“你在马里兰州的同伙是谁？共犯都有谁？是犯罪组织还是别的什么人？”

“你聋了吗？”贝克大喊，“我他妈一个字都不会说的。”

“把他带回警局。”塞利托对站在车边的两名巡警说道，“先以蓄意伤人罪拘留他，我们过后会找到他别的罪行。”一行人看着载有贝克的巡逻车离开后，塞利托摇头说道：“上帝啊。”警探念叨着：“这次是我们运气好。”

“运气好？”莱姆喃喃道，想起，就在不久前，他也说过这样的话。

“是啊，邓肯没有杀害任何人。还有——阿米莉亚当时就是个活靶子，要是贝克那一枪没有哑火……”他没有再说下去，但大家都知道，他要说的是差点发生的悲剧。

林肯从不相信运气这种说辞，就像不相信鬼魂、飞碟一样。他开始质疑，运气和已经发生的事情有个鬼关系？但这话却始终没有从他的口中说出。

运气……

突然间，无数想法犹如一群蜂巢中的蜜蜂，一股脑儿地涌现了出来，在他周围吵嚷着，笼罩了他。莱姆皱起了眉头。“不对劲儿……”他声音低了下去，最后低语道，“邓肯。”

“怎么了，林肯？你还好吗？”

“莱姆？”萨克斯唤他。

“嘘……”

莱姆遥控着轮椅缓慢地转了一圈，他看了一眼办公楼旁边的大楼，然后看了看那些证物袋，还有箱子中萨克斯收集到的其他证物。莱姆的脸上露出了淡淡的笑容，随后说道：“把贝克的那把枪给我。”

“他的配枪吗？”普拉斯基问道。

“当然不是。另外一把，那把点三二口径的。他回到现场时带着的那把。”

“拆卸枪支。”

“我拆？”菜鸟巡警问。

“她来拆。”莱姆朝着萨克斯点了点头。

萨克斯在人行道上铺了一层塑料布，将手上的皮手套换下来，套上一副橡胶手套，几秒钟后，便将那把点三二口径的手枪拆卸开来，枪械的零件摆在了地上。

“把零件一件一件地举起来给我看。”

萨克斯照做了，某一刻，他们的视线相对了。萨克斯说道：“有意思。”

“好了。菜鸟？”

“是的，长官？”

“我要和法医通话，去联系上他。”

“好的，当然，那我该去打电话吗？”

莱姆叹了口气，口中呼出了一道白气：“你也可以给他发电报，去他家敲门找他。但我认为，最好的办法就是用……你的……手机，打给他，而且必须找到他。我需要他。”

年轻人拿出了手机，开始拨号。

“林肯，”塞利托问，“这是怎么——”

“我还需要你替我办件事，朗。”

“可以，什么事。”

“在街对面，有个男人在看着我们，巷子口那里。”

塞利托转头看去：“看到了。”那个男人很瘦，尽管街上很暗，他脸上却戴着一副遮阳镜，还戴了一顶帽子，穿着牛仔裤，皮外套，“看着很眼熟。”

“请他过来，我想问他几个问题。”

塞利托笑道：“凯瑟琳·丹斯对你影响不小啊，林肯，我以为你不相信目击者呢。”

“哦，我觉得，在这件案子里，最好还是破个例。”

高大的警探闻言耸了耸肩，问他：“那男人是谁？”

“我可能猜错了。”莱姆用一种很少有的语气说道，“但我有种感觉，他就是钟表匠。”

注释：

[1] 出自英国作家莎士比亚剧作《哈姆雷特》。

杰拉德·邓肯坐在路沿上，身侧站着萨克斯和塞利托。此刻，他双手被铐住，帽子和眼镜被摘了下来，警察还从他身上搜出了几副米色的手套、钱包，还有一把带血的美工刀。

然而，与丹尼斯·贝克不同的是，他的态度十分温和，也很配合——尽管他刚刚被三名警察按在地上搜身，且铐上了手铐。萨克斯就是其中一名警察，从她刚才动作的力道和行动的果决上，完全感觉不出女人的柔弱，尤其是碰上像他这种罪大恶极的罪犯时，下手狠厉，毫不留情。

从他身上的密苏里州驾照得知，他住在圣路易斯。

“上帝啊，”塞利托说道，“你是用了什么神通，怎么发现他的？”

然而，莱姆能判断出街边的旁观路人就是钟表匠，却并不像塞利托所说那般有什么神通。他在注意到小巷口那里有人之前，就已经想到，钟表匠很可能并没有离开现场。

普拉斯基说道：“我联系到他了，法医。”

莱姆微微侧过头，普拉斯基戴着手套，将手机举到他的耳旁，莱姆与电话对面的法医简短地聊了几句。法医确实告诉了他一些十分耐人寻味的信息。莱姆向他道了谢并点了点头，表示通话结束，普拉斯基随后将电话挂断。莱姆摇着轮椅，靠近了邓肯。

“你是林肯·莱姆。”犯人说道，似乎是很荣幸能够见到这位刑侦专家。

“是的，没错。而你就是传说中的钟表匠。”

男人露出一个了然的笑容。

莱姆打量着他。他看起来有些疲惫，但表情满足——甚至还带着一些恬淡的平和。

莱姆也罕见地面露微笑，问道：“所以，小巷里的那个被害人到底是谁？我们可以在资料库里搜索西奥多·亚当斯的资料，不过，那么做也只是浪费时间而已，对吧？”

邓肯点了点头：“你连这个也想到了？”

“亚当斯怎么了？”塞利托问。随后意识到，他应该把眼前的情况搞清楚，“这是怎么回事，林肯，你们在说什么？”

“我在问我们的嫌疑人，昨天早上在小巷中发现的那个男人，被碾碎喉咙而死的被害人——我想知道那人到底是谁，是怎么死的。”

“就是这个混蛋把他杀死的。”塞利托说。

“不，他没有。我刚刚和法医聊过了。最后的尸检报告还没出来，不过他告诉了我尸检的初步结果。被害人死于周一下午的五点到六点之间，并不是夜里十一点。而且死因与他脖子上的碾轧没有关系，是因为瞬时发生的内部器官重伤，更符合高空坠落或是车祸造成的致死重伤。但发现尸体时已是第二天早上，当时尸体已经彻底冻僵了，所以法医不能在现场得出被害人确切的死亡时间或是死因。”莱姆说到此处，皱起眉头，问道，“所以，邓肯先生，他到底是谁？怎么死的？”

邓肯回答说：“是一个死于车祸的倒霉鬼，就在韦斯切斯特那边，出了车祸。他叫詹姆斯·皮克林。”

莱姆催促道：“继续说。而且，你要记住，我们会不惜任何手段挖出真相。”

“我从警用频道听到了那场车祸。救护车把他的尸体拉到了扬克斯的县医院停尸房，尸体就是我从那里偷出来的。”

莱姆对萨克斯说：“联系一下那家医院。”

萨克斯打了电话，简单询问了几句后，报告说：“周一下午五点左右，一名三十一岁的男子开车冲下了布朗克斯大桥。事故发生原因是汽车在一块冰面上打滑失控。当事人因为致命内伤当场死亡，名叫詹姆斯·皮克林。当时，尸体被运到了医院，但之后就不见了。医院以为尸体是被其他医院不小心转走了，但他们最后也没找到。可以想象，死者的亲属难以接受，当时还闹了一阵。”

“我很抱歉，造成这样的麻烦。”邓肯说，而且表情似乎确实有些愧疚，“但我当时别无选择。他的随身物品还都在我这里，我会把它们还给家属的。而且，我个人愿意承担葬礼的所有费用。”

“那我们从他身上找到的身份证明和钱包里的东西呢？”

“那些都是伪造的。”邓肯点了点头，继续说道，“虽然，仔细检查那些东西的话，肯定会露馅，但我也只想拖延两天时间而已。”

“你偷了一具尸体，开车把他拉到那个小巷，把他摆在那里，然后在他脖子上布置下铁梁，让他的死亡过程看上去十分缓慢。”

邓肯点了点头。

“接着，你又在现场留下了时钟和字条。”

“是的。”

朗·塞利托又问道：“但是，码头那里呢？在第二十二大街的那个码头上，你在那里杀掉的人，又是怎么回事？”

莱姆看向邓肯：“你的血型，是AB阳性吧？”

邓肯笑了起来：“你真的很厉害。”

“码头那里从来就没有出现任何被害人，朗。甲板上都是他自己的血。”莱姆看向这个嫌疑人，说道，“你把字条和时钟放在甲板上，然后把你自己的血洒在了上面，还有那件外套上——那件后来被你扔进河里的外套。甲板上的指甲划痕和指甲碎片也是你自己弄的吧。你是怎么弄到那么多自己的血的？自己抽的吗？”

“不，我是在新泽西一家医院抽的血。我告诉他们说我计划要做个手术，手术前需要储备一点血液。”

“所以，我们才会在血液中检测出抗血凝剂。”血库中贮存的血液常常会含有少量的稀释剂，防止血液凝固。

邓肯点了点头：“我曾猜测过，你们会不会查到这一点。”

“那片指甲呢？”

邓肯举起自己的无名指，指甲缺了一截，那是他自己撕下去的。他又说道：“还有，我想文森特应该告诉过你们了，说我可能在教堂附近杀死了一个年轻男孩。不过，我并没有。美工刀还有垃圾箱旁报纸上的血迹，同样，都是我自己的。”

“那是怎么回事？”

“当时场面有些棘手，文森特以为那个孩子看见了他的刀。所以，我不得不假装杀了那个男孩。不然的话，文森特便会对我起疑。我当时跟着那孩子在街角转了弯，然后，偷偷走进了一条小巷里，用那把刀割破了自己的手臂，把血涂到了刀上。”说着，邓肯将小臂上一处新近的伤口露了出来，“不信的话，你们可以做DNA测试。”

“哦，这个不用你操心，我们会做的……”莱姆又想到了另外一件事，“那次劫车呢？你偷那辆别克车时，根本没有杀人，是不是？”现在想想，他们没有收到切尔西区任何学生失踪的报警信息，也没有接到车辆失窃且司机被害的报告。

朗·塞利托忍不住再次问道："这到底见鬼的是怎么回事？"

"他不是一个连环杀手，"莱姆说道，"他什么杀手都不是。他将所有事情设计成这样，好让他看起来像是一个连环杀手。"

塞利托问："死于车祸的妻子呢？也是假的？"

"从来没有结过婚。"

"你是怎么知道的？"普拉斯基问莱姆。

"是你说的一些事情，让我开始思考的，朗。""我？"

"首先，你提到了他的名字，邓肯。"

"所以呢？我们早就知道他的名字了啊。"

"的确如此，是文森特·雷诺兹告诉我们的。但邓肯先生是个为了不留下任何指纹，全天二十四小时都要戴手套的人。他这么谨慎小心的人，不可能会轻易地把名字这么重要的信息告诉文森特那种家伙——除非，他根本就不在乎我们知不知道他是谁。"

"后来，你又说他没能杀掉这次的被害人和阿米莉亚，是我们走了大运。刚听到你这样讲时，我有些生气。但我仔细地想了想你说的话，觉得你说得没错，我们没有救下任何一个被害人。那个花艺师？乔安娜？我的确猜到了邓肯会对她下手。不过，却是她本人在听到工作室里的响动后，拨打了报警电话。而那阵声响，可能是他故意弄出来的。"

"你说得很对，"邓肯同意说，"而且，我之前就在地板上放了一个线轴，警告她，有人闯进来了。"

萨克斯说："在格林尼治村的女兵，露西——我们接到一个目击者的电话，报告说看到有人闯进了她的公寓里。但实际上根本就没有什么目击者，对吗？那个举报电话，是你打的。"

"我对文森特说，街上的一个路人瞧见了我，并且报了警。但是事实并非如此，是我在一个电话亭，报警举报了我自己。"

莱姆朝着他们一旁的办公大楼点了点头，说道："那这里呢？那个燃烧弹，我猜，也是个哑弹吧。"

"那东西完全无害。我只是在它外面倒上了一点酒精，里面装的都是水。"

塞利托拿起电话，打给了纽约警察局的防爆组总部，第六分局。片刻后，他挂断电话，说道："他说得没错，就是普通的水。"

“同你给贝克的那把枪一样。他打算用来在这里杀掉萨克斯的那把枪，”莱姆看了一眼边上已经被拆卸开来的点三二口径手枪，说道，“我刚刚查过了——枪里的撞针被折断了。”

邓肯对萨克斯说：“我把枪筒也堵上了，你可以检查看看。而且，我知道，他不会用自己的配枪杀你，那样一来，你的死就会和他脱不了干系。”

“好了，”塞利托突然大声说道，“我受够了。谁能告诉我，到底是怎么回事？”

莱姆耸了耸肩，说：“我只能把大家带到这一站，朗。整个旅程还得要邓肯先生带我们完成。我觉得，他本来也是打算将一切都告诉我们的，所以，才会大马金刀地站在街对面看戏。”

邓肯一边点头，一边说道：“你全说到点子上了，莱姆警探。”

“我已经退休了。”莱姆纠正他说。

“我所做的整件事情，只有一个目的——而且，没错，我很享受看到这一幕：那就是看到丹尼斯·贝克那个狗娘养的被抓起来扔进监狱。”

“接着说。”

邓肯的表情沉了下来：“一年前，我来到纽约做生意——我有一家公司，做工业设备租赁业务。搭档是我最好的朋友——二十年前，我们都在军队服役，他救过我的命。那天一整天，我们都在起草整理文件，然后，我们回到酒店，打算收拾一下，去吃晚饭。但他一直没有出现。后来，我才知道，他当晚被人枪杀了。警察说是抢劫杀人，但我觉得事情不对劲儿，我说，什么样的劫匪能准确地在被害人的脑门上连开两枪？”

“哦，是的，在抢劫案件中，极少会发生枪杀被害人的情况，根据最近的……”普拉斯基的话音消失在了莱姆冰冷的瞪视中。

邓肯继续说道：“后来，我想起来，最后一次见到我朋友时，他对我说了一些奇怪的话。他说，昨晚他去了市中心的一家俱乐部。在他从俱乐部出来的时候，两个警察把他拉到了一边，说看见他买毒品了。他从不吸毒，我可以很确定这一事实。他知道，他们这是在陷害勒索他，所以，他要求见他们的上级。他打算打电话到警察总部，举报这件事。但之后，俱乐部里又走出来几个人，那两个警察就放开了他。第二天，他就被射杀了。

“这两件事情里巧合太多了。我去了那家俱乐部好几次，想问出些消息。最后，我花了五千美金，找到了一个人，让他把丹尼斯·贝克和他的同伙在城里搞勒索骗局的事情告诉了我。”

邓肯解释了贝克的勒索骗局的细节，就是将毒品栽赃到一些富商或是他们的子女身上，然后以撤销指控为筹码，敲诈他们一大笔钱。

“用一一八分局丢失的毒品。”普拉斯基说道。

萨克斯点了点头：“虽然量少，不够拿出去卖，但用来栽赃已经绰绰有余。”

邓肯补充道：“我听说，他们的大本营就在曼哈顿市中心的一个酒馆。”

“圣詹姆斯酒吧？”

“就是那里。他们在警局下班后，都会去那里碰头。”

莱姆问道：“你的朋友，被枪杀的那位，他叫什么？”

邓肯给了他们一个名字，塞利托打给重案组核实，发现确实有这么一起案件。男子死于疑似抢劫杀人案，犯人至今没有找到。

“我通过在俱乐部里的关系——花了一大笔钱，将我介绍给一些认识丹尼斯·贝克的人。我扮作一个雇佣杀手，向别人提供专业服务。起初，我什么消息都没听到。我以为他罪行暴露，被抓起来了，或者是已经回头是岸，我再也等不到他上钩了。那可太糟心了。但最终，我等到了，他联系了我，我们安排了见面。原来，那段时间，他之所以没有立刻联系我，是因为他在查我的底，看我是否可信。显然，他对我的情况很满意。当时他没有说得很细，只是大致说明他有一个生意安排出了问题。他和另一个警察已经处理了其中的一部分‘麻烦’。”

萨克斯问：“是克莱里和萨科斯奇吗？他提到过他们吗？”

“他一个名字都没有提过，但很明显，他说的就是杀人的勾当。”

萨克斯摇着头，恼怒道：“我本来以为，一一八分局的人从黑帮组织拿回扣已经够让人火大的了，没想到，他们本身就是杀人凶手。”

莱姆看了她一眼。他知道，萨克斯是想起了尼克·卡瑞里，想起了她父亲。

邓肯继续说：“之后，贝克又说，他们又有新的麻烦了。他还得处理掉另外一个人，一个女警探。但这次他们不能自己动手。一旦她在这个时候死亡，所有人都会知道，她的死与她手头在查的案子有关，那么高层就会更加紧急地查这起案子。所以，我想出了一个主意：我扮成一个连环杀手，编了一个名字——钟表匠。”

塞利托说：“这也是为什么，我们在钟表匠组织里查不到任何线索。”他们在所有相关的钟表匠组织里都查不到杰拉德·邓肯的名字。

“没错，这个人不过是我虚构出来的。但我需要你们买账，得让你们相信，我真的就是一个变态杀手。所以，我需要找个人把这条信息告诉你们，于是我找到了文森特·雷诺兹。然后我们开始干了几票所谓的‘行动’。文森特不在的时候，我伪造了前两个杀人现场，而文森特和我一起的这几次‘行动’，我都设法搞砸了。”

“我必须让你们看到那盒子弹，这样，你们之后才能把钟表匠和贝克联系起来。我本来打算把它扔在哪里，让你们发现。结果——”邓肯笑了笑，“根本用不着。你们自己发现了那辆探路者，还差点抓到我们。”

“所以，你才把那盒子弹放在了车后座上。”

“是的，还有那本书。”

莱姆忽然又想起来另一件事：“当时调查车库现场的警员说，很奇怪，你没有把车开到出口那里，而是毫无遮掩地停在了正中央。那是因为，你本意就是要我们发现那辆车。”

“不错。我犯下的其他所有罪行，都是为了将你们引到现在这个案子上——让你们看到贝克打算杀掉她，抓他个现行。这样一来，你们就有了正当的理由，去搜查他的车、房子，然后就可以找到足够的证据，把他关起来。”

“那首诗呢？‘寒冷满月……’”

“那是我自己写的。”邓肯微笑，“我更适合经商，而不是作诗。不过，那首诗似乎已经够吓人了。”

“你为什么会挑选出这几个被害人？”

“我没有特地选人。我选的，是犯案的位置。我要确保我们能安然逃脱。最后这个女人，之所以选择她，也是因为她的办公位置。我需要说服贝克，把他引出来。”

“你做的这一切都是为了给你朋友复仇？”萨克斯问他，“很多人不会这么麻烦，他们会直接把人杀掉。”

邓肯却表情凝重地说：“我不会伤害任何人，我做不到。我也许钻了一些法律的空子——我承认，有些地方，我的做法的确违法。但所有的案件里，并没有任何被害人。那辆车也不是我偷的，是贝克搞来的——从一个警局停车场里。”

“那个女人是怎么回事？声称自己是第一位被害人姐姐的那个女人。”萨克斯又问道，“她到底是谁？”

“是一个我请来帮忙的朋友。几年前，我借给了她一大笔钱，但她到

现在也没办法还给我，所以她答应了帮我。”

“当时在她车里的那个女孩儿呢？”萨克斯问道。

“那真的是她的女儿。”

“那女人真名叫什么？”

邓肯遗憾地笑了笑，说道：“我不会说的。我对她发过誓，不会把她供出去，还有那个在俱乐部介绍我和贝克认识的男人，我同样不会说出他是谁。那是我们之间交易的一部分。我是个守诺的人。”

“一一八分局的人，除了贝克之外，你还知道哪些人参与了勒索陷阱？”

邓肯歉然地摇了摇头说道：“我很想告诉你，让你们把他们也抓起来。我试着打听过，但是贝克从来不提勒索陷阱的事。不过我能感觉到，涉及这件事的警察，不单单只有一一八分局，还有别人。”

“别人？”

“是的，更高层的人。”

“是马里兰州的吗？还是在那里有房产的人？”萨克斯追问说。

“我从来没听他提起过这些。他确实信任我，不过也是有限的信任。他觉得我不会把他供出去，他担心的是我会贪图那笔钱。从他的语气中能听出，那笔钱数额巨大。”

这时，一辆黑色的政府用车停在了警戒线旁，一个身材消瘦、秃顶的男人，穿着一件薄大衣，从车内走了出来。他径直来到了莱姆等人身边。来人是一位高级助理检察官，莱姆曾多次给他的庭审案件出庭做证。刑侦专家对他点头打过招呼后，塞利托向他说明了当前的进展。

检察官认真听着案件中这一戏剧性的转折。大部分被送进监狱的犯人都是一些蠢货，一些像托尼·索普兰诺那样的黑道分子，还有一些更没脑子的笨蛋和混混。所以，眼前这个极其聪明的罪犯让他很感兴趣，而且他的罪行似乎远远没有看起来的那么严重。当然，更让他兴奋的是，比起处理一起连环伤人案，能够起诉一起牵扯到警局内部尤为深入的警察腐败案，显然更有利于他的仕途高升。

“这件案子有内务部的人插手吗？”他问萨克斯说。

“没有，都是我一个人在查。”

“谁批准你的调查权限？”

“弗莱厄蒂。”

“警监？那位负责特勤部的高级警监？”

“是的。”

他开始一边问问题，一边拿出笔记本记笔记。这样问了一些问题后，他工工整整地写了五分钟，随后停下了笔，说道：“好的，我们可以控告的罪行有非法闯入，非法入侵……但没有入室盗窃类。”

入室盗窃类是指怀有重大罪行目的的非法闯入，比如盗窃和谋杀。邓肯除了非法入侵他人土地或房屋并没有任何其他罪行。

检察官继续说道：“盗窃尸体罪……”

“是借用，我从没打算留着那具尸体。”邓肯出声提醒他说。

“这个嘛，就要交给韦斯特切斯特那边判断了。不过你还犯下了妨碍司法公正、干扰警方调查程序——”

邓肯皱眉说道：“当然了，你也可以这么想，因为最开始根本就不存在凶杀案，所以警察的调查根本就没有必要，也就谈不上什么干扰警方调查了。”

莱姆忍不住笑出了声。

然而，检察官却并没有理会他的话，继续道：“非法持枪——”

“枪管被堵住了，”邓肯反驳说，“根本就是一把废枪。”

“那么你偷来的汽车呢？都是哪儿来的？”

邓肯解释说，车是贝克在皇后区的一个警用停车场偷来的。他用下巴指了指一旁他的随身物品，里面有一串车钥匙，说道：“那辆别克就停在第三十一大街上。和探路者一样，都是贝克从同一个地方偷来的。”

“你是怎么拿到车子的？还有其他人牵扯进来吗？”

“我和贝克一起去停车场找到的。它们都停在一家餐厅的停车场里。贝克说，他在那里有些认识的人。”

“你知道那些人的名字吗？”

“不知道。”

“是哪家餐厅？”

“一家希腊餐厅，我不记得名字了。我们是顺着那条四九五号高速过去的，具体在哪个出口我忘了，不过，我们当时从中城区隧道出来后，在出口处左拐，大约在公路上开了十分钟，才下了高速。”

“北面，”塞利托说，“我们会派人去核实的，也许贝克还涉嫌贩卖充公的车辆。”

检察官摇着头说：“我希望你能明白这么做的后果。并不是只有这些罪行——还有罚金，包括应急车辆和人员的调度费用。我说的是上万美元，甚至是几十万美元的罚款金额。”

“我接受罚款，我在开始做这件事之前已经查阅过相关法令了。我决定了，就算是会被判刑，我也要把贝克曝光出来。但是，我不会让其他无辜的人为此而受到伤害。”

“但你依旧将他人的生命置于危险之中，”塞利托低声说道，“普拉斯基在那座废弃停车场搜查时，也就是你们扔下那辆商务车的地方，被人袭击，差点把命丢在了那里。”

邓肯闻言却笑了：“不，他不会的，因为是我救了他。当时，我们在驾车逃走的途中，我就看到了那个流浪汉。我很介意他当时脸上的表情，那人手里还拿着一个撬棍或是铁棒之类的东西。我和文森特成功逃脱之后，我又返回了车库，就是想确认，他不会发疯伤人。当时，他冲向你的时候，”文森特看了普拉斯基一眼，继续道，“我发现垃圾箱里有一只轮子，于是把它拿出来扔到了墙上，所以，你听到声音后，才转过身来，看到他朝你过去了。”

菜鸟警探点点头，说道：“的确如此，我以为那声音是那家伙自己绊倒发出来的。但是，不管怎么说，我听到声音并发现他时，已经有了战斗的准备。而且，那里不远的地方，确实有一只轮子。”

“至于那个文森特？”邓肯说道，“我从来都没有给过他任何机会去接近或伤害其他女人。是我找到他，并且把他交给了警方。是我报警举报了他，我可以证明。”

检察官听完邓肯的话，一时间也有些难以判断。他看了一眼笔记，又看了看邓肯，不由得伸手挠了挠自己亮闪闪的头皮。他的耳朵此刻也在冷风中冻得通红，他说道：“我得和总检察长商量一下这个案子。”他转向两位在警局总部相识的警探，又对邓肯点点头，说道：“把他带回市中心。找人密切监视——记住，他是在揭露腐败警察，肯定会有人去找他麻烦的。”

人们将邓肯从地上拉了起来。

阿米莉亚·萨克斯问他说：“你为什么不直接来找我们举报他？或者录下他承认自己罪行的话，然后把录音寄出去？你明明可以不用这么大

费周章。”

邓肯露出了苦涩的微笑，说道：“我可以相信谁？我可以把录音寄给谁？我怎么知道，谁是正直的，谁是贝克的同伙？这很现实，你知道的。”

“什么很现实？”

“腐败警察。”

莱姆注意到，萨克斯对于邓肯的评论毫无反应。两名警员走上前，将犯人邓肯——虽说罪行难定，押向了一辆警车。至少现在，他们还是一个团队。

我和你，萨克斯……

现在，林肯的案子又变成了萨克斯的案子，但是即便对钟表匠的调查结果显示他没有那么危险，他们要做的事情还是很多。首先是一一八分局腐败丑闻。对于这件事的调查，用塞利托的话说，已经“迫在眉睫”了。（莱姆对于他的说法评论道：“这么文绉绉的词，可不是你常用的啊。”）另外，杀害本杰明·克莱里和弗兰克·萨科斯奇的凶手，或者说凶手们，尚未查明，但已经可以确定，是腐败警察涉案。还有贝克的案件也需要厘清，何况还有马里兰州在腐败案中的关联，以及他们敲诈而来的赃款的去向——都尚未查清。

凯瑟琳·丹斯主动提出审问贝克，但他一言不发，拒不配合。所以，案件的调查便只能依靠传统的犯罪现场调查。

按照莱姆的指示，普拉斯基交叉对比了贝克的通话记录、家中的留言记录和笔记本电脑中的信息，试图找出他与一一八分局中的何人联系最为密切，但并没有查出什么有用的结果。梅尔·库柏和萨克斯分析了一系列证物，都是从贝克的车中、位于长岛的家里、警局总部的办公室里，还有他最近约会的几个女人的房子或是公寓中找到的（事实证明，几个女人都不知道彼此的存在）。萨克斯一如既往地仔细搜索了这些地方，将许多证物带回了莱姆处，包括衣服、工具、支票本、文件、照片、枪械，还有从他车子轮胎上发现的痕迹。

经过一个多小时的检验，库柏完成了所有证物的调查，宣布道：“啊，有发现了。”

“什么？”莱姆问道。

萨克斯回答说：“在贝克的车后备厢里找到了衣服，上面有一些灰烬。”

“然后呢？”塞利托问。

库柏接着说："和克莱里别墅壁炉里的灰烬相同，证明他去过那里。"

他们还在贝克的仓库里发现了一些纤维，与克莱里"自杀"用的那根绳子上的纤维一致。

"除了这个，我还要贝克和萨科斯奇案的关联证据。"莱姆说道，"叫南希·辛普森和弗兰克·瑞特格去一趟皇后区，到萨科斯奇遇害的位置，采集些现场的土壤样本回来。我们也许可以证明贝克或他的同伙也去过那里。"

"我在克莱里别墅的壁炉旁发现的泥土，"萨克斯指出，"化验结果显示土壤里含有化学物质——就像是工业用的土壤。说不准就是他从案发地带过去的。"

"很好。"

塞利托联系了皇后区的犯罪现场调查组，派人去了指定地点采集土壤。

萨克斯和库柏还发现了一些沙子和植物的样本。检测结果表明，是海藻类植物。这些是在贝克的车中发现的。而在他家中的仓库里，也发现了类似的样本。

"沙子和海藻，"莱姆说，"可能是一个夏日别墅——又是马里兰。也许贝克或是他的某个女朋友在那里有房产。"

不过，一番针对不动产数据的搜索之后，没有任何发现。

萨克斯从莱姆的复健室里推出另一块白板，又在上面添加了一些新进发现的证据。萨克斯显然有些沮丧，她退后了几步，盯着白板上的记录思考着。

"与马里兰的联系，"萨克斯说，"我们必须找到这其中的联系。如果他们已经杀掉了两个人，并且差点杀掉我和罗恩，那么他们肯定还会杀更多的人。他们已经知道，我们查得越来越接近他们了，肯定不会留下任何目击证人，也许现在，他们就在销毁证据。"

萨克斯沉默了，整个人看起来很紧绷。

当你的工作伙伴同时也是你的爱人时，很多事情都会变得格外难办。但林肯·莱姆不打算退缩，即使——尤其是——对待阿米莉亚·萨克斯，他更不会妇人之仁。莱姆用低沉的语调，平静地说道："这是你的案子，萨克斯。你自始至终都在调查的案子，而不是我的。那么，案件的关键点到底在哪里？"

“我不知道。”她的指甲再次掐进了指腹。她双唇紧抿，摇着头，目光定定地看着眼前的证据板，说道，“证据太少了，还不够。”

“证据永远都不够，”莱姆提醒她说，“但是，这不能作为借口。这就是我们存在的意义，萨克斯。我们就是那群仅凭几块砖瓦就能看见一座城堡的人。”

“我不知道。”

“我帮不了你，萨克斯。你得自己想明白个中关键。想想你现有的线索。有人与马里兰州有联系……有人开着一辆奔驰车跟踪你……海水和海藻……现金，巨额的现金，腐败的警察。”

“我不知道。”萨克斯尖声重复道。

但莱姆寸步不让，逼迫着她思考：“你不能选择不知道，你必须知道。”

萨克斯看向他——接收到了莱姆要表达的另一层含义：你大可以明天就甩手走人，如你所愿放弃这一切。但现在，你依旧是一名警察，有职责在身。

萨克斯用指甲狠狠地抓挠着头皮。

“还有一些东西你没想到，萨克斯，那些被你忽略了的东西。”莱姆也盯着眼前的证据表，口中念叨着。

“所以，你的意思是说，我们要打破常规，跳出盒子去思考。”罗恩·普拉斯基说。

“啊，这也是个老生常谈的说法了。”莱姆大声说道，“我要说的是，你既然在一个盒子里，肯定是有原因的，不需要你跳出去思考，我是说要仔细观察你现有的线索……所以，萨克斯，从你的盒子里，你都看到了什么？”

萨克斯盯着证据板，看了好一会儿。

然后，她露出微笑，轻声说道：“马里兰。”

本杰明·克莱里凶杀案

·克莱里，五十六岁，看起来是结绳自杀而亡。所用绳索为普通晾衣绳。但死者生前右手大拇指受伤折断，不可能单手结绳。

·电脑打印的遗书表示死者因抑郁而自杀，但调查显示克莱里的抑郁程度并没有这么严重。且没有精神、心理问题。

·感恩节前后，有两个男人闯进死者位于韦斯特切斯特的别墅，很可能是去销毁证据，两人均为白人男子，其中一个人略高，他们在别墅中逗留了一小时左右。

·韦斯特切斯特发现的证据：

·撬锁进入，技术娴熟。

·壁炉工具和克莱里书房办公桌上均发现皮制品纤维痕迹。

·壁炉前土壤的酸性比别墅周围高出很多，怀疑来自工业区。

·壁炉内发现燃烧过的可卡因痕迹。

·壁炉灰烬中发现：财务记录，财务表，涉及上百万美金。

·调查账目表上的标识，将账目交给刑侦会计师检查。

·发现死者日记中的行程安排：给车换机油，预约剪发，去圣詹姆斯酒吧。

·皇后区犯罪现场实验室传回灰烬鉴定报告：财务表上的标志系会计公司常用会计软件的标志。

·刑侦会计师鉴定称：标准的高级经理薪酬报表。

·烧毁文件是因为文件上有什么线索，还是为了干扰调查？

圣詹姆斯酒吧：

·克莱里来过几次。

·在此期间没有使用过毒品。

·不确定死者曾在这里见过什么人，很有可能是酒吧附近纽约警察局一一八分局的警官。

·死者最后一次来酒吧时（死亡前一天）曾在酒吧与人发生争执，对象不明。

·检测了一一八分局警官付给酒吧的钞票，钞票上的序列号没有问题，但检测中发现纸币上沾有可卡因和海洛因。这上面的毒品有可能是他们自己从一一八分局的证物处偷来的吗？

·一一八分局的证物处中只有微量的（六到七盎司的大麻和四盎司的可卡因）毒品储存丢失。

·一一八分局查处的犯罪团伙极少，但无明显证据表明其中有警察在包庇罪犯。

·东村共有两个主要黑帮势力，有犯罪的可能，但极少可能会是杀害克莱里的凶手。

·问询克莱里的生意合作伙伴乔丹·凯斯勒，继续跟进克莱里妻子方面的消息。

·均表明从未见过克莱里使用毒品。

·死者看起来不会与罪犯有联系。

·比平时喝酒更多；曾去过几次拉斯维加斯和大西洋城。赌博输掉大笔金钱，但对克莱里来说微不足道。

·死者生前的抑郁原因不明。

·凯斯勒不认识所烧财务表。

·等待克莱里公司的客户名单。

·凯斯勒似乎不会因为克莱里的死亡而获利。

·萨克斯与普拉斯基均被一辆黑色奔驰车跟踪。

弗兰克·萨科斯奇凶杀案

·萨科斯奇，五十七岁，无警方记录，于今年十二月四日被害，家中还有妻子和两个十几岁的孩子。

·被害人在曼哈顿上城区拥有别墅和公司。公司主要负责其他大公司和公共设施的维修和垃圾处理工作。

·阿尔特·斯奈德警探是死者案件的负责人。

·没有嫌疑人。

·谋杀、抢劫？

·表面看起来，死者死于抢劫杀人案。现场找到凶器——改装过的史密斯·威森手枪，点三八口径，无指纹，枪支无序列号。案件负责人认为可能是职业杀手所为。

·生意出了问题？

·死者在皇后区遇害。不确定死者为什么会去那里。

·案宗与证据缺失。

·十一月二十八日前后，案宗被调往一五八分局。未曾归还。文件调派申请人不详。

·案宗在一五八分局的具体去处不详。

·高级警监杰弗里斯拒绝配合调查。

·与克莱里无已知关联。

·死者公司与本人均无犯罪记录。

·传闻——赃款经由一一八分局腐败警察之手，最终流向与马里兰州相关的某地点、人物。

是否与巴尔的摩犯罪团伙有关？

·未发现相关线索。

·未发现与黑帮组织有联系。

·未发现与马里兰州有关系。

钟表匠案

犯罪现场五

地点：

·办公大楼。位于第七大道和第三十二大街交会处。

被害人：

·阿米莉亚·萨克斯、罗恩·普拉斯基。

罪犯：

·丹尼斯·贝克，纽约警察局警官。

作案手法：

·枪杀（未遂）。

证据：

·点三二口径奥陶家MKII型手枪。

·橡胶手套。

·在贝克的车子、家中与办公室里的发现：

·可卡因。

·五万美元现金。

·衣服。

·俱乐部、酒吧的消费收据，包括圣詹姆斯酒吧。

·探路者地垫上的纤维。

·与克莱里死亡时脖颈上的绳索相符的纤维。

·贝克家中发现的灰烬与克莱里别墅壁炉里的灰烬相同。

·正在收集萨科斯奇遇害现场土壤标本。

·在贝克车中发现沙子和海藻，与马里兰州海滨区域有关？

其他：

·杰拉德·邓肯设计了整个事件，意在将杀害自己朋友的丹尼斯·贝克和其同伙绳之以法。一一八分局中另有八到十人牵扯其中，人员身份尚不明确。除一一八分局以外，还有其他涉案人员。邓肯不再是凶杀案嫌疑人。

阿米莉亚·萨克斯走进了一家狭小、废弃的杂货店。这里是格林尼治村南面的小意大利区。这间店的窗子已经被重新粉刷过了，店里孤零零地亮着一盏小灯。通向更加昏暗的后屋的门微微敞开，露出里面一大堆垃圾和旧货架，还有落满灰尘的番茄酱罐子。

这里曾经是一个小型犯罪组织的俱乐部，实际上就是这群贼人的老巢，直到去年才被警察清理查封。所以，现在市政府全权负责处理这处房产，但是到现在也没人愿意接手。塞利托却说，这种地方才足够安全、隐蔽，对于安排这种秘密敏感的会议，最为合适。

副市长罗伯特·华莱士和一位长相棱角分明的年轻警官正坐在屋内，他们的面前是一张有些摇摇晃晃的桌子。这位年轻的警官来自内务部，名叫托比·汉森，他和萨克斯打过招呼，并礼貌地握了手，但赤裸裸的目光对上萨克斯时，似乎在探寻有没有可能将这位美貌的警官约出去，来一次终生难忘的约会。

萨克斯面容严肃地微微点头，只关注手头棘手的任务。她重新回顾了一下案件中的线索，如同莱姆强迫她做的那样，认真审视了盒子里现有的所有线索，而后，萨克斯得出了一些结论，然而这些结论若是事实，那么情况将会变得十分严峻。

“你说出了一些状况？”华莱士问道，“你还说不想在电话中谈论这件事。”

萨克斯简要地对二人说明了杰拉德·邓肯和丹尼斯·贝克的情况。华莱士之前已经听说了这件事情，但汉森没有，此刻听到萨克斯的叙述，有些讶然地笑道：“你是说，这个邓肯就是个寻常百姓？他所做的一切就是为了把一个腐败警察送进监狱？”

“是的。”

“他掌握了那些腐败警察的名单吗？”

“他只知道贝克。一一八分局涉案的警察有八到十个，但是除了一一八分局外，还有一个人，一个高层主谋。”

“还有一个人？”

“是的，我们一直以来都在找一个和马里兰州有关联的人……但我们搞错了。”

“马里兰州？”

萨克斯冷笑道：“你们都知道那个打电话的传话游戏吧？”

“你是说小孩子聚会时常玩的那个？你在别人的耳边悄声说一句话，然后他再耳语传给邻座的人，这样，一圈下来，大家传的话就完全不一样了，是不是？”

“对，我的线人听到了一句‘马里兰’，但我觉得，他听到的其实是‘玛丽莲’。”

“一个人名？”萨克斯轻轻地点了点头，华莱士的眼睛眯了起来，“等等，你说的不会是……”

“高级警监玛丽莲·弗莱厄蒂。”

“这不可能。”

汉森警探摇着头说：“绝不可能。”

“我希望我是错的，但我们已经找到了一些证据。我们在贝克的车上发现了一些沙子和海藻。而她在康涅狄格州的海边有一栋房子。此外，最近一直有一辆黑色的梅赛德斯AMG在跟踪我。一开始，我以为是新泽西或巴尔的摩的黑帮组织。后来发现，那是弗莱厄蒂的车。”

“一个警察开得起一辆AMG？”内务部的警官难以置信地问道。

“别忘了，弗莱厄蒂是一个每年有着几十万美金不法收入的警察。”萨克斯尖锐地说道，“此外，我们还在贝克从停车场偷来的那辆探路者车中，发现了几根黑灰相间的头发，长度与弗莱厄蒂的头发差不多。哦，还记不记得，她当时无论如何都不肯让内务部介入调查？”

“是的，那确实有点不对劲儿。”华莱士同意道。

“因为她要将整件事掩盖起来。说是要把这件案子交给一个她的亲信来‘处理’，然而，实际上，她是要将整个案子都压下去。”

“我的天哪，连高级警监都牵扯进来了。”内务部英俊的警员难以置信地低语道。

“已经把她抓起来了吗？”

萨克斯摇了摇头，说道：“问题是，我们还没找到那笔赃款。我们没有合适的理由去调查她的银行记录，也没法拿到一张搜查令，去搜她的家。这也就是我来找你的原因。”

华莱士问：“我能做什么？”

“我已经约了她来这里。我会先跟她讲一些案情，不过都只是一带而过。我想让你告诉她，说我们已经查到贝克还有一个同伙。市长委派了一名专员来彻查这起案子，并且决心动用全部力量把那个隐藏在暗处的主谋揪出来。再告诉她，内务部也已经介入了调查。”

“你是觉得她听到这些会自乱阵脚，直接去赃款的藏匿处，这样，你就能一举人赃俱获，抓到她。”

“希望如此。等下她进来后，我的搭档会在她的车上装上一个追踪器。等她离开后，我们就能跟上她……现在，按照我说的计划，你能不能对她说谎？”

“不，我不能。”华莱士低头看着眼前破旧的桌子，上面画着很多已经褪色的残破涂鸦，“但是我会去做的。”

警探托比·汉森此刻已经全然失去了遐想与萨克斯销魂约会的心情。他叹了口气，说道：“这事不会有好结果的。”萨克斯深以为然。

现在，我们学到了什么？

罗恩·普拉斯基自小作为双胞胎中的一个，一直习惯性地用“我们”来做主语，问自己各种问题。

这句话的意思是：这次与莱姆和萨克斯一起办案，我都学到了什么？

普拉斯基一直立志要尽己所能，成为一名最好的警察，所以，他时刻自我总结和反省，哪里做得对，哪里犯了错误。现在，他一边顺着街道走向萨克斯与华莱士见面的废弃杂货店，一边思索以上的问题。他觉得自己在这件案子的调查中，并没有犯下什么大错。哦，当然了，那辆探路者的现场调查工作，他绝对可以做得更好。而且他已经吸取教训了，以后，一定会把枪放在防护服外面，并且，不到万不得已，不会轻易对他人锁喉。

不过，整体上来看呢？他做得相当不错。

但他并没有很满意。他觉得自己的不满大概是因为在萨克斯手底下工作。那位女警官将工作表现的优秀标准设立得很高。对于她来说，现场总有一个没查到的地方、一条还没找到的线索、额外的一小时调查时间。

那种偏执的仔细能把人逼疯。

同时也能把你磨炼成一名优秀的警察。

是时候让他自己的能力上一层楼了，因为萨克斯也许就要离开了。

普拉斯基听到了些传闻。当然，他对于萨克斯的离开并不高兴，但他必须承担起他应尽的责任。但他不知道的是，他永远不会像萨克斯那样不知疲倦。毕竟，整日里走在寒风凛冽的街头，他一直想回到温暖的家里。很多时候，他都想直接回家算了。想和珍妮聊聊她的一天，不聊他的——不，不——然后，他们两个和孩子玩一会儿。那多有趣啊，光是看着儿子的眼睛，每天都在发生着巨大的变化——尤其是在他对这个世界又有了新的认识、他和外界有了接触、他笑起来的时候。他会坐在地板上，看着布莱德在他们二人之间爬来爬去，细小的手指抓着普拉斯基的大拇指。

而他们刚出世不久的女儿，此时还是圆圆的，皮肤还有些皱巴巴的，像是一个葡萄干，小小的身体躺在海绵宝宝摇篮里，舒适又开心。

但是，他家中的天伦之乐必须要等一等了。鉴于即将发生的事情，今晚将注定是格外漫长的一夜。

他看了看街上的指示牌，意识到再走两个街区，就到那家杂货店了——他和萨克斯约好的碰头地点。他再次思考起来：我还学到了别的什么？

确实还有一件事：你该死的最好记得，行动时最好避开那些小巷。

一年前，他差点被人打死，就是因为他行走的路线离墙壁太近了，他没看见藏在建筑街角的罪犯。那个男人突然上前，手中的短棒迎头狠狠地砸在了他的头上。

又粗心又愚蠢。

但正如萨克斯警探所说：“你之前不知道，所以吃了亏，但现在已经知道了，就要吸取教训。吃一堑，长一智。”

普拉斯基继续走在路上，前面又出现了一条小巷。他开始靠左侧，沿着马路向前——这样，万一有什么人或是瘾君子从小巷里突然蹿出来，他也能有个准备，及时避开。

他走到了小巷口，转身向巷子里看去，空荡荡的小巷延伸到远处，地上铺着鹅卵石。虽然他刚刚的行动并没什么意义，但至少他学聪明了。做警察就是要这样，时刻从一些过去的错误中吸取教训，然后把它变成自己的一部分——

一只手从他的身后伸出，抓住了他。

“上帝啊。”普拉斯基喘息着，身后的人将自己拖进了停在路边的一辆小货车里，他之前没有看到，因为他一直是面对着小巷的。他剧烈地喘息着，开始大声呼救。

但是袭击他的人——副高级警监赫尔斯顿·杰弗里斯，他的眼神冰冷得如同空中的寒月——此刻却用手捂住了菜鸟警探的嘴。另一个人过来按住了普拉斯基拿枪的手，两秒钟后，他就被塞进了货车的后座上。

车门砰的一声，关上了。

杂货店的前门打开了，玛丽莲·弗莱厄蒂走进来后，顺手关上了门，并插上了门闩。

弗莱厄蒂的脸上毫无笑意，她先是打量了一下破旧的杂货店，随后冲华莱士和其他警官点了点头，算是打过了招呼。萨克斯觉得，她今天看起来比平时还要严肃紧张。

副市长故作镇定地向她介绍了内务部的警探。她与汉森握手后，也在简陋的桌前坐了下来，萨克斯就坐在她的旁边。

“最高机密，是吧？”

萨克斯说：“我们捅了个大娄子。”她一边说着案件的细节，一边仔细地观察着弗莱厄蒂的表情。但女人始终面无表情，没有任何情绪。萨克斯很好奇，凯瑟琳·丹斯面对这样一副石头样的面孔时，又能看出什么呢。女人双唇紧闭，眼珠灵活，神情冷漠，像是失去了一切人类的情感。

警探将贝克同伙的事情也汇报给了弗莱厄蒂。随后又说道：“我知道你对让内务部调查案件的立场，但是，坦白来讲，我认为，现在的情况，需要内务部介入帮忙继续调查了。”

“我——”

“我很抱歉，警监。”萨克斯说完，转向了华莱士。

但副市长此刻却一言不发。他只是摇了摇头，叹了口气，然后，看向了内务部的那位警官。年轻的警官随即掏出了他的手枪。

萨克斯眨眨眼睛，说道：“什么……嘿，你在做什么？”

汉森的枪口指向弗莱厄蒂和萨克斯之间的位置。

“这是干什么？”高级警监倒吸了一口气，说道。

“真是太糟了，”华莱士说，语气里甚至有些懊悔，“这太糟了。你们两个，把手举起来，放在桌子上。”

副市长看着她们，汉森此时将自己的手枪递给了华莱士，后者接过枪，指着两个女人。

汉森根本不是内务部的警官，他是一一八分局的人，也是勒索陷阱犯罪的核心成员之一。也正是此人，帮助贝克杀掉了萨科斯奇和克莱里。他戴上了皮手套，将萨克斯的格洛克手枪拿了过去，并拍了拍萨克斯，示意她交出备用武器，萨克斯并没带任何备用枪械。他又搜了高级警监的包，将她的小型左轮手枪收了起来。

“你说得没错，警探。”华莱士对萨克斯说，后者震惊地回视他，“我们的确出了点状况，很严重的状况。”他拿出自己的手机，拨通了杂货店门口一个警察的电话，这人同样是勒索陷阱的一员，“都搞定了吗？”

“是的。”

华莱士挂断了电话。

萨克斯说：“是你？那个人是你？可是……”她的头转向了身旁的弗莱厄蒂。

副市长朝高级警监点了点头，对萨克斯说：“你完全搞错了，她跟这件事一点关系都没有。丹尼斯·贝克的搭档是我——之前，我们就是生意伙伴。在长岛，我们一起长大，一起开了废品回收公司。生意破产后，我们一起进了警察学院，当了警察。我又做起了其他的生意。后来，我开始参与市政圈，丹尼斯和我那时就一直保持着联系。时间久了，我渐渐知道什么样的骗局行得通，什么样的不行。之后，我和丹尼斯就设计了一个十分有效的骗局。”

“罗伯特！”弗莱厄蒂大声说道，“不，不……”

“啊，玛丽莲……”银发的男人只是轻轻唤了她的名字，什么都没说。

“所以，”萨克斯说道，她的肩膀垮了下来，“现在算是什么情况？”她冷笑说，“高级警监杀掉我之后，畏罪自杀？你再栽赃一些现金，放在她的家里，然后……”

“然后，丹尼斯·贝克死在了监狱——因为他惹上了一些不该惹的罪犯，争斗间，他从楼梯上摔了下来，谁知道会发生这种事呢？太遗憾了，他应该更小心些的。所有目击者都消失了，案子就可以结案了。”

“你觉得会有任何人相信吗？一一八分局会有人去揭发你们，他们早晚都会抓到你。”

“好吧，很抱歉，警探，但是，看见着火了，就得想办法灭火，你觉得这样做不应该吗？而你，就是我他妈现在遇上的最大的一把火。”

“听着，罗伯特，”弗莱厄蒂尖声道，“你确实惹上麻烦了，但现在回头，还不算晚。”

华莱士像是没听见一般，戴上了手套，对汉森说：“再去街上看看，让他们把车准备好。”副市长说着，拿起了萨克斯的格洛克手枪。

汉森向门口走去。

华莱士看向萨克斯时，眼神已经变得冷若寒冰，他握紧了手枪。

萨克斯直直地盯着他的眼睛：“等一下！”

华莱士皱眉。

萨克斯毫不慌张地看着他，华莱士想着：在这种时刻，她却出奇的冷静。然后，他听到萨克斯说：“紧急勤务组，第一小组，进来。”

华莱士眨了眨眼睛：“什么？”

华莱士还在惊疑之中，一个男人的声音就从一片黑暗的后屋中传来：“都不许动！否则我就开枪了！”

这是什么情况？

华莱士惊诧莫名地喘息着，看向门口，一位紧急勤务组的警员正站在那里。他手中的H＆K机关枪先瞄向政客，后又瞄向了还在前门的汉森。

萨克斯的手从桌子上拿了下去，而当她再次举起手时，手中正握着一把格洛克手枪，那一定是她事先藏到桌子底下的！她转身，枪口对准汉森，说道：“放下武器！趴在地上！”那位紧急勤务组的警员立刻将枪口转向了副市长。

华莱士在惊慌失措中反应过来：哦，上帝啊，这是个圈套……全都是设计好的。

“快点！”

汉森低声咒骂着：“妈的狗屎。”放弃了抵抗。

华莱士却依旧握着萨克斯的格洛克手枪。此刻，他低头看着它。

萨克斯的眼睛依旧盯着汉森，但她微微侧身对着华莱士，说道：“别白费劲儿了，你手里的那把枪没有子弹，你会死得不明不白。”

似乎是被萨克斯的话恶心到了，他扔了枪，双手抱头。

弗莱厄蒂十分困惑，从椅子上站了起来。

萨克斯对着自己衣领上的迷你麦克风说道：“突击队，行动。”

话音刚落，杂货店的前门轰然大开，六七个紧急勤务组的警察破门而入。在他们身后，还有副高级警监赫尔斯顿·杰弗里斯，以及内务部的老大，警督罗恩·斯科特。一起进来的还有一位金发的年轻巡警。

紧急勤务组的警察将华莱士按倒在地。他感到臀部和关节结结实实地撞到了地上，火辣辣地疼痛。汉森也被铐了起来，副市长看向门外，发现了那两个一一八分局的警察，他们本来是守在门口望风的，这会儿也已经被铐住了双手，躺倒在街边冰冷的人行道上。

“这么办案可真够刺激的，”萨克斯一边给自己的格洛克手枪装好子弹，放回腰间的枪套，一边说着，“好在，我们的问题都有答案了。”

萨克斯等人的考量并不在于罗伯特·华莱士是否有罪——他们早就知道了他是贝克的同伙之一。玛丽莲·弗莱厄蒂是否也参与了犯罪，才是他们要找出的答案。

于是，他们设计了整个会面，还录下了华莱士的认罪证词。

朗·塞利托、罗恩·斯科特还有赫尔斯顿·杰弗里斯三人，在街上的一辆货车中设立了行动指挥点，同时提前安排了一名狙击手藏在杂货店的后屋里，目的是防止华莱士在萨克斯录下他的证词前有所动作。本来，普拉斯基应该带领一队警察从正门攻进去，然后，另外一队人从后门进入，前后夹击。但是，在行动展开前的最后一刻，他们得知，华莱士还带了另外几个一一八分局的警察，而塞利托他们不能确定，这些人是否也曾涉案。所以，行动计划不得不做出调整。

实际上，普拉斯基差一点就走到杂货店门口，迎面撞上一一八分局的那两名警察，险些破坏整个行动。

菜鸟巡警说道：“是杰弗里斯副警监在那几个家伙看见我之前，把我拖进了货车里。”

杰弗里斯高声说道：“像个童子军去拉练似的，大大咧咧地在街上晃荡。小子，你要是想在街头活下去，就他妈把眼睛睁大点儿。”饶是如此，萨克斯还是觉得这位副警监比起昨天的表现已经温柔了很多。她默默地点了点头，想着，至少他这次讲话时没有喷唾沫星子。

“是的，长官。我以后会更加小心的，长官。”

“天啊，现在真是什么人都能进警校了。”

萨克斯努力憋笑。转身对弗莱厄蒂说：“对不起，高级警监。我们必须得确定您不是他们中的一员。”她向弗莱厄蒂解释了自己的怀疑，因为从当时掌握的线索来看，弗莱厄蒂确实很像是贝克的搭档。

“那辆奔驰车？”弗莱厄蒂问，“没错，是我的车。而且，没错，派人

跟踪你们，也是我的意思。我安排了一个特勤处的警官看顾你和普拉斯基。你们两个都太年轻了，又都是新手，做事时很可能把握不好尺度。我让他用我的车盯着你们，因为若是用别的普通小货车，一眼就会被你们识破。”

那辆昂贵的奔驰车确实迷惑了她，甚至一度将她的调查思路引到了另外的方向。若不是调查中出现了有组织犯罪的线索，她就要开始怀疑，也许普拉斯基看错了乔丹·凯斯勒，那位商人也许会与这两起死亡事件有关。她还曾想过，说不准克莱里和萨科斯奇两人是卷入了什么商业犯罪，像是安然公司财务丑闻那类的案子，然后因为知晓了某一个客户公司的诈骗犯罪而被人灭了口。而在这两起案件的相关人员中，也只有凯斯勒看起来买得起一辆奔驰AMG。

但现在，萨克斯明白了，整件案子的起因是腐败警察犯罪，克莱里别墅中的纸灰也并不是什么伪造的财务记录，而是贝克等人为了销毁所有记录、掩藏赃款去向而烧毁的证据，就如同她最初猜想的一样。

这会儿，高级警监的注意力转向了罗伯特·华莱士。她问萨克斯：“你是怎么把他查出来的？”

“你来说吧，罗恩。”萨克斯对普拉斯基说道。

于是，菜鸟巡警开口说道：“萨克斯警探查明……”他停顿了一下，重新说道，“萨克斯警探在贝克的车子和家中发现了很多痕迹和线索。我们从中得知，我是说，萨克斯警探和莱姆从这些线索中得出结论——涉案的另一个人很可能住在海边或是码头边上。”

萨克斯接口道：“我并没有怀疑过副高级警监杰弗里斯。因为，他若是想要销毁案宗，就不会将它明目张胆地调到自己的部门。申请调派档案的另有其人，而且在档案被调派到档案室登记之前，就将它截走了。我后来又回到了杰弗里斯的分局，问他最近有没有什么人，特别是与案件有关的人，进过档案室。结果得知，确有其人，就是你。”萨克斯看了华莱士一眼，“然后，很自然的，我开始提出另一个问题。你和马里兰有什么联系？调查发现，你确实和马里兰有关系，只是关系不那么明显罢了。”

“哦，我的天啊，上帝啊，”他低声说道，“贝克告诉过我，说你提到了马里兰。但我从来没想过，你会真的查出来。”

内务部的负责人罗恩·斯科特接着对玛丽莲·弗莱厄蒂说道：“华莱士在长岛的南岸有个码头，他的船就停在那儿，船虽然登记在纽约，但却是在马里兰州的安纳波利斯制造的。那艘船就叫玛丽莲·梦露。”斯科特看着华莱士，冷笑道，“你们这些爱船人士总是喜欢用双关语。”

萨克斯说道：“在贝克的车子和家中发现的沙子、海藻还有咸水痕迹，与华莱士码头上的完全一致。我们申请到了搜查令，彻底搜查了他

的船，找到了很多有力的证据。有电话号、文件和各种痕迹。还有四百多万美元的现金——哦，还有很多毒品、大量酒水，很有可能是走私来的，但是，要我说，非法贩卖私酒这种事对你们来说根本不值一提吧。”

罗恩·斯科特向两名勤务组的人点了点头，说道：“把他带到市中心，关进中心拘留所。”

在被带离的途中，华莱士回头，大声喊道：“我什么都不会说的。你们以为我会供出别人，想都不要想。我不会认罪的。”

弗莱厄蒂却笑出了声，这还是萨克斯第一次听到她笑：“你脑子坏掉了吗，罗伯特？照他们刚刚说的，已经掌握了足够的证据，能把你关一辈子了。所以你什么都不用说，实际上，这辈子也不会再有机会说了。”

第三部分
星期二，上午八点三十二分

时间是个伟大的教师，但不幸的是，它杀死了自己所有的学生。

——路易·埃克托尔·柏辽兹

此刻，莱姆与萨克斯二人正安静地坐在一起，看着试验台上收集来的一大堆证物，有圣詹姆斯丑闻案的，也有钟表匠案的。

萨克斯似乎正聚精会神地看着这些东西，实际上，莱姆知道，她正神游天外，想着别的事。他们聊了聊早些时候发生的那些事情，聊到了很晚。虽然，一一八分局的警察腐败案已经十分恶劣，但让萨克斯更为触动的是，这些败类竟然曾想过对自己的警察同伴痛下杀手。

虽然萨克斯说她还没决定要不要离开警局，但莱姆只看了她一眼，便知道，她是打算离开的。他还知道，她已经给阿盖尔安保公司打过几通电话了。

毫无疑问，萨克斯是会离开的。

莱姆看了一眼萨克斯的公文包，公文包敞开着，露出里面一张四四方方的白信封，那是萨克斯的辞职信。然而，如同在漆黑夜里耀眼的满月一般，信封白得刺眼，他渐渐看不清那上面的字，也再看不到其他。

他强迫自己不去想这件事，转而看向眼前的证据。

杰拉德·邓肯——汤姆戏称其为“低度罪犯”——还在量刑期间，等待法律判罚。但他犯下的都是些不痛不痒的轻罪。DNA检测表明，那把美工刀上还有警方从港口打捞上来的衣服上，以及港口甲板上的血迹，都是邓肯自己的血，而甲板上发现的指甲也和他手指上的断痕吻合。

一一八分局腐败案的调查进展得十分缓慢。

调查显示，有大量的证据可以指控贝克和华莱士，还有托比·汉森的罪行。警方在萨科斯奇死亡现场采集的土壤样本，与萨克斯在克莱里别墅中发现的土壤，还有从贝克和汉森家中收集到的样本完全吻合。当然，还有一些绳索的纤维表明贝克与克莱里的死有关，但警方在华莱士的船上也发现了相同的纤维。汉森皮手套的皮革纹理与克莱里韦斯特切斯特别墅中发现的皮革痕迹吻合。

但这三个无赖丝毫不配合。他们拒绝任何辩诉协议，而且，单从案件中的线索分析，已经找不出其他涉案人员，包括那两个在东村废弃杂货店门口望风的警察。两人都声称自己与腐败案毫无关系，是清白的。莱姆也试图让凯瑟琳·丹斯去审问二人，但他们拒绝交谈，嘴巴紧闭。

莱姆有信心，他最终会将一一八分局的所有败类都揪出来，然后立

案，将他们送上法庭。但他不想拖到最后，他想现在就解决这件事。正如萨克斯之前指出的那样，一一八分局还没暴露出来的恶徒很可能正计划着杀掉更多的知情人——甚至还想着杀掉萨克斯或是普拉斯基。更有可能的是，这些人正在威胁贝克、汉森和华莱士，让他们闭上嘴巴，否则就会伤害他们的家人。

再说，莱姆还有其他的案子要查。之前，联邦调查局探员弗雷德·德尔瑞（被暂时从金融犯罪案地狱中释放出来）曾打电话告诉他另一起案件：有人闯入了位于布鲁克林区的联邦国家标准和技术研究所，并在其中纵火。虽然这次事件造成的损失很小，但罪犯破坏了机构内极为精密复杂的安全系统。再加上，恐怖袭击的阴影还笼罩在人们心间，任何政府机构发生非法入侵事件都会受到极大的关注。联邦调查局想让莱姆协助犯罪现场调查，莱姆也很想帮忙，但他必须先将贝克和华莱士等人的腐败案解决。

一名警察送来了邓肯朋友案件的案宗，邓肯说过，贝克因为勒索不成，将他朋友杀掉了。这起案子到现在还没结案——谋杀案是没有调查期限的——不过这一年以来，案子没有任何进展。莱姆想从之前的案件入手，希望能找到一些别的线索，从而找出一一八分局里其他的腐败警察。

莱姆最先查阅了《纽约时报》的档案，报道中称，一位来自杜鲁斯的商人，名叫安德鲁·吉尔伯特，死于一起疑似抢劫杀人案，案发地点在中城区。未发现嫌疑人，也没有后续报道。

莱姆让汤姆找来了纸质的案件调查报告，并把它固定在翻页架上，这样莱姆就能一页一页地翻看了。一般来说，这样的案子中，案宗中的记录笔迹都是不同的，因为随着时间慢慢流逝，案件会不断地被转手——查案人员越来越不愿花精力在这种案件上。根据调查记录来看，现场几乎没有留下什么痕迹，没有指纹或脚印，也没有空弹壳。被害人死于额头上两次中枪，子弹是十分常见的点三八口径特种弹。他们对贝克和其他一一八分局警官的配枪都做了弹道测试，但均与现场的弹道痕迹不符。

“你有犯罪现场调查的证物记录吗？”莱姆问萨克斯。

“我看看，在这儿，”萨克斯说，举起了一页纸，“我读给你听。”

莱姆闭上了眼睛，这样可以更好地在脑内绘制场景图像。

“钱包，”萨克斯读着，“一把圣瑞吉斯酒店的房间钥匙、一把迷你酒吧的酒柜钥匙、一支高仕钢笔、一台掌上电脑、一包口香糖，一小沓便笺纸，上面的纸上写着‘男卫生间’，第二张上写着‘霞多丽’[1]，就这些了。凶杀组的负责人叫约翰·瑞佩蒂。”

莱姆低着头，脑子里正反复想着什么。此刻抬头看向萨克斯，说

道：“什么？”

“我说，瑞佩蒂，他当时负责中城区北部的案子。你想让我联系他吗？”

又过了一会儿后，莱姆回答说：“不，我有别的事需要你去做。”

这行李箱简直是见鬼了。

凯瑟琳·丹斯此刻正用她的iPod听着歌，耳机里现在传来的是蓝调音乐人——盲人莱蒙·杰弗逊的《许我墓前清净》。她盯着自己装得满满当当的箱子，无论如何也合不上了。

她不过是买了两双鞋和一点圣诞节礼物……好吧，是三双鞋，但其中一双是平底鞋，那根本就不算是鞋。哦，对，还有毛衣。问题出在了这件毛衣上。

她把毛衣拿了出来，再次试着合上行李箱。但还是差那么几厘米扣不上。

见鬼了……

行吧，她可以更优雅一点。她拿出一个塑料的洗衣袋，将行李箱中的牛仔裤、套装、卷发棒、长筒袜还有那件臃肿又讨人厌的毛衣都拿了出来，然后，再次合上行李箱。

咔嗒。

好了，恶灵退散了。

酒店房间的电话响起，前台的服务员告诉她说，有一位客人来访。

还真是会赶时间啊。

“让她上来吧。”丹斯说道，五分钟后，露西·里克特坐在了丹斯房间里那张小巧的沙发上。

“你想喝点什么吗？”

“不了，谢谢，我不能久留。”

丹斯对着房内的迷你冷藏柜点点头说：“发明迷你吧的人是个魔鬼吧，糖果和薯片是我的死穴，嗯，基本上，这里所有的食品都是我的死穴。而且，更可怕的是，那种辣味零食标价是十美元。”

而身材完美的露西，看起来似乎从来都不需要计算食物的卡路里，却了然地笑了，而后说道：“我听说他们抓到他了，有个在我家警戒的警

察告诉我的，但他也不知道具体细节。”

丹斯向她说明了杰拉德·邓肯的情况。告诉她说，这个男人一直都是清白的，还有纽约警察局一个分局，出了一起腐败丑闻。

听了丹斯的讲述后，露西摇了摇头。随后，她四下打量了一下丹斯的小房间，无关紧要地说起了墙上的相框和窗外的街景，屋顶上的烟囱和积雪，还有一口通风井，她说完了街景里所有能说的东西，终于说道：“我这次来，是想跟你说声谢谢。”

不，你才不是为了这个来找我的，丹斯心里想着。但她嘴上还是客气地应道：“你不用谢我，那是我们该做的。”

丹斯注意到，露西的手臂并没有交叠在胸前，女人正以一种舒适的姿势坐在那里，她稍稍靠着椅背，肩膀放松，但没有垮下去。她看起来即将坦白些什么。

丹斯任由沉默在两人之间徘徊。随后，露西开口说：“你是一位心理顾问吗？”

“不，只是一名警察而已。”

在她的审讯过程中，疑犯常常会在坦白事实后继续讲下去，讲他们悖德的不幸故事、可憎的父母、兄弟姐妹之间的嫉妒、出轨的妻子和丈夫、愤怒、愉悦和希望。自我剖析着、寻求着建议。不，她不是一位心理顾问。但她是一名警察，是一位母亲，还是一个人体动作学专家，这三种身份都要求她成为一名专家，一门差不多已被遗忘的艺术——聆听的专家。

“好吧，我感觉与你很聊得来。所以，我想，有件事，也许可以问问你的意见。”

“嗯，你继续说。”丹斯鼓励道。

露西接着说道：“我不知道该怎么办。我今天就要去参加典礼了，就是我之前跟你讲的那个。但是，有个问题。”她又讲了一些关于她海外服役的事，那些管理燃料和供应的工作。

丹斯打开了迷你吧，拿出了两瓶标价六美元的巴黎水，挑眉看向露西。

露西犹豫了一下，说道：“哦，当然可以。”

丹斯将瓶子打开，递了一瓶给露西。双手忙碌时，大脑就能解放出来思考，还能好好地组织一下语言。

“是这样的，我的队里有一个下士，皮特，是南达科他州的预备军

人，人很有趣，特别有趣的一个人。他在老家那边当过足球教练，做过工程。我刚到那边时，他帮了我很多。有一天，差不多一个月前，我们两个要去处理几辆出了故障的货车。有些车要送回胡德堡维修，有些车我们能自己修，还有一些只是有些剐蹭。

“当时，我在办公室，他去了食堂。我们约好，我在下午一点的时候开车去接他，然后我们一起开车去事故地点。我是开着一辆悍马去的，当时，我已经看见了皮特在那儿等着我。然后，一个IED爆炸了。IED就是一种炸弹。”

丹斯当然知道那是什么。

“爆炸时，我离他只有十米左右。皮特还在向我挥手，然后一阵闪光之后，一切都变了。就好像是你一眨眼，原来的广场就变成了一个完全不同的地方。”她转头看向窗外，“食堂的整个门脸全都炸没了，棕榈树——消失了。那些站在附近的士兵和平民……一瞬间，都没有了。”

她的声音出奇的平静。丹斯明白这种语气，她经常听到目击者用这种语气谈论起他们死于案件中的挚爱，那是最难进行的审讯。比面对穷凶极恶的罪犯更加艰难。

“皮特的身体碎掉了，只能这样形容。”她顿了顿，说，“他满身是血，皮肤焦黑，四分五裂……在那边，这种场景我见得多了。但是这次实在是太可怕了。”她喝了一口水，而后把瓶子抱在怀中，像是抱着一个娃娃。

丹斯说不出安慰的话——没用的。她点了点头，让露西继续。深吸一口气后，露西的手指紧紧地绞在了一起。通过专业的判断，丹斯明白这种姿势的含义——很常见的一种——试图压制住因愧疚或痛苦、耻辱而引发的强烈的紧张感。

“问题是……我当时，迟到了。我在办公室时，看了时钟。当时是十二点五十五分，我还剩半杯汽水没喝完。我想过，扔了剩下的这半杯，直接出发——我五分钟就可以到食堂——但我想把它喝完。我就是想再坐一会儿，把它喝完。然而我去晚了。如果，我准时到了食堂，他就不会死了。我就能接上他，而且爆炸的时候，我们应该已经走出半公里了。”

“你当时受伤了吗？”

“一点轻伤。”她说着，拉起袖子，露出小臂上一大片厚厚的伤疤，“这不算什么。”她看着这块疤，又喝了些水。她双眼空洞，说道：“我哪怕早到一分钟，他至少也来得及上车，有活命的机会。六十秒……就能决定他的生死。全都因为一杯汽水。我只想喝完那杯该死的汽水。”她嘴边扯出一个悲伤的笑，说道：“然后，猜猜是谁跳出来要杀掉我？一个自称钟表匠的家伙，把一座大得吓人的时钟放进了我的浴

室。几个月以来，我一直在想，仅仅一分钟，怎么会给生命带来生与死的不同，结果这个变态直接把一个时钟扔到了我的脸上。”

丹斯问：“还有什么？还有别的事情困扰着你，对不对？”

她挤出一丝微笑，说道：“是的，问题是这样的。大概到下个月，我就服役到期了。但是，我始终觉得自己对不起皮特，对这件事，我没法释怀。所以我对长官报告说，想要延期服役。”

丹斯点了点头。

“这次典礼也就是这么一回事。并不是为了表彰受伤的士兵。我们每天都有人受伤，是为了表彰延期服役的士兵。军队现在招兵困难，所以，高层想让我们这些延期服役的士兵作为一种宣传。就像是说，我们很喜欢那种生活，所以还想要再回去。”

“但是，你却又改变了主意？”

露西点头，说道：“这件事已经快把我逼疯了。我睡不着觉，不想亲近我丈夫。我什么都做不了……我很孤独，很害怕。我想念我的家人。但我知道，我们在战场上做的事情也很重要，是对很多人来说都很重要的事情。所以，我没法决定，我就是没法做出决定。”

“如果，你告诉他们，你改变主意了，会怎样？”

“我不知道，他们应该会很生气。但也不至于把我送上军事法庭。其实，更多的还是我自己的问题。如果我那样做，就会让别人失望，会是一种逃避。我这辈子从来没有逃避过。那样，我就成了一个不守诺的人。”

丹斯思考了一阵，喝了一口水，说道：“我也不能告诉你应该怎么做。但是，我想告诉你一点：我的工作，就是设法找出真相。我每天打交道的人，基本上都是罪犯，这些家伙知道事实真相，可为了保住自己，他们就会说谎。除了他们，我还遇到过很多人，会在他们都没有意识到的情况下，自己欺骗自己。

“但无论你是在欺瞒谁，警官也好、你的母亲也好，或是丈夫、朋友，甚至是你自己，这种行为表现出来的症状都是相同的。你会感受到很大的压力、愤怒和抑郁。谎言使人丑陋，真相则完全相反……当然，有时候，人们最不想说的，就是真相。我已经记不清见到过多少次疑犯在坦白真相后，脸上露出释然和放松的表情了。更奇怪的是，他们有时还会感谢我。”

“你是说，我自己早已知道如何选择。”

“哦，是的。你确实知道，就在你的心里，只是被你自己掩盖起来

了。虽然，你可能不太喜欢你的答案，但它就在那里。”

“我要怎么找到它，审问我自己吗？”

“你知道吗，这种说法很棒。当然，你要做的就是像我一样，找出那些感受的来源：愤怒、抑郁、否认、借口和辩解。你什么时候会有这些感觉，又为什么会有这些感觉？隐藏在这些情感之后的，是什么？而且，千万不要让自己临阵退缩，你要专注去找，这样，才能找到你的真实想法。”

露西·里克特倾身拥抱了丹斯，很少有谈话对象会这样做。

露西的脸上露出微笑，说道：“嘿，我有个主意。我们可以写一本自助指导书，书名就叫《女孩们的自审指南》，肯定会成为畅销书的。”

“我们一有时间就开始写。”丹斯笑道。

她们用各自的瓶子碰了一下杯。

十五分钟后，她们正享用着客房服务送来的蓝莓松糕和咖啡，丹斯的电话铃声响起。她看了一眼来电显示后，不禁摇摇头，笑了。

莱姆的公寓房中，门铃声响起，不一会儿，汤姆带着凯瑟琳·丹斯走进了实验室。此时，丹斯的头发披散着，没有像之前那样绑着麻花辫，iPod耳机依旧挂在她的脖子上。她脱下了一件薄大衣，与不久之前才到的萨克斯和梅尔·库柏相互问候了几句。

丹斯弯下腰，摸了摸小狗杰克逊。

汤姆说道：“嗯，我送你一件临别礼物怎么样？”说着，用下巴指了指丹斯眼前的哈瓦那犬。

丹斯笑道：“它是真的很讨人喜欢，但我家现在已经各种生物人满为患了——不管是两条腿的还是四条腿的，都已经够多了。”

刚刚的电话是莱姆打来的，电话中，莱姆客气地说着他的请求，请她再帮他们一次。

“我保证，这是最后一次。”此刻，莱姆对着坐在自己旁边的丹斯说道。

后者问道：“需要我做什么？”

“我记得，你之前和我讲过加州汉森的案子——你通过看审讯录像发现了他的陈述中另有隐情，而且别有居心。”

丹斯点了点头。

“我想让你也帮我们看看这样一份录像。”

莱姆之后对她说起了杰拉德·邓肯那位被谋杀的朋友，安德鲁·吉尔伯特。正是因为他，邓肯才走上了扳倒贝克和华莱士的复仇之路。

“但我们在吉尔伯特案件档案中发现了一些奇怪的疑点。首先，吉尔伯特有一部掌上电脑，却没有手机。这很奇怪。现在做生意的人，每人都有手机。他还有一个便签本，上面记了两页。一张上面写着‘霞多丽’，这可能是他记下来的备忘录，提醒自己要买的东西，还有一张便签上，写着‘男卫生间’。为什么会写这个？我仔细想了想，觉得这是有听力障碍或是表达障碍的人才会写的字条。这样解释也很合理，‘霞多丽’是在餐厅点餐时给服务人员看的，然后问他们‘男卫生间’在哪里。再加上，他也没有手机。所以我认为，他会不会是个聋人。”

“也就是说，”丹斯说道，“邓肯的朋友之所以会死于抢劫案，是因为他不懂劫匪的话，或是没有及时把钱包交出去，劫匪因此失去耐心，开枪射杀了他。而邓肯以为，是贝克杀掉了他的朋友，但事实可能并非如此，一切都是巧合。”

萨克斯说道：“所以，事情变得更奇怪了。”

莱姆说：“我找到了吉尔伯特住在杜鲁斯的遗孀，她说吉尔伯特从出生起就是位聋哑人。”

萨克斯接着说道：“但邓肯却说，吉尔伯特曾在部队里救过他的命。但如果吉尔伯特天生是位聋哑人，那他根本就不可能去军队服役。”

莱姆说：“我想，邓肯可能就是在报纸上读到了这起案件，于是谎称自己是被害人的朋友——为他扳倒贝克编造了一个借口。”刑侦专家耸了耸肩，继续说道，“也许这根本没什么好查的。毕竟，不管怎么说，我们揪出了一个腐败警察。但是这些小问题也不能放任不管。所以，你能看看邓肯的审问录像，说说你的想法吗？”

“当然可以。”

库柏在键盘上忙活了一阵。

片刻后，屏幕上显示出了杰拉德·邓肯的广角视频。视频中，邓肯舒适地坐在市中心一间审讯室里，塞利托的声音传来，介绍着案件的一些细节，他的名字、日期和案件名称。随后，邓肯开始陈述自己的证词。在最后一个“连环杀手”的现场外，邓肯曾坐在马路边上，对莱姆坦白了一切。视频中的邓肯又将他的话重复了一遍。

丹斯仔细地看着视频，在听到邓肯说到自己计划的一些细节时，她缓慢地点了点头。

视频播放结束后，梅尔按下了暂停键，画面刚好定格在邓肯的脸上。

丹斯转头问莱姆：“这是审讯的全部内容吗？”

“是的。”莱姆注意到，丹斯表情严肃了起来。莱姆问道：“你怎么看？”

丹斯犹豫了片刻，然后说：“我必须得说，在他的话中，不仅是他朋友被杀这段供词有问题。我认为，视频中，他说的所有事情，都是假的。”

莱姆的家中鸦雀无声。

一片寂静。

终于，莱姆抬头看向显示屏中的杰拉德·邓肯，平静地说道：“你继续说。”

“在他说起设法将贝克送进监狱时，我获取了他的基准反应，因为，整个案件中，这部分是真实可证的。所以，以他这段表现为标准，他的反应一旦出现改变，就证明他在说谎。他在谈起他那位所谓的朋友时，表现与之前分歧很大。而且，我觉得他的名字并不叫邓肯，也没有住在中西部。哦，还有，他根本就不在乎丹尼斯·贝克。他对贝克是否被捕毫不在意。而且，还有一件事。”

丹斯看向屏幕，说道：“你能把视频调到中间位置吗？有一段，他伸手摸了摸自己的脖子。”

库柏将播放进度条向前调了一段。

“就是那儿，回放一遍这一段。”

我不会伤害任何人。我做不到。我也许钻了一些法律的空子……

丹斯开始摇头，眉头紧皱。

“怎么了？”萨克斯问。

“他的眼睛……”丹斯低语，“哦，这是个大麻烦。”

“为什么？”

“我觉得他是个很危险的人，非常危险。我曾花了好几个月的时间去研究连环杀手泰德·邦迪的审讯录像，邦迪是典型的反社会人格，也就是说，他在说谎的时候，完全不会有任何反常的表现或其他异常行为。但是，我曾在他的眼睛里捕捉到一个极其微小的反应，就在他说自己从没

杀过任何人的时候。那并不是一个典型的欺诈表现，还可能意味着失望和背叛。他在否认他个人存在中一些具有核心意义的东西。”

“你确定吗？”萨克斯问。

“不能完全确定，不。但我认为，我们有必要再问他一些问题。”

“不管他打算做什么，在查明他的真正意图前，必须把他转移到三级拘留监禁。”

邓肯被捕的罪名都很轻，也没有重大罪行记录，所以，此刻，他应该被关在中央大街的低级安全警戒拘留所里。虽说，想从那里逃出来不太可能，但也不是完全不可能。莱姆让人用他的手机打给了曼哈顿市中心的拘留所管理员。

表明身份后，莱姆提出将邓肯转移至三级监禁的要求。

狱警却沉默着，没有说话。莱姆以为，这是因为这位公职人员不想听一个平头百姓对他指手画脚。

老套的政治游戏……

他看了萨克斯一眼，示意要她来传达这次转移要求。也就在这时，狱警说出了自己的原因。“那个，莱姆警探，”男人的语气充满不安，“他就在这里待了几分钟而已。我们都没来得及让他在这儿登记备案。”

“什么？”

“检方的人来了，和邓肯签了一些协议什么的，然后昨晚就把人放了，我以为你知道的。”

注释：

[1] Chardonnay，一种葡萄酒。

朗·塞利托也回到了莱姆的实验室，此刻，正在房间里愤怒地踱步。

邓肯的律师似乎与助理检察官达成了一些协议，只要邓肯愿意签署认罪书，并为警力滥用及消防消耗缴纳一笔十万美金的罚款，签署保证书，承诺会在贝克的案件审理时出庭做证，检方便撤销对他的所有指控。如果他届时未能出席，那么这份协议便会作废。所以，他连夜就被释放了，拘留所都没来得及将他登记在册。

高大而不修边幅的警探怒气冲冲地瞪视着手机的播放器，双手叉腰，好像眼前这个小小的电子产品就是那个放走了一个潜藏杀手的蠢货。

检方律师的话语中，满是不屑一顾的辩解。“只有这样他才会配合，”男人说道，“当时负责谈判的是他的代理律师，来自里德普林斯。他上交了他的护照，所有程序都是合法的。他同意在贝克案件庭审之前，一直待在管辖区内。我在城里的一个酒店给他订了一间房，还派了一个警察看着他。他哪儿也没去。到底有什么大惊小怪的？这种事我已经做过上百遍了。”

“韦斯特切斯特那边查的怎么样？”莱姆对着电话喊道，“那个被偷的尸体，查清楚了吗？”

“那边同意不会起诉邓肯。我答应他们说，帮他们处理一些需要我们合作帮忙的小案子。”

这个检察官是把这次机会看作自己事业高升的踏板了。扳倒一窝腐败警察可以让他平步青云，甚至是一步登天。

莱姆气得直摇头。这种无能、自私、贪婪的野心激怒了他。本来，为了避开政客们而专心查案，已经够艰难的了，现在又碰上这样一个蠢货。为什么没人在放走邓肯之前知会他一声？就算凯瑟琳·丹斯没有发现审讯录像中的问题，邓肯身上也还有好多问题没有解释清楚，根本就不能如此轻易地放了他。

塞利托吼道：“他在哪儿？”

“不管怎么说，有什么证据能证明……”

“我问你他妈的在哪儿？”塞利托顿时发了火。

检察官犹豫了片刻，说了一家中城区酒店的名字，并把看守邓肯的警官的电话号告诉了他们。

“我打电话。”库柏说着，开始拨号。

塞利托继续问道：“他的律师是谁？”

那位助理检察官又说出了一个名字。紧接着，不安地说：“我真的觉得没必要这么大惊小怪——”

塞利托直接挂断了电话。他看向丹斯，说道：“我要采取一些更激烈的行动了，你懂我说的吗？”

丹斯点了点头，说道：“我们在加州办案时，也出过这种麻烦。但我对自己的判断很有信心。不管你要做什么，都得找到他，无论如何都要找到。不管是面对谁，我的判断都不会更改。部长也好、市长也好，甚至是州长。”

莱姆对萨克斯说道：“查查那个律师，关于邓肯他都知道些什么。”萨克斯看了一眼律师的名字，拿起了手机。莱姆当然知道里德普林斯律师事务所。那家事务所规模巨大，声誉很好。办公地点就在下百老汇。那里的律师以善于处理高端金融犯罪案件著称。

这时，库柏冷声道：“出问题了。酒店里看守邓肯的警察，接到我们的电话后，刚刚去查看了邓肯的房间。他不见了，林肯。”

“什么？”

“那个警察说邓肯昨晚很早就上床休息了，说感觉身体不舒服，今天白天想多睡一会儿。从房内的情况来看，他应该是撬开了通往隔壁房间的门锁，从那里溜走了。警察也不知道这是什么时候的事，他可能昨天晚上就逃走了。”

萨克斯此时也挂断了手机，说道：“那位助理检察官听到的律师名字是假的，里德普林斯事务所并没有叫这个名字的员工，邓肯也不是他们的客户。”

“哦，真他妈的见鬼了。”莱姆大声说道。

“好了，”塞利托说，“是时候动真格的了。”他联系了波·豪曼，并告诉他说，他们需要再次追捕疑犯邓肯。“只是这次，我们并不确定他到底在哪儿。”

塞利托对战术小组警官说明了一些他们现有的细节信息。豪曼的反应，莱姆虽然听不到，但也能从塞利托的回应中猜到一二，警探说道：“这不用你告诉我，波。”

塞利托给总检察长本人的电话留了言，随后打电话将他们现在的问题通报给了总部的高层。

“我想知道他的更多信息，”莱姆对库柏说，“我们都他妈的得意忘形了，当时根本没有问明白问题。”他看着丹斯，说道：“凯瑟琳，我真的，很不好意思这样要求你……”

丹斯正放下手中的电话，说：“我已经取消了航班。”

“对不起，这甚至都不是你的案子。”

“从我周二开始审问科布那一刻起，这就已经是我的案子了。”丹斯说道，此刻的她，绿眸冰冷，嘴唇紧抿。

库柏在他们掌握的所有关于邓肯的信息中翻找，列出了一张电话号码，然后挨个儿打过去询问。几次通话过后，他说道：“听听这个。他并不叫邓肯，密苏里州警察局派人去了他驾照上注册的地址。房子的主人的确是杰拉德·邓肯，但不是我们的这个杰拉德·邓肯。住在那儿的男人因为工作安排，六个月前就已离开，去了阿拉斯加的安克雷奇。房子现在没人住，正在出租。这是户主的照片。”

照片是从驾照上拍下来的，画面中的男人与昨天他们逮捕的人完全不同。

莱姆点点头，说道：“这招高明。他肯定是在报纸上房屋出租那栏里找到了这家，他注意到这间房子在市面上出租了很久还没租出去，而接下来的几周，因为圣诞节到了，这房子也不大可能会有人租，就像他之前选择的那座教堂一样。他伪造了我们之前看到的驾照，还有护照。我们从一开始就低估了这个家伙。”

库柏盯着电脑，喊道：“户主——真正的邓肯，他的信用卡出了些问题，遭到了身份盗窃。”

林肯忽然感到腹中升起一阵寒意，理论上来说，他并不能感知到这些。但他有种感觉，一场看不见的灾难，正快速地袭来。

丹斯盯着屏幕上假邓肯的脸，就像莱姆盯着他的证据板一样。琢磨着：“他的真正目的，到底是什么？”

一个他们不知该从何答起的问题。

地铁上，一直扮演杰拉德·邓肯的男人，查尔斯·维斯帕西安·黑尔看了看自己的腕表（他没有用那只他越来越喜欢的宝玑怀表，因为他接下来要扮演的角色并不适合佩戴怀表）。

一切都在按照计划进行。现在，他正从布鲁克林区坐地铁离开，他

的秘密安全屋就在布鲁克林。他的心情有些期待，又有些紧张，但毫无疑问，他即将迎来此生从未有过的一种圆满。

他对文森特说的那些，关于他自己的事，基本上都是假的。毫无疑问，他不可能讲真话。他以专业的态度，花了很长的时间，精心策划了这一次的作品。他不可能将这些告诉一个强奸犯，因为他知道，只要警方略施压力，强奸犯就会把自己知道的全都说出来。

黑尔出生在芝加哥，他的父亲是一位高级中学的拉丁文教师（这也是他中间名的由来，那是一位伟大罗马皇帝的名字[1]），母亲是一个百货店的女装部经理，百货店位于郊区，名叫西斯尔百货。这对夫妻的话很少，两人之间也很少交谈。每天晚上，安静地吃过晚饭后，父亲就会埋头读书，母亲也会做起自己的针线活儿。他们家唯一的家庭活动，就是夫妻俩各自坐在两把椅子上，看一些低俗的电视剧，或是情节浅白的刑侦剧，这也成了他们之间进行交流的特殊媒介——通过评论电视节目，表达各自的喜爱和厌弃，而这些话，他们是永远没有勇气直接说出口的。

安静……

他从出生那一刻起就是个孤独的人。小时候，他是个很乖巧的孩子，父母对待他的方式礼貌而疏离，还有些冷漠和探究，好像他是一株特殊的植物，而他们对于何时给他浇水、如何培育他，一概不知。长久以来的无聊和孤独渐渐在他的心里蚕食出一个巨大的空洞，查尔斯急切地想要做些什么来填补时间的空白，因为他怕，这座房子无处不在又一成不变的安静有一天会淹没他。

他会整天待在户外——去远足或是爬树。不知道为什么，只要是在外面，独自一人就没那么难以忍受了。因为，天大地大，总有新鲜的东西会吸引你的注意，它也许就在下一个山头，就在枫树的另一束枝叶间。他加入了学校的野外生物兴趣组。和大家一起去野外远足。他总是第一个穿过绳索桥、第一个从悬崖上跳入水中、第一个从山侧绕绳降下去。

若是他被迫待在室内，查尔斯养成了一个消磨时间的习惯，就是将所有东西摆放整齐。像是整理办公用品、书籍、玩具。这样做可以无限填充难熬的空洞时间。他这样做并不是因为孤独，也不是因为无聊。他只是害怕安静。

你知道吗？文森特，“谨慎”这个词来源于拉丁文，它的原意是“恐惧的”。

每当事情变得失控和无序时，他就会难受得抓狂，即使是一些极其无关紧要的小事，像是火车铁轨出现弯曲、自行车轮辐变弯，所有没有顺利进展的事情都会让他紧张焦躁，就像是其他人听到指甲划过黑板的声音时一样。

比如，他父母的离异。在他们离婚后，查尔斯再也没有和他们中的任何一个人讲过话。生活应该是有序而完美的。而当那些不完美出现时，你就有权利将那些不和谐因素全部清理掉。他从不祈祷。他不相信只要和神灵交流就能让人生顺利，或是达成目的。

黑尔曾在军队服过两年兵役，他很享受军队里令行禁止的氛围。在那之后，他进入了军官预备学校学习，他的表现引起了教授们的注意。也正是这些教授，在他毕业升为军官后，推荐他在学校教授军事历史和战术战略设计，而他对于这两门课程都十分精通。

服役结束后的那一整年，黑尔都在欧洲远足和登山。随后，他回到了美国，成了一名投资银行家和风险资本家，开始经商，夜里，他还会研究法律。

他还做过一段时间律师，很擅长促成商业合作。那段时间，他赚了很多钱，但他的生活中，一直潜藏着挥之不去的孤独感。他拒绝接触爱情，因为爱情中总会充满各种突如其来的冲动，况且人们在恋爱时的行为往往是失常的。因此，渐渐地，他对计划与秩序的热情超过了对爱人的渴望。而如同所有用一种偏执的痴迷来代替真情实感的人一样，黑尔发现自己正在寻找更加刺激的方式来满足自己。

六年前，他找到了能够满足自己的最佳途径。那是他第一次杀人。

那时，他还住在圣地亚哥，一次，他得知一个与自己有生意往来的朋友出了车祸。一个喝醉酒的混混，开车直直地撞进了那位朋友的车里。这次事故撞碎了朋友的盆骨，撞断了他的双腿，治疗期间，医生不得不将他的一条腿截掉。而肇事的司机毫无悔意，拒绝承认自己的过错，甚至还说事故都是受害者的错。法院最终还是定了这个人渣的罪，但由于他是初犯，所以只是轻判。而他自那之后，就一直在骚扰这位朋友。

黑尔觉得，这件事不能再忍耐下去了。他想出了一个周密的计划，想吓唬一下这个混混。但是，当他审视整个计划时，他始终觉得哪里不妥，这感觉让他焦虑不安。这个计划不够完美，不如他所设想的那样无懈可击。后来，他意识到了问题的所在。那就是，在他的计划中，混混最终还是活着的。只要他死了，这个计划就完美了，事态就会得到彻底的控制，也不用担心他会回头报复自己或是他的朋友。

但他真的能杀死一个活生生的人吗？这主意听起来十分荒谬。

杀，还是不杀？

在一个十月的雨夜，他做出了决定。

这次杀戮进行得很完美。警察对于那人的死因毫无异议，都以为他是自己倒霉，在家中触电而亡。

他已经做好了准备，接受良心的谴责。但事实是，除了极度的喜悦和满足感，他什么都没感觉到。而这种满足感，是来自他计划的完美实施，而不是因为他刚刚夺去了别人的生命。

像是瘾君子渴望毒品一样，他迫切地渴望着能再来一次。

不久后，他参与了墨西哥的一个合资项目——建立一片高级别墅区，但一个腐败的政客一直从中阻挠，眼见这次合资项目就要失败了。黑尔的墨西哥合伙人解释说，这个小人已经干过好几次类似的缺德事了。

“真是太可惜了，没人收拾掉他。”黑尔矜持地说。

“哦，没人能收拾得了他，”墨西哥人说，“他啊，用你们的话说，是个金刚不坏之身。”

黑尔对于这种说辞颇为感兴趣：“为什么这么说？”

墨西哥人解释说，这位腐败的联邦专员痴迷于各种安保措施。他的车是一辆大型武装SUV，凯迪拉克为他定制的特别款，而且他时刻带着保镖。他的安保公司经常为他制定不同的行动路线，所以，他的回家路线、上班路线和会议路线都不是固定的。他还经常带着家人一个接一个地更换住所，但他经常不在自己家里住，反而会住在朋友家，或是租来的房子里。他出门在外，总会把儿子带在身边——传闻说，他带着儿子，是为了给自己当挡箭牌。同时，这位专员的上头，还有一位联邦政府的高级官员护着。

“所以，对于这种人，你可以说他是金刚不坏之身了。”墨西哥人说着，倒了两杯昂贵的帕特伦龙舌兰酒。

“金刚不坏。”查尔斯·黑尔若有所思地低声说道，随后点了点头。

就在这次对话之后不久，五份毫不相干的新闻报刊登在了十月二十三日的《墨西哥先驱报》上。

·墨西哥的一家私人安保公司发生火灾，所有人员均安全撤离，没有造成人员伤亡，损失微不足道。

·一家移动通信运营商的主机电脑被黑客入侵，造成墨西哥城部分地区与其南部部分郊区服务中断两个小时。

·在一百六十号高速路上，一辆卡车着火，事发地点位于墨西哥城南部，靠近查尔科镇。事故完全阻断了北部道路的交通运输。

·商业地产执照委员会负责人，联邦专员亨利·波菲里奥，死于一起车祸事故，其乘坐的车辆冲下了一架单行桥，车辆坠桥后，与一辆停在桥

下的丙烷运输卡车发生了碰撞，并引发了爆炸。事故起因，是为了缓解交通拥堵，车辆根据交警指挥，采取边路路线。此前的其他车辆均成功渡桥，但联邦专员的武装越野车因为安装防弹钢板致使车身过重。尽管参照标语指示，桥梁可以承担SUV的重量，但桥面结构老旧，最终不堪其重，酿成事故。据悉，专员的安保负责人事先了解了出事路段的交通拥堵状况，曾试图联络专员，采取更为安全的路线，但由于事故发生区域手机通信瘫痪，联络未能实现。专员的车是事发地唯一一辆出事车辆。

事故发生时，波菲里奥的儿子并不在车中，原本也会遭遇不幸的男孩，由于前一天在学校内轻微食物中毒，今日依旧留在家中休息。

·警方接到匿名举报，搜查了墨西哥联邦政府高级内务官伊拉斯谟·萨利诺的夏日别墅。发现了大量枪支和可卡因（奇怪的是，记者们事先也得到了线报，同样得到此消息的，还有《洛杉矶时报》的记者）。

这些新闻，都刊登在同一天的报纸上。

十个月后，黑尔参与的地产项目破土动工，同时，他还收到了墨西哥方面合伙投资人送来的五十万美元的现金奖金。

收到这笔钱时，他很高兴，但更让他高兴的是，通过这位墨西哥人，他建立了一系列的关系网。因为很快，就有人在美国联系上了他，需要类似的服务。

现在，一年之中，他除了照常做生意外，还会在空闲的时候受理一些这类业务。大部分都是谋杀，但也有金融骗局、保险诈骗和计划偷盗。黑尔不挑雇主，也不在乎动机是什么，因为这些与他无关。他不想知道为什么有人想要犯罪。他曾杀掉过两个家暴丈夫。杀掉过一个变童变态。在那一周后，他又杀掉了一个女人，她是美国联合劝募会[2]的主要捐助人。

黑尔对于好和坏的定义和其他人不同。对他来说，精神上的刺激是好的，无聊枯燥是坏的。一个周密的计划被完美无缺地执行是好的，糟糕的计划或是粗心大意的行为是坏的。

但他最近的这次计划——当然也是他目前为止的最为复杂精妙且影响最大的计划——正一步步地走向他设计好的完美结局。

宇宙就是上帝制造的一块手表，上帝制造了它，给它上紧了发条，然后，宇宙开始运转……

黑尔下了地铁，走到街上，他的鼻子在冷风中微微刺痛，眼角也湿润了。他沿着人行道向前走去。现在，他要去启动整个计划里真正的计时器了。

朗·塞利托的电话铃声响起。他看了一眼屏幕，皱眉接起电话，简单的交谈之后，说道：“好的，我会去查。”

莱姆询问地看向他。

“是豪曼。他刚刚接到一个快递公司经理的电话，那家公司与钟表匠之前闯进去的公司在同一个楼层。他说有顾客联系了他们，说是有一个快递昨天就应该送到了，可是现在还没到。经理怀疑，是有人闯进公司，偷走了包裹。大概就是发生在我们昨天逐层排查，搜捕钟表匠的时候。经理问我们，是否知道这件事。”

莱姆看了一眼萨克斯拍回来的大楼走廊的照片。她做得很棒，照片拍下了整个楼层。在快递公司的牌照下方，有一行字：安全可靠，可担保贵重物品运输。执照运营，可享担保。

莱姆能听到周围人讲话的声音，但他没有听他们所讲的内容。他盯着照片，又看了看其他的证物。

“乘虚而入。”他低声说。

“什么？”塞利托皱眉问道。

“我们都在关注钟表匠本人，还有那些伪造的谋杀——以及他如何将贝克引出水面——我们从来都没注意到，那些同时发生的其他事情。”

“什么事情？”萨克斯问。

“非法闯入。他实际上只犯了一种罪行，那就是非法入侵。有一段时间，那层楼的所有办公室都是无人看守的，他们排查了办公楼之后，那些房间门都是开着的吗？”

“嗯，应该是。”高大的警探说道。

萨克斯说：“所以说，当我们全都在地板公司的办公区搜查时，他只要换上一身制服，或是直接在脖子上挂一个警徽，就能畅通无阻地进入快递公司，将包裹拿走。”

乘虚而入……

“打给快递公司。查一查那个包裹里是什么东西，邮寄人和收件人都是谁，快点。”

注释：

[1] 维斯帕西安（Vespasian）也可译作韦帕芗，是罗马帝国第九位皇帝。

[2] 一个著名的公益团体。

一辆出租车停在了第五大道大都会艺术博物馆的前面。

宏伟的建筑为了迎接圣诞节而装点一新，精美的维多利亚风装饰在上东区随处可见，整座博物馆洋溢着柔和的节日气氛。

查尔斯·维斯帕西安·黑尔从车中走了出来。他仔细打量了一下周围，看是否有警察跟踪他。虽然，他此刻被人监视的可能性微乎其微，但他依旧耐心地仔细观察着街上的各个角落，看是否有人注意到他。观察过后，他并未发现任何问题。

黑尔弯下腰，将车费从出租车半开的车窗递了进去——他的手上依旧戴着手套——随后，把一个黑色的帆布包背在了肩头。他走上台阶，来到了宽敞的、像教堂一样的博物馆大厅。这里充斥着嘈杂的人声，其中多是年轻人或孩子的声音。放学后来到这里的小孩给整个大厅更添了一份喧闹。这里到处都是常青树、金色饰品、装饰物和薄纱拉花。大厅里播放着羽管键琴演奏的巴赫二部创意曲，欢快的乐曲回荡在空旷的大厅。

圣诞季……

黑尔将黑色的包放在了门口的衣帽寄存处，外套和帽子还穿戴在身上。博物馆的职员打开包进行检查，看到了包中的四本艺术书籍，然后，将包链拉上，并祝黑尔一天愉快。黑尔接过存放的小票并付了门票。他对门口的保安微笑点头，而后，经过他们的身旁，走进了博物馆内。

“德尔菲计时器？”莱姆正通过免提与大都会艺术博物馆的馆长通话，“今天也在展出吗？”

“是的，警探。”男人有些不确定地回答说，“这件展品已经在我们馆里展出两个星期了，它现在是在巡回展出期间——”

“好的，可以，知道了。有人看守吗？”

“是的，当然。我——”

“我们怀疑，有人计划要偷走它。”

“偷走它？你确定吗？这件藏品举世无双。不管是谁得到它，这辈子都不能再让别人瞧见它。”

“他并不是要偷来卖掉，”莱姆说道，“我觉得，他是想偷来私藏。”

犯罪学家解释说：在第三十二街上一座办公楼里，一家快递公司丢了一个包裹，包裹的发件人是一位富有的艺术家，包裹正是寄给大都会博物馆的，里面是关于大都会家具收藏中，一部分藏品的资料。

大都会博物馆？莱姆琢磨着，后来，他回想起那些在教堂中发现的展览手册。又问了文森特·雷诺兹和钟表商维克多·哈勒斯坦因，邓肯是否提到过大都会博物馆的事情。他显然是说过——还花了很长时间在那里参观——并且对德尔菲计时器特别感兴趣。

莱姆此时告诉馆长说：“我们认为，他偷走包裹是为了将一些东西趁机带进博物馆里。有可能是工具，有可能是破坏警报装置的软件，到底是什么我们也不确定，我现在也想不出。但我认为，我们有必要提高警惕。”

“我的上帝啊……好的。我们要怎么做？”

莱姆抬头看向库柏，他在键盘上操作了一阵，随后竖起大拇指。刑侦专家对着话筒说道：“我们刚刚发给了你一张他的照片。你能不能把它打印出来，多复印几份，然后分发给所有的员工，还有监控室和衣帽寄存处，看看有没有人能认出他？”

“我现在就去，你能等几分钟吗？”

“好的。”

很快，馆长就回到了线上。“莱姆警探？”他气喘吁吁地说道，“他在这里！他十分钟之前把一个包放在了寄存处。那里的员工认出了他的照片。”

“包还在那里吗？”

“是的，他还没离开。”

莱姆对着塞利托点点头，后者立刻拿起手机，拨通了紧急勤务组波·豪曼的电话，他此刻正带着特勤组的人赶去博物馆，塞利托将最新消息告诉了他。

“看守计时器的警卫，”莱姆问，“他配枪了吗？”

“没有。你觉得那个贼有枪吗？博物馆入口并没有金属检测器，他完全有可能带枪进来。”

“有这个可能。”莱姆看着塞利托，挑眉。

警探问道：“先让一队人潜进去？便衣埋伏着？”

“他存了一个包……而且他很懂时钟。”莱姆问馆长说，“有人查过包里的东西吗？”

“我这就去查，等着。”片刻后，馆长回到通话中说，“几本书，他在包里放了几本艺术书，但是工作人员没有仔细检查过那些书。”

“烟幕弹？”塞利托问。

“可能是，也许仅仅是个烟幕弹，但也会对馆里的人群造成恐慌，同样会造成伤亡。”

豪曼接通了无线电通话，他低沉的声音响起：“好了，已经在每个出口都派了人把守，不管是公共入口还是员工入口。”

莱姆问丹斯说：“你确定，他真的下得去手杀人？”

“是的。”

他思考着那个男人惊人的谋划能力。如果他知道了自己现在即将在博物馆内被捕，会不会还有更加危险的预备计划可以实施？莱姆立刻有了决定：“疏散博物馆人群。”

塞利托问：“整个博物馆的人？”

“我认为，我们必须得这样做。最首要的是保证民众的生命安全。先把衣帽寄存处和博物馆前厅清空，然后将所有人疏散出去。让豪曼的人逐个排查离开的人，确保每个小组手里都有他的照片。”

馆长也听到了莱姆的方案，说：“你真觉得有这个必要？”

“是的，现在就开始做。”

“好吧，但我真的觉得，没人能把它偷走，”馆长说道，“那件计时器外面有厚厚的防弹玻璃。而且那个展览柜不到下周二展览结束，根本就打不开。”

“那是什么意思？”

“那是我们特制的展览柜之一。”

“但是为什么不到周二就打不开？”

“因为那个展柜配置了计算机锁，与一个政府的什么时钟卫星相连。他们说没人能打开这个柜子，我们最贵重的展品都放在那里展出。”

男人继续说着，但莱姆已经看向了别处。有件事让他觉得很不对劲儿。然后他想起来了。“之前的纵火案，就是弗雷德·德尔瑞要我们帮忙

调查的案子，案发地是哪儿？”

萨克斯皱眉说道：“一个政府办公室，国家与技术研究所之类的。怎么了？”

“把它找出来，梅尔。”

技术专家立刻上线搜索起来。随后将网站上的内容读出来说：“NIST是国家标准局与技术研究所的新名——”

“标准局？”莱姆打断说，“他们负责国家的原子钟……这就是他的目的吗？博物馆的计时器与NIST连接。他只要设法调整时间，把时间调到下周二，那么，展览柜和防弹罩就会自己打开。”

“他能做到吗？”

“我不知道。但如果真的有这种可能，他就一定能设法做到。NIST的火灾是为了掩饰他闯入的痕迹，我可以确定这一点。”然后，莱姆忽然失声，因为钟表匠的整个计划正渐渐清晰地展现在他的眼前，“哦，不……”

“怎么了？”

莱姆在想凯瑟琳·丹斯的发现：那就是对于钟表匠来说，人命是可以忽视的。他说道：“这个国家的时间全是由原子钟控制的，航班、火车时刻表、国防设置、能源监控、计算机……所有东西。你能想到，若是他将原子钟重设，会发生什么吗？”

在一家廉价旅馆里，一对中年男女正坐在一张小沙发上，紧紧盯着电视上某一个频道的节目。房间破旧，散发着霉味和食物腐败的气味。

夏洛克·阿勒顿就是那个到小巷口认尸的矮胖女人，就是她假扮了星期二第一位“被害人”，西奥多·亚当斯的姐姐。坐在她身旁的男人，叫巴德·阿勒顿，是她的丈夫，也是杰拉德·邓肯的律师，是他假意承诺会让自己的客户出庭指证一位腐败警察的丑闻，而后将钟表匠弄出了拘留所。

巴德的确是一名律师，虽然已经好多年没有代理过什么案子了。这次为了实现邓肯的计划，他重操旧业，假扮了一位来自那家大律师事务所——里德普林斯的刑事律师。那个助理检察官对他的说辞全然相信，甚至都没有打电话到事务所确认一下他的身份。正如杰拉德·邓肯所预料的那样。这位检察官急切地想用这起警察腐败案做出点名堂，所以对他们二人的说辞丝毫没有起疑。再说，有谁会想要查一个律师的证件？

阿勒顿夫妇二人的目光几乎是一错不错地盯着电视，电视里此刻正播放着当地新闻，一个关于圣诞树安全问题的节目。新闻里的报道一刻不停……有那么一会儿，夏洛特的目光从屏幕上移开，看向了套房中的

主卧，她的女儿正坐在里面读书，女孩儿纤瘦而美丽。她抬起头，漆黑的眼睛看向门廊这边的母亲和继父，眼神里是近几个月以来从未变过的阴郁和忧愁。

那丫头……

夏洛特皱眉，转头再次看向电视屏幕："怎么这么久还没动静？"

巴德没有搭话。他粗壮的手指扣在一起，皱眉坐在那里，身体前倾，手肘撑在膝盖上。夏洛特想，他是不是在祈祷。

又过了一会儿，屏幕上主持人正讲述着人们要如何在圣诞树引发的火灾中自救，突然间画面消失，随后屏幕上出现了一行字：特 别新闻报道。

为了扮演一个可信的复仇杀手，黑尔系统地研究了钟表制造的相关知识。而经过了这些研究，他懂得了一个概念，叫作“复杂功能”。

复杂功能是指钟表中除了显示时间以外的功能。比如，在那些昂贵精致的表面上刻着的小表盘，这些表盘可以显示出当前是周几，或具体的日期，甚至其他时区此刻的时间，还有的钟表会有自动报时功能（在特定的时间周期结束后发出铃响声）。而钟表匠们都热衷于在自己制造的钟表上尽可能多地添加一些附加功能。这其中最著名的就是百达翡丽Star Caliber 2000腕表，整个钟表包含上千个零部件。它能显示何时日升日落、配有万年历、展示日期、月份、季节、月球轨迹、月亮盈亏，甚至还有动力储存。

然而，复杂功能的弊端就在于，它们也不过如此而已。这些附加功能会削弱钟表最核心的用途：报时。百达翡丽确实制造出了许多华丽的钟表，但是一些“专家”和“航海”系列的产品中，太多的表盘、指针和附加功能，如秒表和对数计算尺等，让人很难分清这些大大小小的指针。

但对于黑尔在纽约的计划，“复杂功能”恰恰是他此刻最需要的东西。他需要一些虚虚实实的行动，将警察的调查引至其他方向，从而让他在神不知鬼不觉中去做他真正想要做的事情。因为，他知道，莱姆和他的调查组早晚会发现他已经被放出来了，并且查到他并不是杰拉德·邓肯，进而明白，除了向一个腐败警察讨回公道外，他还有别的目的。

所以，他又制造了另一个“复杂功能”来转移警方的视线。

黑尔的手机振动，收到了一条短信，他拿起手机查看，是夏洛特·阿勒顿发来的。电视上的特别报道 ：博物馆封锁了，警察正在 那里找你。

他将手机放回了口袋。

静静地感受着这一刻强烈的，甚至是“性”福的，满足感。

夏洛特的这条短信说明，莱姆已经拆穿了他的假身份，不过，他查到的真相晚了一天，并且，他的专注点还在大都会博物馆这个“复杂功能”上。警方现在完全被他牵着鼻子走，他让警方以为，他计划偷取大都会博物馆里的德尔菲计时器。黑尔在教堂那里故意放了几张波士顿和坦帕的钟表展览手册，他特意对文森特·雷诺兹热情地介绍了这个计时器。他暗示古董经销商，他对古老的计时器有着狂热的痴迷，还对他特别提

起了那件古老的计时器。并且，他知道，这件价值连城的展品就在大都会博物馆展出。他在布鲁克林标准与技术研究所放的那把火，会让他们以为，他会设法将这个国家的原子钟重置，从而解除博物馆的定时安保系统，最终偷走德尔菲计时器。

一场偷盗大戏似乎已经十分热闹地开始上演，这无疑会让警方以为，这就是黑尔的真正目的。那些警察为了找到他，会花上大把时间搜查博物馆和附近的中央公园，还会仔细检查他留下的那个帆布包。包里装了四本中空的书。在书里面，有两包食用苏打粉、一个小型扫描仪，当然，还有一个时钟，就是那种廉价的电子时钟。这些东西毫无意义，但是足够让他们忙活几个小时。

这些“复杂功能”，虽说没有那么多，但是够精妙。这使他的计划足以媲美杰拉德·尊达[1] 大师制造的、传说中世界最上精致的腕表。

但现在，黑尔离博物馆已经很远了，他是半个小时之前离开那里的。黑尔进入博物馆、寄存了帆布包，随后进入了洗手间，在隔间里脱下外套，露出了里面的一件军装，少校军衔。他又戴上了一副眼镜，和一顶军官帽（就藏在他大衣的一个假口袋里）而后迅速离开了博物馆。他现在已经来到了曼哈顿市中心，正缓慢地沿着警戒线前往纽约住房与城市发展部办公楼。

过不了多久，一大批士兵和他们的家人会来这里参加庆典，庆典是由纽约市政府与美国国防部纽约州政府联合举办的，地点就在纽约住房与城市发展部的办公楼里。庆典的流程大概是这样的：有关当局先是要问候在场的、最近从海外战场回来的士兵和他们的家人，表彰他们为世界和平做出的贡献，并感谢他们选择延期服役，继续为国家服务。然后，庆典结束后，是例行拍照和媒体发言。接下来，宾客们离开后，将军和其他政府官员会再次开会，探讨如何把“民主”带向世界各地。

这些政府官员、士兵、士兵家属和在场的媒体人士，这些人，才是查尔斯·黑尔来纽约的真正目标。

雇用他的人只有一点要求，那就是让他能杀死多少，就杀死多少。

鲍勃身材健壮，脸上时刻挂着笑容。此刻，他正载着露西·里克特前往住房与城市发展部大楼，车外街道两旁还站着一些路人，看来游行队伍刚刚从这里通过。

露西的手正放在丈夫肌肉隆起的大腿上，沉默着。

他们乘坐的本田车在拥挤的车流中缓缓行进，鲍勃正和她随意地聊着什么，他说起了今晚的聚会，露西有些心不在焉地应着。此刻，她再次纠结在她告诉丹斯的那个矛盾的选择上，到底该不该坚持延期服役呢？

自我审视……

一个月前，她同意延期服役时，她的选择是诚实的吗？还是说，她那时是在欺骗自己？

去发掘那些丹斯说过的，负面情绪的来源。愤怒、抑郁……她当时，是在说谎吗？

她努力将这些问题压在了心底。

他们离住房与城市发展部的大楼已经不远了。从现在的位置，她可以看到街对面的一群抗议者。他们对美国卷入别国战争提出抗议，露西在海外服役的朋友和战友们对这些抗议很恼火。奇怪的是，露西的看法却很不同。她相信，这些人有自由表达意愿的权利，他们不会因此被关进监狱，这正是她为国家战斗的理由。

夫妇二人的车子开到了入口处的安全检查区。两位士兵上前查看了他们的身份证件，又检查了一下车子的后备厢。

露西忽然僵住了身体。

“怎么了？”鲍勃问道。

“你看。”她回答说。

鲍勃低头看去。露西的右手正按在她的后胯上，那是她执勤时放手枪的地方。

“刚刚是想拔枪吗？”鲍勃开玩笑说。

“本能反应，每次到检查点都这样。”她笑着说，却不觉得好笑。

苦涩迷雾……

鲍勃向士兵点点头，微笑着对妻子说：“我觉得我们很安全，这里并不是巴格达或者喀布尔。”

露西握紧了他的手，他们继续前往为荣誉士兵准备的停车场。

* * *

查尔斯·黑尔并不是完全不关心政治。他对民主、神权、共产主义、法西斯主义都有一些了解。但他知道自己的看法和那些听广播时打热线电话的普通听众没什么不同，并不会有特别激进或独到的见解。因此，去年十月，夏洛特和巴德·阿勒顿找上他，表示要向政府错误出兵他国的行为“表明态度”，以此反对美国“教化”和“治愈”海外国家的行为时，黑尔是有些厌烦的。

但是，他对这项任务巨大的挑战性产生了兴趣。

“我们之前已经找过六个人了，没人愿意接这个活儿。”巴德·阿勒顿告诉他，“这几乎是件不可能的任务。”

查尔斯·维斯帕西安·黑尔喜欢这个词。挑战“不可能”是最不会让人无聊的事，就像摧毁“金刚不坏”之身一样。

夏洛特和她的第二任丈夫巴德，都是一个右翼激进军事组织的成员。近年来，这个组织一直在袭击联邦政府的公职人员、攻击政府机关和一些联合国设施。他们曾经蛰伏了一段时间，但最近，随着政府再次干预别国事务，他们对于政府的做法大为不满，夏洛特和这个无名组织里的其他成员一致认为，是时候搞一点大动作了。

这次袭击不仅会表明他们的态度，还可以大大打击他们的敌人：杀掉那些将军和政府官员。他们背叛了这个国家的建国准则，还为了帮助那些落后野蛮的异教徒，将我们的儿女派去异国他乡送死。

黑尔不愿过多理会这两位滔滔不绝的客户，而是开始任务的准备工作。万圣节时，他来到纽约，住在了一间位于布鲁克林的安全屋里。而后，花了一个半月的时间制订计划，并做好各项准备工作——采买设备、寻找合适的助手帮他实现这个计划（丹尼斯·贝克和文森特·雷诺兹），研究所有他需要的关于钟表匠所谓的被害人的信息，并实地考察纽约住房与城市发展部大楼的具体情况。

那里，也正是他在凛冽寒风中一步一步接近的目的地。

政府之所以选择在这里召开典礼，当然不是因为这座办公楼的部门职能——军事活动与住房和城市发展显然扯不上关系——而是因为这里是曼哈顿市中心里所有政府机构中，安全系数最高的建筑。大楼的墙体全是由厚重的石灰岩建成。就算是有恐怖分子来袭，突破了外围的层层路障防护，将汽车炸弹开进了这边，这栋建筑在爆炸中遭受的损害，肯定会远远小于那些现代化的、以玻璃结构为主的建筑。同时，大楼位于曼哈顿市中心较低的位置，这也使得它难以成为导弹或自杀式飞机的目标。此外，这里的出入口数量有限，方便监控大楼内部人员的进出。而举行表彰典礼和之后召开战略会议的房间对面，与之相隔一条小巷的建筑，没有窗子。这样一来，就减少了狙击手袭击的可能。

再加上近三十名全副武装的士兵和警察，在大楼周边街道和附近建筑楼顶巡视警戒。这里可以说是固若金汤了。

对于从外部而来的入侵者来说，的确是。

但没人想到，威胁是来自大楼内部的。

查尔斯·黑尔拿出了三张军方身份证件，其中两个身份是他特意为这

次活动准备的，昨天才刚刚送到他的手中。他低头经过金属检测器，随后，警卫拍打着他，检查了他身上有无携带任何危险装置。

最后一个警卫是名下士，他再次查看了黑尔的证件，然后向他敬礼，黑尔回了他一个军礼后，迈步走了进去。

这栋大楼内部结构复杂，如同迷宫，但黑尔却轻车熟路地迅速前往了地下室。他之所以对这栋建筑的格局了如指掌，是因为变态杀手钟表匠的第五个被害人，地板装潢公司的预算经理，莎拉·斯坦顿，曾为大楼铺设过地砖和地毯。这是他在一份政府工程承包相关的公文材料里看到的。在莎拉·斯坦顿的文件筐里，他找到了这栋大楼每一个房间和过道位置的精确平面图。（莎拉·斯坦顿公司的走廊对面就是那家快递公司，他之前曾打电话投诉说，有一个邮寄到大都会博物馆的包裹没有按时投递，这样，也就将他要盗走德尔菲计时器的戏码做了个全套。）

事实上，钟表匠在这一周内袭击的所有目标，都是有特殊用意的。除了为引起人们注意，在甲板上洒满鲜血那件事以外，他所做的一切，都是达成今天任务的重要步骤。地板公司、露西·里克特的公寓、柏树街小巷，还有那家花艺工作室。

黑尔闯进露西家，是因为露西有参加典礼所需的特殊通行证，他闯进公寓后，用相机拍下了通行证的样子，随后伪造了一张（他在报纸上刊登的活动介绍中，看到了有关露西的报道）。他还拍下了国防部发给露西的机密文件，其中包括今天会应用在发展部大楼的安保程序。并在事后，将这些都牢牢地记在了脑子里。

而他此前伪造的西奥多·亚当斯谋杀案也是另有目的。当时案发的那个小巷旁边，就是住房与城市发展部大楼。钟表匠开车将韦斯特切斯特车祸中死者的身体运到了这里。后来，扮演被害人姐姐的夏洛特·阿勒顿来了，警卫们当时顾不上搜查这个伤心欲绝的女人，便让她进入了纽约住房与城市发展部的后门，并使用了一楼的洗手间。就是在那时，夏洛特将一把二十二毫米口径的手枪、两个金属盘，藏进了墙内的垃圾道中，现在，黑尔去将它们取了出来。除了这个方法，他不可能从正门进来，更不可能通过金属检测器的检测和搜身程序把东西带进来。现在，他将手枪和金属盘放进口袋里，前往六楼的会议厅。

在那里，黑尔再次如愿看到了他整个计划最核心的部分：房间内的两个巨大花篮。一个在会议厅前，一个在会议厅后。这两个花篮正是乔安娜·哈珀为这次典礼设计的。黑尔从政府服务管理部门的供应商联络簿上看到了她的名字。乔安娜·哈珀与政府签订了合同，负责提供纽约住房与城市发展部的装饰花篮设计和植物景观布置。黑尔潜入了泉水街的工作室，是为了在这两个花篮里藏些东西，他当时想着乔安娜·哈珀带进纽约住房与城市发展部的东西，应该很容易通过安检，毕竟，她已经为政府工作了很久，他们不会怀疑到她。当时，黑尔的双肩包里，除了那座时钟和一些工具以外，还有两罐液体炸药——奥斯屈莱特。这种炸药的

威力比TNT和硝化甘油炸弹[2]都大得多，奥斯屈莱特是一种清澈的液态物质，即使被其他物质吸收，也依旧具有爆炸性。黑尔找到了需要送往纽约住房与城市发展部的花篮，将奥斯屈莱特放进了花篮底下。

当然，黑尔完全可以直接闯进这四个地方，搞到自己想要的东西。但他为什么还要不嫌麻烦地编造一个钟表匠的身份，伪造那些本不存在的谋杀案呢？是因为，一旦有人发现他入室偷盗，或是发现有东西被偷、被动过手脚，警方就会开始怀疑他的目的和动机。所以，他为这些非法入侵伪造了动机。最初，他只是想用连环杀手这个身份来完成这四次计划需要的闯入行动，然后将他的助手，文森特·雷诺兹牺牲掉，这样，警方对于钟表匠的存在便会深信不疑。但在十一月中旬，一个犯罪组织中的联系人找上了他，并告诉他说，纽约警察局的一个叫丹尼斯·贝克的人正在雇用杀手，想要除掉一个纽约警察局的警探。但黑帮里的人不想动警察，于是，他们就问黑尔有没有兴趣接这个任务。实际上，黑尔对这项任务并不感兴趣，但他立刻想到，他可以把这个任务添加到计划里，作为第二层伪装：一个平头百姓向一个腐败警察展开报复行动。最后，他又把偷盗德尔菲计时器作为第三个“复杂功能”，添加到了计划中。

警方一旦发现了你的犯罪动机，你就插翅难逃了。没有动机，就能洗脱嫌疑……

黑尔走向了会议厅前面的花篮，伸手调整了一下它的位置，像任何一个勤勉的士兵一样——他们很自豪能参加这样的庆典，所以表现得很积极。趁人不备时，他将刚刚从楼下取出来的一个金属盘——计算机控制的引爆器——插进了炸药中，按下了上面的开关，随后调整花篮，将它盖了起来。他又将另一个金属盘放进了会议厅后面的花篮中，之前的引爆器会发送无线电信号，从而同时引爆两个炸弹。

现在，这两个漂亮花篮已经变成了致命的炸弹，含有的爆炸物足以将整个会议厅炸毁。

莱姆的实验室中，所有人都屏息以待。

莱姆依旧盯着证据表，其他人，除了出去执行莱姆指令的普拉斯基外，全都静静地围在他的周围，如同一群待命的士兵，只等他一声令下，开始战斗。

“还是有很多问题没法解决，”塞利托说道，“你也知道的，我们要是那样做了，会有什么后果。”

莱姆看向阿米莉亚·萨克斯，问道：“你觉得呢？”

她抿紧了丰满的双唇：“我觉得，我们已经别无选择了。要我说，就这么做吧。”

“哦，天哪。”塞利托说。

莱姆对着不修边幅的警督说道：“打电话吧。”

朗·塞利托拨通了一个只有极少数人才知道的电话号码，随后，纽约市市长办公桌上的加密电话便响了起来。

查尔斯·黑尔站在纽约住房与城市发展部大楼的会议厅中，房间里挤满了士兵和他们的家人，以及其他来宾。这时，他的手机振动了起来。他掏出手机，低头看去，又是一条夏洛特发来的短信：

联邦航空管理局发布通知，叫停了所有的航班和火车车次。特别行动队的人在NIST检查美国原子钟。可以行动了，上帝保佑。

太棒了，黑尔想着，看来警察已经深信他的目的是要偷取德尔菲计时器，这个“复杂功能”也成功奏效了，他们以为自己是要去对原子钟下手。

黑尔抬起脚，向后退去，再次环顾整个房间，脸上露出了一个心满意足的微笑。随后，他乘坐电梯，下到了一楼的主厅，走出了大楼。这时，大楼前已经开始聚集了一些防弹豪华轿车。他慢慢走进了人群中，人群被隔绝在防护栏另一边，有的人挥舞着旗子，还有的在鼓掌。他还看到了另外一群人，那些抗议者，他们中有衣着邋遢的年轻人、上了年纪的嬉皮士、社会活动家还有他们的配偶。他打量着这些人，他们举着标语牌，嘴里喊着黑尔听不清的口号。不过，大概的意思，就是他们不喜欢美国的外交政策。

继续，再加把劲儿，他无声地告诉他们。

有时候，你要什么，便会来什么。

注释：

[1] Gerald Genta，当代瑞士钟表设计大师，尊达表的创始人。

[2] 一种黄色的油状透明液体，液体炸弹。

露西·里克特与其他十七名来自美国军队不同部门的士兵一起，走进了六楼的会议厅。这位美国陆军中士对她的丈夫浅浅一笑，并对她的家人眨眨眼，她的父母和阿姨就坐在房间的另一边。

她接受的表彰似乎有些突兀，有些意外。但她出席今天典礼的身份，既不是鲍勃的妻子，也不是一个女儿或外甥女，而是一名授勋士兵。与她站在一起的是她的上级军官，还有军队里她的兄弟姐妹。

刚刚，士兵们都在大楼的楼下集合列队，他们的家人和朋友则先去了六楼的会议厅。在等待他们的盛大入场时，露西与身边的年轻男子聊了几句，他是一名来自得克萨斯州的空军医护兵，这次回国主要是为了接受治疗（一枚该死的火箭推动榴弹从他胸前的装备包里弹了出去，然后在几米之外的地方炸开了）。他说，他迫切地渴望着回家。

“回家？”露西问，“我以为我们是要回去延期服役。”

男人眨了眨眼：“是啊，我是说回部队，那里才是我的家。”

露西站在自己的椅子前，看着围在他们旁边的那些记者。那些人看向他们的目光带着赤裸裸的探究，渴望着能从他们身上挖出什么故事，就像是狙击手瞄准他们的目标。这种关注让她紧张。于是，她不再理会他们，试着将目光看向现场典礼贴出的照片。全都是爱国士兵的形象。会场中的美国国旗让她心生感动，世贸中心双塔、军旗和军徽，还有佩戴着绶带的军官们……他们的胸前挂满了勋章，肩头的军阶熠熠生辉，这些都是他们多年来在异国他乡为国家做出贡献的证明。

而她心底的博弈再次涌了上来。露西回想着凯瑟琳·丹斯的话，她扪心自问：我的愿望，又是什么？

回到苦涩的迷雾之国？

或是留在这里？

去，还是留？

这时，会场的侧门打开，走进了两个男人。他们快速地扫视了会场——是美国特工处的特工——他们身后走进了五六个身着西装和制服的男女，他们的胸前都佩戴着高级勋章、绶带和奖章。露西认出了其中几位华盛顿和纽约市的大人物，但更让她肃然起敬的是看到那几位来自五角大楼的高级军官。毕竟他们经历过那个世界，那个承载了她一部分生

活的地方。

那道一直悬而未解的难题依旧困扰着她。

去，还是留？

愿望……她的愿望是什么？

待几位官员落座后，一位来自新泽西的将军做了简单的开场演讲，并介绍了一位沉着英俊的将军上台发表演说。这位将军身着深蓝色军装，名叫罗杰·波林，是参谋长联席会议的主席，将军从座位上起身，走上台来，站在了麦克风后。

波林向介绍他的将军点了点头，然后，面向来宾，用低沉的嗓音说道："各位将军，尊敬的国防部长官和纽约市领导们，各位战友，尊敬的来宾们，很高兴大家来参加今天的典礼。我们借此机会，表彰十八位英勇的士兵，他们无惧死亡，展现出崇高的爱国精神，并为推动自由民主事业在世界范围内的传播做出了巨大贡献。"

掌声响起，人们纷纷从座位上站了起来。

欢呼声与掌声渐歇，波林将军的演讲继续。露西·里克特一开始还听了一阵演说，但很快她的注意力就转移到了别处，她开始看向会议厅中的平民——那些士兵的家人和朋友。那些和她的父母、丈夫、阿姨一样的人，军人的配偶、孩子、父母、祖父母和朋友们。

这些人在典礼结束后就会离开，回到他们的工作岗位或家中。他们会回到他们简单的生活中。他们的生活简单而美好，只需充实地度过生命中的每一天、每一小时和每一分钟。

此时，她的军人素质要求她必须举止端庄、表情严肃，所以，她并没有微笑，但露西·里克特能够感觉到自己面部肌肉放松、肩膀不再紧绷，仿佛一阵迷雾之国的热风吹来，将一切紧张都吹散了。愤怒、抑郁、辩白——那些凯瑟琳·丹斯要她寻找的情绪，突然间全部消失了。

她闭上了眼睛，但很快又睁开，将注意力转向了此时正在演讲的长官身上，他是除了美国总统以外，她的第二大指挥官。现在，她已经清楚地明白，不管接下来她的人生是怎样的，她都已经做好了决定，并对此感到满足，不会再奢求其他。

查尔斯·黑尔此刻正身处一家小咖啡店的男卫生间中，咖啡店离纽约住房与城市发展部大楼不远。在脏乱的厕所隔间中，他从自己的衬衫里面拿出了一个垃圾袋，然后将身上的军装脱下，穿上牛仔裤、毛衣，戴上手套，套上了一件外套，这些都是他刚刚买来的。然后他将换下来的军装、大衣和帽子装进了袋子中，将手枪留在身上。随后又将手机的电池和电话卡取出，也扔进了袋子里。然后，静静地等待着，等到卫生间

一个人都没有时，黑尔从隔间中走出来，把袋子扔进了垃圾桶，随后离开了咖啡店，走了出去。

再次走到街上后，他去买了一张预付费电话卡，沿着黑影幢幢的人行道慢慢走着，一直走到离纽约住房与城市发展部大楼三个街区远的地方。他停了下来，从他现在的位置回头看去，视线里只剩那栋大楼狭小的一部分，而警方发现第一位“被害人”的巷子只剩一点影子了。不过，他刚好能看见正在举行典礼的六楼会议厅的窗户。

黑尔身上的外套有些薄，他以为自己会感到寒冷。但此时此刻，精神上的兴奋让他忽略了所有身体上的不适。他看了看手腕上的电子表，上面的时间与大楼里炸弹的定时引爆器是一致的。

当前是十二点十四分十九秒。典礼是从中午开始的。他曾非常仔细地研究过，在设置定时炸弹的引爆器时，要先给目标时间，让他们安定下来，给那些迟到的人入场的时间，还得保证警卫们的紧张感已经松懈下来。

十二点十四分二十九秒。

对于这两个特殊的炸弹，还有一个非常棒的特别之处，这纯粹是巧合，那便是，乔安娜·哈珀用很多玻璃球填充了那两个大花瓶。所以，不管是谁，就算是没有被炸弹炸死或重伤，也会被这些细小的玻璃碎渣伤到。

十二点十四分四十四秒。

黑尔意识到，自己正有些急不可待地探出身体，整个身体的重量都偏到了前脚掌上。没有任何事情是完美无缺的，也就是说，他的计划在实施过程中随时都有可能出现失误——比如，万一警卫人员在典礼开始前的最后一刻对大楼进行了排爆搜查，或是有人在入口的监控中发现他进入大楼后又十分可疑地迅速离开。

十二点十四分五十二秒。

但是，失败的风险也会让胜利的果实更加甜美，他目不转睛地看着纽约住房与城市发展部大楼后面的小巷。

十二点十四分五十五秒。

十二点十四分五十六秒。

十二点十四分五十七秒。

十二点十四分五十八秒。

十二点十四分五十九秒。

十二点十五分——

奇异的安静中，只见一阵熊熊的火光和碎片从会议厅的窗户喷发出来。半秒之后，才传来震耳欲聋的爆炸声。

他的周围响起了人们的声音：“哦，我的天哪，怎么——”

尖叫声。

“快看！那边！那是什么？”

“上帝啊，不！”

“快报警！”

路人聚在了一起，张望着。

“是爆炸还是坠机？”

黑尔的脸上做出担忧的神色，摇着头，他在原地徘徊了一会儿，品味着成功的喜悦。爆炸效果比他预想得要猛烈得多。造成的伤亡人数肯定比夏洛特和巴德希望的多很多。按照刚刚爆炸的规模来看，现场估计无人生还。

他悄悄转身，继续沿街向前走去，之后，黑尔又来到了地铁站，乘下一班地铁去往上城区。出了地铁站后，便向阿勒顿一家入住的宾馆走去，现在，他是去收完成任务后的尾款的。

查尔斯此刻的心情十分愉悦。因为他不仅摆脱了无聊，还赚了一大笔钱。

但更重要的是，他所做的一切都是如此夺人心魄的优雅。他制订出了完美无缺的计划，并精准无误地实施了，且效果超出预期，完美得如同钟表。他想着，露出了自得的笑容。

“哦，感谢你。”夏洛特低声说道，既是对上帝说，也是对将任务完成的那个男人说的。

她探着上半身坐在沙发上，眼睛盯着电视屏幕。之前的特别新闻报道说警方疏散了大都会博物馆，并叫停了该地区的所有公共交通，但现在，这条报道已经不见了。取而代之的是关于纽约住房与城市发展部大楼的爆炸事故。她握紧了丈夫的手，鲍勃倾身过来吻了她，笑得像个小男孩。

新闻女主播神情严肃——但谁知道呢？也许她正为当值期间赶上这么大的一个新闻而窃喜。她正描述着事件的细节：位于曼哈顿市中心的住房与城市发展部办公楼，发生严重爆炸。事故发生时，会议厅正在举行表彰典礼，许多军方高层和政府领导都出席了活动。从现场拍摄的画面中可以看到，六楼会议厅的窗内依然冒着浓烟，另外，爆炸造成的人员伤亡人数尚不确定。但据悉，爆炸发生时，至少有五十人在会议厅现场。

现场的直播画面中突然冒出一个人，他完全不清楚事件的缘由，但已一口断定，这是恐怖分子所为。

他们很快就会知道，这件事与恐怖分子毫无关系。

“快看，亲爱的，我们做到了！”夏洛特对还在卧室里沉浸在书中的女儿兴奋地喊道。又是那本专讲邪魔外道的《哈利·波特》，她明明已经扔掉过两本了，这丫头到底是从哪儿又搞来了一本？

女孩听到她的喊声，抬头有些气愤地叹了口气，便继续低头读书。

夏洛特的火气瞬间就涌了上来。她想冲进去使劲儿抽这丫头两巴掌。他们刚刚取得了不得了的胜利，可她除了不敬，什么反应都没有。巴德之前问过她好几次，能不能用木棍子抽她一顿，夏洛特一直没有同意，可现在，她觉得这丫头可能真的是欠抽。

但是，一想到今天的胜利，她的火气很快就散了。夏洛特站起身说：“我们得走了。”然后关上了电视，继续收拾行李箱。巴德也回到卧室，开始整理自己的行李。他们要开车去费城，然后从那儿坐飞机去圣路易斯——邓肯说过，爆炸后不要直接从纽约机场离开。他们打算回到密苏里州的山区，继续低调行事，等待合适的时机，继续他们伟大的事业。

杰拉德·邓肯很快就会到了，他要来拿剩下的报酬，然后，他会离开纽约。夏洛特想着，要不要说服他加入他们的组织。她之前曾提出过这个想法，邓肯并不感兴趣。但是，他说过，若是他们下次再有这样棘手的任务，并且价钱合理的话，他很乐意再次为他们效劳。

敲门声响起。

邓肯可真准时。

夏洛特笑着快步走向门口，打开门说道："你做到了！我——"

但她的话立刻停住了，笑容也消失了。一个戴着黑色头盔，身穿作战服的警察冲了进来，在他身后，萨克斯握着一把大型黑色手枪走了进来，她满面怒容，眯着眼睛快速扫视着房间。

在他们身后，又迅速地冲进了五六个警察："警察！不许动，不许动！"

"不！"夏洛特厉声号叫道。她转身想要逃开，但刚刚迈出一步，就被重重地按倒在地。

* * *

卧室里，巴德在惊吓中剧烈地喘息着，他听到了妻子的叫喊声、警察的命令声和一长串脚步声。他立刻关上了卧室的门，然后从行李箱中拿出了一把自动手枪，拉动枪栓，将子弹上膛。

"不！"他的继女突然大喊一声，手脚并用地冲向房门。

"别出声！"他恶狠狠地低声吼道，一把抓住了女孩的胳膊，将她甩到了床上，女孩惊叫了一声，头重重地撞到了墙上，头昏脑涨地躺下了。巴德一直不喜欢这女孩，不喜欢她的态度，不喜欢她的挖苦和叛逆。孩子生来就要听话——尤其是女孩——不听话就要教训他们。

他在门边听着外面的动静，听起来，客厅里有十几个警察。可惜的是，他现在已经没有时间找神父做最后的告解祷告了，但若是有人听到他的祈祷，一定会动容的吧：

亲爱的上帝和救世主耶稣，感谢您将荣耀赐予我们，您最忠诚的信徒。请赐给我力量结束自己的生命，并指引我走向您。让我尽可能多地将闯入这里、对您不敬的人都送进地狱吧。

他手枪的弹夹里有十五发子弹。如果他保持冷静，上帝赐予他力量，让他忘记伤痛，他可以在死前多拉几个警察给自己垫背。但是，他们人多，火力强。他必须给自己创造点优势。

巴德转头看向正在抽泣的继女，女孩的一只手还捂着头上流血的伤口。于是，他又在自己的祷文里加上了一句话，在他看来，这样的情况下，自己的做法，已经称得上是仁慈。

若是您在天堂见到了这个孩子，请宽恕她，宽恕她的罪孽，她对自己做下的业障一无所知。

说完，他站起身，走向了女孩，一把抓住了她的头发。

* * *

“阿勒顿在不在里面？”萨克斯用下巴指了指房门紧闭的卧室，冲夏洛特大声问道。

夏洛特拒绝回答她。

“那个女孩儿呢？”

楼下的前台经理告诉警方，夏洛特和巴德·阿勒顿以及他们的女儿，一家三口就住在楼上的套房里，并且确定，他们三个现在都在屋内。这位工作人员还认出了钟表匠的照片，说他之前来过几次，但今天还没见到过他。

“阿勒顿在哪儿？”萨克斯大声问着，恨不得抓住眼前的女人，用力将她摇晃得清醒些，让她开口说话。

但夏洛特依旧一言不发，愤怒地瞪视着她。

“浴室，已清查。”一位紧急勤务组警员报告说。

“次卧，已清查。”

“衣柜，已清查。”罗恩·普拉斯基说道，他也戴着头盔，穿着肥大的防弹衣，样子有些滑稽。

现在就只剩下那个关着门的卧室没有搜查了。萨克斯悄然走到门口，站在门边，对其他警员打了个手势，要他们避开她的武器射程，随后说道：“里面的人听着，我是警察。把门打开！”

无人回应。

萨克斯试着扭动门把手，发现门没有锁。随即，她深吸了一口气，举起了枪。

她飞快地推开了门，然后摆出了战斗射击姿势，却只看到了一个小姑娘，正是钟表匠第一作案现场中夏洛特车中的女孩。此时，她双手被绑，口鼻都被胶带封住了，正在床上扭动着想要呼吸，她的脸色已经发

青，用不了几秒，她就会窒息而亡。

罗恩·普拉斯基喊道：“快看，房间里的窗子是开着的。”他一边说，一边朝卧室里敞开的窗子点了点头，“那家伙肯定是跑了。”

他开始走上前去。

萨克斯却一把抓住了他的防弹衣。

“怎么了？”

“那里还不安全。”她大声说，随后，用下巴指了指客厅的方向，说道，“你从客厅那里去检查一下外面的消防梯，看看他是否在外面。而且要小心，他可能正瞄着那扇窗户呢。”

菜鸟跑向了卧室，快速查看了一下窗外的情况，喊道：“没见到人，他可能已经逃走了。”通过对讲机，普拉斯基让外面的紧急勤务组警员去搜查酒店后面的小巷。

萨克斯犹豫着，但眼前的情况已经刻不容缓，十分紧急。她必须把那个孩子救下来。于是，萨克斯作势要走进卧室。

但她随即便停下了脚步。因为，那个小女孩尽管已经快要窒息了，却依旧想努力告诉萨克斯一些什么。她在摇头，表示不要，萨克斯便明白，房间里有人埋伏。女孩看向了萨克斯的右侧，用眼神示意萨克斯，阿勒顿或是其他人的位置。他正躲在那里，等待有人迈步进来，便开始射击。

萨克斯蹲下身，喊道：“卧室里的人，不管是谁，放下武器！抬起头来，在房间中央趴下！快！”

依旧毫无反应。

而那个可怜的女孩扭动着身体，眼睛开始向上翻去。

“放下武器！快！”

什么反应都没有。

几名紧急勤务组的警员走上前来，其中一个还拿着一枚闪光弹，打算扔进卧室，做行动掩护。但人们即使是看不见、听不到，也依旧可以开枪射击。萨克斯担心歹徒会在胡乱射击中误伤了那个女孩，于是，她摇头否决了那名警员的提议。她得尽快将歹徒解决掉，那个女孩已经快要不行了。

但是，女孩再次向她摇头。她竭力忍住身体的痉挛，再次看向萨克斯的右侧，然后视线向下移去。

即使是濒死时刻，她依旧在给萨克斯指明射击方向。

萨克斯重新调整了手臂的角度——女孩所看向的地方，比她猜测得还要靠右。如果她向刚刚瞄准的地方开枪，那么一定会将自己的位置暴露，而且对方很可能会立刻举枪回击。

女孩看到她的动作，点了点头。

萨克斯还是有些犹豫。女孩的表现真的是在帮她吗？这个孩子表现出了许多成年人都没有的坚韧意志，如果萨克斯会错了意，她就极有可能伤害到无辜的人。

但是，萨克斯忽然想起，之前在柏树街巷口，第一次见到这姑娘时她眼中的神情。她在这孩子的眼里看到了希望，而现在，她看到了勇气。

萨克斯握紧手中的枪，朝着女孩眼神所指的方向，以圆形轨迹连开了六枪，随后，她不待验证自己击中了什么，一个箭步冲进了房内，紧急勤务组的警员紧随其后，冲了进去。

“先救孩子！”她大声命令道，同时举枪去检查房间的右侧空间——那边有浴室和一个衣柜。一个紧急勤务组的警员端着一把MP-5机关枪，将整个房间监控起来，其他人将女孩带到了安全的地方，把她放到地板上，快速撕掉了粘在她脸上的胶带。萨克斯可以听到女孩大口的喘息声，还有哭泣声。

她猛地打开衣柜门，随即闪身让到一边，一个男人的尸体——身中四枪——滑了出来。她将尸体身边的枪械踢到了一边，然后不抱任何侥幸心理，清查了衣柜、浴室、淋浴间、床下还有消防梯。

一分钟后，整个房间的搜查工作已经完成。夏洛特的脸因为愤怒和哭泣而变得通红，她戴着手铐坐在沙发上，女孩待在一边的门廊地上，随行的医护人员正在给她输氧，并报告说，她的伤势并不严重。

关于钟表匠的事情，夏洛特什么都不肯说，警方初步搜查了房间之后，也没有找到任何与他的去向有关的线索。萨克斯发现了一个信封，里面装有二十五万美元的现金，于是猜想，钟表匠等下会来这里拿这些钱。她用对讲机通知楼下的塞利托，让他将街上的警车清空，并派几队警察，隐蔽准备抓捕。

莱姆正在赶来的路上，萨克斯打电话给他，叫他从酒店后门进来。接着，她来到了门廊，去看女孩的情况。

“你还好吗？”

“还好吧，我猜。我的脸有点疼。”

“肯定是他们扯胶带的时候动作太快了。”

“是有点快。”

“谢谢你刚刚所做的。你救了大家的命，救了我的命。”女孩闻言好奇地打量着她，然后又低下了头。警探将刚才在卧室中找到的一本《哈利·波特》递给了女孩，问她知不知道一个自称钟表匠的男人。

“他有点可怕。就是，很古怪。他看着你的时候，就像是在看一块石头或是一辆车、一张桌子。而不是在看一个活生生的人。”

“你知道他在哪儿吗？”

女孩摇头：“我只听妈妈说过，他在布鲁克林的什么地方租了房子。但我不知道在哪儿，他没有说。但是他等下会来这里拿钱。”

萨克斯将普拉斯基拉到一边，要他去查夏洛特和巴德手机里所有的通话记录，还有酒店房间的通话记录。

“那酒店大厅的电话呢？要不要也查一查？还有付费电话，我是说附近街上所有的公用电话亭。”

萨克斯挑起眉毛，说道：“是个好主意。”

菜鸟警探便开始了自己的调查任务。萨克斯拿了一罐汽水给那个女孩，女孩伸手接过，打开拉环后，一口气喝掉了一半。然后，她用一种很奇怪的眼神看着萨克斯，笑了起来。

萨克斯问道：“怎么了？”

“你真的不记得我了，是不是？我们之前见过。”

“周二，在柏树街那边，我当然记得。”

“不，不对，比那时候更早。很久之前。”

萨克斯眯起了眼睛。她想起来，第一次在柏树街见到女孩时，就有一种奇妙的熟悉感。现在，这种感觉更加强烈了。但她想不起来，除了周二的那次见面，她还在哪儿见过这个女孩。“我恐怕是真的不记得了。”

“你救了我的命，在我很小的时候。”

“很久之前……”萨克斯说着，眯起眼睛，转头看向女孩的母亲，她细细地看着夏洛特的脸，然后倒吸了一口气，说道，“哦，上帝啊。”

简陋的宾馆房间里，林肯·莱姆有些难以置信地摇着头，听着萨克斯告诉他刚刚发现的事情。其实，他们在几年前就已经见过夏洛特了。那时她的名字还是卡罗尔·甘兹，她的女儿叫帕米。她们母女是莱姆与萨克斯一起办的第一个案子的被害人。也就是莱姆之前想到的那个案子。绑匪痴迷于人骨，和钟表匠一样，是个狡猾且不择手段的危险罪犯。

为了阻止他，莱姆招募了萨克斯，作为自己的耳目，进行犯罪现场调查工作。在两个人默契的合作与努力下，最终解救了这对母女——然而，谁知道，卡罗尔的名字，实际上是夏洛特·威洛比，是一个右翼军事组织的成员，这个组织极其憎恶当局政府以及其干预别国事务的外交行为。就在她们母女获救团聚之后，这个女人就暗地里在曼哈顿联合国总部布置了一枚炸弹，有六个人死于那次事故。

莱姆和萨克斯也接手了那起案件，但是夏洛特已经带着女儿连同那个组织一起，潜伏了起来，可能躲在中西部，也可能是躲在西部，最终，案子的线索消失，调查停滞了。

但是，时不时地，他们还会去联邦调查局、暴力罪犯逮捕计划和当地的报警信息中，搜索有关军事组织和右翼政治团体的案件信息，但一直没有找到夏洛特和帕米的相关线索。萨克斯担心那个小女孩的情况。有时候，夜里，她与莱姆两人躺在床上准备休息时，会禁不住担忧地念叨帕米的事情。她想知道那个小女孩现在在做什么，现在救她还来不来得及。一直很想要孩子的萨克斯觉得帕米母亲的做法令人发指——孩子被迫和她一起东躲西藏地生活，不能拥有同龄的朋友，也不能像其他的孩子一样，有机会去学校读书。这一切，都仅仅是她个人的偏执和仇恨，她自私地让孩子也生活在这种仇恨之中。

如今，夏洛特和她的现任丈夫——巴德·阿勒顿再次回到了纽约，进行另一次恐怖袭击任务，而莱姆与萨克斯再次出现在了他们的生活中。

此时，夏洛特恨恨地盯着莱姆，眼里蓄满泪水，冒着仇恨的光：“你杀了巴德！你这个天杀的法西斯恶人！你杀了他。”随后，这个阶下囚又冷笑了一声，说道：“但我们赢了！今晚我们杀了多少人？五十个？七十五个？而且，这里面有多少个五角大楼的大人物？”

萨克斯探出身体，凑近她的脸，说道：“你知不知道，当时会议厅里还有孩子？那些人里，也有士兵的孩子、丈夫和妻子，还有他们的父母、祖父母，这些你都知道吗？”

“我们当然知道。”夏洛特说。

“所以，他们仅仅是一些牺牲品罢了，是吗？”

“成就伟大的事业，牺牲总是难免的。”夏洛特回答道。

这也许就是他们这个组织创立和开会时喊的口号吧。

莱姆与萨克斯对视一眼，说道：“应该让她看看现场的惨烈情况。”

萨克斯点了点头，走上前打开了电视。

一个女主播正在报道：“……一点轻伤。一位排爆组警员，在操控一个远程遥控装置拆除现场炸弹的途中，被弹片击中。受了一点轻伤。现已接受治疗并离开了现场。预计爆炸造成的经济损失为五十万美元。尽管在此前的报道中，曾提到本次爆炸与恐怖组织有关，但目前尚没有任何组织宣称制造了爆炸袭击事件。据纽约警察局发言人称，一个境内恐怖组织对本次袭击事件负责。重新报道，如果您刚刚打开电视，现在进行的报道是，曼哈顿市中心的住房与城市发展部大楼内发生了一起爆炸事故，楼内共有两名炸弹起爆，但并未造成任何人员死亡，只有一位警方人员，在任务中受轻伤。据悉，本次袭击事件主要针对一位国务卿和参谋长联席会议主席……”

萨克斯将电视静音，挑衅而讥讽地看向夏洛特。

“不，”女人喘息着，“不，这不可能……怎么会——”

莱姆说道：“显然——是因为我们在炸弹爆炸之前就已经找到了炸弹，并且疏散了会议厅。”

夏洛特难以接受这一事实，语无伦次地说道：“但是……不可能。不……飞机都停飞了，火车也——”

“哦，你说那个呀，”莱姆轻巧地说道，“不过是为了争取一些时间的缓兵之计。最开始，我确实以为他是要去偷博物馆的德尔菲计时器，但我后来觉得，这是他布置的障眼法。可是这并不能说明他就真的不会去破坏NIST的原子钟。所以，在查清他的真正目的之前，我们联系了市长，请他叫停了相关区域的公共运输系统。”

你也知道的，我们要是那样做了，会有什么后果……

夏洛特转头看向卧室，她的丈夫就在那里，白白死去了。随后，理智重新回到她的大脑，她用毫无起伏的语调说道：“你们永远也别想打败我们。你们也许能赢这么一次两次，但我们一定会将我们的祖国夺回来的。我们会——”

“你可闭上嘴吧，行吗？”说话的人是刚刚走进来的一位黑人男子，

他个子很高，身材瘦削。他就是莱姆之前提到的联邦特工，弗雷德·德尔瑞。特工一听说是国内恐怖组织发动的这次袭击，便立刻将委派给他的金融诈骗案扔在了一旁（用他的话说，那案子本来就“极其无聊”），主动请缨，以联邦调查局专员的身份参与了纽约住房与城市发展部爆炸案的调查。

德尔瑞穿着一件粉蓝色的西装，里面是一件亮绿色的衬衫，最外面又套了一件棕色的人字纹呢大衣，大概是件一九七五年的复古款。这位特工的衣着审美和他的言行举止一样一言难尽。他上上下下地打量着夏洛特，继续说道：“啧啧啧，瞧瞧咱们抓到了什么。”女人不服气地回瞪着他。德尔瑞笑道：“这可太惨了，你要在监狱里关……嗯，一辈子吧，更惨的是，你牺牲了也没完成你的伟大事业。所以，在废柴圈里做个废物是什么感受？”

德尔瑞对疑犯的审讯方式，较之凯瑟琳·丹斯的做法来说，较为新奇。莱姆想着，若是丹斯在这里，绝对不会认同他这么做的。

夏洛特先是被萨克斯根据纽约州相关法律法规指控了一系列罪名逮捕，后又被德尔瑞以一些联邦法律的指控逮捕——指控不仅包括这次事件，还有她几年前犯下的联合国总部爆炸案，同时，她还涉嫌参与一起旧金山联邦法庭枪击案，以及其他杂七杂八的罪行。

夏洛特表示她知道自己的权利，然后又开始了另一套长篇大论的演说。

德尔瑞对她摇了摇手指，说道：“你先等一等，小可爱。”消瘦的男人转头对莱姆说道：“所以说，莱姆你到底怎么查出来的？我听A说，又听B说，说是一个警察败类自己贪财，拿了不该拿的钱，然后一个奇葩跳出来，留名片似的四处给人送‘钟’，再然后，飞机就不飞了，之后，纽约住房与城市发展部大楼的一级安全警报响了，我的午睡也没了。”

莱姆向德尔瑞详细叙述了调查经过，解释他们如何利用刑侦学和人体动作学调查，经过两方面的努力，最终查明了钟表匠的真正计划。凯瑟琳·丹斯提到，钟表匠对于来纽约的真实目的没有说实话。所以他们又重新调查了之前所有的证据和线索。其中一些线索显示，他似乎是计划偷取一件在大都会博物馆展出的珍稀展品。

但莱姆越想这事，就越觉得不对劲儿。他判断，偷取展品是钟表匠的声东击西之举，他自己捏造了大都会博物馆快递配送出现问题的故事，目的就是混淆视听，将警方的注意力引到博物馆。因为钟表匠这样谨慎的人，若不是故意为之，是绝对不会留下任何线索的。他设计将文森特卖给了警方，借他的口，将他们引到教堂，好让他们看到他事先留下的展览宣传册。而后，又对文森特和哈勒斯坦因说起了这件计时器。所以，不，他的真正目标并不在此，而是另有所图。但是，会是什么呢？凯瑟琳·丹斯又重新看了好多次他的审讯录像，发现了问题所在。他

曾说自己挑选这些被害人是因为方便逃脱，说这话时，他的表现有些异常，丹斯认为他很有可能对此说了谎。

“这也就意味着，”莱姆对德尔瑞说道，“他是出于其他目的选择了这些人。所以，他们之间到底有什么共同点？”

莱姆当时便回想起了丹斯对第一犯罪现场目击者的询问。阿里·科布告诉丹斯说，当时那辆SUV是在巷子里靠近尽头的位置，后来，司机又将车子倒出来一段距离，把尸体放在了离街道很近的巷子口。“为什么？其中一个原因是，他需要将尸体放在一个特殊的位置。这个位置哪里特殊？它的附近有什么？是住房与城市发展部大楼的后门。”

莱姆接下来便去调查了莎拉所在的地板公司，钟表匠就是在那里放置了假的燃烧弹。从这家公司的客户名单中得知，他们为纽约住房与城市发展部办公室铺设过地毯和瓷砖。

“我派了我们的菜鸟去市中心调查了一番，他发现柏树街对面的一栋大楼正在翻新。施工队在一周前用沥青翻新了屋顶，正赶在寒流来临之前。我们在罪犯鞋子上发现的痕迹与这里的沥青碎块完全吻合。而这里的屋顶，正是监视纽约住房与城市发展部大楼的绝佳位置。”

这也解释了他为什么会在小巷现场撒细沙，之后又扫掉，目的就是确保不会留下任何痕迹，这样，当他再次回来时，就不会留下相似的痕迹，引起警方的怀疑。

莱姆又发现了另一位被害人与纽约住房与城市发展部大楼的联系。露西·里克特今天会在那里接受表彰，所以她拥有参加典礼的通行牌和证件。凭借此类证件，才可以进出大楼。同时，她还有一份关于大楼安保和疏散计划的机密文件。

至于乔安娜·哈珀，则会为这次表彰典礼提供花卉装饰——这是把违禁品偷带进大楼的绝佳途径。

“我猜，是炸弹。于是我们联系了市长，请他通知媒体，封锁疏散纽约住房与城市发展部的消息，以免罪犯逃脱。但排爆组拆弹工作进行到一半，炸弹就引爆了。”莱姆接着说，“这一爆炸，所有证据都炸没了。你知道要在那些瞬间爆炸、飞上天的、四分五裂的金属碎片上提取指纹，有多难吗？”

“你又是怎么查到这位‘卧底佳丽’的？”德尔瑞朝着夏洛特点了点头，问道。

莱姆有些不屑地说道：“这没什么难的。是她自己太大意了。如果邓肯是假的，那第一个犯罪现场帮他指认受害人的这个女人肯定也是假的。我们的菜鸟把柏树街附近所有车的车牌都记下了。这位所谓的被害人的姐姐，开了一辆从安飞士租车公司租来的车，租赁人登记的名字是

夏洛特·阿勒顿。我们查了城里所有的酒店，后来就找到她了。”

德尔瑞摇了摇头，继续问道：“那你的罪犯呢？那个钟表工呢？”

“是‘钟表匠’。”刑侦专家默默地纠正道，“那就是另外一回事了。”莱姆提起夏洛特的女儿帕米曾听说他在布鲁克林租了个地方，但她并不知道具体的位置，“再没有别的线索了。”

德尔瑞弯腰，问夏洛特说：“布鲁克林在哪里？我现在就想知道。”

夏洛特却一脸愤慨地回应道：“你太可悲了！你们都太可悲了！你们都是华盛顿那群昏官的走狗。你们背叛了这个国家的初心——”

德尔瑞靠近她，正对着她的脸，咂舌道：“行了，行了。不说政治，不说哲学……我们问你什么，你答什么。配合点，行不行？”

“去你妈的。”夏洛特“配合”地回应道。

德尔瑞长叹了一口气，说道：“惹不起这文化人，是在下输了。”

莱姆想着，要是凯瑟琳·丹斯能来审这女人就好了，虽然，即便是那样，想从她的嘴里得到些信息也得花费点时间。他遥控着轮椅，靠近夏洛特，为了不让帕米听见，压低了声音对夏洛特说道：“你如果帮我们，我能保证，在你服刑期间，可以让你有机会见到你的女儿。但你如果不配合，我也能保证，你这辈子都别想再见到她了。”

夏洛特看向门廊，帕米就在那边，坐在椅子上，固执地读着那本《哈利·波特》。黑发的姑娘面容秀丽，身材瘦削而高挑，一副文静温婉的模样。她穿着一条褪色的牛仔裤，一件深蓝的运动服，眼圈发乌。女孩不住地抠着自己的手指甲，发出咔嗒咔嗒的响声。这个女孩，不管怎么看，都是个黏人的麻烦。

夏洛特转过头来，再次看向莱姆。“那就永远不要让我再见到她。”她冷静地说道。

德尔瑞听到她的话后，有些不愿相信地眨了眨眼睛。他一般不会将情绪表现在脸上，但此刻，却厌恶地绷紧了脸。

莱姆觉得，面对这个女人，他已经无话可说了。

就在这时，普拉斯基跑了进来，停住脚步后，大口地喘着气。

“怎么了？”莱姆问道。

普拉斯基花了几秒钟平复呼吸，这才开口回答说：“电话……钟表匠……”

“快说重点，罗恩。”

“抱歉……”他再次深吸了一口气，说道，“我们查不到他的手机，但是一个酒店的员工说，她，夏洛特，过去这四五天，每天半夜都会打几个电话。我打给手机公司，查到了她拨出的号码。他们追踪号码后发现，这是布鲁克林的一个公用电话号码。就在这个区。”说着，他将一张纸条递给了塞利托，后者立刻将纸条上的内容通知给了波·豪曼和他带领的紧急勤务组。

“干得漂亮。”塞利托对普拉斯基说道。随后，他联系上了这个公用电话所在地的副高级警监。让警员们在收到梅尔·库柏邮件发过去的钟表匠照片后，立刻对附近区域展开搜查。

莱姆觉得，钟表匠不大可能会住在这个电话亭附近——刑侦专家对此毫不意外——然后，仅仅三十分钟过后，他们便接到了一位巡警的较为确定的指认报告，这位巡警调查发现，有好几位附近居民认出了这个男人。

塞利托记下了巡警所在的位置，同时通知了波·豪曼。

萨克斯说：“我到现场会打给你的。”

“等一下，”莱姆说着，目光注视着萨克斯，“这次你就不要去了，交给波来处理吧。”

“为什么？”

“他们会派一队战术小组去的。”

莱姆想起一个迷信的说法，说那些临时参加外勤任务的警察往往比其他人更容易出现伤亡。莱姆不信这个说法。但跟这个没关系，他就是不想让她离开。

阿米莉亚·萨克斯或许也想到了这一点，她看起来也有些犹豫。然后，莱姆看到，她看了看门廊里坐着的帕米·威洛比。而后又看向刑侦专家，视线相对，莱姆轻笑，点了点头。

萨克斯抓起皮夹克，向门外走去。

在布鲁克林一个安静的社区中，十二名战术作战警员正沿着人行道悄然前进，另外还有六名警员顺着一条小巷，摸向一座破旧的独栋房子。

这片社区的房子都是偏现代的建筑，院子很小，现在已经被各式各样的圣诞装饰填满。院子的狭小丝毫不能限制房主们装饰的热情，他们已经将整个空间最大限度地塞满了圣诞老人、驯鹿和小精灵。

萨克斯与突击小组的成员一起，缓慢地走在前面，她已经通过无线电联系上了莱姆。“我们到了。”她轻声说道。

“情况如何？”

“我们已经将这里两侧和后面房子中的居民疏散了，对面没有人。”街对面是社区的蔬菜园，一个有些破烂的稻草人立在那儿，胸前满是涂鸦。

“这个位置很适合抓捕行动。我们——等等，莱姆。”房子前面的一个房间忽然亮起了灯光。萨克斯周围的警员全部停了下来，她低声说道，“他还在这里……我要下线了。”

“去逮住他，萨克斯。”莱姆的语气中有着不同往常的坚决。萨克斯知道，他还在为钟表匠有机会逃脱心有不甘。能够救下纽约住房与城市发展部大楼中的人，并将夏洛特逮捕归案是不错，但是，不将所有罪犯都绳之以法，莱姆永远不会满意。

可萨克斯的决心比他还要强烈。她希望自己能为莱姆抓到钟表匠——作为两人最后一起办案的礼物。

萨克斯将对讲机的频道调整了一下，对着麦克风说道：“警探五八八五，呼叫勤务组一号。”

一个街区外指挥行动的波·豪曼回应道：“请讲，完毕。”

“他就在这儿，刚刚看到前屋的灯亮了。”

“收到，B组，收到吗？”

B组便是小屋后面的那队警员：“B组组长呼叫勤务组一号，已收到。我们正——等等，好的，他现在在二楼。刚看见二楼一间房内有灯光，看起来是后面的卧室。”

“房中也许不只他一人，”萨克斯说道，“可能有别的夏洛特的组织成员与他在一起，或者他自己又找了新的搭档。”

“已收到，警探。”豪曼严肃地说道，“搜索与侦察小组，有什么发现？”

搜索与侦察小组的人兵分两路，一组人刚刚到达钟表匠安全屋后面的公寓楼顶，还有一部分人来到了街对面的蔬菜园，正在调整监测设备。

“搜索与侦察小组呼叫勤务组一号。所有房间的窗帘都被放下来了，无法看清房内情况。在房子后方发现热源，但并没有移动。阁楼上有灯光，但看不见里面——阁楼没有窗户，只有天窗，完毕。”

“搜索与侦察小组二号，情况相同。什么都看不到。二楼有热源，一楼什么都没有。一秒钟前听到咔嗒声，完毕。”

“是武器吗？”

“有可能。也有可能是电器或炉具发出的声响，完毕。”

萨克斯身边的紧急勤务组警官用手势下达了一系列指令。他、萨克斯和另外两名警员在前门待命，另外一个四人组紧跟在他们后面，其中一人拿着破门锤。另外三人负责监守一楼和二楼的窗户。

“B组呼叫一号。我们已就位。找到通入二楼有光的房间的梯子，完毕。”

“A组已就位。”另一位勤务组警员小声报告说。

“直接突进，”豪曼对所有小组说道，“我数到三时，先扔闪光弹到亮灯房间，确保闪光弹穿过窗帘。我数到一时，占据一楼和地下室。A组，直接上二楼。记住，目标知道如何制造IED。注意排查爆炸物。”

“B组，收到。”

“A组，收到。”

尽管外面冷风徐徐，萨克斯戴着诺梅克斯手套的手掌却汗涔涔的。她摘下右手的手套，向里面吹了口气，而后左手也照做了一遍。之后，她裹紧了防弹衣，将备用弹夹的盖子打开。其他警员都用了机关枪，但萨克斯从来不用，她更喜欢小巧轻便的单发手枪。

萨克斯和其他三位前门突击小组队员互相点了点头。

豪曼粗哑的嗓音再次响起：“六……五……四……三……”

随着警员将闪光弹扔进窗子，玻璃碎裂的声音和刺目的白光充满了房间。拿着破门锤的健硕警员几下便撞开了前门，其他警员在几秒钟之内便全部进入房内，四下散开。房子里布置得十分简单，几乎没有几件家具。

萨克斯一手拿着手电筒，一手握着枪，与小组其他三名警员一起前往了二楼。

对讲机中开始陆续传来其他小组的报告声，他们已清查了地下室和一楼的所有房间。

二楼的第一间卧室空无一人，第二间也是如此。

随后，所有房间都清查完毕，一个人都没有。

“他到底在哪儿？”萨克斯低语着。

“咱们的行动，每次都是冒险游戏，对不对？”有人调侃地问道。

“这混蛋不是会隐形的吧。”另一个声音说道。

这时，萨克斯听到耳机里传来：“搜索和侦察小组呼叫一号。阁楼灯光熄灭了，他在上面。”

在小卧室的后面，他们发现天花板上系着一条绳子，绳头从上面垂了下来。那是一个可以拉下来的折叠梯。一个警官将房间中的灯关掉了，这样一来，他们的位置就没那么容易被瞄准。萨克斯伸手去拉绳子，其他警员退后，举枪瞄准了阁楼的入口处。折叠梯伸下来，露出上方昏暗的入口。

小组队长喊道：“阁楼里的人听着。现在，下来……听见了吗？最后一次机会。”

然而什么回应都没有。

队长说道：“闪光弹。”

一名警员从腰带上取出了一枚闪光弹并点了点头。

队长的手掌碰到梯子，萨克斯却摇头说：“让我去搞定他。”“你确定要这么做？”

萨克斯点头：“等下，我借个头盔。”

她接过一个头盔，戴上，并扣紧。

“我们准备好了，警探。”

“来吧。”萨克斯快爬到梯子顶端时，拿出了闪光弹。她拨动插销，随即闭上了眼睛，这样做一来是为了防止闪光弹的强光晃到她的眼睛，二来是为了适应阁楼昏暗的环境。

好了，来吧。

她将闪光弹扔进了阁楼，而后低头躲避。

三秒钟后，闪光弹爆炸，萨克斯睁开了眼睛，爬上了梯子顶端，进入了阁楼狭小的空间。空气里还弥漫着烟尘和闪光弹爆炸后的火药味。她从洞口处爬进阁楼，打开了手电筒，环视四周，只找到了一根柱子，是阁楼里唯一的掩体。她继续搜索着，右边什么都没有，中间什么都没有，左边——

突然间，她感到脚下一空，坠了下去。

阁楼的地板根本不像看上去的那样是木质的，不过是一层绝缘的胶纸夹板。她的右腿踩穿了天花板的石膏板，被卡在了那里，动弹不得，疼痛令她叫喊出声。

“警探！”有人喊道。

萨克斯举起手电和枪，看向她现在唯一能看到的前方，杀手并不在那儿。

那么，就在她的身后。

就在此时，阁楼上方的灯亮了，让她毫无遮挡地暴露出来，成了一个活靶子。

她挣扎着转过身，等待着枪声响起，子弹穿过她的头或是脖子，或是后背。

萨克斯想到了她的父亲。

她想到了林肯·莱姆。

我和你，萨克斯……

然后，她觉得，自己不能这样白白死去，连根毫毛都伤不到他。她用牙齿将枪咬住，腾出双手，撑住身体，用力想要将身体扭转过去，看到她的目标。

她听到其他警员快速爬上楼梯前来救她的声音，当然，这正是钟表匠所期待的——杀掉更多警员的机会。他利用自己，作为诱饵，把其他的警员引上来送死，打算趁乱逃走。

“小心！”她大喊，重新将手枪拿在手中，说道，“他是想——”

“他在哪儿？”A组队长问。男人一边问，一边爬到了楼梯顶端，身后还跟着另外两个警员。他没听到——或是根本没听萨克斯的话，此时已从梯子上迈进了阁楼里。他们查看着阁楼，包括萨克斯的背后。

她的心脏狂跳，挣扎着从自己的肩头向后看去，问道：“你们看不见他吗？他就在那儿。”

“没看到。”

队长和另外一名警员走上前，弯下腰，抓住她的防弹衣，将她从石膏板中拉起。萨克斯蜷缩着身子，回头看去。

阁楼里什么都没有。

“他是怎么出去的？”一位特勤组警员嘀咕着，“这里既没有门，也没有窗。”

这时，萨克斯看到了房间对面的东西，苦涩地笑道：“他从来都不在这里。不在上面，也没在一楼。他可能几个小时之前就已经逃掉了。”

“可是这灯，明明灭灭的，肯定是有人在控制啊。”

“不，看看那个。”萨克斯指了指一个连着保险丝的米色盒子，说道，“他想让我们以为他还在这里，这就给了他逃跑的机会。”

“这是什么东西？”

“还能是什么，定时器呗。”

萨克斯调查完布鲁克林的那栋房子，将微不足道的一点证物送到了莱姆的实验室。

她脱下防护服，穿上自己的皮夹克，快步穿过外面刺骨的寒风，走向塞利托的车子。帕米·威洛比正坐在塞利托车子的后座上，一边读着《哈利·波特》，一边小口地喝着一杯热可可，这是塞利托找了一圈才给她买到的。他现在还在罪犯的安全屋里，整理一些书面报告。萨克斯钻进车里，坐在了女孩的身边。在凯瑟琳·丹斯的建议下，他们决定将帕米带到这里，想让她看看这里，也许会想起些什么。但钟表匠留下的东西本来就少得可怜，而留下的那些，帕米看了也没想起什么。

萨克斯微笑着看着女孩，回忆起在第一现场看到车内的她时，那异样而充满希望的眼神。萨克斯开口说："这些年来我总会想起你。"

"我也是。"女孩说着，低头看向她的杯子。

"你们离开纽约之后去了哪里？"

"我们回到了密苏里州，躲在山林里。妈妈总把我丢给其他人。但大多数时候，我都是一个人看书。我和其他人相处不来，他们对我很不好。只要你的想法和他们不一样，也就是说，不像他们那么糟糕的话，他们就会针对你。"

"那些人基本上都是在家接受教育，但我真的很想去公立学校读书，为了这个，我闹了很久。巴德不同意我去，但妈妈最终还是答应了。不过，她说，我要是跟任何人提起她，说她做过的事，我也会被当作帮凶关进监狱……不，是被当作共犯，而监狱里的男人就会欺负我。你懂我说的是什么意思。"

"哦，亲爱的。"萨克斯握紧了她的手。阿米莉亚·萨克斯一直很想要孩子，而且，她知道，自己将来一定会有孩子的。她只是觉得难以理解，怎么会有母亲忍心让自己的孩子遭受这一切。

"而且，有时候，日子特别难熬的时候，我就会想起你，假装你是我妈妈。我那时不知道你的名字，也许我听到过，但是当时没有记住。所以，我又给你取了一个名字：阿尔忒弥斯[1]。是我在一本神话书里看到的，她是一位狩猎女神。因为你杀死了那个疯狗一样的男人——那个绑架我的人。"她低下头，说，"这名字好蠢。"

“不，不会，这是个很棒的名字。我很喜欢……你周二见到我的时候就认出我了，对吗？你当时在车里，看见我的时候？”

“是的，我想，你之所以出现，一定是上天注定的——你是来救我的。你觉得这样的事会发生吗？”

不，萨克斯不觉得。但她说：“生活里，总是充满各种意想不到的惊喜。”

一辆政府用车停在了一旁，车上走下来一位与萨克斯相熟的社工，她也钻进了塞利托的车中，加入了她们。

“哇哦。”一个美丽的非裔女子将双手放在暖风口，揉搓着，“这还算不上正儿八经的冬天，简直不公平。”她一直在安排女孩的收养事宜，“我们找到了几个非常不错的寄养家庭，有一家我认识很久的在河谷镇。你先在那里住几天，我们会试着去找找你还有没有其他的亲戚。”

帕米却皱起了眉头：“我能换个新名字吗？”

“新名字？”

“我不想再当帕米了。我也不想再和我妈妈讲一句话，不想被她的同伙找到。”

萨克斯在社工开口之前，抢白道：“我们会确保你的安全，这是个承诺。”

帕米倾身拥抱了她。

“我能去看你吗？”萨克斯问。

女孩掩饰着自己激动的心情，说道：“当然了，只要你想的话。”

“那我们明天一起去逛街怎么样？”

“好啊，当然好。”

“好的，我们约好了。”萨克斯忽然有了个主意，“嘿，你喜欢小狗吗？”

“喜欢，我在密苏里的时候，有一个和我一起的人，他就有狗。比起那些人，我更喜欢狗。”

萨克斯立刻打电话到莱姆家找到汤姆：“有件事要问你。”

“说吧。”

“现在有人要收养杰克逊了吗？”

“没有，它还在等人收养。”

“不用再等了。”萨克斯说。她挂断了电话，看着帕米，说道：“我有一件圣诞节礼物，要提前送给你。”

有时，即便是最完美的手表，也会出现故障。

这种装置真的很脆弱，仔细想想，就会明白这一点。五百到一千个不停运转的小零件组合到一起，几乎用显微镜才能看得见的螺丝钉、弹簧和珠宝，全部精确地组合在一起，几十种相互独立的机械组统一运转……出问题的地方有上百种可能。有时候，钟表匠会算错数据；有时候，某个小金属部件磨损故障了；还有些时候，钟表的主人拧发条的时候拧得太紧；有时候，不小心将表掉到了地上；有时候，表面下进了水汽。

而且，有的手表在一种环境下运行良好，但换了一个环境就不那么精确了。就算是著名的劳力士恒动手表，作为革命性的第一款奢华潜水表，也承受不住深水环境下的巨大压强。

现在，黑尔的车停在了中央公园附近，他正老老实实地坐在车里。一路从圣地亚哥开到这里，他没有留下任何线索——只要用现金加油，注意绕过收费路段，就可以做到不留痕迹。途中，黑尔一直在思考着，自己的计划究竟是哪里出了问题。

他猜想，问题就出在警方，尤其是那个叫林肯·莱姆的人身上。黑尔在行动前的每一步，都经过了深思熟虑，考虑了各种可能性，但这位退休警探依旧赶在他之前中止了他的计划。莱姆做到了黑尔一直担心的那一点——他只从某一个零件、一处齿轮入手，就看透了黑尔所构造的整个庞大复杂的计时器。

但他有足够的时间来思考到底是哪里出了问题，然后在将来避免这些问题。他要驾车回到加州，立刻离开这里。他看了一眼后视镜中自己的脸。他已经将头发颜色染回了本来的颜色，摘下了浅蓝色的隐形眼镜。当初为了改变外貌，打造一个大鼻子和饱满的脸颊，还有双下巴，他在脸上注射了胶原蛋白，此时还没散开。而为了本次行动特意减掉的三十五斤体重，要等几个月才能长回来。这段时间的城市生活令他感觉自己正在变得苍白而迟缓，他需要再次回归自由的山野。

是的，他失败了。但是，正如他对文森特所讲的那样，从大的格局来看，一两次挫折算不得什么。他并不担心夏洛特·阿勒顿被捕的事情，他们对于他的真实身份一无所知（他们一直相信，他真的就叫邓肯），此前的几次接触都是通过一个极其谨慎的中间人，所以他并没有什么好担心的。

更重要的是，这次失败也给他带来了好处。黑尔发现了一件改变他生活的事情。最初，他创造出钟表匠这个角色，是因为这个人物看起来阴森恐怖。这种极具戏剧性的人物设定可以极大地吸引大众和警察的注意。

但当他进入这个角色时，他惊讶地发现，角色的许多特点都与他的真实性格相契合。扮演这样一个角色就像是回归了真我一样。他也的确开始对各种钟表、计时机械和时间产生浓厚的兴趣。此外，他对德尔菲计时器的热爱也并不是一时的假装，未来有一天，他极有可能真的去将它偷到手。

钟表匠……

查尔斯·黑尔自己就像是一只钟表。你可以用这块钟表去做一些充满希望与喜悦的事情，比如查看孕妇分娩时的宫缩频率。或者，用它去做一些恐怖邪恶的事情，比如计划一个时间，去进行一次针对妇女和儿童的血腥屠杀。

时间超越道德。

这时，他低头看了看身旁副驾驶座上的东西，是他的那只宝玑金怀表。戴着手套，黑尔拿起了怀表，慢慢地上了几下发条——切记，过犹不及，宁可让它松一点，也不要上得太满——然后小心地将它放进了防震气泡袋中，而后，装进了一个白色大信封中。

他将信封的自粘胶条封上，启动了车子。

没有任何明确的线索。

莱姆、塞利托、库柏和普拉斯基四人，正坐在位于中央公园西的莱姆家中，调查着他们在布鲁克林的安全屋中发现的东西。

萨克斯此时却不在这里，也没有说她要去哪儿。其实她根本用不着说，她告诉莱姆自己就在附近，与别人有约，有事需要她的话可以随时通知她，她就在第五十七大街和第六大道交会处的位置，莱姆用手机定位查了一下这个地方，那是阿盖尔安保公司的总部。

但莱姆现在却没空考虑这件事，他只关注该怎么找到钟表匠，不管这个人是谁。

回顾一下整个事件，莱姆可以将事情的发展脉络理个大概。典礼的举办日期是在十月十五日宣布的，夏洛特和巴德知晓了这件事后，就找上了钟表匠。钟表匠在十一月一号左右来到了纽约，布鲁克林的租房合同上写的就是这个时间。在那几周后，阿米莉亚·萨克斯接手了克莱里的案子，很快，贝克和华莱士就打算除掉她。

“然后，他们就勾结上了钟表匠。他当时是怎么说的来着？他谎称自己是邓肯的时候，他是怎么和贝克见面的？”

塞利托回答说：“说是当时俱乐部里的一个人介绍他们认识的——贝克也是在那个俱乐部和他的朋友们接头的。”

“但他在说谎。根本就没什么俱乐部……”莱姆摇着头，“是一个他们双方都认识的中间人给他牵线搭桥的——很可能就是个本地人。如果我们能把这个人找出来，就能找到一些确凿的证据了。贝克招供了吗？”

“没有，一个字都不说。剩下的那几个也是。”

菜鸟摇着头，嘀咕着：“要是按照这个方向找，那也太难了。我的意思是，全市得有多少个犯罪组织？要是一个一个地找得找到什么时候？他们又不可能自己送上门来帮我们。”

刑侦专家皱眉说道：“你在说什么呢？这和犯罪组织有什么关系？”

“是这样的，我推测，介绍他们认识的那个中间人，肯定和犯罪组织有关系。”

“为什么这么说？”

“贝克想要杀掉一个警察，对吧？但他又不能自己去做，这会很容易让别人怀疑到他身上，所以，他就要雇别人去做。像贝克这种人，在黑道肯定是有些关系的。但黑道的人不到万不得已，也不愿意冒险去动一个警察，所以，他们就把贝克介绍给了一个没有这种顾忌的人：就是钟表匠。”

普拉斯基说完这句话后，没人回应，气氛沉默，令他有些尴尬，他红了脸，低头说：“我也不知道，就是瞎猜的。”

“猜得还他娘的很在理啊，小子。”塞利托说。

“真的吗？”

莱姆也点着头说：“确实不错……通知市中心所有的有组织犯罪特别工作组，看看他们的线人们都知道些什么。再通知一声德尔瑞……现在，我们接着调查这些证据。”

他们在钟表匠位于布鲁克林的安全屋中发现了一些不完全的指纹，但在联邦调查局的综合自动指纹识别系统中，没有匹配的记录，与此前的几个现场中的指纹也不相符。房屋的租赁合同上，钟表匠又使用了另外的假名，和一个假的联系地址。租金也是现金支付的。而经过冗长的搜索和调查，他们发现，他只是偶尔会连接周围的无线网络。没有邮件记录，只有一些网站访问记录。他最常访问的网页是一家网上书店，他

们会为一些医护人员提供再教育课程。

塞利托说：“糟了，也许还有其他人雇了他。”

猜得太对了，莱姆想着，点点头说道：“他还会去袭击一个被害人——或是一些被害人。他可能现在正计划着如何动手。想想吧，他要是假扮成了医生，会制造出什么样的惨剧。”

然而，我却让他逃掉了。

萨克斯还在现场收集了一些其他的痕迹证据。经检查，只有少量羊毛领上的羊毛纤维和一些绿色水生植物，水虽然也是海水，但与罗伯特·华莱士在长岛的帆船周围的海水不同。

布鲁克林分局的副高级警监打来电话，报告说，对那片区域的居民进行进一步调查之后，并没有得到更多有用的信息。虽然有接近一半的人都曾见过钟表匠，但对他毫不了解。

相比较而言，对于夏洛特和她的丈夫，巴德·阿勒顿的调查则十分顺利，取得了不小的进展。这对夫妇远远不如钟表匠狡猾，萨克斯已经找到了大量证据，显示有很多地下军事组织曾为他们提供过庇护。包括一个规模很大的密苏里州组织，还有臭名昭著的“爱国者大会”，该组织现在就聚集在纽约州的北部，莱姆和萨克斯之前就曾与他们打过交道。他们的电话记录、指纹和邮件，都为联邦调查局和当地警方提供了大量可供追踪的线索。

门铃声响起，汤姆起身去开门。不一会儿，他领着一个身着军装的女人走了进来。来人正是露西·里克特，钟表匠的第四个“被害人”。莱姆发现，露西对于他家就是一整个刑侦学实验室这件事，似乎颇感意外，与此相比，她似乎对于莱姆的身体状况并不十分在意。莱姆随后便想起来，眼前的女人曾经历过的战争中，炸弹是他们经常选择的武器，所以，她无疑已经见识过各种残疾和伤患。莱姆的状况并不会吓到她。

她解释说，她不久前打电话给凯瑟琳·丹斯，想和案件的调查人员聊聊。加州警探建议她直接打电话给莱姆，或是直接拜访莱姆的住所。

汤姆走进来，问她想喝点什么，咖啡还是茶。而平常总是不喜欢接待生人的莱姆，对于来客不会给予任何形式的热情款待，就怕他们留下来做客，不肯走。可现在，他却一反常态地对护工说道：“她可能也想吃点什么，或者来点别的劲儿大的，像威士忌什么的。”

“你这人真是让人看不透啊，”汤姆说道，“从来不知道，你居然这么双标，别人来了你理都不理，见到位军人就变成热情的礼仪专家了。”

“谢谢，你们用吧，我不需要。”露西说道，“我不能久留。我想，首先，我要感谢你，救了我的命——两次。”

“实话说，”塞利托指出，“第一次，你本来也没什么危险。他没打算害你——没打算伤害任何一个被害人。第二次？哦，对，这次感谢，我们可以接受——毕竟，他可是想把整个会议厅都炸成灰。”

“我的家人也都在场，”她说道，“这样的救命之恩，怎么感谢都不为过。”

莱姆依旧对别人的感激之情感到有些别扭，即便如此，他也点了点头，表示回应。

“还有一件事，我最近才发现，我想这件事应该对你们有些帮助。我一直在和邻居们聊天，说那男人是什么时候闯进来的。有个邻居，他住的公寓楼与我家隔了两栋楼，他对我说起了一件事。他说，他昨天出门取快递的时候，看到有一条绳子，从楼顶一直垂到小巷里。从我家楼顶很快就能跑到那儿。所以，我想他也许从那里逃走的。

“有点意思。”莱姆说道。

“不过，还有另外一件事情。我丈夫去查看了一下。鲍勃曾经在海豹突击队服过两年兵役——”

“海军？而你又是陆军？”普拉斯基笑了，问道。

露西也笑了起来：“我们时不时会……进行一些很有意思的讨论，尤其是在橄榄球赛季期间。总之，他去看过了那条绳子，并且说，不管这人是谁，从他打的绳结能看出，这是个行家。那是一种很少见的在登山运动中使用的结绳方法——绳索垂降时候用的那种绳结。这种绳结又叫死人结，在国内很少见，一般是欧洲那边使用的比较多。那个男人肯定是在国外有过一些攀岩或是登山经历。”

“啊，这的确是很重要的信息。”莱姆沉着脸看向普拉斯基，说道，“这种线索居然要被害人自己找出来，你不觉得惭愧吗？这明明是我们分内该做的事情。”而后，转头问露西说，“那条绳子还在吗？”

“在的。”

“很好……你会在市里多留段时间吗？”莱姆问，“如果我们抓到他了，可能会需要你出庭指认他。”

“我很快就要回部队了，但是我肯定会在开庭的时候回来的。我可以请特休假回来。”

“这次又要去多久？”

“我申请了两年延期服役。”

“你申请了？”塞利托问。

“还没有，正打算去。那边确实很辛苦，但我还是决定回去。”

“因为典礼发生的爆炸吗？”

“不，我是在那之前决定的。我看着那些军人家属和士兵们，就在想，有的时候，命运会将你放在一个完全意想不到的境地。但是你已经在那里了，而且你慢慢适应了之后，发现自己在做一些有用的、重要的事情。简单来说，只是因为我感觉这样做是对的。所以，”她拿起外套，穿在身上，“如果你们需要我，我就请假回来。”

他们道别之后，汤姆送露西离开。

汤姆回来后，莱姆便对他说：“把刚刚那些加到钟表匠的资料里。一个攀岩爱好者或是登山家，很可能在欧洲接受过训练。”然后，莱姆又转向普拉斯基，说道：“你联系一下犯罪现场小组的人去把那条被你错过的绳子带回来……”

“其实，那天不是我搜查的现——”

“——然后找一个攀岩专家来，我想知道他可能受训的地方。再仔细调查一下那条绳子。他在哪里买来的，什么时候买来的。”

“好的，长官。”

十五分钟后，门铃再次响起，这次汤姆带进来的人是凯瑟琳·丹斯。两个白色的耳机垂在肩膀上，她与大家挨个儿打了个招呼，手中还拿着一个A4纸大小的大信封。

“嘿。”普拉斯基说道。

莱姆挑眉，算是问候。

“我正要去机场，”丹斯解释说，“只是想过来和大家道个别。哦，还有这个，摆在你们门口。”

她将信封交给了汤姆。

护工看了一眼，说：“没有发件人地址。”他疑惑地皱眉。

“安全起见，”莱姆说道，“防爆网筐。”

塞利托接过信封，走向一个钢条编制的网筐，像是柳条编织的洗衣篮一样。他将信封放进去，盖上了盖子。这种篮子，是为了鉴定一些来历不明的包裹是否含有爆炸物而设计的，篮子里有传感器，可以检测硝酸盐和其他常见的炸药痕迹。同时，还可以用来降低中小型炸弹爆炸时的破坏力。

传感器检测了信封的蒸发气体，报告显示，没有检测到爆炸物。

戴着橡胶手套，库柏将信封拿出来，仔细观察了一下。信封上印着品牌标识，而后是一行打印字体：林肯·莱姆。

“自粘胶。”技术专家不出所料地做了个鬼脸。刑侦专家还是喜欢那种老式信封，没有自粘胶，罪犯就得用舌头舔一下封口。信封黏合处是提取DNA信息的好地方。库柏补充说，他对这个品牌的信封很熟悉，全国所有商店都有售。所以，是没办法追踪的。

莱姆摇着轮椅，向前凑近了一些，凯瑟琳·丹斯就站在他边上。他们看着技术专家从信封里拿出了一只怀表和一张字条。字条上的字迹同样也是打印的。“是他送来的。”库柏说道。

信封在那里的时间不超过十五分钟——就是在露西·里克特离开和丹斯到来之前的这段时间。塞利托打给总部通知附近执勤的车辆将整个社区进行彻底搜查。库柏将钟表匠的照片邮件发给了警局。

怀表还在走着，显示的时间也是准确的。表是金色的，大表盘上还有几个小表盘。

“有点沉，”库柏说道，他拿出一个放大镜，仔细地观察着，“看起来是个老物件，有佩戴的痕迹……没有定制刻字。”他拿出一个驼毛刷，将怀表放到报纸上，细细地刷了刷怀表和信封，但是没有发现任何痕迹。

“这是纸条上的内容，林肯。”库柏将纸张放在了高射投影仪上。这样一来，大家就都能看到字条上的内容了。

亲爱的莱姆先生：

当您收到这封信的时候，我已经离开了。当然，我现在已经知道，参加典礼的人全都安然无虞。我便由此得知，您已经预料到了我的计划。但我亦预测了您的行动，所以，我推迟了赶往夏洛特所在酒店的计划，也因此发现了警方的埋伏。我猜，您应该已经救下了他们的女儿。对此，我很高兴。那个女孩确实值得拥有一对更好的父母。

所以，恭喜您。我本以为我的计划是天衣无缝的，但是很显然，我错了。

这是一款宝玑造怀表。在我的众多钟表收藏中，它始终是我的心头挚爱。宝玑在十九世纪初制造了它，此表的别致之处在于它的红宝石圆柱体擒纵装置、万年历和防震装置。鉴于我们之间的这段精彩冒险，我希望您会喜欢这只怀表上的阴历表盘。对我而言，想要阻止我完成任务的人有很多，但没有任何人成功做到过；而在这些人中，您的表现最优（我本可以说，我们之间不分伯仲，但那却不是事实，毕竟，您还没有捉到我）。请记得给这只宝玑怀表上发条（但动作要轻一些）；它会见

证我们分别的这段时间，也会见证我们重逢的那一时刻。

一点小小的建议：我若是您，就会好好享受这段人生，把每一秒，都当作是生命的最后一秒。

钟表匠

塞利托做了个鬼脸。

“怎么了？”莱姆问他。

“你收到的威胁信比我的要高端得多啊，林肯。通常，我的罪犯只会说一句‘我要宰了你’。而且，那是什么鬼？”他伸手指着字条中的一处，“分号？他一边威胁着你，一边还乖巧地用了分号。这他妈是假的吧，简直是鬼扯。”

莱姆没有笑。他还在为罪犯的逃脱感到愤怒——同样让他愤怒的是对方并没有打算收手，他还会犯案。“你要是开够玩笑了，就注意看看，他的语法和书写都很完美。这也是一条线索，他受过良好的教育。私立学校？文科生？奖学金获得者？学校毕业生代表？把这些都加在证据板上，汤姆。”

塞利托依旧不慌不忙地嘀咕着：“还他妈的用分号。”

“有线索了，”库柏说着，从电脑前抬起头来，“在布鲁克林的房子里发现的那些绿色物质，我很确定，那是杉叶蕨藻，一种恶性海藻。”

“一种什么？”

“是一种蔓延速度很快且不受控制的海藻，会引起很多问题。在美国，这种海藻是被禁止带入的。”

“所以，很显然，如果它蔓延开来，就会随处可见。”莱姆有些失望地说，“这是没用的证据。”

“实际上，并非如此，”库柏解释说，“目前，只在北美的大西洋海岸发现过这种海藻。”

“墨西哥到加拿大沿岸？”

“差不多。”

莱姆讽刺地说道：“墨西哥到加拿大，这范围简直太小了。联系特警队。”

就在这时，凯瑟琳·丹斯皱眉说道：“西海岸吗？”她像是在思考什

么，片刻后，问道："他的审讯录像呢？"

梅尔·库柏将录像资料找了出来，按下了播放键。他们已经看了无数遍杀手如何在他们面前冠冕堂皇地欺骗所有人。丹斯因为专注而微微探出身体的样子，让莱姆想起了自己盯着各种证据时的样子。

这份录像他已经看过太多次了，以致他对杀手的话已经麻木。现在莱姆已经知道了，那个时候的钟表匠满嘴谎言，他的话对于案件调查已经没有任何帮助。但是，丹斯却突然间笑了起来："有了。"

"什么？"

"是这样的，我给不了你准确的地址，但是我却能告诉你是在哪个州。我的猜测是，他是加州人，或者在那里居住过一段时间。"

"你为什么会这么认为？"

她将录像带倒回去一点。然后，再次播放了审讯中的一段内容，画面中他正在讲述自己开车去长岛，去取那辆被警方没收的SUV。

丹斯结束了播放，说道："我研究过不同地区人们使用的方言。加州的人在说到州际高速公路时，会习惯性地在前面加上表示特指的'那条'两个字，比如说，洛杉矶的那条四〇五号公路。在他的审讯中，他提到了'那条四九五号高速'。而且，你们听到他说'高速'了吗？那也是加州常用的说法，比起'高速公路'和'州际高速'，'高速'这个词，在西海岸地区的使用情况要更普遍。"

应该算是一条有用的线索，莱姆想着，证据墙上又多了一块砖头，于是说道："加到证据表里。"

"等我回去以后，我会在我的办公室展开正式调查。"丹斯说道，"我会把加州境内能查到的所有相关线索都找出来。那时我们再看看会不会有新的进展。好了，我得走了……哦，对了，期待能尽快与你们在加州重逢。"

护工看了莱姆一眼说："他需要多出去转转。他假装自己不喜欢出门旅行，但实际上，每次出门他心里都很开心。只要有威士忌可以喝，有让他感兴趣的案子可以查。"

"那可是北加州啊，"丹斯说，"红酒之乡，而且，也不用太担心，我们那里犯罪活动也蛮活跃的。"

"到时候再说吧。"莱姆不置可否地说道。但随即又补充了一句，"但还有一件事——能不能帮我一个忙？"

"当然可以。"

“把你的手机关机。不然，如果再有什么事，我会忍不住再找你的，那你就别想去机场了。”

“要不是为了回去看孩子，我可能会二话不说就接起电话。”

塞利托再次向她表示感谢，随后，汤姆将丹斯送了出去。

莱姆说道：“罗恩，去做点有用的事。”

菜鸟看着证据表说：“我已经打电话交代过绳子的事了，如果你是指这个的话。”

“不，我说的不是那个，”莱姆嘟囔着，“我说了，是‘有用’的事。”他一边说，一边用下巴指了指房间对面架子上的一瓶威士忌。

“哦，好的。”

“倒两杯，”塞利托小声要求道，“多倒点，别那么小气。”

普拉斯基依言倒了两杯威士忌，然后将酒杯分别递给了莱姆和塞利托——库柏拒绝了。莱姆又对菜鸟说道：“你忘了给你自己。”

“啊，不太好吧，我还穿着警服呢。”

塞利托被他的耿直逗笑了。

“那就少喝一点吧。”他给自己倒了一点，然后喝了一口这昂贵的烈酒，说道，“不错，我挺喜欢的。”但他的眼神完全不是这么个意思，“我说，你们有没有试过加点姜汁汽水或是雪碧什么的？”

注释：

[1] 希腊神话中的狩猎女神和月神，是太阳神阿波罗的孪生妹妹。

过去与现在。

人们会继续前行。

不是这样就是那样的原因，最后，人们都会选择将生活继续下去，而过去，也会被现在取代。

林肯·莱姆的脑袋里像是被塞进了一台坏掉的唱片机，不断地重复着这句话，人们会继续前行。

他自己其实也说过这样的话。那还是在他出事故不久后，他向妻子提出离婚时说的。实际上，在事故发生之前，他们之间的感情就已经磕磕绊绊地出了问题，而他决定，不管自己能不能活下去，他都想一个人去面对，一个人继续前行。他不想将她绑在自己身边，让她在艰难的生活中，扮演一个残疾人的妻子。

但那时的莱姆所要继续的人生，和现在面临的又完全不同了。过去这些年来，他重新建立起来的生活——本就摇摇欲坠，濒临崩溃的生活，将再一次经历巨变的洗礼。而问题是，对萨克斯而言，离开警局去阿盖尔安保公司工作，并不是真正的继续前行，而是依旧蜷缩在过去的阴影中。

塞利托和库柏已经离开了，楼下实验室里只剩莱姆和普拉斯基，两人坐在检测台前，整理着一一八分局丑闻案的证据。最终，在确凿如山的证据面前，贝克和华莱士还是招供了，他们签署了认罪协议，将一一八分局所有的涉案警察都供了出来。当然，他们之所以不再坚持，还是因为他们稀里糊涂地雇用了一个国内恐怖分子的严重事实。

可是没人供认促成贝克和钟表匠会面的中间人到底是谁。其实，这种做法也很好理解，都已经到了这个时候了，没人会真的犯蠢，把一个犯罪组织的高层成员卖掉，这样做是十分危险的。再有，多亏了你的证词，警方会将这位犯罪组织高层抓起来，运气“好”一点，你们还可能会被关进同一座监狱。那样的话，事情可就“美好”了。

莱姆为萨克斯的离开做着心理准备。他认为，罗恩·普拉斯基最终一定会成为一个优秀的犯罪现场调查员。他很有天赋，人也聪明，同时还具有塞利托那样坚忍不拔的品格，是块璞玉。莱姆有信心在未来八个月到一年的时间里慢慢磨炼他，将他雕琢成真正优秀的警察。而后，菜鸟和他，会继续调查现场、分析证据并找出罪犯。将他们关进监狱或是送

进地狱。一切都会继续。惩恶扬善，保卫人民的警察事业远远大于某一个男男女女，这是不争的事实。

是的，一切都会继续……但是，莱姆没办法想象，这一切少了萨克斯会变成什么样。

够了，去他妈的多愁善感。莱姆对自己说着，并继续回到手头的工作上。他看着证据板，钟表匠现在还没有落网，他就在那里，莱姆一定会找到他的。他绝对……逃……不……掉……的。

“什么？”普拉斯基问道。

“我什么都没说。”莱姆断然道。

“不，你说了。我刚刚……”在莱姆的瞪视下，普拉斯基很快闭上了嘴巴。

他一边检测手头的证据，一边问莱姆说：“我在贝克办公室发现的那张字条，纸质不怎么样。我是不是应该用茚三酮来检查隐性的指纹？”

莱姆刚要回答。

一个女人的声音响起：“不对，首先，你要先用碘酒熏一下试试，然后才能用茚三酮，再然后，用硝酸银。你得按顺序来才行。”

莱姆抬头看去，只见萨克斯正站在门口。他立刻柔化了脸上的表情，心中对自己说着，表现出你最好的一面，表现得开明大度一点，成熟些。

萨克斯还继续说着：“如果不按顺序来的话，化学品会相互发生反应，毁掉指纹。”

理都不理？好吧，这可真是太尴尬了，刑侦专家生气地想着，脸上的柔情逐渐瓦解。他转头盯着证据板一言不发，任由两人之间沉默流转，如同外面十二月的冷风。

终于，萨克斯开口说：“对不起。”

很少听到她说这样的话，这个女人道歉的频率和自己有得一拼，也就是基本上从不道歉。

莱姆没有回应她，眼睛依旧盯着面前的证据表。

“真的很对不起。”

莱姆被萨克斯这种轻描淡写的态度激怒了，斜眼看过去，皱起眉头，几乎控制不住自己的怒火。

但他发现，萨克斯并不是在对自己讲话。

她的眼睛正看着普拉斯基，说道：“我会想办法补偿你的，你可以调查下一个现场，我当你的副手。或者下几个现场，都可以。”

“为什么这么说？”普拉斯基问。

“我知道，你已经听说了，我要离开警局。”

普拉斯基点了点头。

“但是，我改主意了。”

“你不走了？”普拉斯基问道。

“是的。”

“嘿，完全没问题，”普拉斯基说道，“你知道的，我一点也不介意分一点活儿给你。”在莱姆手底下工作，普拉斯基感觉自己就像是一只被他拿着放大镜观察的蚂蚁，现在，他不是唯一的一只蚂蚁了。这让他大大地松了口气。虽然有些失望，自己又要退回助手的位置，但比起独自面对莱姆的压力，简直是小巫见大巫。

萨克斯拉过了一把椅子，坐在了莱姆的对面。

“我以为你去了阿盖尔公司。”

“我是去了，不过，是去拒绝他们。”

“我能问问原因吗？”

“我接到了一个电话。是苏姗妮·克莱里打来的，本杰明·克莱里的妻子。她感谢我选择相信她，并找出杀害她丈夫的真凶。她在电话中哭了。她告诉我说，她只是没办法接受她丈夫有可能会自杀这个想法。谋杀确实也很可怕，但是自杀，意味着将他们夫妻彼此相伴多年的感情全部否定了。”

萨克斯摇了摇头，继续说道：“一个绳结，一根骨折的大拇指……我那时才意识到，这就是这份工作的全部，莱姆。她跟我陷入的那些麻烦无关，跟政治游戏无关，跟我父亲、贝克和华莱士都无关……你不能将它看得那么复杂。做一名警察，就是要找出隐藏在一个绳结和一根断指背后的真相，再没有其他。”

我和你……萨克斯。

“所以，”她一边用下巴指了指证据板，一边问道，“关于咱们的恶徒——有什么新进展吗？”

莱姆向她说起了钟表匠送来的礼物，那只宝玑金怀表，然后总结道："他是一个攀岩或登山爱好者，很可能在欧洲接受过专业训练。他在加州待过一段时间，就在海岸附近。而且，他最近也去过那边，很可能现在就住在那儿。他受过良好的教育，会使用恰当的语法、书写和标点符号。我想把他送来的这块表的每一个零件都检查一遍。他是个钟表匠，对吧？那也就是说，他很有可能会把那只表打开，对它动过手脚。哪怕任何蛛丝马迹，我都不会放过。"莱姆朝着那张钟表匠送来的字条点了点头，补充道："而且，他承认了，我们逮捕夏洛特的时候，他就在一边看着。我要把他可能出现的每个地点都彻查一遍。罗恩，你负责带一队人去查。"

"明白。"

"还有，别忘了我们对他的了解。他也许已经走了，也许还没有。确保把你的武器放在能够得着的地方，做好随时进入战斗的准备，记住——"

"仔细搜索，保持警惕？"普拉斯基接话道。

"给你的记忆力打满分。"刑侦专家说道，"现在，快去行动吧。"

第四部分
星期一，下午十二点二十八分

什么是时间？若无人问起，我还知道问题的答案。若有人问起，我却不知该从何说起。

——圣奥斯汀

十二月的天气并没有冷得令人难以忍受，但莱姆家的炉子却坏了，于是，在他家中一楼里的所有人，全都穿着厚外套，挤在了一起。每次呼吸间，都有白色的雾气从他们口鼻中升腾出来，手脚也冻得通红。阿米莉亚·萨克斯穿了两件毛衣，普拉斯基则穿了一件带内衬的绿色外套，上面还挂着基灵顿滑雪场的缆车票，像是士兵身上挂着的勋章一样。

一个滑雪警察，莱姆想象着这样一个形象，总觉得有些别扭，但也说不出为什么会觉得别扭。大概是难以想象一个警察从山上滑下来，身上还带着一把随时能开火的手枪，穿着防尘衣。

“修炉子的人在哪儿呢？”莱姆朝护工吼道。

“他说他会一点到五点之间过来。”汤姆回答，他正穿着一件粗花呢外套，那是去年圣诞节莱姆送给他的圣诞礼物。而他脖子上围着的深紫色羊绒围巾，则是萨克斯今年圣诞节送给他的礼物。

“哈，一点到五点之间，一点到五点。我告诉你，你回他一个电话，就说——”

“他当时确实是这么说的，一点到五点。”

“不，你听着。你打电话给他，说我们接到报警电话，说有个变态杀人狂，逃到他住的社区那边了，我们会在一点到五点之间过去抓犯人的，看看他喜不喜欢这个安排。”

“林肯，”护工耐心地说道，“我想，不必——”

“他知道我们在这儿忙什么呢吗？他知道我们是为了保护他们才做这些的吗？打电话，把这些都告诉他。”

普拉斯基发现，汤姆根本没打算按莱姆说的去打电话。于是，他开口问道：“要不我来吧？我是说，我去打电话？”

啧，天真的傻小子啊。

汤姆对年轻的警官说：“你不用理他。他就像那种一直在你身边，缠着你，让你陪他玩的小狗一样，不理他，他自己就老实了。”

“小狗？”莱姆问道，“我是小狗？太讽刺了吧，汤姆，因为你才是那个恩将仇报，反咬我一口的狗东西啊。”莱姆对自己的反驳很满意，又说

道："你跟那个维修工讲，说我觉得很不舒服，低温症发作。说真的，我真的有这种感觉。"

"也就是说，你能感觉到——"菜鸟脱口而出的问题问到一半，声音却戛然而止。

"是的，没错，我他妈当然能感觉到不舒服，普拉斯基。"

"对不起，我刚才讲话没过脑子。"

"嘿，"汤姆笑着说道，"恭喜你啊！"

"恭喜什么？"菜鸟警察迷茫地问。

"恭喜你升级进入'值得拥有姓氏'的那一组啊。他这是已经开始高看你一眼了，认为你比我们这些凡人要优秀得多……他只有认可了一个人，才会这样称呼他。比如我，就仅仅是汤姆。永远都是汤姆。"

"但是，"萨克斯对菜鸟说道，"你要是再跟他道歉，他可就要把你开除出组织了。"

不一会儿，门铃响起，"不配拥有姓氏"的汤姆前去开门。

莱姆看了一眼时钟，一点零二，那个维修工会来得这么及时吗？

但是显然，莱姆想多了。来人是朗·塞利托，和之前一样，他一进门就开始脱外套，但立刻又改了主意，赶紧把衣服穿好，他看着自己讲话时呼出的白气，说道："上帝啊，林肯，就算是从市政府那儿拔下一根毫毛也够你交取暖费的了，这你是知道的吧？那是啥？咖啡吗？热的吗？"

汤姆给塞利托倒了一杯咖啡，他一只手握着咖啡杯，一只手打开了公文包。"总算拿到了。"他用下巴指了指自己拿出来的一个旧文件夹，文件上的墨水印已经有些褪色，还画着一些铅笔的痕迹，许多行目录都被划掉了，可以看出，政府为了节约开支将纸张再利用了多次。

"鲁珀特的资料？"莱姆问道。

"这个就是了。"

"这是我上周要的。"刑侦专家有些不满地嘟囔着，鼻子在冷空气中微微刺痛。也许他该对维修工说，他会在一到五个月内把维修费付给他。他看着文件夹，说道："我都不指望你能找到它了。我知道你喜欢那些谚语，那你有没有听说过'时不我待，过期不候'？"

"没听过。"警探一脸无辜，然后又和气地说，"我听过的是'如果你帮了一个人的忙，对方不但不感激，还向你抱怨，那这人就太他妈欠收拾了。'"

“嗯，说得不错。”莱姆点头承认道。

“不管怎么说，我虽然知道这是份机密文件，可你没说过它居然这么机密。我得亲自出面去找，还拜托了罗恩·斯科特帮忙查它的下落。”

莱姆看着塞利托的动作，看他伸手在文件夹中翻找，心中一阵忐忑，猜想着他会从里面翻出什么。有可能是振奋人心的消息，也可能是毁灭性的打击。“应该是一份官方报告。找出来。”

塞利托在文件夹中拿出了一份文件。在文件的封皮上，贴着打印的标签，上面写着：安东尼·C. 鲁珀特，副专员。还有一条已经褪色的标有“机密”二字的红色密封胶带贴在文件上。

“我能打开它吗？”塞利托问。

莱姆翻了个白眼。

“林肯，你的态度能不能好点，等你心情好点了记得通知我，好吧？”

“请你把它放到翻页架上，谢谢。”

塞利托将胶条撕开，然后把文件交给了汤姆。

护工将报告放在了一个像是厨房里放菜谱的架子上，上面有一个翻页用的橡胶装置，由莱姆移动手指，通过电子触摸屏来控制翻页。现在，莱姆开始一页页地看着文件的内容，并试图平息心中的紧张。

“鲁珀特？”萨克斯在一个证据表前抬起头说道。

莱姆又翻过了一页，回答说：“对。”

他一段接一段地读着繁复而乏味的政府文件。

哦，可别啰唆了，他有些生气地想着。赶紧他妈的说重点……

到底是好消息，还是坏消息？

“是关于钟表匠的消息吗？”萨克斯问。

查到现在，不管是纽约，还是凯瑟琳·丹斯在加州的调查，都没有找到任何关于钟表匠的线索。

莱姆回答说：“和他没关系。”

萨克斯摇头：“但是，你不是因为钟表匠的案子才要这份文件的吗？”

“不，那是你自己的猜测。”

“那是因为什么？别的案子吗？”萨克斯追问道，随即看向了证据板，那上面还有一些他们之前查过的未完成案件。

“跟那些案子也没关系。”

“那是跟什么有关系？”

“你要是不问这么多问题来打断我，我就能早点告诉你了。”

萨克斯叹了口气。

最终，莱姆找到了他要找的那部分内容。但他却停了下来，转头看向窗外的中央公园，那些高高伸向天空的、光秃秃的褐色树枝。他内心深信，他可以在这篇报道里找到他知道的消息，但同时，他也明白，自己是一个相信客观事实的科学家，不能单单依靠内心的主观感受去做事。

探明真相，才是唯一的目的……

这些文字，又会告诉他什么样的真相呢？

他低下头快速地看了一遍这段文字。然后，又看了一遍。

过了一会儿，他对萨克斯说：“我想读一点东西给你听。”

“好的，我在听。”

他动了动右手手指，点了点触摸板，将文件翻到了前一页：“这是第一页的。你在听吗？”

“我说过了，我在听。”

“很好，‘以下事件从此刻起将予以保密。一九七四年六月十八日至六月二十九日，十二名纽约局警察，因敲诈曼哈顿及布鲁克林地区商户与商人、受贿、搁置案件调查接受大陪审团审判。另外，四名警察还被控故意伤害罪。此十二名警察就是所谓的第十六大道俱乐部成员，这个俱乐部的名字已经代表了腐败警察的丑恶罪行。’”

莱姆听到了萨克斯急促的呼吸声。他抬头看去，发现她看着这份文件的样子，就像是小孩子在后院里发现了一条毒蛇，带着排斥和恐惧，而又移不开眼。

他继续读道：“‘美国公民与受命保护他们的执法人员之间的最大信任，遭到了第十六大道俱乐部腐败警察的破坏，他们不仅知法犯法，背弃了民众的信任，还给其他警局里勇敢而无私奉献的兄弟姐妹带来了难

以磨灭的耻辱。’

“‘因此，我，纽约市市长，在此授予以下几位警员勇气勋章，用以表彰他们将以上罪犯绳之以法的英勇行为：巡警文森特·帕齐尼，巡警赫曼·萨克斯以及三级探员拉伦斯·科佩尔。’”

“什么？”萨克斯低声问。

莱姆继续读着：“以上几位警员多次冒着生命危险执行卧底任务，不仅为找出罪犯提供了许多关键线索，且为检方在诉讼罪犯过程中提供了大量证据。因为这次任务具有极大的危险，为了保障三位英勇警员及其家人的安全，任务的委派指令亦是通过保密程序下达，且此记录将被封存。但他们应相信，虽然他们的卓绝贡献不为公众所知，但这座城市对他们的感恩之情丝毫不会削减。”

阿米莉亚·萨克斯愣愣地看着莱姆：“他——？”

莱姆对着文件点了点头，说道：“你父亲，一直是一个正直的好人，萨克斯。他是那三个漏网之鱼其中的一个，但他并不是罪犯。他们是在为内务部工作。他会在第十六大道俱乐部，就像是你之前会去圣詹姆斯酒吧一样，只不过他在做卧底。”

“你是怎么知道的？”

“我并不知道。我只是记得有这么一份鲁珀特报告和腐败警察庭审案件，但我不知道你父亲也牵连其中。所以，我想看看这份报告，确定一下。”

“怎么样，确定了吗？”塞利托一边大口吃着咖啡蛋糕，一边问道。

“接着找，朗。还有别的东西。”

警探又在文件夹里翻找了一遍，找到了一张证书和一枚奖章。那是纽约警局颁发的勇气勋章，是部门里可授予的最高荣誉之一。塞利托将它递给了萨克斯。萨克斯双唇微张，眯眼看着这张未裱框的羊皮纸证书，上面写着她父亲的名字。萨克斯手指颤抖，似乎手上的东西有千斤重，勋章的绶带从她的指尖滑落。

“嘿，真好啊，”普拉斯基指着那份表彰证书，“你们看看这些卷轴什么的。”

莱姆朝着翻页器上的文件点了点头，说道：“所有事情都写在上面了，萨克斯。为了让那些腐败警察相信你父亲，内务部的行动策划人每个月都会给他几千美金，让他四处挥霍，好让他们以为你父亲也参与了敲诈。他必须要做足样子，取得那些人的信任；否则，一旦有人察觉到你父亲的卧底身份，他很可能就会没命，尤其是案件中还牵扯到了托尼·

格兰特这样的人。内务部的人为了让整件事情看起来更加合理，伪造了对你父亲的调查。而你父亲的案件，最后因证据不足而撤销，是因为他们与犯罪现场调查组的人打了招呼，所以证据监管链卡不见了。”

萨克斯低下了头，然后轻笑了一声，说道：“爸爸为人一直是最谦逊的。他的一生中获得的最高荣誉是一个不能说的秘密，而他就真的对此只字不提。”

“你可以去读一读这些细节。你父亲说过，他可以接受佩戴监听器去打探消息，可以交代所有关于格兰特和其他警察的犯罪事实。但是他绝对不会出庭指认这些人，因为他绝对不会将你母亲和你的安危置之不顾。”

她还在盯着那枚勋章，在她的指尖荡来荡去——像是一座时钟的钟摆，莱姆讽刺地想。

终于，塞利托忍不住搓着双手说道：“听着，我真的很高兴能听到这个好消息。”他嘟囔着，“可是，咱们能不能离开这鬼地方去曼妮餐厅。我想吃点午饭。还有，我敢打赌，他们家肯定交过取暖费。”

“那太好了，我也很想去。”莱姆一脸真诚地说着，以为别人看不出他丝毫不想外出。他可不想坐着轮椅出去，一边吹着冷风，一边在冰雪路面上一步一步地挪动，“但是，《纽约时报》还在等着我写信教育他们呢。”他朝自己的电脑点了点头，说道，“况且，我还得在家等着那个维修工过来。”他摇了摇头说，“一点到五点，我走不开的。”

汤姆打算开口说些什么——毫无疑问，他是要劝说莱姆一同出去——但萨克斯却先他一步说道：“抱歉，我有别的事情要做。”

莱姆接口道：“只要是有冰有雪的事情，不要叫我。”他猜测，萨克斯可能是和那个女孩，帕米·威洛比约好了，要带着女孩刚收养的哈瓦那犬——杰克逊出去玩。

但阿米莉亚·萨克斯显然还有别的打算。她说：“这件事确实和冰雪有关系。”萨克斯笑了，亲了亲莱姆的唇，接着说：“但是和你却扯不上关系。”

“谢天谢地。”林肯·莱姆回答道，说话间呼出的白气飘向了天花板，然后，再次看向了电脑屏幕。

“是你。”

“嘿，警探，最近还好吗？”阿米莉亚·萨克斯问道。

阿尔特·斯奈德站在自家房门口目不转睛地盯着萨克斯。他看起来比上次见到时状态好很多——那时候，他喝得烂醉如泥，躺在自己货车的

后座上。但他对自己的怒气却还是一丝没减，通红的眼睛直看进她的眼里。

不过，如果你从事的职业让你时不时地被人拿枪指着，那么被人瞪几眼又有什么大不了的呢？萨克斯咧嘴笑道："我就是过来谢谢你。"

"是吗？谢我什么？"他端着一个盛咖啡的马克杯，但显然里面盛的不是咖啡。她看见他身后房间里，酒柜中再次摆上了几瓶酒。她还发现此前他那些翻新房子的计划也基本没怎么实施。

"我们把圣詹姆斯酒吧的案子结了。"

"嗯，我听说了。"

"外边有点冷啊，警探。"萨克斯说道。

"亲爱的？"一个矮胖的女人在厨房门口向他喊道，女人留着一头短发，面容和蔼可亲。

"一个局里的人。"

"这样啊，请她进来吧，我去煮咖啡。"

"这位女士忙着呢，"斯奈德酸溜溜地说，"她总是满城跑，什么都做，四处打听消息。所以人家不会在咱们这儿多待的。"

"我在这儿快要冻死了。"

"阿尔特！让她进来。"

他叹了口气，转身走了回去，任由萨克斯跟上来，关了门。进门后，萨克斯脱下了大衣搭在椅背上。

斯奈德的妻子走了过来，两个女人彼此问好后握了握手。"把那个舒服的椅子让给她，阿尔特。"她不满地对自己的丈夫说道。

萨克斯依旧坐在上次来时坐的那把破旧的沙发椅上，而斯奈德也坐在了上次他坐的那张沙发上，沙发在他的身体下吱呀作响。他毫不在意，将电视音量调高，上面正播放着紧张而激烈的篮球赛。

他的妻子端了两杯咖啡走进来。

"不用给我准备。"斯奈德说道，看了一眼自己的马克杯。

"我都已经给你准备了一杯了。你想让我把它倒掉吗？白白地浪费好咖啡？"她把咖啡放在了斯奈德旁边的桌子上，然后回到了厨房，里面飘出了煸炒大蒜的香气。

萨克斯安静地小口喝着香浓的咖啡，斯奈德盯着美国有线电视联播网。他紧紧地盯着一个从三分线处投出的篮球，进球的一瞬间，握紧了拳头。

接着，电视上开始插播广告，他便将频道切换到了“名人扑克对决”节目。

萨克斯记得丹斯曾说过，若是想让一个人开口说话，保持沉默也是很有效的方式。于是，她坐在那里，只是喝着咖啡，看着他，一句话也不讲。

终于，斯奈德有些恼火地说道：“圣詹姆斯的案子是吧？”

“啊哈。”

“我看新闻上说，背后的主谋是丹尼斯·贝克还有那个副市长？”“是的。”

“我见过贝克几次，看着人还不错。听说他也牵扯进去了，让我很惊讶。”斯奈德面露忧色地说，“他身上还有凶杀案是吧？萨科斯奇和另外那个男的？”

萨克斯点了点头，说道：“还有一起谋杀未遂。”她并没有说她自己就是这起谋杀未遂案的被害人。

斯奈德摇着头：“谋财是一回事，谋财还要害命就真的是……完全是另外一回事了。”

上帝保佑，阿门。

斯奈德又问道：“抓到的人里，有没有我跟你提起过的那个人？在马里兰州有房子什么的，那个人？”

萨克斯觉得，对于这件事，应该肯定他的贡献，于是说道：“那人就是华莱士。但那不是个地点，是一样东西。”萨克斯向他说起了华莱士的那艘船。

他酸溜溜地笑道：“真不是开玩笑的啊。那个大名鼎鼎的玛丽莲·梦露？可真够招人烦的。”

萨克斯接着说道：“如果没有你的帮助，这件案子可能还破不了。”

斯奈德有一瞬间的满足感，然后又想起来，自己还在生她的气。他站起身来，叹息一声，又往马克杯里倒了一点威士忌。重新坐下后，他的咖啡还满满的，一口没动。斯奈德又开始调台看节目。

“我能不能问你一件事？”

“我能不能不让你问？”斯奈德嘟囔道。

“你说你认识我父亲，现在还认识他的人已经没几个了。我只想问问你，关于他的事情。”

“第十六大道俱乐部？”

“不，我不想知道那些事情。”

斯奈德说：“他很幸运，能全身而退。”

“只是运气好罢了。”

“至少他后来改过自新了，我听说他再没做过那种事情。”

“你说过，你曾和他一起工作过。他不太谈论他的工作。我一直想知道，那个时候的警察都是怎么工作的？想写点关于这方面的东西。”

“给他的儿孙们看吗？”

“差不多吧。”

有些不情愿地，斯奈德开口说道：“我们从来没搭档过。”

“但是你认识他。”

稍微犹豫了一下后，斯奈德说道：“是的。”

“就和我讲讲那个总警司的事情吧……很疯狂的那位。我一直都想知道些独家秘闻。”

“很疯狂的哪一位？”斯奈德讥笑道，“他们都不太正常。”

“就是指挥行动的时候，把战术小组派错了地方的那个？”

“哦，卡拉瑟斯？”

“嗯，好像就是他。我爸爸当时所在的巡警小队负责拖住挟制人质的绑匪，他们拖延时间，等着勤务小组找到正确的行动位置。”

“对的，对的。我也参加了那次任务。简直蠢到家了，卡拉瑟斯，那个蠢货……感谢上帝，当时没有人受伤。哦，就在同一天，他忘了给自己的对讲机上电池……他还有个臭毛病：他有时会把自己的靴子送出去擦干净。但他总让那些新来的菜鸟干这活儿。你知道吗？他还给他们小费呢，不过，就一个硬币吧。我说，给警察小费已经够傻帽儿的了，但是，他居然只给五分钱？”

电视的声音被调低了一些。斯奈德笑了起来，说道：“喂，你还想再听一个故事吗？”

“当然想。”

“嗯，我和你父亲，还有其他几个警察，下班之后一起去麦迪逊广场花园，想去看拳击比赛还是什么的。然后，有个傻小子，拿着一把土枪就过来了。你知道土枪是什么吧？”

萨克斯当然知道，但是她依旧说不知道。

“就是一种自制的手枪，每次只能射一发二十二毫米口径的子弹。而这个缺心眼儿的想要打劫我们，你敢相信吗？就在三十四大街中央，把我们拦住了。我们都把钱包给他了。然后你父亲假装不小心，把钱包掉在地上了，他就是故意的，你懂我的意思吧？然后，这熊孩子低头去捡钱包了。等他再抬起头时，差点吓尿——他的脸正对着我们四把史密斯警用手枪，全都拉好了枪栓，随时可以射击。那孩子当时的表情啊……他说：‘这是天要亡我吧。’是不是很有才？‘这是天要亡我吧。’天啊，这事儿我们笑了一晚上……”斯奈德的脸上开始露出笑意，“哦，对了，还有一回……”

他讲话时，萨克斯一直点头，鼓励着他说下去。实际上，他讲的很多事情，萨克斯都知道。赫曼·萨克斯并不是那种从来不和自己女儿谈工作的父亲。他们会在仓库里一起待很久，一起修理汽车传感器或是燃油泵，做这些时，父亲总会讲起一个街头巡警在工作时遇到的各种事情——那些故事像种子一样，埋在了萨克斯心里，后来她才成了一名警察。

不过，她当然不是来听故事的。她之所以来这里，无非是知道：这里有一个警察需要帮助。斯奈德在心里呼叫了10-13求助电话，萨克斯听到了。她意识到，她不能就这样任由这位前警探倒下去。如果斯奈德那些所谓的朋友，仅仅因为他帮忙扳倒了圣詹姆斯案的警察败类就拒绝见他，那萨克斯就要介绍那些愿意见他的、真正警察朋友给他。比如她自己、塞利托、莱姆和罗恩·普拉斯基、弗雷德·德尔瑞、罗兰·贝尔、南希·辛普森、弗兰克·瑞特格，还有另外一大群人。

她问了更多的问题，斯奈德都一一回答了，有时候是耐心而急切的，有时候是厌烦而生气的，还有时候是漫不经心的。但总对她的话有所回应。有好几次，斯奈德站起来将自己的马克杯满上，还看了好几次手表，再看向萨克斯，他要表达的意思很明确：你就没别的地方可去吗？

但萨克斯并不理会他，只是舒服地坐在椅子上，时不时问上几个问题，有时还会讲讲她自己的故事。阿米莉亚·萨克斯哪里都不想去。她现在有大把的时间，做自己想做的事。

by **Jeffery Deaver**

The Bone Collector



人骨拼图

（美）杰夫里·迪弗——著

[illegible] 译

当代最杰出的心理惊悚大师 | 007系列最新官方授权作家

全球都在看好莱坞 / 全好莱坞都在抢迪弗

世界各地畅销书排行榜长青不衰的榜首作家 / 被翻译成35种语言，全球销售过亿册

爱伦·坡奖
安东尼奖
埃勒里·奎因奖
W.H.史密斯好书奖

根据本书改编的同名电影由
丹泽尔·华盛顿和安吉丽娜·朱丽
联袂主演

新 华 出 版 社 NEW STAR PRESS

版权信息

书名：人骨拼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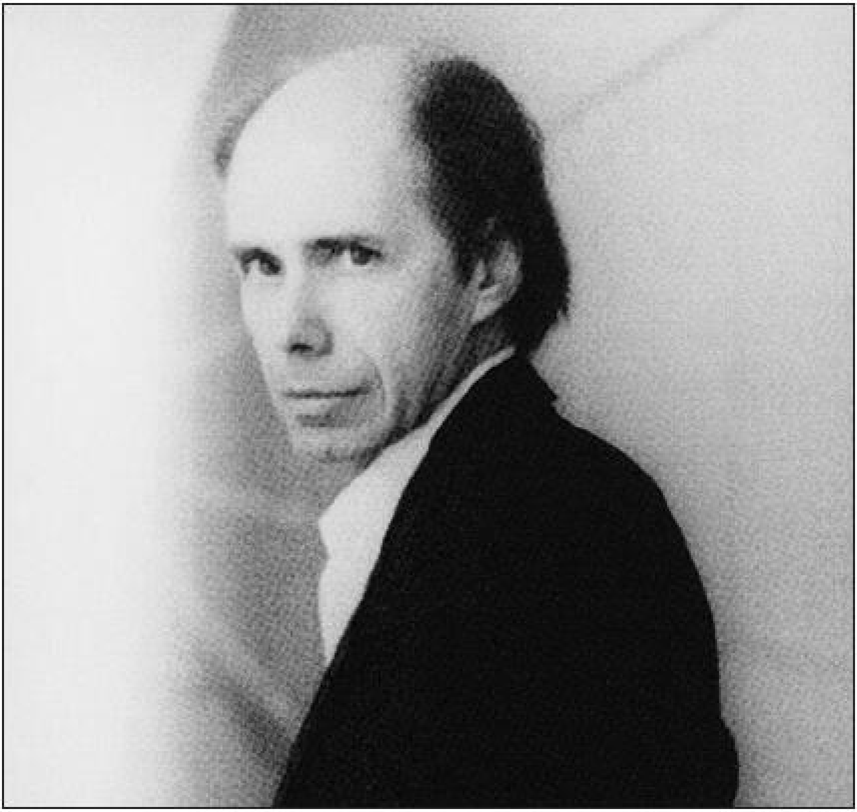
作者：（美）杰夫里·迪弗

出版社：新星出版社

出版日期：2008.11.01

ISBN：978-7-80225-565-4

价格：38元



杰夫里·迪弗Jeffery Deaver（1950－）

杰夫里·迪弗一九五○年出生于芝加哥，十一岁时写出了第一本小说，从此笔耕不辍。迪弗毕业于密苏里大学新闻系，后进入福德汉姆法学院研修法律。在法律界实践了一段时间后，他在华尔街一家大律师事务所开始了律师生涯。他兴趣广泛，曾自己写歌唱歌，进行巡演，也曾当过杂志社记者。与此同时，他开始发展自己真正的兴趣：写悬疑小说。一九九○年起，迪弗成为一名全职作家。

迄今为止，迪弗共获得六次MWA（美国推理小说作家协会）的爱伦·坡奖提名、一次尼禄·沃尔夫奖、一次安东尼奖、三次埃勒里·奎因最佳短篇小说读者奖。迪弗的小说被翻译成三十五种语言，多次登上世界各地的畅销书排行榜。包括名作《人骨拼图》在内，他有三部作品被搬上银幕，同时也为享誉世界的詹姆斯·邦德系列创作了最新官方小说《自由裁决》。

迪弗的作品素以悬念重重、不断反转的情节著称，常常在小说的结尾推翻，或者多次推翻之前的结论，犹如过山车般的阅读体验佐以极为丰富专业的刑侦学知识，令读者大呼过瘾。其最著名的林肯·莱姆系列便是个中翘楚。另外两个以非刑侦专业人员为主角的少女鲁伊系列和采景

师约翰·佩勒姆系列也各有特色，同样继承了迪弗小说布局精细、节奏紧张的特点，惊悚悬疑的气氛保持到最后一页仍回味悠长。

除了犯罪侦探小说，作为美食家的他还有意大利美食方面的书行世。

第一部　一日之君

今天的纽约太强大了，以至于失落了过去。

——约翰·杰伊·查普曼

1

星期五晚上十点三十分至星期六下午三点三十分

她只想睡觉。

飞机晚点了两个小时，等待行李的时间又太长。搭乘机场客运班车的时刻也错过了，大巴早在一个小时前就已开走。所以，他们现在只好等出租车了。

她站在候车队伍中，纤细的身材因手提电脑的重量而歪向一边。约翰喋喋不休地说着利率以及调整生意伙伴的新思路，但她只想着一件事：现在是星期五晚上十点三十分，我要穿上睡衣，美美地大睡一觉。

一辆辆黄色出租车川流不息地从她眼前驶过。这些颜色和外形都很相近的车辆，让她联想到昆虫。她回想起小时候在山上，当她和哥哥发现一只被开膛破肚的死獾，或踢翻一个红蚂蚁窝时，看见一大群肢体和手脚湿濡濡地在地上扭动的景象。这种毛骨悚然的感觉让她打了个寒战。

一辆出租车疾驶过来，带着尖锐的刹车声戛然停下。T.J.科尔法克斯拖着脚步迎上前去。

司机按开后备箱的锁，但人呆在车里没动。他们得自己把行李搬上车，这让约翰很不高兴。他已习惯让别人帮他做这些事。T.J.倒无所谓。直到现在她偶尔还会感到惊奇，自己居然有一位秘书，帮她打字和料理档。她把手提箱扔上车，关好后备箱盖，然后钻进车内。

约翰也跟着上了车。他重重地关上车门，一个劲儿地擦拭着他那肥嘟嘟的脸颊和光秃秃的脑门，仿佛刚才把行李搬上车的举动已经耗尽了他的全部精力。

“先到东七十二大街。”约翰透过隔板对司机咕哝了一句。

“然后到上西区。”T.J.补充说。挡在前后座之间的有机玻璃隔板上

布满了刮痕，她几乎看不见司机。

出租车箭一般地冲离路边，很快就行驶在通往曼哈顿的高速公路上。

“看，”约翰说，“那就是为什么今天到处都是人的原因。”

他指着一块广告牌，上面写着“欢迎光临联合国和平会议”。这次会议将在星期一召开，届时将有一万多名来宾云集纽约。T.J.盯着那块广告牌——上面画有黑人、白人和黄种人，全都在挥手微笑。不过，这幅画好像有什么地方不大对劲。人物的比例和肤色都被忽略了，每张脸看上去都是一样的苍白。

T.J.嘟囔了一声：“死样儿。”

他们正沿着宽阔的高速公路疾驰。在路灯的照耀下，路面反射出一种令人不安的黄色光芒。他们经过了旧海军军港，又经过了布鲁克林码头。

约翰终于停止了说话，掏出德州仪器公司生产的计算器，开始在上面嘀滴答答地按一些数字。T.J.向后仰靠在椅背上，望着雾蒙蒙的人行道，以及那些坐在褐砂石门廊前俯瞰高速公路的人们一张张阴沉的脸。在热气中，他们似乎都处于半昏睡状态。

出租车里也很热。T.J.伸手摸向车窗按钮，想把窗户降下一点儿。车窗没有反应，但她并没有感到意外。她伸手越过约翰，去开另一边的车窗，但他那边的也失灵了。这时她才注意到，两边车门的门锁开关都不见了。

连门把也没有了。

她用手摸索着车门，想找到断掉的门把的残余部分。什么也没有——好像有人用钢锯把门把手齐根锯掉了。

“怎么了？”约翰问。

“嗯，这车门……我们该怎么打开它呢？”

就在约翰左右打量两边的车门时，中城隧道的标志一闪而过。

“嗨！”约翰拍打着隔板，“你忘记拐弯了。你要去哪儿？”

“也许他想走皇后区大桥。”T.J.猜测道。走这座桥虽然路比较远，但可以躲过隧道收费站。她向前坐直身体，用手上的戒指敲打有机玻璃。

“你是想走那座桥吗？”

司机不理他们。

“喂！”

没过多久，他们又飞速经过了皇后区大桥的入口。

“妈的！”约翰喊了起来，“你要把我们带到哪里去？哈莱姆吗？我打赌他是要把我们带到哈莱姆区去。”

T.J.望向窗外。一辆汽车正和他们并行前进，慢慢地超过他们。她用力拍打着车窗。

“救命！”她大喊，“救命啊！……”

那辆车的司机不经意地瞥了她一眼，然后又看了一眼，皱起眉头。他减慢车速，尾随在他们后面。但这时出租车猛地一拐，顺着出口坡道驶下高速公路，进入皇后区。出租车转进一条小巷，又疾驰过一片废弃的仓库区，时速至少有六十英里。

“你想做什么？”

T.J.拍打着隔板。“开慢点！这是哪儿？……”

“哦，上帝！不！”约翰喃喃说道，“看！”

司机不知什么时候戴上了滑雪用的头套。

“你想干什么？”T.J.大叫。

“想要钱吗？我们给你钱。”

前座上的那人仍然一语不发。

T.J.拉开手提包，取出她的黑色笔记本电脑。她向后侧了侧身子，用笔记本电脑的一角狠命地砸向车窗。巨大的声响似乎把前座上的司机吓了一跳，但窗玻璃却好端端地没事。出租车猛地一偏，差点撞上路边建筑物的砖墙。

“给你钱！要多少？我可以给你很多钱！”约翰气急败坏地叫着，眼泪顺着他肥胖的面颊流了下来。

T.J.再次用电脑砸向车窗。电脑的屏幕在巨大的撞击力作用下飞了出去，然而车窗依然完好无损。

她又试了一次，这次电脑的机身裂开了，从她的手中脱落。

“哦，妈的！……”

他们两人突然被猛烈地甩向前方。出租车在一条阴暗的死巷里戛然停下。

司机钻出车外，手里握着一把手枪。

“求求你，不要！”她哀求说。

司机走到出租车后半边，弯下身子，透过脏兮兮的玻璃向后座上张望。他在那里站了很长一段时间。T.J.和约翰拼命后退，一直抵到另一侧的车门，两具汗湿的身体紧紧地搂在一起。

司机把手弯成杯子的形状，遮挡住路灯射来的光亮，更加仔细地打量着他们两人。

猛然间，一声巨响回荡在空中。T.J.不由得缩了一下身子，而约翰也发出了一声短促的尖叫。

在司机的身后，远方的空中霎时布满了一道道明亮的红色、蓝色的火焰条纹。随后又是几声轰响和尖啸。那司机转身抬头，正好看见一张巨大的、橘红色的蛛网笼罩在城市的上空。

是焰火，T.J.想起在报纸上读到的消息。这是东道主和联合国秘书长送给出席会议的代表们的礼物，欢迎他们来到这个地球上最伟大的城市。

司机又朝出租车转过身来。“啪嗒”一声，他拉开门锁，慢慢地打开了车门。

像往常一样，报案人没有留下姓名。

所以，就没有办法倒过去搞明白报案人说的究竟是哪一块空地了。总部的无线电说：“他说是在三十七街靠近十一街的地方。就这些。”

通报中心的人从来也搞不清楚凶案现场确切的地点方位。

虽然才是早上九点钟，已经热得让人汗流不止了。阿米莉亚·萨克斯拨开一丛高高的茅草。她正在进行“光身搜查”——这是犯罪现场调查人员的行话，就是以S形路线前进搜索可疑物。什么也没有。她低头朝别在深蓝色制服上衣上的对讲机说话。

“巡警五八八五呼叫总部。没有任何发现。你们有进一步的消息吗？”

在一片起伏不定的噪音中传来调度员的回答：“五八八五，目前没有更多关于案发现场的消息。但有一件事……报案人说他希望受害人已死。完毕。”

“请再说一遍，总部。”

“报案人说他希望被害人已经死了。他说最好是这样。完毕。”

“完毕。”

希望被害人已死？

萨克斯奋力越过一道破旧的铁丝网，开始搜寻另一块空地。还是没有发现。

她想离开了。只需呼叫一〇九〇，报告说没有任何发现，就可以回到杜斯区，那是她日常巡逻的区域。她的膝盖很痛，而且热得好像被人丢进这糟糕的八月天里生焖活烤一样。她只想溜到港务局和那里的小毛孩瞎混，再来上一大罐亚利桑那冰茶。然后，在十一点三十分的时候——距离现在只有两个小时了——她就可以清理好在中城南区的抽屉，前往下城区接受培训了。

但是她终于没有这样做。她不能丢下这个报案电话不理。她继续往前走，沿着炽热的人行道，穿过两幢已经废弃的公寓之间的夹道，走进另一片长满植物的空地。

她把细长的食指深入平顶警帽里，透过高高地盘在头上的层层又长又红的头发，难以抑制地抓挠着。为了抓挠到更多头皮，她索性把警帽褪向一边，一阵狂搔。汗水顺着她的前额流下来，痒兮兮的，于是她又猛挠了几下眉毛。

她在想：在街上的巡逻生涯只剩下最后两个小时了，我能撑得住。

萨克斯继续前进。在走进一丛灌木时，今天早上以来她第一次感觉到心神不安。

有人在看着我。

热风吹过干灌木丛，发出沙沙的声响。一辆辆汽车卡车开足马力，喧闹地从林肯隧道进进出出。她想起巡警们经常会想到的一件事：这个城市是如此的嘈杂，就算有人从背后向我走来，走到举起刀子就能刺中我的距离，我也不会察觉。

或者用我的后背当靶子……

她飞快地转过身。

什么也没有，除了树叶、生锈的机器和垃圾。

在攀爬一堆石头的时候，膝盖的疼痛让她不由得缩了一下身子。三十一岁的阿米莉亚·萨克斯深受关节炎症的折磨——她母亲常说，你才三

十一岁啊！这是遗传自她的祖父，就像她继承了母亲的好身材、父亲的好模样和职业一样（至于那一头红发就没有人说得清了）。她缓慢地穿过一丛枯死的灌木，膝盖又传来一阵剧痛。多亏她及时收住脚步，才没有跌下一道三十英尺深的陡坡。

在她的下方是一道幽暗的峡谷，深深地切过西区的底部。美国铁路客运公司的铁轨纵贯于峡谷中，列车经此开往北方。

她眯起眼睛，望向峡谷底部离铁轨不远的地方。

那是什么？

是插在一圈被翻动过的泥土上的小树枝吗？它看起来好像……

哦，我的天哪……

眼前的景象让她打了个寒战。恶心的感觉顿时升起，像一道烈焰灼痛她的皮肤。有一刹那她真想转身逃开，装做什么也没有看见。但她极力压制住心里的这个念头。

他希望被害人已经死了。最好是这样。

她跑向由人行道通往峡谷的一道铁梯。在即将伸手抓住铁梯栏杆的时候，她及时停了下来。糟糕！凶手十有八九已经逃逸，而且很可能就是从这座铁梯离开。如果她碰到栏杆，也许就会破坏他逃跑时留下的印记。好，那我们就费点事。她深深地吸一口气，忍住膝关节的痛楚，将她为新工作第一天特意擦得锃亮的警靴插进石头的缝隙里，开始沿着岩壁往下爬。距离地面还有四英尺高时，她跳了下去，径直跑向那个埋有东西的地方。

“天哪……”

从地底下伸出的不是一根树枝；那是一只人手。这个人的身体被垂直埋在土里，只剩下小臂、手腕和手掌留在外面。她盯着那只手的无名指：所有的肌肉已被削去，殷红见骨的指头上，套着一颗硕大的女式钻戒。

萨克斯跪在地上，开始向下挖。

泥土在她像狗一样刨动的双手下四处翻飞。她发现那些未被削割的手指张得很开，伸向指头平常弯曲不到的方向。这表明当最后一铲泥土埋上他的脸时，受害人还活着。

也许现在也还活着。

萨克斯拼命挖着松软的泥土，她的手被一块玻璃瓶碎片划破了，暗红的鲜血和暗红的泥土混合在一起。这个人的头发露出来了，接着是因

缺氧而呈青紫发灰的前额。她继续往下挖，直到看到那人呆滞的眼睛和嘴巴才住手。那个人的嘴巴扭曲成可怕的弧度，表明受害人在生命的最后几秒钟，仍在奋力想把嘴巴努过不断升高的黑土。

这不是一个女性。尽管手指上套着那样一颗钻戒。他是一个五十多岁的大块头男人，和包围着他的泥土一样没有半点生气。

她退后几步，目光却始终不曾离开那个人的样子，差点被身后的铁轨绊倒。有一阵子，她的脑子里空空的，什么也不能想，只知道一个人被埋成这样必死无疑。

然后，她提醒自己：坚强点，宝贝。在你面前的是一起凶杀案的现场，而你是第一个到场的警察。

你知道该怎么做。

ADAPT [1]

A是逮捕现行犯。

D是留重要目击者和嫌疑人。

A是评估凶案现场。

P是……

P是什么来着？

她低头朝向对讲机："巡警五八八五呼叫总部。进一步报告。在三十八街与十一街之间的铁路旁发现刑案，是凶杀案，完毕。需要刑事警察、鉴定人员、救护车和急救医护人员。完毕。"

"收到，五八八五。抓到嫌犯了吗？完毕。"

"没有发现嫌犯。"

"五八八五，完毕。"

萨克斯望着那根手指，那根被削去皮肉露出骨头的手指。她望着那颗扎眼的钻戒，那双眼睛，以及那张扭曲的嘴……哦，那张恐怖的嘴。一阵颤栗传遍她的全身。阿米莉亚·萨克斯曾在夏令营时在水蛇出没的河道中游泳，也绝对敢毫不犹豫地从一百英尺高的大桥上一跃而下，但是只要一让她想到幽闭……想到被困作一团，动弹不得，立刻会像触电般陷入惊慌的感觉。正因为如此，萨克斯走路时才会那么快，开车时才会那么疯狂。

只要你移动，他们就抓不到你……

她听到一种声音，急忙抬起头。

远远地传来一阵轰隆隆的声音，越来越响。

几片碎纸被风扬起，沿着铁轨飞过。尘沙在她的周围盘旋飞舞，像一群愤怒的鬼魂。

接着是一声低沉的鸣叫……

身高五英尺九的巡警阿米莉亚·萨克斯发现自己正面对着一辆重达三十一吨的美铁公司的火车头。那辆红、白、蓝相间的钢铁巨兽，正以每小时十英里的速度向她迫近。

“停下！马上停下！”她大喊。

火车司机不理她。

萨克斯跑上铁道，站在铁轨中间，岔开双腿挥动着胳膊，示意司机停止前进。随着一声长而刺耳的刹车声，火车头停了下来。司机把头探出窗外。

“你不能从这里开过去。”她对他说。

他问她是什么意思。她心想，他看上去年纪轻轻，居然开着这么大一部机车。

“这里是犯罪现场，请你关掉发动机。”

“小姐，我没有看到任何犯罪。”

但是萨克斯没工夫听他啰嗦。她正抬头望向铁路高架桥西边铁丝网围篱上的一道缝隙。那上面不远就是十一大街。

想把受害人带到这里而不被人发现有一种办法——把车停在十一大街，然后拖着受害人穿过那条狭窄的小径到悬崖边。如果把车停在横向的三十七街，他可能会被不下二十家公寓窗户里的人看见。

“这火车，先生，就停在这里别动。”

“我不能把火车停在这里。”

“请关掉发动机。”

“在这种情况下我们不能关闭火车发动机，它必须一直运转。”

“你打电话通知调度或其他什么人，让他们把往南开的列车也都停下来。”

“我们不能这么做。”

“马上去做，先生。我已经记下你这辆车子的号码了。”

“车子？”

“你最好立刻去做！”萨克斯咆哮道。

“你想干什么，小姐，给我开罚单吗？”

但是阿米莉亚·萨克斯已经再一次爬回到陡坡上面。她那可怜的关节嘎吱作响，嘴唇上沾满了石灰、泥土，以及她自己的汗水。她钻过她在铁轨上发现的那道缝隙，然后转过身去，研究起十一大街和街对面的嘉维茨会展中心。会议中心今天到处都是人——有与会者，也有新闻记者。一条巨大的横幅上写着“欢迎联合国代表”。但在今晨早些时候，街道上还没有什么人，凶手可以轻而易举地在这条街上找到停车位，然后神不知鬼不觉地将受害人移到铁轨旁。萨克斯大步走向十一街，观察这条六车道的大马路，现在路上正塞满了车辆。

放手做吧。

她冲进车海中，冷静地截下北向车道上的车流。有几个司机试图硬闯，逼得她一连开出两张罚单，最后还是拖来几个垃圾桶挡在路中央作为路障，才确保这些好市民遵守规则。

萨克斯终于想起第一位到达现场的警员“适应”规则第四条的内容：

P是保护犯罪现场 [2] 。

愤怒的喇叭声开始充斥在清晨迷蒙的空中，很快又掺杂进驾驶员们气恼的咆哮。过了一会儿，她听见尖锐的警笛声也加入到这片不和谐的噪音中，第一辆警车已经赶到了。

四十分钟后，现场已经挤满了穿制服的警察和刑案侦探，人数比平常发生在“地狱厨房” [3] 的凶案还要多出不少。鉴于被害人的死状确实触目惊心，派这么多人来似乎也并不为过。不过，萨克斯从其他警员那里听说，这是个大案子，是媒体关注的案件——死者是昨晚抵达肯尼迪机场的一对旅客中的一个，他们打了一辆出租车进城，但一直没有到家。

“CNN正在现场报道呢。”那个穿制服的警员低声告诉她。

因此，当阿米莉亚·萨克斯看到英俊的文斯·佩雷蒂，刑事调查及资源调度组的负责人，一直爬到路堤顶上俯瞰犯罪现场，并不时停下来拍打他那身价值上千美元的西服上的灰尘时，也就不感到特别惊讶了。

然而，让她惊讶的是。佩雷蒂居然注意到她，并招手让她过去。在

他修刮得干干净净的脸上微微带着笑容。她想，她大概会因为今天临危不乱的非凡表现得到赞许。干得好，挽救了铁梯上的指纹！说不定还会给她一点奖励。在最后一天值勤的最后一个小时。她将带着光辉的荣耀离开。

他上上下下地打量着她。“女警员，你不是新手，对吧？我想我不会看错。”

“对不起，长官？”

“你不是一个新手，我肯定。”

严格说来，她不能算是。虽然她进入警界仅有短短三年，不像她这个年纪的其他警察，大多都有九到十年的资历。在进入警校之前，萨克斯曾在社会上晃荡过几年。“我不明白你想问什么。”

他似乎有些恼火，脸上的笑容消失了。“你是第一个赶到现场的警察？”

“是的，长官。”

“你为什么封锁十一大街，你在想什么？”

她望向那条宽阔的街道，现在依然被她用垃圾桶设置的路障阻塞着。她早已对汽车的喇叭声习以为常，但现在才发觉这声音实在是太大了，被塞住的汽车排起的长龙已经绵延了好几公里。

“长官，第一位抵达现场的警察的职责是逮捕嫌疑犯，留置目击证人，保护……”

“我知道‘适应’规则，警官。你封锁那条街道是为了保护犯罪现场？”

“是的，长官。我想罪犯不会把车停在那条横向的街道，因为那样很容易会被那边公寓里的人看见。你瞧这边，看见了吗？十一大街似乎是比较好的选择。”

“呃，我要说这是一个错误的选择。铁轨那一侧完全没有发现脚印，反倒有两组脚印指向通往三十七街的那架铁梯。”

“我把三十七街也封锁了。”

“这就是我的重点。它们都需要被封闭吗？还有那辆火车，”他问，“你为什么让它停下来？”

“是这样，长官，我想火车穿过现场可能会破坏证物，或其他什么。”

“什么其他什么，警官？”

“我不太能解释得清楚，长官。我的意思是……”

“那么纽瓦克[4]机场呢？”

“是，长官。”她回头寻找救援。附近有一些警察，但他们都在忙，没人注意这边的训话。“纽瓦克机场怎么了？”

“你为什么不把它一起关了？”

哦，太好了，原来我是来挨骂的。她绷紧酷似朱莉娅·罗伯茨的嘴唇，尽量克制地说：“长官，照我的判断，看起来很像……”

“纽约高速公路也是一个不错的选择，还有泽西公路和长岛高速公路。你还可以关闭七十号州际公路，一路封锁到圣路易斯，罪犯也有可能从那些路上逃走。”

她微微低下一点儿头，和佩雷蒂对视着。他们两人差不多一般高，不过他的鞋跟可能厚一点。

“我接到一堆头头脑脑打来的电话，”他继续说，“港务局长，联合国秘书长办公室，会务主任……”他向嘉维茨会展中心那个方向扬了扬头，“我们扰乱了会议进程、一位参议员的演讲，以及整个西区的交通。照我看，即使是爱娃飓风也没像这么彻底地阻断了美国铁路公司的东北走廊。”

“我只是想……”

佩雷蒂笑了。萨克斯是一个如此漂亮的女人——在加入警校之前的那段“晃荡”时光，她曾是麦迪逊大道上的仙黛[5]时装公司的签约模特儿——因此这个警官决定原谅她。

“萨克斯巡警，”他望着她胸前被防弹背心压得扁扁的姓名牌，“给你上一堂现场教学课。犯罪现场的工作要照顾到平衡。如果我们在每一起凶杀案发生后就封锁整个城市，把三百万人口全都留置讯问，那当然再好不过。但我们不能那样做。我说的这些是很有建设性的，对你会有很好的启发。”

“说实话，长官，”她不客气地说，“我正在调离巡警队，今天中午就正式生效了。”

他点点头，愉快地微笑着：“那么，就没什么可说的了。但是在报告里还是要说明，阻止列车和封闭街道都是你个人的决定。”

“是的，长官，”她大大咧咧地说，“没错。”

他用汗湿的笔潦草地把他们的谈话匆匆记录在一个黑皮小本子上。

哦，随你便吧。

“现在，去把那些垃圾桶移开。留在那里指挥交通，直到整条大街恢复通畅为止。听到了吗？”

她没有说好或不好，也没有任何回答就转身离开，径自走到十一大街，开始慢慢地移动那几个垃圾桶。每个经过她身边的司机都对她怒目而视，有的嘴里还不干不净地嘟囔着一些话。萨克斯瞥了一眼手表。

还有一个小时。

我能撑得过去。

2

那只游隼轻轻挥动几下翅膀，降落在窗台边沿。窗外，正午的阳光明亮刺眼，天气似乎闷热得厉害。

“终于来了。”男人喃喃自语，把头转向嗡嗡的门铃声传来的方向，望着通往楼下的房门。

“是他吗？”他朝楼梯喊道，“是吗？”

林肯·莱姆没有听见任何回答，便又把头转向窗户。游隼的头转动了一下，动作很快，就像一次痉挛，瞬即回复到原先保持的优雅姿态。莱姆注意到它的爪子上沾有血迹，一片黄颜色的肉块耷拉在它那黑色的坚果壳般尖小的鸟喙边。它伸着短短的脖子，慢慢地向鸟巢移动，动作使人联想到的不是鸟，而是蛇。那只游隼把肉块丢进窝里一只蓝绒毛小鸟仰张着的小嘴中。我现在看到的是纽约市唯一没有天敌的生物，莱姆心想。也许，只有上帝除外。

他听见脚步声，有人正顺着楼梯慢慢走上来。

“是他吗？”他问托马斯。

年轻人回答：“不是。”

“那是谁？门铃响了，不是吗？”

托马斯的眼睛看着窗户。“那只鸟回来了。瞧，你窗台上有血迹。你看得到它们吗？”

雌游隼缓缓地进入莱姆的视线。一身蓝灰色的羽毛，像条鱼一样斑斓夺目。它正仰着头，朝天空来回巡视。

“它们总是在一起。它们会终生相伴吗？”托马斯大声问，“就像鹅那样？”

莱姆的眼神回到托马斯身上。后者正躬起他那结实、年轻的腰身向前，透过被雨水溅脏的窗户注视着鸟巢。

“是谁来了？”莱姆又问了一遍。年轻人故意拖延的态度让他有些恼火。

“访客。”

“访客？哈！”莱姆哼了一声。他试图回想起上一次有客人来访是什么时候。那至少是在三个月以前了。上次来访的客人是谁呢？也许是那些记者，或者是某个远房亲戚。对了，是彼得·泰勒，莱姆的一位脊椎神经科治疗专家。布莱恩也来过这儿几次，不过她当然不能算是访客。

“这里很冷。”托马斯抱怨说，同时伸手去打开窗户。年轻的典型表现。莱姆想。

“不要打开窗子，”他命令道，“还有，告诉我到底是谁来了？”

“真冷。”

“你会吓着鸟儿的。你可以把冷气关掉。我来关好了。”

“先打开再说。”托马斯说着用力抬起窗户粗大的木框，“那两只鸟打从搬来后早就习惯你了。”听到响动，窗外的两只游隼转过头来，瞪大眼睛望向噪音的来源。但它们也仅是瞪大眼睛而已，仍然停留在窗台边沿，像君主一样俯瞰着它们领地上疲塌塌的银杏树和街道两边来来往往的泊车者。

莱姆又问了一遍：“谁来了？”

“朗·塞林托。”

“朗？”

他来干什么？

托马斯来回打量着房间。“这地方真够乱的。”

莱姆不喜欢打扫房间时的混乱。他不喜欢乱糟糟的样子，也受不了吸尘器刺耳的噪音——他发现自己对那个玩意儿特别恼火。他很满意这里，满意它现在的样子。这间被他称作“办公室”的房间，位于这座地处上西区的哥特式住宅的二层，向外可以俯眺中央公园。房间很大，二十乘二十英尺见方，但几乎每一寸空间都堆满了东西。有时他会闭上眼睛玩一种游戏，试图分辨出房间里不同物品的气味：数千本书籍杂志，堆

得如比萨斜塔般的复印纸，发热的电视机晶体管，蒙满灰尘的电灯泡，软木制成的布告板，以及乙烯基、过氧化氢和乳胶等不同的室内装潢材料。

他能分辨出三种不同品牌的苏格兰威士忌。

以及游隼鸟粪的味道。

“我不想见他。告诉他我很忙。”

“还有一位年轻警官，厄尼·班克斯。嗯，和一个职业棒球手的名字相同，对吧？你真应该让我清理一下房间。每次都得等到有人造访，才会发现这里有多脏乱。”

“造访？天哪，这个词听起来真古老，起码是维多利亚时代的用语。听听我说的怎么样——叫他们滚得远远的。这么说会有失古礼吗？”

脏乱……

托马斯说的是房间，但莱姆认为他的意思也包括身为雇主的自己。

莱姆的头发又黑又密，像二十岁的人——尽管他已经两倍于那个年龄了。然而，它们却乱蓬蓬地纠结在一起，亟须梳洗修剪。他脸上黪黑的胡须已经三天没刮，看上去脏兮兮的。他常常会因为耳朵刺痒而从睡梦中醒来，这表示那里的毛发也该修理了。莱姆的指甲很长，手指甲和脚趾甲都一样；他身上那件难看得吓人的睡衣，已经连续穿了一个星期没有换过。他的眼睛细长，眼珠深棕色，嵌在他的脸上显得相当漂亮——不知是情有独钟还是出自其他什么原因，反正布莱恩不止一次这么告诉他。

“他们想和你谈谈。”托马斯继续说，“他们说这非常重要。”

“哼，听他们瞎掰。”

“你已经将近一年没见过朗了。”

“既然如此，我又何必现在见他？你把鸟儿吓着了吗？你要是吓到了鸟，小心我跟你没完。”

“这很重要，林肯。”

“非常重要，我记得你刚才是这么说的。医生在哪？他早该打电话来了。我刚才打了个盹，而你又出去了。”

“你从清晨六点一直醒到现在。”

“没有。”他停顿了一下，“不错，我醒得很早。但后来我又睡着了，

而且睡得很熟。你查过留言吗？”

托马斯说：“查过了，没有他的留话。”

“他说他会在十点左右来。”

“现在刚过十一点。也许他临时被叫去出急诊，耽搁了一会儿。你想说什么？”

“你刚才打过电话吗？”莱姆粗声粗气地问，“也许他想打电话进来，而你刚好占着线。”

“我刚才和……”

“我说什么来着？”莱姆问，“看你生气了。我不是说你不能用电话。你当然可以。永远都可以。我只是说他可能会打电话来，而你刚好占着线。”

“不，你的意思是今天早上他妈的什么事都不顺眼。”

“这是你说的。你知道，有一种东西叫‘通话等待’，你可以同时接两个电话。我们早该申请一个。我的老朋友朗想干什么？他的职业棒球手朋友又想干什么？”

“去问他们。”

“我现在问的是你。”

“他们想见你。我只知道这些。”

“因为他们有事，非、常、重、要。”

“林肯。”托马斯叹了口气。这个相貌英俊的年轻人伸手拨弄着头上的金发。他穿着褐色长裤和白衬衫，系着一条蓝色的花纹领带，领结打得完美无瑕。当一年前他雇用托马斯时，莱姆曾对他说，只要他乐意，他可以穿牛仔裤和T恤上班。但从那天到现在，他一直穿着得一丝不苟。莱姆不知道是不是因为这一点让他把这个年轻人留用至今，但他确实这么做了。在托马斯之前的看护没有人坚持过六个星期，这些辞职的人确切地说等于是被开除的。

“好吧，你怎么跟他们说的？”

“我告诉他们给我几分钟时间，让我先来看看你是否穿好衣服，然后他们就可以上来。就这样。”

“你没有问我就自作主张。真是太感谢你了。”

托马斯向后退了几步，朝着狭小的楼梯向楼下喊：“上来吧，先生们。”

“他们跟你说了些什么，是不是？”莱姆说，“你有事瞒着我。”

托马斯没有回答。莱姆望着那两个人走上楼来。当他们一进入房间莱姆就先开口了。他对托马斯说：“拉上窗帘，你已经太打扰那两只鸟了。”

这句话的实际意思是，他已经享受够上午灿烂的阳光了。

说不出话。

嘴上贴着的胶带又臭又粘，让她一个字也发不出来。比起手腕上冰冷的金属手铐，比起抓在她双肩上的短而粗壮的手指，这种滋味更让她感觉到绝望无助。

那个出租车司机仍然戴着滑雪头套，带着她钻下一条阴暗、潮湿的长廊，穿过一排排管道和水管，来到一座办公大楼的地下室。但她不知道确切的地点在哪里。

如果我能对他说话……

T．J．科尔法克斯是个玩家。摩根·斯坦利公司三楼的大腕。一个谈判高手。

钱？你要钱吗？我给你钱，很多很多钱，小子。多得数不过来。她把这番话想了十多遍，同时拼命想抓住他的眼神，好像她能把这番话输送到他脑子里一样。

求……求……你，她无声地乞求。她又开始想到她的401（K）退休储蓄基金[6]，她可以把她的退休金全给他。哦，求求你……

她想起上一天晚上的情景：那个人看完焰火后转过身来，把他们拉下车，给他们铐上手铐。他把他们塞近后备箱里，然后重新开车上路。起先是粗糙的石头路和破烂的沥青马路，然后经过一段平坦的路面，车子又开上另一条坑洼不平的道路。她听见车轮急速转动时发出的呼呼声，知道车子正经过一座桥梁。然后车子又转了几个弯，又经过几段糟糕的路面，最后，终于停了下来。司机下了车，似乎去打开一道栅栏或某扇大门。他把车开进了车库，她想。城市的喧嚣突然被切断了，而车子噗噗排出的废气一下子多了起来。这是因为四面被墙壁封闭的缘故。

接下来，出租车后备箱的盖子被打开了。那个人把她拉下车，从她的手指上撸下那只钻石戒指放进口袋，然后带她沿着画满幽灵般面孔的墙壁往前走。墙上有几双已褪了颜色的眼睛失神地盯着她，一个屠夫，一个魔鬼，三个悲伤的孩子——全都被漆在那斑驳破败的泥灰墙上。他

拖着她下到一个充满霉味的地下室，把她丢在地上。他橐橐地走上楼去，将她留在黑暗里，被腐肉、垃圾等散发的恶心气味包围着。她在那里躺了几个小时，睡着了一小会儿，大部分时间都在哭泣。她被一声突如其来的巨响惊醒，那声音就来自附近，像是一次猛烈的爆炸。此后她就更难睡着了。

就在半小时前，他又回到她身边，让她重新躺进后备箱。他又开车走了二十分钟，来到这个鬼知道是哪里的地方。

他们现在是在一间幽暗的地下室里。地下室中央有根粗大的黑色水管，他把她铐在水管上，抓住她的双脚笔直地往前拉，把她调成坐姿。他蹲下身，用细绳子把她的双腿捆绑在一起。因为他戴着皮手套，这花了好几分钟时间。捆好后，他站起身，盯着她打量了好一阵子，又俯身向前，把她的上衣扯开。他绕到她背后，她倒吸了一口凉气，感觉到他的手放上她的肩膀，正在摸索、揉搓她的肩胛骨。

她不停地哭喊着，被胶带封住的嘴巴不断发出哀求声。

她想得出接下来要发生什么事。

那双手沿着她的手往下移动，然后从手臂下环绕到她身体的正面。但是他没有碰她的乳房。那双手像蜘蛛一样爬过她的皮肤，像是在寻找她的肋骨。他戳戳她肋骨，又轻轻地抚摸起来。T．J．浑身颤抖，挣扎着想躲避开。但他紧紧地抓住她，抚摸得更快了，手掌上也加大了力度，以感觉那肋骨的弹性。

终于，他站了起来。她听见后退的脚步声。有好长一段时间，地下室里一片沉寂，只有中央空调和电梯运转的吱嘎声。突然，从她的身体后方传来一个声音，吓得她发出一声唔唔的惊叫。那个声音不断重复着，刷拉—刷拉。听起来很熟悉，但她无法判断那是什么。她试图回头看看他在干什么，但她做不到。那是什么东西？她听着这有节奏的声音，一次一次又一次。这让她回想起她母亲居住的地方。

刷拉—刷拉。

那是某个星期六的早上，在田纳西州贝德福乡下的小木屋，她母亲把一周唯一不必工作的一天全都投入到打扫家庭卫生中。T．J．一直睡到日上三竿，才跌跌撞撞地下楼去帮忙。刷拉——这段回忆让她又哭泣起来。她听着这声音，想不通究竟为什么，这个人要如此小心翼翼、一丝不苟地用扫帚清扫地下室的地面。

他从他们的脸上看到了惊惶和不安。

某种你不常在纽约市凶案组警探身上发现的东西。

朗·塞林托和年轻的班克斯（他的名字是杰里，不是厄尼）坐在莱姆

用他那乱蓬蓬的脑袋指点的地方：一对满是灰尘、坐上去很不舒服的藤椅。

自从塞林托上次来访到现在，莱姆的变化很大，使他难以掩饰自己惊讶的表情。班克斯虽然没有可以参照比较的标准，但也同样感到诧异。这又脏又乱的房间，这游移不定、充满戒心地望着他们的目光，还有那股味道——一股内脏的气味围绕在怪物般的林肯·莱姆周围。

他现在非常后悔让他们上楼来。

“你为什么不先打个电话过来，朗？”

“因为你一定会叫我们别来。”

这是实话。

托马斯正要往楼梯走，莱姆抢先一步拦住他：“不，托马斯，我们用不着你麻烦。”他记得这个年轻人每次都要问客人吃点或喝点什么。

这个该死的好事的家伙。

房间里沉默了一会儿。身材魁梧、衣服皱巴巴的塞林托——一个有着二十年警界资历的老手——低头望着床边的一个盒子，想要开口说话。不过不管他原本打算说什么，都被落入他视野的那堆一次性成人纸尿布打断了。

杰里·班克斯说：“我读过你的书，先生。”这位年轻的警察有一双笨手，刮胡子的时候在脸上划出好几道伤口。不过，他额前那一绺翘起的头发还真好看。天哪，他看上去就像十二岁的孩子。莱姆心想，世界在一天天变老，世上的人却似乎越来越年轻了。

“哪一本？”

“嗯，当然是你写的关于犯罪现场的书。不过我指的是那本有图画的，好几年前出版的那本。”

“那本书里也有字。实际上，它绝大部分都是字。你读完了吗？”

“奥，那当然。”班克斯很快说。

在这个房间的一面墙边，堆着一大堆没卖出去的莱姆的书：《犯罪现场》。

“我不知道你和朗是朋友。”班克斯又说。

“哦，朗没翻出他的毕业纪念册给你看过？没指给你看那些照片？没捋起袖子给你看他的伤疤，说这些是和莱姆在一起时留下的？”

塞林托没有笑。好吧，既然你喜欢，我可以叫你更笑不出来。莱姆心想。那个老家伙正在他的手提包里翻找着什么。他究竟带了什么东西到这里？

“你们在一起搭档了多久？”班克斯找了个话题问。

“这种说法不太对。”莱姆说着，抬头看了看钟。

“我们不是搭档。”塞林托说，“我在凶杀组，他是资源调度组[7]的头儿。”

“哇！”班克斯说，对莱姆的敬佩更深了一层。刑事调查及资源调度组的负责人，向来是警局里最受尊重的人之一。

“是啊！”莱姆说。他看着窗外，仿佛他的医生随时会骑着游隼进来似的。“两个火枪手。”

“七年，断断续续，我们在一起工作。”塞林托用一种容忍的语气说。这股腔调惹恼了莱姆。

“真是一段美好的时光啊。”莱姆讥讽地说。

托马斯皱起了眉头，但塞林托没听出他的意思，或许更可能是装作没听出来。他说：“我们有点问题，林肯。我们需要你帮点忙。”

啪嗒。一沓文件放在了他床边的桌子上。

“帮点忙？”从他那狭窄的鼻子里爆出一声冷笑。布莱恩以前总是怀疑他的鼻子经过外科整形，但他没有。她也认为他的嘴唇太完美了。（“加上一道疤吧。”她曾开玩笑说。而在一次争吵中，她差点就这么做了。）他奇怪，为什么今天他脑海中会一再浮现他前妻那动人的形象。今早他一醒来就想到她，忍不住想要给她写封信，这封信此刻就在他的电脑屏幕上。他用一根手指下达指令，把这份文件保存进硬盘。此时房间里一片沉默。

“林肯？”塞林托说。

“是……你要我帮点忙。我听见了。”

班克斯在椅子上不舒服地挪了挪屁股，脸上仍然保持着不自然的微笑。

“我还有个约会，呃……那个人随时会到。”莱姆说。

“约会？”

“和医生。”

“真的吗？”班克斯问，也许只是不想再次出现冷场。

塞林托不知道该怎样把这次谈话继续下去，便问道：“你近来还好吧？”

打从他们进来到现在，班克斯和塞林托还没有问过莱姆的健康状况，这是每一个看到林肯·莱姆的人都竭力回避的问题。因为这答案可能极为复杂，而且几乎可以肯定不会很愉快。

但他只是简单地说：“我很好，谢谢。你呢，贝蒂还好吧？”

“我们离婚了。”塞林托回答得很快。

“真的？”

“房子归她，孩子一半归我。”这个粗壮的警察强挤出一脸笑容，好像他已经习惯于这么回答。莱姆猜想在这桩破裂的婚姻背后一定有一个痛苦的故事，但他现在不想听。不过，他对这桩婚姻触礁并不感到惊讶。塞林托是个工作狂。多年来他一直是警界百杰之一——他能获得此项殊荣可不仅靠的是年头资历，更有许多过硬的成绩。他每星期工作近八十个小时。莱姆在刚和他共事的头几个月，甚至不知道他已经结婚了。

“你现在住哪儿？”莱姆问，心中希望这种彬彬有礼的客套话能让他们厌倦，然后请他们上路。

“布鲁克林，在高地上。我有时候步行上班。你不是知道我一直在减肥吗？原来减肥的秘诀不在于节食，而在于锻炼。”

莱姆根本看不出朗·塞林托和三年半前相比有何不同，看不出他是胖了还是瘦了。在他眼里，塞林托十五年来一直是一个样子。

“那么，”年轻的班克斯说，“你是说，一会儿有医生要来，为了……”

“一种新疗法？”莱姆替他说完声音渐小的问题，“没错。”

“祝你好运。”

“非常感谢。”

现在是上午十一点三十六分。十点已经过了很久了。对医生来说，迟到是最不可原谅的错误。

他看到班克斯的眼睛两次瞟向他的腿。在第二次的时候，他把这个脸上长着青春痘的小子逮了个正着。不出他所料，这个年轻警察的脸马上变红了。

“总之，”莱姆说，“我恐怕真的没有时间帮你们忙。”

“但他还没到，不是吗？那个医生？”朗·塞林托用他那种专门用来戳穿嫌疑犯编造的谎言时的冷酷坚硬的口气问。

托马斯端着一壶咖啡出现在门口。

莱姆用口型无声地骂了他一句粗话。

“林肯忘了问二位先生想喝点什么了。”

“托马斯总把我当成小孩子。”

“如果有必要的话。”这位看护顶嘴说。

“好吧。”莱姆被激怒了，“请喝点咖啡。我也要来点有益健康的东西。”

“太早了。”托马斯说，“酒吧还没开门呢。”丝毫不理会莱姆冲着他的脸糗得有多难看。

班克斯的目光又一次瞄向莱姆的身体。或许他原本以为莱姆会瘦得只剩下皮包骨。实际上在那次意外发生后不久，莱姆身体萎缩的现象就停止了。他的头一位理疗医生用尽了各种办法医治他。还有托马斯，虽然他有时候像茅厕里的石头又臭又硬，有时又像个老奶奶唠叨没完，但作为康复护理员，他真棒得无可挑剔。他每天帮莱姆做被动关节运动，用角度测定法认真测量，记录下莱姆身上每一个关节能够承受的活动范围，并仔细检查在持续的推拉活动中手脚的痉挛状态。被动关节运动不是什么神奇疗法，但它确实有效，既阻止了肌肉萎缩，又保证了血脉畅通。对一个三年半以来肌肉活动只能局限在肩膀、头部和左手无名指上的人来说，林肯·莱姆的状况不能算太糟。

年轻的警探把视线从莱姆的手指上移开。莱姆左手的无名指放在一个复杂的黑色电子控制装置上，这个装置先连接到另一个控制器，再从那里派生出许多管道和缆线，与电脑和墙上的屏幕相连。

瘫痪者的日子很不好过。这是多年前一位医生告诉莱姆的话。但至少，有钱的瘫痪者要幸运一些。

塞林托开口了：“今天早上西区发生了一起谋杀案。”

“上个月我们接到报告说有一些无家可归的流浪汉失踪，”班克斯接着说，“所以一开始我们以为又是一起类似的案件，但结果不是。”他以戏剧化的口吻说：“被害者是昨晚那些人中的一个。”

莱姆一脸茫然地望着这个满脸疙瘩的年轻人：“哪些人？”

“他没有看新闻。”托马斯说，“如果你们说的是那起绑架案，他可没听说。”

“你不看新闻？”塞林托笑了起来。“你这家伙一天看四种报纸，还把本地新闻录下来带回家看。布莱恩告诉我，有一天晚上你们做爱时，你居然叫她凯蒂·库里克 [8]

“我现在只读文学作品。”莱姆假模假式地说。

托马斯插上一句：“文学作品永远是新闻中的新闻。”

莱姆没理他。

塞林托说：“一男一女从西海岸谈完生意回来，在肯尼迪机场坐上一辆黄色出租车，然后就再也没回到家。”

“这里有一份大约昨晚十一点三十分的报案记录。当时那辆出租车正行驶在皇后区的布鲁克林—皇后区的高速公路上，车子后座上有一对白人男女，拼命地敲打玻璃，似乎想打破车窗逃出来。没有人记下车牌或车型。”

“目击者——那个看见这辆出租车的人，可曾看清司机的长相？”

“没有。”

“后座的女人呢？”

“目前没有她的消息。”

十一点四十一分了。莱姆真的对威廉·伯格医生感到愤怒了。“讨厌的案子。”他心不在焉地嘀咕道。

塞林托大声地长长叹了口气。

“接着说，说下去。”莱姆说。

“他戴着她的戒指。”班克斯说。

“谁戴着谁的什么？”

“被害人，他们今天早上发现的。他戴着那个女人的戒指，就是另外一个乘客。”

“你能确定是她的？”

“戒指内环有她的姓名缩写。”

“这么说你们有一个unsub，”莱姆接着说，“他要让你们知道那个女人在他手里，而且还活着。”

“什么是unsub？”托马斯问。

莱姆仍然不理他，但塞林托代他回答：“就是‘不明嫌疑犯’。”

“可你知道他是怎么把它戴上去的吗？”班克斯追问。他微微睁大眼睛，期待着莱姆的判断。“她的戒指？”

“我猜不到。”

“削掉那人手指上的皮肉。连皮带肉，骨头都露出来了。”

莱姆露出一丝微笑。“哦，他真是一个聪明的家伙，不是吗？”

“为什么说他聪明？”

“这样可以确保戒指不会被过路人拿走。上面沾着血，对吧？”

“全是血。”

“首先，这样戒指不会轻易被人发现；即使某个过路人发现了戒指，也会考虑到艾滋病和肝炎的风险。大多数人会就此打消顺手牵羊的念头。她叫什么名字，朗？”

那个资深警探向他的同伴点了点头，后者马上翻开他的记事本。

“塔米·琼·柯尔法克斯，人们叫她T．J．。二十八岁。在摩根·斯坦利公司工作。”

莱姆注意到班克斯也戴着戒指，大概是学校毕业纪念之类的东西。这个孩子太优雅了，就像一个大学或高中的学生。一点警察味也没有。就算那枚戒指上刻着耶鲁大学的校名，莱姆也不会感到惊讶。但他居然是一个凶杀组的警探？！这世界到底怎么了？

这位年轻警察捧起咖啡杯，忍不住抖了几下。莱姆放在“埃弗斯和詹宁斯”牌电子控制板上的左手无名指轻轻移动，摁了几个设定，就把冷气关上了。他本来不想把这些控制功能浪费在壁炉和空调之类的东西上，他宁愿把它们留给电灯、电脑和翻页读书机等更必要的东西。但是当房间太冷的时候，冻得他直流鼻涕。对一个瘫痪者来说，这简直是要命的折磨。

“没有索要赎金的字条？”莱姆问。

“什么也没有。”

“你是这个案子的负责人吗？”莱姆问塞林托。

“在吉姆·鲍林手下，算是吧。我们想让你评判凶案现场报告。”

莱姆又笑了。“我？我已经三年没看过犯罪现场报告了。我能告诉你们什么？”

“你能告诉我们线索，林肯。”

“现在谁是资源调度组的头儿？”

“文斯·佩雷蒂。”

“那个参议员的儿子。”莱姆想起来了，“让他看好了。”

塞林托犹豫了一下。“我们宁愿让你看。”

“我们是谁？”

“局长，还有我。”

“那么，佩雷蒂组长对此公议有何想法？”莱姆问，笑得像个高中女生。“真的没有自信？”

塞林托站了起来，在房间里来回踱步，低头打量着地上那堆杂志。《刑事鉴定评论》、哈丁与波依尔科学仪器公司产品目录、《新苏格兰场刑事调查年鉴》、《美国刑事鉴定人员学会会刊》、《美国社会犯罪研究室通讯》、CRC出版社出版的《刑事鉴定》、《国际刑事鉴定学会会刊》。

“看看那些杂志，”莱姆说，“订阅期都过了很久了，而且都盖满了灰尘。”

“你这里的每一件东西都他妈的盖满了灰尘，林肯。你为什么不动动你的懒屁股，把这个猪窝打扫一下？”

班克斯脸上露出惊恐的表情。但莱姆的感觉却恰恰相反。他强忍住快要爆发出来的笑声，戒心已经消失，恼怒也转变成愉悦。一时间，他甚至后悔这段时间自己和塞林托变得那么疏远。然而，他很快抑制住这种感情，嘟囔着说：“我无法帮你，抱歉。”

“和平大会星期一就要召开了，我们……”

“什么大会？”

“联合国会议，各国大使、首脑，会有上万名重要人物云集这座城市。你听说过两天前在伦敦发生的事吗？”

“什么事？”莱姆冷冷地说。

“有人想要炸掉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开会的那家饭店。市长吓坏了，担心有人会把这次会议当做下一个目标。他不想发生任何丑闻登上报纸的头条。”

“还有一个小问题，”莱姆严肃地说，“T.J.小姐可能再也无法完成旅程回家了。”

“杰里，再告诉他一些细节，刺激一下他的胃口。”

班克斯已经把注意力从莱姆的脚转移到他的床。莱姆敢说，到目前为止这两个家伙最感兴趣的就是他的床了。尤其是那个控制器，看上去很像航天飞机上的某个设备，确实造价也差不多。“在他们被绑架十个小时后，我们发现那位男性乘客——约翰·乌布里奇——被人打了一枪，然后活埋在离三十七街和十一街交汇处不远的国铁轨道旁。我们发现时他已经死了，但他是被活埋的。弹孔是点三二口径的。”他抬起头，又加上一句，“本田型号的子弹。”

他的意思是，不明嫌疑犯使用的武器没有任何怪异特别之处。这个班克斯看起来还满聪明的，莱姆心想，唯一的问题是太年轻了，以后他或许可能、也或许不可能成熟起来。林肯·莱姆认为自己从来没有年轻过。

“子弹膛线的情况呢？”莱姆问。

“六槽，左旋。”

“这么说他使的是柯尔特手枪。”莱姆说着，又瞥了一眼犯罪现场示意图。

“你说‘他’，”班克斯说，“其实应该说‘他们’。”

“什么？”

“不明嫌疑犯有两个。在埋尸地点和通往街区的铁梯间有两组脚印。”班克斯指着犯罪现场示意图说。

“梯子上有指纹吗？”

“没有，被擦掉了。擦得很仔细。脚印通往埋尸地点，又返回到梯子那里。总之，拖动被害人的一定是两个人。死者的体重超过两百磅，一个人绝对办不到。”

“说下去。”

“他们带他到事先挖好的坑边，把他丢进去，朝他开一枪后用土埋

上，然后回到梯子那里，溜之大吉。”

“把他扔进坑里才开的枪？”莱姆提出质疑。

“是的。现场周围没有任何血迹。铁梯和到埋尸处的路上也没有。”

莱姆发现他自己开始有点兴趣了，但他仍说：“你们想要我做什么？”

塞林托咧开一嘴参差不齐的黄牙。“我们遇到难题了，林肯。一大堆证物都他妈的没有任何意义。”

“那又怎样？”每件证物都具有意义的凶案现场本来就少之又少。

“嗯，这次真的很怪异。请读读这份报告吧。我把它放在这上面。这东西怎么用？”塞林托看向托马斯。托马斯走过来将现场报告夹在翻页机上。

“我没有时间，朗。”莱姆再次声明。

“这东西真奇妙。”班克斯说，目不转睛地盯着翻页机看。莱姆没有接腔。他不经意地瞥了一眼第一页，接着就仔细读了下去。他把无名指微微向左移动一毫米，一根橡胶杆便升了起来，将报告翻到下一页。

他边读边想。的确很怪异。

“凶案现场由谁负责？”

“佩雷蒂本人。他听说被害人是那辆出租车上的失踪者，就跑过去亲自接手了。”

莱姆继续看下去。有那么一阵子，那些毫无想象力的警察记录完全吸引了他的注意。然而，门铃响了，他的心脏开始加速狂跳。他把目光移向托马斯，冰冷的眼神明白表示开玩笑的时间已经结束了。托马斯点点头，立刻转身下楼。

出租车司机、证物、被绑架的银行高级职员……所有思绪顷刻间从林肯·莱姆的头脑里一扫而空，消失得无影无踪。

“是伯格医生。”

终于到了。等了这么久，总算到了。

“呃，对不起，朗，我不得不请你们离开了。很高兴再次见到你。”他露出微笑，“这的确是件有趣的案子。”

塞林托犹豫了一下，起身说：“可是你会读完这份报告吧，林肯？会

把你的想法告诉我们？”

莱姆说：“你说呢？”然后把头靠回到枕头上。像莱姆这种程度的瘫痪者，头部和颈部还可以任意活动，只需要通过头部的三维运动，就可以执行十多项控制指令。但是莱姆不愿意使用头部控制器，他可以体会到的感官愉悦已经所剩无几，他不想放弃把头放在那价值两百美元的枕头上的快感。这两个不速之客已经让他感到很疲倦。还不到中午，他就一心想睡觉。他颈部的肌肉正在痛苦地抽搐着。

当塞林托和班克斯走到门口时，莱姆说：“朗，等一等。”

那位资深警探回过身来。

“有件事你应该知道。你们只找到一半的犯罪现场，而最重要的是另外一个——第一现场，凶犯的藏身处。他会躲在那里，但要找到那个地方会比登天还难。”

“你为什么认为还有另一个现场？”

“因为他不是在坑里开枪射击被害人的，而是在其他地方，在第一现场。很有可能就是他藏匿那个女人的地方。可能是在地下，或者是这座城市某个特别偏僻的角落，也可能两者兼有……因为，班克斯——”莱姆抢在那个年轻人提问之前说，“他不会冒着被人发现的危险开枪射击，除非那个地方很安全，又没有什么人。”

“也许他使用了消音器。”

“子弹上没有与橡胶或棉花摩擦的痕迹。”莱姆反驳道。

“但是那个人怎么可能是在别的地方挨枪的呢？”班克斯分辩说，“我的意思是，现场没有任何血迹。”

“我敢说被害人是脸部中弹。”莱姆说。

“是的，没错。”班克斯回答，脸上带着自嘲的傻笑，“你怎么知道？”

“被点三二口径的子弹射中面部会很痛，会完全丧失抵抗力，但流血不多。只要不射中脑子，一般不会致命。被害人处于这种状态下，那个不明嫌疑犯可以随意把他带到任何地方。我说‘那个不明嫌疑犯’，因为嫌疑犯只有一个人。”

一阵冷场。“但是……现场有两组脚印。”班克斯声音很小地说，好像正在拆除地雷的引信。

莱姆叹了口气。“脚印只有一种，是同一个人走了两次留下来的，目的是愚弄我们。还有，往北和往南的脚印深度完全一样，所以他并没有

抬着两百磅重的人走来走去。被害人是赤脚吗？”

班克斯翻了一下记录本。“只穿着袜子。”

“好，这表明嫌疑犯穿上被害人的鞋子，自作聪明地走到梯子那里，又折了回来。”

“如果他不是从梯子上下来的，他又是怎么走到埋尸地点的呢？”

“他带着那个人从铁轨上自己走过来，大概是从北边方向。”

“不论哪个方向都没有别的通往街区的阶梯呀。”

“但是有和铁轨并行的隧道。”莱姆继续说，“它们与十一大街边一些旧仓库的地下室相连。禁酒时期有个名叫奥尼·Madden的歹徒挖通了地下室和隧道，通过这条渠道把私酒偷偷搬上纽约中央列车，运往奥尔巴尼和布里奇波特。”

“但为什么不把被害人就近埋在隧道旁，为什么要冒着被人看见的危险把那家伙拖到高架桥下？”

莱姆现在有点不耐烦了。“你还不明白他想要告诉我们什么吗？”

班克斯张嘴想要说什么，但还是摇了摇头。

“他就是要把尸体放在能看得见的地方，”莱姆说，“他希望有人发现它，所以才把那只手露在外面。他在向我们挥手，吸引我们的注意。很抱歉，你只有一名不明嫌疑犯，但他的聪明程度足以抵过两个人。在现场附近一定有一道暗门通往隧道，快去那里采集指纹。这可能没什么用，但你们还是得赶快这样做。你们知道这个案子的分量，尤其是当报纸开始大肆报道时……好了，两位先生，祝你们好运。现在，就对不起了。朗？”

“是？”

“别忘了第一犯罪现场。无论发生什么事，你都得找到它，而且要快。”

“谢谢，林肯。别忘了看那份报告。”

莱姆说他当然会读，但他们从他的脸色看得出他在撒谎。完全是谎言。

3

在莱姆遇到过的医生中，这位医生对病人的态度最好。而如果要论

起对这一点的体验，林肯·莱姆无疑最有发言权。他曾经统计过，在过去的三年半里，他看过七十八位拥有学位、正式执业的医生。

“视野不错。”伯格望着窗外说。

“很美，是吧？”

由于病床高度的局限，除了笼罩在中央公园上方乌蒙蒙的天空外，实际上莱姆什么也看不到。自从两年半以前他从康复医院搬到这里来之后，那片天空——还有那两只鸟——就构成了他视野的基本元素。大多数时间，他都是把百叶窗阖上的。

托马斯正忙着为他的老板做按摩。这种运动有助于莱姆保持肺部的清洁。然后还要为膀胱导尿，这工作每隔五六小时就要做一次。在脊髓受伤后，膀胱的括约肌可能出现两种情况，或者完全打开，或者完全关闭。莱姆还算幸运，他的情况是完全关闭，这意味着一天只需要四次由别人帮忙，用导尿器和润滑液打开那不肯合作的输尿管就可以了。

伯格医生在一旁看着这些程序的进行，莱姆也习以为常，对失去隐私权并不介意。对残疾人士而言，体面是最早失去的东西之一。有时在清洗、排泄和检查过程中，一不留意，就会让身体的隐秘部位走光，而病情严重的残疾者、真正的残疾者，以及具有男子汉气概的残疾者，都不会因此而介意。在莱姆待过的第一家康复中心，每当有病人外出参加聚会或准备赴约，所有的病友都会驾着轮椅聚到他床边，检查这位病人的排尿量，这是外出约会成功与否的晴雨表。莱姆有一次就赢得他的残疾朋友们的高度赞扬，因为他憋储的尿量达到了惊人的一千四百三十毫升。

他对伯格说：“你看看窗台，医生。我有我的守护天使。”

“哦，是老鹰吗？”

“是游隼。通常它们会栖息在更高一点的地方，我也不知道它们为什么要选择与我为邻。”

伯格瞄了那两只鸟几眼，转身离开窗边，让窗帘垂掩着。那个鸟窝引不起他的兴趣。他身材并不高大，但看上去很匀称，莱姆猜测，他一定是个长跑爱好者。他大约快五十岁了，但满头的黑发，看不到一丝灰白的痕迹。而他的长相也帅得像电视台的新闻主持人。

“这张床挺棒。”

“你喜欢吗？”

这是一张克林斯顿牌气垫治疗床，一个长方形的大家伙。它有气流支撑的床垫，里面有将近一吨表面涂硅的玻璃珠。加过压的气体充斥在

玻璃珠之间，支撑起莱姆的身体。如果他的身体还有知觉的话，他会感到自己好像飘浮在空中。

伯格轻啜了一口咖啡。那是莱姆吩咐托马斯准备的。在端来咖啡的时候，托马斯转动着眼珠，低声对莱姆说了一句："我们怎么突然变得有礼貌了？"才转身离开。

医生问莱姆："你对我说过，你是个警察。"

"是的，我在纽约市警察局负责刑事鉴定工作。"

"你是被枪击受的伤？"

"不是，是在搜查一个犯罪现场的时候。有几名工人在地铁车站的工地上发现一具尸体。那是一个年轻的巡警，已经失踪了六个月——有一个连环杀手专门射杀警察。我奉命一个人到案发现场工作，在搜查过程中一根柱子塌了下来。我被埋了四个小时。"

"真的有人到处谋杀警察吗？"

"杀死三人，杀伤一人。凶手也曾经是一个警察，当过巡警队副探长。"

伯格看到莱姆的脖子上有块粉红色的伤疤。这是识别瘫痪者的标志——呼吸机导管插进喉咙里长达数月后留下的伤口。有人会依赖呼吸机好几年，有人甚至一辈子再也离不开它，但是莱姆——感谢他骡子般强壮的体格和医生的大力治疗——在发生意外后没有多久，就和呼吸机彻底摆脱了关系。他现在用自己的肺呼吸，就算在水里憋上五分钟气也没有问题。

"这么说，你是颈部受伤。"

"第四颈椎。"

"哦，难怪。"

第四颈椎是脊椎伤害的不设防区。脊椎伤害如果发生在第四颈椎以上，十有八九会造成伤者死亡；若发生在第四颈椎以下，伤者的四肢可能还能保留一些活动能力；但如果恰巧伤在臭名昭著的第四颈椎，即使伤者能够侥幸存活，也几乎已全身瘫痪。莱姆的四肢就已经丧失了运动功能，腹部和肋间的肌肉也大多消失，只能依靠横膈膜维持呼吸。他只剩头部和脖颈可以活动，还有肩膀能动一点点。唯一值得庆幸的是，那根倒下的橡木梁柱放过了一小股运动神经，使他左手的无名指还能活动。

意外发生后那一年像肥皂剧般的情节，莱姆对医生省略不提。整整

一个月的颅骨牵引：用钳子夹住钻孔机在头上打眼，将脊椎拉直；十二个星期的颈椎固定架——用塑料护托和铁架环绕住头部，保持颈部不动。为了维持肺部运作，先插了一整年的大型呼吸机，然后又换成横膈膜神经刺激器。无数次导尿。无数次手术。麻痹性肠梗阻，压迫性溃疡，低血压，心脏缓搏。褥疮引发溃烂，肌肉退化导致挛缩，差点夺去他宝贵的手指活动。还有折磨人的幻痛——他竟然在毫无知觉的部位感到难以忍受的灼热与疼痛。

然而，他只告诉伯格最近困扰他的麻烦：自主神经异常反射。

这个问题近来发生得越来越频繁：心跳加速，血压上升，头痛加剧。一些简单的原因，比如便秘，都会引发自主神经异常。他说这根本无法预防，除非避免任何压力和身体上的压迫。

莱姆的神经康复指导专家彼得·泰勒医生已经开始关注到这种异常反射发作的频率。上一次，大约一个月前，这一症状发作得非常严重，因此泰勒医生教给托马斯一些应急的方法，可以不必等医生到来及时采取措施。并坚持要他把自己的电话号码设定在电话的快速拨号键中。泰勒警告说一次严重的发作足以导致心脏病突发或中风。

伯格对他的状况深表同情。他说：“在我进入现在这行之前，我主攻的是老年整形外科，遇到的大多是骨盆或关节复位之类的问题。我对神经学了解得不多。你复原的机会有多大？”

“零。这种状况会永远持续下去。”莱姆说。可能是觉得自己说得太快，他又补充说：“你明白我的问题，是吧，医生？”

“我想是的。但我还是想听你亲口说出来。”

莱姆摇摇头，甩开几丝下垂的头发，说：“每个人都有自杀的权利。”

伯格说：“我恐怕不能同意你的说法。在大多数社会里，你或许有自杀的能力，但没有权利。两者是不同的。”

莱姆发出一声苦笑。“我不是什么哲学家。但我甚至连这种能力都没有。这就是我需要你的原因。”

林肯·莱姆先后要求过四位医生为他实施安乐死，他们全都拒绝了。于是他说，好吧，我自己来。便开始最简单的绝食自杀法。但是这种慢慢饿死自己的过程，竟然演变成一种纯粹的折磨。绝食导致他剧烈胃痛，还伴随着难以忍受的头痛，让他睡不着觉。最后他只好放弃。在这段过程中，他和托马斯有过一次极其痛苦的对话，他请求托马斯杀了他。这位年轻的看护眼含着热泪——只有此时他才表现出如此强烈的情感——对他说，他也很希望自己能做得到。他可以坐在一边看着莱姆死去，可以强忍着不在紧要关头救活他，但他实在没办法下手杀了他。

后来，出现了一个奇迹。如果可以这么说的话。

在《犯罪现场》一书出版后，有不少记者来采访他。其中一篇发表在《纽约时报》上的文章引用了作者莱姆亲口所说的一段话：

“不，我没有写下一部书的打算。事实上，我的下一个大计划是杀死自己。这是很大的挑战。在过去的六个月中，我一直在找人来帮我这个忙。”

这番刺耳的话引起了纽约市警察局心理咨询服务中心和他几个老朋友的注意。尤其是布莱恩（她说他一定是疯了才会想到死，他必须停止这种只考虑自己的念头——就像他们在一起的时候那样——还有，既然她已经来了，她想就应该告诉他她正准备再婚）。

那段话也引起了威廉·伯格的注意。一天晚上，他主动从西雅图打电话给莱姆。经过一阵愉快的交谈后，伯格提起他读过那篇关于莱姆的文章。停顿了一会儿之后，他问：“你听说过‘忘川协会’吗？”

莱姆听说过。这是他几个月来一直在追踪的“前安乐死”团体，一个比“安全通道”或“毒芹协会”更积极的组织。“我们的志愿者是从全国数十个希望接受自杀帮助的人中挑选出来的，”伯格解释说：“我们必须谨慎从事。”

伯格说他会持续跟踪莱姆的情况。在此后的七八个月里他们通过电话交谈过好几次，但伯格一直拒绝马上行动。今天是他们首次见面。

“你没有别的办法可以过去吗？只凭自己的力量？

过去……

“像基恩·哈罗斯那种方法？没有。而且我觉得那种做法也不大牢靠。”

哈罗斯是一个住在波士顿的年轻人，因为全身瘫痪而决定自杀。在找不到任何人帮助的情况下，他最终用自己唯一能够采取的方式结果了性命。凭借他仅存的一点活动能力，他在公寓里放了把火。火烧起来之后，驾驶着轮椅冲进火海。他死于三度烧伤。

这件案子经常被支持安乐死的人提起，作为反安乐死法造成的悲剧案例。

伯格很熟悉这个案例。他充满同情地摇摇头。“不，任何人都不应该以这种方式死去。”他评估莱姆的身体状况，看着那些电线和控制板。“你的这些机器都有什么功能？”

莱姆向他一一解释这些电子控制设备——用无名指操纵的“埃弗斯和

詹宁斯”控制器，用嘴控制的吹吸式控制管，用下巴控制的摇杆，还有可以把他对着机器说的话转成文字显示在屏幕上的电脑读写机。

“但是这些东西都得需要由别人设定？”伯格问，“比如说，必须得有人去枪械店买来一把枪，把它装好，打开扳机，然后连接到你的控制器上？”

“是的。”

这会让协助自杀的人产生同谋犯罪的罪恶感，就像自己亲手杀人一样。

“你的装备呢？”莱姆问，“它们管用吗？”

“装备？”

“你用什么东西？对他们，嗯，做那件事？”

“哦，它非常管用。我从没有听到一个病人抱怨过。”

莱姆眨眨眼睛。伯格笑了，莱姆也跟着笑了起来。如果你不能嘲笑死亡，那你还能嘲笑什么？

“给你看看。”

“你随身带着？”希望顿时在莱姆心中绽放。多年来，这是他第一次感到温暖的感觉。

医生打开手提箱，取出一瓶白兰地、一小瓶药丸、一个塑料袋和一根橡皮筋。莱姆在一旁看着，觉得他的动作相当讲究。

“那是什么药？”

“速可眠。已经没有人再开这种药了。以前自杀要容易得多。用这小东西一了百了，没有问题。现在，想用新出品的镇静剂自杀几乎是不可能的。像酣乐欣、利眠宁、当眠多、先安诺……你可能会睡上好长一段时间，可最终还是会醒来。”

“那个袋子呢？”

“哦，这袋子。”伯格拿起塑料袋，“这是遗忘协会的象征。当然，是非正式的，我们不可能有会徽标志那类东西。如果药丸和白兰地还不能解决问题，我们会用到这个袋子。把它套在头上，用橡皮筋扎住脖子。我们会在里面放上一点冰块，因为过不了几分钟里面就会变得相当热。”

莱姆无法把目光从这三件道具上移开。那个塑料袋很厚，像油漆工铺在桌面上的油布。他注意到那瓶白兰地很便宜，那瓶药也很普通。

“这房子不错。”伯格四下打量着说道，“位于中央公园西侧……你还有收入来源吗？”

“不多。我偶尔会为警察局或联邦调查局做些顾问工作。出事后……负责施工的建筑公司赔偿了三百万美元。他们赌咒发誓说他们没有责任，但显然法律里有一条明文规定，只要原告耷拉着口水被推上法庭，瘫痪者控告建筑公司的案子就自动胜诉，不管错在哪一方。”

“这本书是你写的，对吧？”

“写书让我挣了点钱，不太多。这本书是所谓的‘长销书’，不是‘畅销书’。”

伯格拿起一本《犯罪现场》，翻了几页。“著名犯罪现场，看起来都是讲这些。”他笑着问：“总共多少个犯罪现场？四十？五十？”

“五十一个。”

在意外发生后，莱姆开始写作此书。凭借尽可能地回忆和想象，他在脑子里一一重游纽约许多旧犯罪现场。那些案件有的已经告破，有的至今还悬在那里。在书中他写到位于五点区的老酿酒厂，那座声名狼藉的老房子，在一八三九年一个很平常的夜晚，有十三起互不相干的命案几乎同时在那里发生；还写到查尔斯·奥布里奇·迪肯，此人在一八六三年七月十三日杀害了自己的母亲，当时正值南北战争如火如荼之际，迪肯宣称凶手是一名被解放的奴隶，使白人对黑人的仇视更加激烈；

书中有发生在老麦迪逊广场公园戏院顶楼的建筑师斯坦福·怀特的三角情杀案，也有著名的柯尔特法官失踪案，还提到了五十年代的炸弹狂人乔治·摩特斯基、盗取“印度之星”宝石的冲浪手墨菲等大名鼎鼎的人物。

“十九世纪的建筑材料、下水道、厨师学校，”伯格翻着这本书念出声来，“同性恋浴室、中国城仓库、俄罗斯东正教堂……你从哪里学到这么多关于这座城市的知识？”

莱姆耸耸肩。在他担任资源调度组组长的那些年里，他对纽约这座城市的研究，丝毫不输于他在刑事鉴定上的知识。举凡历史、政治、地理、社会以及公共设施等方方面面，无不了如指掌。他说：“刑事鉴定人员在真空中不能存活。你对环境了解得越多，就越能更好地适应——”

就在他听见自己的声调变得热情起来时，他猛地闭上了嘴。

他气恼自己竟然如此容易上当。

“你真行，伯格医生。”他冷冷地说。

“奥，别这样，请叫我比尔好了。”

莱姆不想岔开话题。“我以前听人说，找一张又大又干净又平滑的纸，把所有为什么应该自杀的理由写下来，然后在拿出另外一张又大又干净又平滑的纸，写下为什么不该这样做的理由。这样，诸如丰富、有用、有趣、挑战之类的字眼就会自动出现在你的头脑里，字字珠玑，催人振作。狗屁！这对我没有半点意义！更何况，我根本无法拿起一支他妈的铅笔去拯救我的灵魂。”

“林肯，”伯格继续温和地说，“我得确定你是这个计划的合适人选。”

“计划？人选？哈，多么残酷的委婉说法。”莱姆痛苦地说，“医生，我打定主意了，我今天就要做。实际上，现在就可以。”

“为什么是今天？”

莱姆的目光转向那瓶药和塑料袋。“为什么不呢？什么是今天？八月二十三日吗？今天和任何一天一样，都是死亡的好日子。”

医生用手指轻轻敲打着他薄薄的嘴唇。“我必须再花点时间和你谈谈。如果我确信你真的想要……”

“我想。”莱姆说。他又一次体会到缺乏肢体动作的辅助，语言是多么虚弱无力。他多想能把手放在伯格的臂膀上，或扬起手掌做出恳求的姿势。

没有征询他是否允许，伯格径自掏出一盒万宝路把烟点上。他从口袋里拿出一个折叠式金属烟灰缸，打开，放在他细瘦的大腿上。他抽烟的样子看起来很像一个常春藤联盟学校富家子兄弟会里的公子哥儿。“林肯，你明白问题所在，是吧？”

当然，他明白。这就是伯格为什么会来到这里，而他自己的医生不肯“助一臂之力”的原因。加速不可避免的死亡是一回事；差不多有三分之一的执业医生会给临终的病人开出超出规定或足以致命的剂量的药物。大多数检察官对此都睁一只眼闭一只眼，除非那医生故意炫耀——像克沃尔肯[9]那样。

但说到瘫痪、半身不遂、四肢麻痹和残废人士呢？喔，情况就完全不同了。林肯·莱姆才四十岁，而且还曾成功地摆脱了呼吸机。除了体内潜在的一些有害基因外，在医学上没有任何理由说他不能活到八十岁。

伯格说：“恕我直言，林肯。我得确信这不是一个圈套。”

“圈套？”

“检察官。我以前上过一次当。”

莱姆笑了。“纽约市的检察官忙得很。他们可没有工夫用残疾人做诱饵，逮捕安乐死医生。”

他不经意地瞄向那份犯罪现场报告。

……被害人西南方十英尺处，在一小堆白沙中发现一簇证物：是一团纤维，直径大约六公分，颜色灰白。经由X射线能量色散分析仪检验，此纤维组织成分为A2B5（SI，Al）O22（OH）2。无法判断纤维来源，也无法证实为何人所有。样本已送联邦调查局物证反应中心作进一步分析。

“我必须小心，”伯格说，“现在这已成为我的职业生命。我已经完全放弃整形外科了。总之，它已不再是一份工作那么简单，我决定贡献自己的余生去帮助有需要的人结束他们的生命。”

邻近这团纤维，大约相距三英寸远的地方，发现两张纸片。其一为普通新闻纸，上有“下午三点”的字样，泰晤士罗马字体印刷，油墨成分与一般商业报纸所用油墨相同。另一张碎片似乎是某本书书页的一角，上面印有页码823。字体为加拉蒙字体，纸张为日历纸。ALS和同步进行的茚三酮分析显示两张纸片上都没有指纹……无法判定为何人所有。

有几件事让莱姆想不通，那团纤维是其中之一。这么明显的东西，佩雷蒂为什么轻易放了过去？还有，为什么这些证物——报纸碎片和纤维——会摆在一起？这里一定有问题。

“林肯？”

“抱歉。”

“我在说……你眼下没有剧烈难忍的疼痛，也不是无家可归的难民，你有钱，有才华，还当警察的顾问……这可以帮助很多人。只要你想要，你就能得到……呃……丰富多彩的生活就在你面前，你的人生之路还很漫长呢。”

“漫长，没错，这就是问题。漫长的一生。”莱姆已经懒得再客客气气了，他咆哮道，“可是我不想要漫长的一生。就这么简单。”

伯格缓慢地说：“万一你后悔你的决定，你想过没有，唯一抱着遗憾活下去的人会是我，而不是你。”

“这种事谁能说得准呢？”

莱姆的目光又移回到报告上。

在碎纸片上方发现一颗铁螺丝钉。螺丝头为六角形，上面印有CE字

样。螺丝钉长两英寸，螺纹顺时针旋转，直径十六分之十五英寸。

“接下来几天我的日程都安排得很紧。”伯格看了一眼手表说。他的表是劳力士。没错，死亡总是有利可图。“我们可以再谈一两个小时，好好谈一谈。然后冷静几天，我会再回来。”

有什么东西一直在困扰着莱姆。一种让人抓狂的瘙痒——所有瘫痪者的诅咒。不过，现在这种瘙痒的感觉来自内心，是折磨莱姆一生的那种类型。

“我说，医生，我不知道能不能请你帮个忙。那边的报告，你能帮忙翻一下吗？看能不能找到一张螺丝钉的照片。”

伯格犹疑了一下。“照片？”

“一张拍立得照片。应该粘在靠后一点的地方。用翻页机翻太慢了。”

伯格把报告从翻页机上拿起来，帮莱姆翻页。

“就是这张，停下。”

当他看着这张照片时，一阵突如其来的剧痛刺中了他。奥，别在这里，别在现在，求求你，不要。

“很抱歉，你能帮我再翻回刚才打开的那页吗？”

伯格照做了。

莱姆不再说话，聚精会神地研究着报告。

纸张碎片……

下午三点……第八二三页。

莱姆的心脏开始狂跳，额头也冒出了汗珠。他听见耳朵里回荡着巨大的嗡嗡声。

一个很好的报纸头条标题：一名男子在与安乐死医生交谈时猝死……

伯格眨了眨眼睛。“林肯？你没事吧？”他用漂亮的眼睛仔细观察着莱姆。

莱姆努力装出若无其事的样子，说：“医生，很抱歉，但我现在还有点其他事要做。”

伯格缓缓地点点头，半信半疑地说："有什么意外发生吗？"

莱姆露出微笑。保持冷静。"我只是想，能不能请您几个小时后再回来。"

现在要特别小心。如果让医生察觉你的企图，他会认为你没有必要自杀，把你的名字删掉，马上收拾起他的瓶子和塑料袋飞回西雅图去。

伯格打开记事本说："接下来几天都不太有空。那么，明天……不行。我恐怕最早要到星期一才有时间。后天。"

莱姆犹豫了。天啊……他灵魂一直渴望的东西终于出现在他伸手可及的范围内，这是他过去一年来每天都在梦寐以求的时刻。要还是不要？

快决定。

终于，莱姆听见自己说："那好，就星期一。"他的脸上露出不带任何希望的微笑。

"事情很严重吗？"

"是我以前的一个同事。他请求我给他一些建议，但我没有给予足够的重视。我必须打个电话给他。"

不，这根本不是自主神经异常反射，也不是过度焦虑引起的症状。

林肯·莱姆感受到一种多年来从未有过的感觉。他必须分秒必争。

"能请你帮忙叫托马斯上来吗？我想他应该在楼下的厨房。"

"当然没问题。我乐意效劳。"

莱姆看到有一种奇异的东西在伯格眼中闪现。那是什么？戒备吗？也许。但似乎更像是失望。但是现在没有时间去思索这些。当医生的脚步声刚一消失在楼梯尽头，莱姆便扯开嗓子叫了起来。"托马斯。托马斯！"

"什么事？"那个年轻人的声音回答。

"快打电话给朗，叫他回来，马上！"

莱姆看了一眼时钟。现在刚过正午，他们剩下不到三个小时了。

4

“这个犯罪现场是刻意布置的。”林肯·莱姆说。

朗·塞林托已经脱去夹克，露出皱巴巴的衬衣。他现在正后仰着身体，双臂交叉，靠在一张堆满纸张书籍的桌子旁。

杰里·班克斯也回来了。他正用他那双淡蓝色的眼睛看着莱姆，那张床和控制板已不再让他感兴趣。

塞林托皱着眉头说：“但那个嫌疑犯想要告诉我们什么故事呢？”

在犯罪现场，尤其是凶杀案现场，罪犯常常会企图利用证物引导调查人员误入歧途。有的罪犯的确很聪明，但绝大多数不是这样。比如，丈夫打死妻子后，故意把现场布置成入室抢劫的样子——但他只想到偷走妻子的珠宝，却把自己的金手镯和钻石戒指留在床头柜上。

“这就是有趣的地方。”莱姆接着说：“朗，它不是告诉我们那里发生了什么事，而是有什么事将要发生。”

塞林托怀疑地问：“你凭什么这么认为？”

“那些纸张碎片，它们代表今天下午三点。”

“今天？”

“你自己去看！”莱姆不耐烦地把头一撇，指向那份报告。

“一张纸片上是说下午三点没错，”班克斯指出，“但另一张只是书的页码，你为什么认为指的是今天？”

“那不是书的页码。”莱姆扬起一边眉毛。他们还是没明白。“动动脑子。嫌疑犯留下线索的唯一理由是要告诉我们一些事情。如果这一点成立，那‘823’就不会只是一个页码，因为根本没有其他线索和书联系在一起。好了，如果这个数字不是代表页码，那会是什么？”

一阵沉默。

莱姆被激怒了。他厉声说：“这是日期！八二三，八月二十三日。今天下午三点就有事要发生。还有那团纤维，那是石棉。”

“石棉？”塞林托问。

“就在报告里。记得那些分子式吗？角闪石、二氧化硅，那就是石棉。我不明白佩雷蒂为什么要把它送到联邦调查局去。所以，我们有不该出现在铁轨路基上的石棉，还有一颗头部生锈、而螺纹部分却没有的螺丝钉，这说明它曾被栓在某处地方很长时间，最近才被拆下来。”

“也许是从泥土里翻出来的，”班克斯提出意见，“在歹徒挖坑的时

候？”

“不可能。”莱姆说：“在中城区，岩床距地表很近，这意味着大多是含水土层。从三十四街到哈莱姆，这一片的土壤水分都很高，用不了几天就能让铁钉锈蚀。如果这颗螺丝钉是埋在土里的，它一定会完全生锈，而不会只有顶部。所以，它是被歹徒从某个地方卸下来，带到现场，并故意留在那里的。还有那些沙子……想想吧，在中城曼哈顿区的铁路上怎么会出现一堆白沙？那里的土壤成分是壤土、粉土、花岗岩、沙砾和软土。”

班克斯刚想开口，但立即被莱姆打断。“为什么要把这些东西堆放在一起？奥，我们的不明嫌疑犯想告诉我们一些事情。当然是这样。班克斯，那扇出入现场的门查的怎么样了？”

“你是对的，”年轻人说，“他们在埋尸地点以北大约一百英尺的地方发现了一道门，被人从里面打开。指纹的事也让你说对了，一无所获。也没有轮胎或其他证据的痕迹。”

一簇脏兮兮的石棉，一颗螺丝钉，一张扯破的报纸……

“凶案现场呢？”莱姆问。“还在封锁中吗？”

“已经解除了。”

林肯·莱姆虽然四肢瘫痪，肺活量却大得吓人。他大声地吐出一口气，以表达他强烈的厌恶情绪。“是谁犯这种错误？”

“我不太清楚，”塞林托支支吾吾地说，“大概是现场指挥官吧。”

莱姆知道，那就是佩雷蒂。“那你们只好受限于现有的东西了。”

不管线索如何，不管歹徒是谁，他介意的是那些报告中提到的以及可能还未被发现的证物永远地不见了，消失在那些警察、围观者和铁路工人的脚下。基本的侦查工作——走访现场附近的居民，询问目击者，发掘线索，所有传统的办案工作都可以从容不迫，但犯罪现场当场的勘察工作必须“雷厉风行”。在资源调度组的时候他一直这么要求他的部下。他开除过很多人，就因为他们的工作速度达不到他的要求。

“佩雷蒂亲自勘察现场？”莱姆问。

“佩雷蒂和他的全班人马。”

“全班人马？”莱姆皱起眉头，“什么叫全班人马？”

塞林托看向班克斯。后者说：“四名摄影人员，四名采样人员，八名搜索人员，以及当值的法医。”

“八名犯罪现场搜索人员？”

在处理犯罪现场时存在着一种钟形曲线。对单一的凶杀案而言，两名搜索人员被认为是最有效率的。单独一人可能遗漏一些东西，而三人以上漏掉的东西会更多。林肯·莱姆总是一个人搜索现场。他会让采样人员采集指纹，让摄影人员拍摄快照和录像，但“走格子”总是他自己一个人来。

佩雷蒂是莱姆六七年前亲自招募的年轻人，一个富有的政客之子。具有良好的、教科书般标准的犯罪现场勘察技术。犯罪现场勘察被认为是一大热门，总有一长串人排队等着加入这个部门。对这些申请者进行筛选是莱姆工作中的一大乐趣。他总是让他们看“家庭相册”——一些最令人毛骨悚然的犯罪现场照片的合集。有的警察会脸色发白，有的会不停地傻笑，也有人会若无其事地递还相册，扬扬眉毛，仿佛在问：这有什么呀？莱姆要录取的就是后一种人。而佩雷蒂就曾经是其中之一。

莱姆发现塞林托正望着自己。他刚才问了个问题，这会儿又重复了一遍：“你会和我们一起办这个案子，是不是，林肯？”

“和你们一起办案？”他笑得咳嗽起来。“我不能，朗，不行。我只能抛给你一些看法。你们收到了，也照办了。托马斯，给我把伯格找来。”他现在开始后悔延迟他和那个安乐死医生的秘密协议的决定了。也许现在还来得及。想到还要再等待一两天才能“过去”，他简直无法忍受。再说星期一……他不想死在星期一，那太普通了。

“说‘请’。”

“托马斯！”

“好吧好吧。”年轻的看护说，举起手做出投降的样子。

莱姆望着床头的小桌，瓶子、药丸和塑料袋刚才就放在那里。——距离是那么近，但就像林肯·莱姆生命中其他每一件东西一样，他就是够不到。

塞林托打了个电话。从对方一接通，他就不停地点着头。他报出自己的名字，此时墙上的时钟也恰好报了十二点三十分。

“是，长官。”塞林托压低声音充满尊敬地说。是市长，莱姆猜测。“关于肯尼迪机场的绑架案，我一直在和林肯·莱姆谈……是的长官，他对这个案子有一些看法。”这位警探踱到窗边，眼神茫然地望着游隼，试图向这位掌管着全世界最神秘的城市的大人物解释这件很难说明的事。他挂断电话转向莱姆。

“他和局长都要你参加，林肯。他们明确地表示要你。是威尔森亲口说的。”

莱姆笑了。“朗，你看看这个房间，看看我，这像还能办案的样子吗？”

“不行，平常案子不行。但这并不是一个平常的案子，是吧？”

“我很抱歉。我没有时间。我要见那个医生，还要治疗。托马斯，你给医生打电话了吗？”

“还没有。我马上就打。”

“现在就打！快去！”

托马斯看了看塞林托，走向门口，离开房间。莱姆知道他不会打这个电话。这个该死的家伙！

班克斯摸着脸上一块刮胡刀留下的疤痕脱口而出：“只要给我们一些想法就行。求求你。那个不明嫌疑犯，你说他……”

塞林托挥手让他闭嘴。自己则用眼睛直勾勾地盯着莱姆。

噢，你这个家伙，莱姆心想。老一套的沉默。我们多么痛恨这种沉默，会抢着用话来填补。曾有多少目击者和嫌疑犯在像这样热辣辣、沉甸甸的沉默的压力下屈服。毕竟，莱姆和塞林托曾经是一对好搭档。莱姆了解证物，而朗·塞林托了解人性。

两个火枪手。如果说还有第三个的话，那就是严谨的科学知识。

塞林托的眼睛瞟向犯罪现场报告。“林肯，你觉得今天下午三点会发生什么事？”

“我没有任何想法。”莱姆宣称。

“真的没有？”

太简单了，朗。告诉你也没什么。

终于，莱姆说：“他会杀掉她——那个出租车里的女人。而且会以一种极其残忍的方法。我敢说，足以和活埋人相媲美。”

“天哪！”站在门外的托马斯发出一声惊呼。

为什么他们不能让他一个人安静一会儿？如果告诉他们他的脖子和肩膀正承受的痛苦，会不会能有帮助？还是告诉他们那种让人疲乏无力的奇特幻痛正在他不属于自己的身体内乱窜？是告诉他们每天不得不与所有事情作斗争而承受的折磨，还是告诉他们那最令人无法忍受的疲惫——必须依赖他人才能苟延残生？

或许，他可以告诉他们那只蚊子的事。昨天晚上有一只蚊子飞进房间，围着他的脑袋转了一个小时。莱姆不得不不停地摇头驱赶它，头都晃晕了，最后终于让那蚊子落上他的耳朵，他唯一允许它叮咬的部位——也就是他唯一可以贴着枕头摩擦解痒的部位。

塞林托扬起一边眉毛。

“今天。”莱姆叹口气说，“就今天一天。就这样吧。”

“谢谢，林肯，我们欠你一份人情。”塞林托拉过一把椅子坐在床边，又点头示意班克斯也这样做。“现在，谈谈你的想法，那个混蛋究竟想玩什么把戏？”

莱姆说：“没那么快，我不能一个人工作。”

“有道理。你想要谁加入进来？”

“我要一名资源调度组的技师，要实验室里技术最好的那个。我要他带着基本的设备到这里来。我们最好准备一支机动部队，随时提供紧急援助。对了，我还要打一些电话。”莱姆不停地发着指示，眼睛却望着他柜子上的苏格兰威士忌。他想起伯格手提箱里的那瓶白兰地。让他临死前喝那种廉价货色门儿都没有。在他最后解脱时喝的，至少应该是十六年陈的乐嘉福林纯麦威士忌，或香味醇郁存放十年以上的麦卡伦威士忌。或许——为什么不呢？——两瓶都喝。

班克斯掏出他自己的移动电话：“你要拨到哪儿？我的电话只能……”

“国内电话。”

“本地的吗？”

“当然不是。”莱姆吼了起来。

塞林托说：“他的意思是要有人负责打电话。在总部大楼。”

“噢。”

“打电话到下城区，”塞林托命令道，“叫他们派三四个人归我们调度。”

“朗，”莱姆问，“谁负责今天早上那个死者的现场走访工作？”

班克斯强忍着笑说：“是哈迪 [10] 男孩。”

莱姆瞪了他一眼，把他的笑容生生憋了回去。“是贝迪和索尔警探，长官。”班克斯马上补充一句。

但这时塞林托也笑了。“‘哈迪男孩’，每个人都这么叫他们。林肯，你不认识这两个人，他们是从下城区的凶杀组调过来的。”

“除了长得很像以外，”班克斯说，“还有，呃，他们谈话的方式也有一点搞笑。”

“我不要滑稽演员。”

“不，他们很出色。”塞林托说：“是我们最好的调查员。你知道去年在皇后区绑架八岁女孩的那个畜生吗？那件案子就是贝迪和索尔做的侦访。他们走访了整个社区，总共做了两千两百份访谈记录，正是凭借这些我们才得以顺利地救出那个女孩。我们一听说今早的受害人是来自肯尼迪机场的旅客，威尔森局长就亲自点了他们俩人的将。”

“他们眼下正在干什么？”

“十有八九正在铁路附近寻访目击证人。寻找有关那司机和出租车的线索。”

莱姆对站在门外的托马斯吼叫道：“你给伯格打电话了吗？没有，你当然没有。你知道‘违抗’这个词是什么意思吗？至少得让你自己有点用。过来把犯罪现场报告拿近些，帮我翻页码。”他用头点了点翻页机。“那该死的东西是个不中用的废物。”

“你今天的心情可不怎么好呀。”托马斯回嘴说。

“举高点。我这个位置反光。”

他读了一分钟报告，然后抬起头。

塞林托正在打电话，但莱姆打断了他。“不管今天下午三点会发生什么事，只要我们能找到他说的那个地方，那里就是下一个犯罪现场。我需要有人去那里工作。”

“好的。”塞林托说，“我马上给佩雷蒂打电话，丢给他一根骨头安抚他一下。我们悄悄绕过他来找你，我知道他一定很不高兴。”

莱姆不屑地哼了一声，说：“我说要找佩雷蒂了吗？”

“可他是资源调度组的大拿呀。”班克斯说。

“我不要找他，”莱姆咕哝道，“我要的是其他人。”

塞林托和班克斯交换了一个眼神。年长的警探笑了，下意识地抚弄着衬衫上的皱褶。“你要谁都行，林肯。记住，今天你就是君王。”

她盯着那只眼睛。

T.J.科尔法克斯，从田纳西州东部山地走出来的黑发女郎，纽约商学院毕业的金融贸易商，刚刚从深沉的梦境中挣扎上岸。乱蓬蓬的头发紧贴在她的脸颊上，一道道汗水顺着脸庞、脖子和胸口往下流。

她发现自己正对着一只漆黑的眼睛往里看。那是一根锈迹斑斑的水管的通孔，直径大约六英寸，出口处的挡板已被人拆掉。

她用鼻子吸了一口发霉的空气。她的嘴巴仍然被胶带封着，一股塑料和强力胶的味道，很苦。

约翰呢？他到哪里去了？她不愿去想昨晚在地下室听到的那声巨响。她在田纳西州东部长大，知道枪声听起来是什么样子。

求求你，她为她的老板祈祷，请保佑他平安无事吧。

保持冷静。她愤怒地对自己说。你他妈的又要开始哭了。你记得发生了什么。在地下室，当枪声响过之后，她就完全失去了自控，彻底崩溃了，在恐慌中大哭不止，差点被封在嘴上的胶带闷死。

对，要冷静。

看看那根水管的黑眼睛，假装它在对你眨眼。那是你的守护天使的眼睛。

T.J.坐在地上，四周被上百根水管管道和像蛇一样密密麻麻的电缆线所包围。这里很热，蒸汽凝成的水珠不断地从她头顶上方古老的横梁上滴落。唯一的光源来自那五六盏小小的黄色灯泡。在她头顶的正上方有一块告示牌，她无法清楚地看到上面写了些什么，只能看到告示牌的红色边缘，以及那段文字最后的一个大大的惊叹号。

她又挣扎了一下，但手铐把她箍得很牢，紧紧箝住了骨头。她从喉咙深处发出一声绝望的呼喊，就像动物的哀号。但她嘴上厚厚的胶带以及不停转动的机器声吞噬了她的声音，没人听得见她的哭喊。

那只漆黑的眼睛仍然在盯着她。你会救我的，对吗？她心想。

突然，一阵叮当声打破了沉寂。是铁钟的声音，距离很远。就像船舱门被猛地关上的声音。这个声音来自水管深处。来自那只友善的眼睛。

她猛烈地扯动铐在水管上的手铐，试图站起来，但只能移动几英寸。

好，别慌，放松。你不会有事的。

就在这时，她抬起头，恰好瞧见上方的告示牌。经过刚才的一番挣扎，她的身子挺直了一些，头也能向旁边活动一点儿，使她可以从一个

倾斜的角度看清上面的文字。

哦，不！哦，上帝……

她的眼泪又流了下来。

她想起她的母亲，想起母亲那头发向后梳拢的圆脸，母亲穿着那件矢车菊蓝的便服，伏在耳边对她说：“没事，亲爱的，别担心。”

但她再也不相信这些话。

她只相信告示牌上的文字。

极其危险！高压强热蒸汽，严禁移开管道盖！维修请与统一爱迪生公司联系。极其危险！

那只黑色的眼睛仍在瞪着她。那是高压蒸汽管道的出口，正笔直地对着她前胸粉红色的肌肤。从管道深处的某个地方，又传来一声金属碰撞的叮当声。工人正挥动铁锤，锁紧老旧的管道龙头。

塔米·琼·科尔法克斯不停地哭着，不知过了多久。之后，她听到另一声叮当，接着远远地传来一声蒸汽的喷鸣，非常微弱。穿过眼中的泪水，她仿佛看到，那只黑色的眼睛终于对她眨了眨。

5

“现在的情况是，”林肯·莱姆大声宣布，“我们知道有一位被绑架的受害人，以及一个最终期限——下午三点。”

“没有赎金要求。”塞林托替莱姆的概括补充了一句，又转过身去，继续打他那没完没了的电话。

“杰里，”莱姆对班克斯说：“向他们简单描述一下今天早晨现场的情况。”

好久没有这么多人聚集在林肯·莱姆这间光线昏暗的屋子里了。在意外发生后，偶尔会有几个朋友上来坐坐，事先也不打招呼，反正莱姆肯定会在家。但他的态度让他们沮丧。他也不再回电话，变得越来越不合群，越来越孤僻。他把全部时间花在写书上，在没有找到灵感写下一本书的时候，就阅读。当他对这些都感到乏味无趣时，就看看租来的录像带，看看收费电视，听听音乐。到后来他连电视和音乐都懒得碰了，整天盯着尽职的看护为他贴在病床对面墙壁上的美术招贴画发呆。最后，这些东西也都从墙上脱落了。

与世隔绝。

这都是他一手造成的。而现在，他是多么怀念这种孤寂的生活啊。

在房间里走来走去、一脸紧张的是体格矮小结实的吉姆·鲍林。朗·塞林托是负责这个案子的警官，但像这样重大的案件还需要一个更高级别的探长坐镇指挥，而鲍林自告奋勇接下了这个差事。这个案子如同一颗定时炸弹，一不当心就会彻底断送一个人的前程，因此局长和他的副手们都巴不得由他来充当挡箭牌。这些人个个练就了一身闪躲腾挪的好功夫，在记者招待会上，如果有记者提出的问题咄咄逼人难以招架，他们可以用一些诸如“授权”、“指派”或“征询意见”之类的字眼做掩护，迅速地把难题抛给鲍林。莱姆不能理解，为什么这世界上竟有人会主动把如此棘手的案子揽到自己身上。

但鲍林就是这样一个怪人。作为这个城市最成功、最著名的刑事警探之一，这个小个子男人在中城北区摸爬滚打了很多年。他的脾气坏得出名。曾因开枪射杀一名赤手空拳的嫌疑犯而惹上一身麻烦，但出人意料的是，他居然设法证明了此人与“牧羊人案件”——一宗谋杀警察的连环杀人案，莱姆就是在那宗案子里受的伤——难逃干系。破获了这起家喻户晓的大案后，鲍林升任探长，经过一番令人尴尬的中年转变——脱去蓝色牛仔裤和西尔斯 [11] 衬衫，换上布克兄弟 [12] 西服——今天他穿的是一套海军蓝的CK便装——开始向警察总局顶层的豪华办公室费力攀登。

另一位警探斜靠在就近的一张桌子旁。留着平头、四肢瘦长的鲍尔·霍曼是特勤小组的探长，这个部门相当于纽约市警察局的特警队。

在班克斯做完简要通报的同时，塞林托也结束了通话，合上手机。“是哈迪男孩。”

“有关那辆出租车的新消息吗?”鲍林问。

“没有，他们还在拨草寻蛇。”

“有没有线索透露她在和什么不该交往的人来往？”鲍林问，“也许她的男朋友是精神病？”

“没有，她没有男朋友，只是不固定地和一两个男人约会。看来不像被人盯上。”

“还没有人打电话索取赎金？”莱姆问。

“没有。”

门铃响了。托马斯走过去开门。

莱姆向逐渐接近的声音来源望去。

过了一会儿，看护引着一位穿制服的女警走上楼梯。远远看去，莱姆觉得她似乎非常年轻，但当她走近一些，才看出她的年龄大约在三十岁左右。这个女人身材很高，有着常可在时尚杂志内页女郎身上看到的那种阴郁之美。

我们在观察别人的时候，往往也就是在观察自己。自从意外发生后，林肯·莱姆很少留意别人的身体。他看见她身材高挑，腰肢纤细，有一头火红的头发。换作别人看到这样的女人一定会赞叹说：多漂亮的宝贝！但对莱姆来说，这种念头压根儿没有出现。这个女人给他印象最深刻的地方，是她的眼神。

不是惊讶的眼神。显然，没有人事先告诉过她他是个残废。她的眼神里有其他东西，一种他以前从未见到过的神情。和大多数人的反应截然相反，看到他的身体状况，似乎让她感到放松。当她走进房间时，整个人显得十分轻松愉快。

“你是萨克斯警官？”莱姆问。

“是的，长官。”她说，及时控制住自己差点伸出去的手，“你好，莱姆警探。”

塞林托把她引见给鲍林和霍曼。她知道这两个人，但以前只是听说过他们的大名。此刻她的眼神又变得谨慎小心了。

她四下打量这个房间，看到房里的灰尘和昏暗，最后把目光落在桌子底下一张半摊开着的美术招贴画上面。那是爱德华·霍伯的作品《夜莺》，描绘一群深夜还泡在小饭铺里的寂寞人。这是莱姆最后一张丢掉的画作。

莱姆简要介绍了一下有关下午三点最终期限的情况，萨克斯冷静地点点头，但莱姆看到某种情绪从她的眼睛里闪过——是恐惧？还是厌恶？

杰里·班克斯——他手指上戴的的确是学校纪念戒指而不是结婚钻戒——立刻被她的美貌吸引住了，对她报以灿烂的微笑。但萨克斯只瞥了他一眼，明白表示他们之间在这里不会有什么戏唱，而且很可能永远没戏。

鲍林说：“也许这是一个圈套。我们跟着他的指引找到那地方，冲进去才发现那里有颗炸弹。”

“我不这么认为。”塞林托耸耸肩说，“何必如此麻烦呢？如果你想杀警察，只需要上街随便找一个，对他开枪就行了。”

鲍林瞟了一眼塞林托，又把目光飞快地转移到莱姆身上。接着是一阵令人难堪的沉默。大家想起正是因为那起杀害警察的牧羊人案，莱姆

才会被伤成这副模样。

不过林肯·莱姆对这种失言并不在意。他接着刚才的话题说："我同意朗的看法。不过我还是要叮嘱所有搜索、监控和人质拯救小组的人员，睁大眼睛小心埋伏。我们的对手似乎有他自己的一套游戏规则。"

萨克斯又看向那幅霍伯的画。莱姆也顺着她的目光望去。他反省了一下，也许那些小饭铺里的人并不是真的寂寞。仔细想想，他们看上去竟然都他妈的挺满足。

"我们掌握的物证可以分为两类。"莱姆说，"一类是标准物证，不是不明嫌疑犯有意留下的，比如毛发、纤维、指纹，也许还有血迹、脚印。如果我们能找到足够多，再加上一点点运气的话，这些物证会带领我们找到主要犯罪现场，也就是凶手的住处。"

"或者是他藏身的洞穴。"塞林托补充说，"某个临时栖息地。"

"安全庇护所？"莱姆笑着点点头，"我敢说你是对的，朗。他需要一个地方做事。"他继续说："还有一类是有意设置的物证。除了那些告诉我们日期和时间的碎纸片，还有螺丝钉、一团石棉和沙子。"

"一个该死的清道夫游戏。"霍曼骂道，举手捋过他那毛扎扎的平头。他看上去就和莱姆记忆中当年的那个培训教官没什么两样。

"这么说我可以告诉头儿，我们有机会在时限内找到人质？"鲍林问。

"是，我想是的。"

霍曼拨了个电话，然后走到房间的角落去通话。一挂断电话，他就抱怨说："是局长，市长正和他在一起。一个小时后有一个记者招待会，我得赶到那里去，以保证他们的裤裆的拉链都拉好了。还有什么我能告诉那些大人物的吗？"

塞林托看看莱姆，莱姆摇摇头。

"眼下没有。"塞林托说。

鲍林把他的移动电话号码留给塞林托就离开了，几乎是小跑着冲出房门。

一会儿之后，一个干瘦、秃顶的三十多岁男人慢慢地走上楼梯。梅尔·库柏总是一副憨憨的模样，就像情景喜剧里的滑稽邻居。他后面跟着两个年轻的警察，抬着一个大帆布箱子和两个手提箱，每个看上去都足有一千磅重。这两个警察卸下东西就离开了。

"梅尔。"

“警官。”库柏走向莱姆，握了握他早已没有知觉的右手。莱姆注意到，他是今天唯一碰触自己身体的客人。他和库柏曾在一起工作过许多年。库柏拥有有机化学、数学和医学学位，是摩擦痕迹、DNA和刑侦复原的鉴别专家，同时也是物证分析方面的高手。

“近来好吗？世界最棒的刑事鉴定学家？”

莱姆友善地笑了。这个头衔是多年前新闻界封给他的。当时身为城市警察的莱姆，竟然被联邦调查局选中，聘请为PERT——调查局物证反应小组的顾问。在这条惊人的消息发布后，记者们觉得“刑事科学家”或“刑事专家”这类称呼尚不足以体现莱姆的过人成就，就给他起了一个“刑事鉴定学家”的称号。

其实这个词久已有之。在美国，最早是被用在传奇人物保罗·利兰·科克身上，他是加州大学柏克莱分校犯罪学院的院长。这所学院是全美第一所犯罪学院，创办人是更具传奇色彩的柏克莱警察局局长奥古斯特·沃尔默。这个头衔最近变得时髦起来。现在全国所有的刑侦技术人员在鸡尾酒会上凑到金发美女身边搭话时，都会说自己是“刑事鉴定学家”，而不再以“刑事科学家”自称。

“这对所有人来说都是一场噩梦。”库柏说，“你上了出租车，然后发现坐在方向盘后面的是一个神经病。而且因为联合国会议，全世界都在注视着纽约这座大苹果城。难怪这一次他们要把你拉回来。”

“你母亲还好吧？”莱姆问。

“还是抱怨身上这疼那痛的，其实比我还健康。”

库柏和年迈的母亲一起住在皇后区的独幢平房里，那是他出生的地方。他的嗜好是跳交际舞，特别是探戈。由此在警局同僚中引起不少闲话，和资源调度组往来较多的人甚至私底下猜测他有同性恋倾向。莱姆对他手下人的私生活从来不感兴趣，但是当库柏终于把交往多年的女友葛丽塔——一个在哥伦比亚大学教高等数学的北欧美女——介绍给大家认识时，莱姆也和所有其他人一样大吃一惊。

库柏打开那个大箱子，里面铺着丝绒。他从箱里取出三台大型显微镜的部件，开始组装。

“哎呀，是家用电流。”他瞥了一眼房间的电源插孔，失望地说。同时把鼻梁上的金边眼镜往上一推。

“因为这是民房，梅尔。”

“我还以为你住在实验室里呢，没想到会这样。”

莱姆看着这些有黑有灰的仪器：一台标准复合式显微镜，一台相位

差显微镜，以及一台偏光显微镜，都已经用旧了，似乎就是伴随了莱姆十五年的那套仪器。库柏又打开那两个手提箱，里面就像巫师先生[13]的百宝箱，分门别类地装满了瓶瓶罐罐和各种科学仪器。忽然间，那些名词又重新回到了莱姆的脑子里，EDTA真空血液采集管，乙酸，二甲基联苯胺，光灵敏试剂、马格纳刷、鲁赫曼宁紫色现象……曾几何时，这些专业术语几乎是他日常生活语汇的一部分。

这个瘦小的男人四下打量着房间。“看上去就和你以前的办公室一样乱，林肯。你怎么找得着东西？我说，我需要一点空间。”

“托马斯。”莱姆把头指向那个堆放东西最少的桌子。他们移开桌上的杂志、报纸和书籍，露出莱姆已有一年不曾看到过的木头桌面。

塞林托看着犯罪现场报告。“我们该怎么称呼这个不明嫌疑犯？我们还没有案件编号。”

莱姆看向班克斯：“选个号码。任何号码都行。”

班克斯建议说：“就用那个页码吧。我是说，代表日期的那个。”

“不明嫌疑犯八二三，挺好。”

塞林托把它填注在报告上。

“呃，对不起，莱姆警官？”

说话的是那位女巡警。莱姆转头望向她。

“我中午应该到大楼去报到。”“大楼”是警察内部对警察总局的称呼。

“萨克斯警员……”他刚才一时忘了她的存在，“你是今天早上第一个赶到铁路边命案现场的警察吗？”

“是的，是我呼叫的后援。”她回答莱姆的问题，眼睛却看着托马斯。

“我在这里，警员。”莱姆厉声说，强压着怒火，“朝这边看。”他最气恼的就是必须通过其他人才能和他对话的人，痛恨他们非得望着“健康的”人才能说话。

她迅速地把头转过来，执行他的命令。“是，长官。”她说。她的语气温和，但眼神却是冷冰冰的。

“我已经离职了，就叫我林肯吧。”

“请你抓紧时间处理好吗？”

“处理什么？”他问。

“你们把我叫到这里的原因啊！我很抱歉，是我没有想清楚。如果你需要一份书面检查，我马上就写。不过，我到新岗位报到的时间已经晚了，而且没有机会给我的主管打电话。”

“检查？”莱姆问。

“问题是，我没有任何处理犯罪现场的经验，当时完全是凭直觉行事。”

“你究竟在说什么？”

“说我拦下火车和封锁十一大街的事啊。都是我的错，才会让参议员耽误了在新泽西州的演讲，也让一些联合国会议代表来不及从纽华克机场赶到会场。”

莱姆咯咯地笑了起来。“你知道我是谁吗？”

“呃，我当然听说过你的名字。我还以为你……”

“已经死了？”莱姆问。

“不，我不是这个意思。”其实她就是这么想的。她飞快地接下去说：“在学校我们都用你的书做教材，但我们从没有听说过有关你个人的消息。我是说……”她抬头看着墙壁，倔强地说：“据我的判断，作为第一个到达现场的警察，我认为最好应该让火车停下来，同时封锁街道以保护犯罪现场。所以我就这么做了，长官。”

“叫我林肯。怎么称呼你……”

“我——”

“你的名字是什么？”

“阿米莉亚。”

“阿米莉亚。是取自那位女飞行家[14]吗？”

“不，长官，是家族的名字。”

“阿米莉亚，我不要什么检查。你是对的，错的人是文斯·佩雷蒂。”

塞林托被这句有欠考虑的话吓了一跳，但林肯·莱姆毫不在乎。不管怎么说，他是当今世界上为数不多的几个在美国总统走进房间时还能把屁股放在垫子上的人之一。他继续说：“佩雷蒂指挥现场的方式就像是市长的傀儡，而这是把事情搞砸的最有效的方法。他带了太多人到现场，

而最致命的错误是让火车和交通移动，他不该把现场开放得那么早。如果我们保护好现场，谁知道呢，说不定我们会找到一张带签名的信用卡存根，或是一颗又大又漂亮的指纹。”

“或许吧。”塞林托谨慎地说，“但这些只有我们几个自己知道就行了。”他的目光依次扫过萨克斯、库柏和年轻的杰里·班克斯，无声地下达了命令。

莱姆嘲讽地笑了一声，对塞林托的过分小心嗤之以鼻。然后他转头看向萨克斯，她正像今天早上班克斯一样，直勾勾地打量着莱姆盖在黄红相间的毛毯下的双脚和身体，结果被他逮个正着。他对她说：“我请你来这里，是要你为我们到下一个犯罪现场工作。”

“什么？”这次用不着翻译解释了。

“为我们工作，”他简短地说，“到下一个犯罪现场。”

“可是……”她笑了起来。“我不是资源调度组的人。我是巡警，从没到犯罪现场工作过。”

“这不是一个普通的案子。正如塞林托警探一会儿会自己告诉你的，这次真的很怪异。是吧，朗？事实上，如果这是一个典型的犯罪现场，我就不会要你来了。但这次我们需要一双全新的眼睛。”

她看向塞林托，他一语不发。“我只是……我对此完全不在行，真的。”

“好吧，”莱姆耐心地说，“想听实话吗？”

她点点头。

“我需要的这个人，必须有勇气站在铁轨上拦住火车以保护犯罪现场，并勇于承受事后随之而来的责难。”

“谢谢你给我这个机会，长官——林肯。但是……”

莱姆打断她。“朗。”

“萨克斯警员，”那位资深警探用低沉的喉音对她说，“没有人叫你选择。你已经被派来加入这个专案小组，协助进行犯罪现场处理工作。”

“长官，我不得不提出异议。我刚刚调离巡警队，就在今天，一个小时前生效。我有医院的证明。”

“医院证明？”莱姆问。

她犹豫了一下，不由自主地又望了他的双脚一眼。“我有关节炎。”

“你有什么？”莱姆问。

“慢性关节炎。”

“真不幸。”

她很快地接着说下去。“我今天早上出来值勤，只是因为有人临时生病请假。我根本没料到会有这种事。”

“是啊，我本来也有别的计划。”林肯·莱姆说，“现在，让我们先来看一些物证。”

6

“那颗螺丝钉。”

犯罪现场调查基本守则：首先分析最不寻常的证物。

托马斯把装有螺丝钉的塑料袋拿在手中，颠来倒去，让莱姆仔细研究。这根金属短钉一半生锈，一半没有，很钝，有磨损痕迹。

“你们确定找过指纹了？试过微粒试剂吗？那是检验暴露在自然环境下的物证的最好方法。”

“做过了。”梅尔·库柏确认说。

“托马斯，”莱姆吩咐道，“把这些头发从我眼前弄开！梳到后面去。今天早上我就告诉你要梳到后面。”

那个看护一边梳理那些纠缠垂落的黑发丝，一边叹气。“瞧瞧你的头发！”他低声对莱姆说，口气很不高兴。莱姆不屑地扭动了一下脑袋，结果把头发弄得更乱。阿米莉亚·萨克斯阴沉着脸坐在角落里。双腿缩在椅子下面，摆出一副短跑运动员起跑的架势，好像只待发令枪一响，她随时准备离开。

莱姆把注意力转回到那颗螺丝钉上。

在他领导资源调度组时，莱姆曾经着手建立资料库，就像联邦政府的车漆碎片索引或烟酒枪械管制局的烟草档案那样。他建立了一系列档案：纤维、布料、轮胎、鞋子、工具、机油、传动液，等等。他花了数百小时为它们整理目录、建立索引和编制参照表。

然而，即使是在莱姆大力建档的那段任期内，资源调度组也从没有想过要把五金零件分类归档。他奇怪当时为什么会没有想到，不但气自己没有利用时间做，也气文斯·佩雷蒂和他一样没有想到。

“我们需要给东北部，不、给全国的每一个螺丝帽制造厂家和批发商打电话，问他们是否生产过这种型号的螺丝帽，还要问他们卖给了谁。把这颗螺丝帽的资料和照片传真到联络处的调度员那里去。”

“天啊，这可能有上百万家，”班克斯说，“要是每一家艾斯五金商店和西尔斯购物中心都查到的话。”

“我不这么看，”莱姆回应道。“这一定是一条有用的线索，如果没意义，他就不会把它留在现场了。我敢保证，这种螺丝钉的来源范围一定很小。”

塞林托拨了个电话，讲了几分钟后，他抬起头。“我找好调度员了，林肯，一共四个。我们到哪里能找到制造厂商的名单？”

“派一个警察到四十二街的市立图书馆，”莱姆回答，“那里有公司企业名录。叫那几个调度员一拿到它就开始工作，顺着工商黄页一家一家地打。”

塞林托把这些话冲着电话重复了一遍。

莱姆看了一眼时钟，现在是一点三十分。

“现在，看看那团石棉。”

有那么一刹那，这个字眼在他的头脑里亮了起来。他感觉身体一阵震动——来自本应感觉不到任何震动的部位。好像有什么熟悉的东西和石棉有关，他曾读过或听过的什么东西，而且似乎就在最近。不过，林肯·莱姆已不再相信自己的时间感了。当你用后背僵直地平躺在一个地方，一个月一个月地过下去，时间会慢得接近于死亡。让他灵光一闪的东西，有可能是他两年前读到的。

“我们对石棉了解些什么？”他若有所思地问。没有人回答，但这并不重要。他可以自己回答，反正他乐意这样做。石棉是复合分子，硅酸盐聚合物。它不会燃烧，像玻璃一样，因为已经被氧化了。

以前，当与刑事人类学家和牙医学家一起进入一些老的凶杀案犯罪现场时，莱姆经常会发现自己置身于以石棉为建材的建筑物中。在勘察过程中他们必须始终戴着面罩，面罩那种怪怪的味道他至今都忘不了。事实上，他现在想起来了，就是在三年半前的一次对市政府地铁站的石棉污染物进行清理拆除时，人们在机房里发现了一具被丹尼·谢菲尔德[15]杀害的警察尸体。当莱姆弯身爬进工地，慢慢地从那个警察淡蓝色的制服衬衫上挑起一根纤维时，却听到橡木梁柱发出吱嘎嘎的呻吟声。要不是面罩救了他一命，他也许早就被梁柱崩塌时带下来的灰尘和泥土呛死了。

“也许他把她关在一个石棉清理场。”塞林托说。

“有可能。”莱姆同意。

塞林托命令他年轻的助手：“打电话给环保署和市环保局，看看有没有正在进行石棉清理工作的场地。”

班克斯立刻去拨电话。

“鲍尔，”莱姆问霍曼，“你的人可以随时调度吗？”

“都准备好了，”这位特勤小组的指挥官肯定地说，“不过我得告诉你，有一半人被绑在联合国会议会场动不了，他们被抽调去执行特勤和会场保安工作。”

“环保署有消息了。”班克斯朝霍曼挥挥手，他们聚到房间的一个角落里，搬开几摞书。当霍曼展开一张特勤小组纽约作战地图时，有个东西啪嗒一声掉在地板上。

班克斯跳了起来，“天啊！”

从他躺着的角度，莱姆无法看到掉落的是什么东西。霍曼犹豫了一下，才弯腰拾起一块泛白的脊椎骨，把它放回到桌子上。

莱姆感觉到几双眼睛都在看着他，但他对那块骨头没做任何解释。霍曼俯身在地图上，班克斯拿着电话，报出有关石棉清理场的位置，让霍曼用油笔一一标注在地图上。显然这种地方有很多，而且遍及全市的五个行政区。这真让人泄气。

“必须把范围再缩小一点。让我们看看那些沙子。”莱姆对库柏说，“把它们放到显微镜下面，然后告诉我们你的看法。”

塞林托把装有沙砾的证物袋交给技师库柏，库柏把里面的东西全倒在一个搪瓷检测盘上，闪光的粉末立刻扬起一小片尘雾。沙砾中夹杂着一颗石头，磨得很平，落进这堆粉末中央。

林肯·莱姆的喉咙哽住了。不是因为他所看到的东西——他还不知道他看到的是什么——而是那股想抓起铅笔插进沙堆探刺的冲动，这种神经冲动从他的大脑发出，却在半途中消失，无法传送到他已毫无知觉的右手。一年来，这是他第一次感受到这种冲动，他几乎要流下泪来。而他唯一的安慰是想到那一小瓶速可眠和那个塑料袋。那是伯格医生为他带来的——他刚才就在这个房间里，像来救赎他的天使。

他清清嗓子。“找指纹！”

“什么？”库柏问。

“那颗石头。”

塞林托不解地望着他。

“那颗石头不属于这里，”莱姆说，“就像橘子堆里的苹果一样扎眼。我想知道为什么。找指纹。”

库柏用瓷制的镊子夹起那颗石头，仔细检查。他戴上护目镜，用珀利灯 [16] 照射石头。

“什么也没发现。”库柏说。

“试试VMD [17] ？”

在种种从非渗透性表面采集指纹的技术中，VMD是超豪华级的。将受检测的物体放置在真空密闭空间中，蒸发黄金或锌，这些金属会附着在看不见的指纹上，显现出清楚的纹路涡旋。

但是库柏没有带VMD检测仪。

“你到底有些什么东西？”莱姆不满地问。

“苏丹黑、稳定显影剂、碘剂、氨基黑、DFO和甲基紫，还有马格纳刷。”

他还带了能在可渗透表面上采集指纹的宁海德林，以及一罐采集平滑表面指纹专用的万能胶。莱姆想起多年前轰动刑事鉴定界的一桩新闻：一位在日本服役的美国陆军刑事实验室技术人员，在用万能胶修理一架破相机时，意外发现粘胶的蒸汽能够显现隐藏的指纹，而且效果比所有专门为采集指纹发明的化学药剂都要强。

现在库柏用的就是这种方法。他用镊子把石头夹进一个小玻璃箱里，在箱内的电热盘上加上几滴胶水。几分钟后，他把石头取出来。

“找到了。”他说。他撒上一些长波UV粉末，然后再用珀利灯的强光照射，一个指纹清楚地显现在石头中央。库柏用一比一的宝利来CU-5拍立得相机拍下照片，把照片拿给莱姆看。

“拿近些。”莱姆眯起眼睛审视着，“不错，是转上去的。”

在物体表面转动手指留下的“旋转指纹”与单纯拣拾物体留下的指纹不同。两者之间的差别相当细微，只能从不同着力点的擦痕宽度判断，不过莱姆一眼就看出来了。

“你看，那是什么？”他沉吟着，“那条线。”在这个指纹上方，有一道模糊的新月形痕迹。

“看起来像是……”

“对，”莱姆说，“是她的手指甲。通常我们不会留意，但我打赌他一定确信我们会拣起这块石头，才会在上面留下印记，例如这擦痕。”

“他为什么要这样做？”萨克斯问。

莱姆又生气了，似乎没有人能像他一样这么快抓住重点。他简单地解释道：“他想告诉我们两件事。第一，他要再次提示我们受害者是个女性，万一我们还没有把她和早上那具尸体联系起来的话。”

“为什么？”

“加大赌注，”莱姆说，“使我们更加焦急。他故意让我们知道还有一个女人正身处险境。他评估过受害人的价值——就像我们一样，即使我们都不承认。”说到这里，莱姆的目光不经意地落在萨克斯的手上。他相当诧异，这么漂亮的女人，双手却一塌糊涂。她有四根手指包着厚厚的邦迪绷带，其余手指也有好几根带着已长出新肉的旧伤口，还有一根在指甲根部的表皮上凝结着一层棕色血痕。他又注意到，她眉毛下的皮肤有红肿发炎的迹象，这是拔眉毛造成的，他猜。她耳边还有一道明显的抓痕。所有这些都是习惯性自我伤害的后果。除了药丸和塑料袋，还有一百万种方法可以伤害自己。

莱姆说下去：“第二，他想告诉我们：我已经警告你了。他熟悉证物。他要说的是，别再费工夫去找一般物证了，我不会留下任何东西的。他肯定是这么想的，但我们还是一定会找到。你最好赌我们赢。”突然，莱姆皱起眉头喊道：“地图！我们需要那张地图，托马斯！”

看护脱口问道：“什么地图？”

“你知道我指的是哪张地图。”

托马斯叹口气：“我真的不清楚，林肯。”

莱姆眼睛望向窗外沉思着，半对他人半对自己说：“铁路地下道，走私隧道，通路暗门，石棉——这些都是老东西。他喜欢纽约的历史。我要那张兰德尔地图。”

“什么地图？在哪里？”

“我写书用的研究档案。还能在哪里？”

托马斯翻寻档案夹，抽出一张长长的横式曼哈顿地图的复印件。“是这张吗？”

“对，就是这张。”

这张地图是兰德尔·瑟维在一八一一年任纽约行政长官绘制的，当时他们正在规划曼哈顿的棋盘化街区。地图是横向绘制的，原本在南边的

炮台公园放到了最左边，而北面的哈莱姆区则在地图的最右边。在这种方式绘制下，曼哈顿岛的形状看起来活像一只跳动的狗，正仰起窄小的脑袋要攻击咬人。

“把它钉在那里，很好。”

当年轻的看护照他的吩咐做完后，莱姆突然说：“托马斯，我们决定委托你了。朗，给他块警徽什么的。”

“林肯……”他小声责怪道。

“我们需要你，过来吧。你不是一直想当山姆·斯佩德[18]或高捷[19]吗？”

“我只想当朱迪·加兰德[20]。”

“那你就当杰西卡·弗莱彻[21]好了。你将亲笔书写这一事件。快点，把那支总插在你衬衫口袋里摆样子的名牌钢笔拿出来。”

这个年轻人转了转眼珠，抽出他那支派克笔，又从一张桌子下面拿出一叠盖满灰尘的黄色信纸。

“不，我有更好的办法。”莱姆说，“挑一张招贴，那些美术招贴画，反过来贴在墙上，再用签字笔在上面写字。要写大一点，这样我才能看得见。”

托马斯挑了一张莫奈的《睡莲》，反过来贴在墙上。

“在最上面，”这位刑事鉴定学家指示道，“写‘不明嫌疑犯八二三’，然后分出四栏，分别标上‘外表’、‘住所’、‘交通工具’和‘其他’。很好，现在我们要开始了。我们知道什么和他有关的事？”

塞林托说：“交通工具……他开的是黄色出租车。”

“没错。还有，在‘其他’一栏里，写上他熟悉犯罪现场处理工作。”

“由这点，”塞林托补充说，“或许可以表示他在号子里待过。”

“什么意思？”托马斯问。

“他也许有案底。”这位资深警探解释。

班克斯说：“我们要不要写上他有一把点三二口径的柯尔特手枪？”

“他妈的还用说？”他的老板表示赞同。

莱姆又贡献了一点：“还有，他熟悉摩擦脊……”

“什么？”托马斯问。

“摩擦脊——就是指纹的意思。每个人的手脚表面都有一道道隆起的纹路，可以增加摩擦力。还有，记下他可能在一间安全的房屋中实施犯罪。干得好，托马斯。瞧瞧他，天生就是干警察的料。”

托马斯瞪了莱姆一眼，退离墙边，用手拍掸着衬衫，拂掉在墙边沾上的蜘蛛网。

“好了，各位，”塞林托说：“这就是我们对八二三先生的初步印象。”

莱姆对梅尔·库柏说：“接着来，那些沙子。我们能从中看出什么？”

库柏把护目镜向上推到他苍白的额头上，取了一些样本放在载玻片上，推到偏光显微镜下夹好，校正显微镜刻度。

“嗯……很奇怪，没有双折射。”

偏光显微镜能看出晶体、纤维以及其他物质的双重折射现象。比如，海滩上的沙子双折射现象就极其强烈。

“所以这不是沙子。”莱姆喃喃地说，“而是某种东西研成的粉末。你能把它具体化吗？”

“具体化”是刑事鉴定人员的终极目标。大多数物证都是可辨识的。但就算你知道那是什么东西，来源仍可能有成百上千种。已具体化的证物，是指其来源已被缩小到一种或有限的几种可能，例如指纹、DNA样本、一块像拼图一样吻合嫌疑犯汽车油漆脱落处的油漆碎屑。

“也许可以，”技师回答，“只要我能看出它是什么。”

“是玻璃粉末？”莱姆猜测。

大多数玻璃是通过熔化沙子制成的，在制造过程中晶体的结构发生改变，所以在玻璃粉末上看不到双折射现象。库柏仔细地检查这些样本。

“不，我认为这不是玻璃。我不知道这是什么。要是有一台能谱分析仪就好了。”

最常用的刑事实验室工具是一台扫描式电子显微镜配上一台能谱分析仪，它能测定出在犯罪现场找到的样本中包含哪些元素成分。

“给他找一台来。”莱姆吩咐塞林托。随后又打量着房间说：“我们需要更多的设备。我还要一台真空金属指纹机，以及一台气相层析质谱仪。”气相层析质谱仪实际上是两台不同功能的仪器的组合：气相层析机

将混合物分离为单纯的元素成分，而质谱仪则用光线照射样本，测定出每一种元素是什么。这种仪器能让刑事鉴定人员测定一个小到百万分之一绿豆大小的未知样本，并与资料库中依特性和名称分类的上十万种已知物质进行比对。

塞林托打电话把这些要求通知刑事鉴定实验室。

“但是我们不能坐在这里干等着那些奇幻玩具送来。梅尔，你还是先用老办法做吧。再多告诉我一些关于假沙子的情况。”

“它夹杂了一点泥土，是壤土，有石英、长石和云母微粒，但看不到叶子和腐烂植物的成分。这些微粒有可能是膨润土。”

“膨润土。”莱姆满意地说：“那是火山岩风化而成的。建筑工人在这座城市土壤含水较多的地区挖地基时，碰到岩床较深的地带，会用膨润土制成泥浆糊墙，以防止地基塌陷。所以我们要找的是靠近水边的开发区，也许是在三十四大街以南，因为北边的岩床比较接近地表，不需要泥浆墙。”

库柏移动一下载玻片。“如果让我猜，我会说这里面大部分成分是钙。等一等，这里有些纤维状的东西。”

在库柏转动旋钮的时候，莱姆心想，他愿意付出任何代价，换取通过目镜观察东西的能力。他回想起以前的那些晚上，他把脸紧紧贴在灰色的海绵胶垫上，观察纤维、腐土、血液细胞或金属碎屑在显微镜中游进游出的情景。

“这里有别的东西。一颗较大的颗粒，有三层。第一层类似角质，第二层是钙，只是颜色有细微的不同，第三层是半透明的。”

“三层？”莱姆愤怒地吐出一句脏话，“妈的，这是贝壳！”他是在对自己生气。他应该早想到的。

“没错，的确是。”库柏点点头，“是牡蛎，我认为。”

纽约这座城市周围的牡蛎养殖场大多集中在长岛海岸和新泽西。莱姆本来以为那个不明嫌疑犯会把搜索的地理范围限制在曼哈顿以内——今天早上那个死者被发现的地方。他喃喃地说：“如果他把范围扩大到整个大都会区，搜索就毫无指望了”

库柏说：“我又看到别的东西了。我想这是石灰，但年头已经很久了，颗粒状的。”

“会不会是混凝土？”莱姆猜。

“有可能，是的。不过我想不通这些贝壳。”库柏沉吟着说，“纽约附

近的牡蛎养殖场充满了植被和泥土，而这些贝壳几乎完全没有植物成分，相反却混合有水泥。”

莱姆突然吼道：“边缘！这些贝壳粉末的边缘是什么样子，梅尔？”

技师库柏从目镜里看去。“边缘不规则，没有研磨痕迹，是被干压机碾碎的。没有被水分侵蚀的迹象。”

莱姆审视着那张兰德尔地图，目光从右扫到左，最后停留在那只跳跃的小狗的屁股上。

“找到了！”他大喊。

一九一三年，F.W.伍尔沃斯建造了六十层高的摩天大楼，并以自己的名字命名。大楼外表为赤陶色，饰以滴水兽和哥特式浮雕。在此后十六年的时间里，它一直是世界上最高的建筑物。由于曼哈顿这一地区的岩床比百老汇要深一百多英尺，建筑工人必须挖很深的竖井才能支撑住建筑物。在破土动工后不久，工人们发现了一九〇六年被绑架的曼哈顿企业家塔尔伯特·索姆斯的尸骸。他的尸体被发现埋在一堆厚厚的像白沙一样的东西中，但实际上那是牡蛎粉末。这件事当时引得小报大肆渲染，声称这位肥胖的大亨到死都和美食脱不了干系。在曼哈顿下东区地下这种贝壳随处可见，因为人们过去曾用它来掩埋垃圾。珍珠街的名字也是由此得来。

“她就在下城的某个地方，”莱姆宣布，“大概在东边，而且可能离珍珠街不远。她在地下大约五到十五英尺的地方，或许是隧道建筑工地，或许是老房子的地下室。”

“交叉对比环保署提供的资料，杰里。”塞林托指示，“看看这一地区哪里正在清理石棉。”

“珍珠街附近吗？没有。”那个年轻警察拿起他和霍曼刚才做过标记的地图，“共有三十多处石棉清理场，分布在中城、哈莱姆区和布隆克斯区，但下城没有。”

“石棉……石棉……”莱姆又喃喃自语。为什么这个字眼那么耳熟？

现在是下午两点零五分。

“鲍尔，我们必须行动了。派你的人到那里去开始搜索。所有珍珠街上的建筑物。还有水街上的。”

“老兄，”霍曼叹了口气，“那里的建筑物可真不少呢。”他说着朝门口走去。

莱姆对塞林托说：“朗，你最好也去。那里肯定会有一场激烈的竞

赛，他们势必需要所有能投入的搜索力量。阿米莉亚，我要你也到那里去。”

“可是，我已经想过……”

“警员，”塞林托打断她的话头，“你已经接到命令了。”

一丝愤怒的表情从她美丽的面庞上掠过。

莱姆对库柏说：“梅尔，你是开车来的吗？”

“我开RRV来的。”

市警察局的犯罪现场勘察车是一辆大型厢式汽车，里面布满了仪器和证物搜集工具，配备比许多小城镇的整个实验室都齐全。但是在莱姆负责资源调度组的时候，他又做主添置了一辆小型的犯罪现场勘察车，车上只配备了一些基本的证物搜集和分析设备。这辆被称为RRV的快速反应车看上去很不起眼，但莱姆为它加装了警察拦截专用车的涡轮引擎，因此他们经常比警方的巡逻车还早一步抵达犯罪现场。第一个出现在犯罪现场的不是接到报案的巡警，而是刑事鉴定小组的技师，这是所有鉴定人员的梦想。

“把车钥匙给阿米莉亚。”

库柏把钥匙递给阿米莉亚·萨克斯。她狠狠地瞪了莱姆一眼，转身冲下楼去，连脚步声似乎都充满着怨气。

“好了，朗，你的意见如何？”

塞林托瞥了一眼空荡荡的门廊，走到莱姆跟前。“你真的想让P.D.加入我们？”

“P.D.？”

“我指的是她，萨克斯。P.D.是她的绰号。”

“什么意思？”

“别当她面叫，她会急的。她爸爸也是巡警，干了四十年。所以他们都叫她‘巡警之女’[22]。”

“你认为我们不应该找她吗？”

“不，我没这么想。你为什么要找她？”

“因为她为了不破坏现场跳下三十英尺高的路堤，还封锁了一条主要街道，拦住美铁列车。这是一种进取心。”

“算了吧，林肯，我知道一打以上的犯罪现场警察都会做同样的事。”

“反正，她就是我想要的。”莱姆表情严肃地看着塞林托，委婉但毫不含糊地提醒他，这个条件是一开始就谈好的。

“我的意思是，”塞林托吞吞吐吐地说，“我只和鲍林说过。佩雷蒂是个他妈的超级怕事的家伙。如果……我只是假设……那些大人物发现在犯罪现场走格子的是一个巡警，恐怕会他妈的有不少麻烦。”

“也许吧。”莱姆平静地说，眼睛望着招贴背面的图表，“不过我有一种预感，这可能是我们今天最小的麻烦。”

说完，他虚弱地把头往后一倒，靠在厚厚的枕头上。

7

犯罪现场勘察车正沿着纽约下城华尔街阴暗的街道疾驶。

阿米莉亚·萨克斯用手指轻轻敲打方向盘，思忖着T.J.科尔法克斯可能会被拘禁的地方。找到她的希望似乎十分渺茫。前方这片商业区从来没有像今天这样巨大，有如此多的窄街，如此多的面孔、出口和布满黑洞洞窗口的建筑物。

如此多可能藏匿人质的地方。

在脑海里，她看见铁路边那只从地下伸出的手。血淋淋的手指骨上戴着钻戒。萨克斯认识那款珠宝，她称之为“安慰戒”——是孤独的富家女孩为自己买的。是那种如果她有钱也会买来戴的戒指。

躲开骑自行车的邮差和出租车，加速向南行驶。

即使在这个明亮的下午，在令人窒息的烈日底下，这一带仍然是整个城市最幽暗的部分。摩天大楼投射出阴森的影子，每幢建筑物外都蒙上一层像干涸的血迹般的暗黑色。

萨克斯以四十英里的时速转了个弯，滑过热得发软的柏油路，然后踩下油门，把车速重新冲回近六十英里。

引擎棒极了，她暗自赞叹，决定试试在七十英里时速下操纵这辆车的感觉。

多年以前，当她的老爸——他通常值下午三点到十一点的班——睡觉时，十来岁的阿米莉亚·萨克斯总是偷偷摘下他的汽车钥匙，然后告诉母亲罗丝说她想出去逛街，还问需不需要替她到“福特·汉密尔顿肉店”带

点什么回来。但不等她母亲说完“不必了，但你要坐火车去，不能开车”这番话，她早已消失在门外，发动汽车向西冲去。

三个小时后，阿米莉亚两手空空地回到家，她轻手轻脚地溜上楼去，生怕撞到已经被气得发狂的母亲。让她觉得好笑的是，母亲总会教训她这种嗜好会让她过早怀上孩子，断送掉拥有漂亮脸蛋的她成为百万名模的机会。在她母亲终于明白女儿不是出去和人鬼混，而只是到长岛高速公路上以一百英里的速度飙车时，她更是气得发狂，教训她说这样会撞烂她的漂亮脸蛋，断送掉她成为百万名模的机会。

在她取得驾驶执照后，飙车的情况变得更加严重。

现在，萨克斯驾车飞快地插入两辆并排停着的大卡车之间。她暗自祈祷这两辆车的乘客或司机不会突然打开车门。在幽灵般的呼啸声中，她超越了他们。

只要你移动，他们就抓不到你……

朗·塞林托用钝钝的指尖揉搓着自己的圆脸，对这种宛如参加方程式赛车般的疯狂驾驶丝毫不以为意。他神态自若地和他的搭档讨论案情，就好像一个会计师在讨论资产负债表。至于班克斯，他早已顾不上着迷似的偷窥萨克斯的眼睛和嘴唇，把全部注意力都集中在时速表上，不到一分钟就检查一次。

他们转了一个大弯，下了布鲁克林桥。当萨克斯用被自己啃得光秃秃的手指轻叩方向盘时，她又一次想到那个被绑架的女人，那个叫T.J.的女人一定有又长又漂亮的指甲。她的脑海中再度浮现出那个挥之不去的景象：那只像白桦树枝般从地下伸出的手，那根血淋淋的手指骨。

“他简直是个疯子。”为了强迫自己改变思绪，她突然没头没脑地冒出一句。

“谁？”塞林托问。

“莱姆。”

班克斯点头附和：“叫我说，他简直就是第二个霍华德·休斯[23]。”

“呃，是啊，也让我吃惊不小。”这位资深警探承认，“看得出他的情况不太好。过去他可是个帅哥呢。不过，你们也知道，毕竟他经历了那么多磨难。萨克斯，你开车技术怎么这么好？你是怎么到巡警队的？”

“我是被派去的。他们没有征求我的意见，就通知我去报到。”就像你们一样，她心里说。“他真的那么厉害吗？”

“你是说莱姆？岂止是厉害！纽约市大多数犯罪现场鉴定人员每年顶

多处理两百具尸体，莱姆处理的数量要多一倍！即使在他当上资源调度组的头儿之后也一样。泰克·佩雷蒂也不错，但他差不多两星期才出一次警，而且专挑媒体关注的案子露面。这些话你别说是我讲的，知道吗？”

“是，长官。”

“莱姆总是亲自勘察现场。即便在没有现场可勘察的时候，他也总在外面瞎转。”

“做什么？”

“只是随便走走，东瞧瞧西看看。他一次会走上好几英里，把整个城市都走遍了，有时花钱买，有时顺手捡，到处搜集东西。”

“哪一类的东西？”

“证物样本。泥巴、食品、杂志、轮毂罩、鞋子、医学书、药物、植物……只要你说得出来，他就找得到，还分好类。你知道，就因为这样，只要证物一放在他面前，他就马上能指出嫌疑犯可能去过哪些地方，或做过什么事。每次呼叫他，不是在哈莱姆区，就是在下东区或地狱厨房。”

“他是出自警察世家吗？”

“不是，他父亲好像是什么国家级实验室的科学家。”

“莱姆学什么的？科学？”

“对。他是伊利诺斯大学香槟-阿巴那分校毕业的，拿了两个相互毫无关系的学位——化学和历史。我不知道他为什么要读这些东西。在我刚认识他的时候，他的父母就过世了，那是……哦，有十五年了。他没有兄弟姐妹。他在伊利诺斯州长大，所以才会取名为‘林肯’。”

她想问他有没有结过婚，但话到口边改成了：“他真的那么……”

“你尽管直说，警员。”

“……混蛋？”

班克斯笑出声来。

塞林托说：“我母亲有更好的表达方式，她会说有些人‘一根筋’。哈，用这个词形容莱姆最合适，他就是‘一根筋’。有一次，一个傻X技师把显示血液用的发光氨喷在指纹上，而不是用宁海德林，结果指纹完全被破坏了，莱姆当场就把他开除了。还有一次，有一位警察实在忍不住，在现场撒了泡尿，还按水冲了马桶。这下可把莱姆气炸了，叫他滚到地下室去，把所有能在污水池里找到的东西都带回来。”说到这里塞林

托笑了。“那个警察是有官阶的，他说：‘我不干，我是副警长。’而莱姆说：‘新消息，你现在是管道工了。’这种故事多得说不完。嘿，你开到一百三十公里了！”

他们风驰电掣般地经过了“大楼”。她痛心地想，这才是我此刻应该在的地方。和资料室的朋友聊聊天，或是坐在培训教室里，惬意地享受空调冷气。

她熟练地闪过一辆停在红灯线外的汽车。

上帝，这里真热。灰尘、臭味、废气，什么都热烘烘的。这是城市中最丑陋的时刻，让人的火气像哈莱姆区消防水龙头里喷出的灰水一样，一个劲儿地往上蹿。前年的圣诞节，她和男友曾有过短暂的庆祝假期——从晚上十一点到午夜，这是他们唯一能共同挤出来的时间。在零下四度的气温里，她和尼克坐在洛克菲勒中心外的溜冰场边上，喝着咖啡和白兰地。他们一致同意，宁可连续冷上一星期，也不愿在炎热的八月过上一天。

终于，车子冲到了珍珠街，她看到了霍曼的指挥车。在留下一道长达八英尺的刹车痕迹后，她把RRV停进霍曼的车子和另一辆特勤小组公务车之间的缝隙里。

“妈的，你开车技术真棒。”塞林托钻出车子。在杰里·班克斯推开后车门下车时，萨克斯注意到他汗湿的手掌在车窗上留下一个显著的印记。不知道为什么，发现这点让她感到很开心。

到处都是特勤小组和穿制服的警察，起码有五六十人，还有更多的警察正在赶来这里的路上。似乎纽约警察总局把所有的警力都集中到下城区了。萨克斯忍不住想，如果有人想策划暗杀、占领格莱西大厦或某个领事馆，现在倒是动手的好时机。

霍曼迎着他们的车子快步走来。他对塞林托说：“我们正一户一户地搜索，检查珍珠街上的所有建筑。没有人知道哪里有石棉场，也没有人听到呼救声。”

萨克斯想下车，但霍曼拦住了她：“不，警员，你的任务是留在这辆犯罪现场勘察车上。”

她还是下了车。

“是，长官。但这命令是谁下的呢？”

“莱姆警探。我刚和他通过话。他叫你一到犯罪现场就和总部联络。”

霍曼走开了。塞林托和班克斯也匆匆向指挥车走去。

“塞林托警探！”萨克斯叫道。

塞林托转过身。她说：“对不起，警探。问题是，谁是我的直属上司？我应该向谁汇报？”

他简短地回答：“你直接向莱姆汇报。”

她笑了：“但是我不能向他汇报。”

塞林托不解地望着她。

“我是说，他是个平民。难道就没有责任归属或管辖权之类的问题吗？我需要对某个有警衔的人汇报。”

塞林托冷冷地说：“警员，你听好。我们全都向林肯·莱姆汇报。我不管他是平民还是局长，就算是他妈的蝙蝠侠也一样。明白吗？”

“可是……”

“你要是想申诉，就写成报告明天递上去好了。”

说完他就走了。萨克斯望着他的背影好一会儿，然后转身回到汽车前座上，呼叫总部说她已抵达现场，正等待进一步指示。

听到总部的报话员说：“收到，巡警五八八五。请稍候。莱姆警探马上会和你联络，完毕。”她不禁露出一丝冷笑。

莱姆警探。

“明白了，完毕。”萨克斯回答。然后望向汽车后座，无聊地猜想那个黑色手提箱里究竟有什么东西。

下午两点四十分。

莱姆家中的电话响了。托马斯接了电话，“是总部的调度员。”

“接过来。”

麦克风扩音器响了。“莱姆警探，你可能不记得我了。不过以前你在资源调度组时，我曾在那里工作过。是负责接打电话的雇员。我叫爱玛·罗琳斯。”

“当然记得，你的孩子们还好吗，爱玛？”莱姆想起那个身材魁梧、整天乐呵呵的黑人妇女，她当时为了抚养五个小孩而同时做两份工作。他还记得她那粗大的手指每次都很用力地击打在电话按键上，有一次还真的按坏了一部警用制式电话。

“杰里米再过几个星期就上大学了，多拉还在演戏，她自己是这么认为的啦。小东西们都还过得不错。”

“是朗·塞林托把你调过来的吗？”

“不是，长官。我一听说你接手这个案子，就把原来负责的小鬼踢回九一一去了。我告诉她，这回由老爱玛来负责。”

“你为我们找到什么了吗？”

“我们给所有工商名录上制造螺丝钉的公司，以及能查得到的经销批发商打了电话。我们发现，螺帽上的字母CE是订购公司的缩写。这批螺丝帽是特别为统一爱迪生公司订造的。”

见鬼，这还用说。

“它们之所以打上这样的字样，是因为这批螺丝钉的尺寸和这家公司卖出的大部分螺丝钉不同——十六分之十五英寸，而且螺纹也比其他螺丝钉密。那是底特律的密西根机械模具公司生产的。这批螺丝钉只用在纽约，专门设计安装在六七十年前铺设的旧水管上。只有用这种螺丝钉才能把水管连接的部分锁紧，严丝合缝，就像新婚之夜的新郎新娘一样。这是那个男人说的，他想吃我豆腐。”

“爱玛，我爱你。你继续保持联络，好吗？”

“我一定会。”

“托马斯！”莱姆大叫，“电话这样不行，我需要能自己拨号。电脑里不是有语音拨号设置吗，能用吗？”

“你从来没申请过这种设置。”

“我没有吗？”

“没有。”

“可是，我现在需要了。”

“可是，我们根本没有。”

“想办法！我必须能自己打电话。”

“我记得有个人工电子控制器，不知道放到哪里去了。”托马斯在墙边的一个箱子里翻动了半天，找出一个小小的电子控制器。他把控制器一端接上电话，另一端插到架在莱姆脸颊边的一根摇动控制杆上。

“这样太笨了！”

“可是，我们现在只有这个东西。如果你早听我的建议，在眉毛上方装上红外线，在过去这两年你早就可以自己打色情电话了。”

“电线他妈的太多了。”莱姆不高兴地嘟囔道。

他的脖子突然抽搐了一下，把控制杆碰到了他够不到的地方。“妈的。”

对林肯·莱姆而言，这个小动作他似乎都无法做到，更别提其他功能了。他已经精疲力竭，脖子疼，脑袋也疼。尤其令他痛苦的是眼睛刺痒难耐。他产生一股强烈的冲动，要抬起手背，用手指揉揉眼睑，但就是这个其他人每天都会做的小动作他也无能为力。

托马斯把摇杆放回原位。莱姆耐下心来，问他的看护：“这东西怎么用？”

“那里有个屏幕，在控制台上，看到了吗？把鼠标移到某个数字上，等一秒钟，号码就会自动输入，然后再移动到下一个数字。所有七位号码都输入后，把摇杆移到这里拨号。”

莱姆嚷道：“它不动！”

“多练习一会儿就好了。”

“我没时间！”

托马斯吼叫道：“我帮你接电话已经太久了！”

“好吧，”莱姆降低了嗓门说——这是他道歉的方式，“我过会儿就练习。你能先帮我给统一爱迪生公司拨个电话吗？我要和他们的主管谈话。”

绳子勒得很紧，手铐也很紧，但最让她心惊肉跳的，还是那个声音。

T.J.科尔法克斯感觉身上每一个毛孔都在冒汗。当她拼命挣扎着把手铐铁链往生锈的螺丝钉上前后摩擦的时候，汗水就顺着她的脸颊、胸部和手臂往下流。她的手腕已经麻木了，但她似乎觉得那铁环已被她磨薄了一些。

她累得筋疲力尽，不得不停下来歇息一会儿，活动活动手腕以防抽筋。她再一次侧耳细听，心想，那是工人在锁紧螺钉和敲打固定的声音。最后几下敲打很轻，她猜想这是工人们已经修好水管，马上就要收工回家了。

别走！她只能对自己哭喊。别丢下我。只要那些人还在，只要他们还继续工作，她就不会有危险。

最后一声敲击。然后，只剩下恐怖的沉寂。

快离开那里，孩子！快！

妈妈……

T.J.哭了几分钟，想到她在田纳西州东部的家人。她的鼻子被塞住了，几乎透不过气来，她憋住口气用力一喷，把眼泪和鼻涕一起逼了出来。她又能呼吸了。这给了她一丝信心，一股力量。她又开始继续磨手铐了。

“我知道情况紧急，警探，但我真的不知道能帮上你什么忙。我们在整个城市都使用螺丝钉，油管、煤气管……”

“好吧。”莱姆简短地说。他又问这位设在十四大街的统一爱迪生公司总部的主管：“你们架设管道会用石棉做隔热物吗？”

对方犹豫了一下。

“我们已经清除百分之九十了。”那个女人带着几分戒意说，“百分之九十五。”

人们总是这么敏感。“我明白，我只是想知道哪里还在使用石棉。”

“没有了。”她固执地说，“呃，电线管道从来不用，只有蒸气管道有的还使用石棉隔热，但在我们的业务中占的比例极小。”

蒸气！

很少有人知道这座城市的公用设施有多么恐怖。统一爱迪生公司把水加热至一千度，然后以一百六十公里的时速喷射进曼哈顿地下的管道网中。在地下蒸气管中奔窜的蒸气仍然具有三百八十度的高热，速度也维持在时速七十五英里左右。

莱姆回想起报纸上的一篇文章。“上星期你们有蒸气管道发生爆裂吗？”

“有，不过那和石棉泄露无关。那一地区的石棉早在一年前就清理干净了。”

“但你们在下城区的系统里有些管道的确还在使用石棉？”

她又犹豫了。“这……”

“爆裂发生在什么地方？”莱姆立刻追问。

“百老汇，在商业大楼往北一个街区。”

“《纽约时报》报道过相关新闻吗？”

“我不知道……也许有吧。”

“那篇报道曾提到石棉吗？”

“是的。”她终于承认了，“但它只是说在过去石棉污染曾是个大问题……”

“那条爆裂的蒸气管道……是穿过珍珠街往南的吗？”

“这……让我看看。是，没错。在汉诺威大街，路北。”

莱姆的脑子里立刻浮现出T.J.科尔法克斯，这个有着纤细手指和长长指甲的女人即将面临的死亡场面。

“蒸气恢复使用的时间是下午三点吗？”

“没错，现在随时都可能重新供应。”

“不要！”莱姆大喊，“有人破坏了管道，你们不能送出蒸气！”

库柏从显微镜上抬起头，一脸不安的神情。

统一爱迪生公司的主管说：“呃……我不知道……”

莱姆对托马斯吼道：“呼叫朗，告诉他人质在汉诺威和珍珠街的地下室，北侧。”他告诉托马斯有关蒸气的事，“叫消防队赶快过去，带好隔热装备。”

莱姆又对着麦克风喊叫着：“通知施工部门！马上！让他们千万不要打开蒸气阀门，绝对不能！”他茫然地重复着这几个字，对浮现在他脑海里的清晰的想象画面感到异常憎恶。他的脑海中不断重复上演着这样的画面：在管道喷出的猛烈的白色蒸气云雾中，那个女人的皮肤变得粉红，接着转为鲜红，最后开始一片片地裂开剥落。

勘察车上的对讲机响了，此时萨克斯的手表显示距离下午三点还有三分钟。她拿起对讲机。

“这里是巡警五八八五号，完毕。”

“别管制式用语，阿米莉亚，”莱姆说，“我们没时间了。”

“我……”

“我想我们知道她在哪儿了，就在汉诺威街和珍珠街路口。”

她转身望去，看见十几名特勤小组的成员正全力奔向一幢老建筑物。

“你要我去……”

“他们会去找她，你马上做好进入现场工作的准备。”

“但是我可以帮……”

“不，我要你到勘察车的后面去，那里有一个标着‘02’的手提箱，你把它随身带着。另外在一个小黑箱子里有一把珀利灯，你在我房间里见梅尔使用过，把它也带上。在标着‘03’的手提箱里你会找到一副耳机和麦克风，把它接到你的摩托罗拉对讲机上，然后赶到警察聚集的那幢大楼去。你一准备好就呼叫我，用三十七频道。我使用的是民用电话，但你的呼叫会转到我这里。”

三十七频道是覆盖全市的特殊频率，是最优先的频道。

“什么？”她问。但通话已断，无人应答。

她的制服皮带上已经别着一把长长的黑色卤素手电筒。她把这笨重的十二伏手电筒放在勘察车后座上，抓起那把珀利灯和沉甸甸的手提箱。箱子至少有二十公斤重，对她那该死的关节来说是个不小的负担。她调整好握姿，咬紧牙关忍住疼痛，匆匆向十字路口走去。

塞林托气喘吁吁地向这幢老建筑物跑来，班克斯跟在后面。

“你听说了？”这位资深警探问。萨克斯点点头。

“就是这幢大楼？”她问。

塞林托扬头指点着巷道。“他一定是带她从这里进去，因为一楼大厅有门卫。”他们快步走进这条铺着圆石子的阴暗巷道。巷道里热气蒸腾，到处弥漫着尿臊味和垃圾的恶臭。附近还停着一辆蓝色的大型垃圾车。

“在那边，”塞林托叫道，“就是那几扇门。”

警察立刻呈扇形散开，围拢上去。四扇门中有三道从里面牢牢锁着，第四扇门曾被人撬开过，又用铁链锁住，铁链和挂锁都是新的。

“就是这里！”塞林托冲到门前，犹豫了一下，不知道上面是否留有指纹。接着他抓住门把猛拉。门错开了几英寸，但铁链锁得很紧。他派三名穿制服的警察先从正门进去下到地下室。一名警察从甬道上捡起一块脱落的鹅卵石，用力砸击门把。五下、六下……一直砸了十多下。他的手撞到了铁门上，鲜血从他被划破的手指上流下，他满脸痛苦的表情。

一名消防队员拿着一把兼具镐头和撬棒功能的工具跑了过来，他把工具的一端塞进铁链，用力扯断挂锁。塞林托一脸期待地望着萨克斯，萨克斯也茫然地回看着他。

“好了，走吧，警官。”塞林托吼道。

“什么？”

“他没告诉你？”

“谁？”

“莱姆。”

糟糕，她忘了把耳机连上对讲机了。她连忙摸出耳机，一接上对讲机，就听见：“阿米莉亚，你在……”

“我在这里。”

“你到那幢大楼了吗？”

“是。”

“进去。他们已经关掉蒸气了，但我不知道能不能来得及。带一名医护和一名特勤小组队员，到锅炉室去。你可能马上会看到那个姓科尔法克斯的女人。走向她，但不要直接走过去，不要从门口径直走向她。我不要你破坏嫌疑犯可能留下的任何足迹，明白吗？”

“是。”她用力点点头，没想到他根本看不见。她用手势招呼那名医护和特勤小组队员跟在她后面，就一步步走进黑黢黢的走廊，到处都是阴影、机器的呻吟声和滴落的水珠。

“阿米莉亚？”莱姆问。

“在。”

“我们以前讨论过陷阱的事。照我现在对他的了解，我不认为会出现这种情况。他不在那里，阿米莉亚。要在的话就不合逻辑了。不过，你还是要腾出一只手随时准备射击。”

不合逻辑。

“好的。”

“现在出发！快！”

不明嫌疑犯八二三

外表

住所

- 可能有安全的房子

交通工具

- 黄色出租车

其他

- 熟悉犯罪现场工作
- 也许有犯罪记录
- 熟悉指纹
- 点三二口径柯尔特手枪

8

幽暗的洞穴。闷热，阴森，潮湿。

他们三个人快速穿过肮脏的走廊，朝着萨克斯唯一能看到的通路——一间标记着“蒸气室”字样的房间移动。她跟在全副武装的特勤小组队员身后，那名医护人员则走在最后面。

她的右膝关节和肩膀由于箱子的重量而一阵阵颤痛。她把箱子换到左手，差点没拿稳掉到地上。他们一步步向门口靠近。

到了。那名特警队员推开房门，用冲锋枪左右比向光线微弱的房间。冲锋枪枪管上装有电筒，在房间里残留的蒸汽余雾中投射出一道苍白的光芒。萨克斯闻到湿气，霉味。还有另外一种味道，令人作呕。

咔嗒。“阿米莉亚？”莱姆的声音在死寂的空气中突然响起，差点把她的灵魂吓飞了。“你在哪儿，阿米莉亚？”

她用颤抖的手把耳机的音量调小。

“在里面。”她喘着气说。

“她还活着吗？”

萨克斯移动脚步，向前望去。她眯起眼睛，一开始不能确定看到的是什么东西，但随后，她明白了。

“哦，不！”她低声惊呼。感到一阵恶心。

一股令人作呕的熟肉味飘荡在她周围。但最糟的不是这个，也不是眼前那女人红得发亮、近乎橙色并大片大片剥落的皮肤，不是那张皮肤已完全剥离的脸，都不是。最令人触目惊心的，是T.J.科尔法克斯身体的姿势。她的四肢躯干扭曲到不可思议的角度，可以想见当那致命的热气喷发出来时，她是多么想挣扎逃离。

他希望受害人已死，最好是这样……

“她还活着吗？”莱姆又重复了一遍。

“不，”萨克斯喃喃地说，“我没看见她……不。”

“房间里安全吗？”

萨克斯看向特警队员，他也听到了耳机里传来的问话，向她点点头。

“现场安全。”

莱姆对她说：“我叫特勤小组队员出去，你和医护员上前检查。”

萨克斯又翻涌起一阵恶心，她强忍着没有让自己吐出来。她和医护员从侧面迂回走近那根水管，医护员不带任何表情地俯身摸了一下女人的脖子，对她摇摇头。

“阿米莉亚？”莱姆问。

这是她在值勤中看到的第二具尸体。两具都在同一天。

医护员说：“DCDS。”

萨克斯点点头，冲着麦克风把这句简语的意思完整说出：“我们在现场发现一具尸体，确定死亡。”

“是被烫死的？”

“看来是的。”

“被绑在墙上？”

“是水管。用手铐反铐在上面。双脚用晾衣绳捆住，嘴上封着管道胶带。那个人打开了蒸气管道，她离管道口还不到一英尺。上帝！”

莱姆继续说：“叫医护员沿着原路退出去。你到门边去，留意脚下的位置。”

她照做了，眼睛一直望着尸体。人的皮肤怎么会变得这么红，像一只煮熟的螃蟹壳。

“好，阿米莉亚，你现在开始勘察现场。”

她没有回答，仍然呆呆地望着尸体。

“阿米莉亚，你在门边吗？……阿米莉亚？”

“什么？”她吼道。

“你在门边吗？”

莱姆的声音真他妈的平静，与她印象中躺在病床上的那个男人虚伪、刻薄的声音完全不同。平静……好像还含有其他某种东西。但她一时无法确定那是什么。

“是，我在门边。你知道吗，这太疯狂了。”

“完全丧心病狂。”莱姆附和着，语气却相当愉悦，“手提箱打开了吗？”

她掀开箱盖检查里面的东西。钳子、镊子、一面带把柄的伸缩镜、棉花球、滴眼药管、锯齿剪刀、吸量管、抹刀、解剖刀……

这些东西是干什么用的？

……小吸尘器、粗纱布、信封、筛网、刷子、剪刀、塑料袋和纸袋，各种金属罐和瓶子——百分之五浓度的硝酸、宁德海林、硅树脂、碘化物，全套的指纹采集装备。

不可能。她对着麦克风说：“我认为你不能指望我，警探。我真的对犯罪现场勘察工作一点都不懂。”

她的目光停在那个女人残破的身体上。水滴由脱了皮的鼻尖上落下，一小块白色的骨头从面颊上凸露出来，歪裂的脸上凝固着极端痛苦的表情，就像今天早上的那个被害者。

“我相信你，阿米莉亚。”他说，全然不顾她的看法，“现在，箱子打开了吗？”他的口气是如此的平静，而且听起来……有什么？对了，就是那种语气——性感。他的声音听上去就像恋人的口吻。

我恨他。怨恨一名残疾人是不对的，但我他妈的就是恨他。

“你在地下室里，对吧？”

“是，长官。”

“听好，你叫我林肯就行。等这件事情过去后，我们会对彼此有很深的了解的。”

这件事大概还需要六十分钟，顶多了。

“如果我没记错，你会在手提箱里找到一些橡皮筋。”

“我看到了。”

“把橡皮筋绑在你的鞋子上，绑在脚掌靠前的隆起部位。万一足迹搞

混，你能分辨出哪个脚印是自己的。”

“好，绑好了。”

“拿一些证物袋和信封，各拿一打放在你口袋里。你会用筷子吗？”

“你说什么？”

“你住在这个城市，对吧？从没去过中国城？没吃过辣子鸡？麻酱凉面？”

提到食物，她胃里的东西又要翻上来了。她拒绝望向绑在她面前的女人。

“我会用筷子。”她冷冰冰地说。

“在箱子里找找看，我不敢保证一定能找到。我以前勘察现场时，箱子里总会放几双筷子。”

“我没看到。”

“那么，你就抓几只铅笔放在口袋里。现在开始走格子，每一英寸都要走到。准备好了吗？”

“好了。”

“先告诉我你看到什么？”

“一个大房间，大约二十乘三十英尺。到处都是生锈的水泥管，碎裂的水泥板，墙是砖制的，布满了真菌。”

“有箱子吗？地板上有什么东西？”

“没有，这里是空的，只有水管、油槽和锅炉。有一堆沙子——贝壳，从墙上裂缝里漏出来的。这边还有一些灰色的东西……”

“东西？”他叫了起来。“我听不懂这个词。什么叫‘东西’？”

一股怒火从她心底直冲上来。她稳定了一下情绪，说：“是石棉。但不像今天早上发现的那样团做一团，而是在一堆碎纸上。”

“很好。现在开始第一遍搜索。你先找脚印和他故意留给我们的任何线索。”

“你认为他又留下了一些东西？”

“恩，我敢打赌。”莱姆说，“戴上护目镜，使用珀利灯。照低一点，

格状扫过房间，每一英寸都要照到。你知道怎么走格子吗？”

“是的。”

“怎么走？”

她发怒道：“我现在不想接受考试。”

“哎，迁就我吧。怎么走？”

“先朝一个方向走一个来回，然后从与它垂直的方向再走一个来回。”

“每一步不要超过一英尺。”

她不知道这点，但嘴上说：“我明白。”

“去吧。”

珀利灯投射出一种诡谲、阴森的光芒，她知道这东西叫ALS——替代光源——它能使指纹、精液、血迹和足印发出荧光。这道闪烁的胆绿色光线让房间里所有的阴影都舞动跳跃起来，她不止一次差点拔枪瞄准黑暗中的阴影，但随即发现那只是暗处的幻觉。

“阿米莉亚？”莱姆的声音突然传来，又把她吓了一跳。

“在。又怎么了？”

“你看到脚印了吗？”

她凝神看向地面。“我……呃，没有。我看到地上有一道道条纹，好像吧。”她担心又要为含含糊糊的措辞挨骂，但是莱姆不像佩雷蒂，没有过多计较，只是说：“这么说，他把现场清扫过了。”

她很惊讶。“没错，就是这个！扫帚的痕迹。你怎么知道？”

莱姆笑了——对置身在这恶臭的墓穴之中的萨克斯来说，这笑声相当刺耳。他说：“他够聪明，今天早上能彻底掩盖行踪，现在没有理由不这么做。不错，这小子挺厉害，但我们也不差。继续走。”

萨克斯弯下身子，膝盖像火烧的一样疼，但她还是马上又开始搜索。她把每一英寸地面都走了一遍。“没有东西，什么也没有。”

他听出她话语里结论的意味。“你仅仅是刚开始而已，阿米莉亚。要记住，犯罪现场是三维空间的。你刚才说的只是地面上没有东西了，现在开始搜索墙壁。从离蒸气孔最远的地方开始，同样每一英寸都要搜查过。”

她慢慢绕过房间中央那具恐怖的木偶。她想起六七岁时在布鲁克林区街道上玩过的五月柱游戏，当时她父亲还骄傲地拍下家庭录像带。她慢慢地绕着圈。这是个空旷的房间，还有上千个不同的地方要搜索。

没有希望……不可能。

但事实并非如此。在一个距地面大约六英尺高的壁架上，她发现了歹徒留下的下一组线索。她兴奋地大喊起来："找到东西了。"

"是一组吗？"

"是。一大片黑色的木头。"

"用筷子。"

"什么？"

"那些铅笔。用铅笔把它夹起来。它是湿的吗？"

"这里所有东西都是湿的。"

"那当然，应该如此。蒸气的缘故。把它放到纸证物袋里，别用塑料袋。塑料袋会裹住湿气，以这种热度，细菌会很快把可追踪的线索破坏掉。还有什么？"他焦急地问。

"还有，我不清楚，头发吧，我想。短头发，很整齐，有一小堆。"

"散着的还是有头皮连着？"

"散着的。"

"手提箱里有一卷两英寸胶带，三米的，用胶带把它们收集起来。"

萨克斯收集起大部分头发，放进一个纸信封里。她又检查了一下头发周围的壁架。"我看到一些痕迹，看上去像是锈斑或血迹。"她突然想到，用珀利灯照向那些斑点。"它们能反射荧光。"

"你会做可推定血液测试吗？"

"不会。"

"那就假设它是血迹。有可能是被害人的吗？"

"似乎不太可能。这里离受害人太远了，而且两者之间没有血液痕迹。"

"血迹指向什么地方吗？"

“好像通向墙上的一块砖头。它是松动的，上面没有指纹。我要把它推进去。我——噢，天啊！”萨克斯倒吸一口冷气，踉跄后退了一两步，差点跌倒。

“怎么了？”莱姆问。

她慢慢上前，不敢置信地盯着面前的东西。

“阿米莉亚，和我讲话。”

“是骨头，一根鲜血淋漓的骨头。”

“是人的吗？”

“我不知道，”她回答：“我怎么会……我不知道。”

“新近被害的吗？”

“看起来像。骨头的长度和直径各约两英寸。上面有血迹，还有残余的肉。这是被锯下来的。上帝呀，谁他妈的会做出……”

“别激动。”

“如果这是歹徒从另外一个受害人身上取下的骨头怎么办？”

“那我们最好尽快找到他，阿米莉亚。把骨头装起来，用塑料袋。”

在萨克斯照他的吩咐做时，莱姆又问：“还有其他故意布置的线索吗？”他的声音相当关切。

“没有了。”

“就这些？一撮头发、一根骨头和一片木头？他不会做得这么简单吧？”

“我是不是该把这些东西带回你的……办公室？”

莱姆笑了。“他一定很高兴看到我们就此收兵。不过不行，我们还没有检查完。让我们再多找一些和不明嫌疑犯八二三有关的东西。”

“但是这里没有东西了。”

“噢，那里当然有。那里有他的住址、电话、特征，有他的希望和渴望。这些东西都在你身边。”

他那说教式的口吻令她恼火，她没有答话。

“你有手电筒吗？”

“我有制式卤素灯……”

“不，”他咕哝道，“制式灯视野太窄。你需要十二伏的广角灯。”

“可是，我没有带进来，”她没好气地说，“要我出去取吗？”

“没时间了。去检查水管吧。”

她爬上天花板，用强力手电筒照亮也许五十年来从未被光线照过的地方。过了十分钟，她报告说：“没有，没发现任何东西。”

“回到门口去，快点。”

她犹豫了一下，走回门口。

“好，我到了。”

“现在，闭上眼睛。你闻到什么味道？”

“闻？你是说闻吗？”他是不是疯了？

“在犯罪现场一定要闻空气的味道，它能告诉你上百件事。”

她把眼睛睁得大大的，吸了口气。“闻了，但我说不清闻到了什么。”

“这个答案我不能接受。”

她夸张地呼出一口气，希望这呼气声能通过电话清楚又响亮地传到他那里。她把眼睛阖上，吸气，再度和恶心交战。“真菌，发霉的味道。由蒸气凝成的热水味。”

“你不必说它是从哪儿来的，只管描述就行。”

“热水味。那个女人的香水味。”

“你能肯定是她的？”

“呃……不。”

“你自己喷了香水吗？”

“没有。”

“会是剃须水的味道吗？那个医护员或特勤小组的队员留下的？”

“我不这么看。不是。”

“形容一下它的味道。”

“干干的，像金酒。”

“猜一下，是男人的剃须水还是女人的香水？”

尼克以前用的是什么？满意牌，淡香型。

“我不知道，”她说：“大概是男人的吧。”

“走到尸体那里去。”

她瞄了那根水管一眼，又看向地面。

“我……”

“去吧。”林肯·莱姆说。

她过去了。剥裂的皮肤就像黑红色的桦树皮。

“闻她的脖子。”

“它全都……我的意思是，那里没剩多少皮肤了。”

“很抱歉，阿米莉亚，但你必须这么做。我们必须知道这是不是她的香水味。”

她做了。吸气，反胃，差点吐出来。

我快吐了，她想。就像尼克和我在潘趣的那个晚上，喝了太多该死的冰镇台克利[24]，我们两个好斗的警察，大口大口地灌下这种有蓝色塑料箭鱼游弋的娘娘腔饮料。

“你闻到香水味了吗？”

又来了……恶心又翻上来了。

不，不！她闭上眼睛，把注意力集中到她疼痛的关节上，那最痛的部分——她的膝盖。然后，奇迹般地，那股恶心劲过去了。“不是她的香水。”

“好。所以也许是那家伙自己愚蠢地喷了一堆剃须水。这或许是上流人士的标志。但也许他是想掩盖掉一些他可能留下的气味，大蒜、雪茄、鱼腥、威士忌。我们以后会知道的。现在，阿米莉亚，仔细听好。”

“什么？”

“我要你假装是他。”

噢，真他妈的变态。我受够了。

“我不认为我们有时间这样做。”

“犯罪现场工作的时间永远不够。”莱姆平静地说，“但这阻止不了我们。你只管进入到他的头脑里。我们一直在用我们的模式思考，现在我要你想象他的方法。”

“好吧，我该怎么做？”

“运用你的想象力，这是上帝之所以赐给我们这种能力的原因。现在，你就是他。你铐住那个女人，塞住她的嘴。你把她带到这个房间，把她铐在水管上。你吓坏了她。你正在享受这种感觉。”

“你怎么知道他会享受这种感觉？”

“是你在享受这种感觉，不是他。我怎么知道？因为没有人会费这么大麻烦做一件事而不好好享受。现在，你知道你附近的路。你已经来过这里。”

“你为什么这么想？”

“你必须事先勘察这里——找到一处正对着蒸气管道出口的隐秘地方。并且把要留在铁路边的线索带走。”

萨克斯被莱姆那流畅、低沉的声音迷惑了，完全忘记了他的身体还瘫痪在床上。“嗯，对。”

“你把蒸汽管道口的盖子打开了。这时你在想什么？”

“我不知道。我想让事情快点结束，赶快离开。”

但几乎就在这些话脱口而出的同时，她立刻意识到：错了。因此在听到莱姆的舌头在她的耳机里咂吧了一声时，她并不感到惊讶。“你是说真的吗？”他问。

“不，我想让它持续下去。”

“对了，我想这才是你真正希望的。你在想蒸汽会把她变成什么样子。你还有什么感觉？”

“我……”

一种模糊的想法在她的脑子里逐渐成形。她看到那个女人在尖叫、哭泣、呼喊求救。她还看见……看见另一个人。是他，她心想，不明嫌疑犯八二三。但他长什么样子？她必须再接近一点才能了解。是什么？……是什么？但突然间，这个思绪不见了，完全消失了。

“我不知道。”她喃喃地说。

“你觉得很急迫吗？还是对自己的所作所为非常冷静？”

“我在赶时间，我必须离开，警察随时都会赶到这里。不过，我还是……”

“还是什么？”

“嘘——”她打断他的话，再次环视房间，寻找刚在她脑中萌芽却又随即消失的思绪。

房间在旋转，出现一个黑黑的、繁星漫天的夜晚。黑暗的房间和微弱昏黄的灯光都在不停地旋转。主啊，不要让我晕倒！

也许他……

那里！就是那里。萨克斯的目光顺着蒸汽管，看向房间阴暗凹处的另一块蒸汽孔挡板。那里是更适合藏匿那个女人的地点，从门口经过的人根本看不到那里，而且这块挡板上只有四颗螺钉，而被他选中的那块则有八颗。

为什么不是那根蒸汽管？

接着，她想通了。

“他不想……我还不想离开，我要盯着她。”

“你为什么这么想？”他用萨克斯刚才问他的口气问她。

“这里还有另外一根蒸汽管可以铐她，但我还是决定选择位置比较明显的这一根。”

“这样你就能看到她？”

“我想是的。”

“为什么？”

“可能是要确认她不致挣脱逃跑，也可能是要确保她嘴上的胶带不会脱落……我不知道。”

“很好，阿米莉亚。但这表示什么？我们该怎样运用这个事实？”

萨克斯环视房间，寻找既能观察那女人又能不被她发现的最佳位置。最后，她在两个大油槽之间发现了一个阴暗的角落。

“找到了！”她兴奋地喊了起来，两眼注视着地面。“他在这里待过。”她忘了继续扮演嫌疑犯的角色，“这里被他清扫过了。”

她用珀利灯胆绿色的光线仔细检查那块地方。

“没有指纹。”她有些失望地说。但当她举起珀利灯准备关掉的时候，在一个油槽上面赫然现出一块痕迹。

“我找到了一枚指纹！”她大叫。

“指纹？”

“如果把身体前倾，借油槽支撑住重量，就可以从更好的角度观察那个女人。他就是这么做的，我敢说。只是，有点奇怪，林肯。它是……变形的，他的手。”她看着这个畸形的掌纹，不寒而栗。

“手提箱里有瓶标示着DFO的喷雾剂。那是荧光染料。把它喷在指纹上，用珀利灯照亮，然后用一比一的拍立得相机把它拍下来。”

她告诉他已经照他的吩咐完成了，他说：“现在用吸尘器吸取油槽之间地面上的东西，如果我们幸运的话，也许可以发现被他搔掉的头发或咬掉的指甲屑。”

这些都是我的习惯，萨克斯心想。带血的指甲，紧皱的眉头，这就是最终断送了她的模特生涯的原因。她试过一遍又一遍，想戒除这些习惯，最终还是绝望地放弃了。她不明白，为什么一个小小的习惯动作就能戏剧性地改变一个人的一生。

“把吸尘器的滤纸装进袋子里。”

“纸袋吗？”

“对，用纸袋。现在，轮到那尸体了，阿米莉亚。”

“什么？”

“呃，你可以开始验尸了。”

她的心一沉。找别人吧，求求你，找别人来做这种事。她说：“要等法医勘察完才行，这是规定。”

“今天不讲规定，阿米莉亚。我们自己做主。法医可以在我们后面完成他的工作。”

萨克斯走向那个女人。

“你知道程序吗？”

“知道。”她一步步靠近那个被毁坏的躯体。

在她的手离被害人的皮肤只有几英寸时，她僵住了。

我办不到。她全身战抖，虽然不停地告诉自己要继续下去，但就是办不到。她的肌肉已经完全不听使唤。

“萨克斯，你在吗？”

她无法回答。

我办不到……这很简单。不可能。我就是办不到。

“萨克斯？”

此时她看向自己的内心深处，不知为什么，看到她的父亲，穿着制服，正弓着身子在西四十二街炙热、坑洼的人行道上，用胳膊挽起一名邋遢的醉鬼，送他回家。接着，她又看到她的尼克，正和一个抢劫犯坐在布隆克斯区的酒吧里喝酒谈笑，而那厮如果知道对面的年轻人是个卧底警察，一定会毫不犹豫地把他干掉。这两个她生命中最重要的男人，都在做他们不得不做的事。

“阿米莉亚？”

这两个形象占据了她的思想，但究竟是他们让她平静下来，还是这种平静来自其他地方，她此时不想猜测。“我在这里。”她对林肯·莱姆说，然后按照过去学过的程序进行勘察尸体的工作。采集手指甲、收集毛发——包括阴毛和头发。同时一边做一边向莱姆报告进展情况。

不理会那晦暗的眼珠……

不理会那深红的肌肤……

努力不去理会那股味道……

“取下她的衣服，”莱姆说，“所有东西都剪下来。先铺一张白报纸在下面，接住所有可能掉下来的东西。”

“要我检查衣兜吗？”

“不，这个我们可以回来再做。把它们用纸包好。”

萨克斯剪下上衣、裙子和内裤。她伸手摸向耷拉在女人胸前、她以为是胸罩的东西，感觉怪怪的，手指一捏就破碎了。突然，像被人扇了一巴掌，她猛然意识到手里握着的是什么，不由得发出一声短促的尖叫。那不是布料，而是人的皮肤。“阿米莉亚，你没事吧？”

“没事。”她吸了口气说：“我很好。”

“描述一下她被捆绑的情形。”

“嘴巴被两英寸宽的水管胶带封住，双手铐着制式手铐，脚部被晒衣绳捆绑。”

“用珀利灯照她的身体。他有可能赤手触摸过她的身体，找找看有没有指纹。”

她照做了。“没有。”

“好。现在剪下晒衣绳，注意不要从打结的地方剪开。放进袋子里，用塑料袋。”

萨克斯又照做了。然后莱姆说：“我们需要那副手铐。”

“好的。我恰好带着一把手铐钥匙。”

“不，阿米莉亚，不要把手铐打开。”

“什么？”

“手铐锁的机械装置是追踪嫌疑犯线索的最佳途径之一。”

“说得好，但不用钥匙我该用什么办法把它们解下来？”萨克斯笑了。

“手提箱里有一把锯子。”

“你要我锯断手铐？”

停顿了片刻，莱姆说：“不，不是手铐，阿米莉亚。”

“那你要我锯的是……啊，你不是认真的吧？锯她的手？”

“你必须这么做。”她不情愿的态度让他有些恼火。

原来如此。塞林托和鲍林挑了一个疯子做搭档。也许他们就此青云直上，但我才不要和他们一道。

“算了吧。”

“阿米莉亚，这只是收集证物的另一种方式。”

为什么他总是振振有词？她拼命想出了一个理由。“如果我锯断它们，血会流得到处都是……”

“她的心脏已经停止跳动了。何况，”他像电视里的厨师一样解释，“血液已被蒸得凝固了。”

那种恶心的感觉又翻上来了。

“去吧，阿米莉亚，去手提箱那里。拿出锯子，就在箱子的内盖里。”他又冷冰冰地加上一句，“麻烦你。”

“你刚才何必要我刮她的指甲？我可以把整只手带回去给你！”

“阿米莉亚，我们需要那副手铐。我们必须在实验室里打开它，不能等法医来。我们不得不这样做。”

她走回门口，解开皮带，从箱子里拿出那把奇形怪状的锯子，抬头注视着房间中央那个身体凝固在扭曲形状的女人。

“阿米莉亚？阿米莉亚？”

外面，天空仍然塞满了滞重、黄色的空气，附近的建筑物都蒙着煤灰，像烧焦的骨头。但萨克斯从未像现在这样高兴又回到这个城市的空气中。她一手提着鉴定工具箱，一手拿着那把锯子，耳机垂晃在脖子上。她无视盯着她看的大批警察和围观者，径直走向现场鉴定车。

当她经过塞林托身边时，她毫不犹豫地把锯子交到他手上，几乎是扔过去的。“如果他真的想这么做，叫他亲自走到这里来，叫他自己去干。”

[1] ADAPT是下文所指的逮捕（Adapt）、留置（Detain）、评估（Assess）等单词的缩写，同时adapt也是适应的意思。

[2] ADAPT中的P指Protect the crime scene，意思是保护犯罪现场。

[3] 地狱厨房（Hell’s Kitchen），指纽约曼哈顿西区，著名的犯罪多发地带。

[4] 纽瓦克（Neward）纽约的三大机场之一。

[5] 著名内衣品牌。

[6] 美国一项重要的保障退休人员收益的延税储蓄计划，约有四千两百万人参加，资产储备总值超过两万亿元。

[7] 指纽约市警察局刑事案件现场鉴定单位。

[8] 美国全国广播公司“今日新闻”的女主播。

[9] 美国医生，曾在美国各大电视媒体上，公开承认自己曾协助临终病人寻求死亡，且数量超过七十余件，从而再度引发社会各界对安乐死刑责问题的大讨论。

[10] 哈迪是英语hardy的音译，意思是“艰苦的、勇敢的”。

[11] 西尔斯（Sears），美国最大的百货供应商之一。

[12] 布克兄弟（Brooks Brothers），美国经典服装品牌，创立于一八一八年。

[13] 巫师先生（Mr.Wizard），美国电视科普教育节目的主持人。

[14] 指阿米莉亚·埃尔哈特（Amelia Earhart，1897-1937），美国著名飞行员，首位独自驾驶飞机飞越大西洋的女性。

[15] 即前文所述的牧羊人案件。谢菲尔德（Shepherd）

[16] 一种用强力蓄电池集束组成的聚光灯

[17] 真空金属沉淀

[18] 山姆·斯佩德（Sam Spade），冷硬派侦探小说家达希尔·哈密特笔下的私家侦探，著名电影《马耳他之鹰》的主人公。

[19] 高捷（Kojak），二十世纪七十年代美国电视侦探节目《高捷奇案》中的主角。

[20] 朱迪·加兰德（Judy Garland，1922—1969），好莱坞著名影星。

[21] 杰西卡·弗莱彻（Jessica Fletcher，1930—），美国侦探小说家。

[22] 此处的英文为the Portable’s Daughter，因此缩写为P. D.。

[23] 霍华德·休斯（Howard Hughes，1905—1976），美国亿万富翁。他在二十世纪五十年代的一次飞机失事中大难不死，但从此失去健康，长期依赖吗啡抑制疼痛。

[24] 一种由朗姆酒、柠檬汁和糖混合的加冰鸡尾酒。

第二部　洛卡德法则

在现实生活中，凶杀案现场只给你一次机会。

——弗侬·J.格博斯

原纽约市警察局副局长

9

星期六下午四点至星期六晚上十点十五分

“我遇到一个特殊情况,长官。”

在办公桌对面的那个男人，看上去就像电视连续剧里某个大城市警察局的副局长。凑巧的是，这就是他的官阶。满头银发，下颌上有适度的赘肉，金边眼镜，完美无瑕的做派。

“你有什么问题，警员？”

伦道夫·C.埃柯特副局长抬起眼皮瞟了她一眼，很快又把目光收回到自己的长鼻子上。萨克斯立刻意识到，不论是对男警员还是女警员，他点头示意的方式都是平等的。

“我想申诉，长官。”她坚定地说，“你听说了出租车绑架案吗？”

他点点头。“啊，这件案子已经搞得满城风雨了。”

像是说起一场小学生的跳绳比赛。萨克斯觉得他的口气未免过于轻描淡写了。但她可无意去顶撞一位副局长。

“都怪该死的联合国会议，”他说下去，“整个世界都在看着我们。这不公平。人们从不会谈论华盛顿或底特律的凶杀案。好，就算他们谈论底特律，那芝加哥呢？绝对不会。就因为这发生在纽约，人们才大肆宣扬。弗吉尼亚州首府里奇蒙去年发生的凶杀案比我们还多，我查过的。我宁可不带武器闯进哈莱姆中区，也不愿在哪天开着窗户紧闭的车子穿过华盛顿东南部。”

“是的，长官。”

“我知道他们已经发现那女人死了。所有新闻都在播报，所有记

者。”

“发生在下城，就是刚才的事。”

“真不幸。”

“是，长官。”

“他们只是杀了她？就这样？没有要求赎金或任何事？”

“我没听见有人提到赎金。”

“你要申诉什么？”

“今天早上我是第一个赶到凶案现场的警察。”

“你是巡警？”埃柯特问。

“曾经是。我本应该今天中午转到公共事务部，接受培训。”她扬了扬缠满肉色邦迪绷带的手，又放回到膝盖上，“但他们强行征召我。”

“谁？”

“朗·塞林托警探，长官。还有霍曼探长和林肯·莱姆。”

“莱姆？”

“是的，长官。”

“不会是几年前负责资源调度组的那个家伙吧？”

“是的，长官。就是他。”

“我以为他已经死了。”

自我意识那么强的人是不会死的。

“他活得好好的，长官。”

埃柯特副局长望向窗外。“他已经不再具有警察身份了，在这件案子中能做什么呢？”

“顾问，我猜。这是朗·塞林托负责的案子，由鲍林探长督办。我等了八个月才盼到这次职务调动，但他们却要我到犯罪现场工作。我从来没勘察过犯罪现场，这毫无道理，而且老实说，我最恨别人支派我去做我没受过训练的工作。”

“犯罪现场？”

“莱姆命令我勘察整个现场，就我自己。”

埃柯特不明白她在说什么，这些话让他摸不着头脑。“为什么一个平民能够命令穿制服的警察做事？”

“长官，我的意思是，”她设下圈套，“我是说，没问题，我可以帮忙，但我还没准备好去肢解受害人……”

“什么？”

她眨眨眼睛，做出一副对他毫不知情很惊讶的样子。接着她解释了有关手铐的事。

“老天，他们他妈的究竟在想什么？请原谅我说了粗话。他们难道不知道全国都在关注这个案子吗？CNN一整天都在跟踪报道这起绑架案。锯掉她的手？对了，听说你是赫尔曼·萨克斯的女儿？”

“是的。”

“他是好警察，非常优秀，我给他颁过奖。他这个人有巡警该有的样子。中城南区，对吧？”

“地狱厨房，也是我的辖区。”

我以前的辖区。

“赫尔曼·萨克斯在一年中防止的犯罪，可能比整个刑事组破获的案子还多。他总能摆平一切，你知道。”

“的确，我爸他就是这样。”

“锯她的手？”埃柯特哼着鼻子说，“一旦被那女人的家人发现，肯定会控告我们。他们什么事都要告。现在就有一个强奸犯在告我们，因为他在拿刀子朝警察比画时大腿上挨了一枪。他的律师搬出一套什么‘选择最低致命武器’的狗屁理论。不开枪，难道要我们警察徒手和歹徒搏斗，还是使用催泪剂？莫非要我们礼貌地问他们愿不愿意束手就擒？我真不明白。我最好让局长和市长小心这件事。我会给他们打招呼的，警员。”他看看墙上的时钟，已经过了四点。“你今天的勤务结束了吗？”

“我还必须回林肯·莱姆住的地方报告，我们全在那里工作。”她想起那把锯子，又冷冷地加上一句，“实际上，是在莱姆的卧房里，那里就是我们的指挥所。”

“用平民的卧房当指挥所？”

“我很希望你能帮忙，长官。这次调动我已经等了很长时间。”

“锯下她的手？我的老天。”

她起身走向房门，来到外面的走廊上。这里很快就会成为她新的工作地点。出乎她意料的是，那种释然的感觉居然过了好一会儿才出现。

他站在深绿色的玻璃窗前，望着街对面空地上的一群野狗。

他待在这座老房子的一楼。这是一幢兴建于19世纪初联邦时期的大理石建筑物，周围都是空地和出租公寓，有的已经废弃，有的还有房客居住，但绝大多数是擅自入住的。这座老房子也已经空了好多年了。

集骨者拿起一张刚才用过的粗砂纸，继续摩擦。他低头看看手中的杰作，然后又抬头望向窗外。

他的手准确地做着圆周运动，小小的砂纸发出轻轻的声音。嘘嘘嘘、嘘嘘嘘……就像一个母亲在轻哄孩子入睡。

十年前，在纽约还充满希望的时期，有位狂热的艺术家搬来这里。他把这座潮湿阴冷的二层楼房塞满了破烂生锈的古董。熟铁制成的栅栏、大块的花冠模子、裂成一道道的彩饰玻璃，以及蚀迹斑斑的圆柱。在老灰泥墙上还留有这位艺术家未完成的作品，有工人、小孩，也有焦虑不安的恋人。一张张浑圆、毫无表情的面孔茫然地对视着，仿佛灵魂已经被人从他们平滑的身体中抽走。

这位艺术家从未取得成功，甚至在他为刺激市场使出最后一招极端手段——自我了断之后，也没有引起任何轰动。最终，作为债务抵押，银行接收了这幢建筑。

嘘……

集骨者去年一个偶然的机会发现这里，立刻知道这就是他要住的地方。当然，这里的荒芜破败具有明显的实用价值，是他选中这里的一个重要因素，但还有另外一个更诱人、更隐秘的原因：对街的空地。在多年前的一次挖掘工作中，挖掘机从地表下面翻出一堆人骨，才发现这里曾经是这座城市的一个老坟场。报上说，这里埋葬的可能不止是南北战争和殖民时期的纽约居民，甚至可能有更早的马纳提和勒那佩印第安人。

他把刚才用粗砂纸打磨过的东西放在一旁——那是一块构造复杂的腕骨。随后他又拿起一块手腕骨，这是他在昨晚出发去肯尼迪机场寻找第一个猎物之前，才小心翼翼地从桡骨和尺骨之间分离下来的。它已经被晾了一个星期，大部分肌肉都不见了，但还是要花费一番工夫，才能把骨头上细小的筋节剔除干净。在剥离它们的时候，骨头会轻轻发出“啪嗒”一响，就像鱼儿跃出湖面的声音。

警察的表现比他预料的要好得多。他看着他们沿着珍珠街搜寻，还

在纳闷他们是否真的领悟到他把从机场挟持来的女人藏在哪里时，他们就全都冲向正确的房子。这让他十分惊讶。他原以为他们至少要等到出现两三名受害者后，才会注意到他刻意留下的线索。当然，他们来不及救她，但也只差一点点。如果再提早一两分钟，结局就可能完全不同。

就像生命中的许多事情一样。

舟骨、月骨、钩骨、头状骨……这些像希腊迷环般相互纠缠的骨头，在他强有力的手指下一一分开。他剔掉骨头上残存的肌肉和筋腱，选了一块最大的多角骨——拇指基部的骨头，又开始砂磨起来。

嘘……嘘……

当他再次把目光投向窗外时，集骨者不由得眯起了眼睛，他仿佛看到一个人站在老坟场边。这一定是他的想象，因为那个人戴着一顶硬呢圆顶礼帽，身穿深黄色华达呢长袍。他把一束黑玫瑰放在坟墓旁，然后转身离开，躲过街上的马匹和马车，走上运河街那道跨越池塘的优美拱桥。他探访的人是谁？父母？兄弟？还是死于肺病或在最近这场肆虐城市的恐怖瘟疫中丧生的亲人？

最近？

不，当然不是最近。他的意思是——一百年前。

他眯眼又望了一遍。虽然刚才的景象就像血和肉一样真实，但这次他已经看不到马匹和马车，也看不到那个戴硬呢圆顶礼帽的男人了。

无论它们如何真实。

嘘……嘘……

过去又再次侵入了。他看得见以前发生的事，看得见此后发生的事，就像发生在现在一样。他可以控制它，他知道他能。

但在他望向窗外时，他认识到根本无所谓过去和未来，对他而言没有。他在时间中前后漂游穿梭，一天、五年、一百年或两百年，就像风起之日的一片枯叶。

他看了一眼手表。该出发了。

把骨头放在壁炉上，他仔细地洗了手，像手术前的外科医生。然后又花了五分钟时间，用粘毛滚筒滚过衣服，粘起任何骨灰、泥土和毛发，粘起所有可能招致警察找上他的东西。

他经过那幅身穿沾血的白围裙的圆脸屠夫的未完成画像，走进车库。集骨者走向那辆出租车，但又突然改变了主意。不可预期是最好的防御。这次他要换一种交通工具……那辆福特轿车。他发动轿车，开上

大街，然后关上身后的车库大门，锁好。

无所谓过去和未来……

他开车经过坟场，那群野狗瞟了这辆福特轿车一眼，就掉头拖曳着脚步钻过灌木，在难以忍受的酷热下寻找老鼠和嗅闻水源。

无所谓当时或现在……

他从口袋里掏出滑雪头套和手套，放在驾驶座旁，加速驶离这片老社区。集骨者出发去狩猎了。

10

这个房间似乎有了一些变化，但她一时不能确定变化在哪里。

林肯·莱姆从她的眼神中看出了这一点。

“我们很想你，阿米莉亚。”他讨好地说，“有事吗？”

她把目光从他身上移开。“显然没有人通知我的新上司我今天不能去新岗位报到。我以为有人会去说的。”

“啊，没错。”

她看着墙壁，渐渐察觉出这个房间的改变。除了梅尔·库柏随身带来的那些基本设备外，现在房间里又多了一台配有X光扫描装置的电子显微镜，一台带有悬浮充电镜台、用于检测玻璃的显微装置，一台对比式显微镜和做土壤测试用的密梯度试管，以及上百个装满化学药剂的瓶瓶罐罐。

在房间的正中央，摆着库柏最为自豪的设备——电子气相色谱仪和质谱仪。旁边还有一台电脑，联网到库柏自己在资源调度组实验室的终端机上。

萨克斯跨过一路蜿蜒到楼下的粗大电线——这些装备虽然可以使用家用电，但巨大的电流强度单凭这间卧室的电源是远远无力负荷的。从她闪躲电线时优雅、轻盈的姿态中，莱姆意识到她是个十足的美女。可以说是他在警界中见到过的最美丽的女人。

在这一瞬间，他发现她具有极大的魅力。人们说性欲完全发自意识，莱姆对此深表赞同，即使割断韧带也挡不住这种冲动。他还记得在意外发生后六个月的某个晚上，他和布莱恩试了一次。两人都装作不经意的样子：他们早就放弃了，只是想看看会发生什么事。没什么大不了的。

但这还真成了一件大事。性爱本来就是很麻烦的，而在你多了导尿管和尿袋之后，尤其需要比常人拥有更多的耐心和幽默感，以及更大的意志力。然而，大致说来，在那个时刻一下子破坏了气氛的，是她的脸。他从布莱恩·查普曼·莱姆脸上僵硬、勉强的微笑中，看出她之所以这样做完全是出于同情。这深深地刺伤了他的心。两个星期后，他主动提出离婚。布莱恩虽然表示过反对，但还是在第一回合就在同意书上签了字。

塞林托和班克斯已经回来了，正在整理萨克斯收集到的证物。她饶有兴趣地在一旁看着。

莱姆对她说："指纹采集小组只找到八个新指纹，都属于那幢大楼的两名维修工所有。"

"哦。"

他点点头，不客气地说："只有八个！"

"他在埋怨你，"托马斯解释说，"别介意，这是从他那里能得到的最多的东西。"

"没人请你翻译，托马斯，多谢你了！"

她回答："很高兴我能帮上忙。"仍然是一副愉悦的态度。

嘿，这是怎么了？莱姆满以为她会一阵风似的冲进房间，把证物袋扔到他的床上，也许还会有把锯子和装有被害人断手的塑料袋。他盼着和她真刀真枪地干上一架。人们在和残疾人发生争执时，很少会真的动怒翻脸，而当他第一次见到她时，他就从她的眼神中发现，在他们两人之间，似乎在本质上存在着某种暧昧的血缘关系。

然而事实并非如此。他现在知道自己错了。阿米莉亚·萨克斯像其他所有人一样，只想轻轻拍拍他的脑袋，然后找到最近一个出口走人。

仿佛啪的一下子，他的心凉了。当他再次开口时，是对着高挂在对面墙壁上的蜘蛛网说话。"我们刚才正在讨论下一个牺牲者的最后期限，警员。眼下似乎还看不出有什么特定时间。"

"我们认为。"塞林托接着说，"不论那混蛋打算对下一个人做什么，他一定已经开始动手了，只是还不知道确切的死亡时间而已。林肯认为也许他已经把一些可怜的家伙活埋在某个没有多少空气的地方。"

莱姆注意到，当听到"活埋"这个词时，萨克斯的眼睛微微眯缝了一下。如果你非得惧怕什么的话，活埋也是个不错的选择。

两个穿灰色西服的男人打断了他们的谈话。这两个人大摇大摆地爬

上楼梯走进卧室，好像他们就住在这里一样。

“我们敲过门。”其中一人说。

“也按了门铃。”另一人说。

“没人回应。”

他们的年纪都在四十岁上下，一个比另一个略高些，但都有一头棕黄色的头发。他们的脸上挂着一模一样的微笑。莱姆看到他们的第一个念头是：一对乡巴佬。但他们那一口慢条斯理的布鲁克林口音很快改变了他的印象。其中一个真的像哈迪男孩一样，沿着苍白的鼻梁外侧，星星点点地分布着一些雀斑。

“先生们。”

塞林托向大家介绍这对哈迪男孩：贝迪警探和索尔警探，调查工作组的同事。他们的特长是深入调查——走访住在犯罪现场附近的居民，寻找目击者和线索。这是一门精妙的艺术，不过莱姆从未认真学习过，他也不想学。他只满足于挖掘出过硬的证据，然后交到像他们这样的警探手里；他们有了这些资料做武器，就成为一个个活生生的测谎仪，能轻而易举地戳穿嫌疑犯最完美的谎言。对要向一位卧在病榻上的平民汇报工作，他们似乎一点儿也没有觉得有何不正常。

个子较高、脸上有雀斑的那个是索尔，他说：“我们走访了三十六个……”

“三十八个，如果把那对神经病夫妻算上的话。他没算，可我算了。”

“……对象，全都进行了详细的谈话，但运气似乎不太好。”

“他们大都是聋子、瞎子、健忘症患者。你们知道的，总是这样。”

“没有那辆出租车的消息。我们搜遍了整个西城，一无所获。什么也没有。”

贝迪说：“好了，还是告诉他们好消息吧。”

“我们找到一个目击者。”

“目击者？”班克斯急切地问，“太不可思议了。”

莱姆一副不感兴趣的样子，说：“继续说。”

“大致在今天早上铁道边的凶案被发现前不久……”

“他看见一个人走出十一大街，转弯……”

“他说是‘突然地’。”没雀斑的贝迪补充说。

“……转弯走进一条通向火车地下道的小巷。他只在那儿站了一会儿……”

“往下看。”

莱姆听得不耐烦了。“那不像我们要找的人。他很精明，不会冒着被人看到的风险做这种事。”

“可是……”索尔竖起一根手指，望向他的搭档。

“整个街区只有一扇窗户可以看到那个地方。”

“而我们的目击证人恰恰就站在那里。”

“在一大清早。愿上帝保佑他。”

莱姆忘了自己刚才还在跟萨克斯怄气，转头问她：“怎么样，阿米莉亚，你觉得呢？”

“对不起？”她把注意力从窗户外面转回来。

“这说明你做对了。”莱姆说：“你封锁的就是十一大街，而不是三十七街。”

她一时不知该如何回答，但莱姆立刻转回到两位警探身上。“有没有相貌描述？”

“我们的目击者说不出太多。”

“他已经添油加醋了。”

“他说那是一个小个子男人，看不出头发颜色，肤色是……”

“大概是白人。”

“穿着呢？”莱姆问。

“他只说，像是深颜色的。”

“那人在做什么？”塞林托问。

“我记下来了。他说：‘他只是站在那里，往下看。我以为他想跳下去，你知道的，跳在火车前面。他看了好几次手表。’”

“最后他终于离开了。证人说他一边走一边东张西望，好像不想被人看见。”

他在那里做什么？莱姆感到纳闷。看着被害人死去？还是这发生在他埋人之前，先检查一下铁轨上有没有人？

塞林托问：“他是步行还是开车？”

“步行。我们检查了所有停车场……”

“以及车库。”

“……附近地区都查遍了。但那里靠近会议中心，能停车的地方多得不得了。有无数的泊车员挥舞着橙色的小旗子站在街上，引导你把车开进停车场。”

“由于会议的关系，一半停车场七点以前就会客满。我们拿到了一份清单，总共大约有九百辆车号。”

塞林托摇摇头。“要一一追踪……”

“已经布置下去了。”贝迪说。

“但我敢打赌，这个不明嫌疑犯不会把车停在停车场里，”塞林托说，“更不会拿停车牌。”

莱姆点点头表示赞同，然后问：“珍珠街上的那幢建筑呢？”

那两个警探异口同声地回答：“那是我们下一个工作目标。我们这就过去。”

莱姆留意到萨克斯看了一眼手表。手表戴在她白皙的手腕上，离她泛红的手指很近。他指示托马斯，把不明嫌疑犯的这些新特征添加到概览表上。

“你想把那家伙叫来询问吗？”班克斯问。“那个住在铁路边的人？”

“不用了，我不相信目击者。”莱姆夸张地说，“我要回到我的鉴定工作上来了。”他看向梅尔·库柏：“头发、血液、骨头，还有一片木头。我们就从骨头开始好了。”莱姆指示说。

早上好……

年轻的莫娜莉·格杰睁开眼睛，慢慢地从凹陷的床垫上坐起来。她已经在东格林尼治村居住了两年，可还是无法习惯这里的早晨。

二十一岁的她向前移动了一下圆滚滚的身体，让八月炽烈的阳光直

接照射在她迷离的双眼上。“我的天哪……”

她五点离开俱乐部，六点到家，与布赖恩做爱到七点……

现在几点了？

应该还是早上吧，她相信。

她眯起眼睛看看时钟。啊，都下午四点半了。

时候真的不早了。

是喝咖啡，还是去洗衣服？

在每天的这个时候，她都会溜达到都乔餐厅吃个蔬菜汉堡当早餐，再喝三杯他们的烂咖啡。那里是她和熟人见面的地方，都是像她一样的俱乐部女招待——住在下城的普通人。

但是她眼下积压了一大堆事情要做，都是杂七杂八的家务琐事。因此她现在穿上两件宽大的T恤，遮住她过于丰满的身材，又套上牛仔裤，把五六串项链胡乱挂到脖子上，抓起洗衣篮，把威斯克洗衣粉丢进篮中。

莫娜莉打开门上的三道插销，提起洗衣篮，走下公寓大楼昏暗的楼梯。到了地下室，她暂时停下脚步。

好像有点不对劲。

莫娜莉感到有些不安，她环顾了一遍空荡荡的楼梯，还有那阴森森的走廊。

哪里出了问题？

灯光，是灯光！过道里的灯泡又烧掉了。不对，她走近一些才看清，是全都不见了。顽皮的孩子什么都偷。她搬进这家德国公寓，是因为听说这里是德国艺术家和音乐人的天堂，可住进来才发现，这只是另一间又肮脏又昂贵、还没有电梯的东格林尼治公寓，和附近其他的出租公寓没什么两样。唯一的差别是，她可以用德国母语对管理员发牢骚。

她穿过地下室大门，进入垃圾焚化室。这里暗得很，她不得不用手摸着墙壁，才能确保自己不被地板上的垃圾绊倒。

推开另一扇门，她走进通往洗衣房的走廊。

一阵脚步声。有人在踮着脚尖奔跑。

她猛地转过头去，可是除了一动不动的阴影外，什么也没发现。传

到她耳朵里的，只有街道上嘈杂的交通声，以及年久失修的公寓特有的吱吱嘎嘎的呻吟声。

穿过微暗的光线，越过几堆纸箱和废弃的桌椅，在钻过油腻腻的电线盘，莫娜莉继续朝洗衣房走去。这里的灯泡也没有了。她有些不安，回忆起已经好多年没有过的那种感觉。那时她大概只有五六岁，父亲带她去动物园，两人一起走在奥博门桥附近的一条长街上。父亲突然扳住她的肩膀，指着那座桥，煞有介事地告诉她桥下住着一个饥饿的巨怪。当他们从动物园回来再次经过那里时，他又吓唬她要走快一点。现在，同样的惊慌感觉又升起来了，从脊椎一直窜到她剪得极短的金发。

傻瓜，哪有什么怪物……

她继续走在潮湿的走廊上，耳边回响着一些电子设备的嗡嗡声。她听见从很远的地方传来绿洲乐队那几个总是吵个不停的小子的歌声。

洗衣房里一片漆黑。

好吧，既然那些灯泡都没有了，这里肯定也不会例外。她要上楼去，狂敲奈斯臣先生的房门，直到他开门为止。她要向他抱怨前后门的锁头都坏了，抱怨他从来不把聚集在前门台阶上的那群狂饮啤酒的小子赶走，还要向他抱怨灯泡都不见了这件事。

她走进洗衣房，摁下照明开关。

霎时灯光大亮。三盏大灯泡像太阳般发出耀眼的光芒，照亮出一个肮脏、空旷的房间。莫娜莉走到墙边的四台洗衣机前，把白色衣物放进其中一台，有颜色的衣服放进另一台。她数出几枚硬币丢进投币孔中，然后扳动前面的启动杆。

机器纹丝未动。

莫娜莉摇了几下启动杆，又使劲捶了捶洗衣机，还是没有反应。

“妈的，这该死的破公寓。”

然后她看到了电源插头。有个白痴把洗衣机插头拔掉了。她知道是谁干的。奈斯臣有个十二岁的儿子，公寓里发生的绝大多数破坏事件都应该由他负责。当她去年提出抗议时，那个小混蛋还想用脚踢她。

她捡起插头，蹲下，伸手到洗衣机后面寻找插座。她把插头插了回去。

这时，她感到脖子旁边有男人呼出的气息。

不！

有个人躲在墙壁与洗衣机之间的夹缝里。她瞥见一个戴着滑雪头套、穿着黑衣服的男人，但只来得及发出一声短促的惊叫，那人有力的大手就紧紧夹住了她的胳膊，牢得像被野兽一口咬住一样。她的身体失去了平衡，被他轻易地向前拉倒，重重地撞到地板上，脸部被粗糙的水泥地板擦破了，已经到了嗓子眼的一声尖叫，也被吓得生生吞了回去。

他迅速扑了上来，把她的胳膊压在地板上，同时将一片厚厚的灰色胶带封在她的嘴上。

救命！

不，求求你不要！

求求你不要！

他块头不大，但却十分强壮，很轻易地就将她翻了个身，让她腹部着地。她听见手铐铐住自己手腕时锯齿啮合的声音。

然后那人站了起来，好长一段时间一声不吭。地下室里只有水珠的滴落声、莫娜莉的喘息声，以及不知什么地方的小马达发出的喀哒声。

她等着那双手来碰触她的身体，扯去她的衣服。她听到他走向门口，似乎要确认这里只有他们两个人。

哦，他可以完全不受打扰，她很清楚这一点，同时开始生起自己的气来。她是极少数使用这间洗衣房的房客之一。这里太偏僻，离后门和窗户太近，离可能获得的救援又太远，所以大多数房客都避免到这里来。

他走回来，把她背朝下翻了个身，嘴里叨咕着一些她听不明白的话。然后，他说："汉娜。"

汉娜？搞错了！他把我认成别人了。她拼命摇晃脑袋，试图让他明白这一点。

但是，一看到他的眼睛，她就不再挣扎了。虽然他戴着滑雪头套，她还是明显看出事情有什么地方不对头。他显得很沮丧，一边审视着她的身体，一边不住地摇头。他用戴着手套的手指握住她肥硕的手臂，又捏捏她厚厚的肩膀，抓起一把脂肪，疼得她浑身发抖。

这就是她看到的——失望。他逮住了她，现在却拿不准该把她怎么办。

他把手伸进口袋，又慢慢抽出来。一把刀子像通了电般"啪嗒"一声打开。她开始哭出声来。

不，不，不！

从他的牙缝间发出一声警告的嘘声，好像一道吹拂过冬日林梢的寒风。他蹲到她身边，陷入沉思。

“汉娜，”他喃喃地说，“我该怎么做？”

接着，他突然做出了决定。他收起刀子，把她拉起来，拖着她走过走廊，穿过后门——那扇好几个星期前她就催促过奈斯臣先生修好坏锁的后门。

11

刑事鉴定学家是多才多艺的人。

他必须了解植物学、地质学、弹道学、医学、化学、文学和工程学。如果他知道事实真相——灰土中金属锶的含量过高，可能是高速公路上强烈的车灯闪射造成的；“faca”这个词是葡萄牙语“刀子”的意思；埃塞俄比亚餐馆不用刀叉，全靠右手抓饭吃；有五道右旋膛线的子弹肯定不是由柯尔特手枪射出的——如果他懂得这些，或许就能凭借其中的关联锁定涉及犯罪现场的嫌疑犯。

另一个所有刑事鉴定学家都十分熟悉的领域是解剖学。这当然也是林肯·莱姆的强项，何况在过去的三年半时间里，他每天都在和骨头与神经千奇百怪的复杂关系打交道。

现在，他只瞥了一眼拎在杰里·班克斯手中的那个从蒸气室带回来的证物袋，就宣布说：“是腿骨。不是人类的。因此它不会来自于下一位受害人。”

这是一块环状的骨头，周长大约两英寸，是用锯子整齐地锯下来的，锯齿经过的地方还残留有血迹。

“中型动物，”莱姆继续说，“大狗、绵羊、山羊之类。我估计，这根骨头曾经支撑过一百到一百五十磅的重量。但我们还是要检查一下，以确认这血迹来自动物。它仍有可能是受害人的血。”

用骨头敲打或戳刺人体致人死亡的案件时有所闻，莱姆本人就经手过三起；凶器分别是牛关节骨、鹿腿骨，以及受害人自己的尺骨——那是最麻烦的一次。

梅尔·库柏用凝胶扩散沉淀法检测血迹的来源。

“我们得等一会儿才能看到结果。”库柏带着歉意解释说。

“阿米莉亚，”莱姆说，“请你帮个忙。用放大镜仔细检查这块骨头，然后把你看到的告诉我们。”

“不用显微镜吗？”她问。莱姆以为她要拒绝，但她已经径自走向那块骨头，好奇地打量起来。

“显微镜的倍率太高了。”莱姆解释。

她戴上眼罩式放大镜，附身凑向盛着骨头的白瓷盘。库柏拧亮一盏曲颈式台灯。

“先看切割的痕迹，”莱姆说，“是不规则的，还是很整齐？”

“相当整齐。”

“是电锯。”

莱姆在想，不知锯断骨头时，那只动物是否还活着。

“看到有什么异常的地方吗？”

她盯着骨头看了好一会儿，才喃喃地回答：“不知道，我看不出来。看上去就是一块普通骨头。”

这时，托马斯走了过来，瞥了一眼盘子里的骨头。“这就是你们的线索？太好笑了。”

“好笑？”莱姆说，“有什么好笑？”

塞林托问：“你有什么高见吗？”

“没什么高见。”他俯下身子闻了闻那块骨头。“这是Ossobucco。”

“是什么？”

“小牛膝。我曾给你做过一次，林肯。Ossobucco，炖小牛膝。”他看着萨克斯，做了个鬼脸，“他还说要多放点盐。”

“妈的！”塞林托叫道，“他是从超市买来的！”

“如果我们幸运的话，”莱姆说，“他是从他的超市里买来的。”

库柏也证实，沉淀素测试表明萨克斯带回来的骨头样本上的血迹不是人血。“可能是牛的。”他说。

“但是他究竟想告诉我们什么呢？”班克斯问。

莱姆也不知道。“让我们继续看吧。对了，铁链和挂锁上有什么线索吗？”

库柏看着装在一个皱巴巴的塑料袋里的那堆铁家伙，说：“看来这回

我们不太走运，铁链上没有打印任何人的名字。那把锁就是普通的挂锁，不是太可靠，专家肯定不会用这种锁。你们打开它花了多长时间？”

“整整三秒。”塞林托说。

“瞧瞧。锁头没有序列号，全国每一家五金店或杂货铺都会卖这种锁，”

“是钥匙锁还是密码锁？”莱姆问。

“密码锁。”

“打电话给厂家，问他们如果我们把锁拆开，利用里面的制动栓复原密码，能否知道是谁出的货，卖到了哪里？”

班克斯吹了声口哨。“老兄，这一竿子扎得未免太远了吧？”

莱姆严厉地看了班克斯一眼。“你声音中洋溢的热情告诉我，警探，你就是处理这项工作的最佳人选。”

“是，长官，”那个年轻人赶紧掏出他的移动电话，“我马上打。”

莱姆问：“铁链上的血迹呢？”

塞林托说：“是我们自己人的。他在试图打开那把锁的时候，狠狠地把自己割了一下。”

“这么说铁链已经被污染了？”莱姆皱起眉头。

“他一心想救她出来。”萨克斯对他说。

“我知道。他是好样的，不过铁链还是被污染了。”莱姆回头望向库柏身边的桌子：“指纹呢？”

库柏说他已经检查过了，铁链上只有塞林托的指纹。

“好吧，换阿米莉亚找到的那片木头，检查有没有指纹。”

“我做过了，”阿米莉亚马上说，“在现场就检查了。”

P.D.，巡警之女。莱姆想起她的绰号。她似乎不像有绰号的那种人。长得漂亮的人很少有绰号。

“我们用重装备再检查一次，只是为了确认。”莱姆说着给库柏下达指令，“用DFO或宁海德林，然后用nit-yag照射。”

“那是什么东西？”班克斯问。

“钕钇铝石榴石激光。”

库柏从一个塑胶喷雾罐中喷了些液体在木片上，然后调整激光束对准木片。他戴上有色护目镜，仔细检查了一遍。“什么都没有。”

他关掉激光，把木片移近一些细看。这是一块大约六英尺长的深色木片，表面涂着一层黑釉，像是柏油，上面沾有泥土。他用镊子夹起木片。

“我知道林肯喜欢用筷子做这种事，”库柏说，“但我每次去明华中餐馆，都会向他们要叉子。”

“你这样会把细胞压碎的，”那位刑事鉴定学家嘟哝道。

“有这种可能，但我不会。”库柏回嘴说。

“这是什么木头？”莱姆问，“要做烬象检查吗？”

“不用，这是橡木，毫无疑问。”

“有锯齿或刨痕吗？”莱姆探头向前。突然，他的脖子抽筋了，猝然而至的肌肉痉挛疼得他难以忍受。他喘着粗气，闭上眼睛，扭动颈部伸展筋骨。他感觉到托马斯强有力的大手正在帮他按摩肌肉。疼痛终于慢慢消失了。

“林肯？”塞林托问，“你没事吧？”

莱姆深吸了一口气。“我很好，没事。”

“看这个。”库柏举着一小块木片走到床边，低头把眼罩式放大镜戴在莱姆的眼睛上。

莱姆检视着这块样本。“这是用框锯顺着木纹的方向切割的。切口的差异很大，所以我猜测这可能是上百年前制作的柱子或梁木，大概使用的是蒸气锯。拿近点，梅尔，我想闻一闻。”

库柏把木片移到莱姆鼻子下面。

“有木馏油味——煤焦油蒸馏物，这是伐木厂在开始使用高压法之前，用来给木材防腐的东西。这木头可能来自桥柱、码头或铁路枕木。”

“也许我们遇到的是一个火车迷，”塞林托说，“今天早上的事也是发生在铁轨边。”

“有可能。”莱姆命令道，“梅尔，检查一下细胞压缩情况。”

库柏把木片放到复合式显微镜下面。“它是有受到过挤压的迹象，不

过是顺着木纹，而不是逆向。这不是枕木，而是柱子或桩木，承重用的。”

一块骨头……一根旧木头柱子……

“我看到木头里面嵌有泥土，这能告诉我们什么吗？”

库柏拿了一大包白报纸放在桌上，撕开外包装。他把木片移到纸上，从木头缝间刷下一些泥土，然后仔细检查着这些落在白纸上的小颗粒——点点散布有如黑白颠倒的星空。

“这点泥土够做密梯度测试吗？”莱姆问。

所谓密梯度测试法，是将泥土倒入盛有不同特定比重溶液的试管中。泥土会分离，每个颗粒会依据各自的比重悬浮在不同的位置。莱姆曾经搜集了纽约市五个行政区各种泥土的样本，建立起一个巨大的密梯度资料库。可惜的是，这种测试需要使用大量的泥土，而库柏认为他们从木片上得到的泥土不够多。“我们可以试试，但这样一来就会用去所有的泥土样本。如果没有结果，我们就没有样本做其他实验了。”

莱姆指示他先用肉眼观察，然后再用色层分析质谱仪检测。

库柏拨了一小撮泥土到载玻片上，放在复合式显微镜下观察了好几分钟。“很奇怪，林肯。这是表层土，含有奇高的植物成分，但构成的方式却非常古怪，是一种完全分化、彻底腐烂的形式。”他抬起头说。莱姆发现他的眼眶下方被接目镜压出一道黑黑的印痕。他记得以前在实验室连续工作数小时后，这种痕迹会更加明显，有时刑事鉴定人员一走出资源调度组的实验室，迎接他的就是一片“浣熊来了”的呼声。

“用火烧它。”莱姆命令道。

库柏把一些样本放在色层分析质谱仪上，机器开始运转，发出嘶嘶的响声。“一两分钟就好。”

“在我们等待的时候，”莱姆说，“再看看那块骨头。我还是对它很好奇。用显微镜检查一下，梅尔。”

库柏小心翼翼地把骨头放到复合式显微镜的检视台上，附身仔细观察。“哇，上面真的有东西。”

“是什么？”

“非常小，是透明的。把镊子递给我。”库柏对萨克斯说，点头指向夹物镊。他接过萨克斯递来的镊子，小心地深入骨头的脊髓中，夹了一些东西出来。

“一小块再生纤维。”库柏说。

“是玻璃纸。”莱姆说，“再说得详细一点。”

“有弹性，有压痕。我敢说这不是他有意留下来的，没有切割的痕迹。质地和那种厚厚的玻璃纸没什么不同。”

“没什么不同。”莱姆皱起眉头，“我不喜欢他这种模棱两可的说法。”

“我们不得不模棱两可。”库柏开心地说。

“联想一下，猜一下。我最恨‘没什么不同’了。”

“非常普通。”库柏说，“我最多敢说，这大概是肉店或超市的包装纸。不是保鲜膜，也肯定不是一般的塑料袋。”

杰里·班克斯从过道里走进来。“坏消息。制锁公司没有保留任何有关密码锁的资料。那都是机器随机生成的。”

“哦。”

“但有趣的是……他们说他们一天到晚接到警方询问有关产品的电话，但你是第一个想到通过密码锁的号码追踪嫌疑犯的人。”

“如果此路不通，光有趣有什么用？”莱姆嘟囔着，把注意力转到梅尔·库柏身上。库柏一边盯着色层分析质谱仪，一边直摇头。“怎么了？”

“泥土样本的分析结果出来了。但我担心这仪器可能有点故障，因为氮的含量太离谱了。我们得重做一次，这次用更多的样本。”

莱姆指示他继续做下去，然后把目光转回到那块骨头上。“梅尔，这是多久前屠宰的？”

库柏用电子显微镜检查了一些木头碎片。

“细菌孳长的还不多。这只小鹿斑比是最近才殉难的，或是刚从冰箱里拿出来不到八小时。”

“所以是罪犯刚买来的。”莱姆说。

“也可能是一个月前买的，冷冻到现在。”塞林托说。

“不，”库柏说，“它没被冷冻过，没有细胞组织被冰晶破坏的痕迹。而且它也不可能被冷藏那么长时间。它没有变干的现象，而现代的电冰箱都会让食物脱水。”

“这是条好线索，”莱姆说，“我们就朝这个方向追查。”

“追查？”萨克斯笑了。“你是说让我们打电话给全市所有的超级市场，找出昨天有谁买了牛骨头？”

“不，”莱姆纠正说，“是过去的两天里。”

“你想用哈迪男孩吗？”

“让他们继续做现在正做的事情好了。给在下城的爱玛打电话，看她是不是还在工作。如果她不在，去把她和其他调度员都召回办公室，要她们加班。给她一张全市超市连锁店的清单。我敢打赌这家伙绝不是为家庭采购，所以买的东西不会超过四样。告诉爱玛把范围缩小在买五样以下商品的顾客。”

“要准备搜查许可证吗？”班克斯问。

“谁妨碍我们，就向谁出示搜查证，”塞林托说，“但最好不用。谁知道呢，有些市民特别愿意配合警察，希望这次我们能赶上。”

“但是这些商场怎么知道是谁买了小牛腿？”萨克斯问。她已经不再像刚才那样冷漠了，但是音调还有些尖利。莱姆暗想，她的这种挫折感是否和自己时常体会到的那种感觉有相似之处——被浩繁的证物压得直不起身。对刑事鉴定学家来说，最常见的问题不是缺乏证据，而是可能的证据实在太多了。

“检查结账扫描机。”莱姆说，“它们会把购物记录存在电脑里，以供盘点和进货之用。你有什么想法，班克斯？我看到有念头从你的脑子里闪过。说出来，这回我不会把你打发到西伯利亚去。”

“呃，只有连锁店有扫描机，”这位年轻的警探指出，“还有数百家独立店铺和肉店，他们都没有扫描机。”

“说得好。不过我认为他不会去小店买东西。对他来说匿名是很重要的。他一定会在大商场购物，这样才不引人注目。”

塞林托打电话到总部联络中心，向爱玛说明他们需要调查的事项。

“我们给这张玻璃纸拍一张偏光照片。”莱姆对库柏说。

库柏把微小的残片放在偏光显微镜下，然后在接目镜上架起拍立得相机，拍了一张照片。这是一张彩色照片，一道夹着灰色线条的彩虹横贯其中。莱姆检视这张照片。这幅图案本身说明不了什么问题，但可以把它和别的玻璃纸样本比较，看看它们是否出自同一来源。

莱姆有了一个主意。“朗，找十二个特勤小组的警员到这里来。要快。”

“到这里？”塞林托问。

“我们要一起发动一次行动。”

“你确定？”塞林托又问了一次。

“是的，我要他们马上来。”

“好吧。”塞林托对班克斯点点头，班克斯立刻给霍曼打电话。

“现在，看看其他故意布置的线索——阿米莉亚找到的那些头发呢？”

库柏把一根探针刺入毛发里面，挑出几根放到相位差显微镜上。这种仪器能针对同一物体放射出两道光源，不过第二道光会略微耽搁一点点时间，由此形成不同的相位，使样本同时呈现在明亮与阴影之中。

“这不是人类的毛发，”库柏说：“一看就知道。这些是防护型毛发，不是绒毛。”

他的意思是，这些毛发来自动物的表皮。

“哪类动物？狗吗？”

“是不是小牛？”班克斯问，年轻人的热情又一次表露无遗。

“检查鳞状物。”莱姆命令道。鳞状物是构成毛发外鞘的微小鳞片。

库柏在他的电脑键盘上敲了几下，一两秒钟之后，屏幕上便跳出拇指般粗的鳞状长柱。“这得感谢你，林肯。还记得这个资料库吗？”

在资源调度组的时候，莱姆曾收集了大量不同类型的毛发显微图片。“我当然记得，梅尔。不过当我最后一次看到它们的时候，它们被装订成三大本。你是怎么把它们搞到电脑上的？”

“当然是用扫描仪。再经过JPEG压缩。”

J-P-E-G？那是什么东西?短短几年时间,科技的迅速发展已经远远把莱姆甩在了后面。真令人吃惊……

在库柏对比这些图像的时候，莱姆又想起了那个困扰了他一整天，不时在心头浮现的疑问：罪犯为什么要留下这些线索？这家伙虽然令人恐惧，但不管怎么说，毕竟是一个生命体，一个会笑的动物。危险也罢，聪明也罢，让人害怕也罢，他的所作所为总得有个理由，有让他向欲望前进的动机。作为科学家，林肯·莱姆不相信偶然、随意或无聊之类的解释。即使是精神病患者，无论想法如何扭曲，也有属于他们自己的逻辑。他知道不明嫌疑犯八二三选择如此麻烦的方式向他们传递信息，一定有他的理由。

库柏叫了起来："找到了。啮齿动物，可能是蝙蝠。毛发是剃下来的。"

"这算狗屁线索，"班克斯说，"这座城市里有上百万只蝙蝠。这根本无法缩小范围。这堆蝙蝠毛能告诉我们什么？"

塞林托闭上眼睛，嘴里喃喃地念叨着什么。萨克斯没有在意他的表情，她用好奇地眼光注视着莱姆。莱姆有些意外，她竟然没有领会绑架者传递的信息。但他什么话也没说。他觉得现在还没有必要把他的恐怖发现与其他任何人分享。

詹姆斯·施奈德的第七个牺牲者（也许是第八个，看你是否选择把那个可怜的小天使玛吉·奥康娜也算在内）是一个勤恳本分的外来移民的妻子，他们在这个城市下东区海斯特街附近组建了一个简朴的家庭。

真得感谢这位不幸的女人的勇气，治安官和警方才得以发现凶手的身份。汉娜·高德施密特是德国犹太人血统，在由她和丈夫以及六个孩子（其中一个在出生时死亡）组成的亲密家庭中，她深受敬重。

集骨者开着车慢慢驶过街道。他小心地把车速保持在限速以下，虽然他很清楚，纽约的交通警察不会为超速这点小事把他截住。

他在红绿灯前停下，目光瞥向另一块联合国会议的广告牌。他望了望广告牌上那一张张和蔼、微笑的脸——就像画在他住处墙壁上的那些怪异面孔——然后越过他们，看向这座将他环抱其中的城市。有时候，他偶尔抬起头，会惊讶地发现这些建筑是如此巨大，石头飞檐如此高耸，玻璃如此平滑，车辆如此炫亮，而人们如此卑微渺小。他所知道的这座城市，应该是阴暗、低矮、烟雾弥漫、充满汗水和泥土的气味。路人一不小心就会被马匹踩到，流氓无赖成群结伙地在街头游晃——有的年纪才十一二岁——他们会用木棍或裹着橡皮头的铅棒敲向你的后脑，抢走你口袋里的手表和钱夹……这才是集骨者的城市。

尽管如此，有时候，他发现自己也挺喜欢这样——开着一辆漂亮的银色超级金牛福特轿车在平坦的柏油路面上奔驰，收听着WNYC的节目，像所有纽约客一样，为错过一个绿灯而发怒暴跳，埋怨这天杀的城市为什么不许你红灯时右转弯。

他竖起头，听到轿车后备箱里传来几声沉闷的撞击声。但是，周围的环境太嘈杂了，没有人能听见汉娜的抗议。

灯号变了。

当然，即使在这个开明的时代，一个女人没有男人陪伴，胆敢在夜晚独自走上这座城市的街头，也是很不寻常的事。而在那个年代，这种情况就更加罕见了。但是在那个不幸的夜晚，汉娜没有别的选择，不得不暂时离开她的住所。她最小的孩子发了高烧，丈夫又正在附近一座犹

太教堂虔诚礼拜。她出门走入夜色中，一心想着买帖膏药敷在孩子高热的额头上。在关上大门前，她对最大的女儿说：

“把门锁好。我一会儿就回来。”

但可惜的是，她再也无法实践自己说过的话了。她才出门没多久，就遇上了詹姆斯·施奈德。

集骨者巡视着附近肮脏的街道。这片离他埋葬第一位牺牲者的地方不远的地区，就是所谓的“地狱厨房”。这里位于城区的西部，曾经是爱尔兰移民的大本营，因为聚集了许多年轻的自由职业者、广告代理人、摄影工作室和各具风格的餐馆，现在变得越来越有名气。

他闻到粪便的味道。眼前突然出现了一匹马，可他一点也不感到惊异。

接着，他发现这匹马不是从19世纪跑出来的幻影，而是用来拖拉绕行中央公园、收取二十世纪现金的华丽马车的牲畜。它们的马厩就坐落在这里。

他无声地对自己笑了。

因为没有目击者，人们只能推测当时发生了什么。但我们可以清楚地想象出当时景象的恐怖。那个恶棍将不停挣扎的女人拖进一条小巷，残忍地用刀子刺她。他的目的不是想杀人，而是要征服她，这是他一贯的玩法。但一心挂念着家中那群刚刚学步的幼雏的高德施密特太太，却从灵魂深处迸发出惊人的力量，让那个畜生大吃一惊的是，她对他展开了猛烈的攻击：她不断打击他的脸，还撕扯下他的头发。

她很快挣脱开了，嘴里发出骇人的尖叫。惊慌失措的施奈德又扎了她几刀，就匆忙逃掉了。

这个勇敢的女人摇摇晃晃地走到街边，倒了下去。她死在一名巡警的臂弯中，那是接到附近居民的报案，第一个赶到现场的警察。

这是记载在书上的事，而这本书现在集骨者就带在身上。《老纽约的犯罪》。这本薄薄的小书对他有无法抗拒的吸引力，他也无法解释是为什么。如果一定要他描述他与这本书的关系，他会说自己对它入了迷。这本书已有七十五年的历史，仍然保存得相当完好，装订水平堪称精品。它是他的幸运符，也是他的护身法宝。他是在一家小型公共图书馆的分部里发现这本书的，并犯下了他一生中仅有的几次偷窃罪之一。有一天，他把这本书塞进风衣口袋中，溜出了图书馆大楼。

他把有关施奈德的那一章读过不下一百遍，甚至倒背如流。

开慢点，他们快要到了。

当汉娜可怜的丈夫哭着扑到她毫无生气的身体上时，他仔细端详她的面容，在她被送往殡仪馆前做最后的道别（按犹太教习俗，死者必须尽快埋葬）。他发现在死者白瓷般的脸上有一块淤青，形状像一个奇特的符号。这是一个圆形的图案，上面隐约可以看出一个类似新月的形状，四周还有一圈凹点，好像环绕在新月旁边的小星星。

警方认为这是戒指的印痕，可能是凶手在攻击被害人时留下的。警方找来一个艺术家，帮助画出这个印痕。他们查访城中所有的珠宝店，得到几个人名和住址，这几个人在最近都买过同样的戒指。其中有两名绅士被排除了嫌疑，因为他们一位是教堂执事，另一位是声誉良好的大学教授。警方把目标锁定在第三个人身上，怀疑他就是制造这起令人发指的暴行的嫌疑犯。此人正是：詹姆斯·施奈德。

曾有一段时间，此人在曼哈顿城几个慈善团体中颇有影响力，例如援助肺痨患者联合会、老年人福利协会，都是很著名的组织。他一度引起警方的注意，因为有几位老人举报说，这些团体在他加入后不久就莫名其妙地消失了。他从没有受过任何指控，但在警方结束调查后，他就从此销声匿迹。

在汉娜·高德施密特遇害后的一段时间里，警方悄悄查遍了城里所有可疑地点，却无法找到施奈德的藏身地。他们在下城和滨河区贴满了悬赏捉拿的告示，详细描述他的相貌特征，但他一直没有落入法网。这实在是一场悲剧，因为不久，这座城市很快就笼罩在他邪恶魔掌一手掀起的血雨腥风之中。

街道上很干净。集骨者把车开进一条小巷，他打开仓库门，把车子开下一条木制坡道，驶进长长的坑道中。

在确定这个地方空无一人后，他走到车子后面，打开后备箱，把汉娜拉了出来。她很胖，浑身是肉，像一袋保护树根用的软塌塌的大草包。他的火气又上来了，把她粗鲁地扛进另一条较宽的坑道。西区高速公路上的车辆在他们的头顶飞驶而过。他听着她粗重的喘息声，准备在她双肩抖动即将窒息的那一刻，及时伸手抽出塞在她嘴里的东西。他喘着粗气扛着她，把她丢到坑道的地上，撕掉她嘴上的胶带。她的呼吸相当微弱。她昏过去了吗？他听听她的心脏，似乎跳动得还很正常。

他割断捆住她脚踝的晾衣绳，凑向她低声说：“汉娜，你跟我走。汉娜·高德施密特……”

“不……”她喃喃地说，声音几乎细不可闻。

他更靠近一些，轻轻拍打她的脸颊。“汉娜，你必须跟我走。”

她尖叫一声：“我的名字不叫汉娜！”突然飞起一脚，正好踢中他的下巴。

他的眼前爆出一道金光，向后倒退了两三步，才勉强维持住身体的平衡。汉娜跳起来，盲目地朝一条黑暗的走廊深处跑去。但他很快就赶上她，她没跑出十来米，就被他扑倒在地。她重重地摔在地上，他也一样，痛得差点背过气去。

他侧身着地躺了一会儿，等疼痛劲过去，缓了一口气，才抓住她的T恤殴打她。那女孩躺在地上，双手仍被绑着，只能使用她唯一的武器——脚。她把一只脚抬向空中，狠狠地踹向他的手。他感到手部一阵剧痛，手套也被踢飞了。她抬起粗壮的大腿又是一脚，可惜没有踢中，脚跟重重地擦过地面，让他逃过了一劫。这一脚如果命中，非踢折骨头不可。

“可恶！”他发疯似的咆哮起来，用没戴手套的手一把攥住她的咽喉，死死地掐住，直到她停止挣扎和哭泣。她抖动了几下，就再也不动了。

他听了听她的心脏，跳动已经非常微弱。这回不会再有什么花样了。他抓起他的手套戴上，然后拖着她穿过坑道，来到一根柱子旁边，重新把她的双脚绑好，再用一片新胶带贴住她的嘴巴。当她苏醒时，他的手正在抚摸她的身体。她先是大吃一惊，然后便整个人缩成一团。他抚摸着她耳后的肌肉，又摸向她的手肘、她的下巴，她身上实在没有多少地方是他想碰触的，她是那么肥胖……胖得令他恶心。

但是在皮肤下面……他用力抓住她的大腿，她睁大眼睛，望着他摸索口袋，亮出一把刀子。他没有丝毫犹豫，立刻挥刀切开她的皮肤，直达黄白色的骨头。她透过胶带发出凄厉的尖叫，用力踢蹬着双腿，但他紧紧地抓住她的脚踝。过瘾吗，汉娜？她不停地哭泣，大声哀号，所以他不得不把耳朵凑近她的大腿，才能听到刀尖在骨头上来回刮动的美妙声音。沙沙沙……

接着，他抓起她的手臂。

有那么一会儿他们的目光碰到了一起。她拼命地摇晃着脑袋，无声地苦苦哀求。他的目光落至她肥胖的前臂上，再次举刀，深深地割了下去。她的整个身体因为剧痛而变得僵直，接着发出又一声凄惨、喑哑的哀嚎。他再次低下头，像个音乐家似的谛听着刀尖刮过尺骨的声音。来来回回，沙沙沙……沙沙沙……过了好大一会儿，他才注意到她已经昏过去了。

他终于站起身来，回到汽车旁。他布置好下一个线索，然后从后备箱里取出扫帚，仔细扫除掉他们留下的脚印。他把车开上斜坡，停下，让发动机保持转动，然后再次下车，细心扫去轮胎的痕迹。

他暂停了一会儿，回头看向坑道，望着她，只是默默地望着。突然，一丝罕见的微笑浮现在集骨者的嘴角。出乎他的意外，客人们已经出现了。十几对红色的小眼睛，二十几对，然后是三十……它们似乎正

充满好奇地注视着汉娜滴血的肌肉……也许它们已经感到饥肠辘辘……尽管这可能只是他的想象，但天知道，光是想象就已经够鲜明了。

不明嫌疑犯八二三

外表

- 白种男性，身材瘦小
- 穿深色衣服
- 旧手套，浅红色小羊皮
- 剃须水：掩盖其他味道用?
- 滑雪头套? 海军蓝?

住所

- 可能有安全的房子

交通工具

- 黄色出租车

其他

- 熟悉犯罪现场工作
- 也许有犯罪记录
- 熟悉指纹
- 点三二口径柯尔特手枪

12

“梅尔，检查那个叫科尔法克斯的女人的衣服。阿米莉亚，你能帮帮他吗？”

她又一次对他客气地点点头，就像社交场合的礼貌应答。莱姆觉得自己真的快被她气疯了。

在技师库柏的指点下，萨克斯戴上乳胶手套，在几大张干净的白报纸上慢慢地打开衣服，用马鬃刷刷过外套。一些碎屑落了下来，库柏用胶带把它们一一粘起，放到复合式显微镜下观察。

“没什么东西，”他报告说，“蒸气把大部分痕迹都去掉了。我看到一点儿泥土，但数量不足以做密梯度测试。等等……太好了！我找到了一点儿纤维。看看这个……”

看什么看，我又看不到，莱姆生气地想。

“颜色是海军蓝，是丙烯酸纤维和羊毛的混纺，我猜。这种材料做地毯不够粗糙，也不是外衣的碎片，所以是另一种布料。”

“这么热的天，他不可能穿厚袜子或毛衣。是滑雪头套吗？”

“我也这么想。”库柏说。

莱姆进一步推断：“这么说，他是真的想给我们机会去救那些人质。如果他存心杀她，就不必在意人质会不会看到他的脸了。”

塞林托点点头。“这也说明那混蛋认为他能逃掉，脑子里完全没有自杀的念头。说不定等我们盯上他时，他会抓一些人质和我们讨价还价。”

“我喜欢你这种乐观主义，朗。”莱姆说。

门铃响了，托马斯过去开门。不一会儿，吉姆·鲍林爬上楼梯，头发乱蓬蓬的，一副火急火燎的样子。在记者招待会、局长办公室和市府大楼之间来回奔波的人大概都这副德行。

“看来你的鳟鱼之旅要泡汤了。”塞林托和他打着招呼，然后向莱姆解释：“吉姆是真正的钓鱼行家，有自己专用的鱼饵和全套装备。不像我，只要到船头喝上两罐啤酒，就心满意足了。”

“我们先搞定这个混蛋，回头再谈钓鱼的事。”鲍林说着，走到刚才托马斯放在窗边的咖啡壶那里，给自己倒了一杯咖啡。他望向窗外，被那两只正盯着他看的大鸟吓了一跳。他转身走向莱姆，解释说因为这起绑架案，他被迫推迟了去佛蒙特州的钓鱼旅行。莱姆从没有钓过鱼，他没有时间、也没有兴趣从事任何业余爱好，然而，他发现自己竟然对鲍林有些嫉妒。垂钓时的那种宁静感深深地吸引了他，这是一项让人习惯孤独的运动。残疾人的运动似乎都倾向于那种面对面的竞技项目，像轮椅篮球、网球、马拉松……充满竞争性，好像要借此证明什么给世人——也给自己看。莱姆决定，如果非要他选择一项运动，他宁愿去钓鱼，虽然现代科技似乎还达不到能让人仅凭一根手指就可以把鱼线抛出去的水平。

鲍林说：“现在报纸上都把他称作系列绑架嫌疑犯。”

如果这个称呼合适，有何不可？莱姆心想。

“市长都快发狂了，想请联邦调查局接手这个案子。我告诉局长一定要顶住。但是我们不能再有人受害了。”

“我们会尽最大努力的。”莱姆尖刻地说。

鲍林喝了一口黑咖啡，走近床边。“你还好吗，林肯？”

莱姆说：“我很好。”

鲍林打量了他好一会儿，才对塞林托点点头，说：“向我简单通报一下进展情况。半个小时后还有一场记者招待会。上一场你们看了吗？听到那些记者问什么问题吗？关于被害人被烫死，我们认为她的家人会有什么感觉？”

班克斯摇摇头。“什么东西。”

“我真想掐死那个杂种。”鲍林说。

莱姆回想起来，三年半前，在那起杀警案调查期间，鲍林曾打碎过一位新闻记者的摄像机，当时那个记者质疑说，鲍林之所以在调查过程中采取过激手段，是因为嫌疑犯丹尼·谢菲尔德曾经是警察队伍中的一员。

鲍林和塞林托退到莱姆房间的一个角落，塞林托向他汇报了目前的情况。莱姆发现，当鲍林这次走下楼梯时，脚步比以前沉重了许多。

“有了，”库柏宣布说，“找到一根头发，在她的衣兜里面。”

“整根的头发吗？”莱姆问。他并没有抱太大期望，也不意外地听到库柏叹口气道：“很遗憾，没有毛囊。”

不连着毛囊，头发只能算作普通证物，不能成为个性化证物，因为无法通过DNA测试将它和某个特定的怀疑对象联接起来。尽管如此，它还是有很高的鉴定价值。几年前，著名的加拿大骑警队经研究后得出一项结论，如果在犯罪现场发现的头发与嫌疑人的头发相吻合，则嫌疑人可能在现场出现的几率为4500：1。但问题在于，单凭一根头发你很难推断出嫌疑人的身份。判断性别几乎是不可能的，人种也不大有把握；除非是婴儿头发，否则无法估算出年龄；至于头发的颜色更是靠不住，因为现代人染发美容的现象太普遍了；甚至因为每个人每天都要掉好几十根头发，你连嫌疑犯是不是秃顶都说不出来。

“把它和受害人的头发比对，比较鳞片数量和骨髓色素。”莱姆指示说。

过了一会儿，库柏从显微镜上抬起头说：“这不是她的，不是那个叫科尔法克斯的女人的头发。”

“描述一下它的外观。”莱姆说。

“浅棕色。没有卷曲，所以我敢说他不是黑人；从色素颜色判断，应该也不是黄种人。”

“这么说就是白种人了。”莱姆朝墙上的证物表点点头，“这就印证了目击者所说。是头发还是体毛？”

“直径变化不大，色素分布均匀，这是头发。”

“长度呢？”

“三公分。”

托马斯问是不是要他在证物表上加上嫌疑犯是棕色头发这一条。

莱姆说不用。“我们等到有更多确证的资料再说。先写上他戴滑雪头套，海军蓝的。指甲缝里残屑的情况呢，梅尔？”

库柏检查了一遍，没什么有用的发现。

“阿米莉亚，让我们来看看你发现的掌印，在墙上的那个。你能拿过来给我看一下吗？”

萨克斯犹豫了一下，才把拍立得相片递过去。

“真够大的。”莱姆说。这个掌印又大又畸形，简直可以称得上怪异，既没有美妙的涡纹，也看不到手掌边缘的分歧线，只有一些由细小的线条组成的斑斑点点的图案。

“一张很棒的照片，阿米莉亚，你简直就是个摄影大师。但可惜这不是手掌印，上面没有掌纹。这是手套，皮的，而且很旧了。对吧，梅尔？”

那个技师点点头。

“托马斯，把这一点记下来：他有一双旧的皮手套。”莱姆又对其他人说，“我们开始对他有一些了解了。他没有在现场留下指纹，但还是留下了这个手套印。如果我们在他的住处找到这副手套，仍然可以证明他就在现场。他很精明，但还算不上天才。”

萨克斯问：“如果是犯罪天才会怎么做？”

“他们会戴棉线缝的小山羊皮手套。”莱姆说。接着又问：“那张滤纸在哪里？从吸尘器里拆下来的？”

技师库柏把那张圆锥形的吸尘器滤纸里面的碎屑倾倒在一张白报纸上。

多么细小的证物……

无论是检查官、记者还是陪审团，都喜欢特征鲜明的证物：带血的手套、刀子、最近击发过的手枪、情书、精液或指纹。但林肯·莱姆特别钟爱的证物却是这些细小的东西——在犯罪现场收集来的尘埃碎屑，因为这是嫌疑犯最容易忽略的东西。

但是这一次吸尘器却没有捕获任何有用的东西。

“好吧，”莱姆说，“我们换下一个。检查那副手铐。”

当库柏打开塑料袋，取出手铐放在另一张白报纸上时，萨克斯不由得身子一僵。就像莱姆所要求的，手铐上几乎没有血迹。在纽约市警察局的律师开出证明后，法医办公室的值班医生还是锯下了被害人的手臂。

库柏仔细检查手铐。“在铐链下方铸有制造厂家‘博伊德凯勒’的字样，没有编号。”他往铝合金手铐上喷了一些DFO喷剂，然后用珀利灯照射。“没有发现指纹，只有一些手套留下的污痕。”

“把它打开吧。”

库柏用一把普通的手铐钥匙打开手铐，然后用清洗镜头用的喷气球把空气喷进手铐的机械装置中。

“你还在生我的气，阿米莉亚，”莱姆说，“因为那双手。”

这个问题有点让她猝不及防。过了一会儿，她才说：“我没有生气。我只是觉得你要我做的事情不够专业。”

“你知道爱德蒙·洛卡德吗？”

她摇摇头。

“一个法国人，生于一八七七年。他创建了里昂大学的刑事鉴定研究所。他提出过一条法则，我在掌管资源调查组时一直引以为指南，那就是‘洛卡德交换法则’。他认为无论何时，只要两个人一经接触，其中一人身上的某些东西就会交换到另一个人身上，反之亦然。也许是尘土、血液、表皮细胞，也许是污泥、纤维或金属碎屑。要准确地找到什么东西是交换过的确很难，但更困难的是分析出它们到底代表什么意义。不过这种交换确实在发生，因为我们可以借此逮住隐藏在暗处的嫌疑犯。”

这段历史引不起她丝毫兴趣。

“你够幸运的了，”梅尔·库柏头也不抬地对萨克斯说，“他还想让你和医生一道在现场解剖尸体，看看死者胃里有什么东西。”

“那样做没用。”莱姆回避着她的目光说。

“是我劝他放弃了这个念头。”库柏说。

“解剖。”萨克斯说着，叹了口气，似乎莱姆再也不会有什么行为能让她感到惊讶了。

为什么她的心思根本不在这里，他愤怒地想。她的思绪已飘到千里之外了。

“啊，”库柏说，“有东西了，我猜这是手套的碎屑。”

库柏把一小块碎屑装到复合式显微镜下，仔细查看。

“是皮革，淡红色的，一面很光滑。”

“红的，很好。”塞林托说。他对萨克斯解释说：“衣服的资料越多，越容易逮到嫌疑犯。我敢打赌，他们在警校里没教过你这个。等有时间我给你讲讲那次抓捕吉米·普列德的事，从甘比特帮的老窝里。你还记得吧，杰里？”

“你能从一英里外认出那些裤子。”年轻的警探说。

库柏继续说：“皮质干燥，粗糙的一面油脂不多，你又说对了，它们确实是旧的。”

“是什么动物的皮？”

“我认为是小羊羔皮，质地很好。”

“如果手套是新的，就可以说明那家伙很有钱，”莱姆嘟囔着，“但既然手套是旧的，就可能是他从街上拣来或在二手商店买的。看来，没办法迅速缩小嫌疑犯八二三的服饰范围了。托马斯，你只要在证物表上加上手套是淡红色皮质的就好了。我们还有什么东西？”

“他身上有剃须水味。”萨克斯提醒他。

“差点忘了，很好。可能是为了掩盖另一种气味，嫌疑犯经常这样做。把这个记下来，托马斯。阿米莉亚，你说它闻起来像什么味道？再形容一次。”

“干干的，像金酒。”

“那根晾衣绳呢？”莱姆问。

库柏检视着绳子。“我早先已经检查过了。绳子是塑料的，由数十股细线搓拧而成，里面包括六到十种不同的塑料类型和一条……不，两条金属细线。”

“我要查出制造商和销售来源。”

库柏摇摇头。“不可能。这种绳子太普通了。”

“妈的！”莱姆骂了一声，“那绳结呢？”

“绳结就不一般了。那人打结的技术非常好，看到这里绕了两圈吗？聚氯乙烯很硬，最难打结，而这绳子上的结却牢固无比。”

“局里有关绳结的档案资料吗？”

“没有。”

不可原谅，他想。

“长官？”

莱姆转向班克斯。

“我有一些航海经验……”

“在西港外。”莱姆说。

“呃……没错，是的。你怎么知道？”

假如有专考地名的刑事测验的话，杰里·班克斯一定会把西港填到康涅狄格州去的。“我猜的，运气好。”

“这不是水手结。这种结我不认识。”

“知道这一点也不错。把它挂在那里。”莱姆点头指指墙壁，要他们把绳结挂在玻璃纸偏光照片和莫奈的油画招贴旁边。“我们迟早会搞清楚的。”

门铃响了，托马斯出去应门。莱姆突然有种不好的预感，也许是伯格医生转回来通知他，已不再有兴趣帮助他执行那个“计划”。

但是那沉重杂沓的脚步声告诉莱姆，正在走上楼的是什么人。

那是特勤小组的成员，个个人高马大，全副武装。他们鱼贯进入房间，礼貌地向塞林托和班克斯点头示意。他们全是生龙活虎的男子汉，莱姆敢说，在这二十双平静的目光背后，是十个恶劣不佳的心情，因为他们看到了一个一辈子躺在床上起不来的残废。

“先生们，你们已经知道昨晚发生的绑架案和今天下午被害人遇难的消息。”莱姆以一种坚定的口吻继续说，“不明嫌疑犯手中还有一名人质。我们已经掌握了一条重要线索，需要你们分头到全城各个地区搜集证据。行动一定要迅速，每个人负责一个区域，同时进行。”

“你是说，”一个留有胡子的警官半信半疑地问：“在没有后援的情况下进行？”

“你们不需要后援。”

“出于完全正当的理由，长官，我不愿意在没有后援的情况下介入任何战术行动。至少需要两个人一组。”

“我不认为会有任何枪战发生。你们的目标是城里的主要连锁超市。”

“超市？”

“不是所有超市，每一种大型连锁店去一家就行了。”

“到底要我们去做什么？”

“买小牛腿。”

“什么？”

“每家店各买一包。至于钱的问题，恐怕得需要各位先自己掏腰包垫上，不过以后政府会补还给你们的。还有，这次行动务必要以最短的时间完成。”

她侧躺在地上，一动不动。

她的眼睛逐渐适应了旧坑道内昏暗的光线，也看到了那群小混蛋正一点点地向她靠近。其中一只比较特别，她始终把目光盯在它身上。

莫娜莉的两腿疼得像针扎一样，但主要的痛楚来自双臂，来自他用刀子深深割开的皮肤。因为胳膊被反铐在身体后面，她看不到伤口，看不到自己到底留了多少血，但她知道一定很多；她现在非常虚弱，而且能感觉到从胳膊到腰间到处都浸满湿粘粘的液体。

暗影里那一团团灰棕色的东西不断发出西西簌簌的响动，她听出那是尖利的爪子在水泥地面上刮挠的声音。那群老鼠正在不紧不慢地向她围拢过来，足足有上百只。

她强迫自己躺着不动，目光死死地盯在那只个头最大的黑老鼠身上。小黑，她这么称呼它。它站在鼠群的最前面，前前后后地不停移动着。它在观察她的反应。

莫娜莉·格杰十九岁时，就已经两度环游世界。她曾搭便车走过斯里兰卡、柬埔寨和巴基斯坦；在内布拉斯加，当地妇女对她的眉环和没戴胸罩的无袖上衣怒目以视；在伊朗，那里的男人像发情的公狗一样盯着她裸露的双臂；在危地马拉，她在公园里过夜；在尼加拉瓜，她在野生动物保护区迷路后，和那里的反政府武装共住了三天。

然而，她从未像现在这样害怕过。

天啊！

然而，最让她毛骨悚然的事还在后面。

一只老鼠溜近了，只是很小的一只，它棕色的身体飞快地往前一蹿，又马上退回去，就这样每次往前移动几英寸。鼠类的胆子都很小，她心想，因为它们更像爬行动物而非啮齿动物。它们个个生有阴险的鼻子、阴险的嘴巴，以及一双该死的红眼睛。

在那只小老鼠后面的就是“小黑”。它的体形更像一只小猫。它直立在后腿上，望着眼前这令人着迷的一幕，观察，等待。

突然，那只小老鼠发动了攻击。它匆匆移动着四条细腿，完全不理会她闷声的尖叫，箭一般地向她直冲过来，以快如蟑螂的速度，在她被

割伤的大腿上咬了一口。莫娜莉立刻感到一阵火燎般的痛楚从伤口传来，她大叫一声——一半是因为真的很疼，还有一半却是来自于愤怒。我要对付的不是你！她抬起脚跟狠狠地踩在它的背上。小老鼠体内隐隐传来“嘎吱”的一声，只抽搐了几下，就倒在地上不动了。

又有一只老鼠跑向她的脖子，偷咬了一口后马上向后跳开，一边直瞪着她，一边不停地抽动着鼻子，像是用舌头在口腔里来回舔动，品咂她的味道。

疼……

灼烈的痛感从被咬的地方传来，让她全身发抖。好疼啊！莫娜莉强迫自己重新躺下，保持不动。

那只偷袭的老鼠正打算再次出击，突然停了下来，转身跑回鼠群中。莫娜莉看见了它这么做的原因。“小黑”终于缓缓地走到鼠群前面，它已打定主意，要亲手得到它想要的东西。

很好，非常好。

她一直在等待它。因为它似乎对她的血肉没什么兴趣。它已经在周围转悠了二十分钟，所有的好奇心都集中在贴在她嘴上的那张银色胶带上。

那只小老鼠已经匆匆返回到鼠群中，而“小黑”则步步向前，迈动着它那令人恶心的小脚。它停顿了一下，又继续上前，和她的距离还有六英尺、五英尺。

还有三英尺。

她保持完全静止，呼吸也尽量放得轻缓，生怕一口粗气就把它吓跑。

“小黑”停下了。然后继续前进，再停住。现在，它离她的头部只有两英尺了。

千万不要动！

它的后背高高拱起，嘴唇缩进棕黄色的牙齿之间。它向前迈了一步，又停下来，眼睛直盯着她。它坐下来，把两只前爪合在一起搓了搓，又继续往前移动。

莫娜莉·格杰继续装死。

又接近了六英寸。往前！

来吧！

它终于碰到她的脸了。她闻到它身上的垃圾和臭油味，闻到浓重的粪便和腐肉味。它嗅了几下，然后张嘴露出小小的尖牙，开始啃咬胶带。它长长的髭须触碰到她的鼻子，让她感到一种难以忍受的瘙痒。

它在她嘴边啃咬了五分钟。这期间有另外一只老鼠溜过来，张嘴在她的脚踝上咬了一口，她痛得闭上眼睛，强忍着不去理会。“小黑”把那只老鼠赶跑，又重新站在阴暗中观察她。

快来吧！

它又慢慢地走回她身边。眼泪顺着她的脸颊流了下来，莫娜莉极不情愿地低下头，把嘴巴凑到它面前。

啃咬，啃咬……

再来！

她感到它腥臭、温热的呼吸冲进她的口中，它终于咬穿了胶带，扯下一大块闪闪发亮的塑料纸。它从嘴里把这块胶带拉出来，用前爪揉成一团，贪婪地玩弄着。

开口够大了吗？她还不敢肯定。

管不了那么多了，她再也无法忍受下去了。

慢慢慢慢地，她把头抬了起来。一次只移动一公分。“小黑”眨巴眨巴眼睛，又凑近一些，好奇地望着她。

莫娜莉奋力张开嘴巴，她听到了那美妙无比的胶带撕裂声。她深深地将一大口空气吸进肺腔里。她又可以自由地呼吸了！

“救命！”

“小黑”被她的狂吼声吓了一跳，匆忙向后跳开，那团银色的胶带也从它的前爪上掉落在地。不过它并没有走远。它停下来，转过身，用肥短的后脚支撑着站立起来。

她不再理会它那黝黑粗肥的身躯，用脚跟全力踢向绑住她的那根柱子。尘土像灰雪一样纷纷落下，但是那根木柱却纹丝未动。她拼命地叫喊，嗓子都要冒出火来。

“救救我！”

不停来往的车辆吞没了她的叫声。

静止了一会儿，“小黑”又开始向她逼近。这一次不再是它单独向前，后面跟着一大群黑压压脏乎乎的小东西。它们抽动着鼻子，高度紧

张，却不肯停下脚步，稳稳地朝着她散发着诱人气味的血肉之躯前进。

骨头和木头，木头和骨头。

“梅尔，有什么新发现吗？”莱姆点头指着连接在色层分析仪上的电脑问。库柏刚才又把那块木头上的泥土重新化验了一遍。

“氮的含量还是很高，不合常理。”

做过三次化验，结果都是一样。对检验设备也进行了特别检查，结果运作正常。库柏仔细想了一下，说：“这么高的氮——也许来自军火弹药制造厂。”

“在康涅狄格州还有可能，在曼哈顿不会。”莱姆看了看时钟，六点半。今天的时间过得可真快，而在过去的三年半里，它移动得多慢啊。他觉得自己好像已经连续清醒了好几天。

年轻警探班克斯凝视着曼哈顿地图，顺手把刚才碰落到地上的白色脊椎骨移到一边。

这块骨头是莱姆的神经康复指导专家彼得·泰勒医生留在这里的。那天早上他来看莱姆，在熟练地做完常规检查后，医生在那张嘎吱作响的藤椅上坐下，从口袋里掏出一样东西。

“观摩讲解的时间到了。”医生说。

莱姆看着泰勒摊开的手掌。

“这就是第四脊椎骨，和你脖子里折裂的那一块一模一样。看到根部的小尾巴了吗？”医生把这块骨头拿在手里翻来覆去转了好一会儿，又问莱姆：“你看到它会有什么联想？”

莱姆很敬重泰勒，因为泰勒从不把他当成孩子或白痴或残疾的人，但这天他实在没有心情玩这种益智游戏，他没有答话。

泰勒自顾自地继续说下去：“我的病人中有人认为它像一条黄貂鱼，有人说它像一艘宇宙飞船，还有人说像飞机，甚至像卡车。每当我问这个问题，人们总把它比拟成某种巨大的东西。从没有人说：‘噢，这只是一团钙镁化合物罢了。’你明白吗，他们不喜欢这种念头——导致他们生活在人间地狱里的东西竟是如此的渺小细微。”

莱姆怀疑地瞪了泰勒一眼，但是这位性情温和、头发灰白的医生早已是对付脊椎损伤病人的老手，他和蔼地说：“不要让我失望，林肯。”

泰勒举着那块骨头凑近莱姆的脸。“你一定觉得很不公平，这么一个小东西竟然给你带来这么多不幸。但是，忘掉它。忘掉这一切。我希望你记住意外发生前的日子，记住你生命中美好与痛苦的一切，快乐、悲

伤……你会重新感受到这些东西。”医生的表情变得严肃起来。“但是坦白说，我现在看到的却是一个万念俱灰的人。”

泰勒把那块脊椎骨留在莱姆床边的桌子上，似乎是不经意间遗落在那里的，可是莱姆知道这是他设计好的动作。在过去的几个月里，每当莱姆为是否要以自杀结束生命而犹豫不决时，就会盯着这块小骨头。它已经成为泰勒意见的象征——代表赞成活下去的一方。但是最终，这一方还是输了；医生的话再有道理，也抵挡不住日复一日林肯·莱姆切身感受到的痛楚、绝望和悲伤。

他把目光从那块骨头上移开，转向阿米莉亚·萨克斯，对她说：“我想要你再回想一次现场的情景。”

“我已经把看到的一切都告诉你了。”

“不是‘看’，我想知道你当时的感觉。”

莱姆还记得过去无数次勘察犯罪现场的感觉。有时，的确会发生奇迹。当他四下巡视的时候，某种关于嫌疑犯的想法会突然跳进他的大脑，他也无法解释为什么会这样。行为主义学家开口闭口都是行为分析，好像这是他们发明的一样，但刑事鉴定学家早在几百年前就已经这样做了。走格子，走在他走过的地方，发现他留下的痕迹，体会他彼时的心境——当你走出犯罪现场的时候，你对他的了解将有如肖像画一般清晰。

“告诉我，”他追问道，“当时你有什么感觉？”

“不安，紧张，燥热。”她耸耸肩，“我不知道，真的不知道，对不起。”

如果他身体能够活动，莱姆一定会从床上跳下来，抓住她的肩膀猛烈摇晃，口中大喊：“你知道我在说什么！你肯定知道。为什么你不配合我？……为什么不理会我？”

忽然，他好像明白了什么……她还在那间充满蒸气的地下室里，闻着难以忍受的气味，围绕着T.J.被摧残得不成人形的身体转来转去。通过她拇指上掐出的一道道血印，通过她刻意保持和他疏远的态度，他看到了这一点。她厌恶那间令人恶心的地下室，她痛恨他时刻提醒自己，她生命的一部分仍然滞留在那里无法自拔。

“你此刻正在走过那个房间。”莱姆说。

“我真的不知道还能帮上什么忙。”

“合作一点，”他强压住火气，露出微笑，“告诉我你在想什么。”

她的表情凝住了，然后说：“那是……只是我的想法。每个人都有自己的想法。”

“但只有你到过那里，其他人没有。快说吧。”

“那里有种让人惊恐的……”话一出口她就后悔了，觉得自己的措辞太笨拙。

不够专业。

“我感觉……”

“有人在看着你？”莱姆问。

她吃了一惊。“是的，就是这种感觉。”

莱姆也有过这种感受，而且不止一次。最近的一次是在三年半前，他正俯身趴在那个年轻警察已经开始腐烂的尸体旁，夹起他制服上的一丝纤维。他确实感觉到有人就在他附近，但实际上没有，只有一根巨大的橡木梁柱选择在那一时刻吱吱嘎嘎地断裂，挟带着泥土轰然落下，把全世界的重量都压在林肯·莱姆颈部的第四脊椎骨上。

“你还想到什么，阿米莉亚？”

她不再抗拒了。紧绷的嘴唇放松下来，目光飘向那张卷曲的“夜莺”招贴画，看着小饭铺里的那些孤独或安于独处的人。她说：“呃，我记得当时对自己说：‘天啊，这地方真有老旧。’看起来就像在照片上才能见到的那种世纪初的老厂房，而我……”

“等一下，”莱姆叫道，“让我想想。老旧……”

他的目光移动到那张兰德尔测绘地图上。先前他判断那名不明嫌疑犯对纽约的历史很感兴趣，而T.J.科尔法克斯遇害的那幢建筑很老旧，还有发现第一位受害人的那条铁路隧道也一样。以前纽约中央列车是在地面上行驶的，曾经多次发生行人穿越铁路被撞死的不幸事件，十一大街还因此获得“死亡大道”的称号。后来迫于公众压力，铁路才不得不转入地下运行。

“还有珍珠街，”他自言自语，“是早期纽约市的主要街道。为什么他对老东西这么感兴趣？”他问塞林托：“特里·多宾斯还在和我们合作吗？”

“哦，那个神经科医生？是，去年我们还在一个案子里合作过。说到这儿我想起来了，他还问起过你的情况。他说给你打过好几次电话，你从来没……”

“好了，好了，”莱姆说：“把他请到这里来。我想听听他对嫌疑犯八

二三的看法。接着来，阿米莉亚，你还想到什么？”

她耸耸肩，但态度已不像刚才那么冷淡了。“没了。”

“没了？”

她到底把感情都藏到哪里去了？他纳闷，同时回想起布莱恩有一次在第五大街看到一位艳丽女人招摇过市时说过的话：“包装越漂亮，越难打开。”

“我不知道……对了，我记得当时想到过一个念头，不过没什么意义，它不像是一种专业的判断。”

专业……

这就是你给自己设定的判断标准，不是吗？阿米莉亚？

“说来听听。”他对她说。

“当时你不是叫我假装成他？后来我发现他站在后面望着她？”

“说下去。”

“呃，我在想……”有那么一瞬间，她那美丽的眼睛似乎一下子充满了泪水。莱姆发现，她的眼睛是蓝色的，闪耀着彩虹般的光泽。但很快她就控制住自己。“我在想，不知道她有没有养狗，那个姓科尔法克斯的女人。”

“狗？为什么你会想到狗？”

她犹豫了一会儿，才说：“我有个朋友……好几年以前了。我们曾谈过合养一只狗，呃，如果我们住到一起的话。我一直想要一只狗，一只牧羊犬，一定会很有趣。我的朋友也这样想，在我们相互还不认识之前就这样想了。”

“一只狗。”莱姆的心脏震动了一下，好像夏天撞在纱门上的甲虫，“后来呢？”

“我想那个女人……”

“T.J.。”莱姆说。

“T.J.，”她改口说，“我只是觉得很伤感……如果她养宠物，不管是什么，她都再也不能回家看它们、再也不能陪它们一起玩耍了。我没有想到她的男友或丈夫，只想到宠物。”

“但是你为什么会想到这些，想到狗，想到宠物？为什么？”

“我不知道为什么。”

沉默。

终于，她说：“我想大概是因为看到她被绑在那里……而我在揣摩他是怎样站在一旁看着她。他就站在那两个油槽之间，好像正在观看一只关在兽笼里的动物。”

莱姆凝视着色层分析质谱仪电脑屏幕上一闪一闪的波线。

动物……

氮……

“狗屎！”莱姆大叫一声。

所有人都转头望向他。

“那是大便！”莱姆盯着屏幕说。

“对，就是这东西！”库柏说着，用手拢拢落在面前的头发，“全是氮，这是粪便，泥土里含有年代久远的粪便。”

突然，林肯·莱姆又找到了从前曾经有过的那种灵感。一幅景象跳进他的脑海里，那是一群小羊的画面。

塞林托问：“林肯，你没事吧？”

一只羊，悠闲地游荡在大街上。

好像正在观看一只关在兽笼里的动物……

“托马斯，”是塞林托的声音，“他没事吧？”

关在兽笼里……

莱姆能描绘出那只逍遥自在的羊的样子，脖子上挂着一只铃铛，后面跟着十几只同类。

“林肯，”托马斯焦急地呼唤着：“你在流汗。你还好吗？”

“嘘……”莱姆制止他们。

他感觉到汗珠顺着面颊涔涔落下。灵感来临与心脏衰竭的症状竟然如此相似。快想，快想……

骨头、木柱和粪便……

“有了！”他喃喃地说。那是“犹大羊”，正带领着同类走向屠宰场。

“牲畜饲养场，”莱姆向在场的人大声宣布，“她被关在某个牲畜饲养场。”

13

“曼哈顿没有牲畜饲养场。”

“是过去的，朗，”莱姆提醒他，“旧的东西让他兴奋，让他激情澎湃。我们要考虑的对象是老饲养场，年头越老越好。”

在莱姆为写书做研究时，曾读过一篇关于绅士大盗奥尼·迈顿被控杀人的记载：他被指控在地狱厨房区的自家门外开枪打死了一名和他竞争的私酒贩子。迈顿没有被定罪——至少为这件事没有。他登上证人席，用他悦耳的英国腔在法庭上大谈背叛行为。“整个事件都是我的对头一手捏造的，他们所说的关于我的一切都是彻头彻尾的谎言。尊敬的法官大人，你知道他们让我想起了什么吗？在我家附近，地狱厨房区，常常可以看到成群的羔羊被带领着穿过街道，从饲养场走向四十二街的牲畜屠宰场。你们知道是谁带领它们吗？不是狗，也不是人，而是它们中的一只，一只脖子上系着铃铛的‘犹大羊’。它带着羊群走上斜坡，但在最后时刻它会停下来，让其他羊走进屠宰场。我就是一只无辜的羔羊，而那些指控我的证人，他们都是犹大羊。”

莱姆说：“班克斯，给图书馆打电话。那里一定有历史学家。”

年轻的警探打开移动电话，拨了号码。当他通话时声调降低了好几度。在向对方说明要求后，他停止不语，目光盯着纽约市地图。

“怎么样？”莱姆问。

“他们去找人了。他们有……”那头有人回话了，他连忙低下头，把要求重复一遍。过了一会儿他点点头，对房间里的人说：“他们找到两个地点……不，是三个。”

“电话那头是谁？”莱姆叫道，“你在和谁通话？”

“市档案馆的馆长……他说曼哈顿曾有三处大型牲畜饲养场，一个在西区，在六十大街附近……一处在哈莱姆，是二十世纪三四十年代使用的；还有一处在下东区，是独立战争时期的。”

“我们需要地址，班克斯，确切地址！”

班克斯凝神细听。

“他无法确定。”

“他为什么不去查一查？叫他查一下！”

班克斯回答：“他听到你的话了，长官……他说，去哪儿查？到哪里查这些地址？他们没有当时的电话黄页。他正在看……”

“商业区的人口统计图上不会有街道名称，”莱姆抱怨道：“这是明摆的事。叫他猜一猜。”

“他现在就正在这么做，他在猜呢。”

莱姆吼道：“好，那就叫他猜快一点。”

班克斯听着电话，不停地点头。

“怎样、怎样、怎样、怎样？”

“大概在六十街和第十大街。”班克斯说。过了一会儿，他又补充说：“靠近哈莱姆河的列克星顿大道……还有……曾经是狄兰西农场所在地，那里离狄兰西大街近吗？……”

“当然很近。从小意大利一直到东河，好大一片，绵延好几英里。他不能把范围缩小点吗？”

“在凯瑟琳街附近，拉斐特街……沃克街。他不能确定。”

“就在法院附近。”塞林托说。然后告诉班克斯，“叫霍曼的人行动，要他们分散开，搜索那三个地区。”

那个年轻警探打完电话后，抬起头问：“现在怎么办？”

“我们等。”莱姆说。

塞林托喃喃地说：“我最讨厌等了。”

萨克斯问莱姆：“我能借用一下电话吗？”

莱姆点头指指他床边桌子上的电话。

她犹豫了一下：“那边还有别的电话吗？”她指着走廊问。

莱姆点点头。

她以优美的姿态走出卧室。通过走廊里镜子的折射，莱姆能看到她的身影，看到她一脸严肃，郑重其事地拨下电话号码。她打给谁？莱姆很好奇。男友？丈夫？还是托儿所？在刚才提到“朋友”和她想养牧羊犬

的时候，她为什么犹豫了一下？莱姆敢打赌，这背后一定有故事。

不管她是给谁拨的电话，那人不在。莱姆注意到当确定电话无人应答时，她的眼睛变成了一对深蓝色的水晶。她抬起头，透过满是尘灰的镜子捕捉到他注视的目光。她转过身去，把话筒挂回到话机上，掉头走回房间。

足足有五分钟的时间，房间里一片沉寂。莱姆身上缺乏一般人具有的消除紧张的机制，在没丧失活动能力之前，他一紧张就狂躁地走来走去，搞得整个资源调度组的警察跟着发疯。现在，他只能活动眼球，让目光在伦德尔的纽约地图上来回移动。与此同时，萨克斯把手伸到巡警帽下面不停地狂搔头皮，而梅尔·库柏则在给证物编目，平静得有如一名外科医生。

所有人都默不作声。最后，打破沉寂的是塞林托的手机铃声。他听了一会儿，原本凝重的脸上露出了笑容。

“找到了！霍曼的手下在十一街和十六街的交汇处，听到附近有女人的尖叫声。目前还无法确定准确位置，他们正在挨家挨户地搜查。”

“穿上你的跑鞋吧！”莱姆对萨克斯说。

他看见她的脸沉了下来。她瞟了一眼莱姆的电话，好像它随时都会响起来，传来上司“暂缓行动”的命令；然后她又看向塞林托，但他正全神贯注地盯着特勤小组的战术地图，研究西区的街道。

“阿米莉亚，”莱姆说：“我们已经失去了一名人质，情况很糟，但我们不能再让任何人牺牲了。”

“如果你看到她，”她低声说，“如果你看到他对她所做的……”

“我看到了，阿米莉亚，”他冷冷地说，无情的目光中充满了挑衅，“我看到过发生在T.J.身上的不幸，看到过尸体被塞在汽车后备箱里一个月后变成的模样，也看到过整整一磅C4炸药给人的手脚和面容造成的伤害。我到过快乐岛俱乐部火灾现场，八十多人在那场大火中死于非命，我们用拍立得相机一一拍下死者的脸，拍下任何能找得到的残存肢体，好让他们的亲人指认——没有人能走过那一排排的尸体而不发疯，只有我们例外。我们没有别的选择。”他深吸一口气，强忍住颈部传来的剧痛。“你明白吗？阿米莉亚，如果你想熬过这一行……如果你想熬过人生，你就必须学会忘记死者。”

房间里的其他人一个个停下手里的工作，把目光集中到他们两人身上。

阿米莉亚·萨克斯现在笑不出来了，连礼貌性的微笑都装不出。她费了好大工夫，努力不让自己的眼神泄露出内心的想法，但那双眼睛就像

玻璃一样透明。他的一番话真的激怒了她。她拉长了脸，整个人都笼罩在愤恨的情绪中。她拨开散落在额前的一绺红发，一把抓起桌子上的耳机对讲器，径自向外走去。走到楼梯口，她又停住脚步，回头狠狠地瞪了莱姆一眼。莱姆觉得，世界上再没有比漂亮女人的冷笑更让人不寒而栗的了。

不知什么原因，莱姆发现自己心里想的是：欢迎归队，阿米莉亚。

“你有什么？你有好东西、好故事、好照片吗？”

那个背影坐在曼哈顿东区的一家酒吧里。这里是第三街——对城里人而言，这里就像是乡下的购物集市。这是一家肮脏破败的小酒馆，一度曾是野心勃勃的雅皮和摇滚歌手的聚集中心，但是现在，只有本地衣衫褴褛的穷鬼才会光顾，吃一顿变味的鱼排和疲塌塌的沙拉当晚餐。

斜倚在吧台上的那个男人，皮肤黑得像多结的乌木，穿着一件雪白的衬衫和一身鲜绿的西服。他侧身凑近那个背影：“你有消息，有密码，有信件？你他妈的到底有什么？”

“老兄，哈哈。”

“你打哈哈的时候并不是真的在笑。”弗雷德·德尔瑞说。他的身高足有六英尺四，除了偶尔开些无伤大雅的玩笑外，很少露出笑容。他是联邦调查局曼哈顿分局的得力干将。

“不，老兄，我是没笑。”

“那么你到底有什么？”德尔瑞伸手捏了捏夹在左耳根上的香烟头。

“这需要时间，老兄。”那个个子矮小的男人说着，挠了挠他油腻腻的头发。

“但你没有时间。时间宝贵，时间飞逝，时间是你没有的东西。”

德尔瑞把他的大手伸到摆着两杯咖啡的吧台下面，一把掐住那个背影的大腿，直到他疼得叫出声来。

六个月前，这个小个子男人因贩卖军火而被抓获，当时他正试图把一批M-16自动步枪卖给两个右翼激进分子，不巧的是，买主恰好是美国烟草枪械管制局的卧底探员。

当然，联邦政府对这个形象猥琐、小眼乱转的小角色没兴趣，他们想知道的是给他供应枪支的源头。BATF沿着这条线索向上游追查了一段时间，但没有什么收获，于是他们把他交给了德尔瑞——联邦调查局里首屈一指的线民专家，看看他能不能让那家伙吐出点有用的东西。可是至今为止，他除了证明自己是个可恶、下作的杂碎外，显然没有任何消

息、密码可以提供给联邦政府，连个狗屁都没有。

“你想免于起诉的唯一出路，就是提供我们一些漂亮、精彩的东西，这不是我们谈好的吗？”

“我只能说，现在我真的拿不出任何线索给你，不过，只是现在。”

“不对，不对，你小子已经有事情可说了，我可以从你的表情上看出来。你一定知道了什么事情。”

一辆公共汽车带着嘶嘶的刹车声在酒吧外面停下，一群巴基斯坦人从车上下来，涌进了酒吧。

“该死的联合国会议，”那个背影嘟囔着，“他们到这儿来干什么？这个城市已经够拥挤的了。全都是这些外国人。”

“‘该死的会议’？你这个杂碎、大粪，”德尔瑞厉声说，“你有什么破坏世界和平的事要说？”

“没有。”

“听着，告诉我点儿有用的。”

“我不知道什么事情有用。”

“你知道你在跟谁说话吗？”德尔瑞的脸上露出狰狞的笑容，“我是变色龙。我可以开心地微笑，也可以皱起眉头掐死你。”

“不要，老兄，不要，”那个背影尖叫道：“妈的，你伤着我了。快住手！”

酒吧招待朝他们望了过来，但德尔瑞只飞快地瞪了他一眼，就让他缩回头去，继续擦拭已经擦得锃亮的玻璃杯。

“好吧，或许我知道一点事。但我需要帮助。我需要……”

“掐肉的时间又到了。”

“妈的，哎哟，我操你妈！”

“喔，你应该有点更聪明的话才对，”德尔瑞把他顶了回去。“你说的话就像那些破电影里的人说的，你知道，当坏人和好人最终相遇的时候，像史泰龙那样的人只会朝对方说：‘我操你妈！’‘不，我操你妈！’‘不，我操死你！’现在你该对我说点有用的了。你不会有什么意见吧？”

说完，他死死地盯住那个男人，直到他服软。

“好吧，我说、我说，我相信你，老兄。我可是……”

“行了、行了，你有什么消息？”

“我和杰基聊过。你知道杰基吗？”

“我认识他。”

“是他告诉我的。”

“他告诉你什么？”

“他告诉我，他听说这星期不管谁有东西要进来或出去，别经过机场。”

“什么东西要进来或出去？更多的M-16吗？”

“我跟你说，老兄，这跟我的事没什么关系。我是在告诉你杰基说的话……”

“说下去。”

“好吧，老兄。就是一般的东西，明白吗？”那家伙瞪大一对棕色的眼珠盯着德尔瑞。“我干吗要骗你？”

“你可别自找没趣。”德尔瑞举起一根手指戳戳那人的胸口，郑重警告他。“好，告诉我是哪一座机场？肯尼迪？还是勒瓜迪亚？”

“不知道。我只知道有人要利用机场。一个不好惹的人。”

“告诉我他的名字。”

“我不知道。”

“杰基在哪儿？”

“不清楚。南非吧，我想。也可能在利比里亚。”

“他说的这话究竟是什么意思？”德尔瑞又捏了捏耳朵上的香烟。

“我猜可能是有什么东西要掉下来，你知道，所以没人敢冒险航空运货。”

“你猜？”德尔瑞说。那家伙缩了一下，但德尔瑞没心思再折磨他。他听见有警铃声在心中响起。杰基是联邦调查局追踪多年的军火走私商，可能从他的客户那里听到了什么风声，他的主顾都是非洲、中欧的军事组织和南美洲的民兵武装，也许他从他们那里听说了有恐怖分子打

算攻击机场的消息。德尔瑞平常不大关心这种事，尤其像昨晚发生在肯尼迪机场的绑架案，这种小事他理也不理——那是纽约市警察局的案子。但是现在，他联想到不久前发生在伦敦的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会议被炸弹攻击的事件。

“那小子还和你说什么了？”

“没了，老兄，没别的了。嘿，我饿了，我们吃点什么好吗？”

“记得我告诉你的话吗？别自找没趣。你闭上嘴吧。”德尔瑞站了起来。“我要去打个电话。”

RRV一个急刹车，在六十大街路口戛然停下。

萨克斯提起犯罪现场工具箱，拿好珀利灯和十二伏强力手电筒。

“你们把她及时救出来了吗？”她问一位特警：“她没事吧？”

一开始没人回答她。然后，她听到了尖叫声。

“怎么回事？”她嘀咕着，气喘吁吁地跑向那扇已经被特勤小组砸坏的大门。门里是一条宽宽的车道，一直通到一幢废弃的红砖建筑的地下。“她还在里面？”

“是的。”

“为什么？”阿米莉亚·萨克斯大吃一惊。

“他们命令我们不要进去。”

“不要进去？她在尖叫，难道你们没听见吗？”

一个特警说：“他们要我们等你来。”

他们。不，根本没有什么他们。是林肯·莱姆那个狗娘养的。

“我们的任务是找到她，”那个特警说：“进去处理的人是你。”

她打开对讲机开关。“莱姆！”她吼道，“你在吗？”

没有回答……这个该死的懦夫。

忘记死者……狗屁！几分钟前她才满腔怒气地冲下莱姆家的楼梯，现在她的火气又涨了一倍。

萨克斯回头看去，发现有位医护人员站在一辆紧急行动车旁。

“你，跟我来。”

那个医护人员向前走了两步，看到她拔出手枪，就又停了下来。

“哇，现在还不到时候。”那个医护说：“等现场安全了，我再下去。”

“就现在。快走！”她猛地转过身说。看见黑洞洞的枪口，医护只好把一肚子不情愿憋了回去，一脸苦相地紧紧跟在她后面。

他们听到从地下传来的呼叫声。“啊……救命！”接着是一阵啜泣。

上帝呀！萨克斯拔腿就向若明若暗的门口跑去。这道门有十二英尺高，里面是一片莫测的黑暗。

她听见脑子里有个声音在喊：你就是他，阿米莉亚，你在想什么？

滚开！她无声地怒吼。

但林肯·莱姆不肯放弃。

你就是杀手和绑架者，阿米莉亚，你会怎么走？会碰触什么东西？

少来这套！我是要去救人。让你的犯罪现场滚一边去……

“天啊！求求你！来人，救命啊！”

快点！萨克斯对自己喊。快跑！歹徒不在里面，你不会有事的。快去救她，快……

她三步并做两步，腰间的多功能皮带叮当作响。然而，在跑近坑道二十英尺后，她停住了。她心想，真不喜欢最后获胜的是那一方。

“哎，妈的。”她骂了一声。她放下工具箱，打开，冲着那个医护叫道：“你，你叫什么名字？”

那位提心吊胆的医护回答：“泰德·沃什。我说……下一步做什么？”他看着前面的一片漆黑问。

“啊……求你帮帮我！”

“掩护我。”萨克斯低声说。

“掩护你？等等，我做不来。”

“拿着枪，好吗？”

“我要怎么掩护你？”

萨克斯蹲下身子，把自动手枪塞到医护手里。“保险打开了，当心

点。”

她抓起两根橡皮筋套在鞋上，要回手枪，要泰德也跟着这么做。

他颤抖着手把橡皮筋套上。

“我只是觉得……”

“安静。他可能还在里面。”

“等一下，小姐。”那个医护小声说，“这不是我的工作范围。”

“这也不是我的工作范围。拿着手电筒。”她把手电筒递给他。

“可是，如果他在里面，他可能会向亮光处开枪。我是说，这样我不就成枪靶了？”

“那就把它举高点。举过我肩膀。我走在前面，如果有人挨枪子，也只会是我。”

“你要中弹了，我怎么办？”泰德的口气像个小孩。

“如果我是你，我会拼命往外跑。”萨克斯低声说，“好了，跟着我，把手电筒拿稳点。”

她左手提着黑色的犯罪现场鉴定工具箱，右手把手枪端在身前，盯着地面一步步地走进黑暗。她又看到那熟悉的扫帚痕迹，就像上一个犯罪现场一样。

“求求你不要，求求你不要，求求你……”黑暗中再度传来短暂的尖叫声，然后是一片沉寂。

“里面到底怎么了？”泰德低声问。

“嘘——”萨克斯制止他。

他们慢慢往里走。萨克斯朝她握住格洛克手枪的手指吹了口气，稍稍把手汗吹干，借着举在泰德手中不停晃动的手电筒光亮，仔细检视着木柱、阴影以及废弃的机器等一切可疑的目标。

她没发现脚印。

当然不会有。他聪明得很。

但我们也不笨。她听见林肯·莱姆在她的脑海里说。她立刻叫他闭嘴。

他们走得更慢了。

前进五英尺，停一会儿，再继续慢慢向前。她努力控制自己，不去理会那女孩的哀号。她又有那种感觉了——那种被人监视的感觉。在你看不到的地方，有个枪的准星正慢慢地对准你。她想到，身上的防弹衣挡不住全金属包头的子弹。半数以上的歹徒都使用黑爪子弹[1]，因此即使是手脚中弹，也会像被击中胸口一样让你送命，而且更疼。尼克对她描述过这种子弹是如何把人身体炸开的，他有个搭档就被这种邪恶的子弹射中两枪，当场死在他的臂弯里。

后上方……

一想到尼克，她就想起那天晚上，她靠在尼克结实的胸膛上，侧望着枕头上他那张英俊的意大利脸，听他讲述解救人质的全过程。“当你冲进去的时候，里面的人如果想干掉你，会从你后上方的位置向你射击……”

“妈的！”她突然蹲伏在地，转身举枪瞄向天花板，随时准备把弹夹中的子弹全部发射出去。

“怎么了？”泰德低声说，浑身止不住地发抖。“怎么了？”

黑黢黢的天花板上空空如也。

“没事。”她深深地吸了一口气，站起身来。

“没事别吓唬我。”

一阵窸窸窣窣的声音从前面传来。

“天啊，”泰德的声音又提高了，“我真恨这鬼地方。”

这家伙真脓包，她想。我知道这个，是因为他说出了我本想说的话。

她停下脚步。“把灯光照向那边，在前面。”

“噢，我的上帝……”

萨克斯终于明白她在上一个犯罪现场发现的毛发是什么了。她想起塞林托和莱姆互换过的那个眼神。他早已知道不明嫌疑犯的下步计划，早已知道歹徒打算对人质做什么了，却还叫特勤小组的人在外面等待。她对他简直恨到了极点。

在他们前面不远的地上，一个矮胖的姑娘瘫倒在血泊中。她用迷茫的眼神顺着光亮望了一眼，便昏了过去。这时，一只硕大的黑老鼠——个头足有家猫一般大——正爬过她的肚子，朝她肥厚的喉部移动。它亮

出尖细肮脏的牙齿，对着姑娘的下巴咬去。

萨克斯稳稳地端起格洛克手枪，左手托在枪把下面作为支撑，凝神瞄准。

射击要配合呼吸。

吸气，呼气，扣动扳机。

萨克斯开枪了，这是她第一次在值勤中使用武器。她一连开了四枪。站在姑娘胸口的那只大黑鼠顷刻间粉身碎骨。她又打死两只老鼠，一只在姑娘身后的地上，另一只似乎吓昏了头，正在朝她和医护的脚下跑来。其他老鼠一下子全消失了，快得就像洒在沙地上的水。

“上帝啊，”那个医护说，“你会射中那姑娘的。”

“在不到三十英尺的距离？”萨克斯用鼻子哼了一声，“太难了。”

对讲机响了，霍曼询问他们是否正在与罪犯交火。

“没事，”萨克斯回答，“只是射杀了几只老鼠。”

“知道了，完毕。”

她从医护手中接过手电筒，移低光束，走上前去。

“没事了，小姐，”萨克斯说，“你得救了。”

姑娘睁开眼睛，不停地摇晃着脑袋。

“求求你……求求你……”

她的脸色十分苍白，一双蓝眼睛紧紧地盯着萨克斯，似乎生怕她一转眼又会消失。“求求你，求求你……求求你……”她的声调逐渐升高成歇斯底里的号叫，接着开始哭泣，在医生赶过来为她包扎伤口的过程中，她的身体一直因恐惧而在剧烈地颤抖。

萨克斯抱起她金发上沾满鲜血的头部，轻声说：“你不会有事了，宝贝，你不会有事了，不会有事……”

不明嫌疑犯八二三

外表

- 白种男性，身材瘦小
- 穿深色衣服
- 旧手套，浅红色小羊皮
- 剃须水：掩盖其他味道用？
- 滑雪头套？海军蓝？

住所

- 可能有安全的房子

交通工具

- 黄色出租车

其他

- 熟悉犯罪现场工作
- 也许有犯罪记录
- 熟悉指纹
- 点三二口径柯尔特手枪
- 捆绑被害人的绳结很不寻常
- 对“旧东西”极感兴趣

14

这间办公室坐落在曼哈顿下城的最高处，凭窗远眺，整个泽西区尽收眼底。空气中弥漫的悬浮微粒让夕阳显得分外美丽。

“我们必须这么做。”

“不行。”

“非要不可。”弗雷德·德尔瑞重复了一遍，啜了口咖啡。这咖啡比前不久他和那个影子男人在小酒馆里喝到的还糟，“把这件案子接过来，他们干不了。”

“这是一起地方案件。”回话的是联邦调查局负责曼哈顿分部的助理特派员，一个谨小慎微的男人。像他这种人绝对做不成卧底，因为你一看到他就会暗叫：哦，瞧啊，这里有个FBI探员。

“这不是地方案件。他们把它当成地方上的事，但其实这是一个大案子。”

“为了联合国的事，我们已经派出八十个人了。”

“这件事绝对和联合国有关，”德尔瑞说，“我敢保证。”

“那我们就通知联合国安理会，叫大家都……嘿，别用那种表情看我。”

“联合国安理会？安全理事会？我说，你就没听说过有一个词叫做‘反喻’吗？……比利，你看过那些照片吗？今天早上凶案现场的照片？一只手从土里伸出来，手指上的皮肉都被削光了。我们面对的是一个变态的杂种。”

“纽约市警察局一直和我们保持联系，”特派员圆滑地说，“如果他们需要，我们的行为分析专家随时可以支援他们。”

“哦，上帝，什么叫‘行为分析专家随时支援’？我们要逮住那家伙，比利，是抓住他，而不是去了解他的变态行为。”

“再告诉我一遍你的眼线说的话。”

德尔瑞知道，当你看到一块岩石出现裂缝时，就决不能让它再合上。他必须再加把劲。于是他把关于那个影子男人、在约翰内斯堡或蒙罗维亚的杰基，以及在非法军火交易渠道中私下流传的消息等情况，一五一十地复述了一遍。显然，这星期在纽约的某座机场一定有事发生。“就是他，”德尔瑞说，“绝对错不了。”

“纽约市警察局已经成立专案小组了。”

“但不是反恐怖小组。我敢说，反恐怖部门还没有人知道这件事。对纽约市警察局来说，游客被害等同于公共关系恶化，仅此而已。我要这个案子，比利。”然后弗雷德·德尔瑞又加上一句他八年特工生涯中从未说过的话：“求求你。”

“你到底在说什么？”

“哦，少来这一套。”德尔瑞一边说一边敲打着食指，就像一个正在训斥学生的老师。“想想看，我们为自己找到了一个多么绝妙的打击恐怖主义的活广告。但对你来说这还不够。你需要管辖权吗？我会给你管辖权。一个涉及出入境管辖权的重罪。绑架。我能他妈的证明那家伙开着一辆出租车，所以他影响了州与州之间的贸易。我们没必要玩这种游戏，是吧，比利？”

“你根本没在听我说，德尔瑞。我就算在睡梦中都能把美国法典倒背如流，不需要你来帮我找借口。我想知道的是，如果我们打算接手这个案子，该用什么方式告诉他们，而不会伤了和气。请不要忘了，即使我们抓住了嫌疑犯，下一步我们还得和纽约市警察局合作。就算我能，我也不想让我们老大和他们的老大干仗，任何时候都不想。朗·塞林托在经办这个案子，他是个好人。”

“就凭一个中级警探？”德尔瑞用鼻子哼了一声，取下夹在耳根后面的香烟，放到鼻孔下深深地嗅了几下。

“吉姆·鲍林负责管辖。”

德尔瑞朝后退了两步，嘲弄地装出一副惊恐的表情。“鲍林？小阿道夫？那个‘你有权保持沉默因为我会把你狗娘养的脑袋打爆’的鲍林？就是他？”

助理特派员没有搭理他，只是说：“塞林托很优秀，是个真正的工作狂，我和他合作办过两起案件。”

“那个嫌疑犯到处抓人，任何人都敢打赌说他正准备干一票更大的事。”

“什么意思？”

“现在城里到处都是会议代表，有国会议员，有各国首脑。我想，他现在抓去的那些人质，只是供他练手用的。”

“你没来向我报告，就去找行动部门的人谈过？”

“那是我嗅到的。”德尔瑞忍不住摸了摸自己瘦长的鼻子。

助理特派员从他那张刮得干干净净、一副标准的领导长相的脸上吁出一口气。“谁是可靠情报来源？”

德尔瑞不能说他把那个影子男人视作可靠情报来源，因为这太像达希尔·哈米特小说中的情节了。在他的笔下，绝大部分情报都来自于精瘦矮小的家伙，各个骨瘦如柴、面目可憎。这和那个影子男人太像了。

“他只是一个小角色，”德尔瑞承认道，“但提供给他消息的人，那个杰里，他的话就很可靠了。”

“我知道你想干吗，弗雷德，我能理解。”助理特派员带着同情的口气对他说。因为他完全明白德尔瑞这项请求背后的含义。

还是孩子的时候，生长在布鲁克林区的德尔瑞就一心想成为一名警察。不管是哪一种警察，他都愿意把每天的二十四小时完全投入。然而，在加入联邦调查局后不久，他发现自己最大的愿望是做一名卧底。

德尔瑞和托比·多里托搭档——后者既是他的好帮手，也是他的护卫天使。这些年来，经由他们的情报被送进监牢的犯人多得简直数不清，全部刑期加在一起已接近一千年。（他有一次和搭档开玩笑说：“托比，他们应该称呼我们‘千年小组’。”）德尔瑞的成功来自于他的绰号：变色龙。在一天二十四小时的时间里，他可以刚在哈莱姆区破不经风的贫民窟里扮演完一个白痴无脑的傻蛋，转眼又以海地来的权贵人物的身份，出现在巴拿马人的聚会上，胸前斜佩着完美得无可挑剔的红色缎带，一口地道的海地口音。他们两人经常被借调给烟酒枪械局和药品管制局，偶尔纽约市警察局也会请他们帮忙。他们的特长是查缉毒品和枪械，虽然他们很少直接介入货物的交易买卖。

讽刺的是，从事卧底工作的人表现得越出色，退休得越早。消息一传开，那些黑帮老大、那些值得长期追踪的罪犯，立刻就变得像狐狸一样难以对付。多里托和德尔瑞发现他们在这一行里的实战机会越来越少，而更多的是做一些信息分析工作，或其他卧底的中间人。然而，这不是德尔瑞感兴趣的选择，只有走上街头才能让他感到兴奋激动。他仍然是局里最经常外出办案的探员。但他从来没有动过申请调动的念头。

直到两年前——纽约一个温暖的四月早晨，德尔瑞正打算离开办公室，赶往勒瓜迪亚机场搭乘飞机，却接到调查局副局长从华盛顿打来的电话。FBI是个等级制度森严的机构，德尔瑞一时搞不明白为什么这位大人物会亲自打电话找他，直到他听见副局长以沉郁的语调告诉他：托比·多里托和一名来自曼哈顿的助理检查官，那天早晨已经先期抵达俄克拉何马的联邦政府大楼一层，准备出席一场在那里举行的法院听证会，而那里也正是德尔瑞正要赶往的地方 [2] 。

第二天，他们的尸体就被运送回纽约。

也就在同一天，德尔瑞填写了生平第一份调职申请书，要求调到局里的反恐部门。

在弗雷德·德尔瑞眼里，炸弹是罪中之罪。在没人看到的时候，他总爱阅读政治和哲学类书籍。他相信美国人的本质是充满贪婪和欲望的，从华尔街到国会山，这种品质无处不在，它是激励美国人不断进取的动力源泉。如果有人为此而逾越了法律的界限，德尔瑞会毫不犹豫地将他们绳之以法，但他这么做完全不是出自个人仇恨。但是那些为了个人信仰而滥杀无辜的暴徒——妈的，他们甚至连还搞不清该信仰什么的小孩都杀——天啊，简直就是插在这个国家心脏里的一把利剑。在托比的葬礼结束后，坐在他位于布鲁克林区空荡荡的两室公寓里，德尔瑞暗下决心，这就是他应该全力投入消灭的那种犯罪。

但不幸的是，变色龙的声誉阻碍了他愿望的实现。局里最好的卧底警探如今已成为他们最好的情报分析员，掌控着整个东岸所有的卧底特工和消息来源，他的上司不愿意让他调到局里相对而言比较冷清的反恐部门。德尔瑞已经成为一个小小的传奇人物，局里最近取得的一些重大成果都离不开他个人的贡献，所以尽管相当抱歉，他的调职申请还是被上级驳回了。

助理特派员很清楚这段历史，他真诚地说："我很想帮上忙，弗雷德，但实在抱歉。"

然而，这些话在德尔瑞听来，就好像岩石上的缝隙又裂大了一些。于是这只变色龙使出他最拿手的手段，两眼直勾勾地盯住他的老板。他真希望自己的那颗假金牙还在。街头出身的德尔瑞具有一种混杂着坚韧的男子气概和混帐的无赖作风的卑鄙眼神，任何在街头混过的人都能从这种眼神中准确无误地读出一个信息：我为你做过事，现在是该你回报的时候了。

终于，这个惯会巴结的助理特派员吞吞吐吐地说："可是，我们还需要一些东西。"

"一些东西？"

"一个吊钩，"助理特派员说，"我们缺少一个吊钩。"

他的意思是，一个把案子从纽约市警察局手中接收过来的理由。

政治，政治，又是他妈的政治。

德尔瑞低下头，但是一双发亮的棕色眼珠始终没有离开助理特派员一公分。“他今天早上割下受害人手指上的皮肉，比利，一直刮到骨头，然后活埋了他。”

两只修饰得干干净净、典型政府官员的手掌在刮得清清爽爽的下巴上会到了一起。助理特派员缓缓地说：“我有一个主意。纽约市警察局有个叫埃柯特的副局长，你认识他吗？他是我的朋友。”

那个女孩躺在担架上，闭着眼睛。她还有意识，只是十分虚弱，脸色苍白。在接受葡萄糖静脉注射后，她的精神恢复了不少，说话有了条理，情绪也平静得令人惊讶，似乎一切都已恢复正常。

萨克斯走回到那扇通往地狱的大门口，朝着黑暗的走廊深处望去。她打开无线电呼叫林肯·莱姆，这一次他回话了。

“现场的情况怎么样？”莱姆平静地问。

她简略地回答：“我们把她救出来了，如果你感兴趣的话。”

“噢，很好。她还好吗？”

“不太好。”

“但还活着，对吧？”

“勉强算吧。”

“你在因为那些老鼠生气，对吧，阿米莉亚？”

她没有回答。

“因为我没有让鲍林的人马上进去救她。你在听吗，阿米莉亚？”

“我在。”

“犯罪现场的污染有五种主要来源，”莱姆解释说。她发现他压低了声调，又恢复了那种极具魅力的口吻，“气候，受害人家属，嫌疑犯，好奇的搜索者，最后一种是最糟糕的，你猜是什么？”

“你直说吧。”

“是其他警察。如果我让特勤小组的人进去，他们可能会破坏所有的线索。你现在已经知道如何处理现场，我敢说你把每一点证据都保护得

很好。”

她必须把话说出来。“经过这次事件后，我想她再也无法恢复和过去一样的生活。老鼠爬满了她的全身。”

“是的，这点我能想象。这是它们的天性。”

它们的天性……

“但是晚上五分钟或十分钟不会有什么差别，她……”

啪嗒。

她关掉无线电，走向沃什，那个刚才和她一起下去的医护人员。

“我想和她谈话。她的神志很不清醒吗？”

“还好。我们只为她做了局部麻醉，缝合了刀伤和撕咬的伤口。过半个小时后我们会给她服用一些止痛药。”

萨克斯带着微笑蹲到女孩身边。“嗨，你还好吗？”

这女孩虽胖，长得倒相当漂亮，她点点头。

“我能问你几个问题吗？”

“可以，请讲。我希望你们能抓住他。”

塞林托也赶来了，慢慢走近她们。他冲着女孩微笑，她却茫然地望着他。他主动出示警徽，她也没兴趣确认他的身份。

“你没事了吧，小姐？”

女孩耸耸肩。

闷热的天气让塞林托出了一身大汗，他点点头把萨克斯叫到一边。“鲍林在这儿吗？”

“没看见他。也许在林肯那里吧。”

“没有，我刚打过电话。他必须得马上赶到市政府去。”

“怎么了？”

塞林托压低声音，那张像面团一样的胖脸扭曲在一起。“真是该死，我们的通讯系统按理说是安全的，但那些狗屁记者，不知从哪里得到的消息，说我们没有在第一时间进去救她。”他用头点点那个女孩。

“是，我们的确没有。”萨克斯尖厉地说，“莱姆让特勤小组的人等在外面，直到我赶来。”

塞林托惊讶地一缩脖子。“天啊，但愿他们没有把这场面拍下来。我们需要鲍林来收拾残局。”他又朝女孩那边点点头，“和她谈过没有？”

“没有，正要开始。”带着几分愧疚萨克斯重新打开无线电，立刻听到莱姆焦急的声音。

“……你在吗？这该死的玩意儿又不……”

“我在。”萨克斯冷冷地说。

“出了什么事？”

“讯号干扰，我估计。我正和被害人在一起。”

看到女孩听着她不着边际的话语直眨巴眼，萨克斯笑了。“我不是在自言自语，”她把麦克风指给女孩看，“我在和指挥中心通话。你叫什么名字？”

“莫娜莉，莫娜莉·格杰。”她打量着自己被咬伤的胳膊，又撩起一片衣服，检查身上的伤口。

“抓紧时间和她谈话，”莱姆指示道，“然后赶快回到犯罪现场开始工作。”

萨克斯用手捂住麦克风，低声对塞林托发泄着不满。“长官，为这家伙工作真让人受不了。”

“迁就他一点吧。”

“阿米莉亚，”莱姆还在咆哮着，“回答我！”

“我们正在和她谈，行了吧？”她也大声吼叫道。

塞林托开始发问：“你能告诉我们发生了什么事情吗？”

莫娜莉开始说了，断断续续地把在东村公寓洗衣房里发生的事讲述了一遍。她说那个人躲在那里，等候她出现。

“哪家公寓？”塞林托问。

“德国会馆。你知道，里面住的大半是德国移民和留学生。”

“后来呢？”塞林托又问。萨克斯发现，这个大块头警探虽然看上去好像挺粗暴的，好像比莱姆的脾气还坏，其实却很有同情心。

“他把我塞进汽车后备箱，载着我来到这里。”

“你看到他的长相了吗？”

女孩闭上眼睛。萨克斯把这个问题又重复了一遍，莫娜莉说她没有看到。正如莱姆猜测的，嫌疑犯戴着一副海军蓝的滑雪头套。

“还有手套。”

“描述一下手套的样子。”

她忘了手套是什么颜色，只记得是深色的。

“有什么不寻常的特征吗，那个绑架你的人？”

“没有。我只能告诉你，他是白种人。”

“你看到那辆出租车的车牌号码了吗？”塞林托问。

“什么？”女孩用她的德国母语反问道。

“你可看见……”

莱姆的声音突然插了进来，把萨克斯吓了一跳。“车牌号。”

她心想：那混蛋怎么什么都知道？她把这个词重复给女孩听，但她摇摇头，又眯起眼睛。“你在说什么？出租车？”

“他不是开着一辆黄色的出租车吗？”

“计程出租车？不，没有，他开的是普通车。”

“听到了吗，林肯？”

“恩。这家伙还有另外一辆车。他把她放在后备箱里，说明这不是旅行车，也不是有后仓门的小货车。”

萨克斯重复莱姆的话。那个女孩点点头：“好像就是一般的私人轿车。”

“对车型或颜色还有印象吗？”塞林托接着问。

莫娜莉回答：“浅色的，我记得。也许算银色或灰色？要不就是……你知道的，怎么说呢，浅棕色？”

“米色？”

她点点头。

“可能是米色。”萨克斯把得到的消息报告给莱姆。

塞林托问：“后备箱里有什么东西吗？任何东西？工具，衣物，或者是箱子？”

莫娜莉说没有，里面是空的。

莱姆有个问题。“气味呢？后备箱里有什么气味？”

萨克斯把这个问题转述给女孩。

“我不知道。”

“有没有汽油味？或者柴油味？”

“没有，它闻起来……很干净。”

“所以可能是辆新车。”莱姆做出了推断。

莫娜莉终于忍不住了，她不停地摇晃着脑袋，泪水在眼眶里打转。萨克斯握住她的手，过了好一会儿，她才又说：“车子开了很长时间，感觉很久很久。”

“你表现得很好，亲爱的。”萨克斯说。

莱姆的声音又插了进来。“告诉她把衣服脱了。”

“什么？”

“把她的衣服带回来。”

“我不干。”

“叫医护人员为她找一件罩衣。我们需要她身上的衣物，阿米莉亚。”

“可是，”萨克斯低声说，“她还在哭呢。”

“拜托你，”莱姆的语气相当急迫，“这很重要。”

塞林托点了点头。萨克斯抿了一下嘴唇，向女孩解释关于衣服的事。出乎她意料，莫娜莉竟然点头同意了。话说回来，她也想赶快换下身上血迹斑斑的衣服。为方便她更衣，塞林托走开了，去和鲍尔尔·霍曼商讨案情。莫娜莉穿上医护人员提供的罩衣，以及一名便衣警探盖在她身上的运动夹克。萨克斯把她换下的牛仔服和T恤衫装进证物袋。

“拿到了。”她对着无线电说。

“现在叫她和你一起返回犯罪现场。”莱姆说。

“什么？”

“要确保她走在你后面。这样她就不会破坏掉任何证物。”

萨克斯望着那个年轻的女人，正瑟缩在两辆救援车之间的担架上。

“她现在不适合做这个。他割伤了她，伤口深达骨头。她流了好多血，所以老鼠会来咬她。”

“她还能走路吗？”

“也许吧，但你知道她刚刚经受过什么样的折磨吗？”

“她可以为你指点他们走过的路线，她可以告诉你嫌疑犯站过的地方。”

“她马上要被送往急诊室，她流了很多很多血。”

莱姆踌躇了一下，语调尽量平和地说：“你不妨问问她。”

然而，他这种平和是装出来的，萨克斯能听出他口气里隐含的不耐烦。她看出莱姆是个完全不在意别人感受的家伙，而且他根本不想在意。他是那种习惯于以自我为中心的人。

他还在坚持。“只要到现场走一圈就行了。”

去你妈的林肯·莱姆。

“这……”

“很重要，我知道。”

无线电那端没声音了。

她看着莫娜莉，接着，她听见一个声音，不，是她自己的声音在对那女孩说：“我要下到现场去找些证据，你愿意和我一起来吗？”

女孩的眼睛紧紧地盯着萨克斯，目光一直射入她的内心深处。接着，眼泪夺眶而出。“不、不、不，我不要，求求你，不要,噢，求求你……”

萨克斯点点头，捏了捏女孩的手臂。她冲着麦克风汇报，准备好应对莱姆的反应。但他的回答却大出她的意料：“那好，阿米莉亚，你就自己去吧，只要问清楚他们到达后发生过什么就行了。”

那个女孩告诉他们，她是如何用脚踢他，然后一直逃到毗邻的坑道里。

“我踢了他两脚，”她带着几分得意地说，“把他的手套都踢掉了。他真急了，冲过来勒我脖子，他……”

“他没戴手套勒她？”莱姆突然叫道。

萨克斯转述了这个问题，而莫娜莉说：“没错。”

“指纹！太好了！”莱姆喊了起来，耳机里传来他被麦克风扭曲了的声音，“这是什么时候的事？多久以前？”

莫娜莉估计大约是在一个半小时前。

“糟糕，”莱姆喃喃地说，“指纹在皮肤上只能保留一个小时，九十分钟，已经是最上限了。你会采集指纹吗，阿米莉亚？”

“我以前从没做过。”

“那好，你现在要做了。但是动作要快。工具箱里有一包贴着Kromekote标签的卡纸，抽一张出来。”

她找到一叠光滑的卡纸，每张大约五乘七英寸，近似普通相纸大小。

“拿到了。要我在她的脖子上撒粉吗？”

“不用。把卡纸贴上去，光滑的一面接触皮肤，贴到她认为他碰触过的地方。贴大约三秒钟就撕下来。”

莫娜莉坚强地望着天空，让萨克斯依照指令去做。在莱姆的指导下，萨克斯用鼓蓬蓬的马格纳刷，在卡纸上掸了一些金属粉末。

“好了吗？”莱姆急切地问。

“不太好。只有手指的形状，但看不到明显的纹路。要扔掉吗？”

“萨克斯，永远不要丢掉在犯罪现场找到的任何东西。”莱姆严厉地说，“把它带回来，不管怎样我都要看看。”

“还有一件事，我差点忘了，”莫娜莉说，“他碰过我。”

“你是说他侵犯你？”萨克斯小心地问，“强奸吗？”

“不，不，不是那种性侵犯。他触摸我的肩膀、我的脸，摸我的耳朵后面，还有手肘。不知道为什么，他还捏了我一把。”

“你听见了吗，林肯？他碰过她，但又不像要做那种事。”

“听到了。”

“还有……我还忘了说一件事，”莫娜莉说，“他会说德语，说得不好，就像只在学校学过德语的学生。他还叫我汉娜。”

“叫她什么？”

“汉娜。”萨克斯冲着麦克风重复说。然后又问那女孩：“你知道为什么吗？”

“不知道，但他就是这么叫我。他好像很喜欢说这个名字。”

“听到了吗，林肯？”

“是，我听到了。现在快去现场勘察吧，时间浪费得够多了。”

萨克斯站起身，莫娜莉突然欠身抓住她的手腕。

“小姐……萨克斯小姐，你是德国人吗？”

她微微一笑，然后回答道：“很久以前是，隔了两代了。”

莫娜莉点点头，把萨克斯的手贴在自己脸颊上。“谢谢，谢谢你，萨克斯小姐。非常感谢。”

15

特勤小组的三盏卤素灯全打亮了，冲着阴森森的坑道投射出一道道诡异的白光。

独自一人回到犯罪现场的萨克斯，望着地面看了好一会儿。似乎有什么东西和刚才不一样了，是什么呢？

她再次拔出手枪，伏下身体。“他在这里。”她躲到一根柱子背后，低声说。

“你说什么？”莱姆问。

“他回来了。地上本来有不少死老鼠，现在全不见了。”

她听见莱姆的大笑声。

“不，阿米莉亚，老鼠的尸体是被它们的同伴搬走的。”

“它们的同伴？”

“在哈莱姆曾发生过一个案例。死者被肢解、分尸，很多骨头被分散藏匿到尸身的周围，很大的一个圈子：头骨弃置在油桶里，脚趾盖在一堆树叶下面……这个案子让全城一片哗然，报纸也大肆渲染，纷纷猜测是邪教组织或连环杀手做下的案子。你知道最后我们发现凶手是谁吗？”

“不知道。”她生硬地说。

“是死者自己。他是自杀的。是浣熊、老鼠、松鼠等动物把尸体搞成这个样子。像收集纪念品一样，没人知道为什么，但它们就喜欢这么做。好了，你现在在哪里？”

“在进入坑道的斜坡下面。”

“你看到什么？”

“一条较宽的主坑道，两条分支坑道，要窄一点。顶部很平坦，用一根根木柱支撑。柱子很旧，有的都开裂了。地面是水泥地，有年头了，上面覆满了尘土。”

“有牲畜粪便吗？”

“看起来很像。在坑道的中央，我的正前方，就是绑她的那根木柱。”

“有窗户吗？”

“没有，也没有门。”她顺着那条较宽的坑道望去，地面一直向内延伸，消失在无边的黑暗中，一股强烈的绝望感向她袭来。“这地方太大了，根本不可能查得完。”

“阿米莉亚，放松点。”

“我没办法在这里找到任何东西。”

“我知道工作量看起来大得吓人，但只要记住，只有三类证物是我们所关心的：物品、和人体有关的东西，以及人物留下的痕迹。就这么多。如果你这么想的话，就不会太沮丧了。”

说得倒轻巧。

“还有，现场并不像它看起来的那么大，只要集中在他们经过的地方就行了。你现在走向那根柱子。”

萨克斯向前走去，两眼注视着地面。

卤素灯的光亮很强，但也把物体的阴影拉得更长，显露出至少十几个嫌疑犯可能藏身的地方，她的脊梁骨忍不住一阵阵地发凉。靠近点，林肯，她不情愿地想。没错，我讨厌你，不过我现在需要听到你的声音，哪怕是呼吸之类的声音都行。

她停住脚，用珀利灯照过地面。

“那里都被扫过了吗？”莱姆问。

“是的，和以前一样。”

尽管隔着运动胸罩和内衣，身上的防弹衣还是不时摩擦她的胸部。坑道里的温度几乎和外面一样，热得人难以忍受。她的皮肤传来一阵阵刺痒，她真想把手伸到防弹背心里好好挠一挠。

“我走到木柱旁了。”

“先把附近地面的碎屑吸起来。”

萨克斯开动小吸尘器。她痛恨吸尘器的噪音，它会把所有的响动——悄悄靠近的脚步声、手枪扳机声、刀子出鞘声……都掩盖住。她忍不住一次又一次地回头望向身后，不停地伸手摸向手枪，差点把吸尘器都掉到地上。

萨克斯望着莫娜莉躺过的尘土地上留下的印迹。我就是他。我正把她拖过来。她用脚踢我。我踉跄着……

莫娜莉只可能从一个方向踢过来，背离斜坡的方向。据她说，嫌疑犯没有摔倒，这表明他一定两脚站得好好的。萨克斯往阴暗处走了一两步。

“有了！”萨克斯喊了起来。

“发现什么了？告诉我。”

“脚印，他漏了两个脚印没扫掉。”

“不是那女孩的吗？”

“不是。她穿的是跑鞋，而这鞋底是全平的，像是礼鞋。两个很棒的脚印，我们可以知道他穿几号鞋了。”

“不，鞋印告诉不了我们这个。鞋底可能比鞋子上面部分大，也可能比上面小。”不过它可以告诉我们一些别的东西。在勘察工具箱里有一台电子影像机，是个带有一根棍棒的小盒子，下面还有几张醋酸盐纸。把纸打开，将醋酸盐撒在脚印上，然后用那根棍棒滚过去。”

她找到那个设备，把脚印拓印了两份，小心翼翼地装进一个纸袋中。

萨克斯又走回木柱。“这里有一根从扫帚上掉下来的麦秸。”

“从哪里？”

“对不起，”萨克斯马上改口，“我们不知道它是从哪里来的。这里有一根麦秸，我正在把它捡起来装进证物袋。”

她用铅笔当筷子，熟练地夹起证物。嗨，林肯，你这个混蛋，你知道我一摆脱这该死的现场鉴定工作要去哪儿庆祝吗？我要去中国度假！

特勤小组的卤素灯照不到莫娜莉曾逃进的那条分支坑道，萨克斯在光线明暗交界的地方踟蹰了一下，才迈步走进阴暗的一边，用手电筒的光束照亮她前方的地面。

“说话，阿米莉亚。”

“没什么发现。他连这里也扫过了。天啊，他每一点都想到了。”

“你到底看见了什么？”

“只有扫帚扫过尘土的痕迹。”

我抱住她，把她拉倒。我气坏了，快气疯了，我要掐死她。

萨克斯看着地面。

“这儿有东西——是膝盖印！当他勒住她脖子的时候，他一定是骑跨在她腰上。他留下了膝盖印，忘了扫掉了。”

“拓下来。”

她照做了，动作比刚才快多了，她已经找到使用这套设备的窍门。当她把采集好的证物装进口袋时，有样东西吸引住她的目光。尘土上还有一个痕迹。

那是什么？

“林肯……我看见前面有一个痕迹……像是他们发生打斗时手套掉落的地方。”

她打开珀利灯，几乎不敢相信她看到的东西。

“指纹！我找到了一个指纹！”

“什么？”莱姆问，同样难以置信，“不会是她的吧？”

“不，不可能。我能看到她倒下的地方，何况她的双手一直被反铐着。这是他捡起手套的地方。他也许以为自己已经扫过了，没想到会漏掉。这个指纹很大很清楚，简直太漂亮了！”

“染色，打灯，然后把这杂种的指纹用一比一的比例拍下来。”

她只试了两次，就拍出了一张异常清晰的拍立得照片。她感觉此时的心情，就像在街头捡到一张百元钞票一样兴奋。

“你用吸尘器吸完那一区，就回到木柱那里，开始走格子。”他对她说。

她慢慢地走过地面，前后查看。一次只移动一步。

“别忘了看上边，”莱姆提醒她，“我曾经凭着粘在天花板上的一根毛发抓住一名嫌疑犯。他把点三五七口径手枪的子弹装在点三八手枪里使用，开枪时有气流向后喷，吹走了他手上的一根毛发，粘到屋顶边的角线上。”

“我正在看。天花板贴着瓷砖，很脏。什么都没有。没有能藏东西的地方，没有壁架，也没有通风口。”

“嫌疑犯故意设置的线索在哪里？”他问。

“我什么都没看到。”

来来回回。五分钟过去了。六分钟。七分钟。

“也许他这次没留东西，”萨克斯说，“也许莫娜莉是他最后一个目标。”

“不可能。”莱姆肯定地说。

接着，在一根木柱的后面，有个东西闪过她的目光。

“那边角落里有什么东西……是的，找到了！”

“先别碰，拍下照片再说。”

她拍好照片，然后用两根铅笔夹起一团白色的布匹。“是女式内衣，湿的。”

“是精液吗？”

“不知道。”她说，担心他会要求她闻一闻味道。

莱姆指示道：“用珀利灯照照看，如果有蛋白质会反射出荧光。”

她取出珀利灯，打亮。光束投射到衣物上，液体没有反光。“不是。”

“装起来。用塑料袋。还有什么？”他急切地问。

“一片树叶。长长的，窄窄的，一端是尖的。”

这片叶子被摘下有一段时间了，已经发干，颜色也变得枯黄。

萨克斯听见莱姆失望地长吁一口气。“曼哈顿的落叶至少有八千种，”他解释说，“这没什么帮助。叶子下面还有什么？”

他为什么认定树叶下面还有东西？

但是，的确有。一张报纸的碎片。一面是空白的，另一面印有月球的相位变化图。

“月球？”莱姆沉吟着。“有指纹吗？喷一点宁海德林，用灯光照一下。”

珀利灯没有显示任何结果。

“就这些了。”

沉默了一会儿。“这些线索放在什么上面？”

“我不知道。”

“你必须知道。”

“好吧，放在地上。”她不耐烦地说，“放在泥土上。”还能放在什么地方？

“线索下面的泥土和周围的相同吗？”

“是的。”然后她又仔细看了一下。该死，还真的不一样。“呃……不太一样。它们的颜色不同。”

为什么总是被他说中？

莱姆命令道：“把泥土装起来，用纸袋。”

在她铲起泥土时，他又说：“阿米莉亚？”

“怎么了？”

“他不在那里。”

“我知道。”

“我听到你的声音有点不对。”

“我没事。”她很快地转换话题，“我在闻气味。我闻到血的味道，闻到真菌和发霉的味道。还有，那股剃须水的味道又出现了。”

“和以前的一样吗？”

“是的。”

“从哪里来的？”

嗅闻着空气，萨克斯围着木柱转了一圈，然后走向下一根，直到找到气味的来源。

“找到了，这里的味道最浓。”

“‘这里’是哪里？阿米莉亚？别忘了，你就是我的腿脚和眼睛。”

“这些木头柱子中的一根。和她被捆绑住的那根很像。距离大概有十五英尺。”

“所以他可能靠在这根柱子上休息。有指纹吗？”

她喷上宁海得林，然后用珀利光照射。

“没有，但是这里的味道非常强烈。”

“把味道最浓地方的木头采点样本下来。工具箱里有电动工具，黑色的，那是便携式电钻。你拿一个采样钻头——样子很像中空的电钻头——装到电钻上，那里有一个叫夹盘的东西，它是用来……”

“我家里也有电钻。”

“哦。”

萨克斯用电钻挖下一小块木头，然后擦了擦额头的汗水。“用塑料袋装吗？”她问。莱姆回答说是的。她感到有点晕，低下头大口喘气。这里的空气真他妈的稀薄。

“还有别的东西吗？”莱姆问。

“我看没什么了。”

“我为你骄傲，阿米莉亚。现在，带着你的宝藏回来吧。”

不明嫌疑犯八二三

外表

- 白种男性，身材矮小
- 穿深色衣服
- 旧手套，浅红色小羊皮
- 剃须水：掩盖其他味道用？
- 滑雪头套？海军蓝？
- 深色手套

住所

- 可能有安全的房子

交通工具

- 黄色出租车
- 新款轿车
- 浅色：灰色，银色，米色

其他

- 熟悉犯罪现场工作
- 也许有犯罪记录
- 熟悉指纹
- 点三二口径柯尔特手枪
- 捆绑被害人的绳结很不寻常
- 对“旧东西”极感兴趣
- 称呼一位受害人“汉娜”
- 略懂德语

16

“小心点。”莱姆吼道。

“干这个我可是专家。”

“是新的，还是旧的？”

“嘘……”托马斯说。

“噢，看在老天的分上，告诉我，刀片是新的还是旧的？”

“屏住呼吸……好，我们开始了。我要让你的下巴像婴儿屁股一样光滑。”

正在进行的不是刑事鉴定，而是美容修饰。

托马斯正在为莱姆刮胡子，这是莱姆一星期以来的第一次。他还想洗个头，把头发梳到后面去。

半小时前，在等待萨克斯带着证物回来的时候，托马斯拿着一罐凡士林和导尿管进来，莱姆请库柏暂时离开房间，让托马斯为他导尿。工作完成后，托马斯看着他说：“你看上去真邋遢，你自己感觉到吗？”

“我不在乎。我为什么要在意这个？”

他突然觉得自己好像还真有点在意。

“刮个胡子怎么样？”年轻人问。

“没时间。”

莱姆真正担心的是，如果伯格医生回来，看到他容貌焕然一新的样子，说不定会打消协助他自杀的念头。不修边幅的病人看上去比较消沉。

“再洗个澡。”

“不。”

“我们现在有客人了，林肯。”

最终莱姆只好咕哝着说：“好吧。”

“顺便也把这件睡衣换了，你说怎么样？”

“穿睡衣有什么不好？”

但他并没有抗拒的意思。

现在，澡洗了，胡子也刮了，还换上了干净的牛仔裤和白衬衫。托马斯把镜子举到他面前，可他看也不想看。

“把这东西拿开。”

“简直是变了一个人。”

林肯·莱姆嘲讽地哼了一声，说：“在他们回来之前，我先去散个步。”说完，他把头往枕头上一倒。梅尔·库柏闻声转过身来，一脸迷惑地望着他。

“在脑子里。”托马斯替他解释。

“你的脑子？”

“用想象。”莱姆接过话头。

“这倒是个好办法。”库柏说。

“我可以走到任何我想去的地方，永远不必担心有人打劫。就算攀登高山也不会累，只要我愿意，可以一直爬到山顶。我可以到第五大街逛街购物，当然，我看到的东西不一定就是现在那里有的东西。但这有什么关系？星星还不是一样？”

“你说什么？”库柏问。

“我们看到的星光，是千万年前发出来的。当它传到地球时，那颗星球自身早已改变了。它们已经不是我们看到的样子。”莱姆叹了口气，感到一阵疲惫向他袭来。“我猜，其中有些星星可能早就燃尽消失了。”说

完，他闭上了眼睛。

“他搞得越来越复杂了。”

“不见得。”莱姆回答朗·塞林托。

塞林托、班克斯和萨克斯刚从牲畜场的犯罪现场赶回来。

“内衣、月亮和一片叶子。”快乐的悲观主义者杰里·班克斯说，“这算哪门子的指示图？”

“还有泥土。”莱姆提醒说。他对泥土特别感兴趣。

“对它们的含义有什么想法了吗？”塞林托问。

“还没有。”莱姆说。

“鲍林到哪儿去了？”塞林托嘟囔道，“他一直没有回复传呼。”

“我没看到他。”莱姆说。

一个身影出现在门口。

“简直不敢相信，”这个新来的人说，一口醇厚的男中音。

莱姆冲这个走进房间的瘦长男人点点头。这个人一副阴郁的模样，但当他想要有所表示的时候，那张瘦削的脸上会突然绽发出温暖的微笑。特里·多宾斯是纽约市警察局行为科学处的头牌专家，曾和联邦调查局的行为心理学家一起在匡提科进修，拥有刑侦学和心理学的双重学位。

这位心理学家酷爱歌剧和触身式橄榄球[3]，三年前的那场意外发生后，林肯·莱姆在医院里苏醒过来看到的第一个人就是多宾斯，他当时正坐在莱姆的病床边，拿着随身听欣赏歌剧《阿伊达》。接下来的三个小时辅导成为莱姆受伤后一系列心理咨询课程的第一课。

“还记得我说过，教科书上对那些不回复电话的人是怎么说的吗？”

“待会儿再分析我，特里。你听说那个不明嫌疑犯的事了吗？”

“一点点。”多宾斯说，一边仔细打量着莱姆。他不是正式的医生，但也懂一点生理学。“你还好吧，林肯？看上去有一点憔悴。”

“今天是有点工作过度，”莱姆承认，“睡一会就好。你知道我是个多么懒惰的人。”

“噢，是的，你是那种常在凌晨三点打电话问我有关嫌疑犯的问题，

完全不理解我为什么会在睡觉的人。好吧，现在怎么了？你想要我描述他的个性吗？”

“不管你说什么，对我们都会有所帮助。”

塞林托开始向多宾斯简介案情。莱姆回想起过去和多宾斯一起工作时的情景。——多宾斯从不做笔记，但他总有办法把听到的东西一字不漏地全记在他那覆盖在深红色头发下的脑袋里。

多宾斯踱步到墙上的表格前，在听取塞林托的报告时，不时把目光向表格瞟上一眼。

他举起一根指头，打断塞林托的话：“被害人，被害人……他们全是在地下被发现的。活埋、在地下室、在牲畜场的坑道。”

“没错。”莱姆证实。

“继续说吧。”

塞林托继续说下去，介绍拯救莫娜莉·格杰的详细过程。

“好，非常好。”多宾斯心不在焉地说。接着他喊了暂停，又转身面向墙壁。他岔开双腿，两手叉腰，凝神注视着那寥寥几条关于嫌疑犯八二三的细节。“谈谈你的想法，林肯，你对他喜欢老东西这件事怎么看？”

“我还不大清楚原因是什么。到目前为止，我们得到的关于他的线索都和纽约的历史有关：20世纪初的建筑材料、老牲畜场、还有蒸气管道系统。”

多宾斯突然走上前去，用手在表格上一拍：“汉娜，告诉我关于汉娜的事。”

“阿米莉亚？”莱姆要求她回答。

萨克斯告诉多宾斯，嫌疑犯是如何没来由地把莫娜莉·格杰称做“汉娜”。“她说他好像很喜欢说这个名字，还用德语和她说话。”

“而且他下了一番工夫才绑架到她，不是吗？”多宾斯提示道，“在机场利用出租车作案，对他来说是比较安全的；但躲在洗衣房里……他一定有某种明确的动机，才非要抓住一个德国人不可。”

多宾斯把几绺红发缠绕在瘦长的手指上，然后在那张嘎吱作响的藤椅上一屁股坐下来，把两腿在身前直摊摊地伸得老长。

“好，我们就试着朝这方面思考。地下……这是个关键，它告诉我们，嫌疑犯在刻意隐瞒着什么事情。这一点让我想到歇斯底里症。”

“他的行为一点也不歇斯底里，”塞林托说，“他表现得相当冷静，一切都经过精确的计算。”

“我指的不是情绪上的歇斯底里。它属于心理紊乱的一种，特征是当病人在生活中受到创伤时，他的潜意识会把这种创伤转化为别的东西。这是病人自我保护的一种方式。就传统的认知来说，我们看到的歇斯底里更多地表现为生理反应——呕吐、疼痛、瘫痪。但我认为我们现在面对的是相关的问题。当创伤反应影响到病人的意识而非生理状况时，我们称它为心理分裂。具体表现为歇斯底里性健忘、神游现象和多重人格。”

“就像杰克和海德[4]？

“哦，我并不认为他真的属于多重人格，”多宾斯接着说，“真正被确诊为多重人格的患者少之又少，而且都很年轻，智商也远比这家伙低得多。”他扬头指指墙上的表格，“他既狡猾又聪明，显然是个有计划的犯罪者。”多宾斯望向窗外，停顿了一会儿，又说：“很有趣，林肯。我认为你的这位嫌疑犯只在必要的时候——当他想要杀戮时——才会换成另一种性格。这一点十分重要。”

“为什么？”

“两个理由。首先，它告诉我们他的主要人格。他平日接受过的训练——也许来自于他的工作，也许是从小的教育——是去帮助别人，而不是伤害他们。他可能是个牧师、顾问、政客或社会工作者。其次，我认为他为自己找了一份蓝图。如果你能找到这份蓝图是什么，也许就可以抢在他前面制止罪行发生。”

“什么样的蓝图？”

“他想杀人的念头可能已经出现很久了，但他一直没有付诸行动，直到他替自己找到了一个可以效仿的对象。这个对象可能是从书上或电影中看来的，也可能是他现实中认识的某个人。他把自己认同为那个人，那人犯过的罪行，成为他准许自己大开杀戒的通行证。现在，我要由此做一点点推论……”

“说吧，”莱姆说，“尽管说。”

“他对历史的痴迷告诉我，他的特质来自于过去的人物。”

“真实的人物吗？”

“这点我不敢说。也许是虚构的，也许不是。汉娜，不管她是谁，一定是那个故事里的角色，也一定是德国人，或是德裔美国人。”

“是什么动机驱使他这样做呢？”

“弗罗伊德认为这是出于——还能是什么呢？——恋母情结下的性冲突。在今天，大家都能接受的看法是，这种失常的发展只有一个原因——是由某种伤害引起的。但这不一定就是单一事件造成的。它可能是一种个性上的缺陷，也可能来自于长期以来一连串的个人或事业上的挫折。很难讲。”他盯视着那张表格，两眼闪动着兴奋的光芒。“不过我真的希望你能抓住他，林肯。我很想有机会和他谈上几个小时。”

“托马斯，你把这些都记下来了吗？”

“是的，主子。”

“还有一个问题。”莱姆说。

多宾斯转过身来。“我知道你要问什么，林肯。‘他为什么要故意留下线索？’对吧？”

“没错。为什么？”

“想想他做过的事……他是在对你说话。他和‘山姆之子’[5]或‘十二宫杀手’[6]那种漫无目标的连续杀人犯不同，也不是精神分裂病患，他是在和你联络——用你的语言，刑事鉴定的语言。至于为什么……”他踱了几步，目光又飞回到表格上。“我能想到的只是，他想分摊掉罪恶感。你看，对他来说，杀人是件很难的事；但如果让我们也成为共犯，就变得简单多了。如果我们不能及时救出被害人，那么他们的死，就会有一部分变成我们的过错。”

“但这是好现象，不是吗？”莱姆问，“这意味着他一定要留给我们可以解开的线索，否则，如果谜题太难，他就无法分摊掉罪恶感了。”

“呃，确实如此。”多宾斯说，他已经不再面带微笑了，“不过，还有另一个变数需要注意。”

塞林托讲出了答案。“连续犯罪行为会不断升级。”

“正确。”多宾斯说。

“他还能出手更快吗？”班克斯咕哝道，“每三个小时一宗，难道还不够快？”

“噢，他会找到办法的。”多宾斯又说，“很可能，他已经把目标锁定在多个受害人身上。”这位心理学家眯起眼睛。“我说，你没事吧，林肯？”

豆大的汗珠出现在林肯·莱姆的额头上，他吃力地睁大眼睛。“只是有点累。对一个老残废来说，今天的刺激太多了。”

“还有一件事——系列杀人案中被害人的集体特征。但就这个案件而

言，被害人的性别、年龄、经济阶层都大不相同。虽然都是白人，但在这个白人占大多数的城市，实在算不上什么特征。就目前我们知道的情况，还无法断定他为什么会选中这些人。如果可能的话，你必须抢在他前面掌握这一点。”

“谢谢你，特里，”莱姆说，“再多坐一会儿吧。”

“当然可以，林肯，只要你欢迎。”

莱姆下令说：“让我们看看从现场带回来的证物。从哪里开始？那件内衣？”

梅尔·库柏把萨克斯从现场带回来的那些证物袋聚拢到一起，他看着装有内衣的那个袋子说：“卡特里娜时装公司的产品，”他大声宣布，“百分之百纯棉，弹性松紧，原料出自美国，裁剪和缝纫是在台湾。”

“你只看一眼就能说出这么多？”萨克斯惊讶地说。

“不是，我是读的。”他指着内衣上的标签回答。

“哦。”

屋里的警察全笑了。

“他是想告诉我们，现在他手上还有另外一个女性人质吗？”萨克斯问。

“有可能。”莱姆说。

库柏打开袋子。“不知道内衣上的液体是什么，我先要做一下色谱分析。”

莱姆请托马斯举起那张带有月亮相位图的纸片，仔细研究。一块像这样的纸片，堪称是完美理想的个性化物证。你可以将它和原来撕下的纸张相比对，得出的结果就像指纹一样精确。当然现在的问题是，他们目前还没有找到这张纸片的原始出处。莱姆怀疑，他们可能永远也找不到。嫌疑犯很可能在一撕下这条纸片后，就把那张纸给销毁了。但林肯·莱姆还是宁愿认为他没有这么做。他愿意假设那张纸就藏在某个地方，正等待被他发现。他总是用这种方法看待证物的来源：蹭掉一片油漆的轿车、失去指甲的手指、发射在被害人身上找到的那颗来复枪子弹的枪管……这些来源总是和嫌疑犯如此贴近，在莱姆的心目中，都带有一种特殊的个性，有时傲慢专横，有时冷酷残忍。

也或许，是神秘难测的。

月相图。

莱姆问多宾斯，嫌疑犯的行动是否有周期性的迹象。

“没有。现在月亮并不是满月，今天是新月的第四天。”

“所以月亮代表的是其他意义。”

“如果他想说的是和月亮相关的东西呢？”萨克斯说。她还挺自信，表述得也很恰当，莱姆心想，嘴上却说：“好想法，阿米莉亚。也许他要说的是圆圈、是墨水、是纸张、是几何、是天文台……”

莱姆意识到萨克斯正在望着他。也许她现在才注意到刮了胡子、梳了头发，身上的衣服也换了。

她现在的心情怎样？他在猜测。是还在生他的气，还是已经原谅了他？他说不清。现在的阿米莉亚·萨克斯，就像不明嫌疑犯八二三一样神秘。

走廊里响起了传真机的哔哔声。托马斯走了出去，不一会儿，拿了两页传真纸回来。

“是爱玛·罗琳斯发来的。”他说着，把纸张举到莱姆眼前。“我们要的超市收款台的调查结果。在过去两天里，曼哈顿有十一家商店曾卖过牛小腿给购买商品不超过五样的顾客。”他在往墙壁海报上写下这些店名前，又看了莱姆一眼。“要把店名记下来吗？”

“当然。等会儿我们需要把它们相互对照。”

托马斯在一览表上写下这些店名：

百老汇大道与八十二街路口，

夏普瑞超市

百老汇大道与九十六街路口，

安德森食品公司

格林尼治大道与银行街路口，

夏普瑞超市

第二大道，七十二街至七十三街，

食品世界

炮台公园城，

J&G百货商店

第二大道一七〇九号，

安德森食品公司

三十四街与雷克斯街路口，

食品仓库

第八大道与二十四街路口，

夏普瑞超市

休斯敦路与拉斐特路路口，

夏普瑞超市

第六大道与休斯敦路路口，

J&G百货商店

格林尼治大道与富兰克林路路口，

食品世界

“范围还真小啊，”萨克斯说，“把全城都包括进去了。”

“耐心点。”林肯·莱姆没好气地说。

梅尔·库柏正在检查萨克斯找到的那根麦秆。“没什么特别的。”他把它放到一边。

“是新的吗？”莱姆问。也许可以用它对比找出同一天卖出扫帚和牛小腿的商店。

但库柏说：“依我看，那是六个月以前的东西，或许还更早。”说完，他铺开一张白报纸，开始把那个德国女孩衣服上的细微证物刷到上面。

“这里有几样东西，”他仔细查看着白报纸上的碎屑说，“有泥土。”

“分量够做密梯度实验吗？”

“不够，只有一点点，大概是从现场沾来的。”

库柏反复检查着从那件沾满血迹的衣服上刷下来的其他东西。

“砖头粉末。为什么会有这么多砖末？”

“是被我开枪射杀的老鼠身上带来的。现场的墙壁是砖砌的。”

“你开枪射杀老鼠？在现场？”莱姆惊叫道。

萨克斯争辩说：“是啊，没错，当时它们爬满了她全身。”

莱姆十分恼火，但还是强忍下来，只冷冷地加上一句：“开枪会造成各种污染，铅、砷、碳、银……会留下许多物质。”

“看这个……又是一小片红色皮革，来自手套。还有……我们又得到了一点儿纤维，和上次的完全不同。”

“太棒了，”莱姆叫道：“还有别的吗？”

“这里还有现场的照片，”萨克斯说，“以及两枚指纹。一枚是从受害人的脖子上取下来的，另一枚取自他拾起手套的地方。”她把指纹递过去。

“很好。”莱姆说，非常仔细地审视着这两枚指纹。

她的脸上不禁闪过一丝得意的光彩，这是胜利者的光耀，是痛恨自己不够专业的相反。

当莱姆正在专心致志地研究拍立得照片上的指纹时，听到有脚步声从楼梯那边传来，是吉姆·鲍林到了。他走进房间，看到修饰一新的林肯·莱姆，不由得愣了一下，然后才大步走向塞林托。

“我刚去过现场，”他说“你们救出了受害人，干得好，诸位。”他朝萨克斯点点头，表示他说的“诸位”也包括她在内。“不过，那个杂种手里还有其他人质吗？”

“有可能。”莱姆盯着照片上的指纹喃喃地说。

“我们现在正在努力破解线索。”班克斯说。

“吉姆，我刚才一直在找你，”塞林托说，“我甚至把电话打到了市长办公室。”

“我一直和局长在一起。他要求再多投入一些人力加入搜索，要我们从联合国会场那边再抽调五十个人过来。”

“长官，我要和你谈的不是这个。我们有麻烦了。上一个现场出了一点状况……”

一个从未听到过的声音带着隆隆的回声传进房间。“麻烦？谁有麻烦

了？这里不会没有麻烦，对吧？绝对不会。”

莱姆抬起头，望向门口站着的那个又高又瘦的男人。这个人肤色漆黑，穿着可笑的绿夹克和亮得像镜子一样闪光的棕色皮鞋。莱姆感到心里一沉：“德尔瑞。”

“林肯·莱姆，纽约的铁甲战舰。嗨，朗，还有吉姆·鲍林，近来都好吧，兄弟们？”

德尔瑞身后还跟着五六个FBI男女探员。莱姆一下子明白了为什么联邦调查局的人会出现在这里。德尔瑞打量着房间里的每一个人，目光在萨克斯身上停顿了片刻，就又移向别处。

“你来干什么？”鲍林问。

德尔瑞说：“不劳你们瞎猜了，先生们。你们出局了，被我们封杀了。从现在起，这件案子由联邦调查局接手。”

17

自己人。

这就是德尔瑞看待林肯·莱姆的方式，这会儿他正绕着莱姆的床边走来走去。有些人就喜欢这么做。瘫痪者是一个自我封闭的俱乐部，而他们用笑话、点头、眨眼闯入这个聚会。你知道我爱你，老兄，因为我正在拿你取笑。

林肯·莱姆知道，这种态度会很快、很快消失。

“看看这个，”德尔瑞说着，用手戳了戳那张克林尼顿床。“这是《星际舰队》里的东西。瑞克指挥官，你可以坐着你的飞船挪挪屁股了。”

“滚开，德尔瑞，”鲍林说，“这是我的案子。”

“那么这位病人在这里做什么呢，克拉奇[7]博士？”

鲍林警官大步上前，怒气冲冲地对这位联邦调查局的高级探员说：“德尔瑞，你听见我说话了吗？滚出去！”

“瞧瞧，我真想给自己也弄一张这样的床，躺在上面舒舒服服地看球赛。好了，说正经的，林肯，这几年你还好吗？”

“他们敲门了吗？”莱姆问托马斯。

“没有，他们没敲。”

“你们没有敲门，”莱姆说，“所以我请你们离开好吗？”

“我有搜查令。”德尔瑞低声说，从胸前的口袋里掏出一张纸。

阿米莉亚·萨克斯用右手食指抠挖着拇指，指甲边缘的地方已经渗出了血液。

德尔瑞环视房间，显然对这个临时拼凑的实验室感到惊叹，但他很快就抑制住内心的这种感觉。“抱歉，我们要接管这里了。”

在二十年的警察生涯里，莱姆还从来没有见过如此蛮横无理的接管行为。

“去你的，德尔瑞，”塞林托开口了，“离这个案子远点。”

“离远点？离远点？又不是我死气白赖地要趟这浑水。是你给我打的电话吗？”

“我没有。”

“那么又是谁投币打了这个电话？”

“这……”塞林托一时答不上来，只是一脸惊讶地望着鲍林。鲍林说：“你会得到一份报告的。我们能为你做的就这么多。”他现在也开始转入防御了。

“一份报告，好啊。不过，听我说，你们打算怎么把报告送来？用联邦快递？还是邮局平信？告诉我，吉姆，对一个正在进行中的案件而言，一份隔夜的报告有什么用？”

鲍林说：“我们认为没有这个必要。”

“我们？”德尔瑞立刻反问，就像一个能一眼观察到微小肿瘤的外科医生。

“是我觉得没有这个必要。”鲍林开始恼火了，“是我要市长把这个案子留在地方警局处理，而我们已经控制住局面了。现在请你走吧，德尔瑞。”

“你认为你们有把握在十一点新闻前结案吗？”

鲍林突然怒吼一声，把莱姆吓了一跳。“我们怎么认为不关你屁事，这他妈的是我们的案子。”莱姆早就听说过这个警官的坏脾气，但今天才第一次亲眼目睹。

“实际上，现在这他妈的是我们的案子了。”德尔瑞走到桌边，顺手抄起一件库柏的仪器。

莱姆说："别这样，弗雷德。我们就要抓住那家伙的尾巴了。你可以和我们一起工作，但不要把案子带走。这个嫌疑犯和你以前遇到过的完全不一样。"

德尔瑞笑了："你们知道我最近一次听说这个该死的案子是怎么说的吗？你们找了一个普通市民来侦办刑事案件，"德尔瑞上前两步，看着莱姆的克林尼顿床。"还找了一个普通巡警鉴定犯罪现场，又派特勤小组到超市买杂货。"

"那是标准证物，弗雷德。"莱姆郑重地提醒他，"这都符合标准程序。"

德尔瑞露出失望的表情。"那么特勤小组呢，林肯？都是纳税人的钱。这就像'得州电锯杀人狂'一样任意宰割纳税人……"

这些消息是怎么泄露出去的？每个人都发过誓要对这宗无头案保密的。

"而且，我还听说霍曼的手下找到受害人后，却没有马上进去救人，是不是这样？五频道的人全拍下来了。在你们的人进去之前，他们录下了足足五分钟的尖叫声。"他不怀好意地咧嘴笑着，望向塞林托。"朗，我的老兄，这大概就是你刚才所说的麻烦吧？"

我们做了这么多努力，莱姆心想，我们已经找到了感觉，已经开始学会嫌疑犯使用的语言，马上就要看清那个人了。他突然惊讶地意识到，隔了这么多年之后，他正重新投入到他一向热爱的工作中。可是现在，却有人要把这一切从他的身边夺走。顿时，愤怒的火焰在他心中勃然高涨。

"把案子拿去，弗雷德，"莱姆咆哮道，"但别把我们隔离在外，别这么做。"

"你们已经失去两个受害人了。"德尔瑞提醒他。

"我们只失去了一个，"塞林托纠正说，同时不安地望着余怒未消的鲍林，"第一位受害人我们完全无能为力，他是一张名片。"

多宾斯两手交叉在胸前，对这场争执冷眼旁观。而杰里·班克丝却忍不住跳了进来。"我们现在已经掌握住他了，我们不会再失去任何人了。"

"是啊，如果特勤小组的人都坐在那里，任由受害人尖叫的话。"

塞林托说："那是我……"

"是我的决定，"莱姆抢过话头，"是我。"

“但你只是个平民，林肯，所以不可能是你下的决定。你可能提出建议，你可能提出请求，但我不认为那是你的决定。”

德尔瑞的注意力又转回到萨克斯身上。他的眼睛望着萨克斯，却对莱姆说：“是你叫佩雷蒂别管犯罪现场？这实在有些荒谬，林肯。你为什么总是做出一些像这样的事？”

莱姆说：“我做得比他好。”

“佩雷蒂可不是一个快乐的童子军。不，先生。我们俩刚刚和埃柯特谈过。”

埃柯特？副局长？他怎么会掺和进来？

莱姆瞥了萨克斯一眼，看到那神秘莫测的蓝眼珠，看到那一头凌乱的红发，他突然明白是怎么一回事了。

莱姆紧紧地盯住她，而她显然在刻意回避他的目光。莱姆对德尔瑞说：“你是说……佩雷蒂？不正是他解除了嫌疑犯观察第一位被害人的现场的交通管制？不正是他在我们还有机会获取重要证物之前就撤消了封锁，破坏了我们有远见的萨克斯辛苦保护起来的现场？我的萨克斯做得对，而佩雷蒂和其他所有人都错了。是的，她是对的。”

她正低头望着自己的拇指，脸上的表情显示出，她又看到了熟悉的景象。她麻利地从口袋里取出一包面巾纸，包住她不停渗血的指头。

德尔瑞简略地说：“你们应该一开始就通知我们。”

“滚出去，”鲍林喃喃地说。他的两眼冒出怒火，声调一下提得很高，“都给我滚出去！”他大吼。

即使一向冷静的德尔瑞也不禁吓了一跳，他倒退两步，躲开从这位探长口中喷出的口水。

莱姆不赞成鲍林的冲动。这件事本来还有挽回的余地，但现在鲍林却大发雷霆。“吉姆……”

鲍林探长对他的呼唤置之不理。“滚！”他又喊道：“你们不能抢走我的案子！”让房间里所有人惊愕的是，他突然冲上前去，一把抓住德尔瑞绿西服的衣领，把他直推到墙边。德尔瑞愣了一下，才用手指轻轻地把探长的手拨开，然后掏出移动电话，主动递给鲍林。

“你自己打电话给市长。要不，打给威尔逊局长也行。”

鲍林立刻松手放开德尔瑞，似乎有人在他和这个高个子男人之间隔开了距离。“你要这个案子，你他妈的就拿去吧！”说完，他大步走向楼梯，扬长而去。大门传来砰的一声巨响。

“这样吧，弗雷德，”塞林托说，“让我们参与办案，我们一定会抓住那个混蛋的。”

“我需要的是联邦调查局的反恐小组，”德尔瑞说，似乎在给他们一个合理的解释，“你们没有对付恐怖分子的经验。”

“什么恐怖分子？”莱姆问。

“联合国和平大会。我得到密报，说机场会有事发生，而嫌疑犯就是在机场绑架了两个人质。”

“我不认为嫌疑犯是恐怖分子，”多宾斯说，“激发他实施犯罪的心理动机可能有许多种，但绝不是出于意识形态因素。”

“呃，但事实是，匡恩提科那边和我们都这么认定。很高兴你们有不同看法，但这正是我们要接手的理由。”

莱姆放弃了。疲劳夺走了他的全部意志，他现在只希望塞林托和他满脸青春痘的搭档今天早上没有来过。他希望自己从来没有遇到过阿米莉亚·萨克斯，希望自己从未换上过这件傻新傻新的白衬衫。现在他只觉得脖子发硬，而对脖子以下的任何东西都没有了知觉。

他意识到德尔瑞好像正对他说着什么。

“对不起？”莱姆扬起一边浓密的眉毛，请德尔瑞重复一遍刚才说的话。

德尔瑞说：“我在说，政治因素就不能成为犯罪动机吗？”

“我对动机没兴趣，”莱姆说，“我感兴趣的只有证物。”

德尔瑞又瞟了一眼库柏的桌子。“那么说，案子属于我们了。大家还有什么意见？”

“还由我们选择吗？”塞林托说。

“你们可以留下搜索人员支援我们，要不你们就全部退出。就这么办了，希望你们不要介意，我们现在要把证物带走了。”

班克斯犹豫着。

“交给他们。”塞林托命令道。

年轻警探拿起刚从现场收集来的证物袋，全都装进一个大塑料袋里。德尔瑞伸手来接，班克斯瞄了一眼那瘦长的手指，把塑料袋扔在桌子上，走回到房间最远端，和其他警察站在一起。林肯·莱姆介于纽约警察和FBI探员之间，算是中立地带，而阿米莉亚·萨克斯则像生了根一样

站在莱姆的床边。

德尔瑞对她说："萨克斯警员？"

她的身子顿了一下，眼睛先望向莱姆，然后才回答道："是。"

"埃柯特长官要你到我们那里做犯罪现场简报，他还说你星期一就可以到新岗位开始工作。"

她点点头。

德尔瑞又转向莱姆，诚恳地说："不要担心，林肯，我们会抓住他的。下次你听到的，就是他的脑袋挂在城门柱上的消息。"

他朝随从的同伴点点头，一行人拿起证物依次走下楼梯。德尔瑞在走廊上招呼萨克斯："你来吗，警员？"

她仍然交叉着双手站在原地，像一个在聚会上后悔参加的小女生。

"马上去。"

德尔瑞的背影消失在楼梯口。

"这些鸟人，"班克斯嘟囔着，把笔记本往桌上一丢。"真让人无法相信。"

萨克斯仍然一动不动地站在那里。

"你去吧，阿米莉亚，"莱姆说，"他们的车还在等着呢。"

"林肯。"她走向床边。

"别在意，"他说，"你做了该做的事。"

"我不愿意做犯罪现场鉴定工作，"她脱口而出，"我根本不想做这种事。"

"不管怎样，以后你不会再做了。工作已经告一段落，不是吗？"

她开始向门口走去，突然又转过身，冲动地说："难道你除了证物之外，什么都不在意吗？"

塞林托和班克斯都站了起来，但萨克斯不理会他们。

"我说，托马斯，你能送阿米莉亚出去吗？"

萨克斯继续说："对你来说，这一切只是一场游戏，不是吗？莫娜莉她……"

“谁？”

她的眼睛里快要冒出火来。“看看！你甚至不记得她的名字！莫娜莉·格杰，坑道里的那个女孩……在你眼里，她只是整个谜团的一部分。她的身上爬满了老鼠，而你竟然说‘那是它们的天性’。它们的天性？经历过这次事件，她再也不会和以前一样了，而你关心的，只有你那些宝贝证物。”

“当受害人还活着的时候，”莱姆用低沉的语调说，像是在给她上课，“啮齿类动物的咬痕都很浅，只是些皮外伤，医护人员顶多为她打一针狂犬病疫苗就没事了。在这种情况下，多咬两口又有什么大不了的？”

“你为什么不问问她的意见？”萨克斯的脸上露出了笑容，但这种笑与往常不同，带着恶意与不屑，就像那些憎恨残疾患者的护士和看护在恢复室巡房时会装出的那种笑容。莱姆不喜欢装作彬彬有礼的阿米莉亚·萨克斯，他喜欢的是那个心直口快的阿米莉亚……

“回答我的问题，莱姆，你要我做这个工作的真正动机是什么？”

“托马斯，客人逗留的时间太久了，你能不能……”

“林肯……”那个看护想开口说些什么。

“托马斯！”莱姆打断他，“我好像已经吩咐你做事了。”

“因为我狗屁不懂，”萨克斯咆哮着，“这就是原因！你不想有真正的犯罪现场鉴定专家加入进来，因为那样你就无法随心所欲地掌控全局。只有我……你可以叫我去这，叫我去那，完全按照你的要求去做，而我连吭都不敢吭一声。”

“啊哈，士兵造反了……”莱姆说，翻起眼珠望着天花板。

“可我不是你手底下的士兵，我打一开始就不想这样。”

“我也不想这样，但现在事实就是如此。一不小心，大家就都陷进去了。”他知道此时自己脸上的笑容是多么冷酷，多么令人寒心，但并不完全是由于她的缘故。

“为什么，你只是个被宠坏的顽童，莱姆。”

“喂，警员，你的时间不够了。”塞林托吼道。

但萨克斯仍然继续说下去。“你无法亲临犯罪现场，对此我很难过，但是你甘冒风险进行调查，纯粹是为了满足你的自我，这就是让我最他妈的深恶痛绝的地方。”说完，她抓起巡逻帽，头也不回地冲出了房间。

他以为会听到楼下大门被砰地关上的声音，说不定还会震碎玻璃，

但楼下只传来轻轻一声门锁搭扣合上的声音，然后就一片寂静了。

杰里·班克斯重新拿起他的笔记本，用拇指翻动着，假装在认真地查阅什么。塞林托说：“对不起，林肯，我……”

“不关你的事，”莱姆说着，张口打了个大大的哈欠，似乎想借此平复他刚刚被刺痛的心，“我一点儿也不介意。”

几个警察在空了一半的桌子旁站了好一会儿，陷入难堪的沉默之中。最后库柏开口了：“我看还是收拾东西吧。”他提起一个黑色的显微镜箱放在桌上，开始拆卸显微镜的目镜，那股小心翼翼的劲头，就像一个音乐家在拆解他心爱的萨克斯管。

“好了，托马斯，”莱姆说，“太阳已经落山了。你知道这意味着什么吗？酒吧开门了。”

他们的作战室让人印象深刻，轻易地就把莱姆的卧室比了下去。

这里的空间占据了整个楼层的一半，三十多名探员、数不胜数的电脑和五花八门的电子仪器把这里填充得满满的，场景就像汤姆·克兰西[8] 的电影。这里的探员看起来就像律师或投资银行家，个个都穿着洁白的衬衫，打着领带。走进这里，使人首先联想到的字眼就是“清爽”。此时，阿米莉亚·萨克斯站在房间中央，因身上那件沾满了尘土、老鼠血和上百年前牲畜粪便的深蓝色制服而显得格外突出。

她对莱姆的恼怒已经平息，但她的思绪还在围绕着上百件想要说、或希望自己已经说出来的事情打转。她强迫自己把心思集中到眼前的事务上。

一位穿着一身体面的灰西装的高个子男人正在和德尔瑞谈话。两个人都很高大，却低着头凑在一起，满脸严肃的样子。萨克斯相信这个人就是FBI负责曼哈顿地区事务的特派员托马斯·帕金斯，但她不敢肯定。一名巡警和FBI接触的机会，不比一名干洗店员工或保险推销员多多少。这个人看上去不苟言笑，相当干练的样子，目光不时瞥向钉在墙上的大幅曼哈顿地图。在德尔瑞向他简要汇报情况的过程中，他点了好几次头，最后，走到一张堆满了文件夹的纤维板桌前，目光扫过房间里的所有人员，开始讲话。

“各位请注意……我刚刚接到局长从华盛顿传来的指示。你们大概都已经听说了发生在肯尼迪机场的案子，这个案件非比寻常。几个受害人被绑架，彼此之间却缺乏性别等共性特征，这在系列犯罪行为中非常罕见。实际上，在我们分管的南部地区这样的嫌疑犯还是第一次出现。鉴于这起案件可能与本周的联合国会议有关，经与总部、匡恩提科和联合国秘书长办公室协调后，我们得到授权，全权处理这一案件，而且列为优先等级中的第一位。”

说到这里，特派员看了德尔瑞一眼，德尔瑞便接口说下去：“我们已经从纽约市警察局手中接管了这个案子，但我们还将借用他们的人力作为后援。现在，请来自犯罪现场的警员，为我们做现场简报。”德尔瑞的声音变得完全不同，刚才的满口粗话转眼之间已经无影无踪了。

“你为证物做过登记吗？”帕金斯问萨克斯。

萨克斯承认她没有。“我们一直都在全力投入拯救人质的工作。”

特派员对此深感不满。在法庭上，一系列物证保管程序中任何一个细微环节上的疏失，都可能会使铁定的案子咸鱼翻身。这是嫌疑犯的辩护律师第一个会找茬的地方。

“在你离开之前，记得先把它做好。”

“是，长官。”

瞧瞧莱姆当时的那副表情，他认为是我向埃柯特局长抱怨才导致他们的工作被人抢走，瞧他那副样子……

我的阿米莉亚做对了，我的阿米莉亚保护了现场……

她又开始抠指甲了。别抠了，她对自己说，但和往常一样，还是不停地把指甲深深地掐入肉里。疼痛的感觉真好，那些心理医生永远也不会明白这一点。

特派员说：“德尔瑞探员，请你向大家通报一下我们要处理的这件案子的有关信息。”

德尔瑞的目光从特派员和其他探员的脸上一一扫过，然后继续说：“现在我们的一线探员已经前往城里每个主要的恐怖分子活动据点，搜寻任何能指引我们找到嫌疑犯藏身地点的线索。我们将调动所有探员、所有卧底投入行动，虽然这意味着一些现在正在进行的行动会受到影响，但我们决定值得冒这个险。

“我们这里的工作是快速反应。你们将被分为六个各自独立的小组，随时准备出动，完成拯救人质和排除障碍的任务。”

“长官……”萨克斯说。

帕金斯抬起头，皱了皱眉，显然认为她不应该在做简报的时候插嘴，应该等到最后提问时再说。“是，警员，有什么事吗？”

“呃，我只是想问问，那个人质怎么办？”

“谁？那个德国女孩吗？你认为我们应该再找她谈一次？”

“不，长官，我指的是下一个受害人。”

帕金斯回答：“噢，我们当然会留意嫌疑犯可能会有下一个目标的事实。”

萨克斯说：“他现在已经有了。”

“他有了？”特派员望望德尔瑞，德尔瑞耸耸肩。帕金斯问萨克斯：“你怎么知道？”

“哦，我并不是真的知道，长官。但是他在上一个现场留下了线索，如果他手中没有其他受害人，他是不会这么做的。要不，就是他现在正准备去抓一个人质来。”

“听好，警员，”帕金斯说，“我们会以最快的速度采取行动，以确保人质不会受到伤害。”

德尔瑞对她说：“我们认为最好把焦点集中在那头野兽身上。”

“萨克斯警探……”帕金斯想要说什么。

“我不是警探，长官，我在巡警队工作。”

“好，很好，”帕金斯眼睛望着成堆的档案，自顾自地说下去，“如果你能把你注意到的细节告诉我们，会对我们有很大帮助。”

三十多名探员都在望着她，其中有两名是女性。

“只需要告诉我们你看到了什么。”德尔瑞说着，伸手夹住叼在齿缝间的那只未点燃的香烟。

她向他们简要地叙述了搜查犯罪现场的经过，以及莱姆和泰瑞·多宾斯的推论。大多数探员都对嫌疑犯奇怪的做法感到不可思议。

“好像在玩游戏。”一个探员嘀咕道。

另有一个探员问他们是否能从这些线索中解读出与政治有关的信息。

“是这样，长官，我们真的不认为他是个恐怖分子。”萨克斯坚持说。

帕金斯把他高度充沛的注意力转到她身上。“让我来问你，警员，你是否承认他很聪明？”

“非常聪明。”

“他有没有可能是在耍花招？”

“什么意思？”

“你……我应该说你们纽约市警察局，都认为嫌疑犯只是个疯子，我的意思是，你们把他当成一般犯罪者。可是，既然他如此聪明，有没有可能故意设下圈套，引导你们朝那个方向思考，然后他就可以实施他真正的企图。”

“什么企图？”

“让你们围着他故意留下的线索打转。这会不会是他的疑兵之计？”

“不，长官，这些方向都很正确，”萨克斯说，“这些线索都引导我们找到了人质。”

“我知道，”托马斯·帕金斯很快地说，“但在这么做的时候，他也成功地引导我们偏离了其他目标，对吧？”

这一点她倒没想过。“我想，有这种可能吧。”

“这么一来，威尔逊局长就会抽调负责保护联合国会议安全的警力回来，全力投入这起绑架案。嫌疑犯可能想转移开所有人的注意力，然后放手执行他真正的使命。”

萨克斯回想起来，今天早些时候，当她看见大批警察沿着珍珠街搜索时，也曾闪过这种想法。“这么说，歹徒的真正目标是联合国大会？”

“我们是这么认为的，”德尔瑞说，“企图在伦敦用炸弹袭击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会议的幕后黑手，可能想在这里再试上一把。”

如果是这样，就意味着莱姆的侦破方向是完全错误的。这多少减轻了一些她心中的罪恶感。

“现在，警员，你能为我们分项列出这些证物吗？”帕金斯问。

德尔瑞递给她一张证物清单，她找到的所有东西都罗列在上面，萨克斯开始一项一项地核对确认。刚才在她说话的时候，她注意到周围的人都在忙碌地工作——有的人在打电话，有的人站在一起低声交谈，还有一些人在埋头做笔记。然而，当她望着手中的清单，说出“我在最后一个犯罪现场采集到一枚嫌疑犯的指纹”时，她意识到房间里一下子寂然无声。她抬起头，看到办公室里所有人都在望着她，他们脸上的表情只能用“震惊”来形容。

她不知所措地望望德尔瑞。德尔瑞伸长脖子问：“你是说你采到了一枚指纹？”

“呃，是的，他在和上一个受害人打斗时掉落了手套，他捡手套时手指触到了地面。”

“指纹在哪儿？”德尔瑞急切地问。

“上帝啊，”一个探员喊了起来，“你怎么不早说？”

“我……”

“快找！快找！”有人高声叫道。

房间里响起一片嘁嘁喳喳的议论声。

萨克斯的手在颤抖，她打开证物袋，把那张指纹的照片递到德尔瑞手上。他举起照片，仔细地检查了一下，然后交给另一位探员。萨克斯猜测那位探员就是这里的摩擦脊专家。“太好了，”那人说，“这是标准的A级指纹。”

萨克斯知道指纹被分为A、B、C三个等级，再低的等级大多数司法机关就不会接受了。她本来应该为自己能采集到如此高级别的指纹而自豪，但不知为什么，她此刻根本没有这种感觉。

接下来，一切动作开始同步进行。从德尔瑞手里接过照片的那位探员一溜小跑到办公室角落的一台大电脑前，把照片架放在光学扫描仪上，另一位探员则打开电脑，开始输入一些指令。德尔瑞抓起电话，一只脚不耐烦地点击着地面，然后低下头去，似乎电话那端已经有人应答了。

“珍妮，我是德尔瑞。虽然这很为难，但我还是要请你关闭东北部地区所有的AFIS请求，给我最优先使用权……我和帕金斯在一起，是他同意这么做的。如果你觉得他还说了不算，我可以打电话给华盛顿的那个人……这事与联合国有关。”

萨克斯知道调查局的AFIS [9] 是和全国的警务系统共用的，所以德尔瑞才会打电话请求暂时停止开放。

电脑前的那位探员说：“扫描完毕，正在传输中。”

“要等多久？”

“十到十五分钟。”

德尔瑞把他脏兮兮的手指合拢在一起。“拜托、拜托、拜托。”

围绕在萨克斯周围的是一阵旋风般的活动。她听见有声音在谈论武器、直升机、车辆、反恐专家，到处是电话铃、敲打键盘、展开地图和检查枪械的声音。

帕金斯也在通电话，说话的对象可能是人质救援小组，也可能是局长、市长、甚至美国总统，谁知道呢？萨克斯对德尔瑞说：“我不知道那枚指纹有这么重要。”

“它当然很重要，至少，在有了AFIS之后是这样。在过去，采集指纹多半是为了作秀，好让被害人和媒体知道你在做事。”

“你在开玩笑。”

“不，我一点儿没开玩笑。就拿纽约来说，假如你想通过人工方式比对指纹，我是说在没有其他线索的情况下比对所有指纹档案卡，大概得花上一名专家十五年的时间。绝不骗你。而使用自动搜寻呢？只需要十五分钟。过去我们凭借指纹认定嫌疑犯的概率只有两三个百分点，而现在已提升至百分之二十到二十二。哈，没错，指纹就是黄金，莱姆难道不知道吗？”

“他当然知道。”

“知道却没有全力追踪下去？啧啧，这就是他的疏忽了。”

“喂，警官，”特派员帕金斯说，一只手捂住电话筒。“我想请你尽快完成证物保管登记，我要把证物送到物证反应小组了。”

物证反应小组，萨克斯想起林肯·莱姆曾应邀为他们工作过一段时间。

“我马上做好。”

“马洛里、坎贝尔，把这些证物拿到办公室去，给我们这位客人一些证物保管签收单。警官，你身上有笔吗？”

“有。”

萨克斯跟着那两个人走进一间小房间，在他们离开去找联邦统一格式的保管签收单的时候，她一直紧张地啪嗒啪嗒按着圆珠笔的弹簧。过了一会儿，两个人拿了一叠签收单回来，萨克斯坐下来，开始打开证物袋。

她身后响起一个人的声音，是德尔瑞，那个似乎对这个案子最热心的家伙。在坐车来这里的路上，有人告诉她德尔瑞的外号叫“变色龙”，她现在渐渐开始明白是为什么了。

“我们管帕金斯叫‘大迪克’，就是‘大独裁者’的意思。不过不用担心，他很善于协调，更厉害的是他在华盛顿有很强的人际关系网。像这种案子，非得用上点关系不可。”德尔瑞把香烟放在鼻子下面嗅嗅，好像在品味一根上等的雪茄。“你知道吗？警官，你现在做的可是绝顶聪明的

事。”

“做什么事？”

“远离犯罪。你不会喜欢这个的。”那张瘦削的黑脸熠熠生辉，只在眼角附近有一些皱纹。在萨克斯认识他后还是第一次见到他一脸严肃的样子。“你做过的最正确的事，就是申请调到公共事务处，在那里你一定会表现得很好，而且绝不会沾上一身尘土。事情就是这样，我敢说，现在的工作让你成天到晚灰头土脸。”

詹姆斯·施奈德疯狂冲动行径的最新受害者，是一位刚从墨西哥城来到曼哈顿的年轻人，名叫奥特加。墨西哥城动荡不安的政治局势（从前年开始，那里的民粹主义情绪不断高涨）使得那里的商业活动难以为继。然而这位野心勃勃的企业家来到纽约不到一个星期，就不明不白地失踪了。据说最后一次有人看到他是在西区一家小酒馆的门前，警方立即判断出他很可能已经成为施奈德手下的又一个牺牲品。不幸的是，后来的事实证明他们真的言中了。

集骨者已经驾车绕着纽约大学的华盛顿广场巡弋了十五分钟。这里的人很多，但大多是小孩、暑期进修的学生和溜滑板的少年。此处充满了欢乐，但也有一种说不出的诡异气氛，歌手、变戏法的和杂耍艺人随处可见，这让他想起鲍里街的“博物馆”，19世纪初最受大众欢迎的地方。当然，那里根本不是什么博物馆，而是一条带有拱廊的街巷，挤满了表演滑稽歌舞剧、展览畸形人和走钢丝的江湖艺人。在那里，小贩叫卖的东西从法国明信片到真正十字架的残片，应有尽有。

有一两次，他有意放慢车速，但没有人想搭车，也没有人坐得起，于是他掉头开往南边。

施奈德把砖块绑在可怜的奥特加的脚上，将他推下码头，浸在哈德逊河中，让恶臭的河水和鱼虾侵蚀他的身体，直到完全变成骨头。尸体在他失踪两周后才被发现，因此没有人知道这个不幸的受害者在被丢进水里时，是否还活着或仍然意识清醒，但这种可能性显然是存在的，因为施奈德残忍地将捆绑受害人的绳子缩得很短，让奥特加的脸孔刚好保持在水面下几英寸的位置——毫无疑问，他双手曾经拼命挣扎过，努力想让自己的脸够上空气，尽可能地延长生命。

集骨者看见一位病快快的年轻男子站在路边。这家伙有艾滋病，他心想，但你的骨头是健康的——而且很出色。你的骨头将会持续到永恒……那个人无意搭车。出租车驶过他身边好远，集骨者还依依不舍地通过后视镜打量着他瘦削的身影……

他把目光收回到前方的街道上，差点撞上一个走下人行道的老人，他单薄的手臂一直伸到出租车前。他猛打方向盘踩住刹车，那老人也尽其所能地及时向后跳开，出租车嘎的一声在越过老人身位的地方停了下来。

老人打开后车门，把头探进车内，说：“你应该把眼睛往你前进的方向看。”他用训诫的口气说着这番话，却丝毫没有恼怒的意思。

“对不起。”集骨者低声道歉说。

老人犹豫了一会儿，望望街上实在没有其他出租车经过，便躬身钻进车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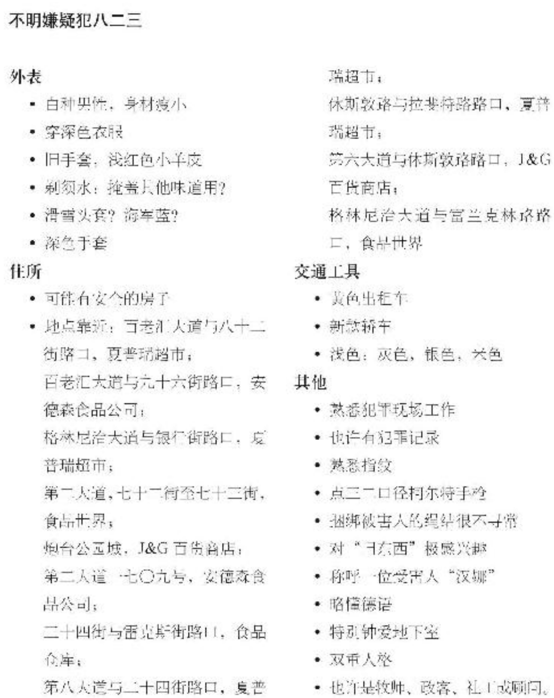
后门砰的一声关上了。

集骨者心想：这家伙又老又瘦，皮肤一定像丝绸一样贴附在骨头上。

“好吧，你去哪儿？”他招呼道。

“东区。”

“你坐好。”他边说边戴上滑雪头套，车子猛然向右一拐，加速向西边前进。



不明嫌疑犯八二三

外表

- 白种男性，身材瘦小
- 穿深色衣服
- 旧手套，浅红色小羊皮
- 刮须水：掩盖其他味道用？
- 滑雪头套？海军蓝？
- 深色手套

住所

- 可能有安全的房子
- 地点靠近：百老汇大道与八十二街路口，夏普瑞超市；
  百老汇大道与六十六街路口，安德森食品公司；
  格林尼治大道与银行街路口，夏普瑞超市；
  第二大道，七十二街至七十三街，食品世界；
  炮台公园城，J&G 百货商店；
  第二大道一七〇九号，安德森食品公司；
  二十四街与雷克斯街路口，食品仓库；
  第八大道与二十四街路口，夏普瑞超市；
  休斯敦路与拉斐特路路口，夏普瑞超市；
  第六大道与休斯敦路路口，J&G 百货商店；
  格林尼治大道与富兰克林路路口，食品世界

交通工具

- 黄色出租车
- 新款轿车
- 浅色：灰色，银色，米色

其他

- 熟悉犯罪现场工作
- 也许有犯罪记录
- 熟悉指纹
- 点三二口径柯尔特手枪
- 捆绑被害人的绳结很不寻常
- 对“古东西”极感兴趣
- 称呼一位受害人“汉娜”
- 略懂德语
- 特别钟爱地下室
- 双重人格
- 也许是牧师、政客、社工或顾问。

[1] 一种穿透力很强的子弹，射入人体后会发生变形。

[2] 一九九五年四月十九日，俄克拉荷马城联邦政府大楼遭到恐怖分子汽车炸弹的攻击，当场死亡一百六十八人，是当时美国有史以来最严重的恐怖事件。

[3] 一种可在临时场地上进行，不穿防护衣，只许冲撞不许抱摔的橄榄球运动。

[4] 英国作家史蒂文森的小说《化身博士》中的主人公。善良的杰克医生把自己当作实验对象，结果导致人格分裂，每到夜晚就变化为邪恶的海德。

[5] 本名David　Berkowitz（1953-），二十世纪七十年代纽约臭名昭著的连环杀手，杀死六人，伤及多人，被捕后被判入狱三百六十五年。

[6] 二十世纪六十年代末，美国旧金山地区接连发生二十多多起恐怖的连环杀人案，一名自称“十二宫杀手”（Zodiac-killer）的凶手，每次作案之后都会向警方和媒体发送含有密码的信件炫耀他的杀人经过，并在信末留一个星象图案标志，声称只要能够破译密码，便可得知他的真实身份。然而“十二宫”系列案件至今未被侦破，成为美国历史上最大的凶杀悬案之一。

[7] 瑞克指挥官和克拉奇博士都是美国著名系列电影《星际舰队》里的人物。

[8] Tom Clancy，美国当代著名军事题材小说家。

[9] 指纹自动识别系统。

第三部　巡警之女

“颠覆、颠覆、颠覆！这是纽约的座右铭……我们祖先的骨骸，不能在地下平静地躺过四分之一个世纪，这一代人似乎一心要移开他们之前的所有遗物。”

——菲力普·霍恩（纽约市市长），《日记》，一八四五

18

星期六晚上十点二五分至星期日凌晨五点三十分

“我又一次被击倒了，朗。”

莱姆用吸管，塞林托端着玻璃杯，两人喝的都是不掺水的纯威士忌。塞林托摊开双腿倒在嘎吱作响的旧藤椅里，莱姆发觉，他此时看上去有点像电影《卡萨布兰卡》里的皮特·劳尔。

在对联邦政府公务员的狂妄自大发表了一大通尖酸刻薄的心理分析后，泰瑞·多宾斯已经离开了。杰里·班克斯也走了，只有梅尔·库柏还在忙着给他的仪器设备拆装打包。

“这酒不错，林肯。”塞林托啜了一口威士忌，“妈的，这玩意儿我可买不起。这酒有多少年头了？”

“我想大概二十年吧。”

塞林托警探瞪大眼睛望着这杯黄褐色的液体：“天哪，要是女人的话，也达到法定的成人标准了。”

“朗，跟我说说鲍林。他刚才为什么会发那么大脾气？”

“你是说小吉米？”塞林托笑了。“现在他可麻烦大了。把佩雷蒂排斥在案件调查之外，不让联邦调查局人员插手，都是他的主意。他把人都得罪光了。请你帮忙也是他先提出来的，这着实费了一番工夫，而且完全不符合常规。我丝毫没有针对你的意思，只是就一位平民参与侦办如此重大的案件而言。”

“是鲍林要我侦办的？我还以为是局长的意思。”

“是啊，但那是鲍林直接在局长耳边吹风的结果。他一听说这个案

子，知道现场有嫌疑犯故意布置的线索，就马上给局长打了电话。”

为什么点名要我加入？莱姆纳闷。这事有些蹊跷。自从莱姆在那起杀害警察的案件中受伤以来，他和鲍林已经很多年没有联系了。那起案件正是鲍林主持侦办的，而且最后成功地逮捕到凶手丹尼·谢菲尔德。

“你好像感到很意外。”塞林托说。

“是他要我帮忙吗？我真的有些意外。我和他的交情不深，有一段时间甚至关系搞得很僵。”

“为什么？”

“我填14-43表告过他。”

14-43表是纽约市警察局申诉专用表格。

“大约是在五六年前，那时他还只是一个副探长，有一次我发现他站在被保护的犯罪现场中央讯问嫌疑犯，把现场给污染了。我气坏了，回去就填了份申诉表，结果这份报告被拿去在另一次控告他的听证会上引用——就是他朝没带武器的嫌疑犯开枪的那一次。”

“这个……我想他不会介意吧。因为他真的很想你帮忙。”

“朗，你能帮我打个电话吗？”

“当然。”

“不行！”托马斯说，从塞林托手中夺走电话，“让他自己打。”

“我一直没时间学这东西怎么用。”莱姆说着，朝托马斯早些时候安装好的拨号控制器点点头。

“你根本没花时间，这是完全不同的两码事。你想打给谁？”

“伯格。”

“不，你不能打。”托马斯说，“已经太晚了。”

“我刚看过时间。”莱姆冷冷地说，“打给他。他现在还在广场旅馆。”

“不。”

“我要求你打给他。”

“拿去。”托马斯啪的一声把一张纸扔在床边桌子的远端，但莱姆还

是能够轻易地看见上面的文字。上帝或许夺走了莱姆许多东西，但唯独把像年轻人一样的好视力留给了他。他开始按照纸上的说明，用脸颊控制操纵杆拨打电话。程序比他原先想的容易多了，可他故意做得慢慢吞吞，一边还不住地嘀咕抱怨。托马斯被他惹火了，不再搭理他，转身下楼去了。

伯格医生不在旅馆房间里。莱姆挂断电话，只恨自己没有能力把它摔了。

“怎么了？”塞林托问。

“没事。”莱姆咕哝道。

他去哪里了？莱姆忍不住想。时间这么晚了，伯格医生此时应该在旅馆房间里休息才对。莱姆心中产生一种奇怪的感觉——感到有点嫉妒，他的死亡医生一定是出去帮助另外一个人死亡了。

塞林托突然轻轻地咯咯笑了起来。莱姆抬起头，看到他正在吃一块巧克力棒。莱姆想起来，以前他和塞林托一起工作时，这个胖子就喜欢拿这种垃圾食品当主食。“我在想一个人。还记得本尼·邦佐吗？”

“在有组织犯罪别动队？有十年或十二年了吧？”

“可不！”

莱姆喜欢侦破有组织犯罪，那些嫌疑犯都很专业，犯罪现场富有挑战性，而且被害人很少是无辜的。

“那个人是谁？”梅尔·库柏问。

“湾脊区的职业杀手。”塞林托说，“记得我们抓住他后，那个巧克力棒三明治的故事吗？”

莱姆笑了，不停地点着头。

“什么故事？”库柏问。

塞林托说：“好吧，我讲给你听。当时我们在登记中心，林肯，我，还有其他几个同事。本尼像座肉山似的坐在那里——记着，他是个大胖子，用手按着胃部。突然他说：‘不好，我饿了，我要吃巧克力棒三明治。’我们互相看看，听不懂他在说什么，我就走了过去，问：‘什么是巧克力棒三明治？’他看着我，好像我是从火星来的，‘你他妈的认为那是什么？拿一条巧克力棒，放在两片面包中间夹着吃，这就是他妈的巧克力棒三明治。’”

他们全笑了。塞林托递给库柏一根巧克力棒，但他摇摇头谢绝了，然后又递给莱姆。莱姆忽然有一种冲动，想抓过巧克力棒大咬一口。他

已经有一年多没尝过巧克力的滋味了。他回避所有这类食物——糖，甜食，所有会引发麻烦的食物。这些东西看似很小，对生命而言却是沉重的负担，是最能让你感到悲哀幻灭的东西。好吧，你再也不能潜水或攀登阿尔卑斯山了，那又怎么了？一大堆人都做不到。但是人人都能自己刷牙，自己去看牙医，补完牙齿，搭乘地铁回家。在没人看见的时候，人人都能偷塞一块花生糖在嘴里，用后槽牙慢慢嚼碎。

每个人都能，只有林肯·莱姆例外。

他冲塞林托摇摇头，大大地吸了一口威士忌。他的目光转回到电脑屏幕上，想起今天早上当塞林托和班克斯进来打断他时，那封他正写了一半的给布莱恩的诀别信。他还有好几封类似的信要写。

其中一封他迟迟没有动笔的信，是写给那个脊椎外科专家彼得·泰勒的。他们在一起的绝大部分时间都是在讨论病情，很少谈到死亡的事。泰勒医生是安乐死的坚决反对者，莱姆觉得有必要给他写一封信，向他解释自己为什么会做出自杀的决定。

还有。阿米莉亚·萨克斯？

他决定，也应该给这位巡警的女儿留几句话。

残疾者是慷慨的，残疾者是仁慈的，残疾者是意志刚强的……

残疾者若不宽容，就一无所有。

亲爱的阿米莉亚：

我亲爱的阿米莉亚：

阿米莉亚：

亲爱的阿米莉亚警官：

由于我们有过一段共同工作的快乐时光，所以我想借此机会表明，尽管我认为你是背叛我们的犹大，我还是原谅你。希望你在未来的工作岗位上能好好表现，扮演好舔媒体屁股的角色……

“朗，你知道萨克斯的背景吗？”

“除了她的火暴脾气，还有什么我不知道的？”

“她结婚了吗？”

“没有。像她这样的脸蛋和身材，你一定认为早有哪个帅哥把他追到手了，可她连约会都没有。几年前我们曾听说她在和某人交往，但她自己从来没有提起过。”他压低声音说：“有人谣传他是同性恋，不过我对

这种事不太了解——我的社交生活仅仅局限于在周六晚上到自助洗衣店勾搭妇女。甭说，这招还真管用……”

你必须学会放弃死者。

莱姆想起当自己对她说这句话时，在她脸上看到的表情。为什么会这样？他开始气自己不该浪费这么多时间琢磨她的事，就又喝了一大口威士忌。

门铃响了，接着传来上楼的脚步声。莱姆和塞林托一起往门口望去。脚步声来自一个高大的男人，穿着制服马裤，头戴蓝盔，是一名纽约市警察局的精英骑警。他把一个巨大的公文袋交给塞林托，就转身下楼走了。

塞林托打开公文袋。“看看我们得到了什么。”他把公文袋里的东西一股脑地倒在桌子上。莱姆焦急地向桌上望去。是三四十个贴着标签的证物袋，每个袋子里面都有一片包裹牛小腿肉的保鲜膜。这是他们先前派特勤小组的人去买的。

“这里有一张霍曼的字条，”他念道：“致：林肯·莱姆、朗·塞林托。发自：鲍尔尔·霍曼，TSRF。”

“什么意思？”库柏问。警察机关是最爱滥用缩略语和首字母缩写的单位。例如RMP——移动机械化巡逻队 [1] ，代表巡逻车；IED——即时爆炸装置 [2] ，代表炸弹。但TRSF是一个新词，莱姆耸耸肩，表示他也不懂。

塞林托继续念下去，忍不住笑了起来。“战术超市反应小组 [3] 。主题：牛小腿肉。全市搜索结果，发现嫌疑犯四十六名，全部予以逮捕，未获任何抵抗。我们已经宣读了他们的权利，并押送至警员T.P.费兹切拉的妈妈家厨房里的拘留所。在完成审讯后，其中六名嫌疑犯将被移交你们监管。以三百五十度加热三十分钟。”

莱姆也笑了，又啜了一口威士忌，仔细地咂摸味道。那股略带烟熏味的酒香，是他一度错过的东西。（尽管在无意识的睡眠中，你又能真的错过什么？就像证物，一旦没有了基准，你便无从判断失去的究竟是什么；而在不朽的来生，你什么都不会再失去。）

库柏摊开一些样本。“四十六个保鲜膜样本，来自全市各大商场和连锁超市。”

莱姆望着这些样本，觉得类别鉴定的成功机会会很高。辨别单一的保鲜膜难度很大，那块在牛小腿骨上发现的保鲜膜碎片，当然不可能和这些样本完全相同，不过，由于连锁商店的商品贮备通常由总公司统一供应，因此或许可以查出嫌疑犯八二三是在哪个系统的连锁店买的牛小腿肉，进而缩小他可能居住的范围。也许他应该打电话给调查局的证物

小组，让他们……

不、不，别忘了，现在这案子是他们的了。

莱姆吩咐库柏："把它们装起来，寄给我们联邦调查局的兄弟。"

莱姆想关闭电脑，但有时不大灵敏的无名指却碰错了按键，麦克风发出一阵刺耳的噪音。

"妈的，"莱姆气急败坏地说："该死的烂机器。"

莱姆的突然发怒让塞林托有些不安，他望着自己的酒杯，开玩笑说："嘿，莱姆，一定是这上等的威士忌让你喝醉了。"

"他会醉？"托马斯嘲讽地说："那真是大新闻了。"

他把车紧靠着巨大的排水管道停了下来。

一钻出租车，他就闻到臭水的味道，黏糊糊的，散发着腐败的气味。这些排水管位于从西区高速公路下到哈德逊河一长排管道最远端的死角，在这里，没有任何人能看到他们。

集骨者走到出租车后排，饶有兴致地欣赏着被他掳来的老者，正如他欣赏那个被他绑在蒸气管前的女人，以及今天早些时候那只在铁轨路基上微微晃动的手。

他盯着那双惊惧的眼睛。这个人比他想象的还要瘦，还要苍白，头发乱蓬蓬的。

肌肤虽老，骨骼还是年轻的……

这个老人战抖着向车里退缩，双手防卫似的交叉在他窄小的胸前。

集骨者打开车门，拔出手枪抵在老人的胸骨上。

"饶命，"他的猎物用颤抖的语调哀求。"我没有多少钱，但你可以全拿去，我们去找一个自动提款机，我会……"

"出来！"

"求求你别伤害我。"

集骨者把头一撇，示意他下车，那个虚弱的老人先可怜巴巴地环顾一下四周，才一点点地挪下车来。他站在车子旁边，身体缩成一团，双臂仍然交叉在胸前，虽然天气炎热，可他还是抖个不停。

"你为什么要这样做？"

集骨者后退两步，伸手在口袋里摸寻手铐。他戴着厚厚的手套，因此费了几秒钟才摸到手铐的铬合金链条。当他掏出手铐时，他似乎看到一艘四帆快船行驶在哈德逊河面上。这里逆向的水流不如东河那么强，那边航行的船只要想从东区经蒙哥马利和外码头向北，得花上好长一段时间。他眯起眼睛，不对，等一等——这不是帆船，只是一艘私人游艇，有几个雅痞懒洋洋地躺在长长的前甲板上。

他拿着手铐走上前，却被老者一把揪住衬衫，抓在手里死死不放。“求求你，我要上医院，所以我才拦你的车。我胸口痛得厉害。”

“闭嘴。”

老者突然抓向集骨者的面部，用布满褐斑的手紧紧扣住他的脖子和肩膀，用力掐紧。老人发黄的指甲深深地嵌入他的皮肉里，顿时散发开一阵剧痛。一股怒气冲上头来，他猛地把老人的手掰开，粗暴地铐上手铐。

集骨者撕下一条胶带贴在老人嘴上，拖着他下到碎石砌成的堤岸，走向排水管出口。排水口的直径大约有四英尺。他停下来，估摸着老人的尺寸。

要把你变成骨头简直太容易了……

骨头……触摸它、聆听它。

他抬起老人的手。老人用惊惧的眼神望着他，嘴唇不停地颤抖。集骨者轻轻抚摩着老人的手指，把他的指骨夹在自己的指骨之间（他真希望能摘掉手套，但是却不敢），然后，他举起老人的手掌，用力压在自己的耳边。

“干什么？……”

他用左手绕过他还一脸茫然的俘虏的小指头，慢慢向后拉，直到他听见“喀”的一声骨头折断的声音。多么美妙的声音。老人放声哀号，尖厉的哭声却全被胶带捂在嘴里，只传出几声断断续续的闷响，旋即整个人瘫倒在地上。

集骨者把他拉起来，拖着他跌跌撞撞地走进排水管口，用力把老人往前推。

他们消失在老旧、破烂的码头下。这里是一个极其肮脏恶心的地方，到处散布着鱼类动物腐烂腥臭的尸体，潮腻腻的石头上沾满了垃圾，还有一层铺满海藻的灰绿色烂泥。一大团海藻在水中忽起忽落，像一个痴肥女人波涛起伏的前胸。尽管在这个城市的其他地方傍晚依然溽热难当，这里面却冷得像春寒三月天。

老奥特加……

他把老人下浸到河水中，将他铐在一根桥柱上，再一次把他手腕上的手铐拧紧。老者死灰色的脸孔高出水面不到三英尺。集骨者小心翼翼地走过光溜溜的岩石回到排水管旁。他转过身，停了一会儿，望着，望着。他对警察是否会找到其他的受害者并不太在意，比如汉娜、出租车里的女人，但这一次……集骨者希望他们不会及时发现他。最好，他们永远也别发现他，这样他就可以在一两个月后重新回到这里，看看这温顺的河水是否已经把他的骨头冲刮干净。

回到碎石路上，他脱下头套，在离他停车的位置不远的地方布置好下一个现场的线索。他很生气，对警察恨得要命，因此这次他把线索藏了起来，还特意安排了一个小小的惊奇，这是特别为警察准备的。一切妥当后，集骨者回身向出租车走去。

一阵微风吹来，空气中夹杂着河水的酸味。草丛沙沙作响，与这座城市永不缺少的车辆往来的刷刷声交相应和。

就像用金刚砂纸打磨骨头的声音。

他停住脚步，凝神谛听这种声音。他高高地仰起头，仿佛他的视线能穿越万家灯火闪烁、像一团椭圆的星云般一直向北延伸的建筑群。就在这时，一个跑得飞快的女人突然出现在排水管边的一条慢跑道上，差点和他撞个满怀。

这个穿着紫色短裤和上衣，体态纤细的女子猛地跳到路边，喘着粗气停了下来，伸手抹掉脸上的汗水。她身材不错，肌肉也很结实，可惜相貌差了一点——鹰钩鼻，厚嘴唇，皮肤上满是疙瘩。

但是在皮肤下面……

“你不应该……你不该把车停在这里。这是慢跑道……”

她的声音越来越小。她看看面前这个男人的脸，又看看出租车，然后把目光转向他手中的滑雪头套，眼神中流露出恐惧。

她知道这个人是谁了。他微笑着，冲着她格外突出的锁骨点了点头。

她的右脚踝稍稍移动了一下，准备承受她突然转向时变换过来的重心。但是他抢在了前面。他身子一沉，作势要向她扑来，当她带着尖叫向下挥动手臂阻挡他的进攻时，集骨者却突然挺起身，用手肘飞快地击向她的太阳穴。她的头骨发出啪嗒一声，好像被皮鞭抽中一样。

她重重地倒在碎石地上，一动不动。集骨者吓了一跳，急忙屈膝蹲下，扶起她的头部，嘴里念叨着：“不要、不要、不要……”他恨自己打

得太用力，从心里惋惜自己可能打破了这颗隐藏在浓密毛发和平庸面孔下的完美头颅。

阿米莉亚·萨克斯又完成一张证物保管卡后，停下来休息一会儿。她犹豫了一下，还是走到自动售货机那边，买了一杯劣质咖啡。她端着咖啡回到这间没有窗户的办公室，望着面前这些她一手收集的证物发呆。

她忽然有种奇怪的感觉，觉得自己还蛮喜欢这些恐怖的证物。也许是因为她已经不必再去收集这些东西了。她的关节还火烧火燎般地疼痛不止，而且一回想起今天早上埋在第一个现场的尸体、想起那只伸出地面的血手和T.J.柯法斯身上大片大片剥落的皮肉，她就忍不住浑身颤抖。直到今天以前，“证物”这个词对她没有任何实际意义。“证物”只是她学生时代某个睡意朦胧的春日午后的一堂乏味的课程。“证物”只是数学，是一些表格和图表，是一门科学。“证物”是毫无生气的东西。

不，阿米莉亚·萨克斯要做的是一个和人打交道的警察。徒步巡逻、制服无赖、对付吸毒的瘾君子，把法律的威严散布到城市的每一个角落，就像她父亲那样；或者像英俊的尼克，那个当了五年警察的老兵，处理街头犯罪的高手，总是以“嗨，你有麻烦了吗？”作为开场白，带着微笑迎向世界的尼克·卡瑞里，把自己深深植根在市民的心目中。她想着想着，不由得微笑起来。

这才是她想要做的事。

她看着在牲畜场地下坑道找到的那片干黄的枯叶，这是不明嫌疑犯八二三特意留给他们的线索。还有这件内衣。她想起来，当联邦调查局的探员走过去把证物全部收走时，库柏的化验还没有做完，他用……用那台什么仪器来着？色谱分析仪？她真想知道吸浸在这内衣棉质里的液体是什么。

然而，这些思绪最后全都归结到林肯·莱姆的身上，而他又是她此时最不愿意想起的一个人。

她开始继续登记剩下的证物。每一张证物保管卡上都有一长串空白栏位，让所有经手过证物的人依次签下自己的名字，从第一个在犯罪现场发现证物的人开始，直到证物被呈送上法庭，无一例外。萨克斯以前也经手保管过几次证物，也填过证物保管卡，不过，今天还是她第一次在保管卡签名栏的第一行签下：阿米莉亚·萨克斯，纽约市警察局五八八五号。

再一次，她拿起那个装有枯叶的塑料证物袋。

他一定摸过这片叶子，那个杀害T.J.柯法斯的人，那个抓住莫娜莉·格杰肥胖的手臂用刀子深深割下去的人。那个人现在一定在物色下一个受害者——如果他此前还没有抓到人的话。

他在今天早上活埋掉那个可怜的男人，让他露出一只永远召唤不到救援的手。

她想起洛卡德的交换法则。两个人只要有过接触，一定会传递一些东西到对方身上。这东西有时很明显，有时很细微，而且绝大部分是在当事人并不知道的情况下发生的。

不明嫌疑犯八二三在这片枯叶上又留下了什么东西？一点点皮肤细胞？一滴汗水？这种想法很吸引人。她感到刺激、兴奋，又有些害怕，仿佛这个杀手就在她身边，就和她一起待在这个狭小逼仄、空气流通不畅的小房间里。

她继续填写证物保管卡，又花了十分钟时间才把所有卡片填完。就在她刚刚完成最后一张时，房门被突然推开，她吓了一跳，猛地转过身来。

弗雷德·德尔瑞站在门口，身上那件绿夹克已经脱掉了，原本浆得笔挺的衬衫也起了皱。他用手指夹住架在耳朵上的香烟。“把手里的工作暂时放下一两分钟，先跟我来，警官。答案快要出来了，我想你也一定想早点知道。”

萨克斯保持两步距离跟在他身后，穿过一条短短的走廊。

“指纹自动辨识系统的结果已经送出了。”德尔瑞宣布。

作战室里比刚才更加忙碌了。探员们个个脱去夹克，在办公桌间来回穿梭。他们佩戴着平日值勤时才用的武器——一把大号的十毫米口径西格索尔手枪，一把0.45口径的史密斯—威森自动手枪。至少有半打以上的探员团团围在那台带扫描仪的电脑屏幕前。

萨克斯不喜欢德尔瑞从他们手中抢走这个案子的方式，但她也不得不承认，这个满嘴俚语粗话、打扮流里流气的德尔瑞确实是一个好警察的材料。FBI的探员不论老少，都会到他那里请教问题，而他也耐心地一一解答。他经常拿起电话，时而哄骗，时而怒骂，一定要电话那端的人答应他的请求才肯罢休。更有些时候，他会抬起头望着乱哄哄的作战室，大吼一声：“我们就要逮住那个杂种了吗？没错，你最好打赌我们会。”每当这个时候，那些一本正经的探员们都会表情不太自然地望着他，但他们的心里都很清楚，如果真有人能逮住这个嫌疑犯的话，那个人肯定是德尔瑞。

“来了，结果传来了。”一个探员高喊。

德尔瑞吼道：“我要开通纽约市、泽西市和康涅狄格州车辆管理局的电话线路，还有教养和假释中心，移民局也要。叫他们准备好，随时接受我们提出的资料查询，要每一个部门各就各位。”

探员们立刻分头拨打电话。

电脑屏幕上出现资料了。

萨克斯不敢相信，德尔瑞居然也会把瘦长的手指交叉成十字，企求好运。

整个房间里寂静无声。

“找到了！”坐在电脑前的探员叫了起来。

“他现在再也不是无名嫌犯了。”德尔瑞哼着小曲俯身凑近屏幕，“各位听好，我们已经有他的名字了：维克托·彼得斯，一九四八年出生，本地人。父母来自贝尔格莱德。看来，我们要和塞尔维亚扯上关系了。身份验证结果告诉我们他有吸毒、伤害前科，其中一次伤人致死。他坐过两次牢。好了，听听这个——他有精神病史，有三次犯罪是在精神失常的情况下发生的。他先后住过贝尔维尤和曼哈顿的精神病院，最近一次出院是在三年前。最后居住的地址是华盛顿高地。”

他抬起头问：“谁负责和电话公司联络？”

好几位探员同时举起手。

“快打电话查询。”德尔瑞下令。

等待的五分钟漫长得似乎没有尽头。

“不在这里，他不在目前纽约电话公司的名单上。”

“也不在新泽西。”另一位探员回报。

“康涅狄格州也没有。”

“妈的，”德尔瑞嘟囔着，“把姓名顺序颠倒一下再试一次。还要查询过去一年来因没有缴费而被取消账户的客户名单。”

接下来的几分钟，作战室里又是一片此起彼伏的说话声，像时涨时落的潮水。

德尔瑞像发了疯似的走来走去，萨克斯现在明白他为什么会这么瘦了。

突然一个探员喊了起来：“找到他了！”

所有人都转头看向他。

“我正在和纽约车辆管理局的人通话，”另一位探员也喊道，“他们查

到他的资料了，现在正在传送……他是出租车司机，有营业执照。”

“这倒不让人感到意外，”德尔瑞喃喃地说，“早该想到这一点了。他住在哪里？”

“晨边高地，离河边一个街区。”那个探员把地址记在纸条上，举得高高的递给德尔瑞。德尔瑞匆匆奔过去接过纸条。“我知道那片地方，很荒凉，有一大堆吸毒者。”

另一个探员正在把这个地址输入电脑终端。“好的，检查房屋契约……这是幢老房子，所有权登记在一家银行名下。他一定是租来的。”

“你需要人质救援小组吗？”一个探员隔着人声嘈杂的房间大声问道，“我和匡提科联系上了。”

“没时间了，”德尔瑞宣布，“就用这里的特警小组吧，叫他们准备出发。”

萨克斯问：“那下一个人质怎么办？”

“什么下一个人质？”

“他已经抓到下一个人了。他知道我们已经找到线索一两个小时，因此他肯定布置好了新的人质现场。”

“目前没有任何人失踪的报告，”德尔瑞说，“即使他真的抓了人，十有八九也可能关在他家里。”

“不，他不会这样做。”

“为什么？”

“因为他们会留下太多的物证。”她说，“林肯·莱姆说他一定有个安全的处所。”

“好吧，那我们就先逮住他，再让他说出人质藏在哪里。”

旁边一位探员插嘴说：“我们说服人的本事高得很。”

“我们走吧，”德尔瑞叫道，“来，各位伙计，让我们对这位阿米莉亚·萨克斯警官表示感谢，是她发现并采下了那枚指纹。”

她脸红了，红得发烫，连她自己都能感觉到。她觉得很难为情，但就是忍不住要面红耳赤。她低下头，注意到自己的鞋子上有几道奇怪的线条。她眯起眼睛仔细一看，才发现她的鞋子上还套着勘察现场时绑上的橡皮筋。

当她抬起头来，发现满屋子的调查局探员都在一脸严肃地检查着自己的武器，陆续朝门口走去。当他们回头望向她时，她感觉，他们的眼神与伐木工人打量木材的目光毫无二致。

19

1911年，一场巨大的灾难降临在这座美丽的城市。这一年的3月25日，数百名年轻女工正在曼哈顿下城区格林尼治村的一家服装加工厂里勤劳工作着。这一带有许多类似的加工厂，而且有一个很难听的绰号——血汗工厂。

这些工厂的老板只顾一味地追逐金钱，不愿为手下的女工提供任何基本设施，甚至连奴隶应享有的工作条件都做不到。老板不信任这些女工，也丝毫没有考虑她们会在上班时间突然着急上厕所，便把剪裁房和缝纫房的大门关闭，还上了锁。

集骨者开车回到他住的地方。他经过一辆警车，但眼睛始终注视着正前方，所以那些警察根本没有留意他。

在灾难发生的那天，大火从八楼开始蔓延，不出几分钟整个工厂就变成一片火海。厂里的女工想要逃命，却因大门被锁住而无法脱身。许多人被烧死在里面，而更多人，有的身上还燃着火苗，是从一百英尺高的高处跃下，摔死在坚硬无比的鹅卵石地面上。

在这场“三角牌服装厂”的大火中，共有146人死于非命。然而警方在清点尸体时，却怎么也找不到一位名叫埃斯特·威拉伯的女子。有好几位目击者都亲眼看到她从八楼的窗户跳了出去。所有跳楼的人都摔死了，埃斯特没有理由会奇迹般地幸免于难。所有遇难者的尸体都排列在街上供家人指认，只有可怜的埃斯特小姐的遗体还不知去向。

于是，尸体被人盗走的流言开始产生，人们纷纷谣传当时有名男子背了一大捆东西逃走。这一传闻令警方大为震怒，居然有人盗尸，亵渎无辜的年轻少女遗体，他们随即全力展开追缉。

几星期后，警方的勤奋工作终于有了收获。两名格林尼治村的居民向警方报告说，火灾当时他们的确看见有名男子肩上扛了一捆“像地毯一样”的东西逃离现场。警方顺藤摸瓜，沿着这条线索一路追踪到西城，在走访了当地的一些住户后，他们发现这名嫌疑犯的特征与负案在逃的詹姆斯·施奈德十分吻合。

警方逐渐缩小搜索范围，最后把目标锁定在地狱厨房某条街巷内一幢破旧的住宅，离六十街的牲畜交易市场不远。他们一进入这条小巷，迎面而来的是一股令人作呕的恶臭……

他现在正在经过的地方，就是当年发生大火的“三角牌服装厂”的旧

址——也许是潜意识驱使他把车开到了这里。当年工厂所在的那座名为“艾什大楼”的建筑物——名字很讽刺[4]——早已不复存在，如今这里已经属于纽约大学的一部分。岁月如梭……如果此时看到身穿白色短衫的女工，拖着火花和黑烟飘飘坠落，像雪片一样摔死在他周围，集骨者也一点儿不会感到惊讶。

警方冲进施奈德的住宅，呈现在他们面前的是一幅令人毛骨悚然的恐怖景象，即使是他们中间历练多年的老警察，也不禁为之骇然失色。他们在地下室发现了埃斯特·威拉伯的尸体（也许叫骨骸更确切些）。施奈德果真从火灾现场偷来尸体，并且慢慢地剥除了她的皮肉，使用的手法骇人听闻，难以描述。

在对这座令人恶心的住宅进行彻底搜查后，警方又在地下室的旁边找到一个隐秘的房间，里面堆满了肌肉已被剥离干净的白骨。

一名警察在施奈德的床下找到一本日记，里面详尽记载了这个变态狂魔的犯罪历程。“骨头，”施奈德写道：“是人类最终的核心。它不会变化，不会欺骗，不会退缩。一旦我们外表的肌肉腐烂朽败之后，那些人种上的缺憾，那些性别上的弱点，都会被烧去或煮掉。我们是——全部都是——珍贵的骨头。骨头不会说谎，它是不朽的。”

在这本疯狂的日记中，记录了一系列令人毛骨悚然的实验，都是他寻找到的清除被害人骨头上的肌肉最快捷有效的方法。他尝试过用水煮、用火烧、用碱水熬、绑在野地里供动物啃食，以及浸泡在水里。

不过，有一种方式是他最喜爱的。“我的结论是，这种方式最好。”他在接下来的日记中写道：“只需把尸体埋在土里，让大自然去做那些沉闷单调的工作。这是最耗费时间的做法，却也是最不会散发引人注意的气味的做法。虽然我无法肯定地说出理由，但我特别喜欢在生物体还活着的时候掩埋他们。”

在警方发现的隐秘房间里，至少有三具尸体是处于这种状况。从这几位可怜的被害人张开的手臂和惊惶的面容可以看出，当施奈德将最后一锹泥土盖到他们头上的时候，这些人都还活着。

正是这些残忍的手段激发了小报记者们的灵感，送给施奈德一个流传千古的绰号——集骨者。

他继续开车向前，思绪又回到后备箱里的那个女人——埃斯特·威拉伯的身上。她的手肘很瘦，锁骨也像小鸟翅膀一样纤细。他踩动油门，让出租车加速往前冲，甚至冒险闯了两个红灯。他已经迫不及待，一刻也不能等下去了。

“我不累。”莱姆厉声说。

“管你累不累，你都需要休息了。”

“不，我还要再来一杯。”

几个黑色的手提箱靠着墙边排成一排，等待二十区的警察帮助把它们运回资源调度组。梅尔·库柏抱着一台装有显微镜的箱子先下楼去了，朗·塞林托仍然坐在那把藤椅上，但已不大开口说话。很明显的是，林肯·莱姆完全没有丝毫醉意。

托马斯说：“我敢肯定你的血压已经超高了，你需要休息。”

“我需要喝酒。”

让阿米莉亚·萨克斯滚到一边去吧，莱姆心想。但不知道自己为什么会突然想到她。

“你该放弃了，酒精不会对你有任何好处。”

是啊，我正准备放弃了，莱姆在心里暗自答话。永远放弃，就在下星期一。不会再有什么十二阶段计划，只要一个步骤就可以完成。

“再给我倒一杯酒。”他命令道。

其实他已经不想喝了。

“不行。”

“快去给我倒酒，现在就去！”莱姆吼叫起来。

“门儿也没有。”

“朗，能劳驾你给我倒杯酒吗？”

“我……”

托马斯说：“他不能再喝了。每次他喝到这个分上，就会让人受不了。我们没必要迁就他。”

“你敢不听我的话？我可以把你开除。”

“你开除啊！”

“你藐视残疾人士！我可以控告你。朗，把他抓起来。”

“林肯……”塞林托试图安抚他。

“把他抓走！”

塞林托被他恶狠狠的口气吓住了。

“喂，老兄，你能不能放松点？”塞林托说。

“噢，天啊！”莱姆突然呻吟起来，而且声音越来越大。

塞林托忙问：“怎么了？”托马斯没说话，在一旁仔细观察莱姆的脸色。

“我的肝。”莱姆脸上露出狡诈的坏笑，“我可能肝硬化了。”

托马斯转过身，气恼地说：“我再也不想忍受这种无聊的玩笑了，行吗？”

“不行。这绝对……不行。”

一个女人的声音从门口传来:“我们没多少时间了。”

阿米莉亚·萨克斯走进房间，眼睛望着空荡荡的桌子。莱姆意识到自己的嘴角正淌着口水，顿时火冒三丈。因为被她看到自己流口水，因为他还穿着那件特意为她换上的傻乎乎的白衬衫，还因为他已打定主意要独自一人，永远孤寂，永远待在无知无觉、波澜不兴的黑暗之中。在那里他就是君王，不止是一天，而是永恒的君王。

口水弄得莱姆有些发痒。他扭动已经发酸的颈部肌肉，想把粘在嘴唇上的唾液甩掉。托马斯赶快上前，从纸巾盒里抽出一张面巾纸，替莱姆擦拭嘴唇和下巴。

“萨克斯警官，”托马斯说，“欢迎你回来。你的样子简直美极了，真奇怪我们先前怎么没有注意到。”

她没戴帽子，深蓝色制服的领口也没扣好，一头火红的长发披垂在肩上。如果取下一根放在对比式显微镜下，任何人都会一眼认出这是谁的头发。

“是梅尔开门让我进来的。”她朝楼梯口的方向撇头示意。

“现在已经过了你该睡觉的时间了吧，萨克斯？”

托马斯轻轻地拍了拍莱姆的肩膀，意思是要他注意点礼貌。

“我刚从联邦大楼那边过来。”她对塞林托说。

“他们用我们纳的税在做什么？”

“他们找到他了。”

“什么？”塞林托叫了起来，“就这么简单？天啊！总部的人知道了吗？”

“帕金斯打电话给市长了。那家伙是出租车司机，出生在本地，但父亲是塞尔维亚人，所以他们认定他想策划什么行动对付联合国和平大会。他有曾非法交易军火的前科，喔，还有精神病史。德尔瑞已经带着调查局的特勤小组出发去抓人了。”

“他们是怎么办到的？”莱姆问，“我敢打赌，一定是凭借那枚指纹。”

她点点头。

“我猜那是最容易想到的。还有，告诉我，他们关心下一个人质吗？”

“他们关心，”萨克斯轻描淡写地说，“不过他们最关心的还是先逮到嫌疑犯。”

“恩，这是他们的本性。我再猜一次，他们一定认为只要抓到嫌疑犯，就能逼他说出藏匿人质的地点。”

“你猜中了。”

“那需要花很大工夫。换了我，宁可冒险听从多宾斯和行为分析专家们没用的废话。对了，阿米莉亚，你改变主意了吗，为什么回这里来？”

“因为不论德尔瑞能否抓到那个人，我都觉得我们没有时间再等下去了。我是说，如果真心想救那个人的话。”

“可是，我们已经被遣散了，你没听见吗？到此为止，一切都不再关我们的事。”莱姆偷眼望向黑漆漆的电脑屏幕，想看看自己的头发是否还保持着刚梳好时的整齐。

“你放弃了？”她问。

“警官，”塞林托开口了，“即使我们有心想做点什么，也没有任何证物了。那是唯一的关联……”

“我拿来了。”

“什么？”

“我全带回来了。就在楼下的RRV车上。”

塞林托急忙向窗外望去。

萨克斯继续说：“从第一个现场到最后一个，所有的证物都在。”

“你拿回来了？”莱姆问，“怎么可能？”

塞林托突然大笑起来。“她是抢回来的，林肯。真他妈的要命！”

“德尔瑞根本不需要这些东西，”萨克斯说：“除非等到上法庭时。他们去抓嫌疑犯，我们来救人质，这样分工不是挺完美吗？”

“可是梅尔·库柏刚走……”

“不，他还在楼下，我请他稍等一会儿。”萨克斯环抱双臂，看看墙上的时钟。已经过了十一点。“我们的时间不多了。”她又重复了一遍。

莱姆的目光也随着她望向时钟。老天，他真的累了。托马斯说得不错，几年来他从没有像今天这样连续清醒这么长时间。然而，出乎他意料的——不，应该说让他大吃一惊的，是他发现——尽管今天他曾因种种事件的刺激打击而愤怒、困窘或伤痛，但到目前为止，时间过得并不像过去的三年半那样，每分每秒都在压在心灵上的难以承受的重担之下苦苦煎熬。

“看来，煮熟的鸭子又要飞起来了。”莱姆爆发出一阵大笑，“托马斯？托马斯！我们需要咖啡，要浓浓的。阿米莉亚，把那些保鲜膜样本，连同梅尔从牛小腿骨上挑下的一小块样本的照片，一同送到实验室去，我要在一小时内取得偏光比较报告。我不要听什么‘可能’、‘大概’之类的废话，我要精确的答案——哪一个连锁超市系统才是我们的嫌疑犯买牛小腿骨的地方。还有你，朗，把你那个小兄弟叫回这里来，就是那个名字和职业棒球明星一样的家伙。”

几辆黑色的厢型车在街道上奔驰。

如果要去嫌疑犯藏匿的地点，这是一条相当迂回的路线，不过德尔瑞很清楚他为什么要这样做。反恐行动通常要避开主要街道，因为那里往往会有恐怖分子的党羽在监视。德尔瑞靠在最前面一辆厢型车的后座上，勒紧身上的武装带。他们离目标只有不到十分钟的路程了。

他看着一路经过的老旧公寓和堆满垃圾的空场。上一次来到这个破败的地方时，他的身份是来自皇后区的塔法里教信徒皮特·海里·托马森。当时他从一个枯瘦的小个子波多黎各人手里，买了一百三十七磅古柯碱。那家伙在最后一刻改变主意，打算抢劫买家。他收下德尔瑞买毒品的钱，然后掏出一把枪，对准德尔瑞的腹股沟，冷静地扣动扳机，就像在A&P超市挑选青菜一样自然。咔嗒、咔嗒、咔嗒，枪卡壳了。托比·多里托和其他支援小组的人在那个混蛋找到另一把枪之前冲了进来，及时制伏了他和同党。具有讽刺意味的是，正是由于德尔瑞的演技太逼真，让这些歹徒真的相信他是个买家而非警察，才差点让他赔掉自己的性命。

“预计抵达时间，四分钟。”驾驶员喊道。

不知什么原因，德尔瑞突然想到了林肯·莱姆。他后悔自己不该用那

种态度抢来这个案子，但他别无选择。塞林托是条好斗的猎狗，鲍林更完全是个疯子，但德尔瑞都能对付得了；真正让他不安的是莱姆。他像剃刀一般锋利（妈的，是他的小组发现了彼得斯的指纹，尽管他们又很快轻易地把这条重要线索忽略了）。在过去，在他还没有出事以前，如果他不乐意，任何人都别想碰他一根汗毛，而且也根本没有人玩得过他。

现在，莱姆就像一件玩坏了的玩具。求生不得，求死不能，这种事情发生在一个男人身上，简直是莫大的悲哀。德尔瑞早先走进他的房间——他的卧室——重重地伤害了他，沉重的程度已经超过了为达到目的所需要的。

也许他应该先打个电话，也许他该……

“好戏开场！”驾驶员大喊一声。德尔瑞立刻把林肯·莱姆的事抛在脑后了。

厢型车拐进彼得斯住的那条街。刚才他们经过的大多数街道上都挤满了纳凉的居民，他们拿着啤酒和香烟坐在路旁，希望能多吸上两口清凉的空气。但是这条街却十分昏暗，而且杳无人迹。

厢型车队缓缓停住，二十多位探员从车上跳下来，人人穿着黑色的战斗服，手持装有探照灯和红外线瞄准器的冲锋枪。街边有两个无家可归的流浪汉在望着他们，其中一个飞快地把手中的麦芽酒瓶藏到衬衫底下。

德尔瑞盯着彼得斯房子的一扇窗户，里面隐约透出昏黄的光亮。

驾驶员把第一辆车开到一处阴暗的空场。“是帕金斯。”他拍拍耳机，低声对德尔瑞说：“他已经向上头报告了这件事，他们想知道这次突击行动由谁指挥。”

“是我。”变色龙坚定地说。他转向他的队员：“我需要完全控制对面的街道和这条小巷。狙击手，到那边、那边和那边去。我要所有人在五分钟之内各就各位。都听清楚了吗？”

走下楼梯时，衰朽的木头嘎吱嘎吱乱响。

他用胳膊夹着她，拖着这位头部被他打了一拳，至今还迷迷糊糊的女人走下地下室。一下最后一阶楼梯，他就把她放倒在地上，低头看着她。

埃斯特……

她睁开眼睛，目光与他相对。她的眼神里充满了无助、充满了乞求，但他完全没有注意到。他的眼中只看见她的身体。他开始动手脱下

她的衣服，除掉她身上那件紫色的运动外罩。很难想象，今天居然会有这种年龄的女人穿成这样外出，外罩里面只穿了一件……呃，一件内衣。他没有想到自己的埃斯特·威拉伯竟然是一个荡妇。她应该是个工厂女工，每天缝制衬衫，五件挣一便士。

集骨者观察着她喉咙下的锁骨。换作其他男人，可能会盯着她的胸部或乳晕，但他却望着胸骨顶端的凹陷处，望着由此像蜘蛛腿般向外展放的肋骨。

“你要干什么？”那个女人问。整个人还因刚才受到的重击而有气无力。

集骨者仔细打量着她，但他看到的不是这个年纪轻轻、患有厌食症的女人，不是她塌扁的鼻梁、厚厚的嘴唇和干沙般粗糙的皮肤，他只看到潜藏在她外貌下完美的骨架结构。

他按住她的太阳穴，轻轻抚摩。千万别裂了，拜托……

她张大鼻孔，干咳了两声——虽然他已经几乎可以不去在意，但这里的气味的确很浓。

“不要再伤害我，”她喃喃地说，脑袋垂了下去。“求求你，别伤害我。”

他从口袋里掏出刀子，蹲下来，割开她的内衣。她低着头，看着自己赤裸的身体。

“你想要吗？”她屏住呼吸说：“好，我让你搞，来吧。”

肉体的愉悦，他心想……相比之下可差远了。

他拉她站起来，她发疯似的推开他，踉跄着脚步走向地下室角落的一扇小门。她并不是真的想逃跑，也没打算这个样子就能逃离这里。她只是抽噎着，伸出手，摇摇晃晃地走向那扇门。

集骨者望着她，被她那迟缓、可怜的样子迷住了。

那扇门背后过去是一道用来运煤的斜槽，现在被打通成一条狭小的通道，与这座废弃的建筑物隔壁的地下室相连。

埃斯特挣扎着走到那扇铁门，拉开它，爬了进去。

不到一分钟，他就听到门后传来凄厉的尖叫声，接着又是一声撕心裂肺的痛苦呼喊：“上帝啊，不、不、不……”接下来的字词全淹没在她惊惶恐惧的尖叫中。

然后她又从通道爬了回来，这一回她的动作飞快，还不停地挥舞着

双手，似乎想驱赶开她刚才看在眼中的景象。

到我这里来，埃斯特。

她跌跌撞撞地走在泥土地上，哭泣着。

到我这里来。

她径直跑向他耐心等待在那里的臂弯。他抱住她，像恋人一样紧紧地把这个女人搂在怀中，体验着用手指触摸她锁骨的美妙感觉。然后，他拖着这个已经歇斯底里的女人，慢慢走回那扇通道小门。

20

月球、叶子、潮湿的内衣、泥土。除了鲍林和霍曼，先前的团队又回到了莱姆的卧房。限于纽约市警察局的规定，两位探长级的人物不敢擅自回头侦办这件已经没有上级授权的案子。

“你用做色谱分析的溶液涂过那件内衣了，对吧，梅尔？”

“现在得重做一次了。刚才结果还没出来，就被他们打断了。”

他取出一个样本，放入色谱分析仪中。在他操纵仪器时，萨克斯凑过来，看着屏幕上像山峰和坡谷一样起起伏伏的剖面图形。很像股票指数走势图。莱姆发现她就站在自己的床边，似乎趁他刚才没注意时悄悄走近。她低声说：“我……”

“怎么？”

“我是个火暴脾气，我是说，我一向如此。我偶尔会乱发脾气，我也不知道是从哪儿来的，但我就是有脾气。”

“你说的没错。”莱姆说。

他们大大方方地看着对方的眼睛。莱姆想起他以前和布莱恩讨论严肃问题的时候，两人的眼睛总是望着他们之间的某件物体——有时是她收藏的陶瓷马，有时是一本书，有时是一瓶快要见底的梅洛红酒或夏多娜干白。

他说：“我勘察犯罪现场的方式与大多数鉴定专家不同，我需要一位在专业上没有任何成见，同时又必须要有自己的见解的人。”

在最难捉摸的理想恋人身上，我们常能发现这种特质。坚固而又易受伤害，两者的比例大致相当。

“我在向埃柯特副局长报告时，只是想说明我调职的情况，我一心只

想着这个，没料到话会传到调查局那里，让他们过来抢走了这个案子。”

“我知道。”

“结果我还发了一通脾气。我真的很抱歉。”

“事情已经过去了，萨克斯。我需要有人在我有失理智的时候，当面告诉我我是个疯子。托马斯就会这么做，所以我才那么爱他。”

“少跟我来这一套虚情假意，林肯。”托马斯在房间的另一端喊道。

莱姆继续说：“从来没人敢对我说‘去死吧’，他们对我的态度就像走在鸡蛋壳上一样小心。我恨他们这样做。”

“照我看，你这里也不像会有许多人来跟你说话的样子，而且已经有很长时间了。”

莱姆沉默了片刻，说：“这是实话。”

色谱分析仪屏幕上的波峰波谷终于停止了变化，定格在一个近似无限大符号的图形上。梅尔·库柏敲击键盘，读出分析结果。“水，柴油，磷酸盐，钠，少量微生物矿物质……无法判断它们是什么。”

到底是什么呢？莱姆心想，什么才是嫌疑犯用来传递信息的东西？是那件内衣，还是内衣上的液体？“继续分析，我想看看泥土的成分。”

萨克斯把证物袋递在他面前，里面是粉红色的沙砾，中间夹杂着几团泥土和圆石。

“这是牛肝土，”他立刻做出判断，“是岩石和沙砾的混合物。只有曼哈顿的河床才有这种东西。有硅酸钠成分吗？”

库柏操作色谱分析仪。“有，而且含量很高。”

“那么我们要找的是下城区离河边五十码以内的地方……”看到萨克斯一脸惊愕的表情，莱姆笑了。“这没什么神奇的，萨克斯。我做过许多家庭作业，仅此而已。建筑工人在靠近水边的深岩床区挖地基时，会用硅酸钠混合牛肝土加入土壤中，以增强土壤的稳定性。这就意味着那个地点在下城区。好，我们再来看看那片叶子。”

她拿起装有叶子的证物袋。

“不知道这是什么树。”莱姆说，“我从来没有见过这种叶子，至少在曼哈顿没见过。”

“我有一些园艺网站的网址，”库柏两眼盯着电脑屏幕说，“我上去浏览一下。”

莱姆自己以前也经常上网，在网上花费过不少时间。不过，网络对他来说就像书籍、电影、画报一样，用不了多久兴趣就慢慢消退了。可能因为他自己的世界过于实际，而对林肯·莱姆而言，网络归根结底是一个完全孤独的地方。

库柏的屏幕闪动起来，他按下网络连接，深入搜寻网上资料。“我在下载一些文件，可能需要十到二十分钟的时间。”

莱姆说：“没关系，我们先看萨克斯找来的其他线索……不是刻意布置的那些，是其余的东西。让我们来检查一下我们的秘密武器，梅尔。”

“秘密武器？”萨克斯问。

“微量证物。”

FBI特工弗雷德·德尔瑞布置十个人负责突击行动，其他人分成两组负责搜索和监控。身穿防弹衣的突击队员藏在树丛中，汗如雨下。在街道对面一座废弃建筑的楼顶，搜索监控组的人已经架好大耳朵和红外线摄像机，对准嫌疑犯的住宅。

三名狙击手各持雷明顿冲锋枪，子弹上膛保险打开，趴在屋顶埋伏。观察员手持双筒望远镜，像助产士一样蹲在他们身边。

德尔瑞已经换下他那件穿着像小精灵一样的绿外衣，改穿FBI的防风夹克和牛仔裤。他正仔细倾听着无线电耳机中传来的信息。

“监控组向指挥官报告，我们用红外线扫描目标物，发现地下室有人活动。”

“在干什么？”德尔瑞问。

“看不见，玻璃太脏了。”

“里面只有一个人吗？会不会有人质和他在一起？”巡警萨克斯的话也许是对的，嫌疑犯很可能已经又绑架了一名人质。

“说不好。我们只能侦测到生物体的活动和热量。”

德尔瑞派去迂回到房子另一侧的探员回报：“一楼和二楼没有发现任何有人活动的迹象，车库是锁上的。”

“狙击手？”德尔瑞说，“报告情况。”

“一号狙击手回报指挥官，我已控制目标物正门。完毕。”

其他两名负责守住通道和一楼房间的狙击手也先后报告：“锁定目标，完成封锁。”

德尔瑞抽出他的大号自动手枪。

“好，我们有那张纸，”德尔瑞指的是搜查令，这样他们就不用敲门了，“开始行动！第一组和第二组，散开！散开！散开！”

第一组队员冲向正门，用破门锤撞开大门；第二组绕到后门的队员则采取比较斯文的方法，打破后门玻璃，伸手拉开门闩。探员一窝蜂地冲进屋内，德尔瑞紧跟在最后一名突击队员的身后进入这幢老旧、脏臭的房子。一股腐烂的气味扑面而来，尽管德尔瑞对犯罪现场早已不陌生，也还是勉强忍住，才没有当场吐出来。

第二组在确认一楼安全后，直奔二楼搜查，同时第一小组则冲往地下室，皮靴在旧木地板上踏出重重的声响。

德尔瑞也随着跑下臭味最浓的地下室。他听见有扇门被撞开，接着有人大喊：“别动！联邦警探。别动！别动！别动！”

可是当他走到地下室门口时，听见刚才那位出声警告的探员又以十分异常的语调叫道：“这是什么？哦，天啊！”

“操！”另一个声音也喊道，“真恶心。”

“真他妈臭死人。”德尔瑞咒骂着。他一走进来，就被地下室的臭味熏得无法呼吸，强压着把泛上来的东西咽回肚里。

一个男人的尸体横陈在地板上，喉咙被人切开，身上流淌出黑色的液体。已经毫无生气的双眼仍然睁得大大的，死死地盯着天花板，可是躯干似乎被移动过，有些错位和膨胀。德尔瑞不禁哆嗦了一下。他还没有发展出这种免疫系统，足以面对眼前虫蚁在尸体上横行的景象而无动于衷。无数的虫豸和蛆显示，此人至少已经死亡三天以上。

“为什么用红外线会侦测到生物反应？”一个探员问。

德尔瑞指指一只老鼠。在死者已经膨胀的大腿和腰部，都留有老鼠的啮痕。“它们一直围在这里，我们打搅了它们的用餐时间。”

“这是怎么回事？他反被人质杀了吗？”

“你在胡说什么？”德尔瑞没好气地说。

“这个人不是他吗？”

“不，不是他。”德尔瑞说，眼睛盯着尸体上一道很特别的伤口。

一名队员皱着眉头说：“不对，德尔瑞，这个人就是他。我们见过通缉照片，这个人就是彼得斯。”

“我当然知道这家伙是他妈的彼得斯，但他不是我们要抓的嫌疑犯，明白了吗？”

“不是？你究竟在说什么？”

对德尔瑞来说，他已经解释得够清楚了。“混蛋！”

德尔瑞的移动电话突然响了，吓了他一跳。他掀开电话盖，听了一会儿。“她干了什么？噢，真是乱上添乱……没有，我们没有抓住那个该死的嫌疑犯。”

他猛地关掉电话，随手点了两名突击队员。“你们两个跟我走。”

“怎么了，德尔瑞？”

“我们要去做一次拜访。到了那边我们应该什么态度？”两位探员面面相觑，皱起眉头不解其意。不过德尔瑞马上自己说出了答案：“我们绝不要对他们客气。”

梅尔·库柏把证物袋里的东西抖落到白报纸上，戴上单目放大镜检视纸上的尘土。“这是砖头粉末，还掺杂着一些别的石头。是大理石，我猜。”

他挑起一点样本放到载玻片上，移到复合式显微镜下面检查。“没错，是大理石，玫瑰色的。”

“牲畜场的坑道里有大理石吗？在你发现那个德国女孩的地方？”

“没有。”萨克斯回答。

库柏猜测，也许是不明嫌疑犯八二三绑架莫娜莉时，从她住的公寓里沾过来的。

“不会，我很清楚那种德国公寓用的石料。那只是东村的廉价出租房屋，最好的石料也顶多是打磨过的花岗石。我想可能、也仅仅是可能，大理石来自嫌疑犯藏身的地点。大理石有什么明显的特征吗？”

“有凿痕。”库柏又俯身凑近大理石，说。

“很好。整齐吗？”

“不太整齐，呈锯齿状。”

“这么说，是用老式蒸气裁石机裁出来的。”

“我想是吧。”

“托马斯，写下来。”莱姆冲着海报点点头，指示他说，“他的藏身处有大理石，而且年代古老。”

“我们何必在意他的藏身处？”班克斯看了一眼手表问，“调查局的人现在应该已经在那里了。”

“信息永远也不要嫌多。班克斯，记住我说的话。好，我们还有什么东西？”

“又有一些手套皮屑，红色皮革。还有……这是什么？”库柏举起一个装着一些木头碎片的塑料袋问阿米莉亚。

“剃须水的样本，从他倚靠过的一根柱子上刮下来的。”

“要做一下嗅觉分析吗？”库柏问。

“让我先闻一下。”莱姆说。

萨克斯把袋子拿到莱姆面前，里面装着一小片木屑。她打开袋子，让莱姆吸入几口空气。

“布拉特牌。谁会不知道这种东西？托马斯，写上我们这位先生用的是杂货店买的廉价古龙水。”

库柏大声宣布：“又找到一根头发。”技师把头发放在对比式显微镜下检视，“和我们先前找到的那根头发很像，也许是同一来源。嘿，林肯，我敢保证这两根头发完全一样，都是棕色的。”

“头发根部是切断的还是自然脱落的？”

“切断的。”

“很好，我们离头发的颜色又接近了一步。”莱姆说。

托马斯转身要在海报上写下“棕色”两个字，但塞林托立刻拦住他：“这点不必写！”

“为什么？”

“显然他的头发不是棕色的。”莱姆说。

“可是，你们刚才……”

“什么颜色都有可能，金色、茶色、黑色、红色……但绝不会是棕色。”

塞林托解释说：“这是老把戏。嫌疑犯随便走到一家理发店的后街，

从垃圾袋里挑些头发出来，丢在犯罪现场。”

“哦。”班克斯点点头，用心地把这个新学到的知识存进脑子里。

莱姆说：“好吧，下一件，那团纤维。”

库柏把纤维放到偏光镜下检视。他调校了几下旋钮，说：“双折射率0.53。”

莱姆脱口而出：“这是六号尼龙。梅尔，它的外观如何？”

“很粗糙，有十字形裂纹，淡灰色。”

“是地毯。”

“没错。我检索一下资料库。”过了一会儿，他从电脑上抬起头，“是汉普斯特公司的产品，型号118B。”

莱姆长长地叹了口气。

“怎么了？”萨克斯问。

“这是美国汽车制造商使用最普遍的后备箱衬垫，在过去的十五年里，至少有两百种不同型号的车辆使用这种纤维，根本无从查起……梅尔，纤维上有没有什么东西？用电子扫描显微镜看看。”

库柏把纤维移至电子扫描显微镜下。屏幕顿时活了起来，发出一种诡异的蓝光。一丝细细的纤维，在屏幕上看起来却像一条粗大的绳索。

“上面有些东西，是晶体，数量很多。他们用二氧化钛祛除地毯的光泽，才可能会这样。”

“气化它，这条线索很重要。”

“纤维不够多，林肯。要气化非得把整根纤维都烧掉不可。”

“那就烧吧。”

塞林托委婉地劝阻道：“从联邦政府‘借’证物是一回事，但毁掉证物？这后果我就说不好了。林肯，万一在法庭上……”

“我们非烧不可。”

“噢，天啊！”班克斯说。

塞林托很勉强地点了头，库柏便把样本放入仪器中。机器开始运转，不一会儿，屏幕上出现了几道细长的柱状图形。“有了，是一种长链

形的聚合分子，是尼龙。但那些细小的波纹，表示还有其他东西。氯、去污剂……这是清洁剂。”

“我记得，”莱姆说，“那个德国女孩说过车子里闻起来很干净。查出这是哪种类型的清洁剂。”

库柏把信息输入汇集各种品牌的资料库。“辉泽化学公司生产，由位于泰德波罗市的拜尔汽车公司负责经销，产品的名称是‘泰迪可丽’。”

“太好了！”莱姆叫了起来，“我知道这家公司，他们把产品批发给车队，主要客户是租车公司。嫌疑犯开的是租用车。”

“他不会疯狂到开着一辆租来的车去犯罪现场，对吧？”班克斯问。

“车子是偷来的。”莱姆喃喃地说，好像这个年轻人问的问题像二加二等于几一样幼稚。“还有，车牌也是偷来的。爱玛还在听候我们的命令吗？”

“这时候她大概已经下班了。”

“把她挖起来，叫她立刻开始调查赫兹、艾维斯、国际等租车公司，调出车辆失窃的资料。”

“好的。”塞林托虽然满口答应着，但口气还是有点不自在，也许是闻到房间里的空气中还残留有联邦证物被烧掉后的臭味。

“脚印呢？”萨克斯问。

莱姆检视着她举在手里的脚印拓本。

“他穿鞋的方式很特殊。你看看脚掌下足趾跟部的位置，外侧都被磨平了。”

“他是内八字？”托马斯大声说。

“有可能，但如果是内八字，鞋跟部分也应该有相应的磨痕，但它没有。”莱姆研究着鞋印。“要我说，他是一个爱读书的人。”

“读书？”

“你坐到那边的椅子上，”莱姆对萨克斯说，“身体伏向桌面，假装你在看书。”

她坐下了，然后抬起头。“还有呢？”

“假装你在翻动书页。”

她照做了，连续做了好几次，才又抬起头。

“继续做，你现在看的是大部头的《战争与和平》。”

她不停地凭空翻动书页，头越垂越低。过一会儿，在无意识的情况下，她自然而然地缩起脚，双腿在足踝的位置交叉，鞋子只剩下外侧边缘的地方接触到地面。

莱姆指出这一点。“托马斯，把它加到一览表上，不过最好还是加个问号。现在，让我们看看指纹。”

萨克斯说那枚完整的指纹她没有带回来，那枚他们借以查出嫌疑犯身份的指纹。“还在联邦大楼。”

但是莱姆对那枚指纹没有兴趣，他要看的是另一枚，萨克斯从德国女孩脖子上采下的那一枚。

“无法扫描，”库柏宣布，“这枚指纹的完整程度连C级都不到，我无法对它做任何判断。”

莱姆说：“我没兴趣比对指纹，我感兴趣的是上面的道道。”在手指肚的正中央，有一道月牙形的痕迹。

“那是什么？”萨克斯问。

“我猜是一道疤痕。”库柏说，“是旧伤。伤口很深，有可能深达骨头。”

莱姆回想着以前看到过的各种各样的皮肤疤痕和瑕疵。过去，在秘书作业和电脑输入还没有普及之前，能由一个人的手部特征很容易地判断出他是从事哪方面的工作：指尖变形的是手工打字员，手掌被缝纫机或补鞋针刺过的是裁缝或鞋匠，手指有凹痕或墨水渍的是速记员或会计，被纸张割破过手的是印刷工人……根据手上伤疤老茧的特征，能分辨出从事不同职业的人。

但是，眼下这个伤疤却透露不出任何线索。

至少在目前毫无帮助。除非等到他们已经有了嫌疑对象，才能拿这个疤痕和他的手掌比对。

“还有其他东西吗？膝盖印。这是很好的证物，可以让我们知道他穿什么裤子。拿起来，阿米莉亚，举高点！宽松型长裤。上面有很深的皱褶，所以是天然纤维。在这个季节里，我敢说那一定是棉布，绝不会是羊绒。当然，也不大可能是丝，现在已经很少有人穿丝制长裤了。”

“布料很薄，不是粗纹棉。”库柏说。

“这是运动服。”莱姆得出结论，“托马斯，把这点加到一览表上。”

库柏回头看看电脑屏幕，又输入一些指令。“那片叶子的运气不佳，史密森研究所的资料库里找不到和它同样的叶子。”

莱姆把头靠回到枕头上。他们还剩多少时间？一小时？两小时？

月球、泥土、盐水……

他看见萨克斯一个人走向房间角落，低着头，长长的红发直泻下来，几乎垂到了地板。她正望着一个证物袋，紧皱眉头，凝神沉思。莱姆自己也不知道曾有多少次摆出同样的姿势，一心想着……

“报纸！”她突然抬起头喊道，“哪里有报纸？”她的眼神充满了狂热，从一张桌子扫向另一张。“今天的报纸呢？”

“怎么了？”莱姆问。

她从班克斯手上一把抢过《纽约时报》，快速翻阅着。

“那液体……内衣上的，”她对莱姆说，“会不会是海水？”

“海水？”库柏注视着色谱分析仪列出的成分表，“有可能！里面有水、有钠、有其他矿物质，还有油、磷酸盐。这是受到污染的海水。”

萨克斯的目光与莱姆碰到了一起，他们几乎在同一时间喊出：“涨潮！”

她拿起报纸，翻到气象预报栏。上面有一幅月相图，和在犯罪现场找到的那个图案一模一样。在这幅月相图下，是今日的海潮涨落表。“再过四十分钟，今天的海水就涨到最高潮了。”

莱姆的脸色立刻沉了下来。他从未像现在这样恼怒过，恼怒自己的失算。“他要把人质溺死。他们就在下城区的某个码头。”他绝望地望着曼哈顿地图，这一带绵延的海岸线足有好几英里长。“阿米莉亚，又到你开赛车的时间了，你和班克斯到西岸去。朗，你负责东岸，在南街海港一带搜索。还有梅尔，赶快找出这片叶子到底是他妈的什么东西！”

一道浪花打在他低垂的头上。

威廉·埃弗雷特睁开眼睛，一股寒冷的海水立即涌入他的鼻腔。海水像冰一样冷，他感到自己本来就有毛病的心脏正在吃力地搏动着，拼命要把温暖的血液送到他的全身。

他刚才几乎已经失去知觉了，但就像那混蛋折断他手指的那会儿一样，此刻他的意识又恢复了清醒。他突然想到已故的妻子——不知什么原因，他想起他们过去的旅行。他们去过吉萨[5]、危地马拉、尼泊

尔，甚至还去过德黑兰（就在大使馆被占领前一个星期）。

有一次，他们搭乘中国东南航空公司的航班，从北京起飞后不久，两台引擎就坏掉了一台。伊芙琳当时把头压低，做出坠机姿势准备等死，眼睛却一直瞄着一份随机赠阅杂志的文章标题。那篇文章警告说，饭后喝热茶会影响健康。事后，在新加坡拉弗尔斯饭店的酒吧里，她把这件事告诉他，两人都歇斯底里地大笑起来，直到泪水涌出了眼眶。

他又想到歹徒冷酷的眼神，想到他的牙齿，他厚重的手套。

现在，在这个恐怖的由水构成的坟墓中，一阵难以承受的痛苦从他的手臂升上来，直达他的下颚。

这阵痛楚是来自折断的手臂还是受创的心脏？他也说不清。

或许两者都有。

埃弗雷特闭上眼睛，直到这阵疼痛感消退后才又睁开。他望望四周，他被铐在一个已经废弃的码头下的支柱上。一段朽木从码头边缘突出来，指向翻涌的海水，现在两者之间的距离不到六英寸，河上船只与泽西工业区的灯火就顺着这狭小的缝隙照射过来。海水已漫到他脖子下面，虽然他的头部距离上面的码头只有几英尺，但他被牢牢地铐在那里，无法挣扎着向上爬。

从手指上又传来一阵疼痛，痛得他昏了过去，头部径直扎向水里。慢慢一鼻子的海水呛得他不停地咳嗽，又逼着他清醒过来。

接着，月球引力又把海平面拉高了些。一个大浪打来，这个狭小的空间顿时被海水湮没，一片黑暗。他迷迷糊糊地听到浪花咆哮的声音，还有他自己因为痛苦而发出的呻吟声。

他知道自己就要死了，知道自己再也无力把头抬离油腻腻的水面。他闭上眼睛，绝望地把脸贴在那根光溜溜的黑色木柱上。

21

“萨克斯，一路冲到下城去！”莱姆的声音穿过嘈杂的无线电波传到她耳边。

她用脚死死地踩住油门，RRV一路尖啸，闪烁着红色的警灯，沿着西城高速公路向下城飞驰。她冷静地将时速提高到一百三十公里。

“够了，够了！”班克斯连连高喊。

开始倒数。二十三街，二十街，在十四街的垃圾驳船码刹车猛转。

当他们呼啸着穿过肉类加工业集中的西村时，一辆半拖车突然从街边倒车出来，正好挡住他们的去路。她没踩刹车，反而猛地一打方向盘，车子就像参加障碍超越赛一般腾空而起，越过道路中央的隔离墩，引来班克斯一阵喘不过气来的咒骂和迎面而来的一辆白色大车尖锐的喇叭声，路边的行人纷纷侧目而视。

“哎呀，”阿米莉亚·萨克斯轻叫一声，把车开回原先向南的车道。她对莱姆说：“再说一遍，刚才我没听清楚。”

莱姆微弱的声音通过耳机传了出来。“目前只能告诉你目标在下城，直到我们能及时找出那片叶子的含义。”

“我们已经快到炮台公园了。”

“距离满潮时间只有二十五分钟了。”班克斯叫了起来。

也许德尔瑞的行动小组能从嫌疑犯身上找到答案。他们可以把八二三先生拖进随便哪条暗巷，给他一顿苹果尝尝。尼克告诉过她，他们是怎样让嫌疑犯变得合作的：用装满水果的袋子猛击犯人的腹部。这真的很痛，而且不会留下伤痕。她小时候从不会相信警察会做这种事，但现在，她的想法已经不同了。

班克斯拍了一下她的肩膀。“看那边，旧码头有一长串。”

到处都是朽烂的木头、污秽的垃圾，这是个幽灵出没的地方。

他们把车停下，跳下车，直接朝水边跑去。

“你在听吗，莱姆？”

“告诉我，萨克斯，你们在什么位置？”

“在炮台公园北侧第一个码头。”

“我刚才接到朗的报告，他在东岸没有任何发现。”

“没多大希望，”她说：“这里有十多个码头，加上沿河的步行道……还有消防船坞、轮渡渡口和炮台公园码头……我们需要特勤小组支援。”

“我们没有特勤小组了，萨克斯，他们现在不归我们调度了。”

离满潮时间还剩二十分钟。

萨克斯把目光望向水面，绝望地耸了耸肩。然后，她一手握着手枪，拼命地向河边跑去，杰里·班克斯紧跟在她的身后。

“快给我从那片叶子上挖点东西出来，梅尔。猜测也行，什么都好，

就是要快！”

坐立不安的库柏从显微镜上抬起头来，望向电脑屏幕。

光是在曼哈顿地区，植物种类就不下八千种。

“资料库里找不到和它相同的细胞结构。”

“这片叶子很老，”莱姆问：“它究竟有多老？”

库柏又看了看叶子。“已经干瘪皱缩，我估计大概放了一百年了，最多差一点点。”

“在过去的一百年里有哪些植物灭绝了？”

“在像曼哈顿这样的生态系统中，植物是不会灭绝的。它们总会在什么地方重新冒出来。”

莱姆的脑中“叮当”一响，好像有个念头接近成形了。他对这种感觉可以说是又爱又恨。有时他会像接一个慢慢飞来的高抛球一样轻易地抓住它，有时又只能眼睁睁地看着它彻底消失，只给他留下错失灵感的刺激与遗憾。

离满潮时间还有十六分钟。

这种念头到底是什么？他闭上眼睛，极力捕捉……

码头，他刚才在想码头，人质在某处码头的下面。

到底是什么？快想！

码头……船只……卸载……货物。

卸载货物！

他猛地睁开双眼。“梅尔，这会不会是农作物？”

“噢，对呀。我只顾查询一般园艺作物，没去找耕种作物。”他急忙在电脑上键入新的指令。等待结果的时间好像有几小时那样漫长。

“好了吗？”

“等等，等等……这里有一大堆数据。”他快速地逐项审视。“苜蓿、大麦、甜菜、玉米、燕麦、烟草……”

“烟草！试试看。”

库柏按动两下鼠标，屏幕上慢慢现出图像。

“就是它！”

“世贸大楼！”莱姆大声宣布，“那座大楼北边的土地过去曾经是烟草田。托马斯，找出我写书时研究的资料——我要那张十八世纪四十年代的地图，还有鲍尔尔·霍曼用来找石棉清理场址的现代地图。把这两张图贴到墙壁上，并排贴在一起。”

托马斯从莱姆的档案夹中找出那份旧地图，把两张图一起贴在靠近莱姆床头的墙壁上。虽然绘制得粗糙失真，那张旧地图还是显示出殖民时期的纽约城（只占曼哈顿岛下端的一小部分）北部是一大片农田。沿着河边有三座商用码头——当时这条河还不叫哈德逊河，而被称为“西河”。莱姆又瞥向那张近代的纽约地图，当然，农场全都不见了，原来的码头也已经废弃停用。不过，这幅年代较近的地图上，还是标出了其中一座原本用于运输烟草的旧码头的确切位置。

莱姆努力向前伸探着脖子，想看清那座码头附近街道的名称。就在他正要叫托马斯把地图拿近一些的时候，楼下突然传来一声巨响。伴随着玻璃碎裂四散的声响，大门被人猛地撞开了。

托马斯急忙下楼查看。

“我要见他。”门廊里响起一个简洁有力的声音。

“请等一等……”托马斯试图阻止。

“不行，等一分钟、一秒钟都不行。妈的，我现在就要上去。”

“梅尔，”莱姆悄声说，“快把证物藏起来，关掉电脑。”

“可是……”

“快！”

莱姆用力摇动头部，把耳机甩离耳朵，掉落在病床边。此时，楼梯口已传来重重的脚步声。

托马斯已经尽了最大努力来阻挡他们，但这三个不速之客是联邦调查局的探员，其中两个手里还拿着大号的手枪，他们慢慢地把托马斯逼上楼。

多亏了梅尔·库柏，他只用了五秒钟的时间就把复合式显微镜拆掉，小心地放回原位，刚好抢在FBI特工爬上楼梯冲进房间之前完成。那些证物袋被塞在桌子下面，还盖上了一本《国家地理杂志》。

“嗨，德尔瑞，”莱姆问，“你抓到嫌疑犯了吗？”

“你为什么不告诉我？”

“告诉你什么？”

“那枚指纹是伪造的。”

“伪造的？”库柏一脸迷惑地问。

“哦，那是个真的指纹，”莱姆说话的口气，就像这是个再明白不过的事实，“但不是嫌疑犯的。我们那位先生需要一辆出租车捕捉猎物，于是就找上了……他叫什么名字？”

“维克托·彼得斯。”德尔瑞咕哝着说出这位出租车司机的历史。

“干得真漂亮。”莱姆由衷地赞叹道，“他居然能找到一个有犯罪前科和精神病史的塞尔维亚人，真不知道他花了多少时间挑选。总之：嫌疑犯八二三杀害了可怜的彼得斯先生，偷走了他的出租车。他还切下他的指头带在身上，等到觉得我们逼得过近时，就把现场留下一个明显的指纹，好把我们甩开。这次他真的很成功。”

莱姆瞥了一眼时钟。还剩十四分钟。

“你是怎么知道的？”德尔瑞看了一眼莱姆床边墙上的地图，谢天谢地，他对它们没兴趣。

“因为那枚指纹有脱水和皱缩的现象。我敢说死状一定惨不忍睹。你们是在地下室找到尸体的吗？我说的没错吧？地下室是我们这位先生最喜欢用来处理人质的地方。”

德尔瑞不再搭理莱姆，开始像一只巨大的猎犬一样，在房间里东闻西嗅。

“你把我们的证物藏到哪里去了？”

“证物？我不知道你在说什么。我说，你是不是把我的门踢坏了？上次你不敲门就闯进来，这次索性用脚踢了。”

“你知道吗，林肯？我本来还想找机会向你道歉……”

“这可真难得，弗雷德。”

“不过现在我只想一把掐死你这个混蛋。”

莱姆瞥见麦克风耳机还耷拉在床边的地板上，不禁暗自担心萨克斯呼叫的声音会突然从耳机里传出来。

“把证物交出来，莱姆。你还没意识到这会给你惹来多大的麻烦。”

“托马斯，”莱姆慢悠悠地请求：“我刚才被德尔瑞探员吓了一跳，不

小心把随身听耳机弄掉了。你能帮我捡起来放在床头吗？”

托马斯心领神会。他走过去捡起耳机，放在莱姆床头德尔瑞看不到的地方。

“谢谢。”莱姆对托马斯说。随后又加上一句：“你知道，我还没洗澡呢。我想差不多到时间了，你说呢？”

“我正纳闷你怎么还没开口提这件事呢？”托马斯回答，演技好得像一个天才演员。

“快回答，莱姆。看在上帝的分上，你怎么不说话了？”

接着，萨克斯听见有声音从耳机里传来了。是托马斯。他的声音很大，口气夸张。好像有什么不对头。

“我买了一块新海绵。”是托马斯的声音。

“看上去很不错。”莱姆回答。

“莱姆？”萨克斯吼道，“你们在搞什么鬼？”

“花了十七美元，当然不错了。我要帮你翻个身。”

更多的声音从耳机里传来，但是她无法一一分辨。

萨克斯和班克斯正沿着河岸小跑，一路查看着河水又灰又黄的哈德逊河岸边的码头。她示意班克斯停下，自己弯弓着身体，向河中吐了口唾沫，大口大口地喘着粗气。

通过耳机，她又听到：“……不会很长时间的，各位，多多包涵。”

“不必介意，我们可以等。”

“我还真的很介意。”莱姆说，“难道我连一点隐私都不能有吗？”

“莱姆，你能听见我说话吗？”萨克斯放开喉咙大喊。他到底在玩什么把戏？

“不行。偷窃证物的人没有隐私权。”

是德尔瑞！他在莱姆的房间里。好了，这下全完了。人质死定了。

“我要看到证物！”德尔瑞在咆哮。

“德尔瑞，你现在看到的，是一个大男人的入浴图。”

班克斯张嘴想说什么，但萨克斯挥手制止了他。

耳机里陆续传来一些细微的说话声，她听不清楚。

接着是德尔瑞愤怒的吼叫。

然后是莱姆平静的声音：“……你知道吗，德尔瑞，我以前是个游泳好手，几乎每天都游。”

“我们只剩不到十分钟了。”萨克斯低声说。河水轻轻地拍打着河岸，两艘游艇平稳地驶过水面。

德尔瑞又嘀咕了些什么话。

“我以前常去哈德逊河游泳，那时候比现在干净多了。我指的是河水。”

一阵杂音干扰，莱姆的话被打断了。

“……旧码头。我最喜欢的一座现在已经没有了。过去它曾是‘哈得孙清洁者’的老巢。你听说过这个帮派吗？在十九世纪九十年代，就在现在的炮台公园北侧。你好像很不耐烦。想看看残疾人松弛的屁股吗？不想？那就随便你吧。那个码头是在北摩尔和商会大楼之间。我以前从那里跳下水，绕着码头游啊游……”

“北摩尔和商会大楼！”萨克斯喊了起来，急忙转身往回跑。他们已经错过了那个地方，向南走了太远，现在距离那里大约有四分之一英里。她能看到那排脏乎乎的棕色木头，潮水已经堵住了那条大排水管。还剩多少时间？几乎没有了，他们已经来不及救出人质了。

萨克斯扯掉耳机，掉头朝车子跑去。班克斯跟在她后面。

“你会游泳吗？”萨克斯问。

“我？在康体俱乐部可以游上一两个来回。”

他们已经没办法了。

萨克斯突然停下脚步，身子很快地旋转了一个大圈，望向那空无一人的街道。

水快淹到他的鼻子了。

一道小波浪掠过威廉·埃弗瑞特的脸，此时他恰好吸了口气，恶臭、腥咸的海水顿时灌进他的喉咙。他开始咳嗽，声音用力得吓人，极其痛苦。海水充满了他的肺部，他松开抓住码头桩木的手，整个人沉入水中，浮起，露出水面，然后再沉下去。

不，主啊，不要……求你不要让我……

他摇动手铐，猛蹬双腿，试图做最后的挣扎。如果真会有奇迹发生，也许他能以虚弱的肌肉折弯锁住他的手铐。

他从鼻孔中喷出脏水，慌乱地前后摇动头部。肺里的积水暂时被排了出来。他用力把头向后仰，凑向离他脸部不远的水面上稀薄的空气。这个动作让他脖子上的肌肉像着了火，疼痛的程度一如他折断的手指。

他终于得到了片刻喘息。

但又一个浪头跟着打了过来，比刚才那个还要高些。

这下完了。

他再也支撑不住了。投降吧，去和伊芙琳会合，和这个世界说拜拜……

威廉·埃弗瑞特放弃了。他沉到水面下，沉入充满杂物、海草缠绕的污秽海水。

然而，他又惊慌地颤动起来。不、不要……

他还在那里！那个绑架他的人！他又回来了。

埃弗瑞特踢蹬着双腿浮上水面，吐出了更多的海水，本能地想逃开。那人用手电筒光亮直晃埃弗瑞特的眼睛，手里握着一把刀，逐渐向他逼近。

不、不要……

一定是觉得海水淹不死他，那人要亲手把他扎死。埃弗瑞特顾不上多想，冲着来人就是一脚。但那家伙潜入了水底……然后，“喀哒”一声，埃弗瑞特的双手自由了。

老人忘了自己刚和这个世界道过再见，拼命地蹬腿浮上水面，用鼻子狠狠地吸了口酸臭的空气，动手把封在嘴上的胶带撕去。他喘着气，吐掉腹中的脏水。他的脑袋重重地撞上橡木码头的底部，但却大笑不止。“噢，主啊，主啊，主啊……”

接着另一张脸出现了……同样穿着潜水服，拿着明晃晃的探照灯凑了上来，埃弗瑞特隐约可以看到他的潜水服上有一个纽约市消防队的队徽。两个人手里拿的不是刀子，而是金属气割器。其中一人把带有苦味的橡胶氧气罩摁在埃弗瑞特的嘴上，让他大大地吸了一口纯氧。

潜水员张开双臂抱住他，他们还得游回到码头那边去。

“深吸口气，我们一会儿就到岸了。”

他深吸一口气，直到窄小的肺腔都快要爆出来，才闭上眼睛，听任潜水员带着他潜入被黄色探照灯晃得发亮的水底。这是一段短暂而痛苦的旅程，他们在水下潜行，穿过黑糊糊布满微粒的河水，重新浮上水面。潜水员一不留神没抓好他，两人立刻被海水冲散。但是威廉·埃弗瑞特镇定自若地应付了这次小小的失误。经历了这一晚上的时间后，独自一人在波浪起伏的哈德逊河中畅游一下，对他来说，简直是一种轻松愉快的享受。

她原本没有打算打出租车，坐机场的大巴就挺好。

但是佩妮因为觉睡得太少而兴奋异常，他们俩今天早上五点钟就起床了，现在她越来越不安生。佩妮年纪还小，需要赶快上床，喝下一瓶夏威夷果汁，盖上毛毯好好睡上一觉。除此之外，卡萝尔自己也迫不及待地想早点到曼哈顿。她只是一个瘦弱的中西部小女子，四十一年来从未到过比俄亥俄州更远的地方，一心只渴望着看看纽约这个大苹果究竟是什么模样。

卡萝尔领取了行李，开始往出口走。她又检查了一次，确认今天下午离开凯特和艾迪家时带的东西一样不少。

佩妮、维尼、皮包、毯子、手提箱、黄色背包。

所有东西都在。

她的朋友都警告她到这座城市要当心。“到处是抢钱包的和扒手，围着你推来搡去。”艾迪说。

“千万别玩街头的纸牌游戏。”凯特像母亲一样叮嘱。

“我在自己家里都不玩牌，”卡萝尔笑着提醒她，“怎么会跑到曼哈顿的街头玩？”

不过，她还是由衷地感激他们的关心。毕竟，她只是一个带着三岁女孩的寡妇，为了参加联合国和平大会，只身来到这个世界上最危险的城市——这里的外国人真多，天啊，她从来没有同时见到过这么多人。

卡萝尔找到一处公用电话，打电话到她们预订的饭店确认房间。饭店的夜班经理说房间已经准备好，正等待她们来住，他还说四十五分钟以后见。

她们一走出自动门，夏天灼人的热浪就扑面而来，压得她们几乎喘不过气来。卡萝尔停下脚步，环顾四周。她一只手紧紧地抓住佩妮，另一只手提着旧手提箱，那个沉甸甸的黄色背包则挎在肩上。

她们最终还是加入了排队等候出租车的旅客队伍中。

卡萝尔看向高速公路对面的大广告牌，上面写着：欢迎联合国会议代表！海报画得很拙劣，但她还是盯着它看了很久。海报上有个男人长得还真像隆尼。

两年前，在隆尼刚过世的那段日子里，几乎任何事情都能让她联想起她的丈夫，梳着平头、潇洒英俊的隆尼。她开车经过麦当劳，想到他最爱吃巨无霸；看电影时，尽管男主角长得不像他，但总会觉得举手投足之间有那么一两个动作和他的习惯相似；甚至接到拍卖割草机的传单，也会让她想起，隆尼是多么喜欢亲手修剪他们在阿灵顿高地户外的那片小草地。

随后，眼泪就接踵而至了。她开始服用丙咪嗪等抗忧郁的药物，整星期地赖在床上不起来。最后，她勉强接受凯特的建议，到她和艾迪那里住一个晚上。然后是一星期，一个月。

她已经不再流泪了。现在她来到这里，就是要开始全新的生活，把过去的一切悲伤抛在身后。

出租车一辆接一辆地载着乘客离开了。卡萝尔拨开垂在汗湿的肩膀上的浓密金发，拉着佩妮，用脚把地上的行李往前推了几步。她四下张望，想看看曼哈顿的模样，但除了交通设施、飞机机尾、人山人海的旅客和各式车辆外，她什么也没瞧见。蒸气像恐怖的鬼魂一样从涵洞中升起，夜晚的天空烟雾弥漫，只有黑与黄两种颜色。

好吧，她心想，反正很快她就会看到这座城市的。她希望佩妮现在的年龄已经够大，能够记住她看到这座城市的第一印象。

“宝贝，到现在为止，你还喜欢我们的这次冒险吗？”

“冒险，我喜欢冒险。我想喝夏威夷果汁，请你让我喝一点好吗？”

她说“请”……这可是新鲜事。一个三岁的小孩已经学会恳求他人时的关键用语。卡萝尔笑了起来。“再等一会儿你就可以喝到了。”

终于排到她们了。出租车后备箱盖自动弹开，卡萝尔自己动手把行李抬进后备箱，压上盖子。她们钻进后座，关上车门。

佩妮、维尼熊、钱包……

出租车司机问：“去哪里？”隔着车内的塑料玻璃板，卡萝尔大声向司机报出中城公馆饭店的地址。

司机开车上路。卡萝尔向后靠靠，把佩妮抱在膝上。

“我们会经过联合国吗？”她问。

出租车司机正在专心变换车道，没有听见她的问话。

“我是来这里开会的，”她继续说，“参加联合国大会。”

还是没有回答。

她想，这个司机是不是不大会说英语。凯特警告过她，在纽约开出租的全都是外国人。（“抢了美国人的饭碗，”艾迪咆哮说，“却不给我在那里工作的机会。”）隔着满是划痕的塑料玻璃，她看不清司机的长相。

也许他只是不想讲话。

他们转到另一条高速公路——忽然，在眨眼之间，这座城市的全貌，被高楼大厦切割成锯齿状的天空，一下子全都出现在他们面前。灿烂辉煌，就像凯特和艾迪收藏的水晶。一大片五颜六色的建筑物聚集在岛中央，还有一群大楼伸展到岛的左岸。卡萝尔这辈子还从未见过如此壮观的景象，此时，她感觉这座岛看起来就像是一艘巨船。

“快看，佩妮，那边就是我们要去的地方。你说，美不美？”

不过，只过了一会儿，这景观就被切断了。司机把车开下高速公路，在一个下坡的底部猛然转弯。现在他们行驶在一条炎热、荒凉的街道上，两边的房屋都是深颜色的砖石建筑。

卡萝尔倾身向前。“这是通往市区的路吗？”

同样，司机还是没有回答。

她用力拍打塑料玻璃。“你没走错路吧？说话！你说话啊！”

“妈咪，怎么了？”佩妮说着，开始哭了起来。

“你要去哪里？”卡萝尔喊道。

但那个人自顾开他的车，而且不慌不忙，每个该停的红灯都停了，不超过任何时速限制。当他把车转进一座黑暗、废弃的工厂后身的停车空地时，还确认自己打了方向灯。

噢，不，不……

他戴上滑雪头套，下了出租车，走到后门，伸手握住了门把。然而，他犹豫了一下，又把手松开了。他凑近车窗，隔着玻璃朝里看，同时轻轻敲打着玻璃。一下、两下、三下，似乎像在动物园，要引起爬行动物区里蜥蜴的注意。他望着车内这对母女，过了好一阵子，才伸手把车门拉开。

不明嫌疑犯八二三

外表

- 白种男性，身材瘦小
- 穿深色衣服
- 旧手套，浅红色小羊皮
- 剃须水：掩盖其他味道用?
- 滑雪头套? 海军蓝?
- 深色手套
- 剃须水：布拉特牌
- 头发不是棕色
- 食指上有道深疤痕
- 穿休闲服

住所

- 可能有安全的房子
- 地点靠近：百老汇大道与八十二街路口，夏普瑞超市；
  百老汇大道与九十六街路口，安德森食品公司；
  格林尼治大道与银行街路口，夏普瑞超市；
  第二大道，七十二街至七十三街，食品世界；
  炮台公园城，J&G 百货商店；
  第二大道一七〇九号，安德森食品公司；
  三十四街与雷克斯街路口，食品仓库；
  第八大道与二十四街路口，夏普瑞超市；
  休斯敦路与拉法叶路路口，夏普瑞超市；
  第六大道与休斯敦路路口，J&G 百货商店；
  格林尼治大道与富兰克林路路口，食品世界
- 老旧建筑，粉红色大理石

交通工具

- 黄色出租车
- 新款轿车
- 浅色：灰色，银色，米色
- 开出租车，可能是偷来的

其他

- 熟悉犯罪现场工作
- 也许有犯罪记录
- 熟悉指纹
- 点三二口径柯尔特手枪
- 捆绑被害人的绳结很不寻常
- 对“旧东西”极感兴趣
- 称呼一位受害人“汉娜”
- 略懂德语
- 特别钟爱地下室
- 双重人格
- 也许是牧师、政客、社工或顾问
- 鞋：不寻常的磨损方式，常常阅读?

22

“萨克斯，你是怎么做到的？”

萨克斯站在腥臭扑鼻的哈德逊河边，对着麦克风说：“我记得炮台公园有一只消防快艇队，他们在三分钟内就派了几个潜水员赶到码头。老天，你真应该看看他们的快艇风驰电掣的模样！哪天有机会，我也想试一把。”

莱姆告诉她那个指头被切掉的出租车司机的事。

“混蛋！”她骂道，咂着舌头发出厌恶的声音，“那个狡猾的家伙把我们全骗了。”

“不是所有人。”莱姆含蓄地提醒她。

“这么说，德尔瑞已经知道是我偷走了证物，现在他在找我吗？”

“他说他要先回联邦大楼一趟，也许他在考虑应该先逮捕我们中间的哪一个。萨克斯，现场的状况如何？”

“相当糟，”她汇报说，“他把车子停在碎石路上……”

“所以没有脚印了。”

“但是糟糕的还不止这些。潮水涨上来，淹没了大排水管，还有他停车的地方。”

“妈的，”莱姆嘟囔着，“没有胎痕，没有指纹，什么都没有。受害人的情况还好吧？”

“也好不到哪里去。他被绑的时间过长，手指骨折，还有心脏病。他们打算把他留院观察一两天。”

“他能告诉我们一些情况吗？”

萨克斯走向班克斯，他正在给威廉·埃弗瑞特做笔录。

“他块头不大，”这名获救的老人一五一十地说，一边还仔细检视着医护人员绑在他手上的固定夹板。“他也不很壮，不是什么猛男。但他比我力气大。我当时死命地抓住他，他却很轻易地就把我的手掰开了。”

“外貌呢？”班克斯问。

埃弗瑞特描述他见到的深色衣服和滑雪头套，他就记得这么多。

“有件事我想应该告诉你们，”埃弗瑞特举起绑好绷带的手指。“他有个行为很古怪。我说过，当时我抓住他，那是惊慌之下的举动，没想那么多，但这却把他激怒了，所以他才折断我的手指。”

“算是报复，是吗？”班克斯问。

“我想是吧，但古怪的不是这个。”

“不是？”

“古怪的是，他刻意去听我骨头折断的声音。”

年轻警探停止做笔记，抬头看看萨克斯。

“他把我的手放到他的耳边，几乎贴在上面，然后用力把我的手指折断，好像想听到骨头折断的声音，而且以此为乐。”

“你听到了吗，莱姆？”

“听到了，托马斯已经把这点加在了一览表上。不过，我还不明白这代表什么意义，我们要好好想一想。”

“有布置线索的痕迹吗？”

“还没发现。”

“萨克斯，走走格子。对了，我还要受害人的……”

“衣服吗？我已经请他脱下来了。我……莱姆，你还好吗？”

通话突然中断了。过了一会儿，莱姆才又回到线上。“你在吗？莱姆，你没事吧？”

“我很好，”他很快说，“继续，走格子。”

她借助特勤小组卤素探照灯的光亮，勘察现场的情况。情况很让人泄气。他确实走过那条碎石路，就在几英尺外的地方，但是，就算他不小心留下了什么证物，现在也都已泡在几英寸深的污水下面。她慢慢移动脚步，在现场来来回回走了一遍。

“什么也没看到，线索大概被水冲掉了。”

“不可能。他聪明得很，一定会把潮水上涨计算在内，线索一定留在不会被水浸到的干燥地方。”

“我有个主意，”萨克斯突然说，“你到这里来。”

“什么？”

“到现场来，和我一起工作，莱姆。”

一阵沉默。

“莱姆，你听见我说的话吗？”

“你是在对我说话吗？”他问。

“我觉得你很像罗伯特·德尼罗，当然你不可能演得像罗伯特·德尼罗一样好。你知道我在说什么吗？《出租汽车司机》里的那一幕。”

莱姆并不觉得好笑。他说：“那句台词是‘你在看我吗？’不是‘你在和我说话吗？’。”

萨克斯仍然执拗地说：“你到这里来，和我一起勘察现场。”

“我马上插翅膀飞过去。算了吧，我还是留在这里比较好。心灵感应，你知道的。”

“别开玩笑了，我是认真的。”

“我……”

“我们需要你。我找不到他布置的线索。”

“可是，线索就在那里，你只要再努力一些就行了。”

“我已经把整个现场走了两遍了。”

“那就说明你把现场的范围划得太小了。你把范围扩大几英尺，再走一遍。不明嫌疑犯八二三不会就此罢手，他还有更大的目标。”

“你别转移话题，到这里来帮我。”

“我怎么去？”莱姆问。“你想我怎样才能到你那里？”

“我有个朋友，他也有点行动不便，”她说：“而他……”

“你是说他也是个‘残疾’吧？”莱姆纠正她，口气虽轻，却十分生硬。

萨克斯继续说：“每天早上，他的看护都会把他抱到一辆很棒的轮椅上，他能驾着轮椅到任何想去的地方，去看电影，去……”

“是啊，轮椅……”莱姆幽幽地说，“但连它对我都没用。”

她不说话了。

他接着说下去。“问题出在我受的伤。把我放在轮椅上是危险的，可能会……”他停顿了一下，“……会使事情更糟。”

“对不起，这个我不知道。”

他过了一会儿才说：“你当然不知道。”

不过莱姆并没有因为她的失言而生气，他的口气仍然很平静，不带丝毫情绪。“听好，你要继续搜索，我们的嫌疑犯这次搞得有点麻烦，但并非不可能做到……我有个想法，他不是很喜欢地下室吗？对吧？也许这次他把线索埋起来了。”

她重新把整个现场审视了一遍。

也许在那里……她看见碎石路旁的长草丛中有堆泥土和树叶。这堆泥土不像是自然形成的，好像是有人刻意堆放在那里。

萨克斯蹲到土堆旁，低下头，用铅笔小心地把树叶拨开。

她的头微微一侧，赫然发现一具白牙森森的头骨……

她“啊”的一声惊叫，向后跳开，屁股重重地跌坐在地上。她急忙拔

出手枪。

不对……

莱姆叫道：“你怎么了？”

萨克斯尽量稳定情绪，用颤抖的手把手枪拿稳，杰里·班克斯也端着手枪飞奔过来，但一到这边就停住了。萨克斯从地上爬起来，两人一起望着他们眼前的东西。

“哇！”班克斯低声说。

“是蛇……恩，是蛇的骨头。”萨克斯对莱姆说，“是响尾蛇。他妈的。”她收起格洛克手枪，“架在一块板子上。”

“蛇？有意思。”莱姆的语气充满好奇。

“是啊，真有意思。”萨克斯咕哝道。她戴上乳胶手套，提起这盘成一团的骨架，把它翻过来。“变态。”

“什么？”

“板子下面有标签，我猜，是销售这东西的商店地址，百老汇六〇四号。”

莱姆说：“我会叫哈迪男孩去查一查。我们找到了什么？告诉我线索的事。”

线索就放在那条蛇骨的下面，装在一个袋子里。她再次蹲下身，把手伸向那个袋子，心脏砰砰跳个不停。

“有一捆火柴。”萨克斯说。

“好，也许他想纵火。上面印有什么东西吗？”

“没有，不过染上点东西。很像凡士林，只是比凡士林臭。”

“很好，萨克斯。在无法确定证物是什么的时候，常常需要闻一下，这样会比较精确。”

她弯腰凑上去。“呸……”

“这样形容太不精确了。”

“好像是硫磺。”

“也许是硝酸盐，有爆炸性。它是蓝色的吗？”

“不是，是透明的胶状物质。”

“就算这东西会爆炸，我想它也是次等爆炸物，性能稳定的那种。还有别的吗？”

“又有一张纸片，上面有东西。”

“有什么，萨克斯？他的名字？地址？还是电子邮件信箱？”

“看上去好像是从杂志上撕下来的，上面有一张很小的黑白照片，像是建筑物的一部分，但看不清是哪一座建筑。下面还有一个日期：一九〇六年五月二十日。”

“五二〇〇六，说不定这是密码，或是谁家的门牌号。我要好好琢磨琢磨。还有别的吗？”

“没了。”

她能听到他的叹气声。“好吧，那就回来吧，萨克斯。现在几点了？天啊，快凌晨一点了，这些年来我还没这么晚睡过。赶快回来，让我们看看你的新发现。”

在这座城市的发展历史中，下东区是整个曼哈顿保存旧貌最多的地区。

当然，过去的许多东西已经不见了。那绵延起伏的田园，约翰·汉考克 [6] 和其他早期政府名人坚固的住宅，辽阔的淡水湖“德柯莱特”（这个德文名字后来被错误地转译为“聚集地”，反倒更贴切地符合了这个日后污染得极其严重的池塘），还有那臭名昭著的“五点区”——在十九世纪初，那里是世界上最危险的地方，单是一座简易的出租公寓，比如现已破败的“地狱之门”，一年发生的凶杀案就多达两三百件。

不过，仍然有数以千计的老建筑保留至今——十九世纪的出租公寓，殖民时期的木头房屋，联邦政府早期兴建的砖头住宅，巴洛克风格的礼拜堂，以及几座由奢侈腐败的国会议员费尔南多·伍德下令修建的埃及式公共建筑。这些建筑物有的已经废弃，正面长满了野草，地板被迸生出的树苗挣裂；但也有许多仍在使用中：这里是腐败的坦慕尼厅的所在地，是推车小贩和血汗工厂（指工资低、工作时间长、劳动条件恶劣、残酷剥削工人的小工厂。——译者）聚集的地方，这里有“亨利街社会福利之家”，有明斯基的讽刺画和恶名昭彰的意大利哥摩拉——犹太黑手党。像这样一个曾孳生出如此众多的社会制度的地区，想让它完全消亡并不是件容易的事。

载着那个孤弱的女人和她年幼的女儿，集骨者正开着出租车朝这个地区驶去。

在察觉到警察已经识破了他的真面目后，詹姆斯·施奈德又像蛇一样浮出地表，在这城市众多的出租公寓寻觅藏身之地——当然这纯属推断。他找到适当的住所，并在那里潜伏了好几个月。

在他驾车回家的途中，集骨者看见围绕在他身边的不是二十世纪九十年代的曼哈顿，不是韩国料理、雾蒙蒙的面包铺、成人录像出租点和空荡荡的时装店，而是一个如梦似幻的世界：戴着圆筒高帽的男人，穿着沙沙作响的硬毛布衬裙、衣服的缝边和袖口都沾有街道的垃圾脏污的女人，畜力拉动的单座四轮马车和货车。空气里弥漫着甲烷的气味，时而令人愉悦，时而令人厌恶。

但是，他心中挥赶不去的邪念驱使他再度开始犯案。不久，他便从巢穴中出来，寻找下一个无辜的良善市民。这一次，他盯上了一个刚到这个城市读大学的年轻人。

车子穿行在臭名昭著的第十八区，这里一度有五万多居民，分别挤在一千幢老旧的廉价公寓里。大多数人一想到19世纪，就会联想到棕褐色——这是因为老照片的缘故。但是，这种联想是错误的。旧日的曼哈顿全是石头的颜色，在呛人的工业烟尘、昂贵的油漆涂料和亮度不足的街灯衬托下，整个城市处处显得灰暗昏黄。

施奈德悄悄跟在那个年轻人后面，就在他准备下手攻击的时候，命运之神终于良心发现。两名警察恰好路过，他们一眼就认出施奈德，就地展开了追捕。施奈德向东逃窜，奔上在这一事件前两年才完工、堪称工程界一大奇迹的曼哈顿大桥。然而，他跑到大桥中央就停住了，因为从大桥那端的布鲁克林区，也有三名警察正迎面向他跑来。他们是听见警笛哨音，以及曼哈顿同僚们的鸣枪示警，匆匆赶来支援的。

也许是天意，施奈德今天刚好没带武器。在警方的包围下，他爬上大桥的钢索。他冲着桥上的警察破口大骂，责怪他们毁掉了他的一生。他越骂越凶，当警察逐渐向他逼近时，他纵身一跃，从钢索上直接跳进哈德逊河中。一星期后，一位领航员在福利岛岸边靠近地狱之门的地方发现了他的尸体。尸体的皮肉已经所剩无几，螃蟹和乌龟辛苦工作了很久，才把施奈德的尸体净化成一堆他向来珍爱、迷恋的骨头。

他把出租车转进那条空旷的鹅卵石铺就的街道——东范布里沃特街，停在房子正前面。他先检查他离开时绑在门下的两条脏绳子，以确定没有人进来过。一阵突如其来的骚动把他吓了一跳，他又听到那群野狗从喉咙里发出的咆哮，看到它们黄浊的眼睛、茶色的牙齿，以及遍布疤痕和肿疮的身体。他把手伸向手枪，但它们突然转身，狺狺狂吠着，追逐巷内的野猫或老鼠而去。

他向炽热的人行道望了望，没看到任何人影，这才打开车库的挂锁，回到车上，把出租车开进车库，停在那辆福特轿车旁边。

在恶魔施奈德死后，他的住所也被搜查，警方查扣了他的遗物，进

行研究解读。从他的日记中，警方得知他一共杀害了八个市民。他并非不屑去盗墓，根据他自己的记载（如果他说的是实话），他确实曾亵渎过城里几处神圣的墓地。没有一名受害者应得如此冒犯，完全没有，他们全是正直的市民，勤勤恳恳，清白无辜。然而，施奈德却丝毫没有罪恶感，事实上，他似乎始终执著于自己那种疯狂的妄想——他是在帮这些受害者的忙。

他停了停，擦掉嘴角的汗水。滑雪头套弄得他有点刺痒。他把那个女人和小女孩拉出后备箱，推到车库里。那女人力气很大，拼命挣扎，他费了好大工夫才把她们一一铐好。

“混蛋！”她大骂，“不要碰我女儿！你敢碰她一下，我就杀了你！”

他紧紧抱住她，在她嘴上贴上胶带。然后把小女孩的嘴也给贴上。

“肌肉会萎缩而变得疲软，”那恶人用他无情但稳定的手写道，“骨头是人体最坚强的部分。我们的肌肤会衰老，但骨头却永远年轻。我的目标是高尚的，我不明白人们为什么会拒绝接受它。我对他们所有人做的都是善事，他们现在都已不朽。我解放了他们，把他们全变成了骨头。”

他拉她们到地下室，把那个女人重重地推倒在地，又让她女儿躺到她身边。他用晾衣绳绕住手铐捆到墙壁上，然后转身上楼。

他从出租车后座取出她的黄色背包，又从后备箱里取出手提箱，推开一扇镶有螺钉的木门，进入这幢房子的客厅。他正打算把它们推到角落里，却不知什么原因，忽然对这对猎物的来历产生了好奇。他在一幅壁画前坐下来——壁画上有一名屠夫，一手冷静地提着刀子，另一只手抓着一块厚厚的牛肉。

他先检查行李上的姓名牌。卡萝尔·甘兹。卡萝尔，为什么不叫卡罗，还多了一个“拉”？他想不通。手提箱里除了衣服以外，没有其他东西。他又翻检背包，很快找到了现金，大概有四五千块。他把钱放回背包带拉锁的隔层中。

背包里还有十几样儿童玩具：一个洋娃娃、一盒水彩、一包橡皮泥、一个土豆脑袋玩偶。里面还有一台价格不菲的CD随身听，五六张CD和一台索尼旅行报时收音机。

他翻检出几张照片，都是卡萝尔和女儿的合影。那个女人在大多数照片中的神情都十分忧伤，只有少数几张稍稍开心一点。不过，尽管她戴着结婚戒指，却没有见到她和丈夫的合影。有不少照片是这对母女和另一对夫妇合拍的——一个是穿着旧式老奶奶衣服的胖女人，另一个是穿着法兰绒衬衫、满脸胡子的秃头老者。

集骨者长时间地凝视着照片上的小女孩。

可怜的玛吉·奥康纳的命运最为悲惨。这是个瘦小的女孩，年仅八岁。警方推断，她是不小心撞见了正在处理尸体的威廉·施奈德，才惨遭不幸。

这女孩住在恶名昭彰的“地狱厨房”区，此地是这座城市的贫民区，街上随处可见动物的死尸。这个女孩大概是想出门拔一些马毛，这是当地孩子的习惯，他们常把动物的尾毛缠绕成手环或戒指，作为他们装扮自己的唯一饰物。

皮和骨，骨和皮。

他把这张照片靠在壁炉的平台上，摆在一小堆尸骨旁。这堆骨头有些是他那天早上刚打磨出来的，有些是和那具蛇骨一起从商店里偷来的。

据推测，施奈德可能发现小玛吉就站在他的巢穴附近，观看他屠杀被害人的恐怖过程。他究竟是立刻将她杀害灭口，还是慢慢折磨致死，我们不得而知，只是知道她不像其他被害人一样，最终被发现尸体——玛吉·奥康纳的尸体就这样凭空消失，始终没有找到。

集骨者走下楼梯。

他扯下母亲嘴上的胶带，那女人大口地吸着空气，用冰冷的目光怒视着他：“你想干什么？”她尖声大叫，“想干什么？”

她不像埃斯特那么瘦，不过，感谢上帝，她也没胖到像汉娜·高德施密特那样。他可以清楚地看见她身体的精华部分，那窄窄的下颌骨，那锁骨，还有透过薄薄的蓝裙，隐约可见的无名骨——由髂骨、坐骨和耻骨共同构成，这些名称很像罗马诸神的名字。

小女孩不停地扭动着身体。他走过去，把手放在她的头上。头盖骨并非由一块骨头生长而成，而是有八块骨头拼合在一起，顶端的骨头隆起，就像天文观测馆穹顶的三角形厚木板。他碰碰小女氦的枕骨，又摸向头盖骨最上面的颅顶骨。还有两个他最喜欢的、环绕眼窝的两块骨头——蝶骨和筛骨。

“住手！”卡萝尔拼命地摇着头，疯狂地大喊，“离他远点！”

“嘘……”他把一根戴着手套的手指竖在嘴唇中央，发出警告。他看着小女孩，她正在呼喊着向母亲靠拢。

“玛吉·奥康纳，”他嘴里咕哝着，留心观察小女孩的脸形。“我的小玛吉。”

女人惊异地望着他。

“孩子，你在错误的时间跑到了错误的地点。你看到我做了什么吗？”

年轻的骨头。

“你在说什么？”卡萝尔喃喃地说。

他把注意力转向她。

集骨者总是对玛吉·奥康纳的母亲捉摸不透。

“你丈夫呢？”

“他死了。”她恶狠狠地说。随后，她看了一眼小女孩，才把口气放得柔缓一些。“他两年前被杀了。听着，放我女儿走吧，她年纪还小，不会泄露你任何事。你……在听我说话吗？你要干什么？”

他抓住卡萝尔的双手，举高。

他怜爱地抚摩着她的手掌和腕关节，还有那些指骨——她的手指好细，能捏到骨头。

“住手，别这样。我不喜欢这样，求求你！”她的声音里充满惊慌。

他觉得自己已经失去了控制，而他一点儿也不喜欢这种感觉。如果他想继续按计划进行，好好处置这两个人质，就必须压抑住这股突如其来的欲念——疯狂正逼使他越来越深地陷入到过去，将现实与过去完全搅乱。

过去和未来……

要完成他开始时确定的目标，需要施展所有的智慧和狡诈。

但是……但是……

她的骨架是如此纤细，她的皮肤是如此紧绷。他闭上眼睛，想象用刀子剥开她胫骨的情景，那声音一定很动听，就像拉动一把年代悠久的小提琴。

他呼吸急促，汗出如浆。

终于，他睁开眼睛，发现自己正盯着她脚上的凉鞋。在他拥有的脚骨中，没有几具是状况良好的。在过去数月里，他抓过几个无家可归的游民，但他们都有软骨症或骨质疏松的毛病，脚趾也都因塞在不合脚的鞋里而扭曲变形。

“我和你做笔交易。”他听见自己这么说。

她低头看向女儿。那孩子在地上不停地扭动，拼命想靠近她。

“做笔交易。如果你让我做一件事，我就放你们走。”

“什么事？”卡萝尔小声说。

“让我把你的皮肤剥掉。”

她眨眨眼睛。

他低声说：“可以吗？求求你。一只脚，只要你一只脚。如果你答应，我就放你们走。”

“怎么……”

“深到骨头。”

她惊骇地望着他，咽了口唾沫。

有必要这么麻烦吗？他心想。无论怎样，她就在这里，如此近，如此单薄，如此瘦削。的确，她和其他人有些不同——和其他他俘获的猎物都不一样。

他把手枪放到一边，从口袋里掏出刀子。刀子弹开，发出一声令人心惊的声音。

她没有躲避，把目光从小女孩身上收回来，然后又望向他。

“你真会让我们走？”

他点点头。“你们没看到我的脸，也不知道这是什么地方。”

她四下打量着自己置身其中的地下室，沉默了好一会儿，才轻轻地吐出一个字。是名字吧，他想，隆尼或是罗伯。

然后，她用坚定的目光望着他，伸直两腿，把双脚凑到他面前。他动手脱掉她右脚的鞋子。

他握住她的脚趾，揉捏着这五根脆弱的嫩枝。

她向后仰身，眯着双眼，颈部肌肉的筋腱漂亮地隆起。他用刀子轻轻刮动她的皮肤。

然后，猛地握紧了刀子。

她闭上眼睛，深吸一口气，发出一声含混的呜咽。“动手吧！”她低声说。然后紧紧抱住小女孩，把她的脸别开。

集骨者幻想她身上穿的是维多利亚式的服饰，有硬蓬蓬的裙衬和黑色的蕾丝花边。他看见他们三个人，一起坐在代尔莫尼克餐厅[7]或走在第五大街上。当他们经过运河大桥时，他看见小玛吉和他们在一起，衣服上镶着泡沫般的花边，正用杆子滚动着一个铁环。

过去和现在……

他把污渍斑斑的刀子架在她右脚脚背上。

“妈咪！”小女孩尖叫起来。

有什么东西砰地击中了他。一时间，他被对自己的所作所为的憎恶所压倒了。憎恶自己。

不！他不能这么做。不能对她这样。埃斯特或汉娜，是的，也许是下一个人，但绝不是她。

集骨者哀伤地摇摇头，用手背碰触一下她的颊骨。他又用胶带封住卡萝尔的嘴，然后割断绑住她双脚的绳子。

“来吧……”他喃喃地说。

她奋力挣扎，但他紧紧箍住她的头，掐住她的鼻孔，直到她昏厥过去。他把她扛在肩上，走上楼梯，细心地提起放在一旁的袋子，非常细心，他不想掉下任何东西。到了楼上，他只停顿了一下，又回头望了一眼年幼、卷发的玛吉·奥康纳。她正坐在泥土上，仰着头，绝望地看着他。

23

他在莱姆的住所前拦住他们俩，动作快得像那条蛇。班克斯一直紧紧地把那具蛇骨抱在怀里，好像那是从遥远的圣达菲带回来的纪念品。

德尔瑞和两名探员是从小巷里突然窜出来的。他不阴不阳地说：“亲爱的朋友们，我有个消息要宣布：你们被捕了，罪名是窃取在美国政府保管下的证物。”

林肯·莱姆猜错了。德尔瑞根本没有回联邦大楼，而是一直躲在莱姆的住所外盯梢。

班克斯转了转眼珠，说：“冷静点，德尔瑞，我们救出了人质。”

“幸亏你做的是好事，年轻人。要不是这样，我们就控诉你谋杀罪了。”

“但救出人质的是我们，”萨克斯说：“而你们却没有。”

“谢谢你精彩的综述，警官。现在，请你把手伸出来。”

“这太荒唐了。”

“把这位年轻的女士铐起来。”变色龙德尔瑞以夸张的语气，吩咐身旁一位身材魁梧的警探。

她喊了起来：“德尔瑞探员，我们找到了新的线索。他又抓了一名人质。我们不知道还剩多少时间。”

“对了，别忘了邀请那位小伙子也来参加我们的聚会。”德尔瑞用头点点班克斯，一位FBI女探员马上向他走去。班克斯转身面向她，似乎在考虑要不要反抗。

德尔瑞微笑着说：“不、不、不，你最好别做蠢事。”

班克斯极不情愿地伸出双手。

带着一腔怒气，萨克斯冷笑着对德尔瑞说：“你们晨边高地之旅的收获如何？”

“他杀了那个出租司机。那幢房子里现在挤满了我们物证反应小组的人，多得像爬满大便的甲虫。”

“这就是他们能发现的一切，”萨克斯说，“这个不明嫌疑犯对犯罪现场的了解，比你我都要强得多。”

“回总部再说吧。”德尔瑞说完，对萨克斯点点头。当冰冷的手铐紧紧扣上萨克斯的手腕时，她不由得往后一缩。

“我们同样可以救出下一位人质，只要你……”

“你知道你拥有什么权利吗，萨克斯警官？猜猜看。你有权保持沉默，你……”

“够了。”一个声音从他们身后传来。萨克斯回过头，看见吉姆·鲍林正沿着人行道大步流星地走过来。他的裤子和黑运动衫都皱巴得一塌糊涂，好像他穿着这身衣服睡觉似的。不过，从他一脸疲惫的样子可以看出，他至少有一两天没阖过眼了。他的胡子已经好几天没刮，淡黄色的头发也蓬乱成一团。

德尔瑞吃了一惊。虽然鲍林探长对他不足以构成威胁，但在鲍林身后，却跟着一个高个子，他是南区的联邦检察官。此外，跟在最后面的，还有联邦调查局的特派员帕金斯。

“好了，弗雷德，让他们走吧。”联邦检察官说。

变色龙德尔瑞立刻把语调调整为标准的男中音，低沉着嗓音说："她偷走了证物，长官。她还……"

"我只是想加快鉴定分析的速度。"萨克斯辩解道。

"听着……"德尔瑞想驳斥她。

"不了，"鲍林说，现在局势完全掌控在他的手里，已经没有必要大动肝火。"不用了，我们不想听。"他又转身面对萨克斯，假意吼道："但你也不许再耍什么花样。"

"不会的，长官。对不起，长官。"

检察官对德尔瑞说："弗雷德，你已经做过判断，而事实证明它是错的。"

"我有很可靠的消息来源，"德尔瑞说。

"是吗，可是我们现在要改变侦破方向了。"检察官接着说。

特派员帕金斯说："我们已经和局长以及行动部门交换过意见，决定这个案子还是交给莱姆和塞林托警探处理比较妥当。"

"可是我的线人明确地告诉我，机场肯定要有事发生。这种消息他是捏造不出来的。"

"弗雷德，现在的结论是，"联邦检察官直言不讳，"不管那个混蛋想干什么，都由莱姆的团队负责解救人质。"

德尔瑞瘦长的手指紧紧地握成一团，但很快又松开了。"这点我明白，长官，可是……"

"德尔瑞探员，这个决定已经不会改变了。"

那张圆滑多变的黑脸，刚才在联邦大楼调度部下时活力风发，此时却变得阴沉、拘谨，那股八面玲珑的劲头已经不见了。"是，长官。"

"要不是萨克斯警探及时介入，上一个人质现在已经没命了。"检察官又说。

"是萨克斯警员，"她纠正说，"其实全是林肯·莱姆的功劳，可以这么说，我只是个跑腿的。"

"这个案子的管辖权转回市府，"检察官宣布，"调查局的反恐小组可以继续追查恐怖活动这条线，但人力要减少，不论有什么发现，都必须报告给塞林托警探和莱姆。德尔瑞，你立即叫那些负责搜索监控和人质拯救的人员解散，明白了吗？"

“是，长官。”

德尔瑞平静地解开手铐，塞回口袋，然后走向停在附近的一辆大型厢车。当萨克斯拾起证物袋时，看见他站在一盏路灯下的阴影里，伸出左手食指，玩弄着夹在耳朵上的香烟。她稍停了一下，打心里对这位FBI特工产生了一丝同情。然后，她转身跑上楼梯，三步并做两步地追在抱着响尾蛇的杰里·班克斯身后。

“我悟出来了，呃，可以说绝大部分。”

萨克斯刚一迈进莱姆的房间，就听见他在大声宣布。明显一副很得意的样子。

“绝大部分，除了响尾蛇和胶状物质。”

她把新得到的证物交给梅尔·库柏。房间里的布置又变了，重新回复到先前的样子，桌上堆满了新玻璃瓶、烧杯、药物盒，以及大大小小的实验设备和箱子。虽然这里的规模无法与联邦指挥中心相比，但对阿米莉亚·萨克斯来说，这里更有家的感觉。

“快告诉我，”她说。

“明天是星期天……对不起，今天是星期天，他要烧掉一座教堂。”

“你怎么知道？”

“那日期。”

“纸片上的那个？那是什么意思？”

“你听说过无政府主义者吗？”

“那种穿着风衣、怀里揣着像保龄球大小的炸弹的小个子俄罗斯人？”班克斯问。

“这是只看图画书的人的想法。”莱姆冷冷地批评说：“你星期六早报的漫画看得太多了，班克斯。无政府主义是一种由来已久的社会运动，其目的是废除政府制度。有位名叫因瑞克·马拉泰斯塔的无政府主义者，他的拿手好戏是‘死亡宣传’，换句话说，就是蓄意谋杀或破坏。他在纽约有一个追随者，一个叫尤金·拉克渥西的美国人。某个星期天，他混入上东区的一座教堂，趁礼拜仪式刚刚开始的时候，锁住教堂的所有出口，然后放了一把火，总共烧死了十八名教徒。”

“这事发生在一九〇六年五月二十日？”萨克斯问。

“不错。”

“我不用问就知道你是怎么想到的。”

莱姆耸耸肩。“很明显，我们的嫌疑犯不是喜欢历史吗？他给了我们一些火柴，告诉我们他打算纵火。我只要回想一下这座城市过去发生的重大火灾事故——三角牌服装厂、水晶宫、斯洛克姆将军号游艇……我查过日期，五月二十日是第一美以美教堂发生火灾的日子。”

萨克斯问：“但在哪里？还和那座教堂同一地点吗？”

“应该不是，”塞林托说，“那里现在是一座商业大楼。不明嫌疑犯八二三不喜欢新建筑，为了以防万一，我已经派了几个人过去，不过我们确信他会对教堂下手。”

“我们还相信，”莱姆补充说，“他一定会等到礼拜开始后才纵火。”

“为什么？”

“只有一个理由，因为当年拉克渥西就是这么做的。”塞林托继续说，“还有。我们也考虑到泰瑞·多宾斯告诉我们的——加大赌注。他可能会一次针对许多人。”

“所以我们还有一点时间，直到礼拜开始。”

莱姆抬头看着天花板。“现在曼哈顿有多少座教堂？”

“几百座吧。”

“那太夸张了，班克斯。我说，我们继续查看线索，他一定会通过提示把范围缩到最窄。”

楼梯上传来脚步声。

那对孪生兄弟又出现了。

“我们在外边遇到了弗雷德·德尔瑞。”

“他的态度一点也不友善。”

“也很不开心。”

“嘿！瞧瞧这个！”索尔——莱姆认为说话的人是索尔，他忘了两兄弟中谁的脸上有雀斑——对那具蛇骨点点头，“我这个晚上看太多这种东西了，再也不想见到了。”

“你说的是蛇吗？”莱姆问。

“我们刚刚去过‘变态’。它是个……”

“……非常恐怖的地方。我们和那里的老板谈过。正如你们所猜测的，他是一个怪人。”

“长着很长很长的胡子。真希望我们去的时间不是在晚上。”贝迪接着说。

“他们贩卖剥制的蝙蝠和昆虫标本，你绝对无法相信有些昆虫……”

“……足足有五英寸长。”

“……还有一大堆这种东西。”索尔朝那蛇骨点点头。

“还有蝎子，好多好多蝎子。”

“总之，他们一个月前遭到了小偷光顾。你们猜那小偷拿走了什么？一条响尾蛇的骨头。”

“他们报警了吗？”

“报了。”

“但全部损失大概只有一百多美金。你也知道，盗窃并不是什么了不起的大案。”

“还是告诉他们吧。”

索尔点点头。“那条蛇骨并不是唯一失窃的东西。那个闯空门的家伙还拿走了好几打骨头。”

“是人骨吗？”莱姆问。

“是呀，这正是店老板觉得有趣的地方，他那些昆虫……”

“不止五英寸，有的长达八英寸。小意思。”

“……价值三四百块，可他只偷走了蛇骨和一些骨头。”

“有比较特别的吗？”莱姆问。

“什么样的都有，简直是五花八门。”

“这是那老板的原话，不是我们说的。”

“大部分都很小，指骨趾骨之类。还有一两根肋骨。”

“那家伙也不确定。”

“有现场勘察报告吗？”

“为了几块骨头勘察现场？没有。”

哈迪男孩很快就离开了，前往下城区上一个犯罪现场，走访附近的居民。

莱姆还在思索着那条蛇的含义。它会告诉他们地点吗？和第一美以美教堂火灾有关联吗？就算响尾蛇是曼哈顿土生土长的动物，但都市开发早就充当圣帕特里克[8]的角色，把它们从这座岛上驱除干净了。嫌疑犯莫非想在“蛇”或“响尾”的字面上玩文字游戏？

突然，莱姆觉得自己想明白了。“这条蛇是冲着我们来的。”

“我们？”班克斯笑了。

“它是一记打脸的耳光。”

“打谁的脸？”

“所有追捕他的人。我认为这是一个玩笑。”

“我可不怎么笑得出来。”萨克斯说。

“可你当时的表情确实蛮可笑的。”班克斯打趣说

“我想，我们的表现比他预期的要好，这让他很不开心。他一定是气得发疯，才会用这条蛇来误导我们。托马斯，请在一览表上加上一笔：他想愚弄我们。”

塞林托的移动电话响了，他打开手机，回答说：“爱玛宝贝，你查到什么了？”他一边点头，一边在纸上做着记录。过了一会儿，他抬起头，对大家说：“是出租车的失窃记录。艾维斯公司上周有两辆车在布隆克斯区的分公司被盗，一辆车在中城被盗，这些车都可以排除在外，因为颜色不符，分别是红色、绿色和白色。国际出租公司没有车辆失窃。赫兹公司被偷了四辆，三辆在曼哈顿，失窃地点分别在下东区、中城和上西区。其中两辆是绿色，还有一辆——这辆有可能——是棕色的。不过，另外有一辆银色的福特汽车在白原市[9]被盗，我认为应该就是这辆车。”

“赞成，”莱姆说，“白原市。”

“你怎么知道？”萨克斯问，“莫娜莉说车子可能是银色，也可能是灰棕色。”

“因为我们这位先生住在市区，”莱姆解释说，“如果他要偷像汽车这样明显的东西，会尽可能地远离他的安全巢穴。就是这辆福特车，你说呢？”

塞林托又向爱玛询问了几个问题，然后抬起头。“福特金牛，今年的新款式，内装是深灰色的，车牌号码无关紧要。”

莱姆点点头。“他会改装的第一个东西就是车牌。你替我谢谢爱玛，要她先去睡一会儿，不过别离电话太远。”

“有新发现了，林肯。”梅尔·库柏叫道。

“什么东西？”

“那些胶状物质。我正在检索资料库，比对它的品牌名称。”他盯着屏幕说，“搜索结果……我看看，这东西绝大部分与‘远离烦恼丝’相吻合，是市面上销售的一种直发剂。”

“这种东西根本不管用，但对我们倒很有帮助。可以让我们把目标锁定在哈莱姆区，你们说呢？把教堂的数目缩减到最小。”

班克斯把三份本地报纸的宗教广告栏快速地浏览了一遍：“我数了数，共有二十二座教堂。”

“最早开始做礼拜的是什么时候？”

“有三间在八点开始，六间在九点，一间在九点半，剩下的都在十点或十一点。”

“他一定会选择最早开始礼拜的其中一间。他已经给我们好几个小时去寻找答案了。”

塞林托说：“我已经通知霍曼重新集结特勤小组的队员了。”

“要不要也找德尔瑞？”萨克斯说。她想起他一个人站在外面街角的孤零零的身影。

“关他什么事？”塞林托嘟囔着说。

“哎，让他加入也好，他一心想逮住那家伙。”

“帕金斯说他可以随时支援。”班克斯也说。

“你们真的想让他来？”塞林托皱着眉头问。

萨克斯点点头。“是的。”

莱姆同意了。“好吧，他可以率领联邦安全保卫小组。马上派人分头到这三家教堂去，盯住所有出入口。但是告诉他们别靠得太近，我不想把嫌疑犯吓跑。也许我们可以在他开始下手时逮住他。”

塞林托接了一个电话。他抬起头，闭上眼睛。“我的上帝。”

“坏消息来了。”莱姆喃喃地说。

塞林托擦了擦脸上的汗水，点点头说：“总部接到九一一报案电话，报案人是中城公馆饭店的值班经理。他说有位妇女带着小女孩，在勒瓜迪亚机场打电话到饭店，说她们马上搭出租车抵达。但已经过了很长时间，这对母女迟迟没有出现。由于现在所有媒体都在报道这起绑架案，所以他觉得有必要赶紧报告警方。那位妇女名叫卡萝尔·甘兹，从芝加哥来。”

“妈的，”班克斯愤怒了，“还有一个小女孩？应该把街上所有出租车都拦下来，直到抓住那混蛋为止。”

莱姆感到非常疲倦，头痛得要命。他想起有一次在一家炸药工厂勘察犯罪现场时的情景。一些制造炸药的硝化甘油流了出来，渗进一张扶手椅里，莱姆在检查这条线索时，被硝酸熏得头痛欲裂。

库柏电脑的荧光屏闪动起来。“电子邮件。”他说着按键调出邮件，仔细阅读。

“他们已经把特勤小组收集来的玻璃纸样本全做过偏光测试了。他们认为，我们在珍珠街现场的骨头里找到的那一小块碎片，是来自夏普瑞超市。那块碎片与这家超市使用的最为接近。”

“很好，”莱姆说，歪头指向墙上的一览表：“划掉其他连锁店和超市，只留夏普瑞，看看还剩哪些地点？”

他看着托马斯用笔一个个划掉图表上的店名。最后剩下四个：

百老汇大道与八十二街路口

格林尼治大道与银行街路口

第八大道与二十四街路口

休斯敦路与拉斐特路路口

“剩下的地点分别在上西区、西村、切尔西区和下东区。”

“但他也有可能到任何地方的夏普瑞超市买这些东西。”

“哦，他当然可以，萨克斯。他可能在到白原市偷车时，顺便买回这些东西，或者在去克里夫兰探望他老妈的时候。不过你要知道一点，当嫌疑犯觉得他们的计划天衣无缝的时候，就会懒得再去处处掩盖痕迹。最笨的——或者说最懒的——甚至会把还在冒烟的手枪往他们家屋后的垃圾车里一扔，就出去寻欢作乐了；稍微聪明一点的，会把枪装在水泥

料桶里，丢进地狱门；更精明的，会悄悄溜进炼钢厂，把枪丢进五千度高温的熔炉里。不错，我们这位嫌疑犯是很精明，但他就像有史以来世界上所有的罪犯一样，也一定有他的局限。我敢打赌，他认为我们没有时间、也没有心思去寻找他或他的藏身地，因为我们会全身心地投入到他刻意设计的线索上。显然他错了，这正是我们最终会找到他的原因。现在，让我们抓紧时间看看，能不能离他的巢穴再接近一点。梅尔。你在上一个受害人的衣服上，有没有什么发现？”

然而，潮水几乎把威廉·埃弗瑞特衣服上的所有东西都冲刷干净了。

“你说他们发生过打斗，萨克斯？嫌疑犯和那位埃弗瑞特先生？”

“也算不上什么打斗，埃弗瑞特只是抓住他的衬衫而已。”

莱姆咂了一下舌头。“我一定是太累了。刚才应该想到叫你刮刮他的指缝，虽然他泡在水里，但总还能……”

“在这里。”她说着，举起两个小塑料袋。

“你刮过了？”

她点点头。

“但为什么会有两个袋子？”

她先举高其中一个，然后又举起另一个。“左手，右手。”

梅尔·库柏大笑起来。“林肯，我看即使是你也想不到要把左右手分开装吧？真是一个好点子！”

莱姆咕哝说：“区分左右手，也许会有一点儿刑事鉴定价值吧。”

“哈哈，”库柏仍笑个不停，“莱姆这么说，表示他也觉得这个想法很漂亮，只是惭愧自己没有早点想到。”

库柏接过袋子检查。“里面有一些砖头碎屑。”

“排水管附近没有任何砖块。”萨克斯说。

“碎屑很小，上面还沾有什么东西，不过我看不出来。”

班克斯问：“有没有可能是来自牲畜场的坑道？那里不是有很多砖块吗？”

“全都拜我们这位安妮·奥克丽 [10] 所赐。”莱姆脱口而出，又带点歉意地对萨克斯点点头。“不过，别忘了，在她拔出左轮手枪一通狂射之前，嫌疑犯早就离开了。”然后他皱起眉头，发现自己的身体绷得太紧

了。“梅尔，我想用显微镜看看这些砖屑，你有办法吗？”

库柏过来检查了一下莱姆的电脑。“我想应该可以联上。”他先用一根缆线插入复合式显微镜的影像输出端口，另一端接上自己的电脑。然后，他打开那个大手提箱，翻找了半天，取出一根又粗又长的灰色缆线。“这是传输线。”他连接起两台电脑，把一些软件传到莱姆的康柏电脑上。五分钟后，莱姆就能在自己的屏幕上看到库柏在目镜中看到的东西了。

莱姆仔细审视着这些在屏幕上被放大到巨大的砖末，大声笑了出来：“他是聪明反被聪明误。看到附着在砖末上的那些白色的斑点了吗？”

“那是什么东西？”塞林托问。

“看上去像胶水。”库柏猜测。

“没错，来自清洁滚筒。真正小心的罪犯，会用这种东西把他们身上可能残留的痕迹清除干净。但是它也有反效果，就是或多或少会有一些粘剂从滚筒上脱落，粘在衣服上。所以我们可以断定，这些砖屑是来自于他藏身的巢穴。他身上一直沾有砖末，直到埃弗瑞特揪住他时，把它们嵌到自己的指甲缝里。”

“这些砖末能告诉我们什么线索呢？”萨克斯问。

“这些砖块很老，而且价格昂贵——便宜的砖块因为添加了填充物，很容易渗水。我猜他藏身的地方如果不是公共机构，就是哪个富人盖的房子，年头至少在一百年以上，说不定还要更老。”

“啊，又有新发现了。”库柏说，“又找到一块看起来很像手套碎片的东西。如果这副倒霉的手套继续崩碎下去的话，用不了多久我们就能直接采集到他的指纹了。”

莱姆的屏幕闪动了一会儿后，上面出现一小块皮革碎片。“发现有趣的地方了吗？”库柏问。

“它不是红色的，”莱姆一边观察一边说，“和我们得到的其他碎片不同，是黑色的。拿去做微光谱仪检测。”

库柏立即着手进行检测。不久，他用手拍拍电脑屏幕，说：“是皮革没错，但染料不同。也许它沾上了别的颜料，要不就是褪色了。”

莱姆努力伸长脖子，想仔细看看屏幕上的那块碎片。突然，他发现自己不对劲了。有大麻烦了。

“喂，你没事吧？”萨克斯问。

莱姆没有回答。他的颈部和下巴开始剧烈地颤抖起来。一种类似恐慌的感觉，从他受伤的脊椎顶端发出，一直窜到头皮。接着，好像有谁触动了温度调节装置，他寒冷的感觉和身上的鸡皮疙瘩一下子全消失了，他开始冒汗，汗水从他的脸上涔涔流下，浑身瘙痒难耐。

“托马斯！”他虚弱地说，“托马斯，它又开始了。”

接着，他大口地喘着粗气，头部的剧痛沿着颅骨内壁四下发散，烧灼着他的脸。他紧咬牙关，摇晃头部，试图用各种方法中止这难以忍受的折磨，可是，没有一样管用。他觉得房间里的光线开始闪烁不定，痛苦是如此的剧烈，他本能的反应就是逃避它，用自己多年不动的双腿快快跑开，远远逃离这种痛楚。

“林肯！”塞林托吼道。

“看他的脸，”萨克斯惊叫，“红得发亮了！”

可是，他的手却像象牙一样惨白。他的身体，自第四脊椎骨这奇妙的纬度以下，全都变白了。莱姆的血液尽忠职守，拼命流向它们认为需要血液的地方，可它们得到的全是错误信息，因而一时间，全身的血液都涌向头部，撑涨脑部的毛细血管，让这些纤细微弱的血液通道随时面临爆裂的威胁。

状况在一步步恶化。莱姆意识到托马斯冲了过来，扯开克林尼顿床的床单；他还恍惚地意识到萨克斯也走上前来，那双明亮的蓝眼睛眯成一道细缝，正关切地望着他。在陷入一片黑暗之前，他看到的最后一幕是那支游隼，在受到房间里突如其来的骚扰干乱后，展开双翼飞离窗台，飞入这座城市空荡荡的街道上方的炽热空气中。

不明嫌疑犯八二三

外表

- 白人男性，身材瘦小
- 穿深色衣服
- 旧手套，浅红色小羊皮
- 剃须水：掩盖其他味道用？
- 滑雪头套？海军蓝？
- 深色手套
- 剃须水：布拉特牌
- 头发不是棕色
- 食指上有道深疤痕
- 穿休闲服

住所

- 可能有安全的房子
- 地点靠近：百老汇大道与八十二街路口，夏普瑞超市；
  格林威治大道与银行街路口，夏普瑞超市；
  第八大道与二十四街路口，夏普瑞超市；
  休斯敦路与拉斐特路路口，夏普瑞超市；
- 老旧建筑，粉红色大理石

交通工具

- 黄色出租车
- 新款轿车
- 浅色：灰色，银色，米色
- 开出租车，可能是偷来的

其他

- 熟悉犯罪现场工作
- 也许有犯罪记录
- 熟悉指纹
- 点三二口径柯尔特手枪
- 捆绑被害人的绳结很不寻常
- 对“旧东西”很感兴趣
- 称呼一位受害人“汉娜”
- 略懂德语
- 特别钟爱地下室
- 双重人格
- 也许是牧师、政客、社工或顾问。
- 鞋：不寻常的磨损方式，常常阅读？
- 折断被害人手指时会听声音

24

莱姆一昏过去，塞林托第一个抄起电话。“先打九一一叫救护车，”托马斯说，“再拨那边那个按键，快速拨号。那是我们的脊椎神经医生彼得·泰勒的电话。”

塞林托照做了。

托马斯大喊：“我需要有人帮忙，谁来？”

萨克斯离得最近。她点点头，上前一步。托马斯架住已经失去知觉的莱姆的双臂，把他往床头拉高一点，然后扯开他的衬衫，露出苍白的胸膛，说：“其他没事的人都出去！”

塞林托、班克斯和库柏犹豫了一下，然后转身向门口走去。塞林托走在最后面，他反手把房门带上。

托马斯拿起一个米黄色的方盒子，顶端有开关和刻度盘，一条电线从里面伸出来，连接到一个扁平的圆片上。托马斯把这个圆片放在莱姆的胸口，用胶带固定住。

“横膈膜神经刺激器，可以帮助他保持呼吸。”他说着打开机器开关。

当托马斯拿出血压计绑在莱姆像雪花石膏一样惨白的胳膊上时，萨克斯第一次注意到，莱姆的身体几乎没有皱纹。他已经是四十好几的人了，但身体还像二十五岁的年轻人。

“他的脸为什么这么红？看起来好像就要爆炸了。”

“他就是要爆炸了。”托马斯就事论事地说。他从床边的桌子底下拖出一个医药箱，打开，然后又继续测量血压。“神经异常反射……都是今天的压力造成的，心理和生理的双重压力。他一时无法适应。”

“他一直在说他好累。”

“我知道。是我不小心，没及早注意到。嘘……我得听一下。”他把听诊器戴到耳朵上，给血压计充气，然后慢慢放出。他眼睛盯着手表，两只手一动不动。“妈的，舒张压125，糟糕。”

天啊，萨克斯心想，他快要中风了。

托马斯用头指指一个黑色的袋子。“把装降压药的瓶子找出来，然后打开一个注射筒。”在萨克斯翻找药品的时候，托马斯揭开莱姆的睡衣，从床边抓起一根导尿管，撕开塑料包装，在导尿管的一端涂上凡士林润滑油，然后握住林肯苍白的阴茎，慢慢地把导尿管插进莱姆的尿道，手法干净利落。

萨克斯打开皮下注射器，说：“可是我不会打针。”

“我来。”他抬头看看她，“不过，你能不能……能不能过来做这个？我不想让导管扭曲打结。”

“当然，没问题。”

“你要戴上手套吗？”

她戴上手套，用左手小心地扶着莱姆的阴茎，右手提着导尿管。她已经有很长、很长时间没有摸过男人这个东西了。这里的皮肤很柔软，她不禁觉得奇怪——男人身体中心的这个部位，在大部分时间里竟然像丝绸一样柔细。

托马斯熟练地将药物注射进莱姆体内。

“挺住，林肯……”

远方传来了救护车的警笛声。

“他们就快到了。”萨克斯望着窗外说。

“如果现在我们没有把他救醒，他们来了一样没办法。”

“药多久才会生效？”

托马斯望着毫无反应的莱姆，说：“应该已经生效了。不过，因为剂量太高，他可能会休克一阵子。”他俯身翻开莱姆的眼皮，蓝色的眼珠呆滞、无神。

“情况不妙。”他又量了一次血压，“低压一百五十。天啊。”

“这会有生命危险。”她说。

“哦，这倒不是什么问题。”

“什么？”阿米莉亚·萨克斯被他的话吓了一跳。

“他不在乎死。”他瞟了她一眼，似乎有点意外她竟然没有察觉到这一点。“他只担心瘫痪的状况比现在更糟。”他准备打另一针。“他已经有过一次了，我是说中风，这才是真正让他害怕的事。”

托马斯弯下身子，又给莱姆打了一针。

警笛声更接近了，同时伴随着汽车喇叭的鸣声。急救车一定是被街上的车流堵住了，那些开车的人从来不肯及时让路——这是这座城市最让萨克斯感到气愤的现象之一。

“你可以把导尿管拔出来了。”

她小心翼翼地抽出管子。“我该……”她用头指了指尿袋。

托马斯淡淡地笑了一下。“剩下的事让我来吧。”

又过了几分钟，救护车似乎没有任何进展。接着，一个声音通过扩音器大吼起来，随后警笛声才又慢慢接近。

突然，莱姆抖动了一下。他的头轻轻摇动，又前后挪动了一下，调整好在枕头上的位置。他的皮肤已经不像刚才那样红得吓人了。

“林肯，你能听见我说话吗？”

他呻吟着说：“托马斯……”

莱姆浑身不停地颤抖，托马斯赶快给他盖上毯子。

萨克斯发现自己正在抚摩莱姆凌乱的头发。她抽出一张面巾纸，擦去他额头的汗水。

楼梯口响起脚步声，两名身材魁梧的紧急救护人员出现在房门口，身上的对讲机还在沙沙作响。他们匆匆走进房间，检查莱姆的血压和神

经刺激器。不一会儿，泰勒医生也赶到了。

“彼得，”托马斯说，“神经异常反射。”

“血压呢？”

“已经降下来了。不过这次情况很糟，舒张压一度达到一百五十。”

医生吓了一跳。

托马斯向紧急救护人员介绍泰勒医生，他们似乎很高兴能有专家在场，便主动退到一边，让泰勒上前。

“医生。”莱姆虚弱地说。

“让我看看你的眼睛。”泰勒打亮手电筒，照射莱姆的眼珠。萨克斯留心观察医生的表情，发现他皱皱眉头，脸上闪过一丝忧虑。

“用不着神经刺激器了。”莱姆喃喃地说。

“你是说你的肺没事了，是吗？”医生面无表情地说：“呃，我们再让它运作一会儿，有什么关系呢？只是要看看接下来到底会怎样。”他看了看萨克斯，“也许你可以先到楼下等。”

在泰勒俯身检查时，莱姆注意到，医生头发稀疏的头皮上结满了大粒大粒的汗珠。

医生灵巧地掀开莱姆的眼皮，再次观察他的眼珠，然后又换到另一边。他准备好血压计，为莱姆量了量血压。他的眼神漠然，全神贯注于看似琐细实则关系重大的诊断工作中。

“已经接近正常了。”他又问，“排尿情况如何？”

“七百毫升。”托马斯说。

泰勒的脸色阴沉下来，瞪着托马斯问：“你忘了帮他导尿？还是他喝水过量了？”

莱姆也耷拉着脸说：“我们是有点分心了，医生。这一晚上太忙了。”

经莱姆一提，泰勒环视四周，才惊讶地发现房间里多了一堆莫名其妙的仪器，好像有人刚刚趁他不注意时偷偷搬进来的。“这是干什么？”

“他们不让我退休。”

泰勒满脸的不快突然化成了笑容：“是时候了。我劝了你好几个月，

要你找点事情来做。对了，排便的情况如何？”

托马斯说：“大概有十二到十四个小时没排便了。”

“你也太大意了。”泰勒训斥他。

“这不是他的错。”莱姆为他辩解，“今天一整天，我这里都是满满一屋子人。”

“我不想听任何借口。”医生立刻顶了回去。这就是彼得·泰勒，脾气比任何人都犟，即使像莱姆这样牛脾气的病人，在他面前也牛不起来。

“我们最好凡事都小心些。”泰勒戴上手术用手套，俯身在莱姆身上，用手指在他的小腹上按摩推拿，刺激他麻木的大肠尽快进入工作状态。托马斯掀开毯子，铺好一次性纸尿布。

一会儿后，排便工作完成，托马斯接手剩下的身体清洁工作。

泰勒突然说：“这么说，你已经放弃那些荒诞的念头了？”他仔细盯着莱姆的眼睛。

荒诞的念头……

他指的是自杀。莱姆瞟了托马斯一眼，说：“我有好一阵子没有想这码事了。”

“那就好。”泰勒扫视着桌子上摆放的仪器设备。“你早就该这样做了，说不定警察局还会把你请回去上班呢。”

“别指望我过得了体检这一关。”

“你的头感觉怎么样？”

“确切地说，就像有十几把大锤在敲。脖子的情况也一样。今天到现在为止，我已经有两次严重抽筋了。”

泰勒走到床后，把手指按在莱姆的脊椎两侧。虽然莱姆从未见过自己背后的伤口，但他猜想，现在医生按住的地方，应该就是他几年前手术后留下的刀疤的位置。泰勒专业而又熟练地替他按摩，松弛他肩膀和颈部紧张的肌肉。渐渐地，疼痛感消失了。

他感觉医生的拇指在他认为是他碎裂的第四脊椎的位置停了下来。

形状像宇宙飞船、又像黄貂鱼的东西……

“总有一天，他们会治好你的，”泰勒说：“总有一天。到那时，这种伤害比腿部骨折严重不了多少。相信我，我的预言肯定会成为现实。”

十五分钟后，彼地·泰勒走下楼梯，加入到等在人行道上的那群警察中间。

“他没事吧？”阿米莉亚·萨克斯焦急地问。

“血压降下来了，现在只需要多休息。”

相貌平平的泰勒医生，突然意识到和自己说话的，是一个非常漂亮的女性。他抚抚头上稀疏的灰发，朝这个女人纤细苗条的身材偷偷瞥了一眼，又赶紧把目光移向停在屋子前面的几辆巡逻警车，问：“他在帮你们办什么案子？”

像一般警探面对普通市民询问案情时的反应一样，塞林托犹豫了一下，没有搭腔。但萨克斯猜想泰勒和莱姆的关系很近，就告诉他：“是绑架案，你没听说吗？”

“出租车绑架案？电视新闻一整天都在播。这对他有好处。对他来说，投入工作是最好的事。他需要朋友，也需要生活的目的。”

托马斯出现在楼梯口。“他说谢谢你，彼得。呃，其实他没有说出这两个字，不过意思就是这个。你了解他这个人。”

“他和我一样。”泰勒说，随后他压低声音，神秘兮兮地问：“他还打算找他们谈吗？”

“没有，他不想了。”托马斯回答。然而，从他说话的语气，萨克斯感觉到他是在撒谎。她不知道他们指的是什么事，也不知道这件事有多重要，但她就是觉得有点不对劲。

打算找他们谈？

泰勒似乎也没有被托马斯的谎言骗过，他说：“我明天会再来，看看他在做什么。”

托马斯谢过医生，泰勒便把背包背在肩上，沿着人行道离开了。托马斯挥手指指塞林托。“他想和你谈两分钟。”塞林托迅速上楼，消失在莱姆的房门口。几分钟后，塞林托和托马斯一起走出来，表情严肃地看着萨克斯。“轮到你了。”他说着，用头指了指楼梯。

莱姆躺在厚重的大床上，头发散乱，脸已经没那么红了，手脚也不再像象牙那样煞白。房间里有刺鼻的内脏气味。床上的床单已经换成干净的，莱姆身上的衣服也再次更换过了。这一回，他的睡衣是绿色的，和德尔瑞的西装颜色一样。

“我从来没见过这么难看的睡衣，”萨克斯说，“是你前妻送给你的，对吧？”

“你怎么猜到的？是结婚周年礼物……抱歉，刚才吓到你了。”他说，目光从她身上移开。他好像突然腼腆起来了，这让她有些难过。她想起她的父亲在斯隆凯特琳医院的手术准备室中的情景。那天他们送他去做探测手术，之后他就再也没有醒来。虚弱有时比威胁更吓人。

“抱歉？”她心里升起不祥的预感，“没有比这两个字更狗屁不是的了，莱姆。”

他打量了她好一会儿，才说：“你们两个会做得很好。”

“我们两个？”

“你和朗。当然，还要算上梅尔，还有吉姆·鲍林。”

“你是什么意思？”

“我退出了。”

“你说什么？”

“恐怕我这台老机器已经用到头了。”

“可是，你不能退出。”她挥手指着墙上那张莫奈海报，“看看我们已经找到多少关于不明嫌疑犯八二三的信息，我们就快抓住他了。”

“所以你们可以不需要我了，现在你们需要的只是一点点运气。”

“运气？你知道他们花了多少年才抓到邦迪？又花多少年才能抓到十二宫杀手？还有狼人？”

“我们已经掌握了很好的线索，过硬的线索，你将沿着正确的方向一路追踪下去，你一定会逮住他的，萨克斯。在他们把你埋没在公共事务部之前，这会是你最后的杰作。我有个感觉，不明嫌疑犯八二三正变得越来越自大，说不定这次在教堂就会逮住他。”

“你看起来还挺好的。”她沉默了一会儿说。实际上，他的情况并非如此。

莱姆笑了，但旋即又收敛起笑容。“我很累了，而且也受了伤。该死，我想我在医生认为不可能的地方受了伤。”

“照我说的做，先睡一觉。”

莱姆想用鼻子哼一声冷笑，但发出的声音却虚弱无力。萨克斯真不喜欢看到他这个样子。他干咳了两下，低头看看神经刺激器，又对萨克斯做了个鬼脸，似乎为自己不得不依赖这机器维持生命而感到难为情。“萨克斯……我不认为我们还有机会合作了。我只想说，你的前途一

片光明，你做出了正确的选择。”

“好，等我们抓住那混蛋，我会再回来看你。”

“一言为定。我很高兴昨天早上第一个赶到现场的警察是你。除了你，我不愿和任何人一起走格子。”

“我……”

“林肯。”一个声音响了起来。萨克斯转过身，看见一个男人站在门口。他正好奇地环视房间，一一打量那些设备。

“看来，这里好像发生过什么刺激的事。”

“医生，”莱姆向那人打着招呼，脸上绽放出愉悦的微笑。“快请进。”

他大步迈入房间。“我接到托马斯的通知，他说情况很紧急，是吗？”

“威廉·伯格医生，这位是阿米莉亚·萨克斯。”

萨克斯明白，她在莱姆的世界中已经可以算是不存在了。不管他还有多少话没说——她觉得一定有，而且可能有很多——都只能留待以后再说了。她走出房间。托马斯站在外面的走廊上，在她身后关上房门。这个年轻人，在任何时候都是那么彬彬有礼。他停顿了一下，向萨克斯点点头，示意她走在前面。

当萨克斯走进户外热气蒸腾的夜色中时，忽然听到附近有个声音在招呼她。“对不起？”

她转过身，发现彼得·泰勒医生一个人站在一棵银杏树下。“我能和你谈谈吗？”

萨克斯跟在泰勒后面，沿着人行道走过几户人家。

“什么事？”萨克斯问。泰勒倚靠在一面石墙上，又不自觉地用手抚弄了一下头发。萨克斯想起自己已不知道有多少次只用一个字或一个眼神就镇住男人。就像过去经常想到的那样，她心想：美丽是一种多么无用的力量。

“你是他的朋友，对吧？”医生问她，“我的意思是，你和他一起工作，但同时你也是他的朋友。”

“是吧，我想应该算是。”

“刚刚走进去的那个人，你知道他是谁吗？”

“我记得他叫伯格，也是一个医生。”

“他说过他从哪里来吗？”

“没有。”

泰勒抬头望着莱姆卧室的窗户，沉默了一会儿后，才又问：“你听说过忘川协会吗？”

“没有。啊，等等……那是一个主张安乐死的团体，对吗？”

泰勒点点头。“林肯所有的医生我都认识，但从来没听说过伯格这个人。我在想，说不定他是他们的人。”

“什么？”

他还打算找他们谈……

这么说，泰勒和托马斯的对话指的就是这件事了。

在突如其来的打击下，她感觉整个人有点轻飘飘的。“他……他以前很认真地谈起过这种事吗？”

“嗯，当然。”泰勒叹了口气，抬头望着灰暗的夜空，“当然谈过。”他低头瞥了一眼萨克斯的姓名牌。“萨克斯警官，我花了很多时间，试图打消他这个念头，几乎每天都在劝他。但是，我做现在这一行已经很多年了，我知道瘫痪病人的脾气有多倔强。也许他肯听你的话，哪怕只听近几个字也好，我在想……你能不能……”

“可恶，莱姆！”她嘀咕了一声，转身就往回跑，把话说了一半的医生一个人扔在了人行道上。

她奔回莱姆家的大门口，正赶上托马斯出来关门，她从他身边推门就往里闯。“我把笔记本忘在上面了。”

“你的……”

“我马上下来。”

当托马斯转身追她的工夫，她已经冲上楼梯。

托马斯一定知道她在撒谎，因为他奔上楼时一步就跨了两级台阶。不过，托马斯还是领先他很多，当她推开莱姆卧室的房门时，托马斯才刚赶到楼梯顶。

萨克斯直冲进去，把莱姆和那个医生都吓了一跳。医生正靠在桌子旁边，双臂交叉在胸前。萨克斯关上房门，扣上锁，逼得托马斯在外面

一阵狂敲。伯格转身面向她，皱起眉头，对她的举动大为不解。

“萨克斯！”莱姆吼道。

“我要和你谈谈。”

“谈什么？”

“谈你。”

“晚点再说”

“要多晚，莱姆？”她讥讽地问，“明天？下星期？”

“什么意思？”

“你要我预约时间吗？也许，下星期三怎么样？到时你有办法如期赴约吗？那时你还在吗？”

“萨克斯……”

“我现在就要和你谈，单独谈。”

“不行。”

“既然如此，我就只有来硬的了。”她说着走向伯格，“你被逮捕了，罪名是企图协助他人自杀。”接着便是“喀、喀”两声，手铐在空中划过一道银光，牢牢地铐在医生的手腕上。

她猜想这幢建筑物是一座教堂。

卡萝尔·甘兹躺在地下室的地板上。一道阴冷的光线斜射在墙上，照亮了一张画工拙劣的耶稣像和一堆发霉的圣经故事读本。房间中央摞着五六把小椅子，她想，大概是给主日学校的孩童准备的。

她双手扔被铐着，嘴巴也被封住。那人还用一根四英尺长的晾衣绳，把她绑在墙边的水管上。

离她不远有一张高大的桌子，她看到上面有一个大玻璃瓶。

如果她能把玻璃瓶打破，也许就能用碎玻璃割断晾衣绳。桌子离她有一段距离，但她侧身躺在地上，扭动身体，像毛毛虫一样一点点地向桌子靠拢。

这个动作让她想起了佩妮，想到她还小的时候，就像这样在她和隆尼之间来回滚动。她一想到自己的孩子，一个人孤零零地待在那个恐怖的地下室里，就着急地哭出声来。

佩妮、维尼熊、钱包。

一时间，有那么一霎短暂的时刻，她垮了下来，只希望自己从没有离开过芝加哥。

不，不能这么想！赶快停止这种懊悔的念头！这样做是绝对正确的。你这么做是为了隆尼，也是为了你自己。他会为你自豪。凯蒂已经这样对她说过上千遍了，她自己也深信不疑。

再挣扎一下。她离桌子又近了一英尺。

她头晕目眩，无法有条理地思考。

她的喉咙因极度干渴而刺痛。空气中的真菌和阴湿的气味，也同样刺激着她的呼吸道。

她又向前爬近了一点，然后侧身躺着，调整呼吸，眼睛死死地盯着那张桌子。看来似乎毫无希望。她心想，这样做又有什么用？

她又想到，佩妮此时心里在想些什么呢？

你这个杂种！卡萝尔心想，我一定要宰了你！

她扭动身体，试图在地板上再往前挪动一些，但换来的却是失去平衡，背部直接着地。她张大嘴巴，很清楚这样会有什么后果。不好！随着响亮的一声“啪”，她的手腕折断了。她透过被封住的嘴巴发出一声尖叫，就昏了过去。过了一会儿，当她醒过来时，她感到体内涌起一股强大的反胃感觉。

不行、不行、不行……她一吐就死定了。在嘴巴被封住的情况下，这是必然的结果。

要忍住！忍住！可以的，你一定办得到。又来了……她干呕了一下，接着又一下。

不行，忍住！

她仰头伸直喉咙。

忍住……

忍住它……

她做到了。通过鼻子呼吸，把心思集中在凯蒂、埃迪和佩妮身上，集中在那个装有她全部珍贵财产的黄背包上。她在心中注视着它，从不同的角度描摹背包的形状。她的整个一生都在那背包里，还有她的新生。

隆尼，我不想夸张，我来这里全是为了你，亲爱的……

她闭上眼睛，只想着：深呼吸。吸气，呼气。

终于，反胃的感觉被压下去了。过了一会儿，她感觉好了一点，虽然折断的手腕疼得她不停地哭泣，她还是努力以毛毛虫运动向桌脚爬去。她前进了一英尺，又一英尺。

她感觉砰的一声，脑袋撞上了桌脚。她总算碰到它了，不过也已无法再向前贴近一步。她把头前后摆动，用力撞击桌脚。她听见那个玻璃瓶在桌面上滑动，瓶中的液体洒溅了出来。她抬头往上看。

桌面边缘出现了一小部分瓶身。卡萝尔把头尽量向后仰，又一次用力撞向桌脚。

不好！她把桌子撞出了她能够得着的范围。那个瓶子摇晃了几下，还是留在了桌面上。卡萝尔想再把晾衣绳弄松一些，但已经办不到了。

该死，哦，真该死！她绝望地抬头看向那个肮脏的瓶子，忽然发现瓶子里充满了液体，上面还漂浮着一个物体。那是什么东西？

她又咯吱咯吱地扭动身体，往墙边退回一两英尺，然后抬头望去。

好像里面有个电灯泡。不，不是整个灯泡，而只有灯丝和灯头，固定在一个底座上。一条电线从底座伸出，连在一个你出门度假时留在家里自动开关电灯的定时器上，它看上去很像……

炸弹！她突然警觉，空气中有股淡淡的汽油味。

不，不……

卡萝尔拼命扭动身体，以最快的速度远离那张桌子。她退到墙边，绝望地哭泣起来。墙边有一个档案柜，可以给她一些保护。她用力把脚缩到柜子后面，在惊慌之中又猛然伸开，一下子使身体失去了平衡。在万分恐惧下，她知道自己即将再一次背部着地。不，别倒下，不要……她奋力稳住平衡，保持身体的绝对静止，就这样僵持了很长时间。她哆哆嗦嗦着想把重心往前移，结果还是摔倒了，身体重重地压在被反铐的双手上，已经折断的手腕承受不过如此沉重的负荷，一阵撕心裂肺的剧痛立刻传遍她的全身。值得庆幸的是，她再一次昏了过去。

25

“不行，莱姆，你不能这么做。”

伯格看上去有些紧张。莱姆原以为，凭他干这一行这么多年的阅

历，像这样的突发状况应该见多了才是。对伯格而言，他最大的麻烦不是那些想死的人，而是那些想让所有人都活下去的人。

托马斯还在用力敲门。

“托马斯，”莱姆喊道，“这里没事，你不用管我们。”然后，他又对萨克斯说：“我们两个刚才已经说过再会了，破坏这种完美的道别真是太糟糕了。”

“你不能这么做。”

是谁走漏了消息？可能是彼得·泰勒。泰勒医生一定猜到他和托马斯在说谎。

莱姆看见萨克斯的目光瞟向桌子上的三样东西——白兰地、药丸和塑料袋。此外，还有一根橡皮筋，就和萨克斯现在还绑在鞋子上的一样。（他不记得有多少次，从犯罪现场回到家，发现布莱恩盯着他鞋子上的橡皮筋，是厌恶吗？“老实说，林肯，所有人都以为我丈夫买不起新鞋，不得不用橡皮筋固定鞋底。）

“萨克斯，把医生的手铐解开，我不得不再一次请你离开这里。”

她爆发出一阵大笑。“很抱歉。这是发生在纽约的刑事犯罪，检察官也会认定这是一起杀人案件，他一定会这么做。”

伯格说：“我只是和病人讨论一下而已。”

“所以至今为止，我只是以‘企图杀人’的罪名拘捕你。不过，我也许可以把你的姓名、指纹输入国际犯罪资料中心，查查看你还有哪些案底。”

“林肯，”伯格立刻求救，有点慌了。“我不能……”

“我们还是照计划进行。”莱姆说，“萨克斯，劳驾。”

萨克斯跨开双脚，两手叉在苗条的纤腰上，俊俏的脸庞上一副蛮横的表情。“跟我走吧！”她冲着医生吼道。

“萨克斯，你不知道这对我有多重要。”

“我绝不会让你自杀的。”

“让我？”莱姆被激怒了，“让我？我为什么要经过你的同意？”

伯格说：“小姐……萨克斯警官，这是他的决定，而且是双方自愿的。林肯对这方面的认识，比我遇到过的所有病人都深刻。”

“病人？我看是被害人吧？”

“萨克斯！”莱姆叫了起来，语气里透着掩饰不住的绝望，“我费了整整一年的工夫，才找到有人愿意帮我。”

“也许因为这是错的，你想过没有？为什么要在这个时候，莱姆？在案子正进行到一半的时候？”

“如果我再发作一次，一旦中风的话，我可能会失去与人沟通的能力。说不定我会在意识清醒的情况下，一动也不能动地躺上四十年。而且，除非我脑死亡，这个世界上不会有人帮我拔下维持生命的针头。至少，现在我还能清楚地表达我的决定。”

“可是，你为什么要死呢？”萨克斯脱口而出。

“为什么不呢？”莱姆回答：“告诉我，为什么不？”

“这……”要在自杀这个话题上展开辩论，萨克斯显然不是他们的对手，“因为……”

“因为什么，萨克斯？”

“因为这是怯懦的行为。”

莱姆笑了起来。“你想辩论吗？萨克斯？你要吗？对，你说的好，‘怯懦’。这让我想起托马斯·布朗爵士 [11] 的话：‘当生存比死亡更恐怖时，活下去才需要真正的勇气。’勇气往往出现在无法克服的逆境面前……一句对活下去的经典描述。但是，如果这是事实，那么病人在手术前何必需要麻醉？为什么要有阿司匹林出售？为什么百忧解在美国是医生开得最多的药？对不起，和疼痛比起来，什么东西都比它好。”

“可是你现在并不痛。”

“你是怎么定义疼痛的，萨克斯？说不定什么感觉都没有的人，也会感觉到疼痛。”

“你还能做很大贡献，在刑事鉴定领域、在历史知识上，没有人比得上你。”

“这种‘社会贡献论’已经是老生常谈了。”他说着瞄了伯格一眼，但伯格医生没有搭腔。莱姆发现他的注意力全集中在桌上的那块骨头上——那块苍白的椎间盘骨。伯格把那块骨头拿起来，捏在戴着手铐的手掌里。莱姆想起，伯格以前也曾经是一名整形外科医生。

他接着对萨克斯说：“但谁说我们一定要对社会有所贡献？更何况，说不定我们贡献后的结果更糟呢。我也可能会造成伤害，无论是对我自己，还是对其他人。”

“生活本来就是这样。”

莱姆笑了。“可是我选择的是死亡，不是生活。”

萨克斯有些激动，拼命思索反驳莱姆的话。“但是……死亡并不自然，活下去才是。”

“不自然？弗洛伊德不会同意你的看法的。他超越了享乐原则，感觉到还有另一种力量——他称之为‘非性欲的原始侵略’。努力解开我们建构在生命中的关联，我们的自我毁灭是一种完美的自然力量。万物都会死，还有什么比这更自然的事？”

她又开始挠头皮了。

“好吧，”她说：“活下去的挑战性对你来说，可能确实比其他人要大。不过我认为……以我对你的观察，你是个乐于接受挑战的人。”

“挑战？我告诉你什么叫做挑战。我戴了整整一年的呼吸器，看到我脖子上的疤痕了吗？那是做气管切开手术留下的。好，通过正压呼吸运动——还有我能集聚的伟大自制力——我终于摆脱了那台机器。事实上，我做到了没有人做过的事，重新恢复了肺部的呼吸功能，我的肺可以说和你的一样健壮。萨克斯，对第四脊椎损伤的患者来说，这是见诸记载的唯一一例，为此我付出了八个月的生命。你明白我在说什么吗？整整八个月，只是为了能自理基本的动物功能，我不是指画西斯廷教堂或演奏小提琴，我说的是他妈的呼吸。”

“但是你还有机会恢复得更好。说不定就在明年，他们就会发明新的疗法。”

“不会的，明年不可能，再过十年也不可能。”

“你怎么知道？他们肯定一直在研究……”

“他们当然在做。你想了解一下吗？我可是这方面的专家。移植胚胎神经组织到受损伤的组织，以促进神经细胞轴突的再生。”这些专业术语轻易地从莱姆漂亮的嘴唇里吐出。“目前尚无显著成效。有些医生采用化疗方法处理受损部位，以创造能让细胞再生的环境，也同样没有显著效果……对较高等的生物还不行。至于一些低等的生物，这种做法就有很大成效。所以，如果我是一只青蛙，我就有重新站起来的机会。呵，真希望如此。”

“这么说，的确有许多人在从事这项研究？”

“当然。不过，没人指望在二十年、甚至是三十年里会有什么重大突破。”

“如果他们认为没有指望，”萨克斯说，“他们干吗还要研究？”

莱姆笑了。她还真厉害。

萨克斯拨开垂到眼前的红发，说：“你曾是一名执法者，别忘了，自杀是违法的行为。”

“也是道德上的罪孽，”他回答，“达科他印第安人相信，那些自杀者的亡魂会永远绕着他上吊的那棵树拖行。这阻止了自杀吗？没有。他们只是会用小一点的树。”

“告诉你，莱姆，我不再和你争辩了。”她朝伯格点点头，抓起手铐上的铁链，“我要带他回警局，起诉他，制裁这种人。”

“林肯。”伯格紧张地说，眼神里充满了惊惶。

萨克斯按住医生的肩膀，带着他往门口走。“不要，”医生说，“求求你，别这样。”

当萨克斯正要打开房门时，莱姆在后面喊道：“萨克斯，在你这样做之前，先回答我几个问题。”

她停下脚步，一只手抓在门把上。

“就一个问题。”

她回过头。

“你有没有想过……了结自己的生命？”

她用力打开门锁，发出啪嗒一声响。

莱姆说：“回答我！”

萨克斯没有把门推开。她站在门前，背对着他。“没有，从来没有。”

“你觉得你的生活快乐吗？”

“和所有人一样快乐。”

“你从没有感觉过沮丧？”

“我没这么说。我只说，我从来没想过自杀。”

“你告诉过我，你喜欢开车。喜欢开车的人通常都开得很快，你也一样吧？”

“有时候。”

“你开车最快的纪录是多少？”

“不知道。”

“超过八十英里？”

萨克斯偷偷笑了一下。“不止。”

“超过一百英里？”

她用拇指向上比了比。

“一百一？一百二？”他问，惊讶地笑了。

“我的纪录是一百六十八里。”

“天啊，萨克斯，你真让人佩服。好，开这么快，你就没想过可能……只是可能……会发生意外？说不定某个连杆或轮轴之类的东西会突然折断，某个轮胎会爆掉，或是路面上突然出现一摊油渍？”

“我很注意安全。我又不是疯子。”

“你很注意安全没错，但把车开得像小飞机一样快，毕竟不是绝对安全，是吧？”

“你在故意诱导证人。”

“不，我没有。回答我的问题，你既然敢把车开得那么快，就已经事先接受了可能发生意外而丧生的后果，对吗？”

“也许吧。”她承认了。

伯格双手铐在身前，站在一旁紧张地观望着，手里还捏着那块苍白的椎间盘骨。

“所以，你已经接近那条线了，对吧？喔，你知道我在说什么。我知道你肯定知道——那条介于可能死亡和必然死亡之间的界线。看，萨克斯，如果你抱持死亡的念头，要跨过那条线只是短短的一步之遥。只要一小步，就加入到他们中间了。”

她低下头，脸上没有任何表情。她的红发又垂了下来，遮住了她的眼睛。

“放弃死者。”他轻声说，心里暗自祈祷她别把伯格带走。他知道自己已经非常接近于把她推过那道界线了。“我再问一个敏感话题。你那时

心里有多少想死的念头？肯定不止一点点，萨克斯，比一点要多很多。”

她在犹豫。他知道他的话已经说到她的心坎里。

她转过身，怒气冲冲地面对伯格，抓起他被铐住的手。“走吧。”她推着他朝门口走。

莱姆喊道：“你知道我在说什么，不是吗？”

她又停住了。

“有时候……事情就这样发生了，萨克斯。有时候你无法成为你想要的样子，无法得到你该有的东西。生命是变化无常的，也许只变一点点，也许变化很大。有时候，一些出了差错的东西根本不值得为它奋斗或修补。”

莱姆看着他们一动不动地站在门口，房间里异常寂静。萨克斯转过身，回头望着他。

“死亡能治疗孤独，”莱姆继续说，“它治疗紧张，治疗欲望。”就像先前她曾打量他的脚一样，莱姆此时也飞快地瞟了一眼她满是伤痕的手指。

萨克斯放开伯格的手铐，走到窗边。在窗外昏黄的街灯照耀下，她脸颊上的泪滴晶莹闪光。

“萨克斯，我累了，”莱姆真挚地说，“我无法告诉你我有多累。你不知道重新开始生活有多难，必须建构在一大堆的……重担之上。洗澡、吃饭、排泄、打电话、扣衬衫扣子，挠鼻子……这种琐事成百上千，一件又一件地压在你的身上。”

莱姆说到这里就不再开口了。过了很长一段时间，萨克斯才说：“我要和你订个协议。”

“什么协议？”

她用头指指墙上的海报。“不明嫌疑犯八二三手上还有一对母女……帮我们救出她们。就到她们为止。如果你办到了，我会给你一个小时的时间和他单独在一起。”她看看伯格。“并且保证事后让他平安地滚出这个城市。”

莱姆摇摇头。“萨克斯，万一我中了风，万一我失去了沟通能力……”

“万一发生这种事，”她冷冷地说，“即使你再也说不出一个字，咱们的协议仍然有效，我仍旧会给你们一个小时时间。”她又摆出叉着双臂、跨开两腿的姿势，这是莱姆最喜欢看到的阿米莉亚·萨克斯的形象。他真

希望自己能亲眼见到那天早上她站在铁轨上拦住火车的样子。她说：“我一定说到做到。”

莱姆考虑了一会儿，终于点点头。“好吧，就这么定了。”他又对伯格说，“星期一好吗？”

“当然，林肯，没问题。”伯格仍然惊魂未定，一脸狐疑地看着萨克斯替他打开手铐，似乎很害怕她会突然改变主意。他的双手一获得自由，就马上朝房门走去，走了两步才发现手里还握着那块脊椎骨。他转身回来把它放下，几乎是用毕恭毕敬的态度，把这块骨头放在莱姆身边的桌子上，就放在那天早上第一件凶杀案的现场报告旁边。

“他们高兴得恨不能在地上打滚。”萨克斯说。她正懒散地坐在那张嘎吱作响的藤椅上。她在说塞林托和鲍林，这是他们得知莱姆同意为这个案子多帮一天忙后的第一反应。

“尤其是鲍林，”她说，“我还以为这个小个子要冲上来拥抱我。别告诉他我这么叫他。你现在感觉如何？你的气色看起来好多了。”她抿了口威士忌，把杯子放回床边的桌子上，紧靠着莱姆的大玻璃杯。

“还不坏。”

托马斯正在为他换床单。“你汗流得像喷泉。”他说。

“但只有脖子以上的部位，”莱姆说，“我是说，只有脖子以上会流汗。”

“这样正常吗？”

“嗯，这表示我身体脖子以上的自动调温器还起作用，以下的就失效了。所以我从不需要任何轴部除臭剂。”

“轴部？”

“腋窝。”莱姆不屑地说，“我的第一位看护从不说腋窝这个词，他会这么说：‘我要架住你的轴部把你抬起来，林肯。’噢，还有：‘如果你觉得想反刍，就尽管做吧，林肯。’他称呼自己为‘关怀者’，他在履历表上真是这样填的，真不知道我当初为什么会录用他。我们是很迷信的，萨克斯，我们相信用不同的名字称呼某种东西，就会改变它，比如我们会用代号来指称罪犯。但那个看护，他是个护士，却羞于说出‘腋窝’或‘看护’这类字眼。这没什么可耻的，对吧，托马斯？这是一个光荣的职业，虽然总是一团混乱，但绝对是光荣的。”

“我是在混乱中长大的，这就是为什么我会为你工作的原因。”

“你呢，托马斯？你是看护还是关怀者？”

“我是圣人。”

“哈，顶嘴到挺快的，就像他打针一样快。他把我从死亡边缘拉回来，而且不止一次。”

莱姆突然产生一阵恐惧，害怕萨克斯已经看过他赤身露体的样子。他把目光牢牢地盯在那张不明嫌疑犯的侧写表上，问：“对了，我是不是也应该谢谢你，萨克斯？你刚才有没有扮演过克拉拉·巴顿[12]的角色？”他忸怩不安地等待她的回答，不知道如果她说“是”的话，自己还敢不敢再直视她。

“她没有，”托马斯回答，“救你的人只有我。我可不想让这些敏感的家伙被你的烂屁股吓着。”

谢谢你，托马斯。莱姆心里这么想，可嘴上还是吼道：“好了，你可以走了，我和萨克斯还要讨论一下案情。”

“你需要先睡个觉。”

“我当然会睡。但我们还是得先讨论一下案子，晚安，晚安。”

托马斯离开后，萨克斯又往杯子里倒了一点麦卡伦威士忌。她低下头，闻了闻威士忌烟熏般的香气。

“是谁告的密？”莱姆问，“是彼得？”

“谁？”她问。

“泰勒医生，那个脊椎神经专家。”

她犹豫了好长一会儿，让莱姆不必等她回答也能知道就是泰勒告的密。然后，她说：“他是关心你。”

“他当然关心。这就是问题所在——我希望他少关心我一点。伯格的来历他都知道了？”

“他猜的。”

莱姆做了个鬼脸。“听着，告诉他伯格只是我的一个老朋友，他……怎么了？”

萨克斯撅起嘴唇，缓缓地吐了口气，好像在抽烟似的喷出一口无形的烟雾。“你不仅要我让你自杀，还要我欺骗一个可以说服你别这么做的人。”

“他说服不了我。”

“那你何必要我撒谎？”

他笑了。“我们只要瞒过泰勒医生几天就好。”

“好吧，”她说，“天啊，你真是个很难对付的人。”

他仔细地打量着她：“你为何不告诉我那件事？”

“哪件事？”

“谁是那个死者？那个你一直忘不了的人？”

“那可多了。”

“比如说？”

“报纸上每天都有。”

“少来这套，萨克斯。”

她摇摇头，低头看着自己的威士忌，嘴角带着一丝微微的笑容说：“不，我不想说。”

他猜想她之所以不想说，是不想和一个刚认识一天的人发生如此亲密的交谈。想到她现在正坐在一堆导尿管、凡士林润滑油和一盒成人纸尿布中间，这实在很讽刺。他不想再逼她，也就不再说话。然而，出乎他的意料，萨克斯竟突然抬起头，开口说：“它只是……它只是……噢，该死。”她哭了起来，慌忙用双手捂住脸，不小心把大半杯上等的苏格兰威士忌都碰洒在地板上。

26

“真不敢相信我竟然要告诉你这些事。”她蜷缩在椅子深处，双脚缩起，警用皮靴踢在一边。眼泪流过她红红的脸颊，红得像她头发的颜色。

“说下去。”他鼓励她。

“你记得我和你说过的那个人吗？我们要找间公寓住在一起。”

“噢，我以为那是柯利牧羊犬。你没说那是个人。是你的男朋友？”

还是秘密情人？莱姆很想知道。

“他是我的男朋友。”

“我还以为你忘不了的人是你父亲。”

“不，我爸爸是去世了没错……三年前，死于癌症。不过我们知道这一天迟早会来的。如果说这种事可以事先准备的话，我想我们已经准备好了。但尼克……”

“他被杀了？”莱姆柔声问。

她没有直接回答他的问题。“他叫尼克·卡瑞里，和我们一样，也是警察。他是一个三级警探，负责侦办街头犯罪。”

这名字很耳熟。莱姆没说什么，让她说下去。

“我们同居过一段时间，也谈到结婚的事。”她停了一下，似乎在努力梳理思绪，就像在射击前先瞄准一样。“他做卧底，所以我们的关系一直保密，他不能整天在街上闲逛，而女友却是个警察。”她清清嗓子，“这很难解释。我们有这个……在我们之间有一种交流，它……对我来说并不是经常发生，呃，在尼克之前就从未发生过。我们一见如故，真的是非常投契。他知道我不会放弃警察工作，但这对他完全不是问题。他能把我和他的卧底工作平等对待。那是一种……波长，你明白吗？有时候你就是能完全理解另一个人。你知道我在说什么吗？就像你和你妻子？”

莱姆微微笑了一下。“我明白你说的，不过我和布莱恩不是这样。我妻子叫布莱恩。”他不想谈太多自己的事。“你们在哪儿认识的？”他问。

“在警校的研讨会上。当时要我们每个人都站起来，讲一讲关于自己部门工作的事。尼克讲的是卧底工作。他当场就约我出去。我们第一次约会是在‘罗德曼的脖子’。”

“纽约警察局的靶场？”

她点点头，吸了一下鼻子。“后来，我们去布鲁克林区他母亲家里，吃了意大利面，还喝了一瓶基安蒂红葡萄酒。他妈妈使劲掐我，说我太瘦了，生小孩很困难，硬要我吃了两块奶油甜馅煎饼卷。我们回到我住的地方，他留下来过夜。很完美的第一次约会，是吧？从那时起，我们无时无刻不在一起。我觉得我们一定能结合，莱姆，我可以感觉得到，我们以后一定能过得很好。”

莱姆说：“后来呢？”

“他被……”

萨克斯又倒了一大杯威士忌。“后来他被指控贪污，在我认识他之前就开始了。”

“他贪污了吗？”

“不正当，噢，收入来路不明。我一点也不知道，完全被蒙在鼓里。他把钱分散存在市内几家银行里，将近二十万美元现金。”

莱姆沉默了一会儿。“很遗憾，萨克斯。他贩毒吗？”

“不，大部分是普通商品。一些设备，和电视有关。实际上是变相敲诈，他们管这个叫做布鲁克林效应。报纸上说的。”

莱姆点点头。“这么说我就想起来了。那次有十几个人受牵连，对吧？全是警察。”

“大部分。有一两个是州际商务委员会的人。”

“尼克后来怎么样了？”

“你知道警察逮住警察是什么后果。他的屎都被打出来了。他们说他拒捕，但我知道他没有。他断了三根肋骨，两根指骨，脸也被打烂了。即使认罪也要被判二十到三十年徒刑。”

“就因为敲诈？”莱姆有些惊讶。

“他犯的罪不止这个。他用手枪柄打了一名司机，又朝另一个人开枪。他只是想吓唬吓唬他……我知道他只是想吓唬他而已，但法官却不这么看。”她闭上眼睛，紧紧抿着嘴唇。

“当他被捕后，内务部的人也趁机盯了上来，检查监狱的探访记录。我和尼克一直很小心不通电话，他说电话会被罪犯窃听，不过他还是往我那里打过几次电话。内务部的人循踪追查到我，逼得尼克必须马上和我断绝关系。我是说，他不得不这么做，否则我也可能被牵涉进去。你知道内务部……他们总是用他妈的莫须有的罪名迫害人。”

“后来呢？”

“为了让他们相信我和他没有什么关系，尼克……说了我一些坏话。”她咽了口口水，两眼死死地盯着地面，“内务部的人审讯他，想从他口中问出我的事，尼克说：‘哦，巡警之女萨克斯？我和她上过几次床，但她在这方面实在很差劲，所以我就把她甩了。’”她扭过脸，用衣袖抹去眼泪。“你听说过这个绰号吗？P.D.？巡警之女？”

“朗告诉过我。”

她皱起眉头。“他告诉过你那是什么意思吗？”

“巡警之女，不就是因为你父亲的关系吗？”

她苦笑了一下。“那是刚开始时的意思，但后来就不是这样了。在审讯中，尼克说我不喜欢做爱，P.D.的意思其实是指‘PussyDiver’ [13] ，因为我可能更喜欢女人。你知道这种流言在警察局里流传的有多快。”

“不论在哪里，人性的下流层面总是相通的，萨克斯。”

她深吸了一口气。“在审讯快结束的时候，我在法庭上见到他，他朝我看了一眼……那种眼神，我根本无法用语言来形容。我整个心都碎了。他这样做是为了保护我，但还是……关于对孤单的看法，你说的一点没错。”

“我不是指……”

“不，”她一脸严肃地说：“我伤害了你，你也伤害了我，这很公平。还有，你说的对，我讨厌孤独。我想摆脱这一切，想再和其他人约会。但是在尼克之后，我失去了对性的兴趣。”萨克斯苦笑了一下。“所有人都以为我长得不错，应该早就傍上男人了，对吧？狗屁。敢来约我出去的人，都是成天只想着做爱的那种男人，于是我就放弃了。对我来说，这样比较简单，我讨厌这样，但真的比较简单。”

莱姆终于明白，为什么她在第一眼看到他时，会有那样的反应了。她之所以觉得放松，是因为面前的这个男人对她构不成任何威胁，不会有性爱上的纠葛。她不必躲避他，甚至或许还有点同病相怜的味道——因为他们同样都失去了一种至关重要的东西。

“你知道吗？”他开玩笑说，“你和我，我们俩应该在一起，不会有奸情。”

她也笑了。“和我说说你妻子的事。你们的婚姻维持了多久？”

“七年。出事前六年，出事后一年。”

“是她离开你？”

“不，是我离开她。我不想让她有负罪感。”

“你真是好人。”

“事实上，我也必须赶她走。我这人就像一根刺，你只看到我好的一面。”他停顿了一下，又问，“尼克的事……与你想离开巡警队有关吗？”

“没有。呃，算有一点吧。”

“你害怕了？”

她迟疑了一下，才点点头。“街上的情况已经不一样了，所以尼克才会如此下场。你知道吗，是环境改变了他。事情已不像我爸爸巡街时的

那样，那时要好得多。”

“你的意思是，街头的情况已经和你父亲告诉你的故事不同了。”

“或许吧，”她承认。萨克斯倒在椅子上，说：“我真的有关节炎，只是没我装出来的那么严重。”

“我知道。”莱姆说。

“你知道？你怎么知道？”

“我只是观察证物，然后得出结论。”

“所以你才硬要我加入这个案子？你知道我是装的？”

“我要你加入这个案子，”莱姆说，“是因为你比你自认为的要好。”

她报以一个古怪的微笑。

“知道吗，萨克斯？你使我想起过去的自己。”

“是吗？”

“我告诉你一个故事。那时我刚从事犯罪现场鉴定工作一年左右，有一次接到凶杀组的通报，说在格林尼治村的一条小巷里发现一具尸体。当时我们组里所有老资格的警探都出去执行任务了，只好由我负责处理这个现场。我记得很清楚，那年我二十六岁。我赶到现场开始勘察，发现死者是市卫生局的头头。当时，他尸体周围散落着大量的拍立得照片，到处都是，你真应该看看那些照片——他一定是华盛顿街那种S/M俱乐部的常客。哦，我差点忘了，当人们发现他时，他身上穿着一套非常刺激的黑色迷你裙和网眼长袜。

“于是，我封锁了现场。突然，一位探长出现了，抬腿就要跨过封锁线。我知道他是想让这些不光彩的照片消失在被送进证物室的路上，但我当时天真得很，才不关心什么照片的事——只是担心有人会走进现场。”

“P，保护犯罪现场。”

莱姆咯咯地笑出声来。“所以我不许他进来。当他站在封锁线边冲我大吼大叫，试图想硬闯进来时，我警告他不要轻举妄动。他开始对我破口大骂，我告诉他，现场必须完全保持原状，直到资源调度组的人来接手为止。你猜，最后谁出面了？”

“市长？”

“没有，是副市长。”

“而你要他们全离开？”

“没人可以进入现场，除了采集指纹和拍照的人员之外。当然我的代价是被派去打印失踪的流浪人员名单，整整干了六个月。不过我们最终成功地逮到了凶手，有些线索就来自于那些拍立得照片，事实上，刚好就是被报纸拿去登在头版上的那一张。我那时就像你昨天早上做的一样，萨克斯，铁了心要封锁铁路和十一大街。”

“我没有想那么多。”她说：“我只是这么做了而已……你为什么用这种眼光看我？”

“少来了，萨克斯，你知道自己适合到哪里去。去街上。巡警、重案组或资源调度组，不管哪里都好……但公共事务部？你在那里会烂掉的。对某些人来说那是件好差使，对你却不合适。别这么快就放弃。”

“哦？你就没有放弃吗？伯格来这里做什么？”

“我的情况有所不同。”

她用怀疑的眼光看着他，是这样吗？不过，她还是先起身去拿面巾纸。等她坐回到椅子上时，才接着问道：“你就没有放不下心的过去吗？”

“过去曾有过，不过现在已经释怀了。”

“和我说说。”

“真的，那没有什么……”

“你没说实话，我看得出来。别这样……我都说了我的事。”

他感到一阵突如其来的寒意，但他知道这不是非自主神经反射。他的微笑消失了。

“莱姆，快说吧，”她坚持说：“我很想听。”

“好吧，那是好几年前的一个案子，”他说：“我犯了错误，一个很大的错误。”

“告诉我。”她为他们俩各倒了一指深的威士忌。

“那是一宗家庭谋杀案，夫妻两人住在中国城的一幢公寓里。丈夫射杀了妻子，然后自杀。我没花多少时间就做完了现场勘察，我做得很快，结果犯了一个典型的错误——在还没看到现场之前，我就对现场发生的事件有了先入为主的判断。我找到一些纤维，无法判断来源，但我断定是这对夫妻从外面沾回来的。我还发现了子弹的碎片，但没和现场找到的枪支比对。我也注意到击发的痕迹，但没有反复检查以验证手枪

击发的位置。我做完检查，签上名，就回办公室了。”

“后来呢？”

“那个现场是被精心设计过的。这实际上是一宗抢劫谋杀案，而且罪犯还没有离开那间公寓。”

“什么？他还在那里？”

“在我离开现场后，罪犯从床底下钻出来，开始拔枪扫射。他杀了一名鉴定技师，射伤一名医护助理，然后冲到街上，和一组听见呼叫赶来支援的巡警发生枪战。罪犯被巡警射中，后来伤重死了，但他也射杀了一名警察，打伤了另一个。他还开枪射杀路人，当时刚好有一家人从中国餐馆用完餐出门回家，罪犯拿其中一名小孩当人体盾牌。”

“哦，我的天啊！”

“那家的父亲名叫科林·斯丹顿，一点儿没有受伤，而且还受过战时医护训练——急救中心的医护人员说，当时他有时间足以抢救自己的妻子和两个孩子，只要他能及时帮他们止血。但是，当时他吓傻了，只是呆呆地站在那里，眼睁睁地看着妻儿一个个死在自己面前。”

“天啊，莱姆，但这不是你的错，你……”

“让我说完。这件事还没了。”

“还没有？”

“那个丈夫回到纽约北部的家中不久，整个人就崩溃了。他被送进精神病院，在里面待了很长时间。他试图自杀，被医护人员关进防止自杀的特别监护所里。起初，他想用一张纸割腕——一本杂志的封面纸。后来，他又溜进图书室，在管理员的卫生间里找到一个玻璃杯，打碎后用碎片割腕。医护人员把他抢救过来，又让他在医院里多住了一年。最后，他出院了。但一个多月后他再次自杀，这回用的是刀子。”莱姆冷冷地补上一句：“这一次，他成功了。”

宣告斯丹顿死亡的讣告，被奥尔巴尼市的验尸官传真到纽约市警察局公共事务部。那里有人把这个消息通过内部邮件转寄给莱姆，随信附了一张便条：供你参考——我想你会感兴趣。那个人如此写道。

“接着是内务部的人来调查我，鉴定我的专业能力。他们指责我有失职守，我以为他们会开除我。”

她叹了口气，闭上眼睛静了一会儿。“你要告诉我，你已经对此不再感到愧疚？”

“再也不了。”

“我不相信。”

“我花了时间，萨克斯，我在这个阴影下生活了很长时间。不过最后我还是抛开了，如果不这么做，我怎么继续工作？”

过了好一阵子，萨克斯才开口：“我十八岁的那年被开了第一张罚单，超速驾驶。我在限速四十英里的地方开到九十英里。”

“嚯。”

“爸爸说他会代我缴罚单，不过我以后要还他，还要加利息。但你知道他还对我说了什么吗？他说他会惩罚我隐瞒闯红灯和莽撞驾驶，但超速这一节他可以谅解。他对我说：‘我知道你的感受，亲爱的。当你移动时，他们就逮不住你。’”萨克斯对莱姆说，“如果我不能开车，不能移动，我也可能会这么做——自杀。”

“我走过许多地方，”莱姆说，“但不常开车。近二十年来，我一部自己的车子都没有。你开哪种车？”

“像你这样傲慢自大的曼哈顿人，不开车也没有什么。我开的是雪佛莱卡马诺，我爸爸的车。”

“我猜，他还给你钻头，用来修车？”

她点点头。“还有转矩扳手、火花塞间隙装置，还有我第一套棘轮扳手——那是我十三岁的生日礼物。”她轻轻地笑了，“那辆雪佛莱，你知道吗，是旋钮式的，典型的美国车，无线电、通风孔和车灯都是用松散廉价的旋钮开关控制的，悬挂系统硬得像石头，而车子轻得像装鸡蛋的板条箱。总有一天我要弄辆BMW开。”

“我相信你一定开过。”

“只有一两次。”

“在残疾人的世界里，车子是很重要的。”莱姆说，“在康复医院的病房，我们或坐或躺，围聚在一起，谈论我们能从保险公司那里得到什么补偿。谈论最多的是可让轮椅上下的房车，其次是手控车。当然，它们对我都没什么用处。”他眯起眼睛，沉浸在遥远的追忆中。“我好几年没坐过车了，连最后一次坐车是什么时候都忘了。”

“我有个主意，”萨克斯突然说，“在你的朋友伯格医生回来之前，我开车带你出去兜兜风。你坐起来没问题吧？你说过轮椅不适合你。”

“呃……轮椅是有问题，不过汽车？我想应该还好。”他笑了笑，“不过，你要开到时速一百六十八英里吗？”

“那只是特别的一次。”萨克斯说，想起过去的日子，“那时路况很

好，也没有高速公路巡警。”

电话铃响了，莱姆自己接听电话。是朗·塞林托打来的。

“我们在哈莱姆区每个目标教堂都派了安全保卫小组，他们全伪装成信徒，由德尔瑞负责指挥，林肯，你一定认不出他现在的样子。哦，我还派了三十名巡警和一队联合国警卫去其他可能被我们疏忽的教堂巡逻，如果他没有出现，我们就在7点30分冲进去清查，以防万一他溜进去而我们没有看见。我想我们会逮到他的，林肯。”塞林托警探说。作为一位纽约市凶杀组的警察，他流露出的热情可以说难得一见。

“好，朗，在八点左右，我会派阿米莉亚去和你们会合。”

他们挂断电话。

托马斯敲敲门，走进房间。

“没借口了，”他不耐烦地说，“上床睡觉，马上。”

现在是凌晨三点，莱姆早就筋疲力尽了。他觉得身体轻飘飘的，好像悬浮在半空中。他怀疑，再这样下去是否就会有幻觉发生。

“好的，妈妈。”他说，“萨克斯警官要在这里过夜，托马斯，你能替她拿条毯子来吗，劳驾。”

“你说什么？”托马斯转身看着他。

“拿毯子。”

“不，下一句，”托马斯说，“后面那个词？”

“不知道……是‘劳驾’吗？”

托马斯瞪大眼睛，充满戒心地望着他：“你没事吧？要不要我请彼得·泰勒医生回来？哥伦比亚长老教会会长？卫生局局长？”

“看见这混帐东西是怎么捉弄我了吗？”莱姆对萨克斯说，“他完全没意识到自己已经离被开除不远了。”

“几点钟叫你起来？”

“六点半吧。”莱姆说。

托马斯走后，莱姆说：“嗨，萨克斯，你喜欢听音乐吗？”

“喜欢。”

“喜欢哪一类？”

“老歌，清唱和声，底特律灵乐……你呢？你看起来像是喜欢古典音乐的那种人。”

“看见那边有个壁橱吗？”

“这一个？”

“不、不，另一个，右边。把它打开。”

萨克斯打开壁橱，立刻惊讶地张大了嘴巴。在这个小小的密室里摆满了CD唱片，少说也有上千张。

“你这里简直就是‘淘儿音乐城’[14]嘛。”

“还有立体音响，看见了吗？就在那边的架子上。”

她马上奔过去，用手抚摸着那台已经蒙了不少灰尘的黑色哈门卡顿音响。

“这套音响比我第一辆汽车还贵，”莱姆说，“但我已经好久没有用过了。”

“为什么？”

他没有回答这个问题，只是说：“放张唱片进去吧。电源插上了吗？好，随便挑张唱片。”

一会儿后，萨克斯离开壁橱，回到椅子上坐下时，列维·斯塔布斯和“四尊者合唱团”的情歌声也刚好响起。

这个房间已经至少一年没有音乐声了，莱姆在心里计算。他虽然很想回答萨克斯的问题，告诉她自己为什么不再听音乐，但他却做不到。

萨克斯移开沙发上散落的文件夹和书本，躺了下来，随手拿起一本《犯罪现场》翻阅着。

“可以送我一本吗？”

“你拿十本走。”

“你能不能……”她话说到一半就停住了。

“给你签个名？”莱姆大笑，让萨克斯也忍不住跟着笑了起来，“我在上面按个指纹怎么样？笔记鉴定专家比对的准确率绝对不会超过百分之八十五，但指纹就不同了，随便一位指纹专家都能证明这是我的指纹。”

莱姆看着她开始读第一章。没多久，她的眼皮就垂了下来。她合上书。

“你能为我做件事吗？”

“什么事？”

“念给我听，随便念书中一段。以前尼克和我在一起的时候……”她的声音又弱了下去。

“怎么了？”

“当我们在一起的时候，在睡觉前尼克经常大声地朗读给我听，书籍、报纸、杂志……什么都读。那是我最难忘怀的一段时光。”

“我读得很糟，”他坦白说，“我念书的声音就像在读犯罪现场鉴定报告。不过，有几件案子我还记得……都相当精彩。干脆，我讲几个现场故事给你听，怎么样？”

“真的吗？”她欠身脱掉深蓝色的警察上衣，解下藏在上衣下面的防弹背心丢到一边，她里面只穿了一件网眼T恤和运动胸罩，于是她又穿上警察制服，躺回沙发上，拉起毯子盖在身上，侧身蜷成弓形，闭上眼睛。

莱姆操作电子控制器，把室内的光线调暗。

“我总觉得发生死亡的地点具有非常迷人的特性，”他开始说，“它们像圣地一样庄严神秘。我们总是关心那些大人物死在什么地方，但对他们是在哪里出生却并不在意。比如约翰·肯尼迪，每天有上千人到达拉斯的得州图书仓库[15]参观凭吊，但有多少人会想到去波士顿的妇产医院朝圣？”

莱姆把头靠在昂贵柔软的枕头上。“你觉得无聊吗？”

“不，”她说，“你接着说。”

“你知道我一直对什么感到好奇吗？”

“告诉我。”

“多年来一直让我着迷的是——骷髅冈[16]。那是两千年前的犯罪现场，是我一直想去做现场鉴定的地方。我知道你想要说什么：我们不都已经知道凶手是谁了吗？但是，我们真的知道吗？我们了解的所谓事实，都是目击者告诉我们的。记得我说过的话吗？——永远别相信目击者。《圣经》上记录的事不一定就是实际发生的。证据在哪儿？我是说物证，比如那根钉子、血迹、汗水、长矛、十字架、醋，以及鞋印和指纹。”

莱姆把头稍稍向左侧了侧，继续说着有关犯罪现场和证物的话题，直到萨克斯的胸口渐渐开始平缓起伏，几丝下垂的红发随着她的鼻息来回飘动。莱姆用左手食指轻轻触动电子控制器，把所有的灯光一一关上，他自己也很快就进入了梦乡。

天边晨曦初露。

卡萝尔醒过来，通过头顶上隔有细铁丝网的玻璃窗，看到破晓的微光。佩妮，我的宝贝……然后她又想到隆尼，想到她所有的财产还留在那间恐怖的地下室里。那些钱，还有那个黄色背包……

不过，绝大部分时间，她还是挂念佩妮。

有什么东西把她从时断时续、噩梦连连的睡眠中唤醒。是什么呢？

是她手腕的疼痛？它仍然一跳一跳地疼得厉害。她稍微调整了一下姿势。

管风琴音管的轰鸣，以及一阵扬起的合唱声又一次充满了整个房间。

这就是唤醒她的声音。音乐，嗡嗡回荡的乐声。这座教堂并不是废弃的，这里还有人在！她对自己笑了，有人会……

此时，她想起了那颗定时炸弹。

卡萝尔从档案柜背后望过去。那个装置还在那里，就在桌子的边缘，随时有可能跌落。它的制作很粗糙，又宽又厚的胶带、胡乱缠在一起的电线、肮脏的玻璃瓶——这不是你在电影中见到的那种漂亮、闪光的小装置，但它却是货真价实的炸弹和杀人武器。也许是枚哑弹，她心想。在白天的光线下，它看起来没有那么危险。

又是一阵音乐声响了起来，这一次直接传自她的头顶上方，还伴随着一些缓慢的脚步声。一扇门关上了，有人从那老旧、干朽的木制地板上走过，不堪重负的地板发出吱吱嘎嘎的呻吟，尘土从地下室的梁柱顶端纷纷落下。

脚步声突然停止了。过了一会儿，上面的人又开始唱起歌来。

卡萝尔拼命地跺脚。但地面是水泥铺就的，墙壁是砖砌的。她试图大声尖叫，但声音却被塞在嘴里的东西闷住了。排练还在继续，庄严、有力的乐声回荡在整个地下室。

十分钟后，卡萝尔精疲力竭地倒在地上，眼睛又瞄向那颗定时炸弹。现在光线更加明亮了，她可以清楚地看到那上面的计时器。

卡萝尔眯起眼睛。计时器！

这终究不是哑弹，计时器的时间设定在6点15分，而时针指示出现在的时间是五点三十分。

卡萝尔扭动身体，躲到档案柜的后面，用膝盖猛烈地撞击档案柜的金属外壳。但且不说她弄出的声响是多么微弱，在由上方传来、响亮地回荡在整个地下室中的《铃儿响叮当》[17]的乐曲声中，她发出的任何声音都立刻被淹没了，没有人听得到她的呼救。

[1] 指remote mobile patrol

[2] 指improvised explosive device

[3] 指Tactical Supermarket Response Force

[4] 英文中艾什大楼（AschBuilding）的名字与灰烬（Ash）同音。

[5] 埃及东北部城市

[6] 约翰·汉考克（John Hancock，1737—1793）美国政治家、独立战争领袖，他曾于1775—1777年任大陆会议主席，是《独立宣言》的第一个签署人。后来任马萨诸塞州第九任州长。

[7] Delmonico’s，纽约著名餐馆，由美国饮食业巨头代尔莫尼克·洛伦佐创办，是上流人士饮宴聚会之处。

[8] SaintPatrick,第一位到爱尔兰传教的基督教传教士。据说爱尔兰在未接受基督教信仰之前，是一座毒蛇盘踞的岛屿，直到圣巴特里克登岛后，才将这些毒蛇驱逐出岛。因此人们尊奉他为爱尔兰的守护神。

[9] 白原（White Plains），又译怀特普莱恩斯。美国纽约州中南部威切斯特郡城市，位于曼哈顿岛东北四十公里。是纽约的住宅卫星城市，也是商业中心。

[10] 安妮·奥克丽（AnneOakley，1860—1926），十九世纪末的美国女神枪手，随马戏团巡回演出，生平事迹曾被拍成电影《飞燕金枪》。

[11] 托马斯·布朗爵士（Sir Thomas Browne，1605—1682），英国医师和作家，他的散文以文辞华丽著称。

[12] 克拉拉·巴顿（Clara Barton，1821—1912），美国红十字会的创始人。

[13] 意思是女同性恋。

[14] 纽约最大的唱片音像店，位于上西区七十大街。

[15] 美国总统肯尼迪遇刺地点，现已改为肯尼迪纪念馆。

[16] 古代耶路撒冷城外的一座小山，耶稣在此被钉于十字架上而蒙难。

[17] Swinglow，Sweet Chariot，著名的黑人灵歌，美国历史歌曲，唱诗班经常演唱的曲目。

第四部　变成骨头

改变过去。这是唯一可以与神对抗的力量。

——亚里士多德

27

星期日清晨五点四十五分至星期一下午七点

像过去经常发生的一样，他嗅到一种气味而醒来。

而且，就像许多早晨，他一开始并没有马上睁开眼睛，而是半倚在床头，试图凭感觉判断出这股熟悉的味道来自何处。

是清晨空气中的味道？是街上新铺的柏油？还是潮湿的石灰？他试图辨别出阿米莉亚·萨克斯的味道，但他没有闻到。

他的思绪跳过她，继续思考。这到底是什么东西？

清洁剂？不对。

库柏临时实验室的化学药水？

也不是，那些药水的气味他都熟悉得很。

这是……啊，对了……这是白色符号记录笔的味道。

现在他可以睁开眼睛了。他先瞄了一眼萨克斯，确定她没从这里悄悄溜走后，就把目光转向贴在墙上的莫奈海报。那里正是味道的来源。在炎热、潮湿的八月清晨，朝露打湿了纸张，就散发出这种味道。

·熟悉犯罪现场工作

·也许有案底

·熟悉指纹

·点三二口径柯尔特手枪

·捆绑被害人的绳结很不寻常

·对“旧东西”极感兴趣

·称呼一位受害人“汉娜”

·略懂德语

·特别钟爱地下室

墙上挂钟煞白的数字显示五点四十五分。他的目光又回到海报上。他看不大清海报的轮廓，只能隐约看见一片纯白像鬼影般压在不那么白的墙面上，但那里破晓时分天空射下的充足光线，将大部分文字都凸显出来。

·双重人格

·也许是牧师、政客、社工或顾问

·鞋：不寻常的磨损方式，常常阅读？

·折断被害人手指时会听声音

·留下蛇骨羞辱警方

两只游隼已经醒了，他察觉到窗外有拍动翅膀的声音。莱姆的目光在那张一览表上来回移动着。在他在资源调度组的办公室里，他钉了十几块可擦涂的记事板，在上面记下每个重大案件的不明嫌疑犯的特征。他还记得那时的自己：在室内不停地踱来踱去，眼睛钉着记事板，揣摩他们描述的这些人。

油漆成分、泥土、花粉、叶子……

·老旧建筑，粉红色大理石

他想起十年前和朗·塞林托一起联手抓获的一名珠宝大盗。那家伙非常精明。在警察局里录口供时，他暗示说，警方永远也找不到藏宝的地点，但只要警方同意为他减轻罪名，他就愿意把地点说出来。莱姆回答他：“是的，在藏宝地点这个问题上，我们确实遇到过一点小麻烦。”

“我早知道你们肯定找不到。”这个狡猾的窃贼得意地说。

“你看，”莱姆继续说，“我们已经把范围缩小到康涅狄克河畔一座移民农庄的煤仓的石墙里，大约在长岛湾以北五英里处。我只是说不准这座农庄是位于河的东岸还是西岸。”

当这个故事传开后，每个人用来描述当时嫌疑犯脸上表情的话都是：你他妈的当时一定就在现场。

也许这就是魔力，萨克斯，他心想。

·至少有一百年老，可能是豪宅或公共建筑

他又看了看海报，然后闭上眼睛，把脑袋仰靠在那个豪华枕头上。就在这个时候，他突然感到心头一震，像是被人猛地一巴掌扇在脸上，那种触电的感觉就像蔓延的大火，一直蹿上他的头皮。他猛然睁开眼睛，死死地盯着墙上的海报。

·对“旧东西”极感兴趣

“萨克斯！”他大吼，“快醒醒！”

她吓了一跳，急忙坐起身。“怎么了？怎么了……”

旧、旧、旧……

“我犯了一个大错误，”他简洁地说，“现在有麻烦了。”

萨克斯脑海里闪过的第一个念头，是莱姆的身体又出了问题。她跳下沙发，伸手去抓托马斯留在房里的医药包。

“不，是线索，萨克斯，是线索……我判断错了。”他的呼吸变得急促，紧咬牙齿，认真地思考着。

她穿上衣服，坐回到椅子上，手指自然地伸到头发里，不停地搔抓。“什么，莱姆？什么地方出错了？”

“是教堂，它可能不在哈莱姆区。”他又重复了一遍，“我犯了大错误。”

就像杀害科林·斯丹顿一家的罪犯一样，在刑事学上，你可能妥善盯住了一百条线索，但唯一遗漏的一条，却正是导致被害人遇难的原因。

“几点了？”她问。

“差一刻六点——不到一刻了。把报纸拿过来，查查各教堂举行弥撒的时间表。”

萨克斯找到报纸，翻开教堂广告那一页，然后抬起头。“你的想法是……？”

“八二三对老东西很着迷，如果他想选择一座古老的黑人教堂，他不一定会只想到上城。菲利普·佩顿在哈莱姆区创办非-美不动产公司是在一九〇〇年，在那之前这座城市还有另外两处黑人聚居的地方，一处在下城，现在法院那片地方，另一处在圣胡安山。现在那里住的大部分是白人，但……哦，我他妈的到底是怎么想的？”

“圣胡安山在哪里？”

“就在地狱厨房往北一点，在西城。那个地名的由来是为了纪念参加美西战争的黑人士兵。”

萨克斯立即查阅报纸。

“下城的教堂……”她说，“有了，炮台公园有海员协会，那里有座教堂，他们会做礼拜。那边还有圣三堂，圣保罗教堂。”

“那里不是黑人区，还要再往东北方向一些。”

“中国城有座长老会教堂。”

“有浸信会或福音派新教会的教堂吗？”

“没有，这一片区域都没有，只有……啊，该死。”她长叹一声，眼睛里流露出绝望的神情，“哦，不！”

莱姆立刻明白了。“黎明弥撒！”

她点点头。“浸信会圣礼拜堂……啊，莱姆，那里六点钟就有一场弥撒，地点在五十九街和十一大街路口。”

“那里就是圣胡安山！快打电话通知他们！”

她抓起电话拨了号码。她站在那里，低着头，用力拔下一根眉毛，又拼命摇着头。“快回答、快回答……该死，是电话留言，牧师一定不在办公室。”她对着话筒说，“这里是纽约市警察局。我们有理由相信你们教堂里有一颗炸弹即将爆炸，请你们马上疏散！”她挂断电话，弯身穿上鞋子。

“快去，萨克斯，你马上赶到那里去，快！”

“我？”

“我们离那里比当地的管区还近，你十分钟内就能赶到。”

她冲向门口，边跑边把警用皮带扎在腰上。

“我会打电话通知管区，”莱姆朝已跳下楼梯，头发如一团红云飘动的萨克斯大喊，“萨克斯，如果你喜欢飙车，就趁现在吧！”

RRV巡逻车一个侧滑冲进八十一街，加速向西疾驶。

萨克斯冲进百老汇大街的十字路口，转弯时车子打滑得很厉害，她一时没有把握住方向盘，把一台《纽约时报》的自动卖报机撞飞进路边

萨巴餐厅的橱窗。她这才想起车子后排堆着一大堆用于现场鉴定的工具设备。车子的重心太偏后了，她告诫自己，不要以八十公里以上的时速转弯。

前面就是百老汇。在路口踩下刹车，检查左边，检查右边，没车。踩下油门！

她加速冲上了第九大街，在林肯中心前面掉头向南。只有我……

啊，糟糕！

伴随着轮胎尖锐的摩擦声，车子戛然停止。

街道被封锁了。

一排蓝色的隔离架堵住了第九大街，因为今天早上将有一场活动在街上举行。一张海报上写着：各国工艺美食大展——手拉手，我们都是一家人。

妈的……该死的联合国！她挂上倒挡，向后退了半个街区，然后一轰油门，巡逻车以八十英里的时速撞开挡在前面的隔离架。在她所经之处，已经摆好的活动铝桌和展示木架左右翻飞，她像收割稻谷一般，在这片还没有人到的展示场上划出一道笔直的破坏轨迹。她一口气冲过两个街区，在撞开南端的隔离架后，向西转进五十九街，又在人行道上开了好长一段距离。

教堂就在眼前了，还有不到一百英尺。

街上已经可以看到三三两两前往教堂的居民——有结伴而行的夫妇，有穿着白色或粉红色褶边裙的小女孩，有穿着深色西服和白衬衫的小男孩，他们的头发梳得整整齐齐，有的还一条条编成发结。

从教堂一间地下室的窗口，正淡淡地飘出一缕灰色的烟雾。

萨克斯把油门一踩到底，发动机隆隆咆哮。

她抓起对讲机："RRV2号呼叫总部，完毕。"

她低头瞄了一眼摩托罗拉对讲机，以确定音量已经打开。就在这一眨眼的工夫，一辆大型奔驰轿车从小巷里突然驶出，直接横在她前进的方向上。

开车的父亲飞快地瞥了一眼轿车里的家人，眼神里充满了恐惧，猛然踩下刹车。

萨克斯本能地把方向盘向左猛打，巡逻车立刻失去了控制。帮帮忙！她恳求轮胎，一定要咬住、咬住、咬住！但那柏油路面因为连日的

酷热已经变得松软，加上又覆盖着一层露水，巡逻车就像一艘水翼艇般在路面上滑溜过去。

巡逻车的尾部以八十公里的时速刮上了奔驰车的车头，随着一声巨大的碰撞声，奔驰560把巡逻车整个右后半部齐崭崭地撞断了，黑色的现场鉴定工具箱飞向空中，散裂，里面的工具全撒落在街上。路人纷纷找地方隐蔽，以防被四下横飞的金属、塑料和玻璃碎片击中。

安全气囊猛地张开，又很快瘪了下去，把萨克斯吓了一跳。她急忙用手遮护住脸部。巡逻车从停在路边的一排车辆上翻过，撞上一个报刊亭，又翻滚了好远才停住，报纸和证物袋漫天飞舞，像一个个小伞兵一样陆续降落地面。

萨克斯被安全带系住，倒悬着挂在驾驶座上，视线也被垂下来的头发遮住了。她擦掉被划破的前额和嘴唇上流出的血，想解开安全带。安全带绑得很紧。沸热的汽油流进车里，刺激得她的手臂瘙痒难耐。她从背心口袋拿出折叠刀，弹开，割断安全带。下落的时候，差点被自己的刀子刺中身体。她躺在车里，喘着粗气，被汽油味呛得直咳嗽。

来吧，姑娘，快出去，离开这部车子！

车门被卡死了，后半部也扭结成一团，无法通过。萨克斯开始用脚猛踢车窗，但这辆车的玻璃是踢不破的。她缩回脚，用力踢向前挡风玻璃，除了差点扭伤自己的脚踝外，一样没有效果。

用枪！

她摸摸臀部，手枪已经从枪套中滑出，不知掉到车里什么地方了。她感到灼热的汽油不断地滴落在她的手臂和肩膀上，不禁有些慌乱，伸手在散落在车顶的纸张和鉴定工具间匆匆翻检。

她看到那把沉甸甸的格洛克手枪就在车顶灯旁。她把枪拣起来，对准侧面的车窗。

开枪吧，车外没有人，看热闹的人还没有围上来。

但她又犹豫了。开枪射击会不会引爆车内的油气？

她决定赌一把。

她举着枪，尽量远离她已经被热油浸透的制服，扣动了扳机。

不明嫌疑犯八二三

外表

- 白种男性，身材瘦小
- 穿深色衣服
- 旧手套，茂红色小羊皮
- 剃须水：掩盖其他味道吗?
- 滑雪头套? 海军蓝?
- 深色手套
- 剃须水：布拉特牌
- 头发不是棕色
- 食指上有道深疤痕
- 穿休闲服
- 手套颜色? 玷污?

住所

- 可能有安全的房子
- 地点靠近：百老汇大道与八十二街路口，夏普来超市；
  格林尼治大道与银行街路口，夏普瑞超市；
  第八大道与二十四街路口，夏普瑞超市；
  休斯敦路与拉斐特路路口，夏普瑞超市；
- 老旧建筑，粉红色大理石
- 至少有一百年历史，可能是豪宅或公共建筑

交通工具

- 黄色出租车
- 新款轿车
- 浅色：灰色，银色，米色
- 开出租车，可能是偷来的
- 赫兹公司，银色金牛，今年最新型号

其他

- 熟悉犯罪现场工作
- 也许有犯罪记录
- 熟悉指纹
- 点三二口径柯尔特手枪
- 捆绑被害人的绳结很不寻常
- 对“旧东西”极感兴趣
- 称呼一位受害人“汉娜”
- 略懂德语
- 特别钟爱地下室
- 双重人格
- 也许是牧师、政客、社工或顾问。
- 鞋：不寻常的磨损方式，常常阅读?
- 折断被害人手指时会听声音
- 留下蛇骨羞辱警方

28

萨克斯一连开了五枪，在玻璃上击出一个星状的图案，但即使如此，坚固的通用汽车玻璃仍好端端的没碎。

她又开了三枪。困在这狭小的空间里，她的耳朵都被枪声震聋了。但至少汽油没有被子弹引爆。

她再次用脚去踹玻璃。终于，窗玻璃碎裂成无数蓝绿色的细小颗粒，像瀑布般向外泻去。她刚刚从巡逻车里爬出来，车子就轰然一声炸成一团火球。

萨克斯脱掉身上的外衣，只剩下T恤，把浸透了汽油的制服和防弹背心连同耳机麦克风丢到一边，尽管感到脚踝仍隐隐作痛，她还是奋力朝教堂大门跑去。闪过从里面仓皇逃出的教友和唱诗班，她冲进教堂，一楼大堂已经是浓烟密布，就在前面不远的一块地方，一股股烟雾从地板下滚滚涌出，不久就冒出了火苗。

牧师突然出现了，他被浓烟呛得满脸是泪，咳个不停，背上背着一个不省人事的妇女。萨克斯帮助他把妇人抬到门口。

“地下室在哪里？”她问。

他咳得很厉害，不停地摇着脑袋。

“在哪儿？”她大叫着，一心只想着卡萝尔·甘兹和她的小女儿。“地下室？”

“在那边，但是……”

地下室入口在已经燃烧起来的地板另一端。

烟太浓了，萨克斯几乎看不清入口。一面墙壁倒在他们面前，后面上了年头的旧栅栏和桩柱也已经折断，带着火星和热气呼啸着坠入烟雾弥漫的房间。她犹豫了一下，作势就要往地下室的入口冲。

牧师一把抓住她的手臂。“等一等，”他打开一个柜子，取出一筒灭火器，拉掉安全栓。“我们走。”

萨克斯摇摇头。“你不要去，留在这里检查一下还有没有其他人。告诉消防队员，说地下室有个警察下去救人了。”

说完，她掉头朝地下室冲去。

只要你移动……

她跳过猛烈燃烧的地板，但是因为烟雾的影响，她估错了到墙边的距离；墙比她预想得要近，使她一头撞上了护墙板，身子不由自主地向后倒，她就地打了个滚，头发撩过火焰，有几绺烧了起来，焦糊的恶臭差点呛得她背过气去。她拍灭头发上的小火苗，用手撑地想站起来，但地板被下面的火焰烤灼得异常脆弱，在她双手的重压之下塌陷下去，她的脸部差点撞在面前的橡木地板上。她急忙抽回双手，但还是感觉到地下室的烈焰已在她的手掌和手臂上舔过一遍。

她从破洞边缘爬开，仍然挣扎着站起来，伸手摸向地下室大门的把手。但突然，她停止了动作。

不行，要想想清楚！在打开门之前先感受一下大门的温度。如果里面过热，一把氧气送进温度极高的房间，它就会猛地燃烧起来，向后扑噬，烧焦你的屁股。她摸了摸木头，感觉像焦炭般烫手。

然而，她又想：除了打开这扇该死的门，我还能做什么？

她往手心里吐了几口口水，以最快的速度抓住门把转开，在手掌还没被烫伤之前及时松手。

地下室的大门猛地敞开了，一团浓烟裹挟着火苗冲了出来。

“下面有人吗？”她边喊边往楼下跑去。

下面的楼梯已经着火了，她用灭火器喷了一点二氧化碳压住火势，纵身跃入阴暗的地下室。她踏断了最下面的两阶楼梯，整个人向前扑去，她及时伸手扶住栏杆，才没让自己的双脚折断，但灭火器却脱手而出，咣当一声滚落在地上。

萨克斯从断裂的楼梯缝中抽出双脚，眯着眼睛向烟雾中看去。烟雾会往上跑，所以地下室里烟还不算太浓，但在她的周围，到处都是熊熊燃烧的火焰。灭火器滚到一张燃烧着的桌子底下。别管它了！她朝烟雾中奔去。

“有人吗？”她喊道。

没有回答。

这时她想起不明嫌疑犯八二三使用过水管胶带，他喜欢让人质无法发出声音。

她踹开一扇小门，探头望进锅炉间，里面另有一道门通向外面，但已被燃烧的杂物灰烬堵死了。在那扇门旁边有一个燃油桶，四周包围在火焰中。

这个油桶不会爆炸。萨克斯想起在警校纵火课上学到的知识，燃油不会爆炸。她应该冲过去踢开那些灰烬，把门打开，清理出一条逃生路线，再回头去找那个女人和女孩。

看着油桶四周蹿升的火焰，她犹豫了。

它不会爆炸，不会爆炸。

她开始向前移动，缓缓地靠近那扇小门。

它不会……

燃油桶突然像加热过的汽水一样爆开了，油桶中央裂开了一道大缝，燃油喷射而出，形成一道巨大的橘红色的火柱，霎时间在地面形成一个火池，朝着萨克斯这边流涌过来。

不会爆炸，没错，但它燃烧起来也真他妈的欢呢！她往后一跃，退出门外，紧紧把门关上。这条逃生路线就这么完了。

她退回到楼梯边上，不住地咳嗽着，弯低身子，寻找任何卡萝尔和佩妮可能留下的痕迹。不明嫌疑犯八二三会不会改变游戏规则？他是不是临时决定放弃地下室，而把人质藏到了阁楼上？

哗啦。

她马上抬头，看见一根巨大的橡木梁柱，嗤嗤地冒着火焰，正从她

的头顶上方笔直地坠落下来。

她尖叫一声，急忙向旁边跳开，却被什么东西绊了一下，后背重重地摔落在地上。她仰面朝上，眼睁睁地看着那根巨柱直接朝着她的脸部和胸口砸了下来，出于本能，她抬起双手阻挡。

随着一声巨响，梁柱落在一张主日课儿童的椅子上，距离萨克斯的脑袋只差几英寸。她从梁柱底下爬出，掸掸身子站起来。

穿过晦暗不明的烟雾，她茫然地四下打量。

不行，她突然醒觉，我不能再失去另一个受害人。她咳嗽着，转身面对火焰，跌跌撞撞地走向她还没有检查过的下一个角落。

她往前没走几步，突然有只腿从档案柜后伸出来，绊了她一下。

她张开双臂，脸朝地倒下，差点跌进一汪熊熊燃烧的燃油中。她猛地向侧面一滚，抽出手枪，发现自己瞄准的是一个惊慌失措、正挣扎着想从地上坐起来的金发女子。

萨克斯撕掉那女人嘴上的胶带，女人吐出几口黑乎乎的黏液，干呕了几声，声声都很重，像垂死的声音。

“卡萝尔·甘兹？”

女人点点头。

“你女儿呢？”萨克斯喊道。

“不……不在这里。我的手！被铐住了。”

“没时间了，我们赶快离开这里。”萨克斯抽出折叠刀，割断卡萝尔脚上的晾衣绳。

就在这个时候，她看见在对面墙边的窗台上，有一个正在被逐渐烧融的塑料袋。

那是罪犯故意留下的线索！告诉他们那个女孩藏在什么地方。她正要向那个塑料袋奔去，突然一声震耳欲聋的巨响，锅炉间的小门塌了，燃油桶向房间里喷出六英尺长的火柱，瞬间吞没了那个塑料袋，把所有证物烧得一干二净。

萨克斯呆呆地望了半晌，才回过神来，听见那个女人的尖叫声。现在整座楼梯都烧起来了。萨克斯从还在冒烟的桌子下面拉出那瓶灭火器，灭火器的手柄和喷嘴都烧化了，金属瓶身也热得无法用手抓。萨克斯拔刀割破身上的制服，撕下一大块布缠在手上，提起灭火器的颈部，奋力扔向燃烧的楼梯顶。灭火器摇晃了两下，像一个站立不稳的保龄球

瓶，然后顺着楼梯向下滚落。

萨克斯拔出格洛克手枪，在那个红瓶子滚落到楼梯一半的时候，瞄准开了一枪。

灭火器发出一声巨响爆开了，红色的筒身碎裂四散，呼啸着从她们的头顶飞过。瓶中的二氧化碳和干粉爆出蘑菇形的云雾，瞬时间把楼梯上的火焰扑灭了大半。

“走！”萨克斯叫道。

萨克斯承受着那个女人一大半的重量，两人相互搀扶着，一次跨上两级阶梯，冲出地下室的门口，进到教堂一楼的火海中。她们紧贴着墙边，跌跌撞撞地奔向出口。这时，她们头上的彩色玻璃窗爆碎了，原本绘有耶稣、马太、圣母玛丽亚和上帝形象的玻璃，此时化成了无数颗炙热的颗粒，像热雨般直落在这两个弯腰逃生的女人背上。

29

四十分钟后，萨克斯已经包扎缝合好身上的伤口。因为吸足了纯氧，她感觉浑身轻飘飘的，像吃了迷幻药。她坐在卡萝尔·甘兹身旁，望着教堂在大火后的残景。事实上，这座教堂已经烧得不剩什么了。

只有两面墙壁还矗立着。尤其奇特的是，三楼有一部分地板，笔直地插在地下室堆积成新月状的灰烬和残块中。

“佩妮、佩妮……”卡萝尔口中呼唤着女儿的名字，然后又开始干呕起来，吐了几口唾液。萨克斯把她的氧气面罩蒙到卡萝尔的脸上，自己往后一靠，觉得既虚弱，又疼痛。

她看了看刚才用来擦去脸上血迹的毛巾。这块毛巾用酒精浸过，原本是棕色的，现在已让鲜血染成粉红色。她的伤势不算严重，额头划破了一道口子，手掌和胳膊上有几处二度烧伤。然而，她的嘴唇再也不会完美无缺了，在车祸中，她的下嘴唇被深深地豁开一道伤口，需要缝上三针。

卡萝尔的问题是吸入了过多的浓烟和手腕骨折。医护人员用石膏临时固定好她的左手腕，用绷带吊在她的脖子底下。她低着头，咬紧牙齿说话，每次呼吸都像是沉重的喘息。“那个杂种。”一阵咳嗽，“为什么……是佩妮？这究竟是为什么？她只是个三岁的孩子！”她用没受伤的那只手的手背拭去愤怒的泪水。

“也许他不想伤害她，所以才只带你一个人来教堂。”

“不，”她激动地吼道，“他才不在乎她。他是变态！我从他看我女儿

的眼神里就看出来了。我要宰了他，我他妈的一定要宰了他！”愤怒的话语到最后变成了一阵剧烈的咳嗽。

萨克斯又下意识地用指甲去抠自己已被烧伤的指尖，疼得缩了一下身子。她掏出笔记本。“你能描述一下事情的经过吗？”

在一阵阵啜泣和嘶哑的咳嗽声之间，卡萝尔断断续续地叙述了自己被绑架的经过。

“你要我替你联络什么人吗？”萨克斯问，“要不要给你丈夫打个电话？”

卡萝尔没有回答。她缩起双脚，用膝盖顶着下巴，整个人蜷成一团，剧烈地咳嗽着。

萨克斯用被烧伤的右手搂住卡萝尔的肩膀，又重复了一遍刚才的问题。

“我丈夫……”她用一种古怪的眼神望着萨克斯，“我丈夫已经死了。”

“哦，对不起。”

卡萝尔刚服了镇静剂，有点昏昏欲睡，一个护士走过来，扶她到救护车里休息。萨克斯一抬头，看见朗·塞林托和杰里·班克斯正从烧毁的教堂那边朝她跑来。

“天啊，警官，”塞林托望着满目疮痍的街道。“那女孩呢？”

萨克斯点点头。“还在罪犯手上。”

班克斯问：“你还好吧？”

“死不了。”萨克斯瞥了一眼救护车，“那位被害人，卡萝尔，身上一分钱也没有，也没有地方住。她到这里来是为联合国工作的。你能帮她打几个电话吗，长官？看看他们能不能为她安顿一下？”

“那当然。”塞林托说。

“罪犯布置的线索呢？”班克斯问。他摸了摸右额头上的绷带，痛得缩了一下。

“没了，”萨克斯说，“我看到它了，就在地下室里，但来不及拿到手，大火一下子就把它烧光了。”

“糟糕。”班克斯喃喃地说：“这下我们上哪儿去找那个小女孩？”

他会用什么方法对待那个女孩？

萨克斯走回到那辆倾覆的现场鉴定车旁，找到耳机，戴上。她本打算呼叫莱姆回答，但又突然犹豫了，摘下耳机扔到一旁。他还能对她说什么？她看看教堂。在没有现场的地方，你还能怎么进行现场勘察？

她双手叉腰，呆呆地站在那里，望着教堂余烟未尽的断垣残壁。这时，她听到一个奇怪的声音，嘶嘶嘘嘘，像是机械的转动声。她一开始没在意这个声音，直到看见塞林托停下拍打身上尘土的动作，愣在那里时，才引起她的注意。“不会吧？”塞林托低声说。

她转过身向街道望去。

一辆大型黑色房车停在一个街区外的路边，侧面的车门拉开，斜斜地伸出一块梯板，上面架着一个东西。萨克斯眯起眼睛，看上去像是拆除炸弹用的遥控机械车。

那块梯板缓缓地降到地面，让那辆机械车开上人行道。

她不禁放声大笑起来。

那玩意儿原地转了半圈，开始朝他们移动过来。这哪里是什么拆炸弹的机械车，分明是一辆颜色红得像苹果一样的轮椅，让萨克斯立刻联想到庞蒂亚克出品的火鸟汽车。这辆轮椅是电动的，后轮比一般轮椅要小一些，坐椅底下装有一个巨大的电瓶。

托马斯走在轮椅边上，不过轮椅却是由林肯·莱姆亲自操纵的。萨克斯注意到，莱姆是用含在嘴里的一根管子控制着轮椅，方式虽然十分怪异，但他驾控自如，很快就驶到她的面前，稳稳地停了下来。

“好吧，我说了谎。”他没头没脑地冒出一句。

萨克斯叹了口气：“你是指你的背？你说过不能坐轮椅。”

“我承认我说了谎，你有理由生我的气，阿米莉亚。赶快把气生完，我们好开始工作。”

“你有没有注意到，当你心情好的时候，就叫我萨克斯，当你心情不好时，就叫我阿米莉亚？”

“我现在没有心情不好。”他反驳说。

“他真的不是这样，”托马斯说：“他只是不喜欢被任何事情固定住。”他朝这辆特殊的轮椅点点头。萨克斯看看轮椅侧边，是“行动公司”制造的，型号叫“暴风箭”。“在他编造那些可怜巴巴的故事时，这辆轮椅就一直放在楼上的壁橱里。呃，在这一点上我可以算做他的帮凶。”

“别那么多话，托马斯，谢了。我道歉，可以吧？我、很、抱歉。”

“他这辆轮椅买了好几年了。”托马斯自顾自地说下去，“也早就学会了吹吸式控制法。这辆轮椅是用吸管控制的，他真的开得很好。还有，他总是叫我托马斯，我永远也得不到被称呼姓氏的优待。”

“我被人看得烦了，”莱姆实话实说，“所以才不再出门兜风。”他望望她嘴唇上的伤口。“你受伤了？”

她摸摸嘴巴，露出微笑。“疼死了。”

莱姆又看看旁边。“那你是怎么回事，班克斯？刮胡子刮到脑门上去了？”

“我跑进着火的卡车。”年轻人笑着摸了摸头上的绷带。

“莱姆，”萨克斯收起笑容说，“这里什么都没了。那个女孩子还在他手上，但我却没有及时救出他留下的线索。”

“呵，萨克斯，总会有东西留下的，别忘了洛卡德先生的法则。”

“我看着它们着了起来，那些线索。就算还有别的东西留下来，也已经埋在成吨的灰烬下面了。”

“那我们就去找不是他刻意留下的线索。我们一起勘察这个现场，萨克斯，你和我。来吧。”

他朝吸管轻轻地吹了两口气，轮椅就向前移动了。他们走到离教堂还剩十英尺的地方时，萨克斯突然说：“等一下。”

他把轮椅停下。

“你变得粗心了，莱姆。要先把橡皮筋绑在轮子上，别让你的痕迹和嫌疑犯的弄混了。”

“我们从哪里开始？

“我们需要一些灰烬样本。”莱姆说：“现场鉴定车后面有几个干净的油漆桶，你去找找看。”

萨克斯从RRV的残骸里，找到一个铁皮桶。

“你知道火是从哪里着起来的吗？”莱姆问。

“知道。”

“去采一些灰烬样本，大约需要一升左右。越接近起火点越好。”

“没问题。”她答应一声，爬上一堵五英尺高的砖墙。教堂北侧就剩下这一堵墙了。她伏在墙上，朝脚下烟雾弥漫的洞穴里望去。

一位消防队员喊道：“喂，警官，我们还没有检查到那一片，那里很危险。”

“不会比我刚才在里面的时候危险。”她回答。她用牙叼住油漆桶提手，爬下墙进洞去了。

林肯·莱姆望着她的背影，仿佛看见三年半前的自己，脱下西装，爬近市政府附近地铁车站的建筑工地。“萨克斯！”莱姆喊了一声。她回过头。“小心点。我看到RRV巡逻车的惨样了，我不想在一天内失去你两次。”

她点点头，然后就从墙边上消失了。

几分钟后，莱姆对班克斯吼道：“她在哪儿？”

“不知道。”

“我要说的是，你能不能过去看一看她的情况。”

“哦，好的。”他走到墙边，低头向下张望。

“里面乱得很。”

“我当然知道乱得很，你看见她没有？”

“没有。”

“萨克斯？”莱姆喊道。

坑洞中传来一声长长的木头断裂的声音，洞口升起一片尘土。

“萨克斯？阿米莉亚？”

没有回答。

就在他准备派特勤小组下去时，他们听见了她的声音。“接着！”

“杰里？”莱姆叫道。

“我准备好了。”班克斯回答。

一个油漆罐从地下室飞上来，班克斯连忙伸出一只手接住。随后萨克斯也爬出地下室，两手不住地在裤腿上揉搓，一副很痛的样子。

“你没事吧？”

她点点头。

“好，现在我们检查通道。”莱姆指示说，“这附近一天二十四小时都有很多车辆来来往往，所以他要想把人质带进教堂，就得把车停在小巷里。那边就是他停车的地方，通过那扇门进入教堂。”

“你怎么知道？”

“想打开一扇锁着的门有两种方式——当然，不包括用炸药爆破——打开锁头或者拆卸铰链。这扇门是从里面栓死的，所以他只好拆下铰链的栓销。看，在他离开的时候，甚至都没费工夫把它们恢复原位。”

他们从这扇门开始，一路勘察到教堂的后面，在他们的右侧，就是还在冒烟的教堂废墟。他们一次移动一英尺，萨克斯用珀利灯不停地扫视着鹅卵石路面。“我要找轮胎印，”莱姆说，“我想知道他把车停在哪里。”

“在这儿，”检查路面的萨克斯说，“这里有轮胎纹，但不知道是前轮还是后轮。他也许是倒车进来的。”

“胎纹清楚还是模糊？”

“有点模糊。”

“那就是前轮。”他对一脸迷惑的萨克斯笑着说，“你不是汽车专家吗，萨克斯？下次你上车发动引擎时，留意一下你会不会在启动前先打一把方向盘，看看轮胎的位置正不正。这就是前轮的胎纹总是比后轮模糊的原因。现在听好，那辆失窃的轿车是九七年的福特金牛，从车头到车尾全长一百九十五点五英寸，轴距一百〇八点五英寸，后轮中央到后备箱的宽度大约是四十五英寸。你把位置量出来，然后用吸尘器吸。”

“少来了，莱姆，你怎么会知道得这么清楚？”

“我今天早上才查过资料。你拿到受害人的衣服了吗？”

“拿了，指甲和头发也都采集了样本。莱姆，我还有一个线索：那小女孩的名字叫佩妮，但嫌疑犯却总是称呼她玛吉，就像他管那个德国姑娘叫汉娜一样，还记得吗？”

“你是说是他的另一个人格在这么做？”莱姆说，“我倒很想知道是谁的性格影响他去玩这种游戏。

“我要把这扇门附近也吸一遍。”她宣布说。莱姆看着她——脸上划破了，头发乱蓬蓬的，有的地方还被火烧卷了。她先吸过门的底部，就在莱姆打算提醒她犯罪现场是三维空间时，她已经举起吸尘器，开始吸取门柱上的东西。

“在他带人质进去之前，可能会先窥探一下里面的情况。”她说着提起吸尘器走到窗口，搜集窗台上的东西。

这正是莱姆准备提醒她的第二件事。

莱姆听着吸尘器的呼啸声，渐渐地，眼前的事物模糊了起来，他坠入了过去，回到几个小时以前的现场。

“我要……”阿米莉亚又要说些什么。

“嘘——”他制止了她。

就像他现在走上的这条路，就像他现在参加的行动，就像他曾交谈过的无数次的对话，莱姆此刻渐渐地深入到他的潜意识中。他到了一个特殊的地方，他不知道这是哪里，只发现这里并不是只有他一个人。他看见一个个头矮小的男人，戴着手套，穿着深色衣服，头上蒙着滑雪头套。他从那辆银色的福特金牛轿车上下来，那辆车还带有清洁剂的气味，是一辆新车。那个女人——卡萝尔·甘兹——躺在后备箱里，她的孩子则被另外关在一幢用粉红色大理石和高档砖料建成的老房子里。他看见这个男人正在把那女人从车里往外拖。

这一切如此清晰，简直像回忆一般。

抽去铰链，拉开小门，把女人拖进去，捆好。他转身正要离开，又突然停了下来。他走到一处回过身就能清楚地看到卡萝尔的地方，就像昨天早上望着那个被他埋在铁轨边的男人一样，静静地望着她。

他把T.J.科尔法克斯绑在房间中央的水管上，也是为了能清楚地看到她。

但为什么？莱姆搞不懂。他为什么要看？为了确定被害人不会挣脱逃跑？为了检查他有没有在现场遗落下什么东西？还是……

他猛地睁开眼睛，不明嫌疑犯八二三那幽灵般的幻影在瞬间消失得无影无踪。“萨克斯！还记得科尔法克斯的现场吗？在你发现手套痕迹的时候？”

“当然。”

“你说他在看着她，所以才会把她铐在开阔的地方，但你不知道他为什么这样做。现在，我领会了，他之所以要观看被害人，是因为他必须这么做。”

因为这是他的本性。

“你在说什么？”

“快来！”

莱姆含住控制管吸了两口气，让“暴风箭”转了个方向，然后又用力吹了一下，轮椅就开始向前移动了。

他把轮椅开上人行道，用力吸了一下控制管，把轮椅停住，然后眯起眼睛四下张望。“既然他想观看被害人，我打赌他也一定想观看教堂里的这些信徒，从一个他自认为安全的地方，事后无须费力清除痕迹。”

他的目光穿过街道，停在整个街区唯一最佳的观察点：教堂正对面一家餐馆的露天阳台。

“就在那边！萨克斯，快去，把那里的东西都带回来。”

萨克斯点点头，把一匣新弹夹装进格洛克手枪，抓起一把证物袋、一对铅笔和吸尘器。莱姆看着她跑过街道，沿着阶梯一路仔细地检查上去。“他到过这里，”她大喊，“这里有手套痕迹，还有鞋印——磨损的部位和我们以前发现的一样。”

太好了！莱姆心想。呵，这种感觉真的很爽。温暖的阳光、空气、围观者，还有令人无比兴奋的追逐。

只要你移动，他们就逮不到你。

好吧，如果我们动得更快，也许就能逮得到你。

莱姆无意间瞥了一眼围观的群众，发现有不少人正在看着他，但有更多人，看的是阿米莉亚·萨克斯。

她花了十五分钟的时间搜索现场，当她回来时，手里提着一个小证物袋。

“你找到什么了，萨克斯？他的驾驶执照？他的出生证明？”

“金子，”她说，带着微笑，“我找到了一些金子。”

30

“来吧，伙计们，”莱姆叫道，“我们这次动作要加快了，要赶在他还没把那个小女孩带到下一个现场之前。快点，快点！”

托马斯用一种平移搬运的方法把莱姆从暴风箭轮椅送回床上。他先让莱姆暂时平躺到一块滑板上，再小心翼翼地把他移送到克林尼顿大床上。萨克斯看着那辆轮椅被收进莱姆卧室的一间壁橱——就是上次莱姆让她放CD时，匆匆阻止她打开的那一间。

莱姆躺在床上休息了一会儿，因为刚才的搬动，呼吸变得十分粗重。

“这一次他留下的线索没有了，”他提醒在场的人：“我们无法判断下一个现场在哪里，所以，我们只好找最大的目标了——他藏身的老巢。”

“你认为我们能找到吗？”萨克斯问。

难道我们还有别的选择吗？莱姆心想，但没有说出口。

班克斯匆匆忙忙地跑上楼梯，他还没在房间里站稳，莱姆就急急地问道：“他们怎么说？告诉我，快告诉我。”

莱姆知道萨克斯找到的那一小点金子，想要库柏以现有的这些临时拼凑的设备辨别出它的成分，是根本不可能的事。于是他当时就派班克斯把证物送到联邦调查局的物证反应小组办公室，请他们协助分析。

“他们说半个小时以后给我们答复。”班克斯说。

“半小时？”莱姆不满地嘟囔道，“难道他们就不能把它放在最优先的位置吗？”

“他们已经排在最前面了。德尔瑞亲自在那里督阵。你真应该看看他的样子。他命令所有其他的案子都往后靠，还说如果冶金报告不能以最快速度送到你手上，他就要他们好看。你能想象那幅画面，他简直把他们压榨得……你自己想象吧。”

“莱姆，”萨克斯说：“甘兹女士还说了一些情况，也许很重要。嫌疑犯对她说，他可以放她们走，只要她同意让他削她的脚。”

“削脚？”

“把皮肤刮下来。”

“剥皮。”莱姆纠正她。

“哦。但不知为什么，他后来却没这么做。她说，到最后，看上去倒像是他自己迟迟下不了手。”

“就像第一个犯罪现场——那个被埋在铁轨旁的男人。”塞林托说。

“有意思……”莱姆沉吟着说，“我原以为他剥去被害人手指上的皮肤，是为了吓阻想偷戒指的人，但现在看来未必如此了。看看他的所作所为：割下出租车司机的指头，带在身边到处跑；割伤那个德国姑娘的手臂和腿；偷窃了好多人骨和蛇骨；在折断埃弗瑞特的手指时放到耳边听……这和他看待被害人的方式有关。涉及的领域是……”

“解剖学？”

“完全正确，萨克斯。”

“除了这名叫甘兹的女人。”塞林托说。

“我的疑问是，”莱姆说，“他可以剥下她的皮，然后把她活着还给我们，但他却因为某种原因放弃了。到底是什么原因呢？”

塞林托说：“她有什么与众不同的地方吗？不可能因为她是女人。或许因为她是从外地来的？但那个德国姑娘也一样。”

“也许他不想在她的女儿面前伤害她。”班克斯说。

“不至于，”莱姆微微一笑，说，“他可不会有恻隐之心。”

萨克斯突然说：“可是她确实有一点和别人不同——她是个母亲。”

莱姆想了想。“这点有可能。母亲和女儿，虽然还不足以构成放她们离开的理由，但他有可能因为这个才没有折磨她。把这点记下来，托马斯，加上一个问号。”接着他又问萨克斯：“她有没有描述嫌疑犯的外貌？”

萨克斯翻翻笔记本。

“还是和以前一样。”她念道，“滑雪头套、瘦小身材、黑色手套，他……”

“黑色手套？”莱姆看向墙上的便览表，“不是红色的吗？”

“她说是黑色的。我问过她，但她十分肯定。”

“以前也发现过黑色的皮革残片，是不是，梅尔？也许全都来自手套。如果真是这样，那红色的皮革又是从哪里来的？”

库柏耸耸肩。“我不知道。我只知道我们找到过两块这种东西，所以应该是他随身的物品。”

莱姆翻来覆去地查看证物袋。“我们还有什么其他发现？”

“还有在教堂小巷里和侧门口吸起来的碎屑。”萨克斯把吸尘器里的东西拍落在一张白报纸上。库柏走过来，用放大镜仔细查看。“一堆废物。”他说，“大部分是土壤。有一点点矿物，云母片岩和长石。”

都是这座城市里随处可见的东西。

“还有呢？”

“还有一点腐化分解的树叶。就这么多，没别的了。”

“甘兹穿的衣服上有什么？”

库柏和萨克斯又打开一张白报纸，检视从衣服上刷下来的碎屑。

“大部分还是土壤，还有几块石头样的颗粒。”

“他把她关在他老巢的什么地方？准确位置？”

“地下室的地上。据她说是土地。”

“太好了！”莱姆叫了一声，吩咐库柏，“用火烧烧看。”

库柏取了一些样本放入气相色谱分析仪中。他们耐着性子等待结果出来。终于，电脑屏幕闪动了几下，显现出月牙状的格子图案。

“好了，林肯。很有趣，丹宁的含量很高，还有……”

“碳酸钠？”

“没这么神吧？”库柏笑了。“你怎么知道？”

“十八、十九世纪的人把这种东西用在制革业上。丹宁酸用于保护兽皮，而碱用于修补。这么说，他的老巢应该在以前的制革厂区附近。”

莱姆笑了起来，掩饰不住自己的得意。他心想：你听到脚步声了吗，八二三？我们已经到你背后了。

他把目光落在伦道尔测绘的地图上。“制革的气味很难闻，没有人愿与他们为邻，因此被政府部门限制得很严。我知道在下东区有一些制革厂旧址，还有在西格林尼治村——当年它真的是个村落，紧挨着城区边缘。在五十年代，远一点的西区也有制革厂，就离我们找到那个德国女孩的牲畜场不远。对了，二十世纪初的哈莱姆区也有制革厂。”

莱姆瞥了瞥杂货店清单——上面列着卖出牛小腿骨的夏普瑞超市的位置。“切尔西可以排除，那里没有制革厂；哈莱姆也不可能，那里没有夏普瑞超市。所以，他的老巢应该在西村、下东区或中城西区——又是地狱厨房，他似乎很喜欢这个地方。”

可是，这片地区的范围足有十平方英里，莱姆心里明白得很。他在从事刑事鉴定工作的第一天就已懂得，曼哈顿远比北森林更容易躲藏。

“我们继续往下看。卡萝尔衣服上的石头是什么成分？”

库柏俯身在显微镜上。“好了，找到了。”

“传给我看，梅尔。”

莱姆的电脑屏幕亮了，显示出一些碎石和晶体，看上去就像一颗颗璀璨的小行星。莱姆仔细观察这些颗粒。

“转动一下方向。”莱姆要求。屏幕上有三种物质紧紧地靠在一起。

“最左边的是大理石，粉红色，”库柏说，“和我们以前找到的一样。至于夹在中间的那层物质，是……”

“是灰泥，另外一种是褐砂石。”莱姆大声宣布。“这是联邦时期风格的建筑，就像一八一二年兴建的市府大会堂。只有建筑物的正面使用大理石，其他部分则用褐砂石，这样做是为了省钱。的确，他们只有这么做，原本用做购买大理石的钱才能挪出来，流进承办者的腰包。好了，我们还有什么东西？火场的灰烬。让我们找出引发这场大火的元凶。”

库柏用气相色谱分析仪分析灰烬的样本。他目不转睛地盯着屏幕上的曲线图。

新近精炼的汽油都掺有制造厂家加进去的染剂和添加剂，只要嫌疑犯购买汽油的加油站没有把不同批的汽油混在一起，就能借此追溯到单一的来源。库柏宣布，灰烬中的汽油成分与“汽油市场”下属加油站出售的汽油完全吻合。

班克斯马上抓起工商企业名录查阅。“曼哈顿有六座这家公司的加油站，三座在下城，一座在第六大街休斯敦路口，一座在德兰喜，东五〇三号。还有一座在十九街与十八街之间。”

“十九大街太偏北了，”莱姆说，眼睛盯着一览表，“东区或西区，到底是哪一座？”

百货超市，汽油……

一个瘦长的身影突然出现在房门口。

“我还能参加这场聚会吗？”弗雷德·德尔瑞问。

“那要看……”莱姆回答，“你有没有带礼物来？”

“喔，我这份礼物可不轻。”德尔瑞说着，挥了挥手中饰有FBI碟形徽章的档案夹。

“德尔瑞，你又没有敲门吧？”塞林托问。

“我没有这个习惯，你是知道的。”

“快进来，”莱姆说，“你带来了什么好东西？”

“还说不大准，搞不清楚和那家伙有多大关系。不过，谁知道呢？”

德尔瑞读了一会儿分析报告的内容，然后说：“我们请物证反应小组的汤尼·法考尔——他让我向你问候，林肯——分析了你们找到的那个证物，结果显示是一小片金箔，可能有六十到八十年的历史。他在金箔上发现了少许的植物细胞纤维，因此，他认为这是从一本书上掉下来的。”

“当然！这是书页边缘的金色涂料。”

“他还发现上面有一点点油墨的痕迹。他说，请允许我直接引述他的原话：‘这和纽约市立图书馆用来盖在每本书末页的油戳并没有什么矛盾。’他说话很有趣吧？”

“是图书馆藏书。”莱姆会意地说。

阿米莉亚·萨克斯加上一句：“一本红色皮革封面的图书馆藏书。”

莱姆看看她。“没错！”他叫道，“这就是红色皮革的来源。不是手套，而是他随身携带的一本书。说不定那就是他的圣经。”

“圣经？”德尔瑞问，“你觉得这种人还会有宗教信仰？”

“我不是指真的《圣经》，弗雷德。再给图书馆打个电话，班克斯。也许这就是他鞋子磨损的原因——常在阅览室读书。我知道，这种希望不大，但我们现在已经没有更多选择了。我需要一份在过去一年里曼哈顿地区各家图书馆失窃的旧书清单。”

“马上办。”班克斯一边抚摸着脸上的伤疤，一边把电话直接打到市长家里，毫不客气地请市长的私人秘书联络市图书馆的馆长，要他们马上提供警方需要的资料。

半个小时后，传真机沙沙响起，吐出两页传真纸。托马斯走过去，扯下这两页从市图书馆传来的信息。“哇，本市读者的手脚还真不干净。”他说着把传真纸举到莱姆眼前。

在过去的十二个月里，纽约各公共图书馆共有八十四本超过五年以上历史的旧书失窃，其中有三十五本是在曼哈顿区。

莱姆逐条查看着这份清单。作者有狄更斯、奥斯丁、海明威、德莱塞……涉及的主题有音乐、哲学、红酒、文学批评、神话故事。这些书的价格都低得惊人，顶多值二三十美金。他估计这些书没有一本是最初的原版，但也许那些窃书贼根本就不懂这个。

他一条条看下去。

这本不是，那一本也不是。也许……

接着，他找到了。

《老纽约的犯罪》，理查·威尔·斯蒂芬著，旁特福出版公司一九一九年出版。这本书现在的价值是六十五美元，九个月前在位于德兰喜街的纽约市立图书馆分馆失窃。书籍资料上注明，书的大小为五乘七英寸，红色羔羊皮封面，大理石纹纸扉页，书页边缘镀金。

“我要拿到这本书的副本，不管用什么方法。如果有必要，派人到国会图书馆去找。”

德尔瑞说：“这件事包在我身上。”

百货超市、汽油、图书馆……

莱姆必须做出选择。现在在外面待命搜查的人虽然不少，市警、州警以及联邦调查局各部门的人加起来有三百多，可是一旦要他们分散到下城的东西两区同时进行搜索，这点儿人手就显得不够用了。

莱姆凝视着墙上的一览表。

你的老巢是在西村吗？莱姆在心中默默地向不明嫌疑犯八二三发问。你到东区买汽油和偷书是为了迷惑我们？还是你就住在那附近？你到底有多聪明？不、不，问题不在于你有多聪明，而是你到底觉得自己有多聪明？你到底有多少自信，认为我们绝对找不到洛卡德法则所说的，你必然会留下的蛛丝马迹？

终于，莱姆做出了决定。“到下东区去，别管西村了。把所有人都调过去，所有霍曼的人，所有你的人，弗雷德。你们要找的是：一幢大型的联邦风格建筑物，将近两百年历史，外观是玫瑰红色的大理石，侧面和背面是褐砂石。这幢房子过去可能曾经做过官邸或公共建筑，有车库或马车房。最近几周有一辆福特金牛汽车和一辆黄色出租车出入，这几天尤其频繁。”

莱姆望望萨克斯。

忘掉死者……

塞林托和德尔瑞正忙着打电话。

萨克斯对莱姆说：“我一起去。”

“我没指望你会做出其他的决定。”

当楼下的大门关上时，莱姆喃喃地说：“一路平安，萨克斯，一路平安。”

31

三辆巡逻车沿着下东区的街道缓缓驶过，每辆车里都坐着两名警察，不停地四下张望。

一会儿后，两辆黑色马车出现了……他的意思是，两辆轿车。车身外没有标志，然而摆在左侧后视镜旁的警用探照灯，将他们的身份暴露无遗。

当然，他已经知道他们正在逐渐缩小搜索范围，找到他的房子只是时间问题。但让他惊讶的是，他们居然已如此接近；尤其令他心烦不安的，是他看见有两个警察走下车，检查一辆停在滨河街上的福特金牛轿车。

他们是怎么发现他的运输工具的？他知道偷车会冒很大风险，可是他认为赫兹公司要过几天才能确认车辆失窃，而且就算他们报案，警方也绝不可能把他和车辆失窃案联系在一起。嘿，他们还真有两下子。

一个警察不怀好意的目光，恰好瞟向他的车子。

集骨者目不转睛地盯着前方，缓缓地把车子转上休斯敦街，融入街上一大群出租车中。半小时后，他已经把这辆出租车和赫兹公司的福特金牛轿车都丢弃了，步行回到“老巢”。

小玛吉抬头望望他。

没错，她很害怕，但她已停止哭泣了。他在想自己或许可以留下她，把她当作自己的女儿，抚养长大。这个念头在他脑子里闪过一两次，然后便慢慢消退了。

不行，这样会带来很多问题。何况，这女孩看他的眼神很有几分怪异，似乎比她的年龄要成熟不少。她会记得他干了什么。呃，也许起初一段时间她会认为这只是一场梦，但总有一天，真相会突然跳出来。事情总是这样。抑制住这种想法，真相总有一天会揭露的。

不行，他不能相信她，就像他不相信任何人。所有人类的灵魂，最终都会让你失望。你可以相信仇恨，你可以相信骨头，除此以外，其他一切事物都会背叛。

他在玛吉身旁蹲下，撕去贴在她嘴上的胶带。

“妈咪！”她高声哭喊，“我要妈咪！”

他一句话不说，只是站在一旁，低头看着她。看着她精巧的头骨，看着她细瘦的手臂。

她突然像警笛一样尖叫起来。

他脱下手套，手指伸到她头上，迟疑了好一会儿，才充满爱抚地落在女孩柔顺的头发上。（“在发生接触后九十分钟之内，指纹可以从皮肤上采到。但迄今尚没有人，能从人体的毛发上成功地采集到有效鉴定的指纹。”——《物证》，林肯·莱姆著，刑侦出版社，1994年第四版。）

集骨者慢慢起身，走上楼，经过绘在墙上的工人、瞪眼凝视的女人和小孩的壁画，走进这幢建筑宽敞的客厅中。他仰起头，侧耳细听屋外传来的一声轻响。又是一声，比刚才更响，像撞击金属的声音。他拔出手枪，匆匆奔向屋子后门，拉开门闩猛地向外一推，双手握枪站成射击的姿势。

在屋外望着他的，是一群野狗。它们瞄了他一眼，就很快把注意力转回到刚刚推倒的垃圾桶上。他把手枪插回口袋，回到客厅。

他发现自己又站在玻璃窗旁，注视着外面的老坟场。在那里！那个男人又出现了，一袭黑衣，站在墓地上。远方的天空被高耸林立的黑色船桅遮蔽住了，那是东河上沿着外港停靠的帆船。

集骨者觉得有股莫名的悲哀涌上心头。他猜想是否有某些悲剧刚刚发生。也许是一七七六年毁掉百老汇大部分建筑的那场大火，也许是一七九五年吞噬爱尔兰人居住区的黄热病，或是一九〇四年夺去上千名妇孺性命、将下东区的德裔社区毁于一旦的斯洛克姆将军号游艇大火。

或许，他感觉到的是即将发生的悲剧。

几分钟后，玛吉的尖叫声渐趋平静，取而代之的是老城市的喧嚣：蒸气马达的轰隆声，马车铃铛的叮咚声，霰弹枪黑色火药的爆炸声，以及走在鹅卵石路面上的踢踢踏踏的马蹄声。

他站在那里凝视着，忘记了正在搜捕他的警察，忘掉了小玛吉，只顾静静地望着游走在街上的幽灵鬼影。

过去和现在。

他出神地望着窗外，停了好久好久，整个人迷失在不同的时光中。因此，他没有注意到那群野狗，已经悄悄地从他刚才没有关严的后门溜了进来。它们在客厅的门口望着他，只停留了一会儿，就转身悄无声息地跑进房屋深处去了。

它们因嗅到某种气味而抬高鼻头，耳朵也因某种奇怪的声音而竖起。那是一阵隐隐约约、从它们身下某个地方升起的哭泣声。

警方动用了全部力量投入搜索，连哈迪男孩也分开了。

贝迪负责搜寻德兰喜街附近的五六个街区，而索尔的位置要更往南一些。塞林托和班克斯每人负责一片搜索区域，而与此同时，数百名警察、FBI探员和州警也在挨家挨户地寻找，不停地向人询问有没有见过一名瘦小男子、哭泣小孩、银色福特轿车，或是一幢正面是玫瑰红大理石、其他部分是暗色褐砂石的废弃的联邦式建筑。

什么？联邦式？你他妈的在说什么？……看见小孩？你问我在下东区见没见过小孩？喂，吉米！你在这附近有没有见过小孩？最近没有？有多近？什么，才六十秒？

阿米莉亚·萨克斯正在舒展肌肉。她坚持要加入塞林托那个小组，搜索包括东休斯敦卖牛小腿骨给不明嫌疑犯八二三的夏普瑞超市、卖汽油让他纵火的加油站，以及他偷窃《老纽约的犯罪》的图书馆在内的地区。

但他们没发现半点线索。众人四散分开，像一群嗅闻着十几种不同气味的饿狼，每个人都挑了一大块区域作为自己的领地。

当萨克斯开着全新的RRV巡逻车，赶赴下一个街区继续搜索时，和过去几天里在犯罪现场工作时经常产生的感觉相同，那种挫折感又出现了：有太多的证物、太多的地方需要搜索。在这炎热、潮湿的街道上，有数百条岔路和小巷，有上千幢房屋需要探察，而且都是老房子，想从中找出罪犯隐身的巢穴，无异于大海捞针，就像莱姆所说的，在天花板上找到一根被0.38口径手枪击发时的劲风吹落的头发一样渺茫。

她很想仔细搜寻每一条街道，但时间在一分一秒地过去，一想到那个被藏在地下、奄奄待毙的小女孩，她就不由得加快了搜索的速度。她开足马力在街道上奔驰，目光不停地左右移动，寻找那幢玫瑰色大理石外观的建筑物。让她感到两难的是：究竟应该开慢些，以免在仓促间错过目标，还是应该再快些，多找几条街？

一幢又一幢，一个街区，又一个街区，然而，始终一无所获。

在恶魔施奈德死后，他的住所也被搜查，警方查扣了他的遗物，进行研究解读。从他的日记中，警方得知他一共杀害了八个市民。他并非不屑去盗墓，根据他自己的记载（如果他说的是实话），他确实曾亵渎过城里几处神圣的墓地。没有一名受害者应得如此冒犯，完全没有，他们全是正直的市民，勤勤恳恳，清白无辜。然而，施奈德却丝毫没有罪恶感，事实上，他似乎始终执著于自己那种疯狂的妄想——他是在帮这些受害者的忙。

林肯·莱姆左手无名指微微动了一下，自动阅读器便把《老纽约的犯罪》葱皮纸的书页翻动一页。这本书是十分钟前由两名联邦探员送来的，功劳得归于弗雷德·德尔瑞独一无二的办事风格。

“肌肉会萎缩而变得疲软，”——那恶人用他无情但稳定的手写道

——“骨头是人体最坚强的部分。我们的肌肤会衰老，但骨头却永远年轻。我的目标是高尚的，我不明白人们为什么会拒绝接受它。我对他们所有人做的都是善事，他们现在都已不朽。我解放了他们，把他们全变成了骨头。”

特里·多宾斯说的没错。这本书的第十章“詹姆斯·施奈德：集骨者”正是不明嫌疑犯八二三作案的蓝本。他使用的手段相同——火、动物、水、蒸气，出没的地点也和施奈德一样。他曾经潜入德国公寓寻找受害人，将那名德国游客和20世纪初的德国移民汉娜·高德施密特混为一谈，还称呼年幼的佩妮·甘兹为玛吉，显然把她当成了被施奈德杀害的玛吉·奥康纳。

书里有一张画得很拙劣的蚀版画，上面蒙着一层薄绵纸，画的是恶魔詹姆斯·施奈德的肖像：他坐在一间地下室里，凝视着手中的腿骨。

莱姆审视着伦道尔测绘的纽约地图。

骨头……

莱姆想起以前他曾经勘察过的一个犯罪现场。那一次，他被召到下曼哈顿的一处建筑工地，在那里施工的工人在地下几英尺深的地方挖出一颗头骨。莱姆一眼看出这颗头骨年代久远，便请来一位刑事人类学家介入这个案子。他们继续往下挖，果然找到更多的头骨和头颅。

经过一番研究，他们查出在一七一四年，曼哈顿曾发生过一次奴隶暴动。当时有很多奴隶和致力于废除奴隶制度的白人斗士被绞死在克雷特湖心的一个小岛上。以后，这座小岛就成为当地最常执行绞刑的地方，上面也有了几座公共墓地和乱坟岗。

克雷特湖在什么位置？莱姆努力回忆，好像在中国城与下东区的交界附近，但确切的位置现在已很难说，因为在很早之前这个湖就被填平了，它以前是在……

对了！他突然想到一件事，心脏开始砰砰狂跳。克雷特湖之所以被填平，是因为变得太脏造成污染，使政府认定它是危害市民健康的主要祸首。而当时最大的污染源，就是位于东岸的制革厂！

莱姆现在使用自动拨号设备已经很熟练了，他没拨错一个号码，一次就拨通了市长的电话。市长的私人秘书说他正在联合国吃早餐，但莱姆一表明身份，这位秘书立刻改口说：“请等一下，先生。”没一会儿，市长就亲自接过电话，用塞满食物的大嘴说：“告诉我，警探，我们他妈的到底进展得怎么样了？”

“我是五八八五号，完毕。”阿米莉亚·萨克斯冲着对讲机说。莱姆听得出来，她的口气十分焦躁。

“萨克斯。”

“情况不妙，”她对莱姆说：“我们好像不太走运。”

“我想，我找到他了。”

“什么？”

“第六百号街区，东范布沃特街，靠近中国城那一头。”

“你怎么知道？”

“市长为我联络上历史学会会长，他们在那里有处考古遗址，一座旧墓园。遗址街对面过去曾是一家大制革厂，那一片也有很多大型联邦式建筑，我认为他就在那附近。”

“我马上赶过去。”

他从扩音器里听到一声轮胎与地面急速摩擦发生的怪响，接着是警笛的尖鸣。

“我已经通知朗和霍曼了，”莱姆补充说，“他们正在赶往那里的路上。”

“莱姆，”萨克斯急切的声音又通过扩音器传来，“我会把她救出来的。”

噢，你有一副好警察的心肠，阿米莉亚，一颗敬业的心。莱姆心想。但你仍是个新手。“萨克斯？”他说。

“什么事？”

“我看过那本书了。不明嫌疑犯八二三选了一个最坏的角色扮演，真的很坏。”

她没答话。

“我要说的是，”他说下去，“不管那个女孩在不在那里，如果你发现了他，而他有反抗的举动，你就射杀他。”

“我们必须活捉他，他可以带我们去找那女孩，我们可以……”

“不，萨克斯，听我说，把他射杀。只要他一拿起武器，一有抵抗的企图……你就当场射杀他。”

静电噪音沙沙响了一阵，然后他听到萨克斯坚定的声音。“我到范布沃特街了，莱姆，你说的对，这里看上去就像他躲藏的地方。”

十八辆没有标志的巡逻车、两辆特勤小组的厢型车和阿米莉亚·萨克斯的RRV，齐聚在下东区这条又短又荒凉的小街上。

东范布沃特街看起来就像是在萨拉热窝。建筑大部分都荒废了，甚至有两幢被焚毁倒塌。在街道的东边有幢建筑。过去似乎曾经是一家医院，如今连房顶都塌陷下来。在它旁边的空场中央新挖了一个大坑，四周用绳索拦起，上面挂着“禁止入内”的警示牌，还盖有地方法院的印章。这里就是莱姆提到过的考古现场。路边的阴沟里倒着一条瘦巴巴的死狗，尸体已经被老鼠扯得稀烂。

在街道另一侧的中间地段，有幢正面是大理石建材的房子，颜色带点粉红色，旁边附带着一座马车房，马车房的情况，似乎比范布沃特街上其他残破的出租公寓还要好一些。

塞林托、班克斯和霍曼围聚在特勤小组的厢型车旁，这里已集合好十几名身穿防弹背心、手持M-16步枪的警员。萨克斯走过来加入他们。没向任何人请示，就径自戴上头盔，穿上防弹背心。

塞林托说：“萨克斯，你不属于突击小组的人。”

她一把扯下维可牢尼龙褡扣，柳眉倒竖，怒目圆睁，瞪着塞林托。两人僵持了一会儿，他才不情愿地说：“好吧，但你属于后援梯队，这是命令。”

霍曼说：“你编入第二组。”

“是，长官。这我可以接受。”

一位特勤小组队员递给她一把MP-5冲锋枪。她想到了尼克，想到他们在“罗德曼的脖子”的第一次约会。那次他们花了两个小时练习自动武器，在假门后射击Z形图，快速更换用胶带粘在一起的香蕉弹夹，以及分解M-16步枪，以排除柯尔特子弹常见的卡膛情况。尼克对自动步枪有节奏的连续击发声情有独钟，但萨克斯不怎么喜欢这种费事的大型武器。她提议用格洛克手枪比赛，并且在十五英尺的距离轻易地赢了他三个回合。当最后一颗子弹尖啸着飞向靶场中央后，他大笑起来，用力吻她。

“我用我自己的武器好了。”她对那位警员说。

哈迪男孩匆匆跑来，身子伏得很低，仿佛在提防潜伏的狙击手。

“我们得到的消息是，附近没有人居住，整个街区都……”

“是完全空的。”

“那幢建筑的窗户都被堵死了，有扇后门……”

“通往巷子里。门是开着的。”

“开着？”霍曼问，看了看他手下的几名警员。

索尔证实说：“不是没锁，而是真的敞开着。”

“是陷阱吗？”

“我们看不到，这并不意味着……”

“……没有可能。”

塞林托问：“巷子里停有任何车辆吗？”

“没有。”

“屋子正面有两扇门，一扇是大门……”

“看起来是紧闭的。另一扇是马车房的门，双开门，宽度足以让两辆车并排进去。门前有挂锁和铁链。”

“不过全都丢在地上。”

霍曼点点头：“所以他可能还在里面。”

“有可能，”索尔回答，然后又说，“告诉他，我们听到了什么？”

“隐隐约约，好像有人在哭。”

“又像是尖叫声。”

萨克斯问：“是小女孩的声音吗？”

“也许吧，但很快声音就停了。莱姆是怎么猜到这个地方的？”

“那你得告诉我他的大脑是怎么运作的。”塞林托说。

霍曼叫来他手下的一个小队长，下达了一连串命令。过了一会儿，两辆特勤小组的厢型车开进十字路口，堵住街道的另一头。

“第一组，攻正门，用爆破炸药把门炸开。门是木制的，有年头了，所以要把塑胶炸药放低一点，没问题吧？第二组，到小巷里去，我数到三，你们就冲进去，明白吗？虽然不能肯定，但我们认为那个女孩就在屋子里面，所以你们在开枪射击前，要留心射程内有没有人质。萨克斯警员，你确定自己要参加这次行动吗？”

她肯定地点点头。

“好，伙计们，我们去逮他吧。”

不明嫌疑犯八二三

外表
- 白种男性，身材瘦小
- 穿深色衣服
- 旧手套，浅红色小羊皮
- 刮须水：掩盖其他味道用？
- 滑雪头套？海军蓝？
- 深色手套
- 刮须水：布拉特牌
- 头发不是棕色
- 食指上有道深疤痕
- 穿休闲服
- 黑色手套

住所
- 可能有安全的房子
- 地点靠近：百老汇大道与八十二街路口，夏普瑞超市；
  格林尼治大道与银行街路口，夏普瑞超市；
  第八大道与二十四街路口，夏普瑞超市；
  休斯敦路与拉斐特路路口，夏普瑞超市；
- 老旧建筑，粉红色大理石
- 至少有一百年历史，可能是豪宅或公共建筑
- 联邦式建筑，下东区

交通工具
- 黄色出租车
- 新款轿车
- 浅色：灰色，银色，米色
- 开出租车，可能是偷来的
- 福特公司，银色金牛，今年最新型号

其他
- 熟悉犯罪现场工作
- 也许有犯罪记录
- 熟悉指纹
- 点三二口径柯尔特手枪
- 捆绑被害人的绳结很不寻常
- 对“旧东西”极感兴趣
- 称呼一位受害人“汉娜”
- 略懂德语
- 特别钟爱地下室
- 双重人格
- 也许是牧师，政客，社工或顾问。
- 鞋：不寻常的磨损方式，常常阅读？
- 折断被害人手指时会听声音
- 留下腓骨羞辱警方
- 想剥被害人头皮
- 称呼一位被害人“玛吉”
- 母亲与小孩，对他有特殊意义？
- 《老纽约的犯罪》是他的范本？

32

萨克斯和其他几名第二组的警察跑进闷热的小巷，巷口已经被特勤小组用车辆堵死了。茂盛的杂草从鹅卵石缝间拱出，撑裂了地基，那荒凉的景象让萨克斯不由得联想到昨天早上发现第一具尸体的铁道边。

他希望被害人已经死了，最好是这样……

霍曼已命令狙击手爬上邻近房屋的屋顶，她看见他们的柯尔特枪黑色枪管像一根根天线一样朝天竖起。

突击小组在后门口外待命。几名队员好奇地看着萨克斯用橡皮筋套住鞋子。她听见有人在和旁边的队员小声嘀咕，说这是她的迷信举动。

随后，她听见耳机里传来声音。

“第一组队长在正门汇报，炸药安置完毕，我们准备好了，完毕。“

“知道了，第一组。第二组呢？”

“第二组已经就位，完毕。”

“收到，第二组组长。各组注意，准备强力进入，我数到三开始行动。”

萨克斯又检查了一遍武器。

“一……”

她的舌头触到挂在嘴唇肿胀伤口旁的一滴泪珠。

“二……”

好了，莱姆，我们要进去了……

“三！”

随着一声遥远、低沉的闷响，突击队员一拥而上，动作迅速而准确。萨克斯跟着第二组冲进后门，一进到屋内队员就四散分开，枪管上探照灯的光束和由窗户缝隙透入的明亮阳光交错在一起。当突击队员纷纷冲向衣柜、壁橱和那些奇形怪状的雕像背后的阴暗角落时，萨克斯却发现自己一个人孤零零地站在那里。

她转身面向墙角，那里隐约现出一张惨白的人脸，手里拿着刀……

她的心脏一阵狂跳，急忙伏低身体保持战斗姿势，举起手枪。她的手指在光滑的扳机上加了五磅力量，即将击发子弹的时候，才看清那是墙上的一幅壁画。一位表情诡异、面孔圆圆的屠夫，一手拿着屠刀，另一手托着一块肉。

真吓人……

他还真会挑选躲藏的地方。

突击队员橐橐地奔上楼梯，搜索二楼和三楼。

但萨克斯寻找的是别的东西。

她找到通往地下室的入口，门半开着。好，先关掉手电筒，你得第一个下去查看。她记得尼克说过的话：绝不要以齐头或齐胸的高度去查看隐蔽处——那正是对方所期待的。蹲下身，深吸一口气，冲！

什么都看不见。一片黑暗。

寻找掩护。

用心倾听……

一开始她什么也没有听到。然后，传来一声清晰的刮擦声；接着，又是一声碰撞声；最后，是鼻子快速喷气发出的哼声。

他在下面，正想夺路逃跑！

她对着麦克风说：“地下室有动静，请支援。”

“收到。”

她一想到那个小女孩就在下面和歹徒在一起，就再也无法等下去。她走下楼梯。又停了一下，听听里面的响动。这时，她忽然发觉自己从腰部以下的身体都完全暴露在危险中。她立刻纵身一跃，跳进地下室，一接触地面立刻蹲伏身体，藏身在黑暗中。

她深吸了一口气。

现在，行动吧！

她猛地摁亮左手里的手电筒，一道明亮的光束穿过整个地下室。她把枪口对准手电筒圆形光束的中央，左右移动。把光束压低些，歹徒一定会保持齐胯的高度。她记得尼克说过：歹徒也不会飞。

什么也没有。她没见到歹徒的踪影。

一位特勤小组队员出现在楼梯口。

“萨克斯警员？”

“啊，糟糕。”她喃喃地说，手电筒的光束正好落在僵卧在地下室角落的佩妮·甘兹身上。

“先别动！”她对上面的特勤小组队员说。

在离那女孩不到几英尺的地方，围着一群瘦骨嶙峋的野狗，正在嗅闻着女孩的面孔、手臂和大腿。女孩睁大眼睛，看看这只，又看看那只，瘦小的胸脯起起伏伏，泪水顺着脸颊淌成了河。她大张着嘴巴，一小点粉红的舌尖仿佛粘在了右边的嘴角上。

“留在原地别动，”她对特勤队员说，“别吓着它们。”

萨克斯举枪对准这群野狗，但没有开枪。她是可以击毙它们两三只，但其余的狗受到惊吓，说不定就会扑向那个女孩，把她撕成碎片。其中一只个头大得吓人，那颗令人恐怖又恶心的大脑袋只需轻轻一摆，就足以把小女孩的脖子咬断。

“他在下面吗？”特警队员问。

“还不知道。叫医护人员来，先在楼梯上面等，任何人都别下来。”

“收到。”

萨克斯缓缓地移步向前，枪口不停地从这只野狗移到那只野狗身上。这些狗已经觉察到她的存在，一只只转过身来，不再面对佩妮。那女孩只是食物，萨克斯却是要从它们口中夺食的人。它们咆哮着，低吼着，前腿微微抖动，后腿和臀部绷得紧紧，随时准备一跃而起。

“我害怕。”佩妮颤抖的声音，又把狗群的注意力吸引了回去。

“嘘……宝贝，”萨克斯低声说：“别说话，安静。”

“妈咪，我要我的妈咪！”女孩刺耳的尖叫声把野狗们吓了一跳。它们跳到一边，鼻尖左右摇摆，齐声咆哮着。

“别紧张、别紧张……”

萨克斯转到左边，狗群正面对着她，盯着她的眼睛，又望向她伸直的手和手中的枪。它们已分散成两群，一群留守在佩妮身旁，另一群则绕着萨克斯打转，想从侧面攻袭她。

她挤进小女孩与最接近她的三只狗之间。

她手中的格洛克手枪像钟摆一样不停地前后移动，它们黑色的眼珠则死死地盯着黑洞洞的枪口。

一条长满皮藓的黄狗跳了出来，咆哮着，慢慢向萨克斯的右侧移动。

小女孩仍在不停地抽泣。“妈咪……”

萨克斯慢慢地移动着。她弯下腰，伸手抓住小女孩的运动衫，把佩妮拉起来，藏到自己身后。那条黄狗又逼近了一些。

“嘘！”萨克斯出声赶它。

它仍在继续靠近。

“走开！”

黄狗呲露出暗褐色的犬牙，在它身后的群狗也个个绷紧神经，随时准备发动攻击。

“全给我滚开！”萨克斯大吼一声，挥动格洛克手枪，将枪管狠狠地砸在黄狗的鼻头上。黄狗吓了一跳，被这突如其来的打击震慑住了，低低吠叫两声，就蹿上楼梯跑掉了。

佩妮吓得尖叫起来，这声音刺激得剩下的野狗开始发狂，它们开始相互攻击，一时间，他们相互撕咬着纠缠成一团，口沫飞溅。一只带伤的洛特维勒牧犬一口咬住一只杂种狗的尾巴，将它高高抛起，正好落在萨克斯的面前。她在这条骨瘦如柴的棕狗旁用力跺了一下脚，吓得它夹起尾巴，跳起来就往楼上冲。其他狗见它一跑，便整群追了上去，像猎犬追逐兔子一般。

佩妮哭了起来。萨克斯在她身边蹲下，再次用手电筒照过整间地下室，没有嫌疑犯的踪影。

“没事了，宝贝，我们很快就带你回家，一切都会好起来的。那个人还在这里吗？你还记得那个人吗？”

她点点头。

“他走了？”

“我不知道。我要找妈咪。”

她听到其他警员的呼叫声。二楼和三楼都已经清查完毕，没有发现嫌疑犯。“那辆轿车和出租车呢？”萨克斯问，“有没有发现？”

一位警员回答：“都不在这里。他可能离开了。”

他不在这里，阿米莉亚，这不合情理。

一名警员站在楼梯顶端喊道：“地下室安全了吗？”

她说：“我正在检查，请等一等。”

“我们下来支援。”

“不要，”她说，“这里的犯罪现场相当完整，我想让它尽量保持原样。只需叫一名医护人员下来，检查小女孩的身体状况。”

一位头发淡黄的年轻医护走下楼梯，蹲到佩妮身旁。

与此同时，萨克斯看到地上有一道足迹伸向地下室的后半部，通往一扇低矮的黑漆铁门。萨克斯走过去，小心地避开地上的脚印，在门边蹲下。铁门虚掩着，门后似乎有条暗道，里面十分昏暗，但并不是全黑，通往另一幢建筑物。

是逃跑路线。那个混帐家伙。

她用左手的关节轻轻地把门推开一些，铁门并未发出声响。她把头探进暗道窥视，在暗道的另一端，大约二三十英尺远的地方，隐约有微光射入，暗道内没有物体移动的影子。

如果萨克斯真在幽暗中看到了什么，也是T.J.绑在黑色水管上扭曲的身体，是莫娜莉·格杰爬满黑老鼠的肥胖、柔软的身体。

“巡警五八八五号呼叫队长。”萨克斯对着麦克风说。

“请讲，完毕。”话筒里立刻传来霍曼简洁的声音。

“我发现一条暗道，通往嫌疑犯住所南边的一幢建筑，请派人守住那幢房屋的门窗。”

“好的，完毕。”

“我要进去了。”她告诉他。

“进暗道？等等，萨克斯，我叫人下去支援你。”

“不要。我不想让现场受到污染。只要派人看好那个女孩就行了。”

“再说一次。”

“不，不需要支援。”

她关掉手电筒，爬进暗道。

警察学校当然没有教授过如何爬行洞穴的技巧，不过尼克曾告诉过她在危险环境下自我保护的方法。武器必须贴近身体，不能离得太远，以免被敌人一掌拍掉。前进时要缓慢，走三步，停下来，听听周围的动静；然后走两步，再停，再听；接着再走四步。不能让敌人预计到你的下一步动作。

这里面还真他妈黑。

还有，那是什么味道？她闻到一股刺鼻的臭气，令她恶心得浑身发颤。

对幽闭空间的恐惧像一团油烟一样包围着她，她不得不停下来歇息片刻，将注意力从两旁紧贴身体的墙壁上转移开。恐惧感消失了，但那股臭味却更加浓重，她忍不住干呕起来。

别出声，保持安静！

萨克斯强忍住身体的生理反射，继续往前爬。

还有，那是什么声音？有点像电流的嗡嗡声，一忽儿升起来，一忽儿又落下去。

离暗道尽头还有十英尺。从洞口望出去，她看见另一间更大的地下

室。光线阴暗，但并不像佩妮所在的那间地下室漆黑一团。户外光线透过肮脏的窗玻璃渗透下来，她看到有无数粒微尘在幽暗的光束中漂游浮动。

不行，不行，你的手枪伸得太远了，对方一脚就能把它踢掉。把枪贴近你的脸，身体重心压低，向后！用手臂来瞄准，用臀部做支撑。

她终于爬到了洞口。

她又干呕起来，连忙捂住嘴巴不让声音传出。

他正躲在里面等着我吗？还是已经逃走了？

把头探出去，快速地瞥一眼。你戴着头盔，除了全金属和特氟隆弹头，它能挡住任何子弹的攻击。而且，别忘了，他使用的是点三二口径的手枪，女人用的小玩意儿。

好吧，想一想，要先看哪一边。

《巡警手册》里没写到这一点，尼克也没有说过这种时候应该怎么办。赌一把吧。

左边。

她把头探出去，飞快地朝左边望了一眼，又立刻缩回暗道中。

什么也没有看到。除了一面空墙和几道阴影。

如果他躲藏在另一边，那么刚才一定看见我了，现在恐怕已经找好最佳的攻击位置。

好吧，去你的，冲吧。动作要快。

只要你移动……

萨克斯跳了出去。

……他们就抓不到你。

她重重地落到地面上，就势一滚，马上扭身环顾四周。

一个人影躲在右侧墙边的阴影里，就在窗台下面。她瞄准目标刚要开枪，突然整个人都呆住了。

阿米莉亚·萨克斯僵在那里，大张着嘴巴。

噢，我的天啊！

她的眼睛直勾勾地盯在一个女人的身体上，一个背靠墙壁站立的女人。

自腰部以上，这是一个苗条的女人，深棕色头发，脸庞消瘦，乳房小巧，手臂细长。她的皮肤上覆满了苍蝇——萨克斯刚才听到的嗡嗡声就是它们发出的。

从腰部以下，她就……什么都没有了。血淋淋的骨盆、大腿骨、脊柱末端、脚骨……所有包覆骨头的肌肤都被分解下来，泡在一个泛着恶臭的桶子里，而萨克斯就站在这个桶子旁边——里面是一大桶恐怖的肉汤，呈深棕色，大团大团的肉块漂浮在表面上。大概是碱液或酸液之类的东西。浓烈的气味直刺萨克斯的眼睛，而恐惧和愤怒的情绪则沸腾了她的心。

太惨了……

苍蝇不断俯冲向新来的入侵者，萨克斯举起手，下意识地驱赶着。

这个女人的双手下垂，手掌向外，眼睛紧闭，仿佛正在凝神静思。一套紫色的慢跑服整齐地叠放在她的身旁。

她不是这里唯一的受害人。

另一具骷髅，肌肤完全被剥除了，躺在另一个类似的大桶旁。这个桶略微旧一些，里面没有恐怖的酸液，但凝结着一层暗红色的血泥浆和融化的肌肉。这具骷髅的前臂和手掌都不见了。在它旁边，还有另外一具——这位被害人的骨架已经完全被肢解，骨头上的残肉被仔细地清除干净，一根根地码放在地板上。一叠细砂纸放在头骨旁边，圆弧形的头盖骨已被打磨得发亮，像一座熠熠闪光的奖杯。

此时，她听到身后背后有声音。

是呼吸声。声音不大，但绝对错不了。是空气被深深吸入喉腔的声音。

她猛地转身，恼恨自己竟然如此大意。

但她身后的地下室空空如也。她把手电筒的光线照向地面，地面是石头铺成的，不像隔壁不明嫌疑犯八二三的屋子，泥土地面可以清楚地显出脚印。

又一阵吸气声传进她的耳朵。

他在哪里？在哪里？

萨克斯蹲伏得更低了，把手电光斜斜地送出去，上上下下照射了一遍……还是什么都没有。

他到底在哪里？另一条暗道？通往街上的出口？

她又一次看向地面。这次，她发现地上有像是足印的痕迹，一路通向地下室的阴暗处。她沿着这道足迹的外侧，向前移动。

停下。细听。

呼吸声？

对了，会不会是……

她转过身，愚蠢地又看了那个已死的女人一眼。

得了吧！

她又转回视线。

继续沿着地上的痕迹前进。

什么也没发现。为什么我能听见他，却看不到他？

在她前方只有一道厚实的墙壁，没有门，也没有窗户。她掉过头，走向那两具骷髅。

林肯·莱姆的声音从某个地方传了过来。“犯罪现场是三维空间的。”

萨克斯猛地抬起头，把手电光照向上面。一道白光反射回来，那是一只硕大的杜宾犬的尖牙，牙齿边还挂着一块发灰的人肉。它蹲踞在一个高台上，离她的头顶不到两英尺。它静静地伏在那里，像只山猫，等待她自己送上门来。

一时之间，他们两个一动不动，完全僵在那里。

接着，萨克斯本能地低下头，她还来不及举起手枪，它已经朝她的脸上直扑过来，尖牙碰触到她的头盔。它紧紧咬住头盔上的皮带，猛烈地甩动着，想扭断她的脖子。他们一起向后跌倒，摔在一桶满是酸液的桶子旁边，萨克斯的手枪脱手而出，落在了地上。

大狗仍然咬住头盔不松口，后腿不停地胡乱踢蹬，尖利的爪子在萨克斯的胸前、腹部和大腿深深地划过。她握紧拳头拼命地锤打它，但就像击打在木头上，它一点感觉都没有。

终于，大狗放开头盔，稍稍后退一下，随即纵身扑向她的脸部。她举起左手遮护眼睛，却被它一口咬中，她感觉它的利齿深深刺入她的皮肤，连忙从口袋里摸出折刀，拼尽全身力气，强行把刀刃刺入这条大杜宾犬的肋间。大狗发出一声尖锐而凄厉的哀嚎，从她身上跳起，拔腿朝着暗道口狂奔而去。

萨克斯抓起地上的手枪，一刻不停地追在它后面，跑过狭长的暗道。她一出暗道口，就看到那只受伤的大狗，正发了疯似的径直冲向佩妮和那名医护人员。他们两人全吓傻了，只呆呆地望着这条横空出世的大犬向他们扑来。

萨克斯立刻就地一蹲，举手开了两枪。一枪正中大狗的后脑，另一枪射进了砖墙里。大狗颓然倒在医护员的脚前，身体抽搐了几下，终于毙命。

“有枪声！”她听见无线电中有人在呼喊，同时有五六名特警队员冲下楼梯，一把将死狗拉开，团团围在小女孩四周。

“没事！”萨克斯高喊，“是我开的枪。”

特警队员这才收起防卫姿势，一一站起来。

佩妮尖声哭喊：“小狗死了……她把小狗打死了！”

萨克斯把手枪收回枪套，揽住小女孩的臀部，把她抱起来。

“妈咪！”

“你很快就会看到你妈咪了，”萨克斯说，“我们现在就给她打电话。”

上楼后，她把佩妮放在地上，转身对站在旁边的一名年轻的特警队员说：“我的手铐钥匙丢了，能不能麻烦你帮她解开手铐？拿一张干净的白报纸，把手铐放在上面解开，然后包起来，完整地放进塑料袋里。”

那位特警队员白眼一翻。“听着，美人，你还是找别的菜鸟去做这种事吧。”说完，转身就要走开。

“警员，”鲍尔尔·霍曼大吼一声：“照她说的去做。”

“长官，”他抗辩说：“我可是一名特警队员。”

“新消息，”萨克斯低声说，“你现在属于犯罪现场鉴定组了。”

卡萝尔·甘兹仰面躺在一间非常简朴的卧室里，眼睛望着天花板，想着几星期以前，她和佩妮与一些好友在威斯康星州凯蒂和埃迪的家中，大家围坐在篝火旁，聊天、讲故事和唱歌的情景。

凯蒂的歌喉平平，但埃迪唱得就颇有专业水平，还弹得一手好吉他。他为卡萝尔唱了一首卡洛·金的Tapstry,卡萝尔含着眼泪轻声和唱。她心想，或许有可能，只是可能，她真的能走出隆尼死亡的阴影，开始新的生活。

她记得凯蒂在那个夜晚说的话：“当你生气时，唯一的处理方式就是把怒气包起来，抛掉，把它丢给别人。你听见我说的话吗？不要把它留在心里，一定要抛掉。”

是的，她现在就满腔怒火，气得要发疯。

几个年轻人——没心没肺的臭小子——带走了她的丈夫，从背后射杀了他。而现在，又有一个疯子带走了她的女儿。她快要气炸了。她用尽了全部的意志力，才勉强控制住自己，没有抓起屋里的东西往墙上砸，没有像野狼一样放声哀嚎。

她仰面躺在床上，把受伤的手腕小心翼翼地放在肚子上。她已经吃过止痛剂，疼痛已经缓和多了，但她还是无法入睡。她无事可做，整天待在这个房间里，只想联络凯蒂和埃迪，再有就是焦急地等待有关佩妮的消息。

她继续想着隆尼，想着自己的愤怒。她幻想把心中的怒气装在一个盒子里，仔细包好，密密封存……

就在这时，电话铃响了。她盯着话机呆了好一会儿，才猛地抓起话筒。

“喂？”

电话是一位女警打来的。她告诉卡萝尔，他们已经找到佩妮，现在人在医院里，但情况还好。过了一会儿，佩妮自己过来听电话，母女俩同时又哭又笑，闹作一团。

十分钟后，她已坐在一辆黑色警车的后座上，前往曼哈顿医院。

卡萝尔一路奔跑着冲进走廊，奔向佩妮的病房，却被站在病房门口守卫的警察吓得止住了脚步。这么说，他们还没抓住那个杂种？但很快，她一看到自己的女儿，就立刻忘记了那个歹徒，忘记了在出租车里受到的惊吓和那间燃烧的地下室，她张开双臂，紧紧抱住自己的小女孩。

“噢，亲爱的，我好想你！你没事吧？真的没事吧？”

“那个女士，她杀死了一只小狗……”

卡萝尔转过身，看到一位身材高挑、头发火红的女警察站在旁边，正是上次把她从教堂地下室救出来的那个人。

“……不过没关系，因为那只狗狗想把我们吃掉。”

卡萝尔一把抱住萨克斯。“我不知道该说什么……我真的……真的很感谢你，谢谢你。”

“佩妮没事，”萨克斯安慰她。“只是几处擦伤……不太严重……还有一点点咳嗽。”

“甘兹太太？”一个年轻男子走进房间，手里提着她的手提箱和黄背包。“我是班克斯警探，我们把你的东西带来了。”

“噢，谢天谢地。”

“有什么东西遗失吗？”他问她。

她仔细检查背包里的东西，所有东西都在。钱、佩妮的洋娃娃、黏土包、土豆脑袋玩偶、CD唱机、报时收音机……他什么都没拿。等等……“好像有一张照片不见了，我不能肯定。我想照片应该不止这些。不过重要的东西都在。”

班克斯递给她一张收据让她签字。

一位年轻的住院医生走进房间，他一边为佩妮量血压，一边拿着维尼熊和她开玩笑。

卡萝尔问他：“她什么时候可以出院？”

“噢，我们想留她住几天，以确保她……”

“住几天？她不是没事吗？”

“她有点支气管炎，需要观察一下，而且……”他压低声音说，“我们还想请专门诊治受虐儿童的专家为她作一次检查，以防万一。”

“可是她明天要和我一起去参加联合国的庆祝会，我答应过她的。”

那位女警插嘴了：“还是让她留在这里，有警卫保护比较好，因为我们还不知道那个不明嫌疑犯——那个绑架者——在什么地方。我们也安排了一位警员保护你。”

“那……好吧。可我能留下来和她待一会儿吗？”

“当然可以，”住院医生说：“你可以在这里过夜，我们会搬张折叠床进来。”

终于，卡萝尔再次和女儿单独在一起了。她坐在床边，用胳臂挽住孩子瘦弱的肩膀。有那么一阵子，她又想起了那个疯子，想到他怎样碰触佩妮，怎样用怪异的眼神望着她，请求她答应让他剥下她的皮肤……一想到这些，卡萝尔不禁浑身发抖，开始哭泣起来。

是佩妮把她拉回到现实。“妈咪，给我讲个故事……不，不，唱歌给我听。唱那首朋友歌，求求你。”

卡萝尔平静下来，问：“你想听那首歌，是吗？”

“是。”

卡萝尔把女孩放在自己膝盖上，以轻柔的声音唱起这支歌：YouGotaFriend，佩妮时不时地跟着唱上两句。

这是隆尼最喜欢的一支歌。在他离去的这几年，她每次听到这首歌，听不上几个小节，眼泪就会夺眶而出。

今天，她和佩妮一起唱完了这首歌，相当完整，不再流泪，而且充满欢笑。

33

阿米莉亚·萨克斯终于回到她在布鲁克林区卡罗尔花园的公寓。

这里离她家的老房子只相隔六个街区，她的母亲仍然住在那里。她一进家门，就拿起厨房的电话，按下打头的快拨键。

“妈妈，是我。我想和你去市中心吃午餐。星期三，那天我休息。”

“为什么？庆祝你的新工作吗？公关事务部怎么样？你连个电话都没给我打。”

萨克斯苦笑了一声，意识到母亲对她过去的一天半以来经历的一切一无所知。

“你看新闻了吗，妈妈？”

“我？我是布罗考 [1] 的忠实崇拜者，你知道的。”

“你听说过这两天发生的绑架案吗？”

“有谁没……你想告诉我什么，亲爱的？”

“我有独家的内部消息。”

然后她就把整件事情讲给母亲听，真让她吃惊不小。她描述了自己是怎么救出被害人的，还提到了林肯·莱姆。在经过一些修剪后，也讲了一些犯罪现场的情况。

“艾米 [2] ，你爸爸一定会为你骄傲的。”

“所以，你星期三请假，我们到市中心吃饭，好吗？”

“算了吧，亲爱的，省点钱吧。我冰箱里还有华夫饼和鲍伯·埃文斯[3]的食物，你可以来我这里吃。”

“妈，去吃午饭又不很贵。”

“不贵？那总是钱吧？”

“那，好吧。对了……”萨克斯说，尽量让声音显得自然些。“你不是很喜欢‘粉红茶杯’吗？”

那是西村的一家小餐厅，那里有东岸最好的薄饼和煎蛋。

一阵沉默。

“这样也好。”

这种小伎俩多年来萨克斯不知使用过多少次，屡试不爽。

“妈妈，我先去休息了，明天再打给你。”

“你的工作实在太辛苦了，艾米。你这件案子……不会很危险，是吧？”

“妈，我只负责技术上的事，勘察犯罪现场，再没有比这更安全的了。”

“他们竟然特意把你调过去！”母亲说，接着又重复了一遍，“你爸爸一定会为你骄傲的。”

挂上电话后，萨克斯走进卧室，一头扑倒在床上。

在离开佩妮的病房后，萨克斯又去走访了另外两位受到不明嫌疑犯八二三攻击的受害人。莫娜莉·格杰全身上下裹满了绷带，也注射过抗狂犬病的血清，她已经出院，正准备离开美国回法兰克福与家人团聚。“只是剩下的暑假而已，”她肯定地解释，“你知道，我很快就会回来。”在那间破旧的德国公寓里，她把自己的音响和收藏的CD唱片展示给萨克斯看，以证明她不会因为一个疯子而永远告别这个城市。

威廉·埃弗瑞特仍在医院里。手指骨折本来不算什么大问题，但他心脏的老毛病又犯了。萨克斯和他聊了起来，才发现他以前居然曾在地狱厨房开过小店，而且很可能认识她父亲。“那片的巡警我全熟得很。”他说。萨克斯把皮夹里父亲穿警服的照片拿给他看。“很面熟，我不太肯定，但我应该认识。”

这次走访只是私人性质，不过她还是带了笔记本去，但两位受害人都无法告诉她更多的有关不明嫌疑犯八二三的事。

现在，在她的公寓里，萨克斯望向窗外，看着在强风中不停抖动的银杏和枫树。她脱下制服，在乳房下边一阵抓挠——由于穿防弹衣的缘故，这里总是痒得要命。然后她穿上浴袍。

不明嫌疑犯八二三本人没有受到警方太多威胁，但也已经够他受了。他在范布沃特街的老巢已经被彻底破获。虽然房东说他已经搬来很久了——去年一月（不出人们预料，用的是假身份证）——不明嫌疑犯八二三把他的所有东西都留了下来，包括垃圾。萨克斯勘察完现场后，纽约警察局的指纹鉴识小组也赶到了，他们把每一个地方都掸上粉末，但迄今为止还没有任何发现。

“看来他连在拉屎的时候都戴着手套。”班克斯向她汇报时这样说。

一支别动小组找到了那辆出租车和轿车。不明嫌疑犯八二三很聪明地把它们丢在靠近D大道和第九街路口的地方。塞林托推测，那里的街头无赖大概只花了七八分钟时间，就把这两辆车拆了个精光，车上的所有证物可能已经散落到城里十几家汽车零件店里去了。

萨克斯打开电视看看新闻。没有绑架案的进一步报道，媒体现在的焦点都集中在即将开幕的联合国和平大会的庆典上。

她看着新闻主持人，看着联合国秘书长，看着那些来自中东的大使。其实她并不感兴趣，只是这么专注地看着，甚至连广告也不错过，像是要把它们默记在心里一样。

因为有件事是她绝对不想去想的：她和林肯·莱姆的约定。

协议很清楚。卡萝尔和佩妮都安全了，现在该是她履行承诺的时候了，给他一个小时，让他和伯格医生单独在一起。

现在他，伯格……她一点也不喜欢这位医生的样子。你可以看得出来，在他那像运动员一样壮实的外形和回避游移的眼神里，有一个多么混帐的极度膨胀的自我。他的黑发一丝不苟地梳向脑后，身上穿着价值不菲的名牌……为什么莱姆不找个像科沃金[4]医生那样的人？他也许有点乖僻，但至少看起来像个睿智的老爷爷。

她闭上眼睛。

忘掉死者……

协议就是协议。但他妈的，莱姆……

嗯，她不能就这样放手，一定要再试一次。上次在他卧室里突然提起这种事，给她一个措手不及，她当时有些慌乱，没有想过这个协议是否真的合理。星期一，她在明天之前一定要试着说服他别这么做。或者，至少再拖一阵子。一个月，妈的，哪怕一天也好。

她该对他说什么？她应该把想到的论点记下来，准备一篇小小的演讲稿。

她睁开眼睛，爬下床去找纸笔。我可以……

萨克斯突然呆住了，一口凉气像户外的狂风般，深深灌进她的肺中。

他穿着深色衣服，滑雪头套和手套也像机油一样黑。

不明嫌疑犯八二三就站在她的卧室中央。

她的手本能地伸向床头桌，摸向她的格洛克手枪和折刀。但他早有准备，手中的铁铲一挥，重重地打在她的半边脑袋上，她的眼前顿时爆出一片金光。

她向前倒去，用双手和膝盖撑住地面，但紧接着一只大脚又踹在她后背上，把她踢翻在地。她疼得几乎喘不过气来。她感觉自己的双手被人反铐在背后，嘴巴也被一条水管胶带封住。那人以快速高效的动作，把她面朝上翻了过来；她的浴袍敞开了。

她双脚乱蹬，拼命挣扎，想扯开手铐。

又是一拳打在她的小腹上。她一阵干呕，整个人虚软下来，只能任由他摆布。那人架住她的腋下，拖着她走出后门，来到公寓后面的大花园里。

他的目光一直盯着她的脸，对她裸露的乳房、扁平的小腹和下面那团稀疏的红毛视若无睹。如果随他欺辱可以保全生命的话，她可能会任由他这么做。

然而，他却丝毫没有这个意思。莱姆判断得没错，性欲不是驱使不明嫌疑犯八二三犯罪的动机，他选择与社会为敌有其他不为人知的原因。他拖着她苗条的身体，脸朝上，拖进一丛黑眼雏菊和灌木林中，避开附近邻居的视野。他四下看看，喘了几口气，然后拿起铲子，把铲尖插进土里。

阿米莉亚·萨克斯开始哭了起来。

莱姆将他的后脑在枕头上来回磨蹭着。

强迫症。有位医生在注意到他这种举动后，下了这样的断语，莱姆没问、也不想知道是什么意思。这是他化解焦虑的方式，莱姆自我反省，就像阿米莉亚·萨克斯会用指甲掐自己的皮肉一样。

他把脑袋转来转去，摩擦着颈部的肌肉，眼睛却不时瞟向墙上的嫌犯特征一览表。莱姆相信，那个疯子的所有故事就摆在他的面前，就在

这用黑笔潦草写就的字里行间中。但是他看不到故事的结局，至少是到目前为止还没有。

他又将一览表上的线索从头至尾浏览了一遍，现在只剩下几件事还无法解释了。

手指上的疤痕。

与众不同的绳结。

剃须水的气味。

疤痕对他们根本没用，除非他们抓到某个嫌疑人，拿他的手来比对。想要从那种绳结上得到什么肯定的结论也不太现实，目前只能依班克斯所说，这不是航海用的水手结。

那廉价的剃须水呢？可以设想，绝大部分嫌疑犯都不会先喷上香水再去绑架作案。为什么他身上会有这种味道？莱姆只能再次得出同样的结论：他是想掩盖另一种可能泄露他身份的气味。他开始一一设想各种可能：食物、酒类、化学药品、烟草……

他感到有双眼睛在盯着自己，就向右边看去。

那具响尾蛇骨架黑洞洞的眼窝，正对着他的克林尼顿大床。这是唯一一个没有收回证物室的线索。除了嘲弄他们外，它没有任何意义。

莱姆忽然想到一件事。借助那台设计精良的翻页机，他把《老纽约的犯罪》慢慢翻回到詹姆斯·施奈德的那一章，找到他记忆里的那一段文字。

一位著名的心理医生指出（这种专门诊治人们“心理”的职业，在当时才刚刚兴起），詹姆斯·施奈德的最终目的与其说是为了伤害这些被害人，不如说是想报复那些从前曾经给他带来伤害的人。根据这位学识渊博的医生的说法，他若不是想报复整个社会，就是想向这个城市的警察体系发起挑战。

没有人知道这种仇恨来自何处。也许，就像古老的尼罗河，它的源头藏在人迹罕至的化外之地，而且说不定连这个恶魔自己也不知道。然而，从一个几乎鲜为人知的事实中，或许可以看出一二端倪：詹姆斯·施奈德在年仅十几岁时，就亲眼目睹自己的父亲因被控抢劫而被警察抓走，他父亲就此死在狱中，但后来证实他根本没有犯罪。在这次不幸事件后，她的母亲为生计所迫沦落风尘，而且抛弃了自己的孩子，让他在州立收容院里长大成人。

他疯狂地犯下这些罪行，是否想嘲弄这些警察，把一记响亮的耳光掴到那些于漫不经心之间摧毁他家庭的执法人员的脸上？

我们当然永远也无法知道。

但是，有一点是清楚的，为了嘲弄这些无能的“人民卫士”，“集骨者”詹姆斯·施奈德将自己对这座城市的仇恨，完全发泄到那些无辜的被害人身上。

林肯·莱姆把头靠回到枕头上，又一次把目光望向墙上的一览表。

泥土比任何东西都沉重。

它就是地球本身，一颗以铁为核心的泥土星球。它杀人的方式，不是阻住空气进入肺部造成窒息，而是压迫细胞，直到它们在无法移动的恐慌中死亡。

萨克斯希望自己已经死了，她祈祷自己早点死掉，越快越好。在歹徒的铲子击打在她的脸上之前，就因为极度恐惧或心脏病突发而解脱。此时此刻，她对死亡的渴望是如此迫切，甚至比林肯·莱姆对药丸和烈酒的渴望来得更加强烈。

躺在歹徒在她自家后院挖掘的墓坑中，萨克斯能感受到沃土的压力，厚重而多虫的土壤，正一点点地覆上她的身体。

出于一种变态的心理，歹徒以极其缓慢的速度活埋她，一次只浅浅铲进一点土，还仔细地用铲背把她身体周围轻轻拍平。他从她的脚下开始埋起，现在已快要埋到她的胸部，泥土不断滑进她的浴袍，像情人的手指般围绕住她的乳房。

泥土越来越重，压力也在不断地增加，她的肺部被紧紧箍住，每次呼吸只能吸进很少一点空气。那人只停下过一两次，望望她，然后又继续工作。

他喜欢观看……

她的双手被压在身下，只能紧绷着脖子，努力把头部仰起，超过渐渐升高的泥土。

她的胸部已经完全被埋住了，接着泥土又盖过她的肩膀，她的喉咙。冰冷的泥土落在她脸部温暖的肌肤上，沿着头部四周滑下，填满缝隙，使她的头部再也无法移动。最后，他弯下腰，撕去她嘴上的胶带。萨克斯张嘴正要尖叫，一大锹泥土正好落在她的脸上，她哆嗦了一下，喉咙被黑土噎住了。她感到耳朵嗡嗡作响，却不知什么原因，此时居然听见一首她幼年时期熟悉的老歌“夏日的绿叶”，她父亲过去常常用音响一遍又一遍地播放这首歌，旋律悲伤，萦绕低回。她闭上眼睛，一切都变暗变黑了。她再次张开嘴，但又吃进了一大口泥土。

忘记死者……

此时，她已经完全被泥土埋住了。

一片寂静。没有咳嗽声，也听不到喘息——泥土是最好的封闭物。她的肺里吸不进空气，发不出任何声音。一切都沉寂下来，除了那萦绕低回的旋律，以及耳朵里逐渐增大的嗡嗡声。

随着她的身体渐渐麻木，她不再感觉到脸上的压力，就像林肯·莱姆一样完全失去知觉，她的思维活动也渐渐停止了。

黑暗，无边的黑暗。没有来自父亲的话语，也没有来自尼克的呼唤……没有把汽车排挡从五档调到四档，再猛催油门，让时速表一举突破一百六十公里的梦……

无边的黑暗。

忘记死者……

压在身上的重量越来越重，不停地挤压、再挤压。她只看见一个幻象：昨天早上从地下伸出的那只手，那只挥舞着向人求助的手。但是，没有人帮得上忙。

那只手正在向她召唤，要她跟上来。

莱姆，我会想你的。

忘记……

34

有什么东西重重地击中了她的前额。她感觉到撞击的力量，但并不觉得痛。

这是什么，是什么东西？是歹徒的铁铲？还是砖头？说不定，是不明嫌疑犯八二三一时起了怜悯之心，觉得这种缓慢死亡的方法太过残忍，决定向她的喉咙一锹铲下，切断她的血管。

又一击，接着再一击。她睁不开眼睛，可是能感觉到周围亮了起来，接着有了色彩，然后是空气。她用力吐出口中的泥土，吸进一点空气，开始大声地咳嗽、作呕、喷吐起来。

她撑开眼皮，穿过充满泪水的双眼，看到的是朗·塞林托模糊的身影。他正跪在她身旁，旁边还有两个医护人员，其中一个正把戴着橡胶手套的手指伸进她的口中，挖出更多的泥土，另一个则在准备面罩和氧气瓶。

塞林托和班克斯不停挖开她身上的泥土，用他们肌肉发达的双手，

把泥土抛到一旁。他们把萨克斯从泥土中拉了出来，她身上的浴袍像蜕化的旧皮一样向后脱落。年纪较大、离过婚的塞林托连忙把目光转向别处，脱下自己的夹克披在她的肩上。但年轻的杰里·班克斯还是忍不住多看了几眼，不过萨克斯没有在意。

“你们……有没有……”她艰难地喘息着，话没说完就剧烈地咳嗽起来。

塞林托用期待的眼光看看班克斯，示意他回答。班克斯仍然气喘吁吁，显然刚才费了一番力气去追逐罪犯，他摇摇头说：“跑掉了。”

萨克斯坐起来，吸了一会儿氧气。

“怎么？”她说话仍然有点喘，“你们是怎么知道的？”

“是莱姆，”塞林托回答，“别问我为什么。他紧急呼叫所有人，一听到我们回答，就叫我们火速赶到这里。”

突然，就是一瞬间的事，萨克斯麻木的感觉消失了。此时，她才第一次意识到在自己身上差点发生什么事。她扯掉氧气面罩，惊慌地向后缩去，眼泪汩汩流下，充满惊恐的哭泣声越来越大。“不、不、不……”

她疯狂地拍打着自己的手臂和大腿，似乎想甩掉像蜂群一样黏附在她身上的恐惧感。

“天啊、天啊……不……”

“萨克斯？”班克斯紧张地问：“喂，你怎么了？”

经验老到的塞林托挥手让他的助手闪到一边。“这不要紧。”他用胳膊轻轻搂住她的肩膀，萨克斯四肢撑地，开始剧烈地呕吐起来。她不停地哭泣着，把泥土紧紧地攥在手指缝中，像是要把它们扼死一样。

终于，萨克斯平静了下来，光着屁股坐在地上。她笑了，一开始笑得很轻，接着越来越厉害越大声，整个人歇斯底里地笑了起来。她惊讶地发现，天空是那么的晴朗——刚刚才下过一场雨，一阵夏日的暴雨，而她居然完全没有注意到。

***

她双手环绕他的肩膀，脸紧贴着他的脸。两人保持这姿势好一会儿。

“萨克斯……哦，萨克斯……”

她从克林尼顿床边退开，朝着房间角落的那把老扶手椅跑去。穿着深蓝色运动长裤和亨特学院T恤的萨克斯一屁股坐进椅子，像个中学生

一样，把一双秀美的长腿横架在扶手上。

“为什么是我们，莱姆？他为什么把目标转向我们？”由于吃了不少泥土，她的声音还有些沙哑。

“因为被他绑架的人不是真正的目标，我们才是。”

“‘我们’指的是谁？”

“我不确定，也许是社会，也许是这座城市，也许是联合国，或者警察。我回过头重新读了一遍他的‘圣经’，记述詹姆斯·施奈德的那一章。还记得泰瑞对为什么嫌疑犯要故意留下线索的分析吗？”

塞林托说：“因为想让我们成为帮凶，分担他的罪恶感，这样他才比较容易下手。”

莱姆点点头，口中却说：“我不认为是这个原因。我想那些线索是攻击我们的一种方式，每有一个被害人死去，就代表我们失败了一次。”

尽管穿的是旧衣服，头发也绑成马尾辫梳向脑后，萨克斯看上去却似乎比过去两天来的任何时候都更加美丽动人。不过，她的眼神却像镀了一层锡一样黯淡无光。莱姆心想，那每一铲落在她身上的泥土，都给她的身心带来了多么大的伤害啊。一想到她差点被活埋的场面，莱姆便不忍心再想下去，赶紧把目光从她的身上移开。

“他为什么要对付我们？”

“我不知道。施奈德是因为父亲被误抓，死在监狱里。至于我们的嫌疑犯，谁知道是为什么？我关心的只是证物……”

“……而不是动机。”阿米莉亚·萨克斯替他说完这句话。

“那他为什么又开始把矛头直接对准我们？”班克斯朝萨克斯点点头，接着追问。

“因为我们找到了他藏身的巢穴，救出了那个女孩。我认为他一定没料到我们会这么快找到他，也许就因此而恼羞成怒。朗，我们所有人都需要二十四小时全天候保护。我们救出了那个孩子，他虽然及时逃脱了，但仍有可能躲在附近伺机破坏。我敢打赌，你和杰里，我，库柏，霍曼，鲍林，我们所有人都在他的报复名单上。同时，通知佩雷蒂，叫他派人到萨克斯家勘察现场。我相信那家伙一定很小心地保持现场干净，但还是有可能遗漏下什么痕迹，因为他离开的时间比他预定的要早。”

“我最好也过去。”萨克斯说。

“不用了。”莱姆说。

“我必须去犯罪现场工作。”

“你必须好好休息。”他命令说，“这就是你现在要做的，萨克斯。我说实话你不要介意，你现在看上去真的脏极了。”

“是啊，警员，”塞林托说，“这是命令。我批准你休一天假。眼下我们有两百人在搜查他的下落，弗雷德·德尔瑞那边还有一百二十名联邦探员。”

“犯罪现场就在我家后院，而你们却不让我去那里走格子？”

“没错，”莱姆说，“简单地说就是这样。”

塞林托走向门口。“你还有问题吗，警员？”

“没了，长官。”

“走吧，班克斯，我们去做事了。你要搭便车吗，萨克斯？还是他们仍然相信你的开车技术？”

“不用了，谢谢，我的车子就停在楼下。”她说。

两位警探离开了。莱姆听见他们的声音在空荡荡的门厅回响，然后，大门关上，他们就这样走了。

萨克斯伸了个懒腰。

“好了……”她说，正好莱姆也同时出口：“那就……”

她看了一眼时钟。“很晚了。”

“确实很晚了。”

她站起来，走向放着皮包的桌子。她拿起皮包，打开，找出粉盒，对着镜子检查嘴唇上的伤口。

“看起来还不太糟。”莱姆说。

“简直像个怪物，”她说，镜中的形象刺激了她，“他们为什么不用肉色的缝合线？”她把镜子丢回皮包，把皮包甩到肩上。“你把床移动过了。”她突然发现，莱姆的病床现在离窗户近了些。

“是托马斯干的。这样我就能看到公园，如果我想看的话。”

“恩，这样挺好。”

她走到窗户旁边，探头往下看。

哎，管他的，莱姆在心中对自己说。做就是了，管他会有什么后果。他飞快地冒出一句："你想留下来吗？我的意思是说，现在很晚了，而指纹采集小组的人还会在你那里折腾几个小时。"

一股强烈的不知所措的情绪，如意料之中地在他的心里乱窜。可恶，消灭它，他恨恨地想。直到她的脸上绽开笑容。"好啊。"

"好。"他的下巴因肾上腺素加速分泌而微微颤抖。"太好了。托马斯！"

听点音乐，喝点威士忌，也许还会再给她讲几个著名犯罪现场的故事。他性格中潜藏的历史癖还很好奇她父亲的事，想知道六七十年代的警察工作是什么样子，想知道声名狼藉的中城南管片过去的情况。

莱姆大喊："托马斯！拿床单来，还要一条毯子。托马斯！我真不知道这鬼东西到底在做什么。托马斯！"

萨克斯刚想说什么，那位看护已经出现在门口，没好气地说："林肯，你粗鲁地吼叫一声就够了，你又不是不知道。"

"阿米莉亚要再次留下来过夜，你能拿些毛毯和枕头来放在沙发上吗？"

"不，不再睡沙发了，"她说，"我比较喜欢睡在床上。"

莱姆被她的婉言拒绝刺伤了。他悲哀地想：这种感觉也有好多年没有过了吧？尽管如此，他还是强挤出笑容说："楼下有间客房，托马斯会带你过去。"

然而，萨克斯却把皮包放下了。"没关系，托马斯，你不必麻烦了。"

"一点也不麻烦。"

"好了，晚安，托马斯。"她走到房门口。

"哦，我……"

她微笑地望着他。

"可是……"他越过她看向莱姆。莱姆皱着眉头，对他摇摇头。

"晚安，托马斯，"她坚决地说。"小心脚下。"托马斯一步步倒退着走出房门来到走廊，她缓缓地把房门关上，门锁"啪嗒"一声扣上了。

萨克斯踢掉鞋子，脱下运动长裤和T恤，只穿着一件蕾丝胸罩和宽松的棉质内裤。她爬上克林尼顿床，躺到莱姆身边，全然展现出一个美

丽的女人在男人床上与生俱来的统治权。

她扭动了几下，身体马上陷入充满小滚珠的床垫中，不禁笑了起来。“这是什么鬼玩意儿，”她说着，像猫一样舒展了一下修长的四肢，然后惬意地闭上眼睛，问：“这样你不会介意吧？”

“一点也不。”

“莱姆？”

“怎么？”

“再给我讲讲你那本书，好吗？再讲一些犯罪现场发生的故事。”

他开始讲述皇后区一个聪明的连环杀手的故事，但不到一分钟，她就已经睡着了。

莱姆低头一看，发现她的双乳正贴着他的胸口，膝盖也压在他的大腿上。这么多年来，还是第一次有女人的发丝垂拂在他的脸上，那种痒兮兮的感觉，他几乎已经完全忘记了。对一个有着超常的记忆力、一直活在过去的人来说，他惊讶地发现，自己竟然无法确切地想起，上次体验到这种感觉是在什么时候。他只记得，是某个和布莱恩在一起的晚上，他想，应该是在自己发生意外之前的事。他还记得，当时他决定忍受这种瘙痒，为了不惊扰熟睡中的妻子，始终没有把她的头发拨开。

现在，就算他想要，也没有能力去拨开萨克斯的头发了。不过，他也没打算把它们拨开。相反，他希望这种感觉能尽可能地延续下去，直到永远。

35

第二天早上，林肯·莱姆又是孤独一人了。

托马斯去商场购物，库柏返回位于中城的资源调度组实验室。文森·佩雷蒂已经完成在范布沃特街和萨克斯家的现场鉴定工作。他们找到的证物少得可怜，不过莱姆把这个结果归因于不明嫌疑犯八二三太过狡猾，而非佩雷蒂的天赋局限。

莱姆一直在等待新的犯罪现场报告。但多宾斯和塞林托都认为不明嫌疑犯八二三已经躲藏起来了，至少暂时会这么做。在过去的十二个小时里，再没有新的袭击警察或绑架人质的案件发生。

负责保护萨克斯的是一名来自机动小组的大块头巡警，此时正陪着她到布鲁克林的某家医院去找一位耳鼻喉科医生；泥土还是对她的喉咙造成了不小的伤害。莱姆自己也有一个保镖，是从第二十警区调来的一

名武装警察，此时就守卫在他家大门外。这位警察十分和善，莱姆已经和他认识多年，以前总喜欢和他在一起辩论爱尔兰威士忌和苏格兰威士忌的高下优劣。

今天莱姆的心情很好，他用对讲机和楼下的警员通话。“这几个小时会有一位医生来找我，你可以让他直接上来。”

那个警察说他知道了。

威廉·伯格医生答应过莱姆，今天他会准时出现。

莱姆把头靠回到枕头上，意识到今天的他并不是完全孤单。在窗台上，两只游隼正在来回踱步，表现出少有的惊恐，看上去很不自在。又有一个低气压正在接近这座城市。虽然莱姆的窗外是一片晴空，但他还是宁愿相信那两只鸟，它们是绝对可靠的晴雨表。

他看看墙上的时钟。上午十一点。和两天前一样，他正在等待伯格的到来。这就是生活，他心想：拖延再拖延，但到最后，在命运的安排下，我们总会来到我们该到的地方。

他看了二十分钟电视，不停地调台，想看看和绑架案有关的新闻，但所有的电视台都在竞相播放联合国大会开幕的特别报道。莱姆觉得厌烦，就转台看了一会儿重播的连续剧“马特洛克”，又调回新闻频道，那位漂亮的CNN记者仍然站在联合国大楼前，于是他就把电视关掉了。

电话铃响了，他操作了几个复杂的程序后，接通电话。“喂？”

电话那端沉默了一会儿，然后传来一个男人的声音。“林肯？”

“我是。”

“我是吉姆·鲍林，你好吗？”

莱姆想起他从昨天早上到现在还没有见到过这位队长——如果不算昨晚电视上的记者招待会的话。在记者会上，他不时地附在市长和威尔逊局长的耳边，及时为他们提供准确的信息。

“我很好。我们的嫌疑犯有消息吗？”莱姆问。

“还没有，不过我们会抓到他的。”又是一阵沉默。“对了，就你一个人在家吗？”

“是啊。”

再次沉默，时间更长了。

“我可以过你那里去吗？”

“当然。”

“半小时后？”

“我肯定在。”莱姆愉快地说。

他把头倒在厚厚的枕头上休息，眼睛溜向挂在一览表旁边的晾衣绳结。这个绳结仍然没有解开——他为自己的这个妙喻笑出声来——是个没了结的问题。他不愿在还没想出这个绳结代表什么含义之前，就放手离开这个案子。他记得鲍林是个钓鱼迷，也许他能认出……

鲍林，莱姆突然全身一震。

吉姆·鲍林……

奇怪的是，为什么这位警察队长一定要坚持由林肯·莱姆处理这个案子。他为什么花这么大工夫力保他，而不是佩雷蒂？如果从他的仕途着想，佩雷蒂应该是更好的选择。莱姆又想起，当FBI试图把这个案子的调查工作强行从市警察局手中抢走时，鲍林是如何冲着德尔瑞大动肝火。

现在他才想到，鲍林卷入这个案件的过程本身，就存在很多蹊跷。823号不是那种会让人主动请缨缉拿的嫌疑犯，即使你想找点刺激的案子，想为你的个人破案记录添上几笔亮色，也不会选中他。这件案子太容易造成被害人死亡，太容易让媒体或同僚抓住攻击、中伤你的把柄，只要他们想这么做。

鲍林……莱姆想起他是多么轻易地进入自己的房间，检查一下他们的进展，然后匆匆离开。

当然，他要向市长和局长汇报。可是……一个念头蓦地闯进莱姆的脑海：鲍林汇报的对象是否另有其人？

某些想掌握案件调查进展的人，比如那个嫌疑犯？

可是，鲍林怎么可能会和不明嫌疑犯八二三扯上瓜葛？这似乎太……

突然，莱姆仿佛挨了一记闷棍。

鲍林会不会就是那个不明嫌疑犯？

当然不可能。这太荒谬、太可笑了。且不论动机和意义都没有可能性，他根本没有机会实施犯罪。好几次绑架案发生的时候，鲍林就在莱姆的房间里……

会是他吗？

莱姆抬头看向一览表。

深色衣服，皱皱的棉质长裤。鲍林在过去的几天里确实穿过深色的运动服，但这能说明什么？这种穿着的人数不胜数……

楼下的大门打开，又合上了。

“托马斯？”

没有人回答。看护托马斯几小时内还不会回来。

“林肯？”

噢，糟了。妈的。莱姆慌忙操纵电子控制器拨打号码。

九……一……

他下巴一滑，光标点在了“二”这个数字上。

脚步声已经上了楼梯。

他想重新拨号，但忙中出错，反而把操纵杆碰到了他够不着的地方。

吉姆·鲍林已经走进了房间。莱姆原指望楼下的警卫会先用对讲机和楼上联络，但显然，一个小警察根本想也不想，就会让刑警队长直接进门。

鲍林的深色夹克没有系扣，莱姆瞥了一眼他腰上的自动手枪。他无法看清那是不是警用武器，但他知道，点三二口径的柯尔特手枪正是纽约市警察局装备给个人使用的武器之一。

“林肯。”鲍林说。他看上去明显有些不自在，一副小心谨慎的样子。他的目光落在那一小块白色的脊椎骨上。

“你好吗，吉姆？”

“还可以。”

鲍林喜欢从事户外运动，他的手指上是否会有长年累月抛掷鱼线而造成的疤痕？或是在哪次不小心被猎刀割伤？莱姆想看个仔细，但鲍林却一直把手插在裤袋里。他的手在口袋里抓着什么东西？是刀吗？

鲍林当然熟知刑事鉴定和犯罪现场的知识，知道怎样才能不留下证物。

至于滑雪头套？如果鲍林就是那个不明嫌疑犯，他当然得戴上头

套，因为万一有某个被害人幸存，迟早都会把他指认出来。还有剃须水……说不定嫌疑犯不是喷在自己身上，而是带到现场洒上几滴，好让警方误以为他身上也是这种味道？这样一来，当鲍林在这里出现的时候，身上没有这种香水味，自然也就不会有人怀疑他。

“就你一个人吗？”鲍林问。

“我的看护……”

“楼下的警员说他不会很快回来。”

莱姆犹豫了一下。“没错。”

鲍林个子不高，但却十分强壮，头发是浅茶色的。莱姆想起泰瑞·多宾斯的话：凶手是个修养有素、行为端正的人，也许是牧师、顾问或政客，是一个平日以帮助别人为职业的人。

例如警察。

莱姆心想，这回他真的要死了。令他诧异的是，现在他竟然不想死。不是这种方式，不要在别人的胁迫下死去。

鲍林走向床边。

然而，他却无力抵抗，只能任凭眼前这个人处置。

“林肯。”鲍林又叫了一声，脸色阴沉如水。

在两人目光交接的一刹那，好像有电流产生，碰出了火花。鲍林连忙把视线移开，望向窗外。“你一定觉得很奇怪，对吧？”

“奇怪？”

“为什么我会坚持要你接手这个案子。”

“我还以为是因为我的才华。”

这句玩笑没有在鲍林脸上引起任何表情。

“你为什么会找上我，吉姆？”

鲍林的十指交叉，紧紧地握在一起。他的手指不很粗壮，却十分有力。这是一双渔夫的手，一双运动家的手，没错，也许看上去略嫌斯文，但毫无疑问足以将一只可怜的野兽从它的洞里拖出，用利刃划开它平滑的肚皮。

“四年前，在谢泼德一案中，我们曾在一起合作过。”

莱姆点点头。

“工人在地铁车站的工地里发现了那名警察的尸体。”

莱姆想了起来。先是一阵吱吱嘎嘎的响声，就像电影《冰海沉船》里泰坦尼克号沉没时发出的声音。接着是一声霰弹枪击发似的爆裂巨响，那根梁柱直落下来，砸在他的后颈上，泥土也在一瞬间就把他全身掩埋。

“你到那里去做现场鉴定。你独自一人，就像你惯常做的那样。”

“是啊，我向来那样。”

“你知道我们后来是怎样把谢泼德定罪的吗？我们有目击者。”

目击者？莱姆从未听说过这一节。自从意外发生后，他就与这件案子完全没了关系，只听说谢泼德被逮捕、定罪，三个月后在瑞克岛被人刺死，凶手至今没有找到。

“确实有目击者。”鲍林说，“他可以证明谢泼德带着杀人凶器到过一位被害人的家。”鲍林走近床边，双臂交叉在胸前。“我们找到目击者，是在发现最后一具尸体的头一天——那具在地铁站的尸体。在我请你去做现场鉴定之前。”

“你说什么，吉姆？”

鲍林的眼睛死死地盯着地板。“其实我们不需要你，根本不需要你的犯罪现场鉴定报告。”

莱姆一句话也说不出来。

鲍林点点头说：“你明白我在说什么吗？我一心只想逮住那个该死的混蛋谢泼德……想把案子办得铁案如山。你也知道一份由林肯·莱姆出具的现场鉴定报告对那些辩护律师意味着什么，足以把他们的屎尿都吓出来。”

“这么说，即使没有我从地铁站现场得到的鉴定报告，谢泼德也一样会被定罪？”

“没错，林肯。但事实比这更糟。你知道吗？纽约交通局的工程师事先告诉过我现场不太安全。”

“那个地铁工地。你要我在他们没有加固好工地设施之前，就进去做现场鉴定？”

“谢泼德专杀警察，”鲍林的脸痛苦地扭曲成一团。“我一心想抓住他，不惜任何代价都要将他绳之以法，但是……”他把头深深地埋进双手

中。

莱姆无言以对。他的耳畔回荡着梁柱的吱嘎声，木头折断的爆裂声，然后是泥土倾盆而下时的沙沙声，把他的整个身体都埋在下面。奇怪的是，当他的心跳因恐惧而加速时，他的身体却有一种暖融融的祥和感。

“吉姆……”

“这就是我想由你处理这个案子的原因，林肯，你明白吗？”鲍林刚毅的脸上露出了痛苦的表情。他望着桌上的那节脊椎骨。“我时常听人说起你的事，说你成了一个废物，整天躺在家里浪费生命，一门心思想着自杀。我觉得自己罪孽深重，所以想试着为你做点什么，让你有机会找回过去的自己。”

莱姆说：“这三年半里，你就是抱着这种罪恶感过来的？”

“你了解我，林肯，每个人都了解我是个什么样的人。我给罪犯套上枷锁，只要他稍一捣蛋，他就死定了。我对罪犯毫不手软，在没抓住他们、盯死他们之前，我绝不松手。我就是控制不住自己。我知道自己有时候对他们太过分了，但他们都是罪犯——至少也是嫌疑犯。他们和我不是同类人，他们不是警察。而发生在你身上的是……是一种罪孽，而且错误全是我一手造成的。”

“我又不是新手，”莱姆说，“如果我认为现场不够安全，我是不会下去工作的。”

“可是……”

“我来得不是时候？”另一个声音从门口传来。

莱姆抬起头，以为进来的人是伯格，但从楼梯口出现的人却是彼得·泰勒。莱姆这才想起来，今天也是泰勒医生来为他做非自主神经反射发生后的例行检查的日子。他估计，这位医生恐怕还打算和他谈谈伯格和忘川协会。不过现在莱姆没心情谈这些事，他需要一个人静一静，好好消化一下刚才鲍林的一番表白。这些话此刻还堵在那里，和莱姆的大腿一样麻木。但他还是说：“进来吧，彼得。”

“林肯，你的警卫系统还真好笑。那个警察问我是不是医生，然后就让我上来了。怎么着？难道律师或会计就会被一脚踢走吗？”

莱姆笑着说：“你先稍待一会儿。”然后转过头，继续对鲍林说：“这就是命，吉姆，我命该有此一劫。我是在错误的时间进入了错误的地点，事情就发生了。”

“谢谢你，林肯。”鲍林把手放在莱姆的肩上，轻轻地捏了捏。

莱姆点点头，为了缓和这种尴尬的气氛，赶紧为他们两人介绍：“吉姆，这位是彼得·泰勒，我的主治医生之一。这位是吉姆·鲍林，我以前的同事。”

“很高兴认识你。”泰勒说着，伸出了右手。他的动作幅度很大，莱姆的目光不由得跟了过去，恰好看见泰勒的右手食指上，有一道很深的月牙形疤痕。

“不！”莱姆大叫。

“这么说，你也是警察喽？”泰勒紧紧抓着鲍林的手，左手却牢牢地握住一把尖刀，在鲍林的胸口上猛刺了三刀。凭借他外科医生的专业知识，这三刀都准确地避开了肋骨，毫无疑问，他不想弄伤珍贵的骨头。

不明嫌疑犯八二三

外表
- 白种男性，身材瘦小
- 穿深色衣服
- 旧手套，浅红色小羊皮
- 刮须水：掩盖其他味道吗？
- 滑雪头套？海军蓝？
- 深色手套
- 刮须水：布拉特牌
- 头发不是棕色
- 食指上有道深疤痕
- 穿休闲服
- 黑色手套

住所
- 可能有安全的房子
- 地点靠近：百老汇大道与八十二街路口，夏普瑞超市；
  格林尼治大道与银行街路口，夏普瑞超市；
  第八大道与二十四街路口，夏普瑞超市；
  休斯敦路与拉斐特路路口，夏普瑞超市；
- 老旧建筑，粉红色大理石
- 至少有一百年历史，可能是豪宅或公共建筑
- 联邦式建筑，下东区
- 藏身地点靠近考古现场

交通工具
- 黄色出租车
- 新款轿车
- 浅色：灰色、银色、米色
- 开出租车，可能是偷来的
- 林肯公司，银色金兰，今年最新型号

其他
- 熟悉犯罪现场工作
- 也许有犯罪记录
- 熟悉指纹
- 点三二口径柯尔特手枪
- 捆绑被害人的绳结很不寻常
- 对“旧东西”很感兴趣
- 称呼一位受害人“汉娜”
- 略懂德语
- 特别喜爱地下室
- 双重人格
- 也许是牧师、政客、社工或顾问。
- 鞋：不寻常的磨损方式，经常阅读？
- 折断被害人手指时会听声音
- 留下假证据骗警方
- 想剥被害人的皮
- 称呼一位被害人“玛吉”
- 母亲与小孩，对他有特殊意义？
- 《老纽约的犯罪》是他的范本？
- 效仿“集骨者”詹姆斯·施奈德作案
- 憎恨警察

泰勒两个箭步就冲到莱姆床边，一把从莱姆的手指下夺出电子控制器，远远地扔到房间的另一边。

莱姆大声呼救，但泰勒说：“那个警察也死了。”他朝门口点点头，指的是楼下的那名警卫。鲍林还在地上不停地翻滚扭动，像一只脊椎被折断的猛兽，鲜血不断从他的胸口喷向地面和墙壁上。泰勒在一旁出神地观看着。

“吉姆！”莱姆凄声呼喊：“不要，噢，不……”

鲍林双手捂住胸前的伤口，房间里充满了他垂死前喉咙里发出的汩汩声，以及双脚拼命蹬踏地板的声音。终于，在最后一次急剧的抽搐之后，他倒在那里，一动也不动了。沾染鲜血的眼睛茫然无神地凝视着天花板。

泰勒转过身，绕着莱姆的病床缓缓走动，眼睛始终盯在林肯·莱姆的身上。他走得很慢，手里拿着刀子。他的呼吸声很沉重。

“你到底是谁？”莱姆气喘吁吁地问。

泰勒没有回答，只是上前一步，伸手握住莱姆的胳膊，捏了几下他的骨头，力道也许很重，也许很轻，莱姆感觉不到。他又用手分开莱姆的左手无名指，把它抬高，将尚在滴血的刀尖，插入指甲缝中。

莱姆微微感到有些痛，心里有种恶心不安的感觉。接着，痛感突然加重，他不由得张大了嘴巴。

这时，泰勒注意到一件东西，整个人愣住了。他喘着粗气探过身去，盯着架在翻页机上的那本《老纽约的犯罪》。

“怎么……你还是发现了……噢，警察部门真应该以有你这样的人物而感到骄傲，林肯·莱姆。我以为你还得花上几天才能找到我的房子，我想到时候玛吉早已被野狗分食干净了。”

“你为什么这么做？”莱姆问。

泰勒没有回答，只是仔细地打量着莱姆，压低声音，半是自言自语地说：“你过去没有好好地利用你的才能，你知道吗？在过去。你很怀念过去，对吧？过去的时光。”

过去的时光……他是什么意思？

他摇了摇有些歇顶的脑袋——他的头发是灰色而不是棕色的，把目光投向一本莱姆写的刑事鉴定教科书，眼神里流露出赞赏的表情。慢慢地，莱姆开始有点明白了。

“你读了我的书，”莱姆说：“你钻研过它。在图书馆，对不对？在离

你住所最近的市立图书馆分馆。”

原来，不明嫌疑犯八二三是自己的读者。

因此他知道莱姆的刑事鉴定程序，这就是他之所以要很仔细地清理现场，之所以即使接触绝大部分刑事鉴定家认为不会留下指纹的物体也要戴上手套，之所以在现场喷洒剃须香水的原因——他很清楚萨克斯要找的是什么。

当然，他不会只看了莱姆的这一本书。

他一定也看过《犯罪现场》。所以他才会想出故意留下线索的点子——老纽约的线索，只有林肯·莱姆才看得懂的线索。

泰勒拿起那块他在八个月前送给莱姆的脊椎骨，捏在手指间漫不经心地把玩着。莱姆看到这件礼物，才蓦然惊觉，原来这块骨头竟是这场恐怖事件的预告。

泰勒的眼神好像散失了焦距，茫然地望着远方。莱姆想起他以前见过这种表情，过去几个月来泰勒为他检查身体的时候，就偶尔出现这种状况，他一直以为这位医生是在专注地思索，现在才明白这是疯子的征象——一直努力维持正常的控制力，在一时间突然消失了。

“告诉我，”莱姆问：“为什么？”

“为什么？”泰勒小声重复着莱姆的问题，把手伸向莱姆的大腿、膝盖、小腿、脚踝，一路摸索下去。“因为你是卓越非凡的，莱姆，你是独一无二、无懈可击的。”

“你是什么意思？”

“对一个一心想死的人，你能用什么方法惩罚他？如果杀了他，你反而遂了他的心愿。所以我要让你活下去。”

莱姆终于想到答案了。

过去的时光……

“那是假的，对吧？”莱姆低声说，“奥尔巴尼验尸官的死亡通知，是你自己伪造的。”

科林·斯丹顿。泰勒医生就是科林·斯丹顿。

他就是那个在中国城街头，全家人当着他的面被人射杀的男人，就是那个瘫软在受伤的妻子和两个小孩面前，眼睁睁地看着他们失血而死，却迟迟下不了先救哪一个的痛苦决定的男人。

你失落了东西，在过去的时光。

现在，一切答案都已水落石出，但是，已经太晚了。

所以他会观看被害人：T.J.柯法斯，莫娜莉，还有卡萝尔·甘兹。他冒着被抓获的风险站在那里看着她们，就像斯丹顿站在家人面前，看着他们死去一样。他想复仇，但他是位医生，立过决不伤害生命的誓言，所以在他放手杀人之前，必须先把自己转化成他的灵魂导师——“集骨者”詹姆斯·施奈德，一个因为家庭被警察毁坏而矢志复仇的19世纪狂人。

“从精神病院出来后，我就回到了曼哈顿。我读了法庭报告，知道你是如何漏失了仍藏在犯罪现场的凶手，他又是如何冲出公寓伤害无辜的，那时我就决定要杀了你。但不知道为什么，我就是做不到……我等了又等，期望会有变化发生，后来，我就找到了这本书。詹姆斯·施奈德，他的遭遇和我完全相同，他能做到的事，我当然也一定行。”

我把他们变成骨头。

“那份死亡讣告。”莱姆提醒他。

“没错，那是我自己在电脑上写的，然后发送到纽约市警察局，这样他们就不会怀疑到我身上了。然后，我把自己改变成另外一个人，彼得·泰勒医生。直到最近我才意识到自己为什么会选中这个名字。你猜得出来吗？”他瞥了瞥墙上的一览表。“答案就在那上面。”

莱姆看看一览表。

·略懂德语。

“施奈德，”莱姆叹了口气，说，“在德语里就是‘裁缝’的意思 [5] 。”

斯丹顿点点头。“我在图书馆里花了好几个星期，阅读有关脊椎神经外伤的书籍，然后打电话给你，谎称我是哥伦比亚大学医学院派来的。我本打算一见面就杀了你，把你的肉一块一块地割下来，让你慢慢地流血而死。也许这得花上好几个小时，甚至好几天，但谁能想到？”他睁大眼睛说：“我发现你那时一心想杀死自己。”

他俯身凑近莱姆：“上帝啊，我至今还记得第一次见到你时你的那副熊样，你这个混蛋，你根本就是个活死人了。我知道我必须……必须让你想活下去，我得再给你一个活下去的目的。”

所以，他绑架的是什么人无关紧要，任何人都可以成为他的目标。“你根本不在意人质是死是活。”

“当然不。我所做的一切，就是迫使你去拯救他们。”

“那个绳结，”莱姆问，注意到那个挂在墙上招贴旁边的晾衣绳。“是外科手术缝合用的绳结吗？”

他点点头。

“我想也是。还有你手指上的疤痕，是怎么来的？”

“我的手指？”他皱皱眉头，“你是怎么……她的脖子！你从汉娜的脖子上采到了指纹。我就知道会有这种可能，但当时没想到真的会发生。”他懊恼自己太过大意。“我在精神病院的图书室里打碎了一只玻璃杯，用碎片割腕自杀。”斯丹顿接着说：“我用手猛捏玻璃杯，直到它爆裂为止。”他用左手的无名指，轻轻地抚摩着那道疤痕。

“夺去他们生命的，”莱姆平静地说，“你的妻子和孩子，是意外，一场可怕的、不幸的意外。但那不是谁故意造成的，是一场错误。对你、对他们，我都感到很难过。”

用一种强自压抑的语调，斯丹顿低吼道：“还记得你自己是怎么写的吗？……在那本教科书的前言里？”他一字不差地背了出来。“刑事鉴定学家知道每个行为都有其后果，不论多么巧妙，多么微细，嫌疑犯的出现总会给犯罪现场带来一些改变。也正因为如此，我们才得以识别和锁定罪犯，使正义得到伸张。”斯丹顿抓住莱姆的头发，把他的头提了起来。两人的脸相距只有几英寸，莱姆可以闻到这疯汉呼吸的气息，看见他灰白的皮肤上渗出的汗珠。“瞧，我就是你的错误行为的直接后果。”

“这样你能达到什么目的？就算你杀了我，我也不会比过去更糟。”

“噢，我可没打算杀你，至少现在没有。”

斯丹顿松开莱姆的头发，后退两步。

“你想知道我要怎么做吗？”他喃喃地说：“我要杀了你的医生，那位伯格先生。但不用他那种杀人方法。对，不用安眠药，也用不着烈酒。我们来看看他喜不喜欢传统的死亡方式。然后是你的朋友塞林托。至于萨克斯警员？她也一样。她已经侥幸逃过一次，但我下次不会再给她机会了。我要再把她活埋一次。当然，托马斯也一样。我会让他死在你的面前。我会把他变成骨头……一点一点地、慢慢地变成骨头。”斯丹顿的呼吸变得急促起来。“也许我们今天就可以把他料理好。他什么时候回来？”

“是我犯了错，全是我……”莱姆突然剧烈地咳嗽起来。他清清嗓子，调整了一下呼吸，才接着说：“是我的错，你想怎么处置我都可以。”

“不，是你们所有人的错，这是……”

“求求你，你不能……”莱姆又开始咳了起来，这一次更加强烈更加痛苦，他勉强把它控制住。

斯丹顿目不转睛地注视着他。

“你不能伤害他们，你要我做什么都……”莱姆的声音突然卡住了，他的头猛地往后一仰，眼球都凸了出来。

接着，林肯·莱姆的呼吸完全停止了。他的头部不停地摇晃着，肩膀猛烈地抖动，颈部的筋腱像钢索一样绷得紧紧的。

“莱姆！”斯丹顿叫道。

噼里啪啦，口水不停地从莱姆的唇间飞溅出来。莱姆抖动了一下，两下，一阵颤抖像地震波一样传遍他整个麻木的身体。终于，他的脑袋一歪，一丝鲜血顺着他的嘴角缓缓流出。

“不！”斯丹顿叫喊着，用手拼命捶打莱姆的胸口。“你不能死！”

他翻开莱姆的眼皮，但看到的只剩下眼白。

斯丹顿掀开莱姆的急救箱，准备好一只降血压针剂，注入莱姆的身体中。他抽掉床头的枕头，让莱姆躺平，扳正他歪向一边的头部，草草擦了擦他的嘴唇，就把自己的嘴贴了上去，用力把空气吹进莱姆的肺中。

“不！”斯丹顿咆哮着，“我不会让你死的！你不能死！”

没有反应。

他又检查了一遍莱姆的眼睛，仍然没有活动的迹象。

“醒过来！醒过来！”

他又做了一次人工呼吸，用力捶打着莱姆静止的胸部。

然后，他退后几步，在慌张和震惊之余，整个人僵在那里，只是呆呆地望着，望着，眼见着这个人在他面前渐渐死去。

终于，他又一次扑到莱姆身上，深吸一口气，用力吹进莱姆的嘴里。

就在斯丹顿偏过脑袋，侧耳倾听莱姆是否还有微弱的呼吸时，莱姆的头突然扬起，像蛇一样发动了攻击。他用牙齿紧紧咬住斯丹顿的脖子，一直咬破他的颈动脉，死死钳住斯丹顿的一小块脊椎骨。

直到……

斯丹顿大吼一声，急速地向后退去，连带将莱姆拉离床铺，扑到他身上，两人一起重重地摔在地板上。暗红而温热的血液一股股地喷涌而出，注满了莱姆的口腔。

……骨头。

他的肺，他那要命的肺已经足足有一分钟得不到半点空气，但他仍然拒不放松牙齿张口呼吸，也强忍着口腔内壁的剧痛，那是他刚才自己咬破的，鲜血能让斯丹顿更加相信，让他真以为自己发生了非自主神经异常反射。他狂暴地咆哮着，眼前仿佛看见被埋在土中的阿米莉亚·萨克斯，看见在滚烫的蒸气中痛苦挣扎的T.J.科尔法克斯。他拼命地摇晃着脑袋，死死咬住斯丹顿颈部的软骨和脊柱。

斯丹顿又是一声大吼，拳头像暴风雨般地擂向莱姆的胸口，双腿不停地乱踢乱蹬，想挣脱紧紧缠在他身上的这头发疯的野兽。

但莱姆咬啮的力道却丝毫未减。他身上的大部分肌肉已经坏死，如今这些肌肉的灵魂仿佛一起涌了上来，灌注在他的下颚上。

斯丹顿挣扎着爬向床头的小桌，摸到他放在桌上的刀子。他挥刀刺向莱姆，一下又一下，但他只能刺到莱姆的双腿和手臂。疼痛能使人丧失行动能力，但对莱姆来说，身体的任何疼痛他早已感觉不到了。

莱姆像老虎钳一样的上下颚咬合得更紧了，斯丹顿的尖叫声突然消失——他的喉管被咬断了。他把刀子深深刺入莱姆的手臂，一直刺到骨头才停住。他拔出刀子，想再刺一次，但是他的身体突然僵住了，然后开始猛烈地抽搐，一次，又一次，接着一下子就完全不动了。

斯丹顿朝地上倒下去，莱姆也跟着跌倒，脑袋重重地撞在橡木地板上，发出砰的一声巨响。但莱姆仍不肯松口，他紧紧咬住这个人的脖子，甩动，撕扯他的肌肉，狂烈得有如一只见到血腥、充满攻击欲望的饿狮。

[1] 布罗考（Tom Brokaw），美国时事评论家，纽约NBC电视网著名的新闻节目主持人。

[2] 艾米是阿米莉亚的昵称。

[3] 美国著名的连锁餐饮店。

[4] 主张安乐死的著名医生。

[5] 施奈德的德语原文为Schneider，相当于英文里的tailor（裁缝）,因此斯丹顿根据谐音把自己的假名取为泰勒（Taylor）。

第五部　只要你移动，他们就抓不到你

“医生的职责不在于延长生命，而是终结痛苦。”

——杰克·科沃金医生

37

星期一下午七点十五分至星期一晚上十点

将近日落时分，阿米莉亚·萨克斯走进莱姆的房门。

她身上穿的已不再是运动衣，也不是警察制服。她穿了一条牛仔裤和一件森林绿的短上衣。她那美丽的脸庞上有几道抓痕，莱姆分辨不出是怎么来的。虽然这三天来发生了不少事情，但他猜这伤痕绝不是她自己抓的。

“嗨。”她说，绕过早些时候斯丹顿和鲍林倒下的地方。那里已经用漂白剂拖洗过——凶犯已经毙命，庭审已经没有意义了——但还是在地板上留下了一大块扎眼的粉红色痕迹。

莱姆看见萨克斯停顿了一下，然后冷冰冰地向威廉·Berger医生打了个招呼。Berger医生正站在外面有游隼的窗户旁，身边放着他那臭名昭著的手提箱。

“你把他干掉了，是吗？”她问，点头指向那摊血印。

“是啊，”莱姆说，“干掉了。”

“你一个人办到的？”

“不能算是一场公平的搏斗，”他说，“我装死骗过了他。”

窗外，西沉的太阳放射出柔和的橙红色光芒，染红了树梢，染红了中央公园旁第五大道沿街的一长排格调优雅的建筑物。

萨克斯看看Berger。Berger说：“我和林肯刚刚交换了意见。”

“是吗？”

房间里一阵长时间的沉默。

“阿米莉亚，”莱姆终于开口了，“我还是要这么做，我已经决定了。”

“我知道。”她稍稍绷紧被细黑的缝合线破坏了的漂亮嘴唇，这是她听到莱姆话后的唯一反应。“你知道吗？我讨厌你叫我阿米莉亚，我恨死了。”

他应该如何向她解释，他现在仍然决定自杀的原因，绝大部分是因为她的缘故？今天一早醒来，看见她就躺在自己身边，他不无悲哀地意识到，她很快就会从床上爬起来，穿好衣服走出房门，回到她自己的生活，回到正常人的生活中。他们两人似乎天生注定该是一对恋人，可为什么他连想都不敢往那方面想？她迟早会遇上另一个尼克而坠入情网，这只是时间的问题。八二三号的案子已经结束了，失去了将他们联系在一起的力量，他们的生活也将不可避免地从此分道扬镳。

唉，斯丹顿确实比他想象的还要聪明，莱姆果然被他再度拉回到现实世界的边缘，甚至，还越过了界。

萨克斯，我说了谎：人有时候就是无法忘记死者，有时候只能乖乖地随同他们而去……

她紧握双手，走向窗户前。“我真想带一位谈判专家来和你好好辩论一番，你知道，那种说话很有技巧的高手。可是我做不到。我现在只能说，我真的不想让你这么做。”

“协议就是协议，萨克斯。”

她看看Berger。“狗屁，莱姆。”她走回床边，蹲下，把手放在他的肩膀上，将垂在他前额上的一绺发丝轻轻拨开。“你可以为我做一件事吗？”

“什么事？”

“把你的最后几个小时留给我。”

“我不会改变主意的，”

“我知道，只要两个小时。在你死之前，我想让你先去做一些事。”

莱姆看看Berger，Berger说：“我不能等这么久，林肯。我的飞机……如果你想再等一个星期，我可以再回来……”

“没关系，医生，”萨克斯说：“我会帮他做。”

“你？”医生小心翼翼地问。

她不情愿地点点头。“是的。”

这不是她的本性，莱姆很清楚。但是他看到她蓝色的眼睛里充盈的泪光，不由得点了点头。他对Berger说：“这样也好，医生，你能不能把那……今天该用什么婉语称呼那些东西？”

“用‘装备’怎么样？”Berger说。

“你能不能把它们留下来，放在桌上？”

“你真的确定要这么做？”Berger问萨克斯。

她再次点点头。

Berger把药丸、白兰地和塑料袋放在床边的桌子上，接着又翻检着自己的公文包。“我没有橡皮筋了，没有可以绑塑料袋的东西。”

“没关系，”萨克斯说，低头看看自己的鞋子。“我这里还有几条。”

Berger走近床边，伸手按住莱姆的肩膀。“希望你自我解脱的过程能够平静祥和。”他说。

“自我解脱？”Berger离开后，莱姆自嘲地重复他的话。然后，他转向萨克斯：“好吧，你想要我做什么？”

她以时速五十英里的高速转弯，车子侧滑了很远，才平稳地挂上四挡。

风从敞开的车窗直灌进来，把他们的头发吹向脑后。风很猛，像刀子一样吹打在他们脸上，但如果关上窗户，阿米莉亚·萨克斯就会听不到发动机的声音。

“那不是美国人的风格。”她大声宣布。此时车速已经超过了一百英里。

只要你移动……

莱姆曾建议，最明智的办法，是到纽约市警察局的训练场去飙车，但当萨克斯一口拒绝时，他一点儿也不感到意外。萨克斯宣称那只是小孩子的玩意儿，她打从刚进警校的第一个星期，就对那里失去了兴趣。于是他们把车开出了长岛，计划到纳索郡的郊外去兜一圈。

“第五挡。最高挡并不代表最高速，那是省油用的。我才不在乎省不省油的问题。”她说着把左手放在排挡杆的圆纽上旋转了一下，往下退了一档。

在引擎的怒吼声中，他们冲上了一百二十英里，沿途的树木和房屋像流星一样退向车后，在田间吃草的马群不安地扬起头来，望着这辆黑色雪弗莱风驰电掣般地一闪而过。

“是不是真的很棒，莱姆？”她叫道，“伙计，比性爱还棒，比任何事都棒。”

“我可以感觉到震动，”他说，“我想我感觉到了，通过我的手指头。”

她笑了，而他相信她在下面捏了一下他的手。终于，他们驶出了没有人烟的路段，前方隐约现出人影活动的迹象。萨克斯这才不情愿地放慢了车速，掉转车头，对准在远方城市上空刚刚升起，因八月闷热的空气而几乎看不清楚的模糊新月向回驶去。

“让我们来试试一百五十英里。”她提议说。林肯·莱姆闭上眼睛沉醉在晚风、刚割过野草的气味和速度的感觉中。

今夜是这个月来最热的一个晚上。

从林肯·莱姆新调整的有利位置，可以俯瞰公园，看到坐在长椅上的怪人、精疲力竭的慢跑者，以及围坐在余烟未散的烧烤篝火旁，像刚经过一场中世纪战争、劫后余生的一家子人。几个牵狗的人等不及夜晚的暑热消散，就出来完成他们遛狗的义务。

趟马市在音响中放了一张CD，是塞缪尔·巴伯哀挽的《弦乐柔板》[1]。但莱姆却予以嗤之以鼻的嘲笑，称它为哀伤的陈腔滥调，要求趟马市换成格什温[2]的音乐。

阿米莉亚·萨克斯爬上楼梯，走进莱姆的卧室，看见他正望着窗外。“你在看什么？”她问。

“一些热得受不了的人。”

“鸟呢？那两只游隼呢？”

“哦，它们还在。”

“也很热吗？”

他打量了一下雄鸟。“我不那么认为。不知为什么，它们好像对这类事情不怎么在乎。”

她把手里的袋子放在床头，取出里面的东西——一瓶昂贵的白兰地。他提醒过她要苏格兰威士忌，可她说她只赞助这种液体。她把酒放在药丸和塑料袋旁，看上去就像一位活泼愉快的职业妇女，刚从平价超市里采购归来，抱着大包小包的蔬菜、海鲜，准备以最短的时间把它们变成晚餐。

她还买了一点冰块，这是莱姆的要求。他记得Berger曾说过那袋子会很热。萨克斯打开拿破仑干邑白兰地的瓶塞，先为自己倒了一杯，然

后把莱姆的平底杯注满，插上一根吸管塞进他的嘴里。

“托马斯去哪里了？”她问。

“出去了。”

“他知道了吗？”

“是的。”

他们啜了一口白兰地。

“你想留什么话给你太太吗？”

莱姆沉思了好长时间，心想：我们有好几年时间可以一起谈天，可以争吵叫骂，可以倾吐我们心中的欲望、愤怒和悔恨——可是我们却把这些时间都轻易浪费了。现在，他认识阿米莉亚·萨克斯还不到三天，他们却对彼此袒露了自己的心事，比他和布莱恩在将近十年的共同生活中相知得还要深。

“不用了，”他说,“我会寄电子邮件给她。”他吃吃地笑了起来。“我要说，这段时间只属于我们俩。”

他又喝了点白兰地。酒的涩味在他的上腭发散，逐渐变得平顺、淡薄、轻缓。

萨克斯斜靠在床边，用手中的玻璃杯碰了一下莱姆的平底杯。

“我有一点钱，”莱姆说，“大部分都留给布莱恩和趟马市，我……”

她俯身亲吻了一下他的额头，摇摇头，示意他不要再说下去。

她把几粒小小的速可眠药丸倒在手中，药丸相互碰撞，发出轻微的啪嗒声。

莱姆直觉地联想到“德里-卡佩尼试剂”。在可疑物质上加上用甲醇稀释至百分之一的醋酸钴，然后再加上用甲醇稀释至百分之五的异丙胺，如果这种物质是巴比妥类镇静剂，试剂就会变成美丽的紫罗兰色。

“我该怎么做？”她看着药丸问，“我真的不知道。”

“把它们混在酒里。”莱姆建议说。

萨克斯把药丸丢进莱姆的玻璃杯，它们很快就溶解了。

它们是多么的脆弱啊，就像它们引发的梦幻一样。

萨克斯用吸管搅动着杯中的液体。莱姆望着她伤痕累累的手指甲，但不再为她感到悲伤。这个夜晚是属于他的，应该是个快乐愉悦的夜晚。

林肯·莱姆突然回想起在伊利诺斯州的童年时光。他小时候不肯喝牛奶，母亲为了让他喝，特意买来内壁涂有草莓或巧克力酱的吸管。他早已经忘记了这件事，直到此刻才又突然想起。这是个很伟大的发明，他还记得，那时他每天都盼望着能早点喝到下午的那杯牛奶。

萨克斯把吸管移近他的嘴边，他用双唇噙住。她把手放在他的胳膊上。

是光明还是黑暗？是音乐洋溢还是静寂无声？会看见迷幻的梦境，还是会无梦长眠？等待我的将是怎样的经历？

他开始吸了。味道与纯酒没有什么差别。或许，有一点点苦涩？就像……

楼下传来一阵重重的敲门声。似乎敲门的人手脚并用，同时，喊叫声也传上楼来。

莱姆张开嘴，放开吸管，看向昏暗的楼梯间。

萨克斯看着他，皱起了眉头。

“去看看。”他对她说。

她消失在楼梯口，一会儿后又回来了，似乎不太高兴。跟在她后面走进房间的是朗·塞林托和杰里·班克斯。莱姆注意到那位年轻的警探又用剃刀笨手笨脚地在脸上剐了一道口子。他真应该赶紧学会怎么控制好他的剃刀才对。

塞林托瞥了一眼酒瓶和袋子，就把目光转向萨克斯，但她自顾交叉着双臂站在那里，无声地传达出请他们赶快离开的信息。这种表情告诉他们，即使用警界的官阶压她也无济于事，这里发生的事和他们没有干系。塞林托的眼睛清楚地接收到她的信息，但他根本不打算就此离开。

“林肯，我得跟你谈谈。”

“好，但是要快一点，朗。我们正在忙。”

塞林托警探一屁股重重坐在嘎吱作响的藤椅上。“一小时前，一颗炸弹在联合国爆炸，就在他们为各国代表举行欢迎晚宴的时候，就发生在宴会厅隔壁。”

“六人死亡，五十四人受伤，”班克斯接口说，“其中二十人伤势严重。”

“天啊。”萨克斯低声惊呼。

“你来说吧。”塞林托咕哝道。

班克斯继续说下去：“为了这次会议，联合国雇用了很多临时人员，嫌疑犯正是那些临时工作人员之一，一位接待员。有五六个人看见她背着背包来工作，把背包放在宴会厅旁的储物间里。她刚好在爆炸之前离开。防爆小组的人判定人们看到的是一包两磅重的C4或塞姆汀塑胶炸药。”

塞林托说：“林肯，据目击者说，装炸药的背包是黄色的。”

“黄色？”为什么觉得很熟悉？

“联合国人事部门已经查出，这个接待员的名字叫卡萝尔·甘兹。”

“那个母亲？！”莱姆和萨克斯同时脱口而出。

“没错，就是你们从教堂里救出来的那个女人。甘兹是她的化名，她的真名是夏洛特·威洛比，丈夫是罗恩·威洛比。你有印象了吗？”

莱姆说他不记得这个名字。

“那是两年前的新闻。罗恩·威洛比是一名陆军上士，被派遣到缅甸参加联合国维和部队。”

“说下去。”莱姆说。

“威洛比本来不想去。他认为作为一名美国军人，不应该穿上联合国的制服，去服从除了美国陆军之外的命令。这是右翼人士的一个大问题。不管怎么说，他最后还是去了。就在他服役届满即将回国前不到一个星期，在仰光街头被几个小混混从背后射杀了，成为保守主义的殉道者。反恐小组说他的遗孀被芝加哥一带的极端组织吸收。有不少芝加哥大学的毕业生都加入过这种地下组织，例如爱德华和凯瑟琳·斯通。”

班克斯接过话头。“炸药是藏在一包小孩的玩具黏土里，和其他玩具混在一起。我们认为她本来打算把那小女孩也一起带去的，这样宴会厅的安全检查人员才不会对那包黏土起疑。但佩妮还在住院，她也就没了借口，因此她放弃了宴会厅，改把炸药放在储藏室里。就这样，造成的破坏也够惊人的了。”

“人跑掉了？”

“是啊，踪影皆无。”

“那个小女孩呢？”萨克斯问，“佩妮呢？”

“也不见了。那个女人在炸药爆炸之前就把她从医院接走了，现在根本找不到人。”

莱姆问：“那伙人呢？”

“你是说芝加哥的那个组织？他们也全躲起来了。原先他们在威斯康星州还有一处基地，现在也已经关闭了，不知道他们藏到哪里。”

“这么说，德尔瑞的线人听到的没错，”莱姆笑了，“卡萝尔就是那个从机场出来的人，和不明嫌疑犯八二三一点关系都没有。”

他发现班克斯和塞林托都一言不发地望着他。

噢，那套沉默的老把戏又来了。

“算了吧，朗，”莱姆说，一心惦记着摆在离他不到几英寸远，正对他散发着诱人热气的玻璃杯。“这次不可能。”

塞林托把被汗水湿透的衬衫扯离身体，哆嗦着说：“这里还真他妈的冷，林肯。看在上帝的分上，我说，我只是想请你帮忙想想，对你有什么妨害呢？”

“这次我帮不了你。”

塞林托说：“这里有张字条，是卡萝尔写的，她用内部办公的信封，把信送到联合国秘书长那里，里面写的都是联合国政府的种种不是，美国人的自由受损之类的屁话。上面还提到，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在伦敦发生的炸弹攻击事件，也是他们干的。还说今后此类事件还会更多。我们得尽快抓到他们才行，林肯。”

脸上还带着剃须刀疤的班克斯神采飞扬地说：“秘书长和市长都要求你出马，FBI特派员帕金斯也一样。还有，如果这样还说服不了你，一会儿白宫就会打电话过来。我们真的很希望你早点答应，莱姆警探。”

莱姆没有回答，就算班克斯喊错了他的官衔，他也没有搭理。

“联邦调查局的物证反应小组已经准备好随时出发。德尔瑞·弗雷德负责这个案子，而他也请求——很有礼貌地，没错，他用的就是这个词——他很有礼貌地请求你出马，来做现场鉴定工作。目前现场保持得很干净，他们只是把死尸和伤员移走而已。”

“这样就不干净了，”莱姆打断他。“已经算是严重污染。”

“所以我们才更需要你。”班克斯壮着胆子说，还加上一句“长官”以化解莱姆的怒视。

莱姆叹了口气，看向那个玻璃杯和吸管。就在刚才，安宁已经和他

如此接近，还有痛苦。无论安宁还是痛苦，两者皆无限大。

他闭上眼睛。房间里寂静无声。

塞林托说："如果只是那个女人自己，嗯，还没有什么大不了的。但是，她身边还有一个女儿。地下组织，带着一个女孩？林肯，你知道这孩子的一生会变成什么样子吗？"

我如果会帮你，也是冲着这一点，朗。

莱姆把头枕在昂贵的枕头上。过了好一阵子，他突然睁开眼睛，说："我有几个条件。"

"说吧，林肯。"

"第一、也是最重要的一点，"他说："我不要自己一个人工作。"

莱姆说着，朝阿米莉亚·萨克斯望去。

萨克斯犹豫了一下，脸上露出了笑容。她站起身，拿起那杯白兰地，抽掉吸管。她打开窗户，将杯中的黄褐色液体泼向户外巷道上方闷热沉郁的空气中。此时，就在不到一英尺的地方，窗台上的那只游隼抬起头来，怒目瞪视着她手臂的动作。它高高昂起灰色的头颅，过了好一会儿，才转过身去，继续哺养它那饥饿的雏鸟。

[1] Samuel Barber，1910—1981，二十世纪美国最重要的本土作曲家之一。《弦乐柔板》（Adagio for Strings）是他早期代表作，曾获一九三六年普立策奖。

[2] 格什温（GeorgeGershwin，1898—1937），美国最富旋律天才的作曲家，他把爵士乐风格带入古典音乐，并为许多音乐喜剧谱曲。代表作为管弦乐《蓝色狂想曲》。

附录：名词解释

摘录自林肯·莱姆《物理证据》，第四版（纽约，法医出版社，1994）。经许可使用。

（按原文单词的字母顺序排列）

变光源（ALS）：一种波长和颜色可变的高密度灯，用于显现潜摩擦脊指纹以及某些类型的痕迹和物证。

自动指纹比对系统（AFIS）：电脑系统之一，用于扫描和存储摩擦脊指纹。

双折射率：某种结晶物质所呈现出的两种不同折射量的比率。在鉴别沙子、纤维和土壤时有用。

保管链（COC）：从在犯罪现场被收集之后到被法庭采用之前的一段时间里，有关一件证据的所有经手人的记录。

COD：死因。

控制样本：将在犯罪现场中从已知来源取得的物理证据，用于与不明来源的证据做比较。例如，受害人自己的血液和毛发即为控制样本。

DCDS：确认为当场死亡的死者。

密度梯度测试（D-G）：比较土壤样本的技术，以确定它们是否来自同一特定区域。测试时在试管中装上密度不同的液体，使土壤样本悬浮在里面。

脱氧核糖核酸（DNA）鉴定：分析和描绘某些类型的生物证据（例如，血液、精液和毛发）的细胞的遗传结构，旨在与从已知嫌疑人身上取得的控制样本做比较。其过程包括分离和比较DNA片断，即染色体的基本结构单元。有些类型的DNA鉴定仅能说明，证据有来自于嫌疑人的可能性；有些则基于成百上千万的几率，有效地证明证据的确来自某个特定的人。也被称为“遗传鉴定”，或不太准确地称为“DNA指纹鉴定”或“遗传指纹鉴定”。

刑侦人类学家：人体残骸专家，帮助犯罪现场调查人员评估和鉴定残骸，挖掘埋尸地点。

刑侦牙医学家：牙科专家，通过检验牙齿残留物和分析咬痕证据，

帮助犯罪现场调查人员认定被害人。

摩擦脊：手指、手掌和脚底皮肤上隆起的线条，每个人的纹样都是独一无二的。犯罪现场的摩擦脊指纹可被归纳为（1）塑性指纹（留在诸如腻子等可塑性物质上的）；（2）证据指纹（由沾带了外来物质——诸如灰尘或血液——的皮肤留下的）；（3）潜指纹（由沾有人体分泌物——诸如油脂或汗水——的皮肤留下的，多数是肉眼看不见的）。

气相色谱仪/质谱仪（GC-MS）：两种用于法医分析、鉴别不明物质——诸如药物和痕迹证据——的仪器。通常是连在一起的。气相色谱仪将物质分离为不同成分，并发射到质谱仪上，由质谱仪最终认定各种成分。

走格子：一种通常的搜索证据的方式，搜索人员在犯罪现场沿同一方向（例如南—北向）来回勘遍现场后，再沿垂直方向（东—西向）来回勘察一遍。

枪击残留物（GSR）：留在开枪者手上和衣服上的物质，尤指钡和锑。如果不是被故意去除，（如用水洗）或在拘捕嫌疑人将其戴上手铐（尤其是反铐）时无意中擦除，GSR在人的皮肤上可以存留长达6小时。

物理证据的鉴定：确定一种证物应被划归的物质种类或类别。有别于“具体化”，即确定证物的单一来源。例如，一块碎纸片可以被认定为40-1b铜版纸，一种常用于印刷杂志的纸。如果那块纸片正好可以补上在嫌疑人那里发现的一本7月号“时尚（Vogue）”杂志上被撕坏的一页，它就可以被“具体化”。当然，相比于泛泛的认定，“具体化”具有更多的证明价值。

物理证据的具体化：参见上一条。

铅色（青灰色）：死者的部分皮肤上略呈紫色的一种颜色，是由于死后血液变黑、积滞而形成的。

洛卡德交换法则：由法国犯罪学家埃德蒙·洛卡德（Edmond Locard）阐述的理论，即在嫌疑人和犯罪现场或其受害人之间，总是存在物理证据的交流，尽管这些证据可能很细微，很难侦查到。

质谱仪：见“气相色谱仪/质谱仪”。

(水合)茚三酮（Ninhydrin）：一种化学物质，能使留在多孔渗水表面（如纸张、硬纸板和木头）上的潜摩擦脊指纹显现出来。

物理证据（PE）：刑法中，PE指在庭审时呈上的物品或物质，用以支持控方或辩方的主张，说明某一特别的陈述是真实的。物理证据可以包括无生物、人体物质或痕迹。

推定血液测试： 任意一种化学方法，用以确定是否有血迹遗留在现场，尽管它不是显见的。最普遍的是使用发光氨（Luminol）和邻位联甲苯胺（Orthotolidine）的测试。

扫描电子显微镜（SEM）： 一种仪器，将电子激发到被测证据样本上，并将得到的影像显示在电脑屏幕上。相比于大部分光学显微镜的500倍放大率，其放大率可达10万倍。SEM常与能量扩散式X光设备（EDX）结合使用，在鉴定样品成分的同时，技术人员可以进行观察。

处理现场： 嫌疑人的一种作为，企图通过重新摆放、增加或去除犯罪现场的证据，制造他或她被指控的罪行未发生或系由他人所为的假象。

痕迹证据： 微小的，有时是极微小的物质，如灰尘、土壤、泡沫物质、纤维。

Unsub： 不明对象，即未确认的嫌疑人。

真空金属淀积（VMD）： 最有效的一种将光滑表面上的潜摩擦脊指纹显现出来的方法。真空腔中的金或锌升华后覆在被测物体上，形成一层金属膜，从而使指纹显现出来。

by **Jeffery Deaver**

The Coffin Dancer

棺材舞者

(美) 杰夫里·迪弗——著
[illegible]——译

当代最杰出的心理惊悚大师 | 007系列最新官方授权作家

全球都在看好莱坞 / 全好莱坞都在抢迪弗

[illegible]

惊险恐怖，又充满智慧：一次令人着迷的阅读体验

——[illegible]

爱伦·坡奖
安东尼奖
埃勒里·奎因奖
W.H.史密斯好书奖

[illegible]

新星出版社 NEW STAR PRESS

版权信息

书名：棺材舞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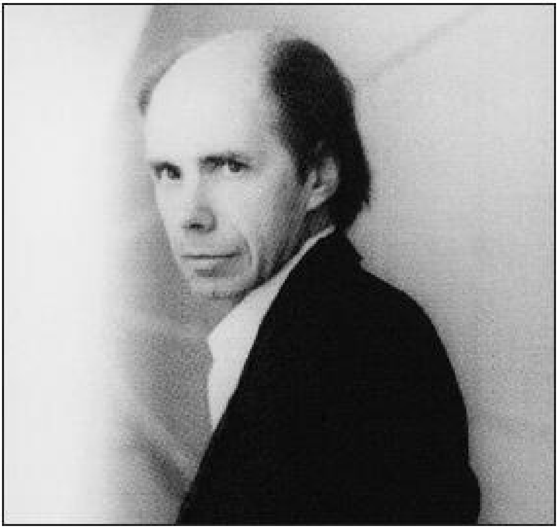
作者：（美）迪弗

译者：杨孟哲

出版社：新星出版社

出版日期：2008-07-01

ISBN：978-7-80225-505-0



杰夫里·迪弗　Jeffery Deaver（1950 - ）

杰夫里·迪弗一九五〇年出生于芝加哥，十一岁时写出了第一本小说，从此笔耕不辍。迪弗毕业于密苏里大学新闻系，后进入福德汉姆法学院研修法律。在法律界实践了一段时间后，他在华尔街一家大律师事务所开始了律师生涯。他兴趣广泛，曾自己写歌唱歌，进行巡演，也曾当过杂志社记者。与此同时，他开始发展自己真正的兴趣：写悬疑小说。一九九〇年起，迪弗成为一名全职作家。

迄今为止，迪弗共获得六次MWA（美国推理小说作家协会）的爱伦·坡奖提名、一次尼禄·沃尔夫奖、一次安东尼奖、三次埃勒里·奎因最佳短篇小说读者奖。迪弗的小说被翻译成三十五种语言，多次登上世界各地的畅销书排行榜。包括名作《人骨拼图》在内，他有三部作品被搬上银幕，同时也为享誉世界的詹姆斯·邦德系列创作了最新官方小说《自由裁决》。

迪弗的作品素以悬念重重、不断反转的情节著称，常常在小说的结尾推翻，或者多次推翻之前的结论，犹如过山车般的阅读体验佐以极为丰富专业的刑侦学知识，令读者大呼过瘾。其最著名的林肯·莱姆系列便是个中翘楚。另外两个以非刑侦专业人员为主角的少女鲁伊系列和采景师约翰·佩勒姆系列也各有特色，同样继承了迪弗小说布局精细、节奏紧张的特点，惊悚悬疑的气氛保持到最后一页仍回味悠长。

除了犯罪侦探小说，作为美食家的他还有意大利美食方面的书行世。

杰夫里·迪弗重要作品年表

少女鲁伊系列

Manhattan Is My Beat（1988）

Death of a Blue Movie Star（1990）

Hard News（1991）

采景师约翰·佩勒姆系列

Shallow Graves（1992）

Bloody River Blues（1993）

Hell's Kitchen（2001）

林肯·莱姆系列

The Bone Collector（1997）The Coffin Dancer（1998）

The Empty Chair（2000）

The Stone Monkey（2002）The Vanished Man（2003）The Twelfth Card（2005）

The Cold Moon（2006）

The Broken Window（2008）The Burning Wire（2010）

The Kill Room（2013）

凯瑟琳·丹斯系列

The Sleeping Doll（2007）Roadside Crosses（2009）

XO（2012）

詹姆斯·邦德系列

Carte Blanche（2011）

非系列作品

Mistress of Justice (1992)

The Lesson of Her Death (1993)

Praying for Sleep (1994)

A Maiden's Grave (1995)

The Devil's Teardrop (1999)

Speaking In Tongues (2000)

The Blue Nowhere (2001)

Garden of Beasts (2004)

The Bodies Left Behind (2008)

Edge (2010)

The October List (October 1 , 2013)

第一部　太多种死亡的方式

“苍鹰难成宠物，因为缺少了那一分伤感。这在某种程度上是精神病学的艺术，是生死和利害的关系，造成了彼此在心智上的对立。”

——T.H.怀特：《苍鹰》

1

爱德华·卡尼向妻子珀西道别的时候，并没有想到这会是他最后一次见到她。

他坐进车里，驶离停车位，离开曼哈顿东八十一街这个不易停车的地方，然后驱车上路。天生观察力敏锐的卡尼，注意到他们家房子附近停了一辆沾着泥渍、车窗贴着反光纸的黑色厢型车。他往那辆满目疮痍的车子瞥了一眼，车牌显示车子来自西弗吉尼亚，也想起过去几天里曾在这条街上看过它。但这念头随即被前面开始加速的车流打断了。他趁着黄灯抢过了马路，很快就上了罗斯福大道，朝北行进。

二十分钟之后，他在车里用手机打给珀西，她没接。这让他觉得十分困惑。珀西原本计划和他一起飞这趟航班，昨天晚上两人甚至投硬币决定由谁坐左边的驾驶座，结果珀西赢了，还给了他一个胜利时咧嘴而笑的常见表情。但是到了清晨三点钟，她却因为困扰了她一整天、令她发狂的偏头痛而醒过来。他们打了几个电话，找到代班的副驾驶之后，珀西才吞下止痛药，重新回到床上睡觉。

偏头痛是迄今唯一能够让珀西停飞的病痛。

今年四十五岁、身材瘦长、依然蓄着一头军人短发的爱德华·卡尼，歪着头聆听从数英里外传来的电话铃声。他们家的电话应答机启动之后，他将话筒放回固定架上面，心里隐隐约约地感到些许不安。

他将车速精准地维持在每小时六十英里，并让车子完美地保持在马路右侧车道的正中央。卡尼与所有的机师一样，一坐在汽车方向盘后面就变得十分保守。他可以信任其他飞行员，却认为开车的人都是疯子。

在威切斯特的迈马洛尼克机场，哈得孙空运公司的办公室里摆了一个蛋糕，是萨莉·安妮为了庆祝公司的新合约而亲手烘焙的。看得出来，萨莉·安妮今天刻意打扮了一番，全身散发出一股浓烈的香水味，就像刚从梅西百货公司的香水专柜走出来一样；她胸前特意佩戴的那枚莱茵石制成的飞机造型别针虽然难看，却是她孙子在去年圣诞节送给她的礼物。此刻萨莉·安妮审视着房内的十多名员工，确定每个人都分到了一块大小合适的加料巧克力蛋糕。爱德华·卡尼吃了几口蛋糕，便和罗恩·塔尔博特谈起今晚的航班。塔尔博特平日只靠香烟和咖啡维持生命，此刻却胃口奇佳，让人见识到他对蛋糕的热爱程度。同时兼任营运和业务经理工作的他，一再对货物是否能够准时运达、班机的燃油量是否能正确估算、报价是否合理这些问题大声地表示忧虑。卡尼将手上剩余的蛋糕递给他，要他放轻松。

他又想起了珀西，于是走回办公室，拿起话筒。

他们在市区的房子里还是没有人接电话。

现在他的担心变成了不安，因为有孩子和自己经营公司的人，通常都会接起响个不停的电话。他啪的一声将话筒挂上，打算打电话找个邻居过去看看，但是这时候，一辆白色大卡车在办公室旁的停机棚前面停了下来——上班的时间到了。

塔尔博特拿了十多份文件给卡尼签名的时候，年轻的蒂姆·伦道夫穿着黑色西装、白衬衫，打着一条黑色细领带走了进来。蒂姆提到自己的时候，一向以副驾驶自称，卡尼很喜欢这一点。“大副”通常都是航空公司训练出来的人，而尽管卡尼尊敬任何一个有能力坐上右驾驶座的人，虚荣心却让他不愿意表现出来。

塔尔博特的助理，身材高挑、一头褐发的劳伦，今天穿上了她那套和哈得孙空运公司商标——一只飞越网格状地球的猎鹰——颜色相近的蓝色幸运洋装。她贴近卡尼的身边，轻声问他：“现在一切都没问题了，对不对？”

“一切都不会有问题。”卡尼向她保证。他们拥抱了一会儿，萨莉·安妮也过来拥抱他，并拿给他一些蛋糕在路上吃，他婉拒了。他希望现在就动身，远远地离开这些情绪、这些庆祝活动，远远地离开地面。

没多久之后，他已经航行在距离地面三英里的空中，驾驶着有史以来最精良的喷气式飞机——“利尔35A”。它银亮的机身光滑如箭，除了以N开头的注册编号之外，没有任何标志徽章。

他们朝着绝色的夕阳行进——散开成粉红色与紫色的绚烂云层之上，升起一个光芒四射的完美的橙色圆盘。

唯有破晓时刻才看得到这样的美景，也唯有雷雨过后才会如此壮观。

奥黑尔机场大约在七百二十三英里之外，他们准备在两个小时之内完成这趟航行。芝加哥空中交通指挥中心礼貌地要求他们下降到一万四千英尺的高度，然后将他们交给芝加哥进场管理台。

蒂姆开始呼叫：“芝加哥进场管理台，利尔9CJ在一万四千英尺的高度接受你们的指挥。”

“晚上好，9CJ。”航空交通管制员平静地说，“下降并维持在八千英尺，芝加哥高度三十点一一，预期进场上二七左跑道。”

“收到，芝加哥。9CJ正从一万四千降到八千。”

奥黑尔是全世界最忙碌的机场，航空交通管制员将他们安排在西郊上空的等待航线上，盘旋着排队等候降落。

十分钟之后，那个和蔼平静的声音要求他们：“9CJ，航向〇九〇，顺着风向飞往二七左跑道。”

“〇九〇，9CJ。”蒂姆答道。

卡尼望着令人赞叹的灰暗苍穹中遍布的点点星光，心里想着：瞧，珀西，夜空里的每一颗星星……

想到这里，他突然出现一种违反专业的冲动，可能是他在职业生涯中仅有的一次——他对于珀西的忧心就像发烧一样地升温，突然急切地需要和珀西说话。

“接替我。”他告诉蒂姆。

“知道了。”年轻人答道，没有异议地接过操纵杆。

此时航空交通管制员说道：“9CJ，下降到四千英尺，维持目前航向。”

“收到了，芝加哥。”蒂姆表示，“9CJ正从八千降到四千。”

卡尼变换了无线电频道来拨打互联网电话。蒂姆看着他问：“打回公司吗？”他向蒂姆解释了前因后果。联络上塔尔博特之后，他要求对方为他接上家里的电话。

在等待的时候，卡尼和蒂姆通过了繁复的降落前检查。

“机翼……二十度。”

“二十，二十，绿灯。”卡尼答道。

“检查飞行速度。”

“一百八十节 [1] 。”

“芝加哥，9CJ，正通过五千英尺，朝四千英尺降落。”蒂姆对着麦克风讲话的时候，卡尼听见了位于七百英里外曼哈顿家中的电话铃声开始响了起来。

接电话，珀西！你跑哪里去了？

接电话……

航空交通管制员表示：“9CJ，减速至一八〇，然后联络塔台。晚安。”

“收到了，芝加哥，一八〇。晚安。”

铃声响了三次。

她到底跑去哪里了？出什么事了？

卡尼的心越揪越紧。

涡轮引擎嘎嘎地发出声响，液压传出呻吟般的声音，卡尼的耳机里出现了静电干扰。

蒂姆叫道：“机翼三十，放下起落架。”

“机翼，三十，三十，绿灯，放下起落架。三个绿灯。”

这时候他的耳机里突然传出强烈的咔嚓声响。

他妻子的声音说：“喂？”

卡尼松了一口气，大声笑了出来。

他正准备开始说话，但是话还没说出口，机身突然出现了剧烈的颠簸，就在一瞬间内，爆炸的力量将笨重的耳机硬生生地从他的耳朵上扯了下来，而他整个人也被抛向仪表板。碎片和火光在他的周遭迅速地扩大。

惊吓之中，卡尼本能地用左手抓住毫无反应的操控杆——因为他的右手已经不见了。他转向蒂姆，刚好看到他血淋淋的躯体，像布娃娃一样地消失在机身侧面破裂的洞口中。

“天啊！不要！不要……”

接着，驾驶舱从正在解体的机身断裂下来，将利尔的机体、机翼、引擎抛在身后，径自升向天际，然后被吞没在一大团火球当中。

“哦，珀西，”他低声叫道，“珀西……”虽然他嘴边已经没有可以让他说话的麦克风了。

2

像行星一样巨大，像尸骨一般泛黄。

那颗沙粒在电脑屏幕上逐渐放大。这个男人身体前倾坐着，他感到脖子疼痛，眼睛则因为专心——不是因为视力缺陷——而用力眯了起来。

远方传来阵阵雷声。早晨的天空又黄又绿，暴风雨大概随时都可能出现。这是有史以来最潮湿的一个春天。

沙粒……

“放大。”他下达指令，屏幕上的影像忠实地放大了一倍。

怪事，他心想。

“光标往下移动……停。”

为了研究屏幕上的影像，他的身子继续使劲地向前倾着。

沙粒是刑事鉴定专家的一种乐趣，林肯·莱姆心想，一小块从零点五毫米到两毫米大小的岩石（超过这个尺寸就成了碎石，低于这个范围则成了泥沙），有时候混杂着其他的元素。它就像黏稠的涂料一样黏附在罪犯的衣物上，然后适时弹落并隐藏在犯罪现场，为凶手和被害人建立起某种关联。它也能够告诉我们嫌犯曾经去过哪些地方：不透光的沙粒表示他曾经去过沙漠，透明的沙粒则表示他去过沙滩；角闪石表示加拿大，黑曜石则来自夏威夷；石英和火成岩来自新英格兰，平滑灰色的磁铁矿则来自北美五大湖的西部。

但是这颗沙粒到底来自何处？莱姆一点头绪也没有。纽约一带大部分的沙粒都是石英和长石，来自长岛湾的岩质较硬，大西洋一带呈沙尘状，哈得孙河一带浑浊泥泞。但是这颗呈白色，且闪闪发亮，不仅表面粗糙，还掺杂了红色的球状物。还有，这些莫名的环状物到底是什么东西？这种白色的石质环状物，就像是乌贼的微小切片一样，他从来没有看过任何类似的东西。

这个难题让莱姆一直到清晨四点钟都睡不着。他刚刚送了一份样本到华盛顿，给一位联邦调查局犯罪实验室的同事——这件事做得心不甘情不愿，因为林肯·莱姆痛恨由其他人来回答自己的问题。

床边的窗口出现了一些动静。林肯一瞥，看见他的邻居——两只结实的游隼已经醒了过来，正准备动身猎食。鸽子们小心了，林肯心想。接着他歪着头低声抱怨：“妈的！”不过他的沮丧并非来自面前需要辨识

的证物不愿意合作，而是由于即将出现的干扰。

楼梯间传来了急促的脚步声。托马斯让来访者进了门，但莱姆并不希望在这时候见客。他愤怒地盯着门廊。“看在老天的分上，不是现在！”

但是他们并没有听见，就算听见了也不会停下脚步。

来访者总共两个人……

其中一个体形魁梧，另一个则相反。

未上锁的房门上传来一阵短促的敲门声，紧接着他们走了进来。

“林肯。”

莱姆咕哝着应了一声。

朗·塞林托是纽约市警察局的一级警探，沉重的脚步声就是他发出的。轻盈地走在一旁的是他那位较为清瘦的年轻搭档，穿着潇洒的暗棕色格子西装的杰里·班克斯。他用喷雾发胶整理过那一头蓬乱的鬈发——莱姆可以闻得到丙烷、异丁烷与乙烯基乙酸盐的气味——但那头如同杂草般的乱发仍然神气活现，就像漫画人物达格伍德 [2] 的头发一样迷人。

胖子环顾了一下位于二楼的这间二十英尺见方的卧房，墙上一幅画像都没有。

“这个地方看起来不太一样，林肯。”

“没什么不一样。”

“啊，我知道了——看起来干净了一些。”班克斯说，但是因为失礼而又赶紧住嘴。

“干净，当然。”托马斯说。他穿着一条干净且烫得平整的褐色便裤、一件白衬衫，戴着那条林肯认为过分华丽，不过却是他亲自邮购来送给这个年轻人的花色领带。这个助手跟着莱姆已经有好些年了——虽然他被林肯解雇过两次，自己也曾一度辞职，但是我们的刑事鉴定专家重新聘用这位护士兼助理的次数也一样多。托马斯对于四肢麻痹症的认识已经足以让他成为一名医生，而且从林肯身上学习了足以让他当上一名警探的法医学知识。他很满足于这份被保险公司称为“看护”的工作，只是莱姆和托马斯都藐视这个名称。莱姆有时候会叫他为“鸡妈妈”或“复仇女神”，两种称呼都让这名助手非常开心。他现在正忙着应付两位访客：“虽然他不喜欢，但我还是找来了女仆莫莉，把这个地方彻底打扫了一番——事实上，这个地方需要进行的是一次熏烟消毒。整理完之后，

他一整天都不愿意跟我说话。”

“我这地方并不需要整理，现在弄得我什么东西都找不到。”

“但是他什么东西都不用找，对不对？”托马斯反驳道，“那是我的工作。”

莱姆没有心情继续和他抬杠，他将自己那张英俊的脸转过去对着塞林托：“你们有什么事？”

“有个案子，我想你可能会想要帮忙。”

“我很忙。”

“这些是什么玩意儿？”班克斯指着莱姆床边一套崭新的电脑问。

“哦！”托马斯带着一种令人生气的兴奋叫道，“这是目前最先进的科技产品。表演给他们看看，林肯，表演一下。”

“我不想表演给他们看。”

外头传来阵阵雷声，但是并没有下半滴雨，大自然就像往常一样喜欢捉弄人。托马斯坚持说道：“让他们看看怎么用。”

“我不想。”

“他只是不好意思。”

“托马斯！”莱姆不高兴地嘀咕。

但是年轻的助手对待威胁就像他对待反抗一样，一点都不在意。他拉了拉那条丑陋——或者应该说很有风格的——领带，“我不知道他为什么会这样，他前几天对整套装置似乎表现得十分得意。”

“我没有。”

“那边那个盒子——”托马斯指着一个米黄色的东西，继续说，“和电脑配成一套。”

“哇！两百兆赫？”班克斯对电脑扬一扬下巴，问道。为了避开莱姆的怒容，他就像一只扑向青蛙的猫头鹰似的，紧咬着这个问题不放。

“没错。”托马斯回答。

但是林肯·莱姆对于电脑一点兴趣也没有。目前唯一让他感兴趣的是乌贼般的微小环状切片，以及它们所附着的沙粒。

托马斯继续说："麦克风连接着电脑。不管他说什么，电脑都能够辨识。不过由于他说话的时候声音含糊，电脑花了不少工夫才记住他的声音。"

事实上，这套系统让莱姆十分满意——运行速度快如闪电的电脑，加上一个特制的电子控制器以及一套辨识声音的系统。他只要开口，就能像一般人通过鼠标或键盘一样地控制光标，还能够发号施令。现在他只需要通过说话，就能够调高或调低暖气温度、开关电灯、启动音响或电视、进行文件处理工作，以及打电话或发传真。

"他甚至还能作曲！"托马斯对访客表示，"他可以告诉电脑应该在五线谱上记下哪一个音符。"

"还真是有用，"莱姆挖苦地说，"作曲。"

对于一个瘫痪者来说——莱姆受伤的地方是在第四颈椎骨——点头很容易；也能够耸肩，虽然并不如他所期望的那般轻松；他的另一个把戏，是能够让左手的无名指朝他选择的任何方向移动几毫米。这也是他过去几年来身体能使用的所有技能。至于谱一首小提琴奏鸣曲，短期内或许还办不到。

"他还可以玩电脑游戏。"托马斯表示。

"我讨厌游戏，我不玩游戏。"

塞林托——他让莱姆联想起一张凌乱未整理的大床——盯着电脑，似乎无动于衷。"林肯，"他严肃地说，"有一件我们和联邦调查局的人一起处理的特别专案，昨天晚上碰到了问题。"

"撞到了一堵砖墙。"班克斯鼓起勇气加上一句。

"我们认为……嗯，我认为你应该会想要帮助我们解决。"

想要帮他们解决？

"目前我手上有一件帮珀金斯处理的工作。"莱姆解释。托马斯·珀金斯是负责联邦调查局曼哈顿分站的特别探员。"弗雷德·德尔瑞的一名手下失踪了。"

服务于调查局多年的老将弗雷德·德尔瑞探员，一直负责安排曼哈顿地区绝大部分的卧底工作。德尔瑞自己就曾经是调查局顶尖的卧底人员，他曾经打入哈莱姆[3]毒品巨头总部、黑人激进组织等，并且因此得到联邦调查局局长的亲口赞扬。几天前，他手下的一名探员——托尼·帕内利失踪了。

"珀金斯告诉我们了。"班克斯说，"这件事非常怪异。"

莱姆虽然无法争辩，但还是因为班克斯脱口说出这句话而白了他一眼。早上九点钟左右，那名探员从停在曼哈顿市中心联邦大楼对面的车内消失了。当时街上虽不是人潮汹涌，但也不是一个人都没有。调查局那辆福特维多利亚皇冠车的引擎仍继续运转，但车门大开。没有血迹，没有开枪的弹屑，没有打斗的痕迹，也没有目击证人——至少，没有愿意开口的目击证人。

确实非常怪异。

珀金斯手下有一组杰出的犯罪现场鉴定人员，其中包括了调查局的物证反应小组，不过当初组织这个小组的人却是莱姆。勘查失踪案现场时，德尔瑞求助的对象也是莱姆。和莱姆搭档的负责刑事案现场的警官，在帕内利的车上花了好几个小时，没有找到身份不明的指纹。他们带回来十几袋没什么意义的细微证据，和唯一可能有用的线索——十多颗奇特的沙粒。

这些沙粒现在在他的电脑屏幕上放大，巨大光滑，就像是苍穹里的天体。

塞林托继续说：“如果你帮我们的话，珀金斯会找其他人去处理帕内利的案子。无论如何，我认为你会想要办这一件。”

又是这个用词——“想要”，到底是怎么一回事？

莱姆和塞林托几年前曾经共同调查过一起重大杀人案，那是一件棘手的案子，而且是公诉案，所以他对塞林托的认识就像他对任何一名警察的了解一样。莱姆通常不太信任自己解读他人的能力（他的前妻布莱恩就经常愤慨地表示，莱姆可以看到一英里外的一个贝壳，却看不见站在他面前的一个人），不过他现在却感觉到塞林托有所隐瞒。

“好了，朗，到底是什么事？说吧。”

塞林托朝着班克斯点点头。

“菲利浦·汉森。”年轻的警探微微抬了一下眉，意味深长地说。

莱姆只在报上见过这个名字。出生于佛罗里达州坦帕的活跃富商菲利浦·汉森，拥有纽约州阿蒙克的一家批发公司，由于公司经营有方，他成了巨富。对一个企业家来说，汉森的生意十分好做。他不需要去开发客户，不需要做广告，也没有收款的问题；事实上，如果菲利浦·汉森批发有限公司开始走下坡路的话，那是因为联邦政府和纽约州政府费尽心思要让它关门，并将它的总裁关进监狱。汉森的公司销售的产品并非像他自己所宣称的那样，是军方淘汰的二手车辆，而是军火，并且大部分都是从军队偷来的或非法走私的。今年年初，两名士兵开着一辆装载了小型武器的卡车前往新泽西州，结果在乔治·华盛顿大桥附近遭到劫持并被杀害。汉森在幕后主导着这件事——联邦检察官和纽约首席检察官都

知道这一事实，却苦于没有证据。

“珀金斯和我们努力想要让案子成立，”塞林托表示，“并和军方的犯罪调查司令部联手，结果还是弄得一团糟。”

“一直都没有人能逮住他，”班克斯说，“一直都没有。”

莱姆猜想，大概没有人敢去揭汉森这种人的老底。年轻的警探继续说：“不过，事情在上个星期终于有了突破。汉森本身是个飞行员，他的公司在迈马洛尼克机场有一间仓库——不知道是不是白原附近的那一座。法官发出了搜查令，可想而知，我们什么都没找到。直到上个星期某一天，接近午夜的时候，机场已经关闭，但里面仍有一些人在加班，他们看到一个据他们描述外形和汉森相符的人，开车到一架私人飞机旁边，将一些粗呢袋子装上飞机，然后直接驾机起飞——既未经许可，也没有提交飞行计划。四十分钟之后，飞机返航落地，男人回到车上，然后快速离去，他们没有再看到那些粗呢袋子。目击者将飞机的注册编号交给了联邦航空管理局，结果表明那不是他公司的飞机，而是汉森的私人飞机。”

莱姆说：“也就是说，他知道你们已经逼近，所以企图丢弃一些会让他和杀人事件扯上关系的东西。”他看出了他们要抓他的原因，也发现这其中有些关联，“航空交通管制中心追踪到他了吗？”

“拉瓜迪亚机场一度掌握到他飞出长岛湾的上空。然后大约有十来分钟的时间，他降到了雷达探测不到的高度。”

“所以你们画了线路，试图找出他可能离开海湾的距离。派出潜水员了吗？”

“已经派了。不过一旦汉森听说我们有三名证人，肯定会开溜，所以我们正想办法留住他——以联邦拘留的方式。”

莱姆笑出声。“你们找到把这点视为正当扣押理由的法官了？”

“是啊，以危害飞行安全的名义。”塞林托说，“违反一些见鬼的联邦航空法，再加上无视危险的空中投掷、未提交飞行计划，以及低于联邦航空法规定的飞行高度等等。”

“我们的汉森先生怎么说？”

“他很清楚这些步骤，所以对于逮捕并没有表示任何异议，也没有对检察官说半个字。他的律师否认一切指控，并准备对于非法的逮捕提出控诉等等……所以只要我们能找到这些袋子，星期一就可以让他面对大陪审团，接下来就可以让他坐牢了！”

“让我们假设一下，”莱姆指出，“如果这些袋子里没有任何罪证

呢？”

“袋子里有罪证。”

“你怎么知道？”

“因为汉森害怕了。他雇杀手干掉证人，而且已经成功除去了其中一个，昨天晚上在芝加哥的市郊炸掉了他的飞机。”

所以，他们希望我把这几个粗呢袋子找出来……莱姆的脑中出现了一些有趣的问题：可不可能因为某个俯冲，或者因为盐分和昆虫的碎尸在机翼尾端的囤积，而找出一架飞机在水面上特定的停留地点？人们能够计算昆虫死亡的时间吗？水中的盐分浓度和污染源呢？低空飞行在海面上，引擎和机翼是否会钩起海藻，让它们黏在机身和机尾上？

“我需要几张海湾的地图，”莱姆开始吩咐，“还有他那架飞机的结构工程图……”

“嗯，林肯，这就是我们来找你的原因。”塞林托表示。

“不是为了找那几个袋子。”班克斯补充。

“不是？那是为了什么？”莱姆甩开前额一根痒得令人发火的黑发之后，对年轻的警探皱起眉头。

塞林托的目光再次去检视米黄色的“电子控制器”。从那上头接出来的暗红色、黄色、黑色电线，就像太阳下的蛇群一样盘曲在地上。

“我们希望你帮警方找到汉森雇用的那名杀手，在他干掉另外两个证人之前阻止他。”

“还有呢？”莱姆看出塞林托仍然有所保留，问道。

警探一边看向窗外，一边说：“这件事看起来像是棺材舞者干的。”

“棺材舞者？”

塞林托对着他点点头。

“你确定吗？”

“我们听说他几个星期前在华盛顿特区作案，杀了一个涉嫌军火买卖的国会助理。我们还找到了电话记录，发现有几个是从汉森家外面的付费公用电话打到棺材舞者投宿的旅馆，所以一定是他，林肯。”

电脑屏幕上那颗大如行星，光滑如女人肩膀的沙粒，突然之间再也引不起莱姆的兴趣。

“好吧，”他轻声说，“这就是我们现在要面对的问题，对不对？”

3

她记得……

昨天晚上躺在卧室里时，一阵电话铃响盖过了窗外的毛毛细雨声。

她轻蔑地看了它一眼，好像她那恶心的感觉、脑袋里喘不过气的疼痛，以及眼皮后面跳动的闪光，全部都是纽约电信所造成的一样。

最后她在电话铃响到第四声的时候，摇摇晃晃地过去打断它。

“喂？”

她听到的是通过互联网让无线电接通电话时空洞的信号回音。

接着好像出现了一个声音。

似乎是一个笑声。

接着巨大的轰隆声、咔嚓声，然后一片寂静。

没有信号声，就只有覆盖她耳中爆裂音波的一片寂静。

喂？喂？

她挂断电话回到床上，看着窗外的山茱萸在春雨和微风中摆动。接着她又睡着了，直到电话在半个钟头之后再次响起，带来了关于利尔9CJ在抵达之前坠落，她的丈夫和年轻的蒂姆·伦道夫双双丧命的噩耗。

此刻，在这个灰色的早晨里，珀西·雷切尔·克莱明白了昨天晚上那个神秘的电话是她丈夫打的。勇敢地打电话向她通报噩耗的罗恩·塔尔博特告诉她，在接近利尔喷气机爆炸的时间前后，他为她接上了那个电话。

爱德华的笑声……

喂？喂？

珀西拔开酒瓶的塞子，啜了一口。她想起多年前一个刮风的日子里，她和爱德华驾着一架配备了浮筒[4]的西斯纳180飞到安大略的红湖，靠油箱里仅剩的六盎司燃油降落，然后喝了一瓶没贴商标的加拿大威士忌，庆祝他们安全抵达。那瓶加拿大威士忌造成两人有生以来最严重的一次宿醉。回想起这件事就像她的偏头痛一样，让她热泪盈眶。

“够了，珀西，不要再喝了。”坐在客厅沙发上的男人指着酒瓶说，“求求你！”

“好吧。”她忍住了嘲讽，声音阴郁地回答，“没问题。”接着她又喝了一口，一边抵抗想要抽烟的欲望。“他为了什么见鬼的原因，在最后那一刻打电话给我？”她问。

“或许他担心你，”布莱特·黑尔表示，“你的偏头痛。”

布莱特像珀西一样，昨天晚上也没有睡觉。塔尔博特也打了电话告诉他坠机的消息，然后他就立刻从位于布隆克斯威的公寓开车过来和珀西做伴。他一整个晚上都待在她身边，帮她打了几个该打的电话。是他打了电话通知珀西住在里士满的父母，而不是珀西自己。

“他没有必要这么做，布莱特，最后一个电话……”

“这跟发生的事一点关系都没有。”黑尔温柔地说。

“我知道。”她说。

他们认识多年了。黑尔是哈得孙空运的元老驾驶员之一，他在一开始的四个月并没有支取工资，一直到耗尽积蓄之后，才勉为其难地向珀西要求领一点薪水。他一直都不知道珀西是拿自己的存款来支付他的薪俸，因为公司刚成立的那一年并没有任何盈余。黑尔看起来就像一名干瘦而严肃的教师，事实上，他的脾气相当随和，也很有幽默感。他一直都是珀西的最佳开心果。他还曾经因为乘客的无礼和不规矩，而让飞机上下翻转，倒着飞行，直到他们平静下来为止。黑尔经常乖乖地坐在珀西左边的驾驶座上，也一直都是她最喜欢的副驾驶。“和你一起飞是我的荣幸，女士，”他会对她说，然后蹩脚地模仿猫王的模样说，“非常感谢。”

她眼中的痛苦几乎已经消失不见了。珀西曾经失去一些朋友——大部分都是因为空难——而她知道，麻醉肉体才能减轻精神上的伤痛。

就像威士忌一样。

她再次将瓶口凑到嘴边。“去他的，布莱特！”她坐到他身旁，“去他的！”

黑尔用强壮的手臂抱住她，而她则将长满鬈发的脑袋靠在他的肩上。“振作一点，宝贝，”他说，“答应我。我能够为你做些什么？”

她摇了摇头，这个问题没有答案。

她又喝了一小口波本威士忌，然后看了一眼时钟。早上九点了，爱德华的妈妈随时都会抵达。朋友、亲戚……还有追悼仪式要准备……

要做的事情还真多。

“我得打个电话给罗恩。”她说，“公司方面，我们得想想办法……”

在航空和空运的领域当中，“公司”这个字眼和其他的行业并不一样。在他们这一行，公司就像是一个实体，一个活生生的东西；提到的时候心中总是充满了崇敬和挫败感，有骄傲，但有时候也充满了悲痛。爱德华的丧生对许多人造成了伤害，包括公司在内，而这创伤很可能是毁灭性的。

要做的事情还真多……

珀西·克莱这个从来不曾慌乱的女人，这个曾经镇定地用“利尔23S复仇女神”进行致命的摇摆飞行、从许多老练飞行员都会惊慌失措的坟场旋涡之中抽身的女人，现在却瘫软在沙发里，“怪了，”她心想，“我就像是去了另外一个世界似的，居然动弹不得。”她真的看了看自己的手脚，看看它们是不是像白骨一样惨白、没有血色。

哦，爱德华……

当然，还有蒂姆·伦道夫——一名难得的副驾驶、少见的杰出大副。她的脑海里浮现出他那张年轻圆润的面孔，就像年纪稍轻一点的爱德华，经常莫名地傻笑，但是操控飞机的时候却机敏灵活、服从命令、态度坚决，而且会依自己的判断执意下达一些指令，就算面对珀西的时候也一样。

“你需要喝点咖啡。”黑尔说，一边朝着厨房走去，“我去帮你准备双份加脱脂牛奶的摩卡奇诺拿铁。”

他们私底下有个关于娘娘腔咖啡的笑话。他们两个人都认为，真正的飞行员只喝麦斯威尔或福杰仕[5]。

虽然黑尔是一番好意，不过他并不是真的想要提到咖啡，他的意思是：不要再喝酒了。珀西听懂了他的暗示，将瓶塞塞回去，然后用力将酒瓶放在桌子上。“好了！好了！”她站了起来，穿过起居室，在镜子里看见自己肿胀的脸孔、顽固而恼人的鬈发。在惨淡的青少年时期，她曾有过一段相当绝望的日子，为了向众人示威，她一度剃了个平头。然而这类挑衅性的举动，只会给里士满李氏高中那些女孩更多攻击她的理由。珀西的体形相当瘦弱，有着一对大理石一般的黑眼睛。她的母亲不断强调这是她身上最美的地方，不过也就表示这是她身上唯一的可取之处——当然，也是男人一点都不在意的优点。

现在那双眼睛下面多了几条黑线。从每天必须抽两包以上的万宝路那几年开始，脸上的皮肤就变得粗糙——像所有抽烟者一样，她耳垂上的耳环洞也老早就已经闭合了。

从窗口望出去，可以从树木之间看到房子前面的街道。她看着外头往来的车辆，某件事情突然揪住了她的心——某件令人心神不宁的事情。

什么事？到底是什么事？

门铃响了起来，不安的感觉随之烟消云散。

珀西打开大门，看到两名身材魁梧的警察站在入口处的走道上。

“克莱女士吗？”

“是的。”

“纽约市警察局。”警察出示了证件，“我们会在这一带保护你，一直到我们查清楚你先生的死因为止。”

“请进。”她说，“布莱特·黑尔也在这里。”

“黑尔先生？”其中一名警察点头说，“他在这里？太好了，我们也派了一组威切斯特郡警到他的住处去了。”

就在这时候，她的目光从其中一名警察身上移开，落到了街上，那件想不起来的事情突然冒了出来。

她绕过警察走到门廊外。

“我们比较希望你待在屋内，克莱女士……”

她盯着街上，一边自问到底是什么事情。

接着她想了起来。

“我想有件事你们应该知道一下，”她对两名警察说，“一辆黑色的厢型车。”

“一辆……”

“一辆黑色的厢型车，街上曾经停了一辆黑色的厢型车。”

其中一名警察拿出了笔记本。“你最好和我们谈一谈这件事。”

“等等。”莱姆说。

朗·塞林托暂停了他的叙述。

莱姆又听到逐渐接近的脚步声；不轻不重的脚步，他无须多想就知道是谁了，这样的步子他已经听过了无数次。

阿米莉亚·萨克斯美丽的脸庞包围在她那一头红色的长发当中。她爬上楼梯之后，莱姆看见她先是犹豫了一下，接着就径直走进他的房里。她穿着一身深蓝色的侦查队制服——不过没戴帽子和领带——手上提着

一个杰斐逊购物商场的袋子。

杰里·班克斯对她笑了笑。他对她的爱慕虽然表现得有点儿明显，不过还算恰当——并不是所有的侦查队警官都像高挑的阿米莉亚·萨克斯一样，有一段在麦迪逊大道从事模特儿工作的经历。不过这样的凝视就像这两个人之间的吸引力一样，并没有一来一往。而长得还算英俊的年轻男孩——虽然胡子没刮干净，前额乱发蓬鬈——也很快就放弃了他的单恋。

“嗨，杰里。”她说。对于朗·塞林托，她则恭敬地点了头，并叫了一声“长官”。（他是一名中尉警探，也是刑事组的传奇人物。萨克斯身上有着天生的警察基因，也在警察学校的餐桌上被教会了要尊重前辈。）

“你看起来很累。”塞林托表示。

“为了寻找沙粒都没睡觉。”她说着，从购物袋里掏出十来个小袋子，“我出城收集样本去了。”

“很好，”莱姆表示，“不过那是旧任务了。我们有了重新指派的工作。”

“重新指派？”

“有个家伙进了城，而我们必须逮到他。”

“是谁？”

“一个杀手。”塞林托说。

“职业的吗？”萨克斯问，“犯罪组织？”

“是职业杀手，”莱姆回答，“不过就我们所知，他和‘犯罪组织’并没有关系。”犯罪组织是这个国家职业杀手的最大供应商。

“他是独立的职业杀手。”莱姆解释，“我们称他为‘棺材舞者’。”

她抬了抬一边被搔红的眉毛，问：“为什么？”

“只有一个被害人在经过他的手之后，还残喘了一会儿，让我们由此获得了一些线索：他的臂膀上有——或曾经有——一个刺青，图案是死神和一个女人在棺木前面起舞。”

“这倒是可以填在案情报告的区别特征里。”她挖苦地说，“你们还知道一些关于他的什么情况？”

“白种男人，大约三十多岁，就这样。”

“你追查那个刺青了吗？”萨克斯问。

“当然，”莱姆干涩地回答，“都追到世界的尽头去了。”他这么说一点都不夸张，全世界主要城市的警察局都没找到关于他的刺青的故事。

“很抱歉，各位先生、女士，”托马斯说，“我有些工作要做。”托马斯照料他的病人的时候，对话暂时停了下来。这么做有助于清洁莱姆的肺部。对于四肢麻痹的患者来说，他们身体的某些部分会变得具有人格，他们会和这些部位发展出一种特殊的关系。自从几年前，莱姆在搜寻犯罪现场时脊椎受了伤之后，手臂和双腿就成了他最残酷的敌人。他曾绝望地努力过，试图强迫它们遵照他的意志移动；但是它们赢了，依旧像块木头一样，一点和他争辩的意思也没有。接着，他必须面对的是痛彻全身的痉挛。他试图让痛楚停下来，它们后来也真的停了下来——不过似乎是它们自己选择停止的；他虽然接受了它们的投降，却并不能声称自己获胜。然后他面对的是肺部痛楚这类较轻微的挑战。经过了一年的康复治疗之后，他最后终于摆脱了人工呼吸器、导管，重新开始用自己的肺部呼吸。不过他心中还是隐隐觉得，他的肺一直在伺机报复。他估计自己大概在一两年之后，就会死于肺炎或肺气肿。

林肯·莱姆并不介意死亡这个念头。不过死亡的方式太多了，他只是不想让自己走得心不甘情不愿。

萨克斯问：“有任何线索吗？他最后一次出现是什么时候？”

“我们知道的最后一次是在华盛顿特区，”塞林托用他慢条斯理的布鲁克林腔说，“就这些，没有其他的。对了，我们听过一些事情——你知道，德尔瑞透过他的探员和反情报资源，掌握的消息比我们还多。棺材舞者就像分身为十多个人一样。耳朵的整形、脸部的移植手术、填充硅材料。添加或者去掉几道伤疤，增加或减轻一点体重。有一次他甚至把尸体的皮剥下来，还曾经把某个家伙的手割下来，然后将手部皮肤像一双手套一样地戴上，来扰乱现场鉴定人员的指纹采集。”

“不要把我算在内，”莱姆提醒他，“我并没有被骗。”

虽然我一直都没逮着他……莱姆不愉快地想着。

“他把每一件事情都计划得很好。”警探继续说，“分散注意力之后，就采取行动，完成他的工作，并且他妈的在事后极有效率地把现场清理得一干二净。”塞林托不再说下去，作为一个以猎捕杀人凶手为生的人，他看起来异常不安。

眼睛看着窗外的莱姆，并没有注意到他前任老板的沉默，他只是把故事接了下去：“那件剥掉手部皮肤的案子，是棺材舞者在纽约完成的最后一件工作，五六年前，一名银行投资家雇他去干掉自己的合伙人，这件工作他做得干净利落。我的鉴定小组抵达现场之后，开始进行地毯式清查，其中一人在垃圾桶里拿起一沓纸，引爆了一枚PETN [6] 炸弹，大

约八盎司左右。两名技术人员当场被炸死，所有的线索也几乎被摧毁殆尽。”

“很遗憾。”萨克斯表示。她作为莱姆的徒弟兼合伙人已经有一年多了，也成了他的朋友。有的时候甚至会在这里过夜，睡在沙发上，甚至像兄弟姐妹一样清白地睡在莱姆那张治疗床上。不过他们之间的交谈内容都和法医学相关。而莱姆哄她睡觉的方式，是给她讲追踪连环杀手和贼王的故事；他们通常都会避开个人的话题。而她现在的回应通常只是：“一定很不容易！”

林肯摇摇头来移转这种不太自然的同情。他看着空无一物的墙面——房间的墙上一度贴满了艺术海报，这些海报早就已经不知去向——盯着墙上剩余的胶带来进行一种连线游戏，圈出来的是一个不太对称的星形；他同时回想起可怕的爆炸现场，他手下警官焦黑而支离破碎的躯体，那一幕让他在内心深处感觉到一股空虚的绝望。

萨克斯问：“雇用棺材舞者的那个人愿意供出他吗？”

“他当然很愿意，但是他能告诉我们的事情并不多。他依照书面的指示，把现金放进一个邮筒里，不是通过电子转账，也不需要账号。他们从来没有碰过面。”莱姆深吸了一口气，“最糟糕的是，付了钱的银行家后来改变了主意。他失去了勇气，却没有办法联络上棺材舞者。不过这一点也不重要，棺材舞者一开始就告诉过他：取消并不在可选的项目之内。”

塞林托向萨克斯做了简单的汇报，谈了菲利浦·汉森的案子、目击他午夜飞行的证人，以及前晚的爆炸案。

“剩下的证人是些什么人？”

“珀西·克莱，她丈夫是卡尼，就是昨天晚上死于飞机爆炸案的家伙。她是他们那家公司——哈得孙空运——的总裁，她的丈夫是副总裁。另外一个证人布莱特·黑尔是为他们工作的飞行员。我已经派了警卫去照顾他们两个人了。”

莱姆表示：“我也找来了梅尔·库珀，他会在楼下的化验室工作。汉森的案子是一件专案，所以我们会找来弗雷德·德尔瑞代表联邦政府成立特别调查组；如果需要的话，他的手下也有一些探员。他还负责清出一间联邦证人庇护所来安顿克莱和黑尔。”

过去的记忆硬生生地盘踞了林肯·莱姆的脑海，让他跟不上塞林托正在说的话。他想起五年前，棺材舞者在办公室里放置炸弹的那一幕。

他记得那个垃圾桶像一朵黑色玫瑰花一样地绽开。炸药的味道——令人窒息的化学药味，一点都不像燃烧柴火的烟味。烧焦的木头上丝纹般的皲裂痕迹；他手下技术人员被火焰烧得焦干的躯体呈现出拳击手的

姿态。

传真机启动的声音把他从过去拉回现实。杰里·班克斯抓住第一页。“坠机现场鉴定报告。”他念道。

莱姆的脑袋急切地伸向传真机。“该是工作的时候了，各位！”

*　*　*

洗吧，洗吧！

士兵，这双手够干净吗？

长官，越来越接近了，长官。

这个结实的男人大约三十多岁，在列克星顿大道一间咖啡厅的洗手间里，忘情地工作。

擦吧，擦吧，擦吧……

他停下来，朝男洗手间外望出去，似乎没有人注意到他已经在洗手间里待了将近十分钟。

继续回到擦洗的工作。

斯蒂芬·考尔检视了自己的皮肤和又大又红的指关节。

看起来很干净，看起来很干净。没有虫子，一条也没有。

斯蒂芬将黑色厢型车驶离街道，停进地下停车场之后，感觉就一直很好。他从后车箱取出了所需的工具，然后爬上斜坡，悄悄地混进了街上的人群当中。他在纽约市干过几件工作，但是他还是不习惯周围有这么多人，光是这一个街区大概就有上千人吧。

让我觉得畏缩。

让我觉得像条虫子一样。

所以他才进到这个洗手间来清洗一番。

士兵，你清洗完了没有？你还剩下两个目标要消灭。

长官，差不多清洗完毕了，长官。进行任何任务之前，必须消除留下微量证据的风险，长官。

哦，看在上帝的分上……

热水倾泻在他的手上。他从随身携带的塑料袋里拿出一把刷子来进

行刷洗，然后从瓶子里挤出粉红色的清洁剂，再多刷洗一会儿。

最后，他检查了红润的双手，然后放在烘干机下用热风烘干。不能用毛巾擦拭，不能留下泄密的纤维。

也不能留下任何一条虫子。

斯蒂芬今天穿着一身伪装的衣物，不过并不是军队的橄榄绿，也不是沙漠风暴的米黄色。他穿的是一条牛仔裤、一双运动鞋、一件工人汗衫及一件沾着油漆污渍的灰色防风外套，腰带上挂着他的手机和一盒卷尺。他今天穿的衣服，让他看起来就像曼哈顿的任何一个蓝领一样，没有人会对一个在春季里戴着手套的工人起疑。

走向外面的街道。

街上的人还是很多，但是现在他的双手非常干净，而他也不再感到畏缩。

他在街角停了下来，看着街尾那一幢原本属于丈夫和妻子两人，但是现在只剩下妻子一人的别墅，因为丈夫已经在林肯田园的上空被干净利落地炸成了上千个碎片。

另外两个证人依然活着，必须在星期一大陪审团召集之前将他们消灭。他看了一眼他那只笨重的不锈钢表，现在是星期六早晨九点三十分。

士兵，剩下的时间足够做掉他们两个人吗？

长官，虽然我还没消灭这两个人，但是我还有四十八个小时，长官。用来找出两个目标所在的位置并将他们消灭，应该是绰绰有余了。

但是，士兵，你愿意接受挑战吗？

长官，我为了挑战而活，长官。

如他所料，那幢市区的别墅前面停着一辆巡逻的警车。

好吧，别墅前面势必成为一个杀戮战场，而另一个未知的战场，则在那房子里面……

斯蒂芬审视了一下整条街，然后开始沿着人行道向前走，一双干净的手微微感到刺痛。他背上的背包大约有六十磅重，但是他几乎没有什么感觉，蓄着平头的他，一身肌肉还算结实。

他走路的时候，将自己当成了一个当地人，一个无名氏。他并不将自己视为斯蒂芬或考尔先生，或托德·约翰逊、斯坦·布莱索，或是他在过去十年来使用过的任何一个化名。他真正的名字就像一套摆在后院、已

经生锈的运动设施一样，你察觉得到，但是却不会真正去注意。

他突然转弯，走到那幢别墅对面房子的入口处，推开大门，然后朝外看着对街被山茱萸半遮掩的大片玻璃窗。他戴上一付昂贵的打猎用黄彩镜片眼镜，窗户上的强光立刻消失了。他可以看到屋内移动的人影，一个警察……不对，是两个。还有一个背对着窗户的男人，或许就是那个朋友，也就是他被雇来灭口的另外一个证人。还有……太好了！那个妻子也在，矮小、朴实、男孩子气；她身上穿的白色上衣可以作为一个很好的目标。

她走到了视线之外。

斯蒂芬弯下腰，拉开了背包的拉链。

4

以坐姿被移送到“暴风箭”轮椅上之后，莱姆开始自己操控。他咬紧吹吸控制器的塑胶吸管，让轮椅驶向原来用作衣柜的狭小电梯内，顺利地下到他这幢位于市区的别墅的一楼。

这幢房子建于十九世纪九十年代，林肯·莱姆现在进入的房间曾经是一间与餐厅隔开的起居室——灰泥板的结构、法兰西王室的装饰、圆形拱顶镶嵌的雕像，以及像焊接的钢铁一样紧密接合的橡木地板。不过只要是建筑师，看到房间现在的样子都会大惊失色，因为莱姆拆除了两个房间之间的隔墙，并且为了增添的电线而在剩余的墙面上挖开了一个大洞。打通之后，这里成了一个毫无规则的空间。房内摆设的不是蒂芙尼的彩绘玻璃杯或乔治·因奈斯 [7] 忧郁的风景画作，而是风格迥然不同的“艺术作品”：密度梯度管、电脑、复合显微镜、对比显微镜、一台气相色谱分析仪、一个波里光 [8] 的替代光源。一台昂贵的电子扫描显微镜，连接在房内一角的一台醒目的X光能源分散装置上。这里也摆放着刑事鉴定专家用得到的工具：护目镜、防割乳胶手套、粉碎机、螺丝起子与钳子、验尸专用舀勺、夹具、解剖刀、压舌板、海绵棒、瓶罐、塑胶袋、检验盘、采针，以及十多双筷子（莱姆要求助手用他们在中国餐馆夹点心的方式夹取证物）。

莱姆操控着熟苹果一般鲜红的“暴风箭”，驶向工作台一旁就位。托马斯将麦克风固定在他的头部，然后启动电脑。

不久之后，塞林托和班克斯出现在房门口，一旁还跟着一个刚刚抵达的男人。这个人又高又瘦，皮肤就像车胎一样黝黑，穿着一套绿色的西装和一件滑稽的黄色衬衫。

“你好，弗雷德。”

“林肯。”

“嗨。”萨克斯进房间的时候对弗雷德点点头。她已经原谅了他不久前对她的拘捕，那是不同部门之间的一场争执；现在这名高挑美丽的警察和这名高瘦诡异的警探之间，维持着一种十分奇怪的密切关系。莱姆最后下了结论：他们两个人都是针对“人”的警察（他自己则是针对“物证”的警察）。弗雷德对于法医学不信任的程度，就像莱姆对证人的证词一样。至于曾经担任过巡警的萨克斯，莱姆不能对她天生的倾向表示任何意见，但是他下定决心让她把这些天资搁到一边，然后成为即使不是全国，至少也是全纽约最杰出的刑事鉴定专家。这是在她的能力范围内能够轻而易举达到的目标，只是她自己并不知道这一点。

弗雷德·德尔瑞大步穿过房间，站在窗边，瘦长的双臂交叉在胸前。

没有人——包括莱姆在内——能够将这名警探确切地归类。他一个人住在布鲁克林的一套小公寓里，喜欢阅读文学和哲学著作，更喜欢在庸俗的酒吧内打台球。他一度是联邦调查局卧底探员中的顶尖高手，现在偶尔还是会被冠以他执行任务时的绰号——变色龙。他曾经背叛调查局，这是大家都知道的，但是他的上司并没有严加追究，因为在他当卧底期间，逮捕到案的罪犯超过千人。不过，尽管他卧底做了那么久，早已练就一身本事去扮演自己以外的角色，此刻他这个官僚角色却扮演得太过了。他知道自己被仇家认出来干掉是迟早的事，所以这份管理卧底人员和情报的工作，当初接得有些勉强。

“所以，我的手下告诉我，我们这一次的对手是棺材舞者本人。”德尔瑞说的是道上的黑话，但没有用黑人的俚语，完全是他自己说话的风格。他使用的文法和词汇就像他的一生，绝大部分都是即兴演出。

“有没有托尼的任何消息？”莱姆问。

“我们那个失踪的托尼？”德尔瑞问，脸庞愤怒地扭曲着，“没有，没有任何消息。”

前几天在联邦大楼前失踪的探员托尼·帕内利，仅留下家中的妻子、一辆引擎发动的灰色福特汽车，以及几颗神秘莫测得令人生气的沙粒——那充满美感的星体隐藏着谜底，但是截至目前却什么都没有揭示。

“等我们逮到棺材舞者之后，”莱姆说，“我们会回到这件案子上，阿米莉亚和我，全天候，绝不食言。”

德尔瑞生气地拍了拍夹在左耳后那根未点燃的香烟。“棺材舞者……妈的，这一回最好操到他的屁股！妈的！”

“那件爆炸案呢？”萨克斯问，“昨天晚上那件，有没有进一步的细节？”

塞林托读完了一沓传真和自己的笔记之后，抬起头说：“爱德华·卡尼昨晚七点十五分左右从迈马洛尼克机场起飞。他们的公司——哈得孙空运公司——是一家私人的空运公司，载运的是货柜，服务对象是企业客户，这些你们都知道，就是飞机出租。他们刚刚获得了一份空运合约——你们听好——就是在东岸和中西部一带运载医院使用的人体移植器官，听说这是时下竞争最大的业务。”

“要命。”班克斯笑了笑说。在场的人之中，只有他因为这个玩笑而笑了起来。

塞林托继续说：“他们的客户是‘美国医疗保健’。总部在索姆斯，是一家以盈利性的连锁医院。卡尼的行程十分紧凑，原订飞往芝加哥、圣路易、孟斐斯、列克星顿、克里夫兰，在宾夕法尼亚州的伊利市过夜，然后今天早上返航。”

“机上还有其他乘客吗？”莱姆问。

“一个也没有。”塞林托咕哝着说，“只有货柜，完全是例行航程。但是在距离奥黑尔机场只剩十分钟航程的时候，一枚炸弹被引爆，把整架飞机炸得开花，卡尼和他的副驾驶双双丧命，地面上则有四个人因此受伤。此外，他妻子原本计划和他一起飞行，但是因为生病而临时取消。”

“有没有国家运输安全委员会的报告？”莱姆问，“不，当然没有，还没有整理出来。”

“报告得在两三天之后才会做出来。”

“我们不能干等两三天！”莱姆大声抗议，“我现在就要！”

一道由插管造成的粉红色伤疤浮现在他的喉咙上，但是莱姆早就已经摆脱了人工呼吸器，可以和任何人都一样正常地呼吸。林肯·莱姆是一个可以叹气、咳嗽，像水手一样大叫的瘫痪者。“我需要知道和这一枚炸弹相关的所有细节。”

“我会给一个在芝加哥工作的朋友打个电话，”德尔瑞表示，“这家伙亏欠我不少，我会让他告诉我他们手上有些什么，并尽快把所有的东西送过来。”

莱姆对探员点点头，然后开始消化塞林托所说的内容。“好，我们现在所知的有两处现场。坠机现场在芝加哥，一定已经被搜寻得乱七八糟，所以对你来说已经太迟了，萨克斯。我们只能希望芝加哥那些家伙至少能够像样地完成一半的工作。另外一个现场在迈马洛尼克机场——也就是棺材舞者在飞机上装置炸弹的地点。”

“我们怎么知道他是在机场装上去的？”萨克斯一边问，一边卷绕着她一头漂亮的红发，然后盘在头顶上。这些动人的发丝会扰乱犯罪现场，绝对会影响到搜集的证据。萨克斯出任务的时候，除了佩戴一把格洛克[9]九毫米手枪，通常还会带十几根发夹。

“问得好，萨克斯。”他喜欢她看出自己心中的想法，“我们现在不清楚，只有在找出炸弹的安装位置之后才会知道。它可能被装在货柜里、某个航运袋中，或在一个咖啡壶内。”

或是一个垃圾桶里，他严肃地想着，再次回忆起华尔街的爆炸案。

“我需要这枚炸弹的每一块碎片，越快越好。我们必须拿到手。”莱姆叫道。

“听我说，林肯，”塞林托缓慢地表示，“飞机爆炸的时候，距离地面有一英里，残骸散落在整片区域的每一个角落。”

“我不管，”莱姆说，颈部的肌肉跟着发疼，“他们还在继续搜寻吗？”

搜寻失事现场的是当地的搜救人员，但是负责调查的是联邦当局，所以弗雷德·德尔瑞打了一个电话给现场负责的联邦调查局特别探员。

“告诉他，我们需要测试结果和与爆炸相关的每一片残骸：我说的是任何一块细微的碎片，我要取得那枚炸弹。”

德尔瑞重复了莱姆的话，然后他抬起头来，摇了摇头。“现场已经解除封锁了。”

“什么？”莱姆怒气冲冲地说，“才十二个小时？荒谬之极！怎么能够执行这种命令？”

“他说，他们必须开放道路通行……”

“消防车！”莱姆叫道。

“什么？”

“每一辆到过现场的消防车、救护车、警车……每一辆紧急支援的车辆，去刮它们轮胎上的东西。”

德尔瑞那张又长又黑的脸对着他。“你要不要自己来对我这位从前的好友重复这些要求？”探员将电话递给他。

莱姆并不理会话筒，他继续对德尔瑞说：“对于一个遭到破坏的犯罪现场而言，紧急支援车辆的轮胎是最好的证物来源。它们通常都是第一个抵达犯罪现场，通常也都配备着沟槽极深的新轮胎，而且它们可能除了进出现场之外，并没有去过其他任何地方。我要他们刮干净所有的轮胎，然后把收集到的东西全都送到这里来。”

德尔瑞勉强让芝加哥那一边同意，尽可能去搜刮每一辆紧急支援车辆的轮胎。

“不是尽可能，”莱姆叫道，“我要每一辆！”

德尔瑞翻了翻白眼，重复一遍他的话，然后将电话挂上。

突然之间，莱姆大声叫道：“托马斯，托马斯！你在哪里？”

没多久，这个助理便出现在门口。“我在洗衣房里。”

“先别管洗衣服了，我们需要制作一份时间表。快写，快写……”

“写些什么，林肯？”

“写在那边那一块大写字板上面。”莱姆看着塞林托问，“大陪审团什么时候集会？”

“星期一早上九点。”

“检察官会要他们早到几个小时，专车会在六点到七点之间去接他们。”他看了一眼墙上的挂钟，现在是星期六早上十点。

“我们有整整四十五个小时。托马斯，记下来，倒数四十五小时。”

助理犹豫了一下。

“记下来！”

他照着做了。

莱姆看着房里的其他人，他看到他们的眼睛里闪烁着不确定的眼光，萨克斯的脸上甚至浮现了一丝怀疑。她的手举到头上，开始心不在焉地抓起头皮。

“你们认为我在吓唬人吗？”他问，“你们觉得我们不需要一份备忘录吗？”

有那么一阵子，没有人说话。最后，塞林托开口说：“听我说，林肯，并不是到时候一定会有什么事发生。”

“会的，到时候一定会有事情发生。”莱姆说，一边看着那只毫不费力地朝着中央公园上空翱翔而去的雄隼。“星期一早上七点的时候，要么是我们逮到了棺材舞者，要么就是两名证人已经被干掉，没有别的可能。”

托马斯犹豫了一下，然后拿起笔在写字板上记下。

忽然间，班克斯的手机发出嘈杂的铃声，打破了僵持的气氛。他听了一会儿，然后抬头说道：“有事情了。”

“什么事？”莱姆问。

“那些派去保护克莱女士和另外一名证人布莱特·黑尔的警卫……”

“他们怎么了？”

“他们现在在她的住处，是其中一人打的电话。克莱女士好像表示，过去几天有一辆陌生的黑色旅行车一直停住屋外的街上，车子挂的是外州的车牌。”

“她记下车号或州别了吗？”

“没有。”班克斯答道，“她说从她丈夫昨晚出发去机场之后，她就没有再看到那辆车子了。”

塞林托盯着班克斯。

莱姆的头向前动了一下，“然后呢？”

“她说那辆车子今天早上又回到街上，停留了一会儿之后又开走了；她……”

“天啊！”莱姆低声叫道。

“怎么了？”班克斯问。

“总局！”莱姆叫道，“立刻打电话通知总局。”

一辆出租车在妻子住的房子前停了下来。

一名上了年纪的女人从车上下来，然后步履蹒跚地走向门口。

斯蒂芬机警地观望着。

士兵，这一枪是不是很简单？

长官，对一个枪手来说，没有任何一枪是简单的，每一枪都需要最大的专心和努力。但是，长官，这一枪没有任何问题，绝对会造成致命的伤害，长官。我可以让我的目标变成一团果冻，长官。

女人爬上楼梯，然后消失在门廊后面。一会儿之后，斯蒂芬看到她出现在妻子的客厅里，同时有一道白色衣服的闪光——又是妻子的短上衣，两个女人拥抱在一起。另外一个人进了房内，是一个男人。是警察吗？他转过身来。不对，是那个朋友。

两个目标，斯蒂芬兴奋地想着，同时出现在三十码之外。

那名老妇人——可能是母亲或婆婆，在她们低头交谈的时候，一直挡在妻子的前面。

斯蒂芬把最心爱的M40步枪留在车上了。他并不需要那把狙击手用的来复枪来开这一枪，只要这把长管的贝瑞塔[10]就够了。这是一把非常好的枪，虽然老旧，外表又破又烂，但很好用。斯蒂芬并不像许多雇佣兵和职业杀手一样，迷恋自己所使用的武器。如果一块石头是消灭某个特定目标的最佳工具，他就会使用石头。

他盯着他的目标，估算射击的角度以及窗户可能造成的偏离和扭曲。老妇人离开了那位妻子的身边，直接站在玻璃前面。

士兵，你的策略是什么？

他会射穿玻璃，击中老妇人的上身，她会倒下来；妻子会本能地靠过去，在她身上弯下腰，然后成为直接的目标。那个朋友接着会跑进房间，他的侧面也是很好的目标。

那些警察怎么办呢？

有一点风险。不过穿制服的巡警最多只是平庸的枪手，而且他们很可能从来不曾在值勤的时候遭遇过开枪，所以肯定会惊慌失措。

门廊上还是一个人都没有。

斯蒂芬拉开滑座，将子弹上膛，并把射击功能扳到能够让他得到最佳操控的单发模式。他把门推开，用脚顶住，然后巡视了整条街。

一个人都没有。

呼吸，士兵，呼吸，呼吸，呼吸……

他把枪身压低，让沉甸甸的枪托置放在他戴着手套的手上，然后慢慢地、用一种几乎看不出来的手势去扣扳机。

呼吸，呼吸。

他盯着那名老妇人，然后完全忘记扣压，忘记瞄准，忘记他正赚进口袋的现金，忘记宇宙当中的每一件东西。他只是像一块会移动的岩石一样，稳定地握着枪，放松自己的双手，然后等候武器自己击发。

倒数四十五小时

5

老妇人擦着眼泪，妻子双手交叉抱在胸前，站在她的身后。

她们死定了，她们……

士兵！

斯蒂芬的动作停止了，放开扣着扳机的手指。

光线！

闪烁的光线，沿着街道越来越靠近，是警察巡逻车的警示旋转灯。接着又来了两辆，然后十多辆，一辆特勤指挥车绕过路上的坑洞，从街道的两头聚集在妻子的住所前面。

扣上武器的保险栓，士兵。

斯蒂芬放下枪管，退到阴暗的门廊下。

警察像水流一样拥出警车，沿着人行道散开，凝视着周遭的屋顶，并且直奔妻子住所的大门，然后打破玻璃，冲进室内。

五名特勤小组的警官全副武装地在路边部署开来，严密地掩护了每一个必要的重点位置。他们目光戒备，手指轻轻地扣在黑色枪支的黑色扳机上——纽约巡警队或许是优秀的交通警察，但是纽约特勤小组的警员们却是最精良的士兵。妻子和那个朋友都失去踪影，或许都趴倒在地上了，那个老妇人也一样。

又来了更多的警车，塞满了整条街道，停到了人行道上。

斯蒂芬·考尔开始觉得自己像条虫子一样畏缩了。他的掌心布满了汗水，于是他握起拳来，让手套把它吸干。

撤退，士兵……

他用螺丝起子撬开大门，进入屋内。他的步伐迅速，但并不是奔跑，只是低着头朝着通往后巷的后门走去，没有人看到他。接着他溜到了屋外，很快走上列克星顿大道，向南穿过人群，走向他停放旅行车的地下停车场。

注意前方。

长官，前面有状况，长官。

来了更多的警察。

他们大约封闭了列克星顿大道以南的三个街区，沿着那幢别墅布置了搜寻的警戒区域，拦检车辆，盘查路人，挨家挨户地询问，并举着长长的手电筒朝着停靠的车子里面探照。斯蒂芬看到了两名警察，敏捷地将手放在格洛克的枪把上，然后要求一名男子下车，让他们搜查后座一叠覆盖的毯子。有一件事情让斯蒂芬觉得不安：那名男子是白种人，而且年纪和斯蒂芬相当。

他停放车子的大楼也在搜寻的警戒范围之内，他不可能在不被拦检的情况下驶离这一带。警察越来越接近了。他快步返回停车场，拉开旅行车的车门。他很快地换装，抛弃职业杀手的装备，穿上牛仔裤、工作鞋（以免泄漏行踪）、黑色的T恤、暗绿色的风衣（上面没有绣任何标记），戴上一顶棒球帽（没有任何球队的徽章）。他的背包里装有手提电脑、几部手机、他的轻型武器，以及从车上取出来的弹药。他还有更多的子弹、双筒望远镜、夜视镜、工具、几包炸药，以及几支不同的雷管。斯蒂芬把东西取出来，全都放进了另一个大背包里。

他将M40步枪放在一个吉他盒里。他从后车厢将盒子取出来，和背包一起放在地上，然后考虑应该如何处置这辆车子。斯蒂芬从来都没有在未戴手套的情况下碰触过这辆车子的任何一部分，车子里也没有任何会泄露他身份的东西。这辆道奇是偷来的，仪表板及车内暗藏的识别码全被他刮掉了，车牌也是他自己做的。他迟早都会抛弃这辆车子，而且就算没有车，他也可以完成工作，所以他决定把车子丢下。他用一块蓝色的防水布盖住这辆方方正正的道奇车，用刀子插进轮胎里，放尽空气，让车子看起来就像已经在原地停放了数月一样。然后他搭乘大楼的电梯离开了停车场。

一走到外面，他立刻混进人群当中。但是到处都是警察，他的皮肤开始冒出鸡皮疙瘩，觉得自己就像条虫一样地蜷曲、潮湿。他走进一个电话亭里，装作自己正在打电话。他把头低下来靠在放电话的金属面板上，感觉前额、腋下的汗水造成的刺痛，一边想着：他们无所不在，四处搜寻他，从车里、从街上，从四面八方盯着他瞧。

从窗口……

那一段记忆又回到了脑海里……

窗子里的脸。

他深深地吸了一口气。

窗子里的脸……

这是不久之前刚发生的事。斯蒂芬受雇到华盛顿特区去杀一个人，一名贩卖机密武器资料的国会助理。斯蒂芬猜测，雇用他的人应该是收

购这些机密资料的人的竞争对手。自然而然地，这名国会助理也开始变得疑神疑鬼，躲到了弗吉尼亚州亚里山德里亚市的一个秘密藏身处。斯蒂芬查到了藏身处的地点，并设法接近到能够开枪的距离——不过这是非常棘手的一枪。

一旦机会来了就开枪……

斯蒂芬整整等了四个小时。当被害者抵达并直奔他在市区的别墅时，斯蒂芬设法射出了一颗子弹。他相信自己击中他了，但是对方却消失在院子里，不见踪影。

听我说，小鬼，你在听我说吗？

长官，我在听你说话，长官。

去追踪受伤的目标，然后设法完成你的工作。就算顺着血迹追到地狱，你也得去。

嗯……

没有什么好怀疑的。你必须确认目标已经消灭，听懂了没有？这没什么好犹豫的。

是的，长官。

斯蒂芬爬过砖墙，进入了那个人的院子，在一座羊头喷泉旁发现了国会助理的尸体四肢摊开地趴在鹅卵石上面。那一枪确实是致命的一击。

但是似乎有什么不对劲，这让他不禁打了一个寒战。他长这么大，很少为了什么事情而颤抖。从国会助理倒下去以及子弹击中他的情况来看，这一枪或许只是侥幸，但似乎有人小心翼翼地解开了他身上那件血迹斑斑的衬衫，检视了子弹从胸骨穿进去留下的细小弹痕。

斯蒂芬环顾四周，寻找做这件事的人。但是附近半个人影也没有。

他一开始也觉得附近并没有人。

然后斯蒂芬的目光无意中落到了院子的另一端。在逐渐黯淡的夕阳光影的前方，有一间老旧的车库，斯蒂芬看着它污浊肮脏的窗玻璃，竟从其中一扇窗户瞥见——也可能是他的想象——一张向外盯着他瞧的脸。他无法看清楚那个男人，或是女人；但是不管是什么人，看起来都不是特别恐慌，并没有试图躲避或逃开的样子。

一名目击者！你留下了一名目击者，士兵！

长官，我会立即消灭任何可能的指认者，长官。

但是当他冲进那间车库的时候，却发现里面空无一人。

撤退，士兵……

窗子里的脸……

斯蒂芬站在空荡荡的建筑物里面，仔细查看国会助理这幢朝西的别墅庭院，慌乱地一次又一次慢慢绕着圈子。

他到底是谁？他在这里做什么？还是这完全是斯蒂芬的想象？就像他的继父过去曾经在西弗吉尼亚橡树上的鹰巢里瞥见狙击手一样。

窗子里的那张脸凝视他的方式，就像继父偶尔盯着他研究、检视的表情一样。斯蒂芬想起了年少时候的自己经常在想：我搞砸了什么事吗？我是不是不乖？他在打量我什么？

最后，他再也等不下去了，于是返回了他在华盛顿落脚的饭店。

斯蒂芬曾经挨过子弹、遭到毒打，也曾经被刺伤。但是没有任何一件事，比起在亚里山德里亚市发生的这一件对他造成更大的震撼。他从来不曾被他的被害者的面孔困扰过，不管对方是死是活。但是在窗子里的那张脸孔却像一条不停蠕动、顺着他的腿往上爬的虫子。

畏缩……

看着从列克星顿大道两头朝着他移近的成排警察，他现在就有同样的感觉。汽车响着喇叭，驾驶人怒气冲冲，但是警察根本不予理会，他们继续固执地搜寻。不消几分钟他们就会注意到他——一名体格健壮的白种男人，手上提着一个吉他盒，里面却装着一把上帝赐给这个世界的最精良的来复枪。

他看着那些俯视大街的肮脏黑色的窗户。

祈祷着不要让他看到一张朝外看的脸。

士兵，你到底在嘀咕些什么？

长官，我……

继续勘察，士兵。

是的，长官。

一股焦苦的味道传了过来。

他转身一看，发现自己就站在星巴克咖啡馆的外面。他走了进去，拿起菜单，假装要点东西吃，其实是盯着店内的顾客看。

一名肥胖的女人单独占据了一张桌子，坐在一张不堪重负的椅子上。她一边看杂志，一边喝着一大杯茶。她大约三十出头，长得又矮又胖，一张大饼脸，加上一个粗大的鼻子。星巴克，他开始自由联想……西雅图……男人婆？

不，他不觉得这个女人是同性恋。她仔细地阅读《时尚》杂志，眼神中充满着歆羡，而不是淫欲。

斯蒂芬点了一杯甘菊口味的“天堂调味茶”，然后他端起杯子，朝着靠窗的位子走过去。走过女人的桌旁时，杯子从他的手中滑落，掉到她对面的位子上，热茶水洒得满地都是。她吓了一跳，身体往后一缩，抬头盯着斯蒂芬一脸惶恐的表情。

“我的天啊！”他低声叫道，“真是抱歉！”一边冲去抓了一把纸巾，“希望没泼到你身上！”

珀西·克莱从那名将她按在地上的年轻警探身边挣扎着站起来。

爱德华的母亲琼·卡尼躺在几英尺之外，因为震惊和困惑而吓呆了。

布莱特·黑尔则站着，被两名强壮的警察压在墙上，看起来就像他们正在逮捕他一样。

“很抱歉，克莱女士。”一名警察说，“我们……”

“发生什么事了？”黑尔看起来十分困惑。他并不像爱德华、罗恩·塔尔博特或珀西；黑尔从未参军，所以从来没有接触过格斗。他是一个十分大胆的人——为了掩盖几年前为拯救驾驶员和乘客而爬进一架着火的西斯纳150时在手臂上留下的烧痕，他一直都穿着长袖衬衫，而不像其他驾驶员一样穿着传统的短袖白衬衫。但是对于“意图伤害”这种罪行，他却没有一点概念。

“我们接到特别小组打来的电话。”警探解释，“他们认为杀害卡尼先生的凶手又回来了，可能是为了杀害你们两位。莱姆先生认为凶手就是你今天看到那辆黑色旅行车的驾驶人。”

“不过，已经有人在这里保护我们了啊！”珀西向稍早抵达的警察扬一扬头，不高兴地说。

“我的天啊！”黑尔盯着窗外嚷道，“外头大概有二十个警察。”

“请离窗户远一点，先生。”警探态度坚决地表示，“他很可能藏身于屋顶，我们还不能确定这一带已经安全无虑。”

珀西听见了爬上楼梯的脚步声。“屋顶？”她不屑地说，“或许他也在地下室挖了一条隧道。”她抱住老卡尼夫人，“你还好吧，妈妈？”

“发生什么事了？这些人是做什么的？”

“他们认为你们可能面临危险。”那名警察表示，“不是你，老太太。”他对着爱德华的母亲补充说，“是克莱女士和黑尔先生，因为他们是这件案子的目击证人。我们接到指示前来保护他们的安全，并带他们两位到指挥中心去。”

“他们和那个人谈过了吗？”黑尔问。

“我不知道你说的是哪一个人，先生。”

干瘦的黑尔回答：“我们作证指控的那个人，汉森。”黑尔的世界是一个讲求逻辑、通情达理的世界，也是机械、数字和水力学的世界。他三次婚姻失败，都是因为他关心的只有飞行科学，以及驾驶员座舱内不容辩驳的知识。他用力拨开落在前额的头发。“只要问他就行了，他会告诉你们杀手在什么地方，是他雇用了杀手。”

“嗯，我不觉得事情有这么容易。”

另外一名警察出现在门口。“街上安全了，长官。”

“请你们两位跟我一起走。”

“爱德华的母亲怎么办？”

“你住在这一带吗？”警察问她。

“不是，我住在我妹妹家。”老卡尼夫人回答，“就在马鞍河一带。”

“我们会开车送你回去，并派一名新泽西的州警守在屋外。你并未被牵扯到这件事情里面，所以我肯定你不需要担心任何事情。”

“哦，珀西。”

两个女人拥抱在一起。“一切都会好的，妈妈。”珀西强忍着不让眼泪流出来。

“不，不会的，”虚弱的老妇人说，“永远都不会再好起来了……”

一名警察带她上了警车。

珀西目送车子开远之后，问身旁的警察：“我们要去哪里？”

“去见林肯·莱姆。”

另外一名警察表示：“我们一起走出去，你们左右会各有一名警察。你们务必低着头，不管任何情况都不要抬起来。我们会快步走向停在那

边的第二辆旅行车，看到了吗？你们跳上车子，千万不要朝车窗外看，系上安全带，我们会快速地驶离此地。还有别的问题吗？”

珀西打开波本威士忌的瓶盖，喝了一口酒。“谁是林肯·莱姆？”

“是你自己做的吗？”

“是的。”女人答道，一边拉扯着那件绣花呢布背心。为了遮掩宽大的体形，这件背心和她身上的格子裙都刻意做得有点宽松——这件衣服让他联想到一条虫子身上的环节。他打了一个寒战，觉得十分恶心。

但是他面带微笑地说：“真是令人吃惊。”他拭干了嘴角的茶，然后用继父偶尔会表现出来的绅士风度道了歉。

他问那个女人介不介意自己和她同桌。

“嗯……不介意。”她答道，一边像是藏匿色情书刊一样，将《时尚》杂志收进她的帆布袋里。

“对了，”斯蒂芬说，“我叫山姆·莱文。”她的眼睛为此闪动了一下，因为这姓氏和他健壮的外形实在太相配了。“其实大部分时间别人都叫我萨米。”他补充说，“对我妈妈来说，我是塞缪尔[11]，不过只有在我做错事情的时候才这么叫我。”他的话让她咯咯发笑。

“那我就叫你‘朋友’。”她说，“我叫希拉·霍罗威茨。”

为了避免握她那只潮湿黏腻、装了五条白色变形虫的手，他转身看着窗外。

“很高兴认识你。”他一边说，一边转身回来啜了一口重新端上来、味道让他觉得作呕的茶。希拉注意到自己有两片又粗又秃的指甲有点脏，于是偷偷地将藏在下面的污垢挖出来。

“做衣服让人心情愉快。”她解释说，“我有一部老旧的胜家牌缝纫机，黑色的那一种，是从我奶奶那里弄来的。”她试着整理她那一头油亮的短发，无疑非常希望自己今天破天荒地洗了头。

“我现在已经不认识任何一个会做衣服的女孩了。”斯蒂芬表示，“我在高中时代约会的那个女孩就会，她的衣服都是自己做的，让我印象深刻。”

“嗯，在纽约市好像没有人会自己做衣服，真的一个人都没有。”她露骨地嘲讽。

“我妈妈过去一直不停地自己做衣服。”斯蒂芬说，“每一针都要缝得非常完美，我的意思是真的很完美——每针之间的间隔是三十二分之一英寸。”这一点是真的。“我一直都还留着她做的几件衣服，有点蠢，留

下它们只是因为是她亲手做的。”这一点不是真的。

斯蒂芬还依稀听得到胜家牌缝衣机停停动动，从他母亲那个狭小闷热的房间里传出马达声，昼夜不停。每一针都要缝好，间隔要三十二分之一英寸！为什么？因为非常重要！接着是皮尺、皮带，一切拿得到的东西，全都往她身上扔……

“大部分男人——”希拉·霍罗威茨字句中所表现的紧张，差不多已经解释了她的生活，“一点都不在乎缝衣服这件事。他们要的是热爱运动、懂得电影的女孩。”她迅速地补充，“这些我也会，我是说，我滑过雪，但是肯定没有你滑得好。我也喜欢看电影，某些类型的电影。”

斯蒂芬说：“我不会滑雪，我并不太喜欢运动。”他朝外头望了一眼，看到四周都是警察。这群蓝色的虫子，他们拦检每一辆汽车……

长官，我不了解他们为什么发动这种攻击，长官。

士兵，你的工作并不需要你去了解。你的工作是渗透、测算、孤立，然后消灭。这是你唯一的工作。

“抱歉？”他没听到她说的话，因而问道。

“我说，我才不相信你说的话。我得做，嗯……好几个月的运动才能有你那样的体格。我准备去参加健身俱乐部，我一直都这么计划，只是我有背痛的毛病，不过我真的、真的会去。”

斯蒂芬笑了笑。“啊，老天，我已经厌倦了那些看起来病恹恹的女孩，你知道吗？又瘦又苍白。随便抓一个电视上那些瘦巴巴的女孩，送她回到亚瑟王的时代，他们会立即把她拎到御医面前说：‘大夫，她快死了！’”

希拉眨着眼睛，放声大笑，露出一嘴令人不忍目睹的牙齿。这个笑话让她找到借口把手放在他的手臂上，他感觉到五条虫正在他的皮肤上爬行，而尽量克制那一股恶心的感觉。“我的父亲是一名经常去海外旅行的职业军官。”她说，“他告诉我，其他国家的人都以为美国的女孩非常干瘦。”

“他是一名军人？”山姆·萨米·塞缪尔·莱文笑着问。

“退休的陆军上校。”

“嗯……”

会不会说的太多了，他在心中暗忖，不会。于是他继续说：“我是现役军人，陆军中士。”

“真的！你的驻地在什么地方？”

“特勤小组，新泽西。”她应该很清楚不应该继续追问特勤小组的工作内容。“我很高兴你的家里面有一位军人。有时候，我不太喜欢告诉别人我从事的工作。这样的工作并不太酷，尤其是在纽约，你应该知道我的意思。”

“这一点你不用担心，我觉得这种工作非常酷，朋友。”

她对着吉他盒点点头。“你也是一位音乐家吗？”

“并不算是。我在一间日间托儿所担任义工，这是总部安排的工作。”

看看外头——蓝白色的闪灯，一辆警车飞奔而过。

她把椅子拉近，而他闻到了一股令人反感的味道。他又开始感到畏缩了，虫子从她那一头油腻的头发里钻出来的景象也出现在他的脑海中，他几乎就要吐出来了。他告退了一会儿，然后花了三分钟去搓洗双手。再度回到位子上的时候，斯蒂芬注意到两件事情：她上衣的第一个扣子已经解开了，以及她那件毛衣的背后沾满了数千根猫毛。对斯蒂芬来说，猫只是长了四条腿的虫子。

他朝外面望出去，看到警察的队伍越来越靠近。斯蒂芬瞥了一眼手表，然后表示：“我得去接我的猫了，它在兽医……”

“你有一只猫？它的名字是什么？”她的身子往前倾。

“巴迪。”

她的眼睛绽放出光芒。“哦，好可爱，好可爱呢！你有相片吗？”

一张去他妈的猫的相片？

“没带在身上。”斯蒂芬答道，一边懊恼地吐气。

“可怜的巴迪迪生病病了吗？”

“只是例行健康检查。”

“这是一件好事，最好小心那些虫子。”

“怎么说？”他惊恐地问。

“你知道的，像是犬心虫。”

“对，你说得没错。”

“嗯……如果你够乖的话，朋友，”希拉再次恢复平板的声调，“或许

我会介绍你认识加菲、安德里亚、埃茜——其实是埃斯梅拉达，不过，当然，她一向都不同意用这个名字。”

“它们听起来都很棒。”他说，一边看着希拉从皮夹里掏出来的相片，“我很希望能够认识它们。”

“其实，”她不经意地说，“我住的地方离这里只有三条街，在八十一街上。”

“哈，我有个主意。”他表现出兴高采烈的模样，“或许我可以先把这些东西放在你家，顺便见见你那些宝贝，然后你可以和我去接巴迪。”

“太好了。”希拉表示。

“我们走吧。”

到了外头之后，她说：“这么多警察，发生什么事了？”

“我不知道。”斯蒂芬将背包的背带拉到肩膀上，袋子里传出金属碰撞的声音，或许是一颗手榴弹突然撞到了他的贝瑞塔。

“袋子里装了些什么东西？”

“只是一些乐器，给小孩子用的。”

“像是三角铁之类的东西？”

“是啊，就是那类东西。”

“你要我帮你提吉他吗？”

“你可以吗？”

“嗯……我想没问题。”

她接过吉他盒，让自己的手臂滑进他的臂弯里，然后与一群完全不理会这对恩爱情侣的警察擦身而过。两个人沿着马路向前走，一边笑一边继续谈论那几只疯猫。

倒数四十五小时

6

托马斯出现在林肯·莱姆的房门口，对着房内的某个人点头示意。

那是一名穿着整洁，五十多岁的留平头的男子——鲍尔·霍曼，纽约警察局特勤小组（也就是特警队）的队长。灰白的头发加上结实的肌肉，使霍曼看起来就像他曾经担任过的中士教官一样。他说话的时候速度缓慢、有条有理，而且似笑非笑地直视你的眼睛。在执行特勤任务中，他通常都穿着防弹背心，戴着一顶防风帽，而且经常是第一批通过机动路障的警官之一。

“真的是棺材舞者吗？”警官问。

“据我们得到的消息，确实是他。”塞林托回答。

这个一头灰发的警察停顿了一下。这对他来说，其实是叹了比任何人都要沉重的一口气。然后他表示：“我的32E还有一些队员可以调派。”

32E警探——警察总局指挥中心对他们的昵称——是个公开的秘密。正式的称呼是特勤小组特训警察，男女成员全都是受过严格的S＆S[12] 训练，以及突击、狙击、拯救人质等全套训练的退役军人。这些成员人数不多，因为尽管纽约市治安不佳的名声远播，但是特勤任务却不是经常派得上用场。纽约市的人质营救谈判员一向被认为是全美第一流的，通常都能够在必要的突击行动之间打破僵局。霍曼拨出的两个小组，加起来共十个人，但是对付棺材舞者可能得用上绝大部分的32E成员。

过了一会儿，一名瘦小、戴着一副古板眼镜的秃头男子进了房内。梅尔·库珀是莱姆过去主管的侦查资源组中最好的鉴定人员，他从来不曾到犯罪现场进行搜索，也不曾逮捕过任何罪犯，而且很可能早已忘记如何使用被迫挂在旧腰带上的那把轻型手枪。除了坐在化验室的凳子上盯着显微镜、分析指纹之外，世界上任何一个角落都吸引不了库珀。（好吧，还有他曾经赢得探戈比赛的那个舞池。）

“警官。”库珀称呼莱姆。几年前莱姆从奥尔巴尼[13] 警察局将他挖过来的时候，他便是这个职称。“我以为要检验的是沙粒，但是后来听说是棺材舞者。”如果世界上有一个地方消息传得比街头还快，莱姆心想，那就是警察局。“这一次我们会逮到他，林肯，我们会逮到他。”

班克斯为刚刚抵达的人进行简报时，林肯无意中抬起头，看到一个女人出现在检验室的入口处，黝黑的眼神没有什么防备，大大方方地扫视着房内的一切。

“克莱女士吗？”他问。

她点点头。一名干瘦的男人接着出现在她的旁边，应该是布莱特·黑尔，莱姆猜测。

“请进。”莱姆说。

她走进房里，瞥了一眼莱姆以及梅尔·库珀身旁满墙的法医设备。

“珀西，”她说，“请叫我珀西。你是林肯·莱姆？”

“没错。对于你丈夫发生的事，我感到很遗憾。”

她很快地点点头，似乎对于这样的同情感到不自在。

就像我一样，莱姆心想。

他对着珀西身旁的男人问：“你是黑尔先生？”

身材瘦长的飞行员点点头，一边向前准备握手。然后他注意到莱姆的手臂被固定在轮椅上面，咕哝地发出一声“哦”之后，尴尬地退了回去。

莱姆为他们介绍了其他人，除了阿米莉亚·萨克斯之外——她在莱姆的坚持之下，到楼上将制服换下，穿上林肯衣柜里的牛仔裤和运动衫。根据他的解释，棺材舞者最喜欢把杀害或伤害警察当成一种消遣，所以他要她尽可能看起来像一个平民。

珀西从长裤的口袋里掏出了一个银色的瓶子，啜饮了一口。莱姆闻到一股波本威士忌的香味。显然，这个女人将这种昂贵的酒当成药品服用。

自从被自己的身体背叛之后，除了被告人和罪犯之外，莱姆很少去注意到其他人的身体特质，但是珀西·克莱很难不引起他的注意。她的身高大约只有五英尺多一点，然而却散发出一种净化过的张力，她那对深邃如暗夜的眼睛让人着迷，而唯有在设法挣脱它们之后，你才会注意到她那张并不算美的面孔——狮子鼻加上过浓的男孩味。她有一头纠结且削短的黑色鬈发，不过莱姆倒是觉得松散的长发会有助于软化她那张有棱有角的面孔。她并没有采用有些矮个子刻意表现的矫揉造作——手放在腰上、双手环抱在胸前，或将手指放在嘴巴前面。莱姆知道珀西就像他一样，不会无端地摆出一些姿势和动作。

他的脑袋里面突然出现了一个念头：她就像一个吉卜赛人。

他发现珀西也正在研究他，而她的反应让人觉得十分好奇。大部分人第一次看到莱姆的时候，面孔会红得像水果一样，愣愣地傻笑，说不出半句话，而且会强迫自己死盯着莱姆的前额，以避免目光无意中落到

他残障的身体上面。但是珀西仅看了一眼他的脸孔——细薄的嘴唇和汤姆·克鲁斯式的鼻子，一张比四十多岁的实际年龄年轻许多的面孔，让他看起来十分潇洒——接着又看了看他不能动弹的双腿、手臂和躯体，之后注意力立刻移转到他的残障用品上：光滑的“暴风箭”轮椅、吹吸控制器、耳机和电脑。

托马斯走进房里为莱姆测量血压。

“现在不量。”莱姆说。

“就是现在。”

“不要。”

“安静一点。”托马斯一边说，一边还是不顾一切地测量了血压。他收起听诊器之后表示：“不错。但是你已经累了，而且你最近一直操劳过度，你需要休息。”

“走开。”莱姆一边抱怨，一边转回去面对珀西·克莱。她不像一些访客会因为他是残障者、瘫痪者，或者不算是一个完整的人类，就认为他会听不懂他们讲的话。这些人会用极慢的速度跟他说话，甚至通过托马斯传话。她此刻是直接对着他说话，这一点赢得了他不少好感。

“你觉得我和布莱特有危险？”

萨克斯走进房间，看着珀西和莱姆。

他为她们两个做了介绍。

“阿米莉亚？”珀西问，“你的名字是阿米莉亚？”

萨克斯点点头。

珀西的脸上露出了一个浅浅的微笑，并且轻轻转头，也朝莱姆笑了一笑。

“我并不是因为那名飞行员而取了这个名字。”萨克斯说。莱姆心想，她大概想起了珀西是一名飞行员。“我的名字是来自我祖父的一个姐姐。阿米莉亚·埃尔哈特[14]算是一名英雄吗？”

“并不能真的算。”珀西说，“只是某种巧合罢了。”

黑尔表示：“你们会保护她吧？全天候？”他对珀西点了一下头，然后问。

“当然。”德尔瑞回答。

“太好了。”黑尔表示，“嗯……有一件事，我真的觉得你们应该和那个家伙谈一谈，就是菲利浦·汉森。”

“谈一谈？”莱姆问。

“和汉森？”塞林托问。“当然。但是他会否认一切，然后不会再多说半个字。”他看着莱姆说，“双胞胎对付了他一阵子。”然后又对着黑尔。“他们是我们最杰出的审问人员，但是运气一直不好，汉森始终守口如瓶。”

“你们不能威胁他……或做点什么事？”

“嗯……不成。”塞林托表示，“我不认为我们能够这么做。”

“没什么用，”莱姆接着说，“再怎么样，汉森也提供不了任何消息。棺材舞者从来都不曾和他的客户碰面，也不会让他们知道他会如何完成他的工作。”

“棺材舞者？”珀西问。

“那是我们为这个杀手所取的名字，棺材舞者。”

“棺材舞者？”珀西浅浅地笑了一下，就好像这个名字对她具有某种意义。但是她并没有细说。

“听起来有点令人毛骨悚然。”黑尔带着疑虑地说，就好像警察不应该为坏蛋取这么惊悚的名字一样。莱姆觉得他的想法也没错。

珀西盯着莱姆的眼睛，那对眸子几乎和她的一样黝黑。她问：“你遇到什么事了？中枪了吗？”

这个直接的问题让萨克斯和黑尔有些不安，不过莱姆并不介意。他比较喜欢像他自己一样的人——不会采用一些不得要领的圆滑态度。他平静地答道：“我在一个建筑工地搜寻犯罪现场，一根房梁落下来，砸断了我的颈骨。”

“就像那个演员克里斯托弗·里夫[15]一样？”

“没错。”

黑尔说：“那真是惨。但是那家伙非常勇敢，我在电视上看过他。如果那样的事情发生在我身上的话，我想我一定会自杀。”

莱姆看着萨克斯，萨克斯也回看着他，然后他转过去看着珀西。“我需要你的帮助。我们需要找出他将炸弹弄上飞机的方法，对于这一点，你有什么看法吗？”

“没有。”珀西表示，然后看着正在摇头的黑尔。

黑尔说：“我当时在郊外钓鱼。我请了一天假，很晚才回到家。”

“飞机起飞之前停在什么地方？”

“停在我们的机棚里。我们正在为新承包的空运合约装配飞机。我们必须移开座椅，装上可以配置高压电的特别货架，那是为了安装冷冻库。货柜里装了些什么东西，你已经知道了吧？”

“器官，”莱姆说，“人体器官。你们和其他公司共用一个机棚吗？”

“没有，那是我们自己的，嗯……我们承租的机棚。”

“进入里面有多容易？”塞林托问。

“没有人的时候，停机棚会上锁。但是过去几天，为了装配那架利尔喷气机，二十四小时都有工作人员在现场。”

“你认识这些工作人员吗？”

“他们就像家人一样。”黑尔用一种带有防御性的口吻回答。

塞林托对着班克斯翻了一个白眼。莱姆猜想，这些警探大概以为一件谋杀案里，家庭成员经常都是首号的嫌疑犯。

“我们还是需要取得这份名单。你不介意我们对他们进行调查吧？”

“萨莉·安妮是我们的办公室经理，她会为你们准备一份名单。”

“你们必须封闭停机棚，”莱姆表示，“禁止所有人进入。”

珀西摇摇头，正准备说：“我们不能……”

“封闭停机棚，”他重复道，“所有人都不能进入，所有的人。”

“但是……”

莱姆表示：“我们必须这么做。”

“喂，”珀西说，“等一等。”她看着黑尔。“FB准备得怎么样了？”

他耸了耸肩：“罗恩表示至少还要一整天。”

珀西叹了一口气。“爱德华驾驶的那一架利尔喷气机，是唯一装配了适用货运设备的飞机。明天晚上有一趟已经排定的航程，我们必须彻夜将另外一架飞机装配妥当，不能封闭停机棚。”

莱姆说：“我很抱歉，但是你们别无选择。”

珀西错愕地表示：“我不知道你是以什么身份来给我们选择……”

“我只是试着去救你们性命的人。”莱姆严厉地回答。

“我不能冒着失去这份合约的风险。”

“等一等，小姐，”德尔瑞表示，“你并不明白，这个坏人……”

“他杀了我的丈夫，”她用一种坚定的声音说，“所以我了解他。但是我不会因为威胁而甘冒失去这份合约的风险。”

萨克斯叉着腰。“喂，等一等。如果有任何人能够救你们一命的话，那就非林肯·莱姆莫属了。我觉得我们根本没必要面对这种态度。”

莱姆打断了他们的争论，平静地说：“你可以给我们一个钟头的时间搜集证据吗？”

“一个钟头？”珀西对他的提议表示质疑。

萨克斯笑了一下，惊讶地看着她的老板，问：“用一个钟头的时间搜查一个停机棚？你没弄错吧，莱姆？”她脸上的表情说的是，“我正在为你辩护，你却来这一套。你到底站在哪一边？”

有些刑事鉴定家会指派一个组的人员去勘查现场，但是莱姆每一次都坚持阿米莉亚一个人单独搜证，就像他过去一样。因为一个人单独在犯罪现场搜证，成效绝对不输给整个组。但是要一个人单枪匹马去搜寻一个宽阔的现场，时间却只有一个钟头，确实是短得有些过分。莱姆非常清楚这一点，但是他并没有回应萨克斯，只是继续盯着珀西看，她说：“一个钟头？好，我可以接受。”

“莱姆，”萨克斯抗议，“我需要更多的时间。”

“但是你是顶尖的好手，阿米莉亚。”他笑着回答，这也表示这件事已经决定了。

“现场有些什么人可以帮助我们？”莱姆问珀西。

“罗恩·塔尔博特，他是公司的合伙人，也是我们的运营经理。”

萨克斯在她的备忘录中记下这个名字。“我现在动身吗？”她问。

“不。”莱姆回答，“我要你等到我们取得芝加哥那架飞机上的炸弹之后。我需要你帮我进行分析。”

“我只有一个钟头，”她不耐烦地表示，“你还记得吧？”

“你必须待命。”他不满地说，然后问弗雷德·德尔瑞，“庇护所的事情办得怎么样了？”

“我们找到了一处你会喜欢的地方。”德尔瑞对珀西表示，“就在曼哈顿。那些纳税人得更辛勤地工作了，嘿嘿！在证人保护计划中，这个地方经常被美国的法官视为上上之选。还有一件事，我们需要纽约警察局派一个人来处理保护的细节，一个对棺材舞者有相当程度的认识与了解的人。”

杰里·班克斯刚好在这时抬起头，困惑地发觉所行人都盯着他看。“什么事？”他问，“什么事？”边说边徒劳地整理他那一头蓬松的乱发。

斯蒂芬·考尔虽然像个军人一样地说话，也使用军人的枪支射击，但是事实上他从没当过兵。

而他现在却对着希拉·霍罗威茨表示：“事实上，我对我军人世家的传统一直感到非常骄傲。”

“有的人并不这么认为——”

“没错，”他打断她，“有的人不会因此而对你表示尊重，不过那是他们的问题。”

“那确实是他们的问题。”希拉附和道。

“你的地方还真是不错。”他环顾着这座塞满了减价商品的垃圾场。

“谢谢你，朋友。嗯……你希望——不，你想要喝点什么东西吗？哎呀，我老是用错词，也常为这种事挨我妈妈的骂。我电视看得太多了，就像，就像……就像……哎呀！”

她到底在胡扯些什么？

“你一个人住在这里吗？”他用一个讨喜的微笑好奇地问。

“是啊，只有我和我那三只‘动感三人行’。我不知道它们为什么全部躲了起来，这几个傻流氓。”希拉紧张地拧着她那件外套的细边。由于他并没有回答她的问题，所以她又问了一次：“想喝点什么东西吗？”

“当然。”

他看到冰箱上面摆着一瓶布满灰尘的葡萄酒，为了特别的时刻而准备的吗？

显然不是——她开了一瓶低热量的汽水。

他溜达到窗户旁边朝外看。这一带的街上并没有看到警察，离地铁站也只有半个街区，公寓位于二楼，窗子虽然装了铁窗，不过并没有上锁。必要的话，他可以沿着防火梯往下爬，然后混进随时都人潮汹涌的列克星顿大道……

她有一部电话和一台电脑，很好！

他看了一眼墙上挂的月历——天使的图像。月历上面有一些标记，不过都不是这个周末。

“对了，希拉，你是不是……”他咳了一声，摇了摇头没有再说下去。

“什么事？”

“嗯……我知道这个问题很愚蠢，我的意思是，这么问好像有点太快。我只是想要知道你接下来几天是不是有什么计划？”

她谨慎地回答：“我，嗯……我应该去看我的妈妈。”

斯蒂芬失望地皱起脸孔。“太可惜了，因为我们家在五月岬[16]……”

“新泽西海岸！”

“对，我要去那里……”

“等你接到了巴迪之后吗？”

谁是这个他妈的巴迪？

对了，那只猫。“是啊。如果你没有其他事情的话，我原本希望你会想出去走一走。”

“你有……”

“我妈妈也会一起去，还有她的一些女伴。”

“哦……天啊，我不知道……”

“所以，为什么你不打个电话给你妈妈，让她知道这个周末她可能必须一个人过了。”

“是这样……我并不是真的需要打电话。如果我没有出现的话，也没什么大不了，因为事情就是这样，我可能会去看她，也可能不会。”

所以她刚才说了谎。一个坐冷板凳的周末，接下来的几天内没有人

会想念她。

一只猫跳到他身边，把头贴在他的脸上。他想象着千万条虫散落在他的身上，想象着这些虫子在希拉的头发上蠕动，想到她那几根长得像虫子的手指。斯蒂芬开始厌恶这个女人，他想要大声吼叫。

“来和我们的新朋友打个招呼，安德里亚。它喜欢你，山姆。”

他站了起来，四处环顾着公寓，一边在心中暗忖。

记住，小鬼，任何东西都能够杀人。

有的东西杀得快，有的东西杀得慢，但是任何东西都能够杀人。

“对了，”他问，“你有没有胶带？”

“嗯……什么用途的胶带？”她纳闷地问。

“是我背包里面那些乐器，我必须修理其中一个小鼓。”

“有啊，我这里还有一些。”她走到玄关，“我每个圣诞节都会寄包裹给我的婶婶，每次都会新买一卷胶带。我总是记不得自己是不是已经买了，所以现在家里面大概有一吨胶带。我是不是像个傻瓜一样？”

他并没有回答，因为他正在观察厨房，并认为那是这间公寓里最理想的杀人地带。

“拿去。”她开玩笑地将胶带丢给他，而他本能地伸手接住。他因为来不及戴上手套而怒不可遏，知道自己会在胶带上留下指纹。当他看到希拉一边咧嘴大笑，一边大叫“接得好，朋友”时，已经气得全身发抖，眼中实际上看到的是一条巨大的、越走越近的肥虫。他把胶带放下，然后开始戴上手套。

“手套？你会冷吗？怎么，朋友，你在……”

他并不理会她而径自打开冰箱，将里面的食物取出来。

她往前靠近一步，脸上轻浮的笑容开始消失。“嗯……你饿了吗？”

他开始取出架子。

他们两个人的目光交汇在一起，突然之间，她的喉咙发出了一声微弱的“哦”。

斯蒂芬在她往前跌落到地面之前，伸手接住了那具肥胖的身躯。

快还是慢？

他抓住她的背，然后朝着冰箱的方向，往厨房里面拖。

倒数四十四小时

7

无三不成理。

拥有荣誉一级工程学位、机身和机械动力领域的合格证书，以及联邦航空管理局颁发的每一种飞行相关执照的珀西·克莱，没有时间迷信。

但是坐在防弹厢型车里，经由中央公园驶往位于城中心的联邦庇护所时，她还是想起了一句古老的谚语——迷信的旅客总是把它当恐怖经文一样挂在嘴边复诵——无三不成理。

就连悲剧也是一样。

首先是爱德华，现在则是第二件不幸——罗恩·塔尔博特从办公室通过手机告诉她的这个消息。

珀西像三明治一样，被夹在布莱特·黑尔和那名年轻的警探杰里·班克斯中间。她垂下头，黑尔看着她，班克斯则机警地看着窗外的交通、行人和街上的树。

“美国医疗保健组织同意再给我们一次机会。”塔尔博特说话的时候，带着令人焦虑的喘息声。塔尔博特是她认识的最佳飞行员之一，不过他已经有多年没开飞机了——因为不稳定的健康状况而遭到停飞。珀西认为，如果仅仅是因为沉溺于酒精、烟草和食物这样的原罪，这种惩罚太不公平，主要是因为她自己也有着同样的嗜好。“我的意思是说，他们可以取消合约，因为炸弹并不包括在不可抗拒的因素之内。他们不会原谅我们的表现。”

“但是他们还是让我们飞明天那一趟？”

一阵停顿。

“是啊，他们让我们飞。”

“少来这一套，罗恩，”她生气地表示，“我们之间不需要扯这些鬼话。”她听见他点着了另一根香烟。罗恩体态肥胖、一身烟味，在她尝试戒烟那一段时间，会伸手向他周转骆驼牌香烟。塔尔博特从来不在意是否换上了干净的衣物或刮了胡子，他也不太会转告坏消息。

“是FB。”他勉强说出口。

“它发生什么事了？”

N695FB是珀西·克莱的利尔35A喷气机，不过并没有任何书面证明

指出这种从属关系。在法律上，这架双引擎喷气机是由摩根飞机租赁公司租给挂名在哈得孙空运公司旗下的完全独立的克莱—卡尼控股公司的。而摩根飞机租赁公司，则是向乔拉控股公司的子公司——在特拉华州注册的“运输之道”——租了这架飞机。这一类合法而且常见的拜占庭式协议 [17] ，让飞机的使用和坠毁都变得异常昂贵。

不过，哈得孙空运的每一个人都知道N695FB属于珀西。她在这架飞机上已经累积了数千个小时的飞行时数记录，它是她的宠物、孩子。爱德华不在身边的许多夜晚，她只要想到这架飞机，就可以暂时抚平寂寞带来的刺痛。一根可爱的操纵杆，让这架飞机可以飞到四万五千英尺的高度和四百六十节的速度——时速超过五百英里。她很清楚这架飞机还可以飞得更高、更快，不过这是一个不能让摩根飞机租赁公司、乔拉控股公司、运输之道和联邦航空管理局知道的秘密。

塔尔博特最后终于表示：“为她装上配备，会比我想象中还要困难。”

“动手进行吧！”

“好吧，”他最后终于说了出来，“斯图走了。”斯图·马夸德是他们的技工主管。

“什么？”

“那个王八蛋准备辞职。嗯……不过他还没开口。”塔尔博特继续说，“他来电话请病假，但是口气有点奇怪，所以我打了几个电话。原来他准备到西科斯基 [18] 上班，已经接了那边的工作。”

珀西有些不知所措。

这是一个大问题。利尔35A喷气机原始的配备是八个客座，为了配合美国医疗保健组织的货运，大部分的座椅都必须撤走，然后装上减震缓冲和冷冻柜的支架，并从引擎的发电装置接出额外的电源插座。这也就表示，最主要的工作在电力和机身上面。

在所有的技工之中，就属斯图·马夸德最优秀，他在创纪录的时间内装配了爱德华那架飞机。没有他的话，珀西还真不知道他们如何在明天那一趟飞行之前完成装配。

“怎么回事，珀西？”黑尔看到她忧虑的表情，问道。

“斯图走了。”她低声说。

他没弄清楚她的话，摇摇头之后问：“去哪里？”

“他走人了。”她生气地说，“辞掉工作，准备修直升机去了！”

黑尔震惊地盯着她。“今天？”

她点点头。

塔尔博特继续说：“他吓坏了，珀西，他们都知道是一枚炸弹。警方什么话都没说，但是他们全都知道发生了什么事，他们都很紧张。我刚刚说的是约翰·林格……”

“约翰？他该不会也辞职了吧？”约翰是他们去年雇用的一名年轻驾驶员。

“他只是问我们是不是应该歇业一阵子，直到这一切都烟消云散。”

“不，我们不歇业。”她坚决地表示，“我们不会取消任何一件该死的工作，一切业务都照常进行。如果还有人请病假的话，就炒掉他们。”

“珀西……”

塔尔博特虽然严厉，但是全公司都知道他是最容易被说服的人。

“好吧，”她生气地表示，“那就由我来炒掉他们。”

“听着，关于FB，我可以完成大部分工作。”同样拥有机身机械工程合格证书的塔尔博特说。

“你尽力而为吧。但是看看能不能找到另外一个技工，”她告诉他，“其他的以后再说。”

“我真是不敢相信，”黑尔困惑地说，“他居然辞职了。”

珀西气坏了。每个人都求自保——这是最恶劣的行径。公司已经奄奄一息，她却还不知道如何动手拯救。

珀西·克莱并没有经营事业的“猴子伎俩”。

猴子伎俩……

还是战斗机飞行员的时候，她曾经听过这种说法。那是由一名海军上将飞行员创造出来的词。意思是说一个天生的飞行员身上那种难以解释、无法传授的才能。

好吧，珀西在飞行这方面确实有些猴子伎俩。任何一种飞机，无论她从前是不是飞过，无论在何种天气下，目视飞行或仪器飞行，白天或夜晚，她都可以完美地让飞机降落在飞行员视为目标的降落点上面——跑道指定点一千英尺内。无论滑翔机、双翼飞机、大力士、737，或米格机……任何一个驾驶舱都像她自己的家一样。

但是她的猴子伎俩仅仅到此为止。

在家庭关系这一方面，她肯定没有半点伎俩。她为了到弗吉尼亚理工学院附设的航空学校就读，从父亲的母校弗吉尼亚大学休学。为此，她那位任职于烟草公司的父亲从好几年前就拒绝和她说话了，最近还取消了她的继承权。（尽管她告诉他，离开夏洛特斯维尔已经是无法避免的事，因为在第一学期的第六周，女学生联谊会那个高个子金发的主席故意大声说这个侏儒女孩想加入的是农业学校，而不是学生联谊会，于是珀西将她打倒在地。）

在海军的内部政治方面也肯定没有半点伎俩。她在驾驶大雄猫（F14）时令人敬畏的表现，肯定无法弥补她招惹的麻烦——其他人都能对某些事件保持缄默时，她却是个“大炮筒子”。她也没有任何伎俩去经营她担任总裁的这家货运公司。她一直非常困惑，为什么哈得孙空运业务繁忙，却总是面临破产的边缘。就像爱德华、布莱特，以及其他的飞行员们一样，珀西不停地工作（她躲避固定航线的理由之一，是因为顽固的联邦航空管理局公告飞行员，每个月的飞行时数不能超过八十小时）。为什么他们总是面临破产呢？如果不是充满魅力的爱德华开发客户的能力，以及性情怪异的罗恩·塔尔博特对成本缩减控制、对债权人耍把戏，他们绝对无法熬过这两年。

公司上个月又差一点破产，但是爱德华设法弄到了美国医疗保健组织的合约。连锁医院在器官移植这上面赚进了令人吃惊的金钱，她明白了这项业务并不只是局限于心脏和肾脏。最主要的问题是在几个小时的有效期限之内，将捐赠者的器官送交合适的受赠者。过去这些器官都是由商业客机载运（放在驾驶舱内的冷藏设备里），但是运送的过程却受到商业客机时刻表与路线的限制。哈德孙空运并没有这些问题。公司方面承诺为美国医疗保健组织拨出一架专机，以逆时针的方向飞越东岸和中西部，去往六至八个城市，让器官在需要的地点之间流通。货品的交送是经过担保的。无论下雨、下雪、气流，只要达到能够飞行的最低限度，也就是只要机场开放，能够合法飞行，哈得孙空运就必须准时交货。

头一个月是试用期。一旦通过，他们就会获得一份能够维持公司生存的十八个月合约。

显然，罗恩施了魔法让客户给他们另一个机会。但是如果FB在明天的航班之前不能准备妥当……珀西简直不敢想象接下来的后果。

他们坐在警车里经过中央公园的时候，珀西仔细地看着初春的嫩绿。爱德华爱极了这座公园，经常到这里跑步。他会沿着蓄水池绕两圈之后，一身汗臭地回到家，灰发一缕一缕地贴着他的脸庞。而我呢？珀西现在只能悲伤地在心中苦笑。他会发现她正坐在家中，专心研读一份飞行日志或一份进阶涡轮引擎维修手册，也许一边抽着烟，或一边喝着“野火鸡”威士忌。爱德华这时候会咧嘴笑着，然后用他有力的手指戳

戳她的肋骨，问她是不是要多做一些不健康的事。他们笑成一团的时候，他会偷偷地痛饮几口波本威士忌。

她想起了他如何亲吻她的肩膀。当他们做爱的时候，他就是将脸搁在这个地方，贴紧她的肌肤。珀西·克莱相信在自己的颈子朝着纤细的肩膀展开的地方——就只有在这个地方——她还可以算是一个漂亮的女人。

爱德华……

夜空里的每一颗星星……

眼泪再次溢满了她的眼眶，她抬头望着灰色的天空——不祥的预兆。她预估云层高度一千五百英尺，风向〇九〇，风速十五节，有气流。她换了坐姿。布莱特·黑尔强壮的手指握住她的前臂。杰里·班克斯正在闲谈一些事情，但是她并没有听进去。

珀西·克莱做了一个决定，她再次打开手机。

倒数四十三小时

呼啸的警笛声。

林肯·莱姆期待特别勤务车通过的时候会听到多普勒效应 [19] ，但是警笛在他的门口响过一声之后，随即安静下来。过了一会儿，托马斯让一名年轻人进入一楼的化验室。这名伊利诺斯州的州警留着整齐的平头，身上的蓝色制服昨天套上的时候可能还干干净净的，现在却是又脏又皱，沾满了煤污与泥渍。他用电动刮胡刀刮过脸，但是留下了一撮细小的暗色山羊胡，和黄色的短发形成鲜明的对比。他带来了两只大型的帆布袋以及一份棕色的卷宗。莱姆见到他的时候，比这个星期内他见过的每一个人都表现得更为高兴。

“炸弹！”他叫道，“炸弹送来了！”

库珀掏空袋子，塞林托在收据和保管单位的卡片上草草签名，并塞回州警的手中。后者除了对这些执法人员奇怪的搜集品感到惊讶，肯定也在猜测莱姆的身上到底发生过什么事。

托马斯礼貌地对州警笑了笑，然后送他离开房间。

莱姆叫道：“来吧，萨克斯，你只需要站在一旁！袋子里面有些什么东西？”

她冷冷地笑了笑，然后走到桌子旁边，看着库珀小心地将袋内的东西摊放开来。

她今天到底怎么回事？一个钟头去搜寻一处现场已经算是相当充裕了——如果她是为了这件事而不开心的话。不过他喜欢她的坏脾气，他自己过去也经常如此。“好吧，托马斯，来帮帮忙。我们需要在写字板上面将证物列出来。列出一些表格。‘CS1’，第一个标题。”

“C，嗯……S？”

“犯罪现场（crime scene），”莱姆不高兴地说，“要不然会是什么？‘CS1，芝加哥’。”

过去的几件案子，莱姆一直使用大都会博物馆海报的背面来制作证物研究图表。现在他已经较为先进了——数块大型写字板挂在他的墙上，空气里芳香的气味带他回到了中西部学校生涯潮湿的春季——那一段为了科学课程而活，同时鄙视拼写课和英文课的日子。

他的助手投给他一个恼怒的眼光，抓起笔，拍拍那条漂亮的领带和打褶裤上的灰尘，然后动手开始记录。

“我们拿到了些什么东西，梅尔？萨克斯，帮帮他。”

他们开始将装在塑料袋和塑料瓶中的灰尘、金属碎片，以及一团团的塑料倒出来，然后将这些东西放在瓷盘上面。那些搜寻坠机现场的人，如果和莱姆训练出来的人员有着相同水平的话，就会使用磁石滚筒、大型真空吸尘器，以及一系列的细筛网，来找出爆炸的碎片。

精通法医学各项领域的莱姆也是炸弹方面的权威。棺材舞者在华尔街那间办公室的垃圾桶里留下一个小包裹，并杀害他两名手下之前，他对这个专题原本没有什么特别的兴趣。在那之后，莱姆全力学习和爆炸物相关的知识。他跟着联邦调查局的爆破小组一起研究。那是联邦化验室当中最小的编制之一，但充满精英，由十四名化验探员和技师所组成。他们并不负责寻找IED [20] ——炸弹在法律上所使用的名词，也不负责拆卸。他们的工作是研究炸弹和爆炸案的犯罪现场，追踪制造者和他们的学徒，并替他们分类（在某些圈子里面，制造炸弹被视为一种艺术，所以学徒们都尽力学习知名炸弹制造者的技术）。

萨克斯拨弄着那些袋子。“炸弹不会被自己的爆炸力破坏吗？”

“记住这一点，没有任何东西会彻底地遭到破坏，萨克斯。”他一边将轮椅移近，检视那些袋子，一边确认。“看到左边那一堆铝制品没有？呈粉碎状而不是弯曲状，这表示炸弹有着很强的爆破力……”

“很强的……”塞林托问。

“爆破力，”莱姆解释，“引爆的程度。不过尽管如此，一枚炸弹有百分之六十到九十会躲过爆炸的破坏。当然，我说的不是炸药本身，但总是有足够的残余物可以归类。哦，我们有许多东西要着手研究。”

“许多？”德尔瑞嘲讽地笑，“就像要把摔得粉身碎骨的矮胖子汉普蒂-邓普蒂 [21] 拼回去一样。”

“但那并不是我们的工作，弗雷德。”莱姆伶俐地回答，“我们只需要逮到把他从墙上推下去的那个王八蛋就行了。”他沿着桌子移动轮椅。“这些看起来像是什么东西，梅尔？我看到了电池，看到了电线，也看到了定时器。还有些什么？找找看有没有包装的盒子或包裹。”

许多放置炸弹的人都因为装载炸弹的外包装被定罪，而不是因为定时器或引爆器。这样的事很少被谈起，但是航空公司经常把无人领取的行李送交联邦调查局引爆，再现爆炸的情况，以期为刑事鉴定专家提供某种标准。在泛美一〇三航班的爆炸案中，联邦调查局就不是从炸弹本身辨识出制造者的，而是通过藏置炸弹的东芝牌收音机。这台收音机被放在一个新秀丽牌行李箱里，包裹在几件衣物当中。探员追踪这些行李箱里面的衣物，结果找到了位于马耳他共和国斯利马岛的一家商店，而店主指认出了那名购买这些衣物的人。那人实际上是黎巴嫩情报员。

但是库珀摇摇头。“除了炸弹的构成元素之外，引爆地点附近并没有其他东西。”

“所以并不是装在行李箱或飞行袋中。”莱姆陷入沉思，“有趣！他到底是用什么方法将炸弹放到飞机上呢？放在什么地方呢？朗，把芝加哥的报告念给我听。”

“爆炸的位置不易确认，”塞林托念道，“主要是因为扩大的火势和机身的毁坏程度。炸弹装置的地点似乎位于驾驶舱后方的底部。”

“后方底部，是不是货柜之间的空隙？或许……”莱姆安静了下来。他一边转动脑袋，一边盯着证物袋。“等等，等等！”他叫道，“梅尔，让我看看那些金属碎片，从左边数过来第三个袋子，把那些铝制品放在显微镜下面。”

库珀将复合显微镜的输出装置连接到莱姆的电脑上，于是库珀看到的东西，莱姆也可以看得见。库珀开始将细碎的样品放在载玻片上，然后固定在显微镜下。

过了一会儿，莱姆开始下指令：“光标下移，按两下。”

在他的电脑屏幕上，影像跟着放大。

“瞧，飞机的外壳是向内爆开的。”

“向内？”萨克斯问，“你的意思是炸弹被装在机身外面？”

“对，我是这么认为的。你觉得怎么样，梅尔？”

“你说得没错，那些光滑的铆钉头全都向内弯曲，炸弹确实被安装在外面。”

“会不会是一枚火箭？”德尔瑞问，“地对空火箭？”

塞林托看了看报告之后表示：“并没有提到显示火箭的雷达光点。”

莱姆摇了摇头。“不对，所有迹象都显示是一枚炸弹。”

“但是从外面……”塞林托问，“从来没听说过这样的事。”

“这就说得通了！”库珀叫道。他戴着一副放大目视镜，手持陶制探针，像个牛仔在草地上数畜群一样，快速地检视金属碎末。“含铁的金属片，是磁铁，虽然无法粘在铝制的机身上，但是机身下方有钢铁的结构。我还找到了一点环氧树脂。在胶水凝固之前，他先用磁铁将炸弹固定在机身外面。”

“看看环氧化合物上的冲击波。”莱姆说，“胶水并未完全凝固，所以

他是在起飞前不久装上的。”

“找得出树脂的牌子吗？”

“没有办法。这是最常见的成分，到处都买得到。”

“有没有找得到指纹的可能性？告诉我实话，梅尔。”

库珀用一个浅浅而怀疑的微笑作为回答，但他还是着手进行，用波里光去扫描那些碎片。除了爆炸的残余物之外，并没有任何明显的迹象。“什么都没有。”

“我得闻一闻。”莱姆说。

“闻这些东西？”萨克斯问。

“通过爆破力，我们已经知道这是强力炸药。我需要知道到底是什么东西。”

许多爆炸制造者都使用低效炸药——迅速燃烧的物质，但是除非装在管子或盒子里面，否则并不会爆炸，这一类炸药当中，最常见的就是枪支的火药。强力炸药——比如塑胶炸药或黄色炸药——在自然的状态下就能够被引爆，并不需要装在任何容器当中，但是这些东西非常昂贵，而且不容易得到。通过炸弹的种类和来源，就可以找出不少指认爆炸制造者身份的线索。

萨克斯拿起一个袋子走到莱姆的轮椅前面，然后将袋子打开。他吸了一口气。

“旋风炸药，三次甲基三硝基胺。”莱姆立刻辨识出来。

“和爆破力符合。”库珀说，“你认为是C3还是C4？”三次甲基三硝基胺是这两种塑胶炸弹的主要成分，而且是军事用品，民间不能合法拥有。

“不是C3。”莱姆表示，再次嗅了嗅炸弹，就好像那是波尔多葡萄酒一样，“没有甜味……很难说。奇怪的是，我闻到了其他的东西……用气相色谱分析仪，梅尔。”

库珀用气相色谱分析仪检视了样本。这部仪器可以将复合物的成分独立出来辨识。它可以分析小至百万分之一克的样本，而且一旦测定是什么东西，即可比对资料库中的数据，可能因而找出样本的商标。

库珀看看检验的结果。“你说得没错，林肯，确实是三次甲基三硝基胺。还有油脂的成分，这就有点奇怪了……淀粉……”

“淀粉！”莱姆叫道，“我闻到的就是淀粉，是瓜尔面粉！”

库尔看着电脑屏幕跳出来的文字大笑。“你怎么知道？”

“因为是军方的炸药。”

“但是并没有炸药当中的活跃成分，”库珀抗议道，“硝化甘油。”

“不是，不是，并不是真的炸药。”莱姆说，“这是一种三次甲基三硝基胺、黄色炸药、机油和瓜尔面粉的混合物。并不常见。”

“军方？”塞林托说，“所以又指向了汉森。”

“确实如此。”

库珀将样本放在复合显微镜的镜台上。

影像立即同步出现在莱姆的电脑屏幕上：几根纤维、电线、金属末、碎片和尘土。

他想起了几年前一个类似的影像，不过情境却完全不同。当时他看的是一支沉重的黄铜制的万花筒，是他买给一个朋友的生日礼物，这个朋友是又漂亮又有格调的克莱尔·特里林。莱姆在苏荷区的一家商店找到了这支万花筒，两个人花了一个晚上共享一瓶梅洛葡萄酒，一边猜测着何种异国的水晶或宝石，才能在接目镜上制造出如此令人赞叹的影像。最后，和莱姆几乎有着相同科学好奇心的克莱尔将筒子的底部旋开，然后把里面的东西倒在桌上。他们两个人笑成了一团，因为里面装的只是一些金属碎片、木屑、一根断裂的回形针、电话簿上撕下来的纸片，和几枚图钉。

莱姆将这些记忆抛开，试着让自己专心看着屏幕上出现的东西：一小片马尼拉蜡纸——军队用的炸药就是包在这种蜡纸中。纤维——人造丝和棉花——来自棺材舞者用来捆绑炸药的引线，这些纤维很容易在引线上发霉分解。一小块铝片和一段彩色的电线——来自电子雷管。接下来还有一些其他电线，和一块橡皮擦大小的电池用碳棒。

“定时器！”莱姆叫道，“我要看定时器！”

库珀从桌子上提起一个小号的塑料袋。

里面装的是炸弹沉默而无情的核心。

令莱姆惊讶的是，定时器近乎完整。啊，你的首次疏忽！他一边想，一边沉默地对棺材舞者说。大部分的爆炸制造者都会用炸弹包住引爆系统来摧毁线索，但是棺材舞者这一次却意外地将定时器装在金属外壳内的一块厚钢嘴旁边。爆炸的时候，钢嘴为定时器提供了屏障。

莱姆为了查看扭曲的钟面而伸长的脖子，开始感觉到阵阵刺痛。

库珀检查了装置。“我找到了型号和制造商。”

“用联邦调查局的爆裂物参考资料库查询每一样东西。”

联邦调查局的爆裂物参考资料库，是全世界最大规模的爆裂装置资料库。它包括了全美国所有和炸弹有关的报告资料，以及其中多项实体的证物。资料库当中有些项目的年代相当久远，甚至可以追溯到二十年代。

库珀敲打着他的电脑键盘，一会儿之后，他的数据机开始发出尖锐的嘎吱声响。

要求的资讯大约在两分钟之后传送回来。

“没有结果。”秃头的库珀脸色有点痛苦地表示，这大概是技术人员表达情绪的最大限度，“没有和这枚炸弹吻合的资料。”

制造爆裂装置时，几乎所有的爆炸制造者都会陷入某种特定的模式——他们学会一种技术之后，就会一直紧抓着不放。（因为他们制造出的成品，本质上并不适合进行太多实验。）如果棺材舞者的炸弹符合某个早期在佛罗里达州或加州的爆破装置的特征，调查小组或许就可以从炸弹的地点，调查出可以发现爆炸制造者行踪的额外线索。依据经验法则，如果两个炸弹的结构拥有四个相同点——例如引线是以焊接的方式连接而非使用胶带粘贴，或是定时装置为类比还是数位这样的差别——它们就很有可能由同一个人制造，或得自他的传授。棺材舞者几年前在华尔街放置的炸弹和这一颗并不一样，但是莱姆很清楚这是因为目的的差异。那一枚炸弹的装置是为了阻碍犯罪现场的调查；而这一颗，则是为了将一架飞机在空中炸开。如果莱姆对于棺材舞者有任何了解的话，就是他会依据工作内容去订制他的工具。

“还有更糟的吗？”莱姆看到库珀盯着电脑屏幕的表情之后问。

“是定时器。”

莱姆叹了一口气，他已经知道怎么回事。“总共有几亿个制造出来的成品？”

首尔的戴华纳企业在去年通过零售、加工和授权，总共卖出了十四万两千个。这些产品没有编号，所以无法知道运送的地点。

“太好了，真是太好了。”

库珀继续看着电脑屏幕。“嗯……爆裂物参考资料库的人对这枚炸弹很感兴趣，希望我们把资料加进他们的资料库里。”

“哦，就好像那才是我们的首要任务一样。”莱姆不满地表示。

这时他肩膀的肌肉突然出现了痉挛，让他不得不往后顶着轮椅的靠枕。他不停地深呼吸，一直到那股他几乎无法忍受的痛苦减轻，然后消退为止。唯一注意到他的萨克斯走上前来，但是莱姆对着她摇摇头，说："你整理出了几种电线，梅尔？"

"看起来只有两种。"

"多频电线还是光纤？"

"都不是，只是一般的门铃电线。"

"没有分流器？"

"没有。"

分流器是一条独立的电线，如果电池或定时器的电线因为安全的理由而被切断，分流器可以把回流接上。每一个精密的炸弹都会有一个分流的结构。

"这可以算是一个好消息，对不对？"塞林托说，"表示他已经越来越大意了。"

但是莱姆持相反的看法。"我不这么认为，朗。分流器唯一的用途是让炸弹难以破解。没有装置分流器，表示他有信心炸弹不会被发现，并会依照他的计划在空中爆炸。"

"这样的东西，"德尔瑞看着炸弹的碎片，轻蔑地问，"这家伙得跟什么样的人来往，才制造得出这样的东西？我有一些关于炸弹供应者的反情报网络。"

弗雷德·德尔瑞也意外地学会了许多关于炸弹的知识。他多年的伙伴和朋友，托比·杜立德，几年前在俄克拉何马市联邦大楼的一楼被一颗炸弹当场炸死。

但是莱姆摇摇头。"除了炸药和引线之外，这些都是现成的东西，弗雷德。汉森可能是供应者。真是见鬼，棺材舞者几乎可以在'无线电室'电子产品连锁店找到他需要的一切。"

"什么？"萨克斯惊讶地问。

"哦，对了，"库珀补充，"我们称之为'爆炸制造者小铺'。"

莱姆让轮椅沿着桌子移动到一块皱得像纸团的钢制外罩前面，盯着它看了好一会儿。

然后他抬头看着天花板。"但是为什么要装在机身外面？"他绞尽脑汁地思索，"珀西说外面一直都有许多人。驾驶员起飞之前不是都会绕着

飞机转一圈，检查一下轮胎等地方吗？”

“没错。”塞林托说。

“为什么爱德华·卡尼和他的副驾驶没有看到？”

“因为——”萨克斯突然表示，“因为棺材舞者在确定飞机上会有些什么人之前，不能把炸弹装上去。”

莱姆移向她。“没错，萨克斯，他一直在旁边观望！当他看到卡尼上了飞机之后，他知道至少会有一个被害者。他等卡尼登机之后，在飞机起飞之前从某个地方现身，悄悄地装上炸弹。你必须找出这个地方，萨克斯，然后对这个地方进行搜寻。你最好立刻动身！”

“只有一个钟头——现在已经不到一个钟头了。”阿米莉亚·萨克斯眼神俏皮，边说边朝门口走去。

“还有一件事。”

她停下脚步。

“棺材舞者和你曾经对付的其他人有点不一样。”莱姆心想，他应该如何解释这一点呢？“对付他的时候，你眼睛看到的东西，并不一定就如你所见。”

她扬起一道眉毛，表示明白。

“他或许不会出现在机场。但是如果你看到有人攻击你的话……你知道我的意思，先开枪。”

“什么？”萨克斯笑道。

“首先保护你自己，然后再顾及现场。”

“我只是一个现场鉴定人员，”她回答，“他根本不会理睬我。”

“听我说，阿米莉亚……”

但是他听见她的脚步声越走越远。还是同样的模式：橡木地板空洞的声响，穿过那块东方地毯时的沉静脚步，接着是门口大理石地板的敲击声，最后——是大门猛然关上的声音。

倒数四十三小时

9

最优秀的士兵就是沉得住气的士兵。

长官，我记得这一点，长官。

斯蒂芬·考尔坐在希拉厨房里的一张桌子旁，一边想着他到底有多讨厌这只叫埃茜还是什么别的名字的肮脏的猫，一边听着录音机里一段冗长的对话。他原本决定把那些猫一只一只找出来干掉，但是发现它们偶尔会发出可怕的号叫声，如果邻居们已经习惯了这样的声音，那么希拉·霍罗威茨的公寓里一片寂静反而可能引起他们的疑心。

沉住气……看着转动的录音带，仔细听下去。

过了二十分钟之后，他在录音带里听到了他期待的东西。他笑了笑，就这样，很好。他将M40步枪收在吉他盒里，觉得自己像个婴儿一样安逸。然后他朝着冰箱走过去，侧头聆听。声音已经停下来了，冰箱也不再晃动。他松了一口气，想着里面那条虫子，觉得自己不再那么畏缩、忐忑不安。我可以安全地离去了。他拿起背包，离开这个阴暗而充满强烈猫味、有着一瓶布满灰尘的葡萄酒以及千万条恶心蠕虫的公寓。

阿米莉亚·萨克斯来到了乡间。

她快速通过了一条隧道，隧道一边是岩壁、一边是小山崖，四周长满初春嫩绿的树木。浅浅的绿荫，处处都可以见到明亮的黄连翘。

萨克斯是一个都市女孩，出生在布鲁克林的综合医院，也一直都在同一个地区生活。对她来说，大自然就是星期日或平日傍晚的景点公园，或是她曾经为了躲避警察巡逻车，而和赛车伙伴一起藏匿她那辆道奇战马的长岛森林保护区。

现在，坐在这辆侦查资源组的汽车里——犯罪现场专用的客货两用车——她用力踩下油门，肩膀配合着转弯的动作，超越了一辆后车窗上下颠倒地贴着一只加菲猫的旅行车，然后弯进了一条带她深入威切斯特郡的岔道。

她放开方向盘的一只手不由自主地插入头发之间，不停地抓着头皮。接着她把手放回汽车的塑胶方向盘上，踩下油门，向前冲进了一处林立着几幢稀疏的商业建筑和连锁速食店的社区之中。

她脑袋里面想的是关于炸弹和珀西·克莱的事。

她也想着林肯·莱姆。

很明显，他今天和平日有些不一样。截至目前，他们已经一起工作一年了。当时他连骗带哄地劝她放弃一份梦寐以求的公务职位，来帮他逮捕一个犯下连续绑架案的罪犯。那时萨克斯正处于生命中的低潮——一项进展不顺利的任务和部门当中一件贪污的丑闻，让她失望得想要离开巡警队。但是莱姆不让她走，事情就这么简单。尽管他只是一个平民身份的顾问，他还是安排让她调到了犯罪现场调查小组。她抗议了一阵，然后放弃了假装出来的勉强。因为事实上，她热爱这份工作，也热爱与莱姆共事，因为他有着令人振奋和生畏的才华，而且——她不曾对任何人吐露这一点——他还真他妈的性感。

这并不表示她完全了解他这个人。林肯·莱姆是一个在自己的内心里游戏人生的人，而他并没有对她透露一切。

先开枪……

这到底是怎么一回事？只要有任何可以避免开枪的可能性，就绝对不能在犯罪现场动用武器。只要一枪，就会让现场受到碳末、硫黄、水银、锑、铅、铜和砷的污染，而且枪击和后泄的气体会摧毁极为重要的微量证物。莱姆告诉她，他在现场对一个罪犯开枪时，最担心的事就是枪击会摧毁许多证物。（当萨克斯认为自己终于可以占上风，而对他表示："但是有什么关系，莱姆，你抓到了罪犯，不是吗？"他尖酸地回答："但是如果他有共犯，嗯……这时候应该怎么办？"）

除了有一个愚蠢的称号，以及比黑手党的弟兄和西部牛仔保镖聪明一点之外，这个"棺材舞者"到底有什么不同？

还有他要她在一个钟头之内完成停机棚的搜证这件事。他同意这件事似乎是为了帮珀西一个忙。不过这一点完全不像他。如果莱姆认为必要的话，通常会将一个犯罪现场封锁好几天。

这些问题一直纠缠不清，而萨克斯不喜欢未解的问题。

不过她已经没有时间再瞎猜了。萨克斯转动方向盘，驶进了迈马洛尼克地方机场宽敞的入口。这个位于威切斯特郡林木区的机场是一个忙碌的地方。许多大型航空公司都在此地设立了分公司，比如联合快捷航空和美鹰航空，不过绝大部分停泊在此地的飞机还是企业用的私人喷气机。这些飞机部没有在机身上涂标记。她猜想，大概是出于安全的考虑吧。

入口有几个检查身份证明的州警。她把车子停下来的时候，他们看到的是一个明艳动人，穿着牛仔裤、防风外套，戴一顶大都会棒球队球帽，开着一辆纽约警察局现场调查车的红发女子，所以多看了她一眼。他们挥手让她进去，她顺着标示寻找哈得孙空运公司，然后在一排商业航空站的尽头找到了这间狭小的砖造建筑。

她把车子停在建筑物前面，然后跳了下来，向两名守卫停机棚和里

面那架银亮飞机的警察做了自我介绍。她很高兴当地的警察为了保护现场，用封锁带将机棚和前面的停机坪围了起来，但是整个区域的面积却让她沮丧。

用一个钟头进行搜证？她可以在这里花上一整天的时间。

谢谢你分派给我这样的工作量，莱姆。

接着她赶紧走进办公室。

十多名穿着西装或工作服的男男女女站在一起，他们绝大部分都只有二十或三十来岁。萨克斯猜想，昨天晚上之前，他们肯定一直是一个年轻而热忱的团队。现在他们的脸上集体露出了悲伤，让他们刹那间增加了不少岁数。

“这里有没有一位罗恩·塔尔博特先生？”她一边展示着银色的警徽，一边问。

屋子年纪里最年长的人——一个五十来岁，顶着一头上了胶的硬发，身着一套过时洋装的老女人——走向萨克斯。“我是萨莉·安妮·麦凯，”她说，“我是办公室经理。珀西还好吗？”

“她很好。”萨克斯谨慎地回答，“塔尔博特在什么地方？”

一个三十多岁，穿着一套绉洋装的褐发女人从一间办公室走出来，将手放在萨莉·安妮的肩膀上。老女人压了压她的手，问她：“劳伦，你还好吗？”

劳伦浮肿的面孔下隐藏着震惊。她问萨克斯：“他们已经知道是怎么一回事了吗？”

“我们才刚刚开始调查……现在，请告诉我塔尔博特生先在什么地方？”

萨莉·安妮擦了擦眼泪，然后看着角落的一间办公室。萨克斯走到门口。办公室里面坐着一个胖得像熊，长着双下巴，一头未经梳理的灰黑乱发纠结在一起的男人，他正在仔细研读打印出来的资料。他抬起头来，脸上的表情阴郁，看起来也刚刚掉过眼泪。

“我是纽约警察局的萨克斯警官。”她说。

他点点头，然后问她：“你们抓到他了吗？”一边看向窗外，就像他期待着爱德华·卡尼的鬼魂飘过去一样。他把头转回来补充说：“那个凶手？”

“我们正在追踪几个线索。”身为警察后代的阿米莉亚·萨克斯非常清楚规避的艺术。

劳伦出现在塔尔博特的办公室门口。“我无法相信他已经走了。”她抽抽噎噎地说着，声音已经濒临恐慌边缘。“谁会做出这种事？到底是谁？”萨克斯身为巡逻警察的时候，曾经通报过坏消息，但是她始终无法忽视被害者亲友声音中的那种绝望。

“劳伦。”萨莉·安妮抓住她同事的手臂，“回家去吧。”

“不，我不想回家。我要知道到底是哪个王八蛋干了这件事。哦，爱德华……”

走进塔尔博特的办公室之后，萨克斯对他表示：“我需要你的协助。杀手似乎在驾驶舱下的机身外面装了炸弹。我们必须知道他是在什么地方动的手脚。”

“机身外？”塔尔博特皱起眉头表示，“用什么方法？”

“用磁铁和胶水。胶水在爆炸发生时仍未完全干燥，所以一定是在起飞前不久装的。”

塔尔博特点点头。“我一定会尽我所能帮忙。”

她轻轻拍了拍挂在臀部的对讲机。“我必须跟我的上司联系，他在曼哈顿。我们会问你几个问题。”她戴上摩托罗拉的收话器和麦克风。

“莱姆，我已经到现场了。你听得到吗？”

虽然他们使用的是全区的特别行动频率，根据交通部的程序，应该使用无线电通讯用语，但是他们很少去理会这些规定，就像现在一样。莱姆抱怨的声音，不知道经过几颗人造卫星的传播之后，从收话器里传出来：“收到了，你花了不少时间。”

别逼得太紧，莱姆。

她问塔尔博特：“飞机在起飞之前停放在什么地方？也就是差不多起飞前一个小时、一个小时十五分左右的时候。”

“停机棚里。”塔尔博特回答。

“你认为在驾驶员完成检查飞机的例行工作之后，凶手还能够接近飞机吗？”

“我想有可能。”

“但是四周一直都有人啊。”劳伦表示。突发的情绪结束，脸也擦过了之后，她现在平静多了，眼神中的绝望已经被一股坚定所取代。

“你是哪一位？”

“劳伦·西蒙斯。”

“劳伦是我们的助理运营经理，”塔尔博特表示，“她帮助我工作。”

劳伦继续说：“我们一直和技工主管斯图——我们的前任技工主管——夜以继日地装配飞机。我们并没有看到任何人接近。”

“所以，”萨克斯表示，“他是在飞机离开停机棚之后装的炸弹。”

“时间顺序！”莱姆的声音从收话器里传来，“飞机离开机棚到起飞之前这段时间在什么地方？”

萨克斯转达了这个问题之后，塔尔博特和劳伦带她到一间满是图表、时间表、书籍、记事簿和纸张的会议室。劳伦摊开一大张上面有着上千个萨克斯看不懂的数字和符号的机场地图，不过建筑物和道路倒是标示得相当清楚。

“任何一架飞机都没有权利移动半寸，”塔尔博特用他粗哑的男中音说，“除非地面控制人员同意。CJ当时在……”

“什么？C……”

“那是飞机的编号。我们提到飞机的时候，是用注册号码的最后两个字母。这一架飞机是CJ，它停泊在这一个停机棚里面。”他轻叩地图，“我们装货完毕之后……”

“什么时候？”莱姆叫道，声音大得如果塔尔博特听得到的话，萨克斯也不会觉得惊讶，“我们需要知道时间！确切的时间！”

CJ的航空日志已经烧成灰烬，联邦航空管理局的时间记录带则还未誊录，不过劳伦检查了公司的内部记录。“塔台给他们推进许可的时间是七点十六分，而他们报告的收轮时间是七点三十分。”

莱姆听见了。“十四分钟。问他们这段时间内，飞机是否曾经离开视线，或曾经在某个地点暂停？”

萨克斯照着做，劳伦回答：“可能在这个地方。”她在地图上指出来。

那是一段大约两百英尺长的狭窄滑行道，一排停机棚把这一段跑道和机场隔了开来。这段滑行道最后结束于一个T字形的岔路。

“哦，那个区域离开了ATC的视线范围。”

“没错。”塔尔博特附和，他似乎清楚这些符号表示什么。

“翻译！”莱姆叫道。

“什么意思？”萨克斯问。

“离开了航空交通管制中心的视线，”劳伦回答，“是一个盲点。”

“这就对了！”收话器里传出，“行了，萨克斯，封锁现场，开始搜寻！停机棚就不用了。”

萨克斯对塔尔博特表示：“我们不用担心停机棚了，我不进行搜证，但是我要封锁那段滑行道。你能通知塔台，要他们更改路线吗？”

“可以。”他回答得有些犹豫，“不过他们会不高兴。”

“如果他们有任何问题的话，请他们打电话给托马斯·珀金斯。他是联邦调查局曼哈顿分区的负责人，他会和联邦航空管理局交涉。”

“联邦航空管理局？华盛顿吗？”劳伦问。

“没错。”

塔尔博特淡淡地笑了一下。“好吧，那就不会有问题了。”

萨克斯走到门口之后，停了下来，盯着忙碌的机场。“哦，我有一辆车子。”她对着塔尔博特叫道，“在机场里面开车的时候，有没有特别需要注意的事情？”

“有，”他答道，“千万不要撞到任何一架飞机。”

[1] 航速和流速单位。

[2] 美国的一部连载漫画布隆迪（Blondie）中的人物。

[3] 纽约市的一个黑人居住区。

[4] 飞机用于水面起落的设备。

[5] 美国宝洁公司的著名咖啡品牌。

[6] PETN，季戊四醇四硝酸酯，是著名的硝酸酯类烈性炸药。

[7] 乔治·因奈斯（George Innes，1825—1894），美国著名风景画家。

[8] 指多波段光源。

[9] 格洛克，奥地利枪械制造公司及其生产的武器品牌名称。

[10] 贝瑞塔，意大利枪械制造公司及其生产的武器品牌名称。

[11] 山姆和萨米都是塞缪尔的昵称。

[12] 指search and surveillance，搜寻与监视。

[13] 奥尔巴尼（Albany），纽约州首府。

[14] 阿米莉亚·埃尔哈特（Amelia Earhart，1897—1937），美国著名飞行员，是第一个飞越大西洋的女性。

[15] 克里斯托弗·里夫（Christopher Reeve，1952—2004），扮演超人的美国演

员。

[16] 位于新泽西州南端的城市，全国最古老的海滨圣地之一。

[17] 指繁复、隐秘、不容易更改的合约。

[18] 美国一家飞机和直升机制造商，由俄罗斯裔美国飞行器工程师西科斯基于一九二三年创建。

[19] 多普勒（Doppler，1803—1853），奥地利物理学家，发现波源与观察者相对运动时，观察者接收到的频率和波源发出的频率不同。该现象即多普勒效应。

[20] 指improvised explosive devices，即时爆炸装置。

[21] 童谣内容，叙述有个人坐在墙上，不小心跌下来，但动用了国王所有的人马，还是没办法把他再拼凑起来。

第二部　杀人地带

“养鹰人的鸟儿，无论如何温驯亲近，都是人类豢养的动物当中，习性最接近野生的动物。”

“而最重要的是，它还会狩猎。”

——斯蒂芬·博迪奥：《苍鹰之怒》

倒数四十三小时

10

“我已经在这里了，莱姆。”萨克斯表示。

萨克斯爬出机动车，双手套上乳胶手套，并在鞋子上套上橡皮圈——莱姆曾经这么教过她，为的是避免让她自己的脚印和罪犯的脚印混在一起。

“你说的‘这里’，”他问，“是什么地方？”

“在滑行道的叉口，一排停机棚之间，卡尼的飞机可能就是暂停在这一带的。”

萨克斯不安地盯着远方的一排树木。这是一个多云潮湿、随时都可能受到暴风雨袭击的日子。她觉得自己成了暴露的目标。棺材舞者现在可能就在此地——也许他是回来毁灭遗留下来的证据，或是回来杀个警察以延缓调查的进度，就像几年前在华尔街布下杀害莱姆手下的那枚炸弹。

先开枪……

妈的，莱姆，你在吓唬我！你为什么把这家伙说得像会穿墙或口吐毒液一样？

萨克斯从后车箱取出了装着波里光的盒子及一个大提箱。她打开提箱，里头有上百件专业工具：螺丝起子、扳手、锤子、电线剪、刀子、指纹采集工具、宁海德林[1]、镊子、刷子、钳子、剪刀、收缩拔钉锤、枪击残余物收集工具、铅笔、塑胶袋、纸袋、证物搜集胶带……

第一步，划定封锁范围。

她用封锁带围住了整个区域。

第二步，考虑媒体摄影镜头和麦克风所及范围。

还没有媒体出现，感谢上帝。

“你在说什么，萨克斯？”

“我感谢上帝还没有让记者出现。”

“祈祷得好，但是告诉我你现在正在做什么？”

“我仍在封锁现场。”

“找出……”

“入口和出口的位置。”她说。

第三步，确定行凶者进入和离开现场的路径——两处皆为间接的犯罪现场。

但是对于这两个地点，她一点头绪也没有。他可以从任何一个方向进入现场。隐藏在某个角落、开着运送行李的货车、油车……

萨克斯戴上护目镜，然后开始用波里光检视滑行道。户外的效果并没有在暗房里好，但是阴沉的乌云，让她看得见诡异的绿黄光线下面出现的斑点和条纹。只是，她并没有看到脚印。

“他们昨天晚上用水冲过了。”有个声音在她身后叫道。

萨克斯转过身，手放在她的格洛克上，从枪套中抽出一半。

我从来不曾这么紧张，莱姆，都是你的错。

几个穿着工作服的男人站在黄线外面。她小心翼翼地朝着他们走过去，检查他们每一个人身份证上的相片。相片上的人头都符合她看到的面孔，她的手松开了枪把。

“他们每天晚上都会冲洗这个地方，如果你打算找到什么东西的话——我想你是在找东西。”

“用高压水柱。”第二个人补充说。

太好了，棺材舞者留下的每一个微量证物，每一个脚印，每一丝纤维都没了。

“你们昨天晚上有没有在这个地方看到任何人？”

“一定跟那枚炸弹有关吧？”

“大约在七点十五分左右。”她继续坚持她提出的问题。

“没有，没有人会来这里。这些都是废弃的停机棚，或许有一天会被拆除。”

“那你们现在来这里做什么？”

“我们看到一个警察——你是警察，没错吧？所以过来瞧一瞧。跟那枚炸弹有关对不对？是谁干的？阿拉伯人？还是那些狗屎民兵？”

萨克斯把他们赶走之后，对着麦克风说：“他们昨天晚上清洗过这个

地方，莱姆，好像是用高压水柱。”

“哦，不！”

“他们……”

“嗨！你好！”

她叹了一口气，再次转过身，原本以为会再看到那两名工人。但是新的访客是一个戴着有护林熊[2]图案的帽子，穿着打褶便裤，而且相当自大的警察。他低头穿过封锁带。

“很抱歉，”她抗议道，“这个区域被封锁了。”

他慢了下来，但是脚步并没有停下。她检查了他的证件，符合。相片中的他稍稍侧开脸，就像男性时尚杂志的封面男孩一样。

“你就是那个来自纽约的警察，对不对？”他爽朗地笑道，“你们那边的制服还真是不错。”眼睛一边盯着她的紧身牛仔裤。

“这个区域被封锁了。”

“我可以帮忙，我上过法医学的课程。平时我隶属于高速公路小组，但也有过一些重案的经验。你的头发真是不赖，我打赌已经有人这么跟你说过了。”

“我真的必须请你……”

“吉姆·埃弗茨。”

千万不要进到这种亲密的领域当中，那会变得像捕蝇纸一样黏糊。“我是萨克斯警官。”

“这一回还真是大骚动，一枚炸弹，真够麻烦的！”

“听着，吉姆，这一条封锁带是为了把人们隔离在犯罪现场之外。现在你必须帮帮忙，站到封锁带后面去。”

“等等，就连警察也一样吗？”

“没错。”

犯罪现场典型的破坏者有五种：天气、被害者的亲属、嫌疑犯、纪念品收藏家，还有——最糟糕的一种——警察同事。

“我不会碰任何东西，我发誓。只是看着你工作就很开心了，宝贝儿。”

“萨克斯，”莱姆低声说，“叫他从你的犯罪现场给我滚他妈的蛋。”

“吉姆，从我的犯罪现场给我滚他妈的蛋。”

“要不然你会告发他。”

“要不然我会告发你。”

“一定要这样吗？”他举起双手做出投降的模样。最后的一丝调情意味从他咧着嘴的笑容当中消失了。

“开始行动吧，萨克斯。”

那名州警慢慢地离去，脚步缓慢，看起来自尊全无。他回头看了一次，但是已经沮丧得无力还击。

阿米莉亚·萨克斯开始走格子。

搜寻犯罪现场有许多种方式。带状搜寻——蜿蜒蛇行的模式走动——最常用于户外的现场，因为这种模式可以迅速覆盖绝大部分的地面。但是这种说法莱姆听不进去，他使用的是方格模式——同一个方向，以一来一往的方式，一步一尺地覆盖整个现场，然后直角转弯，从另外一个方向再次前后搜寻。他领导侦查资源组的时候，“走格子”成了搜寻犯罪现场的同义词。任何一个在走格子的时候抄捷径或做白日梦而被莱姆逮到的警察，就只有祈求上天保佑了。

萨克斯现在花了半个钟头的时间前后走动。

尽管洒水车可能消除印记痕迹，但是棺材舞者遗留下来的较大物件却不会被冲走，也不会破坏留在滑行道一旁泥地上的脚步和身体的印记。

但是她什么东西都没找到。

“见鬼，莱姆，什么东西都没有。”

“萨克斯，我打赌一定有，我打赌一定有很多东西，只要比在一般的犯罪现场再多花一点工夫，记住，棺材舞者和其他的罪犯不一样。”

又来了。

“萨克斯。”他那低沉而充满魅力的声音，让她全身颤抖，“进到他里面，”莱姆低声说，“你知道我的意思。”

她很清楚他的意思。她痛恨这种思维，但是，萨克斯很清楚，最优秀的刑事鉴定专家能够在他们的脑袋里虚拟出一块空间，在那里猎人和猎物之间没有界线。他们在现场移动的时候，并不像一名搜寻线索的警

察，而是成了罪犯本人，并感觉得到他的欲求、贪念、恐惧。莱姆就有这种才华，而虽然萨克斯试图否认，但是她也拥有这项本领。（一个月前她曾经搜寻过一个犯罪现场，情况是一个父亲谋杀了自己的妻子和孩子。萨克斯在没有其他人能办得到的情况下，找到了杀人的凶器。办完这件案子之后，她一直被自己刺杀被害者的场面所困扰。她可以看见他们的面孔，听见他们的尖叫。这让她整整一星期都无法工作。）

又停顿了一会儿之后。“跟我说话。”莱姆对她说，声音里的急躁终于没有了，“你现在成了他，你走在他走过的路径上面，用他的思维思考……”

当然，他以前也曾对她说过这些话。但是现在——就像针对与棺材舞者有关的每一件事一样——对她来说，莱姆似乎并不只是在意找到隐藏的证物，绝对不是。她可以感觉得到他极度渴望了解这名罪犯，了解他是什么样的人，以及什么原因让他开始杀人。

再一次的颤抖。她的思绪里出现了一幕影像：她回到了那一天晚上。机场里的灯光、飞机引擎的声音、喷射引擎排出的废气味。

“来吧，阿米莉亚……你就是他，你就是棺材舞者。你知道爱德华·卡尼就在飞机上，你知道你必须把炸弹装上去，只要再想一两分钟。”

她照着做了，从某个地方唤起了一股杀人的冲动。

莱姆继续用一种神秘而充满韵律的声音说：“你非常杰出，你没有任何道德观念，为了达到目的，你会不择手段，杀掉任何人。你会转移注意力、利用别人……你手中最致命的武器就是诡计。”

我正伺机而动。

我最致命的武器……

她闭上眼睛。

……就是诡计。

萨克斯感觉到一种黑暗的期待、一种警戒和一股猎杀的欲望。

“我……”

他继续轻声地说：“有没有一种你可以分散驾驶员注意力的方式？”

她睁大了眼睛。“整个区域都是空的。没有任何东西可以让驾驶员分心。”

“你躲在什么地方？”

“停机棚全都封起来了。草地上的绿草高度并不足以藏匿。没有卡车，也没有油桶，没有巷道，也没有可以藏身的角落。”

在她的内心里有一股绝望。我应该怎么办？我必须装上这枚炸弹，我已经没有时间了。灯光……到处都是灯光。怎么办？我应该怎么办？

她说：“我不能躲在停机棚的另一边。那里工人太多了，不够隐蔽，他们会看到我。”

有那么一会儿，萨克斯又挣扎着回到自己的意识当中。而她非常纳闷，她经常都觉得纳闷，为什么林肯·莱姆有能力召唤她进入别人的意识。这一点有时候令她恼怒，有时候则让她觉得恐怖。

三十二岁的萨克斯不顾已折磨了她十个年头的关节炎，蜷曲在地上。“这个地方太开阔了，我觉得自己毫无遮蔽。”

“你在想些什么？”

那边有人正在看着我。我不能让他们发现，我不能！

太危险了。隐藏自己，压低身子。

没有藏匿的地方。

如果我被发现，一切就完了。他们会找到这枚炸弹，会发现我正在追杀这名证人。他们会将证人关在庇护所里面，然后我再也不会有机会解决他们。我绝对不能让这种事情发生。

她感觉到这样的恐慌，回到唯一可能藏身的地方——滑行道旁的停机棚。面前的墙上有一扇破损的窗户，大约三英尺乘四英尺。她刚刚没有特别注意，因为窗子被一张从里面钉上的烂夹板封了起来。

她慢慢地靠了过去。前方的地面铺着一片砾石，上面并没有脚印的痕迹。

“有一扇被夹板盖住的窗户，莱姆。夹板从里面固定，玻璃已经破了。”

“残留在窗户上的玻璃面脏不脏？”

“很脏。”

“玻璃的边缘呢？”

“不脏，很干净。”她了解他为什么问这个问题，“玻璃是最近才破的！”

“很好。用力推那块夹板。”

夹板没有遇到任何阻力地往里面掉，碰到地面时发出了巨大的声响。

“什么声音？”莱姆大声叫，“萨克斯，你没事吧？”

“只是夹板发出的声音。”她回答，再次被他的不安吓住了。

“你看见了什么，萨克斯？”

“里面是空的。有几个布满灰尘的盒子。地面上有一些砾石……”

“是他！”莱姆回答，“他打破窗子，把砾石往里面扔，这样他就可以站上去而不会留下脚印。这是一种老伎俩。窗前有没有任何脚印？我打赌只有更多的砾石。”他尖酸地表示。

“没错。”

“好，你先检查窗户，然后爬进去。但是一定要先寻找看看有没有陷阱，别忘了几年前造成爆炸的那个垃圾桶。”

不要说了，莱姆！不要再说了！

萨克斯再次用波里光四处探照一次。“很干净，莱姆，没有陷阱。我现在要检查窗框。”

波里光只照出了一个戴着棉质手套留下的浅淡的指印。“没有纤维，只有一些棉布纹理的压痕。”

“停机棚里面有没有任何东西？有没有值得盗窃的东西？”

“没有，里面是空的。”

“很好。”莱姆表示。

“为什么很好？”她问，“我不是告诉你什么印记都没有吗？”

“哦，但是这就表示是他，萨克斯。如果没有值得盗窃的东西，戴着棉质手套打破玻璃闯进去并不太合逻辑。”

她仔细地搜寻。没有脚印、没有指印，没有任何清晰的痕迹。她开动了吸尘器，把所有的尘埃都装进袋子里。

“玻璃和砾石装纸袋吗？”她问。

“没错。”

湿气常常会破坏尘迹。所以虽然看起来并不专业，但有些证物最好还是用牛皮纸袋运送，而不要用塑胶袋。

“好的，我四十分钟后将东西送回去给你。”

他们切断了通话。

她小心地将袋子放进机动车里的时候，心里面却焦躁不安。每一回她搜寻犯罪现场，而没有找到枪械、刀子、罪犯的皮夹等明显的证据时，她都会有相同的感觉。她收集的尘迹或许包含着棺材舞者的身份，以及藏身地点的线索，但是也可能只是白费一场工夫。她急着想回到莱姆的实验室去，看看他能找出什么东西。

萨克斯钻进汽车，急速驶回哈得孙空运的办公楼。她匆匆走进塔尔博特的办公室。塔尔博特正在和一个背对着门口的高个子男人说话。萨克斯开口：“我发现他藏身的地点了，塔尔博特先生。你可以通知塔台，现场可以解除封锁……”

高个子男人回过身，是布莱特·黑尔。他皱着眉头，试着回想她的名字。“哦，萨克斯警官，你好吗？”

她习惯性地点头示意，然后愣了一下。

他在这里做什么？他不是应该在庇护所里吗？

她听见轻微的哭泣声，然后看向会议室。坐在塔尔博特的漂亮褐发助理劳伦旁边的是珀西·克莱。劳伦正在哭泣，而勇敢面对丧夫悲恸的珀西正在安慰她。她抬头看到萨克斯，于是对她点了点头。

不，不，不……

然后是第三个震惊。

“嗨，阿米莉亚。”站在窗户旁啜饮着咖啡，一边欣赏着利尔喷气机的杰里·班克斯愉快地说：“这架飞机真是不错，是不是？”

“他们在这里做什么？”萨克斯指着黑尔和珀西，忘了班克斯高于她的职位，怒气冲冲地说。

“他们有个技工方面的问题，”班克斯表示，“珀西想要来一趟这里，试着找出……”

“莱姆，”萨克斯对着麦克风大叫，“她在这里。”

“谁？”他尖酸地问，“这里是哪里？”

“珀西，还有黑尔，在机场。”

“不可能！他们应该待在庇护所里。”

“他们不在庇护所，他们现在就在我的面前！”

“不，不，不！”莱姆气急败坏地说。他停顿了一会儿，然后问：“问班克斯，他是不是遵循了迂回行驶的驾车程序。”

班克斯不自在地表示他并没有。“她真的坚持非来这里一趟，不过，我试着告诉她……”

“天啊，萨克斯。他就在那里的某个地方，棺材舞者，我知道他就在那里。”

“他怎么可能在这里？”她一边问一边走向窗户。

“让他们低下身子。”莱姆说，“我会让德尔瑞从调查局的白原办公室派一辆装甲车过去。”

珀西听到了骚动。“我大约一个钟头之后就会到庇护所去。我必须先找到一个技工来装配……”

萨克斯挥手要她安静下来，然后说：“杰里，让他们留在这里。”她跑到门边，朝外看着机场一片辽阔的灰色，一架嘈杂的螺旋桨飞机正降落在滑行道上。她把麦克风拉近嘴边：“莱姆，他会用什么方法来这里？”

“我一点儿都不知道，他可能会做出任何事。”

萨克斯试着再次进到棺材舞者的意识里，但是办不到，她脑袋里只能想到“诡计”……

“那一带够不够安全？”

“还算严密。连续而不中断的栅栏，州警也在入口设置了检查机票和证件的路障。”

莱姆问：“但是他们并不检查警察的证件，对不对？”

萨克斯看着那些制服警察，想到他们是如何若无其事地挥手让她进来。“糟糕，莱姆，这里有十多辆警车，便衣警车也有几辆。我不认识这些州警或警探……他可能是其中的任何一人。”

“好吧，萨克斯，听好，找找看有没有当地的警察失踪。刚才的两三个钟头之内，棺材舞者可能已经杀害了一名警察，并偷了他的证件和制服。”

萨克斯把一名州警叫到门口，仔细地检查他的证件，确定是他本人

之后，告诉他："我们认为杀手可能就在附近，并且可能装扮成一名警察，所以我要你去检查这里的每一个人。如果有你不认识的人，就告诉我。还有，问一下你的调度员，这几个钟头之内是否有任何警员失去联络。"

"我这就去办，警官。"

她回到办公楼内。这里的窗户没有装窗帘，班克斯把珀西和黑尔带到一间位于里面的办公室。"发生什么事了？"珀西问。

"你们五分钟后离开这个地方。"萨克斯一边说，一边朝着窗外看，试着猜测棺材舞者会如何攻击，但是她一点头绪也没有。

"为什么？"珀西不满地问。

"我们认为杀害你丈夫的人就在这里，或者正朝着这个地方过来。"

"哦，别危言耸听的，这一带到处都是警察，所以再安全不过了。我需要……"

萨克斯厉声对她说："不要争论。"

但是她还是继续争辩："我们不能离开，我的技工主管刚刚辞职了。我需要……"

"珀西，"黑尔不安地说，"或许我们应该听她的。"

"我们得让飞机……"

"退回房间里，不要出声。"

珀西的嘴巴震惊得合不起来。"你不能用这种口气对我说话，我并不是一名囚犯。"

"萨克斯警官？在吗？"刚才在外面和她说话的州警走进门内，"我很快地查看了这里每一名穿制服的警察还有警探，并没有陌生的面孔，也没有任何州警或威切斯特郡警失踪的报告。但是我们的调度中心告诉我，有件事情应该让你知道，也许不是什么重要的事，但是……"

"告诉我。"

珀西·克莱说："警官，我必须和你谈一谈……"

萨克斯不理会她，对州警点点头。"说下去。"

"白原的公路巡逻队在两英里外的一个垃圾箱里发现了一具尸体。估计他大概在一个钟头之前，或更近的时间内遭到杀害。"

“莱姆，你听到了吗？”

“我听到了。”

萨克斯问那名警察：“为什么你觉得这件事情很重要？”

“是他被杀害的手法，真是一团糟。”

“问他那个人的双手和脸是不是不见了。”莱姆问。

“什么？”

“问他。”

她照着做了，办公室里的每一个人都停止说话，盯着萨克斯看。

州警察惊讶得眯起眼睛说：“没错，小姐，警官。嗯……至少双手是不见了，调度员并没有提到脸。你怎么知道……”

莱姆急着问：“尸体目前在什么地方？”

她转达了问题。

“在验尸官的车子里。他们正准备运送到殡仪馆去。”

“不行。”莱姆说，“让他们把尸体送来给你，萨克斯。我要你动手检验。”

“那具……”

“尸体，”他说，“上面有他将如何攻击你们的答案。在我们知道将面对什么之前，我不许珀西和黑尔离开。”

她把莱姆的要求告诉那名警察。

“好的。”他答道，“我这就去办。就是……你的意思是把尸体送到这里？”

“是的，现在。”

“告诉他们尽快送过来，萨克斯。”莱姆说，他叹了一口气，“情况非常糟糕！”

萨克斯不安地觉得莱姆急迫的悲痛，并不只是为了那个刚刚遇害的男人——不论他是什么人——也为了那些或许即将丧命的人。

人们相信来复枪是一名狙击手最重要的工具，但是这一点并不对。最重要的工具是望远镜。

我们怎么称呼它，士兵？我们称它为瞄准望远镜，还是瞄准器？

长官，都不是。是一副望远镜。这一副是红田牌望远镜，三至九倍可调焦距、十字标线。没有比它更精良的望远镜了，长官。

斯蒂芬正为M40步枪装上的望远镜，长度为十二又四分之三英寸，重量仅稍微超过十二盎司，并以相对的序号来搭配这把特定的来复枪，焦距也精心地调整过。视差是在工厂里由光学工程师固定的，所以十字线是落在五百码外一个人的心口上面。就算狙击手的脑袋缓缓地由左往右移动，也不会出现明显的位移。而缓冲距离的精确程度，更让接目镜受到后坐力冲撞时，即使退到与斯蒂芬的眉毛仅毫米之距的地方，也不会伤到他一根头发。

红田牌望远镜的外表光滑乌黑。斯蒂芬用绒布包裹后，藏在吉他盒的泡沫塑料夹层里。

此刻，斯蒂芬藏在距离哈得孙空运办公楼和停机棚三百码的草堆里，把望远镜的黑管与枪身成直角固定在托架上面（每一次安装的时候，总是会让他想到继父的十字架）。然后他将沉重的枪管卡入位置，听到一声令人满意的咔嚓声后，他旋上枪把的螺帽。

士兵，你是一名能够胜任的狙击手吗？

长官，我是最优秀的狙击手。

你有哪些优势？

我的体形绝佳，我非常细心严谨，我不是左撇子，我的视力为二〇／二〇，我不抽烟、不喝酒、不服用任何药物，我可以静止不动地趴卧好几个钟头。我活着就是为了把子弹送进敌人的屁眼里。

他进一步藏身到一堆叶子和草当中。

这个地方可能也有虫子，他心想。但是此刻他并不觉得畏缩。他身负任务，而这件事占据了他全部的心思。

斯蒂芬托着枪，闻着枪栓上的机油味，以及柔软得像是安哥拉羊毛的皮带上发出的牛油味。M40步枪是七点六二毫米的来复枪，重八磅十盎司。扳机的拉力通常是在三到五磅之间，但是因为斯蒂芬的手指非常强壮，所以他将这股拉力调高。这件武器设定的有效射程是一千码，但是他曾经在超过一千三百码的距离进行射杀。

斯蒂芬对这把枪非常熟悉。继父告诉他，在狙击队里，狙击手并没有拆卸枪支的权力，所以老头也不让他动手拆卸这把枪。不过在他所制定的规矩中，这是让斯蒂芬无法赞同的一条。所以因为一次不太寻常的叛逆行动，斯蒂芬偷偷地学会了如何拆卸、清理、修理这把来复枪，甚

至包括了需要调整和置换的机件。

他透过望远镜检视了哈得孙空运。他看不到那个妻子，不过知道她在里面，或者很快就会抵达。由窃听器从哈得孙空运办公室电话线路录下来的带子中，斯蒂芬听到了她告诉一个名叫罗恩的人，他们的计划有所变动：他们准备先绕到机场去找一个可以装配飞机的技工，而不会直接前往庇护所。

斯蒂芬运用低身爬行的技巧，爬到了一处微微隆起的高地上。他仍然隐蔽在树木和草堆后面，却能够以更佳的视野观察一大片平坦的草地和距离两条跑道之外的停机棚、办公楼与前面的停车场。

这是一个极佳的杀人地带，空旷、没什么掩蔽，所有的出入口都可以轻易地从这里瞄准。

前门外面站了两个人。其中一人是郡警或州警，另外一个则是女人，棒球帽下面有一头红发。她是一名便衣警察，他可以认得出挂在她臀部上方那把格洛克或西格索尔[3]手枪方方正正的轮廓。他拿起射程测试仪，将分开的影像对准那个女人的红发。他旋转调整焦距的环状物，一直到影像完美地合而为一。

三百一十六码。

他把射程测试仪放回去，拿起来复枪再一次将十字线的中点对准她的红发，瞄准那个女人。他盯着她那张漂亮的面孔，她的吸引力让他觉得不安。他不喜欢这股吸引力；他不喜欢她这个人，而他自己一点都不知道为什么。

杂草在他身边沙沙作响。他心想：虫子。

他开始觉得畏缩。

窗子里的脸……

他将十字线对准她的胸部。

畏缩的感觉消失了。

士兵，狙击手的座右铭是什么？

长官，是“一次机会，一发子弹，一条性命”。

现场的情况好极了。一道微风从右往左吹，他估计大约时速四英里左右。空气颇为潮湿，可以支持子弹往前飘动。由于他是在一片变化不大的地表上面射击，所以上升热气流十分微弱。

他溜下那片高地，用一根末端缠着棉布的清枪杆清洁M40步枪。开

枪之前一定要清洁你的武器，一点点潮气或油渍，都会让你的射击偏离一英寸左右。然后他扣上枪带，卧倒在他的窝藏地点。

斯蒂芬在枪膛里装了五发子弹，那是由著名的湖城兵工厂制造，品质合格的M118弹。子弹本身是一百七十三格令[4]的船尾型，会以每秒钟半英里的速度击中目标。不过斯蒂芬还是动手做了一些改装。他钻开了弹芯，往里面填装了一些炸药，并以能够穿透大部分盔甲的陶制弹尖置换了标准的外壳。

他摊开了一块擦拭餐盘的毛巾，铺在地面上准备接住退出的弹壳。然后他用枪带在手臂的二头肌上面绕了两圈，胳膊肘稳稳地撑在地上，让前臂和地面形成绝对的直角——就像一具骨骼支架，再让他的脸颊和右拇指“焊接”在扳机上方的枪托上。

然后他开始慢慢地检视杀人地带。

办公室的内部并不太容易辨识，但是斯蒂芬觉得自己瞥见了那个妻子。

没错！就是她。

她就站在一个一头鬈发，白色衬衫皱得乱七八糟的高大男人后面，他的手上拿着一根香烟。一个年轻的、穿着西装的金发男人——他的皮带上挂着警徽——引领着他们离开他的视线。

耐心……她会再出现。他们并不知道你在这里，你可以等上一整天，只要虫子不……

又是闪光。

一辆郡救护车急速地驶进停车场。那名红发警察看到车子了，她的眼神变得兴奋，然后她朝着车子跑了过去。

斯蒂芬让自己开始深呼吸。

一次机会……

让你的武器归零，士兵。

三百一十六码的正常提升角度为三分。他调整瞄准器，算进了地心引力，然后把枪管提高。

一发子弹……

计算风速，士兵。

长官，公式是百码距离所测得的速度除以十五。斯蒂芬在脑袋中立

刻算出：稍微小于一分的风力修正值。他根据修正值调整了望远镜。

长官，我已经准备好了，长官。

一条性命……

一道闪电在一朵乌云后面闪烁，照亮了办公室的正面。

斯蒂芬开始缓慢而均匀地呼吸。

他很幸运，虫子都离他很远，而窗子里并没有看着他的脸。

倒数四十二小时

11

那名医护人员摇摇摆摆地出了救护车。

她对他点点头。“我是萨克斯警官。”

他用肥胖圆滚的肚子对着她，面无表情地说：“是你点的比萨？”

萨克斯叹了一口气。“到底发生了什么事？”她问。

“发生了什么事？他吗？他把自己的一条命给弄丢了，就这么一回事。”他将她上下打量一遍，然后摇摇头，“你是哪儿的警察？我从来没有在这一带见过你。”

“我从城里来的。”

“哦，她从城里来的，所以我最好还是问一下，”他严肃地补充说，“你以前有没有见过尸体？”

有的时候你后退一步，可以了解别人可以如何过分，或过分到什么程度。但这是非常有价值的一课，有的时候甚至超越了价值，达到不可或缺的程度。她笑了笑：“你要知道，我们目前面临的是非常危急的状况，所以你的帮助肯定十分可贵。你可不可以告诉我，你是在什么地方找到他的？”

他研究了一会儿她的胸部。“我问你有没有见过尸体，是因为这一具会对你造成困扰。我可以动手进行应该进行的工作，不管是检验或任何一方面。”

“谢谢，这一点我们会进行。现在，我再请问你一次，你们是在什么地方发现他的？”

“在一处停车场上的垃圾箱里，大概在两英里之外。嗨，吉姆。”那名医护人员说。

萨克斯转过身。太好了，是那名时尚杂志封面的警察，就是刚刚在滑行道对她调情那一个。他大步走向救护车。

“嗨，宝贝儿。又是我。你的封锁带弄好了吗？你怎么样，厄尔？”

“一具尸体，没有手。”厄尔用力将车门拉开，探身进去将装尸袋的拉链拉开。这时候血水滴到了救护车内的地板上。

“哦。”厄尔眨了眨眼，“吉姆，这边结束之后，你要不要来一点意大利面？”

“或许来一盘猪蹄吧。”

“好主意。”

莱姆插了进来：“萨克斯，那边是怎么一回事？你看到尸体了吗？”

“我看到了，正试着查清是怎么回事。”她对那名医护人员表示，“我们必须采取行动了。有没有人知道他是谁？”

“周围并没有任何可以辨识他身份的东西。没有失踪人口的报告，也没有任何目击者。”

“他有没有可能是一名警察？”

“不会吧，不是我认识的人。”吉姆答，“你呢，厄尔？”

“不认识，为什么这么问？”

萨克斯并没有回答。她表示：“我需要进行检验。”

“好的，小姐。”厄尔回答，“让我为你提供援手如何？”

“见鬼。”吉姆说，“我看他才是需要‘手’的人。”他说完之后开始格格发笑，医护人员也发出猪样的傻笑。

萨克斯爬上救护车的后车厢，把装尸袋的拉链完全拉开。

由于她并没有打算脱下牛仔裤和他们做爱，或回应他们的调戏，所以他们只好进一步纠缠她。

“事情是这样，这可能不是你习惯看到的那种交通事故。”厄尔对她说，“喂，吉姆，比你上个星期看到的那一具还要糟糕吗？”

“我们找到的那颗头颅吗？”他若有所思地表示，“我宁可每天都遇到一颗新鲜的头颅，也不要一具烂了一个月的尸体。你有没有见过一具放了一个月的尸体，宝贝儿？那可是令人极度不舒服。一具泡在水里三四个月的尸体，嘿，一点问题也没有——几乎只剩下一堆骨头。但是如果是一具被炖了一个月的……”

“真是令人作呕，”厄尔做呕吐状，“哦！”

“你有没有见过烂了一个月的尸体，宝贝儿？”

“如果你不用这个字眼，我会表示感谢，吉姆。”她心不在焉地对那名警察说。

“烂了一个月的尸体？”

“不要叫我宝贝儿。”

“当然，抱歉。”

“萨克斯，”莱姆厉声地说，“到底发生了什么见鬼的事情？”

“没有身份证明，莱姆。没有人知道他到底是什么人。双手被锐利的锯条切断。”

“珀西是否安全？黑尔呢？”

“他们在办公室里，班克斯和他们在一起，全都避开了窗户。车子的事进行得如何？”

“应该在十分钟内抵达。你必须从那具尸体上面找到线索。”

“你在自言自语吗……警官？”

萨克斯开始研究那名可怜男子的尸体。有大量的血迹，她猜测他的双手是在他刚死不久，或正在死去的时候被切了下来。她戴上了检验用的乳胶手套。

“奇怪，莱姆，为什么他只受到一部分防止身份遭到辨识的处理？”

如果杀手没有时间把一具尸体完全处理掉，他们会进行防止身份遭到辨识的处理，移掉主要的指认重点：双手和牙齿。

“我不知道，”莱姆回答，“并不是因为棺材舞者的疏忽，即使他当时有些匆忙。他身上穿的是什么衣服？”

“只有内衣，现场并没有找到衣服之类的身份证明。”

“为什么，”莱姆若有所思地表示，“他会被棺材舞者选上？”

“如果这件事是他的杰作的话。”

“威切斯特郡出现过几具这样的尸体？”

“依照当地警方的说法，”她用一种悲伤的口气说，“每天都有。”

“描述一下那具尸体给我听听。死因？”

“你已经判定死亡的原因了吗？”她把圆胖的厄尔叫过来。

“是被勒死的。”他回答。

但是萨克斯立刻发现眼睑内部的表面并没有出血的淤点。舌头也没有受伤。大部分被勒死的被害人都会在受到攻击的时间内，咬伤自己的

舌头。

“我不这么认为。”

厄尔看了吉姆一眼，然后不高兴地表示：“他当然是被勒死的，看看他脖子上面的红色淤伤。我们称之为‘勒痕’，宝贝儿。你听着，我们不能让尸体一直留在这个地方。像这样的天气，他很快就会开始化脓。那是一种你没闻过的话，就不算经历过人生的味道。”

萨克斯皱起眉头，“他不是被勒死的。”

他们两人联手对付她。“警官，那是一道勒痕，”州警吉姆表示，“我看过上百件案例了。”

“不，不是，”她说，“罪犯只是从他身上扯掉一条链子。”

莱姆插了进来。“可能就是这样，萨克斯。对一具尸体进行‘抗身份指认’处理的时候，第一件事就是拿掉身上的首饰，或许是一个刻了字的圣像。有谁和你在一起？”

“两个白痴。”她说。

“好吧，死因是什么？”

她简略地检视一下，然后找到了伤口。“冰锥或窄刃的刀子，在头盖骨后面。”

那名医护人员圆滚的身体移进了车内。“我们自己也找得到。感谢各位，让我们像救火一样地赶到这里。”

莱姆对萨克斯说：“描述那具尸体。”

“超重的体格，大肚子，许多松弛的肌肉。”

“皮肤是棕褐色？有没有晒痕？”

“只有手臂和上半身，不包括双腿。脚趾甲未修剪，戴着一个廉价的耳饰——钢制而非金质。他穿的是西尔斯牌内裤，上面还有许多破洞。”

“很好，看来他是蓝领阶级，”莱姆说，“工人、送货员。我们越来越接近了。检查他的喉咙。”

“什么？”

“找他的皮夹或证件。如果只是要让它当几个钟头的无名尸，你会把他的证件塞进他的喉咙里面，所以一直到解剖验尸之前都不会被发现。”

外头传来一阵得意的笑声。

不过当萨克斯抓住尸体的下颚，用力拉开，并开始往里面搜寻的时候，笑声立刻停了下来。

“我的天啊！”厄尔抱怨，“你在做什么？”

“里面没有东西，莱姆。”

“你最好把喉咙切开，深一点。”

萨克斯过去曾经因为莱姆的一些可怕要求而动怒，但是今天她瞥了一眼身后两个龇牙咧嘴的男人，然后从牛仔裤的口袋里掏出那把备受她珍爱，却是非法携带的弹簧刀，把刀刃弹开。

那两张脸孔无法再嬉皮笑脸下去。

“告诉我，宝贝儿，你打算做什么？”

“动个小手术。我得看看里面。”就像她每天都在做这种事一样。

“我的意思是说，我不能把一具被一个纽约警察切过的尸体交给验尸官。”

“那你来。”

她把刀柄递给他。

“她在吓唬我们，吉姆。”

她抬高一边眉毛，然后就像渔夫切鳟鱼一样，让刀子滑进那名男子的喉结里面。

“天啊，吉姆，看看她在做什么？阻止她。”

“我走了，厄尔，我什么都没看到。”州警跨步离开。

她整齐地完成切割之后往里面看，然后叹了一口气。“什么都没有。”

“他到底在搞什么？”莱姆问，“让我们想一想……会不会他根本没有打算对尸体进行抗身份指认的处理？如果他计划这么做的话，会取下牙齿。会不会他想要对我们掩饰的是其他的东西？”

“在被害者双手上面的东西？”萨克斯提议。

“也许。”莱姆回答，“某种他无法轻易地从尸体上去掉的东西，某种

会透露他计划的东西。”

“油污？油脂？”

“也许他正运送喷气机的燃料，”莱姆说，“或者他是酒席承办人，或他的手上有大蒜的味道。”

萨克斯环顾了一下机场。周围有许多汽油运送工人、地面工作人员、修理技工，还有为其中一个航站建筑新侧翼的建筑工人。

莱姆继续说：“他个子大吗？”

“没错。”

“他今天或许上了班，他的手或许摸过自己的脑袋或抓过头皮。”

我自己一整天就一直在抓头皮，萨克斯心想，并急着想要把手伸进头发里，就像每一回感到沮丧或紧张的时候一样，用力抓伤自己的皮肤。

“检查他的头皮，萨克斯，发际线后面。”

她照着做。

她也找到了她要找的东西。

“我看到了有颜色的斑点。是蓝色，还有一点白色，在头发和头皮上面。哦，天啊，莱姆，是油漆。他是油漆工。目前这一带大约有二十个建筑工人。”

“脖子上面的淤痕，”莱姆继续说，“棺材舞者扯掉的是他挂在脖子上的证件。”

“但是上面的相片会不一样。”

“该死，证件上面可能滴满了油漆，或者被他用了什么方法篡改过。他现在就在现场的某个地方，萨克斯。让珀西和黑尔趴在地上，派个人保护他们，然后让所有的人都出去搜棺材舞者。特警队马上就到了。”

麻烦出现了。

他一直看着救护车后面的红发警察。透过望远镜，他无法清楚地看到她在做什么。但是他突然觉得不安。

他可以感觉到她正在进行的事情是针对着他而来。准备揭露他、逮捕他。

虫子越来越接近了。窗子里的脸，那张虫一般的脸正在搜寻他。

斯蒂芬觉得一阵战栗。

她跳下了救护车，朝四周围查看。

有情况了，士兵。

长官，我察觉到了，长官。

红发警察开始对着其他的警察大声下令。大部分的警察看着她，因为她发布的消息而面带惧色，接着开始环顾四周。其中一个人开始朝着警车跑过去，接着是第二个人……

他看到了红发警察的漂亮脸蛋，和环顾机场地面的那对虫子一般的眼睛。他让瞄准器的十字线对准她完美的下巴。她发现什么了？她在找什么？

红发警察停了下来，他看到她正在自言自语。

不，不是自言自语，她正对着一个麦克风说话。从她倾听、点头的方式来看，她正在接受某个人的命令。

是谁？他纳闷地暗忖。

某个判断出我正在现场的人，斯蒂芬心想。

某个正在寻找我的人？

某个可以透过一扇窗户看着我，却又能够立刻消失不见的人。某个能够穿透墙壁、洞眼、细小裂缝，然后偷偷冒出来逮住我的人。

他的背部感觉到一股寒意——他真的开始颤抖——而有那么一阵子，望远镜的十字线跳离了红发警察的身体，他完全无法抓住一个目标。

你在搞什么，士兵？

长官，我不知道，长官。

当他的视线再次捕获红发警察的时候，他看到了事情有多么糟糕。她正指着他刚刚才偷来的油漆承包商的货车，车子停在大约距离他两百英尺，一处保留给建筑工程卡车专用的小型停车场里。

无论和红发警察对话的人是谁，那人已找到了油漆工的尸体，并发现了他用什么方法进入机场。

虫子越来越接近了。他感觉得到它的阴影和冰冷的黏液。

畏缩的感觉。虫子沿着他的腿往上爬……虫子沿着他的颈子往下爬……

我应该怎么办？他心想。

一次机会……一发子弹……

那个妻子和那个朋友就近在眼前。他只需要五秒钟的时间，就可以完成工作。他在窗子里面看到的或许就是他们的轮廓。那个模糊的身影，或是那一个……但是斯蒂芬知道，如果他射穿玻璃的话，所有的人都会趴到地上。如果他没有一枪杀死那个妻子的话，这次的机会就毁了。

我需要她走到外面来。我需要把他们从掩蔽的地点拖进杀人地带，在那个范围之内我不会失手。

他没有时间了。没有时间了！赶快想办法！

如果你要抓一只母鹿，得先让小鹿面临危险。

斯蒂芬开始缓慢地呼吸：吸气，呼气，吸气，呼气。他瞄准目标，开始轻轻地朝扳机施压，M40步枪冒出了火花。

枪声穿越了现场，所有的警察全都趴到地面上，抽出他们的武器。

又一发子弹。停机棚内那架银色喷气机的机尾引擎冒出了第二道火花。

红发警察蜷曲在地面上，手上握着自己的枪，一边查看他的位置。她瞥了一眼机身上冒烟的两个弹眼，然后把粗短的格洛克举到面前，再次朝着对面查看。

干掉她？

好？不好？

要求驳回，士兵，锁定你的目标。

他再次开枪，爆破的烟气再次从侧面扯下了一小块机身。

风平浪静。然后又一枪，撞在肩上的后坐力，焦粉的甜美味道。驾驶舱的一片挡风玻璃爆了开来。

是刚刚那一枪造成的结果。

突然间，她出现了——那个妻子冲出办公室大门，与试图从背后抓住她的金发警察拉扯成一团。

还不构成目标，继续诱她出来。

一道压力，又一颗子弹扯破引擎。

一脸惊慌的妻子挣脱了拉扯之后，冲下楼梯直奔停机棚去关大门，保护她的孩子。

重新填装子弹。

她踏上了地面开始奔跑的时候，他将十字线瞄准了她的胸口。

往前四英寸正中目标，斯蒂芬机器般地计算着。他把枪口移到她前面的位置，然后扣下扳机。他开枪的同时，金发警察正好扑向她，两个人同时倒在地上。错过了目标，而他们刚好有足够的掩护，让他无法在他们背上补上一枪。

他们移近了，士兵。他们正在包抄你。

是的，长官，明白。

斯蒂芬看了一眼跑道，其他的警察也出现了。他们正爬向警车，其中一辆正加速朝着他疾驶过来，已经到了五十五码外的距离了。斯蒂芬用一发子弹击中引擎，一股烟从车前喷起，车子也缓缓地停了下来。

保持冷静，他告诉自己。

我们已经有了撤退的准备。现在只需要利落的一枪。

他听见了几声迅速的枪响，转头看向红发警察。她摆出一副参加射击比赛的姿势，用那把粗短的手枪指着他的方向，寻找他枪口的闪光。当然，枪击的声响帮不了她太大的忙；这就是为什么他从来不费心装上消音器，因为巨响或轻响都一样不容易被定位。

红发警察站了起来，眯着眼睛向前凝视。

斯蒂芬关上了M40步枪的枪栓。

阿米莉亚·萨克斯看到了一道微弱的闪光，她知道棺材舞者身在何处了。

大约三百码之外的一个小树丛里，他的望远瞄准器因反射了头顶的云而闪闪发光。

“在那边。”她一边指出方向，一边大叫。两名警察匆忙地跑向巡逻

车。

州警跳进车子，启动后，滑行到附近一间停机棚后面，由侧面包抄他。

“萨克斯。”莱姆透过收话器呼叫她，“发生什么……”

“天啊，莱姆，他就在现场，正朝着飞机射击！”

“什么？”

“珀西试着跑向停机棚。他发射的是填装了炸药的子弹，他企图诱她出来。”

“趴着不要动，萨克斯。如果珀西想要自杀，就让她去，但是你趴着不要动！”

她汗流浃背，双手颤抖不止，心脏猛烈地跳动。她可以感到一股恐慌顺着背脊往下移动。

“珀西！”萨克斯叫道。

那个女人挣脱杰里·班克斯，站了起来，正全速朝着停机棚跑去。

“不要！”

哦，该死！

萨克斯的眼睛望着棺材舞者的望远镜发出闪光的地方。

太远了！她心想。这样的距离下，我什么东西也射不到。

如果你保持沉着的话，就可以办得到。你还剩下十一发子弹，在没什么风的情况下，只剩下弹道的问题。瞄准点高一点，子弹会往下落。

棺材舞者再次开枪的时候，她看到几片叶子掉了下来。

那一刹那，一颗子弹从她脸庞几英寸外的地方穿过。

她可以感觉到那股冲击波，听见子弹以双倍音速划过的声音，并烧热了她周围的空气。

她轻轻叫了一声，然后抱着腹部缩成一团。

不行！他再次装弹之前，你还有开枪的机会。但是现在已经太迟了，他已经重新装弹，上了膛。

萨克斯快速地抬头看了一眼，举起枪，然后又失去勇气。她压低了

脑袋，用格洛克含糊地指着树丛的方向，迅速地连开五枪。

但是这跟射击空弹没有什么两样。

来啊，女孩，站起来，瞄准之后再射击。你还剩下六发子弹，腰带上也还有两个弹夹。

但是“射不中”这个念头将她牢牢地钉在地面上。

动手！她生气地对自己说。

但是她办不到。

萨克斯仅有的勇气就是把脑袋抬高几英寸——刚好能够看到珀西·克莱奋力朝着停机棚跑去，而杰里·班克斯刚好追上她。年轻的警探把她撞倒在一辆发电车的后面。而几乎就在棺材舞者的来复枪发出轰隆声响的同一时间，击中班克斯的子弹也令人作呕地发出啪的一声。他就像个喝醉酒的人一样踉跄旋转，而血液也像云雾一样，在他的周围喷了开来。

班克斯的脸上先是露出了惊讶的神色，接着是一脸困惑。然后在他旋转倒向潮湿的水泥地面时，脸上已经没有任何表情。

倒数四十一小时

12

“怎么样？”莱姆问。

朗·塞林托合上手机。“他们还是不知道。”他的眼睛朝着莱姆这幢房子的窗外望去，一边不由自主地敲着窗上的玻璃。两只游隼已经回到了屋檐，但是眼睛仍机警地望着中央公园，而不理会窗子上发出的声音。这不太寻常。

莱姆从来没有见过塞林托如此沮丧，他那张呆滞而汗水淋漓的脸显得很苍白。塞林托是侦查谋杀案件的传奇人物，一向都非常镇定。无论是安慰被害人的亲友，还是无情地寻找嫌疑犯不在场证明的漏洞，他总是首先专心于自己的工作。但是此刻他的思绪似乎远在天边，和正在威切斯特郡立医院进行手术——或正在死去——的杰里·班克斯在一起。现在是星期六下午三点钟，而班克斯进手术室已经一个钟头了。

塞林托、萨克斯、莱姆和库珀待在莱姆这幢房子一楼的化验室里。德尔瑞已经离开，前去认定庇护所已经准备妥当，并查看纽约警察局派来替代班克斯的警卫。

他们在机场将受伤的年轻警探抬上救护车——载着断手油漆工死尸的那一辆。那名医护人员厄尔已经不再像以前那么浑了，而是努力地帮血流不止的班克斯止血，并带着苍白而失去意识的警探，匆匆地赶往几英里外的急诊室。

联邦调查局白原一带的探员，用一辆防弹厢型车载着珀西和黑尔，采取迂回的技巧往南驶往曼哈顿。萨克斯则开始进行新的犯罪现场的搜证工作：狙击手的窝藏地点、油漆工的货车，以及棺材舞者的逃亡车辆——一辆承包宴席的厢型车。这辆车子被发现停在距离他杀害油漆工的地点不远的地方，他们猜想，这也是他藏匿开来威切斯特郡的那辆车的地点。

然后她带着证物匆匆赶回曼哈顿。

“找到些什么东西？”莱姆问她，库珀也问，“有没有来复枪的子弹？”

萨克斯一边啃咬着自己一片破裂流血的指甲，一边解释：“什么都没有留下，全都是爆破弹。”她看起来受了惊吓，眼神闪烁，像只小鸟一样。

“这就是棺材舞者，不仅伤人性命，连他的证物也会自动销毁。”

萨克斯用手指戳着一个塑料袋。“这是其中一发子弹留下的东西，我

从一面墙上把它刮了下来。”

库珀将内装物倒在一个检验瓷盘上，盯着它们。“也是陶制弹头，没有用处的残渣。”

“真是个大浑蛋。”塞林托表示。

“棺材舞者非常清楚自己使用的工具。”莱姆说。

门口出现了一些嘈杂的声音，托马斯让两名穿着西装的联邦调查局探员进入房间，跟在他们后面的是珀西·克莱和布莱特·黑尔。

珀西问塞林托：“他怎么样了？”她那对黑色的眼睛环顾室内，感觉到了迎接着她的那股冷漠，但是她并没有因此而胆怯。“我说的是杰里。”

塞林托并没有回答。

莱姆说：“他还在进行手术。”

她一脸苦恼，一头乱发比今天早晨更加纠结了。

“我希望他没事。”

阿米莉亚转向珀西，冷冷地说：“你说什么？”

“我说，我希望他没事。”

“你希望？”萨克斯朝着她走近几步，原本蹲坐的珀西在她继续说下去的时候站了起来，“现在说这种话太迟了，不是吗？”

“你有什么问题？”

“那才是我应该问你的问题，你害他吃了子弹。”

“喂，警官。”塞林托开口。

珀西沉着地表示：“我没有要他追在我后面。”

“如果不是他的话，你已经没命了。”

“或许吧，这一点我们不能确定。我很抱歉他受了伤，但是……”

“你有多么抱歉？”

“阿米莉亚。”莱姆严厉地说。

“不，我要知道你有多么抱歉。你是否抱歉得愿意流血？如果他不能

走路，你是不是愿意帮他推轮椅？如果他死了，你会不会为他念悼文？”

莱姆厉声说：“萨克斯，冷静一点，那不是她的错。”

萨克斯击掌，然后用啃秃的手指用力戳着自己的大腿。“不是吗？”

“棺材舞者的脑袋转得比我们更快。”

萨克斯继续瞪着珀西的黑眼珠。“杰里负责照顾你们，当你冲向火线的时候，你认为他应该怎么做？”

“我什么都没想，好吗？我是依照本能行事。”

“天啊！”

“警官，”黑尔表示，“你在压力下或许表现得比我们冷静，但是我们并不习惯被人开枪射击。”

“所以她更应该趴在地上，按我的命令留在她的办公室里面。”

珀西继续说下去的时候，声调似乎变得有些缓慢。“我看到我的飞机遇到危险，所以我做出反应。或许就好像你看到同事受伤一样。”

黑尔表示：“任何一个飞行员都会像她这么做。”

“没错。”莱姆说，“我正要这么说，萨克斯。棺材舞者就是依照这种逻辑在进行攻击。”

但是阿米莉亚·萨克斯并不罢休。“你们原本应该待在庇护所里，根本就不应该到机场。”

“那是杰里的错。”莱姆越来越生气，“他没有权力改变路线。”

萨克斯瞥了一眼和班克斯搭档了两年的塞林托，但是很明显，他并没有打算站出来为他说话。

“很高兴跟你们聊天。”珀西·克莱冷冰冰地说，一边朝着门口走去，“但是我得回到机场去。”

“什么？”萨克斯倒吸了一口气，“你是不是疯了？”

“那是不可能的事。”一直表现阴郁的塞林托冒出来说。

“本来我为明天的飞行装配飞机的时间就快要不够了，现在还得修理损坏的部分。而既然看起来所有威切斯特郡的有照技工都是懦夫，我只好自己动手了。”

“克莱女士，”塞林托开始说话，“这不是一个好主意。你在庇护所不会有问题，但是我们无法确保你在其他地方的安全。你们在那个地方待到星期一，然后你们……”

“星期一！”她脱口说，“不行，你不明白！我明天晚上必须驾驶那架飞机——运送美国医疗保健的货。”

“不行……”

“有一个问题，”阿米莉亚·萨克斯冷冰冰的声音问，“你可不可以告诉我你还想害死哪些人？”

珀西往前站一步，生气地说：“妈的，我昨天晚上失去了丈夫，和我最好的一个员工，我不打算再失去我的公司。你不能告诉我可以或不可以去什么地方，除非我遭到逮捕。”

“很好，”萨克斯说，并突如其来地用手铐将珀西细小的手腕铐住，“你被逮捕了。”

“萨克斯，”莱姆愤怒地叫道，“你在做什么？立刻放开她！”

萨克斯转过去面对他，同样愤怒地吼道：“你是一个平民，你不能命令我做任何事！”

“我可以。”塞林托说。

“不，”她固执地表示，“抓人的是我，警探。你不能阻止我进行逮捕，只有地方检察官才能让案子作废。”

“这是什么闹剧！”珀西喝道，刚才缓慢的声调不见了，又恢复了全部精神，“你用什么罪名逮捕我？因为我是一名证人吗？”

“指控的罪名是因鲁莽而构成危险，如果杰里丧命的话，就会是刑事意外杀人，或者是过失杀人。”

黑尔鼓起勇气，对她表示：“你听我说，我不喜欢你一天以来对珀西说话的方式。如果你逮捕她的话，就必须连我一起逮捕……”

“没问题，”萨克斯回答，然后告诉塞林托，“中尉，我需要你的手铐。”

“警官，闹够了。”他不满地说。

“萨克斯，”莱姆叫道，“我们没有时间来这一套。棺材舞者目前显然还在外面，正在策划另一次攻击。”

“就算你逮捕我，”珀西说，“我只要两个钟头就会被释放。”

“那么在两个小时十分钟之后，你就会没命，而那是你自己的问题……”

“警官，”塞林托生气地表示，“你是让自己置身不利的处境当中。”

“……如果你没有将别人拖下水的习惯。”

“阿米莉亚。”莱姆冷冷地叫道。

她转向他。他大部分时间都叫她萨克斯，现在叫她的名字，就像是在她脸上掴了一巴掌一样。

手铐在珀西骨瘦如柴的手腕上发出叮当的声响。游隼在窗外振动翅膀，除此之外，没有人说半句话。

最后，莱姆用一种通情达理的声调要求她：“请你取下手铐，然后让我和珀西单独谈几分钟。”

萨克斯犹豫不决，她的面孔就像一张毫无表情的面具。

“拜托你，阿米莉亚。”莱姆努力保持着耐性。

她没有说一个字，取下了手铐。

所有的人都依次走了出去。

珀西按摩了一下手腕，然后从口袋里取出酒瓶，啜饮了一口。

“可不可以请你把门关上？”莱姆问萨克斯。

但是她瞪了他一眼，然后继续朝着走廊走出去。是黑尔将沉重的橡木门关上的。

塞林托从玄关再次打电话询问班克斯的状况。他仍然在手术室内，而值班的护士没有办法提供进一步的消息。

萨克斯以微弱的点头来回应这个消息。她走到窗口，俯瞰着莱姆这幢房子的后巷。斜照的光线落在她的手上，她看着已经啃烂的指甲。两根伤势最严重的手指被她用绷带包扎了起来。习惯，她暗忖着，坏习惯……为什么我戒不掉？

塞林托走到她的身旁，仰头看着灰暗的天空。接下来的雷暴雨肯定在所难免了。

“警官。”他轻声地说，不让其他人听见，“没错，那个女人把事情弄得一团糟。但是你必须了解——她并不是这方面的专家。我们犯的错就是让她把事情弄得一团糟，杰里自己应该很清楚这一点。这件事对我造

成的伤害我无法形容。但确实是他自己搞砸了。”

“不，”她咬牙切齿地说，“你不了解。”

“什么事？”

她能说吗？这件事如此难以启齿。

“是我搞砸了，不是杰里的错。”她转头看着莱姆的房间，“也不是珀西的错，是我的过失。”

“你？操！要不是你和莱姆发现那家伙在机场，他会让所有人都消失。刚才的事不是针对你。”

萨克斯摇头。“我看到……杰里中枪之前，已经看到了棺材舞者的位置。”

“所以呢？”

“我知道他确切的位置。我已经看到了目标。我……”

见鬼，要说出口还真是困难。

“你在说些什么，警官？”

“他对我开了一枪……哦，我的天啊。我趴在地上，动也不能动。”她的手指消失在头发里，一直用力抓得她可以感觉到黏稠的血。住手，妈的。

“所以呢？”塞林托不明白，“每个人都趴在地上，不是吗？我的意思是说，谁不这么做？”

她看着窗外，面孔因为惭愧而火热。“他开枪错过之后，我至少有三秒钟的时间可以回击——我知道他正在进行快速射击。我可以在他身上用掉一整排弹夹，但是我却趴在地上舔泥巴。接着，我再也没有站起来的胆量，因为我知道他已经装好了子弹。”

塞林托嘲弄地说：“什么？你因为自己在缺乏掩护的情况下，没有站起来当狙击手的靶子而烦恼？好了，警官……而且，等一等，你佩戴的是值勤用的武器？”

“是的，我……”

“用格洛克射三百码？你别做梦了。”

“我可能打不中他，但可以射到够近的地方，让他趴下来，他就无法开最后一枪，射中杰里。哦，妈的。”她弯起手，看着沾满血渍的食指，

然后又重新开始抓脑袋。

鲜艳的血红色，让她想起了杰里·班克斯周围那一圈云雾一般的鲜血，所以她抓得更用力了。

“警官，我自己绝对不会因为这样的事而失眠。”

她应该怎么解释？目前困扰她的事情，比塞林托知道的还要复杂。莱姆是全纽约，甚至全国最优秀的刑事鉴定专家，她十分崇拜他，但是她永远也追不上。不过射击——就像开快车一样——则是她的天赋之一，她无论用哪一只手开枪，都可以超越队里大部分的男女同事。她可以在众目睽睽之下，射中抛到五十码高的硬币，然后把弯曲的铜板送给她的教女和朋友当礼物。她原本可以救杰里一命——该死，她甚至可能射中那个王八蛋！

她对自己感到十分生气，她对置她于这种处境的珀西感到十分生气。

她也对莱姆感到十分生气。

房门被推开了，珀西出现在门口。她冷冷地看了萨克斯一眼，然后把黑尔叫进去加入他们。他消失几分钟之后，这一次是黑尔推开门来说：“他要全部的人都回到房间里。”

萨克斯看到他们的时候是这样一种情形：珀西坐在莱姆身边一张破旧的扶手椅上面。她脑中出现一幅荒谬的影像，就好像他们是一对老夫妻一样。

“我们达成协议了。”莱姆宣布，“布莱特和珀西会前往德尔瑞的庇护所，他们会请别人负责修理飞机的事宜。不过不管我们有没有找到棺材舞者，我都同意让她飞明天晚上的班次。”

“如果我逮捕她呢？”萨克斯激昂地表示，“把她带到拘留所？”

她以为莱姆会因此而暴怒——她已经有了心理准备——但是他却理性地回答：“我考虑过这一点，萨克斯。但是我不认为这是个好主意，因为会造成更多的暴露——法庭、拘留、运送，棺材舞者会有更多杀掉他们的机会。”

阿米莉亚·萨克斯犹豫了一下，然后点头让步。他是对的，他通常都是对的。不过不论是对是错，他都有他处理事情的方式。她是他的助理，仅此而已；她对他来说，就只是一个员工。

莱姆继续说：“我的想法是这样：我们设一个陷阱。朗，我需要你的帮忙。”

“说吧。”

“珀西和黑尔前往庇护所，但是我要弄得好像他们去的是其他地方一样。我们要弄得非常隆重，非常引人注目。我会选择一个辖区，假装为了安全的理由把他们关在那里。我们会安排一两次没有干扰的全市转播，表示我们将因为安全的理由封闭警察局前面的街道，并清理现场，把所有登记的嫌疑犯送往拘留所。如果我们幸运的话，棺材舞者会通过监听装置收听。如果没有的话，媒体会插播这段新闻，而他可能通过这个渠道获悉。”

“二十号辖区怎么样？”塞林托建议。

在上城西区的二十号辖区？距离莱姆的房子只有几个街区，而他认识该区多名警官。

“没问题，很好。”

萨克斯这时候注意到塞林托的眼神里透露出一股不安。他倾身靠近莱姆的椅子，汗水从他宽大、油腻的前额往下滴，他用一种只有莱姆和萨克斯听得见的声音说：“你确定吗，林肯？我的意思是——你考虑清楚了吗？”

莱姆的眼睛转向珀西，两人交换了一个眼神。萨克斯不知道这表示什么，她只知道自己一点都不喜欢。

“是的，”莱姆表示，“我确定。”

但是在萨克斯看来，莱姆一点都不确定。

倒数四十小时

13

“我看到了许多微量证物。”

莱姆满意地看着萨克斯从机场的犯罪现场带回来的袋子。

微量证物是莱姆的最爱。那是被罪犯留在现场，或不经意地从犯罪现场沾带在身上的零碎颗粒，有时候甚至用显微镜才看得到。就算是最聪明的罪犯，也不会想到变更或利用微量证物设计陷阱，再勤劳的罪犯也没有办法完全消灭微量证物。

“第一个袋子来自什么地方，萨克斯？”

她生气地翻动她的笔记。

什么事情让她如此恼怒？他纳闷地想。莱姆看得出来有事情不对劲。或许是因为她对珀西·克莱的不满，也或许是因为她对杰里·班克斯的关切，又或许都不是。从她冷漠的眼神当中，他看得出她什么都不想谈。这样也好，他们必须逮到棺材舞者，这是他们此刻首要的工作。

“这一袋来自棺材舞者等候飞机的停机棚里。”她拿起其中两个袋子，然后指着其他三个袋子，“这一个来自狙击手窝藏的地点，这一个来自油漆工的货车，这一个来自宴席承包商的货车。”

“托马斯……托马斯！”莱姆大声叫道，让房内的每一个人都吓了一跳。

助手出现在门口，不高兴地问：“什么事？我正准备一点吃的东西，林肯。”

“吃的东西？”林肯恼火地问，“我们不需要吃东西。我们需要再画一些图表。记下来：‘CS2，停机棚’，没错，‘CS2，停机棚’。很好，然后再一个，‘CS3’，就是他开枪的地点，他的草丛高地。”

“我应该写什么？‘草丛高地’？”

“当然不是，那是个玩笑。我还是有一点幽默感的，你知不知道？记下：‘CS3，狙击手窝藏地点’。现在，让我们先来看看停机棚有些什么东西？”

“玻璃碎片。”库珀回答，一边像个钻石商人一样，将内装物倒在一个瓷盘上面。萨克斯补充道：“还有一些用吸尘器收集的东西、窗台上的一些纤维，没有FR。”

FR，也就是手指或手掌的印痕。

“他对指纹太谨慎了。”塞林托闷闷不乐地表示。

“不对，这样反而值得高兴。”莱姆说，并且因为没有人能够像他一样迅速推论而恼怒——他经常如此。

“为什么？”塞林托问。

“他如此小心，是因为他在某个地方登记有案底！所以，只要我们找到一枚指纹，就有很大的几率将他指认出来。好吧，好吧，棉质手套的印记没什么用处……他在停机棚里撒了砾石，所以也没留下鞋印。他是一个聪明的家伙，但是如果他很愚蠢的话，就没有人需要我们了，对不对？好吧，现在这些玻璃能够告诉我们什么？”

“除了告诉我们他打破窗子，闯进停机棚里以外，”萨克斯不耐烦地问，“还能告诉我们什么？”

“不见得。”莱姆说，“让我们看一下。”

梅尔·库珀在载玻片上装上几片碎片，然后放在调至低倍数的复合式显微镜下。他启动摄影机，将影像传送到莱姆的电脑里。

莱姆移动轮椅到电脑面前，然后开口下令：“指令模式。”听到他的声音，电脑立刻忠实地在鲜明的屏幕上滑出一张目录。他自己没有办法控制显微镜，但是他能够通过电脑捕捉，并操控影像——例如放大或是缩小。“光标左移，按两下。”

莱姆使劲向前移近，陷入彩虹光环的折射当中。“看起来像是强化窗用的玻璃。”

“同意。”库珀表示，然后继续观察，“没有碎屑，是由某种钝器击碎的，或许是他的手肘。”

“没错，没错。看看那些贝状物，梅尔。”

当某个人打破窗户时，散落的玻璃会形成一系列的贝状碎裂，也就是弧形的断裂线。通过形成曲线的方式，可以判断出打击来自什么方向。

“我看到了。”库珀回答，“是标准的裂痕。”

“看看那些玻璃上的尘土。”莱姆突然表示。

“看到了，沉淀的雨水、泥浆和燃油剩余物。”

“这些尘土附着在玻璃的哪一面？”莱姆性急地问。当他主管侦查资

源组的时候，他手下的警官对他的抱怨之一，就是他表现得像个凶悍的女教师一样。莱姆则把这句话当作一种赞美。

“那是……”库珀理出了头绪，“怎么可能？”

“怎么了？”萨克斯问。

根据莱姆的解释，贝状的裂痕是从玻璃干净的那一面开始，然后结束于肮脏的一边。“打破玻璃的时候，他在停机棚里面。”

“但是他不可能这么做，”萨克表示斯反对，“这些玻璃碎片是在停机棚里面找到的。他……”她停了下来，然后点头，“你的意思是，他从里面打破玻璃出来，然后铲起碎片和砾石往里面丢。他为什么这么做？”

“这些砾石并不是为了防止留下鞋印，而是为了让我们误以为他是从外面闯进去的。其实他已经在停机棚里面了，然后打破玻璃往外闯。有趣！”莱姆思考了一会儿，然后大叫，“检查那些微量证物，有没有黄铜的成分？看看黄铜上面是不是沾了石墨？”

“一把钥匙。”萨克斯说，“你认为有人给了他一把可以进到停机棚里的钥匙。”

“我正是这么想。我们要查查看是什么人拥有或租用了这些停机棚。”

“我来打电话。”塞林托一边说，一边打开他的手机。

库珀朝着另一台显微镜的接目镜里头看，他调到了高倍数。“找到了。”他表示，“有许多黄铜和石墨，我猜还有一些三合一的润滑油。所以那是一个老旧的门锁，让他费了不少工夫。”

“或者……”莱姆怂恿道，“来吧，动动脑筋！”

“或者是一把新打的钥匙！”萨克斯脱口说出。

“没错！一把会卡住的钥匙，很好。托马斯——图表！拜托！记下：‘以钥匙进入’。”

托马斯精确地将这几个字写了下来。

“现在，再来看看我们还有些什么东西？”莱姆用吹吸控制器朝电脑移近。他因为失误而撞了上去，差一点弄翻屏幕。

“该死！”他抱怨。

“你没事吧？”塞林托问。

“很好，我很好。”他怒气冲冲地回答，“其他东西呢？我刚才问的是，我们还有其他东西吗？”

萨克斯和库珀把剩余的微量证物扫到一大张白色的新闻用纸上，戴上放大护目镜检视。然后库珀用探针拾起了几个颗粒搁在一旁。

“好了。”库珀表示，“我们还有一些纤维。”

过一会儿之后，莱姆盯着电脑屏幕上的几根细小丝线。

“你认为怎么样，梅尔？是纸张，对不对？”

“没错。”

通过收话器，莱姆命令他的电脑在纤维的显微影像上面移动。“看起来有两个种类。一种是白色或暗黄色，另外一种有着绿色的染料。”

“绿色？像是钞票？”塞林托提议。

“有可能。”

“有没有足够的数量来进行气体化学处理？”莱姆问道，因为用气相色谱分析仪分析会破坏纤维。

库珀表示数量足够，然后取出其中一部分来进行分析。

他看着电脑屏幕。“没有棉花，没有碳酸钠、亚硫酸盐或硫酸盐。”

这些都是制造高品质用纸的时候，浆化处理过程中用的化学添加物。

“这是廉价的纸张。染料也是水溶性的，不是油墨染料。”

“所以，”莱姆说，“并不是钞票。”

“或许是再生纸。”库珀表示。

莱姆再次放大电脑屏幕上的图像，上面的矩阵变得巨大，细节部分变得模糊。他感觉到一股沮丧，希望自己是透过真实的复合显微镜接目镜进行观察。任何东西都比不上光学仪器清晰。

接着他看到了一些东西。

“那些黄色的污点呢，梅尔？是胶水吗？”

库珀朝着显微镜的接目镜里看，然后表示：“没错，看起来像是信封上的胶水。”

所以钥匙可能是装在一个信封内交给棺材舞者。但是那些绿色的纸张代表什么？莱姆一点头绪也没有。

塞林托关上了手机。“我和哈得孙空运的罗恩·塔尔博特谈过，他打了几个电话。猜猜看是谁租用了棺材舞者等在里面的停机棚？”

“菲利浦·汉森。”莱姆答道。

“没错。”

“我们掌握了不少有利的证据。”萨克斯表示。

确实如此，莱姆心想。不过他的目标并不是通过无懈可击的诉讼，把棺材舞者交给总检察官。他要把这家伙的脑袋插在一根矛上面。

“还有没有其他的东西？”

“没有。”

“好吧，我们移到下一个现场——狙击手的窝藏地点。他在那个地方承受了很大的压力，或许会造成他的疏忽。”

但是可想而知，他一点疏忽都没有。

没有任何遗落的弹壳。

“这就是为什么有一些棉花纤维。”库珀看着显微镜说，“他用擦拭餐盘的毛巾接住了弹壳。”

莱姆点点头。“脚印呢？”

“没有。”萨克斯解释，棺材舞者避开了没有遮蔽的泥地，就连跑向宴席承包货车准备逃亡的时候，也都一直踩在草地上。

“你找到了几枚指纹？”

“在狙击手的窝藏地点一枚都没找到，”她回答，“在那两辆货车上面大概接近两百枚。”

通过连接全国犯罪、军队、平民指纹资料库的指纹自动辨识系统，彻底地清查这些指纹是办得到的（虽然会花费许多时间）。即使一心想要逮到棺材舞者，莱姆也不会费心去查这个。萨克斯表示，她在货车里也找到了棺材舞者的手套印记，所以车子里的指纹不会来自他。

库珀将袋子里装的东西倒在一个检验盘内，然后和萨克斯一起检视。“尘土、杂草、卵石……有了，你可不可以看看这个，林肯？”库珀装上另外一个载玻片。

“毛发。”库珀贴在自己的显微镜上面，一边表示：“三根、四根、六根、九根……十多根。看起来是连续性的毛干髓。”

毛干髓是某些毛发在发干中央的管道。人类的毛发当中，毛干髓不是不存在，就是成断续性。连续性的毛干髓表示这些毛发来自动物身上。“你认为怎么样，梅尔？”

“我用电子显微镜检视。”库珀将倍数放大为一千五百倍，并将刻度盘调整到一根毛发刚好置于屏幕正中央。那是一根发茎泛白的毛发，带着末端尖细如凤梨皮的鳞屑。

“猫。”莱姆表示。

“好几只猫。”库珀一边再次朝着复合显微镜里瞧，一边修正，“看来有一只黑猫，有一只带着斑点，两只都是短毛。还有一只是黄褐色，像是波斯猫之类又长又细的毛。”

莱姆嘲讽道：“我不认为棺材舞者是一个热爱动物的人。他要不是被误认为是一个爱猫的人，就是曾经待在一个养猫人的家里。”

“还有其他的毛发，”库珀说，一边为复合显微镜装上载玻片。“是人类的毛发，两根，各约六英寸长。”

“他在除毛，是不是？”塞林托问。

“谁知道？”莱姆怀疑地回答。没有连接的毛囊，就无法决定脱落毛发的人的性别；除非是小孩的毛发，否则也无法判断年龄。他表示：“或许是那名油漆工的毛发，萨克斯？他留了长发吗？”

“不是，他剃了个平头，而且是金发。”

“你认为呢，梅尔？”

库珀扫描了整根毛发。“它们染过颜色。”

“大家都知道棺材舞者精于易容。”莱姆表示。

“我不知道，林肯。”库珀说，“染料的颜色和头发自然的颜色相近。如果他试图易容的话，应该会尝试完全不同的颜色吧。等一等，我看到了两种不同颜色的染料。天然的颜色是黑色，然后加上了赤褐色，最近的一次则是深紫色。间隔的时间约为两到三个月。”

“我还筛出许多残渣，林肯。我得对其中一根毛发进行气体化学处理。”

“动手吧。”

过了一会儿之后，库珀看着连接到气相色谱分析仪的电脑图表。“有了，这里有一些化妆品之类的东西。”

化妆品对犯罪学家的帮助非常大。化妆品制造商为了获利，会改变制造成分来迎合新的流行趋势。所以，不同的成分经常可以透露出不同的制造日期和分销的地点。

“是什么化妆品？”

“等一等。”库珀正在把成分传送到该品牌的资料库。一会儿之后，他得到了回复，“是瑞士制造的瘦身用品，由位于波士顿城郊的珍康公司进口。这是一般的清洁用香皂，添加了油脂、氨基酸。是新推出的产品，在广告方案当中宣称该产品可以消除脂肪和脂肪团。”

“我们来进行素描吧？”他问，“萨克斯，你认为怎么样？”

“关于他吗？”

“关于她——帮助和支援他的那名女子，或者是他为了窝藏在她的公寓里，而杀害的女人，也或许是他偷了她的车子。”

“你确定是一个女人吗？”朗·塞林托怀疑地问。

“不确定。但是我们在猜测上面不需要表现得过于羞怯。担心脂肪团的女人多过于男人，染头发的女人也比男人多。大胆建议！来吧！”

“好吧，这个人有体重过重，以及自我形象的问题。”萨克斯表示。

“或许是个朋克、新人类，或不管现今那些怪人如何称呼他们自己。”塞林托说，“我女儿就把头发染成了紫色，也在身上一些地方打了洞，这些事我谈都不想谈。会不会来自东村一带？”

“我不认为她在为自己塑造叛逆的形象，”萨克斯表示，“要不然她不会选择这些颜色——不够另类。她希望自己是个时髦的人，但是尝试的东西没有一样成功。我觉得她是个胖子，蓄着短发，大约三十多岁，职业妇女。晚上下班之后独自回家，与猫为伴。”

莱姆点头，一边盯着图表。“寂寞，正好是最容易被一张油腔滑调的嘴巴欺骗的那一种。我们来查一查兽医，我们知道这个女人有三只颜色不一样的猫。”

“但是，从什么地方开始调查？”塞林托问，“威切斯特？曼哈顿？”

“让我们先想一想，”莱姆思索，“他在最开始的时候，为什么要钓上这个女人？”

萨克斯打了一个响指。“因为他必须这么做！因为我们差一点就要逮

到他了！”她的脸孔突然亮了起来。阿米莉亚又归队了。

“没错！”莱姆说，“就是今天早上在珀西的房子附近，特勤小组接近的时候。”

萨克斯继续说：“他丢弃厢型车，躲在她的公寓里面，一直到能够安全离去为止。”

莱姆告诉塞林托：“找一些人打电话调查那幢房子周围十条街之内的兽医……不，调查整个上城东区的兽医。现在就进行，朗，立刻打电话！”

在塞林托拨电话的同时，萨克斯心情沉重地问：“你觉得那个女人没事吗？”

莱姆真心地回答——尽管他并非真的相信。“但愿如此，萨克斯，但愿如此。”

倒数三十九小时

14

对珀西·克莱来说，庇护所看起来并不特别安全。

这是一幢三层楼的褐砂石建筑，就像摩根图书馆这一带的许多楼房一样。

“就是这里。”一名探员抬头指着厢型车的窗外，对她和布莱特·黑尔表示。车子停在一条巷子里，她和黑尔匆匆地跑进一个地下室的入口。钢制的大门关上之后，他们发现面前是一名近四十岁、精瘦，有着一头稀疏棕发的和蔼男人。他对着他们露齿微笑。

“你们好。”他一边说，一边亮出纽约警察局的证件和金质徽章，“我是罗兰·贝尔。从现在开始，你们见到的每一个人，就算像我一样充满魅力，也务必要求他们出示证件，并确定上面贴有一张相片。”

珀西听着他不间断的慢声慢调，问他：“别告诉我……你是北卡罗来纳州人？”

“我是。”他笑道，“我住在霍格斯顿——我不是开玩笑——然后逃到教堂山住了四年。据我了解，你是里士满的姑娘。”

“很久以前曾经是。”

“你呢，黑尔先生？”贝尔问，“你也来自南方吗？”

“密歇根，”黑尔表示，一边握了握警探精力充沛的手，“经由俄亥俄州。”

“别担心，我会忘记你们在十九世纪六十年代犯下的小小错误。”

“如果是我的话一定投降，”黑尔开玩笑，“但是没人问我的意见。”

“哈。我现在是凶杀重案组的警探，但我还是继续负责拟定这些证人保护的细节。因为拥有让人保住性命的本领，所以我亲爱的朋友朗·塞林托要我帮他的忙。这一阵子我会担任你们的警卫。”

珀西问：“另外那位警探怎么样了？”

“杰里？据我听到的消息，他还在手术室里。没有进一步的消息。”

他说话的速度或许十分缓慢，但是他的眼睛却迅速地在他们身上打转。他要找什么？珀西十分纳闷。看看他们的身上是否带着武器？藏有麦克风？然后他检视了走道，接着又查看了窗户。

“现在我是一个好人，”贝尔说，“但是在照顾我应该照顾的人的时候，我可能会有一点固执。”他对珀西浅浅笑了笑，“你看起来也有一点固执，但是只要记住，我要求你们做的事，都是为了你们好，好吗？我想我们会相处得很好。现在让我为你们介绍我们的一级招待所。”

他们爬上楼梯的时候，贝尔说：“你们或许要命地想知道这个地方有多么安全……”

黑尔不是很确定地问：“你说什么？要命地想知道？”

“也就是说，嗯……急切地想要知道。我说话的时候还是有一些南方腔调。大楼——就是总部——里的那些家伙总是嘲笑我。他们会留言告诉我，他们逮到了一个南部来的红脖子[5]，要我充当他们的翻译。不管怎么样，这个地方确实又好又安全，我们那些司法部的朋友可是非常清楚他们在做些什么。这里比外面看起来还要大，对不对？”

“大于一个驾驶舱，小于一条大马路。”黑尔说。

贝尔格格地笑道：“正面那些窗户，对于被追杀的人来说，看起来并不太保险。”

“那是第一点……”珀西准备开始数落。

“好吧，这就是正面的起居室，你们参观一下。”他推开一扇门。

这个地方根本没有窗户，全部都被钢片盖住了。“窗帘装在钢片的后面。”贝尔解释，“从街上看起来就像是一间阴暗的房间一样，其他的窗户全都装上了防弹玻璃。不过你们还是离远一点，并且尽量不要拉开窗帘。逃生门和屋顶都装有感应器，我们也在这个地方的上上下下装了许多隐藏式摄影机。任何接近的人在抵达门口之前，都会被我们彻底地检查一遍。只有患了厌食症的幽灵才进得来。”他走向一条宽敞的走廊，“请随我来……好，这是你的房间，克莱女士。”

“既然我们住在同一个屋檐下，你最好还是叫我珀西。”

“没问题。那你是……”

“布莱特。”

这个房间又小又暗，而且非常安静——与珀西位于哈得孙空运停机棚一角的办公室非常不同。她想起了爱德华，他比较喜欢在主楼里给自己留一间办公室，喜欢自己的桌面整整齐齐，B17型和P51型飞机的相片挂在墙上，每一沓文件上面都压着一块透明合成树脂做成的镇纸。珀西喜欢喷射引擎的燃油味，以及气压扳手的电动圆锯在办公时间发出的声响。她想起了他们在一起的时刻，他靠在她的办公桌上，和她一起享用咖啡。在眼泪再次掉下来之前，她费力地将这些思绪远远地抛开。

贝尔对着对讲机呼叫：“当事人进入位置。”一会儿之后，两名穿着制服的警察出现在走道上。他们点头示意之后，其中一人对他们说：“我们会全天候守在门口。”奇怪的是，他们带着鼻音的纽约口音，和贝尔缓慢而有共鸣的说话方式并没有太大的差异。

“你做得很好。”贝尔对珀西表示。

珀西抬起一道眉毛。

“你刚刚看了他们身上的证件。所以没有人糊弄得了你。”

她有气无力地笑了笑。

贝尔告诉珀西：“我们在新泽西也派了两个人陪你的婆婆。还有没有任何需要照顾的家人？”

珀西表示这一带并没有其他的家人。

黑尔也被问到了同样的问题，他苦笑着回答：“没有，除非前妻也算是家人——前妻们。”

“很好。有没有需要喂食的猫、狗？”

“没有。”珀西答道。黑尔也摇了摇头。

“那么我们可以放轻松。如果你们身上带着手机的话，千万不要使用，只能使用这个地方的线路。记得窗户和窗帘的事。那边有一个紧急按钮。紧急的时候——这种情况不会出现——你们按下按钮，然后趴在地上。好了，如果你们需要任何东西的话，大声叫我就可以了。”

“事实上，我是需要一点东西。”珀西一边说，一边举起她的银质酒壶。

“哦，”贝尔慢吞吞地说，“如果你要我喝掉它的话，我现在仍在值勤中，但是很感谢你的提议。如果你希望我帮你装满的话，没问题。”

他们设下的陷阱没赶上五点钟的新闻报道。

但是在全市的警用频道中出现了三次没有干扰的广播，让所有的辖区都知道二十号辖区的10-66保安行动，以及传达上城西区街道封锁的10-67交通公告。在二十号辖区内逮捕的嫌犯，全部直接押送到位于城中的中央登记所和拘留中心。没有联邦调查局或联邦航空管理局的允许，任何人都不准进出辖区——德尔瑞的杰作。

这些消息播出的同时，鲍尔·霍曼的32E小组则在该辖区的四周布阵待命。

霍曼目前负责指挥这部分的行动。弗雷德·德尔瑞则组织了一个联邦人质营救小组，一旦找出猫主人的身份和公寓地点，即可立刻采取行动。莱姆、萨克斯及库珀则继续研究犯罪现场找到的证物。

虽然没有找到更新的线索，但是莱姆要萨克斯和库珀重新检验已经找到的东西。这就是刑事鉴定科学——你必须一找、再找、又找。如果没有任何发现，你只有再仔细探究；即使踢到铁板，还是要继续找下去。

莱姆将轮椅移近电脑，下指令放大从爱德华·卡尼的飞机残骸中找到的定时器影像。定时器本身过于普遍，因此提供的帮助或许不大，不过莱姆怀疑上面也许找得到一些细微的微量证物，或者甚至有隐藏的不完整指纹。爆炸制造者通常都认为指纹会在引爆的时候遭到摧毁，所以会在组装细小零件的时候除去手套。但是爆炸并不见得一定会让指纹销毁。莱姆让库珀用超效黏合剂对定时器进行烟熏。如果没有任何结果，再用磁刷扑上磁粉，靠细微的磁粉找出指纹。但还是什么东西都没找到。

最后，他下令用放射能进行冲击，也就是以石榴石激光器找出细微指纹的最先进科技。库珀透过显微镜进行观察的时候，莱姆则检视电脑屏幕上的影像。

莱姆发出短暂的笑声，然后眯起眼睛再检视一遍，怀疑是否出现了错觉。

“那是不是……看一下，在右下角！”莱姆叫道。

但是库珀和萨克斯什么都没看到。

电脑屏幕上放大的影像，抓到了库珀的光学显微镜遗漏的东西。定时器未被炸成碎片的金属边缘上面，有一枚新月状的交杂纹状印记，宽度不超过十六分之一英寸，长度或许只有半英寸。

“是一枚指纹。”莱姆说。

“大小不足以进行比对。”库珀盯着莱姆的屏幕说。

在一枚单独的指纹上，大约可以找到一百五十处个人的特征，而一名专家却只需要八到十六处就可以进行比对。很不幸地，这一枚样本连一半的数量都没办法提供。

不过莱姆还是非常兴奋。一个无法调整复合显微镜焦距的刑事鉴定专家，居然找到了其他人都找不到的证据，而如果他是一个“正常人”的话，或许就会错过了。

他叫出了储存屏幕的应用程式，为了避免档案损毁的风险，用bmp

文档储存了那一枚指纹，而不是以jpg的压缩格式。他用激光打印机打印了一张，让托马斯用胶带贴在坠机现场证物的位置旁边。

电话铃在这时候响了起来。莱姆透过新的系统，利落地接听了电话，并启动了扬声喇叭。

是双胞胎。

他们还有另外一个亲切的头衔叫做“哈迪男孩[6]”。这对重案组警探的工作地点在警察局大楼之外，专门负责询问和游说，在罪案发生后，询问居民、旁观者和目击者。这两个看起来有些神似的警探，被认为是全纽约最优秀的询问高手，甚至一向不信任人类观察和回忆能力的莱姆，对他们也颇为敬重。

除了他们的演说风格之外。

“嗨，警官。嗨，林肯。”他们其中一人说。他们的名字是贝迪和索尔，面对面的时候就已经很难将两个人区别开来，在电话中，莱姆更是连试都不想试。

“你们找到些什么东西？”他问，“找到猫主人了吗？”

“这倒是易如反掌。七个兽医、两家宠物寄宿旅馆……”

“调查他们是个好主意。还有呢？”

“我们还调查了三家宠物散步服务公司，虽然……”

“带宠物出去散步的服务，是吧？也在主人出门的时候，提供喂食、喂水，整理狗屋猫窝的服务。查一查他们也无大碍。”

“其中三个兽医给了模糊的答案，但是并不能确定，他们的经营规模都相当庞大。”

“上城东区养了不少动物。或许你会觉得惊讶，或许不会。”

“所以我们只好打电话给在自家执业的人。你知道，就是医生、助理、清洗工……”

“清洗宠物，这倒是一份工作。无论如何，位于八十二街一家兽医院的接待员觉得可能是一个叫做希拉·霍罗威茨的顾客。她大约三十来岁，蓄着黑色的短发，体格肥硕。她有三只猫，一只黑毛、一只金毛，不过他们不知道第三只的颜色。她住在列克星顿，七十八街和七十九街之间。”

离珀西的住处五条街。

莱姆谢了他们，并要他们随时联络。然后他开始喊道：“叫德尔瑞的小组现在立刻赶过去！你也一样，萨克斯。不管他是不是去过那个地方，都会有一个现场需要搜寻。我想我们已经越来越近了。你们感觉得到吗？我们越来越接近了！”

珀西·克莱正向罗兰·贝尔谈起她的第一次单独飞行。

和她原订的计划有些差距。

她从位于里士满四英里外的一处小型机场的草坪上起飞，并在那架西斯纳的起落架越过强烈聚光灯，加速到起飞决定速度V1之前，感觉到那种熟悉的喀砰、喀砰的声响。然后她拉回操纵杆，让那架轻巧的150飞机冲上天空。那是一个潮湿的春天下午，就像现在一样。

“一定非常令人兴奋。”贝尔以一种半信半疑的奇怪表情说。

“确实如此。”珀西一面回答，一边拿起酒壶啜了一口。

二十分钟之后，引擎在东弗吉尼亚的荒原——一处灌木和松树交杂丛生的噩梦之地——上空停摆。她让那一架坚固的飞机降落到一条泥路上面，自己动手清理了燃油线之后，重新起飞，并在没有发生意外的情况下安全回到家。

那一架西斯纳并没有受到任何损伤——主人也从未发现这一趟出游。事实上，这个事件唯一的余波，就是她受到了母亲的惩罚，因为高中校长检举了又打了架的珀西。她赏了苏珊·贝丝·哈尔沃斯的鼻子一拳，并在第五堂课之后逃学。

“我必须离开，”珀西解释给贝尔听，“因为他们找我的碴儿。我记得他们叫我‘侏儒’，我经常被这么嘲笑。”

“小孩子有的时候非常残酷。”贝尔说，“如果我的小孩干这种事，我会揍他们一顿——等一等，你当时几岁？”

“十三岁。”

“你有权这么做吗？我的意思是，你不是要满十八岁才能开飞机吗？”

“十六岁。”

“哦。那么……你为什么能够飞呢？”

“他们从来没逮到我，”珀西表示，“就是这么一回事。”

“哦。”

她和罗兰·贝尔坐在她庇护所的房间里。他为她把酒壶重新装满了“野火鸡”威士忌——一名在这里住了五个星期的黑手党线民送他的谢礼。他们坐在一张绿色的沙发上，贝尔体贴地将对讲机的讯号声调低。珀西靠着椅背，贝尔则向前挺着——他的姿势并非由于沙发不舒适，而是为了保持警觉。他的眼神可以抓住一只从门口迅速飞过的苍蝇，或是推动窗帘的一道气流，他的手则会不由自主地滑向他身上佩带的那两把大型手枪。

在贝尔的怂恿之下，珀西继续描述她飞行生涯的故事。她在十六岁的时候得到了学习飞行的许可证，一年后获得私人飞行执照，十八岁的时候就考到了商业驾驶的资格。

她在父母惊恐的反应下，逃离了烟草生意的圈子（她父亲并不是为一家“公司”工作，而是为一个“种植者”，不过在其他人的眼中，那代表的是一家六十亿美元的企业），去攻读她的工程师学位。（“从弗吉尼亚大学休学是一件明智的决定。”她的母亲告诉她的父亲——在她的记忆当中，这是母亲唯一一次站在她这边。母亲还补充道：“在弗吉尼亚理工学院找丈夫比较容易。”意思是说那里的男孩择偶标准不会那么高。）

但是让她感兴趣的并不是舞会、男孩，或女生联谊会。她感兴趣的只有一件事：飞机。只要身体和经济状况允许，她每天都会飞。她得到了飞行教练的执照之后，就开始飞行教学工作。她并不特别喜欢这份工作，但是她为了一个可以理解的理由而坚持下去：飞行教学的时间可以加入航空日志，计算为担任机长所需的飞行时长。她去航空公司应聘时，个人简历会比较好看。

毕业之后，她开始了一段失业飞行员的生涯。她曾做过教学、飞行表演、带人兜风、小型空运公司或快递服务的临时副驾驶等工作。驾驶过出租飞机、水上飞机，从事过空中喷洒农药的工作，甚至担任过特技演员，或在周日下午为路边的马戏团驾驶斯蒂尔曼和克帝斯JN的双翼飞机。

“我一直不屈不挠，真的是不屈不挠。”她告诉罗兰·贝尔，“或许就像一开始从事执法工作的人一样。”

“我想并没有太大的差别。在担任霍格斯顿的联邦执法官时，我负责对超速驾驶的监控和交叉路口的警备。连续三年的时间内，我们没有遇到一件凶杀案，连意外杀人也不曾发生。然后我开始往上爬，获得一份郡代表的工作，也就是专门管理高速公路的巡警。但是这一份工作主要是负责接送在夜半发生交通意外的家伙，所以我又回到了北卡罗来纳大学进修犯罪社会学的学位。接着我搬到了温斯顿-塞伦[7]，为自己弄到了一块金质的警徽。”

“一块什么？”

“就是当上了警探。当然，在通过第一次审查之前，我被痛打了两

次，并吃了三颗子弹……嘿，你难道没听人说过，小心你自找的麻烦，因为最后总是会如愿以偿？”

“但是你从事的是你希望做的事。”

“确实是。你知道，抚养我长大的姑妈总是告诉我：‘走向上帝为你指出的方向。’我想大概有点关系吧。我很想知道，你是如何开始经营公司的？”

“我的丈夫爱德华、罗恩·塔尔博特和我，大概在七八年前一起创立了这家公司。不过在这之前我还做了其他的事。”

“什么事？”

“我被征召入伍。”

“你没开玩笑吧？”

“没开玩笑。我渴望飞行，却没有被雇用的机会。在一家大型的空运公司或航空公司找到一份工作之前，必须在他们所使用的飞机上面获得等级评定。但是为了获得等级，你必须自掏腰包，付费受训和进行模拟飞行。为了得到一张能够驾驶大型喷气机的证明，你可能需要花上一万美元。我付不起任何受训的费用，于是心中就冒出了一个念头：如果我被征召入伍，就可以驾驶地球上最歧视性别的飞机。所以我就签了海军。”

“为什么选择海军？”

“为了航空母舰。我想，在移动的跑道上面降落应该会很有趣。”

贝尔做了一个退缩的表情，而她斜着眼睛表示纳闷。于是他解释道：“如果你没有猜出我为什么做这种表情的话，我只是想表示你从事的工作并不让我非常狂热。”

“你不喜欢飞行员？”

“不，不是这个意思。我不喜欢的是飞行。”

“你宁可吃子弹也不愿意飞行？”

他没有多加考虑就肯定地点头。然后他又问：“你参加过战争吗？”

“当然，在拉斯维加斯。”

他皱了皱眉头。

“一九九一年，在希尔顿饭店三楼。”

“战争？我不懂。”

珀西问：“你有没有听过‘尾钩社’？”

“是不是一个海军社团之类的聚会？一群男飞行员聚在一起喝得烂醉，然后攻击女人？你也在场吗？”

“其中最‘高尚’的人士对我动手动脚。不过我让其中一个上尉挂了彩，折断了另外一人的手指，很遗憾，他醉得必须等到第二天早上才知道痛。”她又啜了几口波本威士忌。

“这个事件是不是真的像传说中那么糟糕？”

她停顿了一会儿之后说：“你在心中期待锁定的目标，通常是驾着米格机，从阳光里冒出来的朝鲜人或伊朗人。但是，一旦成了原本应该站在你这一边的人时，真的会让人很生气。让你觉得肮脏，遭到背叛。”

“后来发生了什么事？”

“乱七八糟。”她抱怨道，“我不愿意妥协。我指出了几个名字，让几个家伙丢了工作，其中有几个飞行员，但是还有几个高职位的家伙。这在作战简报的会议室里可不太好看，你可以想象得到。”

不管有没有“猴子伎俩”，你都不能和一个你不能信任的家伙一起飞。“所以我就离开了。还不错，我玩那些战斗机玩得十分开心，那些巡航任务很有趣。但该是离开的时候了。我遇到了爱德华，我们决定一起创立这家空运公司。我和父亲达成和解——在某种程度上——然后他借给我开这家公司所需要的绝大部分资金。”她耸了耸肩，“不过我是以本金加百分之三的利息偿还，而且从来不曾迟交。那个坏蛋……”

这件事唤回了许多关于爱德华的回忆：他帮她洽谈贷款，到疑心重重的租赁公司选飞机，承租停机棚。还有他们为了早上六点的航班，在清晨三点拼命修理航空通讯仪表板时起的争执……这些点滴的影像就像她那可怕的偏头痛一样伤人。为了转移思绪，她问贝尔：“你为什么会跑到北方来？”

“我妻子的家人住在这一带，在长岛。”

“你为了姻亲而离开北卡罗来纳？”珀西几乎做出他被妻子牵着走的评论，不过很高兴自己并没有说出口。贝尔的淡褐色眼睛轻易地抓住了她的视线。“贝丝当时病得相当严重。她在十九个月之前离开人世了。”

“哦，我很难过。”

“谢谢你。这里有一个防癌中心，她的朋友和姐姐也在附近。事实上，是因为我需要有人帮忙照顾小孩。踢足球、做墨西哥菜我都行，但

是孩子们需要的不只这些。例如，我第一次用烘干机的时候，让他们毛衣都缩小了一号。不管怎么样，我并不反对搬家。我希望让孩子们知道，生命当中除了谷仓和收割机之外，还有其他的东西。”

“你身上有相片吗？”珀西问，一边把酒壶放回去。酒精造成了短暂的灼热，让她决定停止喝酒。然后她又决定还是继续。

“当然。”他从宽松的裤袋里掏出了一个皮夹，然后介绍他的小孩，两个大约五岁和七岁的金发男孩。“本杰明和凯文。”贝尔说。

珀西还瞥见了另外一张相片——一个蓄着刘海的漂亮的金发女子。“他们真是可爱。”

“你有小孩吗？”

“没有。”她答道，一边想着，我总是有理由，总是有下一个明年或后年。只要公司上了轨道，等我们租了那一架七三七，等我拿到了DC-9[8] 的等级评定……她给了他一个禁欲主义者式的笑容。“你的小孩希望长大以后当警察吗？”

“他们希望当足球运动员。这样的就业市场在纽约并不大，除非大都会棒球队继续乱哄哄地搞下去。”

就在沉默的气氛越来越浓厚时，珀西问：“我可以打电话到公司吗？我得知道飞机的装配进行到什么地方了。”

“当然。那我先告退了。只要记得，千万不要把我们的电话号码和地址告诉任何人，这是我唯一坚持的事。”

倒数三十八小时

15

“罗恩，我是珀西。大家都还好吧？”

“大家都吓坏了。”他答道，“我先送萨莉·安妮回家了，她没有办法……”

“她还好吧？”

“她没有办法应付这样的事，卡萝也一样。还有劳伦，她已经快崩溃了，我从来没有看过任何人这般沮丧。你和布莱特还好吧？”

“布莱特快疯了，我也一样，真是一团糟。罗恩……”

“那名警探呢？中枪的那一个？”

“我想他们还不知道结果。FB准备得怎么样了？”

“没有我原先所想的那么糟糕。我换掉了驾驶舱的窗户；机身没有裂痕。不过……二号引擎是个麻烦，我们得换掉大部分的外壳。我们正试着找一个新的灭火筒内芯，我想应该不会有问题……”

“但是……”

“但是，圆环必须置换。”

“燃烧罐的圆环？置换？哦，我的天啊！”

“我已经打了电话给康涅狄格州的盖瑞特经销商，尽管明天是星期日，他们还是同意送货。我只要两三个小时就可以装好。”

“该死！”她抱怨道，“我应该到现场……我告诉他们我会留在这个地方，但是……该死！我应该到现场！”

“你在哪里，珀西？”

坐在希拉·霍罗威茨那间阴暗公寓里的斯蒂芬·考尔正倾听着这一段对话，并准备动手记录。他把话筒压近耳朵。

但是那个妻子只说了：“在曼哈顿。我们周围大约有上千个警察，我觉得自己就像宗教领袖或总统一样。”

斯蒂芬在扫描警用频道时，听到了关于上城西区二十号辖区的一些奇怪动静：警察局被封锁了起来，嫌犯全都被移送到其他的地方。他怀疑那个妻子现在是不是就在那一间警察局里面。

罗恩问：“他们会阻止这家伙吧？他们有没有任何线索？”

是的，他们有没有线索呢？斯蒂芬觉得纳闷。

“我不知道。”她回答。

“那些枪击……”罗恩表示，“天啊，真可怕，让我想起当兵的时候。你知道，就是那些枪声。”

斯蒂芬再次心想，这个叫罗恩的家伙会不会有点利用的价值？

渗透，评估……审问。

斯蒂芬考虑跟踪他，然后用酷刑逼他打电话给珀西，问出庇护所的地点……

但是尽管他有可能再次突破机场的安全管制，毕竟还是存在着风险，而且会花掉太多的时间。

他一边听着他们的对话，一边盯着眼前的手提电脑屏幕。一个叫他等候的讯号不断地闪烁。有个遥控的录音机接上了机场附近纽约电信公司的继电设备，并在过去一个星期内，一直传送他们的对话到斯蒂芬的录音机里。他很惊讶警方一直到现在都还没有发现。

一只猫——埃斯梅拉达，也就是肥虫埃茜——爬到桌子上，拱起了背。斯蒂芬听见它发出了满足的喵呜声。

他开始觉得畏缩。

他用胳膊肘粗暴地将猫顶下桌子，然后高兴地听着它发出痛苦的惨叫。

“我一直在征聘更多的飞行员，”罗恩不自在地表示，“我收到了……”

“我们只需要一个，一个右座的驾驶员。”

罗恩停顿了一下，问：“什么？”

“我明天会驾驶那一架飞机。我需要的只是一张确认的订单。”

“你？我不觉得这是一个好主意，珀西。”

“你还有其他的人选吗？”珀西简单地问。

“嗯，但是……”

“你有没有任何人选？”

“布拉德·托格森在候传的名单里。他表示帮我们的忙不成问题，他很清楚我们的处境。”

“很好，一个有胆量的飞行员。他驾驶利尔喷气机的飞行时数有多少？”

“很多……珀西，我以为你会一直躲到大陪审团那一天。”

“林肯答应让我飞这一趟，之后我会一直躲到那时候。”

“谁是林肯？”

是啊，斯蒂芬心想，谁是林肯？

“嗯，他是一个怪人……”那个妻子犹豫了一下，就好像是想要谈起他，却又不知道应该说些什么一样。斯蒂芬感觉非常失望，因为她只说了：“他帮警方工作，试图找出凶手。我答应他会在这个地方一直留到明天，但是我一定要飞这一趟班机。他同意了。”

“珀西，我们可以延期。我会跟美国医疗保健组织谈一谈，他们知道我们目前面临一些……”

“不行。”她坚决地回答，“他们不会接受这些借口，他们要的是飞机按照行程表起飞。如果我们办不到的话，他们会去找别人。他们的货柜什么时候运过来？”

“六点或七点。”

“我下午会到机场，帮你把圆环装好。”

“珀西，”他气喘吁吁地表示，“一切都不会有问题。”

“如果我们能够及时将引擎修好，一切就会非常完美。”

“你一定吃尽了苦头。”罗恩表示。

“并不尽然。”她回答。

因为时候还没到，斯蒂芬沉默地修正了她的说法。

萨克斯以四十英里的时速在街角煞住了车子。她看到十多个特勤任务小组的战警在街上快步走动。

弗雷德·德尔瑞的小组包围了希拉·霍罗威茨住的那幢房子。那是一幢典型的上城东区赤褐砂石建筑，一旁紧临着一家韩国快餐店。一名员工

坐在店门口的一个牛奶箱上，一边削着沙拉吧供应的胡萝卜，一边漠不关心地看着大楼周围这一群佩带着自动武器的男男女女。

萨克斯找到了德尔瑞。他敞开了佩枪的皮套，正在门厅前面检视住户的姓名。

希拉·霍罗威茨，二〇四。

他用手拍了拍对讲机。“我们在483.4。”

这是联邦特动任务的安全频道。萨克斯调整了她的对讲机，德尔瑞则在一旁用一支小型黑色手电筒查看霍罗威茨的信箱。“今天没有开信箱。我觉得这女孩可能已经没命了。”他接着说，“我们的人守住逃生门以及上、下的楼层。他们用了特警队的摄影机和窃听器，没看到里面有人，但是收听到有动静，还有呜呜叫的声音。听起来不像是人类。别忘了，她养猫。这是退职老将的又一次功绩。我指的是我们那个莱姆。”

我知道你指的是什么人，她心想。

外头的狂风凶猛地咆哮着。又一团乌云开始堆积在城市的上空，就像淤伤一样青黑。德尔瑞对着他的对讲机大声说：“全体队员，情况如何？”

“红色小组，守着逃生门。”

“蓝色小组，一楼。”

“知道了。”德尔瑞说，“搜寻与监视小组，回报。”

“还是不能确定。我们收到了一些微弱的红外线读数，不管里面是什么人或什么东西，都完全没有动静。有可能是已经开了一阵子的长明灯或信号灯，不过也有可能是我们的对象，就在公寓当中某件东西里面。”

“那么，你有什么看法？”萨克斯问。

“什么人？”警探透过对讲机问。

“纽约警察局，巡警编号五八八五。”萨克斯回答，“我需要知道你们的意见，你认为嫌疑人可能在里面吗？”

“你为什么这么问？”德尔瑞问。

“我需要一个没有遭到破坏的现场。如果你们认为他不在里面，我希望能够单独进入。十多名战警浩浩荡荡地闯进去，可能是彻底破坏现场最有效的方式。”

德尔瑞盯着她看了一会儿，黝黑的面孔皱了起来，然后他对着收话

器说："你们的看法如何，搜寻与监视小组？"

"我们就是不能确定，长官。"那名只闻其声，不见其人的警探表示。

"我知道你没有办法确定，比尔。只要告诉我你的直觉怎么说就行了。"

对方停顿了一会儿。"我认为他已经溜了，我想应该没问题。"

"好吧。"德尔瑞对萨克斯表示，"但是你得带一个警官和你一起去，这是命令。"

"不过得让我先进去，他可以从门口掩护我。听我说，这家伙并没有在任何地方留下任何线索，我们需要一些突破。"

"好吧，警官。"德尔瑞对几个特警队的探员点点头，"允许进入。"他使用执法人员的行话时，不经意地流露出某种当下的时髦。

其中一名战警在三十秒钟之内拆掉了玄关的门锁。

"等一等。"德尔瑞转头说，"中心呼叫。"他对着对讲机表示，"把频率告诉他们。"然后看着萨克斯说："林肯在找你。"

一会儿之后，传出了莱姆的声音。"萨克斯，你在做什么？"

"我只是……"

"听着，"他急切地表示，"不要一个人进去，让他们先确定现场安全无虑。你很清楚规矩。"

"我有后援……"

"不行，特警队先进去。"

"他们确定他不在里面。"她撒谎。

"还不够，"他反驳，"因为对方是棺材舞者，任何人都无法把握他的行径。"

又来了，我不吃这一套，莱姆。她十分恼怒地对他说："这是一个他没有预期我们会找到的现场。他可能没有清理，我们或许能找到一枚指纹、一个弹壳之类的东西。妈的，或许会找到他的信用卡。"

没有回答。林肯·莱姆表现出沉默的时候并不多见。

"别再吓我了，莱姆，好吗？"

他没有答复，而她有一种他希望让她被吓到的奇怪感觉。“萨克斯……”

“怎么样？”

“务必要小心。”这是他唯一的忠告，而且每一个字都说得非常犹豫。

接着，五名战警突然冒了出来，穿戴着乳胶手套、头巾、蓝色防弹衣，手持黑色H＆K步枪。

“我会从里面呼叫你们。”她表示。

她跟在他们后面爬上楼梯。她的注意力完全集中于柔弱的左手所提的沉重犯罪现场专用皮箱，而不是右手的黑色手枪。

过去的日子，在那些旧日时光里，林肯一直都喜欢步行。

他在动态当中可以感觉到某种平静。从中央公园或华盛顿广场公园信步而过，或轻快地走过时尚区。他经常停下脚步——或许是为侦查资源组的资料库收集一些物资——一旦将这一点尘土、植物或建筑材料的样本收集完毕，来源也记录在笔记簿上面之后，他又会重新动身，走上几英里的路。

他目前的情况令他最沮丧的就是无法发泄紧张的情绪。他现在让自己的眼睛闭上，后脑紧靠着“暴风箭”轮椅的靠枕，牙齿紧紧地咬在一起。

他要托马斯为他准备一点苏格兰威士忌。

“你难道不需要保持头脑清醒吗？”

“不需要。”

“我认为你需要。”

去死吧，莱姆心想，一边把牙齿咬得更紧。让托马斯不得不清理一副血淋淋的牙床，让他不得不想办法安排一个出诊的牙医，然后我也会成为他的眼中钉。

远方传来阵阵的雷声，灯光跟着变得昏暗。

他想象着萨克斯走在战警队员的前方。她说得没错，让特勤小组清查整幢公寓会严重破坏现场。然而，他对她还是非常担心的，她太鲁莽了。他一直注意到她在抓头皮、拉扯眉毛、啃咬指甲。始终对心理学家的标准持怀疑态度的莱姆，看到自我毁灭的行径时，还是能够辨识得出来。他也坐过一次她开的车——在她那辆增强了马力的跑车里——他们

加速到一百五十英里的时速，而她却还为了长岛路况简陋，害她无法让速度加倍而沮丧不已。

她压低的声音让他吓了一跳。“莱姆，你在吗？”

“开始吧，阿米莉亚。”

一阵停顿之后。“不要用名字，莱姆，会带来霉运。”

他试着笑出声，同时后悔自己用了这个名字，不知道自己为什么会这么做。

“开始吧。”

“我在大门口。他们准备用大锤撞开门。另外一个小组也回报了，确实认为他不在里面。”

“你穿了你的盔甲吗？”

“我偷了一个联邦调查局特工的防弹衣，看起来就像拿麦片盒当胸罩一样。”

“数到三之后，”莱姆听到了德尔瑞的声音，“所有的小组一起动手拆掉门板和窗户，除了入口之外，覆盖每一个角落。”

“一……”

莱姆极度不安。他很想逮到棺材舞者——他自己可以感受得到，但是，他多么替她感到害怕。

“二……”

萨克斯，该死，我一点都不想为你担心……

“三……”

他听见了轻微的噼啪声响，就像青少年按压关节的声音，然后发现自己整个人都倾向前，他的脖子因为痉挛而颤抖不已。托马斯在这个时候出现，开始为他进行按摩。

“我没事，”他低声说，“谢谢。请你帮我擦掉汗水就行了。”

托马斯怀疑地看着他——因为他说了“请”字——然后帮他把前额的汗水擦掉。

你在做什么，萨克斯？

他想要开口问，但是又不想在这个时候让她分心。

然后他听见了倒抽一口气的声音，他颈背的头发全部都竖了起来。“天啊！莱姆。”

“什么事？告诉我。”

“是那个女人……那个叫做霍罗威茨的女人。冰箱的门开着，她在里面。她已经死了，但是看起来……天啊！她的眼睛……”

“萨克斯……”

“看起来他把她活生生地塞了进去。他为什么会……”

“不要去想，萨克斯。来吧，你办得到。”

“天啊！”

莱姆知道萨克斯患过禁闭恐惧症，他可以想象当她看到这种死法之后所感受到的恐惧。

“他是不是用胶带或绳索绑住了她？”

“是胶带，某种包装用的透明胶带封住了她的嘴。她的眼睛，莱姆，她的眼睛……”

“不要惊慌，萨克斯。胶带的表面很容易留下指纹。地板的材质是什么？”

“客厅里是地毯，厨房则是亚麻油地毡，然后……”一声尖叫，“哦，天啊！”

“什么事？”

“只是一只猫，它刚刚从我面前跳过去，小王八蛋……莱姆，我闻到了一种味道，古怪的味道。”

“很好。”他教过她一定要嗅一嗅犯罪现场的空气，这是犯罪现场鉴定警官应该记录下来的第一个事实。但是她指的“古怪”是什么意思？

“一种酸臭的味道，化学性质，难以命名。”

接着，他明白有什么东西不太对劲。

“萨克斯，”他突然问，“冰箱的门是你打开的吗？”

“不是，我看到的时候就是这个样子，看起来像是被一张椅子顶住

了。”

为什么？莱姆纳闷地想。他为什么这么做？他努力地思考。

“那股味道越来越强烈了，还弥漫着一股烟气。”

那个女人是为了分散注意力！莱姆突然这么想。他让冰箱的门敞开，是为了让进门的小组把注意力放在那上面！

不，不要再来一次！

“萨克斯！你闻到的是引线的味道，一个缓冲的引线。那个地方装了另一枚炸弹！立刻离开现场！他让冰箱门敞开是为了诱我们进入里面。”

“什么？”

“那是一个引线！他装了一枚炸弹！你只剩下几秒钟，离开那里！快跑！”

“我可以取下她嘴上那一片胶带。”

“离开那里！”

“我可以取下……”

莱姆听到窸窣声、轻微喘气，几秒钟后，一声猛烈爆炸声响起，就像一把大锤敲在一个锅炉上。他的耳朵几乎被震聋了。

“不要！”他大叫，“哦，不要！”

他盯着塞林托，塞林托则看着莱姆惊惧的面孔。“发生什么事了？发生什么事了？”他也叫道。

一会儿之后，莱姆可以透过耳机听到一个男人惊恐的声音叫道：“着火了，二楼！墙壁都炸开了，全都炸掉了……有人受伤了……天啊！她怎么了？看看那一身血，这么多血！我们需要支援。二楼！二楼！”

斯蒂芬·考尔绕着上城西区的二十号辖区走了一圈。

警察局距离中央公园并不远，他可以看到那些树木。

警察局所在的路口有警力戒备着，但是安全状况并不怎么样。那幢低层建筑的前面站了三名紧张地四处观望的警察，但是警察局的东面因为有厚重的钢架堵住窗户，所以并没有站岗的警卫。他猜想这个地方就是临时的拘留所。

斯蒂芬继续从这个角落朝南方的另一个路口行进。这一带并没有蓝

色的木架封锁街口，但是有警卫守着——又多了两名警察。他们的目光盘查着每一辆过往的车辆和每一个路过的行人。他迅速地研究了一下那幢建筑物，然后继续朝着南面的下一个街区移动，再绕往辖区的西边。他悄悄地溜进了一条没有人的巷子里，从背包里拿出了双筒望远镜，朝着警察局观望。

你用得上这东西吗，士兵？

是的，长官，用得上，长官。

位于警察局旁边的停车场上有一个汽油泵，一名警察正在为他的警车灌装汽油。斯蒂芬一直都认为警察只会到美国石油公司或壳牌公司的加油站加油。

他用他的莱卡双筒望远镜盯着汽油泵看了一会儿，然后收回背包里，匆匆地继续朝西方行进。就像往常一样，小心注意那些正费尽心思寻找他的人。

倒数三十四小时

16

“萨克斯！”莱姆再次大叫。

妈的，她到底在想些什么？她怎么能够如此粗心大意？“发生什么事了？”塞林托再次问道，“到底怎么样了？”

她发生什么事了？

“霍罗威茨的公寓里有一枚炸弹。”莱姆绝望地表示，“爆炸的时候，萨克斯还在里面。打电话给他们，问清楚发生了什么事。用扩音喇叭。”

这么多血！

经过了漫长得仿佛没有止境的三分钟之后，塞林托接上了德尔瑞。

“弗雷德，”莱姆大叫道，“她怎么样了？”

又经过了一阵折腾人的停顿之后他才回答。

“情况不太好，林肯，我们刚刚把火熄掉。那是一颗杀伤炸弹之类的东西。我们应该先进去查看的，妈的！”

杀伤炸弹的陷阱通常都是由塑胶炸药或黄色炸药构成的，也常常填装了碎片或钢珠，尽可能大范围地造成人员伤亡。

德尔瑞继续说：“炸掉了几面墙，也几乎将这个地方一把火烧光。”他顿了一下，“我得告诉你，林肯。我们……找到……”德尔瑞平日沉着的声音变得含糊，可以感觉到他心神不宁。

“怎么样？”莱姆问。

“一些破碎的尸块……一只手，还有臂膀的一部分。”

莱姆闭上他的眼睛，感受到一股多年来未曾感受的恐慌。一道冰冷的刺痛穿过了他那具毫无知觉的身体，他的呼吸发出了轻微的嘶嘶声。

“林肯……”塞林托开口。

“我们还在搜寻。”德尔瑞继续说，“她可能没有死。我们会找到她，送她到医院去。我们会尽一切力量，你知道我们会这么做。”

萨克斯，你为什么要这么做？我为什么让你这么做？

我根本就不应该……

这时候他听到了一些爆裂的杂音，就像爆竹一样的巨大响声。“有没有人可以……天啊！有没有人可以帮我把这东西从身上移走？”

“萨克斯？”莱姆对着麦克风叫道，他很确定那是她的声音。然后听起来像是她发出了哽咽或呕吐的声音。

“哦，”她说，“天啊……真是恶心。”

“你没事吗？”他把头转向扩音喇叭，“弗雷德，她在哪里？”

“是你吗，莱姆？”她问，“我什么都听不见，让你们那个人跟我说说话！”

“林肯，”德尔瑞大叫，“我们找到她了！她没事，她完全没事！”

“阿米莉亚？”

他听见德尔瑞大声地呼叫医护人员。多年身体不曾打战的莱姆，可以感觉到自己的无名指正强烈地抖动。

德尔瑞回来和他通话。“她听不太清楚，林肯。事情是这样……看起来尸体好像是我们找到的那女人的，霍罗威茨。萨克斯在爆炸前一刻把它从冰箱里面拉了出来，而尸体承受了绝大部分的爆炸冲击。”

塞林托说：“我们看到那个样子了，林肯，放她一马吧！”

但是他并没有这么做。

他激动地大声咆哮：“你脑袋里到底他妈的在想什么东西，萨克斯？我告诉你那是一枚炸弹！你应该知道那是一枚炸弹，你应该逃出来保命！”

“莱姆，是你吗？”

她是装的，他知道她是装的。

“萨克斯……”

“我必须拿到那一片胶带，莱姆。你在吗？我听不到你说话。那是一片包装用的胶带，我们得找到他的指纹，这是你自己说的。”

“老实说，”他严厉地表示，“你真是不可理喻。”

“喂？喂？你说的话我一个字也听不到。”

“萨克斯，少给我鬼扯。”

“我得检查一样东西，莱姆。”

接着出现了一阵沉默。

“萨克斯？……萨克斯，你还在吗？搞什么……”

“莱姆，你听我说，我刚好用波里光照到了胶带。你猜怎么样？上面有一小块！我弄到了一枚棺材舞者的指纹！”

这件事让他停顿了一会儿，但是他紧接着又重新开始激烈的攻击。等到他开始进入训话的重点时，才发现自己正对着一条断了线的线路长篇大论。

她看到自己乌黑的模样，惊讶得目瞪口呆。

“不要骂我，莱姆。我知道我非常愚蠢，但是我当时并没有想那么多，我只是采取了行动。”

“发生什么事了？”他问。很高兴看到她仍然生龙活虎，他脸上的严厉暂时消失了。

“我已经进行了一半。我看到装在门后的炸弹，知道自己没有时间完成任务，所以我抓住那女人的尸体，把它拖出冰箱，正打算把她的尸体拉到厨房的窗户旁边，还没走到一半，炸弹就爆炸了。”

梅尔·库珀仔细检查萨克斯交给他的那只装着证物的袋子。他检验了气体化学的残渣以及炸弹的碎片。“M45导弹用的黄色炸药，四十五秒引线缓冲的震动开关。先锋小组开门的时候撞翻了炸弹，点燃了引线。这里面包含了石墨的成分，所以是配方较新的黄色炸药，威力十足，非常厉害。”

“浑蛋。”塞林托骂道，“时间缓冲……他希望炸弹爆炸之前，越多人进到里面越好。”

莱姆问：“有没有任何可以追踪的东西？”

“这是现成的军用品，追踪不出什么东西，除了……”

“追踪到把东西交给他的那个王八蛋，”塞林托接着说，“菲利浦·汉森。”他的手机在这时候响了起来。他接通了电话之后低头倾听，一边点着头。

“谢谢你。”他最后说道，然后关上手机。

“什么事？”萨克斯问。

塞林托闭着眼睛。

莱姆知道和杰里·班克斯有关。

“朗？”

“是杰里。”他抬起头，叹了一口气，“他的命保住了，但失去了一只手臂。他们尽力抢救，但是伤势太重了。”

“哦，不。”莱姆低声说，“我可以和他谈一谈吗？”

“不行，”塞林托表示，“他睡着了。”

莱姆想着这个年轻人，想象着他在不适当的时候说着不适当的话，拨弄着他的鬈发，用一把剃刀刮着他光滑的粉红色下巴。“我很难过，朗。”

塞林托摇摇头，就像莱姆转移别人对他的同情时一样。“我们还有其他需要担心的事。”

没错，他们确实有其他需要担心的事。

莱姆注意到那一片包装胶带——棺材舞者用来堵受害人嘴的东西。就像萨克斯一样，他可以看到胶带面上有一个浅浅的口红印。

萨克斯盯着证物，但不是用一种临床的专业目光。那不像科学家的目光，因为她看起来有些混乱。

“萨克斯？”他问。

“他为什么这么做？”

“炸弹吗？”

她摇摇头。“为什么他将她关在冰箱里面？”她举起一根手指放在嘴里，开始啃咬。她的十根手指当中，只有一片指甲——左手的小指——仍然细长锋利。其他的都被啃过了，其中几根还因为干涸的血液而呈棕色。

莱姆答道：“我想是因为他希望分散我们的注意力，不让我们注意到那枚炸弹。冰箱里的一具尸体确实抓住了我们的注意力。”

“我不是这个意思，”她回答，“死亡的原因是窒息。他把她活生生地关在里面，为什么？他是一个虐待狂还是什么？”

莱姆答道：“不是，棺材舞者并不是一个虐待狂。他没有那种本钱，他唯一迫切的希望就是完成这份工作，而他拥有足够的意志力，让他的其他欲望受到控制。他为什么不用手边的刀子或是绳子，而让她以这种方式窒息？我并不完全确定，但是这一点对我们有利。”

“怎么说？”

“或许她身上有某种让他嫌恶的东西，所以他希望以最痛苦的方式来杀害她。”

“好吧，但是这件事为什么对我们有利？”

“因为——”萨克斯接着为自己的问题提出了答案，“这表示或许他已经失去了冷静。他开始产生疏忽了。”

“没错。”莱姆叫道，非常骄傲萨克斯想出了其中的关联，但是她并没有注意到他眼中赞许的微笑。她让眼睛闭了一会儿，一边摇着头；或许她又再次想起了那具尸体吓人的眼珠。一般人都认为刑事鉴定专家十分冷漠（莱姆的妻子曾经无数次这样指责他），但是事实上，他们最容易对犯罪现场的被害者产生伤心的共鸣，萨克斯就是这种人。

“萨克斯，”莱姆温柔地低声说，“指纹呢？”

她看着他。

“你告诉我，你找到了一枚指纹，我们得尽快采取行动。”

萨克斯点点头。“并不完整。”她拿起塑料袋。

“会不会是她的？”

“不是。我拓下了她的……我花了好大工夫才找到她的手，所以那枚指纹肯定不是她的。”

“梅尔！”莱姆说。

库珀将那片胶带用超效黏合剂进行烟熏，那枚指纹立刻变得清晰起来。

库珀摇了摇头。“我不敢相信。”他说。

“什么事？”

“这个棺材舞者擦拭过胶带！他一定知道自己没戴手套的时候碰过。所以剩下的指纹只有局部的一小部分。”

库珀和莱姆都是国际鉴定组织的成员。他们的专长是通过指纹、DNA和剩余的牙齿来辨识对象。但是这一枚不完整的指纹——就像留在炸弹钢嘴上的那一枚——已经超出了他们的能力范围。如果有任何专家能够指认，并将一枚指纹归类，一定非他们两人莫属，但是这枚不行。

“拍成照片之后，挂在墙上。”莱姆说。他们继续完成这些动作，因

为这是他们的工作。不过他却沮丧透了。萨克斯差一点把命都丢了，却什么东西也没得到。

著名的法国犯罪学家爱德蒙·洛卡德总结出一条以他的名字命名的原理。他表示，罪犯和被害人每一次的遭遇都是一种证物的流通，这种流通或许十分细微，但是转移确实会发生。不过对莱姆来说，如果有任何人能够推翻洛卡德的原理，就一定是这个被称为“棺材舞者”的幽灵。

看到莱姆脸上露出的沮丧之后，塞林托对他表示：“我们还有警察局的陷阱。只要够幸运的话，我们会逮到他。”

“但愿如此，让我们拿一些该死的运气出来赌一把吧。”

他闭上眼睛，头靠在枕头上休息。一会儿之后，他听到托马斯提醒：“已经快十一点了，该上床睡觉了。”

我们偶尔会轻易地忽略自己的身体，忘记自己拥有一副躯体——这种时候，当生命面临紧急关头，我们必须走出自己的肉身，然后继续工作、工作、工作。我们必须超越正常的极限。但是林肯·莱姆有一副不容他忽略的身体。褥疮可能导致败毒症和败血病，肺脏积水可能造成肺炎，导尿管是不是已经插入膀胱了？肠管的推拿是不是促进了蠕动？史班克鞋是不是太紧了？可能造成的结果包括反射异常，也就是中风，体力消耗太多也会引起心脏衰竭。

太多种死亡的方式……

“你要上床了。”托马斯表示。

“我得……”

“睡觉！你必须睡觉。”

莱姆默默地接受了：他累了，非常累。

“好吧，托马斯。好吧。”他让轮椅朝着电梯驶去。“还有一件事。”他回头看去，“你待会儿可以上来几分钟吗，萨克斯？”

她点点头，一边看着小电梯的门缓缓关上。

她上楼的时候，他已经躺在治疗床上了。

她等了他十分钟，让他有时间完成就寝之前的需要——让托马斯插上导尿管，并为他刷牙。她知道莱姆的嘴巴很硬，他像一般残障人士一样地忽略了谦虚。不过她也知道有一些私人的例行公事，他并不愿意让她看见。

她利用时间在楼下的浴室里洗了澡，穿上了干净的衣服——她自己

的衣服——“凑巧”摆在托马斯地下室的洗衣间里。

房间里的灯光非常昏暗。莱姆就像一头靠在树上抓背的大熊一样，正在枕头上磨蹭他的脑袋。治疗床是全世界最舒适的床。由厚实的原木制成，重达半吨，中间则有流通暖气的通风孔。

“萨克斯，你今天做得不错。你超越他了。”

除了杰里·班克斯因为我而丢了一条手臂。

我还让棺材舞者全身而退。

她走到吧台，为自己倒了一杯麦卡伦威士忌，一边抬高了一道眉毛。

“当然，”他说，“母亲的乳汁，忘忧的露水……”

她踢掉警察局配发的鞋子，拉起上衣来查看淤伤。

“哦！”莱姆说。

淤伤的形状就像密苏里州的版图一样，颜色则像茄子一般乌黑。

“我不喜欢炸弹。”她表示，“我从来不曾如此接近过一枚炸弹，而我一点都不喜欢。”

她打开皮包，找出三颗阿司匹林，然后干吞下肚（早年学的老把戏）。接着她走到窗口，那两只游隼也在。漂亮的飞禽。它们的体型并不大，只有十四到十六英寸左右，和狗比起来可谓迷你。不过以一只鸟来说，已经足以令人生畏了。它们的嘴看起来就像《异形》这类电影中某种怪物的爪子一样。

“你没事吧，萨克斯？老实告诉我。”

“我很好。”

她坐回椅子上，啜饮着那杯热身的饮料。

“你今天晚上留下来吗？”

她偶尔会留在这里过夜。有时候睡在沙发上，有时候则躺在他旁边。或许是为了治疗床中间流动的暖气，或许纯粹只是希望躺在另外一个人的旁边——她自己并不知道原因——但是从此之后，没有任何地方比这里让她睡得更安稳。自从她和最后一个男朋友尼克分手之后，她就没再享受过和一个男人亲近的滋味。她和莱姆会躺在一起聊天，她会对他谈起车子，谈起她的射击比赛，谈起她的母亲和教女，谈起她父亲的一生和他可怜可悲的死亡。她提到的私人故事比他还多，不过没有关

系，她喜欢听他聊起任何他想说的事情。他的头脑聪明得令人惊讶。他会对她谈起从前的纽约，聊到全世界从来没有人听过的黑手党谋杀案，还有干干净净、看起来似乎令人绝望的犯罪现场，然后因为搜寻人员找到了一颗尘土、一片指甲、一丝瘀渍，而揭露了罪犯的身份或居住的地点——好吧，对莱姆来说，这些东西是揭露了这些事情，但是对其他的人来说并不见得如此。他的脑筋从来不曾停止转动。她知道他在受伤之前，会在纽约的街道上漫游，寻找泥土、玻璃、植物、石块的样本等任何可以帮助他破案的东西。这股就像是停不下来的劲儿，已经从他的双腿移到了他的脑中——他用想象力在城市里漫游到深夜。

不过今天晚上并不一样，他有些漫不经心。她并不在意他恶劣的脾气——还好她并不在意，因为他脾气恶劣的时候非常频繁——但是她并不喜欢他心不在焉。她靠着床边坐下。

他开始说出了明显的是让他要求她留下来的主要原因。“萨克斯，朗告诉我关于机场发生的事情了。”

她耸耸肩。

“你当时什么事都不能做，除了把你自己的命送掉之外。你为自己找掩护这件事情做得很对，他试射第一枪之后，第二枪就会击中你。”

“我有两三秒的时间。我可以击中他，我知道我可以。”

“不要太莽撞，萨克斯。那枚炸弹……”

她炯炯的眼神让他安静下来。“我想要逮到他，无论付出什么代价。我可以感觉到你想要逮到他的希望也一样强烈，我想你也会赌一把。”她用一种意味深长的神秘语气补充道，“或许你也正在赌一把。”

这句话比她的预期引起了更大的效果。他眯起眼睛，看向远方，不过他只是啜饮着他的威士忌，什么话都没再说下去。

她突然冲动地问：“我可不可以问你一件事？如果你不希望我问下去，可以叫我住嘴。”

“别这样，萨克斯。你和我之间还有秘密吗？至少我不这么认为。”

她看着地板，然后说：“我记得有一次曾经告诉你关于尼克的事情，我对他有什么样的感觉等等，以及发生在我们之间的事情有多难受。”

他点点头。

“然后我问你，你是不是曾经对任何人——或许你的妻子——有过同样的感觉？你告诉我你有，但是并不是对布莱恩。”她抬头看着他。

他很快地回过神，但是并不够快。她了解自己正朝着一条暴露在外

的神经吹冷风。

“我记得。”他答道。

“她是什么人？嗯……如果你不想谈起这件事的话……”

“我不介意。她的名字是克莱尔，克莱尔·特里林。你觉得这个姓氏怎么样？”

“或许和我在学校一样，经常被冠上可恶的绰号——阿米莉亚·傻个子，阿米莉亚·煞克死，你是怎么遇到她的？”

“嗯……”他似乎不太情愿说下去，所以笑着表示，“在局里面。”

“她是警察吗？”萨克斯觉得很惊讶。

“没错。”

“发生什么事了？”

“那是一段……不容易的关系。”莱姆悲伤地摇了摇头，“我当时已经结了婚，她也一样。只不过不是和彼此。”

“有小孩吗？”

“她有一个女儿。”

“所以你们分手了？”

“这件事不可能有任何结果，萨克斯。布莱恩和我注定要离婚——或者杀掉对方。但是克莱尔……她很担心她的女儿，担心如果离婚的话，她的丈夫必须自己带着一个小女孩。她并不爱他，但他是一个好人，非常爱女儿。”

“你见过她吗？”

“她的女儿？见过。”

“你现在还会再见到克莱尔吗？”

“不会，那已经是过去的事，她已经没有那么大的影响力了。”

“你是在发生意外之后才跟她分手的吗？”

“不，不是，在这件事情之前。”

“不过她知道你受伤了，对不对？”

“她不知道。”莱姆再次犹豫了一下才回答。

“你为什么不告诉她？”

一阵停顿之后。“有一些原因……奇怪，你居然提起了她，我已经有很多年没想到她了。”

他漫不经心地笑了笑，而萨克斯感觉一股痛楚流过全身——实际的痛楚，就像炸弹在她身上留下的那片密苏里州形状的淤伤一样——因为他所说的是谎话，他一直都在想着这个女人。萨克斯并不相信女人的直觉，但是她相信警察的直觉，她走过的巡逻路线，长到不容她忽视这种洞察力。她知道莱姆一直都在想着克莱尔·特里林。

当然，她的感受非常荒谬。她并没有嫉妒的耐性，她不曾因为尼克的工作而吃醋——他是卧底的警探，可以在街上一混就是好几个星期，她不会因为他和妓女或金发花瓶一起喝酒而吃醋。

而除了嫉妒之外，她还期待自己和莱姆之间可能发生什么事吗？她曾对自己母亲多次提起过他，而这个精明的老女人总是会对她说：“对残障人士友善是件好事。”

这样的答复也总结了他们之间理当存在的关系，也是可能存在的一切关系。

已经不只是荒谬了。

但是她却嫉妒得要命，而且不是因为克莱尔。

是因为珀西·克莱。

萨克斯没有办法忘记她在今天稍早的时候，看见他们紧挨着坐在他房间里的模样。

再来一点威士忌，回想着她和莱姆在这个房间里讨论案情，喝着上好的酒，一起共同度过的夜晚。

哦，太好了，我变得多愁善感了，真是成熟。我要用霰弹枪对准胸口，一枪将这种感觉打散。

但是她反而为这种感觉浇上更多的威士忌。

珀西并不是一个吸引人的女人，但是这一点并不代表什么；萨克斯在她工作了好几年的模特儿经纪公司只花了一个星期，就明白了漂亮一词的荒谬之处。男人喜欢看漂亮的女人，然而这也是他们面对的最大威胁。

“你要再喝一点吗？”

“不了。”他回答。

她并不需要多加思索，就躺下来将头靠在他的枕头上，心想，我们对于事情的适应方式还真是奇怪。当然，莱姆不可能把她拉到他的胸膛上面，然后拥抱着她睡觉。但是他取而代之的姿势，就是让他的脑袋倾过来靠着她的，他们已经多次以这样的方式一起入睡。

不过她今天晚上感觉到一股僵直、一种谨慎。

她觉得自己正在失去他。而她想到的方式，就是试着让自己更加靠近，尽可能地靠近。

萨克斯曾经对她的朋友艾米——她教女的母亲——吐露过一次关于莱姆的事情，以及她对他的感觉。艾米很纳闷吸引力到底来自什么地方，所以猜测：“或许就是因为……你知道，因为他不能动。他是一个男人，而他对你没有任何控制力，或许这是一种刺激。”

但是萨克斯知道事情刚好相反：刺激来自于虽然他是一个不能动弹的男人，却对她有着全然的控制力。

他所说的话在他提到克莱尔、提到棺材舞者的时候飘了过去。她缩回脑袋，看着他薄削的嘴唇。

她的双手开始游动。

他什么也感觉不到，当然。但是他可以看见她那几根指甲受了伤的完美手指滑过他的胸膛，顺着他光滑的身体往下移动。托马斯每天都会为他进行一系列被动式的运动，虽然莱姆的肌肉并不发达，他却有着一具年轻人的躯体。就好像从他发生意外的那一天开始，老化的过程就已经停止了一样。

“萨克斯？”

她的手朝着更低的地方移动。

她的呼吸开始变得急促，并且将毯子拉开。托马斯为莱姆穿上了一件运动衫，她将它往上拉起，手在他的胸膛上面滑动。接着她脱掉自己的上衣，解开自己的内衣，让她涨红的皮肤贴紧他苍白的身躯。她原本预期他的身体一片冰凉，但是事实并非如此。他的身体比她的还要热，于是她更用力地磨蹭起来。

她在他的脸颊上面亲了一下，然后是他的嘴角，然后直截了当地吻在他的唇上。

“萨克斯，不要……听我说，不要。”

但是她并没有听进去。

她并没有告诉莱姆自己在几个月前买了一本题为《伤残的爱人》的书。她意外地学到瘫痪者也能够做爱，甚至当上父亲。人类令人难以理解的器官可以说拥有自己的意识，而且在脊椎神经中断之后，也只会淘汰掉一种类型的刺激。残障的男人可以拥有完全正常的勃起。没错，他不会有知觉，但是对她来说，身体的兴奋只是一部分，而且经常是次要的部分，重要的是那种亲密的关系；那是百万次电影中的高潮永远也模仿不出来的快感。萨克斯猜想着莱姆会不会也有同样的感觉。

她再次亲吻他，而且更加热烈。

他犹豫了一会儿之后回应了她的吻，她一点都不惊讶他吻得相当好。除了他的黑眼睛之外，她在他身上注意到的第一件东西就是他的唇。

接着他缩回他的脸。

“不要，萨克斯，不要……”

“嘘，安静……”她让自己的手在毛毯下面忙个不停，开始动手又蹭又摸。

“只是……”

什么事？她心想，那东西不能作用了吗？

但是那东西运作得相当正常。她可以感觉得到握在手中的肿胀，比起她遭遇过的一些强壮的情人还更有反应。

她滑到他的身上，将被单和毛毯踢开，弯下身重新开始亲吻他。她一直渴望爬到她现在所处的位置，和他面对面，尽可能地亲近。让他了解在她的眼中，他是一个完美的男人，一个完整的男人。

她拿下发夹，让头发散在他的身上，然后倾身继续亲吻他。

莱姆也回吻了。他们的唇紧紧地贴在一起，将近一分钟的时间。

然后他突然开始摇头，程度之猛烈，让她以为他中了风。

“不行！”他低声表示。

她原本期待的是一种嬉戏、一种激情，或在最糟糕的情况下，用一种调情的语气告诉她：哦，这不是一个好主意……但是他听起来非常虚弱，空洞的声音穿透了她的灵魂。她翻过身，抓起一个枕头遮住自己的胸部。

“不行，阿米莉亚，我很抱歉。不行。”

她的脸孔因为羞耻而火烫。她脑海里出现的是多次和原本是朋友的男孩出门，或赴一个普通的约会，却突然因为对方开始像个青少年一样动手动脚而出现的那股嫌恶感。她的声音里也流露出她在莱姆的声音里听见的那种沮丧。

她最后终于明白了，这就是她在他心中的位置。

一个伙伴，一个同僚，一个普通的朋友。

“我很抱歉，萨克斯……我不行。事情有一些复杂。”

复杂？不会吧，至少她看到的并不是这样。除非是因为他并不爱她。

“不对，是我很抱歉。”她粗声表示，“真是蠢，喝了太多该死的威士忌。你知道，我一向不胜酒力。”

“萨克斯。”

她穿衣服的时候，脸上维持着一个干练的微笑。

“萨克斯，让我说句话。”

“不。”她不想听到任何一个字。

“萨克斯……”

“我该走了，我会早一点回来。”

“我想要说句话。”

但是莱姆没有机会说半个字，无论是解释、道歉、告白或是说教。

他们被门上的重击声打断了。莱姆开口询问来者身份之前，朗·塞林托已经匆匆地走进房里。

他没有任何评论地看了萨克斯一眼，然后立刻转向莱姆表示：“刚刚听到鲍尔在二十号辖区的人表示，棺材舞者到过那个地方，出现在了那一带。那个浑蛋上钩了！我们会逮到他，林肯。这一次我们会逮到他！”

“几个钟头以前，”塞林托继续说，“搜寻与监视小组的几个男孩看到了一个白人男子在二十号辖区的警察局一带闲晃。他躲进了一条巷子里，看起来似乎在探视我们的警卫状况，然后他们看见他用望远镜查看警察局旁边的汽油泵。”

“汽油泵？给机动巡逻队用的吗？”

“没错。”

“他们跟踪他了吗？”

“他们尝试了。但是在接近之前他就消失了。”

莱姆注意到萨克斯偷偷地扣上了上衣最上面的一颗扣子……他得和她谈一谈刚才发生的事，他必须让她了解。但是为了塞林托目前正在描述的这件事，只好等稍后再说了。

“还有更好的消息，半个钟头之前，有人因为卡车遭窃而报案。是位于上城西区靠河的罗林斯配销公司。他们的业务是专门运送汽油到独立的加油站。有人剪断了铁链，警卫听到了声音前去查看，却遭到偷袭。他狠狠地挨了结实的一击，而那家伙成功地开走了一辆卡车。”

“罗林斯帮警用部门运送汽油吗？”

“不是，不过谁知道？棺材舞者会开着一辆油罐车到二十号辖区，警卫不假思索就挥手让他过去，然后——”

萨克斯插嘴：“卡车接着爆炸。”

这让塞林托说不下去。“我只想到他会用卡车作为进入封锁区的手段。你觉得他会拿来当炸弹吗？”

莱姆沉重地点点头。他感到生气，萨克斯说得没错。“他比我们任何人都更精明。我一直都没想到他可能尝试这样的方法。天啊，一辆油罐车在那一带爆炸……”

“一个化肥炸弹？”

“不，”莱姆表示，“我不认为他有时间组装。他只需要在油罐车旁装上一个小型炸弹，马上就有一颗超级汽油增效炸弹，足以将那个辖区夷为平地。我们得不动声色地撤掉所有人。”

“不动声色。”塞林托说，“说起来容易。”

“汽油配销公司的警卫情况如何？他能说话吗？”

“可以。不过他是从后面挨了那一击，所以什么都没看到。”

“好吧，至少我要拿到他的衣物。萨克斯——”她接触到了他的目光，“你可以去一趟医院，把那些衣物带回来吗？你知道如何不遗漏任何证物地把它们包装起来。然后你再去搜寻他偷车的现场。”

他很怀疑她会怎么回答。如果她冷冷地辞去工作，然后走出大门，他也不会感到太意外。但是他在她那张平静美丽的脸庞上面，看到她和

他有着完全相同的感觉：非常讽刺地，因为棺材舞者的介入，让这个逐渐变得难堪的夜晚出现了变化而松了一口气。

莱姆所期待的一点运气终于出现了！

阿米莉亚·萨克斯在一个钟头之后返回，手上拿着一个装有一把铁丝剪的塑料袋。

“我在铁链附近找到的。警卫的出现大概让棺材舞者吓了一跳，所以弄掉了。”

“没错！”莱姆叫道，“我从来都不曾看过他犯下这种错误，或许他已经变得粗心大意了……我很怀疑到底什么东西把他吓着了。”

莱姆看着剪刀暗自祈祷，希望上面留下了一枚指纹。

但是睡眼惺忪的梅尔·库珀——他睡在楼上一间较小的卧房里——找遍了工具上的每一平方厘米之后，却半枚指纹也没有发现。

“它能不能告诉我们任何事呢？”莱姆问。

“这是一个工匠所使用的型号，也是该生产线的高级产品，国内的每一家西尔斯百货公司都找得到。你也可以用几块钱在旧货市场或废料场买到。”

莱姆气愤地喘着气。他盯着剪子看了一会儿之后，问：“工具的留痕呢？”

库珀好奇地看着他。工具留痕是螺丝起子、钳子、锁橇、铁棍、撬杆之类的犯罪工具在犯罪现场留下的印记。有一次，莱姆仅通过门锁铜片上一个微小的V字形凹痕，就在一个犯罪现场和一名窃贼之间建立起了关联。那个凹痕符合了一把凿子上面的一处瑕疵，而这把凿子在那名男子的工作台上面被找到。不过目前他们手上拿到的是工具，不是它造成的任何凹痕，库珀不明白莱姆提到的是什么工具的留痕。

“我说的是刀身上的凹痕。”他不耐烦地表示，“或许棺材舞者曾经用它来剪过什么特别的东西，某种能够告诉我们他在哪些地方凿洞的东西。”

“哦。”库珀仔细地查看，“上面有槽口，但是你看一看……能看到任何不寻常的东西吗？”

莱姆并没有任何发现。“刮一刮刀身和刀柄，看看有没有任何残渣。”

库珀用气相色谱分析仪检查刮下来的东西。

“哦。”他一边看着结果，一边说，“听着，上头有一些三次甲基三硝基胺、沥青、人造纤维。”

“是引线。”莱姆说。

“他用剪刀剪这东西？”萨克斯问，“你办得到吗？”

“就像剪晒衣绳一样顺畅。”莱姆心不在焉地表示，一边想象着几千加仑起了火的燃油将会对二十号辖区造成什么后果。

我应该把珀西和布莱特·黑尔送走，他想。送他们到蒙大拿州的拘留保护所等候大陪审团。我一定是疯了才会弄出这件事，想出这个陷阱的主意。

“林肯，”塞林托说，“我们得找到那辆卡车。”

“我们只有一点点时间。”莱姆表示，“他不会等到早上才进去。他需要用头条新闻来交差。在那些遗迹里面还有任何东西吗，库珀？”

库珀扫描了真空吸尘器的滤纸。“有尘土和砖块……等等，还有一些纤维。要我用气相色谱分析仪检视吗？”

“好。”

结果出来的时候，库珀贴近屏幕。“有了，有了，是植物性的纤维，和纸张符合。我还读出了一种化合物，NH4OH。”

“阿莫尼亚氢氧化物。”

“阿莫尼亚？”萨克斯问，“或许你对于化肥炸弹的假设并不对。”

“有没有油料的成分？”

“没有。”

“含有阿莫尼亚的纤维……是来自剪刀的手柄吗？”

“不是，是挨了他一击的那名警卫身上的衣物。”

阿莫尼亚？莱姆觉得十分纳闷，继续让库珀用电子扫描显微镜检视其中一根纤维。

“高倍数放大。阿莫尼亚是如何附着在上面的？”

屏幕开启之后，呈现出来的纤维组成就像一根树干一样。

“热溶电路，我猜。”

又一个谜，纸张和阿莫尼亚……

莱姆看看时钟，凌晨两点四十分。

突然之间，他发现塞林托刚刚问了他一个问题，他转过头。

“我是说，”塞林托重复道，“我们是不是应该开始撤离二十号辖区里的所有人？我的意思是，最好现在就开始，不要等到他可能出击的时间。”

莱姆对着电子扫描显微镜呈现在屏幕上的泛蓝树干状纤维盯了好一会儿，然后突然表示：“没错，我们得把所有的人弄走。疏散警察局四周建筑物里面的人员，我想想看，两边各有四幢公寓，还有对面。”

“这么多？”塞林托问，然后有气无力地笑了笑，“你真的认为我们需要这么做吗？”

莱姆抬头看着他说：“不，我改变主意了。整个街区，我们得立刻疏散整个街区。还有，把霍曼和德尔瑞叫到这里来。我不管他们现在身在何处，现在就叫他们过来。”

倒数二十四小时

17

他们当中有些人原本已经睡着了。

坐在扶手椅上的塞林托头发乱七八糟，他从来不曾如此狼狈地醒过来。

萨克斯明显地不是在楼下的沙发上，就是在其他的卧房里度过了这一夜，对于治疗床已经不再有兴趣。

托马斯也迷迷糊糊地走进走出。这个亲爱的好事者正忙着注意莱姆的血压。这幢房子上上下下弥漫着一股咖啡的味道。

天才刚刚破晓，而莱姆正盯着证物的图表。他们一直讨论着围堵棺材舞者的策略，还有答复疏散行动引起的抱怨——到清晨四点为止。

这个计划行得通吗？棺材舞者会不会踩进陷阱里？莱姆相信他会上钩。但是还有另外一个问题，一个莱姆并不愿意去想、却又无法避免的问题。触动陷阱之后会出现何种可怕的后果？在自己地盘里的棺材舞者就已经很有杀伤力了，如果他遭到围困，将会出现何种局面？

托马斯为众人端来咖啡，而他们正盯着德尔瑞的布阵图研究。回到“暴风箭”轮椅上的莱姆也驶向前面，和大家一起研究。

“所有的人都就位了吗？”他问塞林托和德尔瑞。

鲍尔·霍曼的32E小组，和德尔瑞临时组织的东南区联邦调查局特警队都已经就位。他们利用夜色，经由下水道、地下室和屋顶，穿戴上全副的城区掩护服进入位置。因为莱姆相信棺材舞者会持续地监视他的目标。

“他今天晚上不会睡觉。”莱姆表示。

“你确定他会以这种方式进入，林肯？”塞林托没有把握地问。

确定？他不耐烦地想。面对棺材舞者，有谁对任何事有把握？

他最致命的武器就是诡计……

莱姆挖苦地回答：“百分之九十二点七的把握。”

塞林托不屑地笑了一声。

门铃突然响了起来。一会儿之后，一名身材矮胖、莱姆并不认识的中年男子出现在客厅的门口。

德尔瑞叹气的声音表明了某种麻烦正在逼近。塞林托似乎也认识这个男人，他谨慎地向对方点头示意。

根据他的自我介绍，他叫做雷金纳德·埃利奥泼洛斯，南区助理检察官。莱姆记得他是起诉菲利浦·汉森这件案子的原告检察官。

“你就是林肯·莱姆？我听过不少关于你的好评，啊哈，啊哈。”他走向前，机械性地举起手。然后他发现并不需要对莱姆伸出手臂，于是干脆直接转向勉强和他握了手的德尔瑞。埃利奥泼洛斯热情地说：“弗雷德，很高兴见到你。”表现出的意思却完全相反。莱姆暗自猜想着让他们之间的交流如此冷淡的原因。

检察官完全没有理会塞林托和梅尔·库珀。托马斯本能地嗅出了到底怎么一回事，所以并没有为来客准备咖啡。

“啊哈，啊哈。听说你们一起搞了一个颇有看头的行动。没怎么询问楼上那些家伙的意见啊！但是，妈的，我很了解这些即兴的玩意儿。有时候，你们没有那种时间去等候一式三份的签名。”埃利奥泼洛斯走到一台复合式显微镜前面，朝着接目镜里头瞧，“啊哈。”他说。不过既然镜台上的灯光已经关掉，他看到了什么东西对莱姆倒是一个谜。

“或许……”莱姆开口。

“关于追捕吗？直接谈追捕这件事？”埃利奥泼洛斯四处晃来晃去。“没问题，来吧。城里的联邦大楼前面有一辆防弹厢型车。我要汉森这件案子的证人在一个钟头之内被送到那辆车上。珀西·克莱和布莱特·黑尔会被带到长岛的肖汉姆联邦庇护所。他们会待在那个地方，一直到星期一在大陪审团面前作证为止。句号。停止追捕行动。你有什么意见？”

“你认为这是一个明智的主意吗？”

“啊哈，我们确实这么认为。我们认为，比起他们被纽约警察局的人用来作为个人恩怨的诱饵，这样要明智多了。”

塞林托叹了一口气。

德尔瑞表示：“睁开你的眼睛看一看，雷金纳德。你并没有完全被排除在外。你看到了任何联合行动吗？你看到了什么专案行动吗？”

“还有一件事。”埃利奥泼洛斯心不在焉地说，全部的注意力都放在莱姆身上，“告诉我，你真的认为城里没有人记得就是这个罪犯在五年前杀了你的几名手下吗？”

这个嘛，啊哈，莱姆一直希望没有人会记得这件事。现在有人想起这件事，他和整个小组全都要陷入泥淖里面挣扎了。

“但是，嘿嘿，”检察官开心地说，“我不希望进行地盘之争。我想要地盘之争吗？我为什么会希望来一场地盘之争？我要的是菲利浦·汉森，大家想抓的是菲利浦·汉森。你记得这件事吧？他才是那条大鱼。”

事实上，莱姆已经差不多忘了菲利浦·汉森这件事了。现在他被提醒了之后，也跟着明白了埃利奥泼洛斯的真实企图，他的洞察力让他对自己觉得恼怒。

莱姆的声音像个偷渡客一样，偷偷地接近了埃利奥泼洛斯。“你在外头有一些非常优秀的警探，对不对？”他故作天真地问，“也就是那几个准备保护证人的探员。”

“在肖汉姆吗？”检察官没什么把握地回答，“那当然喽！啊哈。”

“你对他们做了安全简报，告诉他们棺材舞者有多危险了吗？”他像个婴儿一般天真地问道。

检察官停顿了一会儿。“我对他们做过简报。”

“他们得到了哪些确切的指示？”

“指示？”埃利奥泼洛斯心虚地问。他并不是傻瓜，他很清楚自己正踩进什么样的陷阱当中。

莱姆笑了笑，瞥了塞林托和德尔瑞一眼。“看来我们这位检察官朋友希望用三个证人来逮住汉森。”

“三个？”

“珀西、黑尔……还有棺材舞者本人。”莱姆嘲弄地说，“他希望活捉他，让他成为一名证人。”他看着埃利奥泼洛斯，“所以你也打算用珀西当作诱饵。”

“只是，”德尔瑞格格地笑道，“他打算将她放在一个捕鼠器的陷阱当中。我懂了，我懂了。”

“你心里想的是，”莱姆说，“无论珀西和黑尔看到了什么，你控诉汉森的案子都不会太顺利。”

“啊哈先生”试着拿出诚意。“他们看到他正在丢弃一些该死的证物。见鬼！他们并没有亲眼看到他正在做这件事。如果我们找得到那些行李袋，而里面的东西可以让他和去年春天遭到杀害的两名士兵之间建立关联，我们这个案子就可以成立了，或许吧。但是第一点，我们可能找不到那些袋子；第二点，装在里面的证物可能已经遭到破坏。”

接下来是第三点，打电话给我，莱姆心想，我可以在清爽的夜风里找出证物。

塞林托开口说："但是你打算活捉汉森的枪手，好让他去指控他的老板。"

"没错。"埃利奥泼洛斯双手在胸前交叉。他在法庭上进行最后陈述的时候，一定就是这副姿态。

一直站在门口聆听的萨克斯，在这时候提出了莱姆正准备提出的问题："你打算用什么条件说服棺材舞者？"

埃利奥泼洛斯问："你是什么人？"

"侦查资源组，萨克斯警官。"

"这并不是一个犯罪现场鉴定人员提出问题的地方……"

"那么由我来问这个去他妈的问题。"塞林托吼道，"如果我得不到答案的话，市长也会亲自提出这个问题。"

莱姆猜想，埃利奥泼洛斯大概有段政治生涯等着他，而且很有可能是段成功的政治生涯。埃利奥泼洛斯表示："成功地起诉汉森是一件非常重要的事。他是这两个恶人当中的头子，潜在的危害最大。"

"这是个漂亮的答案，"德尔瑞的脸皱成一团，"但是完全没有回答这个问题。如果棺材舞者同意指证汉森的话，你们准备答应他什么条件？"

"我不知道，"检察官推诿地回答，"我们还没有讨论到这件事。"

"保障他十年的生活？"萨克斯嘀咕道。

"我们还没有讨论到这件事。"

莱姆心中想的是他们谨慎地讨论到清晨四点钟的陷阱。如果珀西和黑尔现在被转移走的话，棺材舞者会知道这件事，然后重新部署。他会知道他们在肖汉姆。于是，在对付了那些受命留他当活口的警卫之后，他会轻松地进到里面，干掉珀西和黑尔——还有半打以上的警官——然后从容地离去。

检察官开口："我们没有太多时间……"

莱姆插嘴："你有没有纸？"

"我希望你们能够配合。"

"我们不会配合。"

"你只是一个平民。"

“我不是。”塞林托回应道。

“啊哈，我懂了。”他看着德尔瑞，但是并没有费心问他站在哪一边。该检察官表示：“我可以在三四个钟头之内，取得一纸证明保护性拘留合法的命令。”

在星期天的早上？莱姆心想，啊哈。“我们并不准备交出他们，”他表示，“做你该做的事吧。”

埃利奥泼洛斯在他那张官僚的圆脸上挂起一个微笑。“我必须告诉你，如果这名罪犯在任何逮捕他的行动中丧命的话，我将会亲自审视枪击委员会的报告。而且非常明显地，我会拿出针对逮捕行动所使用的致命武器，做出你们并未得到上级人员许可的结论。”他看着莱姆，“也有可能出现平民干扰联邦执法活动的控诉，并构成重大的民事诉讼，我只想事先警告你。”

“谢谢，”莱姆轻松地表示，“非常感激。”

他走了之后，塞林托生气地表示：“天啊，林肯，你听到了吗？他说的是重大的民事诉讼。”

“哈哈……如果只是次要诉讼，可吓不着这个家伙。”德尔瑞插嘴说。

他们全都笑了。

德尔瑞伸了伸懒腰，然后说：“最近出现了一件鸟事。你有没有听说过关于那个虫子的事，林肯？”

“那是什么东西？”

“最近有许多人都受到感染。我的特警队成员和我出了一些任务，结果他们回来的时候，扣扳机的手指都开始出现痉挛。”

演技比德尔瑞差的塞林托夸张地说：“你们也一样？我以为只发生在我们特勤小组。”

“不过，听我说，”弗雷德·德尔瑞，这个街警中的阿历克·吉尼斯[9]表示，“我有一个治疗的方式：你只需要干掉一个真正的浑蛋，例如那个一直斜眼瞪着你的棺材舞者。这方式每回都奏效。”他打开手机，“我想我应该打个电话，确定我那些男女队员记得这一剂药方。我现在就打电话去问。”

倒数二十四小时

18

破晓时分，珀西在阴郁的庇护所里醒了过来，然后走向窗口。她拉开窗帘，望向单调的灰色天际，大气当中弥漫着一层淡淡的雾气。

接近最低飞行限度，她估计。风向〇九〇，风速五节，能见度四分之一英里。她希望今天晚上起飞的时候，天气会清朗一些。她可以在任何天气下飞行，也真的曾经在各种天气当中飞行。任何一个拥有无线电导航评试资格的人，都可以在混沌的阴天里起飞、飞行和降落。（事实上，通过电脑、询答器、雷达和防撞系统，绝大部分商业客机都可以自动飞行，甚至不用手操作，也可以执行完美的降落。）但是珀西喜欢在清朗的天气下飞行，她喜欢看着大地在她的脚下滑过、夜间的万家灯火、云朵，以及头顶上的繁星。

夜空里的每一颗星星……

她又想到了爱德华，以及昨天打给他住在新泽西的妈妈的那个电话。她们一起计划了他的悼念仪式。她想要再多思考一下这件事，考虑一下来宾的名单、接待的细节。

但是她做不到，她的思绪完全被林肯·莱姆占据了。

她想起了昨天在他卧室里关起门的谈话——在和那名警官阿米莉亚·萨克斯吵了一架之后。

她坐在莱姆旁边的扶手椅上。他上下研究了她一会儿，让她全身出现了一种奇怪的感觉。并不是那种个人的探查目光——不是男人在酒吧或街上观看女人（当然不会是她这样的女人）的那种眼光；是那种资深飞行员第一次和她一起飞行之前，可能对她进行的那种打量：查看她的说服力、她的举止、思维的敏锐程度以及她的勇气。

她从口袋里掏出了酒壶，但是莱姆摇摇头，然后提议喝他那一瓶十八年的苏格兰威士忌。“托马斯觉得我喝太多了。”他表示，“我确实喝得不少。但是生命里如果没有一点原罪的话，那会成什么样子，对不对？”

她有气无力地笑了笑。“我父亲就专门供应这些东西。”

“酒精吗？还是一般的原罪？”

“香烟，他是美国烟草公司在里士满的经理。哦，抱歉，他们已经改名字了，现在叫美国消费产品或类似这样的名称。”

窗外传来了振翅的声音。

“哦，”她笑道，“一只雄隼。”

莱姆跟着她朝窗外望。“一只什么？”

“雄性的游隼。它为什么会把巢筑在这么低的地方？它在城市里通常都在高处筑巢。”

“我不知道。有一天早上我醒来的时候，它们就已经在那里了。你对隼有研究？”

“是啊。”

“和它们一起打猎？”

“我曾经养过一只用来猎鹧鸪的雄隼。我得到它的时候，它还是一只雏鸟。仍窝在巢里的雏鸟比较容易训练。”她仔细地检视鸟巢，脸上挂着一个浅浅的微笑，“但是我最厉害的猎手是一只野鹰，那是一只成年的苍鹰。雌鹰通常大于雄鹰，也是更凶狠的杀手。虽然不容易训练，但是她什么都抓——野兔、野鸡。”

“你还在继续养着她吗？”

“不。有一天，她在空中窥伺——也就是说在空中盘旋，寻找猎物。然后她就这么突然改变主意：放走一只肥硕的野鸡之后，顺着一道热流上升数百英尺，接着消失在太阳里。我用诱饵等了她一个月，但她一直都没有再回来。”

“她就这么消失了？”

“这样的事常经发生在野鹰身上，”她说道，不在乎地耸耸肩，“它们毕竟是野生的动物。不过我们一起度过了愉快的六个月。”这只猎鹰就是哈得孙空运商标的灵感来源。她看着窗外说：“你很幸运有这样的同伴。你为它们取了名字吗？”

莱姆轻蔑地笑了笑。“我不会做这样的事。托马斯曾经试过，但是被我笑得逃出了房间。”

“那个萨克斯警官真的会逮捕我吗？”

“我想我可以说服她不要这么做。对了，我得告诉你一件事。”

“说吧。”

“你们必须做一个选择，你和黑尔。这就是我要和你商量的事。”

“选择？”

“我们可以把你们弄出城，送你们到一个证人保护所。只要用一点迂回的策略，我确信可以摆脱棺材舞者，让你们安然无恙地见到大陪审团。”

“但是呢？”她问。

“但是他会继续追杀你们。就算见过大陪审团，你们对菲利浦·汉森仍然是个威胁，因为你们必须在审判过程中作证，而那将会是好几个月之后的事。”

“不管我们说什么，大陪审团不见得会指控他，”珀西指出，“到时候杀我们就没什么意义了。”

“这并不重要。一旦棺材舞者受雇杀害某个人，那么在他们丧命之前他是不会罢手的。此外，检察官也会以杀害你先生的罪名起诉汉森，届时你也会是这个案子的证人，因此汉森需要你死。”

“我想我已经知道你的意思了。”

他抬起一边眉毛。

“鱼钩上的一条虫。”她表示。

他的眼睛眯起来，然后笑了笑。“我不会送你们去游街示众，只是把你们放在城里的庇护所内，全面戒护，有最先进的安全设施。我们进驻之后，会把你们留在里面，然后等候棺材舞者浮出水面，逮住他，如此一了百了，永绝后患。这是个疯狂的主意，但是我不认为我们有太多的选择。”

再来几口苏格兰威士忌，虽然不是在肯塔基装的瓶，但是味道还不差。“疯狂？”她重复他的话，“让我问你一个问题，你有没有偶像人物，警探？某个让你崇拜的人？”

“当然有，都是犯罪学家：奥古斯特·沃尔默[10]、爱德蒙·洛卡德。”

“你认不认识贝丽尔·马卡姆？”

“不认识。”

“她是三十至四十年代的女飞行家。我的偶像是她，而不是阿米莉亚·埃尔哈特。她出身英国的上流社会，日子过得非常逍遥自在，像《走出非洲》里的那一帮人。她是第一个从困难度较高的方向——由东向西行——单人飞越大西洋的人——不是第一个女人，而是第一个人。就连林白[11]的越洋之行也是利用顺风。”她笑了笑，“所有的人都觉得她的行径疯狂，报纸上的社论全都求她不要尝试这一趟飞行。当然她还是做了。”

“她成功了吗？”

“虽然她因为没有降落的机场而撞地着陆，但是她办到了。我不知道这是勇气还是疯狂，有时候我觉得两者之间并没有差别。”

莱姆继续说：“你们会很安全，不过并不是完全保险。”

“让我告诉你一件事，你们用来称呼杀手的那个吓人名称……”

“棺材舞者？”

“对，你有没有听说过，我们在飞行中的喷气机里经常说一句话：‘棺材的一角’。”

“那是什么意思？”

“你的飞机失速时的速度和开始突破马赫波——接近音速——的速度之间的差距。在海平面上，每小时有几百英里可以让你玩，但是在高度五万或六万英尺的时候，你失速的速度大约会在五百节左右，而你的马赫冲击大约在五百四十。要是不维持在那四十节的速差之内的话，就等于翻过棺材的一角，然后盖在自己身上。任何飞到这种高度的飞机，都必须配备有自动驾驶仪，让速度维持在这个差距之内。好吧，我只是要告诉你，我经常飞到这样的高度，而我很少使用自动驾驶。‘完全保险’并不是我熟悉的字眼。”

“所以你答应了？”

但是珀西并没有立刻答复，她仔细地端详了莱姆一会儿。“还有更多的内情，对不对？”

“更多？”莱姆回答，但是他声音里的无辜却无法令人信服。

“我看过《时代杂志》的市政报导，你们警察不会为了一个杀人犯而全体动员。汉森干了什么？他杀了几个士兵，还有我丈夫。但是你们围剿他的方式，就好像他是黑社会老大阿尔·卡彭一样。”

“我才不管什么汉森。”莱姆坐在他的轮椅上轻声说道，不能移动的身体却有着一对摇曳如黑色火焰的眼睛，完全就像她那只猎鹰一样。她并没有告诉莱姆，她自己也跟他一样绝不会为一只猎鹰命名，她只会叫那只野鹰：猎鹰。

莱姆继续说：“我要逮到棺材舞者。他杀了警察，其中包括我的两名手下，所以我会逮到他。”

她还是觉得有更多的内情，但是她并没有追问下去。“你也必须问问布莱特的意见。”

“当然。”

最后她终于回答：“好吧，我同意。”

“谢谢，我——”

“但是，”她打断他，“我有一个条件。”

“什么条件？”莱姆抬起一道眉毛，而珀西则对自己的一个念头感到惊讶：一旦忽略他受伤的躯体之后，眼前的他还真是一个英俊的男人。对，对，一旦有了这个念头之后，她又可以感觉到自己多年来的敌人——面对英俊的男人时所产生的畏缩感。喂，矮个子、狮子鼻、小侏儒、青蛙小姐，周六有约吗？我猜一定没有……

珀西表示：“让我飞明天晚上那一趟美国医疗保健的班次。”

“我不觉得那是个好主意。”

“这纸合约是个关键。”她表示，一边想起了罗恩和爱德华偶尔会使用的一个句子。

“为什么你必须飞这趟航班？”

“这张合约对哈得孙空运至关重要。这是一趟紧凑的飞行，我们需要公司里最佳的飞行员。那就是我。”

“你说的‘紧凑’是什么意思？”

“每一个细节都以极限等级进行准备，我们会以最低限度的燃油出发。我不能因为错过进场的轨道而重复任何一段航线，或因为天气不佳而转换机场。”她停顿了一下，然后又补充说，“我不会任凭我的公司就这么完蛋。”

珀西以一种和他相当的强烈热情说了那些话。但是当他未提出任何抗议而点头的时候，她倒是觉得十分惊讶。“好吧，”他说，“我同意。”

“那我们就决定了。”她本能地向前想要和他握手，却让自己陷入难堪。

他笑了笑。“我最近都坚持使用口头上的协定。”他们啜饮了威士忌来确认这项协议。

星期天的清晨，她将头靠在庇护所的玻璃上。现在她有太多事情要做。修理FB，准备飞行日志以及飞行图——光是这件事就得花上好几个小时。不过尽管她心中有股不安，尽管她因为爱德华而忧伤，她还是感觉到一股难以言喻的愉悦，因为她今天晚上可以飞。

“嗨！”一个友善的声音慢慢地说。

她转身看到罗兰·贝尔站在门口。

“早安。”她说。

贝尔快步走向前。“你怎么打开窗帘了？你最好还是像个床上的婴儿一样趴着。”他拉上窗帘。

“哦，我听说莱姆警探准备了一些陷阱，保证抓得到他。”

“听说林肯·莱姆从来不会犯错，至于这个杀手我就不太敢说了。你睡得好吗？”

“不好。”她答道，“你呢？”

“我靠着椅子打了几个钟头的盹儿。”贝尔表示，一边机警地透过窗帘朝外头看，“但是我并不需要太多的睡眠，我已经被小孩吵得不用睡觉了。现在听我说，绝对要随时拉上这些窗帘。别忘记这里是纽约市，想一想，如果你被街头混混乱射的流弹打伤了，对我的事业将会造成什么样的后果。我会一整个星期都咧着嘴巴苦笑，这样的事情并不是没发生过。好了，现在我们来点咖啡怎么样？”

星期天早晨，大约有十来朵歪歪斜斜的乌云映照在那幢老旧房子的窗户上。

有一种就要下雨的意味。

那个妻子就穿着浴袍站在窗前，一头因刚起床而乱七八糟的黑色鬈发，缠绕着她那张白皙的面孔。

斯蒂芬·考尔就在距离三十五街司法部庇护所一条街之外，隐藏在一幢老旧公寓屋顶蓄水池的阴影中，用他的莱卡双筒望远镜，望着飘动的乌云映射在她纤瘦的身躯上。

他很清楚窗子装的是防弹玻璃，肯定会造成第一发子弹的偏斜。虽然他可以在四秒钟之内放出另外一枪，但是就算她没明白过来自己遭到了枪击，也会因为碎裂的玻璃而踉跄后退，结果他很可能无法给予她致命的一击。

长官，我会忠于最初的计划，长官。

一个男人出现在她的身边，窗帘跟着落下了。然后那个男人透过缝隙，向外查看。按道理，狙击手可能藏身于屋顶。他看起来很有效率，也很危险，斯蒂芬记住了他的长相。

接着，他在被发现之前，躲进了建筑物的背面。

警察的把戏——把那个妻子和那个朋友移到西区的警察局里，他猜想是林肯那条虫子的主意——不到十分钟就被他拆穿了。窃听那个妻子和罗恩在电话中的对话之后，他仅执行了一个从网络新闻组下载的盗版系统——一个可以遥控的六九之星的程序，而它传送回来一个“122”开头的号码，在曼哈顿。

他对于接下来要来做的事，并没有多大的把握。

但是胜利是怎么赢来的，士兵？

考虑各种可能性，不论可能性多么低，长官。

他连上网络。过了一会儿，他在一个会显示用户姓名、地址的可查询电话簿里录入那个号码。这套程序不能用于未注册的号码，而斯蒂芬非常确定联邦政府的人不会愚蠢到让庇护所使用一个注册了的号码。

但是他错了。

詹姆斯·L.约翰逊这个名字出现在屏幕上，东三十五街二五八号。

不可能……

于是他打了通电话到曼哈顿的联邦大楼，找一位约翰逊先生。“我找詹姆斯·约翰逊。”

“请等一下，我帮你接过去。”

“对不起，”斯蒂芬插嘴说，“请再告诉我一次他工作的部门是哪一个？”

“司法部的设备管理处。”

斯蒂芬在等待转接的时候，将电话挂断。

他知道那个妻子和那个朋友目前待在三十五街的庇护所之后，就动手偷取了几份该街区的官方地图，开始进行他的攻击计划。然后他走到西区二十号辖区的警察局兜了一圈，并故意让人看见他正在探看那个汽油泵。接着他爬上了一辆油罐车，并留下许多证物，让他们以为油罐车将会被当作一颗巨大的汽油弹，用来炸掉证人。

然后斯蒂芬·考尔来到这里，进入了使用轻型武器就可以干掉那个妻子和那个朋友的射程之内。

他专心工作，而不去回想一个熟悉的场面：窗子里的脸正在寻找他。

他有一点畏缩，不过还不算太糟糕，只是有一点发毛。

窗帘拉上了。现在，斯蒂芬重新开始检视这幢庇护所。

这是一幢和临近的房子不相连的独幢三层楼建筑，一旁的巷道看起来就像建筑结构周围的阴暗尘埃一样。墙面是赤褐色的砂石，是一种除了花岗石或大理石之外，最难凿穿或炸开的石材。窗户上装了看起来像是老朽铁条的栏杆，不过斯蒂芬知道，它们事实上是强化的钢筋，而且可能装上了震动或声音感应器，也可能两种都装了。

通往逃生梯的窗口是真的。不过如果你仔细看的话，会发现窗帘后面一片漆黑，内层的结构可能拴上了钢片。他找到了真正的防火门——就在紧贴着砖墙的那片大得夸张的广告招牌后面。（除了遮掩一扇门之外，还有什么人会想要在一条巷子里挂上广告招牌？）巷子本身看起来和城里的任何一条巷子并没有两样——鹅卵石加上沥青——他可以看见安全摄影机嵌在墙壁内的玻璃镜头。不过，巷子里也摆了几个可以提供很好掩护的垃圾袋和垃圾箱。他可以从隔壁的办公大楼爬进巷子里，利用垃圾箱作为掩护，然后朝防火门接近。

事实上，那幢办公大楼的一楼正好有一扇敞开的窗户，一道窗帘进进出出地飘动。任何一个瞥见这种动态的安全屏幕监视人员，都会因为习惯而不会特别去注意。斯蒂芬可以翻过窗子，全身贴着地面，躲在垃圾箱后面爬向防火门。

他也知道他们并没有预料到他会出现在这个地方——他听到了一个疏散二十号辖区一带所有建筑物的报告，所以他们真的相信他会尝试让一辆汽油炸弹卡车接近警察局。

进行评估，士兵。

长官，据我的评估，敌人赖以防备的是建筑物本身的结构和隐匿。我注意到现场缺乏大量的特勤小组人员，而我的结论是对该建筑物进行单人攻击，成功除去一个或两个目标的几率非常大，长官。

虽然他充满了自信，却又时时刻刻觉得畏缩。

他可以看到林肯正在搜寻他。林肯那条虫。又粗又肥的东西，又黏又湿的幼蛆，正到处观望，从隔墙内往外看，并从各个裂缝当中冒出来。

从窗子里面往外看……

顺着他的腿向上蠕动。

啃噬着他的肌肉。

把它们洗掉，把它们洗掉！

把什么东西洗掉，士兵？你又在嘀咕那些去他妈的虫子？

长官，我是……长官，没有，长官。

你是不是疯了，士兵？你是不是觉得自己像个娘娘腔的女学生？

长官，没有，长官。我是一片刀锋，长官。我是死神。我有一种杀人的冲动，长官！

深呼吸，缓缓地平静下来。

他将装有M40步枪的吉他盒藏在屋顶，一个木造的蓄水池下面。其他的设备被他塞在一个大包里。然后他穿上哥伦比亚大学的风衣，戴上棒球帽。

爬下防火梯之后，斯蒂芬消失在巷子里。他的心里感到一股羞愧，甚至恐惧——并不是因为敌人的子弹，而是因为林肯那条虫子锐利滚烫的目光正缓慢地靠近，残酷无情地穿过城市，为了寻找他而来。

斯蒂芬计划来一次入侵，但是他并不需要杀死任何人，因为庇护所隔壁的办公建筑是空的。

大厅里面空无一人，也没有安装安全摄像系统。大门被橡胶制门器抵住而半敞着，他看到了一旁堆放着手推车和家具的包装护垫。就这么直接走进去目标太大，但是他并不想撞见任何搬运工或房客，所以他又走了出来，绕过角落朝着庇护所相反的方向离去。他小心地躲到一棵将他和人行道隔开的盆栽松树后面，用胳膊肘打破了一间阴暗办公室的窗子——刚好是一个精神病学家的办公室——然后爬了进去，握着手枪，静止不动地站了五分钟。没有任何动静。接着他小心翼翼地溜出门外，进入大楼的走道。

斯蒂芬在他认为窗户对着巷子敞开那间办公室的门口停了下来——也就是窗帘飘动的那一间，朝着门把伸出手。

但是他的本能告诉他改变计划。于是他决定试试地下室。找到了楼梯之后，他往下走到地下室充满霉味的隔间。

斯蒂芬朝着建筑物最靠近庇护所的那一面移近，推开一扇钢门，走进一个二十英尺见方，堆满了箱子和老旧器材的阴暗房间。他发现了一扇对着巷子、约一人高的气窗。

窗子有些窄，他必须把窗子和窗框一起拆卸下来。不过他一钻出去，就可以直接躲到一堆垃圾袋的后面，然后以狙击手的伏行动作，朝着庇护所的防火门爬过去，比起楼上那扇窗子安全多了。

斯蒂芬心想：我办到了。他骗过了他们所有的人。

我骗过了林肯那条虫子！这一点就像干掉两个被害者一样让他觉得非常开心。他从包里掏出一把螺丝起子，开始刮除嵌装玻璃的油灰。灰色的填料一点一点缓慢地掉落，斯蒂芬全心投入工作，以至于当他放下螺丝起子，手放在贝瑞塔的枪柄上时，那个男人已经占了上风。对方用枪口顶着他的脖子，低声地告诉他：“你只要再动一下，就立刻没命。”

[1] 即（水合）茚三酮，将这种化学试剂喷在受验体上，与身体分泌物的氨基酸产生反应后，就会呈现出紫色的指纹。

[2] 护林熊（Smokey the Bear），美国林业协会用于宣传防火的卡通形象。

[3] 瑞士枪械制造公司及其生产的武器品牌名称。

[4] 英美制最小的重量单位，一格令等于0.0648克。

[5] 指美国南部脖颈晒得红红的贫民。

[6] 哈迪是英语hardy的音译，意思是“艰苦的，勇敢的”。

[7] 北卡罗来纳州主要城市之一。

[8] 指麦道DC-9飞机。

[9] 阿历克·吉尼斯（Alec Guinness，1914—2000），英国著名演员，有“影坛千面人”之称。

[10] 奥古斯特·沃尔默（August Vollmer，1987—1955），美国二十世纪初刑事司法发展中的重要人物。

[11] 林白（Charles A.Lindbergh，1902—1974），飞行员，曾于一九二七年单人飞行五千七百六十公里穿越大西洋。是第一个单独不着陆飞越大西洋的人。

第三部　最高明的技艺

“苍鹰开始翱翔。翱翔：可怕而飘缈的蟾蜍，迅捷沉默的夜鹰，弓背飞行的鸟，贴近地面朝着我的方向疾行。它的双翼慎重地拍击，压低的头颅上两颗眼珠以一种残酷的专注直视着我。”

——T.H.怀特：《苍鹰》

倒数二十三小时

19

短小的枪管，可能是柯尔特、史密斯，或是意大利仿制品，最近并未击发或上过机油。

我闻到了铁锈。

一把生锈的枪可以告诉我们什么事，士兵？

许多事，长官。

斯蒂芬·考尔举起手。

那个音调又高又不平稳的声音说：“把你的枪丢到那边去，还有你的对讲机。”

对讲机？

“快，照着做。否则我会把你的脑袋轰掉。”声音充满着绝望，还有吸鼻涕的声音。

士兵，行家会语带威胁吗？

长官，行家不会，这家伙是个外行。我们是不是应该将他撂倒？

还不行，他仍然构成威胁。

长官，是的，长官。

斯蒂芬将他的枪丢进一只纸箱里。

“对讲机……快一点，你的对讲机在什么地方？”

“我没有对讲机。”斯蒂芬表示。

“转过来，不要有任何企图。”

斯蒂芬慢慢地转过身，然后发现自己正面对着一个眼神不定的干瘦男子，看起来十分肮脏，像是生了病。他流着鼻涕，双眼红得令人担忧，一头浓密的棕发全部纠结在一起，而且全身发臭，可能是一个无家可归的流浪汉。他的继父会称他为一个酒鬼，或是一个毒虫。

那一把老旧的短管柯尔特指着斯蒂芬的肚子，而且击锤已经被扳下。凸轮可能很容易滑开，尤其是这把枪已经十分老旧。斯蒂芬脸上挂着一个亲切的微笑，一条肌肉也没有抽动。“听着，我并不想找麻烦。”

“你的对讲机在什么地方？”男人叫道。

“我没有对讲机。”男人紧张地拍了拍俘虏的胸膛。斯蒂芬可以轻易地杀了他，这个男人的神情一直十分恍惚，他感觉对方受惊的手指在他的身上滑动、搜索。最后那男人后退一步。“你的搭档在什么地方？”

“谁？”

“少给我来这一套，你知道我在问什么人！”

突然之间，那股畏缩的感觉又出现了。发毛……有事情不对劲。“我真的不知道你的意思。”

“刚才在这里的那个警察。”

“警察？”斯蒂芬低声说，“在这幢建筑物里？”

男人阴湿的眼睛闪烁着不确定的神情。“是啊，你不是和他一伙的吗？”

斯蒂芬走向窗口往外看。

“站住，我会开枪。”

“把那东西指向别的地方。”斯蒂芬回过头命令道，不再担心滑开的凸轮。他开始明白自己犯了多大的错，觉得胃部疼痛不已。

那个男人的声音因为发出威胁的语气而变得沙哑。“你给我站住，我是说真的。”

“他们也在巷子里吗？”斯蒂芬平静地问。

一阵困惑的沉默。“你真的不是警察？”

“他们也在巷子里吗？”斯蒂芬强硬地再问了一次。

男人不安地环顾着房间。“刚才有一大群，那些垃圾袋就是他们放的。现在我就不知道了。”

斯蒂芬盯着巷子。那些垃圾袋……他们为了诱我出去而丢在那里的虚设掩护。

“如果你通知任何人的话，我发誓……”

“安静！”斯蒂芬就像条蟒蛇一样耐心地慢慢查看巷子，最后终于在垃圾箱后面看到了映在鹅卵石上面的模糊阴影移动了一两英寸。

接着在庇护所后面一幢建筑的屋顶上——就在电梯间上面——他看到了一道纹状的细影。他们架设枪管的技巧虽然高超，但是却没有想到枪管遮住了屋顶的积水向上折射的光线。

天啊……林肯那条操他妈的虫子，居然知道斯蒂芬不会买二十号辖区那个陷阱的账。他们一直都在这个地方等候他。林肯甚至猜到了他的策略——斯蒂芬会试着从旁边的建筑穿过巷子。

窗子里的脸……

斯蒂芬突然心生一个荒谬的想法，在弗吉尼亚州亚里山德里亚市傍晚粉红色的光线里，站在窗后看着他的人，就是林肯这条虫子。他当然不可能是那个人，但是这并没有阻止那股令人不舒服的恶心感觉，它从斯蒂芬的内脏里面冒了出来。

敞开的大门，敞开的窗子以及飘动的窗帘……就像去他妈的铺了接待他的地毯一样。还有那条巷子，一个完美的杀人地带。

唯一救了他一条命的是他的本能。

林肯那条虫子捉弄了他。

他到底是什么人？

一股盛怒开始在他的心中沸腾，热流席卷了他全身。如果他们正在等候他，肯定会遵循搜寻与监视的程序。也就是说这个小浑蛋遇到的警察很快就会再回来巡视这个房间。斯蒂芬绕着瘦弱的男人，说："警察最后一次查看这个地方是什么时候？"

男人忧虑而闪烁不定的眼神充满了恐惧。

"回答我。"无视于指着他的那把柯尔特乌黑的枪管，斯蒂芬严厉地说。

"十分钟前。"

"他手上拿着什么武器？"

"我不知道。我觉得好像是很厉害的那一种。机关枪之类的东西。"

"你是什么人？"斯蒂芬问。

"我他妈的不需要回答你这些问题。"男人大胆地说。他用袖子擦了擦鼻涕，而他犯的错就是用拿枪的手做这件事。斯蒂芬在一瞬间就解除了他的武装，并将这名瘦弱的男子推倒在地上。

"不要，不要伤害我。"

“住嘴。”斯蒂芬咆哮。他本能地打开那把小柯尔特，查看弹膛里有几发子弹，结果一发也没有。“是空的？”他怀疑地问。

男人耸耸肩。“我……”

“你用一把没有子弹的枪来威胁我？”

“是这样……如果让他们逮到你，而枪里面没装子弹的话，他们就不会关你太久。”

斯蒂芬不明白他的意思。他想到自己可能因为这个人愚蠢地带着一把未装子弹的手枪而杀了他。

“你在这里做什么？”

“你走吧，不要管我。”男人呜咽地说，一边挣扎着站起来。

斯蒂芬将柯尔特丢进口袋里，然后掏出他的贝瑞塔，瞄准男人的脑袋。“你在这里做什么？”

男人擦了擦脸。“楼上有一些医生的办公室，星期天都没有人，所以我摸进去找一些，你知道的，样品。”

“样品？”

“医生会收到一些没有记录的药物样品，所以你可以尽量偷，没有人会知道。像止痛药、减肥药这类的东西。”

但是斯蒂芬并没有把他说的话听进去。他又感到了那股虫子带来的寒战，林肯已经非常接近了。

“喂，你还好吧？”男人看着斯蒂芬的脸问。

非常奇怪，虫子就这么不见了。

“你叫什么名字？”斯蒂芬问。

“乔迪。嗯……其实是乔·德奥弗里欧。但是所有的人都叫我乔迪。你呢？”

斯蒂芬并没有回答。他盯着窗外，看到庇护所后面的建筑屋顶上又出现了一道影子。

“好吧，乔迪，你听我说。你想不想赚一笔外快？”

“怎么样？”莱姆不耐烦地问，“怎么回事？”

“他还在庇护所东边的建筑物里面，还没进到巷子里。”塞林托回报。

“为什么还没有？他必须进去巷子里，他没有理由不这么做。到底出了什么问题？”

“他们正在检查每一个楼层。他并不像我们预料的那样在办公室里面。”

窗户敞开的那一间。该死！莱姆曾经盘算是不是应该让窗户敞开，让窗帘飘进飘出地诱惑他。但是这样做太明显了，棺材舞者起疑心了。

“每个人的枪都上膛了吗？”莱姆问。

“当然，放轻松一点。”

但是他没有办法让自己放轻松。莱姆不知道棺材舞者会尝试用什么方式攻击庇护所。不过他确定他会经由巷子。他期待的是那些垃圾袋和垃圾箱能够诱骗他，让他认为从这个方向进行攻击的话，将会得到足够的掩护。德尔瑞的探员和霍曼的32E小组已经包围了巷子，并进驻了这幢办公大楼，以及庇护所周围的建筑物。萨克斯和霍曼在一起，塞林托和德尔瑞则待在距离庇护所一条街之外，一辆伪装的联合快递货车里。

莱姆一度佯装被汽油炸弹卡车蒙骗。棺材舞者虽然不太可能在现场遗留下一件工具，但是也并不是完全令人难以置信。但是莱姆接着对剪刀上面残余的引线数量产生了怀疑。这表示棺材舞者为了让警方相信他准备用炸弹攻击警察局，用炸药污染了刀刃。因此，他确定棺材舞者并未失去他的风格，就像他和萨克斯最初的想法一样。故意被发现正在探勘意图的攻击路线，然后留下一名警卫当活口，让他去报警，通报卡车的失窃案——这些都是预谋。

不过，是实际的证据让整座冰山露出了初具规模的一角——纸张上面附有阿莫尼亚。这种组合只有两个来源：旧有的建筑蓝图，以及陆地平面地图，两者都是由大张图纸的阿莫尼亚晒图机印成。莱姆让塞林托打电话到纽约市警察局，查询建筑公司或郡立契约注册办公室的非法入侵案件。根据回传的报告，秘书办公室曾经遭到闯入。莱姆要他们查询东三十五街，而市府警卫惊讶地回报，失窃的确实是这一区的地图。

不过，棺材舞者如何发现珀西和布莱特就在庇护所内，以及他是如何找出地址的，却仍然是一个谜。

五分钟以前，两名特勤小组的警官发现办公大楼底层一间办公室的窗户被打破。棺材舞者避开了敞开的前门，不过他还是如莱姆预期的那样，准备经由巷子对庇护所进行攻击。只是有东西吓到他了。他目前在建筑物里游荡，没有人知道他确切的位置，就像是暗房里的一条毒蛇。他到底在什么地方？在打些什么主意？

太多种死亡的方式……

“他不会等下去，”莱姆说，“风险太大了。”他逐渐发狂。

一个探员回报：“一楼没有人，我们仍继续巡逻。”

五分钟过去了，警卫的报告显示还是没有结果，但是莱姆在耳机里面其实只听得见静电干扰的窸窣声。

乔迪答道：“谁不想赚钱？但是我不知道应该做些什么。”

“帮助我离开这个地方。”

“我的意思是，你在这个地方做什么？他们搜寻的人就是你吗？”

斯蒂芬上下打量了这名瘦弱的男人。他是个失败者，但是并不是疯子或傻瓜。斯蒂芬于是决定，最佳的策略就是坦诚。此外，这家伙再过几个小时就没命了。

他表示：“我来这个地方杀一个人。”

“哇！你是黑手党之类的角色吗？你要杀的是什么人？”

“乔迪，安静一点，我们目前的处境相当困难。”

“我们？我什么事都没做！”

“除了你在错误的时间出现在错误的地方之外。”斯蒂芬表示，“这样的情况相当糟糕，你和我处于相同的处境，因为他们想抓的人是我，而他们不会相信你并非我的同党。你准备帮我还是不帮？我只有时间听你回答要或不要。”

乔迪努力让自己看起来并不害怕，但是他的眼神背叛了他。

“要还是不要？”

“我不想让自己受伤。”

“如果你在我这一边，你就永远不会受伤。我最拿手的一件事就是确定谁会受伤，谁不会。”

“然后你会付我钱吗？要现金，我不收支票。”

斯蒂芬笑了一下。“不是支票，我付现金。”

对方像包心软糖一般的眼睛骨碌碌转动着，打着主意。“多少钱？”

小人渣想要议价。

“五千。”

在他眼中虽然仍看得到恐惧，但是这时已经被惊讶推到一边去了。“真的吗？你不是在糊弄我吧？”

“不是。”

“会不会等我带你离开这里以后，你就杀了我？到时候你就不需要付我钱了。”

斯蒂芬再次笑了笑。“别人付我的钱比这个数目多得多，五千美元对我不算什么。此外，如果我们离开这个地方，我可能还会再需要你的帮助。”

“我……”

远处传来了一些声响，越来越接近的脚步声。

那是搜寻与监视小组的警察，正在搜寻他。

从脚步声，斯蒂芬听得出来只有一个人。符合逻辑。他们期待他闯进一楼那间窗户敞开的办公室，所以林肯那条虫子会在那里安排绝大多数的警力。

斯蒂芬把枪放进他的包里，然后抽出刀子。“你会帮我吧？”

当然会，不用想也知道。如果乔迪不帮忙，六十秒钟之内他就没命了，他自己也知道这一点。

“好吧。”乔迪伸出手。

斯蒂芬没有理会他，问：“我们怎么出去？”

“有没有看到那边那些混凝土块？你可以把它们拉出来，看到没有？从那里可以通往一条地道，就是城市底下的运输地道。没有人知道这件事。”

“真的有吗？”斯蒂芬真希望自己从前就知道这些地道。

“我们可以一直走到地铁。我就住在那个地方，一个旧地铁站。”

斯蒂芬和一名搭档一起工作已经是两年前的事了，有的时候他还真希望自己没有杀掉那个人。

乔迪开始走向那个混凝土通道。

“不对。”斯蒂芬低声说，“我要你靠着那面墙，那边。”他指着正对

着门口的一面墙。

“但是他会看到我！他用手电筒查看的时候，我会是他第一个看到的东西！”

“你只要站着，然后举起双手。”

“他会开枪！”乔迪呜咽道。

“不会，他不会开枪。你必须信任我。”

“但是……”他一边看着门，一边又擦了一把脸。

这个人会不会变卦，士兵？

确实有风险，长官，但是我考虑过几率之后，觉得他不会，因为他是迫切需要钱的那种人。

“你必须信任我。”

乔迪叹了一口气。“好吧，好吧……”

“你的双手一定要举高，要不然他会开枪。”

“像这样？”他举起双手。

“往后站，让你的面孔藏在阴影里。对，就像这样，我不要他看到你的脸……对，很好。”

脚步声越来越接近了，是蹑手蹑脚而踌躇地挪动。

斯蒂芬用手指在唇上比划了一下之后，趴下来消失在地板上。

脚步的声音越来越踌躇，接着停了下来。一张面孔出现在门口，他身上穿着防弹衣，还有联邦调查局的风衣。

他推门进来，用H&K步枪末端的探照灯查看。光线一照到乔迪的腹部时，他做了一件让斯蒂芬觉得惊讶的事。

他开始扣下扳机。

那是一个非常细微的动作。但是射杀过许多动物和人的斯蒂芬非常清楚那股肌肉的波动；击发武器之前，那种姿势带出来的张力。

斯蒂芬迅速地反应。他跳了起来，拉开那把机枪，折断警察麦克风的杆子。接着他用刺刀往上刺进他的三头肌，让他的右臂瘫痪。对方痛苦地大叫。

他们得到了杀人的许可！斯蒂芬心想。没有投降的交涉，看到我就开火，不管我是不是携带了武器。

乔迪叫道：“我的天啊！”他犹豫不决地向前移动，两只手近乎可笑地仍举在空中。

斯蒂芬将那名探员撞倒在地上，将他的碳纤维头套拉到眼睛上，愤怒地掐住他。

“天啊！你伤着他了。”乔迪放下手臂，一边向前靠近一边说。

“闭嘴！”斯蒂芬说，“我们刚才讨论的退路呢？”

“但是……”

“立刻！”

乔迪呆呆地盯着他。

“立刻！”斯蒂芬愤怒地叫道。

乔迪跑向墙上的洞口，斯蒂芬则抓着探员的脚，将他拉到走道上。

杀人的许可……

林肯那条虫子居然决定要他的命！斯蒂芬气坏了。

“等一等。”他命令乔迪。

斯蒂芬重新将那个人的对讲机插回收报器上面，然后仔细倾听。他们使用的是特别任务的频率，大约有十来个警察和探员，一边在大楼的不同位置进行搜索，一边进行通报。

他没有太多时间，但是他必须拖延他们。

斯蒂芬将昏迷的探员拖向黄色的走廊。

然后他再次抽出刺刀。

倒数二十三小时

20

“该死，该死！”莱姆怒气冲冲地骂道，让他的下巴溅满了唾液。托马斯走向轮椅帮他擦拭，但是莱姆生气地摇头赶他走。

“鲍尔？”他透过麦克风呼叫。

“说吧。”霍曼从指挥车上回答。

“我想他可能已经推算出我们的行动，正准备杀出一条生路。告诉你的队员组成防御队形，我不要任何一个人落单。让所有的人进到建筑物里面，我想……”

“等一等……等一等。哦，不……”

“鲍尔？萨克斯？……有没有人？”

但是没有人回答。

莱姆透过无线电听见了吼叫的声音。传输的讯号被切断了，接着爆出断断续续的声音：“……救援。我们找到了血迹……在办公大楼里。没错，没错……不对……楼下……地下室。所有的单位一起行动，快一点，一起行动！”

莱姆呼叫：“贝尔，你听得到我说话吗？加强当事人的警备。千万不能，我再重复一次，千万不能让他们离开防护。棺材舞者逃脱了，而我们不知道他在什么地方。”

罗兰·贝尔平静的声音透过无线电传了过来。“他们被我们好好地保护在翅膀下面，没有人能进入这里面。”

令人生气而难以忍受的等待。莱姆感到挫败，想要大叫。

他在什么地方？

暗房里的一条毒蛇……

接着，警员一名一名地回报，让霍曼和德尔瑞知道他们已经一层楼接着一层楼地清查。

最后，莱姆听见了：“地下室清查结束。但是，老天，这里有好多血。英纳尔曼不见了。我们找不到他。天啊，这么多血！”

“莱姆，你听得到我说话吗？”

“说吧。”

“我在办公大楼的地下室。”萨克斯一边看着四周，一边对着收话器的麦克风说。

地下室的墙面是肮脏的黄色混凝土，地面则漆成了军舰灰。只是，你已经很难看出这个潮湿的地方还有什么装饰，因为血渍溅得到处都是，就像一幅杰克逊·波洛克[1]的恐怖画作一样。

可怜的英纳尔曼警探，她心想，最好尽快找到他，流了这么多血的人不可能撑过十五分钟。

“你带了工具箱吗？”莱姆问她。

“我们没有时间了！这么多血，我们得找到他！”

“镇静一点，萨克斯。工具箱，打开工具箱。”

她叹了一口气。“好吧！我听到了。”

犯罪现场的验血工具箱里包括了一根直尺、系着一条细绳的半圆规、卷尺、KM[2]试验使用的现场试剂，还有光灵敏测试——就算罪犯擦拭掉能见的血迹，也可以验出血液中的铁质氧化物的残留。

“这里真是一片混乱，莱姆。”她说，“我不可能找到任何东西。”

“现场可以告诉我们的事情比你想象中还多，萨克斯。它会告诉我们许多事情。”

好吧，如果有任何人能够为这种恐怖的场景理出头绪，那就非莱姆莫属了，她知道他和梅尔·库珀都是国际血样分析协会的长期会员。（她不知道哪个更加令人不安——洒满了鲜血的犯罪现场，还是存在着一群专门研究这个主题的人。）但是这个现场似乎令人绝望。

“我们得找到他……”

“萨克斯，镇定一点……你能听到我吗？”

过了一会儿之后，她说：“好吧。”

“你目前需要的就是那把直尺。”他说，“首先，告诉我你看到了些什么东西。”

“这个地方到处都是血滴。”

“溅洒的血渍可以透露许多事情。不过，除非沾染血液的地面非常平坦，否则并没有什么意义。地板是什么样子？”

“平滑的混凝土。”

“很好。那些血滴有多大？测量一下。”

“他可能就快死了，莱姆。”

“有多大？”他严厉地说。

“大小不一。有数百滴大约在四分之三英寸左右，有一些更大，大约一又四分之一英寸。还有数千个非常小的血滴，就像喷雾一样。”

“不要管那些小血滴。它们只是边缘，是其他血滴的卫星。描述一下那些大血滴的形状。”

“大部分都是圆的。”

“边缘呈荷叶状吗？”

“没错。”她说，“不过有一些有着平滑的边缘，我的面前就有一些，不过它们比较小一点。”

英纳尔曼，他在什么地方呢？她觉得纳闷。一个她素未谋面的男人失去了踪影，却又像喷泉一样溅得到处是血。

“萨克斯？”

“什么事？”她生气地回答。

“描述一下那些比较小的血滴。”

“我们没有时间去做这些事！”

“我们没有时间不去做这些事。”他平静地说。

去你妈的，莱姆，她心想。然后说：“好吧。”她测量了一下，“它们大约半英寸大，是完整的圆形，没有荷叶边……”

“这些血滴散布在什么地方？”他急切地问，“在走道的哪一边？”

“大部分都在走道的中间。走廊的尽头有一间储藏室，里面和周围都是较大而有着锯齿状或荷叶边的血滴。走道另一头则是较小的血滴。”

“好，好，”莱姆心不在焉地回应，然后说，“这是事情发生的经过……那名警探叫什么名字？”

“英纳尔曼，约翰·英纳尔曼。他是德尔瑞的朋友。”

“棺材舞者在储藏室逮到了英纳尔曼，在较高位置刺了他一刀，可能

在手臂或颈子上，让他瘫倒，这是那些较大而不规则的血滴。接着他将他拉到走道，再次捅了他，这一次较位置低，就是那些较小而呈圆形的血滴。高度越低，血滴的边缘越是均匀。”

“他为什么这么做？”她倒抽一口气说。

“为了拖延我们的时间。他知道我们会先寻找受伤的探员，然后才会去追他。”

他猜对了，她心想，但是我们搜寻的速度不够快！

“那一条走道有多长？”

她叹了一口气，然后目测了一下。“大约五十英尺左右，整条走道都覆盖着拖曳的血迹。”

“血迹里有没有脚印？”

“十来个，各个方向都有。等一等……那边有一部服务电梯，我刚才没发现。拖曳的血迹就是朝那个方向！他一定在里面！我们得……”

“不对，萨克斯，那太明显了。”

“我们得撬开电梯门！我现在就去找防火小组，看看谁有工具或电梯锁，他们可以……”

莱姆平静地说：“听我说，朝电梯方向的血滴看起来像不像眼泪？尾端指向不同的方向？”

“他一定在电梯里面！电梯门上面有一些污渍。他快死了，莱姆！你听我说！”

“眼泪，萨克斯。”他用一种抚慰的语气说，“它们看起来是不是像蝌蚪？”

她朝地上看了一眼，它们确实呈蝌蚪的形状。完美的蝌蚪形状，尾端指向不同的方向。

“没错，莱姆，它们看起来像蝌蚪。”

“往回走，一直到没有血迹的地方。”

这太疯狂了！英纳尔曼正在电梯间里流血……她盯着那扇金属门看了一会儿，心中打算不理会莱姆的指示，但是她还是快步顺着走道往回跑。

一直跑到没有血迹的地方。

“到了，莱姆，已经没有血迹了。”

“是不是有一个壁橱或一扇门？”

“没错，你怎么知道？”

“门是不是从外面闩住？”

“没错。”

他是怎么办到的？

“所以搜寻小组才不理会，因为棺材舞者不可能将自己闩在里面。好了，英纳尔曼就在里面。打开门，萨克斯，用钳子抓住杆子，不要碰旋转钮，我们或许有采到指纹的机会。还有，萨克斯……”

“什么事？”

“我不认为他在里面装了一枚炸弹，他没有那个时间。但是，不管那个警探成了什么模样——肯定不太好看——你都暂时不要理会，先查看陷阱。”

“好。”

“答应我？”

“答应。”

拿出钳子……抽出门闩……转动旋钮。

举起格洛克手枪，站稳。就是现在！

门迅速敞开。

没有任何炸弹或陷阱，只有英纳尔曼那具苍白、一身鲜血，没有意识的躯体，翻落在她的脚边。

她轻轻地尖叫了一声。“他在这里。他需要医护人员！他被严重割伤！”

她在他身旁弯下腰。两名特勤小组的技工和多名探员都赶了过来，面色极难看的德尔瑞也在其中。

“他对你做了什么事，约翰？哦，老兄！”医护人员过来的时候，德尔瑞往后退开。他们剪开了他身上大部分的衣物，查看刺裂的伤口。英纳尔曼的眼睛半开，目光呆滞。

“他是不是……”德尔瑞问。

“还活着？几乎不能算了。”

医生在伤口铺上垫子，在他的大腿和手臂绑上止血带，然后插上输血管。“把他弄到车上。我们动作得快一点！快一点！”

他们将受伤的探员放在一张推床上面，将他推离走道。德尔瑞低着头跟着他，一边自言自语地搓揉着指间一根已经熄灭的烟头。

“他能说话吗？”莱姆问，“有没有棺材舞者去向的线索？”

“没有，他完全没有意识，我不知道他们有没有办法救他。天啊！”

“不要惊慌，萨克斯。还有一个犯罪现场等我们分析。我们得找出棺材舞者的去向，弄清楚他是不是还在附近。回到储藏室去，看看有没有窗子或通往外面的出入口。”

她一边走一边问：“你怎么知道这里有一个壁橱？”

“因为血滴的方向。他将英纳尔曼塞到里面之后，用抹布浸湿了他的血，然后走到电梯口，用抹布擦了一下。滴落的血滴朝着一个方向移动，所以才会出现眼泪的形状。而既然他试图引导我们朝电梯的方向去，我们就应该由相反方向调查他脱逃的路线。也就是储藏室。你已经在里面了吗？”

“是的。”

“描述一下。”

“有一扇开口朝着巷子的窗户，看起来他好像曾尝试撬开，不过窗子是用油灰填塞的。这里没有其他的门。”她朝窗外看出去，“我从这里看不到任何警探藏身的位置，不知道是什么东西泄露了我们的计划。”

“你看不到任何警探藏身的位置，”莱姆嘲笑地说，“但是他看得到。现在开始走格子吧，看看我们能够找到些什么东西。”

她仔细地搜寻现场、走格子，然后用真空吸尘器收集微量证物，再用滤纸小心地包裹起来。

“你看到了什么？有没有任何发现？”

她用灯光探照墙面，发现了两片不协调的混凝土块。比较狭窄，不过身段柔软的人仍可以挤过去。

“找到他逃生的路线了，莱姆。他钻过了墙壁，这里有几块松动的混凝土块。”

“别打开，把特警队找来。”

她找来了几个探员，他们扒开混凝土块，用装在H&K半自动步枪枪管上的手电筒往里面探照。

“没问题。”一名警探说。萨克斯拔出她的枪，然后钻进那个阴冷潮湿的空间里。

那是一个充满瓦砾的斜坡，通往地基的一处洞口，潺潺的水滴不停地滴落。她小心翼翼地踏在大块的混凝土上面，不去碰潮湿的地面。

“你看到了什么，萨克斯？告诉我！”

她朝着棺材舞者可能用手抓扶，和用脚踩踏的地方挥动波里光。“哇！莱姆。”

“怎么样？”

“有指纹，隐隐约约……等等，也有手套的印记，沾了血迹，是因为抓了那条抹布吧。我不明白，这里就像个地窖一样……或许他因为某种理由而脱掉了手套，又或许他认为在通道里很安全。”

然后她朝下看，用那道阴森灼热的黄绿灯光照射她的脚边。“哦！”

“什么事？”

“那些并不是他的指纹，他和另外一个人在一起。”

“另外一个人？你怎么知道？”

“这里有另外一组脚印。两组脚印都很新鲜，其中一组较大，朝着同一个方向移动、跑步。天啊！莱姆……”

“发生什么事了？”

“这表示他有一个同伙！”

“好了，萨克斯，杯子装满了一半。”莱姆高兴地补充说，“也就是说，将会有双重的证物来帮助我们逮到他。”

“我刚刚想的是，”她阴郁地说，“表示他将会加倍危险。”

“你找到了些什么东西？”林肯·莱姆问。

萨克斯已经回到了莱姆的住处，正和梅尔·库珀一起查看从现场收集回来的证物。萨克斯和特警队跟踪脚印，追到了一处爱迪生电力公司的通道，然后就失去了棺材舞者和他同伙的踪迹，看来他们好像经由一个

出入孔爬到街道上面去了。

她将她在通道口找到的指纹交给库珀。他透过扫描存进电脑之后，传送到联邦调查局的指纹自动辨识系统查询。

然后她拿了两张静电印刷的图像，交给莱姆检验。“这是通道里的脚印。这一张是棺材舞者，”她举起其中一张，就像X光照片一样透明，“和他在闯入的精神科医生办公室所留下的脚印符合。”

“他穿的是普通的工作鞋。”莱姆表示。

“你原本认为他会穿着战斗靴吗？”塞林托说。

“不，那就太明显了。工作鞋有抓地的橡胶鞋底，脚趾的地方也套有钢套，如果你不需要在脚踝的部分加强的话，它们跟靴子一样好用。另外那一张拿过来一点，萨克斯。”

较小的足印在脚跟和脚掌的地方磨损得相当严重。右脚的部分有个能够看到格状纹路的大洞。“没穿袜子，他的朋友很可能是个流浪汉。”

“他为什么会带着一个跟班？”库珀问。

“不知道。”塞林托说，“根据传闻，他一向都独来独往。他会利用别人，但是并不信任他们。”

就好像别人对我的指控一样，莱姆心想。他说：“他在现场留下了指纹？这家伙不是内行人，他身上一定有一些棺材舞者需要的东西。”

“离开这幢建筑物的出路是其中的一项。”萨克斯提议。

“可能。”

“他现在可能已经没命了。”她再次推论。

很可能，莱姆不做声地赞同。

“这些脚印的尺寸很小，”库珀表示，“我猜大概是男鞋的八号。”

鞋底的尺寸并不见得符合鞋子本身的大小，对于穿鞋者的身材所能够提供的信息更少。不过用来推论棺材舞者的同伙是个身材瘦小的家伙，确实合情合理。

现在来看看微量证物。库珀将样本装到载玻片上面，然后嵌进复合显微镜下，并且将影像接到莱姆的电脑屏幕上。

“指令模式，光标右移。”莱姆对着麦克风下达指令，“停，按两下。”他检视着电脑屏幕。“有许多混凝土块的灰泥。泥土和尘灰……你

在什么地方找到这些东西的，萨克斯？”

“我刮了混凝土块的周围，然后用真空吸尘器清扫了通道的地面。我也在几个箱子后面找到了一个看起来似乎有人窝藏过的地方。”

“很好。梅尔，进行气相色谱分析仪分析，这里有不少我无法辨识的东西。”

气相色谱分析仪隆隆作响，分离了复合物之后，将产生的烟气送往光谱仪进行辨识。库珀查看了屏幕。

他惊讶地轻轻吐了一口气。“我很惊讶他的朋友还能够走路。”

“说清楚一点，梅尔。”

“他根本就是一间药房，林肯。这里面有巴比妥酸盐、苯巴比妥、右旋苯异丙胺、戊巴比妥、甲丙氨酯、甲氨二氮草、苯甲二氮草。”

“我的天哪，”塞林托说，“红胶囊[3]、安非他命、蓝魔鬼[4]……”

库珀继续说：“还有乳糖和蔗糖的成分，钙质、维生素、酵素等日常生活中见得到的元素。”

“毒贩用来稀释毒品的婴儿奶粉。”莱姆说。

“所以棺材舞者找了一个笨蛋当他的共犯，亏他想得出来。”

萨克斯表示：“那地方有许多医生办公室，这家伙一定是去偷药的。”

“接上警方的资料库，”莱姆说，“找出所有吸毒者的档案。”

塞林托笑道：“那会像电话簿一样厚，林肯。”

“没有人认为这件事很简单，朗。”

他还没来得及打电话，库珀就收到了一封电子邮件。“不用麻烦了。”

“嗯？”

“指纹自动辨识系统送来了那枚指纹的报告。”他敲了敲屏幕，“不管这家伙是谁，他在纽约市、纽约州或全国犯罪资料中心都没有档案。”

“妈的！”莱姆气冲冲地说，觉得自己好像受到了诅咒一样。难道就不能容易一点吗？他说：“还有其他的微量证物吗？”

“这里还有一些，”库珀回答，“一小片蓝色瓷砖，背面有水泥浆，贴在看起来像是混凝土的东西上面。”

“让我们看看。”

库珀将样本装到显微镜的镜台上。

莱姆倾身向前仔细研究，他的脖子就像快要痉挛般地颤抖。“好，是老旧的马赛克瓷砖，瓷质碎纹加工，含铅，我猜有六七十年的历史。”但是他无法从这个样本做出精细的推论。“还有吗？”他问。

“有一些毛发。”库珀将它们装入光学仪器，然后凑到接目镜上。

莱姆也一起检视那些毛杆。

“是动物。”他宣布。

“又是猫吗？”萨克斯问。

“我们瞧瞧。”库珀说着，又低下头去。

但是这些毛发并非来自猫科动物的身上，而是啮齿目动物。“是老鼠。”莱姆说，“沟鼠，又名挪威鼠，标准的下水道鼠类。”

“继续。那个袋子里装的是什么，萨克斯？”莱姆就像一个饥饿的男孩望着糖果店陈列柜里的巧克力一样，说道，“不是，不是。那边，对，就是那一个。”

证物袋里面装的是一块沾了些许褐色污渍的纸巾。

“我是在混凝土块上面找到的，就是他搬动的那一块，我想那是来自他手上的。并没有找到指纹，不过依据形状，应该是来自一只手掌。”

“为什么你会这么认为？”

“因为我用手去沾了灰尘之后，再去推动另一个混凝土块，结果留下的是一样的印记。”

这就是我的阿米莉亚，他心想。有那么一会儿，他的思绪又回到了昨天晚上，他们两个人一起躺在床上……他推开这些念头。

“那是什么东西，梅尔？”

“看起来像是油脂，沾了灰尘、泥土、木层，还有一点有机物质。我想是动物的肌肉，看起来好像已经很老了。看一下上面的角落。”

莱姆查看着屏幕上一些银色的斑点。“金属物质，从某种东西上面摩

擦或刮削下来的。用气相色谱分析仪分析，让我们确认一下。”

库珀照着执行。

“石化制品。”他回答，“天然提炼，没有添加物……还有一些加了锰、矽、碳元素的铁质。”

“等一等。”莱姆叫道，“有没有其他像是铬、钴、铜、镍和钨之类的元素？”

“没有。”

莱姆盯着天花板。“那些金属物质是用贝瑟摩炼钢法提炼的老旧钢材。如果是现代的炼钢法，就会找到一些这类的元素。”

“还有一些其他的东西，是柏油。”

“木馏油！”莱姆大叫，“我找到了！棺材舞者犯下的第一个重大错误——他的共犯是一张活动的公路地图。”

“通往什么地方？”萨克斯问。

“通往地铁。那些油脂非常老旧，钢材来自老旧的固定装置和枕木钉，木馏油则来自枕木；还有那个瓷砖碎片来自一片马赛克。许多老旧的地铁站都贴着瓷砖，上面的图案都和站区一带相关联。”

萨克斯说：“没错。亚斯特站里的马赛克图案，就是约翰·亚斯特[5]过去交易的动物。”

“涂了泥浆的瓷砖——这就是棺材舞者需要他的原因：一个藏身的地方。棺材舞者的朋友可能是一个吸毒的流浪汉，而他住的地方是一处废弃的铁路、通道或地铁站。”

莱姆突然发现所有的人都盯着门口一个男人的身影，他闭上嘴巴。

“德尔瑞……”塞林托犹豫不决地问。

德尔瑞那张黝黑阴郁的面孔注视着窗外。

“怎么了？”莱姆问。

“是英纳尔曼，他们试着为他缝合伤口，总共缝了三百针，但是已经太迟了。他失血过多，刚刚过世了。”

“我很难过。”萨克斯表示。

房间里的每一个人都知道发生在德尔瑞多年来的搭档身上那件事

——殉职于俄克拉何马联邦大楼的爆炸案中。莱姆也想到了前几天才在市中心被绑架的托尼·帕内利，他可能也已经丧生，而关于他下落的唯一线索，就是那一颗奇怪的沙粒。

现在，又一个德尔瑞的朋友走了。

德尔瑞用一种具有威胁性的步伐慢慢移动。

“你们都知道英纳尔曼为什么被杀，对不对？”

大家都知道，但是没有人回答。

“注意力分散——这是全世界唯一让我们抓不住线索的理由。你们相信吗？他妈的注意力分散！”他突然停下脚步，用他吓人的黑眼珠盯着莱姆，“你有没有任何线索？”

“不多。”他向他解释了棺材舞者的流浪汉朋友、毒品、在地铁某处的藏身处这些事。

“就这样？”

“恐怕如此，但是我们还有一些证物要查看。”

“证物。”他不屑地低声说。他朝着门口走去，然后又停下来说：“注意力分散，一个好人不应该为了这种他妈的理由丧命。这不是理由！”

“弗雷德，等一等……我们需要你。”

但是他并没有听见，要不然就是他不予理会。德尔瑞静静地离开了房间。

一会儿之后，楼下的大门被重重地关上。

倒数二十二小时

21

“到家了，可爱的家。”乔迪说。

一个床垫、两箱旧衣服、罐头食物、杂志——斯蒂芬厌恶地瞥了一眼那几本《花花公子》、《阁楼》以及一些低级的色情杂志，还有一两本书。乔迪住的地方位于市中心某一处废弃地铁站内，这里十余年前被地面上的新站取代了。

一个理想的虫窝，斯蒂芬厌恶地想着，然后将那幕影像从脑中移开。

他们从地层下面的天花板钻进狭小的地铁站。一路上他们完全都在地底下移动——距离庇护所大约两三英里的路程——经过了建筑物的地下室、通道、大型下水道、小型污水管；留下了一个误导的线索——掀开一个出入孔。最后，尽管乔迪虚弱得不成人形，跑得上气不接下气也难以跟上斯蒂芬狂奔的脚步，他们还是比预期提早进入了地铁通道。

这个地方有一个通往街上的出入口，不过从里面堵住了。尘埃缭绕的光线穿过百叶板斜照进来，斯蒂芬盯着外面那股令人生畏的春季阴霾。这一带是城里的贫民窟，游民坐在街角，人行道上扔满了葡萄酒和啤酒的瓶罐，注射药瓶的盖子也像圆点花纹一样散落一地，巷子里有只老鼠正在咬着一件灰色的东西。

斯蒂芬听见身后传来当啷的碰撞声，转身看见乔迪正将偷来的药丸丢进一个咖啡罐里。他弓着背，小心翼翼地整理着。斯蒂芬从背包里掏出手机，打了一个电话到希拉的公寓。他预期听见的是她的应答机，但是一段录制的声音却告诉他这一条线路已经停止使用。

不……

他非常惊讶。这表示炸弹已经在希拉的公寓里炸开了，也表示他们已经发现他去过那个地方。他妈的他们到底是怎么办到的？

“你没事吧？”乔迪问。

为什么办得到？

林肯，虫中之王——这就是为什么！

林肯，那张苍白而像虫一般的脸出现在窗子里……

斯蒂芬的手心开始出汗。

“喂！”

斯蒂芬抬起头。

“你看起来……”

“我没事。”斯蒂芬简短地回答。

别再担心了，他告诉自己。如果已经爆炸的话，爆炸的威力足以轰掉那间公寓，毁掉他留下的任何痕迹。没事，你很安全，他们永远找不到你，逮不着你。那些虫子永远也别想碰到你……

他看着乔迪好奇而亲切的笑容，那股畏缩的感觉也跟着消失。“没事，”他表示，“只是计划有所变动。”接着他挂掉电话。

斯蒂芬再次打开背包，数了五千美元。“钱在这里。”

乔迪呆若木鸡地看着那笔现金。他看看钞票，又看看斯蒂芬的脸孔，然后伸出瘦弱而颤抖的双手，小心翼翼地接过五千美元，就好像太用力它就会粉碎一样。

接过钞票的时候，乔迪碰到了斯蒂芬的手。而尽管戴着手套，斯蒂芬仍感到一股震颤——就像被一把剃刀刺穿内脏一样——虽然震惊，但是并没有痛楚。他松开钞票，转开目光，然后说：“如果你再帮我一个忙的话，我会另外付你一万美元。”

乔迪涨红的脸孔绽开为一个谨慎的微笑。他深深地吸了一口气，然后把手伸进一个咖啡罐里拨弄。“我……我不知道……我有一点紧张。”他掏出一颗药丸，然后吞下去，“这是蓝魔鬼，会让你觉得很舒服、愉快。要不要来一颗？”

“嗯……”

士兵，男人是不是偶尔会喝一杯？

长官，我不知道，长官。

告诉你，他们的确偶尔会喝一杯，来吧。

“我不知道，我……”

喝一杯，士兵。这是命令。

长官……

你不是个娘儿们吧，士兵？你有没有长乳房？

我……我没长乳房，长官。

那就喝吧，士兵。

是的，长官。

乔迪又问了一次："要不要来一颗？"

"不要。"斯蒂芬低声回答。

乔迪闭上眼睛，然后退开一步。"一万美元……"过了一会儿之后，他问，"你杀了他，对不对？"

"谁？"斯蒂芬问。

"刚才在那边的那个警察。你要不要一点橘子汁？"

"地下室那个警探吗？或许我已经让他没命了，我不知道，这并不是重点。"

"做这样的事会不会很困难？我没什么意思，纯粹是好奇。要橘子汁吗？我喝很多这样的东西。那些药丸会让人口渴，让你老是口干舌燥。"

"不要。"那个罐子看起来很脏，或许曾经有虫子在上面爬过，甚至掉进里面，你可能喝到了虫子而不自觉……他打了一个寒战。"你这里有没有自来水？"

"没有。不过我有一些瓶装水，是波兰的矿泉水，我从A&P超市偷了一箱。"

畏缩。

"我需要洗手。"

"你需要吗？"

"把血迹从上面洗掉，我戴着手套冲一下。"

"就在那边。你为什么随时都戴着手套？因为指纹的关系吗？"

"没错。"

"你在军队里待过，对不对？我知道。"

斯蒂芬正打算说谎，但是突然改变主意。"不对。我是差一点进了军队，海军陆战队，我原本打算加入的。我的继父是海军陆战队的队员，我原本也要像他一样从军。"

“永远忠诚[6]。”

“没错。”

经过一段沉默之后，乔迪期待地看着他。“后来发生什么事了？”

“我想入伍，但是他们不让我加入。”

“真蠢！不让你加入？你会是个优秀的军人。”乔迪一边打量着斯蒂芬，一边点头。“你很强壮，肌肉发达。我……”他笑了笑，“我几乎不做运动，除了被那些试图抢我的黑鬼和小鬼追着跑的时候。不过再怎么样，他们总是抓得到我。你也很英挺，像军人一样，电影里的那些军人。”

斯蒂芬感觉到那一股畏缩的感觉逐渐消退，而且，我的天啊，他居然害臊了。他盯着地上。

“我不知道……”

“行了，别这样，我打赌你的女朋友一定也觉得你很英俊。”

一点畏缩的感觉又出现了，虫子又开始蠕动。

“我……”

“难道你没有女朋友吗？”

“你到底有没有水？”斯蒂芬问。

乔迪指着那一箱波兰矿泉水。斯蒂芬开了两瓶，然后开始清洗他的手。通常他并不喜欢别人看着他做这件事。别人看他清洗的时候，会让他觉得畏缩，那股虫子般的感觉也会挥之不去。但是为了某种理由，他并不在乎乔迪在一旁看。

“你没有女朋友，是吧？”

“现在没有。”斯蒂芬小心地解释，“并不是因为我是同性恋之类的，如果你觉得怀疑的话。”

“我没有怀疑。”

“我并不相信这个群体。现在我并不觉得我继父说得对——他说艾滋病是上帝用来摆脱同性恋者的方式。如果上帝希望这么做的话，他会做得非常聪明，直接摆脱他们就行了。他会直接摆脱那些娘娘腔，而不会让正常人也冒可能染病的风险。”

“有道理。”乔迪从药效发作的模糊状态中说，“我也没有女朋

友。”他苦涩地笑道，“唉，我怎么可能有女朋友，对不对？我有什么条件？我不像你这样英俊，也没有钱，我只是个该死的毒虫……”

斯蒂芬觉得自己的脸越来越烫，而他也越洗越用力。

把皮肤洗干净，就是这样，就是这样，就是这样……

虫子、虫子，滚远一点……

斯蒂芬看着双手，继续说：“事实上是因为我目前所处的状况，让我……让我不能像大部分的男人一样对女人感兴趣，不过这只是暂时的。”

“暂时的。”乔迪重复他的话。

斯蒂芬盯着肥皂，就像那是一个试图脱逃的囚犯一样。

“暂时的情况，因为我必须保持戒备，我的意思是为了工作。”

“当然，你必须维持警戒。”

搓，搓，肥皂泡沫就像风雨前的乌云一样。

“你有没有杀过娘娘腔？”乔迪好奇地问。

“我不知道。告诉你，我从来不曾因为娘娘腔这个理由而杀过任何人。这么做没有道理。”斯蒂芬觉得双手刺痛发麻。他并没有看着乔迪，只是继续更用力地擦洗。他突然出现一种奇怪的兴奋感，因为他正在跟一个可能了解他的人说话。“你懂吧，我并不会为了杀人而杀人。”

“好吧，”乔迪说，“但是如果一个酒鬼在街上拦住你，推了你一把，又说你是一个……我不知道……一个操他妈的娘娘腔？你会杀了他，对不对？我是说，如果你事后能够脱逃的话。”

“但是，嗯……一个娘娘腔并不会想要和他妈妈发生性关系，对不对？”

乔迪眨了眨眼睛，然后笑道：“好笑，好笑！”

我刚刚说了一个笑话吗？斯蒂芬纳闷地想。他笑了笑，很高兴自己给了乔迪这样的印象。

乔迪继续说：“好吧，假设他对你说‘操你妈’。”

“我当然不会杀了他。既然你提起了娘娘腔，我们也可以谈一谈黑鬼和犹太人。我不会去杀一个黑鬼，除非有人雇用我去杀一个恰好是黑鬼的人。或许有一些黑鬼不应该活下去，或至少不应该活在这个国家，对

于这一点，我的继父可以提出许多论点，而我相当同意他的看法。他对犹太人也有着相同的意见，不过我并不同意。犹太人是非常优秀的军人，我非常尊敬他们。”

斯蒂芬继续说着：“你懂吧？杀人是一种事业，就这样。看看肯特州，我当时还是个小孩，是我的继父告诉我这件事的。你知道肯特州立大学的事件吧？那些被国家防卫队射杀的学生？”

“当然，我知道。”

“现在当然没有人在乎那些学生的死活了，对不对？但是对我来说，射杀他们是一件愚蠢的事，因为这么做有什么用？一点用也没有。如果你想阻止那场运动，或者不管那是什么活动，你应该瞄准的是他们的领导人，然后将他们拉下来。那是非常简单的事，渗透、评估、指派、孤立和消灭。”

“你就是这么杀人？”

“你先渗透那个地区，评估杀人以及防御的困难度；接着你分派任务，将每个人的注意力从被害者的身上移开，让情势看起来像是你打算用某个方式进行攻击，可能是个送货员或鞋童之类的角色，结果你却出现在被害者的后面，孤立他，然后消灭他。”

乔迪喝着橘子汁。大概有十多个橘子汁的空罐子堆在角落，就好像他靠这个维生一样。“你知道吗，”他用袖子擦了擦嘴，“人们通常都认为职业杀手是疯子，但是你看起来并不像。”

“我不认为我是疯子。”斯蒂芬说。

“你杀的都是坏人吗？像是骗子或黑手党之类的人物？”

“嗯，应该说，他们做了一些让付钱雇我杀他们的人觉得不好的事。”

“也就是说他们是坏人？”

“当然。”

乔迪迟钝地笑了笑，他的眼皮已经闭上了一半：“有的人说这并不是……你知道，并不完全是分辨好坏的方式。”

“什么是好和坏？”斯蒂芬说，“我做的事情和上帝并没有什么不同。在一列发生车祸的火车里，好人死，坏人也死，没有人会去追究上帝。有一些职业杀手称他们的被害人为‘目标’或‘对象’，我还听说过一个家伙称他们为‘尸体’，而且是在还没有杀死他们之前。例如说：‘尸体正离开他的汽车，我已经瞄准了他。’以这种方式看待被害人，我猜对他会容易

一点。至于我，我一点都不在乎。他们是什么身份，我就如何称呼他们。我现在对付的是那个妻子和那个朋友，我已经杀了那个丈夫。我就是这么看待他们；他们是我要杀的人，就这样，没什么了不起。”

乔迪思索了一下他的话，然后说：“我并不觉得你邪恶，你知不知道为什么？”

“为什么？”

“因为邪恶的人是那些看起来天真，但是事实上却非常坏的家伙。而你呈现的就是真实的你，我觉得这样很好。”

斯蒂芬弹了一下他已经清洗干净的手指甲。他觉得自己又开始害臊了，已经有好长一段时间不曾发生这种事了。最后他问：“我吓到你了，对不对？”

“没有。”乔迪回答，“我不会希望有你这样的敌人，但是我觉得我们是朋友，我不认为你会伤害我。”

“没错。”斯蒂芬表示，“我们是搭档。”

“你刚才提到了你的继父，他还活着吗？”

“不，他已经死了。”

“很抱歉。你提到他的时候，我也想起了我的父亲——他也死了。他说全世界最令他尊敬的就是技艺，他喜欢观看具备才华的人从事他最拿手的活儿，就像你这种人一样。”

“技艺。”斯蒂芬重复了一遍，因为一种无法解释的感觉而兴奋不已。他看着乔迪将钞票藏在那块污秽床垫的裂缝里面。“你打算怎么用这笔钱？”

乔迪坐了起来，用一种悲伤但是诚恳的目光看着斯蒂芬。“我可以让你看一样东西吗？”药物让他的声音变得含糊不清。

“当然。”

他从口袋里掏出一本书，书名是《不再依赖》。

“这是我从圣马克斯广场的一家书店偷来的，是给那些不希望……你知道，继续当个酒鬼或毒虫的人看的书。写得很好，里面提到了一些你能够求助的诊所，我找到了这个位于新泽西的地方。你在里面要花一个月的时间——整整一个月——但是等你出来的时候就干干净净了。他们说真的很有效。”

“那对你很好。”斯蒂芬表示，“我很赞成。”

“是啊，”乔迪皱起脸，“不过费用是一万四千美元！”

“可不是吹牛的。”

“就一个月的时间，你能相信吗？”

“有人在这上面弄了不少钱。”斯蒂芬杀一个人的价码是十五万美元，但他并没有和乔迪——他的新朋友、新搭档——分享这个资讯。

乔迪叹了一口气，擦了擦眼睛。毒品似乎让他成了爱哭鬼，就像斯蒂芬的继父喝了酒以后一样。“我的一生可以说是一团糟。”他说，“我上了大学，而且书也念得不差。我教了一阵子书，后来到一家公司上班，接着丢了工作，情况开始变得糟糕，我也被赶出公寓……我一直都有用药的问题。然后我开始偷东西，妈的。”

斯蒂芬在他的身旁坐了下来。“你会赚到那笔钱，然后到那家诊所去。你的生命会完全改观。”

乔迪朦朦胧胧地对他笑了笑。“你知道吗？我的父亲曾经这么说过，当你必须进行的事情充满困难的时候，不要将困难的部分视为一个问题，要把它当成一个因素，一个需要考虑的东西。他看着我的眼睛对我说：‘不是一个问题，只是一个因素。’我一直试着记住这一点。”

“不是一个问题，只是一个因素。”斯蒂芬重复了一遍，“我喜欢这句话。”

斯蒂芬把手放在乔迪的腿上，证明他确实喜欢这句话。

士兵，你到底在他妈的搞什么鬼？

长官，正在忙碌当中，等一下再进行报告。

士兵……

等一下，长官！

“敬你。”乔迪说。

“不，我敬你。”

接着他们用矿泉水和橘子汁干了杯，庆祝他们奇怪的联盟。

倒数二十二小时

22

这里就像一座迷宫。

纽约市地铁线延伸的距离超过了两百五十英里，十多条独立的隧道交织于五个行政区域当中的四个（除了斯塔腾岛之外，不过岛上的居民自己拥有一班颇负盛名的渡轮）。

用一颗卫星在北大西洋寻获一艘迷航船舰的速度，都比林肯的小组在纽约市地铁找出躲藏的两个人来得快。

莱姆、塞林托、萨克斯和库珀，正盯着一张不怎么优雅地贴在墙上的地铁系统图研究。莱姆审视着代表各个路线的不同颜色线条：蓝色通往第八街，绿色到列克星顿，红色到百老汇……

莱姆和这个难缠的系统有过一段特别的关系。他的脊椎就是在一个修筑中的地铁坑道里，被一根断裂的橡木横梁压垮的——当时他刚好叫了一声“啊”，然后弯腰从谋杀案被害人的尸体上捡起一根就像天使的头发一样金黄的纤维。

在这件意外发生之前，地铁早已在纽约警察局的法医工作当中扮演了重要的角色。莱姆负责侦查资源组的时候，曾经花了许多工夫研究这些路线，因为它们包含了许多区域，经年累月之后也混入了各种不同的建筑材料，所以只要以充分的微量证物为基准，即使不能将一名罪犯和他活动的地区及车站扯上关联，经常也能够连接到某一条特定的地铁线路。莱姆收集地铁的样本已经多年，有些样本的来源可以追溯到一个世纪以前。（十九世纪六十年代，《纽约太阳报》和《美国科学人杂志》的出版人阿尔弗雷德·比奇，实践了他以小型气压管道传送邮件、大型管道运送人员的想法。）

莱姆指示电脑拨了一个号码，没多久之后，就接上了运输管理警察部门的负责人，山姆·霍德雷斯顿。他们和房屋警署一样，也是正规的纽约市警察，和纽约市警察局没有两样，不过他们的辖区仅局限在运输系统上面。霍德雷斯顿很久以前就认识莱姆了，而莱姆报上姓名之后，可以在对方的沉默当中听见他的脑袋里跳起了踢踏舞；因为就像许多莱姆从前的同事一样，霍德雷斯顿并不知道莱姆已经从死亡的边缘复出。

“我们需不需要关闭某些线路？”霍德雷斯顿听了莱姆简单描述棺材舞者与搭档的事情之后问，“进行实地的搜索？”

塞林托从扩音器里听见他的问题之后，摇了摇头。

莱姆表示同意：“不用了，我们不希望打草惊蛇。不管怎么样，我想他是在一个废弃的地区。”

“停用的车站数量并不多。”霍德雷斯顿说，“但是废置的支线和调车场却有上百个。喂，林肯，你现在怎么样了？我……”

“我很好，山姆，我很好。”莱姆伶俐地回答，就像往常一样转移问题的方向。然后他补充说：“根据我们刚才的讨论，我们认为他们可能一直在步行，不会跑去搭乘地铁，所以猜想他们还在曼哈顿。我们手上有一张地图，需要你来帮我们缩小搜寻的范围。”

“只要我办得到的事情都没问题。”霍德雷斯顿回答。莱姆已经不记得他长什么样子了。听他的声音，他似乎非常健康强壮。不过莱姆接着心想，如果没有看到他损坏的身体，他自己的声音听起来也像是一个奥林匹克的选手一样。

莱姆现在也将萨克斯从庇护所旁边那幢建筑物带回的证物列入考虑，也就是棺材舞者的搭档所留下的证物。

他告诉霍德雷斯顿：“这些泥土的湿度相当高，而且含有长石和石英的成分。”

“我记得你一向热爱你那些泥土，林肯。”

“泥土相当有用。”他答道，然后继续说，“岩石的含量不多，而且都没有爆裂和破损的迹象，不是石灰岩或曼哈顿的云母片岩。所以我们寻找的地方是在市中心。而从老旧木头的颗粒数量来看，可能是接近运河大街一带。”

二十七街以北一带，岩床接近曼哈顿的表层，南边的地表则是泥土、沙粒、黏土，而且非常潮湿。几年前，挖土工人开凿地铁的时候，运河大街一带泥泞的地面泥土涌进了坑道里。清理坑道的时候，所有的工程每天都必须因此暂停两次。用于支撑墙面的木桩几年下来全都腐朽溃烂，混杂到泥土里面。

霍德雷斯顿对此并不感到乐观。虽然莱姆提供的信息已经缩小了整个范围，但是根据他的解释，这一带的十多条连接通道、转运月台以及部分站区已经停用多年。其中一些就像埃及的坟墓一样已经被封锁或遗忘。阿尔弗雷德·比奇逝世多年之后，工人在建造另外一条地铁的时候穿破了一面墙，发现了他最初建筑的通道以及富丽堂皇的候车室，布置着壁饰、一台大钢琴和一个水族箱。

“他有没有可能住在一个使用中的站区内，或是车站之间的排气通道？”霍德雷斯顿问。

塞林托摇摇头。“不符合他的情况。他有毒瘾，应该会担心藏匿的问题。”

莱姆接着向霍德雷斯顿提起蓝色马赛克砖的事情。

“不可能找出这东西的来源，林肯。我们贴了许多瓷砖，所以到处都可以找得到碎片和泥浆，谁知道他可能在什么地方沾到的？”

“给我一个数目吧，长官，”莱姆说，“我们总共可以盯住几个地点。”

“我想大概有二十个地方。”霍德雷斯顿用中气十足的声音表示，“或许再少一点。”

“哇。”莱姆抱怨地叫了一声，“好吧，把最可能的地点列成表传给我们吧。”

“没问题。你什么时候需要？”但是没等莱姆回答，霍德雷斯顿就说：“我记得从前的你，你应该是昨天就已经需要了。”

“上星期。”莱姆戏称，并因为霍德雷斯顿还在开玩笑，而不是已开始动笔列表而急躁不已。

五分钟之后，传真机响了起来。托马斯将传真纸固定在莱姆的面前。上面列出了地铁系统里面的十五处地点。“好了，萨克斯，动工吧。”

她点头的时候，塞林托已经开始打电话给霍曼和德尔瑞，让搜寻与监视小组开始行动。莱姆用强调的语气补充：“阿米莉亚，你留在后方，知不知道？你是犯罪现场鉴定人员，记得吧？只是犯罪现场鉴定人员！”

利昂在曼哈顿市中心的人行道边缘坐着，他是个托儿。他旁边是“熊人”——这个外号是因为他推着一辆装满了玩具熊的推车，据称是为了贩售，但是也只有患了精神病的父母才会买那些破破烂烂，又长了虱子的玩具送给小孩。

利昂和熊人住在一起，意思就是说，他们一起占据了中国城附近的一条巷子，依赖退瓶费、施舍和小偷小摸为生。

“喂，他快死了。”利昂说。

“不是吧，只是在做噩梦。”熊人边回答，边晃动他的推车，就像试图哄那些玩具熊睡觉一样。

“应该花个一毛钱，打电话叫辆救护车吧。”

利昂和熊人正朝着对街一条巷子里看。他们看到的是另外一个流浪汉，一个看起来病怏怏的黑人。尽管他目前昏迷不醒，但是他的脸色显得焦躁而且充满了暴戾之气，他的衣物被扯得稀烂。

“应该打个电话找人来吧。”

“我们过去看一看。”

他们就像老鼠一样，畏首畏尾地穿过街道。

那个男人非常干瘦——或许已经染上了艾滋病，也就是说他可能有注射海洛因的嗜好——而且污秽不堪。就连利昂和熊人偶尔都会在华盛顿广场公园的喷泉或中央公园的池塘里洗个澡——尽管池里养着乌龟。他穿着一条破烂的牛仔裤、污渍结成块的袜子，没穿鞋；身上还套着一件破旧肮脏的外套，上面写着“《猫》——音乐剧”。

他们盯着他看了一会儿。利昂企图碰一下“猫”的腿，他在这时候突然抽搐了一下，醒了过来，然后坐起来，用一种十分不友善的奇怪眼光盯着他们。“你们他妈的是什么人？你们他妈的是什么人？”

“喂，老兄，你没事吧？”他们向后退了好几英尺。

“猫”捧住腹部开始颤抖，久久咳个不停。利昂低声说：“他看起来病得还真他妈的惨。”

“他看起来很吓人，我们走吧！”熊人想要回到那辆A&P超市推车的旁边。

“我需要帮忙。”“猫”嘀咕道，“我很痛，老兄。”

“那边有一间诊所……”

“我不能去诊所。”“猫”强硬地表示，就好像他们侮辱了他一样。

所以他有案底。无家可归的人如果病得这么严重还拒绝上诊所的话，表示案底相当严重。是仍未服刑的重大罪行。没错，这家伙是个麻烦。

“我得吃一点药。你们身上有没有？我付你们钱，我有现金。”

通常他们不会相信这种话，不过“猫”是个捡拾空瓶罐的家伙，而且还他妈的很在行，他们可以看得出这一点。在他的身旁有一个巨大的袋子，里面装满了他从垃圾桶里捡来的汽水和啤酒罐。利昂羡慕地盯着，肯定要花两天的时间才收集得了这么多，大概可以换到三十或四十美元。

“我们什么都没有。我的意思是，我们身上没有那种东西。”

“他的意思是药丸。”

“你要不要来一瓶酒？我有一些好酒，先生。我用一瓶和你换这些罐子……”

“猫”挣扎着用一只手臂将自己撑起来。“我不要什么去你妈的酒，我被干了一顿，几个小鬼揍了我，我肚子里有东西被他们打坏了。我觉得不对劲，得吃药，不是可卡因、海洛因或什么去你妈的酒！我需要一些能够帮我止痛的东西。我得吃药！”他爬了起来，摇摇晃晃地朝着熊人靠过去。

“没有，老兄，我们什么都没有。”

“我最后再问你们一次，你们到底给不给？”他呻吟了一下，捂着肚子。他们很清楚有些毒鬼非常强壮，而这家伙相当高大，不需要半分钟就可以将他们两个人撂倒。

利昂低声对熊人表示：“昨天那个家伙？”

熊人赶紧点头，不过那只是因为害怕而出现的反射动作，他一点都不知道利昂说的到底是谁。

利昂说：“有一个人……你听我说，好吗？昨天有一个人兴高采烈地要卖一些东西给我们，是药丸。”

“没错，兴高采烈。”熊人赶快接着说，就好像确认这个故事之后，“猫”就会平静下来一样，“他一点都不在乎有没有人看到他。他只卖药丸，没有可卡因、海洛因、大麻，只有兴奋剂、镇静剂，你叫得出名字的都有。”

“没错，你叫得出名字的都有。”

“我有钱。”“猫”从他肮脏的口袋里，摸出两三张皱巴巴的二十元钞票，“看到没有？这个王八蛋到底在什么地方？”

“在市政府附近，一个旧地铁站……”

“我生病了，老兄。我被揍了一顿。为什么会有人想要揍我？我做了什么事？我只是捡几个空罐子而已，结果落得这种下场。妈的！他叫什么名字？”

“我不知道。”熊人迅速地回答，一边皱起眉头，就好像正在努力回想一样，“不对，等一下，他说了几句话。”

“我不记得。”利昂表示。

“你记得……他那时候正在看你的熊。”

“然后他说了几句话。没错、没错，他说他的名字叫做乔之类的，可能是乔迪。”

“没错，就是这个名字，我确定。”

“乔迪。”“猫”重复了一遍，然后擦擦前额，“我去找他！老兄，我得吃药，我病了，老兄。操你妈！我病了。我也操你妈！”

“猫”一边自言自语地呻吟抱怨，一边蹒跚地拖着装满瓶罐的袋子离去，利昂和熊人又回到他们的人行道边缘，重新坐下。利昂打开一瓶啤酒，然后他们开始喝了起来。

“不应该对那家伙做这种事。”利昂说。

“谁？”

“乔迪，或不管他叫什么名字。”

“难道你希望那王八蛋一直留在这一带？”熊人说，“他很危险，吓到我了。难道你希望他一直留在这一带？”

“我当然不希望。但是，老兄，你知道……”

“我知道，但是……”

“你一定知道，老兄。”

“对，我知道。把瓶子递过来。”

倒数二十一小时

23

斯蒂芬挨着乔迪坐在床垫上，听取哈得孙空运办公室通话的录音。

他窃听的是罗恩的电话。斯蒂芬得知他姓塔尔博特。他并不确定罗恩负责的是什么工作，不过他似乎是这家空运公司的主管，所以斯蒂芬相信窃听这条电话线，可以得到最多关于那个妻子和朋友的信息。

他正在和一个负责盖瑞特涡轮工业行销业务的人吵架。因为是星期天，所以他们很难取得修理工程所需的最后一些零件——一副灭火筒内芯，还有某种称为“圆环”的东西。

“你答应我三点钟会送到，”罗恩不满地表示，“我三点就要。”

经过讨价还价以及牢骚之后，那家公司同意从波士顿将零件空运到康涅狄格州的办公室，然后再用卡车送到哈得孙空运，大约三点到四点之间会运达。他们挂了电话。

斯蒂芬又继续窃听了几分钟，但是并没有其他的电话打进或拨出。

他沮丧地挂掉电话。

关于那个妻子和朋友住的地方，他现在一点线索也没有。他们还在庇护所里面吗？还是已经被移到别处了？

林肯那条虫子现在正打什么主意？他到底有多聪明？

还有，他到底是什么样的人？斯蒂芬试图想象他的模样，透过来复枪的瞄准器所看到的模样。他想象不出来。他只能看到一堆虫子，还有一张从沾满油污的窗子里，平静地盯着他瞧的脸孔。

他突然发现乔迪正在对他说话。

“什么事？”

“他从事什么工作，你的继父？”

“只是打一些零工，常常打猎、钓鱼。他曾经是一个越战英雄，跑到敌后去杀了五十四个人。是政治人物之类的，不只是士兵。”

“是他教你这一切的吗？就是……你的工作？”药效逐渐消退，乔迪的绿眼珠又亮了起来。

“我绝大部分的训练是在非洲和南美洲，不过给我启蒙的人是他。我称他为全世界最伟大的士兵，不过却被他嘲笑。”

八到十岁的时候，斯蒂芬跟在继父洛后面穿越西弗吉尼亚的山区。滚烫的汗珠从他们的鼻尖滴下来，流进他们扣在温彻斯特和鲁格来复枪扳机上的食指内侧。他们在草地上一动不动地静卧了数小时。洛竖立的短发下，汗水在头皮上闪烁，两只眼睛睁大了瞄准目标。

你的左眼绝不能看别的地方，士兵。

长官，绝不看别的地方，长官。

不管季节对不对，都有松鼠、野火鸡和鹿可打，找得到熊的话就打熊，要不然就打野狗。

要它们的命，士兵。看我怎么做。

咔嚓声之后，后坐力跟着撞击在肩膀上，垂死的动物眼睛里流露出困惑。

八月盛夏热腾腾的星期日里，他们会在漆弹枪里塞进二氧化碳弹匣，脱得只剩下一条短裤，然后彼此追踪射击，让大小如弹珠，以每秒三百英尺的速度穿越大气的子弹，在胸口、大腿上留下鼹鼠土堆一般的肿痕，而年轻的斯蒂芬则挣扎着不让自己因为可怕的痛楚而流下眼泪。制造商生产的漆弹有各种各样的颜色，但是洛坚持使用红色，因为就像鲜血一样。

晚上，他们坐在后院的营火前。缭绕的烟雾冉冉升上天空，飘进敞开的窗口。他母亲则站在窗边，用牙刷清洗餐盘。这时候，这名个子不高的严谨男子——十五岁的斯蒂芬已经长得和他一样高——会喝着新开瓶的威士忌，一边看着火花像明亮的橘色虫子一样飞向天际，一边扯开话匣子说个不停，无论斯蒂芬是否听了进去。

“明天，我要你只用一把刀去放倒一头鹿。”

“嗯……”

“你办得到吗，士兵？”

“是的，长官，我办得到。”

“现在仔细看着，”他喝了一口酒，“你认为颈部的血管在什么地方？”

“我……”

“不知道的话，千万不要不敢说出来。一个优秀的士兵会承认自己的无知，但是他也会采取行动来改善这一点。”

“我不知道颈部的血管在什么地方，长官。”

“我指给你看，就在这里。有没有感觉到？就在这里，感觉到了吗？”

“是的，长官，我感觉到了。”

“现在，你要做的就是找到一个家庭，也就是一头带着小鹿的母鹿。你慢慢接近——这是最困难的部分，慢慢地靠近。要杀母鹿，你必须先让小鹿暴露在危险当中。你先追杀它的宝贝，一旦你对小鹿构成威胁，母鹿就不会逃开，它会追着你。接下来，唰！割断它的颈子。不是从侧面，而是从某个角度，知道吧？V字形。你感觉到没有？很好，很好。嘿，小鬼，这才叫重温旧日时光！”

接着，洛会进到屋子里去检查餐盘和餐碗，看看它们是不是整齐地排在一块方格桌布上面，距离边缘刚好四个方格。有的时候，如果只有三个半方格，或者餐盘的边缘仍残留着一点油渍，斯蒂芬就会听见打耳光和抽泣的声音从屋子里传出来。然后他会在营火旁边躺下来，看着火花朝着黯淡的月亮冉冉飞升。

“你必须专精于某件事。”那个男人稍后会过来对他说。他的妻子已经上了床，而他则拿着瓶子，再次走到屋外。

“否则，活着就一点意义也没有。”

技艺，他所说的事情就是技艺。

乔迪问他：“为什么你不能进海军陆战队？你一直没告诉我。”

“这件事情相当愚蠢。”斯蒂芬表示。他停顿了一下，然后接着说：“我还是小鬼的时候惹了一些麻烦。你有没有做过这样的事？”

“惹麻烦？不多，我不敢，我不想用偷东西或说谎来让我妈妈失望。你做了什么？”

“不是什么太聪明的事。我们镇上住了一个男人，你知道，一个流氓。我看到他扭住一个女人的手臂，她生了病，他为什么还要伤害她？所以我走到他面前，告诉他如果不住手的话，我就杀了他。”

“你这么说了？”

“我的继父教过我的另外一件事，就是不要使用威胁的方式。你要不就杀人，要不就别干涉他们，但是不要威胁。好吧，他继续找这个女人的麻烦，所以我不得不教训他。我开始揍他，先是抓着一块石头敲他，然后失手杀了他。我当时并没有想太多，结果因为杀人罪坐了几年牢。我那时候还只是一个十五岁的小孩，却留下了一个犯罪记录，这一点就足以让我进不了海军了。”

“我想我曾经在某个地方读到过，就算你有犯罪记录还是可以服役，如果你去的是魔鬼训练营这样的地方的话。”

“我想可能是因为我犯的是杀人罪。”

乔迪把手放在斯蒂芬的肩上。“这太不公平了，一点都不公平。”

“我也觉得不公平。”

“我非常遗憾。”乔迪表示。

斯蒂芬一向都不怕直视别人的眼睛，但是他瞥了一眼乔迪之后，立刻又低下头，而且不知道从什么地方冒出了一个完全不可思议的影像。他和乔迪一起住在一间小木屋里，一起打猎、钓鱼，并在营火上准备晚餐。

“你的继父发生什么事了？”

“他死于一场意外，打猎的时候掉下悬崖。”

乔迪表示：“听起来像是他自己希望的死法。”

斯蒂芬停顿了一会儿之后说：“可能是吧。”

他感觉到乔迪和自己的腿轻轻地碰触。又一次震颤。斯蒂芬赶紧站起来，重新瞧着窗外。一辆警车巡行而过，不过车上的警察正一边喝着汽水，一边聊天。

街上除了一群流浪汉之外——其中包括了四五个白人和一个黑鬼——几乎没有半个人影。

斯蒂芬眯着眼睛看了一会儿。那名黑鬼拖着一个装满了汽水、啤酒罐的袋子，一边四处观望，比手画脚，试图将袋子交给其中一个不停摇头的白人。他的眼神透露着一种疯狂，把那名白人吓坏了。斯蒂芬看着他们争执了几分钟之后，又回到床垫上，坐在乔迪的旁边。

斯蒂芬把手放在乔迪的肩膀上。

“我要和你谈一谈我们要做的事。”

“好的，我听你说，伙伴。”

“外头有一个家伙正在寻找我。”

乔迪笑了笑，说：“自从那幢大楼里发生的事情之后，找你的人可多着了。”

斯蒂芬并没有露出笑容。“但是有一个特定的人，他叫林肯。”

乔迪点点头。“那是他的名字还是姓？”

斯蒂芬耸耸肩。“我不知道，我从来没有遇过像他这样的人。”

“他是谁？”

一条虫……

“或许是联邦调查局的警察，或者顾问之类的角色，我完全不知道。”斯蒂芬记得那个妻子描述这个人给罗恩听的时候，就好像在谈一个印度教的首领或一个幽灵，他又重新感觉到那股畏缩。他的手顺着乔迪的背往下滑，停在背脊下方，那股不好的感觉跟着消散无踪。

“这是他第二次阻止了我，而且差一点就逮到我了。我试着摸透这个人，但是办不到。”

“你需要摸透这个人的哪些东西？”

“我要知道他接下来会怎么做，好让我走在他前面一步。”

他又捏了一把乔迪的后背。乔迪似乎并不介意，斯蒂芬也没有把目光转开，他已经不再害羞了。乔迪看着斯蒂芬的眼神非常奇怪。难道是一种……他不知道，或许是一种崇拜……

斯蒂芬明白这就是他在星巴克咖啡馆说着好听话的时候，希拉盯着他看的方式。不同的是，和她在一起的时候，他并不是斯蒂芬，而是扮演着另外一个角色，一个并不存在的角色。而现在，尽管乔迪知道斯蒂芬确切的身份，知道他是一名杀手，他还是用这种眼神看着他。

斯蒂芬的手仍旧放在他的背上，然后他说：“我需要揣测他接下来会不会将他们移出庇护所。就在我遇到你的那幢大楼隔壁。”

“将谁移出庇护所？你要杀的人吗？”

“对。他会试着猜出我接下来会怎么做，他正在盘算……”斯蒂芬的声音越来越低。

盘算……

林肯这条虫到底在盘算什么？他会不会因为猜测我将会进行第二次攻击，而把那个妻子和朋友移出庇护所？还是他认为我会等他们被移到新的地点再重新尝试，所以让他们留在原地？就算他认为我会再次攻击庇护所，他会不会留他们在那里当诱饵，然后设下另外一个圈套骗我回去？他会不会将两名冒充的诱饵移到新的地点，然后在我跟踪他们的时候试图逮住我？

乔迪低声地表示：“你看起来好像……我不知道，非常激动。”

“我无法想象……我无法想象他接下来会怎么做。我可以摸清楚每一个曾经追捕过我的人，我可以猜透他们。但是对于他……我却办不到。”

“你要我帮你做些什么？”乔迪一边问，一边在斯蒂芬身边摆动。他们的肩膀不时地摩擦碰触。

斯蒂芬·考尔，身为技艺杰出的工匠，并且由一名无论是杀鹿或检查牙刷清洗的盘子都态度坚定的男人所养大，但是现在他却不知所措。他看着地面，然后抬起头来盯着乔迪的眼睛。

他的手放在乔迪的背上，两个人的肩膀也碰在一起。

斯蒂芬做出了决定。

他弯下腰，在背包里面仔细翻找，掏出了一部黑色的手机，盯着看了一会儿之后交给乔迪。

“这是什么东西？”乔迪问。

“一部电话，给你用。”

“一部手机，酷！”乔迪就像从来不曾见过这种通讯器材一样地检视着，他弹开面板，仔细地研究每一个按键。

“你知不知道什么是观测员？”

“不知道。”

“最佳的狙击手并不是单独工作，他们身边总是带着一名观测员，负责目标定位、测量距离、寻找防御部队这一类的事。”

“你要我帮你做这些事吗？”

“没错，我想林肯会将他们移出庇护所。”

“你为什么这么认为？”乔迪问。

“我无法解释，只是有这种感觉。”斯蒂芬看看表，“我要你办一件事。今天下午十二点三十分，我要你走到街上，就像个……流浪汉一样。”

“如果你想的话，可以使用‘乞丐’这个字眼。”

“我要你监视庇护所。或许你可以翻找垃圾桶或做一些这类的事。”

“我捡空瓶的时候经常这么做。”

“你要弄清楚他们上了哪一辆车子，然后打电话告诉我。我会在街角的一辆车子里等你。但是你必须小心假的诱饵。”

那名红发女警的影像突然出现在脑中。她不太可能冒充那个妻子，她太高，也太漂亮了。斯蒂芬不明白自己为什么这么讨厌她……他非常后悔那一枪没有瞄得准一点。

“好，我办得到。你会在街上射杀他们吗？”

“不一定。我可能跟踪他们到新的庇护所，然后在那边动手，但是我会随机应变。”

乔迪就像个过圣诞节的小孩一样，仔细研究那部手机。“我不知道怎么用。”

斯蒂芬教了他。“你一就位就打电话给我。”

“就位，听起来非常专业！”接着他抬起盯着电话的眼睛，“听我说，等这件事结束，而我也戒了毒之后，我们为什么不偶尔聚一聚？我们可以一起喝杯果汁、咖啡什么的，你想不想？”

“当然。”斯蒂芬说，“我们可以……”

但这时候大门突然出现了重击的声音。斯蒂芬就像个伊斯兰教的苦行僧一样边转动，边从口袋里掏出枪，然后以两手握枪的射击姿势倒地就位。

“给我打开这扇去你妈的门！”三个声音在外头大声吼叫，“立刻！”

“不要出声。”斯蒂芬心惊胆战地对乔迪说。

“你在不在里面，你这个恶心的讨厌鬼？”那个家伙继续坚持，“乔——迪，你他妈的到底在哪里？”

斯蒂芬走到那扇封了木条的窗边，再次朝外面看。是那个对街的黑鬼流浪汉。他身上穿着一件褴褛的夹克，上头写着“《猫》——音乐剧”。黑鬼并没有看到他。

“那个该死的在哪里？”黑鬼说，“我需要那家伙，我得吃药！乔迪，乔！你在哪里？”

斯蒂芬问：“你认识他吗？”

乔迪朝外面看了一眼，然后耸耸肩，低声说：“我不知道，或许吧，街上许多人看起来都差不多。”

斯蒂芬一边抚弄着手枪上面的塑胶枪柄，一边打量了那家伙好一会儿。

黑鬼流浪汉继续叫道：“我知道你在里面，老兄！”他的声音分解成一连串令人作呕的咳嗽声。“乔——迪。乔——迪！我花了不少代价，老兄。你知道我花了多少钱？花了一整个星期捡罐子的代价，他们才告诉我你在这里，每个人都这么告诉我。乔迪，乔迪！”

“他待会儿就走了。”乔迪说。

斯蒂芬表示：“等一等。或许我们可以利用他。”

“怎么利用？”

“记得我刚才告诉你的事吗？也就是指派工作。这样不错……”斯蒂芬点点头，“他看起来很吓人，他们会把注意力放在他身上，而不是你。”

“你的意思是要我带他一起去？到庇护所那一带？”

“没错。”斯蒂芬表示。

“我得吃药，老兄。”黑鬼呻吟道，“拜托。我完蛋了，老兄。我站都站不稳了。他妈的！”他用力踹在门上。“拜托，老兄。你在里面吗？乔迪，你他妈的在不在？你这个混账！救救我……”他听起来就像在哭泣一样。

“你走出去。”斯蒂芬说，“告诉他，如果他跟你一起走的话，你就拿药给他吃。你观察动静的时候，让他在庇护所的对街翻一翻垃圾之类的东西就行了。”

乔迪看着他。“你是说现在，现在就和他一起去？”

“对，现在，告诉他。”

“你要他进来吗？”

“不行，我不要他看到我。你过去告诉他。”

“嗯……好吧。”乔迪撬开前门，“如果他捅我一刀怎么办？”

“你看看他，他就快要没命了，你只要一只手就可以把他打得屁滚尿流。”

“他看起来像是得了艾滋病。”

“快去。”

“万一他摸到……”

“去！”

乔迪深吸一口气，然后走到外面。“喂！冷静一点。”他对那个人说，“你他妈的要什么东西？”

斯蒂芬看着黑鬼用他那双疯狂的眼睛打量着乔迪。“听说你卖药，老兄。我有钱。我有六十块。我得吃药，你瞧，我病了！”

“你要什么？”

“你有些什么，老兄？”

“红胶囊、安非他明、黄胶囊、戴麻 [7] 。”

“很好，戴麻不错，老兄，我付你钱。妈的！我有钱！我肚子里面很痛，被人揍了一顿……我的钱在哪儿？”

他拍了好几次口袋，然后才发现他将几张宝贵的二十美元钞票抓在左手里。

“不过，”乔迪表示，“你得先为我做一件事。”

“啊，我为什么要帮你做事？你要我帮你吹喇叭吗？”

“不是。”乔迪被吓得怒气冲冲地说，“我要你和我一起去翻垃圾。”

“我为什么要干这种事？”

“捡几个罐子。”

“罐子？”他吼了一声，忍不住抓了抓鼻子，“你要换那几块钱干什么？为了找你，我刚刚才用掉了几百个罐子。去他妈的罐子！我给你现金，老兄。”

“我免费送你一些戴麻，但是你必须帮我去找几个罐子。”

“免费？”那家伙似乎没有听懂，“你的意思是我不需要付钱吗？”

“没错。”

黑鬼环顾了一下四周，就好像他想要找一个人来为他解释这件事一样。

“你在这里等我一下。”

“我要去什么地方捡罐子？”

“先等一等……”

“哪里？”他问。

乔迪走进门内，告诉斯蒂芬：“他答应一起去。”

“干得好。”斯蒂芬笑了笑。

乔迪也回他一个微笑。他开始走回门口的时候，斯蒂芬叫住他：“嘿！”

乔迪停下脚步。

斯蒂芬突然脱口说出：“遇到你真好。”

“我也很高兴遇到你，”乔迪犹豫了一下，“伙伴。”他伸出手。

“伙伴。”斯蒂芬附和道。他有一股想要脱下手套，让他可以感受乔迪肌肤的强烈冲动，但是他并没有这么做。

因为专业的技艺是首要的考量要素。

倒数二十一小时

24

一场辩论正在激烈地进行。

“我觉得你这么做并不对，林肯。”朗·塞林托表示，“我们必须将他们移到别的地方。如果把他们留在庇护所里的话，他会再进行另一次攻击。”

并不是只有他们正在为这个困境伤脑筋。雷金纳德·埃利奥泼洛斯检察官虽然还没有出现，但是负责联邦调查局曼哈顿分局的托马斯·珀金斯特别探员已经亲临现场，在辩论当中代表调查局的立场。莱姆非常希望德尔瑞也在场，还有萨克斯，不过她已经加入市警和联邦组成的联合特警部队，前往搜寻遭到废弃的地铁用地了。截至目前，他们还没有找到棺材舞者及其伙伴的踪迹。

“我的反应完全是依照从前的经验。”珀金斯认真地表示，“我们还有其他的庇护场所。”棺材舞者只花了八个小时就查出了证人的位置，并成功地接近距离庇护所伪装的防火门仅五码的距离之内，这让珀金斯感到心惊肉跳。“更好的庇护场所。”他很快地补充一句，“我认为我们应该立刻移送他们。我得到了来自高层的指示，也就是华盛顿，他们不希望证人受到伤害。”

也就是说，现在就将他们移到别的地方去，莱姆假设。

“不行。”莱姆固执地表示，“我们必须让他们留在原地。”

“如果为各种变数排列一下优先顺序，”珀金斯说，“我想答案非常明显，把他们移到别处。”

但是莱姆表示：“不管他们去什么地方，到新的庇护所或是留在现在这一个，他都会找上他们。我们熟悉这个地方，对他可能采取的进攻方式多少可以掌握，我们的伏兵可以得到很好的掩护。”

“这一点说得没错。”塞林托让了一步。

“这么做也会让他乱了阵脚。”

“怎么说？”珀金斯问。

“你应该知道，他现在也正在和自己进行一场辩论。”

“是吗？”

“你可以确定。”莱姆说，“他正试着猜出我们接下来会怎么做。如果

我们决定让他们留在原地，他会采取的行动就只有一种。如果我们将他们移到别的地方——我认为他就是猜我们会这么做，他会试图在路上进行攻击。不管路上的安全措施做得多么好，总是不如一个固定的场所完善。不行，我们必须让他们留在原地，然后准备应付另一波攻击。预先设想周到，随时准备出击，上一次……”

“上一次有一名警探遭到杀害。”

莱姆怒气冲冲地顶了回去：“如果英纳尔曼有后援的话，事情就会完全不同。”

西装笔挺的珀金斯是一个善于自我保护的官僚，不过倒是通情达理。他点头让了步。

但是，我这么做到底对不对？莱姆心想。

棺材舞者到底在盘算些什么，我是不是真的知道？

哦，我可以在仔细查看一个安静的卧房，或一条肮脏的巷道之后，完美地解读让它们成为犯罪现场的故事。我可以从沾染在地毯或瓷砖上有如罗夏克墨渍测试 [8] 般的血迹，看出被害人有没有可能逃生，以及他死亡的方式。我从杀手留下来的尘土，就可以立刻知道他去过了哪些地方。

我可以找出到底是什么人，也可以找出到底为了什么原因。

但是棺材舞者接下来到底会怎么做？

这一点我可以揣测，却不能肯定。

走道上这时候冒出了一张面孔，是门口站岗的一名警卫。他交给托马斯一个信封，然后又退回自己的岗位。

“什么东西？”莱姆小心地注视。因为此刻他并没有在等候任何检验报告，而他也很清楚棺材舞者对于炸弹的偏好。不过这个信封只有一张纸的厚度，而且是来自联邦调查局。

托马斯拆开之后浏览了一遍。

“是来自物证反应小组，他们找到了一名沙粒专家。”

莱姆向珀金斯解释：“和这件案子无关，是一名探员在前几天晚上失踪的那一件。”

“托尼？”珀金斯问，“我们一直到现在都没有半点线索。”

莱姆浏览了那一份报告。

“提交分析的物质，在技术层面上并非沙粒，而是礁岩组织当中的珊瑚颗粒，并包含了交合刺、海虫管体的交叉片段、腹足动物的外壳、有孔虫。最可能的来源是北加勒比海、古巴、巴哈马……”

加勒比海……有趣，不过目前他必须把这项证物搁置一旁。等到棺材舞者伏法定罪之后，他和萨克斯再回到……

他的收话器传出沙沙的声音。

“莱姆，你在不在？”萨克斯的声音突然冒了出来。

“我在！你在哪里，萨克斯？你找到了什么？”

“我们在市政府附近，一个旧地铁站的外面。搜寻与监视小组说里面有一个人，至少一个人，也可能有两个。”

“很好，萨克斯。”他表示，一边因为可能已经逼近棺材舞者而心跳加速，“继续回报。”然后他抬头看着塞林托和珀金斯。“看来我们可能不用继续讨论是否要将他们移出庇护所了。”

“他们找到他了？”

虽然身为一流的科学家，莱姆却不愿意回答这个充满期望的问题，因为他不希望自己的回答给这一次行动带来厄运——好吧，不希望为萨克斯带来厄运，他心想。所以他喃喃地说：“我们静候回音吧。”

特勤小组安静地包围了地铁站。

这里可能是棺材舞者新搭档住的地方，阿米莉亚·萨克斯推断。搜寻与监视小组找到了几个当地人，根据他们的报告，有个毒虫在这一带贩卖药丸，是一个瘦弱的男人，穿八号鞋。

这个数年前因为建于几条街之外的市政府而遭废弃的地铁站，几乎可以说只剩下墙上的一个洞。

32E小组已经就位，搜寻与监视小组也开始调整通讯设备和红外线，其他警员则负责管制街上的交通，以及驱逐坐在人行道上和门口的流浪汉。

指挥官安排萨克斯远离主要的入口，远离火线。他们指派给她一个相当贬低她的工作：要她看守一个已被封闭多年的地铁出口。她怀疑莱姆是否已经和霍曼达成了保护她安全的协议。因为前一天晚上发生的事，以及追捕棺材舞者进度的搁浅，她又开始冒出了怒气。

她指着生锈的门锁轻快地表示：“嗯……他应该不会从这里逃出来吧。”

“每一个入口都要看守。”戴着面罩的特勤小组警官没听见，或根本不理会她的挖苦。他嘀咕了一句之后，就回到他的小组里。

雨滴开始滴落在她的身边。冰冷的雨水直接从灰暗肮脏的天空滴落，响亮地拍打着铁栏杆前堆放的垃圾。

棺材舞者是不是在里面？如果他在里面的话，绝对会出现一场枪战。很难想象他没有经过激烈的挣扎就束手就擒。

她因为被排除在这场战役之外而感到愤怒不已。

在一把来复枪和四分之一英里的距离保护下，你可以嬉皮笑脸，她在心中对棺材舞者说。但是，告诉我，你这个王八蛋，在近距离之内拿着一把手枪，你还能耍什么把戏？你如何趴下来面对我？她家的壁炉架上摆着十多面手枪射击的金牌。（金牌上面的人像全都是男人，这一点让阿米莉亚·萨克斯觉得很可笑。）

她往前走下几步阶梯，来到铁栏杆前面，然后贴着墙面。

刑事鉴定专家萨克斯在地铁特有的腐败、尿渍等咸湿臭味当中，仔细地检查面前的各种污渍。她检查了栏杆、铁链、铁锁，并朝着阴暗的坑洞探视，但是她什么也看不到、听不见。

他在什么地方？

还有，那些警察和警探到底在做什么？为什么拖了这么久？

不久之后，她就从收话器里得到了答案：他们在等待后援。霍曼决定再调来二十名特勤小组的警探，以及第二个32E小组。

不行，不行，不行，她心想。这么做不对！棺材舞者只需要朝外面瞧一眼，发现没有半辆车或路人经过，就会立刻明白特警部队正在安排特勤任务，到时将会出现一场屠杀……他们为什么弄不清楚这一点？

萨克斯将犯罪现场鉴定的工具留在阶梯下方，然后重新爬到街上，看到不远的地方有一家杂货店。她走进去买了两罐丁烷，并向店主借用了遮雨棚的杆子——一根五英尺长的铁条。

回到用栏杆封闭起来的地铁出口前面，她用遮雨棚的杆子伸进铁链的一个环节，然后持续旋转，直到铁链紧紧地绷直为止。她戴上防护手套，将丁烷喷在铁链上，看着冰冷的瓦斯结成霜气。（阿米莉亚·萨克斯肯定有两下子，才会被派去巡逻时代广场的地狱——四十二街。她必须十分熟悉破门而入的伎俩，才能够用得像模像样。）

她用完了第二罐丁烷之后，用双手抓住杆子开始扭旋。冰冻的瓦斯让金属变得异常脆弱，轻轻一响，铁链的铁环应声断裂。她在铁链掉落

到地面之前伸手接住，然后轻轻地放在一堆叶子上面。

雨水已经弄湿了门上的铰链，不过为了避免发出嘎吱声响，她还是朝上面吐了口口水，然后推门进去，一边从枪套里抽出手枪，一边想："我在三百码外错过了你，但是在三十码之内就不会了。"

当然，莱姆不会赞成她这么做，但是他并不知情。她突然想到他，想到昨天晚上躺在他床上的情境。但是他的面孔很快就消失在她的脑海里，就好像以一百五十英里的时速驾车一样，她的任务让她没有时间去懊悔挫败的私生活。

她消失在阴暗的走道里，穿过老旧的木制十字转门，然后沿着月台朝着候车空间前进。

她向前挪动的距离还没超过二十英尺，就听到了对话的声音。

"我得走了……有没有听懂……我说的话？走开！"

白种男人。

是不是棺材舞者？

她的心脏在胸腔里猛烈地撞击。

慢慢地呼吸，她告诉自己，射击不外乎就是呼吸。

（但是她在机场的时候并没有慢慢地呼吸，她当时因为恐惧而上气不接下气。）

"喂，你说什么？"另一个声音，是黑人男性。某种东西让她感到恐惧，某种危险的东西，"我可以弄到钱，我可以。我可以弄到一堆钱，我有六十美元，我已经告诉你了吧？我还可以弄到更多，你要多少我就能弄到多少。我有一份很好的工作，但是被几个王八蛋抢走了！我知道太多事情了。"

武器只是手臂的延伸。用你自己瞄准，而不是武器。

（但是她在机场的时候根本没有瞄准，她就像一只吓坏的兔子一样卧倒在地上，一边盲目地开枪，那是最不得要领，也最危险的用枪方法。）

"你懂不懂我说的话？我改变主意了，好吗？不要烦我了……走开！我会给你……戴麻。"

"你还没告诉我我们要去哪儿。我们要去什么地方捡罐子？你先告诉我，什么地方？告诉我！"

“你什么地方都不用去，我要你走开！”

萨克斯慢慢地爬上阶梯。

她心中想着：瞄准你的目标，查看退路，开三枪，退回去找掩护。如果必要的话，重新瞄准，再开三枪，寻找掩护，不要惊慌。

（但是她在机场的时候却惊慌失措，那一颗可怕的子弹冷不防地从她的脸颊旁飞了过去……）

忘了这件事，专心一点。

她再往上爬几步阶梯。

“你说到重点了。你不会免费给我这些药，对不对？你现在准备叫我付钱，你这个王八龟孙子！”

楼梯对她非常不利，膝盖是她的弱点，该死的关节炎……

“拿去！这里有十多颗戴麻，拿了就滚蛋！”

“十多颗。而我不需要付你钱？”他刺耳地大笑，“十多颗！”

接近楼梯的尽头。

她几乎可以看见月台了。她已经准备开枪，而他可能朝任何方向移动六英寸以上，好女孩，撂倒他。不要管什么规则，朝着头部开三枪，砰，砰，砰！不要瞄准胸膛，不要管……

这时候，阶梯突然消失不见。

“啊！……”她跌落的时候，从喉咙深处发出一声叫喊。

她搁脚的阶梯是一个陷阱，竖板已经被移开，踏板仅用两个鞋盒支撑。她的体重让鞋盒塌陷，混凝土踏板跟着崩落，她则顺着楼梯往后翻跌。格洛克从她的手中飞了出去，而当她开始对着麦克风大叫的时候，才发现它已经被扯离了无线通讯器。

萨克斯重重地摔落在钢筋混凝土的平台上，脑袋撞上了扶手栏杆，头昏脑涨地趴在地上。

“哦，太好了。”那白种男人在阶梯上头嘀咕。

“他妈的什么东西？”黑人说。

她抬起头，瞥见两个男人站在楼梯顶端朝下盯着她看。

“操！”黑人抱怨，“到底他妈的在搞什么？”

白种男人抓起一根棒球棍，开始走下阶梯。

我死定了，她心想，我死定了。

弹簧刀还在她的口袋里。她用尽每一分力量才把手从身体下面抽出来，然后转过身，一边伸手摸索她的刀子，但是已经太迟了。白种男人用脚将她的手臂压在地面上，然后盯着她瞧。

莱姆，我搞砸了。可惜我们没有度过一个美好一点的告别之夜……我很抱歉……我很抱歉……

她自我保护地举起手来，准备挡开头部的一击，一边看了一眼她的格洛克，太远了。

男人用他鸟爪般的手掌把她的刀子从口袋里扯出来，然后远远地抛开。

他重新站稳，手中抓着球棒。

爸，她向已逝的父亲说话，我怎么会搞砸了呢？我违反了多少规则？她记得父亲曾经对她说过，只需半个错误就足以让你命丧街头。

“现在，告诉我你在这里做什么？”他一边问她，一边心不在焉地晃动棒子，就好像他拿不定主意从哪边下手一样。“你到底是什么人？”

“她的名字是阿米莉亚·萨克斯小姐。”那名流浪汉说，不过突然之间听起来已经不太像个流浪汉。他走下阶梯，迅速移向那名白种男人，将他的棒子拉开。“除非我弄错了，要不然她一定是来这里抓你这个小王八蛋的，老兄！就像我一样。”萨克斯眯着眼睛看着那名流浪汉站直身子，摇身变成了弗雷德·德尔瑞，他用一把大型的席格索尔手枪指着那个目瞪口呆的男人。

“你是警察？”他结结巴巴地说。

“联邦调查局。”

“妈的！”他叫了一声，倒尽胃口地闭上眼睛，“我真是他妈的好运。”

“不对，”德尔瑞表示，“这跟运气一点关系也没有。现在我要为你戴上手铐，而你最好乖乖地不要反抗；如果你不听话，将会在病床上躺上好几个月。我们是不是已经达成了共识？”

“你怎么办到的，弗雷德？”

“很简单。”这名精瘦的联邦调查局探员和萨克斯一起站在废弃的地铁站前面。他仍然是一身流浪汉的打扮，为了伪装成已在街上生活数个星期而在脸上和手上涂抹的污泥让他看起来污秽不堪。“莱姆告诉我，棺材舞者的朋友是个毒鬼，住在城里的地铁站，所以我知道我必须亲自来一趟。我买了一大袋空罐子，和几个我知道应该对话的人谈了话，然后就直接来到他的客厅。”他用头指了一下地铁站。然后他们一起看向被铐在警车后座一脸悲惨的乔迪。

“你为什么不让我们知道你在进行的事？”

德尔瑞用他的微笑回答了她的问题，而萨克斯也知道这个问题毫无意义。卧底的探员除了上级之外，很少告诉任何人——包括同事——关于他们正在进行的工作。她的前任男友尼克就是一名卧底探员，而他就有许多事情没让她知道。

她揉着自己跌落时撞到的地方，真他妈的痛，医护人员告诉她最好去照一张X光。她走上前，捏了捏德尔瑞的臂膀。她在接受别人的感谢时会觉得浑身不自在——她确实是林肯·莱姆的门徒——不过她现在却坦率地表示：“你救了我一条命。如果不是你的话，我现在已经完蛋了。我不知道还能说些什么。”

德尔瑞耸耸肩，避开她的谢意，走去向站在地铁站前的一名制服警员要了一根香烟。他嗅了嗅那根香烟，将它夹在耳后，同时看着地铁站阴暗的窗子。“上帝！”他自言自语地叹了一口气，“该是来点运气的时候了。”

他们逮捕了乔·德奥弗里欧，然后将他丢进后车座的时候，乔迪告诉他们，棺材舞者十分钟之前才刚刚离去。他爬下阶梯，然后消失在一条地铁支线里。乔迪——那家伙的外号——并不知道他朝着哪个方向离去，只知道他突然带着枪和背包消失不见了。霍曼和德尔瑞派了人搜索地铁站、轨道以及市政府站的周围，现在正等候着回报。

“来吧……”

十分钟后，一名特警队的警官推门进来。萨克斯和德尔瑞充满希望地看着他，但是他摇摇头。“他的脚印在轨道上持续了一百英尺之后就消失不见了，没有任何他的行踪线索。”

萨克斯叹了一口气，勉强将消息转告莱姆，并问他是否应该在轨道上和车站附近进行证物搜寻。

和她猜测的一样，他的反应十分辛辣。“妈的！”莱姆咕哝道，“只要搜寻车站本身就够了，其他的地方没有必要走格子。妈的，他到底怎么办到的？就好像他有某种他妈的超人洞察力一样。”

“不过，”她表示，“至少我们找到了一名目击者。”

她这句话才刚说出口，立刻感到万分后悔。

“目击者？”莱姆轻蔑地叫道，“一名目击者？我不需要目击者，我需要的是证物！好吧，还是带他到这里来，让我们听一听他有什么话要说。但是，萨克斯，我要你用前所未有的细心，将那个车站彻底清理一遍。你听到了没有？你在吗，萨克斯？你有没有听见我说话？”

倒数二十一小时

25

“我们有些什么东西？”莱姆问，一边对着吹吸控制器的塑料管轻轻吹一口气，让“暴风箭”轮椅快速地向前行进。

“一堆没用的垃圾。”弗雷德·德尔瑞表示。他已经清理完毕，并换上了制服——如果一套爱尔兰绿的西装也能够称得上制服的话。“哦，哦，哦。除非我开口问你，否则什么话都不要说。”他用令人心生畏的眼光盯着乔迪。

“你骗了我！”

“闭嘴！你这个瘦排骨。”

莱姆并不太高兴德尔瑞自己采取的行动，不过这是卧底工作的本质。所以尽管莱姆并不是完全了解，他也不否认这么做确实能够得到收获——德尔瑞的技艺证实了这一点。

此外，他还救了萨克斯一条命。

她很快就会出现了。医护人员带她到急诊处去给肋骨照X光。她从阶梯上跌落的时候受了伤，但是没有任何骨折。他因为那天晚上对她说的话没有产生效果而沮丧不已：她一个人进入地铁里，去追捕棺材舞者。

该死，他心想，她就像我一样顽固。

“我并不想伤害任何人。”乔迪抗议。

“听不懂吗？我叫你不要说话。”

“我并不知道她是什么人！”

“不知道！”德尔瑞表示，“原来她身上那块银色的警徽没有透露她的身份。”接着他想起自己并不想听这个家伙说话。

塞林托走了过去，弯下腰来对他说：“再告诉我们一些关于你那个朋友的事情。”

“我不是他的朋友。他绑架了我，我当时在三十五街那幢大楼里，是因为……”

“因为你正在偷药丸。我们知道，我们知道。”

乔迪眨了眨眼睛。“你们怎么……”

“但是我们不管这些，至少现在不想管。继续说下去吧。”

“我以为他是一个警察，但是后来他告诉我，他是去那边杀几个人，我以为他也会把我杀了。他需要摆脱困境，所以叫我不准动，我照做了。接着那个警察之类的人进了门，他捅了他一刀……”

“然后杀了他。”德尔瑞脱口说。

乔迪一脸悲哀地叹了一口气。“我不知道他准备杀他，我以为他只想把他敲昏之类的。”

“听好，你这个王八蛋！”德尔瑞大声说，“他的确杀了他，让他像块石头一样再也不能动弹。”

塞林托查看了一下地铁站带回来的证物袋，里面有几本破旧的色情杂志、几百颗药丸、衣物、一部全新的手机和一沓钱。他将注意力移到乔迪的身上，“继续说下去。”

“他告诉我，他会付钱给我，叫我帮他离开那个地方，所以我带着他经过通道来到了地铁里。你是怎么找到我的，老兄？”他看着德尔瑞。

“因为你一边跳舞，一边沿街叫卖。我甚至知道你叫什么名字！我的老天，你这个狗杂种。我应该掐紧你的脖子，一直到你脸色发青为止。”

“你不能伤害我，”他挣扎着表示，“我有我的权利。”

“是谁雇用了他？”塞林托问乔迪，“他提到了汉森这个名字吗？”

“他没说。”乔迪的声音开始发抖，“听我说，我答应帮他的忙，是因为我知道不帮他忙的话，他会把我杀了，否则我不会这么做。”他转向德尔瑞，“他原本要我找你帮忙，但是他离开了之后我就要你走。我正打算到警察局去报案，我真的打算这么做。他是个吓人的家伙，我很怕他！”

“弗雷德？”莱姆问。

“是啊，是啊。”德尔瑞勉强承认，“他确实改变了语气，要我走人，但没有提到任何报警的事。”

“他准备去什么地方？你原本应该帮他做什么事？”

“我原本应该去那幢房子对面的垃圾桶之间转转，观察进出的车辆。他要我注意坐上车子离去的一男一女，告诉他是什么样的车子。我应该用那边那部电话通知他，然后他准备进行跟踪。”

“你要他们留在庇护所的决定是对的，林肯，”塞林托表示，“他准备在路上进行攻击。”

乔迪继续说：“我正准备来找你们……”

“老兄，你这个人在说谎的时候一点价值都没有。你难道没有半点尊严吗？”

“听我说，我是有这样的打算。”他说，情绪镇定了一些。他笑了笑说，“我想应该会有笔奖金。”

莱姆看着他那对贪婪的眼睛，倾向于相信他说的话。他看着塞林托，而他也点头表示同意。

“如果你跟我们合作，”塞林托说，“我们可能会让你不用蹲大狱，至于奖金我就不知道了，或许吧。”

“我从来没有伤害过任何人，我也不会。我……”

“让你的舌头冷静一下，”德尔瑞表示，“我们全都同意这一点吧？”

乔迪转了转眼睛。

“同意吧？”德尔瑞不怀好意地低声说。

“同意，同意，同意。”

塞林托说：“我们得尽快采取行动。你原本应该在什么时候到那幢房子？”

“十二点三十分。”

他们还有五十分钟的时间。

“他开的是什么样的车子？”

“我不知道。”

“他长什么样子？”

“三十出头，三十来岁吧，我想。不高，但是相当结实。老兄，他身上的肌肉还真是不少，蓄着军人一样的平头，圆脸。这样吧，我会帮你搞一张那种警方画的通缉图像之类的东西。”

“他有没有告诉你他的名字？有没有告诉你任何事情？他来自什么地方？”

“我不知道，他有一种南方的口音。对了，还有一件事，他说他随时随地都戴着手套，是因为他有犯案的记录。”

莱姆问：“在什么地方？什么样的案子？”

“我不知道在什么地方，不过他犯的是杀人罪。他告诉我，他在青少年时期，曾经在他住的镇上杀了一个人。”

“还有呢？”德尔瑞厉声问。

“听我说，”乔迪双手交叉在胸前，抬头看着德尔瑞说，“我是干过一些坏事，但是我这一辈子从来没有伤害过任何人。这家伙绑架了我，他身上带着枪，而且还是一个精神不太正常的疯子，我都快被吓死了。我想如果是你的话，你也会和我做出同样的反应。我不愿意再和这个垃圾有任何瓜葛，所以如果你想要逮捕我，那就动手吧，把我关到拘留所去，但是我什么话都不会再说了，好吗？”

德尔瑞那张瘦长的脸这时候突然变得龇牙咧嘴。“很好，那就没得说了。”

阿米莉亚·萨克斯这时候出现在门口。她一边盯着乔迪，一边走进房内。

“告诉他们！”他叫道，“我并没有伤害你。告诉他们！”

她就像看着一团嚼过的口香糖一样地看着他。“他打算用一根路易维尔球棒敲我的脑袋。”

“不是这样，不是这样！”

“你没事吧，萨克斯？”

“只是在背上又加了一点淤伤，就这样。”

塞林托、萨克斯和德尔瑞围在莱姆身旁，由莱姆将乔迪的描述告诉萨克斯。

她问莱姆：“我们应该相信他吗？”

“死排骨。”德尔瑞嘀咕道，“可是我得说，我认为他说的是真相。”

萨克斯也点点头。“我也这么想。不过我觉得不管我们采取什么行动，都得把他拴得紧紧的。”

塞林托同意道：“我们会一直拘留他。”

莱姆也勉强同意。要是没有这个人帮忙，似乎不可能超越棺材舞者一步。虽然他一直坚持将珀西和黑尔留在庇护所里，但是事实上，他并不知道棺材舞者打算在路上进行攻击，他只是比较倾向这样的设想。他原本可以轻易地同意迁移珀西和黑尔，而他们可能在驶往新庇护所的路

上遭到杀害。

莱姆感觉一股压力紧紧地扼住了他的下巴。

“你觉得我们应该如何处理这件事，林肯？”塞林托问。

由于事关布局而非证物鉴定，所以林肯看着德尔瑞从耳后抽出香烟，闻了好一会儿。德尔瑞表示：“我们让这个死排骨打那个电话，尽可能地从棺材舞者口中套出情报。再安排一辆车当诱饵，让棺材舞者跟踪，车上全是我们的人。然后我们快速地拦截，用几辆没有记号的车子包抄，将他制伏。”

莱姆勉强地点点头，他很清楚在街上进行部署攻击有多么危险。“我们可以把他弄到市中心以外的地方吗？”

“可以引诱他穿越东河。”塞林托建议，“那里有许多可以制伏他的空地。有几个老旧的停车场。我们可以弄得像是准备让他们转乘另一辆厢型车，进行一场循环接力一样。”

大家全都同意这是风险最低的方式。

塞林托用下巴指着乔迪，然后轻声说：“要他对付棺材舞者的话，我们要给他什么东西？条件必须好到让他觉得值得。”

“不要再用什么特别的条件诱使他站在我们这一边来帮助我们了，”莱姆表示，“给他一笔钱。”

“操！”德尔瑞骂道，虽然他向来都因为宽待为他工作的情报线人而闻名。不过他最后还是点点头。“好吧，好吧，我们分摊开销，不过得先看看这只老鼠有多么贪婪。”

塞林托把他叫过来。

“好吧，条件是这样，你帮助我们，依照他的要求打那个电话，让我们逮到他。然后我们会撤销所有的指控，还给你一笔奖金。”

“多少？”乔迪问。

“喂，死排骨，你在这里没有任何讨价还价的立场和条件。”

“我需要一笔钱支付戒毒疗养的费用，我还差一万美元。有没有这种可能？”

塞林托看着德尔瑞。“你那笔密报基金有没有问题？”

“我们可以这么做，”德尔瑞表示，“如果你和我各出一半的话，行。”

“真的？”乔迪忍着不让自己笑出来，“那你要我做什么都行。”

莱姆、塞林托和德尔瑞敲定了计划，准备在庇护所的顶楼设置指挥所，乔迪也会带着他的电话待在那个地方。珀西和黑尔则留在主楼内，由警员保护。然后乔迪打电话给棺材舞者，告诉他这对男女已经上了一辆厢型车，正准备离去。厢型车缓缓地行进，行驶到东区一处无人的停车场。棺材舞者会跟上去，他们则在停车场逮住他。

“很好，我们动手吧！”塞林托表示。

“等等。”莱姆叫道，他们停下来看着他，“我们忘了最重要的部分。”

“什么事？”

“阿米莉亚搜寻了地铁的现场，我要分析一下她找到的东西，或许能得知他准备如何动手。”

“我们已经知道他准备如何进攻了，林肯。”塞林托用下巴指着乔迪表示。

“你们就迁就一下这个老残废，行不行？好了，萨克斯，看看我们手上有些什么东西。”

虫子。

斯蒂芬穿梭在街巷间，转乘一辆又一辆的公共汽车，躲避看得到的警察，以及目光所不能及的虫子。

在每一条街上的每一扇窗户里盯着他看的虫子，已经近在咫尺的虫子。

他想着那个妻子和那个朋友，想着这份工作，盘算着自己还剩下的几发子弹、目标是不是会穿着防弹衣、自己应该从什么距离开枪，还有这一回是不是应该在枪口装上防火帽。

不过这些都是无意识的思绪。他掌握的程度，并不见得高于对自己的呼吸、心跳，或是血液在体内漫游速度的控制。

目前占据着他思绪的是乔迪。

这个人为什么会让他这样着迷？

斯蒂芬自己也说不上来。或许是他一个人生活，却又不感觉寂寞的态度；或许是他带着那本自助手册，真诚地希望从身处的深渊里爬出来的那份意愿；也或许是斯蒂芬要他冒着吃子弹的危险站到门口时，他并没有畏怯的那份姿态。

斯蒂芬有一种古怪的感觉。他……

你有什么感觉，士兵？

长官，我……

古怪的感觉吗，士兵？“古怪”是他妈的什么意思？你是不是疯了？

没有，长官，我没有。

现在改变计划还不迟，还有选择的余地，很多选择的余地。

想着乔迪，想着他对斯蒂芬说的话。妈的，或许等这次任务完成之后，他们可以一起喝杯咖啡。

他们可以一起去星巴克咖啡，那会像他对希拉说话的时候一样，只不过这回将会是真实的。他可以不用再吞饮臭尿般的茶汁，而是可以来一杯真正的咖啡，双倍的浓度，就像母亲在早晨为继父准备的咖啡一样，以翻腾的沸水分秒不差地滴泡六十秒钟，每一杯精确地使用二又四分之三汤匙咖啡粉，不能有任何黑色的残渣溅落在任何地方。

是不是一起钓鱼或一起打猎也没有可能？

或篝火晚会……

他可以告诉乔迪放弃任务，独自动手干掉那个妻子和朋友。

放弃，士兵？你在说些什么？

我什么都没说，长官。我正在考虑与攻击相关的各种可能性，就像我接受的训练一样，长官。

斯蒂芬下了公共汽车，然后溜到列克星顿大道上的消防队后面。他把他的包放在一个垃圾箱后，从刀鞘抽出刀子，藏在夹克下面。

乔迪，乔……

他再次想象那双细瘦的手臂，以及那个人看着他的样子。

我也很高兴遇到你，伙伴。

这时候斯蒂芬突然全身打起寒战。就好像在波斯尼亚，他为了逃避游击队的追捕而跳进一条小溪的时候一样。当时是三月天，水温才刚刚升到冰点以上。

他闭起眼睛，紧紧地贴着砖墙，嗅着砖石潮湿的味道。

乔迪他……

士兵，到底他妈的怎么一回事？

长官，我……

怎么样？

长官，嗯……

你给我说，立刻，士兵！

长官，我已经弄清楚敌人正在进行心理战术。但是对方并没有达到他的企图，长官。我现在已经完成依照计划行事的准备。

很好，士兵，现在给我注意他妈的行事步骤。

当斯蒂芬打开消防队的后门，溜进去的时候，他突然了解到计划已经不会再有变动。这一次的布局太完美了，他不能付之东流，尤其是这一回他不仅有机会一举干掉那个妻子和朋友，也可以消灭林肯那条虫子，还有那名红发女警。

斯蒂芬瞥了一眼手表，乔迪大约再过十五分钟就可以就位。他会拨电话到斯蒂芬的手机，斯蒂芬也会接起电话，最后一次聆听他那尖锐的声调。

然后他会按下那颗传送按钮，引爆装在乔迪的手机中那十二盎司的三次甲基三硝基胺。

指派……孤立……消灭。

他真的没有选择。

此外，他心想，我们之间还有什么话题可以谈？我们一起喝过咖啡之后，还能够一起做些什么？

[1] 杰克逊·波洛克（Jackson Pollock，1912—1956），美国抽象表现主义画家。

[2] 指Kastle-Meyer，刑侦学中用酚酞进行的一种血液测试方法。

[3] 通常指内含速可眠等麻醉药剂的胶囊。

[4] 蓝色的胶囊，尤指含有阿米妥纳的胶囊。

[5] 约翰·亚斯特（John Jacob Astor，1763—1848），著名的毛皮商人。

[6] 美国海军陆战队座右铭。

[7] 原文为demmies，是镇痛药杜冷丁的俗称。

[8] 罗夏克墨渍测试，由瑞士医生赫尔曼·罗夏克于一九二一年发明。这种测试是利用墨渍图来反映受测试人的内心世界。

第四部　猴子伎俩

“苍鹰在高空施展特技和杂耍的能力，仅是一场掠食的丑剧，而它们似乎纯粹为此而翱翔。”

——斯蒂芬·博迪奥：《苍鹰之怒》

倒数二十小时

26

等候。

莱姆一个人待在楼上的卧室里，聆听着特别行动的频道。他累坏了。现在已经是星期天的中午，而他几乎没怎么睡。他因为一件最艰巨的工作而耗尽了心神——试图超越棺材舞者，这件工作让他的身体付出了不少精力。

库珀在楼下的化验室里，为了证实莱姆对于棺材舞者的策略所下的推论而进行各种化验。其他的人都到庇护所去了，包括萨克斯在内。莱姆、塞林托和德尔瑞决定了对策，来对付假设中棺材舞者下一次杀害珀西·克莱和布莱特·黑尔的计划，随后，托马斯量了莱姆的血压，并用一种虚拟出来的父辈权威，坚持要他的老板上床睡觉，没有商量的余地。他们搭乘电梯上楼时，莱姆安静得有些奇怪。他不安地担心自己这一回的预测是否正确。

“怎么了？”托马斯问。

“没事。为什么这么问？”

“因为你什么事情都没抱怨。没有抱怨的情况下，就是有事情不对劲。”

“哈，很好笑。”莱姆笑道。

从轮椅挪到床上，并解决一些生理需求之后，此刻的莱姆靠在他的豪华羽绒枕头上。托马斯将声控收话器套在他的头上。尽管疲惫不堪，莱姆还是自己通过声控的步骤，让电脑接上特别行动的频率。

这套系统是一项令人吃惊的发明。没错，他在塞林托和班克斯面前表现得毫不在乎；没错，他是发了牢骚。但是比起他曾经拥有的任何辅助工具，这些设备让他对自己产生了一种不同的感觉。有好几年他已经认命，不再尝试去过一种接近正常的生活。不过用了这套设备和系统之后，他确实开始有一种正常的感觉。

他转动脑袋，然后放松地靠在枕头上。

等候。试着不要去想起昨天晚上和萨克斯的那一场灾难。

一旁出现了一点动静。游隼趾高气扬地出现在他的视线当中。莱姆见到白色的胸膛一闪而过，接着那只鸟将蓝灰色的背转向他，面向着中央公园俯瞰。他记得珀西告诉过他，雄隼体型较小，也没有雌隼凶残。他想起了某件和这些游隼息息相关的事情：它们刚刚从死亡的边缘抽身

回来。没有多久以前，整个北美东部的隼群因为化学杀虫剂而不孕，差一点就绝了种。后来透过捕捉、豢养，以及对杀虫剂的控制，鸟群才又重新开始兴旺起来。

从死亡的边缘抽身回来……

无线收话器发出哗啦一声，呼叫的是阿米莉亚·萨克斯。她对他表示庇护所的一切都已经准备妥当的时候，声音显得十分紧张。

“我们和乔迪都在顶楼。”她说，“等一等……卡车来了。”

一辆载着四名特勤小组成员，车窗贴了反光纸的四驱装甲车将会被当成陷阱，后面则跟着一辆由两名伪装的水管工程承包商驾驶的厢型车，他们实际上是穿着便服的32E小组警探；厢型车的后车箱内另外还有四名组员。

“伪装的诱饵在楼下，好……好。”

他们用了霍曼队里的两名警官当作诱饵。

萨克斯说：“他们准备好了。”

莱姆相当确定，依照棺材舞者的新计划，他应该不会尝试从街上进行狙击。不过，他发现自己还是屏住了气息。

“出发了……”

一声咔嚓之后，无线电安静了下来。

又一声咔嚓，传出静电干扰的噪声，接着出现的是塞林托的声音。“他们上路了；看起来不错。车子开动了，尾随的车辆已准备妥当。”

“很好。”莱姆说，“乔迪在吗？”

“他就在这儿，和我们一起在庇护所里。”

“叫他打那个电话。”

“好，林肯，我们现在就进行。”

无线电咔嚓一声切断。

等候。

等着看棺材舞者这回是否开始畏缩，等着看莱姆这回是否超越了那家伙的心智。

等候。

斯蒂芬的手机发出了嘟嘟的声响，他将电话打开。

“喂。”

“嗨，是我，是……”

“我知道，不要说出名字。”

“好，当然。”乔迪听起来就像一个走到绝路的蠢货一样紧张。停顿了一会儿之后，这个瘦小的男人说：“我就位了。”

“很好，你有没有叫那个黑鬼帮你的忙？”

“有，他在这儿。”

“你现在确切的位置在什么地方？”

“在那幢房子的对街。老兄，这里有一堆警察，但是没有人注意到我。一辆厢型车刚刚停了下来，那种四驱的大车子。是一辆通用育空，蓝色的车身，很容易就认得出来。”

他的不自在让他有些语无伦次。“很棒、很棒的一辆车，车窗全都贴了反光纸。”

“那表示窗子是防弹玻璃。”

“真的？真棒，你怎么会知道这么多事情？”

你就要没命了，斯蒂芬默默地对他说。

“有一个女人和一个男人，刚刚和大约十个警察一起跑出了巷子。我确定就是他们。”

“不是诱饵？”

“他们看起来不像警察。而且好像吓坏了。你在列克星顿吗？”

“是啊。”

“在一辆车子里？”乔迪问。

“当然在一辆车里。”斯蒂芬答道，“我偷了一辆小型的狗屎日本车，准备开始跟踪，等他们到了没有人的地方就动手。”

“怎么动手？”

“什么怎么动手？”

“你打算怎么动手？用一颗手榴弹或一把机关枪吗？”

斯蒂芬心想，你当然希望知道。

“我不确定，看情况。”

“你看到他们了吗？”乔迪问，声音听起来不太自在。

“我看到他们了。”斯蒂芬回答，“我在他们后面，正准备上路。”

“一辆日本车，是不是？”乔迪说，“就像丰田之类的汽车？”

为什么问这个？你这个混账叛徒，斯蒂芬痛苦地想着。虽然他早知道这样的事情可能难以避免，却还是因为这样的背叛而深深地遭到刺伤。

斯蒂芬事实上正盯着那辆通用育空和后备的厢型车，快速地从他的面前疾驶而过。不过他并不在任何一辆日本车里；事实上，他根本不在任何一辆车子里。他穿着刚刚偷来的消防队制服，站在距离庇护所刚刚好一百英尺的街角，观看着乔迪编造出来的这一出戏的真实版本。他知道在那辆育空里载的是诱饵，他知道那个妻子和朋友仍然在庇护所里面。

斯蒂芬拿起灰色的遥控引爆器。那看起来像是一个对讲机，但是却没有扩音器和麦克风。他将频率对准乔迪的手机，然后启动装置。

“你先待命。”他告诉乔迪。

“嘿。”乔迪笑道，“遵命，长官。”

现在的林肯·莱姆只是一名观众，一名偷窥者。

一边聆听着收话器，一边祈祷着他的推断没有错。

“厢型车到什么地方了？”莱姆听见塞林托问。

“两个街区之外。”霍曼答道，“我们在车上，慢慢地朝列克星顿接近。已经距离市区的车阵不远了。他……等一等。”他停顿了好一阵子。

“什么事？”

“我们看到了几辆车子：一辆尼桑，一辆斯巴鲁，还有一辆本田佳美，不过车上坐了三个人。那辆尼桑越来越接近我们了，或许就是这一辆，我看不清楚车内。”

林肯·莱姆闭上眼睛。他可以感觉到自己左手的无名指——他唯一未受损的手指——紧张地在盖着床铺的棉被上敲打。

“喂？”斯蒂芬对着电话说。

“怎么样？”乔迪答道，“我还在这里。”

“庇护所的正对面？”

“没错。”

斯蒂芬正朝着那幢建筑物的对面看，没有乔迪，也没有黑鬼。

“我有话要对你说。”

“什么事？”乔迪问。

斯蒂芬想起了他的膝盖和他碰在一起时，那股嘶嘶的电流。

我下不了手……

士兵。

斯蒂芬用左手抓住遥控引爆器的盒子，说：“仔细听我说。”

“我正在听你说话。我……”

斯蒂芬按下了传送讯号的按钮。

爆炸的声音巨大得吓人，比斯蒂芬预期的还要响亮。周遭的窗户震得咯咯响，百万只鸽子骚乱地振翅飞向天空。斯蒂芬看到了庇护所顶楼的玻璃和木片散落在建筑物旁的巷道里。

比他期盼的还要成功。他原本预期乔迪会待在距离庇护所不远的地方，或许在停在前方的警用厢型车里，或许是在巷子里。但是他不敢相信自己居然这么幸运，乔迪实际上就在屋子里面，太完美了！

他很想知道还有什么人死于这一场爆炸。

林肯那条虫子，他祈祷。

还有那名红发警察？

他仔细地查看庇护所的周围，看到一道浓烟从顶层的窗口冒了出来。

现在只要再等个几分钟，等到消防队的其他人过来和他一起，就行了。

电话铃响了起来，莱姆下达指令让电脑切断无线通讯，然后接了电话。

“喂。”他说。

“林肯，”是朗·塞林托，“我用的是一般电话，”他说，“让特别行动频道空出来留作狩猎专用。”

“我知道，说吧。”

“他引爆了炸弹。”

“我知道。”莱姆听见了爆炸声。庇护所距离他的卧室有一两英里远，但是他的窗子还是震得咯咯直响；窗外的游隼也跟着振翅翱翔，因为这一阵骚扰所造成的不悦而缓慢地在天空中盘旋。

“大家都没事吧？”

“那个死排骨乔迪被吓坏了。除此之外，一切都好。不过联邦调查局的人认为庇护所的损坏程度比他们预期中还要严重，他们已经开始发牢骚了。”

“告诉他们，我们今年会提早缴税。”

萨克斯在地铁站搜寻的微量证物当中所找到的聚苯乙烯，让莱姆猜测到了这颗放置在手机里的炸弹。除此之外，还有一些塑料炸弹的残余物，和希拉·霍罗威茨的公寓里那枚炸弹的配方只有很小的差异。莱姆只是简单地将聚乙烯残层和棺材舞者交给乔迪的手机进行比较，就明白了有人曾经旋开外壳。

为什么这么做？莱姆当时十分疑惑。而唯一让他觉得合乎逻辑的理由只有一个，所以他找来了第六辖区的爆破小组。两名警官安全地卸除了炸弹，并将一大团塑胶炸弹和引爆回路从电话中移走，然后用同样的回路换上小型炸药，装设在一个置于一扇窗户旁边，像迫击炮一样对准巷子里的油桶里。他们在房间里塞满了防爆毯，回到走道上，将已无杀伤力的电话交还给乔迪。乔迪颤抖着双手接过来，并要求他们证明炸药已经移除。

根据莱姆的猜测，棺材舞者的策略是利用炸弹将注意力从厢型车上移开，为自己制造更为有利的攻击机会。他可能已料到乔迪会自首，所以当他拨这个电话的时候，会站在负责这项行动的警察旁边。一旦除去了指挥官，棺材舞者成功的几率就更大了。

诡计……

没有任何一个罪犯比棺材舞者更加令莱姆痛恨、更令他想要追捕、

更令他渴望动手刺穿那颗热乎乎的心脏。不过，莱姆再怎么说也是一个刑事鉴定专家，他对这家伙的出色技艺有一种难以言说的钦佩。

塞林托解释："我们有两辆车子盯住了那辆尼桑。我们准备……"

好长一段时间的停顿。

"真是愚蠢。"塞林托嘀咕。

"什么事？"

"没什么事。只是因为没有人打电话通知中心，所以消防车赶来凑热闹了。没有人打电话告诉他们不要理会这次的爆炸。"

莱姆也忘了这一点。

塞林托继续说："刚刚得到回报，诱饵车已经朝着东区驶近。尼桑一直跟着，大概在厢型车后四十码的地方，距离罗斯福大道上的停车场大约只剩下四个街区了。"

"很好，朗。阿米莉亚在吗？我要和她说话。"

"天啊。"他听到后面有人在叫，是鲍尔·霍曼，莱姆心想，"我们这个地方被消防车包围了。"

"是不是有人……"另外一个声音问，然后逐渐消失难辨。

不对，是因为有人忘了打电话，莱姆心想。你不能事事都考虑周到……

"我再打给你，林肯。"塞林托表示，"我们得想想办法，消防车已经开上人行道了。"

"我会打电话给阿米莉亚。"莱姆说。

塞林托挂断了电话。

窗帘放了下来，房间里一片阴暗。

珀西·克莱害怕极了。

她想起她用陷阱捕捉到的那只野鹰，以强壮的翅膀用力拍击的那一幕。爪子和喙就像刚磨过的刀锋一样凌空舞动，还有疯狂的尖叫声。不过最令珀西感到害怕的是那只大鸟恐惧的眼神。它无法飞向天空，迷失在惊骇当中，让它显得无助。

珀西也有着相同的感觉。她憎恨被关闭在庇护所里，盯着墙上那几

幅愚蠢的挂画——大概是来自大卖场的垃圾。松垮的地毯、廉价的水盆和水壶、松绒线织的粉红色破烂床罩，其中一角还被扯出了十多条旋绕的线头；或许某个黑手党的线人曾经坐在这个地方，不由自主地拉扯那块白色的结状编织物。

再喝一口酒吧。莱姆对她说了关于陷阱的事，棺材舞者会跟踪那辆他认为搭载了珀西和黑尔的厢型车，他们会拦截他的车子，然后不是逮捕他就是杀了他。她的损失就要由棺材舞者付出代价了，再过十分钟之后他们就会逮住他，那个杀了爱德华，并且永远地改变了她生活的男人。

她信任林肯·莱姆，也相信他；不过她相信他的方式，就像她相信航空交通指挥中心一样。他们会通报你空中并没有气流，但是你却突然发现自己正从两千英尺的高度，以每分钟三千英尺的速度往下坠落。

珀西将酒壶扔到床上，然后站起来走动。她想要飞上让她觉得安全、自己可以掌控的天空。罗兰·贝尔交代她熄掉电灯，交代她留在房内，锁上房门。所有的人都到顶楼去了；她听到了爆炸的轰然声响，心里已经有所准备，但是她并没有预料到随之而来的恐惧是如此令人难以忍受。她愿意付出任何代价，只要让她朝窗外看一眼。

她走到门口，开了锁，然后踏出走道。

太暗了，就像夜晚一样……夜空里的每一颗星星。

她闻到了一股刺鼻的化学药品味，猜想这味道是来自制造炸弹的原料。走道上空无一人，但是尽头出现了一点动静。楼梯的天井有个阴影，她仔细瞧了一下，但是阴影并没有再次出现。

布莱特·黑尔的房间仅在十英尺之外。她很想和他说说话，但是又不愿意让他看见自己这副模样——面色苍白、双手颤抖、眼眶因为恐惧而充满泪水……我的天啊，她在机翼冻结的骤降当中救起一架737的时候，都比看着阴暗的走道来得冷静。

她退回房间里。

她是不是听见了脚步声？

她关上房门，回到床上。

她听见了更多的脚步声。

* * *

“指令模式。”林肯·莱姆下令，窗口跟着忠实地跳出屏幕。

他听见了远方传来阵阵微弱的警笛声。

莱姆就在这个时候发现自己犯下的错误。

消防车……

不对！我没有想到这一点。

但是棺材舞者想到了。没错！他偷了一套消防队员或医护人员的制服，此时此刻正溜达着进入庇护所内部！

“不！”他喃喃道，“不！我怎么会错在这么关键的问题上面！”

电脑听见了莱姆句子里的“关”字，于是忠实地关掉了通讯程序。

“不对！”莱姆大叫，“不对！”

但是系统无法辨识他那盛怒下的吼叫声。一阵沉默的闪动之后，跳出了一个信息：“你是否确定要关闭这台电脑？”

“取消。”他绝望地低声说。

有好一阵子，电脑未出现任何反应，不过系统并未关闭。一个信息跳了出来：“你现在准备采取什么动作？”

“托马斯！”他大叫，“来人啊……拜托，梅尔！”

但是房门是紧闭的，而楼下并没有传来任何反应。

莱姆左手的无名指戏剧化地抽动着。他曾经拥有一套机械控制系统，让他能够使用唯一一根正常的手指拨打电话。后来电脑系统取而代之，现在他必须用声控的程序打电话到庇护所，告诉他们棺材舞者身穿消防队员或医护人员的制服，正在朝着他们接近。

“指令模式。”他对着麦克风说，一边努力让自己平静下来。

“无法辨识你刚刚说的话，请重新再试一遍。”

棺材舞者现在到了什么地方？他是不是已经进入屋内了？他是不是正准备射杀珀西·克莱或布莱特·黑尔？

或阿米莉亚·萨克斯？

“托马斯！梅尔！”

“无法辨识。”

我为什么没有考虑得周详一点？

“指令模式。”他气喘吁吁地说，一边竭力控制住自己的恐慌。

指令模式的窗口跳了出来，光标箭头出现在屏幕的最上面，而通讯程序的图示大约在隔了一个洲际大陆那么遥远的地方——屏幕的最下面。

“光标向下。”他上气不接下气地说。

什么反应也没有。

“光标向下。”他大声吼叫。

同样的信息又重新出现：“无法辨识你刚刚说的话，请再试一遍。”

“妈的！”

“无法辨识。”

他强迫自己轻声地用正常的声调说：“光标向下。”

放大的白色箭头开始从容地朝着屏幕下方移动。

我们还有时间，他告诉自己。庇护所里面的人并不是没有受到保护，或手无寸铁。

“光标向左。”他气喘吁吁地说。

“无法辨识……”

“放过我吧！”

“无法辨识……”

“光标向上，光标向左。”

光标像只蜗牛一样地在屏幕上移动，然后来到了图示的位置。

“光标停止，按两下。”

一个对讲机的图示尽职地跳出屏幕。

莱姆想象着没有面孔的棺材舞者，手拿着一把刀或一条绞绳，追在珀西·克莱的后面。

他用一种尽可能平静的声音，命令光标移到“频率设定”的方格上。

它完美地来到了正确的位置。

“四。”莱姆说，小心翼翼地念出这个字。

一个“4”出现在方格内。接着他又说：“八。”

一个“A” [1] 字出现在后面的方格里。

我的老天啊！

“向左删除。”

“无法辨识。”

不，不！

他以为自己听见了脚步声。“有人吗？”他大叫，“有没有人？托马斯？梅尔？”

除了他这位平静地再次作出冷淡回应的电脑朋友之外，什么人也没有。

“八。”他慢慢地说。

这个数字跳了出来。他继续尝试，接着“3”毫无问题地出现在方格里。

“点。”

“点”这个字跳了出来。

该死！

“向左删除。”接着，“小数点。”

这个符号跟着出现。

“四。”

只剩下一个空格了。记住，要说“零”，而不是“O”，汗水顺着他的脸孔往下滚落。他没有出任何差错地加上了特别行动频道的最后一个数字。

无线电接通的声音。

太好了！

但是他还没开口之前，先听见了静电刺耳的干扰声；接着他的心脏凉了半截，他听见了一个发狂的声音大叫：“报告！联邦六号庇护地点需要后援！”

庇护所。

他认出了罗兰·贝尔的声音。“倒了两个……哦，天啊！他在这里。他找上我们了，他朝我们开枪！我们需要……”

讯号突然中断。

“珀西！”莱姆大叫，“珀西……”

屏幕上出现了简单的信息：“无法辨识你刚刚说的话，请再试一遍。”

就像是一场噩梦。

面戴滑雪面具，身穿笨重消防衣的斯蒂芬·考尔，紧紧地贴着庇护所走道的地面，藏身在他刚刚杀害的两名联邦执法官之一的尸体后面。

又是一枪，更接近，并在他脑袋附近撞起了一块地板。开枪的是那名头上的棕发相当稀疏的警官——他今天早上在庇护所的窗子里看到的那一个。他蜷伏在门口，成了一个清楚的目标，但是斯蒂芬却无法给他利落的一枪，因为这名警官两只手都握着自动手枪，而且是名极为出色的枪手。

斯蒂芬又朝着其中一扇敞开的门向前挪行了一码。

惊恐、畏缩，全身爬满了虫子……

他又开了一枪。那名棕发警察退回房间里，用无线电呼叫了几句话，但是马上又回到他的位置，冷静地开枪。

斯蒂芬身穿消防队员的黑色长大衣——和聚集在庇护所前方另外三十或四十名人员一模一样——用爆破炸药炸开了巷道的入口，闯进屋内时，预期见到一片燃烧的混乱场面：“那个妻子”和“那个朋友”，以及屋内大半的人员全都被炸成碎片，或至少严重受伤。但是林肯那条虫子再次愚弄了他，他发现手机被人动了手脚。他们唯一没有预料到的事，就是他会再次攻击庇护所；他们认为他会在路上进行攻击。尽管如此，当他以爆破的方式进到屋内时，还是遭遇两名联邦执法官疯狂的射击。不过由于爆破的声音让他们吓了一跳，所以他还是有机会干掉他们。

然后是那名棕发的警官，开始从角落用两把枪猛烈地攻击。两颗子弹掠过了斯蒂芬的外套，斯蒂芬自己也击出一发从警察身边飞过的子弹。然后他们同时退了回去。更多发子弹擦身而过，这名警察的射击几乎和他一样出色。

最多一分钟，他没有更多的时间了。

他觉得自己畏缩到想要流泪……他绞尽了脑汁才想出这个计划。他已经无法表现得更加狡诈了，但是林肯那一条虫子还是超越了他。这个

人会不会就是他？这名手持两把枪，头发开始微秃的警官是不是林肯？

斯蒂芬又连开了几枪，而……妈的……这个棕发警察却直接冲了过来，继续向前移动。世界上任何一个警察都会寻找掩护，但是他却没有。他努力再向前移动两英尺，然后再三英尺。斯蒂芬重新填弹，再次开枪，一边朝着目标的房门口挪动相同的距离。

消失在地面上，小鬼。如果你愿意的话，你可以让别人看不到你。

我要，长官，我要让别人看不到我……

再向前一码，他几乎就要抵达门口了。

“罗兰·贝尔再次呼叫！”那名警察对着麦克风吼道，“我们需要支援，快！”

贝尔，斯蒂芬注意到这个名字，所以他并不是林肯那条虫子。

那名警察重新装填子弹，然后继续射击。十来发，二十来发……斯蒂芬不得不佩服他的技巧。这个贝尔会记住每把枪击发了几发子弹，然后交替地重新填装，所以他的手上永远都有上了膛的枪。

贝尔在距离斯蒂芬的脸孔只有一寸远的墙上射进了一发子弹，而斯蒂芬也让一颗枪子儿在和贝尔差不多距离的地方着陆。

再向前爬进两英尺。

贝尔眼睛一扫，发现斯蒂芬终于来到了那间漆黑卧房的门口。他们紧紧地盯住对方的眼睛。尽管斯蒂芬并非一名真正的士兵，但是他经历过的战斗让他十分清楚这名警察已经失去理智，所以成了最危险的动物——技艺高超又不顾自身安危的斗士。贝尔站了起来，一边向前移动，一边同时击发两把手枪。

这就是为什么当初他们在太平洋战区，会使用点四五口径的手枪来阻止那路疯狂的小日本的原因。当他们朝着你冲过来的时候，并不在乎是否会遭到杀害；他们只是不想被拦截下来。

斯蒂芬低下头，朝着贝尔丢了一颗延迟一秒钟引爆的闪光弹，然后闭上眼睛。手榴弹在一声惊人的巨响中引爆之后，他听见那名警察大叫一声，跪倒在地上，双手遮住脸。

斯蒂芬猜想，既然警卫和贝尔如此猛烈地阻止他，房间里如果不是那个妻子，就是那个朋友。斯蒂芬也猜想，不管里面的人是谁，一定躲在衣橱里或床下。

他错了。

他朝着门口望进去的时候，看到了一张对着他冲过来的面孔，手上持着台灯当武器，并发出愤怒和恐惧的尖叫声。

斯蒂芬的枪械快速地击发了五颗子弹，密集地击中他的头部和胸膛。对方的躯体快速地旋转，然后往后倒在地面上。

干得好，士兵。

接着传来了许多下楼梯的脚步声。他听到了一个女人，还有许多其他人的声音。没有时间完成任务，没有时间寻找另外一个目标了。

撤退……

他跑向后门，脑袋伸到外面召唤更多的消防队员。

其中六七个人小心翼翼地跑了过来。

斯蒂芬指着里面。“瓦斯管线刚刚爆炸，我必须把所有的人立刻弄出来，快！”

接着他消失在巷子里，然后走上街道，巧妙地避开了消防车、救护车和警车。

害怕得发抖吗？是的。

但是心满意足，现在他的任务已经完成了三分之二。

* * *

阿米莉亚·萨克斯是第一个对入口的爆破声和吼叫声做出反应的人。

接着是罗兰·贝尔的声音从一楼传了上来：“紧急支援！紧急支援！警员中枪！”

然后她听到了枪击的声音。十多发噼啪作响，然后又十多发。

她不知道棺材舞者是如何办到的，也不想理会这一点。她只想清楚地看一眼目标，然后用两秒钟的时间，以半个弹夹的九毫米子弹在他身上打出几个洞。

她将轻巧的格洛克手枪握在手中，推开了二楼走道的大门。跟在她身后的是塞林托、德尔瑞，和一名身穿制服的警员。她很希望知道这名警员在面临攻击的时候，会如何表现。乔迪蜷缩在地面上，痛苦地明白了自己背叛的是一名全身武装，而目前距离他不到三十英尺的危险人物。

快速地下楼梯让萨克斯的膝盖痛苦地抗议，又是关节炎。她走下通

往一楼的最后三层阶梯时，脸部的肌肉已经开始疼痛地抽搐。

她在收话器里重复地听见贝尔要求支援的呼叫。

走下漆黑的走道之后，她为了避免遭到侧面的攻击而将手枪紧紧地贴近身边（只有电视里的警察和电影里的黑手党，才会在转角或从侧面持枪攻击的时候，像崇拜阳具一样地将握枪的手远远地伸到面前）。她快速扫视经过的每一个房间，并弯着腰，让自己不超过枪口可能瞄准的胸部高度。

“我负责前厅。”德尔瑞叫道，然后手握着他那把大型的西格索尔，消失在她身后的走道。

“小心背后。”萨克斯不顾等级地命令塞林托和那名穿制服的警察。

“是的，小姐。”年轻的警员答道，“我会注意背后。”

喘着粗气的塞林托也一样，他的脑袋左右转动。

静电干扰的声音出现在她的耳中，但是她并没有听见说话的声音。她把收话器扯下来——不能分心——然后继续谨慎地在走道上移动。

她的脚边躺着两具联邦执法官的尸体。

爆炸的化学品味十分强烈，她看了一眼庇护所的后门。门板虽然是钢材，但是威力强大的爆破却让它像一张纸片般地脆弱。

“天啊！”塞林托说，一边专业地弯下腰来查看地上的执法官，但是他人性的一面却又让他不愿看一眼满是窟窿的尸体。

萨克斯来到了一个房间，停在房门口。两名霍曼的手下从炸开的后门人口走了进来。

“掩护我。”她叫道，并在其他人有机会阻止她之前，迅速地跃进门内。

她高高地举起格洛克，一边检视房间。

什么都没有。

也没有火药的味道，这个地方并没有发生过枪战。

她回到走道上，朝着下一个房间的门口挪进。

她指了指自己，然后进到房间里，两名32E警官点了点头。

萨克斯转过房门，随时准备开枪射击，两名警员则跟在她后面。一

个枪口正对准她的胸膛，她僵在原地。

“天啊！”罗兰·贝尔一边嘀咕，一边放下武器。他的头发乱七八糟，面孔一片乌黑，两枚子弹撕裂了他的衬衫，在他的防弹衣上留下了两道痕迹。

接着她看到了地面上可怕的一幕。

“哦，不……”

“建筑物清查完毕。”一名巡警在走道上叫道，“他们看见他离去了，他身上穿着消防队员的制服。他走了，消失在前方的人群里。”

阿米莉亚·萨克斯重新拾起刑事鉴定专家的身份，不再是作战单位的警员。她观察溅洒的血滴、枪击残余物的气味、翻倒的座椅——显示可能曾经发生搏斗，并为微量证物提供合乎逻辑的描绘。她立刻从弹壳辨识出是七点六二毫米的自动步枪。

她也观察了尸体跌落地面的方式，并发现了被害人明显是用台灯攻击了袭击者。犯罪现场可能还会揭露其他的故事，为了这个理由，她知道自己应该帮助珀西·克莱站起来，带她离开她朋友的尸体。但是萨克斯办不到。她只能看着这位不太美丽的瘦小女人，蹲着抱住布莱特·黑尔血淋淋的脑袋。“不！不……”

萨克斯的脸孔就像戴了一副面具一样，对眼泪无动于衷。

她最后向罗兰·贝尔点点头。他伸出手臂抱住珀西，带她走到通道上，另一只手则仍然警戒地抓住自己的武器。

距离庇护所两百三十码。

十多辆特勤车闪烁不停的红蓝灯光试图让他眼花，不过他是用红田牌的望远镜进行观测，所以除了瞄准的十字线之外，对任何东西都不在意。他来来回回地扫描着杀人地带。

斯蒂芬已经脱掉了消防队员的制服，穿得像一个开窍开得太晚的大学生。他找到了早上藏在蓄水池下面的M40步枪。这把武器已经上了膛，并锁定了射击的目标区域。他将背带缠绕在手臂上面，随时准备取人性命。

此时此刻，他追杀的并不是那个妻子。

也不是乔迪那个同性恋叛徒。

他寻找的是林肯那条虫子，那个再次超越他的家伙。

他到底是谁？他是他们当中的哪一个人？

畏缩。

林肯……虫子王子。

你在哪里？你现在是不是就在我的眼前？站在浓烟密布的建筑物周围那群人当中？

他是不是那个身躯笨重，像头猪一样流汗的警察？

穿着绿色西装那个高瘦的黑鬼呢？他看起来有点面熟，斯蒂芬在什么地方见过他呢？

一辆便衣警车疾驶而至，几个身穿西装的男人从车子里爬了出来。

或许林肯就是他们其中的一个。

那个红发警察走到屋外，手上戴着乳胶手套。她是现场鉴定人员，是不是？我把弹壳和弹丸都处理过了，他一边用瞄准器在她的颈子上找出一个漂亮的目标，一边沉默地对她说。你得飞到新加坡去，才能够找到我的蛛丝马迹。

他明白自己只有开一枪的时间，接下来就会被齐发的子弹赶到巷子里去。

你到底是哪一个？

林肯？林肯？

但是他一点头绪也没有。

这时候前门被推开了，乔迪跟着出现，忐忑不安地走出门外。他四处张望，斜着眼睛，然后退回去靠着建筑物。

你……

那股嘶嘶的电流又出现了，尽管距离遥远。

斯蒂芬轻易地将十字线移到他的胸口。

动手吧，士兵，击发你的武器。他是一个合理的目标，因为他可以指认你。

长官，我正在调整弹道和风力修正值。

斯蒂芬调高了扳机拉力的磅数。

乔迪……

他背叛了你，士兵，干……掉……他。

长官，是的，长官。他已经冰冷、毫无生气，是一具行尸走肉了。长官，秃鹰早已在天上盘旋。

士兵，美国海军陆战队的狙击手册教过你，稍微提高M40步枪扳机拉力的磅数，会让你注意不到武器击发确切的那一刹那，对不对，士兵？

长官，是的，长官。

那你他妈的为什么还不动手？

他更用力地扣紧。

慢慢地，慢慢地……

但是子弹一直没有击发。他将瞄准器抬高到乔迪的脑袋上方，而就在这个时候，乔迪一直察看屋顶的眼睛看到了他。

他等得太久了。

开枪，士兵，开枪！

一丝停顿之后……

他像个在夏令营试射点二二来复枪的男孩一样，猛扣扳机。

乔迪就在这个时候跳了开来，并推了他身旁的警察一把。

你怎么会他妈的错过这一击，士兵？再开枪！

长官，是的，长官。

他又击发了两枪，但是乔迪和所有的人不是已找到了掩护，就是沿着人行道和街角迅速地爬行。

接着还击的火力开始发射。首先是十多把枪，然后又加入十多把；其中大部分都是手枪，还有几把H&K步枪，喷出子弹的速度快捷，让声音听起来就像是除去了消音器的汽车引擎一般。

子弹击中了他身后的电梯间，砖块、混凝土及铅层撒了他一身，尖锐多角的弹壳划伤了他的前臂和手背。

斯蒂芬往后翻跌，用双手保护自己的脸。他可以感觉到割伤，并看到细微的血渍滴落到覆盖着沥青防水纸的屋顶上。

为什么迟疑？我原本可以射杀他，并早已溜得不见踪影。

为什么？

他听见一架直升机迅速飞向那幢建筑的声音，然后是更多的警笛声。

撤退，士兵！撤退！

他往下瞥了一眼已经安全爬到一辆车子后面的乔迪，接着将M40步枪丢进盒子里，包挂上肩膀，然后沿着防火梯爬进了巷子里。

第二个悲剧。

珀西·克莱换好了衣服，走进通道，扑向罗兰·贝尔强壮的身影。他用手臂搂着她。

三个当中的第二个。这一次并不是技工离职或包机的问题，而是她亲爱的朋友之死。

布莱特……

她想象他睁大了眼睛，张大的嘴巴发出无声的呐喊，然后冲向那个可怕的男人，试图阻止他，并因为有人真的企图杀害他、杀害珀西而胆寒。她的愤怒和遭到背弃的感觉胜过了惧怕。你的生命一向如此严谨，她想着布莱特，就算你必须冒的风险也都经过了仔细的估算。在五十英尺的高度倒转飞行、尾旋、跳伞。对观众来说，看起来似乎不可能完成，但是你很清楚自己在做些什么。如果你觉得自己可能英年早逝的话，你相信一定是为了某种错误的连动装置、油管堵塞，或是因为某个闯入你领空的冒失学生。

伟大的航空题材作家欧内斯特·格恩[2]曾经写道，命运就像个猎人一样。珀西一向认为他的意思是大自然或环境情势这些无常的因素，以及有缺憾的机械装置，让飞机撞向地面。但是命运并不是这么单纯。命运就像人类的心智一样复杂，就像邪恶一样难解。

悲剧成三……那么最后一个会是什么呢？她自己丧命？公司倒闭？或另外一个人的死亡？

她蜷缩在罗兰·贝尔身旁，因为这一切巧合而愤怒得颤抖。回想着因为失眠而疲惫不堪的自己，和爱德华、黑尔站在停机棚里被刺目强光围绕的利尔喷气机CJ前面，拼命希望赢得美国医疗保健的合约，并在夜半的湿气当中，一边发抖，一边试着找出喷气机在这次任务当中最佳的装配方式。

夜深了，一个雾气重重的夜晚。阴暗的机场人去楼空，就像电影

《北非谍影》的最后一幕一样。

她听见了刹车的尖锐声响，于是往外看。

那个男人从停在柏油路上的车子里费力地扯出巨大的粗呢布袋，丢进机舱里面之后发动比奇飞机，特殊的活塞引擎紧接着开始运转。她记得爱德华不敢相信地表示：“他在做什么？机场已经关闭了。”

命运。

让他们那个晚上刚好在那个地方。

让那个菲利浦·汉森选择在那个时候处理那些不利于他的证物。

让那个汉森恰好是一个凶狠的角色，为了不让这次飞行泄露出去而不惜杀人。

命运……

就在这个时候，庇护所大门的敲击声让她吓了一大跳。

两个男人站在门口。贝尔认得他们，他们是纽约市警察局证人保护部门的警官。“我们是来接你到长岛的秀仑庇护所，克莱女士。”

“不对，不对，”她说，“你们弄错了，我必须到迈马洛尼克机场去。”

“珀西。”贝尔开口说。

“我非去不可。”

“这我就不知道了，克莱女士。”其中一名警官表示，“我们接获送你到秀仑的命令，并让你留在原地接受保护，一直到星期一的大陪审团出庭为止。”

“不对，不对，不对。打电话给林肯·莱姆，他知道这件事。”

“嗯……”其中一名警官看着他的同事。

“事实上，克莱女士，移送令就是林肯·莱姆下达的。请你跟我们一起走，不要担心，我们会好好地照顾你，克莱女士。”

倒数十八小时

“真是讨厌。”托马斯告诉阿米莉亚·萨克斯。

她听见卧室的门后面传出：“我要那一瓶酒，现在就要。”

“怎么回事？”

年轻英俊的托马斯做了一个鬼脸。“他有的时候还真是讨人厌。他让一名巡警给他倒了一些威士忌，根据他的说法，是为了治疗疼痛。他说他有一份单次蒸馏麦芽的处方，你能相信吗？他喝酒的时候还真是让人难以忍受！”

一阵盛怒的吼叫从他的房里传出来。

萨克斯知道唯一让他没有砸东西的理由，就是他办不到。

她伸出手要去开门。

“你最好还是再等一会儿。”托马斯警告她。

“我们不能等。”

“妈的！”莱姆咆哮着，“给我那瓶该死的酒！”

她把门打开，托马斯低声说：“别说我没警告过你。”

萨克斯推开房门，进到里面。莱姆的样子可笑极了：头发凌乱，下巴上沾着唾沫，而且两眼通红。

那瓶麦卡伦威士忌躺在地上。他一定是试着用牙齿去咬它，结果将它撞翻了。

他注意到了萨克斯，但只是淡淡地说了一句：“把瓶子捡起来。”

“我们有工作要做，莱姆。”

“把、瓶、子、捡、起、来。”

她照着做了，然后将瓶子放在柜子上面。

他愤怒地说：“你知道我的意思，我要喝一杯！”

“你听起来已经喝得够多了。”

“倒点威士忌在我那个该死的酒杯里。托马斯！给我进来……没用的家伙！”

“莱姆，”她厉声说，“我们有证物要研究。”

“去他妈的证物！”

“你到底喝了多少？”

“棺材舞者进到屋里了，对不对？狐狸进了鸡舍，狐狸进了鸡舍！”

“我这里有一张集满了微量证物的集尘器滤网。我找到了一颗子弹，也收集到了他的血液样本。”

“血液？嗯，这样才公平。他已经收集了不少我们这边的。”

她严厉地回嘴：“我找到了这么多证物，你应该像个参加自己生日会的小孩一样开心。不要再自嗟自叹了，我们开始工作吧！”

他没有回答。她看了他一眼，发现他朦胧的视线越过了她，落在门口的方向。她转身，看到了珀西·克莱。

莱姆的目光立刻落到地面上，变得沉默不语。

当然，萨克斯心想，他并不想在新情人面前有失态的表现。

珀西走进房里，看着狼狈不堪的莱姆。

“林肯，发生什么事了？”塞林托接着走进房内。她猜想，就是他把珀西带到这里的。

“死了三个，朗，他又干掉了三个！狐狸进了鸡舍。”

“林肯，”萨克斯脱口而出，“别这样。你是在让自己难堪。”

说错话了，林肯的脸上挂了一个困惑的表情。“我并不觉得难堪。我看起来像是难堪的样子吗？有人觉得我看起来难堪吗？我看起来他妈的难堪吗？”

“我们弄到了……”

“我们弄到了几个咻咻飞过来的子弹！完蛋了，没戏唱了，结束了。低下身子找掩护！我们准备躲起来逃命，你准备加入我们的队伍吗，阿米莉亚？我建议你一起来。”

他最后终于看着珀西。“你在这里做什么？你应该在长岛！”

“我要和你谈一谈。”

他一开始并没有说话，然后开口：“至少帮我倒一杯酒。”

珀西瞥了萨克斯一眼，然后朝着柜子走过去，为自己和莱姆各倒了一杯酒。

“这才是个有格调的女士。”莱姆表示，“我害死了她的搭档，但是她还是愿意和我一起喝一杯。你就没有这么做，萨克斯。”

“莱姆，你真是浑蛋！”萨克斯骂道，“梅尔在什么地方？”

“我叫他回家去了，已经无事可做……我们把她包起来，运送到可以保护她安全的长岛去。”

“什么？”

“做我们一开始就应该做的事。再给我倒一点。”

珀西开始倒酒。萨克斯说：“他喝够了。”

“别听她的！”莱姆大叫，“她在生我的气。我没有照她的意思做她想做的事，所以她在生我的气。”

谢谢你，莱姆，我们何不一起穿着内衣裤示众？萨克斯用她那双漂亮、冰冷的眼睛瞪着他。他甚至没有发现，因为他正盯着珀西·克莱。

珀西表示：“你和我达成了协议，现在却出现了两名探员来带我去长岛。我以为我可以信任你。”

“但是如果你信任我的话，你就会没命。”

“存在这一风险。”珀西说，“你告诉过我们，他有可能闯进庇护所。”

“没错，但是你不知道我推算了出来。”

“你……什么？”

萨克斯皱起眉头，仔细聆听。

莱姆继续说：“我推算出他会攻击庇护所，也推算出他会穿着消防队员的制服，更他妈的推算出他会爆破后门！我打赌他用的是替换过点火装置的精准五二一或五二二系统，对不对？”

“我……”

“对不对？”

“五二一系统。”萨克斯表示。

“瞧！我推算出了这一切。我在他闯进去之前的五分钟就知道了，只是我他妈的没有办法打电话给任何人，告诉他们这件事！我没有办法……拿起……该死的电话，告诉任何一个人将会发生的事情！而你的朋友因为我而丧生了！”

萨克斯非常同情他，但是又觉得苦楚。她因为见到他痛苦而肝肠寸断，但是又不知道该说什么话来安慰他。

他的下巴有些潮湿。托马斯拿着一张面纸走向前去，但是他猛烈地摇动英俊的下巴，赶走助理。他用头指着电脑。“我太自信了，认为自己十分正常，坐在‘暴风箭’上面像驾驶赛车一样奔驰，控制灯光，抽换光碟……狗屎！”他闭上眼睛，脑袋往后靠着枕头。

房间里突然出现了一阵刺耳的笑声，让所有的人都吓了一跳。

珀西·克莱在自己的杯子里又斟了一些酒，接着也为莱姆倒了一些。“一点都没错，是有人在讲一些狗屎，但是我听到的狗屎都是你说的！”

莱姆睁大眼睛，炯炯地看着她。

珀西又笑了笑。

“不要……”莱姆含糊地开口警告。

“少来这套。”她不予理会地继续说，“不要怎么样？”

萨克斯看着珀西眯起眼睛。“你到底想要表示什么？”珀西开始说，“有人因为……技术上的失败而丧生？”

萨克斯知道莱姆期待听到的不是这句话，他完全没有提防她会这么说。过了一会儿之后，他说：“没错，我正是这个意思。如果我有办法拿起电话的话——”

她打断他：“然后怎么样？因为这样，你就有发脾气、违背承诺的权力？”她一口气将酒喝光之后，愤恨地叹了一口气，“我的老天……你到底知不知道我是靠什么为生？”

萨克斯非常惊讶地看到莱姆已经平静了下来。他开口准备说话，但是珀西又打断了他。“你想象一下，”她又回到了拖长音调的说话方式，“我坐在一个铝制的小管子里，距离地面六英里，以时速四百节的速度飞行。外头的气温为华氏零下六十度，风速则是一小时一百英里。我甚至还没提到闪电、气流以及冰霜。我的老天！我还能活着，主要就是

依靠这些机器，”她又笑了笑，“这一点和你有什么不同？”

“你不懂。”他的口气很粗鲁。

“你还没回答我的问题，说啊！”她对莱姆吼道，“有什么不同？”

“你能够到处走动，你能够拿起电话……”

“我能够四处走动？我身在五万英尺的高空，只要打开机门，我的血液马上就会沸腾。”

认识莱姆这么久以来，萨克斯心想，第一次看到他被对手而哑口无言。

珀西继续说：“我很抱歉，警探先生，但是我并没有看到我们之间有任何不同。我们都是二十世纪科技文明的产物。妈的！如果我有翅膀的话，就可以振翅飞翔了。但是我没有，也永远不会有。为了做我们想做的事，我们两个人……我们都必须依赖。”

“很好。”他不怀好意地笑了笑。

来吧，莱姆，给她一点颜色瞧瞧！萨克斯多么希望莱姆能够占上风，一脚将这个女人踢到长岛去，永远都不再跟她有任何牵连。

莱姆答道：“但是一旦我把事情搞砸的话，就会有人丧命。”

“那么，如果我的防冰器失去作用的话会发生什么事？如果我的偏航调节闸也坏了怎么办？如果在我启动自动降落系统之后，一只鸽子飞进我的皮托管里，那会造成什么后果？我——就——死定了！突然熄火、液压故障、技工忘了置换有故障的断路器……备援系统[3]错误。在你的个案当中，他们还有可能从枪击中复原，但是我的飞机是以每小时三百英里的时速撞击地面，不会有任何幸存的可能。”

莱姆现在看起来似乎已经完全清醒。他的眼睛绕着房间打转，就好像在寻找一些能够用来反驳珀西论点的有效证物一样。

“现在，”珀西平静地表示，“我知道阿米莉亚带回了一些在庇护所发现的证物。我的建议是你马上瞧一瞧，然后一了百了地阻止那个王八蛋。因为我现在正准备前往迈马洛尼克机场，修好我的飞机，并在今天晚上飞这一趟航班。现在我直截了当地问你：你是不是准备像你之前同意的一样，让我出发前往机场？还是我必须打电话给我的律师？”

他仍然不发一语。

过了一段时间之后，莱姆用他隆隆作响的男中音叫道：“托马斯！托马斯！进来！”萨克斯吓了一跳。

托马斯心存疑虑地站在门口凝视。

“我把这个地方弄得一团乱。你看，我把杯子弄翻了，我的头发也乱七八糟。可以请你清理一下吗，麻烦你？”

“你在和我们开玩笑吗，莱姆？”他怀疑地问。

“还有梅尔·库珀，你可不可以打个电话给他，朗？他一定把我的话当真了。我是开玩笑的！他还真是个科学家，没什么幽默感。我们需要他到回这里来。”

阿米莉亚·萨克斯非常希望能够当场消失，逃离这个地方，爬上她的车子，以一百二十英里的时速撕裂新泽西或拿索郡的公路。她再也无法忍受和这个女人待在同一个房间里。

“好吧，珀西，”莱姆说，“让贝尔警官和你同行，我们也会确保有许多鲍尔的部下会为你提供支援。到你的机场去忙吧，做你应该做的事。”

“谢谢你，林肯。”她点点头，给他一个微笑。

这件事刚好足以让阿米莉亚·萨克斯好好地想一想，珀西·克莱这一番话对她是否也有一些好处，因为这可以让她弄清楚，这场竞争当中谁才是真正无可争议的赢家。好吧，有一些运动，萨克斯相信自己注定要失败。她是射击冠军、受勋警察、驾驶高手，以及颇为杰出的刑事鉴定专家，不过萨克斯却拥有一颗没有戒备的心。她的父亲非常清楚这一点，因为他自己也是一个浪漫的人。几年前，在她经历了一场可怕的恋情之后，她的父亲告诉她：“这样的事应该能够为灵魂套上盔甲，阿米莉亚，应该有这样的功效。”

再见了，莱姆，她心想。再见了。

而他对这种缄默的道别做何反应？他匆匆地看她一眼，然后用粗哑的嗓音说：“我们看一眼这些证物吧，萨克斯。时间正在一分一秒地流逝。”

倒数十七小时

赋予每一样证物独一无二的特性，是刑事鉴定专家的目标。

也就是排除其他的来源，追踪一样证物，直到只确定一个出处的过程。

林肯·莱姆现在凝视的是最具有个别特性的证物：从棺材舞者身上流出来的血液。一次“限制片段长度多型性”的DNA分析，差不多就可以排除血液来自其他人身上的任何可能性。

不过这样证物能够告诉他的事情并不多。DNA电脑信息系统提供的是曾经被判刑的重刑犯资料，只是一个小型的资料库，包含的主要是一些强奸犯和少数暴力型罪犯。以棺材舞者的血液所进行的搜寻并没有任何结果，对此莱姆并不惊讶。

不过莱姆还是感觉到一丝微弱的喜悦，他们现在已经将棺材舞者的一部分涂抹、储藏在一支试管里面了。对于绝大部分刑事鉴定专家来说，罪犯通常都只是“在外头”，很少和他们面对面。除非是在法庭上，否则他们根本不用见面。所以他在面对这个对许多人——包括他自己——造成痛苦的人时，不禁感到一股深深的激动。

“你还找到了什么？”他问萨克斯。

她在布莱特·黑尔的房间里进行了真空集尘，但是她和戴上放大镜的库珀除了枪击的残余物、子弹的碎片，以及枪战造成的泥灰之外，什么东西也没有发现。

她找到了他的半自动手枪退出的弹壳。棺材舞者使用的武器是七点六二毫米的贝瑞塔，枪龄可能十分长了，明显存在着裂痕。萨克斯所找到的每一颗弹壳都曾经被浸泡在清洁剂中，就连军火工厂员工的指纹也已经被清除干净，所以没有人能够从雷明顿公司某个工厂的生产班次，经由运送的路线追踪到某个特定的采购地点。而且棺材舞者明显是用他的指关节填装子弹，老套的招数。

“继续。”莱姆对萨克斯说。

“手枪的子弹。”

库珀检视了这些子弹，其中三颗已经撞平，一颗还算完整，剩下的两颗则沾了布莱特·黑尔发黑焦灼的血渍。

“扫描看看有没有指纹。”莱姆下令。

“我已经做了。”她用轻快的声音表示。

“试试激光。”

库珀照着做了。

“什么都没有，林肯。”他看着一个塑料袋里的一块棉花，问道：“那是什么？”

萨克斯答道：“哦，我也找到了他从来复枪击发的一颗子弹。”

“什么？”

“他对乔迪开了几枪，其中两发击中墙壁炸成了碎片，这一颗击中了花坛的泥土，并没有炸开。我在天竺葵上发现了一个弹孔，然后……”

“等一等，”库珀眯起眼睛，“是一颗爆破弹吗？”

萨克斯回答：“没错，但是它并没有炸开。”

他谨慎地将子弹放在桌子上，然后拉着比他高出两英寸的萨克斯往后退开。

“怎么回事？”

“爆破弹十分不稳定，火药可能正在闷烧中，随时都可能炸开，只要一点碎片就可能让你没命。”

“你见过其他几颗的碎片了吗，梅尔？”莱姆问，“怎么做成的？”

“非常下流，林肯。”库珀不安地表示，他的秃头上面布满了汗珠。“里面填装的是四硝酸戊四醇，主要是无烟火药，让它十分不稳定。”

萨克斯问：“它为什么没有炸开？”

“泥土造成的冲撞较为柔软。而且他是自行填装的，或许他对于这一颗的品质控制得不太合格。”

“他自己填装？”莱姆问，“怎么弄？”

库珀盯着塑胶袋说：“惯常的方法是从弹尖打一个几乎贯穿底部的孔，倒进一颗塑料气枪弹和黑色或无烟的火药，然后将塑料炸药卷成一条，塞进洞内，再将洞口密封——在他的案例当中所使用的是陶制弹尖。当子弹击发的时候，塑料弹撞击火药，引爆了四硝酸戊四醇。”

“将塑料炸药卷成一条？”莱姆问，“用他的手指吗？”

“通常是这样。”

莱姆看着萨克斯，而在那一瞬间，他们之间的裂痕消失不见了。他们笑了笑，然后一同说：“指纹！”

梅尔·库珀表示：“或许吧。但是你怎么把它找出来？你必须先将它拆解开来。”

“所以，”萨克斯说，“我们就动手拆解吧。”

“不行，不行，不行。”莱姆简明扼要地说，“不是由你动手，我们等爆破小组。”

“我们没有时间了。”

她朝着袋子弯下腰，开始将它打开。

“萨克斯，你到底他妈的想证明什么东西？”

“我不想证明任何东西，”她冷冷地答道，“我只是努力追捕凶手。”

库珀无奈地站在一旁。

“你是不是想要救杰里·班克斯？很好，但是已经太迟了。放弃他吧，回到你的工作岗位。”

“这就是我的工作。”

“萨克斯，这件事并不是你的错。”莱姆大叫，“不要放在心上，该过去的就让它过去吧，我已经告诉你数十遍了。”

她平静地说：“我用外套盖在上面，然后从后面动手。”她脱掉上衣，将防弹衣的尼龙黏贴带撕开，然后像顶帐篷一样盖着装有子弹的塑胶袋。

库珀表示：“你虽然身在防弹衣后面，但是你的双手却没有。”

“爆破衣也没有双手的防护。”她指出，接着从口袋里掏出射击用的耳塞，拧进自己的耳朵里面。“你必须大声叫喊，”她告诉库珀，“我应该怎么做？”

不要，萨克斯，不要，莱姆心想。

“如果你不告诉我的话，我就直接动手切开。”她拿起一把法医用的剃刀，让刀锋在袋子上面绕来绕去，然后停了下来。

莱姆叹了一口气，对库珀点点头。“告诉她怎么做吧。”

库珀咽了咽口水。“好吧，解开袋子，但是小心一点。拿去，放在这块毛巾上面，无论如何，千万不要摇晃。”

她取出那颗子弹，是一块小得出人意料的金属，顶端还嵌了一个泛白色的小点。

“弹尖那块锥体，”库珀继续说，“在子弹炸开的时候会射穿防弹衣，并穿透至少一、两道的墙壁。它的外表包了一层特氟龙。”

“知道了。”她把它转了一个对着墙壁的方向。

“萨克斯，”莱姆用一种平静的声音说，“用钳子，不要用你的手指。”

“如果炸开的话，结果不会有什么不同，莱姆。而且我需要能够完全掌控。”

“求你了。”

她犹豫了一下，然后接过库珀递给她的止血钳，夹住子弹的底座。

“我应该怎么打开？用切割的方式？”

“你没有办法切断铅层，”库珀叫道，“而且摩擦造成的温度会引燃黑色火药。你必须取出弹尖，把那一团塑料炸药抽出来。”

汗珠从她的面颊上滚了下来。“知道了，用钳子吗？”

库珀从工作台上面拿起一把尖嘴钳，走到她身边，将钳子放在她的右手上，然后退开。

“你必须夹紧，用力旋转。他是用环氧化物胶合的，和铅层的黏合力并不高，所以应该很容易脱落。但是不要用力挤压，如果弄断的话，就只有钻孔才能够取出来，那会让它炸开。”

“用力，但是不要过度用力。”她说。

“想一想你修理的那些车子，萨克斯。”莱姆表示。

“什么？”

“你试着取出老旧的火花塞，力量必须大得足以让它脱离，但是又不能伤害到陶面。”

她心不在焉地点点头，他不知道她是否听见他说的话。萨克斯压低了脑袋，藏在防弹衣搭成的帐篷后面。

莱姆看见她眯起了眼睛。

萨克斯……

他没有再看到任何动作，只听见一些轻微的声响。她动也不动地僵住了一会儿，然后从防弹衣后面探出头。“脱离了，打开了。”

库珀问她：“你看到炸药了吗？”

她往里头瞧了一眼。“看到了。”

他交给她一瓶轻机油。“倒一点这东西进去，然后让子弹倾斜，塑料炸药应该就会滑出来。我们不能拉扯，否则会破坏指纹。”

她滴了机油进去，然后让子弹倾斜，对着毛巾让洞口朝下。

没有任何动静。

“妈的。”她抱怨。

“不要……”

她用力晃了晃。

“……摇晃！”库珀大叫。“萨克斯！”莱姆倒抽了一口气。

她更用力地摇动。“妈的！”

“不要！”

一小块白色的东西滑了出来，然后是一些黑色的粉末。

“好了，”库珀松了一口气，“安全了。”

他走过去，用一把探针将塑料炸药拨到一块载玻片上面。他走向显微镜的步伐就像全世界所有的刑事鉴定专家一样——背脊挺直、双手稳稳地捧着样本。他将塑料炸药摆到显微镜下面。

“用磁刷吗？”库珀问，一边准备求助于一种微细的灰色指纹采集粉末。

“不要。”莱姆回答，“用龙胆紫。指纹是在塑料上面，我们只需要让它呈现一点对比。”

库珀喷涂了之后，将载玻片架在显微镜上。

影像同时在莱姆的电脑屏幕上面跳出来。

“太好了！”他叫道，“找到了。”

螺旋和分支都非常明显。

“你做到了，萨克斯。干得好！”

库珀检视那一块填塞炸药的同时，莱姆则一步步地捕捉影像——点阵图影像——并将它们储存在硬盘中，接着打印出一张平面的银灰色指纹图。

但是库珀查看之后叹了一口气。

“怎么了？”莱姆问。

“还是不足以进行比对，这只有一枚指纹的八分之五，大约四分之一英寸左右。世界上任何一个指纹自动辨识系统都无法用它找出任何东西。”

“天啊！”莱姆叫了一声。这么多心力……全都白费了。

一阵笑声突然爆发出来。

笑声发自阿米莉亚·萨克斯。她正盯着墙上挂的证物图表，CSl、CS2……

“将它们摆在一起。”她表示。

“什么？”

“我们有三个局部的指纹，”她解释说，“可能全部都来自他的食指。你能把它们组合在一起吗？”

库珀看着莱姆。“我从来没听说过可以这么做。”

莱姆也一样。法医绝大部分的工作是分析证物，然后在法庭上呈报。既然有个“法”字，就是和法律的程序息息相关。警方如果用组合的方式汇集罪犯的片段指纹，可能会让对方的辩护律师非常开心。

但是他们的首要目标是找到棺材舞者，而不是让指控他的案子成立。

“没错。”莱姆说，“动手吧。”

库珀将棺材舞者其他的指纹图像从墙上取下来，摆在他面前的桌子上。

于是萨克斯和他开始动手研究。库珀复印了指纹，缩小了其中两

张，让它们的尺寸一致。接着他和萨克斯就像玩拼图游戏一样，开始进行组合。他们就像小孩一样进行各种变动、排列，开玩笑地争辩。萨克斯甚至拿出一支笔，在指纹图像之间的缺口连接了数条线。

“作弊。”库珀开玩笑地说。

“但是确实吻合。”萨克斯得意洋洋地表示。

最后，他们剪贴了一枚指纹出来，大小是一枚完整指纹的四分之三，大概是右手的食指。

库珀将它拿在手上。“我还是有些怀疑，林肯。”

但是林肯表示：“这叫做艺术，梅尔。漂亮极了！”

“千万不要向鉴定协会的任何人提起这件事，他们会把我们踢出门。”

“放进指纹自动辨识系统里，进行一次全国的优先搜寻。”

“哦……”库珀说，“那会赔上我一整年的薪水。”

他将指纹扫描进电脑里。

“可能会花上半个小时。”库珀就事论事地表示，不能算悲观。

但是根本不需要那么久，五分钟之后——莱姆还在犹豫要找萨克斯还是库珀帮他倒杯酒——屏幕就开始闪动，然后跳出了新的一页。

你的搜寻出现结果……一项符合，十四处比对。统计概率：百分之九十七。

“我的天啊！”萨克斯喃喃低语，“我们找到他了。”

“他是什么人，梅尔？”莱姆轻声地问，好像他担心自己说的话会吹掉电脑屏幕上脆弱的电子信号一样。

“他已经不再是棺材舞者了。”库珀表示，“他现在是斯蒂芬-罗伯·考尔，三十六岁，目前行踪不明。最后的地址是十五年前，根据邮递区号是在西弗吉尼亚的坎伯兰。”

多么俗气的名字，考尔。莱姆发现自己正在经历一种不太理性的失望。考尔。

“他因为什么被列入档案？”

库珀读了档案。“他告诉乔迪的那件事：他在十五岁的时候，因为杀

人罪坐了二十个月的牢。”他轻声笑了一下，“很明显，棺材舞者并没有告诉乔迪，被害人是他的继父。”

“继父？”

“残酷的故事。”库珀盯着屏幕表示。

“怎么样？”萨克斯问。

“根据警方的记录报告，事情的经过是这样：看起来像是一起家庭纷争。这男孩的母亲因为癌症而垂危，而她的丈夫——考尔的继父——因为她做的某件事揍了她。她摔了一跤，摔断了手臂。她在几个月之后过世，而考尔一直认为她的死是洛的错。”

库珀继续看下去，事实上他看起来似乎在发抖。“想要知道接下来发生什么事吗？”

“说下去。”

“她死了几个月之后，斯蒂芬和他的继父一起出外打猎。小鬼将他击昏，剥光他的衣物，然后将他捆绑在树林里的一棵树上，让他留在那里好几天。据他的律师说，只是为了吓吓他。但是当警方找到他的时候，嗯……身上已经长满了虫子，绝大部分都是蛆。两天之后他就死了，而且精神错乱。”

“天啊。”萨克斯低声说。

“他们找到他的时候，小鬼也在那里，就坐在他的身边盯着他看。”库珀念下去，“嫌疑犯没有任何抗拒地束手就擒，似乎已经失去行为能力，口中不断地复述：‘任何东西都能够杀人，任何东西都能够杀人……’于是他被送到坎伯兰的精神保健中心接受评估。”

莱姆对于精神状况的分析并不太感兴趣。他更加相信自己的法医学分析，而不是行为分析。他早就知道棺材舞者的反社会倾向——所有的职业杀手都一样——以及他的悲痛和创伤必有成因，但这些对于眼前的情况并没有什么帮助。他问：“有没有相片？”

“没有少年时期的相片。”

“很好，妈的。军方的档案呢？”

“没有，不过这里还有另外一项定罪。”库珀表示，“他曾想加入海军陆战队，但是因为他的精神状况，申请遭到了驳回。后来他在华盛顿骚扰了负责招募的军官数个月之后，攻击了一名中士。这项起诉最后申请缓刑。”

塞林托表示：“我们会清查警方档案资料、化名名单和全国的犯罪资

料中心。”

“让德尔瑞派几个人到坎伯兰，开始追踪他。”莱姆下令。

“好。”

斯蒂芬·考尔……

经过了这么多年！就好像你终于造访了一处花了一辈子的时间研读，但是从来没亲眼见过的圣殿一样。

房门上突然出现了吓人的敲门声，萨克斯和塞林托两个人冲动地伸手抓住佩枪。

但是来者只是楼下的一名警员，手上拿了一个大包裹。“快递。”

“什么东西？”莱姆问。

“一名伊利诺斯州的州警送来的，他说这是来自杜佩郡的消防队。”

“是什么东西？”

那名警员耸耸肩。“他说是黏在卡车轮胎上的东西。根本就是鬼扯，一定是恶作剧。”

“不，”莱姆表示，“不是恶作剧。”他看着库珀，“确实是从坠机地点的车胎刮下来的东西。”

那名警员眨了眨眼睛。“你要这种东西？而且还从芝加哥专程送过来？”

“我们已等候多时。”

“好吧，生命当中有许多东西不容易解释，对不对？”

而林肯·莱姆不得不同意他的说法。

飞行只是专业飞行中的一部分。

因为还包括了书面上的工作。

搭载珀西·克莱到迈马洛尼克机场的厢型车后座上堆了满满的书籍、图表和文件：机场设备网络操作系统使用手册、飞行员咨询手册、联邦航空管理局的飞行员公告、咨询通函、珍氏信息集团手册、机场信息指南。数千张的资料、堆积如山的信息。就像许多飞行员一样，珀西对这些资料了如指掌，但是她也不敢想象自己在没有认真研读原始资料的情况下，就贸然去驾驶一架飞机。

这些资料和她的计算机，让她能够充分地准备飞行前所需要的两种文件：航空日志和飞行计划。她在飞行日志中记录了飞行姿态，计算了因为气流以及真航线和磁航线之间的变化所造成的路线差异，决定他们预定的飞行时间，然后归纳出一个已经被神化的数字：这趟飞行所需的燃油量。六个城市，六份不同的航空日志，还有城市之间的十多个检查站……

接下来是联邦航空管理局本身的飞行计划，就在飞行日志的背面。一旦升空之后，副驾驶会联络迈马洛尼克的航空服务站，让飞行计划开始生效；而对方也会联络芝加哥，告诉他们FB的预定抵达时间。如果飞机超过预定时间半个小时还未抵达目的地，就会被宣判为班机延迟，搜救的程序也会跟着启动。

这些都是复杂的文件，而且必须经过精确的计算。如果飞机上装载着无限量的燃油，他们可以依赖无线导航，在他们希望的任何高度花多少时间都没关系，自如地从一个定点航行到另一个定点。但是不要说燃油已经变得昂贵（一对盖瑞特涡轮风扇引擎可以耗费掉吓人的油料），而且装载起来极度沉重，额外的运送费用也必须花费相当的代价。在长途飞行当中——尤其是途中必须进行多次耗费燃油的起降——携带过量的燃油会大大地降低公司在这次飞行获取的利润。根据联邦航空管理局规定，夜间飞行必须携带足以抵达目的地的燃油，再加上足够飞行四十五分钟的储备油料。

珀西·克莱用手指敲打着计算机，精确地填满表格上的空白栏。一生当中对其他事情都漫不经心的她，却对飞行这件事一丝不苟。光是填写自动终端资料广播服务的频率或磁航向变动，就足以为她带来快乐。她从来都不是一个精打细算的人，从来不曾在实际需要的时候进行精确计算，今天她却让自己沉浸在工作当中。

罗兰·贝尔在她的身旁。他看起来又憔悴、又阴郁，原来那个开心的大男孩已经不见了。她为他感到悲伤，也为自己感到遗憾；似乎在他保护的证人当中，布莱特·黑尔是第一个丧生的人。她有一股超出情理的冲动，想要去碰触他的手臂，安慰他，就像他曾经安慰她一样。但是他看起来像是那种面对失败会消失在自我当中的男人，任何一种安慰都会造成刺激，她相信，贝尔就像她一样。贝尔凝视着窗外，手不断地碰触手枪皮套里枪柄上面的黑色方格。

她完成最后一份飞行图表的时候，车子也刚好在转了一个弯之后抵达机场。武装的警卫拦下他们，验明了证件之后，挥手让他们通过。

珀西引导他们驶向停机棚，但是她注意到办公室里的灯光依然通明。她让车子停下来之后下了车，贝尔和其他几名贴身保镖则提高警觉，紧张地和她一起朝着办公大厅走过去。

一身油渍、疲惫不堪的罗恩·塔尔博特坐在他的办公室里，擦拭着前

额的汗水，脸色红得吓人。

“罗恩……”她急忙走上前去，“你还好吗？”

他们互相拥抱。

“布莱特，”他倒抽一口气，摇头说，“他把布莱特也杀了。珀西，你不应该来这里。到安全的地方去，忘了这一趟飞行吧！不值得你这么做。”

她退后一步。“什么地方不对劲？你病了吗？”

“我只是累坏了。”

她从他的指间把香烟抽出来掐灭。

“是你亲自动手维修FB的吗？”

“我……”

“罗恩？”

“大部分，差不多快完成了；东北物流大约一个小时前送来了灭火筒内芯和圆环，我已经开始动手组装。我现在只是有一点疲倦。”

“胸口疼痛？”

“没有，并不完全是。”

“罗恩，回家去。”

“我可以……”

“罗恩，”她严厉地说，“我在过去两天内失去了两名亲爱的人，我不打算失去第三个。我自己可以组装圆环，那是一件轻而易举的工作。”

塔尔博特看起来连一支扳手都举不动，更不用说一个沉重的燃烧罐了。

珀西问：“布拉德在什么地方？”他是这一趟飞行的副驾驶。

“他在路上，一个钟头之内会到。”

她亲吻了他汗水淋漓的前额。“你回家去，看在上帝的分上不要再抽烟了。你疯了吗？”

他抱了抱她。“珀西，关于布莱特……”

她将一根手指摆在唇上，示意他安静下来。“回家去，睡一觉。等你醒过来的时候，我已经到了伊利湖，我们也会拿到那一纸合约，签了名、盖了章，并且已经履行了。”

他挣扎着站起来，朝窗外看了FB一会儿，脸上出现了一股辛辣的苦楚。珀西记得他告诉她自己体检不合格，所以再也不能以驾驶飞机谋生的时候，他那对温驯的眼睛就露出了这样的神情。塔尔博特朝着门口走出去。

该是开工的时候了。珀西卷起袖子，示意贝尔来到她身边。贝尔用一种让她觉得充满魅力的方式，朝她低着头。每次当她温柔地说话的时候，爱德华也会摆出同样的姿势。她对他说：“我要在停机棚内花上几个小时，这段期间你能不能让那个王八蛋离我远远的？”

罗兰·贝尔并没有开口说几句乡下的淳厚箴言，也没有表示任何承诺。佩带两把枪的他只是严肃地点点头，目光则迅速地在阴影和阴影之间移动。

他们手上有样神秘的东西。

库珀和萨克斯检视了到过爱德华·卡尼失事地点的芝加哥消防车和警车轮胎下的采样，里面包括了莱姆预期的无用土块、狗屎、杂草、油污和垃圾，但是他们也发现了一样他觉得重要的东西。

他只是不知道那代表什么意思。

唯一和炸弹残余物相关的微量证物，是一些细微的米黄色柔软物质。气相色谱分析仪的分析报告指出那是C_5H_8。

“异戊二烯。”库珀条件反射般地指出。

“那是什么东西？”萨克斯问。

“橡胶。”莱姆回答。

库珀继续说：“我还读出了油脂酸。染料、滑石。”

“有没有任何硬化的媒介？”莱姆问，“例如黏土、碳酸镁、氧化锌之类。”

“没有。”

“那么这是软性的橡胶，就像乳胶一样。”

“还有一点橡胶黏合剂。”库珀盯着复合显微镜上的样本补充道，“啊！”他接着叫道。

“别跟我开玩笑，梅尔。”莱姆不高兴地表示。

“有一些焊料的痕迹，还有嵌在橡胶里的小块塑料，肯定来自一块电路板。”

“那是定时器的一部分吗？”萨克斯大声地表示疑惑。

“不是，定时器并未遭到损毁。”莱姆回想道。

他觉得他们已经抓住某种东西了。如果这是炸弹的另外一部分，或许可以为他们提供火药来源，或另外一个组成元件的线索。

“我们必须确定这东西到底是来自炸弹，还是来自飞机本身。萨克斯，我要你跑一趟机场。”

“这……”

“去迈马洛尼克机场。找到珀西，要她到卡尼驾驶的飞机里去，把靠近爆炸的座位附近可能出现的任何包含乳胶、橡胶，或电路板的东西交给你。梅尔，将资料寄到调查局火药资料情报库，然后查一下军方的犯罪调查部门，或许我们可以通过这个途径进行追踪。”

库珀开始在电脑上输入申请文件，但是莱姆发现萨克斯并不太满意她被指派的任务。

“你要我去和她说话？”她问，“和珀西？”

“是的，我是这么说。”

“好吧。”她叹了一口气，“好吧。”

“不要再像上回一样对她胡言乱语，我们需要她的合作。”

莱姆不明白为什么她会如此生气地扯着外套，没有道别就大步迈出门外。

倒数十五小时

29

萨克斯在迈马洛尼克机场看到罗兰·贝尔埋伏在停机棚的外面，另外还有六名警官守卫着这幢巨大的建筑物。她猜想附近大概也埋伏了狙击手。

她注意到了她在枪火下伏倒的那座小山丘。她记得，伴随着腹部令人作呕的绞痛，她闻到了泥土以及击发手枪所散发出来的甜腻火药混合在一起的味道。

她转向贝尔。“警探。”

他看了她一眼，说了一声“嗨”之后，立刻又回头去查看机场。他那种轻松的南方人举止已经不见了。他变了。萨克斯明白了他们现在拥有同样恶劣的名声。他们都有朝着棺材舞者开枪的机会，但是两个人都错过了。

他们也都进入过他的杀人地带，然后全都幸运地存活了下来。不过，贝尔比她光荣一些。她注意到他的防弹衣上留下的弹痕，那是庇护所的攻击行动当中，擦过他身上那两颗子弹所留下的痕迹。不过他还是好好地站着。

“珀西在什么地方？”萨克斯问他。

“她在里面，进行最后的维修。”

“她一个人修吗？”

“好像是。她真是有一套，真的。很难想象一个不怎么迷人的女人，居然有这么大的吸引力，你了解吧？”

啊，不要再来这一套。

“这里还有其他人吗？公司的人？”她指着哈得孙空运的办公室。里面依然亮着灯。

“珀西让大部分人都回家了，而她的副驾驶随时会抵达。里面有个营运部门的人，我猜有航班的时候大概必须有人执勤。我查过他了，没问题。”

“她真的要飞吗？”萨克斯问。

“看起来是这样。”

“飞机一直都有人看守吗？”

“是啊，从昨天开始就一直都有人看守。你来这里做什么？”

“需要一些鉴定的样本。”

“那个莱姆，他也有一套。”

“是啊。”

“你们两个一向都一起行动吗？”

“我们一起办了几件案子，”她敷衍地回答，“他把我从公务部门拯救出来。”

“他做了好事。对了，我听说你插钉子很在行。”

“我什么？”

“就是用贴身武器射击。你属于某个射击队吗？”

我现在就站在我最后一场射击比赛的场地，她痛苦地想着。“只是周末的运动罢了。”她低声回答。

“我也练习手枪，但是我告诉你，就算是好天气，用一把长管好枪做单动式击发，我最远也只能射到五六十码的距离。”

她非常感激他所说的话，但是也很清楚这些话只是用来安慰她昨天那次可耻的挫败，所以对她无法产生任何意义。

“我该去找珀西了。”

“就在那里面，警官。”

萨克斯推门进了停机棚之后，一边慢慢地向前走动，一边查看棺材舞者可能藏身的每一个地点。最后她在一长排高大的箱子后面停了下来；珀西并没有看到她。

那个女人正站在一个小架子上面，双手扶着臀部，盯着敞开的引擎内部复杂的管线。她的袖子高高地卷起，双手则沾满了油渍。她对自己点点头之后，朝着引擎的内室伸出手。

她的双手在机器之间飞舞，调整、摸索，在金属上面安装金属，用她细瘦的手臂审慎地旋紧装置，让萨克斯看得目不转睛。她大概只花了十秒钟的时间就装好了一个大型的红色圆筒，根据萨克斯的猜测，应该是个灭火筒。

但是另一方面，这个看起来像是内部金属管路的东西，却又好像装得不正确。

珀西爬下架子，选了一把套筒扳手，然后又爬回去。她松开了螺栓，移动一端，让自己有更多的操作空间，接着再次尝试把圆筒推正。

动也不动。

她用肩膀去扛，但是仍旧寸步难移。她再把另外一端也松开，小心翼翼地将螺丝和螺栓放在脚边的一个塑料盘子上。她因为使劲安装圆筒而满脸通红，胸口也因为用力而起伏不已。突然之间圆筒滑了开来，整个脱离位置，让她从架子上往后翻倒。她用双手和膝盖着地，刚才小心整理的工具和螺栓全部散落在机尾下的地面上。

“不！”珀西叫道，“不要！”

萨克斯走向前查看她是否受了伤，但是立刻发现她发泄的情绪和肢体上的痛楚并没有关系——珀西抓起一支大扳手，然后猛烈地朝着停机棚的地上砸。萨克斯停下脚步，躲进一旁一个大型箱子的阴影里。

“不要，不要，不要……”珀西一边叫道，一边敲打着平坦的混凝土地面。

萨克斯继续留在原地。

“爱德华……”她丢下扳手，“我一个人办不到。”她上气不接下气地缩成一团，“爱德华，爱德华……我好想你！”她就像一片脆弱的叶子一样，蜷曲着躺在光滑的地面上哭泣。

然后，这样的发作突然告一段落。珀西翻过身，深深地吸了一口气之后，重新站了起来，将眼泪擦干。女飞行家的特质让她又捡起螺栓和工具，重新爬上架子，盯着棘手的圆筒看了一会儿，小心地检视接头的配件，但是却看不出这些金属从什么地方接合在一起。

萨克斯退回门口，用力摔了门，然后大声地重新走进停机棚内。

珀西转身看到她，接着又转回去面对着引擎，用袖子往脸上擦了几下，然后继续手上的工作。

萨克斯走到架子下方，看着珀西使劲装上圆筒。

有很长的一段时间，两个女人都没说半句话。

最后萨克斯终于开口：“试试千斤顶。”

珀西回头看了她一眼，一句话也没说。

“只是因为已经接近极限，”萨克斯继续说，“你需要的是更大的力量。这是古老的增压技巧，技工学校里面不会教。”

珀西仔细地查看金属配件上的托架。“我不太确定。”

“我非常确定，你正在和一个专家谈话。”

珀西问她：“你安装过利尔喷气机的燃烧罐？”

“没有，但是我装过雪佛兰的火花塞，你必须用千斤顶抬高引擎才够得着。好吧，我只碰过V形八汽缸，不过谁会去买四汽缸的车子？我的意思是，有什么意义？”

珀西回头查看引擎。

“怎么样？”萨克斯坚持，“用千斤顶？”

“但是会造成外罩弯曲。”

“如果你把千斤顶放在这里就不会了。”萨克斯指着连接引擎和机身托架结构的一个部位。

珀西研究了一下衔接的地方。“我没有适合的小型千斤顶。”

“我有。我去拿。”

萨克斯走向停在外头的机动车，回来的时候，手上拿了一具折叠式千斤顶。她爬上了架子，膝盖则一边抗议她所使的劲儿。

“试试这个地方，”她摸了一下引擎的底座，“这是I形钢梁。”

珀西架上千斤顶的时候，萨克斯则欣赏着引擎内部错综复杂的结构。“这有多少马力？”

珀西笑道：“我们并不用马力计算，我们用驱动力的磅数。这些是盖瑞特TFE731，每一具的驱动力可以达到三千五百磅。”

“真是难以置信。”萨克斯笑了笑，“天啊！”她把手插进千斤顶内，然后旋转曲柄的时候，感觉到了那股熟悉的抗力。“我从来不曾这么接近过一具涡轮引擎。”她表示，“我一直梦想着驾驶一辆喷射引擎汽车，驰骋在盐滩上面。”

“这并不是地道的涡轮引擎，真正的涡轮引擎已经没剩下几具了，只有在协和客机，当然还有战斗机上面才看得到。这些和大型民航机上的涡轮风扇引擎一样。看看前面，看到那些叶片没有？那只是强度固定的推进器。真正的喷射引擎在低空飞行的时候效能并不佳，这几部的燃油效率则大约高出了百分之四十。”

萨克斯用力旋转千斤顶的把手时，使劲地呼吸。珀西则再次用肩膀顶着圆筒。这个装置看起来并不大，但是十分沉重。

“你懂车子？”珀西问，她也一样气喘吁吁。

“我父亲热爱汽车。从前在他不用巡逻的时候，我们会花整个下午的时间拆卸一辆汽车，然后再组装回去。”

“巡逻？”

“他也是警察。”

“所以你也对机械着迷？”珀西问。

“不是，我是对速度着迷。而一旦你对速度着迷，你最好也对悬吊装置、变速装置还有引擎着迷，要不然你再快也快不到哪里去。”

珀西问：“你驾驶过飞机吗？”

“驾驶？”这个用词让萨克斯笑了笑，“没有。但是看到你在引擎盖下面这么有劲儿，我或许会考虑一下。”

她更用力地旋转把手，肌肉也跟着开始发疼。圆筒发出了轻微的抱怨声，然后在挣扎中朝着位置上升。

“我不确定。”珀西不太确定地表示。

“就快成功了。”

圆筒在一声金属的叮当巨响当中，完美地卡进了位置。

“要旋紧它们吗？”萨克斯一边将螺栓套进圆筒上面的孔，一边问。

“对，”珀西回答，“我一般采用的磅数是：一直到它们完全无法松开为止。”

萨克斯用一把单头棘轮套筒扳手旋紧螺栓。工具发出的咔嚓声让她回到了高中时代，和父亲一起轻松度过的下午时光。汽油的味道、秋凉的气氛，还有从他们布鲁克林那幢心爱房子的厨房里的菜锅传出来的阵阵肉香。

珀西查看了一下萨克斯的工作成果之后表示：“我来完成剩下的工作。”接着她开始动手连接线路和电子组件，萨克斯看得又惊奇又着迷。珀西这时候停下来，淡淡地补充了一句：“谢谢。”一会儿之后，她问：“你来这里做什么？”

“我们找到了一些东西，认为有可能是炸弹的一部分，但是林肯想要确定是不是来自飞机的机体。是一些米黄色的乳胶、电路板，听起来熟悉吗？”

珀西耸耸肩。“机身上有上千个衬垫，是不是乳胶我就不知道了。至于电路板，大概也有上千个。”她指着角落上的一个柜子和工作台。“电路板是依据零件特别订制，但是衬垫的库存应该有许多。你可以尽管拿走你需要的样本。”

萨克斯走到工作台，开始朝证物袋里面塞进所有米黄色的橡胶。

珀西并未看着萨克斯而径自说：“我以为你是来这里逮捕我，把我拖回监狱里去。”

萨克斯心想，我是应该这么做。但是她却表示：“我只是来搜集样本。”过了一会儿之后，她又说，“飞机上还有什么需要完成的工作？”

“只剩下重新调校，然后发动引擎，查看动力设定。我也得检察一下罗恩置换的那片挡风玻璃，你不会希望在时速四百英里的时候失去一块挡风玻璃。可不可以麻烦你把那支六角匙递给我？不对，是那一支公制的。”

“我曾经在时速一百英里的时候丢过一次。”萨克斯一边说，一边将工具递过去。

“什么东西？”

“挡风玻璃。我追捕的一名罪犯对我开了枪，是大型铅弹，虽然我及时躲过，但是挡风玻璃却被打掉了。我告诉你，我逮到那家伙之前，牙齿贴上了好几只飞虫。”

“我原以为自己过的才是充满挑战的冒险生活。”珀西表示。

“大部分的时间都很无趣。他们支付的薪水，就是为了那百分之五的时间所消耗掉的肾上腺素。”

“我听说了。”珀西表示。她为引擎的零件接上一台手提电脑，然后敲打着键盘，眼睛盯着屏幕。她没有转开视线而直接问：“所以，到底是怎么一回事？”

萨克斯看着电脑屏幕上跳动的数字，问：“你说的是什么事？”

“这一股，嗯……存在于你我之间的张力。”

“你差点就害死了我一个朋友。”

珀西摇摇头，然后说：“并不是这么一回事。你们的工作当中存在着风险，你们自己决定要不要承担，杰里·班克斯并不是个新手。并不是为了这件事——我在杰里中枪之前就感觉到了，从我第一次在林肯的房间里见到你的时候。”

萨克斯没有说半句话。她从引擎内部拿出千斤顶，心不在焉地放在桌面上收拾。三块金属零件在引擎周围安置就位，珀西就像乐队指挥一样地操作螺丝起子。她那双手确实神奇。最后她终于开口问：“和他有关，对不对？”

“谁？”

“你知道我说的是谁，林肯·莱姆。”

“你以为我在吃醋？”萨克斯笑道。

“没错，我是这么认为。”

“荒谬。”

“你们之间的关系并不只局限在工作上，我觉得你爱上他了。”

“我才没有，你疯了。”

珀西意味深长地看了阿米莉亚一眼，然后小心翼翼地将多余的线路绑在一起，塞在引擎内部的一处排气阀当中。“不管你看到了什么，都只是我对他才华敬重的表现。”她举起一只沾满油渍的手比着自己。“好了，阿米莉亚，看看我。我算是哪门子的情人？我又矮、又跛扈，长得又不好看。”

“你是——”萨克斯准备说话。

珀西打断她。“丑小鸭的故事吗？你知道的，就是那只所有人都觉得丑陋，却长成一只漂亮天鹅的小鸟。这个故事我在小的时候读了上百万遍，但是我一直都没长成天鹅；或许我学会了像只天鹅一样飞翔。”她轻松地笑了一下，“但是那并不一样。此外，”珀西继续说，“我是个寡妇，刚刚失去丈夫，最不可能对任何人产生兴趣。”

“我很抱歉，”萨克斯开始慢慢地说，非常不情愿被拖进这个话题当中，“但是我得说……嗯……你看起来一点都不像在服丧。”

“为什么？因为我费尽心力，想让我的公司继续运营下去吗？”

“不是，不只这样，”萨克斯谨慎地回应，“难道不是吗？”

珀西看着萨克斯的面孔。“爱德华和我令人难以置信地亲近。我们是夫妻、朋友、事业上的伙伴……然后，没错，他另外还有别人。”

萨克斯看向哈得孙空运的办公室。

“没错，”珀西说，“就是劳伦。你昨天见过她。”

是那个哭得伤心欲绝的褐发女人。

“我受尽了折磨。妈的，爱德华也受尽了折磨。他爱我，但是他也需要他的漂亮情人，一直都是这样。而且你知道吗？我觉得情况对他们来说更加困难，因为他总是回到我的身边。”她停顿了一会儿，努力不让眼泪流下来。“我想爱情就是这么一回事，看你最后回到了谁的身边。”

“你呢？”

“我是不是忠实？”珀西问道，她咧嘴笑了笑——自觉，却不喜欢自己拥有这种洞察力的人所露出的微笑，“我的机会并不多。我并不是那种走在街上就会被人看上的女人。”她心不在焉地查看一把套筒扳手。“但是几年前，发现爱德华和他女朋友的事情之后，我气疯了。我非常痛苦，然后也找了别的男人，罗恩和我有一段时间在一起，厮混了几个月。”她笑了笑，“他甚至向我求了婚，他说我值得和一个比爱德华更好的男人在一起；我也这么觉得。但是尽管爱德华的生命里还有其他女人，他还是我必须厮守的男人，这一点永远无法改变。”

珀西的目光模糊了好一会儿。“爱德华和我在海军里相遇，我们都是战斗机的飞行员。他向我求婚的时候……是这样，军队里传统的求婚方式是问对方：‘你愿不愿意做我的军属？’这是一种玩笑。但是因为我们两个都是少尉，所以爱德华对我说：‘让我们做彼此的军属吧。’他想要给我一枚戒指，但是我的父亲已经跟我断绝关系……”

“真的断绝了关系？”

“是啊。真的是一出肥皂剧，现在的我绝对不会去演出这样的一出戏。无论如何，退伍后的爱德华和我，存下了每一分钱来成立我们自己的空运公司，我们也因此彻底地破产。但是有一天晚上，他告诉我：‘我们上去吧。’于是我们在机场借了一架诺斯曼，坚固的飞机，气冷回转式引擎……你可以用这架飞机做任何事。我当时坐在左边的驾驶座，起飞之后，我让我们升到六千英尺的高度。突然之间他吻了我，然后摇动操纵杆，表示他接手驾驶。我让他接手，接着他告诉我：‘我还是为你准备了一颗钻石，珀西。’”

“他真的这么做了吗？”萨克斯问。

珀西笑了笑。“他把节流阀直推向防火墙，然后将操纵杆往后拉，机头于是笔直地朝着天空往上飞。”眼泪开始迅速地从珀西·克莱的眼中滚落，“他调整方向舵，在我们因为失速开始下滑之前，有那么一段时间，我们一直直视着夜空。他靠过来告诉我：‘选一颗吧。夜空里的每一颗星星，你要哪一颗都行。’”珀西低下头，屏住呼吸。夜空里的每一颗星星……

一会儿之后，她用袖子擦了擦眼睛，然后转身回去安装引擎。“相信我，你不需要担心。林肯是一个迷人的男子，但是我只要爱德华一个

人。”

“事情并不只有你知道的这些。”萨克斯叹了一口气，“你让他想起了某个人，某个他曾经深爱的人。你的出现，让他突然之间觉得好像又回到了她的身边。”

珀西耸耸肩。“我们的确有一些共同点，并且彼此了解，但是那又怎么样？这并不代表什么。睁开眼睛瞧一瞧，阿米莉亚，莱姆爱的是你。”

萨克斯笑了笑。“我并不这么认为。”

珀西给了她一个“随便你……”的眼神，然后就像她使用工具和电脑的方式一样，开始一丝不苟地置换箱子里面的设备。

罗兰·贝尔一边检视窗户和阴影的地方，一边从容地走了进来。

“一切都平静吧？”他问。

“连鸟叫声也没有。”

“我有个信息要转达。美国医疗保健的人刚刚离开威切斯特医院，大概一个小时就可以把货送到这里，为了安全，我派了一辆我们的车跟在他们后面。不过不用担心会吓到他们而影响业务——我派的人是一流的高手，所以司机永远不会知道他被跟踪了。”

珀西看看表。“好吧，”然后看了一眼贝尔，后者像面对猫鼬的蛇一样，害怕地看着引擎内室。她问：“飞机上不需要警卫吧，对不对？”

贝尔大声叹了一口气。“经过庇护所发生的那件事之后，”他严肃地低声说，“我不会让你离开我的视线。”他摇了摇头，对于晕机做了心理准备，然后退回前门，消失在傍晚凉爽的空气里。

珀西一边把头伸进引擎里面仔细研究自己的工作成果，一边以带着回音的声音说：“看看莱姆之后再看看你，我觉得你们在一起的可能性不会超过百分之五十。”她转过身，往下看着萨克斯。“但是你知道吗？很久以前，我曾经遇到一个飞行教练。”

“怎么样？”

“我们飞多引擎飞机的时候，他会和我们玩一个游戏：推回节流阀，让引擎空转，推进器维持顺流交距，然后要我们降落。许多教练为了看看你的处理方式，会在高空关掉动力几分钟，但是他们总是在降落之前拉回节流阀。不过这名教练不会这么做，他叫我们用一部引擎降落。学生们总是问他：‘这么做不是有风险吗？’他的回答是：‘上帝不会给你确定的答案。有的时候你就是必须赌一把。’”

珀西放下引擎罩的盖子，让它卡进位置。“好了，一切就绪。该死的

飞机这下可以飞了。”她就像女牛仔拍打马术竞技手的屁股一样，拍了拍机身光滑的外壳。

倒数十四小时

30

星期日下午六点钟，他们传唤了一直被锁在莱姆楼下房间里的乔迪。

他不太情愿地爬上楼梯，手上像抱着《圣经》一样地抓着他那本愚蠢的书，《不再依赖》。莱姆记得这个书名，它在《时代》杂志的畅销书排行榜上停留了好几个月。当时的晦暗心情让他注意到这本书，并自我嘲笑地想着，自己这下子大概永远都必须依赖别人了。

一组联邦探员从匡提科[4]飞往斯蒂芬·考尔在西弗吉尼亚坎伯兰的旧址，去寻找任何能够取得的线索，希望能够由此追踪到他目前的下落。但是见过他如何清理犯罪现场的莱姆，并不认为这家伙会在清除其他痕迹的时候粗心大意。

“多告诉我们一些关于他的事情。”莱姆对乔迪说，“例如说他透露的一些真相，或一些有用的信息。我需要多知道一点。”

“我……”

“努力想。”

乔迪眯起了眼睛。莱姆以为他准备用一些模糊的印象来敷衍了事，但是他很惊讶乔迪居然告诉他：“有一件事，他很怕你。”

“我们？”

“不是，只有你。”

“我？”他惊讶地问，“他认识我？”

“他知道你的名字叫林肯，还有你已经出动，准备逮捕他。”

“他怎么知道？”

“我不清楚。”他答。然后又补充说：“你知道吗？他用手机打了好几个电话，而且聆听了好长一段时间，我想……”

“该死，”德尔瑞骂道，“他窃听了某个人的电话。”

“当然！”莱姆叫道，“可能是哈得孙空运的办公室，所以他才找得到庇护所。我们为什么没想到这一点？”

“我们得清理那间办公室。但是窃听器可能装在某个继电器箱子里；我们会找到，我们一定找得到。”他打了一个电话给调查局的技术部门。

莱姆对乔迪说：“继续说，他还知道关于我的什么事？”

“他知道你是一名警探。我不认为他知道你住在什么地方或你姓什么，但是你把他吓坏了。”

莱姆真希望自己能够记录这种兴奋和骄傲的感觉。

斯蒂芬·考尔，让我们看看能不能让你再更害怕一些。

“你帮过我们一次，乔迪，现在我需要你再帮我一次。”

“你疯啦？”

“闭上你该死的嘴！”德尔瑞吼道，“仔细听他说话，听到了没有？听到了没有？”

“我已经做了我答应的事了，我不会再做任何事。”

乔迪哀叫的方式确实有些令人难以招架。莱姆看了塞林托一眼。这件事情需要运用一点人性上的技巧。

“帮助我们是为了你好。”塞林托开始跟他理论。

“在背后挨一枪是为我好？脑袋开花是为我好？我懂了……你要不要给我解释一下？”

“我他妈的当然可以解释给你听！”塞林托不满地吼道，“棺材舞者知道你给他设了个陷阱，否则他不需要在庇护所拿你当目标，对不对？我说得对不对？”

塞林托经常向林肯·莱姆解释，审问的时候一定要让对方开口，参与对话。

“没错，我想。”

塞林托用一根手指示意乔迪靠过去。“如果够聪明的话，他会就这么溜掉，但是他却不惜代价地埋伏在那里袭击你。这代表什么？”

“我……”

“这表示他不干掉你，不会善罢甘休。”

德尔瑞这会儿也开心地和塞林托一唱一和。“我不认为你会希望他在半夜三点来敲你的门，不管是这个星期、下个月或明年，我们都同意这一点吧？”

“所以，”塞林托明快地接话，“答应帮助我们是为了你好。”

“但是你们会给我类似证人保护这一类的待遇吗？”

塞林托耸耸肩。“可能会，也可能不会。”

“啊？”

“如果你帮助我们的话，会；如果你不帮助我们的话，不会。”

乔迪的眼睛又红又湿，看起来害怕极了。自从发生意外以来，莱姆一直都在为其他人担心——阿米莉亚、托马斯、朗·塞林托，但是他并不认为自己曾经害怕过死亡，特别是发生了意外之后。他很怀疑如此胆怯的生活是什么样的滋味？就像是过着一种鼠辈的生活。

太多种死亡的方式……

塞林托又开始扮起白脸，他给了乔迪一个浅浅的微笑。“他在那个地下室杀害那名警察的时候，你在现场，对不对？”

“是的，我在现场。”

“如果几年前有人帮我们阻止这个王八蛋的话，那个人现在可能还活着，布莱特·黑尔也可能还活着，许许多多的人现在可能都还活着。现在你可以帮助我们阻止他，你可以让珀西继续活下去，或许还有几十个其他的人。你办得到吧？”

塞林托正在施展他的才华。莱姆可能只会使用威胁、强迫的手段，必要的时候更可能收买这个干瘦的家伙，但是他永远不会像塞林托一样，利用这个人身上仅剩的一点人性尊严。

乔迪用一根肮脏的拇指无意识地翻着手上那本书。最后他终于抬起头，用一种令人惊讶的严肃态度说：“我带他到我在地铁站的住处时，有好几次想要将他推进下水道的截流管里，那里面的水流十分急促，可以将他直接冲到哈得孙河里。我也知道哪里可以取得装在地下铁上的枕木，我可以趁他不注意的时候抓一根，用力敲他的脑袋。我真的、真的想要这么做，但是我吓坏了……”他举起那本书，“第三章，《面对你的恶魔》。你知道，我一直都在逃避，我从来不曾勇敢地面对任何东西。我以为我可以勇敢地面对他，但是我办不到。”

“你现在有机会这么做了。”塞林托对他说。

再次翻了翻那本破烂的书之后，他叹了一口气。“我应该怎么做？”

德尔瑞用他那根长得令人吃惊的拇指指向着天花板，这是他表示认同的方式。

“我们待会儿再讨论这件事。”莱姆一边说，一边四处环顾。他突然大声叫道：“托马斯！托马斯！到这里来，我需要你！”

托马斯恼怒的面孔伸进房间。“什么事？”

“我觉得不太体面。”莱姆戏剧化地表示。

“什么？”

“我觉得不太体面。我需要一面镜子。”

“你要一面镜子？”

“一面大镜子。你可不可以为替我梳梳头发？我交代你做这件事好久了，而你却老是忘记。”

*　*　*

美国医疗保健的货车开上了跑道。如果包围着机场的那些荷枪实弹的警员，让运送价值二十多万美元人类器官的两名白衣职员觉得不安的话，他们一点都没有表现出来。

唯一让他们感到害怕的是爆破组那只名叫“国王”的德国牧羊犬靠近货柜嗅探，寻找爆炸物的时候。

“我会看紧那只狗。”其中一名运送人员表示，“我想对它们来说，肝脏就是肝脏，心脏就是心脏。”

但是“国王”却表现得非常专业。它完成了货柜的检验，却没有从货柜上叼走任何样本。他们将容器搬上飞机，装进冷冻装置里面。珀西进入驾驶舱的时候，布拉德·托格森——一名偶尔在哈得孙公司接一些临时工作的棕发年轻驾驶员——正在进行飞行前的检查。

他们两个人已经在贝尔、三名州警以及“国王”的陪伴之下，完成了机身周围的绕行检查。棺材舞者压根就没有办法接近飞机，但是这名杀手现在有一个来无影去无踪的名声，所以这大概是飞行史上最精细的一次检视。

珀西回头看向乘客座舱的时候，可以看见冷冻装置上面的灯光。每一回由人类制造研发，而毫无生命迹象的机械装置开始活动的时候，她都可以感觉到一股满足。对于珀西·克莱来说，上帝存在的证明，可以从机上电动机的嗡鸣声中，以及光滑金属机翼上下的风速差造成浮力、让飞机失去重量飞上天空的那一刻找到。

一边继续进行飞行前例行检查的珀西，被身旁传来的沉重呼吸声吓了一跳。

“哇！”布拉德叫了一声。“国王”确认过他的裤裆里面没有火药之后，又继续进行飞机内部的检查。

莱姆不久前才打了电话给珀西，让她知道他和阿米莉亚·萨克斯已经检验过了衬垫和管线，与芝加哥失事现场找到的乳胶并不符合。莱姆有个想法，认为他为了让警犬嗅不到，有可能用乳胶封住了火药。所以他让珀西、布拉德离开几分钟，让技术小组的人员以超敏感度的麦克风，将整架飞机里里外外彻底扫描一遍，搜寻引爆用的定时器发出的响声。

检查结果都没问题。

飞机滑行到外面的时候，跑道将会由穿着制服的巡警戒护。弗雷德·德尔瑞已经联络了联邦航空管理局，安排让今晚的飞行计划严格保密。万一棺材舞者知道珀西今晚掌舵的话，他也没有办法得知飞机飞往何处。德尔瑞也联络了联邦调查局在每一个目的城市的驻地办公室，安排特勤小组的探员在交割货物的时候在跑道上布岗。

引擎启动了，布拉德坐在右边的驾驶座，罗兰·贝尔则不安地移坐到剩下的两个客座的其中一个上面。珀西·克莱呼叫塔台："哈得孙空运，利尔695FB，完成滑行前准备。"

"收到了。95FB，滑行至〇九右跑道。"

"〇九右，95FB。"

轻触了光滑的节流阀之后，轻巧如精灵一般的飞机转进跑道，朝着初春的灰暗暮色行进。驾驶员是珀西，副驾驶虽有飞行许可，但是只有正驾驶才能够在地面上操控飞机。

"你觉得开心吧？警官。"她对着身后的贝尔叫道。

"我只是全身发痒。"他一边说，一边无趣地从大型圆窗往外看，"你知道吧，我们可以直接往下看，这些窗户全是广角。他们为什么把飞机弄成这个样子？"

珀西笑了笑，然后大声说："一般的航空公司都会想办法，用电影、食物、小窗户让你不知道自己正在飞行。但是这样有什么乐趣？有什么意义？"

"我可以看到一两点意义。"他一边说，一边用力嚼着箭牌口香糖。接着他将窗帘拉上。

珀西的眼睛注视着跑道，警惕地左右查看着。她对布拉德表示："让我来提出离场程序，好吗？"

"好的。"

"这将会是一次机翼设定在十五度的平滚起飞。"珀西表示，"我会推动油门，你喊出航速八十节，仪表检查，起飞决定速度V1，转动，离地

后最小速度V2，仰角爬升。我会下达收回起落架的指示，然后由你执行。知道了吧？”

“航速八十节，起飞决定速度V1，转动，离地后最小速度V2，仰角爬升，起落架。”

“很好。你监视所有的仪器和信号仪表。如果在达到起飞决定速度Vl之前，仪表亮起红灯或引擎发生故障，你就要清楚地大叫‘放弃’，然后由我来做出是否继续的决定。如果故障发生在达到起飞决定速度Vl之后，我们就继续起飞的程序，但是将情况视为飞行中的紧急状况来处理。我们会继续我们的航向，你则要求清空航道，紧急飞返机场。明白了吗？”

“明白。”

“很好，我们飞吧……你准备好了吗，罗兰？”

“准备好了，希望你们也一样，千万不要弄掉你们的糖果。”

珀西又露出了笑容。他们在里士满的管家也说过同样的话。也就是说，别搞砸了。

她将节流阀轻微地朝防火墙推进。引擎发出令人难以忍受的声音，利尔喷气机跟着向前加速移动。他们一直滑行到待命的位置，也就是杀手在爱德华的飞机上置放炸弹的地方。她朝窗户往外瞧，看到了两名站岗的警察。

“利尔95FB，”塔台透过无线电呼叫，“滑行到五号左跑道待命线等待。”

“FB，在五号左跑道等待。”

她操控着让飞机朝跑道滑进。

这架利尔飞机和地面十分贴近，不过只要珀西·克莱一坐上左边的驾驶座，无论在地面或天空，都会让她觉得高高在上。那是一个充满权威的位子，所有的决定都会由她下达，然后得到执行，不得有异议。所有的责任都扛在她的肩膀上，因为她就是机长。

她检视仪表。

“机翼十五度，十五度，绿灯。”她复诵一遍设定的度数。

布拉德跟着重复：“机翼十五度，十五度，绿灯。”

航空交通管制中心呼叫：“利尔95FB进入位置，五号左跑道，准备起飞。”

“五号左跑道，FB，准备起飞。”

布拉德进行了最后的核对。“舱压正常，温度选择设定为自动，询答器和外部灯光开启，点火装置、皮托管加热器和频闪灯在你的位置上。”

珀西检查了这些装置之后说：“点火装置、皮托管加热器和频闪灯开启。”

她让利尔转进跑道，校正鼻轮与中线对齐，接着她看了一眼罗盘。“所有航向指示查对洞五。五号左跑道，启用动力。”

她将节流阀向前推，他们开始在水泥跑道中央急速前进。她可以在她的手掌下面感觉到布拉德也紧紧抓住了节流阀。

“动力启动。”航速指针开始往上跳升，二十节，四十节……布拉德叫道，“进入起飞速度。”

节流阀已经接近防火隔墙，机身向前飞驰。她听见罗兰·贝尔发出了一声：“哦……”而她让自己忍着不笑出声音。

五十节，六十节，七十……

“八十节。”布拉德叫道，“检查仪表！”

“仪表检查完毕。”她看了一眼航速指针之后叫道。

“起飞决定速度Vl。”布拉德叫，“转动！”

珀西将右手从节流阀上移开，然后抓住操纵杆。一直摇晃不已的操纵杆这时候因为大气阻力而变得坚挺；她向后拉动，让利尔机向上升到标准的七度半。引擎继续平顺地咆哮，她也继续往后拉，让爬升的角度增加到十度。

“仰角爬升。”布拉德叫道。

“收回起落架，机翼朝上，偏航抑制打开。”

耳机里传出航空交通管制中心的呼叫声：“利尔95FB，左转航向二八〇。联络进场管理台。”

“航向二八〇，95FB。谢谢长官。”

“晚安。”

珀西继续将操纵杆往后拉动，十一度、十二度、十四度……让动力在高出起飞阶段的正常值维持了几分钟，倾听她身后涡轮风扇引擎和气流的甜美咆哮声。

身处在这一根光滑的银针里，珀西·克莱感觉到自己正飞向天际的中心，抛下一切的烦恼、沉重、痛苦，抛下爱德华、布莱特的死亡，更将那个可怕而邪恶的棺材舞者远远地抛在身后。所有的伤害、所有难料而丑陋的世事都被挡在了下面，她解脱了。这么轻易地解脱令人窒息的负担似乎不太公平，但是事实就是如此。坐在利尔N695FB左驾驶座的珀西·克莱不再是那个身材矮小、圆脸，唯一的吸引力来自父亲烟草财富的珀西·克莱；她不再是狮子鼻珀西、鬼脸珀西、侏儒珀西，也不再是在舞会中戴着尺寸不合的手套，由窘困的亲戚伴随的笨拙褐发女孩，四周的高大金发男子虽然和她亲切地打招呼，却又聚在她背后说长道短。

那并不是真正的珀西·克莱。

这个才是。

罗兰·贝尔又喘了一口气。他一定是在他们进行令人担忧的坡度转弯时，透过窗帘朝外看了一下。

“迈马洛尼克进场管理台，利尔95FB在两千英尺报告。”

“晚上好，95FB。继续爬升，然后维持在六千英尺。”

接着他们开始设定导航频道和多向导向台的例行工作，引导他们像飞箭一样，直飞芝加哥。

他们在六千英尺的高度穿破云层，进入一片可以和珀西见过的每一个落日美景相媲美的天空。不算热爱户外活动的她，对于美丽的天空景致从来都不曾厌倦。珀西允许自己产生的唯一感性情绪是：如果爱德华最后一眼看到的也是如此美丽的景致，那倒也无憾。

她在达到两万一千尺的时候对布拉德表示：“飞机交给你。”

布拉德回答：“知道了。”

“要咖啡吗？”

“来一点吧。”

她走到机舱后面，倒了三杯咖啡，拿了一杯给布拉德，然后在罗兰·贝尔的旁边坐下来。他伸出颤抖的手接过了杯子。

“你还好吧？”她问。

“我不太像是晕机，我只是有点……”他的脸皱成一团，“紧张得像是……”上千种北卡罗来纳州的用语可供他选择，但是这一回他的南方语调却失去作用。“就是紧张。”他下了结论。

“你看。”她指着驾驶舱的窗户说。

他小心地在位子上向前倾，然后朝着挡风玻璃的方向看。他那张皱紧眉头的脸孔因为看到偌大的一轮落日而惊讶地放松下来。

贝尔吹了声口哨。“哇！瞧瞧这个……对了，刚刚的起飞还真是猛了一些。”

“这架飞机是只甜美的小鸟。你听过布鲁克·纳普吗？”

“没听过。”

“加州的女企业家，用利尔35A，也就是和我们这一架一样的飞机，创下了绕行地球一周的记录，只花了五十个小时。我总有一天要破这个记录。”

“我一点都不怀疑你会这么做。”贝尔镇定了一些之后，盯着操纵设备，“这些东西看起来复杂得吓人。”

她喝了一口咖啡。“关于飞行这件事，我们有一个不告诉任何人的秘诀，就像是某种业务上的机密一样。所以比你的想象还要简单许多。”

“什么秘诀？”他热切地想要知道。

“你看外面，有没有看到翼尖那些有颜色的灯光？”

他并不太想看，但还是照做了。“看到了。”

“机尾上面也有一颗。”

“嗯，我有印象。”

“我们要做的事，就是让飞机保持在这些灯光之间，然后一切就会非常妥当。”

“在灯光之间……”他花了一些时间才领悟这个笑话。他盯着她面无表情的脸孔看了一会儿，然后笑道：“你用这个笑话骗过很多人吗？”

“是骗过几个。”

但是笑话似乎并没有真的让贝尔觉得开心，他依然盯着地毯；一段冗长的沉默之后，珀西开口说：“布莱特·黑尔可以拒绝参与，罗兰，他知道风险在哪里。”

“不，他并不知道。”贝尔回答，“他只是被我们牵着鼻子走，并不是真的清楚这一切。我原本可以考虑得更周到，我早该猜到那些消防车，猜到杀手知道你的房间在哪里；我可以把你们安置在地下室或其他地方；我也可以射得更准一些。”

贝尔看起来是那么沮丧，让珀西不知道应该说些什么。她把手放在他的前臂上面。他看起来虽然精瘦，但是却相当强壮。

他淡淡地笑了一下。“要不要知道一件事？”

“什么事？”

“自从认识你以来，这是我第一次见到你开始放松。”

“这是让我真正觉得像家的地方。”她说。

“我们在一英里的高度，以两百英里的时速向前进，而你却觉得安全！”贝尔叹了一口气。

“不对。我们是在四英里的高度，以四百英里的时速向前进。”

“谢谢你告诉我这些信息！”

“有一句老飞行员的谚语这么说，”珀西说，“圣彼得不会把你花在飞行上的时间算进去，但是会把你花在地面的时间加倍计算。”

“有趣。”贝尔表示，“我叔叔也说过同样的话，不过他是针对钓鱼。我随时都准备投他这个版本一票，不过并不是对你有意见。”

倒数十三小时

31

虫子……

斯蒂芬·考尔满身大汗，站在一家中国人开设的古巴餐厅后面的肮脏厕所里。

为了拯救自己的灵魂而用力地搓洗。

啃咬的虫子、侵蚀的虫子、成群蠕动的虫子……

把它们清理掉……把它们清理掉！

士兵……

长官，我现在很忙，长官。

士……

搓洗、搓洗、搓洗、搓洗。

林肯那条虫子正在搜寻我。

林肯那条虫子眼见之处，成群的虫子就会跟着出现。

滚开！

刷子迅速地刷洗，前后刷洗，一直刷洗到他的角质层渗出鲜血。

士兵，那些血会成为证物，你不能……

滚开！

他擦干双手，抓起吉他盒和背包，推门进了餐厅。

士兵，你的手套……

惊恐的老板盯着他那双鲜血淋漓的手，和他脸上疯狂的表情。“虫子。”他喃喃地对餐厅里的所有人解释，“操他妈的虫子。”然后冲到外头的街上。

匆匆走上人行道之后，他逐渐平静下来，脑袋里想着他应该做的事。他必须干掉乔迪，当然。必须干掉他必须干掉他必须干掉他必须……并不是因为他是一个叛徒，而是因为他对那个家伙……

你为什么干这种事，士兵？

……透露了许多关于自己的信息。而他也必须干掉林肯那条虫子，因为……因为如果不干掉他的话，成群的虫子就会找上他。

必须干掉必须干掉必须必须……

你有没有在听我说话，士兵？你有没有在听？

剩下的大概就是这些事了。

然后他会离开这座城市，动身回到西弗吉尼亚，回到山上去。

林肯，死了。

乔迪，死了。

必须干掉必须必须必须……

没有任何事情再让他滞留此地。

至于那个妻子……他看看手表。刚刚过了晚上七点钟。很好，她可能已经没命了。

“是防弹的。”

“也防那些子弹吗？”乔迪问，“你说它们会爆炸！”

德尔瑞向他保证防弹衣的功效。这件背心是由一层凯夫拉尔[5]纤维覆盖在一张钢板上面制作而成的，重量为四十二磅。莱姆并不认识城里有任何一个警察穿着，或曾经穿过这样的背心。

“但是，万一他打我的头怎么办？”

“他想要干掉我的程度，远远超过想要干掉你。”莱姆表示。

“那他怎么会知道我在这里？”

“你觉得他怎么会知道，笨蛋？”德尔瑞凶巴巴地说，“我会告诉他！”

德尔瑞用背心将瘦小的乔迪紧紧地套住，然后丢给他一件风衣。他在百般抗议之后，冲了一个澡，换上了一套干净的衣服。那一件盖住防弹背心的宽大海军蓝夹克并不合身，但是却让他看起来体格强壮。他看着镜中清爽干净的自己，露出了来到这个地方之后的第一个微笑。

“好了。”塞林托对两名卧底的警官表示，“带他到市中心去。”

两名警官领着他走出大门。

他离开之后，德尔瑞看了对着他点头的莱姆一眼。高瘦的他叹了一口气，然后弹开手机，打了一通电话到哈得孙空运给一名等在那里接电话的警探。联邦调查局的技术小组在机场附近的一处继电器的箱子里，发现了一个夹在哈得孙空运电话线路上面的遥控窃听器。不过他们并没有拆掉这个窃听器；事实上，在莱姆的坚持下，他们确认了窃听器仍正常运作，并置换了电力微弱的电池。莱姆安排的新陷阱需要用到这个装置。

喇叭扩音器里传出了数声铃响，然后是“咔嚓”一声。

“我是蒙代尔警探。”一个低沉的声音说。蒙代尔并不是真的蒙代尔，他是依照事先写好的稿子念的。

“蒙代尔，”德尔瑞开口说。对一个康涅狄格农庄出生的人来说，他的声音听起来还真是纯真。“我是威尔森警官，我们现在在林肯这里。”（不能用“莱姆”，因为棺材舞者只知道他叫做林肯。）

“机场那边怎么样？”

“仍旧安全无恙。”

“很好。听我说，有一个问题，是关于一个帮我们工作的反情报人员，乔·德奥弗里欧。”

“就是那个……”

“对。”

“那个自首的家伙，你和他一起行动吗？”

“是啊。”平常也叫做弗雷德·德尔瑞的威尔森表示，“那个狗杂碎。不过他现在跟我们合作。我们要载他回去他的老鼠洞，然后再回到这里。”

“‘这里’是哪里？你的意思是回到林肯那边吗？”

“没错。他要回去拿他的药。”

“操，你们为什么答应他？”

“他开了一个条件。他帮我们逮住那个杀手，林肯就答应让他回去拿一些药。就是那个老地铁站。不管怎么样，我们不会派出一个护送车队，只有一辆车，所以我才打给你，我们需要一个好司机。你曾经和一个你非常欣赏的人一起出过任务，对不对？”

“你说的是一个司机吗？”

“甘比诺那件案子？”

“对了……我想想看。”

他们照这样一直演下去。莱姆一直都非常佩服德尔瑞的演技，演谁像谁。

那个伪装的蒙代尔警探——也应该颁给他一个最佳配角奖——表示：“我想起来了。托尼·格里登，不对，是汤米，一个金发的家伙，对不对？”

“对，就是他，我要用他。他在这一带吗？”

“不在，他在费城。那件劫车案挺棘手的。”

“费城！太可惜了，我们二十分钟之内就要出发了，等不了那么久。好吧，我就自己开吧。但是那个汤米，他……”

“那家伙还真他妈的能开车！他能够在两个街区内甩掉盯梢的车子！老兄，那真是精彩。”

“如果能用他就好了。好吧，谢了，蒙代尔。”

“一会儿见。”

莱姆眨了眨眼睛，对于一个瘫痪者来说相当于掌声鼓励。德尔瑞挂上电话，缓缓地吐了一口气。“我们等着瞧吧。”

塞林托乐观地表示：“这是我们第三次下饵，这次一定上钩。”

林肯·莱姆并不认为执法的时候可以使用这种定律，不过他还是说：“但愿如此！”

距离乔迪那座地铁站不远的地方，斯蒂芬·考尔坐在一辆偷来的车子里，看着一辆政府公务轿车停靠在路旁。

乔迪和两名便衣警察爬下车子，检视着周遭的屋顶。接着他跑进地铁站，五分钟之后，臂下夹着两个包裹冲进车内。

斯蒂芬并没有看到支援的后备警力，也没有尾随盯梢的车辆，他窃听到的消息正确无误。他们驱车上路之后，他开始跟在他们后面，一边在心里想着，世界上大概没有任何一个地方像曼哈顿一样，可以轻易地进行跟踪而不会被发现；他在爱荷华或弗吉尼亚绝对无法这么做。

那辆便衣警车开得相当快，不过斯蒂芬也是一个身手矫健的司机，

在他们朝着上城开去的路上一直跟得很紧。轿车开到中央公园西面，路经一幢七十年代的房子前面时，车速逐渐减缓。房子前面站着两个男人，虽然身穿便服，但是很明显都是警察。他们和便衣警车的司机之间交换了一个信号，可能表示“一切都没问题”。

所以就是这里了，这就是林肯那条虫子的家。

车子继续往北行驶。斯蒂芬也跟着走了一会儿，然后突然停下来，爬出车子，提着吉他盒匆匆躲进树林里。他知道那幢房子附近一定有人看守，所以他迅速地移动。

就像一头鹿一样，士兵。

是的，长官。

他消失在一簇小树丛后面，朝着那幢房子往回爬，并在一株正在发芽的紫丁香树下找到了一块凸出的岩石作为掩护，打开吉他盒。载着乔迪的轿车这时候在一阵尖锐的声响当中回转，驶近那幢房子——车子在众多的汽车之间里做了一次U形回转，然后急速往回行驶。

他看着那两名警察爬出车子，四处查看，然后沿着人行道护送极度惊恐的乔迪。

斯蒂芬弹开望远镜的护盖，仔细地瞄准叛徒的背部。

突然，一辆黑色的车子疾驶而过，把乔迪吓得惊慌失色。他睁大了眼睛，然后甩开两名警察，跑进房子一旁的巷子里面。

他的护送人员转过身，手放在他们的武器上，盯着吓着他的那辆车子。当他们看到了车子里面的四名拉丁女孩之后，明白只是一场假警报。两名警察笑了起来，然后其中一人跑去把乔迪叫出来。

但是目前的斯蒂芬对这个瘦小的家伙并不感兴趣。他不能一次将那条虫子和乔迪一起解决掉，所以林肯才是他现在要干掉的人。他可以感觉得到那股饥渴，那股需要，就像他需要搓洗双手一样强烈。

开枪射击窗子里的那张脸孔，干掉那条虫子。

必须必须必须必须……

他透过望远镜观察建筑物的窗户——他就在那里，林肯那条虫子。

一股颤抖闪过斯蒂芬的全身。

就像他的腿和乔迪厮磨的时候，冒出的那股电流一样……只不过这一回的快感高出了千倍。事实上，他已经兴奋得喘不过气。

为了某种理由，斯蒂芬看到那条虫子原来是个残废时并不惊讶；事实上，这就是为什么他会猜测坐在轮椅上的男人就是林肯。因为斯蒂芬相信，只有一个杰出的人才能够逮着他——一个不会被日常生活的杂事干扰的人，一个智慧超群的人。

成群的虫子可以成天在林肯的全身上下蠕动，但是他却感觉不到。它们可以爬进他的皮肤里，但是他却一点也没有知觉。他是免疫的，而他无法受到伤害的事实，让斯蒂芬恨得咬牙切齿。

所以在华盛顿特区执行那件工作的时候，窗子里的那张脸并不是林肯。

或者真的是他？

不要再想这件事了！停下来！如果你不停止去想这件事的话，虫子就会上你的身。

爆破弹已经装进了弹夹。他让一发子弹上了膛，然后再次扫视房间。

林肯那条虫子正在跟一个斯蒂芬看不见的人说话。位于一楼的房间看起来像是一间化验室，他看到了一个电脑屏幕，还有一些化验设备。

斯蒂芬将枪带缠绕在身上，让自己的腮帮子紧紧地贴着枪托。一个凉爽、潮湿的傍晚，空气相当沉重，爆破弹也较容易得到支撑，不需要再经过校正。目标只不过在八十码之外，拉开保险闩，呼吸，呼吸……

从这个位置，如果射击头部的话应该较容易上手。

呼吸……

吸气，吐气，吸气，吐气。

他透过瞄准器的十字线观望，林肯那条虫子正盯着电脑屏幕。他将十字线的中心对准他的一只耳朵。

扳机上的压力开始上升。

呼吸……就像性爱一样，就像射精一样，就像抚触着坚挺的肌肤一样……

用力一点。

再用力一点……

斯蒂芬及时注意到了。

林肯那条虫子的袖子上面有一道细微的不对称，不过并不是一道皱褶，而是某种扭曲。

他松开扣着扳机的手指，然后透过望远镜，仔细地研究了一会儿眼前的景象。斯蒂芬将红田牌望远镜的解析度调高，盯着电脑屏幕上面的字形——那些字母全都是反方向的。

一面镜子！他看到的是一面镜子！

又是一个陷阱！

斯蒂芬闭上眼睛。他差点就露出了行踪；他感觉畏缩，全身因为爬满了成群的虫子而吓得说不出话来。他看看自己的四周，知道公园里面一定埋伏了十多个搜寻与监视小组的特警，配备着大耳朵 [6] 麦克风，等着找出开枪的确切位置。他们会用装着星光望远镜的M16步枪瞄准他，然后用交叉的火力逮住他。

杀人许可，不需要劝降。

他在绝对的安静当中，迅速地用颤抖的双手拆下瞄准器，然后和枪支一起收进盒子里，一边努力地抑制那股恶心、畏缩的感觉。

士兵……

长官，走开，长官。

士兵，你到底在……

长官，操你妈，长官！

斯蒂芬钻过树丛，走到步道上，然后悠闲地穿过草地朝着东边行进。

没错，他现在比以前更为确定，他绝对必须干掉林肯。他需要一两个小时的时间来想出一个新的计划，来考虑他接下来应该怎么做。

他突然走出小路，在灌木丛里停了好一会儿，倾听、观察他的四周。他们担心他如果注意到公园里空无一人的话会起疑心，所以甚至没有封闭公园的入口。

这是他们犯的错误。

斯蒂芬看到一群和他年龄相当的男人，外表看起来是一群雅皮，不是穿着无领长袖运动衫，就是一身慢跑的装扮。他们提着装了球拍的袋子和背包，朝着上东城区的方向走去，一边走还一边大声谈笑。他们的头发因为在附近的运动俱乐部淋浴过而闪闪发亮。

斯蒂芬等到他们从身旁走过，然后就好像自己和他们是一伙人一样地跟在他们后面。他给了他们其中一人一个慷慨的笑容，然后迈着轻松的步伐，一边潇洒地摇晃着吉他盒，一边跟着他们朝通往上东城区的通道走去。

倒数十二小时

暮色包围着他们。

再次坐回利尔喷气机左驾驶座的珀西·克莱，看到了前方一簇来自芝加哥的灯光。

芝加哥中心批准他们降到一万两千英尺的高度。

“开始下降。”她一边宣布，一边拉回节流阀，“要求自动终端资料广播服务。”

布拉德将他的无线电接到机场自动信息系统，然后大声地将系统告诉他的信息重复一遍。“芝加哥信息：天空无云，风向二五〇，风速三节，气温华氏五十九度，高度表拨定值三〇点一一。”

布拉德设定高度表，珀西则对着麦克风说：“芝加哥进场管理台，这里是利尔95FB，在一万两千英尺的高度加入你们，航向二八〇。”

“晚上好，FB，下降并维持在一万英尺的高度。预定进场跑道二十七右。”

“收到了。下降并维持在一万英尺，预定进场跑道二十七右，95FB。”

珀西并不愿意往下看。在他们下面不远的地方，是她丈夫和飞机丧生的地点。她不知道他是否也得到降落在奥黑尔机场二七右跑道的指示，不过这种可能性非常大。如果是这样，航空交通管制中心也会引导他经过她目前正在通过的空域。

或许他就是在这个地方开始拨电话给她……

不行！不要去想这件事。她命令自己：驾驶你的飞机。

她用一种平静而低沉的声音说：“布拉德，这将会是一次目视进场，由二十七右跑道抵达。监看进场，并念出指定的高度。我们到达近场边缘的时候，请监看航速、高度以及下降的角度，下降速度超过每分钟一千英尺的时候警告我。复飞的动力是百分之九十二。”

“知道了。”

“机翼十度。”

“机翼，十度，十度，绿灯。”

无线电发出声响。“利尔95FB，左转航向二四〇，下降并维持在四千英尺。”

“95FB，从一万英尺降到四千，航向二四〇。”

她拉回节流阀，飞机稍微平缓了一些，引擎刺耳的声响跟着减小，让她可以听见空气呼呼的声响，就像在夜间开启的窗户旁，听着微风吹拂床单所发出的低语。

珀西对着后面的贝尔喊道：“你差不多就要开始第一次经历利尔喷气机的降落了。让我们瞧瞧我着陆的时候，有没有办法不在你的咖啡上造成涟漪。”

“只要让我完整无缺地降落就行了。”贝尔一边说，一边将安全带像蹦极的安全绳一样地用力系紧。

“什么都没有，莱姆。”

莱姆倒尽胃口地闭上眼睛。“我不相信，我就是不相信。”

“他走了。他们相当确定他刚刚来过这一带，但是麦克风什么声音也没抓到。”

莱姆看了一眼他让托马斯靠在房间一角的大镜子。他们一直等着爆破弹飞进来将它击碎。中央公园里布满了霍曼和德尔瑞的特勤小组队员，全部都在等着那一声枪响。

“乔迪在什么地方？”

德尔瑞窃笑了一声。“他被路过的车子吓坏了，躲在巷子里。”

“什么车子？”莱姆问。

德尔瑞又笑了笑。“他以为是棺材舞者，结果转身看到了四名肥嘟嘟的波多黎各小妞。那个小混账表示若不关掉你屋前的街灯，他就不出来。”

“不要理他了。等他觉得冷的时候，自己就会跑回来。”

“或者等他想要拿钱的时候。”

莱姆绷起了脸。这次的陷阱又未奏效，让他感到非常失望。

是不是有什么缺失？还是棺材舞者拥有什么怪异神力或第六感？这样的想法让身为科学家的莱姆十分反感，但是他又没有办法完全不予理会。无论如何，就连纽约市警察局有时候也会请灵媒来办案。

萨克斯朝着窗口走过去。

“不行。”莱姆对她说，“我们还不确定他已经走了。”塞林托拉上窗帘的时候，也小心地避开窗户。

奇怪的是，不知道棺材舞者确切的位置，反而比起他在二十英尺外用一把大型来复枪指着你的时候，更令人觉得恐怖。

库珀的电话这时候响了起来，他拿起话筒。

“林肯，是调查局爆破组的人。他们查过了爆炸物的参考资料档案后，表示那些乳胶有一个可能的匹配。”

“他们怎么说？”

库珀聆听了一会儿电话。

“这一类特定的橡胶并没有线索，不过他们表示，这和利用高度引爆雷管所使用的材料并没有抵触，因为里面有一个乳胶气囊充满了空气。当飞机上升的时候，高空的低压会让气囊扩张，并在某个特定的高度挤压成炸弹内部的电闸。触点完全之后，炸弹就接着引爆。”

“但是这枚炸弹是由定时器引爆的。”

“他们只告诉了我关于乳胶的事。”

莱姆看着装了炸弹碎片的塑胶袋。视线落在定时器上，想着：“为什么它会如此完整？”

因为它被装在一片凸出的钢嘴后面。

但是棺材舞者也可以把它装在任何地方，他可以把它挤压在塑料炸药里面，让整枚炸弹的体积缩减。定时器完整无缺，第一眼看上去似乎是一种疏忽，但是他现在有些怀疑。

“告诉他，飞机爆炸的时候正在下降。”萨克斯说。

库珀转达了她的意见。他又倾听了一会儿之后，接着回报：“他说可能只是组装时的一点差异。飞机爬升的时候，扩张的气囊打开了引信的保险；飞机下降的时候，缩小的气囊终止了回路，然后引爆炸弹。”

莱姆低声说：“定时器是假的！他把它装在一片金属后面，让它不会遭到摧毁。所以我们会认为那是一枚定时炸弹，而不是高度引爆弹。卡尼的飞机爆炸的时候在什么高度？”

塞林托迅速地浏览了美国国家运输安全委员会的报告。“它当时刚刚下降到五千英尺以下。”

“所以他们在迈马洛尼克机场外爬升到五千英尺的时候，打开了炸弹的引信，然后在芝加哥附近，降到那个高度以下的时候引爆。”莱姆表示。

“为什么选择在下降的时候？”塞林托问。

“这样飞机才会离得很远。”萨克斯说。

“没错。”莱姆表示，“这样棺材舞者才会有时间在爆炸之前顺利地离开机场。”

“但是，”库珀问，“为什么他要如此费事地误导我们认为是某一种炸弹，而不是另外一种？”

莱姆看到萨克斯和他一样迅速地找到答案。“不！”她叫道。

塞林托还是没有想出来。“什么事？”

“因为，”她表示，“爆破小组今晚在搜查珀西的飞机时，寻找的是一个定时炸弹，他们一直在寻找定时器的声音。”

“这也就表示，”莱姆脱口说出，“珀西和贝尔的飞机上也被装了一枚高度引爆弹。”

“下降率每分钟一千两百英尺。”布拉德叫道。

珀西稍稍拉回利尔机的操纵杆，减缓了下降的速度。他们刚刚飞过了五千五百英尺。

这时候她听见了一个声音。

一种奇怪的嘀嘀声，她从来没听过类似的声音，至少不曾在利尔35A上面听过。听起来像是警报器之类的东西，但是距离遥远。珀西检视了一下飞机，但是没有看到任何亮起红灯的地方。嘀嘀的声响又重新出现。

“五千三百英尺。”布拉德喊道，“那是什么声音？”

珀西耸耸肩。

过了一会儿之后，她听见一个声音在她身旁大喊：“拉起来，往高处飞！马上！”

罗兰·贝尔热腾腾的呼吸出现在她的脸颊旁边。他蹲在她的旁边，手上拿着手机。

“什么？”

“飞机上有一枚炸弹，利用高度引爆的炸弹！我们一降到五千英尺就会爆炸！”

“但是我们在……”

“我知道！拉高！拉高！”

珀西大声喊道：“设定动力，百分之九十八；报告高度！”

布拉德一秒钟也没有犹豫，立刻将节流阀往前推；珀西则将利尔机往上拉高十度。贝尔往后蹒跚几步，然后跌倒在地上。

布拉德叫道：“五千二百英尺，五千一百五十英尺……五千二百。五千三百，五千四百……五千八百，六千。”

珀西·克莱在她的飞行生涯当中从来不曾发过求救信号。有一回，一群不幸的鹈鹕选择了她的二号引擎进行自杀，造成皮托管阻塞，于是她发布了一次报告紧急状况的信号。但是现在，她在她的职业生涯中首度叫出：“求救，求救，利尔95FB。”

“请说，FB。”

“报告芝加哥进场管理台，我们收到机上被装置炸弹的消息，需要立刻升高到一万英尺，航向无人地带的上空等待航线的紧急许可。”

“收到了，95FB。”航空交通管制中心的飞航管制员平静地表示：“维持目前的二四〇航向，允许升高至一万英尺。我们正在调度你们周围的飞机……将询答器的电码转换至七七〇〇，并进行诉报。”

布拉德一边变换询答器的设定——调整自动发送FB遭遇麻烦的警告讯号到四周所有雷达设施的电码——一边不安地看着珀西。诉报的意思就是透过询答器发送信号，让航空交通管制中心的每一个人，以及其他的飞机知道雷达上的哪一个光点是利尔。

她听见贝尔对着电话说：“除了我和珀西之外，曾经接近飞机的人就只有那个业务经理罗恩·塔尔博特——并不是怀疑他这个人，不过他干活的时候，我的人一直像猎鹰一样站在他的肩膀上方盯着他。还有运送引擎零件的家伙也接近过，是格林尼治一带的‘东北物流’，不过我仔细查过他了，为了确定确实是他本人，我甚至拿到他家的电话号码，打了电话给他的妻子，让他们通过话。”贝尔又聆听了一会儿才挂掉电话，“他们会再打给我们。”

珀西看了看布拉德和贝尔，然后转身回去驾驶。

“燃料呢？”她问她的副驾驶，“还能够用多久？”

“我们的耗油量比预估的低，因为逆风一直都不严重。”他计算了一

下，“一百零五分钟。”

她谢了上帝、命运，还有她自己的直觉，因为她在起飞前做了不在芝加哥补给燃料的决定，而加了足够飞到圣路易的燃料；还有联邦航空管理局规定的四十五分钟额外飞行时间的燃料。

贝尔的电话又开始滴滴作响。

他接听了之后，叹了一口气，然后问珀西：“那家‘东北物流’是不是送交了一具灭火筒内芯？”

“该死，他是不是把炸弹装在里面了？”她气愤地问。

“看起来是这样。货车送货到你们公司的路上，才离开仓库不久，车胎就泄了气。司机忙了大约二十分钟。康涅狄格的州警刚刚在爆胎地点一旁的灌木丛里，发现了一些类似灭火用的二氧化碳泡沫之类的东西。”

“该死！”珀西不由自主地朝着引擎的方向看了一眼，“我还亲手把它装了上去。”

贝尔问：“莱姆想要知道温度会不会引爆炸弹？”

“有一些地方温度很高，但是内芯的温度还好。”

贝尔向莱姆转述了之后，表示：“他要直接打给你。”

过了一会儿之后，珀西在无线电里听见了接通联网的声音。

是林肯。

“珀西，你听得到我说话吗？”

“又大又清楚。这一回他逮住我们了，是不是？”

“看起来是这样。你们还能飞多久？”

“大约一小时四十五分钟。”

“很好，很好。”莱姆说，然后停顿了一会儿，“好吧……你能够从机舱内部接近引擎吗？”

“不行。”

又一阵犹豫。“你有没有办法让整个引擎分离？例如拆掉螺栓之类的？或是让它脱落？”

“没有办法从机舱里面做。”

“你有没有办法在空中补充燃料？”

“补充燃料？这架飞机办不到。”

莱姆问：“那你有没有办法飞到足以让炸弹的机械装置冻结的高度？”

他脑筋转动的速度快得让她吃惊，这是她永远都办不到的事情。“或许可以。但是即使是用紧急的下降速度，我指的是俯冲，也需要八九分钟才下得来，我不认为炸弹有任何部分能够维持完全冻结这么久。而且马赫冲击[7]可能会把我们拆散。”

莱姆继续说：“好吧，如果让飞机继续往前飞，而你们从后面跳伞呢？”

她当下的念头是她永远不会抛弃自己的飞机，但是实际考虑之后，她答复：如果把利尔35A失控的速度，机门、机翼和引擎的设计考虑进去，跳出飞机的人极可能因为冲撞而丧命。

莱姆再度沉默了一会儿。布拉德咽了一口口水，然后在他的打褶裤上擦拭他的双手。

罗兰·贝尔紧张得前后不停地摇晃。

没救了，她心想，一边望着下面阴暗深蓝的暮色。

“林肯？”珀西问，“你还在吗？”

她听见他的声音。他正从他的化验室或卧室里打电话给某个人。他用一种不耐烦的声音说着：“不是那一张，你知道我说的是哪一张地图。我要那一张做什么？不对，不对……”

寂静无声。

爱德华，珀西心想，我们俩的生命一直都是以平行的方式一起向前的，或许我们死亡的方式也一样。然而，她更为罗兰·贝尔感到难过。一想到留下他孤苦无依的孩子，就令人无法忍受。

这时候她听见莱姆问：“剩下的燃油还能让你们飞多远？”

“如果使用最高效率的设定……”她看了看正忙着计算的布拉德。

他回答：“如果维持高度的话，大约可以飞八百英里。”

“我有个构想，”莱姆表示，“你们能不能飞到丹佛去？”

倒数十小时

33

“机场的海拔是五千一百八十英尺。”布拉德一边查看丹佛国际机场的飞行员指南，一边说，“我们在芝加哥外围的时候，也差不多处于同样的高度，而那东西并没有爆炸。”

“距离有多远？”

“从目前的位置计算，九百零二英里。”

珀西只盘算了几秒钟，然后点点头：“我们飞过去。给我一个直行的航向，收到多向导向台的导航信息之前，就先这么玩。”然后她对着无线电说：“我们准备尝试，林肯，不过剩下的燃料非常吃紧。我们有许多事情要做，待会儿再和你联络。”

“我们会一直在这里。”

布拉德仔细地查看地图，参照航空日志。“左转航向二六六。”

“二六六。”她重复一遍，然后呼叫航空交通管制中心，“芝加哥中心，95FB。我们正飞往丹佛国际机场。我们被装了一枚高度引爆弹，所以必须在海拔五千英尺以上的高度着陆。请求立即提供飞往丹佛的导航信息。”

“收到了，FB，给我们一分钟。”

布拉德要求：“请告知路上的天气状况，芝加哥中心。”

“高压锋面正通过丹佛。逆风在一万英尺的高度从十五到四十节不等，在两万五千英尺的高度则增加到六十至七十节。”

“糟糕。”布拉德嘀咕了一声之后，重新开始他的计算。过了一会儿之后，他表示：“燃油将会在距离丹佛还剩下五十五英里的时候耗尽。”

贝尔问：“你能够降落在高速公路上吗？”

“如果要变成一大团火球的话，当然可以。”珀西答道。

航空交通管制中心呼叫：“FB，准备抄下多向导向台的频率。”

布拉德进行记录的同时，珀西做了一个伸展的动作，让脑袋紧紧贴着椅背；这样的动作有点熟悉，她记得她看过林肯·莱姆在他那张精心打造的床上这么做过。她想起了自己对他说的那一番话。当然，她说得相当认真，但是并没有了解自己说得有多么真实；他们是如此依赖这些脆弱的金属和塑料。

可能也会因为它们而即将面对死亡。

命运是一个狩猎者……

短缺了五十五英里的燃料，他们应该怎么办？

为什么她的思绪不像莱姆那般有条理？难道她就想不出任何节省燃料的办法吗？

飞高一点的话，燃油的效率较高。

飞机重量轻一点的话也有同样的效果，他们有没有办法把一些东西丢出机外？

那个货柜？美国医疗保健那批货的重量为四百七十八磅，那会为他们多买几英里。

但是就算她心里有这种想法，也很清楚自己不会这么做。只要还有任何拯救飞机、拯救公司的机会，她都会尝试。

快一点，林肯·莱姆，她心想，给我一点灵感吧。给我……想象着他的房间，想象着坐在他的身旁，想起了那一只雄隼站在窗缘上雄赳赳的模样。

“布拉德，”她突然问，“我们的滑降比是多少？”

“利尔35A？我不知道。”

珀西曾经飞过史威泽2-32滑翔机。它的原型建造于一九六二年，也是用来制定滑翔标准的机型。它的下降速度为惊人的每分钟一百二十英尺，重量为一千三百磅；她目前驾驶的利尔机则为一万四千磅，不过机身还是可以滑翔，任何一架飞机都可以。她记得几年前加拿大航空那架七六七发生的意外事件，飞行员们至今依然津津乐道；那架巨无霸喷射客机因为电脑和人为的双重错误而耗尽了燃料，两具引擎在四万一千英尺的高空熄火，飞机于是成了一架重达一百四十三吨的滑翔机，而它最后成功地紧急着陆，没有造成任何死亡。

“好吧，让我们想一想，引擎空转的时候，下降速度是多少？”

“我们可以维持在两千三百英尺，我想。”

也就是相当于每小时三十英里的垂直掉落。

“现在计算一下，如果我们用燃料带我们到五万五千英尺的高度，什么时候会耗尽燃油？”

“五万五千英尺？”布拉德有些惊讶地问。

“没错。”

他把数字敲进去。“最大的爬升率是每分钟四千三百英尺，我们会因此而耗掉不少燃油。但是爬到三万五千英尺以上之后，效率会直线上升，我们可以降低动力……”

“只用一部引擎？”

“当然，我们可以这么做。”

他敲进去更多的数字。“在这种情况下，我们会在距离剩下八十三英里的时候耗尽燃料。不过当然，到时我们还有高度。”

珀西·克莱的数学和物理成绩都是优等，不需要计算机就能够进行推算，她现在已经看到了数字在她的脑中涌现。在五万五千英尺的高度熄火，下降率为两千三百……他们着陆之前，还可以撑过八十英里；如果逆风对他们仁慈一点的话——也许还可以撑得更远。

在计算机和灵活手指的帮助下，布拉德也得到了同样的结论。“不过还是很紧。”

上帝不会给你确定的答案。

她开口说：“芝加哥中心，利尔FB请求立刻爬升到五万五千英尺的许可。”

有的时候你就是必须赌一把。

“嗯……再说一次，FB。”

“我们需要爬高，五万五千英尺。”

航空交通管制中心的管制员勉强表示：“FB，你们是一架利尔35，没错吧？”

“没错。”

“最高的操作上限是四万五千英尺。”

“一点都没错，但是我们需要飞得更高。”

“你们的密封最近有没有检查过？”

指的是机门和机窗上，防止飞机解体的压力密封。

“没问题。”她答道，故意不提当天下午FB才刚刚被射得满身是洞，然后草草地黏贴填补起来。

航空交通管制中心回复："知道了，批准你们爬升到五万五千英尺，FB。"

然后珀西说了一句没有几个利尔飞机的驾驶员说过的话："收到了，从一万英尺飞向五万五千。"

珀西下达指令："动力百分之八十八。爬升到四万、五万及五万五千英尺时，报告爬升比和高度。"

"知道了。"布拉德平稳地回答。

她转动机身，飞机开始升高。

他们朝着高空直飞。

夜空里的每一颗星星……

十分钟之后，布拉德叫道："五万五千尺。"

他们恢复平飞，珀西几乎可以听见飞机的接缝发出的呻吟声。她想起了她的高空生理学课程。如果罗恩置换的窗户炸开，或任何压力密封破裂的话，飞机若不解体，组织缺氧也会让他们在五秒钟之内昏迷；就算他们戴上氧气罩，压力差也会让他们的血液沸腾。

"将舱压增加到一万英尺。"

"增加到一万英尺。"他复诵一遍，这至少可以缓和一些脆弱的外壳所承受的可怕压力。

"好主意。"布拉德表示，"你怎么想得出来？"

猴子伎俩……

"我不知道。"她回答，"我们关掉二号引擎的动力吧；关闭节流阀，解除自动节流阀。"

"关闭，解除。"布拉德复诵。

"关闭燃油泵，关闭点火装置。"

"燃油泵关闭，点火装置关闭。"

他们右边的推动力消失之后，她感觉机身些微地偏移，于是珀西调整方向舵来抵消偏离的角度。需要调整的角度有限，因为喷射引擎装置在机身后面，而不是在机翼上。失去一边的动力，对于机身的稳定并不会有太大的影响。

布拉德问：“我们现在做什么？”

“我要来一杯咖啡。”珀西一边说，一边像个跳下树顶小屋的淘气姑娘一样爬出座位。“嘿，罗兰，你这一杯打算怎么喝？”

在这折磨人的四十分钟内，莱姆的房间一片寂静。大家的电话都没响，没有传真进来，也没有电脑语音报告“收到电子邮件”。

然后，德尔瑞的电话终于嘟嘟响起。他通话的时候一边点着头，但是莱姆看得出并不是什么好消息。他挂上了电话。

“是坎伯兰？”

德尔瑞点点头。“但是没有结果，考尔已经多年不住在那里了。当地的警察还经常谈起那男孩把继父绑在树上，让虫子爬上他的身体这件事，已经在当地成了一件奇闻。但是那一带已经没有人住，也没有人知道任何事，或者只是不愿意开口。”

塞林托的电话就在这时候滴滴响起。他打开电话：“喂？”

是线索，莱姆一边祈祷，一边看着塞林托迟钝而坚决的面孔，希望是一条线索。他合上了电话。

“是罗兰·贝尔。”他表示，“他只是要让我们知道，他们已经耗尽燃油了。”

倒数八小时

34

三个不同的警报器同时响了起来。

油量不足、油压不足、引擎温度过低。

珀西试着轻微地晃动一下机身，看看能不能弄一点燃油到油管里，但是油箱已经干透了。

一阵轻微的哗啦声之后，一号引擎也停止了噗噗作响，然后陷入沉默当中。

驾驶舱接着陷入一片完全的漆黑，就像躲进了衣柜里面一样。

哦，不……

她看不见任何一个仪表、任何一个控制杆或旋钮。唯一没让她陷入盲目飞行眩晕的是从他们前方遥远的丹佛市传来的微弱光线。

“怎么回事？”布拉德问。

“天啊，我忘了发电机。”

发电机是跟着引擎运转的，引擎不动的话，就没有电。

“放下冲压空气涡轮。”她下令。

布拉德在黑暗中摸索，然后找到了控制杆。他拉起控制杆，冲压空气涡轮在机身下方降下来。那是一个连接到发电机的小型螺旋桨，气流转动桨叶，然后供给发电机动力，可以供应操控的基本电力和灯光，但是不能控制机翼、起落架和空气煞车。

过了一会儿之后，部分灯光重新恢复供电。

珀西盯着垂直速度表。它显示下降率为每分钟三千五百英尺，比他们的计划快了很多，他们目前正以每小时五十英里的速度掉落。

为什么？她觉得纳闷，为什么跟估算差这么多？

因为高处的空气较为稀薄！而她是以密度较大的大气为基准来计算下降率的。想到这一点，她记得丹佛一带的大气也会比较稀薄；她从来不曾在超过一英里的高度驾驶滑翔机。

她拉回操纵杆来抑止下降。现在减少为每分钟两千一百英尺，但是空速也跟着迅速降低。在这种稀薄的气层中，失速的速度大约是三百节

左右；操纵杆会开始晃动，操控也会接着失灵。这种飞机如果在失去动力的情况下失速，根本就没有回复的机会。

棺材的一角……

操纵杆往前推之后，他们掉落的速度快了一些，但是空速也跟着增加。她就这么玩了将近五十英里。航空交通管制中心告诉他们什么地方逆风最强，而珀西则试图找出高度和路线的最佳组合——风速强到足以给予利尔机最理想的支撑，但是又不至于大幅减缓他们的地面速度。

最后，珀西因为使用蛮力操控飞机，而导致肌肉疼痛不已："联络他们吧，布拉德。"

"丹佛中心，这里是利尔95FB，在一万九千英尺的高度联络你们。我们距离机场还有二十一英里，空速二百二十节。我们目前处于无动力的状态，请求依据我们目前的二五〇航向，为我们导航至最长的开放跑道。"

"收到了，FB，我们一直在等你们。高度计三十点九五，左转航向二四〇，我们会为你们导航至二八左跑道。你们有一万一千英尺可以玩。"

"收到了，丹佛中心。"

某件事情让她觉得不安。那种内脏里卡了一颗子弹的感觉，就像她想起那辆黑色厢型车的时候一样。

到底是什么事？只是迷信吗？

悲剧成三……

布拉德表示："距离着陆还有十九英里，一万六千英尺。"

"FB，请联络丹佛进场管理台。"他告知他们频率之后，补充道，"他们全都知道你们的境况。祝你们好运，女士，我们全体都心系在你们身上。"

"晚安，丹佛。谢谢。"

布拉德将无线电调整到新的频率。

到底出了什么错？她再次觉得纳闷。有件事情被我忽略了。

"丹佛进场管理台，这里是利尔95FB，在一万三千英尺的高度联络你们，十三英里之后着陆。"

"我们收到了，FB。右转航向二五〇。据了解，你们处于无动力状

况，对不对？”

“我们是你们见过最大的一架滑翔机，丹佛。”

“你们能操控机翼和起落架吗？”

“机翼不行，但是可以用手控转下起落架。”

“知道了。你们需要卡车吗？”

也就是表示紧急救援的车辆。

“我们机上可能有一枚炸弹，所以需要你们的全部支援。”

“知道了。”

这时候，她在一股恐惧的战栗中突然发现：气压。

“丹佛进场管理台。”她呼叫，“高度计是多少？”

“嗯……我们在三〇点九六，FB。”

水银柱在一分钟内升高了百分之一英寸。

“气压正在升高？”

“没错，FB。主要的高气压锋面正在接近。”

糟糕！这样炸弹周围的压力会增加，然后气囊就会如同他们降低高度一样地萎缩。

“他妈的该死！”她骂道。

布拉德盯着她看。

她问他：“水银柱在迈马洛尼克的时候指在什么地方？”

他查看了航空日志。“二九点六。”

“计算一下，用那个压力数值和五千英尺的高度，来比对三一点〇。”

“三一？高得吓人。”

“我们正是朝着这样的压力前进。”

他盯着她。“但是那枚炸弹……”

珀西点点头。“算。”

布拉德将数字敲进去。

他叹了一口气之后，首次将自己的情绪表现出来。“迈马洛尼克的五千英尺，相当于这里的四千八百五十。”

她再次把贝尔叫到前面。“目前的情况是这样，有个压力锋面正经过此地。我们抵达跑道的时候，炸弹对于气压的识别可能已经低于五千英尺，它可能在我们距离地面五十到一百英尺的时候引爆。”

“很好。”他平静地点点头，“很好。”

“我们不能操控机翼，所以会在非常快的速度当中落地，时速将近两百英里。如果炸弹爆炸的话，我们会失去控制而坠落。不过因为油箱已经干涸，所以火势并不会太大。还有，还得看看我们前面有些什么东西，如果我们够低的话，可能会滑行一阵子才会开始翻覆。你什么事都不用做，但是必须系紧安全带，把头压低。”

“很好。”他说，一边点头，一边朝着窗外看。

她瞥了他一眼。“我能不能问你一件事，罗兰？”

“当然。”

“这不是你第一次乘飞机吧？”

他叹了一口气。“你知道，如果你大半辈子都待在北卡罗来纳，就不会有太多旅行的机会。至于来到纽约，嗯……铁路公司的服务又好又舒适。”他顿了一下，“事实上，我从来都不曾登到比电梯能到达的更高的高度。”

“乘飞机并不全都像这样。”她说。

他抓了抓她的肩膀，低声对她说：“千万不要弄掉你的糖果。”然后回到座位上。

“好吧。”珀西说，一边看着“丹佛国际机场飞行员指南”中的信息。“布拉德，这是一次朝向二八左跑道的夜间目视进场。飞机由我指挥，你用手控的方式放下起落架，并报出下降速度、抵达跑道的距离和高度，告诉我距离地面的高度，而不是海拔的高度，还有空速。”她试着去思索其他必须交代的地方，但是没有动力、没有机翼、没有空气煞车，就没有其他必须交代的。这是她的飞行生涯中，最短的一次降落前简报。她补充了一句：“最后一件事。我们停下来之后，使出你吃奶的力气给我赶快爬出去。”

“距离跑道十英里，”他叫道，“速度两百节，高度九千英尺。我们需

要减缓下降速度。”

她轻轻地拉了一下操纵杆，速度立刻戏剧性地掉落。操纵杆又晃动了起来。现在如果失速的话，他们就死定了。

继续往前进。

九英里……八英里……

她的汗水就像下雨一样滴落。她擦了擦脸，拇指和食指之间的柔软肌肤已经冒出了水泡。

七……六……

“五英里之后着陆，四千五百英尺，空速二百一十节。”

“放起落架。”珀西下令。

布拉德转动放下沉重起落架的手控转盘。虽然有地心引力帮他的忙，仍然需要费不少力气。不过他还是像个研读资产负债表的会计师一样，紧盯着仪表，然后朗诵数据。“四英里之后着陆，三千九百英尺……”

她则与低空的气流和狂风搏斗。

“起落架已放下。”布拉德气喘吁吁地叫道，“绿灯全亮。”

空速掉落到了一百八十节——大约两百英里的时速。速度太快了，真的太快了。在没有反向推进器的情况下，就算最长的一条跑道也会被他们烧出一条灼痕。

“丹佛进场管理台，高度计目前在多少？”

“三〇点九八。”航空交通管制中心一名镇定的飞航管制员表示。

正在升高，越来越高。

她深深地吸了一口气。对那枚炸弹来说，跑道的海拔高度已经略低于五千英尺。棺材舞者在制造雷管的时候，精确度有多高呢？

“起落架造成了阻力，下降率两千六百英尺。”

也就相当于每小时三十八英里的垂直掉落速度。“我们掉得太快了，珀西，”布拉德叫道，“我们会在抵达防撞灯前着陆。还差一百码——也许两百。”

航空交通管制中心也注意到这一点。“FB，你们需要一点高度，你

们接近的高度太低了。”

拉回操纵杆，速度掉落，失速警告。操纵杆重新向前推。

“两英里半之后着陆，高度一千九百英尺。”

“太低了，FB。”航空交通管制中心的管制员再次警告。

她看向银色机头的下方。所有的灯光都在那里——进场的频闪防撞灯正招手让他们向前飞，滑行道上的蓝色圆灯，跑道上的红橙灯光……还有珀西从前进场的时候从未见过的灯光：数百盏的闪光灯，白色和红色，来自每一辆紧急救援的车辆。

四处都是灯光。

夜空里的每一颗星星……

“还是太低。”布拉德叫道，“我们会提早两百码撞击触地。”

珀西的手心汗流不止，她在用力使劲的同时，又再次想起了被困在轮椅上的林肯·莱姆；他也一样努力向前倾，查看着电脑屏幕上的某样东西。

“太低了，FB。”航空交通管制中心再次重复，“我让紧急救援车移动到跑道前的空地上。”

“千万不要。”珀西坚决地表示。

布拉德叫道：“高度一千三百英尺，一英里半之后触地！”

我们还有三十秒钟！我应该怎么办？

爱德华？告诉我！布莱特？来人啊……

出现吧，猴子伎俩……我应该怎么做？

她朝驾驶舱的窗外看出去。在月光的照耀下，她可以看到城郊、市区、一些农田，她也看到了左手边的一大片沙漠。

科罗拉多州有许多荒漠……没错！

她突如其来地让飞机向左急转。

布拉德不明白她在打什么主意，大声叫道：“下降率三千两百英尺，高度一千英尺，九百，八百五十……”

让一架无动力的飞机急转，会造成高度的急降。

航空交通管制中心呼叫："FB，不要转弯。重复一遍，不要转弯！你们没有足够的高度。"

她在沙漠上方将机身拉平。

布拉德迅速地笑了一声。"高度稳定……高度上升，我们在九百英尺，一千英尺，一千两百英尺，一千三百……我不明白！"

"是热气流上升的关系。"她表示，"沙漠在白昼吸收温度，然后用整个晚上释放出来。"

航空交通管制中心也弄明白了。"很好，FB，很好！你们刚刚为自己弄到了大约三百码的距离。右转航向二九〇……很好，现在左转二八〇。很好，已经进入航线。听好，FB，如果你们要弄破这些防撞灯，尽管动手吧！"

"谢谢你的提议，丹佛，但是我想我在通过跑道指标一千英尺之后才会让飞机触地。"

"没问题，女士。"

他们现在还有另外一个麻烦：虽然抵达跑道已经没有问题，但是空速依然太快了。机翼的功能是用来降低失速的速度，让飞机得以缓缓地着陆。利尔35A正常的失速速度大约为每小时一百一十英里，没有机翼的话，速度则大约将近一百八十英里，以这样的速度，就算是一段两英里长的跑道，也会一下子就到达尽头。

所以珀西开始侧滑。

这是驾驶私人飞机的一项技巧，应用在侧风时的着陆上。让飞机左倾，同时踩下右方向舵踏板，飞机会因此而大幅降低速度。珀西不知道是不是有人曾经在一架重七十吨的喷气机上应用过这项技巧，不过她想不出来还能做些什么。"我需要你的帮忙。"她对着布拉德叫道，由于用力，她上气不接下气，破皮的双手则疼痛不堪。他抓紧操纵杆，同时往踏板猛踩。这么做立刻出现让飞机减速的效果，不过也造成左机翼的迅速下降。

她会在机翼接触跑道之前，适时地让机身回正。

她开始期待。

"空速？"她叫道。

"一百五十节。"

"看起来不错，FB。"

“距离跑道两百码，高度两百八十英尺。”布拉德喊道，“防撞灯，十二点钟方向。”

“下降速度？”她问。

“两千六百英尺。”

太快了，以这样的下降速度着陆会毁掉起落架，也可能让炸弹爆炸。

防撞灯就在他们正前方，引导他们向前飞……

下降，下降，下降……

就在他们冲向灯光的支架时，珀西叫道：“交给我！”

布拉德放开操纵杆。

珀西将机身由测滑扶正，同时让机头上扬。飞机漂亮地恢复平飞，稳住了机身，一越过跑道尽头的指标之后就停止了陡降。

机身虽然稳住了，但是事实上却没有办法着陆。

高速行进的飞机在相对于低气层的浓密大气中，因没有燃料而减轻了负重，会拒绝着陆。

她瞥了一眼跑道两旁紧急救援车辆发出的黄绿灯光。

已经越过指标一千英尺了，距离水泥地面却还有三十英尺。

然后是两千英尺、三千英尺。

该死，她得把飞机降到地面上！

珀西轻轻地把操纵杆向前推，机身立即戏剧性地往下沉！她接着使尽全力拉回杆子，机身稍微抖动了一下之后，轻轻地落在水泥地面上。这是她最为平顺的一次降落记录。

“全面煞车！”

她和布拉德用力地踩紧方向舵踏板，煞车垫发出尖锐刺耳的声音，机身也传出剧烈的颤动；机舱内顿时充满了烟雾。

他们已经用掉了跑道的一半长度，但是仍然以一百英里的时速高速行进。

草地，她心想，必要的话我就转个方向冲进草地。起落架会严重受

损，但是可以保住货柜……

七十，六十……

“火警信号，右车轮。”布拉德叫道，“火警信号，鼻轮。”

不管了，她心想，一边用全身的重量压紧煞车。

利尔机开始打滑颤动。她利用鼻轮来平衡，机舱内的烟雾则越来越浓。

时速六十英里，五十，四十……

“机门。”她对着贝尔叫道。

贝尔立刻站了起来，将机门朝外推——它成了一道楼梯。

消防车开始朝着飞机聚集。

冒烟的煞车系统发出一声猛烈的呻吟，接着利尔N695FB在距离跑道尽头十英尺的地方停了下来。

机舱内传出的第一个声音发自贝尔：“好了！珀西，出去！快！”

“我必须……”

“我现在接手！”贝尔大声吼叫，“我必须把你从这里面拖出去，我说得到做得到。立刻出去！”

贝尔催促她和布拉德到舱门外，自己先跳到水泥地上，然后引导他们逃出飞机。他朝正对着机轮喷洒泡沫的救难人员大叫：“机上有一枚炸弹，随时都会爆炸，在引擎里面。不要太靠近！”他手上抓着一把枪，一边监视着围绕着飞机的人群。珀西曾经一度觉得他有一点偏执狂，但是现在并不这么认为了。

他们在距离飞机一百英尺的地方才停下，而丹佛市警察局爆破小组的卡车也刚刚停下来。贝尔朝他们挥手。

一个高瘦的警察走出卡车，朝贝尔走了过来。他们彼此亮了警徽之后，贝尔对他解释这枚炸弹的细节，以及他们认为可能的放置地点。

“所以，”丹佛的警察表示，“你们并不确定炸弹在飞机上。”

“并不是百分之百确定。”

然而，就在珀西正好望向FB的时候——她漂亮的银色外皮覆盖着斑斑的灭火泡沫，并因为强烈的聚光灯而闪闪发亮——突然出现了一声震

耳欲聋的巨响。机身的后半部在巨大的黄色烈焰中炸开，并朝着空中撒出了细碎的金属残片。除了贝尔和珀西之外，现场所有人全都迅速地趴倒在地上。

“哦。”珀西倒抽了一口气，举起手来掩住嘴巴。

当然，油箱里面已经没有任何剩余的燃油，但是飞机的内部，包括座椅、线路、地毯、塑胶配件，还有贵重的货柜，全都被猛烈的大火吞噬。消防车谨慎地等待了一会儿之后，才蜂拥而上，漫无目标地朝着破碎的金属残骸，喷洒更多雪白色的灭火泡沫。

[1] 8的英文发音（eight）与字母A近似。

[2] 欧内斯特·格恩（Ernest K.Gann），电影《壮志凌云》的编剧。

[3] 机械组件等为补救错失，保证可靠性而设置的系统。

[4] 美国联邦调查局所在地。

[5] 杜邦公司出品，这种高性能纤维能使柔软的纺织物防弹衣性能大为提高，同时也在很大程度上改善了防弹衣的舒适性。

[6] 麦克风品牌名。

[7] 指速度超过音速时物体遭受的冲击。

第五部　死神之舞

“我抬头看到一个掉落的圆点，逐渐变成了一个倒转的心形，是一只俯冲的鸟。它向下落半英里，划过清澈的秋日天空，而秋风也在它的狂啸中呐喊，发出世间难寻的声响。它在最后一刻急转，与欧石鸡并行而飞，然后以大口径子弹般的躯干，从背后予以重重的一击。”

——斯蒂芬·博迪奥：《苍鹰之怒》

倒数四小时

35

莱姆发现时间刚刚过了凌晨三点。珀西·克莱正乘着联邦调查局的飞机朝着东岸飞回。再过几个小时她就会前往法院大楼，准备在大陪审团面前出庭作证。

而对于棺材舞者目前身在何处，正在打什么主意，伪装成什么身份，他还是没有半点头绪。

塞林托的电话嘟嘟响起。他接听了电话之后，整个脸跟着皱成了一团。“老天，棺材舞者又做掉了一个人。他们刚刚在中央公园靠近第五街的通道里，发现了另一具无法辨明身份的尸体。”

“完全无法辨明身份？”

“听起来他确实做得非常彻底，去掉了双手、牙齿、下颌，还有衣物。是年轻的白种男性，二十到三十岁之间。”他又聆听了一会儿，“并不是一名流浪汉。他很干净，身材保持得很好，是运动员的体格。霍曼认为他是一名东区的雅皮。”

“很好。”莱姆表示，“把它弄到这里来，我要亲自检验。”

“那具尸体吗？”

“没错。”

“嗯……好吧。”

“看来棺材舞者又为自己弄了一个新的身份。”莱姆愤怒地思索，“到底是什么？他接下来准备用什么方法对我们发动攻击？”

莱姆叹了一口气，朝着窗外看出去。他对德尔瑞说：“你们准备把他们放在什么样的庇护所里？”

“我一直在考虑这件事情。”瘦高的德尔瑞表示，“对我来说……”

“我们的……”一个新出现的声音说。

他们望着出现在门口的魁伟男人。

“放在我们的庇护所里，”雷金纳德·埃利奥泼洛斯表示，“由我们监管。”

“除非你有……”莱姆开口说。

检察官快速晃了晃手上的一张纸，莱姆根本都来不及看，不过他们都知道保护性拘留是合法的了。

“这并不是一个好主意。”莱姆表示。

“总比你用尽办法，想要让我们最后一名证人遇害的主意好多了。”

萨克斯愤怒地走向前，但是莱姆摇了摇头。

“相信我。”莱姆说，“棺材舞者会猜得出你要拘留他们，他可能早已经猜到了。事实上，”他用一种预言凶兆的语气说，“他可能正这么期待。”

“他一定会读心术。”

莱姆歪着头。“你渐渐抓住重点了。”

埃利奥泼洛斯暗自窃笑。他环顾了一下房间，然后认出了乔迪。“你是约瑟夫·德奥弗里欧？”

乔迪回瞪他一眼。“我……是的。”

“你也跟我一起走。”

“喂，等一等，他们说我会拿到我的钱，然后我就可以……”

“这件事和奖金没有任何关系。只要你符合条件，你就一定拿得到。我们只是想要确保你在大陪审团召集之前的安全。”

“大陪审团？没有人向我提到过需要作证！”

“这么说好了，”埃利奥泼洛斯说，“你是一名关键证人。”然后他指着莱姆。“他或许有谋杀某个狙击手的企图，不过我们进行的却是绝大部分执法人员会做的事，也就是让雇用他的那个家伙所面对的指控成立。”

“我不会出庭作证。”

“那么你会因为藐视法庭到一般的监狱里坐牢；我打赌你很清楚里面有多么安全。”

乔迪试图表现出愤怒，但是他被吓坏了，只能一脸无助地说：“哦，天啊。”

“你提供不了充分的保护，”莱姆对埃利奥泼洛斯表示，“我们很清楚这个人。让我们来保护他们吧。”

“对了，莱姆。”埃利奥泼洛斯转向他，“由于那架飞机发生的事件，

我准备控告你干扰犯罪调查。”

“你这个王八蛋！”塞林托骂道。

“我是个王八蛋？”埃利奥泼洛斯顶回去，“他让她去飞那一趟航班，差点就毁了这件案子！我星期一就会把逮捕令送过来，而我会亲自监督这项起诉，他……”

莱姆淡淡地说：“他来过这个地方，你知不知道？”

埃利奥泼洛斯没有继续说下去。过了一会儿之后，他问：“谁？”

虽然他很清楚莱姆说的人是谁。

“他不到一个小时之前就在那扇窗外，用一把填装了爆破弹的来复枪，往这个房间里面瞄准。”莱姆看着地板，“焦点很可能就是你现在站的地方。”

埃利奥泼洛斯再怎么样都不愿退开，不过他的视线倒是朝着窗户的方向飘了飘，确定遮阳板已经关上。

“为什么……”

莱姆替他完成了他的句子。“他没有开枪？因为他有一个更好的点子。”

“什么点子？”

莱姆表示：“这是一个价值百万美元的问题。我们目前只知道他又杀了另外一个人，中央公园里的一名年轻人，然后将他剥个精光。他销毁了死者全部的身份证明，然后用来作为自己的乔装。我一点都不怀疑他已经知道炸弹并没有炸死珀西，所以他正准备前来完成他的工作，而他会把你当成一个共同的对象。”

“他甚至不知道我的存在。”

“如果你想这么认为的话。”

“我的天啊，老莱姆，”德尔瑞说，“快了解一下状况！”

“不要这么叫我。”

萨克斯也加入进来。“你难道不明白吗？你从来不曾对付过一个像他这样的人。”

埃利奥泼洛斯盯着她，然后对塞林托说：“我想你们在城市里有另外一套办事的方法，你们这些联邦人员。我们的人非常清楚自己的工作。”

莱姆气愤地骂道：“如果你把他当成了一个帮派分子或是过气的黑手党，那你一定是个蠢蛋。没有人能够躲得过他，唯一的办法就是阻止他。”

“是啊，莱姆，这是你一直挂在嘴边的口号。我们不能由于一个几年前杀了你两名技术人员的家伙让你形成了勃起状态，因此再牺牲更多的警员了，假如你还能够勃起的话……”

埃利奥泼洛斯是个大个子，所以他非常惊讶自己如此轻易地就被撞倒在地上，盯着塞林托胀成紫色的脸孔，以及往后拉开的拳头。

“要是这么做的话，警官，”埃利奥泼洛斯气喘吁吁地说，“你在半个钟头内就会被提审。”

“朗，”莱姆说，“算了，算了……”

塞林托冷静下来，一边愤怒地瞪着那家伙，一边往后退开。埃利奥泼洛斯爬了起来。

这种污辱并不代表什么意义。他此刻并没有把埃利奥泼洛斯，甚至棺材舞者放在心上。因为他刚好朝着阿米莉亚·萨克斯的方向看过去，看到她空洞的眼神，以及一股绝望。而他非常清楚她的感觉：失去猎物的绝望。埃利奥泼洛斯偷走了她逮住棺材舞者的机会，就像林肯一样，这个杀手已经成了她生命里的黑色焦点。

全都因为一次失误，一起发生在机场的事件，一起努力掩饰的事件。这是一件除了她自己之外，所有的人都认为微不足道的小事。那句谚语是怎么说的？一个傻瓜可以朝着池塘里丢进一颗石头，但是要把石头捡回来，却可以让十多个聪明人束手无策。莱姆现在的生命，不就是一块骨头被木头敲碎的结果吗？萨克斯自己的生命，也在被她视为懦夫行径的那一刻噼啪断裂。不过不同于莱姆自己的处境，他相信她仍有机会修补。

萨克斯，这么做让我痛苦不堪，但是我没有选择。他对埃利奥泼洛斯说：“好吧，但是你必须答应一件事来做为交换。”

“要不然你会怎么样？”埃利奥泼洛斯嗤之以鼻地笑道。

“要不然我不会告诉你珀西在什么地方。”莱姆简单地说，“只有我们知道她在哪里。”

埃利奥泼洛斯冷冷地盯着莱姆，刚才因为摔跤比赛肩膀着地而充血的面孔已经不再通红。

“你想怎么样？”

莱姆深深地吸了一口气。“棺材舞者对于追捕他的人一向表现出相当的兴趣。如果珀西由你保护的话，我要你连现场鉴定的负责人也一起保护。”

“你？”检察官问。

“不对，是阿米莉亚·萨克斯。”莱姆回答。

“莱姆，不要。”她皱着眉头说。

莽撞的阿米莉亚·萨克斯……我却断然将她放进杀人地带。

他示意她靠过来。

“我要留在这里。”她表示，“我要抓住他。”

他低声说：“这一点你不用担心，萨克斯。他自己会找上门。梅尔和我会想办法找出他新的身份。但是如果他在长岛出击的话，我要你在现场，我要你和珀西在一起。你是唯一了解他的人……当然，还有我，不过短时间内我大概不会再举枪射击了。”

“他可能再回到这里……”

“我不这么认为。这可能是第一条从他手中溜掉的鱼，所以他一点都不开心。他会孤注一掷地追着珀西，这一点我很清楚。”

她盘算了一会儿，然后点头同意。

“好吧。”埃利奥泼洛斯说，“你跟我们走，外面有一辆厢型车等着。”

莱姆叫道：“萨克斯？”

她停下脚步。

埃利奥泼洛斯表示：“我们真的应该动身了。”

“我一分钟之后就下来。”

“我们有一些时间上的压力，警官。”

“我说，一分钟。”她熟练地赢了瞪眼睛比赛，于是埃利奥泼洛斯和他的护卫队领着乔迪下楼去。“等一等。”乔迪在玄关大叫了一声。他回到房间，抓起他的自助手册，然后重新跑下楼去。

“萨克斯……”

他想要对她说一些避免逞英雄，或关于杰里·班克斯，或她对自己过于严苛之类的话。

告诉她打消死亡的念头……

但是他知道任何告诫或鼓励的话，听起来都会像是一种提示。

所以他决定对她说："先开枪。"

她把右手放在他的左手上。他闭上眼睛，努力想要感觉她的肌肤在他手上造成的那股压力。而他相信自己感觉到了，尽管那股感觉仅来自区区的一根无名指。

他抬起头看着她。萨克斯说："让保镖看着你，好吗？"边指着塞林托和德尔瑞。

这时候一个急救医疗服务的医生出现在门口，看看房间里的莱姆，看看房里的设备，再看看这名漂亮的女警，试着揣测自己为什么会收到这样的指示。"有人需要一具尸体吗？"他不确定地问。

"这里！"莱姆大叫，"快，我们立刻就要！"

厢型车通过一道闸门之后，开进了一条单线的车道，似乎向前延伸了数英里。

"如果车道是这个样子，"罗兰·贝尔喃喃说，"我等不及要看看房子是什么模样。"他和阿米莉亚·萨克斯坐在乔迪的两旁。乔迪紧张得坐立不安，让所有人都觉得十分不快。他身上那件笨重的防弹衣不停地碰撞他们，一路上他一直看着长岛的高速公路上的阴影、阴暗的门廊以及来往的车辆。车子的后面坐着两名佩带了机关枪的32E警官，珀西·克莱则坐在前座的乘客位上。他们在拉瓜迪亚机场的海军陆战队航空站接了她和贝尔，然后开往苏福克郡的时候，珀西的模样让萨克斯非常吃惊。

并不是因为珀西表现出疲倦和恐惧——虽然她肯定累坏了。让萨克斯觉得困扰的是她全然认命的模样。身为一名巡警，她曾经目睹过许许多多的街头悲剧，也负责通报不幸的消息，但是她从来没见过任何一个人像珀西·克莱这样，放弃得如此彻底。

珀西和罗恩·塔尔博特通了电话。萨克斯从对话当中推断，美国医疗保健甚至未等她那架飞机的余烬冷却，就已经取消了合约。挂断电话之后，她盯了一会儿路边的风景，然后心不在焉地对贝尔表示："保险公司并不愿意赔偿货柜的损失，他们表示我冒的是一个已知的风险。所以，就这样……就这样。"她尖酸地加上一句，"我们破产了。"

路旁的松树、橡木丛和一片片沙地快速地往后移动。城市里长大的萨克斯，在青少年的时期造访过拿索郡和苏福克郡，不过并不是为了前

往海滩或购物中心，而是为了在长岛闻名的街道飙车中迅速地变换道奇战马的离合器，让她那辆紫红色的车子能够在五点九秒之内加速到六十英里。她大体上能够欣赏树木、草地和乳牛等景致，但是只有以一百一十英里的时速飞驰而过时，才能真正得到乐趣。

乔迪一会儿交叉手臂，一会儿又放下。他躲在中间的位子里玩弄安全带，结果又撞到了萨克斯。

“抱歉。”他说。

萨克斯很想狠狠地揍他一顿。

房子和车道并不协调。

那是浪费了联邦政府多年经费的一幢杂乱、楼层交叠，以原木和护墙板缺乏创意地拼凑在一起的房子。

晚上的天气阴郁多云，充满了层层浓密的雾气，不过萨克斯还是注意到，房子坐落在一圈紧密的树木中间，周围两百码的地面则被清理得很开阔。这对于房子里面的人是个很好的掩护；透过整理过的开放空间，也不难发现试图攻击的人。远方一排灰色的带状地区，显示森林又重新向前接续延伸；房子的后面则是一个大而平静的湖。

雷金纳德·埃利奥泼洛斯爬出了带路的车子，然后示意每个人下车。他带领着他们走向房子的正门，把他们交托给一个虽然没有笑容，看起来却兴高采烈的圆胖的男人。

“欢迎光临。”他表示，“我是执法官大卫·弗兰克斯，让我为你们介绍一下你们这个离家很远的家，也是全国最有保障的证人庇护所。我们在此地的整个周边安装了重量和动作感应器，如果没有解除各种警报装置，根本没有办法通过；电脑则被设计来感应人体的动作模式，以重量作为考量单位，所以警报器不会因为在周边闲晃的鹿或狗而启动。如果有人踩到了不应该进入的地方，整个地方就会像圣诞节前夕的时代广场一样亮起来。如果有人试图骑着一匹马闯进来呢？我们也考虑到了这一点：要是电脑察觉到动物蹄间距离与重量不协调，就会立刻启动警报。而任何一点动作，无论来自于浣熊或是松鼠，都会启动红外线录像设备。”

“还有，我们也受到汉普顿地方机场的雷达监控，所以任何从空中进行的攻击，也很早就会被发现。只要有事情发生，你们就会听见警笛，或许也会看到灯光。你们要留在原地，不要走到外面。”

“你们安排了什么样的警卫？”萨克斯问。

“我们在屋里安排了四名警卫，前门的岗哨安排了两名，后面的湖边也有两名。只要按下那边那个紧急按钮，二十分钟之内，这个地方就会

挤满了高喊抓贼的特警队。”

二十分钟似乎是一段相当长的时间，乔迪的表情这样显示；而萨克斯不得不同意这一点。

埃利奥泼洛斯看看他的手表，然后表示：“我们会在六点钟派一辆装甲车来接你们上法庭。很抱歉，你们大概没剩下多少时间可以睡觉。”他看着珀西，“不过，如果依照我的做法，你们大可以整个晚上都安全地待在这个地方。”

他走出门口的时候，没有任何人向他道别。

弗兰克斯继续说下去：“只剩下几件需要注意的事：不要朝窗外看；没有人护送的话，不要走到外面。那边那部电话……”他指着起居室一角的一部米黄色电话，“是安全的，也是你们唯一能用的电话。关掉你们的手机，而且无论什么情况都不要使用。就这样，有没有任何问题？”

珀西问：“有没有酒？”

弗兰克斯弯腰，从他身旁的柜子里取出一瓶伏特加和一瓶波本威士忌。“我们希望我们的来宾都能够尽兴。”

他把瓶子放在桌子上，然后一边穿上他的风衣，一边朝前门走去。“我回家了。晚安，托马斯。”他在门口对一名警卫表示。然后他格格不入地站在这间上了亮光漆的狩猎房舍中央，在墙上十多个鹿头的瞪视下，向站在两瓶酒后面的四名受保护人点头示意。

电话响了起来，让所有的人都吓了一跳。一名警卫在响了第三声的时候接了电话。“喂？”

他盯着现场的两个女人。“哪一位是阿米莉亚·萨克斯？”

她点点头，然后接过话筒。

是莱姆。“萨克斯，那地方有多安全？”

“相当不错，”她答道，“高科技。尸体上面有没有什么线索？”

“目前还没有。过去四个小时内，曼哈顿地区接获了四名男性的失踪报案，我们正一个一个排查。乔迪在你旁边吗？”

“他在。”

“问他，棺材舞者是否提到过某种特定的掩护身份？”

她转达了问题。

乔迪回想了一下。“嗯，我记得他说过一次……我的意思是，并不是很具体。他说如果你要杀一个人的话，你必须渗透、评估、指派、消灭。他说过类似这样的话，我并不是完全记得。他的意思是指派某个人去做某件事，然后当所有人的注意力都分散之后，他就开始行动，我想他曾经提到过送货员或擦鞋童之类的角色。”

你手上最致命的武器就是诡计……

她将这些事情转述给莱姆之后，他表示：“我们认为这具尸体是一名年轻的实业家，可能是一名律师。问乔迪，他是否曾经提到过准备伪装成陪审团的成员进到法庭里？”

乔迪并不这么认为。

萨克斯向莱姆转达了这一点。

“好吧，谢谢。”她听见他对梅尔·库珀交代了一些事，“我待会儿再跟你联络，萨克斯。”

他们挂掉电话之后，珀西询问其他的人：“你们要不要来一杯睡前酒？”

萨克斯无法决定自己要不要。她在莱姆的床上遭受挫折前所喝的威士忌带给她的记忆，让她觉得有些畏缩。不过她还是冲动地表示：“当然。”

罗兰·贝尔决定让自己下班半个钟头。

乔迪则选择把威士忌当药一样，让自己吞上一剂，然后带着他那本自助手册，一边用都市人面对乡间生活的陶醉目光盯着墙上的麋鹿头，一边转身找床睡觉去了。

外头浓浓的春意里，知了唧唧地叫个不停，牛蛙也不时发出奇特而令人心神不宁的叫声。

从窗外昏暗的晨曦中，乔迪可以看到探照灯穿透晨雾的明亮光线。幢幢的阴影在一旁舞动——那是穿越林间的阵阵雾气。

他离开窗边，走向房门，然后朝外面看。

两名看守这条走道的警察坐在二十英尺外的一小间警卫室里。他们看起来似乎有些无聊，也没什么警戒心。

他仔细倾听，但是只听得见老房子在夜间特有的干燥木头的嘎吱声和滴答声响。

乔迪回到床上，坐在塌陷的床垫上，拿起那本破旧污损的《不再依

赖》。

开始工作吧，他心想。

他将书本翻开，胶着处裂了开来。接着他撕毁了书底的一小片胶带，一把长长的刀子立刻滑到了床上。刀身看起来像是黑色的金属，其实是掺杂了陶质的聚合物，所以不会被金属探测器侦测出来。刀锋上面污点斑斑，晦暗无光泽，一边锋利得像把剃刀，另一边则像外科手术使用的锯子一样呈锯齿状；刀柄的部分贴上了胶带，是一把完全由他自己打造与设计的武器。就像每一种可靠的武器一样，这把刀子看起来并不起眼，也不太性感，并且只有一种用途：杀人，而且效率非常、非常高。

他抓着这把武器，以及碰触门柄、窗子的时候，并不会觉得心里不安，因为他手上的指纹是全新的。他十根手指的指尖上个月在瑞士伯恩就让一名外科医生用化学的处理方式烧掉了。一组新的指纹则以进行外科显微手术所使用的激光蚀刻在伤疤上面。他自己的指纹会重新再长出来，不过那是几个月之后的事了。

他闭着眼睛坐在床缘，想象着屋子里的公用空间，然后进行一次神游。他回想每一扇门、每一扇窗、每一件家具的位置，还有挂在墙上的丑陋风景画、壁炉上的鹿角、烟灰缸、武器，以及潜在的武器。乔迪的记忆力十分惊人，他甚至可以蒙着眼睛走过房间，而不会撞到任何一张椅子或桌子。

陷入冥想的他，让想象中的自己走向屋角的电话，花了一点时间研究庇护所的通讯系统。他对于这种系统的运作方式了如指掌（他花了许多空闲的时间，研读安全和通讯系统的操作手册），所以他知道如果剪断电话线，降低的电压将会传送讯号到执勤警卫的配电盘上面，甚至传送到管区办公室里。所以他必须让电话线维持原封不动。

不是一个问题，只是一个因素。

他继续神游，检查大厅里的监视摄影机，那名警官“忘了”向他们介绍，它们是属于那种注重预算的设计师会在政府庇护所里使用的Y形配置，他很清楚这种系统，也知道系统里暗藏着一个严重的瑕疵——你只需要用力敲击镜头的中央，就会让光学调校出现错乱，监视屏幕的画面会变成一片漆黑，不过并不会启动警报，剪断同轴电缆才会让警铃大作。

想一想照明系统……他在庇护所里看到了八盏灯。他可以关掉六盏——不，最多五盏。除非等到所有的警卫都死了之后再去关。他记下了每盏灯和开关的位置，然后继续向前进行他的幽灵漫步——电视房、厨房、卧室，仔细考虑了距离、从外头看进去的角度。

不是一个问题……

他记下每一个“被害人”的位置，并把他们在过去十五分钟内移动的可能性考虑进去。

……只是一个因素。

他将眼睛睁开，对自己点了点头，让刀子滑进口袋里，然后走向房门。

他静悄悄地溜进厨房里，从水槽上面的架子上偷了一把带孔的勺子，走到冰箱为自己倒了一杯冰牛奶。接着他走进大厅，在几个书架之间闲逛，假装找书看。每经过一部监视摄影机，他就拿起舀勺敲击镜头。然后他将舀勺和牛奶放在桌上，朝着警卫室走去。

“嘿，你看这些监视屏幕。”其中一名警卫说，一边调整着他面前电视屏幕的旋钮。

“怎么样？”另外一个漫不经心地问。

乔迪走过第一名警卫的身边。对方抬起头，向他问道：“嘿，先生，你还好吧？”这时候，刷刷两声，乔迪整齐地在他的喉咙上划开了一个V字，让他的鲜血顺畅地呈弧线汩汩喷出。他的搭档惊愕地睁大双眼，然后伸手准备拔枪。但是乔迪从他的手里把枪抽出来，同时在他的喉咙和胸口各刺了一刀，他倒在地上扭动了一会儿。这是一次嘈杂的死亡——乔迪原本就预料到了，但是他不能在这家伙的身上刺更多刀，他需要他身上的制服，所以必须尽可能让他不流血。

那名警卫躺在地上做垂死挣扎的时候，抬起眼睛看着乔迪脱下身上那件血渍斑斑的衣服。警卫的眼睛因为看到乔迪的二头肌而闪烁，他盯着上面的刺青。

乔迪弯下腰来除去执法官身上的衣物时，注意到了他的目光，于是对他说：“这叫做‘死神之舞’。看到了没有？死神正和他的下一个被害人翩翩起舞，而她的棺木就在后面，你喜欢吗？”

他是用一种真诚的好奇提出这个问题，不过他并不期待对方会给他一个答复，而且也确实没有得到答复。

倒数三小时

36

戴着乳胶手套的梅尔·库珀，站在那具在中央公园发现的年轻尸体旁。

“我可以试试脚底。”他沮丧地建议。

脚底的纹路和手指一样，全都是独一无二的。不过除非你已经有了对象的样本，否则价值并不大，而且脚底的纹路并未归类在指纹自动辨识系统的档案里。

“不用麻烦了。”莱姆说。

这个人到底是谁？莱姆看着面前这具遭到凶残对待的尸体，心想。他是棺材舞者下一步行动的关键。这是全世界最糟糕的一种感觉：一处挠不到的痒。面对一份明明知道是案情关键的证物，却没有办法破解。

莱姆的目光不由自主地在墙上的证物图表上移动。这具尸体就像他们在停机棚里发现的绿色纤维一样，非常重要，莱姆可以感觉得到；但是为什么重要就不清楚了。

“还有其他东西吗？”莱姆询问验尸官办公室的值班医生，尸体就是他送过来的。他是一名已经开始谢顶的年轻人，头顶上面布满了点点汗珠。这名医生表示：“他是一名同性恋者。更确切一点，应该说他年轻的时候过着同性恋的生活方式。他的肛门呈现反复交媾的迹象，不过这种行为已经停止多年了。”

莱姆继续问：“那道伤痕代表什么意义？外科手术吗？”

“那是一个精密的切口，但是我看不出任何在这个部位进行手术的理由，可能是因为某种胃肠的阻塞吧。不过即使如此，我还是没听说过这种腹腔手术。”

莱姆很懊恼萨克斯并不在场。他想要和她一来一往地交换意见，而她会看到被他忽略的细节。

他可能是什么人？莱姆绞尽脑汁地想。身份是一门复杂的科学；有一回，他曾经通过一颗牙齿证明了一名男子的身份。不过这样的程序相当费时，通常需要好几个星期，甚至好几个月。

“进行血型和DNA的比对。”莱姆表示。

“已经处理了。”值班的医生表示，“我已经将样本送到城里了。”

“如果他的HIV呈阳性反应，或许可以透过医生或诊所来指认他的身份。如果没有这些能够追查的东西，血型比对并没有太大的帮助。”

指纹……

我愿意花任何代价来取得一枚指纹，莱姆心想。或许……

“等一等！”莱姆大笑，“他的老二！”

“什么？”塞林托脱口问。

德尔瑞抬起一道眉毛。

“虽然他已经没有手掌，但是他身上有哪个部位肯定会被他碰触过？”

“阴茎。”库珀叫出声，“如果他在过去几个小时内曾经排过尿，我们或许可以取得指纹。”

“哪一个人有这份荣幸？”

“没有恶心得下不了手的工作。”库珀一边表示，一边套上双层乳胶手套，然后用指纹套印卡开始干活。他取得了两枚完整的指纹——从尸体的阴茎上下各取得一枚拇指和食指的指纹。

“太好了，梅尔。”

“别告诉我的女朋友。”他害羞地表示，然后将指纹输入指纹自动辨识系统。

屏幕上面出现了“请等候”的信息。

求求你，莱姆绝望地想，让他被归了档。

他确实曾经被归档。

但是当查询结果传送回来的时候，最接近电脑的塞林托和德尔瑞却不敢置信地盯着屏幕。

“搞什么东西？”塞林托叫道。

“怎么回事？”莱姆大叫，“到底是什么人？”

“是考尔。”

“什么？”

“是斯蒂芬·考尔！”库珀重复，“有二十处符合的比对，没有任何疑

问。”库珀找出了稍早让他们发现棺材舞者身份的复合指纹，然后将它和指纹套印卡一起摆在桌上。“一模一样。”

怎么可能？莱姆纳闷不已，怎么可能出现这种结果？

“会不会……”塞林托表示，“是考尔在这个人的老二上面留下了指纹？会不会考尔也是一个同性恋？”

“我们在水塔旁的血迹里，取得了考尔的DNA，对不对？”

“没错。”库珀回答。

“进行比对。”莱姆交代他，“给我尸体的DNA。我现在就要。”

他并没有失去诗兴。

“棺材舞者”这个称号我很喜欢，他心想。比起他为这份工作所选的名字“乔迪”，这个不具威胁性、充满傻劲，又卑微无比的名字要好多了。

棺材舞者……

他知道名字非常重要，因为他也研究哲学，取名字的行为只会出现在人类身上。棺材舞者默默地对刚刚丧命并惨遭截肢的斯蒂芬·考尔表示：你听说过的人就是我，我就是把被害者称为“尸体”的人。你可以称呼他们为妻子、丈夫、朋友，全都随你高兴。

但是一旦我被雇用之后，他们就成了“尸体”，顶多如此。

他穿上美国执法官的制服，经过两名警卫的尸体旁边，朝着走道的尽头走去。当然，他并没有完全避开所有的血渍，但是在阴暗的房子里，你根本看不出海蓝色的制服上面沾了斑斑血红。

他正朝着第三号尸体前进。

那名妻子，如果你要这么称呼她的话，斯蒂芬。你真是一个既糊涂、又神经质，双手擦洗得干干净净，老二摇摆不定的家伙。

渗透、评估、指派、消灭……

斯蒂芬，我应该告诉你，这一行其实只有一条规则：你要抢先所有人一步。

他手上现在有两把手枪，但是还不到使用的时刻。时机未成熟，他不会采取行动。如果他现在错过了，今晨稍后的大陪审团集会之前，他将不会再有杀害珀西·克莱的机会。

他安静地走进另外两名警卫所在的起居室里。其中一人正在看报纸，另一人则看着电视。

第一个抬起头来看了他一眼，看到制服之后，又重新低下头去看报纸。紧接着他又抬起头来。

“等一等。”那名警卫表示，他突然发现自己并不认得这张脸孔。

但是棺材舞者并没有等下去。

他用颈动脉上的刷刷两下作为回答。那家伙向前卧倒，丧命在《每日新闻》的第六页上面，安静得连他的搭档都没有让视线离开电视。屏幕里，一名戴了过多黄金珠宝的金发女子，正在解释如何通过灵媒遇到自己的男朋友。

“等一等？等什么？”第二名警卫问道，眼睛一直没从电视屏幕上移开。

他比他的搭档死得稍微嘈杂一点，但是屋子里的人似乎都没发现。棺材舞者将尸体拉平，然后把他们藏在桌子下面。

他确定后门的门框上没有感应器之后，溜到了屋外。前门的两名警卫虽然戒心很高，但是他们的注意力并不在房子上面。其中一人迅速地看了棺材舞者一眼，点头示意之后，又回去继续监视的工作。黎明的曙光已经出现在天际，但是依然存在的朦胧让那个家伙并未认出他。两个人几乎没有发出一点声响就丧了命。

至于在屋后的岗哨里俯瞰湖面的两个人，棺材舞者从后面接近他们，由背部刺穿了一人的心脏，然后刷刷割开了第二人的喉管。第一个人倒在地上断气的时候，发出一声悲哀的惨叫，但是这一次似乎还是没有人发现。于是棺材舞者相信，他的叫声听起来应该像是一只从拂晓美丽的灰粉天色中醒过来的水鸟。

DNA的比对资料传过来的时候，莱姆和塞林托已经背负了一堆官僚人情债。这一次检验的结果是一次速食的版本：聚合酵素连锁反应检验，但是实际上这样的结果并不能作为结论。他们眼前这一具尸体是斯蒂芬·考尔的几率，大约为六千分之一。

“有人杀了他吗？”塞林托提出疑问，他的衬衫已经皱得像放大五百倍的纤维样本，“为什么？”

但是“为什么”并不是刑事鉴定专家的问题。

证物……莱姆心想，他只关心证物。

他盯着墙上的犯罪现场图表，仔细地审视案子的每一项线索。那些

纤维，那几发子弹，那些玻璃碎片……

赶快分析！赶快思考！

你知道那些步骤，你已经处理过百万次了。

你鉴定那些客观事实，将它们数据化，并分门别类。接着你提出你的假设，归纳你的推论，然后验证推论是否正确……

假设，莱姆心想。

这件案子从一开始就只出现过一个闪亮夺目的假设：他们相信考尔就是棺材舞者，并将全部的调查都放在这上面。但是如果不是他呢？如果他只是一个工具，而棺材舞者一直把他当成一项武器在使用？

诡计……

如果是这样，肯定会出现一些不一致的证物，并指向货真价实的“棺材舞者”。

他谨慎地研读这些图表。

但是除了那些绿色的纤维之外，并没有任何交代不过去的东西。而对于这些纤维，他到现在还是没有半点头绪。

“我们并没有考尔的任何衣物，对不对？”

“没有，我们找到他的时候，他完全赤裸。”值班的医生表示。

“我们有没有任何他曾经接触过的东西？”

塞林托耸耸肩。“嗯……除了乔迪之外。”

莱姆问：“他在这里换了衣服对不对？”

“没错。”塞林托回答他。

“把那些换下的衣服拿过来，我要看一眼。”

“嗯！”德尔瑞叫道，“它们实在脏得可怕。”

库珀找到那些衣服之后，把它们拿了过来，放在几张干净的新闻用纸上面抖、刷。他将找到的样本装上载玻片，然后放在复合显微镜下面。

“找到了什么？”莱姆问，一边盯着库珀的显微镜传送到电脑屏幕上的影像。

“那些白色的东西是什么？”库珀问，“那些颗粒，数量还不少，是从他裤子的缝合处刷下来的。”

莱姆觉得自己的面孔开始涨红。部分原因是筋疲力尽所造成的血压不稳，部分原因是不时纠缠他的那股捉摸不定的痛楚；不过绝大部分的原因，是追捕的过程所带来的刺激。

“我的天啊！”他低声说。

“什么事，林肯？”

“是鱼卵石。”他说。

“那是什么鬼东西？”塞林托问。

“是随风飘移的卵状石灰粒，在巴哈马一带可以看到。”

“巴哈马？”库珀皱着眉头问他，“我们最近是不是听过一些关于巴哈马的事？”他环顾了一下化验室，“我想不起来。”

但是莱姆记得很清楚。他的眼睛盯着布告栏上那一份联邦调查局针对阿米莉亚·萨克斯上周在失踪探员托尼·帕内利的车子里发现的沙粒所做的分析报告。

他看着报告的内容：

“提交分析的物质，在技术层面上并非沙粒，而是礁岩组织当中的珊瑚颗粒，并包含了交合刺、海虫管体的交叉片段、腹足动物的外壳、有孔虫。最可能的来源是北加勒比海、古巴、巴哈马……”

德尔瑞的探员，莱姆继续想着……知道曼哈顿一带最安全的联邦庇护所在什么地方，并将地点告诉了对他施以酷刑的人。

所以棺材舞者可以等在那里，等待斯蒂芬·考尔的出现，和他攀交情，然后安排自己被逮捕，并进一步接近被害者。

“那些药！”莱姆叫道。

“什么？”塞林托问。

“我当时脑筋里到底在想些什么？毒贩不会去稀释成药，这么做太麻烦了！他们只会稀释在街头贩卖的毒品！”

库珀点点头。“乔迪并不是用奶粉进行稀释，他只是撒了一些毒品。他吞的是一些假毒品，好让我们以为他是毒鬼。”

“乔迪才是棺材舞者！”莱姆叫道，“快拿电话！立刻打到庇护所

去！”

塞林托拿起电话拨号。

会不会太迟了？

阿米莉亚，我做了什么？我是不是把你害死了？

天色慢慢转为一种金属玫瑰红。

远处传来了一阵警笛的声音。

那只游隼已经醒了过来，正准备动身狩猎。

朗·塞林托绝望地从话筒抬起头。“没有人接电话。”

倒数两小时

37

他们三个人在珀西的房里聊了一会儿。

聊到了飞机、汽车，还有警察的工作。

贝尔回房睡觉之后，珀西和萨克斯又聊了一会儿男人。

最后珀西终于往后一靠，躺在床上闭上眼睛。萨克斯从她沉睡的手中取下酒杯，关掉电灯，然后决定也去睡一会儿。

她在走道中间停下来看着外头拂晓粉红色和橙色的朦胧天色时，才发现正门玄关的电话已经响了很久。

为什么没有人接电话？

她继续朝着走道的尽头走去。

她并没看到附近的两名警卫，屋子里看起来比刚才更加昏暗，因为绝大部分的灯光都被关掉了。真是一个阴郁的地方，她心想，而且令人毛骨悚然。她闻到了松木和霉味，还有其他的东西，一种她非常熟悉的味道。到底是什么？

那是犯罪现场的某种味道，但是疲惫的身心让她想不起来。

电话铃声仍继续不停地响。

她走过罗兰·贝尔的房间，房门并没有完全关上，所以她朝里面看了一眼。他背对着门口，坐在一张面对着窗帘的扶手椅上，脑袋往前垂在胸口，手臂则交叉在一起。

“警官？”她叫了一声。

他没有回应。

看起来是睡着了。她也希望他好好地睡一觉，于是轻轻地把他的房门拉上，然后继续朝着她自己位于走道尽头的房间走去。

她想到了莱姆，希望他也能够睡一会儿。她见过他反射异常发作时的模样，非常吓人，而她并不希望他再次经历这种痛苦。

电话在一声铃响中被挂断，然后四周回复寂静。她看着声音的方向，心想会不会是找她的电话。她听不见有人接听的声音。她又等了一会儿，但是并没有人叫她。

四周寂静无声。有一个鞋底摩擦地板的微弱声响，然后又陷入更为深沉的寂静。

她走进自己漆黑的房间里，转身摸索着电灯的开关。这时候，她突然发现自己正盯着两颗映出了外头光线而闪闪发亮的眼睛。

她的右手抓住格洛克的枪柄，迅速地抬起左手点亮灯光——羚羊发光的假眼珠正炯炯有神地瞪着她。

“死动物。”她抱怨，“放在庇护所里还真是个好主意……”

她脱下外套，还有那件笨重的防弹衣，当然没有乔迪身上那一件笨重。这家伙真是亢奋异常，死……德尔瑞用的是什么字眼？死排骨。这家伙真是个骨瘦如柴的蠢货。

她把手伸到网眼的贴身汗衫下面，疯狂地抓搔。前胸、后背和侧身。

感觉真好。

她已经筋疲力尽了，但是她能睡觉吗？

这张床看起来真他妈舒服。

她把外套穿回去，扣好之后，躺在棉被上，闭上眼睛。她是不是听见了脚步声？

一名警卫煮咖啡去了，她假设。

睡觉吧，深呼吸……

不能睡。

她睁开眼睛，盯着格状的天花板开始沉思。

那个棺材舞者会用什么办法对他们出击？他会用什么武器？

他最致命的武器就是诡计……

从窗帘缝看出去，她看到了如鱼腹般泛白的曙光。一层薄雾漂白了远方树林的颜色。

她听见了屋里的某处传来了一个重击声，是脚步声。

她转动身体，把双脚放到地板上，然后坐了起来。还是不要睡了，来点咖啡吧；今天晚上再好好地睡一觉。

她突然出现一股想要和莱姆说话的冲动，看看他是不是有什么发现。她已经可以听见他对她说：“我如果有任何发现，就会打电话给你，不是吗？我告诉你我会跟你联络。”

不行，她不想吵醒他，不过她也很怀疑他是否睡得着。她从口袋里拿出手机，打开了电源，然后想起了执法官弗兰克斯曾经警告他们只能使用客厅那部电话。

正当她要切掉电源的时候，手机突然铃声大作。

她全身颤抖，并不是因为刺耳的铃声，而是她突然想到会不会是棺材舞者已经设法找到她的电话号码，所以想要确定她是不是在屋子里。有那么一会儿，她甚至怀疑他是不是也在她的手机里面装了炸药。

该死，莱姆，看我被吓成什么样子了！

不要接，她告诉自己。

直觉却要她接听。尽管一名刑事鉴定专家应该避免使用直觉，但是巡警、街头的警察却经常听从发自内心的声音，于是她拉出电话的天线。

“喂？”

“感谢老天……”莱姆惊惶的声音，让她打了一个寒战。

“莱姆，什么……”

“仔细听我说，你单独一个人吗？”

“是啊，怎么回事？”

“乔迪才是棺材舞者！”

“什么？”

“斯蒂芬·考尔只是一个分散注意力的幌子。乔迪已经杀了他，我们在公园发现的就是他的尸体。珀西在什么地方？”

“在走道另一边的房间里。但是怎么……”

“没有时间了，他现在已经准备开始动手杀人。如果那些警卫还活着，告诉他们进入防御状态，单守其中一个房间。如果他们都死了，找到珀西和贝尔，然后离开那个地方。德尔瑞正在紧急召集特警队，但是他们要二三十分钟之后才到得了现场。”

“但是总共有八名警卫，他不可能把他们全杀了……”

“萨克斯，”他严厉地说，“别忘了他是什么人。立刻采取行动！等你们脱险之后打电话给我。”

贝尔！她突然出现一个念头，因为她想起了他动也不动，头垂在胸前的姿势。

她冲到门口推开房门，拔出手枪。阴暗的客厅和走道对着她洞开，只有些微的曙光渗进了屋里。她仔细倾听，听到了拖着脚步的声音和金属撞击的声音，但是这些声音到底来自什么地方？

萨克斯转身，尽可能快步冲向贝尔的房间。

她才刚刚走到他的房门，就撞见了他。

人影出现在门口的时候，她蹲伏下去，用格洛克指着他。他哼了一声，将手枪从她的手里打掉。她没有多加思考，就直接往他冲过去，让他的背撞在墙上。

然后她摸出弹簧刀。

罗兰·贝尔气喘吁吁地说：“嘿，马上给我住手……”

萨克斯放开他的衬衫。

“是你！”

“你想把我活活吓死啊！怎么……”

“你没事吧？”

“打了一会儿瞌睡。发生什么事了？”

“乔迪才是棺材舞者，莱姆刚刚来过电话。”

“什么？怎么可能？”

“我不知道。”她环顾了一下四周，惊慌得全身发抖，“警卫都到哪儿去了？”

走道上空无一人。

这时候她认出了刚才令她觉得纳闷的味道，是鲜血的味道！接着她明白所有的警卫都丧命了。萨克斯向前去找回掉在地板上的武器。她皱起眉头看着枪柄，发现原来应该填装弹夹的地方成了一个空荡荡的洞口。她把枪捡起来。

“糟糕！”

“什么事？”贝尔问。

“我的弹夹不见了。”她拍了一下多功能腰带，带子上的两个弹夹也不见了。

贝尔抽出他的武器，一把格洛克，一把勃朗宁。它们的弹夹也全都不见了，就连弹膛里面也是空荡荡。

“在车子里！”她结结巴巴地说，“我打赌他是在乘车的时候动的手脚。他坐在我们两个人中间，一直坐立不安，不停地碰撞我们。”

贝尔表示：“我在客厅里面看到了一个枪柜，里面有几把打猎用的来复枪。”

萨克斯也记得，她比了一下。“在那里。”他们可以利用拂晓朦胧的曙光逃出去。贝尔环顾了一下四周，然后赶紧压低身体走过去查看，萨克斯则跑向珀西的房间，朝里面检视。珀西躺在床上睡觉。

萨克斯退回走道，弹出她的刀子，蹲伏着斜眼查看。贝尔这时候也回来报告：“柜子被打开了，所有的来复枪都不见踪影，也没有随身武器的弹药。”

“我们带珀西离开这里。”

不远的地方传来了脚步声，还有推膛式来复枪下保险的咔嚓声。

她抓住贝尔的衣领，把他拖倒在地板上。

枪响的声音震耳欲聋，而子弹直接在他们上方打破了声音隔离层。她闻到了自己的头发烧焦的味道。乔迪现在一定拥有一座数量可观的军火库，包括每一个警卫身上的随身武器，但是他现在用的却是一把打猎用的来复枪。

他们冲向珀西的房间，房门在他们抵达的时候刚好打开。珀西走了出来，说：“我的天啊，怎么……”

罗兰·贝尔抱住珀西的身体，朝着房间里摔回去。萨克斯则跌在他们两个人的身上。她用力将房门推上后上了锁，然后跑到窗边，用力打开窗户：“快，快，快……”

贝尔将目瞪口呆的珀西从地上拉起来，拖向窗户。这时候，数发强力的猎鹿子弹在门锁的周围射穿了门板。

没有人在乎棺材舞者是否成功地闯了进来。他们连滚带爬地钻到窗外的曙光里，然后马不停蹄地狂奔在沾满露水的草地上。

倒数两小时

38

萨克斯在湖边停了下来。染成了红色与粉红色的晨雾，幽灵般地漂浮在静止的灰色湖面上。

“继续跑！”她对着贝尔和珀西大叫，“那些树！”

她指着最近的掩体——位于湖畔另一边草地尽头的那一大片树林。虽然距离在一百码以上，却是最靠近他们的藏身处。

萨克斯回头看了屋子一眼，没有乔迪的踪影；接着她蹲下去查看其中一名警卫的尸体。当然，他的手枪皮套是空的，弹药夹也一样。她知道乔迪已经取走了这些武器，但是有一件事，她希望他没有想到。

他到底是一个人，莱姆……

搜索了冰冷的尸体之后，她发现了自己寻找的东西。她将那名警卫的裤脚拉高，从他脚踝的枪套里抽出备用的武器。那是一把可笑的枪，一把枪管只有两英寸长的小型柯尔特五发左轮手枪。

她朝屋子望过去的时候，乔迪的面孔刚好从窗口冒出来。他高高地举起猎枪；萨克斯转身，射击了一颗子弹。玻璃在离他的面孔几英寸的地方碎开，让他往后跌进了房间里。

萨克斯跟在贝尔和珀西身后，沿着湖畔奋力狂奔。他们跑得十分迅速，穿过沾满露水的草地，在小径之间迂回前进。

当他们跑到了距离房子将近一百码的时候，听见了第一声枪响。那是一种旋转的声音，并在树林里造成了回音，在珀西的脚边激起了一阵尘土。

“趴下！”萨克斯指着一个坡面叫道，“那边。”

他们滚向坡面的时候，他正好又开了一枪。如果贝尔站着的话，子弹会直接穿过他的肩胛之间。

距离可以保护他们的最近的树丛还有五十英尺，但是现在尝试的话相当于自杀。乔迪和斯蒂芬·考尔比起来，明显是有过之而无不及的神射手。

萨克斯迅速地抬了一下头。

她什么都没看到，却听到了一个爆破的声响。一刹那之后，那发子弹划破了她身旁的空气。她又感觉到了在机场时的那股恐惧，她让自己

的脸孔紧贴着春季阴凉的草地，浸在露水和自己的汗水之中，双手则不停地颤抖。

贝尔迅速地抬了一下头，然后赶紧压低。

又是一枪，尘土在距离他面孔不远的地方扬起。

“我想我看到他了。”贝尔慢慢地说，“房子右边的一些灌木丛，在坡地上。”

萨克斯有节奏地快喘了三口气，朝右边滚动五英尺，然后迅速地抬头探看，再低头回避。

乔迪这一回并没有开枪，让她得以好好地看一眼。贝尔说得没错，乔迪正在一个坡地旁，以来复枪上的猎鹿用望远镜瞄准他们；她可以看到望远镜发出的微弱闪光。如果他们一直趴在原地的话，他不太可能击中他们。但是只要爬到坡上，他就可以从坡顶直接朝他们躲藏的凹地——一个完美的杀人地带——射击。

五分钟过去了，一发子弹也没有。他一定小心翼翼地朝着坡顶前进；他知道萨克斯手上有武器，也见识过她杰出的射击技巧。他们可以这样等下去吗？特警队的直升机还有多久会到？

萨克斯紧闭着眼睛，闻着泥土和草地的味道。

她想起了林肯·莱姆。

你比任何人都了解他，萨克斯……

除非你顺着一名罪犯走过的路径，清理过他留下的罪恶，要不然你并不算真的了解他……

但是莱姆，她心想，这一次不是斯蒂芬·考尔。乔迪并不是我认识的那名罪犯，我曾经走过的并非他的犯罪现场，我曾经整理的并非他的思绪……

她搜寻周围的洼地，希望找到一处能够通往树林的安全路径，但是一无所获。不管他们从哪一个方向行动，他都可以利落地开枪。

如果让他爬到了坡顶，他还是可以随时利落地朝他们射击。

这时她突然想到一件事：她曾经走过的犯罪现场，确实是棺材舞者的犯罪现场。他或许不是开枪射杀布莱特·黑尔、在爱德华·卡尼的飞机里装置炸弹，或在办公大楼地下室挥刀杀害约翰·英纳尔曼的人。

但是乔迪确实是一名行凶者。

进到他的思绪里，萨克斯，她听见林肯·莱姆对她说。

他最致命的……我最致命的武器就是诡计。

“你们两个人，”萨克斯一边叫道，一边环顾四周。“那边！”她指向一旁的一条浅沟。

贝尔看了她一眼。她看到他也多么希望逮到棺材舞者，但是她的目光让他明白乔迪是她一个人的猎物，没有讨论或争执的余地。莱姆给了她这个机会，而世界上没有任何东西能够阻止她目前准备做的事。

贝尔严肃地对她点点头，然后拉着珀西移向沟壑的阴影里。

萨克斯检查了一下手枪，还剩下四发子弹。

够了。

绰绰有余……

如果我的推断没错的话。

真的没错吗？她面向着潮湿而芬芳的泥土，心中抱着怀疑。然后她下定决心，是的，她的推断并没有错……正面攻击并不是棺材舞者的手法，诡计才是。

而我就准备这么对付他。

“贴紧地面，不管发生什么事都贴紧地面。”她用双手和膝盖撑起身体，小心翼翼地注意土堆的另一边，慢慢地呼吸，让自己做好准备。

“这一枪得射一百码，阿米莉亚。”贝尔低声说，“用一把短管手枪？”

她没有理会。

“阿米莉亚。”珀西叫了她，并凝视了她一会儿。两个女人交换了一个微笑。“压低脑袋。”萨克斯下令，珀西遵照了她的指示躲进草丛里。

阿米莉亚·萨克斯站了起来。

她并未蹲伏，也没有侧身来缩小目标范围，只是匆匆地采取熟悉的双手瞄准姿势，面对着房子，面对着湖水，面对着那个匍匐上到坡地的一半处，正以望远镜直接瞄准着她的身影。萨克斯手中那把短小的手枪，轻得就像一个威士忌杯一样。

她对准猎枪上的望远瞄准器所发出的光芒，大概和她相隔一座足球场的距离。

汗水和雾气蒙上了她的脸孔。

呼吸，呼吸。

慢慢来。

等待……

一股寒意通过了她的背、她的手臂和双手；她强迫自己不要惊慌。

呼吸……

倾听，倾听。

呼吸……

就是现在！

她转过身，跪倒在地上的时候，来复枪正好从她身后五十英尺外的树丛里伸出来击发，子弹刚刚好划开了她脑袋上方的空气。

萨克斯发现自己正盯着乔迪吃惊的面孔，而那把猎枪仍紧紧地贴着他的脸颊。他突然明白她一点都没有被他愚弄，她猜出了他的伎俩，猜出了他在湖畔开了几枪，然后拖了一名警卫上坡，和一把猎枪架在一起，让他得以利用他们贴紧地面不敢动弹的时候，顺着车道绕到他们后面。

诡计……

有那么一会儿，他们两个人都没有采取进一步的行动。

空气完全地静止。没有飘动的雾气，也没有在风中折腰的树木与绿草。

萨克斯用两只手举起手枪的时候，嘴边挂着一个浅浅的微笑。

他慌张地退出猎枪里的弹壳，然后推了另一发到枪膛内。当他再次把枪身举到脸颊旁的时候，萨克斯击发了子弹，连续两枪。

利落的两枪。只见他往后飞倒，那把来复枪就像乐队女指挥的指挥棒一样，飞越天际。

“留在她身边，贝尔！”萨克斯对着贝尔叫道，然后急忙奔向乔迪。

她找到他的时候，他已经仰卧在草地上。

一发子弹击碎了他的肩膀，另一发则直接击中了望远瞄准器，炸开

的金属和玻璃碎片刺进了他的右眼，让他的面孔一片鲜血淋漓。

她举起小型手枪，在扳机上加上某种程度的压力，然后用枪口对准他的太阳穴。她搜了他的身，从他的口袋里取出了一把格洛克和一把碳纤长刀，并没有找到其他的武器。

“没问题了。”她叫道。

当她重新站起来取出手铐的时候，棺材舞者咳了几声，吐了几口痰，然后把血渍从他未受伤的眼睛上擦掉。然后他抬起头，朝着草地的方向看过去，注意到了正从草地上慢慢站起来盯着他看的珀西。

注视着她的时候，乔迪似乎全身上下都开始颤抖。他又咳了几声，然后发出深沉的呻吟。他用未受伤的手臂在萨克斯的腿上推了一把的时候，让她吓了一大跳。他伤得相当严重，可能足以让他丧命，所以没剩下什么力量。他的动作很奇怪，就像是推开一条挡了路而惹人厌的哈巴狗一样。她往后退开一步，用手枪直指着他的胸膛。

阿米莉亚·萨克斯已经引不起棺材舞者的兴趣，就像他的伤口及其造成的极度痛楚一样。他的脑袋里目前只有一个念头。他用一种超人般的毅力，转过身体，腹部贴着地面，然后开始向前耙土，使劲地朝着珀西·克莱，朝着他受雇杀害的女人挪进。

贝尔来到了萨克斯身旁。她交给他一把格洛克，他们一起用手中的武器指着棺材舞者。他们可以轻易地阻止他——或杀掉他，但是看着这个全神贯注于自己的工作，似乎连自己的面孔和肩膀已经报废都不知道的可怜家伙，他们却不知所措。

他又往前移动了几英尺，停下来抓了一颗葡萄柚大小的锋利石块，然后继续朝着他的猎物移动。他一句话都没说，全身浸湿在汗水和鲜血当中，面孔痛苦地扭曲成一团。就连可以用各种痛恨的理由、从萨克斯手中抢下手枪、当场毙了这个男人的珀西也怔住不动，看着他绝望地想要完成已经开始的工作。

“够了。”萨克斯最后表示，她弯下身取走石块。

“不行。”他气喘吁吁地说，“不行……”

她铐上了他。

棺材舞者发出了吓人的呻吟，或许是因为伤口的痛楚，不过更可能是因为难以忍受的失败，然后他任凭脑袋掉落到地面上。

他动也不动地躺着。三个人围着他，看着他的鲜血浸湿了草地和无辜的番红花。这家伙悲惨的叫声没多久就被快速飞越树梢的直升机所发出的噪声掩盖。萨克斯注意到珀西·克莱的注意力立刻从这名为她带来许

多不幸的男人身上转开，痴迷地看着笨重的机身穿越层层雾气，然后轻快地着陆在草地上。

39

“这不太符合规定，林肯。我不能这么做。”

朗·塞林托非常坚持。

但是林肯·莱姆也一样。“让我和他相处半个钟头。”

“他们觉得不舒服。”意思相当于他接下去所补充的，“我提议的时候被骂了一顿，你到底是个老百姓。”

此刻为星期一上午将近十点，珀西在大陪审团面前出庭作证的时间被延到了第二天。海军的潜水员找到了菲利浦·汉森丢弃在长岛海湾里的行李袋，它们立刻被紧急送往联邦大楼的联邦调查局物证反应小组进行分析。埃利奥泼洛斯为了尽可能提出控诉汉森的证据，所以将大陪审团听证的日期延后。

“他们有什么好担心的？”莱姆任性地问，“我又不会对他严刑拷打。”

他原想把他的要求降低到二十分钟，不过那是一种软弱的表现，而林肯·莱姆并不认为应该表现出软弱的一面。所以他表示：“我逮到了他，我应该可以和他说说话吧。”

房间陷入一片沉寂。

他的前妻布莱恩曾一度用一种她身上不常出现的洞察力，表示莱姆如黑夜一般的眼睛比他用嘴巴进行辩论更具说服力。所以他一直瞪着塞林托，直到对方叹了一口气，然后转头看着德尔瑞。

“给他一点时间吧。”德尔瑞表示，“把那家伙弄到这里会造成什么损失？如果他企图逃跑的话，刚好给了我一个黄金借口来进行射击练习。”

塞林托表示：“好吧。我给他们打一个电话，但是千万不要把这个案子搞砸了。”

莱姆勉强把他的话听进去。他的目光已经转向门口，就像棺材舞者会神奇地突然冒出来一样。

不过，如果棺材舞者如果真的在这时候出现，他也不会感到惊讶。

“你的真实姓名是什么？真的是乔或乔迪吗？”

“这不重要吧？你逮到了我，怎么叫我都随你高兴。”

“来一个名字怎么样？”莱姆问。

“就用你们帮我取的名字怎样？‘棺材舞者’，我很喜欢。”

小个子用他那一只仍然健全的眼睛仔细打量莱姆。伤口或许让他疼痛不堪，药物治疗或许让他元气大伤，但是他一点都没有表现出来。他的左臂打着石膏，但是仍被铐在腰间的枷锁上；他的双脚也戴着脚镣。

“随你高兴。”莱姆和气地说。然后继续上下打量这个人，就像他是在犯罪现场找到的罕见花粉孢子一样。

棺材舞者笑了笑，颜面神经受损加上包着绷带，让他的表情看起来非常古怪。他的身体偶尔会发出震颤，手指会出现痉挛，受伤的肩膀也会不由自主地上下抽动。莱姆有一种奇怪的感觉——好像自己是一个健全的人，眼前的犯人才是残废。

在盲人的山谷里，独眼龙足以称王。

棺材舞者对他笑了笑。“你一定特别想知道，对不对？”

“想知道什么？”

“知道一切……所以你才把我弄到这里来。逮到我算你幸运，但是对于我用了什么方法，你却一点头绪都没有。”

莱姆用舌头发出咯咯的声音。“我完全知道你用了什么方法。”

“是吗？”

“我把你弄到这里，只是想和你谈一谈，”莱姆回答他，“如此而已，和一个差一点超越我的人说说话。”

“差一点！”棺材舞者大笑，又一个令人毛骨悚然的古怪笑容，“好吧，那么就由你来告诉我。”

莱姆用吸管啜饮了一口果汁。他要托马斯倒掉威士忌，换上夏威夷潘趣酒的时候，让托马斯十分错愕。莱姆愉快地表示：“好吧。你被雇用来杀害爱德华·卡尼、布莱特·黑尔，还有珀西·克莱。你的佣金很高，让我猜猜看，六位数。”

“七位数。”棺材舞者骄傲地表示。

莱姆抬起一边的眉毛。“赚钱的行业。”

“如果你很有本事的话。”

“你把这笔钱存到巴哈马。然后你从某个地方得知了斯蒂芬·考尔的

名字——我不知道确切的来源，或许是通过雇佣网络……”棺材舞者点点头，“所以你雇用他为你的转包人，用匿名的方式，或许是电子邮件、传真，通过他信任的推荐人。当然，你从来不曾和他碰过面，不过我猜你曾经对他进行测试？”

“没错，通过在华盛顿特区的一桩活儿。我受雇去干掉一名从军事委员会偷窃秘密档案的国会助理。那是一件轻而易举的工作，所以我转包给斯蒂芬·考尔，让我有机会好好地测试他一番。我一个步骤一个步骤地观察他，也亲自检查了尸体的伤口，非常专业。我想他发现了我正盯着他看，所以他追了上来，想要把目击者处理掉，这一点也很不错。”

莱姆继续说下去：“你把现金和菲利浦·汉森的停机棚钥匙留给他，让他埋伏在里面，等着将炸弹装在卡尼的飞机上。你知道他很有本事，但是你并不确定他的本事是否足以把三个人都干掉。或许你认为他至少可以干掉一个，但是已经足以分散警方的注意力，让你能够接近另外两个人。”

棺材舞者点点头，心不甘情不愿地佩服起莱姆来。“没错，他能杀了布莱特·黑尔让我非常惊讶。但是他事后能够脱身，并在珀西·克莱的飞机上放了第二枚炸弹，让我觉得更惊讶。”

“你觉得自己至少应该动手干掉一名被害人，所以在上个星期化身为乔迪，开始到处兜售药丸，让街上的人都认识你。你在联邦大楼前面绑架了一名探员，问出了他们将会被安排在哪一间庇护所里。你在最合乎逻辑的地点等待斯蒂芬出击，并让他绑架了你。你留下了许多指向地铁藏身处的线索，确定我们一定可以找到你，然后用你来追踪考尔，我们全都相信你，没错，我们确实如此……斯蒂芬一点都不知道你就是雇用他的人，他只知道你背叛了他，所以想要把你干掉。完美的掩护，但是风险不小。”

“但是，没有风险的生命会成什么样子？”棺材舞者开玩笑地说，“有了风险，一切都会变得更加值得，你不这么认为吗？此外，我们在一起的时候，我建立了一些……就称为应对手段吧，让他不太愿意对我开枪；潜在的同性恋倾向一直都很有用。”

“但是，”莱姆补充道，因为自己的叙述被打断而不太高兴，“考尔在公园的时候，你溜出了藏身的巷子，找到他，然后把他干掉……你处理掉他的双手、牙齿和衣物，并且把他的枪藏到下水道的拦截管道里。接着我们邀请你去一趟长岛……狐狸进了鸡窝。”莱姆不屑地加了这一句，“大概就是这样……有点简略，但是我想我已经把故事交代过去了。”

棺材舞者闭上他那只健全的眼睛有好一会儿，然后再次睁开，又红又湿的眼睛地盯着莱姆。他轻轻地点头，也许是认可，也许是因为佩服。“到底是什么？”他最后终于问道，“是什么让你看出来的？”

“沙粒，”莱姆回答，“来自巴哈马的沙粒。”

他点点头，因为痛楚而抽搐。“我翻了口袋，并用吸尘器清理过。”

“在缝合处的褶缝里。那些药也一样：残余物和奶粉。”

“是啊，没错。”过了一会儿之后，棺材舞者补充说，“他怕你真是怕对了，我是说斯蒂芬。”他仍继续打量着莱姆，就像寻找肿瘤的医生一样。接着他又说：“可怜的家伙，真是可悲。你觉得是谁鸡奸了他？是他的继父，还是感化院里的男孩？还是他们全都有份儿？”

“我怎么知道？”莱姆回答。窗台上面，那只雄隼从天而降，然后收起它的翅膀。

“斯蒂芬被吓着了。”棺材舞者若有所思地表示，“当你被吓着的时候，一切都完了；他认为虫子正在搜寻他。林肯那条虫子，我听他低声嘀咕过好几次，他怕的人是你。”

“但是你并没有被吓着。”

“没有，”棺材舞者说，“我并没有被吓着。”他突然开始点头，就好像他终于察觉了某种一直困扰他的东西一样。“你正在仔细听我说话对不对？想要找出我的口音？”

莱姆确实有这种企图。

“但是你瞧，口音可以改变。山地……康涅狄格……南方平原和南部的沼泽地……密苏里、肯塔基。你出于什么原因在审问我？你是现场鉴定人员，而我被逮着了，那就应该说再见，然后上床睡觉。故事就此告一段落。我很喜欢下西洋棋，我热爱西洋棋。你玩过吗，林肯？”

他曾经很喜欢下棋，他和克莱尔·特里林一起玩了一阵子。托马斯一直缠着他，要跟他玩电脑西洋棋，并买了一套游戏系统安装在他的电脑里，但是莱姆一直不曾开启。“我已经很久没玩了。”

“你和我必须找个时间下一盘，你会是一个好对手。你想不想知道一些棋手常常犯的错误？”

“什么错误？”莱姆可以感觉到他灼热的目光。他突然觉得不自在。

“他们对对手感到好奇，试图了解对方的私生活，了解一些没什么用的事情，例如他们来自何处？在什么地方出生？兄弟姐妹是些什么样的人？”

“是吗？”

“知道这些事有一种挠痒痒般的痛快，却会造成混淆，而且可能非常

危险。你明白吧？游戏全部都在台面上，林肯，全部都在台面上。”他撇嘴一笑，“你无法接受对我一无所知，对不对？”

不能，莱姆心想，我不能。

棺材舞者继续说：“好吧，你到底想知道些什么？一个地址？一本高中纪念册？来一个线索好不好？‘玫瑰花蕾’，怎么样？你让我感到讶异，林肯。你是一名刑事鉴定专家，是我见过最杰出的。而你现在却走上一条可悲的情绪化路线。我到底是谁？断头骑士、别西卜[1]。我是玛布皇后[2]。只要有人大叫当心，‘他们’追上来了，我就成了‘他们’。我并不是众所周知的噩梦，因为噩梦并不真实，但是我比任何人愿意承认的噩梦都真实。我是一名技术人员，也是一名生意人，而你不会找到我的名字、阶级或编号，因为我并不依据《日内瓦公约》来玩游戏。”

莱姆什么话都说不出来。

有人敲了门。

递解人员已经到了。

“你们可以取下我的脚镣吗？”棺材舞者用一种可怜的声音询问两名警官，他那只健全的眼睛闪烁着泪光。“求求你们。我很痛，而且戴着脚镣不容易走路。”

其中一名警官怜悯地看着他，然后又看看莱姆。莱姆非常老实地告诉他：“你只要解开他的脚镣，立刻就会失去目前的工作，而且永远不能再回到这座城市工作。”

州警盯着莱姆看了一会儿，然后对他的搭档点点头。棺材舞者笑了笑。“不是一个问题，”他看着莱姆说，“只是一个因素。”

警卫抓起棺材舞者未受伤的手臂，拉着他站起来。两个高大的男人带他走出门的时候，他显得十分矮小。他回过头。

“林肯？”

“什么事？”

“你会怀念我的。没有我的话，你一定会觉得无聊。”他剩下的一只眼睛的眼神刺痛了莱姆，“没有我的话，你会没命。”

一个钟头之后，沉重的脚步声宣布了朗·塞林托的到来，和他一起来的还有萨克斯和德尔瑞。

莱姆立刻明白出了问题。有那么一会儿，他怀疑棺材舞者是不是脱逃了。

但是事情并非如此。

萨克斯叹了一口气。

塞林托看了德尔瑞一眼，德尔瑞干瘦的面孔做了一个痛苦的表情。

“好了，告诉我吧。”莱姆不悦地表示。

萨克斯宣布了消息：“物证小组查过那些行李袋了。”

“你猜里面装了些什么？”塞林托问。

莱姆筋疲力尽地叹了一口气，他实在没有心情玩游戏。雷管、铈元素，还有吉米·霍法[3]的尸体。

萨克斯表示：“一沓威切斯特郡的电话簿，还有五磅重的石块。”

“什么？”

“什么都没有，林肯。”

“你们确定只是电话簿，而不是编成了密码的商务记录？”

“调查局的密码人员从头到尾检查过了，”德尔瑞表示，“都是该死的现成电话簿。那些石块就更不用说了，放在里面，只是为了让袋子下沉。”

“他们准备释放汉森那个肥屁股。”塞林托阴沉地抱怨，“他们目前正在进行文案工作，这件案子甚至不会呈到大陪审团面前。这么多人都白死了。”

“一起告诉他吧。”萨克斯说。

“埃利奥泼洛斯正朝着这里过来。”塞林托表示，“他拿到文件了。”

“逮捕令？”莱姆不耐烦地问，“他要做什么？”

“就像他说的，他要逮捕你。”

40

雷金纳德·埃利奥泼洛斯出现在门口，身后站着两名支援他的身材魁梧的警探。

莱姆一直认为这名检察官已经进入中年，但是在大白天的光线里，他看起只有三十出头。那两名警探也很年轻，穿着也和他一样讲究，却让莱姆联想到一些令人讨厌的码头工人。

他到底需要他们做什么？来对付一个瘫痪的人？

“林肯，我猜当我告诉你会出现一些后果的时候，你并不相信我。啊哈，你并不相信我。”

“你到底有什么好抱怨的，雷金纳德？”塞林托问，“我们逮到他了。”

“啊哈……啊哈。让我告诉你……”他举起手在空中画了一个问号，“我到底在抱怨什么？起诉汉森的案子已经完蛋了，行李袋里面没有任何证据。”

“那不是我们的错。”萨克斯表示，“我们让你的证人安然无恙，也捉到了汉森雇用的杀手。”

“啊，”莱姆说，“但是事情并不止这样，对不对，雷金纳德？”

埃利奥泼洛斯冷冷地盯着他。

莱姆继续往下说：“这么说吧，乔迪——我的意思是‘棺材舞者’——现在是他们起诉汉森的唯一机会。然而这只是他们自己的想法，因为棺材舞者绝对不会背叛他的客户。”

“真的是这样吗？这么说，你并不如自己想象的那样了解他。我刚刚和他谈了很久。他非常乐意将汉森供出来。只是他现在遇到了一些障碍，而这都要感谢你。”

“我？”莱姆问。

“他说你在几个小时前，那一场未经许可的会面当中威胁他。啊哈，放心吧，有些人会因此而非常难堪。”

“看在老天的分上。”莱姆一脸苦笑，然后脱口骂道，“你真的看不出他在搞什么鬼吗？让我猜猜看……你告诉他你会逮捕我，对不对？如果你这么做，他就同意出庭作证。”

埃利奥泼洛斯摇摆不定的眼神，告诉莱姆事情的经过确实如此。

“你难道看不出来吗？”

但是埃利奥泼洛斯完全不清楚情形。

莱姆表示：“你难道不认为，他会希望我被拘留在距离他或许只有五六十英尺远的地方？”

“莱姆。”萨克斯关心地叫了一声。

“你到底在说些什么？”埃利奥泼洛斯问。

“他想杀我，雷金纳德，这就是他的目的。我是唯一阻止过他的人；只要我还活着，他就不太可能安心地重新开始工作。”

“但是他哪里也去不了。”

啊哈。

莱姆对他说：“我死了之后，他会收回他承诺；他永远不会作证指认汉森。到时你准备用什么对他施压？用针管 [4] 威胁他？他不会在乎。他是一个天不怕地不怕的人。”

什么东西让他觉得困扰？莱姆心中十分纳闷。有些事情不太对劲，非常不对劲。

他判断是那些电话簿和石块……

电话簿和石块。

莱姆盯着墙上的图表，陷入了思考。他听见了叮当声响，抬头一看，和埃利奥泼洛斯同行的一名警探取出手铐，正朝着治疗床靠近。莱姆自我解嘲地想着，最好也戴上脚镣，要不然他可能会逃跑。

“别这样，雷金纳德。”塞林托表示。

绿色纤维、电话簿、石块。

他想起了棺材舞者对他说过的一些话。原本端坐在椅子上的埃利奥泼洛斯，现在也站在他旁边。

一百万美元……

莱姆并不怎么理会那名正想着如何制伏一名残障者的警探，也不怎么理会正在想办法制止那名警探的萨克斯。突然之间，他大叫：“等一等！”声音威严得足以让房间里的人都静止不动。

那些绿色的纤维……

他盯着图表。

有人正在对他说话；那名警探的眼睛也没有离开他的手，并把手铐摇晃得当当作响。但是莱姆完全没有理会他们，他对埃利奥泼洛斯表示：“给我半个钟头。”

“我为什么要这样做？”

“别这样，你有什么损失？我可能逃跑吗？”埃利奥泼洛斯还没表示同意或不同意，莱姆就开始叫道：“托马斯！托马斯！我需要打一个电话。你到底帮不帮我？我有时候还真不知道他跑哪里去了。朗，你可以帮我打吗？”

塞林托找到珀西·克莱的时候，她刚刚从丈夫的葬礼回来。她穿着一身黑衣，坐在林肯·莱姆床边一张沙沙作响的藤椅上。罗兰·贝尔也站在不远的地方；他身上的褐色西装由于佩带了两把枪而变形，头上稀疏的棕发整齐地往后梳着。

埃利奥泼洛斯已经走了，不过他那两名手下还在外面，守着玄关。他们显然真的相信托马斯一有机会就会把莱姆推出门口，让他以每小时七点五英里的速度亡命天涯。

珀西的套装，在领口和腰身的部分让她觉得不舒服，而莱姆打赌这是她唯一的一件洋装。她一往后坐就开始把足踝抬到膝盖，然后发现穿着裙子的时候这个姿势不太雅观，所以赶紧合并膝盖，拘泥地坐正。

她用一种殷殷企盼的目光盯着他，于是莱姆明白，塞林托和萨克斯去接她过来的时候，并没有把最新的消息告诉她。

懦夫，他在心中狠狠地骂道。

“珀西，他们不会把控告汉森的案子呈到大陪审团面前。”

在一刹那之间，她似乎松了一口气，但是她立刻明白这件事代表什么意义。“不！”她倒抽一口气。

“汉森那一趟飞行呢？还有丢掉的那些行李袋？”

“那些袋子是假的，里面什么东西都没有。”

她的脸色变得苍白。“他们准备释放他？”

“他们无法在棺材舞者和汉森之间找出任何关联。而在我们找出来之前，他是完全自由的。”

她的双手举到脸上。“那这一切都白搭了？爱德华……还有布莱特，他们全都白白丧命了。”

他问她：“接下来你的公司会发生什么事？”

珀西并没有预料到这个问题，她不确定地问：“对不起？”

“你的公司，哈得孙空运接下来会发生什么事？”

“我们可能会把公司卖了，已经有一家公司向我们开了价，他们能够背下债务，但是我们没有办法；要不然就进行清算。”这是他第一次在她的声音里听见放弃的语气。挫败的吉卜赛人。

“哪一家公司开的价？”

“坦白说，我并不记得，一直都是罗恩在和他们交涉。”

“就是罗恩·塔尔博特，对不对？”

“没错。”

“他清楚公司的财务状况吗？”

“当然，他和我们的律师及会计师一样清楚，也比我清楚。”

“你能打个电话给他，叫他尽快来这里一趟吗？”

“应该没问题吧。他刚刚也在墓园里，现在应该已经到家了。我打给他。”

“还有，萨克斯。”他转头对她说，“我们有另外一个犯罪现场，我需要你尽快过去进行搜寻。”

这名穿着暗蓝色西装的肥胖男人走进门的时候，莱姆仔细地打量了他。他那一套西装泛着光泽，无论剪裁和颜色，看起来都像是一套制服。莱姆猜想，他驾驶飞机的时候就是这么穿的。

珀西介绍他们彼此认识。

“所以你们抓到了那个王八蛋。”塔尔博特愤愤地说，“你想他会坐上电椅吗？”

“我是一个收集垃圾的人。”莱姆表示。他成功地假设一个犯案剧情时，声音一向都很快乐，“地方检察官准备怎么做，由他来决定。珀西有没有告诉你，那些牵涉到汉森的证据出了问题？”

“是的，她说了一些关于这方面的事。他丢弃的证物是假的吗？他为

什么这么做？”

“我想我可以回答这个问题，但是我还需要一些信息。珀西告诉我，你对公司非常清楚，你是合伙人，对不对？”

塔尔博特点点头，一边掏出一盒香烟，看到没有人抽烟，于是又放回口袋里。他比塞林托还要邋遢，而且看起来，他能够将外套扣紧在肥硕的肚子上面，已经是很久以前的事了。

“让我来考考你这一题。”莱姆说，“有没有可能汉森要杀害爱德华和珀西并不是因为他们是目击者？”

“那是为了什么？”珀西脱口说。

塔尔博特问他：“你的意思是他有其他的动机？例如什么？”

莱姆并没有直接回答。“珀西告诉我，公司的营运出现问题已经有好一阵子了。”

塔尔博特耸耸肩。“这几年一直都很困难。撤销管制之后，冒出了许多小型的运输公司，而且还要和联合快递、联邦快递竞争，再加上邮局，所以利润一直在缩水。”

“但是你们还是有很好的——怎么说，弗雷德？你接过一些白领阶层的犯罪案，对不对？流进来的钱，应该怎么说？”

德尔瑞笑了一下。“收入，林肯。”

“你们有很好的收入。”

塔尔博特点点头。“现金的周转一直都不是问题，只是流出去的钱比流进来的多。”

“棺材舞者被雇用来杀害爱德华和珀西，是为了让凶手能够折价买进这家公司，你觉得这个推测怎么样？”

“什么公司？我们的？”珀西皱起眉头问。

“汉森为什么要这么做？”塔尔博特又开始气喘吁吁。

珀西问：“如果是这样，为什么不拿一张大面额的支票来找我们？他从未和我们接触过。”

“我说的人并不是汉森。”莱姆指出，“我的前一个问题是，如果汉森并不想杀害爱德华和珀西呢？如果是另外的人呢？”

“谁？”珀西问。

“我并不确定，只是……好吧，那些绿色的纤维。”

“绿色的纤维？”塔尔博特跟着莱姆的目光看向那些证物图表。

“好像所有的人都忘了这件事，除了我之外。”

“有的事很难被遗忘，你会不会忘记，林肯？”

“很少，弗雷德，很少。那些纤维……我的搭档，萨克斯。”

“我记得你。”塔尔博特对她点头示意。

“她在汉森租用的停机棚里找到这些绿色的纤维。斯蒂芬·考尔在爱德华·卡尼的飞机上装炸弹之前，曾在一扇窗户前等候，纤维就是在那扇窗户上找到的；她还找到了一些黄铜、白色的纤维，以及信封用的胶水。这些东西告诉我们，有人留了一把停机棚钥匙给考尔，用一个信封装着。但是我后来又想，考尔为什么需要一把钥匙进入一间无人的停机棚呢？”

“他是一个高手，就算睡着了，他都能闯到里面去。唯一的理由，就是为了让汉森看起来像是留了这把钥匙的人，是为了把他扯进来。”

“但是汉森犯下了那些绑架案。”塔尔博特说，“他杀了那些士兵、偷了那些军火，所有的人都知道他是一个杀人犯。”

“他很可能是个杀人犯，”莱姆同意道，“但是他并没有驾飞机到长岛海湾来进行轰炸。这件事情是别人干的。”

珀西不安地扭动身体。

莱姆继续说：“一个认为我们永远找不到这些行李袋的人。”

“是谁？”塔尔博特问他。

“萨克斯？”

她从帆布袋里掏出三个装了证物的大型牛皮纸袋，放在桌子上。

其中两个纸袋里面装的是账簿，第三个则装了一叠白色的信封。

“这些东西全都来自你的办公室，塔尔博特。”

他无力地笑了笑。“我不认为你可以在没有搜索令的情况下，拿走这些东西。”

珀西·克莱皱着眉头。“是我给的许可，我依然是公司的负责人，罗恩。但是你想要说什么，林肯？”

莱姆很后悔没有在这么做之前，先把他的怀疑告诉珀西；于是这件事情成了一个令人恐怖和震惊的消息。但她可能通知塔尔博特，林肯不能冒这个险，因为一直到现在，他的足迹都掩饰得很干净。

莱姆看了梅尔·库珀一眼，然后开口说："我们和钥匙的黄铜屑一起找到的绿色纤维，来自一本账簿的内页。白色的纤维则来自一个信封。完全符合，没有任何疑问。"

莱姆继续说："而这些东西全都来自你的办公室，塔尔博特。"

"你是什么意思，林肯？"珀西喘着气。

莱姆对着塔尔博特说："机场里的每一个人都知道汉森正在接受调查。你觉得可以利用这一点，所以你等到一个珀西、爱德华和布莱特·黑尔一起加班的晚上，偷了汉森的飞机出去绕了一趟，抛掉了那些伪装的行李袋。是你雇用了棺材舞者，我假设你是在非洲或远东地区工作的时候听说了这个人。我打了几个电话，你曾经为博茨瓦纳空军和缅甸政府工作，指导他们如何采购二手的军用飞机。另外，棺材舞者告诉我，他这份工作的佣金为一百万美元，"莱姆摇了摇头，"这一点就足以告诉我一些事。汉森大概只需要花几万美元，就可以干掉三个证人。现今职业杀手的数量明显多过于市场的需求，一百万美元的佣金告诉我，雇主一定是个外行人，他的手边也一定有很多闲钱。"

珀西尖叫一声，跳到塔尔博特面前。塔尔博特挣扎站了起来。"你怎么下得了手？"她大声叫道，"为什么？"

德尔瑞这时候表示："我那些金融犯罪组的同事此刻正在查你的账。我们认为可能会找到许多不清不楚的款项。"

莱姆继续说："哈得孙空运的营运状况比你想象中好得多，珀西，只是大部分的钱都进了塔尔博特的口袋。他知道自己总有一天会被发现，所以必须把你和爱德华除掉，然后买下这家公司。"

"股份收购权。"她说，"如果我们过世的话，他有权从我们的资产当中以折扣的方式买下我们的股份。"

"根本就是胡扯，那家伙也对着我开枪了，记不记得？"

"但是你并没有雇用考尔。"莱姆提醒他，"你雇用的是乔迪——棺材舞者，而乔迪把工作转包给了并不认识你的考尔。"

"你怎么下得了手？"珀西用一种空洞的声音重复，"为什么？为什么？"

塔尔博特突然一阵狂怒。"因为我爱你！"

“什么？”珀西倒抽一口气。

塔尔博特继续说：“我表示要娶你，你却一笑置之……”

“罗恩，不，我……”

“然后你回到他身边。”他冷笑了一声，“爱德华·卡尼，英俊的飞行员，捍卫战士……他把你视为粪土，而你却还是要他。然后……”他的面孔因为盛怒而发紫，“然后……然后我又失去了我拥有的最后一样东西——我被停飞了，再也不能驾驶飞机了！我看着你们两个人每个月飞行数百个小时，而我却只能坐在办公桌后面整理文件。你们拥有彼此，你们可以飞行……你们不知道失去钟爱的一切是什么感觉。你们就是不知道！”

萨克斯和塞林托看着他全身紧绷。他们预料到他会打一些主意，却没有想到他拥有这般的蛮力。萨克斯踏向前，从枪套里取出手枪的时候，塔尔博特将身材高大的她抱了起来，萨克斯一下便双脚离地。他将萨克斯甩向摆放证物的桌子，上面显微镜和其他的设备散落了一地，并把梅尔·库珀往后撞到墙面上，接着从萨克斯的手里扯下了格洛克。

他用枪口指着贝尔、塞林托和德尔瑞。“好了，把你们的枪扔到地上，马上！”

“别这样，老兄。”德尔瑞转了转眼睛表示，“你打算怎么办？从窗户爬出去吗？你哪里也去不了。”

他把枪口举到德尔瑞面前。“我不会说第二遍。”

他的眼神当中充满了绝望，让莱姆想到一只陷入困境的大熊。探员和警察全都把武器扔到地上，贝尔也放下他的两把枪。

“那扇门通往什么地方？”他指着一面墙。他看到了外面那两名埃利奥泼洛斯的保镖，知道无法从那个方向脱逃。

“那是一个衣柜。”莱姆迅速地回答。

他把门打开，看到了小型的升降梯。

“操你妈。”塔尔博特低声骂道，把枪口指向莱姆。

“不要！”萨克斯大叫。

塔尔博特又把武器转到她的方向。

“罗恩！”珀西叫道，“你想清楚，别这样……”

萨克斯狼狈不堪，但是没什么大碍，她一边站起来，一边看着躺在

十英尺外地面上的手枪。

不要，萨克斯，莱姆在心中叫道。千万不要！

她逃过了全国最冷酷的杀手，现在却差点被一个慌张的外行人射杀。

塔尔博特的眼睛在德尔瑞、塞林托和电梯之间来回跳动，试图找出控制键。

不要，萨克斯，不要这么做。

莱姆试图吸引她的注意力，她的眼睛却在判断距离和角度。她绝对来不及。

塞林托开口表示：“我们谈一谈，塔尔博特。别这样，把枪放下。”

不要，萨克斯，千万不要……他会看到你，他会朝你的头部开枪——外行人通常都这么做——你会没命的！

她全身紧绷，眼睛盯着德尔瑞的西格索尔。

不要！

塔尔博特回头看向电梯的那一刻，萨克斯扑到地板上，一边滚动，一边捡起德尔瑞的武器。但是塔尔博特看到她了，她还没来得及举起那把笨重的武器，他就已经把格洛克的枪口对准她的脸，眯起眼睛，开始疯狂地扣扳机。

“不要！”莱姆大叫。

枪声震耳欲聋，震得窗上的玻璃咯咯作响，震得游隼振翅飞向天际。

塞林托爬向他的武器。房门同时被撞了开来，埃利奥泼洛斯的警探冲进房里，拔出手枪。

太阳穴上冒出一个红点的罗恩·塔尔博特，静止不动地站了好一会儿，然后旋转着身体倒了下去。

“老兄！”梅尔·库珀说。他僵直不动地抓着一个证物袋，一边看着罗兰·贝尔稳健地抓着他那把细小的史密斯威森点三八，从他的胳膊肘旁边伸出来。“啊！”原来贝尔悄悄地移到了库珀的身后，从他细窄的枪套上取下武器，然后从库珀的臀部旁边开了枪。

萨克斯站起来，从塔尔博特的手上取回她的格洛克。她感觉一阵晕眩，于是摇了摇脑袋。

珀西双膝跪倒在尸体旁，顿时房内充满了嚎哭的声音。她不停地啜泣，一边用拳头一再猛击塔尔博特宽厚的肩膀。有好一会儿，所有的人都静止不动。然后阿米莉亚·萨克斯和罗兰·贝尔一起走向前，两个人同时停顿了一下，然后萨克斯往后退开，让高瘦的贝尔用手臂搂住娇小的珀西，把她从既是朋友又是敌人的尸体旁边带开。

41

短暂的雷声之后，一场淅淅沥沥的春雨在夜深人静的时刻开始落下。

房间里的窗户大大地敞开，不过不是游隼所在的那一扇，因为莱姆并不喜欢打扰它们。

此刻房间里充满着夜里凉爽的空气。

阿米莉亚·萨克斯拔出软木塞，倒了一点霞多丽白葡萄酒在莱姆的平底杯和自己的高脚杯里。

她仔细看了一眼电脑屏幕，然后露出一个浅浅的笑容。

“我不敢相信。”

治疗床一旁的电脑上面，装了一套西洋棋系统。

“你不玩游戏的，”她说，“我的意思是，我从来没看过你玩游戏。”

“等一下。”他对她说。

电脑屏幕上的信息显示：无法辨识你刚刚说的话，请重新再试一遍。

他用一种清晰的声音说：“城堡到第四行吃掉皇后的主教。将军。”

停顿了一会儿之后，电脑说道：“恭喜。”然后播放了一段苏萨的《华盛顿邮报进行曲》。

“我不是为了消遣。”他表示，“这就像一套音响一样，可以让我的感官保持敏锐。你偶尔也跟我玩一玩吧，萨克斯？”

“我不玩西洋棋。”她吞了一口美酒之后说，“如果一个骑士追着我的国王，与其想办法脱离困境，还不如轰他一枪。他们找到了多少数目？”

“你是说塔尔博特藏起来的钱吗？超过五百万美元。”

查账人员查过另一组账簿，也就是没动过手脚的账簿，他们发现哈得孙空运是一家盈利极高的公司。失去了一架飞机和美国医疗保健的合约虽然造成了一些损失，但是充裕的现金可以让公司就像珀西所说的“继续在高空翱翔”。

“棺材舞者呢？”

“在特别拘留所。”

特别拘留所是刑事法庭大楼里鲜为人知的设施，莱姆从未亲眼见过——没几个警察见过——有人从里面逃跑。而且三十五年来，从来没有人成功地从里面脱逃。

“妥善地料理他的爪子。”莱姆将这件事情告知珀西时，她表示。她后来解释，也就表示锉平猎鹰的脚爪。

对这件案子特别关心的莱姆，坚持要知道棺材舞者在特别拘留所的一切。他从警卫的口中得知，棺材舞者曾经询问所内的窗户、楼层，位于城里的什么位置等细节。

“我闻到的味道是不是来自附近的加油站？”他曾经含糊地这么问。

听到这些事情后，莱姆立即通知朗·塞林托，要他打电话让拘留所的负责人增加守卫的警力。

阿米莉亚·萨克斯又喝了一口酒，然后心想，该发生的事情现在就让它发生吧。

她深深地吸了一口气之后，脱口说道：“莱姆，你应该放下架子，”又一口酒，“我不确定应不应该说这些事。”

“什么事？”

“她对你来说是一个好的人选。应该会很理想。”

他们盯着彼此的眼睛时并不会不好意思，但是面对即将来临的狂风暴雨，萨克斯还是低下眼睛，看着地板。

到底是怎么一回事？

当她再次抬起头的时候，才发现自己没有表达清楚。“我知道你对她的感觉。虽然她不愿意承认，但是我也知道她对你有什么感觉。”

“谁？”

“你知道我说的是谁，就是珀西·克莱。你或许认为她才刚刚守寡，此时此刻不会想要另外的人，但是……你听见塔尔博特怎么说了，卡尼自己有一个女朋友，是办公室里的女孩。珀西知道这件事。他们继续留在彼此身边只因为他们是朋友。还有，也为了公司。”

“我从来不……”

“放手去追求吧，莱姆，我是说真的。你认为不可能行得通，但是她一点都不在乎你的处境。想想她那天说的话。她一点都没错，你们真的

非常相似。”

有些时候，你在感觉挫败的时候，的确需要举起双手用力拍拍自己的膝盖。莱姆让自己的脑袋紧紧地贴着那一个豪华的羽绒枕头。“萨克斯，你到底从哪里冒出了这个念头？”

“行了吧，太明显了。我亲眼看到自从她出现之后，你变成了什么样子：你看着她的方式，还有你一心一意地要救她一命。我知道这是怎么一回事。”

“怎么一回事？”

“她很像克莱尔·特里林，几年前离你而去的那个女人，这就是你要的。”

哦……他点点头，原来是这么一回事。

他笑了笑，然后说：“没错，萨克斯，过去几天以来，我一直想着克莱尔。我告诉你没有，是因为我说了谎。”

“每一回你提到她的时候，我都可以看出你仍然爱着她。我知道自从发生意外之后她就没见过你。不过我猜这件事对你来说并未告一段落，就像尼克离开我之后，我和他之间的情况一样。然后你遇见了珀西，她一直让你想到克莱尔。而你也了解你可以重新开始再和人交往，我的意思是和她，而不是……和我。嗯，这就是人生。”

“萨克斯，”他开口说，“你应该嫉妒的人并不是珀西，那天晚上把你踢下床的人并不是她。”

“不是吗？”

“是棺材舞者。”

她杯子里的葡萄酒又晃了一下。她觉得一阵晕眩，然后盯着那些透明的汁液。“我不明白。”

“那天晚上，”他叹了一口气，“我必须在我们俩之间画上一条界线，萨克斯。我为了自私的理由，已经和你太接近了。如果我们要继续一起工作，我就必须拉起这道障碍。你难道不明白吗？我不能太接近你，不能在和你那么接近之后，继续把你派到险境里。我不能让这种事再发生一次。”

“再发生一次？”她原本皱着眉头，接着脸上浮现了理解的表情。

啊，这就是我的阿米莉亚，他心想，一个杰出的刑事鉴定专家，只要一点提示，她就快得像只狐狸。

“不，林肯，克莱尔是……”

他点头。“她就是五年前棺材舞者出击之后，被我派到华尔街犯罪现场的技术人员之一。接近垃圾桶、抽出纸片、引爆炸弹的人就是她。”

这就是他一直咬着这家伙不放，而且如此不寻常地希望得知关于这名杀手所有情报的原因。他想逮到害死他情人的家伙，想知道他的一切。

这是一场报复，纯粹的报复。塞林托知道关于克莱尔的事，他犹豫是不是应该让珀西和黑尔离开的时候，担心的是莱姆个人的情感因素已经牵涉到这件案子里。

没错，是牵涉了。但是尽管目前被压抑在一段静止的生命里，林肯·莱姆依旧是一个狩猎者，就像他窗台上的雄隼一样。每一个刑事鉴定专家都一样，当他嗅到猎物的时候，绝对不会放手。

“就是这么一回事，萨克斯，和珀西一点关系也没有。我当然渴望和你共度良宵，共度每一个良宵，但是我不能冒着更爱你的风险。”

对林肯·莱姆来说，这一段对话不仅令他自己感到惊愕，也让他觉得困惑。自从发生意外以来，他一直相信打断他脊骨的橡木梁对他的心所造成的伤害更大，也扼杀了他的一切感觉。他爱人与被爱的能力，就像他的脊柱神经一样，早已被压垮了。但是那一个晚上萨克斯接近他的时候，让他发现原来自己大错特错。

“你能明白吧，阿米莉亚？”莱姆低声说。

“只能用姓氏。”她一边微笑说着，一边朝着床边走近。

她弯下腰，吻他的嘴唇。他往后退到枕头上，接着也开始回吻。

“不行，不行。”他坚持，但是又更热烈地吻她一次。

她的皮包掉落到地上，夹克和手表则落在床边的桌子上。最后脱掉的一件首饰是她的九毫米格洛克。

他们又再次亲吻在一起。

但是他退了开来。“萨克斯……风险太大了！”

“上帝不会给你确定的答案。”她表示，他们的眼睛紧紧地看着对方。接着她站起来，穿过房间朝着电灯开关走去。

“等一等。”他说。

她停下来回头看着他，红发掉落在脸颊上面，盖住了她的一只眼

睛。

莱姆对着挂在床架上的麦克风下达指令："关灯。"

房间里接着陷入一片漆黑。

[1] 《圣经》中的鬼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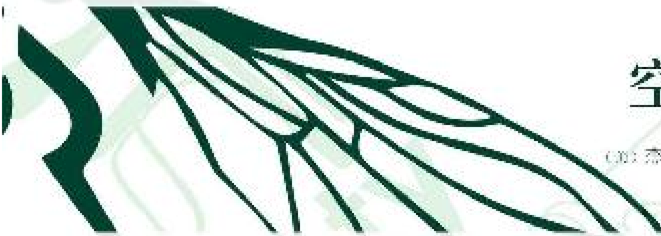
[2] 英国民间传说中专管梦境的女神。

[3] 一九七五年离奇失踪的前美国卡车联盟主席。

[4] 指执行死刑的注射器。

by **Jeffery Deaver**

The Empty Chair



空椅子

（美）杰夫里·迪弗 — 著
[illegible] — 译

当代最杰出的心理惊悚大师 | 007系列最新官方授权作家

全球都在看好莱坞 / 全好莱坞都在抢迪弗

世界各地畅销书排行榜长盛不衰的常客作家 / 被翻译成35种语言，全球销量过亿册

易中天最喜爱的侦探小说家

《人物》杂志：
在制造定时炸弹这一领域，迪弗是一位大师。

[illegible]……

爱伦·坡奖
安东尼奖
埃勒里·奎因奖
W.H.史密斯好书奖

新 星 出 版 社 NEW STAR PRESS

[illegible]

版权信息

书名：空椅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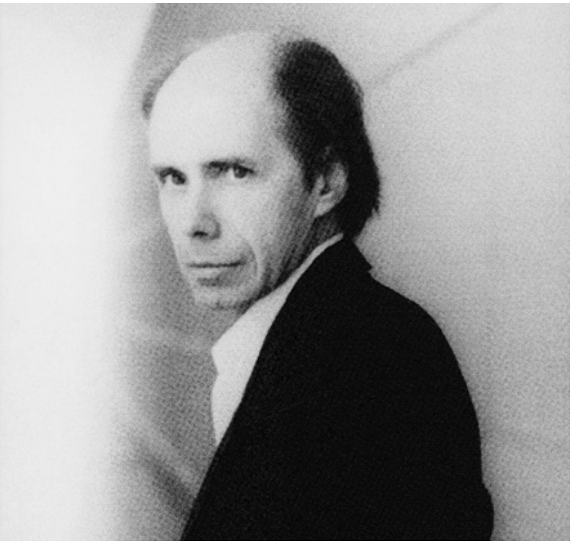
作者：【美】迪弗

译者：幼夫

出版社：新星出版社

出版日期：2008-07-01

ISBN：9787802255067



杰夫里·迪弗Jeffery Deaver（1950－　）

杰夫里·迪弗1950年出生于芝加哥，11岁时写出了他的第一本小说，从此再也没有搁下笔。作为一名诗人、记者，他不光自己写歌唱歌，还进行巡演。迪弗当过杂志社记者。为了成为《纽约时报》或者《华尔街日报》的法律记者，他去福德汉姆法学院学习，毕业后在法律界实践了一段时间，然后在华尔街一家大律师事务所开始了律师生涯。在这几年间，他开始写那种自己最喜欢读的悬疑小说。1990年起，迪弗成为一名全职作家。

迄今为止，迪弗共创作了22部小说，获得六次MWA（美国推理小说作家协会）的爱伦·坡奖提名，一次安东尼奖、三次埃勒里·奎因最佳短篇小说读者奖。2001年，《空椅子》一书获W.H.史密斯好书奖。2004年，因为《野兽花园》，迪弗被CWA（英国犯罪小说家协会）授予钢匕首奖。

迪弗的小说被翻译成35种语言，多次登上世界各地的畅销书排行榜，包括《纽约时报》、《泰晤士报》以及《洛杉矶时报》这样的大媒体。他的名作《人骨拼图》被环球电影制片公司拍摄成同名电影，由奥斯卡奖得主丹泽尔·华盛顿与安吉丽娜·朱莉联袂主演；《少女的坟墓》被HBO改编为电影《死寂》，由詹姆斯·加纳主演。另一部小说《蓝色骇客》的改编权亦已售出。

杰夫里·迪弗兴趣广泛。除了犯罪侦探小说，作为美食家的他还有意大利美食方面的书行世。

第一部　帕奎诺克河之北

1

她来此地，是为了把鲜花放在这个男孩被害、女孩被绑架的地方。

她来此地，是因为她很胖，满脸雀斑，没几个朋友。

她来，是因为有人希望她来。

她来，是因为她自己想来。

二十六岁的莉迪娅·约翰逊汗流浃背，蹒跚地沿着一一二号公路脏乱的路肩[1]往前走——她刚才把那辆本田雅阁停在那儿了。她小心翼翼地往山下走，一直走到黑水运河和帕奎诺克河交汇处泥泞的河岸边。

她来此地，因为她觉得自己应该这样做。

所以尽管很害怕，但她还是来了。

天才亮了没多久，但这是北卡罗来纳有史以来最热的一个八月。当莉迪娅走到河岸边的空地时，她身上的白色护士服已经湿透了。空地周围环绕着柳树、蓝果树和阔叶月桂树。她没费什么劲儿就找对了地方：黄色的警用隔离带在晨雾中格外显眼。

四周发出只有清晨才有的响动：潜鸟轻啼，某只动物在密林中窸窸窣窣，热风轻拂过蓑衣草和沼泽边的水草。

天啊，真有点瘆人，她心想。斯蒂芬·金和迪恩·孔茨小说里那些让人毛骨悚然的场景生动地浮现在她脑海中。她经常在晚上捧着一杯本杰瑞[2]冰淇淋，跟同伴们一起读这些小说。

树丛又传出一些声音。她迟疑了一下，四处看了看，又接着往前走。

“嘿！”有个男人的声音传来，就在她身边。

莉迪娅屏住呼吸，猛地转过身去。鲜花差点儿从她手里掉下来。“杰西，你吓死我了！”

“对不起。”杰西·科恩站在一棵垂柳下，就在隔离带圈起来的区域附近。莉迪娅发现他们的眼睛都盯着同一个方向：标着发现男孩儿尸体地点的刺眼的白线。白线条勾勒出了死去的比利头部的位置，周围有一摊

深色的污迹。身为护士的莉迪娅一眼就看出这是已经干了很久的血迹。

“这应该就是犯罪现场了吧。”她喃喃自语。

“没错，是的。”杰西擦掉额头的汗水，捋了捋凌乱的金发。他身上那件帕奎诺克郡警察局的灰棕色制服皱巴巴的，弄得很脏，腋下两团深色的汗渍。虽然已经三十多岁了，但他仍然像个大男孩儿一样淘气。

“你在这儿待了多久了？”她问。

“我不知道，好像五点以后就一直在这儿了吧。”

“我刚才看见了一辆车，”她说，“就在公路边。是吉姆的吗？”

“不是，那是埃德·舍弗尔的。他在河对岸。”杰西朝着鲜花扬了扬下巴，“这花儿很漂亮。”

莉迪娅愣了一下，又低头看看手里的花。“两块四毛九。昨天晚上在狮子超市[3]买的，因为大清早别的商店都不开门。嗯，戴尔专卖店倒是开门了，但他们可不卖花儿。”她有点纳闷自己怎么变得啰里啰唆的。接着又四处看了看，问道“还没有玛丽·贝斯的下落吗？”

杰西摇摇头。“一点头绪都没有。”

“我猜，他也一样。”

“他也一样。”杰西看了看手表，然后转头望向肮脏的水面，茂密的芦苇，丛生的水草和破败的码头。

一个郡警，手里有枪，却跟她一样紧张——莉迪娅可不喜欢这种感觉。杰西想往杂草丛生的山坡上爬，从那儿可以一直走到高速公路边上。不过他停了一下，看了一眼花儿，“只卖两块九毛九？”

“四毛九。狮子超市买的。”

“真值。”这位年轻的警察一边说，一边瞥了一眼茂密如海的草地，然后转身朝坡顶走去。“我先回巡逻车上去了。”

莉迪娅·约翰逊往命案现场走去。她想到上帝，又想到天使，然后祈祷了好几分钟。她为比尔·斯泰尔[4]的灵魂祈祷。昨天早上，就在这个地方，他的灵魂脱离了血淋淋的肉体。她祈祷发生在田纳斯康纳镇的不幸事件能早日结束。

她也为自己祈祷着。

树丛中又响起一些声音。噼噼啪啪，沙沙……

天色亮了一些，但是太阳仍然还没有照到黑水河码头上。河水很深，四周是杂乱的黑柳树、杉树和柏树粗大的树干——有些还活着，有些被苔藓和葛藤缠绕，已经死了。在东北边不远处，就是迪斯默尔沼泽[5]。和帕奎诺克郡所有的女童子军一样，莉迪娅·约翰逊对关于此地的所有传说都烂熟于胸：湖中女巫，无头列车员等等，等等。但这些都吓不着她；黑水河本身就有个鬼怪——那个绑架了玛丽·贝斯·麦康奈尔的男孩儿。

莉迪娅打开皮包，抽出一支烟，用颤抖的手点上。这让她觉得平静了一些。她信步走到河边，站在一丛被热风吹弯了的野草和香蒲前。

她听见在山坡顶上有辆汽车在发动引擎。杰西难道还没有离开？莉迪娅警觉地往那边看。但发现那辆车并没有动。她于是猜想：也许只是开了车内空调而已。这样想着，她回头看向水面，蓑衣草、香蒲和野稻草仍低垂着，随风摆荡，沙沙作响。

看起来好像那儿有个人正在压低身子靠近黄色的警戒带。

但是，这是不可能的。她告诉自己这不过是风而已。她庄严地把花放在一株长满瘤节的黑柳树弯曲的树枝上，不远处就是那形状古怪的尸体轮廓。它周围四溅的血渍犹如河水一般黯淡。她又一次开始祈祷。

在命案现场的对岸，隔着帕奎诺克河，埃德·舍弗尔警官正靠在一棵橡树上。他对露在短袖制服外的手臂周围飞舞的蚊子丝毫没有察觉。他俯下身子，搜寻树林地面上与那个男孩儿有关的所有线索。

他必须靠着树干才能稳住身体：因为他已经筋疲力尽，头晕眼花了。跟大多数郡警察局的同事一样，为了搜寻玛丽·贝斯·麦康奈尔和那个男孩，他已经几乎二十四小时没有合过眼了。当其他人一个个回家洗澡、吃东西、补觉的时候，埃德仍然在搜寻线索。他是警察局现役警官中最大的一位（从年纪和体重上来看都是如此：五十一岁，体重二百六十四磅——多数是无用的赘肉），但是疲劳、饥饿和关节僵硬都不能让他放弃找寻那个女孩儿。警官又一次检查着地面。

他按下对讲机的通话按钮，说：“杰西，是我。你还在吗？”

“请说。”

他低声说：“我找到几个脚印，是新的。大概一个小时前留下的。”

“你认为是他？”

“还会是谁？这么早，谁会来帕奎这种鬼地方？”

“看来你是对的。”杰西·科恩说，“我一开始不相信，但这次也许被你说中了。”

在埃德看来，那个男孩儿应该会回到这里的。并不是因为那种“犯罪分子总会重访犯罪现场”的理论，而是因为黑水河码头一直都是那个男孩儿的领地，这么多年来，不管他惹了什么麻烦，他最终总会回到这个地方来。

埃德朝四周看了看，当他看到四周凌乱的枝叶时，疲倦与劳累渐渐被恐惧感取代了。这位警官心想，天哪，那个男孩儿一定就藏在附近什么地方。他对着对讲机说道：“这些足迹好像朝着你那个方向去了，但我不能肯定，因为他基本上是踩着落叶走的。你最好留神。我现在去看看他是从哪儿来的。”

埃德站起来，膝关节咔咔作响。他以一个大个子尽量可能做到的程度，蹑手蹑脚地沿着那个男孩儿的足迹往回走——离河越来越远，没入树林中。

他沿着那些足迹走了大约一百英尺，发现来到了一幢废弃的猎人小屋前。这间屋子大约可容纳三四个猎人。放枪的地方已经发黑，屋子也已经很破败了。好吧，他想，好吧，他也许不在这儿，但是……

埃德深吸了一口气，做了一件这一年半以来都从没做过的事：掏出了手枪。他把左轮手枪握在汗湿的手里，往前走，视线不停地在小屋和地面之间变换，选择最佳落脚点，这样才不至于发出响动。

这男孩儿有枪吗？他猜想着，忽然意识到自己已经完全暴露了，就像一个在毫无遮蔽物的沙滩上径直冲向滩头堡的士兵。他想象着也许现在正有一把来复枪从枪洞中探出，瞄准他。想到这儿，一阵惊慌猛地涌上心头。埃德赶紧压低身子，冲过最后十英尺。他紧贴在木头上，屏住呼吸，仔细倾听。但除了昆虫飞舞时发出的嗡嗡声，什么也没有听到。

没事，他对自己说。扫一眼，只需要迅速地看一眼。

在勇气消失之前，埃德站起来，透过一个枪洞往里看去。

没人。

然后扫视地板。他看到的东西让他禁不住笑了起来。“杰西。”他对着对讲机兴奋地呼叫。

“请说。”

“我在河北面大约四分之一英里的一间小屋附近。我想那小子应该在这里过过夜。这儿有一些空的食物包装袋和水瓶，还有一捆水管。你猜怎么着？我还发现了一张地图。”

“地图？”

“没错。看起来是这个区域的地图。没准儿它可以告诉我们他把玛丽·贝斯弄哪儿去了。你怎么想呢？”

但是埃德·舍弗尔绝对没有想到他的伙伴对这个好消息竟然是这样的反应：一个女人的尖叫声充满了整个树林，紧接着，杰西·科恩的对讲机也断了。

莉迪娅看到从高大的蓑衣草丛中蹿出一个男孩，她吓得跌跌撞撞地向后退去，又高声尖叫起来。男孩用力抓住她的胳膊，手指甲掐进了她的肉里。

“哦，天啊，请别伤害我！”她哀求道。

“闭嘴。”男孩低声呵斥。他神色慌张地向四处看了看，眼中充满厌恶的神情。这孩子长得又高又瘦，外表看起来跟卡罗来纳州大多数小镇里的十六岁少年没什么两样，但力气却很大。他的皮肤红肿，似乎是在树林里奔跑时被毒橡树划伤的。还留着一个难看的平头，像是自己剪的。

“我只是来献花的……就这样！我并没——”

“嘘——”他低声说。

但是他那又长又脏的指甲掐进她的肉里，很疼，于是莉迪娅又尖叫起来。他立刻很生气地伸出一只手捂住她的嘴。莉迪娅感觉到他紧紧贴着她的身体，能闻到他身上发出的酸味，由于长期没有洗澡，都发臭了。

她把头扭过去不看他。“你弄疼我了！”她哭着喊道。

“住嘴！”他的声音急促，就像因为覆盖了过重的冰雪而上下颤动的树枝，有一些唾沫喷溅到她脸上。他粗暴地拉扯着她，好像她是一只不听话的狗。他的一只球鞋在厮打中掉了，但是他根本不在意，而是又用手使劲捂住她的嘴，直到她不再反抗。

杰西在山坡顶上叫道：“莉迪娅？你在哪儿？”

“嘘——”男孩儿又一次警告她，他的眼睛瞪得大大的，露出癫狂的神情。“你再叫，我就要你好看。你明白吧？明白吗？！”他把手探进口袋里，亮出刀子给她看。

她点点头。

他推着她往河边走。

“哦，别去那儿。我求求你，别。”她向自己的守护天使祈求：别让他把我带到那儿去。

帕奎诺克河之北……

莉迪娅回头望去，看见杰西站在一百码外的路旁，手搭凉棚，四下察看。“莉迪娅？”他喊道。

男孩儿推搡着她加紧了步伐往前走：“上帝啊，快点儿！”

“嗨！”杰西叫道，他终于看到了他们，于是拔腿冲下斜坡。

但是他们已经走到了岸边，男孩儿在芦苇荒草丛里藏了一只小船，他推搡着莉迪娅上了船，然后把船荡开，奋力往河的另一边划去。船到对岸，他就拉着莉迪娅下船，拖着她钻入树林中。

“这是要去哪儿？”她低声问。

“去看玛丽·贝斯。你会跟她待在一起的。”

“为什么？”莉迪娅低声说道，并开始抽泣，“为什么是我？”

男孩儿没有理会她，只是下意识地弹拨着手指甲，拉着她往前走。

“埃德！”收话器里传出杰西急切的声音。“哦，简直是糟透了。他抓走了莉迪娅，我现在找不到他了。”

“他什么？”埃德·舍弗尔停住脚步，喘了口气。刚才他一听到尖叫声，就拔腿往河边跑去。

“莉迪娅·约翰逊。他把她也弄走了。”

“他妈的！”体形庞大的警官骂道。要知道，他骂人的次数跟他拔枪的次数一样少，“他为什么这么干？”

“他疯了。”杰西说，“这就是原因。他已经到河对岸了，可能朝你那个方向跑过去了。”

“好吧。”埃德想了一下，“他可能会去猎人小屋里拿东西。我打算躲在里面，等他一进门就抓住他。他有枪吗？”

“我没看清楚。”

埃德叹口气。“好吧，那……你尽快赶过来。记得呼叫吉姆。”

“已经呼叫了。”

埃德放开对讲机红色的通话按钮，隔着树丛往对岸看去。那儿没有男孩和他那新战利品的踪影。埃德气喘吁吁地跑回小屋，找到木门，把门踢开。门扇向内打开，发出碎裂的声音。他迅速走进去，伏在枪洞

前。

被恐惧和兴奋的感觉刺激着，埃德集中精力思考着当那个男孩出现的时候他该怎么做。因此，他没有留意到有两三个黄黑色的小点在他脸前飞舞。也没有理会一阵搔痒正从颈部向后背蔓延。

但很快，搔痒突然变成剧痛，从肩膀、手臂向下蔓延。“哦，上帝啊。”他叫着，大口喘息，跳了起来——他看见数十只颜色鲜艳的大黄蜂聚集在他的皮肤上。他慌乱地驱赶它们，但是这个动作却更激怒了这些昆虫。它们刺向他的手腕、手掌和指尖。他大叫起来。这种痛楚超出他往日的体验，甚至比断了腿还疼，比不小心被珍妮放在炉上加热的平底锅烫着时还疼。

此时，小屋里的光线黯淡下来。从屋角的灰色蜂窝中飞出一大群黄蜂，如云似雾。他刚才踢门时，蜂巢被大开的木门撞烂了，因此招惹了这数以百计的小东西群起攻击。它们钻进他的头发里，落在他的手臂上，飞进他的耳朵里，爬进他的衬衫中，连他的裤腿里都是。好像知道隔着衣服叮不管用，它们专找皮肤下嘴。他冲向大门，边跑边扯掉衬衫，看到自己的大肚皮和胸膛上爬满了鲜亮的、有新月形图案的昆虫。他不敢用手扫掉它们，只得昏头昏脑地跑进了树林。

“杰西！杰西！杰西……”他叫喊着，但意识到自己的声音听起来更像是耳语，因为刺入脖子的毒针已封住了他的喉咙。

快跑！他告诉自己。往河边跑。

他正在往河边跑。他穿过树林。他从没有跑得这么快过。他的双腿急速摆动。跑……接着跑，他命令自己。不要停。要跑在这些小王八蛋前头。想想你老婆，想想你那对双胞胎孩子。跑、跑、跑……尽管他还能看到三四十个小黑点儿挂在他皮肤上，它们弯起令人厌恶的后腿想再刺他一下，但是黄蜂的数目已经在减少了。

用不了三分钟我就能跑到河边了。我要跳进水里。它们会被淹死的。我会没事的……快跑！摆脱这种疼痛……疼痛……这么小的东西怎么会引起如此剧烈的疼痛？哦，疼死了……

他像匹赛马那样奔跑，像只鹿那样奔跑，飞速穿过那在他的泪眼中已经模糊的灌木丛。

他已经……

但是且慢，等等。怎么不对劲儿？埃德·舍弗尔低头看去，才发现自己根本没在跑。他甚至站都站不住了。接着，他一头倒在离小屋不到三十英尺的地上。双腿不是在全速奔跑，而是在失控地痉挛着。

他把手伸向无线电对讲机，尽管拇指因为毒液渗入而肿胀起来，但

他仍试图按下通话钮。可是脚上传来的痉挛已蔓延到躯干、脖子和手臂，对讲机掉在了地上。有那么一会儿，他还能听见对讲机里传出的杰西的声音。讲话声停止后，他只听见黄蜂的嗡嗡声。这声音渐渐弱了下去，最后一切归于沉寂。

2

只有上帝能治好他。但他老人家好像并没有这个兴致。

不过这也没关系，因为林肯·莱姆相信科学，而不是神学。而且他既不是去卢尔德 [6] ，也不是去都灵 [7] ，或者是其他什么准备采用疯狂的信仰医疗法的施洗信徒的营帐，而是来到了这家位于北卡罗来纳的医院。他希望即使不能让他完全恢复，至少局部能有所改善。

莱姆操纵着他的“暴风箭”牌轮椅滑下旅行车的活动坡道。这辆轮椅就像一辆鲜红的考维特跑车 [8] 。从曼哈顿到这里，他的助理和阿米莉亚·萨克斯开了足足五百英里的路程。他用嘴叼着控制管，很专业地驱动轮椅，加速爬上了通向医院正门的斜坡。这所医院正是位于艾维利的北卡罗来纳大学附属医学中心的神经研究学会。

助理托马斯收起旅行车的坡道。这是一辆可供轮椅使用的克莱斯勒旅行车，发着幽幽的黑光。

“把车停在残疾人使用的车位。”莱姆笑嘻嘻地说。

阿米莉亚·萨克斯冲托马斯一挑眉毛。托马斯说：“他心情不错，好好利用这个机会，不然稍纵即逝。”

“我听到了。”莱姆大声说。

托马斯把车开走，萨克斯赶上了莱姆。她正在给当地一家租车公司打电话，等待他们的回复。托马斯下周的绝大部分时间都会待在莱姆的病房里，而萨克斯想为自己争取些自由时间，在周围逛逛。另外，她是个开跑车的人，不喜欢旅行车，尤其不想开最高时速只有两位数的车。

萨克斯等了足有五分钟，最后只好沮丧地放弃了。“我不介意等，但是这电话里的背景音乐也太糟糕了。我过一会儿再打。”她看了看手表。“才十点半。但是这儿也太热了吧，我的意思是说，热得有点过分了。”曼哈顿的八月天虽然不是最宜人的，但它的位置比北卡罗来纳偏北一些。昨天他们离开纽约经过荷兰隧道往南开的时候还不到华氏七十度（摄氏二十一度），空气干燥得像盐。

莱姆倒不介意这里的热天。他的心思全在他来这儿的目的上。自动门顺从地在他们面前打开（他寻思：这应该是第凡尼供残障人士使用的装置），随后他们走进凉爽的走廊。萨克斯向人问路时，莱姆四下打量

着主厅。他注意到有五六辆落满灰尘的空轮椅堆放着。要么是治疗太成功了，他们干脆扔了轮椅，变成了可以自己行走或者可以借助拐杖自由行走的人。要么就是有的人情况恶化了，只能困在床上或者改用电动轮椅。

或者有的人已经死掉了。

“这边。”萨克斯说，点头示意大厅的方向。托马斯在电梯间赶上了他们（门比普通的电梯宽两倍，扶手和按钮离地只有三英尺高）。几分钟后，他们便找到了要去的房间。莱姆滑向门口，发现门上有个免提式对讲机。他调皮地大喊一声：“芝麻开门。”门居然应声而开。

“这样的设备我们有很多。”他们进门后，一位活泼的女秘书拖长了声音说，“你一定是莱姆先生，我这就告诉医生你来了。”

乔莉·韦弗医生大约四十五岁，身材苗条，穿着入时。莱姆很快注意到：她眼神锐利；作为外科医生来说，她的手臂可算是相当结实；她的指甲没有涂指甲油，修剪得很短。她从桌前站起身，微笑着与萨克斯和托马斯握手，然后向她的病人点头示意：“你好，林肯先生。”

“大夫，你好，”莱姆的目光落在她书架上那些书的书脊上。然后又看了看墙上挂着的一大堆证书奖状，全都是一些名校和知名机构颁发的。不过他一点儿也不惊讶。数月的研究让莱姆深信，艾维利的大学附属医学中心是世界上最好的医院之一。这里的肿瘤和免疫专科都是全美最忙碌的部门，而韦弗医生主持的神经科更代表了研究与治疗脊椎神经损伤的最高水平。

“很高兴终于见到你了。”医生说。她手边放着足有三英寸厚的马尼拉文件夹。这位刑事鉴定家判断，这些应该都是他自己的档案。（他想知道保管档案的人在预期评估下添加了什么样的评语：“令人鼓舞”？“可怜”？还是“毫无希望”？）“林肯，我们曾在电话中谈过，但是本着对彼此负责的态度，我想再把程序说一遍。”

莱姆只是点点头。他已准备好去忍受那些程式化的东西，虽然他对这些走形式的东西根本没有什么耐心。接下来这些就是走过场。

“你已看过我们这个学会的书面材料。你应该知道我们正开始进行一些新的试验，主要是关于脊椎神经再生与重建的技术。我必须再强调一次，这些都还处于试验阶段。”

“我明白。”

“我的病人中，大部分人比一个全科医生还了解神经学。我敢打赌，你也不例外。”

“我对科学略知一二。”莱姆轻描淡写地说，“对医学也略知一

二。”他照例耸耸肩，这是他的招牌动作。韦弗医生好像注意到了，但暂时置之一旁。

她接着说：“好，如果我重复了你们已经知道的事情，我很抱歉。但是了解这项技术能做什么和不能做什么，对你而言，是非常重要的。”

“好的，”莱姆说，“请继续说下去。”

“我们的方法是集中对付受伤部位。要利用传统的外科减压方法重建脊椎的骨骼结构，同时保护受伤部位。然后我们会往受伤部位移植两种物质：一是来自患者自身的末梢神经组织，二是胚胎中央神经系统细胞，这来自——”

“啊，鲨鱼。”莱姆说。

“没错，是蓝鲨。”

“林肯也一直是这么跟我们说的，”萨克斯说，“但为什么是蓝鲨？”

“这是出于免疫方面的考虑，它跟人体比较匹配。”医生笑着补充道，“这是一种体型庞大的鱼，我们可以提取到足够多的胚胎组织。”

“为什么要用胚胎？”萨克斯又问。

“因为成人的中央神经系统无法自然再生胚胎，”莱姆嘟囔道。他很不高兴阿米莉亚打断了医生的话，“很明显，婴儿的神经系统是要成长的。”

“没错。除了减压手术和显微移植外，还有一件事——一件令我们兴奋的事儿：我们研制出了一种新的药物。我们认为它可能对提高再生功能有显著疗效。”

萨克斯问：“有危险吗？”

莱姆扫了她一眼，希望能捕捉到她的目光。他自己清楚危险性，但他已经做了决定，不想让她质问他的医生。但是萨克斯的注意力都放在了韦弗医生身上。莱姆见过她这种表情，这种审视犯罪现场照片的表情。

“当然有危险。药物本身没有特别危险。但第四颈椎受伤患者的肺部功能一般都有不同程度的损害。虽然你不用呼吸机，但是在麻醉后，仍有呼吸衰竭的可能性。此外，治疗时的压力可能导致自主神经异常反射，并引起高血压——我相信你已经了解得很清楚了——进而有可能造成中风或脑溢血。另外，手术可能会伤及你当初受伤的部位——你现在没有任何囊肿和分流现象，但手术产生的积液可能增加体内压力并导致其他损害。”

“意味着他也许会恶化。”萨克斯说。

韦弗点点头，低头看着档案。虽然她并没有打开档案夹，但很明显在想着什么。她抬起头说：“现在你的第一蚓状肌还能动，就是说你左手的无名指能动，也能控制肩膀和颈部肌肉活动。但是手术后，你有可能会丧失一些或者全部运动能力。甚至不能自主呼吸。”

萨克斯一动不动。“我明白了。”最后她说道。这几个字听来就像一声叹息。

医生的目光牢牢地逼视着莱姆的眼睛。“你绝不能抱太大希望，你不可能再站起来走路了——如果说这是你的希望的话。这种医疗方法对腰部和胸部脊椎神经都受到伤害的人功效有限，这还是仅仅针对那些没有你情况那么严重的病人而言。而颈椎受伤的人成功率很低，至于第四颈椎受到伤害的人则没有任何成功的可能。”

“我是个赌徒。”他很快地说。萨克斯担忧地看了他一眼。她知道林肯·莱姆根本不是什么赌徒。他是个科学家，一辈子都靠概率而活。他简单直接地说：“我要做手术。”

韦弗医生点点头，看不出她对他这个决定的反应。“你需要进行一些检查，可能要花好几个钟头。治疗程序从后天开始。我给你准备了上千张表格和问题。现在我就去拿文件，很快回来。”

萨克斯站起来，跟着医生走出办公室。莱姆听见她问道：“医生，我有个——”门关上了。

“阴谋，”莱姆对托马斯嘟哝道，“公然背叛上级。”

“她是担心你。”

“担心？这个女人把车开到时速一百五十英里，在南布朗克斯玩儿枪战。而我只不过是把小鱼的细胞注射进体内。”

“你明白我在说什么。”

莱姆不耐烦地摇摇头。他打量着韦弗医生办公室的一个角落，那里有一副脊椎神经骨架，安放在一个金属架上，应该是真的。看起来它是那么脆弱，似乎无法支撑那个曾经附着在上面的复杂生命。

门开了。萨克斯走进办公室，有人跟在她后面也进来了，但不是韦弗医生。这个男人很高，除了鼓出来的胃囊，全身都很瘦长。他身上套着郡警的棕色制服。萨克斯面无表情地说：“你有客人。”

一看见莱姆，这个男人立即脱下头上的“护林熊”[9]帽子，点头致意。像大多数跟林肯见面的人一样，他没有盯着林肯，而是赶紧把眼光

投向医生桌子后面的骨架上。不久，又移回到犯罪专家身上。“莱姆先生，我是吉姆·贝尔。罗兰·贝尔的堂弟。他告诉我你会来镇里，所以我就从田纳斯康纳镇开车过来了。”

罗兰在纽约市警察局服务，曾和莱姆一起办过几件案子。他最近的搭档是朗·塞林托，也是莱姆认识多年的探员。当他决定到北卡罗来纳动手术时，罗兰曾给他一些自己亲戚的名字，说如果他手术期间想有个访客什么的，可以给这些人打电话。莱姆想起来了，吉姆·贝尔就是其中之一。他往这位郡警身后的大门望去，他那救苦救难的天使韦弗医生还没有回来。这位犯罪学家心不在焉地说：“很高兴见到你。”

贝尔露齿而笑。他说：“说实话，先生，我认为你这种感觉持续不了多久。”

3

仔细打量这位访客之后，莱姆发现，他的相貌的确似曾相识，都是细长身材，大手，头发稀疏，跟他纽约的堂兄罗兰一样好相处。只是眼前这位贝尔肤色比较黑，更显苍老。也许是经常钓鱼和打猎的缘故。牛仔帽应该比郡警帽更适合他。贝尔拿了张椅子在托马斯身旁坐下。

“我们遇到了麻烦，莱姆先生。”

“请叫我林肯就行了。”

“说吧，”阿米莉亚·萨克斯对贝尔说，“把你跟我说的事儿告诉他。”

莱姆冷冷地瞥了萨克斯一眼。她三分钟前才遇到这个人，而现在却跟他变成一伙的了。

“我是帕奎诺克郡的警长。离这儿往东二十英里。我们现在有些麻烦，我想起我堂哥对我说的那些事——他对你赞不绝口，先生——”

莱姆不耐烦地点点头让他继续说，心里却嘀咕着：我的医生去了什么鬼地方？她到底要找多少表格？难道她也参与了这个阴谋？

“反正，这个情形……我想我得过来问问您是否能抽空帮我们一下。”

莱姆笑了，但是声音里却听不出笑意。“我马上要动手术了。”

“哦，我明白。我不会太叨扰您的。我想大概只需要几个钟头……我们并不需要太多帮助。嗯，我希望如此吧。你知道我堂哥罗兰告诉过我你在北方查案的一些事。我们虽然也有些基本的犯罪实验室设施，但这里的法政鉴定工作大多会送到最近的州警察局伊丽莎白市[10]或瑞莱市

[11] 去做。前前后后要花上好几周才能得到结果。但是，现在我们没有那么多时间。我们最多只有几个小时。”

“什么案子？”

“寻找两个被绑架的女孩儿。”

“绑架是联邦警探们的事，”莱姆指出，“给联邦调查局打电话啊。”

“从烟酒枪械管制局来查过私酒以后，我就不记得FBI来过这个郡。等联邦探员到了这儿，再安顿好，那两个女孩早就去见上帝了。”

“说说到底发生了什么事？”萨克斯说。她脸上显出很有兴趣的样子。莱姆冷笑地看着她，满心不高兴。

贝尔说：“昨天本地一名高中男生被杀，还有一位女大学生被绑架。今天早上，嫌疑犯回来了，又绑走了一个女孩。”莱姆注意到这男人脸色黯淡下来，“他设了一个陷阱，我们一位同事受了重伤。他正躺在医疗中心，昏迷不醒。”

莱姆看见萨克斯不再把指甲伸进头发里抓头皮，而是把注意力都放在贝尔身上。好吧，这里头也许没有什么阴谋，但莱姆知道她为什么对这个他们没时间参与的案子这么有兴趣。而他一点也不喜欢这个原因。“阿米莉亚。”他说，冷冷地看了一眼韦弗医生墙上的时钟。

“怎么了，莱姆？了解一下也没有什么坏处啊。”她把肩膀上瀑布似的红发撩开。

贝尔又瞟了一眼办公室角落的脊椎骨架。“我们部门人手不足，先生。我们已经尽力了——我所有的同事和其他的人整晚都在外面搜寻。但是，大家既找不到这个人，也找不到玛丽·贝斯。而埃德，就是那个还在昏迷中的警察，我们认为他很可能看到了那张地图。地图上应该标明了这个小子可能去的地方。但医生不知道他什么时候、甚至会不会醒过来。”他哀求地看着莱姆的眼睛，“如果您愿意看看我们找到的证物，给我们一些这小子可能会去哪儿的思路，我们会感激不尽的。我们现在已经无计可施了，急需帮助。”

但莱姆还是不太明白。犯罪专家的工作是分析证物，帮助调查人员确认嫌疑犯身份，然后在庭审时作证。“你知道嫌疑犯是谁，也知道他住在哪儿，你们的检察官将会有无懈可击的证物。”即便他们把犯罪现场弄得一团糟——大部分的小镇警员们经常如此——还是有足够证物可供他们判重罪。

“不，不。我们不担心审讯，莱姆先生。而是要在他杀掉那两个女孩前找到他，至少，要找到莉迪娅。我们认为玛丽·贝斯很可能已经死了。案发后，我读了州警察局编印的重大案件调查手册。那上面说在这种性

变态绑架案中，拯救人质的时间通常只有二十四小时；时间一过，人质在绑架者眼中就不是人了，他会毫不犹豫地杀掉他们。”

萨克斯问：“你称他小子，我是说那个嫌疑犯，他多大了？”

“十六岁。”

“未成年人啊。”

“那只是从法律层面上看是如此而已。”贝尔说，“但他的犯罪履历比大部分制造麻烦的成年人还要糟糕。”

“你去他家里查过了吗？”她问，听起来仿佛她和林肯已经就这个案子讨论过，并且得出了结论一样。

“父母双亡。他有养父母。我们去他家搜查过他的房间，没找到暗道或者日记，什么也没有找到。”

鬼才会去，林肯·莱姆想，希望这个人赶紧回到他那个名字念起来都拗口的郡，连同他的麻烦一起带走。

“我想我们应该帮这个忙，莱姆。”萨克斯说。

“萨克斯，手术怎么办……”

她说：“两天之内两名受害者。他可能是个连环杀手。”连环作案就像上瘾一样，作案的频率和手段都会逐步升级。

贝尔点点头。“你说对了。还有些事儿我还没有说。过去两年帕奎诺克郡总共发生了三起命案。而就在几天前，刚发生了一桩可疑的自杀案。我们认为这个小子跟这些案子都有关系。现在只是没有足够的证据抓他。”

那是因为当初不是由我来处理这个案子，但是现在我算是接手了吗？莱姆想着，随即意识到正是这份骄傲会导致他最终插手此案。

他很不情愿地觉察到了自己的心理变化，这件案子激发了他的好奇心。正是像这样的智力挑战，让林肯·莱姆在发生意外后保持了清醒，让他没有去找像杰克·科沃金[12]这类医生寻求安乐死。

“你的手术是后天，莱姆，”萨克斯怂恿道，“这之前你只需要做些测试。”

哦，你泄漏出动机了，萨克斯……

但她说到点子上了。在手术之前，他还有很长一段时间需要打发。这是一段漫长的等待手术的时间，这意味着没有了十八年陈酿威士忌，

一个全身不能动的人在北卡罗来纳州的小镇上还有什么可做的？林肯·莱姆最大的敌人不是折磨脊椎患者的不良反射痉挛，不是幽灵附体般的疼痛和自主神经异常反射，而是沉闷无聊。

“我可以给你一天的时间，”最后莱姆说，“只要不耽误手术。毕竟为了接受治疗，我已经排了十四个月的队了。”

“就这么说定了，先生。”贝尔说。他脸上阴郁的神色顿时变得明朗起来。

但托马斯却摇了摇头。“听着，林肯，我们来这儿不是为了工作。我们来这儿是为了接受治疗，完事儿后就立刻离开这个地方。如果你要在这儿工作，我手头可没有任何能照料你的设备。”

“咱们可是在一家医院里啊，托马斯。要是在这儿找不到你需要的东西我才觉得奇怪呢。咱们跟韦弗医生说说，我肯定她会很乐意帮忙的。”

这位穿着鲜亮的白衬衫，笔挺的棕色裤子，还打着领带的助手说：“根据以往经验，我觉得这不是个好主意。”

但就像所有的猎人一样——不管能不能动——只要林肯·莱姆下定决心去追踪猎物，天大的事也拦不住他。他不理会托马斯，转而询问吉姆·贝尔：“他逃了多久了？”

“没几个小时，”贝尔说，“我会请一位警员把我们找到的证物送过来，也许再加上一张这个地区的地图。我想……”

贝尔降低了声音，因为发现莱姆摇了摇头，皱起眉头。萨克斯笑了起来，她知道会发生什么事情。

“不，”莱姆断然说道，“我们要去你那里。你必须给我们收拾出来一个地方……你们那儿是哪儿来着？”

“呃，田纳斯康纳镇。”

“收拾出一个我们能干活的地方。我需要一些法证鉴定设备……你们有犯罪实验室吗？”

“我们那儿？”这位的警官手足无措起来，“跟没有差不多。”

“好吧，我给你列一张我们所需装备的清单，你可以去州警察局借。”莱姆抬头看了挂钟一眼，“我们半小时后就到。对吧，托马斯？”

“林肯……”

“没问题吧？”

“半个小时。”这位助手嘟囔着。

现在究竟是谁情绪低落？

“去韦弗医生那儿拿些表格，随身带着。我和萨克斯工作时你可以填写那些表格。”

“好吧，好吧。”

萨克斯列了一张刑事鉴定实验室所需的基本设备清单。她拿给莱姆看。他点点头，说：“再加上一个密度测量设备。除此之外，其他都挺好。”

她在清单上写下这个设备，交给贝尔。他看了看，不太有把握地点点头。“我来负责这个事情。但是我确实不想给您添太多麻烦……”

“吉姆，我希望我可以有什么说什么。”

“当然。”

这位犯罪学家语重心长地说：“只是看这么点儿证物没什么用。想要达到目的的话，阿米莉亚和我必须负责指导整个追踪计划。我是说，全权负责。那么，告诉我——会不会有人有意见？”

“我保证不会有。”贝尔说。

“好。现在你最好快去准备设备。我们要赶紧行动起来。”

贝尔警长站着不动，只是点着头，一手捏着帽子，另一只手攥着萨克斯开的单子。站了一会儿，才朝大门走去。莱姆确信罗兰的这位堂弟、一个身上有许多南方人特征的男人，脸上带着一种和他的身份非常相配的表情。林肯不太确定该用什么言语形容，但是看起来仿佛抓住了熊尾巴似的。

“哦，还有一件事。”萨克斯说，拦住了正要走过门廊的贝尔。他停下来转过身。“那个嫌疑犯，他叫什么？”

“加勒特·汉隆。但在田纳斯康纳镇，大家都叫他‘昆虫男孩’。”

帕奎诺克郡在北卡罗来纳的东北部，田纳斯康纳镇则大致在这个郡的中部，是该郡最大的镇。它周围零零散散地围着一小片住宅区和商业区。毗邻帕奎诺克河的是黑水河码头，它往南几十英里就是郡所在地。

河南岸是该郡的主要居民区和生活区。这个地区的沼泽、森林、原野和池塘星罗棋布，所以只有一半的地方可以住人。帕奎诺克河北岸则截然不同，这里地形复杂。迪斯默尔沼泽地向四周蔓延，吞噬着岸上的拖车停车场、房屋以及几处磨坊和工厂。弯弯曲曲的沼泽取代了池塘和

田地。除非你能很走运地找到路，否则绝对穿不过那座阴森古老的密林。没有人愿意住在河的这一岸，除非是罪犯、制毒者和少数疯狂的沼泽人。两年前，这里出过一件事儿，一群公野猪对一个名叫塔尔·哈珀的人穷追不舍，他开枪打死了一半的野猪，但是还是阻止不了剩下的畜生们。在救援人员赶到之前，他被吃掉了。从此，即使是猎人，也会绕开这个地方。

和这个郡的大多数居民一样，莉迪娅·约翰逊很少到帕奎诺克河的北岸去。即使去了，也不会离居民聚集区太远。此时，恐惧感淹没了她，她意识到自己已经过了河，踏过了一个她也许再也回不去的边界——这个边界不仅是地理意义上的，也是精神意义上的。

她惊恐地被这个家伙拖着。当然，令她害怕的是他看她身体的眼神、他的触摸。她害怕自己会被热死——日晒或者蛇咬——但最让她恐惧的，是她意识到她离河的南岸越来越远，那里有她脆弱而舒适的生活，尽管她的生活圈子很小：为数不多的几个朋友、医院里的护士同事、她挑逗过的医生、比萨聚会、重播的《宋飞传》[13]、惊悚小说、冰淇淋以及她的外甥。她甚至开始怀念生命中一些艰难的时光——与体重做斗争，拼命戒烟，独自一人的晚上，偶尔才能见面的男人很少打来的电话（她认为他是自己的“男朋友”，尽管她明白这事儿没什么希望）……即使是这些事，她也强烈地怀念着，因为这些是她熟悉的。

但这里一切都让她觉得不自在。

她想起在猎人小屋前看到的可怕景象——埃德警官躺在地上，意识全无。他的胳膊和脸部被蜇得肿胀起来。加勒特嘟囔道：“他不该伤害它们，黄蜂只在蜂巢遭到威胁时才会攻击人类。这完全是他的错。”他蹑手蹑脚地走进小屋，黄蜂们竟然毫不理会他。他收拾了一些东西，用胶带把她的手捆住，拽着她往森林里面走。他们已经在里头走了好几英里了。

这个少年行进的方式很古怪，一会儿推她往这儿走，一会儿又往那儿。他不停地自言自语，挠着脸上的疙瘩。他在池塘边停留了一阵，低头盯着池水，一直等到小虫或蜘蛛从水面飞舞而过之后，才把脸埋进水里，把疙疙瘩瘩的皮肤浸湿。然后低头看看自己的脚，脱掉鞋子，扔得远远的。接着继续在这个炎热的清晨前行。

她瞟了一眼他口袋里露出的地图。“咱们要去哪儿？”她问。

“闭嘴。行吗？”

十分钟后，他让她也脱了鞋，两个人涉水走过一条浅浅的、肮脏的溪流。过了河，他让她坐下。加勒特坐在她对面，一边打量着她的双腿和乳沟，一边从兜里掏出皱巴巴的纸，擦干了她的脚。他碰到她时，她觉得抗拒而厌恶，跟她第一次从医院的停尸房的尸体上采集组织标本时的感觉一样。他给她穿上白鞋，系好鞋带，毫无理由地多握了一会儿她

的小腿。接着他查看了一下地图，拉着她又一头钻进树林。

弹指甲，挠脸颊……

渐渐地，沼泽更难走了，水也变得更黑更深。她猜他们正往迪斯默尔沼泽地走，不过她不明白为什么要这么做。路泥泞难行，他们几乎要无处下脚了，加勒特领着她走进一座大松树林，这让莉迪娅松了口气，因为这里比沼泽地凉快多了。

他找到另一条小路。拉着她往前走，直到一座陡坡前。岩石一直堆到山顶。

“我爬不上去。”她说，挣扎着提高声音，“两只手都绑着呢。我会滑下来的。”

“放屁。”他生气地嘀咕着，好像她是个白痴，“你穿着护士鞋。它们能帮你抓紧地面。看看我，还是光着脚呢，都能爬。看我的脚，看呀！”他亮出脚底。脚底满是茧子，黄黄的。“抬起屁股。但是，爬到顶上后不准走远。听见了吗？嘿！你在听我说话吗？”又是一阵嘶嘶声，一些吐沫喷到她脸上，像强酸一样灼烧着她的皮肤。

天啊，我真恨你。她想。

莉迪娅开始往上爬。半路上她停了下来，往后看了看。加勒特紧盯着她，弹着手指甲。看到她裹在白袜子里的腿，他用舌头舔了舔牙齿，然后抬高视线，看着她的裙子下摆。

莉迪娅继续往上爬。他紧跟在她后面。她听见了身后嘶嘶的呼吸声。

山顶又是一片开阔地，有一条小路从那儿通往一处茂密的松树林。她沿着小路向阴凉处走去。

“嗨！”加勒特喊道，“你没听见我说的吗？叫你别动！”

“我没想逃走！”她大声回答，“天太热了。我要避避太阳。”

他指向前方二十英尺外的地方。路中央的地面上，有一层厚厚的松树枝叶。“你会掉下去的，”他的声音听起来很生气，“会毁了它的。”

莉迪娅仔细看了看。原来，松树枝掩盖着一个大洞。

“这下面是什么？”

“是死亡陷阱。”

“里面有什么？”

“你知道——让追来的人惊喜的东西。”他得意地说，嘻嘻笑了起来，似乎觉得能想出这个点子很聪明一样。

“但什么人都可能掉进去的！”

“狗屁，”他嘟囔道，“这里是帕奎诺克河北岸。只有想追踪我的人才会走这条路。他们活该。咱们走吧。”又一阵嘶嘶声。他抓住她的手腕，带她绕过陷阱。

“你没有必要抓得那么使劲！”她反抗。

加勒特扫了她一眼，稍微放松了点儿。事实上，他温柔的触碰是更大的麻烦：他用中指抚摸她的手腕，这让她想到一只正在她皮肤上找地方下嘴的胖血吸虫。

4

克莱斯勒旅行车驶过田纳斯康纳纪念公墓。那儿正在举行一场葬礼。莱姆、萨克斯和托马斯打量了一下那些神情肃穆的人们。

“看那口棺材。”萨克斯说。

棺材小小的，是儿童用的。参加葬礼的只有二十几个大人。莱姆奇怪为什么只来了这么点儿人。他抬眼望向公墓上方，前面是墓园后起伏的山丘，再往后，是模模糊糊的森林和沼泽。这一切消失在蓝皑皑的远方。他说：“这公墓不错。能安葬在这样的地方也没什么可遗憾的了。”

萨克斯正面带忧色地看着葬礼，转而冷冷地看向莱姆。显然，在手术即将进行的前夕，她不想谈论任何和死亡有关的事。

托马斯开着旅行车跟着吉姆·贝尔的郡警巡逻车，拐了个大弯，在一条笔直的道路上加速前进；墓园很快就消失在车后。

正如贝尔所说，田纳斯康纳镇的确离艾维利的医院有二十英里。在进镇的道路旁边有一块欢迎标志上写着：这个镇一共有三千零一十八位居民。这个数字或许不假，但在这个炎热的八月份的早晨，出现在街道的居民简直屈指可数，现在这个尘土弥漫的地方像座鬼城。一对年迈的老夫妇坐在长凳上，看着空空荡荡的街道。莱姆看见两个男人，身材瘦削，一脸病容，肯定都是酒鬼。其中一个坐在路边，双手抱着脏兮兮的脑袋，看来仍是宿醉未醒。另一个靠坐在树下，双眼凹陷，直勾勾地盯着光鲜亮丽的旅行车驶过；即使隔得很远，也能从他的眼睛看出这个人好像患了黄疸。一个瘦骨伶仃的女人正懒洋洋地清洗着一家药店的玻璃窗。除了这几个人，莱姆就再也没见到其他居民。

“这里可真安静。”托马斯说。

“要这么说也可以。”萨克斯说，她显然和莱姆一样，也为这个地方的空荡寂静而感到不安。

大街两旁都是老旧的房子和商店，一路向前延伸。莱姆看到一家超市，两家药店，两个酒吧，一家餐厅，一间流行女装店，一家保险公司和一家卖录像带、零食和五金工具的杂货店，一家汽车公司被夹在银行和船舶公司之间。所有人都在兜售鱼饵。路边有块麦当劳的指示牌，显示沿十七号公路还要再开七英里。还有一块久经日晒而褪色的指示牌，上面画着“莫尼特号和梅里麦克号之战”[14]。要想参观这家军舰博物馆，就得再开二十二英里。

莱姆看见这小镇生活的种种景象后，愕然警觉：身为刑事鉴定家的他，在这个地方似乎无从施展。在纽约，他之所以能成功地分析证物，是因为他在那里已生活了许多年——他对那里了如指掌，亲自走过那里的街道，研究过那里的动物和植物。但现在，在田纳斯康纳镇这个鬼地方，他对这里的土壤、空气、水质都一无所知，也不了解居民的习惯，不知道他们喜欢什么车、住的是什么房子、在什么样的地方上班、心里潜藏的是怎样的欲望。

莱姆想起他刚入行时，和一位纽约市警察局资深探员共事的情景。这个人曾教训下属：“谁告诉我，‘如鱼离水’是什么意思？”

当时还很年轻的莱姆说：“这表示一个人失去了生活要素，意思是感到迷惑。”

“是的，那么当鱼离开水，会发生什么？”这位头发灰白的老探员打断莱姆的话，“它们不会觉得迷惑，它们会他妈的死掉！探员的最大威胁，就是不熟悉环境。记住这点。”

托马斯把车停好，照例下车将轮椅降下。莱姆朝“暴风箭”轮椅的吹吸式控制器吹了口气，驶向郡政府门前一条显然是在《残障福利法》规实施后才勉强增建的斜坡道。

三个穿着制服，腰带上系着折叠刀刀套的男人，从斜坡旁边的郡办公室侧门出来，走向一辆红色的雪佛莱多功能旅行车。

其中最瘦的男人用胳膊肘戳了戳最壮的那个，然后向莱姆扬扬头。接着，三人的目光不约而同地一起落在萨克斯身上。最壮的那个男人扎着马尾，蓄着山羊胡。他打量了几眼托马斯整齐的头发、瘦小的身材、接近完美的服饰和黄金耳环后，面无表情地和三人中一个看来像保守的南方生意人的男人低声说了几句。这个人耸了耸肩。随后，他们很快就对这几个外地人失去了兴趣，一起钻进了雪佛莱轿车。

如鱼离水……

贝尔走到莱姆的轮椅旁，发现他正看着那几个人。

“那是瑞奇·卡尔波，个子最大的那个。还有他的伙伴。西恩·奥萨里安——那个瘦瘦的家伙——和哈瑞斯·托梅尔。卡尔波看似凶恶，但惹的麻烦不多。他喜欢和农民们开玩笑，不过一般用不着太在意他。”

坐在乘客座的奥萨里安回头看着他们——但莱姆不知道他是在看托马斯还是萨克斯又或是他自己。

贝尔警长一路小跑到大门口。他花了一番气力，才把残障斜坡顶端的大门打开；这道门被油漆黏住，已经封死很久了。

“看来这里的残疾人不多。”托马斯观察到这点。接着，他问莱姆：“你现在感觉怎么样？”

“很好。”

“你看上去可不太好，脸色苍白。待会儿一进去我就替你量血压。”

他们进入这幢建筑。莱姆推断，这房子大概建于五十年代。屋里统一漆着绿色油漆，墙上贴有小学生的指画作品、田纳斯康纳镇的历史相片以及十几张招募工人的公告。

“这儿还可以吧？”贝尔打开一扇门说，“这里本来是我们存放证物的地方，现在正把东西腾出来搬到地下室。”

屋里有十几个箱子沿墙边一字排开。一位警员正费力地把一架大型东芝电视拉出房间，另一个警员则抱着两箱充满透明液体的果汁瓶。莱姆目不转睛地看着他们。贝尔笑着说：“你已经看见了两项田纳斯康纳镇的典型犯罪行为：偷家用电器和酿造私酒。”

“那就是月光酒[15]？”萨克斯问。

“如假包换。全部放置超过三十天了。”

“用优鲜沛牌果汁[16]的瓶子？”莱姆皱着眉问，看着那些瓶子。

“这是酿私酒者最喜欢的容器——因为瓶颈足够宽。你喜欢喝酒吗？”

“只喝苏格兰威士忌。”

“那就继续保持吧。”贝尔朝那位警员抱着的酒瓶点点头，“联邦政府和卡罗来纳税务局担心私酒会影响税收，而我只担心失去镇民。这批酒的品质还算不错，但有很多酿私酒的人会掺入甲醛、油漆稀释剂或其他添加物，每年这里总有两三个人会因为喝假酒而死亡。”

“为什么叫月光酒？”托马斯问。

贝尔答道："因为他们习惯在夜里利用满月时的月光酿酒——这样就不需要灯火，不会引来稽查人员。"

"哦。"托马斯说。莱姆知道他爱喝什么酒，他喜欢的是圣艾美[17]和宝美罗[18]的红酒以及勃艮地的白葡萄酒。

莱姆环顾房间。"我们需要更多电源。"他扭过头皱着眉头看着墙上一个单孔插座。

"可以接延长线。"贝尔说，"我会叫人来装。"

他派了一个警员去跑腿，然后说明他已打电话到伊丽莎白市的州警察局，紧急商借莱姆需要的鉴定设备，这些东西会在一小时内送到。莱姆感觉这已是帕奎诺克郡的最快速度，同时使他更深刻感觉到这件案子的紧迫性。

在这种性变态绑架案中，拯救人质的时间通常只有二十四小时；时间一过，人质在绑架者眼中便失去了人性，他会毫不犹豫地杀掉他们。

刚才去跑腿的警员拿了两大捆电线回来，电线尾端有多孔插座。他把电线展开，用胶带贴在地板上。

"这就行了。"莱姆说，接着又问，"你们有几个人负责这件案子？"

"我们有三个资深探员和八个警员，还有两个联络员和五个文书，但通常得和城市规划局和公共建设局共用，这是我们很不乐意的地方。不过，因为这次绑架案，加上请你们来这里，我已报告郡长并得到他的支持。现在所有人暂时都归我们使用。"

莱姆看着墙壁，皱起眉头。

"怎么了？"

"他需要一块写字板。"托马斯说。

"我想要一张这地区的地图，当然，也要一块写字板，要大一点的。"

"行。"贝尔说。这句话让莱姆和萨克斯交换了一个笑容——这也是他堂兄罗兰·贝尔常用的口头禅之一。

"还有，我可以在这里见见你们的资深探员吗？做个简要的报告。"

"还有空调，"托马斯说，"这里的温度必须降低一点。"

"我会想办法的。"贝尔随口说，似乎不太能体会北方人对适宜气温的渴望。

看护托马斯坚定地说：“这里温度太高，对他身体不好。”

“我无所谓。”莱姆说。

托马斯对贝尔扬扬眉毛，故作轻松说：“房间的温度一定要调低，否则我就带他去旅馆。”

“托马斯。”莱姆警告他。

“没有选择的余地。”托马斯说。

贝尔说：“没问题，我来解决。”他走到门边，朝外喊道：“史蒂夫，你过来一下。”

一个穿着郡警制服、留着平头的年轻男人走了进来。“这是我妹夫，史蒂夫·法尔。”到目前为止，他是他们所见到的最高的警员——将近两米——还长着一对支棱出来的滑稽的圆耳朵。他似乎只在第一眼见到莱姆时有些尴尬，随即宽阔的嘴唇浮出一个轻松的笑容，微笑中展现出自信和能力。贝尔交给他一个任务，让他去给实验室找空调。

“一定办到，吉姆。”他拉拉耳垂，像个士兵一样转过身，消失在走廊尽头。

一个女人把头探进门口。“吉姆，三线苏·麦康奈尔的电话。她快要发狂了。”

“我知道了，我会去和她谈，请你告诉她我马上过去接。”贝尔转身对莱姆解释，“玛丽·贝斯的母亲。可怜的女人……去年丈夫才因癌症去世，现在却又发生这种事。”他摇摇头说：“我自己也有两个小孩，很能体会她现在的——”

“吉姆，地图什么时候能拿来？”莱姆打断他，“还有写字板。”

贝尔眨眨眼睛，似乎被这位刑事鉴定家毫不客气的粗鲁声音吓了一跳。“没问题，林肯。对了，如果我们这里的办事效率过于南方化，要是动作慢得让你们纽约人受不了的时候，你一定要提醒我们，行吗？”

“我一定会的，吉姆。”

三个人只有一个。

在吉姆·贝尔找来的三位资深探员中，似乎只有一个乐于见到莱姆和萨克斯。至少，他很高兴看见萨克斯。另两个人只是程式化地点头致意，显然不希望这对奇怪的搭档离开大苹果 [19] 。

乐于见到他俩的那位探员年约三十，名叫杰西·科恩，现在仍睡眼惺忪。他今天早上曾去过犯罪现场，并且深感自责，因为加勒特就在他眼

皮底下绑走了莉迪娅。当杰西渡河过去，又发现埃德·舍弗尔已被黄蜂攻击，生命垂危。

另一位态度冷淡的探员名叫梅森·杰曼，他的个子很矮，年纪四十出头，黑眼珠，脸色苍白，摆出的姿态有点过分完美。他头发抹了油，整齐地向后梳，上面还留有梳齿犁过的线条。身上带有护脸润肤露的味道，一种廉价的麝香味，味道极浓。他僵硬谨慎地对莱姆和萨克斯点点头。莱姆猜想，唯一让他高兴的，是看出这个刑事鉴定家是残障人士，这样他就不必和他握手；至于萨克斯，因为她是女人，所以他才屈尊施惠地给她冠上“小姐”两字。

第三位资深探员是露西·凯尔。和梅森比起来，她的态度也好不到哪儿去。她个子很高，只比身材修长的萨克斯略矮。整个人看起来干干净净，像个运动员，又拥有一张漂亮瘦长的脸蛋。露西的制服熨得笔挺，不像梅森的那样又皱又脏。她把一头金发拉紧系成法式发辫，让人联想起L.L.宾恩[20]和地之涯[21]之类的户外时装常用的穿着长靴、牛仔裤和背心的模特。

莱姆很清楚，他们这种态度是针对无端介入者的本能反应，尤其一个是残障人士，另一个是女人，更别提他们是北方佬了。不过，他没兴趣强压地头蛇。每过一分钟，想找回人质的难度就更增加一分；而他又已和医生约好手术时间，总之无论如何都不能耽搁。

一个体型魁梧的警员——莱姆在这里看到的唯一一个黑人——把一块大写字板推进房间，然后摊开一张帕奎诺克郡的地图。

“贴在那里，特瑞。”贝尔指着墙壁说。莱姆浏览了一下地图，这张地图很不错，绘制得非常精细。

莱姆说：“那么，请告诉我案发的经过。从第一位被害人开始。”

“第一位是玛丽·贝斯·麦康奈尔，”贝尔说，“二十三岁，在艾维利的大学读研究生。”

“继续，昨天的事是怎么发生的？”

梅森说：“呃，案子发生的时候很早，玛丽·贝斯她——”

“请讲清楚好吗？”莱姆说，“确切的案发时间是几点？”

“呃，我们还不太肯定，”梅森冷冷地回答，“这儿又不是泰坦尼克号，没有在出事时停止不走的时钟。”

“应该是在上午八点前，”杰西·科恩说道：“比利——那个遇害的少年——出门慢跑，而犯罪现场离他家有一个半小时的距离。他报名修读暑期学分，必须在八点半之前回家洗澡更衣才来得及去上课。”

很好，莱姆心想，点了点头："继续。"

梅森接着说："玛丽·贝斯在进行研究计划，到黑水河码头去挖掘古印第安人的遗迹。"

"那是什么地方，一个小镇吗？"萨克斯问。

"不是，只是河岸边一块还没划入行政区域的地方。那里大约有三十几幢房子，一家工厂，没有商店或任何东西，只有森林和沼泽。"

莱姆看着地图边缘的字母和数字。"在哪里？"他问，"指给我看。"

梅森指了一下G-10的位置。"我们研究过，加勒特应该是在这里抓住玛丽·贝斯，打算强奸她，而比利·斯泰尔刚好慢跑经过，便奋勇阻止。但加勒特抄起铲子打死比利，敲烂了他的头，然后和玛丽·贝斯一起失踪。"梅森嘴角一沉，"比利是个好孩子，真的很优秀，每个星期都风雨无阻地去教堂。上一季和艾尔巴玛高中比赛，在球赛结束前最后两分钟时，双方比分持平，他还拦截了对方的传球……"

"我想他真的是好孩子。"莱姆不耐烦地说，"至于加勒特和玛丽·贝斯，他们是步行吗？"

"没错，"露西回答，"加勒特不会开车，也没有驾驶执照，我们猜这是因为他父母都死于车祸。"

"你们找到什么实际的物证了吗？"

"哦，我们找到了凶器，"梅森得意地说，"一把铲子。我们完全按照规定程序处理的。戴了手套，也做了完善的保管措施。"

莱姆等他说完了才开口问："你们还找到什么？"

"呃，还有几个脚印。"梅森看向杰西。杰西说："啊，没错，我都拍下来了。"

"就这样？"萨克斯问。

露西点点头，抿起嘴巴，因为这北方佬话中暗藏着苛责而有些不高兴。

莱姆说："你们没有搜索犯罪现场吗？"

杰西说："当然有，只不过那里没有什么证物。"

没有什么证物？在这种嫌疑犯杀了一个人又绑走另一个人的犯罪现场，能找到的证物都够拍成一部电影了。它们足以交代清楚谁对谁做了什么，甚至每个人物二十四小时之前的所作所为都能看得出来。看来，

他们要一起对抗的敌人有两个：一个是昆虫男孩，另一个是无能的执法者。莱姆瞄到萨克斯的眼神，看出她也有同样的想法。

“是谁指挥搜索行动的？”莱姆问。

“是我。”梅森说，“我第一个到达现场。接到报案时，我刚好就在附近。”

“几点钟？”

“九点三十分。有一位卡车司机在高速公路上看见比利的尸体，就打电话报了案。”

而少年遇害的时间是在八点以前，这让莱姆感觉相当不妙。对未受保护的犯罪现场而言，这一个半小时是很长的时间，现场的证物可能会被拿走，或被增添。这段时间足以让那小子强奸、杀害那女孩，藏好尸体，然后回来消除证物，并刻意安放一些误导侦破方向的东西。“你亲自搜索的吗？”莱姆问梅森。

“一开始是。后来有三四个同事赶来，我们便一起搜索。他们彻底把附近区域翻了一遍。”

结果只发现作案凶器？天啊……更别提四个不熟悉犯罪现场搜索技巧的警员对现场造成的破坏了。

“请问，”萨克斯说，“你们怎么知道加勒特就是凶手？”

“我亲眼看见的，”杰西说，“他今天早上在那里绑走了莉迪娅。”

“但这不表示他杀了比利并且绑架了另一个女孩。”

“哦，”贝尔说，“还有指纹，我们从铲子上采集到的。”

莱姆点点头，对他说：“你们把这次的指纹和他以前被逮捕时留下的指纹档案做过比对了，是吧。”

“没错。”

莱姆接着问：“谁来说说今天早上的事？”

杰西主动开口。“当时天还很早，太阳刚出来。我和埃德·舍弗尔到犯罪现场守候，提防加勒特又回到现场。埃德在河北岸，我在南岸。莉迪娅来这里献花。我把她一个人留在那里，自己回到车上。我不该这么做的。接着，我听见她的尖叫声，看到加勒特强押着她渡过帕奎诺克河。在我找到小船之类的东西过河后，他们就已经不见踪影了。那时埃德的对讲机一直没有回应，这让我很担心；果然当我赶到时，发现他已快被黄蜂螫死了，是加勒特设的陷阱。”

贝尔说："我们猜埃德知道那小子藏匿玛丽·贝斯的地方。他在加勒特躲藏的猎人小屋里看到一张地图，但现在他昏迷不醒，无法告诉我们那张地图上面画了什么。加勒特在挟持莉迪娅后，一定回去把地图拿走了，所以我们才没找到。"

"那位警员的情况如何？"萨克斯问。

"他被黄蜂螫了，休克了，没人知道他会不会醒过来，也不知道他醒来后还会记得多少事。"

所以，我们只能依靠眼前这些证物了，莱姆心想。不管怎么说，这不正是他最拿手的吗？总比那些上法庭作证的日子强。"今天早上的犯罪现场有没有留下什么线索？"

"只找到这个，"杰西打开一个手提箱，拿出一只装在塑料袋里的慢跑鞋，"加勒特在和莉迪娅扭打时掉的。除了这个，什么都没有。"

昨天的犯罪现场只找到一把铲子，今天只找到一只鞋……什么都没有。莱姆无力地望了这只鞋子一眼。

"放到那边去吧。"他歪歪头指向桌子，"再告诉我其他和加勒特有牵连的凶案。"

贝尔说："这些案子都发生在黑水码头附近。两名被害人淹死在运河中。证据显示他们落水后撞伤了头部，但法医说他们有可能先遭人攻击，然后才被推入水中。在他们死前不久，加勒特曾在他们的住处附近出现。去年，有一个人被蜂群螫死，就像埃德一样，是黄蜂。我们知道那是加勒特干的。"

贝尔正要继续说下去，但梅森打断他的话。他以低沉的声音说："那名被害人是二十出头的女孩，就像玛丽·贝丝一样。她人很好，是虔诚的基督徒。那时她在后阳台睡午觉，加勒特扔了一个蜂巢到她身边。她被黄蜂螫了一百三十七下，导致心脏麻痹。"

露西说："我接到报案便赶了过去。当时的景象真是很惨，她遭受了极大的痛苦，慢慢被折磨而死。"

"对了，记得我们刚才在路上看到的葬礼吗？"贝尔问，"那是托德·威尔克斯，才八岁。他是自杀的。"

"不会吧，"萨克斯喃喃地说，"为什么？"

"呃，他病得很重，"杰西说，"他住在医院的时间比家里多，被病症折磨得很痛苦。但还不只这样——几星期前有人看见加勒特在对托德叫喊，这加重了他的痛苦。我们猜加勒特一直折磨恐吓他，直到他自杀才罢手。"

“动机呢？”萨克斯问。

“他是神经病，这就是他的动机！”梅森恶狠狠地说，“他被人取笑，然后报复在他人身上。就这么简单。”

“精神分裂？”

露西说：“但根据他学校的辅导老师说，他并没有所谓‘反社会人格’的倾向。他的智商很高，在几年前还没离家逃课的时候，成绩单上的分数几乎都是A。”

“有他的照片吗？”萨克斯问。

警长打开一个档案夹。“这是上次黄蜂窝攻击事件后他在警察局拍的照片。”

相片上是一个瘦削、剃着平头的少年，脸上纠结成一团的眉毛和凹陷的双眼十分显眼，脸颊上还有许多红疹。

“这里还有一张。”贝尔摊开一张剪报。照片上是四个围坐在野餐桌前的一家人，下面附有几行文字：“汉隆一家摄于田纳斯康纳镇年度野餐会，时值一一二号公路车祸前一星期。这场意外夺走了斯图尔特（三十九岁）、桑德拉（三十七岁）和他们的女儿凯伊（十岁）三人的生命。图中还有加勒特（十一岁），因车祸当时没在车上而逃过一劫。”

“我可以看看昨天犯罪现场的报告吗？”莱姆问。

贝尔打开一个档案夹，托马斯接了过来。莱姆没办法自己翻阅，只好靠看护帮忙拿着翻页。

“你能不能拿稳一点？”

托马斯叹了口气。

刑事鉴定家莱姆被这篇报告气得火冒三丈。犯罪现场处理得相当草率，档案中虽然有几张用立拍得相机摄下的脚印，但旁边没有放量英尺，根本无法判断大小。此外，照片上这些脚印都没放编号牌，没有标出不同人留下的脚印。

萨克斯也发现了这一点。她摇摇头，提出了批评。

露西以防卫性的语气说：“你们能保证每次都那么做吗？都会放编号牌？”

“当然，”萨克斯说，“这是程序规范。”

莱姆继续审阅报告。报告上只粗略描述了案发地点的位置，以及少

年尸体的姿势。莱姆看见陈尸处的轮廓是用喷漆画出的，而喷漆正是破坏线索和污染犯罪现场最臭名昭著的工具之一。

没有从陈尸现场采集的泥土标本，也没有注意比利、玛丽·贝斯和加勒特等人扭打争执的地点。莱姆在犯罪现场照片中看见许多烟蒂，这些烟屁股往往能透露许多线索，但他们却连半个都没收集。

“下一页。”

托马斯翻动着纸张。

指纹的报告做得还算可以。铲子上有四个完整的指纹，不完整的有十七个，全都证实为加勒特和比利所有。这把铲子的手柄上沾有泥土，上面的指纹多半看不见，但有少数几个很明显，不必使用化学药剂和激光影像处理，肉眼就能辨识。然而，由指纹处理也能看出梅森这个人在现场搜证时很粗心——他虽然戴上了橡胶手套，但手套却盖掉了许多凶手的指纹。如果这是莱姆手下的技术人员所犯的错误，肯定会被马上开除；不过在这件案子中，幸好其他的指纹还算清楚，对案情倒是没有影响。

刑事鉴定装备很快就会送到。莱姆对贝尔说：“我需要一位刑事鉴定技术人员协助我操控仪器进行分析。这个人由警员担任也可以，但重点是他必须懂一点科学，也要很熟悉这里的环境。我需要一位本地人。”

梅森的拇指绕着他左轮手轮的撞针转了一圈。“我们是可以找一个人出来，但你不就是专家吗？我是说，这不就是我们请你来的理由？”

“你们请我来的理由之一，是因为我知道何时需要援助。”他看着贝尔，“有合适的人选吗？”

露西主动开口。“我姐姐的儿子也许可以。他叫班尼，目前在北卡罗来纳大学读科学。”

“聪明吗？”

“他是优等生荣誉学会会员，只是……呃，个性有点内向。”

“我不需要他陪我聊天。”

“我打电话给他。”

“很好。”莱姆说。接着，他又开口：“现在，我要阿米莉亚去搜索犯罪现场，包括那小子的房间和黑水码头。”

“可是……”梅森说，伸手指着那份现场鉴定报告，“我们已经做过了，两个地方都已经仔细搜查过。”

“我希望再搜一次，”莱姆不容置疑地说，抬头看向杰西，“你对那儿很熟，能陪她一起去吗？”

“当然，乐意之至。”

萨克斯抛给莱姆一个古怪的表情。但莱姆了解女性魅力的价值：萨克斯需要有人合作，而且是愿意极度配合的人。莱姆不认为露西或梅森会比已被萨克斯迷得晕头转向的杰西更有帮助。

莱姆说：“我希望阿米莉亚也能配备武器。”

“杰西是我们的枪械专家，”贝尔说，“他可以帮你准备一把性能良好的史密斯·韦斯手枪。”

“包在我身上。”

“我还要一副手铐。”萨克斯说。

“没问题。”

贝尔注意到梅森正凝视着地图，一副闷闷不乐的样子。

“你怎么了？”贝尔警长问。

“你真的想听我的意见吗？”矮个子的梅森问。

“我已经问了，不是吗？”

“吉姆，你觉得这样是最好的做法，”梅森绷着脸说，“但我认为我们没时间再搜了。那里的范围极大，我们应该赶快去追那小子，在最短的时间内抓住他。”

针对这句话给予回答的是莱姆。他的目光也落在地图上，盯着G-10区的黑水码头——莉迪娅最后出现的地方。他说：“我们连立刻追上去的时间都不够了。”

5

“是我们主动认养他的。”这个男人小心翼翼地低声说道，仿佛说话大声点儿就会招来魔鬼。他紧张地环顾尘土弥漫的前院，院里有一个水泥平台，上面放了一辆没有轮子的货车。“我们打电话到家庭中心，询问加勒特的情况。因为我们听说了他的遭遇，觉得很难过。但事实是，从一开始他就是个麻烦，不像我们其他的孩子。我们对他真的已经全心付出了。可我告诉你，我觉得他根本不这么认为。现在我们很害怕，真的怕得要死。”

这里是田纳斯康纳镇北边，这个男人站在自家久经风雨摧残的前阳台上，冲着阿米莉亚·萨克斯和杰西·科恩说话。阿米莉亚来到加勒特的养父母家，只想搜查他的房间，但尽管情况紧急，她仍然让哈尔·巴比奇说下去，希望能从中多知道一点加勒特·汉隆的事；莱姆认为证物是追踪嫌疑犯的唯一钥匙，但这次阿米莉亚·萨克斯却不完全赞同。

然而这段谈话只透露出一件事，正如哈尔自己所说，他们虽然是加勒特的养父母，但真的很害怕他会回来伤害他们或其他小孩。在前院阳台上，哈尔的老婆也出来站在他身边；她是个肥胖的妇人，留着一头红褐色的卷发，穿着一件污渍斑斑的T恤——这是当地乡村乐电台赠送的，上面写着“我最爱听WKRT电台”。和她丈夫一样，玛格丽特·巴比奇的目光也不时瞄向前院和附近的树林。阿米莉亚猜想，他们在张望加勒特是否会回来。

“应该不是我们的错，”男人继续说，“我没打过他——这个州不允许父母这么做——我只是严格教育他，要他服从生活纪律。例如，我们会按固定时间吃饭，这点我相当坚持。但加勒特总是不准时出现，而非用餐时间我又会把食物锁起来，所以他经常饿肚子。有时候，我会带他参加周六的父子《圣经》研习班，但他很不喜欢，坐在那里一声都不吭。告诉你，这样真让我难堪得要命。还有，我常会批评他，要他把像猪窝一样的房间收拾干净。”他的话稍做停顿，露出愤怒和恐惧的神情，“这些都是大家会要求孩子做的事，但我知道他因此而恨我。”

他老婆也跟着提出证词：“我们对他好的事情他一点也不记得，只记住我们偶尔对他严厉的时候。”她声音颤抖着说，“现在他一心只想报复。”

“我告诉你，我们会保护自己。”加勒特的养父对杰西说。他歪头示意阳台上的一堆钉子和一把生锈的铁锤。“我正要封死所有的窗户，如果他敢闯进来……我们会保护自己。孩子们都知道该怎么做，他们知道霰弹枪放在哪儿。我已经教过他们怎么使用了。”

他居然鼓励他们朝加勒特开枪？萨克斯相当惊讶。她看见屋里有好几个小孩，正隔着纱门向外张望。他们看上去都不超过十岁。

“哈尔，”杰西严肃地说，抢在阿米莉亚前开口，“你不要自己处理，如果你看到加勒特就立刻通知我们。还有，别让孩子们碰武器，你很清楚枪支的危险性。”

“我们演练过了，”他充满戒心地说，“每周四晚餐后都演习一次。他们知道该怎么用枪。”他眯起眼睛，盯着院子里的某个东西。气氛有点紧张。

“我想看看他的房间。”萨克斯说。

他耸耸肩。“你自便吧，但你一切都得自己来，我是不会进去的。玛

吉，你把房间指给他们看。”他拿起铁锤，抓了一把钉子。萨克斯发现他的腰间有样东西凸出来，是一把手枪的枪柄。他开始把钉子钉入窗框。

“杰西，”萨克斯说，“你绕到后面检查他的窗户，看有没有什么机关陷阱。”

“你们什么也看不出来的，”养母说，“他把窗户都用油漆刷黑了。”

刷黑了？

萨克斯继续说：“那么只要守住窗口也行，我不想被突然跑进来的人吓着。还有，注意查看一些有利的射击位置，我也不想变成明显的靶子。”

“没问题，有利的射击位置。我会注意的。”他点点头，动作十分夸张。这个动作告诉了萨克斯，原来他根本没有实际枪战的经验。他大步离开，消失在侧院。

妇人对阿米莉亚说：“他的房间在这边。”

萨克斯跟着加勒特的养母走进一条幽暗的长廊，这里堆放了许多衣服、鞋子和杂志：《家庭圈》、《基督生活》、《枪和弹药》、《原野和小溪》、《读者文摘》。

萨克斯经过一扇扇房门，感觉头部隐隐发麻；她的目光忽左忽右，中指不停地蹭着手枪握把的格状花纹。那小子的房门是关着的。

加勒特扔进一个蜂窝，她被连螫一百三十七次……

“你真的很怕他回来？”

妇人沉默了一下，然后才说：“加勒特是个令人头疼的孩子。大家都不了解他，而我对他的感觉比哈尔更深。我不知道他会不会回来，但如果他真的回来，就一定会带来麻烦。加勒特不在乎伤害别人。有次在学校，一些男生总是不时偷开他的柜子，往里丢垃圾、脏内裤之类的东西。这些东西并不可怕，只是开玩笑，但加勒特却在自己的柜子里放进一只毒蜘蛛，并把柜门改装。如果没有用正确方法开柜子，柜子的门板就会突然弹开。后来，那些男孩又来偷开他的柜子，那只蜘蛛咬了其中一名男生的脸，差点让他失明……是啊，我很怕他会回来。”

她们在一间卧室门前停下。仔细分辨才看出上面有个手写的标志：危险勿入。在这几个字下面，贴有一只用钢笔画的黄蜂。黄蜂画得很丑，样子却相当邪恶。

屋里没有空调，萨克斯发现自己的手掌全湿了。她双手摩擦着牛仔裤，把汗水擦干。

萨克斯打开从郡警察局通讯中心借来的摩托罗拉无线电对讲机，戴上耳机。她花了点时间才调到史蒂夫·法尔告诉她的频道。通讯信号并不太好。

“莱姆？”

“我在，萨克斯。我等你很久了，你上哪去了？”

她不想告诉他说她浪费了几分钟想探听一些关于加勒特心理状况的事，只简单说：“到这里需要一点时间。”

“好吧，有什么发现？”

“我正要进去。”

她以手势要玛格丽特回客厅，一脚踢开房门，又立即向后跃回走廊，后背平贴着墙壁。幽暗的房里没有任何声响。

连螫一百三十七次……

好了，持枪，前进、前进、前进！她冲进房间。

“天啊。”萨克斯采取战斗姿势，食指按在扳机上，像山一样稳稳举着枪对着房里的一个影子。

“萨克斯？”莱姆呼叫，“怎么了？”

“等等。”她低声说，伸手打开房间的电灯。她发现自己瞄准的是墙上一张《异形》电影海报上的惊悚怪物。

她伸出左手猛地把靠着墙壁的房门拉开。没有东西。

“没事，莱姆。不过，我得说，我不太喜欢他房间的装饰。”

接着，一股臭气袭向她。未洗的衣服、身体汗臭，以及某种东西……

“哦！”她低声叫道。

“萨克斯？什么东西？”莱姆的口气有些不耐烦。

“这里很臭。”

“很好，你知道我的规矩。”

“先闻犯罪现场的味道。真希望我没有这样做。”

“我本来想整理的，”巴比奇太太走进房间，站在萨克斯身后，“我应

该在你来之前先整理一下，但我实在很怕进这个房间。而且，臭鼬很难赶出去，除非用番茄汁清洗。哈尔觉得这样太浪费钱了。”

就是这个味道，比脏衣服还臭的，是臭鼬那股像烧焦橡胶般的气味。加勒特的养母双手紧握，看似一副绝望得要哭的样子，她小声地说：“你踢破了房门一定会把他气疯的。”

萨克斯对她说：“给我点时间让我单独待在这里。”她把妇人请出去，关上房门。

“别浪费时间，萨克斯。”莱姆厉声说。

“我知道。”她回答，开始四处查看。忍住厌恶感看着脏乱的床单、几堆脏衣服、被食物残渣黏在一起的盘子、装着薯片和玉米片碎屑的空包装袋。这个地方让她很不舒服，她发现自己的手指已插进头发里，忍不住直搔。她原本克制住了想要搔痒的冲动，但这会儿搔得更厉害了。她觉得奇怪，为什么自己会这么生气。也许是因为这房间的脏乱邋遢，说明了他的养父母根本没有真正关心过他，而这长期的忽略与漠视才将他塑造成杀人犯和绑架者。

萨克斯迅速检查着房间，发现窗台上有数十个污渍和手脚印。看来，他使用窗台进出的次数比房门多。她不禁怀疑，这对夫妻在晚上是否都把孩子反锁在房间里。

她转身面向床铺对面的墙壁，眯起眼睛，一股寒意流过她全身。“莱姆，原来他是个收藏家。”

她看着墙边的十几个玻璃瓶子，瓶身是透明的，里面装有许多昆虫，瓶底还有一些水。每个玻璃瓶外贴有潦草的字迹标签，标明昆虫的种类：划蝽……潜水钟蜘蛛。瓶子旁边的桌上有一个破了一角的放大镜，桌前有一张办公椅，像是加勒特从垃圾堆捡回来的。

“我知道为什么人家叫他昆虫男孩了。”萨克斯说，把这些玻璃瓶的情况描述给莱姆听。她看着一群濡湿的小虫在其中一个瓶子里爬动，浑身既战栗又恶心。

“啊，对我们来说这是好事。”

“为什么？”

“因为这种嗜好很少见。如果他的嗜好是打网球或收集钱币，我们想找出他的下落就不容易了。接着来，继续检查现场。”他温和地说，语气中透着开心。她知道他正想象自己在“走格子”——这是他形容搜索犯罪现场的用词——利用她当他的眼睛和脚。林肯·莱姆身为侦查资源组（纽约市警察局刑事案件现场鉴定单位）组长的时候，时常亲自到犯罪现场，在那里花的时间也往往比一个新手还多。她知道，他在出意外后，

最怀念的事就是走路了。

“鉴定工具箱里面有什么东西？”莱姆问。杰西·科恩从郡警察局的装备室找出了一套，交给阿米莉亚使用。

萨克斯打开满是灰尘的金属工具箱。里面的东西虽不及她在纽约使用的工具箱的十分之一，但一些基本的东西还是有的：镊子、手电筒、探针、橡胶手套和证物袋。“这是精简版的鉴定工具箱。”她说。

“我们在这里真是如鱼离水，萨克斯。”

“我和你一起搜索，莱姆。”她一面戴上手套，一面环顾房间。加勒特的卧室可以称为次要犯罪现场，这里虽不是实际犯罪发生的地方，却可能是歹徒计划犯罪的地点，或犯罪后藏匿的地方。莱姆很久以前就告诉过她，这里的价值往往胜过主要犯罪现场，因为歹徒在此会比较大意，可能会把手套和衣服丢在这里，遗留下武器或其他证物。

萨克斯以格子状走法开始搜查，就像割草一样，先平行来回一步步走，然后转向直角，再把同样的地方走一遍。

“说话啊，萨克斯，快说话。”

“这里令人毛骨悚然，莱姆。”

“毛骨悚然？”他抱怨道，“什么叫‘毛骨悚然’？”

林肯·莱姆不喜欢太笼统的说法，他要的是更详细、精确的形容：冷、泥泞、蓝、绿、尖。每当她使用像“大”或“小”的字眼描述时，就会被莱姆纠正。（“告诉我英寸或英尺，萨克斯，不然就别说。”因此阿米莉亚·萨克斯搜索犯罪现场时都会携带格洛克十型手枪、橡胶手套和一个伸缩卷英尺。）

她心想：哼，我就是觉得毛骨悚然，难道没有意义吗？

“他这里有几张海报，是《异形》这部电影的。还有《星舰战将》——巨虫攻击人类的海报。他自己也画了一些，都很暴力。这里很肮脏，房里有垃圾食物、一堆书、衣服、瓶里的虫，除此之外没有太多别的东西。”

“衣服脏吗？”

“是啊。有一条裤子特别脏，他好像经常穿，从裤子上一定能找出一吨的线索。还有，这条西装裤脚有折边。我们真幸运，大部分像他这年纪的小孩只穿蓝色牛仔裤。”她把这条裤子丢进塑料证物袋。

“衬衫呢？”

“只有T恤，”她说，“没有衣袋。”刑事鉴定家特别喜欢有折边或有衣袋的衣物，因为里面藏有各种有用的线索。“我找到两本笔记本，莱姆。不过吉姆·贝尔和其他警察应该都看过了。”

“别对我们同僚的犯罪现场工作有任何期待。”莱姆挖苦说。

“明白了。”

她翻开笔记本的内页。“没有日记，没有地图，没有关于绑架的记录……里面只有一些昆虫素描……都是他收集到的种类。”

“有女人或少女图画吗？性虐待？”

“没有。”

“先带回来再说。其他的书呢？”

“大概有一百本，有课本、关于动物和昆虫的书……等等……这里还有……一本田纳斯康纳高中的毕业纪念册，是六年前的。”

莱姆向房间里的人问了一个问题，然后又回到对讲机上。“吉姆说莉迪娅二十三岁，她高中毕业已经八年了。你还是检查一下女生页，看看有没有玛丽·贝斯·麦康奈尔。”

萨克斯翻到字母M [22] 那页。

“有了，玛丽·贝斯的相片被人用利刃割下。看来他相当符合典型跟踪者的特质。”

“我对特质不感兴趣，感兴趣的只有证物。其他的书呢？在他书架上的书，他最常看哪些？”

“我怎么知——”

“看书上的灰尘，”他不耐烦地打断她的话，“从最靠近床边的开始找，带四五本他最常看的书回来。”

她挑了四本他最常翻阅的书：《昆虫学家手册》、《北卡罗来纳昆虫指南》、《北美水生昆虫》和《微小的世界》。

“我拿到了，莱姆。这些书上有很多标注记录，其中一些还标有星号。”

“很好，都带回来。但房间里一定还有更具体的东西。”

“找不到了。”

“继续找，萨克斯。他才十六岁，你应该记得我们以前查过的青少年案件。青少年的房间是他们整个世界的中心，你要想象自己是十六岁的孩子。如果是你，会把东西藏在哪儿？”

她看向床垫底下，里里外外翻找书桌抽屉、衣柜，又掀起污秽的枕头。接着，她打开手电筒照向床和墙壁之间的空隙。她说：“找到一些东西，莱姆——”

“什么？”

她发现许多纸巾，一瓶凡士林护肤乳液。她检查其中一团纸巾，发现上面有酷似干涸精液的痕迹。

“十几个纸巾团，看来他使用右手的频率很高。”

“他十六岁了，”莱姆说，“如果不高的话倒是稀罕了。这是重要线索，我们可能需要用到他的DNA。”

萨克斯在床下发现了更多的东西：一个廉价相框，边框上有他手绘的蚂蚁、黄蜂和甲虫等昆虫草图。相框中央正是那张被割下的玛丽·贝斯的相片。床下还有一本相册，里面有十几张玛丽·贝斯的其他相片，都是偷拍的，大部分是她在校园里或走在小镇街上时被拍下的。还有两张她穿着比基尼泳装在湖边游泳的照片，两张都弯下身子，焦点对准在乳沟上。她把这个发现告诉莱姆。

“她是他幻想的女孩，”莱姆喃喃说，“继续找。”

“我想这里应该够了，该去主要犯罪现场了。”

“再待一两分钟，萨克斯。记住，这是你的主意，是你要当好撒马利亚人[23]的，不是我的主意。”

她被这句话气得发抖。“你想怎样？”她激动地说，“你要我采集指纹吗？还是拿真空吸尘器去收集毛发？”

“当然不，我们又不是为检察官找足以呈上法庭的证物；你很清楚，我们需要的是能给我们提供想法的线索，能告诉我们他把那两个女孩带到哪儿去了的线索。他不会把她们带回家，肯定另有一个为她们而设的地方。他先前一定去过那里，事先做好了准备。他虽然年纪小，行为古怪，但计划却相当缜密。即使那女孩死了，我敢打赌他也已经为她们选了上好的、舒适的坟墓。”

虽然他们在一起工作了很久，萨克斯仍无法适应莱姆的麻木不仁。她知道这是刑事鉴定家的一项特质，在恐怖的犯罪现场必须具备的冷酷，但对她而言实在很难做到。她知道优秀的犯罪现场鉴定人员的情感必须像电灯开关一样收放自如，也知道自己心中同样潜藏着冷淡的特

质，但她仍免不了抗拒。她时常因此感到恐惧，害怕这种疏离会让她的心变得永远麻木。

上好的、舒适的坟墓……

林肯·莱姆在想象犯罪现场时，说话的声音最有魅力。他对她说："继续，萨克斯，进入他，变成加勒特·汉隆。你在想什么？你的生活情况如何？你在这个小房间的每一分钟会做什么事？你最隐秘的心事是什么？"

莱姆曾告诉她，最优秀的刑事鉴定家就像天才的小说家一样，能想象自己就是笔下的角色，并能完全融入那个人的世界。

萨克斯再一次环顾这个房间。我十六岁，我是专惹麻烦的小子，我是孤儿，学校的同学都欺负我。我十六岁，我十六岁，我……

一个想法成形了。她得趁想法消失前赶快行动。

"莱姆，你知道哪里奇怪吗？"

"告诉我，萨克斯。"他温柔地鼓励着她。

"他是青少年，是吧？呃，我记得汤米·布里斯科，我十六岁时的约会对象，你知道他房间墙上都是什么吗？"

"在我那个年代，都是弗拉·福赛特[24]的海报。"

"没错。加勒特没有一张美女照片、《花花公子》或《阁楼》[25]海报。没有魔术卡，没有口袋怪兽，没有玩具。没有女歌手艾拉妮丝或席琳的唱片。没有摇滚歌手海报。我的天，他十六岁了，竟然连电脑都没有。"萨克斯的教女才十二岁，但她的房间简直就是一间小型电子科技展览室。

"那些也许太贵了，对养父母来说。"

"喂，莱姆，如果我在他这个年龄，想听音乐，我就会自己组装一台收音机。没有什么能阻挡青少年。是这些事都无法让他感兴趣。"

"非常好，萨克斯。"

或许吧，她心想，但这代表什么呢？记录下观察到的事，只是刑事鉴定科学家一半的工作；至于另外一半，更重要的那一半，是要从所观察到的事物中提取出有用的结果。

"萨克斯？"

"嘘……"

她正努力抛开真正的自我：那个来自布鲁克林的探员；大型通用汽车的爱好者；麦迪逊大道仙黛[26]公司的前时装模特儿；手枪射击冠军；留着一头长红发、指甲必须剪短，免得一紧张就把手指伸进发间猛挠头皮以至在美丽的皮肤上留下抓痕的女人。

完全把这个人抛开，眼前浮现出那个专惹麻烦、引起别人恐慌的十六岁少年。那个可能需要或想要以暴力劫走女人的人，那个需要或想要杀戮的少年。

我有什么感觉？

“我不在乎普通的娱乐、音乐和电视。我不在乎普通的性爱。”她说道，完全是自言自语，“我不在乎正常的人际关系，人就像虫子一样——应该被关起来。说清楚一点，我只在乎昆虫，它们是我唯一的安慰，唯一的娱乐。”她一面说，一面走到那排琉璃瓶前。接着，她看向脚下的地板。“椅子的痕迹！”

“什么？”

“加勒特的椅子……有轮子。椅子面对昆虫玻璃瓶，他经常前后滑动椅子，观察昆虫并描绘它们。天啊，他可能还会和它们说话，这些昆虫就是他生命的全部。”但是，木头地板上的转椅轮子的痕迹并没有延伸到最后一个玻璃瓶——这个瓶子是最大的一个，和其他瓶子隔了点距离，里面装的是一群黄蜂。这群小小的黄黑色的新月斑纹愤怒地爬动着，仿佛警觉到她的侵入。

她走到这个瓶子前，仔细看向瓶底，然后对莱姆说：“这里有个装满黄蜂的瓶子，我猜是他藏东西的地方。”

“为什么？”

“它的位置和其他瓶子不同，而他从不观察它——从椅子痕迹可以看出这点。而且，其他瓶子里都有水，装的是水生昆虫，只有这瓶是会飞的昆虫。这个主意很棒，莱姆——谁敢碰里面的东西呢？而且，瓶底有一英尺深的碎纸。我猜他一定把什么东西藏在里面了。”

“检查一下。”

她打开房门，向巴比奇太太借了一双皮手套。当巴比奇太太把皮手套拿来时，发现萨克斯正在看那个装有黄蜂的瓶子。

“你不是想碰这个瓶子吧？”她绝望地说，声音很小。

“正是。”

“啊，加勒特一定会发火。只要有人想动他的瓶子，他就会大吼大

叫。”

“巴比奇太太，加勒特已犯下重罪在逃，现在不必管他介不介意了。”

“但如果他偷偷溜回来，发现你动过它……我是说……这样可能会更加激怒他，把他推上绝路。”又来了，眼泪攻势。

“我们会在他还没溜回来前就找到他的，”萨克斯安慰她，“别担心。”

萨克斯戴上手套，拿了枕头套缠在裸露的手臂上。慢慢地移开筛网盖子，把手探进去。两只黄蜂停在她的手套上，旋即又飞开，其他黄蜂则完全无视于这侵入的不明物体。她小心翼翼，避免碰到蜂巢。

连螫一百三十七次……

她只往纸堆探入了几英寸，就找到一个塑料袋。

“找到了。”她把袋子拿出来。一只黄蜂在她盖回筛网前从瓶口溜出来，飞进屋子里。

萨克斯脱下皮手套，换上橡胶手套。她打开这个塑料袋，把里面的东西全倒在床上：一卷很细的钓鱼线；一些纸币零钱——加起来大概有一百块，还有四枚艾森豪威尔银币；另一个相框，里面放的是报上使用的那张加勒特的全家福，这是在夺走他父母和妹妹性命的那场车祸发生前一个星期拍的；一条短链子，上面串有一把老旧的、压扁的钥匙——很像汽车钥匙，但钥匙上面没有商标，只有一串数字。她把这些发现都报告给莱姆。

“很好，萨克斯，非常好。我不知道这代表什么，但至少已有个头绪。现在可以去主要犯罪现场了，到黑水码头区去。”

在离去前，萨克斯再次环顾整个房间。那只刚刚逃出来的黄蜂又飞回来了，正试图回到瓶里去。她很好奇，不知道它对其他同伴发出了什么样的信号。

“我跟不上了，”莉迪娅对加勒特说，“我没法走得那么快。”她直喘气，汗水不断从她脸上滴落，身上的护士服也已被汗水浸湿了。

“安静，”他怒斥道，“我得专心听，没空听你发牢骚。”

专心听什么？她很好奇。

他又拿出地图看了一次，带她往另一条路走。他们仍在松林中行进。虽然晒不到太阳，但她还是头晕目眩。她知道这是中暑的前兆。

他盯着她，目光又停在她的胸部。

他的指甲啪嗒作响。

酷热难当。

“求求你，”她低声说，快要哭起来，“我不行了，求求你。”

“闭嘴！我不会再说第二遍。”

一群小昆虫迎面飞来，她不小心吸进一两只，连忙吐出来，恶心地清理嘴巴。天啊，她太痛恨这个地方了，痛恨置身在森林里。莉迪娅·约翰逊讨厌户外活动，尽管大多数人都喜欢森林、游泳池和庭院，但她短暂易逝的快乐时光大部分都发生在室内：她的工作、与像她一样单身的同性朋友在星期五餐厅和玛格丽特叽叽喳喳地聊天、恐怖小说和电视、到购物中心疯狂采购、那些偶尔与男友共处的夜晚。

全部都是室内的欢愉。

户外让她想起她已婚友人邀约的露天餐会，让她想起围坐在游泳池畔看小孩拿着充气玩具戏水的家庭，想起郊外踏青，想起那些身材苗条穿着吊带裤袜的女人。

户外让莉迪娅想起一个她所期望但从未拥有过的生活，让她想起她的寂寞。

他带她走下另一条小径，朝森林外走去。树木突然消失了，取而代之的是眼前的一个大坑洞。这里是旧矿场，坑洞底部有一洼绿色的积水。她记得几年前，有许多小孩会来这里游泳，那时沼泽区还没扩大得吞没帕奎诺克河北岸的土地，环境也并没有变得如此诡异危险。

“快走吧。”加勒特说，歪头指向坑洞。

“不，我不下去。那里太可怕了。”

“别跟我说你想要什么鬼东西，”他怒道，“快走！”

他抓起她被胶带捆住的手，拉她走下陡峭的小路，来到一块岩石上。加勒特脱下上衣，俯身撩水弄湿满是红斑的皮肤。他挠着痒痒，抠着身上的疙瘩，又仔细端详自己的指甲，样子简直令人作呕。他抬头看着莉迪娅。“你要不也来一下？很舒服的。如果你愿意，可以把衣服脱了，下去游泳。”

她断然地摇摇头。一想到要在他面前赤裸身体，就让她惊惧不已。她在水边坐下，往脸上和手臂都撩了点水。

“别喝池塘的水，我这里有。”

他从石头后面拽出一个沾满尘土的粗布袋子，应该是他最近才藏在这里的。他从里面掏出一瓶水，还有几包奶酪花生的奶油薄脆饼。他吃了一包，喝掉半瓶水，然后把剩下的递给她。

她摇摇头，拒绝了。

“妈的！我又没有艾滋或其他传染病，你别把我想成那样。你需要喝点水。”

莉迪娅不理他，把脸凑近水面，喝了一大口水。池水很咸，还有金属味，恶心之至。她立刻把水吐掉，几乎要呕吐。

“天啊，我早说过了。”加勒特厉声说，再次把水瓶递给她，“里面什么动物的粪便都有，你别他妈的犯傻。”他把水瓶扔过去，她笨拙地用缠着胶带的手接住，喝了水。

清水一下肚，她整个人立即神清气爽起来，心情也放松了一些，于是开口问道：“玛丽·贝斯在哪儿？你把她怎么样了？”

“她就在这地区靠海的地方，在一间老银行家的屋子里。”

莉迪娅明白他的意思。“银行家”对卡罗来纳的人而言，是指住在大西洋海岸外天然礁石岛上的人，所以玛丽·贝斯应该在那座岛上。她也明白了为什么他们非要穿越人迹罕至、不易隐藏的沼泽区，一直往东走。他说不定在哪里藏了一条船，打算乘船由沼泽区经由内陆运河水路到伊丽莎白市，再越过艾巴玛湾到外岛去。

他继续说下去。“我很喜欢那里，那儿很干净。你喜欢海吗？”他说话的语气很有意思，像聊天一样，此时的他看起来完全正常。一时间，她的恐惧感立刻减轻了。但才过一会儿，他的神经又紧绷起来，全神贯注地倾听着什么声音，一根手指竖在唇边要她安静，愤怒地皱起眉头，似乎人性中阴暗的那一面又回来了。最后，他摇摇头，认为无论刚才听到的是什么声音，都不会构成威胁。他用手背擦擦脸，又抠着另一块红斑。“走吧，”他扭头示意向下到矿坑边的那条陡峭小路，“不远了。”

“到外岛要花一天时间，甚至更久。”

“你乱想什么，我们今天不去那里。”他冷笑着，好像她说了什么愚蠢的意见，“咱们要躲在这儿附近，让那些来找我们的混蛋超过我们。所以，咱们要在这里过夜。”他一边说，一边看向别处。

“过夜？”她绝望地低声地说。

加勒特没再多说什么，只催促她快点走上通向矿坑边和松树林的斜坡。

6

这个死亡现场吸引人的地方究竟是什么？

如同过去勘察过的数十个犯罪现场一样，阿米莉亚·萨克斯在“走格子”时，总会问自己这个问题。现在，她站在黑水码头区的一一二号公路路肩处，俯瞰着帕奎诺克河，又一次问自己。

这里是年轻的比利·斯泰尔鲜血四溅的陈尸处，是两个姑娘被挟持的地点，也是一位敬业警员的生命被上百只黄蜂彻底改变——也许就此结束——的地方。即使阳光火辣辣地直射着大地，黑水码头区的气氛仍是一片阴郁紧张。

她仔细观察这个地方。犯罪现场是一座陡峭的山丘，垃圾遍地，斜坡从一一二号公路路肩往下延伸到泥泞的河岸。只要是平坦的地方，就有柳树、柏树和丛生的杂草。河边有一个破旧锈烂的码头向外突出约三十英尺，码头末端向下倾斜，没入水面以下。

尽管河边不远处有一些崭新的豪宅，而这一带却没有人类居住活动的迹象。这些房子看起来都很贵，但萨克斯发现这个黑水码头的住宅区也和郡中心一样，荒凉得像一座鬼镇。她花了点时间才想明白为什么——虽然现在是暑假，这些住宅的院子里却没有小孩在玩耍。没有充气游泳池，没有脚踏车，没有婴儿车。这使她想起几小时前在路边看到的葬礼和那孩子的棺木。她强迫自己不去想它，把思绪拉回到眼前的工作上。

她把目光投回犯罪现场，警用黄色隔离带圈住了两个地方。靠近水边的隔离区里有一棵柳树，树旁有几束鲜花——这是加勒特挟持莉迪娅的地方。另一个隔离区是空旷的泥地，周围有一圈树丛。昨天那小子就是在这里杀死比利·斯泰尔、绑走玛丽·贝斯的。这个现场中央的地面上有一些浅浅的坑洞，是玛丽为寻找印第安古箭头或其他遗物而挖开的。离现场中央约二十英尺的地方有一个用喷漆画出的轮廓，标明比利尸首的位置。

用喷漆？她心想，觉得十分沮丧。这些警员显然缺乏犯罪现场调查的经验。

一辆郡警巡逻车驶近停在路肩，从车上下来的是露西·凯尔。这位女警朝萨克斯冷冷地点点头：“在他的房间找到什么东西了吗？”

“一点点。”萨克斯不想说太多，向山坡下点点头。

耳机里传出莱姆的声音。“现场被践踏的情况像照片上显示的那么糟糕吗？”

“这里就像有一群牛走过，至少有二十几个脚印。”

“混蛋。”莱姆低声说。

露西听见萨克斯的批评，但没多说什么，只远眺运河与支流交汇的地方。

萨克斯问：“那就是他用来渡河的船吗？”她看见有条小船停泊在对岸的泥泞中。

“是的，”杰西·科恩说，“不过这条船不是他的，是他从上游某户人家偷来的。你想搜查那条船吗？”

“待会儿再说。你先告诉我，哪边是他不可能过来的方向？我是说昨天他杀害比利的时候。”

“不可能？”杰西有点纳闷，但还是指着东方，“那里什么都没有，只有沼泽和野草，连船都没办法停。所以，他要么是沿着一一二号公路一路走来下到河边的；要么就是划船过来的，因为那条船停在那儿。”

萨克斯打开鉴定工具箱，对杰西说：“我需要一点附近泥土的采样。”

“采样？”

“我是说范例，就是样本。”

“只要附近的泥土吗？”

“没错。”

“没问题。”他回答。但又马上问：“为什么？”

“如果我们能发现和这里的样本不符合的土壤，就可能是加勒特从藏匿那两个女孩的地方带来的。”

“但也可能，”露西说，“是来自莉迪娅的花园，或玛丽·贝斯的后院，又或者是几天前来这里钓鱼的孩子带来的。”

“的确有此可能，”萨克斯耐心地说，“但无论如何，我们还是有必要这么做。”她交给杰西一个塑料袋。他大步走开，十分热心地帮忙。萨克斯开始走下山坡，几步后又停下，再次打开鉴定工具箱——里面没有皮筋。她注意到露西·凯尔法式发辫的末端上系着几根。“可以借我几根吗？”她问，“你头上的皮筋。”

这位女警愣了一下，随即解下递给她。萨克斯张开皮筋套在鞋子上，解释说：“这样我才知道哪个脚印是我的。”

好像这样就能解决现场的混乱似的，露西心里嘀咕着。

她继续往犯罪现场走去。

“萨克斯，你找到什么了？”莱姆问。这里的通话信号比刚才还糟糕许多。

“现场的情况无法看清楚，”她说，研究着地面，“太多的脚印。在最近的二十四小时中至少有八到十个人走过这里。不过我知道事情是怎么发生的——玛丽·贝斯本来是跪在地上，有个男人的脚印从西边过来——从运河的方向。这个人是加勒特，我记得杰西找到的那只鞋子鞋底的纹路。玛丽·贝斯站起来，不停地后退。接着有第二个男人鞋印从南边过来，应该是比利的。他跑下河岸，速度很快，留下的鞋印几乎只有脚尖部分，所以他应该是冲过来的。加勒特靠近他，两人扭打在一起。而后比利退到一棵柳树旁，加勒特继续逼近，再次发生更激烈的打斗。”阿米莉亚审视比利陈尸地的白色轮廓线，“加勒特先用铲子打中比利的头，使他倒下。头部受的伤还不致死，但加勒特趁他倒在地上时，又用铲子攻击他的颈部，这才是致命伤。”

杰西惊讶万分，呆呆地露出傻笑。他们看到的是同一个陈尸轮廓，但自己看到的东西好像和她完全不一样。“你怎么知道得这么详细？”

她心不在焉地说：“看血迹。这里有几滴血迹，”她指着地面，“血滴连续约有六英尺长，应该是从比利的头部流下的；而这些大量喷溅出来的血迹，一定是从颈动脉或静脉喷出的，这应该是他倒在地上的时候喷出来的……好了，莱姆，我要开始勘查了。”

她开始走格子，一步一步走，眼睛盯着泥土和杂草，盯着结瘤的橡树和柳树，盯着头上的树枝。（“犯罪现场是三维空间的，萨克斯。”莱姆经常提醒她。）

“那些烟蒂还在那里吗？”莱姆问，“把它们收集起来。”她转向露西。“那些烟蒂，”她说，朝地上点点头，“为什么没把它们捡起来？”

“哦，”杰西代替露西回答，“那些都是内森的。”

“谁？”

“内森·格鲁默，我们的一位警员。他一直想戒烟的，但就是戒不掉。”

萨克斯叹了口气。任何在犯罪现场抽烟的警员，都应该被停职，但她强忍住没跟他们说。她仔细勘查了现场，却完全徒劳无功，所有可见的纤维、碎纸或其他证物都被破坏或弄乱了。她走向今天早上发生的挟持现场，拉起封锁带钻了进去，开始绕着那棵柳树走格子。她忍着令人发昏的酷热，前后来回走动勘查。“莱姆，这里的线索不多……不过……

等等，我好像发现什么了。”靠近水边的地方有一道白色的亮光。她走过去，小心翼翼地捡起一团纸巾。此时，她的膝盖突然疼痛难当，困扰她多年的关节炎又犯了。她心想，与其做伸展运动，不如去追踪嫌疑犯。“又是纸巾，跟刚才在房间里找到的很像，莱姆。不过这团纸巾上有血，相当多。”

露西问：“这是加勒特扔掉的吗？”

萨克斯细看纸巾。“不清楚，我只能确定这不是昨天扔的。纸巾沾上的湿气不多，晨露至少应该会把它泡烂一半。”

“非常好，萨克斯。你从哪儿学来的？我不记得教过你这招。”

“你教过，”她仍心不在焉地说，“你的教科书，第十二章，关于纸张。”

萨克斯走向水边，搜查那艘小船。船里没有任何发现。接着她问：“杰西，你能划船带我过去吗？”

当然，他仍然相当乐意，但她不知道这种热情在他第一次开口邀请她喝咖啡之前，还能维持多久。露西没有询问任何其他人的意见，也跟着跳上小船。他们离岸划出，默默地越过河流。河面波浪起伏，水流湍急得让人吃惊。

抵达对岸，萨克斯在泥地上发现一些脚印——有莉迪娅的护士鞋踩出的清晰痕迹。还有加勒特的脚印——一只光脚，另一只慢跑鞋的鞋印她已相当熟悉。她跟着脚印走进树林，这些脚印一直通往埃德被黄蜂螫晕的狩猎小屋。萨克斯停下脚步，气急败坏。

搞什么鬼？这里到底是怎么回事？

“天啊，莱姆，这个现场看来像被清扫过了。”

歹徒时常会用扫帚甚至落叶吹风机来破坏现场或弄乱现场证物。

杰西说：“哦，那是直升机吹的。”

“直升机？”萨克斯问，完全愣住了。

“嗯，是啊。是救援直升机，过来接走埃德。”

“但就因为这样，直升机螺旋桨的气流把现场全破坏了！”萨克斯说，“标准的程序是把伤患移出犯罪现场，再让直升机降落。”

“标准程序？”露西·凯尔有点恼火，“对不起，是我们太担心埃德的安危了，一心只想救他的命。”

萨克斯不想多说。她慢慢走进小屋，没有惊扰绕着破碎蜂巢飞舞的数十只黄蜂。不过，无论舍弗尔警官是否曾在小屋里看到地图或其他线索，现在全都不见了。直升机的强风从屋外灌进来，刮起了屋内表层的泥土，因此想采集泥土标本也已经不可能了。

“咱们回实验室吧。”萨克斯对露西和杰西说。

他们回到河边，后面突然传来一声崩塌的声音，一个壮汉从黑柳树旁的一簇灌木丛中钻出来，拖着沉重的脚步向他们走来。

杰西想掏枪，但他还没来得及把手枪抽出枪套，萨克斯就已把那把借来的史密斯·韦斯手枪拔了出来，拉下扳机保险，对准这个侵入者的胸口。这个人呆住了，双手摊开，惊讶地瞪大眼睛。

他身材高大，蓄着胡子，头发绑成一条辫子。穿着牛仔裤、灰色T恤、牛仔背心和靴子，这让她有似曾相识的感觉。

这个人在哪里见过？

直到杰西叫出这个人的名字，她的记忆才被唤醒：“瑞奇。”

这是今天早些时候他们在郡政府大楼外看见的那三个人中的一个。瑞奇·卡尔波——她记得这个不寻常的名字。萨克斯还记得他和朋友斜睨她的身体又鄙视托马斯的样子。她的枪继续指着他，通常她不会这样；好一会儿后，她才慢慢把枪口指向地上，锁上保险，插回枪套。

“抱歉，”卡尔波说，“我不是有心吓着你们的。你好，杰西。”

“这里是犯罪现场。”萨克斯说。

在耳机中，她听见莱姆的声音：“谁在那儿？”

她背过身去，对着麦克风小声说：“我们今天早上看见那三个被释放出来的人中的一个。”

“我们在这里查案，瑞奇，”露西说，“你别来妨碍我们。”

“我也不想妨碍你们，”他说，转头看向树林，“但我和大家一样，有权利追求这一千块。你们不能禁止我来这里看看。”

“什么一千块？”

“活见鬼，”萨克斯朝着麦克风叫道，“那是赏金，莱姆。”

“啊啊，天哪，真是雪上加霜。”

在破坏犯罪现场和妨碍侦查的主要因素中，最要命的就是赏金和好

奇的民众。

卡尔波解释："是玛丽·贝斯的母亲提供的。那女人很有钱，我敢打赌，如果到晚上她女儿还没回来，她一定会把赏金加到两千块。"他转身看着阿米莉亚，"我不会给你惹任何麻烦的，小姐。你不是本地人，所以你一定把我当成混混了——我听见你对着对讲机说什么释放的事。顺便提一句，我喜欢看书胜过看电影。你一定不知道这事，不过没关系，只要你脸上别再露出太多的惊讶就更好了。杰西，你们告诉她，去年是谁去营救在迪斯默尔沼泽地失踪的少女？是哪个英雄深入险境，搜遍了整个郡找人？"

杰西说："是瑞奇和哈瑞斯·托梅尔，他们在她失踪三天后在沼泽区发现了她。那时她已经死了，没等得及他们赶到。"

"我们差点儿就成功了，"卡尔波嘟囔着说，"都怪哈瑞斯，不想弄脏靴子。"

"很好，"萨克斯口气强硬地说，"我只希望你没有让我们错过找到那两个女孩的机会。"

"不会的，我不会让你们有理由把土倒在我身上。"卡尔波转身，踏着大步离开了。

"土？"萨克斯问。

"哦，意思就是生气。"

她回报莱姆，告诉他遇到这个人的事。

他不理会他。"我们没时间管当地人的事，萨克斯。我们得继续找线索，动作要快，把你找到的东西都带回来。"

当他们坐上船掉转头划过运河时，萨克斯问："这个人有多麻烦？"

"卡尔波吗？"露西回答，"他是个游手好闲的人，爱抽大麻也爱酗酒。但他除了在酒吧打伤别人的下巴外，没出过更大的乱子。我猜他在某处有一个酿酒厂，即使奖金有一千块，我也不觉得他会愿意为这事花太多气力。"

"他和他两个同伴做过什么事？"

杰西问："哦，你见过他们了？呃……西恩——那个最瘦的——和瑞奇都没有正式工作，他们有时帮人清理垃圾或打一天的零工。哈瑞斯·托梅尔好几年前上过大学，他总是琢磨着想做一些生意，但到目前为止还没听说他赚到什么钱。假如这三个家伙身上有钱，表示他们一定在经营私酒。"

“酿月光酒吗？你怎么不逮捕他们？”

杰西沉默了一下才又开口：“在这里，有时候你会自找麻烦，有时候又不想。”

萨克斯明白这句话里暗藏着深刻的执法者哲学。在南方，你很难严格要求这些人。

他们又回到南岸的犯罪现场旁边。萨克斯不等先下船的杰西把手伸给她，就已经跳出了小船。不过，杰西还是把手伸了出来。

突然间，河上有个巨大、阴暗的物体映入眼帘。这是一艘黑色的平底货船，有四十英尺长；船从运河上游驶来，驶过他们，朝河流汇合处而去。船身上有几个大字：戴维特公司。

萨克斯问：“那是什么？”

露西回答：“镇外一家公司。他们利用迪斯默尔沼泽地和内陆水路，把沥青或焦油纸之类的货物运送到诺福克郡去。”

莱姆也通过无线对讲机听见了。他说：“问问案发时间现场有没有船只经过，把船员名字记下来。”

萨克斯问了露西，但她说：“我已经问过了。案发后我和吉姆首先做的就是这件事，”她说得很干脆，“答案是否定的。不仅如此，我们还问过镇里所有平常上班会经过运河路和一一二号公路的人，但都是无功而返。”

“这个做法很不错。”萨克斯说。

“只是标准程序而已。”露西冷冷地说，大步走回车上，像一个终于抓到机会狠狠羞辱拉拉队长一番的高中丑女生。

7

“我不会让他做任何事，除非你们把空调拿到这里来。”

“托马斯，我们没时间了。”莱姆厉声说道，然后又指挥着搬货进来的工人们，要他们把从州警察局借来的装备放在指定位置。

吉姆·贝尔说：“史蒂夫正在想办法，不过可能没有我想的那么简单。”

“我不需要空调。”

托马斯耐心地解释道："我担心的是你的自主神经有异常反射。"

"我没听说过温度对血压不好，托马斯，"莱姆说，"你在哪儿读过吗？我没读过，也许你可以告诉我从哪儿看来的。"

"别讽刺我，林肯。"

"哦，我是那种会讽刺的人吗？"

助理托马斯给贝尔详细解释："高温会使身体的组织开始排汗，流汗导致血压上升和刺激增加，而这可能会造成自主神经出现异常反射，其结果是要他的命。我们需要空调，就这么简单。"

在莱姆雇佣过的众多助理中，托马斯是唯一能持续超过几个月的人。其他人不是主动辞职，就是突然被解雇。

"把电源插上。"莱姆对一位警员说，这个人正把一台破旧的气相色谱分析仪推进房里。

"不行。"托马斯双臂交叉抱在胸前，挡在延长线的插座前。那位警员看着他的脸，不安地踌躇着，似乎不打算和这个态度相当执著的年轻人起冲突，"等空调送来开始运行……才能把电源插上。"

"老天爷。"莱姆的脸皱成一团。最令四肢麻痹者感到沮丧的事，便是不能够尽情发怒。自从发生意外后，没过多久莱姆便明白了一件事：即使是像走路或握紧拳头那样的简单动作（更别提乱扔一两件重物——那是莱姆的前妻布莱恩最喜欢的娱乐），都能适当宣泄愤怒。"如果让我生气，我可能会发生痉挛。"莱姆恼火地说。

"两种都会置你于死地——和自主神经异常反射一样。"托马斯说这句话时，脸上刻意地露出笑容，使得莱姆更加恼怒。

贝尔战战兢兢地说："再给我五分钟。"他离开房间，其他警员则继续把设备搬进来。气相色谱分析仪还是没插上电。

莱姆审视着这台机器，很想知道如果自己的手指能再次触摸物体，那感觉将是怎样的。他左手的无名指还有触觉，能隐隐感觉到触摸物体时的压力。但真正抓握物体，感觉其材质、重量、温度……这些都已是难以想象的事了。

当莱姆从犯罪现场的意外中苏醒过来时，纽约市警察局的泰瑞·多宾斯医生就坐在莱姆床边，对他说了一堆安慰人的老话。莱姆曾以为，他就此已经历、也已撑过该承受的所有痛苦了。但医生却没告诉他后来竟然还有其他症状，就像潜伏的病毒般躲藏在体内，随时有可能发作。

过去的几年中，他又再次经历过新的绝望和挫败。

现在，他连气都不能生。天哪，这里有两个被挟持的女人和一个逃亡的凶手。他多么希望能像以前一样火速赶到犯罪现场，走格子，从地上找出难以理解的证物，透过精细显微镜的观察，踱步思考后做出结论。

他想回到工作中去，而不必担心他妈的酷暑会要他的命。他又想起了韦弗医生的妙手，想起了手术。

“你怎么突然安静了，”托马斯谨慎地说，“在暗地打什么主意？”

“我没有暗地里打主意。请你把气相色谱分析仪的电源插上好吗？它需要时间预热。”

托马斯犹豫了一下，然后走到仪器前，插电启动。接着，把剩下的装备放在纤维板桌上。

史蒂夫·法尔走进房间，吃力地抱着一台开利牌空调。这位警员的力量显然和身高成正比，唯一透露出他有些吃力的，就是他那对大耳朵变得通红。

他喘着气说：“这是我从城市规划局偷来的，反正我们不太喜欢他们。”

贝尔帮法尔把空调安在窗户上。过了一会儿，凉风便开始徐徐送入房间。

一个人影出现在门口——事实上，他几乎塞满了整个门。一个二十出头的男人，双肩魁梧，前额凸出，他身高六英尺五英寸，体重接近三百磅。莱姆以为这个人是加勒特的亲戚，是来威胁他们的。但这个人却以尖细、羞涩的声音说：“我是班尼。”

房里的三个人看向他，而他则不安地盯着莱姆的轮椅和脚。

贝尔说：“有什么事吗？”

“呃，我想找贝尔先生。”

“我就是贝尔警长。”

他的眼光仍充满惊讶地观察莱姆的脚，停了好一会儿才移开。他清清喉咙，吞了口口水。“噢……呃……是这样的……我是露西·凯尔的外甥？”他的语气像是在问问题，而不是陈述事实。

“哦，我的刑事鉴定助手！”莱姆说，“太好了！你来得正是时候。”

他又瞄向他的腿，他的轮椅。“露西阿姨没说——”

没说什么？莱姆很想知道。

“——没说任何关于刑事鉴定的事，”他喃喃说，“我只是个学生，在艾维利的北卡罗来纳大学读研究生。呃……你是什么意思，先生，‘正是时候’？”这个问题是问莱姆，但班尼的目光却看着警长。

“我的意思是：到那张桌子跟前去，马上就会有一些样本送来，我要你帮我分析它们。”

“样本……好吧。是哪一种鱼呢？”他问贝尔。

“鱼？”莱姆回答，“鱼？”

“是什么，先生，”这个大块头男人柔声说，仍看着贝尔，“我很高兴帮忙，不过我得先告诉您，我的经验不是很丰富。”

“我们说的不是鱼。我们说的是犯罪现场的样本！你想到哪儿去了。”

“犯罪现场？呃，我不知道。”班尼对警长说。

“你可以直接对我说话。”莱姆厉声纠正他。

这个人的脸泛起一阵红潮，眼神变得十分紧张。他强迫自己看着莱姆，头部却开始微微发抖。“我只是……我是说，他是警长。”

贝尔说：“不过这里是由林肯做主。他是从纽约来的刑事鉴定专家，是来帮我们解决难题的。”

“当然。”班尼的眼睛看向轮椅，看向莱姆的脚，看向吹吸控制器，最后停在地板上。

莱姆觉得自己不喜欢这个人。他的表现似乎表明这位刑事鉴定家像是马戏团里最怪异的畸形人。

他也怪阿米莉亚·萨克斯——都是她搞出了这次意外事件，硬是把他拖离鲨鱼细胞和韦弗医生的双手。

“呃，先生……”

“叫我林肯就可以了。”

“问题是，我攻读的是海洋动物社会学。”

“这是什么？”莱姆不耐烦地问。

“基本上是，研究海洋动物生命的行为。”

哦，很好，莱姆心想。我找来的助手不只患有残障恐惧症，还是个鱼类专家。“嗯，没关系。你是学科学的，一就是一，二就是二。你会使用气相色谱分析仪吧？”

“是的，先生。”

“复合式和比较式显微镜呢？”

他肯定地点点头，但肯定的程度还达不到莱姆喜欢的标准。“但是……”他看了贝尔一下，然后又把目光拉回到莱姆的脸，“……露西阿姨只是要我来这里，我不知道她的意思是要我帮你……我不知道……我是说，我还有课——”

“班尼，你必须帮助我们。”莱姆简短地说。

警长解释说：“加勒特·汉隆。”

班尼用庞大的脑袋想了一下这个名字。“哦，那个在黑水码头的小子。”

警长向他说明了挟持事件和埃德·舍弗尔被黄蜂攻击的经过。

“唉，我真替埃德难过，”班尼说，“我在露西阿姨家遇到过他一次，还有——”

“所以我们需要你。”莱姆说，试图把话题引回追踪上来。

“他把莉迪娅带到哪里去了，我们没有半点线索，”警长继续说，“而我们援救她们的时间已经不够了。还有，呃，正如你所见……莱姆先生，他需要有人帮忙。”

“这……”他抬起头，但不是看向莱姆，“可是我快要考试了，应该去学校上课才对。”

莱姆耐着性子说：“我们真的没有选择，班尼。加勒特超前我们三小时，他可能在任何时间杀掉他的任何一个人质。”

班尼环顾土灰色的房间，想寻求脱身的理由，但一无所获。“也许我能在这里留一会儿，先生。”

“谢谢。”莱姆说。他对控制器吹了口气，绕过堆放仪器设备的桌子停了下来。观察一下，然后越过仪器看着班尼，“好了，如果你先帮我换一下导尿管，我们就能开始工作了。”

这位大个子男人一脸惊讶。低声说：“你要我帮你……”

“开玩笑的。”托马斯说。

但班尼却没笑出来。他只是不安地点点头，带着一副北美野牛般的表情走到气相色谱分析仪前，开始研究仪器的控制板。

萨克斯跑进郡政府大楼的临时实验室，杰西以同样的速度紧跟其后。

露西更加从容不迫，过了一会儿才走进实验室。她跟侄子打了个招呼，并把萨克斯和杰西也介绍给他。萨克斯拎起一堆袋子。“这是从加勒特的房间找来的证物，”她说，然后举起另一堆袋子，“这是来自黑水码头，主要犯罪现场的。”

莱姆看着这些袋子，十分气馁。除了物证太少之外，莱姆又想到先前的困扰：他必须分析证物，却对附近的环境一无所知。

如鱼离水……

得想个办法。

“班尼，你在这里住了多久了？”莱姆问。

“从出生到现在，先生。”

“很好。这个州一般地区称为什么？”

他清清喉咙。“我猜是北部沿岸平原。”

“你有朋友专攻这个地区的地理学吗？或者制图学？博物学？”

“没有，他们都是海洋生物学家。”

“莱姆，”萨克斯说，“我们在黑水码头看见一艘货船，记得吗？它载运的是附近一家工厂的沥青或焦油纸。”

“亨利·戴维特的公司。”露西说。

萨克斯问：“那家公司有地质学家吗？”

“我不知道，”贝尔说，“但戴维特本人是工程师，在那里住了很多年。也许他对那个地方的了解已不逊于任何人。”

“请你打个电话给他，行吗？”

“没问题。”贝尔出去了。一会儿后又回到实验室，“我联络上戴维特了，他的员工中没有地质学家，但他说他自己或许可以帮上一点忙。他半小时之内就会赶过来。”接着警长又问：“那么，林肯，你打算怎么实施追踪呢？”

“我在这里坐镇，和你与班尼一起研究分析证物。另外，需要成立一支搜索小组到黑水码头区去，到杰西看见加勒特和莉迪娅消失的地方。我会靠这些证物呈现的线索，尽可能地引导小组行动。”

“你想要谁加入这支小组？”

“小组由萨克斯负责，”莱姆说，“让露西跟她去。”

贝尔点点头，但莱姆注意到露西对这一连串命令没有半点反应。

“我志愿参加。”杰西说。

贝尔看向莱姆。莱姆点点头，然后说：“再加一个就够了。”

“才四个人？就这样？”贝尔问，皱起眉头，“天啊，我有几十个志愿者。”

“不用了，办这种案子人少一点比较好。”

“谁是第四个？”露西问，“梅森·杰曼吗？”

莱姆望向门口，看见门外没人。他压低声音说：“梅森的来历是什么？他有一些背景，我不喜欢有历史记录的警察。我喜欢单纯简单的人。”

贝尔耸耸肩。“他以前过得挺艰辛的。他在帕奎诺克河北岸长大，生在错误的那一岸。他父亲想做点生意改善家境，就从事了月光酒生意，后来被缉私员查获时竟自杀身亡。梅森是从屈辱中爬起来的。我们这里有个说法——太贫乏的不能上漆，太骄傲的不能粉刷。那就是梅森。他总是抱怨不受重视，得不到他要的东西。他是个有野心的人，但在这个镇上，他的野心却毫无用处。”

莱姆说：“他一直在追踪加勒特。”

“你说得没错。”

“为什么？”

“梅森只是请求负责侦破那个案子，我之前提过了——那个在黑水码头区被黄蜂螫死的女孩，梅格·布兰查德。说实话，我认为那被害人和……你明白吧，和梅森有一些关联。也许他们曾约会过，也许还有其他瓜葛——我不知道。他真的很想抓住加勒特，却无法让那件案子成立并控告他。老警长退休以后，虽然他比我年长，而且资历也比我深，但镇民代表却都反对他，我才得到这个职务。”

莱姆摇摇头。“我不希望有急躁的人加入这次行动，挑别人吧。”

“奈德·斯波托？”露西提议。

贝尔耸耸肩。“他是好人，没问题，枪法也不错。但他不轻易开枪，除非确定已到必要关头的时候。”

莱姆说：“只要确定梅森不会靠近搜索队就行了。”

“他一定会不高兴。”

“那可不是我们要关心的事儿，”莱姆说，“找点其他事情让他做，一些看上去很重要的事。”

“我会尽量想办法。”贝尔说得不太有把握。

史蒂夫·法尔探头进房间。“我刚和医院联络过了，”他大声说，“埃德的情况还很危险。”

“他说什么话了吗？关于他看到地图的事？”

“一个字也没有。仍然昏迷不醒。”

莱姆转向萨克斯。“好……你们出发吧，到黑水码头线索中断的地方，听我下一步的指示。”

露西难以置信地看着那几个证物袋：“你真的认为这是找到那两个女孩的唯一方式？”

“我知道它是。”莱姆简短地说。

她怀疑地说：“对我来说这太不可思议了，简直像变魔术一样。”

莱姆笑道：“哦，的确是这样。变戏法，从帽子里抓出兔子。但记住，直觉是基于……基于什么，班尼？”

这个大男人清清喉咙，又摇摇头：“呃……我不太清楚你的意思，先生。”

“直觉是基于科学，就这样。”他看向萨克斯，“我一有发现就会通知你。”

这两个女人和杰西一起离开了实验室。

现在，珍贵的证物已摆在莱姆面前，熟悉的仪器已预热好备用，人员调度问题也已处理完毕。林肯·莱姆把头靠在轮椅背的靠枕上，看着萨克斯拿回来的袋子——也许出于自愿，也许勉强自己，也许只是想让他的心神去漫游双脚不能走到的地方，触碰他的手无法感觉的东西。

8

警员们议论纷纷。

走廊上，梅森·杰曼靠在郡警察局办公室门边的墙上，双手抱在胸前，仔细地听他们说些什么。

“我们怎么能只杵在这儿，什么都不做？”

“不不不……你没听见吗？吉姆已经派了一支搜索小组。”

“是吗？没有啊，这我可没听说。”

妈的，梅森心想。我也没听说这件事。

“露西、奈德和杰西，还有那个从华盛顿来的女警。”

“错了，她是从纽约来的。你没看见她头发的颜色吗？”

“我才不在乎她头发是什么颜色，我只在乎要怎么找到玛丽·贝斯和莉迪娅。”

“我也和你一样，我只是说……”

梅森的心绷得更紧了。只派四个人去找昆虫男孩？贝尔难道疯了吗？

他大步冲向警长办公室，在走廊上差点和贝尔撞上——他刚从贮藏室出来，里面正是那个坐轮椅的怪家伙，以及为他安排的各种设备。贝尔一脸惊讶地看着梅森这位资深警官。

“嘿，梅森……我正要找你。”

表情别太僵硬，不过，似乎没办法。

“我想请你到瑞奇·卡尔波那里去一下。”

“卡尔波？为什么？”

“苏·麦康奈尔提供赏金给找到玛丽·贝斯的人，而他想得到这笔钱。我不希望他搞砸这次的搜救行动，所以你得好好看住他。如果他不在家，你就在那里等到他回来。”

梅森完全不理会这个奇怪的要求。“你派露西去找加勒特，没有告诉我。”

贝尔上下打量他。“她和几个人到黑水码头去了，看能不能发现他的

踪迹。”

“你应该很清楚我想参加搜索小组。”

“除了你，我没法派任何人去看住卡尔波。他今天已经去过黑水码头一次了，我们不能让他坏了事。”

“少来这套，吉姆。别糊弄我了。”

贝尔叹了口气。“好了，你想听实话？就是因为你一心一意想抓住那小子，所以我才决定不派你去。这是人命关天的事，我不想有任何闪失。我们必须找到他，而且必须在最短的时间里。”

“我也这么想，吉姆。你应该知道，我已经追踪那小子三年了。我真不敢相信你竟然把我排除在外，而把案子交给那个怪人——”

“喂，你的话太多了。”

“少来这套。我对黑水码头的了解胜过露西十倍。我在那里住过，你忘了吗？”

贝尔压低声音说：“你太想抓住他了，梅森，这可能会影响你的判断。”

“这是你的想法，还是他的？”梅森用头指向那个房间，他听见房间里有轮椅发出的怪异的嘶嘶声，使他想起牙医的钻头。贝尔请这个怪人来帮忙可能造成许多问题，后果严重得让梅森不敢多想。

“算了吧，事实就是事实。全世界的人都知道你对加勒特的想法。”

“但是全世界的人都站在我这边。”

“够了，我的话说了就算，你必须服从命令。”

梅森惨然地笑了笑：“所以，我现在在保护一个酿月光酒的红脖子[27]。”

贝尔看向梅森身后，向另一位警员招手。“喂，弗兰克——”

一位身材高大的、圆滚滚的警员慢悠悠地向他们走来。

“弗兰克，你现在和梅森一起去瑞奇·卡尔波那里。”

“要申请逮捕令吗？他干了什么？”

“不用，不需要文件，梅森会告诉你细节。如果卡尔波不在就等着他，要确定不让他和他兄弟接近搜索小组。明白吗，梅森？”

梅森没有回答，径自转身离开。他的上司贝尔在后面喊道：“这样做对大家都好。”

我可不这么认为，梅森心想。

“梅森……”

他还是一言不发，大步走进警员办公室，弗兰克旋即也跟着走进去。办公室有几个穿着制服的警员聚在一起聊天，谈论昆虫男孩、漂亮的玛丽·贝斯和比利·斯泰尔那次不可思议的带球回跑九十二码。梅森没有和这些同事打招呼，直接走进他的办公室，从兜里掏出一把钥匙。他打开办公室抽屉的锁，拿出另一个弹匣，上面装有六发点三五七口径的子弹。他把弹匣塞进皮套，挂在腰带上，走到办公室门口，以盖过办公室其他人聊天声的音量，挥手向内森·格鲁默——年约三十五岁、黄红色头发的警员大喊：“格鲁默，我要去和卡尔波谈谈，你跟我来。”

“可是，”弗兰克举着刚从办公室隔间里拿出的帽子，慢条斯理地说，“我想吉姆是让我陪你去。”

“我要内森去。”梅森说。

“瑞奇·卡尔波？”内森问，“他和我的过节就像油和水。他因酒醉驾车被我抓过三次，最后一次我还把他修理了一顿。我看还是让弗兰克去吧。”

“是啊，”弗兰克十分赞同，“卡尔波的堂兄和我岳父是同事，他把我当成亲戚，肯定会听我的话。”

梅森冷冷地看着内森。“我要你去。”

弗兰克继续努力。“但吉姆说——”

“我要你现在就来。”

“别这样，梅森，”内森冷冷地说：“你有你的做法，但别把我扯进去。”

梅森看着内森办公桌上一个精致的绿头鸭雕像，这是他最近才刚刻好的。这个人真有点天分，梅森心想，然后对他说：“你准备好了吗？”

内森叹了口气，站了起来。

弗兰克问：“但我该怎么对吉姆说？”

梅森没有回答，径自走出办公室，内森跟在后面，向梅森的巡逻车走去。两人上了车，梅森觉得一股炽热之气包裹着他，便急急地发动引擎，将空调开到最强。

他们系好安全带，完全遵照巡逻车车门上的标语——所有负责任的市民都应系上安全带。接着，梅森说："你听好，我现在——"

"啊，梅森，别这样，我刚才只是觉得这样做比较好。我是说，去年弗兰克和卡尔波——"

"你闭嘴，注意听就行了。"

"好好，我听。但你不用这样说话……好，我在听。卡尔波这次又干了什么事？"

梅森没回答他的问题，只反问他："你的鲁格呢？"

"我的猎鹿来复枪？M77？"

"没错。"

"在货车上，在我家。"

"上面装了高倍瞄准镜吗？"

"当然装了。"

"我们到你家去拿。"

他们驶出停车场，一转上大街，梅森便拨了"胶姆糖球机"——车顶上的旋转红蓝警示灯——的开关。他没开警笛，加速驶离镇子。

内森往嘴里塞了一把印第安红人牌烟草，跟吉姆在一起时是不可能这么做的，但梅森却不介意。"鲁格枪……原来如此，你是为了这个才叫我来，而不要弗兰克。"

"你说对了。"

内森·格鲁默是警察局里最准的神枪手，甚至是帕奎诺克郡里数一数二的角色。梅森曾见过他在八百码外，一枪就撂倒一头大雄鹿。

"那么，等我拿了来复枪，还要去卡尔波家吗？"

"不。"

"那我们去哪？"

"我们去打猎。"

"这儿的房子真漂亮。"阿米莉亚·萨克斯赞叹道。

她和露西·凯尔正开车经过运河路，从镇中心往黑水码头开。杰西·科

恩和奈德·斯波托——身材矮壮结实、年近四十岁的警员——开着另一辆警车跟在她们后面。

露西扫了一眼这些高高在上俯瞰运河的房舍，继而将目光投向萨克斯先前就注意到的雅致的新住宅区，但没多说什么。

这些房子的庭院呈现出荒凉的景象，也没有任何孩子出现，这让萨克斯再次感到诧异。这里和田纳斯康纳镇的街上一样。

没有小孩，她再度想到。

接着她告诉自己：别想太多。

露西右转驶上一一二号高速公路，不久便把车停在路肩。此地正是他们一个半小时前停车的地方，从这里可以俯瞰犯罪现场。杰西开的警车在她们后面停下，四个人一起走下斜坡来到河边，登上小船。杰西仍坐在挂桨的位置，口中喃喃地说："兄弟们，向北帕奎出发。"他的口气相当沉重，一开始萨克斯以为他在开玩笑，但她随即发现他和其他人脸上都没有笑容。到达河对岸后，他们下了船，循着加勒特和莉迪娅的足迹走到埃德·舍弗尔被黄蜂攻击的狩猎小屋，又往树林的方向走了五十英尺，直走到足迹完全消失的地方。

在萨克斯的指示下，他们以扇形散开，排出一个逐渐扩展开来的圆形队形，向四周搜寻所有加勒特留下的痕迹。在一无所获后，他们又向中心聚拢，回到足迹消失不见的地方。

露西对杰西说："你知道那条路吗？前年那些吸毒者在被弗兰克·斯特吉斯发现后逃跑的小路？"

他点点头，然后对萨克斯说："那条路大概在北边五十码外的地方。"他伸手指出那个方向，"加勒特可能也认识那条路，那是穿越附近森林和沼泽区的最佳路线。"

"咱们去那儿查。"奈德说。

萨克斯暗自盘算该如何处理这迫在眉睫的冲突，最后断定似乎只有一个方法解决：正面冲突。软弱退让是无法成功的，尤其是在三个人对抗一人的情况下（至于杰西·科恩，她相信，他投向她这方的只有好色之心）。"我们应该留在这里，等莱姆的下一步指示。"

杰西保持微笑，态度有些暧昧。

露西摇摇头。"加勒特一定会走那条路。"

"咱们无法确定。"萨克斯说。

"目前的情况的确有点不明朗。"杰西出来打圆场。

奈德说："这里都是羽草、茯苓和山冬青，还有一堆爬行动物。你不走那条路，就没法走出这里，也省不了时间。"

"我们必须在这里等。"萨克斯说。她想到林肯·莱姆撰写的刑事鉴定教科书《证物》里的一个章节：

很多嫌疑犯仍逍遥法外的案件，往往会因为侦查人员急于快速行动的冲动和一心只想逮捕嫌疑犯的念头而使侦破遭到破坏。事实上，在许多案件中，慢慢研究证物反而会指出一条通往嫌疑犯家门的清晰路线，并且让逮捕过程开展得更安全、更有效率。

露西说："城里来的人可能搞不清森林的情况，如果不走那条路，速度至少会放慢一倍。他绝对会往那条路走。"

"他也有可能再返回河边，"萨克斯说，"也许他还有另一条船藏在上游或下游。"

"这样说也有道理。"杰西说，却换来露西冷冷的一瞥。

四人沉默了好一会儿，一动也不动地站着，任由蚊虫在身旁低飞。酷热中，他们的脸上都沁出了汗珠。

最后，萨克斯只得言简意赅地说："我们留在这儿等。"

做完决定，她一屁股坐在一块肯定是整个森林中最不舒服的石头上，假装兴趣盎然地研究前方一只停在高大橡树上努力钻洞的啄木鸟。

9

“先研究主要犯罪现场，”莱姆对班尼说，“黑水码头。”

他点头指向纤维板桌上的证物袋。“先从加勒特的慢跑鞋开始，那是他在挟持莉迪娅时遗落的。”

班尼拿起证物袋，打开封口，准备把手伸进去拿鞋子。

“手套！”莱姆叫道，“处理证物一定要戴手套。”

“怕留下指纹吗？”班尼问，赶紧把手套戴上。

“除了这点，还有污染的问题。我可不想把你去过的地方和嫌疑犯去过的地方搞混。”

“我知道了。”班尼用力点着他的大平头，似乎生怕自己忘记这条规定。他把鞋子从证物袋中抖出，仔细看着，“鞋里好像有小石子之类的东西。”

“糟了，我没叫阿米莉亚申请无菌检验板。”莱姆环顾房间四周，“看到那边的杂志了吗？是《人物》杂志吗？”

班尼拿起杂志，摇摇头说：“这是三个星期前的。”

“我才不管莱昂纳多·迪卡普里奥最近的感情生活如何，”莱姆嘟囔着说，“把杂志里面的订阅单撕下来……你讨厌这些东西吧？但它们对我们却有用处——它们都是用优良无菌的印刷机印出来的，很适合充当小型检验板。”

班尼照他的指示做了，把泥土和小石子倒在卡纸上。

“把一个样本放在显微镜下让我看。”莱姆控制轮椅滑到桌前，但显微镜的接目镜还高出他的视平线有好几英寸，“妈的。”

班尼立即看出问题所在。“也许我可以端下来给你看。”

莱姆淡淡一笑。“这台显微镜重三十磅。不用了，咱们得找一个——”

他的话还没有说完，这位动物学家就已经用粗大的手臂将显微镜抬了起来，而且拿得非常稳。虽然莱姆没法动手调节旋钮，但他仍能清楚分辨显微镜下的东西。“石灰岩碎片和泥土。这是来自黑水码头区吗？”

“呃……”班尼缓缓说，“不确定。大部分只是泥土和杂质。”

“拿一些样本到气相色谱分析仪去，我想知道泥土里还有什么成分。”

班尼把样本放入机器中，按下测定按钮。

气相色谱分析仪是刑事科学家的梦幻工具。这是二十世纪初由一位俄国植物学家发明的，而在三十年代以前根本没什么用处。这些装置能分析诸如食物、药品、血液和微量元素之类的东西，分离出这些物质中的元素。气相色谱分析的检验方法有五六种，但刑事科学家最常用的就是气相色谱分析，做法是将样本燃烧，其产生的气体会被分离，仪器会分别分析出样本里所蕴含的物质。在刑事科学实验室中，气相色谱分析仪通常会与一台大型光谱仪连接，用光谱仪来明确指出样本是由多少物质组成。

气相色谱分析仪只能处理能在相对低温下被燃烧气化的物质。当然，石灰岩不会燃烧，但莱姆感兴趣的不是石头，他只想知道有哪些物质附着在泥土和碎石上，因为这能将加勒特去过地方范围缩到最小。

“处理过程需要点时间，”莱姆说，“这段时间我们去检验加勒特鞋底沟纹的泥土。告诉你，班尼，我太爱沟纹了，鞋底、轮胎都有。它们就像海绵一样，你要记住这一点。”

“是的，先生。我会记住。”

“挖一点下来，咱们看看它是否来自黑水码头区以外的地方。”

班尼刮下一些泥土，放在另一张订阅卡上，递到莱姆面前。莱姆很仔细地检查。身为刑事科学家，他深知泥土的重要性。泥土会黏在衣服上，留下的线索就像《奇幻森林历险记》[28]里的面包屑，一路通往嫌疑犯的家，并且能把罪犯和犯罪现场连接在一起，像被锁链箍上一样。泥土大约有一千一百多种不同的色度。如果犯罪现场的泥土样本颜色和嫌疑犯家里后院的泥土相同，就表示嫌疑犯去过那里的可能性很大。同样，混合在泥土中的物质也能增强这其中的关联性。法国著名刑事科学家洛卡德曾摸索出一套刑事鉴定法则，并以他的姓氏命名，这个原则指出：在每个犯罪事件中，在罪犯、被害人和犯罪现场之间，总有一些东西会被转移挟带。莱姆发现，在凶杀案或伤害案件中，泥土仅次于血液，是最常被转移的物质。

然而，想让泥土作为证物还有一个问题——它太普遍了。为了让它具有刑事鉴定上的意义，那些来自嫌疑犯身上的少量泥土，一定得和在犯罪现场的泥土有所区别。

泥土分析的第一步是检验从现场采集来的泥土——样土，刑事科学家认为，只要和样土不同的泥土，就可能来自嫌疑犯。

莱姆向班尼解释这些道理，这位大个儿拿起一袋泥土，上面有萨克

斯标明的几个字：黑水码头样土，后面还注明了采集的日期和时间。标志上另有一行字迹，不是萨克斯的，这行字写道：采集者——杰西·科恩。莱姆可以想见这位年轻的警察匆匆遵照阿米莉亚嘱咐办事的样子。班尼在第三张订阅卡上倒了一点样土，放在从加勒特鞋纹挖出的泥土旁。“我们要怎么比较？”他看着房里的仪器设备问。

“用眼睛。”

“但——”

“看就行了。观察未知的样土颜色是否和已知的不同。”

“我该怎么做？”

莱姆强忍住脾气，平静回答：“只要看就行了。”

班尼先盯着其中一堆泥土，然后又看向另一堆。

重新看一遍。再一遍。

他接着又来了一遍。

快点，快点……这一点儿也不难。莱姆耐着性子。对他来说，这是世界上最难做到的事。

“你看到什么了？”莱姆问，“这两个来自不同现场的泥土有差异吗？”

“呃，我不太确定，先生。我想其中一堆颜色较淡。”

“放到显微镜下比较。”

班尼把样土放到对比式显微镜下，透过接目镜观察。“还是不太确定，很难说。我猜……似乎有一点不一样。”

“让我看。”

再一次，他粗壮的手臂肌肉稳稳捧住大型显微镜，让莱姆能看见接目镜下的东西。“肯定和已知样土不同，”莱姆说，“颜色较淡。里面水晶的成分较多。有更多的花岗岩和黏土，还有不同种类的植物。所以这并非来自黑水码头区……如果幸运的话，它或许来自他的藏身处。”

班尼的嘴角微微上扬，莱姆发现这是他第一次露出笑容。

“怎么了？”

“哦，没事，这个名词我们常用，指的是鳗鱼躲藏的洞……”他的微

笑消失了，莱姆的目光告诉他，眼前的情况和场合不适合让他讲故事。

莱姆说：“等你得到石灰岩的气相色谱分析结果，就接着做鞋底沟纹的泥土分析。”

“好的，先生。”

过了一会儿，连接着气相色谱分析仪和光谱仪的电脑屏幕开始闪烁，一些线条呈现出波峰和波谷的形状，接着又跳出一个窗口。莱姆操控着轮椅想移到电脑前，却不小心撞到了桌子，“暴风箭”轮椅猛然打向左边，使他被重重地撞了一下。“妈的。”

班尼睁大眼睛，充满警觉：“先生，你没事吧？”

“没没没，”莱姆嘟囔说，“这张见鬼的桌子摆在这里干吗？我们不需要它。”

“我马上搬走，”班尼立即说，一手拎起这张分量很沉的桌子放到墙角，好像桌子是用轻木材质钉成的一样，“对不起，我应该早点想到的。”

莱姆不理于他的自责，径自看向电脑屏幕。“硝酸盐、磷酸盐和氨水的成分相当高。”

问题十分棘手，但莱姆暂时不说；他想再看看班尼从鞋底纹刮下的泥土中有哪些物质。没多久，答案便显现在屏幕上。

莱姆叹了口气。“更多的硝酸盐，更多的氨水——还真不少，一样高度密集。同样，更多的磷酸盐。还有清洁剂。另外还有其他物质……这是什么鬼东西？”

“在哪儿？”班尼问，凑近屏幕查看。

“在底部。资料库显示这是莰烯，你听说过吗？”

“没有。”

“很好，不管这是什么，加勒特都曾踩到过。”他看着证物袋说，“我们还有什么东西？来看看萨克斯找到的纸巾……”

班尼拿起那个袋子，拿到莱姆面前。纸巾沾上了许多血。莱姆又检视萨克斯在加勒特的房间里找到的纸巾样本。“一样的吗？”

“看来一样，”班尼说，“都是白色，大小也相同。”

莱姆说：“拿去给吉姆·贝尔，跟他说我想做DNA分析，要‘一站式’的。”

“呃……那是什么，先生。”

“做聚合酵素连锁反应，取得最基本的DNA就行了。我们没时间做限制片段长度多型性分析，那太复杂了。我只想知道这是比利·斯泰尔还是其他人的血。叫人去比利·斯泰尔身上采集样本，还要玛丽·贝斯和莉迪娅的。”

“样本？什么样本？”

莱姆再次忍住焦躁，保持耐性。“基因样本，任何比利身上的组织都行。至于那两个女人，比较简单的办法是找到她们的毛发——要带有毛囊的。派一个警察到玛丽·贝斯和莉迪娅的浴室，把她们用过的梳子拿到检验这些纸巾的实验室去。”

班尼拿起袋子离开房间，过了一会儿才回来。“他们一两个小时内就会拿到样本，然后送到艾维利的医学中心，而不是送去州警察局。贝尔警官……我是说，贝尔警长，他认为这样比较简单。”

“一个小时？”莱姆嘟囔说，一脸不高兴，“太久了。”

他没法不这么想：也许这一耽误，就刚好错失了在昆虫男孩杀害莉迪娅或玛丽·贝斯前找到他的机会。

班尼杵在一旁，双手叉腰站着。“呃……我可以把他们叫回来。我说过这很重要，但是……你要我这么做吗？”

“没关系，班尼，我们在这里继续进行。托马斯，该列出图表了。”

托马斯起身，按照莱姆的口述在写字板上写下：

主要犯罪现场——黑水码头

沾血的纸巾

石灰岩粉末

硝酸盐

磷酸盐

氨水

清洁剂

莰烯

莱姆看着写字板，心中的疑惑多于答案……

如鱼离水……

他的目光落在班尼从那小子鞋底刮下的泥土上，接着，一个念头浮现出来。“吉姆！”他叫道，声音大得把托马斯和班尼都吓了一跳，“吉姆！他跑到哪儿去了？吉姆！”

“怎么了？”贝尔警长匆匆跑进房间，满脸惊恐，“出了什么事？”

“有多少人在这里工作？”

“不确定，大概有二十个吧。”

“他们都住在这个郡吗？”

“大部分是，有的则是从帕斯库坦、艾巴玛和乔湾来的。”

“我要他们全部到这里集合。”

“什么？”

“这幢房子里的所有人。我要采集他们鞋子的土壤样本……等等，还要他们汽车上的脚垫。”

“土壤……”

“土壤！尘沙！泥巴！我马上就要！”

贝尔又匆匆出去了。莱姆对班尼说：“看到那边的架子吗？”

这位动物学家笨拙地走到一张桌子前，桌上有一排长架，放着许多试管。

“这是密度梯度分层测试器，它能标出泥土里各种物质的比重。”

他点点头。“我听说过，但还没用过。”

“很简单，那边有几个瓶子……”莱姆看向两个深色玻璃瓶，一瓶注明“四溴乙烷”，另一瓶注明“乙醇”。“你照我说的方法把这两种溶液混合，然后倒进试管至接近管口的位置就行了。”

“没问题。不过为什么要这么做？”

“你先开始混合，等我们操作的时候，我再告诉你。”

班尼依照莱姆的指示混合这两种化学物质，然后将这不同颜色的溶液——乙醇和四溴乙烷的混合物，一一倒入桌上的二十支试管中。

“抓一点加勒特的泥土样本放进最左端的试管，泥土会被分离，这就是我们的范本。等一下我们会取得这里所有住在不同地区职员脚下的泥土样本，如果有人吻合这个范本，就表示加勒特脚下的泥土可能是从那附近带来的。”

贝尔带来第一批职员，莱姆向大家解释他的做法。警长面露笑容，钦佩不已。“林肯，这个主意真是太棒了。罗兰堂哥大力赞扬你，果然不是吹牛。”

然而，半小时过后，实验证明这个方法完全无效。没有任何职员脚下的泥土与加勒特鞋纹的泥土相吻合。当最后一个人的样本放入试管中后，莱姆开始眉头紧皱。

“可恶。”

“无论如何，这个做法还是很棒。”贝尔说。

白白浪费了宝贵时间。

“要把这些样本倒掉吗？”班尼问。

“不行，绝对不要在还有没记录之前就把样本丢掉。”他厉声说，随即想起自己在指导他时不应该太粗暴；这个大个子之所以来这里帮忙，完全是因为亲戚的关系。“托马斯，来帮点忙。萨克斯曾向州警察局借到了立拍得相机，一定摆在屋里某个地方。你把相机找出来，把每支试管都拍下来，在相片后面标注该样本所属职员的姓名。”

看护托马斯找出了相机，开始工作。

“现在来分析萨克斯在加勒特养父母家发现的东西。检查那个袋子里的裤子——看看裤腿翻边里有没有什么东西。”

班尼小心翼翼地打开塑料袋，仔细检视裤腿。“有东西，是一些松针。”

“很好。它们是自然掉落还是被砍下？”

“砍的，看来很像。”

“太好了。这表示他曾碰过松树，为了某种目的而砍下枝叶。这个目的可能和犯罪有关，虽然现在还不知道是什么，但我猜想，松叶应该是用于伪装的。”

“我闻到了臭鼬味。”班尼说，嗅了嗅这条裤子。

莱姆说：“阿米莉亚提过了，但这对我们没有任何帮助，至少目前还看不出来。”

“为什么？”班尼问。

“因为无法将野生动物和某个特定区域联系在一起。如果臭鼬完全静止不动说不定还有帮助，但会动的就不行。现在来看裤子上的其他线索。剪一块布下来，拿去做气相色谱分析。”

在等待结果的时候，莱姆检查其他从那小子房间里取来的证物。“托马斯，让我看看那本笔记本。”托马斯捧起笔记本为莱姆翻页。笔记本里只有一些画得很差劲的昆虫图案。莱姆摇摇头。笔记本一点帮助也没有。

“其他书呢？”莱姆用头指向萨克斯从那小子房间带回来的四本精装书。第一本是《微小的世界》，不知道被读了多少遍，书页都已脱落。莱姆注意书上有许多段落被圈起、画线或打上星号，但这些被特别标注的文字都没有显示出任何和这小子可能的躲藏地有关的线索，只是一些和昆虫有关的琐事。莱姆看了一会儿，便叫托马斯把书拿开。

接着，莱姆开始检查加勒特藏在黄蜂瓶里的东西：零钱、玛丽·贝斯和这小子家人的照片、一把老钥匙以及一捆钓鱼线。

零钱大都是皱巴巴的五元和十元纸币，此外还有几枚银币。莱姆发现钞票空白处的标记对案情没什么帮助（许多歹徒会把消息或行动计划写在钞票上——最快消灭证物的方法，就是拿这张钱去买东西，将记号证物倒入货币循环流通的黑洞中）。莱姆要求班尼用波里光——一种特殊光源——照在钱上，并发现这些纸钞和银币上至少有一百个不同的指纹残印，数量多到无法提供任何有用的线索。相框和钓鱼线上也没有价格标签，无法据此追踪加勒特可能常去的商店。

“三磅钓线，”莱姆说，看着这卷线轴，“线很细，对吧，班尼。”

“用这种线很难钓到翻车鱼，先生。”

荧幕上出现这条裤子的分析结果。莱姆大声念道：“煤油、氨水、硝酸盐、还有莰烯。托马斯，麻烦你，再做一个图表。”

他开始口述。

次要犯罪现场——加勒特房间

臭鼬味

切断的松针

手绘昆虫图案

玛丽·贝斯和家人照片

昆虫图书

钓线

钱

不明钥匙一把

煤油

氨水

硝酸盐

莰烯

莱姆盯着写字板上的表格，过了好一会儿才说：“托马斯，请你打个电话给梅尔·库珀。”

托马斯拿起电话，凭记忆拨了号码。

库珀在纽约市警区刑事鉴定组工作，体形重量可能只有班尼的一半。他长得像个胆怯的书记员，实际上却是当地刑事实验室一等一的好手。

“让我来跟他说，托马斯。”

托马斯按下一个按钮，一会儿，电话上便传出库珀尖细的声音：“喂，林肯，看来你现在并不在医院里。”

“你怎么猜到的，梅尔？”

“用不着太多推理，来电显示说这是帕奎诺克郡政府的电话号码。你的手术延期了吗？”

“没有，我只是来这里帮忙处理一件案子。听着，梅尔，我时间不够，马上需要一种叫‘莰烯’的物质的资料。你听说过这东西吗？”

“没有。但你等等，我马上调出资料。”

莱姆听见一连串键盘敲击声。库珀还是莱姆见过的最厉害的打字高手。

“好了，出来了……这真有趣——”

“我不想听笑话，梅尔，告诉我信息就行了。”

“这是烯的一种——碳氢化合物，从植物中提取而来。它曾是杀虫剂的一种成分，但在八十年代早期被禁用。它最主要的用途是在十九世纪时被用来当煤油灯燃料。在当时它还处于发展状态——用来代替鲸鱼油，就像今天的天然气那样普遍。你在追踪某个不明嫌疑犯吗？”

“他不是不明嫌疑犯。梅尔，大家都知道他是谁，只是找不到他。旧油灯？所以如果从莰烯判断，可能表示他曾躲在某个建于十九世纪的建筑里。”

“有这种可能，但还有其他可能性。资料上说，现在莰烯只用于制造香味。”

“什么香味？”

“大部分是香水、刮胡水和化妆品。”

莱姆深思了一会。“这种香水产品中莰烯所占的百分比有多少？”他问。

“很少，大概只有百分之一。”

莱姆经常告诉他的刑事鉴定小组的成员，在分析证物时绝不要害怕做大胆推论。然而，现在他却感到极大的困扰：那两个女人存活的时间已经不多了，而他目前仅能选择这些潜在线索中的一条深究下去。

“我们把赌注压在这条线索上，”他宣布，“我们要假设这莰烯是来自老煤油灯，不是香水，并且根据这个判断行动。现在，听好，梅尔，我要寄一把钥匙复本给你，我需要你帮忙追查。”

“这很简单。是车钥匙吗？”

“我不知道。”

“房间钥匙？”

“不知道。”

“近代的吗？”

“没有头绪。”

库珀怀疑地说：“也许没我想象的那么容易，但还是寄过来吧，我会尽量想办法。”

挂断电话后，莱姆叫班尼复印钥匙的两面，然后传真给库珀。接着他试着用无线电对讲机和阿米莉亚联络，但却不通。他改拨她的手机。“喂？”

“萨克斯，是我。”

“无线电怎么了？”她问。

“收不到信号。”

“莱姆，我该往哪儿走？我们已经渡了河，但他们的踪迹到此就没了。而且，老实说……”她压低音量低声说，“这些本地人都不肯安静下来。而露西只想把我煮了当晚餐。”

“我已经做完基本分析了，但还不知道怎么依据这些资料行动——我在等从黑水码头工厂过来的那个叫亨利·戴维特的人。他应该随时会到。不过听好，萨克斯，我得先告诉你一件事。我在加勒特遗落的鞋底泥土中，发现明显的氨水和硝酸盐。”

“是炸弹吗？”她问，声音一沉，透露出些许惊慌。

“最好事先提防。还有，你找到的那卷钓线太细，钓不了什么大鱼。我猜他是用来当牵动机关的绊绳。走慢点，小心陷阱。如果你看到某个看来像线的东西，要记得那可能是机关。”

“我会的，莱姆。”

“少安毋躁。我希望很快就能给你指示。”

加勒特和莉迪娅又走了三四英里。

太阳高挂在空中，现在应该是正午时分，就算不是也十分接近，此时的天气热得就像汽车排气管。莉迪娅刚才在采矿场喝下的水早已在体内挥发，现在她又热又渴，几乎要昏倒。

加勒特似乎也觉察到了这点，他说：“我们快到了。那里很凉快，我还在那儿存了水。”

这里地势空旷，有断断续续的森林和沼泽。没有房舍，没有马路，只有支岔庞杂的古路向不同方向散开。若有人追踪至此，绝对无法分辨他们究竟会往哪条路走——这些古道乱得就像迷宫一般。

加勒特朝其中一条窄路点点头，这条路左边是山岩，右边是二十英尺深的山沟。他们沿着这条路走了约半里才停下。他回头张望。

确定后面没有人追来，他便钻入灌木丛中，拿了一条像钓线似的尼龙绳出来，将这条线贴近地面横拉过小路，不知情的人几乎无法看见。他把绳子系在一根木棍上，再以木棍撑住一个三四加仑大小的玻璃瓶，里面都是乳白色的液体。玻璃瓶外沾有一些液体残渣，她闻到一种气味，顿时惊恐不已——瓶里装的是氨水。这是炸弹吗？她心想。身为急诊室护士，她救治过几个在家里制造炸弹而被炸伤的青少年。她记得很

清楚他们焦黑的皮肤被爆炸震裂崩碎的样子。

“你不能这么做。”她低声说。

“少说废话。”他弹了一下指甲，“等我处理好我们就回家去。”

回家？

莉迪娅惊恐地瞪大双眼，看着他拿树枝遮住玻璃瓶。

加勒特拉着她继续往小路走，丝毫不理会逐渐加剧的酷热。他现在走得更快了，她必须费尽力气才能勉强跟上。加勒特变得越来越脏，身上沾满尘土和枯枝残叶，似乎每远离文明社会一步，身体便随之一点一点蜕变成昆虫。这使她想起一些本该在学校里读过，但却从未看完的故事。

“那上面。”加勒特撇头指向一座山丘。“那里有我们可容身的地方。明天一早咱们就去海边。”

她的制服已被汗水浸透，白上衣最上面的两粒扣子已经松脱，露出里面的白色胸罩。那小子不时瞥向她胸部圆鼓鼓的肌肤，但她已顾不了那么多了；在这个时刻，她已不管他想从她身上拿走什么，只想赶快逃离太阳，到一个凉快点儿的阴凉里去。

十五分钟后，他们终于逃出树林进入一片开垦地带，走到一座四周生满芦苇、香蒲和草的老磨坊前。这座磨坊傍河而建，但这条河大部分已被沼泽吞噬，使得磨坊一侧的建筑业已坍塌。碎石堆中矗立着一个烧黑的烟囱——这被称为“谢尔曼纪念碑”，当年这位将军在行军向海边推进的过程中一路烧屋毁舍，所到之处都留下这种烧黑的烟囱。

加勒特带她踏进磨坊的前半部分，这个部分当时并未被烈火烧着。他推她进了大门，顺手将厚重的橡木门关上，拴上门闩。他站在门口仔细听了好一会儿，确定没有人跟来，才拿出另一瓶水递给她。她强忍住把整瓶水喝干的冲动，先喝了一大口，在口中含了一会儿，感觉干裂的嘴巴触及清水的刺痛，接着才慢慢咽下。

等她喝完水后，他拿走水瓶，解开捆缚住她双手的胶带，但接着又把她的手拉到背后重新捆住。“你非绑不可吗？”她生气地问。

他眼珠滴溜溜地转了两圈，似乎以此回答了这个蠢问题。他把她拉坐在地上。“乖乖坐在这儿，闭紧你的鸟嘴。”加勒特在她对面的墙边坐下，闭上眼睛。莉迪娅抻长了脖子望着窗户，聆听外头是否有直升机或沼泽汽艇或搜救大队救难犬的吠声，然而她只听到加勒特的呼吸声。这使她感到彻底绝望，似乎上帝真的完全把她抛弃了。

一个人影出现在门口，旁边跟着吉姆·贝尔。

这个人约五十来岁，头发稀疏，有张浑圆而独特的脸。他手臂上搭着一件蓝色夹克，身上的白衬衫熨得平整挺括，虽然腋下已被汗水浸透，但仍笔挺。一条条纹领带用领带夹固定住。

莱姆本已猜想这可能是亨利·戴维特，但他的目光却落在此人领带夹的几个字母上。他优异的视力并未因那次意外而受到影响，因此现在虽隔了十英尺远，他仍能看见这个人的领带夹上的几个字母：WWJD。

威廉？华特？韦恩？

莱姆猜不出这个人是谁。

这个人看着莱姆，眯起眼打量着他，然后点头示意。贝尔立即说："亨利，这位就是林肯·莱姆先生。"

所以，领带夹上的不是姓名缩写，这个人就是戴维特。莱姆也点头回礼，猜想这领带夹上的字母或许是他父亲的名字。威廉·沃德·乔纳森·戴维特。

他走进房间，目光立即被仪器设备吸引。

"啊，你认识气相色谱分析仪？"莱姆问，他观察到来者眼中闪过肯定的神情。

"我的研究室和科研部门里有两台。不过，你这种型号的……"他摇摇头批评说，"根本没什么用处。你为什么用这种破东西？"

"州政府预算有限，亨利。"贝尔说。

"我送一台过来吧。"

"不用了。"

"这台简直是垃圾，"这个人毫不客气说，"我在二十分钟内就可以送一台新的过来。"

莱姆说："分析证物不成问题，问题在于解释，所以我才请你过来帮忙。这位是班尼·凯尔，我的刑事鉴定助手。"

他们握了握手。班尼似乎很高兴这房间里又多了一个壮汉。

"亨利，请坐。"贝尔说，拉了一把办公椅给他。这个男人先坐下，

又稍向前倾身，小心地抚平领带。他的手势、动作以及两颗充满自信的小眼珠在莱姆的意识中结合在一起，他心想：有魅力、聪明……顽强固执的生意人。

莱姆仍对WWJD四个字母感到好奇。他不敢肯定自己刚才的推论就是答案。

“请我来是为了那件女人被绑架的案子，对吧？”

贝尔点点头。“虽然目前还没办法证实，但按我的推想……”他看了莱姆和班尼一眼。“我猜想加勒特已将玛丽·贝斯奸杀，把尸体埋在某个地方。”

二十四小时……

警长继续说道：“不过还有救莉迪娅的机会，我们希望如此。我们必须在加勒特伤害她之前阻止他。”

这位生意人气愤地说：“还有比利的死，这实在罪大恶极。我听说他就像好撒马利亚人一样，想救玛丽·贝斯，却送掉了自己的性命。”

“加勒特用铲子打碎了他的头，实在可恨。”

“所以说，现在时间宝贵。我能帮什么忙？”戴维特转向莱姆，“你说解释什么？”

“我们找到一些线索，可能与加勒特曾经去过并藏匿莉迪娅的地方有关。我希望你对那附近环境了然于胸，这样或许有很大帮助。”

戴维特点点头。“我很熟悉那里的地形，我有地质学和化学工程师的学位，这辈子都住在田纳斯康纳镇，对帕奎诺克郡简直是熟得不能再熟了。”

莱姆歪着头指向证物表。“这些东西能让你产生什么想法吗？我们想从这些线索中推测出一个确切的地点。”

贝尔补充说：“这个地点他们应该徒步就能走到。加勒特不喜欢汽车，也不会开。”

戴维特架起眼镜，头微向后仰，看着墙上的写字板。

主要犯罪现场——黑水码头

沾血的纸巾

石灰岩粉末

硝酸盐

磷酸盐

氨水

清洁剂

莰烯

次要犯罪现场——加勒特房间

臭鼬味

切断的松针

手绘昆虫图案

玛丽·贝斯和家人照片

昆虫图书

钓线

钱

不明钥匙一把煤油

氨水

硝酸盐

莰烯

戴维特的目光上下移动，镇定从容，眼睛眯了好几次。他微微蹙眉。“硝酸盐和氨水？你知道那可能是什么东西吗？”

莱姆点点头。“我猜他可能安装了一些爆炸物机关，以阻止搜救人员接近。我已经通知他们了。”

戴维特一脸苦相继续看表格。“莰烯……我猜是在旧油灯里的东西，像煤油灯。”

“没错，所以我们认为他可能把玛丽·贝斯带到某幢老房子，十九世纪的建筑。”

“那一带至少有上千幢老房子、谷仓和破屋……还有什么东西？石灰岩粉末……这东西缩小不了什么范围。那里有一大座石灰岩山脉贯穿帕奎诺克郡，在过去可是一大笔财富。”他站起来，手指在地图上斜着画过，从南边的大沼泽区一路画到西南边，从标号L-4的地区直拉到C-14区。“在这条线上处处可见石灰岩，对你没什么帮助。不过……”他退后两步，双手交叠胸前，“磷酸盐倒有点用。北卡罗来纳是主要的磷酸盐产地，但矿区却不在附近，而是在更南边的地方。所以再加上清洁剂，我敢说他曾到过一处污染严重的脏水附近。”

“没用，”吉姆·贝尔说，“这只代表他曾蹚过帕奎诺克河水。”

“不，”戴维特说，“帕奎诺克河的河水很干净，虽然颜色很深，但它的水是由大沼泽和德拉蒙湖供应的。”

“哦，原来是神奇之水。”警长说。

“什么神奇水？”莱姆问。

戴维特解释道：“我们这里以前有人把从大沼泽流出来的水称作神奇之水。水质因腐烂的柏树和杜松树而富含鞣酸，这种酸会杀死细菌，因此水能长时间保鲜——过去使用帆船航行的人没有冰箱保存饮用水，所以他们认为这种水是神奇的资源。”

“原来如此，”莱姆说，但对这种对刑事鉴定没有帮助的地方轶闻兴趣不大，“如果不是帕奎诺克河水，能根据磷酸盐找出他可能去过的地方吗？”

戴维特看着贝尔。“他最后一次绑架女人的地方在哪儿？”

“和玛丽·贝斯一样，在黑水码头区。”贝尔用手指向地图，又移动到H-9的区域，“过了河，走到这附近的一间狩猎小屋，然后向北走了大约半英里。搜救小组追到这里便失去了他的踪迹，他们正在那儿原地待命。”

“哦，那就没问题了，”戴维特自信地说，把手指移向东边，“他越过石溪，在这里，看见了吗？这里有些瀑布看起来很像啤酒泡沫，水中含有很多清洁剂和磷酸盐。它从上面北边的贺伯斯福斯镇发源，有大量废水注入，那个镇的人不知道什么叫城市规划利用。”

“很好，”莱姆说，“那么，如果他渡过了这条溪流，谁知道他会往哪儿走？”

戴维特再次研究写字板上的表格。“你找到的证物中有松针，我猜应该是这里。”他点出地图上I-5和J-8的区域，“北卡罗来纳到处都有松树，但这一带的森林都是橡树、老杉树、柏树和橡胶树。我知道附近只有一处比较大的松树林，在东北边，这里，在通往大沼泽区的路上。”说

完，戴维特又凝视着表格好一会儿，然后摇摇头。“恐怕我只能说这么多了。你派了几支搜救小组出去？”

“一支。”莱姆说。

“什么？”戴维特转身看着他，皱起眉头，“一支？你在开玩笑？”

“我没有。”贝尔说，在这个人厉声质问下，他这句话说得防卫性十足。

“好吧，搜索小组规模多大？”

“共四名警员。”贝尔说。

戴维特冷笑起来。“这太疯狂了，”他的手朝地图挥舞着，“那里有数百平方英里，要找的人又是加勒特·汉隆……那个昆虫男孩。他就是在北帕奎长大的，一转眼就能让你们落入陷阱。”

警长清了清喉咙：“莱姆先生认为最好别派太多人去。”

“像这种状况是不能派太多人去，”戴维特转向莱姆说，“但你应该叫十五个人，配发来复枪，要他们踏遍灌木丛直到找到他为止。你这样做完全不对。”

莱姆注意到班尼以受伤害的表情看着戴维特提出责难。显然，这位动物学家认为，就算是和流氓发生争执也该采取斯文的方式。尽管如此，莱姆还是平静地说：“一大群人去搜捕只会逼加勒特杀掉莉迪娅，藏匿得更深。”

“不会，”戴维特坚决地说，“这样会吓得他放掉她。现在我工厂里有四十五个人当班，呃，其中有十几个女人，不能把她们算进去。不过那些男人……我可以把他们都叫出来。我们找些枪支，派他们到石溪附近散开搜索。”

莱姆一想就知道三四十个为奖金而来业余猎人会在搜索行动中干出什么事。他摇头说：“不用了，处理这件事只能用我的方式。”

他们两人对视了好一阵子，房间里静默无声。最后，戴维特耸耸肩，先把目光转开，但这个动作非但不表示他认为莱姆是对的而要做出让步，恰恰相反：他的动作强调出——不听他的忠告，莱姆和贝尔将会自食恶果。

“亨利，”贝尔说，“我授权让莱姆先生统筹负责件案子。我们很感谢你的帮忙。”

警长这句话有部分是替莱姆说的，想代他向戴维特致歉。

但对莱姆而言，戴维特这种毫不客气的态度，反而令他觉得高兴。他从不迷信，但他现在必须惊讶地承认，他觉得此人表现出的态度是个好兆头——代表手术将会进行顺利，他的身体状况肯定会有所改善。他之所以有这种感觉，是因为刚才在他们僵持对视时，这顽固的生意人一直直视着他的眼睛，只想告诉他，他错得离谱。戴维特完全忽略了莱姆的身体状况，他看到的只是莱姆的反应，他的决策，他的态度。他瘫痪的身体对戴维特来说完全没有关系。看来，韦弗医生的神奇之手一定会使他改善不少，能让所有人都用这种态度对待他。

这个商人说：“我会为那些女孩祈祷。”接着又转向莱姆，“我也会为你祈祷，先生。”他注视着他，目光停留的时间超过正常告别程序长度。莱姆感觉这最后的告别誓言是诚恳——并且实在的。他走出房门。

“亨利是有点顽固。”看着戴维特离开后，贝尔说。

“他对这件案子也很关心，对吧？”莱姆问。

“去年被黄蜂螫死的那个女孩，梅格·布兰查德……”

她被螫了一百三十七次。莱姆点点头。

贝尔继续说：“她在亨利的工厂上班，也和他上同一座教堂。亨利的想法和这里多数居民一样，认为如果除去加勒特·汉隆，这个镇就会更加美好。只是他老觉得自己的方式才是处理事情的最佳办法。”

教堂……祈祷……莱姆突然明白了一件事。他对贝尔说：“戴维特的领带夹，那J字是代表耶稣吗？”

贝尔笑道：“你猜对了。呵，亨利眨一眨眼就能让竞争对手出局，但同时他也是教堂的执事，一星期上三次教堂。他想派遣大队人马去搜捕加勒特，有一部分原因可能出于他认为那小子是异教徒。”

莱姆还是想不出另外三个字母的意思。“我放弃了。其他字母代表什么？”

代表‘耶稣会怎么做？[29]’这是附近所有基督徒在面对难题时会自问的问题。我个人是不知道他碰上这种案子会怎么做，但我告诉你我现在打算怎么做：“呼叫露西和你的朋友，要他们快去追踪加勒特的踪迹。”

“石溪？”杰西·科恩说。萨克斯刚刚对搜索小组成员复述完莱姆的指示，杰西立即指出：“离这里有半英里远。”

他带头钻进灌木丛，露西和阿米莉亚紧跟其后。奈德·斯波托走在最后面，苍白的眼睛不安地扫向四周。

五分钟后，他们脱离纠结混乱的灌木林，走上一条小径。杰西示意大家往右走，朝东边走去。

“这就是那条路？”萨克斯问露西，“你们认为他一定会走的那条？”

“没错。”露西回答。

“你们说对了。”萨克斯轻声说，声音细得似乎只有她自己能听见，“不过刚才我们还是得等。”

“不，你的表现只不过想证明到底谁是头儿。”露西不客气地说。

她说得一点也没错，萨克斯心想。但她又回道：“可是现在我们至少已经知道路上可能有炸弹陷阱，这点我们先前完全不知。”

“我才不会去提防什么陷阱。”这句话说完，露西便闭口不语了。她沿着小径走去，眼睛却盯着地面，证明她实际上还是在乎陷阱的。

十分钟后他们来到石溪旁，看见一条混白污浊、泡沫四溢、饱受污染的溪水。他们在溪畔发现两对脚印——其中一对胶鞋印英尺寸不大，但陷得较深，可能是由胖女人留下的。毫无疑问，是莉迪娅。旁边还有一对男人的光脚印。显然加勒特已丢掉了剩下的另一只鞋。

“咱们过河去，”杰西说，“我知道莱姆先生说的那座松林。这是能追上他们最近的路。”

萨克斯迈步往溪水走去。

“慢着！”杰西突然叫道。

她僵在原地，手扶着手枪，立即蹲低身子。“怎么了？”她问。看见她的反应，露西和奈德偷偷窃笑起来。他们正坐在岩石上，动手除下鞋袜。

“你要是把袜子弄湿了又走远路，”露西说，“走不到一百码，你就得用掉十几条绷带。脚上会起水泡的。”

“看来你对走远路经验不多吧？”奈德说。

杰西·科恩笑着嗔怪奈德：“人家是在城里长大的，奈德。就像我也不认为你是地铁和摩天大楼的专家一样。”

萨克斯不理会这两个人的嘲讽和殷勤辩护，径自脱下短靴和黑短袜，卷起牛仔裤的裤脚。

他们踏进溪水。溪水沁凉如冰，感觉非常舒服。她忽然觉得有点不舍，因为这条小溪——杰西总是念成“妻”——很快就渡过去了。

他们在岸边待了几分钟，等脚干了才又穿上鞋袜，接着便沿着岸边展开搜索。又发现了那两人的足迹。搜救小组循着足迹走进林中，但随着地面越来越干、杂乱生长的灌木越来越多，足迹便又消失不见了。

“松林在那边，”杰西说，指向东北方，“他们应该是从这里直走过去的。”

在他的指引下，大家又走了二十分钟，排成一路纵队，盯着地面提防着陷阱和绊脚线。原本茂盛的橡树、冬青和莎草现在已渐渐稀疏，取而代之的是杜松和铁杉。走着走着，他们前方约四分之一英里处，出现了一排松林。但是，这里仍然没有任何绑架者和人质的足迹——看不出他们从哪里走入松林。

“这松林太大了，”露西喃喃地说道，“我们怎么才能找到里面的足迹呢？”

“大家散开。”奈德提议说。他似乎对面前这堆纠结在一起植物有些发憷，“假如他在这儿放了炸弹，那么察看这里应该是比较明智的。”

他们正打算要散开，萨克斯却举手阻止。“等等，先留在这儿。”说完，她慢慢走进灌木丛，眼睛盯着地面，提防着陷阱。她才往前走了十五英尺，便在一丛已经凋谢、周围落满腐烂花瓣的花丛中的泥土地上，发现了加勒特和莉迪娅的足迹。它们通往一条朝森林而去的小路。

“他们往这边走了！”她喊道，“踩着我的脚印走，我来检查陷阱。”

三个警员立即过来帮忙。

“你怎么找到的？”杰西问，满脸迷惑。

“你闻到什么没有？”她问。

“臭鼬味。”奈德说。

萨克斯说：“我在加勒特房间找到的裤子上有臭鼬味，我猜他以前一定来过这个地方，所以就跟着味道往前找。”

杰西大笑起来，并对奈德说：“城市女孩的表现如何啊？”

奈德转转眼珠，接着他们开始全都走上小路，速度缓慢地向那座松林前进。

在这条路上，他们经过好几个广大而空旷的不毛之地——树木和灌木都枯死了。当他们缓缓通过空旷地时，萨克斯觉得很不安——此时的搜救小组完全暴露在敌人的攻击之下。他们走到空旷地中间，在又一次被灌木丛中不知是兽是鸟的动物的沙沙钻动声吓得胆战心惊后，她忍不住拿起手机。

“莱姆，你在吗？”

“怎么了？有什么发现吗？”

“我们找到了足迹，但你告诉我——有任何证据显示加勒特会开枪吗？”

“没有，”他回答：“问这个干什么？”

“这森林地有许多大面积的空旷地带，酸雨或污染物杀死了所有植物。我们能掩蔽的地方是零。这个地势很适于伏击。”

“我没看见任何与枪支有关的物证。我们发现了硝酸盐，但假设它是来自枪弹火药，但我们却没发现任何烧过的火药粉末、清洁溶剂、油脂、无烟火药、水银的雷酸盐。完全没有。”

“所以这表示他目前不可能开枪射击。”她说。

“正确。”

她挂断电话。

他们小心翼翼环顾四周，提心吊胆，在弥漫松节油味的空气中，又向前走了几英里。在酷热和昆虫飞舞的嘤嘤声地伴随下，他们在加勒特和莉迪娅走过的小径上前进，沉默不语。不过很快他们的足迹又看不见了，萨克斯担心他们是否走了岔路。

“别动！”露西大叫。她突然蹲下，奈德和杰西僵在原地，而萨克斯不到千分之一秒就拔出了手枪。接着，她便看见露西所指的东西——小径上横跨着一条极细的银色丝线。

“喂，”奈德说，“你是怎么看到的？这根本看不见啊！”

露西没有回答。她爬向小径另一侧，顺着丝线搜索。她缓缓拨开树丛，一片片移开落叶。被艳阳烤热变脆的叶片在她手中发出沙沙声。

“要不要呼叫伊丽莎白市的炸弹拆除小组？”杰西问。

“嘘——”露西命令他们。

她双手谨慎地一点点移开落叶，一厘米一厘米地推进。

萨克斯屏住呼吸。在最近的一次案件中，她亲身经历炸弹爆炸。她虽然没受什么伤，但却一直记得在那瞬间，她整个人完全被震耳欲聋的声响、炙热、震波压力和四处飞溅的碎片包围的情景。她不希望这种事再发生第二次。她知道许多自制的炸弹里面都会填入BB弹[30]或小钢珠——有时甚至是一角或一分的硬币——充当锋利的刃片。加勒特也这么

做吗？她回想起他的照片：那微暗、沉陷的双眼。她又想起那些装了昆虫的瓶子，想起在黑水码头区被螯死的那个女人，想起因黄蜂毒液至今仍然昏迷的埃德·舍弗尔。一定会的，她自忖，加勒特肯定会设下他所能想到的最恶毒的陷阱。

她伏低了身子，此时露西也已清除了最后一堆落叶。

这位女警吐出口气，一屁股坐在地上。“是蜘蛛。”她喃喃地说。

萨克斯也看到了。的确，这不是钓线，而是一条很长的蜘蛛丝。

他们全都站了起来。

“蜘蛛。”奈德说，大笑出声。杰西也忍不住咯咯直笑。

然而他们的笑声里却没有丝毫开玩笑的意思，而且，萨克斯注意到，当他们继续在小径上前进时，他们更加仔细谨慎，一见到地上有闪着亮光的丝线，就把脚抬得很高。

林肯·莱姆把头往后仰，眯眼看着图表。

次要犯罪现场——加勒特房间

臭鼬味

切断的松针

手绘昆虫图案

玛丽·贝斯和家人照片

昆虫图书

钓线

钱

不明钥匙一把

煤油

氨水

硝酸盐

莰烯

他生气地叹了口气，感觉非常无助。对他而言，这些证物实在是难以理解。

他把视线焦点移到昆虫图书上。

接着又转向班尼。“对了，你还在上学，是吧？”

“没错，先生。”

“我敢说，你一定读了不少书。”

“我能怎么打发时间呢——如果不看书的话。”

莱姆看着阿米莉亚从加勒特房间拿回来的几本书的书脊，若有所思地说：“一个人有特定爱看的书，大多能说明些什么呢？我是说，如果有人对某些书特别感兴趣，他的注意力应该就会放在那些主题上。”

“怎么说？”

“呃，如果一个人看的主要是成长励志类的书，他说的事就会和它们有关。如果这个人看的大部分是小说，那么他说的又是另外一回事。加勒特的这些书全都是非小说类的指南手册。从这点你能得到什么启发？”

“我不知道，先生。”这个大男人又瞄了一眼莱姆的腿——似乎是无意识的——接着他把注意力移回证物表上，低声说：“我对人类实在不是很了解。对我来说，研究动物更有意义。比起人类，它们一般比较合群、更可预测、更一致，而且也比人类聪明许多。”接着，他发现自己在喃喃自语，脸上立刻泛起红潮，缄默不语了。

莱姆又看向那些书。“托马斯，你能帮我把翻页机拿来吗？”翻页机上有一根由电子控制的橡胶翻页杆，莱姆可以用他那根仅存的尚有功能的手指，操纵电子控制器来翻动书页。“它应该在车上，没错吧？”

“大概是吧？”

“希望你带来了，我说过要带的。”

“我说大概是吧，”托马斯平静地说，“我去看看有没有在车上。”他出了房间。

比人类聪明得多……

托马斯一会儿就回来了，带着那台翻页机。

“班尼，”莱姆叫道，“上面那本书。”

“哪里？”这大个子男生问，看着那些书。它是《北卡罗来纳昆虫指南》。

“放在翻页机上。”莱姆说得很快，“麻烦你了。”

托马斯教班尼如何把翻页机装上，然后将不同的电线接到电子控制器，再放在莱姆的左手下。

莱姆开始读第一页，发现没什么帮助。接着他的脑子命令他移动无名指。一个神经反射从脑部发出，螺旋下降经过他脊椎神经里一个残存的神经，经过其他一百万个已死的同类，然后飞穿过莱姆的手臂，进入他的手指。

这根手指轻弹了数分之一英寸。

翻页机的橡皮杆滑向一旁，把书翻至下一页。

11

他们沿着小径穿过森林，周围笼罩着松树油味儿和植物的甜美香气。露西还以为那是葡萄的味道。

她盯着眼前的小路，搜寻着陷阱绊网，突然惊觉大家已久久未见到加勒特和莉迪娅的足迹。她猛拍脖子，以为有小虫落在上面，但发现只是一滴汗水正沿着皮肤流下，这才会发痒。露西今天觉得很脏。其他时间——晚上和假日——她喜欢去户外，到花园。每次她在郡警察局值完班，一回家就会穿上褪色的格子短裤、T恤和海军蓝的慢跑鞋，走到她绿意盎然的园子里栽种花木。这房子是巴迪让给她的，以此减少他提出离婚的负罪感。在花园里，露西照料着她的紫罗兰、黄拖鞋兰、裂瓣兰花和风铃草。她铲地松土，帮植物攀上藤架，浇水，并对它们说话鼓励，好像她在和她原本打算与巴迪生的孩子说话。

有时候，如果外出执行任务到卡罗来纳州本地的其他地方，去搜索或侦讯为什么某人的本田或丰田轿车会跑到另一个人的车库里之类的案件时，露西会仔细留意路上某些新生的植物，并且在工作告一段落后将它连根拔起，像捡到弃婴般带回家。她的“所罗门封印”就是这样被收养的，美洲茯苓也一样。还有一种漂亮的靛青色灌木，曾在她照料下长到六英尺高。

现在，她的目光不时滑向在这提心吊胆的追踪过程中所经过的植物：接骨木、山冬青、孟仁草。他们路过一丛长得很好的樱草花，然后是水蜡烛和野稻——比他们这四个搜索小组的成员都还高，而且叶片尖利如刀。这里还有升麻根，一种寄生植物，而露西还知道它另一个名字：癌草。她瞄了癌草一眼，又把目光收回到路上。

小径通向一座陡峭的小土坡，高约二十英尺，由一群岩石堆成。露西轻松地一口气就爬了上去，但在山顶停住了。她心想，不对，这里好像不太对劲。

在她身旁，阿米莉亚·萨克斯也爬上高地，停了下来。没多久，杰西和奈德也上来了。杰西重重地喘着气，而奈德因为平时经常游泳和从事户外活动，显得健步如飞。

“怎么了？”阿米莉亚问，她发现露西眉头深锁。

“不对啊，加勒特应该不会往这里走。”

“可是我们就是依照莱姆先生所说，才一路追到这里来。”杰西说，“松林只有我们刚才经过的那座，而且加勒特的足迹确实指向这边。”

“话是没错，但我们已经有好一阵子没见到他们的足迹了。”

“你为什么认为他没走这条路？”阿米莉亚问。

“看看这里的植物，”她伸手比划着，“沼泽植物越来越多。现在咱们站在高地上能看得更清楚——看看沼泽分布的情况。算了吧，杰西，你想想，再走下去怎么找得到加勒特？我们会一路走到大蛮荒里去的。”

“那是什么？”阿米莉亚问她，“迪斯默尔？”

“是一个大沼泽，东岸数一数二的。”奈德解释。

露西继续说下去：“那儿毫无遮挡，没有房舍，连路都没有。他只能一直走到弗吉尼亚才有地方藏身，但那得花上好几天。”

奈德帮腔说：“而且在这个季节，带再多驱虫剂也难保不被虫子们生吞活剥，更别说还有蛇了。”

“附近没有任何能藏身的地方吗？比如洞穴？废弃的房子？”萨克斯环顾四周。

奈德说：“没有洞穴，也许有几幢老房子。但问题是地下水的水位变了，沼泽区一路蔓延，好多旧房子和小木屋都被吞没了。露西说得对，如果加勒特走这条路，就等于走上绝路。”

露西说：“我觉得咱们应该回头。”

她以为这句话一脱口，肯定会立刻遭到阿米莉亚反对，没想到她只是立即拿出手机打了一个电话。她对着手机说：“我们现在在松林，莱姆。这里有一条路，但没有任何加勒特经过的痕迹。露西说他不应该往这边走。要不就往南，回头渡过那条河。”

“这样他会走到密尔顿去。”杰西插嘴说。

露西点点头。“那里有几家废弃的大工厂，它们的公司迁址到墨西哥去了。银行查封了一大堆房地产，那儿有十几间房子可以让他藏身。”

“要不就是东南方，”杰西说，“如果我是他，我就沿着一一二号公路或铁路往那儿走，那一路上也有许多废弃的屋子和谷仓。”

阿米莉亚把他们的话都告诉莱姆。

露西心想：这个叫莱姆的真是个怪人，他的身体承受了那样大的病痛，却仍能如此自信。

阿米莉亚听完指示，挂断电话，“林肯说继续走，证物并未显示他会走其他方向。”

“西边和南边不见得没有松树。”露西反对道。

但她的红发摇了摇。“或许有可能，但那并不是证物所显示的方向。咱们继续走吧。”

奈德和杰西看看这个女人，又看看另一个。露西盯着杰西的脸，却只看到可笑的迷恋；她知道显然不能从他那里得到任何支持。于是决定坚持下去。“不，我认为应该回头，看能不能在路上找到他们改道的证据。”

阿米莉亚垂下头，直视露西的眼睛。“我告诉你……如果你坚持，可以打电话向吉姆·贝尔请示。”

这是提醒大家，吉姆曾宣布由这可恶的林肯·莱姆全权负责这件案子，而正是他命令阿米莉亚担任搜索小组的组长。真是疯了——竟然让一对过去可能从来没到过这个州的男女，让这两个对此地风物人情毫不熟悉的人，来教他们这些一辈子住在这里的本地人怎么行动。

但露西·凯尔也很清楚，她既然干了这份工作，就应该像军人一样，彻底服从由上至下的命令。“好吧，”她不高兴地低声说，“不过，我个人还是坚持别走这条路。这完全没有道理。”她转过身，迈步继续往小径前进，把其他人甩在后面。突然，她的脚步停了下来，踏上一块盖住小径路面的松叶堆。

阿米莉亚的手机铃响了，她接通电话，放慢了脚步。

露西快步走在她前面，踩上地面的松针，努力压抑满腔怒火。加勒特绝不会走这条路，这是在浪费时间。他们应该带狗来，应该呼叫伊丽莎白市州警察局的直升机。他们应该……

接着，她眼前突然一花，只来得惊呼一声，整个人忽然向前扑倒

——她的手迅速向前伸展以缓冲坠势。“天啊！”

露西重重摔在地上，痛得忘了呼吸，一根根松针刺进她的手掌。

“别动。”阿米莉亚·萨克斯说，慢慢站起来。刚才正是她用擒拿术从后面将露西撂倒。

“搞什么鬼？”露西怒道，她的双手因重击在地而疼痛难忍。

“别动！奈德、杰西，你们也一样。”

奈德和杰西愣在原地，手按在枪上向四周张望，完全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

阿米莉亚小心翼翼地站起身，谨慎地离开地上的松针。在树林里找到一根长枯枝，举在手上。她慢慢上前，将树枝插进地面。

就在露西前面两英尺处——她只差一步的距离——那根树枝没入了地面的松针堆中。“有陷阱。”

“没看到绊网啊，”露西说，“我一直很小心的。”

阿米莉亚轻轻挑开地上的松枝针叶。它们就铺在一张由钓线编成的网上，罩住了一个约有两英尺深的大洞。

“钓鱼线不是拿来当触动机关的，”奈德说，“它是用来做……捕兽陷阱。露西，你刚才差点就掉进去了。”

“里面有什么？是炸弹吗？”杰西问。

阿米莉亚朝他说：“借用一下手电筒。”他递给她。她把光束照进洞中，便立即向后跳开。

“怎么了？”露西问。

“不是炸弹，”阿米莉亚回答，“是蜂窝。”

奈德上前查看。“老天，这混蛋……”

阿米莉亚小心地移开剩下的松叶，让坑洞和蜂窝完全露出来。这个蜂窝有足球大小。

“啊！”奈德惊叫，闭上了眼睛，显然在想数百只的黄蜂爬满屁股和腰部会是怎样的景象。

露西站起来，揉着双手，刚才那一摔让她的手还在疼。“你怎么发现的？”

“不是我，是莱姆打电话说的。他正在看加勒特的书，发现书上画有一行重点，标出一种叫蚁狮的昆虫。这种昆虫会挖洞来螯死落入洞里的敌人。加勒特把这段圈了起来。根据墨迹判断是几天前才画下的。莱姆联想起松针和钓线，他猜出这小子可能也会挖洞，便要我注意路上出现的松针堆。”

“咱们把蜂窝烧了。”杰西说。

“不行。”阿米莉亚说。

“可是它太危险了。”

露西赞同阿米莉亚的看法。“火会暴露行踪，加勒特就知道咱们的位置了。只要让洞口露出来，其他人经过时一定会看见，等我们回来再处理。再说，这里也不会有什么人来。”

阿米莉亚点点头，拿起电话。“我们找到了，莱姆。没人受伤。陷阱没有炸弹——他放了一个蜂窝在里面……好。我们会小心……继续看那本书吧。有什么发现再告诉我。”

他们继续前进，走了不到四分之一英里，露西由衷地说：“谢谢你。你们说对了，他的确是往这儿走的，是我错了。”她踌躇了好一会儿，又说：“吉姆的决策很对——把你们从纽约请到这里来。我一开始还不以为然，但现在我不会怀疑了。”

阿米莉亚眉头一皱。“请我们来？什么意思？”

“来帮我们啊。”

“吉姆没这么做。”

“什么？”露西问。

“不，不，我们这次是去艾维利的医疗中心，林肯要在那里动手术。吉姆听说我们在那里，今天早上才过来找我们，想请我们看一看证物。”

露西沉默了好一会儿，而后才如释重负地笑了起来。“我还以为在昨天绑架案发生后，他向郡政府申请资金把你们全接过来了。”

阿米莉亚摇摇头。“手术后天才进行，我们还有点时间，就这样。”

“那小子——吉姆。他一个字都没提，他平常不是这么沉默的人。”

“你们怀疑他认为你们处理不了这件案子？”

“我就是这么想的。”

“吉姆的堂兄是我们在纽约的同事，是他告诉吉姆说我们会在这里待两个星期。”

“等等，你说的是罗兰吗？”露西问，“我认识他，也认识他去世的老婆。他的孩子真可爱。”

“我不久前才和他们一起烤过肉。”阿米莉亚说。

露西又笑了。“是我太小心眼了……原来，你们是去艾维利？那间医疗中心？”

“没错。”

“莉迪娅·约翰逊就在那里工作。你知道，她是那里的护士。”

“我不知道。”

十几道杂乱的思绪掠过露西的脑海，有些让她觉得温暖，有些让她避之不及，就像加勒特的陷阱里差点被她惊扰的那一大群黄蜂。她不知道该不该告诉阿米莉亚·萨克斯这些事，因此只是这么说道：“所以我才急着救她。几年前我生了一场病，莉迪娅是看护我的护士之一。她是个好人，大好人。”

“我们会把她救出来的。”阿米莉亚说。她说这句话的语气，是露西有时——不是经常，只是偶尔——也会听见自己这么说。这是一种不容置疑的语气。

他们现在走得更慢了。刚才那个陷阱着实地吓着了每个人，而且，酷热的天气也是一种折磨。

露西问阿米莉亚：“你的朋友要动手术？是为了他现在的……状况吗？”

“是。”

“成功率有多少？”露西问，同时也发现阿米莉亚脸上闪过一丝阴影。

“可能完全没用。”

“那为什么还要做？”

阿米莉亚说：“或许有能改善的机会，非常微小的机会。这种手术是实验性的，跟他一样受过这种严重伤害的人，从没有人有过起色。”

“所以你不希望他动手术？”

“我不希望。”

“为什么？”

阿米莉亚迟疑了一下：“因为手术可能让他丧命，或者会把情况弄得更糟。”

“你和他谈过了？”

“是的。”

“但一点用也没有。”露西说。

“完全没用。”

露西点点头。“看得出他是有点固执。”

阿米莉亚说：“你这是客气的说法。”

一阵爆裂声在他们身边响起，就在灌木丛中；露西的手才刚按在枪上，就发现阿米莉亚早已掏出手枪戒备严厉地瞄准一只野火鸡的胸口。这四个搜索小组的成员相视而笑，但这愉悦只维持了几秒，随后取而代之的是肾上腺素注入所引起的焦虑不安。

枪收回枪套，眼睛扫向小路，他们继续前进，从这时起一路无语。

见到莱姆的人，对他的伤势的反应可以分成好几种不同类型。

有些人会开玩笑，当着他的面，无伤大雅的幽默。

有些人，就像亨利·戴维特一样，完全无视他身体的状态。

而大部分人则像班尼所表现出的——想假装莱姆并不存在，祈祷自己能尽快逃离这个地方。

这种反应是莱姆最痛恨的——这种行为毫不掩饰地提醒莱姆他是和常人有多么不同。不过，他现在没时间多琢磨他这位临时助手的态度，加勒特正带着莉迪娅逐渐深入无人区，而玛丽·贝斯·麦康奈尔可能正濒临窒息、脱水或重伤的死亡威胁。

吉姆·贝尔走进房间。“医院有消息传来，埃德·舍弗尔对护士说了些话，然后又昏迷不醒了。我认为这是好消息。”

“他说了什么？”莱姆问，“提到他看到地图的事了吗？”

“护士说他好像说‘重要’，然后又说‘橄榄’。”贝尔走到地图前，指向田纳斯康纳东南方的一个区域，“这里有一片新社区，那里的道路都以植

物命名。其中有一条叫橄榄街。不过这个地方在石溪南岸。应该叫露西和阿米莉亚去查吗？我觉得有这个必要。”

啊，又是这个永恒不变的冲突，莱姆心想：要相信证物还是相信证人？如果判断错误，莉迪娅和玛丽·贝斯可能都会死。“他们应该维持现在位置，保持在河的北岸。”

“你确定吗？”贝尔怀疑地问。

“是的。”

“好吧。”贝尔说。

电话铃声响了，莱姆用力用左手无名指按了一下按钮，接通电话。

耳机里哔哔啵啵传来萨克斯的声音。“我们走不通了，莱姆。有四五条岔路，通往不同的方向，而且找不到任何能判断加勒特动向的线索。”

“萨克斯，我这边也没有新的线索。我们正努力从证物中寻找更多信息。”

“从他的书里没有新发现吗？”

“没有特别的事。不过，有趣的是，这些书对一个十六岁少年来说确实很深，看来他比我想象的聪明。萨克斯，你现在确切的位置在哪儿？”莱姆抬起头，“班尼！请你站到地图那儿去。”

班尼庞大的身躯移向墙壁，在地图旁边站好。

萨克斯向某个搜索小组成员咨询了一下，然后说：“大约在我们渡过石溪的那个地点往东北方四英里处，以直线距离算。”

莱姆把这句话复述给班尼，他的手立即指出这个区域。L-7区。

在班尼粗大的食指下，是一个没有地名的L形区域。“班尼，你知道这区是什么地方吗？”

“看来是老矿区。”

“啊，天啊。”莱姆喃喃道，气愤地使劲摇头。

“怎么了？”班尼问，惊觉自己好像做了错事。

“搞了半天怎么从没人告诉我那儿附近有个矿区？”

班尼肥嘟嘟的脸现在涨得更圆了，他以为莱姆在责怪他。“我不知道——”

但莱姆没听他解释。出了这种差错，除了他自己，不能责怪任何人。有人提过矿区的事——是亨利·戴维特，他说过以前石灰岩在这里是一大笔生意。这些公司如何生产石灰岩商品？莱姆应该在听到这件事时，就立即询问矿区的事。硝酸盐并不是从土制炸弹里来的，而是全来自岩石碎屑——那种物质能存在几十年。

他对电话说："不远处有废矿区，在你们的西南方。"

电话那端没有回答，只传来很小的说话声，接着萨克斯才回话："杰西知道那个地方。"

"加勒特去过那里，我不知道他还在不在，所以最好小心点。要注意，他可能没有炸弹，但他会设陷阱。你一有发现就再打电话给我。"

* * *

莉迪娅现在已离开户外，不再因炎热和精疲力竭而痛苦，然而，她发现室内也有需要她克服的东西——恐惧。

挟持她来这儿的加勒特来回踱步了好一会儿，望向窗外，接着一屁股蹲坐下来，弹打指甲，喃喃自语，打量她的身体，然后又重新来回踱步。曾经有一度，加勒特低头看着磨坊地面，拾起某个东西，又把这东西塞进嘴里，贪婪地咀嚼。她怀疑那东西是某种昆虫，一想到这点，就差点让她吐了出来。

他们坐在磨坊里这间像是办公室的地方。从这里，她能看见一条局部已被火烧毁的走廊，通向另一侧紧密相连的一排房间——也许是谷仓和研磨工坊。午后明亮的光线从烧毁的墙壁和门厅的天花板透了进来。

一个橙色的东西吸引了她的目光。她眯起眼睛，看见一袋妙脆角玉米片。还有鳕鱼谷薯片、瑞斯牌花生奶油杯，以及更多农夫牌花生奶油和他曾在矿区吃的奶酪饼干包。还有汽水和鹿野苑牌矿泉水。她刚进磨坊时，并没有看见这些东西。

为什么都是这种食物？他们要在这里待多久？加勒特说只待一晚，但这些食物看来够吃一个月。他想待在这里的时间，是不是比他先前告诉她的要长得多？

莉迪娅高喊："玛丽·贝斯还好吧？你有没有伤害她？"

"哦，是啊，看来我一定得伤害她，"他用讽刺的语气说，"但是我不这么认为。"莉迪娅扭过头，凝视着从倾斜的走廊射入的那道光线。走廊后面传来一阵嘎吱嘎吱的声音，她猜，应该是磨石的转动声。

加勒特继续说："我把她带着的唯一理由，是为了确保她不出事。她想离开田纳斯康纳镇，她喜欢海边。我是说，妈的，谁不喜欢？那里总

比讨厌的田纳斯康纳好。”现在他弹打指甲的速度更快了，声音也更大。他显得一副心烦意乱、神经紧张的样子。他使劲扯开一包薯片，抓了几把塞进嘴里，粗鲁地嚼着，碎屑从嘴边掉下来。接着一口气喝下一整瓶可乐，又吃了一些薯片。

“这里是两年前烧掉的，”他说，“我不知道是谁干的。你喜欢这声音吗？水车轮子的声音？听起来很酷。水车轮转了又转，呃，让我想起我爸在家里老唱的一首歌。‘大轮子不停地转’……”他把更多吃的塞进嘴里，继续说话，突然凑近她。她不敢直视他，目光低垂盯着地面，但感觉到他靠得极近，正在打量她。接着，在一刹那间，他跳起来，在她身旁蹲下。

莉迪娅闻到他身上的味道，不禁瑟缩退却。她等待着，等着他的手袭上她的胸，等着他的手探进她的双腿之间。

然而，看来他对她没兴趣。加勒特搬开一块石头，从地上抓起一个东西。

“是马陆。”他微笑说。这个黄绿而细长的生物，她只看一眼就感到恶心。

“它们长得很匀称，我很喜欢。”他让它爬上手背和手腕，“它们不是昆虫，”他讲授道，“而像我们的同类。如果你想伤害它，它就变得很危险。被它咬可不好受。过去这儿附近的印第安人把它们捣烂，将汁液涂在箭头上。当马陆受惊吓时，它会放出毒液而后逃走，而掠捕者爬过这毒液就会中毒而死。它很厉害，对吧？”

加勒特安静下来，专心观察这只马陆，态度就像莉迪娅凝视她侄子侄女的样子——充满关怀、愉悦，以及一种几近爱的感觉。

莉迪娅心中顿时升起极大恐惧。她知道自己应该保持冷静，知道她不该反抗加勒特，应尽量对他虚与委蛇。但是眼见这只恶心的虫子在他的手臂上扭动，听见他弹打指甲的声音，看着他的红斑皮肤和濡湿、红肿的眼睛，看着还黏在他下巴上的食物残渣，她突然陷入莫大的恐惧之中。

当这种恶心和恐惧的感觉在莉迪娅心中炸开之时，她似乎听见一个微弱的声音，催促道：“对、对、对！”这可能是守护天使的声音。

对、对、对！

她滚倒在地。加勒特抬起头，脸上还挂着感受这动物爬在他皮肤上的微笑，好奇地看她在做什么。此时，莉迪娅使出最大气力，双腿奋力踢出。她的腿强而有力，平日已习惯在医院一连八小时值班中承载住她庞大的身躯，这一踢立即使他向后飞出，一头撞上墙壁，发出砰的一声闷响，整个人摔倒在地，头晕目眩。接着，他大叫一声，一声凄厉的惨

叫，猛然抓住自己的手——显然，那只马陆咬了他一口。

就是这样！莉迪娅挺直身子，得意地想。她挣扎着站起来，没头没脑地奔向长廊尽头的研磨车间。

12

根据杰西·科恩的推算，他们已快接近矿区了。

“大概再走五分钟。”他对萨克斯说。接着，他又看了她两眼，经过一番沉思后才说：“你知道吗，我想问你……你拔枪的时候，就是那只火鸡从灌木里钻出来的时候。呃，还有在黑水码头，当瑞奇·卡尔波突然跑出来吓人的时候……那是……呃，就是那样。看起来，你好像很懂得‘钉钉子’。”

她明白他的意思。从罗兰·贝尔那里，她知道南方人说这句话的意思是“射击”。

“那是我的爱好之一。”她说。

“开玩笑！”

“这比跑步容易，”她说，“比去健身俱乐部便宜。”

“你参加过比赛吗？”

萨克斯点点头。“长岛的北岸手枪俱乐部。”

“你参加过……”他兴致勃勃地说，“国家射击协会的射击大赛吗？”

“没错。”

“我也喜欢射击运动！嗯，飞靶射击。不过手枪也是我的强项。”

她也一样，但她觉得自己最好还是别让充满爱慕之心的杰西·科恩在他俩之间发现太多的共同点。

“你有自己的枪吗？”他问。

“嗯。点三八和点四五。当然，都不是边缘发火弹，想把弹头的泡泡拿掉还真是个大问题。”

“哦，你不会是说你自己能改装子弹吧？”

“我能。”她坦然地承认。想起当她公寓的所有人家星期天早晨都飘出松饼和熏肉的香味时，她家里却是那种铅熔化的独特气味。

“我不会这么做，”他惭愧地说，“我每次都买现成的。”

他们又默默走了几分钟，所有人的眼睛都盯着地面，寻找可能埋伏的陷阱。

“那么，”杰西说，露出害羞的微笑，将垂贴在汗湿额上的金发拨开，“我告诉你我的……”萨克斯一脸纳闷地看着他，而他继续说道：“我是说，你最佳成绩是多少？射击协会的例行比赛？”她犹豫要不要说，他则在一旁鼓动：“说吧，告诉我没有关系。只是运动而已……哎，对了，我已经比了十年了，在这方面比较占便宜。”

“二千七百。”萨克斯说。

杰西点点头。“没错，我说的就是那个比赛：三枪轮回，每支枪九百分。你的最佳成绩是多少？”

“不，那就是我的最佳成绩，”她说，脸上的肌肉因为她僵硬的大腿关节传来的一阵冲击而抽搐了一下，“二千七百分。”

杰西看着她，想从她脸上寻找开玩笑的表情。但她脸上既没笑意，也无表情，于是他干笑了起来。“可是这成绩也好得太不可思议了。”

“哦，我也并不是每回合都能射得出这种成绩。只不过你问的是我的最佳成绩。”

“但是……”他睁大了眼睛，“我从未遇过能射出二千七百分的人。”

“现在你遇到一个了，”奈德大笑说，“别难过，杰西，只是项运动而已。”

“二千七……”杰西一个劲地摇头。

萨克斯觉得她应该说谎才对。但让杰西了解她在射击上的本事，或许会打消对她的爱慕之意。

“我说，等这案子结束后，”他羞怯地说，“假如你还有空的话，说不定我们可以一起去趟靶场，射掉一些子弹。”

萨克斯心想：一匣温切斯特点三八子弹，总好过一杯星巴克咖啡加上有关在田纳斯康纳多难交到女朋友的闲聊。

“到时候再说吧。”

“这是约会。”他说，终于用了这个她一直希望别出现的字眼。

“看，”露西说，“在那里。”他们停在一片森林的边缘，看着坐落在他们前方的矿区。

萨克斯示意大家蹲低身子。该死，真疼。她每天都服用关节软骨素和葡萄糖胺，但卡罗来纳州实在太湿太热，对她可怜的关节而言宛如地狱。她看着那个大坑，直径约有两百码，深度至少在一百英尺以上。墙是黄色的，像陈年的骨头，他们的视线往下，看见一摊深绿色、散发着恶臭的水塘。那味道闻起来有点酸。水塘周围二十码内的植物全都死光了。

“别碰那里的水，”露西低声警告，“水很脏。以前还有孩子在那儿游泳，但没多久矿场的人就把这里封闭了。我侄子——班尼的弟弟，也来这里游过。但我把溺毙一星期后才被打捞起来的凯文·杜柏斯的档案照片拿给他看，他就再也不敢来了。”

“儿童心理学应该采用你这种方法。”萨克斯说。露西被她逗乐了。

萨克斯又想起孩子的事。

不要现在，不要现在……

她的手机发出震动。当他们逐渐接近目标可能出现的区域时，她便关掉了手机的铃声。她接通电话，莱姆的声音响起：“萨克斯，你们现在在哪儿？”

“在矿区外缘。”她轻声回答。

“有他的踪迹吗？”

“我们刚到，还没有发现。我们正准备开始搜索。这里所有建筑都被拆掉了，我没有发现任何能让他躲藏的地点，但这里却有十几个他可能留下陷阱的地方。”

“萨克斯——”

“什么事，莱姆？”他突然严肃起来的声音吓着了她。

“有些事我得告诉你。我刚收到医学中心传来的DNA和血清的检验报告，你早上在现场发现的纸巾检验结果出来了。”

“如何？”

“那的确是加勒特的精液，而那上面的血……是玛丽·贝斯的。”

“他强奸了她。”萨克斯轻声说。

“小心点，萨克斯，但行动要快。我不认为莉迪娅还剩多少时间。”

她躲在一间阴暗、肮脏、多年前曾被用来储存杂物的房间里。

莉迪娅的手仍被反绑在后面，整个人因炎热和脱水而觉得眩晕，但她仍跌跌撞撞地沿着明亮的长廊逃离加勒特满地打滚的所在，并找到这个在研磨工坊下面的小小躲藏空间。当她溜进来关上房门时，立即有十几只老鼠从她脚边窜过，这使她用尽了心中所有的意志力，才忍住没尖叫出声。

现在她听到加勒特的脚步声慢慢接近，已经盖过附近缓缓转动的磨轮声。

慌乱立即充满内心，她开始后悔不该选择逃跑。但现在已不能回头了，她思忖。弄伤了加勒特，而现在他就要来找她了；如果被他找到，除了被他伤害外，恐怕还会有更糟的事。那么现在除了试着逃跑，已经没有其他选择了。

不，她心想，这种想法不对。有本她最喜欢的书，上面说：天下没有什么“试着”的事。你要不就做，要不就干脆别做。她不能“试着”逃走，而是“一定”要逃走，非得有这个信心不可。

莉迪娅透过储藏室门缝向外窥视，仔细聆听。她听见他就在附近的某个房间里，一边咒骂着，一边猛然拉开每个储藏室和柜子的门板。她希望他最好误以为她已从焚毁墙壁崩塌处跑到外头去了。但看他那有条不紊的搜索行动，显然知道她仍在这里。她不能再待在这间储藏室，他马上就要找来了。她透过门缝看去，没见到他的人影，于是悄悄溜出储藏室。穿着白胶鞋的双脚轻轻跑到了隔壁相邻的房间。这间房间的唯一出口是一座通往二楼的楼梯。她奋力往上爬，费力喘着气，在无法使用双手来保持平衡下，一不留神撞上了墙壁和楼梯上的锻铁扶梯。

她听见走廊里响起他的声音。“你让它咬了我！”他吼道，“很疼，疼死了！”

希望它咬到你的眼睛或生殖器，心想，继续爬上楼。操你操你操你！

她听见他撞开楼下房间的声音，听见他喉咙里发出的嘶嘶声。她似乎也听见他那阵微小、尖细的指甲弹弄声。

恐惧的战栗感再一次袭来，恶心的感觉也随之加重。

楼梯上面的这个房间很大，有好几扇窗户，面对着磨坊被烧毁的区域。这里还有一扇门，没上锁，她将门推开，奔入磨坊工坊的中心——房间中央竖立着两座大型磨石。木制的械具已腐朽，她刚才听到的声音不是来自磨石，而是水车轮被水流带动的声音。水车仍在缓缓转动，红褐色的水像瀑布般流入一个深狭如井的洞中。莉迪娅向下看，望不到底，这些水必定从下面某处流回河中。

“别动！”加勒特叫道。

她被这愤怒的声音吓了一跳。他就站在门口，布满血丝的眼睛充满野性，一只手上有一大块黑黄色淤血，另一只手紧紧地握在上面。“你让它咬了我，”他骂道，愤怒地瞪着她，“它死了，是你害我杀了它！我不想做但你却逼我！现在你给我下楼，我得把你的腿也绑起来。”

他开始逼近。

她看着他瘦骨嶙峋的脸、纠结在一起的眉，他粗壮的手臂、愤怒的目光。此时，一连串杂乱的思绪突然闯入她脑海：她有一位绝望地迈向死亡的癌症患者、被关在某处的玛丽·贝斯·麦康奈尔、这小子咀嚼的饼干、那只蠕动爬行的马陆、那指甲弹动的声音、那户外的景象，以及她那无数个寂寞的夜晚，绝望地等待男友打来的那一通短暂的电话。带着花去黑水码头区，尽管她并不情愿……

够了，一切都晚了。

“等一等。”莉迪娅平静地说。

他眨了眨眼，停了下来。

她对他微微一笑——以她对晚期癌症患者微笑的方式——然后，默默对她的男友送出一个告别祈祷。莉迪娅，双手仍被反绑在后，纵身一跃，头朝下跳进窄小黝黑的深洞中。

高倍望远镜的十字坐标线停在红头发警员的肩膀上。

还真有点麻烦，梅森·杰曼心想。

他和内森·格鲁默待在一个能俯瞰到整个旧安德森采石矿区的高地上，离搜索小组约一百码远。

内森终于说出他早在半小时前就想说出的意见。“这样做根本和瑞奇·卡尔波扯不上半点关系。”

“不，未必。”

“什么叫‘未必’？”

“卡尔波就在这附近某个地方，和西恩·奥萨里安一起……”

“那小子比两个卡尔波还恐怖。”

“毫无疑问，”梅森说，“还有哈瑞斯·托梅尔。不过他们和我们无关。”

内森又望向那些警员和那个红发女郎。“我想也是。你为什么要用我的枪瞄准露西·凯尔？”

梅森看了一会儿，才把鲁格M77狙击枪还给他，说：“因为我没带他妈的望远镜来。还有，我看的人不是露西。”

他们沿着山脊走去。梅森想着那个红头发女警，想着美丽的玛丽·贝斯·麦康奈尔和莉迪娅，想着生命实在总是不按照你希望的轨迹行进。梅森·杰曼知道他应该升到比现在的资深警员更好的位置，他知道自己应该提出晋升要求，就像他应该以不同的态度，好好处理五年前凯蕾离开他跟了那个卡车司机的事。甚至，说不定能在她离开前，将他们的婚姻关系完全改善。

还有，他应该以不同方式处理加勒特·汉隆的第一次犯案。那时，有人发现午睡中的梅格·布兰查德的胸、脸和手停满了黄蜂……她被蛰了一百三十七次，以令人恐惧的缓慢速度死亡。

现在，他为那些错误的抉择而祷告：他的妻子、那一连串死水般的日子、担忧、坐在家门前檐廊下酗酒，连划船到帕奎诺克河追逐鲈鱼的力气都没有。他拼命想，希望能想出该如何修补那些或许已无法挽回的事。他……

“你是否想解释一下我们究竟在做什么？”内森问。

“我们在找卡尔波。”

“但你只说……”内森压低了声音，但在梅森沉默不语后，他大声叹了口气，“我们现在应该在卡尔波家才对，我和我的猎鹿枪和你以及你被拉链锁上的嘴都应该在那里。他家离这里有六七英里远，而且，这里还是帕奎诺克河北岸。”

“如果吉姆问起，就说我们到这儿来找卡尔波。”梅森说。

“那我们真正的目的是……”

内森·格鲁默可以用他这把鲁格枪修剪五百码外的树木，能在三分钟内将酒醉标准达零点五以上的醉汉弄出驾驶座外。他还擅长雕刻小鸟，如果想卖的话，收藏家绝对肯出每只五百美元的价格。然而，他的天才和智慧却未超出过这几个领域。

“我们要去逮那小子。”梅森说。

“加勒特？”

“没错，加勒特。除了他还有谁？他们正在替我们把他赶出来。”他撇头指向那红头发和其他警员，“而我们准备逮他。”

“你说‘逮’是什么意思？”

“你开枪打他，内森，一枪就让他毙命。”

“打他？”

“是的。”梅森说。

“等等，你可不能因为一心想逮那小子而搞垮我的事业。”

“你根本没有什么事业，”梅森反驳道，“你有的只是一份工作。而如果你想保住它的话，就照我说的做。听好，我曾和他谈过，加勒特。在以前那几次审讯中，在以前他杀害那些人的时候。”

“是吗？我就知道你会，一定会的。”

“你知道他对我说什么吗？”

“不知道。说什么？”

梅森盘算该怎么说才会显得可信度十足，不过他立即想起内森的眼神，想起他花一个小时的工夫打磨松木鸭子的背部，迷失在快乐与忘却中的眼神。于是，他开口说，“加勒特说如果他到必要的时候，会杀掉任何想阻止他的警察。”

“他这么说？那小子？”

“是的。他直瞪着我的眼睛说出这种话，还说他早已开始准备，并希望我是第一个，不过他得对付任何刚好撞上的人。”

“这浑账东西！你告诉吉姆了吗？”

“我当然说了。你以为我没说吗？但他一点也不在意。我喜欢吉姆这个人，你知道的。但说实话，他更关心‘保住’他快乐的工作，而不是真正在‘做’。”

这警员点点头，这让梅森有点惊讶：内森居然这么简单就深信不疑，完全没怀疑他是有别的理由才急于想逮到那小子。

内森想了想说：“加勒特有枪吗？”

“不知道，内森。但你告诉我：在北卡罗来纳拿到枪很难吗？想想‘掉下一根木头’[31]这个词。”

“说得也是。”

“看，露西和杰西——就连吉姆——他们都和我一样不欣赏那小子。”

“欣赏？”

“我是说，不欣赏那种危险。”梅森说。

“哦。”

“到现在为止，他杀了三个人了，也许还要加上托德·威尔克斯，他把那小男孩勒死了。至少，是他把他吓得上吊自杀。这和谋杀没有差别。还有那个被蛰死的女孩——梅格？你见过她的脸被黄蜂蛰过后的照片吗？再想想埃德·舍弗尔。你和我上星期才和他出去喝过酒，现在他却躺在医院里，可能永远也不会醒来。”

“看来我非当狙击手不成了，梅森。”

梅森·杰曼不想得寸进英尺。“你知道法院会怎么做。他才十六岁，他们会说‘可怜的孩子，父母双亡，把他送到中途之家吧’，然后六个月或一年后他就会被释放，重来一遍过去的罪行，再杀掉其他准备前往教堂山大学的足球队员，再杀掉镇上其他纯洁善良的女孩。”

“可是——”

“别担心，内森。这样做是为了田纳斯康纳镇好。”

“我不是要说这个。我是说，如果我们杀了他，就会完全失去找到玛丽·贝斯的机会。只有他才知道她人在哪里。”

梅森干笑两声。“玛丽·贝斯？你以为她还活着吗？门都没有。加勒特早就把她奸杀了，埋在不知道什么地方了。我们可以不用担心她，现在的工作是全力防止这种事再发生在其他人身上，你明白吗？”

内森没有搭腔，但是他将长型红棕色弹壳塞进来复枪弹仓中所发出的咔嗒声，便已是最好的回答。

[1] 指公路两侧由路面边缘到路基边缘的部分，与行车道连接在一起，作为路面的横向支撑，可供紧急情况下停车或堆放养路材料使用。

[2] Ben&Jerry’s，美国第二大冰淇淋生产商。

[3] 狮子超市（Food Lion），美国最大的超市连锁店之一。

[4] 比尔是比利的正式称呼。

[5] 迪斯默尔沼泽（Great Dismal Swamp），位于美国弗吉尼亚州东南和北卡罗来纳州东北部沿海平原上的一片沼泽地。

[6] 卢尔德（Loudres），法国南部城市，是著名的天主教朝圣地。

[7] 都灵（Turin），意大利西北部城市。

[8] 美国雪佛兰公司出产的跑车。

[9] 护林熊（The Smokey Bear），美国林业协会的防火保护宣传形象。

[10] 伊丽莎白市（Elizebath City），北卡罗来纳城市。

[11] 瑞莱市（Raleigh），北卡罗来纳州首府。

[12] 杰克·科沃金（Jack Kevorkian，1928— ），美国医生，因一直致力于协助病人安乐死而被称为“死亡医生”。

[13] 《宋飞传》（Seinfeld），又译《欢乐单身俱乐部》，二十世纪九十年代初美国最成功的一部喜剧电视剧。

[14] 美国南北战争中的一次海战，是历史上第一次使用装甲舰的战争，标志着海上战争的新时代。

[15] 指非法酿制的酒或走私酒。

[16] 优鲜沛（Ocean Spray），美国著名果汁品牌。

[17] 圣艾美（St Emilions），一种波尔多葡萄酒。

[18] 宝美罗（Pomerols），法国红葡萄酒品牌名。

[19] 指纽约市。

[20] L.L.宾恩（L.L.Bean），创立于一九一二年，公司以其优质耐用的服装和户外设备而备受青睐。

[21] 地之涯（Land’s End），成立于一九六三年，是一家在服装、箱包和日用百货领先的老牌零售商。

[22] 麦康奈尔（McConnell）的第一个字母。

[23] 指行善的人，源自《新约·路加福音》。

[24] 弗拉·福赛特（Farrah Fawcett，1947— ），著名女演员。

[25] 《阁楼》（Penthouse），成人杂志。

[26] 著名内衣品牌。

[27] 指脖颈晒得红红的美国南部贫民。

[28] 《奇幻森林历险记》（Hansel’s andGretel’s），一部童话电影。

[29] WWJD是“What Would Jesus Do？”（耶稣会怎么做？）的缩写。

[30] 指圆形塑料子弹。

[31] 原文为falling off a log，意思是“非常简单”。

第二部　白母鹿

13

窗外是一个巨大的蜂窝。

精疲力竭的玛丽·贝斯·麦康奈尔把脸贴在污秽朦胧的窗玻璃上，看向窗外的那个蜂窝。

在这个毛骨悚然的地方，最令人恐惧的就是这个浅灰色、湿漉漉且令人恶心的蜂窝，让她产生了彻底绝望的感觉。

这恐怖的感觉远远超过加勒特仔细拴在窗外的横木，超过那扇锁着三把巨锁的厚橡木门，超过和这个昆虫男孩从黑水码头一路走到这里那可怕旅程的记忆。

这个蜂窝呈三角锥形，尖端指向地面，横架在加勒特搬来竖在窗边的树杈间。黑黄色光亮斑斓的昆虫由底部的洞口爬进爬出，蜂窝里少说也有上百只黄蜂。

当玛丽·贝斯早上醒来时，加勒特已经走了。昨晚头部被重击所引发的虚弱和恶心，使她又在床上躺了一个小时，而后才颤颤巍巍地站起来，看向窗外。她看到的第一个东西就是靠近卧室后窗外的那个蜂窝。

这不是黄蜂自己在筑那里的巢，而是加勒特放的。她一开始不理解为什么，但后来，她绝望地明白：这是她的掠捕者所竖立的胜利旗帜。

玛丽·贝斯知道自己民族的历史，她了解战争，知道一支军队征服其他军队的故事。旗帜和旗杆不只是代表你这一方，它也是用来提醒被征服者的。

现在是加勒特胜利了。

他战胜了，战争的结局已经注定。

玛丽·贝斯按住头上的伤口。她的太阳穴遭到极为猛烈的一击，蹭掉了一些皮肤。不知道伤口会不会感染恶化。

她从背包里找出一根皮筋，将她深黑色的长发绑成一条马尾。汗水沿着她的脖子滴下，她口渴得要命。这封闭空间的窒热使她喘不过气，很想脱掉身上厚重的牛仔服——为了提防蛇和蜘蛛，当她在灌木林或长草丛中从事挖掘工作时，总是穿着长袖衣裤。不过，尽管现在酷热难

当，她还是决定不脱掉衣服。她不知道加勒特何时会回来；在厚厚的牛仔衫下，她只穿了一件粉红色的花边胸罩。在这种情况下，不能再给加勒特任何刺激或鼓励。

她又瞄了蜂窝一眼才离开窗边，把三个房间都走了一遍，想找个裂缝或缺口，却徒劳无功。这是一幢坚固的房子，非常老旧。墙壁粗厚结实——由手砍的原木和厚木板钉成。在前窗外面是一片广袤的草原，约一百码外远的地方才有一排树木。木屋本身是建在另一个巨树林区里。从后窗（黄蜂窝所在的那个窗户）望出去，她可以从林木缝隙间瞥见池塘水面的闪光，他们昨天就是绕过那座池塘才来到这里的。

这些房间虽然小，却异常干净。在客厅有一张黄棕色长沙发，几把旧椅子和一个廉价餐桌。另一张桌子上摆了十几个两品脱容量的果酱瓶，瓶口罩有纱网，里面都是加勒特收集来的昆虫。第二个房间里有一张床垫和一个梳妆台。第三个房间是空的，只有角落里放了几罐半满的棕色油漆；看来加勒特最近才把房子外部油漆过一遍。这油漆的颜色深而阴郁，她不懂他为什么要挑这个颜色——而后她才想到它的色度和木屋四周的树干颜色相同。这是一种伪装。于是她又想到她昨天曾想过的事——这小子十分小心谨慎，而且比她先前所认为的还要危险。

客厅中堆放了一些食物，都是垃圾食品和罐头水果蔬菜——约翰农夫牌。在罐头的标签上，一张毫无感情的农夫脸正对着她微笑，这人像就如五十年代的贝蒂妙厨 [1] 一样过时。她搜索柜子，不抱任何希望地想找些水、可乐或任何能喝的东西，但什么也没发现。这些罐头水果蔬菜里或许含有果蔬汁，但屋里找不到开罐器或任何能开启罐头的工具。她的背包还在身上，但考古挖掘用的工具已全掉在黑水码头区了。她拿起一个罐头砸向桌角，金属罐身凹陷进去，却没裂开。

楼梯下是一个蔬菜储藏窖，得经过木屋主卧房地上的一个木门才能下去。她看了地窖一眼，不禁起了一阵恶心的颤抖，觉得寒毛倒竖。昨晚，在加勒特走了以后，玛丽·贝斯曾鼓起勇气走下摇摇晃晃的楼梯下到地下室，寻找离开这恐怖处所的出路。但那里没有出口，只有十几个旧箱子、罐子和麻袋。

当时她没听见加勒特回来的声音，而突然在一瞬间，他冲下楼梯抓住她。她大声尖叫着想挣扎，但接下来只记得自己躺在泥土地上，鲜血溅到胸口，凝结在她的长发间，而加勒特，身上的味道像不爱洗澡的少年，慢慢走过来，张臂环抱着她，他的眼睛直盯着她的胸部。他抱起她，她感觉他硬挺的阴茎抵住她的身体，他抱着她慢慢走上楼，完全不理会她的反抗……

不！她告诉自己，别再想这件事。

别想伤痛，也别想恐惧。

加勒特现在人在哪里？

如同昨天和他走到这木屋时一样恐惧，她现在几乎同样害怕他已将她遗忘在这里，或发生意外死亡，或被找过来的警察射杀，这样她就会渴死在这儿。玛丽·贝斯想起她和研究顾问参与的一次考古行动，那是一个十九世纪的坟墓，由北卡罗来纳州政府赞助挖掘，想对墓中尸体进行DNA测验，以判定墓中死者是否正如地方传奇所言，是弗朗西斯·卓克伯爵的子孙。当棺盖揭开的那一刻，她惊恐地发现尸体的手骨是高举的，棺盖内部竟有许多抓痕——这个人居然是被活埋的。

这间木屋很可能成为她的棺木，没有人会来……

那是什么？她从前窗看出去，远处的森林边似乎有些动静。透过灌木和树丛，她猜那里可能有个人。那个人的衣服和宽沿帽子看来很黑，走路的样子充满自信，她想，这个人好像是行走在野地里的传教士。

但等等……那里真有人在吗？或者只是林荫的光影？她无法判断。

“我在这儿！”她叫道。但窗户是钉死的，就算缝隙再加宽一倍，也不知道他是否能听见她的叫声。她的喉咙如此干涩，和那个人的距离又是如此遥远。

她抓起背包，希望她母亲坚持买来保护她的哨子还在里面。玛丽·贝斯曾取笑过这个想法：在田纳斯康纳镇怎么可能被强奸？现在她却拼命想找到它。

但哨子不见了。也许在她昏倒在染血的床垫上时，加勒特已搜过她的袋子拿走了。无论如何，她以她干涩的喉咙所能发出的声音尖叫着大喊救命。玛丽·贝斯抓起一个装有昆虫的玻璃瓶，想把它丢出窗外。她做出投掷动作，像一个即将投出最后一球完成比赛的投手。接着，她把手放下了。不行！那个传教士不见了。他刚才所在的地方只是一个深色的柳树干、一堆长草和一棵月桂树，在热风中摇曳。

也许那就是她所看见的。

也许他根本从未曾出现。

对玛丽·贝斯而言，在酷热、恐惧和口渴的煎熬下，事实和虚幻混合在一起，所有她研究过的北卡罗来纳的乡间传奇似乎都已成真。也许这传教士只是另一个幻想中的人物，就像德拉蒙德湖[2]的仙女。

就像其他迪斯默尔沼泽地里的鬼魂。

就像印第安传说中的白母鹿。令她惊心的是，这故事已变成她自己的故事了。

玛丽·贝斯感到头部抽痛，热得头晕目眩。她躺在旧沙发上，闭上眼睛，看着黄蜂盘旋着飞入灰色的蜂巢——掠捕者的胜利旗帜。

莉迪娅感觉双脚碰触到溪底，便用力一蹬浮上水面。

她咳出河水，发现自己在一个离磨坊约五十英尺远的沼泽池塘中。她的双手仍被反绑在后。她右脚用力一踢，却痛得全身紧缩。她从水门跳下时撞到了水车的桨叶，看来不是扭伤就是跌断了脚踝。然而，这里的水有六七英尺深，如果她不蹬腿，就会淹死。

在脚踝的剧痛下，莉迪娅奋力浮上水面。她发现只要吸足气向后仰，就能让脸保持在水面上，这样她单靠一只没受伤的脚踢蹬水就能推向岸边。

她刚向前推进了五英尺，便感觉一个滑溜冰凉的东西碰触她的颈背，盘住她的头和耳朵，向她脸部爬来。蛇！她吓了一跳。想到上个月急诊室的一个病例——有人被水蛇咬了一口，手臂肿得几乎是原来的两倍大，那个人在医院吓得几乎歇斯底里。眼下，她也惊慌万分，那条肥大的水蛇滑溜溜地游过她的嘴。她张嘴尖叫，但立刻因缺乏浮力而沉入水中。她被水呛着了，一时看不见那条蛇。它在哪儿？到哪去了？她紧张地想。只要脸被咬一口，就可能失明。如果咬到喉咙，她就死定了。

在哪里？在她上面吗？它准备攻击了吗？

求求你，救救我吧。她向守护天使祈求。

也许守护天使真的听见了。因为当她又浮上水面时，已看不见那条蛇的踪影。她又蹬了几下水，只穿着袜子的脚终于碰到溪底的淤泥——她的鞋子在跳入水中后已经不见了。她休息了一会，稳住呼吸，努力让自己镇静下来。她挣扎着慢慢走上岸，爬上土坡。坡上遍地的枯枝烂叶使她每奋力向前走两步就不得不倒退一步。她看着这片卡罗来纳特有的烂泥，提醒自己，别让它像流沙一样困住你。

就在她奋力挣脱水面时，一声枪响，非常接近，划破天空飞来。

天啊，加勒特有枪！他开枪了！

她又逃回水中，潜入水下。她在水中憋了很久，直到憋不住时才浮回水面。当她露出脑袋大口吸气时，正好有只水蹚用尾巴重击水面，发出一声和刚才一样的响亮声响，随后便消失在它筑好的水坝中——那是个大水坝，足足有两百英尺长。因为刚才判断失误，她突然歇斯底里地觉得想笑，但又强忍住这种冲动。

莉迪娅蹒跚地爬进莎草和泥泞中，侧躺在地，喘着气把水吐出。五分钟后，她的呼吸平顺下来，便翻身坐起环顾四周。

没看到加勒特的人影。她挣扎起身，想挣脱双手的束缚，但水管胶带绑得很紧，即使泡了水也没松开。在这里，她仍能瞧见磨坊被烧焦的烟囱。她转向东方，盘算着要走哪条路才能回到帕奎诺克河南岸，回到

她的家。她并没有离家太远；在河水里的漂流只把她带到磨坊下游不远的地方。

但莉迪娅却迈不开脚步。

恐惧和绝望的感觉，让她觉得浑身麻痹、动弹不得。

接着，她突然想起最喜欢的电视节目《天使的触动》，而当她想起这节目时，另一个回忆跟着跃入脑海。那是她最后一次看这个节目时的情景。当节目刚刚结束广告响起时，她公寓的房门突然打开了，站在门口的是她的男友，手上提了半打啤酒。他很少像这样贸然造访，这使她欣喜若狂。他们一起愉快地度过了两个小时。她觉得这是一种预示，她的守护天使让她想到这个回忆，是提醒她凡事只要有期待，就会有希望。

心中紧紧抓住这个回忆，莉迪娅笨拙地抬起脚步，慢慢趟过沼泽水草。听见附近不远处传来一声喉音，一声细微的咆哮。她知道在河的北岸有大山猫，还有熊和野猪。尽管她在痛苦中一瘸一拐地前行，但仍然满怀信心地走向小路，就像值班时在医院里漫步，到处派发药丸和谣言，逗弄她照顾的病人时那种欢欣。

杰西·科恩发现一个袋子。

“这里！看这里。我找到东西了，一个番红花袋。”

萨克斯走下这条环绕在矿场边缘的岩石斜坡路，杰西就站在那里，指着被炸平的石灰岩棚上的一个东西。她看见岩石上仍留有一道道当初为了放置炸药而凿入岩石的钻头凿痕，于是恍然大悟：难怪莱姆会发现这么多硝酸盐；这个地方过去简直是一个大爆破场。

她走向杰西，他正站在一个旧布袋前。“莱姆，你听得见吗？”萨克斯拨通了手机。

“说吧。杂音很大，不过还是可以听见。”

“我们找到一个袋子。”她对他说，然后又问杰西。“你管它叫什么？”

“番红花袋。这里的人都这么称呼粗麻布袋。”

她继续对莱姆说：“是一个旧粗麻布袋，里面好像有东西。”

莱姆问：“是加勒特留下的吗？”

她低头看着附近的地面，一路望到石头地面连接到墙壁的地方。“肯定是加勒特和莉迪娅的脚印。他们翻过斜坡去了矿区边缘。”

“咱们快追过去吧。”杰西说。

“还不行，”萨克斯说，“我们得先检查这个袋子。”

“描述一下。”莱姆要求道。

“粗麻布。很旧。约二十四英尺宽，三十六英尺长。里面东西不多。袋口是封闭的。没有用线绑，只是拧成一团。”

“慢慢打开它，要小心机关。”

萨克斯松开袋子一角，向里窥探。

“没有机关，莱姆。”

露西和奈德走下小路，四个人围在这袋子旁，就像在看一具刚从矿区捞起的尸体。

“里面有什么？”

萨克斯戴上橡胶手套，经过太阳炙烤，手套变得很软。她一戴上就出汗，热气让她的手觉得很不舒服。

“空矿泉水瓶。鹿野苑牌。没有价签或生产日期。两个农夫花生奶油和奶酪饼干的包装袋。同样没有商家标签。你需要上面的条码去追踪货源吗？”

“如果我们有一星期时间就可以，”莱姆喃喃地说，“没有必要，算了。再说说其他细节。”

“袋子上印着几个字，但模糊得无法辨识。谁能看得出来吗？”她问其他人。

没人能看出袋子上印的是什么字。

“知道这袋子原来是装什么的吗？”莱姆问。

她揭开袋子，闻了闻：“有霉味。可能在某个地方放了很久。说不出它里面曾装过什么。”萨克斯把袋子内外翻转，用力拍了几下。几颗已经蔫了的玉米粒掉在地上。

“有玉米粒，莱姆。”

“和我同姓[3]。”杰西笑道。

莱姆问：“附近有农场吗？”

萨克斯把这个问题转述给其他搜索队成员。

“只有奶牛场，没有玉米地。”露西看着奈德和杰西说，他们也一起点头。

杰西说：“可是你会喂牛吃玉米。”

“那当然，”奈德说，“我猜它来自某个饲料店，要不就是仓库。”

“你听到了吗？莱姆？”

“饲料店，知道了。我会请班尼和吉姆·贝尔去查。萨克斯，还有其他证物吗？”

她看着自己的手，双手的手套都黑了。她把袋子翻过来。“看来袋子上有一些灰烬，莱姆。袋子没有烧过的痕迹，但它之前所在的地方可能失过火。”

“是什么灰烬？”

“一点炭灰，看来有点像。我猜应该是木头吧。”

“好，”他说，“我会把它列入清单的。”

她望着加勒特和莉迪娅的脚印。“我们要继续追踪下去了。”她对莱姆说。

“一有新的线索我就告诉你。”

萨克斯向搜索队员宣布：“我们爬回顶上去。”她抬头看着矿区口，感觉膝盖一阵刺痛，不禁嘟囔说，“刚来的时候怎么不觉得这么高。”

“呵呵，你没听过那条法则吗？山永远有两倍高，因为要上去和下来。”满肚子格言警句的杰西·科恩说。他很有礼貌地让她在前面，向上走回那条狭窄的小路。

14

林肯·莱姆无视附近一只在低空盘旋的绿头苍蝇，只呆呆地盯着写字板上最新的证物清单。

次要犯罪现场——矿区

旧麻布袋——外部字迹模糊不清

玉米粒——饲料用？

袋子上的炭灰

鹿野苑牌矿泉水

农夫牌奶酪饼干

最不寻常的证物就是最好的证物。莱姆最高兴的事，就是在犯罪现场找到一些完全无法判断的东西。因为这表示只要他能解读出来，就能缩小源头范围，向上追查。

但这些东西——萨克斯在矿区找到的证物——都太普通了。如果袋子上的字能辨认出来的话，他或许能将它视为一条线索，现在却没有这个可能。如果矿泉水和饼干袋有商家标签，他们也可以追查到卖出的商店询问店员是否记得加勒特这个人，也许能探听出一些消息以便追踪他，但目前这种可能性也没有。至于炭灰，可以指向所有在帕奎诺克郡举办过的烤肉活动。没用。

玉米粒或许有帮助。吉姆·贝尔和史蒂夫·法尔已拿起电话打到各家饲料商店，但莱姆觉得店员大都会说："是啊，我们卖玉米粒，用旧麻布袋包装，跟其他的店一样。"

妈的！他对这个地方一点儿灵感都没有。他需要几个星期，甚至几个月，才能对这里有些了解。

不过，他们显然没有几周或几个月的时间。

他的目光在表格清单之间来回巡弋，速度快得像那只苍蝇。

主要犯罪现场——黑水码头

沾血的纸巾

石灰岩粉末

硝酸盐

磷酸盐

氨水

清洁剂

莰烯

这里面没有能进一步推演的证物。

再回去看那本昆虫的书吧，他做了决定。

“班尼，把那边那本《微小的世界》拿给我，我想看看。”

“是的。”这位年轻人心不在焉地说。他拿起那本书，递给莱姆，目光却一直停留在证物表上。

过了好一会儿，那本书仍停在莱姆胸前上方的半空中。莱姆用古怪的眼神看着班尼，而此时他也回过头，立即大吃一惊，急忙把书收回，明白他刚刚正把东西递给一个需要奇迹出现才能伸手接过去的人。

“啊，天哪，莱姆先生……这……”班尼急忙说，脸整个红了，“对不起，是我没想到，先生。我太笨了，我真的——”

“班尼，”莱姆冷冷地说，“闭嘴。”

班尼惊慌地眨了眨眼，把要说的话吞了回去。他拿着书的手垂了下来，那本书在他的大手中显得十分微小。“我不是故意的，先生。我说是我——”

“闭——嘴——”

班尼照做了。他把嘴紧闭，环顾房间四周想寻求援助，但这里面却无人伸出援手。托马斯站在墙边，一语不发，双臂交叉叠在胸前，完全没有站出来当联合国停火协定执行者的打算。

莱姆低声咆哮道：“我受够你战战兢兢的态度了，少他妈的摆出一副厌恶的样子。”

“厌恶？我只是努力想对一个像你……我是说——”

“不，你没有。你一直在想怎么找机会逃出这鬼地方，好不用再多看我一眼，免得侵犯你优雅的小心灵。”

他宽大的肩膀僵住了。“先生，我觉得这个说法完全不公平。”

“狗屁！该是我脱掉手套的时候了……”莱姆坏笑着说，“你喜欢这个暗喻吗？我，脱掉手套？这种事我以前可以做得很快，但我现在行吗？……再讲个瘸子笑话怎么样？”

班尼很想逃走，想夺门而出，但他的两条粗腿却生了根，像两棵橡树干。

“我生的病是不会传染的，”莱姆劈头盖脸地说，“你以为会传染吗？别摆出那副样子，你的举动就像觉得呼吸到这里的空气就会让你以后也坐进轮椅。去你的！还是你担心看我一眼也会让你的下场和我一样？！”

“不是这样的！”

“不是？那我倒要想想……我到底是怎么吓着你了？”

“你没有！”班尼叫道，“完全没有。”

莱姆怒气冲冲地说：“哦？是啊，我当然没有了。你害怕和我待在同一间屋子里，你是他妈的懦夫一个。”

身形庞大的班尼向前倾身，唾沫从唇间飞溅出去，下巴颤抖着，大声吼回去：“去你妈的！莱姆！”他气得一时语塞，然后才接下去，“我来这里是看在我阿姨的面子上。这不但搞乱了我原来的安排，而且一毛钱也没有！我看你像他妈的千金大小姐似的把所有人都呼来喝去。我是说，我根本不知道你在搞什么名堂……”他的声音渐渐变小了。他眯起眼睛看着莱姆，发现他竟然哈哈大笑起来。

“干什么？”班尼不高兴地说，“你到底在笑什么？”

“你看这多容易。”莱姆咯咯低笑说。在一旁的托马斯也忍不住露出了笑容。

班尼粗重地喘着气，挺直身子，抹了抹嘴。他又气恼又谨慎地摇了摇头。“你是什么意思？容易？”

“直视我的眼睛，冲着我说我是讨厌鬼。”莱姆的声音平静下来，“班尼，我就和所有人一样。我不喜欢人们把我当成陶瓷娃娃，也知道他们也并不是一直都处在恐惧中，怕一不留神就把我打碎。”

“你骗我，你刚才故意激怒我。”

“这么说吧：是替你释放自己。”莱姆不敢说班尼会变得像另一个亨利·戴维特，他在乎的只是人的内心和灵魂，完全忽略外在的包装。但莱姆至少已将班尼这位动物学家往开窍的方向推进了几步。

“刚才我说不定会冲出去，再也不回来了。”

“很多人都会这么做，班尼。但我需要你，你很优秀，很具有刑事鉴定的天赋。现在，接着来吧，咱们打破沉默，继续工作。”

班尼动手把《微小的世界》架在翻页机上。一边放一边直视着莱姆，问道：“这么说，过去真的有很多人瞪着你，骂你是大杂种？”

莱姆专心注视着书的封面，这个问题便交由托马斯回答。他

说："哦，是啊。当然，这只有在他们了解他的时候才会发生。"

莉迪娅还在离磨坊一百英尺远的地方。

她已用她能做到的最快速度，走向那条即将让她获得自由的小路，但她的脚踝阵阵刺痛，这严重妨碍了前进的速度。同时，她也不能走得太快——老实说，想要不发出声音在灌木丛中行走，绝对需要用到两只手。但现在她的平衡感已经发生了某种障碍，就像她在医院接触过的那些脑部病变患者一样，只能跌跌撞撞从一个空地移到另一个空地，弄出许多超出她预期的噪声。

她远远绕过磨坊正面，悄悄地观察了好一会儿。不见加勒特的人影，也没有任何声音。只有改道的溪水流入红色沼泽的潺潺水声。

她继续向前走，五英尺、十英尺。

求你了，天使。她心想，多陪我一会儿吧，帮我离开这里，求求你……只要几分钟，我们就自由了。

哎，疼死了。她担心脚可能已经骨折了，脚踝肿得很大。她很清楚，如果真的骨折，再继续行走会使伤势恶化十倍。伤处的皮肤颜色变黑了——这表示有血管破裂，那么再进一步导致败血症也是有可能的。她又想到坏疽、截肢等悲惨下场。如果真的恶化到这种地步，她的男友会怎么说？她猜，他会离开她。他们的关系会疏远——至少他会这样做的。另外，自打在肿瘤科工作以后，她就很清楚，一旦病人失去身体某部分器官，他的亲朋好友会怎样一步步从病人的生活中消失。

她止步倾听，东张西望。加勒特逃走了吗？他是否已决定放弃她，动身到外岛去找玛丽·贝斯？

莉迪娅继续向通往矿区的小路走去。一旦她找到小路，就要把前进的速度放得更慢，因为路上有氨水陷阱。她已经记不得他埋设的确切位置了。

再走三十英尺……那条能帮她回家的小路就在前面了。

她再度停下，细听动静。没事。她看见一条深色的蛇，在一棵老西洋杉的残枝上安逸地晒着太阳。再见了，她在心中对它说。我要回家去了。

莉迪娅开始踏上小路。

就在这时，那昆虫男孩的手突然从一丛茂密的月桂树下探出来，抓住她那只没受伤的脚踝。莉迪娅顿时失去重心。在双手无法使用的情况下，她只能尽可能扭转身子，让结实的臀部来承受这下坠的冲力。而那只原本正在栖息的蛇被她的尖叫声惊扰，转眼便消失了。

加勒特爬到她身上，把她压在地上，脸气得发红。他在这里已躲了超过十五分钟，一直保持安静，一动也不动，直到她进入可攻击的范围为止。他就像一只在网中央等待猎物的蜘蛛。

“不要……”莉迪娅喃喃道。她的守护天使背叛了她，使她惊恐得几乎无法呼吸，“别伤害我——”

“安静，”他低声说，语气相当愤怒。他看向四周，“我不想跟你吵。”他粗鲁地将她一把拉起。他完全可以拽她的胳膊，或者将她翻过身拉起来。但却没有；他的手从她背后伸到前面，盖住她的胸部，然后用力抱她起来。她感到他绷紧的身体恶心地贴着她的背和臀。这段感觉异常漫长，似乎永无止境的时间过去之后，他终于放开了她。但枯瘦的手指却抓住她的胳膊，拉着她走向磨坊，完全不理会她的啜泣。他只停了一下，观察小路上一列长长的正在搬运微小颗粒的蚂蚁。“别踩着它们。”他低声说，然后注意盯着她的脚有没有小心照做。

翻页机发出“嗖嗖”的声音，将《微小的世界》又翻过一页，这声音总让莱姆联想到屠夫在磨刀。而根据这本书残破的程度判断，这是加勒特·汉隆最喜欢的书。

昆虫是令人惊讶的求生专家。比如桦木蛾，原本是白色的，但在英国曼彻斯特工业区附近，那里的桦木蛾却转变成黑色，以配合当地白桦树上的煤灰，形成让敌人不易发现的一种保护色。

莱姆又翻了几页，用唯一可用的左手无名指按下电子控制器，翻动书页。刷拉，刷拉，磨刀霍霍。他逐字阅读加勒特特别加了标注的资料。关于蚁狮的那段记述救了搜索小组，使他们得以逃过那小子设下的一个陷阱。莱姆努力想再从这本书中找出更多的线索。正是鱼类心理学家班尼·凯尔对他说的，动物往往是人类行为最好的范本，尤其是当它和生存息息相关的时候。

合掌螳螂会以翅膀摩擦下腹，发出一种奇怪的声音，能让追捕者陷入一时的迷乱。利用这种方法，合掌螳螂能吃掉任何比它们小的生物，包括鸟类和哺乳类……

蜣螂。据说，古人因它而得到启发，发明了轮子……

一位名叫雷安姆的自然学家观察了一千七百种黄蜂，它们用树木纤维和唾液制作纸窝。这使他产生灵感用木浆来造纸，改变了当时一直盛行的以布造纸的方法……

但这和案子有什么联系？这里面有任何能让莱姆找到那两个藏身在一百平方英里的森林和沼泽区里的人的线索吗？

昆虫善于利用气味。对它们来说，这是一种多元性的感官功能。它们能实际“感觉”气味，并应用于各种功能，例如教育、情报和沟通。当

一只蚂蚁发现食物，它会返回巢穴，沿路不时用腹部触地留下一道气味路线。其他蚂蚁只要跟随这条气味线，就能找到食物所在的地点。它们之所以能辨知方向，是因为这些气味非常“具体”；就像一个个箭头一样，明确指向食物的所在地。而当敌人接近时，昆虫还会使用气味警告彼此。由于昆虫能侦测到几英里外的一个分子，因此它们很少会被敌人惊吓……

吉姆·贝尔警长快步走进房间。原本满是愁容的脸露出了笑容。“刚接到医院护士的通知，有关于埃德的好消息。他好像已经脱离了昏迷状态，又说了一些话。他的医生几分钟后会打电话来，希望我们能发现他说的‘橄榄’是什么意思，最好也能问出他在猎人小屋到底有没有看到那张地图的特别之处。”

尽管莱姆对证人的说法一直持怀疑态度，但现在他还是很高兴有了证人。此时，他正被一种无可奈何、如鱼上岸的迷失感重重包围。

贝尔在实验室里缓缓踱步，每次一走近门口，就满怀期待地向外张望。

林肯·莱姆又开始全神贯注。他把头向后靠在轮椅的靠枕上，目光投向证物表，瞟向地图，又回到书页上。那只绿头苍蝇仍不时在室内忙碌地乱飞，盲目而拼命地努力，正如莱姆现在的状态。

* * *

一只动物跃过小路，又消失不见。

“那是什么？”萨克斯指着动物消失的方向说。对她来说，这是一种介于狗和大野猫之间的生物。

“灰狐，”杰西·科恩说，“很少见，不过我也很少到帕奎诺克河的北岸来散步。”

他们缓缓前进，努力跟循着加勒特走过留下的模糊痕迹。与此同时，他们瞪大了眼睛，加倍留神，提防附近树木草丛中随时可能被触发的陷阱和伏击。

萨克斯再次产生一种不祥的预感。从今天早上他们经过路边的儿童葬礼开始，这种感觉就一直紧紧缠住她。他们已把松林抛在后头，进入完全不同的森林生态，这里的树木让人感觉走进了热带雨林。萨克斯提出这个疑问，而露西告诉她这些树是山茱萸、成年的秃扁柏和西洋杉。它们被网状的苔藓和附着其上的藤蔓缠绕捆绑在一起，像浓雾般吸收了声音，促使她的空间幽闭恐惧感急剧上升。森林中到处都是蕈类、微生物和菌类植物，环绕着他们的是覆盖着浮渣的湿地。空气中充满了一种腐朽的气息。

萨克斯看着地上被人踩出的小路，问杰西："我们离镇上已经好几英里远了，是谁来这里修出这条路的？"

他耸耸肩。"都是一笔烂账。"

"什么？"她问，想起瑞奇·卡尔波也曾用过这一词。

"就是说，那些不还债的人。基本上，它的意思是指那些垃圾：酿月光酒的人、小孩儿、沼泽里的人、PCP [4] 贩子。"

奈德喝了一口水，然后说："我们有时会接到报案：这里发生了枪击事件，有人尖叫，呼叫求救，有神秘的光线闪动信号。诸如此类的事。可是只要我们一赶到这里来，就什么事也没有了……没有人，没有歹徒，没有目击证人。有时我们会在小路上发现一摊血，但却查不出个所以然。我们来这里完全是出于职责，而且就算要来，也从没有谁独自一人到这里。"

杰西说："这里给人的感觉很奇怪。听起来很可笑，但你会觉得生命在这里是不一样的，变得比较低贱。我宁可到杂货店逮捕两个带枪贩卖天使之尘 [5] 的小鬼，也不想来这儿。起码别处都有别处的规矩。会发生什么你几乎都能预测得到。可这儿，就不同了……"他耸耸肩。

露西点点头。"一点不错。正常的规则对帕奎诺克河北岸的人完全不适用，无论是对我们还是对他们都一样。你发现自己会不自觉地未经宣读嫌疑犯的权利就先开枪射击，而且这样做最好。很难解释。"

萨克斯不喜欢这种刻薄的说法。如果这些人不是个个都流露出阴郁紧张的神色，她还真以为他们说这些话只是为了吓唬她这个从城市里来的女人。

前方的小路岔成了三条，他们不得不停下来。他们先沿着每条路各走了十五英尺，但都没发现任何能判断加勒特和莉迪娅走过的痕迹，于是只好又回到岔路口。

她听见莱姆的话回响在耳边。小心点，萨克斯，但行动要快。我认为我们不剩下多少时间了。

行动要快……

可是这里没有线索能让他们判断该走哪条路，萨克斯看着这几条岔路，觉得任何人，即使是莱姆，也无法看出加勒特究竟走了哪一条。

就在这时，她的手机响了。露西和杰西一起充满希望地看着她，跟她的心情一样，都是满心期待着莱姆能带来什么新消息，告诉他们该走哪条路。

萨克斯拿着电话，不停点头，专心倾听电话那头莱姆说的话。挂断电话后，她做了个深呼吸，看着在场的其他三位警员。

“怎么？”杰西问。

“林肯和吉姆刚接到医院通知的有关埃德·舍弗尔的消息。他醒了过来，但只说了一句‘我爱我的孩子’，然后就过世了……他们认为他原来说过的‘橄榄’，现在看来他只是想说‘我爱’ [6] 。他就只说了这么多。我很遗憾。”

“啊，天哪。”奈德喃喃道。

露西低下头，杰西一手绕过她的肩膀搂住她。“现在我们怎么办？”他问。

露西抬起头。萨克斯看见她眼眶里充满泪水。“我们要找到那小子，就这么办。”她斩钉截铁地说，“我们就选一条他最有可能走的路走，一直走到找到他为止。还有，我们要开始加速前进，你没问题吧？”她问萨克斯，而萨克斯这时也完全服从露西的话。

“你说了算。”

15

莉迪娅似乎已是第一百次从男人眼中看到这种表情。

这是一种需要，一种欲望，一种饥渴。

有时，是一种无端的渴望；有时，是爱的一种不适当的表现。

莉迪娅已是个成熟女人，她有像丝一样的长发，一张青春时期留下痘印的麻脸，她知道自己能吸引男人的地方并不多。但她也知道，至少这些年来，也有男人曾向她要求过一件事。她已打定主意，为度过难关，她要利用她所拥有的这一点小小的力量。因此，莉迪娅·约翰逊现在已进入了一个她十分熟悉的境地。

他们回到磨坊，又走进那间阴暗的办公室里。加勒特站在她面前，杂乱的平头下头皮冒出的汗水反射着光芒。即使穿着宽松长裤，仍能看出他勃起得十分明显。

他的眼睛动也不动地定在她的胸部，她身上被水浸湿已成半透明的制服，在她跳进水门的时候已被扯破（或许是他在小路上抓住她时撕破的？），胸罩的吊带也已断裂（或许也是他扯断的？）。

莉迪娅强忍着脚踝传来的剧痛，慢慢从他面前移开。她靠墙坐下，

双腿张开，留意着那男孩的眼神。她感到一股寒意，就像对蜘蛛一样的嫌恶。

此时她心想：我该让他做吗？

他很年轻。他的高潮很快就会到来，整个过程也就会随之结束。也许完事后他会睡上一觉，而她也许能找到把刀子割断胶带，然后把他打昏绑起来。

但他那骨骼突出的红色手指，满是刮痕的脸贴近她的脸颊，那令人作呕的气息和身体的恶臭……她该怎么面对它？莉迪娅闭上眼睛，默默向天使祈祷，到底要还是不要？

但是，所有天使都对这奇特的要求保持沉默。

她只要微笑迎合他就行了。他会进入她身体几分钟，或者她也可以用嘴来替他……这算不了什么。

快干我，然后咱们去看电影……这是她和男友开的玩笑。她站在门口迎接他，穿着她从席尔斯邮购买来的红色连衫衬裤。她张开双臂搂着他的肩膀，温柔地对他说出这句话。

你可以这样做，她对自己说，这样才有机会逃走。

但我做不到！

加勒特的眼神紧盯着她，在她身上移动。他的阴茎无法像他泛红的眼睛一样，以现在这种方式彻头彻尾地强奸她。天啊，他不只是昆虫，他是从莉迪娅的惊悚小说中跳出来的变种异形，是迪恩·孔茨或斯蒂芬·金才创造得出的人物。

指甲的咔嗒声。

他正盯着她又圆又滑的腿。她知道，这是她身体最美的部位。

加勒特突然怒道：“你哭什么？你受伤是你自己的错，你不该逃跑。让我看看。”他用下巴指指她肿起的脚踝。

“我没事。”莉迪娅立刻回答，但也在同一刻，并非出自本意地，把脚伸向前。

“去年那些混蛋在学校把我推下电台站的后山，”他说，“我也扭伤了脚踝，和你现在的情况很像，疼得要命。”

只要给他，她对自己说，你离家就更近一步了。

快干我……

不行！

但当加勒特在她面前坐下时，她并没有退缩。他抬起她的腿，他那长长的手指——上帝，他的手指真巨大——握住她的小腿，又握住她的脚踝。他浑身颤抖，透过她白色裤袜的网孔，看着她呈曲线鼓起的粉红色皮肤。他细看她的脚。

“没有伤口，但全黑了。这是什么情况？”

“可能断了。”

他没有回答，也看不出同情怜悯。她的痛苦对他而言似乎完全没有意义，好像不明白一个人怎么会感到伤痛。他表现出的关心，只是想趁机触摸她的借口。

她把脚伸得更长，肌肉因这抬腿的动作而颤抖。她的脚碰到加勒特，碰到离他胯下很近的地方。

他的眼睛低垂，呼吸速度加快。

莉迪娅吞了口口水。

他移动她的脚，隔着潮湿的衣服，掠过他的阴茎。他硬得就像她先前试图逃走时撞上的水车轮的木头桨叶。

加勒特的手顺着她的腿往上滑。她感觉他的指甲刮过她的裤袜。

不行……

可以……

然而，他突然停住了。

他抬起头，鼻孔外张。深吸了一口气。又吸第二次。

莉迪娅也闻到了某种味道。一种酸味。她过了一会儿才明白这是什么。是氨水。

“妈的，”他低声骂道，恐惧地睁大眼睛，“怎么这么快就来了？”

“什么？”她问。

他跳起来。“陷阱！他们碰到了！十分钟内就会到这里！他们怎么会他妈的这么快？”他把脸凑近她，她从未在任何人的眼睛中看到过如此强烈的愤怒和仇恨。“是你在路上做了手脚？留记号给他们？”

她害怕地往后退缩，认为他就要杀死她了。他现在的情绪已完全失

控。“不！我发誓！我保证！”

加勒特向她逼近。莉迪娅不断后退，但加勒特却快步走过她身边。他万分火急地脱下衬衫、裤子、内衣和袜子，在紧张下扯破了衣服的布料。她看着他细瘦的身子，他那结结实实的勃起只略微消退了一些。他赤裸着跑向房间的角落，那里的地板上放着一堆叠好的衣服。他把衣服穿上，还包括鞋子。

莉迪娅伸长脖子往窗外，往化学气味浓重的方向望去。原来他设下的不是炸弹陷阱——他只是用氨水来作为预警信号；它一定浇了搜索人员一身。

加勒特跑过来，用快得几乎听不清的声音说：“我得去玛丽·贝斯那里。”

“我没办法走了，”莉迪娅啜泣说，“你要怎么处置我？”

他从裤子口袋里掏出一把折叠刀，发出一声清脆的咔嗒声打开了它，然后转身面对她。

“不，不，求求你……”

“你受了伤，呃，这样就没办法跟我们在一起了。”

莉迪娅的目光盯着这把小刀。刀上有污迹和缺口。呼吸变得急促起来。

加勒特越走越近。莉迪娅开始大哭起来。

他们怎么来得这么快？加勒特冲出磨坊正门向溪流跑去，一直想不通这个问题。恐惧感就像刮伤他皮肤的毒橡树汁液，此时如针扎般刺痛他的心。

敌人只花了几小时就从黑水码头找来磨坊，这使他万分惊讶；他原本以为至少得一天，也许两天，他们才可能找到他的踪迹。加勒特向通往矿区的小路望去，没见到任何人影。他转到反方向，慢慢走上另一条小路——这条路远离矿区，通往磨坊下游。

他弹打着指甲，不停问自己：为什么、为什么、为什么？

放松，他对自己说。时间还多得是。氨水瓶在岩石上打破后，那些警察一定会走得像粪金龟一样慢，以提防还有其他陷阱。再过几分钟他就会走进沼泽，这样他们就再也无法追踪到他了，就算带狗来也没有办法。他再过八小时就能和玛丽·贝斯会合。他……

加勒特想到这里，突然停下脚步。

在小路旁边有一个塑料矿泉水瓶，是空的。看似有人刚刚才把这瓶子扔在这里。他闻了一下空气，捡起瓶子，又嗅嗅里面的味道。是氨水！

一个情景立即闪入他脑海：一只飞进蜘蛛网的苍蝇。他心想：糟糕！被他们耍了！

一个女人的声音叫道："举起手别动！加勒特！"一位穿着牛仔裤和黑色T恤的红发女人从灌木丛中走出来。她手里举着短枪，枪口直指他的胸口。她扫了一眼他手上的小刀，又把目光收回到他脸上。

"他在这里！"这女人喊道，"我抓到他了。"接着她压低声音，看着加勒特的眼睛说，"照我说的做就不会受伤。我要你把刀丢下，脸朝下趴在地上。"

但加勒特并没有趴下。

他只是呆立着，丧气而笨拙地站着，控制不住地用左手拇指的指甲和其他指甲弹打出声。他脸上完全是一副恐惧与绝望的表情。

阿米莉亚·萨克斯又看了一眼那把脏兮兮的刀子。刀子仍牢牢握在他手中，因此她也继续把手上的史密斯·韦斯手枪对准加勒特的胸口。

她的眼睛因氨水和汗水而感到刺痛，于是用衣袖擦了一下脸。

"加勒特……"她温和地说，"趴下，没人会伤害你，只要你乖乖地照办。"

她听见远处有叫声传来。"我找到莉迪娅了，"奈德·斯波托喊道，"她没事。但玛丽·贝斯不在这里。"

露西的声音也随之响起："阿米莉亚，你在哪儿？"

"在通往溪边的小路上。"萨克斯叫道，"把刀扔了，加勒特，蹲下趴在地上。"

他满脸戒备地看着她。他皮肤上有红色的疤痕，眼睛湿乎乎的。

"快点，加勒特。我们有四个人，你逃不掉了。"

"为什么？"他问，"为什么你们能找到我？"他的声音就像个孩子，比一般十六岁的少年还显得稚气。

当然，她不会告诉他，他们之所以能发现氨水陷阱和磨坊全是因为林肯·莱姆。就在他们选择走森林中间那条小路后，莱姆就又打电话给她。他说："有一个饲料店店员告诉吉姆·贝尔，这附近没有人用玉米来喂动物，他说麻袋可能来自磨坊。吉姆刚好知道那附近有座废弃磨坊，

去年才失过火，这正好解释了袋子上为什么有炭灰。”

贝尔接过电话，告诉搜索小组如何前往那座磨坊。之后又换回莱姆说话，他补充说：“我也想到为什么有氨水了。”

莱姆看了加勒特的书，发现他在关于昆虫使用气味来联络和警告的段落上划了线。他判断，既然氨水不是用来做矿区使用的那种工业炸药，加勒特就很有可能将氨水安置在钓线绊索上。这样一来，如果追踪者不小心带倒氨水，那小子就会闻到气味，知道他们已在附近而马上逃走。

在他们找到陷阱后，是萨克斯想出这个主意，把氨水装进奈德的矿泉水瓶里，悄悄包围磨坊，然后把这化学物质倒在磨坊外的地上——好把那小子赶出来。

果然，真的把他赶出来了。

但加勒特仍不听从指示，他向四周看了看，又盯着她的脸，似乎正在判断她是否会真的对他开枪。

他挠挠脸上的一块红疹，擦了一下汗水，然后调整了握刀的姿势，不停地左顾右盼，眼神充满绝望惊慌。

为避免吓着他，逼他逃跑或对她发动攻击，萨克斯尽量把口气放柔和，像一个哄孩子上床睡觉的母亲。“加勒特，照我说的做。不会有事的，只要听我的话，好吗？”

“准备好了吗？快开枪。”梅森·杰曼低声说。

梅森和内森·格鲁默待在一个光秃秃的小山顶上，在离他们一百码外的地方，那个来自纽约的红发贱女人正面对那个凶手站着。

梅森是站着的，内森则已趴在炙热的地上。他把鲁格长枪垫在面前一块矮石头上，全神贯注调整自己的呼吸。不管是猎鹿、猎鹅还是猎人，在射击前都应该先这么做。

“快啊，”梅森催促说，“现在没有风，视线又清楚。快开枪！”

“梅森，那小子又没有乱动。”

他们看见露西和杰西走进空地，和那红发女人会合，他们手中的枪全指着那个小子。内森又说道：“所有人都已压制住他，而他手里又只有一把刀，一把小破刀。看来他就快投降了。”

“他不会投降的，”梅森吐了一口口水，不耐烦地把身体的重心移到另一只脚，“我告诉你，他是在伪装。只要他们一松懈下来，他就会跳过去刺杀他们之中的一个。难道你对埃德·舍弗尔的死完全无动于衷

吗？”在一个半小时前，史蒂夫·法尔已用电话告诉了他们这个坏消息。

“够了，梅森，我和所有人一样难过。但这和正常逮捕程序完全没有关系。还有，你看，看见了吗？露西和杰西就在他旁边，离他不到六英尺。”

“你害怕射中他们？妈的，这种距离你可以射中一枚铜板，内森，没人枪法比你更好。快点，开枪吧。”

“我……”

梅森看着这奇怪的戏码在空地上演。那红发女人把枪垂下，上前一步。加勒特仍握着刀，脑袋不停前后晃悠。

那女人又再前进一步。

啊，真碍事，贱货。

“她进入射程了吗？”

“还没。不过，我觉得，”内森说，“我们好像不该出现在这里。”

“这不是问题，”梅森怒道，“我们已经来了。我奉命支援保护搜索小组，而现在我命令你开枪。你开保险了吗？”

“开了。”

“那就射击啊。”

内森透过狙击镜看向前方。

梅森看着这把鲁格狙击枪的枪管已静止不动，内森似乎已和枪合为一体。梅森过去曾见过这状态，那是一个和他一起去打猎的朋友，枪法比他高明很多。这种状态相当奇怪，他还不太能明白。在开枪之前，武器似乎已变成身体的一部分，最后的发射似乎是枪本身的自动射击。

梅森等待着，等待这把长枪传出的枪声。

完全无风，视野良好，目标清楚。

开枪，开枪，开枪！梅森的心里不停呐喊。

但他听见的不是砰的枪响，而是一声叹息。内森垂下了头，说：“我办不到。”

“把你他妈的枪给我！”

“不行，梅森，别这样。”

但梅森的眼神把他吓住了，他把来复枪递给他，滚向一旁。

“有几发子弹？”梅森厉声说。

“我——”

“有几发子弹可以射？”梅森边说边卧倒在地，肚皮贴着地面，摆出内森刚才的姿势。

“五发。我不是针对你，梅森，可是你不是世界上最顶尖的射手，还有三个无辜的人离目标太近，如果你——”他说不下去了。这句话再说下去只有一种结果，让内森不敢想象。

没错，梅森相当清楚，他并不是世界上枪法最好的人。但他已猎杀了一百头鹿，而且他在洛利市州警察局的射击成绩分数很高。更何况，不管枪法好坏，梅森知道这昆虫男孩非死不可，而且现在就得死。

他深吸了口气，食指扣在扳机上，此时才发现内森刚才说了谎：他根本没把保险打开。梅森愤怒地把保险按钮推开，重新稳定自己的呼吸。

吸气，吐气。

他把十字坐标对准，停在那小子的脸上。

红发女人走近加勒特，一时之间，她的肩膀挡在枪的射击范围内。

我的上帝，小姐，你让难度变大了。她退出视线范围了，但脖子又出现在狙击镜中央。她稍稍偏到左边，但仍离十字坐标中心点很近。

吸气，吸气。

梅森不理会自己的手颤抖得很厉害，只一心盯住目标物那张满是斑点的脸。

他将十字线降下，瞄准加勒特的胸口。

那红发女警再次进入射击线上，然后又移开了。

他知道自己应该稳稳抠下扳机，但正如他过去常犯的错误，总让愤怒控制一切，替他做出决定。他猛然扣下这道弯曲的银色金属。

加勒特身后冒起一阵烟尘升到空中。他猛然用手捂住耳朵，和萨克斯一样，他俩都感觉到有一颗子弹从身旁呼啸而过。

紧跟着，整个空地回响起一声巨大的枪响。

萨克斯猛然转身。根据子弹飞过和声音传来的时间差，她判断出开枪的人不是露西或杰西，而是从她身后至少一百码外的地方发出的。空地上其他两位警员也同时回头，高举着手枪，寻找开枪的人。

萨克斯伏低身子，回头瞥了一眼加勒特的脸。从他的眼中，她看见了恐惧和迷惑。一时之间，只在这短短一瞬间，他不是那打碎另一个男孩头颅的凶手或打伤玛丽·贝斯并强奸她的罪犯，他只是一个受了惊吓的小男孩，正抱头低声呜咽：“不要，不要！”

“是谁？”露西叫道，“是卡尔波吗？”他们躲进附近的灌木丛掩护自己。

“快趴下，阿米莉亚，”杰西叫着，“不知道谁在开枪，说不定加勒特的同伙想杀我们。”

但萨克斯不这么想。这颗子弹是对准加勒特射来的。她望向附近的山丘，寻找狙击手潜伏的位置。

又一枪射来。这一枪偏得更离谱。

“圣母玛丽亚啊！”杰西叫道，硬生生吞下原本将随后跟来的亵渎言语，“看！在上面——是梅森！还有内森。在山丘上。”

“是杰曼？”露西愤怒地问，眯眼往上看。她猛按下无线电通话钮，对着对讲机叫道：“梅森，你搞什么鬼？你听到了吗？收到了吗？……总部，呼叫总部。妈的，我收不到任何回应。”

萨克斯拿出手机打给莱姆。他过了好一会儿才接。她听见他的声音，透过扩音器，显得有些模糊不清。“萨克斯，你已经——”

“我们找到他了，莱姆。但那个叫梅森·杰曼的警察，他也在附近的小山上，朝那男孩开枪。我们无法用无线电联络上他。”

“不、不、不，萨克斯！加勒特现在不能死。我化验过纸巾上血迹的劣化情况——玛丽·贝斯昨晚还活着！如果他死了，咱们就永远也找不到她了。”

萨克斯高声将这些话重复给露西听，但露西仍无法用无线电联络上梅森。

上面又开了一枪。这枪射中岩石，激起一阵飞屑。

“别开枪了！”加勒特哭道，“不要、不要……我很害怕。叫他住手！”

“好，萨克斯——”

莱姆挂上电话。

如果加勒特死了就永远也找不到她了……

阿米莉亚·萨克斯迅速做出决定，她把枪扔在身后的地上，快步奔上前，面向加勒特，站在他面前一步远的地方，直接挡在梅森的狙击枪和这男孩之间。她心想：如果梅森此时刚好扣下扳机，子弹会比枪声先到，很可能直接命中我的后背。

她屏住呼吸，感觉好像真有子弹飞来击中她。

一会儿时间过去了。没有新的枪响。

“加勒特，你可以把刀子放下了。”

“你想杀我！你骗我！”

谁都不敢保证他在愤怒和惊慌中，会不会挥刀刺来。“不，我们不会那么做。你看，我就站在你前面。我在保护你，他不会再开枪了。”

加勒特看着她的脸，眼睛一眨一眨地抽搐着。

她不知道梅森是否在等她一稍微移动，就马上再开下一枪。他的枪法显然太差了，她感觉似乎随时会有子弹穿过她的脊椎。

哦，莱姆，她心想：你想通过这次的行动，让你变得像我一样；但也许从今以后，我会变得像躺在床上的你……

杰西跑出灌木丛冲上山丘，一边挥手叫道：“梅森，停止射击！停止射击！”

加勒特仍盯着萨克斯的脸，接着，他把刀子扔到一边，又开始克制不住地一遍又一遍弹打着指甲。

露西跑上前铐上加勒特，萨克斯转身，朝梅森开枪的那座山丘看去。她看见他站起身来，在打手机。他的目光投向她这里，似乎在直视她，然后，他把手机塞回兜里，走下山丘。

“你搞什么鬼？”萨克斯愤怒地对梅森说，大步向他走去。他们两人怒目而视，相隔只有一步的距离，萨克斯还比他高出一英寸。

“少废话，小姐，”梅森毫不客气地回答，“难道你没看到他有武器

吗？”

“梅森……”杰西过来想缓和气氛，“她正在控制局面，说服他投降。”

但阿米莉亚·萨克斯不需要任何人帮忙。她说：“逮捕人我有很丰富的经验，他根本威胁不到我，唯一的威胁是来自你。你差点射中我们。”

“哈，放屁！”梅森倾身向前，萨克斯闻到他身上浓重的刮胡水味道，似乎是整瓶倒在了身上。

她退后避开这团气味，然后说：“如果你真的杀了加勒特，玛丽·贝斯就可能永远被困在某个地方，她会饿死或闷死。”

“她早死了，”梅森怒道，“那个女孩现在早已躺在某个坟墓里，我们永远也找不到她了。”

“林肯刚拿到她的血液报告，”萨克斯反驳他，“她昨天晚上还活着。”

这句话让梅森一时语塞，但他又说：“昨晚并不代表现在。”

“够了，梅森。”杰西说，“总会有答案的。”

但他无法平静下来。他挥起胳膊拍了一下大腿，瞪着萨克斯说：“我不知道他妈的为什么我们需要找你来这儿。”

“梅森，”露西插进来说，“如果没有莱姆先生和阿米莉亚的帮忙，我们就不可能找到莉迪娅。我们感谢他们都来不及，你还是算了吧。”

“是她不让这件事算了。”

“当有人逼我站到火线上的时候，最好能有充分的理由，”萨克斯平静地说，“而你莫名其妙地朝那男孩开枪，是因为你找不出能制裁他的理由。”

“我怎么做不需要你来管，我——”

“好了，这件事先别吵了，”露西说，“等回到警察局再说。我们还要继续追查，如果玛丽·贝斯没死的话，我们得快点找到她。”

“嘿，”杰西叫道，“直升机来了。”

医院派出的直升机落在磨坊附近的空地上，医护人员用担架将莉迪娅抬出来；她有轻度中暑现象和严重的脚踝扭伤。她一开始有些歇斯底里——加勒特拿着刀走近她，虽然只是割下一块胶布贴在她嘴上，但她还是被吓坏了。她好不容易才克制自己，玛丽·贝斯不在磨坊里，被加勒

特藏在海边外岛的某个地方了，但她不知道确切的地点。露西和梅森想逼加勒特自己招认，但他只是坐着一言不发，双手被反铐在背后，神情阴郁地瞪着地面。

露西对梅森说："你、内森和杰西带加勒特回伊斯戴路。我会叫吉姆派车到那里，到负鼠溪的岔路口。阿米莉亚想搜查磨坊，我会和她去。大概一个半小时后你们再派另一辆车到伊斯戴路来接我们。"

萨克斯并不畏惧迎接梅森的目光，不管他想提出什么样的挑战。但他把注意力转到加勒特身上，上上下下地打量这个被吓坏的男孩，就像狱卒巡视死牢里的囚犯。梅森对内森点点头。"我们走。手铐上紧了吗，杰西？"

"够紧了，没问题。"杰西说。

萨克斯很高兴有杰西和他们一起去，以保证梅森不会乱来。她听过许多犯人因"逃亡"而被护送警员痛殴的事，而最后的下场往往都是死亡。

梅森粗暴地抓起加勒特的手臂，把他拽起来。这男孩朝萨克斯投来一个无助的眼神，接着梅森就把他拉上了小路。

萨克斯对杰西说："把梅森看紧点，只有加勒特合作才能找到玛丽·贝斯。如果他被吓得太厉害或发脾气，从他嘴里可就什么话也得不到了。"

"这点我敢保证，阿米莉亚。"他瞥了她一眼，"你刚才的表现很勇敢，居然敢站到他面前。我绝对不可能这么做。"

"嗯，"她说，完全没有心情接受任何崇拜，"有时候你会直接这么做，不会想太多。"

他快活地点点头，似乎把这句话牢记在心。"啊，对了，我还想问——你过去有过什么绰号吗？"

"好像没有。"

"很好，我喜欢'阿米莉亚'这个名字。"

一时之间，她荒唐地以为他会上前吻她一下来庆祝逮捕成功。但他只是转身追向梅森、内森和加勒特。

真讨厌，阿米莉亚·萨克斯看着杰西回头快乐地向她挥手，一边恼怒地想：一个警察想开枪打我，而另一个警察只想准备教堂的婚礼和酒宴。

在磨坊里，萨克斯周密详尽地走着格子，将注意力集中在加勒特囚

禁莉迪娅的这个房间。她来来回回地走着，一次只迈出一小步。

她知道这里会有线索指出玛丽·贝斯·麦康奈尔的囚禁地，不过，有时嫌疑犯和地点的关联是很细微的，仅有一点点极细小的联系。萨克斯把这个房间走完，没发现什么有帮助的东西——只有泥土、几件五金工具、火灾时从墙上塌下的焦黑木头、食物、水、空包装袋和加勒特带来的水管胶带（全都没有厂家标签）。她还找到那张被可怜的埃德·舍弗尔瞄到一眼的地图，上面只画出通往磨坊的路线，除此之外，没有更进一步的目的地。

和过去一样，她接着走第二次。然后又搜寻了一遍。会这么做一部分是缘于莱姆的教导，一部分是出于她自己的本能。（还有部分原因，她心想，是刻意拖延吗？尽可能延长莱姆对韦弗医生的失望可能会发生的时间？）

露西的声音响起：“我找到东西了。”

萨克斯刚请她去搜查磨坊的辗轧室。莉迪娅说她在那里曾试图逃走，萨克斯认为那里可能有过一番拉扯打斗，或许会有什么东西从加勒特兜里掉出来。她很快为这位女警示范了一下走格子的方法，告诉她该找些什么以及如何正确处理证物。

“你看，”露西兴奋地捧着一个纸箱交给萨克斯，“我发现它藏在辗轮后面。”

纸箱里有一双旧鞋子，一件防水夹克，一个指南针和一张北卡罗来纳滨海的地图。萨克斯注意到在这双鞋子里和折起的地图上，都沾上了一些白色沙粒。

露西动手想摊开地图。

“别动，”萨克斯说，“里面或许还有线索。等拿回林肯那里再打开。”

“可是他说不定会在地图上标出藏人的地方。”

“有可能，不过就算等我们回到实验室，这个标志还是会存在。但如果现在遗失了线索，可就永远都找不回来了。”她又接着说，“你继续在里面搜索，我去检查我们刚才抓到他的那条小路。那条路通向水边，说不定他藏了一艘船在那里，或许还有另一张地图或其他东西。”

萨克斯出了磨坊，往溪边走去。她经过先前梅森开枪的那座山丘下，一拐弯，就发现前面有两个男人正瞪着她。他们手里都提着来复枪。

啊，不。怎么是他们？

“哈。”瑞奇·卡尔波说。挥手赶走一只停在他晒黑的前额上的苍蝇。他一甩头，脑后那条粗黑油亮的辫子便像马尾般不停晃动。

“辛苦了，小姐。”另一个男人淡淡地讽刺说。

萨克斯想起他的名字：哈瑞斯·托梅尔——那个看起来像南方生意人的家伙，不像卡尔波看上去就是一副地痞流氓的样子。

“我们一点收获都没有，”托梅尔说，“白白在大太阳下过了一整天。”

卡尔波说：“那小子说出玛丽·贝斯在哪里了吗？”

“你们去和贝尔警长谈这件事吧。”萨克斯说。

“我觉得他可能会说。”

萨克斯突然想到：他们怎么会找到磨坊这里？当然他们有可能跟踪搜索小组而来，但更有可能的是有人提供协助——说不定是梅森·杰曼。也许他请他们来为他的狙击行动提供协助。

“我说对了。”卡尔波又说。

“什么？”萨克斯问。

“苏·麦康奈尔把赏金加到了两千块。”他两手一摊说。

托梅尔补充说：“目前是这样。”

“抱歉，我还有事要忙。”萨克斯大步走过他们身旁，心想着，他们还有另一个同党到哪去了？那个瘦子……

她身后突然响了一声，紧接着立刻感觉到自己的手枪被人抽出枪套。她急转身，压低身子，看见手枪已在那个枯瘦、满脸雀斑的西恩·奥萨里安手中。他手舞足蹈地跳开，像爱出丑的学生般嬉皮笑脸。

卡尔波摇摇头说：“西恩，别这样。”

她把手伸出来。“请把枪还我。”

“借来看一下。好东西。哈瑞斯在收集枪，这把还真不错。你觉得呢？哈瑞斯？”

托梅尔一语不发，只叹了口气，伸手擦掉额上的汗水。

“你是在自找麻烦。”萨克斯说。

卡尔波说：“把枪还她，西恩。你玩笑开得太过分了。”

他倒转手枪，假装要把枪还她，但又突然笑着把手缩回来。“嘿，宝贝儿，你到底从哪儿来的？我听说是纽约。那里环境如何？挺乱吧，我敢说。”

“别再拿他妈的手枪开玩笑，”卡尔波怒道，“我们是来找钱的，让我们留着命回到镇上去。”

“快把枪还我。”萨克斯低声说。

但西恩·奥萨里安还在那儿跳来跳去，拿着枪瞄准树木，仿佛一个十岁大的孩子在玩官兵抓强盗的游戏。“砰、砰……”

“好吧，不还就算了。”萨克斯耸耸肩说，“反正这把枪也不是我的。等你玩够了，记得把枪还到郡警察局。”她调转方向，往西恩身旁走去。

“喂！”他叫着，脸上因为她不打算再玩下去而露出失望的表情，“你不要——”

她突然闪向他右侧，身子一低迅速钻到他背后，单手勒住他的脖子制住他。不到一秒钟的时间，弹簧刀便从她的兜里飞出，刀尖在西恩下巴内侧压出一个红印。

“老天，你搞什么鬼？”他叫着，但立即发现说话会让喉咙更贴近刀尖，便闭嘴不敢再说话。

“好了，好了，”卡尔波举起手说，“我们别——”

“把武器放在地上，”萨克斯说，“所有人。”

“我又没做什么。”卡尔波抗辩。

“喂，小姐，”托梅尔说，试图想打个圆场，“我们不想惹麻烦，我这位朋友只是……”

刀尖往西恩留着的短须下巴更深入了一些。

“啊，快按她说的做！快！”奥萨里安焦急地说，紧咬牙齿不敢张开，“把他妈的枪放下。”

卡尔波把来复枪放在地上，托梅尔也照做了。

西恩身上的脏臭味让萨克斯十分厌恶，她一手顺着他的胳膊滑下，抓住手枪。他松开手。萨克斯把西恩推开，自己向后一跃，握住手枪对准他。

“我只是跟你闹着玩，”奥萨里安说，“是真的，只是开玩笑。没别的意思。告诉她我是在玩的——”

“出什么事了？”露西说。她正沿着小路走来，手中也握着枪。

卡尔波摇头说：“西恩真是大白痴。”

萨克斯一手将弹簧刀折起来，放回口袋。

“看，我受伤了。你看，是血！”奥萨里安高举起一根沾了血的指头。

“活该。”托梅尔说。

露西看着萨克斯。“你打算怎么处置他们？”

“带他们去洗澡。”她回答。

卡尔波笑了出来。萨克斯说：“我们没时间浪费在他们身上。”

露西转身对这些男人说：“这里是犯罪现场，你们这些人最好离远一点。”她指着地上的来复枪，“想打猎就到别的地方去吧。”

“哦，就像狩猎季节那样吗？”奥萨里安挖苦地问，等待露西对他的蠢话做出评论。

“那就在你把目前已经一团糟的生活搞得更混乱之前，回镇上去吧。”

这几个男人捡起来复枪。卡尔波低头在奥萨里安耳边小声说了几句话，样子极为气愤。奥萨里安耸了耸肩，露出笑容。一开始，萨克斯还以为卡尔波要去揍他，但后来这高个子平静下来，转身对露西说：“你找到玛丽·贝斯了吗？”

“还没有。但我们抓到了加勒特，他一定会招供的。”

卡尔波说：“虽然我们很想得到赏金，不过还是很高兴他被抓住了。那小子很麻烦。”

等他们都走了，萨克斯才问：“你在磨坊里有什么新发现吗？”

“没有，我是过来帮你找船的。”

她们继续走在通往溪边的小路上，过了一会儿，萨克斯开口说：“我忘了一件事。我们应该派人回到第一个蜂窝陷阱那里，杀掉黄蜂再填平坑洞。”

“哦，吉姆已经叫特瑞·威廉警员带杀虫剂和铲子去了，但那里没有黄蜂，那个蜂窝是空的。”

“空的？”

“没错。”

所以那个陷阱并无伤人之意，只是想拖延他们的速度而已。萨克斯此时才想到，那个氨水瓶也不是用来伤害他们的。加勒特可以把机关设成把氨水浇在追踪者身上弄瞎他们，但他却把瓶子放在路边一块小石头上。如果他们没看到钓线而触动机关，那个瓶子就会掉到路边十英尺深的石堆上，散发的气味足以警告加勒特，却不足以伤害到任何人。

她再次想起加勒特那双圆睁、充满恐惧的眼睛。

我很害怕，叫他住手！

萨克斯似乎听到露西在问她话。

“对不起？”

露西说：“你在哪儿学会用这个东西——那把弹簧刀？”

“野地训练。”

“野地？在哪儿？”

“在一个叫布鲁克林区的地方。”萨克斯回答。

等待。

玛丽·贝斯·麦康奈尔站在泥污的窗户旁，因囚禁地室里的热气和如针扎般的干渴而感到焦躁眩晕。在整间屋子里，她找不到半滴可以喝的东西。从木屋后窗看出去，越过黄蜂窝，她看见户外的垃圾堆中有几个空矿泉水瓶。这些瓶子像在嘲弄她，让她更加觉得焦渴难当。她知道在这样闷热的环境下，不喝水绝对无法维持两天。

你在哪里？在哪里？她默默地对传教士说。

那里好像真的有人——不是她在绝望、渴得发狂的幻想中创造出的人物。

她靠在小屋发烫的墙上，不知道自己有没有晕倒过。她试着吞咽几下，但嘴里没有一点水分。围绕在她脸部周围的空气就像木头一样灼热，令人窒息。

接着，她又愤怒地想：啊，加勒特……我知道你是个麻烦人物。她

想起一句老话：好人没好报。

我不应该救他的……但那时我怎能不帮忙？怎能不把他从那些高中男生手中救出来？她想起去年的那件事，那时加勒特昏倒在枫叶街上，旁边围着四个高中男生。其中有个高大、轻浮的男生，是比利·斯泰尔足球队的朋友，他拉开盖斯牌牛仔裤的拉链，掏出生殖器，想在加勒特身上撒尿。她冲过去痛骂他们，还抢了其中一个男生的手机打电话替加勒特叫救护车。

我就应该这么做，毫无疑问。

但是，一旦我救了他，我就变成他的……

在那次事件后，一开始玛丽·贝斯还觉得有趣，因为加勒特就像个害羞的仰慕者，总是追随在她身后。他还会打电话到她家告诉她他刚听到的一些新闻，或送她一点小礼物（但这些礼物是：关在小笼子里的油亮闪耀的绿金龟、拙劣的蜘蛛和蜈蚣素描、用绳子绑起的蜻蜓——还是活的！）。

后来，她发现他接近的次数越来越多，越来越频繁。她曾在深夜下车回家时听见身后有脚步声跟着她，看见她位于黑水码头的房屋附近的林木间有人影闪现，听见他以尖细、奇异的声音喃喃说着一些她无法分辨的话语，自言自语地或说或唱。有次他在大街上遇到她，便一直跟来，跟了很长时间，使她感觉更为紧张。他打量她的胸部、双腿和头发，眼神中包含了羞怯和渴望。

“玛丽·贝斯、玛丽·贝斯……你知道吗，假如有一张蜘蛛网像地球这么大，它的重量还不到一盎司……嗨，玛丽·贝斯，你知道蜘蛛丝的强度超过钢铁五倍吗？知道它的弹性远胜过尼龙吗？有些蜘蛛网真的很酷，就像吊床一样，飞虫只要躺进去就永远都不会醒来。”

（她早该注意的，她现在才想到，他那时的琐碎呓语多半是有关蜘蛛和昆虫设下的圈套。）

而后她开始改变作息习惯，避免再被他跟上。她到新的商店购物，走不同的路回家，连骑登山车的路线也改了。

然而，后来发生了一件事，使她过去对加勒特·汉隆保持距离的努力完全失效：玛丽·贝斯有了一个新发现，而地点就在黑水码头中央的帕奎诺克河岸，那里正是加勒特打桩标出的私人领地。不过，这个发现对她来说实在太重要了。别说只是这个对昆虫着迷的瘦小男生，就算是那群酿私酒者，也无法阻止她退出这个地方。

玛丽·贝斯不知道为什么历史会让她如此兴奋，但事实的确如此。她还清楚地记得小时候去威廉斯堡殖民地的情景。那地方离田纳斯康纳镇只有两小时车程，她的家人经常去那里玩。玛丽·贝斯暗自记住快到那座

城市之前的路，知道什么时候会抵达目的地。因此她总在快到那里的时候把眼睛闭上，在父亲停好别克汽车后，由母亲牵她的手走进园区，这样她一睁开眼睛就可以假装自己已实际回到当年的美洲殖民地。

当她走在黑水码头区的帕奎诺克河河岸，眼睛盯着地面，专心寻找半埋在泥泞里的东西时，她感到和小时候一样的那种兴奋，甚至还强过百倍。她会跪在地上，小心翼翼地像动心脏手术的医生，将泥土轻轻拨开。没错，这的确是她要找的东西：先民遗物——一个曾让二十三岁的玛丽·贝斯·麦康奈尔竭力寻找，如今又为之震惊的证据。这个证据不但能印证她的理论，甚至有可能改写美洲的历史。

就像所有北卡罗来纳人以及全美所有的小学生一样，玛丽·贝斯在历史课上读过消失的罗诺克殖民地：十六世纪末，一群英国殖民者在北卡罗来纳和外岛之间的罗诺克岛建立殖民地。这些殖民者和美洲原住民经历了一段时间的和睦相处，后来却发生了变化。冬天逼近时，殖民者的食物或其他资源都已短缺，于是殖民地的建造者约翰·怀特便起航返回英国以减轻殖民地负担。但当他再度回到罗诺克岛时，才发现原来留下来的一百多名殖民者，包括妇女和孩童，居然全都消失了。

这个事件留下的唯一线索，就是殖民地附近的某个树干上刻有一个词：克罗托安。这是海特瑞斯岛的印第安名字，位于罗诺克岛南方约五十英里处。

虽然没有任何文字记载，但大多数史学家都认为，那些殖民者是死于前往海特瑞斯的途中，或是一抵达那里就被杀害了。

玛丽·贝斯去过罗诺克岛好几次，也曾在当地的一家小剧场看过这段悲剧史实的重演。这场戏让她深深感动，又无比恐惧，不过她那时并没有多想这段历史，直到长大后在艾维利的北卡罗来纳大学念书，才真正开始深入阅读和这个失落的殖民地有关的书籍。在这些殖民者诸多永无解答的故事中，有一个故事提到一位名叫维吉妮亚·戴尔的女孩以及白母鹿的传说。

这个故事是玛丽·贝斯——还只是个孩子，有一点点叛逆和纯真时——听说的。弗吉妮亚·戴尔是第一个诞生在美洲的英国儿童，也是殖民总督怀特的孙女，后来与那群殖民者一起失踪。某些历史书籍认为，她也和殖民者一起被害，或死在去海特瑞斯的路上。但随着玛丽·贝斯持续不断的研究，她知道在这些殖民者消失后不久，更多英国人开始在东岸定居，而关于那些消失的殖民者的传说，便开始在当地盛行。

有一个传说是，那些殖民者并没有遇害，而是融入了当地的部落中。弗吉妮亚·戴尔长大出落成一位美丽的女子，金发美肤，独立而坚强。她的美引起了部落里的一位巫医的爱意，但遭到她的断然拒绝，不久之后她就失踪了。虽然那位巫医否认杀害了她，但因为她拒绝了他的爱，所以他把她变成了一只白鹿。

当然，没有人相信他的话，但没多久，人们真的在附近看见一只漂亮的白母鹿，而它似乎是森林中所有动物的领导者。这只母鹿显而易见的力量使部落的人感到害怕，于是他们便举办了一场比赛，要众人捕捉它。

一个年轻勇士设计将它引诱出来，在极近的距离用银制的弓箭射向它。这支箭刺进了它的胸口，当它倒在地上垂死之际，完全是用人类的眼神冷冷地看着这个猎人。

他吓坏了，问道：“你到底是谁？”

“弗吉妮亚·戴尔。”这只鹿轻声回答，然后就死了。

玛丽·贝斯决定认真对待这个白母鹿故事。她花了数夜的时间，研究在教堂山的北卡罗来纳大学和杜克大学里的相关文件，也阅读了大量十六世纪到十七世纪的日志和札记。她发现这些文件中提到“白鹿”的次数很多，也说到在北卡罗来纳东北方有神秘的“白兽”。可是目击者看到它的地方既不是在罗诺克，也不是海特瑞斯，这只白鹿被发现的地方是沿着“从大沼泽像蛇般蜿蜒向西流的黑水河岸”。

玛丽·贝斯知道传说的力量，知道有时即使是最荒诞的故事，也往往具有一定的真实成分。她推测，也许那些失踪的殖民者害怕被当地部落攻击，便留下“克罗托安”以误导来犯的人，而他们自己则全部逃往西方而不是南方，然后沿着河岸定居下来，没错，像蛇般弯曲的帕奎诺克河——靠近田纳斯康纳镇的地方现在称为黑水码头。那些消失的殖民者变得越来越强大，而印第安人害怕他们的威胁，便发动攻击屠杀。玛丽·贝斯大胆推测，将白母鹿的传说加以解释：维吉妮亚·戴尔可能是殖民者中幸存到最后的人，一直奋战到死。

这就是玛丽·贝斯自创的学说，但她却没发现任何能支持这种说法的证据。她曾花了好几天时间，依据古地图在黑水码头附近乱逛，想找出当年这些殖民者可能登陆和定居的地方。终于，就在上个星期，她在帕奎诺克河河岸发现了失落的殖民地的证据。

她记得，当她母亲从别的女孩口中得知她正在黑水码头区进行考古工作后，曾这样警告她：“别去那里，”她那柔弱苍白的母亲激动地说，仿佛是她自己身陷险境，“那是昆虫男孩杀人的地方，如果被他发现，你肯定会被他伤害的。”

“妈，”她反驳说，“你就和学校那些捉弄他的王八蛋一模一样。”

“你又说脏话，我不是叫你别再用这个字眼吗！”

“妈，别这样……你就像坐在紧张凳上的顽固教友。”紧张凳指的是教堂的第一排位置，坐在那里的教友都是些对自己或是他人特别紧张的人。

“光听到名字就够吓人了。”苏·麦康奈尔嘟囔说，“黑水。”

玛丽·贝斯立即解释北卡罗来纳境内有几十条黑水的原因。任何源自沼泽区的河流被冠上“黑水”的名称，是因为水色被腐烂植物的沉淀物质染黑。而帕奎诺克河也是发源自大沼地和附近的沼泽。

但这个说法无法让她母亲稍稍放心。“求你，别去，亲爱的。”接着，这位妇人搬出她的杀手锏——负罪感，“你爸爸已经走了，万一你再有个三长两短，我就什么都没了……只剩我一个，那时我一定不知所措。你不希望我这样，是吧？”

然而，玛丽·贝斯被鼓舞过无数探险者和科学家的肾上腺素激励着，还是准备好刷子、收集瓶、袋子和园艺用的铲子，昨天一早便在潮湿、炙热的天气下继续她的考古大业。

后来发生了什么事？她真的被那昆虫男孩攻击、绑架了。妈妈果然是对的。

现在，她坐在这酷热、腐烂的木屋里，在痛苦、难受和因口渴造成的半精神错乱的状况下，想起了母亲。在她父亲因癌症过世后，她母亲就崩溃了。她停止和朋友来往，结束在医院的义工工作，断绝生活中一切正常的活动。玛丽·贝斯发现自己僭越了父母亲的角色，自己的母亲已变成终日与电视和垃圾食品为伍的女人，变得肥胖、了无生趣、需要照料，跟一个可怜的幼童差不多。

但玛丽·贝斯的父亲在和死亡搏斗的岁月中教会她一件事——做你命中注定该做的事，不要因为任何人而改变。父亲死后，尽管母亲一再要求，玛丽·贝斯仍没有因此而休学，还在家的附近找了一份工作，尽可能在母亲的需要和自己想要完成大学学业的心愿之间协调平衡。第三年，她毕了业，找到一份野外调查的工作，进行一系列美洲人类学的研究。如果研究的地点在她家附近，还算没问题。但如果研究工作是去圣菲[7]研究美洲原住民，或阿拉斯加的爱斯基摩人，或曼哈顿的非裔美洲人，那么她也非去不可。过去她总是陪在母亲身旁，但她现在也要展望自己未来的生活前景。

可是，原本应该在黑水码头区挖掘收集更多证据、和指导教授协商、进行写作计划或检测已发现的古文物的她，现在却掉入这十来岁的少年神经质的爱的陷阱里。

绝望无助的感觉贯穿她全身。

她的眼泪在眼眶里打转。

但突然，她止住悲伤，冷静了下来。

别哭！坚强点。做好父亲的女儿，学习他每分每秒都和疾病奋战，

至死不休的态度。不要学你母亲的样。

要当弗吉妮亚·戴尔，她重振了失落的殖民者。

要当那只白鹿，森林中所有动物的女王。

此时，正当她想到北卡罗来纳传说故事书中记载的这只雌鹿庄严威武的形象时，森林边缘忽然有个人影闪过。那个传教士从林木间走出来，肩上扛着一个大背包。

真的有人！

玛丽·贝斯抓起加勒特的一个玻璃瓶，里面装着一只长得像恐龙的甲虫，用力掷向窗户。玻璃瓶击碎玻璃窗，撞上窗外的金属栅栏，碎得四分五裂。

“救救我！”她张嘴大叫，但发出的声音几乎听不见，因为喉咙早已干涸。“救命！”

在一百码之外，那个男人停下了脚步。回头张望。

“求求你！救救我！”她发出长长的哀鸣。

他回头看了一会儿。然后，又走入林中。

她深吸一口气，想再大叫一次，但喉咙已完全哽住了。她开始猛咳，咳出几丝鲜血。

在空旷野地那端，那个传教士继续往森林走，一会儿就消失不见了。

玛丽·贝斯一屁股坐在发霉的沙发上，绝望地将头靠着墙壁。突然，她抬起头，被眼前一个东西的举动吸引了。就在小屋里离她不远的地方，刚才玻璃瓶里装的那只甲虫——那只缩小版的三角恐龙——并没有因为住所的破坏而丧命。玛丽·贝斯看着它绝处逢生般地爬上玻璃碎片堆，张开一对翅膀，接着又张开第二对，奋力拍动，速度快得让人看不见。随后它从窗台飞了出去，重获自由。

17

“我们抓住他了，”莱姆对吉姆·贝尔和他的妹夫史蒂夫·法尔警官说，“阿米莉亚和我。先前说好的，现在我可以回艾维利了。”

“哎，林肯，”贝尔委婉地说，“可是加勒特什么都没说，他不肯告诉我们玛丽·贝斯在哪里。”

班尼·凯尔不知所措地站在角落里，在他旁边连接到气相色谱分析仪的电脑屏幕上，正闪动映出如山脉一般的波形图。他一开始的羞怯态度已全然消失，现在似乎有些遗憾自己的助手工作即将结束。阿米莉亚·萨克斯已回到实验室，梅森·杰曼没进来，这样最好——莱姆为他在磨坊那里开枪狙击感到十分气恼，他危害到了萨克斯的性命。贝尔已愤怒地命令他马上远离这件案子。

“我明白，”莱姆不屑地说，回应贝尔不敢明说的进一步请求，“但她眼下并没有性命之忧。”莉迪娅说过玛丽·贝斯还活着，并告诉他们她被关的大概地点。只要调动人马全力搜索外岛，不出几天就能找到她。莱姆现在已准备好去动手术。他相信那个好兆头，觉得亨利·戴维特粗鲁地和他争执，他那愤怒冷酷的眼神，都是手术成功的吉兆。戴维特的表现刺激得他想赶紧回到医院，完成各项检查后接受手术。他瞄了班尼一眼，正打算教他怎么将这些借来的鉴定设备打包、装箱时，萨克斯却帮贝尔说话了：“我们在磨坊找到一些证物，莱姆。实际上是露西找到的，很明显的证据。”

莱姆尖酸地说：“既然这证据这么明显，那什么人来检测分析都可以。”

“听我说，林肯，”贝尔以他那充满理性的卡罗来纳腔调说，“我不想勉强你，但你是这附近唯一有处理这种大案子经验的人。换了我们，一定百思不得其解，想不出来这些证据能帮我们什么。”他扭头指向气相色谱分析仪说：“也不知道这一点泥土或脚印代表什么意义。”

莱姆后脑摩擦着“暴风箭”轮椅的靠枕，看着萨克斯满脸恳求的神色，叹了口气。过了一会儿才问道：“加勒特什么都没说吗？”

“他说了一些，”法尔说，一边拉着自己一只旗帜般的耳朵，“但他否认杀了比利，还说他把玛丽·贝斯从黑水码头带走是为了她好。就这样，对于藏匿的地点只字未提。”

萨克斯说：“莱姆，以这种天气，她可能很快会渴死。”

“或饿死。”法尔也说。

哦，看在上帝的分上……

“托马斯，”莱姆突然说，“打电话给韦弗医生，告诉她我会晚一点到。要强调只是‘一点点’。”

“这正是我想请求你的，林肯。”贝尔说，布满皱纹的脸上现出欣慰之色，“只要一两个小时就够了。我们非常感谢你——会授予你田纳斯康纳镇荣誉镇民的称号，”贝尔开玩笑说，“还会颁赠城镇之钥给你。”

莱姆心中暗自冷笑：我只想快点把问题解决，然后离开这个鬼地

方。他问贝尔："莉迪娅在哪儿？"

"在医院。"

"她没事吧？"

"没什么大碍。他们只让她留院观察一天。"

"她怎么说的？要详细点儿。"莱姆要求。

萨克斯说："加勒特告诉她，他带玛丽·贝斯到东边靠海的地方，在外岛上。他还说他没有绑架她。她很乐意跟他走。他只是出来看看情况，而她一定会喜欢她藏身的地方。莉迪娅还告诉我，我们是在加勒特完全没防备的情况下捉到他的。他根本没想到我们这么快就抵达磨坊。当他闻到氨水的味道时，整个人都慌了，急忙换衣服，封住她的嘴巴，然后就夺门而出。"

"好……班尼，我们有一些东西要看。"

这位动物学家点点头，再次戴上橡胶手套——莱姆发现，这次不用教，他就知道怎么做了。

莱姆要看在磨坊发现的食物和水，班尼将这些东西一一拿起，让莱姆检查。"和之前的东西一样，没有厂家标签，这些都没什么用。看看有没有什么东西粘在水管胶带上面。"

萨克斯和班尼花了十分钟拿着放大镜查看胶带内侧。她发现一些木头碎片，而班尼再次端起显微镜，让莱姆透过接目镜观看。但很显然，显微镜下的木屑和磨坊的木头相同。"没有。"她说。

班尼拿起那张帕奎诺克郡的地图。地图上标记许多叉号和箭头，标示出加勒特从黑水码头到磨坊的路线。这张地图上既没有价格标签，也看不出假如他离开磨坊后会往哪个方向走。

莱姆对贝尔说："你有ESDA吗？"

"有什么？"

"静电探测仪。"

"我根本不知那是干吗用的。"

"它能探出纸上的压痕。如果加勒特写字的纸张刚好压在地图上，不管是镇名或街名，都能用这仪器查出来。"

"嗯，这种仪器我们没有。要打电话给州警察局吗？"

“不必了。班尼，用手电筒打光到地图上，角度要低一点。检查地图上有没有任何凹入的迹象。”

班尼照他的话做了。他们仔细地一块块查看地图上每一个位置，却没看见任何书写或标记的痕迹。

莱姆指示班尼继续检查第二张地图，那是露西在磨坊里找到的。“先看看地图里有没有藏着什么线索，杂志订阅卡不够大，拿张报纸垫着再把地图摊开。”

一些沙粒掉了出来。莱姆立刻发现这些都是海沙，和在外岛找到的沙粒相同——这些沙粒较光亮，不像内陆河沙那样晦暗。

“用气相色谱分析仪检验一下，看看有没有什么有用的线索。”

班尼开始操作这台声音嘈杂的机器。

在等待结果出来前，他在桌上把地图摊开。贝尔、班尼和莱姆三人一起仔细检查。这是东岸的地图，从弗吉尼亚州的诺福克郡开始，经汉普顿湾水路，一直到南卡罗来纳。他们仔细查看地图每一个角落，但加勒特根本没有在上面做任何记号或标志。

当然不会有，莱姆心想；没那么简单的事。他们又用手电筒打光，但还是没找到任何印痕。

气相色谱分析仪的检测结果出现在屏幕上了。莱姆扫了一眼。“没什么帮助。氯化钠——盐——还有碘、有机物……都是海水中会有的东西，除此之外没别的线索，无法从这些沙粒判断出正确位置。”莱姆点头指向那双和地图一起放在盒子里的鞋子。他问班尼：“里面有没有什么线索？”

这个年轻人开始仔细检查，甚至将鞋带解开细看——莱姆正准备告诉他这么做。这孩子具有刑事鉴定的天分，莱姆心想，他不该把这种天分浪费在那些发了神经的鱼上。

这是双旧耐克球鞋，样式非常普通，不可能凭这样式追查到加勒特当初购买的商店。

“好像有些枯叶碎片。如果要我猜，应该是枫树或橡树。”

莱姆点点头。“盒子里没有别的东西吗？”

“没了。”

莱姆抬头看着写字板上的证物表，目光停在“莰烯”这条上。

“萨克斯，磨坊里的墙上有没有老式煤油灯？或是灯笼？”

“没有。”萨克斯回答，“完全没有。”

“你确定？”他不客气说，“还是没注意到？”

萨克斯双臂在胸前交叉，语调平静地说：“磨坊地板是十英寸宽的栗木，墙壁是板条和灰泥糊的。其中一面墙上有用蓝色喷漆喷的涂鸦，上面写着‘乔希和布塔妮，永远luv’，他们把love写成L-U-V。磨坊里面还有一张震颤派式 [8] 的桌子，漆成黑色，中央有裂痕，上面有三瓶鹿野苑牌矿泉水、一包瑞斯牌花生奶油杯、四袋妙脆角、两袋鳕鱼谷薯片、六罐百事可乐、四罐可口可乐、八包农夫牌花生奶油和奶酪口味的饼干。房里有两扇窗户，一扇被木板封死，另一扇只剩一块玻璃是好的，其他的全破了。磨坊里所有门把手和窗栓都被偷走了。墙上有一个旧式的电源开关。还有，我可以肯定里面绝对没有老油灯。”

“啊，林肯，她带你亲临现场了。”班尼笑说。

现在班尼已完全融入团队成为其中的一分子，但换来的却是莱姆狠狠的一瞪。莱姆再次看向证物表，摇摇头对贝尔说：“很抱歉，吉姆，我最多只能告诉你她可能被藏在离海边很近的屋子里。但如果那落叶是来自屋子附近的树，就表示屋子不是在外岛，因为橡树和枫树不能在沙地上生长。还有，因为莰烯油灯，那间房子可能很旧。十九世纪。恐怕，我能做的只有这么多。”

贝尔看着东岸的地图，摇了摇头。“唔，我再去和加勒特谈谈，看他这次是否合作。如果不行，我就打电话给州检察官，想办法用减刑来交换口供。最糟的情况，就只能是安排人手搜索外岛。我告诉你，林肯，你真是我们的救星，不知道该怎么感谢你才好。你会在这里再上待一阵子吗？”

“待到我教会班尼怎么把这些设备打包为止。”

莱姆不由自主又想起他的护身吉祥物，亨利·戴维特。但他也意外发现，原本兴高采烈结束工作的心情，现在却因为无法解开玛丽·贝斯身陷何地之谜，而染上一点挫败的情绪。不过，正如每次当他在凌晨一两点要出门勘验犯罪现场时，前妻对他所说的那样：你无法拯救全世界。“祝你好运，警长。”

萨克斯对贝尔说：“我可以跟你一起去吗？去见见加勒特？”

“当然可以。”警长说。他似乎还想说什么——可能想说：或许女性魅力能帮他们从那小子身上挖出一些线索——但他显然觉得还是别说最好。

“咱们继续工作，班尼。”莱姆说。他移动轮椅到摆放密度梯度分层测试设备的桌前，“现在要仔细听好，刑事鉴定专家的工具就像战士的武器，必须以正确的方式打包存放。你必须要以‘有人得靠它们生存’的态

度对待它们，相信我，事实也的确如此。你在听吗？班尼？”

“我正在听。”

18

田纳斯康纳镇的拘留所是独立的建筑，距离郡政府大楼约两个街区。

萨克斯和贝尔走在酷热的人行道上，向那里走去。此时，她再一次因田纳斯康纳镇鬼城般的特点而震惊。他们刚来时看到的一脸病容的醉鬼还在镇中心，坐在板凳上，一言不发。一个身形枯瘦、发型独特的女人将一辆奔驰轿车停在一排空荡荡的停车位上，下了车，走进附近一家美甲沙龙。这辆高级轿车出现在镇上，完全不协调。此外，街上没有别的闲人。萨克斯发现有五六家商店都已停业，其中有一间是玩具店。一个儿童模特穿着被太阳晒得褪了色的娃娃装，躺在店里的橱窗里。都去哪儿了？萨克斯又一次想着，这里的孩子都上哪儿去了？

接着，她的目光穿过街道，看见对街酒吧门后阴暗处有张人脸，正朝她这里看。她斜眼瞄着他。“是那三个家伙吗？”她对贝尔说，扭头指向那边。

贝尔望了一眼。“卡尔波那帮人？”

“嗯。他们是麻烦人物，刚才还抢了我的枪。”萨克斯说，“是那个叫奥萨里安的人干的。”

贝尔皱起眉头。“刚才发生了什么事？”

“我抢回来了。”她只简短回答。

“你要我逮捕他吗？”

“不用了。你知道就行了，他们正因没得到赏金而懊恼。可是，如果你问我，我觉得还不只是这样。他们想杀死那男孩。”

“他们和镇上其他人都一样。”

萨克斯说：“但镇上其他人不会带装了子弹的枪出门。”

贝尔笑了两声，然后说：“好吧，不是‘所有的’其他人，这样说可以吗？”

“我还有一点怀疑，为什么他们刚好也在磨坊出现？”

警长想了一下。“是梅森，你觉得呢？”

“嗯。”萨克斯说。

“真希望他这星期去休假，但现在已经不可能了。喏，我们到了。拘留所设备不是很好，但还过得去。”

他们走入一幢用煤渣砖盖成的平房，微微作响的空调让整幢建筑里保持着宽慰人心的凉爽。贝尔让她把枪放进有锁的箱子里，自己也这么做了，之后两人才一起走进审讯室。他转身把门关上。

加勒特·汉隆穿着郡政府提供的蓝色连身衣裤，坐在一张纤维板桌前，对面的人是杰西·科恩。杰西咧嘴冲着萨克斯微笑，但她只微微牵动一下嘴角以示回应。萨克斯把目光移至少年身上，再次讶异于他所流露出的悲伤绝望的情绪。

我很害怕。叫他住手！

他的脸和手臂上多了一些先前没有的伤痕。萨克斯问：“你的皮肤怎么了？”

他低头看了一下自己的手，下意识地揉了揉。“毒橡树。”他喃喃地说。

贝尔用柔和的声音说：“你听过你的权利了，是吗？凯尔警官念给你听了吧？”

“是的。”

“你都明白？”

“应该吧。”

“弗雷德里克律师已经在路上了，他刚才在伊丽莎白市开会，很快就会赶过来。在他到达之前，你可以什么话都不说。你明白吗？”

他点点头。

萨克斯看着审讯室的单面玻璃，心想不知道另一边有没有人在摄像。

“但我们希望你告诉我们，加勒特，”贝尔继续说道，“我们有几件很重要的事要问你。第一，那是真的吗？玛丽·贝斯还活着？”

“没错，她还活着。”

“你强奸她了吗？”

“喂，我从不做这种事。”他说，哀愁的情绪一时之间转为愤慨。

“可是你绑架了她。”贝尔说。

“不是这样的。”

“不是这样的？”

“哎，不知道黑水码头有多危险，我得把她带走，否则她一定不安全。就这样。我救了她。喂，有时候你会让一个人做他不想做的事，但全是为了他好。还有，你知道，他们往往要到事后才能明白。”

“她在某个海边，是吗？在外岛，没错吧？”

他眨了眨眼，红红的眼睛眯成一条线。他知道他们已经找到那张地图，也问过莉迪娅。他低头看着那张纤维板桌子，不想多谈这件事。

“她到底在哪儿？加勒特？”

“我不能说。”

“孩子，你现在麻烦很大，惹上的是杀人罪。”

“我没杀比利。”

“你怎么知道我说的是比利？”贝尔马上反问。杰西对萨克斯扬扬眉毛，暗示他上司的聪明。

加勒特把指甲合拢，继续弹打。“全世界都知道比利被杀了。”他的目光环顾整个房间，最后停在阿米莉亚·萨克斯身上。她无法承受太久这种恳求的目光，只得赶紧把头扭开。

“我们在那把打死他的铲子上发现你的指纹。”

“那把铲子？杀死了他？”

“对。”

他似乎在回忆当时的情况。“我记得看到那把铲子躺在地上，可能我把它捡了起来。”

“为什么？”

“我不知道，我没想太多。看见比利倒在那里时的感觉很奇怪，呃，身上都是血和脏泥。”

“那么，你知道是谁杀了比利吗？”

“是那个人。玛丽·贝斯告诉我，她在那里做学校的研究计划，就在河边，而比利过来和她说话。然后，那个人就过来了。他是跟踪比利来的，两人先是发生争吵，然后打了起来，这个人就抄起铲子杀了他。这时我刚好经过，他就跑掉了。”

“你看见他了吗？”

“是的。”

“他们为什么起冲突？”贝尔怀疑地问。

“为药品之类的东西，玛丽·贝斯说的，好像是比利卖药给足球队上的人。呃，是叫类固醇吗？”

“天啊。”杰西说，脸上露出苦笑。

“加勒特，”贝尔说，“比利不会扯上毒品，我知道他。而且我们也没接到过任何有关高中生服用类固醇的报告。”

“我知道比利·斯泰尔经常捉弄你，”杰西说，“还有其他几个足球队的人。”

萨克斯心想，这样不对。两个大男人联合起来对付他。

“他们嘲笑你，叫你‘虫男’。你曾打过比利一拳，结果被他和他的朋友揍了个半死。”

“我不记得了。”

“是吉尔摩校长告诉我们的，”贝尔说，“他们还报警了。”

“可能吧。不过我没杀他。”

“埃德·舍弗尔死了，你知道吧？他是被小屋里的黄蜂螫死的。”

“我很遗憾发生这种事。但那不是我的错，蜂窝不是我放进去的。”

“那不是陷阱？”

“不，蜂窝原本就在，一直在那个狩猎小屋里。我经常进去，甚至在那里过夜，但它们都不会来骚扰我。黄蜂只有在害怕家园遭到毁坏时才会螫人。”

“好吧，那再跟我们说说关于你提到的杀死比利的‘那个人’的事，”警长说，“你以前在附近见过他吗？”

“是的。前两年见过他两三次，看见他在黑水码头附近的树林里穿

行。还有一次在学校旁边看到他。”

“白人？黑人？”

“白人。他很高。大概像巴比奇先生那么老……”

“四十来岁？”

“可能吧，我想。他的头发是金色的，穿着工装裤，棕色的。还有一件白衬衫。”

“但是铲子上只有你和比利的指纹，”贝尔指出疑点，“没有别人的。”

加勒特说：“嗯，我想他戴着手套吧。”

“这种天气他干吗戴手套？”杰西说。

“也许不想留下指纹。”加勒特反驳。

萨克斯回想铲子上留下的指纹。但指纹鉴定不是她和莱姆亲自做的。有时候，就算戴了皮手套，也有可能采集到手套表面的皮纹。若是棉花或羊毛手套会较难采证，不过织物纤维可能会脱落，而被夹在工具手柄木头表面的小木刺凸起中。

“嗯，你说的有可能发生，加勒特，”贝尔说，“但是很难令人相信这是事实。”

“比利死了！我只是捡起那把铲子看看。我不该这么做，但我做了。事情就是这样。我知道玛丽·贝斯有危险，为了保护她的安全才把她带走。”他这些话是对萨克斯说的，一直用哀求的眼光看着她。

“我们再来谈谈她，”贝尔说，“为什么她有危险？”

“因为她是在黑水码头区。”他又开始弹打指甲……萨克斯心想，这个习惯和我不一样。我是掐自己的皮肤，他则是不停弹指甲。哪一种更糟？她想知道。是我的，她得出结论：掐皮肤的破坏性更大。

他又将那湿润、发红的眼睛转回萨克斯身上。

够了！我不能再看了！她心想，把头扭开。

“那么托德·威尔克斯呢？那个自杀的男孩？你恐吓过他吗？”

“没有！”

“他哥哥看见你上星期对他吼叫。”

“他把火柴点着丢进蚁丘里。这种行为既恶劣又讨厌，我才会叫他住手。”

“那么莉迪娅呢？”贝尔说，“你为什么绑走她？”

“我也一样担心她。”

“就因为她也在黑水码头？”

“没错。”

“你想强奸她，是吗？”

“不！”加勒特开始大吼大叫，“我不想伤害她或任何人！我也没杀比利！每个人都想让我承认我从没做过的事！”

贝尔抽出一张面巾纸，递给这个少年。

审讯室的门突然开了，梅森·杰曼冲了进来。待在单向玻璃那头的人可能就是他，现在从他脸上的表情看来，他已失去了耐性。萨克斯闻到他身上古龙水的气味；她开始憎恨这种令人讨厌的味道。

“梅森——”贝尔想说。

“你听好，小子，快说那个女孩在哪儿！现在马上给我说！如果你不说，就把你送到兰卡斯特，让你在那儿蹲到上法院为止……你听过兰卡斯特吗？没听过的话我可以告诉你——”

“好了，到此为止。”一个尖锐的声音喝道。

一个矮个子大步跨进房间。这个人比梅森还矮，平整划一的短发喷上了发胶固定。他穿着纽扣整齐扣好了的灰色西装和淡蓝色衬衫，戴着条纹领带，脚下的鞋跟有三英寸高。

“一个字都别说。”他对加勒特说。

“哈罗，卡尔。”贝尔说，但并不乐于见到这位访客出现。警长向萨克斯介绍了卡尔·弗雷德里克，相互认识了一下，他正是加勒特的律师。

“你们搞什么鬼，趁我不在时审讯我的委托人？”他又转头对梅森说，“还有，什么叫做兰卡斯特？我应该要控告你们对他说这种话。”

“他知道那女孩的下落，卡尔，”梅森嘟囔说，“他不告诉我们。虽然他有他的权利，他——”

“一个十六岁的少年？呃，我真想立刻把这案子结了，然后早点去吃晚餐。”他转身对加勒特说，“嘿，年轻人，你好吗？”

“我的脸很痒。”

“他们对你喷了催泪瓦斯？”

“没有，它自己在痒。”

“我们会解决这个问题的，拿点什么乳液之类的东西来。现在，我是你的律师，是州政府派我来的，不收你一毛钱。他们向你宣读你的权利了吗？告诉你你可以什么都不必说吗？”

“是的。但是贝尔警长想问我一些问题。”

他对贝尔说：“咦，这倒有趣了，吉姆。你到底想干什么？还叫了四个警察到这里来？”

梅森说：“我们想知道玛丽·贝斯的下落，被他绑架的那个人。”

“那只是‘据说’而已。”

“还有强奸。”梅森怒道。

“我没有！”加勒特吼道。

“我们在那里找到沾血的纸巾，上面还有他射出来的东西。”梅森驳斥。

“不，不！”少年说，整张脸因惊慌而涨得通红，“玛丽·贝斯是自己弄伤的，事情就是这样。她不小心打到自己的头，我才拿我口袋里的纸巾给她擦。至于那个东西……那只是……你知道，有时候我会自己来……我知道我不该这样，我知道这是错的，但我就是克制不了。”

“嘘……加勒特，”弗雷德里克说，“你不必对任何人解释任何事。”他又对贝尔说：“现在不准再进行审讯了，带他回囚室吧。”

当杰西带他往门外走时，加勒特突然停下来，转身对萨克斯说：“求求你，帮我做点事。求你了！我家的房间里有一些玻璃瓶。”

“快走，杰西。”贝尔下令道，“快带他出去。”

但萨克斯听到自己说：“等等。”她对加勒特说，“玻璃瓶？里面有你养的昆虫？”

少年点点头。“你可以帮我放点水进去吗？要不就把它们放了，放到户外，这样它们还有活命的机会。巴比奇先生和太太他们不会帮我照顾它们的，求你了……”

她犹豫着，察觉到此时所有人的眼光都看着她。她随即点了点

头。“我会去的，我保证。”

加勒特对她微微一笑。

贝尔神秘地看了萨克斯一眼，然后扭头朝门口示意，杰西便拉着加勒特走了。矮个律师也想跟出去，但贝尔伸手在他胸口戳了一下。“你哪儿都别去，卡尔。我们就坐在这里等麦奎尔来。”

“别碰我，贝尔。”他很不高兴地说，但还是照他说的做了，“老天爷，你们哪儿来的那么多废话，你们审讯一个十六岁的少年而没有——”

“闭上你的臭嘴，卡尔。我没有诱供，他也没有招供，就算他招了我也不会用。我们找到的证据早够判他终身监禁了。我只关心怎么找到玛丽·贝斯。她可能在外岛的某个地方，如果没有任何指引，想在那里找到一个人简直是大海捞针。”

“不行，他不会再说一个字。”

“卡尔，她可能会渴死，可能饿死，可能中暑、生病……”

这位律师还是没有允诺，此时警长说：“卡尔，那小子很危险。他过去有许多不良纪录……”

“在来这里的路上，我的秘书已把这些资料念给我听了。那有什么，大部分只不过是旷课而已。啊，还有偷窥。说来也奇怪，他只是在街上闲荡，从没闹到申诉委员会那里。”

“几年前的蜂窝事件，”梅森气愤地说，“梅格·布兰查德的命案。”

“当时是你自己释放他的，”律师开心地指出这一点，“连控告都没有提出。”

贝尔说：“这次不一样，卡尔。我们有目击者，也有有力的物证，而且埃德·舍弗尔又死了。我们爱怎么告这小子都可以。”

一个穿着蓝色麻纱薄西装的男人走进审讯室。他身材瘦削，头发淡灰，五十五岁的老脸上有许多皱纹。他看了阿米莉亚一眼，微微颔首，然后以阴郁的表情看着弗雷德里克。“我已听说过案情了，依我看，在我这些年处理过的杀人、绑架和性侵犯案件中，这次的案子再简单不过了。”

贝尔向萨克斯介绍布莱恩·麦奎尔，帕奎诺克郡的检察官。

“他才十六岁。”弗雷德里克说。

这位检察官以不疾不徐的声调说：“审判所在的这个州，并不是那种将他视为成人，并判他两百年徒刑的州。”

“哟嗬，麦奎尔，”弗雷德里克不耐烦地说，“你是想谈生意吧，我听得懂你的意思。”

麦奎尔朝贝尔点点头，萨克斯猜测警长和检察官早已就这案子事先商量好对策。

“这笔生意当然要谈，”贝尔说，“那个女孩生还的机会还很大，我们想在她还活着的时候找到她。”

麦奎尔说：“这件案子能控告的罪名可多了，卡尔，你一定会惊讶我们有那么多选择。”

“我真害怕呀。”律师趾高气扬地说。

“我可以控告两起非法拘禁和侵犯，以及两起一级谋杀罪，一个是比利·斯泰尔，另一个是那位殉职的警员。没错，我就要这么做，但最终全要看能否救出那个女孩而定。”

“关于埃德·舍弗尔，”律师辩解说，“那是意外事件。”

梅森咆哮道：“是他妈的臭小子设下的陷阱。”

“我只提出比利的一级谋杀案，”麦奎尔提议，“不提那位警员的命案。”

弗雷德里克沉思了一会儿。“我看看能不能帮上忙。”律师的鞋跟重重地在地上叩出声音，往囚室的方向走，去和他的委托人协商了。五分钟后他回来了，但脸上的表情不太高兴。

“怎么了？”贝尔问。从律师的表情，他已知道了结果。

“没用。”

“还是不说？”

“完全不肯说。”

贝尔低声说：“如果你知道什么事而不告诉我们的话，卡尔，我不会给你什么律师 - 委托人业务秘密的保护……”

“不、不，吉姆，是真的。他说他在保护那个女孩。他说她很高兴待在那个地方，还说你们该找的是那个穿棕色工装裤和白衬衫的男人。”

贝尔说：“他根本没好好描述那个人，就算今天说了，明天也会变，因为那根本是他捏造出来的。”

麦奎尔梳理了一下他原本就已经很整齐的头发。辩护律师用的是水

网牌发胶，萨克斯闻出来了。至于检察官，他用的是布利尔肯牌发油。“卡尔，这是你的问题，我已提出我能交换的东西。你要告诉我们那女孩在哪儿，而且要活着，我就会取消几项控诉。如果你做不到，我就把所有资料递上法庭，这样的话，那小子恐怕再也看不到监狱外头的风光了。这点你我都很清楚。”

众人沉默了好一会儿。

弗雷德里克说：“我有个想法。”

“嗯。”麦奎尔怀疑地说。

“不，不是我隐瞒什么没说。是这样……我在艾巴玛有个案子，一个妇人宣称她儿子离家出走了，但里面疑点很多。”

“是威廉案吗？”麦奎尔问，“那妇人是黑人？”

“就是那件案子。”

“我也听说了。你帮她辩护？”贝尔问。

“没错。她说了一堆莫名其妙的故事，而且她的记忆也有点问题。所以我从艾维利请了一位心理医生过来，希望他能给我提供她患有精神病的证明。他对她做了一些测试，在其中一项测试中，她突然坦白了，一五一十地向我们交代了整个事件的经过。”

“是催眠术吗？搞什么记忆重建？”麦奎尔问。

“错了，他是用别的方法。他把这方法称为‘空椅测试法’。我不太清楚是怎么办到的，不过的确能让她开口说话，只需要一点刺激就行了。我打个电话找他来，让他和加勒特谈谈，也许会有效果。不过……”现在换这位辩护律师用手指戳着贝尔的胸口，“他们谈话的任何内容都受到法律保护，并且得先经过我和监护人的同意，才能让你们知道。”

贝尔和麦奎尔对望了一眼，然后点点头。这位检察官说：“叫他来吧。”

“好。”弗雷德里克走向审讯室角落的电话。

萨克斯说：“请问一下……”

辩护律师转身向她。

“那件请心理医师协助的案子？威廉案？”

“怎么？”

“她的孩子到底怎么了？真的离家出走了吗？”

“不，他母亲杀了他。她用铁丝网把他捆住，绑上砖头，抛进了她家后面的池塘。喂，吉姆，外线怎么拨？”

她嘶喊得如此用力，干涸的喉咙疼得像被一把火烧过，玛丽·贝斯知道自己的声带已受到永久性伤害。

走在树木边缘的那个传教士停了下来。他单肩背着箱形背包，手中拿着一个像是除草剂的桶，正四处张望。

求求你、求求你、求求你，玛丽·贝斯心中不停地呐喊。强忍着喉咙疼痛，她又努力地试了一次。“我在这儿！救救我！”

他瞄了一眼木屋，但又迈步走开。

她深深吸了一口气，想到加勒特·汉隆弹打指甲的声音，想到他濡湿的眼睛和坚硬的勃起，想到她父亲勇敢的死亡，想到弗吉妮亚·戴尔……她再次拼了命喊出这辈子最响亮的一声尖叫。

这次终于让传教士停步了。他再次朝木屋望过来。他摘下帽子，把背包和桶卸在地上，朝她这里跑来。

谢天谢地……她开始啜泣。哦，谢谢！

这个人很瘦，晒得很黑。年纪看上去有五十多岁，但身材还保持得很好。看得出经常从事户外运动。

“怎么了？”他喊着，气喘吁吁。当他跑到五十英尺远时，停止奔跑改成快步行走。“你没事吧？”

“救救我！”

她张口叫道。喉部的剧痛再次排山倒海地袭来。她又咳出一些血。

他小心戒备地走到破碎的窗户旁边，看着地上散落的玻璃碎片。

“你需要帮忙吗？”

“我出不去，有人把我绑架到这里来——”

“绑架？”

玛丽·贝斯擦了擦脸，脸上全是汗水和因得救而流下的宽慰之泪。“我被田纳斯康纳镇的一个高中男生绑架。”

“等等……我知道这件事，新闻报道了。你就是被那小子绑架的

人？”

“没错。”

“他现在人呢？”

她想马上回答，但她的喉咙实在太痛了。她深吸一口气，顿了一下才说：“我不知道，他昨晚就离开了。求求你……你有水吗？”

“有水壶，在我的装备里。我去取来。”

“请你报警。你有电话吗？”

“我身上没有。”他摇摇头做了个无奈的表情，“我承包了郡政府的工程。”他歪头指向那边的背包和水桶。“我们在铲除大麻，那些小子种在这里。郡政府给我们配了手机，但我一直懒得带。你伤得很重？”他看着她的头部，上面的血已凝结成块。

“我还好。但……水。我需要水。”

他快步走回树林，在这短暂的时间中，玛丽·贝斯陷入无缘的恐惧里，害怕他就此一去不回。但他一拿起橄榄绿的水壶就又跑回木屋。她双手颤抖着捧起水壶，强迫自己要慢慢喝。水壶里的水又热又有土腥味，但她觉得从未喝过这么好喝的东西。

“我想办法救你出来，”这男人说。他走到木屋正门前。一会儿，她听见一声微小的碰撞声，知道他不是用脚，就是用肩想把这门撞开。又一声响，紧接着又有两声传来。他捡起一块石头砸向大门，但仍然无济于事。他走回窗户的横杆前。“门动也不动。”他擦拭额上的汗珠，一边检查窗户上的横杆。“天啊，他在这里盖了个监牢。就算是用钢锯也得锯上几个钟头。这样吧，我去找人帮忙。你叫什么名字？”

“玛丽·贝斯·麦康奈尔。”

“我去打电话报警，叫他们来救你出来。”

“求求你，别去太久。”

“我有个朋友住在不远的地方，我会去那里打九一一报案，然后我们马上就会回来。那小子……他身上有枪吗？”

“不知道，没看见过。但我不敢保证。”

“你耐心坐好，玛丽·贝斯，你不会有事的。我平常不太跑步，但看来今天非跑不可了。”他转身，往旷野草地那边跑去。

“先生……谢谢你。”

但他没有听到她的感谢。他全力奔过莎草和高草丛，消失在树林里，连扔在地上的装备也没顾上收。玛丽·贝斯一直站在窗前，手中捧着那个水壶，宛如捧着一个新生的婴儿。

19

在拘留所对面的街上，萨克斯看到露西坐在一家杂货店门口的长椅上，喝着一罐亚利桑那冰茶。她走过街道。两个女人彼此点头打招呼。

萨克斯看见这家店门口有块牌子写着：冰啤酒。她问露西："田纳斯康纳镇执行了'开罐法'吗？"

"是的，"露西说，"而且我们执行得很严格。法律规定，如果你要喝罐装饮料，就一定要把它打开。"

萨克斯立即听懂这个笑话，她大笑起来。接着，她又说："想喝些更带劲儿的东西吗？"

露西用下巴指着冰茶。"这个就很好了。"

过了一会儿，萨克斯从店里出来，拿着一个大保丽龙杯[9]，里面是泡沫四溢的山姆·亚当斯大麦酒。她在露西旁边坐下，告诉她麦奎尔和弗雷德里克的协议，以及要请心理医生来的事。

"希望有用，"露西说，"吉姆很清楚，在外岛上有几千幢老房子，我们得把范围缩小才行。"

她们默默坐了几分钟。一个孤单的少年踩着一块滑板嘎啦啦滑过，又消失在视线之外。萨克斯就此提出这个镇缺少儿童的问题。

"的确，"露西说，"我没想那么多，但这里真的没什么孩子。大概是因为年轻的夫妇们都搬到靠近州际公路的地方或较大的城市里去了。田纳斯康纳镇并不是什么热闹的地方。"

萨克斯问："你有孩子吗？"

"没有，巴迪和我没生。我们分手后，我就再没有和别的男人在一起。很遗憾，我得这么说。没有孩子。"

"你离婚多久了？"

"三年。"

萨克斯有点惊讶，眼前的这个女人居然没有再婚。她非常有魅力——尤其是眼睛。在萨克斯还没决定跟随父亲的脚步加入警队之前，她

曾是纽约的职业模特儿，和许多美女相处过很长一段时间；但她们的眼神经常是空洞的。阿米莉亚·萨克斯曾这样认为：如果一个人的眼睛不美，那么整个人也好看不到哪里去。

萨克斯对露西说："哎，你总有一天会遇到的，和他共组一个家庭。"

"我有工作要做，"露西说得很快，"你知道吗，人生不必每一件事都要做到。"

这句话的背后似乎另有深意。萨克斯觉得露西好像有什么话要说。她不知道该不该鼓励露西说出来，便用了迂回的方法。"在帕奎诺克郡，渴望跟你约会的男人恐怕得有上千人吧？"

露西沉默了好一会儿，才说："实际上，我很少约会。"

"真的？"

又一阵静默。萨克斯抬头看向尘埃漫漫、一片荒芜的街道，那个溜滑板的少年早已不见踪影。露西深吸一口气像要开始说话，却又转成长啜一口冰茶。接着，似乎在一股冲动下，这个女警才终于开口："你知道我提过的病？"

萨克斯点点头。

"乳腺癌。虽只是初期，但医生说最好彻底根治，所以就这么做了。"

"我很抱歉，"萨克斯说，同情地蹙起眉头，"所有疗程都做完了吗？"

"嗯。头发秃了好一阵子，看起来很可笑。"她又喝了一口冰茶，"到现在已经三年半了，目前为止，一切还算很好。"露西说道："刚发现的时候，我真的大吃一惊。我没有家族病史，祖母健壮得像匹马。我母亲目前还在玛塔梅瑟基国家野生动物自然保护区工作，一周上五天班。她和我爸爸每年都会到阿帕拉契亚山远足两三次。"

萨克斯问："是因为化疗才不能有孩子吗？"

"哦，不，他们给我用了防护盾。只是……是我不想出去约会。你也知道男人的手在他第一次认真吻过你后会移向何处……"

萨克斯完全同意这话。

"我遇见过几个不错的男人，也和他们出去喝过咖啡，但约会不到十分钟，我就开始担心他们发现后会有什么想法。最后，我就再也不回他们的电话了。"

萨克斯说："所以你放弃重建家庭了？"

"或许，等我再老一点，说不定会遇到某个孩子都已长大的鳏夫。这样就再好不过了。"

她说得虽然漫不经心，但萨克斯听得出这句话她一定经常对自己说。也许每天都会反复说上几遍。

露西低着头，叹了口气："如果我有孩子，我会马上放弃警察的工作。可是，唉，生命总是不会往你预期的方向走。"

"你前夫是在手术后才跟你分手的吗？你说他叫什么名字？"

"巴迪。不是在刚动完手术之后，而是隔了八个月。唉，我不能怪他。"

"为什么这么说？"

"什么？"

"说你不能怪他？"萨克斯问。

"就是不能。是我变了，变得完全不一样，变成了一个他过去从不曾预料到的人。"

萨克斯一时不知该说什么，隔了一会儿才说："林肯就和过去不一样了。也许刚开始总是很难适应。"

露西仔细掂量着这句话。"所以你们两个不只是……怎么说，同事关系？"

"没错。"萨克斯说。

"果然如此。"拉着她笑说，"嘿，你是大城市来的大探员……对生孩子有什么看法？"

"我以前想过要几个孩子。我爸爸曾想要抱孙子，他以前也是警察，曾幻想如果祖孙三代都是警察会是什么情景。那时他还认为《人物》杂志说不定会来做个专访之类的。他以前很喜欢看《人物》杂志。"

"你都用过去式？"

"他过世好几年了。"

"因公殉职？"

萨克斯犹豫了一下，但还是回答："癌症。"

露西默默无语。她看着萨克斯的侧影，又看向拘留所，过了一会儿才开口。“他能生吗？林肯？”

啤酒泡沫已降入杯中，萨克斯认真地喝下一口，“从理论上说，可以。”

她决定不告诉露西今天早上的事。当他们在艾维利的神经研究所，萨克斯紧跟在韦弗医生身后溜出房间，想问问手术会不会影响莱姆的生育能力。医生说手术不会，当她正准备解释和怀孕有关的问题，这时吉姆·贝尔却刚好出现寻求协助。

她也没告诉露西，每次一提到孩子，莱姆就会转移话题，而她也常想，为什么他老是不考虑这个问题。当然，理由可能很多：他害怕家庭会妨碍他赖以维持神智健全的刑事鉴定工作；或者因为他对四肢麻痹患者的了解，至少，在统计上，他知道寿命比非残障者要短；也有可能是他想保持自由之身，以便可以在哪天早上醒来时决定他已经活够了而不想再活下去。或许这些理由全部成立，加上他认为自己和萨克斯很难成为正常的父母。（虽然她会反驳：现在什么才叫做正常？）

露西若有所思地说：“我一直在想，如果我有孩子还会工作吗？你呢？”

“我虽然配枪，但大都在犯罪现场工作，已排除了危险的成分，车也不必开那么快了。现在我还有一辆三百六十马力的雪佛兰卡马诺汽车停在布鲁克林的车库里，我可不敢让我的孩子坐进这样的车里。”她笑了起来，“我想我得去学怎么开自动挡的富豪轿车，说不定还要报名去学上几堂课。”

“我可以想象你开车从狮子超市停车场开车出来的样子。”

沉默降临在她们俩之间，那种原本陌生的人在交换过复杂秘密后才发现无话可说时诡异的沉默。

露西看了看手表。“我该回警察局了，去帮吉姆准备搜索外岛。”她把空罐子扔进垃圾桶，摇摇头说，“我还在想玛丽·贝斯，不知道她在哪里，是否平安，是否害怕。”

当她说这句话的时候，阿米莉亚·萨克斯想的却不是那个女孩，而是加勒特。因为她们刚刚才谈过孩子的事，萨克斯心想，如果她的儿子被指控杀人绑架，不知道她会有什么感觉。这个孩子即将在牢里过夜，也许要过一百个夜，也许是几千个夜。

露西走了几步又回过头：“你要回去吗？”

“再过一会儿。”

“希望在你离开前我们还能碰面。”这位女警走上大街，远去了。

几分钟后，拘留所的大门开了，梅森·杰曼走了出来。她从没见过他笑的样子，而他现在也仍板着一张脸。他朝左右看了看，却没注意到她。于是，大步走上断断续续的人行道，消失在一幢建筑物后面，隐身于通往郡政府大楼的路上的一家商店或酒吧。

接着，一辆车在街对面停下来，走出两个男人。一个是加勒特的律师卡尔·弗雷德里克，另一个是年约四十来岁的胖男人。这个人穿衬衫打领带，第一颗纽扣没扣，胡乱系着的斜纹领带往下拉开，离喉部几英寸远。他的衣袖卷起，蓝色运动夹克搭在手肘上，棕色长裤皱得相当罕见。他的脸有种属于小学老师特有的神情。这两个男人一起走进房子里。

萨克斯把杯子扔进杂货店外的旧油桶，穿过空荡荡的街道，跟着他们走进拘留所。

20

卡尔·弗雷德里克向萨克斯介绍艾略特·佩尼医生。

“哦，你和林肯·莱姆共事？”医生问，一副惊讶的模样。

“没错。”

“卡尔说完全是因为你们两个才抓到加勒特。他在吗？林肯？”

“他现在在郡政府大楼，也许很快就要走了。”

“我们有共同的朋友。我想跟他打声招呼，如果有空我会过去那儿一下。”

萨克斯说：“他大概只会再待一个小时吧。”她转向弗雷德里克说，“我可以问一些事吗？”

“请说。”这位辩护律师谨慎地回答。理论上，萨克斯是为敌人那方工作的人。

“梅森·杰曼先前在拘留所和加勒特说过话，他提到兰卡斯特，那是什么？”

“重罪暴力犯拘留中心，在提出公诉后他会被送到那里，一直待到审判为止。”

“那是青少年专属的吗？”

“不，不。是成人的。”

“可是他才十六岁。”萨克斯说。

“哦，麦奎尔会将他视为成年人对待，如果我们无法达成认罪求情协议的话。”

“情况有多糟？”

“什么？兰卡斯特吗？”律师耸耸他那窄小的双肩，“他会受伤。我没去过那里，不知道情况多糟，但他绝对会受伤。像他这样的少年去了那儿，肯定处于重罪暴力犯拘留中心食物链的最下层。”

“能把他隔离关押吗？”

“不行，那边都是共同居住的，基本上，就像个大兽监。我们所能做的，只有请求管理员盯紧一点而已。”

“那保释呢？”

弗雷德里克笑了。“世界上没有法官会同意保释这种案子的嫌疑犯，他被绑死了，哪都去不了。”

“我们能想办法把他送到别的地方吗？林肯在纽约有很多朋友。”

“纽约？”弗雷德里克给了她一个优雅的南方式微笑，“我不认为他的影响力在梅森－狄克森线 [10] 以南还会有效，说不定连哈德逊河都过不了。”他扭头指向佩尼医生说，“没用的。现在最好的办法，就是让加勒特尽量合作，然后提出认罪求情的要求。”

“要请他的父母过来吗？”

“应该请吧。不过我打过电话，哈尔说他不想管这孩子。他甚至不肯让我和他养母玛格丽特通话。”

“可是加勒特自己不能做任何决定，”萨克斯说，“他还未成年。”

“哦，”弗雷德里克解释，“在提出公诉和认罪求情之前，法院会指定一位监护人。别担心，他一定会找到的。”

萨克斯转头对医生说：“你打算怎么做？用空椅测试法吗？”

佩尼医生看了律师一眼，经过他点头同意后才解释说：“这不是测试，而是一种完形治疗法，使用这种方法，可以很快得到一些行为的答案。我会让加勒特想象玛丽·贝斯就坐在他面前的椅子上，要他对她说话，向她解释为什么要绑架她。我想让他明白她很惊慌恐惧，让他知道这样做是错的，让他明白如果他告诉我们她人在哪里的话，就会对她更

好。”

“有用吗？”

“其实这不是针对这种情况设计的，但我想至少可以得到一些答案。”

律师瞄了手表一眼。“你准备好了吗？医生？”他点点头。

“我们走吧。”医生和弗雷德里克消失在审讯室的门后。

萨克斯踌躇了一会儿，从冰柜里倒了杯水，慢慢啜饮。当柜台值班的警员将注意力移回报纸上时，萨克斯快步溜进装有录影机拍摄嫌疑犯的观察室的房门。房间里没有人，她把门关好，坐下，隔着单向玻璃窗看着审讯室。她看见加勒特坐在房间中央的一把椅子上，医生坐在桌上，弗雷德里克坐在角落，双臂交叉放在胸前，跷着二郎腿，无意中暴露出他鞋跟的高度。

审讯室还有第三把椅子，空着，摆在加勒特正对面。桌子上有几瓶可乐。罐身凝结着无数粒细微的水珠。

透过玻璃窗上方的廉价扩音器，萨克斯听见他们谈话的声音。

“加勒特，我是佩尼医生。你好吗？”

没有回答。“这里有点热，是吧？”

加勒特还是没说话。他低着头，用拇指弹打其他手指甲。萨克斯听不见他弹指甲的声音，却发现自己的拇指深深抠进食指的肉里。她感觉指头有点湿，发现已经流血了。停止、停止、停止，她想着，同时强迫自己把手放开，摆在身体两侧。

“加勒特，我是来这里帮助你的。我为你的律师工作，弗雷德里克先生也在这儿，无论如何我们都想替你减免一些刑责。我们能帮助你，不过需要你的合作。”

弗雷德里克说：“医生要和你说话，加勒特，我们想发掘一些事情的真相。但是，不管你说了什么，这些话只有我们知道，没经过你的允许，我们绝不会对任何人说。你明白吗？”

他点点头。

“记住，加勒特，”医生说，“我们都是好人，都站在你这边……现在，我们来试试看。”

萨克斯的目光集中在少年的脸上。他抓挠着一块红斑，说：“或许吧。”

“看到这边的椅子了吗？”

佩尼医生用头指向那张椅子，少年瞥了椅子一眼，“看到了。”

“咱们来玩个游戏，你要假装这张椅子上坐了一个很重要的人物。”

“像总统吗？”

“不，我是说，某个对你来说很重要的人，你在现实生活中所认识的人。要假装这个人现在就坐在你对面。我要你对他说话，要你在他面前完全诚实坦白。无论你想说什么，都直接说出来，和他分享你心中的秘密。如果你生他的气，就说出来让他知道。如果你爱他，也可以直说。如果你想要他，就像你想要女人，那就明白说出来。记住你不管说什么都没关系，没有人会把你怎么样。”

“和那张椅子说话？”加勒特问医生，“为什么？”

“只是为了一点，这能帮你觉得好过些，好度过今天发生的不幸事件。”

“你是指，被抓到吗？”

萨克斯不禁莞尔。

佩尼医生明显压抑住笑容，动手把空椅子向加勒特搬近了一些。“现在，想象有个重要的人就坐在椅子上，假设是玛丽·贝斯·麦康奈尔吧。你有一些话想对她说，现在正是个好机会。说说那些因为你开不了口而没对她说过的事，说说那些真的非常要紧的事，而不是一般的闲扯。”

加勒特紧张地环顾房间，看了他的律师一眼，他点头表示鼓励。于是这男孩深吸一口气，缓缓呼出。“好了，我想我准备好了。”

“很好。现在，想象玛丽·贝斯就坐在——”

“可是我不想和她说话。”加勒特打岔说。

“你不想？”

他摇摇头。“我想说的话都已经跟她说过了。”

“没别的话要说吗？”

他犹豫了一下。“我不知道……也许。只有……我能想象别人坐在这张椅子上吗？”

“呃，刚开始，咱们还是先针对玛丽·贝斯吧。你说也许还有话想对她说，是什么话？你想告诉她她是多么让你失望或伤害了你吗？或者她

让你生气了？告诉她你为什么要报复她？什么话都行，加勒特，你什么都能说，完全没有关系。”

加勒特耸耸肩。“嗯……为什么不能换成别人？”

“只是刚开始，先针对玛丽·贝斯。”

加勒特突然转头看向单向视线玻璃窗，直盯着萨克斯所坐的地方。她不由自主地往后靠了一下，好像已被他知道自己就坐在这里，虽然他不可能看见她。

“说吧。”医生鼓励说。

加勒特转回佩尼医生身上。“好吧。我想，我得说很高兴她已经安全了。”

医生微笑说：“很好，加勒特。就从这里开始。告诉她是你救了她。告诉她为什么。”他朝那张空椅子点点头。

加勒特局促不安地看着那张空椅子，开始说：“她来到黑水码头区，然后——”

“不对，记住你正在和玛丽·贝斯说话，假装她就坐在椅子上。”

他清清喉咙。“你到黑水码头区。那个地方，哎，真的，真的很危险。有人在黑水码头受伤，有人在黑水码头被杀。我很担心你，我不想看到你被那个穿工装裤的人伤害。”

“穿工装裤的人？”医生问。

“杀死比利的那个。”

医生的目光越过加勒特看向律师，他只是摇摇头。

佩尼医生问：“加勒特，你知道，即使你真的救了玛丽·贝斯，但她也许在误会，以为自己做了一些让你很生气的事。”

“生气？她没做任何事让我生气。”

“可是，你把她带走远离她的家庭。”

“我带她走是为了她的安全。”他想起游戏规则，便转头对着椅子说，“我带你走是为了要保护你的安全。”

“我只能这么想，”医生轻声说，“你一定还有什么话要想说，我刚才就发现了。你有很重要的话要说，现在却不想开口。”

萨克斯也从加勒特脸上看出这点。他的眼神虽不安，却对医生的游戏很感兴趣。他心里究竟在想什么？他的确有事想要说出来，是什么事呢？

加勒特低头看着自己又黑又脏的指甲。“呃，也许有一件事吧。”

“说下去。”

“这……这有点困难。”

弗雷德里克向前坐近了一点，握笔的手停在一摞纸上。

佩尼医生轻柔地说：“让我们想象这景象……玛丽·贝斯就在这儿。她在等，她在等你说话。”

加勒特问：“她会吗？你是这么认为的？”

“没错，”医生给了他肯定的答案，“你想告诉她她现在在什么地方吗？你要带她到哪儿去？那地方的情况如何？或告诉她你为什么要带她到那里。”

“不，”加勒特说：“我不想说和这有关的事。”

“那你想说什么？”

“我……”他的声音变低了，又开始弹起指甲。

“我知道这很难启齿。”

萨克斯调整坐姿倾身向前。快说，她发现自己正这么想，快点，加勒特。我们想帮助你，和我们合作吧。

佩尼医生继续说话，声音充满催眠性的暗示：“说吧，加勒特。玛丽·贝斯就坐在这张椅子上。她在等你，她想知道你要告诉她什么事。对她说吧。”医生将桌上的可乐推向加勒特，他接过去喝了几大口；当他用双手捧起可乐罐时，手上的手铐和罐身碰撞出叮当的声响。医生等了一会儿，接着又说：“你真正想告诉她的是什么话？是什么重要的事情？我看得出来你很想说，我看得出来你需要说。我认为，她也需要知道这件事。”

医生又把空椅子向前推了些。“她就在这儿，加勒特，就坐在你的面前。你想告诉她却又一直无法开口的事是什么？现在是个好机会，快告诉她吧。”

加勒特又吞了几口可乐。萨克斯注意那孩子的双手在微微颤抖。怎么了？她纳闷。他到底打算说什么？

突然间，审讯室里的两个男人都吓了一跳：加勒特突然倾身向前，冲着那张椅子说：“玛丽·贝斯，我真的、真的喜欢你。还有……还有，我想，我爱你。”他做了几次深呼吸，弹了几下指甲，然后紧张地抓住椅子扶手，低下头，脸红得像夕阳。

“这就是你想说的事？”医生问。

加勒特点点头。

“没别的吗？”

“没了。”

医生抬头看向律师，摇摇头。

“先生，”加勒特开口说，“医生……我可以，呃，可以提个要求吗？”

“说吧，加勒特。”

“好……我想从我家里拿一本我最喜欢的书来看，那本书叫《微小的世界》。这样可以吗？”

“我看能不能设法办到。”医生说。他的目光越过加勒特看向弗雷德里克，这个人的双眼正闪动着气愤的怒火。两个男人站起身，穿上夹克。

“我们暂时到此为止，加勒特。”他点点头。

萨克斯立即起身，出门回到拘留所办公室。柜台那个警员根本没发现她刚才溜进去偷听。

弗雷德里克和医生走出审讯室，加勒特则被警员带回囚室。

吉姆·贝尔推开大门走进来。在弗雷德里克向他介绍了医生之后，他便问道：“有结果吗？”

弗雷德里克摇摇头。“一无所获。”

贝尔微笑说：“我刚和法官谈过，他们会在六点提出公诉讯问，今晚就把他送到兰卡斯特去。”

“今晚？”萨克斯说。

“最好还是将他送出镇外。这里有一些人正盘算着要对他动用私刑。”

佩尼医生说："我晚点可以再试一次，他现在的心情很乱。"

"他的心情当然乱，"贝尔嘟囔说，"他才刚因为杀人和绑架罪嫌被逮捕，换作是我的话心情也一样会乱。你们想做什么到兰卡斯特都能做，不过麦奎尔正对他提出公诉，而我们也要在天黑前把他送走。对了，卡尔，我先提醒你：麦奎尔正打算提出一级谋杀指控。"

在郡政府大楼里，阿米莉亚·萨克斯发现果然不出她所料，莱姆正在刁难人、发脾气。

"快来，萨克斯，帮帮可怜的班尼整理设备，我们好快点动身上路。我和韦弗医生说过我今天一定会到她的医院去。"

但她却站在窗边不动，定定地看向窗外。过一会儿才开口："莱姆。"

莱姆抬起头，眯着眼睛看着她，像在研究一个他一点儿都无法判断的证物一样仔细研究她脸上的表情。"我不喜欢，萨克斯。"

"什么？"

"我一点儿也不喜欢。班尼，不对，你必须先把电枢关掉再打包。"

"电枢？"班尼正努力关掉一个四方形的ASL可变光源——一种可发出特殊光线、映照出肉眼无法看见物质的仪器。

"那根棒子。"萨克斯解释，走过来接手替他收拾好这个仪器。

"谢谢。"班尼说，开始动手捆起电脑的缆线。

"你的表情，萨克斯，那就是我不喜欢的。你的表情和说话的声调都有问题。"

"班尼，"她说，"可以给我们几分钟独处吗？"

"不，他不能。"莱姆叫道，"我们没时间了。我们得赶快收拾东西，离开这里。"

"只要五分钟。"她说。

班尼看看莱姆，又看看萨克斯。由于萨克斯是以恳求的眼神注视他，而不是愤怒，因此她赢了。这位大个子转身走出房间。

莱姆想先发制人。"萨克斯，我们已做了所有能做的事。我们救出了莉迪娅，抓到了嫌疑犯。他们将会进行协商，然后问出玛丽·贝斯人在哪里。"

“他根本不打算说。”

“但这不是我们的问题，这里已经没有——”

“我认为他没做。”

“杀害玛丽·贝斯？我同意。血迹证明她可能还活着，可是——”

“我是说，杀害比利。”

莱姆把头一甩，愤怒地将一撮垂到前额的头发甩开。“你相信吉姆提到的那个穿工装裤男人的故事？”

“没错，我相信。”

“萨克斯，他是问题少年，你为他觉得难过。我也很替他难过，但是——”

“这样一点帮助也没有。”

“你说得对，的确没有，”他反驳道，“唯一有意义的就是证物。而证物显示根本没有穿工装裤的人，只显示出加勒特的罪行。”

“证物只显示出他可能犯罪了，莱姆，但它无法证明确有其事。同样的证物可以向各种各样的不同方向解释。此外，我自己也找到了一些证据。”

“例如？”

“他拜托我替他照顾他养的昆虫。”

“那又如何？”

“你不觉得有点奇怪吗，一个冷血杀手居然还会关心那些讨厌的昆虫？”

“这不是证据，萨克斯。这是他的伎俩，是心理战术，想打破我们的戒心。记住，那小子很聪明。高智商、成绩好。你再看看他读的书，都是厚重扎实的。他从昆虫身上学到很多，而它们都有一个共同特点，就是没有道德观念，它们在乎的只有如何生存下去，这就是他所学到的，并且因此影响到他儿童时期的发展。这很可悲，但不是我们的问题。”

“你知道他设的陷阱，铺了松枝的那个？”

莱姆点点头。

“那个洞才两英尺深。里面不是有蜂窝吗？那是空的，一只黄蜂都没

有。还有那个氨水并也没有用来伤人，只是拿来当作提醒搜索小组接近磨坊的警报器。”

“那不算经验主义的证物，萨克斯。沾血的纸巾团才是，举例说。”

“他说他曾在那里手淫。是因为玛丽·贝斯头部受了伤，他才用那团纸巾擦拭。好吧，就算他强奸了她，那为什么会有那团纸巾？”

“事后清洁用。”

“这和我所知的强奸案例不合。”

莱姆引用他所著的犯罪学教科书序里面的一句话：“案例只是引导，证据才是——”

“——上帝。”她接口把这句话说完，“好吧，那么……现场的脚印有那么多，别忘了，那里被踩得很乱，说不定里面有那个穿工装裤男人的脚印。”

“凶器上并没有第三者的指纹。”

“他说过那个人戴着手套。”她辩解说。

“但也没有皮革纹理痕迹。”

“也许他戴的是布手套。我们可以去做测试，然后——”

“也许、也许……够了吧萨克斯，这完全都是你臆想出来的东西。”

“可是你也听到他说到玛丽·贝斯时的样子，他真的很关心她。”

“他那是装的。我的第一项原则是什么？”

“你有一大堆第一项原则。”她嘀咕说。

他不为所动，继续说道：“不能相信目击者。”

“他认为他爱她，他关心她。他真的相信自己是在保护她。”

一个男人的声音插了进来。“对，他确实是在保护她。”萨克斯和莱姆一起向门口看上去。说话的人是艾略特·佩尼医生，他又补充一句，“保护她不受他的伤害。”

萨克斯介绍他们认识。

“我一直很想见你，林肯，”佩尼医生说，“我专攻刑事心理学。去年我和伯特·马克汉同在一个小组工作过，他对你推崇备至。”

“伯特是个好人，”莱姆说，“他刚被任命为芝加哥警察局刑事组长。”

佩尼扭头指向走廊。“加勒特的律师现在正在和检察官交涉，但我认为结果对那孩子恐怕不会太有利。”

“你刚才说的话是什么意思——保护她不受到他的伤害？”萨克斯以讥讽的语气说，“又是什么多重人格的鬼话？”

“不，”医生回答，完全不在意她听来刺耳的怀疑言语，“当然他的心理或情绪确实有些混乱，不过他不像多重人格这么怪异。加勒特很清楚他对玛丽·贝斯和比利·斯泰尔做了什么，我敢说他把她藏在某地是为了远离黑水码头，远离他过去几年可能在那里杀了其他人的地方。他也恐吓了……那个男孩叫什么名字？……威尔克斯，逼他去自杀。我认为他在杀害比利的同时，也打算强奸杀害玛丽·贝斯，但他心中爱慕她的一部分自我不容许他这么做。于是他马上把她带离黑水码头，以免自己接着伤害她。我也认为他的确已强奸了她，不过对他来说这不算强奸，在他所认定自己和她的关系下，这只算是圆房，对他来说就像丈夫带妻子去度蜜月一样正常。但他仍感觉到自己有想杀害她的冲动，所以他才会在隔天又返回黑水码头，找了一个替代牺牲品，莉迪娅·约翰逊。毫无疑问，他想杀掉她，以替代玛丽·贝斯。”

“希望你的名字别出现在辩护人的名单上，”萨克斯尖刻地说，“如果这就是你的证词的话。”

佩尼医生摇摇头。“光凭证物，这个小子就肯定会被判入狱，有没有专家意见都一样。”

“我不认为他杀了人，而且他绑架的动机也不像非黑即白那样单纯。”

佩尼医生耸耸肩说：“从专业的角度看我认为是他干的。显然我没做完所有测试，但他清楚地显现出反社会和不友善的态度。所以，无论是根据‘国际疾病分类’，或是‘创伤后症候群诊断标准’和‘修订精神病患者检查清单’来看都一样。你说我该做整套的测试吗？他明显表现出一种无动于衷的反社会型犯罪人格。他的智商很高，显露出战略思维和成系统的违法行为，考虑过接受报复，没有表现出任何自责……他真的属于高危人物。”

“萨克斯，”莱姆说，“你还想说什么？这已经不是我们的游戏了。”

她不理会他和他那能洞穿他人的目光。“但是，医生——”

医生扬起手说：“能问你一个问题吗？”

“什么？”

“你有孩子吗？”

她犹豫了一下，“没有。”她回答，“怎么了？”

“这可以理解，你同情他。我想我们都是。但你可能把同情和潜在的母性意识搞混了。”

“什么意思？”

医生继续说道：“我的意思是，如果你渴望拥有自己孩子的，可能就无法以客观的态度去判断一个十六岁的孩子有罪还是无辜，尤其是对待那些成长期极不顺利的孤儿。”

“我能站在完全客观的立场上，”她反驳道，“还有许多事没考虑进去。加勒特的动机根本没有道理，他——”

“动机是证据之椅下最脆弱的一个支脚，萨克斯，这点你很清楚。”

“别再跟我说任何格言了，莱姆。”她很不高兴地说。

莱姆叹了口气，看了一眼时钟。

佩尼医生又说：“我听见你问弗雷德里克关于兰卡斯特的事，问那个孩子去那里会遭到怎样的待遇。”

她扬起一边的眉毛。

“这个嘛，我想你能帮助他，”医生说，“你所能做的就是花点时间和他接触。郡政府会指派社工和法院指派的监护人保持联系，你可以征得他们同意，我认为这是可以安排的。他也许会向你敞开心扉，说出玛丽·贝斯的下落。”

正当她考虑这个提议时，托马斯出现在门口：“车子来了，林肯。”

莱姆看了地图最后一眼，转动轮椅向门口滑去。“再见啦，亲爱的朋友——”

吉姆·贝尔走进房间，一手按在莱姆毫无感觉的手臂上。“我们正在组织到外岛的搜索队，如果运气好，也许花几天就能找到。林肯，我真不知该怎么谢你才好。”

莱姆点点头回应警长的感谢，并祝他好运。

“我会去医院看你的，林肯，”班尼说，“会带着威士忌去。他们什么时候能允许你喝酒？”

“没那么快。”

“我帮班尼处理剩下的东西。”萨克斯告诉莱姆。

班尼对她说：“那么我再开车送你去艾维利。”

她点点头。“谢谢。莱姆，我马上就去找你。”

但莱姆的心思已远离田纳斯康纳镇。他身体还在，但心神早已远离这里。他没多说什么，萨克斯只听见他的“暴风箭”轮椅嗖嗖的声音离开房间。渐渐在长廊上消失。

十五分钟后，他们把所有的刑事鉴定装备都收拾停当。萨克斯谢过班尼·凯尔的义务帮忙，让他先回家了。班尼一走，杰西·科恩便跟着出现。她怀疑他是否一直在走廊上徘徊，等着抓住能跟她单独说话的机会。

“他真了不起，对吧？”杰西问，“莱姆先生。”他一边说，一边垒起几个压根没必要叠起的箱子。

“是啊。”她随口回答。

“他说的那个要动的手术，能把他治好吗？”

手术会要他的命，会使他更糟，把他变成植物人。

“不会。”

她以为杰西会接着问，既然这样还要接受手术？不过他提出另一种说法：“有时候，你会发现自己只是因为需要才去做某事，不管是不是毫无希望。”

萨克斯耸耸肩，心想：是啊，有时只是想去做。

她啪嗒一声锁上显微镜箱子的锁，盘起最后一根电线。发现桌子上还放了几本书，那是她从加勒特养父母的房间里找来的。她挑出那本《微小的世界》，就是加勒特请求佩尼医生替他带的那本。她把书打开，随手翻了几页，阅读其中的一个段落：

世界上已知有四千五百种哺乳动物，但已知的昆虫种类则达到九十八万种，而尚未发现的昆虫种类估计至少还有三百万种以上。这些生物的多样性和令人惊讶的弹性唤起的不只是简单的赞叹而已。有人想到哈佛生物学家、昆虫学家E.O.威尔森发明的“热爱生命的天性”一词，用以表示与人类在情感上相连的其他生物。当然，和昆虫发生关联的伟大程度，正如和宠物狗或冠军马的情感联系，或更进一步，等同于和其他人类互动的关系。

她往外看向走廊，卡尔·弗雷德里克和布莱恩·麦奎尔还在那里进行复杂的唇枪舌剑。很明显地，目前是加勒特和律师落了下风。

萨克斯猛然把书合上，耳畔又响起那位医生所说的话。

你所能做的就是花点时间和他接触。

杰西说：“哎，现在到靶场可能还有点热，你想不想先去喝杯咖啡？”

萨克斯不禁笑自己，没想到，最后她还是得接受星巴克的邀请。“可能不行了。我要把这本书拿到拘留所去，然后就要到艾维利的医院去。咱们改天好吗？”

“一言为定。”

21

在拘留所对面的艾迪酒吧里，瑞奇·卡尔波坚决地说：“这绝对不是游戏。”

“我不认为这是游戏，”西恩·奥萨里安说，“我只是在笑，我是说，狗屁，只是在笑。我正在看广告。”他撇头指向吧台上面油腻模糊的电视。“这些家伙想赶到机场，但他的车子——”

“你玩够了没有？老是胡闹个没完，一点也不专心。”

“好好，我在听。咱们绕到后面去，后门会打开。”

“这就是我有疑问的地方，”哈瑞斯·托梅尔说，“拘留所后门从来不会打开。它总是锁着。你知道吗？里面还有根横栓顶着。”

“横栓会被取下，锁也会被打开。可以了吗？”

“是你说了就算吗？”托梅尔怀疑地说。

“门会打开的，”卡尔波继续说，“我们进去，桌上会有一把囚室的钥匙，一把小金属钥匙。你知道吗？”

他们当然都知道那张桌子在哪里。任何只要曾在田纳斯康纳镇拘留所过过夜的人，都得脱下衣物放在门边那张固定地板上的桌子上，特别是那些醉鬼。

“知道，继续说。”奥萨里安说，现在完全专心了。

“咱们打开牢房进去，我会用防身瓦斯喷那小子，再把袋子罩在他身上。我找了一个番红花袋，就和我在池塘边用来装小猫的一样，只要把袋子套住他的头，把他从后门拖出来。他要叫的话就让他叫，反正没人

会听见。哈瑞斯，你在货车上等，把车停在后门旁边，引擎别熄火。”

“我们要把他带去哪里？”奥萨里安问。

“当然不是回我们家。”卡尔波说。他怀疑奥萨里安在想要把这个绑架犯带回他们某个人的家。如果他真这样想，就表示这个瘦家伙比卡尔波先前所认为的还要笨。“铁道旁边的旧停车场。”

“很好。”奥萨里安说。

“我们把他带到那里，拿丙烷喷灯往他身上烧。只要五分钟，一切就搞定了，他会告诉我们玛丽·贝斯在哪里。”

“然后我们要——”奥萨里安的声音越说越小。

“什么？”卡尔波打断他的话，接着低声说，“你想说什么不能在公开场所大声说出的话？”

奥萨里安也压低声音说：“我们刚才在讲用喷灯烧那小子，依我看来，再没有别的事能比我要问得更糟了……之后怎么做。”

这点卡尔波不得不同意，但他当然不会告诉奥萨里安他说的话有道理。他换了句话回答：“意外常常发生。”

“的确。”托梅尔表示同意。

奥萨里安把玩着一个啤酒拉环，用拉环刮出指甲里的一些污垢，似乎有点闷闷不乐。

“怎么了？”卡尔波问。

“这样很冒险，还不如把那小子带到森林里，去磨坊那里。”

“但他现在已经离森林和磨坊很远了。”托梅尔说。

“你想退出吗？”卡尔波摸着下巴上的胡子，心想着这么热的天应该把胡子刮了，但这样又会被人看见他的三层下巴，“也好，钱分成两份总强过分成三份。”

“不，你知道我不会这么做。我没问题。”奥萨里安的目光又移向电视。荧幕上播出的电影吸引了他。他摇着头，睁大眼睛看着电影里的女主角。

“等等，”托梅尔说，眼睛看向窗外，“看那边。”他歪头指向户外。

那个从纽约来的红发女警——刀法奇快的女人，正走在街上，手里拿着一本书。

托梅尔说：“这个女的长得真美，搞来玩一下也不错。”

但卡尔波还记得她冰冷的目光，以及抵在奥萨里安脖子上的尖刀。他说：“那是不值得去挤的果汁。”

红发女人走进了拘留所。

奥萨里安也看见了。“哎，麻烦又多了一点。”

卡尔波慢慢地说：“不，这不会影响我们的。哈瑞斯，把货车开过去，保持引擎转动。”

“她怎么办？”托梅尔问。

卡尔波说：“催泪瓦斯还有很多。”

在拘留所内，内森·格鲁默警员仰坐在摇晃不稳的椅子上，向萨克斯点头示意。

杰西·科恩的爱慕已让她生厌，现在内森正常的笑脸让她感觉特别快慰。“你好，小姐。”

“你是内森，对吧？”

“没错。”

“那是绿头鸭吧。”她看向他面前的桌上。

“这个老东西？”他客气地说。

“是什么鸟？”

“雌野鸭，约一岁大。是鸭子，不是绿头鸭。”

“你自己做的？”

“这是我的嗜好。我还有几对放在办公室的桌上，你有兴趣可以去看，不过你马上要走了。”

“是啊。他还好吧？”

“谁？贝尔警长吗？”

“不，我说的是加勒特。”

“哦，我不知道。梅森回来看过他，说了些话。他想要他说出那女孩的下落，但他什么也不说。”

“梅森还在里面吗？”

“不，他走了。”

“贝尔警长和露西呢？”

“也不在，他们都走了，回郡政府大楼去了。你有事吗？”

“加勒特想看这本书。”她把书举起，“我带本书给他没关系吧？”

“什么书？《圣经》吗？”

“不，是和昆虫有关的书。”

内森把书接过来，很仔细地检查。她想，他是在检查有无武器。过了一会儿他把书还给她。“那小子真阴阳怪气，活像恐怖电影里爬出来的怪物。你应该带《圣经》给他才对。”

“我觉得他只对昆虫有兴趣。”

“你说得没错。你把武器放在那边的箱子里就可以进去了。”

萨克斯把史密斯·韦斯手枪放入箱子，转身打算往门口走，但内森以怀疑的眼神盯着她。她扬起眉头。

“呃，小姐，我知道你身上还有刀。”

“啊，没错。我都忘了。”

“规定就是规定，你知道的。”

她交出身上的弹簧刀。他接过来放在手枪旁边。

“手铐要不要交出来？”她碰了碰手铐袋。

“算了，反正这东西也引不起什么麻烦。当然，这里曾有位牧师发生过手铐风波。不过那只是因为他老婆提早回家，发现他被铐在床柱上，压在他身上的是莎丽·安妮·卡尔森。来吧，我让你进去。”

瑞奇·卡尔波站在拘留所后面一丛枯死的丁香灌木旁，身边跟着紧张不安的西恩·奥萨里安。

拘留所后门外面是一块空地，上面盖满杂草、垃圾、报废车辆和废弃的各式家电用品。其中还夹杂着几个松弛的安全套。

哈瑞斯·托梅尔开着他那辆崭新的福特F-250型货车越过路肩，绕了几个弯开过来。卡尔波觉得他这样做太显眼了，应该换个方向。还好，

街上没人，在布丁摊打烊后不会有人走到这里来；而且，那辆货车是全新的，消音器还很管用，几乎没什么声音。

“谁在前面的办公室？”奥萨里安问。

“内森·格鲁默。”

“那女警在他那里吗？”

“不知道。我他妈的怎么会知道？不过如果她在，她就会将手枪和那把帮你刺青的小刀全留在外面的箱子里。”

“内森不会听见那女人尖叫吗？”

卡尔波再次想起那红发女人的眼神和刀刃的锋芒，他说：“更可能尖叫的是那小子。”

“好，那么，他叫了怎么办？”

“我们要快点用袋子罩住他，拿去。”卡尔波把一瓶红白相间的催泪瓦斯罐递给奥萨里安。“要瞄低一点，因为大家都会蹲低闪避。”

“它会不会……我是说，会不会伤到我们？这瓦斯毒气？”

“你只要不直接往你他妈的脸上喷就不会。喷出时是一直线，不是一片雾。”

“我要喷谁？”

“那小子。”

“如果那女的向我冲来怎么办？”

卡尔波低声说：“我对付她。”

“可是——”

“我对付她。”

“好吧。”奥萨里安表示同意。

他们低头溜过拘留所后墙上一面黑乎乎的玻璃窗，停在铁门前。卡尔波发现这扇门开了小半英寸。“看，它果然没锁。”他轻声说，顿时觉得自己比奥萨里安优越许多。随即，他又很纳闷自己为什么会这么想。“等会儿我一点头，我们就冲进去一起喷他们，别吝啬，尽管大方用。”他交给出奥萨里安一个厚麻袋。“然后把这个套在他头上。”

奥萨里安紧紧握住催泪瓦斯罐，用下巴指指卡尔波手中的另一个麻布袋。“所以，我们要把那女的也带走？”

卡尔波叹口气，恼怒地说：“是，西恩。我们要。”

“哦，好吧。只是问问而已。”

“他们一倒下就立刻把他们拖出来，没事不要停留。”

“好……呃，我忘了告诉你，我带柯尔特来了。”

“什么？”

“我身上有把点三八。我买来的。”他向口袋拍了拍。

卡尔波踌躇片刻，然后说：“很好。”接着，他把大手向前伸，握住了门把。

22

这会是他的最后一眼吗？他怀疑。

在医院病床的位置，林肯·莱姆能看见艾维利的大学医学中心外面的公园。青翠的树木，一条小径蜿蜒在浓密油绿的草地上，其中还有一座石头喷泉。护士告诉他，那是模仿教堂山北卡罗来纳大学校园里最著名的一些喷泉建造的。

在他位于曼哈顿中央公园西边的自家卧房里，莱姆只能看见天空和第五大道上的一些大楼。他的窗台太高，以致无法看见下面的中央公园，除非把他的床移到窗台边，才能俯瞰下面的绿草和大树。

现在这里，也许医院是专门为脊椎损伤和神经系统病人而建的，窗台都特别低；即使窗外这些景象是如此容易接近，却也令他忧心自己的问题。

他想到这次手术成功的可能性，不知道自己是否能活下去。

莱姆明白，最令自己愤恨的，就是没有能力做一些最简单的事。

譬如说，这次从纽约到北卡罗来纳，虽经过计划，长久的企盼，细心安排，但旅行的困难一点也不让莱姆在意。真正令受伤的他感到沉重压力的，是一些对健康的人来说完全可以不假思索就能办到的小事：搔抓太阳穴上的痒处、刷牙、擦嘴、开汽水罐、坐在椅子上观赏窗外花园里沐浴在阳光下的雀鸟……

他又一次想到，自己是多么愚蠢。

他本身是科学家，也已是全州最好的神经病理学家。他阅读了大量文献，知道最近第四颈椎患者能够治愈的几率是多少。然而，他还是决定接受乔莉·韦弗的手术，尽管这个陌生城镇的陌生医院窗外的乡野景象，有可能是他这一生所能看到的最后一个自然景观。

当然会有危险性。

那么，为什么他还要做？

哦，当然有很好的理由。

没错，确实有一个理由让这位铁石心肠的刑事鉴定家难以接受，也不敢开口大声说出。为这个理由和能否再次到犯罪现场搜索证物完全没有关系，和能否自己刷牙或从床上坐起也不相干。没，没有，这完全都是因为阿米莉亚·萨克斯。

他终于承认这个事实：他越来越害怕失去她。他担心她早晚都会遇上另一个尼克——她几年前的英俊卧底警员男友。这是避免不了的，他自忖，如果自己瘫痪的状况一直没有改变的话。她想要孩子，想要正常的生活。因此，莱姆情愿冒着生命危险，冒着让状况更糟的危险，只求能换得一些改善。

他知道这次手术当然不可能让他就此能够挽着萨克斯的手臂逛第五大道。他只有个小小的希望——只要能稍微接近正常生活，只要能稍微再接近她就行了。莱姆不禁偷偷幻想，想见到自己的手能放在她手上，轻捏它，感觉她皮肤微微的张力。

对世人来说微不足道的事，但对于莱姆而言，却是奇迹。

托马斯走进房间，稍顿一下才说：“该做检查了。”

“我不想做。阿米莉亚呢？”

“我还是得告诉你，你五天之内都不能喝酒。”

“我知道，我已经受够了。”

“你的身体要保持在准备手术的状态。”

“医生吩咐过了。”莱姆急躁地说。

“这些话什么时候开始对你有意义了？”

他不理会他。“他们会把一大堆莫名其妙的东西灌进我身体，我不认为再往血液里加点酒精是聪明的做法。”

“的确不是，你说得对。你终于肯听医生的话了，我为你感到骄傲。”

“哦，骄傲——现在变成有帮助的情绪了。”

但托马斯早已习惯莱姆的冷嘲热讽。他接口说：“不过，我还是要提醒你。”

“不管我想或不想，你一向都照自己的意思做。”

“林肯，我读了一堆关于手术程序的资料。”

“哦，是吗？希望你是用自己休息的时间看的。”

“我只是想说，如果这次不成功，我们可以再来。明年，后年，五年后，最后一定会成功的。”

这种情绪在莱姆的心中早已像他的脊椎神经一样一片死寂，不过他还是说：“谢谢你，托马斯。对了，医生究竟死到哪里去了？我刚辛辛苦苦地为这些人抓到绑架人的精神病，我想他们应该会因此对我好一点吧？”

托马斯说：“她才晚了十分钟，林肯。而且今天我们自己就改了两次时间。”

“都快迟了二十分钟了。啊，来了。”

房门开了。莱姆抬起头，以为是韦弗医生来了。进来的人却不是他。

是吉姆·贝尔警长。他脸上淌着汗珠，大步走进房间。跟在他身后的是他的妹夫，史蒂夫·法尔。两个人都一脸沮丧。

一开始，莱姆以为他们已找到玛丽·贝斯的尸体，发现那小子已杀害她的事实。紧接着他想到萨克斯，她知道这消息后，对这孩子的信心会完全破灭，情绪一定很糟。

但贝尔带来的却是完全不同的消息。“很抱歉这时候来打扰你，林肯。”此时，莱姆已感觉到这个消息和他自己有密切关联，而不只是加勒特·汉隆和玛丽·贝斯·麦康奈尔的消息。“我本来想打电话告诉你的，”警长说，“但我觉得还是该有人来亲口告诉你，所以我来了。”

“怎么了？吉姆？”他问。

“是阿米莉亚。”

“什么？”托马斯说。

“她怎么了？”当然，莱姆无法感觉他胸口狂颤的心跳，但却能感觉到猛然冲奔过下颚和太阳穴的血流，“怎么了？快说！”

“瑞克·卡尔波和他的同伙到拘留所。我不知道他们到底想干什么，也许不怀好意。但无论如何，最终我手下的警察内森被发现铐在前面的办公室，而囚室已经空了。”

“囚室？”

“关加勒特的牢房。”贝尔说，似乎这样已经把所有的事解释完毕。

莱姆还是不明白他的话。“你说什么——”

贝尔以沙哑粗鲁的声音怒道：“内森说，你的阿米莉亚用枪威胁他把他捆起来，劫走了加勒特。劫狱可是重罪。他们逃了，带着武器，没有人知道他们跑去哪里。”

[1] 贝蒂妙厨是一个虚构的人物，同时也是通用磨坊食品公司的品牌和商标。

[2] 位于迪斯默尔沼泽附近的一个湖。

[3] “科恩”和“玉米”的英文都是Corn。

[4] 五氯粉（一种迷幻药）。

[5] 一种幻觉剂，在致幻类药物中是效力强度最高的毒品。

[6] 在英文中，“橄榄”（Olive）和“我爱”（I love）发音相近。

[7] 美国新墨西哥州的首府。

[8] 震颤派，基督教的一个教派，简单朴素的生活态度影响到其家具风格，震颤教徒经常会在教堂里唱歌跳舞，所以他们的家具一开始是为了教堂聚会用的。

[9] 泡沫塑料杯。

[10] 美国马里兰州与宾夕法尼亚州之间的分界线，即过去美国南方各州与北方各州的分界线。

第三部　肉搏时刻

23

奔逃。

以她最快的速度。她的双腿因关节炎而疼痛，痛楚的感觉流过全身。她浑身都被汗水浸透，整个人也已因酷热和脱水而头昏目眩。

同时，她仍为自己的行为而诧异不已。

加勒特跟在她身旁，默默地奔跑在田纳斯康纳镇外的森林里。

这样做太笨了，小姐……

当萨克斯走进囚室把那本《微小的世界》交给加勒特时，她看见接过书的少年的脸上现出开心的表情。她呆立片刻，然后，就像有人在暗中强迫她似的，她把手伸过铁栅栏，按住少年的肩膀。少年慌了神，眼睛看向别处。“不，看着我。”她对他说，“看着我。”

他终于照做了。她看着他脸上的红斑、抽搐的嘴唇、如黑洞般的眼睛和粗重的眉毛：“加勒特，我要知道实情。只有你和我知道。告诉我——是你杀了比利·斯泰尔吗？”

“我发誓我没有，我发誓！是那个人……那个穿工装裤的人，是他杀了比利。这就是实话！”

“证据显示的情形却不是这样，加勒特。”

“可是同样的事情，不同的人会有不一样的看法，”他回答说，用一种平静的声调，“就像我们和苍蝇看着同样一个东西，但看到的却不一样。”

“什么意思？”

“当有人挥手拍向苍蝇时，他移动的手在我们眼中看来，只是一团模糊的影子。但在苍蝇眼中，它看到的是几百个停在半空中的手，就像一沓静止的图片。同样的手，同样的动作，但苍蝇和我们看到的完全不一样。颜色也是……我们看到一些对我们来说绝对是红色的东西，但有些昆虫看见的，却是十几种不同形式的红色。”

证物只显示他有可能犯罪，莱姆，但无法证明。同样的证物可以往一大堆不同的方向解释。

“那莉迪娅呢？”萨克斯仍很强硬，按在少年肩头的手更用力了，“你为什么绑架她？”

“我已经把原因告诉所有人了……因为她也有危险。黑水码头……那是危险的地方。有人死在那里，有人在那里失踪。我只是想保护她。”

那里当然是危险的地方，她心想。但危险不是因你而造成的吗？

萨克斯接着说：“她说你想要强奸她。”

“不、不、不……她掉进水里，制服湿了，也扯开了。我看见她的，你明白吧，她衣服里面。她的胸部。而我有点……兴奋。但就只是这样。”

“玛丽·贝斯呢？你伤害了她？强奸了她？”

“不、不、不！我告诉你！是她自己撞伤头，我拿纸巾替她擦。我绝对没做，没对玛丽·贝斯那样做。”

萨克斯凝视着他的眼睛，久久没有移开。

黑水码头……那是危险的地方。

过了好一会儿，她才又问：“如果我带你离开，你会带我去玛丽·贝斯那里吗？”

加勒特皱起眉头。“如果我这样做，你就一定会把她带回田纳斯康纳。这样她可能会受到伤害。”

“你没有别的选择，加勒特。如果你带我去找她，我就带你离开这里。我们可以保证她的安全。林肯·莱姆和我。”

“你们能吗？”

“是的。不过，如果你不同意，就会在监狱里待上很长一段时间。而且，如果玛丽·贝斯因你而死，这案子就会变成谋杀，跟你亲手杀死她没有区别。到那个时候，你可能永远也走不出监狱了。”

他看向窗外，目光似乎跟随某只飞过的昆虫移动，但萨克斯却没看见。“好吧。”

“她离这里有多远？”

“走路的话，要八到十个小时。看情况而定。”

“什么情况？”

“看他们派多少人来追，还有我们要多小心地逃。”

加勒特这句话说得很快，一副胸有成竹的口气。这使萨克斯有些困惑——他似乎早预料到有人会来劫走他，又像是他已经成功地逃了出去，计划好躲避追捕的办法。

“你在这里等着。”她对他说，转身走回办公室。她打开保管箱，拿出手枪和弹簧刀，违背过去所受过的训练和观念，用史密斯·韦斯手枪指着内森·格鲁默。

“我很抱歉这么做，”她轻声说，“我需要他牢房的钥匙，也需要你转过去把手背在后面。”

他瞪大眼睛，迟疑着，也许在考虑要不要拔枪。或者，萨克斯发现，他可能连想都没想，因为直觉、反射或瞬间的愤怒都会使他从枪套中抽出手枪。

“这样做太笨了，小姐。”他说。

“钥匙。”

他拉开抽屉，拿出钥匙扔在桌上，然后把手背在身后。她用他的手铐铐住他，又扯掉墙上的电话线。

接着她放出加勒特，也把他的手铐住。拘留所后门好像是开着的，但她似乎听见那里有脚步声，马路上也传来汽车驶近的引擎声，她便决定从前门走。他们毫不引人注目地溜了，完全没有被发现。

现在，离镇上已有一英里远，周围全是灌木和大树，这男孩领着她走在一条难以辨认的小路上。当他举手指着他们将要行进的方向时，手铐的铁链叮当作响。

她想着：可是，莱姆，我根本插不上手！你明白吗？我没有选择。如果兰卡斯特的拘留中心和她设想中的一样，他进去的第二天就会被鸡奸并且狠揍一顿，也许要不了一个星期就被杀了，萨克斯也很清楚，这是唯一能找到玛丽·贝斯的方法。莱姆已分析了所有证物的可能性，而加勒特眼神中的反抗告诉她，他绝对不会和他们合作。

（不，佩尼医生，我没有把母性意识和同情心相混淆。我只知道如果林肯和我有孩子，他一定和我们一样率直而固执；如果这种事发生在我们身上，我会祈祷有个人能以我关心加勒特的方式来关心他……）

他们前进的速度很快。萨克斯惊讶地发现，尽管这孩子双手被铐着，仍能以敏捷的身手在森林中穿梭。他似乎完全知道该在哪里落脚，哪些植物能轻易拨穿而过，哪些则无法强硬通行，也知道哪里的土地太软不能踩。

“别踩那里，”他严肃地说，“那里都是来自卡罗来纳湾的泥土，会像胶水一样把你粘住。”

他们走了一个半小时，地上的泥土慢慢变成糊状，空气中开始弥漫着沼气和腐烂的气息。小径在一个大沼泽旁终止，无法再走下去，加勒特带她往一条有双行道的柏油路走。他们拨开灌木丛走上路肩。

几辆车悠闲地驶过，司机完全没注意到路边有两个重罪逃犯。

萨克斯用羡慕的眼神看着他们。她回想，才逃亡了二十分钟，她的心就纠结在一起，强烈渴望重回其他人正常的生活，并对自己刚才做的决定忧心不已。

这样做太笨了，小姐。

* * *

“嘿！在那儿！”

玛丽·贝斯突然醒了。

在木屋闷热的空气中，她刚才昏沉沉地在散发着霉味的沙发上睡着了。

那个声音就在附近，不一会儿又再度响起。“小姐，你没事吧？喂？玛丽·贝斯？”

她从沙发上跳起，快步奔向破掉的窗户。一阵晕眩袭来，使她不得不低下头，扶着墙壁休息了一会儿。太阳穴的伤处正凶猛地抽痛着。她心想：操你妈，加勒特。

疼痛稍退，她的视线逐渐恢复正常，继续往窗边跑。

是那个传教士。他带了朋友来——一个高大、秃头的男人，穿着灰色宽松长裤和工作服。传教士手里还提着把斧头。

“谢谢，谢谢！”她喃喃地连声说。

“没事，他还没回来。”她的喉咙仍痛得厉害。他递给她一个水壶，她接过喝完了整瓶水。

“我给镇上的警察局打过电话了，”他对她说：“他们正在赶来，大约十五到二十分钟后就会到。不过咱们不用等他们，我们两个合力先救你出来要紧。”

“不知要怎么感谢你们才好。”

“退后一点。我一辈子都在砍木头，这扇门一分钟内就会变成一堆柴火。这位是汤姆，他也为郡政府工作。”

“你好，汤姆。”

“你好，你的头没事吧？”他问，皱起眉头。

“看起来严重罢了。”她说，摸摸头上的伤口。

嘭，嘭。

斧头劈向大门。透过窗户，她能看见斧头刃高举到空中时反射出的阳光。斧子的利刃闪耀着光芒，表明它非常锋利。玛丽·贝斯曾帮父亲劈过柴，她记得自己最喜欢看父亲用磨刀钻头打磨斧刃——橙色的火星不断飞向空中，像极了国庆日的烟火。

“绑架你的小子是谁？”汤姆说，“一个性变态？”

嘭……嘭。

“他是田纳斯康纳镇的一个高中生。他很恐怖，你看那些东西。”她指着那些玻璃瓶里的昆虫。

“呃。”汤姆说，凑近窗口，向里面看去。

嘭。

随着传教士的用力挥击，木门发出木头碎裂声。

嘭。

玛丽·贝斯看向木门。加勒特一定把门加固过了，也许把两扇门钉在一起。她对汤姆说：“我觉得自己也变成他收集的昆虫之一了，他——”

玛丽·贝斯看见一团模糊的影子向自己飞来，那是汤姆的左手，他突然把手伸进窗户，抓住她的衬衣领口，右手同时摸向她胸部。他把她拉近窗台，硬将自己已濡湿、满是啤酒烟草味的嘴压上她的唇。他的舌头猛地伸出，用力顶进她的齿间。

他狂摸她的胸部，不停地拧捏，隔着衬衣寻找乳头。她猛地把头别开，呸了两下便尖叫起来。

“你搞什么鬼？”传教士叫到，把斧头一丢便奔向窗口。

但他还来不及拉开汤姆，玛丽·贝斯就已抓住在自己胸部上像蜘蛛般乱爬的那只手，用力往下拉。汤姆的手腕被她拉住滑向窗台上一块凸起如石笋般的碎玻璃，他又惊又痛地大叫一声，松开她的衣领，整个人踉

跄地退后。

玛丽·贝斯擦着嘴跑离窗户边，退到房间中央。

传教士对汤姆吼道："你他妈的在搞什么？"

揍他！玛丽·贝斯心想。用斧头砍他，他是疯子，把他也交给警察。

汤姆没理他，只紧握住鲜血淋漓的手腕，看看伤口。"天啊，天啊，天啊……"

传教士嘟囔说："我就说过要你耐心点，我们用不了五分钟就能让她出来，半小时后就能伸开腿躺在你家里。现在可好。"

伸开腿……

这几个字闪进玛丽·贝斯的脑海，马上得出推论：根本没有人报警；没有人是来救她的。

"你看，你看！"汤姆握着被割破的手腕，鲜血如瀑布般沿着胳膊往下流。

"妈的！"传教士骂道，"得去缝合伤口了，你这个混蛋。你干吗不等等呢？走吧，先去弄好你的伤口。"

玛丽·贝斯看着汤姆摇摇晃晃地走向野地。他走了不到十步就停住，回头朝窗户吼道："你他妈的小贱货！你给我等着，我们会再回来的！"他低头看了一眼，随即蹲下身子消失在玛丽·贝斯的视线中。很快，他又站起来，没受伤的手里握着一块橘子大小的石头，狠狠地把石头砸向窗户。玛丽·贝斯急忙后退，石头飞进屋里，差一点就击中她。她扑倒在沙发上，啜泣起来。

当他们要走进树林时，她听见汤姆又叫了一次。"你给我等着！"

他们齐聚在哈瑞斯·托梅尔的房子里。这是一幢不错的殖民地式建筑，有五个房间，以及这男人从未花过一点时间擦拭的一大面雕花玻璃。托梅尔对于草地设计的概念，就是把他那辆福特F-250型货车停在前院，雪佛兰旅行车则停在后院。

他这么做是因为，身为三人之中唯一读过大学的人，他拥有的毛衣多过花格衬衫，托梅尔很努力地想让自己看起来更像个庄稼汉。哦，当然，他也做过一些买卖，不过那只是他在洛利市干的几桩没骗到什么钱的欺诈案。他在那里贩卖公司股份和公债，而这些公司只有一个问题，就是它们根本不存在。托梅尔的枪法很准，跟狙击手一样，但卡尔波不知道他曾经亲手攻击过谁。托梅尔总是在想太多的事情，花太多时间在衣服上，总是要求赊酒，即使在艾迪酒吧也一样。

因此，他既不像努力维持自己小屋干净整洁的卡尔波，也不像辛苦地像女佣般照料自己拖车屋的奥萨里安，托梅尔就只放任房子院子不管。卡尔波猜想，他也许希望人们因为这样而把他想成是个卑鄙的下三烂。

不过这都是托梅尔个人的事，他们三个人来到这幢拥有龌龊院子和底特律式景观草地的房子，不是为了讨论美化环境的事；他们来这里只有一个理由。因为托梅尔收藏的枪支如此之多，就像二十年前他们站在枫叶街的彼得森杂货店前，看着店里的糖果架考虑要偷哪一种一样。

奥萨里安挑了黑色的柯尔特AR-45步枪，这是M-16的改良版，因为他总是喋喋不休地讲越南的事，不放过每一部他知道的战争电影。

托梅尔选了镶嵌着漂亮花纹的勃朗宁霰弹枪。虽然卡尔波最擅用的是来复枪，宁可在三百码外给鹿的心脏开个洞，而不是把一只鸭子轰成一堆羽毛，但他仍一直觊觎托梅尔挑中的这把枪，就像他觊觎郡里每个女人一样。不过，他今天还是挑了一把漂亮的温切斯特点30-06口径的猎枪，再配上一个有得克萨州那么大的狙击镜。

他们装了满满的弹药和水，带了卡尔波的手机和食物。当然，还有月光酒。

另外，他们还带了睡袋。虽然没人觉得这次狩猎行动会持续太久。

24

林肯·莱姆沉着脸，驾着轮椅进入帕奎诺克郡政府大楼刚刚才拆卸完不久的刑事实验室。

露西·凯尔和梅森·杰曼站在那张先前放置显微镜的纤维板桌子旁，两人都把手交叉在胸前。他们盯着进入房间的托马斯和莱姆，眼神中含有轻蔑和怀疑的神色。

“她怎么能这样做？”梅森问，“她到底在想什么？”

但这只是一堆问题中的两个，关于阿米莉亚·萨克斯这个人和她的行为，目前都没办法解释。因此，莱姆只简单地问：“有人受伤吗？”

“没有，”露西说，“但内森吓坏了。她用那把史密斯·韦斯手枪指着他。我们真是疯了才会给她那把枪。”

莱姆努力保持表面平静，内心却因担忧萨克斯而感到阵阵抽痛。他相信证物清楚地显示出加勒特就是绑架者和凶手。萨克斯竟然会被他的外表蒙骗，现在的处境就像玛丽·贝斯或莉迪娅一样危险。

吉姆·贝尔也走进房间。

“她抢走什么车辆了吗？”莱姆又问。

“应该没有，”贝尔说，“我到处问过了，目前还没有车辆失踪。”

贝尔瞥见墙上上仍挂着那张地图，说道：“想离开这个地区而不被发现并不是件容易的事。这里有无数的沼泽，路却不多。我已——”

露西说：“应该找警犬来，吉姆。厄夫·华纳帮州警察局训练了好多只警犬，我们打电话给伊丽莎白市的德克斯特队长，问厄夫的电话。他会帮忙追踪他们的。”

“好主意，”贝尔说，“我会——”

“我有别的建议。”莱姆插口说。

梅森冷笑两声。

“什么？”贝尔问。

“我想跟你谈个条件。”

“没条件可谈，”贝尔说，“她是逃亡的重罪嫌疑犯，而且，还持有枪械。”

“她不会开枪射击任何人。”托马斯说。

莱姆继续说：“阿米莉亚认为这是唯一能找到玛丽·贝斯的方法，所以才这么做。他们要去藏匿她的地方。”

“这不是重点，”贝尔说，“问题是不能劫走牢里的嫌疑犯。”

“给我二十四小时的时间，之后再通知州警察局。我会帮你找到他们，只有我们自己来才行。如果州警大军和警犬队进驻，我们都知道他们都会按时间表操作，这样极可能有人会受伤。”

“这算是哪门子的鬼条件，林肯，”贝尔说，“你的朋友劫走了我们的犯人——”

“如果没有我，他就不会是你们的犯人。光凭你们根本不可能找到他。”

“别说了，”梅森说，“这是在浪费时间，我们在这鬼扯一分钟，他们就跑远一程。我打算召集镇上所有人出发去追捕他们，就照亨利·戴维特建议的把来复枪发下去，然后——”

贝尔打断他的话，问莱姆：“如果给你二十四小时，对我们有什么好处？”

“我会留下来帮你们找玛丽·贝斯，无论需要多少时间。”

托马斯说：“林肯，你还要动手术……”

“别管手术了。”他嘟囔说，伴随这句话而来的是一种绝望情绪。他知道韦弗医生的日程安排得很紧，如果他错过这次登记好的预约，就得退到等待名单的最后面，从头开始排队。接着他又想到，萨克斯之所以这样做，是为了不让他动手术。她想多争取几天时间，给他机会回心转意。不过，他立即将这些想法抛诸脑后，只愤怒地对自己说：去找她，救她，赶在加勒特将她添进他的牺牲者名单里之前。

连螫一百三十七次。

露西说：“问题是，我们该如何相信你？谁知道你的忠诚度有多少？”

梅森：“没错，我们怎么知道你不会把我们带到错误方向，让她有机会逃走？”

“因为，”莱姆耐心地说，“阿米莉亚错了。加勒特的确是凶手，他只想利用她逃出监牢。一旦他不需要她的时候，他就会杀了她。”

贝尔来回踱步了好一会儿，不时抬头看着地图。“好吧，我们就这么办。林肯，我给你二十四小时。”

梅森叹了口气。“你要怎么在那一大片荒野里找她？”他指向墙上的地图，“难道直接打电话给她，问她现在人在哪里？”

“我的确打算这么做。托马斯，我们来重新组装好这些装备。谁去把班尼·凯尔叫回来！”

露西到临时刑事实验室隔壁的办公室，打了一个电话。

“北卡罗来纳州警察局，伊丽莎白市，”话筒那端的女人轻快地说，“请问有何贵干？”

“我想找葛瑞格探员。”

“请稍候。”

“喂？”一会儿后，一个男人的声音出现。

“比特，我是田纳斯康纳镇的露西·凯尔。”

“嗨，露西，你好吗？那两个失踪的女孩如何了？”

“一切都在控制中。”她说，声音力求平静。虽然她很不高兴，但贝尔还是坚持要她把林肯·莱姆交代的话转述给州警察局。“但我们另有一个小麻烦。”

小麻烦……

“你需要什么？警力支援吗？”

“不，只是需要追踪一个手机号码。”

“有授权令吗？”

“法院的人马上会传真给你。”

“告诉我电话号码和序号。”

她把需要的信息告诉他。

“这是什么区域的号码？二○二？”

“这是纽约的区码，现在在本地漫游。”

“没问题，”葛瑞格说，“需要录下谈话内容吗？”

“只要追踪发话地。”

“什么时候……等等。传真来了……”他查看了传真内容，停了一会儿没说话，“哦，只是一个失踪案件？”

“没错。”她不情愿地说。

“你知道这费用很高，我们会把账单寄给你们的。”

“我明白。”

“好吧，别挂断，我打电话通知技术人员。”话筒传来微弱的按键音。

露西坐在桌上，垂着肩膀，缩起左手，看着手指因多年园艺工作而形成的红痕，看着一道被泥土中的金属片割伤的旧疤，和戴了五年的婚戒在无名指上留下的凹痕。

收缩，伸展。

看着皮肤下的血管和肌肉，露西明白了一些事。阿米莉亚·萨克斯的犯罪行为在她心中引发的愤怒强度，远远超过以往她所经历过的愤怒。

当她身体的一部分被切除后，她觉得羞耻，而后绝望。当她丈夫离开时，她只觉得内疚，必须认命。一段时间过去后，她终于会对一些小事情生气，但发怒的方式就像一团余火，只会辐射出热度，不会喷出火焰。

为了一个她无法明白的理由，这位纽约来的女警竟让露西爆发出愤怒的烈焰，恐怖的程度就像倾巢而出螫死埃德·舍弗尔的那群黄蜂。

使露西爆发怒火的原因，是被背叛的感觉。她从未有意伤害过别人。她爱好植物。她过去是丈夫的好老婆，父母的乖女儿，是负责的姐姐，也是尽职的警察。她从不破坏别人的快乐，只想让每个人都自由自在。但现在，她下了决心，从此她要有所保留了。

不再羞愧、内疚、屈从或悲伤。

只有愤怒，为她一生中所遭受的背叛——身体的背叛、丈夫的背叛、上帝的背叛——而愤怒。

现在，再加上阿米莉亚·萨克斯的背叛。

“喂，露西？”伊丽莎白市的比特问道，“你还在吗？”

“是，我还在。”

“你……你没事吧？你的声音有点怪。”

她清清喉咙：“没事。你弄好了？”

“他们准备好了。目标什么时候会通电话？”

露西看向另一个房间里，喊了一声：“好了吗？”

莱姆点点头。

她对电话说：“现在随时开始进行。”

“电话别挂，”葛瑞格说，“我会负责联络。”

求求你让我们成功，露西心想，求求你……

接着，她又在祷告中加了一句：还有，亲爱的主，请你让我一枪射中出卖我的犹大。

托马斯把耳机戴在莱姆头上，替他拨了电话号码。

如果萨克斯关机，电话铃声会响三次，接着就会切换成语音系统小姐清脆愉快的声音。

第一声……第二声……

“喂？”

听到她的声音，莱姆不敢相信自己竟然会感到如此快乐。“萨克斯，你没事吧？”

她停顿了一会儿，答道：“我很好。”

在隔壁的房间里，他看见露西阴郁地点了个头。

“听我说，萨克斯，听我说。我知道你为什么这么做，但你必须马上放弃。你……你在听吗？”

“我在听，莱姆。”

“我知道你在做什么，加勒特答应带你去玛丽·贝斯那里。”

“没错。”

“你不能相信他，”莱姆说。（他悲哀地想：也不能相信我。他看见露西抬起手指在空中画圈，意思是：拖住她，让她留在线上。）“我和吉姆谈好条件了，如果你带他回来，他们就会取消对你的控诉。州警察局还不知道此事。而我会留在这里，直到找到玛丽·贝斯为止。我已经把手术延期了。”

他闭上眼睛，因内疚而心痛。可是他别无选择，他想到黑水码头区那个被黄蜂螫死的女人，想到埃德·舍弗尔警员的死……想到群蜂爬满阿米莉亚身体的情景。为了救她，他不得不背叛。

“加勒特是无辜的，莱姆。我了解他，不能让他被送进拘留中心。他会被他们杀死的。”

“那就安排他到别的地方去，然后我们再重新分析证物。我们会有新发现的。咱们一起做，你和我。我们不是一向这么说吗，萨克斯？你和我……永远都是你和我。没有我们发现不了的事。”

电话那端沉默了一会儿：“莱姆，没人站在加勒特这边。他是孤零零的一个人。”

“我们可以保护他。”

“你没办法保护一个被全镇憎恨的人，林肯。”

“别叫我的名字，”莱姆说，“这样会招来厄运，记得吗？”

“整件事就已经是厄运了。”

“别这样，萨克斯……”

她说：“有些事你会遵照自己的信念去做。”

“现在是谁在说格言了？”他强笑了两声——部分是为了使她心安。还有一部分，是为了自己。

微弱的电波声。

回家吧，萨克斯，他心想，求求你！现在还有挽救的机会。你的生命就像我颈部的神经一样不确定，但至少这细小的线路目前还能发挥作用。

而且对我同样宝贵。

她说：“加勒特告诉我，我们今晚或明早就能找到玛丽·贝斯。等我找到她会打电话给你。”

“萨克斯，先别挂断。还有件事，让我再说一件事。”

“什么？”

“不管你怎么看待加勒特，千万别相信他。你认为他是无辜的，但要暂时保留这种假设的想法。你很清楚我们该如何接触犯罪现场，萨克斯。”

“不要先入为主，”她背诵出规则，“不能有个人成见，相信任何事都是可能的。”

“没错。答应我你会牢牢记住。”

“他双手还被我铐着，莱姆。”

“很好，还有，别让他靠近你的武器。”

“我不会的。等我找到玛丽·贝斯会立刻打给你。”

电话挂断了。

“可恶！”莱姆骂道。他闭上眼睛，愤怒地想甩掉头上的耳机。托马斯走过来替他摘下来，随手抚顺莱姆的黑发。

在另一个房间，露西放下电话，走了进来。从她脸上的表情，莱姆知道追踪并未奏效。

“比特说他们在田纳斯康纳镇方圆三英里内。”

梅森嘟囔说：“他们就只能做到这样？”

露西说：“如果她能在电话里再多讲几分钟，他们就能把范围缩小到方圆十五英尺之内。”

贝尔审视地图。“好吧，就以镇外三英里为范围。”

“他会回黑水码头吗？”莱姆问。

“不，”贝尔说，“我们都知道他们朝外岛去，黑水码头是在相反的方向。”

“去外岛的最佳方案是什么？”莱姆问。

“不可能徒步，”贝尔说着，走到地图前，“他们会坐车或乘船。有两条线路能到那里。他们可能走一一二号公路往南到十七号公路，这样会到伊丽莎白市，然后改乘船只或继续沿十七号公路走，再转到一百五十八号公路去海边。要不，他们会走哈珀路……梅森，你带弗兰克和特瑞到一一二号公路去，在贝尔蒙特设立路障。”

莱姆注意这在地图上是M-10区。

警长继续说：“露西，你和杰西负责哈珀路到密尔顿路，在那里设路障。”那是H-14区。

贝尔打电话叫他妹夫进来。“史蒂夫，你负责协调联络，看谁还没有无线电，就发给他们。”

“没问题，吉姆。”

贝尔对露西和梅森说：“通知所有人，加勒特身上穿的是拘留所的衣服，是蓝色的。你爱人穿什么衣服？我忘了。”

“她不是我爱人。”莱姆说。

“抱歉。”

莱姆说：“牛仔裤，黑色T恤。”

“她戴着帽子吗？”

“没有。”

露西和梅森走出房门。

一会儿房间就空了，只剩下贝尔、莱姆和托马斯。

警长打电话到州警察局，要那边负责的警员继续留人盯住这个频道，如果这个失踪的人又打电话就立即追踪。

莱姆注意到贝尔通电话时稍顿了一下。他瞄了莱姆一眼，继续朝话筒说："很感谢你，比特，真的只是一个人失踪而已，没什么大不了的。"

他挂断电话，嘴里喃喃说："没什么大不了……天啊，我的上帝……"

十五分钟后，班尼·凯尔走进了房间。他很高兴再回到这里。但因为这次出事的是萨克斯，他只能表现出一副难过的样子。

在他和托马斯一起重新摆开州警察局借来的装备时，莱姆一直凝视着墙上的地图的和证物表。

主要犯罪现场——黑水码头

沾血的纸巾

石灰岩粉末

硝酸盐

磷酸盐

氨水

清洁剂

莰烯

次要犯罪现场——加勒特房间

臭鼬味

切断的松针

手绘昆虫图案

玛丽·贝斯和家人照片

昆虫图书

钓线

钱

不明钥匙一把

煤油

氨水

硝酸盐

莰烯

次要犯罪现场——矿区

旧麻布袋——外部字迹模糊不清

玉米粒——饲料用？

袋子上的炭灰

鹿野苑牌矿泉水

农夫牌奶酪饼干

次要犯罪现场——磨坊

外岛的地图

海沙

橡树/枫树叶残渣

莱姆看着最后一个证物表，才发现萨克斯在磨坊找到的东西竟如此之少。这种问题往往发生在犯罪现场的某个明显目标被锁定后——例如地图和海沙。在心理上，此时的注意力降低，搜索也不再那么仔细了。他真希望那个现场的证物能再多一点。

接着，莱姆想起一件事。莉迪娅说加勒特在搜索小组逼近的时候匆匆换了衣服。为什么？唯一的理由是，他知道放在那里的衣服会泄露他藏匿玛丽·贝斯的地点。他看看贝尔："你说加勒特现在穿着拘留所的囚服？"

"正是。"

"他被逮捕时穿的衣服在你那儿吗？"

"还在拘留所里。"

“能把它们拿来吗？”

“那些衣服？马上办。”

“把它们放在纸袋里，”他嘱咐说，“不要摊开。”

警长打电话到拘留所，叫警员把它们拿来。光凭这一边的谈话，莱姆听出那个警员非常高兴能参与帮助搜捕那个铐住他让他丢脸的女人的行动。

莱姆看着地图上东岸的区域。他们可能把搜索目标缩小成旧房子——因为莰烯油灯，并且锁定在离海边有段距离的房屋——因为枫叶和橡树叶残渣。但那区域的范围仍然十分惊人，绵延长达数百英里。

贝尔的电话响了。他接通之后讲了好一会儿才挂断。他走到地图前。“他们已经设好路障了。加勒特和阿米莉亚可能在内陆，准备移动到那里，”他敲打M-10的区域，“但梅森和弗兰克所在地方的视野很好，如果他们走这里，一定会被发现。”

莱姆问：“城镇南边的铁路呢？”

“那条铁路是运货专用的，不走客车，没有列车时刻表。不过他们有可能沿着铁轨走，所以我才要在贝尔蒙特设路障。我猜他们会走那条路，也猜加勒特很可能会在曼尼托瀑布野生保护区躲上一阵。他一向对昆虫和自然生态有兴趣，说不定会在那里待上很久。”贝尔指点着T-10的区域说。

法尔问：“机场呢？”

贝尔看向莱姆。“她会开飞机吗？”

“不，她不会开。”

莱姆发现地图上有一串标注文字。他问：“那是什么军事基地？”

“那里过去曾用来储存六、七十年代的武器，已经关闭有一阵子了，但仍然有很多坑洞和壕沟。如果要搜索那里至少需要二三十人，而他们还是很容易找到一个不为人知的角落躲藏起来的。”

“那里有人巡逻吗？”

“早就没了。”

“那个方形区域是什么？在E-5和E-6区的？”

“哪个？也许是旧游乐园吧？”贝尔说，看向法尔和班尼。

“没错，”班尼说，“我小时候和哥哥去过那里。那里叫什么？好像是印第安岭之类的名字。”

贝尔点点头。“那里是一个重建的印第安村落，几年前就停止营业了，根本没人去。威廉斯堡和六旗魔术山[1]比那里受欢迎多了。那里也是躲藏的好地点，但和外岛方向相反。加勒特应该不会去那里。”

贝尔指向H-14区。“露西在这里。加勒特和阿米莉亚必须穿过这个地区才能到哈珀路。他们如果不走这条路，就得面对充满烂泥的沼泽，而且要花上一整天才能通过——如果他们能活下来的话。这可能很难做到，所以……我猜我们只要等着看就行了。”

莱姆的心不在焉，把目光移向他的老朋友——那只受惊吓的苍蝇。它现在飞起来了，从帕克洛基郡的一个地标升起，飞向另一个地方。

25

加勒特带着阿米莉亚走上一条宽阔的柏油路。他俩走得更慢了。酷热和体力透支使他们精疲力竭。

这个区域的景观有些眼熟，阿米莉亚认出这是运河路——今天早上他们就是走这条路从郡政府出发到黑水码头的命案现场展开搜索的。在前方，她看见帕奎诺克河暗黑的波纹：在运河对岸，是那些她之前曾对露西提出疑问的漂亮房子。

她环顾四周。“真搞不明白，这是通往镇上的主要道路，他们为什么没设任何路障？”

“他们以为我们会走别的路，就把路障设到南边和东边去了。”

“你怎么知道？”

加勒特回答：“他们认为我是白痴，以为我是蠢货。当你和别人不一样时，人们就会这么想。但我并不是。”

“我们不是要去玛丽·贝斯那里吗？”

“当然去，只是不走他们猜的路。”

加勒特的自信和精明再一次令她迷惑，不过她把注意力放回路上，默默地继续走下去。二十分钟后，他们走到离运河路和一一二号公路交叉口约半英里的地方——这里正是比利·斯泰尔被杀害的地方。

“你听！”他低声说，用被铐住的手抓住她的手臂。

她抬起头，但没听见什么。

“到灌木丛里去。”他们溜下马路，钻进一丛杂乱生长的冬青树下。

“怎么了？”她问。

“嘘……”

一会儿后，一辆从他们身后驶来的平板拖车进入视线范围内。

“那是从工厂来的，”他低声说，“就在那里不远。”

拖车上的标志显示这是戴维特公司的车，萨克斯认出这个曾帮他们研究证物的人的名字。拖车经过后，他们又回到路上。

“你怎么听见的？”

“哦，你得随时提防，就像蛾子一样。”

“蛾子？什么意思？”

“蛾子很酷，它们能察觉超声波，拥有雷达探测器般的构造。当蝙蝠发出音束去探寻它们时，蛾子会收起翅膀，突然掉到地上躲避。磁场和电场也一样，昆虫都能感觉得到，甚至能感觉其他我们无法察觉的事。你知道吗？你能用无线电波吸引一些昆虫绕着转圈，或是让它们离开，全靠频率而定。”他突然沉默了，把头转开，保持这姿势不动。过了一会儿，他才又回头看着她。“你必须随时倾听，否则他们会悄悄走近你身边。”

“谁？”她问，搞不懂他说的是谁。

“任何人。”接着他一扬下巴指向马路，朝着黑水码头和帕奎诺克河的方向，“再走十分钟就安全了，他们绝对找不到我们。”

她很想知道，当他们找到玛丽·贝斯回到田纳斯康纳镇时，加勒特会面临什么样的情况。他们仍会起诉他，但如果玛丽·贝斯能证明命案另有凶手——那个穿工装裤的男人——检察官也许会接受加勒特是为了保护她才将她带走的说法。在所有刑事法庭上，防卫都被视为正当，或许加勒特能因此获判不起诉。

但那个穿工装裤的男人是谁？他为什么要鬼鬼祟祟地出没在黑水码头的森林里？过去几年的镇民命案是否都是他做的，并把罪过推到加勒特身上？是不是他恐吓小托德·威尔克斯去自杀？比利·斯泰尔是否真的涉入贩毒案件？她知道小镇毒品泛滥的问题和大城市一样严重。

接着，她又想到一些事：加勒特能指认杀害比利·斯泰尔的真正凶手——那个穿工装裤的男人，他有可能也已听闻加勒特逃跑的消息，现在

正到处寻找他们俩，想要杀人灭口。也许他们应该……

突然间，加勒特停住了，脸上现出警惕的神情。他猛然转身。

“怎么了？”她低声问。

“有车，开得很快。”

“在哪儿？”

“嘘……”

一道警灯的亮光刺向他们的眼睛。

你必须随时倾听，否则他们会悄悄走近你身边。

“不！”加勒特哀叫一声，拉着她钻入路旁的蓑衣草丛。

两辆帕奎诺克郡的警车飞驰在运河路上。她看不清第一辆车的司机是谁，只看见坐在副驾驶位的那个人——那个先前帮莱姆架好写字板的黑人警员，正眯着眼睛看向树林。他手上拿着一把霰弹枪。开第二辆车的是露西·凯尔，旁边坐的是杰西。

加勒特和萨克斯趴在地上，藏在草堆中。

蛾子会突然收起翅膀，掉到地上……

警车呼啸而过，在前方运河路和一一二号公路交叉的路口停下。他们把车停在马路中央，拦住往来的双向车道，接着警员都下了车，拿着武器戒备。

“是路障，”她嘟囔说，“该死。”

“不、不、不，”加勒特惊愕万分，“他们应该以为我们走别的路，以为我们往东走才对。他们应该这么想！”

一辆家用轿车经过他们，在路障前减慢了速度。露西挥旗拦下这辆车，向司机询问了一些问题。接着他们叫司机掀开后备箱，几个人仔细地检查。

加勒特缩在草堆里。“他们怎么知道我们走这条路？”他喃喃说，“为什么？”

因为他们有林肯·莱姆。萨克斯在心中默默回答。

“他们还没有任何发现，林肯。”贝尔告诉莱姆。

“阿米莉亚和加勒特不会走在运河路的正中央，”莱姆不耐烦地说，“他们会躲在灌木丛里，保持低姿势前进。”

“他们已设好路障，检查每一辆通过的汽车，”贝尔说，“即使司机是他们认识的人也一样。”

莱姆又看向墙上的地图。“从田纳斯康纳镇往西没别的路可走了吗？”

“从拘留所那里，只有一条运河路能穿过沼泽区到一一二号公路。”贝尔说，但声音有些迟疑，“不过，林肯，我得说这样很冒险——把所有人都集中到黑水码头区。如果他们真的向东往外岛走，现在可能已经穿过封锁线，我们就再也找不到他们了。这点子是你出的，呃，我觉得实在有点大胆。”

但莱姆相信自己是对的。二十分钟前，他凝视地图回忆那小子劫持莉迪娅行走的路线——那条通往迪斯默尔沼泽地而不是其他地方的路——他开始怀疑起加勒特绑架莉迪娅的动机。他想起萨克斯今天早上在搜索行动中曾告诉他的话。

露西说他毫无理由走这条路。

就这一点，他提出一个没人能给出满意答案的问题：为什么加勒特要绑架莉迪娅？是如佩尼医生所说，想把她当成替代的牺牲品吗？然而，尽管他有充裕的时间，但最后还是没杀她，也没强奸她。他没有任何绑架她的理由。这点很奇怪，她从没惹过他，他对她似乎也没任何幻想，她也不是亲眼看见比利被杀的目击者。他绑架她的目的究竟是什么？

接着，他想起加勒特主动对莉迪娅说的话，他告诉她玛丽·贝斯被藏在外岛，还说她有多快乐，根本不想任何人去救她。他为什么主动提供这些消息？还有在磨坊找到的证物——海沙，外岛地图……露西根据萨克斯的指示，轻而易举地就找到了。这太容易了。那犯罪现场是他故意布下的，是经过计划的，想要利用证物误导侦查的方向。

莱姆痛苦地叫了起：“我们被骗了！”

“什么意思？林肯？”班尼说。

“他耍了我们。”莱姆说。一个十六岁的少年把他们全给骗了，从一开始就是。莱姆解释说，加勒特在绑架莉迪娅时故意踢落一只鞋。他在鞋里放了石灰岩，诱使所有熟悉那个地区的人——例如戴维特——联想到矿区，而他在那里又安排那个沾有炭灰的袋子和玉米粒等证物，故意让他们找到磨坊。

按照这些证物，搜索队自然能找到莉迪娅，而他们所找到的其他证

物，又能使他们相信玛丽·贝斯被藏在外岛的一间屋子里。

也就是说，这表示她被藏在完全相反的方向——藏在田纳斯康纳镇的西边。

加勒特的计划相当完美，但他还是犯了一个错误——以为搜索小组得花几天时间才能找到莉迪娅（所以他才把所有的食物都留给她），到时他已和玛丽·贝斯躲在真正藏匿的地点，而搜索人员则被诱导到完全相反的外岛去搜寻。

正因为如此，莱姆才问贝尔从田纳斯康纳镇往西的最佳路线。“黑水码头，”警长回答，“一一二号公路。”这样，莱姆才下令露西和其他警员火速赶往那个地点。

加勒特和萨克斯有机会通过那个交叉路口，继续往西前进。但莱姆计算过距离，认为他们以徒步的方式，加上沿途需要提防不被人发现，在这么短的时间内应该还走不到那里。

现在，露西从路障点打电话回来。托马斯把电话接到扩音器上。这个女警察显露出不信任的态度，不确定莱姆到底站在哪一边。她怀疑地说：“我在这里没看出任何迹象，也已检查过每一辆经过的车了。你确定吗？”

“是的，”他大声说，“我敢确定。”

不管她心里怎么评价这个自大狂的说法，她还是无话反驳，只能说：“希望你是对的，我们只有这次机会了。”她挂断电话。

过了一会儿，贝尔的电话响了。他边听电话，边抬头看着莱姆，然后对话筒说：“有三位警员刚抵达运河路，大约在一一二号公路南方一英里远处。他们开始徒步向北往露西所在的位置搜索，把加勒特和萨克斯钉在原地。”他又听了一会儿电话，再瞄莱姆一眼，然后把目光移开，继续对话筒说：“没错，她有武器……哦，对了，我听说她枪法很准。”

萨克斯和加勒特伏在草丛中，看着经过的车辆排队准备通过路障。

接着，在他们身后，不需要有像蛾子一样的感应力，萨克斯就能听见一个声音：巡逻车的警笛声。他们看见第二组警示灯，从另一个方向——南边运河那端——过来。另一辆警车停下，走下三个警察，每个人都手持霰弹枪。他们开始慢慢沿着灌木丛搜索，朝加勒特和萨克斯这里走来。十分钟之内，他们就会搜到这两个逃亡者躲藏的蓑衣草丛。

加勒特一脸期盼地看着她。

“怎么了？”她问。

他瞄向她身上的手枪。

“你会用着它吗？”

她惊讶地瞪着他。“不会，当然不会。”

加勒特点头指向路障那边。“他们会。”

“谁都不能开枪！”她生气地说。他居然会有用枪的想法，让她既意外又惊讶。她回头看向身后的树林，那里全是沼泽，不可能在不被发现的情况下穿过。在他们前方，是环绕戴维特公司的铁篱笆。越过工厂内的草地，她看见有几辆车停在停车场上。

阿米莉亚·萨克斯曾有一年的时间专门处理街头犯罪。凭借那段经验，加上她对汽车的了解，使她能在三十秒内轻易闯入并且发动一辆汽车。

但即使她偷到一辆车，他们该怎么开出工厂？工厂是有个供货物出入的大门，但出口是在运河路上，他们还是得通过路障。她能否偷到一辆四轮驱动的小货车，开车冲过没人看得见的篱笆，然后通过野地上的一一二号公路？在黑水码头区，到处都是陡峭的山壁和坡度极陡的几乎直降到沼泽的斜坡；他们能否在不把车弄翻害死自己的前提下逃走？

不管他们打算怎么做，现在都该行动了。萨克斯认定他们已别无选择。“走吧，加勒特，咱们翻过那道篱笆。”

他们压低身子，朝向停车场移动。

“你想用车？”他说，已注意到他们正要前进的目标。

萨克斯回头望去。那几个警察只有一百英尺远了。

加勒特又说：“我不喜欢汽车，我害怕。”

但她并不理会。她听到的仍是他稍早时说过的话，在她脑海中不停盘旋。

蛾子会收起翅膀，突然掉到地上。

“他们现在在哪里？”莱姆问，“那几个警员开始搜索了吗？”

贝尔拿起电话，重复了这个问题；听完回答后，他指着地图G-10区中央的一个点说：“他们已接近这里，这里是戴维特的工厂大门。他们正向北移动。”

“阿米莉亚和加勒特能绕过工厂往东走吗？”

“不能，戴维特的厂区有个围篱，工厂后面就是连绵的沼泽。如果往西，他们就得游过运河，而且说不定游不到对岸。无论如何，那里什么掩蔽物都没有，露西和特瑞能轻而易举地发现他们。”

等待是艰难的。莱姆知道萨克斯会抓挠自己的皮肤以减轻焦虑，这是显而易见的结果。这是坏习惯，没错，但他多么羡慕她能有这种行为能力。在莱姆出事前，他会以踱步的方式来缓解紧张，现在的他却什么也不能做，只能盯着地图，爱莫能助地想着她现在处境的危险。

一位秘书把头探进房里。

“贝尔警长，州警察局二线电话。”

吉姆·贝尔走出房间，穿过大厅接起电话。他讲了几分钟后，快步跑回实验室，兴奋地说：“找到他们了！他们追踪到她的手机信号。她正在移动，在一一二号公路上向西走。他们已通过路障了。”

莱姆问：“怎么可能？”

“看来他们似乎溜进戴维特工厂的停车场，偷了一辆小货车或四驱车，在荒野里开了一段路，然后才回到高速公路上。嘿，这得需要很好的驾驶技术。”

不愧是我的阿米莉亚，莱姆想。这个女人可以把车子开上墙……

贝尔继续说：“她打算把车丢掉，再换另一辆车。”

“你怎么知道？”

“她用手机联络赫伯斯福斯镇的一家租车公司。露西和其他人正从后追赶，暗暗跟踪。我们正和戴维特的员工联络，调查停车场里谁的车不见了。如果她的电话再多打一会儿，我们就不需要让车主描述那辆车的特征了。只要再多几分钟，技术人员就会探测到她准确的位置。”

林肯·莱姆凝视着地图——虽然这张地图早已深深印在他的脑海，过了一会儿，他才叹了口气，轻声说：“好运。”

但这声祝福究竟是给追捕者还是猎物，他倒是没有讲明。

26

露西·凯尔将福特维多利亚皇冠车的时速飙到八十英里。

你开得很快，阿米莉亚？

很好，我也是。

他们沿着一一二号公路飞驰，车顶上警示灯疯狂地旋转出红、蓝、白三色光芒，但警笛是关上的。杰西·科恩坐在她旁边，他正和伊丽莎白州警察局的比特·葛瑞格通电话。紧跟在这辆警车后的是特瑞·威廉和奈德·斯波托。至于梅森·杰曼和弗兰克·斯特吉斯（他一向话不多，最近才当上祖父），则在第三辆车上。

“他们现在在哪儿？”露西问。

杰西问了州警察局这个问题，获得答案后点了点头。他对露西说：“就在五英里远的地方，他们转下高速公路了，正往南走去。”

求求你，露西又再次祷告，求求你，让这个电话再多持续一会儿。

她将油门踩到底。

你开得很快。阿米莉亚，我也很快。

你还是神枪手。

但我的枪法也不错。虽然我不像你这么爱出风头，玩什么快速拔枪的花招，但我这辈子都在和枪打交道。

她回想起那时巴迪离开她后，她收起家中所有子弹，扔进阴暗的黑水运河。她害怕自己会在哪个夜晚醒来，发现身旁空荡无人，而起身含住警察局配发的左轮手枪油腻腻的枪管，把自己送到那个她丈夫和老天爷都希望她去的地方。

露西不配子弹执勤的状态持续了三个半月，她只带一把空枪逮捕酿私酒者、流氓恶棍和闹事的少年。面对他们，她只能以空枪恫吓。

后来，有天早上她醒来，就像一场高烧退去。她到枫叶街的沙凯枪械店买了一盒温切斯特点三五七子弹。枪店老板说：“天啊，露西，郡政府的情况比我想得还糟，居然要你自己花钱买子弹。”她把子弹带回家，填进手枪里，从此恢复正常。

对她而言，那是一次重要事件。重新装填子弹的手枪，是她活过来的象征。

阿米莉亚，我把自己最阴暗的一面和你分享，告诉你手术的事——那是我生命中的黑洞。我告诉你我对男人的畏惧，告诉你我对孩子的渴望。我掩护你面对西恩·奥萨里安的夺枪事件。在发现你是对的而我是错的时候，毫无保留地向你道歉。

我是如此的信任你，我……

有一只手突然按在她的肩上。她看着杰西。他正和蔼地朝着她微笑。“前面有个弯道，”他说，“我得提醒你，最好及早准备转弯。”

露西缓缓呼出一口气，身体向后靠向椅背。放松紧绷的肩膀，降低了车速。

然而，当他们通过弯道时，杰西注意到，虽然路边的限速标志为四十英里，但她却以六十五英里的时速通过。

“就在前方一百英尺处。”杰西低声说。

他们下了车。所有警察都集合起来，围着梅森和露西。

州警察局终于追踪不到阿米莉亚手机的信号了。但这信号在消失前，他们已经有五分钟保持静止不动了，就在他们现在所注视的地点：树林里一间离农舍五十英尺的谷仓——离一一二号公路一英里远。露西注意到，这里是田纳斯康纳镇的西边。正如林肯·莱姆所预料的。

“你不认为玛丽·贝斯在里面吧？”弗兰克说，摸着他棕黄的胡须，“我是说，这里离镇上才七英里远。如果他把那女孩藏得离镇上这么近，就实在太傻了。”

“不，他们只是想让我们超过他们，”梅森说，“然后他们再继续往赫伯福斯镇走，改换租来的车。”

“无论如何，”杰西说，“这里是有人住的。”他已把这地址报回警察局查询，“彼得·赫伯顿。有人认识他吗？”

“我认识，”特瑞·威廉说，“他已婚。据我所知，他和加勒特一点儿关系都没有。”

“他们有小孩吗？”

特瑞耸耸肩。“也许吧。这就像是要我回忆一场去年的足球赛……”

“现在是夏天，他们的孩子应该在家，”弗兰克喃喃地说，“加勒特可能会挟持里面的人当人质。”

“有可能，”露西说，“但根据三角测量定位，阿米莉亚的手机信号是来自谷仓，不是那幢房子。他们有可能进了房子了，但我不知道……我不认为他们挟持了人质。梅森是对的，我想：他们只是藏在这里，等觉得安全了再前往赫伯斯福斯镇租车。”

“我们该怎么办？”弗兰克问，“用车挡住车道吗？”

“如果这样做，车一开过去，他们就会听见。”杰西说。

露西点点头。“我认为咱们应该徒步突袭那座谷仓，动作要快，采取两面夹击。”

“我带了CS瓦斯。”梅森说。CS-38是强力催泪瓦斯，一向深锁在郡警察局里。贝尔并没有分发这项装备，露西不知道梅森是从哪里搞来的。

“不、不，”杰西说，“这反而会让他们惊慌。”

露西相信这不是他关心的重点，她敢打赌，他是不想让他心仪的女人暴露在这种有毒的气体下。不过，她仍同意不要使用，因为大家都没佩戴防毒面具，催泪瓦斯很可能反过来危害到他们。“别用催泪瓦斯，”她说：“我从前面进去，特瑞，你带——”

“不，”梅森平静地说，“我走前面。”

露犹豫了一下，然后说：“好吧。我走侧门，特瑞和弗兰克，你们到后面和另一边。”她看向杰西，“你和奈德盯住那幢屋子的前后门，到那边去。”

“明白。”杰西说。

“还有窗户，”梅森冷冷地对奈德说，“我不想让任何人从那里射击我们的后背。”

露西说：“如果他们开车出来，就朝轮胎射击；像弗兰克一样拿麦格侬大枪的人，就瞄准引擎盖。不到万不得已，别直接向加勒特或阿米莉亚开枪。相信大家都很清楚逮捕的程序。”她说到这里，目光投向梅森，想起他用狙击枪在磨坊边攻击的情景。然而，梅森似乎没在听她说话。她拿起无线电，向吉姆·贝尔报告他们即将发动攻击。

“我叫救护车待命。”他说。

“这又不是霹雳小组行动，”杰西听见通话内容，忍不住说，“我们会小心的，不随便开枪。”

露西关掉无线电，朝前方建筑物扭了一下头。“开始行动。”

他们压低身子快跑，利用橡树、松树做掩蔽。露西的目光一直盯着谷仓那幽暗的窗户。有两次，她确信窗里有人影闪过。也有可能是树影或云影在她奔跑时映出的影像，但她不敢肯定。当他们逼近时，她停顿片刻，把枪换到左手，擦拭了一下手掌，再把枪换回开枪用的右手。

他们一起跑向谷仓后面，那边没有任何窗户。露西心想，她从没做过这样的行动。

这又不是霹雳小组行动……

但你错了，杰西。这的确是。

亲爱的上帝，让我一枪射中出卖我的犹大吧。

一只胖蜻蜓低低地飞向她，她抬起左手挥开，但它又绕回来在附近盘旋。这不是吉兆，它像是加勒特专门派来捣乱的。

愚蠢的想法，她对自己说。接着再次狠狠挥掌拍向那只昆虫。

昆虫男孩……

等着瞧吧，露西心想。这句话是对那两个逃犯说的。

“我什么都不会说，”梅森说，“我会直接冲进去。露西，你一听到我踢门，就从侧门进来。”

她点点头。虽然她知道梅森的意图十分明显，虽然她也渴望亲手逮住阿米莉亚·萨克斯，但仍然很高兴有人能分担她的一些重任。

“我先检查一下侧门有没有开。”她低声说。

他们分散开来，跑向各自的位置。露西蹲低身子从窗下经过，快步奔向侧门。侧门没锁，开了一条细缝。她对正站在屋角看着她的梅森点点头，他也点头回应，举起了十根指头，接着便消失了。她猜，意思是要她倒数十秒，等他冲到正门开始行动。

十、九、八……

她转向侧门，嗅着从门里飘出的一股朽木混合着汽车机油腥甜的气息。她仔细聆听，听见里面有一阵嗒嗒的声响——那是阿米莉亚偷来的汽车引擎声。

五、四、三……

她深吸一口气让自己镇静。接着又吸一口。

准备，她对自己说。

接着，从谷仓大门传来一阵巨响，是梅森冲进去了。“警察！”他叫道，“谁都别动！”

行动！她心想。

露西用力踹向侧门。但这扇门只退开几英寸，便弹了回来——它撞上里面一辆停在侧门边的大型收割机。门开不了了。她以肩膀用力撞了两次，门却纹丝不动。

“该死！”她骂道，改往谷仓大门跑。

但她还没跑到一半，便听见梅森大叫：“天啊！”

接着，她听见一声枪响。

只过了几秒，谷仓里又传出第二声枪响。

“怎么回事？”莱姆问道。

“好的。”贝尔拿着电话不自然地说。他的态度有点不对，使莱姆起了疑心：警长站在哪儿举着话筒，紧紧贴住耳朵，另一只手握拳远离身体。他听着那边的报告，不停点头，然后看着莱姆说：“有人开了枪。”

“开枪？”

“梅森和露西冲入谷仓，杰西说他听到两声枪响。”他抬起头，朝隔壁房间吼道，“派救护车到赫伯顿家去。一一二号公路的獾洞路。”

史蒂夫·法尔回报：“已经上路了。”

莱姆的头倒在轮椅的靠枕上，瞄了托马斯一眼。托马斯一言不发。

谁开枪了？谁被射中了？

哦，萨克斯……

贝尔的声音相当急躁，他朝话筒喊：“快去查！杰西！有人中枪吗？他妈的到底怎么回事？”

“阿米莉亚没事吧？”莱姆吼道。

“马上就知道了。”贝尔说。

但这个“马上”简直如一整天般漫长。

过了一会儿，杰西或其他什么人又打电话回来，贝尔的态度又不自然了。他点点头。“天啊，他做了什么？”他又听了好一会儿，然后看向莱姆紧张的脸。“没事，没人受伤。梅森踢开门冲进谷仓，看见有东西挂在他面前的墙上，是靶子之类的东西。里面很黑，他以为那是持枪的加勒特。他开了两枪，就这样。”

“阿米莉亚没事吧？”

“他们不在里面，里面只有他们偷走的那辆货车。加勒特和阿米莉亚一定藏在隔壁的屋子里，但他们可能听见枪声就躲进树林里了。他们跑不了多远，我很熟悉那边的环境，附近都是沼泽。”

莱姆愤怒地说："我要梅森退出这案子。毫无疑问，他是故意开枪的。我告诉过你，他太急躁了。"

贝尔显然完全赞同。在电话中，他说："杰西，叫梅森来听……"过了一会儿，"梅森，你又搞什么鬼？……好，如果里面的人是彼得·赫伯顿怎么办？是他老婆或孩子怎么办？……我不管。你现在马上回来。这是命令……好，让他们搜索屋子，你开巡逻车回来……我不想再说第二遍。"

"妈的！"贝尔挂断了电话。过了一会儿，电话铃声又响起来。"露西，怎么了？……"警长听着，皱起眉头，眼睛盯着地面。他开始踱起步子。"哦，天啊……你确定？"他点点头，然后说，"好，先留在那儿。我再打给你。"他挂上电话。

"怎么了？"

贝尔摇摇头。"真不敢相信，我们被她骗了。你的朋友把我们全耍了。"

"什么？"

贝尔说："彼得·赫伯顿在家，他就在屋子里，露西和杰西正在问他话。他老婆在戴维特的工厂上三到十一点的班，她忘了带晚餐去，所以他一个半小时前开车给她送饭去，然后开车回家。"

"他开车回家？阿米莉亚和加勒特藏在货车里？"

贝尔叹了一口气。"他开的是货车，没地方可躲，没什么办法能行得通。不过，却有足够地方给她的手机藏身。它就塞在货车上的一台冰箱后面。"

莱姆发出一声苦笑。"她打电话给租车公司，一直没挂断，然后把手机藏在货车上。"

"没错。"贝尔喃喃说。

托马斯说："别忘了，林肯，她今天早上才打过电话给这家租车公司。当时她气坏了，因为他们让她在电话里等了很久。"

"她知道我们在追踪手机，"贝尔说，"他们等到露西和其他巡逻车离开运河路，就他妈的走上他们的逍遥路了。"他看着地图，"他们超过我们已有四十分钟，这下能去的地方可多了。"

警车撤掉路障，朝西向一一二号公路开走后，加勒特和萨克斯便跑向运河路尾，穿过高速公路。

他们走过黑水码头的犯罪现场边，然后向左转，快步钻进一座灌木和橡树森林，沿着帕奎诺克河畔前行。

在森林中走了半英里后，遇到帕奎诺克河的一条支流。他们不可能绕过这条河，萨克斯也不想在这种黑水中游泳，让身体沾上河里的死虫、烂泥和垃圾。

不过加勒特自有安排。他举起铐着手铐的手，指向岸边一个地方。“有船。”

“船？在哪儿？”

“那里，那里。”他又指了一次。

她眯起眼睛，勉强看出一条小船的形状。这条船上盖满树枝落叶。加勒特走向小船，努力用被铐住的双手拨开掩盖住这条小船的树叶。萨克斯也过来帮忙。

“这叫伪装，”他得意地说，“我从昆虫身上学来的。法国有一种小蟋蟀，它们实在很酷，一个夏天能把身上的颜色改换三次，以配合那边的草在季节中的变化。捕食者很难发现他们。”

其实，萨克斯已经根据这男孩对昆虫的知识，加以发挥利用过了。当加勒特讲到蛾子具有察觉电波和无线电信号的能力时，她突然想到莱姆肯定会追踪她的手机。她又想起早上打电话到皮蒙－卡罗来纳租车公司，在线上等了很久。于是她便潜入戴维特公司的停车场，打电话到那家租车公司，然后把播送着录音音乐的电话，藏在一辆停在工厂出入口前没有司机但引擎未熄火的货车上。

这招果然管用。当这辆货车开出工厂后，所有的警察也都跟着走了。

当他们在清理船上的掩蔽物时，萨克斯问加勒特：“氨水，还有那个放有黄蜂窝的洞，你也都是向昆虫学来的吗？”

“是的。”他说。

“你没打算伤人，对吧？”

“当然没有了，那个蚁狮洞只是用来吓你们的，为了拖延你们的速度，所以我才故意放空蜂窝进去。氨水是在你们接近时用来警告我的，这也是昆虫的做法。嗅觉就像早期预警系统之类的东西。”他血红、湿润的眼睛突然放出一道奇异的崇拜光彩，“你实在很酷，居然能在磨坊找到

我。我做梦也没想到你们来得这么快。”

“还有你留在磨坊里的假证物，那张地图和海沙，是想误导我们吧？”

“没错，我说过了，这是昆虫的智慧。它们会这么做。”

他们清理掉残枝落叶，露出这条旧船。船身的漆是暗灰色的，约十英尺长，船尾有个小马达，里面放着一打塑料瓶装矿泉水和一个冷藏箱。萨克斯打开一瓶矿泉水，连喝了十几口，然后把瓶子递给加勒特。他喝完水，打开冷藏箱，里面有几盒饼干和薯片。他仔细检查这些食物，确定数量和外观都完整无缺后，才满意地点点头，爬到船上。

萨克斯跟着上船，面朝他，背对船头坐下。他朝她笑了笑，露出会意的表情，似乎了解她对他的信任还不足以达到能转身背对他的程度。他抽拉启动绳，引擎立即噗噗地发动起来。他把船驶离岸边，就像现代版的《哈克贝里·芬历险记》，他们开始顺着河流前进。

萨克斯突然想起：这就是肉搏时刻。

这个名词出自她的父亲——那位瘦削、秃头，一辈子都在布鲁克林和曼哈顿区当小巡警的男人。当她告诉他打算放弃模特生涯，投身警察工作时，他曾严肃地与她长谈过。他尊重她的选择，但也事先提醒她关于这个行业的特殊性：“阿米莉亚，你要知道，这种工作有时很忙，有时得妥协，有时很无聊，还有些时候，感谢上帝，这种情况不常遇到，会出现肉搏时刻。拳头对拳头。你孤身一人，没有人会帮你。我指的不是歹徒。有时候要对抗的是你的上司，有时对抗的是你上司的上司，也可能对抗你自己的同事。你想当警察，就得准备好接受寂寞，这是无法避免的事。”

“我能应付，爸爸。”

“这才是我的好女儿。我们去兜个风，亲爱的。”

坐在这艘摇晃的船上，由这个难缠的少年领航，萨克斯这辈子从没像现在这样感觉孤独过。

肉搏时刻……拳头对拳头。

“看那边，”加勒特突然说道，伸手指着某种昆虫，“那是我的最爱，水船夫。它能在水里飞翔。”他脸上闪着狂热的光彩。“它真的会！嘿，非常干净利落，不是吗？在水下飞。我喜欢水，泡在水里皮肤的感觉很好。”他的微笑淡去，开始挠手臂，“该死的毒橡树……我老是被它划着，有时候真的很痒。”

他们在水道间航行，绕过小岛和泡在水中的烂根和枯树，始终迂回

地保持向西的路线，朝着落日前进。

一个念头突然闪进萨克斯的脑海，这早前也曾出现过，就在她到拘留所劫走这男孩的前一刻。由这条事先藏好、载有食物又加满油的小船看来，加勒特似乎早已预料到自己能从监狱脱逃。而她所扮演的角色，也是这整个精心计划的一部分，是事先考虑过的。

“不管你心里怎么看待加勒特，千万别相信他。你认为他是无辜的，但要暂时保留这种假设的想法。你很清楚我们该如何接触犯罪现场，萨克斯。”

“不要先入为主，不能有个人成见，相信任何事都是有可能的。”

然而，当她再次看向这个少年，却看到他明亮的眼睛。它们随着小船在水道上的前进，活泼开朗地在周围的景致间闪动。他一点也不像越狱的逃犯，反倒像是全世界最兴奋的一个参加远足的少年，既满足又欣喜地期待下一个弯道将有的发现。

“林肯，她还真厉害。”班尼说，指的是她手机的计策。

她是厉害，莱姆心想，但在心里又加上一句：就和我一样。不过他只能苦笑，孤独地对自己承认，这次是被她超越了。

莱姆为自己竟然没早料到而恼火。这不是闹着玩，他心想，不是练习——不像过去在纽约当她的犯罪现场走格子，或回到实验室分析证物时，他会故意对她做出的挑战。她现在有生命危险。或许再过几个小时，她就会被加勒特攻击谋害。如果再犯错误，后果他将无法承担。

一个警察出现在走廊上，提着一个“狮子超市”的纸袋，里面装有加勒特在拘留所换下的衣物。

“很好！”莱姆说，“做个表格，谁来？托马斯，班尼……做个表。‘次要犯罪现场——磨坊’，快写、快写！”

“可是我们已经有一个了。”班尼指着写字板说。

“不、不、不，”莱姆怒道，“把它擦了，那些证物全是假的。是加勒特故意留下来误导我们的，就像他捉住莉迪娅后故意丢下一只放有石灰岩的鞋一样。如果我们能从他的衣物里发现一些证物，”他扭头指向那个纸袋，“它会告诉我们玛丽·贝斯所在的正确地点。”

“那得有点运气才行。”班尼说。

不，莱姆心想，只要我们的技术够好。他对班尼说：“把裤子剪一片下来，要靠近裤腿的地方，拿去做气相色谱分析检验。”

贝尔走出实验室跟史蒂夫·法尔说话，要他通知警察局取得无线电频

率优先权，但不要泄露这里发生的事，这是莱姆坚持的。

现在，莱姆和班尼只能等待气相色谱分析结果出来。等待时，莱姆问：“我们还有什么？”他抬起下巴指向那包衣物。

“加勒特的裤子上有棕色斑点，”班尼检查后回报，“深棕色，像是刚沾上不久。”

“棕色……”莱姆喃喃说，审视这几个斑点，“加勒特父母的房子是什么颜色的？”

“我不知道。”班尼说。

“我没指望你是田纳斯康纳镇的万事通，”莱姆生气说，“我是说——打电话去问。”

“哦。”班尼从档案夹找出电话号码，拨了电话，和某人说了一会儿话后才挂掉电话。“那个混蛋真不合作……加勒特的养父。算了，他们的房子是白色的，家里没有任何刷深色的东西。”

“所以，这个颜色有可能来自他藏匿她的地方。”

班尼问：“有没有可能拿来比对的油漆色系资料？”

“问得好。”莱姆回答，“但答案是——没有。我在纽约有一份这种东西，可没带来，而联邦调查局的资料库也只有车辆的。不过，继续努力。口袋里还有什么？戴上——”

但班尼早已戴好橡胶手套了。“你想说这个吗？”

“没错。”莱姆嘟囔说。

托马斯说：“他讨厌被人猜中。”

“那我可要多猜几次，”班尼说，“啊，有东西。”莱姆眯起眼睛，瞧着这个年轻人从加勒特的口袋里取出几个小小白色物体。

“这是什么？”

班尼嗅了一下。“奶酪和面包。”

“又是食物，像饼干和——”

班尼笑了起来。

莱姆皱起眉头。“有什么好笑？”

“是食物……但不是加勒特吃的。”

“什么意思？”

“你没钓过鱼吗？”班尼问。

“没，我从不钓鱼，”莱姆不高兴地说，“如果你想要鱼，可以买，可以煮，可以吃。钓不钓鱼和这些奶酪三明治的碎屑有什么关系？”

“这不是三明治的碎屑，”班尼解释，“这是臭球，钓鱼用的饵。把面包和奶酪揉成团，让它变臭发酸。在水底觅食的动物非常喜欢，比如鲶鱼，越臭的越好。”

莱姆扬起眉毛。“啊，现在终于有点有用的东西了。”

班尼检查裤脚的摺边。他从《人物》杂志的订阅卡上刷下一点东西，放在显微镜下检查。“没什么特别的，”他说，“除了某个东西的碎片外，白色的。”

“让我看看。”

动物学家班尼捧着大型显微镜走到莱姆那里，让他透过接目镜查看。“好，很好。这是纸张的纤维。”

“是吗？”班尼问。

“当然是纸张，否则还会是什么？同样是吸水纸。不过，不管本来是什么，目前都看不出线索。我看，倒是这些尘土非常有趣。你能再取一些吗？从裤脚摺边那儿？”

“我试试看。”

班尼剪开裤脚摺边缝线，把它摊平。他又从上面刷下更多尘土放在卡片上。

“用显微镜观察。”莱姆指示说。

班尼将尘土放在载玻片上，放在复式显微镜的基台上，然后再次稳稳地端着给莱姆查看。“有很多泥土，一大堆。这是长石，也许是花岗石。还有……这是什么？啊，是泥煤苔。”

班尼一脸崇拜地问：“你怎么都知道？”

“我就是知道。”莱姆没时间和他讨论一位刑事鉴定家该如何像熟知犯罪般去了解整个自然界。他问：“裤脚还里还有东西吗？那是什么？”他点头指向残留在订阅卡片上的一点东西，“那块绿白色的小东西是什么？”

“是一种植物，”班尼说，“但这不是我的专长。虽然我学过海洋植物学，但不怎么喜欢这个科目。我比较喜欢那种在你收集它们时会逃跑的生命形式，这样更有运动性。”

莱姆要求：“形容一下。”

班尼用放大镜仔细审视这个植物。“茎略带红色，尾端有一点儿液体，看来有点粘。连接在茎干上的是一种白色的钟形花……如果要我猜的话——”

“你已经在猜了，”莱姆打断他，“快说吧。”

“我敢说这是毛颤苔。”

“那是什么鬼玩意儿？听起来像洗涤灵的名字。”

班尼说：“就像捕蝇草，会吃昆虫。这种植物很让人着迷，当我还小的时候，曾盯着他们连续看了好几个小时。它们吃东西的方式是——”

“有什么好着迷的？”莱姆讽刺说，“我可没兴趣管它们的吃饭习惯。这种植物在哪里才找得到？这才是让我着迷的地方。”

“哦，我们这里到处都是。”

莱姆皱起眉头。“没用，是垃圾。好吧，你在衣物样本完成后，跟着做泥土的气相色谱分析检验。”说完，他看着加勒特的T恤，这件衣服已被摊平放在桌面上。“那些斑点是什么？”

T恤上有几个淡红色的斑点。班尼凑近它们细看，然后耸耸肩，摇了摇头。

莱姆薄薄的嘴唇弯出怪异的微笑。“你敢尝一下吗？”

班尼毫不犹豫，立即拿起T恤，伸出舌头向其中一块斑点舔去。

莱姆叫道：“天啊！”

班尼扬扬眉毛。“我以为这是标准程序。”

“打死我我也不肯这样做。”莱姆说。

“我才不信呢，”班尼说，又舔了一下，“我猜是果汁。不过说不出是什么口味。”

“好吧，托马斯，加到证物清单表上。”莱姆朝气相色谱分析仪点点头，“我们先取出裤子布料的分析结果，然后做裤脚褶边泥土的气相色谱分析。”

没多久，机器便显示出藏在加勒特衣物和裤脚褶边泥土里所有的物质：糖、大量莰烯、酒精、煤油酵母粉。煤油的含量很大。托马斯把这些东西全写在写字板上，几个人一起看着这份证物表。

次要犯罪现场——磨坊

裤子上的棕色斑点

毛颤苔

泥土

泥煤苔

果汁

纸张纤维

臭球

糖

莰烯

煤油

酵母粉

这些东西代表什么意义？莱姆苦苦思索。线索太多了，他看不出其中的关联。糖究竟是来自果汁，还是那少年曾去过的某个地方？煤油是他买来的，还是他曾躲在某个加油站或贮有油料的谷仓？至于酒精，从溶剂到刮胡水，至少有三千种以上的产品含有这项成分。酵母粉毫无疑问是他在磨坊沾上的，在那里，所有谷粒都被碾磨成粉。

几分钟后，林肯·莱姆的目光移至了另一张清单。

次要犯罪现场——加勒特房间

臭鼬味

切断的松针

手绘昆虫图案

玛丽·贝斯和家人照片

昆虫图书

钓线

钱

不明钥匙一把

煤油

氨水

硝酸盐

莰烯

他突然想起，萨克斯在搜索加勒特房间的时候，曾对他提过一些事。

“班尼，帮我翻开那本笔记本，加勒特的笔记。我想再看一次。”

“要把它放在翻页机上吗？”

“不，只要翻一下就行了。”莱姆告诉他。

随着页面翻动，这少年手绘的昆虫图案一一掠过：水船夫、潜水钟蜘蛛，一只水黾。

他想起萨克斯曾告诉他，除了加勒特用来当保险箱的黄蜂瓶外，那些养有昆虫的瓶瓶罐罐里面都有水。“它们都是水生的。”

班尼点点头。“看来如此。”

“他很喜欢水，”莱姆沉吟着，然后对班尼点点头，“那块饵呢？你说是给水底觅食动物吃的。”

“臭球吗？没错。”

“咸水还是淡水？”

“当然是淡水。”

“还有煤油——可用来当船的燃料，对吧？”

“白色汽油，”班尼说，“有些小船会用。”

莱姆说："这样推断如何？他们现在正乘船航行在帕奎诺克河上？"

班尼说："很合理，林肯。我敢打赌，煤油的含量这么多，是因为他加满了油，够他在田纳斯康纳和藏匿的场所之间来回跑。船是为她而准备的。"

"好想法。帮个忙，打电话请吉姆·贝尔进来。"

几分钟后，贝尔进来了。莱姆向他说明自己的推断。

贝尔说："是水生昆虫让你产生这种想法，是吗？"

莱姆点点头。"如果我们了解昆虫，就能了解加勒特·汉隆。"

"这是我今天听过的最疯狂的想法。"贝尔说。

莱姆问："你们有警用巡逻艇吗？"

"没有。不过就算有也没用。你不了解帕奎诺克河。从地图上看，它和别的河流没什么两样，都有水有岸。但事实上，它有上千条水道和支流，在沼泽区中迂回纠缠。如果加勒特驾船逃走，他绝不会留在主水道上。我敢向你保证，根本不可能找到他。"

莱姆的目光跟着帕奎诺克河向西。"如果他要把物资运送到他藏匿玛丽·贝斯的地方，就表示那里离岸不远。他要往西走多远，才能到达适宜人类居住的地区？"

"那可得走得远了。看见这儿了吗？"贝尔指向G-7区的一个小点，"这里属于帕奎诺克河北岸，没人住在这里，南边才是适合人住的地方。他一定很清楚这点。"

"所以，至少得向西走十英里以上？"

"你说对了。"贝尔说。

"那座桥？"莱姆点头指向地图，看着E-8区上的一点。

"赫伯斯桥？"

"怎么能到那座桥？通过高速公路？"

"旁边都是垃圾站，而且数量很多。那座桥有四十英尺高，所以上桥的斜坡引道拉得很长。啊，等等……你在想加勒特一定得驶回主水道，从桥下钻过。"

"没错。因为工程师在建造引道的时候，一定会填满两边较窄的水道。"

贝尔点点头。“的确，非常有道理。”

“叫露西和其他人现在马上过去，去那座桥。还有，班尼，打电话给那家伙——亨利·戴维特。告诉他们我们很抱歉，但现在又需要他帮忙了。”

WWJD……

一想到戴维，莱姆便不由得开始祷告——虽然没有向某个特定的神。这个祷告是为阿米莉亚·萨克斯所求的：哦，萨克斯，你千万小心点儿。这只是时间问题，加勒特一定会找借口要你替他解开手铐，然后把你引到荒凉的地方，想办法抢你的枪……别被他过去几小时的伪装迷惑了，萨克斯，别信任他，不要解除自己的武装。他很有耐心，就像螳螂一样。

28

加勒特对水道的熟悉程度就像专业领航员，在一条条看起来像是死胡同的水道中，他总能驾着小船找出一条条如蜘蛛丝般纤细的出路，穿出迷宫，继续向西航行。

他沿路不断指出水獭、麝鼠和海狸给出萨克斯看。这些动物或许能让业余自然学家兴奋不已，但萨克斯却没什么感觉。她了解的野生动物只有城市里的蝙蝠、野鸽和松鼠，而且是为了有助于刑事鉴定工作才去研究的。

“看那儿！”他叫道。

“什么？”

他指向某个东西，但她没看见。他盯着河岸附近的一个点出神，沉醉于那不知是什么的小东西在水面上的表演。萨克斯只看到水面上漂浮着一些虫子。

“水黾。”他说。船已经过那个地方，他坐直身子，表情变得十分严肃。“昆虫比我们还重要，我是说，是它们保持地球的运行。你知道吗？如果明天所有的人类突然消失，这世界还是完好的；但如果昆虫都死了，那么其他生命也很快跟着完蛋。植物会死掉，然后是动物，最后整个地球又变回一个大石头。”

抛开他青春期的口语不提，加勒特说话的样子颇有专家的权威和复古主义者的气魄。他接着又说：“的确，有些昆虫具有危害性，但那只是少数，只占百分之一或二。”他脸上又现出活力，骄傲地说，“比如那些会吃谷物农作物的昆虫，我倒有个办法。这点子很酷。我会养一种叫黄金草蜻蛉的昆虫去控制那些害虫，不用杀虫剂，这样益虫和其他动物就

不会死。草蜻蛉是最好的。现在还没有人知道。”

“你觉得你办得到吗？”

“我现在还不知道该怎么做，不过我会慢慢学。”

她想起在他的书中读到的名词：热爱生命的天性，那是E.O.威尔森提出的。有爱心的人类必须关心地球上其他形式的生命。她听到他滔滔不绝地讲下去，绝大部分都证明自己对自然和学习的热爱，此时进入她脑海中的想法是——任何能如此醉心于生物、如此热爱它们的人，不可能是强奸犯或杀人凶手。

阿米莉亚·萨克斯对这一想法深信不疑，而且用这个想法支持自己，陪这个少年在帕奎诺克河上航行，远离露西，远离神秘的工装裤男人，远离那单纯又烦人的田纳斯康纳镇。

还有，远离林肯·莱姆。远离他渴望的手术，以及他们两人可能必须一起承受的可怕后果。

狭长的小船慢慢划入支流，水面不再是黑的，而是变成了金黄色。低垂的夕阳照亮了水面，这也算是河水的一种伪装，就像加勒特说的法国蟋蟀一样。终于，他把小船驶出岔道，进入河川的主水道，沿着岸边前进。萨克斯望向他们后方，朝东观望有没有警方的快艇追来。除了一艘戴维特公司的货船之外，她什么也没看见。这艘货船向上游开，远离他们而去。加勒特放慢船速，慢慢驶进一个小河湾。他从一根低垂的杨柳枝叶间向外窥视，看向西边跨过帕奎诺克河的一座桥梁。

“我们必须从桥下穿过去，”他说，“绕不过去的。”他观察桥面上的动静。“你看到什么人没有？”

萨克斯往桥面看去，看到几道闪光晃过。“也许有，无法判断，那里的灯光太多了。”

“那些混蛋一定在那里等着我们，”他紧张地说，“我每次都怕过不了这座桥。”

每次？

加勒特把船停在岸边，关掉引擎，爬下船，拧开螺丝卸下马达。把它连同油箱一起藏在草丛中。

“你在干什么？”她问。

“不能让他们发现我们。”

加勒特把冷藏箱和水罐搬下船，用两根绳子把桨绑在船里的木板坐椅上。他倒掉半打矿泉水，再把盖子拧紧，放在一边。他点头指着那些

瓶子。“浪费这些水真可惜，玛丽·贝斯那里没有水，她很需要。不过我可以从小屋附近的池塘给她弄一点水。”接着，他蹚水走入河中，扶住船舷。“帮个忙，”他说，“我们得把它翻过来。”

“要把船弄沉吗？”

“不，只要翻过来就行了。我们把空瓶子放在船下，这样船就不会沉了。”

“船底朝上？”

“当然。”

萨克斯发现加勒特早已胸有成竹。他们大概得藏在船底，随船漂过桥下。船底颜色很深，露出水面的部分也不多，站在桥上的人发现它的可能性很小。他们只要一通过这座桥，就可以把船扶正，用桨划过剩下的路程，抵达玛丽·贝斯所在的地方。

他打开冷藏箱，找出一个塑料袋。“不想弄湿的东西可以放到这里去。”他把他的那本书《微小的世界》扔进袋中，萨克斯也跟着投入皮夹和手枪。她把T恤下摆塞进牛仔裤里，然后把这包东西塞进T恤领口，小心藏在怀里。

加勒特说：“能帮我打开手铐吗？”他伸出双手。

她犹豫不决。

“我可不想淹死。”他说，眼神里满是哀求。

我很害怕，叫他住手！

“我不会做任何坏事，我保证。”

萨克斯很不情愿地从兜里摸出钥匙，解开了他的手铐。

威本密克印第安人是现今北卡罗来纳州的原住民。从语言学的角度说，他们是亚尔岗金族的一支，和美国大西洋中部的波哈顿、乔旺和帕里科等族有血缘关系。

他们是优秀的农人，打鱼的本领也广受其他原住民部落称羡。他们还非常爱好和平，对武器的兴趣不高。三百年前，英国科学家托马斯·哈罗特写道：“他们拥有的武器，只是山榆树枝做的弓，芦苇做成的箭；没有任何自御的东西，只有木头做成的圆盾；还有一些用绳子串起的柳条编制而成的甲胄。”

是英国殖民者使这个部族的人武装起来，而且武装得非常迅速。在同一时间里，英国人恐吓他们若不改信上帝就将展开报复，而且还带来

流感和天花，害死大量印第安族人。英国人懒于工作，只知道向原住民勒索食物和居所，甚至还误以为深受部族敬重的酋长温吉纳密谋对英国殖民地发动攻击，而将他杀害。

让英国殖者既愤怒又惊讶的是，这些印第安人非但不肯诚心接受耶稣基督，还宣称誓死效忠他们的神灵“马尼土斯”。于是，对抗英国人的战争爆发了，第一个行动便是（根据年轻的玛丽·贝斯·麦康奈尔所做的研究）对在罗诺克岛的殖民地发动攻击。

殖民者落荒而逃后，印第安部落预期英国人势必增兵报复，从而对武器有了新的看法。他们开始使用铜矿制造武器，过去这种原料只被拿来做装饰品。金属箭头比火石锋利，也更容易打造。然而，和电影里演的不同的是，一支箭若不是从机械弓射出，就很难深入人体，也不足以致命。为了结果受伤敌人的性命，威本密克战士会使用另一种武器给予致命一击——用一种棍棒朝他们头顶重重击下。这种棍棒的正确说法是“砰槌”，是这个部族展露巧思精心发明的东西。

所谓“砰槌”，是将一颗大圆石嵌在一根尾端开岔的木棍间，再用皮条紧紧捆住制成的武器，杀伤力很强。现在，玛丽·贝斯凭借自己对美洲原住民考古学的知识，就正在制作这种武器。她敢说，她做出来的这个武器，其致命打击性肯定和当年的帕奎诺克河边、今日的黑水码头发生的最后一战（根据她的研究）中击碎罗诺克岛殖民者头骨和脊椎的砰槌一样。

她的武器是用木屋中一张餐桌椅的两根弯脚做的，石头则是那位传教士的朋友汤姆刚刚扔进来攻击她的。她把石头放在两根棍子中间，再用衬衫撕成细长布条将其紧紧捆起。这个武器很重，约有两三公斤，但对玛丽·贝斯来说还算可以，因为她平时在从事考古挖掘中常常搬动十几公斤重的石头。

她从床上起身，拿着武器试挥了几下，对武器表现出的攻击力感到满意。一声细微的窸窣声传进她耳朵里，是玻璃瓶中昆虫受惊发出的叫声。这使她想到加勒特令人恶心的弹打指甲的习惯。她顿时火冒三丈，提起砰槌，走向离她最近的一个玻璃瓶。

然而，她又停了下来。没错，她是讨厌这些昆虫，但让她愤怒的原因不是这些虫子，而是加勒特这个人。她放过这些玻璃瓶，走到木门前，举起砰槌往门锁猛击了好几次。木门纹丝不动，不过，她也没期望木门会因此打开，主要是想试试捆在木棒前端的石块是否牢固。几次挥击后，石头并没有掉落。

当然，如果传教士和汤姆带了枪回来，这砰槌就一点用也没了。她打定主意，如果他们进来，她要把砰槌藏在身后，谁敢第一个碰她，就得准备顶着一个破碎的脑袋。或许另一个人会杀了她，但至少她已找了个人陪葬。（她想象维吉妮亚·戴尔也是这么死的。）

玛丽·贝斯坐下来看向窗外，望着低垂的太阳悬在她第一次看见那个传教士的树林之上。

现在弥漫她全身的情绪是什么？是恐惧吧，她猜想。

然而，她马上判定并不是恐惧。是焦躁。她一心只希望敌人快点回来。

玛丽·贝斯举起砰槌，放在两膝之间。

你给我等着，汤姆刚才这么对她说。

的确，她在等着。

“那里有条船。”杰西说。

“在哪儿？”露西问。她正在赫伯斯桥岸边一株辛味扑鼻的月桂树丛间倾身向前望，手按在枪上。

“那里。”他指向上游。

她依稀看见水面有个模模糊糊的暗影，约在半英里之外，正顺着水流漂来。

“你说什么，船？”她问，“我没看到——”

“不，看仔细。它翻过来了。”

“几乎看不见，”她说，“你眼力真好。”

“是他们吗？”特瑞问。

“发生了什么事？船翻了吗？”

杰西说：“不，他们藏在船下。”

露西眯起眼睛。“你怎么知道？”

“我有这种感觉。”他说。

“船下的空气够吗？”特瑞问。

杰西说：“当然。它浮在水面上的部分还很高。我们小时候在班伯湖里也用独木舟玩过这种把戏，把船翻过来假装成潜水艇。”

露西说：“怎么办？我们需要小船之类的东西去截住它。”她左顾右盼。

奈德解下警服腰带，交给杰西。“妈的，我下去把它拉回岸上。”

“你能游到那儿吗？”她问。

奈德脱下靴子。“这条河我游过几百万遍了。”

“我们会掩护你的。”露西说。

“他们藏在水里，”杰西说，“不必担心他们会开枪。”

特瑞提醒说：“只要在子弹上涂点油，就可以在水下保存几个星期。”

“阿米莉亚不会开枪的。”杰西说。他已经成为犹大的辩护人。

“我们还是不能冒这个险。”露西回答，接着对奈德说，“别把船翻正，游过去拖到这边来就行了。特瑞，你到那边去，那棵柳树下面，带上霰弹枪。杰西和我到河边。如果有什么动静，我们会用交叉火力支援。”

奈德光着脚，脱了衬衫，缓缓地从布满石头的河岸走下泥泞的沙滩。他小心地左右看了一下——露西猜他在看有没有蛇——然后游入水中。奈德用蛙式游向小船，速度很快，头部一直保持在水面下。露西把她的史密斯·韦斯手枪抽出枪套，拉开保险，瞄了杰西一眼。他也正盯着她，目光不安地集中在她的枪上。特瑞已经站到树下，举起霰弹枪，枪口朝向河中。他注意到她已经拉开保险，便也准备好随时射击。

小船离他们还有三十英尺远，漂在河流中央。

奈德的水性很好，很快就接近小船，马上就要……

枪声响了。

奈德身旁的水面溅起一阵水花。露西跳了起来。

“不！”露西叫道，立即举起手枪寻找射击者。

“在哪儿？在哪儿？”特瑞高喊。他蹲低身子，持枪调整射姿。

奈德立刻潜入水中。

又一声枪响，又一串水花跃出水面。特瑞心慌意乱，赶紧压低霰弹枪枪口，开始朝小船射击。这把十二口径的霰弹枪没有阻塞管，他在几秒钟内就把装填好的七发子弹全部射光了，每一发都直接命中船舷，破碎的木屑和水花四处飞溅。

“不！”杰西大叫，“船下面有人！”

“他们从哪儿开枪？”露西喊道，“从船下？从对岸？我看不到，到底在哪儿？”

“奈德呢？”特瑞问，“他中弹了吗？奈德人呢？”

“不知道。”露西叫道，声音里满是惊恐，“我看不到他。”

特瑞重新上好子弹，再度提枪对准那条小船。

“不要开枪！”露西下令，“别打了，先掩护我！”

她跑下河岸，蹚水走进浅滩。突然，在靠近岸边的地方，她听见一阵呛水的喘气声。奈德浮出了水面。“救救我！”他吓坏了，频频回头向身后看，手忙脚乱地爬出水面。

杰西和特瑞举枪瞄向对岸，一边慢慢往河岸斜坡移动。杰西严肃地盯着那条已变成破筛网的小船——船身布满参差不齐的大小破洞，让人触目惊心。

露西把枪插回枪套，冲进水里抓住奈德的手臂，将他拖上岸。他潜入水中的时间已超过身体所能承受的限度，整个人因缺氧而面色苍白、虚弱无力。

“他们在哪儿？”他不停地咳嗽，勉强说出这句话。

“不知道。”她边说，边将他搀到一丛灌木下。他颓然坐倒，仍不停地吐水咳嗽。她仔细查看他全身：他没中弹。

特瑞和杰西也赶到灌木丛，两人都采取蹲姿，眼睛紧盯着对岸，寻找攻击他们的人。

奈德咳嗽还停不下来。“他妈的臭水，味道像大便。”

小船缓缓向他们漂来，现在已忽浮忽沉。

“他们死了。”杰西看着那条船，喃喃地说，“一定没命了。”

船又漂近了些。杰西卸下腰带，打算往河里走。

“不，”露西说，眼睛盯着对岸，“让它自己漂过来。”

29

底朝天的小船漂到一株连根倒下横入河中的香柏木前，被它拦住了。

几位警员等了一会儿。这条已被射烂的小船除了随波轻轻摇晃外，没有半点动静。附近的水面泛起红光，但露西无法分辩那究竟是血还是被夕阳映红了。

杰西脸色惨白，忧心忡忡地看了露西一眼。露西点点头。在其他三名警员持枪瞄准小船的警戒下，杰西踏入水中，把船翻了过来。

几个破碎的塑料矿泉水瓶冒了出来，缓缓往下游漂去。没人藏在船下。

“怎么回事？”杰西问，“我实在不明白。”

“可恶！”奈德狠狠骂道，“我们被耍了，这是他们的诱敌之计。”

露西的愤怒冲到了顶点，此时像一道电流般裹住她全身。奈德说得对；阿米莉亚把这条船当作诱饵，就像内森·格鲁默的绿头鸭一样，然后躲在对岸伏击。

“不对，”杰西仍想辩解，“她不会这么做。就算是她开的枪，也只是想吓吓我们。阿米莉亚的枪法很准，如果她真想伤人，一定会射中奈德。”

“去你的，杰西，你把眼睛睁开好吗？”露西怒道，“在这种重重遮挡中开枪？不管枪法多么准，也很容易失手。还有，子弹射在水面上可能会造成跳弹。更何况，万一奈德惊慌过度，没准会自己游过去撞上子弹。”

杰西一时语塞。他用手掌擦着脸，望向远处的对岸。

“好了，咱们现在这么办，”露西压低声音说，“天色快暗了，趁还有一点光线我们要尽快行动。稍后我会让吉姆带夜间补给品来，今晚我们在外面露营。大家要假设刚才是她开的枪，小心行动。现在我们就越过这座桥，寻找他们留下的踪迹。大家都拉开枪栓子弹上膛了吗？”

奈德和特瑞说他们已做好。杰西凝视那条破船好一会儿，才缓缓点了头。

“那就出发吧。”

四位警员开始出发，跑上五十英尺宽的桥。桥上并无遮蔽物，但他们没有成群行动，而是拉成长长的一条直线。所以，就算阿米莉亚·萨克斯再度开枪射击，最多也只能射中一个人，其他人会立刻就地掩蔽还击。这个队形是特瑞的主意，从描写二战的电影中得来的灵感。由于这点是他想到的，所以他认为自己应该走在最前面。但是，露西不肯，坚持自己要走在最前面。

“你他妈的差点射中他！”

哈瑞斯·托梅尔说：“不可能。”

但卡尔波却说：“我只是说吓吓他。如果射中了奈德，你知道我们会惹上什么麻烦吗？”

“我很清楚我在做什么，瑞奇。对我有点信心，好吗？”

臭小子，卡尔波心想。

他们三个人走在帕奎诺克河北岸，沿着河边一条小径缓缓前行。

事实上，虽然卡尔波责怪托梅尔开枪射得太接近游向小船的警察，但心里很明白这两枪已颇有成效。露西和其他警察现在就像受了惊吓的羊群，行动速度肯定会因此放慢。

开这两枪还有另一个好处——西恩·奥萨里安也被吓着了，现在变得安静无语。

他们走了二十分钟后，托梅尔问卡尔波：“你知道那小子会往这方向走？”

“是的。”

“可是你不知道他最后的目的地是哪里。”

“当然不，”卡尔波说，“如果我知道，直接过去不就成了吗？”

帮帮忙，臭小子。用你他妈的脑袋想想。

“但是——”

“别担心，我们一定会找到他的。”

“有水吗？”奥萨里安终于开口了。

“水？你要喝水？”

奥萨里安说：“是，我是想喝。”

卡尔波狐疑地看了他一眼，把水递给他。他从来就不觉得这瘦小子居然还会喝啤酒、威士忌和月光酒以外的东西。他喝光瓶里的水，抹了把脸和被雀斑环绕的嘴，然后把瓶子扔在路边。

卡尔波叹了口气，语带讥讽地说：“喂，西恩，你确定想把印有你指纹的东西丢在路上吗？”

“啊，对啊。”这个瘦男人匆匆奔入灌木林，把瓶子捡回来，“对不起。”

对不起？西恩·奥萨里安会道歉？卡尔波用难以置信的眼神看着他，过了好一会儿才点点头，一行人继续上路。

他们来到河流的一个弯道。站在高地上，从这里能看见下游几英里以外的地方。

托梅尔说：“嘿，看那儿。那里有幢房子，我打赌那小子和红发女人肯定会往那儿走。”

卡尔波透过猎鹿枪上的狙击镜窥视着。约在两英里外的河谷里，一幢金字塔式的建筑矗立在河边。依逻辑判断，那里确实是那小子和女警察理想的藏匿处所。他点点头。“我猜也是。咱们走吧。”

在赫伯斯桥下游不远处，帕奎诺克河绕了个急弯改流向北。

此处的河水较浅，在河岸旁泥泞的沙滩上，积满了流木、草和各种垃圾。

水面上出现了两个人影，就像无锚漂流的小船，没有随着水流绕过急弯，而是被推向沙滩上的垃圾堆。

阿米莉亚·萨克斯松开塑料矿泉水瓶——她临时制作的漂浮工具——伸出被河水泡皱的手抓向一根树枝。不过，她马上便发现这样做不太明智，因为她的兜里仍然装满稳定下沉用的石头，整个人立即沉入阴暗的水中。幸好河底离水面只有四英尺，她伸长了脚就踩到了河底。她摇摇晃晃站了起来，吃力地向前走。过了一会儿，加勒特出现在她的身旁，帮她爬出水面，走上泥泞的地面。

他们爬上陡坡，穿过纠结的灌木林，倒在一块空旷草地上躺了几分钟，调整好呼吸。接着，她掏出塞在T恤里的塑料袋，袋子稍稍进了点水，但不是很严重。她把那本昆虫书递给加勒特，又把手枪弹膛旋开，放在一堆发黄变脆的干草上晾干。

她错误地判断了加勒特的计划。他们把空矿泉水瓶放在翻倒的小船下为其提供浮力，但他只是把船推入河中，却没打算藏身在船下。他要她在衣兜里装一些石头，自己也这么做了。然后他们匆匆往下游跑，超过小船约五十英尺，才跃入水中，各抱了一个半空的大矿泉水瓶当作浮桶。加勒特教她把头往后仰，在石头重量的牵引下，只有脸会露在水面上。他们赶在小船的前方，随着河水漂向下游。

“潜水钟蜘蛛就是这么做的，”他告诉她，“就像带了氧气瓶的潜水员，它也带着周围的空气。”过去他为了“逃走”，就这样做过好几次。不过和早些时候一样，他还是没有详述他为什么逃走，以及想逃离谁。加

勒特说，如果桥上没有警察，他们就可以游向小船，把船拉到岸边，把船里的水倒掉后继续划船前进完成未完的旅程。如果警察出现在桥上，他们的注意力一定会集中在小船上，不会注意漂在小船前方的加勒特和萨克斯。他们只要一通过这座桥，就马上游上岸，徒步走完后面的路。

果然，他的计划成功了；他们没被发现，顺利漂过桥下。但阿米莉亚却被后来发生的事吓着了——这里的警察竟毫无理由地连续向那条翻转的小船开火。

加勒特也因枪声而惊恐不已。“他们以为我们躲在船下，”他低声说，“这些混蛋想杀了我们。”

萨克斯无话可说。

他又说道：“我是做了些坏事……但我不是菲马塔。”

“那是什么东西？”

“一种埋伏虫。它会躺着静静等待，时机到来时立即发动致命攻击。他们就是这么对付我们的，直接开枪，一点余地都不留。”

哦，林肯，她心想，现在情况真是一团糟。我为什么要这么做？我应该马上投降，在这里等郡警们过来，跟他们回田纳斯康纳镇，想办法改过自新。

但她看向加勒特，发现他正蜷缩成一团，因为害怕而不停地颤抖。她明白，现在还不能回头。她得继续前进，玩完这个疯狂的游戏。

肉搏时刻……

“我们现在去哪儿？”

“看见那幢房子了吗？”

一幢棕色的金字塔形建筑。

“玛丽·贝斯在里面吗？”

“不，但那里有一条放在拖车上的小船可以借用一下。咱们还可能把衣服弄干，找点东西吃。”

算了，以她今天所犯罪行，再加上一项非法侵入住宅的罪名又能怎么样？

突然，加勒特拿起她的手枪。她全身都僵住了，只盯着这把被他拿在手中的黑蓝色手枪。他特意查看了弹膛，看见里面装着六发子弹，然后将弹膛推回枪身，用一种让她无比紧张的态度，把枪拿在手中把玩。

不管你心里怎么看待加勒特，千万别相信他……

他瞄了她一眼，露出微笑。然后倒转枪身，枪柄朝向她把枪递还。“咱们朝这边走。”他点头指向一条小路。

她把手枪插回枪套，感觉心脏还在通通直跳。

他们走向那幢屋子。“里面没人吗？”萨克斯问，朝那幢屋子点点头。

“现在没有。”加勒特停了一下，回头向后看。过了一会儿，他喃喃说：“他们发怒了，那些警察。他们在追我们，动用了所有的枪支和武器，妈的。”他转身，带领着她沿着小路走向那幢屋子。沉默了好几分钟后，他才说：“你想知道吗，阿米莉亚？”

“什么事？”

“我想到一种蛾子——大皇帝蛾。”

“那是什么？”她漫不经心地问，只听见脑海中仍回荡着那恐怖的枪声，对她和少年不怀好意的枪声。露西想杀了她。枪声的回音覆盖了她心里所有的思绪。

“你知道它们的翅膀是什么颜色的吗？”加勒特说，“当它们张开翅膀时，看起来就像是动物的眼睛。我是说，它很酷——眼睛花纹的边缘甚至还有白点，就像是瞳孔的反光。鸟一见到它，会以为那是狐狸或猫而被吓走。”

“鸟难道不会闻一下，看看它是蛾子还是野兽？”她随口问，对这个话题心不在焉。

他盯着她看了好一会儿，仿佛她刚才开了什么天大的玩笑。他说：“鸟没有嗅觉。”口气就像她在问地球是不是平的。他回头望向身后，再次朝河的方向看去。“我们必须让他们慢点接近，你觉得现在他们离我们有多近？”

“非常近。”她说。

动用了所有的枪支武器。

“是他们。”

瑞奇·卡尔波检查岸边泥地上的脚印。“足迹留下的时间大概只有十到十五分钟。”

“所以他们正在朝那幢屋子走。”托梅尔说。

他们小心翼翼地沿着小路走。

奥萨里安的行为十分怪异。对他来说，这些行为不但怪异，简直就是吓人。他没沾半滴月光酒，不开玩笑，连话都不说了——原本他可是田纳斯康纳镇的第一号话痨。可是，警察向河里开枪真的把他吓坏了。现在，当他们走在森林中，只要树林里一有什么响动，他便立刻把枪口对准过去。“你们看见那黑鬼开枪了吗？”他终于开口道，“一分钟内，至少有十发子弹射中那条船。”

“是铅弹。”哈瑞斯·托梅尔纠正他。

奥萨里安不像过去喜欢表现出什么都知道的样子。他没反驳，也不想让他们知道他也很懂枪。他只说：“哦，是大铅弹，没错。我早该想到的。”然后点点头，就像一个刚学到新知识的小学生。

他们渐渐向那幢房子靠拢。这里的环境真不错，卡尔波心想，一个度假的好地方——说不定屋主是从洛利市或温斯顿 - 塞伦来的律师或医生。这是一间理想的狩猎小屋，有长长的吧台，舒适的卧房以及冷冻鹿肉用的冰柜。

“嘿，哈瑞斯。”奥萨里安说。

卡尔波从没听过他不用姓来称呼别人，而是直接叫人的名字。

“什么事？”

“这家伙的弹道偏高还是偏低？”他举起那把柯尔特长枪。

托梅尔瞟了卡尔波一眼，可能也想知道那怪异的奥萨里安到底是怎么了。

“前几发很准，但后面的几发会渐渐偏高。第二次射击时你得把枪口压低点。”

“这外壳是塑料做的，”奥萨里安说，“所以比木头枪轻？”

“没错。”

他又点点头，脸色神情比先前更加凝重。“谢谢。”

谢谢？

走到森林边缘，这几个男人看见围绕在房屋旁的大片开阔地——不管从哪个方向往里走都至少有五十英尺以上的距离，而且其中连一棵可藏身的树木都没有。想接近里面不是件容易的事。

“他们在里面吗？”托梅尔问，摸着他那把豪华的霰弹枪。

“我不……等等，趴下！”

三个人立即卧倒。

“我看见楼梯下有东西，从左边的窗户看进去的话就能发现。”卡尔波拿起猎鹿枪透过狙击镜侦查，“有人走动，在一楼。隔着百叶窗，我看不太清楚是谁，不过里面肯定有人。”他看向另一扇窗户。“妈的！”他轻轻叫了一声，急急地趴在地上。

“怎么了？”奥萨里安问，他举起枪，紧张地指向左右。

“趴下！他们也有狙击枪，就在楼上那扇窗户里，现在正往我们这里看呢。该死！”

“一定是那个女的，”托梅尔说，“那小子像个娘娘腔，根本不知道子弹是打哪儿飞出来的。”

“我操她这个小贱人。”卡尔波嘟囔着。奥萨里安已挪到一棵树后，把长枪举高紧贴着脸颊。

“她占尽了这里的地形优势。”卡尔波说。

“要等天再黑一点吗？”托梅尔问。

“哦，要等那差点被射中的警察从我们后面追上来吗？我不认为这样能行得通，要打就趁现在。哈瑞斯，对吧？”

“嗯，你能从这里射中她吗？”托梅尔撇头指向那扇窗。

“也许吧。”卡尔波说，叹了口气。他开始想把怒气发在托梅尔身上了，因为原本怪异的奥萨森说话已变得正常——奥萨里安说：“可是，如果瑞奇一开枪，枪声就会被露西和其他警察听到。我想我们应该迂回攻击。绕到另一边，想办法进去。进了屋再开枪，声音会小一些。”

这正是卡尔波想说的话。

“这样得浪费半小时。”托梅尔怒道，可能因为奥萨里安的脑筋动得比他快而不高兴。

奥萨里安仍保持着完全正常的清醒状态。他关上枪的保险，眯眼瞧着那幢房子。“呃……我敢说用不了半小时。瑞奇，你觉得呢？”

30

史蒂夫带着亨利·戴维特第二次走进实验室。这个商人谢过，转身离

开的史蒂夫，然后向莱姆点点头。

“亨利，”莱姆说，“谢谢你又跑一趟。”

和先前一样，这个生意人仍然对莱姆的身体状况视若无睹。不过，这次莱姆却没有因为他的态度而高兴。现在他只在乎萨克斯的安危，耳边一直响起吉姆·贝尔的话。

拯救人质的时间通常只有二十四小时；时间一过，人质在那绑架者眼中就不是人了，他会毫不犹豫地杀掉他们。

这条曾用在莉迪娅和玛丽·贝斯身上的规则，现在也和阿米莉亚·萨克斯的命运紧紧相连。不同的地方在于：莱姆相信，萨克斯拥有的时间可能少于二十四小时。

“我以为抓到那小子了，我听别人这么说。”

班尼说：“又让他逃了。”

“不会吧！”戴维特皱起眉头。

“没错，”班尼又说，“情节老套的越狱。”

莱姆说：“我又有一些新的证物，但不知道怎么归纳分析。我希望你能再帮一次忙。”

戴维特坐了下来。“我会尽我所能的。”

莱姆看了他印有WWJD字样的领带夹一眼。

莱姆朝证物表点点头，说：“请你看一下好吗？靠右边的那个清单。”

“磨坊……他躲在那里吗？镇外东北边的那个旧磨坊？”

“没错。”

“我知道那里，”戴维特气呼呼地说，“我早该想到那个地方。”

刑事鉴定家不能让“早该”一词进入他们的字典里。莱姆说：“像这种案子，我们不可能完全猜到所有的事。不过，还是请你看一下清单，想想有没有你熟悉的地方？”

戴维特凝神细看。

次要犯罪现场——磨坊

裤子上的棕色斑点

毛颤苔

泥土

泥煤苔

果汁

纸张纤维

臭球

糖

莰烯

煤油

酵母粉

他盯着清单，深感困惑地说：“这就像是在猜谜。”

“这正是我的工作。”莱姆说。

“我能怎么猜？”戴维特说。

“随你高兴。”莱姆说。

“好吧。”戴维特说。他想了一会儿，然后说：“一个卡罗来纳弯。”

莱姆问：“那是什么？一种马吗？”

戴维特瞟了莱姆一眼，看他的确不是在开玩笑，才接着说：“不，这是东海岸的一种地理结构。不过，大部分都出现在卡罗来纳州，南北都有。它们基本上是椭圆形的池塘，大约三到四英尺深，淡水。它可能有半亩大，也可能有好几百亩。池底大都是泥土和泥炭。就像清单上列出的那些东西。”

“可是，泥土和泥炭在这附近很常见。”班尼说。

“的确，”戴维特表示同意，“如果你们只发现这两个东西，我就没有半点线索能猜出它们来自何处，但你们还列出了其他的东西。看，卡罗来纳弯最有趣的特色，就是周围长有许多捕食昆虫的植物，沿着池畔你会看见数以百计的捕蝇草、毛颤苔和猪笼草——或许是因为池塘滋生了

许多昆虫的关系。如果你发现毛颤苔，又找到泥土和泥炭，那么毫无疑问，那小子绝对在某个卡罗来纳弯待过一段时间。”

“很好，”莱姆说，接着看向地图，问，“这个‘弯’是什么意思？是一种海湾吗？”

“不，这是指月桂树，过去池塘周围长了很多这种树。和它们有关的神话故事很多，以前的垦荒者认为它们是被海怪破坏才让出土地，或被巫婆施了诅咒。最近几年还有陨石的传说。不过，它们真的只是由于风和水流改变的关系而自然衰落的。”

“它们有特定生长的区域吗？”莱姆问，希望能缩小搜索的范围。

“范围很广。”戴维特站起来，走到地图前。他用手指在田纳斯康纳镇西边画了一个大圈，从B-2到E-2、从F-13到B-12，全被包括进去。“它们大部分都出现在这个区域，再过去就到山边了。”

莱姆泄了气。戴维特圈起的区域至少有七十到八十平方英里。

戴维特注意到了莱姆的反应，他说：“我真是没帮上什么忙。”

“不，不，我很感谢你，这样已经很有帮助了。只是我们需要再研究其他证物，把范围缩小一点。”

戴维特说：“糖、果汁、煤油……”他摇摇头，面无表情，“你的工作还真难，莱姆先生。”

“现在的情况比较难办，”莱姆解释，“在没有线索的时候，可以随便猜；找到足够充分的线索之后，通常就能立刻猜出答案。但在线索不够的情况下，就像现在——”

“我们被困在线索里了。”班尼喃喃地说。

莱姆转向他。“没错，班尼，一点儿也没错。”

“我该回去了，”戴维特说，“我家人还在等我。”他拿出名片写下一个电话号码。“你随时都可以打电话给我。”

莱姆再次谢过他，目光又转回到证物表上。

被线索困住……

瑞奇·卡尔波吸吮手臂被树枝划破流出的鲜血，狠狠啐在树边。

他们花了二十分钟，才在不被那端着狙击枪的婊子发觉的前提下，一路艰难地从灌木林绕到这幢金字塔形度假小屋的侧廊。连平常在森林中活动就像在乡村俱乐部的天台散步般轻松的哈瑞斯·托梅尔，现在也同

样被树枝划出了不少血，身上也沾上了斑斑泥土。

西恩·奥萨里安整个人就像脱胎换骨了似的，既安静又深思熟虑，而且，还神智清楚。他留在小路上等，拿着黑色长枪卧倒在地，像一名参加越战的老兵。如果露西和其他人从这条小路走向那幢房子的话，他准备朝他们上空开几枪，以拖延他们前进的速度。

“准备好了吗？”卡尔波问。托梅尔点点头。

卡尔波轻轻转开衣帽间的门钮，推开房门，提枪戒备。托梅尔跟在后面。他们像猫一样轻手轻脚地溜进房里。他们都很清楚：那个持有猎鹿枪并且肯定知道如何使用的红发女警，可能会在屋里的任何一个角落等待着他们。

“你听见什么了吗？”卡尔波低声问。

“只有音乐。”这是轻摇滚乐，卡尔波习惯听的那种，因为他讨厌西部乡村音乐。

他们两个慢慢在阴暗的走廊里移动，举着已拉开保险的枪。他们走得很慢。在他们前方是这幢屋子的厨房。刚才在树林里的时候，卡尔波透过来复枪狙击镜看到有人在里面走动——也许是那小子。他朝这个房间点点头。

“他们应该没听见我们进来。”托梅尔说。音乐的声音很大。

“我们一起冲进去，开枪打他的脚或膝盖。别杀了他——我们还得要他说出玛丽·贝斯在什么地方。”

“那女人也一样吗？”

卡尔波想了一下：“没错，为什么不呢？我们最好别马上杀掉她，你知道这是为了什么。”

托梅尔点点头。

“一、二……三。”

他们猛然撞开房门，冲进厨房，发现他们差点开枪射击一台大屏幕电视里的气象播报员。他们立即蹲下转身，四处寻找那小子和女人的踪影。没见到他们。卡尔波看向电视，发现电视原本不是摆在这个房间的。是有人把它从客厅推过来的，放在火炉前面，面对着窗户。

卡尔波从百叶窗看出去。“妈的，他们把电视放在这里，害得我们从小路那里越过空地看过来，还以为屋里有人。”他大步踏上楼梯，一次连跨两个台阶。

“等等，”托梅尔叫道，“她在上面，还有枪。”

但是，红发女人当然不在。卡尔波一脚踢开卧室的门。刚才从远方他看见有来复枪管和望远镜从这房间瞄准他们，而现在，他果然发现自己猜中的事：一根绑着科罗娜啤酒空瓶的细长棍子。

他恶狠狠地说：“这就是那把枪和望远镜。老天、他们设置这些东西糊弄我们，浪费了我们半个小时。现在那些该死的警察也许用不了五分钟就到了，咱们得赶快离开这儿。”

他快步奔到托梅尔身边，托梅尔正想说：“她真是相当聪明……”但是，看见卡尔波眼中的怒火，他决定还是把这句话咽回去。

电用光了，电动小汽艇的马达安静下来。

他们坐在从度假小屋偷来的小汽艇上，随着克诺基河水漂浮，划过油雾覆盖的河面。天色已暗，水面不再金黄，变成阴沉的深灰色。

加勒特拿起船底的桨，朝岸边划去。“我们得找个地方上岸，”他说，“在天色全黑之前。”

阿米莉亚·萨克斯注意到附近的景致变了。树林变得稀疏，有好几个大沼泽与河流接壤。这少年说得对，只要转错一个弯，就会把他们带到一个动弹不得的沼泽死巷。

“嘿，你怎么了？”他看着她闷闷不乐的脸问。

“我觉得自己离布鲁克林的家很远。”

“那地方在纽约吗？”

“没错。”她说。

他弹打着指甲。“离开那里让你觉得很不舒服？”

“一点也没错。”

他看着河岸说：“这也是让昆虫最害怕的事。”

“什么事？”

“有些昆虫很奇怪，它们不怕工作，也不怕打仗，可是一到不熟悉的地方，就会变得非常怪异。就算那地方没什么危险，它们还是不喜欢，不知该如何适应。”

好吧，萨克斯心想，我猜我正是典型的这种昆虫。不过她更喜欢林肯的说法：如鱼离水。

“当昆虫感到躁动不安时，你总是能看出来。它们会清理触须，一遍又一遍地清理……昆虫的触须最能表现出它们的情绪，就像我们人类的脸一样。唯一不同的地方在于……”他顿了顿，增加了点神秘性，“它们不会像我们一样假装。”他怪声怪气地笑起来，这种笑声她过去从没听过。

他轻轻翻过船舷，跳进水中，把船拉上岸。萨克斯也下了船。他领着她走入森林，尽管暮色已深，看不清任何道路小径，但他似乎还是知道该往哪里走。

“你怎么不会迷路呢？”她问道。

加勒特回答：“我想，我就像大君王吧，方向感特别好。”

“大君王？”

“那是一种蝴蝶的名字。它们要迁徙一千多英里远，途中不会迷失方向。这真的、真的很酷，它们可以用太阳导航，根据太阳在水平面上的位置改变它们的方向。阴天或晚间，它们就利用其他感官领航。它们能感觉到地球的磁场。”

当蝙蝠发出声波去探测它们的时候，蛾子会收起翅膀，突然掉到地上躲避。

他兴致勃勃地讲演介绍，而她则面带微笑地在一旁倾听。突然，她的笑容僵住了，急忙蹲下。“小心，”她低声说，“那边！那边有光。”

微光反射在黑暗的池水上。这是一种诡异的黄光，就像快要熄灭的油灯。

但加勒特却笑了起来。

她一脸不解地看着他。

他说：“只是鬼魂。”

“什么？”她问。

“那是沼泽小姐。据说，有个印第安少女在即将结婚的时候死了。她的鬼魂一直在阴暗大沼泽漫游，寻找那个本来要和她结婚的男人。我们现在不在大沼泽区，不过离那里也不远了。”他点头指向那团火光。“其实那只是狐火，由茂盛的菌类植物产生出来的。”

她不喜欢这道光。这使她想起今天早上开车进田纳斯康纳镇，在路旁的葬礼上看见那副小棺材的感觉。

“我不喜欢沼泽，不管有鬼没鬼。”萨克斯说。

“是吗？”加勒特说，“说不定哪天，也许你会喜欢。”

他带着她在一条小路上走了约有十分钟，接着转进一条短短的车道。车道上长满杂草。空地上停放着一个老拖车式的活动房屋，在黑暗中，她无法分辨拖车屋的外貌。只能由歪斜的车身、生锈的外壳、扁平的轮胎、长满常春藤和苔藓的情况判断这是一辆报废车。

“这是你的吗？”

“呃，这里好几年没人住了，所以算是我的吧。我有钥匙，但是放在家里了，没机会拿出来。”他走到拖车屋侧面，打开一扇窗户，爬高钻进窗户里。很快，拖车屋门便由里面打开了。

她走进拖车屋，看见加勒特正在小厨房里翻一个柜子。他找出几根火柴，点亮一盏煤油灯。油灯立刻绽放出温暖、黄色的光芒。他打开另一个柜子，朝里面看去。

“我本来有一些多力滋饼干，但都被老鼠搬走了。”他拿出几个保鲜盒查看，“全都吃光了，妈的。不过我还有约翰农夫牌通心面。很好吃，我经常吃这种东西。还有一点豆子。”他动手打开罐头，此时萨克斯环顾拖车屋内部，这儿有几张椅子，一张桌子，卧室有一个脏兮兮的床垫，客厅地板上有条厚毯子和枕头。拖车屋十分破烂，门锁和配件都已烂掉，墙上有弹孔，窗户已破，地毯也污迹斑斑。她在纽约市当巡警时见过许多这样的地方，不过那些都是从外往里看，她从没想到这种地方现在竟会成为自己的临时栖身地。

她想到今天早上露西说过的话。

正常的规则对帕奎诺克河北岸的人完全不适用，对我们或他们都一样。你会发现你还没宣读嫌疑犯的权利就先开枪射击，而且这样做最好。

她想起那阵震耳欲聋的枪声，打算置她和加勒特于死地的攻击。

加勒特把一条脏兮兮的破布挂在窗户上，以防灯光外泄。他走到屋外待了一会儿，进来时带回一个生锈的杯子，里面盛满了想必是雨水的清水。他把杯子递给她，而她却摇摇头。“我觉得我已喝下整条帕奎诺克河的水了。”

“这个好喝些。”

“我知道，不过还是算了。”

他喝掉杯子里的水，然后用一台小型燃气炉烹煮搅动着食物。他一遍又一遍地轻轻哼唱着一首怪异的歌曲，“约翰农夫、约翰农夫，享受约翰农夫带来的新鲜……”其实这只不过是首广告歌，但调子却十分吵人。

她很高兴他终于停下不唱了。

萨克斯原本不想吃东西，可是她突然发现自己饿了。加勒特把锅里的东西分倒进两个碗，递给她一把汤匙。她往勺上吐了口唾沫，用T恤把它擦干净。他们安静地吃着，沉默了好几分钟。

忽然，萨克斯听到外面有一种喧闹声，一种高频率的声响。“那是什么？”她问，“是蝉吗？”

“没错，”他说，“这声音是雄蝉发出的，只有雄的才会。这些声音是它们身上薄薄的鼓膜制造出来的。”他眯起眼睛，想了一下。“蝉的一生真是很奇怪……它会挖洞把幼虫产在地底下，这些蝉蛹在羽化前会在地下待上二十年，之后才爬到树上。当背部表皮裂开，成虫便从蛹中爬出。在它们离开地洞成为成虫的这么多年时间里，它们就待在地底下，就这么躲着。”

“加勒特，你为什么这么喜欢昆虫？”萨克斯问。

他犹豫了一下。“我也不知道。反正就是喜欢。”

“难道你没想过吗？”

他放下手中的食物，挠着身上一块被毒橡树刮出的红斑。“我猜，我对昆虫有兴趣大概是从我爸妈死后开始的吧。他们出事后，我很不开心。我觉得自己的脑子变得很奇怪，很混乱，唉，不知道，反正不太一样。学校的辅导老师说那是因为我爸妈和妹妹都死了的缘故，要我努力克服。可是我没办法。我总觉得自己不像是个真正的人，什么事都不在乎了。我要不就躺在床上，要不就去沼泽、森林，或是看书。整整一年里，我就只做这些事。我很少见人，只是不停从这个养父母家搬到另一个养父母家……不过，在那段时间里我读到一些很棒的东西。就是这一本书。”

他打开《微小的世界》，翻开其中一页，摊开给她看。书中有他圈起的一段话，标题名为《健康生物的特征》。萨克斯仔细浏览这八九条特征，念出其中几条。

——健康的生物会努力成长和发展。

——健康的生物会努力求生存。

——健康的生物会努力适应环境。

加勒特说：“当我看见这些话时，哇，我简直高兴得不得了。我终于又可以健康正常起来了。我费了很大工夫按照书上说的规则去做，结果觉得舒服多了。所以，我猜我更像它们——我是说，昆虫。”

一只蚊子停在她的手臂上。她笑着说："但它们却会吸你的血。"她一巴掌拍下，"打到你这小子了。"

"它是母的。"加勒特纠正她，"只有母蚊子才会吸血，公蚊子只喝露水。"

"真的吗？"

他点点头，沉默了一会儿。看着她手臂上的那一丁点血斑。"昆虫是不会灭绝的。"

"什么意思？"

他在书上找到另一页，大声念出来："如果说有哪种生物是永恒不朽的，那就非昆虫莫属。在地球上，它们比哺乳动物早出现数百万年，而且即使在所有具备智商的动物都消失后，它们仍会继续存在下去。"加勒特放下书本，抬头看着她。"你知道吗？事实上是，虽然你打死了一只昆虫，但在其他地方还有更多的。如果我爸妈和妹妹都是昆虫，就算他们死了，别的地方还有和他们一模一样的虫，那样的话我就不会寂寞了。"

"你没有朋友吗？"

加勒特耸耸肩。"玛丽·贝斯吧，她可以算是唯一的一个。"

"你真的喜欢她，是吧？"

"非常喜欢。那些家伙想欺负我，是她过来救了我。而且，她肯和我说话……"他想了一下，"我猜这就是我喜欢她的原因。她肯和我说话。我在想，嗯，也许再过几年，等我年纪再大点儿，她也许会愿意出来和我约会。我们可以像其他人那样做一些在家都会做的事，比如，去看电影，去野餐。我有次看见她在外面野餐，她和她妈妈还有一些朋友一起。她们玩得很愉快。我看着她，呃，好几个小时。我就躲在一棵冬青树下，带了一点水和妙脆角玉米片，假装自己也和她们一起野餐。你参加过野餐吗？"

"我参加过，当然。"

"我以前经常和家人去野餐，我是说，我真正的家人。我喜欢野餐。妈妈和凯伊放好桌子，在小小的烤肉架上烹煮从大市场买来的食物。爸爸和我脱掉袜子，站在水里钓鱼。我还清楚地记得冰凉河水和泥土接触身体的感觉。"

萨克斯心想，这也许正是他如此喜欢水和水生昆虫的原因。"你觉得未来的某天你会和玛丽·贝斯一起去野餐？"

"我不知道，或许吧。"接着，他摇摇头，露出一个哀伤的笑容，"我

猜应该不可能了。玛丽·贝斯这么美丽，这么聪明，又比我大好几岁。她终究会和另一个聪明又英俊的男生在一起。但我们还是可以成为朋友，只有她和我。就算做不到，我也会全力照顾好她的安全。她会和我在一起，直到平安无事为止。要不，就请你和你的朋友——那个坐轮椅的、大家都在谈论的人——请你们帮她找一个安全的地方。”他看向窗外，沉默下来。

“安全远离那个穿工装裤的男人？”她问。

他一时没回答，过了一会儿才点点头。“没错，正是这样。”

“我要去拿点水。”萨克斯说。

“等等。”他说。他拿起放在厨房桌台上的一根树枝，撕下几片干树叶，要她涂抹在露在衣服外的手臂和脖子。这种叶子有股浓浓的草药味。“这是亚香茅，”他解释，“这种植物的汁液能防蚊，这样你就不用打死它们了。”

萨克斯拿起杯子，走到户外的集雨水桶前。水桶上盖着一张完整的纱网。她掀开网子，把水杯装满，仰头喝下。水很甜，野地里唧唧喳喳的蝉声虫语响成一片。

要不，就请你和你的朋友——那个坐轮椅的、大家都在谈论的人——请你们帮她找一个安全的地方。

这句话在她脑中回响：那个坐轮椅的人、那个坐轮椅的人。

她回到拖车屋，放下杯子，环顾车厢里的小客厅。“加勒特，你能帮个忙吗？”

“行啊。”

“你信任我吗？”

“应该吧。”

“坐到那边去。”

他盯着她看了好一会儿，然后才站起来，走到她指的那张旧扶手椅边坐了下去。萨克斯走过小客厅，搬起角落里的一张藤椅，拿到少年坐下的地方放下，椅子面对着他。

“加勒特，你记得在拘留所里佩尼医生要你做的事吗？”

“和椅子说话？”他问，不太确定地看着那张椅子，“那只是个游戏。”

“没错。我要你再做一次，可以吗？”

他犹豫着，双手在大腿上摩擦，盯着椅子看了好一会儿，开口说道：“应该可以吧。”

31

阿米莉亚·萨克斯回想先前在拘留所里，那位心理医生和加勒特会谈时的情景。

那时她躲在一个位置绝佳的地方，隔着单向玻璃，近距离将这男孩的举动看得一清二楚。她记得医生一直试图让加勒特想象坐在椅子上的是玛丽·贝斯，但他不想和她说话，他真正想要说话的对象是另一个人。那时她注意到他脸上曾有种神情一闪而过：先是期待，而后是失望。她相信，那里面甚至还有一些愤怒——在那个医生硬把他想说话的对象换掉的时候。

哦，莱姆，我知道你喜欢扎实、确凿的证据，不相信那些“柔软”的东西——不相信当我们和某人相对而坐，听他们说故事时的语言、表情、泪水和眼神……但这不表示他们说的话永远都是假的。我相信从加勒特·汉隆身上能得到的，一定会比那些证物更多。

“看着这张椅子，”她说，“你希望想象谁坐在这里？”

他摇摇头。“不知道。”

她把椅子又向前推了一些，微笑着鼓励他：“告诉我，没关系的。是哪个女孩？学校里的哪个女同学？”

他再次摇摇头。

“告诉我吧。”

“嗯……我不知道。也许……”他顿了一下，然后脱口而出，“也许是我爸爸。”

萨克斯想起那位目光冰冷、态度粗鲁、急躁的哈尔·巴比奇，她猜加勒特一定有很多话想对他说。

“只有你父亲吗？还是他和巴比奇太太两个人？”

“不、不，不是他。我是说，我的亲生爸爸。”

“你亲生父亲？”

加勒特点点头。他有些烦乱、紧张，不时弹打着指甲。

昆虫的触须显露它们的情绪……

看着他那张慌乱的脸，萨克斯不禁有点担心，不知道自己究竟在做什么。心理医生在进行治疗时，会运用各种方法诱导病人，指引他们，并加以保护。现在，万一她把加勒特弄得更糟怎么办？会不会逼他越了界，使他产生暴力行为去伤害自己或他人？不过，即便如此，她还是得试一试。在纽约市警察局萨克斯有个绰号叫P.D.，这是“巡警之女”的简写，因为她的父亲是巡警。毫无疑问，她简直就是父亲的翻版：他对车子的狂热，对警察工作的热爱，对琐碎杂事的耐心，尤其是身为巡警的心理学的天分。林肯·莱姆瞧不起她曾当过“街头巡警”，认为那会使她堕落。他欣赏她在犯罪学上的天分，并且认为她在刑事鉴定上也有一定的天分。然而在她心目中，她和父亲是同一种人。对阿米莉亚·萨克斯来说，最好的证物，往往是在人的内心里发现的。

加勒特的目光漫无目的地游向窗户，不断有虫子自杀性地撞向破旧的纱窗。

“你父亲叫什么名字？”萨克斯问。

“斯图尔特。斯图。”

“你怎么称呼他？”

“大多数时候叫他‘老爸’；偶尔也会叫‘先生’。”加勒特笑了笑，但笑容有些哀伤，“在我做错事的时候，我觉得最好这么称呼他，这样会显得态度比较好。”

“你们两个相处得融洽吗？”

“比我其他朋友和他们的爸爸之间的关系要强。他们难免会被他们的爸爸痛打几次，而且他们的爸爸老是朝他们吼叫：‘为什么没射进球门？’‘为什么房间那么乱？’‘为什么作业没做完？’但老爸从不会对我这样，直到——”他的声音突然没了。

“说下去。”

“我不记得了。”他又耸了一下肩。

萨克斯继续坚持。“直到什么时候，加勒特？”

沉默。

“说啊。”

“我不想跟你说。这样太傻了。”

“好，那就别对我说。对他说，对你爸爸说。”她朝那张椅子点点头，“你爸爸现在就在这里，正坐在你面前。想象一下。”这少年缓缓向前移动，瞪着那张椅子，样子有点害怕。“坐在那里的就是斯图尔特·汉隆，跟他说说话吧。”

那一瞬间，加勒特眼中所流露出的期待神情，让萨克斯忍不住想哭。她知道现在他们已逼近紧要关头，生怕他突然停下来。“告诉我关于他的事，”她说，稍稍改变方向，“告诉我他长得什么样，他的穿着如何。”

沉默了一会儿，加勒特才说：“他很高，非常瘦。他头发的颜色很深，每次一剪完头发都会一根根地翘起来。接下来的几天里，他得往头上抹上一些闻起来很香的东西，才能使它们倒下去。他穿的衣服都很不错，在我印象中，他一条牛仔裤都没有。他总是穿衬衫，你知道吧，有领子的那种。还有裤脚都折了边的长裤。”萨克斯回想到，自己搜索他的房间时也没有找到牛仔裤，只有裤脚有折边的休闲裤。加勒特的脸上微微露出笑容。“他喜欢拿一枚硬币从腰部放开沿着裤管一直向下滑，然后努力用裤脚的翻边接住它，如果他做到了，我妹妹和我就可以得到这个硬币。我们经常玩这种游戏。有一年的圣诞节，他带了几个银币回来，不停放入裤管滑下，直到我们都得到这些银币为止。”

那些放在黄蜂瓶里的银币。萨克斯回想起来。

“他有什么嗜好吗？喜欢运动吗？”

“他喜欢看书。他经常带我们去书店，把书上的故事念给我们听。大部分都是历史和游记，也有一部分是和自然有关的书。对了，他喜欢钓鱼。几乎每个周末都去钓鱼。”

“好，想象他现在就坐在这张空椅上，穿着他最好的裤子和有领子的衬衫，而且现在正看一本书。好吗？”

“好吧。”

“他把书放下了——”

“不对，他习惯先在他读到的地方夹上书签。他有收集书签的习惯。意外发生之前的那个圣诞节，他还送我和妹妹一人一张书签。”

“好，他夹上书签，把书放下了。他正在看着你，现在你有机会和他说话了。你想说什么？”

他耸耸肩，摇着头，有点紧张地环顾阴暗的车厢。但萨克斯不会放过这个机会。

肉搏时刻……

她说："我们来想一件特别的、你想对他说的事。一件事，一件让你不高兴的事。有没有这种事？"

但老爸不会对我这样，直到……

少年握紧双手，用力揉搓，弹打指甲。

"告诉他，加勒特。"

"好吧，我想应该有件事可说。"

"什么事？"

"呃，那天晚上……他们死掉的那个晚上。"

萨克斯感到一阵轻轻的战栗，知道他们即将进入一段艰难时期。她飞快地斟酌着该不该就此罢手。但退缩不是阿米莉亚·萨克斯的天性，而且她现在也不打算这么做。"那天晚上怎么了？你想对你爸爸说那天发生的事吗？"

他点点头。"那时候，他们坐在车上准备去吃晚餐。那天是星期三。每个星期三我们都会到班尼根餐厅。我喜欢那里的炸鸡翅，每次都会点炸鸡翅、薯条和可乐。至于凯伊——我妹妹——喜欢吃洋葱圈。我们会一起分享薯条和洋葱圈，有时还会挤出番茄酱在空盘子上写写画画。"

他的脸变得惨白、扭曲。萨克斯心想，他的眼神中似乎没有太多悲伤的情绪。她强压下自己的感情。"你想到那天晚上发生的什么事？"

"是在房子外面，在车道上。他们坐在车里，老爸、老妈和我妹妹。他们要出发去吃饭，可是……"他停了一下，"他们打算把我一个人丢下。"

"是吗？"

他点点头。"我回来晚了。我到黑水码头的森林里去玩，结果忘了时间。我拼命往回跑，大概跑了足足有半英里远。但爸爸不许我上车，可能是气我回来太晚了。我很想上车，外面很冷。我记得我一直发抖，他们也在发抖。我还记得车窗玻璃上都积了一层霜。"

"说不定你爸爸没看到你，因为车窗上都结了霜。"

"不，他看到我了。我就站在驾驶座的门外，用力拍打他的窗户。他看见我了，但就是不肯开门，只皱着眉头对我吼。我一直在想，既然外面那么冷，他还那么生我的气，我就不要去吃鸡翅和薯条了，我不要和他们一起去吃晚餐。"泪水沿着他的脸颊流下。

萨克斯很想伸出手臂搂住少年的肩膀，但还是忍住保持原来的姿势

不动。“说吧，”她点头指向那张椅子，“和你爸爸说话，你想对他说些什么？”

加勒特看着她，但她却指着那张椅子。终于，他转头过去。“外面很冷！”他说，大口喘着气，“外面很冷，我要上车。他为什么不让我上车？”

“不，你要对他说。想象他就在那里。”

萨克斯心想：莱姆也是用同样的方法逼她想象自己是待在犯罪现场的罪犯。这是一种极端痛苦的心理历程，她现在完全能体会这少年的恐惧。然而，她还是不愿放弃。“对他说，对你爸爸说话。”

加勒特很不自在地看着那张旧椅子，往前靠近了一点：“我——”

萨克斯轻声说：“说吧，加勒特，没关系，我不会让你出任何事。快告诉他。”

“我只想和你们去班尼根！”他说着，开始啜泣，“就这样。只是去吃个晚餐，大家在一起。我想和你们一起。你为什么不让我上车？你看见我来了就锁门，我根本没迟到那么久！”接着，加勒特转为愤怒，“你锁门让我待在车外！你在生我的气，但这不公平。我只是，只是晚回家了……迟到没什么了不起。我一定还做了什么让你生气的事。是什么？你为什么不让我和你们一起去？告诉我我究竟做错了什么？”他的声音哽咽起来。“回来告诉我。回来！我想知道！我到底做错了什么？告诉我、告诉我、告诉我！”

他跳了起来，哭泣着，用力地一脚把那张空椅子踢开。椅子飞向一边，翻倒在地。他扑过去抓起这把椅子，愤怒地尖叫着，举起来重重地往地上摔。萨克斯退后两步，惊愕地看着这股被释放出来的愤怒情绪。他抓着椅子，连续往地上摔打了十几次，把椅子变成一堆碎木片。终于加勒特坐倒在地，缩成一团，惊惧不已地哭泣着。萨克斯走过去，伸出双臂搂着他。

五分钟后，他止住哭泣，站起身来，用袖子擦了擦脸。

“加勒特。”她轻声叫住他。

但他摇摇头。“我要到外面去。”他说，起身推门出去了。

萨克斯在原地坐了一会儿，不知道该怎么办。她觉得自己已精疲力竭，但不想躺在他让出来给她的床垫上休息。她吹熄煤油灯，拉下挂在窗口的破布，在一张发霉的椅子上坐下。她倾身向前，闻到亚香茅的辛辣味道，看着少年缩成一团的轮廓，坐在一株橡树的残根上，专心地看着在他周围密林中成群飞舞的萤火虫。

林肯·莱姆喃喃说：“我不相信。”

他刚刚和狂怒不已的露西·凯尔通过电话，知道萨克斯在赫伯斯桥下朝一位警员开了几枪。

“我不相信。”他又低声对托马斯重复了一次。

助手托马斯是处理伤残身体和因身体伤残而造成精神崩溃的专家。但这次是完全不同的问题，比他以往遇到过的情况更糟，而他只能说“绝对搞错了，一定是。阿米莉亚不会这么做”。

“她不会。”莱姆喃喃说，这次是对班尼说的，“完全不可能，连存心吓唬他们都不会。”他告诉自己，她绝不会开枪射击自己人，就算想吓他们也绝不会开枪。同时，他也在思索开枪的会是哪个铤而走险的人，想象他们所面临的极大危险。（哦，萨克斯，你为什么非要这么冲动倔强？你为什么非要这么像我？）

贝尔在大厅那边的办公室里。莱姆听见他在通电话，柔声细语地安抚电话那端的人。他猜警长的太太或家人一定不习惯他这么晚还不回家；在田纳斯康纳这种小镇，警察办案通常不需要费太多力气，很少有像加勒特的案子这样要花费这么多时间。

班尼·凯尔坐在显微镜旁，粗大的双臂交叠在胸前，两眼直勾勾地看着地图。跟警长不同，他没有打任何电话回家。莱姆猜想他可能没有老婆或女友，也许他会倾其一生都投入在科学研究和神秘的海洋里。

警长挂断电话，走回研究室。“你还有什么新主意，林肯？”

莱姆朝证物表点点头。

次要犯罪现场——磨坊

裤子上的棕色斑点

毛颤苔

泥土

泥煤苔

果汁

纸张纤维

臭球

糖

莰烯

酒精

煤油

酵母粉

他重复一遍目前已知玛丽·贝斯被囚禁处所的特征。“在通往那地方的路上有一个卡罗来纳弯，或许那间屋子就在卡罗来纳弯旁边。他在昆虫书上标注出的重点有一半都和伪装有关，而他裤子上的棕色涂料是树干的颜色，所以那个地方很可能在森林里或是森林边缘。莰稀灯是一八○○年左右的，因此那个地方应该很古老，可能是维多利亚时期的建筑。除此以外，其他证物就没什么帮助了。酵粉可能是从磨坊沾来的。纸的纤维可能来自任何地方。至于果汁和糖，应该是加勒特带在身上的食物和饮料。我就无法——”

电话铃声响了。

莱姆抬起无名指，按下电话控制器，接起这个电话。

“喂？”他朝麦克风说。

“林肯。”

他立即认出这个柔和、疲惫的声音，是梅尔·库珀。

“有什么发现吗，梅尔？我需要好消息。”

“希望这算是好消息。你不是找到一把钥匙吗？我们整晚都在比对档案资料库里，终于找到它的来源了。”

“是什么？”

“那是一把由麦佛森豪华车屋公司制造的拖车屋的钥匙。这种拖车屋的生产时间是从一九四六年到七十年代初。这家公司现在已结束营业，但根据手册和钥匙上的序号，你这把钥匙是某辆在一九六九年间生产的拖车屋钥匙。”

“有关于这辆拖车屋外观的描述吗？”

“手册上没有图片。”

“该死。告诉我，这种车是停在拖车场供人居住，还是会被拉着像温尼贝戈族人一样到处跑？”

“我猜是住在里面的那种。这种车的规格是八英尺乘二十英尺，不适合被拉着到处跑。而且，它没有动力机组，得挂在别的车辆后面才能移动。”

“谢谢你，梅尔。你可以好好睡了。”

莱姆切断电话。“你觉得如何，吉姆？这附近有拖车场吗？”

贝尔警长露出迷惑的表情。“十七号公路和一百五十八号公路沿线上有好几个。但那些都离加勒特和阿米莉亚的位置有段距离。而且那里人很多，很难躲在那种地方。要派人去那里查看吗？”

“离这儿有多远？”

“七八十英里。”

“不用了，加勒特可能在森林里找到一辆废弃的拖车屋，然后据为己有。”莱姆看着地图，心想：这辆车可能停在方圆上百英里野外的任何地方。

他又想到：这少年的手铐被解开了吗？他抢到萨克斯的手枪了吗？她现在是否会先去睡一觉，由加勒特守夜，而加勒特就在等待这个她睡着失去意识的机会。他起身，靠近她身边，举起一块大石头或一个黄蜂窝……

焦虑在他心头冲撞。他把头往后一仰，听见骨头发出咔的一声。他僵住了，担心那和残存神经相连的肌肉偶发的痉挛对他像酷刑般的折磨。这实在很不公平，在同一种伤害下，你的身体大部分都麻痹了，却有少部分神经仍有感觉，刚好让你去感觉这种令人痛苦难忍的震颤。

这次虽然并不痛苦，但托马斯还是从莱姆脸上的表情看出了端倪。

托马斯立该说：“林肯，你可能出现什么症状了……我要给你量血压，然后你该马上睡觉休息，别跟我啰嗦。”

“好、托马斯、好。让我再打一个电话就行。”

“看看现在几点了……还会有谁没睡呢？”

“谁还没睡并不重要，”莱姆虚弱地说，“重要的是，谁大概该醒了。”

午夜，沼泽区。

昆虫在鸣叫。偶尔有几只蝙蝠和猫头鹰飞过。冷月如霜。

露西和其他几位警员走了四英里来到三十号公路，那里已有人搭好营地等待他们。贝尔动用影响力，“征用”了弗雷德·费舍·温贝哥尼家族的车辆。史蒂夫·法尔把车开到这里和搜索小组会合，为他们提供一个过夜的地方。

他们走进这个狭窄的处所。杰西、特瑞和奈德饥肠辘辘地大嚼法尔带来的烤牛肉三明治，露西却只喝了一瓶水，对食物碰都没碰。法尔和贝尔还很体贴地为每个搜索小组成员带来一套干净的制服。

她之前已打电话回去告诉吉姆·贝尔，说他们追踪这两个人到一幢金字塔形的度假小屋，这间屋子有被人入侵的迹象。“应该没错，他们似乎曾在里面看过电视。”

但天色已黑，无法再追踪下去，于是他们决定等到黎明再继续行动。

露西拿起干净的衣服，走进浴室。在这个小小的淋浴间里，她让微细的水流洒遍全身。她先从头发开始，洗了脸、脖子。然后，和往常一样，她犹豫了一下，才用双手很快地擦洗了扁平的胸部，摸到凸起的疤痕，紧接着毫不迟疑地移向腹部和大腿。

她又一次反思自己为何如此讨厌硅胶或整形手术。医生说，可以从她的大腿或臀部抽出脂肪，移到胸部重建。就连乳头都可以重做，要不就用刺青的方式来遮掩。

原因是，她告诉自己，那是假的。因为那不是真的。

但是，那又怎样，有什么关系呢？

可是，露西看看林肯·莱姆，心想：他不也是个不完整的人吗？他的腿和手都是假的——由轮椅和控制器替代。而且，一想到他，就使她想到阿米莉亚·萨克斯，愤怒的火焰又在她心中熊熊燃起。她把这些思绪抛开，擦干身体，穿上T恤，无意中想起她放在客房化妆台抽屉里的胸罩。早在两年前她就打算把它们都扔掉，但为了某种理由，一直没这么做。接着她穿好制服上衣和裤子，走出浴室，看见杰西正好挂断电话。

“有什么消息？”

“没有，”他说，“他们还在分析证物，吉姆和莱姆都在。”

露西摇摇头，拒绝杰西递来的食物，径自在桌边坐下，掏出佩枪。“史蒂夫？”她呼唤法尔。

这位留平头的年轻人从报上抬起头，扬扬眉毛。

“你带来我要的东西了吗？”

“带了。”他把手伸入箱子里翻找，交给她一盒黄绿相间的雷明顿子弹。她退出手枪弹匣，取出旧的圆头子弹，换上了新子弹——这种子弹的弹头是凹陷的，阻力较大，在射入人体时能对组织造成较大伤害。

杰西目不转睛地盯着她，露西知道他有话想说。他忍了一会儿才开口，“阿米莉亚不是恐怖分子。”他说，把音量压得很低，只想让她一个人听到。

露西放下手枪，直瞪着他的双眼。“杰西，所有人都说玛丽·贝斯在海边，但最后竟然是在完全相反的方向。所有人都说加勒特是个笨蛋，但他却像蛇一样狡猾，连续骗了我们五六次。我们再也无法确信任何事了。也许加勒特在某个地方藏有枪械，也许已计划好正等着我们一掉进他的陷阱就除掉我们。”

“可是阿米莉亚和他在一起，她不会让这种事发生的。”

“阿米莉亚是他妈的叛徒，我们完全不能信任她。听好，杰西，当你发现她没在那条船底下时，我注意观察了你脸上的表情，那时你松了口气。我知道你认为自己喜欢她，也希望她能喜欢你……不、不，让我说完。但毕竟她把杀人犯劫出监狱，就算游向那条船的不是奈德而是你，阿米莉亚也会同样毫不犹豫地开枪射击。”

他想要辩解，但她冰冷的目光让他住了嘴。

“像她这样的人很容易使人迷惑，”露西又说，“她长得美，又来自陌生的地方，来自异乡……但她不了解这里的生活。她不了解加勒特。可你了解他，那个变态小子，即便现在他还没发动攻击，但那也只是侥幸而已。”

“我知道加勒特很危险，这点我不否认，但我想到的是阿米莉亚。”

“我想到的是黑水码头区的所有居民。如果我们这次抓不到他，那小子可能在明天、在下星期或在明年，计划杀掉任何人。到时如果他真的这样做，都得‘归功’于阿米莉亚。现在，我只想知道我还能不能相信你？如果不能，就请你马上回去，我叫吉姆派另一个人来接替你。”

杰西转头瞟了弹盒一眼，又回过来看着她。“你可以，露西，我是值得信赖的。”

“很好。你最好说到做到。因为只要天一亮，我就要开始追踪，把他们带回来。我希望能活捉他们，不过，我告诉你，这得依当时的情况而定。”

* * *

玛丽·贝斯一个人坐在木屋里，已精疲力竭，却又害怕自己睡着。

她觉得四面八方都有声音。

她不敢坐在沙发上，担心坐得太久会不小心松懈地睡着了，怕醒来时发现那个传教士和汤姆已从窗户窥视过、破门而入。所以她只敢坐在一张餐椅上，这种椅子像砖头一样硬。

四处都是声音……

屋顶、前廊、森林里。

她不知道现在几点。她害怕得不敢按下手表上的灯光按钮，神经紧张地担心手表的光线会引来攻击者。

筋疲力尽。她已累得没力气再想一遍整件事是怎么发生的，再想一次她事前该如何防范。

好心没好报……

她看向窗外，木屋前的空地现在已完全漆黑一片。这扇窗子就像一个框架，圈住了她的命运：谁会在窗前的空地上出现？是来杀她的人？还是来救她的人？

她凝神静听。那是什么声音？树枝摩擦声？还是火柴擦火声？

树林里的光点是什么？是萤火虫？还是营地灯火？

那是谁在动？是一只鹿闻到山猫气味而拔腿狂奔？还是传教士和他朋友已在营火堆旁喝完酒吃完肉，现在正蹑手蹑脚行进在森林中，准备来找她发泄身体的另一种欲望？

玛丽·贝丝得不出结论。今夜，在这个充满生命的地方，她只感觉到一片模糊。

你发现了古代殖民者的遗物，但你怀疑或许你的理论完全是错误的。

她的父亲死于癌症，历经了一场漫长、折磨人的死亡。医生说死亡是必然，但你认为：也许不是。

那两个男人就在森林里，计划把你先奸后杀。但也许不会。

也许他们放弃了。也许他们喝了太多月光酒，醉了。要不，也许被可能的后果吓到，觉得更简单、更安全的方法是回去找他们的胖老婆或

摸长满茧子的手，而不是实施先前计划好的对付她的方式。

伸开腿躺在那里……

一阵巨响划破夜空，把她吓了一大跳。是枪声。好像来自她刚才看到火光的地方。过了一会儿，第二次枪声响起。这次更近了些。

在恐惧中，她呼吸沉重，双手紧紧握住砰槌。她不敢看向漆黑一片的窗户，又不敢不看。唯恐看见汤姆苍白的脸慢慢出现在窗框上，狞笑着。我们会回来的。

风力变强了，吹弯了树枝，灌木，草丛。

她以为听见一个人的笑声，这声音迅速消失在空荡荡的空气中，就像威本密克族的神灵呼唤。

她以为听见一个男人的叫喊声："给我等着，给我等着……"

但也许不是。

"听见枪声了吗？"瑞奇·卡尔波问哈瑞斯·托梅尔。

他们围坐在一个已熄灭的营火旁。在精神紧绷的状态下，他们完全不像平常狩猎旅行时那样喝个烂醉。抛开平日喝酒的习惯，月光酒在此时似乎已不具任何魅力。

"是手枪，"托梅尔说，"口径很大，十毫米或点四四、点四五的自动手枪。"

"放屁，"卡尔波说，"你根本没法判断是不是自动手枪。"

"可以，"托梅尔讲起道理，"左轮手枪声音较大，因为弹膛和枪管间有空隙。这是一定的。"

"以目前的空气湿度和夜间的情况判断……我猜枪声大概来自四五英里之外的地方。"托梅尔叹口气，"真希望这件事快点结束，我已经受够了。"

"我知道，"卡尔波说，"在田纳斯康纳还比较容易，现在的情况变得复杂多了。"

"该死的虫子。"托梅尔说，拍死一只蚊子。

"你想这么晚有人开枪是怎么回事？快点儿想。"

"爬进垃圾堆的棕熊，钻进营帐的黑熊，搞上某人老婆的男人。"

卡尔波点点头。“看，西恩睡了。这家伙随时随地都能睡。”他踢了一下余烬，让火快些冷却。

“他是因为嗑了药。”

“是吗？我怎么不知道？”

“这就是他为什么随时随地都能睡的原因。他的行为很可笑，你不觉得吗？”托梅尔问，瞟了一眼这个瘦小的男人，好像他是一条在打盹的蛇。

“我更喜欢弄不懂他的时候。现在他这么严肃，真把我的屎都吓出来了。看他拿枪，真像抱住自己的老二的样子。”

“你说的对极了。”托梅尔低声说，转头看着那阴暗的森林。凝神几分钟后，他叹口气说：“嘿，你还有吃的吗？我要趁活着好好吃一顿。还有，把你手边那瓶月光酒递给我。”

阿米莉亚·萨克斯听见枪声，睁开眼睛。

她看向拖车屋卧室，加勒特正睡在床垫上。他没听见那声巨响。紧接着，又一声枪响。

为什么有人在深夜开枪？她纳闷。

这两声枪响使她想起河里发生的事件——露西和其他人朝小船射击，以为萨克斯和加勒特躲在船下。她仿佛看见在震耳欲聋的霰弹枪声中，四溅的水花飞射向空中的景象。

她侧耳倾听，但再也没有枪声传来，只剩下呼呼的风声。当然，还有蝉鸣。

它们的一生真的很奇怪……蝉会挖洞把幼虫产在地底下，这些蝉蛹在羽化前会在地下待上二十年……在它们离开地洞成为成虫前的这么多年里，它们就待在地底下，就这么躲着。

很快，她的脑海又被枪声响起前她所思考的事占据了。

阿米莉亚·萨克斯先前在想的，是一把空椅子。

不是佩尼医生的治疗方法，也不是加勒特告诉她的有关他父亲和五年前的那个恐怖的夜晚。都不是，她想的是完全不同的一把椅子——林肯·莱姆那张红色的“暴风箭”轮椅。

毕竟，这是他们之所以来到北卡罗来纳的理由。莱姆甘冒一切危险，愿以他所剩的健康、以他和萨克斯在一起的生活来做赌注，只求能脱离那把轮椅。把它抛在身后，丢弃空置。

然而，当她睡在这个废拖车屋里，和一个重罪犯一起，孤独地忍受自己的肉搏时刻，阿米莉亚·萨克斯终于承认——让她真正深感忧心的，是莱姆坚持要动手术。当然，她担心他可能死在手术台上，也担心手术的结果会使他变得更糟。甚至，她还担心手术完成而他的情况仍没有半点改善，他会陷入更深的沮丧深渊。

但这都不是最令她害怕的事，不是她费尽一切努力想阻止手术进行的原因。不，都不是。最令她感到害怕的是——手术可能会成功。

哦，莱姆，难道你不明白吗？我不希望你有任何改变，我喜欢你现在的样子。如果你和正常人一样，那我们的未来会变得如何？

你说："萨克斯，我们会永远在一起。"但那个"我们"是基于我们现在的样子：我、我充血的指甲、我所渴望的移动、不断移动……你、你受伤的身体、你那比我的雪佛兰汽车还快的睿智思维。是你的心智深深地吸引着我，这一点即使是最激情的恋人也比不上。

假如你变回正常人，情况会如何？当你自己又有了手，有了脚，莱姆，那时你怎么会还想要我？为什么还需要我？我会变得可有可无，我只是个有点刑事鉴定天分的巡警。你会遇见另一个女人，和过去曾背叛你的女人一样——另一个自私的妻子，另一个有婚姻的恋人——你将渐渐远离我，就像露西的丈夫在她手术后远离她一样。我只要你现在的样子……

这种自私的想法确实吓人，令她浑身战栗。但是，她却无法否认。

留在你的轮椅上，莱姆！我不要它变空……我要和你在一起生活，一成不变的生活。我想和你生孩子，等孩子长大，他们也会认为你实际就是这个样子。

阿米莉亚·萨克斯发现自己正眼睁睁地盯着黑色的天花板，于是闭上了眼睛。然而，过了一个小时，外面的风声和腹部鼓膜奏出如单音小提琴的蝉声，才终于使她入眠。

33

天亮后，萨克斯在一阵嗡嗡声中醒来。在梦里她以为是一群蝗虫的声音，醒来后才发现是她卡西欧手表的闹铃。她关上闹铃开关，感到身体疼痛难忍。这是关节炎患者在铆钉金属地板上的薄床垫睡过一夜之后应有的症状。

然而，她的情绪却异常高涨。阳光从拖车屋的窗户斜射进来，她将此视为吉兆。今天他们就会找到玛丽·贝斯，带她回田纳斯康纳。她会证实加勒特的说法，而吉姆·贝尔和露西·凯尔会开始搜索真正的凶手——那

个穿工装裤的男人。

她看见睡在卧房的加勒特也醒了。他从凹陷的床垫上坐起身子，用细长的手指稍稍梳理乱发。他看起来和其他早上刚起床的十几岁的少年没什么两样，她心想。瘦长的身材、睡眼惺忪的模样，仿佛正要起身更衣，准备乘公共汽车去和朋友见面，去学校上学，和女孩打闹，玩橄榄球。看着他摇摇晃晃地环顾四周找上衣，她才发现他的确骨瘦如柴。她有些担心，很想让他吃些好东西——麦片、牛奶和水果。她想帮他洗衣服，催促他去洗澡。她心想，所有这一切就像是自己有个孩子，而不是从朋友那里借来几个小时过过瘾——比如艾米的女儿，她的教女。就像每天醒来时他都在这里，拥有自己凌乱的房间，难懂的青春期想法；她能为他们准备食物，为他们买衣服，和他们发生争吵。她可以全心全意地照顾他们，成为他们生活上的重心。

“早上好。”她微笑着说。

他也还以笑容。“咱们该走了，”他说，“要赶快去玛丽·贝斯那里，我离开她太久了。她现在八成吓坏了，也一定渴得受不了。”

萨克斯起身，有点站立不稳。

加勒特看见自己裸露的上半身，以及皮肤上被毒橡树划出的伤疤，脸上顿时露出尴尬的神情。他迅速穿上衬衫。“我要出去一会儿，非得安排一下不可。我要在附近放几个空蜂窝，如果他们找到这里，也许能拖延他们的速度。”加勒特走出拖车屋，但又立刻转回来。他把一杯水放在她身边的桌子上，羞怯地说：“这是给你的。”然后，又走出拖车屋。

她把水喝下去。很希望能有把牙刷，还想好好洗个澡。也许等他们到了……

“是他！”一个男人低声说话的声音。

萨克斯全身都僵住了，望向窗外。她什么也没看见，但从拖车屋附近一丛高大的树丛间，又传出那个极力压住音量的声音，“我总算等到他了，就在我的射程范围内。”

这声音很熟，她觉得很像卡尔波那个朋友的声音——西恩·奥萨里安，那个最瘦的家伙。这三个人已找到他们了。他们会杀掉这个少年，或者折磨、拷打逼他说出玛丽·贝斯的下落，好让他们得到赏金。

加勒特没听见男人的声音。萨克斯看见他就在三十英尺外的地方，正把一个空蜂窝放置在小路上。她听见树丛里的脚步声。正朝少年所在的空旷地慢慢逼近。她抓起史密斯·韦斯手枪，快步冲出拖车屋。她压低身子，拼命向加勒特打信号。可是，他没看见她。

树丛里的脚步声越来越近。

“加勒特。”她低声叫着。

他转身，看见萨克斯正打手势要他过去。他眉头一皱，从她眼神中看出形势的急迫。接着，他看向左方的树丛，表情非常恐惧。他伸出双手，摆出防卫的姿势，大叫着：“别伤害我、别伤害我、别伤害我！”

萨克斯立刻摆出蹲姿，食指贴在扳机上，枪口对准那丛树林。一切都在转眼之间发生……

加勒特吓破了胆，哭喊着：“不要、不要！”

阿米莉亚双手举着手枪，呈半蹲姿势，手指紧扣在扳机上，等待目标出现……

树丛里的那个男人现身了，他手中的枪对准加勒特……

就在这时，警员奈德·斯波托刚从拖车屋后面绕过来，他见到萨克斯，大吃一惊，立即张开双臂向她扑去。萨克斯吓了一跳，身体滚向一旁。她的子弹射了出去。手枪在她手中发出巨响。

而三十英尺外，就在枪口冒出一团烟雾之后，她看见手枪里飞出的子弹击中了那个从树丛现身的男人的前额——那不是西恩·奥萨里安，而是杰西·科恩。这位年轻的警员眼窝出现一个黑洞，头部猝然向后一顿，一团骇人的粉红云雾从他脑后喷出。他未哼一声，整个人就笔直地倒在地上。

萨克斯张大嘴巴，呆呆地望着倒在地上的人。这个人的身体只抽动了一下，然后就一动也不动了。她忘了呼吸，双膝颓然跪地，枪从她手中滑落。

“天啊！”奈德叫道，同样惊愕地看着那具尸体。在他还没回神过来拔枪之前，加勒特便已扑向他。他抄起萨克斯掉在地上的手枪，指着奈德的头，抽出他的武器丢到一边的树丛里。

“趴下！”加勒特朝他大喊道，“脸朝下。”

“你杀了他，你杀了他。”奈德喃喃地说。

“快点儿！”

奈德依照他说的做了，眼泪从他晒黑的脸颊上滚落下来。

“杰西！”露西·凯尔的声音从附近传来，“你们在哪儿？谁开枪了？”

“不、不、不……”萨克斯呻吟着，看着地上从死去警员那破碎的头颅里流出的那一大摊惊人的鲜血。

加勒特瞟了杰西的尸体一眼，然后跨过尸体，朝那渐渐接近的脚步声方向望去。他伸出手搂住萨克斯：“咱们快走。”

她没有回答，只是呆立出神，整个人完全麻痹。出现在她眼前的景象，是那位警员生命的终结，也是她自己生命的终结。加勒特搀起她，握住她的手，强拉起她跟着他走。

[1] 这两个都是著名的主题公园。

第四部　黄蜂窝

现在情况怎么样了？林肯·莱姆焦躁不安地想着。

就在一小时前，五点三十分的时候，他终于接到北卡罗来纳税务部不动产局的人打来的电话。那个人从一点三十分被叫醒到现在，协助他们追查所有登记居住在麦弗森拖车屋里的车主的欠税资料。一开始莱姆想检查那辆拖车是否为加勒特的父母所有，但他立刻知道不可能。那小子如果把这辆拖车屋当成藏身之所，就一定会找一辆废弃无人的车。而既然这辆拖车屋是废弃的，就很可能拖欠应缴的税款。

税务部的人告诉他，在这个州类似的欠税案共有两件。其中一件是在蓝岭附近，靠近西边，那块土地和拖车屋曾在欠税拍卖会上卖给一对夫妻，他们现在还住那里。另一件是在距帕奎诺克郡约半英里远的一条小路上，位于地图L-6的区域。

莱姆打电话通知露西和其他警员，要他们赶到那里。他们天一亮就出发，打算一发现加勒特和阿米莉亚在里面，就马上包围他们，要他们出来投降。

莱姆最后接到的消息，是他们已发现那辆拖车屋，正慢慢朝那里移动。

托马斯对自己的老板整夜没睡很不高兴。他叫班尼离开房间，开始替莱姆进行晨间例行的四项工作：排尿、通便、刷牙和量血压。

“血压很高，林肯。”莱姆对此毫不理会。他现在全凭一股信念支撑着。只想快点找到阿米莉亚，只想……

莱姆抬起头。吉姆·贝尔正从后门进来，一脸严肃的表情。班尼·凯尔跟在他后面，同样一脸沮丧。

“怎么了？”莱姆问，“她没事吧？阿米莉亚她——”

“她杀了杰西，”贝尔低声说，“一枪射中他的脑袋。”

托马斯呆住了，转头看向莱姆。警长继续说道：“他正要逮捕加勒特，她开枪朝他射击。他们又逃跑了。”

“不，不可能，”莱姆喃喃说，“一定有误会，开枪的一定是别人。”

但贝尔摇摇头。“不会错，奈德·斯波托就在现场。他亲眼看见整个过程……我不敢说她是存心的，奈德从后面扑向她，她的枪才走了火，

但这还是已构成谋杀重罪。”

哦，上帝啊……

阿米莉亚……巡警之女，警察之家的第二代。而现在她杀了一个自己人，犯下对警察而言最严重的罪行。

“现在情况已经超过我们能处理的范围，林肯。我得上报州警察局了。”

“等等，吉姆，”莱姆着急地说，“求你了……她现在一定很绝望，一定被吓坏了。加勒特也一样。如果你招来大队人马，就会有更多人受伤。”

“他们会朝那两个人开火的。”贝尔毫不客气地说，“而且，似乎一开始就应该让他们加入。”

“我会帮你找到他们，我已经很接近了。”莱姆扭头指向证物表和地图。

“我已经给过你一次机会了。可是你看看现在怎么样了。”

“我会找到他们，让他们投降的。我知道我行，我会——”

突然，贝尔被推到一旁，一个人冲进了房间。这个人是梅森·杰曼。“操他妈的狗屁王八蛋！”他高喊着，直冲向莱姆。托马斯急忙上前挡住，但梅森把他一推，瘦弱的托马斯便整个人摔倒在地。梅森一把揪住莱姆的衬衫。“操他妈的畸形儿！你来这里玩什么——”

“梅森！”贝尔想要上前，但又被梅森再次推开。

“——玩什么证物的把戏，玩什么猜谜游戏，现在好好的一个人因你而死了！”梅森举起拳头，莱姆闻到他身上浓浓的刮胡水味，厌恶地把头扭开。

“我要宰了你，我要——”梅森的声音突然停住了。一只粗大的手臂环过他的胸口，把他整个人提离地面。

班尼从后面抱住梅森，把他拖开。

“班尼，去你的！放我下来！”梅森怒道，“你这个混蛋！你被逮捕了！”

“冷静点，警察先生。”这位壮汉从容地说。

梅森想伸手掏枪，但另一只手腕也被班尼紧紧抓住。班尼看向贝尔，贝尔过了一会儿才点点头。班尼放开梅森。梅森退后两步，眼中充

满怒火。他对贝尔说：“我要去找那个女人，我要——”

“不用了，梅森。”贝尔说，“你要继续留在局里工作，把我交代的事做好。我会用我的方式处理，你给我乖乖留在警察局里，明白吗？”

“狗娘养的，吉姆。她——”

“你明白吗？”

“是，我他妈的完全明白。”他转身冲出实验室。

贝尔问莱姆：“你没事吧？”

莱姆点点头。

“你呢？”他看向托马斯。

“我很好。”托马斯走过去整理莱姆的衬衫。尽管莱姆反对，他还是又给他量了一次血压，“还是一样，过高。但暂时还没有危险。”

警长摇摇头。“我得去打电话通知杰西的父母。天啊，我真不想干这种事。”他走到窗边，看向窗外，“先是埃德，现在是杰西，这简直是一场噩梦。”

莱姆说：“求求你，吉姆。让我找到他们，给我机会和她说话。如果你不肯，情况一定会更加恶化。你很清楚，只有我们才能保证不让更多人伤亡。”

贝尔叹了口气，看着地图。“他们逃走二十分钟了，你还能找到他们吗？”

“能。”莱姆回答，“我一定能找到。”

“在那边，”西恩·奥萨里安说，“我敢肯定。”

瑞奇·卡尔波看向西方，朝奥萨里安指的方向望去——十五分钟前的那阵枪声和惊叫声发出的方向。

卡尔波靠在一棵松树旁观望了一阵子，然后问：“那边有什么东西？”

“沼泽，还有几间旧房子。”哈瑞斯·托梅尔说，他可能狩猎过帕奎诺克郡每一英寸的土地。“除此之外已什么都没有了。我一个月前曾在那里看到过一匹灰狼。”这种灰狼应该已快绝种了，但近来又有复苏的迹象。

“少胡说。”卡尔波说。他从来没见过灰狼，一直很想看到。

“你开枪打它了吗？”奥萨里安问。

“不能打它们。”托梅尔说。

卡尔波补充说：“它们是受保护的动物。”

“那又怎么样？”

卡尔波不知该如何回答。

他们又等了几分钟，那边没有新的枪声，也没有人再尖叫。“我们该继续前进了。”卡尔波说，指着刚才枪声传来的方向。

“应该吧。”奥萨里安边回答，边拿起瓶子喝了一口水。

“今天又是这么热。”托梅尔看着悬在空中、光芒四射的太阳说。

“每天都很热。”卡尔波嘟囔着。他拿起枪，开始沿小路走去。两个伙伴跟着走在他后面。

砰！

玛丽·贝斯突然睁开眼睛，从不小心深陷的熟睡中惊醒过来。

砰！

“嘿，玛丽·贝斯。”一个男人愉快地说，口气就像是对孩子说话的大人。在朦胧间，她心想：是我爸爸！他离开医院到这里来做什么？他已经没有力气砍木头了，我得赶快叫他回床上休息。他吃过药了吗？

等等！

她猛然坐起来，感觉一阵晕眩，头痛得厉害。她发觉自己刚刚竟然在餐椅上睡着了。

砰！

等等。那不是爸爸，他已经死了……这个是吉姆·贝尔……

砰！

“玛丽——贝丝——”

一张淫邪的脸出现在窗口，她跳起来。是汤姆。

门口又传来另一声砍击木头的声音，那个传教士正挥动斧头劈砍木门。

汤姆把脸探进窗户，朝阴暗的屋里窥视。“你在哪里？”

汤姆继续说：“啊，你在这里。我的小可爱。”他举起手腕，给她看手上的绷带，“我流了一品脱的血，这都是拜你所赐。我觉得，现在我来要点东西应该很公平。”

砰！

“告诉你，亲爱的，”他说，“我昨晚是想着你的乳头摸起来的手感睡着的，谢谢你给我一场美梦。”

砰！

在这劈门声后，汤姆离开窗户，回到他朋友那里。

“继续努力，小子，”他在一旁加油打气，“就快劈开了。”

砰！

35

莱姆现在只担心她可能会伤害自己。

自从他认识阿米莉亚·萨克斯后，便看过她把手插进头发里，再伸出来时已沾上了鲜血。他也看过她咬指甲、用指甲挠皮肤。他看过她以时速二百四十英里的高速飙车。他不知道驱使她这么做的理由是什么，只知道在一定有某种东西，让阿米莉亚·萨克斯活在焦虑中。

现在事情已经发生了，她杀了人，焦虑可能会迫使她逾越那条界线。莱姆在发生意外变成废人后，纽约市警察局的心理医生泰瑞·多宾斯曾对他说过——没错，他曾想过自杀，但激励他展开行动的不是沮丧——沮丧只会磨损耗尽他所有的能量；真正导致自杀的主因，是失望、焦虑和恐慌交织在一起的混合体。

这正是被自己的天性折磨、反噬的阿米莉亚·萨克斯现在可能会有的感觉。

找到她！是他唯一的想法。快点找到她。

但她在哪里？这问题的答案仍困扰着他。

他再度看向证物表。拖车屋现场没有传回一件证物。露西他们虽然很快搜索过一遍，但搜得太快了，这显而易见。他们全被笼罩在追捕的欲望下（即便是无法动弹的莱姆也经常感到这种欲望）这些警察一心只想赶快追上杀死他们同伴的敌人。

他所拥有的线索——通向玛丽·贝斯的禁锢地、加勒特和萨克斯正要去的地方，全都在他的面前。但它们是如此神秘难解，他似乎从未分析过如此艰难的线索。

次要犯罪现场——磨坊

裤子上的棕色斑点

毛颤苔

泥土

泥煤苔

果汁

纸张纤维

臭球

糖

莰烯

酒精

煤油

酵母粉

我需要更多证物！他愤怒地对自己吼叫。

但我却没有半点他妈的更进一步的证物。

莱姆发生意外后，在他深深陷入悲伤的自我否定阶段时，他试图召唤神奇的意志力来让自己的身体移动。他想起一些人的故事：有人抬起一辆车救出车下的儿童；有人在紧急状况下以不可思议的速度去寻求救援。但他最后终于认清，这种力量是不可能发生在他身上的。

但他确实还拥有仅存的一种力量——智慧。

思考！你所拥有的只剩智力，而这些证物就在你面前。证物是不会改变的。

所以，改变你思考的方向。

好，让我们重新开始。他再看一遍证物表。拖车屋钥匙已经确认了。酵母粉可能是从磨坊来的。糖，来自食物或果汁。莰烯，来自旧油灯。油漆，来自她被禁锢的那幢房子。煤油，来自那条小船。酒精可能来自任何地方。那小子裤脚摺边的泥土呢？没有显著独一无二的特征，而且……

等等，泥土。

莱姆想起他和班尼昨天早上曾把所有在郡政府工作的人都找来，把他们脚边和汽车踏垫上的泥土采样做过密度梯度检验。他叫托马斯用拍立得相机拍下每根试管的照片，并在相片后面注明样本是哪一位员工所有。

“班尼？”

“什么事？”

“把加勒特在磨坊穿的裤子上找到的泥土拿去做密度梯度测试。”

泥土样本放进试管沉淀后，这位年轻人说：“结果出来了。”

“把它和昨天早上你做的那些样本的相片做个比对。”

“好、好！”这位年轻的动物学家连连点头，对这个主意深表赞同。他一张张翻阅拍立得相片，而后突然停住。“找到相符的了！”他说，“有一张几乎一模一样。”

莱姆很高兴地发现，班尼这位动物学家对提供意见已不会犹豫不决，说话也不再支支吾吾。

“是谁的鞋子？”

班尼翻过相片，看着上面的标注。“弗兰克·海勒。他在公共建设工程部工作。”

“他在吗？”

“我马上去找。”班尼出去了。几分钟后，他带了一位穿着白色短袖衬衫的彪形大汉进来。这个人不安地看着莱姆。“你就是昨天那个要我们把鞋子刷干净的家伙。”他哈哈笑了两声，但声音还是很不自在。

“弗兰克，我需要你再帮一次忙，”莱姆说，“你鞋子上的泥土，和我们在嫌疑犯衣服上找到的泥土吻合。”

“那个绑架女人的小子。”弗兰克喃喃说，脸涨得通红，一副犯了错的表情。

“没错。这表示他可能……虽然有些牵强，但他可能……把那个女孩藏匿在离你家两三英里远的地方。你能不能在地图上指出你家的确切位置？”

他说：“这并不表示我也涉案了吧？对吗？”

“不，弗兰克，绝对不是。”

“我有人证。我每天晚上都和我老婆在一起。我们每晚都看电视《危险境地》和《幸运转轮》节目，就像时钟一样固定，接着还会看‘世界角力大赛’。有时候她哥哥会来找我们。虽然他还欠我钱，但就算他没欠，也会证明我的清白。”

“别紧张，”班尼安慰他，“我们只想知道你住在什么地方，在这张地图上的哪个位置？”

“我住在这里。”他走到墙边，指着地图上的一个点，在D-3区域内。这个地方在帕奎诺克河北岸，在杰西遇害的拖车屋北边。

“你家附近的环境如何？”

“大都是森林和野地。”

“你知不知道附近有没有什么能用来禁锢人质的地方？”

弗兰克似乎很用心地想了想，然后答道：“我不知道。”

莱姆说：“我能问你一个问题吗？”

“比刚才问的问题都重要吗？”

“没错。”

“应该可能吧。”

“你知道卡罗来纳弯吗？”

“当然，大家都知道。那是陨石造成的，在很久以前，那时恐龙也因此而绝种。”

“你家附近有吗？”

“哦，那当然。”

莱姆就是希望这个男人这么说。

弗兰克又说：“大概至少有一百个吧。”

他真希望他没说这第二句话。

头往后仰，在脑中重新把证物表再浏览一遍。

贝尔和梅森又回到实验室，后面跟着托马斯和班尼，但莱姆完全没注意他们。他深陷在自己的世界，一个只有科学、证物和逻辑的平和之地，一个他不需要移动力的地方，一个完全不让他对阿米莉亚的感情和她所做的事情进入干扰的地方。在他脑海中，他能看见整张证物表，清楚得就像睁眼看着写字板上的记录。事实上，当他把眼睛闭上的时候，反而能看得更清楚。

油漆、糖、酵母粉、泥土、莰烯、糖……酵母粉……酵母粉……

一个念头闪进他的脑海，又马上消失。回来，回来，回来……

有了！他捕捉到了。

莱姆突然睁开眼睛，看向房里一个空荡荡的角落。贝尔也顺着他的目光望去。

“怎么了，林肯？”

“你这里有咖啡机吗？”

“咖啡？”托马斯问，有点不高兴，“你不能喝咖啡，你血压太高——”

“不，我不是想来一杯他妈的咖啡！我要咖啡滤纸。”

“滤纸？我去找来。”贝尔离开房间，没多久就又回来。

“把滤纸给班尼，”莱姆要求，又对班尼说，“检验看看滤纸的纤维和我们在磨坊加勒特衣服找到的纤维有没有吻合。”

班尼从滤纸上搓了一点纤维下来，放在载玻片上。他透过对比式显微镜的接目镜观察，调整焦距，然后移动镜台，让样本并排放在分离的视窗取景器下。

“颜色有点不一样，林肯，但纤维的结构和大小几乎完全相同。”

“很好。”莱姆说，他的目光现在看向沾有污点的T恤上。

他对班尼说：“那果汁，那衬衫上的果汁。再尝一次。是不是有一点酸？有点辣？”

班尼照做了：“可能有一点。很难说。”

莱姆的目光游向地图，想象露西和其他警员正接近萨克斯，在那绿色野地的某一区，一心只想开枪。或是加勒特已拿到萨克斯的枪，可能正要把枪口转向她。

要不就是——她现在正举枪指向自己的头，扣下扳机。

“吉姆，”他又说，“我要你拿点东西给我，做样本用。”

“好，去哪儿拿？”他摸索衣兜找钥匙。

“哦，你不用开车。”

许多情景在露西的脑海中盘旋：那是杰西·科恩，他第一天到郡警察局报到的情景。那天虽然他脚上的警靴擦得闪闪发亮，但两只袜子却穿错了——他担心迟到，天还没亮就起床换衣服。

杰西·科恩，和她肩并肩蹲在一辆警车后面。那次吸了天使粉的巴顿·史奈尔失控持枪朝警方乱射，多亏他临危不乱，不慌不忙地和这个莽汉谈笑风生，才使他放下手上的温切斯特枪。

杰西·科恩，总在休假的时候骄傲地开着他那辆崭新的樱桃红的福特小车到郡政府大楼前，让一些孩子爬上车，带着他们在停车场绕圈打转。每当车子冲过地面凸起的减速路障时，这些孩子们便兴奋地大叫：“哟嗬！”

这些情景——十几个纷至沓来——现在正陪着她，在她与奈德、特瑞穿过一个宽阔的橡木林的时候，一直紧随在她身旁。吉姆·贝尔让他们在拖车屋那里等，他会派史蒂夫、弗兰克和梅森接替他们继续追捕工作，让她和其他两名警员回警察局。对于这项指示，他们连商量讨论的功夫都省了，在尽可能小心地把杰西的尸体搬进拖车屋，盖上一张床单后，她打电话告诉吉姆，说他们要继续追捕逃犯，没有任何人能阻挡得了他们。

加勒特和阿米莉亚正快速奔逃，没时间掩藏踪迹。他们沿着沼泽边一条小路逃走，那里地面松软，他们留下的脚印清晰可辨。露西回想起在黑水码头的犯罪现场，阿米莉亚在研究过地上的脚印后告诉莱姆的一些话：比利·斯泰尔的重量集中在脚趾头上，这表示他为了救玛丽·贝斯，是跑着冲向加勒特。露西现在也有同样的发现，这两个人留下的脚印显露出相同的特征。他们是以快跑的方式经过这里的。

于是，露西对她两个同伴说：“我们也要跑步前进。”尽管天气炎热，尽管他们疲惫不堪，他们还是一路小跑前进。

他们在这条路上跑了约一英里远，直到地面越来越干，再也无法辨认脚印为止。那两个人的踪迹消失在一个大草地里，他们完全不知道这两个猎物会往哪个方向跑。

“该死！”露西骂道。她喘着气，因失去线索而十分愤怒。“操他娘的！”

他们绕着草地转了一圈，研究地上的每个脚印，但还是无法判断出加勒特和阿米莉亚·萨克斯可能前进的方向。

“现在该怎么办？”奈德问。

“打电话汇报，然后等待。”她喃喃地说。露西靠在一棵树上，接过特瑞扔给她的一瓶水，仰头将水喝下。

回忆：

杰西·科恩，他害羞地展示一把闪亮的银色手枪，打算用这把枪去参加手枪射击大赛。杰西·科恩，他陪着父母去洋槐树街的第一浸信会教堂做礼拜。

这些情景一直在她脑海反复循环。回忆这些是痛苦的，也更增加了她的愤怒。不过露西不想强迫自己不去想；在她找到阿米莉亚·萨克斯之前，不能让自己的愤怒减退分毫。

吱嘎一声，木屋的门开了几英寸。

“玛丽·贝斯，”汤姆叫道，“你快出来，出来和我们玩玩。”

汤姆和传教士低声说了些话，然后又喊道：“出来，出来，亲爱的。放轻松点，我们不会伤害你，昨天是跟你开玩笑的。”

她挺直身子，紧靠着墙，躲在木门边。她一声不吭，双手紧紧握着那根砰槌。

木门又被推开了些，铰链又发出吱嘎一声。一个人影出现在地板上。汤姆正小心翼翼地走进屋里。

“她在哪儿呢？”站在前廊上的传教士低声问。

“这里有地下室，”汤姆说，“我敢说，她躲在下面。”

“好，抓到她我们就走。我不喜欢这个地方。”

玛丽·贝斯知道印第安人的战争哲学，其中有项规则是，如果谈判失败，当战争已无可避免之时，你别再开玩笑或威胁对方，必须全力以赴施以攻击。战争的目的不是让敌人顺服，不是让他们听你解释或给他们一点教训，而是彻底消灭他们。

于是，她冷静地从后门走出，发出一声像鬼一样的尖叫，在汤姆转身、露出恐惧的眼神的那一刹那，她右手用力将砰槌挥下。门外的传教

士叫道：“小心！”

但汤姆已来不及闪避。砰槌结结实实击中他的耳朵，击碎他的颚骨，直抵他的喉咙。他手中的刀子掉在地上，右手捂住脖子，双膝跪地，咳嗽着，慌乱地爬向屋外。

“救……救我……”他奄奄一息地说。

但没有人帮得了他。玛丽·贝斯看向窗外，看见传教士冲上前，抓住他的衣领把他拖到前廊，让他躺在地上，捂住自己被击碎的脸。“你这笨蛋！”传教士嘟囔着对他朋友说，然后从后兜里抽出一把手枪。玛丽·贝斯把门关上，回到先前躲藏的位置，擦掉手中的汗水，以便把棒子握得更紧。她听见咔咔两声拉上手枪枪栓的声音。

“玛丽·贝斯，我手上有枪，你最好放明白些，在这种情况下我一定会开枪。你快点出来。如果你不肯，我就要朝屋里开枪了，说不定会射中你。”

她蹲低身子，紧贴着门边的墙壁，等待他开枪。

不过他没有开火，这只是个诡计；他用力踢开木门，木门猛然飞撞向她。她吓了一跳，被木门撞倒在地。但当传教士一踏进屋里，她就像他刚刚踢门那样，狠狠把木门踢了回去。他没料到会遇到抵抗，肩上就已挨了那根砰槌重重的一击，整个人被打得失去平衡。玛丽·贝斯向他冲去，再度举起砰槌，朝她唯一能击打的目标——他的肘部击去。就在砰槌快击中传教士时，他突然摔倒在地。玛丽·贝斯陡然失去目标，猛力挥舞的惯性使砰槌从她汗湿的手中甩了出去，滚落在地板上。

没时间捡它了。快跑！玛丽·贝斯跃过传教士，在他来不及转身开枪前，就冲出了门外。

终于！

终于离开这个鬼地方了！

她绕过木屋转角，朝池塘跑去。

紧接着，一头撞入加勒特·汉隆的臂弯里。

“不！”她尖叫起来，“不！”

这个少年眼露凶光，手里拿着枪。“你怎么出来的？怎么回事？”他抓住她的手腕。

“放我走！”她用力拉扯。但他的手臂像钢铁般牢固。

在他身后有个表情严肃的女人，留着长长的红发。她的衣服和加勒

特一样，已全身脏透。这女人一言不发，目光呆滞，对于玛丽·贝斯的突然出现，似乎完全没有惊讶的感觉。她看起来就像刚刚嗑了药。

“妈的！”传教士喊道，“你这贱货！”他走过屋角，发现有个少年正拿着枪对着他的脸。加勒特厉声说：“你是谁？你在我屋子里做什么？你想对玛丽·贝斯做什么？”

“她攻击我们！看看我的朋友，看他——”

“扔掉枪！”加勒特咆哮道，指着这男人手上的枪，“扔了它，否则我就杀了你！我会的，我会让你脑袋开花。”

传教士看着这少年的脸和手中的枪。加勒特拉开枪栓。“天啊……”这男人赶紧把左轮手枪扔到草地里。

“现在给我滚！快！”

传教士后退几步，扶起汤姆，两人跌跌撞撞地向森林走去。

加勒特走向木屋大门，强拉着玛丽·贝斯跟着她。“进屋去！我们得待在里面。他们快追过来了，我们要躲进地下室，不能被他们发现。看，他们把我的锁怎么了？他们劈坏了我的门！”

“不要，加勒特！”玛丽·贝斯尖声说，“我不要再回那里去。”

加勒特二话不说，便把她拉进木屋里，那个一直沉默的红发女人也摇摇晃晃走进屋里。加勒特把门关上，看着碎裂的木头和已被劈烂的锁，脸上露出生气的表情。“不！”他叫道，看着地上的玻璃碎片——那是他用来装甲壳虫的瓶子。

最令那少年沮丧的竟是那只逃走的昆虫。这虽然使玛丽·贝斯非常惊讶，但她还是大步走到加勒特面前，往他脸上抽了一巴掌。他大吃一惊看着她，整个人踉跄退后两步。“你这个混蛋！”她骂道，“我差点被他们杀了。”

加勒特慌乱地说：“对不起！”他的声音有些沙哑，“我不认识他们，我以为没人会到这附近来。我原本并没打算把你留在屋里这么久。这是因为我被逮捕了。”

他捡起一块碎木头塞到门下，把门顶住。

“逮捕？”玛丽·贝斯问，“那你怎么又会出现在这里？”

那个红发女人终于开口了，她用一种近似自言自语的语气说：“我把他从牢里救出来，所以才能来这里找你，带你回去。等你回去后要替他作证，证明确实有那个穿工装裤的男人存在。”

“可是……”她用力地摇头，“杀比利的人是加勒特。他用铲子打他的头，我亲眼看到的，事情就发生在我眼前。然后他就把我绑到这里来了。”

玛丽·贝斯从未在一个人的脸上看过这种表情——完完全全的震撼和惊愕。这红发女人转向加勒特，但此时有个东西吸引住她的目光：桌上那一排约翰农夫牌水果蔬菜罐头。她像梦游一样慢慢走到桌边，拿起其中一个罐头，看着罐头的商标图案——一位面露笑容的金发农夫，身上穿着棕色工作裤和白衬衫。

“是你编的？”她喃喃地对加勒特说，手中攥紧那个罐头，“根本没这个人，你骗我！”

加勒特突然欺身上前，速度快得像只蚂蚱。他从萨克斯腰间抽出一副手铐，把她的手腕铐住。

“对不起，阿米莉亚。”他说，“可是如果我告诉你事实，你就不会救我出来了，所以我只能这么做。我必须回来，必须回到玛丽·贝斯这里。”

36

次要犯罪现场——磨坊

裤子上的棕色斑点

毛颤苔

泥土

泥煤苔

果汁

纸张纤维

臭球

糖

莰烯

酒精

煤油

酵母粉

林肯·莱姆焦躁不安地看着这张证物表，从上至下，又自下而上。

然后重复一次。

为什么气相色谱分析化验要费他妈的这么长时间？他想。

吉姆·贝尔和梅森·杰曼也坐在附近，两人都没说话。露西几分钟前曾打电话回来，说他们跟丢了脚印，现在停留在原地等待——在地图上的C-5区。

气相色谱分析仪轰隆作响，房里所有人却安静无声，默默等待结果。

这阵沉默持续了好一会儿，最后才由班尼·凯尔打破。他轻声对莱姆说：“你知道吗，以前他们给我起过一个绰号。你猜最有可能是什么？”

莱姆抬头看着他。

“‘大本钟’，就是英国国会大厦上的那个。你应该觉得很奇怪吧？”

“我不觉得。你在学校的时候是胖子？”

他点点头。“我十六岁上高中的时候，身高六英尺三英寸，体重二百五十磅。我常被人取笑，除了‘大本钟’之外，还有其他不少绰号。所以我对自己的外表从没觉得满意过。我想，也许这就是我刚开始见到你时，行为有点可笑的原因。”

“那些孩子一定经常捉弄你吧？”莱姆说，表示接受他的道歉，同时转移了话题。

“确实是。直到我参加角力代表队，只用了三点二秒就把戴利·泰尼森压在地上，让他花了很长时间才喘过气来为止。”

“我经常逃体育课，”莱姆对他说，“我伪造医生的假条，也骗过我父母——我得说，他们真是好人——然后耗在科学实验室里。”

“真的？”

“一星期至少两次。”

“你去那儿为了做实验？”

“大部分是看书，有时也会玩玩那些设备……不过有几次，我会和桑

嘉·莫兹格一起进去鬼混。”

托马斯和班尼一起笑了。

但是桑嘉，他的第一位女朋友，让他想到阿米莉亚·萨克斯。而他不愿再想接下来她可能会发生的事。

“好了，”班尼说，“结果出来了。”电脑屏幕活跃了起来，开始显现莱姆先前向贝尔要来的样本分析结果。大个子班尼点点头。“以下是检验出来的结果：百分之五十五的酒精溶液，水，还有一堆矿物质。”

“先看水的成分。”莱姆说。

“大部分一样，”班尼继续说，“不过里面还有甲醛、苯酚、果糖、葡萄糖、纤维素。”

“这样就够了。”莱姆大声说。他心想，虽然那条鱼离开了水面，但现在它自己长出肺来了。他向贝尔和梅森宣布：“我犯了个错，一个大错。酵母粉明明在那里，我却以为它来自磨坊，而不是来自加勒特藏玛丽·贝斯的地方。但磨坊要酵母干什么用呢？酵母粉只会在面包厂出现，或是……”他朝向贝尔扬扬眉毛，“或某个酿造私酒的地方。”他歪歪头指向桌上的一个玻璃瓶子。这瓶子里的液体是一百一十度的月光酒，是莱姆刚才要求贝尔从郡警办公室地下室拿上来的。当他刚来这间由证物室改成实验室的房间时，曾看见一位警员由这里搬走许多这种玻璃瓶。班尼刚刚在气相色谱分析仪上化验的东西，就是从这许多玻璃瓶中的一个中抽取出来的。

“糖和酵母粉，”莱姆接着说，“这是酒的原料。至于那批月光酒所含的纤维素，”他看着电脑屏幕说，“可能是来自滤纸。我敢说，他们在酿月光酒的时候，一定得加以过滤。”

“没错。”贝尔证实他的话，“而且大部分酿月光酒的人都用现成的咖啡滤纸。”

“这点与我们在加勒特衣服上找到的纸类纤维相吻合。到于葡萄和果糖，都是水果所含的多糖，那是来自残留在玻璃瓶里的果汁。班尼说它有点酸，就像小红莓果汁。吉姆，你说过，这种瓶子是酿月光酒的人最爱用的容器，没错吧？”

“优鲜沛小红莓果汁瓶。”

“所以，”莱姆总结说，“加勒特把玛丽·贝斯藏在一个酿私酒的木屋里，这个地方已经废弃，可能曾被破获过。”

“破获什么？”梅森问。

“呃，就像拖车屋一样，”莱姆简短地回答，很讨厌每次都得解释得这么清楚，“如果加勒特把玛丽·贝斯藏在那个地方，那么这幢屋子一定是已经废弃不用的。而如果有人愿意放弃一间可以用来酿酒的木屋不用，唯一的理由是什么？”

“已被税务局的人查封。”班尼说。

“没错，”莱姆说，“快打电话去查最近几年曾破获的酿酒站的地点。这间屋子是十九世纪的建筑，坐落在一丛树林间，漆成棕色——不过它在被破获时可能不是这个颜色。这儿离弗兰克·海勒住的地方大约四到五英里远，而且位于某个卡罗来纳弯旁边，要不就是帕奎诺克河河水的必经之处。”

贝尔立刻打电话到税务局。

“太棒了，林肯。”班尼说。就连梅森也为之动容。

一会儿后，贝尔匆匆跑进房间。“找到了！”他看着手中的一张纸，手指在地图上移动，最后停在B-4区域。他圈起其中一点。“就在这儿。税务局局长说那是一次大行动，他们在一年前查获了那里，捣毁了这个酿酒站。两三个月前他手下的稽查人员回那里检查，发现那幢房子被漆成棕色，因此他又仔细搜查了一遍，看是否又有人用这个地方来酿酒。不过该人汇报说，他看见屋里是空的，所以也没有再加以注意。哦，对了，那里离一个大卡罗来纳弯只有二十码远。”

“那里有路可以开车过去吗？”莱姆问。

“一定有，”贝尔说，“所有酿私酒的地方都靠近马路，这样才方便运送原料和搬运成品。”

莱姆点点头，坚决地说：“我要求给我一个小时和她独处，劝她投降。我一定能做到。”

“这样太危险了，林肯。”

“我一定要这一个小时。”莱姆说，牢牢盯着贝尔的眼睛。

贝尔勉为其难地说：“好吧，但如果加勒特这次又逃了，我就会展开全面的搜捕行动。”

“我明白。你觉得我的旅行车能开到那里吗？”

贝尔说：“路况不是很好，不过——”

“我会带你过去的，”托马斯坚定地说，“不管路有多难走，我都会把你带到那里。”

在莱姆驾着轮椅离开郡政府大楼五分钟后，梅森看见贝尔也走回他的办公室。梅森又等了一会儿，确定没人看见他后，便快步通过长廊，朝郡政府大楼正门走去。

郡政府大楼里有十几部电话可供梅森使用，但他却推开门走到炎热的户外，迅速穿过广场，走到对面一家银行前人行道上的公用电话亭。他把手伸进衣兜，掏出一些硬币。然后，环顾四周，确定附近只有他一个人，便把零钱投进电话，按照写在一张纸条上的电话号码，按下数字键。

约翰农夫、约翰农夫，享用约翰农夫带来的新鲜美味……约翰农夫、约翰农夫，享用约翰农夫带来的新鲜美味……

阿米莉亚·萨克斯呆呆地望着面前的一排罐头，而罐头上十几个穿着工装裤的农夫也以嘲讽的笑容回看着她。她的思绪完全阻塞，脑子里只反复回响着这首无意义的广告歌，不停歌颂着她的愚蠢。

她愚蠢地赔上了杰西·科恩的性命，也毁掉了自己的一生。

她模模糊糊感觉自己坐在一间木屋里。而那位她冒着生命危险救出来的少年，自己现在却成了他的俘虏。她还感觉到一股愤怒的情绪在加勒特和玛丽·贝斯之间交换。

不，她所看到的，只有杰西额头上出现的小黑洞。

她所听见的，也只有那首广告歌。约翰农夫……约翰农夫……

突然，萨克斯明白了一件事：莱姆有时候会忽然出神，他虽然还会回答问题，但说的话都是心不在焉的；他也许还会保持微笑，但这笑容却是虚假的；他也许会假装倾听，实际上却没听进半个字。在这种时刻，她知道，他是在思考死亡。他曾想找一些像“遗忘河协会”之类的协助自杀团体来帮助他了结生命。甚至，就像一些失去官能、情况十分严重的人所做的，干脆雇一个杀手。（莱姆过去花了很多工夫把不少组织的犯罪分子送进监狱。事实上，如果他真想找杀手，可能有很多人愿意免费为他效劳。）

过去她总认为这种厌世的想法是错误的。然而，直到这个时候，在她的生命已如同莱姆一样完全破碎的现在——不，比莱姆还要糟糕——她才明白他心里的感觉。

“不好了！”加勒特叫道。他跳起来，竖起耳朵仔细倾听窗外的动静。

你必须随时倾听，否则他们会悄悄走到你身边。

接着，萨克斯也听见了。那是一辆汽车缓缓驶近的声音。

“他们发现我们了！”少年高喊，一把抓起手枪。他跑到窗户前，向外窥视，似乎感到十分困惑。“怎么会这样？”他喃喃地说。

车门砰地打开。然后是一段长长的寂静。

而后，她听见一个声音：“萨克斯，是我。”

她脸上露出浅浅的笑容。在这个世界上，除了林肯·莱姆，没人能找到这个地方。

“不要！”加勒特低声说，“千万别说话！”

萨克斯不理他，站起来走到碎裂的窗户前。在木屋大门外，停在坑洼不平的泥土车道上的，正是那辆黑色的克莱斯勒旅行车。莱姆坐在“暴风箭”上，已把轮椅尽可能地驶近木屋，直到几乎靠近前廊，被一堆土丘挡住道路为止。托马斯就站在他身边。

“嗨，莱姆。”她说。

“别出声！”少年小声呵斥。

“我可以和你谈谈吗？”莱姆喊道。

要谈什么？她有点纳闷。不过，她还是答应了。“好的。”

她向大门走去，对加勒特说：“把门打开，我要出去。”

“不行，这是圈套，”少年说，“他们会攻击——”

“开门，加勒特。”她坚持道，锐利的目光直射进他的眼睛。他仓皇地环顾屋内，然后才弯腰抽出塞在门底下的木头。萨克斯推开大门，腕上的手铐叮当作响，就像冰淇淋车上的铃铛。

“是他干的，莱姆。”她说着，面对莱姆在前廊的台阶上坐下，“他杀了比利……我错了，完全错了。”

莱姆闭上眼睛，心想，她现在一定非常惊恐。他又睁开眼睛仔细地看着她，看着她苍白的面容和冰冷的眼神。他问：“玛丽·贝斯没事吧？”

“没事。她受了些惊吓，但没什么大碍。”

“她看见是他干的？”

萨克斯点点头。

“根本没有穿工装裤的男人？”他问。

“没有，那是加勒特编的，故意骗我救他出来。他一开始就全计划好了，误导我们把搜索的方向定在外岛。他藏了一条船，上面载有物资。他也计划好如果警方靠近时该怎么做，就连躲藏用的小屋也准备好了——就是那辆被你找到的拖车屋。那把钥匙，对吧？我在黄蜂瓶里找到的那把？你是通过这把钥匙才找到我们的吧。”

“是那把钥匙，没错。”莱姆证实道。

“我早该想到，我们应该在别的地方过夜。”

他看见她的手被铐着，也注意到加勒特就站在窗边，愤怒地向外窥视，手里拿着一把枪。现在是人质被挟持的状况：加勒特绝不会自己出来投降，该是呼叫联邦调查局的时候了。莱姆有位名叫亚瑟·波特的朋友。虽然他现在已经退休，但仍然是调查局有史以来最出色的谈判高手。他住在华盛顿特区，可以在几个小时内赶到这里。

他转过头看着萨克斯。“那杰西·科恩呢？”

她摇摇头。“我不知道是他，莱姆。我以为那是卡尔波的朋友。一个警员扑向我，我的手枪就走火了。但这是我的错——我用开了保险的枪对准一个未经证实的目标，违反了第一条守则。”

“我会帮你请州里最好的律师。”

“没有这个必要。”

“有必要，萨克斯，这很重要。我们会挖掘出一些对你有利的情节。”

她摇摇头。“没什么情节好挖掘的，莱姆。这是杀人重罪，案情一目了然。”她说到这里，忽然抬起头，目光越过莱姆，皱起眉头。她站了起来。“那是？——”

突然，一个女人的声音喊道：“站住别动！阿米莉亚，你被逮捕了！”

莱姆想转头看，但无法把头扭到那个地方。他向控制器吹了口气，轮椅后退转了半圈。他看见露西和其他两位警员，正压低身子从树林向这里跑来。他们手上都拿着枪，眼睛直盯着木屋窗户，保持警戒。那两位男警员各以一棵树作为掩体，但露西却大胆走向莱姆、托马斯和萨克斯，手枪对准萨克斯的胸口。

搜索小组怎么会找到木屋？是他们听见旅行车的声音？还是露西又找到加勒特的足迹？

或是贝尔违背承诺，打电话通知了他们？

露西径直走到萨克斯面前，毫不迟疑地一拳挥了过去，结结实实击中萨克斯的下巴。萨克斯轻轻发出呜的一声，痛得倒退了两步。但她却一言不发。

“不要！”莱姆叫道。托马斯急忙上前，但露西已抓住萨克斯的手臂。“玛丽·贝斯在里面吗？”

“是的。”鲜血从她下巴上滴下来。

“她没事吗？”

她点点头。

露西眼睛瞄向木屋窗户，又问：“他拿走你的枪了？”

“是。”

“天啊。”露西向其他两名警员高喊，“奈德、特瑞，他在里面，有武器。”接着她转向莱姆说：“我建议你最好快点寻找个掩蔽物。”她粗鲁地拉着萨克斯躲到木屋侧面的旅行车后。

莱姆跟着这两个女人过去，托马斯扶着轮椅把手，稳住在凹凸不平的地面上颠簸的轮椅。

露西转身面对萨克斯，抓起她的手臂。“是他干的，对吧？玛丽·贝斯都告诉你了，没错吧？是加勒特杀了比利。”

萨克斯低头看着地上，过了好一会儿才说：“是……我很抱歉。我——”

“抱歉对我或任何人都他妈的于事无补，尤其是杰西……加勒特在里面还有没有其他武器？”

“我不知道。没看见。”

露西转身朝向木屋高喊：“加勒特，你听得见我说话吗？我是露西·凯尔。我要你放下武器，双手放在头顶走出来。现在立刻出来。”

唯一的回答是大门重重关上的声音。空地上回荡着微微的撞击声，加勒特可能是用锤子或木块把门封住了。露西拿出手机，想打电话汇报。

“嘿，警官。”一个男人的声音打断她的动作，“你需要帮忙吗？”

露西回头。“啊，糟糕。”她低声说。

莱姆顺着声音的来源看去。一个身形高大、留着马尾辫的男人，正

提着一把猎枪，穿过草地向他们走来。

“卡尔波，”她不高兴地说，“现在这里有情况，我没时间理你。你赶快走，离这里远一点。”她眼睛瞟见野地里还有别的东西在动。那里还有另一个人，正慢慢走向木屋。他拿着一把黑色的制式步枪，眯起眼睛，若有所思的观察这空地和木屋的情况。“那是西恩吗？”露西问。

卡尔波说：“是啊，还有哈瑞斯·托梅尔也来了。”

托梅尔走向那高个子非裔警员身边。他们交谈了几句，好像互相认识。

卡尔波又说：“如果那小子在木屋里，你可能需要帮手才能让他出来。我们能效劳吗？”

“这是警方的事，瑞奇。你们三个赶快离开这里，马上。特瑞！”她对那位黑人警员喊道：“把他们赶走。”

第三个警员奈德走向露西和卡尔波。“瑞奇，”他说，“这里没有赏金可领。你算了吧，快点——”

卡尔波手上的强力来复枪冒出火焰，在奈德胸口上开了一个洞，冲击力把他整个向后带，飞出好几英尺，最后面朝上倒在地上。特瑞看着就在十英尺外的哈瑞斯·托梅尔，他们都被眼前的情况吓呆了，一时之间，两个人都忘了动作。

接着，从西恩·奥萨里安那边传出一声土狼似的嗥叫，他举起制式步枪，朝特瑞的后背连开了三枪。他哈哈大笑，又隐身躲回野地里。

“不！”露西尖叫一声，举起手枪指向卡尔波，但在她开火的时候，卡尔波早已找到掩蔽物，躲进环绕在木屋外高高的草丛里。

37

莱姆本能地有股冲动想趴到地上，然而，他却仍然直挺挺地坐在轮椅上。更多子弹射中露西和萨克斯躲避的旅行车，她们只维持了一会儿站姿，就被对方的火力压制住，只能脸朝下趴在草地上。托马斯则跪在地上，费尽力气，只想把陷入松软泥土中的沉重轮椅拖出来。

“林肯！”萨克斯叫道。

“我没事，快走！到车子另一边去，找掩体。”

露西说：“那里会被加勒特的枪射着。”

萨克斯立刻反驳：“开枪的人又不是他！”

另一发霰弹枪离她们只差一英尺，噼里啪啦地射中前廊。托马斯把轮椅挨到空挡，用力推向木屋侧面的旅行车。一颗子弹从他们身边飞过，击碎旅行车一侧的一扇车窗。“蹲低点！”莱姆对无视子弹上下穿梭的托马斯说。

露西和萨克斯跟着托马斯跑到木屋及旅行车之间的阴暗地带。

“他们为什么要这么做？”露西吼道。回击了几枪，迫使奥萨里安和托梅尔急忙卧倒寻找掩蔽。莱姆没看到卡尔波，但他知道这个大块头一定就在他们正前方的某处。他拿的那把来复枪火力强大，上面还装有一个大型狙击镜。

“帮我解开手铐，把枪给我。”萨克斯喊道。

“门儿都没有！”露西猛摇头，脸上因这个建议而现出惊惧表情。又一排子弹飞来，有的射进旅行车的钢板，有的把前廊击出一大堆木屑。

“他们都拿的是他妈的长枪！”萨克斯怒道，“你打不过他们的，快把枪给我！”

露西把头贴在旅行车门边，惊愕地看着地上那两位殉职警员的尸体。“怎么会这样？”她喃喃说，旋即大叫起来，“怎么会这样！”

他们目前用来当掩蔽的旅行车已支撑不了多久。车子可以保护他们免于受到卡尔波来复枪的攻击，但其他两个人正在往两旁移动，想从侧面夹击他们。只要再过几分钟，他们就会暴露在对方的交叉火力之下。

露西又开了两枪，朝刚刚有霰弹枪火焰喷出的草丛射击。

“别浪费子弹，”萨克斯说，“看清楚了再开枪。否则——”

“你给我闭嘴。”露西怒道。她摸向口袋，“妈的，电话掉了。”

“林肯，”托马斯说，“我要把你搬下轮椅，你现在目标太大了。”

莱姆点点头。托马斯解开系带，手臂绕过莱姆的胸部，将他抱出来放在地上。莱姆想抬头看清周围的事物，但突然感到一阵挛缩，头部肌肉被一阵无情的抽筋限制住，迫使他得把头部压低点贴在地上，直到这阵疼痛过去。对于自己的无能，他从未像现在这样觉得痛心。

更多枪声，越来越近了。奥萨里安也发出更疯狂的笑声。“嘿，刀子小姐，你在哪里？”

露西低声说：“他们快要就位完毕了。”

“还有多少子弹？”萨克斯问。

“枪里有三发，我还有一个弹匣。”

“六发的？”

“对。”

霰弹射中“暴风箭”轮椅背面，把轮椅射翻。一阵烟雾从轮椅四周腾起。

露西又朝奥萨里安开了一枪，但他咯咯的笑声和柯尔特用步枪的回击，明白地表示她并没有射中。

来复枪的枪声也告诉他们，只要再过一两分钟，他们就会被完全包围。

他们都会死在这里，被乱枪射死，困在这辆已被射烂的旅行车和木屋之间的幽暗地带。莱姆心想，不知子弹射中他身体时自己会有什么感觉。不会痛，那是一定的，完全麻痹的肌肉可能连一丝感觉都没有。他看向萨克斯，她也正看向他，脸上带着彻底绝望的表情。

你和我，萨克斯……

接着，他瞥向木屋前面。

“看！”他叫道。

露西和萨克斯顺着他的目光看去。

加勒特把大门打开了。

萨克斯说：“咱们进屋去。”

“你疯了？”露西叫道，“加勒特和他们是一道的，他们是一伙人。”

“不，”莱姆说，“他有机会从窗户开枪打我们，但却没这么做。”

又两声枪响，他们已非常靠近了。附近的灌木丛一阵晃动，露西急忙举枪对准那边。

“别浪费！”萨克斯喊道。但露西已爬起来朝向枪声来源开了两枪。灌木丛刚刚那阵晃动是有人丢了一颗石头引起的，目的在于诱使她现身，以便拿霰弹枪对准露西的背后开火。露西急忙跳开，子弹从她身边疾飞而过，击中旅行车的侧身。

“可恶！”露西骂道，退出已空的弹匣，重新装填子弹。

“进屋去，”莱姆说，“快点。”

露西点头。“好吧。”

莱姆对托马斯说：“用消防员托运法。”这并不是搬运伤残者的好方法——它会在伤残者不常被施加压力的地方施以外力。不过用这种方法搬运的速度较快，能让托马斯在火力下暴露的时间最少。莱姆想，这样还可以用他的身体来保护托马斯。

“不行。”托马斯说。

“快点，托马斯，没时间讨论了。”

露西说：“我掩护你们，咱们三个一起走。准备好了吗？”

萨克斯点点头。托马斯抬起莱姆，没遵照莱姆的话，而是用强壮的手臂像抱小孩般将他抱在胸前。

“托马斯——”

莱姆想坚持。

“闭嘴，林肯。”托马斯不高兴地说，“我要照我的方法做。”

“快走。”露西喊道。

莱姆听见几声惊心动魄的枪声巨响。在他们跑上阶梯，向木屋冲去的时候，他眼前的一切都变得模糊起来。

他们冲进屋里，几发子弹射进小屋的木头。接着，露西也跑进小屋，他们立即将大门关上。

托马斯将莱姆轻轻地放在沙发上。

莱姆看见一个已被吓坏的女孩坐在椅子上看着他。她正是玛丽·贝斯·麦康奈尔。

另一位满脸红斑的少年就是加勒特·汉隆。他坐在椅子上，瞪大的眼睛里充满恐惧。他一手拼命弹打指甲，另一只手吓人地握着手枪。露西早已把枪举起对准他的脸。

“把枪给我！”她吼道，“快，快！”

他眨眨眼睛，立刻把枪交给她。她把手枪插在腰带上，然后说了些话。莱姆没仔细听她说什么；他看着这个少年惊慌失措的眼睛，像个孩子似的。他心想：萨克斯，我明白你为什么这么做了，明白你为什么会相信他，为什么愿意救他。

我明白了……

莱姆说：“大家都没事吧？”

“没事。”萨克斯说。

露西也点点头。

“老实说，”托马斯说，几乎是以道歉的口吻，“不是完全没事。”

他把手移开他结实的小腹，露出一个鲜血淋漓的伤口。接着，他双膝重重地跪在地上，弄皱了他今天早上才精心熨过的长裤。

38

伤者严重出血时应检查伤口，先止血。如果可能，尽量防止伤者发生休克现象。

阿米莉亚·萨克斯在纽约市警察局当巡警时曾接受过急救课程的培训，她弯腰俯身站在托马斯旁，检查他的伤势。

托马斯倒在地上，意识尚存，但脸色已十分苍白，汗流得很厉害。她把手盖在他的伤口上。

“把我的手铐打开！”她叫道，“戴着手铐没办法照顾他。”

“不行。”露西说。

“老天。”萨克斯嘟囔说，用受限制的双手诊察托马斯的腹部。

“你还好吧，托马斯？”莱姆焦急地说，“跟我们说说话。”

“我觉得有点麻……我觉得……觉得有点可笑……”他眼睛一翻，晕了过去。

他们头上传来啪嗒一声，一颗子弹穿透了木墙。接着，霰弹枪轰的一声击中木门。加勒特递给萨克斯一包纸巾，她接过来压住托马斯腹部的伤口。她轻轻地拍打他两下，但托马斯完全没反应。

“他还活着吗？”莱姆绝望地问。

“还有呼吸，很弱，但总算还有呼吸。伤口的情况看来还不算糟，但我不知道他里面伤得怎么样。”

露西很快扫了一眼窗外，又急忙蹲下。“他们为什么这么做？”

莱姆说："吉姆说他们曾酿过月光酒。也许他们看上这个地方，不希望被人发现。又或者，也许附近有毒品工厂。"

"先前有两个人来过这里，他们想破门进来，"玛丽·贝斯告诉他们，"他们说是来这里扫除大麻田的，但我猜他们是来种大麻的。说不定这些人全是一伙的。"

"贝尔呢？"露西问，"还有梅森呢？"

"他们半小时后才会到。"莱姆说。

露西摇摇头，对这个消息深感不悦。她又向窗外望去，突然僵直不动了，看来，她似乎发现了一个目标。她举起手枪，立刻瞄准那个目标。

但瞄得太快了。

"不要，让我来！"萨克斯叫道。

但露西已连开两枪。她皱眉头的表情表明她又没射中。她眯起眼睛。"西恩找到了一个桶，红色的桶。那是干什么用的？加勒特？那是汽油吗？"加勒特缩在地上，整个人因恐惧而僵在那里，"加勒特！告诉我！"

她转身面向她。

"红桶里装了什么？"

"呃，是煤油。船只用的。"

露西喃喃说："糟了，他们想放火烧我们。"

"妈的！"加勒特叫道。他翻身站起来，看着露西，眼神里满是慌乱。

萨克斯身处众人之间，似乎已预测到接下来即将发生的事。"不，加勒特，不要——"

加勒特不理会她，飞也似的把门打开，沿着前廊半跑半爬地冲了出去。子弹啪嗒地击中木头，一路跟着他。萨克斯不知道他有没有被打中。

接下来是一阵沉默。外面的人提着煤油桶，离小屋越来越近。

萨克斯环顾屋里，到处弥漫着被子弹冲击激起的灰尘。她看见：

玛丽·贝斯，缩成一团，哭泣着。

露西，目光满是恨意，检查手枪存弹。

托马斯，气息微弱，濒临死亡。

莱姆，平躺着，呼吸急促。

你和我……

萨克斯以坚定的口吻对露西说："我们必须冲出去，要阻止他们。你和我两个人。"

"外面有三个人，都拿着来复枪。"

"他们就要来放火了，想把我们活活烧死，要不就等我们跑出去再开枪。我们别无选择。打开手铐。"萨克斯举起双手，"你必须这么做。"

"我怎么能相信你？"露西喃喃说，"你曾在河上突袭我们。"

萨克斯奇道："突袭？你在说什么？"

露西满面怒容："我在说什么？你用那条船当诱饵，然后在奈德游过去检查的时候开枪打他。"

"胡扯！是你们以为我们躲在船底下，还开枪乱射。"

"那是在你……"露西的话说到一半便渐渐没有声音了。接着她点点头，表示她已明白。

萨克斯对她说："是他们干的，卡尔波那帮人。开枪的是他们其中一人。想要吓唬你们，或想拖延你们前进的速度。"

"我们还以为开枪的是你。"

萨克斯把双手伸向她。"我们没有选择了。"

露西再次凝视萨克斯一眼，才缓缓把手伸进兜里，找到手铐钥匙，替她解开这个铬合金的手镯。

萨克斯揉着手腕说："现在咱们弹药状况如何？"

"我还剩四发子弹。"

"我还有五发。"萨克斯说，她从露西腰间抽出那把长管的史密斯·韦斯手枪，检查弹膛。

萨克斯低头看着托马斯。玛丽·贝斯上前一步。"我来照顾他。"

"你要注意，"萨克斯说，"他是同性恋。他曾做过检查，但是——"

“没关系，”玛丽·贝斯说，“我自己会小心的。去吧。”

“萨克斯，”莱姆说，“我——”

“待会儿再说，莱姆。现在没时间了。”她慢慢向门口移动，快速看向外面，眼睛瞄向空地上能作为掩蔽物和提供有利射击位置的地形地物。她的双手又自由了，手里紧握着沉甸甸的手枪，这时她的自信心又活了过来。这才是她的世界：枪弹和速度。在这个世界，她不会想到林肯·莱姆和他想动的手术；不会想到杰西·科恩的死、加勒特的欺瞒，以及如果脱离眼前的险恶处境后等待着她的制裁。

只要不停地移动，他们就逮不到你……

她对露西说：“我们冲出大门，你向左往旅行车后面跑，无论发生什么事，中途都不要停，一直跑到草丛为止。我向右，跑到那边的树木后。我们钻进草丛，在里面慢慢向森林移动，从两边夹击他们。”

“没准我们一出去就会被他们发现。”

“他有可能看见，不过我也想让他们知道我们有人冲出来躲进草丛里了。这样他们就会不安心，必须提防身后的动静。你别急着开枪，除非确定逮到一个清楚的、不会失误的目标。你明白了吗？……懂不懂？”

“我明白。”

萨克斯用左手握住门把手，目光与露西相对。

奥萨里安提着煤油桶往小屋走，托梅尔跟在他身边，两人都没注意正门的情况，因此，当那两个女人冲出来从左右两路奔向掩蔽物时，他们两个都来不及举枪射击。

卡尔波退得离小屋较远，以便能同时兼顾小屋的正面和侧面，但他一定也没料到有人会冲出来，因为在他的猎鹿枪开火时，萨克斯和露西早已扑进小屋四周的高草丛里了。

奥萨里安和托梅尔也急忙钻进草丛。卡尔波吼道：“你们他妈的在搞什么鬼？怎么让她们跑出来了。”他又朝萨克斯那里开了一枪。萨克斯趴倒在地，当她抬起头来再看时，卡尔波也已经躲进了草丛。

三条致命的毒蛇就在她们前面，但没有任何能透露出他们位置的线索。

卡尔波喊道：“往右走。”

其中一人回答：“往哪儿？”萨克斯猜想，回话的这个人是托梅尔。

“我想……等等。”

接着是一片宁静。

萨克斯慢慢爬向刚才托梅尔和奥萨里安出现的地方。她只看到一点点红色的东西，便朝那方向移动。一阵热风袭来，将长草向两旁推开，她看出这红色的东西正是煤油桶。她又靠近了一些，这阵热风也十分合作，适时将草丛压低，使她得以瞄得更低一点，一枪便命中桶的底部。煤油桶被子弹的冲击力撞出一阵震颤，开始流出鲜亮的液体。

“妈的！”一个男人吼道。接着草丛里发出一片沙沙声。她猜，这个人可能正慌忙地逃离煤油桶，虽然它不会起火。

更多的沙沙声，脚步声。

但从哪里来的？

接着，萨克斯看到一道亮光，约在五十英尺外的野地里。那里离卡尔波刚才所在的位置很近，她猜这应该是狙击镜或那把大枪的机匣。她小心抬起头，和露西目光相接，她先指指自己，然后指向那道亮光。露西点点头，打手势说明她要绕过去夹击。萨克斯也点点了头。

但就在露西开始采取低姿势快跑钻入小屋左边的草丛时，奥萨里安突然站起来，再度狂笑两声，手持柯尔特步枪开始射击。一时之间，野地里爆响起尖锐的枪声。露西这时完全暴露，所幸奥萨里安只是个有耐心的狙击手，而不是神枪手，他射出的子弹完全没击中。露西向前扑倒，发出一声呼叫，高喊：“射得好，宝贝儿！”

萨克斯继续前进，朝卡尔波躲藏的地方移动。她又听见其他几声枪响传来，是左轮手枪的声音，随后又是间断的几声步枪射击声，跟着是霰弹枪震耳欲聋的爆炸声。

她担心他们已射中露西，但过了一会儿，她听见露西的叫声：“阿米莉亚，他朝你那里去了。”

草丛里传来重重的脚步声。停住。草丛沙沙作响。

是谁？在哪儿？她有些惊慌，迷惑地向四处张望。

一阵宁静。有个男人模模糊糊地喊了些话。

脚步声退后了。

风又拨开了草丛，萨克斯看见卡尔波狙击镜的反光。他就在她的前面，约五十英尺外的地方，躲在一个地势微微凸起的地方——对他来说这是绝佳的射击点。他可能躲在这里用大枪狙击，射击范围覆盖整个空地。她飞快地向那边爬去，断定他正透过高倍狙击镜瞄准露西——否则便是瞄准小屋，想透过窗户射击莱姆或玛丽·贝斯。

快点，快点！

她站起来，以低姿势快跑。卡尔波仍在三十五英尺外。

但奥萨里安却突然出现，离她如此之近，近得当全力奔向空地的萨克斯在发现他的同时，整个人也已撞了上去。他重重地喘着气。萨克斯滚过他，背部着地摔在地上时，她闻到浓浓的酒气与汗味。

他的眼神是疯狂的，看起来与精神病患者无异。

就在那一瞬间，萨克斯举起了手枪，奥萨里安也提起柯尔特步枪指向她。她用力一蹬腿往后弹进草丛，两人几乎在同一时间开火。她感觉对方的枪口连射出三发，弹匣便空了，射出的子弹全没打中；她自己开的一枪也失误了。她向前扑倒，举枪想再瞄准对方时，奥萨里安已跳入草丛，高声狂叫。

别错失机会，她告诉自己。冒着被卡尔波狙击的危险，她在草丛中站了起来，瞄准奥萨里安。但在她开枪之前，露西已先一步起身，对准直接向她那里跑去的奥萨里安开了一枪。奥萨里安抬起头，按住胸口，又发出一阵笑声，接着整个人便颓然倒进草丛里。

露西脸上露出震惊的表情。萨克斯猜想，这可能是她第一次在执行公务中开枪杀人。在露西又钻回草丛后没多久，几发霰弹枪就射向她刚才起身的地方，把那边的长草射得满天飞扬。

萨克斯继续朝卡尔波爬去，他已知道露西的位置，等她再次起身，他就可能准确地击中她。

二十英尺，十英尺。

狙击镜的反光更耀眼了，萨克斯急忙趴下，激动得发抖，等待他开枪射击。不过显然这个大个子没看见她。没有枪声，她继续趴在地上，慢慢爬到右边去伏击他。她淌出汗水，发炎的关节传来越来越强的刺痛。

五英尺。

准备。

眼前的射击位置很不理想。因为他在高地上，她若想清楚地瞄准目标，就得冲到卡尔波右边的空地起身射击。那里没有任何掩蔽物。如果她没有一枪射中他的屁股，那么自己就会完全暴露成为卡尔波的靶子。而且，即使她射中他，躲在一边的托梅尔也有好几秒时间可能用霰弹枪攻击她。

但现在已没有任何选择。

只要不停地移动……

她举起手机，扣着扳机。

深呼吸……

……他们就逮不到你。

走！

她向前跳出，冲进空地，单膝跪地瞄准目标。

紧接着，她发出一声惊呼。

卡尔波的“枪”只是一根从旧酿酒站找来的管子，而那个“狙击镜”只是放在管子上的一个空玻璃瓶。他完全模仿萨克斯和加勒特在帕奎诺克河畔那幢度假小屋里所用的伎俩。

被骗了……

附近的草丛沙沙作响，一阵脚步声传来。萨克斯立刻扑倒在地，像一只蛾子。

有脚步声逐渐接近木屋。沉重的脚步声，先踏过灌木林，而后踩在泥土地，又踏上小屋门前的木阶梯。脚步移动得很慢。在莱姆听来，这是一种从容，而不是谨慎。这正表示此人充满了自信，它代表极度危险。

莱姆挣扎着把头从沙发上抬起，但还是看不到这个逐渐接近的人。

木地板传来嘎吱一声，卡尔波·瑞奇端着来复枪，向屋内探视。

莱姆再次感到震惊。萨克斯没事吧？刚才他听见的那十几声枪打中她了吗？她现在是否受伤躺在地上？还是已经死了？

卡尔波看向莱姆和托马斯，判断这两个人不会造成威胁，但他还是站在门口。他问莱姆：“玛丽·贝斯呢？”

莱姆看着他的眼睛说：“不知道。她刚才跑出去了帮忙了，五分钟之前。”

卡尔波环顾屋内四周，目光落在地窖的小门上。

莱姆立刻问道：“你们为什么这么做？是谁指使你们的？”

“她真的跑出去了吗？我没看到她。”卡尔波踏进屋内，眼睛仍盯着地上那道木门。接着，他的头朝外一扭指向野地。“她们不该把你一个人

留在这里，这是她们的错。”他仔细盯着莱姆的身体，“你是怎么回事？”

“我出了意外，受伤了。”

“你就是那个从纽约来的、人人都在谈论的家伙，是你猜出她被藏在这个地方。你真的不能动吗？”

“没错。”

卡尔波微微露出好奇的笑容，仿佛他抓到一种从未见过的怪鱼。

莱姆瞟了一眼地窖木门，又看向卡尔波。

卡尔波说：“你真的惹麻烦了，比你想的还严重。”

莱姆没有回话。卡尔波终于又向前两步，一手拿枪对准地窖门。“玛丽·贝斯出去了，是吗？”

“她出去了，你想干什么？”莱姆答道。

卡尔波说：“她在下面吧？”他迅速拉起木门，开了一枪，旋即拉动枪机，再开一枪。他总共开了三枪。然后才停下看着满是烟尘的阴暗地下室，重新装弹。

此时，玛丽·贝斯高举她亲手制作的原始武器，突然从大门后面跳出来。她已在那里久候多时了。她眯起眼睛，鼓足勇气，用力挥下手上的砰槌。砰槌击中卡尔波头部的侧面，击裂了他的一只耳朵。来复枪从他手中落下，掉进黑暗的地下室。不过他伤得并不重，还能立即挥出一拳，重重打在玛丽·贝斯的胸口。她叫了一声，向后摔倒，痛得一时无法呼吸。她侧躺在地，哭叫抽泣。

卡尔波摸摸耳朵，看看手上的血，又看向倒在地上的玛丽·贝斯。他抽出插在腰带刀鞘上的折叠刀，啪嗒打开，一把抓住她褐色的头发往上提，使她露出雪白的咽喉。

她紧抓住他的手腕，拼命挣扎。但他的手太巨大有力了，深黑色的刀刃稳稳地逼近她的皮肤。

“住手！”门口有人大喝一声。加勒特踏进屋里，手上举着一个灰色的大石头。他走向卡尔波，“放开她，然后给我滚出去。”

卡尔波放开玛丽·贝斯的头发，她的头颓然落回地上。卡尔波退后几步，又摸摸耳朵，痛得缩了一下。“喂，小子，你以为你是谁，敢这样对我说话。”

“出去，滚出去。”

卡尔波冷笑说："你怎么敢回来？我比你重一百磅，还有一把猎刀，而你只有一块石头。好，你过来啊，咱们来打一架，分个胜负。"

加勒特弹了两次指甲。他弓着身子，像个摔跤选手，慢慢向前逼进。他脸上显露着令敌人胆寒的决心，做了几次假动作，假装要丢出石头，使卡尔波闪躲了几下，又退后几步。但卡尔波很快大笑出声，估量着对手，或许他判断这小子的威胁性可能不大，于是便大步上前，挥动猎刀砍向加勒特的小腹。加勒特立即向后跳开。猎刀挥了空，但加勒特没算好距离，重重撞上墙壁。他顿时晕头转向，瘫倒在地。

卡尔波把手在裤子上擦干，重新牢牢握紧猎刀。他盯着加勒特，不带任何情绪，好像自己要处理的是一头鹿。他跨步逼近这小子。

此时，地上有一团影子掠过。原本仍躺在地上的玛丽·贝斯抓起砰槌，扫向卡尔波的脚踝。卡尔波大叫一声，转身冲向她，举起猎刀。但加勒特已冲上来，奋力撞向这个男人的肩膀。卡尔波失去平衡，整个人摔进地下室，勉强在楼梯上稳住身子。"混蛋！"他咆哮道。

莱姆看见卡尔波隐入黑暗的地下室，显然想摸索找来复枪。"加勒特！他在找枪！"

但加勒特只是慢慢走到地下室，举起石块，并没有马上丢向他。他拿的是什么东西？莱姆纳闷。他看着加勒特从那块东西末端的一个洞里拔出一团布，对待在地窖里的卡尔波说："这不是石头。"然后，在前几只黄蜂从洞里飞出来之时，他把蜂窝扔向卡尔波的脸，旋即关上地下室的木门。勾上门锁扣环，远远退开。

两发子弹击穿木门，飞上天花板消失不见。

但枪声只响了两下。莱姆还以为卡尔波会不止开两枪。

他以为，从地下室发出的尖叫声会持续很久。但这种情况也没有发生。

哈瑞斯·托梅尔知道现在该是离开这里的时候了，该回田纳斯康纳镇了。

奥萨里安已死——也好，反正没什么损失——卡尔波进了小屋去处理剩下的那些人。所以，托梅尔的责任就是对付露西。他并不介意。他仍为自己刚才面对特瑞·威廉时呆若木鸡的情况感到可耻，是那个神经病小混蛋奥萨里安开枪救了他的命。

他痛下决心，自己绝对不能再发呆。

此时，就在不远处的一棵树木旁，他看见一道棕影掠过。他仔细凝视，没错，就在那棵树弯折的枝丫后，他确定那是露西·凯尔的棕色制服

上衣。

他端着价值两千美元的霰弹枪，朝那里走近了一些。目标不是很明显，暴露在射程内的部分并不多。对来复枪来说不好瞄准，但霰弹枪就没这个问题。他在枪口装上收束器，好把铅弹辐射的射击范围放至最大，让击中她的几率也随之增加。

他飞快起身，准星对准她上衣正面，扣下扳机。

在一声巨响后，他立即查看是否击中目标。

哦，天啊……别再来一次！这件上衣飘在空中，是被子弹的冲力射上去的。露西故意将这件制服挂在树上，以引诱他暴露自己的位置。

“别动，哈瑞斯。”露西的声音从他身边传来，“一切都结束了。”

“很好，”他说，“你骗了我。”他藏身在草丛中，转身面向她，手中的勃朗宁霰弹枪仍保持在腰部的位置，指着她所在的方向。现在露西身上穿的是一件白色T恤。

“放下武器。”她命令道。

“我已经放了。”他说。

他一动也不动。

“喂，露西——”

他藏身的草丛有四英尺高。他蹲在地上，打算先开枪轰断她的双脚，再近距离结果了她。不过，这样做还是有点危险，她仍可能会朝他开一两枪。

接着，他发现一件事：她的眼神。她眼神中有些不安，她握枪的样子在他看来，威吓的意味大过一切。

她只是在虚张声势。

“你没子弹了。”托梅尔微笑说。

她沉默了一下，脸上的表情印证了这个推断。他双手举起霰弹枪对准她。她绝望地向后看去。

“但我还有。”一个声音从附近传来。那个红发女人！他转头看向她，同时直觉告诉他：她只是个女人，一定会有犹豫，我可以先开枪击中她。于是，他立刻掉转枪口指向萨克斯。

萨克斯手中的枪发出爆响，托梅尔最后感觉到的，是太阳穴上被什

么东西轻轻敲了一下。

露西看见玛丽·贝斯踉踉跄跄走出前廊，大叫说卡尔波已死，莱姆和加勒特都平安无事。

阿米莉亚·萨克斯点点头，然后走向奥萨里安的尸体。露西则把注意力转回托梅尔身上。她弯下腰，双手颤抖着握住那把勃朗宁霰弹枪。她以为自己颤抖的原因是从死人身上拿起这把上好的武器。可事实上，她所想到的却只有这把枪本身。她想知道这把枪里面是否已装好子弹。

她动手拆开霰弹枪，解开了自己的疑问——这把霰弹枪已射出一发子弹，但仍有一发还留在弹膛里。

五十英尺外，萨克斯正俯身查看奥萨里安的尸体。当她检查的时候，手中的枪仍指着地上的死尸。露西纳闷她为什么要这么做，但随即想到，这一定是所谓的标准程序。

她找回自己的上衣，穿回身上。衣服虽已被霰弹枪子弹射破，但她更在意自己只穿着一件紧身T恤。她站在树下，在酷热天气里重重地呼吸，看着萨克斯的背影。

完全的愤怒——愤怒她生命的背叛，她身体的背叛，她丈夫的背叛，上帝的背叛。

现在，还有阿米莉亚·萨克斯的背叛。

她站在托梅尔倒下的地方，看着萨克斯的背影。从这里到萨克斯的后背正好呈一直线。若编出以下这个剧本是很有说服力的：托梅尔藏身在草丛中，突然站起来，用霰弹枪击中萨克斯的背部。露西接着捡起萨克斯的手枪，杀了托梅尔。没人会知道真相——除了露西自己，或许，还有杰西·科恩的灵魂。

露西举起霰弹枪，在她手中，这把枪宛如小草般没有重量。她把平滑、优美的枪托贴在脸颊上，使她想起在乳房切除手术后，脸贴着病床铬合金扶杆的感觉。她把枪口向下瞄准萨克斯的背部，把准星对准她的脊椎。她会毫无痛苦、而且相当迅速地死去。

就像杰西·科恩那样死去。

这只是简单的交易，用她戴罪的生命抵换一条无辜的性命。

亲爱的上帝，让我一枪射中背叛我的犹大吧……

露西环顾四周。没有任何目击者。

她的手指弓起压在扳机上，微微施加压力。

她眯着眼睛，如岩石般稳稳地端着霰弹枪，黄铜准星一动也不动。这多亏她有一双强壮的手臂，而这是她多年从事园艺工作，多年独自操持家务和孤独生活的成果。露西牢牢地持着枪，准星对准阿米莉亚·萨克斯背部的正中央。

热风从草丛吹来，裹住了她。她想到了巴迪，想到她的外科医生，想到她的房子和花园。

露西把霰弹枪垂了下去。

她拆开枪取出子弹，把枪托抵在腰上，枪口朝天，带着这把枪回到停在小屋前方的旅行车旁。她把霰弹枪放在地上，找到先前掉落的手机，给州警察局拨了电话。

最先赶到的是救援直升机，医护人员迅速包扎好托马斯的伤口，把他抬上机飞往医院。一名医护人员留下来，负责照顾莱姆，他的血压已蹿升到危急的边缘。

几分钟后，当大队人马搭乘直升机赶来时，他们先逮捕了阿米莉亚·萨克斯，替她戴上脚镣，双手被铐在背后。当他们进屋去逮捕加勒特，宣读他的权利时，萨克斯就这么手脚都被铐着，躺在小屋外炽热的泥土上。

39

托马斯没有生命危险。

艾维利的大学医院急诊室的医生只简明扼要地说："子弹？射进来又飞出去了。没打中任何重要器官。"尽管如此，托马斯还是得静养一两个月，才能继续工作。

班尼·凯尔逃了课，自愿在田纳斯康纳镇多留几天，协助莱姆。这位壮汉抱怨说："你根本不值得我帮忙，林肯。我是说，妈的，你连被自己搞乱了的东西都不整理。"

不过，他还是不太放心这句玩笑话会不会说得太过分了，他很快地瞟了莱姆一眼。莱姆脸上露出苦笑，顿时让他安心不少。莱姆虽然十分感激，但他还是说，照顾一位瘫痪者是全天候、而且相当棘手的工作。这种工作大都吃力不讨好——尤其是当病人是林肯·莱姆的时候。因此，乔莉·韦弗医生正在安排一位专业看护从医院过来照顾莱姆。

"但你还是别走，班尼。"他说，"我可能还是需要你。大部分的看护都撑不了几天。"

至于阿米莉亚·萨克斯的官司，情况很不乐观。经过弹道比对证明，

杀死杰西·科恩的那颗子弹确实是从她的手枪发出的。而且，虽然奈德·斯波托已死，但露西·凯尔还是转述了奈德告诉她的当时意外发生时的情况。布莱恩·麦奎尔已表示他要提出杀人罪的控诉。天性善良的杰西·科恩在镇上是极受欢迎的人。自他在逮捕昆虫男孩的行动中丧生后，就有不少人呼吁要求把凶手处死。

吉姆·贝尔和州警察局已着手调查卡尔波与其党羽攻击莱姆和其他警员的原因。一位从洛利市来的探员在卡尔波的住所发现几万美元现钞。“这超过酿私酒所能赚到的钱，”这位探员说。这刚好对应了玛丽·贝斯的想法：“那幢小屋一定离大麻田很近。”这三个家伙可能和攻击玛丽·贝斯的那两个人是同一伙的。加勒特一定在无意中闯入了他们禁区。

现在，在酿私酒的小屋发生的恐怖事件的第三天，莱姆坐在“暴风箭”轮椅上——虽然轮椅上有弹孔，但仍能使用——待在临时实验室里，等待新的看护到来。他满脸阴郁，心中挂念的全是萨克斯的命运。此时，实验室门口出现一个人影。

他抬起头，发现站在门口的人是玛丽·贝斯·麦康奈尔。她踏进实验室。“莱姆先生。”

他发现她确实很美，有充满自信的眼神和机敏的笑容。他顿时明白加勒特为什么会被她吸引，一头深陷进去。“你头上的伤势还好吧？”他抬起下巴指着她太阳穴上包扎的绷带。

“疤痕不小，不过，我想应该不会把发根磨掉太多。还好，不算太严重。”

在知道加勒特并未强奸玛丽·贝斯后，莱姆和所有人一样，都为此感到高兴。对于纸巾上的血迹，加勒特倒是说了实话：当她待在小屋地下室的时候，被加勒特吓了一跳而突然站起来，头部撞上一根较低的横梁。他虽然的确有生理上的反应，但那只是十六岁少年的荷尔蒙分泌在作祟。加勒特除了扶她上楼，为她包扎、擦拭伤口外，其他时候并没有多碰她一下。他还因为自己不小心让她受伤而连声道歉。

现在，玛丽·贝斯对莱姆说：“我是来向你道谢的。如果没有你，真不知道我的下场会怎样。至于你的朋友——那个女警的事，我很难过。我敢说，要不是她，我可能早就死了。那些人一定会……呃，你应该想象得到。请你代我向她致谢。”

“我会的，”莱姆对她说，“你可以回答我几个问题吗？”

“什么问题？”

“我知道你已经把详细情况都告诉吉姆·贝尔了，不过我还是想印证一下在黑水码头发生的事，理清一些不明确的地方。你愿意告诉我吗？”

“当然……我那时去河边，清理一些我发现的先人遗迹，结果我一抬头，就看到加勒特站在那里。我很不高兴，不希望有人来打扰我。因为他不管在哪里看到我，都会过来找我说话，好像我们是好朋友一样。”

“那天早上他很激动，说了些‘你不该一个人到这种地方来，这里很危险，黑水码头死过很多人’之类的话。他想把我吓走，我告诉他少来烦我，我有工作要做。但他竟然就抓住我的手，想把我拉走。这时比利·斯泰尔突然从树林跑过来，向他喊‘你这狗娘养的’这样的话，他拿起铲子想打加勒特，结果铲子反而被加勒特抢去，就这样被他打死。后来他又抓住我，把我拖上船，带我到那间小屋。”

“加勒特跟踪你多久了？”

玛丽·贝斯笑了起来。“跟踪？不、不。我敢打赌，你一定找我妈谈过了。大概在六个月前，我到镇上去，看见一些学生在捉弄他，我就把他们骂走了。我猜，因为这样，他就把我当成他女朋友了。他经常跟着我，但仅此而已，而且只会躲得远远的。所以我才确定他不会造成威胁。”她的笑容消失了。“直到那天为止。”玛丽·贝斯看了一下手表，“我该走了。不过我能不能把那些骨头拿走？”

此时莱姆正凝视窗外，脑海想的全是阿米莉亚·萨克斯的事，但听见玛丽·贝斯最后这句话，便缓缓转过头看着她。

“什么骨头？”他问。

“在黑水码头的骨头啊！就在加勒特绑架我的地方。”

莱姆摇摇头。“你在说什么？”

玛丽·贝斯皱起眉头，一副急切的样子。“那些骨头……那些我发现的遗物。加勒特跑来绑架我的时候，我正在挖掘剩下的骨头。这些东西很重要……你该不会说它们不见了吧？”

“没有人在犯罪现场发现任何骨头。”莱姆说，“现场证物报告里根本没有这些东西。”

她猛摇头。“不、不……不可能不见了！”

“什么骨头？”

“我找到失落的殖民地罗诺克先民的一些遗骨，是十六世纪末留下来的。”

莱姆对历史的知识仅限于纽约这块地方。“我不太清楚那时期的事。”

虽然她详细解释了罗诺克岛的居民，以及他们神秘的失踪事件，但

莱姆只点点头说："我记得在学校里好像学过一些。你为什么认定这些骨头是那些人的？"

"那些骨头真的很老，都烂了，而且它们并不是在阿尔贡金[1]的丧葬地或殖民者的墓园里。它们全被埋在地下，没有任何标记。这是典型的战士做法，用来埋葬敌人的尸首。你看这些……"她打开后背包，"在加勒特掳走我之前，我已经收集了一些。"她拿出几根骨头，全裹在包装袋里，这些骨头已经变黑，开始有腐烂分解的现象。莱姆认出这些骨头是一根桡骨，一块肩胛骨残片，一根髋骨和几英寸长的大腿骨。

"那里还有好几十块，"她说，"这是美国考古学史上的一次大发现，它们的价值珍贵非凡，我一定要找到它们。"

莱姆盯着那块桡骨——前臂的两根手骨之一。一会儿后，他才抬起头来。

"能不能请你到走廊那边的郡警办公室去？去找露西·凯尔，并请她到这儿来一下。"

"是和骨头有关的事吗？"她问。

"很有可能。"

阿米莉亚·萨克斯的父亲曾这么说："如果你一直移动，他们就逮不到你。"

这句话的含义很广，但最重要的，这是存在于他们之间，存在于父亲和女儿之间共同的人生观。他们都喜欢开快车，喜欢当警察在街头值勤，害怕在封闭空间里失去生活目标。

但现在，他们却抓住了她。

永远地抓住了。

她宝贵的汽车，她宝贵的警察生活，她与林肯·莱姆在一起的日子，她未来想有孩子的计划……所有的一切都毁了。

萨克斯现在被关在拘留所的牢房里，可以说是已被放逐了。端食物和咖啡给她的警员，一句话也没对她说，只是冷冷地看着她。莱姆已请了一位律师从纽约飞到这里来，但是，和所有警察一样，萨克斯对刑法的了解程度不亚于任何律师。她很清楚，不管这位从曼哈顿来的超级律师怎么和帕奎诺克郡的检察官讨价还价，她过去的生活都不会再回来了。现在的她，只觉得自己的心就像林肯·莱姆的身体一样，已经完全麻木僵硬。

在囚室地板上，有只虫子奋力从这面墙爬向另一面墙。它为什么要

移动？为了觅食？寻找同伴？还是寻找一个可能庇护它的地方？

如果明天所有的人类突然消失，这世界还是好好的；但如果昆虫全死了，其他生命也很快跟着完蛋。植物会先死，然后是动物，最后整个地球又变回一个大石头。

通往主办公室的门开了。一个她不认识的警员出现在门口。“有你的电话。”他打开囚室房门，替她戴上手铐，带她到一张小铁桌前，桌上放有一部电话。一定是妈妈，她心想。莱姆也许已经打电话给她，告诉她这个消息。也有可能是艾米打来的，她是她在纽约最好的朋友。

但当她拿起话筒，在粗重铁链的叮当声中，她听见的是林肯·莱姆的声音。“那里还好吧，萨克斯？酷不酷？”

“一切都好。”她喃喃地说。

“律师今天晚上就会到。他很厉害，干这一行已经二十年了。有一次他把我逮住的一个被控抢劫的人给洗清了。你也知道，任何有办法处理这种案子的人，都是厉害的角色。”

“你这又是何苦呢，莱姆。我协助一个杀人犯越狱逃跑，还杀了一个本地警察。现在再找什么人都回天乏术了。”

“晚些时候我会跟你讨论你的案子。我还会再问你一些其他的事。你跟加勒特一起相处了这些天，你们聊过什么别的事吗？”

“当然聊过。”

“什么事？”

“我不知道你指的是哪方面的。昆虫。森林。沼泽。”他干吗要问她这些？“我不记得了。”

“我需要你想起来。我需要你告诉我他跟你说过的一切事情。”

“这又是何苦呢？莱姆。”她又重复道。

“好了，萨克斯，就当是迁就我这个老残废。不行吗？”

40

林肯·莱姆一个人待在临时实验室里，两眼凝视着证物表。

主要犯罪现场——黑水码头

沾血的纸巾

石灰岩粉末

硝酸盐

磷酸盐

氨水

清洁剂

莰烯

次要犯罪现场——加勒特房间

臭鼬味

切断的松针

手绘昆虫图案

玛丽·贝斯和家人照片

昆虫图书

钓线

钱

不明钥匙一把

煤油

氨水

硝酸盐

莰烯

次要犯罪现场——矿区

旧麻布袋——外部字迹模糊不清

玉米粒——饲料用？

袋子上的炭灰

鹿野苑牌矿泉水

农夫牌奶酪饼干

次要犯罪现场——磨坊

裤子上的棕色斑点

毛颤苔

泥土

泥煤苔

果汁

纸张纤维

臭球

糖

莰烯

酒精

煤油

酵母粉

他接着看向地图，目光沿着帕奎诺克河河道移动。这条河来自迪斯默尔沼泽地，流经黑水码头，在地图上蜿蜒向西延伸。

硬纸做的地图上有一道凸起——这张纸的折痕，让人种有种冲动想去抚平它。

这就是我过去几年来的生活写照，莱姆心想：有痒难挠。

也许，要不了多久，我就能办到了。在韦弗医生动手术切割缝合，并注入她神奇的药水和鲨鱼胚胎之后……也许到时候我就能把手伸向地图，把这种小折痕抚平。

这只是个不必要的动作，完全没有意义。但是，它代表的成功性却如此巨大。

有脚步声传来。莱姆听着鞋声，判断这是一双靴子，有硬跟。从脚步的间隔，可得知此人的身材一定很高大。他希望走来的是吉姆，果然是他。

莱姆小心地朝吹吸式控制器吹了口气，转动轮椅离开墙边。

“林肯，”警长说，“你有什么事？内森说很紧急。”

“你先进来，把门关上。不过……走廊里有人吗？”

这种有要事密谋的气氛让贝尔微微一笑，他探头看了一下走廊。“空空荡荡。”

莱姆想起吉姆的堂兄罗兰，他总会用一种南方式的话语回答。“如发薪日的教堂般安静。”这是他最常从那位北方的贝尔口中听见的话。

贝尔警长把门关上，走向大桌，身体靠在桌边，双臂交叠在胸前。莱姆稍稍转身，继续看着墙上那张本地地图。“这张地图还不够大，无法完全呈现北边和东边的迪斯默尔沼泽地，是吧？”

“你是指运河吗？它还长得很呢。”

莱姆问：“这条运河你很熟？”

“也不能这么说。”他认识莱姆的时间虽然很短，但已知道何时该实话实说。

“我已经做了一点调查，”莱姆说，歪头指向电话，“迪斯默尔沼泽地是内陆水路的一部分。你知道吗？你可以从弗吉尼亚州的诺福克郡乘船，一路航行到迈阿密，途中完全不必经过大海？”

“没错。卡罗来纳州的人都知道这条内陆水路。不过我自己倒从未去过，我不太喜欢大船，连看‘泰坦尼克号’都会晕。”

“开凿这条运河花了十二年，它全长两千英里，完全靠人工开挖。很惊人吧？……放轻松点，吉姆。我说这些话绝对是有目的的，我保证。你看这条路线，介于田纳斯康纳和帕奎诺克河之间，地图上G-10到G-11的这段地方。”

“你是指我们这里的运河，黑水运河？”

“没错。现在一条船只要能开到帕奎诺克河，就能开到德雷德大沼泽，然后——”

又有脚步声传来，由于房门突然被打开了。莱姆立即闭嘴不说。

梅森·杰曼站在门口。他看看莱姆，又看看他的上司贝尔，然后

说："我到处找你，吉姆。我们得打电话到伊丽莎白市去。对于在酿私酒小屋发生的事，德克斯特队长想弄清楚。"

"我在和林肯先生说话，我们刚才说到——"

但莱姆立即打断他的话。"喂，梅森，你能不能给我们几分钟时间谈事情？"

梅森又看了他们两个人一眼，才慢慢点了头。"他们想马上找你讲话，吉姆。"不等贝尔回答，梅森就离开了房间。

"他走了吗？"莱姆问。

贝尔再次把探头出房门，看了走廊一眼，点点头。"林肯，你到底有什么事？"

"请你检查一下窗户好吗？确定梅森走了没？对了，还要再请你把门关上。"

贝尔照做了。他走到窗户前，向外看去。"走了，他正往街上走去。你为什么要这么——"他双手一摊，以手势代替言语，完成这句话。

"你有多了解梅森？"

"我了解他就像了解我自己下属的所有警员一样。为什么这么问？"

"因为他是杀害加勒特·汉隆一家人的凶手。"

* * *

"什么？"贝尔笑了出来，但这个笑容很快又退去。"梅森？"

"梅森。"莱姆说。

"可是，他又为了什么？"

"因为亨利·戴维特花钱雇了他。"

"等等，"贝尔说，"你说得太快了，我完全跟不上。"

"我现在还没办法证明，但我确定将来一定可以。"

"亨利？他为什么也会卷进来？"

莱姆说："这全都和黑水运河有关。"他摆出一副讲课的架势，两眼紧盯着地图，"十八世纪挖掘这条运河的目的，是为了建造一条可靠的运输通道，因为当时陆上的交通情况还不发达。但到了后来，公司和铁路

系统越来越完善，人们便不再利用水路来运货了。”

“你从哪里得来的知识？”

“洛利市历史学会，我和那里一位名叫茱莉·德维尔的小姐聊了很久，她真是个迷人的女性。根据她说，黑水运河在南北战争后就封闭了，已有一百三十年没有再使用，直到亨利·戴维特出现，重新利用这条水道航行运货。”

贝尔点点头。“那是五年前的事。”

莱姆继续说：“请容我问个问题——你从没想过戴维特为什么重新使用运河吗？”

贝尔警长摇摇头：“我记得那时只有一些人担心会有孩子想游到货船上，怕他们受伤或淹死，不过这种事一直没发生，大家也就没想那么多了。不过你现在提起来，我倒是想不通他为什么要利用运河运货。他一直有卡车运输，而诺福克郡又没有什么不能用卡车运送的东西。”

莱姆朝物证表点点头。“答案就在这里。就在那一丁点我无法找到来源的东西：莰烯。”

“来自油灯的那个物质？”

莱姆摇摇头，苦着一张脸。“不，我犯了个错。的确，油灯中是有莰烯，但它还可能应用在别的地方。莰烯是可以加工成毒杀芬的原料。”

“那是什么东西？”

“一种极危险的杀虫剂。过去大部分都在南方使用，一直到八十年代，才被环保局禁止。”莱姆愤怒地摇着头，“我认为毒杀芬是非法的，所以才没把莰烯和这种杀虫剂联想到一起，而一直以为它来自老旧的油灯。但是，我们却没找到油灯。我的想法陷入固定模式，一直绕不出去。没有老油灯？那么我应该把证物表看一遍，寻找它和杀虫剂的关联。我到今天早上才这样做，结果就发现莰烯的来源了。”

贝尔点点头，一副钦佩的样子。“从哪儿来？”

“到处都是，”莱姆说：“我请露西收集田纳斯康纳镇附近的泥土和水的样本。这里到处都是毒杀芬，在水里，在泥土里。我应该早留意萨克斯那天告诉我的话。她在搜捕加勒特的时候，看见好几片植物大面积枯萎的土地。她以为那是酸雨造成的，但其实不是，是毒杀芬。浓度最高的地方，就是亨利·戴维特的工厂方圆几英里内的地方——黑水码头和运河。他制造沥青和焦纸，只是把它们作为生产毒杀芬的掩护。”

“这东西已被禁止使用，你不是说了吗？”

“我打电话给一个在联邦调查局当警员的朋友，他又打电话到环保局问。毒杀芬并不是完全禁止，农民还是可以在危急时使用。但光凭这样没法让戴维特赚到什么钱。环保局的人解释说，这叫做‘循环毒害。’”

“我不喜欢这个名词。”

“你的确不该喜欢。在美国，毒杀芬虽被禁止，但只限于在使用上。它还是可能在美国制造，然后销往国外。”

“在国外就能用吗？”

“在第三世界的大部分国家和拉丁美洲都行。这就是循环：这些国家把杀虫剂喷洒在食物上，然后卖回美国。美国食品药品管理局只会抽查一小部分的进口水果和蔬菜，因此虽然在美国已禁止使用杀虫剂，但还有许多人仍在遭受它的毒害。”

贝尔干笑一声：“戴维特无法使用陆路运货，因为所有乡镇都绝对不会让任何有毒物品经过。卡车上州际商业委员会的记录会透露运送的货物是什么东西。更别提如果他制造什么产品的消息走漏后，随之而来的公共关系问题了。”

“没错，”莱姆点头说，“所以他重新启用运河，通过沿海水道把毒杀芬送到诺福克郡，再从那里装船运到国外。不过这样还是有个问题——运河从十九世纪关闭之后，沿岸的土地都已卖为私人所有。那些把房子盖在河边的人，也拥有运河控制权。”

贝尔说：“所以戴维特付钱给他们，要他们让出运河控制权。”他点点头，一副恍然大悟的样子，“他一定付了不少钱，看看黑水码头那边的豪宅别墅，想想看那些人开的奔驰名车。但这又关梅森和加勒特的家人什么事？”

“加勒特父亲的土地就是在运河边，但他不愿意卖掉使用权。所以戴维特或他公司的人就雇用梅森去说服加勒特的父亲，在还是无法获得同意的情况下，梅森就找到地方上的小混混——卡尔波、托梅尔和奥萨里安，帮他杀掉那一家人。然后，我猜戴维特已贿赂了遗嘱执行人，将运河的所有权卖给他。”

“但加勒特的家人是死于意外，一次交通意外。我亲眼看过报告。”

“那份报告是梅森负责做的吗？”

“我不记得了，但很可能是他。”贝尔承认。他看着莱姆，脸上露出钦佩不已的笑容，“你是怎么想到的？”

“哦，很简单——因为七月不会有霜。至少，在北卡罗来纳不可能。”

“霜？”

“我和阿米莉亚谈过。加勒特告诉她，他家人出事的那个晚上，那辆车上结满了霜，而他的父母和妹妹都在不停地发抖。但这个意外发生在七月。我记得在档案资料中看过那则报导——有加勒特和他家人的合照。他那时穿着T恤，照片背景是七月四日国庆节的庆祝活动。照片附文说，这张相片是在他们出事前一个星期拍的。”

“那么，这小子在胡说什么？霜？发抖？他——”

“梅森和卡尔波用戴维特生产的毒杀芬杀了加勒特的家人。我问过我的主治大夫，她说神经系统在受到严重的毒害时，身体会产生痉挛，这就是加勒特看到的发抖。他说的霜可能是车里的毒烟或化学残留物。”

“如果他看到了，为什么没对大家说？”

“我把那男孩的情况描述给医生听，她说看样子他在那天晚上也中了毒，并产生了‘多发性敏感失调’的症状，脑部受损，失去记忆，对空气和水中的一些化学物质产生严重过敏。你记得他皮肤上的红斑吗？”

“记得。”

“加勒特以为那是毒橡树的汁液造成的，但其实不是。医生告诉我，皮肤上的疹子是多发性敏感失调症的典型症状。患者只要暴露在一些不会对一般人造成影响的微量物质环境下，身上就会出疹子，就连肥皂或香水都可能会引发症状。”

“很有道理。”贝尔说。接着，他又皱起眉头说：“但如果你没有任何有力的证据，那我们刚才说的都只是猜测而已。”

“哦，我忘了说。”莱姆忍不住露出微笑；谦虚是一直他所不具备的性格特质。“我找到有力的证据了——我发现了加勒特家人的尸体。”

41

在阿尔巴马洛旅馆，离帕奎诺克郡拘留所只有一个街区的地方，梅森·杰曼不等电梯降下，就直接踏上铺有严重磨损的地毯的楼梯上楼。

他走到二○一室，敲了门。

“请进。”房里有个声音传出。

梅森慢慢把门推开，眼前露出一个沐浴在午后橘色阳光中的粉红色房间。房里热得惊人。他不相信房里的这个人会喜欢这种酷热，因此推断，这个坐在桌前的人要不是懒得不肯动手打开空调，就是笨到不知道

空调怎么开。这想法使得梅森更加怀疑起这个人。

在房间里的是个黑人，身材细瘦，肤色黝黑，穿着一件起皱的黑色西装，一副完全不属于田纳斯康纳人的打扮。你该注意一下自己的穿着，不是吗？梅森轻蔑地想。

“你一定是杰曼。”房里的黑人问。

“没错。”

这个人双脚跨在他对面的椅子上，当从一份《夏洛特观察报》底下把手伸出来时，他留着长指甲的手里握着一把长长的自动手枪。

“这刚好回答了我的一个疑问，”梅森说，“我本来还不知道你有没有枪。”

“其他问题是什么？”

“不知道你会不会用。”

这个人没回答，只拿起一支短钢笔在报纸的一篇文章上认真地做下记号。他看起来就像是个还在努力学拼音的小学三年级学生。

梅森再次仔细打量他，还没开口说话，就被脸上流淌下来的汗水激怒了。他问也没问，径直走进浴室，扯下一块毛巾擦了脸，然后把手巾扔在浴室地板上。

那个黑人笑了，笑声和刚才的汗水一样令人不快。他说：“我有种强烈的感觉，觉得你好像不太喜欢我这种人。”

“没错，的确是，”梅森回答，“不过你知道该怎么做就行了，我喜欢什么或不是喜欢什么完全不重要。”

“一点没错，”这个黑人冷冷地说，“那么。快说吧，我也不想在这个地方待太长时间。”

梅森说：“你想走很简单。莱姆在郡政府大楼里，正在和吉姆·贝尔说话。阿米莉亚·萨克斯现在则被关在那条街上的拘留所里。”

“我们先去哪里？”

梅森毫不犹豫说：“先找那女人。”

“就这么干。”这黑人说，仿佛这是他的主意。他收起手枪，把报纸放在梳妆台上，以很有礼貌、但在梅森看来却觉得他是在嘲弄的态度说：“您先请。”他伸出手指向房门。

“汉隆一家的尸体？在哪儿？”

“那里，”莱姆说着，朝玛丽·贝斯带来的那堆骨头点点头，“这些是玛丽·贝斯在黑水码头发现的，她以为这是失落殖民地残存者的遗骸，可是我不得不打破她的美梦，告诉她这些骨头没那么老。它们呈现出腐烂的现象，但只因为没有完全被掩埋。刑事人类学领域的事儿我做得多了，一眼就看出来这些骨头埋在地里大概只有五年——正好是加勒特的家人遇难的时间。这些骨头包括一个年近四十的男人、一个差不多年纪的女人，以及一个大约十岁的女孩。这点与加勒特的家人完全吻合。”

贝尔看着这些骨头：“我还是不明白。”

“从这里到加勒特家人住的地方，要通过一一二号公路越过黑水码头的运河。梅森和卡尔波毒死这一家人，掩埋尸体，再把车推进河里。戴维特贿赂了验尸官，制造了假的验尸报告，又付钱给殡仪馆的人，要他们假装把尸体火葬了。坟墓是空的，我敢保证。玛丽·贝斯一定曾经向别人提过发现骨头的事，而且传进了梅森耳朵里。他雇用比利·斯泰尔到黑水码头去杀玛丽·贝斯，并拿走了所有证物——那些骨头。”

“什么？比利？”

“刚好加勒特也在那里跟踪窥视玛丽·贝斯。他说得对，黑水码头的确是危险的地方。很多人死在那里——在这几年间发生的所有命案。只不过，这些案子都不是加勒特做的，而是梅森和卡尔波。他们不断犯下凶案，因为那些被毒杀芬毒害而染病的人开始质疑患病的原因。镇上所有人都知道昆虫男孩，所以梅森或卡尔波就用恐怖的蜂窝杀了那个女孩梅格·布兰查德，假装那是加勒特干的。其他人则被打晕丢进河里淹死。至于那些生了病却没有起疑的人，例如玛丽·贝斯的父亲和露西，就没遭到他们毒手。”

“但是加勒特的指纹出现在那把铲子……凶器上。”

“啊，那把铲子，”莱姆笑着说，“铲子的事很有趣，我又在上面被绊了个跟头……铲子上只有两个人的指纹。”

“没错，是比利和加勒特的。”

“但是，玛丽·贝斯的呢？”莱姆问。

贝尔的眼睛眯了起来。他点点头：“的确，上面没有她的指纹。”

“因为那把铲子不是她的。是梅森交给比利带到黑水码头的，当然，是在擦掉他自己的指纹后。我问过玛丽·贝斯铲子的事，她说比利从树林中跑过来时，手上就拿着那把铲子。梅森也许认为这铲子是最完美的凶器，因为从事考古学的玛丽·贝斯身边也会有一把。所以，当比利到黑水码头的时候，发现加勒特和她在一起。所以梅森命令比利把昆虫男孩也

一起干掉。但是加勒特抢走了铲子并击倒了他。他以为自己杀了比利。其实却不是。”

“比利不是加勒特杀的？”

“不是、不是……他只打了比利一两下，把他打晕了，但伤势远不足以致命。后来加勒特就带着玛丽·贝斯到那幢酿私酒的小屋去了。梅森说过，他是第一个赶到现场的人。”

“没错，是他打电话叫人过去的。”

“你不觉得他那时刚好在附近出现，难道不会太过巧合了吗？”莱姆问。

“梅森找到比利，他捡起那把铲子，戴上收集证物的橡胶手套，然后把那小子活活打死。”

“你怎么知道？”

“因为铲子上橡胶印纹的位置。一个小时前，我让班尼用交替性光源重新检验了那把铲子的握柄。梅森握铲子的方式像握球棒一样，到命案现场收集的人，不会用这种方式捡起铲子。他握铲子的时候还反复换了好几次位置，好施力下手杀人。当萨克斯到命案现场时，她说根据现场血迹分布的情况，可以判定比利一开始是头部被击中而倒地，可那时他还活着。直到梅森拿铲子打断他的脖子为止。”

贝尔看向窗外，脸上没有任何表情。“梅森为什么要杀比利？”

“他也许觉得比利会太过惊慌而说出实情。或许，当梅森到现场时，那小子已经清醒，他可能说他已觉得厌倦，想要退出了。”

“所以你才要梅森离开……几分钟前。我还在奇怪你为什么这么做。那么，我们要怎么证明这些事呢？林肯？”

“我有铲子握柄上的橡胶印纹。我还有那些骨头，经过测定已证实含有高浓度的毒杀芬。我想再找个潜水员来，到帕奎诺克河里去找汉隆的汽车。有些证物是不会消灭的，即使隔了五年也一样。接下去，我们应该搜查比利的住处，看他那里有没有什么现金的来源能追查到梅森身上。然后我们还要搜查梅森的房子。这会有点困难。”莱姆又露出微笑，“不过，我还可以，吉姆。可以由我来做。”说到这里，他的笑容又消失了。“但是，如果梅森不愿当污点证人的话，想定亨利·戴维特的罪就有点困难。我现在只有这个东西。”莱姆点头指向一个塑料瓶，里面装了约八盎司的白色液体。

“这是什么？”

“是毒杀芬。露西在半小时前从戴维特的仓库找来的，她说那里至少有一万加仑以上。如果我们能证实杀死加勒特家人的化学物质和这个瓶子里的东西确有关联，或许就能说服检察官起诉戴维特。”

“但戴维特还帮助我们找加勒特呢。”

“他当然要帮忙。最想找到那男孩和玛丽·贝斯的人就是他，而且越快越好。戴维特是最想杀掉玛丽·贝斯的人。”

“梅森，”贝尔喃喃说，摇了摇头，“我认识他那么多年了……你猜他已经起疑心了吗？”

“目前我只告诉了你一个人，连露西都没说，我只要她帮我做点跑腿的工作而已。我担心消息走漏后，会传到梅森或戴维特那里。吉姆，这个小镇就像个黄蜂窝。我不知道该相信谁。”

贝尔叹了口气。“你为什么如此确定是梅森？”

“因为在我们找到那间酿私酒小屋后，卡尔波和他同伙紧跟着就出现了。这件事只有梅森知道……除了我、你和班尼之外。一定是他打电话通知卡尔波，告诉他小屋的位置。所以……咱们快打电话给给州警察局吧，要他们派位潜水员来，搜查黑水码头。我们还要申请搜查令，去搜查比利和梅森的住处。”

莱姆看见贝尔点了点头。但他并没有走向电话，而是走到窗前，关上窗户。接着他又走到房门口，把门打开，向外看了一下，又把门关上。

并且拴上门闩。

“吉姆，你干什么？”

贝尔顿了一下，随即大步走向莱姆。

莱姆看了一下他的眼神，便立刻用牙齿咬住轮椅的吹吸式控制器向里面吹了口气，轮椅马上往前冲。但贝尔已跳到他身后，拔掉轮椅电池上的线路。这辆“暴风箭”轮椅又向前滑了几英寸，就停住不动了。

“吉姆，”他轻声说，“你不会也有份吧？”

“你猜中了。”

莱姆闭上眼睛。“哦，不。”他喃喃地说。他的头微微垂下，但只低了几厘米。如同许多伟人一样，林肯·莱姆表示失败的动作是非常细微的。

[1] 北美的一个印第安族。

第五部　没有孩子的小镇

42

梅森·杰曼和那个阴沉的黑人一起缓缓走进拘留所旁的小巷。

这个人大汗淋漓，恼怒地拍向一只蚊子。他嘟囔着什么，然后把手伸进卷曲的短发里擦着。

梅森有股冲动想说些什么刺激刺激他，但又忍住了。

这个人很高，踮起脚就能看到拘留所里的情况。梅森看见他脚上穿着短黑靴，是那种光亮亮的漆皮鞋，使他对这个镇外来的人更增添了轻蔑之心。他怀疑他到底开枪杀过几个人。

“她在里面，”那个人说，“只有一个人。”

“我们把加勒特关在另一边了。”

“你从前面进去，会有人从后面进去吗？”

“我是警察，别忘了！我有钥匙，可以开锁。”他讽刺地说，再次怀疑起这家伙的智商。

这黑人也马上刻薄地反击。“我只是问后面有没有门。这点我不知道，我从没来过这种沼泽小镇。”

“噢。有，后面有门。”

“好，我们就去那里。”

梅森注意到这个人已把枪握在手中了，而他却没看到他什么时候拔出来的。

萨克斯坐在囚室长凳上，被一只苍蝇的动作吸引了。

这是什么苍蝇？她很好奇。如果是加勒特一定马上就能判别出来。他有一仓库的知识。她闪过一个念头：总有一天，孩子在某方面的知识可能会超过他的父母。当父母知道自己生出的孩子已能超越自己时，这种感觉一定很奇妙，很快乐，甚至，还会感到一些谦卑。

这种经验，现在她已没有机会去体验了。

她又想到父亲。他一辈子与罪犯打交道，却从未对人开过一枪。他为自己的女儿感到骄傲，却也担心她过度迷恋武器。“不到最后关头不要开枪。”他经常提醒她。

哦，杰西……我要对你说什么？

什么都不能说，当然。我一个字也没办法开口，因为你已经死了。

她好像看见窗前有个人影闪过。但她没有理会，思绪又飘到莱姆身上。

你和我，她不停地想着，你和我。

她想起几个月前，她和莱姆躺在他位于曼哈顿的家里那个豪华的“克林尼特隆”名牌床上，一起看巴兹·鲁曼的电影《罗密欧与茱莉叶》。这是经过改编的版本，场景设在迈阿密。和莱姆在一起，总是离不开死亡的阴影。当阿米莉亚·萨克斯看到这部电影的最后一幕时，她突然明白，他们两个应该死在一起。

她没把这个想法跟习惯用理性思考的莱姆分享，因为他的大脑里没有半个感性的细胞。然而这个想法一出现，她终于安定下来，心灵也得到莫大的安慰。

可是，现在她连用这种奇怪想法寻求安慰的机会都没了。这都要怪她，如今他们被迫分开生活，以后也会分开死亡。他们已经……

通往拘留所值班室的门开了，一个年轻警员走进来。她认得他，他是吉姆·贝尔的妹夫，史蒂夫·法尔。

“嗨！”他对她打招呼。

萨克斯点点头。接着她在他身上发现两件事。第一件是他戴着一块劳力士手表，这只表对像他这样的北卡罗来纳地方小镇的警察来说，需要半年的工资才买得起。

第二件是，他身上还挂着手枪，枪套盖子没扣上。

尽管在囚室区门外有一块牌子：进入囚室区前，先将武器弹药放置于保险箱中。

“你好吗？”法尔问。

她盯着他，没有任何反应。

“今天保持起沉默来了，是吗？嗯，小姐，我有好消息告诉你。你现在可以自由地离开了。”他弹了一下那对醒目的大耳朵。

“自由？离开？”

他摸索身上的钥匙。

“没错。他们判定这次枪击事件是个意外。你可以走了。”

她仔细盯着他的脸，他却没正眼看她。

“处分报告怎么说？”

“什么报告？”法尔问。

“任何被控犯罪而关入拘留所的人，如果没有检察官签署的处分报告取消起诉，就不可能被释放。”

法尔打开囚室的门，向后退了一步。一只手放在枪套附近，离手枪握柄很近。“呃，也许那是你们大城市里的惯例。但在这里，我们简单多了。你也知道，有人说我们南方人动作很慢，但他们错了。完全不对，小姐，其实我们的效率真的很高。”

萨克斯仍坐着不动。“我问你，为什么你会带枪进拘留所？”

“哦？这个？”他拍了一下手枪，“对这种事，我们并没有严格的规定。好了，你走吧，你现在自由了。换作是别人听到这消息，早就高兴得跳起来了。”他歪头指向拘留所的后门。

“从后门出去？”她问。

“当然。”

“你不能从后面开枪射击越狱逃犯的背部，那是谋杀罪。”

他慢慢点了个头。

他们有什么诡计呢？她在心中盘算。在后门外，是否有人等在那里，准备从正面做合乎规定的射杀？有可能。或者法尔会把自己的头打破，大呼救命，并朝囚室开一枪。在外面，或许有人正等着，也许是“对本案关切”的市民，会说他听见了枪声，以为萨克斯携有武器，所以才开枪射杀她。

她一动也不动。

“快起来，滚到外面去！”法尔掏出了手枪。

她缓缓地站了起来。

你和我，莱姆……

“你猜得相当接近了，林肯。”吉姆·贝尔说。

他听了一下又接着说：“百分之九十正确。以我多年的执法经验，这种准确度已算得上相当优秀。只可惜，刚才我处于你失算的那百分之十里面。”

贝尔关掉空调。窗户紧闭，屋里的温度立刻迅速上升。莱姆感觉额上淌出汗珠，呼吸也变得困难了。

贝尔警长继续说：“黑水运河沿岸只有两户人家，不肯把运河使用权让出来给戴维特先生行驶货船。”

他用“先生”尊称戴维特，莱姆注意到了。

“所以他的助理秘书便聘请我们几个去处理这个问题。我们和康克林一家谈了很久，最后他们决定让出使用权。但加勒特的爸爸始终不答应，于是我们打算设计一场假车祸，用一瓶那个东西把他们弄昏。”他朝桌上的瓶子点点头，“这一家人每星期三都会出去吃饭，所以我们把毒药倒进他们车里的通风孔，然后躲进树林里。他们从房里出来了，上了车，加勒特的爸爸一打开车上的空调，那个东西就喷出来洒遍他们全身。不过，我们用的分量太多了……”

他又瞟了一眼桌上的那个瓶子。“我们用的分量足以把一个人杀死两次。”他继续说，皱着眉头回忆起几年前的情景，“那一家人开始抽搐痉挛……真是惨不忍睹。加勒特没在车上，但他马上跑来，看见事情的经过。他想冲进车里，却没有成功。不过，他也吸进了不少那种物质，让他变得有点痴呆。我们来不及抓住他，他就跌跌撞撞跑进森林去了。等他再度露面时，大约一两个星期吧，已经完全记不得那天发生的事。我猜，大概就是你说的什么‘多发性敏感失调症’。从那时起我们就不管他了，如果他在家人出事后又跟着死掉，反而容易让人生疑。”

“接下来的事就跟你说的一样了。我们烧了尸体埋在黑水码头，把汽车从运河路推进河里，付了十万美元给验尸官取得假报告。当我们听说有人得了什么有趣的癌症，并开始质疑生病的原因时，卡尔波和其他人就会去‘照料’他们。”

“我们刚到镇上时看到的那场葬礼。那孩子也是你们杀的，是吗？”

“托德·威尔克斯？”贝尔说，“不，他是自杀的。”

“可是，他也是因为毒杀芬而生病的，对吧？他得了什么病？癌症？肝病？脑部受损？”

“都有可能吧，我不知道。”但他脸上的表情却表明其实他知道得一清二楚。

“反正加勒特和他的自杀无关吧，对吧？”

“完全无关。”

“那么，出现在酿私酒小屋的那两个人呢？攻击玛丽·贝斯的家伙？”

贝尔又点点头，露出微笑。“汤姆·波士顿和洛特·库珀。他们也是自己人，在山上人迹罕至的地方用戴维特先生的产品做毒性试验。他们知道我们在找玛丽·贝斯，但洛特发现她后，我猜他想先隐瞒消息，打算把她玩一下再通知我们。还有，没错，比利是我们派去杀玛丽·贝斯的，但他失败了，人还是被加勒特带走了。”

“所以你要我来帮忙，并不是为了救她，而是想杀她，毁掉她发现的所有证据。”

“在你找到加勒特，我们把他从磨坊带回来后，我没关拘留所的后门，好让卡尔波他们可以……这么说吧，让他们和加勒特谈谈，告诉我们他把玛丽·贝斯藏在哪里。但我们还来不及这么做，你的朋友就闯进那里，把他劫走了。”

莱姆说：“等我找到那间小屋后，你打电话通知他们，派他们来把我们全杀掉。”

“实在很抱歉……这真是一场噩梦。我也不想这么做，但是……实在没办法。”

“黄蜂窝……”

“哦，是啊，这个小镇倒的确是有一些黄蜂。”

莱姆摇摇头。“你告诉我，为了几辆名贵轿车、豪华别墅和一些钱财，值得毁掉整个城镇吗？看看你身边，贝尔，不久前还有孩子的葬礼，但以后公墓里再也不会有孩子了。阿米莉亚说这座城镇几乎看不到什么儿童。你知道为什么吗？这里的人都得了不孕症。”

“和魔鬼打交道本来就有几分危险性，”贝尔不客气地回道，“不过，目前我只知道，生命本来就是一场交易。”他深深望了莱姆一眼，走向桌边，戴上橡胶手套，拿起那瓶毒杀芬。他逼近莱姆，慢慢转开瓶盖。

史蒂夫·法尔粗鲁地押着阿米莉亚·萨克斯走向拘留所后门，手枪就抵在她的背部中央。

他犯了一个典型的错误，直接把枪口贴在被控制者的身体上。这样能让她感觉到枪的力道——她一走出来，就立刻知道背后那把枪的位置，可以用胳膊肘挥击那把枪。运气好的话，法尔的枪会掉在地上，这时她就可以全力奔跑。只要跑到大街上，那目击者将使他不敢轻易开

枪。

他打开了拘留所的后门。

一道炽热的阳光射入满是尘埃的拘留所。她眨了眨眼。一只苍蝇嗡嗡地在她头顶盘旋飞舞。

这时法尔仍站在她身后，手枪仍然贴着她的身体，还有机会……

“现在我怎么办？”她问。

“你尽管走吧。”他愉快地说，耸耸肩。她绷紧肌肉，准备回身挥击，心中已计划好每一个动作。但就在这时候，他突然推了她一把，自己迅速向后退开。她被推进拘留所后面肮脏的空地里，法尔则仍留在拘留所里，和她拉开了一段距离。

空地旁边，一丛高大的灌木后面，她听见有个声音传来。是手枪保险拉开的声音，她猜想。

“走吧，”法尔说，“快离开这里。”

她又想起《罗密欧与茱莉叶》这部电影。

她也想到他们开车进入这个小镇时，那个坐落在小山丘上能俯瞰整个田纳斯康纳的美丽公墓。现在想起来，已恍如隔世。

哦，莱姆……

那只苍蝇以之字形在她脸前飞过。本能地，她伸手挥开，开始向前走进低矮的草地。

莱姆对贝尔说：“如果我就这样死了，你难道不怕有人起疑吗？我连瓶盖都没办法自己开。”

贝尔警长回答：“是你不小心撞到桌子，瓶盖本来就无法盖紧，里面的东西全泼到你身上。我赶来救你，但还是晚了一步。”

“阿米莉亚不会善罢甘休的，露西也不会。”

“你女朋友很快就不是问题了。至于露西？她说不定会再得病……下次也许无法割掉身上什么东西来保住性命了。”

贝尔只稍微踌躇了一下，便走到莱姆身边，把瓶中的液体倒向莱姆的鼻子和嘴巴，剩下的则全倒在他的衬衫上。

他把空瓶扔向莱姆的膝盖，自己则迅速后退，掏出手绢捂住口鼻。

莱姆把头急向后仰，嘴唇却不由自主地张开，吞入了一些液体。他开始咳嗽起来。

贝尔脱下橡胶手套，塞进长裤口袋里。他平静地看着莱姆，等了一会儿，然后才慢慢走到门边，拉开门闩，推开房门。他大声叫嚷："这里出事了！快来人，我需要帮助！"他走进长廊，"我要人——"他径直走进露西·凯尔的射程内，她的手枪正牢牢对准他的胸口。

"天啊！露西！"

"够了，吉姆。你站着别动。"

贝尔警长退了一步。内森，那位枪法神准的警员，走进房里，从贝尔身后掏出他枪套里的手枪。又有一个人进来了——一个穿着棕色西装和白衬衫的壮汉。

班尼也跑进来，他不理其他人，匆匆跑向莱姆，着急地拿纸巾擦拭他的脸。

贝尔也看着露西，又看看其他人。"不，你们误会了！这是意外事件！毒药打翻了，你们得快点——"

莱姆啐了一口唾沫，被这液体强烈的辛辣味呛得气喘吁吁。他对班尼说："你能不能再把脸颊上面擦一擦？我怕它流进眼睛里。谢谢。"

"没问题，林肯。"

贝尔说："我是过来帮忙的！那瓶东西被打翻了！我——"

那个穿西装的男人抽出挂在腰际的手铐，一把铐住贝尔警长的双手。他说："吉姆·贝尔，我是北卡罗来纳州警察局的探员雨果·布兰奇，你被捕了。"布兰奇一脸苦相地看着莱姆，"我早说过他会倒在你衬衫上，应该把那东西放在别的地方才对。"

"可是你的胶带够长吗？"

"哦，当然，胶带又不值钱。值钱的是这些窃听器材。"

"把账单寄给我。"莱姆刻薄地说。布兰奇解开莱姆的衬衫，取下贴在莱姆身上的麦克风和传送装置。

"我中计了。"贝尔喃喃说。

你猜中了。

"可是，那瓶毒药……"

“哦，那不是毒杀芬，”莱姆说，“只是一点月光酒罢了，是我们先前取样时验剩下来的。对了，班尼，如果酒还剩下点的话，现在倒是可以喝一小口。还有，老天爷，谁快去把空调打开？”

准备好，冲向左边，拼命快跑。我可能会被他击中，但如果运气好，他就阻止不了我。

只要不停地移动，他们就逮不到你……

阿米莉亚往前走了三步，踏上草地。

准备……

就位……

这时，一个男人的声音从拘留所内传来，从他们后面传来。“别动，史蒂夫！把枪放在地上。快点！我不会再说第二遍！”

萨克斯转身，她看见梅森·杰曼举枪对准这个一脸惊慌的年轻人的平头，他浑圆的耳朵涨得通红。法尔蹲下，把枪放在地上。梅森快步上前铐住他。

空地外也响起脚步声和草叶的沙沙声。户外的酷热加上肾上腺素的作用，让萨克斯感到头昏眼花。她转身面向空地，看见一个细瘦的黑人从灌木从中爬出来，手枪皮套里插着一把勃朗宁自动手枪。

“弗雷德！”

这个穿着黑西装，全身大汗淋漓的黑人，正是联邦调查局探员弗雷德·戴瑞。他走向萨克斯，很不高兴地直拍打袖子。“嘿，阿米莉亚。老天，这里实在太、太、太热了。我一点也不喜欢这个小镇。你看看我的衣服，全都是这种灰尘还是什么东西的玩意。这是什么鬼东西，是花粉吗？曼哈顿可没有这种东西。你看看我的袖子！”

“你在这里做什么？”她一脸茫然地问。

“你说呢？林肯不知道谁该相信谁又不能相信，所以他要我飞到这里来，和杰曼警官一起过来注意你这里的动静。他需要找人来帮忙，因为不能相信吉姆·贝尔或他的亲戚。”

“贝尔？”她喃喃地说。

“林肯认为一切都是他搞的鬼。他现在正想办法证实，不过看来他是对的。这家伙是那个人的妹夫吧？”戴瑞朝向史蒂夫·法尔撇撇头。

“我差点被他杀了。”萨克斯说。

戴瑞咯咯笑了起来。“你不会孤单一人陷入危险的，门儿都没有。从拘留所后门打开的那一秒钟起，我这把枪就对准这家伙两个大耳朵中间的地方。他只要一有瞄准开枪的举动就完蛋了，保证死定了。”

戴瑞注意到梅森正一脸狐疑地看着他。他大笑出声，对萨克斯说：“我这位警官朋友不喜欢我的这副德行。他亲口对我说的。”

“等等，”梅森急忙替自己辩护，“我指的是——”

“我敢说，你指的是联邦调查局探员。”戴瑞说。

梅森猛摇头，生硬地说：“我是指北方佬。”

“的确，他没这个意思。”萨克斯为他作证。

萨克斯和戴瑞笑了起来，梅森却一脸严肃，然而，让他笑不出来的并不是南北文化的差异。他对萨克斯说：“对不起，我还是得带你回拘留所了。你现在还是嫌疑犯的身份。”

萨克斯的笑容消失了。她又看了一眼照耀在龌龊枯草地上的阳光，深吸一口户外的空气，吐出，再吸一口。她转身走回阴暗的拘留所。

43

“是你杀了比利，没错吧？”莱姆问吉姆·贝尔。

贝尔没有回答。

莱姆继续说：“案发后，犯罪现场过了一个半小时才被封锁起来。没错，第一个赶到现场的警察是梅森。但在他抵达前，你就去过那里了。因为你一直没接到比利汇报已杀死玛丽·贝斯的电话，担心之下才开车到黑水码头，并发现比利受了伤。比利告诉你那女孩已被加勒特带走了，接着你就戴上橡胶手套，捡起铲子打死了他。”

莱姆说到这里，终于让贝尔忍不爆发出愤怒的情绪：“你为什么会怀疑我？”

“本来我真的以为是梅森——知道酿私酒小屋地点的，除了班尼外，就只有我们三个人。我以为是他打电话给卡尔波，通知他们到那去的。但我问过露西，才知道梅森曾打电话给她，要她直奔小屋去，以确保阿米莉亚和加勒特不会再度逃脱。这点让我开始回想，才明白在磨坊的时候，梅森为什么一直想射杀加勒特。所有像你一样涉案的人，都想留加勒特的活口，想要他说出玛丽·贝斯的下落。我查过梅森的财务状况，发现他只有一幢烂房子，两张信用卡刷得已经毫无信用。没有人花钱雇用他，不像你和你妹夫。贝尔，你的房子价值四十万美元，银行里还有大

把现金。史蒂夫·法尔的房子值三十九万美元，他还花了十八万买了一条船。我们得到法院的同意，检查过你银行里的保险箱，看看在那里能找到多少东西。”

莱姆接着说：“我是有点怀疑，为什么梅森这么想逮到加勒特，但他有很好的理由。他告诉我，当你得到警长这个职位时，他真的非常沮丧。他一直不明白为什么，他的绩效考核比你好，资历也比你深。他想，如果这次他能逮到这个昆虫男孩，等你任期届满，评议会一定会任命他为警长的。”

“原来你他妈都是装的……”贝尔咆哮道，“我以为你只相信证据。”

莱姆很少和他追捕的对手发生口角。挖苦嘲讽是毫无意义的，除非把它当作灵魂的镇痛剂。但莱姆的确尚未发现真正有力的证据，加上情绪的自然反应，他还是对贝尔说：“我仍然更喜欢证据，但有时候你得随机应变。我不是真的像大家想的那样冥顽不灵。”

“暴风箭”轮椅无法直接驶进阿米莉亚·萨克斯所在的拘留所。

“没有残障斜坡吗？”莱姆抱怨说，“这样是违反美国《残障人士法》的。”

萨克斯知道他是故意大声抱怨的，目的是想让她看到平常熟悉的样子。但她却没说什么。

因为轮椅的问题，梅森·杰曼建议他们换到审讯室见面。萨克斯拖着步子走向审讯室，手上脚上牢牢套着镣铐。（这里的警员坚持要她戴上，毕竟她已有一次从这里逃走的记录。）

纽约来的律师已经到了。他是满头银发的所罗门·吉伯斯，在纽约、马萨诸塞州和华盛顿特区执业的律师。他获得许可越区到北卡罗来纳辩护，只是这次地方检察官起诉萨克斯的案件。说来奇怪，他光滑、英俊的脸，再加上优雅和从容的举止习惯，使他看起来像一位从约翰·格雷森姆[1]小说中走出来的南方律师，而不是在曼哈顿专门打诉讼官司的斗牛犬。这个男人整齐的头发闪耀着发胶的光芒，即使在田纳斯康纳惊人的湿气中，他那身意大利西装也能成功抵挡起皱打折。

林肯·莱姆坐在萨克斯和律师之间。萨克斯把手放在有伤痕的轮椅扶手上。

“他们从洛利市派来一位特别检察官，”吉伯斯说，“因为警长和验尸官都收受了贿赂，我猜他们也不敢相信麦奎尔了。无论如何，这个检察官在看过证物后，决定撤销对加勒特的控诉。”

萨克斯激动起来。“是吗？”

吉伯斯说："加勒特承认攻击了那个少年，比利。还以为自己杀了他。但林肯是对的，杀那个少年的人是贝尔。就算他们想告加勒特攻击罪，这很显然也是出自于正当防卫。至于那个警察艾德·舍弗尔，他的死纯属意外事件。"

"那绑架莉迪娅·约翰逊呢？"莱姆问。

"在弄明白加勒特没有伤害她的意思之后，她决定放弃对他提出控诉。玛丽·贝斯也一样。为此，她的母亲很不满，想坚持提出控告，不过你们应该看看那女孩对她妈妈说话的样子。我只能说，她们真是吵得不可开交。"

"所以，他自由了？加勒特？"萨克斯问，眼睛盯着地板。

"再过几分钟他们就会放他走。"吉伯特告诉她。接着，他又说："好了，现在是重点了，阿米莉亚，检察官的态度是，即使加勒特被证明没有涉罪，但你协助已被逮捕的嫌疑犯逃亡，又在逃亡期间射杀一名警员。检察官将以一级谋杀罪起诉，应对标准的认罪减刑辩护：两种杀人罪状，按有心或无意，分成蓄意杀人和过失杀人两种指控。"

"一级谋杀？"莱姆叫道，"那又不是有预谋的，那是意外！看在上帝的分上。"

"在法庭上我会努力证明这点，"吉伯特说，"那个从后面抱住你的警察，是导致枪支走火的一部分原因。但我敢说他们可能会做出蓄意杀人的判决。从事实上看，这应该是毋庸置疑的。"

"无罪释放的可能性呢？"莱姆问。

"不大，最多只有百分之十到十五的概率吧。我很不想这么说，但我得建议你认罪求情。"

她感觉这句话像一记重拳直接击中她的胸口。她闭上眼睛，缓缓吐出一口气，灵魂像飞出了体外。

"天啊。"莱姆喃喃说。

萨克斯想到了尼克，她以前的男朋友。他因抢劫和收回扣而被捕，但他拒绝认罪求情，甘冒接受陪审团审判的风险。他曾对她说："就像你老爸说的，阿米莉亚——只要你移动，他们就抓不到你。成王败寇。"

结果陪审团只花了十八分钟就定了他的罪，他现在还待在纽约的监狱里。

她看着脸颊光滑的吉伯特问："检察官对认罪求情提出了什么交换条件？"

“目前还没有。但他也许会接受蓄意杀人——如果你真的这么做的话。我猜你大概会被判八到十年。不过，我得告诉你，在北卡罗来纳这段时间可不好过。这里没有一家乡村俱乐部。”

莱姆不满地说：“但不是还有百分之十五的无罪开释机会吗？”

吉伯特说：“没错。”接着他又补充，“你得明白这里是不会有任何奇迹的，阿米莉亚。如果我们上法庭抗辩，检察官会提出证明，说你是专业执法人员，又是射击竞赛冠军，这样陪审团很难相信这次枪击事件是个意外。”

正常规则对在帕奎诺克河北岸的人完全不适用，对我们或他们都一样。你会发现你还没宣读嫌疑犯的权利就先开枪射击，而且这样做最好。

吉伯特律师说：“如果上述情况真的发生，他们会判定你犯了一级谋杀罪，你会被判二十五年徒刑。”

“或死刑。”她喃喃说。

“没错，这是有可能的。我不敢完全排除这种假设。”

不知为什么，在这个时候映入萨克斯脑海的影像，竟然是林肯·莱姆在曼哈顿的房子窗外筑巢的游隼：雄隼、雌隼和小鹰。她说：“如果我承认过失杀人，我会被判几年？”

“也许六七年吧，没有假释。”

你和我，莱姆。

她深吸了一口气。“我认罪。”

“萨克斯……”莱姆叫道。

但她又对吉伯特说了一次：“我认罪。”

吉伯特律师站了起来，点点头说：“我现在就打电话给检察官，看他接不接受。一有消息，我会马上通知你。”他向莱姆点了个头，便离开了审讯室。

梅森看了萨克斯一眼，起身走向门边，他的靴子重重踏出声响。“我给你们两个几分钟时间。林肯，我不必搜你的身吧？”

莱姆虚弱地笑了笑。“我没带武器，梅森。”

门关上了。

“真是一团混乱，林肯。”她说。

“哦，萨克斯，别直接称呼名字。”

“为什么？”她冷冷地问，声音低得近似自言自语，“会有噩运吗？”

“也许吧。”

“你不是那么迷信的人。还是过去你只是说说罢了。”

“我不常迷信，除非是在这种阴森恐怖的地方。”

田纳斯康纳……一个没有孩子的城镇。

“我应该听你的话，”他说，“你对加勒特的看法是对的，是我错了。我只顾着看那些证物，却错得离奇。”

“但我也不知道自己是对的，我什么都不知道。我只是直觉如此，然后就做了。”

莱姆说：“不管发生什么事，萨克斯，我哪儿都不会去。”他朝“暴风箭”轮椅点点头，笑了起来，“即使我想，也走不了太远。你会待上一段时间，但我会一直待在这里，等你出来为止。”

“空话，莱姆，”她说，“这只是空话……我爸爸也说过他不会离开我，就在癌症夺走他性命的前一个星期。”

“我没那么容易死。”

你的身体想康复是没那么难，她心想。但你很快就会遇到另一个人，离开这里，把我抛在脑后。

审讯室的房门被打开了。加勒特出现在门口，梅森站在他身后。这少年的手铐已被解开了，现在他双手拢成杯状，放在身体正前方。

“嗨，”加勒特打招呼说，“看我找到什么？这家伙居然跑到我囚室里。”他双手摊开，一只昆虫飞了出来。“这是天蛾。它们喜欢在缬草间寻找花蜜。很难得在室内看到它们。真酷。”

她微微笑了笑，从他热情的眼神中感受到快乐。“加勒特，我有件事想让你知道。”

他走近了些，低头看着她。

“你还记得你在拖车屋里说的话吗？你对坐在那张空椅上的爸爸说话？”

他不安地点了一下头。

“你说过，那天晚上他不让你上车，让你受到很大伤害。”

“我记得。”

“但你知道他为什么不让你……他想救你的命。他知道车里布满毒药，他们就快要死了。如果你一上车，也会和他们一起死。他不要你和他们一样。”

“我知道了。”他说，声调仍有些怀疑。阿米莉亚·萨克斯猜想，要改写一个人的过去并不是件容易的事。

“你一定要好好记住。”

“我会的。”

萨克斯看着那只灰棕色的小天蛾，在审讯室内飞舞着。“你在囚房留下什么给我吗？和我做伴？”

“有，我有。我放了两只淑女虫——它们真正的名字叫瓢虫。还有一只叶蝉和一只苍蝇。它们飞翔的方式很有趣，你可以一连看上几个小时。”他顿了一下，“呃，对不起，我对你说了谎。问题是，如果我不这么做，我就没办法出去救玛丽·贝斯了。”

“没关系，加勒特。”

他看向梅森。“我现在可以走了吗？”

“你可以了。”

他走到房门口，又回头对萨克斯说：“我还会再回来，如果可以的话，我会经常过来看你。”

“我很高兴。”

她走出门外，透过敞开的房门，萨克斯看见他走向一辆四轮驱动吉普。开车的人是露西。萨克斯看见她下了车，帮他把车门打开——就像一位母亲，来接练完足球的儿子回家。拘留所的门关上了，也关上了这副酷似家庭和乐气氛的景象。

“萨克斯。”莱姆有话想说。但她摇了摇头，起身慢慢向囚房走去。她想离开这个刑事鉴定专家，想离开那个昆虫男孩儿，离开这个没有孩子的城镇。她只想一个人孤独地待在黑暗中。

她很快就会这样。

田纳斯康纳镇外的一一二号公路，在双行道上靠近帕奎诺克河不远处，有一个弯道。在这里，路肩外面长满狗尾巴草、蓑草、木兰，以及高大的耧斗菜如旗帜般鲜艳绽放的红花。

这些植物圈出一个隐蔽的区域，那里成为帕奎诺克郡的警察最喜欢停车的地方。他们可以在这儿喝冰茶，听收音机，等待雷达测速枪显示出五十四英里或更高的数字。一旦有车辆超速，他们便加速驶进高速公路，追逐那个被吓了一跳的超速者，为郡政府的金库再增添一笔几百美元的收入。

今天是个星期日，当一辆黑色的凌志雷克萨斯旅行车驶过这个隐蔽地时，露西·凯尔的雷达测速屏幕上显示为四十四英里，合乎限速规定。但她还是推上挡踩下油门，拧开巡逻车车顶上的警示灯开关，加速追上这辆四驱车。

她小心地接近这辆凌志汽车，仔细观察。多年来，她学会从后面检查被追逐汽车的后视镜。你只要一看驾车者的眼神，就能八九不离十猜中这个人可能犯的是什么罪。除了超速或尾灯破裂外，还可能是毒贩、走私枪械或酗酒者。只要一看对方的眼神，就能知道这次拦检危险性的高低。现在，她同样看着前面车子里的司机反映在后视镜上的眼神，他也正在看着她。完全没有负罪感或很紧张在意的样子。

不会伤人的眼神……

这使她更加气愤了。她用力吸了几口气，努力控制自己的情绪。

这辆豪华旅行车慢慢滑向路肩的泥土地，露西把巡逻车停在他后面。按照规定，她拦下这辆汽车，必须确定这辆车子违规、欠税，否则她就必须持有搜查令。但露西已管不了那么多了，这辆车在监理处的记录没有任何值得她感兴趣的地方。她双手颤抖着打开车门，走下巡逻车。

这个司机的目光现在移向车门边的后视镜，依然很冷静地看着她。她注意到这个眼神现在透出了一丝惊讶。她猜想，那是因为她没穿制服的缘故。她穿的是牛仔裤和工作衫，但腰间却仍挂着枪套。一位没在执勤的警察拦下一个没超速的司机想干什么？

亨利·戴维特摇下车窗。

露西的目光越过戴维特，看向车内。坐在前面的乘客座上的是个五十出头的妇人，由她喷了发胶的金发干燥的程度判断，可以知道她经常去美容做头发。她的手腕、耳朵和胸前都挂有钻石饰品。后座有个十来岁的女孩，正在翻几张CD盒，在心理上享受她父亲不会让她在安息日听的音乐。

“凯尔警官，”戴维特说：“有什么问题吗？”

现在，轮到她直接凝视他的双眼了。透过后视镜。她知道他很清楚自己到底有什么问题。

但是，他的眼神仍然一副无辜、冷静的样子，和刚才他发现她福特皇冠维多利亚车顶上旋转的警示灯光芒时没有两样。

这种冷静一下勾起她的怒气，她厉声说：“下车，戴维特。”

“亲爱的，你犯了什么错？”

“警官，这到底是怎么了？”戴维特问，叹了口气。

“下来，快点。”露西把手伸进车里，拉开门锁。

“她能这样做吗？亲爱的？她能——”

“闭嘴，埃德娜。”

“好，好，对不起。”

露西拉开车门。戴维特解开安全带，下了车，站在路肩的泥土上。

一辆拖车疾驰而过，车轮朝他们抛来尘土。戴维特嫌恶地看着落在他蓝色运动外衣的卡罗来纳灰泥。“我和家人快来不及上教堂了，我认为你……”

她一把抓住他的手，拉他走下路肩，进入长满野稻草和狗尾巴草的隐蔽处；路旁有条小溪流过，这是帕奎诺克河的一个小支流。

他恼羞成怒地又重复了一次：“我到底怎么了？”

“我什么都知道。”

“是吗，凯尔警官？你什么都知道？你知道什么？”

“毒药、谋杀、运河……”

戴维特平静地说：“我从来没和吉姆·贝尔或田纳斯康纳镇的人直接接触过。就算是哪个领了我薪水的疯子雇用另一群疯子做出犯法的事，那也不是我的错。如果事情真是这样，我会百分之百地和警方配合与合作。”

她不理会他的说辞，咆哮道：“你会和吉姆和他妹夫一起进监狱。”

“我当然不会。没有任何案件会和我扯上关系。没有证人、没有文件记录、没有金钱传送、没有证据或任何错误。我做的是石油化学产品制造业，只会生产清洁液、沥青和一点儿杀虫剂。”

“非法杀虫剂。”

“错，”他厉声说，“在美国，环保局仍允许在某些情况下使用毒杀芬，而且这东西在大部分第三世界国家都是合法的。警官，你该多做点功课了：如果没有杀虫剂，每年世界上会有几十万人因疟疾、脑炎和饥荒而死，并且——”

“并且让暴露在这种物质中的人们得癌症、不孕和肝病，还有……”

戴维特耸耸肩。“给我看研究报告啊，凯尔警官。请你拿出证明给我看。”

“如果这东西真他妈的无害，那你为什么不用卡车运货？你何必重新启用船运？”

“我无法用别的方式运货，因为有些保守的乡镇禁止一些他们不懂的化学物品通过。我没时间雇用游说者去改变他们的规定。”

“我敢打赌，环保局的人一定会对你在这里的所作所为很感兴趣。”

“哦，来呀，”他嗤之以鼻，“环保局？叫他们来啊。我给你他们的电话。如果他们真的来参观工厂，他们会发现，不管在田纳斯康纳镇的哪个角落，毒杀芬的浓度都是合乎标准的。”

“也许单单测量水里面的含量是合格的，也许单测空气、单测地方农产品，都会低于规定……但把这些东西全加起来呢？如果一个孩子喝了一杯家里的水，又在门外的草地上玩，再吃了一个我们这里种植的苹果，那么……”

他耸耸肩。“法律规定得很清楚，凯尔警官。如果你有任何意见，应该写信给你的国会议员。”

她一把抓住戴维特的衣领，怒吼说：“你不知道吗，你就快进监狱了。”

戴维特伸手拨开她，凶恶地说：“不，是你不懂，警官，是你超越了自己的领域。至于我，我非常、非常清楚我在干什么。我不会犯错的。”他看了一下手表，“我现在该走了。”

戴维特走回那辆旅行车，拍拍他稀薄的头发。汗水已浸湿发丝，湿粘粘地贴在头皮上。

他上了车，重重甩上车门。

他刚刚发动引擎，露西就走到他车门边。“等等。”她说。

戴维特瞪着她，但她不加以理会，目光看向乘客座上的那个女

人。“我想让你看看亨利干了什么事。”她抬起结实的手臂，一把扯开自己的衬衫。车里的女人张大嘴巴，看着贴在她胸口原本乳房位置的一道粉红色疤痕。

“哦，我的老天。”戴维特喃喃地说，把头扭开。

“爸……”后座上的女孩惊呼出声。她的母亲瞪大双眼，说不出话。

露西说：“你说你不会犯错，戴维特？……错了，至少这个是你造成的。”

戴维特把车打入前进挡，打开方向灯，向后方看了一眼，慢慢把车开上高速公路。

露西在原地站了好一会儿，看着那辆凌志车消失在远方。她摸向口袋，掏出几根安全别针，把衬衫别好。她靠在车边，站了很久，强忍着眼泪。接着，在她刚好低头的时候，她注意到路边有朵小小的红色花朵。她眯着眼睛望过去。这是粉红色仙女鞋，兰花的一种，花开的形状很像小小的拖鞋。这种植物在帕奎诺克郡并不常见，而且她从未看过这么美的一株。她花了五分钟，用挡风玻璃的除霜刮刀，将这株植物连根挖起，小心盛在7-11 [2] 的免洗杯里。为了露西·凯尔庭园的美丽，只好牺牲这杯汽水了。

44

法院墙上的一块牌子，说明了这个州名乃源自于拉丁文Carolus，意思是“查理”。是查理一世同意把这块土地专供殖民者居住。

卡罗来纳……

阿米莉亚·萨克斯曾以为这州名是因某个叫卡洛琳的皇后或公主而来。她在布鲁克林出生长大，对这个州的兴趣和知识都少得可怜。

现在她坐在法院里，双手仍被铐着，身旁左右各坐着一位法警。这幢红砖建筑的年代久远，里面全是桃花心木和大理石地板。墙上油画里有几个穿着黑色衣服的人，她猜想，可能是法官或统治者。这些人一脸严肃地望着她，似乎知道她有罪。法院里好像没有空调，但不断吹入的微风和屋里的阴暗让这个地方感觉清爽。这都得归功于十八世纪的伟大工程师。

弗雷德·戴瑞慢悠悠地走向她。“嗨，你要来杯咖啡或什么其他的吗？”

左边那位法警开口了，但才说了“不准，而且——”几个字，之后的话就被戴瑞身上那张司法院发的证件给挡回去了。

“不用了，弗雷德。林肯呢？”

现在已经快九点三十分了。

“不知道。你也知道那个人，有时候老是不见人影。在那些不能走路的人里，他是我见过的最能跑的人。”

露西和加勒特也还没来。

所罗门·吉伯斯穿着一套看起来很名贵的西装，向她走来。右边的法警挪了一下位置，好让这位律师坐下。“嗨，弗雷德。”吉伯特对调查局探员戴瑞打招呼。

戴瑞点点头，态度有点冷淡。萨克斯推断，这是因为当辩护律师的人老是让探员辛苦逮来的嫌疑犯无罪开释的缘故。

“都谈好了，”吉伯斯对萨克斯说，“检察官同意以过失杀人判刑，其他都不追究。五年，不能假释。”

五年……

吉伯斯律师继续说：“但是，有个问题我昨天却没有想到。”

“什么问题？”她问，想从他脸上的表情判断这个问题的严重性。

“问题是，你是警察。”

“我是警察和这件案子有什么关系？”

吉伯斯还没开口，戴瑞倒是先说了。“你是执法的警察，到了里面也是。”

她仍不懂他的意思，这位调查局探员便继续解释：“在监狱里，你会被单独隔离起来，否则你绝对撑不过一个星期。那很难忍受，阿米莉亚，真的很难忍受。”

“可是，没人知道我是警察。”

戴瑞微微一笑。“从你领到囚服衣物的那一刻起，他们就会知道你该被他们知道的每一件事。”

“我从未在这个地方抓过人，他们何必管我是不是警察？”

“不管你从哪儿来，都没有分别，”戴瑞说，看向吉伯斯，这位律师也点头表示同意，“他们绝对不会把你和其他犯人关在一起。”

“所以，这五年中我都必须独处？”

“恐怕如此。”吉伯斯说。

她闭上眼睛，一阵恶心的感觉传遍全身。

五年的束缚、幽闭与梦魇……

还有，以有前科之身，她不敢想象，自己该如何为人母呢？她快被绝望的感觉钳制得无法呼吸了。

“所以？”吉伯斯说，“你还要继续吗？”

萨克斯睁开眼睛。“我会认罪求情。”

法院里挤满了人。萨克斯看见梅森·杰曼和其他一些警员。在前排的地方有一对表情冷酷的夫妇，红着眼睛，可能是杰西·科恩的父母。萨克斯很想过去和他们说话，但他们轻蔑的眼神使她望而却步。在这些人中，她只看见两张和善的脸：玛丽·贝斯·麦康奈尔和一位可能是她母亲的肥胖妇人。不见露西的踪影，也没看到林肯·莱姆。她猜，他一定不忍心看见她被戴上手铐脚镣拖到法庭受审。也好，这样是对的；法警解开她身上的镣铐。所罗门·吉伯斯在她身旁坐下。

法官进来的时候，所有人都肃然起立。法官是位个子瘦长的男人，他穿着宽大的黑色长袍，在高高的法官席上坐下。他花了几分钟阅读档案文件，又和旁边的书记官说了些话，然后才点了点头。书记官宣布：“北卡罗来纳州政府控告阿米莉亚·萨克斯一案开始审理。”

法官向那位从洛利市来的检察官点点头，他是个高大、银发的男子。他起身说：“庭上，被告和控方已达成认罪求情协议，就警员杰西·科恩之死，被告同意认二级谋杀罪。州政府同意撤除其他控告，并请求判处被告五年有期徒刑，不得假释或减刑。”

“萨克斯小姐，你是否已和律师讨论过这项协议？”

“是的，法官大人。”

“他已告知你有权拒绝协议结果，进入公开审判程序？”

“是的。”

“你是否明白假如你接受协议，便是自认罪行，将受到谋杀案重刑判决？”

“是的。”

“这个决定是出于你的自由意志吗？”

她想起父亲，想起尼克，以及莱姆。“是的，没错。”

“很好。你被控二级谋杀，该如何请求减轻罪责呢？”

“我认罪，法官大人。”

“根据检察官要求，我宣布认罪求情协议成立，我在此判你——”

法庭通往走廊的红皮大门突然被推开了，林肯·莱姆的轮椅发出高频率运转声驶入法庭内。一位法警跑过去想替他开门，但莱姆不想等待，直接以轮椅撞向大门，把其中一扇门弹开碰上墙壁。在他身后，紧跟着的人正是露西·凯尔。

法官抬起头，正想斥责突然闯进来的人。但他一看见轮椅，就像大多数被莱姆痛恶的人一样，把责备的话吞了回去忍住不说。他转头对萨克斯说：“我在此判处你五年——”

莱姆说：“对不起，法官大人。我得和被告与她的辩护律师说几句话。”

“抱歉，”法官厉声说，“本案正在进行审理中，你有什么话可以等以后有空再说。”

“法官大人，”莱姆回应说，“我现在一定要和她说话。”他的口气和法官一样不客气，但声音却高得多。

就和过去在法庭上一样。

大多数人都以为刑事鉴定专家的唯一工作就是寻找和分析证物。但当林肯·莱姆成为纽约市警察局刑事鉴定行动的组长后，他花在法院上作证的时间几乎和在实验室里一样多。他是很优秀的证人专家。他的前妻布兰妮就时常观察他并得出结论，他总喜欢在众人前表演，而不是和这些人一起互动，包括在她面前也一样。

莱姆小心地把轮椅开到隔开律师桌和旁听席的栏杆前，他只看了阿米莉亚一眼，心就快碎了。她才在牢里待了几天，就已经瘦了一大圈，脸色十分憔悴。她的红发变得很脏，全梳到脑后打成一个髻——就像她在犯罪现场勘查时为避免头发落下破坏证物而做的那样；这使得她美丽出众的脸蛋被绷紧而扭曲。

吉伯特走向莱姆，蹲下来。莱姆和他说了几分钟话。终于，吉伯特点点头，起身说：“法官大人，我知道现在是认罪协议的公听会。但我有个特别提议，因为有一些新的证据刚刚被发掘出来——”

“这些你可以留到审判会上说，”法官驳斥他，“如果你的当事人决定收回认罪求情的话。”

“我的提议不是针对这次公听会，我只想让检察官知道这些证据，看

看我这位值得尊敬的同事是否愿意再考虑一下。”

“为什么？”

“因为或许能让他改变对我当事人的控诉。”吉伯斯拐弯抹角地说，“这样或许也会让庭上诉讼案件的工作量稍微减轻一些。”

法官转了转眼珠，表示这北方佬伶俐的言词已封住他那边的说辞。不过，他还是看向检察官问道：“怎么样？”

检察官问吉伯斯：“什么证据？新证人吗？”

莱姆再也忍不住了。“不，”他说，“是物证。”

“你就是那个我常听说的林肯·莱姆？”法官问。

好像有两个残废的刑事鉴定专家往返于北卡罗来纳州做生意似的。

“我是。”

检察官问：“证物在哪儿？”

“在帕奎诺克郡警察局的保管处。”露西·凯尔说。

“你愿意先发个誓吗？”

“没问题。”

“你那边没问题吧，控方律师？”法官问检察官。

“没问题，法官大人。不过，如果这是被告一方的战术，或者证物根本不具有任何意义，我会控告莱姆先生妨碍司法。”

法官考虑了一下，然后说：“就正式记录下，这部分不属于任何诉讼程序。”

“但在法庭上作证必须先宣誓。根据北卡罗来纳州刑事诉讼法，这次讯问将被受理。现在请你上前宣誓。”

莱姆将轮椅驶到台前。拿《圣经》的书记员趋前两步，但显得有点犹豫不决。莱姆说：“对不起，我没办法抬起右手。”然后背诵说，“我在此正式宣誓，我发誓以下证词纯属实情。”他望向萨克斯，想看看她的眼神，但她正低头看着法庭地板上已褪色的马赛克瓷砖。

吉伯斯慢条斯理地走到台前。“莱姆先生，请你报出姓名、地址和职业。”

“林肯·莱姆，纽约市中央公园三百四十五号。我是刑事鉴定专家。”

“那算是刑事鉴定工作，没错吧？”

“有时候做的事不只这样，不过刑事鉴定占了我们工作的绝大部分。”

“你是怎么认识被告阿米莉亚·萨克斯的？”

“她是我的助手，我们搭档侦察过许多起刑事案件。”

“你为什么刚好到田纳斯康纳镇？”

“我们是来协助吉姆·贝尔警长和帕奎诺克郡警察局，调查比利·斯泰尔之死和莉迪娅·约翰逊与玛丽·贝斯·麦康奈尔的绑架案的。”

吉伯斯问：“那么，莱姆先生，请你说说有关这件案子的新证据。”

“好的。”

“什么证据？”

“在我们知道比利·斯泰尔到黑水码头是想杀害玛丽·贝斯·麦康奈尔后，我开始推想他为何这么做，结果我判断他一定是收了别人的钱。他——”

“你为什么认为他收了钱？”

“这很明显。”莱姆不高兴地说。他没什么耐心回答不相干的问题，而吉伯斯的问题已脱离了他的脚本。

“如果可以的话，请你解释一下好吗？”

“比利和玛丽·贝斯没有任何男女朋友关系，他也没有牵涉加勒特·汉隆家人的命案。比利甚至不认识她。所以，他想杀她的动机，除了财务方面，不会有别的理由。”

“请继续说吧。”

莱姆接着说下去。“当然，雇用他的人一定不会付支票，而会用现金。露西·凯尔警官取得搜查令到比利·斯泰尔的父母家搜查他的房间。她在床垫下发现一万美元现金。”

“为什么这时候这笔钱会——”

“你为什么不让我把故事说完？”莱姆问吉伯斯律师。

法官说："说得对，莱姆先生。我也觉得律师打的基础已经够稳固了。"

"在凯尔警官的帮助下，我针对那两叠钞票表面的指纹做了分析，总共找到六十一个肉眼无法看见的指纹。除去比利的指纹，还有另外两个人的指纹。其中一个属于已经被证明涉案的嫌疑犯所有。至于另外一人，凯尔警官又申请了一张搜索证，去过那个人家中搜查。"

"你也参与搜索行动了吗？"法官问。

莱姆强忍火气。"不，我没有。我没办法到那里去，不过昨晚指挥了搜索行动，由凯尔警官执行。在那个人的家中，她发现一张购买那把凶器铲子的收据和八万三千美元现金，现金包裹的方式与在比利·斯泰尔家中发现的那两沓现金中的一沓相同。"

和过去一样，喜欢加强戏剧效果的莱姆把最精彩的部分留到最后面。"凯尔警官还在这幢房屋后面的烤肉台里找到几块骨头的残片。这些残片经过比对，证明正是加勒特·汉隆家人的遗骸。"

"到底是谁的房子？"

"杰西·科恩警员。"

旁听席上立即掀起了一阵骚动。检察官仍保持镇定，但还是微微坐直了身子，鞋子在地砖上刮来刮去，低头和同事讨论这个发现对案情的影响。在旁听席最前排，杰西的父母转身相对而视，眼神充满惊讶；他的母亲摇摇头，开始大哭起来。

"莱姆先生，你到底想说什么？"法官问。

莱姆忍住冲动，没直接向法官说结果已非常明显。他说："法官大人，杰西·科恩是吉姆·贝尔和史蒂夫·法尔的同党，在五年前一起参与谋杀加勒特一家人的行动，如今又参与谋害玛丽·贝斯·麦康奈尔的计划。"

哦，是的。这个小镇确实有一些黄蜂。

法官把身体往椅背上一靠。"这不干我的事了，你们两位自己解决吧。"他对检察官和律师点点头，"你们有五分钟时间，看是要进行认罪求情协议，还是要我判被除告交保择日公审。"

检察官对吉伯斯说："这不表示她没杀害科恩。就算科恩是共犯之一，但他仍是这次公审命案的被害人。"

现在这位北方律师可有话说了。"少来这套。"吉伯斯驳斥他，好像把他看成一个笨学生，"这表示科恩的作为已超过他身为警察的权限，如果让他找到加勒特，他就会摇身一变成为携带武器的危险重犯。吉姆·贝

尔已经承认他们计划拷打那个男孩，以问出玛丽·贝斯的下落。一旦他们找到她，科恩就可能联合卡尔波和其他人，一起杀掉露西·凯尔和其他警员。”

坐在台上的法官一会儿看左，一会儿又看右，仿佛在观赏一场盛况空前的网球大赛。

检察官说：“我的焦点只放在这件刑事案件上。至于杰西·科恩是否计划杀谁，完全与本案不相关。”

吉伯斯缓缓地摇头。他转身对法庭书记官说：“我们先暂停一下，以下的话别列入记录。”接着，他又对检察官说：“你提出诉讼的目的是为了什么？科恩是杀人凶手。”

莱姆也加入了，开口对检察官说：“如果把这案子交付公审，当我们告诉陪审团被害人是个堕落变节的警察，打算折磨一个无辜男孩找出那女孩的下落，好把她杀掉，你想陪审团会有什么感觉？”

吉伯斯接着说：“你不需要再多打赢这场官司为你增光添彩了。你已经逮到贝尔，也起诉了他的妹夫，还有那个验尸官……”

检察官还来不及反驳，莱姆便抬起头看着他，以柔和的声音说：“我愿意帮你的忙。”

“什么？”检察官问。

“你知道这一切躲在幕后的黑手是谁，不是吗？你难道不知道是谁杀掉田纳斯康镇半数以上的居民？”

“是亨利·戴维特。”检察官说，“档案和笔录资料我都研究过了。”

莱姆问：“你觉得想成功起诉他的可能性有多少？”

“不太高。没有证据，没有任何线索能证明他与贝尔或镇上其他人有利益输送关系。他通过中间人转手。这些人很难查出来，要不就是都在管辖区外。”

“可是，”莱姆说，“你难道不想逮住他吗？在还有人因癌症而死之前？在更多孩子患病或自杀之前？在更多婴儿带着缺陷出生之前？”

“我当然想。”

“那你就会需要我。你在本州找不到第二个能将戴维特绳之以法的刑事鉴定专家。只有我能。”莱姆转头看向萨克斯，看见她眼眶里满是泪光。他知道她脑海里现在只想着一件事：不管他们会不会把她送进监狱，至少她没有杀害无辜的人。

检察官长长叹了口气，然后点点头。很快地，好像怕自己随时会改变主意那样，他说：“成交。”他抬头看向法官席，“法官大人，就本次州政府控告萨克斯一案，我代表州政府撤回控诉。”

“既然这样，我宣布，”百无聊赖的法官说，“被告当庭释放。下一件案子。”他连法官槌都懒得敲了。

45

“我不知道你会不会来。”林肯·莱姆说。

事实上，他感到相当惊讶。

“我也不知道我为什么要来。”萨克斯回答。

他们坐在艾维利医学中心的病房里。

莱姆说：“我才刚看完托马斯回来，他在十五层。这种感觉真奇怪，我竟然比他还有活力。”

“他好吗？”

“很好，大概再有一两天就能出院了。我对他说，以后他将会用全新的观点看待物理治疗，但是他笑不出来。”

病房角落里坐着一位危地马拉妇女，她是医院派来的临时看护，正快乐地织着一条红黄相间的围巾。虽然莱姆认为她英语还不够好，无法欣赏他话中的讽刺和挖苦，但看来她还是感染到了莱姆愉快的情绪。

“你知道吗，萨克斯，”莱姆接着说，“当我听说你从拘留所劫走加勒特时，我以为你这样做，有一半的理由是给我一个机会重新思考手术。”

萨克斯酷似茱莉亚·罗伯茨的嘴唇弯起了微笑。“也许是有那么一点。”

“所以，你现在来这里，是想要我离开？”

她从椅子上站起来，走向窗户。“风景真美。”

“很宁静，不是吗？喷泉和花园，还有一大片植物。不知道是哪一种？”

“可以问露西，她对植物的了解，就像加勒特对毛毛虫一样。啊，我说错了，是昆虫。毛毛虫只是昆虫的一种……你错了，莱姆，我来这里不是要你离开。我是过来陪你的，我会等你从恢复室中醒来。”

“改变主意了？”

她转向他，“我和加勒特在逃亡时，他告诉我一些他从书上读来的知识。那本《微小的世界》。”

“我读过那本书后，也开始尊敬粪金龟了。”莱姆说。

“他给我看了书中的一页，那是一张长长的清单，列出各种生物的特质。上面写道：健康的生物会努力成长并适应环境。我那时才明白你也得这么做，莱姆——你应该接受手术。我不能妨碍你。”

他沉默了一下，才开口说：“萨克斯，我知道手术治不好我。但干我们这行的本质是什么？是小小的胜利。我们找到一丝纤维，一部分残缺的指纹，少许沙土，就可能找到凶手的家。这就是我来这里的目的——只希望一点点改善。我知道，我不会从这张轮椅上站起来。但我需要一点点胜利。”

也有机会能真正握住你的手。

她俯下身，深深吻了他一下，然后坐回床上。

“你刚才说什么，萨克斯？你讲得有点含糊。”

“你是指加勒特那本书吗？”

“没错。”

“生物还有其他特质，我可以再讲一点。”

“哪一点？”他问。

“所有生物都努力繁衍种族。”

莱姆很不高兴地说：“我是不是又发觉另一次认罪求情了？某种协议？”

她说：“等我们回纽约，也许可以好好谈谈。”

一个护士出现在门口。“莱姆先生，我们得去做术前准备了。你可以了吗？”

“哦，你说呢……”他转头对萨克斯说，“没问题，我们到时再谈。”

她再次吻了他，捏捏他的左手。他只能微微感觉到无名指上有一点压力传来。

两个女人肩并肩坐在阳光底下。

两个自动咖啡售货机的纸杯放在她们面前的一张橙色桌子上。自从医院室内全面禁烟后，放在户外的这张桌子便被烟头烧出斑驳棕色的焦痕。

阿米莉亚·萨克斯看着露西·凯尔。她坐得笔直，双手紧握，一副不自在的样子。

“怎么了？”萨克斯问她，“你没事吧？”

露西踌躇了一下，然后说：“肿瘤科就在隔壁那幢楼里。我动手术前后，在那住了几个月。”她摇摇头，“我从没对任何人说。但在巴迪离开我的那年感恩节，我又回到医院。只是暂住一晚，和这里的护士一起喝咖啡、吃鲔鱼三明治。来这里不也是放松吗？我不能到洛利市去看我父母，和亲人共享火鸡大餐。也不能去马丁塞维利找我的姐姐和姐夫——他们是班尼的父母。我只想去一个让我感觉像家的地方，而那当然不是我住的地方。”

萨克斯说：“我爸爸快死的时候，我和妈妈在医院过了一个节日。感恩节、圣诞节和新年。爸爸开玩笑说，我们应该早点预定复活节的位子。不过，他却没撑到那个时候。”

“你妈妈还健在吗？”

“哦，是啊。她活得还比我好。我和爸爸一样，两条腿都得了关节炎。”萨克斯差点开了一个玩笑，想说所以她才会把枪法练得这么好——因为她没办法追逐人犯。但这时她想起了杰西·科恩，脑海闪过了子弹在他额头上钻出一个黑洞的画面，于是她便住嘴了。

露西说：“他不会有事的，你知道。林肯。”

“不，我不知道。”萨克斯回答。

“我有这种预感。如果你像我一样在医院住过这么久，你就会有这种感觉。”

“谢谢。”萨克斯说。

“你知道手术会进行多久吗？”露西问。

永远……

“四小时，韦弗医生说的。”

远方传来细微的、很不自然的肥皂剧对话声。她们依稀听见呼叫某位医生的广播。一阵铃声。一阵笑声。

有人经过她们面前，停了下来。

“嗨，小姐们。”

“莉迪娅，”露西微笑说，“你好吗？”

这个人是莉迪娅·约翰逊。萨克斯一开始还认不出来，因为她穿着绿色制服，又戴着帽子。一会儿后她才想起，这女人是这里的护士。

“你听说了吗？”露西问，“关于吉姆和史蒂夫被逮捕的事？谁想得到？”

“给我一百年也想不到，”莉迪娅说，“整个镇上都在谈论这件事。”接着，她又问露西：“你回肿瘤科复诊吗？”

“不。莱姆先生今天要动手术，脊椎手术。我们是来替他打气的。”

“哦，希望他顺利。”莉迪娅对萨克斯说。

“谢谢。”

莉迪娅继续朝走廊走去，然后推开一扇房门。

“好可爱的女孩。”萨克斯说。

“你能想象做肿瘤科护士这种工作吗？我在这里开刀的那段时间，她每天都到病房来陪我，而且尽可能表现出快乐的样子。她的勇气比我大多了。”

但莉迪娅已远离萨克斯的思绪了。她看向时钟，现在是上午十一点。手术随时都将开始进行。

他努力表现出合作的态度。

负责手术准备工作的护士向他说明了一堆事，林肯·莱姆虽点着头，但他已经服下镇静剂，一直无法集中精神。

他很想叫那女人闭嘴，尽管去做她的事。但他又想，在这些准备切开你脖子的人面前，态度最好还是恭敬谦卑些。

“真的吗？”当护士的话暂停之时，他开口说，“真有趣。”他完全不知道刚才护士对他说了什么。

接着，一名医院助理进来了，把他从准备室推到手术室。

两位护士一起将他从推床搬移到手术台。其中一名走到手术房中的另一边，从高压灭菌锅中拿出一套手术器材。

这间手术房比他所想的还要正式。老旧的瓷砖，不锈钢设备，各种

器械，长长短短的管子。但这里面仍堆了一些纸箱，还有一个音箱，他想问他们听的是什么音乐，但他又想到他马上就会昏睡过去，何必去管音乐的事。

“真好玩。”他昏昏沉沉地对一名站在他身旁的护士说。她转过身，脸上戴了口罩，他只能看见她的双眼。

“什么好玩？”她问。

“他们要在我需要麻醉的地方动手术。如果这次要完成的手术割的是盲肠，他们可以不用麻醉就把它割了。”

“很好笑，莱姆先生。”

他笑了两声，心想：她认识我。

他瞪着天花板，茫然陷入深思。林肯·莱姆把人分成两类：喜欢过程的人和喜欢结果的人。有些人喜欢过程胜于结果，但就他而言，基本上，他是那种喜欢结果的人——他的目标一向锁定在找出一些刑事鉴定难题的答案，而且得到答案时的快感绝对超过寻找的过程。但现在，他躺在手术台上，盯着手术灯的铬合金罩，他的感觉却完全变得相反。他喜欢一直待在期望的状态中，享受这种等待好事出现的快乐感觉。

麻醉师走进手术房，在他手臂上扎进一针，将针筒连接至点滴瓶的管子，准备将麻醉剂注入。她是一名印第安妇女，有双技术娴熟的手。

“你准备好睡上一觉了吗？”她问，说话的声音细小而轻快。

“早就准备好了。”他喃喃地说。

“当我把这瓶药注入后，就请你从一百开始倒数，你会在不知不觉中睡着。”

“这里的纪录是多少？”

“倒数吗？我记得有个男人，身材比你魁梧得多，他在不省人事前倒数到七十九。”

“那我一定要数到七十五。”

“如果你能办到，这间手术室会以你的名字命名。”

他看着她将一剂透明的液体注入他的点滴瓶中。她转身离开去检视屏幕，莱姆便开始倒数：“一百、九十九、九十八、九十七……”

刚才喊出他名字的那位护士走到他身旁蹲下，以很低的声音说：“喂，听着。”

她的口气有点怪。

他看了她一眼。

她继续说：“我是莉迪娅·约翰逊，记得我吗？”他来不及回答说当然记得，她便接着低声说：“吉姆·贝尔要我来向你说再见。”

“不！”他嘟囔说。

麻醉师仍盯着屏幕，头也不回地说：“没问题，放轻松，不会有事的。”

莉迪娅的嘴离莱姆耳边只有几英寸，以便轻声说：“你从没怀疑过吉姆和史蒂夫是怎么找出那些癌症患者的吗？”

“不！住手！”

“我把他们的名字交给吉姆，所以卡尔波才能让他们一一出事。吉姆是我的男朋友，我们交往好几年了。在玛丽·贝斯被绑走后，是他叫我去黑水码头的。那天早上我带花过去，顺便在那边乱逛，打算如果能遇到加勒特的话，就和他说话拖住他，好让杰西和艾德·舍弗尔有机会逮住他——艾德也是我们的人。这样他们才能强迫他告诉我们玛丽·贝斯的下落。没想到，他居然连我也绑走了。”

哦，是的，这个小镇确实有一些黄蜂。

“停止！”莱姆喊道。但发出的声音只是一阵微弱的呢喃。

麻醉师说：“十五秒了，也许你就快打破纪录了。你还在倒数吗？我没听见你在倒数。”

“我会一直待在这儿，”莉迪娅说，伸手抚摸莱姆的额头，“你也知道，手术过程很有可能发生一堆意外状况。氧气管缠住，施药错误，谁会知道呢？也许这意外会杀了你，也许让你变成植物人。无论如何，我肯定你再也不能出庭作证了。”

“等等，”莱姆张嘴喊道，“等等！”

“哈，”麻醉师说，笑了目光还是停留在荧幕上，“二十秒了。我想你快赢了，莱姆先生。”

“不，我认为你不会。”莉迪娅轻轻说，站了起来。莱姆看见手术室渐渐变暗，终至全黑。

这里真是世界上最美的地方，阿米莉亚·萨克斯心想。

就一座墓园而言。

田纳斯康纳纪念公墓坐落在一处小山顶上，在这里可以俯瞰帕奎诺克河，眺望好几英里远。亲身走进这座墓园，比起他们第一次从艾维利开车进镇在路边看见这座墓园的感觉，还要好得多。

眯眼逆着阳光，她看见金光闪耀的黑水河流入帕奎诺克河。从这里，那条黝黑、污染、已把太多悲伤带给太多人们的河水，看起来优美如画。

她和一群人围绕在一个墓穴前。殡仪馆的人已将骨灰坛放入墓穴中。阿米莉亚·萨克斯站在露西·凯尔旁边，加勒特·汉隆也和她们一起。在墓穴对面的是梅森·杰曼和托马斯。托马斯拄着拐杖，穿着一袭洁白的衬衫和长裤，打着显眼的大红领带，若不论这个庄严的场合，他这种搭配还算十分恰当。

穿黑西装的是弗雷德·戴瑞，他也来了。独自一人站在一旁，一副若有所思的样子——好像想起他喜爱的哲学书中的某一段章节。如果他现在穿的是全白衬衫，而不是底色淡绿上面有黄色圆点花样的上衣的话，看起来就很像某个伊斯兰国家的教士。

尽管这是个笃信宗教的地方，至少有十几位神职人员在等候召唤，随时能出席葬礼，但今天却没有牧师主持。殡仪馆老板看了围在墓穴旁的众人一眼，问有没有有话想对大家说。所有人彼此望了几眼，正以为没有人愿意开口时，加勒特却从宽松的裤子里掏出也那本破旧不堪的《微小的世界》。

他的声音有些迟疑，但仍开始念起来："有许多人认为神力并不存在，但当我们观察昆虫世界时，却不得不怀疑这些人的论点。因为昆虫定是蒙受了造物主的恩典，才拥有如此繁多令人惊叹的特性：薄到几乎不可能用任何现存物质构成的翅膀，轻到不足一毫克的身体，风速侦察器精细到时速几分之一英里，跨出的步伐效率高得让制造模型机械的工程师都要来向它们学习。而且，更重要的是，昆虫在面对人类、掠捕者和恶劣环境的极度迫害时，展现出惊人的生存能力。当我们在绝望的时刻，可以向这些精巧又百折不挠的神奇生物看齐，以求得慰藉并寻回失落的信仰。"

加勒特抬起头，合上书，紧张地弹打了几下指甲。他看向萨克斯问："呃，你想说什么吗？"

她摇摇头。

没人再开口说话。几分钟后，围在墓穴的人转身，沿着蜿蜒的小路往山坡走。他们还没抵达通往举行小野餐地点的山脊，殡仪馆的人便已

开始用机械手把土填入墓穴。萨克斯气喘吁吁，他们已走上林阴密布的山丘，这里离停车场不远。

她想起林肯·莱姆说过的话：

这个墓园挺漂亮的，能葬在这种地方也不错……

她停下脚步，擦去脸上的汗水，把呼吸调匀——北卡罗来纳的热气仍毫不留情。不过，加勒特似乎毫不在意这种高温。他跑过她，冲到露西的汽车那里，帮着她把购物袋从车后门搬下来。

虽然这个时间和地点都不适合野餐，不过，萨克斯心想，鸡肉沙拉和西瓜倒也是一种让人忘却逝者的好方法。

当然，苏格兰威士忌也有同样效果。萨克斯翻寻了好几个购物袋，才终于找到那瓶十八年的麦卡伦。她打开软木塞，轻轻地发出“啵”一声。

“啊，我最喜欢的声音。”林肯·莱姆说。

他驾着轮椅跟在她身旁，小心行驶在不平坦的草地上。从山顶到墓园的这段路太陡，“暴风箭”轮椅下不去，他只好在停车场等。他远远地站在草地上。看着他们埋葬玛丽·贝斯在黑水码头发现的那些遗骨——已火化成骨灰的加勒特一家人的骸骨。

萨克斯把苏格兰威士忌倒入莱姆的杯子，插上一根吸管，再为自己倒了一些。其他人则全部都喝啤酒。

莱姆说：“月光酒实在很糟糕，萨克斯，千万别喝。这种酒要好多了。”

萨克斯环顾四周。“医院派来的那个女人呢？那位看护？”

“卢易兹太太吗？”莱姆嘟囔说，“她看我没希望复原，辞职了，丢下我一个人了。”

“辞职？”托马斯说，“是你让她快发疯了吧。说不定是你炒了她。”

“我是个好人。”莱姆回他。

“你的体温如何？”托马斯问。

“很好，”他粗声说，“你呢？”

“可能有点高，但至少我的血压没问题。”

“是吗，但你身上有个弹孔。”

托马斯坚持说：“你应该——”

“我说过我没问题。”

“——再移过去一些到树荫底下。”

莱姆连声抱怨地面不平，轮椅不好移动，但最后还是移到树荫更浓密的地方。

加勒特正细心地将食物、饮料和餐巾摆在树下的一张长台上。

“你身体没事吧？”萨克斯低声问莱姆，“先别对我抱怨，我可没提天气热的事。”

他耸耸——用沉默来表示抗议，意思是：我很好。

但实际上他的状况并不太好。他必须靠一台横膈膜神经刺激器不断把电流送进他体内，才能让肺部正常吸气和吐气。他讨厌这种机器，在他发生意外时曾经用过，但那是好几年前的事了。现在，毫无疑问，他又需要这种机器了。两天前，在手术台上，莉迪娅·约翰逊差点就让他永远停止呼吸了。

那天在医院的等待室里，在莉迪娅和萨克斯、露西说再见后，萨克斯发现她推门进入的那扇门上写着“神经外科”。于是萨克斯问：“你不是说她在肿瘤科工作？”

“她是啊。”

“那她为什么走进那里？”

“也许想和林肯打声招呼。”露西猜测。

但萨克斯不认为她会在手术即将开始的前一刻，去对病人做社交性拜访。

接着她想到：只要田纳斯康纳镇的人得癌症来此就医，莉迪娅都可能知道。她又想起，那三个得癌症的患者，是因为有人把消息告诉贝尔，所以他们才会在黑水河码头被卡尔波和他同党杀害。要传达癌症病房的消息，谁会比一名护士更理想呢？虽然这种联想有点远，但萨克斯还是对露西说了，而露西也立刻拿出手机，紧急联络电话公司的安全部门。他们马上搜寻吉姆·贝尔的通话记录，结果查出数百个和莉迪娅有关的电话。

“她要去杀他！”萨克斯叫道。两个女人同时站了起来，冲向手术室，露西还掏出手枪。一切就像一场急诊室的通俗闹剧，在当韦弗医生正准备划下第一刀时，她们及时赶到。

莉迪娅惊慌失措，她不知是想逃跑，还是想完成贝尔派给她的工作，在那两个女人制伏她之前，她还是扯断了接至莱姆喉咙的氧气管。由于外伤和麻醉的关系，莱姆的肺功能已受到严重损害。虽然韦弗医生救醒了他，但从这时起，他的呼吸就变得不再顺畅，必须再度挂上横膈膜刺激器。

这样已经够糟了，但更惨的是，韦弗医生拒绝在半年内再动手术，至少要等到他的呼吸功能完全恢复正常之后。这点最让莱姆愤怒和无法忍受，他想坚持，但韦弗医生用行动证明她和他一样顽固。

萨克斯又喝了一口苏格兰威士忌。

“你告诉罗兰·贝尔关于他堂弟的事吗？”莱姆问。

她点点头。“他很难接受。他说他知道吉姆是害群之马，但没想到会做出这种事。这个消息给他的打击很大。”她看向东北方。“看，”她说，“你看那边，知道那是什么吗？”

莱姆跟着她的目光望去，问：“你在看什么？地平线？云？飞机？告诉我，萨克斯。”

“德雷德大沼泽。那里是德拉蒙湖所在的地方。”

“真是魅力迷人。”他讽刺说。

“那里充满了鬼魂。”她又说，像一位旅游向导。

露西走过来，拿纸杯倒了一些苏格兰威士忌。她喝了一口，立刻装出鬼脸。“好难喝，味道像肥皂。”她打开一罐汉尼肯啤酒。

莱姆说：“这一瓶要八十美金。”

“是吗？好贵的肥皂。”

加勒特用手抓起一把玉米饼塞进嘴里，然后向草地跑去。萨克斯看着他，问露西说：“郡政府那边有答复了吗？”

“你指收养他的事吗？”露西问，然后摇摇头，“被拒绝了。不是因为我独居，而是因为我的职业，警察。值勤时间太长了。”

“他们怎么知道？”莱姆皱眉说。

“他们怎么知道并不重要，”她说，“重要的是，他们为他做了什么。加勒特会被送到赫伯斯的一户人家。那对夫妻真的是很好的人，我已经仔细查过了。”

萨克斯不怀疑她说的话。

“不过，我们下星期还是会一起去远足。”

在不远的地方，加勒特正慢慢走在草地上，跟踪一只昆虫。

萨克斯转身，发现她刚才望着那男孩的时候，莱姆一直在偷看她。

“怎么了？”她问。他脸上腼腆的表情使她皱起眉头。

“如果要你对着一张空椅说话，萨克斯，这个人会是谁？”

她犹豫了一下。“我想，目前我不会说，莱姆。”

突然，加勒特发出一声大笑，开始在草地上狂奔。他正在追逐一只昆虫，这只虫没感觉到有追捕者，飞入灰尘弥漫的空中，男孩赶上去，张开双臂，扑过去一把抓住猎物，然后跌倒在地。一会儿后，他站起来，低头看着自己捧成杯状的手，慢慢向野餐台走来。

“猜猜看我抓到了什么。”他喊道。

“快过来给我们看，”阿米莉亚·萨克斯说，“我很想知道。”

[1] 约翰·格雷森姆（John Grisham，1955— ），美国著名畅销小说作家。

[2] 一九二七年诞生于美国的全球便利连锁店。

by **Jeffery Deaver**

The Stone Monkey



石猴子

（美）杰夫里·迪弗——著
[illegible]——译

当代最杰出的心理惊悚大师 | 007系列最新官方授权作家

全球都在看好莱坞 / 全好莱坞都在抢迪弗

世界各地畅销书排行榜长盛不衰的榜首作家 / 被翻译成35种语言，全球销售过亿册

[illegible]

林肯·莱姆 VS 中国幽灵

迪弗在东方文化方面的渊博知识和巧妙运用，使本书成为最具异彩的莱姆系列小说

爱伦·坡奖
安东尼奖
埃勒里·奎因奖
W.H.史密斯好书奖
等多项大奖得主

新 星 出 版 社　NEW STAR PRESS

版权信息

书名：石猴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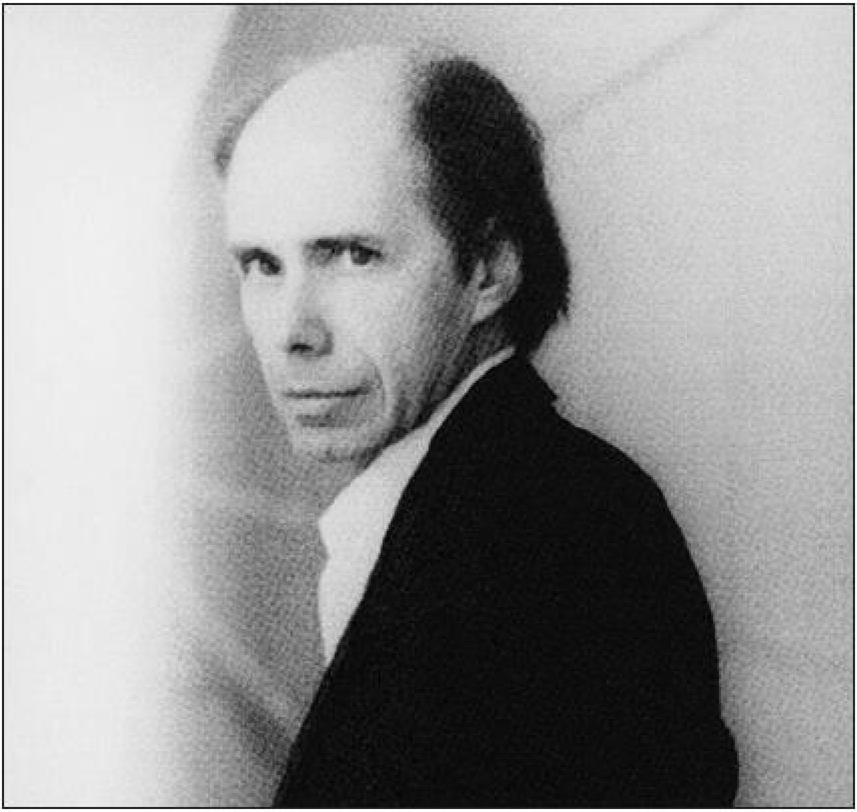
作者：（美）杰夫里·迪弗

出版社：新星出版社

出版日期：2008.07.01

ISBN：978-7-80225-507-4

价格：35元



杰夫里·迪弗Jeffery Deaver（1950－）

杰夫里·迪弗一九五○年出生于芝加哥，十一岁时写出了第一本小说，从此笔耕不辍。迪弗毕业于密苏里大学新闻系，后进入福德汉姆法学院研修法律。在法律界实践了一段时间后，他在华尔街一家大律师事务所开始了律师生涯。他兴趣广泛，曾自己写歌唱歌，进行巡演，也曾当过杂志社记者。与此同时，他开始发展自己真正的兴趣：写悬疑小说。一九九○年起，迪弗成为一名全职作家。

迄今为止，迪弗共获得六次MWA（美国推理小说作家协会）的爱伦·坡奖提名、一次尼禄·沃尔夫奖、一次安东尼奖、三次埃勒里·奎因最佳短篇小说读者奖。迪弗的小说被翻译成三十五种语言，多次登上世界各地的畅销书排行榜。包括名作《人骨拼图》在内，他有三部作品被搬上银幕，同时也为享誉世界的詹姆斯·邦德系列创作了最新官方小说《自由裁决》。

迪弗的作品素以悬念重重、不断反转的情节著称，常常在小说的结尾推翻，或者多次推翻之前的结论，犹如过山车般的阅读体验佐以极为丰富专业的刑侦学知识，令读者大呼过瘾。其最著名的林肯·莱姆系列便是个中翘楚。另外两个以非刑侦专业人员为主角的少女鲁伊系列和采景

师约翰·佩勒姆系列也各有特色，同样继承了迪弗小说布局精细、节奏紧张的特点，惊悚悬疑的气氛保持到最后一页仍回味悠长。

除了犯罪侦探小说，作为美食家的他还有意大利美食方面的书行世。

第一部　蛇头

星期二，寅时至辰时凌晨四点三十分到上午八点

汉语中，“围棋”一词由两个汉字组成——“围”指“包围”，“棋”指“棋子”。这种游戏象征求生之战，所以又被称为“战棋”。

——丹尼尔·佩科里尼和徐去疾：

《围棋入门》

1

他们是不存在的人，他们是悲惨的人。

在领着他们跑遍大半个地球的“蛇头”眼里，他们不过是“货品”，是一头头的“猪猡”而已；对于那些一心想拦截他们的美国移民局特工来说，他们又只是冷酷无情的法律名词——非法移民，是必须尽快逮捕或者驱逐出境的罪犯。

他们不惜抛妻别子，远离先辈们千百年来安身立命的祖地，冒着生命危险来到异乡寻找新的机会和希望。然而在前方等着他们的，却是一段坎坷的命运。

尽管他们踏上了这个自由、富裕的国度，存活下来的机会却显得十分渺茫。但这样的故事却一而再、再而三地不断上演，就像季节更迭那样永不停止。

对船长盛子军来说，这些人全是他所载送的“人肉货物”。

巨浪滔天，海面上不时翻起五米高的大浪，但盛子军却稳稳地从船桥走下来，从容地走过两层甲板，进入阴暗的货舱。他要去向他的乘客们宣布一个天大的坏消息——熬了两个星期的艰苦航程，就要白费气力了。

这是八月某个星期二的破晓时分，这位光头、身材矮小、蓄着一撮浓密短髭的船长，敏捷熟练地穿过福州龙号那捆绑着空货柜的七十二米长的甲板，打开一道厚重的钢门，下到货舱层。向下望去，他见到二十几个人挤在昏暗封闭的狭窄空间里。渗入货舱的海水在一排廉价吊床底下翻腾，水面漂浮着垃圾和小孩的塑料玩具。

虽然船身随着海浪上下剧烈地摇晃，有三十几年航海经验的盛船长却根本用不着扶栏杆就能走下陡峭的铁梯，如履平地般走到货舱中央。他先检查了一下二氧化碳指数表。尽管空气中弥漫着柴油腥味以及人们两个星期没洗澡所散发出的恶臭，但表上显示的二氧化碳浓度还在维持生命容许的范围。

盛子军和其他蛇头不同。其他蛇头，不顾偷渡者的生死已经算是不错的了，恶劣的甚至会殴打或强奸偷渡者。盛子军从不虐待偷渡者。事实上他觉得自己是在做好事：把这些人从困境中解救出来，运到美国这个即使谈不上富有，但至少有希望过快乐生活的国家。在中文里，“美国”的意思是“美丽的国家”。

然而，在这趟航程中，多数偷渡者并不信任他。为什么要信任他？他们以为他和包租下福州龙号的蛇头关安是同一伙人。生性残暴的关安，其绰号“幽灵”更为人们所知。受“幽灵”的恶名牵累，尽管盛船长努力想和这些偷渡者聊上两句，人们也多半报之以冷淡的回应，最后他只交到张敬梓这一位朋友。四十五岁的张敬梓更喜欢自己的英文名字山姆·张，他曾是中国福建省福州市郊区一所大学的教授。这次他带着全家人偷渡美国，包括妻子、两个儿子以及年迈的父亲。

一路过来，盛船长和张教授两人在货舱里已喝过五六次茅台——这是盛船长出海时不可或缺的东西——他们边喝边聊，讲的都是中国和美国的生活。

张敬梓坐在货舱角落的吊床上。他身材高大魁伟，平时从容自若，但现在突然皱起了眉头。他看见船长的眼神明显有了异样。于是他停下正在朗读的故事，把书还给他儿子，起身去问个究竟。

货舱里鸦雀无声。

“雷达发现有一艘船正快速向我们接近，像是要拦截我们。”

一听见这话，货舱里的一张张脸上顿时现出忧虑的神情。

“是美国人吗？”张敬梓问，“海岸警卫队？”

“应该是，”船长回答，“我们已经进入美国领海。”

盛子军环视周围这群偷渡者那一张张惊恐的脸。像他过去运送过的非法移民一样，这些人登船前多半彼此不认识，在航程中却发展出牢固的情谊。现在，他们互相拥抱，握着彼此的手，低声交谈着；有的人在寻求安慰，有些人去安抚别人。盛船长的目光落在一位怀抱婴儿的妇女身上，这个女人的脸上有一道伤疤，她低头抽泣着。

“我们该怎么办？”张敬梓慌张地问。

“我们离抢滩点其实不远，现在加速朝那个方向前进还有点时间。我会尽可能靠近岸边，用橡皮艇把你们送上岸去。”

“不行，不行，这怎么行？”张敬梓说，“在这种风浪中下海？我们全会淹死的。”

“怎么不行？那是一个天然港，风平浪静，乘橡皮艇不会有事。一上了海滩，就会有卡车接你们去纽约。”

“那你呢？”张敬梓问。

“我要把船开回暴风雨中。等到他们能登船检查时，你们早已奔驰在黄金大道，朝钻石之城前进了……你叫大家快收拾收拾，只带最重要的东西。带钱、带照片，其他东西都留下。我们全速往岸边前进，你们先留在下面，等‘幽灵’或者我过来叫你们时再出来。”

盛船长匆匆攀上陡峭的楼梯，打算回船桥去。离开货舱，他忍不住抬头喃喃祈祷了两句，希望妈祖[1]能保佑这些人平安无事。祈祷完他迅速一闪，躲过一道从船舷扑压过来的白色高墙一般的巨浪。

回到船桥，他看见“幽灵”站在雷达前，瞪着雷达的显示屏幕。“幽灵”抱着双臂，尽管风高浪急，他却一动不动稳稳地站着。

许多蛇头会刻意装扮，让自己看起来像是吴宇森电影里的中国黑帮角色。但真实的情况是：“幽灵”穿得和大多数普通中国男人一样，简单的长裤和短袖衬衫。身材矮小肌肉发达的他，胡子刮得很干净，只留了一头长发。

“十五分钟内他们就会拦下我们。”“幽灵”说。即使到了面临被拦截和被逮捕的危及时刻，他看起来仍像是得了嗜睡病一样，没有任何表情变化，很像长途汽车站里百无聊赖的售票员。

“十五分钟？”船长回答说，“不可能。他们前进的速度是多少？”

盛子军走向航海图桌，这是远洋船上最重要的地方。桌上放了一张美国国防制图局绘制的水域图。由于怕被雷达发现，福州龙号上的全球定位系统、紧急求援无线电信标、全球海上遇难及安全系统全都没有开启，他只能根据长年累积的航海经验从这张水域图和雷达判断两船之间的距离。

“至少还有四十分钟。”盛船长说。

“不。从他们发现我们开始，我一直注意计算距离。”

操控福州龙号的掌舵水手浑身大汗淋漓，两只手牢牢握着舵轮，奋力让那个绑在船舵轮柄上的绳结保持直立，这样才可以确保尾舵和船身

保持同一方向。船上引擎已经达到最大负荷，如果“幽灵”的判断没错，当美国人的巡逻舰把他们拦截下来时，他们还没有及时抵达那风平浪静的海湾，估计最多只能驶到离海岸半英里远的礁石岸——这个距离足以放下橡皮艇，但却必须让那些人暴露在狂风巨浪之中。

“幽灵”问盛船长：“他们船上有什么武器？”

“你不会不知道吧？”

“我从来没被拦截过，”“幽灵”回答，“你快告诉我。”

盛船长曾经被海岸警卫队拦截登船检查过两次，幸好那两次都是合法航行。然而，那两次的经验已经够他受了：十几位荷枪实弹的武装人员蜂拥而上，巡逻舰上一位留守人员以一挺双管机枪对准他的船和所有在船上的水手。除此之外，巡逻舰上还有一门小型大炮在威吓着他们。

“幽灵”点点头说：“看来，我们得采取应变计划了。”

“什么应变计划？”盛船长立刻说，“别告诉我你想要反抗他们。不行，我不允许你这样做。”

“幽灵”没有回答。他仍然站在雷达台前一动不动，紧盯着屏幕上急速移动的光点。

阅人无数的盛船长判断：这个人表面看来镇定，但心里已经升起怒火了。在他合作过的蛇头中，从没有一个人像“幽灵”这样，在整个航程中如此小心翼翼。这二十几位偷渡者在福州市外的一幢废弃仓库里集合，在“幽灵”手下小蛇头的监视下等了两三天，才搭上图波列夫一五四型客机，飞到圣彼得堡附近一座荒废的空军基地，在那儿爬进货柜，经过了一百二十公里公路，然后在威堡镇登上前一天才停泊在俄罗斯港口的福州龙号。盛船长自己很小心地填写了海关文件和运货清单，一切都合乎手续，不该引起任何人的怀疑。“幽灵”在开船前最后一分钟加入他们，接着货轮便拔锚起航。福州龙号航行过波罗的海、北海、英吉利海峡，然后越过凯尔特海[2]著名的横渡大西洋的起始点——北纬四十九度、东经七度——开始往西南方向的纽约长岛航行。

这趟航程中，没有一件事能引起美国当局的怀疑。“海岸警卫队是怎么知道的？”盛船长不解地问。

“什么？”“幽灵”茫然地回答。

“他们怎么会发现我们？这是不可能的，因为没有人能知道我们的事。”

“幽灵”挺直身子，推开门走到外面的暴风雨中。出去前，他回头冷冷地说：“谁知道？也许他们会法术。”

“林肯，我们已经占了上风。那条小船正朝陆地方向逃窜，但他们能逃得了吗？根本不可能。或者我应该修正一下，叫它大船吧？这条船确实够大的，用‘小’字形容不太适合。”

“随你便用什么词汇，”林肯·莱姆漫不经心地回答弗雷德·德尔瑞的话，“我的航海知识有限。”

身材高瘦的德尔瑞是联邦调查局特工，他代表联邦政府参与搜捕“幽灵”的行动。德尔瑞的鲜黄色衬衫和白色的肤色此时看上去黯淡无光，黑色西装也不再平整。不只他，房里所有的人此时看起来都一脸疲惫。在过去二十四小时里，这六个人一直待在莱姆的房间里。他们在这个最不像指挥所的小房间里暂时住了下来。莱姆这间公寓位于中央公园西面，他将维多利亚式的豪华客厅改变成如今的刑事鉴定实验室，屋里塞满了桌子、各种仪器、电脑、化学药剂、电线，还有几百本书籍和杂志。

这个特别行动小组由联邦政府和州政府警察局共同组成。州政府方面的代表，是纽约市警察局凶案组警官朗·塞林托。德尔瑞高瘦，塞林托则矮胖，身上的衣物也不够挺括利落。（他刚搬到布鲁克林区和女友住在一起。他又懊恼又骄傲地说，那是她的手艺像名厨埃默瑞尔的缘故。）同时纽约市警察局还派来年轻的警官艾迪·邓。他是中美混血儿，之前在第五分局工作，辖区包括了唐人街。艾迪是一个干净利落、体格雄健、穿着入时的年轻小伙儿，他戴着阿玛尼的运动眼镜，把头发弄得像刺猬般一根根竖直地刺向天空。现在他成了塞林托的临时搭档，因为在一星期前，塞林托警官的老伙伴罗兰·贝尔回北卡罗来纳休假，与他的两个儿子团聚，令人意想不到的是，他竟然和当地一位名叫露西·科尔的女警发展出“友情”。于是，他把休假延迟了几天。

至于联邦政府这边，派来的是移民局曼哈顿办事处资深的中级主管哈罗德·皮博迪。他约莫五十岁，脑袋的形状像一只梨，一副精明老练的样子。皮博迪的话不多，他和所有在官僚体制中的人一样，真正关心的只有自己的退休金，然而，他也没有白混这么长时间，他对移民案件的广泛知识令人折服。在这次调查行动中，皮博迪和德尔瑞有过几次争执。自从发生“金色冒险号”意外事件后（这艘货轮在布鲁克林岸边触礁，船上的十名非法移民落水丧生），美国总统便下令联邦调查局从移民局手中接管重要人蛇偷渡案件，并要求中央情报局予以协助。对移民局而言，他们与蛇头及人蛇集团周旋的经验当然比联邦调查局丰富，自然不情愿把管辖权交给别的机构负责，尤其是交给那位坚持要与纽约市警察局合作、事事不忘请教林肯·莱姆的联邦调查局工作人员德尔瑞。

皮博迪的搭档是一位年轻的移民局工作人员，阿兰·科。他三十出头，留着一头暗红色短发，看起来精力充沛，但神情中却有着一丝阴郁。科是个难以捉摸的人，他绝口不提与自己有关的话题，而且除了“幽

灵”的事之外，其他方面的事他也从不多说。莱姆注意到，科穿的都是名牌折扣店的衣服，外观虽华贵，却露出明显的蓝领气质；他脚上沾满灰尘的黑皮鞋有类似保安制式皮鞋的厚橡胶底，那是为了方便抓贼时奔跑特别选购的；他只有一次忽然变得话很多，当时他像着了魔一样发表了一场冗长的演说，讲的全是非法移民对社会的危害之类的官话。尽管如此，科对侦查工作确实很上心，而且一心渴望能抓住“幽灵”。

过去这一个星期来，还有许多联邦和州政府部门的工作人员在这里进进出出，为的都是和这件案子有关的事。“妈的，我这里快变成中央车站了。”林肯·莱姆终于把心中的想法说了出来，这句话过去几天在他心里不知道出现了多少次。

现在是清晨四点四十五分。在这个风雨交加的早晨，莱姆操纵“暴风箭”牌电动轮椅，驶过杂乱的房间，来到那块准备记录案情的写字板前。现在的莱姆已经不是过去的他了。他在一次刑事现场的意外中第四节脊椎受损，导致四肢瘫痪。他曾有过一段自暴自弃的日子，但现在，他有一半的时间是坐在这辆桃红色、配有先进操控器的“暴风箭”牌轮椅上。这个操控器是莱姆的私人助手托马斯到英沃凯公司[3]找来的，莱姆只需把他那唯一能活动的手指放在上面，就能轻易地驾驭这辆轮椅，比起旧式的吹吸式控制器要方便多了。

在这间房的墙壁上，挂了一块写字板。写字板上贴有一张“幽灵”的照片，那是他们拥有的少数几张“幽灵”的照片中的一张，而且因为是跟踪偷拍而来的，图像质量很差。除了“幽灵”外，写字板上还有一张福州龙号船长盛子军的照片，以及一张长岛东部附近的海域图。

莱姆看着写字板上的地图说：“他们离岸边还有多远？”

朗·塞林托拿着电话，抬起头说：“我正在问。”

莱姆虽然经常担任纽约市警察局的顾问，但他涉及的多半是典型的刑事侦查案件，用警界术语来说，这叫做“刑事侦查学”。四天前，塞林托、德尔瑞、皮博迪和他那位沉默寡言的助手阿兰·科，一起来到莱姆的公寓。莱姆当时正心烦意乱，他感到不舒服，急需医疗照顾，但德尔瑞一句话就转移了他的注意力：“你是我们最后的希望，林肯。我们遇到极大的麻烦，没有半点头绪，完全不知道该怎么做。”

“嗯……你说有什么事吧。”

国际刑警组织——这个世界犯罪情报资料的交换中心——曾对声名狼藉的“幽灵”发出通缉令。通缉令上说，这个行踪不定的蛇头曾出现在中国的福州市，接着便飞到法国南部，然后又到俄罗斯的某个港口，去接运一批非法偷渡的中国人。在这些人中，有一个是“幽灵”的帮手，他伪装成乘客一起偷渡，目的地可能是纽约。但是国际刑警组织现在却失去了“幽灵”的行踪。中国、法国和俄罗斯的警察局，包括联邦调查局和移民局，没有一个情报专家知道他在哪里。

德尔瑞倒是带来了唯一的一箱证物，那是从“幽灵”在法国的藏身处搜出来的，全是一些个人用品。德尔瑞希望莱姆能通过这些东西，告诉他们“幽灵”现在究竟在什么地方。

“你们怎么……全都来了？”莱姆看着面前的一伙人说。站在他房间里的这群人，来自美国三个大执法机关。

科说：“因为他是重量级的浑蛋。”

皮博迪提供了比较实际的说法。“‘幽灵’可能是目前全世界最危险的蛇头。他涉及十一起命案，被害人包括偷渡者、警察和调查人员。不过，我们知道死在他手下的人绝不止这个数。他们被称为‘消失的人’——如果他们欺骗蛇头，就会被杀；如果他们抱怨，也一样会被杀。从此永远消失。”

科补充说：“就目前的情报得知，他至少强奸过十五名女偷渡者，但我相信这只是冰山一角。”

德尔瑞说：“一般说来，像他这种蛇头集团的高层人物，不会亲自参与偷渡行动。这次他之所以亲自带领这些人偷渡，唯一的理由就是想扩张他在这里的势力。”

“如果让他进入我们国家，”科说，“就会有更多凶杀案发生，会死很多人。”

“我明白了。但是，为什么找我呢？”莱姆问，“我对人蛇偷渡一无所知。”

德尔瑞说：“林肯，我们试过各种办法，但没有任何结果。我们没有关于他的任何资料，没有清楚的照片，没有指纹，什么都没有。除了……”他把头转向那个装有“幽灵”私人物品的手提箱。

莱姆扫了手提箱一眼，脸上闪过一丝怀疑。“他跑到俄罗斯干什么？你们知道他去了哪个城市吗？我的意思是，那个国家这么大，你们总该知道他去了哪个州或哪个省吧？”

塞林托扬扬眉毛。

那个表情意思是：我们一无所知。

“好吧，我尽力试试。但别指望有什么奇迹。”

两天后，莱姆把这些家伙全部叫了过来。托马斯把那个手提箱还给科。

“你从里面的这些东西中找出线索了吗？”年轻的科问。

“完全没有。”莱姆愉快地回答。

“这……”德尔瑞嘟囔着，“这么说来，我们失去最后的希望了。”

莱姆见玩笑开得差不多了，便把头往后一仰，靠在托马斯从床上拿过来放在椅背上的昂贵的枕头上，然后很快地说：“‘幽灵’和大约二十到三十名中国偷渡者，目前正在一艘名为福州龙号的船上。这条船从中国福建省出发，是一艘七十二米长的货柜和散装货物两用货船；船上有两个柴油引擎，船长叫盛子军，今年五十六岁，手下有七名水手。这条船在十四天前的早上八点四十五分驶离俄罗斯威堡镇的港口。据我估计，现在他们大概在纽约外海约三百海里远的地方，正朝布鲁克林港开来。”他一口气说完。

“你怎么会知道得这么多？”科惊讶地说。即使连已熟知莱姆办案能力的塞林托，此刻也露出笑容，松了一口气。

“很简单。我猜他们一定是从东向西航行，要不然他们就会直接在中国上船出发。所以我找了一位莫斯科的警察朋友，请他打电话给俄罗斯西部各港口的负责人。顺便说一下，他在俄罗斯也是负责犯罪现场鉴定工作的，我以前曾和他一起写过一些报告，他是世界一流的土壤专家。他只打了几个电话，就拿到了过去三个星期以来所有出港中国船只的名单，我们费了几个小时加以清查。顺便提一下，这一大笔国际电话费账单得由你们支付。哦，我还告诉他，要把翻译费也算在你们头上。结果，我们发现有一条船加载了足够八千海里航程用的燃料出港，而单子上登记的单趟航程却是四千四百海里。八千海里，够他们从威堡镇航行到纽约，再返回到英国的南汉普敦加油。所以他们不会在布鲁克林上岸。他们一定打算把‘幽灵’和偷渡者放下船后，就马上掉头开回欧洲。”

“也可能是纽约油价太贵。”德尔瑞试图解答这个难题。

莱姆耸耸肩——这是他还能做出的有限的几个表示不高兴的动作之一。他用不太好的口气说：“我当然知道纽约什么东西都贵。但还有别的线索：福州龙号的单子上写着把工业机器运到美国，可是你还得填写船身的吃水量，以确保不会误驶到较浅的港区而搁浅。福州龙号填写的吃水是三米，但以这种大小的货轮来说，如果载满货物，吃水至少应该有七米半。所以我们判断，这艘运的不是工业机械，而是‘幽灵’和偷渡者。对了，我说船上的偷渡者有二十到三十名，是因为福州龙号上载运了足够这么多人使用的清水和食物。我刚才说过，这条船上的水手只有七个人。”

“真厉害。”哈罗德·皮博迪说。他从刚才到现在一直没开口，此时终于露出赞叹的笑容。

第二天，间谍卫星探测到福州龙号就在纽约外海二百八十海里的位置，和莱姆估算的完全一样。

海岸警卫队的巡逻舰埃文·布里冈号配有二十五名水手、五十毫米双管机枪和八十毫米火炮。他们已进入战备状态，但仍与福州龙号保持距离，只等这条货轮再靠近海岸一些。

星期二的清晨，天空正要放亮前的一刻，这艘中国货轮终于驶进美国水域，埃文·布里冈号受命立即对其展开逮捕行动。行动的计划是先控制货船，逮捕“幽灵”、他的手下和船上所有船员。然后海岸警卫队会把这条货轮开进长岛杰斐逊港，偷渡者将被转送到联邦拘留中心，在那里等待遣返。

一个电话从海岸警卫队巡逻舰的无线电呼叫上转接进来，他们已接近福州龙号。托马斯把电话接到扩音器上。

“德尔瑞探员吗？我是埃文·布里冈号舰长兰森。”

“舰长，我听见你说话了。”

“我想他们已经发现我们了，他们的雷达比我们想象中的要好。这条船已急转向海岸逃窜。我有点担心，如果我们强行登船，势必会发生一场战斗。我是说，我们需要指引才能发动进攻，因为这艘船上载运的不是普通乘客，我们担心造成伤亡。完毕。”

“谁会伤亡？”科问，“那些非法移民吗？”

“没错。我想我们应该先强迫那条船转向，然后等‘幽灵’自动投降。完毕。”

德尔瑞举起手，捏住夹在耳朵上的香烟，这是他戒烟之后留下的习惯。“这样不行。你还是按照原定计划，把他们拦截下来，登船逮捕‘幽灵’。上头已授权你使用任何武器。听清楚了吗？”

过了一会儿，扩音器里才传出那位年轻舰长的声音，他说：“非常清楚。完毕。”

通话结束了，托马斯拔掉接头。房里响起一片电波杂音，随后是一阵紧张的沉默。塞林托把手掌在皱巴巴的裤管上擦了几下，又转身调整皮带上的佩枪。德尔瑞不停地来回踱步。皮博迪打电话回移民局总部，汇报说目前暂无任何消息。

过了一会儿，莱姆的私人电话响了。托马斯走到房间一角接起电话，听了一会儿，然后抬起头说：“林肯，是韦弗医生打来的，她想谈谈有关手术的事。”他看了一眼房里面色凝重的各部门执法人员，“我说你会稍晚回电给她吧。”

“不，”莱姆语气坚决地说，“把电话接过来。”

3

巨浪翻腾，风势强劲，大海在咆哮着。

“幽灵”痛恨航海。他习惯住豪华酒店，对这种肮脏、油腻、充满危险的旅行没有丝毫兴趣。人类根本驯服不了大海，永远不可能，他心想，大海是一张冰冷的死亡之网。

他的目光将整条船由头至尾扫了一遍，没有见到帮手的人影。他回头面对海上直扑而来的狂风，眯起眼睛往前看，同样也见不着陆地的影子。眼前是黑茫茫的一片怒海波涛。他登上船桥，猛敲玻璃窗。盛船长听见声音抬起头，看见“幽灵”示意要他出来。

盛船长将头顶上的毛线帽压低，走进舱门外的大风大雨之中。

“海岸警卫队就快来了。”“幽灵”在狂风中吼道。

“没那么快，”盛船长几乎吼叫着回答，“在他们靠近我们之前，我保证还有足够的时间卸货，绝对没问题。”

“幽灵”冷冷地看着盛船长。“照我说的做。你把水手带进货舱，只留下船桥的人。你们和猪猡躲在一起，绝对不要被发现。”

“为什么？”

“因为，”“幽灵”说，“你是个好人，好人不懂得说谎。而我可以看着对方的眼睛撒谎，让他相信我所说的一切，这一点你绝对做不到。因此我来假扮船长。”

“幽灵”伸手一把抓向盛船长的毛线帽。盛子军本能地闪避了一下，又低下头认命地任他摘取。“幽灵”戴上帽子，一本正经地说：“你看我像船长吗？还行吧？”

“这是我的船。”

“不，”“幽灵”冷淡地说，“是‘我的’船，我付给你的可都是美钞！”在这种交易中，美元比人民币更有价值，因为美元可以自由兑换、更易流通，因此蛇头们都用美元交易。

“你打算抗拒，和海岸警卫队对抗？”

“幽灵”不耐烦地笑了笑说：“对什么抗？你当我傻了吗？他们有二十几个人不是吗？”他朝指挥舱里的水手歪了歪脑袋，“你去跟你的人说，要他们听从我的指挥。”见盛船长还在犹疑，“幽灵”立刻上前，用那双平静、冷酷、能让所有人感到不安的眼睛看着他，“你有意见吗？”

盛船长又犹疑了一下，知趣地转身走上船桥，向船员们下达指示。

“幽灵”再次以目光搜寻他的助手，然后他把帽子压低扣好，大步跨进船桥，在狂风骤雨的海上正式接管这艘船。

阴阳判官……

一个男人在甲板上匍匐爬向船尾，他挣扎着把头勉强抬过福州龙号的船边护栏，呕吐着。

暴风雨一开始他便溜出恶臭的货舱，在救生艇旁的甲板上躺了一整晚，想让风雨冲刷掉晕眩的感受。

他又想到了阴阳判官。受到连续几次干呕的折磨，肚子从未像现在这样难受过。他倒在生锈的栏杆旁，在又湿又冷的风浪中闭目养神。

这个人原名叫李抗美，后来他给自己取了个英文名字，叫桑尼，这是电影《教父》中教父唐·科利昂那位性情暴戾的大儿子的名字。

“人如其名”果真一点也没错。桑尼能活到现在，正是靠着勇猛顽强和精明果敢的本性。可以说没有任何事情能让他跪地求饶，除了晕船之外。

阴阳判官……

桑尼已经做好让黑白无常将他带走的心理准备了。他承认自己一生犯下许多过错，承认自己丢了父亲的脸，承认他干过的那些伤天害理的事是愚蠢的。我可以下地狱，他想，只要再也不晕船就行。事实上，连续两个星期的昏沉、饥饿、头晕目眩，使他相信海底肯定躲着一条发了狂的蛟龙，是它在愤怒地摆尾，把海水掀起了滔天巨浪；他很想掏出枪，朝这只怪兽狠狠地开上几枪。

桑尼向船桥看了一眼。他仿佛看见了“幽灵”，但他的胃像翻了过来一样，他再次把头伸向栏杆外，不断地呕吐。此刻的他什么事也记不得了，忘了“幽灵”，忘了在福建的危险生涯，只感到阎王爷派来要命的黑白无常正用铁叉戳他那可怜的肚子。

一位高挑的女子靠在车边，狂风吹乱了她的秀发。她拥有一头鲜红色头发与一辆黄色雪佛兰卡马诺敞篷跑车，这两者与她腰际尼龙腰带上的黑色手枪套形成了鲜明的对比。

这是阿米莉亚·萨克斯，她穿着牛仔裤，上身套了一件背后印有“纽约市警察局刑事案件犯罪现场调查组”缩写字母的连帽夹克。她站在长岛

北岸杰斐逊港的码头上，眺望着狂暴骤雨的海面。她打量了一下四周的情况：停车场已被封锁，现在停满了移民局、联邦调查局、萨福克县警察局和她隶属的纽约市警察局的车辆。平时这个海岸挤满游客，挤满了来这里晒太阳的青少年和出游的家庭。但今天这场热带暴风使那些度假者都消失了。

现场一共有两辆从移民局调借来运送犯人的大巴、六辆救护车，以及四辆载满各种特勤小组的货运车。若情况顺利，福州龙号进港时，“幽灵”和他的手下都应该已被制伏，处于埃文·布里冈号队员的控制下。然而，从“幽灵”发现海岸警卫队，到队员真正上船检查，中间大约需要四十分钟时间，这足够让“幽灵”和他的帮手做好伪装，藏好武器。在这条船驶进港口时，海岸警卫队可能搜不出船上的偷渡者，况且，蛇头和他的手下可能会试图开枪拒捕。

也就是说，萨克斯的任务充满危险。她的工作是“走格子”，也就是在船上做地毯式搜索，寻找能用来指控“幽灵”以及能揪出共犯的任何线索。如果搜索现场只是陈尸地点，例如抢劫案发生的地点，由于歹徒早已逃脱，因此不具有什么危险性。但是，如果是刚刚被控制的现场，那就不能确保是否还有尚未露面的歹徒藏身于附近，所以非常危险，特别像是这种偷渡案，犯罪分子的火力都相当强大。

萨克斯的手机响了，她开门钻进车内，在封闭的空间中接听电话。

是莱姆打来的。

“我们都已就位待命了。”她说。

“萨克斯，我猜他们已经发现我们了，船正转朝岸边航行，海岸警卫队的巡逻船会在他们靠岸前进行拦截。但是，我想‘幽灵’应该已经做好负隅顽抗的准备了。”莱姆说。

她想，船上那些人真是可怜。

莱姆的话刚说完，萨克斯便立即问：“她打来了吗？”

他犹豫了一下，才说：“就在十分钟前打来了。她说下星期曼哈顿医院刚好有一个空当，到时会再打电话来谈相关细节。”

他们说的“她”是指著名的神经外科大夫乔莉·韦弗医生，她从北卡罗来纳来到纽约，将在曼哈顿医院教授一学期的课。而“空当”指的是莱姆一直渴望想做的实验性手术，一个可能改善他四肢瘫痪状况的手术。

萨克斯并不希望他做这个手术。

“我已通知附近其他的救护车赶往现场。”莱姆说。他的口气十分冷漠，显然不想在工作中谈及私事。

“我会小心的。”萨克斯说。

“萨克斯，我晚点再打给你。”

她下车奔跑着穿过大雨滂沱的停车场，到萨福克县警察临时指挥所，要求他们增加医护人员。然后她又跑回自己的雪佛兰汽车，坐回驾驶位上，听着雨水打在挡风玻璃和布质车篷上的淅淅沥沥的声音。除了湿气，车里还混合着一股塑料、机油和旧地毯的味道。

由于莱姆要动手术，她不禁想起最近和一位医师的对话，那位医生和莱姆的脊椎神经手术无关。她实在不愿想起那次会面，但却做不到。

两个星期前，阿米莉亚·萨克斯站在林肯·莱姆进行检查的诊疗间不远处的一台咖啡自动售货机前，七月的阳光无情地照在候诊室绿色的地砖上，一位表情冷峻的医生走来向她打招呼：“萨克斯小姐，原来你在这儿。”

“你好，医生。”

“我刚才和林肯·莱姆的内科医生谈过了。”

“哦？”

“有些事我想和你谈谈。”

萨克斯听到这里不觉心跳加快。“看样子，医生，你是要告诉我坏消息。”

“我们为什么不到那个角落里坐下来？”他的声音像是一位殡仪馆馆长，而不像一位医学博士。

“就在这儿说吧。”她固执地说，“究竟什么事？”

一阵风轻拂着她。她的目光再次望向港湾，落在长长的码头上，那里将会是福州龙号停船的地方。

坏消息……

告诉我，究竟什么事？

为了更清楚福州龙号那边的状况，也为了让思绪不再回到医院那间明亮刺眼的候诊室，萨克斯把对讲机调到海岸警卫队使用的频率。

* * *

“还有多远靠岸？”“幽灵”问两位还留在船桥上的船员。

“不到一海里了。”瘦瘦高高的掌舵水手说，“我们会在抵达浅滩前转向，试着往港区开。”他说话时瞄了“幽灵”一眼。

“幽灵”看着船头前方，在浪尖后头，他能看到一条浅灰色的海岸线，“继续全速前进，我马上就回来。”

“幽灵”走出船桥，任风雨打在脸上，显得胸有成竹。他下到了货柜甲板上，往下再走了一层，来到货舱那扇金属门前，打开门钻了进去。他向里面走了几步，往下看着舱底的那群人。这些人看着他，悲惨和恐惧的神情明明白白地写在脸上。可悲的男人、邋遢的女人、肮脏的小孩儿，连毫无价值的女孩儿都带来了。为什么愚蠢地带着全家同行，成为自己的累赘？“幽灵”心想。

“怎么了？”盛船长问，“巡逻船来了吗？”

“幽灵”没有回答。为了寻找帮手，他目光再次在这群人之中搜索。仍然没有发现他的影子，他气冲冲地离开。

“等等！”船长叫道。

“幽灵”已踏出货舱外，转身关上了舱门。“帮手！”他喊道。

没人回答。“幽灵”没有再喊第二次。他把舱门外头的铁闩拉上，然后锁死。他匆匆走向船桥甲板上的私人舱房。在爬上楼梯时，他从口袋里掏出一个扁扁的黑色塑料匣，就像用来开启车库大门的那种遥控器。

他打开匣子，毫不犹豫地连续按下两个按钮。无线电讯号越过两层甲板，传送到他放在尾舱水线之下的帆布袋。袋子里一个小装置的回路立刻封闭，九伏特电池立即释放出一道电流击发了雷管。两公斤C4炸药[4] 在巨响中爆炸。一道比海上最高的巨浪还高的水柱轰然向天空炸开。

爆炸过于剧烈，远远超过“幽灵”的预料。他被震下了楼梯，摔倒在主甲板上，自己都蒙了。

爆炸巨大的破坏力，使大量海水涌入船舱，船体立即倾斜向下沉。他发现装了太多火药，原本以为得花上半小时才会沉没，看样子现在只需几分钟船就会完全消失。他往船桥甲板上的私人舱房看去，钱和枪都还在里面，接着他又把目光转向其他甲板，想寻找帮手的身影。还是没看到那家伙，但已经没时间再找他了。“幽灵”翻过身，爬过倾斜的甲板，到了最近的救生艇旁，解下艇上的绳索。

福州龙号又倾斜了一些，船身一半已经陷入水里。

爆炸声震天，犹如上百把锤子同时击在一块铁片上。

偷渡者全被抛向半空，又跌回湿冷的地面。张敬梓赶忙爬起，从漂浮着油渍的污水中捞起他最小的孩子，又赶忙扶起妻子和老父。

“怎么啦？”他对站在舱门边上的盛船长大喊道，“触礁了吗？”

货舱里的偷渡客们惊恐万状。盛船长回答：“不是触礁，这里的海域有一百英尺深。若不是‘幽灵’炸船，我猜就是海岸警卫队向我们开火了。”

“现在什么情况？”坐在张敬梓旁边一个男人惊慌失措地问。这个人叫吴启晨，他的家人就睡在张敬梓一家的旁边。整个航程，他的妻子除了一直发烧外，就是昏睡，甚至直到现在还躺在帆布吊床上，她似乎连对爆炸和混乱都毫无察觉。“到底出什么事了？”吴启晨又高声问了一次。

“船要沉了！”盛船长叫道。他和几个船员试图拉开货舱的铁闸门，但不论他们如何使劲，铁闩却丝毫未动。“门闩从外面被闩上了！”

惊恐立刻在人群间传开，不论男女老少全都失声哭号；小孩儿呆立着，肮脏的小脸上滑下无辜的眼泪，一脸茫然。男人们全都挤到盛船长旁，一块儿猛拉狠扯舱门铁闩。但这几根粗重的金属棍却丝毫没有任何让步的迹象。

张敬梓看到地上原本立着的行李箱，此时却倒在地上，溅起一阵水花。福州龙号正在快速下沉，海水不断从裂缝中大量灌入舱内，刚才他从里面捞起孩子的那摊冰冷的积水，此时已达半米深。眼看所有人都要和眼下的垃圾、行李、食物、保温杯和纸张一起被越来越深的积水吞噬。哭声四起，人们伸出双手在空中乱抓乱舞。

情急之下，这些老的少的、男的女的，抓起行李便往舱壁上砸，企图打开一条生命的活路。他们彼此抱在一起，尖声哭喊救命，有的人则在喃喃地祈祷。那位脸上有疤的女人抱紧年幼的女婴，女婴则紧紧抱着一个肮脏的黄色皮卡丘玩具。两个人都在哭泣。

下沉的货轮不断发出呻吟似的声响，声音在这封闭恶臭的船舱中回荡不绝。舱底污秽的棕色海水越漫越高。

那些在舱口拼命拉扯铁闩的人仍旧没有半点进展。张敬梓拨开眼前垂着的湿发。“这样没用，”他对盛船长说，“快想别的办法。”

盛船长说，“后面有一道通往引擎室的小门。但是如果那里也进水的话，我们就不能打开这道门，否则压力就会太大。”

“在哪儿？”张敬梓着急地问。

盛船长指向舱后一扇小门，那门用螺丝钉闩着，一次只够让一个人进出。盛船长和张敬梓在严重倾斜的地板上努力稳住身体，冲到小门边上。看见清瘦的吴启晨此时正搀扶他久病不起、冷得直打哆嗦的老婆起来，张敬梓也放低身子向妻子坚定地说："无论如何，你都得和我们在一起，跟着我到那边的小门。"

"知道了，老公。"

盛船长用弹簧刀一个一个松开门上的螺丝，其他人七手八脚地帮忙，然后大家一起推。几乎没遇到任何阻力，这扇门就倒向隔壁的引擎室。从货舱往引擎室看，可以见到里头已有海水灌进，但不及货舱那么深。引擎室有一道铁梯垂直通往主甲板，铁梯通向舱口外头，透出光亮。

一看见通道被打开，所有人都欣喜若狂地高声尖叫起来，争先恐后地挤向那道小门，好几个人在拥挤中一头撞上了金属舱壁。张敬梓挥拳打退两个男人，吼道："不！一次只能来一个，否则大家全都得死。"

有几个人——眼中充满绝望——不顾一切往前靠上两步，打算冲过张敬梓逃出去。盛船长拿起刀子转过身在他们面前晃了几下，吓退了他们。盛船长和张敬梓一左一右守在门边。"一次一个，"盛船长说，"从引擎室爬楼梯上去，甲板上有救生艇。"他扶着离门口最近的人爬出货舱。第一个出去的人是约翰·宋医生，张敬梓和他聊过天。约翰·宋一爬出舱门，便转身蹲下协助后面的人爬出来。他后面是一对年轻夫妻，他们一离开货舱，便直奔楼梯。

盛船长看了张敬梓一眼，对他点了点头，说："快走！"

张敬梓以手势示意父亲张杰祺先走。这位老人爬进小门，约翰·宋立即从外抓住他的手臂，一把将他拉了出去。接着是张敬梓的两个儿子，十来岁大的威廉和八岁大的罗纳德。然后是他的妻子，张敬梓走在最后面。前面的家人一走出货舱，张敬梓便催促他们朝楼梯上爬，自己却调过头来与约翰·宋一道帮其他人逃出来。

吴启晨一家人跟着爬出来：他以及他生病的老婆、十来岁大的女儿，再加上一个小男孩。

张敬梓从货舱内抓住一位偷渡者的手，就在此时突然有两位船员冲了上来想抢先闯出去。盛船长立即挡住他们对他们大吼："我还是船长！你们给我听好，让乘客先走。"

"乘客？你傻了吗？他们不过是一群牲口！"一位船员咆哮地反驳，不顾一切地撞开怀里抱着婴儿、脸上有疤痕的女人，一头爬进小门冲了出去。另一船员跟随在他后面，把约翰·宋也撞倒在地。张敬梓扶起宋医生。约翰·宋握住脖子上的护身符喃喃祷告了几句，然后镇定地说："没事，没事。"

船身越来越倾斜，海水排山倒海般地涌入，下沉速度更快了。由于受到水的压力，空气形成一股强风从舱内唯一的出口窜出来。尖叫声突然爆开，场面失控了，现场只听见此起彼落的呛水咳嗽声和挣扎的喘息声。盛船长心想，最多再过几分钟船就要沉了。盛船长发现身后出现一道火花，一阵嘶嘶声传来。他仰望引擎室的舱口，只见海水像瀑布一样灌下，庞大而油腻的柴油引擎发出“嗞”的一声后立即停止运转，所有灯光突然全都熄灭。第二个引擎也随即熄火了。

约翰·宋整个人顺着倾斜的地板滑倒，一头撞上舱壁。“快走！”张敬梓对他大喊，“我们已经帮不上忙了。”

医生挣扎着从楼梯爬出了引擎室。张敬梓又转身，想要再拉人出来。然而海水涌进小门，只见里面伸出四只手乱抓乱挥着。张敬梓抓住其中一个人的手，但任凭他怎么用力，这个人却被其他人压得丝毫动弹不得。张敬梓感觉这个人颤抖了几下便瘫了下去。滚滚的海水灌入小门中，张敬梓看见货舱内盛船长的脸。张敬梓向他招了手，要他快点爬出来，但盛船长却没入了黑暗。几秒后，这位秃头男人游回门边，把一个东西推出如喷泉般涌出的海水，推向张敬梓。

什么东西？

张敬梓一面紧紧抓住钢管，一面伸手从泡沫翻腾的海水里抓出船长递过来的一包像一团布似的东西。他推开几条不再挣扎的手臂，从小门拖出的是疤脸女人的婴儿。她意识还很清楚，只是不停地咳嗽。张敬梓牢牢抱住婴儿，松手放开钢管，潜入水中游向楼梯，他顺着出口的方向抓着铁栏杆，顶着直灌而下的海水，登上了甲板。

眼前的景象让他吓了一跳，整条船只剩下后半截船身勉强浮出水面，灰白色的巨浪不断疯狂拍打着半沉的甲板。吴启晨和张敬梓的父亲，以及孩子们，全都在想方设法解开船尾一艘已经浮起来的橘色橡皮艇的绳索。眼看橡皮艇马上就会被大船拖入海里。张敬梓冲向前，一把将婴儿塞到妻子怀里，加入解绳索的行列。那条绑住救生艇的绳结一转眼就已完全沉入海中。张敬梓跟着潜入海里，费尽了力气但仍旧解不开那条麻绳。忽然一只手从他旁边伸出来，递过一把刀。他发现那是他儿子威廉，不知道他从哪里找到一把又长又利的刀子。

张敬梓一把抓过刀，立即使劲割断绳索，将救生艇与大船分开。

浮出水面，还来不及喘气，张敬梓便急忙把自己全家、吴启晨全家、约翰·宋医生和另一对夫妻推上救生艇。在大浪的推波助澜下，很快地他们就漂离了货轮。

张敬梓转身使劲拉着船尾的引擎发动绳，但不论怎么试却始终无法启动引擎。必须马上发动引擎，他知道，一艘没有动力的救生艇，随时有被巨浪打翻的危险。终于，在他不顾一切的努力下，引擎幸运地启动了。

张敬梓迅速将小船驶入滚滚巨浪之间，任小船剧烈地上下起伏，但这种颠簸还不至于有翻船的危险。他加速在几个浪峰之间穿行，绕了一圈后他驶回那艘快要沉没的货轮。

“你在做什么？”吴启晨喊道。

“还有人没上来！”张敬梓在浓雾和暴雨中吼道，“我们得去找他们，或许还有人逃出来了。”

忽然，远处海面响起一声枪响。一颗子弹划过天空而飞来，堕入离他们不到一米的海面。

“幽灵”气极了，他发现他想灭口的猪猡逃跑了。

他站在福州龙号船头，一边解开救生艇绳索，一边回头看向五十米开外的海面。

他又开了一枪，还是没有击中目标。在这样狂风巨浪的海上，实在很难打中这种距离的目标。他只能愤怒地看着那些偷渡者驾着救生艇从他视线中消失。“幽灵”再次计算自己到船桥的距离，判断回到舱房的可能性。他的机枪和超过十万美元的现金都还在船桥的舱房中。

船身不断冒出泡沫，下沉的速度又开始加快，倾斜的角度更大了，这些情况让他打消了回到舱房的念头。

“幽灵”想，算了，虽然可惜，但为此赔上性命实在不值得。他坐进救生艇，用桨把救生艇划离船边。他在大雾和暴雨的水域中张望，发现有两个人头在水中起起浮浮，他们拼命在空中挥舞着手。

“这儿，在这儿！”“幽灵”叫道，“我来救你们！”那两个人转身面向他，奋力踢水，让自己能浮得高一点，好让“幽灵”看见他们。他们是刚才留在船桥里的那两名船员。“幽灵”靠近他们，然后出人意料地举起手枪，用两颗子弹分别夺去了他们的生命。结束生命的两名水手立即被浪涛带走。

“幽灵”继续驾船前进，跃上一个又一个浪头，四顾寻找帮手，但还是没有见到他的人影。他这位手下是个冷酷无情的杀手，身经百战毫无畏惧。只是，一离开熟悉的环境，他就变成一个笨蛋。现在他也许已落入大海，并且因为不愿抛弃身上沉重的枪支和军火而早已沉入海底。“幽灵”还有其他更重要的事情要做。他把救生艇转向那些猪猡逃跑的方向，把油门开到最大，加速朝那里驶去。

他来不及穿上救生衣。

根本没有时间让他做任何事。

就在福州龙号锈蚀的船身被炸出一个大破洞时，震荡也冲击到了桑尼，他被震倒在甲板上。船身倾斜，海浪涌向他，瞬间将他拖进大海之中。突然他发现自己漂离了船身，孤独无助地在浪涛中沉浮。

操你妈的阎王爷，他痛苦地骂道。

海水冰冷、沉重，咸味让人透不过气。巨浪从他背上袭来，将他整个人高高托起，随即又狠狠抛下。桑尼挣扎着猛踢双腿让自己保持浮在水面，同时也四处张望寻找“幽灵”。在大雾和暴雨中，他根本什么也看不见。他不小心喝了一口海水，呛得剧烈地咳嗽起来。

他伸手摸向腰间，从皮带上抽出手枪，不情愿地松手让它沉入了海底。跟着，他把装在背后口袋里的三个弹匣也同样沉进海里。这让他多了点浮力，但还是远远不够。他需要的是一件救生衣，任何可以漂浮的东西都能减轻浮在水面上的负担。

他似乎听见一阵阵引擎声。他用尽最后一点力量努力扭转身子四处寻觅声音的来源。在三十米开外，他发现了一艘橘色的救生艇。他向那条船招手，但一阵海浪扑上他的脸，他呛入了海水，一股疼痛感涌入他的胸口。

空气。我需要空气。

另一波大浪铺天盖地而来，他沉到水面之下，灰色巨浪翻搅的水流把他扯入水底。他看了一眼自己的双手，心想，为什么它们动也不动？

使劲划！拼命蹬！绝不能让海吞没！

他再次努力浮向水面。

绝不让……

他吸进更多海水。

绝不让……

他眼前变成一片漆黑。

阎王……

好吧，桑尼心想，我马上就要去见他了。

十来个人窝在他脚边，坐在救生艇积了水的船板上，他们紧抓着救生艇边沿的绳索，小艇绝望地沉浮在如山般起伏的巨浪之上，以及倾注的暴雨之中。

张敬梓虽然不愿意，但实际上已成为这艘沧海一粟般的小船的船长。他扫了一眼艇上的人：两个家庭，他的家人和吴启晨一家人挤在救生艇后方相互拥抱在一起。最前方坐的则是约翰·宋医生和那对从货舱逃出来的夫妻。张敬梓不知道他们的姓，只知道男人叫朝华，女人叫玫瑰。

一个大浪向他们扑来，艇上的积水变得更深了。张敬梓的妻子梅梅脱下毛衣，裹在疤脸女人的小婴儿身上。这个女孩——张敬梓悲哀地回想——名字叫宝儿，在这次航行中，他们曾把她当成船上的吉祥物。

“走吧！”吴启晨喊道，“往岸上开。”

“我们必须找找其他人。”

“他朝我们开枪了！”

张敬梓看着狂暴的海面，没看见“幽灵”的身影。“我们马上就走，但得先看看还有没有人可救。大家找找吧！”

十七岁大的威廉努力保持身子平稳，在雾气中眯着眼寻找。吴启晨青春期的女儿也一同协助搜寻。

吴启晨张口喊了几句话，他的脸老是看着别的方向，因此张敬梓根本听不到他说什么。

张敬梓将绳索缠绕在手臂上，双脚紧抵桨，稳住身子，驾着救生艇沿着福州龙号周围保持二十米的距离转圈。这艘货轮吃水更深了，一些受到挤压的空气变成泡泡，不时从船舱通气口和舷口中喷发出来飞得老高。那声音此起彼落，就像受伤动物痛苦的号叫。

“那边！”威廉大叫，“我好像看到有人影！”

“不可能，”吴启晨叫道，“快走吧！还等什么？”

威廉指着海面说：“真的有，爸，在那儿！”

离他们约十米远的地方，张敬梓看见一个黑黑的东西浮在一个较小的白色物体旁边。可能是一个人的头和手。

“别管了，”吴启晨又喊，“‘幽灵’会发现我们！他会向我们开枪的！”

张敬梓根本不理他，径自驶近那漂浮的物体。果然，那真的是一个人。他脸色苍白，不断地呛水，一副万分惊恐的样子。张敬梓想起来了，这个人叫桑尼。当所有偷渡者都在聊天或念书给家人听时，几个没有家人的单身偷渡者只能自己照顾自己。桑尼就是其中之一。他总是给人一种不祥的感觉，在整个航程当中，他老是一个人坐着，一脸愤懑，偶尔会恶狠狠地怒视他身边吵得太凶的孩子。他经常无视“幽灵”的严格禁令偷偷溜上甲板。一旦桑尼开口说话，又老是问太多聪明人根本不想多谈的问题，比如问他们到了纽约打算做什么，住在什么地方等等。

无论如何，毕竟桑尼现在是一个需要帮助的人，张敬梓试着救他。

在一阵大浪打来后，水面的那个男人已失去了踪影。

“算了吧！”吴启晨愤怒地叫着，“他都不见了。”

坐在救生艇前方那个叫玫瑰的少妇也跟着吵闹起来：“求求你了，咱们快点走吧！”

张敬梓将救生艇跃上一道扑来的巨浪，以免被大浪打翻。当他们重新稳下来后，张敬梓看见约在五十米开外的地方，有一团橘色的东西上上下下起浮。那是蛇头“幽灵”的救生筏，正朝他们这里驶来。大浪在这两艘救生艇间升起，两条船上的人暂时都看不见对方了。

张敬梓加大油门，加速往溺水的男人那里开去。他喊道：“趴下！大家都趴下！”

一接近桑尼，张敬梓立即停下船，俯身探过橡胶筏厚厚的船舷，抓住这位偷渡者的肩膀将他拖上船。桑尼一被拉上来，便瘫倒在船板上，猛烈地咳嗽。另一声枪响划破天空，张敬梓把救生艇驶到福州龙号的后面，把它当作屏障，此时在他们附近的水面激起一道水花。

“幽灵”看见海里还有其他人在漂浮，便暂时转移了注意力。穿着橘色的救生衣漂浮在水中的是货轮上的船员，他们在离他约二十到三十米外的地方。“幽灵”火速朝他们那里驶去。

知道“幽灵”要来杀他们，这两名水手拼命朝张敬梓挥手，奋力地踩水，想逃离不断迫近的“幽灵”。张敬梓目测着距离，判断是否有把握在蛇头靠近并开枪前救起他们。海上的大雾、大雨、大风和大浪将会使得“幽灵”很难准确命中目标。可以的，他心想，他可以做得到。他准备加大引擎油门开过去。

突然，他耳里有个声音传了过来。“行了，我们该走了。”

说话的是张杰祺，他的父亲。老爷子撑起身子，靠近他儿子说：“先把家人带到安全的地方。”

张敬梓转过来看着父亲，点头说："是，爸爸。"他把救生艇对准陆地，把引擎油门开足。

一分钟后，一声枪响划破天际，紧接着又是另一声。"幽灵"最终杀了那两名船员。原谅我！张敬梓痛苦地在心中呐喊，原谅我，他在心里对那两个水手说，请原谅我！

他回过头，看见一艘橘色橡皮艇从雾中向他们驶来，"幽灵"紧紧尾随着他们。张敬梓早就习惯了活在恐惧之中。但是过去恐惧是一种延续性的不安全感，你得学习面对它，那种不安全感与当前的恐惧完全不同。他突然从骨子里感到绝望，他从来没有经历过这样的恐惧，一个疯狂杀手正追着他最挚爱的家人和同伴。

"趴下！所有人都趴下！"他专心驾驶救生艇往岸上笔直开去，尽量保持着最高速度。

又传来一声枪响，子弹落在他们附近的水面。如果"幽灵"射中橡皮艇，他们就会瞬间沉没。

一阵巨大、异常恐怖的声音在空中咆哮。福州龙号已完全侧翻沉入海底，在水面上消失。下沉造成一股巨浪，像炸弹震波一样向四周冲开。张敬梓他们的救生艇离得很远，没受到任何影响，但"幽灵"就近得多了。"幽灵"回过头，看见一道滔天大浪向他扑过来。他急忙改变方向，但一瞬间，他就消失了。

张敬梓心想，一定是菩萨显灵，让"幽灵"掉进水中淹死了。

然而，才一会儿工夫，一直面对船尾的约翰·宋便叫了起来："他还在那里！追来了！'幽灵'在我们后面！"

观音菩萨今天大概到别处去忙了，张敬梓悲哀地想，如果我们想活下去，就得靠自己的力量了。他调整航向朝着岸上前进，加速远离那些不再动弹的尸体，和浮在水面如墓碑一般的几片货轮残骸，碑上的墓志铭记载着盛船长、水手，以及过去两周中成为朋友的那帮人的名字。

"他弃船了。"

"我的天啊。"朗·塞林托喃喃地说，话筒从他耳边滑下。

"怎么了？"哈罗德·皮博迪问。他肥胖的手取下了沉重的眼镜，惊讶地说："他把船弄沉了？"

塞林托满脸阴郁地点点头。

"天啊，不会吧？"德尔瑞叫了起来。

林肯·莱姆转过头来面向着那位肥胖的警察，这是他身上少数能自由活动的部位之一。听见这个噩耗，他立即感觉热血沸腾，当然，这纯粹只是情绪上对颈部以下的幻觉。

德尔瑞停止踱步，皮博迪和科则相互对看着。塞林托低着头看着地上的黄色拼花地板，一边在接听另一通电话，很快他又把头抬起，说：“天啊，林肯，那艘船不见了，船上的人也一起消失了。”

这简直令人难以置信。

“海岸警卫队不知道他们到底出了什么事，只知道有东西爆炸。十分钟后，福州龙号便从雷达上消失了。”

“是意外吗？”德尔瑞问。

“不知道。巡逻舰离了好几海里远，而且没人发出紧急求救信号，因此我们无法得知出事时的坐标。现在根本没人知道他们的确切位置。”

地图上，长岛地区东端像鱼尾一样叉开，莱姆的目光停在地图上的那只标示出福州龙号所在位置的红色图钉。“那里离岸边多远？”

“大约一英里左右。”

对这次海岸警卫队拦截福州龙号的行动，莱姆至少设想过六种情形。有些预测乐观，有些则涉及伤员甚至人命。逮捕罪犯就像商业交易，可以把风险降至最低，却不可能排除它。但是，全船的老老少少全部淹死？不！他没有这样设想过。

天啊，他居然就这样安稳地躺在这套三千美元的奢华病床上，处理“‘幽灵’在何处？”这样鸡毛蒜皮的小问题，仿佛这只是鸡尾酒会上玩的游戏，他不用怎么费工夫，便能做出推断，给了他们一个漂亮的答案。此后他没再把这事儿放在心上，没再往下设想几步，没有考虑到那些偷渡者可能会有这么悲惨的结局。

他们是不存在的人，如果他们胆敢欺骗蛇头，就会轻易被杀；如果他们胆敢抱怨，同样也会被杀，永远从这世上消失。

林肯·莱姆对自己很生气。他应该知道“幽灵”有多危险，早该预料到会发生这种惨剧。他闭上眼睛，试图舒缓灵魂深处的负担。忘了死者，他经常这样告诉自己，也经常与他的同僚分享这句话。现在他默默在心中反复提醒自己。然而，他却做不到，他无法完全忘掉这些人，这些可怜的人。他们不是犯罪现场那些死不瞑目、龇牙咧嘴的尸体，那些尸体，你非得学会忘了他们才可以继续工作。福州龙上的那些人之所以会死，全都是因为他。

莱姆原本想，在巡逻舰拦截下这艘船、逮捕“幽灵”、完成犯罪现场

鉴定调查后，这件案子由他参与的部分就结束了。他可以为上医院动手术做一些准备。但现在他知道自己不能对这案子放手了。他内在的狩猎天性驱使着他一定要找到“幽灵”，将他绳之以法。

德尔瑞的手机响了起来，他接通电话简短对答了几句，然后用细长的手指按下通话结束键。

“有消息了。海岸警卫队相信有两艘机动橡皮艇正朝着岸边驶去。”他走到地图前指着某一点，“可能是在这附近，东端的一个小镇，伊斯顿。今天这种恶劣的天气无法派遣直升机，不过他们已派巡逻舰前往搜索生还者。我们现在派位于杰斐逊港的人赶去那两艘救生艇即将登陆的地点。”

阿兰·科拨了拨头发，他的头发比萨克斯的红发颜色稍暗一点。他对皮博迪说：“我也想到那里去。”

这位移民局的主管意有所指地说：“我不想在这里对调兵遣将做任何决定。”这个回答不能算是太过造作，事实上联邦调查局和德尔瑞都介入了这个案子，过去这几天他们已针锋相对过好几次了。

“弗雷德，你怎么看这事儿？”科转头问道。

“不太好吧。”

“可是我……”

德尔瑞强调似的摇摇头说：“科，你到那里去帮不上什么忙。等他们实施抓捕后，你可以到拘留所审讯他。抓捕行动不是你的专长。”

科这位年轻人提供了许多“幽灵”的情报，但莱姆觉得很难和他共事。他到现在还在生气，埋怨他们不准他登上巡逻舰一道去拦截那艘货轮。他为了这事儿已经和德尔瑞激烈地吵了一次。

“什么狗屁理由。”科一屁股坐到椅子上，满肚子火。

德尔瑞根本不理睬他，把那根未点燃的香烟拿下来嗅了一下，又放回耳朵上夹着，然后打了一个电话。挂断电话后，他对大家说：“我们会在附近一些支线公路上设立路障，包括第二十五、四十八和八十四号公路。只是，在交通高峰时间，没人有胆子敢封锁长岛高速公路和日落大道这两条主干道。”

塞林托说：“可以通知隧道和桥梁收费站的人员。”

德尔瑞耸耸肩。“那样可以算做了点事，但实际上没什么用。麻烦的是，唐人街是那家伙的地盘，一旦他钻进那个地区，就再也别想找到他了。因此我们务必在海边拦住他。”

“还剩多少时间？”莱姆问，“救生艇还有多久就会靠岸？”

“估计二十至二十五分钟，但我们的人离伊斯顿镇至少还有五十英里。”

皮博迪问：“难道没有人能先赶到那里吗？”

莱姆盘算了一下，朝着轮椅上的麦克风说：“接到指挥中心。”

一九六九年，印第安纳波利斯五百赛车大会，前导车采用的是通用汽车公司的卡马诺敞篷跑车。

为了这项荣誉，通用公司选用了当时他们最强悍的车型卡马诺。这辆车上装有三百九十六立方英寸气量的V8引擎，拥有三百七十五匹马力。而只要稍微改装一下，例如说去掉消音器、防锈车底、防侧倾杆和备用轮胎舱，换掉汽缸盖、皮带盘，这辆车就能增强到四百五十匹马力。

以上种种条件使它成为拉力赛中万众瞩目的焦点。

但是，现在却是个娘儿们以每小时一百三十英里的速度驾着它在路上狂飙。

阿米莉亚·萨克斯握着皮革方向盘，忍受指关节炎的阵阵疼痛，驾驶这辆车在长岛往东岸的高速公路上狂奔。因为车顶是活动的帆布顶篷，无法固定磁铁吸盘的警灯，因此这辆车旋转的蓝色警示灯置放在车内的仪表板上。她驾着车快速穿行在车阵中。

五分钟前莱姆打电话来，让萨克斯火速前往伊斯顿镇。萨克斯算是“一个半”先遣部队，另外半个是一位警员。幸运的话，他们或许能与“幽灵”和那些幸存的偷渡者同时抵达登陆点。坐在萨克斯旁边的是临时被调来的警员，他是纽约市警察局特勤小组的人，这是一支专门执行各种攻坚任务的特殊武器战略小组。萨克斯认为（实际上这是莱姆的想法），在她赶赴现场时，最好能有强一点的火力作后盾，例如现在放在这位警员腿上的那把MP5冲锋枪。

落后于他们几英里外的是特勤小组的其他成员，包括犯罪现场调查车、六辆萨福克县的警车、救护车，以及移民局和联邦调查局的各种车辆。他们在这可怕的暴风雨中拼命赶路。

“哎呀，”萨克斯身旁的这位警员叫了起来，“好险。”

这位警员失声惊叫是因为刚才车子打了一下滑。萨克斯冷静地将车子控制住，心中想到后座钢板已拆除，换上电动燃料取代笨重的油箱，

还以补胎工具替代备胎。和她父亲在七十年代买的时候相比，这辆超级敞篷跑车的重量已减轻了五百磅。她心想，或许回去后应该加上能让车身稳定下来的东西，在这样想的时候她又经历了一次打滑并再次将车子稳定下来。

“哎呀！呀！”那位警员又叫了起来。显然他宁可参与一场枪战，也不愿在这没有尽头的长岛高速公路上乘车飞驰。

萨克斯的手机响了。她伸出一只手摸出电话，按下接听键。

这位打扮得像机器战警似的警员说：“喂，小姐，你应该用免提接听。我觉得这样比较好一点。”她忍不住笑了，但还是戴上耳机，然后继续换挡加速。

“萨克斯，情况如何？”莱姆在电话里问。

“我已经尽全力了，但再过几英里会下高速公路进入地面道路，到时我也许会因为几个红绿灯减速。”

“也许？”特勤小组警员喃喃地说。

“他们发现生还者了吗，莱姆？”萨克斯问。

“还没有，”他回答，“海岸警卫队只确认发现两艘橡皮艇，看样子绝大部分的人都没逃出来。”

萨克斯跟这个刑事鉴定专家说：“我已经听说了，莱姆，这不是你的错。”

“谢谢你这样想，但这不是问题。你小心开车。”

“哦，好的。”她回答的同时平静地把车子从四十度角的打滑中拉了回来，心率没有丝毫加快。这辆卡马诺又打直了，它在高速公路上奔驰，仿佛在钢索上行走，继续以高达二百二十公里的速度前进。那位特勤小组的警员闭上了眼睛。

“萨克斯，一会儿可能会和歹徒正面遭遇，记得别让武器离身。”

“我不会忘的。”又一次小小打滑。

“萨克斯，我得先挂了，海岸警卫队有电话进来了。”他犹豫了一下，然后说，“仔细搜查，留意背后。”

她笑了。“我喜欢这句话。应该把这句话印在T恤上，发给所有犯罪现场调查人员才对。”

他们挂上电话。

高速公路路段终止了，他们开上一条支线公路，再过约四十公里，就会抵达伊斯顿镇，那两艘救生艇可能在此处登陆。萨克斯没有去过那个地方，在城市长大的她想不到那里沿岸是怎样的面貌。是沙滩还是岩石？她必须攀爬吗？她的关节炎近来又犯了，而这种潮湿气候更增加了疼痛感和僵硬感。

她同样不知道的是，如果“幽灵”仍在海滩，是否会有很多地方供他藏身偷袭她？

她低头瞄了时速表一眼。

该减速吗？

然而这辆车的速度始终没有减慢。她手有些潮，那是在杰斐逊港弄湿的。萨克斯猛踩油门，脚掌几乎触到了底板。

* * *

橡皮汽艇乘风破浪向海岸边前进。岸边的岩石逐渐清晰，显得愈加嶙峋了。

张敬梓在雨雾中眯着眼眺望。前方有一段是黑色圆石堆积的沙石滩，海岸其他部分是黑压压一片陡峭的岩岸。若要从那一小段沙石滩登陆，必须稳住橡皮艇，平安穿过一段暗礁。

“他还在跟在我们后面！”吴启晨喊道。

张敬梓回头看去，“幽灵”的橡皮艇此时变成了一个橘色小点。他确实一直在追赶他们，虽然他也把船头对准海岸，但速度没有他们快，因为他总是与海浪硬拼，这样使得前进速度放慢了。然而熟悉道家思想的张敬梓就不同了，他顺着潮水变化，不和大浪硬拼硬撞，而是以迂回的方式避开最险的浪峰，巧妙利用岸边转回的海浪帮助提速，因此和蛇头的距离才逐渐拉大。

张敬梓盘算，在“幽灵”登岸前，他们应该可以找到那辆接应他们到唐人街的卡车。卡车司机可能不知道船已经沉了，他可以跟司机说海岸警卫队正从后面追来，最好马上开车离开。如果司机不走，他和吴启晨他们可以一起制伏他，把卡车开走。

放眼望去，整条海岸线接在沙石滩后头的是一片树林和草地。在雨雾中，不太容易看清楚那边的景物，但能看得出来那里有一条马路，再不远处则是一团灯光，像是一个集镇。

张敬梓拭去脸上刺眼的海水，看着脚边的这些人。他们远眺前方海岸线，陷入一片沉静，他们即将面对的是凶猛的巨浪、激流和漩涡，而马上逼近的岩礁个个显得利如刀锋、暗如凝血。

突然，在他们前方的海面浮出一块岩石。张敬梓立刻向侧边猛转避开。橡皮艇侧滑了出去，艇身直接被巨浪冲击，一波海水灌下。他们连续两次几乎翻了船。张敬梓重新朝着海岸边驶去，然而此时汽艇却突然熄火了。他猛拉引擎发动绳，但引擎只哼哼了两声。他使劲地拉，一次接着一次，连续十来次，最后引擎连哼哼声也吐不出来了。他儿子威廉爬过来，将油箱倾斜看了一下，“没油了！”他大叫起来。

他回头看去，内心充满了绝望、无助和忧惧。雾更浓了，他们在浓雾中隐藏了起来，但另一方面“幽灵”也不见了。他到底在哪儿呢？

一道大浪托起橡皮艇，然后摔下，发出沉重的撞击声。“趴着，大家都趴着！”张敬梓喊道，“放低身子！”他跪坐下来，救生艇船底积了水，他抓起划桨想靠它稳定方向。但海浪实在太凶猛，救生艇又实在太笨重，一个大浪扑过来，马上夺走了他手中那根桨。张敬梓往后翻倒，还没重新稳住身子，就看到几米外出现了一大片礁石。

海浪把救生艇加速往前推，就像冲浪板一样。他们一头撞上了礁石，发出可怕的撞击声。橡皮艇被剐出了一个大洞，倏地向外喷出气体，接着便急速扁下来。桑尼、约翰·宋、船头的年轻夫妻朝华和玫瑰全被甩了出去，落入激流当中，消失了。

救生艇上仅剩吴启晨和张敬梓这两个家庭，他们坐在后部，紧紧抓住救生艇。随后艇身又被抛向礁石，吴启晨的太太猛然撞上一块岩石，发出一声哀嚎，又跌回来倒在艇里，手臂上登时鲜血直流。幸运的是，在这次撞击中并没有其他人受伤。

救生艇穿过礁石向岸边漂去，艇身急速收缩。

张敬梓听见一阵呼救的声音，是那四个跌入水里的其中一人发出的，但他却判断不出这个呼救声从哪里传来。

救生艇滑过一块浅露水面的礁岩，离岸边只有十五米远了。他们被困住了，承受着狂风巨浪，慢慢向那个圆石海滩漂移。吴启晨和他女儿抱住陷入半昏迷状态的受伤的妻子，不让她的头部沉入船底的积水中。她伤口很大，手臂上的血流得相当厉害。梅梅怀抱中的宝儿也不哭了，睁着眼睛无力地看着四周。

救生艇的引擎突然卡在一块礁岩上，就在离岸边只有八九米远的地方，他们活活被卡住了。这里的海只有两米深，巨浪拍岸，也重重地拍打在他们身上。

张敬梓吐了一口海水后叫道：“快！大家都到岸上去。”

从他们在的地方到岸边似乎是天下最远的距离。即使健壮如张敬梓也都抽了筋，差点沉下去。最后，他终于感觉双脚踏着了海滩前的海草和软泥，站了起来，吃力地走上海滩，如释重负地跪倒在海滩上。没一

会儿他又站了起来，转过头去将他的父亲拉上岸。

他们都已筋疲力尽，躲进海滩上的一座布棚。棚子上波浪状的屋顶能让他们暂时免受风雨的袭扰。这两家人瘫坐在棚下暗红色的沙地上，他们一边咳着吐出海水，一边哭泣、喘息、祈祷。张敬梓没过多久便撑起身子，走出去向海上看去。“幽灵”的救生艇不见了，那些跌入海里的同伴也不见了。

他松软下来跪倒在地上，前额抵着沙滩。张敬梓想，虽然逃过追杀，同伴死了，自己也受了伤，但至少他们都还活着，重新踩在了坚实的陆地上。

6

距离岸边五百米的海面上，“幽灵”弓着背在打电话，以免手机被海浪打湿。

海上的通讯状况并不好。手机信号是先传到卫星，再转到福州和新加坡，然后再传回来，不过他还是和杰里·唐联络上了。杰里·唐住在纽约的唐人街，是“幽灵”的另一位帮手。他目前正在岸边待命，等着接他。

这段起起伏伏的航程让“幽灵”有点透不过来气。他向杰里·唐描述自己即将登陆的地点是在一群房屋东边三四百米外的地方，看上去像是一排商店。

“你有没有带武器？”“幽灵”对着电话那头大吼。

“什么？”杰里·唐大声回答。

因为听不清楚，他连续高喊了几次：“武器！”

杰里·唐是个生意人，只会收账，不是杀手。他对“幽灵”说，他身上只有一把小手枪。

“操！”“幽灵”气得大骂。手枪他倒是也有一把，此时他只希望能有大一点的重型自动武器。

因为电波杂音和风声，他们的对话大都在空中被吞噬了，只听见杰里·唐对他说：“海岸警卫队，在……这里。我正在听……扫描……得走了。那边……”

“幽灵”喊道：“如果你看见任何猪猡，就宰了他们。听见我说的吗？就在你附近，去找他们！全杀了！”

“全杀了？”

大浪从旁边扑向“幽灵”，浇透了他的全身，通话同时也断了。他一看，因为短路，连电话屏幕都黑了。他又大骂了一句，然后把电话扔在橡皮艇里。

驾着橡皮艇的“幽灵”绕过暗礁，对准小镇左边的开阔地加速前进。绕行会多花一点时间，但他不想冒险撞上礁石。就算是这样，安全登陆仍然不容易。快接近沙滩时，救生艇被巨浪托上了天，“幽灵”立即减速才未翻船。可是紧接而来的一道大浪，把他整个人翻了过去，橡皮艇转了大半圈。再接下来的一个浪头一下子把橡皮艇抛上了海滩。引擎在空中空转发出巨大的噪声。“幽灵”担心暴露了自己的位置，赶忙爬过去熄灭引擎。

就在在海滩不远处一条满是沙粒的柏油路上，他看见一辆银灰色的四轮驱动宝马车，杰里·唐坐在驾驶位子上。身材肥胖、不修边幅的杰里·唐看见他，便把车子向前开了一些。“幽灵”搭在窗边问：“看见其他人了吗？”

杰里·唐紧张地说：“我们快走！”他点头示意车上的一个警用对讲机，“海岸警卫队知道我们的位置，警察马上就要到了。”

“其他人呢？”“幽灵”吼道，“那群猪呢？”

“我没看到任何人，不过——”

“任何人，包括我的帮手。不知道他从那条船里逃出来没有。”“幽灵”把头转向海滩，目光扫过海岸线。

“我谁也没看到，”杰里·唐提高了声音说，“不过我们真的不能留在这里了。”

突然“幽灵”瞥见海上好像有一个人影在动，像一头受伤的动物。那是一个挣扎爬上岩石的男人。“幽灵”从腰带上掏出手枪说：“你在这里等着。”便径自奔过去。

“你想干吗？”杰里·唐焦急地喊道，“不能再耽搁了！他们十分钟内就到。你听见我说的话吗？”

“幽灵”完全不理会他，穿过马路向海滩跑去。那个才刚爬上岸的偷渡者抬起头看见“幽灵”迎面向他走来，他想逃，但脚骨已折断，动弹不得。于是他慌张地往海里爬，“幽灵”觉得有点荒谬。

桑尼睁开眼睛，对阎王爷充满感激之情，倒不是为了他死里逃生这件事，而是因为两个星期以来那种晕眩感终于没有了。

当时救生艇撞上岩石，他们被抛进海里，海浪把他们一下子全卷走了。桑尼以及跌入海中的约翰·宋和一对夫妻就分开了。他被冲向仿佛远在一公里外的海滩，两脚先踏到地面，然后他爬出海水瘫倒在地上。

他躺在沙滩上一动不动，让大雨洗刷他的晕眩和头疼。过了一段时间，他爬起来向马路走去。此时他被海水浸湿的牛仔裤上沾满了沙粒，这让他感到一阵刺痛。他环顾四周，什么也没有看到。然后他想到在海上向这里看时那排灯火似乎在他的右边。沿着马路朝那个方向走去，地上都是沙粒。

“幽灵”跑哪儿去了？桑尼心想。

突然附近响起了一声枪响，“砰”的一声，打破了又湿又冷的清晨。这枪声无疑回答了他的疑问。

可是开枪的可能是“幽灵”，也可能是当地的居民，甚至是个美国警察。

即使他想找到“幽灵”，凡事也得小心。他一头钻进马路边上的树丛。在灌木的掩护下，他以最快的速度朝枪声的方向前进。他感到无力的双腿在抽筋。

枪声响起，这两家人全都吓坏了。

“枪声？”吴启晨先开了口。

“嗯，”张敬梓低声说，“是枪声。”

“他会杀了我们，他会把我们全都杀了。”

“我知道。”张敬梓答道。不管是谁刚才死在了“幽灵”的枪下——可能是宋医生，桑尼，也可能是那对夫妻——张敬梓都感到万分难过。但是他一点办法都没有。

张敬梓抬头看看父亲，发现经历大风大浪和泅水上岸的过程后，老人家虽然直喘气，但看来还行。他对儿子点头示意继续往前。于是在狂风暴雨中，这群人继续前进。

他发现根本没有什么接应的卡车，先前那个不论以和平或暴力手段都要抢到车的计划，只能沦为空想了。张敬梓怀疑，不是等错了地点，就是“幽灵”炸船的同时已先联络过卡车司机，要他先走。他们在岸上呼喊四个被抛下海的同伴，约翰·宋、桑尼和那对夫妻的名字，但没有任何结果。后来他看见“幽灵”那艘橘色救生艇正朝他们驶来，便立即领着众人钻进路旁的树林中。为了能找到一辆货车，他们依靠树丛的隐蔽，往那片灯光走去。

发出灯光的地方原来是一排餐厅、一座加油站、几家商店，十间或十二间民房和一座教堂。那些商店像厦门码头边上的一样，都是卖纪念品的。

此时是清晨五点半到六点左右，在这里尚看不到人们出来活动。在那两间餐厅外头停放着十几辆车，甚至还有一辆车的引擎没有熄火。但这是辆小车，而他们需要一辆至少能装下十人的大车。在他们取得车，开到到纽约市的唐人街之前，大约有两三个小时的时间不能被发现。

他把大家藏在一丛高大的灌木后头，用手示意他儿子威廉和吴启晨跟他走。他们身子压得低低的，缓缓移动到那群房舍后面。加油站停有两辆卡车，但都在一位年轻的服务员的视线下。尽管外面风雨大作，从加油站玻璃窗内看不清外面的动静，但如果发动卡车开走，肯定会立刻被发现。

不远处还有一座昏暗的房舍，后面有一辆敞篷货车，但在这样恶劣的天气下，张敬梓可不想让那些老弱妇孺暴露在外。像他们这样全身湿透的十多个中国人，在暴风雨下坐在卡车后头一路招摇过市，肯定容易引人注目。

“离开泥地，”张敬梓提醒他儿子和吴启晨，“踩在草地或石头上，不要留下任何脚印。”张敬梓相当小心谨慎。长期处于监视下，他们早就学会了掩盖一切的本事。

他们穿过灌木和树丛继续前进，这树林被狂风吹拂，在风雨中飘摇。他们看到几幢房舍，有的漆黑一片，有的有电视的光芒在闪烁，有的里面正在准备早餐，露出早晨的活力景象。正常的家庭生活映入张敬梓的眼帘，不禁使他为此时自己的处境感到无限悲哀。但是被掠夺了太多东西后，他已经懂得如何处理这种伤感。

他强行压下这种感觉，催促他儿子和吴启晨动作再利索一点。最后他们来到一座黑漆漆的教堂边，这座小教堂位于这一长排屋舍的最后，空无一人。

他们在这幢饱经风霜的建筑物旁找到了一辆旧的白色货运车，车身上刻印了一些字。张敬梓会一点英文，这几个字他却不认识。不过他两个儿子倒认真学了好几年英文，对美国文化有些认识。威廉只瞧了一眼，便说：“伊斯顿五旬节浸信会。”

枪声又在远方响起，张敬梓愣了一下，心想“幽灵”这会儿不知道又杀了谁？

“走吧！”吴启晨焦急地说，“快看看能不能打开车门。”

车门是锁着的。

张敬梓四下寻找能打破车窗的东西，但威廉却凑过来贴在车窗边研究门锁。然后他在狂风中朝父亲喊：“我那把刀子还在你身上吗？”

“你的刀子？”

“在船上给你的那把，你用它割断绳索的。”

“那是‘你的’吗？”天知道他儿子随身带着刀子干什么？那可是一把弹簧刀。

“你还留着吗？”他儿子又问了一次。

“没有了，用完随手就扔了。”

威廉皱了皱眉，显出相当不尊重的表情，但张敬梓并不理会他，只继续在满地雨水中搜寻。终于，他找到一根金属水管，拾起来用力砸向车窗，玻璃应声碎裂，几百颗碎颗粒洒了一地。他钻进前座，在置物箱中寻找钥匙，发现找不到后，只能下车踏回到泥泞的地面上。他看看那幢教堂，心想，钥匙会不会在里面？放在哪儿呢？办公室里？里面也许住着一位管理员；如果被他听见该怎么办？张敬梓知道自己不能伤及无辜，即使身陷目前的处境也不行。

耳边一阵巨响，张敬梓慌忙转身一探究竟。这是他儿子弄出的声音，他钻进驾驶座，用脚踹开钥匙孔附近的塑料外壳。张敬梓对威廉这个动作吃了一惊，他满心不悦地瞪着他儿子，只见他拉出电线，取出其中两条，相互擦了一下。车上的收音机便突然爆出响声：“也会永远爱你，让我们的救世主进入你的心。”

威廉立即找到收音机开关，把音量关小，接着他试着其他电线，捉对儿碰触。火花儿冒出过后，引擎竟然发动了。

张敬梓无法置信，睁大了眼。“你怎么会的？”

威廉耸耸肩。

“告诉我你怎么会这样弄？”

吴启晨拉拉张敬梓的手臂说：“快走！赶紧带家人离开这个地方，‘幽灵’这就追过来了。”

张敬梓仍不可置信地瞪着威廉。他本以为这孩子经他这一问，会十分羞愧地低下头，没料到他竟冷冷地回瞪着他。张敬梓绝对不敢这样对自己的父亲，哪怕他长大成人后。

“赶紧吧，”吴启晨恳求道，“我们快回去接他们。”

“不，”张敬梓考虑了一下说，“你沿着我们刚才走过的路把他们带到

这儿来。别让他们留下脚印。”

吴启晨急忙往回走。

威廉在货运车里找到一本地图，立即研究起来。他频频点头，仿佛已经把路线全记住了。

张敬梓暂时没时间追究儿子从哪儿学的偷车本领，忍住气问：“你知道该怎么走吗？”

“我认识路。”孩子抬起头，“你要我开车吗？”他很不留情面地说，“你开车技术不好。”和大多数中国人一样，张敬梓平日主要的交通工具是自行车。

张敬梓再次对于儿子竟然用这种语气和他说话感到惊讶。这时吴启晨已带着其他人到了车前。张敬梓赶忙把妻子和父亲扶上货运车，同时回头对他儿子喊道：“好，你来开吧。”

7

在海滩上他杀了一男一女。但救生艇上有十几个人都到哪儿去了？

一声喇叭声引起了“幽灵”的注意，他回头一看，按喇叭的人是杰里·唐。他一手举起警用无线对讲机做着手势，表情慌张地说：“警察马上到！咱们非走不可了！”

“幽灵”看看海滩，又看看马路，心想，他们上哪去了？

远处突然传来一声轮胎摩擦地面的尖锐声响，“幽灵”回头一看，宝马车已上了马路，正全速驶离。

“妈的！停车！”

“幽灵”几乎要发狂了，他举起手枪瞄向宝马车开了一枪，子弹打进了后车窗。只见宝马车加速离开，在十字路口急转弯后消失了。“幽灵”举着枪在雾中茫然地朝着车子消失的方向呆立着。这下可好了，他离纽约曼哈顿有一百三十公里，他的助手失踪了，说不定根本已经死了；他身上一分钱都没有，手机也坏了。来自各路的人马正向此地集结，而该死的杰里·唐却弃他而去。

他紧张了。突然“幽灵”看到不远处一辆白色货运车从教堂后面窜出来上了公路。是猪猡！“幽灵”举起枪准备宰了他们，但一下子那辆车就在浓雾之中消失了。他慢慢放下枪，深深地吸了口气，过一阵子才平静下来。他的处境相当不利，不过，经历过太多大风大浪，这点状况他还不放在眼里。

对他来说，所谓逆境，不过就是一个不平衡的状态，只是暂时的。再大的艰险，也会有船到桥头自然直，好运到来的一刻。他的哲学是：耐心。对“幽灵”而言，这两个字远远超过表面意义，有“等待时机”的意思。既然现在猪猡已经脱逃了，宰猪的日期就得延后。目前最重要的是先离开这个鬼地方，别让警察和移民局的人逮住了。

他把枪收进口袋，冒雨在海滩上行走，向着灯火通明的小镇方向。第一幢建筑物是一间餐厅，餐厅前有一辆没熄火的车子。

看看，运气不错，不是吗？

走着走着，眼前出现一件事让他不禁笑了出来。简直是双喜临门，他看到离海岸不远的地方有一头猪猡正在海上挣扎。他心想，这下太好了，进城之前还可以再宰一只猪。

掏出手枪，“幽灵”转向岸边走去。

在狂风中，他的精力正逐渐消耗殆尽。

桑尼拖着沉重的步伐穿过沙滩，往小镇走去。经过这个清晨的严厉考验，他感到筋疲力尽。

他已经两次被大风吹得趴在地上。

够了！他心想。就算会被发现，也不愿意再这么辛苦地走在沙地上了。于是他缓缓走回柏油路上，朝着灯火通明处继续前进，大雨打在地上发出响声。他竭力走得快些，希望在被蛇头发现之前先确定他在哪里。

那几声枪响告诉他，那个人就在周围。

桑尼吃力地爬上斜坡向四周望去，除了狂风暴雨，他没看见半个人影。显然风太大，才让人误以为枪声发出地点在附近。

他很沮丧，继续向前走着，一段本应十分钟就可走完的路程似乎没有尽头。他边走边抬头，张口让雨水湿润他的嘴。喝下大量海水后，他现在感到特别口渴。在海滩上，他看见一艘橘色的救生艇搁浅了。他认出是“幽灵”的船，于是立刻在附近仔细观察有没有任何人影。能见度不高的风雨中夹杂着雾气，几十米外的东西就看不清了。

他向救生艇方向移动身体，心想可以循着脚印，找到“幽灵”藏身的地方。他刚离开马路，便看见一道蓝色闪光。他拭去眼前的雨水仔细看去，发现蓝光正快速朝他这个方向飞驰而来。

是移民局还是警察？

桑尼赶紧钻进路旁的灌木丛中蹲着。蓝色光芒逐渐清晰，阴暗光线下的滂沱大雨中驶来了一辆黄色敞篷跑车，在一百米外刹车停下。桑尼以蹲姿前进，慢慢靠近那辆车子。

阿米莉亚·萨克斯站在大雨中，低头看着海滩上一具姿势古怪的女尸。

“他杀了他们，莱姆。”阿米莉亚·萨克斯语气有些沮丧，她对着摩托罗拉SP-50型对讲机的麦克风说，“从背面，一男一女。两个人都死了。”

“杀了他们？”莱姆的声音显得有些低沉，她知道他一定又把这两条人命的责任背到了自己身上。

特勤小组警员小跑着向她奔来，双手捧着那把冲锋枪。“没见到他的鬼影，”风很大，他吼道，“餐厅里的人说，店前的车大约二十分钟前被偷了。”警员把这辆失窃汽车的型号和车牌告诉萨克斯，是一辆本田，她立刻向莱姆回报。

“朗会通报警网，”莱姆说，“他是一个人吗？”

“应该是一个人。雨水把沙地上的脚印都冲走了，不过那具女尸附近我发现了几个脚印。杀人时，他应该是一个人。”

“他的帮手可能还没现身。可能走散了，也可能还留在那艘下沉了的货轮里。”

她一只手按在枪上，留神四周。浓雾将附近的岩石、沙丘和树林染成了白色，此时如果有人藏在附近用枪指着她，她很难发现。

她朝对讲机说：“莱姆，我们要去找其他偷渡者。”

她想他一定会反对，并且会要她在恶劣天候毁掉所有证物之前先留在现场做鉴定工作。但莱姆居然说：“祝你顺利，萨克斯。等你回来走格子时，再和我联系。”通话中断了。

仔细搜查，小心背后。

这两个警察一路沿着海滩寻找。在离第一艘救生艇一百米远的地方，他们发现了另一艘较小的救生艇。萨克斯的职业本能是上前鉴定证物，但她压下这个冲动，现在最重要的工作是寻找偷渡者。她忍住关节炎的疼痛和风雨的干扰，四下寻找偷渡者和“幽灵”，希望能发现他。

但什么也没发现。

狂风暴雨中，一阵密集的警笛声越来越近，各式车辆很快抵达小

镇。十来位本地居民以及加油站和餐厅的工作人员，全冒着风雨出来一探究竟，看看暴风雨中这个向来平静的小镇究竟出了什么新鲜事。

萨克斯不得不无奈地放弃了搜寻工作，因为现在已经有一堆警察投入这项工作了。为避免污染，使证物不致被破坏，控制现场成了现场鉴定人员最重要的任务之一。无论是意外、围观者或假装成旁观者的嫌犯本人都有可能成为污染源。她奔向纽约市警察局那辆蓝白相间的犯罪现场鉴定车，开始指挥现场的鉴定工作。

萨克斯的牛仔裤和T恤全都湿透了，但在鉴定人员用黄色胶带围起现场时，她穿起最新款的鉴定制服，直接套在湿衣服的外头。这件新制服是纽约市警察局特别以“特卫强”[5]材料制成，它是一种全身包裹式白色防护服，目的是防止工作人员不小心掉落头发、皮屑或汗水之类的东西污染现场。

林肯·莱姆赞成穿这种服装，当年他还是鉴定侦查资源组组长时，就主张购置这种服装了。萨克斯倒是不太赞同。穿起这套衣服不仅看来像一部三流科幻片中的外星人，而且真正严重的是这件衣服的颜色，它容易使工作人员变成歹徒的目标。因此萨克斯替这种服装取了个绰号：活靶子。

对餐厅顾客、加油站工作人员和海边的几户人家进行询问后，警方唯一得到的消息是那件他们早已知道的事：一辆本田汽车被偷了。此外没有其他损失，也没人看见有人上岸或躲藏起来。在大风大雨中他们甚至连枪声都没听见。

现在只能祈祷阿米莉亚·萨克斯和林肯·莱姆从犯罪现场找出“幽灵”、水手和偷渡者留下的任何线索。

然而，这却是他们遇到过的最大的一个现场：它包括一英里的海滩、一条公路，一块狭长的柏油空地，以及一大片散乱的灌木丛。要搜寻的地方太大，可能还有歹徒持武器躲藏在附近。

“莱姆，现场情况不太乐观。雨势虽然减弱了，但还是很大，风速至少有三十公里。”

“我知道，我们一直开着气象频道。”他说话的口气平静了很多。

对这口气她感到有些惊讶，她联想起以前每当他提到终点、提到自杀、提到了结生命时的那种平静态度。“不要顾虑太多，”他继续说，“去搜寻。你是怎么想的？”

她抬头望向海滩说：“可是……范围真的很大，覆盖面实在太广了。”

“你怎么会怕太大？萨克斯，我们做的是现场鉴定工作，不管覆盖空

间有多宽广，一次都只能走一步。差别只是花的时间长短而已。话说回来，搜索大现场是令人热血沸腾的，那样我们能发现的线索会更多。”

热血沸腾？她从没这样想过。

不论同不同意，她还是走向那艘较大的救生艇，乖乖开始走格子。“走格子”是鉴定人员在犯罪现场进行搜寻的术语，搜寻者把整个现场切分成整齐的格子，然后顺着一个方向，像割草机除草一样仔细地横竖来各回走一遍。这样做，是因为一个东西从某个角度看不见，但换另一个角度便可能看得见。虽然搜寻犯罪现场有十来种方法，每一种都比最沉闷单调的“网格搜索法”快，但唯有走格子才是效率最高的做法。因此莱姆才坚持这么做，正如他以前要求纽约市警察局侦查资源组的警员和技师一样。林肯·莱姆让纽约市内所有警员对“走格子”一词普遍有所认识，使得它几乎变成搜索犯罪现场的同义词。

一步一步地搜寻，转眼间她已远离伊斯顿镇了，唯一伴随她的只有远处警方车辆不断发出的蓝色闪光。那光芒像在是苍白皮肤底下流动的血液，给人一种诡异和不安的感受。

最后连这光线也消失在雾气中了。一份孤单、脆弱的心情油然而生，将她团团裹住。噢，天啊，我讨厌这样。雾加重了，雨声、风浪，全都可能为偷袭者提供最佳的掩护。

她摸了一下腰际的黑色手枪，确认武器还在后，又安心地继续走格子。

“莱姆，我走了很长一段时间了。我有种直觉，好像有人在盯着我。”

“等你全部走完再跟我说。”他的语气显得迟疑，似乎有什么话没说出口，但无线电通讯中断了。

小心背后。

后来的一个小时，她像个在暴风雨中寻找贝壳的孩子，逐步搜索海滩、马路和路旁的树丛。她搜过那个救生艇，找到一部手机，也查了漏了气的、被两名特勤小组警员奋力拉上岸的救生艇。终于搜寻完毕了，便开始整理现场得来的证物：弹壳、血迹样本、指纹和宝丽来拍的脚印照片。

她随处看了看，喘了口气之后，才打开对讲机，接通了对她来说简直恍若隔世的城里那幢温暖舒适的公寓。“莱姆，有件事还真有趣。”

“有趣？这种形容词没有什么实质作用。你想说什么？”

“那群偷渡者……十个人左右，全都人间蒸发了。我想不明白到底怎

么回事儿。我发现了他们的足迹，判断他们从海滩上的遮阳棚出发，穿过马路躲进树林中，然后就不见了。我想他们已潜往内陆，却没找到线索。没人会让他们搭便车的，镇上也没人看见有卡车接应他们，我也完全没有在附近发现任何轮胎痕迹。”

“明白了，萨克斯。你试着把自己当作‘幽灵’吧，你知道他的所作所为，你很清楚这个人，你站在他站过的地方。现在，你的脑海出现了什么想法？”

“我……”

“你现在就是‘幽灵’了。”莱姆以哄人的语气说，“你是关安，又叫‘幽灵’。是个大富翁，是专门安排偷渡的蛇头，另一方面你也是杀手。你刚炸沉一条船，杀了十几个人。现在，你在想什么？”

“揪出剩下的人，”她立刻回答，“揪出来，杀掉他们。我暂时不想离开这里，我不清楚为什么，但就是要找到他们。”一时之间，她已经化身为蛇头，一个人影跃入她的脑海，他有一个强烈的意念，只想找出偷渡者，然后杀掉他们。“谁也挡不了我，”她自言自语地说，“谁也不能。”

“很好，萨克斯。”莱姆轻声说，仿佛担心大声一点就会打断她和蛇头心灵之间的微妙连接，“现在，想想那些偷渡者。被这样的人追逐，他们会怎么做？”

她冥想了一下，才把自己从蛇头这个残酷杀手的角色转换成船上那些可怜人中的一个。她突然感到惊惶，原本他们寄予厚望能使他们重获新生的人，竟然以杀害她朋友和家人的方式背叛他们，而马上，他就要过来杀她了。

“我得马上躲起来，”她坚定地说，“必须以最快的方式离开，不管用什么方法，我要跑得越远越好。千万不能再回到海上，也不能步行。我们需要一辆车。”

“那么，怎样才会有车呢？”他问。

“不知道。”她回答，好像有个呼之欲出的答案，却又不能确定，她生自己的气。

“附近有房子吗？”他问。

“没有。”

“加油站里有卡车吗？”

“有，但我们问过加油站工作人员了，一辆车也没少。”

“没别的了吗？”

她看向街道，回答："没了。"

"不可能'没了'，萨克斯，"他严厉地说，"这些人需要逃走，他们也确实不见了。答案就在这里。你究竟还看见了什么？"

她叹了口气，开始一一念出她看见的东西："我看见一堆废轮胎，一艘翻过来的游艇，一箱山姆·亚当斯空啤酒瓶。在一座教堂前面有一辆手推车。"

"教堂？"莱姆打断她，"你没有说过有教堂。"

"现在是周二早晨，莱姆。那里不会有半个人影，而且特警队员也清查过那个地方了。"

"马上去那儿，快！"

她迈开僵硬的步伐，往教堂走去，心中没有半点想法，不知道自己去那里能找到什么有用的东西。

莱姆向她解释道："你没参加过假日主日学校吗？与饼干、夏威夷水果酒和耶稣一起共度仲夏日的午后？你没吃过家庭式野餐，没参加过青年大会吗？"

"只去过一两次。星期天我大都在家里修理汽车的汽化器。"

"你认为教会拿什么接送教区里的年轻人呢？小型货运车，萨克斯，可以坐进十几个人的那种。"

"或许吧。"她迟疑地说。

"或许不是，"莱姆退一步说，"可是，那些偷渡者不可能自己长出翅膀飞吧？所以我们得快去检查。"

结果，和过去大多数时候一样，这回又让他说中了。

她绕到教堂后面，发现泥地上有脚印、玻璃碎片、一根铁管以及货运车的轮胎印。

"找到了，莱姆。这里有一大堆新鲜脚印。妈的，真聪明……他们避开泥土走在石头和草地上，以免留下脚印。这样看来，他们都上了货运车，先在泥地上开了一段距离才转上公路，所以没被街上的人们发现。"

莱姆指示说："快向教堂确认这辆货运车的资料。"

萨克斯立刻要求一位州警打电话给教堂执事。没过多长时间，资料便传来了。这是一辆五年车龄的白色道奇汽车，车旁印有教堂的名字。她抄下车牌号码向莱姆汇报。莱姆马上通报警网，要警察除了留意本田

汽车外，再多加上白色道奇车。他同时也通知港务局，告知所有桥梁和隧道的收费站人员，可能会有一群偷渡者驾驶这辆车开往曼哈顿唐人街。

她仔细在教堂后走了一次格子，没发现别的东西。“这里没什么可做了，莱姆。我现在去把证物登记一下，待会儿就送回去。”她关上对讲机。

回到犯罪现场鉴定车上，脱下制服折好，然后她开始一一登记刚才所找到的证物，并附上证物移交保管卡。她交代车上的技术人员，要他用最快的速度把所有东西都送到莱姆的公寓。她要留下来再搜寻一次生还者，即使机会渺茫，即使遗传自祖母的关节炎在作怪，膝关节现在像着了火一样把她折腾得半死。不过，这里只剩她一个人了，她可以慢慢来。为了不让这个毛病被上级知道影响到这份工作，只要有其他人在，她就强忍着不显露痛苦。

过了十五分钟，她还是没找到任何偷渡者，于是坐到自己那辆卡马诺跑车里。这片海滩上只剩她这一辆车了。此时只有她一人，刚才那位陪她来的特警早已决定坐另一辆比较安全的车子回城去了。

此时浓雾已消散了些。她可以看见一英里之外，小镇的另一边停着两辆萨福克县的救援车辆和一辆没任何标志的福特轿车。她猜，那辆轿车应该是移民局的车子。

她艰难地移动僵硬的关节缓慢地坐进驾驶座，找来一张纸开始记下一些观察到的重点，打算回到城里后向莱姆汇报。强风拍击这辆跑车，雨水砸在车身上。萨克斯不时抬头，看见巨浪拍岸，溅起了十英尺高的浪花。

突然她发现了什么，于是眯起眼睛，用袖子擦掉挡风玻璃上凝结的雾气。

那是什么？是野生动物？还是船上的残骸？

不，那是一个死死抱住岩石，不想跌落到海里的男人。

萨克斯立即拿起摩托罗拉对讲机切换至当地警用频道。“纽约市警察局犯罪现场鉴定组五八八五号警员呼叫萨福克县伊斯顿海滩救援小组，收到请回答。”

“收到，五八八五号，请讲。”

“伊斯顿东边一英里海岸，发现一名落水男子急需协助。”

“收到。”无线电传出回答，“马上赶过去。完毕。”

萨克斯赶忙下车，朝海岸奔去。一道大浪打来，岩石上的男人被抛起然后被卷走。他想游回岸边，但上衣都是血，显然受了伤，只见他把头部露出水面，其余就力不从心了。他在水中上下起浮，拼命挣扎。

“哦，天啊。”萨克斯喃喃说。她看向公路，发现黄色的救援车才刚刚离开沙地缓缓朝这边移动。

海里的偷渡者呛着水发出呼喊，大浪一下又吞没了他。没时间等待救援了。

在警察学校里，她学过基本的救援规则：“接近、抛投、划桨、下水。”这句话意思是，先从岸上及船上拯救溺水者，迫不得已才下水抢救。但从现场情况看来，下水是唯一的选择了。

她心想：那就下去吧。

她不顾膝盖关节的疼痛，奔向那个人，一路解下手套和腰带。一到岸边，她也没时间解开鞋带，只用力把制式皮鞋踢开。她的目光锁定那位挣扎的溺水者，纵身跃入冰冷狂暴的海里。

8

桑尼从灌木丛里钻出来，以便更清楚地观察这位踢飞鞋子、鱼跃入海，努力游向溺水者的红发女人。

海里的那个人很难看清楚，他可能是约翰·宋，也可能是救生艇上坐在他旁边的那个和妻子一起偷渡的男人。不管是谁，桑尼根本没兴趣，他的目光只盯在那女人身上。打从她一抵达海滩开始，他就躲在一旁盯着她的一举一动了。

当然，她不是他喜欢的那种口味。他对西方女子没有兴趣，或许可以说，他是对那些在福州出现的洋婆子没有什么感觉。

但是这个女人引起了他的兴趣。她开着那辆黄色跑车跟着一位拿着冲锋枪的军人到了这儿。起初他还搞不清楚这个女人是干什么的，后来他看见她防风夹克上印有“纽约市警察局”几个大字，才明白她应该是警察。于是他继续藏身在马路旁灌木丛中，悄悄看着她在海边所做的一切。

他心想，这女人真棒。尽管他还是对安静贤慧的中国女人比较有兴趣。

还有她那头发。这是算什么颜色啊！灵机一动，他给她取了个绰号，叫“小红”。

桑尼看见马路那头一辆黄色的救援车飞驰而至，转进一个小停车场停了下来。他爬到路边，心想着即使可能被发现，自己也必须在她回来之前采取行动。在那些警察把注意力都集中在海里的“小红”身上时，他快速爬过马路，猫着腰接近了那辆黄色的汽车。这是一辆老爷跑车，是那种在美国老电视剧《科亚克》和《希尔街的布鲁斯》中出现的车子。尽管警察大都已经离开，他也不打算偷车，他知道留下来的人还是有能力逮捕他，尤其开着这样亮得像蛋黄一样的车子。他只想找找看车上有没有枪和钱。

他打开驾驶座旁边的门钻进去，搜索车上的置物箱。没找到枪，他大失所望，怀念起已沉入海底深处的那把托卡列夫手枪。车上甚至连香烟也没有，操他妈的。他翻看她放在置物箱里的皮包，找到五十美元。他把钱塞进口袋，接着捡起那张刚才她在上面写下一些东西的纸。他的英语说得不错，这源于美国电影和北京电视台的《跟我学》英语教学节目，但阅读能力他可就差多了（这似乎有些不公平，因为英文只有二十六个字母，而中文的方块字却超过数万个）。即使吃力，他还是认出纸上用英文拼成的“幽灵”的本名，关安，也看懂了其中一些意思。他把这张纸折起来和钞票一起塞进口袋里，然后把其他纸扔到车外，这样看起来就像是她忘了关门，风把它们给吹跑了。

一辆黑色轿车开过来，桑尼直觉这是政府的车。他赶忙蹲下，转身退进灌木丛中。狂风骤雨的海面上，“小红”正在和波浪对抗，她的处境简直和那个溺水的人一样。但他哪里会在乎她的安危，找到“幽灵”，想办法活下去，才是目前他最重要的事。

阿米莉亚·萨克斯在巨浪中向溺水者游去，几乎耗尽了全部的力气。她发现自己再怎么使劲蹬腿，也仅能让他们两人保持浮在水面上而已。她的膝盖和大腿关节疼痛得无法忍受，而眼前这位偷渡者却几乎帮不上任何忙。他是个中等身材的男人，身上没有太多脂肪能漂浮。他胸部中枪，左手臂已无法抬起，只能偶尔无力地踩几下水。

她大口呼着气，不断吐出口鼻中咸腥的脏东西，同时奋力往岸边游去。海水灼痛了她的眼睛，视线模糊，但她仍能看见岸边拍起浪花的地方站着两个带了担架和一大瓶氧气瓶的医护人员，他们只呆立着等她向他们游去。

真是感谢你们，看我怎么努力吧。

她看准方向，全力朝那里游去。但从岸边退回的波浪力量实在太大，她回头看那位偷渡者刚才攀扶住的礁石，发现虽然她已尽了全力，居然才游了十英尺左右而已。

用力蹬腿，再用力点！

她在心中默念自己的座右铭：只要你移动，他们就抓不到你。

他们又前进了八九英尺，萨克斯终于体力不支，撑不住了，她随波逐流地任海浪把他们拉回海里。

那个溺水的偷渡者，此时浑身无力，几乎已失去知觉，拖着她往海底下沉。萨克斯蹬了几下水，突然感到小腿在抽筋。她大叫一声，两人快速被灰黑的、满是水草和泥沙的海水吞没。萨克斯一手拼命揪住偷渡者的衬衫，另一手重重地捶向抽筋的小腿，想松一松绷紧的腿筋。她使劲憋着气，打破了自己憋气的记录。

哦，林肯，她心想，我就要沉下去了，沉入这灰蒙蒙的海水中。

老天！这是什么？

是梭鱼？鲨鱼？还是黑海鳗？它从海水中冒了出来，一口咬住她的胸部。她本能地想把手伸向后面抽出那把弹簧刀，但她的手臂却动弹不得。它拖着她往上浮，几秒后，她便又回到了水面上，重新在肺中灌入甜美的空气。

她往下一看，怪鱼变成了人的手臂，一个穿着黑色潜水衣的男人的手臂。

这是沙克福县救难队的潜水员，他取下口中的呼吸器，对她说："没事，小姐，我抓住你了。现在没事了。"

另一位潜水员也抓住了那位偷渡者，让他垂下的头部保持在水面上。

"我抽筋了，"萨克斯喘着气说，"我的脚动不了，痛死我了。"

潜水员把手伸至水底，扳直她的腿，用力把她的脚掌往身体方向压，拉长她的小腿肌肉。

疼痛感立刻消失了。她感激地对潜水员点点头。

"你放松，别踢水，我会把你拉上岸。"潜水员拉着她游，她往后仰，把注意力放在呼吸上。在潜水员强壮的双腿和脚蹼的辅助下，他们迅速向岸边前进。他边游边说："你真勇敢，居然敢下水，大多数人会只站在岸上看着他淹死。"

他们在冰冷的海水里朝岸上游，时间似乎长得没有终点。最后萨克斯感觉脚底触到了石头。她蹒跚地走上海滩，一把接过医护人员递给她的毛毯。调匀呼吸后，她立即走向那位偷渡者。

他躺在担架上，罩着氧气罩，目光涣散，但意识是清醒的。医护人员撕开他的衬衫以便看清血淋淋的伤口，然后用消毒药水和绷带替他清

洁包扎。

萨克斯拍掉腿部和脚掌上的泥沙，穿上鞋子，将枪套腰带系好，问旁边的医护人员：“他还好吧？”

“伤势不算严重。子弹虽然射中他的胸部，但角度偏了，没有打中要害。我们比较担心的是，他有体温下降和衰竭的现象。”

“我能问他几个问题吗？”

“问题越少越好，”医护人员说，“现在他极需要休息。”

“你叫什么名字？”萨克斯问担架上的偷渡者。

他伸手移开脸上的氧气罩。“约翰·宋。”

“我是纽约市警察局警员阿米莉亚·萨克斯。”她出示警徽和证件，就像侦讯的惯例一样。她接着问道：“船上发生什么事了？”

这个男人又移开氧气面罩说：“我从救生艇上摔了出去。‘幽灵’，也就是船上的蛇头看见我，走到海边向我开了一枪，但没打中。我潜入水里，原以为没事了，待我回到水面换气，发现他就等在那儿，又对我开了一枪，这次打中我了。我假装死了。当我再抬起头看他时，只见他上了一辆红色的汽车离开了。后来我想游上岸，却做不到，只能抱着礁石等待救援。”

萨克斯仔细看这个男人。他相当英俊，体格很强健。她最近在电视上看过一个有关中国的特别报道，了解到中国人和美国人不同：美国人会定期从事一些休闲运动，尽管动机多半出于虚荣心，但许多中国人一辈子都在工作。

担架上的男人问：“其他人呢？”他又咳了起来，并且感到一阵痉挛。医护人员让他咳出了一些水，等他咳嗽稍缓，便立即把氧气面罩戴回他的脸上，医务人员对萨克斯说：“抱歉，警官，他现在需要吸一点氧气。”

但是约翰·宋自己把氧气罩摘下又问：“其他人呢？他们都平安吗？”

在警察的侦讯程序中，并没有规定可以向目击证人透露信息。但她从他的眼神感到他真的关心这件事，便告诉他实情：“很遗憾，有两个人被杀了。”

他闭上眼睛，右手紧紧捏着他挂在脖子上的一块石头护身符。

“救生艇上有几个人？”她问。

他想了一下，然后说：“共十四个。”他立即反问道，“‘幽灵’逃脱

了？”

“我们正在四处寻找他。”

约翰·宋脸上出现厌恶的表情，右手又使劲捏紧了护身符。

医护人员把这位偷渡者身上的皮夹递给萨克斯。她翻开检查皮夹里的东西，外面的证件都被海水浸湿了，而且绝大部分都是中文字。不过，她还是找到一张用英文书写的卡片，上面注明了这个人的身份为宋凯医生。

“凯？这是你的名字吗？”

他点点头。

“你是医生？”

“是。”

“医院的大夫？”

他点点头。

萨克斯看见皮夹里还有一张照片，里面是一男一女两个孩子。她一想到他们可能仍留在那艘沉船里，顿时感到一阵寒意。

“你的……”她的声音越说越小。

约翰·宋明白她的意思。“你说我的孩子？他们都在福州的家里，和我父母住在一起。”

站住一旁的医护人员一脸不高兴，他们不希望担架上的病人一直摘下氧气罩，但萨克斯仍有话要问。“宋医生，你知道‘幽灵’会去哪里吗？他在美国有没有房子或住处？有公司吗？有没有朋友？”

“不知道。他从不和我们说话，不和我们打任何交道。他对待我们就像对待牲口一样。”

“其他偷渡者呢？你知道他们会到哪里去吗？”

约翰·宋摇摇头。“对不起，我真的不知道。原本按计划我们应该先到纽约的一个地方躲藏起来，可是他们没告诉我们是什么地方。”他把目光转回海面，“原先我们还以为海岸警卫队对我们开炮攻击，后来才知道是‘幽灵’炸船。”他的语气显露出害怕，“他把门锁上，把我们全关在货舱中，然后把船炸沉，所有人都还在船上。”

一辆黑色汽车驶来，在救援车辆旁的沙地上停下来，车上下来一位

穿西装的男人。这个人是移民局官员，萨克斯记得，他们在杰斐逊港见过面。这个人穿了一件风衣，里面是西装，他穿过沙地走过来。萨克斯把约翰·宋的皮夹递给他，他翻了翻，便在担架旁蹲下。“宋医生，我是美国政府移民局的代表。请问，你身上有合法护照和签证吗？”

萨克斯觉得这问题即使算不上挑衅，也算得上无聊。但她猜想，这或许是执法者必须要执行的程序。

“没有。”约翰·宋回答。

移民局官员转身问医护人员，问道：“他的状况如何？”

“他没有生命危险，但必须先接受治疗。要把他送到哪个区呢？”

这时萨克斯插了进来，向移民局官员要求：“能把他送到曼哈顿的拘留所吗？他是这件案子的目击证人，在那边我们有充足的警力可以保护他。”

移民局官员耸耸肩。“我无所谓，我只要把文件填一填就行了。”

萨克斯试着动了一下两条腿，疼痛立即传遍膝盖和腰，她痛苦地皱了一下眉头。约翰·宋看见她的表情，便低声衷心地对她说：“谢谢你，小姐。”

“谢什么？”

“你救了我一命。”

她的目光和他黑色的眼珠交会了一下，她点点头。接着，医护人员替他把氧气罩给戴上。

阿米莉亚·萨克斯注意到一道白光。她回过头，看见自己那辆卡马诺跑车的左侧车门是开着的，而狂风正把她刚才写有犯罪现场概要的纸张刮向海洋。她皱了一下眉，快步向车走去。

[1] 妈祖，又称天妃、天后、天上圣母、娘妈，是历代船工、海员、旅客、商人和渔民共同信奉的神祇。

[2] 凯尔特海（Celtic Sea），威尔士、爱尔兰和英格兰西南岸之间的海域。

[3] 英沃凯公司（Invocate），一家制造各式轮椅的医疗器材公司，目前是全球最大的轮椅供应商。

[4] C4炸药用火药混合塑料制成，外形就像用来烘面包的生面粉团，可随意揉搓或倒模压制成各种形状，且相当安全，只能以雷管引爆，即使

直接向炸药开枪亦不会发生爆炸。

[5] 特卫强（Tyvek），一种由美国杜邦公司独家制造的特有非织造物，纺粘结构非常细密，可防止百分之九十九以上直径在零点五到零点七微米之间的微粒穿透。

第二部　美丽的国家

星期二，辰时至酉时上午八点至下午六点三十分

只有能够预见未来的人，才能赢得棋局。能够预见未来的人，可以通过观察对手的举动来了解他的内心，并且找到对抗的方法，而且在进攻的时候，他们可以预测到对手可能采取的防御手段。

——《围棋之道》

9

收费站的收费员负有把守纽约市大门的重任，但这份工作却一点也不刺激。

偶尔，收费站也会遇上一些意外事件。例如一次有个罪犯用枪顶着收费员，抢走三百一十二元现金。离奇的是，他抢劫的是特里巴洛大桥的入口处收费站，然后他逃到大桥另一端的出口，发现已有十几名警察在他这条唯一的出路上等着他了。这些警察完全不明白这劫匪究竟怎么想的。

然而，在这个风雨交加的清晨八点，皇后区中城隧道收费站收费员却兴奋无比地期待接下来要发生的事，以打破他单调乏味的日子。在此担任值班收费工作的是一位已经退休的纽约市交通警察，他已经好几年没遇过什么重大案件了。刚才，所有曼哈顿的收费站人员都接到港务局的通知，说有一艘货轮在长岛外海沉没，船上非法偷渡的中国人正潜逃到城里，包括安排走私的蛇头本人。他们开的是一辆漆有教堂名字的白色货运车和一辆红色本田轿车，其中有人可能携带武器。

从陆路经长岛进入纽约市有几种方式，其中包括几条桥梁和隧道。它们之中有些是免费的，例如皇后大桥和布鲁克林大桥。如果想从长岛尾端进城，最快的路线是走皇后区中城隧道。警方和联邦调查局的探员已接获命令，关闭了所有快捷通道和自助投币通道，因此目标嫌犯必须经过人工收费站。

这位退休交警做梦也想不到，自己有生之年将与一群偷渡者正面遭遇。

现在，意料之外的事恐怕真的要发生了。他把汗湿的手掌在裤管上抹了抹，那辆漆有文字的白色货运车正在收费站前排队，越来越近了。驾驶正是中国人，车子缓缓开向他的收费亭。

还有十辆车、九辆车……

他从枪套中抽出武器，那是一把枪管长四英寸的S&W点三五七口径手枪，他把它放在收银机旁，心中估算着下一步该如何反应。他必须拦截他们，但是如果他们有异常动作——比如逃逸——那该怎么办？他已想好了：他会阻止他们，要求所有人立刻下车。

可是，万一车上的人把手伸向仪表板或置物箱呢？

他身处一个收费站玻璃亭里，大部分活动完全向外暴露。如何能在没有支援的情况下拦阻满满一车想要逃逸的中国人？也许他们随身携有俄制轻型武器：AK-47自动步枪。

管他的，到时候开枪就是。

一位通过收费站的妇女向他抱怨不该关闭收费站的快速通道，但他无心理会，只把目光瞥向后方的车辆。那辆白色货运车离他只有三辆车了。

他伸手摸向腰带，取下一个装有六发子弹的铁环式快速装弹器，这样才能最快地装填子弹。他把快速装弹器摆在手枪旁，汗湿的右手又在裤管上抹了几下。他想了想，然后拿起手枪打开保险，再放回收银桌上。这是违反规定的做法，但是此时待在这玻璃大鱼缸里是他，而不是那些订这些规则的大人物。

* * *

起初，张敬梓以为前方有道路管制，所以车队才排得这么长。现在他看见收费站的状况，觉得那可能是某种海关入口。

护照、文件、签证他们一样也没有。

他慌张地四处张望试图寻找脱逃路线，却发现插翅难飞。道路两旁都被高墙围起来了。

但威廉却相当冷静地说：“我们要付钱了。”

“付什么钱？”张敬梓问坐在驾驶座上的儿子。现在威廉成了他们唯一的美国专家。

“这是收费站。”仿佛这是一目了然的事实，“我需要一点美金，要三块五。”

张敬梓不敢在福州的黑市兑换美金，因此现在他的钱包中只有数千元被海水浸湿的人民币。幸运的是，在前座中间的置物盒里，他们找到了五美元纸币。

货运车缓缓向前移动，再两辆车就轮到他们了。

张敬梓抬头盯着收费站里的收费员，觉得这个人显得有些紧张。那男人表面一副没事的样子，却不时偷看他们的车。

只剩一辆车了。

此时，收费站里的男人仔细地打量他们。他的舌头舔了一下嘴角，微微移动了下半身，改变身体的重心。

“不好，”威廉说，“他在怀疑我们了。”

“没办法了，”张敬梓对他说，“只能向前走。”

“我想冲过去。”

“不行！”张敬梓叫道，“他可能有枪，他会向我们射击。”

威廉把货运车停在收费站旁。但这个处于叛逆期的孩子，是否会不理张敬梓的命令，突然加速冲撞收费站呢？

收费员退回收费站，在收款机旁抓起了一个东西。是不是按警铃？张敬梓心想。

威廉低下头，从前座的塑料置物盒取出那张纸钞。收费员似乎退缩了一下，才放低身子伸手接收。接过之后他直盯着威廉递给他的钞票。

怎么回事？是他给太多了？还是太少？他不会希望我们拿钱贿赂他吧？

收费员的手颤抖地接过那张钞票后，把身子往外探以便看清楚这辆货运车的车身，然后他眨眨眼。在车身外，那行文字写的是：家庭商店。

他开始点数零钱找零，同时向货运车后半部窥望。张敬梓暗暗祈祷，希望他只看到满满一车的树苗。他、威廉和吴启晨在离开海边后，在路边的公园里拔起几棵树苗，把这辆车伪装成运送植物到分店的货车。现在所有人全都躺在货运车地板上，躲在树苗枝叶的遮蔽之下。

收费员递给他零钱。“好地方，家庭商店，我常上那里买东西。”

“谢谢。”戚廉回答。

“今天真不是送货的好天气，对吧？”他对张敬梓说，又看了一眼乌云密布的天空。

“谢谢。”张敬梓说。

威廉把车开出收费站，缓缓加速，一下子就进入了隧道。

“好了，安全了，我们过关了。”张敬梓宣布，躺在车地板上的人此时全都坐了起来，拨开衣服上的树叶和泥土。

送树苗，这主意真好。

在他们离开海边开上公路时，张敬梓便料想到警察会采取把守交通要道、设立关卡等等措施。于是他们把车子开到一家大型购物商场，而商场正中央的那家商店便是“家庭商店”。

这是一家二十四小时营业的商店，在现在这种时间，店里的员工不多。张敬梓、吴启晨和威廉很容易就闯进了卸货区，从仓库里神不知鬼不觉地拿了几罐油漆、刷子和工具，然后静悄悄地离开。张敬梓对威廉说：“我为了所有人的生存需要才会拿走这些东西。一旦有了钱，我就会把钱寄还给他们。”

“你有病呀，”他儿子回答，“他们有的是钱，而且早就将失窃的成本计算进商品的售价中了。”

“我们会还他们钱。”张敬梓愤怒地说。这次，他的儿子不敢再顶嘴了。在卸货区，张敬梓找到一堆彩色版的报纸。他吃力地读着上面的英文，才明白这是一堆商场的广告单，上面写有一长串各家“家庭商店”的地址。他想得很清楚，只要拿到第一份工资，或身上的人民币一换成美金，就把钱寄还给他们。

他们回到货运车，发现有另一辆卡车停在附近。威廉便把两辆车的车牌调换了，再继续往城里开，来到一个废弃的工厂。他们把车子开进工厂，找了个掩人耳目的地方，张敬梓和吴启晨用油漆覆盖车身外原本教堂的名字。油漆稍干后，平日就是书法高手的张敬梓，参照着刚才拿来的那份广告传单上的字体，在车身外写上“家庭商店”几个大字。

这个计谋相当成功，一路上，警察和收费站收费员都没识破。现在他们出了隧道，进入了曼哈顿的大街。在排队经过收费站时，威廉已仔细研究了市区地图，知道该怎么走才会到唐人街。他一下就找对了方向，上了那条高架路，尽管一开始他被这里的单行道搞得有点糊涂。

外面是高峰时刻极其缓慢的车阵，以及无止境的急风骤雨。他们沿着一条河前进，这条河简直和他们刚才登陆的海滩一样，是他们九死一生的突破口。

眼前这片灰灰的水泥世界，张敬梓心想，一点也不像盛船长说的，是什么黄金大道和钻石之城。

沿路看着街道和建筑，他心想，等在他们前方的，不知道是一个怎样的未来。

他现在按理说还欠“幽灵”一大笔债。从中国偷渡到美国，每一个人的费用是五万美元。张敬梓急于出国，他原以为在福州“幽灵”的经纪人会加收他更高的费用。没想到他们竟然只收全家人，包括他年迈的父亲在内的所有人总共八万美元。他变卖所有家产，又向亲朋好友东凑西借，才弄齐了要预先支付的首款。

根据他与“幽灵”的合约，张敬梓同意他本人、梅梅和威廉，甚至包括日后长大的小儿子，都必须按月偿还剩下的偷渡费用，直到完全清偿为止。为了还债，一般来说，偷渡者中的男人在唐人街餐厅打工，女人多半进成衣工厂，这些人算是替蛇头打工。他们住的地方也是蛇头的，当然，这免不了要额外再被坑一笔租金。张敬梓从没信任过蛇头，尤其是“幽灵”。他听过太多传闻，知道偷渡者会被殴打、强奸，囚禁在满地老鼠的破房子中。因此，他不想通过蛇头，而是自己通过一位哥哥住在纽约的朋友替自己和威廉安排工作以及住处。

张敬梓从不欠人家的钱。但这次不同，“幽灵”炸沉了福州龙号，想要害死他们，这等于是违约行为，所以合同自然失效，因此他们可以不用承担这一笔庞大费用。首先，他们必须活下去，直到“幽灵”和其他共犯被美国警方绳之以法或是逃回中国。因此他们必须尽快躲藏起来。

威廉熟练地在车阵中驾车前进。（他在哪儿学的？他们家里根本没有汽车。）张敬梓回过头看着后车厢里衣冠不整、蓬头垢面、满身海水咸味的一群人。状况最惨的是吴启晨的妻子永萍。她眼睛紧闭、浑身颤抖，满脸都是汗。她的手臂在救生艇撞上礁岩时受了伤，在临时缠绕的绷带下仍然可以看到鲜血不断渗出。吴启晨十来岁大的女儿青梅似乎没受外伤，但满脸恐惧。她的弟弟朗朗，和张敬梓最小的儿子差不多年纪，也留着一样的瓜皮发型。两个小男孩坐在一起看着车窗外低声细语。

年纪最大的张杰祺坐在最后面。他双腿盘起，手放在腰间，白发垂在脑后。他默默地坐着，用半闭的眼看着周围的一切。

和两个星期前离开福州老家时相比，老人家的皮肤似乎生出了更多的老人斑，或许这只是张敬梓的幻觉。不管怎么说，他已决定一旦住的地方安定下来，最先要做的就是带老人家去医院看病。

交通相当拥挤，货运车停了下来。威廉不耐烦地按了喇叭。

“别张扬！”张敬梓立即阻止他，“不要引起别人注意。”

但这孩子故意又按了一次喇叭。

张敬梓转头静静瞪着有着一张瘦削的脸、一绺长发被拨到耳后的儿子，突然，他厉声问道：“这车……你从哪儿学会用这种方法发动？”

“这很重要吗？”他儿子反问。

“说！”

“我在学校听人家说过。”

“你说谎。你以前一定干过吧？”

“我偷过车！党支部和公社领导，你满意了吧？”

“你说什么？”

这孩子脸上露出的笑容带着明显的嘲讽，这让张敬梓一下明白了他是在开玩笑。然而，这句话深深刺伤了张敬梓。

“你都和谁在一起鬼混，小偷吗？”

“行了，爸爸。”这孩子露出一副极不尊重的样子，让张敬梓想狠狠给他一个耳光。

“另外，你干吗身上带刀子？”张敬梓又问。

“带刀的人可多了，爷爷身上就有一把。”

“那是清烟斗的小刀，”张敬梓说，“不是武器。”他终于发火了，“你这是什么态度？”他大吼起来。

“如果我没带那刀，如果我不知道怎么发动这辆车，现在我们早已全死了。”孩子愤怒地回答。

交通松动了，车开始向前移动。威廉紧紧闭着唇，闷闷不乐地一言不发。

张敬梓感觉被儿子的话刺伤了，他心中泛起一阵怒火，但不全是针对威廉。威廉越是接近青春期晚期，性情变得越古怪，阴郁、暴躁、爱逃避。他经常逃学。有一天在他带回的老师写给家长的信中，张敬梓发现原本异常聪明的威廉，学业成绩逐渐下滑。他把威廉叫到面前教训，威廉却和他争吵，辩称这不是他的错，他在学校受到排挤，只因为他的父亲有问题。他和他弟弟在学校被称为顽固分子，饱受那些孩子的奚落，那些温室的花朵，只会欺负其他学生。最要命的莫过于威廉的名字是取自近年来最著名的美国资本家，他弟弟的名字还与一位美国总统一样。然而，对张敬梓来说，他并没有对儿子的表现多加留意，也没有留意他的情绪变化。他认为，教养孩子是妻子的责任。

只是，为何这孩子变得这样离经叛道呢？

张敬梓到现在才发现，过去他能和儿子相处的时间实在太少，这段从俄罗斯到美国的航程是个难得的例外。也许——他心里闪过一个让他战栗的念头——也许其实这孩子本来就是这样。

张敬梓不知道究竟恼怒什么，他默默盯着拥挤的街道，冷静了一段时间才说：“你说得对，我自己是不可能发动这辆车的。谢谢你。”

威廉好像没把父亲说的话放在心里。他伏在方向盘上，陷入自己的思绪当中。

二十分钟后，他们进入了唐人街，沿着坚尼街走，这是一条同时拥有中文和英文名字的宽阔大道。雨停了，人行道上涌现出很多人，他们沿着这条林立着杂货铺、特产店、鱼货摊、珠宝店和面包坊的长街上走着。

“我们上哪儿？”威廉问。

“停在这里。”张敬梓指示说，威廉立即把车子靠边停下。张敬梓和吴启晨下了车，走进一家店铺，询问店员一些和此地华人社会有密切关系的帮会堂口的事。这些中国的帮会组织通常由来自同一省区的人组成。因为来自福建，张敬梓要找的是福建帮会。原本他以为在这个以广东人为主的唐人街，来自福建的他们可能不受到欢迎。但让他惊讶的是，目前曼哈顿的唐人街的主要人口竟然是福建人，许多广东人早已搬离了这个区域。他还听说，就在几个街区外就有一个福建帮会。

张敬梓和吴启晨把他们的家人留在偷来的车上，自己徒步走过人来人往的街道，找到店员说的那个福建帮会。这幢楼是一座看起来很肮脏的红色三层楼建筑，有夸张的中式飞檐装饰。从外观看来，它就像是从福州公交北站附近的老街区直接搬过来的楼房。

他们走进帮会一楼门厅，步伐很快，似乎担心那些人会一眼认出他们，而向移民局或“幽灵”密报。他们两个人把头压得低低的。

一个叫吉米·马的男子接待了他们。他穿着一套缝线像是随时会绷裂、上面满是烟灰的灰色西装，招呼他们到楼上的办公室坐下。

吉米·马是东百老汇大道福建帮的会长，但实际上，他可说是唐人街小区的地下市长。

他的办公室很大，但东西很少，几张式样不一的椅子、两张桌子、成堆的文件、一台昂贵的计算机和电视装饰着这个空旷的房间。一个向一边倾斜了的书架上堆放着上百本中文书，墙上有一幅褪了色的、有些黑色污渍的中国风景海报。不过，张敬梓并未被这破烂的外表给蒙骗，他相信眼前这位姓马的哥们儿肯定是个百万富翁。

“请坐。”吉米·马用中文说，拿出香烟递给他们。他是个宽脸的家伙，头上的黑发整齐地往后梳去。

张敬梓摇头婉谢，但吴启晨接过一支烟。吉米·马打量他们身上肮脏的衣服和邋遢的样子，然后笑着说：“你们两个人看来有很精彩的故事。

一定很精彩吧？我真的很愿意你们说来听听。”

张敬梓的确有故事要说。故事够不够有趣他不知道，但他知道这个故事将是虚构的。他已决定不把他们搭乘福州龙号的事告诉任何陌生人，也绝口不提“幽灵”可能在寻找他们的事。他对吉米·马说：“我们刚才搭了一艘洪都拉斯轮船进港。”

“你们的蛇头是谁？”

“我们不知道他的名字，只知道他自称‘墨西哥’。”

“墨西哥？”吉米·马摇摇头，说，“我从来不和拉丁美洲的蛇头合作。”吉米·马说中文的口音有美国腔。

“他收了我们的钱，”张敬梓悲哀地说，“说要帮我们搞证件和运输工具，但最后就把我们扔在码头上，跑了。”

吴启晨看着张敬梓，惊奇他怎么会编出这样的故事。张敬梓事前已提醒他没事别乱说话，让自己一个人来对付吉米·马。在福州龙号上，吴启晨喝了太多的酒，容易冲动，张敬梓生怕他一不小心会说出偷渡者和水手全被关在货舱里的事。

“哎，他们老是这样。”吉米·马愉快地说，“但他们为什么要骗人？难道这笔生意还不好做吗？去他妈的墨西哥人。你们到底是从哪儿来的？”

“福州。”吴启晨脱口而出，张敬梓却惊呆了。他正打算讲另一个福建的城市，好把与“幽灵”的关联降到最低。

张敬梓假装生气地继续说：“我有两个孩子和一个婴儿，还有我父亲，他年纪很大了。至于我这位朋友，他的老婆现在生了重病。我们需要帮忙。”

“噢，帮忙。你说的故事很精彩，不是吗？好吧，你需帮什么忙？有些事我可以尽力，有些就不行了，我可没有八仙过海的本领。说吧，你需要什么？”

“证件、身份证明，一共要三份，给我、我老婆和我的大儿子。”

“行、行，我可以搞来一些证件。驾驶执照、社会保险卡、几张旧公司的证明文件，都是一些已经破产的公司，所以没人能追查你们。只有吉米·马才聪明到能想出这种点子。有了这些证件，你们就看起来和一般美国公民差不多了。不过，光凭这些证件你们还是没办法找工作，现在移民局的那些浑蛋什么都查得清清楚楚。”

“有人替我安排工作了。”张敬梓说。

“我不替人搞护照，”吉米·马接着说，“太危险了。还有绿卡也不行。”

“什么是绿卡？”

“永久居留权卡。”

“我们打算一直躲在地下等待特赦。”张敬梓解释。

“是吗？这样可能会需要很久啊。”

张敬梓耸耸肩，表现出一幅无可奈何的样子，接着说：“我父亲需要找医生。”他又对吴启晨点点头，“他老婆也一样。你能帮我们搞到保健卡吗？”

“我不替人弄保健卡，太容易被追查了。你们得去找私人医生才行。”

“很贵吗？”

“贵，当然贵。但是如果你们太穷，只能上市立医院，他们就会逮捕你。”

“他们的医术好吗？”

“我怎么会知道？况且，难道你们还有别的选择吗？”

“好吧，”张敬梓说，“就刚才说的这些文件，要多少钱？”

“一千五百元。”

“人民币？”

吉米·马笑了起来。“我只要美元。”

张敬梓不动声色地暗自盘算。一千五百美元。这价钱太离谱了。他虽有五千元人民币，但这是他们全部的家当。于是，他坚定地摇头说：“这个价钱不可能。”一番激烈的讨价还价后，最后敲定的价格是九百美元。

“那你呢？”吉米·马对吴启晨说。

这位消瘦的男人点点头说：“我只要我自己的。这样会便宜一些，对吧？”

吉米·马深深吸了一口烟：“五百元，再低我就不干了。”

吴启晨想把价钱再砍低一点，但吉米·马毫不松口。最后，皮包骨头的吴启晨勉强接受了。

吉米·马说："你们准备好自己的照片，驾驶执照和工作证明会用得到。你们可以到游乐场去，那里有投币式快照机。"

这句话让张敬梓感到一丝悲伤。他想起多年前，他与梅梅去厦门的一个大型游乐中心，就曾经一起坐进这样的机器里拍照。他把那张照片放在公文包中，但现在已连同福州龙号一起沉没在阴暗的海底了。

"我们需要一辆车，但我买不起。我能从你这里租一辆吗？"

帮会老大轻笑出声。"我不是什么都有吗？没问题，没问题。"再一次讨价还价后，他们敲定了租车的价钱。吉米·马计算他们该付的总额，然后依汇率换算成人民币。所有费用合起来的总价高得吓人，但即使他们不愿意也只能接受。"告诉我你们的姓名和地址，我去替你们弄证件。"他转身面对计算机，一边听张敬梓说，一边飞快地用键盘输入。

张敬梓讲完地址后，帮会老大从计算机前抬起头。"这么说你们会住在皇后区喽？"

"没错。我的朋友替我安排好房子了。"

"那地方够大吗？舒服吗？你要不要考虑一下我这边的经纪人，他们找的房子说不定会比较好。我在皇后区也有几个熟人。"

"这个朋友是我朋友的哥哥，他已经打点好一切了。

"哦，朋友的哥哥，好，很好。不过，我们有一个分会在皇后区，'法拉盛街坊商业协会'。这个组织很大，很有势力。顺便提一下，'法拉盛'是纽约地区的新唐人街。说不定你会不喜欢你朋友那个地方，说不定你的孩子住那里会不太安全，这都有可能。到时候你可以去找那个协会的人，只要报上我的名字就行了。"

"我会记住的。"

吉米·马朝计算机歪了一下头，改问吴启晨："你的地址也一样吗？"

张敬梓想开口说话，却被吴启晨打断了。吴启晨说："不，不，我想留在曼哈顿这里的唐人街。你的经纪人能替我们找一幢房子吗？"

"可是……"张敬梓皱起了眉头。

"你说的是一幢房子？是吗？"吉米·马愉快地问，"这里可没有一整幢的房子。"他接着说，"而且一整幢房子你也负担不起。"

"那就一间公寓，如何？"

吉米·马说："这样说就对了，可以暂时窝身的房间倒是有几个。你今天就可以住进去，先在那里待着，直到替你找到一个永久的家为止。"吉米·马敲着键盘，办公室顿时安静下来，只有调制解调器发出的嗡嗡声。张敬梓把手搭在吴启晨的肩膀上低声说："启晨，这样不行，你得和我们在一起。"

"我们要留在曼哈顿。"

张敬梓凑近吴启晨耳边，避免让吉米·马听见。"别傻了，这样'幽灵'会找到你的。"

吴启晨笑了。"我不担心他。"

"不担心？他杀了我们十几个朋友。"吴启晨赌上自己的性命是一回事，但张敬梓无法想象他居然敢用妻子和孩子的性命做赌注。

吴启晨态度十分坚决。"我不管，我们就是要留在这里。"

张敬梓没有再说下去。吉米·马此时已经敲完了，他转身写了一张纸条，交给吴启晨。"这是经纪人的地址，离这里只有几个街区。你再额外付他费用就行了。"他接着又说，"我提供这信息可是免费的，够大方吧？每个人都说我吉米·马是个慷慨的人。接下来，我来替张先生找车子。"吉米·马打了一个电话，很快地交代了一些事，安排某人把车子开来这里。"好了，我们的生意这样就成了。和像我这样公道的人合作应该还算愉快吧？"

他们同时起身，互相握了手。

"带点烟在身上？"他问吴启晨。吴启晨又拿了三根香烟。

在他们走到大门时，吉米·马问，"对了，那个墨西哥蛇头呢？他应该不会追杀你们吧？你们和他之间的事都摆平了吗？"

"都摆平了。"

"很好。毕竟，需要我们顾虑的事实在太多。"吉米·马快活地说，"在我们这一生中，实在有太多魔鬼在我们身后追赶。"

10

远方传来的警笛声刺破了清晨的天空。

声音慢慢接近，林肯·莱姆希望这是阿米莉亚·萨克斯回来的信号。她之前在海滩上收集的证物现已由一位年轻的鉴定人员负责送达。那人敬畏地走进传说中的神探林肯·莱姆的卧室，在著名犯罪现场鉴定学家的指

挥下，一句话也不敢多说，谨慎地把证物袋和现场照片放在他指示的位置。

萨克斯已离开海滩，前往第二个犯罪现场。有人在四十分钟前发现那辆在伊斯顿的教堂失窃的货运车被弃置在唐人街上城地铁站旁一条小巷内。这辆车不只被换掉了车牌，还涂掉了车身上的教堂名字，刷上了当地一间家庭修缮物品专卖店的商标，因此通过了层层路障检查。

“聪明。”莱姆神情不悦地说，毕竟他不喜欢聪明的嫌疑犯。他通知正在长岛高速公路上奔驰回市区的萨克斯，要她赶到市中心，去检查那辆车。

移民局的哈罗德·皮博迪已经离开。由于行动失败，他现在必须去处理记者招待会的事宜以及应付来自华盛顿高层的“关心”。

留在莱姆房里的人有阿兰·科、朗·塞林托和弗雷德·德尔瑞，还有衣着时髦、留着一头刺猬发型的艾迪·邓警探。当然，梅尔·库珀也在留下来的名单上。身材瘦削、精力旺盛，多半时候不说话的库珀是纽约市警察局刑事鉴定组最顶尖的技师，莱姆经常借调他过来帮忙。此刻库珀正无声地在房里走动，脚下穿着他那双遐步士牌胶底鞋。他白天晚上都穿这双鞋，白天穿是因为舒适，晚上是因为这双鞋的摩擦力很适合跳交际舞。此刻他正忙着组建设备，搭实验室，并把那些从海滩搜来的证物一一陈列开来。

莱姆指挥托马斯把一张纽约市地图贴在另一张用来追踪福州龙号的长岛海域图的旁边。莱姆默默看着那张海域图，目光落在地图上表示福州龙号曾经所处位置的红点，感到一阵自责和伤痛。他认为是由于自己未能预见情势，才会造成那么多人死亡。

警笛声越来越大，最后在对着中央公园的那扇窗户外，声音消失了。一会儿后，房门被推开，阿米莉亚·萨克斯一拐一拐地走进来。她散着头发，发间贴着海草和泥土，牛仔裤和工作衫都湿透了，上面沾有不少细沙。

房里的人朝她点点头，纳闷她怎么会变成这副模样。德尔瑞倒是毫无顾忌地上下打量萨克斯的衣服一眼，然后一条眉毛扬了起来。

“刚才还有点时间，”她说，“所以我抽空去游了个泳。嗨，梅尔。”

“你好，阿米莉亚。”库珀把镜架往鼻梁上推推，被她这副模样给吓得不停地眨眼睛。

莱姆的注意力只在她带回来的东西上：一个灰色的牛奶箱，里面放了一包包的塑料袋和纸袋。萨克斯把这些证物交给库珀，然后径自往楼上走去。“我五分钟后下来。”

一会儿后，莱姆听见楼上传来淋浴声，五分钟后，她果然下来了，并换上了她为预防不时之需所放在莱姆衣柜里的衣服：蓝色牛仔裤、黑色T恤和一双慢跑鞋。

库珀戴上橡胶手套，区分出海滩和唐人街货运车两个不同现场证物，然后把证物袋一一分类摆好。莱姆看着这些证物，感觉自己的心跳在加快。当然，他不是从无知觉的胸腔感觉到的，而是从太阳穴的血管。一场狩猎正式开始，这让他感觉到无比的兴奋和刺激。尽管这不是一场运动竞技赛，可是莱姆想，一位站在制高点准备向下面山坡弯道俯冲的滑雪选手，也应该会有这种既兴奋又不安的心情。他们会赢吗？还是会被坡道打败？他们是否会因技不如人而仅以毫厘之差输掉整场比赛？他们会在比赛中伤亡吗？“好了，”他说，“我们开始吧。”他环视整个房间，“托马斯？托马斯！上哪儿去了？几分钟前他还在这里。托马斯！”

“什么事，林肯？”助手赶忙跑到门边，一手拎着锅一手抓着抹布。

“你来充当我们的记录员吧，记下我们的发现，写成摘要。”他朝写字板扬扬下巴，“好好展现你优美的字迹。”

“好的，头儿。”托马斯转身想往厨房走。

“别走，先把东西放下。”莱姆叫道，“现在就去写！”

托马斯叹了口气，放下手中的锅和抹布，把紫色的领带塞进衬衫里，免得染上写字笔的墨渍，然后大步走向写字板。他虽然不属于刑事案件现场调查小组，但已经非正式地参与好几次侦查行动了，对整个调查过程相当熟悉。他转头向德尔瑞问：“这起案件叫什么名字？”

对于一些重大刑事案件，联邦调查局总会以首字母缩写来作为案件的代号，例如著名的“阿伯斯坎行动”[1]。德尔瑞抓了一下夹在耳朵上的香烟，然后说：“暂时还没有。不过我们先取个名字，再告诉华盛顿总部沿用就行了。我想，就以我们追捕的这家伙的名字，叫‘猎灵行动’怎么样？够刺激吧？”

“真是吓人。”塞林托附和道，但语气里完全听不出他被吓住了。

托马斯在写字板顶端写下行动代号，然后转身面向来自各部门的执法人员。

莱姆说：“我们有两个犯罪现场：伊斯顿镇海滩和那辆货运车。咱们先从海滩开始。”

当托马斯转身写下现场名称时，德尔瑞的手机响了。简短几句交谈后，德尔瑞挂掉电话，向众人报告这个电话的内容。“目前为止还没找到任何生还者，”他说，“海岸警卫队还不能确定沉船的地点，只在海上发

现几具尸体。其中两名死于枪伤，一名是溺毙。其中一名死者身上有船员证，另两名则无身份证明。他们正准备将死者的指纹和照片传到我们这里，另外将复制一份传到中国公安部。”

“他连船员都杀？”艾迪·邓简直无法相信。

“这有什么好奇怪的？”科回答他，“你现在才明白他是什么样的人。难道你以为他会留下活口当人证吗？”

他讥讽地笑了一下说：“更何况，如果船员都死了，他就不必付承租货轮的费用了。回到中国，他可以说福州龙号是被海岸警卫队开火击沉的。”

莱姆没工夫生“幽灵”的气，也没有时间对他毫无人性的残酷手段表示愤怒。“好吧，萨克斯，”他冷冷地说，“先讲海滩，告诉我们那里的情况。”

她靠在一张实验桌边，参照自己做的笔记向大家报告。“十四个人搭乘一艘救生艇在伊斯顿镇东边半英里处登岸，也就是在往长岛北段最东边的‘东点’的公路上。”她走到墙边，指着长岛地图上的一个点说，“那个地方就在霍顿灯塔附近。当他们接近岸边时，救生艇撞上一块礁石，立即破洞漏气。四名偷渡者因而跌落海中，随后被冲上海滩。其他十个人偷了教堂的货运车，离开了海边。”

“脚印的照片呢？”莱姆问。

“在这里。”萨克斯说着把一个信封递给托马斯，让他把这些宝丽来照片贴在写字板上。“这些脚印是在离救生艇不远的一个遮阳棚里发现的。那里太湿，无法用静电处理，”她解释，“所以我只拍了照片。”

“拍得不错。”莱姆说，他坐在轮椅上对着这些照片前后移动。

“阿米莉亚，我怎么数都只有九个人，”德尔瑞说，“你为什么说是十个？”

“因为，”莱姆说，“这里面有一个婴儿，对吧？”

萨克斯点点头。“没错。在遮阳棚底下的沙地上，我找到一些无法判断的痕迹，看起来很像有东西被拖行，但前面没有脚印，只有后面才有。所以我猜，那应该是一个爬行中的婴儿。”

“很好。”莱姆说，继续研究这些鞋印的尺寸，“判断起来这里面有七名成人和青少年、两个小孩以及一个婴儿。有一名成人可能是个老人，他是拖着脚走路的，我说‘男性’是因为鞋子的尺寸。这里面还有一个人受了伤，从鞋子尺寸判断，这名伤者可能是一位女性。身边还有一位男性扶着她。”

萨克斯点点头。“在海滩和货运车内部有血迹。”

“血迹样本呢？”库珀问。

“救生艇和海滩上的血迹几乎全被大雨冲毁了，我在沙地上只采到三个样本。货运车里的血迹就多了，甚至没有凝固。”她找出装着玻璃瓶的塑料袋，递给库珀。

库珀准备将样本送去化验并立即填写表格。他先打电话联络位于市中心的法医血清实验室，请求他们以最快的速度做血型和性别鉴定，然后又叫了一名穿制服的警察将样本送过去。

萨克斯则继续报告现场情况。“‘幽灵’搭乘另一艘救生艇，在离偷渡者上岸地点东边约两百码的地方登陆。”

她的手指伸入她红色的头发之间，开始不自觉地搔起头皮。尽管她是个美人儿，曾当过时尚模特儿，萨克斯却经常会用这种小动作伤害自己，她的手指甲已被啃得残缺不全，有时还甚至还流血。莱姆已经放弃研究她这种自虐的习惯从何而来，而且奇怪的是，他竟然还嫉妒她。他自己有时也会情绪紧张，但他并不具备这种控制情绪的调节钮，无法像她一样缓解压力。

他在心底默默地对他的神经外科大夫韦弗医生发出请求：求求你，帮帮我，让我逃离这种可怕的自我囚禁。然后他重重地抛开这种情绪，开始生自己的气，最后才把注意力移回萨克斯身上。

“后来，”她的语气有些情绪化，“后来他开始一个个搜寻偷渡者，然后杀死他们。跌出救生艇外的偷渡者，其中有两个被他从背后用枪打死。他还开枪伤了另一人，至于第四名偷渡者，现在下落不明。”

“受伤的那个人呢？”科问。

“正在外伤中心急救，之后会送到移民局的曼哈顿拘留所。这个人说他不清楚‘幽灵’和其他偷渡者会去什么地方。”萨克斯再次看着纸张上潦草的字迹，“在海滩附近的马路上曾停有一辆汽车，但估计离开的时候车速很快，转了个急弯离开，留下了轮胎印。我想‘幽灵’可能曾对这辆车开枪，所以如果能找出这辆车的话，也许会多一位现场目击证人。我已测量出这辆车的轴距，另外……”

“等等，”莱姆打断她说，“那辆车离海滩多远？”

“没多远，”她回答，“它就停在路边。”

莱姆皱起眉头。“这种天气，天又还没亮，怎么会有人把车子停在那里？”

“会不会是刚好经过看到救生艇？”德尔瑞提出假设。

“不可能，”莱姆说，“如果是这样，他一定会打电话报警求救。可是当地的九一一到目前为止说他们没有接到任何报案电话。不对，我猜开这辆车的人是去接应‘幽灵’的，但后来他发现‘幽灵’并不急着离开，他就自己溜了。”

“这么说来，‘幽灵’被抛弃了。”塞林托说。

莱姆点点头。

萨克斯交给梅尔·库珀一张纸片。“这是那辆车的轴距，我这里还有几张轮胎印的照片。”

库珀把轮胎印扫描进计算机，然后连同车子的轴距一起传送给纽约市警察局车辆数据库处理。“不会等太久。”库珀口气平静地告诉大家。

艾迪·邓警官问：“其他卡车呢？”

“什么其他卡车？”萨克斯问。

科插话说：“他们的偷渡合约说上岸后会有卡车接应，送偷渡者进城。”

萨克斯摇摇头。“我没有发现任何卡车的线索。不过，说不定‘幽灵’在把船炸沉后已通知那些司机，要他们回城里去。”她又转头看向证物袋，“因为我找到了这个。”她拿出一个证物袋，里面装有一部手机。

“太好了。”莱姆说。他替计算机、手机和电子记事簿之类的证物起了个绰号，叫“纳斯达克证物”，用的是高科技产业股市的名字。这是一种新形态的证物，能提供大量与个人隐私紧密相关的信息，包括嫌犯本身以及他曾接触过的人的信息。“弗雷德，这东西就叫你那边的人去追查了。”

“没问题。”

联邦调查局的纽约分局最近成立了一个计算机和电子小组。德尔瑞打了个电话，安排一位工作人员来取这个证物，送到市中心联邦调查局的刑事实验室做分析。

莱姆若有所思地说：“他追杀他们，开枪打死偷渡者，又对弃他而去的司机开枪。这都是他独自一个人干的，没错吧？萨克斯，你找到那位神秘助手相关的线索了吗？”

她朝脚印的照片点点头。“没错，我确定第二艘救生艇上面只有‘幽灵’一人，在海滩上开枪的人也都是他。”

莱姆皱起眉头说：“在进行现场勘察时，我不喜欢有身份不详的嫌疑犯躲在某处。难道我们完全不知道这位帮手是谁吗？”

塞林托喃喃说：“不知道，一点线索也没有。‘幽灵’的帮手有几十个人，分布在全世界。”

“我们完全不知道跌出救生艇外失踪的那个人是谁，完全没有他的线索？”

“没有。”

莱姆继续问萨克斯：“那些子弹呢？”

萨克斯拿起一个装有弹壳的证物袋，举到莱姆面前让他检视。

“口径七点六二毫米，”他说，“但弹壳有点长，也不够平整，是便宜货。”尽管他的身体无法动弹，但目光却像住在他卧房窗台外的那两只隼一样锐利，“梅尔，上线比对一下这些弹壳。”

以前当莱姆还是纽约市警察局刑事鉴定组负责人的时候，他曾花了数月时间建立证物标准数据库，那里面详细注明了各种常见物质出处和原料样本，例如机油、丝线、纤维、土壤等等，以利于查证在犯罪现场采集到的证物。其中项目最多、最常用的便是弹壳和弹头数据库。这个数据库结合了联邦调查局和纽约市警察局所收集到的样本，他们将其标记，拍摄数字影像存放，范围几乎已涵盖人类百年来所有曾经使用过的枪支。

库珀打开证物袋，拿起筷子伸进袋中。若以侦办案件的角度来看，这是相当正确的做法。莱姆发现用筷子夹证物可以把对证物的破坏降至最低，于是他下令底下所有人都必须学会使用筷子，以此取代容易伤害纤细证物的镊子或钳子。

“萨克斯，继续进行你那生动的海滩现场描述吧。”

她立即说下去：“接下来的情况有点复杂。尽管‘幽灵’知道海岸警卫队已经发现他在哪里，但他没有急着离开海滩。他在海边找到第三位偷渡者约翰·宋，朝他开了枪，才驾着偷来的本田汽车离开现场。”她瞄了莱姆一眼。

“目前有那辆车子的消息吗？”

所有部门都已接获紧急协助搜寻这辆车的通知，只要一有人发现这辆失窃的红色本田车，塞林托和德尔瑞就会立刻得到报告。不过到目前为止仍没有任何消息。凶案组警官塞林托把这个情况告诉萨克斯，并补充说：“‘幽灵’曾经不止一次来过纽约，他很清楚这里的交通路线。我想他可能沿着小路往西走，在接近纽约市时弃车，改乘地铁进入市中心。

现在他应该已经到了。”

莱姆注意到弗雷德脸上闪过一丝忧虑的表情。“怎么了，弗雷德？”

“我真希望能在那家伙进入市区前就抓住他。”

“为什么？”

“根据我这边的消息，‘幽灵’在市区拥有非常紧密的人脉网，当然，那是指唐人街的帮派组织。但除此之外，听说在政府里也有人会听他的。”

“政府？”塞林托难以置信地问。

“我是听说的。”弗雷德说。

这么说来，莱姆心想，我们的对手杀人如麻，有一位可能拥有武器的不知名助手，现在还有一位潜藏的内奸。虽然办案一向不易，但这次也太……

他看了萨克斯一眼，意思是请她继续说。“摩擦印呢？”他问。这是刑事鉴定的专有名词，指的是手指、手掌和脚部的纹印。

她解释说：“海滩那里的情况很糟，风雨太大了，我只在救生艇的马达、艇身周围和手机上采到一点指纹。”她举起拓印下来的指纹卡，“而且，这些指纹的质量都很差。”

莱姆叫道：“马上扫描下来，送进指纹自动辨识系统核对。”

指纹自动辨识系统是一个庞大的数字网络，里面有联邦和各州政府共同建立的指纹档案。使用这套系统，能将比对指纹的时间从几个月缩短到几个小时，甚至几分钟。

“我还找到了这个。”萨克斯举起一个装有一根金属管的塑料袋，“偷渡者中有人用它来打碎了货运车的玻璃窗。上面没有可以目视的指纹，因此我觉得还是带回来再采集指纹比较好。”

“梅尔，马上去办。”

这位瘦小的男人立刻接过袋子，戴上棉质手套，从袋中抽出这根铁管，很小心地只接触铁管的头尾两端，“我用真空金属沉淀检验。”

真空金属沉淀是最高级别的指纹采集方式，在被采集指纹的物体上喷上薄薄一层金属，然后再加热。几分钟后，库珀便在铁管上采集到几个清楚的指纹。他把这些指纹拍摄下来，扫描进计算机，传送至指纹辨识系统比对，之后才把指纹照片交给托马斯，让他贴在写字板上。

“海滩的情况大致就这样了。”萨克斯说。

刑事鉴定专家莱姆一语不发地看着写字板上的表格。从目前取得的证物中，所能得知的事情还真不多。

不过他并不沮丧，因为这是必经的过程。这就像把一千片的拼图倒在桌上，一开始总是毫无头绪；只有经过不断试验、错误和分析之后，才能一点点拼凑出正确的图像。于是他说：“接下来是那辆货运车。”

萨克斯把这辆车子的照片贴在写字板上。

科一眼便从这张宝丽来照片认出这是唐人街的哪个地点。“那附近有地铁站，人流很多，一定会有目击者。”

“没人看到任何事。”萨克斯失望地说。

“这种事我以前遇到的多了。”塞林托说。尽管令人惊讶，但莱姆也很清楚，这是一般市民见到警方出示徽章后对那个闪亮的盾形警徽产生的一种选择性失忆症。

“车牌的部分呢？”莱姆问。

“车牌是从萨福克县的一个停车场偷来的，”身材矮胖的重案组警官塞林托说，“那里同样没有目击者。”

“你在货运车里找到什么？”莱姆问萨克斯。

“他们挖起不少植物，置放在后车箱。”

“植物？”

“我猜，这是为了遮掩其他偷渡者，并让他们伪装成‘家庭商店’运送货物的员工。除此之外，我在车上找到的东西并不多，只有一些指纹、几块破布和血迹。血迹溅在窗户和车门上，因此我判断伤者受伤的部位高于腰部，可能是肩膀或手臂。”

莱姆问：“没有油漆罐和油漆刷？那些他们涂改车身标志的工具？”

“没有，他们全都扔掉了。”她耸耸肩，“除了指纹之外，什么都不剩。”她把从货运车上采集到的指纹卡片和宝丽来照片交给库珀，让他转成数码影像，传送到自动指纹辨识系统，这已成了例行程序。

莱姆的目光牢牢盯着写字板，专注地看着表格里的资料，就像一位下刀前仔细打量石材的雕刻师。过一会儿，他对德尔瑞和塞林托说：“你们想怎么处理这件案子？”

塞林托把这个问题推给德尔瑞。这位联邦调查局探员说：“我们必须

分头进行，除此之外，似乎没有更好的办法。第一，我们要赶紧抓到‘幽灵’。第二，我们必须抢在‘幽灵’之前，找到那些偷渡者。”他看着莱姆，“我们打算把指挥所设在这里，你应该不反对吧？”

莱姆点点头。他早就不在乎受到打扰了，也不在乎自己的房子变得像纽约中央车站一样忙乱。无论付出任何代价，身为刑事鉴定专家的他一定要找出这个杀人如麻的狠毒角色。

“我现在打算这样做，”德尔瑞迈开长腿在房里来回走着，“我们不要再与这家伙玩下去了。我要从南区和东区分部再多调派十几名人手投入这件案子，并要求匡提科[2]总部派一支特殊战术小组来支持。”

联邦调查局的“特殊战术小组”的知名度虽然不高，却是全国顶尖的特种部队。它定期会与三角洲部队及海豹部队进行对抗演习，而且往往都能获胜。莱姆很高兴德尔瑞决定加强他那边的人手，因为就目前他们对“幽灵”的了解，现在他们拥有的人力和资源确实不够。例如联邦调查局只派了德尔瑞一个人全程参与办案，而移民局派来的皮博迪，也只是一位中层官员而已。

“要把联邦大楼里所有人都动员起来可能有点难，”德尔瑞说，“不过我会尽量想办法的。”

科的电话响了。他接起电话，边听边点头。通话结束后，他对大家说：“移民局中城的拘留所打来的，是关于那位非法移民约翰·宋的事。他刚才已经被我们的一名听证官给释放了。”

“现在他在哪儿呢？”萨克斯问。

“在市中心。他们正安排约翰·宋住到坚尼街去。地址我已经拿到了，半小时后他们就会到那里，我打算过去和他谈谈。”

“我也去。”萨克斯马上说。

“你？”科说，“你是负责犯罪现场的。”

“他相信我。”

“为什么相信你？”

“我多少算是他的救命恩人。”

“目前这仍是我们移民局的案子。”科虽然年轻，态度却十分强硬。

“没错，”萨克斯直截了当地说，“但是你觉得他在一位联邦官员面前，会愿意吐露多少真话呢？”

德尔瑞插嘴说：“就让阿米莉亚去吧。”

科不太情愿地把地址递给她看，而她看完之后也传给塞林托看。“我们应该派一位机动警员守护这个地方。如果‘幽灵’发现约翰·宋还活着，可能会把他当成猎杀的目标。”

抄下了地址，塞林托说：“没问题，我马上叫人过去。”

“好了，各位，侦查的要旨是什么呢？”莱姆大声地说。

“仔细搜查，小心背后。”萨克斯笑着回答。

“要把这点记在心里。我们不知道‘幽灵’在什么地方，也不知道他的帮手是谁、在哪里。”

莱姆有些茫然，眼前变得有些模糊。他只感觉萨克斯提起皮包朝门口走去；科因管辖权受限频频叹气；德尔瑞在房里踱步；时髦的艾迪·邓因为指挥中心设在这个古怪的地方一直感到兴味盎然。在莱姆的意识中，这些感觉都渐渐模糊了，他的眼球快速移动，视线盯着表格上列出的证物记载。他全神贯注在这张证物清单上，仿佛哀求这些无生命的证物在他面前活过来，重新还原到最初状态，向他吐露深藏在其中的秘密，导引他尽早找出蛇头，以及这个杀手想要猎杀的那些可怜的人。

猎灵|GHOSTKILL

长岛伊斯顿犯罪现场：

·两名偷渡者在海滩上遇害，子弹从背后射入。

·一名偷渡者受伤——约翰·宋医生。一人失踪。

·船上有一名帮手，身份不明。

·十名偷渡者逃逸；七名成人（一名老人，一名受伤女性），两名儿童，一个婴儿。偷走教堂车辆。

·血迹样本已送化验室鉴定。

·接应“幽灵”的车弃他而去。这辆车应该被“幽灵”射中一枪。已采集此车胎痕和轴距，送请鉴定车辆型号。

·现场无接应偷渡者的车辆。

·手机，可能为“幽灵”所有；送联邦调查局分析。

·“幽灵”使用武器为七点六二毫米手枪。弹壳较罕见。

·根据有关消息，“幽灵”有手下潜伏在政府机关中。

·“幽灵”偷窃一辆红色本田汽车逃逸。

已要求各部门协助搜寻此车。

·海上发现三具浮尸——两名被开枪打死，一名溺死。尸体照片和指纹已送交莱姆和中国。

唐人街，被窃的货运车：

·偷渡者以“家庭商店”商标伪装车身外观。

·由血液泼溅情况来看，判断女性伤者的受伤部位应在肩膀或手臂。

·血液样本已送实验室化验。

·指纹已送至自动指纹识别系统。

11

“幽灵”在一个颓废舒适的地方，他在等三个人。

他洗完澡换上干净的衣服，陷进皮沙发中，从十八楼高的窗边俯瞰整个纽约港。这幢公寓坐落于曼哈顿西南，在炮台公园附近的高地上，这是他在纽约的主要藏身地。这里紧临唐人街，但没有那么拥挤与嘈杂，空气中也没有海鲜的味道，没有中餐馆后门小巷里常有的油污味。他觉得这里又舒适又高雅。回想自己的过去，他不胜感慨。

你为何堕落？

你必须为思想负责，你后悔自己走错了路吗？

你必须革除旧文化、旧风俗、旧习惯、旧思想，你必须抗拒！

你深深地被错误的思想和错误的欲望操纵了。

错误的欲望，他冷笑一下。这种熟悉的感觉正从他的脚爬满全身。在他一生之中，经常有这种冲动，而且任凭它摆布。

他躲过船难，逃离了海滩。所谓饱暖思淫欲：此刻他的原始欲望苏醒了，他强烈地需要一个女人。

他两周没尝过女人的滋味了。最近一次碰过的女人是圣彼得堡的一个俄罗斯妓女，她有一张血盆大口和一对超大型的奶子，躺下的时候两个乳房能直垂到腋下。那次算得上满意，但也仅仅是满意而已。

至于在福州龙号上呢？完全没有。蛇头通常拥有特权，可以挑选比

较漂亮的女“猪猡”带回舱房，许诺同床一夜的好处是降低偷渡费用。有时，如果她是单身一人，或随行的男人很软弱，那就直接拖进舱房办了。这种条件下她也只能服从，难道她能一到美国就打电话报警？

不过，这次那个藏身偷渡者中的帮手说，福州龙号上的女“猪猡”中没有年轻的，也没有貌美的，而且船上的男人都保持着警惕性，同时也很机灵，弄不好会惹得一身麻烦。所以这次航行变成了一趟漫长的禁欲之旅。

现在，他开始幻想那个被他称为“小妖洞” [3] 的女人，在中文里这是女性生殖器官的意思。当然这是一种对女性的蔑称，不过在他的观念中，除了少数他尊敬的女生意人和女蛇头之外，其他女性不过就是一个个器官。对“小妖洞”的性幻想变得越来越强烈：她躺在他下面发出独特的淫叫，她的背兴奋地曲起，他用双手抓住她的长发……如此美丽、丝般柔滑的头发……他勃起了。他想暂时忘掉张和吴这两家人，他可以去找“小妖洞”，她此刻就在纽约等他，然后一切梦想成真。可是，他的个性并不容许他这样做。眼前最重要的是把那群猪猡通通给宰了，只要这件事一完，他就可以尽情享受她了。

耐心。

等待时机。

他看看手表。快十一点了，心想那三个土耳其人怎么还没来？

“幽灵”一抵达这个藏身地，便打电话到皇后区，联系过去曾合作过多次的帮派分子。他找了三个男人，协助他猎杀那群猪猡。“幽灵”一向谨慎多疑，尽量与自己犯下的那些罪行保持最远的距离。他从不与唐人街的帮会来往，都是雇别的民族的人。

中国内地以汉族人为主，其余的百分之八左右是由藏、蒙、满等组成的少数民族。“幽灵”雇佣的人来自中国西部。他们的祖先许多来自中亚，“幽灵”称他们为“土耳其人”。

在纽约，这一族的社区非常安静、虔诚、平和。但这几个来自皇后区土耳其帮的人却异常残忍，“幽灵”对他们出手也很大方。

过了十分钟，这三个人终于来了。他们握过手后便报上自己的名字：哈吉普、尤素福和卡什卡里。

他们个个皮肤黝黑、沉默、瘦小，尽管“幽灵”的块头不是很大，他们却比他还小一号。这三人都穿着黑西装，脖子上手上都挂着黄金打造的手镯和项链，每个人还都配了一部高档手机，像警徽似的挂在腰间。

“幽灵”不懂他们的语言，而这三个人又不会说中国话，因此他们只好用英语沟通。“幽灵”向他们介绍工作内容后，又很专业地问他们能否

对弱者下手，包括女人和小孩。

尤素福是个快三十岁的男人，两道眉毛在鼻梁上方连在一起。他的英文最好，没等其他两人发表意见，他便说：“没问题，我们做。我们听你的。”口气好像表示杀几个女人和小孩是家常便饭。

“幽灵”心想，他也许真是这样的人。

“幽灵”从保险箱中拿出现金，分给他们每人一万美元，然后打电话到土耳其帮会总部，把电话交给尤素福，让他用英文告诉他的老板说“幽灵”已支付了多少钱，这样未来大家才不会对费用有所争议。说完后，他们挂断电话。

一切交代妥当后，“幽灵”说：“我要出去一会儿，探听点消息。”

“我们等你。这里有咖啡吗？”

“幽灵”点点头让他们进了厨房，然后自己走到房里的一个小神坛前。他点了一炷香，向后羿念念有词地祈祷。后羿是神话中的弓箭神，“幽灵”把他奉为守护神。祈祷完毕后，他把手枪插进小腿上的枪套中，离开他颓废而舒适的公寓。

* * *

桑尼坐在一辆穿梭于长岛与纽约市区之间的公共汽车里，车在雨中奔驰在清晨的公路上。曼哈顿的天际线在前方逐渐浮现。

过去两个星期以来，他受尽了晕船折磨。现在的他一无所有，身上没有枪，连一包香烟也没有，更不知道“幽灵”上哪儿去了。但至少，这辆干净舒适的公共汽车算是上天给他的一个恩赐。

桑尼逃离了福州龙号偷渡者登岸的海滩后，在几公里外的高速公路休息站请求一位卡车司机让他搭便车。这个人看他蓬头垢面的模样，让他上了卡车的后座。半小时后，卡车司机让他在一座大停车场里的一个公共汽车站下车。他告诉桑尼，在这里可以买一张车票去他想要去的曼哈顿。

桑尼不知道购买巴士车票需要什么条件，但显然售票员并未检查他的护照和签证。他掏出从那个红发女人车上偷来的钱，抽出一张二十元钞票递给售票员，然后说：“麻烦你，纽约市。”他尽可能以最清晰的发音，模仿演员尼古拉斯·凯奇的口吻。事实上，他这句英语说得如此地道，那位原本以为会听到外国英语腔的售票员反而惊讶地眨了眨眼，然后才递给他一张电脑打出的车票，再找给他六块零钱。他到车站旁的书报摊买了一把刮胡刀和梳子，到男厕所剃了胡子，用清水把头发上的海水洗掉，用厕纸擦干。他用梳子把头发往后梳，拍掉身上的泥沙，最后才走到候车室，让自己融入站台上那群衣冠楚楚的旅客之中。

现在，巴士慢慢接近这座城市。它先降低速度缓缓通过一个收费站，接着便驶进一条长长的隧道。从隧道出来时，便算进入了市区。差不多过了十分钟，这辆巴士在一个商业区的路边停车。

桑尼和车上的旅客一起下了车，站在路边人行道上。

眼前是一个书报摊，他去买了一包香烟。

点着香烟，他深深吸上一口，然后没入人群。在一位亚洲面孔的漂亮女人指路下，他才知道必须乘地铁才能到达唐人街。

他随着人群他来到地铁站，买了一张车票。

几分钟后，列车呼啸着进了站台，桑尼跟着其他人一起上了车，态度自然得好像他一辈子都就是这么过来的。桑尼在坚尼街站下了车，上到地面，走进清晨忙乱的城市。雨已经停了，他又拿出烟点上，重新没入人群中。他听见身旁有许多人讲广东话，除了语言外，这附近的环境也像他居住的城镇六果园，或中国的任何小城市：电影院放映的是中国动作片和爱情片；年轻男人长发披肩，或者把卷发高高梳起，挑衅地冷笑着；年轻女孩把手勾在母亲或祖母的臂弯里，并肩走在街上；商人穿着扣子整齐扣上的西装、新鲜的鱼货整齐地放在装着冰块的箱子里、面包店贩卖绿茶面包和面茶、餐厅外油腻腻的玻璃橱窗里吊着一只只脖子被勾住的烤鸭、在中药铺橱窗里摆放着草药和针灸，那些人参像极了扭曲变形的人体。

他预感到，那个他非常熟悉的地方，就在这附近的某处。

他花了十分钟才找到想去的地方。泄露这地点秘密的是那名保镖，一个拿着手机、叼着烟的年轻人。他站在一幢窗户全漆成黑色的公寓大门前，用不怀好意的眼光打量每一位经过的人。这是一间二十四小时开放的赌场。

他走上前用英文问道：“里面玩什么？麻将？纸牌？还是十三点？”

这个人扫了桑尼的衣服一眼，并不搭理他。

“我想玩玩。”桑尼说。

“滚一边儿去。”年轻人轻蔑地说。

“我有钱。”桑尼怒道，“让我进去！”

“你是福建人，听口音我就知道。这里不欢迎你，快滚远点，小心挨揍。”

桑尼生气了。“我的钱和广东人的钱一样都是钱。你老板会让你往外撵客人吗？”

“滚，福建仔。懒得跟你废话。”

保镖拉开身上那件上好的黑色夹克，露出一把半自动手枪的枪柄。

好！这正是桑尼所希望的。

他装作害怕的样子，作势走开，然后突然转身挥出一拳，正打在这个年轻人的胸口，把他打得闭了气，踉跄着倒退了几步，桑尼立即冲上前，朝他鼻梁猛击。他闷叫了一声，重重摔倒在人行道上。这个看门的保镖躺在那儿，拼命地喘气，血从鼻孔里喷出来。桑尼又往他侧身踢了一脚。

拿走手枪、一个备用弹匣和这个人身上的香烟后，桑尼转头把街头街尾看了一遍。街上有两名妇女，手挽着手走过，一副假装什么也没看见的样子。除了她们两个，这条街上就没人了。桑尼又弯下腰，掳下这个倒霉家伙的手表，还顺走约三百美元。

“如果你告诉别人说是我干的，”桑尼用普通话对这名保镖说，“我会回来宰了你。”

年轻人点点头，用袖子擦去脸上的鲜血。

桑尼起身走了两步，扭头看了一眼，又转身回来。那个男人瑟瑟发抖。“把鞋子脱掉。”桑尼说。

“我……”

“鞋。脱下来。”

他脱下肯尼斯·科尔黑色系带皮鞋，朝桑尼推过去。

“还有袜子。”

昂贵的黑丝袜和鞋子又团聚了。

桑尼脱掉脚下沾满沙子的湿鞋湿袜，扔到一边。他穿上了新的鞋袜。

真是幸运啊，他高兴地想。

桑尼匆匆走进一条拥挤的商业街，找到一家廉价服饰店，买了牛仔裤、T恤和一件耐克防风外套。他在店里换上新衣服，付了钱，然后把旧衣服全扔进垃圾桶里。接着，他走进一家中国餐厅，点了茶，叫了碗面。在吃面时，他从皮夹里拿出一张折起的纸，这是他在海边从“小红”的车上偷来的。

八月八日

寄件者：哈罗德·皮博迪，美国移民和归化局执行部副处长。

收件者：林肯·莱姆中尉（已退役）

转抄：移民局／联邦调查局／纽约市警察局等参与关安（又名“幽灵”）一案的部门。

此通知确认于明日上午十点整准时召开会议，讨论逮捕上述嫌犯计划。有关资料详见附件。

钉在这张纸上的是一张名片，上面写着：

林肯·莱姆

中央公园西路三四五号纽约市，NY 10022

他冲一名女招待招手示意，问了她一个问题。

桑尼身上的什么东西吓住了他，告诫她不应该帮助这个男人。但在看了他的脸第二眼之后，就明白如果不告诉他，结果会更糟糕。她点点头，垂着眼睑，然后给了桑尼一个相当满意的答复，指引他顺利到达那条叫中央公园西路的大街。

12

“你看起来像是好多了，”阿米莉亚·萨克斯说，“现在感觉如何？”

约翰·宋招手请她进公寓。“还很痛。”他说，同时关上房门，一起进入客厅。他路走得相当缓慢，偶尔身体会突然抽搐。她想，这是枪伤疼痛造成的。

他的移民律师替他安排了鲍尔瑞街上一个肮脏幽暗的公寓作为住处。那是一套显得阴森森的两居室房子，内有几件不成套的旧家具。楼下一楼是中国餐馆，这使得他这套房子充满了油烟和大蒜味。

约翰·宋是个小巧精练的男人，略带灰白的头发显得有些凌乱。他受伤后走路显得有点驼背。

萨克斯看他站不直的样子，感到很同情。他在中国曾是一名医生，可能在医界还小有名气。但在美国，他什么也不是。她心想，在这里，他靠什么养活自己呢？开出租车？在餐馆端盘子？

“我来泡茶。”他说。

“不用了，别麻烦，”她说，“我马上就要走。”

“反正我自己也要喝。”这里没有厨房，只在客厅墙边有一个炉子、半人高的小冰箱和一个满是锈斑的水槽。

他将一个廉价水壶放在炉架上烧，从水槽上的橱柜里拿出一盒立顿茶包。他嗅了一下，露出一个不满意的苦笑。

“这不是你喝惯的那种茶吧？”她问。

“我晚点自己去买。”他无可奈何地说。

萨克斯的目光落在他的手上，看着他将橱子里拿出来的两个杯子仔细清洗沥干，放在碟子上。这些动作仿佛像是一场仪式。他撕开茶包，放入陶壶，把热水冲进去，再用汤匙搅拌。一切努力只是为了冲泡大批量生产的廉价茶包。

他将茶壶和杯子端到客厅，稳稳放平。他倒了两杯茶，递了一杯给她。她连忙起身从他手里接过杯子，这才发现他的手虽柔软，却十分有力。

“有其他人的消息吗？”他问。

“我们分析，他们现在应该在曼哈顿某个角落。我们找到一辆被他们偷走的货运车，弃置在离这儿不远的地方。我到这里来，也是想问你一些他们的事。”

“没问题，你想知道什么？”

“任何你知道的事。姓名、外貌……什么都可以。”

约翰·宋端起茶杯啜了一小口，然后说，“他们主要是姓张和姓吴的两家人，另外还有几个从船上逃出来的人，但我记不得他们的名字。当时也有几个水手弃船逃生，负责开救生艇的张先生想要救他们，但‘幽灵’却向他们开枪。”

萨克斯喝了一口茶。味道似乎和平常自己从杂货店买来的不太一样。可能是心理作用，她对自己说。

约翰·宋继续说道：“船上的水手对我们不算差。我们听说过不少虐待偷渡者的传闻，但福州龙号的船员并没有这样，他们提供给我们充足的清水和食物。”

“你知不知道张和吴两家人可能会去什么地方？”

“我在海边就说了，我们只知道会在长岛的沿岸上岸，然后会有卡车接我们进市区。”

“‘幽灵’呢？你能不能告诉我任何有助于警方找到他的消息？”

他摇摇头。“在中国替‘幽灵’出面接头的小蛇头说，我们一旦上岸，就再也见不到‘幽灵’了。他还说我们绝对别想去找他。”

“听说‘幽灵’有一名助手装成偷渡者混在你们之中，”萨克斯说，“这是‘幽灵’的惯用伎俩。你知道那个人是谁吗？”

“不知道，”约翰·宋回答，“船舱里有好几个人独来独往。他们不太说话。或许其中有一个人是，但我没太留意，不知道他们的名字。”

“有没有水手提过，等‘幽灵’到达这个国家后，会做什么？”

约翰·宋沉默不语，仿佛在思考什么事。一会儿后他才说：“没什么特别的……我猜，他们大概也很怕他。不过，我倒是听到一件事，不知道有没有帮助。船长在聊到‘幽灵’时，用了‘破釜沉舟’这个词来形容他。这是‘永不回头’的意思。这个成语源自秦朝，项羽在率领军队渡河迎战敌人时，下令全军打破所有的锅子、沉没所有的船只。如此一来，他们就不可能停下扎营或撤退回去。他们若想活下去，就只有击败敌人。‘幽灵’就是这样的人。”

听起来，‘幽灵’是不会放过那两家人了。萨克斯不安地想。

两人陷入了沉默，外头坚尼街传来嘈杂的交通噪音。突然萨克斯在一股冲动下问道：“你的妻子留住中国吗？”

约翰·宋凝视她的眼睛，隔一会儿才平静地说：“她去年过世了。”

“对不起。”

他的伸手摸向胸前的那块护身符，萨克斯的视线落在他手部的动作上。他注意到她的目光，从脖子上把护身符解下来，递给萨克斯。

“这是我的幸运符，也许还真有作用。”他笑着说，“在我快淹死时，它指引你来救我。”

“这是什么？”她问，把这块雕刻品凑到眼前。

“滑石，这是福建青田县 [4] 的名产，那里的石头非常有名。这块护身符是我妻子给我的。”

“它裂了。”她用指甲刮着石头上的裂纹，一些石屑被抠下来。

“是在礁石上撞破的。当你过来救我时，我正把它握在手里。”

这块石头刻的是一只蹲着的猴子，造型和人类很像，脸上表情既狡猾又机灵。约翰·宋解释说：“他是中国神话里的著名角色，美猴王。”

她递还护身符给他。他戴回去，石猴落在他结实、光滑的胸膛上。

在他身上那件蓝色的T恤底下，可以清楚见到他被“幽灵”枪击后由医护人员包扎起的绷带。她一下子突然感觉到约翰·宋这个人的真实存在，他就在她面前，他身上的肥皂和衣服上洗衣粉刺鼻的消毒味的都清晰可闻。尽管，这个男人几乎对她来说是个陌生人，她却从他身上感觉到一种无法解释的安全感。

她对他说：“我们会派一辆巡逻车停在你这幢公寓外面。”

“保护我吗？”

“对。”

约翰·宋觉得很有趣。“在我的印象中，如果他们把巡逻车停在你家门口，只会是想监视或恐吓你。”

她说：“你已不再在堪萨斯了[5]，医生。”

“堪萨斯？”

“只是比喻而已。我得回林肯那里去了。”

“回……”

“我的搭档，他的名字叫林肯·莱姆。”

她站了起来，感觉膝盖一阵刺痛。

“等等。”约翰·宋说，拉住了她的手。从他身上，她感觉到有一种稳重的力量散发出来。他说，“张开嘴。”

“什么？”她笑问。

“靠过来点儿，把嘴巴张开。”

“为什么？”

“我是医生，我想看看你的舌头。”

她觉得相当有趣，便照做，让他检视了一下自己的舌头。“你有关节炎。”他说，放开她的手，坐回椅子上。

“是慢性的，”她说，“你怎么知道？”

“我说过了，我是医生。改天你有空再来，我替你治疗。”

她笑了起来。“我已经看过十几个医生了。”

“西方医术、西方医生，他们的治疗就是那一套。对关节炎疼痛的毛

病来说，中医才是最有效的治疗方式。这种毛病的起因似乎没有明显的理由，不过不论怎么说它总是有原因的，我刚好可以帮上点忙。你救过我的命，我欠你一份情，如果没办法还的话，我会一辈子觉得惭愧。”

“救你的是那两位穿黑色橡胶潜水衣的救生员。”

“不、不，我相当清楚，如果没有你，我早淹死了。所以，无论如何都请你一定回来让我看病，好吗？”

她犹豫了一下。

然而，她的膝盖传出一阵刺痛，像是催促她答应似的。她忍住痛，不让脸上流露出任何感觉，然后拿出笔，写下自己的手机号码交给了约翰·宋。

桑尼站在中央公园西路上，只觉得十分迷茫。公安局怎会坐落在这样的地方？先前那位红发女警官开的是一辆黄色跑车，汽车隆隆声就像是电视片中的美国警察开的车一样。而现在，那些追捕幽灵的警察，竟然住在眼前这幢豪宅里？

他抛下烟屁股，低下头急速穿过马路，转进这幢建筑后方的小巷。

他停下来四处张望了一下，发现这幢建筑物的后门敞开了。一个留着一头整齐金发，身穿着黑色长裤的年轻人走了出来。他上身着一件发亮的衬衫，打着花色领带，手中提着两个绿色塑料袋。他走到蓝色的大型垃圾箱前，打开盖子扔进塑料袋，四下环顾了一下，然后从地上再捡起几张掉落的纸屑，扔进了垃圾箱中。他双手交互拍了拍，又走回到建筑物内，关上门，但好像没有上锁。

谢谢你，老兄。

桑尼溜进公寓建筑底层的杂物间，在一股霉味中倾听四周的声响。他从越来越小的脚步声判断，那个人上楼去了。桑尼躲在一个大纸箱背后，等待他回到这里，但这个人显然去做别的杂事了，楼上传来物体摩擦的噪声和水流的哗哗声。他低头看着地上的纸箱，其中有些塞满衣服，有些则好像放的都是一些纪念品。奖牌、奖状、毕业证书。他用英文念出证书上写的字，伊利诺斯州立大学。美国刑事科学协会成就奖章，联邦调查局局长署名的嘉奖状。此类的东西还有好几十个。

证书和奖状上面的名字，全都是“林肯·莱姆”。

看来，那个金发年轻人是不会再拿垃圾下来了。桑尼从纸箱后钻出来，悄悄走上楼梯。他尽可能小心翼翼地踏出每一步，不让这道老旧的木头楼梯发出声响。他停在楼梯顶端的小门后，微微将这扇门推开一道

缝隙。

此时，突然有一阵响亮的脚步声向他这里靠近，听来似乎有好几个人。桑尼赶紧把身子贴着墙根立着，靠在几个拖把和扫帚旁。

其中一个人说：“我们几小时后就回来，林肯。法院要传唤我们。”接下来他们说的事桑尼就听不太懂了。

脚步声消失了。桑尼听见另一个男人问：“林肯，你想让我们谁留下来？”

另一个声音显然很不耐烦地响应：“留下？我为什么要谁留下？还有好多事要做，我不想受到干扰！”

“我是说，这里最好还是留下一位有武器的人。‘幽灵’和他的帮手凭空消失了。你不是说过，小心背后。”

“话是没错，但他怎可能找到我？他怎么会知道我住在这个星球的什么地方？我不需要任何人留下来保护我，你们全去多找些我需要的线索。”

“好吧，好吧。”

有人走动的脚步声传来，包括一扇门打开又关上的声音。这些声音都消失后，周围沉寂下来。桑尼安静地听了一会儿，才推开门走出来。他眼前出现一道深长的走廊，通往这幢公寓的正门，刚才发出声音的那些人可能是警察，他们都已经离开了。

在桑尼的右边另有一道门，应该是通往一间起居室。他紧贴着墙边前进，不让脚步发出半点声响，然后停在起居室门外。他快速地朝里面看了一眼，看到了一个奇怪的景象：这个房间居然摆满了科学仪器、计算机、桌子、图表和各式各样的书籍。在这种老式的公寓中，这样的摆设大大出乎他的意料。

然而，更让他觉得奇怪的是，房间中央一辆装配精密设备的红色轮椅上坐了一位黑发男子。他微微向前，盯着面前的一个计算机屏幕，嘴里念念有词。桑尼忽然明白，这个人其实是对着一具麦克风说话。这个麦克风一定从他嘴边连接到计算机上，利用声控原理来操作计算机，让屏幕随着指令作出反应。

看来，这个怪家伙就是林肯·莱姆了？

算了，管他是谁。桑尼不知道那些警察什么时候会回来，现在根本没有时间多加推测。

于是，他举起手枪，跨进了房间。

前进一米，再进一米。桑尼是个瘦小的男人，走起路来完全没有任何声响。

他偷偷潜行到那辆轮椅后面，看着桌上那些和“幽灵”有关的证物和线索。他想要——

桑尼不知道那些人是从哪里冒出来的。

其中一个人比桑尼要高出一大截，皮肤黑得像炭一样，穿着一套亮黄色西装和衬衫。他一直就藏身在这个房间的角落，突然以极其迅速熟练的动作，一把打落桑尼手中的枪，再用自己的手枪抵住他的太阳穴。

“英语？”这个黑人问。

事情来得太突然，桑尼一时惊讶得说不出话来。

“我再问你一次。你、会、说、英、语、吗？”

一个华裔男人走了过来，他也躲在这个房间某处。这个人身上穿着一套时髦的深色西装，脖子上挂着一条徽章项链。他把同样的话用广东话问了一遍。方言不同，不过桑尼懂他的意思。

“我会，”桑尼喘着气说，“我说英文。”

轮椅上的男人转了过来。“看看我们捉住了谁？”

那个黑人用一只手搜他衣服口袋。“听好，你口袋里有针头吗？我会被什么东西扎着吗？”

“我……”

“快回答！要说实话。因为如果我被扎着了，我也会用它来扎你。”

“你是指吸毒用具吗？没有。”

那个黑人从他口袋里翻出现金、香烟、弹匣，以及他在海滩上偷来的那张纸。“嘿，看来这小子从阿米莉亚那里借来了他不该借的东西，而且是趁她忙着救人的时候。你真可耻。”

“这就是他找到我们的原因。”林肯·莱姆说，目光落在一张有他名片的开会通知上。

“我还正觉得奇怪呢。”

先前那位衣着整齐的金发年轻人此时出现在门口。“你们抓住他了。”他显得胸有成竹，毫不惊讶。桑尼顿时明白过来，这个人走到巷里去倒垃圾时，就已经发现他了，然后他故意不关上门引诱他上楼，而其他人则发出声音佯装离开，做出林肯一个人独处的样子。

你们抓住他了……

坐在轮椅上的男人留意到桑尼眼中显出的愤怒，于是说：“没错，我们这位观察敏锐的托马斯在倒垃圾时就发现你了，然后是——”他朝计算机屏幕歪了歪头，然后说，“指令、保安系统、后门。”

计算机屏幕上立刻出现这幢建筑物后门的摄影机的监视画面，整条巷子清清楚楚地一览无遗。

桑尼突然恍然大悟，海岸警卫队能在茫茫大海中找到福州龙号，都是因为林肯·莱姆这个人。

“简直是个阎王爷。”他喃喃地说。

那个胖警官笑了起来：“你是不是觉得今天实在太倒霉了？”

那个黑人此时从桑尼的口袋里搜出钱包。他捏了一下，湿漉漉的。“我猜这个人是游泳来的。”他把皮夹交给那位华裔警官。

胖警官拿起无线电呼叫：“梅尔、阿兰，回来吧，我们抓住他了。”

两个人回来了，他们可能就是刚才发出脚步声假装离开的人。其中一位秃头、身材瘦削的男人完全不理桑尼，一进房间便径自走到计算机前，开始忙着在上面打字。另一个男人穿着西装，顶着一头醒目的红发，在看见桑尼后，便惊讶地眨眨眼睛，说：“等等，这个人不是‘幽灵’。”

“不是幽灵就是他的手下。”莱姆说，“是他的帮手。”

“不，”红发男人说，“我认识，我见过他。”

桑尼此时也觉得这个红发老外好像很面熟。

“你们见过？”黑人探员问道。

“去年我们移民局派了一些人到中国和福州公安局的人进行一场研讨会，讨论人蛇偷渡的问题。这个人也在那里，是他们其中的一个人。”

“他们是谁？”胖警察问。

那位华裔警官突然发出大笑，举起桑尼的皮夹中的一张证件，凑近他的脸仔细比对：“和我们一样，他也是警察。”

莱姆仔细检视桑尼的身份证件和驾驶执照，上面有这个男人的照片。他是六果园公安局的警察。

莱姆转头对德尔瑞说：“看我们有没有人在中国，可以马上确认他的身份。”话刚说完，这位联邦调查局探员的大手中便出现了一个小手机。他开始拨电话号码。

莱姆打量着这位身材矮小的男人，问道：“‘李’是姓还是名？”

“姓。”他不等人问便主动解释。

“你来这里做什么？”莱姆问。

“为了‘幽灵’，去年他在我们城镇里杀了三个人。那时，他在一家餐厅和小蛇头碰头。你知道什么是小蛇头吗？”

莱姆点点头：“说下去。”

“那个小蛇头骗了他，他们发生枪战，‘幽灵’当场就把他给杀了。但是在此过程中，‘幽灵’将餐厅里一位妇女和一个女孩，还有一位坐在长凳上的老年男人也全部杀害，然后逃离现场。

“都是旁观者？”

桑尼点点头说：“我们想抓捕他，可是他太强了……”他思考着该用哪个词形容才适合，最后还是转向艾迪·邓，用中文说：“关系”。

“他的意思是人脉。”艾迪解释道，“只要你收买该收买的人，就会有很强的关系。”

桑尼点点头又说：“没有人愿意出来作证指认，他开枪杀人的证据就这样失去了。”他的双眼露出恨意，“他在我的城里杀了人，我一定要抓他归案。”

德尔瑞问：“你是怎么溜到船上的？”

“我听说上个月‘幽灵’在中国台湾杀了两个重要角色，都是大人物。他打算避几个月风头。他先跑到法国南部，然后转到俄罗斯的威堡镇，搭乘福州龙号和偷渡者一起来纽约。”

莱姆笑了，没想到眼前这个人，拥有的信息竟然比联邦调查局和国际刑警知道的线索还要多。

“所以，”桑尼接着说，“我就卧底，假装自己是偷渡者。”

塞林托问：“你查出任何与‘幽灵’有关的事吗？他住哪里？他的帮手是谁？”

“没有，我在船上不太讲话。虽然我常趁着水手不留神时溜上甲板，但大部分时间都是去呕吐。”他痛苦地摇摇头，显然想到了那段不愉快的航程，“我没有机会接近‘幽灵’。”

科说：“但是，你来这里能做什么呢？”

桑尼说：“我想要一上岸就抓住他，然后杀了他报仇。”

科大笑起来。“你不是开玩笑吧？”

“没有，我的确打算这么做。”

“他带了一个帮手在身边，船上还有水手，陆地上有负责接应的小蛇头，你随时可能命丧他们枪下。”

“你是指危险吗？当然，是祸躲不过。”

房间响起一阵微弱的哔哔声。梅尔·库珀转身读了计算机屏幕上的信息后，把屏幕转了个方向，让大家都能看见。联邦调查局在新加坡的办公室已寄来一封电子邮件，证实了桑尼的身份。

桑尼向大家解释“幽灵”是如何炸沉福州龙号，而生还的只有张敬梓和吴启晨两家人、约翰·宋和另几个偷渡者，以及一个女婴，其余全部淹死了。“张敬梓成为这些幸存者的领头人，他很聪明，人又好。他救了我的命，在‘幽灵’追杀我时，把我从海里捞了起来。吴启晨是另一家人的一家之主，他也很聪明，但情绪总不太稳定，明显是肝脾失调。”

艾迪·邓看见莱姆皱了眉头，便说：“这是中医术语，一时很难解释得清楚。”

桑尼继续说：“吴启晨容易情绪化，常常很冲动。”

莱姆身为自然科学家，即使是联邦调查局列出的毒瘾行为特征，也不在他知识领域的范围内，更别说什么脾脏失调。“我们还是把焦点放在事件上。”他说。

桑尼告诉他们，后来救生艇一头撞上礁石，他和约翰·宋等几个人被抛了出去。他自己游上岸，等找到救生艇靠岸的地方时，他发现“幽灵”已经杀害了两名偷渡者。“我一上岸就拼命寻找他，当我赶到救生艇时，他已经杀了人离开了。当时我躲在路边的草丛里，看见一个红发女人跳进海里救了一个人。”

“那个人是约翰·宋。”莱姆说。

“宋医生，”桑尼点点头，“在救生艇上他就坐在我旁边。他没事吧？”

“‘幽灵’朝他开了一枪，但没有生命危险。阿米莉亚是你看到的那个红发女人，她正在讯问宋医生。”

“我叫她‘小红’。哦，她很漂亮，很性感。”

赛林托和莱姆交换了一个幽默的眼神。莱姆想象着如果桑尼当着萨克斯的面说这话，会是什么结果。

桑尼指着这间屋子说：“我从她的车子里拿到这里的地址，心想或许可以在这里得到一点和‘幽灵’有关的消息。至少是有利线索。”

“所以你偷偷摸进来？”科问。

“这是情非得已。难道你们会热情地帮我吗？”他回答。

科带着笑意看着桑尼，同时掏出了身上的手铐。“李先生，你被逮捕了，罪名是非法入境美国领……”

此时，林肯·莱姆突然说：“不，我需要这个人。”

“什么？”科惊讶地说。

“他可以像我一样当这件案子的顾问。”

“不可能。”

“我希望像他这样为了追捕‘幽灵’什么都不怕的人能跟我们合作。”

“我肯定帮得上忙。我向你保证，绝对能帮很多很多的忙。我了解‘幽灵’，我知道他的思想，我们来自同一个国家。”

“绝对不行，”科叫道，“看在上帝的分上，他完全没有合法身份。”

莱姆心想，一场功夫大赛马上就要在这里上演了。

科说：“还有，我们怎么知道他是不是已经被‘幽灵’收买了呢？”

桑尼大笑：“喂，那我们又怎么知道你是不是替他工作？”

“去你妈的。”科气炸了。

莱姆心想，这位年轻的移民局官员太情绪化了。每当他提到无合法身份者时，莱姆总是从他口气里听出一点不屑的意味。他似乎非常瞧不起这些人，而且好几次说过，这些人会非法潜入这个国家，并不是因为

向往什么狗屁自由或民主制度，全都只是为了来赚钱而已。

除了对这些异乡人嘲弄瞧不起外，他和“幽灵”还存有一点私人恩怨。几年前，科曾被派驻台北，负责联络在中国内地的卧底，试图探听出几个主要蛇头的动态。在调查“幽灵”时，他手底下有个女线民突然失踪，调查结果显示她可能已经被害。案发后，他们才知道这位线民有两个孩子，她因为需要用钱才会想要密告“幽灵”，这点犯了移民局的大忌，如果他们早知道她是有孩子的，就不会吸收她当线民。科因此被停职半年，正因为出了这事，他才会想方设法非捉到“幽灵”不可。

可是作为一位执法人，必须把这些私人恩怨都抛到九霄云外，超然的态度是绝对不可少的。这个概念等同于莱姆遵守的原则：忘掉已经死去的人。

德尔瑞说：“你们都听好了，我们现在没心情听你们争辩，所以都别吵了。只要林肯有需要，桑尼就必须留下来。科，这件事就由你去办了。快打电话给国务院，给他一张临时签证。这样大家都同意吧？”

科说：“不，我绝不同意。你们不能让他们参与执法工作。”

“他们？”德尔瑞问，把重心放在一条腿上，转身过来，“你说‘他们’指的是谁？”

“没有合法身份的人。”

这位瘦瘦高高的探员立即连珠炮般爆出一长串的话：“喂，科，你知道吗？这几个字我听来就像果汁机搅拌碎石头，刺耳极了，一点都不尊重，很不友善，尤其是从你嘴里冒出来。”

“好吧，反正你们调查局一开始就派了人来，清楚地表示这件案子并不完全属于移民局。那么你想留下他就留吧，不过他的事我一点也不想管。”

“你的选择是对的，”桑尼对莱姆说，“我一定能帮上大忙，老板。”说完，他走向桌前，伸手想拿起刚才带过来的枪。

“喂、喂、喂，”德尔瑞说，“别碰那个东西。”

“什么？”

“你和我不一样，和我们这里任何人都不同。别碰那把枪。”

“好吧，好吧。我暂时不碰枪，炭头。”

“什么？”德尔瑞厉声说，“炭头？”

“是‘黑’的意思。嘿，别生气，不是挖苦你的。”

“好，就算不是吧。”

“我说的当然是真的。”

“欢迎你，桑尼。”莱姆说。他看了一眼时钟。时间已是正午，离“幽灵”开始追杀偷渡者已过了六个小时。他现在可能正在接近那两家人。“好了，我们开始研究证物吧。”

14

吴启晨帮妻子擦去额头上的汗。

她在卧房里的床上躺着，不停地发抖、高烧不退，满身大汗。

这是一间地下室，位于唐人街中心地区坚尼街上一条小巷内。替他们找这间房子的是吉米·马介绍的经纪人。强盗，吴启晨愤怒地想。这儿的房租贵得离谱，那个瘦皮猴经纪人还收了一大笔佣金。这个房子弥漫着臭气，四面都是墙，大白天蟑螂就在地上四处乱爬。即使正午时分，阳光也只能从灰灰的玻璃窗模糊地射进来。

他忧心地看着妻子。在福州龙号上，永萍就一直出现头痛、昏睡、忽冷忽热的症状，他原以为是晕船。然而，现在他们上了陆地，这些症状却没有减缓。看来，她真的生病了。

吴太太睁开因高烧显得黯淡的眼睛。“如果我死了……”她低语。

“你不会死。”吴启晨安慰说。

但连吴启晨都不确定自己相不相信这句话。他想起约翰·宋医生，后悔在福州龙号上没有找他多问问妻子的病情；在船上，他治愈过好几个生病的偷渡者，可是吴启晨担心他收费，于是没有要他治永萍的病。

“睡吧，”吴启晨说，“你需要好好休息，你会好起来的。你为什么不睡一觉呢。”

“如果我死了，你一定要再找个女人，找个能照顾我们孩子的女人。”

“你不会死的。”

“儿子呢？”永萍问。

“朗儿在客厅里。”

他的视线穿过房门看出去，看见朗儿坐在沙发上，而青梅正在把洗好的衣服挂在横过客厅中央的一条绳子上。他们到这个地方后，立即洗

了澡，换上吴启晨在坚尼街上一间廉价成衣店买的衣物。吃过饭后（永萍一口也没吃），青梅哄着弟弟坐到电视机前，她则在厨房的水池里洗那些泡过海水的衣物。此刻，她正把这些衣服一件一件晾晒在客厅的绳子上。

吴太太抬头环顾四周，仿佛要搞清楚自己在哪儿。最后她放弃了，把头倒回枕头上。“这是……我们这是在哪儿？”

“我们在唐人街了，这是纽约的曼哈顿。”

“可是……”她皱起眉头，发着高烧让她语焉不详，“‘幽灵’，老公。我们不该待在这里。这里不安全。张敬梓曾说，我们不能留下。”

“哦，‘幽灵’……”他一挥手，“他已经不知道哪儿去了。”

“不，”永萍说，“我不这么认为。我担心孩子，我们得赶紧离开，走得越远越好。”

吴启晨告诉她：“没有蛇头会为了枪杀几个逃掉的偷渡者去冒被逮捕的危险。你不会真傻到会这么想吧？”

“求求你，老公。张敬梓说过……”

“别提姓张的，他是个懦夫。”他叫道，“我们就是要留在这儿。”他突然愤怒起来，但看到眼前正遭受病痛折磨的妻子，他的心就软了下来，口气放温和了说，“我出去一下，替你找点药回来。”

她没有回答。吴启晨起身走进客厅。

他看了一眼孩子，发现他们的目光正不安地探向母亲躺卧的房间。

“妈不会有事吧？”大女儿问。

“不会，她会好起来的。我出去一下，半小时回来。”他说，“我去买点药。”

走在繁忙的唐人街街道上，吴启晨听见四周传来各种不同的语言，闽南话、广东话、普通话、越南话和韩语。当然，还有英语。英语穿插在各种他不曾听过的方言与腔调之间。

他看着街上的商铺和店面，看着高高堆起的货物，以及参天高耸的大厦。纽约看来有香港的十倍大，和他生长的福州相比，甚至大过百倍也可能。

我担心孩子，我们得赶紧离开，走得越远越好……

可是吴启晨却没有离开曼哈顿的意思。这是四十岁的他一辈子的梦

想，即使妻子生病、蛇头对生命的威胁，都不够促成他离开的理由。吴启晨觉得自己即将在此地发迹，他将会成为家族中最有钱的人。

他向往遍地黄金的美国，所以冒着生命危险带领全家人偷渡到了这里。他将会成为唐人街的新地主，会有高级轿车接他上下班。到那时他要衣锦还乡，他要回中国旅行，重回伊甸园饭店，住进旅馆最高层那个豪华的房间，住进那个他年轻时曾不知替多少人搬过行李进去的房间。

他的梦想已耽搁太久太久了，现在就算是“幽灵”，也别想叫他离开这个黄金之城。

吴启晨找到了一家中药铺。他走进店里，向铺里的医生描述了妻子的症状。医生仔细听了之后，分析出这是中气不足加上贫血，并因为严重伤风感冒而恶化的结果。医生包了一大堆药交给吴启晨，他不情愿地付了十八美元的费用。他不禁心怀怨气，觉得这个医生肯定赚了他不少钱。

吴启晨转身朝公寓的方向往回走，但快步走了五分钟后，他突然放慢脚步，慢慢沿着街边闲逛。他心中当然惦记着妻子的病情，也挂念留在公寓里的孩子。但今天简直就像一场噩梦。他在海上死里逃生，丢了全身家当，又被吉米·马和房产中介人敲诈。他需要放松一下，需要在雄性堆儿里重振雄风。

不一会儿他找到一个合适的地方：一家福建人开设的赌场。他让门口的保镖看看自己的钱，然后他获准进入。

他默默在赌桌前坐了一会儿，玩十三点，抽烟，喝了几杯白酒。赢了一点钱后，他觉得舒坦多了。确定杂货店购物袋已完全藏在他椅子底下后，他灌下两杯透明的烈性白酒，情绪终于全然放松了。

他开始和附近的人攀谈起来。仗着刚才赢来的三十块美金，这对他来说可是一大笔钱，他大方地请所有人喝酒。凭着酒意和幽默感，他说了一个接着一个的笑话，让邻近的人笑掉大牙。当男人聚在一起时，谈的全是不听话的老婆、不听话的孩子、住的地方以及目前的饭碗或想要谋求的发展。

吴启晨举起杯子。“这一杯敬财神爷。”他醉醺醺地说。他相信，财神爷会特别眷顾他。

所有人都把酒一干而尽。

“你是新移民吧，”一个老人说，“你什么时候来纽约的？”

吴启晨很得意自己变成众人的焦点，他故意降低声音说：“今天早上，就是搭那艘沉船。”

“福州龙号？”一个人问，顿时扬起眉毛，“新闻报道了，说是因为海上天气太恶劣。”

“是啊，”吴启晨夸耀说，“海浪足足有十五米高！蛇头想把我们全杀了，但我带了十几个人逃出货舱，潜入海底，割断救生艇的绳索。我差一点就淹死了，但最后还是率领大家逃到了岸上。”

“你一个人办到的？”

他难过地低下头说：“我没办法救出所有人，但我已尽了全力了。”

另一个人问：“你的家人没事吧？”

“没事。”吴启晨带着酒气说。

“你们住在这附近吗？”

“就在这条街上。”

“那个‘幽灵’是什么样的人？”又一个人问。

“他只会吹牛，是个胆小鬼，永远枪不离身。如果他有种，把枪放下，像个男人一样用刀子说话，我早就摆平了他。”

说到这里，吴启晨突然闭嘴，脑海中出现了张敬梓说过的话。他感觉自己似乎不应该说太多事，赶紧改了话题。

15

看着刚从唐人街的证人那里回来的阿米莉亚·萨克斯，莱姆带着愉快的笑容。他向她表示，眼前的这个中国人桑尼刚才证明自己并不是“幽灵”，并宣布自己是中国的公安，但她仍警觉地打量桑尼。

“是吗？”她冷冷地回答。

塞林托向她解释，为什么这个中国人会出现在这里。

“你查过他了？”她问，目光上上下下仔细扫视这个中国籍男子。

桑尼抢在塞林托之前说话：“他们仔细查过我的身份了，小红，我完全没问题。”

“小红？这是什么意思？”她叫道。

桑尼把双手一摊说：“意思是‘红色’，没有其他意思。我是指你的头发颜色。我看见你在沙滩上，看见你的头发。”

艾迪·邓证实这个名词只单纯代表颜色，没有第二种意思，也没任何轻蔑之意。

“他没问题，阿米莉亚。”德尔瑞也说。

萨克斯耸耸肩，转向那位中国警探，问道：“你说在海滩看见我是什么意思？你在那里监视我吗？”

“别这么说嘛。那时我真怕你把我遣返回去，其实我一心只想抓住‘幽灵’而已。”

萨克斯给了他一个白眼。

“等等，小红。”他拿出几张皱得不成形的钞票。

她皱起眉头。“你想干什么？”

“在沙滩上，你的皮包，我是说，我需要用钱，就借了一点。”

萨克斯打开皮包，看了一眼又重重合上，叹道：“我的天啊。”她看了塞林托一眼。

“不、不、不，我不是还你了吗？我不是小偷。看，我多还了十块。”

“多了十块？”

“连本带利一起还你。”

“你从哪来的钱？”她不客气地问，“我是说，从谁身上偷来的？”

“不、不，这钱没有问题。”

“你只会说‘不、不’来辩解。”萨克斯叹了口气，接过钱，但把来路不明的十元还给他。

她把证人约翰·宋说过的话转述给大家。莱姆感觉稍稍宽了心，因为由约翰·宋的话，证实刚才桑尼说的事情并不假，这足以支撑这个中国人的可靠性，也让他庆幸留下桑尼的决定不是错误的。不过，当萨克斯提到约翰·宋引述船长对“幽灵”的评语时，他倒有个地方不太理解。

“把锅子打破，又把船弄沉。”萨克斯说，直截了当地说出这句话的意思。

“破釜沉舟，”桑尼冷笑着说，点了点头，“用这个成语来形容‘幽灵’还真准确。他是不达目的誓不罢休的人。”

萨克斯报告完后，便去帮忙梅尔·库珀记录在货运车上找到的证物，逐项填写清单，再加上证物保管卡，以确保日后在法庭上这些证物的公信力，具有未遭受任何窜改的证明。当她在把车上找到的那块染满鲜血的破布装进证物袋时，库珀扫了一眼桌上那张垫在证物袋底下的白纸，立刻皱起了眉头。他马上戴上乳胶手套，把这块沾满血迹的破布从证物袋里取出，透过放大镜仔细检察。

“真奇怪，林肯。”库珀说。

“奇怪？‘奇怪’是什么意思？我要细节，听异常的部分，请给我精确的表述。”

“我漏掉了这些碎片，你瞧。”他把这块破布放在一大张报纸上，用刷子轻轻刷了刷。

莱姆什么也看不到。

“有某种多孔石。”库珀说，拿着放大镜俯身在白纸上细察，“我怎么会漏掉这东西？”这位资深技师一脸沮丧。

这些碎片是从哪来的？它们之前是在破布的皱褶里吗？这是什么东西？

“哎，糟了。”萨克斯喃喃说，低头看着自己的手。

“怎么了？”莱姆问。

她举起双手红了脸。“从我手上来的。我刚才捡起那块布时，忘了戴手套。”

“忘了戴手套？”莱姆问，尾音上扬。这对犯罪现场鉴定人员而言是极为严重的错误。那块破布沾满了血，可能带有艾滋或肝炎传染病原。先不提受感染的危险，光是对证物来说，她已经污染了它。

若是在林肯·莱姆担任纽约市警刑事鉴定组组长的时候，他会立即开除犯下这种错误的人。

“对不起，”萨克斯说，“我知道这是从哪儿来的。是宋医生给我看他身上的护身符。那块石头有点裂了，我猜这些碎层是从我的指甲缝里掉下来的。”

“确定吗？”莱姆逼问。

桑尼点点头说：“我记得约翰·宋在福州龙号上让孩子玩这块石头。青田石刻的幸运符值不少钱。”他又补充说，“上面刻的是只猴子，在中国那是家喻户晓的人物。”

艾迪·邓也点头说：“没错，猴王……是神话传说中的人物。我父亲曾念过这个故事给我听。”

但莱姆对神话故事一点兴趣没有。他满脑子想的都是如何抓住杀人犯，拯救一些人的性命。

萨克斯犯了新手才会犯的错。这是一个老手分了心才会犯的错误。她当时究竟在想什么？莱姆不禁有点纳闷。

“马上扔掉……”他命令。

“我很抱歉。”萨克斯又说了一遍。

“扔掉最上层那张白报纸，”莱姆平静地说，“我们继续下去。”

在梅尔撕掉白报纸的时候，他的计算机又发出了哔声。“有消息传来了，”他立即转过去看屏幕。血液样本分析结果是，所有血液采样都源自同一个人，我们推测就是那个受伤的女人。这个血型是AB型阴性，以巴氏体测试，确定是女性的血液。”

“写下来，托马斯。”莱姆说。看护员托马斯立即照办。

托马斯还没写完，梅尔·库珀的计算机又响了。“这次是指纹自动辨识系统传回结果。”

让人失望的是，萨克斯采回来的那些指纹什么也比对不出来。当莱姆盯着屏幕上那些数字格式的指纹时，他注意到从那根铁管上采集来的那枚最清楚，但是，同时它又有点不寻常。他们知道这是张敬梓的指纹，因为它与救生艇引擎上采集的指纹吻合，而桑尼也指出是张敬梓驾驶救生艇登岸的。“看看这些线条。”他说。

“你看到什么了？林肯？”德尔瑞问。

林肯没回答他的问题，只把轮椅驶近屏幕，用语音操控：“指令。光标向下——停。光标向左——停。”屏幕上光标的箭头停在一根线条上，那是位于张敬梓左手食指指纹上的一道凹痕。在他的中指和拇指上，也有类似的凹痕，看起来张敬梓像是曾紧紧握住一根细线。

“是什么？”莱姆高声说。

“是茧子吗？还是疤痕？”艾迪·邓提出假设。

梅尔·库珀说：“以前从来没看过。”

“说不定是某种刀痕或伤口。”

“也许是绳索割出的痕迹。”萨克斯也说。

“不对，这肯定是水泡，一定是某种伤痕。你见过张敬梓的手上有伤痕吗？”莱姆问桑尼。

“没有，我没见过。”

传统鉴定法中，任何出现在嫌犯或被害人双手指头或手掌的凹痕、茧子和伤疤，都能透露这个人的职业或习惯。然而，由于现代许多行业需要的技能只是打字和抄写而已，这种辨识法已逐渐失去作用。但只要是那些从事手工业，或经常做某类运动的人，他们的双手上还是会留下独特的痕迹。

莱姆一时不知道这个痕迹反映出来的意义，但也许靠其他线索能给出答案。于是他叫托马斯也把这个特点写上写字板，托比·盖勒此时打电话进来。盖勒是联邦调查局计算机电子部门的专家，目前派驻在曼哈顿的办事处。他已经检验完了萨克斯在伊斯顿镇海滩上的第二艘救生艇上找到的手机。莱姆接上麦克风，过了一会儿，扩音器传出盖勒活力十足的声音：“好，让我来告诉你们，这部电话里有猫腻。”

莱姆对这个人并不太熟，只记得他留着一头卷发，个性很随和，而且对任何内含微芯片的东西都充满了狂热。

“怎么说？”德尔瑞问。

“首先，你们别有太高期望，这部电话完全没有办法追踪，我们把这种电话称为‘热机’。它的记忆芯片已被注销，因此电话不会记录上一个电话，完全没有记录代码。第二，这是一部卫星电话，你走到世界任何地方都能打，不必通过当地电信服务业的人转接。”

莱姆谢过盖勒后，便结束了通话。他愤怒地想，现在可让“幽灵”得了一分了。

不过，在武器资料库上，他们总算还有一点胜算。梅尔·库珀由弹壳找出两把符合的手枪，都差不多是十五年前出产的：其中一把是俄制托卡列夫七点六二毫米自动手枪。“但是，”库珀补充说，“我敢说他用的应该是五一式手枪，那是托卡列夫手枪在中国的改良版，不过两者几乎完全一样。”

“弹药呢？”莱姆问，“他到了这里，总需要补充一些子弹吧？”他想，如果这种子弹不常见到，就可以专门盯住那几间“幽灵”最有可能购买弹药的军用品店。

但库珀却摇了摇头。“在任何稍有规模的军用品店里，都能买到这种子弹。”

妈的。

此时，有人送了一封信进来。塞林托接过这封信，从尾部撕开，取出一沓照片。他挑起眉毛，看了莱姆一眼说：“海岸警卫队在海上找到三具尸体。他们漂到离沙石滩一英里远的地方，其中两名死于枪伤，一名溺毙。”

这些照片都是死者的脸部镜头，死者的眼睛半睁开，呆滞、死气沉沉。一人太阳穴上有枪伤，另外两个人没有明显外伤。除了照片外，海岸警卫队还附上了死者的指纹。

“这两人，”桑尼说，“是船员。至于这一个，是偷渡者。我在货舱里见过，但不知道他的名字。”

“把照片钉上去，”莱姆说，“然后把指纹送去比对。”

塞林托把照片贴在写着“猎灵”两个大字的写字板上。所有人都去观看这些屠杀照片时，莱姆发现房里突然安静下来。他猜想，科和小邓可能比较缺乏面对尸体的经验。他想起一项刑事鉴定小组人员所必须具备的能力：必须马上学会不受死者恐怖外貌的干扰。

桑尼默默看着这些照片，过了一会儿，他念念有词地用中文发出了声音。

“你说什么？”莱姆问。

他转头看向这位刑事鉴定家说：“我说的是‘阎王爷’，这只是一种表达情绪的字眼而已。中国人相信地狱里有个阎王爷，他会根据生死簿上的名字，决定你何时生，何时死。世间里每一个人生死之日都在生死簿上被定好了。”

莱姆联想到他最近一次和医生的会面，以及即将要动的手术。他很想知道，自己的名字究竟被写在生死簿的哪一页……

房里的安静被计算机再次响起的哔声打破。梅尔·库珀看向屏幕，“收到海边那辆车子的比对结果了。是四轮驱动的宝马，豪华的四轮驱动休闲旅行车。”他又低声说，“我自己开的是有十个年份的道奇，不过，倒是没跑过多少公里。”

“在证物表上记下来。”

在托马斯把这点线索写上去时，桑尼看着写字板，问道：“这是谁的车？”

塞林托说：“我们分析，有人开车去海边接应‘幽灵’，就是这辆车。”他朝写字板点了点头。

“后来怎么了？”

“看来，他可能吓得先溜了，”艾迪·邓说，“‘幽灵’朝他开了几枪，但还是让他逃了。”

“他把‘幽灵’扔在那里？”桑尼问，锁紧了双眉。

“没错。”德尔瑞证实人家的话。

莱姆说：“把车型输进车辆管理局查询，要包括纽约、新泽西州和康涅狄格州。这样吧，我们把范围锁定在以曼哈顿为中心，向外辐射五十英里的地区内。”

“没问题。”库珀说，立即登入车辆管理局的内部网站，“你记不记得以前想查一辆车得花好几个星期？”他若有所思地说。轮椅发出细细的嗡嗡声，莱姆来到库珀旁，和他一起看着电脑屏幕。才一会儿，他就看见屏幕上列出一串长长的清单，上头全是拥有四轮驱动宝马休闲旅行车的车主姓名和地址。

“妈的，”德尔瑞骂了一声，走近计算机旁，“到底有多少人？”

“没想到这辆车还挺受欢迎，”库珀说，“有几百个人吧。”

“车主名字呢？”塞林托问，“里面有中国人吗？”

库珀拉动清单。“看起来好像有两个，一个姓林，一个姓周。”他转头看向艾迪·邓。小邓点了点头，肯定他的看法。“没错，这两个都是中国姓氏。”

他继续说：“但这两个人离市中心都很远。一个在威郡市，一个在新泽西的派拉穆。”

“让纽约市和新泽西州的当地警察过去查查。”德尔瑞说。

库珀继续拖动清单，“还有另一种可能。上面大概有四十辆宝马休闲旅行车是登记在私人公司名下，另有五十辆左右是租车公司所有。”

“这些公司的名称念起来有像中文的吗？”莱姆问，恨不得自己也能伸出手控制键盘和鼠标，好让清单动得更快一些。

“没有，”库珀回答，“不过这只是公司的名字而已。我们可以清查这些公司里的人，还有那些租车公司，调查到底有谁开过这种型号的车。”

“范围太广了，”莱姆说，“这样只会浪费人力，查起来要花上好几天。我们可以叫市中心的几组警力去清查那几个离唐人街最近的公司，但是——”

“不行、不行，老板，”桑尼打断他的话，“你必须找到那辆车，这是第一件该做的事。越快越好。”

莱姆扬起眉毛，满脸不解地看着他。

“为什么？”萨克斯问。

“很明显，找到那个司机，就会找到蛇头。甚至可以用他做饵，钓‘幽灵’出来。”

萨克斯盯着这位矮小又固执的男人，意见开始动摇了。“莱姆，或许可以……”

“不行。”

“我敢说，这样做一定他妈的没错。”桑尼拍胸脯保证。房间里的人全都安静了好一会儿。

塞林托建议说：“林肯，不如我们请贝迪和索尔查这件事，派给他们五六名巡警支援。他们可以清查曼哈顿和皇后区里拥有该款宝马休闲旅行车的公司或租车业者，就只查这两个区，这样已包括唐人街和其周边。如果我们这里有什么动静，一需要人手时，就马上把这些人叫回来。这样行吗？”

“好吧、好吧，”莱姆气恼地说，“那就赶快去做。”

猎灵|GHOSTKILL

长岛伊斯顿犯罪现场：

·两名偷渡者在海滩上遇害，子弹从背后射入。

·一名偷渡者受伤——约翰·宋医生。

一人失踪。

·船上有一名帮手，身份不明。

·十名偷渡者逃逸；七名成人（一名老人，一名受伤女性），两名儿童，一个婴儿。

偷走教堂车辆。

·血迹样本已送化验室鉴定。

·受伤女人血型为AB型阴性。

·接应“幽灵”的车弃他而去。这辆车应该被“幽灵”射中一枪。已采集此车胎痕和轴距，送请鉴定车辆型号。·该车为宝马X5型。正在查找车主。

·现场无接应偷渡者的车辆。

·手机，可能为“幽灵”所有；送联邦调查局分析。

·无法追查来源的卫星电话。

·“幽灵”使用武器为七点六二毫米手枪。

弹壳较罕见。

·型号为中国五一式自动手枪。

·根据有关消息，“幽灵”有手下潜伏在政府机关中。

·“幽灵”偷窃一辆红色本田汽车逃逸。

已要求各部门协助搜寻此车。

·海上发现三具浮尸——两名被开枪打死，一名溺死。尸体照片和指纹已送交莱姆和中国。

·指纹自动识别系统比对指纹。

·无任何相吻合的结果，但张敬梓的手指上有不寻常的痕迹（伤口？绳索压痕？）

·偷渡者档案：张敬梓和吴启晨两家人、约翰·宋、一名溺毙妇女的婴儿、一对身份不明的男女（在海边被枪杀）。

唐人街，被窃的货运车：

·偷渡者以“家庭商店”商标伪装车身外观。

·由血液泼溅情况来看，判断女性伤者的受伤部位应在肩膀或手臂。

·血液样本已送实验室化验。

·受伤女人血型为AB型阴性。·指纹已送至自动指纹辨识系统。

·无任何相吻合的结果。

16

在中文里，“张”这个姓氏的本意，有拉开弓箭的意思。

张敬梓从新家后院捡来一块碎木片。父亲、妻子和孩子围着他坐下来，他开始展现书法家神奇的笔法，在这块木板上写下了自己的姓氏。

他那个装有狼毫、羊毫、兔毫毛笔，以及墨和砚台的丝盒，已和福州龙号一道堕入了深海，因此，他不得不用美国的塑料笔书写，这对写书法的人来说，是很可怕的工具。

秉承父亲传授的绝活，加上多年苦练不辍，张敬梓用这支墨痕粗细没有变化的笔，仍能漂亮地写下一笔活灵活现的好字。十六世纪万历年间的陶艺家把山水景致用简单几笔描绘下来，再在陶瓶上细化填实，他此刻也这么干。即使这几个字只能算是完成一半，却有另一番优美的姿态。张敬梓拿起这块写好家族姓氏的木板，恭敬地置放在壁炉前一个临时充当条案的纸箱上。

张敬梓把这个纸箱涂成红色，当成神桌供奉祖先牌位。在这块牌位上头放了张敬梓的母亲和祖父母的照片。张敬梓将照片放在皮夹里，逃过了沉船，却也在上面留下海水浸湿过的斑痕。

“这里！”他大声宣布，“就是我们的家了。”

张杰祺和儿子握握手，然后要梅梅把茶端来。他捧着热茶，环顾四周阴暗的房间。“比上不足比下有余。”他说。

尽管老太爷这么说，张敬梓仍感到一股如热浪般的羞愧感袭来，他怎能让父亲住在如此简陋的地方？

而现在，福州龙号沉没之后，他们的生活将不会很快恢复过来。这个公寓将暂时像牢笼一般囚禁他们，一直到“幽灵”被逮捕或回到中国为止，这也许得经过好几个月。

张敬梓想起他们偷了油漆和刷子的那间“家庭商店”，脑海中现出那些清洁光亮的浴缸、镜子、灯光和大理石。他希望将来能把全家人安置在精心布置的房子里，而不是现在这种肮脏……

沉重的敲门声突然响了起来。

在这一刹那，全屋没人敢移动半步。张敬梓小心地掀开窗帘向外偷看，顿时又放下了心。他把门打开，对站在门外一位穿T恤和牛仔裤的中年男子微笑。这个人名叫约瑟夫·谭，他走进屋里，和张敬梓双手相握。张敬梓转头看了看外面，住宅区宁静的街道上没有看上去像蛇头派来的人。潮湿中，空气弥漫着恶臭味。这间房子离污水处理厂相当近。他走进屋里，锁上了大门。

谭先生是张敬梓在福州的一位好朋友的哥哥，几年前就来到美国，取得了公民身份。谭先生个性随和，他向张杰祺老太爷请安，向梅梅点了点头，才坐下喝茶。谭先生掏出香烟，张敬梓婉拒了，不过他父亲接过了一根，两人便在房里抽起烟来。

“我从新闻里知道了沉船的消息，”谭先生说，“幸好你们全都平安无

事，真是菩萨保佑。”

“简直太恐怖了，好多人死了。我们也差一点全都淹死。”

“新闻说，这次的蛇头是‘幽灵’。”

张敬梓回答说是的，并且告诉谭先生“幽灵”在他们登岸后仍想把他们全部杀光的经过。

“这样说来，我们都得小心点了。我不会对任何人透露你的名字，不过，工厂里倒可能有人会对你们感到好奇。原本我想让你们马上开始工作，现在多了‘幽灵’这个因素……我觉得应该先缓一缓。也许等一两个星期再说。到那时，我会再教你怎么操作机器。你对美国的印刷机熟不熟？”

张敬梓摇头。在中国，他曾经是一个艺术系教授。就像六十年代“文革”中被免职、被歧视的艺术家一样，张敬梓失去了饭碗，被迫接受思想改造。他也如同早期的许多书法家和艺术家，被分进了印刷厂，只不过他操作的全是老旧的俄式或中式机器。然后他们话题转到这里和中国不同的生活。一会儿过后，谭先生写下印刷厂的位置，以及张敬梓和儿子威廉未来工作的时间。之后他随口提到想见见威廉。

张敬梓打开儿子的房间，瞪大了眼，先是惊讶，然后变成愤怒。房间竟空无一人。

他转身对梅梅说：“儿子跑哪儿去了？”

“他不是在房间里吗？没见到他出去呀。”

张敬梓检查后门，发现这扇门并没有关好。心想威廉一定是从这儿溜出去的，而且走的时候故意不关上门。

糟了！

后院里没有人，后巷也没有。他匆匆走回客厅，问谭先生说：“这附近的青少年都会上哪些地方？”

“他会说英语吗？”

“说得比我们好。”

“在街角那里有家星巴克，你知道那个地方吗？”

“知道，那是咖啡馆。”

“很多华裔青少年都会聚集在那里。他应该不会随便说出福州龙号的事情吧？”

张敬梓说：“不会，这点我敢保证，他很清楚危险性。”

约瑟夫·谭自己也是父亲，于是他说：“他会成为你最大的麻烦。他会看这玩意儿……”他指着电视机，“他会想要任何他所看到的东西。游戏机、汽车、衣服。他会想要凭空得到这些东西，因为在电视上他只看到那些人拥有这些东西，却看不到他们是怎么赚来的。”

张敬梓很清楚这些，可是他现在一片慌乱，无法静下来考虑这些忠告。附近的街上可能有“幽灵”的帮手，或是有人会出卖他们，泄露他们的位置。“我必须去把他找回来。”

他和谭先生一起出门，走到人行道上。谭先生指出街角咖啡厅的方向，然后说：“我要先走了，你一定要严加看管你的儿子。来到这里之后他会变得比较麻烦，但你一定要管好他。”

张敬梓低着头，快步走过沿路的廉价房舍、自助洗衣店、熟食店、餐厅和杂货商店。这里的街道不像曼哈顿的唐人街那么拥挤，人行道也比较宽，街上没什么人。在这里，一半以上的居民是亚洲面孔，人种和国籍很多元化，有中国人、越南人和韩国人。附近也有许多拉丁美洲人，还有不少来自印度和巴基斯坦的移民，但几乎看不到什么白人。

他向沿途经过的一家家商店里看，但都没见到儿子的人影。

他向真武大帝祈祷，乞求这孩子只是一个人出去透透气，没有和任何人碰面，也没有因为想引起异性注意说出发生在他们身上的事。

在一个小公园里，没看到他儿子。

一间餐厅。同样没有。

他走进星巴克咖啡厅。店内几个机敏的少年和闲适自得的老人们，都看着这位移民者愁容满面的脸。威廉不在这里。张敬梓立即低头匆匆走了出去。

随后，就在他不经意瞄向一条阴暗小巷时，他看见儿子了。这孩子正同两个华裔青年说话，两个人都穿黑色的皮夹克，长头发往后高高梳起，满头发胶或发油之类的东西。威廉交给他们一个东西，张敬梓没看清楚那是什么。那两个人接过后点点头，把一个小袋子交给威廉，沿着巷子匆匆离开。威廉低头检查这个袋子里面的东西，才塞进自己的口袋。

不好！张敬梓大吃一惊。难道是毒品？他的儿子跑来跟人家买毒品？

张敬梓急忙走进巷子。威廉正想走出来，刚好被父亲一把抓住手臂，整个人被推向墙壁。

“你怎么敢干这种事情？”张敬梓吼道。

“放开我。”

“回答我！”

威廉看向旁边的咖啡厅，那里有三四个人坐在外头的座位上，享受这大雨过后的美好时光。他们听见张敬梓的叫声，便抬头向他们这里看来。张敬梓也留意到了他们，立即放开儿子的手，示意要儿子跟着走。

“你难道不知道‘幽灵’到处在找我们吗？他一心想杀掉我们。”

“我只想出来遛个弯儿。房间那么小，还跟弟弟挤在一起，简直他妈的像坐牢一样！”

张敬梓再次用力抓起儿子的手。“不许跟我这样说话！不许顶嘴。”

“那个地方太小了，我想要自己的房间。”威廉挣脱父亲的手。

“以后再说这事儿，现在我们全都得忍耐一点。”

“来这里是你的主意，你当然可以忍耐。”

“别跟我这样说话！”张敬梓叫道，“我是你的父亲。”

“我要自己的房间，我要隐私权。”

“有地方待你就应该满足了，我们全都没有自己的房间。甚至你爷爷都得和我以及你妈睡在一起。”

这孩子无话可说了。

在这一天中，他忽然知道了不少关于自己儿子的事。他桀骜不驯，他是个偷车贼，而且根本不把张敬梓一生奉行的家庭伦理放在眼里。张敬梓不由得迷信起来，觉得当初替儿子取错了洋名，不该给他取了微软创始人盖茨[6]的名字。说不定正是因为这名字，这孩子才这般叛逆。

他们一路不说话，一直快到家时，张敬梓才开口问：“他们是谁？”

“谁？”威廉故意装不知道。

“刚才那两个人。”

“不知道。”

“他们卖给你什么东西？毒品吗？”

威廉生气不说话，算是给父亲的回答。

他们走到门前，威廉想进去，张敬梓挡住他。他向这孩子的口袋伸手，威廉充满敌意地反抗。动作之间，张敬梓吃惊地以为儿子会把他推开，甚至反过来要打他。不过，僵持了好一会儿后，威廉还是束手就擒。

张敬梓打开袋子，朝内一看，发现里面装的竟然是一把银色的小型手枪。

“你要这东西做什么？”他严厉地问，“你想用它来抢劫吗？”

沉默。

“你说！”张敬梓用书法家充满力量的手死死扣紧儿子的手，“快说！”

“有它，才能保护我们！”这孩子吼道。

“你用什么换这东西？”他举起装着手枪的袋子，“你哪儿来的买枪的钱？你没有赚过钱。”

他儿子不理会这个问题，“‘幽灵’杀了这么多人，如果他追来杀我们怎么办？我们该怎么做？”

“我们要一直躲在这里，直到警方捉住他。”

“如果他们捉不到呢？”

“你就这么瞧不起我？”张敬梓愤怒地问。

他们进了家门，威廉一脸怒容地走进卧房，用力甩上门。

张敬梓接过妻子替他端来的茶。

张杰祺问：“他上哪儿去了？”

“跑到街上。他搞来这东西。”他拿出那把手枪，张杰祺用干瘪的双手接了过来。张杰祺曾当过兵，因此对武器相当熟悉。他仔细研究了这把枪。“小心点，有子弹。记得要把保险拨到这里。”他把手枪还给儿子。

“他为什么变得这么叛逆？”张敬梓生气地问。他把这支手枪藏在柜子最上层的抽屉里，然后扶着老人在旧沙发上坐下。他的父亲没有说话。在这段漫长的沉默中，张敬梓始终以期待的表情看着面前的老人。终于，张杰祺的眼中露出古怪目光，开口回答了。“儿子，你的智慧是从哪里来的？你的思想、你的心智，为什么组合成今天这样？”

“从我的职业、书籍、学校。还有，爸爸，最主要的部分是来自

你。”

“哦，我？从你爸爸这里学到东西？”张杰祺问，故意露出惊讶的表情。

“当然。”张敬梓皱起眉头，不明白父亲这些话的意思。

老人又沉默了，但苍老的脸上却微微露出了笑容。

过了一会儿，张敬梓忍不住问：“你的意思是，威廉的行为是从我这里学来的？爸爸，我可从来没用这种态度对待过您啊。”

“你不是对我。孩子，你有反骨，你一辈子都在反叛。”

“可是……”

“如果他们对你说：‘为什么张敬梓如此瞧不起我们？’你会怎么回答？”

“我会说：‘你们做了什么事能值得我尊敬？’”

“威廉也许会对你说一样的话。”张杰祺抬起手，表示他想说的话已经讲完了。

张敬梓本来有话想替自己辩护，但没说出来。接着他突然觉得，父亲也许是对的。他尴尬地笑了笑，有点想马上再去找儿子谈谈，不过却被某个东西绊住了。也许是愤怒、是迷惑……甚至是害怕儿子可能对他说出的话。不行，得去和儿子谈谈，要是……

突然间，老人痛苦地把脸皱成一团。

“爸爸！”张敬梓紧张起来。

他们从福州龙号上随手带出了几样东西，其中一件是装有张杰祺的吗啡止痛药的药罐子。在船沉没之前，张敬梓刚给父亲吃过一颗药，因此药罐子才会恰好在他的口袋里。药罐子的封口很紧，海水无法侵入，里面的药都完好无损。

他让父亲吞下两颗药丸，又拿了一张毯子盖在他身上。老人躺在沙发上，闭上眼睛。

张敬梓深陷在另一张旧沙发里。

他们的家当没了，他的父亲急需医疗，他们背后有无情杀手追来，他的儿子既叛逆又有可能犯法……

眼前的麻烦实在是太多了。

他也很想把这些都怪罪到别人身上……

可是，眼前处境的艰难和危险，似乎都只是由一个人造成的——正如威廉所说，这全是张敬梓的错。

然而，后悔是于事无补的。现在他能做的就只有祷告，祷告种种有关此地生活的传说都是真实的，而不是神话——这个美丽的国度充满奇迹，在这里，正义战胜邪恶，重病能迅速痊愈；这里处处充满自由的气息，能让那些烦扰的心再也不会忧愁。

17

下午一点半，“幽灵”在唐人街，一副担心被人认出来的模样，低头快步前行。

当然，对大多数西方人而言，在众多亚裔面孔中，他几乎可说是隐形的。美国白人根本分不清中国人、日本人、越南人和韩国人长相有什么差别。但是对中国人来说，他的体态相貌却颇具特色，所以一直以来他都刻意保持低调。多年以前，他甚至在香港花了一万美元贿赂一位巡警，只因为不想受一场械斗案件牵连被送进警局留下案底。现在就连国际刑警组织的档案部门和犯罪情报分析部门，都没有任何一张他的照片。他知道这个，是因为他在福州曾找了一位黑客，通过电子邮件系统侵入国际刑警组织的资料库。

他虽大步行走，大多时间却一直低着头。他不想让任何人记住他的样子。

但并不是永远都是这样。

他也会抬起头看女人。他看美女、少女、肉弹、辣妹、清纯姑娘、骚娘儿们和腼腆的女人；他会向店员、女学生、少妇、女业务员、女观光客投以目光。对他而言，女人没有东方西方之分。他只想把一具躯体压在身下，用双手紧紧按着她的头，在她身上狂抽猛送，刺激她发出动物般的叫声，不管她是欢愉或痛楚，这对他没有区别。

一个浅棕色头发的西方女人擦身而过。他放慢速度，让他的肺深深浸淫这女人身上散发的香味。他饥渴难挡了，同时他又很明白，这种饥渴不是渴望一般女人，而是渴望“小妖洞”。

然而，他没时间再进行这种幻想，现在他必须尽快去商业公会，那几个土耳其人正等着他。

到了公会后门，他发现土耳其人故意开着门不关。他朝人行道吐了口痰，走进大楼，上到顶层。现在，是办正事的时候了。

一踏进这间大办公室，他便看见尤素福和两个土耳其人已经捉住了吉米·马。这太简单了，只需拨几个电话，配以一点威逼利诱，马上就可以找到眼前这个坐在办公椅上，吓得泪水在眼眶里打转的男人。

在“幽灵”走进办公室的时候，吉米·马的目光一直盯着地板。“幽灵”拖来一把椅子，在吉米·马身旁坐下，若无其事地握住了吉米·马的手。他感觉这个人的肌肉一直在颤抖，急速跳动的脉搏反映出此人内心的恐惧。

“我不知道他们是坐福州龙号来的，他们没告诉我！我发誓，我也被骗了。而且在他们来这里时，我也还不知道这件事。今天我没看电视早新闻。”

“幽灵”抓住他的手，稍稍握紧了一些，但没有开口说话。

“你要杀我吗？”吉米·马的声音小得可怜，虽然“幽灵”已听得清清楚楚，但他又重复了一遍。

“姓张的和姓吴的，他们在哪儿？”“幽灵”轻轻捏了一下，吉米·马立即发出哟的一声，这让“幽灵”十分兴奋，“他们在哪儿？”

吉米·马看向那几个土耳其人。先前他一直害怕地想他们会用哪一种恐怖的武器，不知道他们会用刀、用绞杀器还是用枪来对付他。

然而，“幽灵”只不过轻轻捏了他一下，可怜的吉米·马就什么都招了。

“他们住在不同地方，老大。吴启晨在唐人街里的一间公寓，是我的经纪人帮他们找的房子。”

“地址？”

“我不知道。我发誓！不过我知道那个经纪人，他一定会告诉你。”

“那个经纪人在哪里？”

吉米·马立刻讲出这个人的姓名和地址。“幽灵”记了下来。

“其他人呢？”

“张敬梓带他家人去皇后区了。”

“皇后区？”“幽灵”问，“皇后区的哪里？”他又轻轻捏了一下吉米·马的手，想象自己捏的是“小妖洞”的乳房。

吉米·马朝办公桌撇了一下头：“在那儿！地址在那张纸上。”

“幽灵”拿起这张纸，瞄了一眼地址，便把纸张收进口袋内。他放开吉米·马的手，缓缓擦去拇指上从吉米·马的掌心中沾来的汗水，“你不会对人提起我问过的话吧？”“幽灵”轻声说。

“不、不、当然不会。”

“幽灵”露出微笑，“你帮了我的忙，我是个有恩必报的人。现在，我欠了你一次，我想帮你做件事，算是回报。”

吉米·马一时不敢说话，之后才以颤抖的声音问：“帮我做件事？”

“你还有什么生意吗，马先生？除了帮助猪猡，帮蛇头，还会干点别的事吗？你有没有经营按摩院？”

现在吉米·马看起来冷静多了。

“只有几家。”他把手在裤管上抹了抹，“我开的大多是赌场。”

“啊，赌场，很好。唐人街的赌场不少，我自己也赌。你应该也是吧？”

吉米·马吞了口唾沫，拿出一条白色手帕猛擦着脸：“当然、当然，谁不爱赌呢？”

“你告诉我，会干扰你赌场生意的人是谁？是别的帮会？三合会？美国帮派？还是警察？我可以去跟他们谈谈。我的关系很多，能打通政府各部门。我敢保证，以后绝对没人敢去你赌场找碴。”

“是、是，你也知道开赌场麻烦总是不断。不过，惹麻烦的不是中国人，不是警察，而是意大利人。我不知道为什么他们老是找我们麻烦。这些人扔汽油弹，殴打客人，还抢我们的赌场。”

“原来是意大利人——”“幽灵”沉思了一下，“他们叫什么来着？好像有个难听的词——我想不起来。”

“瓦普。”吉米·马用英文说。

“对，就是瓦普。”

吉米·马笑了。“这词和你的事业有点关系呢。”

“我的事业？”

“非法移民啊。‘瓦普’的意思是‘没有护照’[7]。以前从意大利偷渡来这里的人，因为身上没护照，所以人们才叫他们‘瓦普’。这个字眼可是相当轻蔑的说法。”

“幽灵”环顾这间办公室，皱起了眉头。

“你需要什么东西吗？老大？”吉米·马问。

“你有没有粗一点的油性笔？油漆也可以。”

“油漆？”吉米·马的目光跟着“幽灵”的眼神望去，“这里没有，不过我可以打电话给楼下的助理，叫她马上去买。不管你需要什么，我都找来给你。什么东西都可以。”

“等等，”“幽灵”说，“不必麻烦，我有别的办法。”

朗·塞林托把诺基亚手机挪开耳边，抬起头向房里参加“猎灵行动”的人宣布：“唐人街发现一具尸体，十五分局的警员已赶去现场了。”说完，他继续接听这通电话。

莱姆神经绷紧，目不转睛地看着他。难道“幽灵”已找到他们，已杀掉其中一名偷渡者了？

这个人是谁？莱姆心想。张家的人？吴家的人？还是那个小婴儿？

塞林托切断电话，公布了答案：“似乎跟‘幽灵’无关。死者叫吉米·马。”

“我知道他，”艾迪说，“他是帮会的负责人。”

科也点点头：“我也听过他。他的本行不是人蛇走私，不过他偶尔会为偷渡者举办迎新会。”

“什么意思？”眼见科没打算说下去，莱姆立即机敏地追问。

科回答：“当偷渡者到了唐人街，会有人出来协助他们，替他们找安身的地方，借他们一点点钱，这就叫做‘迎新会’。这些人多半替蛇头工作，但也有少数人是单干，例如吉米·马。不过，这些事赚不了太多。那些彻底腐败、一心想赚大钱的人，就会贩卖毒品、开赌场或按摩院。吉米·马就是这样，至少目前看来是这样。”

莱姆问：“为什么你们觉得这件案子与‘幽灵’无关？”

塞林托说：“在陈尸现场，有人在办公桌后的墙壁上写了几行字。‘你叫我们瓦普，你毁了我们的家’。这些字是用吉米·马的鲜血写的。”

艾迪·邓点头表示同意：“帮派斗争多半发生在第三代黑手党和中国帮会之间。中国人开设赌场和按摩院，有的还经营毒品生意，已逐渐将

意大利人的势力赶出曼哈顿。”

莱姆很清楚，犯罪组织人口结构的变化速度就像城市本身变化一样快。

“无论如何，”科说，“那些人一离开福州龙号，就会以最快的速度藏入地下。我敢说，他们一定会避免接触像吉米·马这种大家都知道的人。”

“除非他们无计可施，”萨克斯说，“而他们的情况正是如此。”她看向莱姆，“说不定是‘幽灵’杀了吉米·马，又把现场布置成像帮派寻仇的样子。需要我去现场鉴定一下吗？”

莱姆沉思了一会儿。的确，这两家人已经走投无路，但莱姆也已见识过这些偷渡者的智慧，看过张敬梓的杰作。他断定，去找像吉米·马这样的人帮忙，确实会留下太多足以让人追踪的痕迹。

“不用了，你留在这里。我会派另一组人去犯罪现场，一到现场他们就向我们汇报。”

莱姆对艾迪·邓说：“通知在联邦大楼的德尔瑞和皮博迪，让他们知道这件命案的事。”

“遵命。”艾迪·邓回答。

德尔瑞去了市中心。调查局纽约南区和东区支局管区范围涵盖曼哈顿和长岛，他打算想办法从那里抽调出一些人力。他还打算运用自己的影响力，让特殊武器战术小组也出动。华盛顿联邦调查局总局肯定不会同意他这样做，因为这个特殊部门通常只在重要人质劫持事件或大使馆被占领的情况下才会出勤，他们的作用不是用来找人的。不过，莱姆知道，他们想拒绝德尔瑞也不是件容易的事。在调查局里，这瘦皮猴有能力调动特殊战术小组。

莱姆驾着轮椅，回到证物和写字板前。

没用、这个没用、那个也没用……

接下来还能做什么？他苦苦思索着。还有什么线索尚未仔细发掘？他看着写字板，好一会儿后才说：“我们再来研究血液。”他看向萨克斯采集回来的血液样本，这是那位受伤女人的血液，从她受伤的手臂或肩膀上流出的鲜血。

林肯·莱姆喜爱血液，把它看作重要的标本。血液容易发现，又像胶水一样会黏在任何物质的表面，因此多年来，血液在刑事案件侦查中向来占有极重要的地位。

血液的侦查史，可大致反映出刑事鉴定科学的发展过程。

约在十九世纪中叶，一开始血液只被用来当作在场证明。也就是说，警方会以嫌犯的衣物有无染血来证明他是否涉案。例如，用一件上面有干涸血迹的裤子来定嫌疑犯的罪。半个世纪后，血迹运用的重点在于鉴定是否为人血，区别出人血与兽血的不同。不久，科学研究有了突破，人类血液被分成了ABO型以及MN与RH几种类型，警方从此也大大缩小了血液来源的范围。到了六十和七十年代，科学家的研究更进一步将血液“个性化”。也就是说，利用血液追踪至某一个体，像指纹一样。初期他们利用生物化学分析血液中的酵素和蛋白质，可以用排除法排除大多数人，但此时还无法完全把范围缩小至一个人身上。直到DNA发现后才真正实现了这个目标。

分类、鉴定、区别、赋予特性，这些正是刑事鉴定科学家的主要工作。

然而，除了辨识身份之外，血液还包含更多的信息。犯罪现场“溅血”的方式，可让警方还原攻击事件的经过。而林肯·莱姆更是经常检验血液中蕴含的物质，以了解更多和失血者有关的信息。

“我们来看看，这位流血的女人是否有吸毒习惯或服用某种特定药物。通知法医办公室，要他们做全套的检验。我要知道在她血液里的一切东西。”

在库珀联络法医办公室时，塞林托的电话又响了。

莱姆从他的表情中，知道他这次收到的一定不是什么好消息。

“噢，天啊……噢，不……”

莱姆感觉到一种奇怪的颤动，来自他体内深处，这个区域是他所无法感觉到的地方。一些瘫痪的人时常会有幻痛现象，感觉有疼痛来自已失去感觉的四肢或身体其他部位。莱姆不只有幻痛的感觉——尽管理智告诉他这是不可能的事，但他还是会感觉到体内的震颤和肾上腺素的加速分泌。

“怎么了，朗？”萨克斯问。

“还是十五分局的报告，同样在唐人街，”他皱起了眉头，“又发生了另一件命案。这次肯定和‘幽灵’有关。”他看了莱姆一眼，摇摇头，“老兄，这次不太妙。”

“什么意思？”

“林肯，我的意思是……他们说这次可他妈的相当糟糕。”

从纽约重案组的警察口中，很难得会听见以“糟糕”去形容刑事案件，尤其说这话的是经历过大风大浪的朗·塞林托。

他抄下一些信息，挂断电话，然后看向萨克斯：“准备出发吧，警员，干活儿了。”

猎灵|GHOSTKILL

长岛伊斯顿犯罪现场：

·两名偷渡者在海滩上遇害，子弹从背后射入。

·一名偷渡者受伤——约翰·宋医生。

一人失踪。

·船上有一名帮手，身份不明。

·十名偷渡者逃逸；七名成人（一名老人，一名受伤女性），两名儿童，一个婴儿。

偷走教堂车辆。

·血迹样本已送化验室鉴定。

·受伤女人血型为AB型阴性。已要求法医办公室进一步详细检验。·接应“幽灵”的车弃他而去。这辆车应该被“幽灵”射中一枪。已采集此车胎痕和轴距，送请鉴定车辆型号。

·该车为宝马X5型。正在查找车主。·现场无接应偷渡者的车辆。

·手机，可能为“幽灵”所有；送联邦调查局分析。

·无法追查来源的卫星电话。

·“幽灵”使用武器为七点六二毫米手枪。弹壳较罕见。

·型号为中国五一式自动手枪。

·根据有关消息，“幽灵”有手下潜伏在政府机关中。

·“幽灵”偷窃一辆红色本田汽车逃逸。已要求各部门协助搜寻此车。

·海上发现三具浮尸——两名被开枪打死，一名溺死。尸体照片和指纹已送交莱姆和中国。

·指纹自动识别系统比对指纹。

·无任何相吻合的结果，但张敬梓的手指上有不寻常的痕迹（伤口？绳索压痕？）

·偷渡者档案：张敬梓和吴启晨两家人、约翰·宋、一名溺毙妇女的婴儿、一对身份不明的男女（在海边被枪杀）。

唐人街，被窃的货运车：

·偷渡者以“家庭商店”商标伪装车身外观。

·由血液泼溅情况来看，判断女性伤者的受伤部位应在肩膀或手臂。

·血液样本已送实验室化验。

·受伤女人血型为AB型阴性。送法医进一步化验。·指纹已送至自动指纹辨识系统。

·无任何相吻合的结果。

18

阿米莉亚·萨克斯把自己的卡马诺跑车留在莱姆住处外面的街道上，换成犯罪现场鉴定车，在罗斯福快速公路上飞速行驶。

这辆福特货运是公派车，只讲求实用，但萨克斯仍然像开自己那辆黄色跑车一样，驾驶手法毫无变化。此刻时间是下午两点四十五分，虽然不是交通高峰时间，但路上的车也不少。萨克斯于是使出浑身解数，让她的这辆货运车左右穿梭于拥挤的车阵中。

“喂，小红！”在她以七十英里的速度超到一辆出租车前面时，桑尼忍不住紧张地大喊。但他随即就再也不敢多说半句，因为他觉得如果萨克斯因此分神那会更糟糕。

艾迪·邓坐在车子后座，他才不管萨克斯怎么开车。旁边的阿兰·科虽然看上去很镇定，可双手却紧张地揪着胸前的安全带，仿佛正紧握着开伞索在高空跳伞。

“你们看到了吗？”萨克斯叫道。一辆出租车跟萨克斯较上了劲，无视犯罪现场鉴定车上的警示灯，直接插到她的前方，抢在前面从休斯敦街出口下了公路。

“我们太快了。”桑尼说，但马上意识到不能说话让她分心，又闭上了嘴。

“哪条路，艾迪？”萨克斯问。

“鲍尔瑞街，左转，过两个街区，再右转。”

萨克斯以五十英里的时速把车转进湿漉漉的坚尼街，在差点儿亲吻了一辆垃圾车的时候，及时将方向盘扳了回来，然后加速驶进了唐人街。高速行驶的车身将地上的积水卷起涡轮般的雾气。

桑尼嘀咕了一句中文。

“你说什么？”

“阎王爷。”他用英语重说了一遍。

萨克斯想起桑尼说过，阎王爷主管生死簿——活人和死人的名册，所有人的名字都在上面。

父亲赫尔曼已经登记在死人那一边了，她心想。

至于自己，会在生死簿上的哪一边？是活还是死？她很想知道。

还有那些她正要接近和还没接近的人？生与死……

“萨克斯小姐，原来你在这儿。”

“你好，医生。”

“我刚才和林肯·莱姆的内科医生谈过了。”

“哦？”

“有些事我想和你谈谈。”

“看样子，医生，你是要告诉我坏消息。”

萨克斯突然想到她和莱姆的医生的一段对话。

“哦，警官。”艾迪·邓打断了她，“前面好像是红灯。”

“知道。”她回答，立即把车速降到三十英里，通过了这个十字路口。

“操。”桑尼轻声说，萨克斯猜他说的是英文“Fuck”的意思。

三分钟后，犯罪现场鉴定车在一条巷子前戛然停下。这里已聚集了一小群人在看热闹，他们都被挡在黄色的封锁带外，五六个巡警和他们站在一起。被围起来的是一间小仓库，大门敞开着。萨克斯下了车，跟在她后面的艾迪·邓跟一个穿西装的金发男人打了个招呼：“嗨，警探。”

金发男子点了点头，艾迪·邓便把萨克斯介绍给这位十五分局重案组

的警探。

“你做现场鉴定？”他问。

萨克斯点点头。“这是什么地方？”

“仓库。目前看来屋主和这起案子无关。我们已经联络到他，他只知道在这儿工作的死者名叫杰里·唐，其他的一概不知。杰里·唐有案底，被抓过八次，两次判刑，大部分都是些偷轮胎和汽车零件之类的勾当，但也做过一些保安之类的工作。”

他歪一歪头示意那辆停在巷中的银色宝马车。车子的型号是X5，是杰里·唐当天早上开到长岛接应“幽灵”的那辆车。后门上有弹孔，是当杰里·唐丢下“幽灵”逃跑时，“幽灵”从后面开枪留下的。

有人听见尖叫声后报案，赶来现场处理的警员先看见这款新型的宝马停在仓库旁，又看见车子的后门上有弹孔。随后，他们便一同进了仓库。

接着便发现了死者杰里·唐。他被人用手术刀或剃刀之类的利刃凌虐，身上的皮被割了下来——包括眼皮，然后才被杀死。

萨克斯很清楚，莱姆对被别的执法人员抢先的痛恨程度，就像他痛恨被嫌犯占了上风一样。而这次果然被桑尼说中，“幽灵”要做的第一件事就是去杀掉抛弃他的人，这更让莱姆生气。

那位十五分局的警探又说：“有两位总局派来的调查员，正在附近询问目击者。啊，他们回来了。”

萨克斯向这两位以前合作过的同事点头打招呼。贝迪和索尔在接到命令说不必再追查那辆宝马车的车主后，便立刻回来进行他们拿手的活儿：被称为“掘地工程”的案发后调查。他们俩探访和询问目击者的技巧堪称一流。虽然他们体型和长相都不一样（其中一人脸上有雀斑），但是因为两人都长了一头淡茶色的头发，并且行为举止几乎一模一样，所以有个绰号叫“双胞胎”，他们的另一个绰号叫“哈迪男孩”[8]。

“案发后二十分钟我们就到了。”说话的是个子高的那位，分不清是贝迪还是索尔。

“一个十来岁的女孩儿报的案，她参加完学校的戏剧社活动回家，听见这幢房子里有尖叫声。不过她没马上报案，而是等回家后才说的。当时她太……恐惧。你也知道，这不能怪她。一想到里面可能发生的事，换了我也一样。”

“他是说害怕。到处都是血，还有尸体残块。”

萨克斯皱了下眉，但并不是因为听见血淋淋的现场描述，而是因为她刚才抬脚穿上那件白色犯罪现场鉴定防护服，让她有关节炎的膝盖突然疼了一下。

“我们问过那房子里的八个人。”说话的不知道是贝迪还是索尔。

“还有附近的。不太寻常，大家对这案子都很糊涂。”

“没错，这儿附近的人大部分都像是视而不见。”

“我们猜这是因为他们已经听说‘幽灵’要对付杰里·唐，因此都害怕了，没人原意帮我们，他们最多只肯说，有两到——”

“——三人，或四个——”

“——人，可能是男人，从那边的门进入过仓库。”

“还有尖叫声持续了十分钟。两声枪响后，尖叫声就停了。”

“是那女孩儿的母亲打九一一报的警。”

“但在警方抵达现场时，所有人都已经跑了。”“双胞胎”你一句我一句，说了个大概。

萨克斯望向那条巷子和仓库正面的大街。正像她担心的那样，先前的一场大雨已经完全冲掉了车胎的痕迹，想要找出“幽灵”和他那些帮手们开什么车之类的线索，已经毫无希望。

“谁进去过？”她转身问那位十五分局的金发警探。

“只有一位巡警，她进去看被害人是否还活着。我们接到通知，知道你希望现场保持完整，所以连法医室的值班医生也没让进去。”

“很好。”萨克斯说，“我想请那位巡警先过来一下可以吗？”

“我马上叫她出来。”

一会儿，一位女警跟着金发警探走来。“我是第一个赶到现场的警员，你有事儿找我？”

“我只是想要你的鞋。”

“哦，没问题。”女警脱下鞋子交给萨克斯。萨克斯立即拍下这双鞋的底部纹路，并记下尺寸大小，以便用来区分“幽灵”和他手下留下来的那些鞋印。

萨克斯给自己的鞋子绑上橡皮圈以和其他脚印相区别。她抬头看到

桑尼站在仓库的入口处。“对不起，”她烦躁地说，“能请你退后一些吗？”

萨克斯走进仓库，戴上耳机，立即按下摩托罗拉无线对讲机的按钮。

“五八八五号警员在犯罪现场呼叫总部，要求将无线电转接至市内电话线路。请问是否收到？完毕。”

“收到，五八八五号。电话号码多少？完毕。”

她报出了林肯·莱姆的电话号码。过了一会儿，耳机里便传出莱姆的声音：“萨克斯，你在哪儿？到现场了吗？我们得快点儿开始。”

和往常一样不可异议的是，莱姆的缺乏耐心竟然再次让她感到安心。她看了一眼面前的屠杀现场。“天哪，莱姆，这儿简直糟透了。”

“说清楚。”他说，“先告诉我现场是什么样的。”

“这儿是一座仓库，里面有办公区。仓库大小约三十英尺乘五十英尺，办公区约十乘二十。那儿有几张桌子和……”

“几张？两张还是十八张？”

莱姆很不高兴，他痛恨任何不严谨的表述。

“对不起。”萨克斯连忙道歉，“四张金属桌，八把椅子……哦不，是九把，有一把翻过来了。”

翻过来的那只，正是“幽灵”用来捆绑并虐杀杰里·唐的那张。

“一个铁架，上面堆了很多纸箱，里面装着食物。还有罐头和手机盒子。有一些是餐厅用品。”

“好，托马斯准备写下来了。你准备好了吗，托马斯？写大一点儿，这样我才看得见。我是说那边上的几个字，我看不清。重写。好吧好吧。‘请’你重写一次。”他接着对萨克斯说，“萨克斯，开始走格子吧。”

她开始搜索犯罪现场，心里只想着：千里之行，始于足下。

然而，在经过二十分钟的地毯式搜索后，却没发现任何有用的线索。只找到两个弹壳，而且显然和“幽灵”在海边开枪所留下的一样。除此之外，没有任何能透露“幽灵”在纽约藏身之处的东西。没有烟头，没有火柴，也没有指纹。显然，这些罪犯都戴上了手套。

她观察天花板，仔细嗅着现场的气味，遵循着莱姆屡屡提醒现场鉴定人员必须注意的两个重点，可是依然一无所获。突然，莱姆的声音又

蹦进她的耳朵，把她吓了一跳："跟我说话，萨克斯。我不喜欢你一声不吭。"

"这地方一片乱糟糟。"

"你说的'一片乱糟糟'，没办法让我们知道任何事。要给我细节。"

"这地方被人整个翻过一遍了。抽屉全部拉开，墙上的海报被撕下，桌上的东西都被扫到地上，地上遍布雕像、陶瓷、鱼缸、杯子和玻璃碎片。"

"是打斗的结果吗？"

"我不这样认为。"

"他们是想找什么特别的东西吗？"

"也许。但我觉得可能就是单纯的破坏。"

"他们的鞋印是什么样的？"莱姆问。

"全都是平的，没有纹路。"

"狡猾的家伙。"

萨克斯很清楚，莱姆希望她能找到一些泥土或其他线索，好让他们借此查出"幽灵"的藏身处。然而，有深刻纹路的鞋底儿可以夹带证物，平滑的鞋底却能快速淹没一切线索。

"好吧，萨克斯，你继续吧。这些鞋印能告诉你什么？"

"我在想……"

"别用'想'这个字，萨克斯，这不是了解犯罪现场的好方法。你必须去'感觉'。"

莱姆低沉、充满磁性的嗓音似乎具有催眠效果。他每吐出一个字，萨克斯就多一分不安的感觉，仿佛自己被带回了案发当时，而自己就是作案人之一。她的手心开始冒汗，汗水积聚在乳胶手套内。

"他在这里，杰里·唐就坐在办公桌前。而他们……"

"是'我们'。"莱姆严厉地纠正她，"你就是'幽灵'，记住这一点。"

"'我们'踢开大门进来，他马上站起来，想往后门跑，但马上被我们抓住，把他拖回到这张椅子上。"

“萨克斯，我们直接进入重点。你就是‘幽灵’，你找到了这个背叛你的人。你现在打算怎么做？”

“我要杀了他。”

突然，萨克斯心中涌起一股莫名其妙的愤怒，强烈得几乎让她窒息：“不，等一下，莱姆。杀掉他是次要的事，折磨他才更重要。他背叛了我，现在我一定要狠狠地折磨他。”

“你会怎么做？仔细说。”

她踌躇了一下，身体裹在犯罪现场鉴定防护服里，大量地冒汗，有好几处同时发痒。她真想把防护服扯开，好好挠一挠。

“我没办法。”

“‘我’？萨克斯，‘我’是谁？你就是‘幽灵’，记得吗？”

然而，她仍固执地坚持做她自己，“莱姆，我做不到，因为‘幽灵’，他完全是另外一种人……”她犹豫了一下，又说，“这儿的感觉真的很糟。”

她没法进入那个人的心。那个人让许多家庭毁灭，连小孩也一起关在货舱里随船沉没。当男人和女人从他面前爬向他们唯一能找到的出路——无情、冰冷的海水时，这个人竟然从后面开枪将他们打死。这些人就这样死了，唯一的原因只是他们激怒了他，让那个人觉得他们是绊脚石。

萨克斯看着死不瞑目的杰里·唐。

“去吧，萨克斯。”莱姆轻声说，“快进去，我会拉你回来的。别担心。”

她也希望自己能相信他。

莱姆继续说：“你找到了背叛你的人，你对他恨之入骨。这时你会怎么做？”

“其他三个人和我一起把杰里·唐绑在椅子上，我们用手术刀或剃刀割他。他吓傻了，发出尖叫。我们从容不迫，四周全是他的血肉。那里有一块肉很像耳朵，他被剥去了皮肤，我们切掉他的眼皮……”她停了一下，“莱姆，可是我还是看不到线索，没有任何有用的东西。”

“一定会有的，萨克斯，你知道线索就在那里。别忘了洛卡德法则。”

埃德蒙·洛卡德是法国早期的刑事鉴定家，他认为每个犯罪现场都会

有证物交换的情况，有的是被害人与嫌疑犯之间的，有的是现场和嫌疑犯之间的。要找出这些证物并不容易，而更难的是查出这些证物从哪儿来。不过，正如莱姆说过不下几十次的话，身为刑事鉴定家，就必须不去理会这个表面上的不可能性。

“继续下去。深入，再深入。你就是‘幽灵’。你正拿着手术刀或剃刀。”

此时，萨克斯想象出来的愤怒感突然消失了，取而代之的是一种怪异的平静。她心中充满了这种突如其来、好像具有蛊惑力的感觉。她目不转睛地盯着杰里·唐的尸体，大口呼吸，汗流不止，好像“幽灵”关安的邪恶心灵附体了。她确实感同身受。眼见背叛他的人受折磨缓缓死亡，让她内心完全得到了满足。

在喘息中，她发现自己还有更深的欲望，她还想看更多，想听见杰里·唐的尖叫，想看见他的鲜血沿着颤抖的四肢淌下……

这个欲望牵引出了另一个想法。“我不——”

“什么？萨克斯。”

“我不是凌虐杰里·唐的那个人。”

“你不是？”

“不是。我要别人来做，这样我才能在一边儿静静地观赏。这更能让我满足，就像看色情片。我要把一切全看进眼里，听到所有叫声，不想遗漏任何一个细节。还有，我要他们先把杰里·唐的眼皮割下，这样他才会看见我正在观赏他。”她喃喃地说，“我要让这件事不断地进行下去。”

一阵轻柔的声音：“很好，萨克斯。这就表示，你会在某个地方看着他？”

“是。那儿有一张椅子，正对着杰里·唐，离他的尸体约十英尺远。”她的声音变沙哑了，“我正在观赏。”她呢喃着，“我正在享受。”她吞咽了一下，感觉汗水不断渗出头皮流淌下来，“尖叫声持续了五分钟、十分钟。我一直坐在他面前，享受着每一声尖叫、每一滴流下的血、每一块切下的皮肉。”她的呼吸变得越来越急促。

“你还好吧，萨克斯？”

“我没事。”她说。

但事实上她的情况并不妙。她陷进去了，陷进一个她不想去的地方。突然，她生活中所有的美好全都失去了，她一直跌进“幽灵”黑暗世界的最深处，双手颤抖，既绝望又孤独地滑落。

看来你好像有坏消息……你好像有坏……萨克斯陷入了灵魂妄想。

停！她对自己叫道。

“萨克斯，你怎么了？”莱姆问。

“我很好。”

不要再想了，不要再想那些扭曲的碎尸、四处泼溅的鲜血了。不要再想象你有多么享受他的痛苦。萨克斯对自己说。这时，她突然发现莱姆好像很久没说话了。

“莱姆？”

没有回答。

“你还好吧？”她问。

“不太好。”他终于开口。

“怎么了？”

“不知道。我们知道他坐在哪儿又怎么样？他穿的是他妈的平底鞋。这是唯一我们知道的‘幽灵’待过的地方，可是会有什么证物留下呢？”

“幽灵”的邪恶仍残留在她心里，令她觉得反胃。她看了那椅子一眼，却又马上去看别的，她无法集中精力去注视它。

莱姆的显得既沮丧又愤怒，他继续说：“我想不出来。”

“我……”

“那里一定有什么。”他又说。萨克斯听得出他的失望，猜想他现在一定更希望自己就在现场，能亲自走一遍格子。

“我真的不知道。”她说，声音微弱。

她看着那只椅子，但在心里，她却看见那把刀子在杰里·唐身上剜肉。

“该死。”莱姆说，“我也一样不知道。那把椅子是正对着他吗？”

“你指‘幽灵’坐过的那张？没错。”

“可是，我们知道这个又能怎样？”他恼怒极了。

这一点儿也不像他。林肯·莱姆向来对任何事都有看法，而现在他却充满挫折感。他的口气让她警觉。难道他又想到了福州龙号上罹难的偷

渡者和船员？还在为此自责吗？

萨克斯重新注视那只椅子，她看到椅面上有一些现场被破坏后留下的残迹。她很仔细地看了一会儿。“我有想法了，你等一下。”她走近这只椅子，查看下面。顿时，她兴奋得而心跳加速。“莱姆，这里有擦痕。‘幽灵’坐在这张椅子上时，一定把身体往前倾，才好看得更清楚。他把脚缩起放在椅子底下了。”

“那又怎样？”莱姆问。

“这就表示，如果有什么东西藏在他鞋面和鞋底接缝处的话，可能就会掉出来。我要用吸尘器收集椅子底下的东西，如果运气好，说不定就能找到带我们直奔他家大门的东西。”

“非常好，萨克斯。”莱姆兴奋地说，“就这么干吧。”

这个突如其来的灵感令萨克斯兴奋不已。但在她走向大门，从犯罪现场鉴定工具箱里拿出吸尘器时，她突然停下了，并且露出微笑，“我上你的当了，莱姆。”

“我怎么了？”

“别装出一副无辜的样子。”她现在已经明白，当莱姆得知她推论出“幽灵”曾坐在那只椅上观赏虐杀场面后，他就已经想到椅子下面一定会有东西了。只是他发现她仍深陷在“幽灵”的恐怖心灵中无法自拔，所以才决定拉她一把，把她带回这个比较美好的世界。他假装沮丧，好让她转移注意力，以此消除积在她心里的阴暗。

刻意的欺瞒，萨克斯心想，却有深情厚谊。

“谢谢你。”

“我说过我会把你拉回来的。好了，快拿吸尘器去工作吧。”

萨克斯把椅子下面和周围仔细吸了一遍，然后从吸尘器中取出集尘袋，装进一个塑料的证物袋里。

“接下来呢？”莱姆问。

她观察了一下儿杰里·唐被子弹击中后血液喷溅的角度。“从现场来看，杰里·唐最后疼得昏死过去，‘幽灵’才站起来开枪打死他。随后他便离开了现场，留下几个手下破坏了这个地方。”

“你怎么知道这些事件发生的顺序？”

“因为有残屑落在其中一颗弹壳上。在‘幽灵’坐过的那张椅子上，也有许多碎玻璃和从墙上撕下来的海报纸。”

“很好。”

萨克斯说：“我现在要用静电拓印法处理现场的鞋印。”

“别告诉我，萨克斯。”莱姆轻声说，他又恢复了本来面目，“只管做就是了。”

她去外面拿了装备回来。这种拓印方法是先将一块塑料纸铺在鞋印上，让静电通过整张塑料纸，然后纸上就能留下脚印或鞋印的轮廓，就像一台塑料复印机一样。

莱姆说：“艾迪·邓在外面吗？”

“在。”萨克斯回答。

“我知道这家公司没什么问题，不过还是叫他进来看一下档案柜里的东西。我猜里面的文件应该都是用中文写的。叫他看看能不能找出一些‘幽灵’、偷渡者或其他蛇头的资料，任何有帮助的都行。”

她到外面向艾迪·邓挥了挥手，他马上拔出塞在耳朵里连着手机的耳机，向萨克斯走来。萨克斯向他复述了莱姆的要求。在摄影鉴定小组进来接替萨克斯进行后续工作时，艾迪·邓翻寻检查现场的办公桌和档案柜。半小时后，他告诉她：“没有任何有用线索，里面全是餐厅的货物资料。”

她向莱姆汇报了结果，又补充说：“我已经完成这儿的工作了，二十分钟后就可以赶回去。”

他们结束了通话。

萨克斯一边按摩酸痛的脊背，一边想着，“幽灵”的帮手怎么样了？他已经到这个城市了吗？他对他们会造成威胁吗？

小心背后……

走到大门时，手机响了。萨克斯接起电话，既惊讶又愉悦。打电话来的那个人自称约翰·宋。

“你还好吧？”她问。

“很好，就是伤口有点儿痒。”他接着又说，“我想告诉你，我有一些草药能治你的关节炎。我现在在我楼下的餐厅里，你能过来一下吗？”

萨克斯看了一眼手表。去一下又何妨？也不会耽误太多时间。于是，她把证物袋交给艾迪·邓和科，说自己要先去一个地方，大概半小时后就回莱姆那里，让他们和桑尼都乘另一位警员的车回到莱姆住处。桑尼听说回去不用再坐她的车，实在轻松了不少。

她脱下现场鉴定防护服，卷成一团扔在鉴定车里。

进入驾驶室时，她又对仓库瞄了一眼。她清清楚楚看见里面的尸体，看见死不瞑目的杰里·唐，看见他正死死盯着天花板的那双死人的眼睛。

又一个死在“幽灵”手上的牺牲者。又一个名字被划到生死簿上死人那一边。

不要再有了。她想到了阎王爷。请别再有这种事儿了。

19

阿米莉亚·萨克斯驾驶着现场鉴定车，小心翼翼地穿过唐人街一条条狭窄的胡同，停在约翰·宋住处附近的小巷里。

她下了车，在他住处楼下餐厅旁边一家花店门外，看见一张手写的广告招贴：生命中需要好运——请买我们的幸运竹！

接着，她透过餐厅的橱窗，看见了里面的约翰·宋。他也瞧见了她，正微笑着向她招手。

她走进餐厅，约翰·宋想起身打招呼，却疼得皱起了眉。

“不用不用。”她忙说，“不要站起来。”

她在他对面的椅子上坐下。

“想吃点儿什么？”

“不，我马上就得走。”

“那喝杯茶吧。”他倒了杯茶，把小小的茶杯推到她面前。

餐厅里很暗，但还算干净。几个男人分桌坐着，四周是一片用中文聊天的声音。

约翰·宋问：“你们找到他了吗，‘幽灵’？”

她不大愿意透露案情，犹豫了一下才说已经有一点儿线索了。

“我不喜欢这种不确定的感觉。”约翰·宋说，“每次一听见门外有脚步声，我就会僵住。”

她眼前又浮现出杰里·唐陈尸的画面。她连忙向窗外望去，确定那辆保护他的巡逻车还停在对面街上，这才放了心。

“所有媒体都把焦点放在福州龙号事件后，你会自然地想，‘幽灵’一定会潜逃回国。”她说，“他知道现在有多少人想找他吗？”

约翰·宋提醒她说：“破釜——”

“——沉舟。”她点点头，接道。然后又说：“不过，把这句话当座右铭的可不只他一个。”

约翰·宋打量了她一会儿：“你是个坚强的女人。你一毕业就当警察了吗？”

“不，我工作几年后才考进警校。”她说了自己在麦迪逊大道模特经纪公司的那段模特生涯。

“你当过时装模特儿？”他眼底露着笑意。

“嗯。那时我年轻，想试试。不过，这大多是我妈的主意。有一次我和我爸爸一起修车——他也是个警察，但更爱车。我们还改造过那种老雷鸟汽车的引擎。那是福特的车，是跑车。你知道吗？”

“不知道。”

“好像是我十九岁那年吧，忘了。那时我做些模特儿兼职。有天我躺在车子底盘下面的时候，我爸爸不小心失手将一个扳钳砸下来，刚好打在我脸上。”

“疼死你了吧。”

她点点头。“但我妈更心疼。她看见我脸上的伤后，我不知道她对谁更生气，是我，还是我爸爸，或者是制造那汽车的福特公司。”

约翰·宋双眼一直凝视萨克斯，让她感觉到他眼神中的安慰，他的笑容也有同样的效果。即使她不知道他身为中医专业上的能力如何，但她觉得单凭他的表情，就有安抚病人的力量。

“你知道我们的文字是从象形文字演变来的。中文中‘爱’这个字，就是母亲抱着小孩轻轻安抚的形象。”约翰·宋说。

萨克斯有种想要跟他讲更多事的冲动，她甚至想对他说“没错，我的确渴望有个小孩”。突然，她很想哭，还好马上控制住了。腰上一边插着奥地利最好的手枪，一边插着胡椒防身喷雾剂，所以现在还不是哭的时候，萨克斯这样想着。她发现他们已默默对视好一会儿了，于是低下头，又抿了一口茶。

“你结婚了吗？”约翰·宋问。

“还没有。不过已经有男朋友了。”

“很好。”他说，继续打量着她，“我猜他一定是你的同行。是你提过的林肯——”

“——莱姆。”萨克斯笑着接道，“你倒很有观察力嘛。”

“在中国，医生就是心灵密探。”约翰·宋说，然后倾身向前，“把你的手伸出来。”

“做什么？”

“伸出来吧，麻烦你。”

她伸出手。约翰·宋立刻把两根手指搭在她的手腕上。

“你在干什么？”

“嘘！我在替你把脉。”

过了一会儿，他坐正身子。“看来我的诊断没错。”

“你是说关节炎吗？”

“关节炎只是一种病症。如果只治疗症状，那是治标不治本。医术的最终目的，应该是让病人的身体和精神重新达到协调的平衡状态。”

“我什么地方不协调了？”

“在中国，我们总喜欢特别的几个数字，例如‘五福’和祭祠用的‘五牲’。”

“还有十个小鬼。”她说。

他笑道：“没错。同样，在医术上我们有‘六阴’——也就是六种有害的影响，他们是风、火、暑、湿、燥、寒。它们会影响身体器官和人身上的‘气’。六阴过盛或不足，都会造成体内失衡而出现疾病。如果太湿，就需要烘干；太寒，就需要温暖。”

六种危害影响。她心想，真不知这段话该怎么填在医疗保险单上。

“我从你的舌头和脉搏得知，你是‘脾寒’，我想这才是导致关节炎和其他问题的病根。”

“脾？”

“我们说的‘脾’和西方医学讲的脾脏不完全一样。”他向她解释，“脾并不只是一个器官。”

“那我的‘脾’需要什么东西？”萨克斯问。

“祛湿。”约翰·宋回答得很干脆，仿佛这是再容易不过的事儿，“我给你准备了这些。”他把一个袋子推给她。萨克斯打开袋子，里面是一些草药和晒干的植物。

“你把这些药材当茶泡着喝，连续喝两天。”说着，约翰·宋又拿出另一个小盒子，“这是七叶莲的药丸，植物性的阿司匹林，盒子里有详细的英文说明。”他又补充道，“针灸对你也会有很大帮助，但我在这儿没有针灸执照。不过，我倒是可以帮你推拿。我猜你大概会叫它指压按摩。这种方式也很有效，我给你示范一下。你靠过来一些，把双手放在膝盖上。”

约翰·宋站起来，俯身越过桌面，那块石猴子护身符从他胸口掉了出来，在她面前摇晃着。她从他敞开的衬衫领口望去，看见他被“幽灵”枪击的伤口上裹着崭新的绷带。约翰·宋双手在她肩上找到穴位，用力按住五秒，然后换了个位置，重复同样的动作。

按了一分钟左右，他才坐回到自己的位置。

“现在你把胳膊抬起来。”

她照做，虽然关节还是有点儿疼，却似乎觉得好了很多。她惊讶地说：“有效。”

“这只是暂时的，用针灸才可以持续好转。”

“我会考虑的，谢谢你。”她看了一下表，“我该回去了。”

“等等。”约翰·宋说，口气有点儿急，“我还没给你看完呢。”他握起她的手，仔细看着她咬过的指甲和皮肤上的伤痕。她总会为自己这种坏毛病而害羞，但在这个人面前，她居然一点儿也不觉得难堪。

“中国医生会用‘望闻问切’来诊病。有一点很重要，我们必须了解他们的情绪，他们的快乐、悲伤、担忧、欲望或者沮丧。”他牢牢盯着她的眼睛，“你体内还有更不协调的地方。你想要得到某个你无法得到的东西，或者是你以为你无法得到，所以才会造成这些问题。”他冲她的指甲点头示意。

“我想得到什么？”

“我不知道，也许是家庭，也许是爱情。我猜，你的父母应该都过世了吧。”

“父亲过世了。”

“你一定很难过。”

“是的。”

“男朋友呢？你的感情一定不太顺利。”

“在学校的时候，我把追我的人全吓跑了，因为他们没人比我开车快。”这是实话，但她也是故意借机开了个玩笑。约翰·宋却没笑。

“然后呢？”他鼓励她说下去。

“等我当了模特儿以后，那些好男人连约我都不敢。”

“为什么男人会怕女人？”约翰·宋问，一脸茫然，“就像是阴怕阳，夜晚怕白天？可它们的关系不该是竞争啊，而是互补，相互满足。”

“然后，有胆量约我的男人，其实都只想做一件事。”

“哦，那件事。”

“对。”

“性。”约翰·宋说，“这非常重要，是‘气’里面极重要的一部分。不过，只有在协调气氛里发生性行为才算健康。”

她忍不住笑起来。现在，她可算学会了一句可以用在第一次约会上的开场白了：你有兴趣发展协调的性关系吗？

她饮了口茶，又继续说：“后来我和一个男人同居了一阵子，他也是带枪的。”

“什么？”约翰·宋问。

“就是说他也是警察。这样很好，我觉得他很有男人味，有挑战性。我们在小靶场约会，比赛谁的枪法好。不过他后来被捕了，因为收了回扣。你懂我的意思吗？”

约翰·宋笑了。他又说：“不过现在你不也是和同行谈恋爱？”

“是。”

“嗯，也许这就是症结所在。”约翰·宋轻声说，更仔细地盯着她的眼睛。

“怎么说？”她问，有点儿不自然。

“我敢说，你属于‘阳’。意思就是好比一座山有太阳光照到的那一面。阳是光明、积极、增强、唤醒、开始、柔和、春天夏天还有出生等等意思。这就是你的性格。但你似乎住在一个‘阴’的世界。也就是说山

背朝阳光的那一面。它代表心灵、黑暗、自省、坚定和死亡。它是事物的终结，像秋天和冬天。”他停了一下，“我猜，也许这不协调是因为你并没有乖乖地面对你属阳的本性，阴太过侵入你的生活了。你想想，这会不会就是你的症结？”

“我……我不知道。”

“我刚才和林肯·莱姆的内科医生谈过了。”

“哦？”

“有些事我想和你谈谈。”

萨克斯的手机突然响了，吓了她一跳。她拿电话时，才惊觉约翰·宋还握着她的手。约翰·宋把手放开，坐直了身体。萨克斯接起电话：“喂？”

“我们的警察大人，你跑哪儿去了？”说话的是朗·塞林托。

她很不想说自己在哪儿，但她瞥见那辆巡逻车就停在对过，就觉得还是实话实说比较好。“我在目击证人这儿，和约翰·宋在一起。”她说。

“为什么？”

“想弄清楚一些事情。”

这没撒谎，她心想，但也不完全对。

“好，那你赶快结束。”塞林托没好气地说，“我们需要你回莱姆这儿，还有很多证物需要研究。”

天哪，她心想，什么事非得这么急？“好，我马上回去。”

“最好这样。”塞林托毫不客气。

她知道塞林托为什么用这种语气对她说话。挂断电话，她就对约翰·宋说：“我得走了。”

他满怀期待，问道：“你们找到张敬梓和船上其他的人了？”

“还没有。”

在她起身时，约翰·宋飞快地说了一句令她惊讶的话：“但愿你再回来看我，好让我继续帮你治疗。”说完，他把草药袋和药丸都递给她。

她犹豫了一下，然后才说：“好的，我会再来。”

萨克斯一走进莱姆的房间，朗·塞林托便粗声粗气地告诉她：“但愿我们没耽误你的要事，警员。”

她正想质问他这句话是什么意思，莱姆就皱起鼻头嗅了嗅空气。萨克斯转过头，莫名其妙地看着他。

“记得我书上写的吗，萨克斯？现场鉴定人员不该喷香水，因为——”

“——不是现场的味道，无助于判断谁曾经到过现场。”萨克斯接下去。

“很好。”

“但这不是香水味儿，莱姆。”

“那就是檀香喽？”他猜。

“刚才我去约翰·宋住处楼下的餐厅见他，那里在烧檀香。”

莱姆看向萨克斯手中的袋子，又皱起鼻子说：“那又是什么？”

“草药，治疗关节炎用的。”

“也许那个讨厌的味道能让你忘掉关节炎。好好享用吧，我还是更愿意喝威士忌。”他仔细打量了她一会儿，“和宋医生的见面还愉快吗，萨克斯？”

“我——”她有点儿不安，被莱姆尖锐的语气弄得很不自在。

“他还好吧？”莱姆故作大方地问。

“好多了。”她回答。

“他讲了很多中国的事儿吧？他去过哪里旅游？和谁一起共度？”

“你到底想说什么？”她小心翼翼。

“我只是想知道，万一你出了事儿，我该怎么办？”

“出什么事儿？”

“约翰·宋就是‘幽灵’的帮手，他的合伙人。”

“什么？”她张大嘴巴。

“你不相信？”

“这不可能。我和他聊过，他根本不知道‘幽灵’在哪儿。我是说——”

“事实上，他确实不是。”莱姆打断她，“我们刚刚收到联邦调查局新加坡办公室的报告。‘幽灵’安排在福州龙号的帮手名叫维克托·欧。他的指纹和照片与今早海岸警卫队在沉船附近海面上发现的那三具尸体中的一个完全吻合。”他用头示意着电脑。

萨克斯先看看莱姆的电脑屏幕，再看了看贴在写字板上的那几张尸体照片。维克托·欧正是二人中溺毙的那一个，不是被枪杀的。

莱姆严肃地说：“约翰·宋没问题。但也是十分钟前我们才刚知道。萨克斯，我说过要你小心，但你竟然为了社交去顺道拜访约翰·宋。别把我的话当作耳旁风。”他提高声音说，“所有人都要记着！”

仔细搜查，小心背后……

“对不起。”萨克斯小声说。

她为什么会分心？莱姆很纳闷，但他只说了句“继续工作，各位女士先生”，便朝杰里·唐陈尸现场采回的静电鞋印扬了扬头。托马斯已把它加在证物板上。从脚印能得知的事并不多，只知道“幽灵”穿的是一般大小的鞋，大约是美国尺寸的八号，比其他三个同伴的略大。

“梅尔，‘幽灵’的鞋上有什么线索？”

这位技师看向色层分析仪的屏幕，缓缓说：“我们找到一些东西。非常老的氧化铁碎片，老木头纤维和灰烬，还有硅——看起来像玻璃粉末。还有，最主要的是一种色泽暗淡的矿物，浓度很高——那是高岭石土。再有就是碱氧化物。”

莱姆陷入了沉思。这些东西是从哪儿来的？他轻轻点了点头，然后闭上眼睛，开始了一场神游。

在莱姆还是犯罪现场鉴定侦查资源组组长时，曾走遍了纽约的各个角落。他口袋里总装着一些袋子和瓶瓶罐罐，四处收集土壤、混凝土、尘土和植物草木样本。这些东西加深了他对这个城市的了解。一位刑事鉴定家，要通过上千种不同方式认识他所处的地域。他必须同时是社会学家、绘图师、地理学家、土木工程师、动植物学家和历史学家。

库珀对证物的描述，使他仿佛想起什么来。但那到底是哪儿呢？

等等，就快想到了。

他的思绪飘过哥伦比亚大学的钟塔，飘过有着沃土、石灰石和野生动物粪便的中央公园，飘过布满大量煤灰尘埃的中城街道，飘过带有汽

油、丙烷和柴油特殊混合味道的码头，飘过拥有铅漆、旧石膏混合锯屑的布朗克斯区的废工业区……

飘来飘去……直到他的思绪飘到了一个地方。

“市中心。”他突然睁开眼说道，“‘幽灵’在市中心。”

“当然。”阿兰·科耸耸肩，“唐人街在市中心。”

“不，不是唐人街。”莱姆说，“是炮台山公园或附近某个新的小区。”

“你怎么知道？”塞林托问。

“不是有高岭石土吗？那是膨润土。建筑工人挖地基的时候，会把这种土捣成土浆，做成防水层以免地下水外渗。过去世界贸易大楼施工的时候，他们往下挖了二十米，一直到了岩层，当时他们用了上百万吨的膨润土。现在那儿附近还到处都有这种东西。”

“可是很多地方也会用到啊。”库珀提醒他。

“当然，不过萨克斯从现场还找到了别的东西。那儿整个地区都是垃圾掩埋场，到处都是生锈的金属和玻璃粉末。不是还有灰烬吗？那是当时工人焚烧旧木桩留下的。”

“还有，那儿离唐人街不到二十分钟车程。”艾迪·邓表示赞同。

托马斯把这几点写在了证物表上。

尽管如此，目前的范围还是太大，而且还包括高密度的建筑群，有旅馆、公寓和办公大楼。还需要更多线索才能缩小范围，过滤出“幽灵”可能藏身的地方。

桑尼走到写字板前。

“嘿，老板，我也有点儿想法。”

“什么？”莱姆咕哝道。桑尼在抽着烟。莱姆虽然不抽烟，但却有一种强烈的嫉妒。这个人不需要任何帮助，就能满足自己的恶习。

该死的外科医生最好快点想想办法，莱姆心想。

“嘿，老板，你在听吗？”

“说下去。”

“我也去了现场。”

“是啊，”萨克斯说着，生气地看了他一眼，“在那里闲逛、抽烟。”

“所以说，”莱姆极力克制着不耐烦，“在罪犯之后进入现场的任何东西都会污染证物，使我们更难找到嫌疑犯。”

“嘿，老板，你以为我不懂吗？是啊，是啊，你们收集尘土，再用气相色谱分析仪和光谱分析仪进行分析，然后用电子显微镜观察，”他费劲地说着这些复杂的英语，“然后再与数据库进行比对。”

“你知道法医设备？”莱姆吃惊地问道。

“何止是知道？我们也用这些东西的，我学过，了如指掌，”他生气地说，“我们现在不是在明朝，老板。我也有电脑——XP系统，还有各种数据库，以及手提电话和寻呼机。”

“好吧，说重点，你在现场看到了什么？”

“不协调。”

“解释一下。”莱姆说。

“在中国，协调是非常重要的，即使犯罪，也要协调。但那个仓库里，根本没有。”

“什么是协调的杀戮？”科讥讽地问。

“‘幽灵’找到背叛他的人，于是折磨他，杀了他，然后离开了。但是，小红，你记得吗？那里的一切都被毁坏了。中国画的海报撕碎了，佛和龙的像也摔坏了……中国汉族人不会这样做。”

“汉族是中国的主要民族，”艾迪·邓解释说，“但‘幽灵’也是汉族人，不对吗？”

“是的，但这不是他做的。我听说唐被杀后，那里被完全破坏了。”

萨克斯肯定了这一点。

“也许‘幽灵’离开后，那些替他做事的人毁坏了仓库，我在想，他也许雇用了少数民族。”

“这太荒唐了，桑尼，”莱姆说，“协调？”

“荒唐，”桑尼耸耸肩，说道，“好，你是对的，老板。我荒唐。就像我说的，要先找到杰里·唐，我荒唐。但如果当时你听我的，也许我们能在他还活着的时候找到他，然后逼他告诉我们‘幽灵’的下落。”所有的人都惊讶地看着他。桑尼愣了一下，然后笑道：“嘿，老板，我开玩笑的。”

但莱姆不能完全肯定他是在开玩笑。

桑尼指着写字板继续说道：“你想要证据吗？好，这里就是。鞋印。比‘幽灵’的小。中国汉族人体格都不大，像我，而不像你。但中国西部和北部的少数民族，有的身材甚至比我还要矮小。你不是喜欢鉴定吗？去找几个少数民族的人来，他们能帮你找到‘幽灵’。”

莱姆看了一眼萨克斯，知道她也有同样的想法。这样做没什么坏处。莱姆看着艾迪·邓说：“怎么样，你认识这些少数民族的人吗？”

艾迪·邓想了一会儿，说：“我打个电话给托尼·蔡，他应该会帮我们一些忙。他是这个区最有办法的‘老板’之一，有一大堆‘关系’。他是中国东部协会的负责人，会址就在鲍尔瑞街上。”

“打吧。”莱姆说。

科摇摇头：“不能在电话上说。”

“怕窃听？”

艾迪·邓说：“不，这是惯例。你得跟他面谈才行。再说托尼·蔡也不想被人看见他和警方在一起，尤其是在‘幽灵’案这个当口儿。”

莱姆出了个主意：“找辆豪华轿车，把他接到这儿来。”

“什么？”塞林托问。

“那些帮会头目都很爱体面，对吧？”

“当然。”科说。

“那就告诉他，我们需要他帮忙，市长会派一辆豪华轿车去接他。”

在塞林托联络车子的时候，艾迪·邓给托尼·蔡打了电话，用清脆的中文讲了一会儿，他突然用手捂住话筒：“先说好，我就告诉他是市长的要求。”

“不。”莱姆说，“告诉他这儿是州长办公室。”

“我们应该谨慎一点儿，林肯。”塞林托说。

“等抓住‘幽灵’后再谨慎吧。”

艾迪·邓点点头，又对着话筒继续和对方交谈。没说两句，他便挂下了电话，然后跟大家说：“好了，他答应来。”

约莫半小时后，门铃声响了。托马斯去应门，回来时身后跟了一位身材矮胖，穿灰西装、白衬衫，打斜纹领带的中国男子。他一进门，看见坐在“暴风箭”轮椅上的莱姆，以及这间维多利亚风格的房屋当中塞满的刑事科学设备，脸上竟然没露出半点惊讶的表情。唯一让他稍感诧异的，便是看见萨克斯正在喝中药茶，他似乎很熟悉那草药的味道。

“我姓蔡。”

莱姆自我介绍后，又问：“你习惯说英文吗？”

“习惯。”

“蔡先生，我们遇上了一点问题，希望你能帮个忙。”

“你们替州长工作吗？”

“没错。”

就某种程度上来说我们的确是，莱姆心想，扬了扬眉毛瞄了仍然惶惶不安的塞林托一眼。

请托尼·蔡坐下后，莱姆便向他说明福州龙号发生的事，以及躲藏在城里的偷渡者。当他提到“幽灵”的名字时，托尼·蔡的表情稍稍变化了一下，但很快又恢复正常。托尼·蔡点点头，思考着他们所说的事，两颗眼珠在硕大的远近两用玻璃镜片后面快速转动。“我们都知道‘幽灵’，他干了不少伤害我们的事。我会帮你向附近区域打听一下。我的人脉还算可以。”

“这件事非常重要，”萨克斯对他说，“那十个人，还有目击证人——如果我们不尽快找到他们，他们很可能就会被‘幽灵’杀害。”

“那当然，”托尼·蔡同情地说，“我一定会尽力协助。麻烦请你们的驾驶员送我回去，我马上开始联系打听。”

“太感谢你了。”萨克斯说。塞林托和莱姆也向他点头表示谢意。

托尼·蔡起身，一一和众人握了手。他和其他来这里的访客不一样的是，他完全没对莱姆伸手，连一点点动作也没有，只是向他点了个头致意。单就这点，莱姆便看出他是个极具节制力的人，尽管表面言行有点漫不经心，实际上却有很高的智慧与感知力。

莱姆很高兴能得到像他这样的人协助。

然而，当托尼·蔡向房门走去时，桑尼却突然用中文大喝一声：“站住！”

“他是说‘等等’。”艾迪·邓低声对莱姆解释。

托尼·蔡转过身，皱起眉头。桑尼立刻上前，配上夸张的手势，厉声说了几句话。这位帮会领袖也凑近桑尼，两个人立即爆发一场激烈的对谈。

莱姆以为他们马上就要打起架来。

“喂！”塞林托对桑尼喊，“你在搞什么鬼？”

桑尼没理他，只涨红着脸，毫不客气地又对托尼·蔡说了一些话。托尼·蔡似乎说不过他，便闭上了嘴，脑袋垂了下来，两眼直盯着地板。

莱姆看向艾迪·邓，但他只把双肩一耸：“他们说得太快了，我跟不上。”

桑尼继续说下去，但态度平静多了。托尼·蔡点了几下头，回应了几句。最后，在桑尼问完一个问题后，托尼·蔡便伸出手，和桑尼握了握手。

托尼·蔡再次对莱姆点了点头，脸上仍看不出任何情绪，接着便离开了。

“到底是怎么回事？”萨克斯问。

“你们刚才怎么就这样让他走了？”桑尼朝莱姆叫道，“他根本不打算帮你们。”

“谁说的？他已经答应了。”

“不、不、不。别管他说了什么，事实上帮助我们的风险太高。他有家庭，不想让亲人受到伤害。他根本不会提供你任何消息，那辆豪华轿车骗不了他。”他伸手指着这个房间，“他知道州长根本和这件事无关。”

“可是他说了要帮助我们。”塞林托说。

“中国人不喜欢说‘不’，”桑尼解释，“找个借口，要不就先答应下来，然后刻意忘掉，这对我们来说更容易些。我是说，托尼·蔡一回办公室，就会忘了你们。他说愿意‘帮’，可是真正的意思是‘没门儿’。你们知道什么叫‘没门儿’吗？意思是：我才不会帮你们，滚你妈的。”

“你们谈了什么？为什么起争执？”

“不，我们没有争执，而是在讨价还价。你知道，这是一种生意。现在他去找你们要的少数民族了，他真的会这么做。”

“为什么？”莱姆问。

“因为你付他钱。”

“什么？”塞林托叫道。

“不多，只花你一万块而已。是美金，不是人民币。”

“绝对不行。”阿兰·科说。

“天啊，”塞林托说，“我们压根儿没有这笔预算。”

莱姆和萨克斯对望了一眼，忍不住笑了起来。

桑尼冷笑说：“你们的城市这么大，当然会有钱。你们有华尔街、世界贸易组织。喂，托尼·蔡一开始还想要更多呢。”

“这个钱不能付——”塞林托又开口了。

“别这样，朗，”莱姆说，“你们不是也付给线民钱吗？而且，就技术上来说，这次算是联邦政府的案子，移民局应该会出一半的钱。”

“这我可不敢保证。”科伸手拨弄头上的红发，有点不安地说。

“好吧——那这个账单我来付。”莱姆果断地说，这说法让科大吃一惊，不知道该笑还是不该笑。

“打电话给皮博迪，还有德尔瑞，要他们也贡献一点。”莱姆大声说，然后看向桑尼，“你们定的条件是什么？”

“我谈的是一笔好买卖。他先给我们名字，然后我们才付他钱。当然，他要的是现金。”

“那当然。”

“就这样了。我得出去抽烟和吃点东西了。”

“去吧，桑尼。这是你应得的。”

在这位中国人离开后，托马斯问：“证物表上该怎么办？”他朝写字板晃了一下头，“怎么写关于托尼·蔡和帮会的事？”

“不知道，”萨克斯说，“要是我，我可能会写‘追查巫式证物’。”

尽管如此，林肯·莱姆还是讲出了比较有建设性的写法，“何不这么写：‘嫌疑共犯来自中国少数民族’，”他口述说，“‘目前正在追查下落中’。”

“幽灵”连同那三个土耳其人，驾着一辆偷来的雪佛莱“开拓者”休闲旅行车驶进皇后区的街道，前往张敬梓的住处。

和过去任何时候一样，他很小心，刻意把车子开得很慢，以免警方有拦下他们的机会。同时他想着杰里·唐死的事。他从没有放过这个叛徒的想法，就连稍微延迟的念头也没有。在儒家思想中，“不忠”是最不可饶恕的罪行。当时，杰里·唐在长岛把他抛下，若不是他运气够好，发现一辆餐厅门外引擎还在运转的车子，他根本就不可能脱逃。因此，这个人必须死，而且必须死得很痛苦。“幽灵”想到商纣王。有一次，纣王察觉臣子姬昌对他不忠，便杀了姬昌的儿子伯邑考，煮成羹汤强迫他喝下，之后才告诉他这道汤所使用的材料。“幽灵”认为这样的报应是完全合理的，但还不到让他满意的程度。

离张敬梓的住处只剩一个街区了，“幽灵”把开拓者休闲旅行车停在路边。

“头罩。”他说。

尤素福立刻提起袋子，从里面拿出了几个滑雪头套。

“幽灵”盘算该如何对这个家庭发动攻击。他知道张敬梓有妻子，还有一位年迈的父亲或母亲，但主要的危险可能会来自他年纪较大的小孩。对十几岁的青少年来说，生命就像一场电玩游戏，在“幽灵”和其他人冲进去的时候，这种青少年说不定会用一把刀子对付他们。

“先杀小孩，”“幽灵”指示他们，“再杀父亲，然后才是老人。”他想了一下，“先不要杀他的老婆，我们把她带走。”

这几个土耳其人显然相当清楚他的用意，纷纷点头同意。

“幽灵”观察着这条宁静的街道。对街有两个很长的仓库，中央夹了一条小巷，刚好位于街区中央。

根据地图，张敬梓的住处应该就在仓库的另一边。张敬梓和他的儿子或父亲也许会在大门口守望，因此“幽灵”决定他们应该利用那条巷子，慢慢绕到张敬梓房子的后面。他们要一起从后门冲进去，只留一个土耳其人守在大门口，以防张家有人从大门逃逸。

“幽灵”用英文说：“把头套当成帽子戴着，等到了那幢房子再拉下来。”

这几个土耳其人又点了点头，按照“幽灵”的话做了。他们的脸色黝黑，加上那顶滑雪绒线帽，使他们看起来就像说唱音乐节目中的黑人歌手。

“幽灵”自己也戴上了滑雪头套。

一时之间，他觉得有些害怕。在发动攻击的前一刻，他往往会有这样的感觉。张敬梓身上可能有枪，警方也有可能早一步赶在他们之前找

到这一家人并带往拘留所，然后全副武装地守在这幢房子里，等待他们的光临。

然而，他马上提醒自己：恐惧是谦虚的一部分，是成功者客气的表现。他想到他最喜欢的《道德经》章节中的一段话：

曲则全，枉则直，洼则盈，敝则新。

此时，他自己在后面加上了一句：惧则勇。

他瞄了坐在他旁边乘客座上的尤素福一眼。这个土耳其人坚定地点点头，向他做出回应。接着，他们便以熟练的技术，开始检查手上的武器。

22

桑尼总算买到了满意的香烟。

骆驼牌，不带过滤嘴，味道和他平常在中国抽的那种牌子差不多。他深深吸了一口，叫了一声“押五块钱”，便把筹码推出去，然后看其他扑克玩家思考如何下注。他们围坐在一张廉价的纤维板赌桌旁，桌上沾着玩家的汗渍和不小心洒出的饮料。

这家赌场位于莫特街，地点在唐人街的中心地带，离他出来买香烟的地方不远。在老板答应他出来买香烟的时候，一定没料到他会大老远跑来这个地方。但这无所谓，反正他很快就会回去了，何况那里也没什么紧急的事。

这座赌场算是较大型的，里面全是福建人（他避开广东人的赌场，免得遇上被他抢劫的保镖），这里有一座长吧台和三台香烟自动贩卖机。赌场里光线阴暗，微弱的光源来自赌桌上方的小灯，然而，他锐利的目光还是认出赌场里有五名带枪的保镖。

不过，这不是什么问题。现在他不偷他们的枪，也不找他们打架。他是来赌博、喝酒、聊天的。

他赢了一把，笑着替桌边的每个人斟了一杯茅台酒，除了不能在赌桌上喝酒的庄家之外。他们举起盛着清澈烈酒的杯子互敬，然后一饮而尽。茅台是中国白酒，这种酒不需细细品味，而要用最快的速度直接灌进咽喉。

桑尼倾靠在桌前与人畅谈。在喝光一瓶茅台、抽了半包骆驼牌烟后，他估算一下，口袋里只有七块钱了。

他决定不再喝了，起身要离开。

好几个人要他留下，他们都很喜欢和桑尼在一起。

但桑尼告诉他们说有女人在等，这个借口马上获得几个人的同情与谅解。

“女人就是麻烦。”一位醉醺醺的老人说。桑尼不知道这句话是质问还是一种评议。

他走向大门，回头对他们露出一个“我很烦，但我很幸福”的笑容。

实际的情形是，这家赌场已经对他没有价值，这才是他离开的原因。他想再去另一家试试。

这辆开拓者休闲旅行车加速前进，驶进通往张敬梓住处后面的胡同。

“幽灵”持着五一式手枪，另一手抓着皮制方向盘。

土耳其人已准备好，随时可以跳下车。

冲出了巷子，他们闯入一座大停车场——一辆大卡车正急速向他们迎面驶来。

在一声尖锐的刹车声中，卡车偏向了一旁。

“幽灵”猛然将刹车踩死，左脚也本能地跟着踩下，重重踩下——如果这是他那辆宝马车，这里便是离合器的位置。开拓者休闲旅行车滑向一边，门对门地在卡车旁边停下。“幽灵”一时喘不过气来，吓得够呛，感觉心脏差点停止跳动。

“妈的你在搞什么？”卡车司机叫道。他从窗口探出头面朝下，对开拓者驾驶座吼道：“单行道。你他妈的小日本！既然来到这个国家，就要学会妈的交通规则！”

“幽灵”还没回过神，一时没有任何回应。

卡车司机挂上了挡，离开了。

“幽灵”心中默默感谢他的守护神弓箭手后羿，又救了他一次。这次只要晚十秒，他们就一定会和那辆卡车面对面地撞个正着。

他慢慢把车子往前开，同时回头瞄了那几个土耳其人一眼。他们正皱着眉头向四处张望，脸上出现迷惑不解的表情。

“这是哪里？”尤素福问，一边看着他们所在的这座停车场，“张敬梓

的房子呢？怎么没看见？”

这附近根本没有任何住家。

“幽灵”检查了一下地址。门牌号码没错，这里正是那个地点。只不过……只不过这里是一间大型的零售购物中心。“幽灵”刚才驶进来的那条巷子，竟然是这座大停车场的一个出口。

“操！”“幽灵”骂道。

“这是怎么回事？”后座的一位土耳其人问。

“幽灵”明白，这是因为张敬梓不信任吉米·马。张敬梓给的是假地址，这里可能是他在广告车上看到的地方。他抬头看向头上的大型广告牌——

家庭商店

您购买家居和花园用具的好地方

“幽灵”思考下一步该怎么做。另一位偷渡者吴启晨或许就没这么聪明，因为他是通过吉米·马的经纪人找的房子。“幽灵”已有那个经纪人的姓名，他们可以马上找到另一家人所在的地方。

“我们现在去找吴家，”“幽灵”说，“然后就会找到张家了。”

耐心。

等待时机。

张敬梓挂断了电话。

他愣了一会儿，呆呆地望着电视上的节目出神。电视里的背景是一个客厅，和他们现在所在的客厅有天壤之别；电视里还有一个滑稽的家庭，这也和他的家人大不相同。他看向梅梅，她正以询问的眼神望着他。他摇摇头，她便顺从地移开目光，回到那个婴儿宝儿身上。张敬梓在他父亲身旁蹲下，低声对他说：“吉米·马死了。”

“吉米·马？”

“唐人街的那个老板，帮我们忙的那位。我刚才打电话去问证件的事，他的秘书小姐说他已经被杀了。”

“是‘幽灵’吗，杀他的那个人？”

“还会有谁？”

张敬梓的父亲问：“吉米·马知道我们在哪里吗？”

“不知道。”张敬梓并不信任吉米·马，因此他留给他的是家庭商店的地址。那是他们去偷油漆和刷子时，在宣传车上看到的。

事实上，张敬梓一家人并不在皇后区，而是在布鲁克林港区不远处，一个名叫“猫头鹰角”的地方。他没对任何人提起这个地点，除了自己的父亲之外。

老人点点头，皱起眉，感觉一阵疼痛。

“要吗啡吗？”

他的父亲摇摇头，只做了几下深呼吸。“吉米·马遇害的消息，证实了‘幽灵’正在找我们。”

“没错。”张敬梓忽然想到一件事，“吴启晨！‘幽灵’可以找到他们。他们的房子是通过吉米·马的经纪人找的，我得去警告他。”他站起来，想往大门走。

“不行。”他的父亲说，“救命，救不了蠢。”

“他也有家人，他有孩子和老婆，我不能眼睁睁看他们遇害。”

张杰祺沉思着，好一会儿后才说：“好吧，但你别亲自去。你打电话，打给那位秘书，要她转告吴启晨，提醒他小心。”

张敬梓立即拿起电话拨了号。他再次和吉米·马办公室的秘书说话：“请你告诉他，要他马上离开那里。他和家人都有极大危险。你会帮忙转告吧？”

“会的，会的。”秘书回答说，但显得有些心慌意乱，这让张敬梓怀疑她是否真的会照他所说的去做。

老人闭上眼睛，倚靠在沙发上。张敬梓拉起毯子，盖住他的脚。他知道，父亲必须尽快去看医生。

该做的事情太多了，而且都得小心进行。一时之间，张敬梓感到心灰意冷。他想到约翰·宋戴在身上的那块护身符——美猴王。在船舱里，他曾告诉小儿子关于这只猴子的故事。其中一个故事是，佛祖为了惩罚这只桀骜不驯的猴子，把一整座大山压在他的身上。这就是张敬梓此时的感觉，他觉得此时恐惧和茫然正如一座大山一样压着他。

然而，当他把目光投向家人时，这个重担却变轻了许多。

威廉看着电视笑了。张敬梓相信，这是他经历了一天的动荡后，首次放松心情的笑。他看着电视节目中某个片段傻笑，小儿子也跟着他笑。

张敬梓回头看向他的妻子，她的心思完全放在那婴儿身上。她和孩子的相处看上去是多么的自在与满足。张敬梓没办法放松下来，他总是认为：背负重担，难道我不该严整以待，怎么能散漫放松？

梅梅把婴儿放在膝上，用手搔弄她，惹得她咯咯地笑了起来。

张敬梓起身走向他的儿子，和他们坐在一起看电视。他动作很慢、很安静，仿佛只要动作太大，就如同一粒石子落入一汪寒潭，会打碎这个家庭脆弱的安宁。

[1] 阿伯斯坎（ABSCAM），美国联邦调查局一次著名的行动，于一九七八至一九八○年实施。联邦调查局的一名秘密线人化装成一位富有的阿拉伯酋长，诱使多名资深政客接受贿赂，他们的一切言行全部被联邦调查局摄入镜头，成为对他们起诉的直接罪证。最后对六名众议员和一名参议员提出起诉并判定他们犯有受贿罪。

[2] Quantico，美国联邦调查局所在地。

[3] 原文为Yindao，姑译为此。

[4] 此处疑为作者笔误。青田石是浙江省青田县的名产，福建名产应为寿山石。

[5] 这句话的意思是：你不再身处如地狱般那样危险的境地了。十九世纪，美国领土扩张到密苏里河以西堪萨斯-内布拉斯加地区，前往开垦的人日益增多，要求建立新州。该地区依《密苏里协议》规定，不蓄奴的自由州才能加入联邦。但奴隶主凭借在政府和参议院中的优势，力图在这一地区扩大农庄、畜牧业，主张实行奴隶制。后来工业化和奴隶制的矛盾逐渐激化，酿成了堪萨斯内战，最后导致南北战争。

[6] 微软公司总裁比尔·盖茨是当今家喻户晓的人物，但很少人知道，其实他的本名是威廉·亨利·盖茨三世（William Henry Gates III）。

[7] “瓦普”是英文WOP的音译，是without passport（没有护照）的缩写。

[8] 哈迪是英语hardy的音译，意思是“强悍、勇猛的”。

第三部　生死簿

星期二酉时至星期三子时

星期二下午六点三十分至星期三凌晨一点

围棋中……两位棋手一开始只有空白棋盘，接着各自占领有利的点。

逐渐，空白的地方消失。然后两方的棋子开始接触，一场攻防随即展开，这就像真实世界发生的事一样。

——《围棋之道》

23

他妻子的健康状况越来越差了。

现在是傍晚时刻，吴启晨坐在她床垫边的地板上，一个小时过去了，他不断用毛巾擦拭她的前额。女儿忙了好一会儿，才将他带回来的草药煎成汤，然后两人一起把煎好的药让这发着高烧的女人喝下，又让她服用了一些药丸。但似乎没有好转的迹象。

他再次俯身擦拭她的皮肤。为什么她就是不好呢？他很生气。是那个中医师骗了他吗？为什么她不先调养好身体再出发？如果她在还没动身前多吃点营养品、多休息，就不会在航程中染上疾病了。永萍，这个苍白、弱不禁风的女人应该好好照顾自己的身体，因为她也有责任……

“我好怕，”她开口说，“我分不清什么是真的了，这一切好像一场梦。我的头，好痛……”她的声音越来越微弱，终于陷入了沉默。

突然，吴启晨发觉自己也害怕了起来。自从他们离开福州——那似乎已恍如隔世——这是他第一次想到自己有可能会失去她。天哪，在永萍身上还有这么多他无法了解的地方。当初他们是在对彼此的认识还不够透彻的情形下结婚的。她的个性阴郁，有时比他的父亲更没耐性，难以容忍一些事物。但是她却是孩子的好母亲，拥有一手很棒的烹饪手艺，孝顺公婆，床上功夫也很不错。另外，她总是会安静地坐着听他说话，认真看待他所说的一切。很少有人能做到像她这样。

吴启晨抬起头，看见他们的儿子朗朗正站在房门口。这孩子眼睛瞪得大大的，刚哭过。

“回去看电视。”吴启晨对他说。

但这孩子不肯走，只凝视着躺在床上的母亲。

吴启晨站了起来。“青梅，”他叫道，“过来一下。”

一会儿，一个女孩出现在房门口：“爸，什么事？”

“拿几件新衣服来给你妈妈。”

女孩离开，不一会儿又回来，还带了一条蓝色的运动裤和一件T恤。他们一起帮母亲换了衣服。青梅拿了一条毛巾，擦拭母亲的额头。

吴启晨出门走到隔壁的电器行，向店员打听离此地最近的医院在哪儿。店员告诉他附近有一家大型诊所，吴启晨请他把地址用英文写在纸上。他决定花点钱坐出租车带妻子去医院，他的英文很差，需要把医院地址直接给出租车司机看。回到住处，他对女儿说：“我们很快就回来。仔细听好，不管谁来敲门，你都不能开。明白吗？”

“是的，爸爸。”

“你和弟弟都要好好待在这间屋子里，无论什么理由都不要出去。”

她点点头。

“我们一离开，你就把门锁上，扣上安全链。”

吴启晨开门，搀扶起妻子，两人一起走出了门。他在外面停了一下，听见门锁和安全链的上锁声后，才离开房子走上坚尼街。这是一条人群川流不息、到处是机会、遍地是财富的地方。然而，此时此刻，这些对这位瘦小、恐惧的男人而言，似乎没有太大的意义了。

* * *

“在那里！”“幽灵”突然叫道。他正开着开拓者休闲旅行车弯过唐人街的街角，放慢速度滑向坚尼街的路边，“那个人就是吴启晨。”

但他和那三个土耳其人还没来得及找到面罩冲下车，吴启晨已经扶着妻子进了一辆出租车，然后这辆黄色的出租车就迅速消失在高峰时刻的坚尼街车潮中了。

“幽灵”把车子重新开回街上，停在那幢房子正对面的一个空车位。吉米·马的经纪人已把这幢房子的地址和大门钥匙交给了他们，那是半小时前的事，就在他们开枪打死他之前。

“你猜他们要去哪里？”一个土耳其人问“幽灵”。

“不知道。他老婆看起来好像有病。你们看见她走路的那个样子了，说不定他们是去找医生。”

“幽灵”审视着这条街道。他在估算距离，并注意到在莫贝里街和坚尼街的十字路一带有许多珠宝商店。这里简直就是缩小版的唐人街钻石区，这让“幽灵”觉得困扰。珠宝店多，表示这条街上的保安人员至少能组成一个火力班。如果杀吴启晨的地点离珠宝店很近，一定会有保安人员听见枪声然后循着声音来查看。就算等到商店结束一天营业打烊，还是会有危险性：他看见在这条街上到处布满了摄影机，包括整条人行道。他们现在的位置虽在摄像机拍不到的地方，然而一旦接近吴启晨的房子，就会被镜头拍到。他们的行动必须迅速，而且要戴上面罩。

“我想就在这里办了吧，”“幽灵”用英语缓慢地说，“你们都听见了吗？”

土耳其人都转过来全神贯注地听他指示。

爸妈离开后，青梅替自己和弟弟泡了杯茶，又给了他一块茶糕和米饭。她回想起今天早上刚到唐人街的时候，她父亲为了这一点食物在那家杂货店的帅气店员面前讲了半天价，这让她感到羞愧得无地自容。

买一点茶糕和面条也要讲价！

她带弟弟坐在电视前，放下为他准备的食物，然后走进卧房，去换床单。母亲床上的被褥已被汗水浸湿了。

从镜子中，她仔细看了看自己。她对镜中的自己感到满意：黑亮的长发、宽嘴唇、轮廓分明的双眼。

有些人告诉她，说她长得很像好莱坞电影明星刘玉玲，青梅也有同感。当然，如果她能再减轻几磅体重的话，就会更像她，同时鼻子也需要稍稍整整。还有这些可笑的衣服！淡绿色的工作服……多么令人恶心。对吴青梅来说，衣着是相当重要的。她和闺中密友们会狂热地研究北京、香港和新加坡的时装节目，充满羡慕地看着那些身材高挑的模特儿在T型台上搔首弄姿。看完节目后，这几个十三四岁的女孩们，也会在自己家里模仿时装秀走T台，学模特儿摆姿势，在屏风后面更换衣服。

他们全家人曾和父亲一起去过福州南边的厦门。那是一座让人愉悦的城市，吸引了不少中国台湾和西方的游客。那时青梅的父亲到一家烟草店买香烟，而青梅惊讶地发觉在店里的书报架上摆了三十多种时装杂志。在父亲到附近谈生意、母亲和弟弟去公园时，她花了约莫半小时快速地把这家店里的杂志全都翻了一遍。这些杂志大部分来自国外，不过也有少数是北京以及沿海的几个经济特区里的城市发行的，里面刊载了

中国设计师最新设计的服装，款式风格都和米兰或巴黎的格调相去不远。

她曾经想到北京读设计，想要成为著名的时装设计师，而且在成名前或许还可以干一两年模特儿。

她倒在床上，紧紧捏着身上廉价的运动衣，愤怒地撕扯着，想将它们撕成碎片。

未来她的人生会变得如何呢？

到工厂里去，缝织她现在穿的这种烂衣服，将一个月赚来的二百美元全交给她可悲的双亲。说不定，这就是她接下来的人生。

她的人生应该是在T型台上的，现在却是奴隶，她想……

一阵急促的敲门声打断了她的思绪。

她吓得屏住了呼吸，慌张地从床上起来，脑海浮现救生艇上“幽灵”拿着枪的形象，还有他射杀那些海上漂流者时在空中鸣响的枪声。她跑进客厅，关掉电视。弟弟朗朗对她皱起了眉头，但她马上捂住他的嘴，要他保持安静。

一个女人的声音穿过门：“吴先生，在家吗？吴先生？我有个消息要告诉你，是张敬梓先生要我转告你的。”

张敬梓，她马上想起来，那位在货舱里救了他们、又驾救生艇将他们载到岸上的那个人。她很喜欢他，也喜欢他的儿子，那个取了外国名字的威廉。他沉默、消瘦、英俊，很可爱，但有时又坏坏的。

“这件事很重要，”门外的女人说，“如果你在家，请快点开门。张先生说你们有危险。我帮马先生工作，他现在已经死了，你们马上也会有危险，赶紧换个地方。我可以帮你们找。听见了吗？”

青梅仍无法抹去脑海里的枪声，忘不了可怕的死尸，忘不了“幽灵”开枪打死那些人的情景：货轮爆炸，他们陷在海水里。

她该不该跟这个女人走呢？青梅踌躇着。

“请开门……”又是几下敲门声。

但在此时，她想起父亲临走前的交代，她无论如何都不可以开门。尽管她充满怨恨，认为父亲做了许多蠢事，但即使如此她也不能违抗他说过的话。

于是，她默不吭声地在房里等待着，不让任何人进来。她打算等父母回来后，再转述这女人留的口信。

门外那个女人大概已经走了，再也没有任何敲门声。青梅起身把电视重新打开，又替自己冲了一杯茶。

她在电视机前坐了好几分钟，研究喜剧节目中的那些美国女演员的穿着打扮。

接着，她听见有钥匙插进钥匙孔的声音。

父亲回来了吗？她跳起来，一心只想着母亲的状况。她不会有事吧？医生是否要求她住院了？

就在她走到门边，喊一声“爸爸”时，大门却一下被推开了。一个黝黑的男人闯了进来，重重地关上门，用枪指着青梅。

青梅尖叫一声，转身奔向朗朗。那个男人立即扑上来，抱住她的腰，将她拖倒在地。接着他又抓住已吓哭的小男孩，拉着他的衣领，把他拖过客厅到浴室门口，用力推他进去：“小鬼，待在里面，别出声。”他用不太流利的英文吼道，然后把浴室的门关上。

青梅双臂紧抱胸前，坐在地上不停向后退，尽可能远离那个男人。她盯着男人手中的钥匙说：“你……你从哪里拿到的？”她生怕双亲已被他杀害，这把钥匙才在他们手中。

但这个男人显然听不懂中文，于是青梅又用英文说了一遍。

“闭嘴！如果你敢再叫，我就宰了你。”他从口袋摸出手机，按下通话键，“我进来了，他的孩子都在这里。”

这位可能来自中国西部、长得像阿拉伯人的黑皮肤男人一边听电话，一边点头，同时又上上下下打量青梅。接着，他发出一声不怀好意的笑声，说：“不知道，大概十七八岁吧……秀色可餐……好的。”

他切断了电话。

“首先，”他用英文说，“弄些食物。”他一把扯住她的头发将她拖进厨房，女孩只有不停啜泣。“你这里有什么可以吃的东西？”

然而，她耳中反复不停播放的，只有这个人说出的前几个字。

“弄些食物、弄些食物、弄些食物。”

然后呢？

吴青梅开始哭了起来。

早晨一场狂风骤雨，让林肯·莱姆的公寓显得阴霾幽暗。在房间中，案情陷入了胶着状态。

萨克斯坐在房间里，平静地喝着那味道难闻的中药茶。也不知怎么了，莱姆一闻这味道就生闷气。

弗雷德·德尔瑞已经回来了。他不停地踱步，手里捏着那根未点燃的香烟，心情不比房里的任何人好到哪儿去："我刚才不快活，现在也不快活，我根本快乐不起来。"

让他不高兴的，是刚才在调查局里碰的钉子。局里的人搬出资源分配规定，搁置了他提出的要求，不肯多派人力投入"猎灵行动"。这位高个子探员不屑地说："你们相信吗？他们居然搬出了'资源分配规定'。对，是没错，这不符合'资源分配规定'。"他翻起白眼咕哝，"真操蛋。"

德尔瑞遇到的问题是，司法部里没有人觉得人蛇偷渡是什么了不起的大案，根本不值得浪费太多时间。尽管联邦调查局已在上世纪九十年代接管主要人蛇偷渡案件的调查权，但他们的经验毕竟不如移民局丰富。虽然德尔瑞已竭力向处长解释，说他们想追捕的这名蛇头也可能是涉及连续杀人的要犯，但得到的依然是冷淡的回应。德尔瑞向大家解释，说这件案子就这样落入"妈处理"的状态（此为德尔瑞的自创的用语）。

"这是什么意思？"莱姆问。

"'让他妈的其他人去处理'。这是我自己编的，不过你们可以想象那种情况。"德尔瑞又愤恨地说，特殊武器战术小组的人仍然悠哉游哉地在匡提科总部待命。

除了得不到援助，他们从犯罪现场采集到的证物，经过化验也没有带来任何进展。

"好吧，那辆在海边被偷走的本田车呢？"莱姆叫道，"它已经输入通报系统，难道后来没人去找那辆车吗？我是说，车子的数据应该已列入紧急车辆协助搜寻系统中了。"

"抱歉，林肯，"塞林托在和总部联系过后，对他说，"没有结果。"

没想到在俄罗斯港口找一条船，竟然比在自家后院找十个人要容易得多了。

这时，从吉米·马遇害现场传来了初步的现场鉴定报告。托马斯捧起报告给莱姆看，一张张替他翻页。由报告内容完全看不出"幽灵"和这件命案有关的迹象，也没有任何证据能把"幽灵"和那个现场联系在一起。现场没有弹壳，吉米·马是被人割开喉咙致死的，而从他办公室和走道的地毯上也采集不到任何足印。现场鉴定小组收集到数百枚指纹和二十几

个微细证物，但这需要好几个小时才能全部研究完毕。

指纹自动辨识系统已将剩下的结果全部传送回来，萨克斯先前在几个现场采集到的指纹经过比对，全部没有吻合的结果，只有杰里·唐的指纹例外——当然，他们已不需要借此辨识杰里·唐的身份了。“我想喝酒，”莱姆丧气地说，“现在该是喝酒时间了。啊，现在‘已经’过了喝酒的时间了。”

“韦弗医生说你手术前不能喝酒。”托马斯提醒他。

“她说的是‘避免’喝酒，托马斯，我确定她说的是避免。‘避免’和‘戒除’的意义完全不一样。”

“我现在懒得跟你玩文字游戏，林肯，你就是不准喝酒。”

“动手术要到下星期，快给我拿酒来。”

看护托马斯十分坚持：“这件案子已耗掉你太多精力。你的血压偏高，而且生活作息也已经完全打乱了。”

莱姆说：“我们彼此妥协一下吧，我只喝一小杯。”

“这算什么妥协，让你碰到酒就是你赢了。你想喝酒，等手术过后再说吧。”他扔下这句话，便离开房间去厨房了。

莱姆闭上眼睛，气愤地把头往后靠在轮椅椅背上。此时，他那个幻想又出现了，幻想这次手术能修复他的手臂神经，让他双手都能活动自如。他没把这个幻想告诉任何人，包括阿米莉亚·萨克斯在内。他并不指望自己能站起来行走，只希望这次手术可以让他自己举起东西。现在，他幻想自己拿起麦卡伦威士忌，直接对着酒瓶喝上一大口。莱姆几乎已感觉到自己的双手捧住那冰凉、圆滚滚的玻璃瓶身。

他身旁的桌子边传来叮咚一声，打断了他的幻想。一阵带有浓郁烟熏气味的威士忌香气传来，飘进了他的脑海。他睁开眼睛，看见萨克斯已倒好一小杯威士忌，摆在他轮椅的扶手上。

“你倒得太少了吧。”林肯·莱姆咕哝着。然而，在这句话背后，潜藏着一个林肯和萨克斯都明了的意思——谢谢你。

她眨眨眼，以此为回应。

通过吸管，他深深吸了一口酒，感受那股温热的液体缓缓流过自己的喉咙。

他再吸一口。

他享受着酒的香气，但也发觉酒精把他因案情胶着而产生的焦虑和

挫折感减轻了很多。他把视线又投向写字板。此时，写字板上面有一项东西吸引住了他的目光。

“萨克斯，”他叫了起来，“萨克斯！”

“怎么了？”

“帮我找一个电话号码。快！”

“幽灵”举起五一式手枪，贴近脸颊边。

这温热的金属，吐露芬芳的薄薄一层擦枪油，让他燃起了自信心。尽管他想要其他武器，想要比这把枪更大更值得信赖的，例如失落在福州龙号上的乌兹冲锋枪或贝瑞塔手枪。

此时，卡什卡里已经进入吴启晨的住处一个小时了，他已确定吴家的孩子都在里面。坚尼街附近一带的商家多半已打烊，街上的行人也渐渐稀少。“幽灵”推断，那些武装警卫应该都已离开。该展开行动了，“幽灵”一边想，一边伸长手脚打了个呵欠。他已经没耐心再等待下去，而尤素福和另一个土耳其人显然也是如此。他们抱怨过肚子饿，但“幽灵”猜测这附近的餐厅或熟食店恐怕也都装有摄像机，他不能让他们为了肚子饿这种小事而冒着被摄像机拍摄到的危险，他们必须……

“你们看。”他低声说，目光向街上望去。

在街区转角处，他看见两个人从一辆出租车上下来，紧张地把头压得很低。是吴启晨夫妇。他们身上穿的廉价运动服，让“幽灵”很轻易便认了出来。他们付钱给出租车司机，然后男人扶着女人的腰，一起走向街角的一家药房。那个女人的手臂缠着绷带，可能已打上了石膏，而男人的手里则提着一个购物袋。

“戴上头套，检查武器。”

这两个土耳其人马上照做。

五分钟后，吴启晨夫妇走出了药房。尽管女人的身体状况不太好，但他们还是尽可能用最快的速度前进。

“幽灵”对哈吉普说：“你留在车上，别让引擎熄火。他和我……”他对尤素福点点头，“……会跟着姓吴的进去。我们把他们推进房里，关上门，然后用枕头当灭音器。完事后，我们把他女儿带走，让她跟在我们身边一阵子。”

他知道，“小妖洞”一定会体谅自己一时的不忠贞。

此时，吴启晨夫妇只离家门口不到五米了。他们低着头，走得非常快，完全不知道死神已经降临在他们身边。

“幽灵”拿起手机，拨给待在公寓里的那个土耳其人。

“什么事？”卡什卡里接起电话。

“吴启晨夫妇快回你那里了。他的小孩呢？”

“男的在浴室，女的在我旁边。”

“等他们一走进门，我们就会跟在他们后面进去。”

他关掉手机，以免有谁在这重要时刻打电话进来干扰他。“幽灵”和尤素福把头套拉下来盖住整张脸，开门下车。留在车上的那个土耳其人则立即爬到驾驶座上。

吴启晨夫妇已快走到门口了。

“幽灵”走下人行道，径直地朝他的猎物走去。

猎灵|GHOSTKILL

长岛伊斯顿犯罪现场：

·两名偷渡者在海滩上遇害，子弹从背后射入。

·一名偷渡者受伤——约翰·宋医生。

·船上有一名帮手，身份不明。

·十名偷渡者逃逸；七名成人（一名老人，一名受伤女性），两名儿童，一个婴儿。偷走教堂车辆。

·血迹样本已送化验室鉴定。

·受伤女人血型为AB型阴性。已要求法医办公室进一步详细检验。·接应“幽灵”的车弃他而去。这辆车应该被“幽灵”射中一枪。已采集此车胎痕和轴距，送请鉴定车辆型号。

·该车为宝马X5型。正在查找车主。

·司机是杰里·唐。

·现场无接应偷渡者的车辆。

·手机，可能为“幽灵”所有；送联邦调查局分析。

·无法追查来源的卫星电话。

·“幽灵”使用武器为七点六二毫米手枪。弹壳较罕见。

·型号为中国五一式自动手枪。

·根据有关消息，“幽灵”有手下潜伏在政府机关中。

·“幽灵”偷窃一辆红色本田汽车逃逸。已要求各部门协助搜寻此车。

·搜寻没有结果。·海上发现三具浮尸——两名被开枪打死，一名溺死。尸体照片和指纹已送交莱姆和中国。·溺死者确认是“幽灵”的帮手维克托·欧。·指纹自动识别系统比对指纹。

·无任何相吻合的结果，但张敬梓的手指上有不寻常的痕迹（伤口？绳索压痕？）

·偷渡者档案：张敬梓和吴启晨两家人、约翰·宋、一名溺毙妇女的婴儿、一对身份不明的男女（在海边被枪杀）。

唐人街，被窃的货运车：

·偷渡者以“家庭商店”商标伪装车身外观。

·由血液泼溅情况来看，判断女性伤者的受伤部位应在肩膀或手臂。

·血液样本已送实验室化验。

·受伤女人血型为AB型阴性。送法医进一步化验。·指纹已送至自动指纹辨识系统。

·无任何相吻合的结果。

猎灵|GHOSTKILL

杰里·唐命案犯罪现场

·有四个人破门闯入，折磨杰里·唐，并枪杀了他。

·两枚弹壳——与五一式手枪相吻合。杰里·唐头部中了两枪。

·现场被严重破坏。

·有一些指纹。

·除杰里·唐外，其余指纹无吻合对象。

·三名同伙的鞋子尺码比“幽灵”的小，推测体型也比“幽灵”小。

·由微量证物判断，“幽灵”藏身处应在市中心，可能在炮台山公园一带。

·嫌疑犯为中国少数民族。目前正在追查其下落。

24

吴启晨夫妇站在大门前。

孩子们都在房子里。

“幽灵”和尤素福头戴滑雪面罩，手枪插在腰间，快步走过坚尼街。他感觉亢奋，这是每当他展开杀戮之前必有的感觉。尽管此时他的双手微微颤抖，但他知道，待会儿等他提枪射击时，手自然就会稳定下来了。

他又想到吴启晨的女儿。十七八岁……长得很美。他要……

突然间，街上响起一声震耳的爆炸音，一颗子弹呼啸而来，击中一辆停在“幽灵”身后路边的汽车。车上的警报器顿时发出鸣响。

“怎么搞的，”某处传来一个男人的叫声，“是谁开枪？”

“幽灵”和尤素福立刻止步蹲下。他们同时举起枪，搜寻街道上的攻击者。

“妈的，”另一个声音叫道，“先别开火！”

又一个声音说：“是哪个浑蛋……”

吴启晨夫妇也停住开门动作，一起卧倒在人行道上。

一个男人的声音通过扩音器传来：“关安！不许动！我们是美国移民局！”第二声枪响跟在这句话后面传出——似乎是由说话的那个男人那里射出的——路旁另一辆车的窗户玻璃顿时爆成碎片四散落下。

这突如其来的转变，让“幽灵”的心狂跳不已。他趴在地上不停后退，一边举起他的枪，寻找街上的目标。移民局的人怎么会来了？为什么？

“我们上当了，”他对尤素福吼道，“快回车上去！”

坚尼街此时一片混乱。喊叫声此起彼落，附近的路人和商家店员全都蹲下寻找掩蔽。在街上不远处，有两辆白色货运车的车门打开了，一群身穿黑色制服的男女冲了出来，手里拿着各式武器。

这是怎么回事？连趴在地上的吴启晨夫妇也拔出了手枪！男人从手中的购物袋拿出一把自动手枪，女的也从运动服的口袋中掏出了武器……“幽灵”这才恍然大悟，这两个人根本不是吴启晨夫妇，而是两名换上吴启晨夫妇衣服的华裔警察或移民局工作人员。看来，警方已找到那对夫妻，并派人埋伏在这四周，只等着引诱他出来，“放下武器！”伪装成吴启晨的那个男人朝他喊道。

“幽灵”胡乱开了五六枪，以让众人趴下并制造恐慌。他还射破了一扇珠宝店的橱窗，让街上再多出一阵警报器的声响，以增加更多混乱。

留在驾驶座上的土耳其人打开车门，开始朝白色货运车开火。在坚尼街那端的警察全都奔跑着，四散开来寻找掩护和目标嫌犯。

当“幽灵”退回，蹲在他的车旁时，他听见有人叫道：“谁开了枪？……支援还没到位……妈的到底是怎么了……看在老天的分上，小心街上的人！”

在吴启晨住处的门口，有个惊慌失措的司机正想加速离开枪击现场。“幽灵”朝这辆车的前座开了两枪。车窗玻璃碎了，这辆车滑向一旁，发出砰的一声巨响，撞上了停在路边的一排汽车。

“关安，”扩音器又传来喊话的声音，但这次说话的人换了一个，“我们是联邦调查局，放下你的……”

他起身朝声音的来源处开了两枪，立刻上了开拓者休闲旅行车。那位土耳其人也跟着上了车。“卡什卡里！他还在里面！”尤素福叫道，扭头头示意着吴启晨的住处——第三个土耳其人还在里面等待的地方。

“他要不是死了就是被抓了，”“幽灵”吼道，“明白吗？不能等他了。”

尤素福点点头。当“幽灵”扭转钥匙发动汽车时，他注意到街边有一名原本在驱赶旁观者后退寻找掩蔽的警察，从一排汽车后面跳了出来。他举起手枪，瞄准了他们这辆车。

“趴下！”“幽灵”喊道。这名警察连开了几枪。车上的三个人全压低身子，以为挡风玻璃会马上碎裂爆开。

然而，他们听见的却是一阵又一阵的响亮叮咚声。这名警察连开了八九枪，全瞄准这辆车子的头部。在哐当一声巨响后，车子的风扇叶片被击碎了，射入了引擎的其他部位。这辆车顿时发出尖锐的嘎吱声，有蒸气从裂开的散热器喷了出来。车子旋即熄火了。

“下车！”“幽灵”下令。他跳出车外，朝那名警察开了几枪，逼他退到那排汽车之后。

他们三个人蹲低身子躲在人行道旁。一时之间，街上安静了下来。警方和联邦特工已经停止开火，或许是在等待支援的人赶到——远方传来更多警车的尖鸣声，似乎有大量警力正全速朝坚尼街的方向而来。

“放下武器，站起来，”警方的扩音器又传出喊话声，“关安，放下武器！”

“幽灵”不理会喊话的人，只把汗湿的双手在裤管上抹了抹，然后拿出一个新弹匣塞进他的五一式手枪。他看向身后。“从这边走！”他跳了起来，朝警方连开了几枪，然后闪进他们身后的一家鱼货商店。店里有几个顾客和店员，躲在鳗鱼货柜、食品陈列架和冷冻箱旁。“幽灵”和那两个土耳其人直接奔进商店后面的巷子，在那儿看见一辆货车和一位站在车旁的老人。老人看见他们手上的枪和面罩，便立即跪了下来，抬起双臂呜咽求饶：“别杀我！求求你！我还有家人……”他的声音渐渐微弱，最后变成了啜泣。

“上去！”“幽灵”对那两个土耳其人喊，他们便立刻跳上了货车。蛇头“幽灵”回头望向商店门口，看见几名警员正小心翼翼地向这家鱼店靠近。他马上转身，朝他们的方向开了几枪。警员们立即四散寻找掩蔽。

在他转身回来时，不禁呆了一下。那个老人竟然抓起一把长长的鱼刀，朝他上前了一步。

接着，他停下脚步，恐惧地直眨着眼睛。“幽灵”压低手枪，对准老人布满斑点的前额。老人的鱼刀掉在脚边湿漉漉的鹅卵石上，认命般地闭上了眼睛。

五分钟后，阿米莉亚·萨克斯抵达了现场。她手里拿着枪，直奔吴启晨的住处。

“怎么回事？”她朝一位站在一辆警备车旁的警察问，“这里到底怎么了？”

但这位年轻的警察已吓得全身发抖，只是呆呆地望着她，说不出话来。

萨克斯穿过大街，看见弗雷德·德尔瑞正蹲在一名手臂中枪的警察旁，用临时绷带替他包扎伤口。医护人员随即赶来，接替他急救的工作。

德尔瑞忿忿不平地说：“真是糟透了，阿米莉亚。我们只差一点就抓住他了，就差那么一点而已。”

“他人呢？”她问，将枪插回皮套内。

“从对街那间鱼货店偷了一辆货车逃了。我们已通知市里所有执法人员，要他们全力协助搜寻。”

萨克斯沮丧地闭上眼睛。莱姆如此成功的推断，他们好不容易才组成的特勤小组，就这么白费了。

先前，就在莱姆因为线索不足而生闷气时，他突然注意到证物表上那条和受伤的女偷渡者血迹有关的记载。萨克斯替他找的电话号码，正是法医办公室的电话。他想到法医实验室还没把血迹检验的结果送过来，便拨了电话过去，催促那边的一位病理学家马上完成血迹化验。

这位医生果然找出了几条有用的线索：血迹中带有骨髓反应，这表示伤者有严重的骨折现象；血迹中有败血病的迹象，这表示受伤者的伤相当严重；血迹中还出现伯氏柯克斯体，这是造成Q型热的病菌，一种由动物传染至人体的细菌。这种细菌经常出现在长期关过动物的地方，例如港口的兽笼和船上的货舱。

种种线索都表示：这个受伤的女偷渡者病情十分严重。

此时，莱姆念头一转，想到了一件可能会有帮助的事。

“多告诉一点我Q型热的事。”莱姆对那位病理学家说。

这种病虽然不容易传染，也没有致命的危险，但发病时的症状却相当严重。病理学家这么告诉莱姆。患者会有头疼、发冷、发烧等现象，说不定还会造成肝功能失调。

“这种病症很少见吗？”莱姆又问。

“在我们这里并不常见。”

“太好了！”莱姆大叫，这个消息让他又重燃起了信心。他立即要塞林托和德尔瑞从市中心警察总部和十五分局调派人手组成调查小组，开始一家家打电话到曼哈顿唐人街和皇后区法拉盛所有医院的急诊室，询问有无一位患有Q型热、手臂严重骨折的女性华人患者。

十分钟不到，他们便接到一位负责打电话的警察的汇报。有位中国人刚才带着妻子到唐人街一家医院的急诊室就医，而病患的状况完全符合他们的条件，患有初期Q型热，手臂有严重骨折现象。这位女性的名字叫吴永萍。她已承认偷渡，而且她的丈夫也在一旁。

十五分局的警员立刻赶往这家医院，萨克斯和艾迪·邓也前去进行询问。已被逮捕的吴启晨吓得全身发抖，一五一十地告诉警方他们暂居的地点，并说他们的孩子仍留在那间公寓内。此时，莱姆打电话通知萨克斯，说他刚接到吉米·马命案现场的指纹自动辨识系统比对结果，有几枚指纹与先前在“猎灵行动”中一些现场找到的指纹相吻合，这表示犯下此

案的人极有可能就是“幽灵”。当吴启晨告诉他们，说他住的地方是通过吉米·马底下的经纪人介绍的，莱姆和萨克斯立刻想到“幽灵”一定已经知道吴启晨躲藏的地方，而且此时很可能就在前往追杀他们的路上。

由于联邦调查局第一流的特殊武器战术小组仍按兵不动，德尔瑞、塞林托和皮博迪只好各自努力，各凭本事凑足了一支临时特勤小组，并从十五分局找了两名华裔警员装扮成吴氏夫妇的模样。

然而，只因为一声过早的枪响，整个计划就这么功亏一篑了。

德尔瑞朝一名探员吼道：“还有关于鱼店货车的消息吗？那辆车上用大大的字写着这家店的名字，怎么可能没有人看见？”

这名探员立刻拿起无线电呼叫。一会儿，他回报说：“还是没有消息，长官。目前没人在路上看见这辆车，也没查到弃置的地点。”

德尔瑞拨弄着衬衫领口黑紫色的领带结。在厚重的防弹衣遮盖下，这条领带仅露出了一点。

“事情不太对劲。”

“什么意思，德尔瑞？”萨克斯问。

但德尔瑞没回答她的问题。他瞄了鱼店一眼，便大步朝那儿走去。萨克斯紧跟在他后面。在鱼店里，有三个中国人站在大冰箱前，正在接受两名纽约市警察局警察的问话。萨克斯猜想，这两个人应该都是店里的伙计。

德尔瑞一个个打量这些店员，当他的目光落在一个老人身上时，老人的眼睛立刻垂下，看着躺在冰块上的约十几条灰红色鲽鱼。

他伸出手指比着这个老人。“是他告诉你，说‘幽灵’抢走了那辆货车，没错吧？”

“是的，德尔瑞调查员。”其中一位警员说。

“好，这老家伙他妈的说了谎！”

德尔瑞和萨克斯奔向后门，进到鱼店后的那条巷子。在不到十米外的一辆大垃圾车后面，他们就找到了鱼店的那辆货车。

德尔瑞回到店里，对那位老人说：“瘦老头，你听好，快告诉我刚才发生的事，别想糊弄我，明白吗？”

“他要杀我，”老人说，开始啜泣起来，“他要我说他们偷走了货车。有三个人。用枪抵着我的头。他们把车开进巷子，藏起来，就下车跑了。我不知道他们去了哪里。”德尔瑞和萨克斯回到临时指挥中心，“这

不能怪他，但还是……真是够倒霉了。”

“那么，”她推测说，“他们应该跑上另一条街，抢走另一辆车。”

“有可能。说不定那名驾驶员已经被杀了。”

没过多久，果然有警察回报，说有人报案汽车遭抢。三名头戴面罩的歹徒，冲向一辆停在十字路口等红绿灯的雷克萨斯汽车，命令车上的两个人下车，然后驾车逃离。不过，和德尔瑞的猜测相反，车上的驾驶和乘客都毫发未伤。

“他为什么不杀他们？”德尔瑞纳闷说。

“也许是不想开枪，这样太引人注目了。”萨克斯说，又愤恨地补了一句，“开枪造成的麻烦太大。”

后援的警车正陆续抵达现场。萨克斯问德尔瑞：“那个人是谁？是谁开了第一枪吓走‘幽灵’？”

“还不知道，不过我一定会用放大镜把这个浑蛋揪出来。”

然而，他还没费神追查，就有两名制服警察走过来，和他谈了好一会儿。德尔瑞越听脸色越难看，最后，他抬起头，大步走向那个犯了错的人。

提早开枪的人是阿兰·科。

“你刚才到底怎么回事？”德尔瑞朝他吼道。

这位红发的移民局探员毫不示弱地看着德尔瑞的眼睛，以傲慢的态度替自己辩护：“我必须开枪。你没看见吗？‘幽灵’就要开枪打死我们伪装的人了。”

“没有，我没看见。他的枪一直都插在腰上。”

“从我这个角度看不见。”

“去你妈的角度，”德尔瑞怒道，“枪一直都在他腰上！”

“你少教训我，德尔瑞，我受够你这种态度了。那是我面临紧急情况时做出的判断。如果你早点让所有人就位的话，不管我有没有开枪，我们还是能抓住他。”

“我们计划好在人行道上制伏他，附近不要有任何路人，而不是在拥挤的大马路中央。”德尔瑞直摇头，“只要再过三十秒，他就会像一个圣诞节礼物被五花大绑起来。”接着，他又指着科腰上的那把格洛克点四五手枪，“还有，就算他想对某人动手，你怎么可能射不中这个才离你十五

米的目标？妈的，我已经一年没开过枪了，但我肯定能射中他。”

科傲慢的态度消失了，他有点忏悔地说：“我认为以当时的情况，我做的是正确的决定。我担心的是一些人的性命。”

德尔瑞拔下塞在耳朵上的香烟，看样子是想要找打火机。“这实在太离谱了。从现在开始，你们移民局就只担任顾问工作好了，不准你们支援，不准你们参加任何逮捕行动。”

“你不能这么做。”科说，眼中闪过一丝不祥的光影。

“根据总统令，我可以，孩子。我现在就要去市中心，把我说的这件事给安排妥当。”说完，德尔瑞气呼呼地踏着大步离开。科又咕哝了一些话，但萨克斯听不清楚他在讲什么。

她看着德尔瑞上了车，关上车门加速离去后，才转过来对科说：“有人和孩子在一起吗？”

“孩子？”科茫然地问，“你是说，吴启晨的孩子？我不知道。”

他们的父母正在医院焦急等候，只希望警方能尽快把孩子带到他们身边。

“我向总部提过了。”科草率地说。萨克斯心想，他指的应该是移民局，“我猜他们马上就会派人过来执行监管，这是规定的程序。”科又说。

“喂，我说的不是程序问题，”她不高兴地说，“那两个孩子孤零零地待在公寓里，刚才又听见大门外面响起枪声，难道你不觉得他们会有点害怕吗？”

科今天已被人骂够了。他一声不吭，转身默默朝汽车走去，边走边拿出手机。他和德尔瑞一样气呼呼地开车离开，萨克斯看见那部手机一直贴在他的耳朵边。

萨克斯打电话向莱姆汇报已让“幽灵”逃走的坏消息。`

“怎么搞的？”莱姆问，口吻比德尔瑞还要生气。

“在大家就位前，我们之中就有人开了枪。街上还没完全封锁，而‘幽灵’开枪还击……莱姆，提早开枪的人是阿兰。”

“科？”

“是的。”

“怎么可能？”

“德尔瑞已决定不让他们参加行动了。”

“皮博迪一定会不高兴的。”

“事情变成这样，弗雷德不可能有心情管谁高兴谁不高兴。”

“也好，”莱姆说，“总得有人对这件事负责。我们摸索了半天，好不容易才得到这次机会。这种结果真叫人失望。”接着，他又问，“伤亡情况如何？”

“有几名警察和市民受了伤，都不严重。”她看见艾迪·邓出现了，便急着对莱姆说，“我要去找吴启晨的孩子了，等我做完现场鉴定，会再向你汇报。”

她挂断电话，朝艾迪·邓喊道：“艾迪，我需要你帮忙做翻译。我们一起去找吴启晨的孩子。”

“没问题。”

萨克斯找来另一名警察，指着“幽灵”那辆布满弹孔的车说：“你先封锁住这辆车，我待会儿马上就来做鉴定。”这名警察点头表示知道。

艾迪·邓和萨克斯一起走进公寓。萨克斯对他说：“艾迪，我不想让孩子独自去市中心的移民局。你能不能把他们偷偷带离这里，让他们到医院和父母会合？”

“没问题。”

他们走下几级阶梯，来到这幢公寓的最底层。通道上布满垃圾，萨克斯知道这里面的房间肯定阴暗，说不定还爬满蟑螂，而且味道绝对不会好闻到哪里去。她不禁想到：吴启晨一家人冒着死亡和坐牢的危险，忍受那段可怕航程所加在身上的痛苦，结果竟然只是为了来到这里，把这么一个肮脏地方当作自己的家。

“门牌号码几号？”走在萨克斯之前的艾迪·邓问。

“一楼B室。”她回答。

他朝那扇房门走去。

就在这时，萨克斯注意到这扇房门的门钮上好端端地插着一把钥匙。

怎么会有钥匙？她纳闷。

艾迪·邓已把手伸向门钮。

“不！”萨克斯大叫，同时拔出了手枪，“等一下！”

但一切都来不及了。艾迪·邓已经将门推开，随后他立刻向后一跳——回避突然出现在面前的一个瘦削、黝黑的男人。这个人一手勒住一个哭泣中的十来岁女孩子的腰，把她挡在前面作为人肉盾牌，另一只手上的枪则紧紧抵住女孩的脖子。

25

“住手！住手！”艾迪·邓慌忙用中文叫喊。

他举起没有任何武器的双手，高过他乱蓬蓬的头发。

所有人一动也不动。萨克斯同时听见了好几个声音：女孩的啜泣声、外头的人声、街上的车辆喇叭声、持枪男人用她听不懂的语言狂乱喊叫，还有她自己的心跳声。

她微微侧过身子，以缩小自己暴露在火力下的目标，手中的格洛克手枪牢牢地对准歹徒的脑袋。在这种情况时下应该遵守的原则是：不管情势多么险恶，切勿惊慌；绝对不能放下武器，在对峙的情况下不能先将武器移开，也不能让歹徒瞄准你身体的任何部位；你必须让他们知道，就算挟持人质也救不了他们。

这个男人缓缓向前踏了一步，示意他们退后，嘴里仍嚷着让人难以理解的话语。

但萨克斯和艾迪·邓却都不肯退让。“艾迪，你穿防弹衣了吗？”她低声问。

“穿了。”他回答，声音有点颤抖。

她也已穿上了防弹衣——美国装甲公司的防弹背心，拥有坚硬的金属防护——但在这种距离之下，子弹很容易伤及他们身上没有防护的部位。任何一个大腿动脉的伤口，就能比胸部中弹更快置人于死地。

“后退点，”她小声说，“我需要点光源才能开枪。”

“你要开枪？”艾迪·邓讶异地问。

“后退一点就行了。”

她慢慢向后挪了一步，又一步。这位年轻的警察发根间渗出了汗珠，却一动也不动。萨克斯停了下来，听见他喃喃地说了些话，也许是在祷告。

“艾迪，你听到我说的话吗？”她轻声说，又等了一下，“艾迪，你在

干什么！”

他摇摇头。“抱歉，我没事。”

“慢慢移动。”萨克斯轻声说，接着又以非常缓慢的话语对那位挟持了少女的歹徒说，“把枪放下，不会有人受到伤害。你会说英文吗？”

他们后退了几步。歹徒立刻紧逼向前。

“说英语吗？”她又试问了一次。

没有反应。

“艾迪，用中文告诉他我们会解决问题。”

“他不是汉人，”艾迪·邓说，“他不会说中文。”

“试试看。”

艾迪·邓冒出一连串话语，用流利的中文试着与歹徒沟通。

但持枪的男人却没有回应。

他们这两位执法人员不断后退，向通道入口移动。外面没有任何一个联邦警察注意到他们。

萨克斯心想，我们的人都死到哪儿去了？

持枪者挟持那位吓坏了的女孩，枪口紧紧抵着她的脖子，慢慢朝出口前进。

“你们，”他用生硬的英语对萨克斯说，“趴在地上。两个都趴下。”

“不，”萨克斯说，“我们不趴下。我要你放下手枪。你逃不掉的，外面有几百个警察，你明白吗？”她边说边调整手枪的角度，凭着此处比刚才稍微亮一些的光源，对准了这个男人的脸颊。然而，她能射击的范围很小，女孩的太阳穴就在她瞄准目标的右边，距离不到一英寸。这个人的身材又十分瘦小，萨克斯几乎没有其他可瞄准的地方。

歹徒看向他们后方，视线飘出这条阴暗的通道。

“他打算开枪，准备逃跑了。”艾迪·邓用颤抖的声音说。

“你听好，”萨克斯冷静地说，“我们不会伤害你。我们——”

“闭嘴！”这个男人把枪用力戳向女孩的脖子。她立即尖叫起来。

此时，艾迪·邓伸手摸向腰侧。

“艾迪，不要！”萨克斯叫道。

“不！”歹徒用力把女孩往前一推，同时朝艾迪·邓的胸口开了枪。他大叫一声，整个人被子弹的冲力撞得往后退，重重撞上了萨克斯，压得她一起倒在地上。艾迪·邓翻过身，开始作呕——或许是吐血，但萨克斯无法分辨。以如此近的距离，子弹说不定已穿透他身上的防弹背心。在慌乱中，萨克斯拼命挣扎着想爬起来，但歹徒在她没来得及重新举枪瞄准时，手里的枪就已经对准了她。

然而，他竟然没马上扣下扳机。他身后似乎有个东西让他分了心，让他转头望去。在黑暗的通道中，萨克斯依稀看见一个人冲了上来，一个矮小的人影，手里好像拿着什么东西。

歹徒放开女孩，猛然转身。但他还来不及开枪，从黑暗中窜出的那个人就已冲至他面前，用手里的东西——一块砖头——重重击向歹徒的脑门。

“小红！”桑尼朝萨克斯喊道，扔下手里的砖头，把那个已吓坏的女孩拉到一旁，将她推倒在地，然后才转身面对那个黝黑的男人。他的手按着冒血的头部，但突然间，他从地上跳了起来，举起手枪对准桑尼，逼他踉跄退到了墙边。

这时，三声枪响从萨克斯的手枪传出，歹徒于是像个玩具人似的直挺挺倒在鹅卵石上，一动也不动了。

“阎王爷。”桑尼喘着气说，惊恐地看着倒在地上的男人。他慢慢上前，查看了男人的脉搏，然后把枪从他已无生命的手中移开。“死了，小红。”他说，接着转身去扶起那个女孩。她大声哭着，冲出了通道，冲过萨克斯身旁，直接扑入一位十五分局的警察怀中。这位华裔警察立即以他们共通的语言安抚她。

医护人员奔向艾迪·邓，检查他的伤势。防弹背心确实挡住了子弹，但撞击的力度可能已震断了他一两根肋骨。“抱歉，”他喘着气对萨克斯说，“我只是直觉反应。”

“这是你第一次枪战？”

他点点头。

她笑了：“欢迎加入我们。”医护人员扶艾迪·邓站起来，准备把他带到紧急医疗小组的车上做更详细的检查。

萨克斯和两名特勤小组人员一起清查公寓，在浴室中找到一名惊慌失措的男孩，年纪约八岁。在十五分局的华裔警察的翻译下，医护人员大概检查了这对姐弟的情况，确定他们两人都没受伤，也没有受到“幽灵”手下的性侵害。

萨克斯看向通道，看见另一位医护人员和两名制服警察正打量着地上的死尸。“先等我检查尸体，”她提醒他们，“我不想让尸体状况受到任何不必要的干扰。”

“没问题。”他们回答。

站在一旁的桑尼拍遍身上口袋，总算摸出了一包香烟。萨克斯心想，如果他在身上找不到，说不定就会动手到死者尸体上找。

阿米莉亚·萨克斯换上现场鉴定防护服，开始搜索犯罪现场。她抬起头，看见桑尼正朝她这里走来。

她露出笑容，看着这位咧嘴微笑的矮小男人。“为什么？”她问。

“什么为什么？”

“为什么你知道吴家的人住在这里？”

“我也想问你一样的话。”

“你先说。”她感觉他正打算好好自夸一番，也乐于让他这么做。

“好。”他抽完了一根烟，紧接着又点上一根，“我用的是在中国的模式，到很多地方，和人聊天。今天晚上我去了几个赌场，总共三家吧。输钱、赢钱、喝酒，不停和人说话。最后我在扑克桌前遇到一个家伙，是木匠，福州人。他告诉我先前有个男人进来过，没人认识他。他向大家抱怨女人，抱怨因为老婆病了，又折断手臂，因此他必须一个人承担家里的事。他吹嘘将来要赚到的财富，后来又提到今天早上福州龙号的事，说在船要沉的时候，他救出不少船上的人。这个人肯定是吴启晨，我说，他肝脾失调。他说这个人就住在附近。我打听了一下，问出这个街区。许多刚来的人在和地头蛇会过面后，就会被安置在这一带。我来到这里四处查看，问了不少人，看有没有人知道什么线索。结果我问出今天早上刚好就有一家人搬来这里，特征和吴启晨一家完全一样。我到他们住的地方，先从后面的窗户偷看，看见里面有一个拿枪的男人。嘿，你也是先从后窗偷看吗？小红？”

“我才没有。”

“那你应该先这么做才对。这是保命守则。凡事都要先从后窗看看。”

“我应该这么做的，桑尼。”她朝歹徒尸体方向撇了下头。

“可惜他死了，”桑尼惋惜地说，“否则应该很有帮助。”

“要是他没死，你该不会想折磨他，逼他们开口吧？”她问。

但这位中国人只神秘地笑了笑。接着他问：“小红，你是怎么找到吴家的人？”

萨克斯向他解释，他们是通过分析吴启晨妻子的伤势，才找到吴启晨一家。

桑尼点点头，对莱姆过人的推理能力佩服不已。“可是，怎么又让‘幽灵’跑了呢？”

萨克斯再解释，说是因为有人提早开枪，才让这个已到手的蛇头又溜了。

“是科吗？”

“没错。”她承认。

“真浑蛋……我不喜欢这个家伙。”

桑尼看着她身上的现场鉴定防护服，皱起眉头说：“你为什么穿这种衣服？小红？”

“这样不会让现场造成污染。”

“颜色不对，不应该穿白的。在我们国家，这是死亡的颜色，出殡用的色彩，照我说，你应该扔了它改穿红色的，红色在中国是吉祥的色彩。你也不要穿蓝的，要穿红的。”

“穿白的就够醒目了，可以成为歹徒的枪靶。”

“不好，感觉很差。”他想起艾迪·邓之前帮他想出的一个名词，“这是凶兆。”

“我可不是神秘主义者。”萨克斯说。

萨克斯要桑尼保证不进入犯罪现场，至少在她做完鉴定的这段时间。然后她开始勘验死者的尸体、进公寓内部走格子，最后再搜索“幽灵”遗留下来的那辆弹痕累累的休闲旅行车。她把所有收集到的证物装进袋内，贴上了编号，才把身上那套防护服脱下。

接着她和桑尼一起开车去医院，看见吴启晨一家已在医院的一个房间内团聚，旁边还有两名制服警察和一位表情冷漠的移民局女监护人员。在桑尼和移民局人员的翻译下，萨克斯尽可能提出了一些问题。尽管吴启晨完全不知道“幽灵”可能藏身在什么地方，但这位个头瘦小、态度愤慨的男子，却提供给她不少和张敬梓有关的事情，包括那个被他们照顾的婴儿。她的名字叫“宝儿”，意思是珍贵的孩子。

真可爱的名字，阿米莉亚·萨克斯心想。

她对移民局的工作人员说：“他们都会被拘留吗？”

“是的，直到举行听证为止。”

“如果把他们安置在我们的庇护所，应该没问题吧？”在这座城市里，纽约市警察局拥有好几间外表毫不起眼，但内部却有重重防护的房子，供保护证人之用。移民局有专门为偷渡者设置的拘留中心，但那里的安全措施是出了名的松懈马虎。而且，“幽灵”一定会料到他们将被送去那个地方。以他的关系，可能会买通拘留所里的人，好让他或随便一个手下进去，再次想办法杀害这一家人。

“我们这边不会有问题。”

萨克斯知道摩瑞山的那间证人庇护所还空着，于是她把那个地方的地址抄给移民局探员，并写上负责管理那个地方的纽约市警察局警察的名字。

收下地址后，这位移民局女工作人员抬头看着吴启晨，像个坏脾气的老师，对他说：“你们这些人为什么不肯好好待在家里？为了来这里，你差点害死你的妻子和孩子。”

吴启晨的英文并不太好，但显然听懂了她说的话。他从妻子病床边跳起来，以夸大的手势说：“这不是我们的错！”他叫道，大步走向这个一脸愠怒的女人，“来这里，不是我们的错！”

移民局探员觉得有点好笑：“不是你的错？那是谁的？”

“怪你的国家！”

“怎么说？”

“你不懂吗？睁开眼睛看看！到处都是你们的钱财和富贵，你们的广告，你们的计算机，你们的耐克和李维斯、汽车、发胶……你们的莱昂纳多，你们的漂亮女人。你们美化了一切，你们吹嘘，你们的电视告诉全世界说你们他妈的什么都有！美国这里全是钱、全都自由、全都安全。你们告诉所有人这里有多好。你们赚走我们的钱，却对我们说门都没有，走开！你说我们那里很差，但当我们想要来这里时，你们却说门都没有！”

他激动地又说了几句中文后，才闭上嘴巴。矮小的他上上下下打量这个移民局的女工作人员，看着她的金发说：“你的祖先是哪里人？意大利？英国？希腊？他们是这个地方的原住民吗？你告诉我呀。”他愤怒地挥了挥手，然后坐回病床上，握住他妻子没受伤的那只手。

移民局探员摇摇头，以屈尊施惠的态度笑了笑，似乎相当惊讶眼前的这位偷渡者竟然有这样的偏见。

＊＊＊

这幢建筑和地下室的车库都很难以攻入。然而，增建在对街的那座地下停车场，就不是这么回事了。

为了防范恐怖分子的炸弹攻击，政府服务部严格限制进入曼哈顿联邦大厦地下室车库的车辆。

联邦政府的雇员太多，如果要一辆辆检查，势必造成邻近街区交通阻塞，因此这个车库索性不对外开放，只供少数高层的联邦政府官员使用。至于到联邦政府上班或办事的其他人，就只能把车停在对街的地下停车场。当然，这个停车场也有安全防护，但由于停车场盖在一座小公园底下，所以就算遭受再强大的炸弹攻击，能受到的损害也有限。

事实上，在今晚九点钟的时候，这座停车场的安全防护并非处于最佳状态。在停车场入口岗哨执勤的那名警察，被百老汇街上发生的一件事给吸引住了。一辆车子在那条街上不知何故烧了起来。这辆突然被大火吞噬的老式货运车，吸引了上百名兴奋围观的群众。

这位肥胖的警察走出岗位，目不转睛地看着不断从货运车窗窜出的黑烟和橘色烈焰。

正因为如此，他才没注意到有位身穿西装、手提公文包的矮小男人，正快步溜进标明“仅限汽车进入”的车道，匆匆走下斜坡，进入已经没有什么车辆停放的地下停车场。

这个人已经默默记住了他要找的那辆车的车牌号码，而且只花了五分钟，就在停车场里找到了。这是一辆海军蓝色的公务车，停在离出口非常近的地方；这辆车的驾驶员能把车停在这个位置，是因为他开进来的时间是在半小时前，早已过了下班时间，大部分机关办公室的人员都离开了。

这个男人敢肯定，这辆车和所有公务车一样，车上绝对没有警报器。他向左右瞄了一眼，戴上手套，用一根扁平细长的工具插入车门与车窗玻璃的间隙中，勾开门锁。接着他打开公文包，拿出一包沉甸甸的纸袋，打开做最后一次检查。纸袋中有好几根一英尺长的黄色棍子，上面都印有一行小字：危险爆炸物，使用前请详阅说明书。几根电线从接在火药上的一根雷管拉出，连接至电池盒，再接到一个简单的压力开关。他把这包东西放在驾驶座底下，拉出了一些电线，然后把压力开关安置在座椅底下的弹簧中间。任何一个体重超过九十磅的人，只要坐上这个驾驶座，就会开启回路，引爆车上的炸药。

这个男人把电池盒上的开关由“关”拨至“开”的位置，然后轻轻关上

车门，随即离开了这座停车场，若无其事地走过那名还在看热闹的警卫。这名警卫仍出神地看着纽约市警察局的消防队用水柱熄灭失火的货运车，但脸上的表情倒有点失望，仿佛这辆车的油箱没像动作片或电视节目中的车辆那样炸开，是件相当令人惋惜的事情。

26

他们安静地坐着，凝视着电视机小小的画面。有听不懂的地方，威廉会给大家解释。

电视上正在播放特别报道。新闻中没提到是谁住在坚尼街上，但毫无疑问，这肯定是吴启晨和他的家人，因为报道中提到他们就是今天早上福州龙号上的乘客。蛇头“幽灵”的一名同伙被警方击毙，但他本人则和其他两名党羽逃之夭夭。

新闻结束后是广告。威廉起身靠着窗户，看向外头漆黑一片的街道。

“快回来！”张敬梓对儿子叫道。但那孩子不为所动，装作没听见他的话。

这孩子……张敬梓心想。

“威廉！”

他这才离开窗前，掉头走进卧房。此时，罗纳德正不停在转换电视频道。

“别看了，”张敬梓对小儿子说，“去读书。找本书来，去练习英语。”

这孩子乖乖地站起来。他走到书架前，随便找了一本书，便回到沙发上翻阅起来。

梅梅缝好了毛绒玩具，看起来很像一只猫，是给宝儿的。她拿起玩具，身体倾向椅子的扶手，逗得小女孩笑眯眯地伸长了双手。她们两人一起玩着这只玩具猫，十分开心。

张敬梓听见沙发那里传来一声哀号。他的父亲正躺在沙发上，全身裹着一条和他皮肤颜色接近的灰白色的毯子。

“爸爸。”张敬梓喊了一声，连忙站起来。他打开老人的药罐，拿了一颗吗啡，端起一杯冷茶让老人服下药丸。在老人初患此病的时候，他们到地方上的一位医生那里就诊，医生诊断这是肠胃被湿热侵入引起的，便开给他们一些草药和滋补品，而老人疼痛的情况却越来越剧烈。

没多久，另一位医生诊断出老人患了癌症。然而，在公家医院，老人名列在一长串等候医疗名单的最后面。而私人诊所的收费惊人，随便去看一次病，可能就得花掉一个人两个月的薪水。至于癌症，一般家庭根本无法负担。以张敬梓的条件，他只能去福州市郊北边找一位“江湖郎中”。这种医生受的训练不多，仅有一般护理人员的程度。面对癌症，这位江湖郎中完全束手无策，唯一能做的，也只是开一些吗啡药供老人止痛而已。这个药罐虽大，但药量只够一个月，而老人的健康情形却每况愈下。张敬梓通过网络，查询到美国纽约有一家相当著名的医院专门治疗癌症病患。张敬梓知道父亲的癌症病情仅为初期，而且他还不是很老，才六十九岁而已，加上每天勤做运动，身子骨还算硬朗。因此他还能承受手术，只要让医生割掉那些被癌细胞破坏的部分，再给予放射和药物治疗，就能控制住这种疾病。如此一来，他就能再多活上好些年。

他凝视着父亲，老人却突然睁开了眼睛。“他们杀了他一名手下，现在‘幽灵’一定气死了。既然他追杀吴家人的计划失败，就一定会来找我们。我知道他这种人，在没找到我们之前，他绝对不会放弃。”

这就是他父亲的风格。安静地坐下，沉思，然后给出判断，而且往往所言无误。举例来说，过去他总认为中国必定出现剧变。他的看法是对的：五十年代的大跃进，差点摧毁了中国的经济；而接下来的文化大革命，又使像他父亲这样的人——和所有开明的艺术家和思想家一样——受到迫害。

但张杰祺安然渡过了这场灾难。早在六十年代，他就对自己的家人说：“这一切都会过去的，疯狂的行为持续不了多久。我们只要想办法活下去，然后耐心等待。这就是我们的目标。”文化大革命不到十年，毛泽东去世，接着四人帮垮台。张杰祺的看法果然是对的。而现在，张敬梓悲观地想，他父亲的看法也一定没错——“幽灵”肯定要找上门来。

“蛇头”一词，是以人口走私偷偷摸摸运送偷渡者跨越国境的动作和蛇做比较而来的。张敬梓感觉“幽灵”此时正在这么做——鬼鬼祟祟地潜行、招兵买马、运用关系、恐吓甚至拷打一些人，只求找出张敬梓所在的地方。他也许会……

外头突然传来一阵急促的刹车声。

张敬梓、他的妻子和父亲全都呆住了。

一连串脚步声传来。

“关灯，快点！”张敬梓叫道。梅梅立刻匆忙奔过客厅，关掉了电灯开关。

张敬梓迅速走到橱柜前，拿出那把被他藏在里面的威廉的手枪，然后快步走到房子正面的窗边。

他双手颤抖着，隔着窗帘向外窥视。

停在对街的是一辆货车，车窗上印有硕大的比萨图案。送货的司机正拿着一个纸盒，走向旁边的一幢房子。

“没事，”他说，“是送货的人。”

然而，当他转过身来，看见的却是自己的父亲、妻子和那个婴儿在电视荧光屏蓝色光线照耀下的模糊形象。他脸上宽心的微笑消失了，就像墨在砚台上磨出的一块黑云，他心中顿时充满了悔恨，后悔自己的决定竟然带给这些他所爱的人如此大的痛苦。在美国，张敬梓知道，折磨一个人的心灵是触犯法律的行为；中国虽然没有这条法律，但让家人和朋友蒙羞或遭受打击，也同样是件令人难受之极的事，他心中充满这种强烈的感觉，一种灼热滚烫的惭愧感。这就是我带给父亲和家人的生活：恐惧和黑暗。什么都没有，唯有恐惧和黑暗……

疯狂的行为持续不了多久。

或许的确不会，张敬梓心想，但这并不表示在疯狂持续的这段期间中，完全不会有人遭遇不测。

“幽灵”坐在炮台山公园市区的一张长椅上，看着哈德逊河面上船只的灯光。此处的风光虽然明媚，但不如香港的码头壮观。雨已经停了，但风势仍盛，吹动低矮的紫色云朵快速掠过空中，一片片云朵的腹部全染上了这座城市的灯光。

为什么警方会找到吴启晨？“幽灵”还在纳闷。

这个问题他想了又想，却得不到答案。也许是通过他们杀害的经纪人，或是通过吉米·马——虽然他用吉米·马的血在墙上留下字迹，但警方也许不相信是意大利人干的。新闻已经报道，说他们扔下的那名土耳其人被警方击毙，这表示他得付给土耳其帮会总部一大笔赔偿金。

他们是怎么找到吴家人的？

也许是魔法……

不，不会是什么魔法。他已经有证据，这次他的对手及其手下的人都不是泛泛之辈，和以前追捕过他的人不太一样。他们比中国台湾的警方强，比法国警方强，也比一般移民局的探员厉害。在坚尼街上若非有人提早开了枪，他不是被关在监牢，就是早被打死了。

还有，他的情报来源所说的那个林肯·莱姆究竟是何方神圣？

现在，他相信自己已经安全了。他和那两个土耳其人已很小心地藏

好那辆抢来逃亡用的车，藏得比他在海边偷来的那辆本田汽车还好，随后便迅速分散。他在吴启晨的住处外面戴着面罩，发生枪战后并没有人追踪他们，而被击毙的卡什卡里身上也没留下任何能让人联系到“幽灵”或土耳其帮会总部的线索。

明天，他就要再去找张家的人。

两个年轻的美国小妞缓缓从他面前走过，她们一边欣赏河景，一边以一种令他不耐烦的方式絮絮叨叨地谈天。但“幽灵”对她们的话充耳不闻，只恶狠狠地盯着她们的背影。

要忍一忍吗？他心想。

不要！“幽灵”心中立即做出了决定。他拿出手机，在理智阻止他之前，就拨了“小妖洞”的电话，约好见面时间。他发现，她在听到他的声音时显得有点兴奋异常。现在她正和谁在一起？他不由得这么想。她现在在做什么？说了些什么？今晚他没有时间多陪她——经过这漫长的一天，他早已精疲力竭，亟需好好睡一觉。然而，他又是如此渴望接近她，用手去感觉她坚实的躯体，看着她躺在自己的下面……抚摸她，连根拔除坚尼街上的失败在他心中留下的惊骇和愤怒。

挂断电话后，他继续看着快速飞过的云朵，看着波涛起伏的浪花，心中充满的却是那女人忍不住让他兴奋的声音……

少则得。

多则惑。

败则胜。

晚上九点三十分，待在联邦调查局曼哈顿办公室的弗雷德·德尔瑞站了起来，伸个懒腰，抓起桌上四个已喝空的咖啡罐，扔进已经很满的垃圾桶中。

是该离开的时候了。

他又翻看了一遍坚尼街的枪战报告。这份报告差不多算完成了，但他知道明天还是得再校正一次。德尔瑞喜欢写作，而且文笔颇佳（这些年来，他曾使用笔名在许多历史和哲学杂志上发表过不少文章），但这份特殊的作品还需要一些更详尽的数据加以补充。

他俯身到桌前看着这份报告，忍不住又翻来翻去，心中想的却只有一件事：为什么他会被派来参与“猎灵行动”呢？

弗雷德·德尔瑞拥有犯罪学、心理学和哲学三个学位，他却不想做那

些只需要动脑子的执法工作。

对于卧底这个专业，他的能力就像莱姆之于刑事鉴定一般强。他拥有“变色龙”的绰号，可以轻易装扮成各种不同文化背景的人，当然，先决条件是这个人必须是黑人，而且身高得超过一米八才行。尽管有此限制，但能让他假扮的对象还是很多——毕竟，在这个社会中，唯有犯罪是不分种族肤色，而真正各凭本事的。

然而，德尔瑞的天分，以及他对执法的热情，却造成他此时的尴尬处境。他实在太优秀了，除了为自己隶属的联邦调查局担任卧底以外，他还经常被借调给缉毒局、烟酒枪械管制局，以及纽约、洛杉矶、华盛顿特区等地的警察局。当然，黑社会也有电脑，也会使用手机和电子邮件。通过这些工具，德尔瑞的名声慢慢在黑社会中传开，到最后，要让他去做卧底就变成了一件极危险的事。

因此他被调换了职务，升级成为所有卧底探员的主管，负责掌管纽约市的线民情报。

对德尔瑞个人来说，他真正想去的是另一个部门。在那年俄克拉何马州联邦大楼的爆炸案中，他的搭档托比·德里多刚好被炸死在里面。好友的死亡，使得德尔瑞这些年来不断申请调职，想进调查局的反恐部门。但他也无奈地发现，单凭一股打击犯罪的热情，还不足以让他在那个部门胜任——看看阿兰·科的例子就知道了——因此他只好甘心留在这个能完全发挥他专才的地方。

刚开始，他有点不明白自己为什么被派去参与“猎灵行动”：他以前从来没接触过人蛇偷渡的案子。原本他以为自己被征召，是因为他在曼哈顿、皇后区和布鲁克林拥有广泛的情报网络，而这些地方正是华裔社群聚集之处。但他很快就发觉，在这起案件中，他过去培养线民和调度卧底探员的经验完全派不上用场。德尔瑞看过不少有深度的电影，其中有一部名叫《唐人街》的名片，这部电影描述洛杉矶旧日的唐人街，行事活动完全隔绝于西方的法律制度之外。他发现，这并不是出自编剧的想象，因为纽约的唐人街就具有同样的特质。在唐人街，司法管辖权几乎操纵在帮会手中。

和附近几个地区比起来，唐人街居民打九一一或向当地警方报案的次数明显偏低。在这里，没有人会对外来者泄露任何消息，就算警方派人来卧底，身份也马上就会被揭露。

因此，在这次“猎灵行动”中，他发现自己面对的是一个他缺乏经验的复杂案子。不过，今晚留在办公室里加班后，他感觉好多了。明天他就要去和南区与东区的两名主管以及一位来自华盛顿的局长助理会谈，他要自称为调查员督导，好用这个头衔取得更多调查局的资源，提供给自己和“猎灵”小组的成员。他要以调查员督导的身份，威胁也好、商量也行，说服他们相信这件案子的绝对管辖权必须由联邦调查局（也就是

他自己）取得，得到特殊战术小组的支持，并把移民局的地位降低，要他们只担任顾问的角色，完全将他们排除在这件案子之外。皮博迪和科一定会气得直跳，但也拿他没办法，因为他早已想好了一套说辞。没错，移民局是收集了不少蛇头和人蛇走私行动的情报，也成功阻止过他们的船只靠岸。但现在，“猎灵行动”面对的是一个完完全全的杀手，而这正是调查局的专业和特长。

他自信上级高官一定会买他的账；德尔瑞很清楚，像他这样的专业卧底探员，绝对可以名列世界顶尖的谈判者（或勒索者）的行列之中。

德尔瑞悄悄拿起办公室电话，拨了自己家里的电话号码，打电话回他在布鲁克林区的公寓。

“喂？”一个女人接起电话。

“我三十分钟后就会到家。”他温柔地说。对莎莉娜，他绝对不会使用他自创于纽约街头，并在工作中永远不离嘴边的黑话。

“一会儿见，亲爱的。”

他挂断电话。无论是在调查局还是纽约市警察局，都没有人知道德尔瑞的私生活——也没人知道莎莉娜这个人，不知道她是布鲁克林音乐学院的舞蹈老师，已和德尔瑞交往了许多年。实际上，他们在一起的时间并不多。她总是忘情地工作，而且经常旅行；德尔瑞也是忘情于工作，也同样经常出差旅行。

但他们彼此都满意这样的交往方式。

调查局总部表面看起来就像一般的普通公司，德尔瑞走过办公室，朝两个卷起袖子、松开领带的探员点了点头。德尔瑞心想，如果调查局头子胡佛[1]还在世，绝对不会容忍这样的穿着，就好像他绝对无法容忍调查局里有同性恋存在一样。

“犯罪太多，”德尔瑞迈开长腿从他们身旁走过，口中吟咏唱道，“但时间太少。”他们挥手说了晚安。

他搭乘电梯到楼下，出了大门，越过马路，朝联邦大楼新建的停车场走去。

他看见街上有一辆焦黑的货运车仍在微微冒烟，这才想起来刚才好像听见了消防车的警笛声，不禁纳闷之前究竟发生了什么事。

他经过警卫身边，走下斜坡，进入这座弥漫着水泥味和车辆废气味道的地下停车场。

德尔瑞找到他那辆福特公务车，打开了门锁。他拉开车门，把破旧

的公文包——里面装有一盒九毫米子弹、一叠写满有关关安案情笔记的黄色记事纸，以及一本翻烂的《歌德诗集》——扔进车内。

就在他钻进车里时，他注意到驾驶座旁车窗上的遮缝防雨片翘了起来，这让他马上想到有人曾拿工具伸进车窗玻璃边的缝隙撬开他的车门。妈的！他立刻往下看，一眼便瞧见几根暴露在他座位底下的电线。他猛然伸出右手想扶住车门，以免自己身体的重量压在椅子上，触动他很清楚的那种压力炸弹开关。

但已经来不及了。他长长的手指只稍稍一撑车门，就整个滑开了。得不到支撑力的他跌了下去，歪斜地坐上了驾驶座的椅子。

先保护眼睛！出于直觉，他立即举起双手捂住了脸。

27

“张家的人在皇后区某处，”萨克斯说，同时在写字板上写下这条线索，“他们开的是蓝色货运车，没有车牌，车上无标志。”

“有更详细一点的描述吗？”莱姆咕哝道，“到底是天蓝、海军蓝，还是婴儿蓝[2]？”

“吴启晨记不得了。”

“哦，那好，太有帮助了。”

在萨克斯踱着步子思考时，托马斯接替她写写字板的工作。

至于“幽灵”遗留在吴启晨住处外的那辆车，情况也好不到哪儿去。这辆开拓者休闲旅行车是贼车，挂的车牌是伪造的。由车籍号码追查，只知道这辆车是一个月前在俄亥俄州被人偷走的。

桑尼坐在房间里，并没有再凭亚洲人与众不同的洞察力提出任何见解。他只是低着头，不停翻着先前他从唐人街带回来的一个大购物袋里的东西。塞林托正在打电话，从他眉头深锁的样子可知，他显然已经知道“幽灵”在枪战后从容逃走的消息。

萨克斯、库珀和莱姆开始研究在那辆开拓者汽车上收集到的证物。她在车上的刹车和油门踏板底下，找到一些细小的灰色毛毯纤维，其中有两条与被击毙在吴启晨住处外头的歹徒的裤管吻合。剩下的纤维，如果不吻合开拓者休闲旅行车上的地毯或先前其他几个现场，就有可能是来自于“幽灵”的巢穴。

“燃烧纤维，检查内含的东西。”

库珀拿了两根纤维，利用气相色层分析质谱仪做化验。经过这道程序，就能知道这种地毯的实际成分。

在等待化验结果时，外头突然响起敲门声。一会儿后，托马斯便带了来访者进来。

突然来访的人是哈罗德·皮博迪。

莱姆猜想，他来这里一定是想谈谈科今天犯下的错事。然而，从他一脸严肃的表情看来，他想说的好像又不只是这件事。接着，他身后出现了一个人。莱姆立刻认出他是联邦调查局曼哈顿办事处的处长，一位有着完美下巴、过度英俊、态度又有点做作的男人。莱姆曾与他合作过几次，发现他虽有效率却缺乏想象力——而且，正如德尔瑞抱怨过的，他老是满嘴的行话和专业术语。和皮博迪一样，他脸上的表情也相当阴郁。

然后，第三个人出现了。这个人身穿鲜亮的海军蓝西装和白色衬衫，让莱姆以为他也是调查局里的人。但他马上简短地自我介绍，说他姓威伯利，是国务院派来的。

所以，现在国务院是真的管起这件案子了，莱姆心想。这是好现象。一定是德尔瑞运用了什么关系影响了高层的人，才让他们决定增援这件案子。

“很抱歉突然打扰你，林肯。”皮博迪说。

调查局处长接着说：“我们有事想和你谈谈，是关于今晚发生在下城的事。”

“什么事？”

“我们不认为这件事与你手上的案子有关系，但我担心或许有点牵连。”

快说吧，莱姆心想，只希望自己不耐烦的眼神能准确传达出这个信息。

“今天晚上，有人在联邦大楼对面的停车场装了炸弹。”

“天啊。”梅尔·库珀喃喃说。

“就装在弗雷德·德尔瑞的车子上。”

不，上帝，请不要！莱姆心想。

“不！”萨克斯叫了起来。

“炸弹？”塞林托脱口而出，急忙挂掉正在通话的手机。

“他没事，”处长很快地说，“炸药并没有引爆。”

莱姆闭上了眼睛。他和德尔瑞都有过因为炸弹攻击而失去挚友的经验。即使像莱姆这般铁石心肠的人都认为，这种行为是各种谋杀手法中最阴毒、最懦弱的方式。

“他受伤了吗？”桑尼关心地问。

“没有。”

“详细的情况呢？”莱姆问。

“炸药是接在压力开关上面。德尔瑞触动了开关，但只引爆了雷管。也许是火药头没装好，目前我们还不知道答案。”

调查局处长说：“我们的防爆小组已拆下炸药，交给物证反应小组化验了。”

莱姆熟悉联邦调查局的物证反应小组，也相当佩服他们的专业能力。只要有任何蛛丝马迹，莱姆相信他们一定可以找得出来。“你们为什么觉得与这件案子没有关联？”

“在炸弹被触动前的二十分钟，有人匿名打九一一报警。是一个男人的声音，不确定是哪里的口音。他说为了上星期的逮捕行动，查伦科家族正计划一些报复行动。他说接下来还有别的好戏可看。”

莱姆回想到，德尔瑞不久前才在布鲁克林区俄罗斯黑社会的老巢完成一次大型的卧底行动。他们逮捕了两个跨国洗钱罪犯、底下的人员和几名有职业杀手嫌疑的人，并且没收了数百万美元和俄罗斯卢布。

“这个电话是从哪儿打来的？”

“布莱顿海滩的一个公用电话。”

那个地方有最大的俄罗斯移民居住区。

“我不相信这种巧合，”莱姆说，“记得吗？‘幽灵’为了接应偷渡者，不是曾经在俄罗斯待过？”

他看向萨克斯，她正扬起眉毛，脸上露出不赞同的表情。她开口说：“‘幽灵’和他同伙不久前才逃离吴启晨住处的枪战现场，我不认为他们还有余力绕回联邦大楼去安置炸弹，除非他们雇用别人去做。”

莱姆注意到，国务院派来的那位威伯利先生从刚才到现在一直都没说话。他就站在那儿，两手抱胸，站在证物表的前面，默默地看着他们

说话。

“他们是如何进去装炸弹的？”塞林托问调查局处长。

“我们判断歹徒分成两组。一组在停车场前放火烧掉街上的一辆货运车，而另一组就乘机溜进停车场装置炸弹。”

莱姆突然感到一阵厌恶，他现在明白联邦调查局处长说的“牵连”是什么意思了，“弗雷德一直想请调，不想管‘幽灵’的案子，没错吧？”

处长点点头：“你也知道，他的搭档发生意外的事。”

那个人叫托比·杜立德，莱姆还记得，他是在俄克拉何马市死于炸弹攻击事件。“他已经准备好战斗，并要求他在布莱顿海滩的线民协助。”

莱姆不能责怪这位调查局探员，于是说：“哈罗德，我们需要一些协助。弗雷德本来打算要求特殊战术小组支持，要更多探员投入。”他也知道德尔瑞已作出安排，打算把移民局的地位贬低成情报收集和顾问工作，但在这个时候，即使最不擅长外交辞令的莱姆，也知道现在最好不要提这件事，“‘幽灵’的网络很广，也隐藏得很深。我们需要更多人，需要更强的支持。”

处长的回答让他们安了心：“哦，我们也很在意这个问题，林肯。明天，明天一早我们会派一位新的探员过来，特殊战术小组的事也一定很快就会有消息。”

皮博迪解开西装纽扣，露出已被汗水浸湿的衬衫。他说：“我听说阿兰·科在吴启晨的住处外发生的事了。我只想说，对于这件事，我感到很抱歉。”

“我们差点就抓住‘幽灵’了，”桑尼说，“如果科不开枪的话。”

“我知道。其实，他也真的尽力了。在我手下，像他这样苦干实干的人并不多。和其他人比起来，他努力的程度是别人的两倍。他只是太冲动了一点。我会要他放松一些。在出了上次那个事件后，他一直不太好过，我猜他一定也在责怪自己。他在停职的那段期间，突然不告而别。虽然他没提这件事，但我听说他花自己的钱，出国去调查那位女线民的事了。等他回来上班后，就一直像只猎犬似的废寝忘食地工作。他是我们最好的调查员之一。”

除了有少数缺点，例如让歹徒逃跑之外。莱姆暗暗讽刺地想。

皮博迪和联邦调查局处长在离开前，再次向莱姆和塞林托保证，明天一早就会派一位新的联邦调查局的联络员来，特殊战术小组也会随时待命，“这绝对没有问题。”处长这么说。

“各位晚安。”国务院来的威伯利以相当正式的态度向房里的人道别，然后跟着他们走出了房间。

“好了，继续工作吧。”莱姆对塞林托、萨克斯、库珀和桑尼说。除了德尔瑞之外，艾迪·邓此时也不在这里。他胸口受到严重撞伤，正在家中休养。“吴启晨还对你说了什么，萨克斯？”

她把在医院里问来的细节消息一五一十地说了。吴家的人包括吴启晨、他的妻子永萍、大女儿青梅和小儿子朗朗。张家的人则有张敬梓、梅梅、威廉、罗纳德，以及张敬梓的父亲，中文全名叫张杰祺。张敬梓在中国的时候就已经安排好他和威廉来美国之后的工作，但吴启晨不知道工作地点在哪儿，也不知道他们要做什么行业。萨克斯又补充说，张家成员中还包括一个小婴儿，生母已溺死在福州龙号上，这个婴儿的名字叫宝儿，意思是“珍贵的孩子”。

莱姆注意到，当萨克斯提到那个婴儿时，双眼闪过一丝异样的神情。他知道萨克斯很想要小孩——很想和他一起生一个。若在几年前，他一定会觉得这个想法实在荒谬之至，但现在，他竟然也偷偷赞同这样的想法。只是，让他赞同的原因并非只是想身为人父而已。阿米莉亚·萨克斯是他见过最好的刑事现场鉴定人员，她最重要的本钱就是移情作用。其他专业犯罪现场鉴定人员，包括莱姆自己在内，都无法像她一样移转心思，进入犯罪者在现场时的内心世界，并借此找出大部分鉴定人员都会错过的证物。然而，萨克斯还有另一项心理特质，这个特质能使她成为犯罪现场鉴定好手，却也足以让她陷入危险。她是射击比赛冠军，是老练的快车手，往往是案发后第一位赶至现场的人，随时准备拔枪与还留在现场的歹徒交战，就像今天晚上在吴启晨住处前的通道所发生的那样。

莱姆从来不会要求她别这样做。不过，等她有了孩子，说不定她就会把工作限定在单纯犯罪现场鉴定的范围内，只做自己最具有天分的事，不再轻易让自己陷入危险。

梅尔·库珀突然打断了莱姆的思绪。“地毯的色层分析结果出来了。”他向大家解释说地毯的成分是羊毛尼龙混纺，随后马上测量灰影中的色彩温度，然后连上网络，将数据输入联邦调查局的地毯纤维数据库中。

几分钟后，查询的结果出现在计算机屏幕上。“地毯的牌子是‘拉斯特·莱特’，制造商是位于威灵汉的‘阿诺德纺织公司’，上面有他们的电话号码。”

“找人打电话去问，”莱姆说，“查出所有在下曼哈顿铺这种地毯的客户名单，时间范围就设定在最近好了。梅尔，你觉得如何？”

“有可能，如果由纤维数量来判断的话。”

“什么意思？”桑尼问。

库珀解释说：“地毯纤维发生脱落现象大部分都出现在铺设后的六个月之内，差不多是这个时间范围。”

“我来打电话好了，”塞林托说，“不过别指望出现奇迹，毕竟现在已过下班时间好几个小时了。”他用头示意了一下时钟。现在的时间已经是深夜十一点了。

莱姆说：“这是一家制造公司，你知道这表示什么吗？”

“不知道，林肯，干吗不直接说？”塞林托没好气地说。以现在的情况，没人有心情听一堂实例教学课。

“这表示他们可能有夜班。既然有夜班，就表示会有领班在。而领班一定会有老板家里的电话，好在发生火警之类的紧急事故时联络老板。”

“我会尽力联络。”

库珀正在检验萨克斯从开拓者休闲旅行车上采下的微细证物，“有很多胶状粘土，”他说，“‘幽灵’和他手下的鞋子上都沾有这种物质。”瘦小的他又转向显微镜，察看另一小块物质，“林肯，你认为呢？这是不是育苗覆盖土[3]？”他从显微镜接目镜上抬起头。这是来自休闲旅行车上的地毯，在驾驶座旁找到的。”

“指令、输入、显微镜。”莱姆用语音操作计算机，屏幕上立即出现库珀的显微镜里的画面。只看了一眼，他便认出这是用西洋杉针叶做的育苗覆盖土，用来装饰花园用的。“很好。”

“炮台山公园的花园太多了。”塞林托说。炮台山是曼哈顿下城最大的住宅区，他们根据先前找到的证物，推断“幽灵”的藏身地可能就在这个地区。

的确，花园实在太多了，莱姆心想。“有办法追查到具体的制造者吗？”

“不行，”库珀说，“这种东西都是一个样子。”

那么，就无法利用这个样本锁定某个特定位置了。不过，这块育苗覆盖土仍是湿的，由这个特点或许能缩小一些范围。“如果我们调出这些花园的清单，就可以用消除法，留下过去几天还没铺设育苗覆盖土的花园。这份清单很长，但可以这么做。”莱姆接着又问，“尸体的情况如何？”

“线索不多。”萨克斯说。她向大家说明，那个死者身上没有身份证件，只有一笔九百美元左右的现金，此外还有手枪子弹、香烟和一个打

火机，“对了，他身上还有一把刀，上头有血迹。”

库珀已经把刀子上的血迹送交化验了。但莱姆敢肯定，刀上的血一定是杰里·唐或吉米·马的。

指纹自动辨识系统已传回结果，萨克斯从开拓者休闲旅行车和死者身上采集到的指纹，没有一个吻合数据库里的档案。

桑尼指着死者脸部的一张宝丽莱照片：“嘿，我说对了，记得吗？我说过他们一定不是汉族人。”

“我记得，桑尼。”莱姆对他说，“打电话给那位帮会的朋友蔡先生吧。”说完，莱姆又问，“关于子弹的部分呢？”

“‘幽灵’用的还是那把五一式手枪。”萨克斯说。

桑尼又说：“我说过了，那是一把杀伤力很大的枪。”

“我还找到几个九毫米手枪的弹壳。”她举起一个证物袋，“但上面没有明显的退壳痕迹。也许是新式的贝瑞塔、瑞士的沙尔、史密斯或柯特手枪。”

“那死者的武器呢？”

“我鉴定过了，”她说，“上面只有他的指纹。这把枪是旧型的沃尔特PPK手枪。”

“枪呢？”莱姆看向证物袋，但没见到那把枪的影子。

萨克斯和桑尼对看了一眼，但显然不想让塞林托瞧见。她连忙说：“好像是被联邦人员保管了。”桑尼把目光移开，莱姆顿时明白，萨克斯在鉴定过后，一定把这把枪塞给这位中国人了。也好，就给他吧，莱姆心想。如果不是这位中国人，那么艾迪·邓、萨克斯和吴启晨的女儿今晚恐怕难逃一劫。就让他带把枪防身好了。

萨克斯把这把沃尔特手枪的序号告诉库珀，让他输进枪械数据库查询。“没有资料，”他马上回报，“这种枪是在二十世纪六十年代制造的，从那时到现在已不知道转过多少次手了。”

塞林托突然叫了起来：“刚才找到一位阿诺德纺织公司的董事了。我们把他从床上叫起来，但他好像还挺合作的。这种地毯只供商业贩卖用，他们卖给最大型的建筑公司和地毯经销商。他提供给我们一份这附近区域的清单，里面有十二个直接向工厂购买地毯的大建筑公司，以及二十六个批发来再转售给装潢公司和经销商的中间商名单。”

“天啊。”莱姆说。想找出铺设拉斯特—莱特地毯的建筑物地址，将会是一场马拉松式的竞赛。但他还是说：“找人开始去清查吧。”

塞林托说：“我会要他们把人都叫起来。妈的……既然我还醒着，这世界的其他人为什么可以睡？”他打电话到总部大楼，联络一些警探帮忙，并把这份清单传真给他们。

此时，莱姆的私人电话响了。

“林肯？”通过扩音装置，传出一个女人的声音。

这个声音让他心中一震：“韦弗医生。”

她是莱姆的神经外科医生，下星期就要替莱姆开刀动手术的主治大夫。

“我知道现在很晚了，希望没吵了你。你在忙吗？”

“不忙。”莱姆说，却看见托马斯做了个夸张表情，然后朝写字板扭了一下头，意思说他整个心思全在这上面，还敢对医生说谎。

“我要告诉你手术前要注意的一些细节。下星期五上午十点，你要到曼哈顿医院三楼的外科神经手术前准备室报到。”

“好的。”他回答。

托马斯把医生提到的注意事项一一记下。医生交代完毕，和莱姆道过晚安，便挂断了电话。

“你要去看病？老板？”

“对。”莱姆说。

“是看——”桑尼一时想不出该用什么英语词汇来形容莱姆的身体状况，于是便伸手指向他的身体。

“没错。”

萨克斯沉默不语，只看着刚才韦弗医生交代让托马斯抄下的注意事项。莱姆知道她打心里不愿意让他去动这次手术。因为根据过去的经验，那些接受这种手术并成功的患者，脊椎受伤的位置都比莱姆低，多半是在腰部或胸部，状况都不如莱姆严重。医生也对他说过，这次手术能改善的程度有限，而且危险性很高——也许会让他变得更糟糕。此外，如果他的肺脏再受到伤害，他就可能死在手术台上。尽管如此，萨克斯也知道这次手术对他的重要性，并已经决定完全支持他。

“这么说来，”她终于开口说话了，脸上露出淡淡的微笑，“我们必须在下星期五以前抓住‘幽灵’了。”

莱姆发现托马斯正目不转睛地看着他。

“你做什么？”他不高兴地说。

他量了一下莱姆的血压。“太高了。你的脸色看起来不太好。”

“真谢谢你，”他吼道，“但我不觉得我的脸色代表……”

“该休息了。”看护托马斯坚决地说，而且这句话不是冲着老板莱姆说的。

塞林托和库珀也同意今天应该到此为止。

“你们造反了——”莱姆喃喃说。

“不是造反，”托马斯说，“这是共识。”

塞林托又打了一个电话，确认吴家的人和约翰·宋的状况。吴启晨一家人现在已住进纽约摩瑞山地区的一间庇护所，受到纽约市警察局的保护；约翰·宋则拒绝萨克斯的提议，不想住进那个地方。因此塞林托只好加派一名警力到他住的地方驻守。这些负责保护他们的警察都汇报说目前这些非法移民的安全没有问题。

莱姆对萨克斯说：“你把那些药草带来了？一定是，真难闻。”

“我想把它当做空气清新剂，不过既然你不喜欢——”她凑近莱姆，“你的脸色苍白，不舒服吗？”

“只是有点儿累了。”他说。这是实话，他感觉不是一般的累。他本来想重视这个问题，却又认为自己的疲惫不如这件已让他忙了一天的案情重要。但是，他知道自己的确该多留意疲惫所代表的警告——这是身体状况恶化的征兆吗？对全身瘫痪的病人来说，最主要的问题并不只是麻痹而已。

由于神经失去反应，会导致一些相关的病症产生，例如肺部损伤且并发感染。但也许，最糟糕的症状是对疼痛没有知觉。丧失了早期预警系统，就无法对一些需要及早留意的病症发出警告，举例来说——癌症。莱姆的父亲就是死于癌症，萨克斯的父亲也是一样。莱姆记得，他父亲之所以知道自己身患癌症，是因为他到医生那儿去抱怨自己的胃老是在痛。

“晚安。”梅尔·库珀说。

“晚安。”桑尼用中文说。

“就这样吧。”塞林托咕哝说，向门外长廊走去。

“桑尼，”莱姆说，“你今晚就住在这里吧。”

“当然好，老板。反正我也没地方可去。”

“托马斯会替你安排一个房间。我要先上楼去，料理一些琐事。如果你愿意的话，可以上来坐坐。不过，得先给我二十分钟准备一下。”

桑尼点点头，随即又转身看向那面写字板了。

“我带你上去。”萨克斯说。莱姆驾着轮椅驶进一座在一楼和二楼之间升降的小电梯。这是后来改建的，以前本来是一个小房间。萨克斯跟了进去，关上房门。莱姆抬起头看着她的脸，感觉到这张脸上充满了忧虑，但她想的似乎不是与案情有关的事。

“你有什么话要说吗，萨克斯？”

她没有回答，只默默关上电梯的铁门，然后按下“往上”的按钮。

猎灵|GHOSTKILL

长岛伊斯顿犯罪现场：

·两名偷渡者在海滩上遇害，子弹从背后射入。

·一名偷渡者受伤——约翰·宋医生。

·船上有一名帮手，身份不明。

·十名偷渡者逃逸；七名成人（一名老人，一名受伤女性），两名儿童，一个婴儿。偷走教堂车辆。

·血迹样本已送化验室鉴定。

·受伤女人血型为AB型阴性。已要求法医办公室进一步详细检验。·接应“幽灵”的车弃他而去。这辆车应该被“幽灵”射中一枪。已采集此车胎痕和轴距，送请鉴定车辆型号。

·该车为宝马X5型。正在查找车主。

·司机是杰里·唐。

·现场无接应偷渡者的车辆。

·手机，可能为“幽灵”所有；送联邦调查局分析。

·无法追查来源的卫星电话。

·“幽灵”使用武器为七点六二毫米手枪。弹壳较罕见。

·型号为中国五一式自动手枪。

·根据有关消息，“幽灵”有手下潜伏在政府机关中。

·“幽灵”偷窃一辆红色本田汽车逃逸。已要求各部门协助搜寻此车。

·搜寻没有结果。·海上发现三具浮尸——两名被开枪打死，一名溺死。尸体照片和指纹已送交莱姆和中国。·溺死者确认是“幽灵”的帮手维克托·欧。

·指纹自动识别系统比对指纹。

·无任何相吻合的结果，但张敬梓的手指上有不寻常的痕迹（伤口？绳索压痕？）

·偷渡者档案：张敬梓和吴启晨两家人、约翰·宋、一名溺毙妇女的婴儿、一对身份不明的男女（在海边被枪杀）。

唐人街，被窃的货运车：

·偷渡者以“家庭商店”商标伪装车身外观。

·由血液泼溅情况来看，判断女性伤者的受伤部位应在肩膀或手臂。

·血液样本已送实验室化验。

·受伤女人血型为AB型阴性。送法医进一步化验。·指纹已送至自动指纹辨识系统。

·无任何相吻合的结果。

杰里·唐命案犯罪现场

·有四个人破门闯入，折磨杰里·唐，并枪杀了他。

·两枚弹壳——与五一式手枪相吻合。杰里·唐头部中了两枪。

·现场被严重破坏。

·有一些指纹。

·除了杰里·唐外，其余指纹无吻合对象。

·三名同伙的鞋子尺码比“幽灵”的小，推测体型也比“幽灵”小。

·由微量证物判断，“幽灵”藏身处应在市中心，可能在炮台山公园一带。

·嫌疑犯为中国少数民族。目前正在追查其下落。

·另有证物显示，嫌犯藏身处应在炮台山公园一带。

·被盗之雪佛莱开拓者休闲旅行车，无法追查其车主。

·无可辨识身份之指纹。

·藏身处的地毯是阿诺德公司的拉斯特-莱特地毯，铺设时间不超过六个月；正在联络承包商清查铺设用户名单。

·发现新鲜的育苗覆盖土层。

·“幽灵”同伙的尸体：来自中国西部的少数民族。无法根据指纹确认身份。使用武器为沃尔特PPK手枪。

·关于非法移民：

·张家：张敬梓、梅梅、威廉和罗纳德，张敬梓的父亲张杰祺，以及一名婴儿：宝儿。张敬梓已经有了工作，但雇主和工作地点不详。开一辆蓝色货运车，无标志，无车牌。张家居住在皇后区。

·吴家：吴启晨、永萍、青梅和朗。

28

在汉语中，许多词汇都是由两个意思相反的字组成的。例如“进退”一词，就是以完全对立的“进”和“退”所组成，意思是“行为”。

“买卖”一词也有异曲同工之妙，同样是由两个字义相反的字所组成，构成“做生意”的意思。

如今，这八月暴雨过后的夜晚，在烟雾弥漫的东百老汇工人协会办公室里，有四个人坐在一张桌子前，正进行一场“买卖”。

桌上正在谈判买卖的东西，是人的性命。这是一种无法像货物一样拿出来给买家查验的商品。卖家想谈的生意是：把张敬梓和他家人居住的地址卖给“幽灵”。

当然，唐人街里面也有许多合法的社团，他们给会员提供许多重要的服务，包括解决商业纠纷、不让孩童被帮派骚扰、设立老人看护中心和幼儿园、对餐馆和成衣工人进行保护。此外，他们还充当联络人，担任与“另一个政府”——纽约市政府与警察局——沟通的角色。

但这些都不是眼下这个社团的业务项目。这个组织其实只提供一项服务，那就是为蛇头操办各项事务，成为蛇头在纽约地区行动的根据

地。

此时已近午夜时分，三个工人协会的头目（全都过了不惑之年）坐在桌子一边，面对面坐在桌子另一侧的，是一个陌生男人。头目们对此人一无所知，只知道他很有价值，因为他知道张家的人躲藏的地方。

“你怎么会认识这些人？”一个工人协会头目问。这个男人不愿透露全名，只说自己姓“谭”，以免“幽灵”私下追查到他而用凌虐方式逼他说出张敬梓的住处。

“张敬梓是我弟弟在中国的朋友。他们来美国，是我替他们找的房子，也帮他和他儿子安排工作。”

“那个房子在哪里？”工人协会头目故意毫不在乎地问。

姓谭的男人两手一摊说：“这就是我来这里要卖的东西。如果‘幽灵’想知道，必须付钱。”

“你可以先告诉我，”一个头目堆起笑容说，“我们一定会保守秘密的。”

“我只和‘幽灵’本人交易。”

这几个工人协会头目当然知道他绝对不会说，但还是值得一试，毕竟，这世界上还是有为数不少的呆子和傻子。

“你要知道，”另一位头目说，“‘幽灵’是很难找的。”

“哈……”谭姓男子嗤之以鼻，“你们也知道，我可以选择的对象不只是你们而已。”

“那么你又何必来找我们？”另一个头目很快地说。

谭姓男子愣了一下：“因为……有人告诉我，说你们的渠道最畅通。”

“这可是很危险的，”工人协会头目对姓谭的说，“警方现在正在追捕‘幽灵’，如果他们知道我们和他联络……呵，他们一定会把我们给剿灭的。”

谭姓男子耸耸肩。“你们一定有‘安全通道’，不是吗？”

“好，来谈谈价钱吧。如果我们替你搭上线，你要付多少钱给我们？”

“我所得到报酬的百分之十。”

工人协会头目把手一摆："免谈，你去找别人吧。"

谭姓男子哈哈大笑几声，然后说："你们想要多少？"

"我们要一半。"

"你开什么玩笑？"

谈判开锣，一场你来我往的还价大战就此展开。这场"买卖"持续了大半个小时，最后以百分之三十成交，并且约定以美元支付。

达成共识后，工人协会头目拿出手机，拨通一个号码。接电话的是"幽灵"本人，这位工人协会头目立刻报出自己的身份。

"什么事？"蛇头问。

"我这里有个人，声称是他替福州龙号姓张的一家子租房子的。他想把这条情报卖给你。"

"幽灵"沉默了一会儿，然后说："问他可以怎么证明。"

头目把"幽灵"的问题转告给谭姓男子，而他马上回答："那个人的名字叫敬梓，他把他家老头子也带出来了。他有两个小孩，老婆的名字叫梅梅。他们还抱养了一个女婴，那孩子的生母已在海上淹死了。"

"他怎么会认识他们？"

头目解释："他是张敬梓朋友的哥哥，在中国的旧识。"

"幽灵"想了一下："告诉他，我出十万美元买这条消息。"

工人协会头目问谭姓男子是否接受这个价钱。他立刻一口答应了。他知道，有些人是不能讲价的。

尽管这个价钱令工人协会头目很满意，但他还是不动声色，只小心翼翼地对"幽灵"说："他答应付一点费用给我们。如果您不麻烦的话，可否……"

"没问题，如果消息正确，我会直接付给你们该得的那一份。你们和他怎么分？"

"我们拿百分之三十。"

"你这个白痴，""幽灵"嘲笑说，"你简直是被他抢了。如果我是你，不拿百分之六十五我绝对不干。"

工人协会头目顿时满脸通红，他急忙想解释，却被"幽灵"打断

了："明天早上八点半叫他来见我，你知道我在哪儿。"说完，"幽灵"就挂断了电话。

工人协会头目把"幽灵"的安排转告谭姓男子。他们彼此握过了手，买卖就算达成了。

在孔子提倡的伦理体系之中，"朋友"的地位被列在最后面，位于君臣、父子、兄弟、夫妻之后。尽管如此，这位工人协会头目心想，背叛朋友的行为仍是可耻的。

但无所谓，不管他什么时候下地狱，姓谭的必然要为此付出代价。至于对这位头目和他的同伴来说……嗯，一小时就赚到三万美元，还算不赖。

张敬梓双手颤抖，呼吸急促，离开了东百老汇工人协会的办公室，走过三个街区，才找到一间在唐人街里难得一见的酒吧。他坐在歪斜的凳子上，要了一罐青岛啤酒，仰头一饮而尽，立刻又叫了一罐。

他还有点慌张——不，是惊吓。想不到那三个社团的人，竟然相信他就是约瑟夫·谭，而且还真的替他安排明天早上与"幽灵"的会面。

他自顾自地笑了起来。多吓人的主意，他居然拿家人的性命去和那些人谈起价钱来了。

几个小时前，张敬梓还坐在他们在布鲁克林区落脚的公寓里，不停思考：黑暗和恐惧成了我们的生活……

他父亲敏锐的眼睛眯了起来。"你在想什么？"

"'幽灵'现在一定在想方设法找我们。"

"的确。"

"但他绝对料不到我会去找他。"

张杰祺的目光仍牢牢盯在儿子身上，好一会儿后，才移向临时神桌上的祖先牌位。弓长张……拉开长弓的射手。"如果你找到他，打算怎么做？"

他对父亲说："杀了他。"

"为什么不去找警察？"

张敬梓露出苦笑："你认为这里的警察可靠吗？"

“不。”他的父亲回答。

“我会杀了他。”张敬梓又说了一次。在他这一生中，从未做过违抗父亲旨意的事。而此时，他不知道父亲会不会阻止他去做这件非干不可的事。

然而，出乎他意料，他的父亲竟然回答：“你能行吗？”

“可以，为了这个家庭，我一定行。”说完，张敬梓便穿上了风衣，“我去唐人街走走，看有没有办法找到他。”

“听我说，”他的父亲低声说，“你知道该怎么找一个人吗？”

“怎么找？”

“你必须通过他的弱点去找。”

“‘幽灵’的弱点是什么？”

“他无法接受失败，”张杰祺说，“他非得杀光我们，否则他这一生都会活得不痛快。”

于是，张敬梓依他父亲的建议以家人的性命为饵，诱出“幽灵”。果然，这个计策奏效了。

张敬梓拿起冰凉的啤酒瓶，贴在自己的脸上，想到自己可能会因此送掉性命。只要“幽灵”一打开大门，他就立刻朝他开枪，但可以设想，“幽灵”的其他同伙和保镖，一定会马上杀了他。

一想到这点，他脑海中浮现的第一个影像就是威廉，他那叛逆的儿子。年纪轻轻的他，将比任何人还要早承担责任，一肩挑起整个张家的这副担子。

此时，他仿佛又听见他儿子妄自尊大的话语，看见他满是轻蔑的眼神……

孩子，真正的爱，不是用一份小礼物、美食或一间属于自己的房间来衡量的。爱是展现在节制、榜样和牺牲之上——甚至牺牲的是自己的生命。

唉，我的孩子……

张敬梓付过钱，离开了酒吧。

尽管时间已晚，街上还是有几家商店仍在营业，想做今日最后一批观光客的生意。张敬梓走进一家佛具用品店，买了一个神龟、一块铜牌、一对有红色灯泡的电子蜡烛以及一点焚香。他花了点儿时间挑选佛

像，最后挑了一个满脸微笑的弥勒佛。虽说明天他就要去杀人，然后被杀，但一个微笑的佛像，或许可以为他遗留在这世界上的家人带来一点安抚、慰藉和好运。

“要注意，阿米莉亚……”

阿米莉亚·萨克斯正驾车前往下城，车速慢得已接近路旁限速牌上的数字，这完全不是她的风格。

“要注意，亲爱的，”她父亲在身体状况极差的时候，在癌细胞贪婪地蹂躏他身体各部位器官的时候，曾经对她这么说，“你得小心保护自己。”

“是的，爸爸。”

“不，不。你说‘是的’，但心里并非真的这样想。你只是想：我必须敷衍一下这个老头子说的话，因为他的状况看起来很糟。”

尽管当时他躺在汉弥尔顿堡公园大道西布鲁克林医院的病房里，已濒临弥留状态，但他还是不会错看女儿一丁点儿的心思。

“我真的没这么想。”

“唉，你听我说。阿米莉亚，你听好。”

“我正在听。”

“我已听说你在值勤时发生的事了。”

萨克斯和父亲一样，也当过一阵子制服巡警，负责在特定辖区内巡逻。因此她才会被人取了绰号叫“PD”，意思是“巡警之女”。

“我是闹了不少笑话，爸爸。”

“严肃点儿。”

她收起笑容，立刻严肃了起来。在那个令人难受的地方，她和父亲一个坐着、一个躺着。那时，她感觉有一股夹杂风沙的夏日微风，从病房半开的窗户飘进来，拂乱了她的红发，也吹皱了父亲病床上那张已洗得发白的床单。

“你说吧。”她说。

“谢谢你……我听说了你在值勤时发生的事。你还不够小心保护自己，阿米莉亚，你一定要先注意这一点。”

“爸爸，你干吗突然说这个？”

他们彼此都很明白为什么。因为癌症即将夺走他的生命，而他急着交给她一些重要的东西，一些比纽约市警察局警察徽章、镀了镍的柯特手枪和一辆需要更换变速器和汽缸盖的老道奇野马汽车更为实际的东西。

然而，碍于父亲的身份，使他只能这么说：“因为这是老人的幽默感啊。”

“那我们还是来讲笑话好了。”

“你还记得你第一次坐飞机吗？”

“记得，那次我们到佛罗里达州去看祖母。那边的游泳池温度接近一百八十度，还有变色蜥蜴突然跑出来攻击我。”

赫尔曼·萨克斯并没有被她的话岔开，他又继续说：“你记得机上的空姐——不管你们今天怎么称呼她们——曾说‘遇到紧急状况时，你要自己先戴上氧气面罩，才可以去协助旁边有需要的人’，那就是规则。”

“她们是这么说的。”她承认，感觉自己正与澎湃不已的情绪搏斗。

萨克斯的父亲——这位资深警员已经年迈，手上永远染有洗不掉的机油——又说：“这就是巡警在街上执勤时的人生观：自己第一，然后才是别人。你应该也把这点当成自己的人生观，无论发生什么事，都得先保护好自己。如果你不能安然无恙，就无法拯救那些需要帮助的人。”

她开着车子行进在微微细雨中，父亲的话逐渐从耳边消失，而另一个人的声音出现了。

这是几个星期前，一位医生对她说的话。

“萨克斯小姐，原来你在这儿。”

“你好，医生。”

“我刚才和林肯·莱姆的内科医生谈过了。”

“哦？”

“有些事我想和你谈谈。”

“看样子，医生，你是要告诉我坏消息。”

“我们为什么不到那个角落里坐下来？”

“就在这儿说吧，究竟什么事？”

她整个世界已发生了骚动，所有计划好的事情似乎都被改变了。

她还能怎么做呢？

她把车子停在路旁，凝神思考：好吧，还有一件事……

阿米莉亚·萨克斯在车上坐了好一会儿。这太疯狂了，她心想。然而，在突如其来的一股冲动之下，她下了车，低头快步走过街角，进入一幢公寓。她爬上楼梯，敲了公寓里的一扇房门。

在房门打开之时，她对出来开门的约翰·宋露出笑容。他也报以微笑，点头示意她进来坐坐。

无论发生什么事，都得先保护好自己。如果你不能安然无恙，就无法拯救那些需要帮助的人。

突然间，她感觉到肩上似乎卸下了一份重担。

29

午夜。

尽管已经奔波了一整天，而且从海上的沉船来到纽约中央公园西边这个离老家有半个地球远的公寓，但桑尼似乎一点也不觉得疲惫。

他拎着那个大购物袋，走进林肯·莱姆的卧室。他说：“老板，我今天和小红到唐人街买了一些东西回来，算是给你的礼物。”

“礼物？”莱姆好奇地问。他正躺在那张宝座——新买来的“希尔隆”专业医疗气垫床上——人家说这张床非常舒服，但他却无法感觉。

桑尼从袋子里拿出一个东西，拆开裹在外面的纸张：“你看看我买了什么。”包装纸剥开了，出现在他手中的是一个翡翠色的雕像，雕像刻的是一位拿着大刀的男人，表情一脸威猛肃穆。桑尼环顾房间。“北在哪里？”

“那边朝北。”莱姆歪一歪头说。

桑尼把这个雕像放在朝北墙边的桌子上，然后又从袋子里拿出了一把香。

“你不能在我这里烧这种东西。”

“非点香不可，老板，这东西不会害你的。”

虽然桑尼说过中国人都有不愿意说“不”的通性，但显然他自己并未染上这种毛病。

他把香插进一个容器里，用火点上。接着他在卧房里找到一个空冰淇淋纸杯，又从袋子里拿出一个淡绿色瓶子，倒出一些液体。

“你在干什么？布置寺庙吗？”

“是神坛，老板，不是寺庙。”桑尼觉得很有趣，莱姆竟然连这么明显的东西都分不清。

“这个人是谁？佛祖？孔夫子？”

“佛祖和孔夫子会拿大刀？”桑尼扑哧一笑，“老板，你对一些小事了解得这么透彻，对一般的生活常识却懂得这么少。”

莱姆笑了，想起自己以前的老婆也经常对他这么说，差别仅在于她的音量较高，话也没说得像桑尼这么清楚。

桑尼继续说：“这是关公，是战神，我们要献一点祭品给他。他喜欢喝甜酒，所以我就买了一瓶回来。”

莱姆心想，要是塞林托和德尔瑞回来发现他的房间变成神坛，不知道会有什么反应。萨克斯就更不用说了。

桑尼朝神像鞠了躬，用中文喃喃地说了一些话。他又从购物袋里拿出一个白瓶子，放在莱姆床边的藤椅上。他找到另一个冰淇淋纸杯，替自己倒了一杯，然后拿起莱姆的玻璃杯，移开盖子，倒了半杯，再把盖子放回去，插进一根吸管。

“这是什么？”莱姆问。

“好东西，老板，这是竹叶青酒。现在我们也要献一点祭品给自己了。这东西不错，就像威士忌一样。”

不，这一点也不像威士忌，味道完全不像有烟熏味的十八年苏格兰威士忌。不过，尽管口感不佳，但酒劲儿十足。

桑尼歪头示意那个临时神坛：“我在唐人街一家商店找到这尊关公像。在中国膜拜他的人很多，少说有数千座关公庙。不过，我买他并不是因为他是战神，而是因为他是保佑警察的神仙。”

“这是你自己编的吧？”

“你说我开玩笑？不，我是说真的。”他又喝了一口酒，嗅了嗅说，“我说，这‘白酒’还真烈。”

“什么酒？”

他冲那瓶竹叶青酒努了努嘴。

“你刚才对神像说什么？”莱姆问。

“我翻译给你听：‘关公，请让我们找到张家的人，并赶快抓住‘幽灵’那个王八蛋。’”

“这个祷告词很不错，桑尼。”莱姆连喝了几口酒。随着每一次吸吮，酒的味道似乎慢慢地变好了——但也有可能是因为他刻意忘掉味道的缘故。

这位中国警探继续说：“你说的那个手术，会让你变好吗？”

“也许，一点点吧。我可能还是没办法走路，不过可以恢复一点点动作能力。”

“手术要怎么做？”

他开始向桑尼解释，说乔莉·韦弗医生在北卡罗来纳大学分部的外科神经小组，会对脊椎神经受伤的病患执行一种实验性的手术。他几乎能一字不差地记得医生向他说明的这项新技术之所以能够有效的原因：

“神经系统是由负责传导神经动作的轴突构成。脊椎神经受伤的患者，是由于神经系统的轴突断裂或受挤压而造成坏死，失去传导功能，因此脑部发出的信息便无法传导至身体其他部位。目前的一般说法是这种神经无法再生，但这并不完全正确。在人体的末梢神经组织，例如手或腿，神经系统的轴突如果损坏，都可以再生，但脑部和脊椎的中央神经系统就不能再生，至少它们自己不会。所以，如果你不小心割断手指，你的皮肤会再生，触觉也可以恢复。但受伤的脊椎就不会发生这种情况。不过，我们已研究发现有些东西能帮助它们再生。

“我们这个部门使用的方法，是致力处理受伤的部位。我们使用传统减压手术，重建脊椎骨的骨骼结构，并保护你受伤的部位。然后我们会移植两样东西至伤处：一是患者自己的末梢神经组织，二是胚胎的中央神经系统细胞。”

“从鲨鱼身上拿来的。”莱姆对桑尼补充说。

这个警察笑了起来：“从鱼身上？”

“没错，比起其他动物，鲨鱼对人来说较有兼容性。还有，”这位刑事鉴定家继续说，“他们还会使用药物，以帮助脊椎神经再生。”

“嘿，老板，”桑尼认真看着他的脸说，“这个手术不会很危险吧？”

又一次，林肯·莱姆听见了韦弗医生的话。

“当然有风险。药物本身没有特别危险，但任何第四节颈椎受伤的瘫痪患者都会有肺部功能受损的问题。虽然现在不必使用呼吸器，但在麻醉中，仍有机会造成呼吸衰竭。此外，治疗时的压力可能导致自主神经异常，引起高血压，我相信你明白这种情形，它有可能造成中风或脑溢血。另外，手术可能会伤及当初受伤的部位，你现在没有任何囊肿和分流现象，但手术产生增加的液体可能增加压力并导致额外损害。”

“没错，手术的确很危险。”莱姆告诉他。

“听起来像是‘以卵击石’。”

“什么意思？”

桑尼想了一下，才把这个中文成语解释给莱姆听：“这几个字可以翻译成‘把鸡蛋扔到石头上’，意思是做一些注定失败的事。既然如此，你为什么还要做这个手术？”

对莱姆而言，这问题再清楚也不过了。他是为了能稍微独立一点点，例如，可以用自己的手拿起这个玻璃酒杯，把它移至嘴边。他是为了能搔头皮的痒处；为了能让自己更“正常”。在残障者的世界中，这两个字是相当不正确的用法；同时也是为了能更接近阿米莉亚·萨克斯；为了能和萨克斯生个孩子，当好孩子的父亲。

可是他说：“这只是我必须做的事，桑尼。”他朝着附近一瓶威士忌摆摆头，“现在，让我们换换我的‘白货’”。

桑尼扑哧一笑：“是‘白酒’，老板。你刚才说的意思变成像是‘试试我的百货公司’了。”

“‘白酒’。”莱姆试着修正自己的发音。

桑尼拿起这瓶陈年威士忌，替自己和莱姆各倒了一杯。

莱姆通过吸管啜饮。啊，就是这味道，感觉舒服多了。

桑尼将冰淇淋杯中的威士忌一饮而尽，摇着头说：“我说，你真不应该动这个手术的。”

“我已经衡量过危险性了，而且——”

“不，不。你应该安于现状！接受自己的局限性。”

“为什么？为什么我要安于现在这个样子？”

“我知道美国拥有先进的科学技术，但在中国，却不是每个地方都像

这样。当然，像北京、香港、广东和福州等地方是进步的，你们有的东西那里几乎都有，只是落后一点点而已。不过，对医生来说，他们就没这么多科学技术。他们主要的作用是让我们回到‘自然’状态。在中国，医生并不是神仙。”

“对于这点，我们的看法倒不太一样。”

“没错、没错，”桑尼轻蔑地说，“医生让你们看起来变得年轻，让你们长出头发，让女人有对大胸，你知道……”他指指自己的胸部，“我们不懂为什么要这样做，这实在太不协调了。”

“你觉得我这个样子算是‘协调’吗？”莱姆笑着问，笑声中夹杂着些许恼怒。

“是命运要你变成这个样子，老板。命运让你变成这样，一定有它的原因。也许正因为发生了这件事，你才能变成一个优秀的侦探。我说，你的生命目前是绝对平衡的。”

莱姆苦笑说：“我不能走路，不能捡起证物……这叫变得优秀？”

“也许是你的脑子，我敢说，现在一定比以前更灵活了。也许你拥有更强的意志力。你的智商、你的注意力，说不定都比以前更强。”

“对不起，桑尼，我不同意你的看法。”

不过，他也已经很清楚，一旦桑尼对某件事抱定了某种想法，就绝对不会退让。“我必须好好解释一下，老板。你记得约翰·宋吗？他不是有一块护身符，上面刻的是一只石猴子？”

“我记得。”

“你就是那只猴子。”

“我是什么？”

“我是说，你和那只猴子很像。石猴子会变戏法、有魔力、聪明又顽强，当然，他的脾气也不小，就像你一样。不过，他忽略了自然，想尽办法欺骗众神，一心想长命百岁。他偷了长生不老仙桃，把自己的名字从生死簿上删去，结果终于替自己惹来了麻烦。他被烈火烧、被毒打，最后被压在一座大山下面。后来，他总算放弃长生不老的想法，找到几个朋友，一起到西天朝圣取经。我说，后来的他很快活，完全处于协调的状态中。”

“我想要的只是能走路。”莱姆顽固地说，纳闷自己为何会对这个还不熟悉的矮个子男人交心，“这个要求不算太过分吧？”

“也许已经太过分了。”桑尼回答，“老板，你看看我。我也希望自己

能长高一点，脸蛋长得像周润发，能让一堆女人追着我跑；我希望能领导一个生产队，赢得数百个生产奖项，好让每个人都尊敬我；我希望当一位香港的大银行家。但是，那都不是我的本性，我的本性就是当个他妈的普通人。也许你可以重新恢复走路的能力，但那时你会失去其他东西，一些更重要的东西……你为什么要喝这鬼玩意儿？”他用头指着威士忌。

“这是我最喜欢的‘白酒’。”

“是吗？一瓶多少钱？”

“大概七十美元吧。”

桑尼做了一个表示不可置信的鬼脸，不过他还是一口喝干，然后又倒了一杯：“喂，老板，你听过‘道’吗？”

“我？你指的是那些新世纪的狗屁？你跟我说算找错人了。”

“那好，我再告诉你一些事。在中国，我们有两种主要的哲学观：孔子和老子。孔子主张人民应该顺服君主、顺从秩序，对比自己好的人‘磕头’，保持沉默。但老子，他的主张就刚好相反。他认为，对每个人来说，最好的方式就是跟随自己的生活，找到协调与自然。‘道’的英文说法是‘生活的方式’。他写了一些文章，我试着用英文说说看，都是和你有关的，老板。”

“和我有关？”莱姆问。他提醒自己，现在之所以对这个人的话感兴趣，一定是因为体内的酒精作祟。

桑尼眯起眼睛，开始翻译：“老子在《道德经》里说：‘不出门外，就能推知天下的事理；不望窗外，就能了解自然的规律。所以有道的人不出门就能推知，不窥望就能明理，不妄为才能有成就。’[4]”

“在中国，每个人都能随便就一件事讲出一套大道理吗？”莱姆打断他。

“没错，我们是有很多格言。你应该要托马斯把它们写下来，贴在墙上，就放在关公像的旁边。”

两个人沉默了一会儿，默默喝了一会儿酒。

不出门外，就能推知天下的事理；不望窗外，就能了解自然的规律……

终于，谈话又继续了，桑尼详细说起他在中国的生活。

莱姆问：“你在那里住得好不好？”

“我住的是公寓，地方很小，就只有你这个房间一半大而已。”

“在哪里？”

“我的老家在六果园，意思是‘六个水果园’，但现在都没有了。那个地方在福州附近，大概有五万人。福州市的人口倒是不少，至少有百万人以上。”

“我不知道那个地方在哪里。”

“在福建省，中国的东南部，海的对面就是台湾。那里有许多山地，最大的河流叫闽江。历史上第一个三合会[5]，就是源自福建，而势力最大的就是‘三聊会’。我们那里走私风气很盛：盐、鸦片、丝绸。那里有许多水手、生意人和进口商，但农民并不多。那里也有像AOL这样的网络公司，做得很成功。”

“六果园那里有些什么样的犯罪活动？”莱姆问。

桑尼说：“和你们这里完全相同，一样有谋杀、抢劫和强奸。”桑尼又喝了一口酒，“我抓过一个人，他杀了四个女人，而且还打算继续杀下去，结果被我抓住了。”他笑了起来，“我靠的是一滴血，被害人落在他自行车轮胎上的一滴血，小得像一粒细沙。我就凭这点让他俯首认罪。老板，你看，这一点也不怪力乱神吧？在中国，妇女被拐卖是个大问题，这些妇女往往被运到几千里远的地方。去年我找回来六个妇女，是我们公安局里的最高纪录。找到绑匪、逮捕犯罪嫌疑人的感觉非常好。”

莱姆说：“就是这种感觉。”

桑尼为这种感觉而举杯，两人便默默地喝了一会酒。

大部分来拜访他的人，对待他的态度就像对待一个畸形人。没错，他们是没有恶意，可是他们刻意对他的“状况”装出视若无睹的态度，反而更突显了这点。要不，有的人就故意拿他身体开玩笑，借此展现自己和他之间的亲密程度。但事实上，这种方法也缩短不了距离，而且当他们瞥见床边的导尿管、成人尿布纸盒时，心中便免不了开始倒数计时留在这里的时间，恨不得能马上离开这个地方。这些人绝对不敢反对他说的话，也不会和他顶嘴。他们永远不会破坏表面装出来的关系。

可是，在桑尼的脸上，莱姆完全看不出来自己的身体状况对他造成的影响。若非得要用字眼儿形容……可以说是很“协调”吧。

他发现，这些年来他交往的这些人，除了阿米莉亚·萨克斯之外，多半只是泛泛之交而已。然而，他和桑尼才认识一天，熟识的感觉就已经超越了其他人。

“你刚才说到你的父亲，”莱姆说，“听你的口气，你们的关系好像不

太好。说来听听如何？”

“哦，我爸爸……”他又喝了一口威士忌，显然像莱姆适应他的白酒一样，已慢慢习惯了这个东西。这是通过酒精达成的全球化，莱姆心里这么想。

桑尼又倒了一杯酒。

“你应该一点一点地喝。”莱姆建议。

“等我死了之后再说吧。”桑尼说，拿起这个印有花朵的粉红色冰淇淋纸杯，把酒一口喝干。

“我爸爸……他不怎么喜欢我。我这个人……该怎么说呢……并没有照他所希望的路走。”

“是失望吗？”

“对，我让他失望了。”

“为何？”

“唉，说来话长。孙逸仙先生在二十年代统一中国，但此后内战不断。那时国民党是由蒋介石领导，而共产党一直在反抗。后来日本人侵略，大家经历了一段艰难的日子。等日本人投降，中国的内战又恶化起来。最后，毛泽东领导的共产党打赢了，把国民党逼到了台湾。我爸爸一直跟随毛泽东，在一九四九年十月北京的天安门广场上，他就站在毛主席的旁边。唉，老板，这个故事我已经听过几百万次了，听他说当时他们站在那里，听乐队演奏高亢的音乐。那是个爱国的年代。

“所以，我爸爸就有了很好的关系，而且是和高层的关系。他回到福建，成为一位大人物。他希望我也能和他一样。”他挥动着双手，“我才不管什么伟大的理想。我只希望当警察，喜欢追踪歹徒强盗……永远充满谜题，永远充满挑战。我姐姐，她的位置就很高。虽然她不是男的，但我爸爸老是以她为荣。他说，她不像我，只会使家门蒙羞。他老是把这句话挂在嘴边。”桑尼的脸色阴沉起来，“还有另一件不孝的事——我结过婚，但一直没生孩子。”

“你结过婚吗？”莱姆问。

“我老婆死了，病死的。是某种热病，很厉害。我们结婚才几年，没有小孩。我爸爸说这全是我的问题。我们试过了，但就是生不出来。后来她就过世了。”他站起来，走到窗边，看着这座城市的夜景，“我爸爸很严厉，我成长过程中不知道被他揍过多少次。不管我怎么做，他永远也不会满意。我成绩好……我向来就是好学生，我在军队中拿勋章，我娶了好姑娘，我每星期都会去探望他，给他钱，到我母亲的墓前上香。

但不管我怎么做都不够……你的父母呢，老板？”

“都死了。”

“我母亲，她并不像我父亲那么严厉，但她很少说话，他不让她说……在美国，你们应该没有这些事吧？该怎么说呢……活在父母的压力之下？”

形容得好，莱姆心想。“也许没那么严重，但还是有人如此。”

“孝顺父母，对我们来说是一等一的大事。”他朝关公像拜了一下，“在所有神仙中，最重要的就是我们的祖先。”

“说不定你父亲是希望你过得更好。你知道的，严厉只是表面上的，其实一切都是为了你好。”

“不，他就是不喜欢我。我没有儿子继承香火，这是非常严重的事。”

“你还会遇到合适的人，再共组一个家庭。”

“像我这样的人？”桑尼扑哧一笑，“不可能、不可能。我没有钱。在福州，像我这种年纪的男人个个从商做买卖，早就赚了一大笔钱。那个地方处处有钱赚。记得吗，我说过我们那里的女人比男人少？对女人来说，她们没有理由挑一个穷鬼，而不选一个有钱的年轻人。”

“你和我差不多大，”莱姆说，“还不算老。”

桑尼再次看向窗外，“也许我干脆留在这里算了。我英文说得不错，可以在这里找个工作。我可以到唐人街当卧底。”

他说得一脸正经，但随即忍不住笑了起来：“不行、不行，一切都太迟、太迟了……算了，我们还是先抓住‘幽灵’，然后我回家。关公会保佑我，让我的照片登在福州的报纸上，说不定我爸爸看到新闻，会觉得其实我还不算是太差劲的儿子。”他喝干杯中的威士忌，“好了，我喝够了……你和我，我们来玩游戏，老板。”

“我不会玩游戏。”

“是吗？那你计算机屏幕上的那个东西是什么？”桑尼很快地说，“我看到了，是棋子游戏。”

“我很少玩。”莱姆修正说。

“玩玩游戏对你有好处，我来介绍你玩一种最好的游戏。”他走向那个像魔术师的帽子一般的购物袋。

“我什么游戏也不能玩，桑尼。我没办法拿纸牌，你知道。”

“什么？纸牌游戏？”桑尼轻蔑地说，“那只是赌运气而已，除了拿来赌钱，没别的用处。纸牌游戏必须把牌盖住，以免对手看见自己的秘密，但我说，最好的游戏是把秘密藏在脑子里，譬如说围棋。你听过吗？”

莱姆认为自己听过。“是像西洋棋的东西吗？”

桑尼笑了：“西洋棋？不对，不对。”

莱姆看见桑尼从购物袋中拿出一个棋盘，放在他床边的桌子上。这是一个格状的棋盘，上头有许多纵横交错的线条。桑尼又拿出两个小袋子，里头分别装有数百颗黑白两色的小棋子。

一看见这种格状棋盘，莱姆便对这个围棋游戏产生了莫大兴趣。他很专注地听桑尼生动地解释围棋的规则与玩法。

“听起来还真简单。”莱姆说。两名玩家轮流把棋子放在棋盘上，力求围死对手的棋子，好让它们从棋盘上消失。

“围棋就像所有伟大的游戏一样：规则简单，但要下得好却很困难。”桑尼把黑白两色的棋子分成两堆，然后又说，“这种围棋游戏的起源很早，我花了不少时间研究过去的高手。最好的棋手叫范西屏，他是十八世纪的人。在他那个年代，没有人能下得比他更好。他曾和另一个高手施定庵[6]下了很多盘棋，大部分都是平手，但范西屏偶尔能小赢几点，因此整体说来，他还是当时最厉害的棋手。你知道他为什么比较强吗？”

“为什么？”

“因为施定庵是属于防卫型的，但范西屏就……他永远在攻击。他一下起棋来攻势便没完没了，冲劲十足，像疯了一样。”

莱姆感觉桑尼对围棋充满了热情。“你经常下围棋吗？”

“我还参加我们那个地区的棋社。对，我常下。”他的声音突然黯淡下来，转成一副若有所思的样子，让莱姆觉得有点奇怪。接着，桑尼把油腻腻的头发往后一拨说：“好，我们来玩吧。你有兴趣下多久就玩多久，因为这个游戏花的时间很长。”

“我还不累。”莱姆说。

“我也是。”桑尼说，“既然你以前从来没下过，我就让你几个子。你可以先放三颗棋子，这看起来没什么，但在围棋里已经算让得很多了。”

“不，”莱姆说，“我不要你让我。”

桑尼看了他一眼，立即明白莱姆一定误以为自己让子的理由是因为他的身体，于是他连忙说：“我让子只是因为你第一次下围棋，没别的理由。下围棋的老手往往会这么做，这是惯例。”

莱姆明白他的意思，也对桑尼的细心感到宽慰。不过，他还是固执地说：“不，你先下吧，快点。”说完，他看见桑尼已缓缓低下头，把目光集中在他们两人之间的格状棋盘上。

[1] 胡佛（J.Edgar Hoover，1895—1972），一九二四至一九七二年任美国联邦调查局局长。

[2] 指一种柔和的浅蓝。

[3] 为保护植物而覆盖在其根部周围的泥土等物。

[4] 《老子》第四十七章：“不出户，知天下；不窥牖，见天道。其出弥远，其知弥少，是以圣人不行而知，不见而明，不为而成。”

[5] 历史上著名的反清复明的组织，始于清朝康熙、雍正年间。现在实质上的三合会已经不存在，但很多华人黑社会组织都可以追溯到清朝的三合会。

[6] 范西屏（1709—1769）和施定庵（1710—1770），清代著名的围棋国手。

第四部　砍幽灵的尾巴

星期三，辰时至酉时早上七点至下午六点三十分

在围棋中，两名棋手实力越是相近，棋赛便越有趣味。

——《围棋之道》

30

张敬梓赴死的那天早晨，醒来时发现父亲正在他们布鲁克林区住处的后院里，用极缓慢的动作打太极拳。

他静静看着这个老人好一会儿，然后才突然想到：再过三个星期，就是张杰祺的七十岁生日。过去由于家境和政治立场的关系，使他无法用任何行动庆祝父亲的六十大寿，不能好好纪念这个正式宣告迈入老年，开始受人尊敬的日子。不过，现在他们总算可以为他庆祝七十大寿了。

到时，张敬梓或许已经无法参加父亲的寿宴，但他的灵魂一定会与他们同在。

此刻，他看着睡在他身旁的妻子，看着抱着白色猫咪布玩具入睡的小女婴。他默默凝视她们好一会儿，然后才起身走进浴室，将水开到最大。他脱下衣服，踏进莲蓬头的热水底下，把头靠在梅梅昨晚花了不少时间洗刷干净的瓷砖上。

他洗了个澡，关掉热水，拿起浴巾擦干身体。突然，他猛抬起头，仿佛听见厨房里传来金属相撞的声音。

梅梅还在睡觉，孩子们也都不会做饭。他顿时提高警觉，爬过床铺，从床垫底下拿出那把手枪，然后小心翼翼地朝房子的客厅走去。随即他笑了起来。原来是他的父亲在泡茶喝。

“爸爸，”他说，“我去叫梅梅起来，叫她来做就行了。”

“不用、不用，让她睡吧，”老人说，“你妈死了以后，我就学会自己泡茶了。我还会煮饭，虽然菜炒得不好，但也能变出几样。来，我们一起喝杯茶吧。”张杰棋用一条破布裹住把手提起铁壶，又拿了两个茶杯，才一跛一跛地走进了客厅。两人都坐下来后，他便开始倒茶。

昨晚，张敬梓回家后，他和父亲便拿出地图，找出“幽灵”居住的地方。出乎他们意料的是，他竟然不住在唐人街，而是在西边，靠近哈德逊河的地方。

“等你到了‘幽灵’的住处，”他父亲开口问，“你该如何进去呢？他难道认不出你吗？”

张敬梓啜了一口茶：“他认不出，应该不会。在船上，他只下来过货舱一次，而且那里很黑。”

“你打算怎么进去？”

“如果楼下有人把守，我就告诉他我姓谭，是来谈生意的。昨晚我已把这句英文练得滚瓜烂熟了。然后我会乘电梯上楼，直接去敲他房门。”

“如果他身边有保镖呢？”张杰棋说，“他们会搜你的身。”

“我会把枪藏在袜子里。不会太仔细搜身的，他们一定没料到我身上会有枪。”张敬梓开始想象到时会发生的景象。他很清楚，这些人身上一定也都带着枪，不过，就算他们一发现他身上有武器便开枪射击，他也还有时间拔枪朝“幽灵”开一两枪。他沉思着，随后发觉父亲的双眼正凝视着自己，便连忙低下头来。“我会回来的，”他坚定地说，“爸爸，我一定会回来这里照顾你。”

“你是个好儿子，我对你已经无法再要求什么了。”

“我做得不好，没办法光宗耀祖，愧对家门。”

“不，你做到了。”老人说，又倒了一杯茶。他们举起杯子，张敬梓干掉杯里的茶水。

梅梅出现在房门口，瞥见了茶杯。

“叫威廉起来，”张敬梓对梅梅说，“我有话想对他说。”

但他的父亲却连忙挥手，阻止梅梅这样做。“别去。”梅梅立即停下脚步。

“为什么？”张敬梓问。

“他一定想跟你去。”

“我会跟他说不行。”

张杰祺笑了：“这样就能阻止他吗？你那性格冲动的儿子？”

张敬梓沉默了一下，然后才说：“我不能一声不吭就走，这很重

要。”

但他的父亲反问：“是什么样的理由，才会让一个人去做他打算要做的事呢？去做如此危险的事呢？”

张敬梓回答：“是为了他的孩子。”

他父亲微笑了：“没错，为了孩子，很好。你要把这点永远记在心里，你做这些事的理由，全都是为了自己的孩子。”这句话说完，他的脸也变得严肃起来。张敬梓很清楚父亲的这个表情，专横且顽固。他已经很久没看到这个表情了，尤其是在他得了绝症之后。“我完全知道你想对儿子说什么，我会替你说。我只希望你不要叫醒威廉。”

张敬梓点点头：“就听你的，爸爸。”他看了一眼手表。现在的时间是七点三十分，他得在一个小时之内赶到“幽灵”的住处。张敬梓的父亲又替他斟了一杯茶，他捧起杯子匆匆地喝了，然后对梅梅说：“我马上要走了，不过我希望你来我旁边坐一下。”

她依顺地坐在丈夫身边，把头靠在他的肩上。

他们一语不发地坐着。过了五分钟，宝儿哭了起来，梅梅起身跑去照顾她。张敬梓默默地坐着，满足地看着妻子和他们刚获得的这个女儿。接着，时间便到了，该是他离开家人勇敢赴死的时候了。

* * *

莱姆闻到香烟的味道。

“真难闻。”他叫道。

“什么？”桑尼问。房间里除了莱姆，就只有这位中国人一个人在。他一副无精打采的样子，头发乱蓬蓬的，显得十分可笑滑稽。现在的时间是上午七点三十分。

“烟味。”莱姆说。

“你应该也抽烟的，”桑尼说，“这东西会让你放松，对你有好处。”

梅尔·库珀和朗·塞林托一起来了。不一会儿，华裔警探艾迪·邓也跟着出现，他今天走起路来非常缓慢，头发也杂乱不堪，完全像没梳理过的样子。

“你还好吧，艾迪？”莱姆问。

“真应该让你看看我身上的淤青，”艾迪·邓说，他指的是昨天在坚尼街上被子弹射中防弹背心而留下的创伤，“我不敢让我老婆看见，连换个睡衣都得跑到浴室去。”

红着双眼的塞林托带了一大堆资料来，那是昨夜值班警察辛苦一晚上，积极联络最近六个月来曾铺设过阿诺德纺织公司灰色的拉斯特—莱特地毯的装潢公司的结果。调查访谈还没完全结束，但已查出的铺设地点就已多得足以令人泄气：在炮台山公园一带，就有三十二个地点铺设这种地毯。

“天啊，”莱姆喃喃说，“三十二个。”这只是大楼所在的地点，每个地点都还有好几层楼铺设了这种地毯。三十二个？他原来以为最多不过五六个。

移民局的阿兰·科也来了。他一副轻松自在的样子走进房间，开口便问大家案情的进展。他脸上完全没有半点悔恨的样子，仿佛昨天那场全因为他才让“幽灵”逃走的枪战并未发生。

走廊外又响起另一阵脚步声。

“早安。”萨克斯走进房间，向来人打了招呼，然后过去亲吻了一下莱姆。莱姆正打算告诉她有关那些铺设地毯建筑物的事，但塞林托突然插了进来。“昨夜休息得好吗吗？”他冷冷地问，语气中显然另有所指。

“什么？”她回答。

“休息、睡觉，你休息够了吗？”

“不怎么够，”她小心地回答，“为什么这么问？”

“我在凌晨一点的时候打电话到你家，想问你一些事。”

莱姆还搞不太清楚，塞林托为何用这种问式的口气说话。

“哦，我回家的时候已经两点了，”她回答，眼里闪过一丝怒意，“我去看一位朋友了。”

“是吗？”

“是的。”

“反正，那个时候我根本联络不上你。”

“这样吧，警官，”她说，“我把我母亲的电话号码留给你，下次你找不到我的时候就可以去问问她，说不定她会给你一些提示，虽然她这十五年来都已经没这么做了。”

“哈，这话说得好呀。”桑尼说。

“警员，请你注意一下自己。”塞林托对萨克斯说。

“注意什么？”她回嘴，“你有话想说，就尽管说吧。”

重案组的警探缩了回去，咕哝着说：“我联络不到你，就这样而已，你把手机关掉了。”

“是吗？好，那我总有呼机吧？你打过吗？”

“没有。”

“为什么不打？”她追问。

他们这番争执让莱姆感到有点困惑。的确，在工作的时候，莱姆要求她必须随传随到。但在下班后，情况就不一样了。阿米莉亚·萨克斯是独立的个体，她喜欢去开快车，喜欢有其他兴趣或其他朋友，都和他无关。

无论什么理由造成她猛搔头皮——是悼念她的父亲，还是回忆她那位卷入警界丑闻而被停职判刑的前男友；无论在犯罪现场驱使她的力量是什么——这同样的力量，偶尔也会使她自己决定暂时避开。

正如偶尔他也会要求她离开——有时是客气地要求，有时则是直接下令。残障者也需要独处的时间，好让自己重新凝聚力量，好让看护来替他做一些把屎把尿的杂事，好让自己仔细想想一些小问题，例如：我今天该不该自杀呢？

莱姆打电话到联邦大楼找德尔瑞，但他已经去布鲁克林调查昨晚的炸弹攻击事件。莱姆接着找调查局的处长说话，但他说他们马上就要开早会，准备讨论由谁来接替德尔瑞参加“猎灵”这件案子。莱姆立刻发了脾气，他以为调查局早已挑好一位调查员督导来了。

“那么特殊战术小组呢？”

处长回答：“这点将在今早的会议中讨论。”

等到会议中再讨论？

“我们需要人手，而且现在就要。”莱姆不客气地说。

这位狡猾的男人说：“我们有优先权。”

“哦，真是去你妈的保证。”

“对不起，莱姆先生，你刚才说什么？”

“我说，你们一有什么结果就马上打电话告诉我。我们需要更多人来支援。”

电话才刚挂上就又接着响起，莱姆怒气冲冲地叫道：“指令。接电话。”

扩音器发出咔嗒一声，响起一个带有中国腔的声音：“请找李先生。”桑尼坐在一旁，习惯性地又拿出一根香烟，但马上被托马斯冲过来一把夺下。桑尼俯身凑近麦克风，用中文飞快说了些话，和打电话来的人你一言我一语，貌似激烈地交谈着。莱姆以为他们在吵架，但没一会儿，桑尼坐直身子，用中文抄了一些记号，便结束了通话。“好了，好了，”他脸上浮出笑容说，“总算有结果了。打电话来的是帮会老大托尼·蔡，他从一些人那里探听出了一点消息。托尼·蔡查出，‘幽灵’从皇后区的土耳其社区和伊斯兰中心雇用了人手，那个被小红开枪打死的家伙，就是其中的一员。这里是那个中心的地址和电话。”

“你果然有一套，桑尼。”

艾迪·邓拿起另一张纸，把这些用中文书写的地址翻译成英文。

“我们应该马上去那里吗？”

“还不行，这样会惊动‘幽灵’。”莱姆说，“我有更好的主意。”

艾迪·邓猜到了莱姆的想法：“先查通讯记录。”

“没错。”

电话公司会记录每个电话的拨叫者和接听者的号码。由于这些记录并不包括通话者的谈话内容，因此警方可以轻易调出这些资料。比起必须先取得二号文件或州政府窃听许可令才能执行监听行动，这种只清查电话号码的做法实在太简单了。

“这样做有什么用？”科问。

“‘幽灵’是昨天早上抵达的，可能会在某些地点打电话到伊斯兰中心，以雇用他的保镖助手。我们可以清查伊斯兰中心那个电话所有拨进拨出的号码，时间就设定在昨天早上九点钟以后。”

不到半小时，电话公司便提供了一份清单，上面列有皇后区的土耳其人帮会在过去两天之中所有通话的号码。其中大部分号码都能立刻查明来源——就像那些在莱姆所说的“幽灵”抵达时间之前通话号码一样——但也有四个号码是通过当地转接的手机。在过去两天来，这四个号码来往总共接通了十八次之多。

“这几部手机应该都是赃物吧？”

“就像纽约大都会队的二垒一样，早就被偷了。”塞林托说。

由于这电话是偷来的，就表示无法由账单地址查出“幽灵”所在的地

方。不过手机公司倒是可以提供专案小组资讯，告诉他们拨叫的人在拨打或接听电话所在的位置。通过电话公司的安全科主任，他们查出有一部手机的呼叫地点是在市区炮台公园里。在安全科主任报出拨叫的人的大概坐标位置时，托马斯便同时在地图上画出一个区域范围，结果在哈德逊河附近的市区中，呈现出一个约半平方英里的楔形区域。

“好了。”猎物的范围已经缩小，让莱姆兴奋不已。他忙对萨克斯喊道，“这个区域里有没有铺设拉斯特—莱特地毯的建筑物？”

“求天保佑了。”艾迪·邓说。

终于，萨克斯从地址清单上抬起头，叫道：“有！有一个！”

“那里就是‘幽灵’的藏身地。”莱姆大声宣布。

萨克斯说：“这是一幢新建筑，地址是帕特里克·亨利街八○五号，离河边不远。她在地图上圈起这个地方，但随即叹了口气，睁大眼睛盯着阿诺德公司提供的资料，“天啊，”她喃喃地说，“那幢建筑共有十九层铺设这种地毯，需要清查的地方太多了。”

“那么，”莱姆性急地说，“你就快点赶过去吧。”

猎灵|GHOSTKILL

长岛伊斯顿犯罪现场：

·两名偷渡者在海滩上遇害，子弹从背后射入。

·一名偷渡者受伤——约翰·宋医生。

·船上有一名帮手，身份不明。

·十名偷渡者逃逸；七名成人（一名老人，一名受伤女性），两名儿童，一个婴儿。偷走教堂车辆。

·血迹样本已送化验室鉴定。

·受伤女人血型为AB型阴性。已要求法医办公室进一步详细检验。·接应“幽灵”的车弃他而去。这辆车应该被“幽灵”射中一枪。已采集此车胎痕和轴距，送请鉴定车辆型号。

·该车为宝马X5型。正在查找车主。

·司机是杰里·唐。

·现场无接应偷渡者的车辆。

·手机，可能为“幽灵”所有；送联邦调查局分析。

·无法追查来源的卫星电话。

·“幽灵”使用武器为七点六二毫米手枪。弹壳较罕见。

·型号为中国五一式自动手枪。

·根据有关消息，“幽灵”有手下潜伏在政府机关中。

·“幽灵”偷窃一辆红色本田汽车逃逸。已要求各部门协助搜寻此车。

·搜寻没有结果。·海上发现三具浮尸——两名被开枪打死，一名溺死。尸体照片和指纹已送交莱姆和中国。·溺死者确认是“幽灵”的帮手维克托·欧。

·指纹自动识别系统比对指纹。

·无任何相吻合的结果，但张敬梓的手指上有不寻常的痕迹（伤口？绳索压痕？）

·偷渡者档案：张敬梓和吴启晨两家人、约翰·宋、一名溺毙妇女的婴儿、一对身份不明的男女（在海边被枪杀）。

唐人街，被窃的货运车：

·偷渡者以“家庭商店”商标伪装车身外观。

·由血液泼溅情况来看，判断女性伤者的受伤部位应在肩膀或手臂。

·血液样本已送实验室化验。

·受伤女人血型为AB型阴性。送法医进一步化验。

·指纹已送至自动指纹辨识系统。

·无任何相吻合的结果。

杰里·唐命案犯罪现场

·有四个人破门闯入，折磨杰里·唐，并枪杀了他。

·两枚弹壳——与五一式手枪相吻合。杰里·唐头部中了两枪。

·现场被严重破坏。

·有一些指纹。

·除杰里·唐外，其余指纹无吻合对象。

·三名同伙的鞋子尺码比“幽灵”的小，推测体型也比“幽灵”小。

·由微量证物判断，“幽灵”藏身处应在市中心，可能在炮台山公园一带。

·嫌疑犯为中国少数民族。目前正在追查其下落。

·来自土耳其社区和皇后区的伊斯兰中心。

·手机呼叫的地址是下城帕特里克·亨利街八○五号。

坚尼街枪战犯罪现场

·另有证物显示，嫌犯藏身处应在炮台山公园一带。

·被盗之雪佛莱开拓者休闲旅行车，无法追查其车主。

·无可辨识身份之指纹。

·藏身处的地毯是阿诺德公司的拉斯特-莱特地毯，铺设时间不超过六个月；正在联络承包商清查铺设用户名单。

·发现新鲜的育苗覆盖土层。

·“幽灵”同伙的尸体：来自中国西部的少数民族。无法根据指纹确认身份。使用武器为沃尔特PPK手枪。

·关于非法移民：

·张家：张敬梓、梅梅、威廉和罗纳德，张敬梓的父亲张杰祺，以及一名婴儿：宝儿。张敬梓已经有了工作，但雇主和工作地点不详。开一辆蓝色货运车，无标志，无车牌。张家居住在皇后区。

·吴家：吴启晨、永萍、青梅和朗。

31

你是四旧的一部分。你认罪吗？

“幽灵”站在下曼哈顿帕特里克·亨利街五十米的高楼住处，鸟瞰着一英里远的地方，看着航行过港口的船只。

有些船只飞快疾行，有些则笨拙地摇晃不已。

有些船只崭新如初，有些则像福州龙号一样锈迹斑斑。

……四旧的一部分。你要抛弃过去，重新做人……

他愉悦地欣赏高楼底下的景色。在中国，很难得有这样的景观。因为只要一离开北京、福建或广东的大城市，便很难看到这样高的建筑。而这是由于电梯不足的缘故。

这一点正是幽灵的父亲在六十年代就想要改进的问题。

他的父亲是一位天生具有宏观眼光与完善计划的杰出商人。矮壮结实的他，将触角伸进许多投机事业：他经营废物堆积场生意、放高利贷、兴建私人住宅，又从俄国进口各种机器——其中最有赚头的便是价格低廉、功能实用又鲜少出意外的拉马罗夫电梯。

在福建集体企业的保护下，“幽灵”的父亲签下合约购入数千部这种电梯，将它们卖给集体建筑企业，又从俄国请来工程师协助装设。他自信地认为，这样做能让中国建筑物的高度提升，并使他变得比过去还要富有。

但是，为什么他失败了？他日常穿的是和大家一样的列宁装，尽可能参加所有的集会活动，他的良好关系遍及中国南方，经营的企业也是福建省最杰出的公司。

可是他的事业还是毁了，而且原因很简单：在一九六六年突然发生了“文革”，全中国学生被鼓动起来破除四旧：旧文化、旧风俗、旧思想和旧习惯。

“幽灵”父亲的房子位于福州最高级优雅的地区，首当其冲成为走上街头、沉醉在理想主义中的那些狂热青年学生进行革命的目标。

“你是四旧的一部分，”领头的学生吼道，“你后悔你的罪行吗？你承认自己一直倒向旧价值观吗？”

“幽灵”的父亲在客厅接待他们，原本偌大的客厅，在涌进一大群高声叫喊的年轻人后，仿佛一下子缩减成为一间小小的囚室。他手足无措地看着这些人：心中除了恐惧，还感到迷惑与彷徨；他完全不明白自己做错了什么。

“坦白从宽！抗拒从严！”另一个学生叫了起来。

“你犯的重罪是旧思想、旧价值、旧文化……”

“你把人民踩在脚下，是帝国主义的走狗！”

事实上，这些学生根本不清楚“幽灵”爸爸做的是什么生意，也不知道他的企业奉行的是摩根的资本主义还是马克思、列宁、毛泽东的共产

主义。他们只知道他这间房子比他们住的地方大上得多也漂亮得多，而且他还有能力购买的旧时代的艺术品——在人民起来反抗西方帝国主义压迫的运动中，艺术是毫无用处的东西。

在这群情绪激动的群众面前，“幽灵”的父母，连同当时年仅十二岁的“幽灵”以及他的哥哥，全都吓得一句话也说不出口来。

“你是四旧的一部分……”

对年幼的“幽灵”来说，那个恐怖的晚上已成为一个混乱模糊的阴影。

然而，却有一小部分细节永远烙印在他的记忆之中。现在，当他站在这幢豪华建筑的高处俯瞰下方的港口、等待准备出卖张敬梓的那个人出现时，他心中又浮现出当年的情景。

那位高大的学生干部站在客厅正中央，脸上黑框眼镜的镜片有点歪斜，因为那是当地的集体工厂所制造的。他唾沫飞溅，用严厉的口气对“幽灵”说话。那时，年幼的他害怕地站在客厅那张菜豆形状的茶几边，躲在这张父亲曾用来教他拨打算盘的矮桌旁。

“你是四旧的一部分，”这名学生干部愤怒地对他说，“你认不认罪？”为了强调自己的话，他每说一句，就提起手中的令牌——棒球棒一般粗的棍子——用力撞击地面，重重发出砰砰的巨响。

“是，我认，我认，”小“幽灵”乖乖地说，“请人民原谅。”

“说你会洗心革面，不再堕落。”

砰！

“是，我会洗心革面，不再堕落。”他说，虽然不知道“堕落”的意思是什么，“旧生活是对人民集体利益的一种威胁。”

“如果你恢复旧信仰，就会死无葬身之地！”

砰！

“我不再堕落。”

砰、砰、砰……

这样的问答似乎无止无尽。“幽灵”的父母倒在地上，两人全被五花大绑，嘴里塞了破布。那群学生的铁头棍棒如雨点般不断落下，直到这两个人再也没有呼吸为止。

“幽灵”并未多看一眼倒在地上的那两具血淋淋的尸体，只不停重复

刚才的回答，讲出那群学生想听到的话。“我认罪。我不再堕落。我后悔自己受到堕落思想的引诱。”

他被饶恕了，但他的哥哥并没有。这位愚蠢的大男孩冲向园丁的小屋，回来时手中多了一个铁耙子——这是他唯一能找到的武器。不到几分钟，这群学生便把他变成第三具浑身是血躺在地毯上的尸体，和他的双亲一样失去了生命。

这群狂热的年轻人带走对他们效忠的“幽灵”，热烈欢迎这位年幼的孩子扛起光荣的红旗，跟着他们一起继续到别的地方揪出所有旧思想的毒瘤。

没有任何一位学生注意到，隔天一早，“幽灵”就从他们的临时总部溜走了。看来，也许是还有太多地方需要他们忙着改革，因此没有一个人记得他。

然而，他却忘不了他们。尽管他参加革命只有短短几个小时，但就已经有了相当的收获——他记住了那几个学生干部的名字，并发誓他们全都得死。

只是，他必须等待时机。

耐心……

这孩子的求生意志十分强烈。他逃进父亲开在福州附近的一座废物堆放场，在那里住了好几个月。他潜藏在这个广大的地方，用自制的长矛和一根从报废的俄国卡车上拆下的生锈避震器作为棍棒，在废机器和垃圾堆中狩猎老鼠和野狗，用这些当食物维生。

在他胆子变大了些，而且知道那些学生干部并没在找他后，便偷偷溜回城里，在福州餐馆后面的垃圾桶里找食物吃。

由于与海洋接触的悠久历史，以及与世界各个地方的大量接触，福州人永远属于最独立的一群。年仅十几岁的“幽灵”发现，在码头和港口，蛇头和走私贩子并不理会受压迫的劳苦大众那套理论，从不跟他们喋喋不休地讨论意识形态。他们说这简直是自杀的最佳方式。于是，小“幽灵”投靠了这些人，替他们干一些跑腿之类的小差事，以换得他们的信任。逐渐，他获准负责某些较小的行动，例如从码头偷东西，或向城里的一些生意人勒索保护费。

在“幽灵”十三岁时，他就杀了第一个人——那是一个越南的毒品贩子，因为那个人抢了收容“幽灵”、提供他工作的蛇头。十四岁时，他就一一找出当年闯进他家进行破坏掠夺的学生干部，把他们狠狠凌虐一番，最后才杀害。

那时的“幽灵”年纪虽小，却并不傻；他环顾四周，知道这些和他一

起鬼混的人由于受教育程度有限，未来不会有什么发展。他知道自己必须学习经商、会计和英文——这会成为国际犯罪的共同语言。于是，他溜进福州的公立学校去上课，由于那里的人多，老师绝对不会发现台下有名字不在正式学籍名单上的人。

他努力工作，积聚财富，慢慢累积在码头上的经验，成为走私、勒索和洗钱的专家，并靠这些赚了大量钱财。

一开始，他活动的范围只在福州，而后延伸至香港，最后扩展至全中国和远东。他一直神出鬼没，避免任何人拿起相机对准他，不让自己被拍照入档案，不让人知道他的行踪，也很少被公安逮捕。然而，当他知道福州本地公安替他取了“幽灵”这个称号时，他免不了大吃一惊。不过，他倒是很快就接受了这个绰号。

他之所以能成功，是因为钱财本身并不是让他真正在乎的东西。他把各种非法活动视为挑战，失败是可耻的，唯有胜利才是光荣。正是这种狩猎的精神，才一直驱使他不断前进。譬如说，他到赌场只玩一些需要牌技的游戏，向来就瞧不起那些花钱试运气玩轮盘或彩票的傻瓜。

挑战……

就像寻找吴家和张家的人。

不管猎物躲到什么地方，都不会让“幽灵”感到不愉快。通过他的情报提供者，他已经知道姓吴的一家人被安置在某个庇护所里。出乎他预料的是，这间庇护所并不属于移民局，而是由纽约市警察局管辖。尤素福已交代一位同行，要他去这个地方探查安全防护的情况，而且，如果有机会的话，他或许能顺手把吴家的人都杀了。

至于张家的人——他们今晚就会死了。出卖张家的那个姓谭的家伙，当然，只要他一说出张家的地址，“幽灵”就会马上把他杀掉。

提供他情报的人还说了一个让他安心的消息：警方迄今仍没有办法找到他。联邦调查局那边的进度缓慢，这件案子大部分都已交由市警察局负责。看来，他的运气正慢慢好转。

突然，一阵敲门声打断了他的思绪。

那个出卖者来了。

“幽灵”朝一个土耳其人点点头。这个人马上从腰间拔出手枪，慢慢把门打开，举枪对准来访者。

站在门口的这个人说：“我姓谭，来这里找一位姓关的人。我和他有

生意要谈，是关于张家的事。”

“进来吧，”“幽灵”说，上前两步，“来杯茶吗？”

“不用了，”这个老人回答，一跛一跛地走进这间房子，环顾了一下四周，“我不会待太久。”

32

张杰祺用垂着的眼皮底下的宁静目光，打量房子里的这几个人：房里除了“幽灵”本人，还有两个男人。这个老人继续朝房间里走，心里想着，想不到历经这么一大段旅程，最后来到的这个地方竟是自己死亡的地点。张杰祺还想到儿子张敬梓，只希望他在喝下含吗啡的茶水后，能一直昏迷，千万别太快醒过来。

“是什么样的理由，才会让一个人去做他打算要做的事呢？去做如此危险的事呢？”

“是为了他的孩子。”

没有任何一位父亲会眼睁睁看着自己的儿子去赴死。昨晚，当张敬梓从唐人街回来之后，张杰祺便打定主意下药迷昏他的儿子，自己替代他来做这件事。在敬梓的面前，还有大半辈子可以在这个美丽的国家生活。他有两个儿子需要抚养，而且现在又奇迹似的得到了一个梅梅盼了好久的女儿。他在这里可以得到自由，得到和平，得到成功的机会。张杰祺绝对不能让自己的儿子就这样错过这些美好的事情。

在搀了药的茶水发挥药效后，张敬梓的眼皮顿时变得异常沉重，手中的杯子也落到了地上，让梅梅立刻紧张地站了起来。但张杰祺告诉她茶里已放了迷药，说自己将代替他去完成他想做的事。

她虽然想阻止，但她只是个妇道人家，是张杰祺的媳妇，对于公公打定主意想去做的事，她只有服从。张杰祺拿了手枪，带了点儿钱，拥抱了一下梅梅，又最后一次摸摸他儿子的额头，交代梅梅无论如何都别吵醒威廉后，便离开了他们的住处。他拦了一辆出租车，用在教堂那辆货运车上找到的地图，把他想去的地方指给出租车司机看。

现在，他僵硬地走进“幽灵”这间豪华的房子，那个土耳其人一直拿枪挨在他身边。张杰祺明白，他必须先让这些人失去戒心，才有机会掏出手枪，朝“幽灵”的心脏开一枪。

“我好像见过你吧？”“幽灵”狐疑地盯着他说。

“有可能，”张杰祺回答，捏造了一个他认为既合理又能让“幽灵”不怀疑的说法，“在唐人街，我和不少帮会都有点关系。”

“哦。”“幽灵”说，拿起杯子喝了口茶。

那个土耳其人还待在一旁，以怀疑的眼光看着这个老人。在房间后方，还坐着一个肤色黝黑、满脸阴险的年轻人。

只要最靠近他的这个坏蛋一转移注意力，张杰祺就能拔枪朝“幽灵”开枪。

“坐吧，老先生。”“幽灵”说。

“谢谢。我的腿不太好，有关节炎。”

“你知道张家的人在哪里？”

“没错。”

“我怎么能相信你呢？”

张杰祺笑了：“说到相信，应该担心的人恐怕是我吧。”

“你怎么会认识张家的人？”“幽灵”问。

“是通过福州的一位亲戚。”

“你知道我想杀他们，是什么理由让你决定出卖他们？”

“我需要钱，为了我的儿子。他的身体不好，需要钱看医生。”

“幽灵”耸耸肩，对那个土耳其人说：“搜他的身，看他身上有没有证件。”

不好！张杰祺心中登时拉起警报。

这个土耳其人跨步向前，站在他与“幽灵”之间，挡住了目标物的视线。

张杰祺忙抬起手，阻止那位个土耳其人。“别这样，我是老人家，应该享有点尊严才是。别碰我，我自己把证件拿出来。”

土耳其人回头瞄了一下“幽灵”，扬了一下眉毛。就在这时候，张杰祺猛然拔出手枪，毫不迟疑便往那个土耳其人的脑袋开了一枪。这个人马上倒下，瘫在一张矮凳上，再也不会动弹了。

但“幽灵”反应很快，在张杰祺朝他开枪前就已跳到沙发后面去了。子弹射进沙发的皮革，张杰祺不知道有没有打中蛇头。他转过身，面向待在房间后面的另一个土耳其人，但那个人已举起枪对准了他。张杰祺听见轰然一声巨响，感觉有一股巨大的力量击中他的大腿，将他整个人

带动了半圈，然后背朝下跌在地上。开枪的土耳其人朝他奔来。张杰棋有机会可以朝他开枪，并有可能打中他，但他却没这么做。他只转身面对沙发，一枪又一枪连续朝“幽灵”躲藏的地方开枪。

接着，这把枪就自动停止射击了。

没有子弹了。射中“幽灵”了吗？噢，求求你，观世音菩萨请大发慈悲……求求你！

然而，墙上却出现了一个人影。“幽灵”从沙发后站了起来，完全没有受伤，而且手中已多了一把枪。他重重地喘着气，用黑色的枪管指着张杰祺，然后绕过沙发，瞄了一眼倒在地上的土耳其人尸体。“你是张敬梓的父亲。”

“没错，而你是正准备下地狱的幽灵。”

“但是，”“幽灵”说，“不会经由你的手。”

剩下的那个土耳其人扑向他同乡的尸体，歇斯底里地狂喊着一些张杰祺听不懂的语言。接着，他站了起来，把枪口指向张杰祺。

“不行，尤素福，”“幽灵”不耐烦地说，挥手要他退开，“他可以告诉我们其他人在什么地方。”

“想得美。”张杰祺断然地说。

“幽灵”对这名同伙说：“没时间了，一定有人听见了枪声。我们得马上离开这里。等会儿走楼梯，别乘电梯。把车开到后门等我。”

这位恼怒的男人仍横眉怒视张杰祺，双手因愤怒不停地颤抖。

“你听到我说的话吗？”“幽灵”咆哮道。

“是。”

“那还不快去。我马上就下去，快点走！”

张杰祺拼命爬向最近的门口，这个房门通往一间阴暗的卧室。他转头看去，看见“幽灵”走到了厨房里，从抽屉里拿出了一把锐利的切肉长刀。

阿米莉亚·萨克斯驾着她那辆蜂黄色的卡马诺跑车，以七十英里的时速飞驰，而前方就是“幽灵”可能藏身的那幢大楼。然而，这幢建筑相当庞大，楼层又宽又多，想从里面这么多户人家中找出“幽灵”所在的地方，将是一件艰难的工作。

她的摩托罗拉对讲机响起一阵刺耳的杂音。

“紧急呼叫，请炮台山公园附近所有巡逻车注意，紧急状况，是枪击案。请各待命部门立即前往支持，地点是帕特里克·亨利街八○五号。重复，该区域所有部门立刻前往支持。”

这个地址正是她要去的那幢建筑，“幽灵”可能藏身的地方。会这么巧吗？她不认为。那么，究竟发生什么事了？难道他已经把张家的人抓到了那个地方？他用了什么计策诱骗他们过去了？那一家人，那些孩子……她一边重重踏下油门，一边按下夹在风衣上的无线电通话按钮：“刑事案鉴定组五八八五号回报总部，我正接近紧急状况现场。请问有无最新情况？完毕。”

“五八八五号，目前没有最新情况。”

“有详细楼层地址吗？完毕。”

“没有。”

“了解。”

几秒钟后，萨克斯的卡马诺跑车已冲至这幢建筑前。她把车开上人行道，预留了一些空间给即将赶到的救护车和其他支持车辆。

她急速奔进大楼，小心避免在滑溜溜的玫瑰色大理石地板上摔倒，同时也注意到，这幢大楼正门前的花圃里已铺上了育苗覆盖土，而且许多育苗覆盖土还散落在人行道上——毫无疑问，他们早先在现场发现的证物，显然是来自这里。

大楼没有警卫或管理员，但已有一些居民站在大厅里，紧张地看着电梯。

萨克斯抓了一位身穿运动服的中年男人问：“是你听见枪声报的案吗？”

“我听见枪声，但不知是从哪儿来的。”

“有人知道吗？”萨克斯问，环顾其他住户。

“好像是从西边来的，”一位老太太说，“是从楼上传来的，但我不确定是哪一层。”

两辆赶来支持的巡逻车停在正门前，几名制服警察冲了进来。跟在他们后面的是塞林托、桑尼和阿兰·科。接着，一辆救护车出现了，接着是两辆紧急应变小组的救援车。

“我们听见有紧急状况，”塞林托说，“‘幽灵’是躲在这幢建筑里，没

错吧？”

“没错。”萨克斯证实。

“天啊，”这位重案组警探喃喃地说，“这里可有三百户人家呢。”

“是二百七十四户。”那个老太太说。

塞林托和萨克斯商量了一下。当然，大楼住户名单上的名字有的可能是假的，因此唯一能找到“幽灵”的方法，就是最危险的那种：一间一间去搜。

留着平头的鲍尔·豪曼大步走进大厅，身后跟了更多紧急应变小组的警察，“我们把出口全封锁了。”他说。

萨克斯点点头。“哪一楼？”她问那位老太太。

“我住在十九楼的西侧，枪声听起来近得吓人。”

一位穿西装的年轻人开了口。“不对，不对，”他说，“我敢说枪声是从十五楼传来的，是南边，不是西边。”

“你确定？”豪曼问。

“确定。”

“我不认为，”老太太温和地提出异议，“枪声来自高处，而且绝对是从大楼西边来的。”

“这下可好了。”豪曼喃喃说，“不管了，现场可能有伤者，我们得马上行动，所有地方都必须仔细搜查。”

萨克斯的摩托罗拉对讲机又响了。

“总部呼叫犯罪现场鉴定组五八八五警员。”

“总部请讲。”

“有一个市内电话要转接给你。”

“接通，完毕。”

“萨克斯，听到了吗？”林肯·莱姆的声音说。

“听到了，请说。我现在正和朗、鲍尔，还有紧急应变小组在一起。”

“你听好，”莱姆说，“我刚才和报案中心的人谈过了，根据打电话到

九一一报案的居民说，枪声似乎来自十八或十九层，靠近大楼西侧中央的地带。”

萨克斯的无线电是一只直接扩音出来的通话器，而不是戴在头上的耳机，因此站在她附近的人全都听到了莱姆说的话。“好了，你们全都听见了？”鲍尔问他手下的警察。

他们全都点了头。

“莱姆，我们现在就开始运动，”萨克斯说，“等会儿再向你汇报。”

豪曼把他手下的人分成三组，一组搜十八楼，一组搜十九楼，而第三组又再细分成几个小队，负责搜查楼梯间。萨克斯注意到科也在警察之中。他检查过自己那把已证明打不中任何目标的格洛克手枪，混进紧急应变小组中的一组。于是她便低声对豪曼说：“别让他参加行动。如果遇到交战情况，他会是个麻烦。”

紧急应变队长豪曼曾见过萨克斯在枪战中的表现，对她相当信任，因此马上就接受了她的意见。他走向科，对他说了一些话。萨克斯听不清楚他们说了些什么，但由于这次行动是由纽约市警察局负责的，豪曼一定搬出了管辖权这套说法，命令这位移民局探员闪到一旁去。在短短一番激辩后，科的脸几乎变得和他的头发一样红。但由于部队训练官出身的豪曼十分坚持立场，也不失风度，使科只好放弃再辩下去的打算。他转身便往大门走，一边拿出了手机，显然急着想找皮博迪或联邦大楼的某人来控诉这件事。

豪曼队长留下几个人守住大厅，然后便与萨克斯和一群警察走进电梯，按下第十八层的按钮。当电梯门打开时，他们全都稍稍站离门边，只由一位警察拿起起一根顶端黏有金属镜子的长棍伸出电梯外报告：“状况安全。”

走出电梯，他们小心谨慎地走在地毯上。尽管每个人都保持安静，但身上的装备却像登山者一样不停发出声响。

豪曼用手势下达要大家散开的命令。两名手持MP5冲锋枪的警察加入萨克斯，三个人成一组，开始搜查这个楼层的住户。在这两名持冲锋枪警戒的剽悍警察左右护卫下，萨克斯挑了一扇房门，用力敲了门。

门后发出一阵奇怪的声音，一阵模糊的铿锵声，仿佛有什么沉重的东西被拖来放在门口。萨克斯瞄了那两名紧急应变小组的警员一眼，看见他们全都压低枪管，对准了这扇大门。萨克斯也撕开枪套，抽出手枪，稍微退后了一些。

门后又传来一声铿锵声，是金属刮地的声音。里面的人在搞什么鬼？

一阵铁链声起。

尽管她的手指是按在护弓而不是扳机之上，但她还是紧张地稍微加了一点压力，绷紧神经看着这扇慢慢打开的房门。

一位矮小、灰头发的妇女探头看着他们。“你们是警察，”她说，“你们是来处理我投诉的放鞭炮事件吧？”她看着那两名紧急应变小组人员手上的冲锋枪，“哇，不得了，这是什么玩意儿？”

“没错，夫人。”萨克斯说。她发现刚才门后的铿锵声，原来是来自一张铁凳子。显然。这个女人先把凳子拖到了门后，站到凳子上通过门上的窥视孔向外张望后，才决定把门打开。

老太太怀疑地说：“可是，你们只是来处理放鞭炮事件，不必带这种枪来吧？”

“我们无法确定那是不是鞭炮，夫人。我们正在寻找声音的来源。”

“我猜是走道再过去一点的十八K。我之所以认为那是鞭炮声，是因为住在那间房子里的是一个东方人，或说亚洲人吧……不知道你们今天用什么名词称呼他们。好像是宗教信仰让他以放鞭炮的仪式来赶走恶龙，或想吓走魔鬼。总之，这些事我永远也搞不清楚。”

“这层楼还有别的亚洲人吗？”

“没了。我敢说只有他一个。”

“好，谢谢你，夫人。请你马上回到房里，把门锁好。不管听见什么声音，都不要开门出来。”

“哎呀，”她又看了一眼持枪的那两个男人，微微点了点头，“你能不能告诉我——”

“请你马上进去。”萨克斯微笑着说，但语气十分坚定。她主动伸手把这位老太太的房门关上，然后低声呼叫豪曼：“可疑地点应该是十八K。”

豪曼立刻做出手势，带领组员赶到这户住家的大门前。

他重重敲了门：“警察！开门！”

没有回应。他再敲一次，结果还是一样。

豪曼朝组里一位背负破门器的警察点点头。这名警察立刻连同另一位警察，两人一左一右握住这根粗厚的金属管上的握柄，然后看向豪曼。豪曼点了点头，示意他们行动。

这两名警员把破门器往后移，然后来回摆荡，重重撞向大门门钮旁边的位置。门锁立刻被撞开了，大门也稍稍往内开了一些。他们把破门器往地上一扔，沉重的金属管立即在大理石地板上撞出了一个缺口。此时，六名荷枪实弹的警察已蜂拥冲进了房间。

阿米莉亚·萨克斯也赶了过来，但只能跟在这群全副武装、戴头盔甲的紧急应变小组警察后面。她拿着手枪站在门口，环顾这间漆着浅灰和粉红两色的精装修住宅。

负责进攻的紧急应变小组队员摆出扇叶队形，检查每个房间和所有能够塞进一个人的空间。顿时，整个屋子里此起彼落回响着他们粗哑的汇报声："确认安全……确认……厨房确认。后门没有。确认……"

"幽灵"已经逃走了。不过，就像昨天的伊斯顿海滩现场，这次他又留下了尸体。

客厅里有一具男性尸体，容貌和昨天在吴启晨的住处外萨克斯射击的那名男子很像。她猜想，这是"幽灵"雇用的另一个土耳其人。这个人是在近距离被人开枪打死的，他躺在一张皮沙发旁，沙发上也有几个弹孔。一把掉落在沙发前的地板上的黑枪，枪支序号已被刻蚀掉的廉价铬金自动手枪。

卧房里还有另一具尸体。

死者是一名中国老人，他仰躺在地，圆睁着无神的双眼。他的腿上有一处枪伤，但子弹未伤及主要血管，流血的情况并不严重。虽然他身旁地上留有一把长长的厨刀，但萨克斯单凭目视并未看到其他外伤。她戴上乳胶手套，摸了一下他的颈静脉。这个人已经没有了脉搏。

紧急医疗小组的医护人员立即进入现场，检查倒在地上的老人，确认他的确已经死亡。

"致命原因是什么呢？"一位医护人员纳闷地说。

萨克斯仔细看着这具尸体，然后弯下腰，"啊，有了。"她说，点头指向那个老人的手。在他手中握着一个棕色的瓶子。萨克斯把他的手指扳开。瓶身外的标签上同时写有英文和中文两种文字，"这是吗啡，"她说，"他是自杀的。"这名死者极有可能是福州龙号的偷渡者，说不定是张敬梓的父亲，他是来这里想刺杀"幽灵"的。萨克斯在心中重建当时的情景：这位老人开枪打死了那个土耳其人，但"幽灵"跳到沙发后躲避。老人用完了子弹，"幽灵"便拿出刀子，想凌虐逼问其他人的下落，而这位老人却立即服药自尽。豪曼从无线电耳机接收其他小组的报告。这幢大楼已清查完毕，"幽灵"确实已经逃走了。

"唉，真糟糕。"萨克斯喃喃说。

犯罪现场鉴定组抵达了。两名专家提着几个大金属箱，由走道匆匆走来。萨克斯认识他们，在点头打过招呼后，她便打开箱子，换上现场鉴定防护服，然后对紧急应变小组的人说：“我要开始做现场鉴定了，请所有人都离开这里。”

她花了半个小时在现场做了鉴定，虽然收集了一些证物，却没有找到能直接指出“幽灵”下一个躲藏地的线索。

完成鉴定行动后，萨克斯突然闻到一股烟味。她抬起头，看见桑尼就站在房门口，正朝屋内打量。“我在船上见过他，”桑尼轻声说，流露出悲伤的眼神，“他是张敬梓的父亲。”

“我想也是。他为什么会来这里？单凭一个老人能对付‘幽灵’和其他同党吗？”

“是为了家人，”桑尼轻声说，“为了家人。”

“我猜你也想鉴定一下现场吧？”她诚恳地说，不带任何讽刺。由于昨天桑尼说中杰里·唐的事，加上又突然现身在吴启晨的住处，使萨克斯已完全认同了他的资格。

“你以为我在干吗，小红？我正在走格子。”

她忍不住笑了。

“老板昨晚和我聊了很久，让我知道了有关走格子的事，我现在正在走，只不过是在心里面走。”

这点和莱姆倒是挺像的，萨克斯心想：“那么，你看出什么了吗？”

“哦，可多了，我说。”

她转身回去整理那些证物，一一填写保管卡，然后将证物收好准备运送。

在房间的角落，她注意到一个小小的神坛，上头摆了几个中国的佛像，刚才同一层楼的那妇女说过的话又浮现在她脑海——他们的宗教会放鞭炮以赶走恶龙，或吓走“幽灵”。

33

几十道闪亮的警车灯光团团围住了那幢大楼。“幽灵”回过头，一语不发地看着这些刺眼的光芒。在他身旁，那个土耳其人尤素福正默默开着车，行驶在教堂街上，远离那幢已被警方包围的大楼。

由于刚才失去另一个同伴，他表情阴沉，身体一直在无法克制地颤

抖。虽然如此，他却仍把车开得很平稳，尽量不让任何人注意到这辆偷来的福特穿山貂休闲旅行车。

老人没透露半点消息就自杀后（在他的口袋里也没搜到任何东西），“幽灵”便飞奔下楼，冲进停车场，此时就听见大楼正门那里传来警笛声。现在，他还在调整呼吸，努力让自己的心跳恢复正常。

警察一定是接到枪声报案才赶来的，但未免也来得太快了，显然，他们已经知道他住在那里。这是为什么呢？“幽灵”看着走在晨间街道上的人群，心中一直纳闷儿这件事。经过仔细思考后，他判断警方可能已从皇后区的土耳其帮会那里查出他使用的手机号码，在查询拨叫位置后，找到了他住的那幢大楼。也许他们还有其他线索。根据情报提供者的说法，这个叫林肯·莱姆的家伙似乎具有很强的推理能力。然而，让他感到不解的是，警方已在赶来这幢大楼的路上，而他居然事先没接到任何警告。他认为，凭自己的关系，应该不至于如此。

尤素福用他家乡的方言说了些话。“幽灵”用英文说：“再说一次。”

“你现在要去哪里？”

在这个城市中，“幽灵”还有好几个可以藏身的地方，但靠近这附近的只有一个。“幽灵”告诉尤素福该往哪儿开后，拿出五千美元现金塞给他：“你再去找人来帮我，行吗？”

尤素福犹豫了一下。

“我也很为你朋友的遭遇感到难过，”“幽灵”说，并尽可能用同情的口吻，“但他们都太不小心了。你不是个粗心的人，所以我需要你继续帮助我。我会额外再付给你一万美元，是只给你一个人的，你不必和别人分。”

他点点头。

“好，那你就去找人吧。不过，别去土耳其社区找，不要再回去了。警方一定已在监视那个地方。还有，你去换一部手机，然后再打电话给我，告诉我你的新电话号码。”几分钟前他在逃离那幢大楼的住所时，匆忙带走了放在那里的另一部手机和现金。他把自己的新电话号码告诉了尤素福。

“让我在前面那个路口下。”

尤素福把车停在坚尼街的路边，此处离昨天差点儿就被他们杀害的吴启晨住的地方不远。“幽灵”下了车，又俯身靠在车窗上，要尤素福把刚才他交代的事用英文再说一遍，确定他记住了自己新的手机号。

休闲旅行车开走了。

“幽灵”伸了个懒腰，目光落在一位穿着紧身针织上衣和迷你短裙的中国女孩身上。这个女孩才十来岁，脚下却穿了一双高得夸张的高跟鞋，使她走起路来免不了有些歪歪扭扭。

他看着这个女孩消失在人群中。在街上，把视线投在这女孩身上的男人，并不只有“幽灵”一个。但“幽灵”猜想他可能是唯一想先将她凌虐一番才加以奸淫的人。

他转身朝着和女孩相反的方向，走上街景凌乱的坚尼街。他还有一大段路要走，大约向东一公里，才能到达他的另一个藏身地。他一边走着一边思考他接下来所需要的东西：首先是一把新枪，火力要大一点的，例如西格或格洛克手枪。以目前的局势看来，谁能先找到张家的人还很难说，而万一再遇到和警方正面冲突的状况，他就需要足够的火力。此外，他还需要新衣服，以及其他一些零碎杂物。

这场战役变得越来越有挑战性了。他知道许多和狩猎有关的知识，而其中有一个重点是：强劲的对手会预先知道你想找出他的弱点、针对他最脆弱的地方攻击，因此他会特别加以防护。然而，要战胜这种敌人最有效的方式，就是利用他的强项来攻击他。这正是“幽灵”现在盘算要做的事。

耐心？他问自己。

不。耐心等待的时间已经过去了。

张梅梅倒了一杯茶，放在意识仍有些不清的丈夫面前。

他看着这个浅绿色的杯子，但注意力却和他的妻子和儿子一样，集中在那台正在播报新闻的电视机上。

在威廉的翻译下，他们知道新闻说的是一起发生在下曼哈顿的双尸命案。其中一名死者是土耳其人。另一名死者是六十九岁的中国老人，据说他是福州龙号上的乘客之一。

半小时前，张敬梓才从完全不省人事的沉睡中醒来。他想站起来，却重重地摔在地上，孩子和妻子紧张地跑了过来。他发现那把枪不见了，立刻明白父亲所做的事，于是便跌跌撞撞地朝大门奔去。

但梅梅拦住了他。“来不及了。”她说。

“不！”他尖声嘶喊，跌坐回沙发上。

他转身看着她，挫折和悲伤让他燃起了愤怒的情绪，并毫不留情地投射在她身上：“是你帮他的，对吧？你知道他想要做什么！”

她拿着宝儿的猫咪玩具，低头看着它，一语不发。

张敬梓握起拳头高高举起，想往她身上揍去。梅梅眯起眼睛，只稍稍偏过身子，准备承受即将落下的拳头，跷腿坐在椅子上的威廉不耐烦地换了一只脚，而罗纳德则大哭起来。不过，张敬梓却放下了拳头，心想：我向来要求她和孩子尊重长辈，尤其是要孝顺我父亲。他知道父亲一定会以公公的身份要她帮忙，而她也只能顺从。

在药效造成的影响渐渐消失后，张敬梓坐了好一会儿，饱受焦虑的折磨，心中只希望能有好消息出现。

然而，电视新闻报道却证实最坏的事情发生了。

记者说，那名土耳其人被一名老人开枪打死，而老人自己也因服用过多吗啡身亡，显然是自杀。据说，凶案发生的这间屋子是蛇头关安的藏身地，他因涉及昨天早晨发生的福州龙号沉船案而遭警方通缉。不过，今天在警方赶到现场前，关安已经逃走了。

罗纳德又哭了起来，他看看电视，又看看自己的父母亲，嘴里喃喃嚷着：“爷爷……爷爷……”

威廉盘腿坐着，一边焦虑地摇动身体，一边万分痛苦地将新闻报道的内容翻成中文。巧合的是，电视里报道新闻的那名主播，也是一位东方面孔的华人。

报道结束了，在电视新闻确定张杰祺的死讯后，梅梅站起来走进卧房。她拿了一张信纸回来，交给丈夫，然后把宝儿抱在怀里，擦擦她的脸和双手。

张敬梓茫然地接过这张折得很整齐的信纸，慢慢打开。信纸上的字是用铅笔写的，虽然不是用饱蘸墨汁的毛笔，但每个字仍写得十分俊秀。老人曾这么教导孩子：一位真正的艺术家，无论在何种状况下，都能胜任各种工具。

吾儿：

我这一生所拥有的已经远远超过我本来的期望。现在我老了，又生了病，在这世上活一两年对我来说已没什么意义。反之，若由我来完成责任，在生死簿上注定的时间回归大地，这才是让我感觉快慰的事。

而现在，这个时刻终于到了。

我有许多话想对你说，想把我这一生从我的父亲、你的母亲和你身上学到的东西，全扼要地对你说一遍。不过，我决定不这么做。真理是不会动摇的，但通往真理的道路往往像座迷宫，必须靠我们自己的努力去挖掘。我已种下了健康的竹子，而它生长得很好。你要继续在世上的

旅程，朝向光明前进，好好教育你的下一代。你要像农夫一样时时警惕，但也要给他们空间。他们的本质很好，一定会健康茁壮地成长。

父字

张敬梓心中登时涌起无边的愤怒。他猛然从沙发上站起，却因未完全散去的药效而站立不稳。他勉强控制着站直身体，抓起茶杯，重重摔在墙壁上，砸了个稀烂。罗纳德吓得急忙逃开。

“我要去宰了他！”他吼道，“‘幽灵’，他死定了！”

他的吼叫声把小婴儿给吓哭了。梅梅低声对孩子们说了些话，威廉先是犹豫了一下，然后才对罗纳德点点头。罗纳德抱起宝儿，和威廉一起走进了卧房，把门关上。

张敬梓对她说：“我既然能找到他一次，就有办法再找到他。这次我——”

“够了。”梅梅冷冷地说。

他转身看向妻子：“你说什么？”

她压抑住情绪，把头低了下来：“你不能去。”

“别用这种口气对我说话，你是我老婆。”

“没错，”她对他说，声音有些颤抖，“我是你老婆，而且我还是你孩子们的母亲。如果你死了，我们怎么办？你想过这点没有？我们会沦落街头，你就一心想让我们有这种结果吗？”

“我父亲死了！”张敬梓咆哮说，“那家伙必须为他的死负责。”

“不，他不需要。”她吸了一口气，再次鼓足勇气说，“你父亲已经老了，又生了病。他并不是我们生活的重心，我们必须继续走下去。”

“你怎么能说这种话？”张敬梓吼道，无法相信她竟然会出现这种忤逆的态度。

“他活过了一生，而现在他走了。敬梓，你一直活在过去。没错，我们的父母值得我们敬重，但也就只有这样而已。”梅梅继续说下去，“你不能去替他复仇。你得留在这里和我们在一起，好好地躲着，直到‘幽灵’被抓或被杀为止。到时，你和威廉就去约瑟夫·谭的印刷工厂上班，而我会留在家里教育罗纳德和宝儿。我们全都要学英文，努力赚钱。”她停了一下，伸手擦去脸上的泪水，“我也一样爱他，你是知道的。我和你一样，痛失了一位亲人。”说完，她便转身继续开始打扫收拾的工作。

张敬梓重重坐回沙发上，盯着肮脏的红黑色地毯，默不作声地坐了

好一会儿。接着，他走进卧房，看见威廉正抱着宝儿，站在窗户边向外窥视。他想对他说话，却又临时改变主意，只对小儿子做了手势，示意他出来。罗纳德小心翼翼地跟在父亲后面，走到客厅，两人一起坐下。一会儿，张敬梓才考虑好，开口对罗纳德说：“孩子，你知道秦始皇的兵马俑吗？”

“知道，爸爸。”

在公元前三世纪，中国第一个皇帝在长安附近建了许多真人大小的陶俑，有战士、两轮车车夫和骏马。这支车队全放入了他的墓穴中，护卫他进入死后的世界。

“我们也要为爷爷这么做。”他悲伤得快哽咽了，“我们要送一些东西到天堂去，好让你爷爷拿到。”

“送什么？”罗纳德问。

“送一些在他活着的时候，对他来说是很重要的东西。我们的财产已全掉在船上，所以现在只好画了。”

“这样行吗？”孩子问，皱起了眉头。

“可以的。不过我需要你帮忙。”

罗纳德点点头。

“拿一些纸和笔到那里去。”他指着桌子，“你就画几枝他最喜欢的毛笔好了，要狼毫和羊毫的，还要画上墨和砚台。你记得它们的样子吗？”

罗纳德的小手拿起铅笔，俯身往纸上，开始画了起来。

“还要画一瓶米酒，他最爱喝了。”梅梅建议说。

“再画一只猪好不好？”罗纳德说。

“猪？”张敬梓纳闷问。

“他喜欢吃卤肉饭，记得吗？”

此时，张敬梓感觉身后好像有人站在那儿。他回过头，看见威廉正低着头看着弟弟的杰作。他绷着一张脸，严肃地说：“在奶奶死的时候，我们烧了纸钱给她。”

按照中国的丧葬习俗，要焚烧一些印成百万元钞票、上头写有“冥都银行”的纸钱，好让亡者在死后的世界花用。

“我可以来帮忙画些纸钱。”威廉说。

他的话让张敬梓深受感动。他很想紧紧拥抱威廉，却忍住没这么做，只说了一句：“谢谢你，孩子。”

威廉蹲在弟弟旁边，开始画冥界的钞票。

在孩子们完成这些图画后，张敬梓带领全家人走到后院，找了一块地方，点起两炷香插在地上，仿佛这里就是张杰祺的墓地。他们拜了几拜，点火燃烧孩子们刚才完成的杰作，然后默默看着白烟飘上阴沉沉的天空，看着纸张慢慢变黑、卷缩，化为灰烬。

34

“有人想对吴家的人下手。”塞林托接完手机，抬起头看着莱姆说。

“什么？”萨克斯问，简直不敢置信，“是在摩瑞山的庇护所吗？”

莱姆把轮椅转过来，面向这位重案组警探。塞林托继续说：“在庇护所后巷的监视器中，发现一名黑面孔、体型瘦小、戴着手套的陌生男子。他站在那里的一扇窗户前，想窥视里面的动静。你说，这会是巧合吗？”

桑尼苦笑着说：“凡事只要和‘幽灵’扯上关系，就不会有什么巧合了。”

莱姆点头表示赞同。“后来呢？”

“我们有两个人追了出去，但还是让他跑了。”

莱姆又问：“‘幽灵’怎么知道他们在什么地方？”

“谁知道？”塞林托反问。

萨克斯沉思了一下。“在坚尼街的枪战发生后，也许有一名他的手下跟踪我们到医院，然后又跟踪吴家的人到庇护所。尽管这并不容易，但还是有可能。”她走到写字板前，在上面标记的一条事项上轻轻敲了一下，“要不，就是因为这一点了。”

据消息说“幽灵”有手下潜伏在政府机关中。

“你认为有内奸？”塞林托问。

萨克斯说：“调查局没人知道我们把他们送到摩瑞山，我记得德尔瑞那时已经走了。知道这件事的只有移民局或纽约市警察局的人。”

“既然如此，”塞林托说，“我们就不能再让吴家的人待在那个地方了。我马上打电话回警署，把他们换到纽约州北边的证人庇护所。”接

着，他看向房里所有人，“这次消息绝对不能离开这个房间。”说完，他打了电话，安排一辆防弹货运车去接送吴家的人。

莱姆开始不耐烦了：“谁去问一下调查局，看看到底是谁来接替德尔瑞？艾迪，你去打电话。”

艾迪·邓联络上调查局处长，得到的答案是：他们开会的时间耽误了，还没有讨论出派谁来参与“猎灵行动”。

“他们说今天下午所有事情一定会到位。”

“什么叫‘所有事情’？”莱姆尖刻地问，“还有，在我们得到人手前，能到他妈的什么位？难道他们不知道这次面对的是一个杀手吗？”

“你要不要自己打电话过去？”

莱姆吼道：“不要！我现在要来看看证物。”

萨克斯搜索过帕特里克·亨利街“幽灵”藏身处的现场后，得到几种不同的信息。其中一个令人沮丧的事实是，那部他们用来追踪到“幽灵”位置的手机，已被扔在大楼的现场。如果他继续使用这部电话，他们就可以再借此追踪他。但现在，既然他扔掉这部电话，就表示他已经知道警方是利用手机才找到他的，此后，他在通讯联络上一定会更加小心。

和昨天在坚尼街上被开枪打死的枪手不同，萨克斯在现场的那具土耳其人尸体上，找到了足以证明身份的证件，有驾驶执照和一张印有地址的皇后区土耳其文化中心的名片。贝迪和索尔已经带了一些人赶到那里，但文化中心的负责人只说，他曾听过有某个不知名的中国人在附近雇用了几个人去替他搬家，除此之外就一概不知了。那对双人组警探会继续对负责人施压，不过他们也说，这家伙宁可去坐牢也不肯泄露半点“幽灵”的行踪。

从“幽灵”藏身处的租屋契约也查不到有用的线索。他用的名字是“哈利·李”，社会保险号码和相关数据全都是假的，就连付房租所开出的支票，也是来自加勒比海的银行。根据艾迪·邓所说，“李”这个姓就像美国的“史密斯”，都是最普遍的姓氏。

在现场那名因服药过量而死的老人身上，也找到一些线索。他的皮夹中有一张已被海水泡糊的身份证明，已足以证实他就是张杰祺本人。莱姆把目光移向老人的尸体照片，落在其中几张上面。那是死者手部的特写。他微微移动手指，将“暴风箭”轮椅驶近写字板前。

“你们看，”他说，“看看他的手。”

“我是因为上面有污点才拍下来的。”萨克斯说。

在张杰棋的手指和掌心上，都沾有蓝黑色的痕迹。那是油漆或墨水染成的，不是死后才出现的淤青黑斑——以他的死亡时间来说，根本还不至于出现这种现象。

“他的手指！”莱姆叫道，“看看他的手指！”

萨克斯瞄了一眼，走近了一些，“凹痕！”她拔下钉在写字板上的张敬梓的指纹图案，移至这名老人的手部照片旁比对。手掌和指头的大小不同，老人手部皮肤的皱褶也比较多，但莱姆先前在张敬梓的手指上发现的凹痕现象，竟然也出现在这名老人的手上。

原本他们猜测张敬梓是因为受过伤，手上才会有这样的痕迹。但显然已经不成立了。

“这是怎么回事？”梅尔·库珀问，“基因遗传吗？”

“不可能。”莱姆说，又仔细看了一遍老人手部的照片。他闭上眼睛，让思绪飞驰——就像栖息在他卧房窗外的鹰隼，从窗台上冲天飞起。手上的墨迹、凹痕……突然，他把头往椅背一仰，睁开眼睛看着萨克斯。“他们是画家！父子都是艺术家。记得那辆货运车上的家庭商店标志吗？是他们其中一人画上去的。”

“不对，”桑尼说，看了看这张照片，“不是画家，是书法家。在中国，书法家的地位比画家重要多了。他们是这样拿笔的。”他随手抓起一支笔，握成完全垂直的角度，拇指、食指和中指牢牢形成一个三角形状。接着他把笔放下，把手抬起来，这三根指头上便出现了红色的凹痕，位置几乎与张敬梓和他父亲一模一样。桑尼继续说：“书法在中国是一门艺术，但在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中，艺术家受到严重迫害。许多书法家被强迫到印刷厂工作或当油漆工，让他们对社会做一份贡献。在船上，张敬梓告诉过我们，他被学校开除，没人敢请他继续教书。看来他应该也是进了印刷厂，或当油漆工去了。”

“我在医院听吴启晨说，张敬梓已经安排好这里的工作了。”萨克斯说。

“目前已知道张家的人是在皇后区，”莱姆说，“现在我们要尽可能调派十五分局里所有会说中文的警员，开始一家家地去快洗店、印刷厂或油漆公司调查，看看他们是否刚刚雇用了非法移民。”

阿兰·科笑了起来，显然在嘲笑莱姆的单纯：“他们绝对不会合作的。没有人脉关系，根本办不成事。”

“我当然有他妈的人脉关系！”莱姆厉声说，“就告诉他们，只要他们说谎被我们查出来，移民局的人就会去彻底扫荡他们的公司。还有，万一张家有人被杀了，我们就以同伙杀人的罪名起诉他们。”

艾迪·邓拿出手机，打电话回总部。

梅尔·库珀使用气相色层分析仪，化验一些在帕特里克·亨利街现场找到的证物。他研究了一下化验结果，然后说：“这里有好玩的事了。”他看着萨克斯用马克笔写在证物袋上的标记。

“这些是张敬梓父亲鞋底的东西，硝酸盐、钾、碳、钠……以及有机泥。各种物质含量都很大。”这点引起了莱姆的注意，“有机泥”这个名词无疑是由一些公共关系专家发明的，他们很清楚，如果使用这种产品的真名，就会使市场销量受到很大的限制。因为这种东西真正的名称是：经过处理的人类的粪便。纽约的十四座排泄物污水处理厂，一天生产的有机泥超过上千吨，贩卖至全国当做肥料。由老人鞋底累积如此大量的有机泥来看，张家的人住的地方可能离某座污水处理场相当近。

“要不要一间间搜索所有污水处理场附近的房子？”塞林托问。

莱姆摇摇头。皇后区的污水处理厂太多，加上纽约地区的风向无常，张家人住的地方可能离处理厂好几个街区。如果不把范围缩小，例如先找到张敬梓要去工作的印刷厂，这样一间间搜索将会永远没完没了。

其他的证物对案情帮助不大。那瓶老人用来自尽的吗啡，是来自中国的医院，对他们来说一点用处也没有。

“吃吗啡会致命吗？”塞林托问。

“根据谣传，杰克·伦敦就是用这种方式自杀的。”林肯·莱姆说。他对于自杀技术的知识，几乎已经像他对历史刑事琐事的了解一样深，“而且，只要剂量超过太多，吃什么药都能致命。”

萨克斯又补充说，老人身上没有地铁车票或其他交通工具票根，无法知道他是通过何种方式来到这个现场。

桑尼开口说话了（这立刻让莱姆想起来，阿米莉亚·萨克斯并不是唯一去过“幽灵”藏身处的警察），他说：“嘿，老板，我在搜查‘幽灵’住处的时候，也有一些发现。你想听吗？”

“你说吧。”

“我的发现可是很有用的，我说。在他住处面对正门的地方有一尊佛像；他的卧房里没有音响或任何红色的东西。他把走道漆成白色，书架上都装了门。他有八匹骏马塑像。所有镜子都很高，这样在照镜子的时候，可以看到自己完整的头部。他那里还有几个木头手把的铜钟，他把它们全摆在西侧的房间。”他点点头，显然对自己的发现感到相当满意，“你听出来了吗？老板？”

“没有，”莱姆说，“你再讲清楚点。”

“举一反三。”桑尼用中文说出这个成语，再用英文解释，“意思是：从一件事中可以推论得知其他三件事。孔夫子说：‘如果给一个人看物体的一角，而他不能推想其他三个角，那我就不愿意再教他了。’” [1] 莱姆心想，这个成语对所有刑警来说，倒是一个很不错的座右铭：“你究竟推论出什么有价值的线索，让我们可以从那八匹马的塑像和黄铜钟中获得情报？”

“两个字，风水。”

“利用家具和一些摆设以求得好运气。”托马斯说。莱姆转头看向他，他便马上补充，“‘家庭和花园’频道上有这种节目。别担心，我是利用下班时间看的。”

莱姆不耐烦地说：“所以说他住的公寓是个幸运的地方了。李先生，你要说的重点到底是什么？”

“哈哈，恭喜你，桑尼，”托马斯说，“林肯终于用姓称呼你了，他对真正要好的朋友才会这样。你注意到这点了吗？他只用‘托马斯’这个名字叫我而已。”

“讲到这点，托马斯，我想你在这里的任务只是写字记录而已，不要随便发表意见。”

“重点？老板，这已经很清楚了，”桑尼说，“一定有专人替‘幽灵’布置房子，他一定找了风水先生来帮忙。只要找到这个人，就可以找到‘幽灵’的其他藏身地了。”

“很好，”莱姆说，“这的确有帮助。”

“我去唐人街查查风水师，你觉得如何？”

莱姆和萨克斯互看了一眼，两人同时笑了起来：“看来，我得改写我的刑事鉴定科书了，非得加进‘巫术’这个新章节不可。那么，你快去抓你的老鼠吧。李先生，事情办完后快回来这里，我还需要一些白酒……对了，桑尼！”

这个中国人转头看着他。

“再见。”莱姆很小心地用中文念出这两个字，这是他从网络上的中文翻译网站上学来的。

桑尼点点头：“好极了，老板，你的发音很标准。再见。”

在这位中国警察离开后，剩下的人又继续进行证物研究工作，却一直没有什么进展。一个小时过去了，派去皇后区调查印刷厂的警察也没

有传回任何消息。

莱姆把头往后一仰，倒在枕头上，和萨克斯一样把目光投向证物表。他心中又浮现出那种熟悉的感觉：尽管知道证物表上已没什么能透露的了，但就是忍不住再一个个检查，只希望能突然从里面蹦出一个全新的发现。

“我应该再去和吴启晨谈谈吗？或是找约翰·宋？”萨克斯问。

“证人的部分已经够了，”莱姆咕哝说，“我们需要的是更多的证物，我需要更具体一点的东西。”

突然间，他飞快把视线投向那张地图——他们最早使用的那张长岛地图。他的目光落在东角海岸外约一英里远的一个小圆点上。

“怎么了？”他的表情引起了萨克斯的注意。

“妈的……”他喃喃说。

“到底怎么了？”

“我们还有犯罪现场，有一个现场被我们忘掉了。”

“哪一个？”

“那条船，福州龙号！”

猎灵|GHOSTKILL

长岛伊斯顿犯罪现场：

·两名偷渡者在海滩上遇害，子弹从背后射入。

·一名偷渡者受伤——约翰·宋医生。

·船上有一名帮手，身份不明。

·十名偷渡者逃逸；七名成人（一名老人，一名受伤女性），两名儿童，一个婴儿。偷走教堂车辆。

·血迹样本已送化验室鉴定。

·受伤女人血型为AB型阴性。已要求法医办公室进一步详细检验。·接应“幽灵”的车弃他而去。这辆车应该被“幽灵”射中一枪。已采集此车胎痕和轴距，送请鉴定车辆型号。

·该车为宝马X5型。正在查找车主。

·司机是杰里·唐。

·现场无接应偷渡者的车辆。

·手机，可能为“幽灵”所有；送联邦调查局分析。

·无法追查来源的卫星电话。

·“幽灵”使用武器为七点六二毫米手枪。弹壳较罕见。

·型号为中国五一式自动手枪。

·根据有关消息，“幽灵”有手下潜伏在政府机关中。

·“幽灵”偷窃一辆红色本田汽车逃逸。已要求各部门协助搜寻此车。

·搜寻没有结果。·海上发现三具浮尸——两名被开枪打死，一名溺死。尸体照片和指纹已送交莱姆和中国。·溺死者确认是“幽灵”的帮手维克托·欧。

·指纹自动识别系统比对指纹。

·无任何相吻合的结果，但张敬梓的手指上有不寻常的痕迹（伤口？绳索压痕？）

·偷渡者档案：张敬梓和吴启晨两家人、约翰·宋、一名溺毙妇女的婴儿、一对身份不明的男女（在海边被枪杀）。

唐人街，被窃的货运车：

·偷渡者以“家庭商店”商标伪装车身外观。

·由血液泼溅情况来看，判断女性伤者的受伤部位应在肩膀或手臂。

·血液样本已送实验室化验。

·受伤女人血型为AB型阴性。送法医进一步化验。·指纹已送至自动指纹辨识系统。

·无任何相吻合的结果。

杰里·唐命案犯罪现场

·有四个人破门闯入，折磨杰里·唐，并枪杀了他。

·两枚弹壳——与五一式手枪相吻合。杰里·唐头部中了两枪。

·现场被严重破坏。

·有一些指纹。

·除杰里·唐外，其余指纹无吻合对象。

·三名同伙的鞋子尺码比“幽灵”的小，推测体型也比“幽灵”小。

·由微量证物判断，“幽灵”藏身处应在市中心，可能在炮台山公园一带。

·嫌疑犯为中国少数民族。目前正在追查其下落。

·来自土耳其社区和皇后区的伊斯兰中心。

·手机呼叫的地址是下城帕特里克·亨利街八○五号。

坚尼街枪战犯罪现场

·另有证物显示，嫌犯藏身处应在炮台山公园一带。

·被盗之雪佛莱开拓者休闲旅行车，无法追查其车主。

·无可辨识身份之指纹。

·藏身处的地毯是阿诺德公司的拉斯特-莱特地毯，铺设时间不超过六个月；正在联络承包商清查铺设用户名单。

·地毯铺设地点：炮台山公园有三十二处。

·发现新鲜的育苗覆盖土层。

·“幽灵”同伙的尸体：来自中国西部的少数民族。无法根据指纹确认身份。使用武器为沃尔特PPK手枪。

·关于非法移民：

·张家：张敬梓、梅梅、威廉和罗纳德，张敬梓的父亲张杰祺，以及一名婴儿：宝儿。张敬梓已经有了工作，但雇主和工作地点不详。开一辆蓝色货运车，无标志，无车牌。张家居住在皇后区。

·吴家：吴启晨、永萍、青梅和朗。

藏身处枪击案犯罪现场

·由指纹和张杰祺手部照片，得知张家父子皆为书法家。张敬梓可能会去印刷厂或油漆公司工作。给皇后区的各个商店与厂家打电话确认。

·死者鞋底的有机泥说明他们可能住在离污水处理厂不远的地方。

·“幽灵”请风水师替他布置居室。

35

朗·塞林托说：“可是，船上的证物一定都毁坏了，对吗？林肯？因为海水的关系。”

萨克斯说：“有些没入水中的证物确实会受到损坏或完全消失，例如一些水溶性的化学物质。但是，对那些实体的证物来说，即使是脚印，都能被保留下来，这得视水中的潮流、深度和温度而定。事实上，有些沉入水中的证物，保存下来的情况有时甚至比陆地上好。莱姆，我背得如何？”

“很好，萨克斯，我给你一百分。”刚才她说的这些话，完全是莱姆写在刑事鉴定教科书中的文字。

“谁去打电话给海岸警卫队，把在那边执行救援行动的负责人的电话转接给我。”

塞林托主动打了电话，并将电话接到扩音器上。

“我是埃文·布里冈号舰长弗雷德·兰森。”扩音器传来海上呼啸的风声，电话那端的人几乎是用吼叫的方式在说话。

“我是纽约市警察局警探塞林托。我好像和你通过话吧？”

“没错，我记得。”

“我现在和林肯·莱姆在一起。你目前的位置在哪里？”

“就在福州龙号上面。我们还在搜寻生还者，不过看来希望很渺茫了。”

莱姆问：“船长，那艘船的状况如何？”

“船身向右舷倾斜，沉没在约八九十英尺深的海底。”

“那里的天气状况呢？”

“现在好多了。浪高三米，风力八级，小雨，能见度约二百码。”

“你那里有可以下去清查船舱内部的潜水人员吗？”莱姆问。

“有。”

“这种天气他们可以出动吗？”

“天气状况并不是很好，但他们应该没有问题。不过，我们已用仪器扫描过船舱内是否有生存者，没有任何发现。”

“不，我是要他们下去搜寻证物。”

“明白了，我们会派人下去。可是，我的潜水人员都不是搜集证据的，他们的专长只是S和R。”

莱姆想起来，S指“搜索”（Search），R是指“救援”（Rescue）。

舰长又说：“你能派人来指导他们该如何进行吗？”

“没问题。”尽管他知道要对一个新手讲解极其复杂的犯罪现场鉴定工作，是件费时又费力的事，但莱姆也只能答应下来。

阿米莉亚·萨克斯突然插了话：“我可以自己去。”

莱姆说：“我说的是潜进那条船搜集证据，萨克斯。”

“我知道。”

“而那条船沉没在海底几十英尺深的地方。”

她弯下腰，对着麦克风说：“舰长，我三十分钟以内就可以抵达炮台山公园。你能派一架直升机过来接我吗？”

“这种天气是还可以飞行，不过——”

“我有PADI开放水域资格。”这句话的意思是，她参加过“专业潜水指导协会”的潜水课程，具有合格的潜水员证书。莱姆知道，她和以前的男朋友尼克曾一起报名参加训练，从事过不少次的潜水活动。不过，平时喜爱追求速度的萨克斯应该更喜欢快艇和滑水运动。

“但你已经好几年没潜水了，萨克斯。”莱姆提醒她。

“这就像骑车一样。”

“这位小姐——”

“舰长，请叫我萨克斯刑警。”她说。

“刑警，休闲性质的潜水活动和今天的情况差别很大。我手下的潜水员都有多年经验，但要他们在今天这种天气下潜进一艘尚未完全稳定的沉船里，我都会有点不放心。”

“萨克斯，”莱姆说，“你别去，潜水不是你的专长。”

“我非去不可。”她回答，接着又对麦克风说，“舰长，他们一定会错过很多重点。相信你也很清楚，他们对刑事现场鉴定知识的了解，其实与一般市民没有什么分别。”

“我明白了，警察。但我不得不说，这还是有点风险。”

萨克斯沉默了一下，然后又说：“舰长，你有孩子吗？”

“什么？”

“你有家人吗？”

“这——”他回答，“我有。”

“我们现在通缉的人，正是那个把船炸沉，几乎让船上所有人罹难的杀人凶手。此刻，他正无所不用其极地想杀掉那些侥幸逃过船难的偷渡者，想杀掉有两个孩子和一名婴儿的那一家人。我绝对不能让这种事发生。在那艘船上，可能存有重要证物，能让我们查出他藏身的地方。而我的专长正是寻找线索——无论在何种状况下。”

塞林托说：“叫我们的潜水员去好了。”纽约市警察局和消防局都有许多专业的潜水人员。

“他们也不懂犯罪现场鉴定，他们一样只是S和R。”萨克斯马上表示反对。说完，她转头看向莱姆。莱姆犹豫了好一会儿，最后才勉强点了点头，表示他赞成萨克斯的做法。

“舰长，你能协助我们吗？”莱姆问，“她非得亲自下水不可。”

舰长的回答伴随着呼啸狂风传来：“没问题，警员。不过，我会派直升机到哈德逊河的降落场，这样可以省一点时间。那里离炮台山公园不远，你知道那个地方吗？”

“知道。”她说，接着又补充，“舰长，我还有一件事。”

“是什么？”

“你知道加勒比海是潜水活动盛行的地方吗？”

“没错。”

“每次我们潜水结束，回到船上起程回港时，水手们会为每人准备一杯朗姆鸡尾酒以示庆功——当然这已经包括在潜水的费用里。不知道在你们海岸警卫队的舰艇上，会不会提供这样的东西？”

“没问题，警员，我们可以马上替你准备。”

“我会在十五分钟后赶到直升机起落点。”

结束通话后，萨克斯看着莱姆说：“我会打电话告诉你我找到了什么。”

此刻，莱姆心中有千言万语想对萨克斯说，但能说出口的却少之又少。于是，他只说了一句：“仔细搜查——”

“——小心背后。”

她摸摸他的右手，那只根本无法感觉到任何东西的手。应该说，目前还不能。也许在手术过后，情况就会有所改变。

莱姆抬头看着天花板，看向楼上卧房那座执法者之神的关公像和祭祀所用的甜酒摆放的位置。但林肯·莱姆还是克制住了这股冲动，不让自己向这位东方神祇默默祈祷——祈求萨克斯能平安完成这趟旅程，并快点将消息传送回来。

举一反三……

孔夫子？我喜欢这个说法，莱姆想着。他转头对看护说：“你去地下室帮我拿件东西。”

“拿什么？”

“拿一本我写的书。”

“不知道放到哪里去了。”托马斯回答。

“那么，你最好仔细找一找。你觉得呢？”

托马斯故意大声叹了口气，才不情愿地离开房间。

莱姆说的这本书，是他在几年前完成的著作《犯罪现场》，在这本书中，他重现了过去发生在纽约市内的五十一个刑事案件的地点，有些已侦破，有些至今悬而未决。这本书像一张剖面图似的列出纽约市最恶名昭著的地区，从在十九世纪中期被公认为世界上最危险的地方的纽约市五点区[2]，到发生在麦迪逊广场公园的建筑师斯坦福·怀特的三角恋情凶杀案[3]；从发生在小意大利区一间蛤蜊餐厅的乔伊·盖洛[4]之死，到约翰·列侬之死。这本附有图解的书曾大受欢迎，但畅销的程度还不至于使它成为不朽的名著，剩下的书全沦落到书店的“特价商品区”，成为打折拍卖的商品。

尽管如此，莱姆心中还是觉得相当自豪；在他发生意外之后，这是他第一次尝试重返现实世界的行动。这本书是一个象征，不管他的情况

有多恶劣，他除了躺在床上整天抱怨自己悲惨的处境之外，仍有能力做一些有用的事。

十分钟后，托马斯回来了，他的衬衫沾上了一点污垢，俊俏的脸上也落上了汗珠和灰尘：“那些书放在最里面的角落，压在十几个纸箱下，弄得我灰头土脸。”

“如果你早把地下室整理好的话，就应该会省下一些工夫。”莱姆说，目光已经落在这本书上面了。

“如果你不说‘把它们打包，我受够了这些东西，再也不想看到它们了’，同样可以省下我很多工夫。”

“对了，这本书的封面有破损吗？”

“不，封面还很新。”

“让我看看，”莱姆说，“你拿正一点。”

这位经受一番折腾的助理先拍了拍裤管，才把这本书举高给莱姆看。

“还可以。”莱姆说。

他焦躁地环顾房间，虽然无法感觉心脏的跳动，但由太阳穴上扑扑跳动的血管，他知道自己的心脏正快速地向全身压送出血液。

“怎么了，林肯？”

“触控板。那个东西还在吗？”

几个月前，莱姆曾决定安装一个像鼠标一样连接至计算机的触控板，他认为自己可以用唯一能动的左手无名指来控制计算机。对他来说，能自己使用触控板操作计算机是相当重要的事，但他却没有对托马斯或萨克斯透露。

然而，他还是失败了。无名指能动的范围太小，无法利用触控板灵活移动屏幕上的光标。毕竟，这种触控板不像他那辆“暴风箭”轮椅上的触控器，不是专门设计给他这种情况下的病人使用的。

这个失败，就某种程度而言，已经对林肯·莱姆造成了严重打击。

托马斯又离开房间，再回来时，手上已经拿了一块小小的灰色装置。他把电线连接至计算机，然后将触控板安放在莱姆的无名指底下：“你想用这东西做什么？”托马斯问。

莱姆咕哝说：“你放稳点就是了。”

“好吧。”

“命令，光标向下。命令，光标停止。命令，双击按键。”屏幕上蹦出了一个绘图程序，“命令，画线。”

托马斯惊讶地问：“你什么时候学会的？”

“安静点，我必须集中精神。”莱姆深深吸了一口气，然后开始以无名指在触控板上移动。屏幕上出现了一条歪歪斜斜的线条，而在他的前额上则出现了一粒粒汗珠。

他重重地呼吸，心中充满了焦虑，仿佛正在进行拆解炸弹的动作。莱姆咬紧牙关说：“托马斯，把触控板往左移，小心点。”

助理照做了，而莱姆继续给他下一个指示。

十分钟的痛苦，十分钟的疲惫努力……他看着屏幕，在终于对成果感到满意后，便把头往后倒在椅背上：“命令，打印。”

托马斯走向打印机。

“想看看你的杰作吗？”

“当然要！”莱姆叫道。

托马斯拿起这张纸，举到莱姆眼前。

给好朋友桑尼

林肯赠

“从你发生意外后，这好像是你第一次用手写出来的字。”

“丑得像小学生的狗爬字，”莱姆咕哝说，却掩饰不住因为完成这项杰作而带来的快乐，“几乎看不出在写什么。”

“要我把这张纸贴进书里吗？”托马斯问。

“如果你方便的话，就谢谢你了。”莱姆说，“贴好后，你先放在一边，等桑尼回来我再送给他。”

“我可以用包装纸把它包起来。”看护说。

“这就不必了。”莱姆说，“现在，我们再继续来研究证物吧。”

没问题，我能办得到。

海岸警卫队的塞考斯基HH-60J型直升机已抵达了埃文·布里冈号武装巡逻舰的上空，盘旋在五十英尺高的地方。阿米莉亚·萨克斯站在直升机内呈波纹状的金属地板上，让机员替她扣上垂降钢索。

从直升机到摇晃起伏的甲板，唯一能使用的方法只有用绳索从空中垂降。但当她要求乘直升机到巡逻舰上时，压根儿没想到这点。

也罢，她心想。除了垂降，她还能期望什么呢？一架电梯不成？

直升机盘旋在强劲的海风中。在他们下方，通过一阵薄雾，她看见围绕巡逻舰四周翻腾着白色浪花的灰色海水。

在橘色救生衣和破旧头盔的包裹下，萨克斯牢牢抓住机舱门边的手把，再次告诉自己：没问题，我能办得到。

机员朝她叫喊了些什么？她没听见，于是便喊叫着要他重复一次。那名机员显然也听不到她在说什么，反而以为萨克斯已经听到刚才他说的信息。于是，他再次检查扣在她身上的索具挂钩后，便又喊了些话。萨克斯指指自己，再指指机舱外，那名机员则竖起了大拇指。

没问题……

我能办得到。

真正让她害怕的只是幽闭的空间，不是高度，但这样是太……

接着，她跃出机舱门，尽管事前他们交代她不要抓住绳索，但她还是忍不住紧紧握住。跃出机舱门的冲力使她在空中猛烈地摆荡，摆荡动作缓和下来后，她才在强劲的海风和直升机螺旋桨叶掀起的狂暴气流中，开始往下垂降。

下降，下降……

一阵白茫茫的雾气围绕住她，使她顿时失去了方向感。她被垂吊在半空中，既看不见上方的直升机，也见不着下面的舰艇。雨丝不断击打在脸上，逼得她几乎睁不开眼睛。她感到一阵晕眩，已分不清自己究竟是像个失控的钟摆挂在空中，还是正以一百英里的时速往甲板上坠落。

噢，莱姆……

幸好，下方的船舰又清楚地浮现了。

埃文·布里冈号上下左右地摇晃着，尽管海浪大得很不真实，仿佛电影特效小组制造出来的效果，但船上掌舵的那个人仍把船身稳稳地保持在定点。萨克斯的双脚一触及甲板，便立刻压下索具上的快速松环扣

钮，但这时船身突然陷入一道巨浪的波谷，使萨克斯从四英尺高的地方坠下，重重跌在甲板上，两个患有关节炎的膝盖顿时疼痛不已。两名船员跑过来扶她，她这才想到，或许刚才直升机上的那位机员想提醒她的就是这件事。

对于关节炎患者而言，航海并不是一项合适的运动，萨克斯心想。在走向船桥的时候，她必须不弯曲膝盖，以保持重心稳定。她突然想起了约翰·宋，想到改天要对他说：他开给她的中草药似乎不如止痛和消炎药有效。

到了船桥，相貌不怎么年轻的弗雷德·兰森舰长微笑着和萨克斯握了手，欢迎她来到这条船上，并带她到海图桌前。“这里有那艘货轮的照片，还有它现在沉没的地点。”

萨克斯把目光凝聚在那艘船上，兰森在一旁说明船桥和船舱所在的位置：它们位于同一个甲板上，但两者之间隔着一条通往船尾的长走道。

“对了，还有一件事想提醒你，”他严肃地说，“目前已知约有十五具尸体留在货舱里，因此可能引来一些海洋生物。那里的情况可能不太好看，就连我手下的组员也都……”

她的眼神使他说话的声音渐渐变小了。

萨克斯说：“谢谢提醒，舰长，不过我正是靠这一行为生的。”

“当然，当然……好吧，你现在可以去换上装备了。”

又是一趟艰辛的旅程，他们在风雨中走向巡逻舰尾。船尾有一块可遮雨的小工作区，那儿已有一男一女两名海岸警卫队的队员在等待他们了。他们身上都穿着黄黑两色的湿式潜水衣，男人是船上的潜水组长，女的则是他的副手。

“听说你参加过PADI，”那个男人说，“你潜过几次水？”

“大概二十五次吧。”

这个答案让他们表情宽慰了起来。

“那么，你最后一次潜水是在什么时候？”

“好几年前。”

这个答案得到与刚才相反的效果。

“好吧，既然如此，我们还是得把所有程序再讲一遍，”男潜水员说，“就把你当初学者看了。”

“没关系。”

“你的最深潜水纪录是多少？”女潜水员问。

“八十英尺。”

“今天差不多也要潜到这个深度，唯一的差别是那里可能比较黑。洋流把海底的泥沙都搅起来了。”

海水并不冷，他们解释，仍保留着许多夏日的热能。但潜水一段时间后，体内的热量会迅速消耗，因此她必须穿上湿式潜水衣。顾名思义，这种潜水衣并不是只用一层橡胶隔绝海水而已，而是在她的皮肤和潜水衣表层间形成薄薄的水层，以达到保温的效果。

萨克斯走到布帘后，脱下身上衣物，用力把潜水衣套上。

“你们肯定这件不是童装？”她叫道，气喘吁吁地奋力把紧身的橡胶衣拉过腰身套上肩膀。

“这种疑问我们听多了。”女潜水员回答。

接下来，他们帮忙她戴上其他装备：配重腰带、面镜、气瓶，以及浮力调节装置——这是一种可以在水中充气或排气的背心，使潜水员在下潜或上升时更加便利。

连接在气瓶上的，还有她用来呼吸的主调节器，以及另一个绰号叫“章鱼”的备用调节器。万一同伴发生空气供应被切断的情况，便可通过备用调节器使用她的气瓶。除此之外，他们还替她戴上一个头戴式潜水照明灯。

着装完毕后，他们又替她复习了一遍在水中沟通联络用的各种手势。

一大堆信息，个个都相当重要，萨克斯只能强迫自己一一记住。

“有刀子吗？”她问。

“你已经有一把了。”潜水组长说，比了比她身上的浮力调节装置。她伸手将这把刀子抽了出来，却发现刀尖是钝的。

“你不需要用刀子去戳东西，”看见她脸上的表情，女潜水员便说，“只能割。这把刀只是用来割断纠缠住你的海草绳索之类的东西。”

“老实说，我担心海里会有鲨鱼。”她说。

“附近水域很少见到。”

“从来没看过，”潜水组长附和说，“这里根本没有大鱼。”

“希望你说的没错。”萨克斯说，把刀子放回原位。她心想：电影《大白鲨》故事发生的地点不就是在这里吗？

潜水组长交给萨克斯一个网袋，好让她装在船里找到的证物。她接过网袋，马上放进自己带来搜集证据需要用的东西——一些塑料袋。在潜水组长和助手也穿戴好装备后，他们三个人便提起脚蹼，在上下起伏的船身上摇摇晃晃地走向巡逻舰的最尾端。

在狂风中，潜水组长吼叫说：“浪太大了，不适合直接从甲板下水。我们先上橡皮艇，在艇上穿上鞋蹼，然后用背滚的姿势下水。你一手要扶住面镜和调节器，另一只手放在配重腰带上面。”

她伸手拍拍自己的头顶——这个手势代表“OK”的意思。

他也做了同样的动作。

他们爬进已放入海面的黄色橡皮艇中，在波浪起伏下，这艘小艇猛烈跳动得像一匹野马。他们坐进船身，再一次检查装备。

在二十英尺外的地方有个橘色浮筒，潜水组长指着浮筒说：“那里有一条绳索直接垂降至沉船。我们游到那里，然后沿着绳索下潜。你想好待会儿要怎么搜索了吗？”

她大声回答：“我想从舱身采集一些炸药残余样本，然后再进船舱和船桥搜索。”

两名潜水员都点了点头。

“我想自己一个人进去。”

这点违反了潜水基本守则：在海底，绝对不可游离同伴超过一口气能抵达的距离。潜水组长立刻皱起眉头。

“你确定要这样做？”

“非得这样不可。”

“好吧。”他勉为其难答应了，接着又说，“对了，虽然在水下声音听不清楚，不容易分辨声音来源，但如果你遇到麻烦，就用刀子敲击气瓶，到时我们会过去帮你。”他拿起她的气压表看了一下。“你气瓶里的空气共有三千磅，一旦下到水中，由于肾上腺素加速分泌，空气的用量会变得很大。我们把底限设在五百磅，不可低于这个数字。这一规则绝对不能违反，没有例外状况。浮升的时候必须慢慢来，不可快过调节器冒出的气泡的上升速度。在十五英尺深的地方，我们要停下来休息三分钟。”

萨克斯明白为什么要这么做，若不如此，就会有得减压病——潜水症——的危险 [5] 。

“还有，你知道潜水时最重要的守则是什么吗？”

萨克斯回想起多年前上过的潜水课程。“在水中吸入压缩空气后，绝对不可以憋气。”

“很好。你知道为什么吗？”

“如果憋气的话，肺泡可能会破裂。”

他们替萨克斯打开气瓶，而她则套上脚蹼、戴上面镜，把调节器紧紧用牙齿咬住。潜水组长把拇指和中指围成一个圈，下达另一种“OK”的手势，而萨克斯也以同样的动作响应。她调节开关，灌了一些气体进入浮力调节装置，好让自己一会儿能保持浮在水面上。他们做出手势，告诉她可以用背滚式下水了。

她用力按住面镜和调节器，以免被入水时的冲力打松。她另一只手按在配重腰带的松脱钮上，以便在遇到浮力调节装置失灵的情况时，就可以马上压下开关松开配重腰带，然后游回水面。

好了，莱姆，现在有一项吉尼斯世界纪录要改写了：世界上最深的犯罪现场搜索行动。

一、二、三……

背滚式进入汹涌的海水。

她在水中翻了个身，调整好泳姿。那两名潜水同伴也已经下了水，用手势比着前方的浮筒。他们没几分钟便游到了那里，交换过“OK”手势后，又把拇指朝下比了比，代表开始下潜的意思。于是三人都用左手调整浮力调节装置，放掉背心中的气体。

刹那间，周围突然安静了下来，海水变得平静了，身上的装备也失去了重量。他们开始沿着这条粗大的绳索，一路平稳地往海底下沉。

水下世界是如此安宁祥和，一时让萨克斯感到沉醉。然而，当她低头一看，见到福州龙号朦胧的轮廓时，这种感觉便彻底被打散了。

沉船的情况比她预期的还要糟。船身倾向一侧，船壳上有爆炸造

成的一个黑色破洞、铁锈、剥落的油漆、附着在金属板上的藤壶 [6] 。这黑暗、狰狞、充满不祥之气的船身，包裹住了许多无辜人的尸体。

一个棺材，她心想，感觉心头一阵紧缩。这简直就像一个巨大的金属棺材。

她发觉耳朵传来一股剧痛，便通过面镜上的软橡皮捏住鼻子，喷了口气，以平衡气压。他们继续下降，在快接近沉船时，她听见了一阵吱吱嘎嘎的声音——这是沉船的厚金属板在岩石上刮动的声音。

我讨厌这个声音，讨厌、讨厌。这声音就像一只巨兽死前的哀鸣。

陪伴她下水的那两名潜水员十分尽责。他们不时停下，留神检查她的状况。又交换过OK的手势后，他们才继续下潜。

一到海底，萨克斯抬起头，发现海面并不如她所想象得那么远，但她也记得海水就像一面凸透镜，有把一切东西放大的效果。她看了一眼深度表：九十英尺。相当于一幢九层楼的建筑高度。接着她再检查压力表。天啊！还没用什么力气，她就已经消耗掉一百五十磅空气了。

萨克斯又灌了一点空气进入浮力调节装置，以平衡浮力，好让她能在水中保持水平姿势。她指指船壳上的裂缝，三个人便一起向那儿游去。尽管海面上浪涛汹涌，但海底的水流却十分缓和，他们很容易便游到了那里。

萨克斯拿出那把钝刀，在船只发生爆炸的地方，从向外翻起卷曲的金属上刮下一些残渣。她把黑色的金属层装进塑料里，封好封口，放进那个网状的收集袋中。

船桥离她还有四十英尺左右的距离。她看着上面一个个黝黑的窗户，心想：没问题，莱姆，我们走吧。他们继续朝那儿游去。

压力表告诉她一个无情的信息：两千三百五十磅。

剩五百磅的时候他们就必须离开这里，没有例外。

由于船身已向一侧倾覆，因此船桥的门此时是朝上的，仰躺着面朝水面。这道门是金属材质，十分厚重。那两名海岸警卫队的潜水员合力使劲把门打开，萨克斯便从这道门游进去。她一进入船桥内，陪伴她的潜水员便把门放下，发出轰隆哐当一声，回复原本关上的位置。萨克斯知道，现在她已完全被封在船舱里了，如果没有同伴在，她根本无法靠自己的力量打开那道铁门。

别想太多，她告诉自己，然后伸手摸向潜水衣头罩上的头灯，把灯光打开。光束带给地一点微弱的安慰。她转身游离船桥，往下进入一条通往船舱的长廊。

微光中，似乎有模糊的动作传来。那是什么东西？是鱼？鳗？还是乌贼？

我不喜欢这里，莱姆。

但这时，她想到“幽灵”正在寻找张家的人。她想到那个婴儿宝儿，珍贵的孩子。

想想这些事吧，不要再想到黑暗或幽闭。这一切都是为了她，为了那个孩子宝儿。

阿米莉亚·萨克斯继续向前游去。

她来到了地狱——没有别的字眼可以形容。

黑暗的走道里充满乌黑的杂物和垃圾、衣服破布、纸张、食物、睁着尖锐黄眼睛的鱼。在她上方有一道像冰块般的反光，那是薄薄一层被封在船舱里的空气。四周的声音十分吓人：刮擦声、吱嘎声、呜咽声。尖锐的声音像极了一个人在极大痛楚下发出的哀鸣，伴随着砰砰的金属撞击声。

突然，一条光滑的灰鱼游过，萨克斯被这动作吓得倒抽一口气，转头跟着看过去。

她发现自己看见的是一双混浊的眼睛，镶在一张惨白的毫无气息的脸上。

萨克斯发出一声尖叫，猛然往后缩了一下。这是一具男性的尸体，光着脚，双手高举过头，像战俘一样摆出投降的姿势，整个人就漂浮在她旁边。他的脚僵成一个跑步的姿势，而受到刚才那条鱼游过时引起的小小的尾波影响，这具尸体缓缓地转了个身。

哐当、哐当。

不行，她心想。我真的办不到。

她被包围在四面舱壁之间，向来就有幽闭恐惧症的她，无法让自己不去想到万一自己被困在这小小走道里的情形。她快发狂了。

通过调节器，她深深吸了两口气。

她想到张家的人，想到那个小婴儿，继续向前游去。

压力表指数：两千三百磅。

目前状况良好，继续前进吧。

哐。

讨厌的声音——像极了大门被关上的声音，像要把她封困在这里似

的。

算了，别理它，她对自己说。这里根本不会有人锁上任何舱门。

她判断，在她头上的那几个房间——福州龙号侧翻向上的那一面——都不是“幽灵”的房间。她搜过其中两间，没发现有人住过的迹象。而剩下的那间是船长室，她在里面找到一本航海日志和一张蓄有胡子的秃头男人的照片。她想起贴在林肯·莱姆房间墙上的照片，认出照片里的这个人就是盛船长。

哐、哐、哐……

她向下游出来，继续检查走道另一边的那几个房间。

在往下游的时候，她背上的气瓶勾住了舱壁上的灭火器挂架，使她登时动弹不得。她卡在狭小的走道中，又陷入慌乱。

别紧张，萨克斯。她仿佛听见莱姆那低沉、充满诱惑力的声音，就像每次当她搜索犯罪现场时，通过耳机听见莱姆所说的话：别紧张。

控制住慌乱情绪，她往后游了一点点距离，挣脱勾住气瓶的灭火器挂架。

压力表显示：两千一百磅。

在她下方，有三个房间没有居住过的迹象。剩下的那间，肯定就是“幽灵”住的舱房了。

一声嘹亮的呻吟声响起。

几下哐当声。

接着是一阵巨大的隆隆声响。发生什么事了？整条船正在变形解体！舱门会被堵死，她将永远被困死在这个地方，慢慢窒息而死……一个人死在这里……哦，莱姆……

但隆隆声响停止了，取而代之的是几下哐当声。

她停在“幽灵”舱房的入口外，凝视下方的这个房间。

舱门是开着的。这道门是向内——嗯，应该说是“向下”开的。她握住门钮，转动了一下。门锁一松，厚重的木头舱门便向下滑开。她向下看着漆黑一片的舱房，似乎有东西浮游其间。天啊……她忍不住又想起身处的地方，想到自己是处在这狭小封闭的走道里，便不由得又开始颤抖起来。

然而，林肯·莱姆的声音再次在她脑海里出现，清楚得仿佛通过耳机

传来："这是犯罪现场，萨克斯，如此而已。别忘了，我们的工作就是搜索现场。你画好区域，然后搜索、观察和搜集证物。"

好吧，莱姆。但如果这里没有鳗鱼的话，我会更自在些。

她排放掉一些浮力调节器中的空气，缓缓沉入了这个房间。

她看见两个差点让她透不过气来的景象。

在她面前，是一个浮悬在黑暗空间中的男人。他的双眼紧闭，嘴巴张得极大，两只手向外张开。他身上的外套向后漂起，脸色惨白得像一张纸。

第二个景象虽不恐怖，却异常诡异：在水中，至少漂浮着百万元以上的纸钞，一张张花花绿绿的钞票漂满整个舱房，仿佛漫天飞舞的雪花。

钞票说明了这个男人死亡的原因。萨克斯判断，这个人的口袋塞满纸钞，显示当船开始下沉时，他跑进这个舱房要尽可能拿一些"幽灵"的钱财，却来不及逃离这里。

她向内游进了一些，漫天纸钞随着她拨动的水流旋转。

她也立即发现，这些钞票构成了极大的麻烦。钞票挡住了她的视野，像烟雾一样遮蔽住了现场。（莱姆，这点你可要写进书里：犯罪现场出现太多钞票，将会造成搜索行动极端困难。）如云团般的钞票阻碍了视线，使她看不到几英尺外的地方。她随手抓了几把钞票当证物，放进收集袋中，然后踢水游向这个房间的顶部——本来应是侧墙的地方；她发现在细长的通气穴中浮着一个打开的公文包。通气穴中也漂浮着许多钞票，看起来像是中国的人民币。她同样在这里抓了一把钞票放进收集袋中。

哐当、哐当。

天啊，这里真是阴森恐怖。四周一片黑，时时有看不见的东西撩过她的潜水衣。通过头灯细小的光束，她的视线仅能穿越钞票之间的空隙，落在几英尺之内的地方。

接着，她找到了两把武器：一把乌兹冲锋枪和一把贝瑞塔九毫米手枪。她拿起这两把枪细看，发现乌兹冲锋枪上的号码已被磨去，便将这把枪扔回舱底。贝瑞塔手枪上的序号还在，这表示或许可以透过枪支号码追查出与"幽灵"有关的线索。她把手枪放进收集袋中，又看了一眼压力表。一千八百磅。天啊，她的动作得加快了，而且呼吸的速度必须放慢些。

"快继续吧，萨克斯，要专心一点。"

是的，莱姆。真对不起了。

哐、哐当、哐。

我讨厌这该死的声音！

她搜索舱房的这具尸体。没有皮夹或者身份证件。

萨克斯再次感到一阵战栗。这个地方为什么如此恐怖，如此怪异？她处理尸体的经验已不下数十次，但这时她才明白：以前那些犯罪现场的尸体虽然被开膛破肚，但因为重力的关系，他们全都躺在水泥地、草地或地毯上，就像被扯烂的玩具，而不像真正活过的人。可是这个男人就不同了。在冰冷的海水围绕下，他白得像雪，在水中缓缓漂浮移动，如同一名动作优雅的舞者。

舱房空间不大，这具尸体已严重干扰到她的搜索行动。于是，她轻轻将这具尸体向上推，从舱门推出走道，只希望他能漂离这里，不管到哪儿去都好。处理完尸体，她才继续搜索“幽灵”住过的房间。

哐、哐当……哐。

她不理会这阴森恐怖的哐当声，专心环顾四周。在如此小的房间中，一个人会把东西藏在哪里呢？

所有的家具都牢牢锁死在墙壁和地板上。房里有一个小梳妆台，里面有一些中国品牌的化妆品，没有明显能作为证据的东西。

接着她打开衣柜翻找，但除了衣服以外，没有别的东西。

哐、哐当……

我们该怎么办？莱姆？

“这个嘛，我认为你还有一千四百磅空气。如果你不能马上找到东西，就赶快离开吧。”

我暂时还不能走，她心想。她游动了一圈，仔细察看这个房间。“幽灵”会把东西藏在哪里？他留下了枪支，留下了钞票……这表示爆炸发生得太突然，让他自己也措手不及。一定还有什么东西留在这里。她再瞄了一眼衣柜。会藏在那些衣服里吗？有可能。她马上踢腿向那儿游去。

她一件件翻看这些衣服，这些衣服的口袋里都没有东西。但她不死心，继续搜索。终于，在一件阿玛尼夹克里，她摸到内衬里有一道被剪开的裂缝。她把手伸进去，拿出一个内含文件的信封。她把光束投射在信封上，发现上面写的全是中文。莱姆，不知道这个文件有没有帮助？

“这个问题等你回来再研究吧。你负责找，艾迪负责翻译，而我负责

分析。”

她把信放进收集袋中。

压力表显示空气剩下一千二百磅。别憋气，绝对、绝对、绝对不能憋气。

再问一次，为什么不能？

没错。因为肺泡会破裂。

哐当。

好吧，我应该离开这里了。

她离开这个小房间，进入走道，那些珍贵的证物全都好端端地放在绑在她腰带上的收集袋中。

哐、哐当、哐、哐当……哐……

她转身看着这条似乎无止境的唯一能让她离开这个恐怖地方的通道。船桥出口就在黑暗的走道那端，离这里似乎有好几英里远。

千里之行始于足下。

然而，就在这个时候，她突然僵住了。耶稣，上帝，她心想。

哐、哐当、哐……

阿米莉亚·萨克斯突然听懂了这怪异的哐当声。从她一进入船舱开始，这些哐当声便不断传出清楚的含意。先是连续三下快速敲击，跟着缓慢敲三下。

这是莫尔斯密码，意思是S—O—S。声音来自船舱深处。

37

S—O—S—

世界通用的求救信号。

S—O—

船舱里还有人活着！海岸警卫队错过了一位幸存者。她应该去找其他两位潜水员协助吗？萨克斯思索着。

可是这样做会浪费太多时间。时强时弱的敲击声，使萨克斯不禁想到，困在船舱残余空气中的那个人可能即将耗尽那里的氧气。另外，敲击声似乎不远，用不了几分钟就能找到。

但是，正确的位置在哪里呢？

很明显，声音并不是来自船桥的方向，也不是发自这附近的舱房。这声音可能来自船上的某个货舱或引擎室，来自船身的下方。现在福州龙号已侧翻过来，因此这个人所在的位置应该和她等高，就在她左手边的地方。

救还是不救？

她没法询问莱姆的意见，也没有人能在旁边提供协助。

噢，老天，我真的要去救他？还是不救？

气瓶的空气只剩一千二百磅。

所以，小姐，你的动作要快了。

萨克斯看了船桥的方向一眼，然后毅然转身面对黑暗以及幽闭恐惧症，循着声音来源的方向奋力游去。

S—O—S—

然而，当她循着声音来到黑暗的通道尽头，才发现这里根本没有通往船舱内部的入口。通道到这边就没有了。她把耳朵贴在墙壁的木板上，却清楚地听见声音从后面传来。

O—S—

她把灯光打在墙上，发现了一道小门。她用力把门推开，登时被一条从容游出的鳗鱼给吓了一跳。她勉强保持镇静，向小门内窥望，看向船身深处。门后面是一道升降机的通道，设在下层甲板和上层的舱房与船桥甲板间，用来传送货物。萨克斯估量了一下，这通道大约只有两尺见方的宽度。

一想到必须游进如此狭小的空间，她便想退回去找人协助了。只是，刚才她已浪费太多时间找这扇门了。

噢，天啊……

空气量剩一千磅。

哐、哐当……

她闭上眼睛，猛摇了摇头。

不行，我做不到。

S—O—

即使驾着卡马诺跑车以时速一百三十英里奔驰，阿米莉亚·萨克斯也完全面不改色，然而，她却会因为夜半梦见自己被幽闭在密室、坑道和矿坑竖井中而哭着醒来。

我做不到！她再次这么想。

然而，她却叹了口气，强迫自己挤进那狭窄的空间，扭身向左转，奋力踢水游向地狱般的深处。

天啊，我真不愿这么做。

压力表显示剩下九百磅空气。

她向前移动，沿着只够刚好能够塞进她和背上气瓶的竖井前进。游了十英尺，她的气瓶突然被上面的某个东西勾住。她强忍住惊慌，牙齿紧紧咬着调节器，缓缓转身后，才发现勾住她的是一条电线。她顺手解开，回过身，赫然发现另一张惨白的人脸，从升降竖井的另一个开口露了出来。

噢，上帝……

这个人的双眼像果冻般混浊，直瞪瞪地凝视她所在的方向，在灯光照耀下反射出白光。他的头发向四周散开，蓬乱得有如野猪身上的刺毛。

她向前游去，小心翼翼地闪过那具尸体，尽管死者散乱的头发拂过她的身体，她强忍着不去在意这恐怖的感觉。

S……

敲击声依然微弱，但显然比刚才大声了些。

O……

她继续沿着升降机竖井前进，直到最底部，看到出口后才使她略微安了心。她努力保持镇静，从这个出口游出去，进到这个看起来像福州龙号上的厨房的舱房。

S……

黝黑的海水悬浮着垃圾和食物残渣——还有好几具尸体。

哐当。

这个敲击信号的人，现在已无法敲出完整的信息了。

在光束照耀下，她看见舱房上方反映出一大片闪烁的亮光，那是舱中剩余空气形成的。在水面之下，有一双人腿悬在那儿，穿着袜子的双脚微微踢动，动作已近乎抽搐。萨克斯迅速往上游，浮出了水面。在那儿，有一位蓄着胡子的秃头男人，正紧紧抱住一道原本钉在墙上的层架——这道墙壁此时已变成厨房的天花板——他惊讶地转过头，发出一声哭嚎，双眼被这道黑暗中突然出现的灯光给刺得疼痛难当。

萨克斯眯起眼睛。她好像认识这个人——为什么呢？接着，她才想到，她曾在莱姆房间的证物板上看过这个人的照片，而且就在几分钟前，她在船长室里也看过类似的一张。这个人正是福州龙号的盛船长。

他慌乱说了一些语意不清的话，全身都在颤抖。他的脸部已严重发紫，明显是缺乏氧气所造成的。萨克斯拔下嘴里的呼吸器，改吸封闭在船舱中的空气，想节省一点气瓶的氧气。但这里的空气污浊不堪，而且氧气几乎完全耗尽，她只吸了一口便感觉头晕眼花，不得不急忙把调节器塞回嘴里，又靠自己带来的气瓶呼吸。

她拉出挂在浮力调节背心上的备用调节器，塞进盛船长的嘴里。他深深吸了一大口，整个人清醒了些。萨克斯伸手朝水底比了比，他会意地点了头。

她很快瞄了一眼压力表：七百磅。现在，这些空气得两个人一起用了。

她排出浮力调节背心的空气，一手环抱住这位已相当虚弱的男人，一起潜入厨房底部，不时推开水中挡住去路的尸体和装有食物的纸箱。一开始，她找不到升降梯竖井的入口，忍不住又感到一阵惊慌，担心刚才她听见的声音意味着船身正在塌陷变形，而升降梯的入口已经被压扁了。幸好，她发现有一具年轻女人的尸体悬浮在入口前，遮住了她的视线。她轻轻把尸体推开，把升降梯的入口闸门拉开了一些。

竖井的宽度不足以让两人同时并行，于是她让盛船长在前面，双脚先进去，采用倒游的方式。盛船长眼睛紧闭，身体仍然忍不住颤抖，手紧紧抓住调节器的黑管子。萨克斯跟着进入竖井，心里很清楚，万一他太过惊慌，扯掉她嘴里的调节器、拉开她的面镜或打落灯光的话，他们就将被困在这小得恐怖的空间里。一想到这一点，萨克斯宛如又吸到一口刚才的污浊空气一样，感觉胸口一阵闷痛。

不行！不能再想下去了！继续前进吧。她用力踢着水，尽可能以最快速度移动。倒退游泳的盛船长在竖井中连续卡住了两次，她得费力帮他把阻碍的东西扳开。

她再看一眼压力表：空气只剩四百磅了。

我们把底限设在五百磅，不可低于这个数字。这条规则绝对不能违反，没有例外。

总算，他们抵达了上层的甲板，离开出口便是那条由舱房通往船桥的通道。一旦他们游到船桥，就可以回到外面那可爱的世界，顺着那条橘色绳索回到水面，回到充满甜美新鲜空气的地方。只是，盛船长的意识仍不很清楚。她花了不少时间，才在不让盛船长嘴里的调节器脱离的情况下，把他推出竖井的出口。

回到船上这条主要通道后，萨克斯并肩游在盛船长旁边，用手拉住他的皮带。然而，就在她准备向前游的时候，突然又紧急停了下来。她背上气瓶的旋钮被勾住了。她住后一看，发现勾住气瓶的是刚才被她从“幽灵”房间推出来的那具尸体身上的夹克。

压力表指数：三百磅。

可恶，她在心中骂道，同时用脚猛力想把他踹开。但这具尸体卡在一道舱门上，夹克末梢紧紧缠住了气瓶旋钮。她越是用力拉扯，夹克就缠得越紧。

压力表的指针已降到红线下了：只剩最后二百磅空气。

她还是无法让气瓶挣脱开来。

好吧，没别的办法了……

她扯开浮力调节装置上的搭扣，脱掉这件背心。在她转身想解开纠缠物之时，盛船长却突然慌了起来。他用力踢腿，一脚正中她的脸。头灯被踢掉了，她嘴里的调节器也被踢开，整个人被这股力量往后拉。

黑暗……没有空气……不……莱姆……

她拼命想抓住调节器，但它飘到她身后某处去了，在她抓不到的地方。

别憋气。

可是，现在不憋不行了。

黑暗环绕着她。她急忙转圈，拼命摸索调节器。

海岸警卫队那两名潜水员到哪去了？

他们都在外面。因为我说我想自己一个人进来搜索。要如何让他们知道我现在身陷困境呢？

快点，好女孩，动作要快……

她摸向证物袋，伸手进去乱掏，拿出那把贝瑞塔九毫米手枪。她拉动滑套上膛，把枪口尽可能贴住木头墙壁以免击中盛船长，然后便扣下了扳机。一道闪光和爆破声响起。反冲气体和后坐力差点扭断了她的手腕，也震掉了她手中的枪。手枪落入如云团般的垃圾和火药残渣中。

一定要听见，她心想……一定要听见……

没有空气……

不……

有道灯光突然在漆黑和静默中亮了起来。那位潜水组长和他的助手正快速从通道那端游来。萨克斯感觉有人把备用调节器塞进了她的唇间，于是她又能够呼吸了。潜水组长也把身上的备用调节器放进盛船长嘴里。船长嘴边冒出的气泡虽然不多，但至少仍在呼吸。

他们彼此做出了“OK”的手势。

这四个人游出船桥，抵达那条橘色绳索，又作出拇指向上的手势。在幽闭恐惧症消失后，萨克斯平静了下来，她从容不迫地往上升，专心注意不让自己超过气泡上升的速度。她深深吸气，深深吐气，缓缓离开了那个沉在海底的船骸。

萨克斯躺在巡逻舰的病房内，大口大口地吸着空气；她吸的是船上自然的空气，而把船医提供给她的绿色氧气面罩扔在一边。这个东西太过贴近她的身体，只会增添她的恐惧，使她回想起幽闭的感觉。

在他们爬上摆荡不定的甲板后，她便立刻脱下身上的湿式潜水衣（这件紧身的衣服也同样变成她幽闭恐惧的来源），并裹上厚重的军用毛毯。两名水手将她扶到病房，让船医检查她手腕的伤势，结果发现她受的伤并不严重。

休息了一会儿之后，她觉得好过了些，可以下床走动了，于是吞了两颗晕船药，爬上楼梯来到船桥。她看见那架直升机又回来了，正在巡逻舰上空盘旋。

只不过，这次要载运的人不是萨克斯，而是要把已昏迷的盛船长送往长岛的医院。

兰森向她解释他们在救援行动中漏掉盛船长的可能理由：“我们的潜水员搜寻了很久，到处敲击船身，都没有任何回应。后来我们又做了声波探测，得到的结果也一样。盛船长在钻进船舱的气室后，大概先昏了过去，隔一阵子才又醒过来。”

“他会被送去哪里？”她问。

“亨廷顿海洋医院，那里有一个高压气舱。”

“他能活下去吗？”

兰森说：“他的情况看起来不太好，但既然他能在那种恶劣状况下在海底存活了二十四个小时，那么我猜任何事都是有可能的。”

寒意慢慢退去，萨克斯的身体也完全干了。她穿上原本的牛仔裤、T恤和运动衫后，便匆匆到船桥打电话给莱姆。她没有和他分享刚才在海底冒险的经过，只告诉他已找到了一些证物：“而且可能还有一位证人。”

“证人？”

“我们发现船里面还有人活着，是船长本人。看来他似乎带了几个困在货舱里的人进入厨房，但只有他自己一个人活下来。如果运气够好的话，也许他能提供我们一些‘幽灵’在纽约的活动线索。”

“他说了什么吗？”

“他昏过去了。失温加上减压症，他会不会再醒过来还很难说。医院那边一有消息就会打电话报告，我认为最好加派几名警察去那里保护他。万一让‘幽灵’知道船上还有人幸存，他一定会追过来的。”

“快点回来，萨克斯。我们都很想你。”

尽管林肯·莱姆堂而皇之说出“我们”这两个字，但她很清楚，其实这只表示“我”而已。

她把在海底找到的证物整理一遍，又从船上厨房拿来纸抹布，吸干那封在“幽灵”夹克里找到的文件。这样做已对证物造成某种程度上的损害，可她更担心海水会毁损纸质，使上面的文字无法辨识。莱姆经常提醒她，在进行犯罪现场鉴定工作时，永远都要有变通的办法。

兰森舰长走上船桥：“另一架直升机已经起飞过来这里了，这次是来接你的。”他手中拿着两个咖啡杯，两杯都加上了盖子。他把其中一杯递给她。

“谢谢。”

他们一起揭开盖子。在舰长手中的，是冒着蒸气的黑咖啡。

她忍不住笑了。她的杯子里装的是水果酒，她闻得出来，果汁中已搀入大量的朗姆酒。

“风水”一词，可说是趋吉避凶的一门学问。

在世界上，这门学问已被广泛运用。但由于和风水有关的细节太过繁杂，加上天生具有洞悉祸福才能的人少之又少，因此真正优秀的风水师并不多见。风水并不像老板的助理所说的，只是单纯利用家具和一些摆设希望求得好运气而已。就“幽灵”藏身处的布置来说，显然是出自某位风水大师的手笔。桑尼在中国认识很多风水师，但一来到纽约，他却不知道这里有谁能替“幽灵”布置出如此具有专业水准的房子。

然而，桑尼不像“小红”那样开着黄色跑车到处跑，四处寻找能帮忙的人。这次，他采用的是道家的信念。

道常无为而无不为……

因此，桑尼走进唐人街一家泡沫红茶店，找了个位置坐下，垂头弯腰地坐在椅子上。他点了一杯饮料：加了糖和牛奶的红茶，杯底还有一粒粒圆滚滚的黑珍珠粉球。喝的人必须用极粗的吸管将这些韧性十足的粉球吸起，咀嚼后才能吞下。在福州，这种泡沫红茶店也相当流行（而且价钱同样不便宜），这是台湾人的发明。

桑尼对这杯饮料倒没什么兴趣，他买来摆在面前的唯一理由，只是为了享用长时间坐在这里的权利。他打量这间装修别致的店面，看出这里头显然是某位聪明设计师的杰作。金属材质的椅子覆有紫色皮革，店里的灯光柔和，墙上糊着写着“禅”字的壁纸。观光客蜂拥挤进这家泡沫红茶店，喝掉杯中饮料，便又匆匆去看下一个唐人街的景点。他们在桌上留下不少小费，让桑尼刚开始还以为他们忘了把找回的零钱带走。在中国，付小费是相当罕见的行为。

静坐，啜饮……三十分钟过去了。四十五分钟过去了。

无为而……

他的耐心终于得到了报酬。一位四十出头、风姿不凡的中国女人走进泡沫红茶店，在他附近的一张空桌坐下，点了一杯红茶。

这个女人身穿亮红色洋裙，脚蹬细长高跟鞋。她悠闲地读起《纽约时报》，脸上架着一副造型雅致的阅读用眼镜，长方形镜片，蓝色的镜框细得和一根铅笔芯差不多。在唐人街购物的妇女，大都提着经过多次使用，早已起了皱褶的廉价胶袋，但是这个女人却拎了一个平整光滑的白色纸袋，里头装着一个系着金色缎带的盒子。他偷瞄写在盒子表面上的字：萨克斯第五大道百货公司。

她正是桑尼渴望的，但也知道是自己永远配不上的那种女人。时

髦，格调，妖媚动人。她的头发又浓又亮，像极了乌鸦的羽毛，微尖的脸蛋带点越南人的特征，却因此突显了汉族女人的美丽。丹凤眼，水润的红唇，完美地配上皇太后般的长指甲。

他再仔细观察她的穿着，她身上戴的首饰，她喷了发胶的头发，然后做出了决定。没错，她就是他要找的人。桑尼拿起杯子，走向她所在的桌前，先自我介绍一番。他坐了下来，选了一张离她的桌子很近、却又不属于她那张桌子的椅子，以免让她产生太大的威胁感。他先轻松地引了一些话题，和她聊起美国、聊起纽约、聊起泡沫红茶以及她的出生地台湾。随后，他才故作轻松地说：“很抱歉，其实我冒昧打扰你的原因，是希望你能帮我个忙。我老板最近的运势糟透了，我想这是因为他房子的摆设没弄好的关系。我猜，你一定会认识一些很高明的风水师。”

他向她点点头，示意她穿戴在身上的那些东西。这些物品透露出她肯定很听从风水师的指示：一条串了九枚中国铜钱的手链，一枚像是观音玉像的别针，以及一条绣有黑色鲤鱼的领巾。这正是他选择这个女人的原因。她迷信风水，而且看起来相当富有，表示她一定会找最好的风水师，而这样的风水师也正是“幽灵”那种人会去找的。

他继续说：“如果我能帮老板找一个擅长风水的人，替他安排家庭和办公室的摆设，他也许就会比较器重我，我才能保住饭碗，提升自己在他眼中的地位。”在说这些话的时候，桑尼微微低着头，但视线一直保持在她脸上，同时也被女人脸上的表情深深刺痛——那是一种对他的自卑所产生的怜悯。虽然，这自卑一半是出自桑尼刻意的佯装，一半是出自真实的那个桑尼因父亲不断苛责批评而长期怀有的感觉。只是，为什么这个表情让他觉得如此痛苦呢？不过，桑尼心想，也许正因这种自卑感，才会使她完全相信他所说的话。

这美丽的女人微微一笑，便低头翻自己的皮包。她在一张纸片上写下了一个名字和地址——当然，这张纸片上没有她自己的姓名和电话号码。她把纸片往前一推，然后很快地把手抽回，不让桑尼有任何机会触及她的玉手。

她这么做是对的，因为桑尼几乎已经无法控制自己，差点儿就想不顾一切地紧紧握住这个女人的手。

“这个人姓王，”她说，朝这张纸片歪了歪脑袋，“他是纽约市最好的风水师。如果你老板有钱的话，就可以请到他。他收的费用相当高，不过他的确很有本事。你也看见了，我嫁了一个好对象，这正是由于他的指点。”

“没问题，我老板很有钱。”

“那么，他一定会帮他转运的。再见了。”她站了起来，拿起购物袋和皮包，蹬着高跟鞋离开了这家泡沫红茶店，只留下桌上的账单没带走。很明显，她的饮料钱必须由桑尼出了。

* * *

“萨克斯！”莱姆从电脑屏幕前抬起头，“你猜猜‘幽灵’用什么炸药炸船？”

“我猜不到。”她说，心里感到相当高兴，因为莱姆是以愉快的表情提出这个可怕的问题的。

梅尔·库珀回答：“全新的A级C4炸药。”

“标准答案。”

C4炸药正是让莱姆高兴的原因。

虽然电影中的恐怖分子经常使用这种炸药，但事实上，想要取得此种炸药却相当困难。C4炸药并不公开出售，不属于用来爆破的商业用火药，而是只提供给军方和政府的少数执法部门使用。这表示，取得这种高品质C4炸药的渠道极其有限。

也就是说，如果“幽灵”用的是TNT、托维克斯[7]、吉伦克斯[8]或其他用于商业用途的火药，他们借由炸药追查到“幽灵”的机会就变得微乎其微了。

值得注意的是，由于C4炸药过于危险，因此法律规定制造商必须在里面添加辨识记号——一些活性很低的化学物质。每个制造商都有特定的配方，只要分析爆炸现场残留的火药，办案人员就能通过这些化学物质，很快找出炸药的制造公司。如此一来，便可通过该公司的贩卖记录，找到购买炸药的部门，再由这些部门追查是谁使用和负责保管这种炸药。

如果他们能找到把这批C4火药卖给“幽灵”的人，或许就能找到这个蛇头在纽约其他地区的巢穴，甚至破获他的行动基地。

库珀已把化验结果送往匡提科总部。“几小时后应该就会有答案了。”

“科呢？”萨克斯问，转头环顾房间。

“回移民局去了，”莱姆回答，然后又尖酸地说，“别提他的名字，不吉利，希望他永远待在那里别回来。”

艾迪·邓此时匆匆走进房间。“林肯，我一接到你的电话就马上赶来了。”

“很好，艾迪。你快把阅读眼镜戴上，现在得请你替我们翻译了。阿米莉亚在‘幽灵’的一件夹克里面找到了一封信。”

“不可能吧，”艾迪·邓说，“从哪里找来的？”

“一百英尺深的海底。细节等有空再说吧。”

艾迪·邓的视力很好，不需要阅读眼镜辅助。但这封信在海水浸泡过后，信上的字迹已难以辨识，因此梅尔·库珀还是替他准备了一个紫外线灯，以凸显信件上的墨痕。

艾迪·邓低头仔细看着这封信。

“还真难辨认，”艾迪·邓喃喃说，两只眼睛全眯了起来，“好……这是写给‘幽灵’的信。发信人的名字叫林水边。他在信上说，那架包机何时会离开福州，何时会抵达圣彼得堡外的纳古夫空军基地。接着他又说，他已将钱转入香港的户头——没提到户名。然后他提到包机所需的花费，又说一部分的钱随信寄上——是现金。最后还有一份名单，上面都是福州龙号上偷渡者的名字。”

“就这些？”

“恐怕就是这样了。”

“请我们在中国的人查一下这姓林的家伙。”莱姆对塞林托说，接着又问梅尔·库珀，“信纸上有什么微小证物？”

“你猜也猜得出，”库珀说，“盐水、海洋生物排泄物、污染物、植物微粒、机油和柴油。”

“萨克斯，你说船舱里面有多少钱？”莱姆又问。

“有很多，可能有一百万以上。不过当你潜泳在钞票堆中的时候，很难计算出正确的数字。”

“她收集回来的美元都是百元面额的钞票，而且全是新钞。”

“是假钞吗？”莱姆问。

库珀仔细检视其中一张：“不，是真钞。”

至于萨克斯找回来的那些人民币，张张都褪了色、又皱又烂。“那里的人民币大概有这个袋子的三十倍左右。”萨克斯向大家说明。艾迪·邓马上清点了一下萨克斯带回来的人民币，“三十倍，如果换算成美金的话……”他计算了一下，“大概等于两万美元。”

萨克斯又说：“我还找到一把乌兹冲锋枪和一把贝瑞塔手枪，但乌兹冲锋枪的号码被磨掉了，而我又不小心把贝瑞塔掉在了船里。”

“我们都很清楚‘幽灵’，即使他用的枪上面留有枪支号码，也难以追

查出什么来。”莱姆说，接着又突然叫道，“托马斯！我们需要你来记录！托马斯！”

莱姆焦躁地转头看向房门外的走廊。

这位年轻的助理匆匆走进房间，他听从莱姆口述，一一将爆炸物火药、信件和其上的微小证物、枪支等细节写在写字板上。

房里突然响起一阵电子音乐，是典型的手机铃声。一时之间，所有人都低头检查自己的手机。最后，获胜的人是萨克斯。她忙把手机从腰带上解下。

“喂？”

“阿米莉亚？”

她听出这是约翰·宋的声音。这让她突然想起昨夜的事，使她的胃部不由得一阵紧缩。

“约翰。”

“你好吗？”

好吗？我才刚从地狱般的海底游泳回来，她心想。除此之外，其他都还算可以。“很好，”她说，“不过现在有点忙。”

“那是当然的。”这位中医说。他的声音多么亲切呀，她心想，完全没有客套的成分，“你们找到张敬梓和他的家人了吗？”

“还没有，这就是我们目前在忙的事。”

“不知道等你有空的时候，能不能来我这里一下。”

“应该可以吧。不过，约翰，到时我再打电话给你好吗？我现在在林肯这里，目前还有好多事要忙。”

“没问题。很抱歉，打扰你了。”

“不、不，我很高兴你打电话给我。我会回电话给你。”

她挂断电话，想继续开始刚才的证物研究工作。然而，她却瞥见朗·塞林托的目光，看见他的眼神里充满了愤怒的情绪。

“长官，”她对他说，“我们可以到外面谈谈吗？”

塞林托粗声说：“为何不在这——”

“快来！”她打断他。

莱姆看了他们一眼，但马上就对他们奇怪的态度失去了兴趣，又继续把目光移回到证物表上。

萨克斯走到外面的走廊，塞林托跟在后面出来，双脚重重在地板上踏出声响。托马斯也发觉好像有什么事情不对劲：“怎么了——”他话还没说完，声音就被萨克斯猛然关上的房门给隔绝在内了。他们继续沿着走廊往房子后头走，依照萨克斯的意思，两人一起进入了厨房。

她转过身，双手插在腰上：“长官，这两天你对我的态度为什么这么奇怪？”

塞林托把皮带往肚子上一提：“你胡说什么，是你太敏感了吧？”

“骗人！既然你有话想对我说，就当我的面讲吧。我有理由要求你这么做。”

“有理由？”他以讽刺的口吻说。

“你到底有什么事？”她厉声说。

塞林托沉默不语，只把目光落在厨房的砧板上，看着托马斯放在上面的六颗西红柿和一把蔬菜。好一会儿后，他才开口：“我知道你昨天晚上去哪里了。”

“是吗？”她问。

“守在约翰·宋住处外的警卫向我汇报，说你一离开这里就到那边去了，而且直到凌晨一点四十五分才离开。”

“我的私生活应该不关你的事吧？”她冷冷地说。

塞林托环顾一下四周，压低了声音，但情绪激动地说：“可是这已经不只是你自己的事了，阿米莉亚，这也是他的事。”

她皱起眉头：“他？你说谁？”

“我说莱姆。不然你以为还有谁？”

“你在说什么？”

“他很坚强，比所有我认识的人都坚强。但有件事绝对会让他崩溃瓦解——如果你继续执意这么做的话。”

她完全迷糊了：“我执意做什么？”

“你知道吗？那时你还不认识他——他以前深爱过一个女人，名叫克莱尔。在她不幸过世后，莱姆几乎无法从伤痛中走出来。虽然他回去上班，继续投入工作，但整整过了一年，我才看见他的眼神重新燃起一丝丝光采。还有他的妻子——没错，他们是有过一点争执。尽管那不是世界上最完美的婚姻，但意外发生之后，莱姆明白一切再也无法挽回，于是他选择了离婚。这对他来说真的很难，真的很难。”

“我不懂你说这话的意思是什么？”

“你不懂？对我来说倒是清楚得很。你现在就是他生命的中心，他把一切都放在你身上。现在你要毁了他，而我绝不容许这种情况发生。”他把话说得更明了，“我只想到……如果你继续去找那家伙，等于是把莱姆送上绝路。这实在……你笑什么？”

“原来你是指我和约翰·宋的事？”

“没错，就是你偷偷溜去幽会的那个家伙。”

萨克斯用手捂住了脸，整个人笑得忍不住抖了起来：“噢，朗……”接着，她马上把头别开，不让塞林托看见她的表情，因为她的狂笑很快地转成了悲泣。

“有些事我想和你谈谈。”

“看样子，医生，你是要告诉我坏消息。”“我们为什么不到那个角落里坐下来？”

“天啊！”塞林托说，激动地冲上前两步，但又立刻止步，他垂下双手，不知所措，“阿米莉亚，你怎么——”

她摆摆手，把脸别开。

“究竟怎么了？”

终于，她稳住呼吸，用手擦了擦脸，然后转身面对这位警探：“事情不是像你想的那样，朗。”

他又拉了一下皮带。“你说。”

“你知道我和莱姆谈过想要生个孩子？”

“知道。”

她苦笑了一下：“但一直没有成功。不管我们怎么努力，我就是无法怀孕。我担心是林肯的身体有问题，所以几星期前，我们去了医院，一起做了检查。”

“没错，我记得你们是去找过医生。”

她回想起那天在候诊室的情景。

“萨克斯小姐，原来你在这儿。”

“你好，医生。”

“我刚才和林肯·莱姆的内科医生谈过了。”

“哦？”

“有些事我想和你谈谈。”

“看样子，医生，你是要告诉我坏消息。”

“我们为什么不到那个角落里坐下来？”

“就在这儿说吧，究竟什么事？”

“好吧。林肯的医生告诉我，根据检验的结果，他的生殖力是属于正常范围的。尽管精子的数量略少，但那是他这种病患的正常现象，对受孕的影响其实不大。真正有影响的，我恐怕得说，是你这边的问题比较大。”

“我？”

她看着身旁的砧板，把那天和医生的对话一五一十地告诉了塞林托。说完，她又补充：“我患有一种叫做‘子宫内膜异位’的病症，这是老毛病了，但没想到情况居然像医生说的那么严重。”

“能治疗吗？”

萨克斯摇摇头：“没办法。他们可以动手术，以荷尔蒙治疗，但对怀孕根本没有任何帮助。”

“老天，我真抱歉，阿米莉亚。”

她又擦擦脸，绽出一个悲哀的笑容：“脾肾湿热。”

“什么？”

萨克斯僵硬地笑了几声：“这就是我找约翰·宋的理由。根据中国医生的说法，造成我不孕的原因是脾肾湿热。昨晚他替我做了检查，用指压按摩帮我治疗。他又为我抓了些草药，这就是刚才他打电话来的原因。你在这里等一下。”萨克斯走到厨房门口，打开皮包，找出昨晚她去拜访约翰·宋时，他交给她的一本书。她把这本书递给塞林托看，书的名

字是《解决不孕症的草药治疗和指压按摩》。

“许多西医都建议患有子宫内膜异位的妇女改试中医疗法。昨晚，我带林肯上楼时，和他谈过这件事。他觉得这实在很蠢，可他又看到我最近因为这事而沮丧的样子。他是对的——说我分了心，即使我到了犯罪现场，也不免会想到这件事。所以，我们达成协议，他就任由我去找约翰·宋，看看状况能不能有所改善。”她沉默了一下，然后又说，“朗，环绕在我身边死亡的人多了……我的父亲，我与以前的男友尼克的关系——当他入狱后，就好像死了一样。此外还有那些我处理的犯罪现场。我希望能有新生命环绕我们，环绕在林肯和我身边。我很希望能治好我身体上的毛病。”

无论发生什么事，都得先保护好自己。如果你不能安然无恙，就无法拯救那些需要帮助的人。

她只希望，约翰·宋的治疗能够达到她父亲说过的这句话——让她的身体无恙。

塞林托双手一摊说：“这些事我都不知道，你们都绝口不提。”

她生气地说：“因为这件事除了我和林肯以外，与别人都无关。”她朝莱姆的房间扭了扭头。

“难道你不知道我们对彼此的重要性吗？你怎么可以往那个方向去想，认为我做了错事？”

塞林托一时不敢看着她的眼睛。“在贝蒂离开我之后，我总是以自己的经验把一切事情往坏处想。”塞林托的婚姻是在几年前破裂的。没人知道他和妻子离婚的详细原因，但明显的事实是，当警察的配偶并不是一件好受的事，许多人后来都投向另一个更体贴、更顾家的对象。萨克斯猜想，贝蒂应该也是发生了婚外恋。“很抱歉，警官，我应该仔细想清楚才对。”他把手伸向萨克斯，而她有点勉为其难地和他握了握手。

“它有帮助吗？”他朝那本书点点头。

“不知道，”她回答，接着若有所思地微笑了，“也许吧。”

“可以回去工作了吗？”塞林托问。

“当然。”她再一次擦拭眼睛，然后两人一起走回莱姆的客厅。

猎灵|GHOSTKILL

长岛伊斯顿犯罪现场

·两名偷渡者在海滩上遇害，子弹从背后射入。

·一名偷渡者受伤——约翰·宋医生。

·船上有一名帮手，身份不明。

·十名偷渡者逃逸；七名成人（一名老人，一名受伤女性），两名儿童，一个婴儿。偷走教堂车辆。

·血迹样本已送化验室鉴定。

·受伤女人血型为AB型阴性。已要求法医办公室进一步详细检验。·接应“幽灵”的车弃他而去。这辆车应该被“幽灵”射中一枪。已采集此车胎痕和轴距，送请鉴定车辆型号。

·该车为宝马X5型。正在查找车主。

·司机是杰里·唐。

·现场无接应偷渡者的车辆。

·手机，可能为“幽灵”所有；送联邦调查局分析。

·无法追查来源的卫星电话。

·“幽灵”使用武器为七点六二毫米手枪。弹壳较罕见。

·型号为中国五一式自动手枪。

·根据有关消息，“幽灵”有手下潜伏在政府机关中。

·“幽灵”偷窃一辆红色本田汽车逃逸。已要求各部门协助搜寻此车。

·搜寻没有结果。·海上发现三具浮尸——两名被开枪打死，一名溺死。尸体照片和指纹已送交莱姆和中国。·溺死者确认是“幽灵”的帮手维克托·欧。

·指纹自动识别系统比对指纹。

·无任何相吻合的结果，但张敬梓的手指上有不寻常的痕迹（伤口？绳索压痕？）

·偷渡者档案：张敬梓和吴启晨两家人、约翰·宋、一名溺毙妇女的婴儿、一对身份不明的男女（在海边被枪杀）。

唐人街，被窃的货运车

·偷渡者以“家庭商店”商标伪装车身外观。

·由血液泼溅情况来看，判断女性伤者的受伤部位应在肩膀或手臂。

·血液样本已送实验室化验。

·受伤女人血型为AB型阴性。

·指纹已送至自动指纹辨识系统。

·无任何相吻合的结果。

杰里·唐命案犯罪现场

·有四个人破门闯入，折磨杰里·唐，并枪杀了他。

·两枚弹壳——与五一式手枪相吻合。杰里·唐头部中了两枪。

·现场被严重破坏。

·有一些指纹。

·除杰里·唐外，其余指纹无吻合对象。

·三名同伙的鞋子尺码比“幽灵”的小，推测体型也比“幽灵”小。

·由微量证物判断，“幽灵”藏身处应在市中心，可能在炮台山公园一带。

·嫌疑犯为中国少数民族。目前正在追查其下落。

·来自土耳其社区和皇后区的伊斯兰中心。

·手机呼叫的地址是下城帕特里克·亨利街八○五号。

坚尼街枪战犯罪现场

·另有证物显示，嫌犯藏身处应在炮台山公园一带。

·被盗之雪佛莱开拓者休闲旅行车，无法追查其车主。

·无可辨识身份之指纹。

·藏身处的地毯是阿诺德公司的拉斯特-莱特地毯，铺设时间不超过六个月；正在联络承包商清查铺设用户名单。

·地毯铺设地点：炮台山公园有三十二处。

·发现新鲜的育苗覆盖土层。

·“幽灵”同伙的尸体：来自中国西部的少数民族。无法根据指纹确认身份。使用武器为沃尔特PPK手枪。

·关于非法移民：

·张家：张敬梓、梅梅、威廉和罗纳德，张敬梓的父亲张杰祺，以及一名婴儿：宝儿。张敬梓已经有了工作，但雇主和工作地点不详。开一辆蓝色货运车，无标志，无车牌。张家居住在皇后区。

·吴家：吴启晨、永萍、青梅和朗。

藏身处枪击案犯罪现场

·由指纹和张杰祺手部照片，得知张家父子皆为书法家。张敬梓可能会去印刷厂或油漆公司工作。给皇后区的各个商店与厂家打电话确认。

·死者鞋底的有机泥说明他们可能住在离污水处理厂不远的地方。

·“幽灵”请风水师替他布置居室。

福州龙号犯罪现场

·“幽灵”使用C4炸药炸船。通过炸药化学添加物质追查来源。

·在“幽灵”的船舱中发现大量崭新的美元。

·在船舱中还发现折合约两万美元的旧人民币。

·一封包含偷渡者名单、包船细节和银行转账的信。目前正追查这位在中国的发信人的姓名。

·船长还活着，但失去知觉。

·贝雷塔九毫米口径手枪、乌兹冲锋枪，无法追查来源。

39

“弗雷德。”莱姆对德尔瑞说。德尔瑞今天穿了一件莱姆从来没见过的橘色衬衫，走进这间由客厅改成的临时实验室。

“嗨，”萨克斯也对这位联邦调查局探员打招呼，“我没看错颜色吧？他们怎么会让你穿这种衬衫？”

“你可把我们给吓坏了。”莱姆说。

“我自己也有这种感觉。想看看，当你一屁股坐在诺贝尔先生发明的火药上时，不吓坏才怪。”他环顾房间，“丹尼呢？”

“丹尼？”莱姆问。

“那位督导调查员啊！”

德尔瑞发现他们一脸茫然，但还是继续说：“丹尼·王，来接替我的那位督导调查员。他是从旧金山办公室派来的，我想当面感谢他来接替我。”

莱姆和萨克斯彼此对看了一眼，然后莱姆才说：“没有人来接替你，我们还在等呢。”

“还在等？”德尔瑞喃喃说，一副不敢置信的样子，“昨晚我亲自和丹尼通过电话，他正是你们需要的人才，经手过数十件人蛇走私的案子。他可说是精通蛇头生态和中国风俗的专家。他应该会和你联络，并且一早就乘飞机过来了。”

“我没接到任何消息。”

德尔瑞的表情由惊讶转为愤怒。“那么特殊战术小组呢？”他怀疑地问，“他们应该来过了，不是吗？”

“没有。”萨克斯说。

德尔瑞发出一声咆哮，接着飞快从腰间抽出手机，动作快得像拔枪一样。他按下单键快速拨号，接通电话：“我是德尔瑞——转给他——我不管。现在就要他接——我说过了，你可能没听懂。我、现、在、要、他、接——”他厌烦地叹了口气，“好，要他打给我。还有，你告诉我——丹尼·王怎么了？”他听了好一会儿，然后一语不发，猛然将电话翻盖合上。

“丹尼有要事到夏威夷去了。是华盛顿总部的命令，所以优先性胜过我们这种微不足道的小案子。应该有人跟我说一声，或通知你们一下，但他们就这样无声无息了。”

“特殊战术小组呢？”

“待会儿处长会回电话给我。不过如果他们现在还没来，就表示又有要事耽搁了。”

莱姆说：“他们告诉我，派不派人还得在今天的会议上讨论。”

“我恨他们老是说这种屁话，”德尔瑞厉声说，“等我回办公室，我会把这点事搞定，没有什么借口好说。”

“谢谢你，弗雷德，我们真的很需要人手。第五分局有一半的人已经出动去清查张敬梓可能去工作的印刷厂和油漆公司了，但目前仍没有任何结果。”

“真糟糕。”

塞林托问：“你那件炸弹攻击事件调查得如何了？”

“这就是我来这里的原因。这件事毫无线索……完全没有头绪可查。至于我的线民，他们把整个布莱顿海滩都查过了，却找不出任何东西，连个屁也没有。而我在那里的线民有数十人之多。”

“你肯定炸药是俄罗斯人放的？”

“我们什么时候肯定过任何事了？”

这话倒是说得没错。莱姆心想，然后朝德尔瑞带来的纸袋点点头说：“你带什么东西来了？”

他从纸袋里拿出一个装有鲜黄色管状炸药的塑料袋，整包抛向萨克斯。

她用一只手接住这个袋子：“天啊，弗雷德。”她惊叫说。

“这只是火药而已。如果用雷管都无法引爆它们，那么就算掉在地上也不会有事。对了，阿米莉亚，你想不想参加调查局的垒球队？我看你会是个好接球手。”

她低头看着手上的这包炸药。

“上面有指纹吗？”塞林托问。

“歹徒早擦干净了，一个也没有。”

萨克斯把火药拿到莱姆面前，莱姆注意到火药管上印有数字编号。

“从这些号码查出什么了吗？”他问德尔瑞。

“什么也没有。我们的人说这种火药太旧，已无法通过编号追查。这又是死路一条。”

“一个人的死路是另一个人的活门，”莱姆说，同时在心里暗暗记下这句自己刚才发明的话，打算等那位中国警察桑尼回来后再和他分享，“他们检验过火药里面的添加物吗？”

“没有。还是一样的说法，这批火药太老，就算用添加物追查也没用。”

“有可能，不过我还是想检验一下。”他对梅尔·库珀说，“快把火药送到实验室去，要他们仔细分析火药的成分。”

进行火药成分化验需采用色层分析法，而第一步做法是将样本燃烧。不过莱姆当然不愿意在自己家里燃烧火药，这种化验还是送到纽约

市警察局的专业实验室去做比较安全。

梅尔·库珀打电话给他在总局的同事，安排好化验事宜，然后把那包火药还给德尔瑞，告诉他应该把火药送到什么地方去。

“我们会尽力检验的，弗雷德。”

说完，库珀又看向德尔瑞交给他的第二个袋子。袋子里有一个金霸王牌电池、电线和一个开关，“这些都是很普通的东西，没什么特别，帮助不大。”他接着又说，“雷管呢？”

德尔瑞再拿出第三个袋子。库珀和莱姆一起检视这根已烧焦的金属，“俄罗斯制造，是军方使用的。”莱姆说。

雷管基本上是由一个火药帽构成，里面含有水银或简单爆裂物的爆炸核心，并接上电线。当电子开关启动送出电流时，便会加热火药帽，造成引导爆炸，接着才由这股爆炸力引发主要的火药爆炸。

这根雷管残余的部分并不多；当德尔瑞坐进车里启动炸弹开关后，这根雷管就炸得差不多了。库珀把雷管放在复合显微镜下，“剩下的东西不多，只看得见A和R两个俄罗斯字母，还有1和3这两个数字。”

“没有任何数据库吻合这些线索吗？”莱姆问。

“没有——我们比对过各部门的数据了：纽约市警察局、烟酒枪械管制局、缉毒局和司法部。”

“那么，只好等火药的化验结果出来再说了。”

“我欠你一个人情，林肯。”

“弗雷德，你报答我的最好方式，就是快从你们那里多派点人手投入‘猎灵行动’。”

在离那间泡沫红茶店四个街区的地方，桑尼总算根据那位红衣女郎写给他的字条，找到了这位王先生所在的地方。

这是一家商店，从外观看来，完全无法知道里面做的是什么生意，不过在布满灰尘的橱窗中摆了一座神坛，上面有替代蜡烛用的红色灯泡和已烧掉大半截的香柱。橱窗上写有几个已褪色的中文字：命理、开运、堪舆。

店里，一位年轻的中国女人从办公桌前抬起头，看着桑尼。在她面前的桌上同时摆有算盘和笔记本电脑。办公的地方虽然破旧，但由这个女人手腕上的钻石劳力士手表看来，这家店的生意做得应该相当成功。

女人开了口，问他是否是来这里请她父亲去帮忙设计住家或办公室的风水。

“我看到一间风水摆设很不错的房子，相信那是你父亲设计的。你能帮我查一查吗？”

“谁的房子？”

“我一位朋友的好朋友，最近不巧有事回中国了。我不知道他的名字，只知道地址而已。”

“地址呢？”

“帕特里克·亨利街八○五号。”

“不对，那不是，”她说，“我爸爸设计的房子都不在那里，他没接过中城南边的生意，只替上城的人服务。”

“但你们的店却开在这里。”

“因为那些人希望我们开在这里。我们的客户全住在上东区和上西区，而且只有一小部分是中国人。”

“你们不住在唐人街吗？”

她笑了：“我们住在康涅迪格州的格林尼治。你知道那里吗？”

“不知道，”桑尼说。在失望之下，他又接着问：“你能告诉我谁有可能设计那个住家的风水吗？因为他做得真的很好。”

“你那个朋友……他很有钱吗？”

“有钱，非常有钱。”

“那我敢说，一定是周先生，他替下城许多有钱人设计风水。这是他的姓名和地址。他的办公室开在一间杂货店和草药店的后面，离这里大概五个街区。”女人在一张纸条上写下这个人的姓名，并仔细标明了方向。

他向她道过谢，女人便又把目光投回计算机上了。

桑尼走出店外，为了求得好运，他站在街边等着，直到一辆疾驰而来的出租车驶到离他三米的地方时，他才突然冲了出去。出租车司机大骂几声，对他竖起了中指。

桑尼笑了。他已切断恶魔的尾巴，使恶魔软弱无力。现在，得到幸运庇佑的他，肯定能顺利找到“幽灵”。

他再次看了这张纸条一眼，然后沿着街边，朝那个名叫“幸运希望之家”的店家走去。

“幽灵”身穿防风夹克，以便藏住他新使用的格洛克三六型点四五口径的手枪。他正走在莫贝里街上，捧着一颗从街角买来的椰子，用吸管啜饮里面的椰汁。

他刚刚获得消息，那个土耳其人尤素福替他新雇用来的帮手，已潜至吴家人落脚的纽约市警察局摩瑞山的庇护所。但那里的安全戒备森严得出乎他意料，这个土耳其人不但被警卫发现，还差点被抓住了。毫无疑问，警方已经安排吴家的人住进去了。历经一次小小挫败后，“幽灵”还是找到了这些人所在的地方。

他走过一间贩卖佛像、神桌和焚香的佛具店。在橱窗中，有一尊他的守护神后羿的塑像。“幽灵”微微低头，向那尊神像鞠躬，然后继续上路。

在漫步中，他扪心自问：他相信神灵吗？

然而，“幽灵”却又相信“气”的存在，相信这种流窜于人体之中的生命能量。他不只上千次感受到这股力量。在他与女人做爱的时候，他感觉气是一种在两人之间交换的能量；在他杀死敌人的那一瞬间，他感受到气是一种胜利的力量。气也是一种警告，提醒他不该走进某个房间，或与某个生意人会面。在他生病或遭逢危难时，他感觉自己的气也细若游丝。

气分成“好”与“坏”两种。

这也表示，一个人可以导入好气，消祛或摒除坏气。

他走入一条巷子，又拐进另一条，然后穿过一条繁忙的大街，进入另一条阴暗的鹅卵石小巷。

最后，他终于来到目的地了。他喝光椰子里面的果汁，把空壳扔进旁边一个垃圾桶里。接着他掏出手帕，细心擦过了手，才大步走进这个店家的大门，举手向他的风水顾问——坐在“幸运希望之家”店内的周先生打了招呼。

桑尼又点起一根香烟，走在这条名叫鲍尔瑞街的街道上。

他熟知蛇头们的行为，知道他们都有钱，而且有强烈的求生意志。在这个地方，“幽灵”势必还有别的藏身地，既然风水与个人的运势有

关，而“幽灵”又满意这个姓周的风水师替他设计的帕特里克·亨利街的住处，那么他一定会同样请这个人来为他布置其他藏身处。

此时，他的感觉很好。感觉到好兆头，好的力量。

他和老板都已祭拜过警探之神——关公。

他也已斩断了恶魔的尾巴。

而且，他还有一把德制的自动手枪在口袋里。

如果这个风水师知道自己是替全世界最危险的蛇头工作，他也许不敢泄露半点消息。不过，桑尼总有办法让他开口的。

在小说《狄公案》中，里面的主角是唐朝名相狄仁杰，他办案的技巧便和莱姆有很大不同。即使在现代的中国，许多警探查案的方式也和狄仁杰类似，重点在于审讯证人和嫌犯，而不是在物证之上。这就像绝大部分的中华文化一样，强调的是耐心、耐心、耐心。即使是最聪明或最强硬的嫌犯，在经过狄仁杰数十次反复侦讯后，总会在口供和说词中露出一丝漏洞。接着狄仁杰会把这裂缝撕大，戳破嫌犯的供词，直到嫌犯完全坦白为止。这是中国司法系统的最重要精神，不是陪审团的判决，而是嫌犯自己招认有罪，以及与招供同等重要的忏悔。

桑尼的英文名字取自美国一位著名的黑帮人物，桑尼·科利昂，此人是教父唐·柯里昂的儿子。桑尼是中国福建省六果园公安局的资深警察，也是一名旅行者，是林肯·莱姆的好朋友。无论花费什么代价，他都要从这个风水师那里，问出“幽灵”藏身的地址。

他继续前行，走过熙熙攘攘的人群，走过热闹的鱼市场。市场门口有好几篮不停爬动的蓝蟹，几箱铺在冰块上的贝类和海鱼——有些鱼的腹部已被剖开，看得见它们小小的黑色心脏仍在跳动。

他来到“幸运希望之家”。这个地方不大，却堆满了各种货物商品：泡在玻璃瓶里的人参、几包晒干的墨鱼、给小孩的凯蒂猫玩具和糖果、面条和香料、沾满白粉的米袋、几箱瓜子、干粉条、养肝保肾茶、鱼干、蚝油酱、莲子、果冻和口香糖、冷冻包子以及几堆杂物。

在店内后方，他看见有个男人坐在办公桌后叼着香烟，正低头看着一份中文报纸。正如桑尼所预期的，这间办公室果然处处流露风水设计的痕迹：一面挡住噩运的凸面镜、一座大型透明翠玉巨龙雕像（效果比木刻或陶制的更好），以及放在北面墙边的一座聚财用的小鱼缸。鱼缸里有一尾黑色的大鱼。

“你是周先生吗？”

“是的。”

桑尼说："很高兴见到你。我有一位朋友住在帕特里克·亨利街八○五号，我想那个地方的风水应该是你设计的。"

周先生的眼睛微微地眯了起来，接着才谨慎地点点头："你的朋友？"

"没错。很不巧，我有点事情想找他，可是他一直没回那个地方。我想请你告诉我，我这位朋友还可能住在什么地方。他的名字叫关安。"

他的眉头又微微动了一下。

"很抱歉，我没听过这个名字。"

"那太可惜了，周先生。如果你认识他，并告诉我能上哪一片去找他的话，你可是会得到一大笔钱的。我真的有要紧事找他。"

"我帮不上忙。"

"你知道那个关安是蛇头，是杀人犯吧？我猜你一定知道。你的眼睛已经说出实话了。"桑尼看人的功夫，就像老板莱姆能从证物里看出蛛丝马迹一样。

"不，你搞错了。"周先生开始冒汗了，头皮上出现微细的汗珠。

"这么说来，"桑尼又说，"你一定知道他付给你的钞票上沾满了血，沾满无辜妇女儿童的鲜血。你收下这种钱，难道一点也不会觉得良心不安吗？"

"我帮不了你的忙。"周先生低头看着桌上的报纸，"对不起，我现在还有事要忙。"

叩、叩……

桑尼拿出手枪，轻轻敲击桌面。周先生恐惧地看着他手上的枪。"看来，你肯定是知情的了。说不定，你还是他的同伙。你也是个蛇头吧，我想一定是。"

"不、不，我真的不是你说的什么蛇头。我只是单单纯纯一位风水……"

"很好，"桑尼冷笑说，"这些我都听够了。我马上打电话给移民局，让他们来接手这里的事，他们绝对会妥善处理你和你的家人。"他扭头看了一下一张贴在墙壁上的家族照片，然后转身向门口走去。

"千万不行！"周先生急道，"先生……你刚才说有什么钱？"

"有五千美元。"

“如果他——”

“关安绝对不会知道是你说的。这笔钱会由警方送到你手里。”

周先生举起袖子擦拭汗珠。他的目光在桌面上游移，内心不停盘算着。

叩……叩……叩……

终于，周先生脱口而出：“我不知道他的地址。过去都是他的同伙来接我，走小巷子到他住的地方。不过，既然你想找他，那我就告诉你——他五分钟前才来过这里，他前脚出门，你后脚就进来了。”

“什么？是关安本人吗？”

“没错。”

“他往哪个方向走了？”

“我看见他出去后往左转。如果你动作快一点，说不定还追得上他。他提了一个黄色的袋子，上面写有我这家店的名字。他……等等！先生，我的钱呢？”

桑尼早已冲出店门外了。

一到外面，他便急转向左，沿着街边奔去。他狂乱地四处张望，接着，就在前方约百米外的地方，他看见一个中等身材的男人，蓄着黑色短发，手上提着一个黄色的购物袋。他走路的样子十分熟悉，桑尼记得在船上看过这样的步伐。没错，桑尼心想，整个心兴奋地突突狂跳。这个人正是“幽灵”。

他知道自己应该马上打电话通知老板和小红，但这样做会有让这个人脱逃的风险。于是他快步追上去，一只手紧紧握住放在口袋里的手枪。

他全力冲刺，吁吁呼气，快速缩短了和那个人的距离。当他快接近时，他大口喘气的声音引起了“幽灵”的注意，使他停住了脚步。在“幽灵”回头往后看之时，桑尼躲入了路边一个垃圾箱后面。等他再探头出来时，发现“幽灵”已转进了一条人迹罕至的巷子。

于是，桑尼决定就在这里动手，在这条没有人会进来的巷子里。

此时，“幽灵”又拐进了另一条小巷。桑尼确定附近都没人后，便以最快的速度向前狂奔，一只手已把手枪掏出拿在手里。

“幽灵”还没来得及反应，桑尼就已从后面扑了上来，一把抓住他的衣领，把手枪紧紧抵在这个人的背上。“幽灵”扔下购物袋，伸手想往身

上摸去，但桑尼把枪移上去抵住他的脖子。“别动！”他熟练地从这个人的腰带上抽出一把大型手枪，塞进自己的口袋，然后猛然把这名蛇头给扳转过来，直接面对他。“关安，”他大声念出那段咒语般的熟悉文句，“你这个狗娘养的。”

但是，接下来的话他还没来得及说，还没来得及做出下一个动作，他的声音就突然断了。他睁大眼睛看着“幽灵”的头部，看着在自己的手枪压制之下，“幽灵”衬衫被扯开而露出的胸膛。

桑尼看见这个男人的胸口裹着白色绷带。

还有，在一条挂住“幽灵”脖子上的细皮带下面，吊着一块猴子造型的滑石护身符。

40

桑尼惊讶地瞪大双眼，后退了两步，手中的枪仍对准“幽灵”的脸。

“你……你……”他结结巴巴说不出话。

他的思绪顿时一片混乱，脑子努力思索这一切究竟是怎么回事。好一会儿后，他才低声说：“你在海滩上杀了约翰·宋，拿了他的文件和这块石猴子护身符。你竟然假扮成他！”

“幽灵”仔细地打量了他几眼，然后露出了微笑：“看来，我们都做了一点伪装，你伪装成福州龙号上的猪猡。”

桑尼明白这个人之前做了什么事了。他在海边那家餐馆前偷了那辆红色本田汽车，老板和警方都误以为他把车开进了城里。但他并没有这么做，他把约翰·宋的尸体塞进行李箱，然后把车子藏在海滩附近，藏在一个没人会去找的地方。接着他用自己的手枪射击自己，造成胸前枪伤，然后游回海里，等待警方和移民局的人前来救援。是他们协助他进了城，一开始先送医院，然后是移民听证。“阎王爷，”桑尼再次心想，小红根本不知道那个“中医”就是蛇头本人，“你想利用那位女警找出张家人和吴家人所在的地方。”

他点点头：“我很需要信息，而她也乐意提供。”“幽灵”此时仔细打量桑尼，“小子，你为何这么做？你何苦大老远一路追踪我到这里？”

“你在六果园杀了三个人。”

“是吗？我记不得了。我好像一年前去过那里。我为什么要杀他们？应该是他们自己该死吧？”

这句话让桑尼大为惊骇，这个人竟然连杀过人都可以忘记。“不，是

你和一个小蛇头互相开枪射击，结果开枪打死了旁边三个无辜的人。”

“这么说来，那就是意外了。”

“不！这是谋杀。”

“好，你听着，小子。我没什么时间，也懒得再跟你说。警方快要找到张家的人了，我必须赶在他们前面找到，把事情结束了就离开这里回老家去。这样吧，我给你十万美元。”“幽灵”说，“我可以马上付给你现金。”

“你想得美。”

“幽灵”脸上的笑容消失了，明白眼前这个人是玩儿真的。“如果你不让我走，恐怕对你家里的妻小都不太好。”

桑尼发出咆哮：“你给我趴在地上，快点！”

“好、好……我可敬又正直的同志。这真让我惊讶……你叫什么名字，小子？”

“我叫什么和你无关。”

“幽灵”在鹅卵石地上蹲了下来。

桑尼打算用鞋带把“幽灵”的手腕捆绑起来，然后再——突然，他讶然发现那个掉在地上的购物袋就介于他们两人之同，而“幽灵”的手已消失在购物袋之后了。

“别动！”他大叫。

那个“幸运希望之家”的购物袋爆开了。“幽灵”抽出藏在小腿枪套或袜子里的第二把枪，隔着袋子朝桑尼开了一枪。

子弹呼啸着从桑尼的腰侧飞过。他的手举了起来，不由自主地摆出退缩躲避的姿势。就在他定下神，想重新举枪瞄准“幽灵”的这一瞬间，“幽灵”已冲了过来，一掌打掉他手里的枪。桑尼立刻抓住“幽灵”的手腕，想抢下他手中的五一式手枪。两人扭住对方，在湿滑的鹅卵石路面上一起摔倒，“幽灵”手里的枪也飞了出去。

他们死命地抱住对方，双拳乱挥、双腿乱踢，但多半时候两人只是抱在一起打滚，各自都想伸手抓向落在一旁鹅卵石地面上的手枪。“幽灵”一拳击中桑尼的脸，打得他一阵晕眩，偏了个身。此时，他乘机从他的夹克口袋里摸出那把格洛克手枪。

桑尼马上清醒过来，他一把抱住“幽灵”，将这把枪又打落在地。他用膝盖顶向“幽灵”的背，力量强得几乎让“幽灵”透不过气。“幽灵”背对

着桑尼，痛苦地喘息呻吟，同时奋力想从地上爬起。桑尼把手臂一勾，紧紧勒住了他的脖子。

然而，这样竟然无法阻止他的动作。“幽灵”仍继续朝那把手枪移动。

阻止他、阻止他，桑尼在心中愤怒地朝自己吼叫。若让他逃了，他会去杀害小红，会去杀害张敬梓全家人。

他还会杀掉老板。

阻止他！

他扯住“幽灵”脖子上的项链，那条吊着石猴子护身符的皮质项链。他用力一拉，皮带立即勒住了“幽灵”的脖子。“幽灵”登时双手胡乱挥舞，喉咙发出咯咯声音，他的脚跟几乎已离开了地面，整个人也开始颤抖起来。

放开他，桑尼对自己说。我要让他被逮捕，而不是在这里杀掉他。

可他却没有放手。他反而拉得更紧，更加用力。

直到皮带突然绷断为止。

那块石猴雕像落在地上，摔成碎片。桑尼重心一失，踉跄往后翻倒。他的后脑重重撞上了地面，差点昏了过去。

阎王爷……

在模糊的视线中，他看见“幽灵”趴在地上，不停咳嗽喘气。他一手捂着自己的喉咙，而另一只手在地上胡乱摸索着，寻找武器。

一个影像闪进桑尼的脑海：他看见一脸严肃的父亲，又为了一些小事而大声斥责他。

接着是另一个：在桑尼的家乡，那些被“幽灵”杀害的牺牲者，全身是血地躺在那家咖啡厅前的人行道上。

然后，他又看见另一个恐怖的景象，一件未发生的事：小红死了，躺在黑暗中。老板也死了，他的脸已完全僵住不动，正如他失去活动能力的身体。

桑尼翻过身，拼命朝他的敌人爬去。

犯罪现场鉴定车戛然刹住，在唐人街这条街道上留下一道六米长的

刹车痕。附近一家鱼市场的鱼货篓融冰流出的脏水，让这里的街道又湿又滑。

阿米莉亚·萨克斯绷着一张脸下车，身旁跟着移民局探员阿兰·科和艾迪·邓两人。他们快步奔进一条臭气冲天的巷子，来到那群身穿制服的第五分局男女警察面前。他们无事可做地站在那儿，脸上露出在犯罪现场经常可见的那种一副事不关己的表情。

尽管这是个凶杀案现场。

萨克斯放慢脚步，看向地上的那具尸体。

桑尼腹部朝下，趴在脏兮兮的鹅卵石地上。他的眼睛微睁，双手手掌落在肩膀两侧的位置，平摊撑住地面，摆出一个准备做伏地挺身的动作。

萨克斯愣住了，她突然有股冲动，想蹲下身去握住这个男人的手。这些年来，她在莱姆训练之下已走过不少次格子，但这是她第一次碰上被害人是自己的朋友。

他也是莱姆的朋友。

然而，她还是强忍住这股情感的冲动。毕竟，现场就是现场，不能有任何差别待遇。而且林肯·莱姆也经常强调，污染犯罪现场最严重的人，往往是那些不小心的警察。

把头转开，不要再看死者了。想想莱姆的忠告：忘掉死者。

这还真有点困难。他们两人都该忘掉，但要林肯·莱姆这么做恐怕更难。萨克斯发现，在过去两天，莱姆像变了个人似的，居然和这个男人结成了好友，亲密的程度超过以往她所见过的任何人。

她感到一股强烈的悲哀：还有太多话来不及聊，太多笑声来不及分享，而这个人便永远地沉默了。

但是，她接着又想到了另一个人——宝儿，想到她可能即将成为继这起凶案之后的下一位被害人，如果他们再不抓住他的话。想到这一点，萨克斯便强忍住了悲痛。

“我们照你说的做了，”一位穿着灰色制服的警员说，“没有人进入现场，除了一位紧急医疗小组的急救人员之外。”他朝地上的尸体点点头，“他的情况是DCDS。”

这是警察惯用的缩略语，毫无情感地形容了眼前的事实：被害人死于命案现场（Deceased Confirmed Dead at the Scene）。

阿兰·科探员缓缓走到她身边。“真遗憾。”他搔着头上的红发说，但

语气里的悲哀却不怎么诚恳。

“是啊。”

“他可是个好人呢。”

“他的确是。”她难过地说，同时又想：他比你好不知几百倍，昨天要不是你搞砸了那场行动，我们早就逮捕了“幽灵”。这样桑尼就不会死，宝儿和张家的人也就安全了。

她对那群警察说：“我要开始做现场鉴定了，请你们都离开这里好吗？”

天啊，她心想，极不愿意开始现在该做的事——尽管她已预料到这个现场并不难处理，真正困难的是在情感方面。

她戴上耳机，把插头接上无线电。

好，快开始吧。做就对了。

她呼叫总部，请总机把无线电转接至莱姆家中的电话。

耳机传出咔嗒一声。

“喂？”莱姆接起电话。

她说：“我抵达现场了。”

电话那端的声音停了一下，然后才又传出：“情况如何？”

她察觉到，莱姆正努力压抑话语中的期望情绪。

“他死了。”

莱姆一语不发，沉默了好一会儿：“我知道了。”

“很遗憾，林肯。”她轻柔地说。

又是一阵沉默，而后他才说：“别用名字叫我，萨克斯，你忘了这样会招来噩运。”他的声音小得几乎听不见，“好了，快开始吧，做现场鉴定，我们已没有多少时间去找张家的人了。”

“好的，莱姆，我正在做了。”

她迅速换上鉴定防护服，开始处理现场。萨克斯刮下尸体指甲缝里的残屑、收集土壤样本、研究弹道、采集脚印、弹壳与弹头。她一一拍下照片，采集了上面的指纹。

然而，她感觉自己只是一步步按照程序在处理现场。不行，她提醒自己，你这副样子简直就和新手没有区别。我们没时间只是搜集证物而已，想想宝儿，想想张家的人，提供莱姆一些他可以判断的线索。快点思考！

她回头走到那具尸体前，再一次仔细检视，脑海中列出她刚才找到的所有证物，一一加以判断和解释它们生成的原因，思考它们可能代表的意义。

一位穿制服警察走过来，但一见到她冷若冰霜的表情，便又很快退了回去。

半小时后，她已把所有证物都装进证物袋中，在保管单上签了名，分类整理完毕。

她又通过无线电对讲机呼叫莱姆。

“你说吧。”莱姆淡淡地说。他语气中潜藏的悲伤，让萨克斯一听便觉得心痛。多年来，她听到的都是毫无情绪、毫无感觉和毫无生气的指示，她知道其实莱姆心里也不好受，但那些都无法与此时的伤痛相提并论。

“他胸部中了三枪，不过我找到四个弹壳。有一颗弹壳是五一式手枪，也许是我们见过的那把。其他三颗都是点四五手枪，看来他是被这把枪杀害的。我没有找到桑尼身上的沃尔特手枪。他的腿上沾有一些痕迹——黄色纸屑斑点，以及某种晒干的植物。在鹅卵石上有一堆这种东西。”

“你推断出案发经过了吗？萨克斯？”

“我猜桑尼发现‘幽灵’从一家商店走出来，提着一个装有某种东西的黄色袋子。桑尼跟踪他，在这条巷子抓住他，夺下‘幽灵’使用的那把点四五手枪。他以为他身上就只有这把枪而已。桑尼放开他，要‘幽灵’趴在地上。但‘幽灵’掏出备用的五一式手枪，通过购物袋射击。子弹没打中，‘幽灵’便扑向他。他们打了一架。最后‘幽灵’拿到点四五手枪，开枪杀了桑尼。”

“因为，”莱姆说，“那黄色纸张和植物碎屑是留在桑尼的腿上，这表示‘幽灵’将那把枪放在小腿枪套上，从很低的角度开枪。”

“现场情况正是如此。”

“那么，我们该如何利用这个案发经过？”

“不管‘幽灵’买了什么东西放在袋子里，一定有店员知道他，也许还知道他住的地方。”

“你希望派访谈员调查附近所有商家，查查看谁有黄色购物袋？”

“不，这样太浪费时间了。最好是先查出那植物是什么东西。”

“带回来，萨克斯。梅尔用色层分析仪分析它。”

“不，我有更好的做法，”她说，瞄了一眼桑尼的尸体，又强迫自己把头别开，“这种植物也许是草药或香料。我把样本带去约翰·宋那里一下，他应该能马上告诉我这是什么东西。他住的地方就离这里不远。”

[1] 《论语·述而》：“子曰：‘举一隅不以三隅反，则不复也。’”

[2] 十九世纪中期纽约黑帮出没的地区。

[3] 斯坦福·怀特（Stanford White，1853—1906），美国著名建筑师。

[4] 乔伊·盖洛（Joey Gallo，1929—1972)，纽约黑帮甘比诺（Gambino)家族手下的主要成员，后来在小意大利区一家餐厅被人开枪打死，凶手至今仍逍遥法外。

[5] 减压病：由于高压环境作业后减压不当，体内原已溶解的气体超过了饱和的界限，在血管内外及组织中形成气泡所致的全身性疾病。

[6] 岩石、船底等处附着的甲壳动物。

[7] 杜邦公司生产的一种水胶炸药。

[8] 一种用于商业用途的炸药。

第五部　等待时机

星期三酉时至星期一未时

星期三下午六点四十五分至星期一下午三点

所谓“棋子”……必须围绕住敌方的棋子，相邻处不留下任何空间……正如战场，当阵地已被包围时，士兵便完全被敌人俘虏。

——《围棋之道》

41

他看着窗外，凝视着那因为徘徊不去的暴风雨天而过早降临的黄昏。他的头微微低垂着，沉重得难以移动。沉重的原因并非由于神经纤维受损，而是因为悲伤——莱姆心中正在想着桑尼。

在他还是警察局刑事鉴定小组的组长时，他有权力雇用数十人甚至数百人。如果他知道别的部门有优秀人才的话，也会用欺骗或威胁的手段，要这些男女警察转入他的部门。他说不出自己究竟为何会对这些人如此着迷。当然，他们都具有一定的条件：坚忍、聪明、有耐心、能持之以恒、有细致入微的观察力以及移情能力。

然而，还有另一种特质，一种让完全理性的莱姆过去一直无法定义的特质。不过，现在他总算理清了。这种特质是愿意牺牲一切、不惜任何代价追捕罪犯，除了用“欲望”甚至“愉悦”来形容外，似乎没有更好的说法。尽管桑尼有很多缺点，例如会在犯罪现场抽烟、太迷信和做一些怪力乱神的事情，但他却具备了这种重要的特质。他一个人孤独地越过大半个地球，来到世界的另一端，只为了追捕他一心想抓住的凶手。莱姆愿意用一百个热心的新手和一百个干练的老手来交换一个像桑尼这样的人，一位只想尽好自己本分，还给那些受到伤害的市民一些公道、一些安慰的好人；而他获得的报酬仅是享受整个过程，享受挑战。此外，或许还能从他所在乎的人那里得到一丝丝敬重。

他看着那本签了名打算送给桑尼的书。

给好朋友……

“好了，梅尔，”他平静地说，“我们来整理一下，现在我们有什么东西？”

梅尔·库珀俯身检视巡警从唐人街现场火速送来的证物塑料袋，“脚印。”

“确定这是‘幽灵’的吗？”莱姆问。

“是的，”库珀证实，“脚印是一样的。”他看着萨克斯做的静电显影图说。

莱姆在看过之后，也同意它们是一样的。

“再来看子弹，”他检视两颗弹头，一个扁平，一个完整，两个都沾上了血迹，“检查一下沟纹。”

这是指子弹上因枪管膛线所造成的棱线刻痕。膛线的作用是让子弹旋转，以增加射击的速度和准确度。一位枪械专家只要检视子弹上留下的擦痕和扭旋的角度，就能指出射出这颗子弹的是何种枪支。

库珀戴上乳胶手套，测量了那颗未受损子弹上的膛线擦痕。“这是点四五ACP子弹。沟纹上有八角形轮廓，向右方扭旋。我猜一次完整的扭旋大约是十五六英寸的距离。我来查看——”

“不必麻烦了，”莱姆简短地说，“这是格洛克手枪。”格洛克手枪是奥地利制造的，外观虽然不出色，性能却十分值得信赖，因此在全世界使用的人越来越多，无论是歹徒或警察，“枪管磨损程度如何？”

“子弹上的擦痕很锐利。”

“那么这是把新枪。也许是格洛克三六型。”他觉得有些讶异，这种型号的手枪火力强大，但价格也不便宜，目前尚未广泛得到使用。在美国，也只有联邦执法部门的探员使用而已。

这点有用吗？有用吗？他思索着。

还不能。这只能告诉他枪支的型号，无法得知枪支和弹药是从何处购来的。不过，这总不失为一条线索，具有记录在写字板上的价值。

“托马斯……托马斯！”莱姆叫道，“我们需要你！”

这位助理很快出现在门口：“我还有点事情要做。”

“不，”莱姆说，“别的事你不用做，去写。”

托马斯显然已察觉莱姆因桑尼之死而显得十分消沉，便没再用刺耳的话顶他。他默默拿起写字笔，走到证物表前。

库珀摊开一大张干净的白报纸，把桑尼身上的衣物放在上面。他拿着毛刷轻轻刷下衣服上的东西，然后仔细检视落在白纸上的这些碎

屑。“泥土、油漆屑、可能来自那个购物袋的黄色纸张微粒，还有阿米莉亚提过的干枯植物，也许是香料或草药。”库珀说。

“她去调查这些植物了，现在先不管这个东西。”尽管莱姆的多年经验早已使他发展出不受血淋淋犯罪现场惊扰的免疫力，但此时当他看到桑尼衣服上的暗黑色血迹时，心脏仍不禁狂跳了几下。不久前，桑尼身上还穿着同样的这套衣服，在这个房间里到处走动。

再见，桑尼。莱姆在心里用中文说。

“接下来是指甲缝残屑。”库珀说，同时检视另一个贴有标签的证物袋。他把这残屑放在载玻片上，装在复合式显微镜底下观察。

“把画面投射出来，梅尔。”莱姆说，然后转头看向电脑屏幕。不一会儿，大尺寸的液晶屏幕上便出现清晰的影像。你的指甲缝里有什么东西？桑尼？你和“幽灵”打斗过，你抓住了他，他的衣服鞋子上会有什么东西到了你的身上？

如果有，这些东西能让我们找到他家的大门吗？

“有烟草，”莱姆哀伤地笑了笑，不由得想到桑尼停不下来的烟瘾，“其他还有什么？那些矿物是什么东西？梅尔，你觉得呢？是硅酸盐吗？”

“有点像。我用气相色层分析仪检定一下。”

气相色层分析仪能精确检测出物质中所含的基本成分。没多久，检测结果便出来了——是镁和硅酸盐。

“这是滑石，对吧？”

“没错。”

莱姆知道一般人是拿滑石粉当防臭剂使用，在工人用的防护橡胶手套、在性行为中使用的安全套上，也都会有这种物质。“上网查查看，把所有与滑石有关的东西全都找出来。”

“马上做。”

在库珀拼命打字的时候，莱姆的电话铃声响了。托马斯接起电话，然后转接至扩音器上。

“喂？”莱姆说。

“麻烦找莱……莱姆先生。”

“我就是莱姆。你是哪位？”

“我是亨廷顿医院的亚瑟·温斯洛医生。”

“医生，有什么事吗？”

“这里有一位病人，一个中国男人，姓盛。他在北海岸外的沉船中被海岸警卫队救起，然后送来这里医疗。”

救他的不是海岸警卫队，莱姆心想，但嘴里仍说：“说下去。”

“他们说，如果一有消息就马上通知你。”

“没错。”

“好，我想这里有些事情应该让你知道一下。”

“什么事？”莱姆缓缓地问，虽然他真正的意思是：赶快说重点！

虽不情愿，他还是啜了一口苦涩的咖啡。

十七岁的张威廉坐在布鲁克林区的这间星巴克里，此处离他家人所住的地方并不远。他只喜欢喝茶，想喝母亲泡在旧铁壶里的老普洱茶，但这时他只能继续喝咖啡，仿佛自己十分爱喝这种浊黑发酸的饮料，因为这是坐在他对面的那个混混现在所喝的东西；如果威廉在这时候喝茶，看起来就会像个懦夫。

这个年轻人只自我介绍说他姓陈，他穿着和昨天一样的黑色皮夹克，手中拿着一支小小的诺基亚手机在打电话。电话打完后，他把手机插回皮带上，然后做了个夸张的看表动作，瞄了一眼手上的劳力士金表。

“昨天卖给你的那把枪呢？”他用英文问。

“被我爸爸找到了。”

“浑蛋，”他一脸凶恶地凑上来，“你没告诉他枪是从哪儿来的吧？”

“没有。”

“如果你向任何人提起我们，你就死定了。”

张威廉早已被磨练得十分坚强。他知道，绝对不能让这种人得寸进尺。

“我他妈的才不会告诉任何人，不过我需要再买一把枪。”

“再买也会被他找到。”

“不，他不会。这次我会随身带着，他不会搜我的身。”

这位姓陈的小混混把视线瞟向附近一位长头发的中国女孩。当他发现她正读着一本看起来很像大学用的教科书时，便马上失去了兴趣。他转过头，上上下下打量威廉，然后问：“喂，你想不想要DVD放映机？是东芝的，货色很不错，只要二百美元。还是你要液晶电视？八百美元就行了。”

“我只要枪，别的都不要。”

“还是你想买好一点的衣服，你穿得像一团狗屎。”

“过一阵子我自己会去买。”

“BOSS、阿玛尼……你想要什么名牌衣服我都有……”他又喝了一口咖啡，更加仔细地打量威廉，“还是哪天晚上你跟我们一起来算了。下星期我们会去皇后区的一间仓库，里面可有不少好货。你会开车吗？”

“会，我会开。”威廉向窗外望去，没见到他父亲的人影。

这个小混混问：“你有胆子吧？”

“废话。”

“你们的帮派在福州偷过东西吗？”

威廉过去并没有加入帮派，顶多只和几个好朋友偷过车，或偶尔在杂货店里顺手牵羊偷点香烟和饮料。

“可多了，我们偷过几十个地方。”

“你的工作是什么？”

“望风，接应他们逃跑。”

姓陈的混混想了一下，然后问：“那好，如果我们进了一座仓库，而你留在外面望风，当你发现警卫向我们走过来时，你会怎么做？你会杀掉他吗？”

“什么意思？你他妈的想测验我吗？”

“你回答就行了。你有种杀他吗？”

“那当然。不过我不会这么做。”

“为什么？”

威廉冷笑说：“因为只有白痴才会为了几件衣服杀人。”

“谁说是衣服了？”

“你说的，”威廉重复他刚才的话，“BOSS、阿玛尼。”

“不管那些了。你回答我，如果警卫来了，你他妈的会怎么做？”

“我会溜到他后面，夺下他身上的枪，要他趴在地上别动，直到你们和偷来的衣服全上了车为止。然后，我会在他身上撒一泡尿。”

小混混皱起眉头：“撒尿？为什么？”

“因为在我们走了以后，这位警卫要做的第一件事是先去换衣服，然后才会去报警，这样才不会让警方以为他吓得尿了裤子。如此一来，我们就有足够时间逃走，而且既然没有人受伤，警方也就不会全力追捕我们。”

这些事是威廉从福州的码头那里听来的，他听说有一次帮派分子就真的这样干过。

这个姓陈的混混忍住不让脸上露出赞许的表情，但还是说了：“你跟我们一起去皇后区，明天晚上我和你在这里碰面。我会带一些人来。”

“到时候再说吧。我现在得走了，不然可能会被我爸爸发现。”他从口袋里掏出一沓钞票，在这个混混面前一晃，“你到底还有没有枪？”

“我卖你一把好东西，”姓陈的混混说，“改造过的玩具手枪。”

“那是狗屁东西。我要真枪。”

“你的确有种，但你也有嘴，所以你最好小心一点。我现在只有一把柯尔特点三八手枪，要不要随便你。”

“有子弹吗？”

姓陈的混混检查了一下袋子里的手枪。

“有三发。”

“就这么点儿？”威廉问。

“我说了，要不要随你。”

“多少钱？”

“五百。”

威廉哈哈笑了几声：“三百，不行就走人。”

陈姓混混想了一下，才点点头：“这个价钱是因为我欣赏你。”

坐在星巴克咖啡馆里的这两个年轻人同时环顾四周，才彼此交换过袋子和现金。

威廉一语不发起身便走。陈姓混混说：“明天晚上八点，到这里来。”

“我到时看看再说。”

陈姓混混忍不住笑了：“撒泡尿。”说完，便又继续喝他的咖啡。

一到咖啡馆外，威廉便快步沿着人行道远离星巴克。

有个人影从暗巷内闪出来，很快地跟上了他。

威廉停下脚步，被这个人吓了一跳。这个迅速接近他的人，正是他的父亲张敬梓。

威廉又迈开步伐，低着头，大步向前走去。

“怎么样？”张敬梓问，跟着走在儿子身边。

“我拿到了，爸爸。”

“给我。”他说。

他把袋子交给父亲，张敬梓立即塞进了自己的口袋：“你没把自己的名字告诉他吧？”

“没有。”

“你也没提到‘幽灵’或福州龙号吧？”

“我才没那么笨，”威廉不高兴地说，“他根本不知道我们是从哪儿来的。”

他们默默向前走了一会儿。

“他把你身上的钱全收走了？”

威廉犹豫了一下，似有话想说却又闭了口。他把手伸入口袋，把剩下的一百元钞票还给父亲，那是他父亲交给他去买枪的钱。

在他们快走至家们前时，张敬梓对儿子说：“我会把枪放在柜子里，这把枪只能在‘幽灵’想闯进来时才能使用。你绝对不能带着它到处跑，明白吗？”

“我们应该一人带一把枪。”

“你明白吗？”张敬梓严厉地再问一次。

“明白。”

张敬梓碰了一下儿子的手臂：“谢谢你，孩子，你表现得真的很勇敢。”

你的确有种……

“爷爷会以你为荣的。”张敬梓又说。

威廉差点脱口而出：要不是因为你，爷爷到现在还会活得好好的。他忍住没说出这句话，两人走到了家门口。张敬梓和威廉向四周张望了一下，确定没人从咖啡厅那里跟过来后，才迅速推开大门入内。

在张敬梓把手枪放进只有他和威廉才拿得到的橱柜内时，威廉一屁股坐在沙发上，坐在弟弟和小婴儿的旁边。他顺手捡起一本杂志，随意翻看。

但他的心思却没在杂志的文章上面，心中想的全是姓陈的小混混问他的事。明天晚上他该不该和那些人见面呢？

他不认为自己会去，但毕竟现在还很难说。过去的经验使他明白，对一件事情最好的做法就是——不要太早作出定论。

42

约翰·宋换了衣服，穿上一件高领毛衣和运动裤。在这种大热天里穿毛衣显得有点奇怪，但也使他整个人增添不少优雅气质。他的面色潮红，有点心不在焉和喘不过气。

“你还好吧？”阿米莉亚·萨克斯问。

“瑜伽，”他说，“我刚练完瑜伽术，来杯茶吗？”

“我不能待太久。”艾迪·邓已回第五分局了，但阿兰·科这时还等在楼下的犯罪现场鉴定车里。

约翰·宋拿起一个袋子：“这东西给你，是我昨晚提过能增进生育力的草药。”

她茫然接下袋子。“谢谢你，约翰。”

“怎么了？”盯着她满面愁容的脸，他问。招呼她进到房里，他们两人一起坐在沙发上。

“那个从中国来的，过去两天一直帮我们办案的人，一小时前被人发现死了。”

约翰·宋闭上眼睛，好一会儿后才叹了口气：“是意外吗？还是被‘幽灵’杀了？”

“是‘幽灵’。”

“真令人难过。”

“我也是。”她简短地说，努力克制不在此时去想林肯·莱姆心中的感受。她把手伸进口袋，拿出一个装有在现场找到的植物的塑料袋，“我们在他遇害的地方找到这些东西。”

“哪里？”他问。

“唐人街，离这里不远。我们判断这些草药或香料是‘幽灵’买来的。莱姆希望我们能查出这是从哪家店买来的东西。说不定那家商店的店员会知道‘幽灵’住的地方。”

他点点头：“让我看看。”约翰·宋打开袋子，在桌上把里面的东西倒了一点出来。他俯下身子，嗅了嗅味道，又仔细查看这些干枯的植物。萨克斯心想，林肯·莱姆会用气相色层质谱分析仪做同样的检验，把植物内含的成分分离开，然后再加以判断这是什么东西。

好一会儿，约翰·宋才开口。“我闻到黄芪、姜和茯苓，也许还有一点人参和泽泻。”他摇摇头说，“我知道你希望我说出一两家可能卖这些东西的商店，但在中国，这些东西能在任何一家草药店、药店或杂货铺买到。我猜，这里的情况应该也差不多。”

在失望之下，萨克斯立即想到别的方向：“这些东西是做什么用的？如果‘幽灵’患有某种疾病或受了伤，他们就能像追踪吴启晨的妻子一样，通过医疗系统来追查‘幽灵’的下落。”

“这比较接近补品，而不像药物。吃这些药材可以增加抵抗力，补补气。很多人以此来增强性能力，或许可以让勃起时间持久。这并不是专门治疗某种疾病的用药。”

这个想法又落空了，萨克斯有些闷闷不乐。

“你可以去那位警察殉职地点附近查访，”约翰·宋建议，“不过，这点我猜你早就想到了。”

她点点头：“我们马上就会这样做，也许能发现什么线索。”她站了起来，却因肩膀突然传出的一阵疼痛而缩了一下身子。那块肌肉是在福州龙号上拉伤的。

“你吃药了吗？”他带点责备的口气问她。

“吃了，但你知道那味道有多恶心吗？”

“你可以喝点啤酒放松一下。来，再坐下来吧。”

她犹豫了一会儿，才拖着疼痛的身体坐回沙发上。约翰·宋绕到了她身后。在寂静无声的客厅里，她能察觉到他渐渐靠近她，感觉有双手按住了她的肩膀，接着便开始揉捏起来——先是轻柔，旋即使上了力气，然后是进一步的探索。

他的脸几乎贴上了她的后脑，呼出来的气息轻轻撩过她的颈部。他的双手在她肌肤上来回移动，用力施压，却还不至于构成疼痛。她觉得舒服极了，感到身体放松了许多，只是，当他的掌心和指头几乎整个围绕住她的脖子时，她立刻变得有些仓促不安。

“放松。”他以平和的声音安抚她。

她试着这么做了。

他的手滑向她的肩，又滑向她的背，然后沿着肋骨向前，在快触到她的乳房前及时停下，旋即退回脊椎和颈部的位置。

她不知道他这样做是否有效果，是否能增加她怀上莱姆孩子的机会。

脾肾湿热……

她闭上眼睛，整个人已沉醉在按摩的力量之中。

她感觉他更接近了她，似乎想改变位置以杠杆原理来节省一点力气。他和她之间只有几英寸的距离，双手又沿着脊椎而上，又移往她的脖子，并拢了起来。他呼吸的速度变快了，她想，也许是费力过多的缘故。

“你要不要把枪套解下？”他低声说。

“会有障碍吗？”她问。

“倒不是，”他笑着说，“只是会干扰你体内气的循环。”

她把手伸向枪套扣，想要解开它。她感觉他的手也按上了枪套厚尼龙带，想帮助她解下。

然而，这时突如其来的一阵铃声，打断了他们的动作——她的手机响了。她连忙坐直身子，从皮带上抽出手机。“喂？我是……”

“萨克斯，准备行动。”

“莱姆，你有线索？”

他一时没有回答。在电话那端，她听见有人正在对莱姆讲话。

一会儿后，莱姆又回到线上。“福州龙号的盛船长清醒了，艾迪·邓正在用电话审讯他……”说话声、喊叫声、莱姆下令指挥的声音，“动作快点，我们没时间了，快、快、快……听好，萨克斯，那个船长经常下到福州龙号的货舱，他听过张敬梓和他父亲说话，知道他们到了美国后，会有亲友替他们安排在布鲁克林区工作。”

“布鲁克林？不是皇后区吗？”

“张敬梓是个聪明人，你忘了吗？他故意误导所有人。我已经把范围缩小，现在可能的地方有两个：红湾或猫头鹰角。”

“你怎么知道？”

“还会有什么？萨克斯？那个老人脚底的线索，有机泥。记得吗？在布鲁克林区有两个污水处理厂。我想更可能的是猫头鹰角，那里居民较多，而且又靠近日落公园，那里有一些中国人的社区。艾迪·邓已调动第五分局的人去调查猫头鹰角的印刷厂和油漆公司，朗正在联络紧急应变小组要他们待命，移民局也已经成立一个小组。我要你先赶去那里，等我们一查到地址，马上会通知你。”

她抬头看着约翰·宋说：“林肯已经找到张家的人居住的区域了，我现在要赶去那里。”

“他们在哪儿？”

“布鲁克林区。”

“太好了，”他说，“都还平安吧？”

“目前为止是。”

“我能跟你一起去吗？我可以帮忙翻译。张敬梓和我说的是同一种方言。”

“没问题。”她拿起电话说，“约翰·宋会和我与科一起过去，他来帮忙翻译。莱姆，我们现在就出发了，等你查到详细地址再打给我。”

她挂断电话，约翰·宋也奔进卧房。没一会儿他加了件衣服出来，身

上多了一件宽大的风衣。

“外面不冷。”萨克斯说。

“要随时保暖，这对血气是很重要的。”

接着约翰·宋看着她，扶住她的肩膀，萨克斯对他报以一个好奇的微笑。他以诚恳的口吻说：“小妖洞，你做得很好，总算找到了这些人。”

她愣了一下，抬头看着他，好奇地微微皱起了眉头：“小妖洞？”

他说：“这是我用中文替你取的小名，‘小妖洞’的意思是‘亲密的朋友’。”

萨克斯深受感动。她捏了一下他的手，然后退开两步：“我们一起去找张家的人吧。”

在这幢庇护所大门外的街道上，这位拥有许多名字的男人（关安、“幽灵”、约翰·宋）伸出手，和这位显然是移民局探员的阿兰·科握了握。

他不免提高了警觉。毕竟，这位叫科的家伙曾参加过中国与美国的联合执法行动，到海外追捕过他。那次的行动已经相当逼近他了，近得让“幽灵”感受到压力，幸好“幽灵”的帮手做了调查，发现有位曾在“幽灵”开设的公司中任职的女人提供情报给移民局和警方，泄露了蛇头的种种行动。那个帮手立即囚禁并严刑拷打这个女人，逼她说出究竟泄露给移民局哪些情报，之后便把她的尸体埋在建筑工地里。

不过，科显然不知道“幽灵”的长相。“幽灵”记得他们到坚尼街上试图刺杀吴启晨一家时，脸上都戴了头套，当时没有人看清他的相貌。

“小妖洞”向科说明莱姆已查出来的事，同时三人爬上警方的那辆货运车。科率先上了车，抢在“幽灵”前面，占据了后座这个最有利的位置，仿佛不放心让这位非法偷渡进来的外国人坐在他的后面。三人坐定后，货运车便驶离了路边。

根据“小妖洞”告诉科的话，“幽灵”明白还会有其他警察和移民局的人赶赴张家居住的地方。但他已打定主意，打算找机会与张家的人独处一小段时间。刚才在“小妖洞”来他住的公寓的时候，尤素福和那位新来的土耳其人也在那里。在“幽灵”开门前，这两个土耳其人就溜进卧房躲了起来；后来，在他进卧房拿枪和穿上风衣的时候，也顺便交代这两个人待会儿要开车跟在“小妖洞”驾驶的警车之后。

到了布鲁克林区，“幽灵”将与这两名土耳其人联手，一起杀掉张家的所有人。

他回头往后看，尤素福驾驶的那辆福特风中之星休闲旅行车就跟在后面，与他们保持几辆车的距离。

至于“小妖洞”呢？他与她的亲密性关系，只好等明天再进行了。

耐心，他心想。

等待时机。

现在，他的脑海里全是与她做爱的幻想：从第一次在海边见到她，看见她游过来救他开始，这种幻想便一直保持着，而且越来越沉迷。昨晚他只为她做了一次干干净净的指压按摩，伴随一些他胡诌出来的关于什么增加繁殖能力的鬼话。下一次，他们再有机会独处时，情况就会有所不同了。他要把她带到一个没有人干扰的地方，实现他满脑子的幻想。

“小妖洞”牢牢地被他压在下面，扭动着身体，发出呻吟。

痛苦的呻吟。

尖声嘶叫。

他现在已经完全亢奋了，只好转身回头对科说话，遮掩他的性欲。这位移民局探员既傲慢又无礼，说话的口气中带有明显的轻蔑意味。在他眼中，竟把在眼前的“幽灵”当成一位丧妻的可怜医生、一位热爱自由的持不同政见人士，他来此地的目的是替家人寻求更好的环境，完全不会构成危险，一心只想勤奋工作。

无论耗费任何代价，也得把这些猪猡赶出美国。这位探员如是说道。说话中暗藏的意义是，这些人并不适合当美国人。对“幽灵”来说，他完全不关心与非法移民有关的政治或道德问题，他只怀疑，不知科是否知道，就社会福利支出部分来说，华裔美国人和别的民族比起来，只占了很小的比例，而且这还包括在当地出生的混血白人。他难道不知道这些人教育程度较高，而且破产和逃税的情况相对偏低吗？

如果能把这个人杀了，会令“幽灵”感到相当愉快。可惜的是，他没办法花太多时间慢慢地把他凌虐至死。

“幽灵”瞄了一眼“小妖洞”的大腿，感觉下腹一阵热潮涌动。他想起昨天他们坐在那家餐厅里，完全诚实地向她坦白说出的话。

破釜沉舟……

他为什么对她这么坦白呢？真是愚蠢至极。说不定她有可能猜出他是谁，或引起一些疑心。他过去从未对任何人如此坦白，未向任何人提过他处世的人生观。

为什么呢？

答案绝对不只是因为他想占有她的身体。能引起他欲望的女人不下百人，但他从来没把自己内心的想法与她们分享，不管是做爱前、做爱时或做爱后。不，“小妖洞”一定还具有别的特质。他猜想，或许是他发现她的心灵之中具有一些与自己相同的成分。世上少有人能了解他……少有能与他谈话的对象。

而“小妖洞”正属于这样的女人。

科还在滔滔不绝又令人厌恶地讲着移民配额的必要性和社会福利因非法移民而必须支出的沉重负担，甚至还提出了实例和数据，但“幽灵”却悲哀地想，他无法带这个女人一起回到厦门，为她介绍当地的美丽，无法与她一起漫步在南普陀寺中，不能带她到码头旁尝尝那里的花生汤和面条。

不过，有件事是他毫不迟疑肯定会做的——带她到一座废弃的仓库或工厂，花上一两个小时充分满足自己这几天来从未间断过的性幻想。然后，在事情结束后杀了她，这是理所当然的事。因为“小妖洞”告诉过他，她自己一样也决定破釜沉舟，当她知道他就是“幽灵”后，她绝对会不顾一切想杀他或逮捕他。所以，她必须得死。

“幽灵”回头对科报以微笑，装作自己很能体会这个人所说的事。但他视线的焦点却越过这位移民局探员，落到警车后面，落在尤素福与那个土耳其人所开的车子上，“小妖洞”并没注意到她后面有一辆货运车在跟踪他们。

“幽灵”转回头，瞄了萨克斯一眼，嘴里喃喃说了几个字。

“你说什么？”“小妖洞”问他。

“我在祈祷，”“幽灵”说，“我祈求观音娘娘，要她帮助我们找到张家的人。”

“谁是观音娘娘？”

“她是慈悲之神。”这个答案不是来自“幽灵”，而是出自坐在后座的阿兰·科之口。

43

十分钟后，朗·塞林托的电话响了。

莱姆和库珀一起以热切期待的眼神看着他。

警探接起电话，听了一会儿。接着，他闭上眼睛，脸上绽放出微笑。

“他们找到张敬梓的地址了！”他挂断电话，向众人大声宣布，“第五分局有位巡警在猫头鹰角查到一个拥有两间快速印刷厂的人，名字叫约瑟夫·谭。我们的人警告他，如果我们找不到这家人的话，他们可能会在几小时内被人杀死。这突破了约瑟夫·谭的防线，他承认自己替张敬梓和他的儿子安排工作，并为他们张罗居住的地方。”

“他有详细地址吗？”

“有，离一座污水处理厂只有两个街区。上帝爱屎粪，我只能这么说了。”

莱姆想起桑尼也曾用像这样不甚恭敬的态度对警察之神武圣关公祈祷。

关公，请让我们找到张家的人，并赶快抓住“幽灵”那个王八蛋。

他驾着轮椅来到写字板前，目光落在证物表和那些证物照片上。

塞林托说：“我打电话给鲍尔和移民局，要所有人马上行动。”

但是，莱姆却说：“再等一下。”

“怎么了？”

“奇怪，”莱姆慢慢地说，“我还是觉得很奇怪。”发现张敬梓居住的地址带给他的兴奋感，一下子便消退了。

莱姆缓缓地转着头，视线掠过托马斯仔细记录下来的事项、照片及这件案子中的各个微细证物，它们一点一点将这个恐怖的故事揭露出来，有如埃及坟墓上古老的象形文字。

他闭上眼睛，让这些信息快速在脑海里流动，速度快得宛如阿米莉亚·萨克斯驾驶她那辆卡马诺跑车。

答案已经有了，莱姆心想。他睁开眼睛，再次看着面前的所有证物。

唯一的麻烦是，我们并不知道问题是什么。

托马斯出现在房门口。“该是做关节运动的时候了。”他说。

对四肢瘫痪的病人而言，关节运动是相当重要的。这种运动可避免肌肉萎缩，促进血液循环，并具有安抚病人心理的效果——虽然莱姆总是公开否认，不过，他还是愿意接受这种运动，部分理由是：他相信自

己总有一天可以再次使用身上的这些肌肉。

因此，在托马斯为他做关节运动时，表面上他总是斥责抱怨，但私底下，他却很在意这种平日必须进行的运动。然而今天莱姆却冷冷瞄了托马斯一眼，便让他立刻接收到他想传达的信息。

托马斯不发一语，默默退出了房门口。

“你在想什么？”塞林托问。

莱姆没有回答。

此时，他正在进行脑部的关节运动，这可不像他毫无知觉的身体，他的脑子是不受任何限制的。无限高速、无限深沉，往来于过去和未来。刑事鉴定家莱姆的内心正跟着在这次“猎灵行动”中所收集来的证物运动，有些证物宽阔得像纽约的东河，有些狭窄得像微细的丝线；有些对案情很有帮助，有些则看来毫无帮助，有如那些已损坏的从林肯·莱姆脑部向下延伸的神经。尽管看似无用，但他知道自己绝对不能放弃。

高速公路在绕过布鲁克林区的陆军基地后转了个弯，“小妖洞”驾着警方这辆厢型车，速度飞快地驶出了交流道。如果是“幽灵”开他的宝马或保时捷跑车以这种速度转弯，肯定会一头撞进道旁整洁的草坪和红砖房屋住宅里。

“幽灵”小心翼翼地瞄向车侧的后视镜，看见尤素福仍跟在他们后面。

接着，他又看向“小妖洞”，看着她美丽的侧脸轮廓，看着她挽成圆髻的发亮红发，看着她突起于那件黑色T恤之下的胸部线条。

然而，他却被她身上突然响起的电话铃声给吓了一跳。

她接起电话。

“莱姆……是，我们已抵达附近区域了。请说。”她沉默了一会儿，“太好了！”她转身对“幽灵”和科说，“他找到他们了。张敬梓有一位朋友替他在这附近安排住处和工作，那地方离这里不远。”说完，她又专心聆听电话内容。但莱姆接下来所说的事，却让她脸上的表情逐渐阴沉下来。“幽灵”看得出，电话那端的男人说的事情已让她感觉到紧张。他猜想，也许莱姆已经发觉了他的身份。他顿时提高了警觉心。

“知道了，莱姆，”她简洁地说，“我明白了。”

“小妖洞”挂断了电话。

“妈的，”科说，“没想到那家伙真的办到了。”

“幽灵”看着她：“他知道详细的地址了？”

她没有马上回答。过了一会儿，她才说：“是的。”

接着，她开始说起话来，话多得像一个小女生，滔滔不绝地谈着自己过去在布鲁克林区的生活。这不像她平常的样子，“幽灵”立即察觉，同时更增添了不少怀疑。他敢确定，不管刚才莱姆在电话中说了什么事，绝对与张敬梓一家无关。

他发现她一只手移向了大腿，随意搔了几下痒，然后就把手留在腰部附近的位置。他已经看出，这个搔痒的动作只是个伪装，目的是把手放在离枪最近的位置。

“幽灵”把视线保持在前方的道路上，一只手却也小心翼翼地滑向腰侧，缩到了背后，直到触及那把格洛克手枪的枪柄为止。这把枪就插在他运动裤的腰带上，外面有风衣遮盖住。

他们驶过住宅稠密的街道，一时之间，车内寂然无声。“幽灵”心想，“小妖洞”现在可能在开着车兜圈子。这使他变得更加紧张，全神贯注小心提防。

车子又转了一个弯，她看向街边住宅的门牌号码，然后把车子驶向路边，停在停车位里。她伸手指着一幢不大的赤褐色砂石建筑。

“就是这里。”

“幽灵”很快瞄了那幢房子一眼，注意力旋即又回到“小妖洞”身上。

“他们住得倒挺不错嘛，”科嘲讽说，“我们去把一切结束吧。”

“小妖洞”忽然说，“等等。”她向右转身，回头看向坐在后座的科。

“幽灵”立刻发现这是个伪装动作，只是，她的动作太快了，快得出乎“幽灵”的估计。他还来不及握住枪柄，“小妖洞”的手已经掠过枪套，拔出了手枪指着他。

猎灵|GHOSTKILL

长岛伊斯顿犯罪现场

·两名偷渡者在海滩上遇害，子弹从背后射入。

·一名偷渡者受伤——约翰·宋医生。

·船上有一名帮手，身份不明。

·十名偷渡者逃逸；七名成人（一名老人，一名受伤女性），两名儿童，一个婴儿。偷走教堂车辆。

·血迹样本已送化验室鉴定。

·受伤女人血型为AB型阴性。已要求法医办公室进一步详细检验。·接应“幽灵”的车弃他而去。这辆车应该被“幽灵”射中一枪。已采集此车胎痕和轴距，送请鉴定车辆型号。

·该车为宝马X5型。正在查找车主。

·司机是杰里·唐。

·现场无接应偷渡者的车辆。

·手机，可能为“幽灵”所有；送联邦调查局分析。

·无法追查来源的卫星电话。

·“幽灵”使用武器为七点六二毫米手枪。弹壳较罕见。

·型号为中国五一式自动手枪。

·根据有关消息，“幽灵”有手下潜伏在政府机关中。

·“幽灵”偷窃一辆红色本田汽车逃逸。已要求各部门协助搜寻此车。

·搜寻没有结果。·海上发现三具浮尸——两名被开枪打死，一名溺死。尸体照片和指纹已送交莱姆和中国。

·溺死者确认是“幽灵”的帮手维克托·欧。

·指纹自动识别系统比对指纹。

·无任何相吻合的结果，但张敬梓的手指上有不寻常的痕迹（伤口？绳索压痕？）

·偷渡者档案：张敬梓和吴启晨两家人、约翰·宋、一名溺毙妇女的婴儿、一对身份不明的男女（在海边被枪杀）。

唐人街，被窃的货运车

·偷渡者以“家庭商店”商标伪装车身外观。

·由血液泼溅情况来看，判断女性伤者的受伤部位应在肩膀或手臂。

·血液样本已送实验室化验。

·受伤女人血型为AB型阴性。

·指纹已送至自动指纹辨识系统。·无任何相吻合的结果。

猎灵|GHOSTKILL

杰里·唐命案犯罪现场

·有四个人破门闯入，折磨杰里·唐，并枪杀了他。

·两枚弹壳——与五一式手枪相吻合。杰里·唐头部中了两枪。

·现场被严重破坏。

·有一些指纹。

·除杰里·唐外，其余指纹无吻合对象。

·三名同伙的鞋子尺码比“幽灵”的小，推测体型也比“幽灵”小。

·由微量证物判断，“幽灵”藏身处应在市中心，可能在炮台山公园一带。

·嫌疑犯为中国少数民族。目前正在追查其下落。

·来自土耳其社区和皇后区的伊斯兰中心。

·手机呼叫的地址是下城帕特里克·亨利街八○五号。

坚尼街枪战犯罪现场

·另有证物显示，嫌犯藏身处应在炮台山公园一带。

·被盗之雪佛莱开拓者休闲旅行车，无法追查其车主。

·无可辨识身份之指纹。

·藏身处的地毯是阿诺德公司的拉斯特-莱特地毯，铺设时间不超过六个月；正在联络承包商清查铺设用户名单。

·地毯铺设地点：炮台山公园有三十二处。

·发现新鲜的育苗覆盖土层。

·“幽灵”同伙的尸体：来自中国西部的少数民族。无法根据指纹确认身份。使用武器为沃尔特PPK手枪。

·关于非法移民：

·张家：张敬梓、梅梅、威廉和罗纳德，张敬梓的父亲张杰祺，以及一名婴儿：宝儿。张敬梓已经有了工作，但雇主和工作地点不详。开一辆蓝色货运车，无标志，无车牌。张家居住在皇后区。

·吴家：吴启晨、永萍、青梅和朗。

藏身处枪击案犯罪现场

·由指纹和张杰祺手部照片，得知张家父子皆为书法家。张敬梓可能会去印刷厂或油漆公司工作。给皇后区的各个商店与厂家打电话确认。

·死者鞋底的有机泥说明他们可能住在离污水处理厂不远的地方。

·“幽灵”请风水师替他布置居室。

桑尼命案犯罪现场

·凶枪为格洛克三六型，以及点四五口径的贝雷特。（政府部门配备？）

·烟草。

·黄色纸屑。

·不知名植物（草药，香料，中药？）

·指甲缝中有硅酸镁（滑石）。

福州龙号犯罪现场

·“幽灵”使用C4炸药炸船。通过炸药化学添加物质追查来源。

·在“幽灵”的船舱中发现大量崭新的美元。

·在船舱中还发现折合约两万美元的旧人民币。

·一封包含偷渡者名单、包船细节和银行转账的信。目前正追查这位在中国的发信人的姓名。

·船长还活着，但失去知觉。

·已清醒，目前由移民局拘留。·贝雷塔九毫米口径手枪、乌兹冲锋枪，无法追查来源。

“幽灵”不由自主地缩了一下，以为“小妖洞”会连警告都不给，就直接开枪朝他射击——因为如果换作他自己处于相反的位置，他绝对会毫不犹豫这么做。

然而，乌黑的手枪枪管却像一道虚影似的掠过他，停下来瞄准坐在后座的那个男人。

“科，别动！一下都不准动。把你的手留在我看得到的地方。”

“怎——怎么回事？”科惊恐万分地问。

“别动，”她大声吼道，“你只要有一只手让我看不见，你就死定了。”

“我不——”他眨着眼睛，惊愕不已。

“你明白我的话吗？”

“明白，我他妈的完全明白你说的话，”他愤怒地说，“但你最好告诉我这是怎么回事？”

“你是指刚才那个电话吗？林肯告诉我的不是张敬梓住处的位置。他再次检视证物表，然后打了几个电话查证。你以为自己掩饰得很好，是吧？”

“先把枪放下！你不能——”

“他什么都知道了，知道你就是替‘幽灵’工作的那个人。”

科咽了一下口水：“你发疯了吗？”

“你就是他的守护天使！你在保护他，所以在吴启晨落脚的坚尼街上你才会胡乱开枪：你根本不想射中他，只想给他警告。而且你还提供他情报——告诉他吴家的人后来住到了摩瑞山的庇护所。”

科紧张地向四处张望，目光落到车窗外。“你胡说八道。”

“幽灵”努力稳住呼吸，他的手还在微微颤抖，掌心凶猛地渗出汗珠。他把双手在裤管上擦了擦。

“别担心，”“小妖洞”对他说，“他已经无法再伤害任何人了。”她又对这位移民局探员说，“你还提供给‘幽灵’一把新枪，一把全新的格洛克点四五口径手枪，这种枪正好是移民局探员的制式配备。”

“你疯了。”

“我们早就接到报告，知道‘幽灵’贿赂买通了政府部门里的人员，但

没想到他买通的竟然是移民局的人。科，你去中国那么多次做了什么事？根据皮博迪所说，移民局探员没有人像你一样去那么多次，而且好几次你还是自己掏腰包付旅费。你去中国，是为了和你的老板蛇头会面。”

“因为我的线民失踪了，我去那里是为了查出犯案的浑蛋。”

“很好，莱姆现在正和福州的警察局联络，他想重看一遍那件案子的证物。”

“你的意思是我亲手杀了自己的线民？杀了一位有小孩的女人？”

“我们只是看证物而已。”她冷冷地说。

“如果有人说他看见我们在一起，看见我和‘幽灵’会面，那个人肯定在说谎。”

“这不能证明什么。他从来不和任何可能出庭指证他的人会面，自然有中间人替他做这些事。”

“你的想象力太丰富了，警官。”

“不，我们只是研究证物，”“小妖洞”说，“莱姆刚才已调出你的手机通话记录。在过去两天，你打了六个电话到新泽西州一个代客接听电话服务站里的一个虚设号码。”

“别乱扯，那是我联络线民用的号码。”

“你以前从来没提过线民的事。”

“因为我觉得那些线民对这件案子没什么帮助。”

“小妖洞”压低声音说：“等我们查到张敬梓的住处，你是不是会马上通知‘幽灵’？还是你会亲手杀掉他们？……甚至包括我们在内？”

科又吞了一口唾沫：“我不想再对你说任何话了，我只和我的律师谈。”

“未来你有充分的时间可以向律师讨教。现在，你把右手放在车门把上，如果敢多移动一英寸，我马上会在你手臂上射穿一个洞。你明白吗？”

“你听我——”

“明白吗！”

“幽灵”看着她冷冰冰的眼神，不自觉打了个寒战。他不免怀疑，也

许她就期望这个男人会伸手拔枪，好让她有理由开枪将他击毙。

“好。”科喃喃说，仍是满腔愤怒。

“现在换左手，只准你把拇指和食指移动到手枪上，夹住枪柄，慢慢取出来。”

科满脸不悦，但还是小心翼翼地取出手枪交给她。

“小妖洞”将这把枪放入口袋。“现在下车。”她打开车门，跨出车外，接着替他开车门，手中的枪精确无误地一直对准这位移民局探员的胸口，“下来，动作慢点。”

他听从指示下了车。她以手势要他走到人行道上。

“趴下。”

“幽灵”的心刚才还狂蹦乱跳得像一只困在玻璃笼中的小鸟，这时总算缓和下来了。

惧则勇……

这件事真是太荒谬了，他心想。他确实买通了美国政府机构里的人，包括移民局里的一位听证的官员，因此他昨天早上才以如此快的速度被释放。但是，他却不知道这些被他买通的人的名字，正如“小妖洞”对科所说的，他几乎没有和这些人直接接触过。至于吴启晨住到摩瑞山庇护所的事，则是“小妖洞”自己对他说的，那时她还当面问他是否愿意也搬到那个地方去。

既然科是替他工作的人，那么，他是否该想办法救救他呢？

不行，现在最好还是放弃他。这个人虽然被逮捕，但多少可以发挥一点牵制作用，“小妖洞”和其他人在成功逮捕背叛者后，心态或许会因此而松懈下来。

于是他决定袖手旁观，看着她在人行道上熟练地用手铐铐起这位探员，收起手枪，然后粗鲁地把科从地上拉起来。“幽灵”拉下车窗，用头比着那幢公寓。“要我先进去和张家的人谈一谈吗？”

“他们不住在这儿，”“小妖洞”说，“他们住的地方离这里还有几个街区。我是故意撒谎的，目的是让科失去警戒心。选择停在这里的原因，是因为那边街角就有一个警察局。他们能马上赶来把他交给联邦调查局处理。”

“幽灵”看向科，刻意装出厌恶的口气对他说：“你竟然想对‘幽灵’密报这些人的住处。那些孩子——你居然会让他去杀害那些孩子，你实在可恶透顶。”

移民局探员回头怒视他，但“小妖洞”推着他往街角走，在那儿遇到三名制服警察，交给他们带回拘留所。“幽灵”看向身后，看见在街区的那一端，尤素福的休闲旅行车仍在那儿徘徊。

五分钟后，“小妖洞”回来了。她爬上车，发动引擎，开车继续上路。她看着“幽灵”，摇摇头露出了笑容：“真抱歉，你没事吧？”尽管这个插曲确实让她心神受到影响，但她现在看起来已经正常了，又恢复了先前轻松和充满自信的状态。

“没事，”“幽灵”也笑了，“你处理得真漂亮，简直就是你这一行里面的艺术家。”他收起笑容说，“移民局里竟然有叛徒？”

“说什么‘幽灵’杀了他的线民，他欺骗我们。”她拿起手机，拨了号码，“好了，莱姆，科已经送到警察局了……没，没有问题。约翰·宋和我现在去张家住的地方……特别行动组在哪？……好，我三分钟后就会赶到。我们不等紧急应变小组了。‘幽灵’现在可能也已经在赶来的路上了。”

的确如此，蛇头心里想。

“小妖洞”挂断了电话。

所以，他们会赶在所有人之前抵达那里。他可以不必再等下去，就有机会与“小妖洞”发生关系。他要杀了张家全家人，把“小妖洞”弄上土耳其人开的休闲旅行车，然后逃之夭夭。“幽灵”把手移向她的肩膀，轻轻捏了一下。他感觉裤裆里的勃起更坚挺了。

“谢谢你和我一起来，约翰。”她微笑对他说，“‘朋友’该怎么说，是‘小妖洞’吗？”

他摇摇头：“那是男人说女性好友的讲法。你应该说‘擎天柱’。”

“擎天柱。”

“这是我的光荣。”他说，微微点了个头。他看着她红色的头发，她白皙的肌肤，她修长的双腿……“你朋友莱姆真是个神探，等这件来结束后，我有空一定要去拜访他。”

“我皮包里有一张他的名片，待会拿给你。”

“太好了。”

莱姆这个人必须死，因为“幽灵”知道他也是个不打败敌人绝不放弃的人。一不做二不休……让这个人活着实在太危险了。“幽灵”心想，既然她说过这个人已经四肢瘫痪，那该用什么方法折磨他呢？伤他的脸、眼睛、舌头……总会有办法的，这得看那时他拥有的时间而定。放把火

烧他也是不错的做法。

“小妖洞”突然把车子开进一条单行道，暂停了一下。她看向路边房舍的门牌号码，然后继续把车往前开了半个街区。她把车子停在街边，在仪表板上留下了一张警察证件。

“房子就在那儿。”她伸手指着前面一幢三层楼的红砖建筑，一楼那层有灯光射出。他们下了车，走上人行道，停住脚步，“注意掩蔽。”她低声说，拉着他藏到一道黄杨木树篱笆旁。“幽灵”向后看去，尤素福也停好车了，在昏暗的光线中，“幽灵”只能勉强辨识出他和另一位土耳其人的身影。

他靠近她身边，闻到她皮肤和运动衫上的肥皂香味。他发觉自己勃起的状态仍未消退，便在她观察那幢房舍的时候，紧紧抵着她的手和腰。她朝屋子正面的一扇凸出的子窗点点头：“我们从后门进去，如果那里没上锁的话。从正面很可能会被他们发现，说不定会想要逃跑。”

她以手势要他跟在后面，从最近的距离绕到到屋后，然后一起穿过后院，来到张家人的住处。他们尽可能缓慢地移动，以免在昏暗的天色中踢碰到任何东西，发出不该发出的声音而向屋里的人告示他们的到来。

“走吧，”她说，“慢慢来，别惊动他们。告诉他们我们是来帮忙的，会保护他们免受‘幽灵’的伤害。”

“幽灵”点点头，忍不住想象当张敬梓和他的妻子看见他这位临时代表警方的翻译时，会有什么反应。

“小妖洞”试推了一下房门。门没上锁，她用很快的速度推开。“幽灵”心想，这样做是因为不让门发出吱嘎声。

现在该怎么做呢？他盘算着。他知道，首先应该让“小妖洞”失去抵抗力。她实在太危险了，威胁性过大。他马上作出决定，最好的做法是开枪射击她的腿，就射击她的膝关节吧。他想，对患有关节炎的她来说，这倒不失为一种具有讽刺意味的做法。接下来，他和那两个土耳其人会杀掉张家所有人，然后回到那辆风中之星休闲旅行车上。他们会加速行驶到某个藏身地，或一座废弃的仓库，然后，就是他与“小妖洞”两个人独处的时间。

他们安安静静地走过这间又小又闷的厨房。

炉子上有一个正在烧着热水的水壶。砧板上放着半颗洋葱，旁边还有一把荷兰芹菜。他心想，这位张太太想煮什么当晚餐呢？

“小妖洞”走过厨房，停在通往客厅的走廊门边，打手势要他停下。

他注意到那两个土耳其人已来到外面，就在这幢屋子旁的巷子里，“小妖洞”背对着他，使他有机会用手势示意他们绕到前面去。尤素福点点头，两个土耳其人便消失了。

“幽灵”已计划好，他要让“小妖洞”走在前面，给她一分钟左右时间进客厅，让她安抚张敬梓，使他们松懈下来，这样也可以给土耳其人一点儿时间抵达正门的位置。然后他会推门进去，先朝她开一枪，这也是给土耳其人的信号，让他们马上破门进来，帮助他一起解决掉这一家人。

他停下来，把手伸进风衣里，从运动裤腰带上拔出手枪。

“小妖洞”一个人慢慢走进阴暗的走廊，完全孤独无援。

45

一个声音越来越近。

是脚步声吗？张敬梓想。他坐在沙发上，小儿子挨着他。

前门？还是后门？

阴暗的客厅里，张敬梓一家围坐在播放脱口秀的电视机旁。电视的音量很大，但他仍从有些嘈杂的环境中捕捉到这个越来越近的声响。

“啪嗒。”

是的，是脚步声。

是吗？

是父亲的灵魂飘来抚慰他们？

说不定是来警告他们。

也有可能是“幽灵”，他已经找到这里。

会不会是幻觉？张敬梓想。

他的视线越过房间另一边，发现正在翻看旧汽车杂志的威廉挺起身子，伸直的脖子缓缓转动，像一只正在辨别危险来源的苍鹭。

“怎么了？”梅梅刻意压低声音。她察觉到父子俩的神色有变，下意识地把宝儿拉向自己。

又是一声“啪嗒”。

果然是脚步声，张敬梓却还是判断不出声音的来源。他猛然起身，威廉紧跟着站了起来。罗纳德见状也要跟着，孩子们的父亲立刻挥手示意他进卧室，然后镇定地对妻子点点头。梅梅凝视他的眼睛好一会儿，才带着婴儿和小儿子进了卧室，轻轻带上了门。

“照我说的做，孩子。”

威廉站在通往屋后的门边，手里紧握着父亲从后院拾来的铁棍子。父子俩早就商量出对付“幽灵”的应急策略：张敬梓开枪射击第一个闯进来的人——不管他是“幽灵”还是帮手；威廉趁着枪响后其他人找掩护的空隙抢到中弹者手里的枪。这样父子二人就都有了武器。

张敬梓关掉客厅的两盏灯，以便他们看清从门后进来的入侵者，又得以在暗中藏身。这么近的距离让他有信心一枪打中那人的脑袋。

他蹲在一张椅子后，全神贯注。短短两日来所承受的精神痛苦，使人精疲力竭的海上航行，甚至是父亲的死，在这一刻都被他抛之脑后了。他稳稳地举起书法家的手，握紧手枪对准后门入口处。

阿米莉亚·萨克斯沿着昏暗的走廊边缓慢前行。

“你先等一下，约翰。”她低声说。

“好的。”他轻轻回答。

她继续往前踱了几步，稍微停顿了一下，接着大声说：“可以了！”

“什么？”“幽灵”被搞糊涂了。

萨克斯猛然转身，“幽灵”还未来得及动一根手指，快得像影子般的枪就死死瞄准了他的胸膛。

萨克斯用行动回应了他。

迷惑了“幽灵”的那句话其实是她对几名全副武装的警察发出的信号。

一队由鲍尔·豪曼率领的紧急应变小组成员，越过萨克斯，从后门和客厅涌出，瞬间占领了小厨房。全部枪口指着一脸错愕的“幽灵”。警察尖声喊道：“趴下——趴下！我们是警察，放下武器，趴在地上！快！”

“幽灵”一下子被按倒在地不能动弹。警察抽走了他的手枪，上了手铐，然后上上下下地搜身。他清楚感觉到插在小腿上的五一式手枪，那把幸运之枪，离开了身体。口袋里的东西全被翻了出来。

“嫌疑犯已被制伏，”一位警员呼叫道，“现场情况解除。”

“我们在外面也抓住两个，情况被控制住了。”对讲机的另一端回应道。

萨克斯猜想，这两个应该就是刚才一路跟踪他们的风中之星休闲旅行车上的人，估计是“幽灵”从皇后区文化中心雇的土耳其人。她弯下腰，凑近“幽灵”耳边，小声却严厉地问：“跟踪的那两个人已经被控制住了。还有没有其他人？”

“幽灵”沉默不语。萨克斯拿起对讲机：“我只注意到一辆休闲旅行车，可能只有他们。”

一直待在楼上的朗·塞林托和艾迪·邓下来了，把空间让给了攻坚小组。两个人靠近萨克斯，仔细打量着因为警方粗鲁对待而惊慌、喘息不已的“幽灵”。萨克斯心想，单从外表看，这个头发微微斑白、有风度的亚洲男性完全不具有任何危险性。

塞林托的对讲机响了：“狙击手一号和二号呼叫总部，我们可以起来了吗？”

塞林托按下通话钮说：“总部呼叫狙击手，请求批准。”

身材肥胖的他转身对“幽灵”说：“算你运气好。你刚下车就被我们的狙击手瞄准好了。刚才如果你敢举起手枪对准她，你现在已经是死人了。”

“幽灵”被警察拖进客厅，被按着坐在椅子上之后，他仍有些惊魂未定。为保证他能听懂，艾迪·邓分别用英文、普通话和闽南话宣读了“幽灵”的权利。

萨克斯问塞林托：“张家那边有什么情况？”

塞林托答道：“移民局派了两个组过去，差一点出事。好在移民局的人事先通过夜视镜侦查了情况，发现张敬梓举枪准备射击。移民局的人就打电话告诉他们已被包围。他知道来人不是‘幽灵’，马上就投降了。”

“那个婴儿呢？”萨克斯接着问。

“她很好。社会工作人员正赶往现场，张家会被暂时留在猫头鹰角，直到我们把这里的事情结束。”他厌恶地看了看“幽灵”，接着说：“然后我们就可以过去审讯他们了。”

他们所在的住宅离张敬梓的地方约有一英里远。这是一幢整洁、装潢精致的房子。除了鲜花，房子里还有不少稀奇古怪的玩意儿。这让萨克斯感到意外——不管怎么看，房子都不像属于纽约警察局重案组的最

佳警察。

“这是你的房子，朗？”她一边问，一边随手摆弄着童话中牧羊女波皮普的小陶像。

“这是我‘伴居’的东西。”他以警察惯用的省略法，伴着难得的愉悦情绪，合并了“伴侣”跟“同居人”这两个词来定义自己的女友雷切尔。他们在几个月前搬到这里。

“这些东西都是从她妈妈那里继承来的。”他从萨克斯手中拿回陶像，小心翼翼地放回原来的架子上。

“我们考虑过，如果车开得离猫头鹰角太远，那家伙会起疑心。在最不费事的前提下，这里是执行任务的最佳地点。”

“原来你们早就设计好了。”“幽灵”笑着说。

萨克斯没料到，“幽灵”的英文竟然很流利。先前他假扮约翰·宋，原来是故意操着一口地方口音的英文。

“我上当了。”萨克斯说。

“幽灵”说：“恐怕确实如此。”

林肯·莱姆打来的那个电话——当他们开车经过布鲁克林区，前往张敬梓在猫头鹰角的真正住处时——其实是告诉萨克斯他确定约翰·宋就是“幽灵”假扮的。他通知她，另一组移民局和纽约市警察局的探员已前往猫头鹰角执行拘留任务。塞林托和艾迪·邓则到前者的房子进行部署，以便在没有旁观者受伤的情况下，顺利逮捕杀人嫌犯蛇头和他的帮手。莱姆判断，“幽灵”的帮手肯定会从唐人街或其他地方跟踪萨克斯而来，“幽灵”一到，他们就会出来。

萨克斯聆听莱姆的话时，用尽全身的力量控制住自己。她强忍住激动的情绪，假装科是替“幽灵”工作的人，假装她的这位朋友、她的医生，这位坐在离她不到两英尺的地方、身上携有武器的人，并不是过去两天来他们努力追踪的杀人凶手。

她想到昨晚的指压按摩，想到自己带着秘密而去，还满怀着病症痊愈的希望，想起那双手曾游走在自己的背部和肩膀，不禁恶心得全身发抖。更让她惊骇莫名的是，正是她向“幽灵”密报了吴启晨一家所在庇护所的位置——她还问过他是否也想一起搬过去。

“你的朋友，那个林肯·莱姆，他怎么知道我不是约翰·宋？”“幽灵”问萨克斯。

萨克斯拿出从“幽灵”兜里翻出的塑料袋，里面装着一块破碎的猴子

护身符。她把袋子举到他面前，说：“看看这个石猴子。我在桑尼的指甲缝里找到一些证物，硅酸镁，类似皂石的东西。莱姆发现这些硅酸镁来自滑石——这块护身符的材料。”

她伸出手，愤怒地一把拉下“幽灵”的高领子，他脖子上被破皮绳勒出的红色痕迹露了出来。

“当时发生什么了？这块护身符被他扯断，才碎的吗？”她放下衣领，向后退开。

“幽灵”点了点头：“在我开枪打死他之前，他跪在地上双手胡乱抓着，我以为他是在向我求饶，没想到，哼，他最后居然抬起头，冲着我笑了一下。”

如此看来，桑尼故意刮起滑石碎屑藏在指甲缝里，留下“‘幽灵’就是约翰·宋”的证据。

库珀拿到鉴定报告，确定了硅酸镁可能来自皂石后，莱姆立刻想到，昨天萨克斯手上的污染物极有可能来自约翰·宋的那块护身符。他打电话询问驻守在约翰·宋住处外的警员，证实那里有个后门，这说明“幽灵”能避开监视自由出入。他更进一步发现，那幢楼下有间园艺店，这就是他们先前发现的育苗覆盖土的来源。接着莱姆调出萨克斯手机的通话记录，那个曾打到土耳其中心的电话号码赫然出现在接入号码清单上。

真正的约翰·宋是医生，“幽灵”却不是。桑尼告诉过莱姆，在中国每个人都懂一点中医。“幽灵”能给萨克斯诊断、开药，这对于常看中医、有中医常识的人来说，并非难事。

“你那个移民局的朋友呢？”“幽灵”问。

“科？”萨克斯回答，“其实我们知道他和你根本没有关系。假装说科是间谍，才能不引起你的疑心。我们也非让他走远点不可，如果他发现你是谁，说不定又会像上次在坚尼街一样，急着行动坏了事。我们要一次漂亮的逮捕行动，不希望因为他误杀了谁而被送进监狱。”

萨克斯忍不住又补上一句：“当然也包括你在内。”

“幽灵”似笑非笑。

萨克斯把科交给警察，向他简单交代了事情的来龙去脉。这个移民局探员大吃一惊，没料到杀害他中国线民的凶手，竟然就坐在自己旁边。他马上愤怒地提出抗议，要求参加这次逮捕行动。但是纽约市警察局总部下令，将“幽灵”送进保护性监禁处，这样一来“幽灵”被正式关进拘留所之前，他哪儿也不能去。

萨克斯再度打量“幽灵”，然后厌恶地摇摇头：“你开枪打死约翰·

宋，藏起尸体，然后再开枪射伤自己，游回海里。你差点就淹死了。”

“幽灵”平静地说：“我没别的选择，不是吗？杰里·唐把我扔在那里，如果不假扮成约翰·宋，我根本没有机会逃脱。”

“你是怎么窝藏枪的？”

“在救护车上塞在袜子里，然后藏在医院的某个角落。移民局官员一释放我，我就把枪捡了回来。”

“移民局官员？”萨克斯冷笑了一下，点点头说，“你被释放的速度确实快得惊人。”

“幽灵”不答话，她便说了下去：“看来，我们还有一些事得追查。”

接着，她又问：“你说的那么多关于约翰·宋的事……都是编的吗？”

“幽灵”耸耸肩说：“不，我说的事都是真的。杀他之前，我逼他说出一些自己的事、在救生艇上的所有人和张家吴家的事，直到我觉得足够假扮他为止。我扔掉他贴有照片的证件，只留下皮夹和护身符。”

“他的尸体呢？”

“幽灵”不作答，摆出一幅无所谓的样子。

他若无其事的态度激怒了她。他已经被捕，即将被送进监牢度过余生，甚至有可能被判处死刑。可他的反应，就像是旅客错过了一班火车，只是带来一时的不方便。萨克斯高举起拳头，想狠揍他的脸。他却纹丝不动，没有丝毫躲避的意图。她不得不硬生生地放下拳头，不想看到他用不抵抗获得精神上的胜利。

萨克斯的手机响了。她避开“幽灵”，说：“你好？”

“大家玩得还愉快吗？”电话里传来莱姆的嘲讽。

“我——”

“你们在吃野餐？还是去看电影了？忘记了我们这些人的存在吗？”

“莱姆，逮捕行动还在进行中。”

“我以为会有人打电话通知我，每隔一段时间就报告事情进行的情况……结果什么都没有。托马斯，我完全被他们抛弃了。”

“这里的情况还比较复杂，莱姆。”她回答。

“我只是想知道进行得怎么样。你知道，毕竟我不是灵媒。”

她猜想莱姆一定从什么别的地方得到了消息，知道逮捕过程中没有任何人受伤——否则他不会用这种讽刺的口吻说话。

她说：“你别用这种态度——”

“别？萨克斯，你的口气真像个水手。”

“——因为我们抓到他了，”她继续说，“我想逼他说出约翰·宋尸体的下落，但他——”

“别麻烦了，我们可以自己想出来。萨克斯，这一点相当明显，你不觉得吗？”

或许对于某些人是，她心想。尽管如此，相比刚才的死气沉沉，她更愿意听到莱姆的挖苦。

莱姆接着说道：“尸体就藏在失窃本田汽车的行李箱中。”

“那辆车还在长岛东边？”她总算是领悟到了。

“那当然，否则还会在哪儿？‘幽灵’偷了车，杀了约翰·宋，然后开到东边去藏起来——他料到我们不会往那个方向查。我们全都假设他往西边开，纽约市的方向。”

塞林托接起电话，然后指了指外面。

萨克斯会意地点点头，说：“莱姆，我现在得去见一些人了。”

“见一些人？你瞧，你真的把这当成他妈的野餐活动了。你要去见谁？”

她想了想，试图找到合适的词。

“一些朋友。”

46

空气中弥漫着一股股刺鼻的污水味。这气味源自曾经出卖、也拯救过张敬梓家的污水处理厂。萨克斯看到，张敬梓一家站在猫头鹰角公园附近、被强烈臭味笼罩的一幢破屋外。

两个警察随意地与其中一个小男孩儿交谈着。萨克斯想，那男孩儿是张敬梓最小的儿子吧。一个穿西装的亚裔男性在给一脸严肃的张敬梓做笔录。张敬梓抱着双臂，落寞地站着。在他身边的是个四十来岁的中年妇女，抱着宝儿，看起来反应迟钝又闷闷不乐。她怀里那个圆圆脸、有着丝绸般黑发的孩子和她形成了强烈反差。宝儿留着刘海，耳侧的头

发被削得很短，穿着几乎大自己两倍的红色条绒长裤和凯蒂猫上衣。过大的衣服让孩子看起来更可爱。

张敬梓一家没被戴上手铐，这让萨克斯深感宽慰。

一个警察认出了塞林托，走过来对塞林托和萨克斯说："这家人的状况不错，我们准备把他们转移到皇后区的移民局拘留所。张敬梓凭他过去的记录，获得政治避难的机会很大。"

"你们抓到'幽灵'了？"张敬梓走上前用不太流利的英文问萨克斯。尽管他已从别处得到了消息，却还是不放心，想要再三确认凶手的下落。

"没错。"萨克斯的目光一直没离开宝儿。她进一步证实："他已经被抓了。"

"你是逮捕行动的重要人物吧？"张敬梓又问。

萨克斯微微一笑："我确实参与了。"

"谢谢。"张敬梓极其有限的英文让他很难继续对话。但他想了一下，又接着问："请问，在'幽灵'房里被杀的老人的尸体……"

"他是你父亲？"

"是。"

"哦，在曼哈顿下城的停尸间。"

"我得给他举行葬礼，这非常重要。"

"我向你保证没有人会去'打扰'他。等你们通过移民局的审核后，就可以找块墓地安葬他了。"

"谢谢。"

一辆印有纽约市徽的蓝色道奇驶到现场，车上下来一位身着棕色套装、手提公文包的黑人女性。她走到移民局探员和萨克斯面前，亮出证件："奇芬·威尔逊，儿童福利院社工。"

"为那个婴儿来的？"

"没错。"

张敬梓很快扫了妻子一眼。

萨克斯问："你要把她带走？"

“是的，恐怕只能这样。”

“不能留在他们身边吗？”萨克斯指指张敬梓夫妇。

威尔逊小姐摇摇头同情地说：“恐怕不行，他们并没有抚养权。她是中国的孤儿，必须送回去。”

“那里有人收养她吗？”萨克斯怀疑地问。

“这我就不清楚了，我只是依法办事。我们整天都在处理这种事，但还从来没听说孩子被送回去后会出什么意外。”

“那你了解他们回国后的生活情况吗？”萨克斯追问。

威尔逊迟疑了一下，两手一摊：“不太清楚。”

语毕，她向一个移民局探员点了点头，示意他用中文向张敬梓夫妇说明来意。听完说明，梅梅面无表情地点点头，便把宝儿交给了威尔逊。

“她会——”梅梅皱起眉头，努力地组织语言。

“有问题吗？”威尔逊问。

“会有人照顾好她吗？”

“一定会的。”

“她很乖，请一定要好好照顾她。”

“放心吧。”

梅梅又凝视了宝儿好一阵子，才将注意力转移到小儿子身上。

萨克斯和抱着宝儿的威尔逊要离开了。宝儿被萨克斯的红色头发吸引住了，伸出小手要抓她的头发。孩子还太小，不可能明白离别的意义。

萨克斯被孩子无意识的可爱举动逗得直笑。一声急促的“停”却将她的笑中止了。她朝着背后的声音转过去，看到梅梅急匆匆追了上来。

“怎么了？”萨克斯有些疑惑。

“给。”梅梅递过去一个有些粗糙的、手工缝制的玩具。从形状看，大概是一只玩具猫。

“她喜欢这个——”梅梅的声音有些哽咽。

她话音未落，从威尔逊手里得到玩具的宝儿立刻摆弄起了玩具猫。社工威尔逊抱着玩着玩具的宝儿离开了。

萨克斯和张家的人又谈了半个小时，想要找到有力的证据，以便在法庭上定“幽灵”的罪。

讯问结束，积累了两天的倦意一下子袭入萨克斯体内的每个细胞。她很想回家休息，但工作还未结束。她上了监视车，目送张敬梓一家离开。就在某一秒钟，登上小面包车的梅梅和萨克斯巧合般地四目交会。萨克斯的视线不由自主地聚在载着张家离开的车子上，直到它驶离。

尽管“幽灵”已被拘留，第二天，林肯·莱姆与阿米莉亚·萨克斯还是得花去整个上午的时间，继续处理陆续传来的与“猎灵行动”相关的证据和资料。

在分析过C4炸药里的化学物质后，联邦调查局推测：“幽灵”炸船所用的塑料炸药，很可能得自常把武器贩到中国邻国的军火贩子。

埃文·布里冈号上的海底搜救员，已经把福州龙号船上罹难者的尸体和船舱里那些美金打捞上岸。清算后，一共有大约十二万美元，作为证物被安全存放在联邦调查局的保险箱里。在萨克斯从船上找到的那封信上，他们查到了付给“幽灵”钱的林水边在福州的地址。莱姆分析，这个人有可能是“幽灵”的合伙人或是他手下的小蛇头。莱姆把林水边的姓名住址用电子邮件传给福州的警察局，并在信中说明了林水边涉及“幽灵”一案的详情。

“这些都要写吗？”托马斯问，冲着写字板撇了撇头。

“写！”莱姆不耐烦地说。

在证物呈给检察官前，他们必须把重要资料和数据备份。

托马斯拿起笔，在写字板上写下刚传来的消息：

·“幽灵”使用C4炸药炸船。通过炸药的化学物质追查来源。

·来源为邻国的军火贩子。

·“幽灵”的船舱中有大量全新美钞。

·总计约十二万美元。

·船舱内另有大量人民币，约合两万美元。

·一封含有偷渡者名单、包机细节和银行转账的信。发信人目前正在

被追查。

·林水边，中国福州，姓名和住址已寄往当地警察局。

·船长获救，陷入昏迷。

·已清醒，目前由移民局拘留。

托马斯在写字板上记录着，莱姆的电脑发出了“哔哔”声。

“又是电子邮件！”莱姆有些暴躁。

电脑无法领会他的情绪，接到指令后立刻自动打开了最新消息。

他仔细阅读了邮件后，得意地对萨克斯说：“啊哈！又被我说中了！”

莱姆的推测和事实完全吻合，约翰·宋的尸体就在那辆被偷的红色本田车后备箱里，车子沉没在距伊斯顿海滩只有二百英尺的池塘中。

关安又背上了一条命案。

另一封让莱姆感兴趣的电子邮件是梅尔·库珀寄来的，他已经回到纽约市警察局皇后区的刑事实验室。

寄件人：梅尔·库珀

收件人：林肯·莱姆

主题：司法部物证反应小组对3452-02号证物的色层分析质谱仪检验结果

这封邮件的主题官腔十足，正文则是完全相反。

林肯：

经检验，那批炸药是假炸药。

德尔瑞的屁股根本没遇上任何危险。嫌疑犯被人骗了，他们用的是训练用的假爆炸物。我追查过来源，数据库中完全没有关于假炸药的任何资料。这点或许值得深思……

莱姆大笑。攻击弗雷德·德尔瑞的人居然被军火贩子耍了，买的是一批假炸药。不过得知德尔瑞毫发未伤，莱姆也十分宽慰。

门铃响了，托马斯去楼下开门。

楼梯传来两个人的重重的脚步声。莱姆猜，这一定是塞林托和德尔

瑞——塞林托的脚步通常很重，德尔瑞则仗着腿长，每步都要跨两级。

独居惯了的莱姆，对他们的来访却未感不悦。他已经等不及要告诉他们假炸药的事。他想，这两人知道后肯定会大笑不止。正想象着，他突然警觉起来——这两个人没有直接推门进来。塞林托和德尔瑞停在门外窃窃私语，像是在讨论该由谁来说出坏消息。

过了一会儿，房门被推开了，不出莱姆所料，一个邋遢警官和一个瘦长的联邦调查局探员出现在门口。

“嗨，林肯。”塞林托故作轻松地打招呼。

莱姆只看了塞林托一眼，就知道自己又猜中了——坏消息。

萨克斯和莱姆交换了一下不安的目光。

莱姆看看塞林托，又看看德尔瑞：“天哪，你们倒是说啊！”

德尔瑞长叹一声。

最后还是塞林托开了口：“‘幽灵’不在我们的司法权限内。他将被送回中国。”

“什么？”萨克斯大叫。

德尔瑞生气地说：“今天稍晚时候的飞机，”他摇着头，“一起飞他就自由了。”

47

曼哈顿下城，联邦调查局拘留所的一间封闭会客室中，“幽灵”与他的律师隔桌而坐。律师身上携带了探测器，以确保谈话的高度机密性。

两个人用闽南语低声交谈，语速极快。

律师告诉“幽灵”，他即将被遣返回国交给福州警察局处理。

“幽灵”点了点头，探着身子凑近律师，说：“你帮我弄些情报。”

律师拿出纸笔，“幽灵”立马皱起眉头。律师会了意，收起纸笔。

“一个女警察，阿米莉亚·萨克斯，萨—克—斯，”“幽灵”小声地拼出她的名字，“我只知道她住在布鲁克林区。找来详细的地址。”

律师点头。

“还有，林肯·莱姆，住在曼哈顿。名字念起来倒像诗。”“幽灵”讽刺莱姆的名字。

尽管探测器依然沉默，“幽灵”却没有因此放松警惕。他停顿了一会儿，才又简短地说：“还有，张家和吴家，乘福州龙号来的。不确定是否还被移民局拘留。”

“你查他们是——”

“别多问。”“幽灵”打断了律师的提问，平缓的语调中泄露出一丝凶狠。

身型瘦削的律师识趣地把疑问咽进肚子。

“什么时候给你答复？”

“尽快！密切监视他们的行踪，一旦有任何变化，立刻通知我福州的手下。”

身陷囹圄的“幽灵”自信能在三个月内重返豪宅，所以照旧安排着“外面”的事情。

律师走了，“幽灵”被带回拘留室。

躺在干净的小吊床上，“幽灵”被单调的蓝白两色围着。他感觉自己像被遗弃在中国的某个殡仪馆里，于是阖上眼，凭空幻想起“小妖洞”。

他想象着与她一起躺在某个房间、某座仓库或者停车场中，那里的风水由高人看过。在那个空间里，愤怒、邪恶和痛苦都达到极端——他坚信风水能实现这种理想的空间：

阴阳交汇；

柔软的女人被捆绑住，平放在坚实的地板上；

被黑暗浸淫的白皙肌肤；

软和硬；

痛与乐；

小妖洞……

“幽灵”睁开眼，现实的光提示他，欲望盘踞只会令他的监禁生涯更不好过。生而为战、为赢，永远不能作输家——这场死亡游戏令他身心俱疲。他再次闭上眼，隔绝了光亮，只当自己是在享受游戏的中场休息，正好顺便补充“元气”。

* * *

“我们不太一样，阿兰。”莱姆说。

“可能是吧。”移民局探员科谨慎地回应。

莱姆家有些刻意追求的局促设计使他紧张不安，不愿多作停留。科坐在莱姆卧室的藤椅里，极不舒服。他知道这是一次秘密谈话，但猜不透莱姆请他来的目的。

莱姆问：“知不知道“幽灵”要被放了？”

“当然！我听说了。”科愤恨地说。

莱姆接着问：“实话告诉我，你为什么对这案子感兴趣？”

科犹豫了一下，缓缓地说：“他杀了我的一个线人。”

“我叫你说实话！绝对不止因为这个！”

“好吧……没错，不只是这个原因。”科终于松口。

“到底为什么？”

“那个线人叫茱莉娅，我们……她是我过去的……女朋友。”科低着头看着地板。

莱姆开始仔细打量起科。他一直都更加相信摆在眼前的、实在的证据。不过他也知道，表情和眼神往往更易泄露秘密。从科脸上，他读到了痛苦和悲伤。

“她是因我而死的，我们其实应该更小心……在厦门和福州南部的旅游点我们出双入对，以为这样不会被认出来，可是……”科哽咽着继续说，“我从来没叫她做过任何危险的事，只是要她留意‘幽灵’的行踪。她也从没带过窃听器，从没溜进任何办公室。我应该早点看透‘幽灵’，凡是背叛了他的人，哪怕只是一次，也决不会被放过……她被‘幽灵’抓走了，留下了两个女儿。”

“你停职那段时间经常出国，就是为这个？”

科点头：“刚开始是去找茱莉娅。自从对这事儿绝望后，我就去找那两个女孩。我希望尽一切可能送她们进教会的孤儿院。你知道，女孩儿在孤儿院会很惨的。”

莱姆沉默良久，记起曾经历过的类似事情。在他出事前，也曾有个关系亲密的女人，两个人算是情侣。那个女人也是犯罪现场的鉴定专家。一次，他让她进入布有暗雷的犯罪现场，结果她被炸得尸骨无

存……

“那两个女孩儿——”莱姆开口问道，“都安顿好了吗？”

“没有。她们被政府机构领走了，之后我再也没见过她们。”科抬起头，揉了揉眼睛，接着说，“所以，我才会好几次插手非法居留者的案子。花五万块就能偷渡到美国，这种事只要多存在一天，‘幽灵’这些蛇头草菅人命的事情，就没个完。”

莱姆把轮椅转到科身边，平静地问：“你要怎么对付他？”

“‘幽灵’？我会全力以赴。”

莱姆又深入一步问：“愿意冒险吗？”

移民局探员咬牙吐出几个字：“不惜一切代价！”

48

开往肯尼迪机场的移民局大型休闲旅游车上，哈罗德·皮博迪坐在中间一排，大汗淋漓。他边接电话边不停点头。

“我们好像遇到了些麻烦。”电话里的男人说。

皮博迪最不喜欢麻烦，最好一丁点的麻烦都不要有，尤其是眼下这个案子。

“麻烦？哦，继续。”

听见“麻烦”二字，皮博迪身边穿海军蓝套装的男人顿时有些心神不宁。这个一路上沉默不语的男人叫威伯利，国务院官员。福州龙号沉没的当天下午，他从华盛顿飞到纽约，从那之后皮博迪就像被扔进了地狱。

威伯利把头转向皮博迪，猜测着电话的内容。他心里七上八下的，表面上却故作镇定。掩饰情绪是他这类人的基本功。

“阿兰·科不见了！”电话的另一端是联邦调查局曼哈顿办事处的处长。处长说：“我们接到线报，说他和曾和莱姆密谈，然后就消失了。”

“知道了。”皮博迪说罢，回了下头。

在皮博迪和威伯利身后，两名荷枪实弹的移民局探员一左一右押着“幽灵”。被押的蛇头却像在度假中似的，悠闲地手捧咖啡喝着。只有腕子上的手铐说明“幽灵”仍是阶下囚。

“幽灵”看上去丝毫不关心电话的内容。

皮博迪转回身子对着电话说：“继续。”

“我已经按你的意思，派人监视科，防止他侵犯嫌疑犯。”

侵犯嫌疑犯……这词儿也太难听了，皮博迪心想。

“然后呢？”

“我们现在找不到他，也找不到林肯·莱姆。”

“一个只能坐轮椅的人，就这么难找？”

车上的空调糟糕透顶，皮博迪一激动，加速了汗液的分泌，被浸湿的衣服粘在他肥硕的后背上。

“我们没有接到任何监视命令。”对方冷冷地回答，“这么做已经是尽力而为了。”

皮博迪当然清楚，对方之所以这么平静，是因为一直想让调查局的人管这档子事，从而掌握更大的权力。

真他妈的官僚！

“你怎么看这事？”皮博迪问。心里却说：妈的，跟我打官腔？

“你知道，科有最高优先权，他可以随时逮捕‘幽灵’。”

“没错，然后呢？”

“莱姆又是最好的刑警。我们推测，他和科正计划把‘幽灵’抢回去。”

“什么意思？”皮博迪纳闷他们是怎么推测到的。

“莱姆是这方面的专家，他有法子对证据做些改动，诱使科冒险。”

“什么？呵，”皮博迪嗤之以鼻，“可笑！莱姆决不会这么做。”

威伯利皱了皱眉头，继续保持缄默。

“为什么不会？”处长继续说，“自从他发生意外后，情绪就很不稳定，老想要自杀。我们还听说他跟那个中国人走得很近。‘幽灵’枪杀桑尼的事，搞不好会让他发疯。”

疯了又会怎么样？皮博迪不懂犯罪心理学这玩意，他的工作就是抓到那些非法入境者，再把他们遣返。

而科，他随时可能朝“幽灵”开枪。其实，在坚尼街，吴启晨的公寓外头，他已经动过一次手了。

“德尔瑞怎么说？”皮博迪继续问。

“他在忙其他案子，没回我电话。”

“他不是你的人吗？”

“事实上，他只听他自己的。”处长无奈地说。

皮博迪热得脸上不停冒汗，他随手拿起搭在前面椅背上皱巴巴的棕色夹克抹了把脸，接着问：“你说我们该怎么办？”

“你觉得科会跟踪你们吗？”

皮博迪看看车外，满眼都是凡威克高速路上密密麻麻的车辆，不由得心烦气躁，脏话脱口而出：“妈的！我怎么知道周围是谁？”

“如果他要行动，一定会在机场动手。让你的人尽快把他找出来。我会通知机场的安全部门，让他们加派人手。”处长的官腔里露出几分不耐烦。

“用不着这么复杂吧。”

“多谢你的高见，不过我需要提醒你，在现场抓住‘幽灵’的是莱姆，不是你！”话音刚落，电话“啪”的一声断了。

皮博迪转过头去，又盯着“幽灵”瞧了一阵子。

“幽灵”问：“怎么？”

“还有防弹背心吗？”皮博迪根本不理他，把脸转向移民局的探员。

“没了。”一个探员应声，接着有些吞吐地说：“呃……我穿了一件。”

“我也是。”另一个探员答道。

皮博迪听出了潜台词，但他不会强迫他们。就算科真的劫走“幽灵”，那也没办法。反正，承担一切后果的是科和莱姆，不是自己。

皮博迪欠起身，发泄般地对驾驶员叫道：“你他妈就不能把这糟糕的空调弄凉点儿吗？”

“幽灵”觉得腕子上的手铐轻飘飘的。登机口将是他恢复自由身之地。在他登上从“美丽国度”遣返回国的飞机之后，手腕也将重获自由。这么一想，他甚至感觉手铐的重量完全消失了。

他将乘坐西北航空的班机到洛杉矶，从那里转乘中国国航的飞机到新加坡，最终飞回福州。全线都是商务舱。

和“幽灵”的轻松相比，两个押解他荷枪实弹的探员、移民局的皮博迪，还有国务院的威伯利，都相当紧张。进入机场后，两个大块头的机场武装警察已经在待命。他们一前一后保护着押解队伍，保持高度戒备状态。

“幽灵”感到有些蹊跷，遣返他用不着这样的阵势。直觉告诉他，他随时都可能丢了命。不过，他早已习惯和死神共处。有时，他甚至感觉自己受到死神的庇护。

后面传来阵急促的脚步声。

“关先生……关先生！”

一个穿西装的瘦小中国男人追上了他们，押解人员迅速做好射击准备。中国男人登时呆住，急忙停下来。

“是我的律师。”“幽灵”说。

“你确定？”皮博迪问。

“这是什么意思？当然确定。”

皮博迪不理会“幽灵”的抗议，马上对律师进行搜身。发现没有危险后，才允许律师靠近。

“幽灵”凑近律师：“快说吧。”

“那两家都离开拘留所了，吴家住在皇后区的法拉盛，张家回了猫头鹰角，还住原来的房子。”

“那个‘小妖洞’呢？”“幽灵”低声问。

律师被这个的问题搞得莫名其妙。

“我是说那个萨克斯。”“幽灵”连忙改口。

“原来你是说她……她和林肯·莱姆的地址我都查到了，现在给你写下来？”

“不用，你说吧，我记在脑子里。”

律师只重复了三遍，“幽灵”便将地址牢记于心。

得到了想要的东西，“幽灵”满意地对律师说：“放心，钱会很快汇到你的户头上。”

律师心领神会，至于多少钱，汇入哪个账户，都不便在这种场合多说。于是他对“幽灵”点了点头，又瞄了押解人员一眼，匆匆离去了。

“幽灵”被押回到队伍的中间，继续往前走。登机口就在前面不远处，办理登机手续的地方站着端庄可人的空姐。美丽的空姐让“幽灵”觉得与真正的生活又近了一步。大玻璃窗外，停机坪上并排停着几架飞机，中间的波音747将载着“幽灵”离开，把他带回原有的生活轨道。等待他的，将是圆满的终点吗？

“幽灵”低头看看安然躺在自己衬衣兜里的登机牌，想到钱包里还有一万块人民币，不由自主深吸一口气，又狠狠吐了出来。

豪宅、女人和钱……对了，还有自由，我就要回来了！警察、美国，拜拜！幽灵在心里默念。

突然，机场出现一阵骚动……

有个人像影子一样接近了押解队伍，押解人员再次紧张地拔出手枪。“幽灵”以为自己躲不过这一关了，干脆做起祈祷，企盼奇迹再次发生。

被认为是攻击者的人却停住了。惊魂未定的“幽灵”看到眼前的人，随即放松地大笑起来。

“哈啰，小妖洞。”

被称作“小妖洞”的萨克斯身穿牛仔裤、T恤和防风夹克，胸前吊着警徽，双手叉腰，一只手离枪套很近。她并未理会“幽灵”，而是瞪着两名神情紧张的移民局探员。

“为什么拔枪？最好给我一个合理的解释。”萨克斯咄咄逼人。

移民局的探员正要把枪收起，却被皮博迪的手势止住了。

“幽灵”这才注意到，萨克斯不是一个人来的，她身后有一个穿白西装、天蓝色衬衣的大个儿黑人，还有在布鲁克林区逮捕他的胖警察，后面还有一群身穿制服的纽约警察……他的视线停在了一个和他年龄相仿的黑发英俊男人身上。这个男人坐在一辆装置复杂的鲜红色轮椅上，手脚被固定住了。

这就是林肯·莱姆！“幽灵”不免有几分惊慌。他仔细打量起这个不太寻常的男人，想要洞穿他的内心。这个男人令“幽灵”费解，他想不通林

肯·莱姆究竟是借了什么神力，锁定了福州龙号在海上的位置，找到张吴两家，又抓住了自己。

“幽灵”走了好一会儿神，看到林肯·莱姆的后面还站着个干净利索的男青年，搞不清楚是他的助手还是看护。

哈罗德·皮博迪一遇到“麻烦”，汗珠子就直往外冒。鉴于眼前的状况，他只好让探员把枪收了回去。

“莱姆，这是怎么回事？”皮博迪问道。

莱姆一声不吭，眼皮都不动，冷冷盯住“幽灵”。

“幽灵”被这道犀利的目光搞得不寒而栗，却在心里理性地暗示自己要镇静。他开始分析局势，在心里念叨着：我和美国政府的高层关系紧密，我根本不受法律约束，你再神奇也动不了我……

“你算什么？警察顾问？还是私家侦探？”经过分析，认为局势明朗的“幽灵”口气硬了起来。

“我？”轮椅上的男人顿了一下，不紧不慢地吐出四个字：“我是死神。”

“幽灵”大笑，想不到这个男人如此不自量力。

“我的生死由你掌管不成？”

“不错，这是我的天职。”莱姆以微笑还击。

“你是来欢送我的吧？”

“不。”莱姆戏剧般地收回了笑容。

皮博迪警觉地问：“你到底要干什么？”

“你们全部离开！”国务院的威伯利情急之下终于开口了。

“他得留下！”莱姆看着“幽灵”。

“是吗？你有权下命令吗？他现在就得登机！”威伯利强硬地说着，同时上前一大步，从“幽灵”的衬衣兜里抽出登机牌，奔向登机口。

“你再敢往前动一步，马上逮捕你！”胖警察严肃地喊道。

“逮捕我？开什么玩笑？”威伯利被激怒了，丢掉了政客的良好修养。

皮博迪却“嘎嘎”地假笑起来，对黑人调查员说：“德尔瑞，这是干什么？”

“也许你该听听我这位朋友的，哈罗德。相信我，态度要好一点。”

皮博迪说：“你只有五分钟。”

林肯·莱姆皱起眉头，遗憾地说：“唉，这么一丁点儿时间恐怕不够。”

49

“幽灵”矮小壮实。他的身材比莱姆想象中的还要矮小。不过莱姆并未因此感到吃惊。自从他负责纽约警察局刑事鉴定组开始，就发现许多嫌疑犯看上去与普通人并无二致，甚至更渺小。通常这让人很难将他们的外形和罪行对号入座。

身处一群高大威猛的警察中间，“幽灵”没表现出任何紧张不安。他表现出的镇定就如同和自己最信赖的保镖在一起。他宽厚仁慈的眼神，是属于治疗师、医生或是宗教人士的，能抚慰人心，诱人倾诉——莱姆从眼神中找到了萨克斯被蒙蔽的原因。然而，在如此会骗人的眼睛中，莱姆还是捕捉到偶然射出的冷酷与残忍。

“好吧，你想说什么？”问话的是国务院的威伯利。莱姆对这个人有印象，上次在他家的客厅，这个人极为傲慢地做了自我介绍。

莱姆说：“二位，你们应该了解我的工作内容吧？刑事鉴定。”

威伯利想插话，却被皮博迪一个手势止住了。皮博迪了解，林肯·莱姆从不会因为别人而改变自己的节奏。

“我们有时会不小心忽视重要线索。我承认，这次我是疏忽了，还不如……还不如我身边的这位萨克斯警官。她善于挖掘行为背后的动机。对此我并不擅长，我的专长是研究证物……”他微笑地盯着“幽灵”说，“就像是把一颗棋子定格在围棋的棋盘上。”

登机口的空姐已经开始登机广播。

“幽灵”沉默不语，不想开口浪费时间。

“我们查出了所有线索，”莱姆朝“幽灵”点了点头，“让他被捕了，不是吗？这正是我们的功劳，我们已有足够的证据定他的罪、判他死刑。可现在是怎么回事？居然要释放他？”

“不是释放，”皮博迪反驳说，“是遣返中国受审。”

“让他离开我们的管辖地？离开他数度犯下重罪的地方？”莱姆厉声说，“你要吵架吗？”

威伯利实在按捺不住，催促着：“快说重点，不然我就带他登机了！”

莱姆不理他，自己仿佛是占据了舞台中心的主角，完全掌控了局面。

“你知道我的感觉有多糟？我已经判断出了福州龙号的位置，派出了海岸警卫队去拦截，可是……后来呢？他竟然炸沉了船，船上那么多人都淹死了！”

皮博迪表示理解：“我明白。大家都不好受，但是……”

莱姆也不理皮博迪，接着刚才的话：“重要线索，让我们仔细想一想。那是个星期二，福州龙号上，天没亮……假设你是‘幽灵’，一个重罪通缉犯，知道半小时后海岸警卫队来拦截偷渡船，你会怎么做？”

登机口已经排上长长的队。“幽灵”有几分焦躁。

皮博迪叹了叹气，威伯利小声嘟囔着，莱姆知道他肯定没说什么好话。

莱姆继续演讲：“如果是我，我会带上所有的钱，命令福州龙号全速开往外海。海岸警卫队、警察和移民局的人拦下货轮后，一定会花时间清查船上的水手和偷渡客，我刚好趁机逃上岸。等他们发现船上没有我时，我早在去唐人街的路上了。那么，‘幽灵’又是怎么做的？”

萨克斯看到莱姆示意的眼神，接着说下去：“这个人把偷渡客全锁进货舱，炸沉了整条船，还追杀幸存者！”

“在海边他没法杀光所有人，”莱姆接着说，“于是他冒着被捕或被杀的危险，竟然一路追踪他们进城，企图在城里行凶。他为什么要这样赶尽杀绝？”

“因为那些都是证人，”皮博迪循着莱姆的思路，“不得不杀。”

“原因呢？这一点一直没人注意到。”莱姆问，“杀不杀证人有什么区别？”

皮博迪和威伯利被问得哑口无言。

莱姆又说：“船上的偷渡者都能指证他，不过这种案子他在世界各地犯下不只十几桩。国际刑警组织还因为不少和他有关的人命案通缉他。这次他杀了船上所有活口是为了不留下证人，这种逻辑未免有些牵强。”他停顿了一下，又说，“如果杀人是早就预谋好的，这样就合理多

了。”

皮博迪和威伯利的反应截然不同。前者惊讶又迷惑，后者若有所思。

“牺牲品，”莱姆说，“这就是关键。你瞧，我们萨克斯下海游了会儿泳，在福州龙号上找到一封信。”

听到“一封信”，原本死盯着萨克斯的“幽灵”冷不丁将注意力转回莱姆身上。

“一封信？”皮博迪侧着头问。

“信里提到钱的去向，还有偷渡客的名单。请问，这算不算非常重要的线索？信上没有‘乘客’、‘移民’或是‘猪猡’这些字眼，更没有你们惯用的‘无合法身份者’，只有‘牺牲品’。翻译之后我才明白，原来‘牺牲品’是指谁。现在你们应该了解了，‘幽灵’不只是蛇头，他还是个职业杀手，受雇来‘清理’那些人。”

“胡说！”“幽灵”喊道，“这人狗急跳墙，别听他的！我要登机！”

莱姆不受干扰，接着说：“‘幽灵’早就计划好要炸沉福州龙号，当船离岸足够近的时候，他和手下就乘救生艇逃脱。可惜人算不如天算，他没料到我们发现了船，还派出海岸警卫队进行拦截。这逼得他不得不提前行动，结果让一些人逃出来了。而且炸药过猛，让他来不及找帮手，也就没能带走船上的枪和现金。”

“荒谬！”威伯利抗议。

“您心里也许清楚得很，威伯利先生。我们已查出寄给‘幽灵’信和钱的人，这个人叫林水边。”莱姆回复他的异议。

“幽灵”不时瞧瞧登机门，希望能尽快到门的另一边。

莱姆并没有停下演讲的意思：“我们已经用电子邮件把林水边的姓名住址传给福州的公安部门，提示他们此人可能是‘幽灵’的同党。没想到他们竟回信说‘恐怕搞错了’，还说这个地址是政府大楼，林水边是政府官员的助理，负责商业经济发展。”

“嗯？”皮博迪更糊涂了。

“林水边是腐败官僚！”莱姆厉声说，“这还不够清楚？他和底下的人不知已经从中国东南沿岸的经济贸易中收取了多少回扣！他可能是替政府工作的人，但这点我没有证据，至少目前还没有。”

“这不可能！”威伯利刻意提高声调，以掩饰心虚。

“还不止如此！桑尼跟我说过，福建是经济发达的地区……船上的人多少对林水边的事有所耳闻。一旦他们向政府告发，林水边和党羽可能随时失去一切。为了自保，他们必须把抗议声最大的人干掉。还有什么比雇蛇头去杀他们更理想的呢？如果他们死在偷渡途中，那就是自找的了。”

萨克斯补充道：“他们的命就像船上的货物一样，消失了也没人知道。”

她边说边把头转向威伯利，以提醒莱姆。

莱姆面向威伯利说：“啊，对了！谜底就快揭晓了。为什么‘幽灵’能被释放呢？中国南方是美国在海外的最大投资点，你们这样做是要取悦林水边他们，确保经济投资不受影响。”

“这简直毫无根据！”威伯利恼羞成怒。

“对！这都是你们编出来的！有证据吗？”“幽灵”附和威伯利。

莱姆轻蔑地瞧着“幽灵”说：“证据嘛……可还不止一个呢。我们有一封林水边寄给你的信，还有船上的钞票——”

“胡扯！”“幽灵”气急败坏地打断了莱姆。

“钞票？”皮博迪问。

“偷渡的费用。萨克斯去大西洋潜水，在沉船里找到十二万美元和大约两万块人民币。我请了位移民局的朋友到我家，帮忙研究证物，而他——”

“他是谁？”皮博迪话一出口便恍然大悟，“是阿兰·科？”

莱姆回答：“至于他是谁，你没必要知道。”

皮博迪猜得没错，阿兰·科和莱姆见面后，便冒着可能被开除甚至坐牢的危险，去偷了移民局的机密文件。这也正是莱姆之前问他的问题，科毫不犹豫就答应了。

“我的朋友早就注意到现金的问题，通常偷渡客和蛇头签约的时候，不可能用美金支付头款。他们在中国没有美金，就算有也没那么多，所以只能用人民币付款。这条船上大约有二十五名偷渡客，相应的，应该至少有五十万人民币的头期款才对。可是船上的人民币怎么那么少？又是哪里来的十二万美金？这趟旅程其实是个陷阱。他们象征性地收点钱，那些人就争先恐后地上船。那些美元才是‘幽灵’的‘头款’，是林水边付给他干掉人命的报酬。根据钞票上的号码，我从联邦储备银行查到，这笔现金可查到的最后纪录，是送往新加坡的南华银行，而这家银行和

林水边的部门有固定往来。”莱姆抽丝剥茧，揭开层层内幕。

登机队伍在迅速缩短。

皮博迪陷入沉思，似乎有些动摇。威伯利却未改变强硬的态度：“不管你说什么，他都必须上这班飞机！”

莱姆微微抬起下颌，眯起眼看着眼前的政客，说：“萨克斯，我们说到哪儿了？”

“还有卡车，”萨克斯提醒他，“说说卡车的事。”

莱姆再次把这出独角戏的舞台变成了课堂，当起了老师：“犯罪现场有个有趣的现象。有时候，你没在那里找到的东西反而比你找到的要重要。重看证物表时，我发现有件东西不在列——那辆运送偷渡客的卡车。移民局的朋友告诉我，偷渡合约写明了上岸后的交通工具，现场却没有任何卡车的踪迹。唯一出现的只有那辆杰里·唐开来的休闲旅行车，这是‘幽灵’和他手下的用车。卡车去了哪儿？”

登机程序已经接近尾声。

莱姆回答刚才的问题：“根本就不会有卡车！‘幽灵’早就知道没有偷渡客能到达目的地。”

威伯利低下身子，贴近莱姆的耳朵，威胁般地说：“先生，你管的太宽了，你不明白自己在干什么。”

莱姆马上摆出一幅后悔的样子，揶揄他：“您说得对，我非常无知，既不懂国际政治又不懂外交事务……我只是个单纯的科学家而已，知识面窄得可怜。比如说，我就不知道那批炸药是假的。”

这句话堵住了威伯利的嘴。

“这就是我来这儿的目的。”德尔瑞说，“真不巧，刚好是冲着你们来的。”

皮博迪不安地干咳几下，问：“这又是什么意思？”其实他害怕谜底被揭晓。

“不是有人在弗雷德的车上装了炸药吗？实验室传回的化验结果是……这真有趣，炸药里竟然没有火药，只有些树脂锯末。假炸药，训练用的。移民局也有拆弹小组，在曼哈顿还有一个炸弹训练场，刚好移民局的朋友今天早上去溜达了一圈。那里有不少训练新手用的假炸药，和从弗雷德车上找到的完全一样。雷管上的号码，也和移民局证物保管室里的接近。你们去年在康尼岛抓了十几个俄罗斯非法移民，当时还没收了一批雷管。”

威伯利反击道："你是说联邦政府里有人想谋杀调查局探员？"

皮博迪的汗又被激了出来，眼里闪过几丝惊恐。莱姆对这个人的反应感到满意，对威伯利的装模作样感到敬佩。

"谋杀？区区一根小雷管怎么能伤得了人？那不过是个小鞭炮罢了，构不成伤害罪。我倒认为，那个作假的人犯了'妨碍侦查罪'，这可是重罪。我想，你们可能有意暂时不让弗雷德碰这案子。"

"理由呢？"

"理由是，我会兴风作浪。"身着白色西装的德尔瑞往前跨了一大步，气势汹汹地把威伯利逼到墙角。

德尔瑞说："我会召集特警小组，他们可不像移民局的探员这么'温柔'，他们会让'幽灵'动弹不得的。妈的，没想到我被玩了！上面利用我对人蛇偷渡的事一窍不通……我安排好那个有经验的丹尼·王来接手，他就马上被调去执行别的任务，一屁股坐上往西边开的飞机……"

"所以你们必须赶走弗雷德，这样才能按原计划处置'幽灵'——活捉，遣返。一切都按照国务院和林水边的交易规则去做。"莱姆给演讲做了总结。

"我对这事完全不知情，"皮博迪脱口而出，"我向上帝发誓!"

"注意你的嘴。"威伯利低声恐吓他。

皮博迪有些语无伦次了："他们只说尽量别让司法部插手，说这事和国家安全有关。没人，没人提过什么经济投资——"

"哈罗德！"威伯利瞪了他几眼，然后转过身，换了副嘴脸面对莱姆："林肯，假设，我说的是假设，你说的是事实，你也得明白，这不只是他一个人的事。'幽灵'的身份既然已被揭穿，他就不能炸沉其他船，也没人会再找他当蛇头，而且——"狡猾的政客继续说，"我们把他送回去，这样我们在那里的投资才有保障。"他无奈地耸了耸肩，说，"有时候，我们不得不做一些我们不喜欢的事情。"

莱姆点点头，以示理解："看来，这件事已经被提升到政治和外交层面了。"

威伯利立刻投以笑容，表示欣赏这样的理解："事实上，这是为了国际关系。当然，牺牲在所难免，却又别无他法。"

莱姆低头不语，然后对萨克斯说："我们应该高声赞美这种'牺牲一切以保障人民根本利益'的做法。"

本以为事情就要获得圆满解决了，没想到却被一个坐轮椅的人嘲弄

了一番，威伯利的脸色登时阴沉下来。

“你看，政治太复杂，外交也是。罪案调查可没那么深不可测。我更喜欢简单直接。这么说吧，你可以把‘幽灵’交给我们，让他留下受审，当然你也可以放他回去。如果你选后者，我们就把一切细节公之于众，当然也少不了你在调查中蓄意攻击联邦调查局探员这件事。”

莱姆用略带挑衅的口吻给这道选择题作补充：“请君任选。”

“威胁我？几个他妈的小小市局警察！”威伯利彻底撕破了脸。

广播里传来最后的登机提示。

情势的急转直下使“幽灵”有了实在的危机感。广播里温柔的女声令他紧张得冒冷汗，面如死灰。他凑到威伯利身边，连说带比划。手铐随着手的动作，不停发出金属撞击音。

威伯利却只顾着和莱姆对峙：“公之于众？你们要怎么公开？我告诉你，没人会对这种事感兴趣！这是他妈的水门事件吗？我们不过是把一个中国人送回老家受审。”

“哈罗德？你呢？”莱姆问。

皮博迪无奈地说：“很抱歉，我别无选择。”

“这就是你们的回答……很好，看来都做出决定了。”莱姆突然觉得眼前的情形就像一场博弈，每个人都不过是盘中的棋子。想到这儿，心中不由得涌出一股复杂的感觉，既高兴又悲哀。这是盘必须下完的棋，所有人都别无选择。

“托马斯，请把那篇作品拿出来。”莱姆对他的看护说。

看护从口袋里拿出一个信封，径直交给威伯利。信封里是莱姆写给《纽约时报》国际新闻部记者彼得·霍汀斯的长信，莱姆所陈述的一切都能在信中找到。

托马斯开了口：“彼得是我的好朋友。我跟他提起福州龙号沉船事件和华盛顿高层有关联后，他对这个独家新闻很感兴趣。”

“彼得可是位相当出色的记者，曾经获得普利策奖的提名。”莱姆再下一城。

威伯利和皮博迪默默地对视片刻，然后各自退到没有干扰的角落，打起手机。

“关先生，关安先生，听到广播请您立即登机。”又是那个温柔的女声。

两个人几乎同一时间挂了电话。威伯利一声不吭，转身离开了。

“幽灵”见状几乎要跳了起来，冲着威伯利的背影惊慌地喊道：“喂！你别走，等等！我们讲好的！可是讲好的……”

威伯利边走边撕碎莱姆写给记者的长信，然后顺手丢进走廊边的垃圾桶。

塞林托跟地勤人员说可以封舱了。

关安先生不可能登机了。

失算了的“幽灵”霸气全无，全身松垮无力。可怕的是，他眼中的戾气却未有任何散去的迹象。他盯住萨克斯，一边的嘴角稍微扬起，冷笑着说：“打个赌吧，小妖洞，我们还会再见，只是时间早晚问题。放心，我有的是耐心。”

阿米莉亚·萨克斯冷冷地回敬道：“我期待那个时刻早日到来。”

莱姆惊觉，萨克斯的目光比“幽灵”的更加令人不寒而栗。

几名纽约警察局的警察带走了“幽灵”。

“我发誓我不知道内幕，”哈罗德·皮博迪啰嗦着，“他们只告诉我——”

眼前这个肥胖的、絮絮叨叨的移民局官员让莱姆感到无比厌恶。莱姆看也不看他一眼，按下控制面板，让“暴风箭”轮椅掉转方向，载着自己离开是非之地。

阿米莉亚·萨克斯走到不知所措的皮博迪面前，向他伸出手：“麻烦你给我手铐钥匙，‘幽灵’收押后，我会把手铐留在拘留所。”

50

几日后，“幽灵”受审。

等待他的将是一长串的罪名：谋杀、人口走私、人身伤害、非法持枪和洗钱。

德尔瑞和他在司法部的高层朋友动用了一点关系，检察署豁免了福州龙号船长盛子军的人口走私罪，交换条件是他要充当污点证人指证“幽灵”。出庭作证后，他将被遣返。

此刻，在莱姆的卧室中，莱姆和萨克斯共处一室。在一面长镜前，萨克斯端详起镜中人。一小时后萨克斯将出庭。女人出席重大场合前都

要悉心装扮一番，去法庭也不例外。这次开庭十分重要，萨克斯力争在法官面前展现最佳状态。

“已经很漂亮了。”莱姆说。

“是吗？”萨克斯显然不够自信。

离开模特界，远离了天桥，阿米莉亚·萨克斯就和时尚产生了隔阂，渐渐习惯了牛仔裤和休闲上衣的打扮。镜前，模特儿阿米莉亚·萨克斯回归了——宝蓝色套装、白衬衫……上帝，穿上一双高得夸张的“琼和戴维”蓝色高跟鞋后，萨克斯超过了六英尺。她的满头红发一丝不苟地盘在头顶。只有耳朵上那对子弹造型的银质耳环能体现萨克斯的警察身份。

电话铃声作响，莱姆大声说：“接电话。”

“林肯？”免提里传来一个女人的声音。

“你好，韦弗医生。”莱姆立刻辨认出来电者的身份。

萨克斯的注意力被来电吸引住，她走过去坐在莱姆床边。

“听说你给我打过电话，助理说你有很重要的事。究竟是什么事？”

“我一切都好。”

“你照我说的做了吗？无酒精，保持睡眠充足。”她接着玩笑说，“不对，问你没用，应该问问别人。托马斯，你在吗？”

“他在别的房间，”莱姆笑答，“这里没人会‘检举’我。”

萨克斯当然不会向医生告密。

“其实我是要请你明天来医院做手术前的例行检查。我认为——”

“医生？”

“嗯？”

莱姆看着萨克斯的双眼：“我已经决定不做手术了。”

“什么？”

“我决定了，实在抱歉，但请取消我的预约吧。”他轻松地说，“当然，手术订金你就没收好了。”

医生沉默了几秒钟后说：“可是你曾经坚决表示要进行手术——”

“是的，过去我的确是，但现在主意变了。”

“是因为担心手术的危险性吗？”

莱姆一直看着萨克斯，简单地回答：“老实说，是因为看不出手术对我能有多大好处。”

“我认为手术才是最佳的选择。”医生仍不放弃，“在脊椎神经伤害领域，我们已经有了很大突破。我知道你看过一些报告——”

“对对，我时刻掌握着最新动向。”莱姆自嘲。

“不过每周都会有新发现。无论什么时候，如果你改变主意，就打电话给我，我们也可以讨论别的做法。或者，只是找我聊天，也没问题。”

“好，一定会的。”

“好，就这样吧。再见，林肯。”

“再见，医生。”

房间里寂静无声。莱姆和萨克斯陷入各自的沉思中。

突然，两个人同时被一阵拍打翅膀的声音拖回了现实。一只隼不知什么时候落在了窗台上。

他们共同欣赏窗外的大鸟。

萨克斯问：“真的不做手术了吗，莱姆？你知道，如果你想开刀，我会百分之百支持。”

他怎么会不知道。

他更清楚，毫无疑问，他现在不想手术了。

“要接受现实。命运把你塑造成什么样子，你都得接受，这是上天的安排。或许是否极泰来，这样世上才多了一个神探。缺失和获得是成比例的。”

“我确定。”他对她说。

她按住他的手，望着窗外的隼。

一道银色亮光映亮她的脸，脸的轮廓散射出维米尔[1]绘画般的光晕。

过了好一会儿，他才问：“萨克斯，你真想这样做吗？”

旁边桌子上的档案袋里装着一些笔录、官方文件和宝儿的照片。莱

姆冲着纸袋扬了扬下颌。

档案袋上写着：请求收养。

阿米莉亚·萨克斯回过头看着莱姆，坚毅的目光已经回答了他的问题。

“怎么样了？”莱姆问，把轮椅转过来面向她。

“没问题了。”

萨克斯上楼了。几分钟后，她再下来时，换回了平时穿的牛仔裤和休闲上衣。

“萨克斯，如果你真想要的话，完全可以自己收养那个孩子。”莱姆顿了一下，说，“我是说，‘我们’可以一起收养。”

莱姆强调了“我们”。

“我知道。”

“为什么不这么做呢？”

萨克斯考虑良久，答道：“如果哪天我厌倦了在唐人街的巷子里追捕嫌犯，不愿再去九十英尺深的海底潜水，也不想参加攻坚小组，到那时候再说吧。现在我还做不到，莱姆。”

她停了下来，考虑怎么才能用简单的方式表达自己的想法。忽然间，她恍然大悟。

“我爸爸曾经说过，天下有两种司机：一种是在并线之前先查看车后盲点的人，另一种则相反。我不属于前者。如果我有孩子，就会有后顾之忧，这可不行。”

莱姆当然理解萨克斯的意思，但他还是半开玩笑地说：“不查看盲点，你就不怕发生车祸？”

“秘诀就是——开得比谁都快，这样别人就没机会出现在你的盲点中。”

“只要你移动，他们就抓不到你。”

“那倒是。”

“你会是个好母亲的，萨克斯。”

“你也会是个好父亲。我相信这一点，莱姆。不过目前我们都有很多

事还没实现，应该多给自己一些时间，你不这么认为吗？”

萨克斯看着写字板，托马斯的字迹还留在上面，都是关于“幽灵”的笔记。这块曾经记录过十几宗刑事案件证物细节的写字板，将在未来记录更多的案件。

确实如此，林肯·莱姆在心中默默赞同她的观点。至少，就目前来说，那些标记和照片才是他们生活的主流，这是他们共同分享的领域，是他们一同享有的天赋。

“还有一件重要的事没完成。”莱姆说。

莱姆已经通过电话安排好有关桑尼遗体的事宜。桑尼的遗体被安全运回中国六果园，交还给他的父亲。整个运送过程交由中国丧葬之家负责。

莱姆打开电脑，让萨克斯坐在他旁边。他所说的“重要的事”，是指写给桑尼父亲的信，他需要她一起来完成这最后的程序。

半小时后，信完成了。

亲爱的李先生：

我谨以此信对您爱子的离去表示哀悼。

我和所有的警察同仁想告诉您，能有机会和桑尼一起工作，一起经历这起复杂、危险的案件，我们深感荣幸。

没有桑尼的帮助，我们不可能取得现在的成果。他牺牲了自己，却拯救了许多人的生命。他的事迹震动了整个美国警界，我们将永怀感激、敬佩之心怀念他。希望您和我们一样，为您英勇果敢的儿子感到骄傲。

前纽约市警察局警官林肯·莱姆

莱姆念了一遍，不太满意：“太不含蓄了，还有些煽情，还是重新写吧。”

萨克斯按下打印键：“不，莱姆，这样挺好。有时候需要真情流露。”

“你确定？”

“确定。”

萨克斯把信搁在一边，艾迪·邓会来把它翻译成中文。

“想不想再看一遍证物？”萨克斯指着写字板说。

“幽灵”的审判在即，他们还需要进一步理清这个案子的头绪。

莱姆却说：“不，我现在就想玩游戏。”

“游戏？”

“对。”

“好吧，”萨克斯开玩笑说，“我正想赢呢，你送上门了。”

“想得倒美。”

“玩什么游戏？”

“围棋。棋盘在那边，还有两袋棋子。”

萨克斯找出棋盘和棋子，摆在莱姆旁边的桌上。莱姆已经将注意力集中在棋盘上。

“你占我便宜，莱姆，这游戏你早就会玩了。”萨克斯抗议道。

“我和桑尼下过几盘。”莱姆有所保留。

“几盘？”

“就三盘而已。当时我下得不好，萨克斯。”

“三盘还少吗？”

刑事案件鉴定专家替自己辩护道：“下围棋要花很多时间才能入门。”

“那几盘棋，你全输了吗？”

“最后一盘离获胜只有一步之遥。”

萨克斯认真地看着棋盘：“该怎么下围棋？”

莱姆颇有玄机地说：“围棋总能让我们联想起一些事情。”

他开始解释规则，萨克斯微微前倾，仔细聆听。

过了好一会儿，莱姆才讲解完规则。

“就是这些。这样吧，你以前也没下过，今天是第一次，我让你几步。你先来。”莱姆说。

“不用，”萨克斯有些固执，“不用你让棋，我们扔硬币来决定顺序。”

“可我遵循的是围棋的惯例。”莱姆解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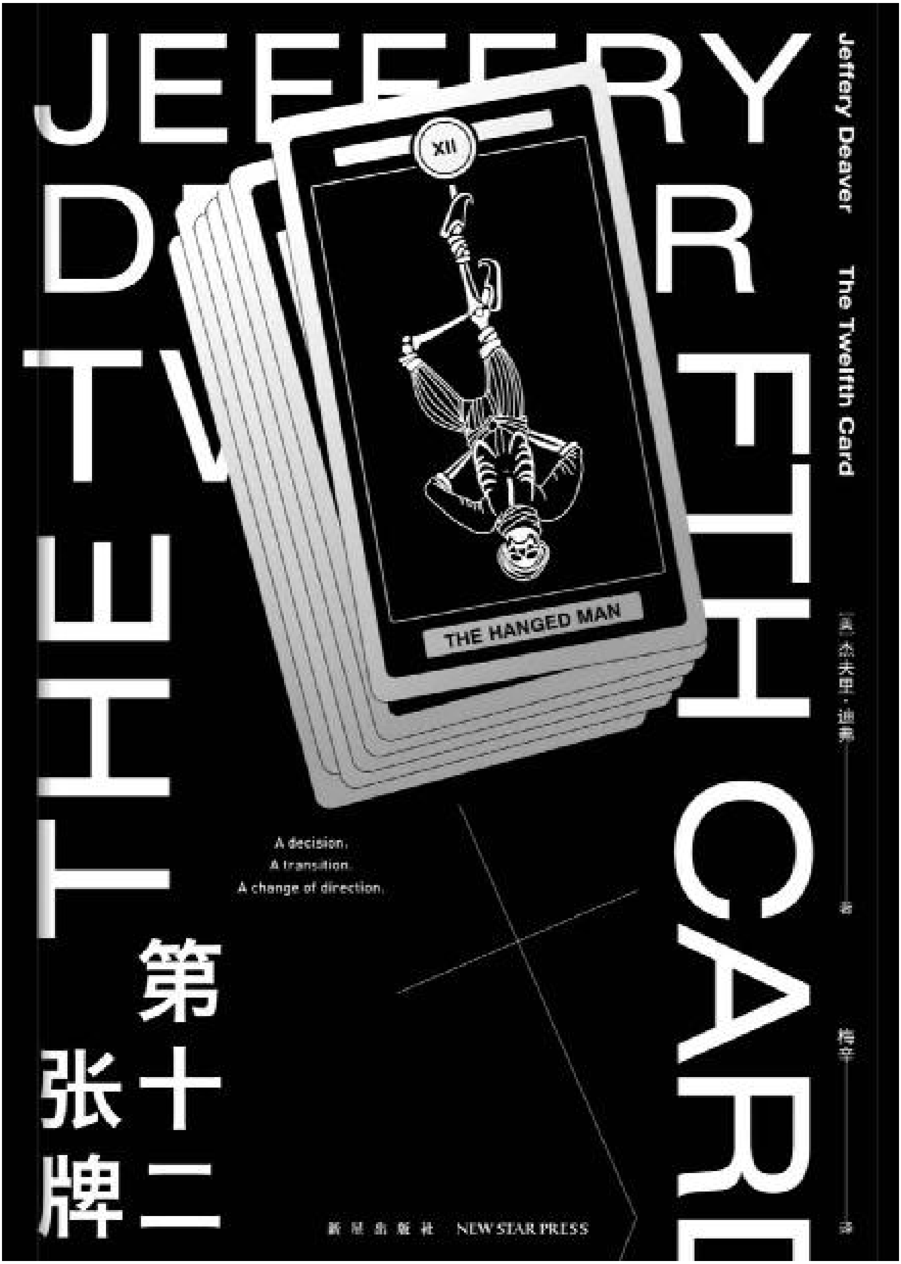
“那也不能让！”萨克斯坚持到底。

她从兜里掏出一个硬币。

“猜哪边？”

硬币被高高地抛向了空中。

[1] 约翰内斯·维米尔（Johannes Vermeer，1632—1675），荷兰著名画家，擅长表现室内光线和空间感。


JEFFERY DEAVER
THE TWELFTH CARD
Jeffery Deaver
The Twelfth Card
XII
THE HANGED MAN
A decision.
A transition.
A change of direction.
第十二张牌
[美] 杰夫里·迪弗 著
译
新星出版社 NEW STAR PRESS

版权信息

书名：第十二张牌

作者：【美】杰夫里·迪弗

出版社：新星出版社

出版日期：2020-03-01

ISBN：978-7-5133-3564-5

目录
CONTENTS

作者简介
杰夫里·迪弗 重要作品年表
第一部 五分之三个人
1
2
3
4
5
6
7
第二部 涂鸦王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第三部 绞架山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第四部 死囚之路
29
30
31
32
33

34
35
36
37
38
第五部 自由人的秘密
39
40
41
42
43
44
45

纪念克里斯托弗·里夫 [1]

一堂勇气的课程，一个希望的象征。

注释：

[1] 克里斯托弗·里夫（Christopher Reeve，1952—2004），扮演超人的美国演员。

“有些人是亲戚，另一些人则是祖先，你选择那些你想要的祖先。通过这些标准，你创造出你的自我。”

——拉尔夫·埃利森 [1]

注释：

[1] 拉尔夫·埃利森（Ralph Ellison, 1913—1994），非洲裔美国作家，主要作品有《看不见的人》等。

第一部
五分之三个人

（十月九日，星期二）

1

这个男人的脸上满是泪水和汗水，他不仅是为了自由奔跑，更是为了生命狂奔。

“在那儿！他往那儿跑了！”

曾经身为奴隶的他不能确定声音从何处来。是身后吗？是右边或左边？还是来自上方某一幢沿着污秽的鹅卵石街道而建的破旧房舍？

七月的空气炎热而黏稠，像一团液体石蜡。这名健壮的男子纵身一跃，跳过了一堆马粪。清道夫们从不到城市的这个角落。查尔斯·辛格尔顿在一个叠放许多木桶的货架旁停了下来，想喘口气。

砰的一声枪响，没打中，偏离目标很远。但那刺耳的枪声立刻将他的记忆拉回到了战争中：在那些令人难以忍受的、疯狂的日子里，他穿着满是尘土的蓝色制服[1]，坚守岗位，牢牢地抓着那支沉重的毛瑟枪，面对那些穿着同样满是尘土的灰色军服[2]、用手中武器瞄准自己的男人。

他跑得更快了。又有人开了一枪，但仍然没打中。

“拦住他！谁能抓住他，赏五块金币！”

但是在天刚蒙蒙亮的清晨，街上空荡荡的，只有几个衣衫褴褛的爱尔兰拾荒者和一些肩上扛着十字镐或煤锹的工人，他们无意去阻挡这名眼神疯狂、肌肉壮硕、毅力惊人的黑人。更何况大喊悬赏的人是一名城市巡警，这意味着这项允诺的背后并没有金钱的支持。

在二十三街那块路面有油漆的地方，查尔斯转身向西。光滑的鹅卵石让他滑了一下，摔得很重。一名骑着马的警察此时绕过街角，举起了手上的警棍，准备突袭这名摔倒的男子。就在此时——

然后呢？女孩想着。

后来呢？

后来他到底发生什么事了？

十六岁的吉纳瓦·塞特尔不断地拧着缩微胶片阅读机的旋钮，但它却一动不动，已经到了这卷缩微胶片的最后一页。她拿起装着一八六八年七月二十三日《有色人种每周画报》上主要文章的胶片的金属框，接着

在满是灰尘的盒子中翻找着，担心这篇文章的其余部分已经不见了，如果真的这样，她就永远都无法知道她的祖先查尔斯·辛格尔顿后来到底怎么样了。她早就听说过，关于黑人的历史文件档案，不是被放错地方，就是残缺不全。

到底这个故事的其余部分在哪里？

啊……她终于找到了。她小心翼翼地将这卷缩微胶片装在已经严重磨损的灰色读片机上，急切地转动着旋钮，希望能找到查尔斯逃亡故事的连载报道。

吉纳瓦丰富的想象力，加上多年沉浸于书本，使她能够将杂志上刊载的这段一百四十年前发生在纽约燠热而肮脏的街道上的追捕前奴隶的故事变得栩栩如生。她觉得自己仿佛回到了当年的现场，而不是身处位于曼哈顿第五大道上的非洲裔美国人文化及历史博物馆大楼空荡荡的图书馆内。

她转动着旋钮，一页一页的内容如流水般滑过粗糙的屏幕。吉纳瓦发现了这篇文章的剩余部分，它的标题是这样的：

耻辱

一个自由人的罪行

合众国老兵查尔斯·辛格尔顿

在有损名誉的事件中背叛同胞的事业

与文章一起登出的一张照片上，是穿着南北战争时期军服的、二十八岁的查尔斯·辛格尔顿。他身材很高，双手宽大，紧绷在胸膛和手臂上的制服显露出他强壮的肌肉。他长着宽阔的嘴唇、高高的颧骨和圆圆的脑袋，皮肤很黑。

注视着那张严肃的脸庞，那双冷静、锐利的眼睛，女孩相信他们之间有颇为相似之处——她和她祖先一样，有着圆圆的脑袋和面孔，皮肤也是饱满的黑色。但是，她的体型却完全不像辛格尔顿。就像住在德拉诺贫民住宅区那些喜欢品头论足的女孩说的一样，吉纳瓦·塞特尔瘦得像个小男孩。

她从头开始重读一遍，但这时却有一个声音引起了她的注意。

房间传来咔嗒一声响，是门被闩上了吗？接着她听到一阵脚步声，然后停下来，接着又走了一步，最后是一片寂静。她往后匆匆看了一眼，什么人也没有。

她感觉到一阵寒意，但她告诉自己不要惊慌。引起她惊慌的通常是

一些不愉快的回忆：那些德拉诺住宅区的女孩在兰斯顿·休斯高中后面的校园里围堵她；还有那一次，托娅·布朗和她那些来自圣尼古拉斯住宅区的爪牙，把她拖进一条小巷狠狠揍了一顿，打断了她的一颗后牙，现在还没有补上。男孩们会偷偷摸摸，男孩们会打打闹闹，男孩们会羞辱你，但只有女孩们会让你流血。

按倒她，戳她，戳这个母狗……

又是一阵脚步声，然后停了下来。

寂静。

这里的幽暗、寂静和霉味让气氛更加阴森恐怖。而在星期二早晨八点十五分，这里更是空无一人。虽然图书馆八点开门，但此时博物馆尚未开放——观光客不是还在梦乡，就是正在享用早餐。不过当管理员开门时，吉纳瓦已经等在门前了，因为她急着想要读这篇文章。现在她坐在一个大型展示厅顶端的一个阅览室里。这里有穿着十九世纪服装的无脸人形模特，墙上挂满绘画作品，上面尽是些戴着奇怪帽子的男人和女人，还有四肢怪异的老瘦马。

脚步声又响了起来，然后，又停了下来。

她应该走吗？应该去和图书管理员巴里博士待在一起，直到这个可怕的家伙离开吗？

就在此时，那名访客笑了起来。

不是那种怪异的笑，而是一种很愉悦的笑声。

接着，他说：“好吧，我稍后再打给你。”

“啪”的一声，是手机合上的声音。原来他是在听手机另一端的人说话，而这就是他走走停停的原因。

告诉你不用担心，姑娘。人们在笑的时候是不会有危险的。当他们在电话中谈一些愉快的事时，也不会有危险。他走得很慢，是因为人们在说话时都是这样——虽说，怎么能这么没礼貌地在图书馆里打电话呢？吉纳瓦转身回到缩微胶片的屏幕上，她想要知道：查尔斯，你逃脱了吗？天哪，我希望你逃走了。

然而，他没有像一个勇敢的男子汉一样坦然面对自己的困境，反而重新爬了起来，继续他懦夫式的逃亡。

这样的报道还真客观！她生气地想。

有一阵子，他躲过了追捕者，但脱逃只是暂时的。门廊下的一个黑人商人看到了这名自由人，于是以正义之名恳求他停下脚步，他声称自

己已经听说了辛格尔顿先生的罪行，并且指责辛格尔顿让全国的有色人种蒙羞。这位公民，沃克·洛克斯先生，向辛格尔顿先生扔了一块砖头，想击倒他。但——

查尔斯蹲下来躲过了这一块砖头，转向他吼道：“我是无辜的，我并没有干警察说的那些事！”

在报道内容的激发下，吉纳瓦的想象力开始自由驰骋，着手重写这个故事。

但是洛克斯完全不理会这名自由人的抗议，他跑到街上，打电话给警察，告诉他们有一名逃犯正向码头方向跑去。

辛格尔顿的心碎了，脑子里不断出现维奥利特和他们的儿子乔舒亚的形象，这名前奴隶继续为自由而奔跑着。

拼命跑，拼命跑……

他的身后来了一名快马飞奔的骑警。在他前面的路上，也出现了其他的骑警，由一名戴着头盔，手中挥舞着手枪的警察领队。“站住，不许动，查尔斯·辛格尔顿！我是威廉·西姆斯探长，我找了你整整两天了。”

自由人服从了命令。他宽阔的肩膀颓然地耷拉着，强壮的臂膀垂在两侧，他呼吸着哈得孙河边潮湿且带着酸臭味的空气，胸膛随之起伏。附近就是管理拖船的办公室，他看到河上有着以百计、朝天竖立的帆船桅杆来来往往，似乎正以它们的自由在嘲弄他。他靠在“迅捷快运公司”的大型招牌上，大口喘着粗气。查尔斯看着逐渐靠近的警察，后者胯下的马踏在鹅卵石上发出响亮的“嘚、嘚”的马蹄声。

“查尔斯·辛格尔顿，你因为盗窃罪被捕。你必须向我们投降，不然我们就要强行逮捕你。不管用哪种方式，你都得戴上手铐脚镣。选择第一种，你可以不用受苦；选择第二种，你的下场会充满血腥味。总之，由你选择。”

“我没有犯你们说的罪！”

“我再次重申：投降，或者死亡。这是你仅有的选择。”

“不，长官，我还有另一种选择！”查尔斯大叫。他又开始跑，朝着码头狂奔而去。

“站住，否则我们就开枪了！”西姆斯探长喊道。

然而，就像一匹马在冲锋时越过木桩一样，那名自由人纵身一跃，跳过了码头边的栏杆。他似乎在空中停顿了一下，嘴里念了几个字，也许是向耶稣恳求宽恕，也许是向他的妻儿表达爱意；不过，无论是什

么，追捕者都没有听见。然后，他翻滚了三十英尺，投入哈得孙河暗沉的河水里。

四十一岁的汤普森·博伊德站在离吉纳瓦·塞特尔五十英尺外的地方，他慢慢走向这个正在读缩微胶片的女孩。

他将套在头上的毛线帽拉下来，盖在脸上，调整好眼睛开孔的位置，然后将手枪的弹夹打开，确定它没有卡住。虽然他之前早就检查过了，不过，这种事还是别太自以为是的好。他把手枪放进口袋，同时从他黑色雨衣内侧的一个暗袋里掏出了警棍。

他站在服装展示厅的书架之间，这些书架将他和阅读缩微胶片的桌子隔离开来。他用戴了乳胶手套的手指压了压双眼，今天早晨眼睛真是刺痛得厉害。他眨了眨眼，挤掉因为疼痛而溢出的几滴眼泪。

他再度向四周查看，以确定这个房间真的没有其他人。

这里没有警卫，楼下也没有；没有安全监视器或签到簿。一切都很好。只有一些后勤上的问题。这个大房间实在是太安静了，汤普森无法掩饰自己接近女孩时发出的脚步声，她应该早已觉察到有人在房里了，也许此时正感到焦虑不安和警觉。

当他踏进图书馆这一翼，并且将身后的门锁上时，轻声笑了出来，而汤普森·博伊德已经有好几年不曾笑过了。尽管如此，他却深谙幽默的力量，并且能够在工作中很有技巧地使用它。一声笑声——再配上一句愉快的道别语，以及合上手机的声音——他猜想，应该就能让她放下心来。

这个方法似乎很有效。他快速地审视四周一长排的架子，并且看到了那个女孩，她正专心地看着缩微胶片阅读机的屏幕。她放在两侧的双手，似乎因为她正在阅读的内容紧张得一紧一松。

他开始向前走去，然后停住脚步。那个女孩推开椅子站了起来，他听到椅子滑过塑料地板的声音。她正朝别处走去。要离开了吗？没有。他听到了饮水机处传来女孩的喝水声；接着，传来她从架子上抽出几本书并堆放在桌子上的声音；又一阵停顿，然后，她再次回到桌子旁，堆放更多的书。她放这些书时发出砰的一声。最后，他终于又听到拖椅子发出的刺耳声响，她又坐下来了。接着，是一片寂静。

汤普森又探头看去，见她又回到椅子上，从堆在面前的十几本书中抽出一本阅读。

左手提着一个装有安全套、剃刀，以及水管胶带的袋子，右手执着警棍，他开始向她走去。

现在，他已经来到她的后方，二十英尺、十五英尺，他屏住呼吸。

十英尺。就算现在她忽然逃跑，他也可以向前冲，一把抓住她——可以打断她的膝盖，或者用拳头敲击她的头。

八英尺、五英尺……

他停下来，轻轻地将强奸用品袋放在架子上。双手握着警棍，他又前进了一步，举起了这根涂着亮光漆的橡木棍子。

她依然沉迷于字里行间，专注阅读，对身后仅一臂之遥的攻击者的存在浑然不觉。汤普森用尽全力把警棍往下挥，向女孩戴着毛线帽的后脑击去。

砰……

当警棍击中她的头时，发出一阵空洞的碎裂声，同时，他的双手感到一阵痛苦的震动。

但似乎不对劲。这个声音的感觉不对，怎么回事？

汤普森·博伊德向后一跃，被击中的躯体倒向地板，“啪”的一声在地上摔成了碎片。

人形模特的躯干朝一个方向跌去，而它的头却摔向另一个方向。汤普森呆呆地凝视了一会儿。然后他往旁边看去，只见身旁有一件晚礼服覆盖着那个模特的下半部分身体——这是南北战争后的“重建美国”时期妇女服饰展的展品之一。

不……

不知怎么，她察觉到他是个威胁。于是，她从架子上搬了几本书，以掩饰她站起身来并拆开人形模特的动作。她还替人形模特的上半身穿上自己的运动衣、头上戴上自己的毛线帽，然后把它放在椅子上。

但她又在哪里呢？

一阵急促的跑步声回答了这个问题，汤普森·博伊德听到她奔向逃生门的声音。于是这个男人匆匆将警棍放进外套，掏出手枪，开始追她。

2

吉纳瓦·塞特尔在奔跑。

为了逃生而奔跑，就像她的祖先查尔斯·辛格尔顿。

她喘着气，和辛格尔顿一样。

但是她知道，自己根本没有一百四十年前她的祖先在逃亡中表现出的尊严。她一面啜泣，一面呼叫求救，而且在惊慌中重重绊了一下，撞上一面墙，手背都擦伤了。

她在那儿，她在那儿，那个皮包骨的假小子……抓住她！

经电梯逃命的想法让她感到恐惧，觉得自己有可能会被困在里面，于是选择了逃生楼梯。她用力撞开门，力量大得把自己都吓了一大跳。一片黄色的光跃入眼帘，她继续往前，从楼梯平台向下一跃，跳到四楼，伸手去转门把。但这是安全门，从楼梯间无法打开。她只能从一楼的大门逃走。

她气喘吁吁，继续沿着楼梯往下冲。她很想知道：为什么？他在追什么？

皮包骨的小黑母狗，没时间理会我们这样的女孩……

那把枪……就是让她起疑心的地方。吉纳瓦·塞特尔并不是什么帮派不良少女，但是作为一名哈莱姆区 [3] 中心地带兰斯顿·休斯高中的学生，从小到大至少也见过几把枪。当她听到清楚的咔嗒声时——与合上手机的咔嗒声完全不一样——她本以为这个发出笑声的男子只是来随便逛逛，有机会的话就找点麻烦。于是，她故作轻松地起身去喝水，准备逃跑。但是当她从书架间偷看时，看到了他的滑雪面罩。她马上就明白，除非把他的注意力引到桌子上，否则她不可能经过他身边溜到门口。于是她故意弄出很大的声响，将几本书堆起来，偷偷将附近一个模特的衣服脱掉，给它穿戴上她自己的帽子和运动衣，再将它放在缩微胶片阅读机前。然后就等着他慢慢接近，他一走上前，她便从他身旁溜走，冲向逃生门。

抓住她，抓住这个母狗……

吉纳瓦跌跌撞撞地朝下一层楼逃去。

上面传来脚步声。天哪，他追来了！他跟着她一起进了楼梯间，现

在离她只有一段楼梯的距离。他的脚步声越来越接近，她护着擦伤的手，跌跌撞撞地冲下楼梯。快到一楼时，她一步跳下四级台阶，落到水泥地上。她的双腿已经失去了力气，而且还撞上了粗糙的墙面。听着他的脚步声，看到他投射在墙上的影子，这个十几岁的少女忍痛站起身来。

吉纳瓦看着逃生门，倒抽了一口气，门把手上居然缠了一条铁链。

不，不，不……那条铁链不应该在那里，但是，这并不表示管理这座博物馆的人不会用它来阻挡窃贼入侵；或者，也许是这个家伙想到她可以从这里逃脱，于是自己在门把上缠了铁链，将她困在这个幽暗的水泥陷阱里。但是，门真的被锁住了吗？

只有一个方法可以知道答案。冲吧，姑娘！

吉纳瓦从楼梯处往前冲，一头撞上门把手。

大门啪地打开了。

哦，谢天谢地——

忽然间，一阵巨大的噪声充斥双耳，疼痛烧灼着她的灵魂，她放声尖叫。难道是她的脑袋被枪击中了吗？但她很快就明白这只是大门警报发出的尖锐声音，就像基莎小堂弟的哭声一样刺耳。接着，身后的大门砰的一声关上，她便置身于外面的小巷里了。现在必须要找出最佳逃跑路线，是向右，还是向左？

按倒她，戳她，戳这个母狗……

她选择了向右，跌跌撞撞地走到了五十五街，一头冲进上班的人流里。她的模样引起了路人关怀而谨慎的注视，不过大部分人都对这个神情慌乱的女孩视而不见。攻击者推开了大门，她身后的火警铃声越发响亮了。他会逃走吗？还是会追上来？

吉纳瓦一路直奔基莎所在的街道。这时基莎正站在路边，手里边拿着希腊熟食店的咖啡纸杯，一边在风中点烟。基莎是她的同班同学，有着像摩卡咖啡般的皮肤，她化着精致的紫色妆容，戴一顶瀑布般的金色假发。但和吉纳瓦同龄的她比吉纳瓦高出一个头，也丰满得多，身材凹凸有致，穿着打扮就像一名推销员。这个女孩就这样站在街边等着，她对于博物馆或任何建筑物都没有兴趣，因为那里都是禁烟的。

“吉恩[4]！”她的朋友一把将咖啡杯扔到街上，冲上前来，“怎么回事？有人找麻烦？”

“那个人……”吉纳瓦上气不接下气，觉得胃里在翻腾，“里面有个男人，他攻击我。”

“哦，妈的！”拉基莎[5]向四周看看，“他在哪儿？”

“我不知道，刚才还在我后面。”

“镇定一点，姑娘，你不会有事的。我们快离开这里。快，一起跑！”这个身材高大的女孩开始慢跑起来。她在学校里，每一节体育课都逃课，而且烟龄长达两年。此刻她气喘吁吁、手臂在身体两侧摆动着，全力奔跑。

但吉纳瓦跑了半个街区就慢了下来。接着她停下来，说：“等一等，基莎。”

“吉恩，你要干什么？”

惊恐已经烟消云散，取而代之的是另一种感觉。

“快点，姑娘，”拉基莎喘着气说，“快跟上来。”

吉纳瓦·塞特尔下定了决心，愤怒取代了恐惧。她想：绝不能放过这个混蛋。她转过身，上上下下看着街道。最后她看到了她要找的东西，就在她刚刚逃离的那个巷口。她往那个方向冲了回去。

在离非洲裔美国人博物馆一个街区的地方，汤普森·博伊德在拥挤的高峰人流中停下小跑的脚步。无论从什么角度看，汤普森都是一个普普通通的男人——中等长度的棕色头发、中等体重、普通的面貌、中等体格（在狱中人称“凡人乔”），人们常常会忽略他的存在。

不过除非是赶公共汽车、出租车或火车，否则一个男人在中城区奔跑还是会引人注意的；所以他放慢脚步，做出一副悠闲的样子。很快，他的身影就在人群中消失了，没有人注意到他。

在第六大道和第五十三大道交会口等红绿灯时，他想了一下，然后做出了决定。他脱下雨衣，将它搭在手臂上，确保自己可以随时掏出武器。接着他转过身，开始向博物馆走去。

汤普森是个一切都按照书本行事的手艺人，他现在的举动——回到刚才攻击未遂的现场——并不是一个聪明的做法；毫无疑问，警察会很快赶来，而且数量应该不少。

不过他经历过这样的场面：当到处都是警察时，人们会因为放松警惕而导致疏忽。这时你可以比任何时候都更加接近他们。这个中等个子的男人不紧不慢地穿过人群，朝博物馆方向走去，现在他只是一个普通的行人。“凡人乔”要开始工作了。

简直是一个奇迹。

在头脑中或身体某处，当一个刺激产生时，不论是心智还是身体上的刺激——我想要拿起玻璃杯、我必须扔掉烫手的热锅——都会造成一个神经脉冲，沿着全身的神经细胞膜传导。与大多数人想象的不同，这种神经脉冲不是电流，而是神经细胞的表面迅速从正极转变为负极时产生的波动。神经脉冲没有强度的变化，只有存在或不存在，而且速度很快，每小时二百五十英里。

神经脉冲到达目的地——肌肉、腺体及器官——之后，那里产生回应，于是我们的心脏跳动、肺叶充气，我们的身体可以跳舞，双手可以种花、写情书以及驾驶飞船。

一个奇迹。

除非，某个地方出了差错。比如说，你是犯罪现场鉴定小组的组长，在地铁的一处建筑工地勘查凶案现场时，一根橡木横梁从上方掉落，砸在你的脖子上，并压碎了第四节颈椎——从头盖骨底部往下数的第四块骨头，就如同林肯·莱姆几年前所经历的一样。

如果发生了这种事，那么一切就都完了。

即使重击没有当场砸断脊髓，流经的血液造成的压力也会将它们压碎，或使它们得不到所需的养分。而毁灭性原因是，当神经细胞基于某些不明原因死亡时，会释放出一种有毒的氨基酸，杀死更多的神经细胞。最后，即使病人活了下来，结疤的组织也会充满神经周围的空间；用一个形象的比喻来说，就是像坟墓中的泥土一样。因为脑部与脊髓的神经细胞和身体其他部位的神经细胞不同，它们是无法再生的。一旦死亡，就永远麻木了。

根据医学界的谨慎说法，经历过这样一次“灾难性的意外”后，一些被称为“幸运儿”的病人会发现，控制着心肺等主要器官的神经细胞会继续发挥功能，因而他们也就活了下来。

也许他们是“不幸儿”。

因为有的人宁愿心脏早已停止跳动，让自己免受感染、褥疮、挛缩和痉挛之苦，免于自主神经异常反射的攻击以及由此造成的中风，也使他们免于恐惧，免于连阿司匹林和吗啡都无法消除的、让人捉摸不透却又毛骨悚然的痛苦幻觉。

更不用说他们生活上发生的重大改变：理疗师、护理人员、人工呼吸机、各式各样的导管、成人纸尿布，以及对他人的依赖……当然，还有沮丧。

在这样的情形下，有的人选择放弃，一心求死。自杀永远是一个可

能的选择，只不过并不容易（设想一下在只能转动脑袋的情况下杀死自己）。

但是有的人会反击。

“够了吗？”向莱姆发问的年轻人身材修长，穿着便裤和白衬衫，打着一条酒红色的花领带。

“不，”他的老板由于运动而上气不接下气，“我要继续。”位于西中央公园大道西侧一幢房子二楼的备用卧室里，莱姆被固定在一台复杂的健身自行车上。

“我认为已经够了，”他的助理托马斯说，“你已经运动了一个多小时，心率已经相当快了。”

“这就像骑自行车登上马特洪峰[6]，”莱姆喘着气，说：“而我是兰斯·阿姆斯特朗。”

“马特洪峰可不在环法自行车大赛的路程内。它是一座山，你可以去登山，但你不能骑自行车上去。”

“谢谢你来自ESPN[7]的内幕消息，托马斯，我可不喜欢咬文嚼字。我骑了多远了？”

“二十二英里。”

“再骑十八英里。”

“不行，五英里。”

“八英里。”莱姆讨价还价。

那位英俊的年轻助理无奈地抬起一边的眉毛。“好吧。”

莱姆原本就想骑八英里，但他兴高采烈，他是为了赢而活的。

自行车在继续转动。是的，他的肌肉驱动着自行车，但是这和你在金吉姆健身中心[8]看到的那些固定的健身自行车有很大不同。刺激沿着神经细胞传导着脉冲，只是它并非来自莱姆的大脑，而是来自一台用电极连接到他腿部肌肉的电脑。这套设备被称为FES肌力测量[9]自行车。FES指功能性电刺激疗法，即用电脑、电线及电极装置模拟神经系统，将微弱的电流传送到肌肉，让它们像受大脑控制一样地产生反应。

功能性电刺激疗法与走路或使用器械不同，不是每天都进行的治疗方式。它真正的好处是可以改善那些严重残疾病人的健康状况。

莱姆开始进行这项运动是受一位他非常崇拜的人的激励，即演员克

里斯托弗·里夫，他在一次骑马时意外受伤，伤势比莱姆还要严重。让传统医学界人士大为震惊的是，由于顽强的意志力和坚持不懈的体能训练，里夫恢复了一些行动能力，也恢复了一些已经丧失的感觉。几年来，大家一直在讨论是否该在莱姆的脊髓上进行高风险的实验性外科手术，但莱姆最后选择了和里夫类似的锻炼方式。

这位演员的最终去世反而让莱姆投入更多的精力来进行锻炼计划，而托马斯也找到了东岸最好的脊髓损伤科医生之一：罗伯特·谢尔曼。这位医生为他拟订了一个计划，包括肌力测量计、水疗及运动自行车——这是一个体积庞大的奇妙机械装置，配有机械脚踏，由电脑控制。实际上，这套系统能让莱姆“走路”。

这些治疗产生了效果。他的心肺功能增强了，骨质强度也与同龄的正常男子相当。肌肉也增加了，他的体格和在纽约市警察局工作时已相差无几，当时他负责侦查资源组，领导犯罪现场鉴定小组。那时他每天都要走好几英里路，有时甚至亲自进行现场鉴定——这对一位队长来说是极罕见的；并且还走遍了全市的街道，收集岩石、土壤、混凝土、煤灰，分门别类后作为他刑事鉴定工作的资料库。

随着谢尔曼计划的进行，莱姆由于长时间卧床和久坐在椅子上而产生的褥疮越来越少，肠道和膀胱功能得到改善，尿路感染的出现次数也比以前少多了。而且自从开始进行这项康复计划后，他只经历过一次自主神经的异常反射。

当然，另一个问题依然存在：几个月令人筋疲力尽的训练，真的能够治疗他的病症，而不是仅仅加强肌肉和骨骼而已吗？一个简单的运动和感觉功能测试会马上告诉他结果。但这必须要莱姆亲自去一趟医院，而他始终找不到时间来做这件事。

“你难道不能抽出一小时吗？”托马斯会这么问。

“一小时？一小时？在你的记忆中，最近什么时候去医院只要花一小时？托马斯，这么特别的医院会在哪里？梦幻岛还是翡翠城？[10]”

但谢尔曼医生最终还是迫使莱姆同意去进行这项测试。半个小时后，他和托马斯就要动身前往纽约医院，听取有关他病情进展情况的最终结果。

尽管如此，此时的林肯·莱姆却没有在想这件事，而把心思放在目前正在参加的自行车大赛上——这是在马特洪峰上举行的自行车大赛，对，没错，他刚刚才打败了兰斯·阿姆斯特朗。

结束后，托马斯将他从自行车上抱下来，替他洗澡，再给他穿上白色衬衫及黑色便裤。一个坐式转移装置将莱姆送进了轮椅，驶向小电梯。他来到楼下，红发的阿米莉亚·萨克斯正坐在实验室里给一桩案子的证物进行登记，这件纽约市警察局侦办的案子是由莱姆担任顾问的。

莱姆用放在触控板上唯一还能动的手指——左手无名指——灵巧地操纵着红色“暴风箭”轮椅穿过实验室，来到她身旁。她靠过来，亲吻他的嘴；他也回吻她，嘴唇紧紧压着她的唇。他们就这样吻了好一会儿，莱姆享受着与她亲近时带来的体温和甜美感觉，以及她身上的花香肥皂味和她的头发磨蹭在脸颊上的瘙痒。

“今天你的成绩如何？”她问道。

“如果不是被拦着，我现在已经到北韦切斯特医院了。”他不怀好意地瞥了托马斯一眼。这位助理完全不为所动，只对萨克斯眨了眨眼。

身材高挑的萨克斯穿着一条海军蓝的裤子，上身是一件自从她晋升为警探后就常穿的黑色衬衫（有时是蓝色，因为一本警察战术手册上写着：穿色彩反差明显的上衣或衬衫，会使胸部成为一个比较明显的目标），这身装束既保守又方便，不过与她当警察前的工作着装要求可大为不同——萨克斯曾当过几年的服装模特。她的外套在臀部稍稍突起一块，那下面放着她的格洛克自动手枪。她穿的裤子是男式的，后面的口袋是她觉得唯一可以自如地收藏那把非法但很有用的弹簧刀的地方。与平时一样，萨克斯穿着舒适合脚、底部加垫的鞋子。由于关节炎的缘故，走路对阿米莉亚·萨克斯来说是一种痛苦。

“我们何时动身？”她问莱姆。

“去医院？哦，你真的不需要来。你最好留在这里登记证据。”

“我快弄好了。不是需不需要去的问题，我想去。”

他闷闷不乐。“马戏团，我早就知道会变成一个马戏团。”他想对托马斯投以充满责备的目光，可是助理却不在眼前。

门铃响了。托马斯走到门厅，过了一会儿才回来，后面跟着朗·塞利托。“嘿，大家好。”这位矮胖的警官一如既往地穿着皱巴巴的衣服，高兴地和每个人点头打招呼。莱姆很想知道是什么使他的心情这么好。也许和最近的逮捕行动有关，也可能是因为纽约市警察局新进警察的人员预算，或者可能只是因为他减了几磅。这名副队长的体重就像悠悠球一样上上下下，他自己也总是抱怨不已。但在目前的情况下，林肯·莱姆对任何人因自己身体上的不完美所发的牢骚，比如肚子太大或头发太少，都没有什么耐心。

但是今天这名警探的兴高采烈似乎和工作有关。他挥舞着手中的一些文件，“他们判他有罪了！”

“哦，”莱姆说，“是那件鞋子的案子吗？”

“是的。”

虽然并不意外，但莱姆还是很高兴。为什么不呢？是他整理了案子的大部分材料来指控凶手，这个官司是不可能输的。

这是一桩很有意思的案件：两名来自巴尔干半岛的外交官在罗斯福岛——位于东河住宅区一片古怪的狭长地带——被人谋杀，而他们右脚的鞋子都被偷了。面对这件毫无头绪的案子，纽约市警察局和往常一样雇请莱姆担任刑事鉴定科学顾问，在调查过程中提供协助。

阿米莉亚·萨克斯负责进行犯罪现场的证据收集和分析。但是得到的线索无法导向任何明确的侦查方向，警方束手无策，只能认为凶手可能是受到欧洲政治局势的刺激。这件案子虽并未结案，但是沉寂了一段时间，直到纽约市警察局得到了一份联邦调查局的备忘录，内容是关于一个被丢弃在肯尼迪机场的皮箱。那个箱子里装有全球定位系统、二十多组的电子电路，以及一只右脚男鞋。这只鞋的鞋跟已被挖空，里面是一片电脑晶片。莱姆想知道，这只鞋是否就是罗斯福岛上失踪的鞋子中的一只。当然没错，它就是。箱子里的其他线索也指向谋杀现场。

似乎是间谍事件……颇有罗伯特·勒德拉姆[11]的味道。各种说法传得沸沸扬扬，而联邦调查局和国务院也参与进来。还有一位来自兰格利[12]的男士也出面了，莱姆记得这是自他工作以来，中情局第一次对他经手的案子表示关心。

而在找到鞋子一周后，当那些刑事侦查专家还在嘲笑那些喜欢玩弄全球阴谋却大失所望的联邦探员时，阿米莉亚·萨克斯领导的一个战术小组逮捕了新泽西州帕拉姆斯的一个生意人。这个粗人对外交政策的了解，最多也只有《今日美国》的水平。

经过对鞋跟的材质进行湿度及化学分析，莱姆证明了鞋跟是在被害人被杀数周后才被挖空的。他还发现这片电脑晶片是从“PC大卖场”购得，而全球定位系统中的资讯不仅不是秘密，甚至可以从一个已经过期一两年的网站上下载到。

莱姆的结论是：这是一个故意安排的犯罪现场。通过检验皮箱里的尘土，他追踪到新泽西一家制造厨具的公司。扫了一眼业主的电话记录及信用卡账单后，他就发现这名男子的妻子和一名外交官有染。她丈夫发现了奸情，于是找了一个在材料场为他工作、盲目崇拜托尼·瑟普拉诺[13]的家伙合谋，在罗斯福岛杀死了这个情人及其倒霉的同事，然后再安排现场，让这起谋杀看起来含有政治动机。

“是有关系，但不是外交上的，”莱姆在法庭做证时，以戏剧性的结语说道，“确实是有秘密活动没错，但并非间谍活动。”

“抗议！”疲惫的辩方律师说道。

“有效。”可是法官已经忍不住笑了出来。

陪审团花了四十二分钟就将被告定罪。当然，律师按照惯例，提出上诉，但结果就如同塞利托刚刚宣布的，上诉法庭维持原判。

托马斯说：“啊，为了庆祝胜利，不如大家一同前往医院。你准备好了吗？”

“不要太过分。”莱姆咕哝着说。

就在这时，塞利托的呼叫器响了起来。他看看屏幕，皱起眉头，然后从他的腰带上拿出手机，打了一个电话。

“我是塞利托。怎么了？……”大个子慢慢地点头，他的手不自觉地揉搓他那圆滚滚的肚皮。他最近在尝试阿特金斯式饮食法[14]，吃了一大堆牛排和鸡蛋，显然没什么效果。“她还好吗？……那嫌疑犯呢？……是啊……那不太妙。等一等，别挂电话。”他往上看，“一〇二四[15]刚才打电话来。第五大道第五街的那个非洲裔美国人博物馆。受害人是一名年轻女孩，青少年。强奸未遂。”

阿米莉亚·萨克斯听到这个消息，脸上肌肉不由得抽搐了一下，满怀同情。莱姆却有不同的反应，他的脑海里立刻反应过来：那里有几处犯罪现场？那名嫌疑犯追踪她了吗？他有没有可能掉落了一些证物？他们是否有过扭打，是否交换了可追踪的微型证据？他是否搭乘公共运输工具到达或离开犯罪现场？或者，是否有汽车涉案？

另一个念头也闪过他的脑袋，但无论如何，他不愿意说出来。

“受伤了吗？”萨克斯问道。

“只是擦伤了手。她逃脱了，并在附近找到了一个穿制服的巡逻警察。他检查了现场，但那个畜生跑了……所以，你们可不可以负责犯罪现场？”

整个纽约市警察局最近乱成一团。联邦调查局接到几份有关该地区以色列人聚居地可能遭受炸弹攻击的匿名报告，许多警察都被调离平常的勤务岗位，去参加反恐工作（这一重新部署让莱姆想起萨克斯曾经讲过的关于她外祖父所说的战前德国生活的故事。萨克斯爷爷的岳父曾经是柏林的一位刑事警察，每当有什么危机发生时，他的人手总是被国家政府调走）。由于资源调配的缘故，莱姆比过去几个月更忙了。他和萨克斯——他坚持与之合作的犯罪现场鉴定警探——目前正在处理两件白领犯罪欺诈调查、一件武装抢劫，以及一件三年前发生的“悬案”。

“是啊，真是忙。”莱姆继续道。

“不是下小雨，就是下大雨，”但是塞利托蹙着眉说，“其实我不太了解这句谚语的意思。”

“应该是‘不下则已，一下倾盆’[16] 吧！这是一个讽刺的说法。”莱姆直着脖子说，“我真的很想帮忙。但是我们手上已经有这些案子在处理了。而且，注意一下时间，我现在就有一个预约，是在医院里。”

“求求你了，林肯，”塞利托说，“你现在手上的案子中没有一件和这件有相像之处——被害人是一个孩子。那是一个坏蛋，跟踪十几岁的少女。如果能把他从街上清除，天知道会有多少女孩子将因此得救。不管怎么样，你了解这个城市。有禽兽开始跟踪孩子，只要能逮住他，上头会提供你所需的一切支援。”

莱姆烦躁地说：“但是这样就有五件案子了。”然后他便沉默不语，房间里显得更加寂静。接着他做出一副很不情愿的样子，问道：“她多大？”

“十六岁，看在上帝的分上，答应吧，林肯。”

一声叹息。他终于说道：“哦！好吧，我接下了。”

塞利托惊讶地问道：“你同意了？”

“每个人都认为我很难相处，”莱姆翻了翻眼睛，自嘲地说，“每个人都认为我是个专泼冷水的家伙——朗，这是你的另一个陈腐论调。我必须指出，我们要考虑优先顺序。但我想你是对的，这件事更重要。”

这时，助理发话了：“你乐于助人的天性会影响你去医院的行程吗？”

“当然不会，我根本连想都没想到这件事。但是，现在你既然提了，我想我们最好取消预约。托马斯，这是个好主意。”

“这不是我的主意，是你设计的。”

说对了，他心想。但是，他却故意愤愤不平地说：“我？听起来好像是我在攻击中城区的人一样。”

“你知道我的意思，”托马斯说，“在阿米莉亚完成犯罪现场调查前，你就可以做完测试并且回到这里。”

“在医院里也许会耽误时间。为什么我要用‘也许’二字？一定会的。”

萨克斯说：“我会打电话给谢尔曼医生，重新预约。”

“当然得取消，但是不必另约时间。我们根本不知道这件案子要花多久。那名嫌疑犯也许是个聪明的罪犯。谁知道我们会找到什么？”

“我会另外预约。”她说。

“那就排到两三个星期之后。”

“我得看他什么时候有空。”萨克斯坚持道。

但是林肯·莱姆可以和他的搭档一样固执。“我们以后再考虑这个问题。现在，有一名强奸犯四处出没。谁知道他此刻在干什么？也许在对另一个目标下手。托马斯，打电话给梅尔·库柏，让他来这里。开始行动！我们每耽搁一分钟，就是给嫌疑犯的一个礼物。喂，朗，这种说法听来怎么样？说你是个专门发表陈词滥调的天才，没说错吧！”

3

直觉。

每天按固定路线巡逻的警察会产生一种第六感，知道谁身上藏着一把枪。有经验的老巡警会告诉你，这也没什么秘诀，就是看嫌疑犯携带枪械的样子——重要的不在于枪的重量，而是有武器接近你时产生的一种压迫感，也就是那把枪能够对你造成的压力。

冒着被逮捕的风险是一种压力。带着一把非法枪械在纽约游荡能让你抽中“杰克爆米花[17]”里的奖：进监狱去蹲上几天。你藏了武器在身上，就得花点时间。事情就是这么简单。

阿米莉亚无法明确地说出原因，但她就是知道，在非洲裔美国人文化及历史博物馆边的街道上，那个倚墙站着的男人身上有武器。他抱着双臂，嘴里叼着一根烟，眼睛盯着警戒线、警示灯和警察们看。

就在接近犯罪现场时，萨克斯碰到纽约市警察局一个穿制服的警察——金发小伙子，这么年轻，一定是新手。他说：“你好，我是第一个到现场的警察。我——”

萨克斯微笑着低声说道：“不要看着我，眼睛盯着街上那堆垃圾。”

新手盯着她，眨了眨眼。“什么？”

“看垃圾，”她再次以一种严厉的口气小声重复，“不要看我。”

“抱歉，警探。”这位年轻人说。他一头修饰整洁的头发，看来很有精神，胸前名牌上的名字是R. 普拉斯基。光鲜的名牌上没有一点污渍和刮痕。

萨克斯指着垃圾。“耸耸肩。”

他依言耸肩。

“跟着我，一直看着它。”

“嗯——？”

“笑。”

“我——”

“换一个灯泡要多少警察才办得到？”萨克斯问道。

“我不知道，”他说，“要多少？”

“我也不知道。这不是一个笑话，但你要像听到一个很好笑的笑话一样笑。”

他笑了起来。有点紧张，但的确是在笑。

“继续看。”

“那些垃圾？”

萨克斯将外套的扣子解开。“现在不用笑了。我们在关心这些垃圾。”

“为什么——？”

“看前面。”

“好。我现在没笑，我正盯着垃圾。”

“很好。”

那名带枪的男子依然懒散地靠在墙上。他四十岁出头，身材很结实，头发是用剃刀刮的。她看到他屁股上鼓起来一块，知道那是一把长手枪，可能是左轮，因为它有弹膛，所以才会这样隆起。“情况是这样，”她用轻柔的声音对那个新手说，“两点钟方向的那个男人，他带着枪。”

上帝保佑这个新手——小男孩似的粗硬头发，像焦糖一样闪着浅褐色的光泽——他继续盯着垃圾，“是嫌疑犯？你觉得他就是那个嫌疑犯吗？”

“不知道。不要管，我注意的是他带着枪这件事。”

“我们要怎么做？”

“继续走。我们经过他身边，看着这些垃圾，装作没有兴趣的样子，掉头朝犯罪现场走。经过时，你放慢步子，问我要不要咖啡。我说好的，然后你绕到他的右边。他会盯着我。”

“他为什么会盯着你？”

真是天真无邪。“他就是会。你往回走，靠近他，再弄出一点声音，比如清清嗓子什么的。他会转身，这时我从他身后上去。”

“好，我知道了……我应不应该，你知道，先拔枪出来对着他？”

“不。只要让他知道你在那里，并且会站在他后面。”

“如果他拔枪呢？”

“那你再拔枪对着他。”

“如果他开枪呢？”

“我不认为他会这么做。”

“但如果他这么做了呢？”

“那你就开枪。你叫什么？”

“罗兰德，可以叫我罗。”

“执勤多久了？”

“三个星期。”

“你会干得不错的。我们走吧。”

于是他们走到垃圾堆旁，察看了一番，认为这不是个麻烦，然后便折返。普拉斯基忽然停下脚步。“嘿，要不要来杯咖啡，警探？”

戏太过了，他永远当不了“演员工作室[18]”的来宾，但在目前的情况下，还算是不错的表演，“当然好，谢谢。”

他加快脚步，然后又停下来，问道：“你要什么样的？”

“嗯……要加糖。”她说。

“几块？”

天哪……她说：“一块。”

“知道了。嘿，要来块丹麦饼干吗？”

好，冷静，她的眼睛这样告诉他。“只要咖啡。”然后她开始走向犯罪现场，觉察到那个带枪的男人注视着她梳成马尾的红色长发。他先盯着她的胸部，然后是臀部。

他为什么会盯着你？

他就是会。

萨克斯继续走向博物馆。她看了一眼街对面的一扇窗户，注意到那里面的影子。当那个吸烟的人注意普拉斯基时，萨克斯迅速转身上前，像枪手一样将外套下摆推向一侧，以便在必要的时候可以迅速掏出她的格洛克手枪。

“先生，”她语气坚决，“请将你的手放在我能看得见的地方。”

“照这位小姐的话去做。”普拉斯基站在那个家伙的另一边，手就放在武器旁边。

那人注视着萨克斯。“这招还挺棒的，警官。”

“两只手都不要动。你带武器了吗？”

“是的，”那名男子回答，“而且比我以前在三五时带的更大。”

这个数字代表一个警察分局。他以前是警察。

也许是。

“在当警卫吗？”

“没错。”

“给我看你的证件。用左手，右手不要动。”

他掏出钱包交给萨克斯，他的持枪执照和安全警卫证书都整齐地放在里面。但她还是打电话查了查这个家伙。他是合法的。“谢谢。”萨克斯放松下来，将证件还给他。

“没问题，警探。看起来，你这里有现场需要处理。”他朝那些由警察巡逻车封锁的博物馆前街的方向扬了扬头。

“过一会儿才会知道。”不要明确表达任何意见。

那名警卫收起钱包。“我干了十二年的巡警，因为医疗问题而退休，都快疯了。”他用头指了指身后的建筑物，“你可以看到其他几个家伙带着枪在附近晃，这里是纽约市最大的珠宝营业处之一。它是美国珠宝交易所钻石区的附属建筑，我们每天都有来自阿姆斯特丹和耶路撒冷的宝石，价值好几百万。”

她朝那幢建筑物瞄了一眼。看起来并不是特别富丽堂皇，和普通办公大楼一样。

他笑了笑。“我以为这个工作会很轻松，结果和以前上班时一样累。好吧，祝你们在现场顺利。”他转向新手，说：“嘿，小子。”朝萨克斯的方向点点头，“工作时，在人前你不该称她‘小姐’，她是‘警探’。”

新手有点不安地看着他。但是，她可以看出来他听懂了——本来萨克斯就准备在两个人走远一点后再告诉他这件事。

“抱歉。”普拉斯基对她说。

“你以前不知道，现在知道了。”

这句话可以作为每一个警察训练场所的格言。

他们转身离开。那名警卫又开口了：“哦，喂，新手！”

普拉斯基转身。

“你忘记咖啡了。”他露齿一笑。

在博物馆的入口处，朗·塞利托一边巡视着街道，一边和一位警察说话。这位大侦探看了看这个小伙子名牌上的名字，问道：“普拉斯基，你是第一个到场的警察？”

“是的，长官。”

“什么情况？”

小伙子清清嗓子，指着那条巷子说：“我正在马路对面，大概在那个位置，进行日常巡逻。大约在八时三十分，被害人，一名十六岁的非裔美国女性，向我靠近，并且声称——”

“你用口头语说就行了。”萨克斯说。

“当然。好的。情况是这样：我大概就是站在那里，那个女孩子跑来找我，情绪非常激动。她叫吉纳瓦·塞特尔，高中二年级。她可能是在五楼写学期报告之类的东西。”他指着博物馆，“一个家伙攻击她。白人、六英尺、戴了一个滑雪面罩，企图强奸她。”

“你怎么知道？”塞利托问道。

“我在楼上发现了他的强奸用品袋。”

“你查看袋子里面了吗？”萨克斯皱着眉头问道。

“用一支笔拨弄了一下。就这样，我没有接触它。”

“很好，继续。”

“那个女孩逃脱了，从逃生楼梯一路往下，冲进巷子里。他还在后面追她，但转上了另一条路。”

“有谁看到他后来怎么样了吗？”塞利托问道。

“没有，长官。”

他仔细看着街道。“是你设定的媒体界线吗？”

“是的，长官。”

“呃，太近了，可以再退五十英尺，把他们隔得越远越好。媒体就像水蛭一样，记住这一点。”

“是的，警探。”

你以前不知道，现在知道了。

他急忙离开，开始将界线往后移。

“那个女孩在哪里？”萨克斯问道。

那位警察是一位西班牙裔男子，有一头浓密的灰发，身材结实。他说：“有一位警察带她和她的朋友到中城北区。他们打电话给她的父母。”他身上戴的各种金饰在强烈秋阳的照耀下闪闪发光，“在和他们取得联络后，会有人带她们到莱姆队长那里，对她进行询问。”他笑称，“她是一个很聪明的人。知道她做了什么吗？”

“什么？”

“她觉察到可能会有麻烦，于是就给模特穿上自己的运动衫、戴上自己的帽子，趁嫌疑犯去对付它的时候，利用这点时间脱逃。”

萨克斯笑道：“才十六岁？真聪明。”

塞利托对她说：“你负责现场，我要去进行详细调查。”他走到人行道上的几个警察身边，要他们——包括一位穿制服的警察及两位穿着便服的反犯罪警察——到附近对人群以及商店和办公大楼进行询问，寻找证人。他又召集了另外几个人，去访问周围的五六个手推餐车的小贩，他们有的人现在还在卖咖啡和甜面包圈，而其他人已经在准备热狗、椒盐脆饼、希腊薄饼包烤肉以及埃及豆粉煎饼等午餐食品。

一阵喇叭声传来，萨克斯转过头去。一辆从皇后区犯罪现场小组总部来的犯罪现场鉴定车抵达了。

“嗨，警探。”司机钻出车子，和她打招呼。

萨克斯向他和他的搭档点点头。她从前办案的时候就认识了这些年轻人。她脱掉外套、除去手枪，穿上白色的特卫强防护服[19]，以求将现场的污染减至最低。然后，她想起莱姆对他的现场鉴定小组的一再警

告：仔细搜查，小心背后。她将格洛克手枪插在后腰上。

“可以帮我拿这些箱子吗？”她问，提起一只金属箱子，里面装着基本的证据收集和转移设备。

“没问题。”一名犯罪现场鉴定技师一把拎起了其他两只箱子。

当罗兰德·普拉斯基完成媒体线后移的工作回来时，她已经戴上了耳机和麦克风，并且将它的线接入她的小型对讲机。普拉斯基领着萨克斯和其他犯罪现场鉴定人员进入建筑。他们在五楼走出电梯，向右，走到上方挂着写有“布克·T. 华盛顿阅览室”牌子的一扇双推门前。

“这里面就是现场。”

萨克斯和技师打开金属箱，开始将设备拿出来。普拉斯基继续说：“我很确定他穿过了这道门。唯一的其他出口就是经逃生楼梯出去，但是你不能从外面进入，而且它也没有被撬过的痕迹。所以，他是经过这一道门，把门锁上，然后再去追逐那女孩。她是从逃生门逃脱的。”

“是谁替你打开前门的？”萨克斯问。

“是一个名叫唐·巴里的人，他是图书馆负责人。”

“他和你一起进去了吗？”

“没有。”

“这个巴里现在人在哪里？”

“在他的办公室——三楼。我在想，会不会是内部的人干的？所以我要求他将所有白人男性雇员的名单列出来，并且说出当她遭受攻击时，这些人在何处。”

“很好。”萨克斯本来就计划要做这件事。

“他说一写完就拿下来给我们。”

“现在，告诉我，我会在里面找到什么？”

“她当时是在缩微胶片阅读机那里。很近，就在右手边，你很容易就能看到。”普拉斯基指向一个满是大书架的房间的尽头，书架后面是一块开放区域，萨克斯可以看到穿着各个时期服装的模特、绘画、一箱箱的古董珠宝、皮包、鞋子、配件——是那种落满灰尘的博物馆展示品，会让你瞪眼看着，但心里却在盘算，享受了文化盛宴后，该去哪家餐厅吃顿饭。

“这里的安全系统如何？”萨克斯抬头寻找天花板上的监视器。

“没有，没有监视器，没有安全警卫，没有联络簿。你可以随便进入。”

“从来都不容易，是不是？”

“是，女……是，警探。”

她想要告诉他，“女士”不像“小姐”，还算可以接受，但不知道如何解释两者的区别。

“一个问题：你把楼下的逃生门关上了吗？”

“没有，它和我到的时候一样，开着。”

“所以这现场可能很烫手。”

“烫？”

“嫌疑犯可能会回头。”

“我……”

“你没犯什么错，普拉斯基，我只是想了解一下。”

“呃，我猜他可能会，是的。”

“好吧，你待在门口。我要你注意听。”

“听什么？”

“嗯，例如，那个家伙对我开枪。不过最好是你能够先听到脚步声，或是子弹上膛的声音。”

“你是说，替你看着背后？”

她眨眨眼，然后开始向现场走去。

现在，她到犯罪现场了，汤普森·博伊德想着。他看着那个女人在图书馆里来来回回走着，研究地板，寻找指纹、线索以及任何他们想要找到的东西。他并不担心她可能会找到什么。和以往一样，他非常小心。

汤普森正站在一幢建筑物的六楼，隔着第五十五街与博物馆相对。在那名女孩逃走后，他绕了两个街区，然后进入这幢建筑，从楼梯来到了走廊，此刻他就在此处俯瞰着街道。

几分钟以前，他本有第二次杀掉那个女孩的机会；她在街上待了一

会儿，就在博物馆前和警察说话，但附近警察实在太多了。不过他还是在她和她的朋友被带进一辆巡逻警车里，往西驶去之前，用手机拍了一张她的照片。除此之外，汤普森在这里还有更多的事要做，所以他先来占据了这个有利位置。

在监狱时，汤普森对执法人员就很了解。他可以轻易看出谁懒惰，谁胆小，谁愚笨且容易上当。他也能认出有才华的警察，聪明的警察，以及会带来威胁的警察。

就像眼前他正在密切注意的这个女人。

就在他给有老毛病的眼睛上眼药水时，汤普森忽然发现自己对她很好奇。她在搜寻现场时，眼睛里有一种专注，看起来像是某种虔诚，就像汤普森的母亲有时在教堂才会显露出来的表情。

她从视线中消失了，但是汤普森依然轻轻吹着口哨，紧盯着窗户。接着，那一身白衣的女人又回到了视线里。他注意到她做任何事都非常精确，她走路也异常谨慎，她拾起或检查东西时非常灵巧，不会损害证据。另一个男人可能是为她的美丽、她的身材而倾倒——即使是穿着连体工作服，也很容易让人想象出她的身材。虽然他相信和过去一样，爱慕的感觉并未在他心中停留片刻，不过他感觉到自己在看着她工作时有某种小小的享受。

过去的一些事向他袭来……他皱着眉，看着她走来走去，向前退后……没错，就是这样。这个样子让他想起从前，当他和父亲一起到得克萨斯州阿玛利诺城外他们拖车住家附近的沙地去打猎，或者去散步时，父亲指给他看的响尾蛇。

看着它们，儿子，看着。它们是不是很漂亮？但是，你绝对不能靠得太近；它们轻轻一吻，就会要你的命。

他斜倚着墙，研究着这个一身雪白，前前后后、来来回回不停移动着的女人。

4

“萨克斯，情况怎么样？”

“不错。”她通过无线对讲机回答莱姆。

她刚结束了走格子——这是对犯罪现场进行搜寻的一种方法：就是像割草坪一样，从场地的一端走到另一端，然后转身，往旁边移一步，回头再做一遍相同的事，如此反复。第一遍搜寻结束后，在同一块场地上，沿垂直方向再走一次。同时还要上下看，从天花板到地板都要注意。这样，每一英寸、每个角落都不会遗漏。搜寻犯罪现场的方法有很多，但是莱姆坚持这一种。

“‘不错’是什么意思？”他有点急躁。莱姆不喜欢笼统宽泛的概论，或是他称之为“愚蠢”的评估。

“他忘了那个强奸用品袋。”她回答。莱姆和萨克斯之间的摩托罗拉无线电连接，是用来代替他本人亲临犯罪现场的一种方法，不过他们通常会省略纽约市警察局无线电通话的惯例，比如说在每段通话结束时说一句“完毕”。

“是吗？这也许可以像找到他的皮夹一样有用，可以查到他的身份。那里面有什么？”

“有些诡异，莱姆。它有一般常见的水管胶带、开箱用的小刀、安全套，但还有一张塔罗牌，图片是一个吊在绞刑架上的男人。”

“不知道他真是个疯子，还是只是在模仿别人？”莱姆陷入沉思。过去几年里，他见到很多杀人凶手都会在犯罪现场留下塔罗牌或其他玄妙神秘的纪念品——其中最著名的就是数年前的华盛顿狙击手案。

萨克斯继续说：“好消息是他用的是一个完整光滑的塑料袋。”

“好极了。”虽然嫌疑犯可能会想到在犯罪现场戴上手套，但他们常常会在他们随身带来的物品上留下指纹。丢弃的安全套包装曾经让许多强奸犯被定罪，尽管他们都极其小心地避免在犯罪现场留下任何指纹或体液。在这个案子里，嫌疑犯会想到用清洁剂来清洗胶带、刀子和安全套，但他很有可能会忘记擦拭这个袋子。

她把那个袋子放进一个装证物的纸袋中——在保存证物时，纸袋通常比塑料袋好——然后放在一旁。“他把它放在靠近那个女孩座位的书架上。我现在要搜索那些隐藏的证据。”她在书架上撒上荧光粉，戴上橙色

护目镜，然后用多波域光源器[20]照射这一区域。多波域光源灯光可以将平时看不见的血液、精液及指纹痕迹显现出来。她一边将照射器上下移动，一边说道："没有指纹，但是我可以看出来他戴着乳胶手套。"

"嗯，这很好。有两个原因。"莱姆的声音带着一种专业的腔调。他要考考她。

两个？她心里琢磨着。她马上想到第一个：如果他们能够找到手套，可以从手套的内部采集到指纹（这也是嫌疑犯常常忘记的地方）。但是，第二个是什么？

她问他。

"很明显。这表示他有前科，所以只要我们能找到一枚指纹，指纹自动识别系统就会告诉我们他是谁。"以州为单位的指纹识别系统和联邦调查局的联合指纹自动识别系统都是电脑资料库，只要花几分钟就可以将相符的指纹比对出来。这和以往要花上数天，甚至数周时间的旧式人工比对已大不相同。

"是的。"萨克斯说，她为没答出考题而懊丧。

"其他还有什么可称为'不错'的？"

"他们昨天晚上刚给地板打过蜡。"

"而这起攻击事件是今天一大早发生的，所以你已经取得了一个完整的鞋印。"

"没错，这里有一些明显的鞋印。"她跪下来，取得一张男子鞋印的静电图像。她很确定这些鞋印是他的：她可以清楚地看出他从哪个方位走到吉纳瓦坐的桌子边，调整好站姿，抓稳棍子袭击她，然后又追着她下楼到了大厅。她还将这些鞋印和那些今天早上唯一曾经到过这里的人留下的鞋印做比较：（那些由）普拉斯基亮如明镜的办公用鞋所留下的鞋印与之完全不同。

她又解释了那个女孩如何使用人形模特来误导杀手，让自己有机会逃脱。对于女孩的足智多谋，莱姆轻笑了几声。她又补充道："莱姆，他是用一根钝器用力打她——呃，打那个模特——甚至把毛线帽下的塑料和玻璃纤维都打碎了。他上了当，想必气疯了，连缩微胶片阅读机都砸烂了。"

"钝器，"莱姆重复着，"你可不可以取一个压痕？"

莱姆出意外前，还在担任纽约市警察局犯罪现场小组的负责人时，曾经汇编整合了一些资料库档案，以协助辨识在犯罪现场收集到的证物及痕迹。在"钝器"档案中包含了成千上万的照片，展示各种各样的物品

——从轮胎撬杆、人骨，到冰块——留在皮肤或无生命物体表面的接触痕迹。但在仔细察看了人形模特及被摔坏的读片机后，萨克斯说：“不，莱姆，我找不到任何痕迹。吉纳瓦戴在模特头上的帽子——”

“吉纳瓦？”

“那是她的名字。”

“哦，继续。”

她忽然有点恼怒，她常常会这样，因为他竟然没有表达出任何一点关注，或是想知道那名可怜女孩和她的心理状况。莱姆总是与犯罪行为和被害人保持距离，这常使萨克斯感到不悦。而他却说，这是作为一个刑事鉴定专家必备的素质。你不会希望你的机长因为太陶醉于美丽的夕阳，或是被暴风雨吓得心惊胆战，结果一头撞到山上。她了解他的观点，但对阿米莉亚·萨克斯来说，被害人就是人类，而犯罪行为也不是科学实验——它们都是恐怖的事件。尤其，被害人还是一名十六岁的女孩。

她继续说：“她戴在模特上的帽子分散了那一击的力量。读片机也碎了。”

莱姆说：“好吧，将他打坏的东西带一些碎片回来，也许会告诉我们点什么。”

“当然。”

莱姆那头出现了一些声音。他以一种奇怪的、带着烦恼的声调说：“萨克斯，赶快结束，尽快回来。”

“我快结束了，”她告诉他，“我还要去逃脱的路线走一遍格子……莱姆，你那里怎么了？”

一阵寂静。当他再开口说话时，听起来似乎更烦恼：“我必须走了，萨克斯，我似乎有一些访客。”

“是谁——？”

但是他已经关机了。

那个专家，那个一身白衣的女人，现在她的身影从图书馆的窗户里消失了。

但是汤普森·博伊德却不再对她感兴趣了，转而从他那六十英尺高的藏身处注视着街上一个年纪较大的警察径直走向几位证人。这个男人已

届中年，身材肥胖，穿着一件皱巴巴的外套。汤普森也了解这类警察：他们并不聪明，却像牛头犬一样，没有任何事可以阻止他探索到案子的核心。

当这名胖警察对着另一名从博物馆走出来、穿着褐色外套的高个子黑人点头时，汤普森离开了这个位于对街建筑物六层的有利位置，匆匆下楼。他在一楼停留了一会儿，从口袋里掏出手枪检查了一下，确定枪管和弹匣都没有被卡住。他在想，在图书馆时，是否就是这种弹匣开关的声音让那个女孩警觉到他是个威胁。

现在，即使周围似乎都没有人，他仍然毫无声响地检查着手枪。

从错误中学习。

按书上说的做。

枪放好了，藏在外套下，汤普森走下光线暗淡的楼梯，穿过建筑物的大厅，从另一头的出口上了五十六街，然后拐进可以让他回到博物馆的巷子。

这条巷子的另一头和第五十五街交会，入口处没有任何人在警戒。为了避免被发现，汤普森躲在一个破破烂烂的绿色垃圾箱后面，闻着腐败食物的臭味。他小心地观察着。街道已经重新开放，让人车通过，但人行道上仍聚集了几十个来自附近办公室和商店的人，他们希望能看到一些刺激的场面，可以回去告诉办公室的同事或家人。大部分警察都已经离开了。那位一身白的女人，那条咝咝作响的响尾蛇，还在楼上。外面有两辆巡逻车及犯罪现场鉴定厢型车，还有三名穿制服的警察、两名便衣警探，其中包括那个穿着皱巴巴外套的。

汤普森紧紧抓着枪。射击是非常低效的杀人手法，但有的时候，比如现在，并没有选择的余地。标准程序教导你，射击时要瞄准心脏，而不是头部。在许多情况下，头颅的坚硬程度足以使一颗子弹偏离，再加上头盖骨的范围比较小，相对难以射中。

永远要对准胸部。

汤普森锐利的蓝眼睛注视着穿着皱巴巴外套的大个子警探，后者正在看着一张纸。

冷静如枯木，汤普森将枪放在左前臂上，小心瞄准，用稳定的手射出了最后四发子弹。

第一颗子弹射进了人行道上一名女子的大腿。

其他三颗子弹击中了他的目标。那人的胸膛中央冒出三个小小的点，而当他摔倒在地时，他的胸膛已经变成了三朵血蔷薇。

两个女孩子站在他面前，虽然她们的身材完全相反，但林肯·莱姆第一眼注意到的，却是她们双眼中的不同。

丰满的这一位——身穿艳俗的服装，戴着闪闪发光的首饰，长长的指甲涂成橘色——有一双像受惊昆虫般跳动的眼睛，无法在莱姆或任何东西上停留超过一秒。她充满疑惑的眼神扫视着他的实验室：那些科学仪器、烧杯、化学药剂、电脑、显示器以及满地的电线。当然，还有莱姆的腿和轮椅。她大声嚼着口香糖。

另一名女孩，又矮又瘦，像个男孩，却有一股沉静的气质。她沉稳地注视着莱姆，仅快速瞥了一眼轮椅，眼光就回到莱姆身上。实验室一点都没有吸引她的注意力。

“这是吉纳瓦·塞特尔。”冷静的女巡警詹妮弗·罗宾逊向莱姆介绍说，同时朝那个眼神坚定沉稳的瘦女孩点点头。罗宾逊是阿米莉亚·萨克斯的一个朋友，在萨克斯的安排下，她驾车将这两名女孩从中城北区分局送到这里。

“这是她的朋友，”罗宾逊继续道，“拉基莎·斯科特。把口香糖吐掉，拉基莎。”

那女孩露出一副不耐烦的表情，但还是将那一小块口香糖从嘴里拿出来，塞进她的大皮包里，甚至没有想到要先将它用什么东西包起来。

女巡警说：“她和吉纳瓦今天早上一起去的博物馆。”

“只是我什么也没看到。”拉基莎抢着说话。这个大女孩是因为见到攻击而紧张，还是因为他是个残废而不自在？两者都有可能。

吉纳瓦穿着一件灰色T恤和黑色宽松裤子，脚上是一双跑步鞋，莱姆猜想这就是目前高中生的流行装束。塞利托说过这个女孩十六岁，但她看起来比实际年龄更小。拉基莎的头发被梳成一大把黑金两色的小辫子，由于扎得太紧，头皮都露了出来；吉纳瓦的头发则剪得短短的。

“队长，我刚才告诉了女孩子们你是谁，”詹妮弗解释道，还用多年前的称谓，“并且说了你将会就发生的事问她们一些问题。吉纳瓦想要回学校，但是我告诉她最好等一下。”

“我有考试。”吉纳瓦说。

拉基莎从她洁白的牙齿中发出吸气的声音。

詹妮弗继续说：“吉纳瓦的父母不在国内，但是他们会乘下一班飞机赶回来。他们出国期间，她的舅舅住在她家里陪她。”

“他们在哪里？”莱姆问道，“你的父母。”

“我的父亲在牛津大学做一个专题讲座。”

“他是一位教授？”

她点点头，“教文学，在亨特学院。”

莱姆不禁自责起来，自己竟然会因为一个来自哈莱姆区的女孩有一对全世界跑的知识分子父母而感到很惊讶。他固然对刻板印象很生气，但更恼怒的是自己做出了一个有破绽的推论。没错，她是打扮得像一个在街上混的不良少女，但是他应该能想到她有教育基础——她是一大早去图书馆查资料的时候遭到的攻击，而不是在街头闲荡或上学前看电视时。

拉基莎从她的皮包里摸出一包香烟。

莱姆开口：“这里不——”

托马斯穿过门廊。“不能吸烟。”他从那个女孩手中拿走那包香烟，塞回她的包里。托马斯对这两名少女的突然出现毫不惊讶，他微笑道：“要喝汽水吗？”

“你有咖啡吗？”拉基莎问道。

“是的，我有。”托马斯瞥了一眼詹妮弗·罗宾逊和莱姆，他们都摇摇头。

“我喜欢浓一点的。”大女孩宣称。

“是吗？”托马斯说，“我喜欢。”他对吉纳瓦说：“你要喝什么？”

那女孩摇摇头。

莱姆瞥了一眼旁边架子上的那瓶苏格兰威士忌。托马斯注意到了，笑了笑，接着人就不见了。而令莱姆苦恼的是詹妮弗又说：“长官，我要回局里去了。”

“哦，你真的要走吗？”莱姆有点失望地说，“你能肯定不需要再多待一会儿吗？”

“不行，长官。但是如果你需要任何其他东西，打个电话给我就行了。”

一个保姆如何？

莱姆并不相信命运，但是，如果他相信的话，就可以注意到这里有

一个巧妙的还击：他为了逃避医院的测试而接下这宗案子，而如今他的代价是要和这两个高中女生度过很不自在的半个小时，或者更久。和孩子相处可不是莱姆的长项。

“再见，队长。”詹妮弗走出门。

他只嘀咕了一声：“哦。”

几分钟后，托马斯端着一个托盘回来了，托盘上有一个咖啡壶。他为拉基莎倒了一杯，又递给吉纳瓦一个大杯子。莱姆闻到那里面是热巧克力。

“我猜你也许会想喝这个，”助理说，“如果不要，就放着。”

“不，这很好。谢谢。”她盯着热气腾腾的饮料，啜了一小口，又啜了一口，然后将杯子放下，继续盯着地板。过一会儿，又啜了几小口。

“你还好吗？”莱姆问道。

吉纳瓦点点头。

“我也是。”拉基莎说。

“他攻击了你们两个人吗？”莱姆问。

“不，我当时不在。”拉基莎端详着他，“你就像那个跌断了脖子的演员。”她吸吮着她的咖啡，然后加了一些糖，又继续吸吮了起来。

“对。”

“你一点都不能动吗？”

“基本上是。”

“真惨。”

“基莎，”吉纳瓦小声说，“客气一点，基莎。”

“可是，你知道的，真惨。”

再度陷入沉默。她们才来了八分钟，但感觉像数小时之久。他应该做些什么？那个托马斯，难道跑出去买玩游戏用的纸牌了吗？

当然，是应该问她们一些问题。但是莱姆并不想自己一个人来做这件事。访谈及询问向来不是他擅长的事，在他还是警察时，他也许曾经有过十几次询问嫌疑犯的经历，但从来不曾有过被询问的人心理防线彻底崩溃、一下子全部招供的神奇时刻。而在这一方面，萨克斯却是一位

天生的艺术家。她曾经警告新手们：你可能因为说错一个字就搞砸了整件案子。她称之为“污染心智”，用这句话和莱姆口中的第一大罪“污染犯罪现场”相对应。

拉基莎问道：“你在这轮椅里要怎么移动？”

“嘘！”吉纳瓦警告着。

“我只是问问嘛。”

“哦，别问。”

“问一问又不会怎么样。”

拉基莎现在完全没有惊慌失措的样子。莱姆判断，她事实上很聪明，先表现出惊恐不安的样子，使自己看起来好像很天真、很脆弱，而让你占了上风，但其实她是在观察局面。一旦掌握情况后，她马上就知道该不该嬉笑怒骂。

能够有点话题聊，莱姆心里其实非常高兴。他给女孩们解释什么是环境控制器，他左手无名指下的那个触控板如何能够指挥轮椅移动的方向及速度。

“就一根手指？”拉基莎看了一眼自己的一根橘色指甲，“你只有那里能动？”

“没错，除了我的头和肩膀外。”

“莱姆先生，”吉纳瓦看着她纤瘦手腕上戴着的一个又大又显眼的红色Swatch手表，说，“第一场考试在几个小时内就要开始了，我们要在这里待多久？”

“学校吗？”莱姆惊讶地问，“哦，你今天可以待在家里。发生这样的事以后，我肯定你的老师会理解的。”

“嗯，我并不想待在家里，我要去参加考试。”

“哎哟，行了，姑娘。这位先生肯定你不用去考试就可以过关，而你却不要。别这样了，人家会觉得奇怪的。”

吉纳瓦抬头看着她朋友的眼睛——她朋友足足比她高出六英寸，说：“你也要去考试。你不可以逃课。”

“这不是逃课，这是让你过关。”高个子女孩用毫无破绽的逻辑指出。

莱姆的电话响起，他对这个打扰心存感激。

“指令，接电话。”他对着麦克风说。

“天哪！”拉基莎的眉毛扬起，说，“吉恩，你看看，我也想要一个。”

吉纳瓦的两眼向中间靠拢，对她的朋友小声地说了些什么，她的朋友眼睛滴溜溜地转着，又啜饮了几口咖啡。

“莱姆。”萨克斯的声音传来。

“她们在这里，萨克斯，”莱姆的声音很烦躁，“吉纳瓦和她的朋友，而且我希望你能——”

“莱姆。”她重复道，声音里有一种奇特的语调，哪里出错了。

“怎么了？”

“总之，现场很棘手。”

“他人还在那里？”

“对。从未离开过，或是离开后又回来。”

“你还好吗？”

“还好。但他并不是在追我。”

“发生了什么事？”

“他靠上来，躲在一条巷子里，开了四枪。他打伤了一名旁观者……而且他杀了一名证人。他的名字是巴里，负责博物馆里的图书馆。他的心脏中了三枪，当场死亡。”

“你确定开枪的是同一人？”

“对。我从他射击的位置找到了鞋印，和在图书馆里找到的一样。朗刚开始要对巴里进行询问，因此事情发生时，他就站在巴里的面前。”

“他看到了下手的人吗？”

“没。没人看见。他躲在一个垃圾箱后面。现场的几个制服警员忙着救那名受伤的女人，她的伤口大量出血。他从人群里逃走，就这样不见了。”

“有人在负责细节部分？”

打电话给他的亲人，这个就是细节。

“朗本来要打电话，但他的电话有问题还是什么。现场有一位警察，他打了电话。”

“好吧，萨克斯，带着你找到的东西回来……指令，关机。”他抬起眼，发现两个女孩正瞪着他。

他解释道：“总之，似乎是那个攻击你的男人并没有离开；或是他走了又回来。他杀了图书馆管理员，而且——”

“巴里先生？”吉纳瓦·塞特尔倒抽了一口气。她整个人都僵住了，一动不动。

“对。”

“妈的。”拉基莎低声说道。她闭上眼，身体在发抖。

过了一会儿，吉纳瓦抿紧了嘴，并且眼睛往下看。她把热巧克力放在桌上，“不，不……”

“我很抱歉，”莱姆道，“他是你的朋友吗？”

她摇着头，“不能算是。他只是帮助我准备我的报告。”吉纳瓦坐着的身子向前倾。

“但他是不是我的朋友并不重要。他死了，”她愤怒地低语，“为什么？他为什么要这样做？”

“我猜，他是一名证人。他可以指认攻击你的那个人。”

“所以他是因我而死的。”

莱姆喃喃地对她吐出几个字，不对，这怎么会是她的错？她又不是故意要被攻击，只是巴里的运气不好。错误的时间，错误的地点。

但是这样的安慰对这个女孩并没有帮助。她的脸绷了起来，眼神变得冰冷。接下来该怎么做？莱姆毫无头绪。他连如何跟两名少女相处都不太知道——现在却要去安慰她们，让她们的心思从这个悲剧中转移。他将轮椅移近女孩子们，用他最大的耐性，试着和她们聊天。

5

过了似乎无穷无尽的二十分钟后，萨克斯和塞利托抵达莱姆的住所，一起来的还有一名金发的巡逻警察，名叫普拉斯基。

塞利托解释说，他命令这名警察护送证据回莱姆的住所，并协助调查。这名巡警一看就是个新手，把“热情”全写在脸上。显然，他事先已被告知这位刑事鉴定专家身体残障的事，而他对于这个事实则过度地表现出若无其事的态度，莱姆痛恨这些假装的反应，他反而比较喜欢拉基莎的粗鲁。

只是，你知道的，真惨……

两名警探向女孩子们打招呼。普拉斯基带着一种过度同情，用对儿童说话的和善语调问她们情况如何。莱姆注意到他的手指上有一枚满是擦痕的结婚戒指，他大概高中一毕业就结婚了；也只有有孩子的人才会有这样的神情。

拉基莎回答道：“我被弄得晕头转向的。烦死了……有个混蛋想要欺负我的朋友。你觉得呢？”

吉纳瓦说她还好。

“你和亲戚一起住？”萨克斯问道。

“我舅舅。他住在我家，直到我父母从伦敦回来。”

莱姆这时正好看到朗·塞利托，他有些不对劲。在过去这两个小时里他发生剧烈的变化，欢快的心情已经完全消失。他的眼神令人毛骨悚然，整个人坐立不安。莱姆还注意到他的手指反复地触摸着脸颊上的一块地方，都把它搓红了。

“被打到哪里了吗？”莱姆问道。他想起嫌疑犯开枪时，塞利托就站在那位图书馆员身旁。也许当一颗子弹穿过巴里，击中某个建筑物时，塞利托被一个弹片或是一块小碎石击中。

“什么？”他这才意识到自己一直在揉搓皮肤，于是放下手。怕女孩子们听见，他用一种低沉的声音说：“我离那名被害人很近，溅到了一些血。就这样，没什么。”

但是，没过多久，他又开始不自觉地揉搓。

这个让莱姆想到萨克斯总是习惯性地去抓头皮和咬指甲。这种强烈的冲动不时出现，多少和她的需求、抱负，以及大部分警察心中难以言喻的内心挣扎有关。警察伤害自己的方式有上百种，包括萨克斯的轻度自残、用残酷的言语破坏婚姻或儿童的心灵，甚至用双唇含住自己的警用手枪刺鼻的枪管。但是，他从来没见过朗·塞利托这样做。

吉纳瓦问萨克斯：“没有弄错吗？”

“弄错？”

“有关巴里博士。”

“我很遗憾，没有弄错。他死了。”

她一动不动。莱姆可以感受到她的悲伤。

还有愤怒。她的双眸是两个愤怒的黑点。然后，她注视她的手表，对莱姆说：“我刚才说的考试怎么样？”

“好吧，我们先随便问几个问题，然后再看看接下来该怎么办。萨克斯？”

证据已经放在桌子上，所有的证物保管卡也已填妥，萨克斯拉了一张椅子坐在莱姆身边，开始向女孩子们提问。她询问吉纳瓦事情的详细经过，吉纳瓦说自己当时正在一本旧杂志中寻找一篇文章，接着有一个人进到图书馆里。她听到走走停停的脚步声，然后是一阵笑声，还有一个男人的声音在跟人道别以及合上手机的声音。

女孩子建议道：“说起那个电话，我想也许我们可以到城里所有的手机公司进行查对，看看当时在电话那头的是谁。”

莱姆笑了笑：“这是一个很好的想法。但在曼哈顿，随时都有大约五万部手机在进行通话。此外，我怀疑他是否真的在通电话。”

“他是假装的？你怎么知道？”拉基莎问道，偷偷塞了两片口香糖到嘴里。

“我不知道，我只是怀疑。就像那个笑声，他那么做只是要使吉纳瓦放松戒备。你不会去注意那些在打电话的人，而且你通常不会认为他们有威胁。”

吉纳瓦点头。“对。他走进图书馆，把我吓坏了。但是当我听到他在打电话时，呃，我只是认为在图书馆打电话是不礼貌的，但我不再害怕了。”

“后来发生了什么事？”萨克斯问。

吉纳瓦说，当时她听到一声咔嗒声——她觉得听起来像是一把枪——并且看到一个戴着滑雪面罩的人。然后她讲述了自己如何剥掉人形模特的服装，再替它穿上自己的衣服。

“了不起，”拉基莎骄傲地表示，“我的姐们儿可真聪明。”

的确如此，莱姆想。

“我躲在书架后面，等他走到读片机前，我就往逃生门跑。”

“你没有看到有关他的其他情况？”萨克斯问。

“没有。”

“面罩是什么颜色？”

“暗黑色。我不太确定。”

“他的衣服呢？”

“我没有看清他的衣服。我记得是这样的，当时我吓坏了。”

“我想是这样的，”萨克斯说，“你藏在书架后面时，是往他那个方向看的吗？所以你才会知道什么时候应该逃跑。”

吉纳瓦皱起眉头想了一下。“呃，是的，没错，我都忘记了，我当时的确在看。我是从书架的底层看过去的，以便等到他靠近我的椅子时，我就可以趁机逃跑。”

“所以那时你或许又看到了他更多的东西。”

“哦，对了，我的确看到了。我想他穿着一双褐色鞋子。对，是褐色的，比较像浅褐色，不是暗褐色。”

“很好。那他的裤子是什么样的？”

“黑色，我能肯定。但我只看到了裤口的褶边。”

“你有没有闻到什么气味？”

“没有……等一下，好像有。哦，有一种像花一样的、甜甜的味道。”

“然后呢？”

“他走近椅子，我听到一阵咣当咣当的声音，后来又有几声，好像是什么东西裂开了。”

“是那台读片机，”萨克斯说，“他把它摔坏了。”

“当时我已经开始拼命地跑，跑向逃生门。我冲下楼梯，在街上找到基莎，我本来是要继续跑的，但后来想到他可能会继续伤害其他人。于是我转过身，然后——”她转身看着普拉斯基，“我们看到了你。”

萨克斯问拉基莎：“你看到了什么吗？”

“什么都没有。我站在那里，这时吉恩跑过来了，跑得很快，而且筋疲力尽。你知道我在说什么吧？我什么都没看到。”

莱姆问塞利托：“那名凶手杀了巴里，因为他是一名证人，那么巴里看到了什么？”

“他说他什么都没看见。他把博物馆白人男性员工的名单给了我，万一是他们其中一个人干的。名单上有两个人，但是都不在馆里。一名员工当时正在送女儿上学，而另一名在办公室，他四周都是人。”

“所以，这名嫌疑犯是一名机会主义者，”萨克斯沉思，“看到她进入博物馆，然后跟踪她。”

“博物馆？”莱姆说道，“奇怪的选择。”

塞利托问两名女孩：“你们今天发现被人跟踪了吗？”

拉基莎说：“我们是乘C线地铁来的，当时是高峰时段。第八大道那条线……又挤又乱，没看到什么特别的人。你呢？”

吉纳瓦摇摇头。

“那么最近呢？有没有人骚扰你？攻击你？”

她们都想不出任何可能有威胁的人。吉纳瓦有点尴尬地说：“不会有很多人打我的主意。他们会找那种更丰满的，你知道，比较闪的姑娘。”

“比较闪的？”

“她是说比较抢眼的。”拉基莎解释说，她显然就是那种又闪又丰满的类型。她皱起眉头注视着吉纳瓦。“你干吗那么想，姑娘？别把自己看扁了。”

萨克斯注视着莱姆，他正皱着眉。“你怎么想？”

“有一些不对劲的地方。趁吉纳瓦在这里，让我们来分析一下证据，也许她可以帮忙解释一些事。”

那女孩却摇着头。“考试怎么办？”她抬起（她的）手表。

“这要不了多少时间。”莱姆说。

吉纳瓦看着她的朋友，说：“你还可以赶得上阅读课。”

“我要陪你留下来。我可没办法在教室里呆坐好几个小时，一直担心你这个那个的。”

吉纳瓦苦笑。“不行，基莎。”她问莱姆，“你不需要她，对吧？”

他看着萨克斯，萨克斯摇摇头。塞利托记下了基莎的住址及电话号码。“如果我们有任何问题，会打电话给你。”

“别去上课了，姑娘，”她说，“快点回去，待在家里。”

“我们学校见，”吉纳瓦坚决地说，“你会去的，对吧？”然后，扬起一道眉毛，“一言为定？”

两声嚼口香糖的咂嘴声，加上一声叹息，最后她说：“一言为定。”走到门口时，她停了一下，转头问莱姆：“嘿，先生，你还要多久才能离开那轮椅？”

没有人开口打破这难堪的寂静。莱姆想，这对别人来说是很难堪的，但对他可不。

“可能要很久。”他说。

“哦，那可真是糟糕。”

“是啊，”莱姆说，“有时候事情就是这样。”

她走到厅里，往门口走去。他们听到了“妈的，小心点，你这家伙”，然后外面的大门砰的一声关上了。

梅尔·库柏走进房间，一边还回头望着那个自己差点被一个比他还要重五十磅的女孩撞倒的地方。“好，”他说话时并没有对着任何人，“我什么都不问。”他拉一拉他的绿色风衣，向大家点头打招呼。

这位消瘦的秃顶男人几年前担任了纽约州警察局的刑事鉴定科学家，他曾以礼貌而坚决的态度告诉当时担任纽约市警察局首席刑事鉴定专家的莱姆，他有一项分析是错误的。对于能够指出他错误的人，莱姆的尊敬远远超过那些只会阿谀奉承的人。当然，后来证明库柏是对的。莱姆立刻开始大费周章地争取他到纽约市工作，这是一项挑战，最终莱姆大获全胜。

库柏是天生的科学家，而更重要的是，他是个天生的刑事鉴定科学家，这两者之间的差别是很大的。“刑事鉴定科学”常被泛指为在犯罪现场的工作，但事实上，它指的是在法庭中可作为辩论议题的任何一个层

面。要成为一名成功的刑事鉴定专家，你必须将粗糙原始的事实转化为检察官起诉犯罪的利器。例如，仅仅简单地判断出马钱子的植物原料出现在一个有嫌疑的犯罪现场是不够的，许多马钱子被用在无毒的医疗用途上，如治疗耳朵发炎。但像梅尔·库柏这样一个真正的刑事鉴定科学家会马上知道，同样的原料却可产生致命的生物碱毒药：番木鳖。

库柏符合一个电脑游戏怪才的一切标准——他和妈妈住在一起；到现在还穿着花条纹衬衣，搭配斜纹裤子；他还有着一副伍迪·艾伦式的体格。但是，外表是会骗人的。库柏有一个固定交往的女友，是一位身材高挑的金发美女。他们经常获得国际标准舞比赛的冠军；两个人配合得天衣无缝，一起在舞池里滑行。他们最近把兴趣转向了飞靶射击及酿酒（在进行这些活动时，库柏会不厌其烦地应用化学及物理学原理）。

莱姆向他简单陈述了这个案子，然后他们便转向证物。莱姆说："让我来看看那个袋子。"

"你要我去拿过来吗？"普拉斯基问道，同时眼睛扫过那些证物。

"不用，"刑事鉴定专家喃喃地说，"让他们来处理。"

库柏戴上乳胶手套，朝萨克斯瞥了一眼，她指着那个装着强奸用品袋的纸袋。他在一大张白纸上将它打开——为了捕捉任何微量痕迹物——然后取出其中的物件。它是一个小小的塑料袋，上面没有店铺的标记，只有一个大大的黄色笑脸。当这位技师打开嫌疑犯的塑料袋时，忽然停了下来。他说："我闻到……"然后深深吸气，"花的香味。这是什么？"库柏把袋子拿给莱姆，让他闻了一下。这个香味闻起来有点熟悉，但是他无法判断。"吉纳瓦？"

"嗯？"

"这是不是你在图书馆时闻到的气味？"

她用力地嗅着。"是的，就是它。"

萨克斯说："茉莉。我想这是茉莉花香。"

只能听她的，莱姆对这个问题没有什么概念。

"放进图表里。"莱姆宣布。

"什么图表？"库柏四下打量着，问道。

每一件案子，莱姆都会在写字板上以图表的方式列出在犯罪现场找到的证据以及对嫌疑犯的描述。

"画一个表，"他下令，"我们要怎么称呼他，谁能给我一个名字？"

没有人有灵感。

莱姆说："没时间搞创作了。今天是十月九日，对不对？就称他为不明嫌疑犯一〇九。托马斯！我们需要你漂亮的写字板书法。"

"没必要拍马屁。"助理走进室内，手里拿着另一个咖啡壶。

"不明嫌疑犯一〇九，证据及描述表。他是一名白人、男性，身高？"

吉纳瓦说："我不知道。对我来说，每个人都很高。我估计，六英尺吧。"

"你似乎很善于观察。我们就听你的。体重？"

"不太瘦也不太胖，"她静默了一会儿，有些疑惑，"大约是巴里博士的体重。"

塞利托说："就算一百八十磅。年龄？"

"中年人。"

"声音？"

"我没有注意到。普通吧，我猜。"

莱姆继续道："浅褐色的鞋、黑色便裤、深色的滑雪面罩。一个闻起来有茉莉花香味的小袋子。他身上也有这个味道，可能是肥皂或是乳液。"

"小袋子？"托马斯问，"你指什么？"

"强奸用品袋。"吉纳瓦说。她瞥了莱姆一眼，"你不用为我掩饰什么，如果你刚才是想那么做的话。"

"很好。"莱姆对她点点头，"我们继续。"他注意到萨克斯看着库柏拿起袋子时，脸色一暗。

"有什么不对的地方？"

"那个笑脸。它印在一个强奸用品袋上。这是一种羞辱。是什么样病态的混蛋会这么做？"

他对她的气愤感到不解。"萨克斯，你明明知道他用这样的袋子其实是好事，不是吗？"

"好事？"

“虽然没有商店标记，但肯定比完全没印东西的塑料袋好得多，它使得我们要去搜寻的商店数目变少了。”

“我想是的，”她说着，皱皱眉头，“但还是很糟糕。”

戴着乳胶手套的梅尔·库柏审视着袋子。他首先拿出了塔罗牌。这张牌的图案是一名男子倒吊在一个绞刑架上，从他的头部射出一束光，脸上表现出的是一种很奇怪的顺从，似乎并不觉得痛苦。在他的上方是一个罗马数字十二。

“这对你有什么意义吗？”莱姆问吉纳瓦。

她摇摇头。

库柏仔细察看，“不知道这是什么意思，是某种仪式性的强奸吗？”

萨克斯说：“我有一个想法。”她掏出手机，打了一个电话。莱姆推测，不管她是打给谁，那个人很快就会到了。“我打给一个专家——是有关那张纸牌的。”

“很好。”

库柏分析了那张牌，既没有找到任何指纹，也没有任何有用的痕迹。

“袋子里还有什么？”莱姆问。

“哦，”这位技师回答，“有一卷全新的水管胶带、一把开箱用的小刀、特洛依牌安全套，没有一个可供追查。还有……嘿！”库柏手里高举着一张小纸片，“一张收据。”

莱姆将轮椅靠近，仔细看着。那上面并没有商店名称：收据是由一台收银机打印出来的，墨迹已经褪色。

“这也不能告诉我们太多事。”普拉斯基说，然后似乎又觉得自己不应该说话。

他在这里干什么？莱姆很想知道。

对了，是来协助塞利托的。

“我不同意，”莱姆尖声说道，“它能告诉我们很多事。他是在一家商店里买了袋子里的所有东西——你可以比对收据和那些标价——呃，还有某一件东西不在袋里，是他花了五点九五美元买的。也许是那副塔罗牌。所以，我们有一个销售水管胶带、开箱用的小刀及安全套的商店，肯定是一家杂货店或药品店。我们知道这不是一家连锁商店，因为袋子和收据上都没有商标。而且它是一家廉价商店，因为它只有现金收银

机，而不是电脑化的出纳机，更不用提那些低廉的价格了。而这些销售税可以告诉我们是在……”他半闭着眼，比较着商品总价和税金，“该死的，谁会算术？百分比是多少？”

库柏说：“我有一个计算机。”

“八点六二五。”吉纳瓦看了一眼收据，报出一串数字。

“你是怎么算的？”萨克斯问。

“心算。”她说。

“八点六二五。这是合并了纽约州和纽约市的销售税，表示它在五个行政区内。”他看了一眼普拉斯基，说：“所以，巡警，你还是认为它没有透露什么吗？”

“明白了，长官。”

“我已经不在职了，不必称‘长官’。好了，查一查所有的东西上的指纹，看我们能找到什么。”

“我？”新手疑惑地问。

“不，是他们。”

库柏和萨克斯采用一系列技术来显示证据上的指纹：在光滑的表面使用荧光粉、阿尔多克斯喷剂以及强力胶；在有孔、可浸透的表面使用碘酒或茚三酮，有些方法可以自行显现指纹，而有的则必须在其他的光源下才能显现结果。

戴着橙色护目镜的库柏抬头看着大家，报告说：“收据上有指纹，商品上也有指纹。它们全都一样。只是，这些指纹都很小，尤其对一个身高六英尺的男人来说，太小了。这应该是一名小个子的成年女性或是一名少女的，可能是店员的指纹。我还看到有污渍。我猜不明嫌疑犯将自己的指纹擦掉了。”

虽然要将人类指纹留下来的油脂及残余物完全移除是很困难的，但指纹却可以在短暂的揉搓后被轻易地抹去。

“将你取到的指纹拿到指纹自动识别系统上比对一下。”

库柏拿起一沓指纹样本进行扫描。十分钟后，联邦调查局的联合指纹自动识别系统证实这些指纹并不符合纽约市、纽约州及联邦政府主要资料库上的档案。库柏同时还将这些指纹送往一些未和联邦调查局联网的地区性资料库去比对。

“皮鞋。”莱姆说道。

萨克斯提供了用静电法取得的鞋印。商标已磨损，说明鞋子已经旧了。

“十一号。”库柏说。

虽然不能像在法庭上提供证据时那么严谨，但鞋子的尺寸与骨骼结构和身高之间却有着大致关联。因此，这个尺寸说明吉纳瓦估计的该男子身高为六英尺可能是正确的。

“能不能查出品牌？”

库柏将影像与该部门的鞋底资料库比对，结果得到一个相符的结果。“是贝斯牌，休闲鞋，至少有三年的历史，因为这一款三年前就停产了。”

莱姆说：“鞋底的磨痕告诉我们他的右脚有点外八字，没有明显的跛足，也没有严重的拇指囊肿、脚指甲内长，或是其他的足部疾病 [21] 。”

“林肯，我不知道你还会说法语。”库柏说。

只限于那些对调查有帮助的。这个词是他在负责处理那宗鞋子命案时学到的，并且曾在另一场合对一名法国警察说过。

“微量证物的情况如何？”

库柏将物证收集袋内黏附在微量证物收集器上的细微物质倒出来，萨克斯的微量证物收集器和一般人用来黏附绒毛或宠物毛发的那一种黏胶滚筒类似。这种可以用来收集毛发、纤维及碎屑的黏胶滚筒已经取代了真空吸尘器。

库柏再次戴上放大镜，用细小的镊子夹起微小的物质。他准备了一个载玻片，将它放在显微镜下，然后再调整放大倍数和焦距。几乎同时，影像就在房间各处的几部电脑纯平显示器上跳了出来。莱姆转动他的椅子，仔细地观察这些影像。他可以看出有些看起来是灰尘的微粒、几根纤维、白色膨松的物质，以及看起来像是小颗粒的琥珀色贝壳状的昆虫脱落外骨骼。当库柏移动瞄准仪时，出现了一些像海绵般，掺着少量灰色、黄色的白色纤维物质。

“这是哪里来的？”

萨克斯看着标签，“有两个来源：吉纳瓦当时所坐桌子附近的地板上，以及他开枪射击巴里博士时在垃圾桶旁站立的位置。”

从公共场所采集的微量证物常常都不能用，因为有太多机会让与案件无关的人遗留一些物质。但是在嫌疑犯待过的两个不同地方都找到的相同物证，则强烈地暗示这是由他遗留下的东西。

“感谢你，上帝，”莱姆喃喃自语，“感谢你用智慧创造了有深纹的皮鞋底。”

萨克斯和托马斯对视了一眼。

“对我的好心情感到好奇吗？”莱姆问，眼睛还盯着屏幕，“难道那不也是你们斜眼互看的原因吗？你们知道，有时候，我的心情也会很好的。”

“稀罕事。”助理自言自语。

“朗，你注意到又有陈词滥调出现了吗？现在，回到物证。我们知道这是他掉落的东西，但这个物证是什么？可以带我们找到他的藏身之地吗？”

刑事鉴定科学家面对着如一座金字塔般的证物分析工作。开头——通常也是比较容易的工作——是鉴定一项物质是什么（例如，发现一块褐色的斑是血，那么到底是动物的血还是人的血呢？或者，一小块铅是不是子弹的一部分）。

第二个任务是将这个样本分类，将它归入第二类别目录下（比如说，判定那血液是阳性O型；一小块铅是来自一颗点三八的子弹）。要尽量将证物归入一个明确的类别，如果可以将嫌疑犯与这一类证据联系起来——他的T恤上有一块阳性O型的血迹、他拥有一支点三八手枪——也许这种联系并不具备排他性，但可能会对警方及负责起诉的检察官有一些价值。

最后的任务，也是所有刑事鉴定科学家的终极目标，就是赋予证据独特性——确定无疑地将某个证据与某个地点或人联系起来（在嫌疑犯的T恤上所发现的血迹，其DNA与被害人的相符；子弹上有一个独特的痕迹，只有他的枪会造成这样的结果）。

这个团队目前还处于这个刑事鉴定金字塔的下层。例如，他们知道那是某一类的纤维，但美国每年制造的各类纤维有上千种，而用来染色的各种染料更在七千种以上。但是，他们还是能够将范围逐渐缩小。

库柏的分析显示凶手遗落的纤维是来自植物，而不是来自动物或矿物，而且质地很粗。

莱姆提出：“我认为它是棉制绳索。”

库柏点点头，他正在检视以植物为基础的纤维资料库，“对，是的。不过没有特别性，没有制造商。”

有一段纤维没有染色，但是另一段却有某种污迹在上面。它是褐色的，库柏认为可能是血。这个推论被酚酞血液测试确认了。

“是他的吗？”塞利托很想知道。

“谁知道？”库柏回答，继续检视着样本，“但绝对是人类的。这种破碎的尾部，我想它可能是一条绞刑用的绳索。我们以前曾看过。可能是准备拿来当谋杀的武器。”他的钝器只是用来击倒他的受害者，而非用来杀害（把一个人活活打死不是一件容易的事，而且会弄得一片狼藉）。他也有枪，但你如果想悄悄杀死一个人以便脱逃，枪造成的声响就太大了。一根绳子当然更加合理。

吉纳瓦叹了一口气。“莱姆先生，我的考试。”

“考试？”

“学校的。”

“哦，当然。一会儿就好……我想知道是哪种昆虫留下的外骨骼。”莱姆继续下去。

“警察。”萨克斯对普拉斯基说。

“是，女……警探？”

“过来帮我们的忙如何？”

“遵命。”

库柏将外骨骼碎屑的彩色图像打印出来，交给普拉斯基。萨克斯将他安置在一台电脑前，输入指令后进入该部门的昆虫资料库——全世界很少有警察局像纽约市警察局一样，不但拥有一个丰富的昆虫资料图书馆，还有一位在职的刑事昆虫学家。过了一会儿，屏幕上开始布满了拇指大小的昆虫图像。

各种资料从眼前跳过，他往前倾着身子。“天哪，这么多！你知道，我以前从来没做过这种事。”

萨克斯强忍住一个笑容，问道：“和CSI [22] 不太相同，是吧？”她说，“只要慢慢搜寻，找到你认为吻合的比对。关键的字是‘慢’。”

莱姆说：“在刑事鉴定科学分析中，技术人员因为匆忙所犯的错，超过任何其他原因。”

“我不知道。”

萨克斯说：“现在你知道了。”

6

“将那些小白球拿去做气相色谱分析，”莱姆下令道，“那到底是什么鬼东西？”

梅尔·库柏从胶带上取下几个样本，用气相色谱分析仪进行分析。气相色谱分析仪是所有刑事鉴定实验室不可或缺的主要工具，它可以分离出物证的组成分子，并且进行辨认。结果可能要花十五分钟。在等待分析结果的同时，库柏着手拼凑从医院急诊室取来的子弹。这颗子弹是从凶手为了分散警察的注意力而开枪打伤的女人腿上取下的。萨克斯曾报告说这是一支左轮手枪，因为在博物馆外的射击现场，未发现退出来的铜弹壳。

“哦，这个威力很强，”库柏看着小镊子夹着的碎弹片轻声说，“它很小，是一颗点二二口径的子弹。但这是麦格农 [23] 子弹。”

“很好。”莱姆说。他很高兴，因为点二二口径威力强大的麦格农缘发式子弹 [24] 是很少见的弹药，因此会比较容易追踪。由于凶手所持的是一把左轮枪，因此更加少见。这表示他们应该能够轻松地找到制造商。

作为一名射击比赛的枪手，萨克斯查都不用查就说：“北美枪械公司是我唯一知道的制造商，可能是他们的‘黑寡妇’，也可能是‘小巨人’。但它的枪管一定是四英寸的，这样查会更准确；而且，他的那些射击落点都比较接近。”

莱姆询问正在仔细察看检验板上证物的技师：“你说的威力很强是什么意思？”

“看一眼就知道了。”

莱姆、萨克斯和塞利托都往前移。库柏用镊子夹着一小块带着血迹的金属碎片，“看起来像是他自己制造的。”

“是爆炸性弹头吗？”

“不是，不过差不多，甚至更糟。这颗子弹的外层是一层薄薄的铅，里面全是这些玩意儿。”

那上面有五六根细小的针状物，约八分之三英寸长。一旦受到冲击，子弹就会粉碎，而这些细针会以V字形射进皮肤，穿过身体。虽然弹头很小，但杀伤力却比普通子弹大得多。这种设计不是为了阻挡攻击

者，完全是为了摧毁目标的内部器官。它虽然无法造成像大口径子弹那样的冲击力，但却会让伤口疼痛难忍。

朗·塞利托摇着头，双眼盯着那些细针，同时揉搓着他脸上看不见的那块血迹，也许是在想自己差一点就被这样一颗子弹击中。“上帝啊！”他喃喃自语。然后他一句话没说，清清嗓子，干笑了两声，从桌子边走开了。

令人好奇的是，小女孩却没有这么大的反应。吉纳瓦似乎对于这些令人毛骨悚然的子弹细节一点儿都不注意。她再一次地盯着手表，不耐烦地垂着头。

库柏扫描了最大的一片子弹碎片，将子弹的资料在联邦调查局的“火药” [25] 系统和全国接近上千家警务单位加入的弹道联合识别系统里搜寻。这些范围广泛的资料库可以比对一颗子弹、一个碎片或是子弹退下的弹壳，或是列入档案的武器。例如，在今天一名嫌疑犯身上找到的枪，可以很快和五年前在一名被害人身上找到的子弹对上。

但是，这次比对也可能没有结果。那些细针看起来就像尾部被毁损的缝衣针，到处都能买到，根本无法追踪。

“从来就不容易，不是吗？”库柏一面对着莱姆的方向喃喃自语，一面搜寻着点二二口径的“小巨人”或最小型的“黑寡妇”的麦格农手枪，结果找到了近千名枪主，但没有一个人有犯罪前科。而由于法律并没有规定出售枪械的商店必须要求购买的顾客留下记录，所以他们也从不这样做。到目前为止，追查武器是一条死路。

“普拉斯基，”莱姆大叫，“虫子进展得如何？”

“那外骨骼——你是这么称呼它的吗？你是这个意思吗？长官。”

“对，对，对。它怎么样了？”

“还没有相符的比对。到底外骨骼是什么？”

莱姆没有回答。他看了一眼屏幕，发现这个年轻人才进展到“半翅目” [26] 类的昆虫，他还有很长的路要走，“继续努力。”

气相色谱分析仪的电脑发出“哔”的一声，它已经完成了小白球的分析。在屏幕上是一个波状图，图下有一段文字。

库柏身体前倾，说：“我们找到姜黄素、脱甲氧基姜黄素、去二甲氧基姜黄素、挥发油、氨基酸、赖氨酸和色氨酸、苏氨酸和异白氨酸、氯化物、各种其他的微量蛋白质和高比例的淀粉、油、甘油三酸酯、钠、多聚糖……从来没有见过这种组合。”

气相色谱分析仪在分离和辨识不同物质方面已经非常先进，但它不一定能告诉你这些物质混合起来会是什么。莱姆常常能够从列出的成分表上，推断出一些普通的物质，如汽油或爆裂物，但是眼前这种组合他也没有见过。他低着头，开始将表上这些物质进行分类。作为一名科学家，他知道哪些物质会合理地被发现在一起，而哪些不会。“那姜黄素，它的聚合物和多聚糖显然可以搭配在一起。”

高中时经常逃掉科学课去参加改装赛车的阿米莉亚·萨克斯，带着一点讽刺意味回答说：“显然。”

“我们可以称它为物质一。然后是氨基酸、其他的蛋白质、淀粉和甘油三酯——这些也常常被发现会一起出现，我们称它们为物质二。而氯化物——”

“是毒药，对不对？”普拉斯基问道。

“——和钠，”莱姆喃喃说，“很像是盐。”他看了新手一眼，“这些东西只对那些有高血压的人有危险。或者，除非你是花园里的鼻涕虫。”

新手回到了昆虫资料库上。

“所以——有这些氨基酸和淀粉、油脂——我想物质二是一种食物，一种高盐食品。梅尔，赶快上线，找出这些该死的姜黄素在这里是干什么用的。”

库柏早就这么做了。“你说对了，这是用在食品中的一种植物染色剂，通常被发现和物质一中的那些东西结合在一起。挥发油也一样。”

“哪一类食品？”

“有上百种。”

“可不可以举几个例子？”

库柏开始念一张很长的单子，但是莱姆打断他：“等一等，爆米花也在单子上吗？”

“我看看……没错，是的。”

莱姆转头，叫住普拉斯基，“你可以停了。”

“停？”

“那不是一种外骨骼，而是从爆米花上脱下来的壳。盐、油及爆米花，大概知道是什么了，该死的。”这可是让人空欢喜一场，“写到表上，托马斯，我们的男孩喜欢垃圾食品。”

“我应该把这些写下来吗？”

“当然不是。他可能讨厌爆米花，他可能在一家爆米花工厂或一家戏院工作，只要写上爆米花就行了。”莱姆盯着图表说，“现在让我们找出其他物证，那个不是全白的东西。”

库柏又进行了另一次的气相色谱分析，结果显示它是蔗糖和尿酸。

“那尿酸是浓缩的，”技师说，“糖是纯的——没有其他物质——而且它的晶体结构也很独特。我从没有看过它像这样变化。”

莱姆对这个新信息很是不解，“把它送给联邦调查局搞炸弹的人。”

“炸弹？”塞利托问。

莱姆说：“嗯，没有读我的书吧？”

“没有，”大个子侦探反驳道，“我在忙着抓坏人。”

“说得好。但至少有空看看标题也很有帮助。在《自制爆炸装置》一章中，糖是其中常见的一种成分。把它和硝酸钠混合，你就有一枚烟幕弹了；和高锰酸钾混合，它就是一个低度炸弹——即使你将它塞进管子里，还是可以造成巨大的破坏。我不能确定那个尿酸是干什么用的，但是调查局有全世界最好的资料库，他们会告诉我们。”

联邦调查局免费为州和地方的执法单位提供证物分析，但提出要求的机构必须同意两件事：将联邦调查局的结果视为最后结果，并且也将此分析出示给辩方律师。由于调查局的慷慨大度以及才能，寻求帮助的请求如雪片般飞来：调查局一年进行的分析超过七十万件。

即使纽约最厉害的专家也必须像其他人一样排队等着蔗糖分析的结果。但是林肯·莱姆自有门路——弗雷德·德尔瑞是联邦调查局曼哈顿办公室的特别官员，经常与莱姆和塞利托合作，而他在调查局内颇有分量。与此同样重要的事是莱姆协助联邦调查局设立了物证反应小组。塞利托打电话给德尔瑞。后者目前在负责检阅潜在的恐怖分子用炸弹攻击纽约的报告。德尔瑞给联邦调查局在华盛顿特区的总部打了个电话，不到几分钟，就有一名技师被招来协助“不明嫌疑犯一〇九”的案子。库柏将分析的结果及压缩后的数码照片由安全的电子邮件传送给他。

不到十分钟，电话就响了。

“指令，接电话。”莱姆迅速用他的语音识别控制系统回答。

“请接莱姆警探。”

“我就是莱姆。”

“我是在第九街的检查员菲力普。”他是指华盛顿第九街，联邦调查局的总部。

“你有什么结果要给我们？”莱姆直截了当地问。

“并且谢谢你这么快就回电。”萨克斯迅速说着。由于莱姆态度生硬，她有时不得不插话。

“没关系，女士。呃，我是在想你们送来的这个东西相当奇怪，所以我又送去做材料分析，这才解开了谜题。我们对此物质有百分之九十七的把握。”

这个爆裂物有多危险？莱姆急切地想知道。他说：“请继续，它是什么？”

“棉花糖。”

他并不知道这样一个俗名。但是有不少新一代的爆裂物有每秒三万英尺，即比一颗子弹还快十倍的爆炸威力，这会是其中的一种吗？他问道：“它的特性如何？”

对方停顿了一下，“味道很不错。”

“你在说什么？”

“它很甜，味道不错。”

莱姆问：“你是说它是真的棉花糖？在游乐场可以找到的那种？”

“是的，你以为我指什么？”

“算了，”这名刑事鉴定专家叹了一口气，问，“从他鞋子上采集到的尿酸是因为他踩到了人行道上的狗尿吗？”

“无法辨别他是在哪里踩到的，”检验员表现出调查局著名的精确性，说，“但是样本验出来确实是犬科动物的尿液。”

莱姆谢过他，然后挂了电话。他转向团队，“他的鞋子上同时有爆米花和棉花糖？”他喃喃地说道，“他是在哪里沾上的？”

“球场上？”

“纽约的球队最近都没有在主场比赛。我在想，也许我们的不明嫌疑犯曾走过一个在昨天或最近举办游行或嘉年华的社区。”他问吉纳瓦，“你最近有没有参加什么游行活动？他有可能在哪里看到你吗？”

“我？没有。我并不太去游行的场所。”

莱姆对普拉斯基说："既然你不用管那些虫子的事了，就打电话给任何你觉得有用的人，找出每一张核发的游行、嘉年华会、庆典、宗教庆典许可证，总之诸如此类的东西。"

"我马上去查。"新手说。

"我们还有什么？"莱姆问道。

"从缩微胶片阅读机底座上发现的碎片，就在他用某个钝器击打的地方。"

"碎片？"

"我猜是一些油漆表面碎屑，也可能是从他拿的什么东西上剥落下来的。"

"好吧，拿去和马里兰比对吧。"

联邦调查局在马里兰的一个机构内有一个庞大的资料库，收集了过去和现在的各种油漆样本。它大多数时候是用来比对汽车漆的物证，但也有数以百计的油漆样本。在德尔瑞打了另一个电话后，库柏将气相色谱分析的成分分析及其他有关油漆碎屑的资料传送过去。几分钟后，电话响了起来，而这位联邦调查局检验员报告，这一样本符合专门销售给武术用品制造的油漆，他们生产索连棍、警棍这一类的东西。他还补充了一个令人沮丧的消息：此物质并没有制造商的标识，而且是大量出售的——意味着几乎无法追踪。

"好吧，我们现在有了一个拿着索连棍、杀伤力很强的手枪以及血腥绳索的强奸犯……这家伙简直就是个活生生的噩梦。"

门铃响了，过了一会儿，托马斯引着一位二十多岁的女人进来，他的手臂搂着她的肩膀。

"看看是谁来了！"助理宣布。

这个苗条的女人有着一头竖着的紫色头发和一张美丽的脸。她的紧身裤和运动上衣显露了一副运动员般的身体——事实上，莱姆知道，是一个表演者的身体。

"卡拉，"莱姆说，"很高兴又见到你。我猜你就是萨克斯打电话找的那个专家。"

"嗨。"这个年轻女人拥抱了萨克斯，又和其他人亲切问候，并用双手握着莱姆的手。萨克斯将她介绍给吉纳瓦，吉纳瓦以一种有礼貌但有所保留的神情看着她。

卡拉（这是一个艺名，她不肯透露她的真正姓名）是一位魔术师和

表演艺术家，她曾经在最近一宗谋杀案中担任顾问，协助莱姆和萨克斯；在这起案子中，凶手利用他的魔术和戏法技巧接近被害人，杀害他们，然后逃得无影无踪。

她住在格林尼治村，但当萨克斯打电话时，她正好在上城的一家疗养院探视她的母亲。他们花了一点时间寒暄——卡拉正在为苏荷区表演坊的一场个人演出做准备，而且她目前正和一名杂技演员交往——然后莱姆说："我们需要一些专业意见。"

"没问题，"这个年轻女人说，"我会尽力帮忙。"

萨克斯向她解释了案情。当她听说是强奸未遂时，皱起了眉头，低声向吉纳瓦说："我很难过。"

女学生只是耸了耸肩。

"他带着这个。"库柏说道，手中高高举着那张从强奸用品袋中取出的倒吊人图案的塔罗牌。

"我们想你可以告诉我们一些有关它的东西。"

卡拉曾向莱姆和萨克斯解释过，魔术世界分为两个阵营：不声称自己具有超自然技能的娱乐节目表演者，和那些声称自己拥有神秘力量的人。卡拉对于后者毫无兴趣——她只是一名表演者——但她曾经在魔术用品店打工以支付房租和伙食费，因此她知道一些有关占卜师的事情。

她说："好的。塔罗牌是一种古老的占卜工具，其历史可以追溯到古埃及时期。一副塔罗牌有五十二张小阿卡那牌和二十一张大阿卡那牌。它们大致代表一段生命之旅。'倒吊人'是大阿卡那牌中的第十二张。"她摇摇头，"但是似乎不太合理。"

"有什么不合理？"塞利托一面问，一面轻轻揉搓着他的皮肤。

"它根本不是一张凶牌，看这张图片。"

"就这种倒吊着的情况而言，"萨克斯说，"他看起来确实相当平和。"

"这个形象来自奥丁[27]。他头朝下倒吊了九天，以寻求内在真理。如果你在占卜中抽到这张牌，表示你将展开一次启迪心灵的探索之旅。"她用头示意一台电脑，"可以吗？"

库柏做了一个"请"的手势。她在谷歌输入一个词，几秒钟后找到了一个网站。"怎么把它打印出来？"

萨克斯过去帮她，过了一会儿，一张纸从激光打印机中出来了。库柏将它贴在写字台上。"这就是它的含义。"她说。

倒吊人并不表示某人在受惩罚。它在占卜中出现时表示一段心灵探索的旅程，它将引向一个决定、一次转机或方向的改变。这张牌常常预示一种向经验屈服、结束一场挣扎和接受现实。当占卜中出现这张牌时，你必须倾听你的自我，即使这个信息似乎违背了你的逻辑。

卡拉说："这张牌与暴力和死亡无关，它代表心灵上的悬而未决与等待。"她摇着头，说，"这不是那种凶手会留下来的东西——如果他有一点塔罗牌的知识。如果他要表示一个毁灭性的意义，就应该留下塔[28]或者小阿卡那牌宝剑图[29]中的一张。这些才是凶兆。"

"所以他选这张是因为它的图案看起来很吓人。"莱姆总结道。而且因为他计划用绳子勒死——或"绞杀"——吉纳瓦。

"我是这么猜的。"

"这些很有帮助。"莱姆说。

萨克斯也谢了她。

"我要走了，得回去排练。"卡拉握着吉纳瓦的手说，"但愿一切顺利。"

"谢谢。"

卡拉走到门口。她停下来看着吉纳瓦："你喜欢戏法和魔术表演吗？"

"我没看过多少，"女孩说道，"学校还挺忙的。"

"嗯，三个星期后我有一场表演，如果你有兴趣的话，所有的信息都在入场券上。"

"在——？"

"入场券。"

"我没有入场券。"

"你有的，"卡拉说，"就在你的皮包里。哦，旁边还有花吗？把它当作幸运符吧。"

她离开了，他们听到关门的声音。

"她到底在说什么？"吉纳瓦问道，低头看着自己的皮包，是合上的。

萨克斯笑着说："打开来看看。"

她拉开皮包上的拉链，惊奇地瞪大了眼睛。里面有一张有卡拉演出的一场的入场券，旁边是一朵压扁的紫罗兰。“她是怎么做到的？”吉纳瓦低声地问。

“我们从来都没看到过，”莱姆说，“我们只知道，她的确很厉害。”

“是啊，我同意。”女学生手里拿着干枯的紫色花朵说道。

刑事鉴定专家的双眼又看向库柏贴在证物板上的塔罗牌，旁边贴的就是它代表的含义。“所以，它就像某种凶手会在神秘攻击后留在现场的那种东西。但他自己也搞不清楚那是什么，他只是用它来制造效果。因此……”但是当他再注视着物证表上的其他证据时，声音却越来越低。“天哪！”

其他人都看向他。

“怎么了？”库柏问道。

“我们都错了。”

塞利托不再揉搓他的脸，问道：“什么意思？”

“看这些留在强奸用品袋上的指纹。他把自己的都擦掉了，对不对？”

“是的。”库柏表示同意。

“但是那的确有指纹，”刑事鉴定专家说道，“那可能是店员的指纹，因为和收据上的一样。”

“是的，”塞利托耸耸肩，“因此呢？”

“因此他在商店收银台结账之前，就已经把自己的指纹擦掉了。”房间一片寂静。刑事鉴定专家似乎因为没有人明白他的话而有点恼火，继续说：“因为他要她的指纹到处都是。”

萨克斯懂了，“他故意留下那个强奸用品袋，让我们找到。”

普拉斯基点点头。“否则，他只需要在回家后再擦干净袋子就行了。”

“完全正确，”莱姆的声音里带着一丝胜利的意味，“我认为那是故意安排的证物。目的是让我们认为这是一宗神秘的强奸案。好吧，好吧……我们从头走一遍。”莱姆看到普拉斯基因为他使用“走”这个词而不安地看着他的腿，不禁笑了一下。“一名攻击者跟踪吉纳瓦到公立博物馆，这可不是常见的性攻击场所。然后便攻击她——嗯，模特——那一击即使没要了她的命，也能让她昏迷好几个小时。如果情况是这样的

话，他为什么还需要开箱小刀和胶带？而且，还留下一张有关心灵探索的塔罗牌？不，这不是强奸未遂案。”

塞利托问：“那他是想干什么？”

“这就是我们最好能弄清楚的事。”莱姆想了一下，然后问道，“你说巴里博士什么都没看到？”

塞利托回答：“他是这么告诉我的。”

“但是那个不明嫌疑犯还是返回现场杀了他。”莱姆皱着眉，“而且一〇九先生把读片机也打碎了。他是职业的，但发脾气就显得太不职业了。他的猎物逃了，他不应该为了这样的不顺就浪费时间去摔东西。”莱姆问那个女孩：“你说你当时正在阅读一些旧报纸？”

“是旧杂志。”她纠正他。

“是在缩微胶片阅读机上看吗？”

“是的。”

“是那些吗？”莱姆朝一个装着缩微胶片的大塑料证物袋扬了扬头，这是萨克斯从图书馆带回来的，有两个槽——第一和第三——是空的。

吉纳瓦看着那个盒子，点了点头。“是的。不见了的两卷就是我当时在读的文章。”

“你有没有拿到当时在读片机里的那一卷？”

萨克斯回答：“读片机里是空的。一定是他拿走了。”

“再把读片机摔坏，这样我们就不会注意到缩微胶片不见了。哦，这好像越来越有意思了。他到底想干什么？又是出于什么动机呢？”

塞利托笑了起来。“我还以为你只关心证据，不关心动机呢。”

“朗，你必须知道这两者之间的区别。一个是在法庭上用动机来证明一件案子——这是最值得推敲的部分；一个是用动机将你引向证据——这可以最终确认一项罪行。比如，一个人用枪杀了他的商业伙伴，我们又查到他的车库里藏着的购买这些子弹的收据上面还有他的指纹。在这种情况下，有谁会在意他杀人是因为有一只会说话的狗让他这么做的[30]，还是因为那家伙和他老婆睡了觉？证据使案子成立。

“但是如果没有子弹、枪、收据或轮胎痕迹时怎么办呢？那么，最有用的问题是：为什么被害人会被杀害？回答这个问题的答案能引导我们找到给他定罪的证据。抱歉，我好像在说教。”不过他的声音里并没有歉意。

“好心情都没有了，是不是？”托马斯问道。

莱姆嘟囔道：“我漏了什么东西，我不喜欢这种事。”

吉纳瓦皱起眉头。莱姆注意到了，问她：“怎么了？”

“嗯，我在想……巴里博士曾说过，还有别人对我在阅览的杂志有兴趣。他想要借，但是巴里博士告诉他，必须要等我先读完。”

“他说那个人是谁了吗？”

“没有。”

莱姆想了想。“现在我们这样推测：这位图书馆管理员告诉这个人，你对这些杂志有兴趣。这个人想要把它偷走，而且因为你曾经或即将看到这些内容而要杀你。”当然，刑事鉴定专家不相信这种情形。但他成功的原因之一就是他愿意进行大胆，甚至牵强的设想。“而且他拿走了你原来正在阅读的那卷胶片，对吗？”

女孩子点点头。

“似乎他很清楚自己要找什么……那到底是什么？”

“也没什么特别的，只是我的一个祖先。我的老师对《根》[31]之类的东西着迷，我们要写一个自己家族史上的人物。”

“这位祖先是谁？”

“我的高祖父之类的吧，一个获得自由的前奴隶。我上个星期去博物馆，在这期《有色人种每周画报》上发现有一篇有关他的文章。图书馆里没有这期画报，但巴里先生说他可以从储藏室里找到缩微胶片。昨天刚找到了。”

“那个故事有什么特别的地方吗？”莱姆追问道。

她犹豫了一下，然后不耐烦地说：“我的祖先查尔斯·辛格尔顿，原是弗吉尼亚州的奴隶。他的主人改变了思想，释放了所有的奴隶。但查尔斯和他的妻子跟这个家庭相处已久，并且还教主人的孩子读书写字，于是主人给了他们一个位于纽约州的农场。查尔斯在内战时去当兵，战后回到家里。一八六八年，他被指控从一个黑人教育基金会里偷钱。这就是杂志上那篇文章的内容。那个人出现时，我正读到他被警察追赶并且跳进了河里。”

莱姆注意到她虽然表达得很好，但字与字都接得很紧，好像一群互相拥挤着想要逃走的小狗一样。她有受过高等教育的父母，同时也有像拉基莎这样的朋友，因此很自然地，她的语言会表现出一些多重性。

“所以你不知道他后来怎么样了？”萨克斯问道。

吉纳瓦摇摇头。

“我想我们必须假设不明嫌疑犯对你在研究的东西有某种兴趣。有谁知道你这篇作业的主题？我想，你的老师应该知道。”

“不，我没有很明确地告诉过他。除了拉基莎外，我应该没有跟任何人说过。也许她向谁提起过，但我很怀疑，她根本不太留意作业之类的事，你知道我的意思吗？自己的作业她都不太用心。上个星期，我去哈莱姆区的一家律师事务所，看看他们是否有十九世纪时的犯罪旧档案，但是我也没和那个律师说得太多。当然，巴里博士是知道的。”

“而且他可能已经向另一个对那本杂志也有兴趣的人提起此事，”莱姆指出，“现在，只是讨论一下，我们假设那篇文章里有不明嫌疑犯不想让别人知道的东西——也许是关于你的祖先，也许是其他完全不同的事。”他看向萨克斯，“现场还有人吗？”

“还有一个小队。”

“让他们仔细询问所有的员工，看巴里是否提到过有人对旧杂志感兴趣。再查查他的办公桌。”莱姆又有了另一个想法，“我还要他过去一个月的电话记录。”

塞利托摇着头。“林肯，真是的……你不认为，这听起来好像很勉强？我们这是在谈什么？十九世纪？这可不是一件旧案，而是尘封的往事。”

“有一个职业杀手上演了一出戏，差点杀死一个人，但的确杀死了另一个人——就在半打警察的眼皮底下——只是为了偷那篇文章吗？这可不勉强，朗。这里满是疑点。”

大块头警探耸耸肩，然后打电话给分局，将莱姆的命令传达给还在犯罪现场执勤的警察；接着，他又打电话给警察局的命令签发部门，让他们发出一个核查博物馆及巴里个人电话记录的命令。

莱姆看着这个瘦小的女孩，知道自己没有选择了，必须说出坏消息。“你明白这一切可能代表什么意思，是吗？”

他停顿了一下，看到萨克斯望向吉纳瓦的不安眼神，至少这名女警探完全知道这代表了什么意思。她向女孩解释：“林肯是说，他很可能还在追踪你。”

“真是疯了。”吉纳瓦·塞特尔摇摇头。

在沉默了一阵后，莱姆严肃地回答：“恐怕不仅如此。”

汤普森·博伊德坐在曼哈顿下城一家快速影印店的网络终端机前，阅读着地方电视台网站每几分钟就更新一次的新闻。

他正在读的那篇文章标题是：目睹学生遭攻击，博物馆官员被杀。

他几乎无声地吹着口哨，一边看着和新闻一起发出的照片。照片上是刚被他杀死的图书馆主任正在博物馆前的街上和一名穿着制服的警察说话，照片说明是：巴里博士被枪杀前，正与警察交谈。

由于未成年，吉纳瓦·塞特尔的名字没有被公开，但她被描写为一个住在哈莱姆区的高中学生。汤普森非常感谢得到这个信息，原来他并不知道她住在纽约的哪个区。他将他的手机连接到电脑旁的USB接口，传输他拍摄的女孩的照片，然后用电子邮件上传给一个匿名信箱。

他下线，付了费——当然，是用现金——然后便在金融区中心的下百老汇闲逛。他在一个小摊子上买了一杯咖啡，喝了一半，接着将他偷来的缩微胶片塞进杯子里，盖上杯盖，丢进一个垃圾箱。

他在一个公用电话亭前停下，四下看了看，没有任何人注意他。他拨了一个号码。对方的语音信箱服务没有传来任何信息，只“哔”了一声。“我。吉纳瓦的情况有问题。我需要你找到她在哪里上学，或者住在哪里。她是哈莱姆区一所高中的学生。现在就知道这些。我已经发了一张她的照片到你的信箱里……哦，有一件事——如果你有机会自己来关照她，另外还有五万美元在等着你。听到这则留言请给我打一个电话，我们谈谈。”汤普森念了一遍他面前这部电话的号码，然后挂了电话。他后退几步，两臂抱在胸前，开始等待。他刚吹完史迪威·旺德[32]的《你是我生命中的阳光》的前三小节，电话就响了。

7

刑事鉴定专家看着塞利托。“罗兰在哪里？”

“贝尔？他送人去州证人庇护所，不过应该回来了。你觉得我们应该给他打个电话？”

“是的。”莱姆说。

塞利托拨打了这位警探的手机，莱姆从他们的对话中推断，贝尔会立即离开警察大楼，往上城来。

莱姆注意到吉纳瓦皱着眉头。“贝尔警探只是负责照顾你，就像贴身保镖一样。直到我们把所有的事都弄清楚……现在，你知道查尔斯被指控偷了什么吗？”

“那篇文章说是黄金或是钱之类的。”

“失踪的黄金。哦，有意思。贪婪——这算是一种不错的动机。”

“这件事，你舅舅会不会知道些什么？”萨克斯问她。

“我舅舅？噢，不，他是我妈妈的弟弟，而查尔斯则是来自我父亲那边。我爸爸也只知道一点。我的姑婆给了我几封查尔斯的信。但是她也只知道那么多了。”

“那些信在哪里？”莱姆问道。

“我带了一封。”她在包里摸索了一阵，找出一封信。“其他的都在家里。我姑婆认为她可能还有几箱查尔斯的东西，但是她想不起来放在哪里了。”吉纳瓦忽然不说话了，黑色圆脸上的两道眉毛皱了起来，她对萨克斯说：“有件事，不知道有没有用。”

“说说看。”萨克斯说。

“我记得在一封信中，查尔斯谈到过他的秘密。”

“秘密？”萨克斯问。

“是的，他说他因为不能揭露真相而深感困扰。但他如果说出来，将会是一场灾难，一场悲剧。”

“也许他是要说偷窃那件事。”莱姆说。

吉纳瓦生硬地说：“我认为他没有做过。我想他是被陷害的。”

“为什么？”莱姆问。

她耸耸肩。“读读这封信。”那个女孩子先是将那封信递给莱姆，然后发觉不对，又把它给了梅尔·库柏，但并没有为这一失误道歉。

技师把信放在光学阅读机上，过了一会儿，那些十九世纪优美的手写文字便出现在二十一世纪的纯平显示器上。

请威廉·多德夫妇转

维奥利特·辛格尔顿太太

艾塞克斯农场路

哈里斯堡，宾夕法尼亚州

一八六三年七月十四日

我最亲爱的维奥利特：

最近在纽约发生的种种可怕事件的坏消息想必已经传到你们那里了。我现在可以告诉你，和平虽已经重返，但代价却很惨重。

最近以来的形势如野火般一触即发，成千上万不幸的市民仍在为前几年的经济恐慌而惊恐不安——格雷先生在《论坛报》上的报道说，过度的股票投机和轻率的借贷行为导致了世界金融市场的“泡沫幻灭”。

在这样的气氛下，一个小小的火花引发了最近的暴动，那就是抽男丁参加联邦军队的命令。许多人都说，由于叛军出人意料地强大坚韧，这样做是打击他们的必要举措。但是，反对抽签当兵的声音比任何人预料的都要强大和坚定。而我们——黑人、废奴论者以及共和党人——成了他们仇恨的对象，其强烈程度绝对不亚于对征兵主管及其手下办事人员。

暴动者多半是爱尔兰人，他们横扫城市，攻击所有他们见到的黑人，洗劫房屋和办公室。一群暴徒在袭击有色人种孤儿院的时候，我正巧和那里的院长及两位老师在一起，那些人冲击孤儿院，还放火烧房子！为什么要这样，里面还有两百多个儿童啊！在上帝的帮助下，我们把这些孩子带到附近警察局的安全地带，但如果被这些暴徒找到，我们还是会被杀死的。

白天，斗殴一直在持续。夜晚，私刑便开始了。有一名黑人被吊死

后，暴徒们不但放火烧了他的尸体，还醉醺醺地围着火堆跳舞。我惊呆了！

我现在已经逃到了我们在北边的农场，今后会把精力投注在教育我们学校的孩子和果园工作上，还有，为我们同胞争取自由的事业上。

我最亲爱的妻子，在经历这些可怕的事件后，生命对我来说似乎更加珍贵而短暂，而且，如果你想参加这趟旅程，我很希望你和我们的儿子能到我身边。在此我附上你们两人的车票，以及供花费用的十美元。我会在新泽西火车站接你们，然后我们乘船逆流而上，到达我们的农场。你可以协助我教书，而乔舒亚可以继续他的学业，还可以在苹果酒坊和商店协助我们和詹姆斯。如果有任何人问到你们要去哪儿、去干什么，你就照我说的回答：就说主人特林不在时，我们替他照看农场。那些暴徒眼中的仇恨提醒了我，没有一个地方是安全的，即使我们平静的农庄也一样，万一人们知道农场主是黑人，纵火、偷窃、掠夺就会接连不断。

我来自一个我曾经被囚禁、认为我只是五分之三个人的地方。我曾经希望搬到北方可以改变这一切。但可惜，事情并不是这样。过去这几天的悲剧性事件告诉我，你和我，以及像我们这样的人，尚未被视为完整的男人和女人，而我们所进行的当一个完整的人的战争，必须以不屈不挠的决心坚持下去。

请向你的姐姐和威廉，还有他们的孩子传达我最热忱的问候。当然，告诉乔舒亚，他在地理课上的进步让我骄傲。

我希望很快能再见到你和我们的儿子。我祈祷，我会为这一天而活。

爱你的，
查尔斯

吉纳瓦将那封信从光学扫描器上拿下来。她抬起头，说：“一八六三年的征兵暴动。美国历史上最惨烈的群众暴动。”

“他并没有提任何有关他的秘密。”莱姆指出。

“那是在我留在家里的一封信上面。我拿这封信给你看，是要你知道，他并不是一个贼。”

莱姆皱眉。“但是那宗盗窃案是他写这封信五年后发生的吧？为什么你认为这能表示他是清白的？”

“我的重点是，”吉纳瓦说，“他听起来并不像是一个贼，不是吗？不像是会从前奴隶教育基金会偷钱的人。”

莱姆简单地回答："这不是证据。"

"我认为是。"这个女孩子又看了一遍信，将它用手抚平。

"五分之三个人是什么意思？"塞利托问道。

莱姆想起美国历史中的一些事。但是除非这些信息和他的刑事鉴定学有关，否则他都一律当作没有用的杂音过滤。他摇摇头。

吉纳瓦解释说："在南北战争前，为了国会的代表权，奴隶被当作五分之三个人 [33] 。这并不像你想的那样，是南部联邦的邪恶阴谋，这个规定是北方提出来的。他们根本不想将奴隶计入人口，因为这样会使南方在国会及总统选举委员会中获得更多的代表席位。南方则希望能将奴隶完整计入。折中后便产生了五分之三规则。"

"他们是作为代表席位被计入的，"托马斯指出，"但是他们还是不能投票。"

"哦，当然不能。"吉纳瓦说。

"就和女人一样。"萨克斯加了一句。

现在莱姆对美国社会史没有任何兴趣。"我想看看其他的信，而且我想找一份那本杂志，《有色人种每周画报》，是哪一期？"

"是一八六八年七月二十三日那一期，"吉纳瓦说，"不过我好不容易才找到的。"

"我会尽我所能。"梅尔·库柏说。然后莱姆听到他的手指在电脑键盘上发出火车轨道般的声音。

吉纳瓦又在看她那个Swatch手表。"我真的——"

"嗨，大家好。"门廊处传来一个男人的声音。穿着棕色斜纹软呢外套、蓝色衬衫和牛仔裤，警探罗兰·贝尔走进了实验室。贝尔原本在家乡北卡罗来纳州担任执法人员，几年前因个人原因搬到纽约居住。他有着棕色头发、温和的眼睛，以及随和的个性，这种随和有时甚至会使他的工作伙伴感到不耐烦。不过莱姆却怀疑，他行动缓慢的原因并不是因为南方的传统，而是出于他谨慎的天性，也是由于他在纽约市警察局的工作的重要性。贝尔的专长是保护证人及其他可能的受害人。他所在的机构在纽约市警察局并不是一个正式的单位，不过还是有个名称：SWAT。但这不是传统上所说的"武器及战术小组"的缩写，而是"保护证人小组"的简称。

"罗兰，这是吉纳瓦·塞特尔。"

"你好，小姐。"他慢慢地说道，同时跟她握了握手。

“我不需要保镖。”她坚决地说。

“不用紧张，我不会妨碍你的，”他说，“我用名誉担保。我会在你的视线之外，就像草丛里的一只虱子一样。”他看了一眼塞利托，说：“现在我们要对付的是什么？”

那个最胖的警探将此案目前的情况和他们所知道的细节讲述了一遍。贝尔并没有皱眉或摇头，但是莱姆可以看出他两眼发直，这说明他对这件事很感兴趣。但是塞利托说完，他又摆出了那副南方人的表情，问了吉纳瓦许多有关她和她家庭的问题，以思考该如何开展保护措施。但是吉纳瓦却回答得犹豫不决，好像很不情愿似的。

贝尔终于结束提问，吉纳瓦很不耐烦地说：“我真的要走了。有人能开车送我回家吗？我把查尔斯的信件拿给你们。不过拿完我必须去上学。”

“贝尔警探会送你回家，”莱姆说，然后又笑了起来，“但关于上学，我想我们已经同意你请假一天，以后再补考。”

“不，”她很坚决地说，“我可没同意。是你说的，‘我们先随便问几个问题，然后再看看接下来该怎么办’。”

很少有人会用林肯·莱姆的原话来反驳他。他还嘴道：“不管我说过什么，我认为你必须待在家里，现在我们知道那个坏蛋可能还在追踪你。总之不安全。”

“莱姆先生，我必须去参加考试。在我们学校，参加补考——有时候他们根本不安排——或者考试簿不见了，就会拿不到学分。”吉纳瓦生气地抓着挂在牛仔裤上的腰带。她真是骨瘦如柴。他在想，她的父母是不是过于讲究吃健康食品，只让她吃有机麦片和豆腐。似乎有很多教授都有这种倾向。

“我现在就打电话给学校，”萨克斯说，“告诉他们，发生了一件意外，而且——”

“我真的想去上学，”吉纳瓦轻轻地说，双眼固执地盯着莱姆的眼睛，说，“现在就去。”

“只是在家里待一两天，直到我们发现更多东西。或者，”莱姆笑着加了一句，“直到我们抓到那个家伙。”

对十几岁的青少年应该启发和说服。莱姆有些后悔自己刚才说的话。他并没有认真对待她——只是因为她年轻。就像一些来拜访他的人会过度地喧闹或开玩笑，只是因为他被固定在那里。这些人让他很恼火。

就像她现在对他很恼火一样。

她说：“如果你不介意的话，我会非常感谢有人能送我回家。不过我也可以坐地铁。但我现在就得离开，如果你想要那些信的话。”

莱姆非常不高兴，他以一种不容反驳的口气说：“我必须说不行。”

“我可以借用你的电话吗？”

“干什么？”他问。

“我要给一个人打电话。”

“一个人？”

“他是我提到过的律师，韦斯利·戈茨。他在哈莱姆区开了一家律师事务所。”

“你要打电话给他？”塞利托问，“为什么？”

“我想问问他，你们是否有权不让我去上学。”

莱姆嘲笑道：“这是为了你好。”

“这应该由我来决定，不是吗？”

“也许要由你的父母或舅舅来决定。”

“他们之中可没有人必须在明年春天从十一年级毕业。”

萨克斯咯咯地笑了起来，莱姆沉着脸看了她一眼。

“小姐，只是一两天。”贝尔说。

吉纳瓦不理他，继续说道：“戈茨先生曾经让没有犯谋杀罪却为此坐了十年牢的约翰·大卫·科尔森从星星州立监狱被释放。而且他还控告过纽约——我是说纽约州——两三次。他每一场都赢。他最近刚结束了一件高等法院的案子，是有关无家可归者的权利的。”

“他也赢了，是不是？”莱姆挖苦道。

“通常他都会赢。事实上，我想他从来没输过。”

“真是疯了。”塞利托嘟囔道，并且下意识地搓了搓外套上的一点血迹。他嘀咕道：“你只是一个孩子——”

他说错话了。

吉纳瓦瞪着他，尖厉地说：“你们连一个电话都不让我打？犯人都可以打电话的，是不是？”

大个子侦探叹了一口气。他伸手做了一个“请”的手势。

她走向电话，查看她的电话号码簿，然后按了一个号码。

“韦斯利·戈茨。”莱姆说。

在等对方接电话时，吉纳瓦昂着头。她对莱姆说：“他是哈佛毕业的。哦，他还控告过军方，我想是为同性恋权利。”

她对着电话说：“请找戈茨先生……可以告诉他吉纳瓦·塞特尔打来过吗？我是一起犯罪事件的证人，而我被警方留置了。”她把莱姆住屋的地址给了对方，还补充说：“这违背了我的意愿，而且——”

莱姆看了塞利托一眼，塞利托眼珠转了转，说：“好吧。”

“等一下。”吉纳瓦对着电话说。然后转向大个子警探，他高高的身影笼罩着她。“我可以去上学了？”

“只能去考试，就这样。”

“有两场考试。”

“好吧，两场都该死。”塞利托嘀咕着。然后对贝尔说：“看好她。”

“放心吧，我会像猎犬一样如影随形。”

吉纳瓦对着电话说：“告诉戈茨先生没事了。我们已经解决了。”她挂了电话。

莱姆说：“但首先我要拿到那些信件。”

“就这么定了。”她把书包甩上肩头。

“你，”塞利托对普拉斯基喊道，“跟他们去。”

“是的，长官。”

贝尔、吉纳瓦和普拉斯基离开后，萨克斯看着门笑道：“她可是个急性子。”

“韦斯利·戈茨。”莱姆笑了起来，“我想是她编的，说不定是打给报时台或气象台。”

他对着证物板点点头。“我们来看看这上面的东西。梅尔，你负责街

道事件的细节。另外，我们送往VICAP [34] 和NCIC [35] 的细节和资料目前进展如何？还有，调查城里所有的图书馆和学校，看看这个跟巴里谈过话的人有没有打过电话给他们，问起有关查尔斯·辛格尔顿或《有色人种每周画报》杂志的事。哦，再查一下这种有笑脸的袋子是哪里制造的。”

“苛刻的命令。”库柏回应。

“嘿，知道吗？有时候人生就是苛刻的。然后再把绳索上的血液样本送给CODIS [36] 。”

“我以为你不认为这是一起性犯罪。”CODIS是一个资料库，其中包括了已知性犯罪者的DNA资料。

“梅尔，我说的是‘我认为’，而不是‘我就是他妈的确实知道’。”

“脾气还真大。”托马斯道。

“另一件事……”他将轮椅再移近了一些，看着图书馆管理员尸体的照片，以及萨克斯画的枪击犯罪现场示意图，“那个女人离被害人有多远？”莱姆询问塞利托。

“谁？那个旁观者吗？在他旁边大约十五英尺处。”

“第一个打中的是谁？”

“是她。”

“几枪之间的距离很近？我指打中图书馆管理员的那几枪。”

“很接近。相隔几英寸。这家伙枪法很好。”

莱姆低声说道：“这不是打偏了，这个女人，他是故意打中她的。”

“什么？”

刑事鉴定专家询问这个房间里的最佳射手：“萨克斯，当你在快速开枪时，通常最准的一枪是第几枪？”

“第一枪。因为没有前一枪的后坐力。”

莱姆说：“他是故意打伤她的——瞄准主血管——为的是分散警察的注意力，让他有机会逃走。”

库柏低声说：“天哪！”

“通知贝尔，还有鲍尔·霍曼和他的纽约警察局特勤小组。让他们知

道我们面对的是什么样的对手：一个喜欢拿无辜的人当靶子的家伙。”

注释：

[1] 美国南北战争时期北方军队制服的颜色。

[2] 美国南北战争时期南方军队制服的颜色。

[3] 哈莱姆区，Harlem，纽约市的一个黑人居住区。

[4] 吉恩，吉纳瓦的昵称。

[5] 基莎，拉基莎的昵称。

[6] 马特洪峰，Matterhorn，阿尔卑斯山的山峰之一，在意大利和瑞士边境，海拔四千四百七十八米，由于地势极为陡峭险峻，被许多登山家视为高难度挑战。

[7] ESPN：一家二十四小时专门播放体育节目的美国有线电视联播网。

[8] 金吉姆健身中心，Gold's Gym，著名的健身中心，在世界各地设有连锁店。

[9] FES肌力测量，一种测量肌肉状态的装置，亦称测力计。

[10] 梦幻岛（Neverland）是小飞侠彼得·潘的家，翡翠城（The Emerand City）是《绿野仙踪》里奥兹王居住的城堡，都是童话中美好的虚幻之地。

[11] 罗伯特·勒德拉姆（Robert Ludlum，1927—2001），著名间谍小说作家。

[12] 兰格利（Langley），美国中央情报局总部所在地。

[13] 注：③电视剧《黑道家族》中的黑帮头子。

[14] 阿特金斯式饮食法，又称“食肉减肥法”，由于这种减肥法是由美国医生阿特金斯（Dr.Robert Atkins）于二十世纪七十年代倡导的减肥饮食法，所以又称“阿特金斯医生饮食法”。主张不要摄取米饭、面食、面包等含淀粉量高的食物，与此同时，增加摄取高蛋白食物，以达到快速减肥的效果。

[15] 一〇二四，指警察之间用于通信的无线电代号。

[16] 英文谚语（Never rains but it pours.），比喻要么不出事，一出事就接二连三。

[17] 杰克爆米花：一种爆米花的品牌，包装盒里藏有各种游戏或玩具奖项。

[18] 演员工作室（Inside the Actor's Studio）是布拉沃有线电视频道主办的系列节目。主持人詹姆斯·立普顿在节目中采访好莱坞的著名演员，讨论他们当演员的心得体会。

[19] 特卫强防护服，一种由美国杜邦公司独家制造的特有非织造物，纺粘结构非常细密，可防止百分之九十九以上直径在0.5—0.7微米的微粒穿透。

[20] 多波域光源器（Alternative Light Source，ALS），是利用特殊波长的可见光光源照射受检物体，使之发出波长较长且肉眼可以看到的荧光，鉴定人员再使用适当的滤光镜，进行勘查或拍照。

[21] 此处原文为法语。

[22] CSI，指电视剧《犯罪现场调查》。

[23] 麦格农（Magnm），指加长型的弹药。这些加长型的弹药由于装药量比较大，所以威力也较大。

[24] 缘发式子弹（rimfire），指将引药装在弹壳底部，从边缘突出的子弹，撞针击到底部时，会引燃发射药，进而射出子弹。

[25] 火药（DRUGFIRE）系统是联邦调查局主持的一个自动化、电脑化的武器刑事鉴定系统，其中包括弹仓、弹壳、弹道分析，以及电子武器图书馆。这套系统让刑事鉴定武器专家可以更有效地比对子弹及弹仓上的微小痕迹，以推断所使用的武器。

[26] 半翅目（Hemiptera），指椿象、臭虫、蝉等昆虫。此处是指他刚刚进行到字母H。

[27] 北欧神话中的主神，世界的统治者。

[28] 塔是大阿卡那牌中的第十六张，代表突变，暗示某种结构模式无法继续存在，要做出改变。

[29] 小阿卡那牌有四种花色，分别是权杖、五芒星、圣杯和宝剑。宝剑代表元素气，象征思想、智慧、交流和冲突。

[30] 指二十世纪七十年代纽约臭名昭著的连环杀手“山姆之子”。他杀死六人，伤及多人，被捕时他告诉警察，他杀人是在听从邻居家的狗山姆的指引。

[31] 《根》，美国黑人作家亚历克斯·哈利的一部家史小说。

[32] 史迪威·旺德（Stevie Wonder，1950- ），美国黑人歌手，作曲家，音乐制作人，社会活动家，盲人。

[33] 一七八九年的美国《宪法》规定：当按照各州人口比例分配国会众议院的席位和联邦直接税时，一个黑奴等于五分之三个白人“自由民”。

[34] VICAP，指Violent Criminal Apprehension Program，即暴力罪犯追踪程序，这是联邦调查局于一九八〇年建立的一套程序，用于从国内法律强制执行机构收集暴力犯罪的信息。

[35] NCIC，指National Crime Information Center，即国家犯罪信息中心，归美国联邦调查局管辖，它的计算机设备安装在位于华盛顿的联邦调查局总部内。这个庞大的计算机设备群除了在许多重要的执法机构、联邦机构和军方机构有直接相联的计算机终端外，还与各州的计算机相连，各州的计算机中心又与本州的警察、司法、鉴证等部门联网。

[36] CODIS，指the Combined DNA Index System，即联合DNA检索系统。

第二部
涂鸦王

8

大块头在哈莱姆区的人行道上走着，心里想着一个小时以前电话里的内容。这使他高兴，使他紧张，使他小心翼翼。不过他想的主要是：也许，事情终于有转机了。

是的，他需要一股动力，一些能帮他转运的东西。

贾克斯最近的运气不太好。当然，他很高兴能够脱离那个体系。但出狱后的这两个月就像煤块一样又硬又冷：孤单寂寞，而且没有一分钱的正当收入。不过今天不同了。那个关于吉纳瓦·塞特尔的电话可能会永远改变他的生活。

他沿着第五大道北段向圣安布罗斯公园的方向走着，嘴角叼着一支香烟，享受着秋天凉爽的空气和温暖的阳光，享受着周围人们对他纷纷回避让路。这一部分是因为他那毫无笑容的脸，一部分是因为他那个监狱文身，还有他的跛足（说实话，他并不是那种硬汉，想扮演跛足大侠，结果并没有那种帮会老大的气势，却是一副“哦，见鬼，我被打中了”的模样。但这里没人知道这些）

贾克斯的穿着和过去一样：牛仔裤，破旧的军用夹克和几乎要漏底的工作皮鞋。他口袋里装着厚厚一沓钞票，大部分是二十美元面额的，一把牛角柄的小刀，一包香烟，还有一把拴着链子的钥匙，这是他一百三十六街小公寓的钥匙。这套两居室的公寓里有一张床、一张桌子、两把椅子、一台二手电脑，以及从杂货店买来的买一送一的厨具。这比他在纽约州惩戒住的地方好不了多少。

他停下脚步，环顾四周。

他就在那里，像一副有棕色皮肤的骨头架子——说他三十五岁也行，说他六十岁也可以。他斜倚在这个哈莱姆区中心公园用铁链围起来的篱笆墙上。阳光照在他身后黄色草丛中一个酒瓶潮湿的边缘，闪着光。

“怎么样，老兄？”贾克斯问道，点燃了另一支香烟，同时走上前去停了下来。

骨头架子眨了眨眼，看着贾克斯递过来的香烟盒。他不确定这是干什么，不过还是伸手取了一支香烟。他把香烟放进口袋里。

贾克斯继续说道：“你是拉尔夫？”

“你是谁？”

“德莱尔·马歇尔的朋友。以前和他都在S区。”

“德莱尔？”那副骨头架子放松了下来，没有完全放松。他把视线从这个可以把他折成两段的男人身上移开，看着他靠着的那道围墙。“德莱尔出来了？”

贾克斯笑了。“德莱尔对着一个混蛋家伙的脑袋轰了四枪。他要是能出来，黑人就能入主白宫咯！”

“他们有假释，”拉尔夫说，他假装很愤怒，但还是看得出他是在试探贾克斯，“那德莱尔怎么说？”

“传了话，让我来找你。他给我担保。”

“给你担保，给你担保。好吧，告诉我，他的刺青是什么样的？”留着一撮鼠须的骨头架子拉尔夫又开始虚张声势地试探起来。

“哪一个？”贾克斯答道，“是玫瑰还是刀子？而且我还知道他在老二附近也刺了一个，只不过我可没机会仔细看。”

拉尔夫点点头，没有笑。“你叫什么？”

“杰克逊。阿朗佐·杰克逊。不过大家都叫我贾克斯。”其实这个外号还有个不错的名声，但他怀疑拉尔夫是否听说过。显然是没有——对方的眉毛没有扬起，这让贾克斯很生气。“你要去德莱尔那儿查我就尽管去，但不要在电话里提到我的名字，你知道我在说什么吗？只要告诉他涂鸦王来找你谈过。”

“涂鸦王。”拉尔夫重复着，显然在想这是什么意思。是不是说贾克斯总是将对手的血洒得到处都是，就像喷漆一样？“好吧，也许我会查。到时候再说。这么说你出来了？”

“我出来了。”

“怎么进去的？”

“武装抢劫，”然后他还以压低的声音补充道，“他们想用二五二五

条。结果没成，只好变成攻击罪。”二五二五条是刑法125.25条有关谋杀规定的简称。

“现在你是自由人了。这很好。”

贾克斯觉得很可笑——这个可悲的拉尔夫，贾克斯带着香烟来跟他打招呼，他紧张得要命。可当知道了贾克斯是因为武装抢劫、违法持有武器和企图谋杀而坐牢，并将人血当颜料时，反而开始放松下来。

哈莱姆。你他妈的能不爱它吗？

在里面，快要出来前，他和德莱尔·马歇尔接上头，寻求一些帮助，这位兄弟让他去找拉尔夫。德莱尔跟他解释了为什么这个小骨头架子是值得认识的人：“那家伙无所不在，马路好像就是他的家。他什么事都知道，或者能找到。”

现在，这个用血当颜料的涂鸦王深深地吸了口烟，然后直截了当地说：“要你帮个忙，老兄。”贾克斯温和地说。

“哦？需要什么？”

这既是在问你需要什么，也是在问我能从中赚到什么。

够公平。

环视四周。除了他们之外，附近只有几只鸽子和两个快速走过的娇小可爱的多米尼加姑娘。尽管天气寒冷，但她们圆润迷人的身体上只穿着单薄的上衣和紧身短裤。“嗨！”其中一名女孩笑着和贾克斯打了个招呼，才继续走过去。她们过了马路向东走，进入她们的领域。多年以来，第五大道是哈莱姆区黑人和西班牙人的分界线。一旦你身处第五大道以东，就到了“另一边”。可能还是商业区，还是很不错，但却是不一样的哈莱姆。

贾克斯看着她们消失。“妈的。”他在牢里已经关了很久了。

“说吧。”拉尔夫道。他调整了一下斜靠的姿势，两臂交叉，像个埃及王子一样。

贾克斯等了一分钟，弯下腰附在法老的耳边，轻声说：“我需要一个家伙。”

“你胆子不小啊，老兄，”拉尔夫听完过了一会儿才说，“你就是因为带家伙被抓的，现在又来了。为了这把枪，你得在瑞克斯[1]待上一年。你干吗要冒这种风险？”

贾克斯耐着性子问：“你到底能不能弄到？”

小瘦子又换了个姿势，抬头看着贾克斯。“我想我们能谈成，老兄。但是我不确定能搞到你要的东西，我是说，家伙。”

“那么我也不确定要把这些给谁了。”他掏出一沓钞票，抽出几张二十块的递给拉尔夫。当然，他非常小心。在哈莱姆区的街上，一个黑人把钱递给另一个，可能会让警察扬起眉毛，即使是一个浸信会基督复临派的信徒在向牧师奉税也一样。

不过现在抬高眉毛的是拉尔夫。他把钞票放进口袋，眼睛看着剩下的那卷钞票，说：“你还真准备了不少。”

“说吧。你已经拿到一些了，而且有机会拿到更多。不错吧。”他说着把钱收了起来。

拉尔夫不高兴地嘟囔道：“什么样的家伙？”

“小家伙。一个我可以轻易藏起来的家伙，你知道我在说什么吧？”

“要五百。”

“两百，就成交。”

“暗货？”拉尔夫问道。

难道贾克斯想要一把上面打着注册号码的枪吗？“你说呢？”

“两百？去你的。”埃及小王子说。他现在说话比较凶；你不会杀害那些能满足你需求的人。

“三百。”贾克斯又出价。

“三百五就成交。”

贾克斯盘算了一下，然后伸出拳头轻撞了一下拉尔夫的。他又往四周看了一眼，说：“现在，我还需要点别的东西。你在学校有关系吗？”

“有一些。你说的是什么学校？皇后、布鲁克林和布朗区的我可不熟，我的关系只在这个区。”

贾克斯在心里暗骂：“‘区’个屁！”他从小在哈莱姆长大，除了军营和监狱外，什么地方都没去过。如果非有个称呼不可，你可以称这个地方为“社区”，但可不是什么“区”。洛杉矶、纽瓦克[2]有“区”，甚至布鲁克林有的地方也有。但哈莱姆是一个完全不同的世界，贾克斯对拉尔夫用这样的字眼感到很恼火，虽然他知道那家伙并不是不尊重这个地方，他也许只是狗屁电视剧看得太多了。

贾克斯说：“就是这里。”

“我可以四处打听一下。”他听起来有点不安——这并不奇怪，这个曾以二五二五条被捕的前罪犯现在对枪和一所高中有兴趣。贾克斯又塞给他四十块。这似乎大大地抚慰了这个小瘦子的良心。

“好吧，你要找什么？”

贾克斯从他的军用夹克口袋里抽出一张纸，上面是他从网络版纽约《每日新闻》下载的报道。他将这张印着“最新消息”文章的纸打开，递给拉尔夫。

贾克斯用粗大的手指轻点着那张纸，说：“我要找到这个女孩——就是他们在谈论的那个。”

拉尔夫读了以《中城博物馆官员遭枪击致死》为标题的文章。他抬起头。“这上面没提到她，她住哪儿，上哪个学校，什么都没说，就连他妈的名字都没提到。”

“她的名字是吉纳瓦·塞特尔。至于其他的——”贾克斯对小个子的口袋点点头，他的钞票就消失在那里，“那就是我给你钱的原因。”

“你为什么要找她？”拉尔夫看着文章，问道。

贾克斯停顿了一下，然后靠近小个子的脏耳朵。“有时候，人们到处问，到处看，最后发现自己知道了太多不应该知道的狗屎。”

拉尔夫又开始问一些其他的事，但他忽然明白，虽然贾克斯刚才的那句话是在说女孩所做的事，但这个用血当颜料的涂鸦王也可能是在暗示拉尔夫太他妈的多管闲事了。“给我一两个小时。”他把自己的电话号码给了贾克斯。这位小法老推开连在围墙上的铁链，从草丛中拿起酒瓶，沿着街道走去。

罗兰·贝尔开着他那辆没有标志的维多利亚皇冠慢慢地穿过商业楼和住宅混杂的哈莱姆中心地带。帕斯马克 [3] 、杜安·里德 [4] 、派派思 [5] 、麦当劳等连锁店与小杂货店并立，在这里你可以用信用卡、付现金，能买到用真发做的发套之类的东西，还有非洲艺术品、酒、家具等。很多老建筑都摇摇欲坠，有几幢还用木板钉着或金属板盖着，上面满是涂鸦。小街上扔着坏了的家用电器，等着人来捡；垃圾堆放在房子和水沟边；空地上满是杂草和人们随意乱种的植物。满是涂鸦的广告牌上写着阿波罗戏院的节目和其他上城各演出比赛场的活动，墙和夹板上也贴满了招贴，宣传无名的主持人、DJ和喜剧演员的表演。年轻的男人聚在一起，用一种带着警告、蔑视和不敬的神情看着贝尔后面的警察巡逻车。

贝尔、吉纳瓦和普拉斯基一路往西，周围的环境也改变了。废弃的建筑物正在被拆除或重建；工地前的海报说明新的住宅将很快取代旧房

子。吉纳瓦住的街道离晨边公园和哥伦比亚大学不远，街区很漂亮，绿树成行，人行道也很整洁，一排排美丽的老房子修复得很好。虽然街上车子的方向盘上挂着大锁，但这些钢条保护的可是雷克萨斯或宝马轿车。

吉纳瓦指着一幢非常干净的四层褐石建筑，正面有雕刻装饰，黑铁栏杆被上午的阳光照得发亮。“就是那里。”

贝尔在经过两幢房子后，将车停了下来，是双行停车[6]。

“呃，警探，”普拉斯基说，“我想她是指我们后面那幢。”

“我知道，”他说，“我比较偏爱一件事，就是不要大肆张扬我们保护的人住在哪里。”

新手点点头，好像要努力记住。真年轻，贝尔想着，有这么多东西要学。

“我们会待在里面几分钟，注意警戒。”

“是的，长官。警戒什么？”

警探没有时间来教这名警察如何将保镖的工作细节做得更好；他的存在就足以成为这一短暂任务的障碍。“坏人。”他说。

跟随着他们的巡逻车停在维多利亚皇冠轿车前面贝尔指定的位置，里面的警察会将莱姆要的信件迅速送给他。过了一会儿，一辆没有标志的雪佛兰开了过来。里面有两名来自SWAT证人保护小组的警官，他们会留在这幢房子的里面和四周。在贝尔得知不明嫌疑犯会拿旁观者当目标以分散警察的注意力后，他增加了一些警力。被挑选出来担任这项任务的队长分别是路易斯·马丁内斯，他是一位安静稳重的警探；以及巴布·林奇，一位年轻干练的便衣警察，她虽然在保护证人方面是新手，但是却有着感知威胁的天生直觉。

卡罗来纳人移动他消瘦的身体下了车，察看四周，将他的猎装外套扣起来，遮住臀部的两把手枪。贝尔曾经是优秀的小镇警察，也曾经是优秀的大城市警探，但说到保护证人，他才真是人尽其才。这是一种天分，就像年少时去打猎，能够在田野间嗅出猎物的气味一样。直觉，可以感受到表面之下的东西——像注意到望远镜的反射闪光，听到手枪弹匣发出的咔嗒声，或者注意到有某人正通过商店橱窗看你的证人。当有人带着目的走来时，即使从逻辑上说没有可能性，他还是可以辨别出来。或是表面只是无意中的乱停车的行为，他却可以看出这是要在不用前进或后退的情况下让一个杀手得以迅速脱逃的手段。他看到建筑、街道和窗户的结构便会思考，现在他认为：这是一个可以让人藏身并害人的地方。

不过此刻他并未感受到任何威胁，于是领着吉纳瓦·塞特尔走下车，进入了那间屋子，同时用手势示意马丁内斯和林奇跟上来。他把吉纳瓦介绍给他们，然后两位警官回到屋外检查周围情况。女孩解除了安全警报系统，他们进屋走上二楼，制服警员也跟着一起上来了。

“比尔舅舅，”她叫着，一边轻敲房门，“是我。”

一名五十多岁、脸颊上有一块胎记的胖男人开了门。他向贝尔点头微笑，说：“你好，我是比尔。”

警探说明了自己的身份，他们握了手。

“亲爱的，你没事吧？那事真是太可怕了。”

“我很好。只是警察要在这附近待一阵子。他们认为那个袭击我的人还会再来。”

那名男子的圆脸因担心而皱了起来。“该死！”然后他走向电视，“孩子，你上电视新闻了。”

“他们提到她的名字了吗？”贝尔皱着眉，生气地看着新闻。

“没有，因为她未成年；也没有她的照片。”

“好吧，那还行……”新闻自由当然很好，但罗兰·贝尔并不介意有一定程度的检查制度——有时候，尤其是涉及证人的身份和地址的时候，“现在，你们全部留在客厅里，我要检查室内。”

“是，长官。”

贝尔走进房间开始检查。前门有两道锁和一个钢质警用栏。从前窗可以看到对街的屋子。他将遮光罩拉下。侧边的窗户通向一条小巷子，沿路有些建筑物。虽然对面是实心砖砌成的墙壁，没有可供狙击手利用的窗户，但他还是将窗户关上锁好，并拉下了百叶窗。

公寓很大——有两扇门通向门廊，一扇在前面的起居室，另一扇在后面的洗衣房。他确认所有的锁都锁好了，回到门廊。“行了！”他叫道，吉纳瓦和她的舅舅走了进来，“看起来还不错，记得把门和窗户关好，将百叶窗拉下。”

“是，长官，”那名男子说，“我一定会照办。”

“我去拿信。”吉纳瓦说着就往卧室走去。

贝尔检查了整个房子的安全性后顺便朝起居室看了一眼。但这一看却让他吓了一跳。洁白无瑕的皮质和亚麻家具全都盖着塑料防尘罩。大堆的书籍、非洲及加勒比海的雕刻及绘画、一个放着昂贵餐具和酒杯的

瓷器柜，还有非洲的面具。伤感多情的个人物品很少，几乎没有一张家庭照片。

贝尔自己的房子则到处是家人的照片——尤其是他那两个儿子的，还有他们在北卡罗来纳老家的堂兄弟姐妹。也有几张他亡妻的照片，不过为了顺从他的新女朋友——目前在北卡罗来纳州担任警长的露西·凯尔，其中没有贝尔与妻子的合影，只有母亲与儿子（墙上当然挂满了露西的照片，但是当她看到已故的贝尔太太和儿子们的照片后，便表示她尊重他摆放这些照片的意愿。她说话算数）。

贝尔询问吉纳瓦的舅舅是否见过任何他不认识的人在房子周围出没。

“没有，先生。连影子都没有。”

“她父母什么时候回来？”

“我说不准，先生。吉纳瓦和他们谈过了吗？”

过了五分钟，女孩回来了。她交给贝尔一个信封，里面有两张发黄易断的脆纸。“这就是了。”她犹豫了一下，说，“小心一点，我没有复本。”

“哦，你不了解莱姆先生，小姐，他把证物看得很神圣。”

“我放学就回来。”吉纳瓦对着她舅舅说。然后转向贝尔，“我要走了。”

“听着，姑娘，”那个男人说，“我要你说话礼貌点，就像我教你的那样。你对警察说话时，要称‘先生’。”

她注视着舅舅，平静地说：“你难道不记得我父亲是怎么说的吗？人们必须用行动来赢得被称呼为‘先生’的权利。我是这么认为的。”

舅舅笑了起来。“这才是我的外甥女，有她自己的想法，所以我们才这么疼她。来，让舅舅抱一下，姑娘。”

女孩觉得很难堪，她僵硬地忍受着拥抱的折磨，就像贝尔的儿子在公共场合被他拥抱时一样。

在门廊里，贝尔把信交给穿制服的警察。“将这些信送到莱姆先生家里去，越快越好。”

“是的，长官。”

他离开后，贝尔用对讲机呼叫了马丁内斯和林奇。他们报告说，街道上空无一人。他迅速带着女孩下楼，钻进维多利亚皇冠轿车里。普拉

斯基在他们身后快步跟上，跟着跳进车子。

发动引擎时，贝尔看了她一眼，“哦，小姐，有空的话请你在书包里找找，拿一本你今天不用的书给我。”

“书？”

“课本之类的。”

她找到一本。“社会研究？挺无聊的。”

“呃，不是为了阅读。这是来假扮成一名代课老师。”

她点点头。“假装你是一名老师。嘿，你可不像。”

“我也这么想。现在，你把安全带系好，可以吗？谢谢。你也一样，新手。”

9

不明嫌疑犯一〇九也许是，也许不是，一名性犯罪者，总之，他的DNA并没有出现在联邦调查局的CODIS档案中。

没有答案是案子毫无头绪时的典型答案，莱姆沮丧地想。他们收到法医从巴里博士身上取出的子弹碎片报告，但这颗子弹比从那名女性旁观者身上取出的子弹粉碎得更厉害，因此用IBIS [7] 和DRUGFIRE [8] 进行比对也不会有更好的结果。

他们同时也从几个非洲裔美国人博物馆的员工处得知，巴里博士从未向任何员工提过还有一个人也对一八六八年的《有色人种每周画报》有兴趣。博物馆的电话记录没有什么价值，所有的电话都会进入主交换机后再转至各个分机，但并没有保留细节。他手机上的通话记录也没有什么可以追查的线索。

库柏说了他从全国最大的塑料购物袋制造商特兰顿塑料制品公司得到的信息。公司老板说了笑脸标记的历史。“他们认为这个笑脸起源于二十世纪六十年代，最初由互惠保险公司的一个分支机构将它做成别针分发，既为了鼓舞员工士气，也是一种营销的手段。七十年代，有两个兄弟画了一张类似的笑脸，并加了一句口号：‘要快乐’。这有点类似一种和平标志。从那时起，每年都有几十家公司将这个标志印在五千万件商品上。”

“这种流行文化有什么意义？”莱姆嘀咕道。

“即使这个东西是有版权的，虽然似乎没有人知道，但仍然有几十家公司企业制造这种有笑脸标记的袋子。因此几乎不可能追查到来源。”

死胡同……

库柏、萨克斯和塞利托对几十家图书馆和博物馆进行调查后，有两家向他们报告说，在过去几个星期里，曾有一名男子打电话询问过一八六八年七月的那期《有色人种每周画报》。这个消息令人振奋，因为它支持了莱姆的理论——那本杂志很可能是吉纳瓦受到攻击的原因。但是这两个机构都没有这期杂志，而且即使他提供了姓名，也没有人记得打电话的人的姓名。似乎没有人有这期杂志。纽黑文 [9] 的非裔美国人报刊杂志博物馆说，他们曾经有整套的缩微胶片收藏，但是现在不见了。

听到这个消息，莱姆不禁皱起眉头。这时，电脑发出一个声音，库柏说：“我们收到VICAP的回音了。”

他按了一个键，就将电子邮件传送到莱姆实验室里的所有显示器上。塞利托和萨克斯两个人挤在一台显示器前，莱姆看着自己的屏幕。这是皇后区犯罪现场实验室的一位警探传来的加密邮件。

库柏警探：

根据你的要求，我们将你提供的犯罪描述在VICAP和HITS[10] 进行了比对，发现两宗符合的案件。

案件一：得州阿玛利诺市发生的凶杀案。案件编号3451-0l（得州骑警）：五年前，六十七岁的退休工人查尔斯·塔克，被发现死在自己家附近的露天购物市场后面。他被人用钝器击打后脑，推测凶手是先将其打昏，再将其杀死。他的脖子上绕着一条棉绳，绳子打成一个活扣，凶手将绳子的一端绕过一棵树的树枝，然后拉紧。从被害人脖子上的抓痕来看，他在死亡前几分钟仍有意识。

与不明嫌疑犯一〇九一案相似的要素有：

·被害人是被钝器击中后脑。

·嫌疑犯穿十一号步行鞋，很像是贝斯牌的。右鞋有不平均的磨损痕迹，应为外八字脚。

·沾有血迹的棉绳是凶器：棉纤维与目前现场发现的相似。

·动机是故意安排的。凶杀案看起来有某种仪式性。被害人脚部的地上放置着蜡烛，地上还画了一个五角星。但对被害人的生活调查和袭击事件本身都说明这一证据是故意安排用以误导警方的。没有其他明显动机。

·现场没有找到指纹，嫌疑犯戴着乳胶手套。

状态：侦办中。

“下一个案子是什么？”莱姆问道。

库柏将屏幕上的页面往下移。

案件二：俄亥俄州克里夫兰市发生的凶杀案。案件编号2002-34554F（俄州州警）：三年前，一名四十五岁的商人格雷戈里·塔利斯被发现死在他的公寓里，是被枪杀的。

与不明嫌疑犯一〇九一案相似的要素有：

·被害人是被钝器击中后脑。

·嫌疑犯的鞋印符合贝斯牌步行鞋。右脚呈外八字。

·死因是心脏被射中三枪。小型左轮，可能是点二二或点二五口径，与目前案件类似。

·现场没有找到相关指纹，嫌疑犯戴着乳胶手套。

·被害人的裤子被脱掉，直肠里被塞进一个瓶子，显然意图说明他是同性恋强奸的受害者。俄亥俄州警方描述人员认为现场是故意安排的。被害人生前原计划要为组织犯罪审判出庭做证。银行记录说明被告在凶案发生前一周从银行领取了五万美元现金。然而，这笔款项的去向无法追踪。警方推测是用来雇用杀手杀害塔利斯的。

状态：未结案，但因物证误置，不在侦办中。

物证误置，莱姆想着……天哪。他看着屏幕。“安排物证以制造假的动机——另一个伪造的仪式化谋杀。”他对着倒吊人塔罗牌点了点头，“用棍子击倒被害人，然后再勒死或枪杀，乳胶手套，贝斯牌鞋子，右脚……当然，这可能是我们要找的人，不过看起来他是被雇用的杀手。如果是的话，我们可能有两名罪犯：不明嫌疑犯和他的雇主。好，我要得州和俄州这两件案子的所有资料。”

库柏打了几个电话。得州警方答应会查阅档案，并尽快给他们回复。而俄亥俄州的一位警探说，两年前搬到新的办公厅时，这件案子和其他数十件“死案”的证据都被误置，他们得找找才行。“但是，”他补充道，“别抱太大希望。”听到这个消息，莱姆皱起眉头，让库柏催促他们尽一切可能找到这份档案。

过了一会儿，库柏的手机响了起来，他拿起电话，“喂？……说。”他记下一些重点，向打电话的人道谢，然后挂电话。“真是太棒了。他们终于找到了过去几天里对规模大得需要封闭街道的嘉年华和游行所发出的许可。皇后区有两场：一个是社区协会组织的，一个是希腊同乡会组织的。布鲁克林有一场哥伦布日庆典，小意大利区也有一场，在莫伯利街，规模很大。”

“我们应该派人到这四个社区，”莱姆说，“彻查所有使用笑脸标志的购物袋，出售安全套、水管胶带和开箱小刀，并且使用便宜收银机或计算器的折扣商店和药店。将不明嫌疑犯的描述告诉所有的派出人员，看看有没有店员记得他。”

莱姆看到塞利托瞪着西装外套袖子上的一个小黑点。他估计那是今天早晨枪击事件留下的另一个血迹。大个子警探一动不动。因为他是这里的高级警察，应该由他打电话给所有特勤小组和巡警，并安排搜查队伍，但他似乎没有听见刑事鉴定专家的话。

莱姆看了萨克斯一眼，她点点头，打电话到下城安排搜查队伍。当

她挂上电话时，注意到莱姆正专心注视着证物板，他的眉头皱了起来。“有什么不对吗？”

他没有立刻回答，思索着到底是哪里不对劲。然后，他明白了。离了水的鱼……

“我想我们这里需要一些协助。”

刑事鉴定专家们面对的最大困难之一是不知道自己的领域到底是什么。一名犯罪现场分析人员在相关领域的知识和他们的嫌疑犯其实不相上下——地质学、社会学、历史、流行文化、职业……所有的东西。

林肯·莱姆想着，自己对吉纳瓦·塞特尔生活的世界了解那么少：哈莱姆区。哦，当然，他看过统计数字：人口组成中有非裔黑人（包括住了很久的和新移民），还有美国黑人和西班牙裔（大部分是波多黎各人、多米尼加人、萨尔瓦多人和墨西哥人），还有一些白人和亚洲人。这个地区有贫穷、帮派、毒品和暴力犯罪问题——通常在国有住宅周围——但大部分的社区还是安全的，比布鲁克林、布朗区或纽瓦克区的很多地方安全得多。哈莱姆区的教堂、清真寺、社区组织及父母团体的数目比纽约市其他区都多。这里曾经是黑人民权运动的圣地，也曾是黑人和西班牙的文化艺术的殿堂。现在它是一个新运动的中心——财政平等。有数十个经济重建计划正在这里进行，不同种族和国籍的投资者都竞相把资金投入哈莱姆，以求在热门的房地产市场中获利。

但这些都是《纽约时报》和纽约市警察局报道的东西，它们无法帮助莱姆了解为什么一名职业杀手想要在这个社区谋杀一名少女。这严重阻碍了他对不明嫌疑犯一〇九的追查。他发出指令拨一个电话，软件帮他连上了联邦调查局位于下城办公室的一个号码。

“我是德尔瑞。”

“弗雷德，我是林肯。我还需要一些帮助。”

“我在华盛顿的那帮好兄弟帮上你了吗？”

“当然了，马里兰的也是。”

“太好了。稍等，我给这边的人拿点东西。”

莱姆去过德尔瑞的办公室好几次。这名瘦高的黑人探员在联邦大楼里的小屋子里塞满了文学和深奥的哲学书籍，衣帽架上挂满了他当卧底时穿的各种衣服。有意思的是，衣架同时还挂着联邦调查局的布克兄弟牌 [11] 西装、白色衬衫及条纹领带。德尔瑞的平时穿着很，客气地说，古怪。慢跑服、毛衣配猎装，而且他喜欢绿色、蓝色和黄色的衣服。好在他不喜欢戴帽子，否则看起来就像二十世纪七十年代的黑人电影里的皮条客一样。

探员回到电话上，莱姆问道："那个炸弹的事进行得如何？"

"今天早上又收到一个关于以色列领事馆的匿名电话。和上星期的一样，我最得力的线人也不能告诉我一件能确定的事。我气坏了。你手上还有什么在进行？"

"有个案子把我们带到哈莱姆了。你对那里熟吗？"

"有时候会在那里转转。我可不是百科全书，我是BK土生土长的。"

"BK？"

"布鲁克林，原本是叫布鲁克伦村，十五世纪四十年代由荷兰西印度公司送给我们的。它是纽约州第一个正式的城市，沃尔特·惠特曼[12]的故乡。不过你花两毛五应该不是来谈这些琐事的。"

"你能抽空去街上收集一点情报吗？"

"好的，但我不能保证帮得上多少忙。"

"行，德尔瑞，只要你到了上城，就算我欠你个人情。"

"好，好，好——我的屁股又没有坐在什么红色轮椅里。"

"算我欠你两次人情。"莱姆回答，他的脸色苍白得像是新手普拉斯基浅色的头发。

从吉纳瓦处拿来的查尔斯·辛格尔顿的信件到了。

多年来这些信并没有得到妥善保管，都已经褪色且易碎。梅尔·库柏先对折痕处进行化学处理，以防断裂，然后再小心地将信纸夹在两片树脂板之间。

塞利托走向库柏。"我们拿到了什么？"

技师将光学扫描仪对准第一封信，按下一个键。画面出现在房间里所有的电脑显示器上。

我最亲爱的维奥利特：

在这个炎热平静的星期天早晨，我只有很短的时间能和你说几句话。我们的纽约第三十一团自从在哈特岛仓促成立以来，已走过漫漫长路。事实上，我们参加了追捕罗伯特·李将军的重要任务。他的军队四月二日在弗吉尼亚的彼得斯堡战败后，已经撤退了。

在南部邦联中心，他带领他的三万士兵发动反击。在他试图逃脱时——他必然会这样做的——我们和其他团要守住西线，让格兰特将军和谢尔曼将军能以优势兵力将他击溃。

暴风雨来临前的这一刻是平静的，我们都聚集在一个大农场上。赤着脚、穿着黑奴棉衫的奴隶站在周围看着我们。他们中有的人什么都没说，只是茫然地瞪着我们；有的人则大声欢呼。

刚才，我们的指挥官骑着马过来，下马向我们通报了当天的作战计划。然后，他凭记忆引用了弗雷德里克·道格拉斯先生[13]的话，我记得是这样的："一旦让黑人成为真正的人，让他们的纽扣上有了老鹰，肩上有了毛瑟枪，口袋里有了子弹，地球上便没有人可以否决他赢得美国公民权的权利。"

然后，他向我们敬礼，说能在这场上帝认可的重新统一国家的战斗中和我们一起奋斗，是他的荣幸。

三十一团响起一阵我从没听过的欢呼声。

现在，亲爱的，我听见远方传来的鼓声，以及四磅、八磅炮弹的爆炸声，这代表着战役的开始。这就是我在约旦河这一岸能够传达给你的最后几句话吗？我对你和我们孩子的爱之深，笔墨难以表达。我坚守着我们的农场，继续假装是这块土地的照看者，而非所有者，并回避所有关于出售的提议。希望能将这块土地完整地传给我们的儿子及他的子孙。专业人士和商人都会起起落落，经济市场变幻不定，但是土地是上帝伟大永恒的产业——在那些现在并不尊敬我们的人面前，我们的农场最终会替我们的家庭带来体面与尊严。它会成为我们孩子的救星，而且世世代代传承下去。现在，我亲爱的，我必须再一次拿起我的来复枪，依照上帝的吩咐去行事，保护我们的自由和我们神圣的国家。

永远爱你的，
查尔斯
一八六五年四月九日
弗吉尼亚，阿波马托克斯

萨克斯抬起头。"吁，真是惊险。"

"也不尽然。"托马斯说。

"什么意思？"

"嗯，我们知道他们守住了战线。"

"怎么知道的？"

"因为四月九日就是南方军队投降的日子。"

“我对美国历史的兴趣不大，”莱姆说，“我想知道查尔斯的秘密是什么。”

“在这一封里。”库柏将第二封信放在扫描仪上，开动了机器。

我最亲爱的维奥利特：

亲爱的，我很思念你和我们的小乔舒亚。我对你妹妹安然度过生完孩子后的病痛而深感欣慰，感谢耶稣基督，能让你在这个艰难时刻陪伴她。不过，我认为你在这一段时间内最好尽量待在哈里斯堡。我感觉到当前的艰难和危险，甚至超过我们经历过的内战时期。

你不在的这个月里发生了许多事。我从一个单纯的农夫和学校老师变成了现在的样子！我参与了困难危险的事，而且——我大胆地说——完全是为了我们的同胞。

今晚，我和同胞们再一次聚集在绞架山，从这里可以看到一座被围攻的城堡。日子似乎长得没有尽头，旅行令人筋疲力尽。我的生活充满艰险，在夜色的掩护下躲躲藏藏，避开那些会伤害我们的人——他们人数众多，不只是以前的叛军；许多北方人对我们也满怀敌意。我不断受到威胁，有些是暗示，有些是公然挑衅。

昨天夜里，我又被一个噩梦惊醒。我不记得那个在睡梦中折磨我的影像，但在我醒来后便再也无法入眠。我睁着眼睛一直到天明，想着我如何才能背负这个秘密。我是多么想让全世界都知道，但我不能。我很清楚，若揭露这个秘密，造成的后果将是悲剧性的。

原谅我阴郁的语调。我想念你和我们的儿子，我感到非常疲劳。明天也许会见到希望重生。我为此祈祷。

爱你的，
查尔斯
一八六七年五月三日

“嗯，”莱姆沉思着说，“他的确谈到了那个秘密，但它究竟是什么？一定和在绞架山的集会有关。‘为了我们的同胞’，民权或是政治。他在第一封信里也提到过这个……这个绞架山到底是什么？”

他的眼睛移到那张倒吊人塔罗牌上，那人的双脚倒吊在绞架上。

“我来查查。”库柏说着连上了网络。过了一会儿，他说：“那是十九世纪时曼哈顿的一个社区，在上西岸，以布鲁明戴尔路和第十八街一带为中心。布鲁明戴尔路后来变成林荫大道，再后来变成百老汇。”他眉毛一扬，眼睛往上看，说，“离这儿不远。”

“叫绞架之山吗？”

“就叫绞架山，至少我找到的资料是这样。”

“还有其他信息吗？”

库柏浏览了一下那个历史学会的网页。“是的，有一张一八七二年的地图。”他将显示器转向莱姆。莱姆很快扫了一眼，注意到这个社区包括一大块区域，其中包括一些由纽约的豪门世家等古老家族拥有的大片房地产，以及数以百计的小公寓和住宅。

“嗯，看这里，林肯，”库柏指着地图上靠近中央公园的一块，说，“这是你家，就是我们现在所在的地方。以前是块沼泽地。”

“真有趣。”莱姆讽刺地嘀咕道。

“其他唯一的参考资料是《时代周刊》上个月刊登的一篇关于桑福德基金会新档案馆开幕的报道，就是第八十一街的那幢老楼。”

莱姆想起在桑福德旅馆旁有一幢宏伟的维多利亚式建筑。桑福德旅馆是一幢与约翰·列侬遇刺的达科他大楼极为相似的哥特式的、阴森的公寓楼。

库柏继续说道：“基金会的领导人威廉·阿什伯里在开幕仪式上发表了讲话。他提到上西区从以前被称为绞架山的时代到今天，经历了许多变化。不过只是这样，没什么特别的。”

太多互不相连的点，莱姆想着。这时库柏的电脑发出声音，表示有一封电子邮件进来了。技师读了这封信，看了大家一眼，说道：“听听这个，关于《有色人种每周画报》，是费城布克·T.华盛顿学院图书馆的馆长发来的。该图书馆曾经拥有全国唯一完整的该杂志的收藏。而且——”

“曾经？”莱姆打断他，“见鬼，为什么是‘曾经’？”

“上个星期，一场大火烧毁了收藏它的房间。”

“纵火报告是怎么说的？”萨克斯问道。

“并没有认为是纵火。看起来像是电灯泡坏了，点燃了一些纸张。没有人受伤。”

“不是纵火才见鬼呢。有人放火。那么，馆长有没有建议我们能在哪里找到——”

“我正要往下说。”

“好，继续！”

“学校有一项规定，就是将他们保留的所有档案都扫描，并且以Adobe.pdf文件形式储存起来。”

“我们是不是有好消息了，梅尔？还是你在逗我？”

库柏按了更多的键。他对着屏幕挥舞双手，“啊！一八六八年七月二十三日，《有色人种每周画报》。”

“太好了。库柏，念给我们听。首先：到底辛格尔顿先生有没有淹死在哈得孙河里？”

库柏在键盘上打了一些字，过了一会儿，他将眼镜架在鼻梁上，身子向前倾，说：“找到了。标题是‘耻辱。一个自由人的罪行。合众国老兵查尔斯·辛格尔顿在有损名誉的事件中背叛同胞的事业’。”

他继续念文章内容：“星期二，七月十四日，纽约刑事法庭对查尔斯·辛格尔顿发出逮捕令。辛格尔顿是一名自由人，是南方脱离联邦战争时的一名老兵，他被控从设在纽约曼哈顿二十三街的‘协助自由人国家教育信托基金’偷走一大笔黄金及现金。

“辛格尔顿先生从警方在全市进行的搜捕中脱身，据说很有可能逃到他妻妹一家人居住的宾夕法尼亚州。

“然而，星期四清晨，也就是十六日，一名巡警发现他正前往哈得孙河的码头。

“巡警发出警报，而辛格尔顿先生却仍然试图逃跑。巡警立刻追了上去。

“很快，数十名执法人员、爱尔兰拾荒者和工人都加入了追捕行动，以尽他们追捕重犯的公民责任（而且阻止这名坏人可以得到五枚金币作为报酬）。逃跑的路线穿越了河边破败的棚屋区。

“在二十三街的油漆工地，辛格尔顿先生摔倒了，一名骑警赶上前，眼看就要抓到他了。然而，他没有像一个勇敢的男子汉一样坦然面对自己的困境，反而重新爬了起来，继续他懦夫式的逃亡。

“有一阵子，他躲过了追捕者，但脱逃只是暂时的。门廊下的一个黑人商人看到了这名自由人，于是以正义之名恳求他停下脚步，他声称自己已经听说了辛格尔顿先生的罪行，并且指责辛格尔顿让全国的有色人种蒙羞。这位公民，沃克·洛克斯先生，向辛格尔顿先生扔了一块砖头，想击倒他。但辛格尔顿先生躲过了这一击，嘴里还在高声喊着他是无辜的，同时继续逃亡。

“这名自由人长时间在苹果园工作，因此身体强壮，跑起来就像一道闪电。但洛克斯已将自由人的出现通知了巡警，于是，在靠近二十八街

的码头，接近拖船办公室的地方，他的逃亡之路被另一名尽职的警察拦住了。他停下来，靠在‘迅捷快运公司’的大招牌上，他累坏了。过去两天，负责追捕他的威廉·P.西姆斯探长一直逼迫他投降；现在他举起手枪，瞄准这名小偷。

“然而，不知是为了在绝望中寻找一条逃脱之路，还是一股罪恶感征服了他，他决定结束自己的生命。据说，辛格尔顿先生犹豫了一下，然后跳进了河里，嘴里还喊着没有人能听清的话。”

莱姆打断他，“这就是吉纳瓦在被攻击前读到的地方。不要管内战了，萨克斯，这才是千钧一发。继续。”

“他在众人的注视下消失在波浪中，亲眼所见的民众相信他得到了惩罚。三名警察从附近的码头征召了一艘小艇，沿着码头划行，以确认那名黑人的命运。

“他们最后找到他时，他已经处于半昏迷状态，胸前紧紧抱着一块浮木，嘴里哀伤地叫他的妻子和儿子，许多人认为他这是在博取同情。”

“至少他活下来了，”萨克斯说，“吉纳瓦知道了会很高兴。”

“在被一位外科医生进行治疗后，他被绑起来带走，等待周二晚上的审判。在法庭上，他被证实盗窃了数目惊人的钞票和金币，价值近三万美元。”

“我也在想这个问题，”莱姆说，“失踪的赃物在今天价值多少？”

库柏将那篇有关查尔斯·辛格尔顿文章的窗口最小化，然后在网上搜索，在键盘上输入数字。然后，他从计算中抬起头，“现在价值约八十万。”

莱姆低声说：“难以想象。好，继续。”

库柏又念道：“自由人信托基金会对面街上的一个门房见到查尔斯从后门进入办公室，约二十分钟后，带着两个大背包离开。很快，信托基金会的经理在警察的通知下赶到，他们发现基金会的艾克斯特牌保险箱被人用铁锤和铁棍撬开了。后来在大楼附近找到的铁锤和铁棍与被告所有的一模一样。

“而且证据显示，在本市绞架山社区的多次会议中，辛格尔顿先生以协助促进同胞在国会的权利为借口，极力讨好一些名人，如令人尊敬的查尔斯·萨姆纳、撒迪厄斯·史蒂文斯，以及费雷德里克·道格拉斯及其子刘易斯·道格拉斯。”

“哦，就是查尔斯在信里提到的那些会议。看来的确是有关公民权利的，而那些人必定就是他所提到过的同伴。听起来都是一些重量级人

物。还有什么？”

“根据检察官的叙述，他给这些名人提供协助的目的并不真的是为了帮助黑人，而是想摸清信托基金会的财务状况，以及其他可以掠夺的物资。”

“难道那就是所谓的秘密吗？”萨克斯很好奇。

“审判过程中，辛格尔顿先生对所有起诉均保持沉默，他发表了弃权声明，只说他爱自己的妻子和儿子。

“西姆斯队长找回了大部分辛格尔顿通过非法手段取得的财物。估计那名黑人将剩下的几千块藏在某个秘密的地方，但他拒绝透露究竟在哪里。除了在逮捕辛格尔顿先生时找到的一百元金币外，这些东西始终没有被找到。”

“现在变成藏宝了，”莱姆低声说，“真可惜，我原来还挺喜欢这个故事的。”

“被告很快就被定罪。在要决定刑期时，法官劝他将窃取的财物归还，但他拒绝透露埋藏的地点，仍然声称他是无辜的，并且说在他身上找到的金币是被捕后放在他身上的。因此，法官判处将这名重犯的财产没收、拍卖，并且将所得尽可能地补偿给基金会，而罪犯本人则被判处五年监禁。”

库柏抬起头，“就这些了。”

“为什么有人不惜采取杀人的手段来隐藏这个故事？”萨克斯问。

“是啊，这是个大问题……”莱姆盯着天花板，“现在，关于查尔斯我们知道了些什么？他是一名教师和战场老兵，他在州北部有一个农场，并且在农场工作。他因窃盗而被逮捕并被定罪。他有一个秘密，如果将这个秘密公之于众，将会造成悲剧性的后果。他参加了在绞架山举行的会议。他曾经参与民权运动，而且与当时的一些大政治家和民权运动者来往密切。”

莱姆操纵轮椅来到电脑屏幕前，看着那篇文章。他想不出这些事件和不明嫌疑犯一〇九一案有何关联。

塞利托的手机响起来。他听了一会儿，抬起眉毛。“好的，谢谢。”他挂了电话，抬头看着莱姆，“中奖了。”

“中什么奖？”莱姆问。

塞利托说：“小意大利区的一个搜查队刚才在离举行哥伦布日庆典半个街区的莫贝里街找到一家折扣商店。那里的店员记得，几天前，有一

名中年白人男子买了所有不明嫌疑犯放在强奸用品袋里的东西。她记得他是因为一顶帽子。”

“他戴了一顶帽子？”

“不，他买了一顶帽子。一顶长毛线帽。她之所以会记得，是因为当他在试戴时，她在安全镜里看到他把帽子拉下来，遮住了脸。她当时以为他要抢劫。结果他只是把它脱下来，放在篮子里，和其他东西一起付了钱，然后离开了。”

那可能就是失踪的价值五块九毛五的东西。试戴的目的就是要确定它可以拿来当面罩使用。“他可能就是用帽子把指纹擦掉的。她知道他的名字吗？”

“不知道。但是她能够清楚地描述出他的长相。”

萨克斯说：“我们可以合成一张肖像，然后到街上散发。”说完她便抓起提包。发现大个子警探并没有跟上时，她已经走到门口了。她停下脚步回过头说：“朗，你去吗？”

塞利托似乎并没有听见。她重复了一遍问题，警探才回过神来。他将他的手从发红的脸颊上放下，然后露齿而笑。“抱歉。我当然要去。让我们去逮住那个杂种。”

非洲裔美国人博物馆现场

·强奸用品袋：

·塔罗牌，一副牌中的第十二张——倒吊人，代表心灵探索。

·有笑脸的袋子。

·过于常见，难以追查。

·开箱小刀。

·特洛伊牌安全套。

·水管胶带。

·茉莉花香。

·花五块九毛五购买的不明物品。可能是一顶长毛线帽。

·收据，说明这家店是在纽约市，是折扣百货商店或药品店。

·可能在小意大利区莫贝里街的商店购买。店员可以辨认不明嫌疑

犯。

·指纹：

·不明嫌疑犯戴着乳胶或聚乙烯手套。

·强奸用品袋中物品上的指纹属于手掌小的人，指纹自动辨别系统比对后没有结果。可能是店员的。

·物证：

·棉纤维绳索，有人类血渍。绞绳？

·没有制造商。

·送CODIS。

·无与之相符的DNA比对结果。

·爆玉米花和棉花糖，上面有犬类动物尿液。

·与嘉年华会或街头庆典活动有关？向交通部门查询最近发出的许可证。目前警察正根据交通组提供的资料在清查街头活动。

·确认是小意大利区的活动。

·武器：

·警棍或武术用器械。

·手枪是一把北美枪械公司的点二二缘发式麦格农手枪，黑寡妇或小巨人。

·自制弹药，开花式弹壳里塞满细针。IBIS或DRUGFIRE上没有与之相符的比对。

·动机：

·不明。强奸可能只是烟幕。

·真正的动机可能是偷窃装有一八六八年七月二十三日《有色人种每周画报》的缩微胶片，以及因为G.塞特尔对其中一篇文章有兴趣而杀她，有兴趣的原因不明。这篇文章的内容有关她的祖先查尔斯·辛格尔顿（见下表）。

·被杀的图书馆馆员曾报告说，还有人也要看这篇文章。

·调查图书馆员的电话记录以核实此事。

·没有线索。

·向其他的雇员调查有关要求查阅文章的信息。

·没有线索。

·寻找该文章的复本。

·几个消息来源都称有一个男子要求查阅这篇文章。但没有线索可供调查。这本杂志的收藏大多已遗失或毁损。找到一份（见下表）。

·结论：G. 塞特尔可能还处于危险之中。

·案件描述送VICAP和NCIC。

·五年前发生在得州阿玛利诺的谋杀案。类似的手法，刻意布置的犯罪现场（表面是仪式性谋杀，但是真正动机不明）。

·三年前发生在俄亥俄州的谋杀案。类似的手法，刻意布置的犯罪现场（表面是性攻击，但是真正的动机可能是雇凶杀人）。档案遗失。

不明嫌疑犯一〇九的描述

·白人男性。

·身高六英尺，体重一百八十磅。

·中年。

·声音普通。

·利用手机接近被害人。

·穿三年或三年以上的十一号贝斯牌步行鞋，浅褐色。右脚稍呈外八字。

·特别的茉莉香气。

·黑色裤子。

·黑色滑雪面罩。

·在杀害目标和脱身时会杀害无辜的人。

·很可能是受雇佣的杀手。

不明嫌疑犯一〇九雇主的描述

·目前尚无信息。

查尔斯·辛格尔顿的描述

·前奴隶，G.塞特尔的祖先。已婚，有一子。主人给了他在纽约州的一个农场。同时还担任教师工作。早年曾参加民权运动。

·据称查尔斯在一八六八年犯下盗窃罪，被偷走的缩微胶片上有关于此事的文章。

·据称有一个可能与此案有关的秘密。担心这一秘密如果公开会带来悲剧性的结果。

·参加过纽约市绞架山的会议。

·卷入某种危险活动？

·《有色人种每周画报》上报道的罪行：

·查尔斯撬开了纽约的自由人信托基金会的保险箱，并且有证人看到他偷窃后离去。威廉·西姆斯探长将他逮捕。他的工具在附近被找到。盗窃的大部分财物都被追回。他被判五年监禁。没有他服刑的信息。人们认为他是利用与早期民权领袖的关系进入基金会的。

·查尔斯的信件：

·第一封信，给妻子：一八六三年席卷纽约州的反黑人浪潮，私刑、纵火。黑人拥有的产业有风险。

·第二封信，给妻子：查尔斯在内战后期参加阿波马托克斯战役。

·第三封信，给妻子：参与民权运动，因此感到威胁。因保守一个秘密而感到困扰。

10

二十世纪二十年代，纽约爆发了后来被称为“哈莱姆文艺复兴”的新黑人运动 [14] 。

这个运动吸引了众多思想家、艺术家、音乐家以及更多的作家。他们从自己的观点，而不是从美国白人的角度，来观察黑人的生活，进行艺术创作。加入其中的包括知识分子马库斯·加维、W. E. B. 杜博斯；作家左拉·尼尔·赫斯顿、克劳德·麦凯和康蒂·库伦；画家威廉·H. 约翰逊和约翰·T. 比格斯；当然还有创作了不朽旋律的音乐家，如艾灵顿公爵、约瑟芬·贝克、W. C. 汉迪以及尤比·布莱克。

在这个群星云集的时候，很难有某个艺术家个人的声音能够脱颖而出。但如果真有这样一个人，那很可能是诗人和小说家兰斯顿·休斯 [15] ，他简单的话语表现了他的声音和思想：梦想延迟了会怎样？它会变得像太阳下的葡萄干？……或者，它会爆裂？

全国各地都有为休斯建造的纪念物，但最大、最实用的，而且也会让他本人感到骄傲的，当然是位于哈莱姆区一百三十五街兰诺克斯的一幢古老的四层红砖建筑。

和其他的城市学校一样，兰斯顿·休斯高中也存在着问题。它过于拥挤、经费不足，优秀的教师很难找到，也很难留下——还得想办法留住学生。低毕业率、暴力、毒品、帮派、少女怀孕和旷课都在困扰着它。不过，这所学校培养的一些毕业生后来成了律师、成功商人、医生、科学家、舞蹈家和音乐家，还有政客、教授等。学校拥有多支常胜代表队，包括数十个学术社团及艺术俱乐部。

但对吉纳瓦·塞特尔而言，兰斯顿·休斯高中的意义不仅于此。这是她自我救赎的中心，是心灵慰藉的岛屿。她一看到那堵肮脏的红砖墙，一上午以来由博物馆事件造成的恐惧和焦虑，便一下子减轻了很多。

贝尔警探停好车，环视四周，查看是否存在威胁，然后他们才从车里出来。他朝街角处点点头，吩咐年轻的警察普拉斯基：“你在那里等。”

“是的，长官。”

吉纳瓦对警探补充道：“如果你愿意，也可以在那里等。”

他笑了起来。“我要和你一起待一阵子，如果你不介意的话。嗯，好

了，看得出你介意。但不管怎么样我还是会跟着你。”他将外套扣上以盖住枪。“不会有人注意我。”他拿起社会学教科书。

吉纳瓦没有回答，只是撇了撇嘴，他们一起往学校走去。在金属探测器前，吉纳瓦拿出了她的证件，贝尔警探则巧妙地亮了亮他的皮夹，然后从那台探测器侧面绕了过去。此时已接近十一点三十七分的第五节休息时间，走廊上挤满了人，周围都是学生，有的朝餐厅走去，有的去往校园，有的到街上去买快餐。他们打闹说笑着，偶尔还有学生打起架来，总之一片混乱。

“这是午餐时间，”吉纳瓦在喧闹声中提高声音说，“我要去自助餐厅看书，往这里走。”

她的三个朋友拉蒙纳、夏洛特和珍妮特走上前来，和她并肩而行。她们和她一样，都是聪明的姑娘，快乐、从不惹麻烦，学习很努力。但是，或者正因为如此，她们并不特别亲密，都只是泛泛之交。她们放学后就回家，练习小提琴或钢琴，去读写社团当志愿者，练习拼写或者参加西屋科学竞赛，当然，还有读书。（吉纳瓦有时很羡慕学校的其他小圈子，比如那些帮派女孩、潮流姑娘、运动员，还有安吉拉·戴维斯[16]激进主义姐妹团）但是，现在绕在身边的三个女孩就像闺中密友一样围着她，提出各种问题。他有没有摸你？你看到他的老二了吗？他勃起了吗？你看到那个被杀的家伙了吗？当时你离得多近？

她们都知道了——从迟来或者逃课的学生那里，还有从电视里。虽然吉纳瓦的名字没有被提及，但大家都知道她是事件的中心，这也许要感谢拉基莎。

同年级的田径明星马雷拉经过，问道：“怎么样？你还好吗？”

“哦，很好。”

这个高个子同学看了一眼贝尔警探，问她：“为什么这个警察拿着你的书，吉恩？”

“问他。”

那个警察尴尬地笑了笑。

假装成一名老师。嘿，那还真酷……

拉基莎·斯科特和她的姐妹，还有她的其他朋友，做作地看着吉纳瓦。“小妞，你真是个怪胎，”她叫道，“有人要给你及格，你就接着吧，还再踢回去，真是马屁精。”她笑着朝餐厅方向点了点头，说：“等会儿再聊。”

有些学生可没那么友善。在餐厅的路上，她听到一个男孩的声

音，“哟，哟，那不就是电视新闻里和白鬼混在一起的娘儿们。她还活着啊？”

“我还以为有人打了她一顿。”

“那个皮包骨，说不定自己就先昏倒了。”

接着是一阵沙哑的笑声。

贝尔巡视了一周，但那些喊话的年轻人早就消失在一群毛线衣、运动衫、宽松裤、工装裤及脑袋中了——在兰斯顿，休斯高中，教室里禁止戴帽子。

“没事的，”吉纳瓦的下颌紧绷，眼睛看着地上，“他们有的人不喜欢你太认真读书，你知道，那样会提高成绩曲线。”她曾数次当选“每月最佳学生”，而且在前两年，她都得到了全勤奖。她常常是校长的荣誉学生，平均成绩是百分之九十八 [17] ，而且去年春天还加入了国家荣誉生会 [18] 。“没关系。”

即使别人恶毒地说她是小金毛或小白女——讽刺想变成白人的黑人女孩——她也不在意。从某种程度上说，的确如此。

餐厅门口一名身材高大、长相漂亮的黑人女性向贝尔走来，她穿着紫色裙子，脖子上挂着教育委员会的工作证。她说自己是巴顿太太，是一名辅导员。她听说了那起事件，想看看吉纳瓦怎么样了，是否需要和她部门中的人谈一谈。

哦，天哪，辅导员，那女孩想着，心往下一沉，她现在可不需要这种东西。“不用，”她说，“我很好。”

“你肯定吗？我们这个下午可以进行一个疗程。”

“真的，我没事，很好。”

“我要和你的父母联系。”

“他们不在。”

“你不会是一个人住吧？”那个女人皱起眉头。

“我和舅舅住。”

“我们会照看她的。”警探说。吉纳瓦注意到这个女人甚至没有要求查看他的证件，他一看就是个警察。

“你父母什么时候回来？”

“他们在国外，现在正在回家的路上。”

“你今天真的没有必要来上学。”

“我有两场考试。我不想错过。”

那个女人无奈地笑了笑，对贝尔说：“我上学从来也没像她那么认真过。也许我当时应该更认真一点的。”她看了女孩一眼，“你肯定不想回家吗？”

“我花了很多时间读书，准备考试。”她低声说，“我真的很想参加。”

“好的。不过我认为考完之后你应该回家，并且在家里待几天。我们会把你的家庭作业带给你。”巴顿夫人说到这里，呵斥着让两个正在推搡的男孩分开。

当她走了之后，警官问吉纳瓦：“你对她有什么不满吗？”

“嗯，只是……辅导员，他们好像总是妨碍你的事，你明白吗？”

他看起来似乎没有明白。他怎么会了解呢？这不是他的世界。

他们走上通往餐厅的走廊。进入嘈杂的室内时，吉纳瓦向女厕所方向扬了扬头，“我想去那里，可以吗？”

“当然。不过要等一下。”

他走向一名女教师，和她耳语了一番，吉纳瓦估计他是在解释目前的情形。那个女人点点头，进了厕所。过了一会儿她出来说：“是空的。”

贝尔站在门外。“我会确保只有学生能进。”

吉纳瓦走进去，庆幸远离了人们的注视，得到这一时半刻的平静。她暂时抛开了那种感觉有人要伤害她的不安。早些时候，她曾经感到愤怒，她曾经反抗。但此刻现实涌上心头，让她感到害怕和困惑。

她走出小隔间，洗了手和脸。另一名女孩进来，开始化妆。高年级的，吉纳瓦想。身材高挑，长得很漂亮，眉毛精心修整过，刘海收拾得完美无瑕。那名女孩将吉纳瓦上下打量一番——不是因为新闻故事，她只是在看。在这里，几乎每分钟都有这种情形，竞争对手互相打量：这个女孩子穿了什么，身上打了几个洞，戴的是真金还是镀金，太多亮闪闪的装饰，是梳辫子还是散着，让头发松松垂下来，戴着一两个式样简单的发圈，那长头发是真的还是假的，她是不是在掩盖怀孕？

吉纳瓦的时间都花在书本上，而不是衣服和化妆品上，所以在被评

分时总是排在后面。

上帝创造的那部分对她的帮助并不大。她必须深吸一口气，才能将胸罩充满，她常常都懒得穿。对德拉诺住宅区的女孩而言，她是那种“荷包蛋姑娘”，去年她有很多次都被称为“他”（而其中最伤人的并不是那些故意捉弄她的人，而是好几次有人真的将她错认为男孩）。还有就是她的头发：既密又卷，像钢丝绒一般。她没时间去将它梳开或编成一排排的辫子。即使拉基莎愿意免费替她做，但梳辫子和接假发也得花很多时间，而且会让她看起来年纪更小，就像是一个被妈妈精心打扮过的小孩。

她在那儿，她在那儿，那个皮包骨的假小子……抓住她……

洗手台边的那个高年级女生又转向镜子，她漂亮丰满，性感的胸罩带和丁字裤的印子清晰可见，一大把又长又直的头发，光滑的双颊泛着微微的红褐色，鞋子红得像糖苹果。她，拥有吉纳瓦·塞特尔所没有的一切。

这时，厕所的门被推开了，吉纳瓦的心一下子沉了下来。

走进来的是另一名高年级学生琼妮特·门罗。她虽然不比吉纳瓦高多少，但比她壮实，胸部也更丰满，有着结实的肩膀和线条分明的肌肉，两条胳膊上都有刺青。她长着一张咖啡色的长脸和一双眼神冰冷的眼睛——现在正从眼角看着吉纳瓦。吉纳瓦急忙把视线移开。

琼妮特是个麻烦，她是一名帮派女孩。有传闻说她在做买卖，能替你弄来所有想要的东西——安非他命、快克、海洛因。但如果你敢赖账，她会亲自动手痛揍你——也可能是你最好的朋友或母亲——直到你还清债务为止。今年她已经两次被警察从校园带走，她甚至还踢了其中一名警察的蛋蛋。

吉纳瓦眼睛低垂着，心想：当贝尔警探让琼妮特进来时，肯定不知道她有多危险。吉纳瓦的脸和双手还没干，就向门口走去。

“唷，唷，小妞，”琼妮特叫住她，冷冷地上下打量着，“对，你，玛莎·斯图尔特 [19] ，站住。”

“我——”

“闭嘴。”她看了一眼另一个脸颊发紫的女孩，“你，给我滚出去。”

那个高年级女生比琼妮特重五十磅，高三英寸，但她停止梳妆打扮，慢吞吞地收拾着她的化妆品。她想挽回一点尊严，说道：“别对我指手画脚的，小妞。”

琼妮特一个字都没说。她向前一步，那个女孩抓起她的皮包，夺门

而去。一支唇线笔掉在地上，琼妮特捡起来塞进口袋。吉纳瓦再次试图离开，但琼妮特却伸手拦住她，并示意她往里走。吉纳瓦呆立在原地，琼妮特一把抓住她的手臂，并将所有隔音的门推开，以确定这里只有她们两个人。

“你想干什么？”吉纳瓦轻声说，又愤怒又恐惧。

琼妮特厉声说：“闭嘴。”

妈的，她生气地想着，莱姆先生是对的！那个在图书馆的恐怖男人还在追踪她。他不知怎么找到了她就读的学校，并且雇用了琼妮特。到底她今天非要跑到学校来干什么？大声叫，吉纳瓦告诉自己。

她这么做了。

或者说她正要这么做。

琼妮特看到她就要叫出来了，立刻闪到吉纳瓦身后，一只手捂住吉纳瓦的嘴，冷冷地说：“安静！”她的另一只手牢牢抓住吉纳瓦的腰部，把她往厕所最里面的角落拖。吉纳瓦紧紧抓着她的手和手臂，奋力挣扎着，但她的力气和琼妮特的无法相比。她瞪着琼妮特胳膊上一个滴血图案的十字架刺青，呜咽着：“请你……”

琼妮特伸手到包或口袋里摸索着。找什么？吉纳瓦在惊慌中仍感到好奇。一道金属光闪过。是刀还是枪？如果这么容易就可以将武器带进校园，还要那该死的金属探测器做什么？

吉纳瓦尖声叫着，身体剧烈地扭动。

帮派女子的手向前挥去。

不，不……

然后吉纳瓦发现自己正看着一块银光闪闪的警徽。

“你可以安静下来吗，姑娘？”琼妮特恼火地问道。

“我——”

“安静？”

点头。

琼妮特说：“我不要外面的任何人听见任何声音……现在，你好了吗？”

吉纳瓦再次点头，琼妮特松开她。

“你是——”

“警察，没错。”

吉纳瓦也跌跌撞撞走开，紧靠着墙壁，大口吸着气。琼妮特走到门口，将大门打开一条小缝，轻声说了些什么，然后贝尔警探走了进来。

“那么，你们两位已经见了。”他说。

“算是，”吉纳瓦说，“她真的是警察吗？”

警探解释道：“所有学校都有卧底警察，通常都是女性，扮成三四年级的学生。或是，你们怎么说，‘幌子’？”

“为什么你不告诉我？”吉纳瓦叫道。

琼妮特看着那些小隔间。“我不知道这里是不是只有我们。抱歉我要摆出讨人厌的样子，但我不能说任何会暴露身份的话。”这名女警看着吉纳瓦，摇摇头，说，“抱歉，你是个好学生，从没让我觉得麻烦。”

“警察。”吉纳瓦难以置信地低声说道。

琼妮特发出一阵少女的笑声，“没错，是我。”

“你还真行，”吉纳瓦说道，“我从没想到过。”

贝尔说：“你还记得几个星期前他们抓到一些高年级学生私带枪支进校园的事吗？”

吉纳瓦点点头，“还有一个水管炸弹之类的东西。”

“那很可能是另一起科伦拜事件[20]，就在这里，”他用一种拖拉懒散的语调说，“是琼妮特听到风声，并及时阻止。”

“为了保持我的掩护身份，所以不能由我来将他们绳之以法，”她说，好像对不能亲自去逮捕那些家伙而遗憾不已，“现在，你还会留在学校里，虽然我觉得这主意很糟糕，但事情会有不同：只要你在这里，我就会看着你。如果你发现任何让你感到不安的事，就给我一个手势。”

“帮派的手势？”

琼妮特笑了。“你不会帮派成员的手势，吉恩，不用你干什么。如果你向我发个信号，我想所有的人都会发现。你就抓抓耳朵吧，如何？”

“没问题。”

“然后，我会过来找你点小麻烦，让你吃点苦头，让你离开现场。这

样可以吗？我不会伤害你，可能只是欺负你一下。”

“当然，很好……嗯，谢谢你，我不会把任何有关你的事说出去。”

“我告诉你之前就知道你不会的。”琼妮特说。然后，她看着警探，“现在吗？”

“好啊。”

然后，这名外表和善、语调温和的警察脸上显出一副凶恶的表情，并且破口大骂：“你在这里搞什么鬼？”

“把你的脏手拿开，你这个王八蛋！”琼妮特再次进入角色。

警探抓着她的手臂，把她往门外推，她踉踉跄跄地撞在墙上。

“我要告你这王八蛋虐待。”女孩揉着她的手臂说，“你敢碰我。这是犯罪，去你妈的！”她一路叫嚷着走到了大厅尽头。过了一会儿，吉纳瓦和贝尔警探进了自助餐厅。

“她演技真好。”吉纳瓦小声说。

“最好的演技派之一。”警探说。

“她好像拆穿了你的掩护。”

他将手上的社会学课本还给她，笑道：“本来也不太行。”

吉纳瓦在角落里的一张桌子前坐下，从背包里拿出语言艺术课本。

贝尔警探问：“你不吃饭吗？”

“不吃。”

“你的舅舅给你午餐钱了吗？”

“我不太饿。”

“他忘了，是不是？怎么看他都不像当过父亲的人。能看出来。我给你叫点吃的。”

“不，真的——”

“事实上，我比一个刚收工的农夫还饿。而且我已经有很多年都没尝过高中的火鸡烤面了，我这就要去拿一盘。顺便替你拿一盘吧。你喜欢牛奶吗？”

她想了一下，说：“好吧。我会把钱还你。”

“我们会让市政府付这笔费用。”

他去排队了。吉纳瓦刚要把注意力转到语言艺术课本上时，看到一名男孩向她这边看来，还在挥着手。她回过头看他是在跟谁打招呼，但身后没有人。她无奈地叹了口气，意识到他是在叫她自己。

凯文·切尼从他和同伴一起坐着的餐桌边起身，向她走来。哦，天哪！他真的是向我这边走来吗？……凯文长得像威尔·史密斯[21]，有着完美的嘴唇，完美的体格。他能使一颗篮球违反重力定律，也可以像街舞比赛选手一样地跳舞。凯文是个宠儿。

站在队伍里的贝尔警探身子一直，正要走过来，但吉纳瓦摇了摇头，表示一切正常。

岂止是“正常”。真是太棒了。

凯文肯定能得到奖学金，康涅狄格或杜克大学。也许是某种体育奖学金——他去年带领全队赢得公立学校体育联盟篮球比赛的冠军。但他也可以靠着学业成绩拿奖学金，他也许不像吉纳瓦那样热爱书本和学校，但他的成绩仍排在全班前百分之五。他们是偶然认识的——他们这一学期上同一堂数学课，在走廊或校园里，有时也能看到他们聚在一起。巧合——吉纳瓦这样告诉自己。但是，好吧，事实是她经常会不由自主地走近他站或坐的地方。

虽然大部分同学不怎么理睬她，但是凯文不时会和她打招呼。问问她有关数学或历史课的作业，或是停下来和她聊一会儿。

当然，他并没有邀她外出，这永远不可能，但是他至少把她当人看。

去年春天，有一次他甚至还陪她从兰斯顿·休斯高中一起走回家。

就好像用DVD保存了一样，她到现在还清楚地记得那是多么美丽晴朗的一天。

四月二十一日。

通常凯文都和那些一心想要当模特的苗条女孩或是那些时髦女生混在一起（他有时甚至还和拉基莎打情骂俏，而这使吉纳瓦大为恼火，但她咬牙忍住嫉妒之火，故意满不在乎地笑着）。

现在他要干什么？

“嘿，你好吗？”他问道，一边皱着眉在她身边一张歪七扭八的铬合金椅子上坐下，伸长他的双腿。

“还好。”她咽了咽口水，舌头打结，脑子里一片空白。

他说：“我听说了发生的事。天哪，真他妈的见鬼。有人想抓住你，还要勒死你。把我吓坏了。”

“真的？”

“当然。”

“只是有些奇怪。”

“知道你没事，真是太好了。”

她觉得脸上一阵发热。凯文真的在和她说这些话吗？

“你为什么不待在家里？”凯文问。

“语言艺术考试。然后还有数学测验。”

他大笑起来，“去你的。发生这种事，你还来上学？”

“嗯，不能错过考试。”

“你数学很好吗？”

不过是些计算，没什么大不了。“是啊，我已经准备好了。你知道，不是太难。”

“总之，我只是想说，没事的。我知道，这里有很多人讲了一些屁话，但是你都默默地忍了。尽管他们不依不饶，但你还是照样来上学。这些人加起来都不如你的一半。你还真行，小妞。”

这样的恭维令人喘不过气来，吉纳瓦低着头耸了耸肩。

“所以，我是真的认识你了，你和我，我们应该经常一起聊聊。不过我总是很少见到你。”

“你知道，学校就是这副鬼样子。”小心，她警告自己，你不必学他那样说话。

凯文笑了，说：“不是，小妞，我不是在说这个。我知道怎么回事，清清楚楚，你在布鲁克林卖快克。”

“我——”差点说出“没有”，但她咽回去了。她向他会心地笑了笑，低头看着已经磨损的地板，说：“我没在布鲁克林卖，只在皇后区。你知道，那里的人钞票比较多。”太差劲了，真是丢脸。她的手心在出汗。

不过凯文却大笑起来，然后，他摇着头说：“哦，当然，我知道我为什么会搞混了。一定是你妈在布鲁克林卖快克。”

这听起来似乎是一种挑衅，但其实是一种邀请。凯文正在请她一起玩“抬杠”游戏。“抬杠”是老年人对它的专有称呼，现在叫“打嘴仗”，就是互相你一言我一语地斗嘴。这部分是来自黑人诗歌和故事比赛的传统。“打嘴仗”就是一种口头交锋，互相讽刺挖苦。真正的嘴仗是在舞台上表演的，不过日常生活中大部分都是在家里的起居室、校园、比萨店、酒吧、俱乐部，或者就在房前的台阶，进行的方式可以像凯文这样随意，忽然冒出一句，比如“你妈妈真是笨，在一元商店里问价钱”或者“你姐姐真丑，即使她变成一块砖，也没人想让她躺下来 [22] ”。

但是在今天这种场合，跟这些机智诙谐毫无关系。因为传统的抬杠是男人对男人，或女人对女人。如果一名男性想要和一名女性玩这种游戏时，它只有一种含义：调情。

吉纳瓦想着，这太奇怪了。遭到了攻击人们才开始尊重她。她的父亲常说，最坏的事往往能产生最好的结果。

好，来吧，姑娘，那就玩吧。这个游戏有一种可笑的幼稚和傻气，但她知道怎么玩；她和拉基莎还有拉基莎的姐妹们可以一来一去地玩上一个小时。你妈妈真肥，血型是Ragu型 [23] 。你的雪佛兰可真够旧的，人家偷了防盗锁却留下车子……但她的心却剧烈地跳着，吉纳瓦只能傻笑着，不停地出汗。她拼命想要找点话说。

但这可是凯文·切尼啊。就算她能鼓起勇气，说出一串有关他妈妈的俏皮话，但是她的脑子里却是一片空白。

她看着自己的手表，然后低下头看着语言艺术课本。耶稣啊，你这个笨蛋，她生自己的气。说点儿什么吧！

但她的嘴里却一个音也发不出来。她知道凯文会对她露出那种“我可没时间浪费在这个怪胎身上”的表情，然后转身走开。不，不对，似乎他觉得吉纳瓦可能还在受早晨那件事的影响，没有心情玩游戏，因此并不在意。他只是说：“说真的，吉恩，你可比DJ和那些辫子女孩厉害多了。怎么说呢，你很聪明。和一个聪明人谈话真是很棒。我的那些朋友——”他朝向他原来那一桌人点了点头，“他们可不会是什么火箭科学家，你知道我在说什么吗？”

她脑子里一闪。上吧，女孩。“是啊，”她说，“他们有些人是够蠢，说到脑子，他们肯定哑口无言。”

“太对了！真不赖。”他笑着说，一边用拳头轻触她的拳头，一股电流穿过了她的身躯。她拼命忍着没笑，讲笑话的人如果自己笑就没劲了。

激动过后，她想，他真是太对了，这种事还真少见——只是想和聪明、愿意倾听、专心听你说话的人谈谈。

贝尔警探正在付钱，凯文抬起一边眉毛看着他，说：“我知道那个假扮老师的家伙是个警察。”

她悄声说：“那家伙前额就写着‘警察’两个字。”

“的确。”凯文笑道，“我知道他在保护你，还挺酷的。但我要说，我也在保护你，还有我的朋友们。我们看到有什么异常，就会通知他。”

她深受感动。

但是接着麻烦就来了。如果凯文或他的朋友被图书馆里的那个家伙伤着怎么办？她到现在仍然很难过，巴里博士因为她被杀了，人行道上的女人也被打伤。她似乎看到一幅可怕的景象：和许多在街上被射杀的哈莱姆男孩一样，凯文也躺在威廉殡葬馆的大厅里。

“你不用这么做的。”她说，脸上并没有笑容。

“我知道，”他说，“但我想这么做。我保证，没有人能伤害你。好了，我要回去找我的朋友，迟点我们再碰面？数学课前？”

心脏一阵跳，她结结巴巴地说：“好的。”

他再度轻触她的拳头，然后离开了。两人拳头相触时，她看着他，觉得全身发热，双手颤抖。哦，她想，不要让任何事情发生在他身上……

“小姐？”

她抬起头，眨了眨眼。

贝尔警探端着餐盘坐下。食物闻起来很香……她没想到自己这么饿，她瞪着冒着热气的盘子。

“你认识他？”警察问。

“对，他可以信任。我们一起上课，认识很多年了。”

“你看起来有点心神不宁，小姐。”

“呃……我不知道。也许吧，嗯。”

“但是这与博物馆发生的事无关，对不对？”他微笑着问。

她把视线移开，觉得脸颊发热。

“现在，”警探将冒着热气的餐盘放在她面前，“吃点东西，没有什么比火鸡烤面更能抚慰不安的心灵了。我也许还要跟他们要份食谱呢。”

11

这些应该够了。

汤普森·博伊德低头看着提篮里的东西，然后向收银台走去。他就是喜欢五金店，他不知道自己为什么会这样。也许是因为他父亲以前每逢星期六就带他到阿玛利诺郊区的艾司五金行去，采购他们拖车外面的棚子工作间里需要的东西。

或者是因为大多数五金行和这家一样，里面所有的工具都干净有序，所有的油漆、胶水和胶带都按顺序排放着，很容易便能找到。

所有的东西都和书上一样。

汤普森也喜欢这里的气味，这是一种刺激的肥料、机油和溶剂混合的气味，无法形容，但每一个去过老五金行的人都可以识别出来。

这个杀手的双手很灵巧。这可能是遗传自他的父亲，虽然他整天都和工具打交道，摆弄油管、起重机、线轴和像恐龙头一样的抽水机，但他还是会耐心地教他的儿子如何使用和尊重工具，如何测量，如何绘图。汤普森花了很多时间学习如何修理坏损的东西，如何用木头、金属和塑料制造出一个原本不存在的物件。他们一起在卡车或拖车上工作、修理篱笆、制造家具、为他的母亲或姨妈做礼物——擀面杖、香烟盒、砧板桌。“不管事情大小，”他的父亲教导他，“儿子，你都要把同样的技巧贯注在你手边的工作上。事情没有简单或困难之分，问题只是你将小数点点在哪里。”

他的父亲是一位好老师，他为儿子做出的东西感到骄傲。哈特·博伊德去世的时候，陪葬的有他儿子汤普森做的一套擦鞋工具，以及一个木质的钥匙链，那是一个印第安人头的形状，上面还烫着“爸爸”两个字。

后来的事说明，汤普森学到这些技巧真是很幸运，因为那正是“死亡”这个职业需要的。机械和化学，和当木匠、油漆工或是修车工没有区别。

你点小数点的位置。

站在收银台前，他付了账——当然是现金，谢过店员。他用戴着手套的手提着购物袋，向门口走去。他停下来，看着门外一台小巧的黄绿两色电动割草机。它被整理得很干净，擦得很亮，发出一种器物应有的翠绿色的光。它对他有一种奇怪的吸引力。为什么？他想着。呃，因为

他刚才想到他的父亲，而那台机器让他回想起以前星期天早晨的时光——他会在他父母拖车后的一块小草皮上用割草机割草，然后再进屋和他父亲一起看比赛，母亲则忙着烤面包。

他想起了含铅汽油挥发时的那种甜丝丝的味道，想起了当割草机的刀片碰到石块时发出的枪击般的噼啪声，把石头抛向空中的样子以及给手上带来的震动感。

麻木。如果被响尾蛇咬到而濒临死亡时，应该就是这种感觉，他想。

他忽然意识到店员正在和他说话。

“什么？”汤普森问。

“给你个好价钱。”店员指着割草机说。

“不了，谢谢。”

走到外面，他又想，为什么那台机器那么吸引他？为什么自己这么想要它？然后，他忽然明白了，这个令人烦恼的念头完全和家庭记忆毫无关系。也许是因为那个割草机其实是一个小铡刀，这是一种非常有效的杀人方法。

也许就是这个原因。

他并不喜欢这个念头。但事情就是这样。

麻木……

汤普森断断续续地吹着口哨，那是他年轻时代的一首歌。他走到街上，一只手提着购物袋，另一只手提着皮箱，里面装着他的手枪、警棍及其他做买卖用的工具。

他沿着街道向北走去，进入小意大利区，工作人员正在清除昨天游行留下的东西。他看到几辆警车，警觉起来。两名警察正在和一个水果摊的韩国老板及老板娘谈话。他很想知道他们在谈些什么。他继续向前，来到一处公用电话。又查了他的语音信箱，但是没有关于吉纳瓦在什么地方的消息。不过他并不担心，他的联络人对哈莱姆区十分了解，汤普森知道，找到那个女孩在哪里上学、住在什么地方，只是时间问题。而且，他也可以利用之前这段自由时间。他还有另一件事要做，这件事计划得比杀吉纳瓦·塞特尔更早，而且同样重要。

其实，是更重要。

有趣的是，现在他才想到这一点——这件事也是牵涉到孩子。

“喂？”贾克斯对着手机说。

“拉尔夫。”

“怎么样了，小子？”贾克斯很想知道这个皮包骨的小法老现在是不是正倚在什么东西上，“你收到我们的朋友的消息了吗？”他指的是德莱尔·马歇尔。

“是的。”

“涂鸦王的事搞定了？”贾克斯问。

“是。”

“好。那么我们现在进行到哪儿了？”

“嗯，我找到你要的东西了，老兄。是——”

“别说。”谈到可用于控告的证据时，手机简直是魔鬼的发明。他告诉那个男人一百一十六街的一个十字路口。“十分钟。”

贾克斯挂了电话，向街上走去。街上有两个穿着长长的外袍的妇女，戴着做工精致的教堂帽子，手里拿着一本已经磨损的《圣经》，她们一看到他，连忙让路让他通过。他完全不理会她们脸上不安的表情。

贾克斯抽着烟，一瘸一拐地走着，他受过枪伤，不是故意要学黑道人物才这样走路的。他吸进空气，因为回到家而情绪高昂。哈莱姆……看看周围的店铺、餐厅和街上的小贩。你可以在这里买到任何东西：西非编织的布、埃及T字形饰品，博尔加[24]的篮子、面具和旗帜，还有镶了框的剪影，里面的人都站在非洲民族议会前面。还有海报：有马拉孔·X[25]、马丁·路德·金、蒂娜、图帕克、碧昂丝、克里斯·洛克、奥尼尔……还有很多杰姆·马斯特·杰伊的照片。这个聪明慷慨的RunDMC乐队说唱巨星，几年前，在皇后区自己的录音室里，被一个混蛋枪杀。

贾克斯凭记忆左右察看。他注视着另一个角落。嗯，这里，现在是快餐店了，这是他第一次犯罪的地方，当时他十五岁，那次犯罪让他走上了臭名昭著的不归路。因为他抢的不是酒、香烟、珠宝或现金，而是从一家五金行抢了一箱“可丽龙”喷漆。在接下来的二十四小时里，他用这些漆在曼哈顿和布朗区到处留下了“Jax157”[26]的涂鸦，因此犯下了盗窃、非法侵入和毁坏财产等多项罪名。

在接下来的几年里，贾克斯将他的标签印在上千个不同物体的表面上：人行天桥、桥梁、高架铁路、墙壁、告示牌、店铺、城市公共汽车、私人大巴、办公大楼——他甚至在洛克菲勒中心也涂了，就在金色

雕塑的旁边，随即就被两名牛一样的保安按倒，用辣椒剂和棍子好好教训了一通。

年轻的阿朗佐·杰克逊只要有五分钟独处的时间和一处光滑的表面，“Jax157”的标签就会出现。

这个父母离异的孩子挣扎着想混到高中毕业，但他讨厌一切正常的工作，不断惹麻烦，最后发现自己喜欢当个写手（涂鸦者都是“写手”，而不是“艺术家”——凯斯·哈宁 [27] 、苏荷的画廊，还有广告公司都是这么告诉大家的） [28] 。他和本地的一群家伙混了一段时间，但有一天，他改变了主意。那天，他们正在一百四十街一带闲荡，忽然有几个人开车飞驰而过，砰、砰，站在他身旁的吉米·斯通太阳穴上出现了两个洞，还没有倒在地上就死去了。这一切可能只是为了一小包毒品，或者，根本什么原因都没有。

真是见鬼。从此贾克斯独自走上自己的路。赚得少，但安全多了（除了在维拉萨诺大桥 [29] 或一辆行驶中的火车上喷漆之外——这段故事连监狱里的兄弟们都听过）。

虽然没有正式宣告，但阿朗佐从此就改名为贾克斯，投身于他的技术。开始时，他只是将他的标签画在全市各个地方。但他早就知道，如果这就是你仅有的能耐，就算在全纽约的每个区都涂上自己的标签，你也只不过是一个跛脚的“玩具”，那些涂鸦界的老大是不会正眼看你的。

于是他干脆从学校辍学，白天在快餐店工作赚钱买喷漆，或者去偷他能偷到的东西，贾克斯很快就学会了T-up [30] ，这比涂标签快，而且字也大多了。后来，他成了一个真正的涂鸦大师：他可以涂写与地铁车厢同一高度的字。贯穿全市、线路最长的A线地铁是他最喜欢的。无数的来访者乘A线地铁从肯尼迪机场到市中心时，在车上欢迎他们的不是“欢迎来到大苹果”，而是一个神秘的信息：Jax157。

贾克斯二十一岁时，将涂鸦作品覆盖了整整两节地铁车厢的一侧——几乎要画满整个车厢，这是每个涂鸦王的梦想。他也完成了一些作品。贾克斯曾经尝试创作一幅涂鸦代表作，但他能想到的不仅仅是一幅作品。他要某种能够令人窒息的东西，这种东西能让一个排水沟旁的毒虫，或者一名从新泽西坐城际火车到华尔街上班的人都会驻足凝视良久，并且想着：天哪，这可真他妈的酷！

那些日子真是不错，贾克斯回想着。他曾是一名涂鸦王，曾经身处自哈莱姆文艺复兴以来最有影响的黑人文化运动——嘻哈运动的中心。

当然，这场文艺复兴一定会有定义。但对贾克斯来说，那些都是聪明人的事。文艺复兴是脑袋想出来的，但嘻哈却是从灵魂深处爆发出来的。它不是来自学院或作家的象牙塔，而是来自混乱的街道，来自那些生活贫困、家庭破碎的孩童，他们愤怒、挣扎、绝望，每天游荡在满是药贩子丢弃的小药瓶和血迹斑斑的人行道上。它是那群默默无闻的人发

出的怒吼……嘻哈源源不绝地将电力灌注到你的身体和灵魂里：在DJ播放的音乐中，在嘻哈乐手饶舌的说唱中，在霹雳舞者的舞蹈中，以及，在贾克斯贡献的涂鸦中。

这里其实是一百一十六街，他停下来，凝神看着以前由伍尔沃斯家族拥有的“五角商店”原址。那家商店在著名的一九七七年大停电后的混乱中没有幸存[31]，但在那块地方冒出来的却是一个美妙的奇迹——全国首屈一指的嘻哈俱乐部，哈莱姆世界。三层楼有你能想象到的所有音乐——激进的、令人上瘾的、电声的。霹雳舞者像舞蹈家一样旋转，身体像暴风雨下起伏的波浪。DJ为挤满了人的舞池旋转着黑胶唱片，而嘻哈乐手更是在和麦克风做爱，跟随着心跳的节奏，他们那原始的、让所有人震颤的音乐溢满了所有空间。哈莱姆世界就是歌手相互飙歌之风的起源地。贾克斯很幸运，看到了不同时期各领风骚的名人：the Cold Crush Brothers、Fantastic Five[32]……

当然，哈莱姆世界也早就不存在了。而同样不复存在的——磨损了，或是褪色了，或是被其他人的涂鸦盖住了——是贾克斯数以千计的标记和作品；同样消失的，还有那些在嘻哈时代早期的传奇涂鸦人物的作品，如JULIO、KOOL及TAKI[33]，这些都是涂鸦界的王者。

噢，那些是令人哀伤的逝去的嘻哈。现在它已经变成了黑人娱乐电视台、身价百万的说唱歌手开着镀铬跑车、《坏男孩II》、赚钱的生意、城区的白人小孩、iPod、MP3下载和卫星电台。它就像……对了，贾克斯看着一辆双层游览车缓缓地停在附近的路边。车的一侧写着：说唱—嘻哈游，见识真正的哈莱姆区。乘客有黑人、白人和亚洲观光客。他听见游览车司机熟练地解说，还说他们很快就会停在一个“正宗灵魂食物”的餐厅吃午餐。

但贾克斯并不同意那种旧日风光不再的论调。上城的心依然纯净，没有任何东西能触碰它。比如棉花俱乐部，他想着，这个融合了二十世纪二十年代爵士、劲歌热舞和钢琴跳跃弹奏于一堂的地方。每个人都以为它就是真正的哈莱姆，对不对？但有多少人知道，它只让白人入场（即使是最有名的哈莱姆居民，W.C.汉迪，这位美国最伟大的作曲家，也被挡在门外，虽然当时里面演奏的正是他的作品）。

那么，后来怎么样呢？棉花俱乐部早就他妈的不见了。但哈莱姆并没有消失，而且永远也不会消失。哈莱姆的文艺复兴过去了，嘻哈乐也变了。现在渗进他周围街道的是一些全新的运动。贾克斯很想知道这到底是些什么，而且自己能不能看到这一切——如果这次吉纳瓦·塞特尔的事处理得不好，二十四小时内他可能就会丧命或者回到监狱。

享受你们的灵魂食物吧，他心里想着，看着游览车从转弯处消失。

向北又走了几个街区，贾克斯终于找到了拉尔夫。他果然正靠在一个被木板封起来的建筑物上。

“伙计。”贾克斯说。

“怎么样了？”

贾克斯继续走着。

“我们要走去哪里？”拉尔夫问，他加快了脚步，和这名大块头男人并肩而行。

“今天是散步的好天气。”

“很冷。”

“走走就暖和了。”

他们又走了一会儿，拉尔夫嘀嘀咕咕的，而贾克斯完全不理会。他在木瓜王餐厅买了四个热狗和两份果汁，也没问拉尔夫饿不饿，是否吃素，或他喝芒果汁会不会吐。贾克斯付了钱，朝外走去。他将这个瘦骨嶙峋的男人的午餐放在他手上，说：“不要在这里吃，跟我走。”贾克斯上下看了看街道，确定没有人在跟踪，便再次迈开脚步，快速地走着。拉尔夫跟在后面问：“我们这么走，是因为你不信任我吗？”

“对。”

“为什么你突然间不相信我了？”

“因为自从我上次见了你后，你有的是时间出卖我。这有什么奇怪的？”

“今天是一个散步的好天气。”拉尔夫说着狠狠咬了一口热狗。

他们又走了半个街区，到了一条看起来似乎废弃了的街道，然后又往南。贾克斯停了下来，拉尔夫也停了下来，斜靠在一幢褐石建筑物的黑铁篱笆上。贾克斯吃了热狗，喝着芒果汁。拉尔夫继续狼吞虎咽地吃着他的午餐。

他们吃着、喝着，看起来就像两名附近的建筑工人或擦玻璃的工人在休息，没有一点可疑的地方。

“那个地方做的热狗还真他妈的好吃。”拉尔夫说。

贾克斯吃完了食物，在夹克上擦了擦手，上下摸了摸拉尔夫的T恤和牛仔裤。没有窃听器。“谈谈正事吧，你找到了什么？”

“那个叫吉纳瓦的妞儿，是吗？她在兰斯顿·休斯上学。你知道吗？高中。”

“当然，我知道。她现在在那里吗？”

“我不知道。你是问哪里，不是什么时候。我只是听这一区里小伙计们这么说的。”

区……

“他们说有人送她回来，还留下来照看她。”

“谁？”贾克斯问，“警察？”他奇怪自己为什么会这么问。当然是警察。

“似乎是。”

贾克斯喝完他的果汁，“另一件事呢？”

拉尔夫皱着眉。

“我说的那件事。”

“哦。”那个小法老四下看了看，然后从口袋里掏出一个褐色纸袋，塞到贾克斯手里。贾克斯可以觉出这是一把自动手枪，而且很小，正是他想要的。散落的子弹在袋子的底部相互碰撞。

“怎么样？”拉尔夫小心翼翼地问。

“就这样。”贾克斯从口袋里掏出几张百元钞票交给拉尔夫，然后他身子前倾向那个男人靠过去。他闻到啤酒、洋葱和芒果的味道。“听着，我们的交易结束了。如果我听到你把这件事告诉任何人，甚至只是提到我的名字，我都会找上你，把你那烂屁股割下来。你可以去问问德莱尔，他会告诉你，我绝对心狠手辣。你知道我在说什么吗？”

“是的，先生。”拉尔夫小声对着芒果汁说。

“现在，给我从这里滚开。不，走那条路，不许回头看。”

然后，贾克斯朝相反的方向移动，回到一百一十六街，消失在购物的人群中。他低着头，尽管脚不好，但还是快步走着，不过没有快到引人注意的地步。

街上又一辆游览车发出长长的尖叫声，停在早已死亡的哈莱姆世界前，这辆色彩俗丽的车里面传来有气无力的说唱音乐。但此时用血做颜料的涂鸦王没有再想着哈莱姆、嘻哈乐和他罪恶的过去。他唯一想的是要花多长时间才能到达兰斯顿·休斯高中。

12

那个瘦小的亚洲女人戒备地看着萨克斯。

也难怪她会如此不安，警探想，她被六个体格是她两倍的警察包围，另外还有六个警察在她店外的人行道上待命。

“早上好，”萨克斯说，“我们在找这个男人。我们必须找到他，因为他可能犯下了一些严重的罪行。”她说话速度比平时慢，她以为这是正确的做法。

结果，却变成了一种小小的失礼。

“我知道，”那个女人的英语非常好，带一点法语腔，“我已经把所有能想到的情况告诉了那些警察。我当时很害怕。就是他试戴毛线帽的时候，你知道。他将它拉下来，就像面罩一样时。可怕。”

“我想是的，”萨克斯说，说话也恢复了正常的速度，“嗯，你是否介意我们采下你的指纹？”

这是要用来比对在图书馆现场找到的收据和商品上的指纹。那个女人同意了，然后他们用便携分析仪证明了那些指纹果然是她的。

萨克斯问道：“你肯定不知道他是谁，或者他住在哪里吗？”

“完全不知道。他只来过这里一两次。也许更多吧，但他是那种你永远不会注意的人，普通人。不笑，也不皱眉，什么也不说，非常普通。”

萨克斯想，对一个杀手来说，他长得还不赖。“那其他的员工怎么说？”

“我问过他们了，没有人记得他。”

萨克斯打开箱子，将指纹分析仪放回去，并抽出一台东芝牌的电脑。一分钟之内电脑便启动完毕，并且打开了EFIT [34] 软件。这是电脑化的拼图认人系统，用来重新建构嫌疑犯的面孔。过去的手动系统是由警察将事先印好各种脸部特征和头发的卡片进行组合后拿给证人看，制作出一个与嫌疑犯相似的肖像。而EFIT使用软件来做这件事，产生像照片一样的影像。

萨克斯在五分钟内就做好了一张组合相片，上面是一个四十多岁的白人男子，下颌线条分明，胡子刮得很干净，一头淡褐色的短发。他的

样子像你会在大都会地区可以看到的任意一个生意人、承包商或商店店员。

普通人……

“你是否记得他穿什么？”

这是EFIT的配套程序，它可以让嫌疑犯的影像穿着各种不同的服装——就像替纸娃娃穿衣服一样。但是，除了一件黑色的雨衣外，那个女人什么都想不起来了。

她加了一句：“哦，对了。我想他有南方口音。”

萨克斯点点头，把这条信息录入她的笔记本电脑里。然后，她接上一台小型激光打印机，很快就印出二十多份五英寸乘七英寸大小的纸，上面有不明嫌疑犯一〇九的长相，简短说明了其身高、体重、可能穿着雨衣，有南方口音，还警告说这名凶手会袭击无辜者。她将这些印出来的图片交给鲍尔·霍曼。留着平头，发色灰白的霍曼，以前是训练中心的教官，现在是纽约警察局特勤小组（也就是特警队）的队长。他立刻就将这些图片交给他手下的警察，以及和搜寻队一起来的制服巡警。霍曼将巡警和火力强大的特勤小组警察编制打散重组，让他们开始在社区进行查询。

十几名警察马上散开了。

纽约市警察局，这个时尚之都的警察部队，并没有将他们的战术部队变得像军队一样，由个人携带强大的火力，而是将武器放在巡逻车和厢型车中，装备放在一辆大型蓝白二色的特勤小组卡车里，跟着他们到处跑。现在，一辆这样的卡车就停在这家商店附近。

萨克斯和塞利托穿上了胸口有防震片的护甲，然后向小意大利区走去。在过去的十五年里，这个地区发生了巨大的变化。以前这里是意大利裔劳工移民的聚居地，现在由于南边中国城的扩大以及北部和西部年轻专业人才的发展，这个区域越来越小，几乎就要消失了。在莫贝里街上，两名警探经过了象征这种改变的一个标志：这幢建筑物以前是拉文奈特社交俱乐部，是以约翰·高蒂为首的甘比诺家族[35]的大本营。这家俱乐部后来由政府控制，不可避免地有了“联邦俱乐部”的绰号，但现在，它只是寻找租户的一幢商业大楼。

这两名警探挑选了一个街区开始调查。他们走向街上的小贩、商店的店员、逃课在星巴克喝咖啡的学生、坐在屋前台阶或椅子上的退休老人，亮出警徽及不明嫌疑犯一〇九的图像，挨个儿询问。他们有时还会听到其他警察的报告。“没有……格兰德街没有，完毕……知道了……赫斯特没有，完毕……我们现在正向东……”

塞利托和萨克斯继续沿着既定路线行进，运气并不比其他任何人

好。

身后忽然传来“砰”的一声巨响。

萨克斯倒吸了一口气——不是因为那个声音，她立刻就知道那只是卡车逆火——而是因为塞利托的反应。他听到声音，立刻就往旁边一跳，躲在一个电话亭的后面，手扶在左轮手枪的枪柄上。

他眨着眼，咽了咽口水，无奈地笑了笑。“该死的卡车。”他咕哝着。

“是啊。”萨克斯说。

他抹了抹脸，然后他们继续。

汤普森·博伊德坐在他的安全屋中，闻着附近小意大利区一家餐厅传来的蒜香味，正专注于一本书，他仔细阅读上面的指南，然后检查一个小时前他在五金行买的东西。

他在一些书页上贴上了黄色的方便贴，并且在空白处写了一些笔记。刚才读的那个程序有些棘手，但是他知道自己可以完成。不管事情难易，只要花时间，没有任何你做不到的事。他的父亲曾经这样教导他。

问题只在你将小数点点在哪里……

他推开桌子站起来。这张桌子、一把椅子、一盏灯和一张小床，是这间屋子里仅有的几件家具；另外还有一台小电视、冰箱，以及一个垃圾桶。屋里还有一些他工作需要的物品。汤普森将乳胶手套从右腕处剥下来，扔掉，让皮肤透透气。然后是左手（你总是得做一个安全屋也会随时被抄的准备，所以你要小心预防，要戴手套或者设陷阱，总之不能留下能将你定罪的证据）。他今天用眼很多。他眯起眼睛，在里面点眼药水，刺痛感逐渐消退。他闭上眼睛，轻声吹起电影《冷山》里的那首狩猎之歌。

士兵们对着士兵开枪、大爆炸、刺刀，那部电影中的种种画面在他脑中闪过。

嘶……

那首歌，还有那些画面，都不见了，取而代之的是一段古典旋律，波莱罗舞曲 [36] 。

旋律从何而来，他也弄不清楚，就好像他的脑袋里有一台已经排好播放顺序的CD播放机。但是，他知道这首波莱罗舞曲的出处。他父亲的

一张唱片上有段旋律。在工作棚里，那个大个子、留着平头的男人，一遍又一遍地在那台绿色塑料唱机上放着这段旋律。

“听这里，儿子。它转调了。等着……等……就是这里！你听到了吗？”

那个男孩相信自己听到了。

汤普森睁开双眼，又回到书上。

过了五分钟：嘶……波莱罗消失了，另一首旋律从他噘起的嘴唇间流淌出来：辛迪·劳帕[37]在二十世纪八十年代唱出名的歌曲《一次又一次》。

汤普森·博伊德一直很喜欢音乐，很小的时候就想学习乐器。好几年中，他母亲都带他去上吉他和长笛课。在她出了意外后，他的父亲即使耽误工作，也会亲自开车载他去。但是汤普森要有进一步的发展却很困难：不管对于吉他上的指板、长笛的按键还是钢琴来说，他的手指过于粗短，而且他完全没有唱歌的天分。不管是教堂的唱诗班、西部歌曲，还是乡村歌曲，都不行，他的声音还比不上一个破音箱里发出的杂音。所以，过了一两年，他就把音乐丢在一旁，而把时间花在得州阿玛利诺大多数男孩做的事上：与家人相处，在他父亲工作的工作棚里敲铁钉、画设计图、抛光，还有玩橄榄球、打猎、跟害羞的女孩约会、在沙漠中步行。

他将自己对音乐的热爱和失落都隐藏了起来。

但这种东西通常不会藏得很深，迟早会再冒出来。

在他身上，这件事发生在几年前，当时他在监狱里。在安全戒备最严格区域的一名狱警忽然跑来问汤普森：“那个，他妈的是什么？”

“你说什么？”这个一向不起眼的“凡人乔”问。

“那首歌，你刚才吹的那个。”

“我刚才在吹口哨吗？”

“妈的，当然是。你不知道吗？”

他对狱警说：“只是不由自主吹的，没过脑子。”

“该死，挺好听的。”那名狱警走开了，汤普森在那里对着自己发笑。怎么样？自出生以来，一直都有个乐器跟随着他。汤普森到监狱图书馆查阅这方面的资料。他知道，人们将会称他为“口哨演奏家”，以区别于一般吹口哨玩的人。比如说在爱尔兰乐队里，口哨演奏家很稀有，大部分的人吹口哨的音域都很窄，这些专业音乐家生活得很好，他们开

音乐会、拍广告，还有电视和电影（当然，每个人都知道《桂河大桥》的主题曲。你甚至想都不用想，就可以吹出前几个音符，至少在脑子里浮现）。甚至还有吹口哨竞赛，那是最著名的国际大奖赛，会有数十位口哨演奏家参加，他们中很多人都会和交响乐团定期在世界各地演出，还有他们的单独表演。

嘶……

另一段旋律进入他的脑中。汤普森·博伊德慢慢吹出那些音符，吹出了一个轻柔的颤音。他注意到自己把点二二手枪放到了手拿不到的地方。这样可不是在按书上说的做……他将手枪移近了一点，然后又将注意力集中到那本技术手册上，在书页上贴了更多的方便贴，不时看一看购物袋，确定他有了所有需要的东西。他知道自己有需要的技术。但是，和他以前接触到新东西时一样，在动手前要把所有不熟悉的东西学会。

“什么都没有，莱姆。”萨克斯对着她丰满嘴唇旁的麦克风说。

他先前的好情绪早已像蒸汽一样挥发了，急切地问道：“什么都没有？”。

“没有人见过他。”

“你们在哪里？”

“我们基本已经覆盖了整个小意大利。朗和我在南端，坚尼街。”

“见鬼。”莱姆低声说道。

“我们可以……”萨克斯忽然停了下来，“那是什么？”

“什么？”莱姆问。

“等一下。”她对塞利托说，“快。”

她亮出警徽，以在挤满了车子的四车道上强行开路。她查看四周，然后往南向伊丽莎白街走去。这是一条阴暗的街道，两边满是廉价公寓、零售商店和仓库。她又停了下来。“闻到了吗？”

莱姆小心地问道：“闻？”

“我在问朗。”

“是的，”大个子侦探说，“那是什么？一种甜甜的味道。”

萨克斯指向坚尼街以南，伊丽莎白街上的第二扇门。这是一家草药、肥皂及熏香批发公司，一股浓郁的香气从打开的大门飘了出来。是茉莉花——这是他们在强奸用品袋上找到，也是吉纳瓦自己在博物馆闻到的香味。

“我们也许有一条线索了，莱姆。我再打电话给你。”

“是的。是的，”批发公司的那名瘦削的中国人看着电子技术组合出来的不明嫌疑犯一〇九的照片，“我见过他几次。在楼上。他不常来。他做了什么？”

“他现在在楼上吗？”

“不知道，不知道。我想我今天见过他。他做了什么？”

“在哪一间公寓？”

那名男子耸耸肩。

这家草药进口公司占据了一楼，但在光线昏暗的入口处底端，经过一扇安全门，有一道藏在黑暗里的楼梯。塞利托拿出对讲器，切入行动频道，“我们找到他了。”

“是谁？”霍曼急促地问。

“哦，抱歉，我是塞利托。我们在坚尼街以南的第二幢建筑，在伊丽莎白街上。我们得到对其中一名租户的辨识信息。现在他也许还在建筑物中。”

“特勤小组命令，所有单位。收到了吗？完毕。”

对讲机里传来各组的确认回答。

萨克斯报了自己的身份，并且说道：“关掉警铃，避开伊丽莎白街。他可以从正面的窗户看到街上。”

“收到，五—八—八—五。地址是什么？我要准备一份突击搜查令。完毕。”

萨克斯给了他街道地址。“结束。”

不到十五分钟，所有小组到位，S＆S [38] 警察使用望远镜、红外线和音波感应器来检查建筑物的前后两面。S&S组的组长说：“建筑物共有四层。进口公司仓库在一楼。我们可以看到二楼和四楼内部，这两层楼里住的是亚裔家庭。一对老年夫妇在二楼，四楼有一个女人和四五个孩

子。”

霍曼问：“那三楼呢？”

“所有窗户都有窗帘遮挡，但是红外线扫描到了热量。可能是电视或取暖器，也可能是人。我们还听到一些声音，是音乐，以及听起来像是地板的嘎嘎声。”

萨克斯看着那幢建筑的门牌。主楼外，在装对讲机按钮的板子上是空白。

一名警察到达，交给霍曼一张纸。这是由纽约州法院一位法官签署的搜查令，并且已经由传真送达特勤小组的指挥车上。霍曼看了一遍，确认地址是正确的——错误的突击搜查会使他们必须承担所有的损失，而且对手上的案子造成重大危害。但是这份文件没有问题。霍曼下令：“两支小队进入，每队四人，分别走前面的防火梯和后面的消防逃生口。前面用攻门筒。”他从警察中挑了八名，将他们分成两队。A队负责从前门进入，B队看守消防逃生口。他告诉第二队：“数到三就朝窗户射击，两秒后用闪光弹攻击。”

“收到。”

“数到零就撞开前门。”他对A队的队长说。然后他又调配其他的警察看守无辜者的门户，并随时准备支援。“现在开始行动。快，快，快！”

攻坚队——大部分是男性，有两名女性——依照霍曼的命令开始行动。B队绕到建筑物背后，萨克斯和霍曼，以及一名配备攻门筒的警官加入了A队。

在一般情况下，调查犯罪现场的警官是不允许参加一支攻坚队的。但是霍曼见识过萨克斯亲临火线，知道她可以自己发挥。而且更重要的是，紧急勤务小队的成员都欢迎她加入。虽然他们从未承认——至少没对她承认过，但他们认为萨克斯是他们中的一员，非常愿意和她一起参加行动。这当然不会带来损害，萨克斯是警方最佳手枪射手之一。

对萨克斯来说，她也很喜欢参加破门而入这种行动。

塞利托自愿留在楼下，注意街上的动静。

萨克斯与其他警察爬到三楼，这时她患关节炎的膝盖有点疼痛。她走近门口，仔细听着。她对霍曼点头，小声说：“我能听到一些声音。”

霍曼朝着对讲机说：“B队，报告。”

“我们已经就位，”萨克斯从她的耳机里听到，“看不到里面，但我们

已经准备行动。”

指挥官看着身边的警察。一个拿着攻门筒——三英尺长的加重爆破筒——的大个子警察点点头。他身旁另一个缩着身子的警察用手指抓住门把，查看门是否锁着。

霍曼小声地对着麦克风数道：“五……四……三……”

一片寂静。这时他们应该听到的是打碎玻璃和手榴弹爆炸般的声音。

什么都没有。

而眼前这里也出了错。抓着门把手的警察在猛烈地颤抖、呻吟。

天哪，萨克斯吃惊地瞪着他。这家伙是得了痉挛还是什么？一名患有癫痫症的战术攻坚警察？为什么这该死的毛病没有写在他的病历上？

“怎么了？”霍曼对他低声问道。

那个人并没有回答。他颤抖得更厉害了，眼睛睁得很大，但只能看见眼白。

“B队，报告，”指挥官对着无线对讲机呼叫，“情况如何？完毕。”

“长官，窗户被封起来了，”B队的带队回答，“是合板。我们无法把手榴弹扔进去。完毕。”

门口的警察现在已经倒地，他的手还黏在门把手上，依然颤抖着。霍曼用一种急切的声音低声说：“我们在浪费时间！把他拖走，把门撞开。快！”另一名警察抓住了突然发病的同事。

第二名警察也开始全身颤抖。

警察们往后退。有一人喃喃说道：“怎么——”

就在此时，第一个警察的头发开始起火了。

“他把门通了电！”霍曼指着门前地上的一块金属板。在老旧的建筑物中，你常常可以看到这样的情况，他们把这种东西当作修补硬木地板的便宜材料。而这一块，却被不明嫌疑犯一〇九当作电击的陷阱；高压电将两个警察都电倒了。

火苗蹿上第一个警察的头顶、眉毛和手背，然后从他的衣领处冒出来；另一个警察也已经昏迷，但当电流经过他的身体时，他还是可怕地抖动着。

“耶稣啊。”一名警察用西班牙语小声说着。

霍曼将他的H＆K轻机枪交给身边的一名警察，自己拿起攻门筒，用力击打在那名警察抓着门把的手腕上。这或许会打断他的骨头，但使他的手指松开了。电流中断，两人都倒在地上。萨克斯将火扑灭，但走廊里已经充满了头发和肌肉烧灼的难闻气味。

两名后援警察开始对他们昏迷的同伴进行心肺急救，另一名A队的警察抓住攻门筒，用力向门撞去。门一下就被撞开了，警察冲进室内，高举枪械。萨克斯也跟着冲了进去。

只需五秒钟，他们就知道这间公寓是空的。

13

鲍尔·霍曼对着他的无线对讲机说话：“B队，B队，我们进来了。没有嫌疑犯的踪迹。下楼，搜查巷子。记住——他会在最后的现场附近等待；他会对无辜的人下手，他也会对警察下手。”

一盏台灯已经烧毁，当萨克斯触摸那把椅子的椅垫时，她发觉它还是温的。书桌上放着一台小闭路电视，闪动的屏幕画面显示着前门处的走廊。他在外面什么地方装了一个监视器，所以看到了他们。就在刚才，那名杀手逃走了。但去了哪里？警察们四下查看，寻找他逃跑的路线。消防逃生口旁边的窗户用合板覆盖着，另一扇窗户是敞开的，但离地面三十英尺。“刚才他还在这里，这个该死的家伙是怎么逃走的？”

很快就找到了答案。

“看这里！”一名警察叫道。他刚才正在查看床下。他把那张小床从墙边推开，找到一个大小恰好能让一个人爬过去的洞。看起来，不明嫌疑犯似乎撬开了灰泥板，挖开了这间公寓和隔壁之间的砖墙。当他在电视监视器上看到他们时，他踢开了墙壁另一侧的灰泥板，逃到了隔壁。

霍曼派了更多警察去检查天花板和附近的街道，其他人则找到了通向隔壁的入口，将它封锁起来。

“来一个人进到这个洞里。”特勤小组的指挥官命令。

“长官，我去。”一名小个子警察说。

但即使他卸下那一身厚重的装备，也还是无法爬进那道缝隙。

“我去，”萨克斯说，她是在现场的所有警察中最苗条的一个，“但是不要让其他人进入这个房间，以保存证据。”

“收到了。我们先让你进去，然后从这里撤出。”霍曼命令将那张床推到一旁。萨克斯跪下来，用手电筒往洞里照，在洞的另一边，是一条通往货仓或工厂的狭窄通道。要在狭窄的空间中爬行四英尺，才能过去。

“要命！”阿米莉亚·萨克斯低声抱怨。她能以时速一百六十英里的高速飙车，也能和躲在角落的歹徒交火；但只要遇到和幽闭恐惧症有关的事时，她就会全身发软。

头先进，还是脚先进？

她叹了口气。

头先进会比较恐怖，但也比较安全；在他拔出枪瞄准前，她至少还有几秒钟去找到他开枪的位置。她看着那狭小、黑暗的空间，深深地呼了一口气，把手枪抓在手上，开始向前走。

我他妈的到底是怎么了？朗·塞利托心里想着，这会儿他正站在草药进口商隔壁的货仓前，这幢建筑物的前门由他负责守住。他盯着那个出入口和几扇窗户，寻找逃脱的凶手，祈祷他会露面，让自己干掉他。

也许是祈祷他不要出现。

我他妈的到底是怎么了？

在加入警队的多年间，他参与过数十起枪战，从因为嗑药而头脑不清的疯子手上夺下过武器，有一次甚至还扭住一个要从熨斗大厦 [39] 顶楼跳楼自杀的家伙，当时距离那装饰华丽的边缘仅六英寸的距离，再往前一步，他就去天堂了。当然，有时候他也会受到惊吓，但他总是能迅速做出反应。从来没有一件事像今天早上巴里的死一样影响着他。他不否认，在火线前沿的确曾经令他紧张，但这件事却完全不同，那一刻，他离某个人那么近……死亡的一刻。他无法将那个图书管理员的声音从脑子里赶出去，那是他活着的时候说的最后一句话。

我什么都没看到。

也无法将那三颗子弹打在胸膛上的声音从脑子里赶出去。

啪……啪……啪……

声音很轻、很微弱，几乎听不见。但他从没听过这样的声音。朗·塞利托现在有些发抖，觉得胃里在翻腾。

还有那个男人棕色的眼睛……被子弹打中时，那双眼睛正看着塞利托。那一刻，那里面有惊讶，然后是痛苦，然后……什么都没有了。那是塞利托所见过最奇怪的事。不是要睡着时的迷离，也不是散乱。唯一的形容是：在那一刻，在他的双眼里有一种复杂而真实的东西，一转眼便成了一片空白，接着他在人行道上倒了下去，便什么都不剩了。

那时，警探还是呆立着，看着这个毫无生气的人倒在他面前——尽管他知道自己应该去追那名枪手。那些紧急救护人员要把他推到一旁以便接近巴里，那时他还是无法移动。

啪……啪……啪……

接下来，在要打电话给巴里的亲属时，塞利托又犹豫了。多年来，他打过很多这种艰难的电话。当然，没有一次是容易的。但是，今天他

就是无法面对这件事。他找了一些拙劣的借口，说他的电话有问题，然后让其他人来承担这个责任。他怕自己会说不出话来，怕自己会哭出来，而这是在他几十年的警察生涯中从未发生过的事。

现在，他从对讲机上听到了追踪凶手的任务失败。

听着，啪……啪……啪……

妈的，我只想要回家。

他想和雷切尔在一起，两人坐在布鲁克林家中的前廊下，喝着啤酒。呃，喝啤酒可能太早了，咖啡吧。不过，也许是一杯啤酒，甚至是一杯苏格兰威士忌，也不算太早。他想坐在那里，看着绿草和树木；聊聊天，或者，也许什么都不说，只是和她在一起。忽然，警探的思绪转到他那十几岁的儿子身上，他现在和塞利托的前妻住在一起。有三四天没有给他打电话了，必须要打。

他——

妈的。塞利托忽然发现自己站在伊丽莎白街的中间，背对着他本应守着的建筑物，不知道自己在想些什么。天哪，你在干什么？那名枪手在这附近失踪了，而你居然在做白日梦？他可能躲在那边的一条巷子里，或是另一条，就像他今天早晨那样。

塞利托俯下身子，去查看那些不知因为被烟熏还是加了遮阳罩而显得很暗的窗户。那个家伙现在可能就在某一扇窗户的后面，手里拿着他那把该死的小枪，往下看着。啪……啪……当子弹里的细针爆开时，肌肉被撕开。想到这里，塞利托不由得颤抖了一下，同时往后退，藏身在两辆送货卡车之间，避开窗户的视野范围。他在卡车的一侧向四下里查看，他在看黑暗的窗户，在看大门。

但他看到的并不是这些。他看见的是面前那名图书管理员棕色的眼珠，就在眼前，几英尺之外。

我什么都没……

啪……啪……啪……

生命变成了死寂。

那双眼睛……

他在西装裤子上擦了擦握枪的手，告诉自己出汗只是因为穿着防弹衣的关系。这该死的天气到底怎么了？就十月来说，它实在太热了。谁他妈的能不出汗？

“我没看到他，完毕。”萨克斯对着麦克风小声说。

“什么？”霍曼的声音里满是静电干扰声。

“没有他的踪迹，完毕。”

不明嫌疑犯一〇九逃入的那间货仓是一个很大的开放空间，分隔成很多网状通道。地上是一板板的瓶装橄榄油和番茄酱罐头，全部都用薄膜封装好。她所处的狭窄通道在边上，离地面大约三十英尺——和不明嫌疑犯在隔壁建筑物的公寓高度相同。这是一个正在使用中的货仓，不过可能只是偶尔才用，因为这里没有工作人员最近进入的迹象。虽然没有开灯，但从肮脏的天窗透入的光线足够她看清这个地方。

地板打扫得很干净，她找不到能够泄露不明嫌疑犯一〇九去向的足迹。除了前门和运送货物的后门之外，一楼还有另外两个侧门。有一扇门上面写着洗手间，另一扇上面没有标记。

她慢慢移动着，手上的格洛克手枪举在眼前，她的强光手电筒的光束也在寻找着一个目标。阿米莉亚·萨克斯很快就搜查完了各个通道及货仓开放区，并向霍曼作了报告。接着，特勤小组的警察们从装货门进入了货仓，立刻分散。萨克斯因为支援火力加强而放松了，她用手势示意那两扇侧门。警察们立刻向目标集中。

对讲机里传出霍曼的声音：“我们仔细搜查过了，但是外面没有人看到他。他可能没出来。完毕。”

萨克斯轻声表示收到。她走下楼梯，来到一层，加入到警察中。

她指向那间厕所。“数到三。”她小声说道。

他们点头。一个警察指着他自己，但是萨克斯摇摇头，表示她要冲在前面。萨克斯很恼怒。那个家伙竟然跑了，他把强奸用品袋放在一个印着笑脸的袋子里，他为了分散注意力就滥杀无辜。她要这个家伙伏法，而且她要亲手抓到他。

当然，她穿着防弹衣，但她还是不由得想到如果那些装着细针的子弹击中她的脸或手臂，会发生什么情况。

或者击中喉咙。

她举起一根手指。

一……

迅速进入，压低身体，在承重两磅半的手枪扳机上加上两磅的力量。

姑娘，这事你有把握吗？

林肯·莱姆的面孔出现在脑海中。

二……

接着，她当巡警的父亲临终前传授给她生命的哲学，“记住，艾米，只要你移动，他们就抓不到你。”

所以，移动……

三。

她点点头。一名警察一脚将门踢开——没有人会再靠近任何一个金属门把——萨克斯迅速向前冲，接着痛苦地蹲下，同时用手电筒照遍了这间小而有窗户的厕所。

空的。

她退出，转向另一扇门。同样的程序。

数到三，又一次用力踹门。那扇门被向里砸开了。

枪和手电筒都举了起来。萨克斯想着，老兄，没那么简单，不是吗？她看着一段向下延伸进入一片黑暗的长楼梯。她注意到这个楼梯下面是空的，因此不明嫌疑犯可以站在他们后面，将子弹打进他们的脚踝、脖子或背部。

她小声说：“暗。”

那些警察关掉手电筒，将它装在机关枪的枪筒上。萨克斯在最前面，她的膝盖很痛。有两次她几乎因为失去平衡而摔倒。四名特勤小组的警察跟着她。

“四角队形。”她小声说，虽然她知道，从理论上说她并不是负责人，但现在她必须这么做。部队并没有质疑她的指挥。他们肩靠肩地调整队形，形成一个正方阵，每个人都脸朝外，各自盯着地下室的四分之一部分。

“亮！”

几把枪在寻找目标时，强力卤素灯泡的光束充塞了这个狭小的空间。

她没有看到威胁，也没有听到声音——除了该死的心跳声外。

这是我的心跳声。

地下室里有一个暖气炉、水管、油槽、大约一千个空啤酒瓶和成堆的垃圾，还有好几只被激怒的大老鼠。

两名警察在那些发出恶臭的垃圾袋中翻找，但显然那家伙不在那里。

她用对讲机告诉霍曼他们找到了什么，没有一个人看到不明嫌疑犯的半点踪迹。接下来，所有警察要回到充当指挥所的紧急勤务卡车处集合，继续搜寻社区，萨克斯会留下来搜查现场，寻找证据——但大家都知道，早上在博物馆时，凶手并未走远，他也许还在附近。

……小心背后。

她叹了口气，将武器放回，转身向楼梯走去。接着，她停下脚步。如果她从同样的路线回到一楼——这对她的膝盖来说简直是场噩梦——她就得再走一段才能到街道上。有一个比较容易的替代方案是走一段较短的路，直接到人行道上。

她想，有时候，你就只是要放纵一下。

朗·塞利托开始专注地盯着其中的一扇窗户。

他听到了对讲机上的内容，知道货仓里已经安全了，但是他很想知道特勤小组是否真正仔细搜查了每个角落和缝隙。无论如何，这个早上在博物馆，大家也都错过了不明嫌疑犯。他轻易就进入了他的射程内。

啪，啪，啪。

那一扇，右边，二楼……塞利托好像看到它抖动了一两次。也许只是风，但也许是有人试图打开窗户。

或是隔着窗子在瞄准。

啪。

他颤抖着，往后退去。

“喂，”他叫住一名刚从草药进口商那里出来的特勤小组警察，“看一下，那扇窗户里有东西吗？”

“哪里？”

“那个。”塞利托从掩护处探出一点点，指着那个黑色玻璃方块。

“没有。但是那个地方已经搜查过了。你没听到吗？”

塞利托从掩护的地方又多探出一点，听到啪、啪、啪的声音，看到棕色的眼睛逐渐失去生气。他眯着眼睛，抖了一下，小心翼翼地看着那扇窗户。然后，他忽然感觉到左边有动静，并且听见一扇门打开的声音。一道光反映出某种金属色。

是他！

“天哪！”塞利托轻声说道。他一面伸手拔枪，一面蹲下来，同时迅速转向那个闪光的地方。但是，他并没有遵守快速拔枪时必须将食指放在扳机护弓外的程序规定，反而在惊慌中一把抽出了他的科尔特自动手枪。

但这也是为什么那把枪能迅速击发的原因，子弹朝那个点飞去。而阿米莉亚·萨克斯此时正从货仓地下室的门走出来。

14

汤普森·博伊德站在离他的安全屋十个街区远的坚尼街和第六大道的角落里，等着红绿灯变信号。他一边喘着气，一边擦着脸上的汗。

他没有发抖，也没有受到惊吓——呼吸急促和汗水是他向安全地带疾速狂奔的结果——但他很想知道他们是如何找到他的。他跟人联络和使用电话总是非常小心，而且他总是会留心自己是否被跟踪。因此，他猜想他们一定是根据物证找来的。这很有道理——他很确信，在博物馆图书馆现场像响尾蛇一样走来走去、穿着白衣的女人，也出现在了他伊丽莎白街公寓外的走廊上。他在博物馆留下了什么？强奸用品袋中的某件东西吗？还是他的鞋子或衣服留下的蛛丝马迹？

他们是他所遇到过的最优秀的调查人员。他必须牢记这一点。

他注视着来往车辆，回想起刚才的逃跑。看到那些警察走上楼梯时，他迅速就将那本书和从五金店买来的东西放进购物袋，抓起他的随身包及枪，再打开开关，将门把通上电。然后他踢开假墙，逃进隔壁的货仓，从那里爬上屋顶，再向南逃到街区的末端。他从一个消防逃生口下到地面，接着转向西，依照他早就规划好并且练习过几十次的路线，开始奔跑。

现在，他站在坚尼街和第六大道的交会口，混在等红绿灯的人群中，听见鸣着警笛的警车加入搜寻他的行列。他的脸上没有表情，他的双手没有颤抖，他不生气，也不惊慌。他必须如此。他曾经一次次地见过这样的情况：很多他认识的职业杀手之所以被擒，就是因为他们在警察的面前惊慌失措，失去了冷静，在一般性的问话中崩溃。在这种情况下，或者说在工作中慌乱紧张的人，就会留下证据或证人。情感——爱、生气、害怕——会让你脆弱。必须冷酷。

麻木……

看到好几辆警车在第六大道上加速行驶，汤普森紧紧握住他藏在雨衣口袋里的手枪。这些警车疾速转过街角，向东上了坚尼街。他们正全力搜捕他。汤普森知道，这并不令人意外。纽约最优秀的警察对有人竟敢对他们运用电刑大为恼火（虽然在汤普森看来，这其实是那名警察自己不够谨慎而犯下的错误）。

当他看到另一辆警车在三个街区外的一个停车标志前刹车停下时，忽然感觉到一丝担忧。警察下车，并且开始询问路上的人。接着，另一辆警车在离他约两百英尺处停下，而且警察正朝这个方向走来。他的车

停在哈得孙河附近，约有五分钟的距离。他必须现在就上车。但是，交通灯仍然是红色的。

更多的警笛声响起。

这开始变为一个问题了。

汤普森看着身边的人群，他们大部分都往东看，注视着那些警车和街上的警察。他需要某些能分散注意力、能掩护他穿过街道的东西。只要有点什么……不必太引人注目，能分散人们的注意力一会儿就行。比如垃圾桶里起火、汽车警报、打碎玻璃的声音……还有别的主意吗？他向左往南边看了一眼，注意到一辆大巴正向第六大道驶去，现在正在靠近大批行人聚集的十字路口。是在垃圾桶里放火，还是这个？汤普森·博伊德决定了。他若无其事地走到人行道边缘，站在一名苗条的、二十多岁的亚裔女孩后面。他只在她的后背下方轻轻一推，就把她送到了大巴的前面。她在惊慌中挣扎、喘气，然后就滑下了人行道。

“她摔倒了！”汤普森大叫，“抓住她！”

那辆大巴右侧的后视镜撞上她的肩膀及头部，将她的身体撞出去，沿着人行道打了几个滚，她的哀号声戛然而止。血溅在了车窗和附近的一些行人身上。大巴发出尖锐的刹车声，人群中的几个女人也发出同样的尖叫。

大巴在坚尼街的路中间滑行了一段后停了下来，堵塞了交通，它必须停在那里等待意外事故调查。在垃圾桶里放火、打破一个瓶子、触发一辆车的警报……这些可能都会起作用，但他还是觉得杀了那个女孩会更有效。

交通立刻瘫痪，那两辆在第六大道上正要接近的警车也停了下来。

他慢慢地穿过街道，把那一群吓坏了的路人留在身后，他们在哭泣或尖叫，或是在惊骇地瞪着那个蜷曲在一道铁链围栏下的血淋淋的身体。她那双已经看不见东西的眼睛空洞地瞪着天空。显然，所有的人都认为这场悲剧不过是一场可怕的意外。

人们向她奔过来，有人用手机打九一一……混乱。汤普森现在冷静地穿过街道，在那些停着的车辆中穿梭。他已经把那个亚裔女孩抛到了脑后，开始考虑更重要的事：他失去了一个安全屋。但是至少他带着武器和在五金行买的东西，以及他的手册逃脱了。在藏身的公寓里，没有任何线索可以指向他、或是那个雇他的人，即使是那个一身白的女人也找不到任何与他有关联的东西。不，那不是一个严重的问题。

他在一个公用电话旁停了下来，打电话给语音信箱，并且收到了一些好消息。他知道了吉纳瓦·塞特尔在哈莱姆区的兰斯顿·休斯高中上学。他同时也发现她受到来自警方的保护，当然，这并不令人惊讶。汤普森

很快就会找出更多的细节——比如说她住在哪里，如果运气好的话，甚至会有一个机会自动出现，那个女孩会被射杀，任务完成。

汤普森·博伊德继续走向自己的车，那是一辆三年新的别克，刷着无趣的蓝色，一辆普通的车，是给“凡人乔”用的平凡的车。他汇入车流，远远绕过大巴车祸现场。他向第五十九街大桥驶去，脑子里不断想着过去一个小时里他从书中学到的东西，就是那些贴了方便贴的地方，想着如何运用他学到的新技巧。

“我不……我不知道该说什么。”

朗·塞利托抬头看着队长说，他一听说意外枪击事故就从市警察局直接赶来了。塞利托坐在路边，头发垂在一旁，大肚子挤在皮带上，纽扣绷开了，露出粉红色的肉。他穿着磨损严重鞋子的脚向外耷拉着。现在一切都乱套了。

“怎么回事？”这位身材高大、秃头的非裔美国人队长的手里拿着塞利托的左轮，垂在身体一侧，子弹没有上膛，弹夹打开。他正在履行纽约市警察局规定的武器射击后的处理程序。

塞利托看着高个子警官的眼睛，说：“我拔枪不当。”

队长缓缓地点点头，转向阿米莉亚·萨克斯，“你还好吗？”

她耸耸肩，说：“没什么。子弹离我很远。”

塞利托看得出队长知道她想淡化这件意外事故，故意轻描淡写。她的保护使这名大个子警探更加痛苦。

“但你当时是在射击线上。”队长说道。

“这并没什么——”

“你是在射击线上吗？”

“是的，长官。”萨克斯说。

萨克斯知道，那发点三八小口径的子弹还差三英尺才会打中她。她知道。

离我很远……

队长查看了货仓。“即使这件事没有发生，那名歹徒还是会逃脱吗？”

“是的。”鲍尔·霍曼说。

“你肯定这和他的脱逃无关吗？这件事是要上报的。”

特勤小组指挥官点点头。“从现在的情况看来，似乎不明嫌疑犯爬上了货仓的屋顶，然后向南或向北逃跑——可能是向南。那一枪——”他指了指塞利托的左轮，“是在我们控制了隔壁建筑之后。”

塞利托又一次想着，我这是怎么了？

啪，啪，啪……

队长问：“你为什么拔枪？”

“我没想到会有人从地下室的门走出来。”

“你难道没有听到对讲机上说这幢建筑已经被控制了吗？”

一阵犹豫。“我没有听到。”朗·塞利托上一次对上司撒谎是为了要保护一名在营救被绑架的人质时没有遵守程序的新手，当时他是故意的，而且那是一个善意的谎言。但这次却是在替自己遮丑，这简直就像断了骨头一样地难受。

队长看了看现场。好几名特勤小组警察在走动。没有一个人看着塞利托，他们似乎为他感到尴尬。队长终于说道：“没有人受伤，没有严重的财产损失。我会写一份报告，不过枪击审核委员会审查之后就不一定了。但我不建议这么做。”

塞利托感到全身一阵放松。对于一次意外枪击事故而言，被枪击审核委员会调查所带来的名誉损失和被政务处调查差不多。即使你是清白的，给你带来的不愉快也会维持很长一段时间。有时，甚至是永远。

“想要休个假吗？”队长问。

“不，长官。”塞利托坚定地表示。

对他，和对任何一位警察来说，全世界最糟的一件事就是这种事件后的低潮时期。他会忧心忡忡，会喝酒、吃垃圾食品，会影响身边每一个人的情绪。他也会比现在更加不安（他还想起今天那辆卡车逆火时，他曾经像个女学生一样地跳起来，这简直是耻辱）。

“我不知道。”队长有权力下令进行强制性的停职休假。他想询问萨克斯的意见，但那是不合规定的。她还是一名资历较浅的警探。不过，队长迟迟不做决定其实是要给她一个机会发表意见。也许，说一声，嘿，朗，这可是个好主意；或者，没关系，你不在的时候我们也能行的。

但她什么也没说。大家心里都明白这是在支持。队长问道：“我知道今天有人就在你面前被杀了，是不是？那和这件事有任何关系吗？”

不能说是，也不能说不是……

“很难说。”

这会是另一场冗长的讨论。但是你能对高级长官说什么？他们在纽约警察局的晋升是用身经百战换来的，他们对街头的生活了如指掌，也知道这对警察会产生什么影响。“好吧，我让你继续工作。但是，你得去找心理医生谈谈。”

他觉得脸上发烧，但是他说：“好的。我马上就去预约。”

“很好。让我知道进展。”

“是的，长官。谢谢。”

队长把枪还给他，然后和鲍尔·霍曼一起走回指挥所。塞利托和萨克斯一起向刚刚抵达的犯罪现场小组快速反应车走去。

“阿米莉亚……”

“没事的，朗。意外总是有的，都过去了。友谊性的射击随时会发生。”根据统计，警察被自己或同事子弹打伤的概率高于被歹徒打伤。

大个子警探摇摇头。“我只是……”他不知道该从何说起。

他们走向那大巴时，沉默了好一阵。最后萨克斯说：“有一件事，朗，这件事会传出去。你知道那会是什么样子。但平民不会知道这件事，至少不会从我这里。”由于不熟悉警察内部的八卦圈子，因此林肯·莱姆只能从他们两人中的一个人那里得知这件意外。

“我没想要求这个。”

“我知道，”她说，“只是要告诉你我会如何处理此事。”她开始将鉴定犯罪现场的设备搬下车。

“谢谢。”他哑着声音说。接着，他发现自己左手的手指又回到了脸上那块被血迹溅到的地方。

啪，啪，啪……

“这里很小，莱姆。”

“开始吧。”他通过戴在头上的耳机麦克风说。

萨克斯穿着白色的特卫强连身服，在这个小公寓里走格子。他们知道，这里是安全屋，因为这里东西很少。大部分职业杀手都会有这样一个地方。他们在此处保存枪械及补给，把它当作在附近作业时的中转站，也是当工作出现意外时的一个藏身地。

“里面有什么？”他问道。

“一张小床，一张桌子，一把椅子以及灯。一台电视和外面走廊的摄像头连线。这是一种视频系统，但是他把有序列号码的贴纸拿掉了，所以我们不知道他是何时何地购买的。我找到一些他用来装配门上电流设备的电线和继电器。静电法取得的鞋印与贝斯牌步行鞋相符。我在每一个地方都洒了粉，但一个指纹都找不到。在自己的藏身处还戴着手套——他是怎么了？”

莱姆思索着。“除了说这家伙他妈的相当聪明之外还能有什么？也许他并不是特别小心戒备，只是他知道，这里迟早会被发现。我就想找到一枚指纹。他一定在什么地方的档案里，也许在很多地方都有他的记录。”

“我找到了那副塔罗牌，但是上面并没有商店的标签。而且，唯一不见的就是第十二张，也就是他留在现场的那一张。好了，我要继续搜索了。”

她继续谨慎地走格子——即使公寓这么小，而且站在中间，转三百六十度，就能看到屋子大部分地方。萨克斯找到一个隐藏的证据：当她经过小床时，注意到枕头下有一小块白色东西凸出来。她取出来，小心地将折叠的纸张打开。

“找到一些东西了，莱姆。是非洲裔美国人博物馆所在的街道地图。上面列有那条街上所有的小巷，周围建筑物的入口、出口，还有上下货区、停车场、消防栓、检修孔、公用电话等详细信息。这个人是个完美主义者。”

没有多少杀手会为了受雇杀人而这么费尽心思。“上面有一些污迹，还有一些褐色的碎屑。”她嗅了一下，“是大蒜。碎屑看起来像是食物。”她将地图放入一个塑料袋中，继续搜寻。

“我找到一些纤维，和那些棉绳上的一样，还有一点灰尘。就这些了。”

“希望我能看看那个地方。”他的声音逐渐低了下去。

“莱姆？”

“我正在想象画面。”他低声说。又是一阵停顿。然后，“桌子上有什么？”

“没有东西。我告诉过——”

“我不是说放在桌上的东西。我是指，是不是有墨水渍？乱画的痕迹？刀子？咖啡杯？”他刻薄地加了一句，“如果歹徒们粗鲁得连电费都不付就跑了，我们只好有什么拿什么了。”

是的，好心情已经正式终结。

她查看木质的桌面。“是的，上面是有痕迹。是刮痕和擦痕。”

“它是木头的？”

“是的。”

“取一些样本，用刀子刮一刮桌面。”

萨克斯在检验工具箱里找到一把柳叶刀。它和外科手术中用的一样，而且经过消毒，密封在纸及塑料中。她小心地用刀子刮着桌面，然后将刮下的东西放在几个小塑料袋中。

当她往下看时，注意到桌子的边缘有一点发亮的东西。她仔细看着。

“莱姆，找到一些滴下来的液体，是清澈的液体。”

“在你取样前，先用一些‘幻象’测试一下，用二号喷剂。这家伙太喜欢玩致命的玩具。”

“幻象”技术是很便利的爆炸物探测系统。二号喷剂是用来探测B类爆炸物的，其中包括高度不稳定、清澈的液态硝化甘油，这东西哪怕只是一滴也会炸掉你的手。

萨克斯取出工具，测试样本。如果这是爆炸物，它会转成粉红色。但并未出现改变。她又用二号喷剂测试，只是想确认一下——这会显示出任何含有硝酸盐的成分，这是大部分爆炸物的主要成分，不仅仅存在于硝化甘油之中。

“阴性，莱姆。”她将第二滴液体收集起来，送进一个玻璃试管，然后将它密封。

“我想就是这些了，莱姆。”

“将它们全部带回来，萨克斯。我们必须得对这家伙加把劲了。如果他能这么轻易地逃过特勤小组的追捕，那么这就表示他能很快再接近吉

纳瓦。”

15

她大获全胜。

完美。

二十四道选择题——全部答对，吉纳瓦知道。而且只要求写四页的问答题，她写了七页。

真棒……

她正在和贝尔警探聊着她自己的事，后者点点头——这告诉她，他并没有注意听，而是在观察那些走廊——但他至少脸上挂着微笑，因此，她便当作他在注意听。奇怪的是，她还挺喜欢这种漫无边际的闲聊。她告诉他，老师如何在论文题中暗藏玄机，当勒奈特·汤普金斯发现自己看错考试科目时，又如何低声祷告："主啊，救救我。"除了拉基莎以外，没人有兴趣听她这样讲个没完。

现在，她还有数学考试要去征服。她虽然不太喜欢计算，但她了解她所学的东西——她研究过了，所以完全不在话下。

"嘿！"拉基莎上来和她并肩而行。"见鬼，你怎么还在这里？"她的两眼睁得大大的。"你今天早上几乎被人干掉，你却根本不当一回事。这可是一堆疯狂的垃圾，姑娘。

"哎哟，你听起来像是被人抽了一鞭子似的。"

拉基莎继续抬杠，吉纳瓦也知道她肯定会这样的。

"你已经拿到一个A了，干吗还要来考试？"

"如果我不考试，就不会是一个A了。"

这个高大的女孩皱着眉头看了一眼贝尔警探。"我要是你，就出去找找那个今天早上攻击我朋友的无赖。"

"我们已经有很多人在做这件事。"

"有多少人？他们在哪里？"

"基莎！"吉纳瓦小声说道。

但是贝尔微微笑了一下，“很多人。”

抬杠，抬杠。

吉纳瓦问她的朋友：“世界文明课的考试怎么样？”

“这个世界根本都不文明。这个世界完蛋了。”

“不过你没逃吧？”

“说了我会去的。你真是聋了，小妞。我可是全力以赴了，肯定可以拿个C；至少是C，没准还能拿个B。”

“有趣。”

他们来到了一个许多走廊交会的地点，拉基莎向左走。“回见，小妞。下午打电话给我。”

“没问题。”

吉纳瓦看着她的朋友急匆匆地穿过走廊时，忍不住大笑起来。拉基莎穿着紧身衣、胸部丰满、戴着吓人的指甲和廉价的假发，跟其他交际广泛的本地女孩完全一样。她听到L.L.Cool-J [40] 、特维丝塔 [41] 和碧昂丝等人的音乐，便会立刻怪异地舞动起来。她还会随时加入战斗——哪怕要面对一群帮派女（有时她会带着一把开箱小刀或一把折叠刀）。她有时还去当一下DJ，在学校舞会放唱片时，就称呼自己是“聋女K”。她也去俱乐部，而且保镖们都会让她通过二十一岁的年龄限制。

但其实这个女孩和很多黑人贫民区的孩子不一样。虽然她戴着吓人的指甲和三块钱的首饰，但有些事吉纳瓦很清楚：如果你仔细听她说话，你会发现她用的是标准英语。她就像那些黑人喜剧艺人，他们在表演时会很本土化，但是他们的语法却是错的。比如“我昨晚在萨米那里。”基莎会说：“I be at Sammy's last night.”但如果是真正的黑人英语——政治上正确的表达应该是“非裔美国人本土英语”——便不这么说。他们会讲：“I was at Sammy's.”be这个词只用于表示正在进行或将来的行为中，比如：“I be working at Blockbuster every weekend.”（我每个周末都在百事达打工）或者：“I be going to Houston with my aunt net month.”（我下个月要和我姨妈去休斯敦）

或者，拉基莎会说：“I the first one to sign up.”（我第一个签到）但并不是非裔美国人本土英语的说法——你绝对不可以在第一人称时将be动词漏掉，只在第二或第三人称时才能这样用：“He the first one to sing up.”（他第一个签到）这才是正确的用法。但不仔细听，这女孩简直可以说是土生土长的本地人。

还有其他的事：很多住在廉价住宅区的女孩会吹嘘如何从商店里小

偷小摸，但拉基莎连一瓶指甲油或一包头绳都不会拿。她甚至从来不在街上跟任何可能会向观光客伸手的人那里购买首饰，而且“狩猎时节”——每个月社会福利金、家庭育儿金或其他社会福利支票开始寄到信箱的时候，如果她看到任何可疑青少年在公寓大厅闲逛，她会立刻掏手机打九一一。

拉基莎自力更生。她有两份工作——自己做假发和辫子，每周四天还在一家餐厅当柜台收银员（那家餐厅在曼哈顿，不过在哈莱姆区以南好几英里，这样她工作时不会碰上邻居，以免被他们揭穿她说自己是一二四街美女DJ的假话）。她花钱很节省，而且还把她赚来的钱用来帮助家里。

还有一个使拉基莎与其他很多哈莱姆女孩不同的地方，就是她和吉纳瓦都是有些人所说的“修女姐妹”，意思是，没有性行为（不过，亲密行为不算，但就像吉纳瓦的一个朋友说的：“男孩子别想把那丑东西放进来，绝对不行”）。拉基莎和吉纳瓦这些女孩子在高中时都保持处女之身，这让她们变得极为罕见。在兰斯顿·休斯高中，女孩们绝大部分都和男孩们上床好几年了。

哈莱姆区的少女可以按照一个标准分为两类：婴儿车。有人推着婴儿车在街上走来走去，有的人则不是。至于你是读尼托扎克·尚吉 [42] 和西尔维亚·普拉斯 [43] 还是个文盲则并不重要；你穿的是橘色小上衣，戴的是店里买来的假发，还是白色上衣和打褶的裙子，也不重要……如果你身边有一个婴儿，那么你的人生方向和另一类女孩便是完全不同的。有孩子并不一定表示学校和职业生涯自动结束，但却常常是这样的。即使没有就此结束，一个有孩子的少女肯定有一段心力交瘁的艰难日子。

吉纳瓦有一个坚定的目标，就是一有机会便离开哈莱姆，然后在波士顿 [44] 或纽黑文取得一个或两个学位，然后就去英国、法国或意大利。任何可能破坏这个计划的风险，哪怕像有孩子这种极不可能发生的事，都是让她无法接受的。拉基莎对于高等教育倒是没那么大热情，但也有她的抱负。她想去上一个四年制的学院，然后以一个商业女强人的姿态横扫哈莱姆。她想成为上城商业圈的弗雷德里克·道格拉斯或马拉孔·X。

就是这些共同的观点使得这些姐妹和其他女孩截然不同。就像大部分深厚的友谊一样，这样的关系也挑战着世俗概念。有一次，拉基莎挥舞着戴满手镯的手，敲着涂成小圆点花纹指甲的手，还使用了“非裔美国人本土英语”中的第三人称单数语法，用这个现象做了完美的描述：“不管怎样说，吉恩。这不错，不是吗？”

是，没错，的确如此。

她和贝尔警探现在到了数学课堂上，他站在门外。“我会在这里。考完试留在室内。我会开车绕到前面来。”

女孩点点头，然后走进去。她迟疑了一下，转头往回看。“我想说句话，警探。”

“什么？”

“我知道我有时候很不配合。就是人们常说的固执。嗯，大部分时候，他们会说我是个讨厌鬼。不过，谢谢你所做的一切。”

“这只是我的工作，小姐。而且，在我保护过的人里，有一半连他们脚下走过的水泥地都不值。我很高兴能够保护一些好人。现在，快去做下一组二十四道选择题吧。”

她眨眨眼。“你刚才在听？我以为你根本没注意。”

“我当然在听，同时也在注意周围情况。但是我得承认，同时做两件事大概就是我的极限了，不要期待更多。好了，现在——你出来的时候我会在这里。”

“我会把午餐的钱还给你。”

“我说了那是市长请客。”

“可是，你是自己付的钱，并没有要收据。”

“哦，看看，你现在也会留心观察了。”

进入教室，她看到凯文·切尼站在后面，正和他几个朋友说话。他抬起头，对她笑了笑，然后向她走来。教室里几乎所有的女孩——不论漂亮的还是相貌平平的——视线都跟着他。当她们发现他是向吉纳瓦走去时，眼中露出震惊之色。

嘿，她心里暗自得意，好好记着这件事吧。

这下我是在天堂里了，吉纳瓦·塞特尔眼睛向下看，脸上因为血液的快速流动而发热。

“嘿，小妞。”他走上前来。她闻到他须后水的味道，心里想着那是什么牌子。也许她可以问出他的生日是哪天，买一瓶送他。

“嗨。”她说，声音有些发颤。她清了清嗓子，“嗨。”

好吧，这是她在全班同学面前的荣耀时刻——这会永远继续下去。但是现在，又一次，她所能想到的只是和他保持距离，确保他不会因为她而受到伤害。她告诉过他，待在她身边有多危险。忘了打嘴仗，忘了“你妈妈——”之类的笑话。严肃一点，告诉他你真正的感觉：你为他担心。

但是在她开口之前，他做了个手势要她到教室后面去。“过来，我有东西给你。”

给我？她想着。深深吸了一口气，跟着他走到房间的角落。

“这个，给你的礼物。”他在她手里放了一样东西。黑色的塑料制品。这是什么？手机？一个寻呼机？在学校里不允许带这些东西。但吉纳瓦的心还是剧烈跳动着，想知道他为什么要送自己这个礼物。这是让她在有危险时打电话给他吗？还是让他在任何想跟她联络的时候都可以打给她？

“真棒。”她仔细看着这个东西，发现这既不是手机，也不是寻呼机，而是某种像是掌上电脑之类的东西。

“里面有游戏，可以上网、发邮件。全都是无线传输。真不知道这些东西是怎么运作的。”

“谢谢。只是……呃，这个似乎很贵，凯文。我不明白……”

“哦，没事。你是靠自己赚来的。”

她抬头看着他。“赚来的？”

“听着。这没什么。我已经和朋友试过了。这台已经和我的连通。”他拍了拍自己的衬衣口袋，“你要做的，首先是记住，把它放在你的两腿之间。如果你穿裙子就更好了，老师们不会检查那个地方，否则他们会被投诉，是吧？现在，考试的第一道题，你按这个按钮。看到了吗？然后按空格键，接着输入答案。明白了吗？”

“答案？”

“然后，听好了，这很重要。你必须要按这个键，才能把答案传给我。这个小按钮里面装有天线。你不按，它就不传送。第二题，按二，然后是答案。”

“我不明白。”

他笑起来，不理解她怎么连这个都不懂。“你在想什么？我们之前说好了的，小妞。我在街上照顾你，你在班上照顾我。”

她恍然大悟，就像脸上被掴了一巴掌。她抬起头，直视他的眼睛。“你是说作弊。”

他皱着眉，看看四周。“别这么大声说这种鬼话。”

“你在开玩笑。这是一个笑话。”

“笑话？不，小妞。你得帮我。”

这不是在商量，是在命令。

她觉得自己快要窒息或者晕倒了。她的呼吸变得很急促。“我不干这个。”她把那东西递回去，但他并没有伸手接。

“你这是什么毛病？很多女孩子都帮过我。”

“艾丽西娅。”吉纳瓦生气地低声说道，她想起最近刚转学走的一个女孩，艾丽西娅·古德温，一个聪明的女孩，数学很好。她因为全家搬到新泽西而离开了学校。她和凯文曾经走得很近。所以事情其实是这样的：凯文失去了作弊的同伴，需要找一个新的，于是选中了吉纳瓦，她比上一个功课好，但远远没有她漂亮。她很好奇自己在他的名单上排在后面多少位。气愤和痛苦让她就像锅炉中的烈焰。这甚至比今天早上博物馆的事还要糟糕。至少那个戴着面罩的人没有假装是她的朋友。

犹大……

吉纳瓦气愤地说道：“你总是有忠诚的女孩们来喂给你答案……如果不是她们，你的学业平均成绩会是多少？”

“我可不笨，小妞，”他生气地低声说，“只是，我没必要来学这些狗屁东西。以后我会去打球，而且光靠代言我就会赚一大笔钱。所以为了大家，我最好是去练球，而不是在读书。”

“为了大家。”她冷冷地一笑，“你的成绩就是这么得来的——偷来的。就像你会在时代广场向路人下手偷金链子一样。”

“喂，小妞，告诉你，小心你的嘴巴。”他恶狠狠地低声说道。

“我不会帮你的。”她低声说。

他笑了，眯着眼睛看了她一会儿。“我会让你觉得很值。只要你想要，任何时候都可以上我这来。我会干得你很舒服。我甚至可以在你下面。这个我可是很专业的。”

“去死吧！”她叫道，扭头就走了。

“听着。”他低声咆哮着，同时伸出手紧紧抓住她的胳膊。她立刻感到一阵疼痛。“你的奶子就像十岁的小孩，而你却大摇大摆地自以为是长岛来的金发妞儿，以为你比别人都强。但谈到男人，像你这种小贱人实在不能太挑剔了，你知道我在说什么吗？你上哪儿找像我这么好的人？”

这种羞辱让吉纳瓦气得几乎说不出话来。“你真恶心。”

“好吧，小妞，没关系。你性冷淡，那也不要紧。我付钱就是。你要

多少？一百，两百？我有的是钱。快点，说个价。我得通过这次考试。”

“那就去读书。”吉纳瓦叫道，同时她甩手把那个掌上电脑向他扔去。

他一只手接住，另一只手猛地把她拉到面前。

“凯文。”一个男人严厉的声音。

“妈的。”那个男孩厌恶地小声骂道，同时闭上眼睛，放开了抓着她的手臂。

数学老师艾伯拉姆斯走过来，拿过掌上电脑。他问道：“这是什么？”

“他要我帮他作弊。”吉纳瓦说。

“这个贱人是疯子。这是她的，她——”

“过来，我们去办公室。”他对凯文说。

那个男孩冷冷地看着她，她也毫不客气地瞪着他。

那个老师问：“你没事吧？吉纳瓦。”

她原本正在揉着刚才被凯文抓着的手臂，这时把手放了下来，点点头说：“只是想去一下厕所。”

“去吧。”他对着全班睁大眼睛看着的一群安静的学生说，“你们考试前有十分钟的准备时间。”老师带着凯文从后门出了教室。房间里立刻响起一阵说话声，好像有人突然关了电视上的“静音”按钮。过了几秒钟，吉纳瓦也走了出去。

走廊上，她看到贝尔警探双手抱在胸前，站在前门附近。他没有看到她。她进入了走廊，淹没在走向各自教室的学生人群中。

但吉纳瓦·塞特尔并没有去女厕所。她来到走廊尽头，推开那道门，进入空荡荡的校园，心里想着：这个世界上不会有任何人看到我在哭。

就在那里！离他不到一百英尺。

当看到吉纳瓦·塞特尔一个人站在校园里时，贾克斯的心猛烈地跳动起来。

涂鸦王就在街对面的一条巷子口，他在那里已经等了一个小时了，

等着能看她一眼。但情况却比他期望中的好。她一个人。贾克斯看了看这个街区。学校前面有一辆没有标志的警车，里面有一个警察。但是还是有几条路可以到达那女孩所在的位置，而且那个警察并没有在留意校园，而且以他目前的位置来看，即使他转过身也看不到吉纳瓦。也许这要比他设想的简单多了。

他告诉自己，不要站在这里，开始行动吧。

他从口袋里掏出一条黑色头巾，从前往后戴在头上。他向东走去，在一辆破旧的平板卡车边停了一下，这名前罪犯扫视着操场（这让他想起了监狱里的活动场地，当然，是有铁丝网和看守塔的）。他判断自己可以穿过附近的一条街，然后利用人行道上停着的一辆食品商场的拖车作为掩护，那辆车的引擎还在转着。他可以在吉纳瓦和那名警察都没有注意的情况下，一直接近她到二十五英尺以内。那已经足够近了。

只要那个女孩继续低着头，他就可以在不被发现的情况下溜过那道铁链。但经历了这些事，她应该是受到了惊吓，如果看到他接近，她可能会掉头逃跑，并且大声求救。

慢一点，小心。

但是现在必须行动。你可再也不会有这样的机会了。

贾克斯开始向女孩走去，他小心地走着，以免他的跛足在地上拖曳，从而留下痕迹，泄露他的行踪。

16

难道事情就是这样的吗？

难道男孩们总想从你身上得到什么吗？

从凯文的事上看，他是要她的头脑。呃，如果她的身材像拉基莎一样，而他为了她的奶子或屁股而看上她，她还会同样的沮丧吗？

不，她生气地想着。那是不同的。那是正常的。学校的辅导老师谈到很多关于强奸、关于如何拒绝、如果一个男孩太着急时该怎么办，以及如果事情发生了，该如何处理。

但是他们从没说过如果一个人要强奸你的头脑时该怎么办。

妈的，妈的，妈的！

她咬着牙，擦掉泪水，将泪珠从指尖甩出去。忘了他，他是个混蛋。数学考试——那才是重要的事情。

d分之dx乘以X至第n项等于……

左边有动静。吉纳瓦朝那个方向看过去，阳光让她眯起双眼，她看到一个人穿过街道，走在一幢出租公寓的阴影里——一个戴着黑色头巾、穿着暗绿色夹克的男人。他径直向校园方向走来，但接着又消失在附近的一辆大卡车后面。她首先惊慌地想道：那个图书馆的男人来找她了。但是，不对，这个男人是个黑人。放松，她看了一眼腕上的Swatch手表，打算回教室去。

只是——

她想到同学的眼光便感到一阵绝望。凯文的朋友会给她凶恶的眼神。那些女孩则会盯着她笑。

抓住她，抓住这个贱人……

忘了他们吧。谁管他们怎么想呢。考试才是最重要的。

d分之dx乘以X至第n项等于n X至第n项减一……

当她开始走向侧门时，心里想着凯文会不会被留校察看，或者甚至被退学。她希望如此。

d分之dx乘以……

就在这时，她听到从街上传来的脚步声。吉纳瓦停下，并且转过身。由于阳光过于刺眼，她无法清楚地看到任何人。是那个穿着暗绿色夹克的黑人朝她走来了吗？

脚步声停住了。她转过头，开始向学校走去。除了那道数学计算公式外，把其他念头全都抛到脑后。

……等于nx 至第n 项减一……

就在此时，她又听到了脚步声，现在移动得很快。有人正向她直冲过来。她看不清楚。那是谁？她举起手遮挡猛烈的阳光。

接着便听到贝尔警探的声音："吉纳瓦！不要动！"

他向前飞奔而来，另一个人，警察普拉斯基——在他的身旁。"小姐，发生了什么事？为什么你跑到外面来？"

"我——"

附近三辆警车响起了警笛。贝尔警探抬头看着那大型卡车。"普拉斯基！就是他。快，快，快！"

他们看着那个向后退的人影，那正是她几分钟以前看到的那个穿暗绿色夹克的人。他迅速跑进一条巷子，腿有一点跛。

"我去追。"那年轻警察跳冲上去。他穿过大门，追着那个男人消失在巷子里。接着，五六个警察出现在校园中。他们散开，围住了吉纳瓦和警探。

"怎么回事？"她问。

贝尔警探一边带着她迅速往警车方向走，一边说，他们刚刚从一名与莱姆合作、名叫德尔瑞的联邦调查局探员那里收到消息。他的一个线人发现，今天早上有个男人在哈莱姆区打探吉纳瓦的事，想知道她在哪里上学，以及住在哪里。那个人是一个非裔美国人，穿一件暗绿色的军用夹克。几年前他因为一起谋杀案被逮捕，现在他身上带有武器。由于图书馆的攻击者是白人，对哈莱姆区可能也不太熟悉，因此莱姆先生认为，他决定用一个熟悉这一地区的帮凶。

贝尔收到这个消息后，便进入教室去找她，结果发现她从后门溜出去了。但是那个假扮学生的卧底警察琼妮特·门罗一直在注意她，跟着她到了后门。于是她去提醒警察，吉纳瓦在那里。

警探说，现在他们必须立刻将她送回莱姆那里。

“但是考试。我——”

“在抓到那个家伙之前，没有考试，也不能上学，”贝尔坚决地说，“现在，小姐，跟我走。”

凯文的背叛让吉纳瓦非常生气，现在又被扯入一场混乱之中，这让她更加恼火。她双手抱在胸前，说：“我必须要参加这场考试。”

“吉纳瓦，你不知道我是什么样的倔脾气。我得保证你活着，为了这一点，就算要我把你抓起来、强迫你上车，我也肯定会这么做的。”他看起来很和善的黑色眼睛，现在却像岩石一样坚定。

“好吧。”她不情愿地低声说道。

他们继续向车子走去，警探查看着他们四周，检查阴影处。吉纳瓦注意到他的手紧紧靠着身体一侧，紧挨着他的枪。过了一会儿，那名金发警察向他们走来。“让他跑了，”他上气不接下气地说，“抱歉。”

贝尔叹了口气。“看到外貌了吗？”

“黑人、六英尺高、很壮实。跛脚，戴黑色头巾，没留胡子。四十岁左右。”

“吉纳瓦，你看到别的什么了吗？”

她闷闷不乐地摇了摇头。

贝尔说：“好了。我们先离开这里。”

她爬进警探的福特汽车后座，金发警察坐在她身边。贝尔警探坐在副驾驶的位子上。他们先前所遇到的辅导员巴顿太太匆匆赶来，皱着眉头问：“警探，出什么事了吗？”

“我们必须带吉纳瓦离开这里。有一个想要伤害她的人刚才就在附近。而且据我们所知，也许现在依然在。”

那位胖女士环顾四周，皱着眉说：“这里？”

“我们并不确定。我只是说有这个可能。只是最好小心一点。”警探说，“我们认为，大约五分钟以前他还在这里。他是个非裔美国人，体格很好，穿一件暗绿色夹克，戴头巾，胡子刮得很干净，脚有一点跛。他在校园对面的那辆大卡车旁边。你可否询问一下学生和教师，有没有人认识这个人或者看到了什么？”

“当然。”

他还问她是否有任何一个学校的安全摄像头可能拍到了那个人。他

们交换了电话号码，然后，警探坐到了驾驶位置上，发动了引擎。“大家扣好安全带。我们可不是要去逛大街。”

当吉纳瓦系好安全带后，警探一踩油门，车子从路边迅速启动，开始在哈莱姆区破旧街道上飞驰。兰斯顿·休斯高中——她最后的安全和舒适的堡垒——消失在她的视线中。

阿米莉亚·萨克斯和朗·塞利托一起把她从伊丽莎白街安全屋采集到的证据分门别类，莱姆则在想着不明嫌疑犯一〇九的帮凶——那个刚才在学校靠近吉纳瓦的混蛋。

有一种可能，不明嫌疑犯仅仅利用这个人帮他进行监视，但是从这名前罪犯的暴力背景和他拥有武装的情况来看，他可能准备亲自动手杀她。莱姆希望这个帮凶在校园附近留下了一些证据，但是，没有——现场鉴定小组对那个区域进行了仔细搜寻，什么都没找到。一个搜寻小组在那条街上也没有找到见到他或看到他逃跑的目击者。也许——

“嗨，林肯。”一个男人的声音。

莱姆吓了一跳，抬头一看，面前站了一个人。那人四十多岁，一副宽阔的肩膀，一头银白色的短发有几绺挂在额前，身穿一件昂贵的暗灰色外套。

“医生，我怎么没有听见门铃声？”

“托马斯在外面，他让我进来的。”

罗伯特·谢尔曼是莱姆物理治疗的指导医生，他开了一家诊所，专门治疗脊柱受伤的病人。就是他开发了莱姆的治疗方法，即托马斯让莱姆进行的自行车、运动步行机、水疗和一些传统运动。

医生和萨克斯相互问候了一下，然后看着实验室，注意到这里的忙碌。从治疗的角度来看，他很高兴莱姆有一份工作。他常常说，参与某种活动会大大增强一个人的意志和提高的动力（尽管他有时也会劝告莱姆，要避免心力过于疲劳，而最近这件案子却正是这种情况）。

这位医生既才华横溢、和蔼可亲，还他妈的很聪明。但莱姆这会儿没时间理会他，现在他知道有两名武装歹徒在追杀吉纳瓦。他心不在焉地跟医生打了个招呼。

“我的接待人员说你今天取消了预约，我想知道你怎么样了。”

莱姆心想，这种关心用电话表示就行了。

但是如果那样的话，医生就不能面对面地给莱姆施加压力，让他去

接受测试。

谢尔曼也确实给他造成了压力。他想知道莱姆的运动计划是否有效，这不仅是为了病人，也是因为医生自己要将这些信息纳入他正在进行的研究中。

“哦，一切正常，”莱姆说，“我们刚接到一个案子。”他示意了一下写字板。谢尔曼也朝它看去。

托马斯从走廊把头伸进来。“医生，要不要来点咖啡？还是汽水？”

“哦，我们不要占用医生的宝贵时间，”莱姆飞快地说，“现在他知道这里一切都很好。我想他这就要——”

“一个案子？”谢尔曼问，眼睛仍盯着写字板。

过了一会儿，莱姆不耐烦地说：“一件很困难的案子。有一个很坏的家伙在外面到处害人。在你来的时候，我们正在努力要找到他。”莱姆并不想让步，也不想为自己的粗鲁行为道歉。但与脊柱受伤病人打交道的医生和治疗师都知道，这些特别的病人都有些附带的毛病：易怒、态度恶劣，说话刻薄。谢尔曼医师完全不受莱姆的影响。他继续端详着莱姆，说：“不了，不用了，托马斯，谢谢你。我不会待太久。”

“你确定吗？”托马斯用头示意莱姆，“别理他。”

“我没事，真的。”

不过，即使他不要一杯提神的饮料，即使他不会待太久，他还是在这里，并没要马上就要离开的样子。事实上，他甚至还拉了一把该死的椅子，坐了下来。

萨克斯瞥了瞥莱姆。他给了她一个白眼，转过身背向医生，但医生却把椅子往前拉了拉。然后，他身子向前倾，低声说道：“林肯，你已经抗拒那些测试好几个月了。”

“最近一直都很忙。我们同时在办四件案子；现在，有五件了。这很花时间，你能想象……而且，这些是很吸引人的、很独特的案子。”他希望医生会问他一些细节，这样至少可以岔开话题。

当然，那个人可不会上当。脊柱伤害的专科医生从来不会吞下诱饵，这些手段他们早就见识过了。谢尔曼说：“让我说一件事。”

我他妈的如何能让你闭嘴？鉴定专家心想。

“你花在运动上的时间超过我其他的任何病人。我知道你抗拒测试是因为你害怕它没有任何效果。我说对了吗？”

“那可不一定，医生，我只是太忙了。”

谢尔曼大夫好像什么都没听到，他说：“我知道的是，你将发现你所有的状况和机能都有相当大的改善。”

医生的话可能和警察的话一样诡计多端，莱姆心想。他回答说：“希望如此。但如果没有，相信我，没有关系。我的肌肉已经大大改善了，骨头密度也改善了……心肺状况也比以前好。我要的就是这些，而不是能走路。”

谢尔曼上下来回打量他。“你真的这样觉得吗？”

“当然。”他看看四周，压低了声音说，“这些运动并不能让我走路。”

“不，当然不能。”

“既然这样，我为什么还要希望我的左脚小指有一丁点儿进展？这毫无道理。我会坚持运动，在五年至十年里让自己保持最佳状态，那时候你们这些家伙应该已经创造了某种移植或器官克隆之类的奇迹。到时我就会准备好开始走路。”

医生笑了，拍了拍莱姆的腿，这是个下意识的动作。谢尔曼点了点头，“我很高兴听你这么说，林肯。我最大的问题，就是病人因为发现所有的运动和辛苦的努力并不会彻底改变他们的生活，于是放弃了。他们想要全面胜利和治愈。他们不知道这种战争的胜利是用一场场小胜累积起来的。”

“我想我已经赢了。”

医生站起来。“我还是要做那些扫描检查。我们需要那些数据。”

“等我——嘿，朗，你在听吗？陈词滥调又来了！——等我忙完，就去。”

塞利托根本不知道莱姆在说什么，而且也不关心，只是两眼无神地看了他一眼。

“好吧，”谢尔曼医生说着向门口走去，“祝你办案顺利。”

“我们希望一切都会顺利。”莱姆高兴地说。

专打小胜仗的男人走了出去，莱姆立刻就转过身来面对写字板。

萨克斯接了一个电话，听了一会儿就挂掉了。“是鲍尔·霍曼。记得破门小组的那些警察吗？就是触电的那些人！第一个人被严重灼伤，但是总算活下来了。其他人都出院了。”

“谢天谢地，”塞利托说，他似乎大大松了口气，“伙计，那一定就像所有电流都从你身体穿过。”他闭上双眼，“那种烧灼，那种气味。天哪，他的头发他妈的被全烧光了……我要送他一些东西。不，我要亲自带一件礼物给他，也许是花。他会喜欢花吗？”

这种反应以及他稍早前的行为，完全不是平时的塞利托。警察会受伤或被杀害，在警界工作的每一个人早就以自己的方式接受了这个事实。很多警察会说：“感谢上帝，他还活着。”然后到最近的一个教堂去感恩。但是塞利托的方式通常是点点头，然后继续投入工作，而不是像现在这样。

“不知道。”莱姆说。

花？

梅尔·库柏大声说道：“林肯，奈德·西利队长的电话。”这位技师一直与负责VICAP报告的阿玛利诺市一宗凶杀案的得州骑警队保持联系，那件案子和图书馆事件很相似。

“用免提。”

梅尔照做了，然后莱姆说：“你好，队长吗？”

“是的，先生，”一个慢吞吞的声音，“莱姆先生？”

“没错。”

“我收到你同事的请求，说需要查理·塔克一案的资料。我找出了相关档案，但是东西并不多。你认为这和在你那里惹事的家伙是同一个人吗？”

“手法和这里今天早上发生的一起事件很相似。鞋子是同一品牌，款式也一样。而且他留下了一些假证据来误导我们，这和他在塔克谋杀案中留下蜡烛和神秘仪式的手法也一样。哦，而且这家伙有南方口音。几年后在俄亥俄州也发生了类似的凶杀案。但那宗是买凶杀人。”

“因此你们认为有人雇了这家伙去杀塔克？”

“也许。他是谁？”

“塔克？一个普通人。他刚从司法部退休，在我们这里的改造所上班，婚姻美满，还当了祖父，没有金钱上的问题，定期去教堂。”

莱姆的眉头皱了起来。“他在监狱里做什么工作？”

“警卫。在我们阿玛利诺最高防备监狱……哦，你认为可能是一名囚犯因为在里面发生的什么事雇了人来报复？狱警的虐待，或诸如此类的

事？”

“可能，”莱姆说，“塔克曾经遭人投诉吗？”

“在档案里没有，也许你可以向狱方查一查。”

莱姆得到了塔克工作过的那所监狱典狱长的名字，然后说：“谢谢，队长。”

“这没什么。祝你愉快。”

几分钟后，莱姆就和阿玛利诺的北得州最高防备改造所的典狱长J.T.比彻姆通了话。莱姆介绍了自己，说他现在正和纽约市警察局合作。“现在，典狱长——”

“叫我J.T.吧。”

“好的，J.T.。”莱姆将情况解释给他听。

“查理·塔克？哦，那名被杀的狱警。是私刑，或者别的什么仪式。我当时还没来，我从休斯敦搬来前塔克就退休了。我把他的档案调出来，稍等。”过了一会儿，那名典狱长回来了，“档案在我手上了。没有，没有对他正式提出的投诉，只有一名犯人说塔克对他太过分。塔克没有停手前，他们发生了一点小摩擦。”

“那可能就是我们要找的人。”莱姆指出。

“那名犯人一星期后就被处死了，而塔克是在一年后才被杀的。”

“但也可能塔克又欺负其他犯人，然后他雇了某人来报仇。”

“有可能。只是，雇用一名职业杀手来做这件事，对我们这个地方来说复杂了一点。”

莱姆也表示同意。“是的，但也许那名歹徒自己就是犯人。他出狱后就去追踪塔克。你能不能问问你的狱警或其他的员工？我们在找一名白人男子，四十多岁，中等身材，浅褐色的头发；也许是因为暴力犯罪而被关过。可能是被释放或越狱……”

“没有越狱，没人能从这里逃走。”典狱长补充道。

“好，那么是被释放，在塔克遇害前不久出狱的人。这是我们目前知道的全部内容。哦，他对枪械很内行，枪法很准。”

电话里传来一阵轻笑。“这些资讯帮不上忙，这里可是得克萨斯。”

莱姆继续说道：“我们有一张电脑合成的肖像。我们会用电子邮件传

一份给你。你能不能找人来比对一下那段时间内释放的犯人？”

“是的，先生。我会派我的手下做这件事，她的眼力很好，但可能要花些时间，我们这里有过很多犯人。”他给了他们电子邮件地址，然后挂了电话。

就在挂电话时，吉纳瓦、贝尔和普拉斯基到了。

贝尔报告了那名帮凶从学校逃走的情况。他补充了几点细节，并且说会有人去详细询问教师和学生。此外，如果有监控录像，他们一定会找出来。

“我没有参加最后一场考试。”吉纳瓦生气地说，好像那是莱姆的错一样。这个女孩实在是考验人的神经。但莱姆还是很耐心地说：“有件事你也许有兴趣。你的祖先在跳进哈得孙河后活了下来。”

“真的？”她的脸亮了起来，急切地读着印出来的一八六八年杂志上的文章。然后她皱着眉说：“他们把他写得很过分，好像他早就计划好了似的。他不是这样的。我知道。”她抬起头，“而如果他被释放了，我们还是不知道他发生了什么事。”

“我们还在寻找，希望能找到更多的信息。”

技师的电脑发出一个声音，于是他走上前去查看。“这里也许有点什么。这是一位在阿姆赫斯特[45]的教授发来的，她在管理一个关于非裔美国人历史的网站。我之前发了电子邮件去询问查尔斯·辛格尔顿的事。”

“读给大家听听。”

“这是来自弗雷德里克·道格拉斯的日记。”

“这个人又是谁？”普拉斯基问道，“抱歉，我也许应该知道，可我只知道有一条街道是以他的名字命名的。”

吉纳瓦说：“他以前是奴隶。后来成为十九世纪废奴和民权运动的领袖，是作家和演讲家。”

新手面红耳赤。“我说过我应该要知道的。”

库柏身子向前倾，读出屏幕上的字：“一八六六年五月三日，绞架山的一个晚上——”

“啊，”莱姆打岔道，“我们那神秘的社区。”“绞架”这个词再一次让他想起那张“吊人”的塔罗牌，那个面色平静的人被倒吊在绞架上。他看了一眼那张牌，然后将注意力转回到库柏身上。

“……大家正在讨论我们不遗余力追求的东西，第十四修正案[46]。我和纽约有色人种社区的几位成员，与荣誉州长芬顿先生及社区重建联合会的会员见面，其中有参议员哈里斯、格里米斯、费森登，众议员史蒂文斯、沃什伯德，以及民主党的安德鲁·T.罗杰斯，证明了他远非我们惧怕的那种党徒。

“芬顿先生先进行了一段令人感动的祈祷，然后我们开始向委员会呈上我们花很长时间做出的对于修正案草稿的各项意见。查尔斯·辛格尔顿先生把他的观点表达得尤其清楚，即修正案应该纳入一条，让所有的公民，不管是白人还是黑人、女人还是男人，都该有选举权，委员会将此纳入他们的考虑之中。长篇讨论一直进行到晚上。”

吉纳瓦从他的肩膀上看过去。“他还明确提出，”她大声念出来，“女性要有选举权。”

“这里还有一段记载。”库柏念道。

“一八六七年六月二十五日。事情进展缓慢，让我烦恼不已。第十四修正案在一年以前就送交联邦政府，已获得二十二票赞成，还差六票。但是我们遇到了顽强抵抗。

“威拉德·菲什、查尔斯·辛格尔顿和伊利亚·沃克正在那些尚未做出承诺的各州旅行，尽可能说服地方立法者支持这项修正案。但他们却处处碰壁，人们不仅对这条充满智慧的动议一无所知，而且还对他们表现出轻视、威胁及气愤。在做出那么多牺牲之后，仍未达到我们的目标……难道我们在斗争中的优势全是空的，那只是皮洛士式的胜利[47]吗？我祈祷我们民族的理想不会因此而枯萎，这是我们最重要的使命。”库柏从屏幕上抬起头，“就这些了。”

吉纳瓦说：“所以，查尔斯和道格拉斯跟其他人一起为第十四修正案而努力。听起来他们似乎是朋友。”

他们是朋友吗？莱姆想着。报纸上的文章写的是真的吗？他这样努力地进入这个圈子，为的是打听自由人信托基金会的事，然后动手抢劫？

尽管对林肯·莱姆而言，真相是任何一项刑事鉴定的唯一目标，但他心里有一种期待，希望查尔斯·辛格尔顿并没有犯下这桩罪行。

他盯着证物板，看见上面的问题远远多于答案。

“吉纳瓦，你能打电话给你的姑婆吗？看她是否能找到更多信件，或者任何有关查尔斯的东西？”

女孩打电话给那个和莉莉姑婆住在一起的女人。没有人接电话，她留了言，让她们回电话到莱姆住处。然后她又打了另一个电话。接通后

她的眼睛亮了起来。“妈妈！你们回来了？”

感谢上帝，莱姆想着，她的父母总算回来了。

但过了一会儿，她的眉头皱了起来。“没有……怎么了？……什么时候？”

可能有事情耽搁了，莱姆猜想。吉纳瓦向她母亲报告了情况，说她现在很安全，警方在保护她。然后她将电话交给贝尔警探，他花了一些时间向她母亲解释。接着又把电话还给吉纳瓦，让她和父母道别。她不情愿地挂上了电话。

贝尔说：“他们滞留伦敦。航班取消了，又搭不到任何班机。他们会乘明天第一班飞机回来——但先飞到波士顿，然后他们再转下一班飞机回到这里。”

吉纳瓦耸耸肩，但莱姆可以看到她眼睛里的失望。“我要回家。还有学校的作业要做。”

贝尔向他的保护证人小组以及吉纳瓦的舅舅进行询问，然后报告说一切平安。

“你明天不去上学吧？”

她犹豫了一下，皱了皱眉。又要进行一场争论吗？

这时有人说话了，是普拉斯基，那个新手。他说：“现在，吉纳瓦，这已经不再是你一个人的事了。如果今天穿着军用夹克的那个人能够靠近你，并且开枪射击，就有可能伤及其他学生，甚至有人可能被杀。当你在校外或街上的人群里时，他可能会再度下手。”

莱姆从她的脸上看出这些话对她起了作用。也许她想起了巴里博士的死。

所以，他是因我而死的……

“当然，”她轻轻地说，“我会待在家里。”

贝尔向她点点头。“谢谢。”同时感激地看了新手一眼。

警探和普拉斯基领着女孩出了门，其他人则转向从不明嫌疑犯安全屋里收集来的证据。

证据不多，这让莱姆有些沮丧。萨克斯在不明嫌疑犯的床上找到的非裔美国人博物馆街道地图上没有发现任何指纹。地图用的纸张是你在“订书钉”或“迪欧办公”这种文具和办公室用品店都可以买到的普通商品。墨水也是廉价货，难以追查。除了博物馆之外，这张图还有很多周

围街道和建筑物的细节——莱姆推测，这是供那个男人设计脱逃路线用的。但是萨克斯已经仔细地搜索了那些地方，警探们也在珠宝交易中心和地图上包括的建筑物内进行了详细的盘查，以寻找可能的证人。

还有一些绳索纤维。他们怀疑，是用来做绞绳的。

库柏将一部分地图进行气相色谱分析，但在纸张上只找到一样东西——纯碳。“难道是在街道市集上买来的木炭？”他觉得奇怪。

“也许，”莱姆说，“或者，他可能将证据烧了。写在图表里，也许下面我们会找到一些关联。”

地图上的其他证据，污渍和碎屑，都是食物：酸奶、鹰嘴豆、大蒜和玉米油。

“炸豆泥三明治，”美食家托马斯说，“一种中东食物，常常和酸奶一起食用。很好吃。”

“而且非常普通，”莱姆刻薄地说，“仅在曼哈顿，我们就可以将来源缩小到约两千个地方，是不是？我们还有哪些该死的东西？”

在回来的路上，萨克斯和塞利托去了管理伊丽莎白街建筑物的房地产公司，得到了有关那间公寓出租的信息。办公室的那位女士说，租户用现金已支付了三个月的房租，外加上两个月的保证金，那人让她留着这笔钱（但不幸的是，这些钞票已经被花掉了；没有留下任何一张可以取得指纹）。他在租约上用的名字是比利·多德·汉米尔，之前的地址在佛罗里达。萨克斯用电脑合成的肖像和签租约的人颇为相似，不过那人还戴了棒球帽和眼镜。她还确认了那人有南方口音。

识别身份资料库的搜寻显示，在过去五年内，全国有一百七十三条有关比利·多德·汉米尔的资料。其中三十五岁至五十岁的白人，没有一个住在纽约。而在佛罗里达的不是年纪太大，就是只有二十多岁。四个比利·多德·汉米尔有犯罪记录，其中三个还在狱中，而另一个早在六年前就去世了。

“他是特地挑的这个名字。”莱姆看着电脑合成的图像，低声说道。

不明嫌疑犯一〇九，你到底是谁？他心想。

你在哪里？

“梅尔，将照片传给J.T.。”

“给谁？”

“给我们在阿玛利诺的典狱长。”他对着那张照片点着头，“我还是认为这家伙以前是囚犯，曾和狱警发生冲突，结果狱警被他用私刑杀死。”

“明白了。”库柏说。发完电子邮件，他拿起萨克斯在安全屋找到的液体样本，小心翼翼地打开试管取样，准备进行气相色谱分析。

片刻之后，分析结果出现在屏幕上。

“这倒是个新东西。聚乙烯醇、聚维酮、苯扎二氯铵、葡萄糖、氯化钾、水、碳酸氢钠、氯化钠……”

“更多的盐，”莱姆大声说道，“但是这次可不是爆米花了。”

“还有柠檬酸钠和磷酸二氢钠。还有一些其他的东西。”

“对我来说简直就是希腊语。”塞利托耸耸肩，进了门厅，向洗手间走去。

库柏指了指那张单子说：“能知道它是什么吗？”

莱姆摇摇头。“我们的资料库呢？”

“什么都没有。”

“送到华盛顿去。”

“好的。”技师将此信息传送给联邦调查局实验室，然后再转向萨克斯找到的最后一项证据：从有污渍的桌面上刮下来的木屑。库柏同样准备了用于气相色谱分析的样本。

在他们等待结果时，莱姆再次看向证物板。当他看着上面的文字时，眼角余光瞄到有什么东西在迅速晃动。他吃了一惊，转过去面对它。但实验室的那个角落没有人。他刚才看到的是什么？

然后，他又看到了，这次看清楚了：一个柜子的正面玻璃映出来的影像。那是朗·塞利托，他一个人在走廊里，显然认为没有人能看到他。那个迅速做出动作的身影是这个胖侦探在练习快速拔枪。莱姆无法清楚地看见他的脸，但能看出他很痛苦。

这是为什么？

刑事鉴定专家捕捉到了萨克斯的目光，朝走廊扬了扬下巴。她走向门口，往外看去，发现警探又练习了几次拔枪，然后摇摇头，很沮丧。萨克斯耸耸肩。练习了三四分钟后，警探把他的枪收起来，进入了厕所，连门都没关；过了一会儿，他从里面出来了。

他回到实验室。“天啊，林肯，你什么时候才会在这里弄个好点的厕所？难道你不知道黄色和黑色在二十世纪七十年代就过时了吗？”

“你知道，我不怎么在厕所开会。”

大个子男人笑了起来，但笑的声音太大了。他刻意想开个玩笑，但听起来反而很虚假。

屏幕上显示出对安全屋桌子表面木屑样本的气相色层分析结果，于是莱姆立刻忘了塞利托的烦恼。他皱着眉。分析报告显示，那些在木质桌面上留下的污渍是纯硫酸，这是莱姆尤其不愿意见到的现象。从某个观点来看，它显然已经是配好备用的，因此根本不可能去追查某一单独物质的来源。

但更令人担忧的是，它也许是你能够买到的最具威力，也最危险的强酸；作为武器，即使很微小的量，也能在短短的几秒钟内让人致死或永远毁容。

伊丽莎白街安全屋现场

·使用通电的陷阱。

·指纹：没有。有手套印。

·安全监视器及显示器；无线索。

·塔罗牌，少了第十二张牌。无线索。

·吉纳瓦·塞特尔被袭击博物馆及对面街道的手绘地图。

·物证：

·炸豆泥和酸奶。

·从桌面刮下的木屑中有纯硫酸。

·清澈的液体，不是爆裂物。送联邦调查局实验室。

·更多绳索纤维。绞绳？

·在地图中含有纯碳。

·安全屋是比利·多德·汉米尔用现金付钱租下的。此人符合不明嫌疑犯一〇九的外貌描述，但没有找到关于真正的汉米尔的线索。

非洲裔美国人博物馆现场

·强奸用品袋：

·塔罗牌，一副牌中的第十二张——倒吊人，代表心灵探索。

·有笑脸的袋子。

·过于常见，难以追查。

·开箱小刀。

·特洛伊牌安全套。

·水管胶带。

·茉莉花香。

·花五块九毛五购买的不明物品。可能是一顶长毛线帽。

·收据，说明这家店是在纽约市，是折扣百货商店或药品店。

·可能是在小意大利区莫贝里街的商店购买。店员可以辨认不明嫌疑犯。

·指纹：

·不明嫌疑犯戴着乳胶或聚乙烯手套。

·强奸用品袋中物品上的指纹属于手掌小的人，指纹自动辨别系统比对后没有结果。可能是店员的。

·物证：

·棉纤维绳索，有人类血渍。绞绳？

·没有制造商。

·送CODIS。

·无与之相符的DNA比对结果。

·爆米花和棉花糖，上有犬类动物尿液。

·武器：

·警棍或武术用器械。

·手枪是一把北美枪械公司的点二二缘发式麦格农手枪，黑寡妇或小巨人。

·自制弹药，开花式弹壳里塞满细针。IBIS或DRUGFIRE上没有与之相符的比对。

·动机：

·不明。强奸可能只是烟幕。

·真正的动机可能是偷窃装有一八六八年七月二十三日《有色人种每周画报》的缩微胶片，以及因为G.塞特尔对其中一篇文章有兴趣而杀她，有兴趣的原因不明。这篇文章的内容有关她的祖先查尔斯·辛格尔顿（见下表）。

·被杀的图书馆馆员曾报告说，另外还有人也要看这篇文章。

·调查图书馆员的电话记录以核实此事。

·没有线索。

·向其他雇员调查有关要求查阅文章的信息。

·没有线索。

·寻找该文章的复本。

·几个消息来源都称有一男子要求查阅这篇文章。但没有线索可供调查。这本杂志的收藏大多已遗失或毁损。找到一份（见下表）。

·结论：G. 塞特尔可能还处于危险之中。

·案件描述送VICAP和NCIC。

·五年前发生在得州阿玛利诺的谋杀案。类似的手法——刻意布置的犯罪现场（表面是仪式性谋杀，但是真正动机不明）。

·三年前发生在俄亥俄州的谋杀案。类似的手法——刻意布置的犯罪现场（表面是性攻击，但是真正的动机可能是雇凶杀人）。档案遗失。

不明嫌疑犯一〇九的描述

·白人男性。

·身高六英尺，体重一百八十磅。

·中年。

·声音普通。

·利用手机以接近被害人。

·穿三年或三年以上的十一号贝斯牌步行鞋，浅褐色。右脚稍呈外八字。

·特别的茉莉香气。

·黑色裤子。

·黑色滑雪面罩。

·在杀害目标和脱身时会杀害无辜。

·很可能是受雇的杀手。

·可能是曾在得州阿玛利诺服刑的囚犯。

·说话有南方口音。

·修剪整齐的浅褐色头发，面颊光滑。

·没留指纹。

·穿一件黑色雨衣。

不明嫌疑犯一〇九雇主的描述

·目前并无资料。

不明嫌疑犯一〇九帮手的描述

·黑人男性。

·四十岁左右。

·身高六英尺。

·身材结实。

·穿绿色军用夹克。

·有犯罪记录。

·跛脚。

·持有武器。

·面颊光滑。

·戴黑色头巾。

·在等待进一步的证人和监控录像带。

查尔斯·辛格尔顿的描述

·前奴隶，G.塞特尔的祖先。已婚，有一子。主人给了他在纽约州的一个农场。同时还担任教师工作。早年曾参加民权运动。

·据称查尔斯在一八六八年犯下盗窃罪，被偷走的缩微胶片上有关于此事的文章。

·据称有一个可能与此案有关的秘密。担心这个秘密如果公开会带来悲剧性的结果。

·参加过纽约市绞架山的会议。

·卷入某种危险活动？

·与弗雷德里克·道格拉斯及其他人一起工作，以求宪法通过第十四修正案。

·《有色人种每周画报》上报道的罪行：

·查尔斯撬开了纽约的自由人信托基金会的保险箱，并有证人看到他偷窃后离去。威廉·西姆斯探长将其逮捕。他的工具在附近被找到。盗窃的大部分财物都找回来了。他被判五年监禁但找不到他的服刑信息。人们认为他是利用与早期民权领袖的关系进入基金会的。

·查尔斯的信件：

·第一封信，给妻子：一八六三年席卷纽约州的反黑人浪潮，私刑、纵火。黑人拥有的产业有风险。

·第二封信，给妻子：查尔斯在内战后期参加阿波马托克斯战役。

·第三封信，给妻子：参与民权运动，因此感到威胁。因保守一个秘密而感到困扰。

17

带着购物袋和手提箱走在皇后区的街道上，汤普森·博伊德忽然停了下来。他假装在看一个自动售货机中的报纸，低着头，似乎在关心世界局势，但其实却斜着眼在看身后。

没人跟踪，没有人注意“凡人乔”。

他认为根本不可能有人跟踪他，但是汤普森·博伊德总是将风险降至最低。如果你的职业是死亡，那么就永远不能粗心大意，尤其在伊丽莎白街被那名白衣女子如此接近后，他更是特别小心。

它们轻轻一吻，就会要你的命……

现在，他加快脚步走回角落里。注意到并没有任何人忽然闪进建筑物或快速转身走开。

很好。汤普森继续朝原来的方向往前走。

他看了一眼手表，到他们约定的时间了。他走向一个公用电话亭，打电话给曼哈顿下城里的一个公用电话，“喂？”

“是我。”汤普森和接电话的人花了点时间周旋了一下——安全工作，就像间谍一样——双方都确认电话另一端就是他们要交谈的对象。他尽量掩盖自己说话腔调中的那种慢吞吞的特点，就像他的客户也会改变自己的声音一样。当然，这不足以骗过那些声波分析专家，不过你还是得尽量做你能做的事。

地方新闻已经发布了这个消息，因此对方已经知道第一次尝试失败。他的客户问：“情况有多糟？我们会有问题吗？”

杀手轻轻抬起头，向眼睛里滴了几滴眼药水。他眨了眨眼，直到痛楚的感觉消失，才用一种和他的灵魂一样麻木的声音说：“哦，现在你必须了解我们正在进行的事。它和生命中的每件事一样，不可能百分之百成功。事情不一定都如我们所料。那个女孩比我聪明。”

“一名高中女生？”

“那个女孩子有在街头混过的聪明劲儿，就是这么简单。她住在凶险的丛林里，有很敏锐的反应能力。”做出这种评论时，汤普森的心里有一点刺痛，觉得对方可能会认为他在说她是个黑人，有种族歧视的意味，不过他只是在说她住在这座城市的一个比较复杂的区域，必须非常机

警。汤普森·博伊德也许是全世界最没有偏见的人，这是他父母教育的结果。他认识各种不同种族和背景的人，完全根据他们的行为和态度做出评判，而不是他们的肤色。他曾经为白人、黑人、阿拉伯人、亚洲人、拉丁裔人服务，也杀害过这些种族的人。在他的眼里，这些人没有区别。雇用他的人全都不会直接露面，行动果断而小心。被他杀死的人，则是经历了不同程度的丧失尊严和恐惧，而这些跟肤色或国籍毫无关系。

他继续说："这不是你想要的，也不是我想要的。但发生的事情却十分合理。现在我们知道，有专业的人在保护她。我们需要重新安排，然后继续我们的计划——不能冲动。下一次我们会抓住她。我安排了一个很熟悉哈莱姆的人，我们已经知道她在哪里上学，现在会打听出她住在哪里。相信我，一切都安排好了。"

"稍晚我会再查看留言。"那个男人说完立刻挂了电话，他们通话没有超过三分钟，这是汤普森·博伊德的极限。

按书上说的做……

汤普森挂了电话——没有必要将指纹擦掉；他仍戴着皮手套。他继续在街上走。这个街区曾经是一个舒适的老社区，街道的东侧是平房，西侧是公寓。附近有几个刚从学校放学的小孩。在这些房子里，汤普森仿佛可以看到电视上播着肥皂剧和下午的脱口秀节目，女人们在熨衣服、做饭。无论这座城市其他地方的生活如何变化，这个街区一直停留在二十世纪五十年代。这让他想到童年时代的拖车和小平房。那是一段美好而舒适的生活。

那是在他进监狱前的岁月，在他变得像失去了一条胳膊或被蛇咬到一样麻木之前的日子。

在他眼前的一个街区，汤普森看到一个十岁左右的金发小姑娘，穿着学校的制服，走进一幢浅褐色的房子。看着她走上那几级水泥台阶，从她的书包里拿出一把钥匙，打开门，走进屋内，他的心跳加快了——只是回忆了一两次。

他继续向那幢房子走去。它和其他的小屋一样洁净，甚至还要更干净一些。屋前装饰着一个骑师形象的柱子，骑师有黑人的五官，但肤色却漆成从政治上无可挑剔的棕褐色。还有一排陶瓷小鹿，正凝视着那一片小小的黄色草地。他慢慢地走过那幢房子，往窗户里看了看，然后又走上街道。一阵风吹来，将购物袋吹成弧状，里面的物品相互碰撞，发出单调的叮当声。喂，小心一点，他告诉自己，然后抓稳了袋子。

走到街区的尽头，他回过身查看背后。一个男人正在慢跑，一名妇女正要在路边停车，一个男孩在满是落叶的车道上玩篮球。没有人注意他。

汤普森·博伊德转身向那幢小屋走去。

在皇后区的小平房里，珍妮·斯塔克对她的女儿说：“不要把书包丢在走廊，放到小房间里去。”

“妈。”那名十岁的女孩叹了口气，声音拖得长长地说。她摇着那一头黄发，将她的制服外套挂在衣帽钩上，然后捡起沉重的书包，不高兴地嘀咕着。

“有家庭作业吗？”她漂亮的母亲问道。她三十多岁，有一头浓密卷曲的褐色头发，今天系了一条桃红色的束发带。

“没有。”布里特尼说。

“没有？”

“是没有啊。”

“上一次你说没有家庭作业，结果却有。”妈妈说。

“那次的不是家庭作业，是一篇报告，从杂志上剪一些东西下来就行了。”

“你必须在家里做的和学校有关的事，就叫家庭作业。”

“好吧，我今天真没有。”

珍妮知道没这么简单，她抬起了一边的眉毛。

“只是让我们带一些和意大利有关的东西去，给大家看，然后进行解释。你知道，是为了哥伦布日做准备的。你知不知道他是意大利人？我以为他是西班牙人或别的什么。”

这位两个孩子的母亲恰好知道这件事。她高中毕业，而且有护理专业的两年制学历。如果她愿意，她是可以去工作的，但是她当销售员的男朋友收入颇丰，希望她留在家里料理家务，照顾孩子，有空就和好朋友一起去逛逛街。

照顾孩子也包括检查她们的家庭作业，不管是什么作业，包括向同学展示和解释。

“就这样吗？亲爱的，你说实话了吗？”

“妈妈——”

“是实话吗？”

“是吧。”

“是就是，不要说是吧。你打算带什么去？”

“我不知道，也许从巴里尼熟食店找点什么。你知道吗？哥伦布似乎弄错了。他以为他找到的是亚洲，而不是美洲。而他来了三次，结果还是没弄清楚。”

“真的吗？”

“是吧……是。”布里特尼说着就不见了。

珍妮回到厨房，想着这个她还不知道的事。哥伦布真的以为他找到的是日本或中国吗？她把鸡肉裹上面粉，然后加上蛋，最后加上面包屑。她一边弄，一边沉浸在自己那个家庭亚洲之行的梦想之中——脑子里都是电视里的画面。就在这时，她无意间看了一眼屋外，透过窗帘缝隙，她看到一个男人正慢慢朝自己家走来。

这让她很不安。她男朋友的公司是为政府制造电脑零件的，他让她养成了非常警觉的习惯。他说，随时要注意有没有陌生人出现，要注意有人开车经过房前时有没有放慢速度，有没有人对孩子有异乎寻常的兴趣……遇到这种情况就马上告诉我。不久前的一天，他们带着两个女儿在邻近一条街的公园里玩，孩子们正在荡秋千时，有一辆车慢下来，司机戴着墨镜，不断地看向孩子。她的男朋友很紧张，立刻带着她们回了家。

他的解释是：“间谍。”

“什么？”

“不，不是中央情报局的那种间谍。是商业间谍——来自我们的竞争对手。我的公司去年赚了六十亿，而我负责其中很重要的一部分。人们会很想知道我对市场行情的了解。”

“那些公司真的会那么做吗？”珍妮问道。

他回答说：“你永远无法真正了解人这种生物。”

珍妮·斯塔克几年前被一只威士忌酒瓶打断骨头，胳膊里打过一支钢钉。她心想：是的，的确如此。此刻，她在围裙上擦了擦手，走到窗边向外张望。

那个人走了。

好了，不要吓唬自己了。这——

但是，等一等……她看到门前台阶上有动静；而且她确定自己看到门廊上有一个袋子——那是个购物袋。那个男人就在这里！

到底怎么回事？

她应该打电话给她的男朋友吗？

她应该报警吗？

但他们至少要十分钟才能赶来。

“妈妈，外面有人。”布里特尼叫道。

珍妮快步上前。“布里特尼，待在你的房间里。我去看一下。”

但是那个女孩正在打开前门。

“不！”珍妮叫道。

接着，她听到：“谢谢你，宝贝儿。”汤普森·博伊德用一种拉长了腔调的语气说道，他进到屋内，提着她刚才看到的购物袋。

“你吓了我一跳。”珍妮说。她走到门厅，他吻了她。

“找不到我的钥匙了。”

“你今天回来得好早。”

他做了个无奈的表情。“今天早上的谈判出了些问题，推迟到明天了。所以我回来在家里做点事。”

珍妮的另一个女儿，八岁的露西，也跑向门厅。“汤米！我们可以看‘法官茱蒂’[48] 吗？”

“今天可不行。”

“哦，让我看吧。袋子里是什么？”

“那是我要做的工作。你可以来帮我。”他说着把袋子放在门厅的地上，然后严肃地看着女孩子们，说：“你们准备好了吗？”

“我好了！”露西说。

布里特尼却什么也没说，但那只是因为觉得附和自己的妹妹不够酷，她当然也会帮忙。

“将会议延期后，我就出去买了这些东西，我一早上都在看。”汤普森将手伸到购物袋里，掏出了油漆、海绵、滚筒，还有刷子。然后，他

将那本贴满了黄色方便贴的书高高举起，《家庭装潢很容易第三册：如何装潢你孩子的房间》。

“汤米！”布里特尼说，“是为我们的房间买的？”

“是啊，”他拉长了音调说，“你妈妈和我当然不会想在我们房间的墙上画个小飞象。”

“你要画小飞象？”露西皱起眉头，“我不要小飞象。”

布里特尼也不要。

“你们想要什么我就画什么。”

“先让我看看！”露西从他的手中把书夺走。

“不，我先看！”

“我们一起看，”汤普森说，“让我先把外套挂起来，把箱子放好。”他走向房子的前半部，那里是他的办公室。

珍妮·斯塔克回到厨房，心里想着，他的确经常出差、对工作偏执，他那颗心悲喜不定，他算不上是个好爱人，但她知道，他作为男朋友已经很不错了。

贾克斯在兰斯顿·休斯高中校园逃脱了警察追捕后，跳上了一辆出租车。他告诉司机往南开，要快，如果能闯过红灯，就多给十块钱。五分钟后，他确定已经远远甩掉了追他的人。

他能逃掉是走运的。警方显然会采取一切手段不让人靠近那名女孩。他觉得有些不安，似乎他们已经知道他了。那个混蛋拉尔夫究竟会不会出卖他？

好吧，贾克斯必须得聪明一些。这正是他现在要做的事。和在监狱里一样，弄清楚情况之前千万不可轻举妄动。

他知道该去哪里寻求帮助。

城里的男人们喜欢聚集在一起，无论年轻或年老，无论是黑人、西班牙裔还是白人，无论他们住在东纽约、湾脊还是阿斯托利亚。在哈莱姆，他们会聚集在教堂、酒吧、爵士俱乐部和咖啡馆、起居室、公园椅子还有门口的台阶上。夏天，他们会在门前的台阶和防火梯上；冬天，就转在烧垃圾的大桶旁。还有理发店——就像几年前的一部电影（贾克斯的名字其实叫阿朗佐，是从阿朗佐·亨德森的名字而来；这名佐治亚州的前奴隶开了一家广受欢迎的连锁理发店而成为百万富翁，而贾克斯的

父亲曾经希望阿朗佐的努力和才华能对这孩子产生一些影响，但结果却是徒劳）。

但在哈莱姆，男人们最喜欢聚集的场所，是篮球场。

当然，他们是到那里去打球。但他们也会去那里闲聊、解决全球问题、谈女人的好处和坏处、争论体育比赛，并且以一种现代的、随心所欲的方式来讨论和夸夸其谈——这是黑人文化中讲故事时用的一种传统艺术的虚构手法，例如恶名昭彰的斯塔克李[49]，还有靠游泳抵达安全地带的泰坦尼克号幸存的烧煤工。

贾克斯现在找到了离兰斯顿·休斯高中最近的一个有篮球场的公园。虽然秋天的凉意很浓，阳光昏暗，但这里还是挤满了人。他装作很随意地站在一个小圈子前，脱掉了可能被警察追踪的军用夹克，将它里朝外搭在手臂上。他斜靠着铁链围起来的篱笆，抽着烟，看起来就像是一个大号的法老拉尔夫。他摘下头巾，用手指梳理着前额的头发。

刚整理好自己的外表，他就看到一辆巡逻车沿着操场对面的街道慢慢驶过。贾克斯待在原地不动。没有什么比快步离开更能迅速招来警察的了（他曾经有数次被警察以WWB[50]拦下，并被控犯有刑事罪）。在他面前的球场上有几个高中男孩在磨损的灰色沥青的球场上神奇地移动着，而旁边还有十几个人正在观看。贾克斯看着那颗颜色黯淡的褐色皮球砸向地面，然后传来回声。他看着那些手勾起来，那些身体相互碰撞，那个球向篮板飞去。

那辆巡逻车不见了，贾克斯也推开铁链，走近那些站在球场边的男孩。这位罪犯看着他们。没有便衣，也没有带枪的帮派成员。只是一帮孩子——有的人有文身，有的人没有；有人戴着链子，有人只挂着一个十字架；有人不怀好意，有人一看就是好孩子。他们看女生，欺负比他们年纪小的孩子。聊天，抽烟。他们很年轻。

贾克斯看着他们，不由得陷入沉思。他一直想要一个大家庭，但就像很多其他事一样，这个梦想破灭了。由于寄养制度，他失去了一个孩子；而另一个孩子，也在他女朋友去一二五街诊所时注定了失去的命运。多年前的一个一月，贾克斯很高兴地听到他的女朋友宣布自己怀孕了。三月，她觉得有些腹痛，于是去了免费诊所，那是他们在需要医疗保健时唯一的选择。他们在肮脏拥挤的候诊室里等了几个小时。终于轮到她看医生时，她已经流产了。

贾克斯抓住那名医生，揍得他浑身是血。“不是我的错，”那名小个子印度医生缩在一个推车旁，“是他们削减了预算。是市政府。”贾克斯陷入了愤怒与沮丧，一心想要找个人问清楚，以确定这种事不会再发生——无论是她还是别人。医生解释说，至少他们还保住了他女朋友的性命。如果其他对贫民的医疗预算削减也开始实施的话，他们可能连这点都做不到。

该死的政府可以这样对待人民？整个市政府和州政府的资金不就是应该用于人民的福利吗？他们怎么能就这样让一个小婴儿死去？

无论是医生，还是给他戴上手铐将他带走的警察，都没有回答这些问题。

记忆中的哀伤和涌上来的愤怒，使得他更加下定决心，无论如何一定要完成自己正在进行的事。

贾克斯沉着脸，盯着操场上的一群男孩，他向一个看起来像是他们领袖的人点了点头。那个男孩穿着宽松裤、高帮球鞋和运动衫。他的发型很怪，一边薄，一边厚。那个男孩看着他，问："怎么了，老爷爷？"

其他人发出一阵大笑。

老爷爷。

在老哈莱姆——嗯，也许是那个时代的每个地方——成年人会受到尊敬，但现在你得到的却是讥笑。他可以从袜子里掏出家伙，打得这小子满街乱跳。但是在街上混了几年，又在监狱里待了几年，让他能适应一切，让他知道，这不是好办法。他一笑，然后低声说："钞票？"

"你想要钞票？"

"我想要给你钞票——如果你小子有兴趣的话。"贾克斯轻拍他的口袋，里面放着一大沓厚厚的百元钞票，鼓鼓的。

"我可什么都不卖。"

"我不要买你心里想的那个东西。来，我们散散步。"

那个孩子点点头，然后他们离开了球场。一边走，贾克斯察觉到男孩在仔细打量他，注意到他的跛脚。对了，这表示"我被枪打中了"，但也很容易被视为是帮派分子在故意耍酷。然后他看着贾克斯的眼睛，那双眼睛冷得像石头，接着又看着他的肌肉和监狱刺青。也许他在想：从年龄上看，贾克斯的年纪足可以让他当上个老牌帮派分子——惹到他，你就惨了。老牌帮派分子有AK式攻击步枪和乌兹冲锋枪，有悍马车，还有十几个手下供他差遣。老牌帮派分子会利用十二岁的孩子去干掉证人和竞争对手，因为法庭不会将这些孩子与那些十七八岁的人同等对待，判处终身监禁。

一个老牌帮派分子可能会因为你称他"老爷爷"而将你痛揍一顿。

那个孩子看起来有些不安了。"喂，伙计，你到底想要什么？我们要去哪里？"

"就到那边。不想当着全世界的面说话。"贾克斯在一堆树丛后停

下，那个男孩不安地看着四周。贾克斯笑道：“我不会干掉你的，小子，放心吧。”

那个男孩也笑了，但笑得很紧张。“我知道，伙计。”

“我需要找到一个人的老窝。是个在兰斯顿·休斯上学的人。你们在那里上学吗？”

“是啊，我们大部分都是。”他朝球场上的那群人扬了扬下巴。

“我在找今天早晨上了新闻的那个女孩。”

“她？吉纳瓦？看到了谋杀案还是什么的？那个全A的小贱人？”

“我不知道。她得了全A？”

“是啊。她很聪明。”

“她住在哪里？”

他不说话了，很谨慎。心里在盘算着，如果他问了他想知道的事，会不会被宰？他觉得不会，“你刚才是不是说到钱？”

贾克斯塞给他几张钞票。

“我并不认识那个贱人，伙计。不过我可以帮你找到一个认识她的朋友，一个叫凯文的黑人。想让我给他打个电话吗？”

“好啊。”

男孩从短裤口袋里掏出一部小巧的手机。“喂，伙计，是威利……那半场……是。听着，这里有个家伙口袋里有钱，在找你的贱人……吉纳瓦。就是那个姓塞特尔的……嘿，冷静点，伙计。开玩笑的，你知道我在说什么吗？……对。现在，这个家伙，他——”

贾克斯从威利的手里一把夺过手机，说：“两百块，你告诉我她的地址。”

一阵犹豫。

“现金？”凯文问道。

“错，”贾克斯回道，“是他妈的美国运通信用卡。废话，当然是现金。”

“我到球场来，你现在手上就有钱吗？”

“对，如果你有兴趣的话，它们正和我的科尔特坐在一起。我说的科尔特，可不是指科尔特啤酒。”

“我这就来，老兄，只是问问。我也不是来玩儿的。”

“我会和你的伙伴玩一会儿。”贾克斯看着紧张不安的威利，笑着说。他挂了电话，将它扔回给那个男孩。然后他回到原来的铁链篱笆处，靠在上面继续看比赛。

十分钟后，凯文到了——和威利不同，他是一名真正的花花公子，高大、英俊、自信，看起来像是哪个贾克斯想不起名字的男演员。为了向老家伙炫耀，表示他并不太急着去赚那些钱——当然也是为了吸引那些打扮热辣的女孩——凯文慢慢地走过来。他停下脚步，和一两个男孩子轻触拳头、拥抱，嘴里说了几次：“嘿，兄弟。”然后，他走上球场、控球，做了几次漂亮的灌篮。

这家伙会打球，毫无疑问。

最后，凯文终于绕到了贾克斯身边，看着他。贾克斯想，有外人踏上某个地盘时通常会有人这样做——不管是在球场还是在酒吧，甚至在阿朗佐·亨德森那家维多利亚风格的理发店里。凯文想看出贾克斯将武器藏在哪里，他身上到底带了多少钱，以及他是干什么的。贾克斯问：“告诉我，你还要这样瞪我多久，好吗？因为事情已经开始有些无聊了。”

凯文没有笑。“钞票在哪里？”

贾克斯将钱塞给他。

“女孩子在哪里？”

“过来，我指给你看。”

“只要地址。”

“你怕我吗？”

“只要地址。”眼睛眨都没眨。

凯文笑了。“老兄，我不知道门牌号码，只知道那幢房子。去年春天我送过她回家，我得指给你看。”

贾克斯点点头。

他们往西走，然后再向南，这让贾克斯有些惊讶。他以为女孩应该是住在一个比较脏乱的区——哈莱姆河以北，或者以东。这里的街道虽然不能说雅致，但至少很干净，许多建筑看起来都重新翻修过了，也有不少正在动工的新房子。

贾克斯皱着眉头，看着整洁的街道，说：“你确定是吉纳瓦·塞特尔？”

“就是你在问的那个母狗，就是我要指给你看的那个窝……嘿，伙计，你想买一点麻，或者—些粉吗？”

“不。”

“真的？我可有好货。”

“太可惜了，你年纪轻轻耳朵就聋了。”

凯文耸耸肩。

他们来到晨边公园旁边的一个街区。再往下走，就是哥伦比亚大学的校园了，是多年前他常常用Jax157造访的地方。

他们正要绕过街角，但两个人都停了下来。

“喂，看看那边。”凯文小声说。一辆福特皇冠轿车——显然是一辆没有标志的警车——停在一幢老房子前面，是双行停车。

“那就是她的窝？前面有汽车的那一幢？”

“不是。这两幢楼靠得很近，是那一幢。”他用手指着。

那幢楼虽然很老，但保护得很好。窗台上有花，一切都很整洁；窗帘很漂亮，房子也粉刷得像新的一样。

凯文问道：“你要干掉那个贱人吗？”他打量着贾克斯。

“要干什么是我的事。”

“你的事，你的事……当然是你的事，”凯文用低沉的声音说，“只是……我问你是因为，如果她被干掉——对这一点我没问题，我是说——如果她出了什么事，嗯，想想：我知道那是你。可能会有人来找我谈。所以，我想，既然你带着那么多的钱到处转，也许我可以多拿一点，这样我就会忘记我曾经见过你。不然的话，我有可能记得很多有关你的事，还有你对于那个小贱人有多大兴趣。”

贾克斯可是经过大风大浪的。他是涂鸦王，参加过沙漠风暴行动、在监狱内外都认识不少帮派分子、曾被子弹射中……如果说这个疯狂的世界还有一条规则的话，那就是，即使你以为人们已经很笨了，但他们总是愿意比你想象的更笨一点。

就在一瞬间，贾克斯用左手抓住那个男孩的领子，然后用拳头重重地打向那个男孩的肚子，三下、四下、五下……

“操——”那个男孩只说出了这个字。

这是监狱里的打斗方式——绝不能给对手有一丝喘息的机会。

一拳，又一拳，又一拳……

贾克斯放开他，那个男孩滚进巷子里，痛苦地呻吟着。像棒球手伸手捡球一样，贾克斯从容不迫地从袜子中拔出了枪。在吓坏了的凯文绝望的注视下，这名前罪犯拉开这把自动武器的枪栓，子弹上膛，然后用头巾在枪管上缠了好几圈。这是贾克斯从S区的德莱尔·马歇尔那里学来的，这是掩盖枪声最好也最便宜的方法之一。

18

晚上七点三十分，汤普森·博伊德在露西房间的墙上画完了一只卡通熊。他往后退了几步，看着自己的作品。他已经完成了那本书上教他的东西，而且它看起来还真的很像一只熊。这是他这辈子第一次在学校以外的地方画画——这也是他为什么今天早些时候在安全屋那么用心研究那本书的原因。

女孩们似乎都喜欢。他觉得自己应该对这幅画感到满意，但他不太有把握。他对着画看了好一会儿，等着心里涌起那种骄傲的感觉；但是，并没有。哦，好吧。他走进门厅，看了一眼他的手机。“一条信息。”他下意识地念道。他打通电话，说：“嗨，我是汤普森，你还好吗？我看到你来过电话。”

珍妮看了他一眼，然后转身去擦干碗碟。

“不，你在开玩笑吧？”汤普森低声轻笑。对于一个不会笑的男人来说，他觉得自己的笑声听起来很真实。当然，他今天早上在图书馆也做过同样的事，假装在笑，让吉纳瓦放松警惕，不过那件事并不太成功。他提醒自己不要反应过度。“老兄，那可真是太糟糕了，”他对着对方早已挂掉的电话继续说话，“当然。应该不用太长时间吧？明天还要再进行谈判，对，就是我们延期的那个……十分钟吧，我在那里和你见面。”

他将手机合上，对珍妮说：“维恩在乔伊那里，他的车胎爆了。”

维恩·哈伯曾经存在过，但现在不存在了。几年前汤普森就把他杀了。但因为维恩死之前汤普森就认识他，于是便把他虚构成一个儿时的邻居和好伙伴，他们有时会见个面。和死去的维恩一样，汤普森描述的维恩开着一辆丰田速霸跑车，有一个叫勒妮的女朋友，喜欢谈码头上和肉铺的生活，还有邻里社区的一些趣事。汤普森知道很多维恩的事，而且能记住很多细节（他知道，如果撒谎，就要撒一个大的，要大胆自信，且注重具体细节）。

“他开着他的速霸碾过了一个啤酒瓶。”

“他还好吗？”珍妮问。

“他当时正在停车。这家伙自己没办法把轮胎螺帽起下来。”

无论是死了还是活着，维恩·哈伯都是个懒散的人。

汤普森把刷子和纸盒拿到洗衣房，将它们放在盆子里，再放水浸泡

刷子。然后他穿上外套。

珍妮问他：“你回来的时候能不能顺路买点低脂牛奶？”

“一夸脱？”

“可以。”

“还要一些面包！”露西喊着。

“什么口味？”

“葡萄味。”

“没问题。布里特尼呢？”

“樱桃！”女孩说，这时她的记忆提醒了她，于是又加了一句，“请。”

“葡萄、樱桃和牛奶。”他根据家里三个女孩点的东西，用手指一一点了她们一下。

汤普森来到外面，走向一条通向皇后区街道的蜿蜒小道，边走边不时回头查看，确定自己没有被跟踪。他将寒冷的空气吸进肺里，再以一种轻柔的音乐——席琳·狄翁为电影《泰坦尼克号》唱的主题曲——吐出热气。

杀手告诉珍妮他晚上要出门的时候，也在注意观察着她。他注意到珍妮对这个不存在的维恩表现出的关心，而且丝毫没有起疑，尽管这个人她从未见过。但这种情形很普遍。今天晚上，他是要去帮助一位朋友；而有的时候，他说他要去赌马下注，或是说他要去乔伊的店看看那里的男孩们。他不断变换着谎言。

这个消瘦的卷发女人从不过问他去哪里，也不多问他所谓的电脑销售工作，即使这个工作使他常常不能待在家里。他的生意为什么如此神秘，以至于他将家中办公室的门终日紧锁，这些细节她也从不过问。她既聪明又机灵，这是两种完全不同的东西，其他大部分具备这两种素质的女人都会坚持参与他的生活。但珍妮·斯塔克从不。

他是在几年前在阿斯托利亚的一个午餐店遇上她的，当时他刚刚受雇完成了一桩杀死一名纽瓦克毒贩的工作。在那家希腊餐馆，他就在珍妮旁边，请她将番茄酱递给他；接着便发现她的胳膊受伤了，根本拿不到番茄酱，于是向她道歉。他问她是否还好，是怎么受伤的？她没有回答，但眼睛里已溢满泪水。他们便一直聊了下去。

很快，他们便开始约会。胳膊受伤的原因也真相大白，于是汤普森在一个周末去拜访了她的前夫。过没多久，珍妮告诉他，发生了一个奇

迹：她的前夫出城了，连原本每周一次打给女儿们的电话也就此中断，她们再也没接到他醉酒后对她们母女大发脾气的电话。

一个月后，汤普森搬进来和她们同住。

对珍妮和她的女儿来说，这是一个很好的安排。这个男人不会狂叫怒骂，不会用皮带抽任何人，他支付房租，在答应出现的时候一定会出现——因此，她们觉得他是世界上最好的人（监狱教会汤普森知足常乐）。

这不但对她们是很好的安排，对职业杀手来说也是很好的安排：一个有太太或女朋友以及孩子的杀手，比孤身一人的嫌疑要小得多。

但是汤普森和她在一起，还有一个原因，这比简单的后勤补给和提供方便更加重要。汤普森·博伊德在等待，等待某种早已从他生命中消失的东西，等待这种东西的归来。他相信，珍妮·斯塔克，这个没有过分要求和过高期望的女人，能够帮助他重新找回。

那么他失去的是什么呢？很简单——汤普森·博伊德在等待麻木感消退，在等待他灵魂里的感觉重新回来，就像你的脚麻木后又恢复知觉一样。

汤普森对自己在得克萨斯州度过的童年有着许多回忆，包括他的父母、桑德拉姑妈、表兄弟姐妹，还有学校里的朋友。他们坐在油管上看得州农工大学的足球赛；他们围在西尔斯牌电风琴旁边，汤普森按着和弦按钮，父亲或姑妈则用他们粗短的手指（这是博伊德家族的遗传）弹奏着乐曲；大家一起唱着《基督的士兵向前进》《黄丝带》或《绿色贝雷帽》的主题曲，尽情地玩耍；在父亲干净整洁的工作棚里跟他学习如何使用各种工具；和这个大块头男人一起在沙漠中漫步，朝向夕阳前进；还有火山熔岩造成的河床、土狼，以及游动得像音乐但一吻就能让人致命的响尾蛇。

他想起母亲参加教会活动，她的三明治、日光浴，将得州的沙尘从拖车的门边扫开，和她的女伴们坐在铝质椅子上聊天。他的父亲也参加教会活动。他还收集黑胶唱片，还有周六时和他儿子在一起，工作日到处盲目开掘油井时在井口铁架上的样子。他还想起那些美好的周五夜晚，他们一起去六十六号公路上的金光咖啡馆享受汉堡和炸薯条；还有从喇叭里传来的得州摇摆舞音乐。

汤普森·博伊德那时候没有麻木。

即使六月的龙卷风夺走了他们的拖车和他母亲的右臂，甚至几乎夺走她性命的艰难时期，即使他父亲在如沙尘暴般横扫潘汉德尔[51]的失业潮中没有了工作，汤普森都没有变得麻木。

当他看着母亲因为在阿玛利诺的街上被一个孩子称为“独臂人”而哭

泣时，他也没有麻木。汤普森跟着那个孩子回家，使他永远也不会再嘲笑别人。

接下来便是监狱中的岁月。在那充满清洁剂刺鼻气味的过道里，麻木悄悄袭来，吞噬了他的感觉，让它睡去。这种麻木深入骨髓，以至于他听到父母及姑姑同时被一名打瞌睡的司机撞死，仍然无动于衷。在那次车祸中，唯一留下的是男孩为父亲四十岁生日做的一个擦鞋工具箱。那是如此深沉的情感休眠，让他在离开监狱后，找到了狱警查理·塔克，汤普森·博伊德毫无感觉地看着那个男人慢慢死去，看着绳索以上的脸渐渐变紫。狱警又拼命挣扎着要抓住那根绳索，想要撑起身子、挣脱束缚——但不管你多强壮，都不可能办到。

他麻木地看着那个狱警的身体慢慢地从扭曲变成静止。他将蜡烛放在塔克脚旁的地上，使谋杀看起来变态而邪恶；他看着那个男人如上了一层釉似的眼珠，依旧麻木。

麻木……

但汤普森相信他能让自己恢复，就像他修好浴室的门和阳台上的梯子一样（这两者都是事务，唯一区别只是你在何处点小数点）。珍妮及孩子们会将这种感觉带回来。他要做的只是经历这一切。就和其他正常的、不麻木的人一样：给孩子们打扫房间、和她们一起看“法官茱蒂”、带她们去公园野餐，把她们想要的东西带回来，葡萄、樱桃、牛奶。偶尔也会说说粗话，肏、肏、狗屎……因为这也是正常人在生气时会说的话，任何一个生气的人都会对事物有感觉。

这也是他吹口哨的原因——他相信音乐会将他带回到入狱前的旧日时光。喜欢音乐的人不会麻木，吹口哨的人感受事物；他们有家人；他们会扭头向陌生人微笑；他们是你在街上遇见时可以停下来聊几句的人，是你可以从汉堡餐盘中拿一根薯条给他的人，是在隔壁房间大声放音乐的人。难道他们是音乐家吗？那又怎样呢？

按照书上说的做，麻木感就会消退，感觉就会回来。

他不禁想到，他为自己做的让灵魂恢复感觉的安排能奏效吗？他用口哨背诵着他需要记住的事——葡萄和樱桃、咒骂、笑？也许有一点，他想。他记得那天早上看到的那名来来回回走着的穿白衣的女子。他可以坦率地说，他喜欢看她工作。这是一点小小的愉悦，但这是一种感觉，非常好。

等一等，应该说：“真他妈的好。”他小声说着。

那就是一句骂人的话。

也许他应该再试试性这个东西（通常一个月一次，在早上，他还能做到，但事实上他并没有兴趣——如果没有感觉，即使伟哥也帮不上什

么忙）。他在考虑着。是的，他要这样做：用几天时间和珍妮试试看。这个想法令他不安，但也许他应该试试。那会是一个很好的尝试。对，他应该试试，看看感觉会不会好些。

葡萄、樱桃、牛奶……

汤普森在一家希腊熟食店前的公用电话处停下脚步。他再次拨了语音信箱的号码，然后输入密码。他听到一则新消息，告诉他说差一点有机会在学校里杀了吉纳瓦·塞特尔，但保护她的警察太多了。信息继续播放，提供了她的住址，一百一十八街，并且报告说附近至少有一辆没有标志的警车和一辆巡逻车，偶尔还变换位置。保护她的警察从一人到三人不等。

汤普森将那个地址记在心里，删掉了信息，然后继续他迂回的步行，最后来到一幢六层的公寓大楼前，这幢建筑似乎比珍妮住的小平房还要破旧。他绕到后面，打开门，爬上楼梯，来到他的公寓，这才是他的主要安全屋。他走进室内，解除了用来防止闯入者的警报系统。

这个地方比伊丽莎白街的那个安全屋条件好些。地上铺着浅色的条状地板，还精心搭配了烟丝色的地毯，闻起来也像是烟丝的味道。屋里有几件简陋的家具。这个地方让他想起以前他和父亲利用周末在阿玛利诺小木屋建造的娱乐室，小木屋取代了被龙卷风撕成碎片的拖车。

他从一个大储物柜中小心地拿出几罐东西，将它们放在桌子上，嘴里吹着《风中奇缘》的主题曲。女孩子们很喜欢这部电影。他打开工具箱，戴上厚橡胶手套、面罩和护目镜，开始组装他的工具，明天会用来杀死吉纳瓦·塞特尔——以及她身边任何一个人。

嘶……

他嘴里的曲调变了，不再是迪士尼，而是鲍勃·迪伦的《永远年轻》。

他完成安装后又仔细地查看了一遍，很满意。他放下手上的东西，走进浴室，将手套脱下，将他的双手洗了三次。当他在心里开始背诵今天的咒语时，口哨声逐渐减弱了下去。

葡萄、樱桃、牛奶……葡萄、樱桃、牛奶。

他一直在准备着麻木消退的那一天。

“你怎么样，小姐？”

“还好，警探。”

贝尔先生站在她房间外的走廊里，看着她的床铺，上面放满了课本

和教义。

“天哪，我不得不说，你很用功。”

吉纳瓦耸耸肩。

“我现在要回家去陪儿子了。”

“你有儿子？”

“是的，两个。也许你哪天可以和他们见面，如果你愿意的话。”

“当然。”她说，心里想着：这是永远也不可能的事。“他们和你的太太在家吗？”

“他们在祖父母家。我结过婚，但她过世了。”

听到这话，吉纳瓦的心颤了一下。她可以看到这些语句背后的痛楚——虽然他说的时候非常镇定。似乎他专门练习过如何在说这些话时不哭出来。“我很难过。”

“哦，那是好几年以前的事了。”

她点点头。“普拉斯基警察在哪里？”

“他已经回家了。他有一个女儿，而且他的太太怀孕了。”

“是男孩还是女孩？”吉纳瓦问。

“这我还真的没法告诉你。他明天一早就回来。我们到时候可以问他。你舅舅就在隔壁房间，林奇小姐今晚也会留在这里陪你。”

“巴布？”

“是的。”

“她人很好。她跟我讲了一些她养狗的事，还有一些新的电视节目。”吉纳瓦低头看着书本，“我没有太多看电视的时间。”

贝尔警探笑了。“我儿子要是能受一点你的影响就好了，小姐。改天我一定要让你们见见面。从现在起，不论什么理由，你觉得有需要就大声喊巴布。”他犹豫了一下，“即使是你做了一个噩梦。我知道这不容易，你的父母都不在家。”

“我一个人没关系的。”她说。

“这一点我不怀疑。不过，需要的时候尽管放声大叫。这正是我们在

这里的职责。”他走到窗户边，透过窗帘往外看，确认窗户锁好了，然后把窗帘拉拢。“晚安，小姐。别担心，我们会抓住这家伙的，只是时间问题罢了。没有人比莱姆先生以及他的团队更优秀。”

“晚安。”他终于要走了。也许他是好意，但她不喜欢被当作一个小孩子看待，也讨厌有人不断提起她目前的可怕处境。她将床上的书清理掉，整齐地堆在门边，以便万一她需要迅速离开的时候，就算在黑暗里也能找到它们，带着它们一起走。她每天晚上都这么做。

她将手伸进皮包，发现了女魔术师卡拉给她的干紫罗兰。她久久地凝视着它，然后小心地将它放在架子最上面的一本书里，然后合上。

她进到浴室，很快地洗澡刷牙，然后清洗了珍珠色的浴缸。又想到基莎卫生间里那一片狼藉的景象，不禁笑了起来。在过道里，巴布·林奇向她道了晚安。回到了卧房，吉纳瓦锁上门，然后犹豫了一下，觉得自己很傻，不过还是把书桌旁的椅子推到房门的把手下抵着。她脱了衣服，换上短裤和一件褪色的T恤，上了床。关灯后，她焦虑不安地在床上躺了二十分钟，想到她的母亲，还有她的父亲，然后是基莎。

凯文·切尼的影子闯进她的脑海，她愤怒地将它赶了出去。

她的思绪最后停留在她的祖先查尔斯·辛格尔顿身上。

奔跑，奔跑，奔跑……

跳进了哈得孙河。

她想着他的秘密，究竟是什么事如此重要，让他会不惜一切代价地隐藏它？

她想到他对妻子、儿子的爱。

但是早上在图书馆那个可怕的男人不断地闯进她的思想中。哦，她在警察面前表现得无所谓，但其实她非常害怕。那个滑雪面罩、棍子打到人形模特时发出“哐”的一声、他在后面追她时的脚步声。现在还多了一件事，就是出现在学校里的那个携枪的黑人。

这些念头迅速打消了她的睡意。

她睁开眼，清醒地躺着，毫无倦意，想着几年前的另一个不眠之夜。那天晚上，七岁的吉纳瓦爬下床，溜到起居室。她打开电视看无聊的肥皂剧，大约看了十分钟，她父亲进来了。

“你在这里做些什么，看那个节目吗？”他对着亮光眨眨眼。

“我睡不着。”

“读一本书吧，对你比较好。”

“我现在不想看书。”

“好吧，我来为你读。”他走到书架前，“你会喜欢这一本，这是有史以来最好的书之一。”

他坐进扶手椅里，椅子被他的体重压得发出吱吱嘎嘎的声音，吉纳瓦看了一眼那本软软的平装书，但没看到封面。

“躺舒服了吗？”他问道。

“嗯。”她睡在沙发上。

“闭上眼睛。”

“我不困。”

“闭上眼睛，你会看到我读的画面。”

“好吧。那是什么——？”

“嘘。”

“好吧。”

他开始读那本书——《杀死一只知更鸟》。在接下来的一个星期里，睡觉前朗读这本书几乎成了一种仪式。

吉纳瓦·塞特尔认定那是有史以来最棒的书之一——尽管那时，她已经读过或听过很多书了。她也喜欢里面的主角——那个沉着、坚强、鳏居的父亲，还有里面的兄弟姐妹——吉纳瓦一直希望自己能有一个手足。她也喜欢这个故事，里面写到的面对仇恨和愚昧的勇气，更是深深吸引着她。

哈柏·李的这本书依然留在她的记忆中。有趣的是，当她十一岁再去读这本书时，她懂得了更多。十四岁时再读，她又理解得更深。去年，她又读了一遍，并且以它为题写了一篇英语课的论文。她得到了A+。

《杀死一只知更鸟》是放在卧室门边的那堆书里的一本，是她“如果失火了抓起就跑”的东西之一。即使没有在读，她还是会把它放在书包里带着。她把卡拉的紫罗兰幸运符夹在了这本书里。

不过，今晚她从那堆书里挑了另外一本，是查尔斯·狄更斯的《孤星血泪》。她躺着，将那本书放在胸前，翻到她用一根压扁的稻草做书签的地方（她从来不折叠任何书的书页，即使是平装本）。她开始读。起初，房子里的嘎吱响声让她毛骨悚然，那个戴滑雪面罩男人的影子也回

来了，但她很快就沉浸在了故事里。大约过了一个小时，吉纳瓦的眼皮开始沉重，然后终于入睡了——不是因为母亲晚上的一个吻，或是父亲用低沉的声音朗诵的祷词，而是因为一位陌生人优美绵长的文字。

19

“该上床了。”

“什么？”原本盯着电脑屏幕的莱姆抬起头问道。

“床。”托马斯重复道。他有点小心翼翼。有的时候，让莱姆停下工作简直是一场战斗。

但是这名鉴定专家却说：“好，上床。”

事实上，他已经筋疲力尽了，同时也很气馁。他正在读一封阿玛利诺的J.T.比彻姆典狱长发来的邮件，报告说在他的监狱中，没有人认出电脑组合出来的不明嫌疑犯一〇九的图像。

鉴定专家口授了一封简单的感谢函，退出了网络。然后，他对托马斯说：“再打一个电话，我就心甘情愿地上床。”

“我上去准备，”助理说，“楼上见。”

阿米莉亚·萨克斯已经回到自己的住处，今天她在那里过夜，并探视住在附近的母亲。她母亲最近病了，心脏问题。萨克斯现在留在莱姆家过夜的时候比较多，但是她仍保留了自己在布鲁克林的公寓，她在那里还有自己的家人和朋友。（詹妮弗·罗宾逊——早上送那两名少女过来的女巡警——就住在那条街上）另外，萨克斯和莱姆一样，偶尔也需要独处的时间，这种安排对他们俩都很合适。

莱姆打电话过去，和她母亲简短地交谈了几句，祝她早日康复。然后萨克斯接起电话，他说了一些最新进展——尽管很少。“你还好吗？”萨克斯问他，“你听起来似乎有心事。”

“只是累了。”

“哦。”她根本没有相信，“睡吧。”

“你也是。好好睡。”

“爱你，莱姆。”

“爱你。”

挂了电话后，他驱动轮椅向证物板过去。

然而，他并没有在看托马斯做的详细案件记录，而是凝视着写字板上那张电脑打印出来的塔罗牌图案——那第十二张牌，倒吊的人。他又读了一遍那段有关这张牌释义的文字，看着那个男人平静的、倒置的脸。然后他再驱动轮椅，来到连接一楼实验室和二楼卧室的小电梯，直视着电梯上升，然后出了电梯。

他思考着那张塔罗牌。和他们的魔术师朋友卡拉一样，莱姆并不相信异灵或灵媒（他们俩都是自概念的科学家）。但是他却不由得被那张牌上的绞刑台图案所吸引，它正是本案的物证之一，而“绞架”这个字，更是与本案有着明显关联。至于“倒吊人”，也是一种奇妙的巧合。刑事鉴定专家当然知道所有死亡的方法，莱姆清楚地知道绞刑是如何实施的。它一下便能折断与头部紧邻的颈骨（在实际的绞刑中，真正造成死亡的原因是窒息，但不是因为勒住了喉咙，而是由于通往肺部的神经元信息被切断）。这和几年前莱姆在地下铁犯罪现场遭遇到的情形非常相似。

绞架山……倒吊人……

这张塔罗牌的含义是事件最重要的一个方面：它在占卜中出现时表示一段心灵探索的旅程，它将引向一个决定、一次转机或方向的改变。这张牌常常预示一种向经验屈服、结束一场挣扎，和接受现实。当占卜中出现这张牌时，你必须倾听你的自我，即使这个信息似乎违背了你的逻辑。

他觉得很有意思，因为他最近进行了很多探寻——在不明嫌疑犯一〇九的案子和这张占卜牌出现之前。林肯·莱姆需要做一个决定。

方向的改变……

现在，他没有留在卧室，而是去了引起他内心震荡的中心——治疗室，在这里，他花了数百个小时努力执行谢尔曼医生的运动计划。

他将轮椅停在门廊上，看着昏暗的房间里的康复设备。然后他垂下眼睛看着自己被绑在红色“暴风箭”轮椅扶手上的右手手腕。

决定……

继续，他告诉自己。

现在试。移动你的手。

深呼吸，眼睛盯着右手。

不……

他的双肩垂了下去——在它们能动的范围内——他看着房间里面，

想着所有那些令人筋疲力尽的运动。当然，这样的努力改善了他骨头的密度、肌块和身体循环，降低了感染和神经血管症的发病率。

但是医学专家会用一个委婉说法来总结真正的运动问题：功能性效益。莱姆自己的说法则简单明了：感觉和移动。

那正是今天稍早时候他与谢尔曼医生谈话时拒绝讨论的康复话题。

坦白说，他对医生说谎了。尽管他没跟任何人坦陈过，但他心里急切地想知道一件事：那些艰苦运动可以让他重新恢复感觉，能让他移动一下那些几年来动都不曾动过的肌肉吗？能让他转动“博士伦”显微镜上的旋钮，让焦点集中在一根纤维或一根毛发上吗？能让他感受到阿米莉亚·萨克斯放在他掌上的手吗？

至于感觉，也许是有一点进步。但对一名沉浸在幻想的痛苦和虚假的感觉中的四肢瘫痪的病人来说，这些都是大脑来嘲弄和扰乱他的陷阱。你可以感受到苍蝇在皮肤上爬行，但其实根本没有苍蝇落在皮肤上。你没有任何感觉，但你往下看，却发现一小滴沸腾的咖啡已将你的皮肤烫伤了。尽管如此，莱姆还是相信他的感觉有了一点进步。

啊，至于那最大的成就——移动呢？这才是脊柱受伤病人复原的皇冠上那颗最闪亮的宝石。

他又一次垂下眼睛看着他那只自意外发生以来就再也不能动的右手。

这个问题其实有简单而肯定的答案。没有幻想的痛苦，没有“我想我可能感觉到了某些东西”的反应。现在就可以回答，是或不是。他不需要核磁共振扫描、动态电阻表或任何医生黑色小皮包里的精密仪器。现在，他只需沿着神经的高速公路向肌肉发送微弱的脉冲波，然后看会发生什么。

那个信息传递者能不能顺利抵达目的地，使得手指弯曲——这一移动可与世界跳远纪录相媲美？还是它会撞上一束坏死的神经而停下脚步？

莱姆相信自己在生理和心理上都是一个勇敢的人。在出意外前，他为了工作什么都能做。有一次，尽管可以躲到掩体后，但为了保护犯罪现场，他和另外一名警察与四十多个暴徒对抗，阻止他们在一个发生枪击案的商店里趁火打劫；还有一次，他曾经在一名躲在五十英尺外的歹徒开枪滥射的情况下，进行犯罪现场勘查，希望能够找到线索，让他们找到一名被绑架的小女孩；还有一次，他甚至赌上了全部的职业生涯，逮捕了一名资深警察，只因为那个警察为了对新闻媒体大开方便之门，污染了一个犯罪现场。

但是现在，他的勇气离他而去了。

他的眼睛紧紧盯着右手。

是，不是……

如果他试着移动他的手指，会毫无结果；如果在这场令人筋疲力尽的战役中赢得谢尔曼医生所说的一场小胜仗，他相信那将会是他的末日。

阴郁的想法会再度袭来，就像海滩上的浪潮一样越涌越高，最终他得再一次去找医生——哦，但不是谢尔曼，要一位完全不同的医生，来自一个安乐死团体“遗忘协会”的人。几年以前，他曾经想结束自己的生命；当时他还不像现在这样独立做一些事，也没有那么多电脑，没有声控的电子控制系统和电话。讽刺的是，现在他的生活方式更好了，他也更有杀死自己的能力了。这位医生可以帮他触发电子控制系统上的一些装置，在旁边留下药丸或枪械。

当然，和几年前不同的是，现在他的生命中有了别人。他的自杀会给萨克斯带来极大伤害，但死亡一直是他们爱情中的一个方面。血管中的警察基因，让她即使没有必要，也会常常在逮捕嫌疑犯的行动中冲在前面。她曾多次因为在枪战中所表现出来的勇气而受嘉奖，而且她开起车来就像是一道灼热的闪电——有些人甚至说她的体内有自杀倾向。

而莱姆，在他们相遇时，在几年前一件凶残暴力的杀人案子中，就已经非常接近自杀的边缘。萨克斯当时就明白这一点。

托马斯也会接受的。莱姆在第一次面谈时就告诉这名助理：“我可能活不了太久，你最好一拿到薪水支票就赶快去兑现。”

但是，他还是不愿意去想自己的死亡会对他们和其他朋友造成什么影响。更不要说想象自己再也不能施展那些他心目中的灵魂技艺，以致案子得不到破解，受害人因而死去。

这就是为何他不断推迟测试的原因。如果情况没有改善，他可能会被推过边界。

是……

这张牌常常预示一种向经验屈服、结束一场挣扎和接受现实。

……或者不是？

当占卜中出现这张牌时，你必须倾听你的自我。

现在就是林肯·莱姆做出决定的时刻：他放弃了。他要停止运动，不再考虑接受脊髓手术。

毕竟，如果没有希望，就不会失望。他已经为自己创造了一种良好

的生活，虽然并不完美，但仍是可以接受的了。林肯·莱姆会接受他的人生，也会满足于成为查尔斯·辛格尔顿拒绝成为的人：一个不完整的人，一个五分之三的人。

或多或少得到了满足。

莱姆用他的左手无名指控制将轮椅掉转头，向卧室驶去，刚好遇到门廊里的托马斯。

“你准备好上床了吗？”助理问道。

“事实上，”莱姆愉快地说，“准备好了。”

注释：

[1] 瑞克斯（Rikers）是纽约市最大的监狱，位于东河的瑞克斯岛上，在皇后区和布朗克斯之间。

[2] 纽瓦克（Newark），美国新泽西州东北部港口城市。

[3] 帕斯马克（Pathmark），连锁超市名称。

[4] 杜安·里德（Duane Reade），连锁药房名称。

[5] 派派思（Popeyes），连锁快餐店名称。

[6] 指将车停于另一辆停靠在人行道边的车旁，常属违章停车。

[7] IBIS，指Integrated Ballistic Identification System，即完整的弹道识别系统。

[8] DRUGFIRE，一个有关枪弹及其发射枪支的计算机自动联网比对系统。

[9] 纽黑文（New Haven），美国康涅狄格州南部港口城市，耶鲁大学所在地。

[10] HITS，指Homicide Investigation Tracking System，即凶杀案调查追踪系统。

[11] 布克兄弟（Brooks Brothers），美国经典服装品牌，创立于一八一八年。

[12] 沃尔特·惠特曼（Walt Whitman，1819—1892），生于纽约州长岛，他是美国著名诗人、人文主义者，其代表作品是诗集《草叶集》。

[13] 弗雷德里克·道格拉斯（Frederick Douglass，1817—1895），十九世纪美国著名黑人领袖。

[14] 又称黑人文艺复兴运动，是二十世纪二十年代到经济危机爆发这十年间美国纽约黑人聚居区哈莱姆的黑人作家所发起的一场文学运动。

[15] 兰斯顿·休斯（Langston Hughes，1902—1967），杰出的美国黑人诗人，哈莱姆文艺复兴运动的重要人物。他以诗歌为武器，抨击白人统治者的种族歧视政策，并通过自己的诗作讴歌丰富的黑人文化、启蒙黑人的觉悟和民族自豪感。他的作品对美国黑人争取自由平等的“民权运动”产生了很大的影响。

[16] 安吉拉·戴维斯（Angela Davis，1944— ），美国黑人学者和女权主义者。

[17] 美国高中学生的成绩通常用百分比表示，百分之九十八即指她的成绩在该年级前百分之二。

[18] 国家荣誉生会（National Honor Soceity），美国全国优秀高中生联盟。

[19] 玛莎·斯图尔特（Martha Stewart），美国家政女王。

[20] 科伦拜事件，指一九九九年四月二十日美国科罗拉多州杰弗逊郡科伦拜中学发生的校园枪击事件。两名青少年学生埃里克·哈里斯（Eric Harris）和戴伦·克莱伯德（Dylan Klebold）带着枪械和爆炸物进入校园，枪杀了十二名学生和一名教师，并造成二十四人受伤，接着两人自杀身亡。这起事件被视为美国历史上最血腥的校园枪击事件之一。

[21] 威尔·史密斯（Will Smith，1968— ），美国黑人演员。

[22] 此处“躺下来”的英文用的是get laid，也有“性交”的意思。

[23] Ragu，美国著名的调味酱品牌。

[24] 博尔加（Bolga），加纳著名的手工艺品中心。

[25] 马拉孔·X（Malcolm X，1925—1965），美国民权运动中的重要人物。

[26] Jax即“贾克斯”。

[27] 凯斯·哈宁（Keith Haring，1958—1990），美国著名的涂鸦大师。

[28] 大家最认同的说法是涂鸦（graffiti），一九六六年起源于美国的费城和宾夕法尼亚州。开始时，涂鸦没有一幅作品的概念，只是简单地写标记（tag）等，这些涂鸦者的“标记”除了自己的绰号，还有自家门牌号码之类。二十世纪七十年代，越来越多的涂鸦者开始在字形、效果等上钻研。到八十年代，他们在汽车、火车等不同的表面上做涂鸦，墙不再是唯一的介质了。真正意义上的涂鸦者大多数与帮派无关，他们是来自底层的穷人。为了和帮派的“贴标签者”以及头脑简单的涂鸦者划清界限，他们把自己称为写手（writer），而不是“画家”（painter）。

[29] 维拉萨诺大桥（Verrazano Bridge），连接布鲁克林与斯塔顿岛的大桥，长四千二百六十英尺。

[30] 指只勾边、不上色的简单涂鸦。

[31] 一九七七年，纽约市及其北部郊区停电。这次停电整整持续了二十五个小时，纽约的地铁、机场、电信设施和公共交通基本陷入瘫痪。当时的纽约城正处于经济不景气和高失业率的双重困扰之下，而长达一天的停电更加激发了人们对于现状的不满。当晚夜幕降临后，整个纽约陷入一片混乱。不法之徒借着黑暗的掩护四处游荡，抢劫、纵火、暴力事件此起彼伏。短短一夜间，一千七百多家店铺被洗劫一空，上百人因为遭暴力袭击入院治疗。

[32] 均为著名的嘻哈说唱团体。

[33] 早期的涂鸦内容以文字为主，而且通常是匿名的。涂鸦者用街道号码取代签名，比如TAKI 183、JULIO 204、FRANK 207，划地盘的意味十分浓厚。大部分涂鸦青年是来自布朗克斯、布鲁克林和哈莱姆区的街头少年。

[34] EFIT（Electronic Facial Identification Technique），电子面孔鉴别系统。

[35] 甘比诺家族是纽约历史最悠久的黑帮家族，也是五大黑帮之一。其前任“教父”约翰·高蒂二〇〇二年病死于狱中。

[36] 波莱罗舞曲（Bolero），一种轻快的西班牙舞曲。

[37] 辛迪·劳帕，美国流行歌手，制作人，演员。

[38] S＆S，search and surveillance，搜寻与监视。

[39] 熨斗大厦（Flatiron Building），建于一九〇二年，当时是纽约最高的建筑。

[40] 原名James Todd Smith（1968— ），著名嘻哈艺人。

[41] 原名Carl Terrell Mitchell（1973— ），著名歌手。

[42] 尼托扎克·尚吉（Ntozake Shange，1948— ），非裔美国女剧作家、表演艺术家。

[43] 西尔维亚·普拉斯（Sylvia Plath，1932—1963），美国著名女诗人。

[44] 哈佛大学所在地。

[45] 阿姆赫斯特，指马萨诸塞大学阿姆赫斯特学院。

[46] 美国宪法第十四修正案于一八六八年通过，它授予所有生于或移民美国的人公民资格，在美国历史上有着举足轻重的作用。

[47] 皮洛士式的胜利（Pyrrhic victory），指得不偿失的胜利，或代价过高的目标。

[48] 法官茱蒂，美国著名模拟庭审节目。主持人茱蒂·谢德林（Judy Sheindlin）曾经担任职业法官，有着丰富的庭审经验。她的主持风格强悍、幽默、辛辣，对节目的成功起到至关重要的作用，使模仿者难以成功。

[49] 斯塔克李（Stackolee），原名李·谢尔顿（Lee Shelton），是一名黑人马车夫和皮条客，他被控于一八九五年的圣诞节前夜在密苏里州的圣路易斯杀死了威廉·利昂斯。很多布鲁斯和黑人音乐都以这个故事为主题。斯塔克李于一九一二年死于肺结核。

[50] WWB，Walking While Black的缩写，意为“走动的黑人”，这是一种含有种族歧视的说法。

[51] 潘汉德尔（Panhandle），得克萨斯州的一个小镇。

第三部
绞架山

（十月十日，星期三）

20

早上八点，汤普森·博伊德从阿斯托利亚小屋附近巷子的车库里取出他的车。昨天逃出伊丽莎白街的安全屋后，他就将车停在这里。他驾驶着这辆蓝色别克驶入拥挤的车流，向皇后区大桥开去，进入曼哈顿后，便往上城驶去。

他回想着从语音信箱听来的地址，进入了西哈莱姆，把车停在离吉纳瓦家两个街区远的地方。他身上带着那把北美枪械公司出品的点二二手枪、警棍和手提袋，但今天袋子里装的可不是讲装潢的书，而是昨天晚上他制作的东西。他小心地拎着袋子，慢慢在人行道上走着。他不时上下打量着街道，看到去上班的人群，有黑人也有白人，很多都穿着西装，还有前往哥伦比亚大学上课的学生们——留胡子的、背背包的、骑自行车的……但他没有发现任何威胁。

汤普森·博伊德在人行道边停下来，观察那个女孩住的房子。

一辆皇冠轿车停在离女孩住所好几户远的地方——他们很聪明，并没有暴露她住的房子。绕过街角，另一辆没有标志的车停在消防栓附近。博伊德似乎看到屋顶上有动静。是狙击手吗？也许不是，但上面一定有人，而且肯定是一名警察。看来他们很重视这件案子。

“凡人乔”转了个弯，回到他那辆普通平凡的车子里，发动引擎。一定要有耐心。在这里动手太冒险了，他必须等待适当的时机。收音机在播放哈利·肖宾[1]的《摇篮里的猫》。他关了收音机，自己继续吹着这首歌的曲调，吹得流畅而准确。

她的姑婆找到了一些东西。

在吉纳瓦的公寓里，罗兰·贝尔接到了林肯·莱姆的电话。莱姆告诉他，吉纳瓦父亲的姑妈莉莉·霍尔在她家的储藏室里找到了几箱旧的信件、纪念品及一些手工制品。她不知道这些东西有没有帮助，她的眼睛完全不行了，但是这些纸箱子里塞满了各种文件。吉纳瓦和警察是否要看一下？

莱姆想要派人去把这些东西都取来，但是姑婆却不同意。她只会把这些东西亲手交给她的曾侄孙女，其他的人她都不相信。

“包括警察吗？”贝尔问莱姆，听到的回答却是：“尤其是警察。”

阿米莉亚·萨克斯插话说了真正的原因："我想她是要见见她的曾侄孙女。"

"哦，是的。我明白了。"

果然，吉纳瓦也很想去。罗兰·贝尔更喜欢保护那些情绪紧张的人，他们不会走上纽约市的水泥人行道，而是宁愿守着电脑游戏或长篇小说躲起来。只需要将他们安置在一个没有窗户、没有来访者、没有屋顶通道的室内，每天叫中餐或比萨外卖就行了。

但是吉纳瓦·塞特尔和他以前保护过的人都不一样。

请找戈茨先生……我是一起犯罪事件的证人，而我被警方留置了。这违背了我的意愿，而且——

警探安排了两辆车进行保护。贝尔、吉纳瓦和普拉斯基待在他的皇冠轿车内；路易斯·马丁内斯和巴布·林奇在他们的雪佛兰车中。他们离开的时候，另一名留在蓝白色的警车里的便衣会继续留在吉纳瓦公寓附近。

在等待第二辆巡逻车时，贝尔问吉纳瓦，她的父母是否有任何新消息。她说目前他们正在希思罗机场，等待下一趟航班。

作为两个男孩的父亲，贝尔对于将女儿交给舅舅照顾，自己却在欧洲闲荡的这对父母很不以为然（尤其是这个舅舅。不给女孩午餐钱？这可真是过分）。贝尔是一个工作繁重的单身父亲，但他仍然每天替孩子们做早餐，包好午餐盒，而且几乎每个晚上都做晚饭，尽管做得不好（"阿特金斯式减肥餐"从来不在罗兰·贝尔的美食字典中）。

但是他的工作是保护吉纳瓦·塞特尔的生命，而不是对不知道如何照顾孩子的父母妄加评论。他现在将个人想法放在一边，走出室外，手放在他的贝瑞塔上，眼睛扫视着附近建筑物的正面、窗户和屋顶，以及附近的汽车，看看周围是否有任何不寻常的地方。

当马丁内斯和林奇上了雪佛兰，外面轮到值勤的警车向前移动，停在吉纳瓦公寓的转角处。

贝尔对着他的无线电对讲机说："安全。将她带出来。"

普拉斯基出现了，带着吉纳瓦进了皇冠轿车。他自己也跳上车，坐在她身边，贝尔坐上了驾驶座。两辆车一前一后穿过城区，来到第五大道以东，西班牙哈莱姆区的一幢老式出租房前。

这个地区的主要居民是波多黎各和多米尼加人，不过也有来自其他拉丁国家的人，如海地、玻利维亚、厄瓜多尔、牙买加和中美洲——有的是黑人，有的不是。还有来自塞内加尔、利比里亚和中美洲国家的新

移民，合法的和不合法的都有。发生在这里的大部分仇恨犯罪案件并不是白人针对西班牙裔或黑人，而是在美国出生的人对抗新移民，不管他们的种族或国籍是什么。这个世界就是这样，贝尔悲哀地想着。

警探将车停在吉纳瓦示意的地方，然后等着其他警察从跟在后面的警车里出来，检查街道的情况。路易斯·马丁内斯竖起了大拇指，然后和其他警察一起簇拥着吉纳瓦进入屋内。

这幢房子很破旧，在大厅里可以闻到啤酒和肉类酸腐的味道。吉纳瓦似乎对这个地方的情形有些尴尬。和在学校一样，她建议警探在外面等着，但也没有坚持，似乎在等他说："我最好和你一起进去。"

他们来到了二楼，她敲了敲门，一个苍老的声音问道："谁啊？"

"吉纳瓦，我是来看莉莉姑婆的。"

传来打开两道门锁和两道门链的声音。门开了，一名穿着褪色洋装的苗条女子谨慎地看着贝尔。

"早安，沃特金斯太太。"

"你好，亲爱的。她在起居室。"她又不安心地看了警探一眼。

"这是我的一个朋友。"

"他是你的朋友？"

"是的。"吉纳瓦告诉她。

女人的表情在说她不赞成女孩与一个年纪是她三倍的男人在一起，即使他是一名警察。

"罗兰·贝尔。"他出示了证件。

"莉莉说了一些和警察有关的事。"她不安地说。贝尔脸上保持着笑容，但什么也没说。那个女人重复道："嗯，她在起居室。"

吉纳瓦的姑婆是一位虚弱的老妇人，身穿粉红色的洋装，戴着一副镜片厚重的眼镜在看电视。她看见女孩，脸上露出笑容。"吉纳瓦，亲爱的，你好吗？这位是谁？"

"我是罗兰·贝尔，女士。很高兴能和您见面。"

"我是莉莉·霍尔。你就是那位对查尔斯有兴趣的人吗？"

"是的。"

“我希望我能知道更多。有关他的事，我知道的已经全都告诉吉纳瓦了。他有了自己的农场，然后被捕。我听说的就是这些。我甚至不知道他究竟有没有入狱。”

“似乎是入狱了，姑婆。但我们不知道后来发生了什么事，现在我们就是要找出这些。”

她身后沾有污渍的花卉图案壁纸上挂着三幅照片：小马丁·路德·金、约翰·肯尼迪，以及那张有名的照片：杰奎琳·肯尼迪带着小约翰和卡洛琳在哀悼。

“这就是那几个箱子。”姑婆指着三个纸箱、落满灰尘的书和一些木头塑料物件。他们在一张咖啡桌前坐下，桌子的腿坏了，用水管胶布裹了起来。吉纳瓦站在那些纸箱前，看着最大的那个。

莉莉看着她。过了一会儿，她说：“我有时候能感觉到他。”

“你……？”贝尔问道。

“我们的亲人，查尔斯。我可以感觉到他，就像其他的魂灵一样。”

魂灵……贝尔知道这个词来自北卡罗来纳，是黑人称“鬼魂”的一个古老用语。

“我感觉他无法安息。”姑婆说。

“这我可不知道。”她的曾侄孙女笑着说。

是的，贝尔想，吉纳瓦根本就不是那种相信鬼魂或任何超自然现象的人。不过他不十分肯定。警探说：“嗯，也许我们正在做的事能让他安息。”

“你知道，”姑婆推了推鼻子上的眼镜，“既然你对查尔斯这么有兴趣，我们在国内还有其他一些亲戚。你记得你父亲住在麦迪逊的堂兄吗？还有他的太太鲁比。我可以打电话给他问问。还有住在孟菲斯的吉娜·路易丝。我可以打，但我自己没有电话。”她扫了一眼厨房旁边的一个电视桌上放着的老式公主型电话，不高兴的表情说明了她和一起住的女人之间曾为此有过争吵。姑婆又说：“还有电话卡，都那么贵。”

“我们可以打，姑婆。”

“哦，我不介意和亲戚们聊聊。很久没联系了，我真想念他们。”

贝尔把手伸进牛仔裤口袋。“女士，既然这是吉纳瓦和我一起查询的事，我去替你弄张电话卡来吧。”

“不，”这是吉纳瓦的声音，“我来。”

“你不——”

“我来。”她坚持，贝尔只好把钱收回去。她给了姑婆一张二十美元的钞票。

姑婆几乎虔诚地看着钱，说：“我去买张电话卡，今天就打电话。”

吉纳瓦说：“如果你发现任何东西，就按着你之前打过的号码再打给我们。”

“为什么警方对查尔斯这么有兴趣？他死了至少有一百年了。”

吉纳瓦看着贝尔，摇了摇头；姑婆不知道吉纳瓦身处险境，而曾侄孙女也不想让她知道。戴着可乐瓶底般眼镜的老妇人没有看到他们交换眼神。吉纳瓦说：“他们在帮我证明查尔斯并没有犯下被控告的罪名。”

“现在？这么多年之后？”

贝尔不能肯定她是否真的相信了曾侄孙女的话。警探的姑妈和这位老妇人年纪相当，但却精明得像一根针，没有任何事能逃过她的眼睛。

但是莉莉说：“你们真是太好了，贝拉，让我们替他们煮点咖啡，给吉纳瓦来杯可可，我记得她喜欢这个。”

罗兰·贝尔透过窗帘缝隙小心地往外张望，吉纳瓦则开始在箱子里搜寻起来。

在这条哈莱姆的街道上：

两名男孩在飙滑板，正从褐石住宅的高扶栏上滑下，挑战着重力和逃学两条定律。

一个黑人妇女站在一个门廊下，给几株在最近的霜冻中幸存，并且盛开的红色天竺葵浇水。

一只松鼠在附近最大的一个土堆里埋藏或挖着什么，那是一块五英尺乘四英尺的发黄的草地，中间扔着一台旧洗衣机。

在东一二三街的基督复临教堂边，后面是三区大桥的上升段，三名警察尽职地守着一处老旧的褐石住宅和附近的街道。其中两个人，一男一女，穿的是便装；巷子里的警察则穿着制服，他在那条小街上来来回回，像是一个新招来的警卫。

这是汤普森·博伊德观察到的情形，他跟踪吉纳瓦·塞特尔和她的保镖来到这里，现在正站在街对面往西几个门的一幢木板建筑里。他从一块

贴着家庭净值贷款广告的残破木板的裂缝里向外窥视。

他们将女孩带出住宅，走到开放场所，这让他觉得很好奇。这跟书上说的不一样，但这是他们的问题。

汤普森考虑到后勤问题，他估计这是一趟短途的旅程——打了就跑。那辆皇冠和另一辆巡逻车双行停车，而且并没有隐瞒他们的行踪。他决定利用一下目前的情势，迅速行动。汤普森快速从后门出了那幢破败的建筑，绕过那个街区，在一家杂货店前停下买了一包烟。接着，他闪入吉纳瓦目前所在出租房后面的一条巷子里，向外窥视。他小心地将购物袋放在沥青路面上，向前移动了好几英尺。他躲在一堆垃圾袋后，注视着那名正在巡逻的金发警察。杀手开始计算那名年轻人的脚步。一、二……

数到十三时，那名警察到达建筑物背后，然后掉头。他的警卫任务涵盖了许多地方，他肯定被告知要留意整条巷子，前后都要注意，同时也要留心对面建筑物的窗户。

他用十二步走到了前面的人行道上，然后掉头往回走。一、二、三……

他又走了十二步，到达建筑物背后。四下察看，然后再开始往前面走，又是十三步。

下一次走是十一步，接着是十二步。

虽然不像时钟般精准，但也很接近了。那个警察转身后，汤普森·博伊德至少有十一步的时间，在不被看到的情况下溜到建筑物背后。然后，在他再次出现在后面的巷道之前，汤普森还有十一步的时间。他拉下了滑雪面罩。

那名警察现在转身，又一次朝外面的街道走去。

汤普森急速离开掩体，冲向公寓大楼的背后，一边数着……

三、四、五、六……

他的贝斯鞋走路没有声音，汤普森盯着那名警察的背后，他并没有在四下察看。杀手在数到八时到了墙壁处，轻轻地靠着它，调整呼吸；然后他转身对着那条小巷，那名穿制服的警察应该很快就会出现。

十一。警察应该刚到达街道，然后掉头转身，准备往回走。一、二、三……

汤普森·博伊德放慢呼吸。

六、七……

汤普森·博伊德双手紧紧抓住警棍。

九、十、十一……

双脚在满是沙砾的鹅卵石地上发出摩擦声。

汤普森快步走出小街，像是打棒球似的挥舞警棍，快得就像一条响尾蛇忽然一动。他注意到那个男人脸上惊骇的表情。他听到棍子挥过发出的呼呼声和那名警察的喘气声，而所有声音就在警棍打击到他前额的那一瞬间停止了。那个男人膝盖着地，喉咙里发出咯咯声。杀手又用力向他的头顶狠击下去。

警察脸朝下扑倒在污浊的地面上。汤普森拖着那浑身颤抖、仍残存着意识的年轻人，绕到建筑物的背后；在这里，别人无法从街道上看到他。

在第二声枪声响起时，罗兰·贝尔跳起跃向公寓的窗户，小心地向外看。他解开他的夹克，抓起无线对讲机。

他没有理会莉莉姑婆眼睛睁得巨大的朋友，她说："上帝啊，出了什么事？"

姑婆本人则静静地看着警探腰间的大手枪。

"我是贝尔，"那警探对着麦克风说，"情况如何？"

路易斯·马丁内斯上气不接下气地回答："枪声，来自建筑物背后。普拉斯基在那里。巴布过去检查了。"

"普拉斯基，"贝尔对着他的无线电对讲机呼叫，"回答。"

没有声音。

"普拉斯基！"

"这是怎么了？"莉莉姑婆问道，她吓坏了，"上帝啊。"

贝尔竖起一根手指。他对着无线电对讲机说："报告位置。"

"我还在前面的走廊里，"马丁内斯回答，"巴布没有回应。"

"移动到一楼走廊中央，注意后门。如果是我，会从那里进来。但是两边的出入口也不能放松。"

"收到。"

贝尔转向吉纳瓦及两位老妇人。“我们要走了，现在。”

“但是……”

“就是现在，小姐。如果有必要，我会把你打走，但那样只会让我们更危险。”

最后巴布·林奇的声音终于从对讲机里传来。“普拉斯基倒下了。”她呼叫代号10-13，意思是警察需要协助，并且要求救护人员。

“后门的通道口是完好的吗？”他问。

林奇问答：“门是关上并锁着的，我只能告诉你这些。”

“原地待命，掩护后面的巷子。我要带她出来了。”

“我们走。”他对女孩说。

虽然没有什么反抗情绪，但她还是指着那两个妇人说：“我不能离开她们。”

“你现在就告诉我，这是怎么回事？”她的姑婆说着，生气地瞪着贝尔。

“这是一件警方的案子。可能有人想伤害吉纳瓦。我要你现在就离开。这里有没有朋友的公寓可以让你们躲一阵子？”

“但是——”

“我必须坚持，女士，有没有？快告诉我。”

她们用一种恐惧的眼神相互对看了一眼，然后点点头，“安玛丽那里，我想，”姑婆说，“就在走廊上。”

贝尔走到门口，向外看去。空荡荡的走廊仿佛对他张着大嘴。

“好，现在，走。”

两位年长的妇人沿着走廊快步走着。贝尔看到她们在敲一扇门。门开了，传来一阵低语声，然后一张黑人老妇的脸探出来向外看了看。接着那两个妇人消失在门里，门关上了，随之传来门链和门锁的声音。警探和女孩匆匆下了楼，贝尔在每个楼梯口都停了一下，确认下一层楼是安全的，那把大型的黑色自动武器一直没有离手。

吉纳瓦什么也没说。她的下颌紧绷，愤怒再一次在她的心里燃烧起来。

他们在大厅停住。警探让吉纳瓦躲在他身后的阴影中，然后大叫道："路易斯？"

"这一层楼是安全的，头儿，至少目前如此。"那名警察从通往后门的一条昏暗走廊中间的一个门冒出来，刻意压低了说话声音。

巴布冷静地说："普拉斯基还活着。我感觉他还抓着枪——他开了一枪。那就是我们听到的枪声，看不出来他打中了任何东西。"

"他说了什么吗？"

"他已经昏迷了。"

贝尔想，所以，那个家伙可能已经逃了。

或者，也许他在计划一些别的事。在这里等支援会不会更加安全？这是一个合乎逻辑的答案。但是，真正的问题是：这是不明嫌疑犯一〇九心中想的那个问题的正确答案吗？

贝尔做了一个决定。

"路易斯，我要带她离开这里。现在，我需要你的帮助。"

"知道了，头儿。"

汤普森·博伊德再次置身于吉纳瓦和警察走进去的那幢公寓大楼街对面被烧毁的建筑物中。

目前为止，他的计划很顺利。

汤普森袭击了那名警察后，又从他的格洛克手枪里退出一颗子弹。他用橡皮筋将它和一根燃着的香烟绑在一起，香烟是很有效的引信。他把这个自制的爆竹放到巷道里，然后再把枪放回那个失去知觉的警察手中。

他扯掉面罩，闪进了建筑物东侧的另一条巷子，从那里走上街道。当香烟烧完，并且触发那颗子弹时，那两名便衣就会消失，然后他就会跑到皇冠轿车旁。他有开锁工具，能将汽车门撬开，但其实并不需要，这辆车的门没有锁。他从购物袋中取出了几样他昨天晚上准备好的东西，将它们安装在驾驶座下面，然后小心地关上了车门。

他制作的这个装置相当简单：在一个宽而浅的玻璃罐子里装入硫酸，中间放置了一个矮矮的玻璃烛台。它的上方是一个铝箔球，里面装有几勺精心研磨的氰化物粉末。汽车的任何晃动都会摇动那颗铝球，让它掉进硫酸中。硫酸会将铝箔球表面腐蚀，将毒药溶解。这时，致命的

气体会向上蔓延，在人们有时间打开车窗或车门前，就先制伏车中的人。很快，他们就会死亡——或者是脑死亡。

他经由那块告示牌和那幢建筑物仅存的前墙之间的裂缝往外看。那名褐发警探在门廊处，他似乎负责所有的护卫细节。在他旁边是那名男便衣，他们中间就是那个女孩。

他们三人在门廊处停了下来，等着那名警探查看街道、屋顶、汽车及巷道。

他的右手拿着一把枪，另一只手拿着钥匙。他们准备走向那辆能置人于死地的车。

完美。

汤普森·博伊德转过身，迅速离开了那幢建筑。他必须和这个地方保持一段距离。其他警察已经在路上了，他可以听见警笛声越来越响。当他溜到那幢建筑物背后时，听到那个警探的车发动了，然后传来轮胎摩擦地面的声音。

他深深吸了一口气，想着那辆车里的乘客。他能想到这件事，有两个原因：首先，他当然希望能完成这项艰辛的工作。但另一个原因是，他想传达给他们信息——死于氰化物可能会极度痛苦。他希望他们快速地、毫无痛苦地死亡，这是一个有正常情感的、不再麻木的人应有的想法。

葡萄、樱桃、牛奶……

深呼吸。

感觉到引擎的咆哮，震着她的双手、两腿和背部，阿米莉亚·萨克斯加速向西班牙哈莱姆的方向开去。在她换到第三挡时，车速已经达到每小时九十六公里。

她在莱姆那里听到报告：普拉斯基倒下了，杀手还想办法将某种装置放进了罗兰·贝尔的车内。她跑下楼，发动了她那辆红色的一九六九年卡马诺跑车，向发生攻击的东哈莱姆现场飞驰而去。

车呼啸着穿过绿灯，在红灯时减速至三十英里左右，看看左右，上挡，猛踩油门！

十分钟后，她插到了东一二三街，逆着车流开，以分毫之差避过一辆货运卡车。她看到前面救护车的灯光，还有三辆当地的巡逻车。同时，还有十几个制服警察和几名特勤小组成员正在巷道中进行搜查。他们很小心地移动着，好像自己是枪口下的士兵。

小心背后……

她将跑车“唰”地停下，轮胎冒出一阵白烟；她跳出车，扫视着附近的巷道和窗户，看有没有杀手及其武器的痕迹。她小跑着进入巷道，亮出警徽，救护人员正在对普拉斯基进行急救。他躺在地上，而他们正在清理他的呼吸道——至少他还活着，但是流了很多血，脸也肿得很大。她还指望他能告诉他们一些事，但是他却昏迷不醒。

看来他是被攻击者突然袭击，那个人大概躲了起来，等着他往巷子里走。新手太靠近建筑物的这一侧。当那个男人用警棍猛击他头部时，没有任何预兆。你要在人行道和巷道的中间走，这样才会防止有人跳出来忽然攻击你。

你以前不知道……

她不知道他还能不能活着学到这个教训。

“他怎么样了？”

那名救护人员没有抬头。“很难说。他还能活着就很幸运了。”然后，他对同事说，“好，现在我们移动他。对，现在。”

他们将普拉斯基抬上一块板，送进了救护车，然后萨克斯让所有人都撤离了现场，以保存任何可能的证据。过了一会儿，她又回到巷口，穿上了特卫强连身服。

正当她拉上拉链时，一个来自地方分局的警察走过来说：“你是萨克斯，对吗？”

她点点头。“歹徒有任何踪影吗？”

“什么都没有。你要开始勘查现场了吗？”

“对。”

“你要看贝尔警探的那辆车吗？”

“当然。”

她开始向前走去。

“稍等。”那个人递给她一个面具。

“这么严重？”

他拿出自己的面具戴上。透过那厚厚的橡胶，她听到他焦虑的声音：“跟我来。”

21

在特勤小组的支援下，两个来自第六分局防爆小组的成员正蹲伏在罗兰·贝尔皇冠轿车的后座。他们并没有穿着防爆衣，而是穿着全套生化灾害的防护服。

阿米莉亚穿着比较薄的白色防护服，往后退了十码。

“你找到了些什么，萨克斯？”莱姆的声音忽然从麦克风里传来。她惊得跳了起来，然后将音量调低。她的无线电对讲机已经接到防毒面具里了。

“我还没有靠近，他们还在拆除那个装置——是氰化物和硫酸。”

“也许就是我们在那张桌子上找到的氰化物。”他说。

拆除小组小心移开了那个玻璃和铝箔的装置，将它放入一种专门用于容纳特殊危险品的容器中，密封起来。

接着又传来一段对话，是来自防爆小组的一名警察：“萨克斯警探，我们已经清理完毕，现在已经安全了。如果愿意，现在就可以勘查这辆车。但在车内还是要戴面具，里面虽然没有毒气，但是那些酸气可能会造成危险。”

“好的，谢谢。”她向前走去。

莱姆的声音又一次传来。“等一下……”过一会儿，他回到电话边，“他们安全了，萨克斯，现在在分局。”

“好。”

“他们”，就是指皇冠轿车内的毒气装置要加害的对象，即罗兰·贝尔和吉纳瓦·塞特尔。他们一度接近死亡的边缘。但当他们准备从姑婆的公寓跑进车里时，贝尔忽然觉得普拉斯基被攻击的现场有些诡异。巴布·林奇发现新手还握着武器。但是，这个不明嫌疑犯把枪留在一名倒下的警察手里，这种做法显然不够聪明，即使这名警察已经昏迷不醒。哪里不对。即使他不想把这把枪带走，至少也应该将它处理掉。于是贝尔判断，是不明嫌疑犯本人开了一枪，然后把枪留下，让他们以为是新手开的枪。目的是什么？是想把那些警察从公寓前面引开。

为什么要这样做？答案很明显——这样他们的汽车便无人看守了。

皇冠轿车被人打开过，这说明不明嫌疑犯可能已经在车里放置了某种爆炸物。于是，贝尔拿着钥匙发动了马丁内斯和林奇的那部雪佛兰，迅速带着吉纳瓦离开危险区域，并且警告所有人，在防爆小组进行查看前都不要靠近那辆没有标志的福特车。他们用光纤相机对皇冠汽车的下方和内部进行搜寻，结果在驾驶座下面发现了这个装置。

现在萨克斯要进行现场勘查：汽车、通往汽车的通道、普拉斯基受到攻击时的小巷。她并没有找到太多的东西，只发现了贝斯牌步行鞋的鞋印，可以证实攻击者就是不明嫌疑犯一〇九；另外还有一样东西，是个手工制品：普拉斯基的警用佩枪中退出来的一颗子弹被用橡皮筋和一根燃着的香烟绑在一起。不明嫌疑犯将它留在小巷里燃烧，自己悄悄绕到建筑物的前面。子弹被引燃发出枪击声时，警察被吸引到建筑物后面，于是他便有机会把装置放进贝尔的车里。

可恶，这家伙真是狡猾，她心里想着，不免有些无奈的钦佩。

没有发现他那个穿军用夹克的黑人搭档出现或仍在附近的迹象。

她再次戴上面具，仔细检查那个毒气装置中的玻璃组件，但上面没有发现指纹或其他的线索，这一点并不让人意外。也许那氰化物和硫酸能告诉他们一些信息。她沮丧地将搜索结果报告给莱姆。

他说：“你搜索了哪些地方？”

“汽车和普拉斯基巡逻的小巷，还有进出那条小巷道的出入口，以及他走近皇冠轿车的街道——两个方向都查了。”

莱姆一时没说话，思考着。

她有些不安，是她遗漏了什么吗？“你在想什么，莱姆？”

“你是按照书上说的进行搜索的，萨克斯。这些做得都是对的，但你有没有从整体上观察现场？”

“你书上的第二章。”

“很好。至少有人读了。但你有没有按照我说的做？”

虽然在搜索一个犯罪现场时，时间始终是重要因素，但在遇到某些特别的犯罪情况时，莱姆一直坚持多花一点时间获得对现场的整体感觉。他在他的刑事鉴定科学教科书中引用的例子是发生在格林尼治村的一起真实的凶杀案。第一犯罪现场是那名被勒死的被害人的公寓，也是发现尸体的地方。第二犯罪现场是凶手逃走的消防逃生口。然而，莱姆却在第三个现场，一个丝毫不像犯罪现场的地方——数个街区之外的一家同性恋酒吧——找到了与凶手指纹相符的比对。没有一个人会想到要去搜索那个酒吧，只有莱姆在被害人的公寓里发现了一些同性恋色情录

像带；于是到最近的一家同性恋酒吧进行详细查询，结果一名酒保认出了那名被害人，并且记得当晚早些时候，他曾和一个男人同喝了一杯饮料。实验人员从那两个男人那天座位附近的吧台找到一本约会指南，从上面采集了指纹；最终，指纹引导他们找到了凶手。

“让我们想一想，萨克斯。他制订了这个计划——虽然是即兴创作，但却很精密——分散我们的人手，趁机将装置放进汽车内。这表示他一定知道所有人都在何处、在做什么，以及他如何可以有足够的时间去放置这个东西。这些告诉了我们什么？”

萨克斯已经在扫视街道了。“他在观察。”

“是的，非常好，萨克斯。还有，他可能去了哪些地方？”

“街对面应该有最好的观察点。但是有几十幢建筑他都可能进入。我不知道是哪一幢。”

“的确。但哈莱姆是一个社区，对吗？”

“我……”

“明白我在说什么吗？”

“不十分清楚。”

“家庭，萨克斯。这里都是住家，一大家子人住在一起，不像那些单身的雅皮士。如果有人闯进家里，不会没人注意到；同样，如果有人鬼鬼祟祟地躲在门廊或街道里，也不会没人注意。这个词不错，鬼鬼祟祟，不是吗？说明一切。”

“你想说什么，莱姆？”他的好心情回来了，但她却有些生气，因为他更关心的是案件中的难题，而不是普拉斯基康复的可能性，或罗兰·贝尔和吉纳瓦·塞特尔几乎被杀这样的事。

“不是某间公寓，也不是某个屋顶——这些地方罗兰的人一直盯着。他是从别的地方进行观察的，萨克斯。你认为可能在哪里？”

她再次扫视街道……“一幢废弃的建筑物上有一块广告牌，上面满是涂鸦和手写的传单——很多传单，你知道，很难发现有人从里往外看。我过去看一下。”

她仔细地检查是否有不明嫌疑犯一〇九躲在附近的迹象，没有，她穿过马路，走到那幢旧房子背后，那里似乎是一家烧毁的商店。从后面的窗户爬进去，她看到地板上都是灰尘——是保留脚印的完美表面，当然，她立刻就看到了不明嫌疑犯一〇九贝斯步行鞋的鞋印。但她还是在特卫强防卫服配套的靴子上绑了橡皮筋——这是莱姆发明的小技巧，以

确保勘查犯罪现场警官的鞋印不会与嫌疑犯的相混淆。警探手里握着格洛克，盯着室内。

她跟随不明嫌疑犯的脚印来到建筑物的前面，不时停下来，倾听着。萨克斯听到一两声迅速移动的声响，这在脏乱的纽约并不陌生，她立刻就知道，入侵者是一只老鼠。

来到建筑物的前面，就在他之前站立的地方，萨克斯从木质夹板拼成的广告牌上的一道裂缝往外看，注意到，没错，这真是一个观察街道的极好的视角。她拿起一些基本的刑事鉴定设备，回到屋内，在墙上喷了紫外线喷剂，然后用多波段光源灯照射。

但是她只找到一些乳胶手套的痕迹。

她告诉莱姆她的发现，然后说：“我会从他站的地方收集证据，但我没有看到什么。他似乎不会留下任何东西。”

“太专业了，”莱姆轻轻叹了口气，说，“每一次我们以为自己比他聪明时，他却早已超过我们了。好吧，就把你收集到的东西带回来，萨克斯。我们先看看。”

在等着萨克斯回来的同时，莱姆和塞利托做了一个决定：虽然他们相信不明嫌疑犯一〇九已经离开了那幢公寓的周围地区，但还是安排吉纳瓦的姑婆莉莉·霍尔，以及她的朋友在这段时间里搬到旅馆去住。

至于普拉斯基，他现在正在加护病房，依然昏迷不醒。医生们目前还不能判断他能否保住性命。塞利托在莱姆的实验室听到这个消息时，愤怒地将电话听筒摔回座机上。“他只是个他妈的新手，我不应该把他派到贝尔的团队去。我应该自己去的。”

这有点奇怪。“朗，”莱姆说，“你也是一步步升上来的。你是什么时候学会这些护卫细节的？有二十年了吧？”

但这个大个子警察没有接受安慰。“让他担任无法胜任的事，我真是笨，该死。”

他又一次地摸向脸上那块发热的地方。这名警探今天似乎特别暴躁，而且萎靡不振。他今天比平时穿得少：浅色衬衣和深色外套。但莱姆很想知道，这是不是他昨天穿的那套衣服——看起来似乎是，没错，他外套袖子上仍有一个干了的血渍，好像他在穿着这套衣服忏悔一样。

门铃响了。

过了一会儿，托马斯带了一个瘦高的男人进来。这个人皮肤苍白，

身姿很难看，胡子杂乱，棕色卷发。他穿一件浅色灯芯绒的外套，棕色便裤，勃肯鞋 [2] 。

他扫视了一下实验室，然后打量着莱姆，表情严肃地问："吉纳瓦·塞特尔在这里吗？"

"你是谁？"塞利托问。

"我是韦斯利·戈茨。"

啊，是法律终结者——原来不是虚构的，莱姆有些惊讶地发现了这一点。塞利托查看了他的证件，然后点点头。

这个男人不断用长长的手指扶他那厚重的金属框眼镜，要不就是无意识地扯他的长胡子，他的眼神从不会和人交汇半秒钟以上。这个心神不宁的男人使莱姆想起吉纳瓦的朋友，那个总是在嚼口香糖的拉基莎·斯科特。

他递给托马斯一张名片，托马斯拿给莱姆看。戈茨是哈莱姆法律服务中心的董事、美国公民联合会的成员。名片下方的漂亮印刷字体说明他有在纽约州从业，以及在纽约和华盛顿的联邦法院及美国高等法院出庭的资格。

看到莱姆和塞利托询问的眼光，他说："我出城了。回来后收到吉纳瓦昨天打电话到我办公室的留言，说她成了证人，我只是来看看她怎么样了。"

"她很好，"莱姆说，"有人想要她的命，但我们有一个全职保镖跟着她。"

"她被留置在这里吗？是在违背她意志的情况下吗？"

"不是留置，不是，"鉴定专家坚决地说，"她在自己家里。"

"和她的父母一起吗？"

"一个舅舅。"

"这是怎么回事？"毫无笑容的律师问道，他的眼睛从一张脸移到另一张脸，然后又看着证物板和各种设备电线。

和往常一样，莱姆不愿意和陌生人讨论一件正在处理中的案子，但是这名律师可能有一些有帮助的信息。"我们认为，有人可能担心吉纳瓦正在研究的一个课题，是关于她的一位祖先的。她向你提过这件事吗？"

"哦，是关于一名前奴隶的吗？"

“就是这个。”

“我就是因为这个遇到她的。上个星期，她走进我的办公室，问我在哪里可以找到纽约市旧的犯罪记录——要十九世纪的。我让她在我的几本旧书里找，但是几乎不可能找到那么久以前的法院记录。我帮不了她。”那个消瘦的男人抬起一边的眉毛，“但她却要按小时付我咨询费——我的大部分客户不会这样做。”

戈茨又环视了一下房间，似乎对于目前的状况还算满意。“你们就要抓到这个家伙了吗？”

“我们有一些线索。”莱姆没有承诺什么。

“好吧，告诉她我来过了，可以吗？如果她还有任何需要，随时可以打电话给我。”他指了指名片，然后就离开了。

梅尔·库柏笑道：“我出一百块赌他哪天会替一只斑点猫头鹰打官司。”

“没人和你赌，”莱姆嘀咕道，“而且，我们哪有精力管这种事？回到工作上，行动起来！”

二十分钟过后，贝尔和吉纳瓦都到了，拿着巡警从分局送来的一箱文件和从她姑婆那里找来的东西。

莱姆告诉她韦斯利·戈茨来过了。

“来看看我怎么样了，是吗？我告诉过你，他很厉害。如果我要打官司，就会雇用他。”

破坏力很强的律师……

萨克斯带着从现场收集的物证进入室内，向吉纳瓦和其他人打招呼。

“让我们看看找到的东西。”莱姆急切地说。

不明嫌疑犯一〇九用来制造“枪击”以分散警方注意力的是一支“荣誉”牌香烟，十分普通且无法追查。那支香烟被点燃了，没有抽过——或者至少他们查不出过滤嘴上有齿印或唾液。这表示他很可能不吸烟。当然，香烟上也没有指纹。他用来将子弹和香烟绑在一起的橡皮筋也没有任何特别之处。氰化物没有制造商的标记，硫酸更是到处都能买到。这个将硫酸和毒药混合、置于贝尔车中的巧妙装置更是用家常的东西组成：玻璃罐、铝箔纸及玻璃烛台。所有东西上都没有标志，也没有可以追查到某个地方的说明。

在那幢杀手用于观察的废弃建筑物中，萨克斯还找到和伊丽莎白街

安全屋中一样的神秘液体（莱姆还在不耐烦地等着联邦调查局的分析结果）。除此之外，她还发现了一些橙色的油漆碎屑，这种东西通常用于路边警示牌以及建筑工地和正在拆除的房子处的警示标记。萨克斯肯定这种碎屑是来自不明嫌疑犯的，因为在两处不同的鞋印旁都找到了这种碎屑，但在房子的其他地方则没有。莱姆怀疑不明嫌疑犯也许假扮成高速公路、建筑工地或水电设备工人。或者，也许那就是他真正的工作。

同时，萨克斯和吉纳瓦开始埋头搜寻那一箱从姑婆家里带来的家庭纪念物。里面有几十本旧书和杂志，还有报纸、纸片、笔记、收据、纪念品及明信片。

最后，她们找到一张黄色的信纸，上面写满了查尔斯·辛格尔顿独特的手写字体。不过，这一页信纸上的字迹远远没有之前几封信上的那么优雅。

从当时的情况来看，这是可以理解的。

萨克斯大声地读出来：

“一八六八年七月十五日。”

“自由人信托基金被偷的第二天，”莱姆注意到，“继续。”

“维奥利特——这是多么疯狂的事啊！我渐渐发觉，原来这些事件是个阴谋，是要在我的同胞和为自由而战的光荣的士兵们面前败坏我的名誉。

“今天，我知道了在哪里可以找到正义，就在今天晚上，我带着我的科尔特手枪，去了波特墓园。但我的努力却变成了一场灾难，而我救赎的希望，现在却永远埋在泥土之下了。

“我今天晚上要躲避警察，他们正在到处找我。到了早上，我会偷偷前往新泽西。你和我们的儿子必须逃走，我担心他们也许会报复你们。明天中午我们在新泽西的约翰·史蒂文斯码头碰面。然后，我们再一起前往宾夕法尼亚——如果你妹妹和她丈夫愿意收留我们的话。

“我现在藏在马厩里，上面的房子里住着一个男人，似乎对我的处境很是同情。他保证一定会将这封信送给你。”

萨克斯抬起头。“这里涂掉了几个字，我看不出来。”然后她继续念道，“现在天已经黑了，我又饿又累，就像在接受考验的约伯[3]一样。但我的眼泪——你在这张纸上可以看到痕迹，亲爱的——却不是来自疼痛，而是出于悔恨，悔恨我给我们带来了如此悲惨的命运。这一切，全都是为了我的秘密！如果我向市政府的高层人士大声说出事实，也许这些令人悲伤的事就不会发生。但现在说出真相已经太迟了。请原谅我的自私，以及我的隐瞒所造成的灾难。”

萨克斯抬起头。“他这次的签名只是‘查尔斯’。”

写信后的第二天早上，莱姆回想起来，便发生了吉纳瓦受到攻击时正在阅读的杂志上写到的追捕事件。

“他的一个希望？‘埋在泥土之下了。’”萨克斯举着那封信，莱姆又看了一遍，“没有特别提到那个秘密……在波特墓园到底发生了什么事？那边不是穷人的坟场吗？”

库柏上网浏览了一下，说：“这个城市的穷人墓在哈特岛上，靠近布朗克斯区。这个岛以前是一个军事基地，就在查尔斯带着科尔特去执行神秘使命之前，这里才刚刚开放。”

“军事？”莱姆皱着眉头问道，有些事在他的记忆中一闪，“让我看看其他的信。”

库柏把它们拿出来。

“看，查尔斯的部队也曾经在这里聚集。不知道这其中有没有关联。还有什么跟坟地有关的东西吗？”

库柏看着电脑屏幕，说：“没有，只有两三条资讯。”

莱姆看着那块写字板。“这个查尔斯到底在做什么？绞架山、波特墓园、弗雷德里克·道格拉斯、民权运动领袖、国会议员、政治家、第十四修正案……是什么把它们联系在一起？”在一段长长的沉默后，刑事鉴定专家说：“我们还是找一位专家来吧。”

“还有谁比你更专业呢，林肯？”

“我不是指鉴定科学专家，库柏，”莱姆说，“我是在说历史。有几门科目我还不怎么精通。”

22

理查德·陶布·马瑟斯教授又高又瘦，皮肤像桃花芯木一样暗，一双锐利的眼睛，以及与履历表上的几个研究学位相称的学识能力。梳着埃弗罗发型[4]的短发向后梳去，行为态度很是谦逊低调。他的穿着很专业：粗花呢的外衣和领结——只是外套胳膊肘部分没有软麂皮补丁。

他向莱姆点点头，并很快地扫了一眼轮椅，然后与其他在场人一一握手。

莱姆偶尔会到当地的大学——通常是约翰·杰伊或福特汉姆学院——讲授刑事鉴定课，不过很少去像哥伦比亚大学这样声名卓著的学府，但是他认识的一位乔治·华盛顿大学的教授让他与马瑟斯联络。马瑟斯本人似乎在晨边高地有一个研究机构。他以前是法学院的教授——教授刑事法、宪法及民权法，以及各种研究生课程，还教授本科生的非洲—美国课。

马瑟斯仔细听莱姆讲述他们所知道的有关查尔斯·辛格尔顿的事，还有民权运动、他的秘密，以及他有可能被冤枉犯有抢劫罪等。然后，莱姆又告诉教授过去两天里发生在吉纳瓦身上的事。

教授听得惊讶地睁大了眼睛。“想杀你？”他小声问道。

吉纳瓦什么也没说，只是看着他的眼睛，点了点头。

莱姆对萨克斯说：“给他看我们目前的东西，那些信件。”

马瑟斯解开他的外衣，拿出一副时髦的细框眼镜。他仔细阅读了查尔斯·辛格尔顿的信件。他不时点点头，露出淡淡的微笑。全部看完后，他又再度浏览一遍。“一个不可思议的人。一个自由人、农夫、在美国有色人种第三十一团服役，还参加过阿波马托克斯战役。”

他又读了一遍那些信件，莱姆想催促他快一些，但忍住了。终于，教授摘下了眼镜，一边用面巾纸小心擦拭着镜片，一边若有所思地说：“看来，他参与了第十四修正案的制订？”教授又笑了一下，显然他对此很有兴趣，“呃，这可能很有意思，也许是什么重要的东西。”

莱姆尽量保持着耐心，问道：“好吧，那么这个‘有意思的重要东西’究竟是什么？”

“当然，我在谈一些颇具争议性的事。”

如果能的话，莱姆也许早就抓住那个男人的外套领子，大叫着要他快点说。但此时他只是皱起眉头，“什么颇具争议性的事？”

“先谈点历史？”他问。

莱姆叹了口气。萨克斯白了他一眼，于是鉴定专家说：“请继续。”

“美国政府——总统、国会和高等法院，是依照美国宪法设立的。它至今依然规范着我们国家每一条法律法规的制定和修改。

“现在，在这个国家，我们总是想达到一种平衡：一个足够强大的政府，能保护我们不受外权侵犯，管理我们的生活，但却不足以成为高压政权。宪法制定后，国家的缔造者们担心它太过强大，会造成政府的中央集权。于是他们改写宪法，通过了十条修正案，即《权利法案》；其中前八条是关键性的重要条文，它们列出了公民的基本权利，让他们不受联邦政府滥用权力的侵害。例如：联邦调查局不能在没有正当理由的情况下逮捕你。国会不能在不作赔偿的情况下，将你的房子收走，然后在原地建一条跨州高速公路。你会得到一场由中立陪审团参与的公平审判，你不会受到残酷和不合常规的处罚等。但是，你注意到那个关键词了吗？”

莱姆认为他是在考他们。但还没等大家开口，马瑟斯又继续说道：“联邦。在美国，有政府在管理我们：华盛顿联邦政府和在我们居住各州的州政府。《权利法案》只限制了联邦政府，包括国会和联邦机构，例如联邦调查局或联邦禁毒署。《权利法案》事实上并不保护我们去对抗州政府违反人权及公民权的行为。而州政府的法律则比联邦政府的法律更加直接地影响着我们的日常生活——大都是刑事警察的事，还有公共工程、房地产、汽车、婚姻、遗嘱、民事诉讼等，这些都是属于州的事务。

“我说的这些你们都明白吗？宪法和《权利法案》都只能保护我们不受到华盛顿政府的侵害，但不能保障纽约或俄克拉荷马州对我们做什么。”

莱姆点点头。

教授瘦长的身体坐在实验室的一张凳子上，疑惑地看着一个有绿色霉菌的培养皿，继续说道：“让我们回到十九世纪六十年代。赞成蓄奴的南方战败了，因此我们制订了第十三修正案，禁止奴隶制度。国家重新统一，非自愿性的奴隶成为非法……自由和谐盛行。对吗？”

一阵嘲讽的笑声。“错。禁止蓄奴并不够。黑人的遭遇比战前更加恶劣，即使在北方，因为许多年轻人为了自由战死了。州立法者们制定了数百条歧视黑人的法律。他们被禁止投票、担任公职、拥有产业、使用公共设施、出庭做证……对他们大部分人来说，生活和奴隶制度时期几乎一样糟糕。

“但是记住，那些是州的法律，《权利法案》并不能阻止他们。因此，国会决定公民需要州政府的保护。于是他们提出了第十四修正案来进行补偿。”马瑟斯看了一眼电脑，“我可以上网吗？”

“当然可以。”林肯说。

教授在Alta Vista上输入了一个词进行搜索，几秒钟后屏幕上出现了一段文字。他将这一段选取后放在一个单独的视窗里，房间里的每个人都可以通过各处的纯平显示器看到。

任何一州，都不得制定或实施限制合众国公民的特权或豁免权的任何法律；不经正当法律程序，不得剥夺任何人的生命、自由或财产；在州管辖范围内，也不得拒绝给予任何人以平等法律保护。

“这是第十四修正案第一款部分内容，”他解释说，“它大大限制了州政府对公民的权力。另一部分我没摘出来，它鼓励州政府给黑人——好吧，是黑人男性——选举权。那么，到目前为止，你们都明白吗？”

“我们听着呢。”萨克斯说。

“现在，如果要在宪法上加一条增补条文，必须要通过在华盛顿国会的同意，然后还要取得四分之三以上州政府的同意。国会在一八六六年春季通过了第十四修正案，并且送交各州。两年之后，终于得到了所需数量的州承认。”他摇着头，“但从那时起，就有许多的谣言声称，这一法律条文从未得到应有实施和承认过。这就是我提到的有争议的地方。许多人认为它是无效的。”

莱姆皱着眉说：“真的？他们认为有什么问题？”

“当时确实是有很多争论。有几个州在投票承认后却又撤回了，但国会却对此视而不见。有的人说，这项修正案并未在华盛顿得到应有的陈述和赞成票。而州立法机关中也出现了投票欺诈、贿赂，甚至威胁的传闻。”

“威胁？”萨克斯指着那些信件，“像查尔斯说的？”

马瑟斯解释道：“当时的政治生涯和现在的不同。那个年代，J. P. 摩根在一次铁路接管行动中，组成了一支私人军队，和他的竞争对手杰伊·古尔德及吉姆·费斯克雇来的军队相互开火，而警察和政府却只是袖手旁观。

“但你也必须知道，当时人们对于第十四修正案的反应也非常激烈：我们的国家几乎因此而被摧毁，五十万人死亡，和我们其他所有战争中加起来的死亡人数一样多。如果没有第十四修正案，国会最后可能会被南方控制，这个国家可能会再度分裂，甚至可能爆发第二次内战。”

他指了指面前的那些资料。“你的这位辛格尔顿先生，显然就是那些前往各州游说支持第十四修正案的人之一。假如他发现这一修正案无效的证据怎么办？这当然就会成为让他痛苦的秘密。”

“所以，”莱姆推测，“可能赞成修正案那方设了一个假窃盗案的陷阱，让他名誉扫地。这样，就算他真的说了什么，也没有人会相信他。”

“当然，当时那些伟大的领导人物不会这样，比如弗雷德里克·道格拉斯、史蒂文斯或萨姆纳。但是，的确，有很多政客希望这个修正案能通过，而且他们会做任何事来确保这一点。”这位教授转向吉纳瓦，“这便可以解释为什么这位小姐处于危险之中。”

“为什么？”莱姆问道。他是听懂了这一段历史，但是对于这种暗示，却有些捉摸不透。

这时托马斯说：“你看看报纸就知道了。”

“那是什么意思？”莱姆很快地问道。

马瑟斯答道：“他是指每天都有第十四修正案如何影响我们生活的故事。你可能没有听到它的名称，但它仍然是我们的人权军火库中最具威力的武器之一。它使用的文字很含糊——‘正当的法律程序’‘平等法律保护’‘特权或豁免权’，这些都是什么意思？当然，这种含糊是故意的，为的是让国会和高等法院让每一代人在各种情况下都可以得到新的保护。

“当然，这几个字眼后来成为数百条你能想象出的各种法律条文，不仅是有关种族歧视。它被用来废止带有歧视性的税法，保护无家可归的人和弱势劳动者，为贫穷的人提供基本的医疗保障。它是每年数以千计同性恋和囚犯权利案件的基础。也许最具争议的是使用这项修正案去保护堕胎的权利。

“没有这项修正案，州政府就可以认定堕胎医生是杀人凶手。而现在，在九一一之后，在我们国土安全概念里，第十四修正案可以禁止州政府派军队将无辜的穆斯林抓起来进行关押。”他的表情很是不安，“如果它因为你们所说的查尔斯·辛格尔顿所知道的某种理由而无效，那么它就可能是自由的终结。”

“但是，”萨克斯说，“就算他真的发现了什么，发现修正案是无效的。它只需要重新再被承认一次，不是吗？”

这一次，教授的笑声明显地充满了讥诮之意。“不可能的。所有的学者都一致同意的是，第十四修正案是在我们历史中唯一可能通过此修正案的一个时间通过的。不，如果最高法院废止这一修正案，哦，我们也许可以再颁布一些法律，但是我们将永远失去公民权利和公民自由的武器。”

“如果这就是动机，”莱姆问，“那么是谁在攻击吉纳瓦？我们应该去找谁？”

马瑟斯摇摇头。“哦，这个名单可就长了。成千上万的人希望修正案有效，这些人可能是政治自由主义者或激进分子，可能是少数派成员——出于种族或性别原因——也可能是支持某项社会福利计划、穷人的医疗服务、堕胎权利、犯人权利、工人权利……我们会想到宗教权利的极端分子——那些叫他们的孩子躺在堕胎诊所的汽车通道上的母亲——或者那些炸联邦大楼的人。但他们可不是唯一一群为了原则而杀人的人。大部分在欧洲的恐怖活动都是左翼激进分子开展的。”他摇摇头，“我甚至不知道从何猜测谁是幕后主使。”

“我们需要逐步缩小范围。”萨克斯说。

莱姆慢慢地点点头，他想：这个案件的重点是要抓到不明嫌疑犯一〇九，让他说出是谁雇用了他，或者找到能够引向那个人的线索。但是直觉告诉他，这也会是一条重要的线索。如果不能从现在的线索中找到究竟是谁想要吉纳瓦·塞特尔的性命，那他们就只好朝过去追查。“不管他是谁，这个人显然比我们更清楚在一八六八年到底发生了什么事。如果我们能查清楚查尔斯到底知道些什么、他想要做什么、他的秘密，还有那场抢劫，也许可以给我们指出方向。我需要更多有关纽约那段时间的信息，关于绞架山、波特墓园，以及任何我们能找到的资料。”他想起一件事，皱起了眉头，对库柏说：“你第一次在找绞架山的资料时，发现一篇文章是有关这附近什么地方的，好像是桑福德基金会。”

“是的。”

“你还有那篇文章吗？”

梅尔·库柏总是保存他找到的任何东西。他将那篇《时代周刊》的文章调了出来，放在他的电脑屏幕上，“这里。”

莱姆读了那篇文章，发现桑福德基金会有一个收集上西区历史资料的档案馆。“打电话给这个地方的负责人——威廉·阿什伯里，说我们要去他的图书馆。”

“好的。”库柏拿起了电话。在进行一番简短的交谈后，他放下了电话。“他们很愿意帮忙。阿什伯里会将我们引见给档案馆的馆长。”

“得派人去查一下。”莱姆抬起了一边的眉毛，看着萨克斯说。

“派个人？我还没抽签就中奖了？”

还能有谁？普拉斯基在医院，贝尔和他的团队在保护吉纳瓦，库柏是做实验室工作的，而塞利托做这种工作未免职位太高。莱姆叫道：“没有小的犯罪现场，只有小心眼的犯罪现场调查员。”

“有意思。”她酸溜溜地说，然后穿上外套，抓起皮包。

“有一件事。”莱姆严肃地说。

她抬起一边的眉毛。

“我们知道，我们是他的目标。”

他指的是警察。

“记住橘色的油漆，注意那些建筑或是高速公路工人……好吧，这样的人，我们得注意每一个。”

“知道了。”她说，然后拿了基金会的地址后便离开了。

萨克斯走了之后，马瑟斯又看了一遍那些信件和其他的文件，然后将它们还给库柏。他看着吉纳瓦，“我在你这个年纪时，高中里甚至没有非洲裔美国人研究课程，现在怎么样？你上两个学期的课吗？”

吉纳瓦皱起眉。“非洲裔美国人研究？我没选这门课。”

“那么你的学期报告是写什么的？”

“语言艺术。”

“啊。所以你是在下学年才修黑人研究课程？”

吉纳瓦一阵犹豫。“我根本没有选。”

“真的？”

吉纳瓦明显感觉到他这个问题里的批评意味。“这是那种去上课就能过关的课程。我不想要那种成绩出现在我的记录上。”

“有也没关系。”

“有什么意义呢？”她直截了当地问，“我们早就听过很多遍了……阿米斯塔德[5]、奴隶、约翰·布朗[6]、吉姆·克劳法[7]、布朗诉教育局案[8]、小马丁·路德·金、马拉孔·X……”她不说话了。

马瑟斯完全没有教师的架子，问道：“只是在不断地谈论过去，是不是？”

吉纳瓦最后终于点了头。“我想我就是这样认为的，我是说，现在都二十一世纪了，时代一直向前进，所有的那些斗争都已经过去了。”

教授笑了，然后他看了一眼莱姆。“好吧，祝你好运。如果还需要我

帮忙，请随时找我。”

“我们会的。”

这位消瘦的男人走到门口，停下脚步转过身来。

“吉纳瓦？”

“嗯？”

“只是想起一件事，以一个比你年长的人来看。有时我觉得，这些斗争并没有真正结束、没有真的全部过去。”他指指那个物证表和查尔斯的信，“只是我们更难认出我们的敌人。”

23

看看，莱姆，这里的犯罪现场还真是小。

我之所以知道，是因为我正看着它。

阿米莉亚·萨克斯站在离百老汇大街不远的西八十二街上，面前是醒目的希拉姆·桑福德大厦，一幢阴森、庞大的维多利亚式建筑。这是桑福德基金会所在地。她的周围，恰如其分地展示了一个历史中的纽约：除了面前这幢已有百年历史的大楼之外，还有一个可追溯至一九一〇年的艺术博物馆和一排漂亮的地标式建筑。不用看到不明嫌疑犯一〇九那身沾满橘色油漆的工作服，光是面对着基金会旁边装饰华丽、风格怪异的桑福德旅馆（有传闻说，《失婴记》[9] 原本是要在哥特风格的桑福德旅馆拍摄的），她已经觉得气氛很诡异了。

屋檐上的怪兽滴水石俯视着萨克斯，好像在嘲笑她一样。

进入室内，有人引导她见到了在刚刚与梅尔·库柏在电话里交谈过的基金会主任兼桑福德信托银行的高级董事威廉·阿什伯里，基金会便是属于银行的非营利性组织。这位修饰整洁的中年男人和萨克斯打招呼时，脸上带着一种既困惑又兴奋的表情。“我们这里从没有警察——抱歉，应该说女警——前来拜访过。我的意思是说，不管是男警还是女警，都没有来过。”萨克斯含糊地说，她只是需要这个社区的一些基本历史背景资料，而不是想利用基金会做盯梢或秘密工作，阿什伯里似乎有些失望。

尽管自己帮不上什么忙，但阿什伯里很乐意让萨克斯进入档案室和图书馆；他本人的专长是金融、房地产、税法等，而不是历史。“其实我是一名银行家。”他对萨克斯说，好像她无法从他深色的西装、白衬衫、条纹领带，以及他办公桌上成堆的商业文件和数据上看出来一样。

过了十五分钟，一位穿粗花呢的年轻馆长陪着萨克斯穿过阴暗的走廊，进入了位于地下的档案室。萨克斯将不明嫌疑犯一〇九的合成照片拿给他看，心想也许那名杀手也来过这里，寻找有关查尔斯·辛格尔顿的文章。但是这位馆长并不认识照片中的人，也不记得最近有人询问过有关《有色人种每周画报》的事。他指着成堆的书籍，不一会儿，萨克斯便焦急而疲惫地坐在一个棺材般大小的隔间里的一张硬木椅子上，周围堆着各种书籍、杂志、打印文件、地图和绘画。

她按莱姆教她的犯罪现场搜查方式进行查找：先看一下整体，然后制订一个合理的计划，接着再进行搜寻。萨克斯首先将材料分成四组：一般信息、西区历史和绞架山、十九世纪中期民权运动，以及波特墓

园。她先从墓园开始。她阅读了每一页，确认了查尔斯·辛格尔顿所说的军团在哈特岛集合。她知道了这个坟场是如何形成的，以及这里曾经有多么繁忙，尤其是在十九世纪中晚期霍乱和流行性感冒肆虐的时候，便宜的松木棺材就像垃圾一样堆在岛上，等着被埋葬。

令人着迷的细节——但是没什么帮助。她转向民权运动的材料，阅读着多得令人头脑发麻的资料，其中包括有关第十四修正案的争议，但是并未找到马瑟斯教授说的可能用来构陷查尔斯·辛格尔顿动机的内容。她读到一八六七年《纽约时报》上的一篇文章，文中提到弗雷德里克·道格拉斯和当时其他著名民权领袖出现在绞架山的一个教堂。事后，道格拉斯告诉记者，他是来和几位致力于让修正案通过的人士碰面。但他们已从查尔斯的信中知道此事了。她发现文中并未提到查尔斯·辛格尔顿，但另一份资料中提到《纽约太阳报》上有一篇长篇文章，讲的是这位协助道格拉斯的前奴隶和自由人。但是，档案室中并没有这一期报纸。

她一页页地翻下去……有时会稍作停顿，担心自己错过了一些可能会给案子带来一线希望的几个重要句子。不止一次，她回过头重新去读一两段她没有专心阅读的句子。她焦躁不安地抠着指甲，用力挠着头皮。

然后，她再一头埋进那些文件资料中。读过的放在桌上，已经堆了一堆，但是她面前的纸上却一个字都没写。

翻到纽约的历史，萨克斯了解到更多有关绞架山的事。这里是纽约上西区的六个早期殖民区之一，是独立的村落，就像曼哈顿维尔和范德沃特高地（现在的晨边高地）一样。绞架山西起现在的百老汇，东至哈得孙河，北起七十二街至八十六街。绞架山的名字可追溯到殖民时期，因为当时的荷兰人在定居点的中心建造了一个绞刑台。后来英国人购买了土地，他们的绞刑处决了几十个女巫、罪犯和叛变的奴隶与居民，直到纽约市将各个地方审判和行刑都合并到下城举行才告终止。

在一八一一年，城市规划者将曼哈顿岛划分成沿用至今的街区，但是在接下来的五十年中，在绞架山以及城市的很多地方，这项规划只是一纸空文。十九世纪早期，这里仍然可以看到交错的乡间小道、空旷的田野、森林、低矮的棚子、工厂，以及哈得孙河上的干船坞，还有几幢占地面积很大、式样高贵的建筑。在十九世纪中期，绞架山发展出了多重性，和梅尔·库柏早先发现的地图上一样：大型产业和一排排劳工阶级的公寓、小房子挤在一起。随着城市的扩大，棚屋区满是从南方迁来的帮派分子。还有——其实只是个街头混混，只不过规模和狡猾程度不同——绰号叫“老板”的威廉·特威德就是在绞架山的酒吧及餐馆里控制着民主党坦慕尼协会 [10] 的贪污腐败之事。特威德喜欢从社区的发展中捞取好处，在一桩著名的丑闻中，他从出售一小块价值不到三十五美元的土地中索取了六千美元的费用。

这个区域目前是上西区的主要部分，当然也是纽约市中最整洁、最

繁荣的地区。一套公寓月租金要好几千美元。而且，坐在地牢般的“小犯罪现场”中，焦躁不安的阿米莉亚·萨克斯才想到，今日的绞架山有全市最美味的熟食及百吉饼面包店，而她今天还什么都没吃。

浓缩的历史从她身旁流过，但案子却毫无进展。该死的，她应该在分析犯罪现场的证据，或者，最好是去不明嫌疑犯安全屋附近的街道查访，试着找出有关他住在哪里、他叫什么名字之类的线索。

莱姆到底在想什么？

最后，她终于读到了那堆书的最后一本。她估计有五百页，（现在她估计这个已经很准了），结果是五百零四页。索引中并没有显示有何值得搜寻的重要信息，萨克斯翻过书页，但她再也无法忍受了。她将书扔在一旁，站起身来，揉揉眼睛，伸展了一下身体。因为这间位于地下二层的档案室环境令人窒息，她的幽闭恐惧症渐渐袭来。这个地方上个月重新翻修过，但仍然是以前桑福德大楼的地下室，她想：这里没有窗户，天花板很低，还有数十根柱子，加上墙壁，使得整个空间更加局促。

这已经够糟糕了，但更糟的是得坐着。阿米莉亚·萨克斯不喜欢一动不动地坐着。

只要你移动，他们就抓不到你……

莱姆，没有小的犯罪现场？老兄……

她准备离开了。

但是在门口，她停了下来，回头看着那些资料，心想：在这一堆发霉的书籍和发黄的旧报纸中，可能有几句话关系到吉纳瓦的生死，还有不明嫌疑犯一〇九可能杀害的其他无辜者。

莱姆的声音又回到脑海中。当你在现场走格子时，你先搜寻一次，然后再搜一次；在你要结束时，再搜一次。完成后，再搜一次。再……

她扫了一眼最后那一本书——那本让她挫败的书。萨克斯叹了口气，然后坐下来，将那本五百零四页的书拿起来读了一遍，然后，又翻开中间夹页的那些照片。

结果证明，这真是个高明的主意。

她看着一张一八六七年拍摄的西八十街照片，愣住了。她笑了起来，读着照片下的说明文字，又读了对页的文字。然后，她抽出别在腰带上的手机，按下快速拨号键上的第一组号码。

“莱姆，我找到波特墓园了。”

“我们知道它在哪里，”他对着嘴边麦克风迅速说道，“在一个岛上——”

“还有另一个。”

“第二个坟场？”

“不是坟场，是一个酒馆[11]，就在绞架山。”

“一个酒馆？”这下可有趣了，他想着。

“我正在看着这张照片，或是银板照片之类。有一家酒吧就叫波特园，在西八十街。”

所以，莱姆想，他们一直都弄错了。查尔斯·辛格尔顿说的那个关系重大的会议，可能根本就不是在哈特岛上举行的。

“而且，更巧的是，那个地方被烧毁了——怀疑是纵火。纵火者和动机都不得而知。”

“正好是查尔斯·辛格尔顿去往那个地方的同一天，我猜对了吗？他是怎么说的？去寻找正义？”

“对，七月十五日。”

永远埋在泥土之下……

“还有什么关于他或者酒馆的信息？”

“还没有。”

“继续找。”

“我会的，莱姆。”

他们挂了电话。

萨克斯的来电是用免提接听的，吉纳瓦也听到了。她生气地问：“你觉得是查尔斯烧了那个地方吗？”

“不一定。但是纵火的主要原因之一是要毁灭证据。也许这就是查尔斯当时想做的事，他要掩饰有关抢劫的事情。”

吉纳瓦说：“看看他的信……他说那起盗窃是有人故意设计的，为的是让他名誉扫地。你现在仍然不相信他是无辜的吗？”这个女孩的声音既

低沉又坚定，怒气冲冲地看着莱姆的眼睛。

刑事鉴定专家也瞪着她。“是的，我相信。”

吉纳瓦点点头，露出一丝笑容。然后，她看着她那块旧Swatch手表，“我该回家了。”

贝尔担心不明嫌疑犯一〇九已经知道了吉纳瓦的住处，给她安排了一处庇护所，但要到今天晚上才能住进去。目前，他和他的保护小组成员仍然要保持高度警惕。

吉纳瓦收起查尔斯的信。

“这段时间里我们要保留这些信。”莱姆说。

“保留？就像留下来作为证据？”

“直到我们把事情弄清楚为止。”

吉纳瓦犹豫地看着那封信。她的眼中似乎有一种渴望。

“我们会把它们放在一个安全的地方。”

“好的。”她把信交给梅尔·库柏。

他看着她困扰的表情。“你要不要几份这些信的复印件？”

她似乎有尴尬。“是的，我想要。因为……你知道，这是我祖先的信，所以觉得它们很重要。”

“没有问题。”库柏复印了几份交给她。她将它们小心地折起来，放进书包里。

贝尔接了一个电话，听了一会儿，他说：“很好，尽快送到这里来。非常感谢。”他给了莱姆的地址，然后挂了电话。“是学校打来的，他们发现了不明嫌疑犯同伙在校园出现时的安全录像带，现在正送过来。”

“哦，我的天啊，”莱姆痛苦地叫道，“你是说这个案子终于有了真正的线索？而且不是上百年前的？”

贝尔转到信号加密的安全频道，用对讲机将他们的计划通知了路易斯·马丁内斯。然后又用无线电对讲机联络了正在吉纳瓦住家前街道上守卫的巴布·林奇。她报告说，街道安全，她会等着他们。

最后，北卡罗来纳人又按下莱姆电话上的免提键，打电话给那个女孩的舅舅，确认他在家。

“喂？”那个男人接了电话。

贝尔说明了自己的身份。

“她还好吗？”舅舅问道。

“她很好，我们现在要回来了。你那里一切都好吗？”

“当然，先生，一切都很好。”

“有她父母的消息吗？”

“她父母？是的，我哥哥从机场打来电话，说有一点延误什么的，不过很快就会离开那里。”

莱姆以前常常飞到伦敦，与苏格兰场和其他欧洲警察单位协商事宜。跨洋飞行其实不比飞到芝加哥或加州更为复杂。不过，现在情况不同了。欢迎来到“九一一”后的国际旅行世界，他想着。吉纳瓦的父母要花这么长时间才能回到家，这让莱姆很生气；吉纳瓦也许是他遇到过的最成熟的孩子，但不管怎么说，她还是一个孩子，应该和父母在一起。

贝尔的无线电对讲机在噼啪作响，传来受到静电干扰的路易斯·马丁内斯的报告：“我在门外，老板，车子在前面，门开着。”

贝尔结束通话，转向吉纳瓦，“小姐，可以准备出发了。”

“你来了。”坐在曼哈顿布劳德街的一家餐厅里的乔·厄尔·威尔逊对汤普森·博伊德说。

这个皮包骨的白人留着前短后长的发式，穿一条浅褐色牛仔裤，头发和裤子看起来都不太干净。他递给汤普森一个购物袋，后者向袋子里看了一眼。

他们在卡座里面对面坐着。博伊德继续察看袋子里的东西，里面有一个大的不间断电源盒子。旁边有个小袋子，上面写着邓肯甜甜圈，但里面放的当然不是点心。威尔逊选择用这家连锁店的袋子，是因为他们的购物袋涂了一层薄薄的蜡，以保护里面的食品不会受潮。

“我们要吃点东西吗？”威尔逊问道。他看到有人端着一盘沙拉走过，觉得饿了。虽然他常常和汤普森在咖啡店或餐厅见面，但却从未真正地在一起吃过饭。威尔逊最喜欢的食品是比萨加汽水，出发前，他就在自己那套堆满了工具、电线和电脑晶片的单室公寓里吃过这样一顿。在为博伊德做了这么多事之后，他似乎觉得这个男人应该可以忍受他大嚼三明治或其他食物。

但是杀手说："我过一两分钟就走。"

杀手面前放着一盘吃了一半的烤羊排，威尔逊想，他是不是要把这个给他吃。但博伊德没有。他只是在女服务员来收盘子时，对她笑了笑。博伊德会笑——这可是新闻，威尔逊以前从来没看到过（虽然他不得不承认，那真是一个他妈的怪异的笑容）。

威尔逊问："重吧？"说着看了一眼那个袋子，眼睛里流露出一种骄傲。

"是。"

"我想你会喜欢的。"他对自己制作的东西非常骄傲，但汤普森却没什么反应，这让他有点恼火。

威尔逊又问："事情进行得如何？"

"正在进行中。"

"一切都顺利吗？"

"有点麻烦，所以……"他朝袋子点点头，没有往下说。博伊德轻轻吹起口哨，试着跟上餐厅喇叭传出的音乐。这个音乐颇具异国情调，不知是来自锡塔琴，还是印度或巴基斯坦的什么乐器，或者是别的什么东西。但博伊德还是很好地跟上了节奏。杀人和吹口哨——这个男人擅长的两件事。

柜台的姑娘把一摞盘子扔进收碗杂工的篮子里，发出了一声巨响。当用餐的人纷纷转过头来看的时候，威尔逊觉得有什么东西轻触了一下他放在座位下面的腿。他接过那个信封，塞进裤子口袋里。五千块的钞票竟然这么薄，但威尔逊知道一分不少。博伊德有个特点：他肯出好价钱，而且绝不拖欠。

过了一会，他们没有一起吃饭，但仍然坐在那里，博伊德喝茶，威尔逊饿肚子。尽管博伊德说过他"过一两分钟就走"。

这是要干什么？

然后，他得到答案了。博伊德从窗户往外看，看到一辆破旧且没有任何标志的白色厢型车的速度慢下来，转进了通往餐厅后面的小巷。威尔逊看到开车的人是一名留着胡子、浅棕色皮肤的小个子男人。

博伊德的眼睛紧紧盯着这辆车。车子消失在小巷里后，他站了起来，拿起购物袋。他在桌上留了付账的钱，又向威尔逊点了点头，然后开始向门口走去。但他又停下脚步，转过身，"我有没有谢过你？"

威尔逊眨眨眼，"你有没有——"

“我谢过你了没有？”他指了指购物袋。

“哦，不用。”汤普森·博伊德微笑，还感谢别人。这天肯定是他妈的月圆之夜。

“谢谢你，”杀手说，“谢谢你的努力工作，我是说真的。”他说这些话时就像一个演技拙劣的演员。然后——这也很怪异——他向柜台的女孩眨眨眼，然后出门，走上了金融区繁忙的街道，再从小巷绕到餐厅后面，手上拎着那个沉重的购物袋。

24

在一一八街，罗兰·贝尔轻松地将他的新皇冠轿车停在吉纳瓦家门前。

巴布·林奇从她警戒的位置点头示意，那辆雪佛兰马里布是贝尔交还给他们的。贝尔领吉纳瓦进入屋内，然后急匆匆地上楼来到她家的公寓。舅舅紧紧地拥抱了一下吉纳瓦，然后又和贝尔握了握手，感谢他照顾女孩。他说他要去杂货店买一些东西，然后便出了门。

吉纳瓦进了她的房间。贝尔往房间里看了一眼，见她坐在床上，打开她的书包，在里面翻找着。

“小姐，我能为你做些什么吗？你饿不饿？”

“我很累了，”她说，“我想，我现在应该做家庭作业，或者睡个午觉。”

“经历了这么多事情，这倒是个不错的主意。”

“普拉斯基警官怎么样？”她问。

“我之前和他的上司谈过，他仍然在昏迷当中，目前他们还不知道他会怎么样。我希望能告诉你一些不同的结果，但目前情况就是这样。我晚点会去探望他。”

她找到一本书，递给贝尔，“你能把这本书交给他吗？”

警探伸手接过来。“我会的，你放心……但我不得不说，即使他醒过来，也不知道能不能读。”

“我们要乐观。如果他醒过来，也许有人能念给他听；也许会有帮助。有时候就是这样的。只是听个故事。哦，请告诉他或者他的家人，里面有一个幸运符。”

“你真是太好了。”贝尔关上了她的房门，走到起居室，打电话给自己的孩子，告诉他们一会轮班的人到了，他就回家。然后，他和负责警戒的保护证人小组成员逐一核实，他们都回报一切正常。

他在起居室坐了下来，希望她的舅舅能够好好买些东西回来，他可怜的侄女确实需要再多长点肉。

阿朗佐·“贾克斯”·杰克逊慢慢地走在分隔这些褐石建筑物的狭窄通道上，他正往吉纳瓦·塞特尔家走去。

然而，现在似乎并不是贾克斯这名跛着脚的前罪犯、哈莱姆昔日的喷血涂鸦王风光的时刻。现在的他，是个一文不名、无家可归的怪人，穿着又旧又脏的牛仔裤和灰色运动衣，推着一台破购物车，里面堆着价值五美元的旧报纸，还有一大堆他从垃圾桶里弄来的空铝罐。他怀疑，如果仔细看，有多少人会相信他扮演的角色——和平日街上的流浪汉相比，他未免太干净了——但是，他只要骗过几个人就可以了，比如那些尽职地守护着吉纳瓦·塞特尔的警察。

从一条巷道出来，走过马路，再进入另一条巷道。他离那个可怜的小家伙凯文·切尼所指的公寓建筑后门仅隔着三个街区了。

该死的，还真是个好地方。

但一想到他自己规划的家庭蓝图已经烟消云散，心里又不高兴起来。

先生，我必须告诉你。我很抱歉。那个婴儿……我们没能救活他。

是个男孩吗？

先生，我很抱歉。我们已经尽力了。我答应过你，但是……

是个男孩……

他将那些想法抛开，努力和轮子总是向左偏的手推购物车较劲，让它保持直线向前。贾克斯一边自言自语，一边慢慢向前移动，心里想着：天哪，如果因为偷窃一台手推车而被抓，那就好笑了。但转念一想，不，这一点都不好笑。这就像一名警察因为某些小事而决定对他进行临检，结果却发现他带着枪，接着再用电脑查核他的身份，发现他违反了假释条例，于是把他送回布法罗，或是其他更糟糕的地方。

咔嗒、咔嗒，推着一辆轮子坏了的购物车在满是垃圾的街上行进简直就像走在地狱里一样。他吃力地让购物车保持直行。但是，他必须待在这黑暗的峡谷中。在哈莱姆这片比较高档的区域，从人行道接近一幢不错的房屋，等于明目张胆地承认自己是嫌疑犯。反而在一条小巷子里推着一辆购物车，让人觉得没有那么怪。有钱人比穷人更喜欢乱扔空罐子；而且，就垃圾来说，这一带垃圾里的东西也比较好。一名无家可归的流浪汉在西哈莱姆搜寻，比在中哈莱姆收获的自然要多。

还有多远呢？

无家可归的贾克斯抬头往上看，再往旁边瞄，离那个女孩的公寓只有两个街区了。

就要到了。就要完成了。

他感觉到一阵痒。

就莱姆的案例而言，这个说法可能只是字面上的意思——他的脖子、肩膀和头都有感觉。事实上，这是一个有功能、可感知，但他却无能为力的情况；对一个四肢瘫痪的人来说，感觉到痒却无法抓，是他妈的全世界最令人沮丧的事。

但是，他所感觉的，却是一种心理上的痒。

好像有什么东西不太对，到底是什么？

托马斯问了他一个问题，但他并没有注意。

“林肯？”

“我在思考，你看不出来吗？”

“看不出来，那是发生在脑袋里的事。”助理毫不客气地反唇相讥。

“好吧，闭嘴。”

到底是什么问题？

再多看几遍那些物证表、描述、旧信件和剪报、那张塔罗牌上的倒吊人，他脸上耐人寻味的表情……但是，这个痒似乎跟这些证据都没有任何关系。

在这种情况下，他通常就算了，不去想了。

回到——

莱姆抬起头，几乎要抓住这个念头了，但它又溜走了。

是什么人最近说起过，但没有完全明白的一句奇怪的话。

然后……

“哦，该死的，”他忽然说道，“那个舅舅！”

“什么？”梅尔·库柏问道。

“天哪，吉纳瓦的舅舅。”

“他怎么了？”

“吉纳瓦说，他是她妈妈的弟弟。”

“然后呢？”

“当我刚刚和他谈话时，他说他才跟他哥哥说过话。”

“呃，他可能是指姐夫。”

“如果你是指姐夫，你就不会说哥哥……快点拨电话给贝尔。”

当手机的音乐铃声刚响了一下，警探就接起电话，因为这种铃声表示这是从林肯·莱姆家打来的电话。

“我是贝尔。”

“罗兰，你在吉纳瓦家吗？”

“对。”

“你的手机没有用免提吧？”

“没有。你说。”警探下意识地拉开外套，解开装着两支手枪的枪套皮带。他声音镇定，手也稳稳的，尽管他的心脏每秒钟狂跳好几下。

“吉纳瓦在哪里？”

“她房间里。”

“舅舅？”

“不知道。他刚才去了商店。”

“听着。他对自己和吉纳瓦的亲属关系的说法模糊不清。他说，他是她父亲的弟弟。但吉纳瓦说，他是她母亲的弟弟。”

“该死，他是个冒牌货。”

“到吉纳瓦身边，和她待在一起，直到我们搞清楚是怎么一回事。我会尽快派几部无线电巡逻警车过去。”

贝尔迅速走到女孩卧房门前敲了敲门，但没有回应。

他的心剧烈地跳动着，掏出了贝瑞塔手枪，“吉纳瓦！”

什么都没有。

“贝尔，”莱姆叫道，“怎么样了？”

“等一下。”警探低声说。

他采取了一个战斗射击半蹲的姿势，用力将门推开，同时举起武器，进入室内。

房间是空的。吉纳瓦·塞特尔不见了。

25

“总局，这里有一〇二九情况，可能是诱拐。”

贝尔用他冷静的南方口音重复着这个不详的信息，并且说明了他的位置，然后说：“被害人是一名黑人女性，十六岁、五英尺二英寸、一百磅。嫌疑犯为黑人男性，健壮结实、四十岁至四十五岁、短发。”

“收到。支援单位已派出，完毕。”

贝尔将无线电对讲机挂在腰带上，派马丁内斯和林奇去搜索公寓大楼，自己则匆匆忙忙地下了楼。建筑物前的街道本来是由林奇监视的，马丁内斯在屋顶上。但他们一直在等着不明嫌疑犯一〇九和他的同伙朝建筑物而来，而不是离开。马丁内斯想起，大约在三分钟前，他看到一个女孩和一个男人从建筑物走出来。那个男人可能是那个舅舅，因此他没有多留意。

贝尔扫视着街道，除了几个生意人外，看不到其他任何人。他小跑着进入建筑物旁的巷道，注意到一名流浪汉推着一台购物商场的手推车，但是离此有两个街区远。贝尔等下会过去和他谈几句，问问他有没有看到那个女孩。现在，他得去找其他可能的证人——几个在玩双跳绳的女孩。

“你好。”当她们抬头看着警探时，绳子垂了下来。

“你好，我是一名警察，我在找一名十多岁的女孩，她是黑人，很瘦、短发。她和一个年纪比较大的男人在一起。”

支援警车发出的警笛声传来了，越来越接近。

“你有警徽吗？”一名女孩问道。

贝尔强压下焦躁的心情，保持着微笑，并且亮出了警徽。

“哇。”

“是的，我们看到他们了，”一名瘦小漂亮的女孩提供了线索，“他们往那条街去了，往右转。”

“不，是往左转。”

“你根本就没看。”

“我看了。先生，你有枪吗？”

贝尔朝她们所指示的街道跑去。跑过一个街区后，向右转，他看到有一辆车正从路边驶出。他抓起无线电对讲机。“支援一〇二九的各单位，任何靠近一一七街的人……有一辆栗色轿车向西驶去。将它拦下，检查乘客。重复：我们在寻找一名黑人女性，十六岁。嫌疑犯是一名黑人男性，四十多岁。估计他有武器，完毕。”

“无线电巡逻警车七七二。我们快到了，完毕……好，我们看到了。我们会对他亮灯。”

“收到，七七二。”

贝尔看到那辆警车了，它的警示灯闪烁着，加速向那辆栗色的车追去，那辆车靠向路边，停了下来。一名巡逻警察从警车里出来，走到轿车的窗户旁，弯下腰，他的手就放在臀部的手枪上，这时贝尔的心跳加速，朝他们走去。

天哪，希望是她。

那名警察挥手让汽车通过。

该死，当贝尔跑到那名警察面前时，生气地对自己说。

“警探。”

“不是他们？”

“不是，长官，是一名黑人妇女，三十多岁。只有她一个人。”

贝尔命令巡逻警车在南边的街道来回巡逻；他用无线电对讲机指挥其他的警车朝相反的方向巡逻。他转身，随意挑了另一条街，跑了过去。这时，他的手机响了起来。

“我是贝尔。”

林肯·莱姆问出了什么事。

“没有人看到她。但是，林肯，我不明白，难道吉纳瓦不认识自己的舅舅吗？”

“哦，我可以想出几种情况，可能不明嫌疑犯找了个人冒充。或者，也许他和不明嫌疑犯一起干活儿。我不知道，但肯定有哪儿出错了。想想他的谈吐，根本就不像是一个教授的弟弟。他的身上有一股街头的气息。”

“是的……我要跟我的小组查核一下。稍后再打给你。”贝尔挂上电

话，又用无线电对讲机呼叫他的伙伴。“路易斯、巴布，向我报告，你们发现了些什么？”

那名女警说，她在一一八街向人们详细询问了，没有人看到那个女孩或那个舅舅。马丁内斯报告说，他们没有出现在该建筑物的公共区域里，也没有人强行进入的痕迹。他问贝尔：“你在哪里？”

“在公寓大楼以东一个街区，正往东行。我已经让无线电巡逻车勘查街道。你们过来一个人跟我会合，另一人继续监视公寓。”

“好。”

“出发。”

贝尔跑过一条街道，向左边查看。他又看到了那名流浪汉，正停下脚步，向他看过来，并且还弯下腰，在脚踝处摸索。贝尔向他走过去，想要问他有没有看到什么。

但是这时，他听到一声重重关上车门的声音，这是哪里来的声音？那个声音在墙壁间回响，使他一时无法分辨。

一辆汽车的引擎开始运转。

在他前方……他向前看去。

不是，是在右边。

他向那条街冲过去，恰好看到一辆旧的灰色道奇车正驶离街边。它先向前行，但当一辆巡逻车缓慢地驶过十字路口时，它又在路边停下。道奇的驾驶者挂了倒挡，往后退，轧上了路边，退到一块空地上，退到巡逻车的视线之外。贝尔相信他看到车内有两个人……他眯起眼仔细看。没错！就是吉纳瓦和那个声称是她舅舅的男人。当他将车上挡时，车子颤了一下。

贝尔立刻抓起对讲机，呼叫巡逻车，命令他们封锁两头的十字路口。

但是，离得最近的那辆警车没有挡住道奇，使它驶上了街道；吉纳瓦的舅舅看到了他。于是，他熟练地倒车、加速，在空地上转了个圈，便钻进了一排建筑物后面的一条巷子里。贝尔看不到道奇了。他不知道那辆车是在哪里转弯。他拼命朝最后见到车子的地方奔去，同时命令巡逻车在街区巡视。

他跑进巷子里，朝右看去，恰好看到那辆车的后挡泥板消失了。他向它冲去，从枪套里掏出他的贝瑞塔手枪。他全速冲刺，绕过了街角。

贝尔愣住了。

那辆老道奇的轮胎发出尖锐的响声，正倒退着向他迎面驶来，想要逃脱堵住逃跑路线的警车。

贝尔站住了，将贝瑞塔举高。他看到了那个舅舅惊恐的双眼，还有吓坏了的吉纳瓦，她嘴巴大张着，发出尖叫。但是他不能开枪。那辆警车正好在道奇的正后方。即使他打中了绑架者，子弹也有可能直接穿透它们的目标和汽车，击中警察。

贝尔往旁边一跳，但是鹅卵石路面因为有垃圾的缘故变得很滑，他滑倒了，侧身着地，嘴里低声抱怨着。他正好躺在道奇车要开过的路上。警探想拖着身子，爬到安全的地方，但是那辆车开得那么快，他可能来不及了。

但是……但是发生了什么呢？

那个舅舅踩了刹车。车子滑向一边，在离贝尔五英尺远的地方停了下来。汽车门打开了，吉纳瓦和她舅舅都下了车，向他跑来，那个男人的嘴里还喊着："你还好吗？你还好吗？"

"贝尔警探。"吉纳瓦叫道，她皱着眉，弯下身子要扶他站起来。

虽然因为疼痛而缩了一下，但贝尔还是将他的枪对着舅舅，说："他妈的不许动。"

那名男子眨眨眼，皱着眉。

"趴在地上。四肢伸开。"

"贝尔警探——"吉纳瓦要说话。

"等一下，小姐。"

那舅舅照命令做了。当巡逻警车的制服警察匆忙赶到时，贝尔已将他铐了起来。

"搜他。"

"是，长官。"

那位舅舅说："听着，长官，你不知道自己在做些什么。"

"安静。"贝尔对他说，然后将吉纳瓦带到一边，让她在一个凹进去的门廊下休息，这样她就不会暴露在附近任何屋子的射击线上。

"罗兰！"巴布·林奇匆匆赶来。

贝尔斜靠着砖墙，不停地喘气。他往左看，看到先前注意到的那名

流浪汉，他似乎看到警察有些不安，转过身，掉头往相反的方向走去。贝尔没有理会他。

“你不必这么做。”吉纳瓦指着被铐住的人，对警探说。

“但是他不是你的舅舅。”警探冷静而缓慢地说道。

“我知道。”

“那他刚才和你在一起做什么？”

她垂下眼睛，脸上露出一种悲伤的表情。

“吉纳瓦，”贝尔严厉地说道，“这是很严重的事，告诉我到底是怎么回事？”

“我要他带我去一个地方。”

“哪里？”

她低下头。“去工作，”她说，“我必须去。”她解开外套，露出了一套黄褐相间的麦当劳制服。樱桃色的名牌上写着：“嗨，我叫吉恩。”

26

“这到底是怎么回事？”林肯·莱姆问道。他很关心，但除了她失踪带来的震惊之外，他的声音中并无责怪之意。

吉纳瓦现在正在莱姆家的一楼，坐在他轮椅旁的一把椅子上。萨克斯站在她旁边，抱着胳膊。她刚从桑福德基金会回来，拿了一堆相关材料。东西就放在莱姆的桌上，但因为发生了这么戏剧性的事件，现在他们都顾不上看。

那女孩大胆地看着他的眼睛。“我雇他来当我舅舅。”

“那你的父母呢？”

“我没有父母。”

“你没有——”

“没有。”她从牙齿缝里挤出这两个字。

“说下去。”萨克斯温和地说。

她沉默不语了一阵子，然后终于开口了：“我十岁的时候，父亲就离开了我们，我跟妈妈。他和一个女人搬到了芝加哥，并且在那里结婚成家。我伤心极了，真的很难受。但是心里并没有真的责怪他。我们的生活一团糟。我的妈妈，她沉溺于快克[12]无法自拔。他们打得很凶——呃，是她打的。通常是因为他想让她振作起来，于是她就生气了。为了买她要的东西，她只好从店里偷窃。”吉纳瓦看着莱姆的眼睛，继续说道，“她也会到一些女性朋友的住处，那些人会带一些男人去——你知道这是怎么回事。我爸爸也知道。我想他已经竭力忍耐了，最后终于搬走了。”

她深吸了一口气，“接着妈妈就生病了。她的HIV检测呈阳性，但是什么药都不吃。她死于感染。我和她的妹妹在布朗区住了一阵子，然后她搬回亚拉巴马去了，把我留在莉莉姑婆的家里。但是，她也没有钱，不断地被房东赶出去，到处在朋友家借住，就像现在一样。总之，她没有能力让我和她住在一起。于是，我和以前我妈妈做清洁工的大楼里的管理员商量。他说如果我付钱的话，我可以待在地下室。我在那里得到一张小床、一个旧衣柜、一个微波炉和一个书架。为了收信，我都把这个公寓作为通信地址。”

贝尔说：“你在那里似乎不是很自在。那是谁的房子？”

“是一对退休的老夫妇。他们在这里住半年，秋冬两季在南卡罗来纳。威利有一把备用钥匙，”她补充，“我会付电费，会补充威利取走的啤酒和其他东西。”

“你不用担心这些事。”

“不，我要担心。”她坚定地说。

“如果那不是你妈妈，那我之前是和谁在说话？”贝尔问道。

“抱歉，”吉纳瓦说，叹了口气，“那是拉基莎。我要她假装我妈妈打电话。她还是很有演戏天分的。”

“她可把我给耍了。”警探想到自己被这么完善的布局给骗了，不由得笑了起来。

“那你自己说的话呢？”莱姆问道，“你听起来的确像个教授的女儿。”

她立刻换成了街头语言。“你是说，我说话不像个街头女孩？”她笑了，“从七八岁开始，我就努力练习标准英语。”她脸上露出悲伤，“我父亲唯一的优点就是总是带着我看书。他以前也会念书给我听。”

“我们可以找到他，并且——”

“不！”吉纳瓦急切地说，“我不想和他有任何牵连。他现在有自己的孩子了，他也不想和我有任何联系。”

“居然没有人发现你无家可归？”萨克斯问。

“他们怎么会发现？我从来不申请社会福利或食物券，所以不会有社工来看我。我甚至没有在学校申请免费午餐，因为这会让我被发现的。需要父母的签名时，我就自己假造一个。我还有语音信箱。那也是拉基莎。她假装是我母亲，录下了对外发送的信息。”

“学校从未怀疑过？”

“有时候，他们会问，怎么从来没有人来开家长教师见面会。但由于我的成绩是全A，所以也没人想到那么多。没有社会福利、成绩好、跟警察没有麻烦……没有人会注意你是否有任何不对劲的地方。”她笑了起来，“你知道拉尔夫·埃利森的小说《隐形人》吗？不是那部科幻电影。小说讲的是在美国的黑人是隐形的。是的，我就是个隐形女孩。”

现在一切都解释得通了：破旧的衣服和便宜的手表，这显然不是坐喷气式飞机的父母会给他们的女儿买的。读公立学校，而不是私立学校。她的朋友，那个街头女孩拉基莎——也不是大学教授的女儿会结交的密友。

莱姆点点头。“我们从来没有真正看到你打电话给在英国的父母。但是，博物馆事件后，你打电话给管理员了，对吗？让他假扮你舅舅？”

“他说如果我额外付给他钱，他就同意。他要我留在他的住处——但那可不是个好主意。你知道我的意思吧？所以，我告诉他，趁雷诺夫妇不在时使用2B号公寓。我让他将他们的名字从邮箱上拿掉了。”

“难怪我一直觉得那人看起来不像你亲戚。”贝尔说，吉纳瓦自嘲地笑了起来。

“你的父母始终不出现，到时你打算怎么说？”

“我不知道。”她声音有些沙哑，一时间她看来那么年轻而迷茫。不过她很快就恢复了。“我不得不临时安排整件事。就是昨天去拿查尔斯的信件时。”她看了一眼贝尔，后者点了点头，“我从后门溜出来，然后去到地下室，信件就放在那里。”

“你还有什么家人吗？”萨克斯问道，“除了你姑婆之外。”

“我可没——”莱姆第一次看到女孩的眼睛里闪现真正的恐惧。但这并不是因为那名杀手，而是因为她差点脱口说出不标准的文法。她摇摇头。“我没有任何家人。”

“你为什么不找社会福利单位求助？”塞利托问，“他们会帮你的。”

贝尔补充说：“而且你比谁都应该得到帮助。”

那女孩皱起眉头，眼神更加阴郁了。“我不会接受任何免费的东西。”她摇了摇头，“而且，社工来就会查清所有的事，查看我的情况。我会被送到亚拉巴马的阿姨家。她住在萨尔马市外的一个小镇上，镇上只有三百个居民。你知道我在那里会得到什么样的教育吗？或者，我留在这里，住在布鲁克林的寄养家庭里，和四个帮派女孩合住一个房间，屋里放着嘻哈和黑人娱乐电台音乐，一天二十四小时不断，还被拖着上教堂……”她打了一个冷战，摇摇头。

“所以得工作。”莱姆看了一眼她的制服。

“所以得工作。有人介绍我认识制作假驾驶执照的家伙。在这张驾照上，我是十八岁。”她笑了一下，“我看起来不像，我知道。但是我申请工作的地方，经理是个上了年纪的白人。从我的外表，他看不出我多大。从此我一直在那里工作，从来没有少去过一次，直到今天。”她叹了口气，“我的老板会发现的，然后就会开除我。真是该死，我上星期才丢了另一份工作。”

“你有两份工作？”

女孩点点头。“清洗涂鸦。那是哈莱姆正在进行的翻新工作。你现在到处都能看到。一些大的保险或房地产公司把旧的大楼翻新，然后再以高价出租。他们雇了一些青少年清洁墙壁。那个赚钱很多，但我被开除了。”

“因为你年龄不够吗？”萨克斯问。

“不是，因为我看到那些工人，三个房地产公司的高大的白人，他们欺负一对一直住在那幢大楼里的老夫妇。我让他们住手，不然就报警……”她耸耸肩，“他们开除了我。我真的打电话报警了，但是他们似乎不太感兴趣……做好事的代价还真高。”

“那也是你不愿意那位辅导员，巴顿太太，帮助你的原因吗？”贝尔说。

“如果她发现我无家可归，砰，我的屁股就会落在寄养家庭里了。”她全身战栗了一下，“我已经很接近了！我一定能做到，再过一年半，我就可以走了，到哈佛或瓦瑟学院。但是昨天那个出现在博物馆的家伙破坏了一切！”

吉纳瓦站起身，走到列着有关查尔斯·辛格尔顿案细节的物证表前，瞪着它。“这就是为什么我会想写他。我必须证明他是清白的。我希望他是个好人，是个好丈夫和好父亲。这些信写得这么好。他能够写出文字这么优美的信，甚至书法都那么漂亮。”她急切地说着，“而且，他是内战中的英雄，他教育儿童，从流窜的暴徒手中救下孤儿。忽然间，我终于有了一位那么好的亲戚。他聪明，他认识很多名人。我希望他是一个我能够钦佩的人，而不像我的父亲或母亲。”

路易斯·马丁内斯将头伸了进来。“查过了。姓名和地址正确，没有前科，也没有被通缉。”他说了那个冒牌舅舅的名字。现在莱姆和贝尔谁都不信任。

“你一定很孤独。”萨克斯说。

一阵停顿。“在我爸爸走以前，带我去过几次教堂。我记得一首福音歌，那曾经是我们最喜欢的，名字叫《没时间死》。这就是我的生活。我没有时间来感到孤独。”

但是莱姆现在了解吉纳瓦了。她只是表面坚强。他说：“所以，你和你的祖先一样，有个秘密。有谁知道你的秘密？”

“基莎、管理员和他的太太，就这些人了。”她用一种挑衅的眼光看着莱姆，“你会把我交出去，对不对？”

“你不能一个人这样生活。”萨克斯说。

“我已经这样过了两年了，”她很快地说，“我有书、有学校。我不需要其他东西了。”

“但是——”

“不。如果你说出去，会毁了一切。”她补充道，“求求你。”她说这话的时候声音很小，似乎很难启齿。

沉默了一会儿。萨克斯和塞利托看着莱姆，他是这个房间里唯一不用理会市政府高层长官和法规的人。他说：“没有必要立刻做出任何决定。我们要抓住那个不明嫌疑犯。但我认为你应该留在这里，而不是庇护所。”他看了一眼托马斯，“我想我们可以在楼上找个房间，对不对？”

“当然可以。”

“我宁可——”女孩脱口而出。

莱姆笑着说：“我想这次我们得坚持。”

“但是，我的工作，我不能失去它。”

“我会处理这件事。”莱姆从她那里拿到电话号码，打给女孩在麦当劳的上司，用一般性的用语向他解释了吉纳瓦受攻击的事件，并且说她这几天都不会来上班。那名经理听起来非常关心她，他告诉莱姆，吉纳瓦是他们最尽职的员工，说她需要休息几天都可以，并且保证她回来时，这份工作一定会等着她。

“她是我们最好的员工，”那个男人的声音通过免提传出来，“虽然还不到二十岁，但是比那些年纪是她两倍的人还负责。现在这样的人不多了。”

莱姆和吉纳瓦相视一笑，然后他挂了电话。

这时门铃响了起来。贝尔和萨克斯立即提高警觉，手立刻伸向武器。莱姆注意到，塞利托看起来仍然惊魂未定，他眼睛看向手枪，但是并没有伸手。他的手指头还在脸颊上轻轻地揉搓着，好像这样可以召唤出一个神明，抚慰他焦躁不安的心。

托马斯出现在门口。他对贝尔说：“学校的巴顿太太到了，带来一份监控录像带的拷贝。”

女孩惊恐地摇着头。“不。”她小声地说道。

“请她进来。”莱姆说。

一名体格庞大的非洲裔美国女人走了进来，身穿紫色的洋装。贝尔做了介绍，她向每一个人点头，像莱姆遇到过的大部分心理咨询人员一

样，她对于他残疾的情况没有什么反应。她说：“你好，吉纳瓦。”

那个女孩点了点头。她还在掩饰脸上的表情。莱姆看得出来，她正想着这个女人可能给她带来的威胁：亚拉巴马乡下或是寄养家庭。

巴顿继续说：“你还好吗？”

“还好，谢谢你。”那女孩以一种少见的温顺态度回答道。

“一定很可怕吧。”巴顿夫人说。

“我现在已经好多了。”吉纳瓦说着还努力笑了一下，不过听起来很单薄。她看了一眼那个女人，然后把视线移开了。

巴顿说：“我找十多个人问了昨天那个接近我们校园的男人，但只有两三个人记得他。除了他是有色人种、穿着绿色军用夹克和旧工作鞋之外，他们也不能提供更多的描述。”

“这倒是第一次听说，”莱姆说，“那双鞋。”托马斯将这条信息记在写字板上。

“这是从我们的保安部门调来的录像带。”她将一盘VHS录像带递给库柏，库柏马上就播放出来。

莱姆将轮椅移近屏幕。在研究着这些影像时，他感觉脖子因压力而紧绷着。

没什么帮助。摄像头大部分时间都对着校园，而不是附近的人行道和街道。边缘部分有可能拍摄到了路过行人的模糊影像，但并不清楚。虽然不抱什么希望，莱姆还是命库柏将录像带送到皇后区的实验室，看看能不能借助数字化技术来使影像清晰。技师填好保管卡，将它包好，让人来取。

贝尔谢谢那位女士的帮忙。

“我们非常愿意。”她停下来，低头看着那女孩，“但是，吉纳瓦，我真的需要和你的父母谈谈。”

“我的父母？”

她慢慢地点着头，“我必须说，我曾经跟一些学生和老师谈过，说实话，大部分人都说你的父母不怎么参加你的班级活动。事实上，我还没遇到一个真正见过他们的人。”

“我成绩很好。”

“哦，这个我知道。我们对你的学业成绩很满意，吉纳瓦。但学校需

要家长和学生共同合作。我真的很想跟他们谈谈。他们的手机号码是多少？”

那个女孩呆住了。

一阵寂静。

最后，林肯·莱姆打破了沉寂。“我来告诉你实情。”

吉纳瓦眼睛向下看，拳头紧紧地握着。

莱姆对巴顿说：“我刚和她的父亲通过电话。”

房间里的人都转身瞪着他。

“他们回家了吗？”

“没有，而且最近一段时间都不会回来。”

“不回来？”

“我让他们不要回来。”

“你？为什么？”那位女士皱起了眉。

“这是我的决定，我这么做是为了吉纳瓦的安全。罗兰·贝尔会告诉你——”他看了一眼那名来自卡罗来纳的警探，他正点着头，这是个表示信赖的态度，毕竟他对接下来的事一无所知，“我们在设计保护细节时，有时我们必须将我们要保护的对象和他们的家人分开。”

“这我可不知道。”

“否则，”莱姆继续编造，“攻击者可以利用他们的亲人，将他们引到公众场所。”

巴顿点点头。“有道理。”

“我们是怎么说的，贝尔？”莱姆再一次看着警探，然后自己说了答案，“亲属隔离，对不对？”

“我们称它为IOD [13] ，”贝尔一面说，一面点头，“这是一项很重要的技术。”

“好吧，我很高兴知道这些，”辅导员说，“但是你舅舅会照顾你的，对不对？”

塞利托说：“不，我们认为吉纳瓦留在这里是最好的。”

“我们也对她的舅舅实施了IOD。”贝尔说。这位执法者用南方口音编造的谎言听起来很是让人信服，“希望他能够避开注意。”

巴顿完全相信了，莱姆能看得出来。这位辅导员对吉纳瓦说：“好吧，等这件事结束以后，请他们打电话给我。你似乎处理得挺不错，但心理上一定会受到影响。我们应该一起坐下来，谈谈这些事。”她又笑着补充了一句，“天下没有不能弥补的裂缝。”

这句话大概已经刻在了她办公桌上的镇纸或马克杯上。

“好，”吉纳瓦小心地说，“我们到时再说。”

巴顿夫人离开后，吉纳瓦转向莱姆：“我不知道该说什么。你做的事对我意义重大。”

“这主要是，”他似乎对这样的感谢很是不安，嘀咕道，“为了我们自己方便。案子一有什么问题，我就要打电话给儿童福利部门，再找到寄养家庭，这可不太好。”

她笑了起来。“怎么说都行，”她说，“还是得谢谢你。”然后她走到贝尔身边，告诉他要从一一八街的地下室取回那些书、衣服及其他需要的东西。警探也说，他会从那个假舅舅那里拿回她为这出戏付的钱。

“他不会还的，”她说，“你不了解他。”

贝尔笑了，和气地说：“哦，他会还的。”这句话可是出自带着两把枪的男人之口。

吉纳瓦打电话给拉基莎，告诉她的好朋友，自己在莱姆的家里，然后挂了电话，跟托马斯去了楼上的客房。

塞利托问道：“林肯，万一辅导员发现了怎么办？”

“发现什么？”

“嗯，这么说吧，你不但在吉纳瓦父母的事上撒了谎，还捏造了一些警察工作程序。那个见鬼的东西叫什么？DUI？”

“IOD。”库柏提醒他。

“她又能拿我怎么样？”莱姆不高兴地说，“放学罚我留校吗？”他对着证物板用力点了点头，“现在我们可以回到工作上了吗？一名杀手在外面流窜，而且他还有一个同伴和一个雇主。想起来了吗？我很想在接下来的某个时间里，找出这些该死的家伙到底是谁。”

萨克斯走到桌子旁，开始整理文件夹和威廉·阿什伯里让她从基金会图书馆——小犯罪现场——借回来资料的复印件。她说：“这些大部分都

是关于绞架山的——地图、绘画、文章。还有一些是关于波特墓园的。”

她将这些东西一件件交给库柏。他将几张绞架山的绘画和地图贴起来，萨克斯说起对这个社区的一些发现时，莱姆专心地看着这些图。她走到一张画前，指着上面的一幢两层商业建筑，说：“波特园酒馆当时大约就在这里。西八十街。”她的眼睛扫过一些文件，“看起来不像是什么像样的地方，很多混混都在那一带出没，比如吉姆·费斯克、‘老板’威廉·特威德，还有那些与坦慕尼派有关的政客。”

“萨克斯，看看，小犯罪现场是多么有价值啊。你简直就是信息宝库。”

她嗔怪地看了他一眼，然后拿起一张复印纸。“这是一篇有关那场火灾的文章。它说那天晚上，波特园酒馆被烧毁了，有证人听到地下室发出爆炸声，然后，几乎在同一时间，这里就被大火吞没了。虽然怀疑是纵火，但却从来没有任何人因此被捕。没有伤亡。”

“查尔斯去那里做什么呢？”莱姆把脑子里的想法说了出来，“他说的正义到底是什么？又是什么永远躺在泥土之下了呢？”

这是能查出究竟是谁要杀吉纳瓦·塞特尔的线索、证据或文件资料吗？

塞利托摇摇头。“可惜它发生在一百四十年前。不管是什么，它都已经不存在了。我们永远也不会知道。”

莱姆看着萨克斯。她和他对视着，笑了起来。

27

“哦，从某个方面来说，你是幸运的。”留着一头刺猬般发型的市政府年轻的工程师大卫·余对萨克斯说。

“我们很需要，”阿米莉亚·萨克斯说，“我指的是幸运。”

他们站在西八十街，大约河滨公园以东的半个街区的地方，仰头看着一幢三层高的褐石建筑。一辆犯罪现场鉴定车停在附近，还有萨克斯的另一位朋友，警犬组的女警盖尔·戴维斯，以及她的警犬维加斯。大部分警犬是德国牧羊犬、比利时短毛牧羊犬，以及防爆组常用的拉布拉多猎犬。但是维加斯却是法国布里犬，这种狗长期被用来在军中服役，最出名的是它们灵敏的嗅觉，并且对牲畜和人类会遇到的威胁有一种不可思议的感知能力。莱姆和萨克斯认为，如果要对一个一百四十年前的犯罪现场进行鉴定，除了需要高科技之外，老式的搜寻方法也能有所收获。

余工程师向那幢在被焚毁的波特园酒馆旧址重建的大楼点了点头。墙角石上写着一八七九年。“那个时代盖房子不会开挖后放置石板。人们沿周边挖一圈，然后倒入水泥，然后在上面筑墙。这就是所谓的承重式结构，地下室的地面就是泥土。但是后来有关建筑的法规变了。二十世纪初，为了健康和安全，规定建筑时要铺水泥地面。但这并不是结构的改变。所以，建筑商还是不会开挖。”

“所以，幸运的是，一八六〇年下面有什么，现在可能还在那里。”萨克斯说。

永远藏在……

“对。”

“不走运的是，它在水泥下面。”

“应该是。”

“一英尺深？”

“也许不到。”

萨克斯绕着建筑物走了一圈，到处都是脏乱无序，虽然它里面的公寓月租金要四千美元。后面有一个送货的出入口，从那里可以进入地下室。

她回到建筑物的正面，这时电话响了。“萨克斯警探。”

是朗·塞利托。他找到了这幢建筑物的业主，他就住在几个街区之外，是个商人。有业主领着，容易进入。过了一会儿，莱姆又打来电话，萨克斯将余工程师的话告诉他。

“好运、坏运，”他说着，阴郁的心情一扫而光，“好的，我已经命令一支S&S小组带着地表探测雷达和超声波设备赶到。”

这时，那名业主到了，他是一名矮小、秃头的男人，穿着西装和白衬衫，领口敞开着。萨克斯结束了与莱姆的通话，简短地向那个男人做了解释，说他们需要检查地下室。他用怀疑的眼光上下看了看她，然后打开了通往地下室的门，自己退后，双手抱在胸前站在维加斯旁边。那只警犬似乎不太喜欢这个男人。

一辆雪佛兰开拓者抵达，车里出来三名纽约市警察局S&S组的成员。S&S组的成员有警察、工程师和科学家，他们的工作就是在犯罪现场使用望远镜、夜视仪、红外线、扩音器和其他设备找出歹徒和被害人的位置。他们向犯罪现场鉴定人员点点头，然后取出早已磨损的黑色箱子。这些箱子和萨克斯用来放置自己的犯罪现场勘查工具的箱子很像。建筑物的业主在一旁皱着眉看着。

S&S组的警察进入了阴暗潮湿的地下室，发霉和燃油的味道扑面而来，萨克斯和业主跟在后面。他们将样子很像吸尘器头的探针连接到电脑设备上。

“整个区域？”其中一人问萨克斯。

“对。”

“这不会弄坏什么吧？”业主问道。

“不会的，先生。”一名技术人员回答。

他们开始工作了，决定先使用地表探测雷达。地表探测雷达和船上或飞机上使用的传统雷达一样，它会发出无线电波，在遇到物体时反射回来。唯一的不同是地表探测雷达可以穿透泥土和橡胶等物质。它的速度和光一样快，而且和超声波的不同在于，它不必和表面接触就可以得到参数。

他们用了一个小时扫描整个地面，在电脑键盘上敲敲打打，记录各种符号，萨克斯则站在一旁，尽量不烦躁地用脚轻敲地面或走来走去。她想这样可能会影响仪器的参数。

用雷达扫描了地面后，小组成员在电脑上查阅了一阵，然后根据他们查寻的结果，再一次在地面上走来走去，用他们的超声波探测器重点

探测他们锁定的五六个区域。

他们完成后，把萨克斯和余叫到电脑前，快速浏览着一些影像。萨克斯根本看不懂这些深灰色的图像：上面都是些斑点和条纹，许多地方还有不知道什么意思的数字和字母。

其中一名技师说："大部分是你会在这种年份的建筑物下找到的东西，石头、沙砾和腐木。这部分可能是下水道。"他指着屏幕上的一块。

"这里有一条下大雨时用的排水沟，连着通往哈得孙河的大排水沟。"余工程师说，"应该就是它。"

业主从余的肩膀上看着屏幕。

"很抱歉，先生。"萨克斯不满地说。那个人很不情愿地向后退去。

那名技师点点头。"但是，这里……"他轻轻点着黑色墙壁旁的一个小点，"我们遇到一个东西，但是没有任何结果。"

"一个——"

"如果传回来的信息以前在电脑里出现过，它会指出这可能是什么。但是这个没有结果。"

萨克斯只在黑暗的屏幕上看到一块不是那么暗的区域。

"所以我们又使用超声波，然后得到这个。"

他的伙伴输入一个指令，出现了一个不同的屏幕画面，这次明亮多了，而且有一个清楚的影像：大致是一个圆环，里面是一个不透明的圆形物体，而且似乎有什么东西正从上面脱落。圆环里那个物体的下方，有一堆看起来像是棒状或板状的东西——萨克斯推测，也许是一个坚实的箱子经过多年后四分五裂了。

一位警察说："那个外围的圆环直径约有二十四英寸。里面是一个三维空间，是个球体，直径为八九英寸。"

"它接近地表吗？"

"水泥地面约有七英寸深，这个东西在它下面六英尺至十英尺的地方。"

"确切在什么地方？"

那个男人从电脑屏幕上抬起头，看看地面，又看看电脑屏幕。他走到地下室后面一堵墙边的一个位置，就在门边，用粉笔画了一个记号。那个物体紧靠着墙。当初砌墙的位置离它只有几英寸。

“我猜那是一个井或者一个蓄水池。也许是一个烟囱。”

“要怎么才能够穿透水泥？”萨克斯问余工程师。

“我的许可，”业主说话了，“但你拿不到，你不能打坏我的地面。”

“先生，”萨克斯耐心地说，“这是警方公务。”

“不管是什么公务，这是我的产业。”

“产权并不是重点。这件事和警察进行的调查有关。”

“好吧，你必须有法院的命令。我是律师，你不准打坏我的地面。”

“我们必须知道它是什么，这很重要。”

“重要？”那个男人问，“为什么？”

“这和几年前的一件犯罪案有关。”

“几年前？”那个男人立刻就挑出了她的弱点，“多久？”也许他真是一名优秀的律师。

你对别人撒了谎，这个谎就会反过来咬你。她说：“一百四十年，信不信由你。”

他笑了起来，“这不是调查，这是在做探索频道的节目。不，不许挖。”

“先生，能合作一点吗？”

“去申请法院命令。除非我是被迫的，否则我不需要合作。”

“这可真是不怎么合作，是吗？”萨克斯反唇相讥迅速反击。她打电话给莱姆。

“情况怎么样？”莱姆问。

她简短地汇报了他们的发现。

“也许是在一幢烧毁的建筑物里的一口井或蓄水池里的一个箱子。埋的地方也很不好。”莱姆要求S&S将影像无线传输给他。他们照做了。

“我收到照片了，萨克斯。”过了一会儿他说，“但不知道这是个什么东西。”

萨克斯提到了那个不合作的市民。

“而且我会继续反对，”在一旁听见这段对话的律师说，“我会亲自到法官面前。我和他们都很熟，彼此都是直接叫名字。”

她听到莱姆正在和塞利托讨论此事。再回到电话上时，他听起来不太高兴。“朗会试着去弄一份搜查令，但这需要时间；而且他不能肯定在这样的案子中，法官会不会核发文件。”

“难道我不能揍这家伙一顿吗？”她小声地抱怨着，挂了电话。她转身面向业主说：“我们会把地面修好，直到完好无缺。”

“我有租户，他们会投诉的，到时我就得去处理。而你不用，你早就消失了。”

萨克斯生气地挥了挥手，心里却在想能不能找个什么理由逮捕他，然后把地面挖开。取得一份搜查令要花多长时间？可能永远也拿不到，她知道法官需要一个“令人信服”的理由让警察进入某人的家里。

电话又响了起来。

“萨克斯，”莱姆问道，“那个工程师在那里吗？”

“大卫·余？是的，就在我旁边。”

“我有一个问题。”

“什么？”

“问问他那个巷道归谁所有？”

虽然并不都是如此，但是在这个案例中，答案是：市政府。那名律师只拥有那一幢建筑物所在的土地、建筑物本身，以及它里面的东西。

莱姆说：“工程师是否有一些设备，可以放在墙的外侧，然后往下挖十英尺，再打一条通道到墙的下方，这样可以吗？”

她不理那名业主，将问题抛给余。他说：“是的，我们可以那样做。如果洞开窄小一些，就不会对结构造成损害。”

窄小，患有幽闭恐惧症的女警想着，这可真是我需要的……她挂了电话，然后对工程师说：“嗯，我要……”萨克斯皱起眉头，“那种上面有个大勺子的东西叫什么？”她对于这种车辆的知识只是它的最高限速是十英里。

“反铲挖土机？”

“听起来是这个，你弄一台到这里要多少时间？”

“半小时。”

她无奈地看了他一眼。“十分钟？”

“我试试看。”

二十分钟后，随着倒车的哔哔声，一辆市政车开到了建筑物旁。再也无法隐藏他们的策略了。那名业主挥舞双手走上去。“你们要从外面挖！你们也不能这么做。我拥有这个产业，从天上到地下都是我的。法律是这样规定的。”

“是这样，先生，”那位瘦瘦的年轻公务员大卫·余说，“这幢建筑物底下有公用事业管道，因此我们有权靠近。我肯定你知道这一点。”

“但是那该死的排水沟是在这幢房产的另一边。”

“我不这么认为。”

“屏幕上是这样显示的。”他指着一台电脑，此时屏幕恰好暗了下去。

“哦，”S&S组的警察叫了一声，他正好关了电脑，“这鬼东西总是死机。”

那位业主怒气冲冲地看着他，然后对余说：“你们要挖的地方没有排水沟。”

余耸耸肩。“好吧，你知道，当有人对排水沟的位置有争议时，他要向法院申请命令才能阻止我们。也许你可以给你的法官朋友打个电话。而且，先生，你知道吗？你最好动作快一点，因为我们就要挖进去了。”

“但是——”

“开始！”余大叫一声。

“是真的吗？”萨克斯小声问他，“有关排水沟的事？”

“不知道。不过他似乎相信了。”

“谢谢。”

挖土机开始工作了，用了不长时间。十分钟后，挖土机在S&S组的指引下挖出了一个四英尺宽、十英尺深的土坑。房子的地基在地表下六英尺处就终止了，下面是一层黑土和灰色的黏土。萨克斯必须下到坑底，然后从水平方向挖大约十八英寸，找到那个蓄水池或是井。她穿上

特卫强防护服，戴上有顶灯的头盔。因为不知道手机在坑洞里的信号如何，她用无线电对讲机呼叫莱姆。“我准备好了。”她说。

警犬警官盖尔·戴维斯牵着维加斯走过来。它被狗链拴着，它的爪子不停地刨着洞口边缘。女警说：“下面有东西。”

就像我不够紧张一样，萨克斯想，看着那条狗不安的脸。

“那是什么声，萨克斯？”

“盖尔在这里。她的狗对这个地方有点反应。”

“有什么特别的吗？”萨克斯问戴维斯。

“没有，可能它感觉到了什么东西。”

维加斯低声吼着，同时挠着萨克斯的腿。戴维斯告诉过萨克斯，布里犬的另一项技能是在战场上分辨情势——它们曾被医护兵用来判断哪个伤员还有救，哪个已经不行了。萨克斯想维加斯将她视为了后者。

“看紧点，”萨克斯带着不安的笑容，对戴维斯说，“万一我需要向外逃生。”

余自愿要下到坑洞——他说他喜欢隧道和洞穴，这让阿米莉亚·萨克斯大为震惊。但是她拒绝了。毕竟这是个犯罪现场，即使它有一百四十年之久；根据犯罪现场调查的程序，无论那个球状体的坚固箱子是什么，都是要收集和保存的证据。

市政府的工人在坑里放了一架梯子。萨克斯站在梯子上往下看，不禁叹了口气。

“你还好吗？”余问道。

“很好。”她故作轻松地说，然后开始进入坑里。她心想：在桑福德基金会档案室里的幽闭恐惧症跟这个无法相比。到坑底后，她拿出余给她的铲子和镐，开始挖起来。

她浑身是汗，一阵阵的恐惧让她浑身战栗，她一铲一铲地挖着，每挖一下都似乎看到这个坑忽然塌陷，把她埋在了里面。

石头滚了出来，硬土也挖松了。

永远埋在泥土之下……

“看到了什么，萨克斯？”莱姆通过无线电对讲机问道。

“泥土、沙、虫子、几个铁罐，还有石头。”

她在建筑物的下方向前推进了大约一英尺，然后是两英尺。

她的铲子嘣的一下碰到了什么东西，停了下来。她将泥土拨开，发现自己正面对一堵圆形的砖墙，很古老，砖块之间笨拙地抹着灰泥。

“发现了什么东西，是蓄水池的侧面。”

土坑内侧的泥土纷纷落下，这比一只老鼠从脚边跑过更让她害怕。脑子里忽然出现一幅画面：泥土吞没了她，不能动弹，泥土压上胸膛、塞满了鼻子和嘴巴。被泥土淹死……

好了，姑娘，放松。萨克斯深吸了几口气。坑壁上又落下更多泥土。大约有一加仑的泥土落在她的膝盖上。“你觉得我们应该把它撑一撑吗？”她对余叫道。

“什么？”莱姆问。

“我在跟工程师说话。”

余喊道：“我认为能支撑得住。这里的泥土潮湿，有足够的黏度。”

也许。

工程师继续说：“如果你想支撑，我们能做到，但建立框架需要几小时的时间。”

“不要紧。”她对他说，然后向着对讲机叫，“林肯？”

停顿了一下。

她吃了一惊，因为发现自己在直呼着对方的名字。他们两人都不迷信，但一直严格遵守一个规则：在工作时直呼对方的名字会带来厄运。

他的犹豫告诉她，林肯也意识到她打破了规则。最后他说：“继续吧。”

沙砾和干土又一次从坑壁落下，掉在她的脖子和肩膀上。砂石泥土打在特卫强防护服上，声音显得更大。她往后一跳，以为坑壁要垮下来了，倒吸了一口气。

“萨克斯？你还好吗？”

她看看四周。没事，墙壁还撑在那里。“还好。”她继续将圆形的砖墙上的泥土刮除，用镐凿去灰泥。她问莱姆：“对里面的东西有什么新想法吗？”问这个问题主要是为了听听他的声音，安抚一下自己。

一个有尾巴的球。

“没什么想法。”

萨克斯用镐用力一击，一块砖头应声而落，接着第二块，泥土从那个井里倾泻而出，淹没了她的膝盖。

该死，我恨这种事。

更多的砖块，更多的沙砾、鹅卵石和泥土。她停了下来，从跪着的腿上清除了成堆的泥土，然后又继续工作。

“怎么样了？”莱姆问道。

“还撑在这里。”她说着移去了好几块砖。她身边已经十几块砖了。她转过头，让帽子上的灯光往砖墙背后照去：墙上满是黑土、灰烬、焦炭和碎木。

她开始朝蓄水池里厚厚的干土挖下去。松软的泥土如流水般倾泻而下，在她头灯的照射下发出反光，她想，这土好像一点黏性都没有。

“萨克斯！”莱姆大叫道，“停！”

她倒抽了一口气，“什么——”

“我刚才又看了一遍那起纵火事件。上面说当时在酒馆里的地下室曾发生爆炸。当年的手榴弹就是装了引信的圆球。查尔斯当时肯定带了两颗在身上，就是那个圆球！你身边就是尚未引爆的一个。这东西和硝化甘油一样不稳定。这就是那条狗感觉到的东西！爆炸物！赶快离开。”

她抓住井边，想借力站起来。

但是她抓的砖块忽然崩塌，她仰面朝天摔了下去，而从那井里忽然涌出的泥土像潮水般竖着灌了进去。她的四周都是石头、沙砾和泥土，压得她身体弯曲，埋住了她的双腿，并且扑向她的胸口和脸部。

她大叫起来，拼命想站起来。但是她做不到，泥土已经没过她的手臂了。

“萨——”头上的无线电通话器被扯掉时，她听到了莱姆的声音。

更多的泥土如瀑布般倒在她身上，重量将她困住了。

接着，萨克斯又尖叫一声——她看见那颗圆球在泥土带动下，从砖墙的缺口掉了出来，滚到她动弹不得的身体旁。

贾克斯离开了他的地盘。

他将哈莱姆留在身后，留下了那个地方和那里的精神状态。离开了那放满了威士忌酒瓶的空地；离开了那家商店前的帐篷；离开了那张被风雨侵蚀而褪了色的“红魔鬼碱液”海报——在马拉孔·X的时代，黑人常用这种东西来使头发变直；离开了那些一心想成为闯空门者的青少年，以及在嘉维公园举行的打击乐器演奏会，还有那些卖玩具、拖鞋、廉价首饰、挂着织物和壁饰的摊子。他离开了所有重新开发的新建筑，离开了那些游览车。

这是少数几个他从来不曾涂过“Jax157”标记或画上快速涂鸦的地方之一，这里是西中央公园的高级住宅区。

他瞪着吉纳瓦·塞特尔现在所在的建筑物。

在靠近她位于一一八街住处的附近巷子里发生了意外事件后，看到吉纳瓦和那名男子坐进了灰色汽车，贾克斯便钻进另一辆出租车，跟着警察的车来到这里。他不知道是谁住在这里。房子的前面停着两辆警车，从楼梯到人行道都有斜坡，仿佛是为坐轮椅的人而设计的一样。

他跛着脚慢慢穿过公园，眺望着那幢建筑物。那个女孩到底在里面干什么？他想要张望一下，但是窗帘都放下来了。

另一辆车是警察常开的那辆皇冠轿车——停了下来，两名警察从车上下来，拿着一只由胶带封起来的廉价的装衣服的箱子和一箱箱的书籍。他猜，也许是吉纳瓦的，她搬进来了。

她被保护得更加严密了，他沮丧地想。

他走进灌木丛，趁门开的时候看得更清楚一点，但就在此时，另一辆巡逻警车慢慢驶过。里面的警察似乎在扫视公园和人行道。贾克斯记下了建筑物的门牌号码，转身消失在公园。他向北走，回到哈莱姆。

他感受到袜子里的枪，也感受到在北方两百英里之外的假释官的力量，他这会儿可能正想着要对他在布法罗的公寓来上一场突袭。贾克斯忽然想起那个喜欢靠在任何一个东西上的埃及小法老拉尔夫曾经问过他的一个问题：你所做的一切，值得你冒这些风险吗？

现在他想到这句话，立刻想转身回家。

而且他想：二十年前冒的风险，在中央公园大道时速六十英里的车潮上方三十英尺高的天桥上，在一根六英寸的铁架上，留下“Jax157”的标记，值得吗？

六年前冒的风险值得吗？将十二发子弹推上枪膛，在抢劫时将枪口对准装甲车司机的脸，最后只是为了抢五六万美元。这些钱能帮他熬过难关，让他的生活重新回到正常轨道吗？

而且他知道，妈的，拉尔夫的问题本身根本没有任何意义，因为它表示了一种选择权。当时或现在，是对或是错，都不重要。阿朗佐·“贾克斯”·杰克逊将会一直向前。如果这件事做成了，他将重新过起正当的生活，在哈莱姆，在他的家里，无论如何，那个地方造就了他——他在那里创造了他的签名，还在那里贮放了数千罐的喷漆。他只是在做该做的事。

小心。

在皇后区安全屋里，汤普森·博伊德戴着防毒面具、呼吸器和厚厚的手套。他慢慢地将酸和水混合，然后检查浓度。

小心……

这就是难处理的部分。旁边放着一堆氰化钾粉末，当然是危险的，这足够杀死三十人到四十人，不过在干燥的时候它还是相当稳定的。就像他放在警车里的那个毒气弹，那白色的粉末必须和硫酸混合，以产生致命的硫酸毒气——这就是纳粹在他们的毒气室使用的臭名昭著的齐克隆B [14] 。

但最大的变数就是硫酸。浓度太低，产生毒气的速度会很慢，会让被害人闻到气味后脱逃。但如果酸性太强，浓度超过百分之二十时，就会导致氰化物在溶解前先爆炸，从而达不到需要造成的致命效果。

汤普森要尽量使浓度接近百分之二十，原因很简单：他要放置这一装置的地方——吉纳瓦·塞特尔现在所在的西中央公园的一幢老建筑，不是密封的空间。在知道女孩藏匿的地点后，汤普森观察了那幢房子，注意到那里的窗户不是密封的，空调系统也很旧。要把这幢大房子变成一间毒气室，可是一项挑战。

……哦，现在你必须了解我们正在进行的事。它和生命中每件事一样，不可能百分之百成功。事情不一定都如我们所料……

昨天他告诉雇主说，下一次取吉纳瓦的性命一定会成功，但是现在他不是那么有把握了。这些警察的确十分厉害。

我们只好再做一次，并且不断努力。我们不能对它产生情绪。

好吧，他没有情绪，也不担心。但他需要激进的做法——从各个方面。如果向那幢房子里灌入毒气能将吉纳瓦杀死，很好，但这不是他的主要目的。他至少还要干掉屋里的其他几个人——那些搜查他和他雇主的调查人员。杀了他们、让他们昏迷、脑部受损——都可以，重要的是削弱他们的力量。

汤普森再一次检查了液体的浓度，稍作调整，因为空气会改变酸碱平衡。他的手有点不稳。因此，他走开了，让自己平静下来。

嘶……

他吹的曲子变成了《天梯》。

汤普森往后靠，想着该如何将这枚毒气弹进入那幢房子。他想到了几个办法，包括一两个他认为肯定能奏效的方法。他又一次测试了液体的浓度，并且下意识地从面罩的呼吸口中吹出口哨。分析仪所显示的浓度已经到了19.99394%。

完美。

嘶……

出现在他脑子里的新旋律是贝多芬第九号交响曲中的《欢乐颂》。

阿米莉亚·萨克斯既没有被泥土压死，也没有被不稳定的十九世纪炸弹炸死。

她现在就在莱姆的实验室里，洗过澡、换上了干净的衣服，在检查一个小时以前从那个干蓄水池中掉在她腿上的东西。

这并不是一个老式炸弹。但是也可以基本确定它就是查尔斯·辛格尔顿一八六八年七月十五日留在那里的。

莱姆的轮椅停在萨克斯身旁的桌子前，盯着证据收集纸盒里的东西。戴着乳胶手套的库柏也加入进来。

“我们必须告诉吉纳瓦。”莱姆说。

“必须吗？”她不情愿地说，“我不想这么做。”

“告诉我什么？”

萨克斯猛地转身。莱姆也从桌子前往后退，不情愿地让“暴风箭”转了一圈，心里想着：真该死，我们应该更小心一点的。

吉纳瓦·塞特尔就站在门口。

“你在酒馆的地下室发现了一些和查尔斯有关的东西，是吗？你发现他真的偷了那笔钱。那才是他的秘密？”

莱姆看了萨克斯一眼，然后说：“不，吉纳瓦，不是的。我们发现了

一些别的东西。”他向那个盒子点了点，“就在那里，你看。”

那个女孩走近了些。她停下来，睁大眼睛看着一个棕褐色的人类头骨。这就是他们超声波影像显示的东西，滚到萨克斯的腿边的也是它。在盖尔·戴维斯的布里犬维加斯的协助下，萨克斯将剩下来的骨头全都收集起来，这一定就是那条狗先前觉察到的东西。莱姆判断，这些骨头——萨克斯原本以为是一个散开的木箱——是一个男人的骨头。这个人显然是在查尔斯点火之前，被垂直地塞在波特园酒馆地下室的蓄水池中的。超声波影像扫描到头骨上端和下面的一条肋骨，于是看起来像一个有引信的炸弹。

其他的骨头放在工作台上的第二个纸箱里。

“我们可以确定这个人是查尔斯杀害的。”

“不！”

“然后他烧了酒馆，掩饰罪行。”

“你们根本就不可能知道。”吉纳瓦很快地说。

“是，我们是不知道。但这是合理的推论。”莱姆解释说，“他的信上说，他要到波特园去，还带了他的科尔特左轮。那是一把内战时期的手枪。它和今天的手枪不同，现在我们可以从弹仓的后方装弹，但在当时，你必须从前方装弹丸和火药。”

她点点头，眼睛盯着那些褐色和黑色的骨头，以及没有眼睛的头骨。

“我们在资料库里发现了一些这种枪械的资料。这是一把点三六口径的手枪，但是内战中的士兵大都使用点三九口径的子弹。比枪管稍大一点，可以塞得比较紧，射击的准确度也比较高。”

萨克斯拾起一个小塑料袋。“这是在头骨的洞里发现的。”袋子里是一颗小小的铅球，“而这是一颗点三九口径的子弹，是从点三六口径的手枪里发射的。”

“但是这并不能证明任何事。”她瞪着那颗头骨前额上的小洞。

“不，”莱姆和蔼地说，“它指出，非常明确地指出，查尔斯杀了他。”

“那这个人是谁？”吉纳瓦问。

“我们不知道。即使他身上装有身份证明，也早就和衣服一起被烧毁或分解了。我们找到子弹，还有一把可能是他带着的小枪、几枚金币和一只上面有字的戒指……是什么字，梅尔？”

“Winskinskie。”他举起一个塑料袋，里面有一枚金质的印章戒指。字的上方刻着一个美国印第安人的肖像。

库柏很快就发现在德拉瓦尔印第安人的语言中，这个词的意思是“看门人”或“守门人”。这也许是那名死者的名字，但他的胸骨结构看起来并不像是美国原住民。莱姆觉得，这更像是一种兄弟会、学校或居住点的标语，库柏已经发了电子邮件，询问一些人类学家和历史学家是否听说过这个词。

“查尔斯不会这么做，”他的后代低声说，“他不会杀人。”

“子弹打中这人的前额，”莱姆说，“并不是从后方射击的。而且萨克斯在蓄水池里发现的那把手枪可能是属于被害人的。这说明开枪可能是出于自我防卫。”

虽然事实说明查尔斯自然是带着一把枪到酒馆的，但他可能也预料到会出现某种暴力。

“我当初根本就不应该开始，”吉纳瓦低声说，“愚蠢。我不喜欢过去，完全没有意义。我恨它！”她转过身，跑到走廊里，然后上了楼。

萨克斯跟了过去。过了几分钟后，她回来了。“她在看书，她说想一个人待着。我想她会好的。”但是，她的声音听起来并不确定。

莱姆看着那些资料，这是他勘查过的最古老的犯罪现场——一百四十年前。搜寻目的是能够发现一些线索，引导他们找到雇用不明嫌疑犯一〇九的人。但是得到的却是吉纳瓦的祖先可能是杀人凶手的消息，而且这差点让萨克斯送了命，也让吉纳瓦很失望。

他打量着那张倒吊人塔罗牌的复印件，牌上的人也平静地从证物板上望着他，似乎在嘲弄莱姆的沮丧。

库柏说：“嘿，这里有些东西。”他盯着电脑屏幕。

“Winskinskie？”莱姆问道。

“不是。听着，是我们那种神秘物质的答案，就是阿米莉亚在不明嫌疑犯伊丽莎白街的安全屋以及在吉纳瓦姑婆家附近找到的东西。”

“是该有回音了。到底是什么鬼东西？毒素？”莱姆问道。

“我们这个坏男孩患有干眼症。”库柏说。

“什么？”

“是妙灵。”

“眼药水？”

“是的。组合成分完全相同。”

“好。把这条加到证物板上，”莱姆命令托马斯，“也许这只是暂时性的，因为他使用酸剂。如果这样的话，对我们就没什么帮助。但是它也可能是一种慢性病，很好。”

鉴定科学家喜欢有生理疾病的嫌疑犯。莱姆的书里有部分专门提到如何通过处方笺或柜台销售药品、一次性皮下注射器、处方眼镜、整形病人戴的特殊矫正器等，来追查疑犯踪迹。

这时，萨克斯的电话响了。她接起来听了一会儿。“好，我十五分钟内赶到。”她挂了电话，看着莱姆，说：“嗯，这个很有趣。”

28

当阿米莉亚·萨克斯走进哥伦比亚—普里斯拜特安医院的重症病房时，她看到两个普拉斯基。

一个躺在病床上，全身缠着绷带，身上爬满了各种塑料管。他两眼空洞，嘴巴松松地张着。

另一个在他床边，很不舒服地坐在塑料椅子上。一样的金发，一样清新的脸孔，同样穿着笔挺的纽约市警察的蓝色制服，和普拉斯基昨天在非洲裔美国人博物馆前被萨克斯招募、假装去研究一堆垃圾时一样的打扮。

要几块糖？……

她对着那个如镜子影像般的普拉斯基眨眨眼。

“我是托尼，罗恩[15]的弟弟，你大概已经猜到了吧。”

“你好，警探。”普拉斯基有气无力地和萨克斯打招呼。他的声音不太对，听起来拖泥带水的。

“你的感觉如何？”

“吉纳瓦还好吗？”

“她还好。我想你已经知道了——我们在她姑婆的住处阻止了他的行动，但他逃走了……你疼吗？一定很疼。”

他看了看静脉注射，“……现在没有任何感觉。”

“他会好的。”

“我会好的。”罗恩重复着他弟弟的话，然后深吸一口气，眨眨眼。

“大概要一个月，”托尼说，“要进行一些治疗。他会重返工作的。有几处骨折。没有什么内伤。脑袋很硬，我爸常这么说。”

“硬脑袋。”罗恩笑了起来。

“你们一起上的警校？”她拉过一张椅子坐下了来。

“对。”

“你是哪个局的？”

“第六分局。”托尼回答。

第六分局处于西格林尼治的心脏地带。那里没有太多凶杀、劫车或毒品案，大部分是入室盗窃、同性恋事务，以及情绪艺术家或作家情绪失控等事件。不过第六分局也是防爆小组的总部。

托尼很震惊，当然，也很生气。“那家伙不断地攻击他，甚至在他倒地后还不放过。他没必要这样做的。”

“但是，也许，”罗恩口齿不清地说，“他花了时间……花了比较多的时间在我身上。于是他没有……没有机会去追吉纳瓦。”

萨克斯笑了。“你有点像那种想着杯子里有一半水的人。”她并没有告诉他，不明嫌疑犯一〇九把他打得半死，为的只是从他的手枪里取出一颗子弹来分散他们的注意力。

“谢谢吉纳瓦，替我谢谢她，那本书。”他的头还不能转动，只是用眼睛看着床边的小桌，桌上放着一本《杀死一只知更鸟》，“托尼读给我听了，他连那些很难的字都会念。”

他弟弟笑了起来。“你这个笨蛋。”

“罗恩，你能告诉我们些什么？这家伙很聪明，而且还在外面四处游荡。我们需要一些有用的资料。”

“我不知道，女士……警探。我当时正在巷道里来回走着。他趁我要走向街道时袭击我。我转身往回走，那条巷子……我根本没想到会遇到他。他躲在那幢建筑物的拐角处。我走到那里，看到那个家伙，他戴着面罩，像是滑雪面罩。然后事情就发生了，棍子、棒子，来得太快了。看不清怎么回事。他狠狠地打我。”他又眨眨眼睛，然后闭上了，“是我不小心。太靠近墙了。以后再也不会那么做了。”

你以前不知道，现在知道了。

“一阵嗖嗖声。”他的脸抽搐了一下。

“你还好吗？”他弟弟问。

“我还好。”

“嗖嗖声。”萨克斯把椅子拉近，鼓励他继续往下说。

“什么？”

“你听到嗖嗖声。”

“是的，我听到了，女士。哦，不，警探。”

“没关系，罗恩。叫我什么都行。你看到什么了吗？任何东西？”

“这个东西，像一根棒子。不，不是蝙蝠侠和罗宾。是一根棒球棍，就打在我脸上。哦，我告诉过你了，然后我倒了下来。我是说，警探，不是女士。”

“不要紧，罗恩。你还记得当时的情形吗？”

“我不知道。我记得我躺在地上。想着……我当时想他要抢我的武器。我想控制我的武器。书里写过，不能让它被抢走，‘总是控制住你的武器’。但我没做到。他拿走了。我死了，我知道我死定了。”

她温柔地鼓励他。“你记得看到什么了吗？”

“一个三角。”

“一个什么？”

他笑了，“一个三角形的纸盒子。放在地上。我动不了。我就看到这个。”

“这个纸盒是不明嫌疑犯的吗？”

“那个三角？不，那只是垃圾。我是说，那是我唯一看到的东西。我想爬，但我想我做不到。”

萨克斯叹了口气。“你当时是躺在地上的，罗恩。”

“是吗？……我仰面躺在地上？”

“好好回想，也许你看到了天空？”

他眯起眼睛。

她的心跳加快了。他有没有看到些什么呢？“血。”

“什么？”

“当时我的眼睛里有血。”

“血吗？”他弟弟问。

“对，是血。什么也看不见。没有三角，没有房子。他抢了我的枪。他在我旁边站了好几分钟。然后我就什么都不记得了。”

“他在你旁边？有多近？”

“我不知道。不是很近，看不到。太多的血。”

萨克斯点点头。看来这个可怜的人累坏了。他费劲地喘着气，眼神比她刚来的时候更加散乱。她站起身，“让他休息一下。”她问道，“你听过特里·多宾斯吗？”

“没。他是……”这位受伤的警察还做了个鬼脸，“他是谁？”

“局里的心理学家。”她看着罗恩笑了一下，“这会让你丧失活力一段时间，你应该和他谈谈。他是最合适的人选，最棒的一个。”

罗恩说：“不需要——”

“巡警？”她严厉地说。

他抬起一边眉毛，皱了一下脸。

“这是命令。”

“是的，女士。我是说……女士。”

安东尼[16]说：“我会让他照做的。”

“你会……替我谢谢吉纳瓦吗？我喜欢这本书。”

“我会的。”萨克斯将背包往肩上一甩，开始往门外走。刚跨出门，她又停了下来，转过身，“罗恩？”

“什么？”

她回到他的病床旁，又坐了下来。

“罗恩，你说不明嫌疑犯曾在你身旁停留了几分钟。”

“对。”

“那么，如果你眼睛里有血，你看不见，又怎么知道他在那里？”

那个年轻的警察皱起眉头。“哦……对。有些事我忘记告诉你了。”

“莱姆，我们的杀手有一个习惯。”阿米莉亚·萨克斯回到了实验室。

“什么？”

“吹口哨。”

“叫出租车吗？”

“吹音乐。普拉斯基听到的。他被打之后躺在了地上，不明嫌疑犯便拿走了他的武器，然后，我想，用了几分钟把子弹绑在香烟上。他在做这些事时，一直在吹口哨。非常轻柔，罗恩说，但他肯定那是在吹口哨。”

“没有职业杀手在工作时还吹口哨的。”莱姆说。

“你会这样想。但是我也听到了。在伊丽莎白街的安全屋，我当时还以为是收音机或别的什么，他吹得很好。”

“新手怎么样了？”塞利托问。他没有再去揉搓脸上那块看不见的血迹了，但还会不时想这样做。

“他们说他会好起来的。大约需要治疗一个月，我让他去找特里·多宾斯。罗恩伤得很重，不过他弟弟在照顾他，他也是一名制服警察。他们是一模一样的双胞胎。”

莱姆并不惊讶。参军入伍常常会成为家庭风气。“警察”可能也是一种人类基因。

但是塞利托听到两兄弟都当警察的消息却摇了摇头。他似乎更加不安了，好像这家人受这次攻击的影响是他的过错一样。

不过现在没时间来驱除警探心中的恶魔。莱姆说：“好，我们现在有一些新的信息了，让我们来使用它。”

“如何使用？”库柏问。

“到目前为止，查理·塔克的谋杀案还是我们最接近一〇九先生的一条线索。所以，显然，”鉴定专家补充道，“我们应该打电话给得州。”

“这就打。”萨克斯说着按下电话上的免提键。

波特园酒馆现场（一八六八年）

·绞架山的酒馆——位于上西城第八十街，在十九世纪六十年代是一个混合社区。

·波特园当时可能是“老板”特威德等一些腐败政客出没的地方。

·查尔斯于一八六八年七月十五日来到这里。

·爆炸后烧毁，很可能就发生在查尔斯去过之后。掩藏他的秘密？

·在地下室发现尸体，男性，假设是被查尔斯·辛格尔顿所杀。

·被击中前额，武器是点三六口径的科尔特左轮装了点三九口径的弹

丸（查尔斯·辛格尔顿拥有这种武器）。

·金币。

·该男子有手枪。

·没有身份证明。

·一枚上面刻有“Winskinskie”字样的戒指。

·在德拉瓦尔印第安人的语言中，这个词是“看门人”或“守门人”的意思。

·目前在寻找其他含义。

东哈莱姆现场（吉纳瓦姑婆公寓）

·使用香烟和九毫米子弹作为爆裂装置，分散警察的注意力。“荣誉”牌香烟，无法追踪。

·指纹：没有，只有手套纹。

·毒气装置：

·玻璃罐、铝箔、蜡烛台。无法追踪。

·氰化物和硫酸。均无标记，无法追踪。

·与伊丽莎白街发现的清澈液体类似的物质。

·判断是妙灵眼药水。

·有橘色油漆的碎屑。冒充建筑工地或高速公路工人？

伊丽莎白街安全屋现场

·使用通电的陷阱。

·指纹：没有。有手套印。

·安全监视器及显示器；无线索。

·塔罗牌，少了第十二张牌。无线索。

·吉纳瓦·塞特尔被袭击的博物馆及对面街道的手绘地图。

·物证：

·炸豆泥和酸奶。

·从桌面刮下的木屑中有纯硫酸。

·清澈的液体，不是爆裂物。送联邦调查局实验室。

·判断是妙灵眼药水。

·更多绳索纤维。绞绳？

·在地图中含有纯碳。

·安全屋是比利·多德·汉米尔用现金付钱租下的。此人符合不明嫌疑犯一〇九的外貌描述，但没有找到关于真正的汉米尔的线索。

非洲裔美国人博物馆现场

·强奸用品袋：

·塔罗牌，一副牌中的第十二张——倒吊人，代表心灵探索。

·有笑脸的袋子。

·过于常见，难以追查。

·开箱小刀。

·特洛伊牌安全套。

·水管胶带。

·茉莉花香。

·花五块九毛五购买的不明物品。可能是一顶长毛线帽。

·收据，说明这家店是在纽约市，是折扣百货商店或药品店。

·可能在小意大利区莫贝里街的商店购买。店员可以辨认不明嫌疑犯。

·指纹：

·不明嫌疑犯戴着乳胶或聚乙烯手套。

·强奸用品袋中物品上的指纹属于手掌小的人，指纹自动辨别系统比对后没有结果。可能是店员的。

·物证：

·棉纤维绳索，有人类血渍。绞绳？

·送CODIS。

·无与之相符的DNA比对结果。

·爆米花和棉花糖，上有犬类动物尿液。

·武器：

·警棍或武术用器械。

·手枪是一把北美枪械公司的点二二缘发式麦格农手枪，黑寡妇或小巨人。

·自制弹药，开花式弹壳里塞满细针。IBIS或DRUGFIRE上没有与之相符的比对。

·动机：

·不明。强奸可能只是烟幕。

·真正的动机可能是偷窃装有一八六八年七月二十三日《有色人种每周画报》的缩微胶片，以及因为G.塞特尔对其中一篇文章有兴趣而杀她，有兴趣的原因不明。这篇文章的内容有关她的祖先查尔斯·辛格尔顿（见下表）。

·被杀的图书管理员曾报告说，另外还有人也要看这篇文章。

·调查图书管理员的电话记录以核实此事。

·没有线索。

·向其他雇员调查有关要求查阅文章的信息。

·没有线索。

·寻找该文章的复本。

·几个消息来源都称有一男子要求查阅这篇文章。但没有线索可供调

查。这本杂志的收藏大多已遗失或毁损。找到一份（见下表）。

·结论：G. 塞特尔可能还处于危险之中。

·动机可能是保守秘密：她的祖先发现宪法第十四条修正案无效，而这将对大部分美国民权与公民自由法律造成威胁。

·案件描述送VICAP和NCIC。

·五年前发生在得州阿玛利诺的谋杀案。类似的手法——刻意布置的犯罪现场（表面是仪式性谋杀，但是真正动机不明）。

·受害人是退休的狱警。

·嫌疑犯合成照片传到得克萨斯。

·无人认出。

·三年前发生在俄亥俄州的谋杀案。类似的手法——刻意布置的犯罪现场（表面是性攻击，但是真正的动机可能是雇凶杀人）。档案遗失。

不明嫌疑犯一〇九的描述

·白人男性。

·身高六英尺，体重一百八十磅。

·中年。

·声音普通。

·利用手机以接近被害人。

·穿三年或三年以上的十一号贝斯牌步行鞋，浅褐色。右脚稍呈外八字。

·特别的茉莉香气。

·黑色裤子。

·黑色滑雪面罩。

·在杀害目标和脱身时会杀害无辜。·很可能是受雇的杀手。

·可能是曾在得州阿玛利诺服刑的囚犯。

·说话有南方口音。

·修剪整齐的浅褐色头发，面颊光滑。

·没留指纹。

·穿一件黑色雨衣。

·可能没有吸烟的习惯。

·建筑工地、公共设施、高速公路工人？

·用妙灵眼药水。

·吹口哨。

不明嫌疑犯一〇九雇主的描述

·目前尚无信息。

不明嫌疑犯一〇九帮手的描述

·黑人男性。

·四十岁左右。

·身高六英尺。

·身材结实。

·穿绿色军用夹克。

·有犯罪记录。

·跛脚。

·持有武器。

·面颊光滑。

·戴黑色头巾。

·在等待进一步的证人和监控录像带。

·录像带没有结果，送实验室分析。

·穿旧工作鞋。

查尔斯·辛格尔顿的描述

·前奴隶，G.塞特尔的祖先。已婚，有一子。主人给了他在纽约州的一个农场。同时还担任教师工作。早年曾参加民权运动。

·据称查尔斯在一八六八年犯下盗窃罪，被偷走的缩微胶片上有关于此事的文章。

·据称有一个可能与此案有关的秘密。担心这个秘密如果公开会带来悲剧性的结果。

·曾参加纽约市绞架山的会议。

·卷入某种危险活动？

·与弗雷德里克·道格拉斯及其他人一起工作，以求宪法通过第十四修正案。

·《有色人种每周画报》上报道的罪行：

·查尔斯撬开了纽约的自由人信托基金会的保险箱，并有证人看到他偷窃后离去。威廉·西姆斯探长将其逮捕。他的工具在附近被找到。失窃的大部分财物都找回来了。他被判五年监禁，但没有他服刑的信息。人们认为他是利用与早期民权领袖的关系进入基金会的。

·查尔斯的信件：

·第一封信，给妻子：一八六三年席卷纽约州的反黑人浪潮，私刑、纵火。黑人拥有的产业有风险。

·第二封信，给妻子：查尔斯在内战后期参加阿波马托克斯战役。

·第三封信，给妻子：参与民权运动，因此感到威胁。

因保守一个秘密而感到困扰。

·第四封信，给妻子：带着枪去波特园酒馆寻找“正义”。结果是灾难性的。真相现在仍然埋在波特园中。他的秘密是所有不幸的根源。

“喂？”

“嗨，你好，J.T.，我是纽约的林肯·莱姆。”用名字缩写称呼某个人，而且是得克萨斯人——更别提他慢吞吞的音调——让你很容易在对话当中用“嗨”“听着”这样的字眼。

“哦，是你，先生，还好吗？呃，上次我和你谈话过后读了一些你的资料，不知道原来你这么有名！”

“呃，只不过是一名前公务员罢了，”莱姆用不太诚恳的谦虚态度说，“如此而已。我们寄给你的照片有什么好消息吗？”

“抱歉，莱姆探长。事实是，从这里‘毕业’的白人中有一半长得像他。此外，我们就像大多数的管教机构一样，人员经过一次大洗牌。很难找到查理·塔克在职时就在这里工作的人。”

“我们又得到一些关于他的信息，也许有助于缩小范围，你有时间吗？”

“说吧。”

“他也许有眼睛方面的问题。他经常使用妙灵眼药水。这可能是最近的事，但也可能在他当犯人时就这样了。还有，我们认为他有吹口哨的习惯。”

“吹口哨？像是对女人吹口哨那样？”

“不，吹旋律，歌曲。”

“哦，好的，等一下。”过了漫长的五分钟后，他又回到线上，“抱歉，没人记得有谁吹口哨，或眼睛不好，没有什么特别的。但是我们会继续寻找。”

莱姆谢过他，挂了电话。他沮丧地看着证物板。二十世纪初，有史以来最伟大的犯罪学家之一，法国的埃德蒙·洛卡德提出了“交换原则”，他认为在每一个犯罪现场，都会发生证物交换的情形，无论这种交换是多么细微，还是会在嫌疑犯与现场之间，或嫌疑犯与被害人之间发生。刑事鉴定人员的任务就是找出这种证据。然而，洛卡德的原则并不是说，仅仅建立这种关联就能找到嫌疑犯。

他叹了口气。好吧，他早就知道过程会很漫长。他们手上有什么？一个模糊的电脑拼图、一种潜在的眼疾、一个可能的习惯、对一名狱警的怨恨。

其他还有——？

莱姆皱着眉。他正盯着塔罗牌中的第十二张。

倒吊人并不表示某人在受惩罚……

也许不是，但它毕竟描述了一个人被倒吊在绞刑台上。

他的脑中忽然闪过什么。他再一次凝视着证物板。上面写着：警棍、伊丽莎白街的通电陷阱、毒气、集中在心脏部位的子弹、对查理·塔克的私刑，那根带血的绞绳纤维……

“哦，该死！”他大叫一声。

“林肯？怎么回事？”库柏关切地看着他的老板。

莱姆叫道：“指令，重拨！”

电脑的回应显示在屏幕上：我不明白你在说什么。你要我做什么？

“重拨号码。”

我不明白你在说什么。

“妈的！库柏、萨克斯……谁来按一下重拨键！”

库柏照办了，几分钟后，刑事鉴定专家再一次和阿玛利诺的典狱长通上了话。

“J.T.，还是林肯。”

“是的，先生？”

“忘了同行。我想查一查狱警。”

“狱警？”

“某个曾经在你手下工作的人。他有眼睛方面的病，爱吹口哨，在查理·塔克被杀前，或那个时间前后曾在死刑犯牢房工作。”

“我们根本没想到员工。而且，再说一遍，大部分人五六年前并不在这里工作。不过请稍等，我去问问。”

那个倒吊人的图案让莱姆产生了一个想法。然后他想到不明嫌疑犯一〇九使用的武器及技巧。这些都是行刑的方法：氢酸气体、电击、绞刑、集中往心脏射击子弹，就像一个行刑队。而他用来制伏被害人的武器是狱警随身携带的那种警棍。

过了一会儿，他听到电话里传来对方的声音：“嗨，莱姆探长？”

“请说，J.T.。”

“相当肯定的，有一个人说，这倒是提醒了他。我打电话给我们一个退休的狱警，以前负责行刑，叫佩珀。他同意来办公室和你通话。他住得很近，几分钟就到。我们会再打电话给你。”

又看了一眼那张塔罗牌。

改变方向……

漫长得令人难以忍受的十分钟过去了，电话铃响了起来。

迅速相互介绍一番。退休的得州司法部警察名叫哈尔伯特·佩珀，跟他那一口慢吞吞的得州腔相比，J.T.比彻姆说的简直就是皇后区的英语，“我在想我也许能帮上你们的忙。”

“告诉我。”莱姆说。

“大约五年前，我们有一名行刑官符合你们的描述。他有眼疾，口哨吹得能掀起暴风雨。当时我快要退休了，但还是和他共事了一段时间。”

“他是谁？”

“那家伙的名字是汤普森·博伊德。”

注释：

[1] 哈利·肖宾（Harry Chapin，1942—1981），美国歌手、歌曲作家、人道主义者。

[2] 勃肯鞋（Birkenstock），德国著名鞋子品牌，有二百三十多年的历史。

[3] 约伯（Job）是《圣经》中的人物，他非常敬仰上帝，但上帝为了和撒旦打赌，降灾难于约伯，使他丧失儿女，失去财产，染上可怕的疾病。虔诚的约伯很绝望，万念俱灰，只求一死。但最后，他还是获得了上帝的救赎和补偿。

[4] 埃弗罗发型（Afro），一种类似非洲黑人自然发式的呈圆形的蓬松鬈发。

[5] 阿米斯塔德（Amistad）事件是美国黑奴史上一个极为重要的事件：一八三九年夏，关着五十三名非洲黑人的西班牙运奴船阿米斯塔德号行驶到距古巴海岸不远处，遇上狂风暴雨。黑奴首领辛克带头造反，以武力控制了全船。他们只有一个目的：返回家园。阿米斯塔德号在美洲东海岸漂流两个月，在美国康涅狄格州海岸被美国海军拦截。五十三名非洲黑人以谋杀船员的罪名被起诉，但最终被美国最高法院宣判无罪。

[6] 约翰·布朗（John Brown，1800—1859），是十九世纪美国著名废奴主义者。

[7] 南北战争后，黑人获得了自由，但又逐渐陷入了另一种境地，即所谓“隔离但平等”。南方的种族隔离政策又称为吉姆·克劳法，吉姆·克劳源自十九世纪上半叶一个流行音乐节目，后成为对地位低下的黑人的代称。

[8] 琳达·布朗是一个八岁的黑人儿童，她不得不步行一点五公里到堪萨斯州托皮卡市的黑人小学去上学，而她周围的白人朋友们的公立学校却只离家有七条街。托皮卡市的学校体系就是按照不同种族而分开的。按照“隔离但平等”的原则，这种体系是可以接受的，也是合法的。琳达的父母向联邦地方法院起诉，认为提供给黑人隔离的学校设施本身就是不平等的。一九五四年五月十七日，美国最高法院全体一致作出裁决：公立学校的种族隔离违反宪法。这一裁决为黑人民权运动史上的里程碑。

[9] 《失婴记》（Rosemary's Baby），又名《罗斯玛丽的婴儿》或《魔鬼圣婴》，是法国编导罗曼·波兰斯基（1933— ）一九六八年到好莱坞之后的第一部作品，讲述了一名无辜的家庭妇女不幸被迫为撒旦产下后代的故事。

[10] 坦尼慕协会（Tammany Hall），成立于一七八九年的纽约市一民主党实力派组织，由原先的慈善团体发展而成，因其在十九世纪犯下的种种劣迹成为腐败政治的同义词。

[11] 波特墓园的英文是Potters’ Field，field是“场地”的意思，因此酒馆也可以此为名，可译为“波特园”。

[12] 快克，价格相对便宜的强效纯可卡因，可直接服用。

[13] “亲属隔离”的英文是Isolation of Dependents，因此缩写便是IOD。

[14] 齐克隆B（Zyklon-B）是氰化物的化学药剂，原本用作杀虫剂，但被纳粹德国用来在灭绝营进行大屠杀。

[15] 罗恩，罗兰德的昵称。

[16] 托尼是安东尼的昵称。

第四部
死囚之路

29

佩珀的解释通过电话扬声器传来，“汤普森就是在这一带长大的。他父亲是一个挖油井的人——”

“石油？”

“是的，长官，干活的工人。他妈妈留在家，家里没有其他孩子。他的童年听起来很正常。听说他人还不错，喜欢谈论他的家庭，说自己如何爱家人。他妈妈在一次龙卷风中失去了一只手还有一条腿什么的，他总是帮她做很多事，总是在照顾她。我听说，有一次，街上的一个小孩取笑她，博伊德就跟踪那个孩子，威胁说如果不道歉，晚上就在他的床上放一条响尾蛇。

“总之，高中毕业又上了一两年专科学校后，他就到他父母上班的公司工作了一段时间。后来公司裁员，他被解雇了，他的父母也一样。时局不好，他在这里又找不到工作，于是就搬到别的州去了，但不知道是哪里。后来，他在监狱找了份工作，开始是做区段的警卫。后来，那里出了点问题——好像是行刑官生病了——又没人愿意干那份工作，于是博伊德就去了。那次烧得太好了——”

“什么？”

“抱歉。那次电刑处决执行得很漂亮，他们就给了他那份工作。他在那里待了一阵子，但不断从一个州搬到另一个州，因为总是有地方需要他。他变成了一个行刑专家。他了解那些椅子——”

“电椅？”

“就像我们这里的‘老火花’，是的，长官，不过那是最有名的一把。他也很了解毒气，是毒气室设备的专家。他还会系绞刑的套索，现在全美国干这个的可没有多少是有执照的。后来我们这里的行刑控制官职位空缺，他就申请了。和其他很多地方一样，我们这里也改成了注射死刑，而他也成了这方面的奇才。他甚至读这方面的书籍，能回答抗议者

的问题。有人抗议说注射化学药品很痛苦，我想是那些搞鲸鱼活动的人或民主党人，他们根本不了解情况，胡说八道。我是说，我们有这些——”

“是有关博伊德吗？”林肯·莱姆不耐烦地问道。

“哦，抱歉，长官。于是他回到这里，相当一段时间内还不错。没有人真正注意他。他就是那种隐形人，绰号就叫‘凡人乔’。但是随着时间过去，发生了一些事。有的事真的改变了。过了一段时间，他开始变得有些奇怪。”

“怎么样呢？”

“经手的处决越多，他就变得越疯狂，似乎越来越空虚。你明白吗？好像他人不在那里。举一个例子说：他说他和他的家人非常亲密，相处得很好。但是他们出车祸死了，他的姑妈也在车上，博伊德却连眼睛都没眨。该死的，他甚至连葬礼都没参加。你也许会认为他是不是受到了惊吓，但似乎又不是。他似乎根本不在乎，还是照常上班。大家听说这件事，便问他怎么还来上班？离下一次处决还有两天时间，他可以请假的。但是他却不请假。他说，晚点会去坟地。不过不知道他到底去了没有。

“结果，他与犯人越走越近——很多人都觉得太近了。你通常不会这么做的，这对心理健康不好。他不再和其他狱警一起出去，反而和那些被判刑的人在一起。他称他们为‘我的人’。据说有一次他甚至自己坐上我们的一把旧电椅——这把电椅现在已经进了博物馆——说是要看看是什么感觉，结果在上面睡着了——你想想看。

“有人问汤普森，坐在电椅上是什么感觉？他说，感觉不到任何东西，感觉有些麻木。到后来，他重复过很多次，说他感到麻木。”

“你说他的父母都死了吗？他搬到他们的房子里住了吗？”

“我想是的。”

“那座房子还有吗？”

那个得克萨斯人使用的也是电话免提，于是J.T.比彻姆在旁边说：“我会查出来的，先生。”他向某人提了个问题，“莱姆先生，要一两分钟。”

“你能找到他在那里的亲戚吗？”

“是的，先生。”

萨克斯问：“佩珀警官，你记得他经常吹口哨吗？”

“是的。他吹得很好。有时在行刑的时候，他会吹一两首歌送犯人上路。”

“他的眼睛怎么了？”

“是的，”佩珀说，“汤普森眼睛不太好。据说是他有一次在执行电刑时——不是在这里——出了一点问题。用这种椅子，这种情况难免的。火是从——”

“那个人是被处决的吗？”萨克斯问，脸皱了起来。

“是的，女士。他身上着火了。他可能已经死了，或者昏迷了，不知道。但他还是动来动去，不过通常都是这样的。于是，汤普森提着一支防暴枪跑进去，想打死那个可怜的家伙，让他脱离痛苦。但是我得告诉你，这不符合程序。在行刑前杀死犯人，是谋杀，但博伊德要这么做。他不能让‘他的人’这样死去，但火势开始蔓延。电线的绝缘体或是某种塑料的东西烧了起来，火燎到了汤普森。他因此失明了一两天。”

“那名犯人呢？”萨克斯问。

“汤普森根本不用开枪，他已经被电死了。”

“他五年前离开的吗？”莱姆问。

“这件事，”佩珀拉长了声调，“是辞职。我想他是去了中西部的什么地方，某个监狱。从此就再也没听到过他的消息。”

中西部——也许是俄亥俄州，正是另一件符合描述的谋杀案发生的地方。“给俄亥俄管教局的人打电话。”莱姆小声对库柏说。库柏点头，拿起另一部电话。

“那查理·塔克呢？就是那个被害的狱警。博伊德是不是在那件凶杀案发生前后离开的？”

“是的，先生，是这样的。”

“他们两人之间有过节吗？”

佩珀说：“塔克退休前，在汤普森手下工作了一年。不过塔克是我们说的那种福音传道者，是个忠诚的浸信会教友。他会对那些犯人布道说教，说他们会下地狱什么的。汤普森不太赞成这种事。”

“所以，也许是因为他让犯人生活得很痛苦，汤普森就杀了他以报复他。”

我的人……

“有可能。”

“那我们的嫌疑人呢？是博伊德吗？”

“J.T.给我看了，”佩珀说，“是的，很可能是他。我是说，虽然他在这里的时候身材比较壮硕。还有，他当时是光头，留着山羊胡——我们很多人都这样，希望看起来和犯人一样邪恶。”

“另外，”典狱长说，“我们开始是在犯人里找，没有调狱警。”

那是我的错，莱姆生气地想。

“哦，该死。”典狱长说。

“怎么回事，J.T.？”

“我的人刚才去调博伊德的个人档案。但是——”

“不见了？”

“说对了。”

“这么说他偷了他的记录，以掩盖与查理·塔克之死的一切关联。”塞利托说。

“我是这么认为的。”J.T.比彻姆说。

莱姆摇了摇头。“他是担心指纹。因为他曾经作为州政府的职员，而不是罪犯，留下了指纹。”

“等一等。”典狱长拖着调子说，那边有一个女人在跟他说话。接着他又回到了电话边，“我们刚刚从一个郡书记处的人那儿知道，汤普森在五年前就把家里的房子卖了，而且在本州没有再购置任何产业——至少没有用他的名字买。一定是拿了现金后就失踪了……而且没有人知道他有什么亲戚。”

“他的全名是什么？”莱姆问。

佩珀说：“我想他的中间名字缩写是G，但我不知道那代表什么。”然后他补充说，“我得说一句，汤普森·博伊德知道自己在做什么。他对程序知道得清清楚楚。”

“程序？”

“《处决行刑程序》。那是我们用的一本厚书，里面详细解释了处决一个人的细节。他让每个工作人员都记住这些细节，并且让他们自己相互演练。‘我必须按书上说的做，我必须按书上说的做。’汤普森总是

说，与死亡有关的事绝不能走捷径。”

梅尔·库柏挂上电话。

“是俄亥俄吗？”莱姆问。

技师点点头，“奇根瀑布最高防备监狱。博伊德只在那里工作了大约一年。典狱长记得他，因为他的眼睛，还因为他吹口哨。他说博伊德一开始就是一个麻烦。他为了对待犯人的事和其他狱警打架，而且长时间和犯人在一起，这样做是违反规定的。那位典狱长认为，现在想起来，他是为了以后的工作而和那些人打交道的。”

“就好像联系那个雇他去杀害证人的雇主。”

“应该是。”

“那里的雇员档案呢？被偷了？”

“对，不见了。没有人知道他住在哪里或者有关他的任何事。他消失了。”

凡人乔……

“好吧，他不再是得克萨斯州或俄亥俄州的问题了，他是我们的。展开全面搜索。”

“是。”

库柏开始了标准的搜索程序——产权文件、车管所、旅馆、交通罚单、税……所有的一切。十五分钟内，结果全都出来了。有几件和汤普森·G. 博伊德以及一个T. G. 博伊德有关，但他们的年龄和外貌与嫌疑犯都不符。技师又试了几种不同的姓名拼法，但结果都一样。

“代号呢？”莱姆问。大部分专业歹徒，尤其是职业杀手，都使用代号。他们挑选的名字就像是为电脑或自动提款机设置的密码——将那些对于歹徒有意义的名字稍作变化。当你发现代号究竟是什么的时候，会发现它简单得让你恨不得踢自己一脚。但是要猜出来却往往是不可能的。不过他们还是尝试了：他们将姓和名的字母换来换去，当然，“汤普森”被用作姓的时候更多。库柏用颠倒字母的方法将“汤普森·博伊德”这几个字重新排列组合，但从数据库里还是找不到任何资料。

什么都没有，莱姆想，挫败让他有些恼火。我们知道他的名字，知道他的长相，知道他就在城里……

但是我们却他妈的找不到他。

萨克斯斜着眼看着那张表，头抬得高高的，说：“比利·多德·汉米尔。”

莱姆问道：“谁？”

“他用来租伊丽莎白街安全屋的名字。”

“那个名字怎么了？”

她翻阅了一大堆文件，然后抬起头，“六年前死了。”

“不知道地点？”

“不知道。但是我认为在得州。”

萨克斯再次打电话给那所监狱，询问有关汉米尔的事。没过多久，她挂了电话，点点头。“对了。这个人十二年前在一家便利店杀死一名店员，死刑是由汤普森监督执行的。博伊德似乎和他杀的人有一种神秘的关联。他的行事风格来自他当死刑执行者的时期，为什么他的身份也不一样呢？”

莱姆不知道，也不关心这种所谓“神秘关联”。但是，不管博伊德的动机是什么，萨克斯的建议相当合乎逻辑。他大声说道：“去找来他处决的人的名单，然后和这里的车管所资料查对。我们先查得州，然后再进行其他州。”

J.T.比彻姆传来了一份有七十九人的名单，都是汤普森·博伊德在得克萨斯当行刑官时处死的犯人。

“这么多？”萨克斯皱着眉头问。虽然萨克斯在救人时开枪伤人毫不犹豫，但是莱姆知道她对于死刑还是持保留态度的，因为常常审判后才发现有某种特殊情况或者失误，有时甚至有故意篡改的证据。

莱姆也从这个处决的数字想到其他含义：在近八十场行刑中的某一时刻，汤普森·博伊德失去了辨别生与死差异的能力。

但是他们出车祸死了，他的姑妈也在车上，博伊德却连眼睛都没眨。该死的，他甚至连葬礼都没参加。

库柏将这些被处决的男性犯人的名字送去与政府记录查对。

什么都没有。

“妈的，”莱姆生气地说，“我们找到他工作过的其他州和他处决过的人，这可没完没了了。”他突然冒出一个念头，“等一等，女人。”

“什么？”萨克斯问。

“查一查他处决的女人，将她们的名字变化一下。”

库柏查了这个短得多的名单，将名字和所有可能的拼写方法都列出来，然后在车管所的资料库里进行比对。

“好，我们找到点东西了。”技师兴奋地说，“八年前，一个名叫兰蒂·蕾·西林的女人，是个妓女，因为抢劫并杀害她的两名嫖客，而在阿玛利诺被处决。纽约车管所有一个这样的名字，姓是一样的，不过是个男人，把兰蒂改成了兰迪，并且将中间名字的‘蕾’改为‘雷’。年纪和其他特征相符。地址是皇后区，阿斯托利亚。有一辆三年新的蓝色别克世纪车。”

莱姆下令：“派便衣带着合成照片到附近的社区询问一下。”

库柏打电话给当地一一四分局的副局长。这个分局的辖区包括了阿斯托利亚这片庞大的希腊人居住区。他解释了这个案件，然后将博伊德的合成照片用电子邮件传给他。那位副局长说，他会派几名便衣警察到兰迪·西林住的公寓里进行暗访。

在这令人紧张的半个小时中——在此期间皇后区的搜查人员没有一个字的回音——库柏、萨克斯及塞利托联络了得克萨斯州、俄亥俄州和纽约的公共记录办公室，寻找一切他们能找到的有关博伊德、汉米尔或西林的资料。

什么都没有。

最后，他们接到了一一四分局副局长打来的电话。“队长？”那个人问道，现在还是有很多人习惯用莱姆的以前职位来称呼他。

“请说。”

“我们在车管所的地址里找到两个证实是你要找的人，”那个男人说，“下一步你要怎么办，长官？”

官僚，莱姆叹了口气。他早就没有了对官僚式谈话刻薄回应的毛病，而是慢吞吞地说：“我们去抓住他。”

30

十几名特勤小组警察进入了汤普森·博伊德住宅的后面，那是一幢位于皇后区阿斯托利亚第十四街上的一幢六层公寓大楼。

萨克斯、塞利托及鲍尔·霍曼站在一辆没有标志的特勤小组厢型车后方，在那里设立了一个临时指挥所。

“我们到了，莱姆。”萨克斯对着麦克风低声说。

“他在那里吗？”刑事鉴定专家焦急地问。

“S&S小组已经就位了……稍等，有人报告。”

一名S&S小组的警察走上来。

“能看到里面吗？”霍曼问。

“看不见，长官，他将窗户遮起来了。”

这位S&S第一队的警察解释说，他已经尽可能地接近那幢公寓的前窗；第二队在后窗处。那名警察还说：“我可以听到里面有声音，说话声，水流声。似乎还有孩子。”

“该死，有孩子。”霍曼嘀咕了一句。

“也许是电视或收音机，但我分辨不出来。”

霍曼点点头，“指挥所呼叫S&S第二队，报告情况。”

“S&S第二队报告。窗帘上有小缝隙——但并不宽。就我所见，后面的卧室里没有人，但视角很窄。前面有灯光。听得到声音，我想是音乐。完毕。”

“看到孩子的玩具了吗？”

“没有。但我的观察视角只有十度。我只能看到这么多。完毕。”

“有动静吗？”

“没有。完毕。”

“收到。红外线？”红外线探测器可以锁定动物、人类或其他建筑内

热源的位置。

S&S第三队的技师正在操控红外探测仪，“我找到一个信号，但是很弱，无法锁定来源，完毕。”

“声音？”

“有咯吱声和呻吟声，可能是房子结构的移位、水电管道、空调设备，也可能是他在走动或搬椅子的声音。估计他在房子里，但是我无法确定位置。他把这个地方完全遮住了。完毕。”

“好，S&S小组继续监视。结束通话。”

萨克斯对着她的麦克风说：“莱姆，你听到了吗？”

“我怎么能听到？”耳机里传来莱姆怒气冲冲的声音。

“他们认为他的公寓里有人活动。”

“我们最不希望的就是发生交火，”他不高兴地说，一场火力交战最容易破坏犯罪现场物证和其他线索，“我们必须尽可能地获得证物——这可能是我们找出他的雇主和帮凶的唯一机会。”

霍曼又看了一下那幢公寓，他似乎不太高兴。作为半个战警的萨克斯很清楚原因。这会是一场辛苦攻坚战，需要很多警察。不明嫌疑犯的住处有两扇前窗、三扇后窗和六扇边窗。博伊德可以轻易跳过任何窗户脱逃。旁边有一幢建筑，相距仅四英尺——如果他爬到顶楼，再轻轻一跃就到了。他也可以躲在建筑物顶部后方的隐蔽处，甚至可以从那里对下面的人下手。杀手公寓的对街是其他住家。如果最后演变成一场枪战，流弹很可能会打伤或打死路人。博伊德还会故意对那些建筑胡乱开枪，以造成更多伤亡。萨克斯想起他仅仅为了分散警察的注意力就对无辜的人下手，没有理由认为他不会再做同样的事。在进行攻击前，他们必须先疏散邻近的住户。

霍曼在无线电对讲机上说：“我们的人刚刚进入走廊。那里没有像博伊德设在伊丽莎白街安全屋那样的摄像头，他不会知道我们来了。”但这位战警又阴郁地补充，“除非他有其他办法，而他很可能这么做，这个狗娘养的。”

萨克斯听到轻轻的呼吸声，于是转过身。塞利托正在察看那幢公寓，他穿着防弹衣，手下意识地扶着枪套里的警用手枪。他看起来也很苦恼，但是，萨克斯立刻明白，困扰他的并不是要在住宅区发动攻坚战的困难。她能看出来塞利托身心疲惫。身为一名资深警探，他完全没有必要参加攻坚战——事实上，以他笨重的体形和毫无进步的枪法，不参加可能更好。

但是他来这里的真正原因却不像大家推测的那样。看着他又不由自主地去摸脸上那块不存在的血迹，了解他昨天枪支意外走火，以及眼睁睁看着巴里博士在他面前被打死，萨克斯知道，这是朗·塞利托的决断时刻。

这个词来自她的父亲，一位勇敢的警察，但最勇敢的是他的最后一战——与最终战胜他、结束他生命的癌症抗争。他的女儿当时已经是一名警察，常常得到他在工作上的建议。有一次，他告诉萨克斯，有时候你会发现自己就是要独自去冒险或面对挑战，“我称它为‘决断时刻’，艾米。有时你必须奋力杀开一条出路，这可能是面对一名歹徒，也可能是对抗一名同伴；甚至可能是对抗整个纽约市警察局”。

他说，有时候，最艰苦的战役其实在你的心中。

塞利托知道该怎么办。他必须做那个第一个穿过那扇门的人。

但是发生了昨天的博物馆事件后，这个想法似乎让他很害怕。

决断时刻……他会站起来吗？

现在霍曼将他的攻坚队员分为三组，还派了几个人到街道的角落处指挥交通，另一个人进入建筑物前门旁的阴影区，拦截任何想进入的人——并随时准备好，万一博伊德本人恰好有事出门。一名警察上到屋顶。几名特勤小组的警察守住从隔壁公寓到他家的通道，防止他像在伊丽莎白街时一样跳窗逃跑。

霍曼看了一下萨克斯：“你和我们一起进去吗？”

“是的，”萨克斯说，“必须有犯罪现场鉴定人员到场。我们还不知道究竟是谁雇用了这个混蛋，我们得找出来。”

“你参加哪一组？”

“谁先进门就参加谁的组。”她说。

“那就是詹金斯那组。”

“是，长官。”然后，她解释了对面住家的情况，提醒他们博伊德为了脱身，可能会将住在那里的平民作为目标。霍曼点点头，“我需要有人将街道清干净，要让人们留在屋里，远离窗户。”

当然，没人愿意做这件事。如果说特勤小组是牛仔的话，霍曼相当于要人去当厨师。

一个声音打破了沉默。“行了，我来吧，”是朗·塞利托，“对我这样的老家伙来说，干这个正合适。”

萨克斯看着他。显然塞利托放弃了刚才的决断时刻。他的神经承受不住了。他故作轻松地笑着，这也许是萨克斯这辈子见过的最悲哀的笑容。

特勤小组的头儿对着麦克风说：“各组就位，守住各个位置。S&S，如果情况改变，随时报告，完毕。”

萨克斯也对着麦克风说：“莱姆，我们要进去了，我会和你保持联系。”

“收到。”他简短地说。

他们没有再多说什么。莱姆并不喜欢她参加战斗。但他知道萨克斯有多坚决，对任何一名无辜者的威胁都令她愤怒；且对她而言，不让像汤普森·博伊德这样的人逃脱有多么重要。那是她的天性，他从不要求她在这种时刻退缩。

但这并不意味着他赞成她这样做。

但是，当他们开始各就各位时，林肯·莱姆的这些念头也随之消散。

萨克斯和塞利托一起走在巷子里，她是去加入攻坚组，而他则是前往对面的住宅，让那里的住户不要出来。塞利托脸上的笑容消失了。他的脸看起来有些浮肿，虽然气温很低，但上面挂着汗珠。他用手擦了擦，又去摸那块看不见的血迹，然后注意到萨克斯正看着他。“该死的防弹衣，真热。”

“令人痛恨。”萨克斯说。他们继续慢慢往下走，一直到博伊德公寓后面，警察正在这里展开部署。她忽然抓住塞利托的手臂，将他往后拉。“有人在看……”但当他们走近那幢建筑时，萨克斯被一袋垃圾绊倒，重重摔在地上。她倒吸一口气，疼得脸都缩了起来，双手捂住膝盖。

“你还好吗？”

“没事。”她勉强笑着站了起来。她用微弱的声音对着麦克风说：“五八八五，我看见二楼窗户里有动静，在建筑物后方。S&S小组，你们能确认吗？”

“不是目标。你看见的是自己人，完毕。”

“收到，完毕。”

萨克斯一瘸一拐地向前走着。

“阿米莉亚，你受伤了。”

“没事。”

“告诉霍曼。”

“这没什么。”

事实上周围的人都知道她饱受关节炎之苦，但也仅限于莱姆、库柏和塞利托。她跑到很远的医院去治疗，以隐瞒她的病情，担心高级长官发现后会不让她参加一些行动。她伸手从便裤口袋里掏出一包止痛药，用她的牙齿撕开袋子，将那些药丸干吞了下去。

耳机里传来鲍尔·霍曼的声音：“各小组就位。完毕。”

萨克斯向第一攻坚组走去，脚跛得更厉害了。

塞利托将她拉到一旁。“你不能去。”

“我不是要去制伏他，朗，我只是要去保护现场。”

警探转身走向指挥车，希望能找个人问清情况，但是霍曼和其他人已经和队伍一起行动了。

“现在好多了，没事。”她还是一瘸一拐地走着。

A组的一名警察低声问萨克斯：“警探，你准备好了吗？”

“是的。”

“不，她没有。”塞利托对那名警察说，“她去让街上的行人退后。我和你们一起进去。”

“你？”

“是的，我。有他妈的任何问题吗？”

“没有，长官。”

“朗，”她小声说，“我很好。”

大个子警探说：“我对犯罪现场了解得够多了，足以保护那个地方。我现在每件事都能做好。”

“我不是去跑步。”

“是的，也许用不着，但是如果那个狗娘养的用枪对着你，你能立刻进入战斗姿势吗？”

“是的，我能。”她坚决地说。

“好吧，但我不这么认为。所以，不要和我争辩，去保护人民的安全。”他收了收防弹衣系的带子，掏出左轮手枪。

她犹豫了。

“这是命令，警探。”

她沉下脸看着他。尽管萨克斯非常独立——有的人甚至用“反叛”这个词来形容她——但这名巡警的女儿知道自己在纽约市警察局里的职位。她说：“好吧……不过，带着这个。”她掏出那把十五发子弹的格洛克手枪和额外的弹匣，都交给了塞利托。她则接过他的六发装左轮手枪。

他低头看着那把黑色的大型自动手枪，它的扳机轻巧得像是蚊子的翅膀。如果他在使用这个武器时犯错，就像昨天在伊丽莎白街一样，便会杀死自己或攻坚队伍里的其他人。塞利托又摸了摸脸颊，然后看着那幢公寓，迅速加入了队伍。

穿过街道时，萨克斯转身看了看他们，然后，掉头继续过马路，走向对面的房子和公寓。

现在腿好了。

其实她没受伤。她唯一感受到的痛苦是不能和攻坚组一起破门而入带来的失望。萨克斯假装摔跤受伤，是为了朗·塞利托。除了强迫他接受那个任务之外，她想不出还有什么办法能拯救他。她想过他参加攻坚的风险，认为无论是对他或其他任何人，那里的威胁已经减至最小——大量的后援，每个人都穿了防弹衣，而且他们是在嫌疑犯不知道的情况下突然实施抓捕。塞利托似乎也有控制自己恐惧的方法。她想起他拿着那把格洛克仔细验枪时的细致动作，还有迅速扫描嫌疑犯住处的样子。

但不管是什么情况，也的确没有太多的选择。塞利托曾经是一名了不起的警察，可是如果他持续懦弱下去，他就不能再当警察了，而他的生活也会就此结束。这种不断的自我怀疑影响了他的整个灵魂；她自己也在时常和它们对抗。如果他现在不参加战斗，他就会永远地放弃了。

她加快了脚步，毕竟，她还有着一项重要任务，而且必须迅速。攻坚组随时都会破门而入。萨克斯逐户按门铃，让人们离开前面的房间，并且不要离开屋内。她用加密频道联络鲍尔·霍曼，告诉他离嫌疑犯住处最近的房子都已经疏散，她还要继续前往这条街上两端较远的房子。

“好了，我们要进去了。”霍曼简短地说完就断了连线。

萨克斯沿着街道继续往前走。她发现自己的指甲紧紧地掐入她的拇指里。真是讽刺，塞利托因为要参加战斗而坐立不安；阿米莉亚·萨克斯却因为必须留在危险之外而焦躁烦闷。

31

塞利托跟着四名警察走上幽暗的楼梯，到达公寓二楼的平台。

他停下来，因为爬楼梯而大口喘着气。战警都聚在一起，等着霍曼通知说该公寓的电力已被切断——他们可不想再来一次电刑。

在他们等待时，大个子侦探问自己：你准备好了吗？

仔细思考一下，现在是决定的时刻。留？还是，走？

啪、啪、啪……

他的脑子乱成一团：血溅了他一身，从子弹里喷出来的针将肌肉撕成碎片。刚才还生气勃勃的眼睛，一秒钟后便呆滞地瞪着。在伊丽莎白街上的地下室门打开时，一阵冰冷的惊恐感向他袭来，接着他的枪发出一声巨响，子弹发射出去，阿米莉亚·萨克斯缩起身子，伸手去拿她的武器，那颗子弹就在离她几英尺远的墙上挖下一块石屑。

从我那把该死的手枪射出的子弹！

当时到底发生了什么事？他想。他的神经没有了吗？想到这里，他不由得想到林肯·莱姆的神经，不禁对自己笑了起来；莱姆所谓物质神经，也就是脊柱里的神经，已经完全被破坏了，那才是真的没有了。莱姆还能他妈的应付发生在他身上的事，我为什么做不到？

这是一个必须回答的问题，因为他现在正一步步往上走，他如果在这次行动中再出什么错，有人可能会送命。他们现在在追捕的是个铁石心肠的凶徒，因此这是完全有可能的。

如果他退后，不参加这次行动，他的职业生涯就会结束，但至少他不会连累别人。

你能做到吗？他问自己。

这支队伍的领导说：“警探，我们三十秒内进入，先破门，散开，清理这个公寓。之后你再进来，保护现场。这样可以吗？”

走还是留？塞利托问自己。你可以走下楼去，这样一切就结束了。放弃你的警徽，到一家企业去当安全顾问，薪水翻倍。

并且再也不会中弹。

啪、啪、啪……

再也不会看到一双眼睛在面前几英寸远的地方渐渐失去生气。

啪……

“这样可以吗？”那个领导又问了一次。

塞利托看着那名警察，“不行，”他低声说，“不行。”

那位特勤小组的警察皱起眉头。

警探说：“先用攻门筒把门攻破，我第一个进去。”

“但是——”

塞利托低吼道：“你听到萨克斯警探的话了。这名嫌疑犯不是单独作案。我们需要能够找到的任何线索，带领我们找到那个雇用他的人渣。我会知道需要找什么东西，而且如果他想毁灭证据，我也知道应该如何保护现场。”

“让我打个电话。”那名特警疑惑地说。

“警官，”警探很冷静，“就这样决定了，在这里我的职位最高。”

那个带队警官看了看他的副手，他们耸耸肩。

“这是你的……决定。”

塞利托本来以为他会冒出“丧礼”两个字。

“他们一切断电源，我们就进去。”特勤小组的带队警察拿起防毒面具。小组其他成员也纷纷戴起各自的防毒面具，塞利托也戴上了。他抓住萨克斯的格洛克——手指一直放在扳机护弓外，站到了门边。

他从耳机里听到：“我们要切断电源了，三……二……一。”

队长轻轻拍了拍拿着攻门筒的警察。那名大个子警察用力地挥击，门应声被打开了。

在肾上腺素的刺激下，他们除了歹徒及证据，其他什么都忘了，塞利托带头往里冲，其他人在后面掩护，把房间的门都踢开，进行搜索。第二队从厨房进入。

并没有博伊德的迹象。一台小电视正播放着情景喜剧——儿童的声音就是从这里来的，很可能也是S&S小组找到的大部分热源及噪声来源。

很可能就是。

但也许不是。

他进入一间小起居室，左右看了看，但一个人都没看到。塞利托径直走向汤普森的桌子，上面有成堆的证物：纸张、弹药、几个信封、一些塑料电线、一个数码计时器、一罐罐的液体和白色粉末、一个晶体管收音机，还有绳索。塞利托拿着一张纸巾，小心地检查桌子旁的一个金属柜子，看有没有陷阱。没有。于是他打开柜子，里面是更多的瓶瓶罐罐和两个盒子。还有两把枪，好几沓崭新的钞票——警探估计有十万美元。

“房间安全。”一名特勤小组警官说。接着，另一个房间传来同样的声音。

最后，带队的警察说：“A组呼叫指挥所，现场已安全。”

塞利托大声笑出来。他做到了。挺身面对那苦苦折磨着他的鬼东西。

但是不要太得意了，他告诉自己，同时将萨克斯的格洛克收起来，你参与这项行动是有任务的，记得吗？你还有工作要做。所以，看看这个该死的现场吧。

他看着这个地方，却总觉得有什么让他不安。

是什么？

厨房，走廊，书桌。哪里不对劲？什么东西有问题？

他看到了。

晶体管收音机？

现在还生产这种东西吗？即使有人制造，你也几乎看不到了，现在都是那些便宜好用的播放器：音箱、CD机、MP3。

妈的。这是一个陷阱，是爆裂装置！而且它就放在一大罐清澈的液体旁，罐子上是一个玻璃塞子，塞利托以前在化学课上学到过，这是储存酸液的容器。

“天哪！”

还有多长时间会被引爆？一分钟？两分钟？

塞利托一步跨上去，抓起那个收音机冲向浴室，将它放在洗脸池里。

一名战警问道：“那是——？”

“我们找到一个即时爆炸装置！清空公寓！”警探脱下防毒面具，大吼道。

“快出去！”那名警察也向他大叫。

塞利托没有理会。人们制作即时爆炸装置时，从来不会想着消除指纹或其他线索，因为只要一爆炸，大部分证据就销毁了。当然，他们已经知道博伊德的身份，但那里可能会有些物证，或器具上可以找到其他的指纹，能指向他的雇主或同伙。

“呼叫防爆小组。”有人说。

“闭嘴，我正忙着呢。”

收音机上有个开关，但是他不相信那就是解除爆炸物的机关。警探小心翼翼地拆除收音机后面的一层黑色塑料板。

有多长时间，多长时间？

对博伊德来说，进入公寓后多久触发陷阱是合理的？

三十秒？十秒？

黑色塑料板被拆下，塞林弯下腰仔细查看，发现自己正看着半块炸药——不是塑料炸弹，而是杀伤力足以炸掉他的手、让他失明的爆裂物。没有显示器，只有电影里的炸弹才会有那种可以倒数、一目了然的数字显示计时器。真的炸弹是用很小的微处理器计时晶片引爆，而非数字显示器——塞利托用指甲按住炸药，避免破坏指纹，开始拆除引爆雷管。

他很想知道这个不明嫌疑犯是有多老练（真正的炸弹制造者会装第二道引爆装置，消灭像塞利托这样乱动他东西的该死家伙），他取下了雷管。

没有第二道引爆装置，或者任何——

突然发生爆炸，一声巨响，浴室里传出回声，一道道震波将瓷砖都晃了下来。

“那是什么？”鲍尔·霍曼叫道，“是有人在射击吗？我们被人开枪袭击了吗？所有单位回报。”

“公寓的浴室发生爆炸，”有人叫道，“快叫救护车到现场，现场需要紧急医疗服务！”

“不用，不用！大家不要紧张。”塞利托将他被烫伤的手指放进冷水里，“我只是需要一块创可贴。”

“真的吗，警探？”

“是的，只是雷管炸开了。汤普森设了一个陷阱毁掉所有证据。我救下了大部分……”他将他的手塞到腋窝紧紧夹着，“妈的，还真痛！”

霍曼问：“那个装置有多大？”

塞利托看着另一个房间里的桌子。“我估计足以炸开一加仑看起来像是硫酸的东西。我还看到有几罐粉末，也许是氰化物。这会毁掉大部分证据以及周围的人。”

特勤小组的几名警察用一种感激的眼神看着塞利托。其中一位说：“老兄，我真想亲手抓住这个坏蛋。”

霍曼以一种警察的冷静语调问道：“不明嫌疑犯状况如何？”

“未见踪影。在红外线上的热源似乎是冰箱、电视和照在家具上的阳光。”一名警察报告说。

塞利托环顾房间，然后对着无线电说：“霍曼，我有个想法。”

“说。”

“我们尽快将门修好。我和几个人留在这里，其他所有人都从街道撤走。他可能很快就会回来，我们抓住他。”

“收到，朗。这个点子不错。我们这就行动。谁能找个木匠？”

“我来，”塞利托说，“这是我的爱好。我需要时间找些工具来。另外，这是个什么攻坚队伍？难道就没有人带创可贴吗？”

汤普森公寓外面的街道上，阿米莉亚·萨克斯一直在听有关攻坚组的无线电信息。似乎她为塞利托制订的计划见效了，甚至比她预期的还要好。她并不清楚地知道发生了什么，但显然他很有胆量，她在他的声音里又听到了自信。

她也听到了那个要街道所有人撤离、他们等着博伊德回来的计划，然后她补充说，街上还有最后一户人家要通知，之后她就会加入队伍。她来到这家门前，敲了前门，告诉那个来应门的女人，街对面有警察在行动，请她不要待在房子的前部，并且听到安全通知再出来。

那个女人睁大了眼睛。“有危险吗？”

萨克斯给出了她标准的官方回答：我们会小心谨慎，不必过度惊慌云云。含糊其词，一再做出保证。警察有一半的工作是公关，有时这甚至是警察工作的大部分。萨克斯还问，她看到院子里有孩子的玩具，他们在家吗？

就在这时，萨克斯看到一个男人从巷子里出来，走上了街道。他慢慢向公寓方向走去——低着头，戴着帽子，穿着长大衣。她看不到他的脸。

那个女人有些担忧地说："只有我和男朋友在家，孩子们都上学了。他们通常都走路回家，我们是不是应该去接他们？"

"女士，看到那个男人了吗？正在过街的那个。"

她向前走，看了一眼，"他？"

"你认识他吗？"

"当然。他就住在那边那幢楼里。"

"他叫什么？"

"拉里·唐。"

"哦，他是中国人？"

"我想是。也可能是日本人之类。"

萨克斯放松下来。

"他没有卷入什么事中吧？"那女人问道。

"哦，没有。关于孩子，你最好——"

哦，天哪……

阿米莉亚·萨克斯的视线越过那个女人，盯着房子里一间正在进行装潢的卧室。墙上画着一些卡通形象，其中有一个是《小熊维尼》中的老虎。

橘色的油漆和她在哈莱姆吉纳瓦姑婆住处附近找到的样本完全一样，鲜亮的橘色。

她看着玄关处的地板。地上的报纸上放着一双浅褐色的旧鞋子。她甚至可以看到里面的商标，是贝斯牌，尺寸大约十一号。

阿米莉亚·萨克斯忽然明白了，这个女人的男朋友就是汤普森·博伊

德，街对面的那套公寓并不是他的居处，而是他的另一个安全屋。那里现在当然没有人，因为，他就在这幢房子里。

32

阿米莉亚·萨克斯想：把这个女人弄到外面。她的眼睛毫无罪恶感。她不是共谋。

她想：博伊德当然已经拿起了武器。

她想：而我刚把我的格洛克换成了这把该死的六发左轮。

带她离开这里。快。

萨克斯的手指向腰带上塞利托的那把小手枪。“哦，还有一件事，女士，”她冷静地说，“我看到街上有一辆厢型车，你能不能告诉我那是谁的？”

那是什么声音？萨克斯想着。是从房子里传来的。像是金属声，但不像是武器，是一种很轻的咔嗒声。

“一辆厢型车？”

“是的，你从这里看不到。在那棵树后面。”萨克斯往后退，引导她往前，“能请你出来看一下吗？这会帮我一个大忙。”

不过那个女人仍然站在原地，就在门口，眼光却看向她的右边，也就是那个声音传出的地方。“亲爱的？”她皱起眉头，“怎么了？”

咔嗒声。萨克斯忽然明白了，这是百叶窗的声音。博伊德听到了她与他女朋友的对话，并且正从窗户往外看。他看到了自己安全屋附近的特勤小组的警察或巡逻车。

“这真的很重要，”萨克斯又试了一次，“如果你能……”

但那个女人愣住了，眼睛睁得大大的。

“不！汤姆！你在干——？”

“女士，到我这里来！”萨克斯说着拔出手枪，“快！你有危险！”

“汤姆！你拿着那个要干什么？”她退开了博伊德几步，但还是在走廊里，像是被车头灯照着的兔子。“不！”

“蹲下！”萨克斯低声叫道，同时自己弯下身子，向房子里走去。

“博伊德，听着。”萨克斯叫道，“如果你手上有武器，立刻将它扔到我能看到的地方。然后趴在地板上。立刻！外面还有好几十个警察！”

除了那个女人的哭泣声之外，一片寂静。

萨克斯做了一个伪装动作，从低处看了看左边的角落。她看到了那个男人，他的表情很冷静，手上有一把大型黑色手枪。并不是北美枪械公司生产的点二二麦格农，而是一把自动手枪，这种枪可以使用阻滞力高的子弹，并有一个能装十五发左右子弹的弹匣。她缩回去隐蔽。博伊德没想到她蹲着出现，因此两发子弹差了几英寸，没打中她，激起了许多灰泥和木屑。那个女人一直在尖叫，趴在地上胡乱摸索着，先看着萨克斯，再看看博伊德，嘴里喊着：“不，不，不！”

萨克斯喊道：“放下武器！”

“汤姆！这到底怎么回事？”

萨克斯对她叫道：“趴在地上！”

很长一段时间的寂静。博伊德在做什么？似乎他在考虑下一步要怎么做。

然后，他开了一枪。

那名警探缩了一下，但是那颗子弹离得很远，甚至没打中萨克斯后面的墙。

但博伊德根本不是在瞄准她，而且子弹确实击中了目标。

那个女人跪在地上，两手捂着大腿，血从那里喷出来。“汤姆，”她小声地说，“为什么？……哦，汤姆。”她身子一歪，仰面倒在地上，紧紧抱着她的腿，痛苦地呻吟着。

就像在博物馆一样，汤普森向其他人开枪以分散警察的注意力，让自己有机会脱身。但这一次是他的女朋友。

萨克斯听到打碎玻璃的声音，博伊德从窗户逃跑了。

那个女人继续低声说着萨克斯听不清楚的话。萨克斯用对讲机告知霍曼那名女人的情况和位置。然后，她想：紧急救护车要十分钟后才会到，我必须救她。一条止血带可以先止血。我可以救她的命。

但转念一想：不行，他不能就这么跑了。她向角落处看了一眼，低下身子快速移动，她看到汤普森从客厅窗户跳进了侧院。

萨克斯犹豫了，回头看着那个女人。她已经昏迷了，手从腿上那可怕的伤口处滑落，身体下积了一摊血。

天哪……

她向那个女人走去，然后又停了下来。不，你知道你必须做什么。萨克斯朝向侧面的窗户跑去。她迅速向外看了一眼，以防他就在外面等着她。但是没有，博伊德预料她会去救那个女人。萨克斯看到他向公寓大楼下面的鹅卵石小巷飞奔而去，甚至都没有回头看一眼。

她往下看，窗户离地面有六英尺。她二十分钟前告诉塞利托说由于摔倒而引起的疼痛是假的，但那长年的疼痛是真的。

哦！老兄。

她跳上窗台，清理掉碎玻璃，然后将腿伸出去，双手一推，跳了下去。为了减缓落地时的震动，萨克斯弯着膝盖。但这是从高处往下跳，着地时她的左腿一软，摔在了碎石和草地上，萨克斯疼痛得大叫一声。

她大口喘着气，挣扎着站起来去追博伊德，现在她的脚真的跛了。如果你撒谎，上帝就会惩罚你，她想着。

踏过一排稀疏的灌木丛，萨克斯从院子进入房子和公寓大楼之间的一条巷子。她左右看了看，没有他的影子。

这时，她看到前方一百英尺处有一扇敞着的木门。这在纽约比较老的社区是很常见的——公寓大楼或房子后面，一个个没有暖气的独立车库沿巷道排开。汤普森把车子放在了车库里，因此S&S小组在周围的几个街区都找不到它。萨克斯一边慢慢往前跑着，一边向指挥所报告自己的位置。

“收到，五八八五。我们正在赶来，完毕。”

萨克斯在鹅卵石路上艰难地移动着，同时将塞利托的左轮手枪的弹仓打开。她发现塞利托是个非常谨慎的枪手，击锤下的那个弹膛是空的，萨克斯的脸无奈地皱了起来。

只有五发子弹。

博伊德自动武器里的子弹是她的三倍，而且口袋里很可能还带着一两个弹匣。

她奔跑到巷口，听到引擎发动的声音，不一会儿，那辆蓝色别克倒着直向她冲过来。这条巷子太窄，不可能直接通过，汤普森必须停下来，先向前开，再往后退。这让离车库六七十英尺的萨克斯有机会全力向前跑去。

博伊德已经将车掉了头，车库的门挡在他和萨克斯之间，于是他加速飞驰而去。

萨克斯重重地摔倒在鹅卵石路上，从车库门下的缝隙中，看到了她此时的唯一目标：那辆车子后轮的边缘。

她卧倒在地，瞄准了右后轮。

城市枪战中有一条规则：除非知道你的火力支援在哪里，否则绝对不要开火。也就是说，如果你没打中，子弹会耗尽；或是你打中了目标，而枪战却还在继续。博伊德开着车离去的一瞬间，萨克斯想到了这条规则，然后，想起吉纳瓦·塞特尔，她有了自己的规则：绝不能让这个混蛋逃脱。

控制这一枪最好的方法是向低处瞄准，这样即使没打中，子弹也会往上跳，最后会射中车子本身。

她将枪调成单发模式，这样扳机会更加灵敏，瞄准后轻轻一压，打了高度不同的两枪。

两发子弹穿过车库门下的缝隙，发出尖锐的呼啸声，至少有一发打中了右后轮。那辆车突然向右冲去，重重地撞上了砖墙，萨克斯站起来，忍着疼痛向那辆车跑去。到了车库大门时，她停下来向四周查看。那辆车的两个右轮胎都扁了，原来她也击中了右前轮。博伊德将车从墙边退开，但是前轮已经扭曲，底盘也被卡住了。他从车里爬了出来，手里举着枪左右晃动，寻找射手的踪影。

“博伊德！放下武器！”

他的回应是向车库门开了五六枪。萨克斯回击了一枪，差了几英寸，子弹钻进了汽车。她滚向右边，迅速站起身，发现博伊德正向街上逃窜。

这次她看到了后援，街边的一堵砖墙，于是又开了一枪。

但就在她发射时，博伊德往旁边一闪，似乎早就预料到了一样。子弹也是差了几英寸，从他身边穿过。博伊德回击了一梭子弹，于是萨克斯再一次重重地摔倒在滑溜的鹅卵石巷道上，无线电对讲机也摔坏了。博伊德向左一转，消失在拐角处。

只剩一发子弹了。打轮胎的时候应该只用一发子弹的，她生气地想，然后站起来，拖着病腿奋力追了上去。她在街角的巷子和人行道交界处停了下来，迅速向左一瞥，正看到他结实的身形飞快地逃了。

她抓起摩托罗拉对讲机。不，它已经坏了。妈的！用手机打九一一吗？解释的时间太长，传递信息的时间太少。附近肯定会有人听到枪声去报警。她继续向前追，喘着粗气，脚在地上迅速移动着。

街区尽头的十字路口处停着一辆蓝白相间的警车。警察坐在车里，

他们没有听到枪声，也不知道杀手和萨克斯就在这里。博伊德抬头看到了他们。他立刻停了下来，跳上一垛小围墙，然后躲到一个通往公寓建筑一楼的楼梯下面。在他企图进入那间公寓的地下室时，她听到踢翻东西的声音。

萨克斯向警察挥手，但是他们看着马路，没有注意到她。

这时，博伊德正对面的公寓里有一对年轻人走了出来。他们将身后的门关上，那个年轻男人拉上外套拉链抵抗寒冷，女人挎着他的胳膊。他们一起走下了楼梯。

踢东西的声音停止了。

哦，不……萨克斯知道要发生什么事了。虽然她看不到博伊德，但是她知道他会怎么做。他现在已经盯上这一对了。他可能会对他们其中一人下手，或者对两个人都开枪，然后偷走他们的钥匙，进入公寓里——再一次希望警方会为了照顾伤者而分散注意力。

“趴下！”萨克斯大喊道。

他们离她有将近一百英尺，没有听到。

博伊德的手可能已经在扳机上了，只等着他们走近一点。

“趴下！”

萨克斯站起来，跛着脚向他们跑去。

那一对年轻人看到她了，但是却听不到她在说什么。他们停下来，不知所措。

“趴下！”她再次重复。

那个男人将手放在耳朵后，摇着头。

萨克斯停下来，深吸了一口气，朝向离那对男女约二十英尺远的金属垃圾桶发射了她的最后一发子弹。

那女人尖叫起来，他们急忙转身爬上楼梯回到公寓。那道门砰地关了。

至少她——

萨克斯身旁的一块石灰石爆了开来，热铅和碎石溅了她一身。半秒钟内，她听到博伊德那里枪声大作。

一发接一发的子弹落在萨克斯身边，迫使她向后退。她踉跄着穿过

院子，那里有一道大约一英尺高的篱笆，还有石膏制的草地装饰品——小鹿斑比和精灵之类。萨克斯被绊倒了。子弹一下子擦过她身边。她吃了一惊，重重地摔在一个花圃上。更多的子弹射向附近的住家。然后博伊德转身向那辆巡逻车射击了好几发子弹，将车胎打破，并且迫使警察躲在汽车后面。那些制服警察虽然不能动，但至少他们报告了袭击事件，其他的警察会赶过来。

这意味着博伊德只有一条路可走——朝着她。她蹲在树丛中做掩护。博伊德已经停止射击，但她能听到他的脚步声越来越近。她估计离她有二十英尺，然后是十英尺。她知道他的脸随时会出现在眼前，然后就是枪口。然后，她会死……

砰！

砰！

她抬起一个胳膊肘，看到了那名杀手，很近，正在踢另一幢公寓地下室的门，已经快要踢开了。他的脸异常冷静，显得非常诡异——就像他打算留在吉纳瓦·塞特尔尸体上那张塔罗牌上的倒吊人。他一定认为已经射中萨克斯了，看都没看她倒下的地方，只是一心想踢开那道门——这是唯一的逃生之路了。他转身，朝街区尽头看了一两次，向那个穿制服的警察开枪，迫使他们无法快速上来。

萨克斯估计他的子弹很快也要打完了。不知他有没有——

博伊德从他的手枪里退出一个弹匣，然后装进一个新的。重新上膛。

好吧，知道了……

她可以待在现在的地方，很安全，而且很可能在他脱逃之前，其他的警察会赶到。

但是萨克斯想到公寓里那个倒在血泊里的女人——现在可能已经死了。她想到那名被电击的警察和昨天被杀的图书馆管理员。她想到年轻的新手普拉斯基，他的脸被打得惨不忍睹、血迹斑斑。她想得最多的是可怜的小女孩吉纳瓦·塞特尔，如果让博伊德逃回街上，她的性命就随时都在危险中。萨克斯抓着那把空枪，做了一个决定。

汤普森·博伊德又重重地踢向地下室的门。它已经松动了。一旦进去，他就可以——

“不许动，博伊德。放下武器。”

汤普森惊讶地眨了眨刺痛的眼睛，转过头来，放下了正要踢出去的脚。

啊，这又是怎么回事？

他拿枪的手低垂着，缓慢地转过身看着她。是的，不出所料，就是昨天早上在博物馆犯罪现场的那个女人。那个像响尾蛇一样前前后后、来来回回走的女人。红头发，白色防护服。那个他喜欢看并且仰慕的女人。她有很多值得仰慕的地方，他想，而且还是个好枪手。

他很惊讶她居然还活着。他肯定地认为在上一轮攻击中，自己已经击中她了。

“博伊德，我要开枪了。放下武器，趴在人行道上。”

他想，再来几下就能把门踢开了；然后，再逃进后面的巷子里。或者也许住在这里的人有一辆汽车。他可以抢了钥匙，对车里的人开枪，打伤他，从而吸引更多的警察，以便逃脱。

但是，当然，有一个问题先得找到答案：她还有子弹吗？

“你听到我的话了吗，博伊德？”

“这么说，是你。”他眨着刺痛的眼睛，最近没用眼药水，“我想到可能是你。”

她皱起眉头。她不知道他是什么意思。也许她在想，他以前是不是见过她，他怎么会认识她的。

博伊德很小心地原地不动。他必须做个决定：要不要开枪？但是如果他稍稍一动，而且她如果真的还剩下一颗子弹，她会开枪的。他非常肯定地知道这一点。这个女人可不好糊弄。

它们轻轻一吻，就会要你的命……

他盘算着。她的枪是六发子弹的史密斯·韦斯点三八。她已经开了五枪。汤普森·博伊德喜欢数射击的次数（他知道自己手上这把枪的弹匣里还有八发子弹，口袋里还有一个装有十四发子弹的弹匣）。

她重新填弹了吗？如果没有，她还有一发吗？

有些用左轮手枪的警察会在击锤下不装子弹，以免在枪支意外落地时造成走火。但她似乎不是那种人。她对枪械了如指掌，绝不会意外将枪掉在地上。而且，她参加战斗任务时，会需要能得到的每一发子弹。不，她不是那种会空下弹膛的警察。

“博伊德，我不会再重复我的话！”

在另一方面，他又在想，这把枪不是她的。昨天在博物馆时，她的腰上别的那把自动手枪是格洛克。她的腰带上现在还挂着一个格洛克的枪套。这把史密斯是不是备用的手枪？过去，所有的警察都使用六发左轮，有时候他们会在脚踝处的枪套里多放一把枪。但是现在，自动手枪可以装十二发子弹，另外他们还会多带两个弹匣，因此通常不会再带第二把枪。

不，他能肯定，她要么丢失了那把自动手枪，要么就是把枪借给了别人，然后自己借来这把枪，这意味着她可能没有重新装弹。下一个问题：借给她这把史密斯手枪的人让掉下的弹筒空着了吗？当然，他根本无法知道这一点。

于是，问题最后归结到她是怎样的一个人这一点上。博伊德回想起在博物馆看到她像一条响尾蛇般进行搜查；想起她在伊丽莎白街安全屋外的走廊里，穿过门去追捕他；想起她现在正在追捕他，而不管珍妮有可能致命的枪伤。

他知道了：她使诈。如果她还有一发子弹，她早就开枪射击他了。

“你没有子弹了。”他宣布。他转身，对着她举起枪。

她皱起脸，放低了枪。他说对了。他会杀她吗？不会，只是会把她打伤。但哪里才是最佳的选择？既充满痛苦又威胁生命。尖叫和大量的血都可以吸引很多注意力。她估计他会打一条腿，他可以射她那条疼痛的腿，打膝盖。她倒下时，他可以对她的肩膀再开一枪，然后逃之夭夭。

“好，你赢了，”她说，“那现在要怎样？我是人质吗？”

他没有想到这一点，犹豫了一下。这样有意义吗？会有用吗？人质带来的麻烦通常超过他们的价值。

不，最好还是打伤她。当她挫败地示意把枪扔向人行道时，他开始扣动扳机。他看着那把枪，心里盘算着，好像有一些不对劲……怎么回事？

她左手拿着左轮手枪，但那个枪套在她的右臀处。

博伊德的眼睛转回到她身上，忽然看到一把闪着寒光的利刃直冲他的面门而来，不禁倒抽一口气。他一注意那把枪的时候，她就用右手把刀扔了过来。

这把弹簧折刀没有刺中他，甚至连擦伤都没有——只是刀柄擦过他的脸颊，但她是瞄准他可怜的眼睛掷来的。博伊德本能地蜷起身子后退，举起他的胳膊护住眼睛。在他退后又重新瞄准前，那个女人已经冲了上来，挥着一块她从花园里捡来的石头。他觉得太阳穴受到重击，痛

苦地吸着气。

他又一次扣下扳机，子弹射了出来，但没打中她，而在他有机会再次开枪之前，那块石头又击中了他的右手，枪应声落地。他惨叫着捂住受伤的手指。

他本以为她会过来抢枪，于是想用身体挡住她。但她对那支手枪并没有兴趣。她已经有了需要的武器。那块石头再一次击中了他的脸。“不，不……”他想打她，可她高大强壮，而且石头又是重重一击，打中了他的膝盖；然后，又打中他身体的侧面。他扭动着身子躲避攻击。“住手！住手！”他大声叫着。但得到的回答是胸膛上的一击。他听到她喉咙里发出一声愤怒的吼叫。

它们会要你的命……

她在干什么？他震惊之余又感到迷惑不解。她已经赢了……为什么还要这样破坏规定？她怎么能这样？这可不是书上说的。

……只要轻轻一吻。

事实上，穿制服的警察随后飞奔赶来时，只有一名上去铐住汤普森·博伊德。另一名警察则抱住这名女警探，好不容易才从她手上夺下沾满血迹的石头。虽然疼痛难当，耳朵里还在嗡嗡作响，但博伊德还是听到那名警察不断在说：“好了，好了，你抓住他了，警探。现在，你放松。他跑不掉了，他跑不掉了，他跑不掉了……”

33

求求你，求求你……

阿米莉亚·萨克斯以最快的速度赶回博伊德的小房子，没有理会同事的祝贺，也顾不得她腿上的疼痛。

她大汗淋漓，气喘吁吁地跑向她遇到的第一位急救人员，问道："房子里的女人呢？"

"那里吗？"他指向那座房子。

"对。住在里面的那个女人。"

"哦，她。恐怕我有个坏消息。"

萨克斯深吸了一口气，觉得恐惧像冰一样划过身体。她抓到了博伊德，但是她本来可以拯救的女人却死了。她的指甲已经掐进了拇指，她感到了疼痛，也感到血流出来。她心想：我做的，也正是博伊德所做的；为了工作，我牺牲了一个无辜的生命。

那名医护人员继续说："她中枪了。"

"我知道。"萨克斯低声说，眼睛看着地面。天哪，这实在让人难以接受……

"你不用担心。"

"担心？"

"她会好的。"

萨克斯皱起眉头。"你刚才说是坏消息。""哦，是的，中枪当然不是好消息。"

"天哪，这个我知道。我到那里的时候她已经受伤了。"

"哦。"

"我以为你说她死了。"

"不。失血很多，不过我们及时赶到了。她会好的，现在她在圣卢克的急诊室，状况稳定。"

“好的，谢谢你。”

我有个坏消息……

萨克斯一瘸一拐地走开了，看到塞利托和霍曼站在安全屋前。

“你用一把空枪抓住了他？”霍曼难以置信地问道。

“事实上，我是用一块石头抓住他的。”

特勤小组的领导点了点头，抬起一边的眉毛——这是他最诚挚的赞美。

“博伊德说了什么吗？”

“知道了他的权利，然后保持沉默。”

她和塞利托换回武器。他重新填装子弹；她检查过格洛克后，把它重新放回枪套里。

萨克斯说：“那幢房子是怎么回事？”

霍曼伸手摸了摸他那利落的头发，说：“看起来，他住的那幢小房子是以他女朋友珍妮·斯塔克的名义租的。那里有两个女孩，都是她的孩子，不是博伊德的，我们已经叫儿童福利局的人来了。至于那个地方——”他指了指那套他们进入的公寓，“是一间安全屋。里面全是干这一行的工具，你知道。”

萨克斯说：“我最好到现场看看。”

“我们已经将它保护起来了，”霍曼说，“呃，是他保护的。”特勤小组的领导指了指塞利托，“我必须向长官作汇报。勘查完之后你能留一会儿吗？他们需要一份陈述。”

萨克斯点点头，然后她和大个子警探一起走向安全屋。沉重得像沙一样的寂静隔在他们两人中间。终于，塞利托看了一眼她的腿，说：“跛腿又回来了？”

“又回来？”

“对啊，我从窗户看着你在对面清理街道时，似乎还挺好的。”

“有时候它会自我恢复。”

塞利托耸耸肩。“居然有这种事，有意思。”

“是很有意思。”

他知道她为他做了些什么。他正是要告诉她这一点。然后，他又补充说："好吧，我们抓到了杀手。但那只是一半，我们要找到那个雇用他的人渣和他的帮手——我们必须假设他刚刚才接下了博伊德的活儿。开始吧，警探。"塞利托模仿着莱姆的语调说。

这是他能够对她表达谢意的最佳方式：让她知道，他回来了。

最重要的证据常常是你最后找到的那个。

一个优秀的犯罪现场调查员先整体观察现场，然后立刻确定哪些是容易消失、被雨水污染、被风吹走的脆弱物品，而把比较明显的证据——比如正在冒烟的枪——留着之后再收集。

莱姆常常说，如果现场被保护了，那么证据是不会消失的。

在博伊德的住宅和街对面的安全屋里，萨克斯收集了指纹，将物证打包，从盥洗室采集液体样本以做DNA测试，在地板和家具的表面刮下碎屑，割下一部分地毯作纤维样本，并且将整个现场都拍摄或录像。做完这一切之后，她才会将注意力转移到比较大和更明显的东西上。她安排将氰化物和酸液送去危险物证部在布朗克斯的存放处保管，然后处理了晶体管收音机里的自制炸药。

她察看并登记了枪械、弹药、现金、绳索、工具和其他数十样可能之后会有用的东西。

最后，萨克斯从安全屋门旁边的架子上拿起一个白色的小信封。

里面只有一张纸。

她看了一遍，然后笑了起来。她又读了一遍这封信，接着打电话给莱姆，心里念着：老兄，我们都错了。

"那么，"莱姆对同样盯着电脑屏幕的库柏说，"一百元，我赌你找到的是更纯的碳，就像他藏在伊丽莎白街枕头下面那张地图上的碳一样。你要和我打赌吗？有谁要下注吗？"

"太迟了，"那名技师说，分析仪哔的一声响，一张物证元素分析表冒了出来，"反正我也不跟人打赌。"他推了推鼻梁上的眼镜说："而且，没错，是碳。纯度百分之百。"

碳，可以在木炭、灰烬和很多其他物质中找到。

但它也可能是钻石粉。

他们在博伊德是杀手，他受雇杀死吉纳瓦这个问题上是正确的。但是动机却完全想错了。他们所有的推测，包括早期的民权运动、查尔斯·辛格尔顿卷入的自由人基金会抢劫案、宪法第十四修正案的阴谋……他们完全错了。

吉纳瓦·塞特尔被当成谋杀的目标只是因为她看到了一些她不应该看到的东西：一宗计划好的钻石抢劫案。

阿米莉亚在安全屋找到的那封信中标有城中的各个建筑，其中包括了非洲裔美国人博物馆。那张便条上写着：

一名黑人女孩，五楼这个窗户，二日，十月，约0830。我的厢型车停在珠宝交易所后面的一条巷子里时，她看到了他。看到的事情足以让识破我的计划。杀了她。

图书馆的窗户离缩微胶片阅读机很近，图上圈出了吉纳瓦被攻击的地方。

除了拼写错误之外，这张便条使用的语言也不同寻常。对一名刑事鉴定专家而言，这很好；追踪不寻常的东西比追踪普通的东西要容易得多。莱姆让库柏发了一份复本给帕克·金凯德，他是联邦调查局的前文件鉴定专家，现在自己单干。和莱姆一样，金凯德有时候会被他的旧雇主和其他的执法机构征召，在涉及文件和笔迹的案件中提供咨询。金凯德的电子邮件说会尽快给他们回音。

在看这封信时，阿米莉亚·萨克斯生气地摇着头。她回想起昨天她和普拉斯基在非美博物馆外面遇到的那个带枪的男人——就是那个警卫——曾告诉他们那个交易所内有每天从阿姆斯特丹和耶路撒冷运来的价值数百万美元的商品。

“应该提到这一点的。”她说着又摇了摇头。

可谁能够想到汤普森·博伊德被雇来杀吉纳瓦，只是因为她在错误的时间把头伸出了窗外呢？

“但为什么要去偷缩微胶片？”塞利托问。

“当然是为了误导我们。这招还真他妈的厉害。”莱姆叹了口气，“我们在这里绕圈子，想着什么宪法的阴谋。博伊德可能根本不知道吉纳瓦在读什么。”他看着拿着一杯热巧克力坐在那儿的女孩，“有一个人，就是写这张纸条的人，从街上看到了你。他或博伊德找了图书馆管理员之后，打听出了你是谁，以及你什么时候会再去图书馆，于是博伊德就在那里等你。巴里博士被杀，是因为他能够将你和他们联系起来……现在，想想一个星期之前，你早上八点半时看到窗外巷子里有一辆厢型车，还有人。你记得看到了什么吗？”

女孩眯起眼看着地上。“我不知道。我常常往窗外看。你知道，看书看累了，我就起来到处走走。我想不起有什么特殊的事情。”

萨克斯和吉纳瓦谈了十分钟，试图慢慢唤起她的回忆，形成一个画面。但是对一个女孩的记忆来说，要想起一个星期前无意中看到的中城繁忙街道上的一辆厢型车和某个特定的人，确实太困难了。

莱姆打电话给美国珠宝交易所的主管，说了他们正在查的事情，问他是否知道有谁可能要进行抢劫。那名男人回答说：“妈的，我根本不知道。不过这种事远比你想象中的多。”

“我们在一些证物上找到纯碳，推测是钻石粉。”

“哦，那表示他们可能已经去了卸货区附近。没有人能靠近打磨室，但是，将物品打磨抛光，就会产生尘粉。最后它们都进了吸尘器，或附在我们扔出去的每一样东西上。”

那个男人笑了起来，对有可能发生的抢劫似乎毫不担心。“不过，我告诉你，不管是谁，想打我们的主意可不是闹着玩儿的。我们有他妈的全市最好的安全系统。每个人都以为它和电视上一样。有人到这里来给女朋友买戒指，问我们那种戴上特制的眼镜才能看到的隐形光束在哪里。好吧，答案是根本没有那种东西。因为如果你戴上特制的眼镜就能在这些光束中走来走去，那坏蛋们只要去买他妈的一副眼镜就行了，对不对？真的警报系统不是这样的。一只苍蝇在我们的金库里放一个屁都会触发警报。而且，事实是，这个系统严格得连一只苍蝇都飞不进来。”

“我早该想到的，”林肯·莱姆挂了电话，“看这张图！看看我们在第一个安全屋中找到了什么。”他对着在伊丽莎白街安全屋里找到的地图点点头。这张图只画了吉纳瓦受到攻击的博物馆的简单轮廓，但街对面的珠宝交易所则画得非常详细，包括附近的巷道、门户和货区，还有进出交易所，而不是博物馆的路线。

下城的两名警探对博伊德进行了审问，想查出这起事件的幕后主使，也就是他的雇主，但博伊德却像一堵墙一样不开口。

塞利托联络了纽约市警察局窃盗案小组，看有没有关于在珠宝区可疑行动的报告，但是似乎没有相关线索。弗雷德·德尔瑞也在恐怖分子放置炸弹的谣言调查中抽出时间，查阅联邦调查局档案柜里的珠宝窃盗案文件。窃盗不归他们管，因此案例并不多，但是有几件案子——大部分和纽约地区的洗钱有关——正在侦办中，他答应马上把报告带过来。

现在他们转向博伊德的安全屋和住处，希望能找出这宗窃盗案的幕后主谋。他们查看了枪械、化学药品、工具以及其他物品，但没有什么新发现，只找到更多橘色油漆、酸液印迹，以及炸豆泥三明治的碎屑和酸奶污渍，似乎这是博伊德最喜欢吃的东西。他们还从国库追查了钞票上的序列号，但也一无所获，这些钞票上也没有任何指纹。对于雇用博

伊德的人来说，要从一个账户里提取这么一大笔现款，有相当大的风险，因为按照防洗钱的规定，任何一笔大额现金交易都需要向上级报告。但是对最近大笔现金提领进行检查后，也没有任何线索。虽然莱姆认为这个歹徒可能会分批提领小额现金，支付博伊德的费用，但他还是觉得这事很奇怪。

不明嫌疑犯似乎是世界上少数几个不使用手机的人之一，或者他也许有，但是那种使用预付卡的匿名使用者，没有账单记录，而且被捕之前已经将其销毁。对珍妮·斯塔克家的电话通信检查发现，除了有五六个打到曼哈顿、皇后区或布鲁克林公用电话的记录外，没有其他任何可疑的通话。而且，这些电话也没有固定的地区。

无论如何，塞利托的英勇行为救回了一些很好的证据：炸药上和晶体管收音机内部爆炸物上的指纹。联邦调查局的联合指纹自动辨识系统和地方指纹资料库找到了一个名字：乔·厄尔·威尔逊。他曾经在俄亥俄州和新泽西州因为各种各样的犯罪坐牢，其中包括纵火、制造炸弹及保险诈骗。但是，库柏报告，他已经脱离了本地当局的监控，最后已知的地址是在布鲁克林，但那是一幢空屋。

“我不要最后的已知地址，我要现在的地址。请联邦调查局也帮忙查寻。”

“好的。”

大家都在埋头寻找主谋和帮凶，这时门铃响了，他们警觉地抬起头来。塞利托去开了门，和他一起进来的是一名十几岁的非洲裔美国少年，穿着中裤和一件纽约尼克队的运动衫，手里拎着一个沉重的购物袋。当他看到林肯·莱姆和房间里的其他一切时，惊讶地眨了眨眼。

“唷，唷，吉纳瓦，这是怎么了？”

她看着他，皱起眉头。

“我是鲁迪。”他笑着说，“你不记得我了？”

吉纳瓦点点头，“嗯，你是——”

“罗内尔的弟弟。”

女孩对莱姆说：“是我班上的一个女孩。”

“你怎么知道我在这里？”

“听说的。罗内尔从别人那里听来的。”

“可能是基莎。我告诉她的。”吉纳瓦对莱姆说。

那个男孩又看了看实验室，然后眼光再回到吉纳瓦身上。“嘿，那些女孩子让我把这些东西给你。你知道，你不在学校，所以她们想你也许需要读些什么。我说，见鬼了，应该给那个女孩一个掌上游戏机，但她们说，不，她喜欢书。所以她们要我拿来给你。”

“真的吗？”

“当然。但不是家庭作业之类的东西，是一些好看的书。”

“谁让你拿的？”

“罗内尔，还有其他几个女孩，我也说不清。快拿去，足有一吨重。”

“太好了，谢谢。”

她接过袋子。

“女孩们让我告诉你，一切都会过去的。”

吉纳瓦苦笑了一下，又谢过他，请他问候班上的其他同学。那个男孩走了。吉纳瓦看着袋子里的东西，伸手拿出了一本，是劳拉·英格尔斯·韦尔德[1]的书。吉纳瓦又笑了起来，“真不知道她们在想什么。这本书我看了，大约七年前吧。”她把书放回袋子里，“不管怎么说，她们想得真周到。”

“而且很有用，”托马斯若有所指地说，“我恐怕这里没有什么能让你阅读的。”他看了莱姆一眼，“我一直劝他要听音乐。他现在开始听了，甚至威胁我说他还要自己作曲。不过看小说，还没到那个程度。”

吉纳瓦露出一个顽皮的笑容，然后拿起沉重的袋子向门口走去。此时莱姆说：“托马斯，谢谢你的公开宣传。不管怎么说，吉纳瓦现在可以阅读她心爱的东西了，我相信她宁愿这么做，也不会愿意听你那些评论。至于我的休闲时间？我想不太多，你知道的，我忙着抓杀人凶手。”他的目光又回到了物证表上。

汤普森·博伊德的住所和主要安全屋

·更多炸豆泥、酸奶、橘色油漆物证，同前。

·十万美元的现金新钞（工作费用？）。无法追溯来源。也许分多次小额提取。

·武器（枪械、警棍、绳索）可追溯到之前的犯罪现场。

·酸液和氰化物，可追溯到之前的犯罪现场，无法追踪到制造者。

·没有发现手机。其他的电话记录帮助不大。

·工具可追溯到之前的犯罪现场。

·信件显示，吉纳瓦·塞特尔被当作目标是因为她是一起计划中珠宝劫案的目击证人。更多的纯碳被证实是钻石粉。

·送去华盛顿特区的帕克·金凯德处进行文件检验。

·自制的爆炸装置。指纹属于已经定罪的制造炸弹者乔·厄尔·威尔逊。目前在追踪他。

波特园酒馆现场（一八六八年）

·绞架山的酒馆——位于上西城第八十街，在十九世纪六十年代是一个混合社区。

·波特园当时可能是“老板”特威德等一些腐败政客出没的地方。

·查尔斯于一八六八年七月十五日来到这里。

·爆炸后烧毁，很可能就发生在查尔斯去过之后。掩藏他的秘密？

·在地下室发现尸体，男性，假设是被查尔斯·辛格尔顿所杀。

·被击中前额，武器是点三六口径的科尔特左轮装了点三九口径的弹丸（查尔斯·辛格尔顿拥有这种武器）。

·金币。

·该男子有手枪。

·没有身份证明。

·一枚上面刻有“Winskinskie”字样的戒指。

·在德拉瓦尔印第安人的语言中，这个词是“看门人”或“守门人”的意思。

·目前在寻找其他含义。

东哈莱姆现场（吉纳瓦姑婆公寓）

·使用香烟和九毫米子弹作为爆裂装置，分散警察的注意力。“荣誉”牌香烟，无法追踪。

·指纹：没有，只有手套纹。

·毒气装置：

·玻璃罐、铝箔、蜡烛台。无法追踪。

·氰化物和硫酸。均无标记。无法追踪。

·与伊丽莎白街发现的清澈液体类似物质。

·判断是妙灵眼药水。

·有橘色油漆的碎屑。冒充建筑工地或高速公路工人？

伊丽莎白街安全屋现场

·使用通电的陷阱。

·指纹：没有，有手套印。

·安全监视器及显示器；无线索。

·塔罗牌，少了第十二张牌。无线索。

·吉纳瓦·塞特尔被袭击博物馆及对面街道的手绘地图。

·物证：

·炸豆泥和酸奶。

·从桌面刮下的木屑中有纯硫酸。

·清澈的液体，不是爆裂物。送联邦调查局实验室。

·判断是妙灵眼药水。

·更多绳索纤维。绞绳？

·在地图中含有纯碳。

·安全屋是比利·多德·汉米尔用现金付钱租下的。此人符合不明嫌疑犯一〇九的外貌描述，但没有找到关于真正的汉米尔的线索。

非洲裔美国人博物馆现场

·强奸用品袋：

·塔罗牌，一副牌中的第十二张——倒吊人，代表心灵探索。

·有笑脸的袋子。

·过于常见，难以追查。

·开箱小刀。

·特洛伊牌安全套。

·水管胶带。

·茉莉花香。

·花五块九毛五购买的不明物品。可能是一顶长毛线帽。

·收据，说明这家店是在纽约市，是折扣百货商店或药品店。

·可能是在小意大利区莫贝里街的商店购买。店员可以辨认不明嫌疑犯。

·指纹：

·不明嫌疑犯戴着乳胶或聚乙烯手套。

·强奸用品袋中物品上的指纹属于手掌小的人，指纹自动辨别系统比对后没有结果。可能是店员的。

·物证：

·棉纤维绳索，有人类血渍。绞绳？

·送CODIS。

·无与之相符的DNA比对结果。

·爆玉米花和棉花糖，上有犬类动物尿液。

·武器：

·警棍或武术用器械。

·手枪是一把北美枪械公司的点二二缘发式麦格农手枪，黑寡妇或小巨人。

·自制弹药，开花式弹壳里塞满细针。IBIS或DRUGFIRE上没有与之

相符的比对。

·动机：

·吉纳瓦·塞特尔目睹了一宗计划中的珠宝劫案，地点是非洲裔美国人博物馆对面的美国珠宝交易所。

·案件描述送VICAP和NCIC。

·五年前发生在得州阿玛利诺的谋杀案。类似的手法——刻意布置的犯罪现场（表面是仪式性谋杀，但是真正动机不明）。

·受害人是退休的狱警。

·嫌疑犯合成照片传到得克萨斯。

·证实是死刑执行官汤普森·G.博伊德。

·三年前发生在俄亥俄州的谋杀案。类似的手法——刻意布置的犯罪现场（表面是性攻击，但是真正的动机可能是雇凶杀人）。档案遗失。

不明嫌疑犯一〇九的描述

·确定是汤普森·G.博伊德，得克萨斯州阿玛利诺的前死刑执行官。

·目前在拘留中。

不明嫌疑犯一〇九雇主的描述

·目前尚无信息。

不明嫌疑犯一〇九帮手的描述

·黑人男性。

·四十岁左右。

·身高六英尺。

·身材结实。

·穿绿色军用夹克。

·有犯罪记录。

·跛脚。

·持有武器。

·面颊光滑。

·戴黑色头巾。

·在等待进一步的证人和监控录像带。

·录像带没有结果，送实验室分析。

·穿旧工作鞋。

查尔斯·辛格尔顿的描述

·前奴隶，G.塞特尔的祖先。已婚，有一子。主人给了他在纽约州的一个农场。同时还担任教师工作。早年曾参加民权运动。

·据称查尔斯在一八六八年犯下盗窃罪，被偷走的缩微胶片上有关于此事的文章。

·据称有一个可能与此案有关的秘密。担心这一秘密如果公开会带来悲剧性的结果。

·参加过纽约市绞架山的会议。

·卷入某种危险活动？

·与弗雷德里克·道格拉斯及其他人一起工作，以求宪法通过第十四修正案。

·《有色人种每周画报》上所报道的罪行：

·查尔斯撬开了纽约的自由人信托基金会的保险箱，并有证人看到他偷窃后离去。威廉·西姆斯探长将其逮捕。他的工具在附近被找到。盗窃的大部分财物都找回来了。他被判五年监禁。没有他服刑的信息。人们认为他是利用与早期民权领袖的关系而进入基金会的。

·查尔斯的信件：

·第一封信，给妻子：一八六三年席卷纽约州的反黑人浪潮，私刑、纵火。黑人拥有的产业有风险。

·第二封信，给妻子：查尔斯在内战后期参加阿波马托克斯战役。

·第三封信，给妻子：参与民权运动，因此感到威胁。因保守一个秘

密而感到困扰。

·第四封信，给妻子：带着枪去波特园酒馆寻找“正义”。结果是灾难性的。真相现在仍然埋在波特园中。他的秘密是所有不幸的根源。

34

没有了购物车，贾克斯又开始装作无家可归的样子。

他这次没有像以前那样扮演精神分裂症患者。涂鸦王现在是个常见的自怨自艾的老兵，在街上乞讨零钱。他把破烂的大都会棒球帽反过来放在满是口香糖污迹的人行道上，而里面，上帝啊，只有三毛七分钱。

小气鬼。

他的绿色军用夹克换成了一件肮脏的黑色T恤，外面披着一件破烂的米色运动外套（和真正的流浪者一样，那是从垃圾堆里捡来的）。贾克斯坐在西中央公园那幢房子对面的一张长椅上，双手捧着一罐用脏纸袋包着的饮料。要是麦芽酒就好了，他想。真希望它是，但那只是一罐亚利桑那冰茶。他身子向后一靠，好像一边在想今天要做哪些事，一边享受这个凉爽的秋日一样，还不时地啜饮两口那桃子口味的甜茶。他点燃一支香烟，吸一口，抬头把烟喷向晴朗无云的天空。

他看着那个兰斯顿·休斯高中的孩子走了过来，就是那个去西中央公园的房子里给吉纳瓦·塞特尔送东西的孩子。似乎仍然没有人从屋子向外察看，但这并不表示那里没有人。房子前有两辆警车，一辆是巡逻车，另一辆没有标志，就守在轮椅通道前。所以贾克斯决定在一个街区外的地方等着那个男孩送了东西出来。

那名瘦削的孩子走了过来，而且突然在并非真的无家可归的鲜血涂鸦王身边的长椅上坐了下来。

“唷，唷，老兄。”

“为什么你们这些孩子总喜欢说‘唷’？”贾克斯有点厌烦地问，“而且你他妈的还要说两遍？”

“人人都这么说。老兄，你怎么了？”

“你把袋子给她了？”

“那个没有腿的家伙是怎么回事？”

“谁？”

“那里有个家伙没有腿。或者有腿，但不能用。”

贾克斯并不知道他在说些什么。其实他想找一个更机灵的孩子去送东西，但这是他在兰斯顿·休斯校园附近能找到的唯一和吉纳瓦·塞特尔有点关系的人——他的姐姐好像认识她。他又问道：“你把那个袋子给她了吗？”

“是呀，给她了。”

“她怎么说？”

“我不知道。一些废话。谢谢之类。我不知道。”

“她相信你了？”

“一开始，她好像根本不知道我是谁，后来就知道了，是啊，就是我提到我姐姐的时候。”

他给了那个孩子几张钞票。

“还有……唷，你得再给我点儿别的。我心情很差，老兄，我……”

“滚。”

那个孩子耸耸肩，转身走开了。

贾克斯又说：“等一下。”

那个懒洋洋的男孩停住脚步，转过身来。

“她长什么样子？”

“那小妞儿？长得什么样吗？”

不，那不是他好奇的事。但是贾克斯不知道该怎么问。然后，决定不问了，他摇了摇头，“忙你自己的事去吧。”

“回见，老兄。”

那男孩悠闲地走开了。

贾克斯有些想留在这里。但这个做法很蠢，最好是与那幢房子保持一些距离。不管从什么渠道，他很快就会知道那女孩看到袋子里的东西时，会发生什么事。

吉纳瓦坐在床上，往后靠着，闭上眼睛，很奇怪自己心里为什么这么高兴。

是的，他们已经抓到那名杀手了。但也不是因为这个，杀手的雇主

还不知道在哪里；而且，还有一个带枪的男人，就是那个出现在校园里、穿着军用夹克的男人。

她应该感到恐惧和沮丧。

但她没有。她觉得轻松而自由。

为什么？

接着，她明白了，是因为她把自己的秘密说出来了。将她独自一人生活、将她父母带来的心理负担放下了。但没有人感到害怕和震惊，没有人因为她撒谎而讨厌她。莱姆先生和阿米莉亚甚至还很支持她，贝尔警探也是。他们并没有发火，也没有把她出卖给心理辅导员。

天哪，这种感觉真好。一直背负着这个秘密，就像查尔斯带着他的秘密（不管那是什么）一样，是那么折磨人。如果那名前奴隶也曾将自己的秘密告诉了某一个人，他能避免后面的灾难吗？从他的信上看，他似乎是这么想的。

吉纳瓦看着兰斯顿·休斯高中的那些女孩拿给她的那袋子书。她有很多功课要做，但好奇心终于占了上风，她决定看看这些是什么书。她将袋子拿起来放在床上。就像罗内尔的弟弟说的，足足有一吨重。

她伸手进去，拿出了劳拉·英格尔斯·韦尔德的书。然后是下一本，吉纳瓦看到后大声笑了起来。这一本更奇怪，是南希·朱尔 [2] 的侦探小说。真是奇怪。她又看了几本，有茱蒂·布卢姆 [3] 、苏斯博士 [4] 、帕特·麦克唐纳。都是儿童和青少年读物，很不错的书，但她好几年前就看过了。这是怎么回事？难道罗内尔和其他女孩不知道吗？她最近在看成年人看的书籍：石黑一雄 [5] 的《长日留痕》、约翰·福尔斯的《法国中尉的女人》。她上一次读《绿色鸡蛋和火腿》已经是十年前的事了。

也许最下面会有好书。她又把手伸进去。

一阵敲门声打断了她。

“请进。”

是托马斯，他端着一个托盘，上面有一罐百事可乐和一些零食。

“嗨。”他说。

“嗨。”

“想着你需要一些吃的东西。”他为她打开可乐，打算倒进一个玻璃杯。吉纳瓦摇摇头说：“直接从罐子喝就行了。”她想把所有空罐子都留下来，以便知道自己要还莱姆先生多少钱。

“还有……健康食品。”他递给她一条脆心巧克力，然后两人都大笑起来。

“等一下再吃。”每个人都想要把她喂胖。但事实是，她不习惯吃东西，那应该是和家人围着桌子一起做的事，而不是自己一个人在地下室摇摇晃晃的桌上，同时还看书或记海明威小说的笔记。

吉纳瓦啜饮着可乐，托马斯替她把所有书都拿出来。他一本一本地拿着。有一本C.S.刘易斯[6]的书，还有一本《秘密花园》[7]。

还是没有成年人看的书。

“下面有一本很厚的。”他边说边拿了出来。是《哈利·波特》系列的第一本，它刚上市的时候她就看过了。

“你要吗？”托马斯问。

她犹豫了一下，“好的。”

托马斯将那本重重的书交给她。

一名四十多岁的慢跑者靠近了，两眼瞪着贾克斯，这个背着背包的老兵，无家可归，穿着从垃圾堆里捡来的外套，袜子里藏着手枪，口袋里有三毛七分钱的善款。

这名慢跑者经过他身边时，脸上的表情并没有改变，但慢跑的路线却稍稍变了一点，在自己和大个子黑人之间增加了一点距离。不过这个变化很小，几乎看不出来。但贾克斯却看在眼里，清楚得就像那个男人停下脚步、转过身逃走了一样。他似乎在说：“离我远点，黑鬼。”

他对这类种族回避的事很厌恶。事情总是一样，难道就不会改变吗？

会的。不会。

谁他妈的知道？

贾克斯故作随意地弯下腰，调整那支塞在袜子里的手枪，以免它不舒服地压着骨头，然后用他那条有伤疤的跛腿继续往街上走去。

“嗨，你有零钱吗？”他听到身后传来一个声音，一个男人走了过来。

他回过头，身后约十英尺的地方有一名弯腰驼背的大个子黑人。那人又说了一遍：“嗨，老兄，有零钱吗？”

他没理那个乞丐，心里想着，这可真好笑：他一整天都在假装自己是个无家可归的流浪汉，结果现在遇上个真的。真是报应。

“唷，零钱？”

他粗暴地说：“没有。”

“别这样嘛！每个人都有零钱，而且都不喜欢零钱，想摆脱它们。零钱既重，又买不了什么东西。老兄，我可是在帮你一个忙。快点。”

“滚。”

“我两天没吃饭了。”

贾克斯看着他，很快说：“当然没吃饭，因为你所有的钱都花在CK衣服上了。”他注视着那个男人的衣服——虽然很脏，但的确是一套颇好看的宝蓝色的阿迪达斯。“去找个工作。”贾克斯转身向街上走去。

“好吧，”那个乞丐说，“不给我零钱，那把你他妈的双手给我如何？”

“我的——？”

贾克斯感觉有人拉住了他的双腿。他一下摔倒在人行道上。在他来得及转过身子拔枪之前，他的两只手腕都被扭到背后牢牢按住，而且似乎有一支大号手枪抵住了他的耳后。

“你他妈的要干什么，老兄？”

“闭嘴。”一双手把他从上到下搜了一遍，找到那把藏着的手枪。手铐铐好后，贾克斯被使劲一拉，坐了起来。他发觉自己面前是一张联邦调查局的证件。上面的名字是弗雷德，姓是德尔瑞。

“噢，老兄，”贾克斯说，他的声音很空洞，“我可不需要这种狗屎。”

“行了，小子，以后你一路上会有更多的狗屎。所以你最好习惯它。”过了一会儿，这名探员站起身，贾克斯听到他说：“我是德尔瑞。我在外面。我想我抓到博伊德的朋友了。我刚才看到他给那个从林肯家里出来的小孩塞钱。黑人小孩，大约十三岁。他去那里干什么？……一个袋子？妈的，那是一个装置！可能是毒气。一定是博伊德拿给这个跛子的，让他放到里面。快疏散，通知一〇三三……立刻派人到吉纳瓦那里去，快！”

在莱姆的实验室，那个被铐着的大个子坐在一张椅子里，双腿抖动

着，德尔瑞、莱姆、贝尔、萨克斯和塞利托围在旁边。从他身上搜出了手枪、皮夹、刀子、钥匙、手机、香烟和钱。

刚才的半个小时里，林肯·莱姆的家中一片混乱。贝尔和萨克斯一把抓住吉纳瓦就跑，把她推出后门，塞进了贝尔的汽车飞速离去，以防还有其他杀手在外面等着吉纳瓦。其他所有人也都被疏散到巷子里。防爆小组又穿上生化防护衣，上楼进行X光扫描，然后对那些书进行化学测试。没有发现爆裂物，也没有毒气，只是书。莱姆推测，送袋子的目的可能是要让他们认为袋子里有什么东西；等他们离开房子时，那名帮凶便悄悄潜入，也可能跟着救火员或警察混进来，伺机杀了吉纳瓦。

所以，这家伙就是德尔瑞昨天听说的那个在兰斯顿·休斯高中校园里对吉纳瓦下手的男子。他发现了她的住处，然后跟踪她来到莱姆家，企图再一次下手。

莱姆希望，他也是那个能告诉他们究竟是谁雇用了博伊德的人。

刑事鉴定专家仔细打量着这个身材高大、脸色阴沉的男人。可能估计他们昨天在校园注意到了他的军用夹克，他已经换上了一件破烂的浅色运动衣。

他眨着眼，低头看着地板，虽然因为被逮住而有些沮丧，但似乎并没有因为身边全是警察而感到害怕。终于，他开口了："听着，你们不必——"

"嘘——"德尔瑞打断了他，他继续察看贾克斯的钱包，一边对着团队的人解释事情经过。德尔瑞是来递送联邦调查局珠宝组的洗钱调查报告的，结果看到那个十多岁的男孩从莱姆的家里出来。"我看到这个混蛋塞给那个孩子几张钞票，然后从长椅站起来，准备离开。他的外表和跛足都符合我们稍早些时候听到的描述。对我来说，他看起来很好笑，尤其是我看到他那变形的脚踝时——"探员指了指那把他在男人的袜子里找到的点三二自动手枪。德尔瑞说，他脱下外套，将档案包起来塞到树丛后面，然后在身上撒了些土扮成乞丐。他以前当卧底时，曾因为扮演这类角色而闻名纽约。然后，他就上前逮捕了那个男人。

"让我说几句。"博伊德的伙伴开口了。

德尔瑞的一根粗手指在那个男人面前摇了摇。"要你说话的时候我们会非常清楚地给你指示，我们需要从你嘴里出来的每一个字。明白了吗？"

"我——"

"明白了没有？"

他冷冷地点了点头。

探员把他皮夹里的东西拿出来：钱、几张家庭照、一张褪色的旧照片。“这是什么？”他问道。

“我的标记。”

那个探员将照片拿给莱姆看。上面是纽约市的老式地铁列车，侧面五颜六色的涂鸦画的是——Jax157。

“涂鸦艺术家，”萨克斯说，抬高了一边眉毛，“画得不错。”

“你还是叫贾克斯吗？”莱姆问。

“通常是。”

德尔瑞手里拿着一张有照片的身份证。“对交通局的人来说，可以叫你为贾克斯，但对世界上的其他人来说，你是阿朗佐·杰克逊。同时也是大名鼎鼎的‘囚犯二二〇九三四’，来自美丽的纽约州奥尔登市管教所。”

“那是布法罗，对吗？”莱姆问道。

博伊德的帮凶点点头。

“又是监狱，你们是在那里认识的吗？”

“谁？”

“汤普森·博伊德。”

“我不认识任何叫博伊德的人。”

德尔瑞吼道：“那是谁雇你来干这个活儿？”

“这个活儿？我不知道你在说什么，我发誓。”他似乎真的很困惑，“你们说的所有的东西，毒气什么的。我——”

“你在找吉纳瓦·塞特尔。你买了一把枪，而且你昨天出现在她的学校里。”塞利托说。

“是啊，没错。”他似乎对他们掌握了那些详尽的资讯感到迷惑不解。

“然后，你出现在这里。”德尔瑞继续说道，“那就是我们所说的活儿。”

“那不是活儿。我真的不知道你在说什么，真的。”

塞利托问：“那些书又是怎么回事？”

“那些是我女儿小时候读的书，是送给她的。”

那探员嘀咕着：“好极了。但你向我们解释一下，为什么你要付钱找人来把它们送给……”他停顿了一下，皱起眉头。忽然，费雷德·德尔瑞说不出话来了。

莱姆问：“你是说——？”

“没错。”贾克斯叹了一口气，“吉纳瓦。她是我的女儿。”

35

“从头开始。”莱姆说。

“好吧。事情是这样的。六年前我被抓了，被送到文登，被判了六年至九年的有期徒刑。”

文登是管教局在布法罗的最高防备监狱。

“什么罪名？”德尔瑞问，“是我们听说的武装抢劫和谋杀吗？”

“一项是武装抢劫；一项是持有枪械；还有一项是攻击。”

“那二五二五呢？那个谋杀呢？”

他坚定地说：“那是不公正的。我是因为攻击被定罪的。但我没有谋杀。”

“从来没听过那件事。”德尔瑞咕哝道。

“但是你的确犯有抢劫罪？”塞利托问。

那个男人苦笑，“是的。”

“继续。”

“去年我被转到奥尔登的最轻防备监狱，可以到监外工作，我白天工作和上学，于七周前获得假释。”

“说说武装抢劫的事。”

“好吧。几年前，我是一名油漆工[8]，在哈莱姆工作。”

“涂鸦？”莱姆问道，并且向那张地铁列车的照片点点头。

他笑了起来，说：“刷房子。除非你是凯斯·哈宁之类的人，否则靠涂鸦根本赚不到钱。他们也不过是这么说说而已。总之，我被债务压得透不过气来。维纳斯——吉纳瓦的母亲——有点问题。开始是大麻，然后是海洛因，然后又是快克——你知道，就是可卡因。我们需要钱去付保释金和律师费。”

他脸上的悲伤似乎是真的。“我们刚开始在一起时，她似乎就有一颗骚动不安的灵魂。但你知道，爱总是让人变得盲目愚蠢。当时我们快要

被从公寓里赶出去了，也没有钱支付吉纳瓦学校的制服和书籍费，有时甚至连吃的都买不起。这个姑娘需要正常的生活。我想，如果我能弄一点钱，就送维纳斯去接受治疗或什么的。如果她不愿意，我就带着吉纳瓦离开，给这个孩子一个正常的家庭。

“后来就出现了这个叫乔伊·斯托克斯的家伙，他说布法罗有一桩买卖。据说那里的运钞车每逢周六便到城外的购物中心收钱，只有几名懒洋洋的警卫。这桩买卖会很容易。

“乔伊和我周六早晨出发，当时心里想着，晚上回来的时候，每个人身上就揣着五六万了。”他悲伤地摇了摇头，“哦，天哪，我根本不知道我那时在干什么，只是糊里糊涂跟着去了。司机把钱递过来的那一刻起，一切就不对了。他有一个秘密警报器，而我们根本不知道。他按下警铃，那里立刻就全是警察。

“我们往南开车逃，来到了一个我们之前根本没注意过的铁道交叉口。那里停着一列货车。我们掉头，想走一条地图上没有的小路，但那得穿过原野。后来两个轮子都瘪了，只好下车走。半小时后，那些警察追上了我们。乔伊要正面冲突，但我不同意，于是喊话说我们要投降。乔伊气坏了，朝我腿上开了一枪。那些警察以为我们是在对他们开枪，于是就有了企图谋杀的罪名。”

“犯罪都没有好结果。”德尔瑞拿腔作调地说。如果不是在文法上有点瑕疵，他也算得上是个业余哲学家了。

“我们在一个拘留所被关了一个星期到十天，才被允许打了一个电话。但我找不到维纳斯，我们的电话被停了。我的律师是那种从事法律服务工作的毛孩子，什么也没为我做。我打给几个朋友，但没人找得到维纳斯和吉纳瓦。她们已经被赶出公寓了。

“我从监狱里寄的信总是被退回来。我打电话给每一个我能想到的人。我多想要把她们找回来！吉纳瓦的妈妈和我曾失去过一个孩子。我入狱后又失去了吉纳瓦。我想要找回我的家人。

“获得假释后，我就到这里来找她。我甚至花钱买了一台旧电脑，看是否能通过网络或其他方法找到她。但我没有那么好的运气。所有的消息都说维纳斯死了，吉纳瓦不见了。在哈莱姆，人们很容易因沉迷于快克而堕落。我也找不到曾经和她们住在一起的姑妈。昨天早上，我遇见了一个我以前认识的女人，她在中城工作。她看到了在非洲裔美国人博物馆的事件，说有个女孩受到攻击，还说她听说这个女孩的名字叫吉纳瓦，十六岁，住在哈莱姆。她知道我在找女儿，便给我打了电话。我找到一个对上城消息灵通的人，他昨天帮我查出吉纳瓦所在的学校。知道她在兰斯顿·休斯高中后，我就去那里找她。”

“他们发现了你，”塞利托说，“就在校园旁边。”

“是的，我就在那里。你们都来追我，我就跑了。后来我又回去，从一个小家伙那里打听到她的住处，就在西哈莱姆。于是我今天去了那里，想把书留给她。”他对贝尔点点头，“然后我看到你把她带上汽车，离开了。”

那个警探皱起眉头，“你当时推着一台购物车。”

“是的，我是故意的。我叫了一辆出租车，跟踪你们到这里。”

“带着一把枪。”贝尔指出。

他回道：“有人要伤害我的女儿！妈的，我当然得弄把枪。我不会让她出任何事。”

“你用了吗？”莱姆问，“那把枪。”

“没有。”

“我们要对它进行测试。”

“我只是把它拿出来，吓唬了一下那个告诉我她住在哪里的混账男孩儿，他叫凯文，还说我女儿的坏话。他最惨的遭遇是我拿枪指着他时，竟吓得尿裤子了……不过他活该。就是这样，你可以找他问问。”

“那个昨天打电话给你的女人，叫什么？”

“贝蒂·卡尔森。她就在博物馆隔壁工作。”他扬头示意了一下他的手机，“她的号码在来电名单上，区号是七一八。”

塞利托拿起那个男人的手机，来到走廊里。

“那你在芝加哥的家庭呢？”

“我的什么？”他皱起眉头。

“吉纳瓦的母亲说你和别人搬到芝加哥了，还娶了她。”萨克斯解释道。

贾克斯厌恶地闭上眼睛。“不，不……她在撒谎。我根本就没去过芝加哥。维纳斯一定是故意这么说的，破坏女儿对我……天哪，我以前为什么会爱上她？”

莱姆看着库柏，“打电话给管教局。”

“不，不，求求你，”贾克斯绝望地说，“我不能离开布法罗二十五英里之外，否则他们立刻会因为违反假释规定把我送回去。我曾经两次申请离开管辖区，但都遭到拒绝。但我还是来了。”

库柏考虑了一下。“我可以在管教局的一般资料库里找他的资料。这是常事，假释官不会注意的。”

莱姆点点头。过了一会儿，屏幕上出现了一份有阿朗佐·杰克逊照片的记录。库柏看了之后说：“确实像他说的那样。因表现良好而提前释放。修了一些大学学分。上面列出的亲人关系是女儿，吉纳瓦·塞特尔。”

“谢谢你。”贾克斯松了一口气。

“那些书是怎么回事？”

“我不能就这样过来说我是谁，这样我会因为违反假释被送回去，所以我去找了一些吉纳瓦以前读过的书，这样她就会知道那张便条真的是我写的。”

“什么便条？”

“我写了一张便条给她，夹在一本书里。”

库柏在袋子里翻找着。那本《秘密花园》里夹着一张纸，上面仔细地写着：“吉恩宝贝，我是你的父亲。打电话给我。”下面是他的手机号码。

塞利托从走廊里回来，他点点头说：“和那个叫卡尔森的女人谈过了。他说的都是真的。”

莱姆问：“吉纳瓦的母亲是你的女朋友，而不是妻子。”

“是这样的。”

“你住在哪里？”贝尔问道。

“我在哈莱姆租了一个房间，在一三六街。我想一找到吉纳瓦，就带她回布法罗，直到我得到回家的许可。”他的脸渐渐沉静下来，但莱姆可以看到他眼睛里的哀伤。“不过，现在我认为我不太可能有机会了。”

“为什么？”萨克斯问。

贾克斯苦笑了一下。“我看到她住的地方，是晨边的那幢漂亮房子。当然，我为她高兴，真的高兴。她会有一对很好的养父母，也许还会有兄弟姐妹，这是她一直想要的，但维纳斯在诊所出了那件事之后，我们就没有再生孩子。吉纳瓦怎么会愿意和我一起回去呢？她已经得到了她想要的生活，那是我无法给她的一切。”

莱姆抬起一边的眉毛，看着萨克斯；贾克斯没注意到。

对莱姆来说，这个故事听起来相当可信。但是他的血管里流的是怀疑论者的血液，“我想要问你几个问题。”

“请便。”

“你提到过的姑姑是谁？”

“是我父亲的姐姐。莉莉·霍尔。当了两次寡妇，如果她还健在的话，今年八月应该有九十岁了。”

莱姆并不知道她的年龄或生日，但是那个名字是吉纳瓦提过的。“是的，她仍健在。”

微笑。“这真是太好了。我很想念她，但我也找不到她。”

贝尔说：“你曾经告诉过吉纳瓦一些有关‘先生’这个称呼的事，说说看。”

“在她小的时候，我就告诉过她，看人要看着眼睛，要尊敬别人，但是不要随意称呼别人‘先生’或‘女士’，除非他们配得上这种尊称。[9]”

卡罗来纳警探对莱姆和萨克斯点点头。

刑事鉴定专家问：“谁是查尔斯·辛格尔顿？”

贾克斯惊讶地眨着眼。“你怎么会知道他？”

“回答，小子。”德尔瑞说。

“他是我——我不能肯定，曾曾曾曾祖父还是什么的。”

“继续。”莱姆鼓励道。

“嗯，他以前是弗吉尼亚州的奴隶。他的主人给他和他妻子自由，还送了他们北边的一个农场。他在南北内战时自愿参军，你知道，就像电影《光荣》里那样。战后他回家了，在他的农场做工，一边在非洲裔自由人学校教书。他靠卖苹果酒给农场附近的造船工赚钱。我知道他在战争中得过勋章，甚至还在里士满见过亚伯拉罕·林肯，就是联邦军队收复那里后不久。也许，那只是我父亲说说而已。”他又伤感地笑了一下，“然后他就因为偷窃了什么黄金之类的被逮捕了，并且因此而入狱。像我一样。”

“你知道他出狱后怎么样了吗？”

“不知道，从来没有听说过任何与这个有关的事。现在，你相信我是吉纳瓦的父亲了吗？”

德尔瑞看着莱姆，也抬起了一边的眉毛。

刑事鉴定专家看着那个男人，“快要相信了。最后一件事，张开嘴。”

“你是我的父亲？”

吉纳瓦听到这个消息简直无法呼吸，只感到一阵晕眩，心都快跳出来了。她仔细端详他，她的眼睛扫过他的脸、肩膀和双手。第一反应是根本不相信，但她不能否认自己认出他来了。他还戴着那枚她母亲维纳斯圣诞节时送给他的石榴石戒指。她用来和眼前这个男人比对的记忆实在很模糊了，就像逆光看着某个人一样。

就算他有那本驾驶执照为证，并且随身带着那张她婴儿时与他和她母亲的合影，以及他以前的涂鸦照片，但如果不是库柏先生用DNA测试证明了他们的血缘关系，她还是会否认的。

他们单独待在楼上，单独，除了她如影随形的保镖贝尔警探之外。其他警方人员都在楼下继续处理这个案子，努力追查谁是珠宝交易所抢劫案的幕后主使。

但是，所有的一切——莱姆先生、阿米莉亚，还有过去这几天来遇到的杀手和其他所有恐怖事件，现在都暂时被忘记了。吉纳瓦心里只有一个问题：她的父亲是怎么来的？他为什么会来？

最重要的是：这对我有什么意义？

他对着那个购物袋点点头。吉纳瓦拿着苏西博士的书，“我不再读儿童读物了。”这是她唯一想到要说的话，“我两个月前满十六岁了。”她觉得自己说这句话的主要用意是要提醒他所有那些她独自度过的生日。

“我带这些书给你，只是想让你知道是我。我知道你已经长大了，不再看这些书了。”

“那你的另一个家庭怎么办？”她冷冷地问道。

贾克斯摇摇头。“吉恩，他们已经告诉我维纳斯是怎么跟你说的。”

听到他用这个多年前替她取的小名称呼她，吉纳瓦感到非常愤怒。吉恩不但是吉纳瓦的昵称，读音还和“天才”相近 [10] 。

“那是她编造的，就是为了让你讨厌我。不，吉恩，我从来都没有离开，我是被捕了。”

“被捕？”

“这是真的，小姐，”罗兰·贝尔说，“我们看过他的档案。他在离开你和你母亲的那一天被捕，之后一直在狱中。刚刚获得假释。”

他接着告诉了她那起抢劫的事，说他如何急切地想弄到钱，让他们生活得好些，也可以帮助她的母亲。

但是话已经说得太多，筋疲力尽了。于是他说了这个社区里听到的常用的上千个苍白的借口之一。毒贩子、小偷、盗领社会福利金的人，还有抢人皮包的人常常用的借口：

我是为了你才这么做的，宝贝……

她低头看着手上的书。这是一本旧书。它原来的主人是谁？当年替孩子买这本书的父母又在哪里？在监狱里？在洗盘子？开雷克萨斯车？还是进行神经外科手术？

或者这根本就是她父亲从二手书店偷来的？

“我是为你回来的，吉恩。我一直在找你。当贝蒂告诉我你被人攻击时，我急坏了……昨天发生了什么事？谁在追杀你？我完全不知道。”

“我看到了一些事，”她心不在焉地应付着，不想让他知道太多，“也许是某些人正在犯罪。”吉纳瓦对这个话题毫无兴趣。她又看了看他，用更加冷酷的语气说：“你知道妈妈死了。”

他点点头。“我回来后才知道。我听说了，但我并不惊讶。她是个麻烦不断的女人，也许她现在比较快乐。”

吉纳瓦并不这么想。不管怎么说，上天堂弥补不了她郁郁而终、独自死去的结局。当时她的身体萎缩了，但脸却肿得像一轮黄色的月亮。

这更无法弥补更早些时候的不幸——为了一点快克，在楼梯间里任人蹂躏，而她的女儿就在前门外等着。

但吉纳瓦什么也没说。

他笑了：“你为自己找到了一个很不错的住处。”

“那只是暂时的。我不住那里了。”

“不住了吗？那你要去哪里？”

“我现在还不确定。”

她说完就后悔了。这给了他机会，果然，他得寸进尺：“我去问假释官，看我能不能搬回这里。如果他知道我有家庭要照顾，可能会同意的。”

“你在这里没有家庭。再也没有了。”

“我知道你在生气，宝贝。但我会补偿你。我——”

她把那本书扔在地上。“六年了，什么都没有。没有一个字，没有一个电话，没有一封信。”她气愤地说，眼泪夺眶而出。她用颤抖的手抹去泪水。

他低声说：“我要写信寄到哪里？打电话到什么地方？这六年里我一直在试着和你们联络。我可以把一沓信都拿给你看，都是我写的，可都退回来了。估计有上百封。我试过所有能想到的办法，但就是找不到你。”

“好吧，谢谢你的道歉——如果这是一种道歉的话。但是，我想你该走了。”

“不，宝贝，让我——”

“不要叫‘宝贝’，不要叫‘吉恩’，不要叫‘女儿’。”

“我会补偿你。”他不断地说，擦着眼睛。

看到他的哀伤——或不管那是什么，她什么感觉都没有。除了愤怒什么都没有。“走！”

“但是，宝贝，我——”

“不要再说了，走！”

那位北卡罗来纳的警探，保护证人的专家，再一次尽到了他的职责。他站起来，安静但坚决地把父亲带到了走廊里。他回身对女孩点点头，安慰地对她笑了笑，然后关上了门。房间里留下吉纳瓦独自一人。

36

女孩和她的父亲在楼上时，莱姆跟其他人都在研究珠宝店抢劫案的线索。

但没有什么发现。

弗雷德·德尔瑞带给他们的材料都是与珠宝有关的洗钱丑闻，但都是小规模的，而且不在中城。来自国际刑警组织和本地执法机构的报告中，也没有任何与此案有关的资料。

刑事鉴定专家沮丧地摇着头，这时，电话铃响了起来。“我是莱姆。”

“林肯，我是帕克。”

这位笔迹鉴定专家分析了从博伊德的安全屋取来的便条。帕克·金凯德和莱姆寒暄了一会儿彼此的健康和家庭情况。莱姆因此得知与金凯德同居的人是联邦调查局探员玛格丽特·卢卡斯，她的女儿和他的儿子罗比都很好。

萨克斯也问候了帕克，然后金凯德开始谈正事。“收到你的那封扫描的信件后，我就一直在研究。我已经完成了写信者的描述。”

正规的笔迹分析专家从来不会从人们写信的笔迹来判断某个人的性格；只有在将不同的文件进行比较时，笔迹才会变得重要起来，例如，判断文件是否是伪造的。但现在，莱姆对这个并没有兴趣。不，帕克·金凯德说的是根据写信人使用的文句——即莱姆早先注意到的“不平常的”用字——对书写者做出人格特征的推断。这在确定嫌疑犯时特别有帮助。例如，在林白之子案 [11] 中，通过对绑架者写的赎金便条的文法和语法进行分析，警方得以完美地描绘出绑票者布鲁诺·汉普特曼。

怀着一种对自己技艺的狂热，金凯德继续说：“我发现一些有趣的事。你手里拿着那张便条吗？”

“就在我们面前。”

一名黑人女孩，五楼这个窗户，二日，十月，约0830。我的厢型车停在珠宝交易所后面的一条巷子里时，她看到了他。看到的事足以让识破我的计划。杀了她。

金凯德说：“首先，他是出生在外国的人。是那些笨拙的句法和错误

的拼法告诉我的。同样的情况也表现在写日期的时候——将日期放在月份之前。那个时间，八点三十分，是以二十四小时制来算的，这在美国很少见。”

笔迹专家继续说道：“现在，另一个重要的地方：他——”

“或是她。”莱姆打断他。

“我认为是男性，”金凯德答道，“马上就告诉你为什么。他使用‘他’这个代词时，似乎是在指他的厢型车。很多种不同的外国语言里都有这样的用法。但是真正缩小范围的是属格结构中的两个名词性短语。”

“那是什么？”莱姆问道。

“属格结构句是创造所有格的一种方法。你的不明嫌疑犯所写的‘我的厢型车’就是一句。”

莱姆看了一眼那张便条。“明白了。”

“但是他后来又写了‘我的计划’ [12] 。这使我想到，这个家伙的母语是阿拉伯语。”

“阿拉伯语？”

“我认为有百分之九十的可能性。阿拉伯语中有一种属词结构句，称为*i.daafah* 。所有格的形成是这样的：例如由口语而来，The car John的意思是The car of John [13] 。或者，像你手上的纸条上一样，说‘我的计划’（Plans of mine）。但是在阿拉伯语的文法规则中，所有格后面的名词只能是一个词的——而‘厢型车’（delivery van）有两个词，所以他不能用i.daafah。他只能用‘我的厢型车’（my delivery van）。另外一条线索是他错用了不定冠词，在‘一条巷子’（a alley），他用了‘a’ [14] ，这在讲阿拉伯语的人中很常见；因为这种语言没有不定冠词，只用‘the’这样的定冠词。”金凯德还加了一句，“威尔士语中也是这么用的，但我不认为这家伙来自卡迪夫。”

“太好了，帕克，”萨克斯说，“非常细致，但真的很棒。”

电话扬声器里传来一阵轻轻的笑声，“告诉你吧，阿米莉亚，过去几年里，干这一行的人都在临时抱佛脚，苦学阿拉伯语。”

“因此你认为这是个男人？”

“你见过几个女阿拉伯歹徒？”

“还真不多……还有其他信息吗？”

“如果你需要的话，多给我一些样本，我再比对一下。”

“我们可能还会找你。”莱姆谢过金凯德，挂了电话。他看着证物板，摇了摇头，发出了一阵嘲弄的笑声。

“你在想什么，莱姆？”

“你们知道他要干什么吗？”刑事鉴定专家声音里有一种不祥的感觉。

萨克斯点点头，“他不是要去抢珠宝交易所，而是要把它炸掉。”

“对。”

德尔瑞说：“当然，我们的报告中提到过有恐怖分子在这一地区袭击以色列目标。”

萨克斯说：“博物馆对面的那名警卫说过，他们每天都会收到来自耶路撒冷的珠宝。好的，我通知交易所进行疏散，然后进行搜索。”她拿出了手机。

莱姆注视着证物板，对塞利托和库柏说：“炸豆泥三明治和酸奶……一辆送货的厢型车。去找找交易所附近有没有中东餐馆，如果有，看是谁负责送货，什么时间送，还有他们用的是哪一种厢型车。”

德尔瑞摇头，“半个城市都吃那玩意儿。你可以在这座城市每一条街的街角找到希腊卷饼和炸豆泥三明治。这些……”当他和莱姆的眼睛相遇时，声音低了下去。

“手推餐车！”

塞利托说：“昨天博物馆附近有五六辆。”

“用来监视简直太完美了！”莱姆突然说，“多好的掩护。他每天给他们送货，所以没有人会注意。我要知道谁给街上的小贩供货。快！”

根据卫生局部门的报告，只有两家公司运送中东食物给珠宝交易所附近街区的手推餐车。讽刺的是，其中一家属于两名以色列犹太兄弟，他们不太可能是嫌疑犯。

另一家公司本身没有餐车，但是给中城数十辆餐车提供出售希腊卷饼、烤肉串、炸豆泥三明治、调料和饮料，还有那些不符合伊斯兰教规，但很赚钱的猪肉热狗。这些食品都出自这家公司在百老汇街的一家餐厅，其雇用了一个送货员在城里各处运送商品。

德尔瑞和其他十几名探员警察找到这个业主时，他反应很强烈，几乎是哭着表示合作。他们的送货员叫班尼·阿尔—达哈伯，是沙特阿拉伯人，签证早就过期了。他在吉达时似乎是一名专业人士，在美国还当过一段时间工程师，但是非法居留后，他就只能干一些他能找到的工作——偶尔当当厨师，并且将食物送给手推餐车及曼哈顿和布鲁克林一带的中东餐厅。

珠宝交易所已经疏散，并进行了仔细搜索，但没有找到任何装置或仪器；特勤紧急小组也被派去寻找阿尔—达哈伯的送货车。业主说，他可以随意计划他自己的送货路线，因此这辆车可能在这座城市的任何地方。

以前当莱姆还能行动时，遇到这种情况他会亲自去找。这个人到底在哪里？现在他是不是正开着一辆装满炸药的货车到处跑？也许他已经放弃了珠宝交易所，转向另一个目标：犹太教聚会所，或是以色列航空公司。

“我们把博伊德带到这里，给他施加点压力，”他急切地说，“我要知道这个该死的家伙到底在哪里！”

就在此时，梅尔·库柏的电话响了。

然后是塞利托的，接着阿米莉亚的电话也响了。

最后，实验室的那部电话也响了起来。

打电话的人虽然不同，但传递的信息都是同一个。

莱姆的那个“这个该死的家伙在哪里”的问题有了答案。

只有司机死了。

鉴于那颗炸弹的威力，以及当时那辆厢型车正位于繁忙的第九大道和第五十四街的交会口，这样的结果简直是奇迹。

那颗炸弹爆炸时，力量主要是向上的，穿过车顶和窗外；炸弹的碎片和玻璃碴四处乱飞，伤及好几个在现场的人，但是主要损伤都只在那辆E250的厢型车内部。那辆燃烧的厢型车翻倒在人行道上，撞倒了一根路灯柱。第八大道上的消防组将火扑灭，并且让路人后退。那名司机已经没救了。他残存的两块尸体之间相隔了好几码远。

防爆小组清理完现场后，警察在等着轮值法医和犯罪现场鉴定人员。

“这是什么味道？”中城北分局的警探问道。这个味道让这位高大、

谢顶的警探感到浑身发毛，他知道，这是人肉被烧灼的味道。但问题是闻起来还挺香的。

防爆小组的一名探员笑着对这名脸色发青的警探说：“希腊卷饼。”

“希腊——什么？”警探问道，心里想着是不是什么东西的简称。

“看。”那名防爆小组的警察用戴着乳胶手套的双手捧起一块烧焦的肉，闻了闻，说：“真香。”

那名中城北分局的警探笑了笑没说话，极力掩饰快要吐出来的样子。

“这是羊肉。”

“是——”

“那名司机正在运送食物，这是他的工作。那辆厢型车的后面塞满了肉和炸豆泥三明治之类的鬼东西。”

“哦。”他还是觉得想吐。

这时，一辆漂亮的鲜红色卡玛洛SS在马路中间刹车停下，正好触到黄色的警用隔离戒带。车里走出来一个漂亮的红发女人，她看了看现场，向那名警探点点头。

“嗨。”他说。

那名女警探将一个戴在头上的通话器联结到摩托罗拉对讲机上，同时向犯罪现场鉴定车挥了挥手。她闻了闻空气，又深呼吸了几口，点了点头。“还没有开始进行现场勘查，”她对着麦克风说，“但是从气味来看，莱姆，我认为我们已经抓住他了。”

那名身材高大的谢顶警探吞了几下口水，说：“我马上回来。”他跑进了附近的一家星巴克，祈祷能及时冲进厕所。

贝尔警探陪着吉纳瓦走下楼来，进了莱姆的实验室。她注视着她父亲，那个男人也正用那双小狗般的眼睛无辜地看着她。

妈的。她把眼睛转开。

莱姆说：“我们收到消息，那个雇用博伊德的人死了。”

“死了？那名珠宝强盗？”

“事情似乎不完全是这样。”莱姆说，“我们——好吧，我，错了。我原来认为这个人是要抢珠宝交易所。但是结果并不是，他是要把它炸掉。”

“恐怖分子？”她问。

莱姆用头示意阿米莉亚·萨克斯手上拿着的一个塑料文件夹。里面有一封信，地址写的是《纽约时报》。上面说，珠宝交易所的爆炸案只是对抗犹太复国主义者及其同盟的一场圣战。这封信的纸张与授意杀死吉纳瓦的便条和西五十五街发现的地图用的纸张一样。

“他是谁？”吉纳瓦问道，努力回忆着一个星期前她有没有在街上看到一辆厢型车和一名中东男子，但是想不起来。

“一名非法居留的沙特阿拉伯人，”塞利托警探说，“在下城的一家餐厅工作。当然，那些业主吓坏了。他们以为是基地组织之类的。”他说着笑了起来，“他们也许是。但这些人的背景都很清白——美国公民，在这里居住多年，有的孩子甚至参了军。不过现在他们都是一群神经紧张的家伙。”

阿米莉亚继续说，有关这名炸弹制造者最重要的信息，是这名男子——班尼·阿尔—达哈伯，似乎与任何有嫌疑的恐怖组织都没有关联。他最近约会的一名女子和他的同事都说，他们从来不知道他曾经和恐怖分子有联系；他去的清真寺在宗教和政治态度上也很温和。阿米莉亚搜索了他在皇后区的公寓，没有发现任何他与恐怖组织有关的证据。不过，他们正在查他的电话记录，看是否与其他的基本教义派有关联。

“我们会继续察看证据，”莱姆说，“但是我们有百分之九十九的把握，他是单独行动的。我想，你很可能已经安全了。”

他将轮椅行驶到证物桌前，看着那些装有烧焦的金属和塑料袋子。库柏说：“梅尔，把这些也列到证物表上：这些炸药是托维克斯系列，我们已经拿到了雷管的碎片，以及外壳、电线等。全都放在一个不间断电源的盒子里，地址是珠宝交易所，注意一下交易所的主管。”

“为什么提早爆炸了呢？”贾克斯·杰克逊问道。

莱姆解释说，在城市里用无线电控制炸弹非常危险，因为周围有那么多无线电波——从建筑工地的炸药到无线电话，以及其他上百种来源。

塞利托警探补充说：“或者他也可能是自杀。他也许听说了博伊德已经被捕，或是珠宝交易所被搜查。他一定认为自己被抓只是时间问题。”

吉纳瓦感到不安和困惑。她身边的这些人忽然成了陌生人。当初让他们聚集在一起的主要原因已不复存在。至于她的父亲，对她而言，甚

至比警察更让人感到疏远和陌生。她想回到她在哈莱姆的地下室，和她的书本以及未来的计划、大学，还有关于佛罗伦萨和巴黎的梦想在一起。

但是她发现阿米莉亚正关切地注视着她。这位女警探问：“你现在打算怎么办？”

吉纳瓦看着她的父亲。会发生什么事？她的确有了父亲，但他是一名罪犯，甚至不能留在这个城市。他们可能会把她送往一户寄养人家。

阿米莉亚看着林肯·莱姆。“在事情弄清楚前，我们还按原来的计划办吧。吉纳瓦先留在这里。”

“这里？”那女孩问道。

“你的父亲必须回到布法罗处理那里的事。”

吉纳瓦想，无论如何，这样就不用和他住在一起。但她什么都没说。

“这主意不错。”这是托马斯。“我想这就是我们要做的事。”他的声音很坚决，“你就留在这里。”

“你觉得这样可以吗？”阿米莉亚问吉纳瓦。

吉纳瓦不太清楚他们为什么要她留下。她一开始就心存怀疑。但是她不断提醒自己，一个人生活了这么长时间后，怀疑就像影子一样紧紧跟着她。她又想起这种生活的另一条法则：随遇而安。

“当然好。”她说。

戴着手铐和脚镣的汤普森·博伊德被带到莱姆的实验室，两名警卫让他坐在莱姆和其他警察面前。吉纳瓦上楼回到她的房间，现在由巴布·林奇保护她。

刑事犯罪专家很少和罪犯面对面。像林肯这样的科学家，工作中唯一的激情是这个游戏本身，是追踪，而不是嫌疑犯的具体形象。看着那些被他抓住的男女罪犯，他并没有心满意足的感觉。解释和哀求无法打动他，恐吓也无法威胁他。

但是，现在他想要确认吉纳瓦·塞特尔的安全，要亲自面对她的攻击者。

他脸上缠着绷带，其他地方还有和萨克斯交战时留下的伤痕。博伊德环顾实验室，看着那些设备，以及写字板上的图表。

还有轮椅。

没有任何表情，没有惊讶或好奇，甚至他向萨克斯点头时也是如此，似乎他已经忘记她曾经用石头猛击他的脑袋。

有人问汤普森，坐在电椅上是什么感觉？他说，感觉不到任何东西，有点麻木。到后来，他重复过很多次，说他感到麻木。

他问："你是怎么找到我的？"

"根据一些事，"莱姆说，"例如，你挑错了放在现场的塔罗牌。它让我想到了处决行刑。"

"那张倒吊人，"博伊德点点头说，"你说得对。我从来没想到。只觉得那张牌看起来令人毛骨悚然。领你上路，你知道的。"

莱姆继续说："至于让我们找出你的名字的，则是你的习惯。"

"习惯？"

"你的口哨。"

"我是会那样。工作时我尽量不吹，但是有时顺口就出来了。所以，你和……"

"对，得州的一些人。"

博伊德点点头，用发红的眼睛瞟着莱姆。"这么说，你知道查理·塔克？那个倒霉鬼不配做人。他让我的人在世间最后的日子过得很痛苦，说他们会在地狱被烈火炙烤，胡说什么耶稣之类的事。"

我的人……

萨克斯问："你只雇用了班尼·阿尔—达哈伯吗？"

他惊讶地眨眨眼，这似乎是他第一次露出真实的情绪。"你们怎么……"然后便沉默不语了。

"那枚炸弹提早爆炸了。或者，他自杀了。"

那颗脑袋摇着。"不，他绝不是什么自杀式炸弹者，这一定是意外。那个家伙太不小心，脾气又急，做事不循规蹈矩。也许他设定得太早了。"

"你是怎么遇到他的？"

"他打电话给我的。他从监狱的伊斯兰同伴那里得知我的名字。"

原来是这样。莱姆一直对一个得州的狱警怎么会和伊斯兰恐怖分子

勾结在一起感到好奇。

“他们疯了，”博伊德说，“但他们有钱，那些阿拉伯人。”

“那么乔·厄尔·威尔逊呢？他是炸弹制造者？”

“乔·厄尔？是的，长官。”他还在摇头，“他你也知道？我不得不说，你们可真厉害。”

“他人在哪里？”

“那我就不知道了。我们通过公用电话打到一个语音信箱，然后在公共场合碰面。谈话不超过十句。”

“联邦调查局会问你有关阿尔—达哈伯以及炸弹的事。我们想要知道的是有关吉纳瓦的事。还有没有其他人要伤害她？”

博伊德摇摇头。“从阿尔—达哈伯对我说的话来看，他是一个人工作。我怀疑他有时候和中东地区的人联络，但是在这里，没有人。他不相信任何人。”那单调冗长的得州口音听起来忽高忽低，好像他故意说不清楚一样。

萨克斯毫不客气地说：“如果你撒谎，如果她发生什么事，我们会让你下半辈子都不好过。”

“你会怎么样？”博伊德问道，似乎他真的很好奇。

“你杀了那名图书馆馆员，巴里博士。你攻击并企图杀害警察。你可以被判好几个无期徒刑。我们还在调查坚尼街那个女孩的命案；就在你昨天从伊丽莎白街逃脱时，有人将她推向一辆正在行驶的大巴。我们将你的照片传给目击证人。你会永远消失。”

博伊德耸耸肩，“这没什么。”

“你不在乎吗？”萨克斯问。

“我知道你们这些人不理解我。我不怪你们。但是，你知道，我不在乎进监狱，我不在乎任何事。你们全都无法看到真正的我，我已经死了。杀任何人对我都无所谓，救一条生命也无所谓。”他看着阿米莉亚·萨克斯，对方也正看着他。博伊德说：“我看到那种表情了。你在想，这个家伙到底是什么怪物。呃，事实上，我是你们大家创造出来的。”

“我们创造的？”她问。

“哦，是的，女士……你知道我的职业。”

“行刑控制官。”莱姆说。

“是的，长官。现在我要跟你说说这一行：你可以找到美国境内所有被合法处决的人的姓名，这有很多。你还能找到所有等到午夜，或者等到最后一刻才同意给他们减刑的州长的姓名。你可以找到所有被害人的名字，而且大部分时候还能找到他们直系亲属的名字。但是，你知道，有一种人的名字你无论如何也找不到。”

他看着身边的警察。“就是我们这些按按钮的人，行刑者。我们被遗忘了。每个人都在想，这样重大的刑罚对于死刑犯的家人、社会还有被害人的家人，会造成多么大的影响；更不要说那些在这个过程中像狗一样倒下的男男女女。但是没有人为我们这些行刑者流过一滴汗，从来没有任何人留意过我们。

“日复一日，和我们的人生活在一起——有男人，也有女人，当然，都是将死的人，认识他们，和他们谈话，谈这个世上的一切。一个黑人问，为什么白人犯了同样的罪却能免于一死，或者得到更轻的刑期，但是黑人却得死？那个墨西哥人发誓说他没有奸杀那个女孩，他只是在7-11买啤酒，但警察却冲了上来，而他知道的下一件事，就是他已经在死刑的路上了。一年后，他已经被埋在地下；后来，他们做了DNA测试，发现他们真的抓错人了，他是无辜的。

“当然，那些真正有罪的人也是人。日复一日地和他们在一起。善待他们，因为他们对你也很好。于是慢慢认识了他们，然后……然后杀了他们。这就是你，全是你一个人；用你的手按下按钮、打开电源……这会让你改变。

“你知道他们怎么说？你听说过的，‘死囚之路’。这应该是指死刑犯，但其实说的是我们，我们行刑者，我们才是死囚。”

萨克斯喃喃地说：“但是，你的女朋友呢？你怎么向她开枪？”

他不说话了，脸上第一次布满愁云。“那一枪我仔细考虑过。我希望我能觉得自己不应该那么做。她对我的意义重大。我应该不管她自己逃走。但是……”他摇摇头，“我没有。我看着她，只觉得麻木。而且我知道向她开枪是有用的。”

“如果当时是孩子们，而不是她呢？”萨克斯吸了口气，“你会为了脱身向她们开枪吗？”

他想了一会儿。“好吧，女士，我想我们都知道，那样可能会成功，不是吗？你会停下来去救小女孩，而不会来追我。这就像我父亲说的：问题只是你将小数点点在哪里。”

他脸上的阴云似乎消散了，好像他最后真的接受了某个答案，或是对一个困扰他已久的问题得出了答案。

倒吊人……这张牌常常预示一种向经验屈服、结束一场挣扎和接受

现实。

他看着莱姆，“现在，如果你不介意的话，我想我该回家了。”

“家？”

他饶有兴趣地看着他们。“监狱。”

似乎是在说，难道他还会指别的地方吗？

父女俩乘C线地铁在一三五街下了车，向东朝兰斯顿·休斯高中走去。

她并不希望他一起来，但是他却坚持要照顾她——莱姆先生和贝尔警探也坚持这一点。另外，她想他明天就要回布法罗了，和他待一两个小时还是可以忍受的。

他回头指着那趟地铁列车。“以前我最喜欢在C线的列车上涂鸦。漆喷得真好……我知道很多人会看见它。一九七六年曾做过一次从头到尾的涂鸦。那一年是庆祝两百周年。很多大帆船来到城里，我的作品就在其中的一条船上，和自由女神的塑像在一起。”他笑了，“我听说，大都会交通署至少过了一个星期才将它们清除。也许他们太忙了，但我愿意认为是有人喜欢我的画，因此保留了比较长的时间。”

吉纳瓦咕哝了一声。她本来想，她也有个故事要告诉他。她看到一个街区远的地方，一幢建筑物前搭起了脚手架。那里正是她去打工，后来被开除的地方。如果她告诉她父亲，她的工作就是清洗涂鸦，不知他会怎么想？说不定她还擦掉过他的作品。吉纳瓦想了想，还是没说。

在弗雷德里克·道格拉斯大道上第一个还能使用的公用电话前，吉纳瓦停下来，伸手去掏零钱。她的父亲把手机递给她。

“不用了。”

“拿去吧。”

她没搭理，投了硬币打给拉基莎。她的父亲收起手机，踱到路边，像一个站在糖果铺前的小男孩一样看着四周。

“喂？”听到朋友的声音吉纳瓦急忙转移了视线。

“基莎，一切都结束了。”她说了珠宝交易所，还有爆炸的事。

“是那么回事？妈的，恐怖分子？还真是吓人。你还好吗？”

“还不错，真的。”

吉纳瓦听到另一个声音，一个男人的声音，她的朋友用手捂住了听筒。他们的交谈似乎很热烈。

“基莎，你在吗？”

“在。”

“那是谁？”

“没有谁。你在哪里？你不住那个地下室了，对吗？”

“我还在那个警察和他女朋友那里，就是那个坐轮椅的。”

“你现在在那里吗？”

“不，我在上城，要去学校。”

“现在？”

“去拿家庭作业。”

那女孩停了一下，说：“这样，我们在学校碰头。我想跟你见个面。你什么时候到？”

吉纳瓦看了一眼旁边的父亲，他手插在口袋里，还在看着街道。吉纳瓦决定不向拉基莎或其他任何人提起他，至少现在不说。

“基莎，我们明天再见吧。我现在没时间。”

“可恶。”

“真的，明天吧。”

“随便你。”

吉纳瓦听到对方挂断了电话。但她还是在原地停留了一会儿，然后才磨磨蹭蹭地移动，看起来不想回到她父亲身边。

最后，她终于过去了，他们继续向学校走去。

“你知道那里发生过什么事吗？就是三到四个街区那儿。”他指着北面，“奋斗者行列，你看过吗？”

“没有。”她小声回答。

“以后我带你去。一百多年前，这块土地的开发者大卫·金，盖了这

三幢公寓大楼和很多房子。他请了三位当时全国最优秀的建筑师，并告诉他们尽管去做。美丽的地方，叫金氏建筑。这些房子非常昂贵，也非常棒。故事是这样的，这个地方被称为‘奋斗者行列’，因为你必须奋斗，才能住在这里。W.C.汉迪曾在这里住过，你知道他吗？蓝调之父，有史以来最杰出的音乐家。我还为他画过一幅作品，我告诉过你吗？用了十罐喷漆才完成。不是快速涂鸦，我花了两天的时间画了一幅汉迪的肖像。《纽约时报》的摄影师还拍了照，登在报纸上。”他指了指北面，“就是那里——”

她忽然停下来。她的双手一拍屁股，“够了！”

“吉恩？”

“不要再说了。我不想听。”

“你——”

“你说的这些我都没有兴趣。”

“你在生我的气，亲爱的。发生这一切后，你怎么能不生气呢？我犯了一个错误，”他的声音一下变得哽咽了，“但那是过去，现在我不一样了，每件事都会不同。我再也不会让你经受什么，就像我以前和你妈妈在一起时那样。你才是我当时应该拯救的人——不应该去布法罗的。”

“不！你还是不明白！这不是你曾经做过什么的问题，而是我不想成为你那个世界的一部分。我根本不关心什么奋斗者，我也不关心阿波罗或棉花俱乐部，或者哈莱姆文艺复兴。我不喜欢哈莱姆，我恨这个地方。这里到处是枪、快克还有强奸。人们只喜欢那些廉价首饰和杂货店的发夹。女孩子们整天想的就是假发和辫子。而且——”

“华尔街有内线交易者，新泽西有黑帮分子，温彻斯特有拖车园区。”他回答道。

但她根本就没有听。“那些男孩，他们想的就是把女孩子弄上床。那些没受过教育的人根本不知道该怎么说话。这是——”

“非裔美国人本土英语又有什么不好？”

她眨眨眼。“你怎么会知道的？”他从来不说街头英语——他的父亲曾经督促他自己用功读书——直到他开始逃课，开始他那个丑化城市公物的“职业”。但是大部分住在当地的人并不知道他们用的语言的正式名称叫“非裔美国人本土英语”。

“我在里面的时候，”他说，“拿到了高中文凭和一年的大学学历。”

她什么也没说。

“我大部分时间都在学习阅读和文字。也许这不能让我找到一份工作，但那个吸引我。你知道的，我一直喜欢书。我从你会走路的时候就教你看书……我研究标准英语，但我也研究本土英语。我不觉得那有什么不好。”

“可你并不说。”她尖锐地指出。

“我成长时期没有用这种英语。就像我成长时期也没有说法语或曼丁哥语一样。”

“我很讨厌有人说‘问（axe）你个问题’。”

她父亲耸耸肩。“‘问（axe）’在古英语里就代表‘问（ask）’。以前的皇族就是这么说的。《圣经》的译本中也说谈到‘问’（axing）上帝要慈悲。这并不像一般人所认为的那样是黑人的东西。‘s’和‘k’连在一起时的音很难发，于是就转了。还有‘ain't’，更是从莎士比亚的时代起就在用了。”

她笑了，“那你试试用本土英语去找工作。”

“嗯，如果有一个法国人或俄罗斯人也来申请这份工作呢？你觉得老板会不会给他们一个机会，见见他们，看看他们是否勤奋，是否聪明？就算他们说的是不同的英语又怎样呢？也许问题在于那个老板以某人的语言为借口不雇用他。”他笑着说，“纽约人在未来几年里，最好还能说一点西班牙语或中文，那为什么不能接受本土英语呢？”

他的话让她更加生气。

“我喜欢我们的语言，吉恩。我觉得它很自然，让我感觉回到了家。你看，以我对你做的事，你完全可以生我的气。但是，不要迁怒于自己或我们的祖先。因为，这是我们的根。你知道应该怎么对待自己的根，不是吗？你改变那些应该改变的事，还应该对改变不了的事感到骄傲。”

吉纳瓦紧紧闭上眼睛，双手捂在脸上。在过去那么多年里，她一直想着父亲或者母亲——甚至没有奢侈地希望父母双全，只是其中的一个——在自己下午放学时能在家里，替她检查家庭作业，早上叫她起床。但在这一切都没有变成现实，在她终于能够独自生活，在这个令人绝望的世界拼出一条出路的时候，过去却回来了，套住她，把她往回拉。

“但这不是我想要的，”她轻声说，“我要的是比这一团混乱更好的东西。”她指了指周围的街道。

“哦，吉纳瓦，我明白。我所期望的，就是在你进入这个世界以前，我们能够在这里好好地生活几年。给我一个机会，让我补偿你，补偿我和你母亲对你做过的事。你应该得到全世界……但是，亲爱的，我必须说，你能告诉我，有什么地方是完美的吗？那里的街道都铺着黄金吗？

那里人人都爱他们的邻居吗？”他笑了起来，然后说起了非裔美国人本土英语，“你说这里很乱？好吧，说得对。但是哪里不乱？哪里不是这样呢？”

他伸出手臂搂着她。她的身体一僵，但不再抗拒。他们往学校走去。

拉基莎·斯科特坐在马库斯·加维公园的长椅上，她从下城的餐馆打工回来就坐在这里，已经半个多小时了。

她又点了一根荣誉牌香烟，心里想着：我们做的事，有一些是因为我们想做，有一些是因为我们不得不做。为了生存。

她想着，她即将要去做的事，就是她不得不做的。

发生了这些狗屁事之后，吉纳瓦为什么不他妈的告诉她就离开，再也不回来了？

她会去底特律或亚拉巴马吗？

对不起，基莎，我们不能再见面了。我是说永远。再见了。

如果这样，整个该死的问题不就解决了吗？

为什么？为什么？为什么？

事情还会更糟：吉恩明确说了下面几个小时里她会在哪儿。拉基莎没有借口不去找她。哦，刚才她们通电话时，她一直说着街头英语，这样她的朋友才不会发觉有什么异样。但现在，她一个人坐着，陷入哀伤之中。

天哪，这感觉可真不好。

但是没有选择。

我们不得不做的事……

行了，基莎对自己说，这件事要做个了断。我们去吧。把事情……

她将香烟掐灭，离开了公园，先向西，然后在马拉孔·X大道转向北，经过一座教堂。到处都是教堂——摩里斯山升天教堂、圣家浸信教堂、以弗所基督复临堂、浸信会教堂，很多。偶尔有一两座清真寺，或一所犹太教堂。

然后是各种店铺及商店：木瓜王、植物店、礼服出租店、一家支票

兑换现金的店。她经过一家无照的出租车行，老板坐在店外，举着一台胶带粘过的收音机，长长的电线从那间没开灯的办公室里拖出来。他愉快地对她笑着。拉基莎真羡慕他们：这些坐在破旧的商店门口、霓虹灯下的人们，那个悠闲地将香肠塞进冒着热气的面包的男人，那个坐在廉价椅子上、抽着烟、戴着破耳机的胖男人。

他们都没有背叛任何人，她想。

他们都没有背叛自己多年来最好的朋友。

她嚼着口香糖，涂着黄色和黑色指甲油的粗手指紧紧抓住皮包带子。三个多米尼加男孩向她吹口哨，她像没听到一样。

“咻！”

她听到“大奶子”，还听到“母狗”。

“咻！”

拉基莎把手伸到皮包里，紧紧抓住她的弹簧刀。她差点就要将它亮出来，让他们退缩、害怕。但她没有，只是瞪着他们，没有将那把利刃拿出来，想着到学校之后，她还有一大堆的麻烦。现在顾不上。

“咻！”

她继续向前走，紧张的双手又打开一包口香糖。将两块水果口味的塞到嘴里，拉基莎挣扎着要找回她那愤怒的心。

生气，姑娘。想想吉纳瓦所有让你生气的事，想想她即将成为你永远也做不成的人物。那个女孩聪明得让人愤怒，而且她还每天上学，像个瘦小的白人女孩一样，根本不会让人怀疑有艾滋病什么的。她不但两腿紧紧地闭着，还像个神经质的妈妈一样教其他女孩子做同样的事。

好像她比我们所有人都强一样。

但她根本不是这样。吉纳瓦·塞特尔只不过是一个妈妈有坏习惯，而爸爸不知道在哪里的孩子。

她和我们一样。

想到她看你的样子就生气，她还会说：“你能做到，姑娘，你能做到，你能做到，你可以离开这里，你面前有一大片世界。”

不，小婊子，有时候你就是做不到。有时候实在承受得太多。你需要帮助。你需要依赖有钱的人，能支持你的人。

过了一会儿，对吉纳瓦的愤怒又在她内心沸腾起来，她把皮包带子

抓得更紧了。

但是不行。怒气一下子就不见了，就像她替两个双胞胎堂弟换尿片时，扑在他们小屁股上的爽身粉一样，一下就被吹走了。

当拉基莎精神恍惚地过了雷诺街，向学校走去。她知道自己就要见到吉纳瓦·塞特尔了，愤怒或借口都不足以支撑她。

唯一支撑她的是生存的意念。有时候你必须照顾自己，抓住别人伸来的援手。

我们不得不做的事……

37

在学校，吉纳瓦收起家庭作业，真想不到，语言艺术课的下一份作业是就克劳德·麦凯[15]的《到哈莱姆家》写一篇报告。这本一九二八年出版的作品是黑人作家的第一本畅销小说。

“我能写E. E. 康明斯[16]吗？”她问，“或者约翰·奇弗[17]？”

“这是按照我们的非洲裔美国人的顺序来的，吉恩。”她的语言学艺术老师微笑着说。

“那就写弗兰克·耶比[18]，”她没有放弃，“奥克塔维亚·巴特勒[19]也行。”

“吉恩，这些都是很好的作家，”她的老师说，“但是他们都没写过哈莱姆。但这正是我们这段时间里研究的东西。我给你麦凯，是因为我想你会喜欢他。他是文艺复兴以来最具争议的作家之一。因为着眼于哈莱姆的阴暗面而受到许多严厉的批评。他描写了那个地方的原生态。他让杜博斯[20]和许多当时的思想家都非常不安。这一切都发生在你住的地方。”

也许她父亲能帮她做些解释，她有些嘲讽地想，既然他那么喜欢这个社区和这里的语言。

“试试，”老师说，“也许你会喜欢。”

哦，不，我不会的。

在学校外面，她又跟父亲会合了。他们来到了公共汽车站，这时一股寒风吹来，他们两人都闭上了眼睛，夹杂着沙尘的风从他们身边吹过。他们之间已经缓和许多，她同意跟他一起去一家他过去六年来一直念念不忘的牙买加餐厅。

“它还会在那里吗？”她冷冷地问。

“不知道。但我们总会发现什么的，就当是一场冒险吧。”

“我没有太多时间。”她在寒风中颤抖。

“公共汽车站在哪里？”他问。

吉纳瓦看着马路对面，眉头皱了起来。哦，不……那是拉基莎。她

就是这样的，根本不听吉纳瓦说什么，自己就跑来了。

基莎挥舞着手。

“那是谁？”她父亲问。

“我的好朋友。”

拉基莎疑惑地看着吉纳瓦的父亲，然后示意要吉纳瓦过马路去。

怎么回事？那个女孩脸上虽然在笑，但显然她有心事。也许她在想，吉纳瓦和老男人在一起干什么。

“等一下。”她告诉父亲，然后向拉基莎走去。拉基莎眨眨眼，似乎还深吸了一口气。她打开了皮包，手伸到了里面。

这是怎么回事？吉纳瓦觉得很奇怪。她穿过街道，在路边停了下来。基莎犹豫了一下，然后向前一步。“吉恩。”她说，眼睛里露出阴郁的神色。

吉纳瓦皱起眉头。“基莎，到底——”

一辆汽车在吉纳瓦身边的马路旁停下，拉基莎收住脚步，惊讶地眨了眨眼。驾驶座上是学校的辅导员，巴顿太太。

“嗨，吉纳瓦。我刚才在里面没见到你。”

“嗨。”那女孩很小心，不能肯定那女人知不知道她父母的事。

“莱姆先生的助理说他们抓住了那个企图伤害你的男人，而且你的父母也回来了。”

“我父亲。”她伸手指了伸，“就在那边。”

辅导员看着那名身穿破旧的T恤和夹克，身材结实的男人。

“一切都好吗？”

拉基莎听到一点她们的对话，她皱起眉头。她的神情更加不安了。电话里听起来她似乎好好的，但现在拉基莎想到，也许她是假装的。而且，那个和她说话的男人到底是谁？

没有谁……

我可不这么认为。

“吉纳瓦？”巴顿太太问，“你还好吗？”

她回过身看着那名辅导员。“抱歉。是的，都还好。”

那个女人又一次仔细看着她的父亲，然后用她的褐色眼睛盯着女孩，但吉纳瓦却避开了。

“你有没有什么事要告诉我？”

“嗯……”

“真实情况到底是怎么回事？”

“我——”

现在不得不说了。“好吧，是这样的，巴顿太太，我很抱歉，我之前没说实话。我的父亲不是一名教授。他过去一直在坐牢，但是现在已经出来了。”

“那你一直都住在哪里？”

“我一个人住。”

那个女人点点头，并没有做出任何评判。“你母亲呢？”

“死了。”

她皱起眉头。“我很难过……不过他会得到监护权吗？”

“我们还没有谈过这件事。现在他要做什么事都必须先经过法院之类的同意。”她这么说是为了争取时间。吉纳瓦正在考虑一个计划：让她的父亲回来，并且在法律上取得监护权，但是她还是可以自己一个人住。“这段时间里我先跟莱姆先生和阿米莉亚住在一起，在他们的房子里。”

那个女人再一次看向她的父亲，他对她们淡淡一笑。

“这还是很不寻常的。”

吉纳瓦倔强地说：“我不去寄养家庭。我不能失去长久以来我为之奋斗的一切。我会逃跑。我会——”

“哦，别着急。”辅导员笑着说，“我觉得我们现在先不要讨论这个问题。你已经吃了够多的苦了。我们过几天再说。你们现在要去哪里？”

“去莱姆先生那里。”

“我送你们一程。”

吉纳瓦做了个手势让她的父亲过来。那个男人慢慢地走近了汽车，女孩为他们相互介绍。

“很高兴见到你，女士。谢谢你一直照顾吉纳瓦。”

“快进来吧。”

吉纳瓦看着马路对面，拉基莎还在那里。

她大声说：“我得走了。再打电话给你。”她做了一个打电话的手势。

拉基莎茫然地点点头，手从皮包里抽了出来。

吉纳瓦上了车，坐在她父亲的后面。她从后座的窗户看出去，拉基莎一脸阴沉。

巴顿太太在倒车，父亲则开始了另一堂滑稽的历史课，不停地说着：“你知道我曾经画过一幅有关克利尔兄弟的画吗？就是荷马和兰利。他们住在一二八街和第五大道，不但是隐士，大概也是有史以来最古怪的家伙。他们被哈莱姆的犯罪吓坏了，于是把自己关在公寓里，还设置了各种陷阱，从来不往外扔任何一件东西。其中一个被他自己的旧报纸堆压死。他们死后，警方从他们的住所运出来上百吨垃圾。”他问道：“你们曾经听过他们吗？”

辅导员说她知道。

“没有。”吉纳瓦回答，心想，我才没有兴趣。

林肯·莱姆指示梅尔·库柏将他们从爆炸案现场带回来的物证放置妥当，一边还在看返回的一些证物分析报告。

德尔瑞带领的一支联邦小组已经找到了乔·厄尔·威尔逊。博伊德安全屋中发现的晶体管收音机里的炸药上有他的指纹。目前他已经被捕，正被几名探员带到莱姆这里来，就汤普森·博伊德的案子接受问讯。

这时，贝尔的电话响了起来。他接了起来：“我是贝尔……路易斯，什么事？”他仔细听着。

路易斯……

那应该是马丁内斯，吉纳瓦和她父亲离开莱姆家前往兰斯顿·休斯高中时，他一直尾随在后面。尽管他们相信贾克斯，阿朗佐·杰克逊，是吉纳瓦的父亲，而且对那个女孩并没有威胁，而且那名恐怖分子是单独行动的，但这并不表示贝尔与莱姆现在就能让吉纳瓦在没有保护的情况下四处走动。

似乎有什么事不太对劲。莱姆可以从贝尔的眼睛里看出来。那名警探对库柏说：“我们车管所的一项资料，快。”他在一张方便贴上记下一组号码，然后挂了电话，将那张便条交给现场鉴定人员。

萨克斯问：“出了什么事？”

“吉纳瓦和她父亲原本在学校附近的一个公共汽车站。有一辆车停下来，他们上了车。路易斯没想到会出现这种情况，他来不及穿越街道将车拦下来。”

“车？谁开的？”

“一名身材肥胖高大的黑人妇女。根据他的形容，应该是那个辅导员，巴顿。”

没有什么好担心的，莱姆想。也许是那个女人恰好在车站看到他们，于是载他们一程。

车管所的资料出现在电脑屏幕上。

“怎么样，库柏？”莱姆问道。

库柏眯着眼读着上面的信息。他输入了一些文字。他抬头盯着屏幕，眼镜片后的眼睛睁得大大的。“有问题。我们出问题了。”

巴顿太太把车往哈莱姆南部的中心开去，在傍晚的车潮中缓缓移动着。经过另一个新的房地产重新开发工程时，她开得更慢了。

她父亲摇摇头，“看这个。”他指着一个广告牌，“开发商、银行家、建筑师，”他苦笑着，“我敢说其中没有一家是黑人经营的。”

真拙劣，吉纳瓦想岔开他的话题。

哀悼过去……

那位辅导老师看了一眼，耸耸肩。“这附近你可以看见很多这样的东西。”她放慢车速转向一条小巷。街边是严重毁损的老旧建筑，另一边是开挖得很深的工地。

吉纳瓦的父亲疑惑地看了她一眼，巴顿太太说：“近路。”

但她的父亲再度环视四周。“近路？”

“避开交通堵塞的路段。”

他又看了看，眯起眼，然后，吐出一句话：“狗屁。”

吉纳瓦大喊：“爸爸！”

“我知道这个街区。前面的路已经不通了，他们正在拆除旧工厂。”

“不是的。”巴顿太太轻松地说，“我刚走过，而且——”

但是，她的父亲一把拽住了手刹车，用最大力气往上拉，然后使劲将方向盘往左打。那辆车撞上一堵砖墙，金属与塑料挤压着石头，发出嘎嘎的声音，然后停了下来。

那名男人抓住辅导员的手臂，对吉纳瓦大叫：“宝贝，她和他们是一伙的，她想伤害你！下车，快跑！”

“爸爸，不要。你疯了！你不能——”

可是，当她看到巴顿太太从口袋里掏出一把手枪时，父亲的话得到了证实。那个女人将枪瞄准她父亲的胸膛，扣动了扳机。他错愕地眨眨眼，往后一缩，紧紧捂住伤口，他低声说：“哦，哦，天哪！”

巴顿太太又将枪口对准吉纳瓦，吉纳瓦向后一跃。就在她开枪时，父亲挥拳用力打向那个女人的下巴，把她打懵了。火花和一些火药溅到吉纳瓦的脸上，但子弹却打在汽车的后窗上，窗户碎成上千个小方块。

“快跑，宝贝！”父亲含糊地说出这句话后，便一头栽在了仪表板上。

按倒她，戳她，戳这个母狗……

吉纳瓦一面哭着，一面从粉碎的后窗爬出去。她摔倒在地上，又挣扎着站起来，然后拼命朝黑暗的建筑物工地奔去。

阿林娜·弗雷泽，就是那个假扮成辅导员帕特丽夏·巴顿的女人——没有她伙伴的冷静。汤普森·博伊德像冰，从来不会惊慌失措，但是阿林娜却总是感情冲动。此刻她气疯了，一边咒骂着，一边在吉纳瓦父亲身上翻找了一阵。然后她跌跌撞撞地走进巷子，寻找那个女孩的身影。

博伊德被抓了，那个女孩也逃得不见踪影，她气坏了。

她深吸一口气，来回走着，上上下下打量着那条僻静的巷子，到底这个小母狗会——？

一个灰色的身影在她右边一闪：吉纳瓦从一个蓝色垃圾箱后面爬出来，消失在工地的远处。那个女人气喘吁吁地开始追赶。没错，她的确很胖，但也非常强壮，而且身手灵活。监狱可以软化你，但也可以让你变成一块石头。她的选择是后者。

九十年代初，阿林娜是一名帮派分子，是出没于时代广场和上东区一带的女狼帮首领。观光客和居民——他们可能会比较留神聚在一起的男孩子——起初对这一群拿着达菲丹和梅西百货购物袋吵吵闹闹的女孩子不在意。但后来，她们亮出了刀和枪，富有妇女的现金和珠宝被抢。她后来因为过失杀人——其实是谋杀，但是那个新手检察官把事情搞砸了——进了青少年监狱。在狱中，她变得更强壮、更高大。她获释后回到纽约，经同居男友认识了博伊德。阿林娜和男朋友分手后，博伊德曾打电话给她。开始她还以为这是那种白人爱上黑妞之类的事。但是她接受邀请跟他喝咖啡时，博伊德完全没有想要追求她的迹象；他只是用那种诡异的、死气沉沉的眼神盯着她，说如果在工作上能得到一个女人的协助，会对他很有帮助。不知她是否有兴趣？

工作？她问道，心里想的是毒品、枪械，或是偷窃电视。

他小声解释了他的工作。

她眨了眨眼。

然后，他又说，只要工作几天，她就能赚到多达五万块。

她愣了一下，然后笑了。“真他妈的直接。”

这件杀吉纳瓦·塞特尔的工作，让他们到手的钱是平时的五倍。这个价格很不错，但这是他们干过的最难的活儿。昨天早上的博物馆袭击失败后，博伊德打电话给她，要她帮忙——甚至说如果她亲手杀了吉纳

瓦，还能额外得到五万美元。弗雷泽在周围那群人里一向是最聪明的，她想出了假扮辅导员的点子，并且弄来一张伪造的教育委员会证件。她先给哈莱姆的各个公立学校打电话，要求找吉纳瓦·塞特尔的老师，十几所学校的回答都是“抱歉，她不在这里上学。”直到打给兰斯顿·休斯高中时，接电话的职员说：“是的，她是我们学校的学生。”然后阿林娜穿上廉价的职业套装，将证件挂在胸前，若无其事地走到学校，好像那是她家。

在那里，她打听了那个女孩神秘的双亲、一一八街的公寓，还从贝尔警探和其他的警察那里打听到了那幢西中央公园的房子，以及是什么人在保护她。她将所有信息都报告给了博伊德，帮他计划这次谋杀。

她到那个女孩的公寓附近窥视，后来吉纳瓦有了保镖，太危险了。今天下午她差点被抓住。当时一辆巡逻警车在那附近将她拦下来，但后来那个警察并不是在找她。

阿林娜找兰斯顿·休斯高中的一名警卫谈过，得到了监控录像带。凭着这个道具，她进入了那个残疾人的家里。在那里，她又得到了更多关于那个女孩的信息。

但博伊德被捕了——他一直跟她说，那些警察有多厉害——现在阿林娜·弗雷泽得独自完成这个工作，才能得到雇主未付的十二万五千美元。

这个大个子喘着粗气，停在一个斜坡下三十英尺处，再往下走就是挖开的地基了。她眯起眼睛看着西面的夕阳，想看到女孩去了哪里。该死的小母狗，自己出来吧。

接着，有动静了。吉纳瓦从地上迅速爬过，想到工地的另一边去。她利用水泥搅拌器、运输车以及成堆的柱子和材料作为掩护。女孩消失在一个油桶后面。

为了看得更清楚一点，阿林娜走到阴影里，然后瞄准圆桶中间开枪射击，被击中的金属发出巨大的声响。

她看到油桶旁边的泥土被击了起来，那是不是打中了那个女孩呢？

没有。她站起身，迅速跑向一道由橡胶、石头、水管垒成的矮墙。就在她跃起时，阿林娜又开枪了。

女孩绊倒了，大叫一声，跌到了矮墙的另一边。像有什么东西浮到了空中。是尘土？石粉？还是血？

弗雷泽打中那女孩了吗？她枪法很好，她以前和她那个在纽瓦克搞枪械走私的前男友常常在市郊花好几个小时的时间在废弃的建筑里捉老鼠，用来试他买卖的枪支。她想应该是打中了。但她不能花时间去证

实，附近的人应该已经听到了枪声。有的人会不理睬，有的人会以为是重型机械的声音，但总会有一两个好市民会打九一一报警。

好吧，去看看……

她慢慢地走下卡车用斜道，斜面非常陡，她小心翼翼地走着，避免摔倒。但就在这时，她身后和上方传来一阵刺耳的喇叭声，那是她停在巷子里的汽车。

妈的，她生气地想着，那个女孩的父亲还活着。

弗雷泽犹豫了一下，然后决定：离开这个鬼地方，将那个父亲干掉。吉纳瓦很可能已经被打中了，活不了太久。就算她没有受伤，也可以回头再来找她，有的是机会。

该死的喇叭……它似乎比枪声还响，会引起人们的注意。更糟的是，它会掩盖接近的警笛声。阿林娜沿着那道泥土斜坡回到街上，走得气喘吁吁。但回到汽车边，她皱起了眉头，车子里是空的。吉纳瓦的父亲不在车里。一道弯弯曲曲的血迹进入了附近的小巷，他就躺在那里。阿林娜再往车里看，原来他在爬出车子前，将千斤顶拿出来，卡在方向盘的喇叭按键上。

阿林娜愤怒地使劲一拉。

那刺耳的声音停住了。

她将千斤顶往后座一扔，又看了一眼那个男人。他死了吗？嗯，就算还没死，也撑不了多久了。她拎着枪，向他走去。然后，她停下脚步，皱着眉……这个伤得这么重的家伙，居然还能打开后车厢，取出千斤顶，然后将它搬到前座顶在方向盘上？

弗雷泽开始环顾四周。

忽然，她感觉右边有个模糊的影子一晃，感觉到轮胎撬杆扫了过来，打中了她的手腕。她的枪被打飞了，一阵剧痛穿过全身。大个子女人发出尖叫，跪倒在地上，但左手还拼命地去抓枪。她把枪拿到手，吉纳瓦再一次挥动铁棍，打在她的肩上，发出沉闷的哐当声。弗雷泽翻倒在地，那把枪也飞了出去。在疼痛和愤怒的刺激下，那个女人在吉纳瓦有能力再次挥动铁棍前，猛地扑上去，将女孩扑倒。吉纳瓦重重摔在地上，几乎喘不过气来。

那个女人喘着粗气转向手枪掉落的地方。吉纳瓦往前爬，一把抓住她的右手，用力咬她那个受伤的手腕。针刺般的疼痛从手部传来，弗雷泽用力挥出左手，打在吉纳瓦脸上，还击中了她的下巴。吉纳瓦大叫一声，仰面朝天摔倒在地上。弗雷泽摇摇晃晃地站起来，捂着她还流血的手腕，朝女孩的腹部狠狠踢去。女孩开始呕吐。

弗雷泽站在那里左右摇晃，寻找手枪，发觉它在十英尺之外。不，不需要它了，也不想要它了，那根轮胎撬杆就够了。她怒气冲天，捡起了撬杆，向吉纳瓦走去。她带着一种恨意俯视着女孩，然后高高举起那根金属棒，举过头顶。吉纳瓦的身子蜷缩起来，双手挡住了脸。

一个声音从女人背后传来。“住手！”

阿林娜转身，在那个瘫痪男人的公寓曾见过的红发女警正缓缓走过来，两手端着她的大型自动手枪。

阿林娜·弗雷泽低头看旁边地上的左轮手枪。

“如果有借口开枪，我会的，”那名女警说，“我真的会。”

阿林娜垂下双臂，撬杆落在地上。她感到一阵头晕，一屁股坐在地上，托住她受伤的手腕。

那名警察走过来，把手枪和轮胎撬杆踢开，这时吉纳瓦也站了起来，步履蹒跚地走向一组赶过来的急救员，指引他们去救她的父亲。

阿林娜痛得眼泪都出来了，她说：“我需要医生。”

“你得排队等。”女警察慢慢地说，然后给她戴上了一副塑料手铐。在这种情况下，弗雷泽觉得她的动作真是非常轻柔。

“他的情况稳定。”朗·塞利托宣布。他刚接到哥伦比亚—普里斯拜特安医院执勤警察的电话，“他也不知道那是什么意思，但只知道这么多。”

莱姆听到这个有关贾克斯·杰克逊的消息点了点头。不管“稳定”是什么意思，至少那个男人活下来了，仅这一点就让莱姆感激不尽——为了吉纳瓦。

吉纳瓦的挫伤和擦伤得到治疗后，已经出院了。

能将吉纳瓦从博伊德的帮凶手里救回来，真是不容易。梅尔·库柏调查了吉纳瓦和她父亲坐上的那辆车的车牌，发现它登记在一个名叫阿林娜·弗雷泽的人名下。与NCIC和州资料库查对后，结果显示她有犯罪记录：在俄亥俄州有一项过失杀人罪名，在纽约有两项用致命武器攻击他人的罪名，以及一长串青少年违法记录。

塞利托立刻发出紧急寻找车辆的通知，要求这一区域的执法人员找到阿林娜的轿车。没多久，一名交通警察回报，说有人在南哈莱姆一处拆建工地附近看到一辆合乎描述的车辆。同时也有报告说那附近有枪声。阿米莉亚·萨克斯迅速跳进她的车，飞驰而来，发现阿林娜正要将吉

纳瓦打死。

经过讯问，但弗雷泽并不比她的同伴合作。莱姆猜想，任何人只要想起汤普森·博伊德又深又广的人脉，就都会考虑一下背叛他的后果，即使是在监狱里。

吉纳瓦现在安全了吗？似乎是的。两名杀手已经被捕，幕后主使也被炸成了碎片。萨克斯搜查了阿林娜·弗雷泽的公寓，除了枪械和现金外什么也没找到——没有任何信息显示还有其他人要杀害吉纳瓦·塞特尔。乔·厄尔·威尔逊来自新泽西，有犯罪记录，他曾在博伊德位于皇后区的安全屋设置陷阱。目前他正在被送到莱姆家的路上，刑事鉴定专家希望他能够确认他们的结论。不过莱姆和贝尔还是决定安排一辆巡逻警车和警员保护吉纳瓦。

电脑哔哔地叫了起来，梅尔·库柏看着屏幕。他打开一封电子邮件。“啊，谜团终于解开了。”

“哪个谜团？”莱姆没好气地说。他的情绪永远是脆弱的，每当一件案子接近尾声，他感到无聊的时候，总是脾气古怪。

“Winskinskie。”

这是萨克斯在波特园酒馆旧址的骸骨手上找到的那枚戒指上刻的印第安文字。

“怎么样呢？”

“马里兰大学的一位教授回信。他说，除了德拉瓦尔语的含义之外，Winskinskie在坦慕尼协会里也是一种头衔。”

“头衔？”

“有点像军队里的警卫官。‘老板’特威德是大酋长。我们的男孩——”他对着萨克斯在储水池里找到的那些骸骨点了点头，“——是Winskinskie，守门人。”

“坦慕尼协会……”莱姆想到这里，不由得点了点头，让自己的思绪越过了那件案子，回到过去，回到十九世纪乌烟瘴气的纽约。“特威德在波特园出入。所以，他和坦慕尼协会的核心人物可能设计陷害了查尔斯。”

他让库柏将最新发现放在图表上。然后仔细看了看这些信息，点点头，说：“太棒了！”

塞利托耸耸肩。“这件案子已经结束了，林肯。那个杀手，抱歉，应该是杀手们都已经抓到了。恐怖分子死了。发生在一百年前的事还会如

此让人着迷吗？”

“差不多是一百四十年，朗。我们说得精确一点。”他盯着物证表、地图，以及那张倒吊人的平静面孔时，眉头微微蹙了起来，“你知道我多么痛恨没有结论的问题。”

“是的，但什么没有结论呢？”

“有一件事，我们之前忙着查案时完全忽略了。哦，朗，我们能不能收起陈词滥调了呢？”

“好的。”塞利托低声咕哝。

“查尔斯·辛格尔顿的秘密。即使它与宪法或恐怖分子无关，但至少我很想知道它究竟是什么。我想，我们应该查出来。”

厢型车爆炸现场

·厢型车登记在班尼·阿尔—达哈伯名下（见资料）。

·运送食物给中东餐馆和手推餐车。

·书信显示他负责珠宝交易所的爆炸。纸张和稍早发现的地图和便条一致。

·找到爆炸装置的零件：托维克斯系列炸药的残余、电线、电池、无线电接收器、容器的一部分、不间断电源盒。

汤普森·博伊德的住所和主要安全屋

·更多炸豆泥、酸奶、橘色油漆物证，同前。

·十万美元的现金新钞（工作费用？）。无法追溯来源。也许分多次小额提取。

·武器（枪械、警棍、绳索）可追溯到之前的犯罪现场。

·酸液和氰化物，可追溯到之前的犯罪现场，追踪不到制造者。

·没有发现手机。其他的电话记录帮助不大。

·工具可追溯到之前的犯罪现场。

·信件显示，吉纳瓦·塞特尔被当作目标是因为她是一起计划中珠宝劫案的目击证人。更多的纯碳——证实是钻石粉。

·送去华盛顿特区的帕克·金凯德处进行文件检验。

·写信者的第一语言很可能是阿拉伯语。

·自制的爆炸装置。指纹属于已经定罪的制造炸弹者乔·厄尔·威尔逊。目前在追踪他。

·已经找到，正被送往莱姆住处。

波特园酒馆现场（一八六八年）

·绞架山的酒馆——位于上西城第八十街，在十九世纪六十年代是一个混合社区。

·波特园当时可能是“老板”特威德等一些腐败政客出没的地方。

·查尔斯于一八六八年七月十五日来到这里。

·爆炸后烧毁，很可能就发生在查尔斯去过之后。掩藏他的秘密？

·在地下室发现尸体，男性，假设是被查尔斯·辛格尔顿所杀。

·被击中前额，武器是点三六口径的科尔特左轮装了点三九口径的弹丸（查尔斯·辛格尔顿拥有这种武器）。

·金币。

·该男子有手枪。

·没有身份证明。

·一枚上面刻有“Winskinskie”字样的戒指。

·在德拉瓦尔印第安人的语言中，这个词是“看门人”或“守门人”的意思。

·是“老板”特威德所在的坦慕尼协会里的一种头衔。

不明嫌疑犯一〇九的描述

·确定是汤普森·G.博伊德，得克萨斯州阿玛利诺的前死刑执行官。

·目前在拘留中。

不明嫌疑犯一〇九雇主的描述

·班尼·阿尔—达哈伯，沙特阿拉伯人。签证到期后在美国非法居留。

·死亡。

·搜查其公寓后，并未发现与其他恐怖分子有关联的证据。目前进行电话记录检查。

·调查他的雇主，看是否与恐怖分子有关联。

不明嫌疑犯一〇九帮手的描述

·确定并非原来所形容的黑人男性，而是阿林娜·弗雷泽。拘留中。

·在其公寓里找到枪械和现金，其他和本案没有联系。

查尔斯·辛格尔顿的描述

·前奴隶，G.塞特尔的祖先。已婚，有一子。主人给了他在纽约州的一个农场。同时还担任教师工作。早年曾参加民权运动。

·据称查尔斯在一八六八年犯下盗窃罪，被偷走的缩微胶片上有关于此事的文章。

·据称有一个可能与此案有关的秘密。担心这一秘密如果公开会带来悲剧性的结果。

·参加过纽约市绞架山的会议。

·卷入某种危险活动？

·与弗雷德里克·道格拉斯及其他人一起工作，以求宪法通过第十四修正案。

·《有色人种每周画报》上所报道的罪行：

·查尔斯撬开了纽约的自由人信托基金会的保险箱，并有证人看到他偷窃后离去。威廉·西姆斯探长将其逮捕。他的工具在附近被找到。盗窃的大部分财物都找回来了。他被判五年监禁。没有他服刑的信息。人们认为他是利用与早期民权领袖的关系进入基金会的。

·查尔斯的信件：

·第一封信，给妻子：一八六三年席卷纽约州的反黑人浪潮，私刑、纵火。黑人拥有的产业有风险。

·第二封信，给妻子：查尔斯在内战后期参加阿波马托克斯战役。

·第三封信，给妻子：参与民权运动，因此感到威胁。因保守一个秘密而感到困扰。

·第四封信，给妻子：带着枪去波特园酒馆寻找“正义”。结果是灾难

性的。真相现在仍然埋在波特园中。他的秘密是所有不幸的根源。

注释：

[1] 劳拉·英格尔斯·韦尔德（Laura Ingalls Wilder，1867—1957），美国女作家。

[2] 南希·朱尔是一个侦探故事的主角。美国有以她为主人公的小说、电影、游戏等，主要面向青少年。

[3] 茱蒂·布卢姆（Judy Blume，1938— ），美国畅销书作家，为儿童和青少年创作了很多小说。

[4] 苏斯博士（Dr. Seuss，1904—1991），本名西奥多·苏斯·盖泽尔（Theodor Seuss Geisel），是美国人最引以为荣的儿童文学作家之一。

[5] 石黑一雄（Kazuo Ishiguro，1954— ），日裔英籍小说家。

[6] C. S.刘易斯（Clive Staples“Jack”Lewis，1898—1963），英国著名作家和学者，《纳尼亚传奇》的作者。

[7] 《秘密花园》（The Secret Garden）是美国女作家Frances Hodgson Burnett的作品，是一百年来畅销不衰的经典儿童小说。

[8] 原文用的是painter，也有画家的意思。

[9] 这里的“先生”和“女士”是指英文中的sir和madam这样的尊称。

[10] “天才”的英文是genius。

[11] 一九三二年，著名飞行员林白（Charles Lindbergh）仅二十个月大的长子被绑架并撕票，是美国历史上最为轰动的案件之一，被称为“世纪罪案”。

[12] 原文中“我的厢型车”用的是“my delivery van”，而“我的计划”用的是the plans of mine。这是两种不同的所有格表达方式。

[13] 意思是“约翰的汽车。”

[14] 正确的不定冠词应该用an。

[15] 克劳德· 麦凯（Claude McKay，1889—1948），牙买加作家、诗人。

[16] E. E. 康明斯（E. E. Cummings，1894—1962），美国诗人。

[17] 约翰·奇弗（John Cheeve，1912—1982），美国小说家。

[18] 弗兰克·耶比（Frank Yerby，1916—1991），美国历史小说家。

[19] 奥克塔维亚·巴特勒（Octavia Butler，1947—2006），美国科幻小说家。

[20] 杜博斯（William Edward Burghardt Du Bois，1868—1963），非裔美国民权运动家、教育家、作家、学者、社会学家，一九六三年，九十五岁时加入加纳国籍。

第五部
自由人的秘密

（十月十三日，星期六，至十月二十七日，星期六）

这个五十四岁的白人男子穿着布克兄弟西装，坐在自己曼哈顿的办公室里，内心正在激烈地斗争。

做，还是不做？

这一个问题很重要，事关生死。

打扮整洁、身材结实的威廉·阿什伯里向后一靠，椅子被压得嘎嘎作响，他眺望着远处新泽西的地平线。这间办公室不如他在下曼哈顿的那个那么高雅时髦，但是这才是他最喜欢的。这个二十英尺乘三十英尺的房间位于上西区城颇有历史的桑福德大楼里，归他担任高级主管的银行所有。

他考虑着：做，还是不做？

阿什伯里是一名保守的金融家和企业家，比如当网络股一飞冲天时，他不为所动，甚至它主宰市场时，他也没有因此失眠过一次，只是不时要安慰一下那些不听劝告的客户。这种拒绝跟随潮流的作风，加上对蓝筹股的准确投资，尤其是对纽约市房地产的投资，使得他自己和桑福德信托银行都赚进大把的钞票。

保守？当然，但是只是某一程度上的。哦，他的年薪超过百万，加上华尔街赚来的优厚红利，让他过着舒适的生活。他有好几幢房子，是名声良好的乡村俱乐部会员，女儿们天生丽质，又受过良好的教育，他和妻子还参加了几个慈善团体。因为常常到海外旅行，他还有一架格鲁曼私人飞机。

但阿什伯里还不是那种福布斯式的企业总裁。你会发现，他外表之下仍然还是那个来自费城南部的粗人。父亲是一名专横的工厂工人，祖父则为安杰洛·布鲁诺[1]和菲尔·泰斯塔[2]做假账以及其他更为复杂的工作。阿什伯里自己也曾经和一群粗人混迹街头，靠刀子和头脑赚钱，对一些肯定不会再回来找他算账的人下手。但在二十岁出头时，他意识到如果他一直干这种放高利贷、收保护费的事，或者整天在费城街头混，以后的唯一结果除了能买得起奶酪牛排三明治外，就是在监狱占有一席之地。而如果他在商业区做类似的事，出没于下百老汇和曼哈顿上西区，他会变得非常有钱，而且能在奥尔巴尼或华盛顿拥有一幢豪宅。说不定还能接替弗兰克·里佐[3]的位子呢。为什么不呢？

于是，他去读法学院的夜校，又取得了房地产经纪人执照，最后在

桑福德银行谋得一份差事——先在柜台，然后一路升迁。他开始赚钱了，起初很少，然后逐步增加。后来凭着他严厉而毫不懈怠的手段，他击败了银行内外的竞争对手，成为银行最重要的部门——不动产运营部的主管。最后他又以欺骗的手段成为桑福德基金会的领导。基金会是银行做善事的部门，但他也知道，这是搞政治关系的最佳途径。

他又看了一眼新泽西的地平线，内心又在挣扎着，手下意识地在大腿上摩挲着。他的大腿由于打网球、高尔夫、帆船等活动而结实有力。做，还是不做？

生或是死……

一只脚永远根植于南费城十七街的威廉·阿什伯里心里盘算着，要结交城里的重要人物。

例如，汤普森·博伊德。

阿什伯里从一名纵火犯那儿知道了杀手的名字。那名纵火犯在几年前犯了个错误，烧毁了阿什伯里名下的一幢商业建筑，并且因此被捕。阿什伯里知道他必须杀了吉纳瓦·塞特尔之后，便雇了一名私家侦探找到了这名已经获得假释的纵火犯，付了他两万美元，让他去找个职业杀手。那个邋里邋遢的人建议阿什伯里找汤普森。阿什伯里对这个提议印象深刻。没错，汤普森真他妈的令人害怕，但不是南费城街头的那种比试手段。令人害怕的是他的冷静和沉稳。他的眼睛里没有任何情感，他也从不说粗话。

银行家解释了自己的需求，然后他们安排费用支付——二十五万美元（博伊德甚至没有要求提高价钱；他似乎对于杀一名年轻女孩很有兴趣，也可以说是兴奋，好像他以前从来没这么做过似的）。

然后就等着博伊德会成功完成任务，女孩死去，阿什伯里的所有问题也就迎刃而解。

但是，接下来的却是灾难：博伊德和他的帮手，那个叫阿林娜的女人，都进了监狱。

因此，现在要考虑的是：做，还是不做……阿什伯里应该亲手去杀吉纳瓦·塞特尔吗？

他运用做生意的标准程序，开始风险评估。

除了蛇一样的个性，博伊德的犀利也很让人害怕。他了解死亡这一行业，也了解刑事调查的程序，知道如何利用动机来误导警方的方向。他想出了几个误导警方调查的假动机。首先，是企图强奸，结果没成功。第二个更加巧妙。他埋下了一颗肯定会发芽的种子：恐怖活动。他和他的帮手在接近珠宝交易所附近、计划杀死吉纳瓦·塞特尔的建筑物对

面，找到缠着头巾的家伙，他给手推车和餐厅运送中东食品。博伊德找到了他工作的餐厅，对那个地方进行了监视，知道了他是开的哪一辆厢型车。博伊德和他的伙伴布置了一系列线索，让整件事看起来像是阿拉伯人在搞恐怖炸弹袭击，而吉纳瓦之所以被追杀，是因为她发现了这次计划。

博伊德还特意跟到珠宝交易所后面的垃圾箱去捡了些办公室丢弃的废纸，在其中一张上画上地图，在另一张纸上用阿拉伯语式的英文写了一张有关那个女孩的便条（一个阿拉伯英文网站帮了大忙），以误导警察。博伊德原打算将那张纸条留在犯罪现场附近，但后来的效果更好：在他准备布置这个证据前，警方先在博伊德的安全屋找到了这张纸条，使得与恐怖活动有关联的说法更为可信。他们以中东食物作为线索，从附近地区用公用电话打给联邦调查局，谎报有恐怖分子进行炸弹袭击。

博伊德原来想这个猜谜游戏到此为止。但是，那个该死的女警察出现在基金会，在档案室里到处翻找！阿什伯里记得当时自己是如何保持冷静，和那个美丽的红发女人东拉西扯，并且提议带她去参观图书室。他好不容易才控制住自己，没有走到书堆里，故作轻松地问她要找什么，因为这样太容易引起疑心。他还不得不让她带走一些资料。当她离开后，他去察看那些书架，并没有发现任何让他不安的事。

但是，她出现在基金会，并且借走某些资料这件事，让银行家知道警方并没有相信恐怖活动这个动机。阿什伯里立刻打电话给博伊德，让他要使这个故事看来更可信一点。于是杀手从那个介绍阿什伯里和自己联络的纵火犯那里买了一枚炸弹，将它放置在送货的厢型车中，还炮制了一封给《时报周刊》的谴责犹太复国主义的信。博伊德刚做完这件事，就被捕了。但是他的同伴——那个来自哈莱姆的黑女人——引爆了炸弹，终于让警方得出了恐怖主义的结论。

那个送货的包头巾的家伙死了，警方便会撤掉对女孩的保护。

这给了阿林娜·弗雷泽一个机会结束这件工作。

但是警方的智慧又胜过了那个女人，而且她也被捕了。

现在的大问题是：主谋死了，两名杀手就擒了，警方会相信那个女孩已经没有危险了吗？

他认为警方也许不会完全相信，但警戒程度会降低。

那么，如果他亲自动手，危险程度有多大？

是最低的，他认为。

吉纳瓦·塞特尔就要死了。

现在，他只需要一个机会。博伊德曾经说过，她已经搬离了西哈莱姆的公寓，住在另外的地方。而阿什伯里唯一有的关系，就是她的学校。

他站起身离开办公室，乘装饰华丽的电梯到楼下，然后走到百老汇大道上，找到一个公用电话亭。“永远用公用电话，绝不使用私人线路。而且，千万不要用手机。”谢谢你，博伊德。

他从查号台得到—个号码，拨了电话。

一个女人的声音：“兰斯顿·休斯高中。”

他看了一眼停在附近的一辆送货车，对接电话的人说：“我是警察局的梅西警探。我需要和行政管理人员说话。”

过了一会儿，电话被转到副校长那里。

“有什么需要帮忙的吗？”那个男人匆匆问道。阿什伯里可以听到背景里有十多个声音。（这位商人痛恨自己在学校里的每一分钟）

他再次说明自己的身份，然后说：“我正在追踪一件意外事件，牵扯到你们一位学生。吉纳瓦·塞特尔？”

“哦，她是目击证人，对不对？”

“是的。我今天下午要拿一些文件给她。地方检察官想要她指认几个涉案人，还需要她在一份声明上签字。我能和她说话吗？”

“当然，请稍等。”他向旁边的人询问那个女孩的课表。阿什伯里听到一些她缺席之类的话。副校长回到电话上：“她今天不在学校。要星期一才会来上学。”

“哦，那她会在家吗？”

“等一下，别挂……”

另外一个声音在对那个副校长说话。

阿什伯里想，但愿……

那男人又回到电话上。“她的一个老师说她今天下午在哥伦比亚，在做一个项目。”

“大学？”

“对。你试试看找马瑟斯教授。抱歉，我不知道他的名字。”

尽管副校长听起来根本没有起疑，但为了确保他不会打电话去查他的身份，阿什伯里用一种敷衍的语气说："没关系，我打电话给保护她的警察就行了。谢谢。"

"好的，再见。"

阿什伯里挂了电话，站在那里看着繁忙的街道。他只想要她的地址，但是这样可能更好——虽然阿什伯里提到保护她的警察时，对方并没有感到惊讶，这说明仍然有人在保护她。他必须考虑到这个情况。他打电话给哥伦比亚大学总机，知道那个教授今天在办公室的时间是从一点到六点。

吉纳瓦会在那里待多久？阿什伯里想着。他希望她会待大半天；他有很多事要做。

下午四点三十分，威廉·阿什伯里开着他的宝马M5穿过哈莱姆，环视四周。他并没有从种族或文化的角度来看这个地方。他将这里视为一个机会。对他而言，一个人的价值是由他是否有能力准时付账单而决定的——尤其是，从个人的利益观点来看——一个人能准时支付桑福德银行在哈莱姆区的住宅租金或房屋贷款。至于借方是黑人、白人、西班牙人还是亚洲人，是毒贩或广告业务员……这些都不重要。只要他按月付支票就行。

现在，在一二五街上，他经过一幢他的银行正在投资重建的建筑。那些涂鸦都被清除了，内部的装饰和建筑材料都在一楼地上。老租户在得到一点好处后都迁走了，也有些人是被"劝"走的。即使他们认为重建工程在六个月之内无法完工，但好几个新租户还是签下了昂贵的租约。

他转向一条拥挤的商业街，注视着那些街上的店铺。不是他需要的，银行家继续搜寻——这是今天下午的最后一项任务，但却同样重要。离开他位于桑福德基金会的办公室后，他去了新泽西的别墅。从那里的枪柜里取出了他的双管霰弹枪。在车库的工作台上，他把枪管锯掉，使这把枪变得只有十八英寸长——真是件苦活，消耗了六个电锯刀片。他将锯下来的枪管扔在屋后的池塘里，然后看看四周，想着大女儿明年从瓦萨尔学院毕业后，就会在这里举行婚礼。

他又在这里待了好一会儿，看着太阳落入冰冷发蓝的水里。之后，他将锯短了的霰弹枪装上子弹，把枪和另外十二发子弹都装在一个纸箱里，上面放了一些旧书、报纸和杂志作为掩护。他不需要更好的道具，教授和吉纳瓦可能不会有机会朝纸箱里多看一眼。

穿着不搭配的运动衣和西装，头发往后梳，戴着药店卖的阅读用眼镜——这是他能想到的最佳伪装——阿什伯里驶过乔治·华盛顿大桥，进入哈莱姆，寻找这出戏的最后一个道具。

啊，在这里……

银行家停下车。他走到伊斯兰民族街，买了一顶穆斯林库法帽，店里的那个男人惊讶地看了他好几眼。阿什伯里用戴着手套的手拿着帽子（再次谢谢你，博伊德），然后回到车子旁，趁没有人注意时，弯腰假装在检查轮胎。他将帽子在一部公用电话下方的地上擦着，他想，过去一两天里，肯定有许多人在这里站过。那顶帽子会沾上一些尘土和其他的物证——最好有一两根毛发——可以让警方进一步被错误地导向恐怖活动。他把帽子翻过来在话筒上擦着，以获得足以用来做DNA样本的汗水和唾液。然后他上了车，将帽子扔进装着枪、杂志和书报的纸箱里，向哥伦比亚大学校园开去。

他找到马瑟斯办公室所在的那幢旧教师大楼。这位商人注意到一辆警车停在大楼前，驾驶座上的警察警惕地扫视着街道。是的，她真的还有保镖。

不要紧，他能应付。他经历过更艰难的情况：在南费城的街道上，在华尔街的董事会会议室里，他都生存了下来。出其不意是最重要的。

他沿着街道继续开，然后调转车头，停在建筑的后面。这辆车隐蔽得很好，而且车头对准了高速公路。他爬出车子，看了看周围的情况。嗯，这次也许能成功，他可以从侧面接近办公室，然后趁那个警察看着别处时，偷偷溜进前门。

至于如何脱身……这个建筑有一道后门，底楼也有两扇窗户。如果那名警察听到枪声后立刻朝建筑物奔来，阿什伯里可以从正面的一扇窗户对他射击。任何情况下他都应该有足够的时间将那顶帽子留在现场作为证据，并且在其他警察赶到前跑回自己的汽车。

他又找到一部公用电话，打给学校的总机。

“哥伦比亚大学。”一个声音说。

“请接马瑟斯教授。”

“请稍候。”

过了一下，一个带着黑人口音的声音传来，“喂？”

“马瑟斯教授吗？”

“是我。”

阿什伯里继续假装史蒂夫·梅西，不过这次他是费城来的一名作家，正在莱曼图书馆做研究——这是哥伦比亚大学专为社会科学及新闻学而建的设施——桑福德基金会捐了很多钱给这样的图书馆和学校。阿什伯

里曾经多次参加这里的慈善活动；如果有必要，他可以描绘那里的样子。然后，他说，有一名图书馆馆员说到马瑟斯正在研究十九世纪的纽约历史，尤其是大重建时期的。是这样吗？

那位教授惊讶地笑了起来。“的确是这样。但我并不是自己研究，而是在帮助一名高中学生。她现在恰好就在这里。”

感谢上帝。那个女孩还在那里。我现在就可以结束这一切，继续我的生活了。

阿什伯里说，他从费城带来了很多资料。他和这位学生有兴趣看看吗？

那位教授说当然愿意，非常感谢，然后问他什么时候方便前来。

威廉·阿什伯里十七岁时，曾用一把开箱小刀抵着一名老店主的大腿，提醒他保护费已经过期了；除非他立刻付钱，否则每晚一天，这把刀就会每天割进肉里一英寸。他现在的声音就和当时一样冷静，他对马瑟斯说：“我今天晚上就要离开了，不过现在我可以顺路来拜访一下。如果你想要的话，可以复印这些资料。你有复印机吗？”

“是的，我有。”

“我几分钟后就到。”

他们挂了电话。阿什伯里把手伸进箱子，将霰弹枪上的安全栓关上。然后，他抬起那纸箱，穿过由冷风将秋天的落叶吹起后形成的小旋涡，向那幢大楼走去。

40

“教授？”

“你是史蒂夫·梅西？”身穿粗花呢猎装，打着领结，不修边幅的教授坐在一张堆满了书籍文件的桌子后面。

他微笑道：“是的，先生。”

“我是理查德·马瑟斯。这是吉纳瓦·塞特尔。”

一名肤色像教授一样黑的瘦小的少女。她看着他，点点了头，然后，有些急切地看着他带进来的那个纸箱。她这样瘦小，他真的下得了手杀她吗？

然后，他脑子里出现了女儿在夏日别墅的码头举行婚礼的画面，接着闪过一连串的需求：他太太想要的奔驰AMG跑车、他在奥古斯塔高尔夫俱乐部的会员资格、他傍晚在凯旋餐厅的吃饭计划，这里最近得到《纽约时报》三颗星的评价。

这些画面回答了他的问题。

阿什伯里将纸箱放在地板上。他注意到室内没有警察，他松了一口气。他和马瑟斯握手，心里想着：妈的，他们可以从皮肤上取下指纹。枪击结束后，他必须花时间把这个男人的手掌擦拭一遍——他记得汤普森·博伊德告诉过他：一旦涉及死亡，一切都得按书上说的做，否则就干脆不要动手。

阿什伯里对着那个女孩笑了笑，但没有和她握手。他环顾办公室，测算着角度。

马瑟斯说：“真是抱歉，这里乱糟糟的。”

“我的也差不多。”他带着一丝笑意说。这个房间塞满了书、杂志和一堆堆的复印文件。墙上有几张学位证书。原来，马瑟斯不是历史教授，而是一位法学教授。而且，显然还颇负盛名。阿什伯里看着一张教授与比尔·克林顿以及另一张与前纽约市长朱利安尼的合影。

看到这些照片时，悔恨感再次升起，但此时它们只是屏幕上微弱的光点罢了。和两名将死的人待在一个房间里，阿什伯里觉得很自在。

他们闲聊了几分钟，阿什伯里含糊地谈论着费城的学校和图书馆，

避免对他正在进行的研究发表任何明确的意见。他主动进攻，问教授："你们到底在研究什么？"

马瑟斯将这个问题交给吉纳瓦回答，她解释了他们想试着找出她的祖先，前奴隶查尔斯·辛格尔顿的事。"很诡异，"她说，"警方认为他和某些犯罪之间有关联，有的甚至在不久前才发生。事情后来变得很奇怪，我是说，应该不是那样的。我们都很好奇他后来怎么样了。可似乎都没有人知道。"

"让我们看一看你有什么东西，"马瑟斯说，在他书桌前一张较矮的桌子上清出一块地方，"我再去拿一把椅子。"

阿什伯里想，就是现在了。他的心脏开始剧烈跳动。然后，他想起锋利的剃刀慢慢切入那名店主的肉里，两天，两英寸。阿什伯里似乎听到了他的惨叫声。

想起这么多年来的辛苦劳作才有了今天的地位。

想起了汤普森·博伊德死气沉沉的眼睛。

他立刻冷静了下来。

马瑟斯一踏进走廊，银行家便向窗外张望。那名警察还在那里，有五十英尺远。这幢大楼非常坚固，他甚至可能都听不到枪声。他和吉纳瓦之间现在只隔着那张书桌了。他弯下身子，在纸张里翻找着，抓住了那把霰弹枪。

"你找到什么照片了吗？"吉纳瓦问，"我真的很想多知道一些这个社区以前的样子。"

"我想我有一些。"

马瑟斯要回来了。"咖啡？"他从走廊大声问道。

"不，谢谢。"

阿什伯里转向那道门。

现在！

他站起身，从纸箱里掏出枪，将它放低，低于吉纳瓦的眼睛。瞄准门口，手指放在扳机上。

但是事情有点不太对劲。马瑟斯没有出现。

这时，阿什伯里觉得有个金属物件抵着他的耳朵。

“威廉·阿什伯里，你被逮捕了。我手里有枪。”这是那个女孩的声音，但音调不同，是成年人的。“把你那个破玩意儿放在桌上。慢慢地。”

阿什伯里愣住了。“但是——”

“那把霰弹枪，放下。”女孩用手枪轻轻推了推他的脑袋。“我是警察，而且我会使用我的武器。”

哦，天哪，不……这一切都是个陷阱。

“听着，现在，照着她的话做。”这是那个教授——当然，他根本不是马瑟斯教授。他也是一名替身，是一个假扮成教授的警察。他看着门边的走道，那个男人早已经从侧门进了办公室，脖子上挂着联邦调查局的证件，手上也握着把手枪。他们是怎么找到他的？阿什伯里气恼地想着。

“枪口不准动太多，慢慢移动，清楚了吗？”

“我不会再说第二遍，”那女孩非常冷静，“快。”

但是他还是没有动。

阿什伯里想到他的祖父，那个帮派分子，想到了那名尖叫着的店主，想到了他女儿的婚礼。

如果是汤普森·博伊德会怎么做？

按书上说的做，放弃。

他妈的没门。阿什伯里猛地蹲下来，迅速转身，用闪电般的速度抬起了枪。

有一个人大喊：“不要！”

这是他最后听到的一句话。

41

“风景还真漂亮！”托马斯说。

林肯·莱姆往窗外看去，能看到哈得孙河，看到对岸帕拉塞德断崖，还有新泽西的远脉，可能也是宾夕法尼亚的山。他立刻把头转开，脸上的表情在说他觉得这种开阔的视野，以及告诉他这里风景漂亮的人，都一样无聊透顶。

桑福德基金会，在死去的威廉·阿什伯里位于西八十二街希拉姆·桑福德大楼顶楼的办公室里。华尔街还没对他的死亡和他过去几天里参与的犯罪行为做出反应。但金融界并不会因此停下脚步，毕竟，一个营利公司某个主管的坏消息，当然不如安隆和环球电讯主管背叛股东和雇员的消息引人注目。

阿米莉亚·萨克斯已经搜查过办公室，带走了与阿什伯里和博伊德有关的证据，并将这个房间的某些部分封锁了起来。现在大家所在的会议室里装饰着彩色窗户和蔷薇木地板。

莱姆和托马斯旁边坐的是吉纳瓦·塞特尔和律师韦斯利·戈茨。莱姆对自己曾怀疑过戈茨感到好笑。他忽然到莱姆的公寓找吉纳瓦，使得案子更为复杂；再加上他对第十四修正案的阴谋论，莱姆认为这名律师有足够强烈的动机，为的是不让任何事危及这个公民自由意志的重要武器。莱姆还怀疑这个男人对之前保险公司雇主的忠诚足以让他背叛吉纳瓦。

不过莱姆并没有把自己的怀疑告诉任何人，因此也不必道歉。在莱姆和萨克斯发现这个案子出现意料之外的转折后，刑事鉴定专家聘请了戈茨。当然，吉纳瓦对这件事也非常赞成。

在大理石咖啡桌的另一头，坐着桑福德信托银行的总裁格列高利·汉森，他的助理斯特拉·特纳，以及桑福德法律事务公司的高级合伙人、四十多岁的律师安东尼·科尔。莱姆昨天傍晚打电话给汉森，让他们今天来召开一个会议，讨论一下阿什伯里事件。现在他们三人都表现出一种不安。

汉森同意了，但立刻又表示，他和任何人一样，对于几天前在哥伦比亚大学发生的枪击事件以及阿什伯里的死非常震惊。除了从报纸上看到的消息外，他对此事一无所知——包括珠宝交易所的抢劫案或恐怖分子袭击。莱姆和警方到底想问什么？

莱姆用标准的警察口气说：“只是例行问题。”

于是，所有客套寒暄都省去了，汉森问：“能不能告诉我们这是怎么回事？”

莱姆说了重点：威廉·阿什伯里雇了一名叫汤普森·博伊德的职业杀手，谋杀吉纳瓦·塞特尔。

对面的三个人吓坏了，看着面前这个瘦小的女孩。她则冷静地回视他们。

那个犯罪学家继续说，阿什伯里觉得最重要的是不能让任何人知道他要杀死她的原因，因此他们为这个女孩的死设置了好几个假动机。开始时，这次的谋杀看起来像是强奸，但很快就被莱姆识破了。在接下来继续搜寻这名杀手时，他和他的团队又找到一个表面的动机：吉纳瓦发现了一场策划中的恐怖袭击。

“但是，接下来却出现了几个问题：那名爆炸制造者死后，杀害吉纳瓦的行动也应该停止了，但事实上却没有。博伊德的伙伴又一次下手。到底是怎么回事？我们追查到将炸弹卖给博伊德的人，新泽西的一名纵火犯。联邦调查局抓住了他。从他那里搜出的几张钞票与博伊德安全屋的证据相吻合，这使他成为谋杀案的从犯，但他提出辩解，说是他介绍阿什伯里认识博伊德的，而且——”

“但恐怖分子的事，”律师的笑带着一种怀疑，不客气地说，“威廉·阿什伯里和恐怖分子？这——”

“我就要说到了。”莱姆同样不客气地说，甚至更加明显。他继续解释：炸弹制造者的供词并不足以签发对阿什伯里的逮捕令。莱姆和塞利托决定将他引出来。他们在吉纳瓦的学校安插了一名警察，扮成副校长。任何人打电话到学校询问有关吉纳瓦的事，他都会告诉对方，她在哥伦比亚大学和一名教授在一起。那名教授不仅同意让他们使用他的名字，还愿意提供他的办公室。弗雷德·德尔瑞和那名在学校里卧底扮演帮派女的琼妮特·门罗，都很高兴可以扮演教授和吉纳瓦的角色。他们动作迅速而完美地设下了圈套，甚至用软件制作了德尔瑞和克林顿、朱利亚尼的合影，以确保阿什伯里不会识破逃跑。

莱姆现在向汉森和科尔解释了这些事件，以及马瑟斯办公室的谋杀未遂事件的细节。

他摇摇头，“我早就应该猜到，这个案件里的主谋和银行有关。他能够不走正常程序提取大笔现金。但是——”莱姆看着那名律师，“他到底要干什么？我知道教圣公会教徒们不是基本教义派的恐怖分子。”

没有人笑。莱姆想：这些银行家、律师，都是没有幽默感的家伙。他继续说：“于是我又重新回到物证上，发现了一些让我不解的事：没有引爆那个炸弹的无线电传输器。它应该在那个炸毁了的厢型车里，但是，没有。

“为什么没有？结论是，博伊德和他的同伴安放了那个炸弹，引爆传输器在他们手上。他们以杀死那个阿拉伯送货员为目的，分散我们的注意力，阻止我们找到杀害吉纳瓦的真正动机。”

“好吧，”汉森说，“真正的动机，到底是什么？”

“这得仔细想一想。我首先想到的是吉纳瓦在为开发商打工，清除老旧建筑物上的涂鸦时，也许她看到了某些租户被非法赶出去。但是我调查事发的地点时，却发现桑福德银行与这些工程并无关系。那么是哪里出了问题呢？我只能够回到我们最初的设想上……”

他说了被博伊德偷走的《有色人种每周画报》上的内容。“我想阿什伯里是在上个月桑福德基金会档案室重建时，偶然发现了这篇文章。而且，他发现了一些很麻烦的东西，一些可能会破坏他生活的东西。他毁掉了基金会的那份杂志，并且必须要让所有现存的那本杂志消失。在过去几周内，他找到了大部分，但他发现这里还留着一份，就在中城的非洲裔美国人博物馆，图书馆员从他们的收藏中找了出来，并且在偶然情况下告诉了阿什伯里，有一个女孩也对这本杂志有兴趣。于是阿什伯里不但要毁了那篇文章，还要杀死吉纳瓦和那名图书管理员，因为他可能会将这些联系起来。”

“但是我还是不明白这究竟是为什么。”科尔律师说，他的不客气已经变成愤怒。

莱姆解释了谜团中的最后一部分，他讲到了查尔斯·辛格尔顿，他的主人给他的农场，自由人信托基金会的抢劫案——而且那名前奴隶隐藏着一个秘密。“而那就是为什么查尔斯在一八六八年被设计陷害，以及，为什么阿什伯里要杀吉纳瓦。”

“秘密？”助理斯特拉问道。

“哦，是的。我终于知道了它是什么。我记得吉纳瓦的父亲曾经告诉我，说查尔斯曾在他家附近的一间非洲裔自由人学校教过书，还出售苹果酒给他农场附近造船厂的工人。”莱姆摇摇头，“我曾经做了错误的设想。我们听到的，是他的农场在纽约州……没错，以前是。但是，那并不是在我们认为的纽约州的北部。”

“不是？那在哪里？”汉森问。

“很容易就能推测出来，”他继续说，“如果你注意到这个城市在十九世纪末之前曾经有过农场。”

“你是说，他的农场就在曼哈顿？”斯特拉问。

“不仅是这样，”莱姆故意用俚语说，“它就在这幢大楼的下面。”

“我们发现一张绞架山的地图，上面有三四片地长满了树。其中一块地变成了这幢大楼及周围的街区。从这里穿过街道，就是那家非洲裔自由人学校。这是不是就是他教书的学校呢？而在哈得孙河上——”莱姆往窗外眺望，“就在那里，八十一街，是一个干船坞和船厂。那里的工人会不会就是买查尔斯苹果酒的人呢？

“但那是他的地产吗？有一个简单的方法可以知道。托马斯查核了曼哈顿的书记处，发现了查尔斯的主人转给查尔斯的地契。是的，这块地是他的。接下来其他所有的事也就清楚了。我们所找到的文献资料说明，绞架山会议——政客和民权领袖的会议——是在查尔斯的房子里举行的。那就是他的秘密——他拥有曼哈顿黄金地带十五英亩的土地。”

“但是，为什么这是一个秘密？”汉森问。

“哦，他不敢告诉任何人他就是那片地产的主人。当然，他是很想。这就是他的苦恼之处：他很自豪自己在城市中拥有一个大农场。他相信他可以成为其他前奴隶的典范，让他们知道，他们也可以被当作一个完整的人，受到尊敬；他们也可能拥有自己的土地，在那里工作，成为社区的一员。但是，他也看到过征兵的暴动、对黑人动用私刑和纵火。所以，他和他妻子假装是管理人。他害怕有人发现一名前奴隶拥有这片上好的土地，因此进行破坏。或者，更可能的，从他手中偷走。”

“而这个，”吉纳瓦说，“正是确实发生的事。”

莱姆继续说道：“查尔斯被定罪后，他所有的财产都被没收，包括那片农场，并出售……这是一个很好的理论：用某个罪名陷害某人，夺走他的财产。但是，有证据吗？这是发生于一百四十多年前的案子……不过，确实是有一些证据。艾克斯特牌保险箱，指控查尔斯闯入自由人基金会时撬开的那种保险箱——是英格兰制造的，所以我打电话给苏格兰场的一位朋友。他和一位刑事鉴定部门的锁匠谈过，那位锁匠说，只用铁槌和凿子，也就是他们在现场发现的工具，是不可能破坏一个十九世纪制造的艾克斯特牌保险箱的。他说，即使使用当时以蒸汽为动力的钻子，也要花三四个小时才行。而那篇写窃盗案的文章却说，查尔斯在里面只待了二十分钟。

“下一个结论：另外有人洗劫了那个地方，然后将查尔斯的工具放在现场，并贿赂了一名证人。我认为那个真正的贼，就是我们在波特园酒馆地下室发现的那个男人。”莱姆说了那枚Winskinskie戒指，以及戴着那戒指的男人——他是腐败的坦慕尼派政治核心集团中的一名成员。

“他是‘老板’特威德的密友之一，另一个密友是威廉·西姆斯，就是那个逮捕查尔斯的警探。西姆斯后来被指控受贿和制造假证据。西姆斯、那个Winskinskie、给查尔斯定罪的法官及检察官，这些人吞掉了基金会的那笔钱。

“因此，我们已经证实了查尔斯在绞架山拥有一大片地产，而且有人陷害他以夺取他的土地。”莱姆的眉毛扬了起来，“下一个问题是什么？最重要的问题。”

没人说话。

“显然是：这个该死的坏蛋是谁？”莱姆说得很快，“是谁陷害了查尔斯？好，假设动机就是要夺走他的农场，那么我们只需找出是谁取得了这块土地的所有权。”

“是谁？”汉森问。他似乎有些困惑，但似乎也被这个历史悬案迷住了。

那名助理抚着裙子，说：“‘老板’特威德？”

“不。是他的一名同僚。一个常常在波特园酒馆出现的人，常常和当时一些声名狼藉的家伙——杰姆·弗斯克、杰伊·古尔德及西姆斯探长一起。”他看了看桌子对面的人，“他的名字是希拉姆·桑福德。”

那个女人眨眨眼。过了一会儿，她说：“我们银行的创办人。”

“就是他。”

“这太荒谬了，”律师科尔叫道，“他怎么会那么做？他当时可是纽约的社会支柱。”

“就像威廉·阿什伯里吗？”犯罪学家讥讽地说，“当时的商界和现在并没有什么不同。有许多金融投机行为——查尔斯的一封信中曾经引用纽约《论坛报》上将华尔街形容为‘幻灭的泡沫’的文字。铁路相当于十九世纪的因特网。他们的股票被炒得过高，最后导致崩盘。也许当时桑福德失去了他的财富，特威德同意将他救出来。但是，特威德一向都是用别人的钱来做这些事的。所以，他们两个人设计陷害查尔斯，桑福德便得以用相当于这块土地价值零头的代价买下这块土地。他把查尔斯的房子拆掉，然后盖了这幢大楼，就是现在我们所在的大楼。”他看了看窗外附近的街区，“后来，他和他的继承人开发了这块土地，或是将它一点一点卖掉。”

“难道查尔斯没有声明他是清白的，把事情告诉他们吗？”汉森问道。

莱姆挖苦道：“一名前奴隶去对抗反对黑人的坦慕尼派？他成功的可

能性有多大？而且，他还杀了酒馆里的那个男人。”

“这么说，他是一名凶手。”律师科尔立刻指出。

“当然不是，”莱姆回应道，“他需要那名Winskinskie活着——证明他的无辜。死因是自我防卫。但是查尔斯别无选择，只能将尸体藏起来，掩饰那次枪击事件。因为，如果有人发现，他会被吊死。”

汉森摇了摇头。“还有一件事说不通：为什么希拉姆·桑福德所做的事会影响到后来阿什伯里的行为？即使这件事影响了银行创办人的形象。这最多在晚间新闻上让人难堪十分钟吧。尽管新闻界的人会关注此事，但它还不至于导致谋杀。”

“呃，”莱姆点点头，“好问题……我们做了一点小小的研究。阿什伯里负责你们的房地产部门，对吗？”

“没错。”

“那么，如果房地产部门亏损，阿什伯里就会失去他的工作和大部分的财富？”

“应该是这样。但它怎么可能亏损呢？那可是我们最赚钱的部门。”

莱姆看着韦斯利·戈茨。“该你了。”

那位律师看了看桌子对面的三个人，然后垂下双眼。这个男人就是无法忍受跟人对视，他也做不到像莱姆那样逐条陈述，并且不时加点离题的评论。他简短地说：“我们是来通知你们，塞特尔小姐将要控告你们的银行，要求损失赔偿。”

汉森皱起眉头，他看着科尔，后者给了他一个表示支持的表情。“就你们提供的资料而言，对银行提出民事诉讼并要求精神赔偿并不成立。阿什伯里的行为是他的个人行为，而不是以银行高级职员的名义行事。因此我们不会为他的行为负责。”他盯着戈茨，有点居高临下地说，“我想辩护律师应该清楚这一点。”

汉森又看着吉纳瓦，很快地补充道：“但是，我们对你的事深表同情。”斯特拉·特纳也点着头。看起来他们似乎的确很有诚意，“我们会补偿你的，”他微笑着，“而且相信你会发现，我们是很慷慨的。”

他的律师尽职地补充道：“在合理范围内。”

莱姆一直看着银行总裁，格列高利·汉森为人似乎不错。一个男孩子般的五十多岁的中年人，笑容亲切。也许他是那种天生的生意人，工作上是个好老板，在家是个好男人，业绩良好，工作勤奋，出门都坐经济舱替公司省钱，而且记得雇员的生日。

刑事鉴定学家差一点要对接下来会发生的事感到难过。

不过韦斯利·戈茨说出下面一番话时，完全没有表现出任何的不忍情绪："汉森先生，我们要申请的赔偿，并不是银行高级职员企图谋杀塞特尔小姐——我们只是以此来陈述这次行动，我们提出的不只是精神损害赔偿。她作为查尔斯·辛格尔顿的后人，要求重新取回被希拉姆·桑福德偷走的财产，以及经济上的损失——"

"等一下。"总裁小声说，无力地笑了一下。

"损失的产业从被窃取那一天算起，包括该产业的租金，加上你的银行从该产业获得的利益。"他查阅了一份文件，"那应该是一八六八年八月四日。这笔钱将会作为信托财产，用于查尔斯·辛格尔顿先生的所有后人，它的用途将受到法庭监督。我们目前尚无确切的数字。"最后，戈茨抬起头，迎着汉森的目光，"但是，我们经过保守的粗略估算，大约为九亿七千万美元。"

“那就是威廉·阿什伯里实施谋杀的原因，”莱姆解释道，“要使查尔斯财产被窃这件事永远成为秘密。如果任何人发现此事，并且他的后人提出索赔，那就是房地产部的末日，甚至会使整个桑福德银行破产。”

“哦，这实在太荒谬了！”桌子对面的律师发作了。双方的律师都是一样的瘦高个子，不过科尔的皮肤晒得比较漂亮。莱姆料想，韦斯利·戈茨一定没有常常去网球场或高尔夫球场。“看看你的四周。这些街区都已经被开发了！每英寸都盖上了房子。”

“我们并没有对那些建筑物提出索赔，”戈茨说，似乎这一点不言自明，“我们针对的只是那些现存产业的产权，以及那块土地收到的租金。”

“要一百四十年的吗？”

“这不是我们的问题，是桑福德一百四十年前抢夺了查尔斯的财产。”

“但是大部分土地已经被卖掉了，”汉森说，“银行只拥有这一街区的两幢公寓大楼，以及我们所在的这幢大楼。”

“呃，当然我们会着手进行会计查账，调查你们银行非法出售这些产业的程序。”

“但是这块土地一百多年前就被处理了。”

戈茨看着头顶上的灯：“让我再说一遍：这是你们的问题，不是我们的。”

“不可能，”科尔突然说，“你们想都别想。”

“事实上，塞特尔小姐的索赔非常有限。有些事我们得好好说清楚，如果没有她祖先的产业，你们银行早在十九世纪六十年代就破产了。因此，她应该有权利得到你们在全世界的利润。但是，我们并没有提出这样的要求。她不想让银行目前的股东蒙受损失。”

“真他妈的慷慨。”那名律师低声咕哝着。

“那是她的决定。我其实更倾向于让你们关门。”

科尔身子向前倾，“听着，为什么不现实一点？你这个案子不能成立。它的诉讼有效期已经过了。光凭这一点，就可以把你踢出法庭外。”

“你们注意到没有，”莱姆实在无法忍受了，“‘人们总是拿他们最弱的论点来攻击别人？’……抱歉，我只是做个注释。”

“有关时效性的问题，”戈茨说，“我们有很充分的依据，这个案子可以延长时限。根据平等的原则，我们有权提出这一法律诉讼。”

律师向莱姆解释，在一些案例中，如果被告掩饰某一项罪行，导致受害人根本不知道罪行的发生，或是当时他们无法提出诉讼，例如，辛格尔顿的案子就是这种情形，当时的法庭、检察官和犯罪者互相勾结。如此，则提出法律诉讼的时效可以延长。

“但是，不管希拉姆·桑福德做过什么，”科尔指出，“他和我的客户，即现在的银行一点关系都没有。”

“我们已经追查过这家银行的所有权，从最早的希拉姆·桑福德有限信托银行开始他便接过了辛格尔顿农场的土地所有权。桑福德利用了银行作为掩护。很不幸……对你来说，是这样的。”相对于一个脸上没有笑容的人来说，戈茨说这话已经是非常得意了。

科尔没有放弃。“好，但你有什么证据可以证明那份产业会在那个家族里一代一代传下来？也许这个查尔斯·辛格尔顿一八七〇年时以五百元的价格将它出售，已经挥霍掉了。”

“我们有证据说明，他想将那个农场一直保留在他的家族里。”莱姆转向吉纳瓦，“查尔斯是怎么说的？”

那个女孩根本不需要看任何笔记。“在一封写给妻子的信里，查尔斯对她说，绝对不要出售农场。他说：‘希望能将这块土地完整地传给我们的儿子及他的子孙。专业人士和商人都会起起落落，经济市场变幻不定，但是土地是上帝伟大永恒的产业——在那些现在并不尊敬我们的人面前，我们的农场最终会替我们的家庭带来体面与尊严。它会成为我们孩子的救星，而且世世代代传承下去。’”

莱姆对于自己这个啦啦队角色颇为得意，他说：“想想陪审团会有什么反应。肯定个个都眼泪汪汪。”

科尔生气地身体向前倾，对着戈茨。“哦，我不知道这究竟是怎么回事。你让她看起来像一名受害者。但这是勒索而已，就像其他的奴隶赔偿一样，不是吗？我很抱歉查尔斯·辛格尔顿以前是一名奴隶，我很抱歉他或是他的父亲，或是别的什么人，被强迫带到这里来。”科尔挥舞着胳膊，好像在赶走一只蜜蜂，他看着吉纳瓦。“年轻的女士，但那是很久很久以前的事了。我的曾曾祖父死于黑肺病，但我并没有因此去控告西弗吉尼亚煤业公司，索取不义之财。你们这些人应该接受这个事实，继续

过你们的日子。如果你们花这么多时间……”

“好了！”汉森忽然提高声音。他和他的助理都生气地看着那个律师。

科尔舔舔嘴唇，坐回椅子里。“我很抱歉。我不是那个意思。我说‘你们这些人’，但是我并不是指……”他盯着韦斯利·戈茨。

但开口的是吉纳瓦。“科尔先生，我也有同样的感觉。比如，我真的相信弗雷德里克·道格拉斯说的话：‘人们在这个世界上得到的，可能并不等于他们努力的，但他们当然必须为他们得到的一切而努力。’我没有要任何不义之财。”

那律师疑惑地看着她。过了一会儿，他的眼睛垂了下去。但吉纳瓦并没有。她继续看着他说：“你知道，我一直和我的父亲在谈查尔斯，我发现了他的一些事。比如，他的祖父被奴隶贩子抓去，被迫离开他在非洲的约鲁巴的家人，去了弗吉尼亚。查尔斯的父亲在四十二岁时去世，因为他的主人认为与其花钱医治他的肺炎，不如买一个年轻的新奴隶。我还发现，查尔斯十二岁时，他的妈妈被卖到佐治亚的农庄，于是他从此再也没有见到她。但是，你知道吗？”她冷静地问道，“我不是因为这些事要求一分钱。不是的。这事情很简单。查尔斯热爱的东西被从他身边夺走了，我要尽我所能让那个窃贼付出代价。”

科尔又含糊地说了一些道歉之类的话，但是他的法律本能让他不能放弃客户的案子。他看了一下汉森，继续说道：“我很欣赏你刚才说的话，我们会根据阿什伯里的行为提出一个和解方案。但关于产业的赔偿，我想我们还不到那一步。我们甚至不知道你们是不是有充分的法律依据提出控诉。你有什么证据能证明你真的是查尔斯·辛格尔顿的后人？”

林肯·莱姆的手指在控制板上划过，轮椅靠近了桌子。“是不是该有人问问，我为什么紧追不舍呢？”

一片寂静。

“我很少出门，这你们可以想象。因此，你们认为是什么事让我往西一跑好几个街区？”

“林肯。”托马斯用一种责备的语气说道。

“好吧，好吧，我说重点。物证A。”

“什么物证？”科尔问道。

“我开玩笑的。那封信。”他看着吉纳瓦。她打开自己的背包，拿出了一个文件夹，将复印的文件放在桌上。

桑福德的人开始阅读。

“很漂亮的书法，”莱姆在一旁观察，“这在当时是非常重要的，不像现在，什么都打字和用简短的便条……好吧，抱歉，我跑题了。重点在这里：我有一位同行，他的名字是帕克·金凯德，在华盛顿；他将这封信的笔迹与所有现存的查尔斯·辛格尔顿的文件上的笔迹进行了比对，其中包括在弗吉尼亚州档案馆里找到的法律文件。帕克以前在联邦调查局工作——他是笔迹专家，其他的专家遇到这类问题时都会去找他。他写了一份鉴定书，说明这封信和其他现存的辛格尔顿笔迹范本完全相同。”

“好吧，”科尔勉强承认，“这是他的信，那又怎样呢？”

“吉纳瓦，”莱姆说，“再说一遍，查尔斯的信是怎么写的？”

她朝那封信点点头，又凭记忆引述信中的话。“……我的眼泪——你在这张纸上可以看到痕迹，亲爱的——却不是来自疼痛，而是出于悔恨，悔恨我给我们带来了如此悲惨的命运。”

“这封信的原件上有一些污迹，”莱姆解释道，“我们进行了分析，发现了溶解酵素、脂色素、乳铁传递蛋白——就是蛋白质，如果你有兴趣知道的话——以及各种酶、脂质以及代谢物。当然，还有水，这些构成了人的眼泪……顺便说一下，你们知道眼泪的成分会因为它们是因痛苦或激动造成的而有明显的不同吗？而这些眼泪——”他用头示意那份文件，“是在激动时流下来的。我可以证明这一点。我想，陪审团也会因为这一事实而很感动的。”

科尔叹了口气，“你已经对这些泪迹进行了DNA测试，而它和塞特尔小姐的DNA相符。”

莱姆耸耸肩，小声说：“显而易见。”

汉森看着科尔，后者的眼睛在那封信和他的笔记之间转来转去。这位总裁对吉纳瓦说：“一百万。如果你和你的监护人签一张弃权书，我马上就开一张一百万美元的支票给你。”

戈茨冷冷地说：“塞特尔小姐坚持要寻求偿还确切的损失——这笔钱由查尔斯·辛格尔顿的所有后人分享，而不是她自己。”他再一次抬头看了看那名银行总裁，“我想你刚才指的并不是要将款项付给她一个人，还是，想作为她不将此事告诉其他亲戚的一笔奖金？”

“不，不，当然不是，”汉森很快地说，“让我和董事会谈谈，我们拟出一个和解的数字。”

戈茨将所有文件收起来，塞进背包里。“我会在两周内提出诉讼。如果你想自愿为被害人设立一个信托基金，可以打这个电话。”他将一张名片推到桌子对面。

他们走到门口时，律师科尔说：“吉纳瓦，请等一下。听着，我很抱歉我之前说的话。真的。它并不……恰当。我真的对发生在你和你的祖先身上的事感到难过。而且，我真的会记住你的利益。你要知道，和解对你和你的亲戚都是最好的结果。你的律师会告诉你，打这种官司有多困难，要花多长时间，还要花多少钱。”他笑着说，“相信我。我们是站在你这边的。”

吉纳瓦看着他，回答说：“这场仗和他们一直在打的仗一样，只是更难认出我们的敌人。”她转过身，走出门外。

那名律师显然没明白她的话。

而这些话，莱姆想，多少证明了她的观点。

44

星期三早晨，秋天的空气清爽寒冷，像刚刚凝结的冰。

在去兰斯顿·休斯高中上学的途中，吉纳瓦去哥伦比亚—普里斯拜特安医院探望了父亲。她已经写完了《到哈莱姆家》的作业，结果发现那是一本很不错的书——虽然她更想写奥克塔维亚·巴特勒，真有她的！她对于自己的作业相当满意。

而且特别酷的是，吉纳瓦的作业是在一部文字处理机上完成的。这部东芝牌的文字处理机是莱姆先生实验室里的，托马斯教她如何使用。在学校里，使用那几台还能用的电脑总是要排队，每人每次最多只能用十五分钟，更别提用它来写作业了。她发现，如果要查资料或进行研究，只要将WordPerfect的画面最小化，然后连接因特网就行了。真是个奇迹。平时要花两天才能做完的事，这次几个小时就完成了。

她穿过街道，抄近路向学校走去，这比从第八大道的车站走到兰斯顿·休斯高中近几分钟的路程。学校四周的铁链围墙在白灰色的碎石路上投下了方格似的影子。这名瘦小的女孩钻过围墙的缝隙——这道缝是学生们推开的，足够一名十多岁的男孩和一个篮球通过。时间还早，校园很冷清。

穿过了草地约十英尺，围墙的另一边有人叫她。

“唷，小妞儿！”

她停下脚步。

拉基莎站在人行道上，穿着一件绿色的紧身弹力裤，一件橙色长袖衬衫，胸部紧绷着，书包挂在身后，辫子和首饰在太阳下闪闪发光。她脸上的表情和上周吉纳瓦看到她时一样阴沉。当时，那个发了狂的弗雷泽企图杀死吉纳瓦和她的父亲。“嘿。女孩，你跑到哪里去了？”

拉基莎犹豫地看着铁链围墙上的缝隙，她从来就钻不过去。“过来。”

“我们在学校见。”

“不。我想跟你单独谈谈。”

吉纳瓦心里疑惑着。她朋友的脸色告诉她，这件事很重要。于是她又从那道缝隙钻出了围墙，向那个大块头女孩走去。她们肩并肩，慢慢

走着。

“基莎，你跑到哪里去了？”吉纳瓦皱着眉头，“你又逃课了？”

“我不太舒服。”

“生理期？”

“不，不是那回事。我妈妈送假条了。”拉基莎看看四周。“那天和你在一起的那个老头儿是谁？”

她张开嘴，本来要说谎，但脱口而出的却是：“我父亲。”

“不会吧！”

“真的。”吉纳瓦说。

“他是住在芝加哥，还是什么地方的，你告诉过我。”

“我妈骗我的。他被关了。他几个月前才被放出来，然后来找我。”

“他现在在哪里？”

“在医院。他受伤了。”

“他还好吗？”

“哦，他会好起来的。”

“而他和你？你们相处得还行吗？”

“也许吧。不太了解他。”

“该死，他就这样冒出来，一定很怪异。”

“你说得没错，基莎。”

终于，大个子女孩慢了下来，然后她们停下脚步。吉纳瓦注视着她朋友闪躲的双眼，还看到她的手伸在皮包里，抓着什么东西。

一阵迟疑。

“什么？”吉纳瓦问。

“这个，”那个女孩快速而小声地说，她抬高了手，用力向前伸。在她涂着黑白方格压花纹指甲的手中的，是一条银项链，链子上坠着一颗心。

“那是——”吉纳瓦开口。

“是你上个月给我的，我的生日礼物。”

“你要把它还回来吗？”

“我不能留着这个，吉恩。不论如何，你都需要钱。你可以拿去当了。”

“行了，女孩。这又不是在蒂凡尼买的。”

眼泪从拉基莎的眼里涌出，这是她脸上最美的部分。她的手垂下来了。“我下个星期要搬走了。”

“搬走？去哪里？”

“BK。”

“布鲁克林？你们全家吗？那双胞胎呢？”

“他们不搬。家里没有人会搬。”那女孩的眼睛看着人行道。

“基莎，这到底是怎么回事？”

“我要告诉你，发生了一些事。”

“我没心情看悬疑剧，基莎，”吉纳瓦说，“你到底在说什么？”

“凯文。”拉基莎用一种温柔的语气继续说。

“凯文·切尼？”

基莎点点头。“我很抱歉，吉恩。我和他，我们恋爱了。他找到了地方搬过去，我要和他一起去。”

吉纳瓦沉默了一会儿，然后说：“他就是那个我从街上给你打电话时，在电话里听到的那个人吗？”

她点点头。“听着。我并不希望它发生，但它就是发生了。你必须要了解。我们有感觉，他和我。这是我从来没有感觉过的事。我知道你想和他在一起。你老是在谈论他，每天都在偷看他。那次他送你回家，你有多高兴。我知道所有这些事，但是我还是决定搬过去。哦，姑娘，我一直在担心，想着该怎么告诉你。”

吉纳瓦觉得灵魂深处一阵寒冷，但这不是因为她对凯文的迷恋，经过数学课上那一幕之后，她的爱情就消失了。她问：“你怀孕了，是不是？”

我不太舒服……

基莎低下头，看着手上的链子。

吉纳瓦闭上她的双眼。过了一会儿，她问道：“多久了？”

“两个月。”

“去找一个医生，我们一起去诊所，你和我。我会——”

她的朋友皱着眉。“为什么我要这么做？我又不是不想替他生孩子。他说如果我说，他就会用保护措施，但他真的很想和我有个孩子。他说那就像同时拥有我们的一部分。”

“那只是一句台词，基莎。他在利用你。”

她的女朋友生气地看着她。“哦，这么说太冷酷了。”

“不，这是实话，姑娘。他是在假装。他有不正当的动机。”吉纳瓦很好奇，他想从她身上得到什么？在拉基莎身上，不会是成绩。很可能是金钱。学校的每一个人都知道，她很辛苦地打两份工，并且将她赚的钱都存了起来。她的父母也都有收入。她的母亲在邮局工作多年，她的父亲在哥伦比亚电视台也有一份工作，而且每晚在喜来登大饭店还有另一份工作。她的哥哥也有工作。凯文是看上了这个家庭的钞票。

“你借过钱给他吗？”吉纳瓦问。

她的朋友往地下看，什么也没说。这表示答案是“是的”。

“我们曾经有约定，你和我。我们要毕业，要去上大学。”

拉基莎用她胖胖的手将她圆圆的脸上的泪水抹去。“哦，吉恩，你真是太好笑了。你是住在哪一个星球上啊？我们聊天，你和我，聊关于大学或是有趣的工作，但对我来说，那只是聊聊。你写报告，好像根本不当一回事；你去考试，然后每一项都是第一名。你知道我不是那种人。”

“你将来会变成一个成功的人，有自己的生意。记得吗，女孩？我只会成为一个不知道会在哪里的穷教授，吃罐头鲔鱼，拿早餐的麦片当晚餐。你是那个会管人的人。你的店怎么办？你的电视秀？你的俱乐部？”

拉基莎摇着头，她的辫子跟着摇来摇去。“狗屎，吉恩，那些只是喊喊罢了，我哪里都去不了。我能期望的最佳去处就是我现在在做的事——在T．G．I.Friday's餐厅里端沙拉和汉堡。或是，给人做辫子接长发，直到它们不再流行。你上次还问我它们是否只会流行六个月。”

吉纳瓦露出一个勉强的微笑。“我们总是说直发又要反攻了。”

拉基莎也笑了。“真的。她们只需要一个梳子和一瓶定型胶就行了，这样可就不需要像我这样令人耳目一新的艺术家了。”她用手指缠绕着她自己的金黄色接发，然后，她的手垂下去了，笑容渐渐褪去。“靠我自己，我最后就会成为筋疲力尽的破包袱。我唯一的办法，就是找一个男人。”

“女孩，现在是谁在自贬身价？凯文肯定一直在向你灌输那些狗屁。你以前从来不会这么说。”

“他照顾我。他会去找一份稳定的工作，而且他答应我，会帮我照顾宝宝。他不一样，他和那些一起鬼混的男孩子不同。”

“不，他和那些人一样。你可不能放弃，基莎。不要这么做！至少要待在学校里。你真的想要一个宝宝，那也没关系，但是待在学校里。你可以——”

拉基莎突然说：“小妞，你又不是我妈。我知道我在做什么。”她的眼中出现怒气——而这一切更令人心碎。因为每当她挺身出来，解救在街上被德拉诺住宅区或圣尼古拉斯住宅区的女孩们围堵的吉纳瓦时，她圆圆的脸上是同样的愤怒之情。

按倒她，戳她，戳这个母狗……

接着，拉基莎又温柔地说：“事情是，吉恩，他说了，我不能再和你混在一起了。”

“你不能——”

“凯文说你在学校对他很不好。”

“对他很不好？”一阵冷笑，“他想要我帮他作弊。我没答应。”

“我告诉他，他是在胡说八道，我和你一直这么好，还有我们所有的事。但是他不肯听。只说我不能再见你。”

“所以，你要选择他。”吉纳瓦说。

“我并没有选择。”那胖女孩垂下双眼，“我不能收你的礼物。”她用力将那项链塞在吉纳瓦的手中，并且迅速放手，好像是放下一个热锅一样。它掉到污秽的人行道上。

“基莎，不要这样，哦！”

吉纳瓦伸手去抓拉基莎，但在她握紧的手指中间，除了冷冽的空气之外，什么都没有。

45

在与桑福德银行总裁汉森和他的律师的会议十天后，林肯·莱姆和R.普拉斯基，那个年轻的新手，通了一个电话。普拉斯基正在休病假，但希望一个月左右后便重返工作岗位。他的记忆渐渐恢复了，而他也正在帮助他们，使对汤普森·博伊德的控告更加充分。

“那么，你要去参加万圣节派对吗？”普拉斯基问。接着，他停顿了一下，很快加上一句，“或其他什么的。”最后几个字可能是为了弥补刚才问一个四肢麻痹的人是否参加派对的失礼。

但是莱姆说了让他安心的话：“我会的，事实上，我会扮成格兰·坎宁安 [4] 。”

萨克斯勉强挤出了一个笑容。

“真的吗？”新手问，“那个人是谁？”

“你可以去查查书，警官。”

“是的，长官。我会的。”

莱姆挂了电话，看着那块证物板，在最上面贴着塔罗牌中的第十二张牌——那张倒吊人牌。

门铃响起时，他正凝视着那张牌。

可能是朗·塞利托吧。他很快就要结束心理治疗了。他已经停止揉搓那块幽灵般的血迹，也不再练习比利小子式的快速拔枪——这一点还没有人向莱姆解释过。他试着去问萨克斯，但是她不能或是不肯添油加醋。这也还好。有时候，林肯·莱姆坚决相信你不需要知道所有的细节。

但来人是一名访客，而不是那个衣着邋遢的警探。

莱姆看了一下门口，见是吉纳瓦·塞特尔站在那里，她的书包靠在那些图表上。“欢迎。”他说。

萨克斯也打了招呼，摘下安全眼镜——那天早上她到一个凶杀案现场收集血液样本，从填写证物保管卡时就一直戴着它。

韦斯利·戈茨将所有要对桑福德银行提出控告的文件都准备好了，并且向吉纳瓦报告，她应该等到周一，才会从汉森那里得到一个比较实际

可行的回复。如果没有，已经警告过对手，他会在次日就提出诉讼，还附送一个有关此事的记者会（戈茨的意见是，负面的宣传会延续相当长时间，远远超过“丑陋的十分钟”）。

莱姆端详着那个女孩。不合季节的温暖天气使得帮派式外套和毛线帽都变得不合时宜，所以她穿了一件蓝色牛仔裤和一件无袖T恤，闪着亮光的字母横在胸前。她胖了一点点，头发也长了一些。她甚至还化了淡淡的妆——莱姆很好奇托马斯那天神秘地塞给她的袋子里装了什么东西。这个女孩看起来容光焕发。

吉纳瓦的生活稳定多了。贾克斯·杰克逊已经出院，正在进行物理治疗。感谢塞利托的敦促，这个男人已经被正式移交纽约假释局。吉纳瓦住在他在哈莱姆区的小公寓里，这个安排并不如她预期的那么悲惨（这个女孩曾经向托马斯——而非莱姆或罗兰·贝尔——坦白承认他已经变成这个女孩的妈妈，并且曾经邀请女孩到家中造访数次，教她烹饪课程、观赏电视、争论书籍及政治，而这些没有一项是莱姆有兴趣的）。一旦他们可以负担得起一个比较大的地方时，她和她父亲就会安排莉莉姑婆搬进来和他们同住。

女孩也已经放弃了炸薯饼的工作。现在，在放学后，她在韦斯利·戈茨那里工作，担任法律研究员和杂工，同时也帮助他设立查尔斯·辛格尔顿信托基金会。这个信托会将和解金分配给自由人的后裔。吉纳瓦想尽快离开纽约，去伦敦或罗马生活的志向依然不减，但是莱姆无意中听到几次她激动的谈话，内容似乎全都和哈莱姆区内的居民，与他们因是黑人、拉丁裔、妇女或穷人，而受到的歧视有关。

吉纳瓦同时也参加了一些她称之为“救救她的女性朋友”的计划，但她也没有和莱姆说起，阿米莉亚·萨克斯才是这项活动的指导老师。

“有另一封信吗？”萨克斯问。

吉纳瓦点头。她很小心地拿着那一张纸。

“莉莉姑婆收到我们在麦迪逊的亲戚的来信。他把他在自家地下室里的发现寄给了我们。有查尔斯的一个书签、一副眼镜和十几封信。这封信是我想拿给你们看的。”吉纳瓦的眼睛里闪着高兴的神采，“这是一八七五年写的，在他出狱后。”

“我们来看看。”莱姆说。

萨克斯将它装在扫描器上，过了一会儿，实验室的几台电脑屏幕上都出现了影像。萨克斯走到莱姆的身旁，伸手环住他的肩膀。他们一起看着屏幕。

我最亲爱的维奥利特：

我相信你在妹妹的陪伴下应该很开心，而且乔舒亚和伊丽莎白会很高兴和他们的表兄妹在一起。弗雷德里克——我上次见到他时，他才九岁——居然已经和他父亲一样高了，这真是让人难以置信。

我很高兴地向你报告，我们的小屋一切都好。詹姆斯和我整个早上都在河岸取冰，然后贮存在冰屋里，在冰块上再盖上木层。我们随后又在大雪中向北跋涉了两英里，去看那个待售的果园。价钱很高，但我相信卖主会善意地回应我的还价。他原来很明显对把果园卖给一个黑人心存疑虑，但听说我可以付现金，而不用向银行贷款时，他的疑虑似乎一扫而空。

钞票是最伟大的解决方法。

你昨天读到我们的国家即将颁布民权法案时，是不是和我一样激动？你有没有读到那些细节？法律保障任何肤色的人种，在所有的旅店、公共交通工具、剧院等地方一律享受平等待遇。这对我们的理想是多么重要的一天！这是我去年和查尔斯·萨姆纳及本杰明·巴特勒一起合作，花了很多心血起草的重要法律，而且我相信，我的一些想法体现在了这一重要的文献中。

我想你一定可以想象，这个消息让我深思，想起过去七年来发生的不幸，我们在绞架山的果园被抢走，在那么悲惨的情况下被监禁。

但是现在，我坐在我们小屋的炉火前，想着这条来自华盛顿的新闻，我感觉那些糟糕的事似乎来自另一个世界。倒是和那些战争岁月，以及在弗吉尼亚被奴役时的艰苦时光颇为相似。它们都永远地留在记忆中，但是，不知怎么，它们也会像一些记不太清楚的噩梦中那些模糊的影像一样，渐渐远去。

也许，我们的心是一个能同时贮存失望和希望的地方，一旦充满了一种时，对另一种的记忆便会淡去。而今晚，我的心里满是希望。

你应该记得，很多年来我一直起誓，要尽我的一切所能，除去被视为五分之三个人的耻辱。当我想到人们由于我的肤色而看我的眼神，想到别人对我和我的族人的行为，我觉得自己至今尚未被视为一名完整的人。但是，我敢大胆地说，我们已经有了相当大的进步，我们已经被视为十分之九个人（今天晚餐时，我和詹姆斯提到这一点，他笑得很开心），而且我依然有信心，在我们的有生之年，我们一定可以被视为一个完整的人；或者，至少在乔舒亚和伊丽莎白的有生之年。

现在，我最亲爱的，我必须向你说晚安了，我要为明天的一堂课做准备。

亲爱的，希望你和孩子做个好梦。我会活着等你们归来。

你忠实的查尔斯

于哈得孙克鲁顿
一八七五年三月二日

莱姆说："听起来似乎道格拉斯和其他人原谅他的那宗抢劫案了。或者，相信了其实他并没有犯下抢劫案。"

萨克斯问："他谈到的那个法律是什么？"

"一八七五年的民权法案，"吉纳瓦说，"它禁止在旅馆、餐厅、火车、戏院——任何公共场所的种族歧视行为。"那个女孩摇着头。"但它并没有被执行下去。高等法院于一八八〇年以违宪的理由将其驳回。在此之后，在长达五十年的时间里，联邦政府并未颁布任何一条和民权有关的法律。"

萨克斯若有所思："我真想知道查尔斯是不是活着听到了它被驳回的消息。他不会高兴的。"

吉纳瓦耸耸肩说："我想这并不重要。他会说，这只是暂时的挫败。"

"希望，可以驱散痛苦。"莱姆说。

"说得好。"吉纳瓦说。然后，她看着那块旧Swatch表。"我要回去工作了。那个韦斯利·戈茨……我得说，那个人真是怪胎。他从来不笑，从来不看你……而且，天哪，你知道，有时候你总该修一下胡子吧。"

那天晚上，房间一片漆黑，莱姆和萨克斯躺在床上，看着一弯细细的新月。它的右边应该是冷冷的银白色，却由于大气层的某些变化，呈现了如同太阳般的金色。

有时候，像这样的时刻，他们会聊聊天，有时则不会。今天晚上，他们就特别安静。

在窗户外面的窗台边有一点轻微的动静，是在那里筑巢的游隼。有一只公鸟、一只母鸟和两只羽翼未丰的小鸟。偶尔，莱姆的一名访客会注意到那巢穴，且询问它们是否有名字。

"我们有一个协定，"他会低声说，"它们不替我取名字，我也不替它们命名。一直遵守得很好。"

一只游隼抬起了头，看着人行道，在月光下形成一个剪影。不知怎么，那只鸟的动作和侧影显示了某种智慧。当然，还有危险。成年游隼并没有天敌，并且可以从天上以一小时一百七十英里的高速冲向它们的猎物。但是接着，鸟儿会轻巧地降到地面，停下来。这种生物是日行性

的，在晚上睡觉。

“在想事情？”萨克斯问。

“我们明天一起去听音乐。在林肯中心有一个日场演出，或是叫下午演奏会什么的。”

“是谁的表演？”

“我想，是甲克虫吧。或是艾尔顿·约翰和玛丽亚·卡拉斯的二重唱。我都无所谓。我只是想坐着轮椅横冲直撞，看看那些人发窘的表情……我的重点是，谁表演都没关系，我想要出去走走。你知道，这种情况可不常见。”

“我知道。”萨克斯斜倚着身子，亲吻他。“当然，我们去。”

他转头，以他的唇亲触她的头发。她靠着他安顿下来。莱姆环着她的手，握着手指，用力捏了捏她的手。

她也捏了捏他。

“你知道我们能做什么？”萨克斯问，她的声音中带着一丝阴谋，“我们偷偷带一些酒和午餐进去。肝酱和奶酪、法式面包。”

“我记得，你可以在那里买到食物。但是那里的苏格兰威士忌糟透了，而且也贵得要命。我们可以——”

“莱姆！”萨克斯从床上坐直，喘着气。

“怎么了？”他问道。

“你刚才做了什么？”

“我在同意我们应该偷带一些食物到——”

“别闹了。”萨克斯笨手笨脚地找到电灯，打开。她穿着黑色丝质短裤和灰色T恤，头发乱糟糟的，大睁着眼睛，看起来就像是一个刚刚才想起来明天早上八点有一场考试的女大学生。

莱姆看着灯光，眼睛眯了起来。“那还真的很……有必要吗？”

她的眼睛直直地往下看，看着床上。

“你的……你的手。你的手会动了！”

“我想是的。”

“你的右手！你的右手原来根本不能动的。”

“很好笑，不是吗？”

“你一直在推迟测验，但是你一直知道你可以做到这样？”

“一直到现在，我才知道我能做到。我本来没有打算要尝试，我怕会没有效果。所以我本来打算要放弃所有的运动，只是想不要再担心下去。”他耸耸肩，“但是我改变主意了。我要试一试。不过，只有我们，没有机器或医生们在旁边。”

不是让我一个人去测试，他在心中无声地加了一句。

“而你都没有告诉我！”她在他的手臂上打了一下。

“那里我没有感觉。”

他们两人都笑了。

“太奇妙了，莱姆，”她小声耳语，并且用力地拥抱他，“你做到了。你真的做到了。”

“我会再试一次。”莱姆注视着萨克斯，然后注视着他的手。

他停了一会儿，然后从他的心里送出了一股能量，沿着神经飞跑，一直到达他的右手。每一根手指都抽动了一下。然后，就像初生的小马一样笨拙，他的手打着转，穿过两英寸高的毛毯大峡谷，最后终于紧紧地靠着萨克斯的手腕安顿下来。他用他的拇指和食指围成圈，握住了它。

她满含热泪，高兴得笑了起来。

“不错吧！”他说。

“所以你会继续练习？”

他点点头。

“我们明天就和谢尔曼医生安排一个测试的时间？”她问。

“除非临时冒出什么事，我想我们应该可以。最近有点忙。”

“我们要安排测试。”她坚决地说。

她把灯关掉，并靠近他躺下。虽然他无法感觉到，但他可以感受到。

在寂静中，莱姆瞪着天花板。当萨克斯的呼吸平静下来时，他皱起眉头，注意到他本来空无一物、毫无知觉的胸膛中，有一阵奇怪的感觉在慢慢升起。一开始，他以为那只是幻觉；然后，他警觉起来，怀疑那可能是自主神经异常反射发作的前兆，或是更糟的情况。但是，不是，他马上就知道了，这是某一种完全不同的东西，某一种不是从神经、肌肉或器官来的东西。一个科学家总是凭着经验来分析感觉。因此，他注意到这和他看着吉纳瓦·塞特尔义正词严地指教银行律师时的感觉类似。而这种感觉，也和多年前那个糟糕的七月晚上，查尔斯·辛格尔顿前往波特酒馆去寻找正义时，以及，在读到他对民权的激情时，颇为类似。

然后，莱姆忽然明白了他的感觉是什么：是骄傲。就像他为吉纳瓦和她的祖先而骄傲一样，他也为他自己的成就而骄傲。对持续不断地进行练习，以及，对今晚的自我测试而骄傲。林肯·莱姆勇敢地面对恐惧，面对不可能。不管他是否能够重新再让身体移动，这分感动来自他不可否认的成就：完整，和查尔斯写到的完整是一样的。他明白了，没有任何东西——不是政客、同胞，或你疯狂的身体——能够让你变成五分之三的人；要成为一个完整的人，或是几分之几的人，完全都取决于你如何看待自己，而你的生命也将依此而展开。

考虑到所有事之后，他想，这一番领会和他重新获得的轻微行动能力并没有关联。但是，这不重要。他想到他的专业：如何从一小块油漆碎屑导引到一辆车，继而导引到有一个模糊脚印的停车场，再导引到可以找到一根纤维的方式，又从此找到被丢弃的外套，并在外套的纽扣上找到歹徒因疏忽而未曾抹掉的一枚指纹。

第二天，一队战警就来敲他的门了。

正义得以伸张，受害人得救，家庭团聚。完全都要感谢那一小片的油漆屑。

小小的胜利——就是谢尔曼医生曾经说过的“小胜仗”——有时候，这是你能期望的所有，林肯·莱姆想着，渐渐地进入了梦乡。

但是，有的时候，这些就是你需要的一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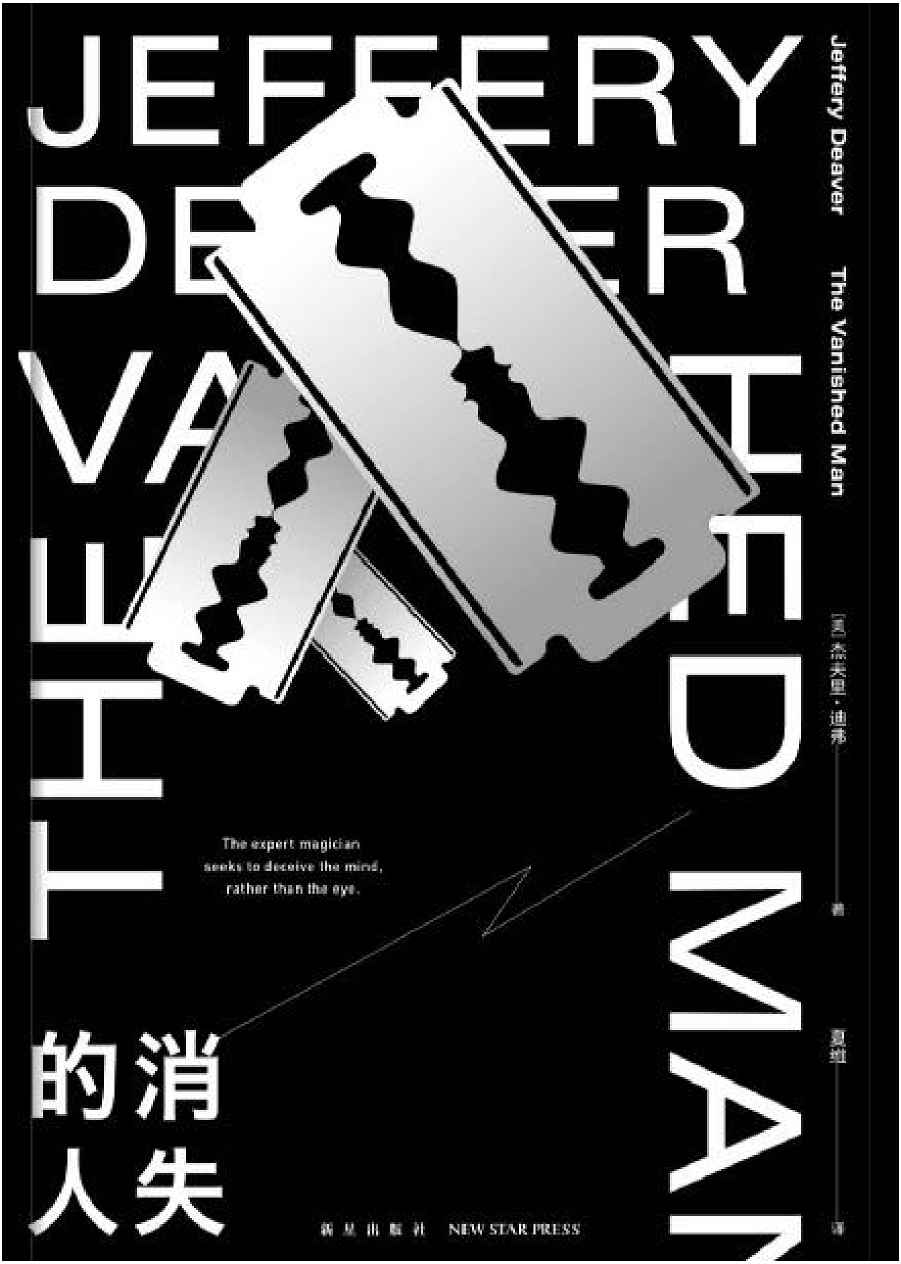
注释：

[1] 安杰洛·布鲁诺（Angelo Bruno，1910—1980），费城的意大利黑帮首领，以善于平息暴力而著名，绰号“绅士”。

[2] 菲尔·泰斯塔（Phil Testa，1924—1981），布鲁诺之后的费城黑帮首领。

[3] 弗兰克·里佐（Frank Rizzo，1920—1991），美国警察官员和政治家，曾担任费城警察局局长和费城市市长。

[4] 格兰·坎宁安（Glenn Cunningham，1909—1988），美国著名长跑运动员，儿时腿曾被严重烧伤，医生诊断认为他不能再行走。


JEFFERY DEAVER
THE VANISHED MAN
Jeffery Deaver
The Vanished Man
[美]杰夫里·迪弗 著
译
The expert magician
seeks to deceive the mind,
rather than the eye.
消失的人
新星出版社 NEW STAR PRESS

版权信息

书名：消失的人

作者：【美】杰夫里·迪弗

出版社：新星出版社

出版日期：2020-03-01

ISBN：9787802255920

目录
CONTENTS

作者简介
杰夫里·迪弗 重要作品年表
第一部 效果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第二部 方法
29
30
31
32
33
34
35

36
37
38
39
40
41
42
43
44
45
第三部 泄底
46
47
48
49
50
51
52

魔术师通常将技法划分为效果和方法。效果是观众所看到的，而方法则是藏在效果背后的秘密。

————彼得·拉蒙特，理查德·怀斯曼：《魔术原理》

第一部
效果

四月二十日，星期六

魔术高手追求的是如何欺骗观众的头脑，而非观众的眼睛。

——马文·凯：《创意魔术手册》

各位来宾：

大家好！

欢迎各位前来观赏我们的表演。

在接下来的两天里，我们为您准备了一连串精彩节目，我们的魔术师、魔法师和各个技巧娴熟的高手将轮番登场，他们的表演绝对会让各位大呼过瘾，心醉神迷。

今天的第一个节目是哈里·胡迪尼[1]式的保留节目。大家一定都听过这个名字，他是世界上最伟大的脱逃大师，曾为多国元首和数位美国总统做过表演。他所表演的脱逃节目难度极高，在他英年早逝多年之后，有些动作迄今为止仍无人敢轻易尝试。

现在，我们的表演者将冒着窒息而死的危险，再次上演胡迪尼著名的脱逃节目：懒惰的绞刑手。

在这个节目中，我们的专家将俯身趴在地上，双手被德比式手铐[2]反扣在背后。他的脚踝会被绑紧，脖子上挂一条绞索式绳圈，这条绳子会连接到脚踝的位置。只要他的双腿一伸直，脖子上的绳套就会立刻拉紧，使他陷入恐怖的窒息状态。

为什么这个节目叫做“懒惰的绞刑手”呢？因为这是不假手于人，完全由自己执行的死刑。

在许多胡迪尼表演过的危险节目中，往往会有拿着刀和钥匙的助手站在一旁，以便在他面临无法脱困的紧急情况时迅速把他解救出来。有时，甚至还会有医生在场。

但是今天，我们完全没有这些防护措施。如果表演者无法在四分钟内逃脱，那么他就会当场丧命。

节目马上开始……但还是得提醒各位：

千万不要忘记，你们一旦来到这里，就已经暂时走出了现实。

你们以为亲眼所见的东西，可能根本就不存在；你们认为的魔术，可能正是上帝想要展示的严酷事实。

也许和你们一起来观赏节目的同伴，会彻底变成陌生人；你以为自己不认识的其他观众，也许对你知之甚详。

看似安全的东西，可能有致命的危险；而让你小心戒备的危险事物，可能只是让你分散注意力，目的是引诱你坠入更深的危险。

在我们的表演中，有什么事可以相信？有什么人值得信任？

好吧，各位来宾，这个问题的答案是：怀疑一切。

你也不该相信任何人，不论是谁。

现在，帷幕升起，灯光转暗，乐声渐弱，全场只听见屏息期待的庄严心跳。

演出正式开始……

这幢建筑物看上去如幽灵般阴森。

它是一幢哥特式建筑，夹在上西区的两块高地之间，外表已被煤烟熏黑，幽暗而阴郁。这幢建筑建造于维多利亚时期，楼顶有平缘的天台，窗户是百叶窗。它以前曾是一所寄宿学校，后来一度成了疗养院，禁锢了许多犯下罪行的精神病患者。

如今，它成了“曼哈顿音乐和表演艺术学校”，可能也是无数漂泊灵魂的寄居之地。

这个游荡在妙龄女郎尚有余温的尸体上方的灵魂应该是刚刚出现的。女子腹部朝下，俯卧在一间小演奏厅外阴暗的休息室中。她的眼睛已不会转动，但尚未模糊呆滞，脸颊上的鲜血也还没有变成棕褐色。

尽管她的皮肤白皙，但在那条绕住脖子又连到脚踝的绳子的收缩下，已变成如梅子般的深紫色。

散落在她身旁的是一个长笛琴盒、几张乐谱和一杯打翻在地的星巴克咖啡。咖啡溅在她的牛仔裤上，溅在她那件绿色的艾祖德[3]衬衫上，又在旁边的大理石地板上留下一摊深棕色的液体。

在她身旁的，是那个杀害她的凶手。他蹲在那里，仔细打量地上的死尸，一副从容不迫、不慌不忙的样子。今天是星期六，时间也还早。他知道周末学校不会上课，就算有学生来借用练习室，也都是去大楼的另一边。他俯身端详这名女子，眯起眼睛，对是否真能看见有灵魂从她的体内飘出感到好奇；但是，他什么也没看到。

他站直身子，思考着自己还能再对面前这具静止不动的尸体做些什么。

“你肯定那是尖叫声？”

“是……不，”警卫说，“也许不是尖叫，你知道的。是大叫，充满了绝望，只持续了一两秒，然后就没了。”

“还有别人听见了吗？”戴安·弗朗西斯科维奇又问。她是最基层的巡警，隶属第二十分局管辖。

身材肥胖的警卫喘着粗气，他看着眼前这位身材高挑、肤色黝黑的女警，然后两手一摊，摇了摇头。接着，他那双乌黑的手移至蓝色的裤管上，揩去掌心的汗水。

“要请求支援吗？”南希·奥索尼奥问。她和戴安一样是警界新人，个子稍矮，发色金黄。

尽管弗朗西斯科维奇自己也不确定，但她觉得还是先不要这么做。她们在上西区的巡逻往往是处理交通事故、顺手牵羊的扒手和偷车贼，根本没有与残暴凶徒交手的经验，今天这种情况还是第一次遇到。在这个星期六的上午，这名警卫看见她们的巡逻车经过，便要求她们过来协助查看他刚才听见的尖叫声。呃，或者说是绝望的大叫声。

“我们先进去看看，”弗朗西斯科维奇冷静地说，“看了情况再做决定。”

警卫说：“声音好像是从那边传来的，具体位置我不太确定。”

“这儿真是个鬼地方。”奥索尼奥说。她的性格不像弗朗西斯科维奇那么稳重，往往会率先介入冲突，拉开发生争吵的人，即使对方的身材比她魁梧两倍。

“那个声音很难说……你们知道我在说什么吗？我的意思是它传来的方向。”

戴安·弗朗西斯科维奇的心思却还停留在搭档刚才说的那句话上。这该死的鬼地方，她在心里默默补上一句。

他们进入大楼，在阴暗中搜寻了一会儿，却没发现任何不正常之处。警卫开始有点怀疑自己的耳朵了。

弗朗西斯科维奇扭头指向走廊尽头的一扇门。“那扇门通向哪儿？”

“那里不会有学生，只有……”

弗朗西斯科维奇已经猛地把门推开了。

房门后面是一间通往第一演奏厅的小休息室。演奏厅大门前的地上倒着一名女子，她全身被捆绑，脖子上缠绕着绳索，双手被手铐铐住，

两眼圆睁，似乎已经没有了生命的迹象。在她身旁，站着一名大约五十岁的男人，棕色头发，蓄着胡子。这个人原本正俯身专注地看着尸体，此时才抬起头，被突然闯进来的人吓了一跳。

“噢！”奥索尼奥惊叫一声。

“我的天哪！”警卫也跟着叫了起来。

两名女巡警同时拔出手枪，弗朗西斯科维奇直接把枪口对准那个男人，持枪的手稳定得让她自己都觉得有些惊讶。“你，别动！慢慢站直，离开她，把手举起来。”她的声音倒是不如她紧握住格洛克[4]的手那么稳定。

这个人照她说的话做了。

“现在趴在地上，双手别离开我的视线！”

奥索尼奥上前查看那名少女。

就在这时，弗朗西斯科维奇注意到那个男人的右手虽高举过头，却握成了拳头。

“张开你的……”

砰！

一道刺眼的强光亮起，顿时她什么也看不见了。爆出强光的东西似乎是从嫌疑犯手中扔出的，而且隔了一会儿才熄灭。奥索尼奥呆立在原地，而弗朗西斯科维奇立刻蹲了下来，拼命向后退，眯起眼睛努力恢复视力，手中的枪则不停地左右挥动。慌乱中，她知道刚才强光弹爆炸的时候，疑犯的眼睛一定是闭着的，现在他可能已经掏出自己的武器对准她们，要不就是拿出了刀准备发动攻击。

“人呢？人呢？”她大叫。

接着，透过模糊的视线和房里残存的烟雾，她看见那个杀人凶手跑进了演奏厅。门被猛地关上了，里面旋即传出叮叮当当的声响，凶手似乎正搬来桌椅想顶住那扇门。

奥索尼奥跪在年轻的女子身旁，用一把瑞士军刀割断她脖子上的绳索，把她的身体翻过来，开始做心肺复苏。

“里面有其他出口吗？”弗朗西斯科维奇朝警卫吼道。

“只有一个……在后面，要绕过转角，在右边。”

“有窗户吗？”

“没有。”

“喂，”她边对奥索尼奥说边往外跑，“你守住这个门！”

“知道了。”金发女警回答，接着又朝被害人的口中吹了一口气。

演奏厅里继续传出叮当声，弗朗西斯科维奇全速跑过转角，朝警卫说的那个出口奔去，同时低头用摩托罗拉步话机请求支援。再抬起头时，她竟然看见前方有个人出现在走廊尽头。弗朗西斯科维奇立即停住脚步，举枪对准这个人的胸口，同时把卤素手电筒光束打在他身上。

“我的天啊！”站在那里的是个年迈的清洁工，他“哇”地叫了一声，手里的扫帚掉落在地上。

弗朗西斯科维奇暗自庆幸，好在刚才她的食指放在手枪扳机的护弓外。“你看见有人从那扇门里出来吗？”

“出什么事了？”

“你看见什么人了吗？”弗朗西斯科维奇吼道。

“没有，警官。”

“你来这里多久了？”

“不知道……大概十分钟吧。”

演奏厅里又传出一声家具被拖动的声音，凶手似乎还在努力堵住大门。弗朗西斯科维奇把清洁工赶到另一边的走廊，让他和警卫待在一起，然后自己缓缓蹭到侧门边。她把手枪举至与眉同高，另一只手轻轻试了一下门钮。门没上锁。她退到一旁，这样万一嫌疑犯朝木门开枪的话，她就不会处于火力集中的位置。或许警校也这样教过，但弗朗西斯科维奇的这个做法却是从《纽约重案组》这部电视剧里学来的。

里面又传出“砰”的一声撞击。

“南希，听见了吗？”弗朗西斯科维奇低声朝步话机说。

奥索尼奥回答的声音有些颤抖。“她死了。我尽力了，但她还是死了。”

“他没从这里出来，他还在里面，我听见他弄出的声响了。”

“我尽力了，戴安，我真的尽力了。”

“放松，你要镇定一点，知道吗？你听见我说的话了吗？”

“听见了，我很镇定。真的。我请求支援了，现在我们冲进去抓他吧。”

“不，”弗朗西斯科维奇说，“暂时把他困在里面，直到特勤小组[5]的人赶来为止。现在我们应该先按兵不动，守住这里，守住所有出口，不能让他跑出来。”

但这时，她却听见嫌疑犯在里面大叫：“我有人质，有个女孩在我手上。只要有人敢进来，我就杀了她！”

哦，天哪……

“喂，里面的，”弗朗西斯科维奇喊道，“你别担心，我们不会轻举妄动，你不要再伤害任何人了。”这样的说法符合事件处理程序吗？她已经没有把握了。此时不管是从犯罪剧集里得来的知识还是以前在警校的训练，似乎都已派不上用场了。从步话机中，她听见奥索尼奥正在呼叫总部，汇报说局面已演变成人质挟持事件。

弗朗西斯科维奇继续对嫌疑犯喊话：“别紧张！你可以——”

演奏厅里发出一声震耳欲聋的枪响。弗朗西斯科维奇像条鱼似的跃了起来。“出什么事了？你开枪了吗？”她朝步话机吼道。

“不是我，”奥索尼奥回答，“我还以为是你开枪了。”

“你没事吧？”

“没事。他说他手上有人质，该不会是他开枪杀了那个女孩吧？”

“我不知道。我怎么会知道？”弗朗西斯科维奇说，心里却想着：那些赶来支援的人死到哪儿去了？

“戴安，”隔了一会儿，奥索尼奥才低声说，“我们应该冲进去。也许她中了枪，说不定伤势很严重。”接着，她再次朝里面吼道：“喂，里面的！”没有回答，“喂！”

里面一片死寂。

“也许是他自杀了。”弗朗西斯科维奇说。

也许是嫌疑犯故意开枪想让她们误以为他自杀，然后以逸待劳地等着她们进来。

此时，刚才那个恐怖的影像又出现在她的脑海中：通往演奏厅的旧门微启，一道苍白的光线投射在被害人身上，她的脸冰凉发紫，宛如冬日的薄雾。阻止这样的犯罪行为，正是她当初想当警察的最主要原因。阻止他们，或在必要的时候将他们逮捕。

“我们必须进去，戴安。”奥索尼奥轻声说。

“我也是这么想的。好，进去吧。”她的心有点发慌，这一瞬间既想到自己的家人，又想着待会儿在战斗射击时该如何正确地把左手弯起来扶在拿枪的右手上。“告诉那个警卫，说我们需要把里面的灯打开。”

过了一会儿，奥索尼奥说：“开关不在这里。他会等我的指示开灯。”通过步话机，弗朗西斯科维奇听见奥索尼奥紧张的喘息声。接着奥索尼奥说：“我准备好了，我们数三下就进去。你来数。”

“好，我数。一……等等。我进去的位置是在你的两点钟方向，别朝我开枪。”

“知道了。两点钟方向，我会——”

“你会出现在我的左边。”

“好。”

“一……”弗朗西斯科维奇的左手抓住了门把手，“二……”

这次，她把右手食指伸进了护弓，轻轻放在扳机的保险上——格洛克系列的手枪都有这样的保险装置。

“三！”弗朗西斯科维奇大吼一声，声音大得奥索尼奥不必通过步话机都能听见。她踢开房门冲入这间长方形的演奏厅，与此同时，所有的灯都“啪”的一声全亮了。

“不许动！”她厉声说道，但面对的却是一个空荡荡的房间。

她赶紧蹲下，感觉到皮肤因为紧张而起了一层鸡皮疙瘩。她把枪口左右晃动，搜寻演奏厅中的每一寸空间。嫌疑犯不见踪影，也没看到人质。

她向左望去，看见奥索尼奥站在那边的门口，和她一样紧张地做着搜寻动作。“去哪儿了？”她喃喃自语。

弗朗西斯科维奇摇摇头。她只看见大约五十把折叠椅整齐地排成数行，其中有四五把被推翻在地。然而，她却没见到嫌疑犯用来堵门的东西，两扇房门都很容易被踢开了。她的右边有一个低矮的舞台，上面摆着一个扩音器、两个音箱和一架破旧的钢琴。

两位女警只需站在原地，便可将演奏厅里的一切尽收眼底。

但，就是没看到嫌疑犯。

“怎么搞的，南希？你说这到底是怎么回事？”

奥索尼奥没有回答。她和弗朗西斯科维奇一样紧绷着神经，三百六十度全方位地扫视着演奏厅里的每一个影子、每一件家具，尽管嫌疑犯已不在这里是个显而易见的事实。

阴森……

这个演奏厅基本上是一间密室，没有窗户，空调通风口的直径只有六英寸左右。演奏厅顶端是木头天花板，没贴隔音砖，舞台上也没有活板门。这里仅有的两个出口就是奥索尼奥守住的那扇大门和弗朗西斯科维奇进来的那扇消防安全门。

人呢？弗朗西斯科维奇张开嘴，无声地用口型说。

她的搭档也同样张嘴无声地回应了一些话。弗朗西斯科维奇无法从她的唇形辨识内容，仅能由她的表情看出她想表达的意思：我完全不知道。

“嗬！”演奏厅门口传来一个响亮的声音。她们同时转身、举枪，瞄准的却是空无一人的休息室。“外面救护车来了，还有一些警察。”说话的是那名警卫，他躲在门后，不敢探出身子。

弗朗西斯科维奇的心被他吓得怦怦狂跳，让他进来说话。

警卫问：“里面……呃……我是说，你们制伏他了？”

“他不在这儿。”奥索尼奥说，声音仍然有点颤抖。

“什么？”警卫小心翼翼地探出头，向演奏厅内窥视。

“这里有没有活板门或任何其他出口？”

“没有，没那种东西。他不在里面吗？”

弗朗西斯科维奇听见外面传来支援警察和急救人员的声音，听见他们身上的各式装备发出的叮当声。但她和奥索尼奥没有立刻出去和他们会合，两人六神无主地站在演奏厅中央，对嫌疑犯如何逃离这个根本没有出口的地方百思不得其解。

注释：

[1] 哈里·胡迪尼（Harry Houdini，1874—1926），美国著名舞台魔术师。

[2] 德比式手铐（Darby Style），一种旧式手铐，为脱逃大师哈里·胡迪尼常用的表演工具。

[3] 艾祖德（Izod），美国著名休闲服饰品牌。

[4] 格洛克（Glock），奥地利枪械制造公司制造的警用手枪。

[5] 即ESU（Emergency Service Unit），纽约市警察局的特警队。

“他在听音乐。”

“我没听，是这段音乐刚好在播放。仅此而已。”

“音乐？呵呵。”朗·塞利托咕哝道，他刚刚才走进林肯·莱姆的卧室，“这还真巧啊。”

“他最近突然对爵士乐感兴趣了。”托马斯对这位挺着啤酒肚的探员说，“说实话，这可让我大吃一惊。”

“我说过了，”林肯·莱姆固执地说，“我在工作，而音响刚好播出这段旋律，成了背景音乐。你刚才说的‘真巧’是什么意思？”

身穿白衬衫、棕色长裤，打了一条紫色领带的托马斯朝莱姆床前的液晶显示器扭了扭头，说：“不是这样的，他根本没在工作，除非你觉得花一小时盯着同一页纸也算是工作的话。他怎么不让我做这种工作呢？”

“指令，翻页。”电脑辨识出莱姆的声音，立即接受指示，将显示器上的《刑事科学期刊》翻了一页。莱姆仍嘴硬地对托马斯说：“好，不然你来考考我这篇文章，问问我最近在欧洲的恐怖分子实验室中发现的五种剧毒物质。你敢下注和我打赌吗？”

“我才不呢，我们还有别的事要忙。”看护托马斯回答，意思是莱姆该做治疗了。像林肯·莱姆这样四肢瘫痪的病人，每天都必须在看护的协助下进行各种不同的身体机能活动。

“过几分钟再做吧。”刑事鉴定学家莱姆说。此时的背景音乐正好是一段充满活力的爵士乐喇叭独奏。

“不行，现在就做。朗，抱歉必须让你先等一会儿了。”

“没问题。”大个子塞利托回答，旋即走出莱姆这间位于中央公园西面独幢住宅二层的卧室，轻轻关上了房门。

林肯·莱姆听着音乐，让托马斯熟练地帮他进行每日例行的身体机能活动，心中却纳闷刚才塞利托所说的话：真巧？

五分钟后，托马斯开门让塞利托进来。“你要咖啡吗？”

“好的，来一杯吧。妈的，今天是星期六，可我还是得一大早就起来

工作。”

看护离开了卧室。

“林肯，我看起来如何？”这位中年探员问，同时在林肯·莱姆面前转了一圈。他身上还是穿着那件已成为他招牌行头的灰色西装，而且仿佛永远是用皱巴巴的布料制成的。

“时装表演吗？”莱姆问。

真巧？

接着，他的心思又飘回了那张CD。一个人怎么可能把喇叭吹得这么柔和？金属乐器怎么可能发出这种声音？

探员继续说：“我减掉了十六磅，是雷切尔要我减的。脂肪是最大的问题，只要控制住脂肪，你就会惊讶地发觉居然能减轻这么多磅。”

“脂肪，没错，这点大家都知道。朗，你……”他的意思是要他快说重点。

“有件诡异的案子。就在半小时前，在离这里不远的一所音乐学校里发现了一具尸体。这案子是我负责的，所以我才来这里想请你帮个忙。”

音乐学校。而我刚好在听音乐。这算哪门子的狗屁巧合。

塞利托描述了一下案情。“一名学生被杀害，嫌疑犯来不及离开现场，差点被抓，但后来他却从某个暗门离开，没人找得到他。”

音乐是数理性的，身为科学家的莱姆很清楚这一点。音乐有逻辑性，有完美的结构。同时，他还认为，音乐是无限的，能谱出无限多的曲子。对音乐创作者来说，永远也不会觉得无聊。他也想知道，音乐是怎么被创作出来的。莱姆很清楚自己没什么创造力，尽管他在十一二岁的时候也上过钢琴课，而且还暗恋过教钢琴的奥斯本小姐，但钢琴却学得一团糟。他对这种乐器最美好的回忆，竟是在某次科学展览会上，他利用钢琴的共鸣弦作为振动仪，拍摄出频闪观测照片。

“你在听我说话吗，林肯？”

“有案子，你刚才说过了，有点奇怪。”

塞利托又讲了一些细节，渐渐引起了莱姆的注意。“那里肯定另有出口，但无论是学校的人还是我们的警员都找不到，不知道凶手是怎么逃走的。”

“现场情况如何？”

“很完整，已经封锁起来了。能请阿米莉亚过去看看吗？”

莱姆瞄了时钟一眼。“她至少还得再忙二十分钟。”

“没问题。”塞利托说，拍了拍肚皮，仿佛在寻找他那已经失去的体重，“我会用呼叫器找她。”

“暂时别干扰她。”

“怎么了？她在干什么？”

“哦，当然是危险的事。”莱姆说，注意力又回到轻柔圆润的喇叭独奏上，“还会有什么呢？”

她的脸紧贴在贫民公寓的砖墙上，闻到一股潮湿的砖头味。

她手心冒汗，火红色的头发上扣着浅灰色的警帽，头皮痒得难受。她一动不动，此时，一位穿着制服的警员悄悄来到她身旁，和她一样把脸贴在砖墙上。

“好了，现在的情况是……”这个男人边说边向他们的右边扭了扭头。他解释说，贫民公寓前方转过去是一片空地，嫌疑犯的汽车就停在空地上。几分钟前，在经过一场高速追逐赛后，嫌疑犯驾车逃到这里，把车停在空地上。

“那辆车还能开吗？”阿米莉亚·萨克斯问。

“不行了。它撞上一辆垃圾车，已经不能动了。一共有三名嫌疑犯。他们想跑，被我们抓住一个。一名嫌疑犯还留在车上，他持有某种长管猎枪，已经开枪打伤了我们一名巡警。”

“严重吗？”

“皮肉伤而已。”

“对方的火力已经被钳制住了？”

“没有。他的火力能突破包围圈，射进西面的楼里。”

“第三个嫌疑犯呢？”

警员叹了口气：“妈的，那家伙跑进了这幢房子的一层。”他朝他们紧靠着的那幢贫民公寓点了点头，“现在是僵持阶段。他抓了一个人质——一名怀孕的妇女。”

萨克斯仔细想着这些信息，同时把身体重心换到另一只脚，以减轻膝关节发炎造成的疼痛。该死，还真疼。她扫了一眼这名警员胸前的名

牌。“威尔金斯，挟持人质的嫌疑犯用什么武器？”

“手枪，型号不明。”

“我们的人在哪里？”

年轻警员指向空地后方，那里有两名警员躲在一堵墙后面。“还有另外两个在屋子的正前方。”

“呼叫特勤小组支援了吗？”

“不知道。刚才嫌疑犯开枪的时候，我的步话机不小心掉了。”

“你穿防弹衣了吗？”

“没有。我之前正在路上巡逻……现在我们到底该怎么办？”

她打开自己的摩托罗拉步话机，转到某个特定的频道。“刑事现场鉴定组五八八五号警员呼叫指挥中心。”

不久，对方有了回应：“我是队长七十四号，请说。”

“十点十三分，德兰西街六〇五号东侧空地，有警员受伤，需要支援，请出动紧急医疗和特勤小组。嫌疑犯共两名，都有武器，挟持了一名人质。我们还需要谈判专家。”

“收到，五八八五号。需要直升机监控吗？”

“不用，七十四号。一名嫌疑犯持有火力强大的长枪，直升机恐怕会成为靶子。”

“支援小组将会尽快赶到。不过现在特勤局封锁了半个下城，因为副总统要从肯尼迪机场进城。支援小组可能会耽搁一段时间，请你暂时先自行判断控制现场情况。完毕。”

“收到，完毕。”

副总统，她心想，下次别想我会投票给你。

威尔金斯摇着头说：“谈判专家根本无法接近这幢公寓，别忘了外面还有一个嫌疑犯在车上。”

“这件事由我来处理。”萨克斯回答。

萨克斯慢慢移到公寓的一角，瞄向空地上的那辆车。那是一辆廉价的低底盘汽车，车头撞毁在一台垃圾车上，几个车门洞开，一眼就能看见车里那个端着长枪的瘦削男子。

由我来处理……

她高声喊道：“车上的，你已经被包围了。如果再不把枪放下，我们就马上开火。快！”

他猛然转身，用长枪向她瞄准。她立即压低身子，蹲在掩体后。她拿起步话机，呼叫躲在空地后方墙壁后的那两名警员。“车上有人质吗？”

“没有。”

“确定吗？”

“完全确定。”警员回答，“刚才他开枪之前，我们都看清楚了。”

“好。你那里能开枪吗？”

“也许能穿过门射击。”

“不，别盲目开枪。移动一下找个好位置，但要确保一路都在有掩护物的前提下行进。”

“明白。”

她看见那两个人朝侧面移动。过了一会儿，其中一名警员说：“我抵达射击位置了，现在要开枪吗？”

“先待命。”说完，她又高声喊，“车上拿长枪的那个，你还有十秒钟时间，时间一到我们就会开枪。放下武器，你听见我说的话了吗？”说完，她又用西班牙语喊了一遍。

“去你妈的。”

她知道他听见她说的话了。

“十秒钟，”她喊道，“开始倒数。”

接着，她通过步话机对那两名警员说：“给他二十秒，然后就可以开枪了。”

快到十秒的时候，车里的那个人把枪一丢，站了出来，双手高举过头。“别开枪！别开枪！”

“把手伸直，走到这边的屋角。你的手只要敢稍微放低一点，就马上会被击中。”

这个嫌疑犯一走到屋角，威尔金斯便立刻铐住了他，搜他的身。萨

克斯弯下身子，对被捕的嫌疑犯说：“里面那家伙，他是谁？”

“我干吗要告诉你……”

“你当然要告诉我。因为万一我们杀了他——我们马上就要这么做，你就会背上谋杀的重罪。你说，这个人值得你在奥塞宁[1]监狱蹲上四十五年吗？”

这个男人叹了口气。

“说，”她厉声说道，“姓名、住址、家庭状况，他平常晚餐爱吃什么，他妈妈叫什么名字，他有没有亲戚住在附近……什么事都可以讲，我敢说，绝对会有帮助。”

这个男人叹了口气开始说，萨克斯拿出纸笔匆匆记下重点。

步话机里传出呼叫声。人质谈判专家和特勤小组的人已经抵达这幢公寓的正前方。萨克斯把刚刚写好的纸条递给威尔金斯：“把这张便条拿给谈判专家。”

接着，她对这名已被制伏的嫌疑犯宣读法律权利，同时心中暗想：刚才处理现场的方式是最理想的吗？她是否让同事的性命无谓地暴露于危险之中？她是否应该先去查看受伤警员的伤势？

五分钟后，值勤队长从屋角走来，微笑着说：“嫌疑犯已释放了那名妇女，没有人受伤。我们一共逮到三名嫌疑犯，那名女警的伤势也不严重，只是一点擦伤而已。”

一位戴着警帽的金发女警也走来加入他们。“嘿，你们看，我们还得到一点奖品。”她举起两个袋子，其中一个装满白粉，另一个则装有吸管和一些吸毒用的工具。

队长端详着这两包东西，赞许地点了点头。但萨克斯却问：“这是他们车上的东西吗？”

“不，我是在对街的一辆福特车里查到的。车主是目击者，我本来想问他一些事，但他一看到我就冒汗，一副紧张不安的样子，于是我就搜查了他的车。”

“那辆车停在哪里？”萨克斯又问。

“在他自己的车库里。”

“你申请搜查令了吗？”

“没有。我说过了，是因为他的神情看起来很可疑，我才留意到他车上的袋子。这是正当执勤。”

“不。”萨克斯摇摇头说，“这是非法搜查。”

“非法？我们上星期也拦过一辆超速的车，在那个人的车后座发现一公斤大麻。我们当即将他逮捕，完全没有问题。”

“这次和在街头执勤不同。车辆行驶在公路上时，车主所能要求的隐私权较低，只要你有正当理由就能进行搜索和逮捕。但是，当车辆停在私人产业上时，就算你看见了毒品，也必须先申请搜查令。”

“这太荒唐了。”这位女警辩驳说，“他车上有十盎司纯可卡因。他根本就是个毒贩子。缉毒组的人要花上好几个月的时间布线才能逮到一个像他这样的人。”

值勤队长对萨克斯说：“你确定你说的没错吗？”

“确定。”

“有什么建议？”

萨克斯说：“把毒品没收，先警告那个疑犯再放他走，然后把他的车牌号码和资料交给缉毒组处理。”接着，她看着这名金发女警说：“至于你，最好再去进修一下关于搜索和逮捕的法律课程。”

金发女警似乎还有话要说，但萨克斯已把注意力移开了。她看向那片空地，看着嫌疑犯那辆撞上垃圾车的廉价汽车。她眯起眼睛，仔细端详。

“警官，你……”队长也开口了。

但她不理他，径自问威尔金斯：“你说嫌疑犯一共有三名？”

“没错。”

“你怎么知道的？”

“这是被他们打劫的那家珠宝店的店员描述的。”

她立刻拔出格洛克手枪，跃入了空地。“看看那辆车的车门！”她厉声说。

“天哪。”威尔金斯喃喃地说。

那辆车的四个车门全都是打开的。显然从车里冲出的嫌疑犯至少有四名。

她采取蹲姿，目光扫过整片空地，然后举起手枪，指向空地附近唯一可能躲人的地方：垃圾车后面的一条死胡同。

“对方有武器！”她几乎在见到人影的同时便喊了出来。

附近的人全都蹲下了，一名穿着T恤的壮汉拿着霰弹枪冲出空地，拔腿便朝街上狂奔。

嫌疑犯一离开藏身地，萨克斯的格洛克手枪便瞄准了这个男人的胸口。“放下武器！”她命令。

他犹豫了一下，露出了笑容，把散弹枪口转向那群警员。

她立即把格洛克手枪往前一推，同时，声调愉快地说：“砰、砰……我打中你了。”

持霰弹枪的男人停住脚步，笑了起来。他摇了几下头，对萨克斯表示钦佩：“真厉害，我以为我骗过你了。”他把枪扛在肩上，走向那群躲在贫民公寓旁的警察。刚才那名坐在车上的“嫌疑犯”在这个时候也转过身，好让威尔金斯打开锁住他的手铐。

先前的“人质”是由一名拉丁裔女警假扮的，她根本没有怀孕，而且还是萨克斯认识多年的朋友。她也走了过来，朝萨克斯的背上拍了一下：“干得好，阿米莉亚，你救了我的小命。”

尽管萨克斯对自己刚才的表现也很满意，但她却仍保持严肃的表情，就像一位刚刚考完一项重要考试的学生。

事实上，刚才发生的整个事件，也的确是一次相当重要的考试。

阿米莉亚·萨克斯正在向一个新目标努力。她的父亲赫尔曼也是警察，—位持枪值勤的巡警，而且一辈子都待在巡警队里。萨克斯现在已达到和他一样的级别，在她调回局里晋升之前，或许还会在这个级别上停留好几年。然而，在“九一一”事件发生后，她打算为这座城市多做一点事。于是她提出申请，参加晋升为调查警司的考试。

没有任何机构的执法人员像纽约市警察局刑侦队的探员一样，必须面对这个大城市如此庞杂的犯罪挑战。该队的传统可以追溯到十九世纪八十年代刑侦队成立之初，首任队长为托马斯·伯恩斯，是个出了名的执着又聪明的警探。伯恩斯有这样几个打击犯罪的法宝：威吓、不屈不挠的精神和过人的推理能力——他曾经仅仅靠着掉在犯罪现场一条丝带上的细小纤维，追根溯源，破获了一个大盗窃集团。在伯恩斯的强势领导下，刑侦队的每个警探都成了传奇般的英雄人物。他们一如当年勇闯西部蛮荒之地的警长，奇迹般地大大降低了纽约市的犯罪行为生生率。

赫尔曼·萨克斯爱好收藏与警界有关的纪念品，而在他过世前不久，他才把自己最心爱的一个宝贝送给女儿——一个伯恩斯当年破案时用过的笔记本。萨克斯小时候，只要她母亲一不在身边，父亲便会拿出这本笔记，朗读几页字迹尚能辨识的内容，然后两人一起据此编出一个案

子。

一八八三年十月十二日。找到另一条腿了！就在五号区的一个煤炭箱里。真希望能马上拿到卡顿·威廉姆斯的供词。

尽管刑侦队声名显赫，而且待遇颇高，但奇怪的是，和纽约市警察局的其他部门比起来，女性在刑侦队升职的概率似乎特别高。如果说托马斯·伯恩斯是男探员的代表性人物，那么玛丽·尚莱就可称得上是女探员的典范——她是萨克斯最崇拜的英雄之一。玛丽·尚莱二十世纪三十年代纵横于警界，是个强悍、永不服输的警察。她曾说过："既然你有枪，那就好好用它。"她办案时也正是这么做的。她在中城打击犯罪多年，最后以一级探员的身份退休。

无论如何，萨克斯不是只想做个警探而已。警探只是一种工作，而她还想要拥有官阶。纽约市警察局和所有警察机构一样，基层警员想升为警探必须先积累功绩和工龄。而要成为调查警司，则必须经过三个有难度的测试：笔试、口试以及实战考量——用模拟案件测试受测人处于交火状态下的应变管理技巧和组织联络能力。而这正是萨克斯刚刚参加的测验。

刚才那个说话温和的队长是资深警员，长得有点像影星劳伦斯·菲什伯恩。他是这次测试的主考官，负责在整个测验进行中为萨克斯的表现评分。

"好了，警官，"他说，"我们会写好测试报告，附在你的审核资料中。不过，我可以非正式地先透露一点给你。"他看了一下手中的笔记本，"你对市民和警员同事的威胁评估判断十分正确，呼叫寻求支援的时机也非常适当。你的警力部署让嫌疑犯找不到机会从火力牵制中逃脱，而且也把同事暴露于敌人火力之下的危险降至最低。你坚持合法搜查的行为是对的。还有，你会从已被逮捕的疑犯口中问出相关信息，交给谈判专家参考，这做得相当不错。我们本来没有把这一点列进测验项目，但以后会加进去的。最后，坦白地说，我们根本没想到你竟然会发现还有第四名嫌疑犯躲藏在现场，按照原来的计划，我们是要让他突然现身，开枪射伤威尔金斯警员，以此来测验你同时抢救同事并组织人员逮捕重罪疑犯的能力。"

他结束官方正式用语，微笑着说："结果你居然射死了这个混蛋。"

砰、砰。

他接着又问："你已经考完笔试和口试了吧？"

"是的，长官，成绩应该很快就会出来了。"

"我这个部门也会马上完成评估报告，送交评审会参考。现在你可以走了。"

“是，长官。”

此时，刚才那个扮演最后一名嫌疑犯——持霰弹枪的那个——的警察走了过来。他是个相当英俊的意大利人，他的家族也许已在布鲁克林码头区住了半个世纪了。她上下打量了他一番：这个人身上的肌肉像拳击手一样结实，下巴和脸颊布满黑色短胡楂，线条漂亮的屁股上插着一把大口径的铬合金手枪。他的笑容充满自信，使萨克斯不禁猜想，这家伙可能会用那把发亮的手枪当镜子，对着它刮胡子。

“我有话非告诉你不可……我参与过十几次考量测试了，还没见过比你更棒的，宝贝。”

最后那个称呼让她惊讶地笑了出来。无论是在巡警队还是警察局总部，都有不少粗鲁的男人，但这些人平时都刻意收敛，很少像他这样公开说出充满性别歧视的字眼。萨克斯至少已有一年多没从男性警员口中听见“宝贝”或“亲爱的”之类的字眼了。

“如果你不介意的话，请用‘警员’称呼我。”

“不、不、不，”他笑着说，“测验已经结束，你不必绷得那么紧。”

“什么意思？”

“当我说‘宝贝’的时候，就表示这已经不是测验内容了，你就不必……你知道，再用那种执行公务的态度说话。我之所以找你说话，是因为你的表现非常出色。还有，也因为你实在是……你知道的。”他盯着她的眼睛咧嘴微笑，散发出的魅力有如他腰后那把手枪一样闪亮，“我很少赞美什么人，出自我嘴里的，必定是值得说的话。”

因为你实在是……你知道的。

“嘿，你不会想太多吧？”

“不会，不过你还是叫我警员吧。我们还是彼此这样称呼比较合适。”

至少是在当着你的面的时候。

“嘿，我并不想冒犯你。你长得这么漂亮，而我又是个男人，你知道事情都……就这样……”

“好了，就这样吧。”她回了一句，转身想要离开。

他赶忙上前一步拦住她，皱起眉头。“嘿，等等，这样不太好吧？我请你喝杯咖啡怎么样？只要你对我的了解多一些，就会喜欢我这个人的。”

“不能期望太高啊。”他的一个同伴在旁边笑着起哄。

这个天真可爱的男人也笑着对他竖起了中指，然后又转身面向萨克斯。

此时，她身上的呼叫器响了。她低头查看，屏幕上出现的是林肯·莱姆的电话号码，后面还跟着“紧急”二字。

“我得走了。”她说。

“连喝杯咖啡的时间都没有吗？”他问，佯装生气。

“没有。”

“好吧，那留个电话如何？”

她用食指和拇指做出手枪的形状，举起瞄准他。“砰、砰。”说完，她便大步走向自己那辆黄色卡马诺[2]。

注释：

[1] 奥塞宁（Ossining），美国纽约州东北部乡村，濒临哈得孙河。

[2] 卡马诺，雪佛兰汽车公司生产的一款敞篷跑车。

这是一所学校？

萨克斯提着一个黑色的大号刑事案现场鉴定工具箱，走进这条幽暗的走廊。她闻到发霉和朽木的味道，看见头上的天花板角落满是蜘蛛网和灰尘，绿色的墙面漆已经开裂。

怎么会有人在这种地方学音乐？这里根本就是萨克斯的母亲喜欢看的安·赖斯[1]小说里面的场景。

“很阴森吧？”一名鉴定组技师打趣道。

他说得没错。

走廊尽头，有六名警员站在一扇双开的大门旁边，其中有四名是巡警，两名是身着便服的探员。衣着邋遢的朗·塞利托正在询问学校的警卫，同时低头在记事本上写着什么。这名警卫身上的制服也和这里的墙壁、地板一样，沾染上了灰尘和污渍。

通过这道开启的大门，她看见另一个幽暗的房间，房间中央的地上有个浅色物体——那名遇害的死者。

她对现场鉴定组的技师说：“这里需要打灯，要两个。”这名年轻人点点头，立刻回重案现场鉴定车上拿。刚才他把那辆载满各式现场搜证工具设备的厢型车停在了学校外面，车身有一半开上了人行道，因为那里是他唯一能停车的地方，对驾驶一九六九年出厂的卡马诺SS型跑车、以平均时速七十英里开往这所学校的萨克斯来说，他开车的速度也许太慢了一些。

萨克斯看着这位仰面躺在十英尺之外的年轻金发女人，她的双手被反绑压在背后，腹部因此拱了起来。尽管这间演奏厅外休息室的光线十分昏暗，但萨克斯只瞄了一眼，就看见被害人脖子上有很深的勒痕，她的嘴唇和脸颊上都染有鲜血——这可能是被害人咬破舌头造成的。在勒杀案中，这是常见的现象。

她继续观察。死者没戴结婚戒指，翠绿色耳钉，脚上穿的是破旧的慢跑鞋。此外，死者没有明显遭抢劫、性侵害或凌虐的迹象。

“谁是最先到达现场的警员？”

一位留着黑褐色短发的高个子女人说：“是我们。”同时扭头指向身

旁的金发搭档。萨克斯看见她的胸牌上写着“戴安·弗朗西斯科维奇”，而另一位则是“南希·奥索尼奥”。她注意到她们的眼神仍十分不安，弗朗西斯科维奇的手一直反复拨弄着枪套上的纽扣，而奥索尼奥的视线则一直停滞在尸体上。她想，这两个人一定都是第一次碰上凶杀案。

两名女巡警对萨克斯概述了整件事的经过：她们发现了疑犯，突然一阵闪光，疑犯便消失了；情势变成疑犯困守，然后他就不见了。

“你说他宣称手上有人质？”

“他是这么说的，”奥索尼奥说，“但清查后发现学校里的人并没有少，我猜他是虚张声势。”

“被害人是谁？”

“斯维特兰娜·拉斯尼诃夫。”奥索尼奥说，“二十四岁，学生。”

正在和警卫谈话的塞利托转过头，对萨克斯说：“贝迪和索尔正在询问今天早上待在这幢楼里的所有人。”

萨克斯朝现场扭了下头说：“有谁进去过？”

塞利托说：“最先赶来的巡警，”他朝那两位女警示意，“然后有两名急救小组和特勤小组的人。他们一清查完便马上退出来了，现场保存得十分完整。”

“还有那个警卫，”奥索尼奥说，“但他进去不到一分钟，就马上被我们赶出去了。”

“很好，”萨克斯说，“证人呢？”

奥索尼奥说：“我们刚来的时候，有一名清洁工在演奏厅外面。”

“他说他什么也没看见。”弗朗西斯科维奇补充说。

萨克斯说：“我还是需要采集他的鞋底纹路做比对，谁去帮我把他找来？”

“我去。”奥索尼奥说，随即立刻离开了。

萨克斯打开黑色的刑事鉴定工具箱，拿出一个干净的塑料袋，拉开拉链，取出里面的白色特卫强[2]连身服。她换上这套衣服，将帽子拉过头顶，再戴上手套。这种服装现在已成为纽约市警局所有鉴定部门的标准工作服，它能防止一些诸如毛发、皮肤细胞之类的微细物质从鉴定人员身上脱落污染现场。这种服装还配有一双靴子，不过萨克斯仍然依照莱姆的要求，在靴子上绑了两根皮筋，以免自己的脚印和被害人及疑犯的脚印混在一起。

她戴上耳机，调整好麦克风，将接头插在摩托罗拉对讲机上。她先呼叫总部请他们转接至普通民用电话，经过一番复杂的转接系统操作后，林肯·莱姆低沉的声音便清楚地传进她的耳朵里。“萨克斯，你到了？”

“嗯。这里和你说的一样……他们把疑犯逼至绝路，然后他就突然消失了。”

他轻声笑了一下。“而他们现在要我们把他找出来。我们应该先确认一下有没有人犯错。等等……指令。音量降低，降低。”步话机中的背景音乐消失了。

刚才那位陪萨克斯一起走过幽暗走廊的鉴定组技师回来了，搬来两盏架在三脚架上的照明灯。

她把照明灯安置在门口，打开开关，然后才小心翼翼跨过门槛，进入犯罪现场。

关于刑案现场的搜证方式虽有许多不同意见，但一般说来，警探们大都同意进入现场的人越少越好。然而，现在大部分警局都还是以小组为单位进入现场。在林肯·莱姆发生意外之前，他总是一个人搜查犯罪现场，而他现在也坚持阿米莉亚·萨克斯应该这么做。在有其他鉴定组员一起工作的情况下，你很容易分心，而且会觉得——不管是有意识于是无意识——同伴一定会找到你遗漏的东西，从而丧失警惕性，松懈下来。

此外，还有另一个重要理由支持单独搜索。莱姆相当清楚，搜索者与犯罪行为之间会产生一种可怕的微妙关联。鉴定人员若独自在现场搜索，比较容易重塑被害人和疑犯当时的心理状况，并据此做出正确的判断，找出隐藏的证物。

阿米莉亚·萨克斯此刻正即将陷入这种复杂的心理状态中。她看着那具年轻女性的尸体静静地躺在地上，附近只有一张纤维板桌子。

尸体旁有一个打翻的咖啡杯、一本乐谱和一小截银色的长笛组件。当凶手把绳索套上这个女人的脖子时，她显然正在组装长笛。直到断气，她手里仍紧紧抓着另一截未装好的长笛。当时，她想过要拿它作武器自卫吗？

或者，这个女人已彻底绝望，只想在死前牢牢抓住某个熟悉的东西？

“我走到尸体旁边了，莱姆。”她一边拍摄数码照片，一边用步话机和莱姆通话。

“继续说。”

“她仰卧在地，但警员最初发现她的时候，她是腹部朝下趴着的。她们为了给她做心肺复苏才把她翻过来的。她脖子上有明显遭人勒杀的伤痕。”萨克斯小心翼翼地将她翻回原来腹部朝下的姿势。“她的双手被某种旧式手铐铐住，我没见过这种手铐。她的手表坏了，停在大约八点钟的位置，看起来不像是不小心摔坏的。”她用戴着手套的手捏了一下女人细细的手腕，发现女人的腕骨也碎了。“没错，莱姆，手表是疑犯踩坏的。这块表不错，精工牌。疑犯为什么把它踩碎？为什么不把它拿走呢？”

“好问题，萨克斯……这也许是条线索，也许什么都不是。”

这句话倒是可以成为刑事鉴定科学的箴言之一，萨克斯心想。

“赶到现场的警员割断了她脖子上的绳索，没动绳结。”警察在割开被勒死的被害人身上的绳索时，应避免破坏绳结——绳结的系法可以透露出不少凶手的个人信息。

萨克斯接着使用黏胶滚筒来收集微细证物——近来刑事鉴定专家认为，过去使用的真空吸尘器存在吸入过多无关物质的缺点。因此现在大部分现场鉴定组的人员都改用滚筒，这是一种类似黏狗毛用的黏性滚轮。她把黏到的证物装袋，再用镊子从尸体身上采集毛发，并刮下指甲缝里的碎屑组织。

“我要开始走格子了。”萨克斯说。“走格子”一词是林肯·莱姆发明的，这是他坚持使用的刑案现场搜索方式。格状图形搜索法是容易理解的方法：先从一个方向来回搜寻，然后转个直角，把同样的地方再走一次。走格子时不仅要留意地面，也要注意观察现场的天花板和四周的墙壁。

她开始搜索，寻找一切被抛弃或掉落在现场的物品。她用滚轮黏取细微物证，用静电法采集脚印，并用数码相机拍摄现场的照片。虽然过一会儿会有摄影小组来拍摄完整的现场记录，但拿到这些照片还得花些时间，而莱姆又坚持必须在最短时间内取到一切可以参考的照片。

“警官？”塞利托喊道。

她回头望去。

“只是问一下……因为我们不知道那混蛋藏在哪里，所以想问你需不需要我找人进来支援？”

“不用。”她说，但也暗自感谢他的提醒：这里正是疑犯最后消失的地方。她想起林肯·莱姆的一条刑案现场守则：仔细搜索，小心背后。她摸摸身上那把格洛克手枪的枪柄，确认它的位置——在穿上特卫强服装后，枪套的位置变得比平时高了一些——以便能在紧急状况发生的第一时间抽出。检查过后，她便继续进行现场的搜证行动。

“有了，我找到一个东西。”过了一会儿，她通过步话机对林肯·莱姆说，“在休息室，离尸体约十英尺的地方有一小块黑布，是丝质的。我是说，看起来像丝质的。这块布盖在被害人的长笛零件上，应该是属于被害人或嫌疑犯的东西。”

休息室里已找不到其他东西了，她走进演奏厅，同时右手不由自主地移向格洛克手枪的枪柄。在发现演奏厅里根本没有暗门或其他出口，也没有任何可以让疑犯躲藏的地方之后，她才稍稍放松一些。然而，在她开始走格子时，还是感觉到一股不安的情绪在心中逐渐升起。

阴森……

“莱姆，这里有点奇怪……”

“我听不清楚，萨克斯。”

她这才发现，在不安之下，她说话的声音也变成了轻声细语。

“在倒在地上的椅子之间，系着一根烧焦的绳子，看起来像是引信一类的东西。我闻到燃烧过的硝酸盐和硫黄的味道。现场的警员说嫌疑犯曾开了一枪，但这里的气味不像是火药，而是别的东西。啊，有了……这是一种灰色鞭炮，也许这就是他们听见的枪声……等等，还有别的东西……椅子底下有一小块绿色的电路板，连接着一个扬声器。”

“小？”他不客气地说，“萨克斯，一英尺和一英亩比起来是小，一英亩和一百英亩比起来也是小。”

“对不起，这块电路板的面积大约是二英寸乘五英寸。”

“和一毛钱的硬币比起来这块电路板算是很大了，你说对不对？”

谢谢你，我知道了。她暗暗在心中嘀咕。

她把所有证物都装袋放好，从另一边的消防通道走了出去，把这里的脚印用静电法采集并拍摄成数码照片。她总算采集到了一些样本，足以用来比对被害人和疑犯曾经走过的地方。“都弄好了，莱姆，我半小时内就可以回到你那里。”

“找到他们说的暗门或秘密通道了吗？”

“没有。”

“好，那就快回来吧。”

她回到休息室，把现场交给摄影和指纹采集小组处理。在大门外，她找到弗朗西斯科维奇和奥索尼奥。“你们找到那个清洁工了吗？”她问，“我要看一下他的鞋。”

奥索尼奥摇了摇头。“他送妻子上班去了。我留了话，让他一回来就马上和我们联系。”

她的搭档则一脸严肃地说：“嗯，警员，南希和我都很不愿意见到这个混蛋逃掉。如果有任何事需要我们协助，我是说，如果以后有事需要用到我们的话，千万别客气，尽管来找我们就是了。”

萨克斯很清楚她们现在的感受。“没问题，我有事一定找你们帮忙。”她对她们说。

塞利托的步话机响了，他立刻拿起来接听。“是哈迪男孩 [3] ，他们已经完成对现场相关人员的询问工作了。”

萨克斯和塞利托走到大门门厅与这两个男人会面。他们一高一矮；一个脸上有雀斑，一个皮肤光洁。两人都是警察总局里的顶尖高手，专门负责刑案发生后对目击者和相关证人的询问工作。

“我们今天早上和七个人谈过。”

“再加上警卫。”

“没有老师——”

“都是学生。”

尽管这两个人的外表大相径庭，他们却有“双胞胎”的绰号，因为这个二人小组总是联手出击，而且老是互相抢话。如果你非要仔细区分他们谁说了什么话，那只会让你更加糊涂。但如果把他们视为同一个人，再去听他们说些什么，就比较容易理解了。

“访谈的结果对案情帮助不是很大。”

“只有一件事大家觉得奇怪。”

“这个地方没什么特别。”说话的人抬起头，望向印有水渍的天花板上的一张蜘蛛网。

“没人熟悉被害人。当她今天早上进来的时候，是和一位朋友一起的。她——”

“那个朋友。”

“没见到里面有人。然后她们在这里待了五分钟，聊了一会儿。那个朋友大约八点钟就离开了。”

“所以，”莱姆说，刚才他们说的话全都通过步话机传进了他的耳朵里，“他早就待在演奏厅等她了。”

“那个被害人，”这两位警探的头发都是棕色的，而现在说话的是其中较矮的那位，“是从格鲁吉亚来到这里的——”

“是格鲁吉亚，不是美国的佐治亚[4]。”

“大约两个月前。她是那种很独立的人。”

“领事馆正在联络她的家人。”

“今天所有学生都在各自的练习室里，没人听见怪声，也没人见过任何不认识的人。”

“她为什么不去练习室？”

“据她的朋友说，她喜欢在演奏厅里的感觉。”

“她有丈夫、男朋友或女朋友吗？”萨克斯问，想到谋杀案侦查的头条规则：疑犯通常认识被害人。

“其他学生都不清楚。”

“凶手是怎么进入学校的？”莱姆问，萨克斯立刻转达了这个问题。

大门口的警卫说：“只有正门是开着的。当然，我们还有消防逃生门，但那不可能从外面打开。”

“所以他一定得经过你那里，没错吧？”

“而且还要签名，他的样子也会被摄像机录下。”

萨克斯抬起头。“这里有监视摄像头，莱姆，但看来镜头大概有好几个月没擦了。”

他们聚集到警卫的办公桌前。警卫按下按钮，播放录像带。贝迪和索尔已调查过七个人，但他们都同意还有一个人——一个棕发、留胡须，穿牛仔裤和大夹克的成年人——不在刚才他们询问过的人员当中。

“就是他，”弗朗西斯科维奇说，“这个人就是凶手。”奥索尼奥也点头表示同意。

模糊的录像带画面上出现疑犯的身影，他在登记簿上签了字，便径自走进学校。这个人在签名的时候，警卫一直看着登记簿，而不是看着这个人的脸。

“你没看清他的长相吗？”萨克斯问。

“我没注意，”警卫替自己辩护说，“如果他们签了名，我就会放他们

进去。这就是我唯一要做的事，我只负责到这个程度。我在这里的职责，只是防止任何人拿了学校的东西走出这座大门。”

“至少，我们有他的签名了，莱姆，还得到一个名字。当然名字可能是假的，但至少是疑犯的亲笔字迹。”

“他签在哪一行？”萨克斯问，用戴着手套的手拿起签名登记簿。

他们把录像带倒回最前面，然后快速播放。凶手是第四个在登记簿上签名的人，然而，登记簿上的第四个人名却是女性的名字。

莱姆叫道：“数一下总共有几个人签名。”

萨克斯要警卫照做。他们看着屏幕数了一下，签名的人总共有九个，其中包括那名被害人在内共有八个学生，另一个则是那个杀人凶手。

“莱姆，有九个人签了名，可是登记簿上只有八个名字。”

“这是怎么回事？”塞利托问。

莱姆说：“问警卫是否确定疑犯真的签了名，也许他只是做个样子而已。”

萨克斯把这个问题转达给警卫。

“他签了，我亲眼看见的。我不一定会看他们的脸，但一定会确定他们都签了名。”

这就是我唯一要做的事，我只负责到这个程度。

萨克斯摇摇头，一个指甲尖无意识地深深掐进另一只手的拇指指甲的根部。

“好吧，那就把登记簿连同其他证物一起带回来，我们在这里研究。”莱姆说。

在门厅的一角，一位年轻的亚裔女子双臂抱在胸前站着，透过凹凸不平的花饰铅框窗子看向外面，等待某人开车带她远离这个恐怖的地方。她突然转过身，开口对萨克斯说：“我听见你们的话了。你们好像不知道那个人是怎么离开这幢建筑的，在他……那个之后。所以，你们认为他还待在这里？”

“不，我不这么认为。”萨克斯说，“我只是说，目前我们不知道他是用什么方法逃出去的。”

“可是，如果你们不知道他是怎么逃走的，这就表示他也有可能藏在

这里，躲在某个地方等待杀害下一个人，而你们也不知道他可能躲在什么地方。”

萨克斯挤出一个让她放心的微笑。“我们在这附近部署了很多警察，在查出这究竟是怎么回事之前，他们都不会撤走，所以请你不必担心。”

然而，她心里却在想：这个女人说的一点儿都没错——是的，他的确有可能还待在这里，等待下一个牺牲者。

没错，我们根本没有任何线索，不知道这个人是谁，也不知道他此刻躲在哪里。

注释：

[1] 安·赖斯（Ann Rice，1941— ），美国著名恐怖小说家，作品《夜访吸血鬼》曾被改拍成同名电影。

[2] 特卫强，一种由美国杜邦公司独家制造的特有非织造物，纺粘结构非常细密，可防止百分之九十九以上直径在零点五至零点七微米之间的微粒穿透。

[3] 哈迪是英语hardy的音译，意思是“艰苦的、勇敢的”。取自美国上世纪八十年代著名的系列侦探小说《哈迪兄弟》（*Hardy Boys* ），该小说记述了两名少年侦探兄弟的奇遇。

[4] 这两个地名的英文均为Georgia。

现在，尊敬的观众朋友，我们先休息一下。

各位一定相当喜欢懒惰的绞刑手……并且期待下面更精彩的演出。

请放松一会儿。

我们下一个节目很快就会开始……

这个男人走在曼哈顿上西区百老汇的街上。当他走到一个街角时，猛地停下，仿佛忽然想起什么事，转身走到一幢建筑物的阴影下，拿出挂在腰带上的手机，举到耳边。跟一般人接电话时一样，他一边说话，一边偶尔微笑一下，还不时小心地向四周张望，而这同样也是在路边接听手机的人很习惯做出的动作。

事实上，他根本没在打电话，只是利用这个动作掩饰东张西望的行为，以确定自己在离开音乐学校后，没有被人跟踪。

马勒里克此时的外貌和他半小时前离开那所学校时已完全不同。他现在是一头金发，没有胡子，穿着一件高领慢跑服。如果有路人停下仔细打量他，便会发觉他身上有几处古怪的地方：他的领口处的脖子上有一道突出的疤痕，一直延伸到深处；他的左手有两根指头——小指和无名指——像熔化的橡胶般紧紧黏合在一起。

但是，街上没有任何一个人注意他，这是因为他的动作和表情都非常自然。正如所有魔术师都熟知的定理——你的动作越自然，就越能让你隐形。

在确定没人跟踪后，他便继续迈着漫不经心的步子，转过街角，走到下一条横向的街道，沿着人行道的树荫朝自己的住处走去。他身旁只有几名慢跑者，三两个买了《纽约时报》、手提萨巴斯[1]超市购物袋回家的当地人。在这个星期天的早晨，这些人回家后或许会喝杯咖啡，悠闲地看看报纸，甚至，不慌不忙地享受一场清晨的鱼水之欢。

马勒里克走上公寓的楼梯。这是他几个月前租下的，一间阴暗、幽静的屋子，氛围与他位于拉斯维加斯郊外荒地的住宅和工作室大相径庭。他爬上楼梯，走向那间位于公寓后半部的房间。

我刚才说了，下一个节目即将开始。

现在，尊敬的观众，你们可以讨论一下刚才看到的幻象，和旁边座

位上的人聊聊天，猜猜我们下一个节目是什么。

第二场表演在技巧上会更加复杂，对我们新上台的表演者将会是一次严酷的考验。我向各位保证，即将开始的第二场演出，绝对不会比懒惰的绞刑手逊色半分。

这些话喋喋不休地从马勒里克心中流出。尊敬的观众……他不断对这群想象中的人们说话——偶尔还会听见他们的掌声、大笑声，甚至，听见他们在紧张时刻发出的喘息声。这是语言上的“白噪音”[2]，是化了浓妆的马戏团团长或古老的魔术师会使用的一种戏剧腔调。这种串场词，表演者对观众的独白——不但能提供观赏表演必需的信息，还能使表演者与观众建立密切的关系，同时还能达到解除观众的心理防线、分散其注意力的效果。

那场大火之后，马勒里克便切断了与朋友的一切联系，这些想象中的观众渐渐取代了朋友的位置，成为一直陪伴在他身边的人。这些串场词很快便充斥在他梦境和清醒时的思绪中，让他觉得备受折磨，逼得他快要发疯。不过他也由此得到了极大的安慰，觉得自三年前的那场悲剧发生之后，他并不是孤独一人。那些可敬可爱的观众总是与他在一起。

房间里弥漫着地板和壁纸散发出来的廉价亮光漆味和一种奇怪的肉味。屋子里家具不多：一套便宜的沙发和几把扶手椅，一张实用型的餐桌前只摆放了一把椅子。相反的是，这套公寓的几个卧室却塞满了东西，堆放了许多魔术师糊口的必备工具：演出道具、戏法装备、绳索、戏服、橡胶熔铸工具、假发、布匹、缝纫机、油漆、爆竹、化妆品、电路板、电线、电池、反光纸和棉花、保险丝、木工工具……多达上百种。

他冲了一杯花草茶端到餐桌前坐下，喝着热茶，搭配水果和低脂格兰诺拉[3]燕麦卷。魔术是一种耗费体能的艺术，唯有保持健康的身体才能有良好的演出。因此，健康的饮食和适量的运动，便成为魔术师成功的必要条件。

他很满意今天早上的演出。他轻而易举地便杀掉了第一位表演者——他忽然出现在她身后，将绳索套上她的脖子，她吓得浑身僵硬，想到这里他不禁兴奋得战栗起来。他在角落的黑绸布下神不知鬼不觉地躲藏了半个小时。警察的闯入是个意外——的确，那真把他吓了一跳。不过就和所有优秀的魔术师一样，马勒里克早已计划好脱身之法，而且实施得相当完美。

他吃完早餐，把空杯子拿进厨房，仔细洗干净后放在架子上晾干。他做事向来一丝不苟，这是被他那位粗暴、严苛又毫无幽默感的魔术导师训练出来的特质。

现在，这个男人走进最大的那间卧室，播放他预先拍摄好的下一个表演场地的录像带。这卷带子他已经看过十多次了，尽管对现场的一切

早已烂熟于胸，但他现在还是要再研究一遍。这重要的“一百比一规则”同样是他的严师直接耳提面命灌输给他的。台下练习一百次，只为了台上的那一次。

在观看录像带的同时，他拉过来一张铺有绒布的表演桌。马勒里克不必盯着自己的双手，便在桌面上开始练习一些简单的扑克牌技法：鸽尾式假洗牌、三叠假切牌等，然后又练习了几种更具技巧性的技艺，例如翻转洗牌，滑行技法和迫牌。之后，他才开始做一些难度较高，技法也更为复杂的动作，例如斯坦利手掌鬼牌、马多著名的六张牌秘法，以及其他几位世界知名的纸牌魔术大师和瑞奇·杰伊 [4] 表演过的几种技法，此外还练了几种卡迪尼 [5] 自创的技艺。

除此之外，马勒里克还练了一些哈里·胡迪尼早期使用的纸牌技艺。大部分的人都认为胡迪尼是脱逃专家，但事实上，他也曾是知名的魔术师，表演过让助手甚至是一头大象消失的大型舞台魔术，也表演室内魔术。对马勒里克来说，胡迪尼是影响他一生的重要人物。他十多岁登台表演时用的艺名就是“小胡迪尼”。他现在使用的名字“马勒里克”（Malerick）可分成两个部分，“艾里克”（erick）代表他过去的生活——在那场大火发生之前的生活，以及他个人对胡迪尼的崇敬——因为胡迪尼出生于匈牙利的里克威兹镇。至于前面的“马勒”（Mal），对魔术有些研究的人可能会猜想这是取自举世闻名的魔术大师麦克斯·布烈特 [6] ，因为他曾用“马勒维尼”（Mevini）的艺名表演。但事实上，马勒里克挑选这几个英文字母，只是因为它们是拉丁文中“邪恶”一词的词根，而这恰好反映出他魔术风格的黑暗本质。

他继续根据录像带做研究，和优秀的魔术师一样，演出前测量各种角度，记住现场的窗户，以及目击者和自己可能的位置。他看录像带时，双手仍然不停地翻动着扑克牌，发出如蛇行般轻微的嘶嘶声。K、J、Q、王和其他纸牌像潮水般流向黑色绒布，然后又像违反了地心引力一般弹回他粗壮的双手中，瞬间又消失得无影无踪。如果这时有人在一旁看见他的即兴表演，一定会拼命地摇头，难以置信地认为魔幻已进入了现实生活，因为人类绝不可能制造出他们刚才所亲眼见到的场景。

但事实恰恰相反：马勒里克漫不经心地在厚厚的黑色绒布上表演的纸牌技法根本不是什么奇迹，而是反复苦练熟能生巧的结果，仍在现实世界物理规则的统治之下。

哦，是的，尊敬的观众，你们刚才看到的以及你们将要看到的，全都是真实的。

真实得有如火烧肌肤。

真实得有如把绳索套上少女雪白的脖子。

真实得有如时钟指针缓慢地推移，移向我们下一个表演者即将经历的恐怖时刻。

“嗨，我来了。”

年轻的女子来到母亲床边坐下。窗外修剪整齐的花园中有一棵高大的橡树，树干上爬满了常春藤。过去几个月来，坐在这个位置的她总是把藤蔓的形状想象成各式各样的东西。但今天，那些纠结的藤蔓并不是一条龙，也不是一群飞鸟或是一队士兵，只是大都市里一株渴求生存的植物。

“妈妈，您今天感觉如何？”卡拉问。

“很好，亲爱的。你呢，日子过得还好吗？”

“比—些人好，但又比一些人差。你看，喜欢吗？”卡拉举起双手，把她短小而整齐的指甲展现给母亲看。这些指甲都涂得像钢琴键一样黑亮。

“很漂亮，亲爱的。我对粉红色已经有点厌倦了，现在无论走到哪儿都能见到那种颜色，俗不可耐。”

卡拉站起来，替母亲调整一下枕头的位置，然后再度坐下，捧着一大杯星巴克咖啡啜饮起来；咖啡是唯一让她上瘾的东西，尽管并不便宜，但她却控制不住。这已经是今天早上她喝的第三杯咖啡了。

她留着男孩式的短发，染成紫红色，在纽约居住的这几年里，她几乎把所有的颜色都试遍了。有人把她这种发型称为“小精灵式”，但她不喜欢这种说法，她自己把这个发型称为“简便式”，因为她可以在离开淋浴间后的一分钟内就走出大门——对一个凌晨三点才上床，又拒绝早起的人来说，这种发型确实非常方便。

今天她穿了一条黑色弹力裤，尽管身高只有五英尺，却穿了一双平底鞋。深紫色的上衣没有袖子，毫不遮掩地露出她手臂上结实的肌肉。卡拉毕业于萨拉·劳伦斯学院，这所学校以艺术与政治学见长，向来没有崇拜体格的传统，但她在毕业后加入了金吉姆健身中心[7]，定期去做力量训练和跑步机运动。一般人或许以为，一个在放荡不羁的格林尼治村住了八年，而年纪又不足三十岁的人一定会尝试刺青之类的身体艺术，至少会在身上打一两个洞，戴上金属环或钉纽以示炫耀。但是卡拉的皮肤很白净，身上既没有文身，也没有任何穿刺打洞的地方。

“妈妈，明天我有一场表演。在巴尔扎克先生的店里，你知道的。”

“我记得。”

“但这次不同，他决定让我单独表演，从头到尾都是我一个人。”

“真的吗，宝贝？”

“当然是真的。”

走廊里，盖尔德特先生刚好从门口经过：“嗨，你们好。”

卡拉向他点点头。她回想起来，当她母亲刚住进这座城市中最好的疗养机构“斯托伊弗桑特－曼纳疗养院”时，曾和这位鳏夫引起过一场小小的骚动。

“他们以为我们晚上住在一起。”她低声告诉女儿。

“你们是吗？”卡拉问。她想到母亲已守寡五年，现在也该和另一个男人交往了。

“当然没有！”母亲哼了一声，真的动了气，“这是什么鬼话。”（这一事件充分体现了这个女人的处世性格：和她开点有点色情意味的小玩笑还可以，但她有一条清楚的界限，一旦越界，你就变成了敌人，即使是亲生骨肉也一样）

卡拉兴奋得手舞足蹈，眉飞色舞地跟母亲说着明天表演的事。她一边讲，一边仔细端详母亲。她发觉，尽管母亲已是七十几岁高龄，但皮肤却异常光滑，肤色健康红润得像襁褓中的婴儿；她的头发虽然大都灰白了，但其中还是夹杂许多不肯驯服的黑色发丝。美容师今天把她的头发盘起来，梳成了一个流行的发髻。“妈妈，明天会有一些朋友去看我表演。如果你也能来的话，那就更好了。”

“我试试看。”

坐在床边扶手椅上的卡拉发觉自己的拳头突然握了起来，身上的肌肉紧绷，呼吸也变得短而急促。

我试试看……

卡拉闭上眼睛，感觉两行泪水流了下来。妈的！

我试试看……

不、不、不，完全错了，她愤怒地想。她母亲不会说“我试试看”，这不是她习惯说的话。她应该说：“我一定会去，亲爱的，我会坐在第一排。”要不，她就会冷淡地说：“不，明天我不能去，你应该早点通知我的。”

不管母亲怎么样，都绝对不会说“我试试看”。她要么答应，要么拒绝。

除了现在——毕竟，她已不再是健全人了，最多只是个婴儿，整天只能睁着眼睛昏睡。

刚才这段对话其实完全出自卡拉的想象。嗯，应该这么说，卡拉说的话都是真实的，出于想象的只是她母亲的那部分，从“很好，亲爱的。你呢，日子过得还好吗？”开始，到最后出了差错的“我试试看”，全是卡拉自己想象出来的回答。

没错，母亲今天一个字都没说，昨天她来的时候也是一样，甚至更早以前就是这样了。她就像这样躺在外面有常春藤的窗边，陷入一种“醒着的昏迷”状态。有时，她就这样一连沉睡好几天；有时，她也会突然醒过来，但嘴里只嘟囔着一些毫无意义的可怕声音，似乎在说她的脑海中正有一支看不见的军队走过，无情地折磨着她的记忆和心智。

但这个悲剧还有一个更糟糕的部分。尽管相当罕见，但母亲还是会偶尔有一小段清醒的时刻。这段时间虽然短暂，但却完全打破了卡拉原本的绝望。就在她做好心理准备，接受了最坏的事实，知道她熟悉的母亲已永远离她远去时，母亲却又清醒了，正常得有如患脑出血之前一样。于是卡拉的心理防线被冲破了。她就像一位饱受虐待的妇人，只因为丈夫一点点的悔恨，便完全原谅了他。在母亲清醒的那个时刻，卡拉立即说服自己，她的病情一定会渐渐好转起来。

尽管医生告诉她，虽然母亲一度清醒，但却对病情没有任何帮助。可是，几个月前，母亲清醒过来的那个时刻，医生并不在母亲的病床边。当时，母亲突然醒过来，转头对卡拉说：“嗨，亲爱的，你昨天带来的饼干都被我吃掉了。你特意加了好多核桃，你知道我喜欢那个，管它什么卡路里。”她露出少女般的微笑，“哈，真高兴你在这儿，我简直等不及了，现在就想告诉你昨晚布兰登先生用遥控器做了什么好事。”

卡拉惊讶地眨眨眼睛，因为她前一天的确带了核桃饼干来给母亲，而且里面确实多加了很多核桃。此外，母亲说得一点也没错，五楼那位疯疯癫癫的布兰登先生昨天真的偷了一个遥控器，利用玻璃窗反射，把信号发射到隔壁的护士休息室里，不断转换电视的频道和音量，让里面的人困惑了半个多小时，还以为这幢大楼闹鬼了呢。

看，这就是最好的证据！她那充满活力的母亲、她那最真实的母亲，的确有可能在某一天从那受伤的躯体中逃离出来。

但第二天卡拉再来时，却发现这个女人只是用怀疑的目光看着她，问她为什么来这里？来这里究竟想干什么？如果她是来催缴二十二块一毛五的电费账单，那么她已经付过了，而且有收据为证。在这个病房里，再也没有上演过类似核桃饼干和遥控器那样的精彩剧目。

现在，卡拉轻轻抚摸着母亲温暖、光滑、如婴儿般粉红的手臂，心里再次出现她平日来到这里时总会出现的感觉，一种已经麻木的三部曲式感受——她希望能让母亲安乐死，又希望她能突然好转，恢复过去充满精力的状态，最后，卡拉希望的是自己能早日脱离以上这两种相互矛盾的选择，尽快摆脱这种恐怖的负担。

她看了一眼手表，和往常一样，上班又快迟到了，巴尔扎克先生一定又要不高兴了。她将杯中的咖啡一饮而尽，把空杯子扔进垃圾桶，起身走到外面的走廊。

一位穿着白色制服的黑胖女人举手向她打招呼。“卡拉！你来多久了？”胖胖的脸上绽放出明朗的笑容。

“二十分钟了。”

“我应该早点过来的，”杰妮亚说，“她还醒着吗？”

“不，我来的时候她又睡着了。”

“噢，太遗憾了。”

“她之前说过话吗？”卡拉问。

“说过，不过没几句，不知道她是不是在和我们说话。看起来很像……大概她过去有段辉煌的时光吧？如果过一会儿她醒了，我和赛菲会带她到院子里散步。她喜欢这样。每次散步过后，她的情况总是会好一点。”

“我得去上班了，”卡拉对护士说，“对了，我明天有一场表演，就在店里。你还记得在哪儿吗？”

“当然记得。几点钟？”

“四点，你会来吧？”

“我明天下班很早，到时候一定过去。表演结束后，我们可以喝点桃子玛格丽特[8]，就像上次那样。”

“没问题，”卡拉回答，“对了，也带上彼得吧。”

杰妮亚皱起了眉头。“小姐，不是我说，但要想让这家伙在星期天出来见你，除非你是在尼克斯队或湖人队比赛的中场时间表演，而且还得在电视上播出。”

卡拉说：“说不定真有那么一天。”

注释：

[1] 萨巴斯（Zabar's），纽约一家专卖高级食品的超市。

[2] 白噪音，声学术语，指覆盖让人心烦声音的音响。

[3] 格兰诺拉，美国商标名，一种燕麦卷，早餐营养食品。

[4] 瑞奇·杰伊（Ricky Jay，1948— ），纸牌技艺纯熟的魔术大师，目前仍频繁出

现在舞台魔术表演、电影和电视界。

[5] 卡迪尼（Cardini，1894—1973），英国魔术大师，曾发明许多魔术技艺，例如一球变四和各种出牌手法，至今仍为表演者使用。

[6] 麦克斯·布烈特（Max Breit，1873—1942），著名魔术师，出生于波兰与奥地利边界的小镇奥斯特拉沃（Ostrov），很小的时候便与家人一起移民美国。

[7] 金吉姆（Gold's Gym），著名的健身中心，在世界各地设有连锁店。

[8] 桃子玛格丽特，一种鸡尾酒。

一百年前，住在这幢屋子里的人可能是一位小有成就的金融家。

也可能是附近高级购物街——第十四街——上某男装店的老板。

说不定是个政治人物，活跃于坦慕尼协会 [1] 、深谙利用公众事务谋求个人财富的大人物。

然而，这幢位于西中央公园大道的豪宅目前的主人，对这幢建筑的历史既不清楚，也毫不关心。那些令房子看起来典雅别致的维多利亚式陈设和十九世纪末风格的小装饰，都不能引起林肯·莱姆的兴趣。他只喜欢房里现在的样子：一张杂乱而结实的大桌子、几张旋转凳、数台电脑以及各式科学仪器——有密度梯度仪、气相色谱分析仪、显微镜、各种颜色的塑料盒、烧杯、宽口瓶、温度计、丙烷桶、护目镜、几个造型古怪带有锁扣的黑色和灰色箱子，看起来里面似乎装着什么深奥的乐器。

还有电线。

屋里到处都是电线，密密麻麻铺在面积有限的地板上。有的电线绑成一捆连接在某台机器上，有些则消失在墙上随便凿的洞里——为了布线，这几面历经百年而依然平整的水泥板墙，就这么被破坏了。

林肯·莱姆本人身边倒是没什么电线。他的“暴风箭”轮椅和楼上的床铺都装上了麦克风，利用先进的红外线和无线电技术，可以用声控来操纵周围的一些装置和电脑。现在除了操控轮椅还必须用到放在触控板上的左手无名指外，其他一些诸如接电话、收电子邮件、切换连接至电脑显示器的复合式电子显微镜画面的动作，都能由声控的方式完成。

他还可以声控操纵他新买的哈门卡顿 [2] 8000型接收器。而此时，这台机器正播着一首爵士乐，让这个临时实验室里充满了令人愉悦的音乐。

“控制，音响关闭。”听见楼下大门关上的声音，莱姆便不情愿地下达了这个指令。

音乐停了，取而代之的是从大门玄关和走廊传来的脚步声。他听得出，其中一个进来的人是阿米莉亚·萨克斯，她身材高挑，脚步声干脆轻快。接着，他又听到另一阵沉重的脚步声，那是来自朗·塞利托那双天生外翻的大八字脚。

“萨克斯，”他们一走进房间，莱姆便嘟囔着说，“那是个大现场吧？

很大，是不是？”

“不太大。”莱姆这个问题让她皱起了眉头，“为什么这么问？”

他的目光落在那几个装有证物袋的灰色牛奶板条箱上，那是她和其他几名警员一起搬上来的。“我只是觉得奇怪，因为你去现场勘查花的时间太长了。你可以放心使用车上的闪光警示灯，你知道的，这正是它们被生产出来的目的。当然，你也可以打开警笛。”当莱姆闷得无聊时，不耐烦的情绪就会上来。在他的一生中，“无聊”是他最痛恨的邪恶力量。

然而，对他这些尖酸刻薄的话，萨克斯非但不为所动，心情反而似乎特别好。她只说：“谜题都在这里了，莱姆。”

他想起塞利托曾用“诡异”这个字眼来形容这桩命案。

“告诉我详细情节。事情是怎么发生的？”

萨克斯尽可能详细地把案发经过向莱姆叙述了一遍，一直说到疑犯最后从演奏厅逃脱为止。

“去现场处理的两名警员听见里面传出枪声，便决定开门冲进去。演奏厅只有两个门，她们算准时间，从这两个门同时冲了进去，但嫌疑犯已经逃走了。”

塞利托翻开笔记本。“那两名巡警说疑犯大约五十多岁，身材中等，除了胡子之外没有明显特征，头发是棕色的。案发时现场还有一名清洁工，但他说没看见任何人进出那间演奏厅。不过，你知道的，也许他患了目击者怕事症。学校方面会把这个清洁工的名字和电话号码告诉我，我会去看看是否能帮他想起什么事情来。”

“被害人呢？凶手杀人动机是什么？”

萨克斯说：“没有遭到性侵害，也没有被抢劫。”

塞利托补充：“我问过那对双胞胎。她一直都没有男朋友，没有任何会惹出麻烦的感情因素。”

“她是全日制的学生吗？”莱姆问，“还是有其他兼职工作？”

“是全日制的学生，不过她显然还在外面做一些演出。他们正在调查那个地方。”

莱姆招来看护托马斯，他的字写得很好看，请他和过去一样担任记录员的工作，把证物内容写在实验室里的那块写字板上。托马斯拿起笔，开始记录。

此时，大门处传来敲门声，托马斯便又退出房间。

“有访客！”托马斯在大门玄关处高喊。

“访客？”莱姆纳闷地说，现在他根本没有接待任何访客的心情。不过，这只是看护开的一个小玩笑，走进莱姆房间的不是别人，而是身材瘦削、脑袋谢顶的鉴定专家梅尔·库柏。莱姆认识他已经许多年了，在他担任纽约市警局侦查资源组组长时，曾因一宗盗窃绑架案而与纽约州北部的一个警察局合作。库柏当时就在那里工作，他毫不客气地质疑莱姆对某种土壤的分析，而且后来证明他的确是对的。这件事让莱姆印象深刻，他回去查了一下库柏的档案，发现他和自己一样，也是一位在鉴定领域相当活跃、备受尊敬的专家，也拥有国际刑事鉴定协会的会员资格。国际刑事鉴定协会是一个由利用指纹、DNA、现场重建和残存牙齿辨识个体的专家所组成的团体。库柏拥有数学、物理和有机化学等学位，在物证分析领域称得上是第一流的专家。

于是莱姆开始展开游说，想请库柏到大城市来，他最后终于答应了。这位平日说话语气轻柔、拥有交谊舞冠军头衔的刑事鉴定专家，目前任职于纽约市皇后区警察局犯罪实验室，不过当莱姆受托担任顾问，侦办一些复杂难缠的案件时，他就会跑来和莱姆一起工作。

和房里的众人打过招呼后，库柏把鼻梁上那副哈利·波特式的眼镜一推，眯起眼睛看着那些装有证物的板条箱，锐利的目光让他看上去仿佛是一名正在掂量对手分量的棋手。“我们拿到了什么？”

“‘谜题’，”莱姆说，“这是萨克斯的评价，谜题。”

“是吗？那就让我们看看能不能把谜题解开。”

库柏一边听塞利托讲述案情，一边戴上橡胶手套准备检查那些证物袋和罐子，莱姆驾着轮椅来到他旁边。“那个，”他用头示意，“是什么东西？”他的目光落在一个黏有扬声器的绿色电路板上。

“那是我在演奏厅里找到的，”萨克斯说，“不知道是什么东西，只知道是疑犯放在那里的——根据他的脚印判断。”

这块电路板似乎是一台电脑内部的零件，但莱姆对此毫不惊讶，因为犯罪者永远走在科技发展的尖端。著名的柯尔特1911点四五半自动手枪刚出厂时，除了军队以外没有人可以合法持有，但抢银行的劫匪就已经在使用了。除此之外，一些先进的无线电、通信器材、自动武器、激光探测器、卫星定位系统、移动技术、监视以及电脑加密等设备，往往在执法部门还没能拥有之前，就已经在歹徒的军火装备中了。

因此莱姆不得不承认，有些歹徒的知识的确已经超出他的专业能力范围。于是但凡涉及电脑、手机以及类似这种奇怪的电路板之类的证物——他将这些东西称为“纳斯达克证物”，他全都请其他专家处理。

“拿去市中心给托比·盖勒。”他做出指示。

托比·盖勒是联邦调查局纽约电脑犯罪防治处一位能干的年轻人，曾帮过他们很多忙。莱姆很清楚，只要把这块电路板交给盖勒，他就能告诉他们这是什么装置，以及是从什么东西上面拆下来的。

萨克斯立即把证物袋交给塞利托，他再转交给一名制服警员，由这名警员负责运送到市中心去。但萨克斯突然又让他回来，上前检查了证物袋上的保管卡，确认这名警员在文件上签了名，才放心让他离去。证物在从犯罪现场到法庭审理期间，所有经手的人都必须在那份单子上签名。

“萨克斯，你刚才参加的评估测验结果如何？”莱姆问。

“呃，”她犹豫了一下才说，“我觉得一定能过关。”

这样的回答让莱姆觉得有些惊讶。阿米莉亚·萨克斯并不是一个很自信的人，每当有人恭维她的时候，她总是很不好意思，很难坦然接受。

“我想也是。”他说。

“萨克斯‘调查警司’，”朗·塞利托想了一下说，“她的分数一定很高。”

接下来，他们继续研究在音乐学校现场找到的烟火类证物：引信和鞭炮。

至少，萨克斯已解开一个谜题了。她向大家解释说，凶手把两张椅子后仰，让它们只用两条后腿斜靠着，用一根细棉线绑住这两把椅子，使它们保持倾斜。接着他把一根引信绑在棉线中央，点燃。过了大概一分钟，引信冒出的火花把棉线烧断，椅子便倒向地板，发出砰砰的声音，让外面的人误以为凶手还在里面。另外，他还点燃第二根引信，引燃了鞭炮，让外面的人认为那是枪声。

“有办法根据这些东西追查疑犯吗？”塞利托问。

“这是很普通的引信——无法追查来源；那个鞭炮也炸了，查不出制造者，什么都没有。”库柏摇摇头说。莱姆知道他说得没错，因为摆在他面前的只剩一些细碎的纸屑，以及一根烧焦的引信金属芯。经过化验，那条棉线的成分也很简单，就是普通的纯棉，同样不可能由此追查出什么线索。

“现场还有一枚闪光弹，”萨克斯说，看了一眼手上的笔记本，“当警员看见他站在被害人身旁时，嫌疑犯举起了一只手，接着便是一道闪光，晃得她们什么都看不到了。”

“有闪光弹留下的痕迹吗？”

“我找不到，她们说大概在空气中挥发了。”

“好吧，朗，正如你所说的，‘诡异’。”

“那就继续往下说吧。脚印呢？”

库柏调出纽约市警局的鞋印数字资料库，那是莱姆担任纽约市警察局侦查资源组组长时建立的档案资料。经过几分钟浏览比对后，库柏说：“是黑色的爱步牌便鞋，尺寸大约是十号。”

“痕迹证物呢？”莱姆问。

萨克斯从牛奶箱里拿出好几个塑料证物袋，里面装的都是从黏性滚筒上撕下来的胶带。“这是在他走过的地方和尸体附近采集到的东西。”

库柏接过袋子，将里面的长条形的胶带逐个取出，小心翼翼地分别放在几个检视盘上，避免它们交叉污染。黏在胶带上的东西大部分是灰尘，与萨克斯做的对照样本相符，这说明这些东西的来源既不属于凶手，也不属于被害人，而是在一般刑事案现场都会找到的东西。不过，有几条胶带上黏了一些纤维，而且是萨克斯在嫌疑犯走过的地方或触摸过的物体上采集到的。

“用显微镜看看。”

库柏用镊子夹起纤维放在载玻片上，然后放到双目显微镜下观察——这是分析纤维最常用的仪器。接着他按下一个按钮，原本由目镜才能看到的画面，立刻被投射到房间里的一台大型液晶电脑显示器上，每个人都能看得清清楚楚。

显示器上的纤维像一条灰色的粗绳索。

纤维是刑事鉴定中的一个重要线索，因为它们很常见，会从一个对象转移到另一个对象身上，而且很容易识别。它们可分成两大类：天然纤维和人造纤维。莱姆立即发现这既不是黏性纤维[3]，也不是高分子聚合纤维，所以说这些纤维是天然的。

“但这是哪一种天然纤维呢？”梅尔·库柏大声问。

“看一下细胞结构。我敢打赌这是排泄物。”

“什么？”塞利托问，“排泄物？你是说大便吗？”

“我指的是类似丝这样的东西，它是从虫子的消化道里出来的，然后染成灰色，再经过去光处理。梅尔，其他载玻片呢？”

梅尔把其他的载玻片一一放至显微镜下观察，证实这些纤维都是同一种。

“疑犯穿灰色衣物吗？”

“不是。”塞利托回答。

“被害人的衣服也不是灰色的。”萨克斯说。

又是一个谜。

“啊，”双眼还放在目镜上的库柏说，“这里好像有一根毛发。”

显示器上出现一根长长的棕色毛发。

“这是人类的头发。”这根毛发上有数百个毛鳞片，莱姆留意到这一点，于是便这么判断。如果是动物的毛发，就只会有几十个毛鳞片。“不过，这是假的。”

“假的？”塞利托问。

“嗯，”他耐着性子说，“这是真的头发，但是从假发上掉下来的。这很明显……你看头发的根部，那不是毛囊，而是胶质。虽然这可能不是嫌疑犯的头发，不过还是值得写在证物表上。”

“这么说，他的头发不是棕色的了？”托马斯问。

“基本上是这样，”莱姆简洁地说，“这正是我们所关心的问题。你就写：疑犯可能戴一顶棕色假发。”

“遵命，主人。”

库柏继续进行检验，在另外两张黏性胶带上，找到一些细微的土壤颗粒和某种植物碎屑。

“梅尔，先放大植物碎屑。”

在对纽约市的刑事现场证物进行分析时，林肯·莱姆总把重点放在与地质、植物和动物相关的物品上，因为这座城市只有八分之一属于美洲大陆，剩下的全都由岛屿组成。这表示每个区在矿物、植物和动物种类上多多少少都具有自己的特色，就算与邻近区域有相同之处，也很容易追溯出特定的位置。

过了一会儿，显示器上出现了形状相当奇特的红色植物嫩枝和一小块叶片。

“太好了。”莱姆说。

“好什么？”托马斯问。

“这种植物很稀有。这是红色山核桃树，在这座城市很罕见。我只知道两个地方有，一个是中央公园，另一个是河畔公园，还有……啊，看看那个，看见那团蓝绿色的东西了吗？”

“在哪儿？”萨克斯问。

“没看到吗？就在那儿！”莱姆感到一种痛苦的沮丧，恨不能从轮椅上跳起来自己用手指出显示器上的位置，“就在右下角。如果说那根树枝是意大利，那么那一小团东西就是西西里岛。”

“看到了。”

“你觉得如何，梅尔？是地衣，没错吧？我敢说这是菊叶梅衣。”

“也许吧，”梅尔谨慎地说，“但是地衣的种类实在太多了。”

“可是蓝绿带灰的地衣却不多，”莱姆冷冷地说，“事实上，几乎没有。而这一种绝大部分只存在于中央公园……太好了，我们现在有两条线索指向这座公园了。现在，我们再来看看土壤。”

库柏换上另一个载玻片。显示器上出现如小行星般的土壤颗粒，但看不出什么明确的信息，于是莱姆说：“拿一点样本去做气相色谱分析。”

气相色谱分析仪是由两种化学分析仪器结合而成的，第一种仪器将受测物质分离为单纯的元素成分，第二种仪器则辨识这些元素的种类。一些看起来完全相同的白色粉末，经过仪器分析后可能会分离出十几种不同的化学物质，例如碳酸氢钠、砷、婴儿爽身粉、石炭酸和可卡因等。我们可以把色层分析仪想象成一个赛马场，起初所有的构成元素都站在同一条起跑线上，但由于每个成分出发后的行进速度不同，渐渐便产生了差别。到终点时，质谱仪会把这些成分与资料库中已知的庞大资料比对，进而确认这些成分的名称。

根据库柏的分析结果，萨克斯从现场取回的这些土壤中含有一种油脂，但经过比对后，资料库只能识别出这种油脂属于矿物油，而非植物油或动物油，除此之外，没有更详细的信息了。

莱姆立即做出指示：“把样本送到联邦调查局去，看看他们实验室的专家是否有办法处理。”说完，他又眯起眼睛看着下一个塑料袋。“那就是你找到的黑布吗？”

也许是条线索，也许什么都不是……

她点点头。“这块布是在被害人被勒杀的那个房间角落里找到的。”

“这是她带来的吗？”库柏问。

“也许，”莱姆说，“但也不能排除是来自凶手身上的可能。”

库柏小心翼翼地挑起这块布，仔细审视了一会儿。“是丝，手工缝的边。”

莱姆默默凝视着这块黑布。它折叠之后只是一小块，但一展开就变得相当大，足足有六英尺乘四英尺。

“我们已知他是先躲进那间休息室，等那个女孩进来，”莱姆说，“我敢说他就是这么干的——躲在角落里，把这块黑布盖在身上，于是别人就看不见他了。他本应把这块布带走的，但那两名巡警突然出现，让他来不及拿走。”

可怜的女孩。当杀手像变魔术一样出现，把绳索套上她的脖子，她一定被吓呆了吧？

库柏在这块黑布上找到几个黏在上面的斑点。他把这些污渍刮下放在载玻片上，显示器随即出现清晰的影像。在显微镜下，这些污渍呈现出不规则的边缘，有点像肉色的生菜。库柏用探针刺了一下，发现这些物质是潮湿的。

“这是什么鬼东西？”塞利托问。

莱姆判断说：“是某种橡胶，气球碎片——不对，没那么厚。再看看这个载玻片。梅尔，有一些弄脏了，应该也是肉色的。拿去做气相色谱分析。”

在他们等待分析结果时，门铃响了。

托马斯匆匆走出房间到楼下开门，回来时，手上多了一个信封。

“是指纹。”他说。

“啊，太好了，”莱姆说，“指纹送来了。梅尔，快用指纹自动辨识系统比对一下。”

联邦调查局功能强大的“指纹自动辨识系统”服务器在西弗吉尼亚州。把指纹转成数字档案输进这部服务器后，便能和全国的联邦部门或州政府的指纹资料库进行比对，并能在几小时之内得到结果。如果指纹够清晰的话，甚至几分钟内就能得到答案。

“指纹情况如何？”莱姆问。

“还算清楚。”萨克斯把照片举给莱姆看。有许多指纹残缺不全，但其中一张照片上清楚地留下了嫌疑犯的整个左手掌印。莱姆一眼便发现这个杀手有两根指头变了形——无名指和小指，这两根手指黏在一起，被同一块皮肤裹住，而且上面很光滑，没有纹路。尽管莱姆对法医病理

学也有相当的了解，但还是无法根据这张掌纹照片判断这是先天畸形还是后天受伤所致。

真是讽刺，莱姆看着这张照片心想，嫌疑犯受伤变形的是左手无名指，而那却是他颈部以下唯一能动的部位。

这个念头一闪，他又皱起眉头。“梅尔，让这个画面保持一会儿……萨克斯，拿近一点，我要看清楚些。”

萨克斯走到莱姆身旁，让他近距离再把指纹照片看了一遍。莱姆问：“你发现这些指纹有什么不寻常之处吗？”

她回答：“没有……等等。”她突然笑了出来，“这些指纹是一样的。”她快速翻动这些照片，“疑犯的指纹……全都是一样的。那个小疤痕，全都出现在相同的位置。”

“他一定是戴了某种手套，”库柏说，“上面有假的指纹。我从来没见过这种东西——除了在电视节目中。”

这名嫌疑犯到底是什么人？

显示器上出现了气相色谱分析仪的检验结果。“好了，我分离出了纯乳液……这是什么东西？”库柏沉吟着，“电脑判断说这是一种类似褐藻胶的东西。从来没听说过——”

“牙齿。”

“什么？”库柏问莱姆。

“这是一种粉末，加水调和后用来制造模子。牙科医生使用它来做牙套和修补牙齿。也许我们这名疑犯最近刚看过牙医。”

库柏继续研究显示器上的资料。“我们还有微量的蓖麻油、丙二醇、鲸蜡醇、云母、氧化铁、二氧化钛、焦油和一些中性色素。”

“有些是化妆品中常见的物质。”莱姆说。他回想起以前办过的一个案子，那次嫌疑犯用唇膏在被害人的镜子上写淫秽的字句，而莱姆根据在嫌疑犯袖子上找到的唇膏残余物质定了他的罪。为了处理那起案件，他曾专门研究过化妆品的成分。

“是她身上的吗？”库柏问萨克斯。

“不是，”萨克斯回答，“我检查过她的皮肤，被害人并没有使用化妆品。”

“好，先记在写字板上，以后再看看是否有什么用处。”

接下来是检查绳索，即杀人工具。梅尔·库柏在陶瓷检视板上研究了好一会儿，才抬起头说："这种绳索有两层，白色外层包裹住一条黑色的芯。内层和外层都是用丝线编成的，质地相当柔软，尽管是由两条绳索缠成的，却没有一般绳索那么粗。"

"这有什么用处？这根芯能让绳索更耐用吗？"莱姆问，"还是比较容易打结？或比较难解开？到底是为什么？"

"不知道。"

"又多了一个谜题。"萨克斯用戏剧性的夸张口吻说。莱姆要不是心里表示同意的话，一定会立刻发火的。

"是啊，"他有点狼狈地承认，"这对我来说是全新的东西。我们继续吧，我想看一些熟悉的、我们能用的东西。"

"那个绳结呢？"

"是行家系的，但我认不出这是什么结。"库柏说。

"把一张绳结的照片送到联邦调查局。然后……我们在海事博物馆里有认识的人吗？"

"他们帮我们解决过几次绳结的问题，"萨克斯说，"我会传一张照片给他们。"

这时，联邦调查局纽约办事处电脑犯罪中心的托比·盖勒打了电话过来。"很有趣，林肯。"

"真高兴我们让你觉得有趣了，"莱姆嘟囔着说，"你何不直接告诉我们，你从这个玩具中发现了什么对我们有帮助的东西？"

留着一头鬈发的年轻人丝毫没有受莱姆刻薄语气的影响，尤其是当谈论的话题涉及电脑零件的时候。"这是一个数码录音器，体积相当小。你的嫌疑犯录了一些声音在硬盘里，延迟了一段时间后才播放。我不知道他到底录下了什么，因为他放入了一个自动清除程序，把所有资料都毁了。"

"他录下了他自己的声音，"莱姆喃喃地说，"现场警员听见他说手上有人质，但其实那是录音器播放出来的。目的和那两张椅子一样，疑犯故意用录音器来蒙骗外面的人，让他们以为他还在那个房间里。"

"有道理。这个录音器上有一个很特别的扬声器，这个装置虽小，但拥有很不错的低音和中音，可以把人类的声音模仿得很像。"

"磁盘上没留下任何东西吗？"

“没有，什么都没剩。”

“妈的，我想要嫌疑犯的声波纹。”

“抱歉，它已经被自动清除了。”

莱姆闷闷不乐地叹了口气，剩下该向盖勒道谢的话，便全由萨克斯去说了。

接下来，他们开始查看被害人手上那只被踩碎的手表，但没人能想出嫌疑犯这么做的原因。除了手表被损坏时显示的时间外，也找不出任何线索。有时候，嫌疑犯会故意把犯罪现场的手表或时钟调到一个错误的时间，然后再加以破坏，以此误导警方的调查。但这只表停住的时间正是被害人死亡的时刻。这代表什么呢？

谜题……

看护托马斯把他们观察到的信息记在写字板上时，莱姆开始继续检验下一个证物袋里的东西——学校门房的签名簿。“签名簿上有一个名字不见了，”他沉思着说，“九个人签了名，但上面只有八个名字……我想我们必须请专家帮忙了。”莱姆立即对麦克风发出指令：“指令，电话。拨号，金凯德，逗号，帕克。”

注释：

[1] 坦慕尼协会（Tammany Hall），成立于一七八九年的纽约市一民主党实力派组织，由原先的慈善团体发展而成，因其在十九世纪犯下的种种劣迹成为腐败政治的同义词。

[2] 哈门卡顿（Harmon Kardon），一家著名的音响设备公司。

[3] 黏性纤维（viscous rayon），人造纤维的一种。

电脑显示器上出现弗吉尼亚州的区号七〇三，接着电话便拨出去了。

铃声响后，一个小女孩接起了电话。“这里是金凯德家。”

“嗯……帕克在吗？我想找你父亲说话。”

“请问您是？”

“林肯·莱姆，从纽约打来的。”

“请稍等。”

过了一会儿，电话那头出现了一个悠闲自在的声音，说话者正是那位全国最优秀的文件档案鉴定专家。“嗨，林肯，有一两个月没见了吧？”

“一直很忙，”莱姆回答，“你呢，最近在做什么？”

“哦，还不是那些麻烦事，差点引起国际争端。我们这里的英国文化协会要我去鉴定一本爱德华国王的日记，那是他们从私人收藏家手里买来的。请注意我这句话的时态，林肯。”

“你的意思是他们已经付了钱了。”

“六十万美元。”

“还真有点贵。他们真的那么想要吗？”

“哦，这件事背后倒是有不少有趣的传言，涉及丘吉尔和张伯伦。不过，当然这不关我的事。”

“当然与你无关。”莱姆耐着性子说。每当他想要请别人免费提供协助时，脾气和耐性总是会变得稍微好一些。

“这本日记我看过了，我还能做什么？我只能提出质疑。”

“质疑”一词本身并无恶意，可是如果出自像金凯德这样的文件鉴定专家，就等于已给这本日记烙上“伪造”的恶名。

“哦，他们会处理的，”他继续说，“不过，我这才想起他们还没付我

钱……不，亲爱的，要等蛋糕凉透之后才能撒上糖霜……因为我说了真话。”

金凯德是联邦调查局总部文件鉴定科的前任科长，也是一位单亲爸爸。为了能多陪陪两个孩子——罗比和斯蒂芬尼，他辞去了调查局的工作，在家里成立了一个私人文件鉴定工作室。

“玛格丽特好吗？”萨克斯对着麦克风说。

“是你吗，阿米莉亚？”

“是我。”

“她很好，不过我好几天没见到她了。这星期三我们带孩子们到星球乐园玩，在我正要开始用激光枪和她对打时，她的呼叫器响了。她接到命令，必须去踹开某人的门然后逮捕他，地点大概是巴拿马、厄瓜多尔之类的地方，详细情况她并没有告诉我。话说回来，你们还好吧？”

“我们正在办一个案子，现在需要你的协助。情况是这样的：我们要追捕的疑犯在警卫室的登记簿上写下了名字，你懂我的意思吗？”

“我明白。所以，你们需要我帮忙做笔迹鉴定？”

“问题是，我们在登记簿上找不到疑犯的名字。”

“名字消失了？”

“是的。”

“而你们也肯定疑犯的确签了名？”

“完全肯定。那名警卫亲眼看到疑犯把字迹留在登记簿上，这一点毫无疑问。”

“现在却什么也看不到？”

“什么都没有了。”

金凯德突然哈哈大笑。“他还真聪明，这样登记簿上就不会留下他进入大楼的记录了。接着，后面的人会把名字写在原本他写过但已变成空白的位置，破坏他之前留下的字迹。”

“没错。”

“登记簿的下一页留下什么痕迹了吗？”

莱姆看着库柏，后者马上调亮灯光，倾斜地照着登记簿的下一页。

除了用铅笔轻轻涂在页面上之外，专家采集证据的另一种方法便是用灯光照射。库柏摇了摇头。

“没有痕迹。”莱姆告诉文件鉴定专家，然后又问，“他到底怎么办到的？”

“他用了泻药。”金凯德说。

“什么意思？”塞利托问。

“意思是说他用了隐形墨水，我们的行话叫‘泻药’。早期的医用泻药中含有酚酞，但现在这种药物已被食品药品管理局 [1] 禁止使用了。把一颗含有酚酞的泻药溶解在酒精里，就能制造出蓝色墨水。这种墨水是碱性的，你可以拿来写字，但墨水和空气接触过一段时间后，蓝色的墨迹就会完全消失。”

“确实如此，”莱姆说，回想起过去学过的化学基础知识，“因为空气中的二氧化碳使墨水发生酸化，所以最后颜色就会被抵消。”

“完全正确。现在已经很难找到酚酞了，不过还是可以用百里酚酞指示剂和氢氧化钠做出拥有同样效果的东西。”

“这种东西必须到特定的地方购买吗？”

“嗯……”金凯德想了一下，“可以说……等等，亲爱的，爸爸在打电话……不，没关系。所有蛋糕放到烤箱里看起来都会歪向一边。我马上就过去……林肯？我只能说，理论上说这是很有创意的做法，可是我在调查局服务这么多年，却从来没遇到过哪个疑犯或间谍使用过这种隐形墨水。你知道的，这种东西只会出现在小说里，或一些舞台表演者才会使用。”

表演者，莱姆厌恶地想，不禁又看向写字板，望着贴在上面的斯维特兰娜·拉斯尼诃夫悲惨遇害的照片。“凶手在什么地方能买到这种东西？”

“看来应该是在玩具店或魔术用品商店。”

有意思……

“谢谢你，帕克，这对我们很有帮助。”

“有空来玩吧，”萨克斯说，“把孩子们都带来。”

这个邀请立刻让莱姆皱起了眉头，他低声对萨克斯说：“你怎么不干脆让他们把所有朋友都找来，把整个学校的……”

萨克斯笑着嘘了一声。

挂断电话后，莱姆生气地说：“发现的事情越多，知道的事却越少。”

贝迪和索尔打电话来，说斯维特兰娜在音乐学校里似乎人缘不错，没有什么敌人。她在校外的兼职环境也很正常，不至于与人结怨而遭到报复，因为她做的是在儿童生日聚会上献唱的工作。

法医实验室送来了一个包裹，里面是一个塑料证物袋，装着那副凶手用来铐住被害人的旧式手铐。他们遵照莱姆的指示，没把这副手铐解开。由于强行打开手铐的锁会破坏极具价值的证物，因此他们完全按照莱姆的吩咐，用挤压的方法把手铐从被害人手腕上硬脱了下来。

“我从来没见过这种东西，”库柏说着把手铐举了起来，“除了在电影里。”

莱姆表示同意。这副手铐是老式的，很重，而且是用表面粗糙不平的锻铁打造的。

库柏用毛刷和胶带仔细处理过整副手铐，却找不到任何证物。但由于这副手铐的样式实在过于老旧，因此也缩小了来源的范围，多少对他们产生了一些鼓舞。莱姆让库柏把手铐拍成照片，以便让调查员拿去给厂商做比对。

塞利托又接到另一个电话。他听了一会儿，然后一脸困惑地说：“不可能……你确定吗？……是……好的。”挂了电话，他看着莱姆说：“真搞不懂。”

“怎么了？”莱姆问。他已经不想再听到任何谜题了。

“是那所音乐学校的总务处主任打来的，他说学校根本没有那名清洁工。”

“可是那两名巡警都看见了。”萨克斯立刻说。

“学校的清洁工星期六是不工作的，他们只在工作日的傍晚打扫，而且其中没有人符合那两名警员的描述。”

没有那名清洁工？

塞利托翻开笔记本。“他就在演奏厅的第二扇大门外面打扫，当时他……”

“啊，该死，”莱姆突然吼道，“那个人就是凶手！”他看着塞利托。“那个清洁工的外表看起来和疑犯完全不一样吗？”

塞利托核对了一下笔记本的记录。“那名清洁工六十来岁，秃头，穿着灰色的连身工作服。”

“灰色的工作服！”莱姆叫道。

“没错。”

“那就是那些丝质纤维的来源，它来自那套工作服。”

“你在说什么？”库柏问。

“嫌疑犯杀了那名学生，而警方突然出现时，他用闪光弹扰乱她们的视线，趁机跑进演奏厅，设置好引信和数码录音器，让她们以为他还待在里面，然后他换上清洁工的衣服，从第二扇门跑了出去。”

“林肯，这可不是在A线地铁上抢项链，只要脱下一件运动衫就行，”身材矮胖的塞利托指出，“在这么短的时间内，他怎么可能做到呢？估算一下，他离开警察的视线大概只有六十秒。”

“那好，如果你能提出任何与超自然力量无关的解释，我倒愿意听一听。”

“我不知道，总之那是不可能的。”

“不可能？”莱姆不快地嘟囔着，一边把轮椅驶到写字板前，托马斯已经把萨克斯拍摄的脚印数码照片打印出来贴在了上面，“那么，这些证据又怎么说？”莱姆先看了看嫌疑犯的脚印，然后又去看萨克斯在清洁工出现的走廊附近采集到的脚印。

“鞋子。”他宣布。

“是一样的吗？”塞利托问。

“没错，”萨克斯说，她也走到了写字板前，“都是爱步牌，十号。”

“天哪。”塞利托喃喃地说。

莱姆问道：“好，来看看我们都掌握了什么？嫌疑犯五十岁左右，中等身材，没留胡子，有两根手指畸形。刻意掩饰指纹，因此可能有前科——这就是所有我们目前知道的东西。”但他随即又皱起眉头。“不对，”他阴沉地说，“我们知道的不只这些，还有其他东西……他随身带了一套供更换的衣服和谋杀用的凶器……他是有计划的犯罪者。”他看了一眼塞利托，又补充道：“而且极有可能再次作案。”

萨克斯点点头，同意了这个严酷的事实。

莱姆看着托马斯写在写字板证物表上的流畅字迹，心里想着：是什么把这些证物串在一起的呢？

黑色的丝布、化妆品、迅速换下的服装、易容术、闪光弹和爆竹。

还有隐形墨水。

莱姆缓缓地说："我想，我们的疑犯受到过一些魔术训练。"

萨克斯点点头："有可能。"

塞利托也点头同意："好，就算这样，那我们现在该怎么办？"

"对我来说很简单，"莱姆说，"找到我们自己的。"

"我们自己的什么？"塞利托问。

"当然是我们自己的魔术师。"

"再来一次。"

她已经做了八次了。

"再来一次？"

这个男人点点头。

于是，卡拉又做了一次。

卡拉练习的魔术是"三块手帕解脱术"，这是由著名的魔术表演者和教师哈兰·塔贝尔[2]发明的，是一项很受观众欢迎的表演。三种不同颜色的绸布看似打了死结一样纠缠在一起，表演者必须瞬间将其解开。这是一项动作很难做得流畅的魔术，但卡拉觉得自己已经掌握得不错了。

但大卫·巴尔扎克却不这么认为。"你的硬币响了。"他叹了口气——这是很苛刻的批评，表示魔术表演太笨拙或技巧过于明显。卡拉刚完成，这个身材肥胖、蓄着一头浓密白发，山羊胡子上染着烟草渍的老人便夸张地直摇头。

"我觉得很流畅啊，"她不满地说，"对我来说已经算是很流畅了。"

"但你不是观众，我才是。再来一次。"

他们所在的地方是"烟与镜"后面的一个小舞台。十年前，巴尔扎克先生从魔术界退休，结束国际巡回表演生涯，买下了这家破旧的小商店，专门出售魔术用品，出租表演服装和各式道具。这家店每星期还举行业余魔术师表演活动，请顾客和当地居民免费观赏。一年半以前，卡拉为《自我》杂志担任业余编辑，她好不容易才鼓足勇气到这里来——巴尔扎克先生的盛名让她犹豫了好几个月。这位年事已高的魔术师看了她的表演，然后又请她到办公室详谈，伟大的巴尔扎克先生用沙哑但亲切的口吻告诉她，说她很有潜力，加以适当的训练，可以成为伟大的魔术师。他又进一步提议，请她来这家店里工作，而薪水则是由他亲自担

任她的魔术导师和顾问。

卡拉当时已从中西部搬来纽约数年，早已领悟了在这座城市生活的规则；她明白“顾问”一词的背后另有含义，尤其是巴尔扎克先生离过四次婚，而她又是一位比他年轻四十岁、散发着青春魅力的女人。但巴尔扎克确实是一位享有盛誉的魔术师——他曾长年在约翰尼·卡森 [3] 的节目上表演，一直都是拉斯维加斯的榜上明星。他曾数十次在世界各国巡回演出，认识各地著名的魔术大师。卡拉一直对魔术饱含热情，而这正是千载难逢的好机会。于是，她接受了这个提议。

课程一开始，她小心提防巴尔扎克先生，准备了上百个拒绝留下来过夜的借口。然而，在上过课后，她还是异常不安，不过原因却和她预想的完全不同。

他把她批评得体无完肤。

她几乎每个基本动作都遭到严厉的批评，一个小时后，巴尔扎克先生对着她苍白、泪迹斑斑的脸大声吼道：“我说过你有潜力，但我没说你很棒。如果你只是想找个人来增强自信心的话，那么你找错地方了。现在，你是要回家去找妈妈哭泣呢，还是继续练习？”

她决定继续练习。

他们就这样开始了这段爱恨交加的师徒关系，迄今为止已维持了十八个月。这段日子里，卡拉总是不断地练习，练习，再练习，一星期里有六七天都到凌晨才睡。巴尔扎克先生在世界各地巡回演出时有过很多助手，但他只收了其中的两名为徒，而这两次经历都很让他失望。他不会再让这样的事发生在卡拉身上。

有时朋友们会问卡拉，为什么对魔术如此喜爱和着迷。他们可能会像收看本周电影一样期待听到一个饱受父母虐待或教师摧残的儿童的故事，或至少是一段胆小的女孩为了躲避学校里的帮派逃入多彩世界的情节。然而，他们见到的却是一个完全正常的女孩——她是愉快的女童子军，是成绩优等的学生，她参加过体操队、学过饼干烘焙，还曾是校内合唱团的一员。她的魔术之路开始得一点也不具戏剧性，第一次是在克利夫兰，爷爷奶奶带她去看了佩恩和特勒 [4] 的演出；一个月之后，她的父亲正巧要参加涡轮产品大会，全家便一起到拉斯维加斯旅游，这才使她第一次接触到飞老虎和炫目的魔术表演，令她兴奋不已。

事情就是这样。十三岁在肯尼迪中学读二年级时，她创立了魔术俱乐部，并把做保姆打工赚来的钱全都用来购买魔术杂志、教学录像带和套装道具。不仅如此，只要大苹果马戏团和太阳马戏团在距家五十英里以内的地方巡回演出，她就去替人整理庭院、铲扫积雪，存钱去买入场券。

也不能说卡拉走上并坚持这条路是完全没有理由的。只是，驱使她

这么做的动力相当简单，就是那短暂的一瞬，观众脸上的惊讶表情——他们也许只是二十多个在感恩节晚餐上不得不观看她表演的亲戚（尽管她父亲绝对不可能答应让她在客厅地板上挖洞装活板门，但她还是改变了一下方法，成功表演了让猫浮在空中的绝技），当然还有挤满礼堂的同学和家长（她曾在高中优秀学生联欢会上演出，获得全场起立鼓掌，并一连返场了两次）。

可是，在这段师从大卫·巴尔扎克的日子里，她完全得不到那种成功演出的愉悦。过去一年半以来，她甚至不时地觉得自己似乎失去了以前曾经拥有的那种才能。

不过，就在她萌生退意时，巴尔扎克看了她排练后竟然点了点头，还微微露出了笑容。有几次，他甚至开口说：“这次做得滴水不漏。”

那一刻，卡拉觉得自己的世界又变得完美起来。

但是，她生活中的大多数时间却如尘埃般飘来荡去，整日忙于商店的杂务，替巴尔扎克先生记账、清点存货、计算员工薪资，同时也担任“烟与镜商店”的网站www.smokeandmirrors.com的管理员，投入的时间越来越多。由于巴尔扎克先生付给她的薪水不高，她还必须同时做别的工作才能应付生活开支，于是她又找了另一份和自己的文学学位总算有点关系的差事——替另一家魔术剧场的网站写文章。可是，大约一年前，她母亲健康的状况开始恶化，作为独生女的卡拉，不得不把她仅有的一点空余时间全部用来陪伴母亲了。

这真是让人心力交瘁的生活。

但直到目前为止，卡拉还应付得了。只要再过几年，巴尔扎克先生一定会宣布说她已能登台表演，允许她带着他的祝福离开，并且替她安排与世界各地的魔术节目制作人见面。

就像杰妮亚常说的：撑住，姑娘，要牢牢骑稳在飞驰的骏马身上。

现在，卡拉又完成了一次“塔贝尔三块手帕解脱术”。巴尔扎克先生把烟灰往地上一弹，皱起眉头说：“左手无名指还得再抬高一些。”

“手帕打的结被你看见了吗？”

“如果我没看见的话，”他生气地大吼，“我为什么要叫你把无名指再抬高一些？再来一次。”

于是同样的魔术又再次重复。

这次，卡拉记得把那根他妈的无名指微微再抬得他妈的高一些。

唰唰唰……那几条交缠在一起的手帕顺畅地各自滑开了，然后像几

面胜利的旗帜飞向空中。

“啊。”巴尔扎克叹了一声，微微点了点头。

这倒不是传统的赞美词汇，但卡拉知道他这声“啊”背后的含义。

她把魔术道具放至一旁，走向柜台后面那片凌乱的工作区，开始忙着清点登记星期五下午才送来的货物。

巴尔扎克先生回到电脑前，继续构思他答应替网站写的一篇关于加斯珀·马斯克林的文章。马斯克林是英国魔术师。“二战”期间，他曾在北非建立了一支特种部队，运用魔术技巧来和纳粹作战。巴尔扎克先生写作全凭记忆，既不参考任何文献也不收集资料。这点正是大卫·巴尔扎克的另一项特长：他对魔术界的了解极其精深，就像他暴躁的脾气一样让人捉摸不透。

“你听说过奇幻马戏团要来城里表演吗？”她大声说，“今晚首演。”

这位老魔术师只哼了一声。他正在戴隐形眼镜；巴尔扎克特别注重自己的形象，总是将自己最好的一面展示给观众，即使对顾客也一样。

“你想去吗？”她继续说下去，“我觉得我们应该去看看。”

奇幻马戏团是规模更大、历史更悠久的太阳马戏团的竞争对手。它结合了传统的马戏表演、古典意大利即兴喜剧、现代音乐和舞蹈、前卫的表演艺术和街头魔术，属于先锋派的马戏表演团。

但大卫·巴尔扎克却是古典的传统派，走的是拉斯维加斯、大西洋城和“午夜漫谈”[5]的路线。“有用的东西为什么还要改变？”他不高兴地说。

尽管如此，卡拉还是很喜欢奇幻马戏团，并打定主意一定要拉他去看表演。可是就在她开始展开说服行动前，从商店大门突然进来了一位十分美丽的红发女警。她径直走进店内，要求见商店的负责人。

“我就是老板，名叫大卫·巴尔扎克。请问你有什么事？”

这位女警说：“我们正在侦办一起案件，涉案的疑犯可能受过一点魔术训练。目前我们正在调查全城的魔术用品商店，希望你能协助我们。”

“你是说，又有人干了欺诈之类的事？”巴尔扎克问，语气让卡拉听来都觉得他充满了戒备。过去，魔术常常被人和骗子联系在一起，例如有人会说，扒手手上的技巧就像魔术师一样熟练，还有一些江湖术士也常常利用魔术技巧，欺骗失去亲人的人说他们具有通灵能力，可以和他们死去的亲人沟通。

但这次，这位女警的来访，证明了这种有损形象的联想又升级了。

“事实上，”她说，瞟了卡拉一眼，又转头看向巴尔扎克，“这次是一起凶杀案。”

注释：

[1] 美国食品药品管理局（FDA），隶属于美国卫生教育福利部，负责全国药品、食品、生物制品、化妆品、兽药、医疗器械以及诊断用品等的管理。

[2] 哈兰·塔贝尔（Harlan Tarbell，1890—1960），二十世纪初美国的魔术舞台表演家和指导教师，撰有著名的《塔贝尔魔术教程》。

[3] 约翰尼·卡森（Johnny Carson），美国NBC电台著名脱口秀节目《今夜秀》的主持人。

[4] 佩恩和特勒（Penn and Teller），拉斯维加斯的喜剧魔术双人表演组合。

[5] 午夜漫谈（The Late Show），著名主持人大卫·莱特曼（David Letterman）主持的美国CBS电台节目。

“我带了一张清单，上面列出了在犯罪现场找到的东西，”阿米莉亚·萨克斯对魔术店老板说，“不知道你这里是否出售。”

巴尔扎克先生从萨克斯手中接过清单查看，而萨克斯则利用这段时间打量这家“烟与镜”。这家商店位于曼哈顿切尔西区的摄影街上，商店内部全漆成了黑色，弥漫着霉味和化学塑料制品的气味。几百件演出服松松垮垮地悬挂在周围的衣架上，散发出石化产品的味道。柜台的玻璃肮脏模糊，很多地方都有裂缝，靠胶带固定。柜台里摆满了扑克牌、魔法棍、假钱币和布满灰尘的魔术道具盒。一座根据电影《异形》中的形象复制的怪物，如真人大小，伫立在一个穿着戏服戴着戴安娜王妃面具的模特旁边（“做宴会上的皇后！”模特旁边写着这句广告词，仿佛店里没人知道戴安娜王妃已不在人世了）。

巴尔扎克先生用手轻拍了一下这份清单，撇头往柜台一指。“我帮不上忙。没错，这上面有几样东西我这里卖，不过那是全国所有魔术道具商店都会卖的东西，甚至很多玩具店里都有。”

萨克斯注意到，刚才他的目光停留在这份清单上的时间只有几秒。“那么，这样东西呢？”萨克斯拿出那张打印出来的手铐照片。

他飞快地瞟了一眼。“我完全不懂脱逃术方面的事。”

这算是回答了？“你的意思是，你不知道这是什么手铐？”

“不知道。”

“这件事非常重要。”萨克斯不依不饶。

那位有着迷人的蓝色眼睛和黑色指甲的年轻女子，也走过来看了一眼这张照片。“这是德比式手铐。”她说，但随即被巴尔扎克先生冷冷地瞪了一眼。她沉默了一会儿，然后又说：“这是十九世纪伦敦苏格兰场使用的警用手铐，很多脱逃术专家都使用这种手铐，这也是胡迪尼的最爱。”

“可能的来源有哪些？”

坐在办公椅上的巴尔扎克不耐烦地挪了挪身子。“不知道。我说过了，这不是我们的领域。”

那个女子点了点头，证明巴尔扎克先生所言非虚。“这附近可能有一

些脱逃术博物馆，你可以去和他们联系一下。”

“对了，一会儿你进完货后，”巴尔扎克冷冷地对她说，“就去处理那些订单。昨晚你走了之后又有十几张订单进来。”他点燃一根香烟。

萨克斯又把清单递过去。“你说你出售上面的几样东西，你这里有顾客资料吗？”

“我是说类似这样的产品。另外，没有，我们没有留下顾客的资料。”

在连续追问了几个问题后，萨克斯终于使他承认店里有最近客户留下的邮购和网上订购的资料。那位年轻女子查了一下，却没发现有谁购买过这张清单上的物品。

“真抱歉，”巴尔扎克说，“我很希望我们能帮上忙。”

“我也很希望你能帮上更多的忙，”萨克斯说，她仍不想放弃，“因为，你也知道，那家伙杀了一个女人，然后利用魔术技巧逃脱。我们担心他会故技重演。”

巴尔扎克皱起眉头，仿佛表示他也很关心此事。“真可怕……不过，你可以去‘东区魔术’或‘剧场’问问，他们的规模都比我这里大多了。”

“我们已经有其他警员去那里了。”

“哦，那就好。”

她沉默了一会儿，说：“这样吧，如果你想起任何有关的事，请随时打电话给我们。”她努力挤出一个服务市民时该有的微笑，一个纽约市警局调查警司的微笑——记住：公共关系的重要性绝不亚于犯罪侦查。

“祝你好运，警员。”

“谢谢。”她说。

你这个冷血的混蛋。

她朝那位年轻女人点头道别，却瞥见她正捧着一个纸杯喝咖啡。“啊，我想再请问一下，这附近什么地方能买到好喝的咖啡？”

“第五街和第十九街。”她立即回答。

“那里的面包圈也不错。”巴尔扎克说。和魔术无关的事，他倒很快就能提供有用的信息。

萨克斯走出店外，转身朝第五街走去，很快便找到他们推荐的那家

咖啡厅。她推门走进去，点了一杯卡布奇诺。她坐在窗边一张狭长的红木高桌前，一边喝着热气腾腾的咖啡，一边看着外面在这个星期六的早晨走在切尔西区街上的人们——有成衣店的店员，有带着助手的摄影师，有居住在附近豪宅内富有的雅皮士，有贫穷的艺术家，有年轻的情侣和年老的夫妻，还有一两个古怪的素描画匠。

以及，一位刚刚走进这家咖啡厅的魔术商店店员。

“嗨！”这位留着一头茶紫色短发、肩上背着一个破旧的假斑马纹皮包的女子向她打招呼。她点了大杯咖啡，加了许多糖，然后走到萨克斯身旁坐下。

刚才萨克斯问哪里有咖啡厅，是因为她瞥见这个女子对她投来一个充满暗示的眼神；她似乎有话要说，但不能在巴尔扎克先生面前说。

女郎大口吞了几口咖啡，然后才说：“大卫他刚刚……”

“不肯合作？”

她若有所思地皱了一下眉头。“没错，他的态度很明显。任何属于他的世界之外的事，他都不信任，也不想参与。他大概担心我们会惹上出庭作证之类的麻烦，也觉得我不该因为这件事而分心。”

“为什么他会这样？”

“因为他的职业。”

“魔术师？”

“是的。不瞒你说，他是我的老板，但也是我的老师。”

“你叫什么名字？”

“卡拉……这是我的艺名，不过我现在已习惯用这个名字了。”她微微一笑，“这个名字比父母给我取的好多了。”

萨克斯扬起眉毛，对她的话感到好奇。

“我的本名就先不说了吧。”她说。

“那么，”萨克斯说，“你刚才在店里为什么要偷偷对我使眼色？”

“大卫刚才说得没错，你那张清单上的东西，在任何一个魔术商店都买得到，还有上百个网络商店出售这些东西。不过那副德比式手铐，就很稀有了。你应该到新奥尔良的‘胡迪尼脱逃术博物馆’去查查，那是全世界最棒的地方。我对脱逃术也很有兴趣，不过，这点我可没有跟老爷子说过。”卡拉用“老爷子”代指巴尔扎克先生，显出她对他的尊重，“大

卫的确有点顽固……你能告诉我事情的经过吗？讲讲命案的详情？”

通常，萨克斯不太愿意对他人泄露正在侦办中的案件，但她希望获得卡拉的协助，于是大致叙述了这件谋杀案的经过。

“天哪，太恐怖了。”卡拉听完后，忍不住低声说。

“的确，”萨克斯轻声说，“确实很恐怖。”

“关于他消失的方法，我想有些细节应该让你知道，警员……啊，我该叫你警员吗？还是你喜欢我用警探之类的头衔称呼你？”

“叫我阿米莉亚就行了。”她想起自己先前在测试中的优异表现，一时不禁有些暗自欣喜。

砰、砰……

卡拉又喝了几口咖啡，觉得还不够甜，便拧开糖罐，倒了更多糖粉进去。萨克斯看着她那双漂亮的手，又低头看着自己的指甲，这才发现自己有两片指甲裂开了，根部的皮全都泛出了血丝。她面前这位女郎的指甲倒是锉得光滑平整，黑色的指甲油映出咖啡厅上方的灯光，呈现出一个个小图像。这让阿米莉亚·萨克斯心里感到一阵刺痛，同时因她完美的指甲和良好的自制力而惭愧。不过，这种情绪像风一样一扫而过，很快便被她赶走了。

卡拉问：“你知道什么是魔术吗？”

“大卫·科波菲尔，”萨克斯立刻回答，“还有胡迪尼。”

“科波菲尔算是，但胡迪尼不是，因为他是脱逃专家。这么说吧，对我们来说，魔术是和手上的戏法或近景魔术有些不同的。就像……”卡拉用手指捏起一个刚才买咖啡找回来的二十五美分硬币，放进手掌中握住。当她再摊开手掌时，这枚硬币就不见了。

萨克斯笑了。硬币怎么会凭空消失呢？

“这算手部的一点技巧，而魔术则涉及大型物体、人类或动物。依照你刚刚的描述，那个凶手使用的是典型的魔术技巧，我们称之为‘消失的人’。”

“正在消失的人？”

“不，是已经消失的人。在魔术界，我们使用‘消失’代表‘让它不见’，例如我刚才对那枚硬币所做的。”

“说下去。”

“这种表演方式和你刚才所描述的有点区别，但基本上都涉及了同一点：魔术师从一个密闭的空间中逃脱。台下的观众亲眼看着他走进舞台上的小空间——他们之所以能看得到背面，是因为后面有一面大镜子。他们也能听见他敲墙壁的声音。但等助手把墙壁敞开时，魔术师已经不见了。这时，台上有一位助手转过身来，观众才发现他就是刚才那位魔术师。”

“这是怎么做到的？”

“他进入的那个空间后面有一道门。魔术师用一大块黑布盖住自己，这样观众就无法在镜子里看见他。而他一走进那个空间，便马上从那道门溜出去。这时原本装在墙上的扩音器就会发出声音，让人误以为他还待在里面。另外，还会有一个秘密机关不停撞击墙壁，制造出像他在里面敲打的样子。而在这位魔术师一离开这密封的空间后，他就马上在黑布后面换上和助手一模一样的衣服。”

莎克斯点点头。“没错，他的确如此。我们能列出熟悉这种技法的人的名单吗？”

“不能，很抱歉……这实在是很普通的技巧。”

消失的人……

萨克斯想起凶手曾在极短时间内伪装成一位老人，又想起巴尔扎克不肯合作的态度，想起他对卡拉说话的时候眼神中所流露出的冷淡——近乎残酷的神情。于是，她忍不住问：“我想问一下……他今天早上在哪里？”

“谁？”

“巴尔扎克先生。”

“在那里。我是说，在那幢房子里，他就住在那儿，在商店楼上……等等，你该不会怀疑他吧？”

“这是我们的例行问题。”萨克斯含糊地说。不过，卡拉似乎一点儿也不觉得这个问题有些冒犯，而只觉得好笑。她终于忍不住笑了起来。“呃，我知道他很粗鲁，而且他有点……我猜你会说这叫火暴脾气。但你知道吗？他脾气虽然不好，但绝对不会去伤害任何人的。”

萨克斯点点头，又接着问：“这么说，你知道他今天早上八点在什么地方？”

卡拉点了点头。“知道，就在店里。他一大早就起床，因为他有一个朋友要准备表演，打算过来借一些器材。那时我打过电话告诉他，说我今天会晚点到。”

萨克斯点点头。过了一会儿，又问：“你能临时请个假吗？”

“我？不可能。”她尴尬地笑了一下，“我现在是运气好才能溜出来，店里还有一大堆事等着我去做，然后还得花三四个小时和大卫一起排演我明天要表演的节目。在表演的前一天，他是绝对不会让我请假的。我……”

萨克斯看着她清澈的蓝眼睛。“我们真的很担心这个凶手再度杀人。”

卡拉低下头，目光扫过她们面前这张窄长的红木高桌。

“真的，只要几个小时就行。你来帮我们研究证物，大家一起想想。”

“他不会放我走的，你根本不了解大卫。”

“我只知道，假如我有办法，一定会去阻止疑犯再伤害任何人。”

卡拉已喝完了咖啡，心不在焉地玩着空杯子。“竟然用我们这行的技巧杀人。”她喃喃地说，语气里充满了憎恶。

萨克斯没再说话，让沉默为自己争辩。

终于，这个年轻女郎扮了个鬼脸。“我妈妈住在疗养院里，病情时好时坏。巴尔扎克先生知道这件事，所以我想我可以撒个谎，就说我妈妈的情况又恶化了，我必须过去看看。”

“我们真的很需要你的帮助。”

“好吧，”她无奈地说，“天啊，用妈妈的病当借口……上帝不会原谅我的。”

萨克斯又瞟了一眼卡拉完美的黑色指甲。“对了，还有一件事：刚才那枚硬币跑到哪儿去了？”

“看看你的咖啡杯底下。”

不可能的事。“不会吧？”

萨克斯举起杯子。那枚硬币居然真的出现在杯子下面。

她一脸迷惑地问：“你是怎么办到的？”

卡拉只露出一个神秘的笑容。她朝杯子点点头。“我们再来玩个游戏。”她拿起那枚二十五美分的硬币。“正面你请，背面就算我的，三局两胜。”她说着把硬币抛向空中。

萨克斯点点头。“没问题。”

这位年轻女郎接住铜板，低头看向手掌，然后抬起头说：“我们说三局两胜，对吧？”

萨克斯点点头。

卡拉打开手掌。在她的手中出现了三枚镍币，两个一角，一个五分，全部都是正面朝上。刚才那枚二十五美分的硬币已经不见了。“我想，这表示这两杯咖啡的钱该由你出了。”

“林肯，这位是卡拉。”

莱姆看得出来，萨克斯一定事先提醒过这个女人，但她还是在第一眼见到他时惊讶得忍不住眼睛直眨，还又偷偷瞟了他一眼。就是那种他非常熟悉的表情，还有那种熟悉的笑容。

这就是那种著名的“别看他的身体”式的目光，以及“啊，我并没留意到你是个残废”式的笑容。

莱姆还相当清楚，她一进来便会开始倒计时，只盼着能快点儿离开这里。

但是，这位精灵般的女人却大步走进设在莱姆客厅里的实验室。“你好，很高兴认识你。”她开口说，目光牢牢地盯着他的眼睛。至少，她没显露出一丝一毫不自然的动作，不像其他人，总是虚伪地表现出想伸出手来握手，然后又恐惧讨好般地把手收回去。

没关系，卡拉，你别担心。你只要能尽快把你知道的事告诉我这个残废，就能马上离开这个鬼地方了。

他敷衍地对她笑了一下，完全配合她刚才的举动，然后说他也很高兴认识她。

他的这句话并没有讽刺意味，至少，是基于工作上的立场来说的。毕竟，卡拉是唯一愿意来帮助他们解决难题的魔术师，其他商店的人全都不愿帮忙，而且每个人都提供了案发时的不在场证明。

萨克斯继续向卡拉介绍了朗·塞利托和梅尔·库柏。在介绍到托马斯时，他亲切地点了个头，接着便搬出他的经典话语——完全不理会莱姆高不高兴——问她是否想喝点什么饮料。

“托马斯，这里又不是教堂的聚会。”莱姆嘟囔道。

卡拉婉拒了一下，但托马斯却执着地认为非得喝点什么才行。真是盛情难却。

“那么，咖啡好了。”她说。

“马上来。”

“我只要黑咖啡加糖……糖包可以要双份吗？”

“这里不是……”莱姆又有话想说了。

“既然大家都在，”托马斯大声说，“那我就煮一大壶好了，顺便拿点面包圈来。”

“还有面包圈？”塞利托问。

“你干脆利用空闲的时间去开餐厅算了，”莱姆朝他的看护吼道，“免得你总想着这些事。”

“什么叫空闲时间？”这位整洁利落的金发男人马上挖苦莱姆，接着便去了厨房。

“萨克斯警员告诉我们，”莱姆对卡拉说，“说你知道一些能对我们有帮助的事。”

“也许有吧。”她再次仔细打量着莱姆的脸。那种熟悉的表情又出现了，而且这次更明显了些。哦，看在上帝的分上，求求你问些什么吧。问我这伤是怎么来的，问我疼不疼，问我用导管小便是什么滋味。

“对了，我们该怎么称呼他？”塞利托用手拍了一下写着证物清单的写字板。在还不知道疑犯的名字前，许多警探都习惯先给疑犯取一个绰号。“叫他‘魔术师’怎么样？”

“不好，听起来太乏味了。”莱姆说，同时看向那几张被害人的照片，“不如叫他‘魔法师’吧。”这个突然想出来的名字让他自己都觉得有些惊讶。

“我觉得不错。”

塞利托马上拿起笔，用远不如托马斯优美的字迹，把这个名字写在证物表的最上面。

魔法师……

“现在，我们看看能不能让他现形。”莱姆说。

萨克斯说：“卡拉，给他们讲讲‘消失的人’。”

年轻女郎一面用手抚摸她男孩般的头发，一面描述魔术师的技法，而内容几乎和“魔法师”在音乐学校采用的手法如出一辙。

但同时，她也说出了一个令人泄气的事实——这种手法是所有魔术师都通晓熟知的。

莱姆问：“再给我们多讲一点关于戏法方面的事，要技术层面的，这样如果他下次又想对哪个人下手，我们才好有所防备。”

“你要我泄底？”

“什么？”

“泄底。”卡拉说，随即解释，“你也知道，魔术师的所有魔术都是由效果和方法构成的。‘效果’是观众所看到的景象，例如，把少女浮在空中，或让铜板穿过结实的桌面；‘方法’则是魔术师使用的机械装置——例如把少女吊起的钢丝，把铜板藏在手掌中然后从桌下用绳索拉出另一个一模一样的硬币。”

效果和方法，莱姆不禁联想，这和我正在做的事很像：“效果”是逮捕一位不可能逮到的疑犯，而“方法”是让我们达到此目的的科学和逻辑。

卡拉继续说：“泄底的意思是——说出戏法实施的方法。就像我刚才那样，透露了‘消失的人’戏法是如何实施的。这是很敏感的事。巴尔扎克先生——我的老师——最痛恨的就是那些喜欢在公共场所泄底，随便把其他魔术师的手法透露给大家的人。”

托马斯端着一个托盘进来，为每个想喝咖啡的人倒了一杯。卡拉加了不少糖，尽管莱姆觉得咖啡看起来还很烫嘴，但她还是飞快地喝了好几口。莱姆的眼神飘过客厅，落在对面书架上那瓶十八年的纯麦芽麦卡伦威士忌上。托马斯捕捉到了他的眼神，便说：“现在刚刚上午，你休想碰那种东西。”

塞利托看着托盘里的面包圈，露出贪婪的眼神。但他只允许自己吃半个，而且没涂奶油干酪。他一口一口仔细地嚼着，脸上的表情却显得相当痛苦。

接下来，他们把所有证物都拿出来给卡拉看，而她在一件件仔细研究过后，却说出了一个令人沮丧的消息——这些证物的来源多得难以估计。那条绳子是“变色绳索”戏法的道具，在全国所有F.A.O.施瓦茨玩具店和魔术道具商店都能买到。那个绳结是胡迪尼在表演脱逃术时采用的系法，他当时也只能用割断绳索的方式才能逃脱，基本上表演者是不可能解开的。

“就算不铐上手铐，”卡拉轻声说，“那个女孩也不可能挣脱这种捆缚。”

“这种绳结很罕见吗？”

她的回答是否定的，只要对胡迪尼的戏法稍有研究的人，都知道这种绳结的打法。

卡拉对证物表上的物品一一予以解释：化妆品里的蓖麻油，表示他使用相当逼真和耐用的舞台化妆品；乳液，正如莱姆猜测的，可能是来自假指套，而这也是很普通的魔术道具。至于藻胶，卡拉说，和牙医无关，这是用来灌注橡胶模型的，可能是制作指套或他用来伪装成清洁工的头套。隐形墨水也不是什么新奇的东西，一些魔术师经常会在表演中使用。

她向大家解释，在这些证物中只有少数几样不常见，例如电路板——她说，这是一种“秘密装置”，是观众看不见的道具——是嫌疑犯自己制作的。至于那副德比式手铐，也相当罕见。莱姆当即决定立刻派人去卡拉提起过的那家新奥尔良脱逃术博物馆查访，而萨克斯建议可以找先前去现场处理的那两名巡警戴安·弗朗西斯科维奇和南希·奥索尼奥，因为这种差事最适合像她们这样满腔热血的新手。莱姆同意了，塞利托马上联络巡警队安排这件事。

“关于脱逃术呢？”塞利托说，“疑犯为什么能在这么短的时间内换装改扮成清洁工？”

“这叫‘变装术’，”卡拉说，“快速变身，这种戏法我也研究过几年，偶尔会在表演中使用，不过有些人却以此作为主要表演项目。变装术可以做到出神入化，我几年前看过阿图罗·布拉奇蒂[1]的表演，他在一场表演中可以变装三四十次，而且有些变装用时不到三秒。”

“三秒？”

“没错。而且，真正精通快速变装的魔术师不仅是换衣服而已，他们还是优秀的演员。他们会改换走路的姿态，行为举止完全不同，连说话的腔调都不一样。这种表演必须在事前做好周密的准备，那些衣服都是很容易就能扯下的，用的是按扣或尼龙贴。其实快速变装也可以说是快速脱衣，而这些衣服都是丝质或尼龙的，材质相当轻薄，所以可以一次穿上好几层。我有时可以在外衣下面穿上五套这种戏服。”

“丝？我们找到了灰色的丝质纤维，”莱姆说，“根据现场警员的描述，那名清洁工身穿灰色制服，看起来已经磨损……所以，这应该是把丝布打磨过才制造出来的效果。”

卡拉点点头。“这样布料看起来才会像棉布或亚麻，不会反光。此外，还有折叠帽、鞋套、伸缩雨伞和购物袋，这些道具都能贴身藏在身上。当然，也包括假发。”

她接着说下去：“如果要改变容貌，最重要的就是眉毛。只要把眉毛一变，整张脸就会有六七成不同了。然后再加上一些辅助物品——我们称之为‘装备’，例如用特殊胶水在脸上贴上橡胶条和橡胶片。快速变装的表演者会研究不同种族和性别的脸部基本结构差异。优秀的变装师熟知女性和男性面部的区别，因此能在几秒内改变性别。我们还会研究脸部和身体的不同心理反应动作，这样我们就能随意扮出美丽、丑陋、恐

惧、同情或穷困的样子，想怎么变都行。”

尽管这些魔术奥秘相当有趣，但莱姆还是希望得到具体的意见。“你能不能提供明确一点的东西，好帮助我们找到疑犯。”

她摇摇头。“我没法找到任何特别的东西，无法让你们把范围缩小到某家店或某个地方。不过，我倒是能提供一些整体意见。”

“请说。”

“从疑犯使用的绳索和指套来看，他应该深知手部戏法。这表示，他也可能精于扒窃皮夹、藏匿手枪、刀子或诸如此类的东西，也容易拿到别人的钥匙和身份证。他还懂得变装术，而这明显给你们造成了很大的困扰。不过，更重要的是‘消失的人’戏法，引信和爆竹、隐形墨水、黑丝布和闪光棉，表示他受过专业的魔术训练。”

她解释了手部戏法和魔术的不同，说明魔术师的表演常涉及人类或较大的物体。

“为什么你说这对我们很重要？”

卡拉点点头说：“因为魔术不仅要靠表演者的身体技巧，还必须研究观众的心理反应，设计出一套蒙骗他们的戏法——瞒过的不仅是他们的眼睛，还有他们的心思。他们的重点不是让你们因为一个两毛五分钱的硬币被变不见了而发笑；魔术是让你们从内心里相信你们所看到的事，尽管那全都和事实相反。这点你们必须牢记于心，千万别忘了。”

“什么？”莱姆问。

“误导——巴尔扎克先生说这就是魔术的灵魂。你们应该都听过‘手比眼快’这种形容吧？但这是错的，是不可能的，眼睛永远比手快。所以，魔术师只能欺骗眼睛，不让它们注意他的手正在做什么。”

“你是说，就像分散和转移注意力？”塞利托问。

“这是其中的一种策略。误导是把观众的注意力引导到表演者想让他们注意的地方，远离不想被他们注意的东西。巴尔扎克先生曾经告诉我一堆规则，例如，观众不会注意他们熟悉的东西，而会把视线投向罕见的物品；他们不会注意一连串熟悉的动作，而会把焦点放在一个不寻常的举手投足；他们会忽略一直存在的东西，而把视线投向会移动的物体。你想把某个东西变不见吗？很简单，你只要把同样的动作连续做四五次，观众很快就会厌烦，此时他们的注意力就降低了。他们虽然一直瞪着你的双手，却无法看见你在做什么，这时就是使出戏法的时机。”

“他会用来误导你们的方法通常有两种：第一种是生理误导。你们看着。”卡拉走到萨克斯身旁，眯起眼睛看着自己的右手，然后缓缓把右手

提起，指向屋里的一面墙。接着，她把右手放下。“瞧，你们全都看着我的右手，以及我的手指出的方向，这是很自然的反应。但你们大概没注意，我的左手已经偷到了阿米莉亚的手枪。”

萨克斯微微一颤，立即低头看去。果然，她的枪套空了，卡拉的左手正拿着她那把格洛克手枪。

“当心点儿。”萨克斯说，马上把手枪夺回来插进枪套。

“再来，你们看那个角落。”她又举起了右手。但这次，莱姆和屋里的人全都把注意力移向卡拉的左手了。

“你们全都注意我的左手了，对吧？”她笑了起来，“但你们没发现我的脚已经从桌子底下钩出了一个白色的东西。”

“那是我的便盆。”莱姆有点不高兴地说。虽然因为再次被戏弄而觉得有些不快，但他刚才很自然地说出这个粗鄙器物的名字，让他觉得自己大有进步。

“真的吗？”她问，丝毫没有胆怯的样子。“好，它不只是个便盆，它还是一个错误的引导。因为刚才当你们全都看着它的时候，我的另一只手已经拿到了这个东西。看这儿。”她说，“这东西很重要吗？”她把催泪瓦斯罐还给萨克斯。

萨克斯皱了一下眉，慌忙低头检查腰带，看看在卡拉交还催泪瓦斯罐后是否又有别的东西不见了。

“所以，这就是生理误导，是很容易的事。另一种误导方式是心理层面的，这种就比较困难。观众不是傻瓜，他们都很清楚你要欺骗他们。我的意思是，这正是他们花钱买票进场看表演的理由，没错吧？所以，我们必须降低或消除观众的戒心。心理误导中最重要的一件事，就是要把动作做得自然。表面上，你做出的动作和说出的话都符合观众的期盼，但私底下，你却偷偷干了见不得人又逍遥法外的事……”她的声音突然变小了，意识到自己刚才无意中说出的话，竟恰如其分地描述了早上那位女学生的命案。

但卡拉只停顿了一下，便继续说下去：“当你在做出一些不自然的动作时，观众全都会把注意力投射过来。例如，我说我可以读出你脑中的想法，然后做出这个动作。”卡拉举起双手，按在萨克斯左右两边的太阳穴上，闭上了眼睛。

一会儿之后，她退后一步，接着把一样东西还给萨克斯。那是刚刚偷偷从她左耳上摘下的耳环。

“我完全没有感觉。”

“但观众却能马上发觉我是如何办到的，因为用手触摸一个人假装在读他的想法，大部分观众绝不会相信这点，这并不符合自然规律。但如果我说，戏法的一部分内容是低声说一个字，不让任何人听见。”她又凑近萨克斯，以右手遮住自己的嘴巴，“瞧，这是很不自然的动作。”

“你别想偷走我的另一只耳环。”萨克斯笑着说，举起手护住了耳朵。

“但我把你的项链变不见了。”

即使是莱姆也忍不住大吃一惊，同时又觉得有趣极了——萨克斯虽勉强保持微笑，却狼狈地摸向自己的脖子和胸口，无法阻止身上的首饰不断失踪。塞利托像个小孩一样大笑起来，而梅尔·库柏也暂停研究证物的工作，目不转睛地看着卡拉的表演。萨克斯环顾一下四周，找不到自己的项链，便又把目光落在卡拉身上。卡拉把右手摊开给她看。“项链不见了。”

“等等，”莱姆提出质疑，“我发现你的左手一直握拳，而且藏在大腿后面。照你的说法，这算是不自然的动作，所以我猜项链应该在你的左手上。”

“哎呀，你真厉害。”卡拉说，但马上忍不住笑了，“但想抓到我的动作恐怕还差一点。”她立即把左手也摊开，手心里一样没有东西。

莱姆皱起了眉头。

“为什么我要把左手握拳藏在身后？很简单，因为这是心理误导最重要的一环。我之所以这么做，是因为我知道你们一定会注意到，然后会把目光焦点放在我的左手。用专业术语说，这是一种‘强制行为’。我强制你以为已经发现了我的动作，而当你这么认为时，你的思想就自动关闭了，自动停止继续思考其他的可能性。如此一来，当你和其他人都在盯着我的左手时，刚好给了我一个好机会把项链放进阿米莉亚的口袋里。”

萨克斯把手伸进口袋，果然掏出了那条项链。

库柏立刻鼓掌叫好。莱姆虽不情愿，但还是发出了一声赞叹。

卡拉看向那张证物表。“所以，这就是杀人嫌疑犯打算做的事——误导。你们会以为自己已经想到了他下一步的动作，但这却是他意料中的一部分。就像我刚才所做的，他会利用你们的怀疑、利用你们的智慧，来对抗你们。事实上，他如果想成功完成戏法，也非得利用你们的怀疑和智慧不可。巴尔扎克先生说过，最厉害的魔术师会直接宣布他即将要做的事，把他接下来要变的戏法告诉大家。如果你不相信，就会去注意完全相反的地方，而当你们这么做时，就中了他的圈套。这样你们就会彻底失败，胜利全部操纵在他的手里。”提到老师的名字，突然让她觉得

有些不自在。她看了一下时钟，脸上微微露出一丝苦相。“我出来太久，现在真的该走了。”

萨克斯谢过她，而塞利托则说：“我去找辆车送你回店里。”

“啊，送我到那附近就好，我不想让他看见我和警察……对了，有件事或许你们可以去做。今天晚上有个马戏团表演，是很有名的‘奇幻马戏团’。我听说节目中有快速变装的表演，你们有空的话应该过去看一看。”

萨克斯点点头说：“他们表演的地方就在对面的中央公园。”

在春天和夏天这两个季节，经常有人在中央公园举办大型户外音乐会之类的表演。不久之前，莱姆和萨克斯便曾欣赏了保罗·西蒙的演唱会——他们打开卧室窗户，在窗边欣赏了一场免费的表演。

莱姆埋怨说：“原来整晚播放吵死人音乐的就是他们。”

“你不喜欢马戏团？”塞利托说。

“我当然不喜欢，”他厉声说，“谁会喜欢呢？难吃的食物、讨厌的小丑、在你家孩子面前随时都有死亡危险的杂耍演员……不过……”他转向卡拉说：“这个建议很好，谢谢你……虽然我们当中应该有人早点想到的。”他看向房里的所有人，语带讥讽地说。

莱姆看着她背起那个丑陋的黑白条纹皮包，准备从他面前逃开，溜回那个没有残废的世界。

别担心，你可以赶快逃离这个鬼地方，回到你的世界里。

她暂停了一下，又看了一眼证物表，皱了皱眉头，转身朝门口走去。

“等等。”莱姆说。

她回过身。

“我希望你留下来。”

“什么？”

“请你留下来协助我们侦办这件案子，至少，请你今天留下来。你可以与朗或阿米莉亚一起去马戏团找那边的人谈谈。也许还有—些与魔术有关的证物尚待我们挖掘。”

“啊，不行，我真的没办法。我现在来这里都已经很勉强了，真的不能再耽搁太多时间。”

莱姆说："我们很需要你帮忙，我们才刚刚揭开这家伙神秘的表层而已。"

"巴尔扎克先生你是见过的。"她对萨克斯说。

在很不愉快的情况下……

"可是，林肯……"塞利托吞吞吐吐地说，"最好别让太多市民参与调查，这是规矩。"

"你有一次还不是找了灵媒？"莱姆冷冷地说。

"我才他妈的没找她，是总局的人找的。"

"那么，上次你找了那个狗专家来，然后……"

"你一直说'你'这个字，不，除了你以外，我没找过市民帮忙。光是你这一桩，就够让我吃屎的了。"

"呵呵，朗，你既然干了警察这一行，就绝对会有吃不完的屎。"他转头看着卡拉，"拜托你，这真的很重要。"

她开始踌躇了。"你真的认为他会再去杀下一个人？"

"没错，"莱姆回答，"我们就是这么判断的。"

她微微点了点头。"如果我因为这样被开除的话，至少也算做了一件善事。"说完，她又笑了起来，"你知道吗？罗伯特·胡迪也做过同样的事。"

"他是谁？"

"是法国著名的幻术专家和魔术师，他帮过警方不少忙，也协助过法国军方。那好像是十九世纪的事吧，我不太清楚，只知道当时好像有一些阿尔及利亚的极端主义分子，他们企图煽动当地的部落对抗法国人，声称自己拥有魔力。于是，法国政府便派胡迪到阿尔及利亚去，让他用魔术和他们斗法，好让那些部落的人相信法国人的魔法更高明、更有威力。这个计策果然成功了。罗伯特·胡迪打败了那些人。"说到这里，她不禁皱起了眉头，"不过，他们差点儿把他杀了。"

"你放心，"萨克斯安抚她，"我敢保证这种事绝不会发生在你身上。"

卡拉再次看向证物表。"你们一直都这么做吗？把知道的所有线索都写在写字板上？"

"没错。"萨克斯说。

“我有个主意……魔术师大都有自己的特色。以这位‘魔法师’来说，他不是能同时做到快速变装和大型魔术这两种表演吗？这点并不寻常。所以应该也把他会的技能写下来，这样或许能缩小一点可疑人物的范围。”

“说得没错，”塞利托说，“给他做个素描，非常好。”

但卡拉的眉头又蹙了起来。“我得找个人去店里替我才行。巴尔扎克先生今天要和朋友出门……哦，天啊，他一定会不高兴的。”她环顾房间，“有没有电话能借一下？嗯，我想借那部‘特别的’电话。”

“特别的？”托马斯问。

“嗯，可以在私下讲的，这样才不会让人听见我在对老板撒谎。”

“啊，原来是这种电话，”托马斯说，一手搭上了她的肩膀，把电话所在位置的方向指给她看，“这种电话，我都是到走廊上去打的。”

魔法师

音乐学校命案现场

·嫌疑犯外貌描述：棕发、假胡子、无明显特征。年约五十岁，中等身材，左手无名指和小指粘连在一起。能快速换装扮成年老、秃头的清洁工。

·杀人动机不明。

·被害人：斯维特兰娜·拉斯尼诃夫。

音乐学校全日制学生。

正在调查其家庭、朋友、同学及同事关系，寻找可能的线索。

无男友，无已知仇人。兼职工作为在儿童生日聚会上表演。

·附有扬声器的电路板。

已送至联邦调查局纽约办事处实验室检验。

数码录音器，可能录有嫌疑犯的声音。

所有资料都已被销毁。

录音器是一种“秘密装置”，是自制物品。

·使用旧式手铐铐住被害人。

德比式手铐。曾被苏格兰场使用。已派人前往新奥尔良的胡迪尼博物馆查访。

·被害人的手表被破坏，指针正好停在上午八点。

·棉线，用来绑住折叠椅。样式普通，无法追查来源。

·爆竹，用来制造枪声效果。已毁坏。

来源过于广泛，无法追查。

·保险丝，型号普通。

来源过于广泛，无法追查。

·现场警员汇报遇到强烈闪光。

未发现可追查物品。

闪光棉或闪光纸。

来源过于广泛，无法追查。

·疑犯鞋子：十号爱步牌。

·丝质纤维，染成灰色，经过打磨去光处理。

从快速变装的清洁工服装上掉落。

·疑犯可能戴棕色假发。

·红山核桃树和梅衣属地衣，主要生长地点均为中央公园。

·泥土中含有不寻常的矿物油。

已送至联邦调查局化验。

·黑色丝质布，七十二英寸×四十八英寸，用于遮盖。无法追查来源。

魔术师经常使用这种黑布。

·手上戴套子以掩盖指纹。

魔术师用的指套。

·橡胶痕迹，蓖麻油，化妆品。

舞台化妆用品。

·藻胶痕迹。

用来铸造橡胶“装备”。

·凶手武器：白色丝织绳索，有黑色丝质内芯。

绳索为魔术演出之用，可变色。

无法追查来源。

·特殊绳结。

已送至联邦调查局及海事博物馆，目前尚无进一步消息。

胡迪尼表演使用的绳结，实际上无法解开。

在门房登记簿上使用隐形墨水。

魔法师描述

·嫌疑犯会利用误导来对付被害人和逃避警方追捕。

生理误导（转移注意力）。

心理误导（消除怀疑心）。

·逃离音乐学校的方式近似“消失的人”

戏法。过于普通无法追查。

·嫌疑犯身份很可能是魔术师。

·手部技法熟练。

·也懂得变换术（快速变装）。使用容易脱下的衣物，尼龙和丝质布料，光头头套，指套和其他橡胶装备。可能为任何年纪、性别与人种。

注释：

[1] 阿图罗·布拉奇蒂（Arturo Brachetti，1957— ），意大利著名的变装术表演大师。

她们在行进中扑面而来的是各种混杂的气味：盛开的紫丁香、小贩推车上的椒盐脆饼、居民家里的烤鸡、肋排以及人们身上的防晒霜。

萨克斯和卡拉走在中央公园湿漉漉的草坪上，朝奇幻马戏团那顶巨大的白色帐篷走去。

一对坐在长椅上亲吻的情侣让卡拉想到了一个问题。她问萨克斯："其实，他不只是你的上司吧？"

"你是说林肯？没错。"

"我看得出来……你们是怎么认识的？"

"因为一个案子，几年前的一宗连环绑架杀人案。"

"他变成那个样子，应该很不好受吧？"

"那倒也没有。"萨克斯回答得很简单，但这是实话。

"医生对他的状况束手无策吗？"

"他考虑过动手术，但风险很大，而且也不一定能对他有多少帮助。去年他决定放弃做这种手术，至今再也没有提过，所以目前可能还会再搁置一段时间。说不定他以后会改变主意，到时候再看吧。"

"听你的口气，你似乎不太愿意让他动手术。"

"我的确不愿意。风险太大，而收效甚微。对我来说，这是在权衡各种风险。譬如说，假如你要去逮捕一名重案犯，一个被多方通缉的匪徒。你收到逮捕令，但目前只知道他藏在一幢公寓里，完全不知道他是正在睡觉还是拿着一把MP5冲锋枪对准大门，那么你会不会一脚踢开房门冲进去呢？还是会先按兵不动，等支援的人赶来再找机会将他逮捕？有时候，是需要冒一点风险的，但有时则恰好相反。我不确定他的手术属于哪一种情况，但只要他想做，我就绝对支持他。这就是我们相处的方式。"

萨克斯说莱姆曾接受过一系列治疗，包括利用电击刺激肌肉以及一整套康复运动。曾有一些瘫痪病人接受过这种治疗，比如克里斯托弗·里夫 [1] 的情况也确实获得了明显的改善。"里夫是个果敢坚定的人，"萨克斯说，"具有非凡的意志力。莱姆也是这种人。他很少提起这件事，可

有时会突然消失，只让托马斯陪同，专心致志地做这种康复运动，一连几天都音信全无。”

“另一种形式的‘消失的人’，对吧？”年轻的女郎问。

“没错。”萨克斯微笑着回答。两人沉默了一会儿，萨克斯不知道卡拉是否还想了解更多，不确定她想不想听有关克服困难和障碍的故事，是否想由瘫痪病人的一些艰难的生活细节中获得启发。也许，她想知道当他们出现在公众场合时旁人的反应，或从他们的交往中了解一些亲密关系的本质。但如果卡拉只是出于好奇，那她就不愿再说下去了。

然而，萨克斯感觉到的却是一种羡慕。卡拉说：“我最近和男人的关系可不像你这么好运气。”

“没遇到喜欢的人吗？”

“也不是这样，”卡拉郁郁寡欢地说，“我们最后一次联系是法国吐司和含羞草[2]。那是在我住的地方，我们一起在床上吃早餐，很浪漫吧。他说第二天会再打电话给我。”

“结果他没这么做。”

“没有。我得补充一下，刚才提到的床上早餐，已是三个星期以前的事了。”

“你打电话找过他吗？”

“我才不呢，”她倔强地说，“这是他该做的事。”

“干得不错。”萨克斯很清楚，骄傲和力量是同源的东西。

卡拉笑了。“以前曾经有位名叫威廉·埃尔斯沃斯·罗宾逊的魔术师，他表演过一种十分受观众欢迎的魔术，叫作‘如何除掉老婆’，或者叫‘离婚机器’。”她又笑了一声，“这就是我的故事，我可以把男友都变没了，速度比任何人都快。”

“嗯，男人总是具有快速让自己消失的能力，这你是知道的。”

“不管是在杂志社还是魔术商店，我认识的男人，大都只对两件事感兴趣。要么就是一夜情，要么就完全相反——急着向你求婚，打算和你一起搬到郊区去住……有人向你求过婚吗？”

“当然，”萨克斯说，“这会让人浑身发毛。不过，还是得看看求婚者是谁。”

“你说得对，阿米莉亚。但不管是一夜情、求婚还是搬到郊区……这些对我都是一种困扰。我都不想要。偶尔有个性伙伴就行了，还是实际

一点吧。”

“如果是同行呢？”

“啊，你也注意到我把他们从这个追逐求偶规则中排除了。同行……不行，我做不到，肯定会因为兴趣而起冲突的。虽然他们总说喜欢坚强的女人，但事实上，他们绝大部分都不会与同行交往。尽管现在情况比以前好了很多，但魔术界的男女比例大约仍只有一百比一。对了，你一定听说过一些著名的女魔术师，像日本的‘天功公主’[3]，就是这一行中的佼佼者。当然，除了她以外，也有一些相当不错的女魔术师，可是她们出名都是最近几年的事。如果是在二三十年前，你绝对不可能看到女性成为魔术舞台上的明星，她们那时顶多只能当助手而已。”卡拉瞄了萨克斯一眼，“这跟你们警界很像，对吧？”

“现在的情况比以前好多了，到我这一代已经不是这样了。真正艰苦的是六七十年代，那时女性才刚刚开始打破坚冰。不过，我倒是有一点经验可以分享。在我调到刑案现场鉴定组前，是移动式警员——”

“什么？”

“移动式警员，是指专门在街头巡逻的警察。而如果你是在中城的‘地狱厨房’[4]那个区工作的话，他们一定会找一位有经验的男警员来和你搭档。有时候，我会遇到极顽固的男警，他讨厌和女警共事，不喜欢这种安排。在整个值勤过程中，他对我一言不发。整整八个小时，我们走在街上，而这家伙竟然一句话都不对我说。吃午餐的时候，我只能默默坐在那里看着餐厅里的客人，而他坐在离我两英尺外的地方，自顾自地看着报纸的体育版，而且还不停叹气，因为他必须浪费时间与女人待在一起。”过去的事开始一件件在她的脑海中浮现，“我在七五之家任职的时候——”

“什么？”

萨克斯解释：“指分局，我们都用‘家’来称呼它。大部分警察都不说第七十五分局，只简称为‘七五’或‘七十五’，就像我们说梅西百货公司是位于三四街一样。”

“明白了。”

“总之，那时队长休假去了，由一位观念古板的警官暂代。那是我第一次到七五之家，而且是队里唯一的女性。那天，当我走进局里的会议室参加点名时，居然看见讲台上面贴了十几片高洁丝。”

“不会吧！”

“不骗你。要是队长在的话，绝对不会让任何人这么做。但警察有时候就像小孩似的，只要大人不在，他们逮着机会就胡闹起来。”

“这和电影上看到的可不太一样。”

“电影是在好莱坞拍的，不是在七五之家。”

“那你怎么办？怎么处理那些高洁丝？”

“我走到第一排，问一位坐在讲台前的警员我可不可以坐他的位置——因为无论如何，我一定要坐在那个地方。他们全都大笑起来，笑得特别疯狂，我很惊讶居然没有人笑得尿裤子。反正，我坐了下来，开始专心把代理队长交代的事记下来，抄下一些诸如需要特别注意的逮捕令、社区关系和街边的贩毒行为。大约两分钟后，代理队长就不再笑了，而其他人也都停止了笑声。场面变得有点窘，但尴尬的人不是我，而是他们自己。”

“你知道是谁干的吗？”

“当然。”

“你举报他了吗？”

“没有。你知道吗，这是身为女警最为难的地方。你必须和这些人合作，你需要他们在后面支援，替你掩护。你可以对每件事都提出抗议，但如果你真的这么做，你会失去得更多。最困难的部分并不是面对战斗的勇气，而是要知道何时、怎样去战斗。”

骄傲和力量……

“和我们很像，我猜，我们这行也一样。但是，如果你很厉害，能把观众吸引进剧场，经理就会雇用你——这是规则。如果他们不雇用你，你就无法证明自己能吸引观众；而你既然无法证明自己能带来门票收入，他们就不会雇用你。”

她们已走到那座灯火通明的巨大帐篷跟前。萨克斯看见，当这位年轻女孩看着面前这座帐篷时，眼中闪耀着兴奋的神采。

“你很想来这里工作吧？”

“工作？哦，不，我会说：这里就是我梦想中的天堂。不管是奇幻马戏团、NBC还是HBO的特别节目，都是我梦寐以求的地方。”她停了一下，环顾了一下四周，接着又说，“巴尔扎克先生让我什么戏法都学，这是很重要的，因为你必须知道以前那些人好在什么地方。但是……”她扭头指向帐篷，“……这里代表的却是未来魔术的发展方向。像大卫·科波菲尔、大卫·布莱恩……比如表演艺术、街头魔术和性感魔术。”

“你应该到这里应聘才对。”

“我？开什么玩笑，”卡拉说，“我还没准备好。想登台表演就要完

美，就要是最棒的。”

“你是说，要比男人更强？”

“不，是比‘所有人’都强，无论男人还是女人。”

“为什么？”

“为了观众，”卡拉解释，“巴尔扎克先生就像一张坏了的唱片，反复不停地念着：这是你欠观众的。你在台上每一次呼吸都是为了观众。魔术不能只是过得去而已，不能只是差强人意，而是必须让所有人都赞叹不已。如果观众中有一个人识破你的动作，那你就失败了；如果你稍有犹豫，施展得不顺畅，那你也失败了；如果台下有观众打哈欠或不停看表，那更代表你的失败。”

“但是，一个人不可能永远保持百分之百完美无缺吧？”

“必须如此。”卡拉简单地回答，心里却惊讶她竟然会有不同的想法。

她们已走到奇幻马戏团的帐篷门口，里面正在排练今晚开幕的表演。几十个表演者在帐篷内走动，有人身着戏服，有人只穿短裤、T恤或牛仔裤。

“啊啊……”卡拉发出了兴奋的叫声，脸上的表情就像个小女孩，睁大眼睛注视着这明亮的白色帐篷中的一切事物。

萨克斯后上方突然传来噼啪声，把她吓了一跳。她往后看去，只见两面大旗升在离地面三四十英尺高的地方，在阳光的照耀下在风中猎猎飘动。其中一面旗子上印有“奇幻马戏团”几个大字。

另一面旗上则是一幅大图，上面是一位瘦削的男人，身着黑白相间的方格花纹紧身衣裤。他的双手前伸，掌心朝上，像是在招呼观众进场看演出。旗子上的男人戴着一个半罩式塌鼻子面具，五官和表情都十分诡异。这个画面让萨克斯立即联想起“魔法师”，想到他也是隐匿在面具的伪装之下。

他的动机和计划同样深藏不露。

卡拉注意到萨克斯的目光。“那是Arlecchino，”她说，“英文里叫‘丑角’。你知道即兴喜剧吗？”

“不知道。”萨克斯说。

“那是意大利的戏剧，大概是从十六世纪开始的吧，延续了几百年。奇幻马戏团就是以这个作为表演主题的。”她指着帐篷旁边的几面小旗帜，上面也是一个个古怪的面具，有长鼻、有鸟嘴，有的眉毛高高挑

起，有的颊骨又高又弯，全都是想象出来的造型，看起来相当古怪。卡拉继续说："即兴喜剧团大概有十几个固定角色，演员在舞台上会戴上面具，以此来辨识他们扮演的是哪个人物。"

"喜剧？"萨克斯问。她扬起眉毛，目光瞟向一个恶魔般的面具。

"我想，大概可以说是黑色喜剧吧。丑角毕竟不是英雄人物，也不是什么高尚的人。他关心的事只有食物和女人，而且总是神出鬼没，悄悄出现在你的身后。还有一个角色叫作Pulcinella，是虐待狂，总是对人使出各种卑鄙诡计，即使对自己的爱人也不例外。另外还有一位医生，专门对人下毒。唯一的真理之声是一个女性角色，她被称为Columbine。"卡拉又说，"这个角色是必须由女人来扮演的，这也是我喜欢即兴喜剧的理由之一。不像在英国，他们根本不允许女人登台演出。"

旗子又沙沙作响。丑角的眼睛在背后窥视着她，仿佛魔法师悄然而至。此时，早上在音乐学校的那些对话，如回音般在萨克斯的心中响起。

没错，我们根本没有任何线索，不知道这个人是谁，也不知道他此刻躲在哪里……

她转过身，看见一名警卫朝她们走来。这个人盯着她身上的制服说："警官，有事吗？"

萨克斯要求见马戏团经理，但对方说他有事不在，问她们想不想找助理谈谈。

萨克斯说可以。过了一会儿，一位矮小、瘦弱、皮肤黝黑的像吉卜赛人的女子匆匆赶来。

"有什么事吗？"她问，明显带有不知道是什么地方的口音。

表明身份后，萨克斯说："我们正在调查发生在这个区的连环犯罪事件。我们想知道的是，你们团里有没有魔术师或快速变装师的演出。"

女人脸上流露出关切的神情。"我们有，那是当然的。"她说，"是，艾丽娜·科罗多亚和弗拉德·科罗多亚夫妇。"

"名字怎么拼？"

卡拉看着萨克斯把这两个名字抄在笔记本上，点了点头。"没错，我听说过他们。几年前他们还是莫斯科马戏团的人。"

"的确如此。"马戏团助理证实了卡拉的话。

"他们今天早上都在这里吗？"

“是的。他们一直在彩排，二十分钟前才离开，现在大概去逛街买东西了。”

“你确定他们除了现在之外，其他时间都没离开过？”

“确定。我的工作就是监督他们，确定大家各就各位。”

“还有其他人吗？”萨克斯问，“也许还有人也受过魔术或变装的训练，即使他们的程度还不能登台做这种表演。”

“没有了，我们团里只有这两个人会。”

“好吧，”萨克斯说，“待会儿会有两名警员来这里守在门外，他们大概十五分钟后就会到了。如果你看到有人有任何反常举动，或是有人对你们的团员或观众造成困扰，就请你马上告知两位警员。”这个做法是出自莱姆的建议。

“我会告诉大家的。只是，能不能请问一下，究竟出了什么事？”

“今天有一名具有魔术表演经验的男子涉及一桩谋杀命案。目前我们还看不出这件命案和你们的演出有何关联，但安全起见，还是这么做比较好。”

她们两人向马戏团助理道了谢，便转身离开。助理虽然说了再见，但眼神中却流露出一种不安，也许后悔自己刚才不该多嘴问她们来访的理由。

一走出帐篷，萨克斯便问：“那两个人是什么背景？”

“那两个乌克兰人吗？”

“是啊。他们可以信任吗？”

“他们是夫妻，带着两个孩子四处闯荡。他们是目前世界上变装最快的两个艺人，我实在想象不出他们有任何涉及命案的理由。”

萨克斯拨通了莱姆的电话号码，但接电话的人是托马斯。她把刚才查到的这两位乌克兰籍表演者的姓名告诉他。“请梅尔或谁去NCIC [5] 和国务院调查一下他们的背景。”

“没问题。”

她挂断电话，和卡拉一起走出公园，朝西方一团青灰色的乌云走去。和天空其他明亮的区域比起来，这团乌云很像一道道伤痕累累的瘀青。

她身后又传来一种声响，仍然是那几面在风中飘动的旗帜发出的。

喜爱捉弄人的丑角仍不停地向路过的人们招手，似乎想邀请他们进入那与世隔绝的另一个国度。

提起精神了吗？尊敬的观众？

你们都休息好了吗？

很好，我们第二个节目即将开始了。

你们也许没听过P.T.赛尔比特这个名字，但只要你们看过魔术表演，或在电视上见过魔术师演出，你们也许就会熟悉这位在一九〇〇至一九一〇年间红极一时的英国人创造的一些戏法。

赛尔比特在表演生涯之初并未取艺名，而是使用自己的真名：珀西·托马斯·迪博斯。但他很快发觉，这样温和的名字着实与他所表演的节目不相配，毕竟他的特色不是玩纸牌、把鸽子变没或是使一个儿童悬空。他的拿手好戏是让全世界所有观众都无比惊讶，却又不断走进剧场的“虐待”戏法。

赛尔比特——没错，这个艺名正是把他的姓氏倒过来写构成的[6]——独创了著名的“活针垫”戏法，让观众以为他在一个女孩身上插上了八十四根锐利的钉子。他的另一个发明是“四度空间”，让所有观众惊骇地眼睁睁看着一个巨大的箱子落在妙龄女郎身上，以为这名女郎肯定会被压死。我个人最喜欢的赛尔比特戏法，是他在一九二二年开始表演的，戏法名字很清楚地说明了内容。各位可敬的观众，这就是：“血的崇拜”，或“女孩之死”。

今天，我要呈现在各位眼前的是赛尔比特平生最著名的魔术。这个魔术他曾在数十个国家表演过，甚至还受邀至伦敦，在大剧院为皇家宫廷演出。

这个魔术叫作……

啊，不对……

不对，我不能事先透露。可敬的观众，我不能说出这个魔术的名称，为的是给各位留下一些悬念，屏息等待那一刻的来临。不过，我给诸位一点儿提示：过去赛尔比特要表演这个节目之前，会吩咐助手把一些假血倒在剧场外的水沟里，以诱惑观众进场。当然，他这个办法大获成功。

那么，就请各位欣赏我们下一个节目吧。

希望你们都觉得愉快。

但我也知道，有一个人绝对不会这么想。

注释：

[1] 克里斯托弗·里夫（Christopher Reeve，1952-2004），扮演超人的美国演员。

[2] 含羞草（Mimosa），用香槟和橙汁调制而成的一种鸡尾酒。

[3] 天功公主（Princess Tenko，1959— ），日本女魔术师引田天功的艺名。

[4] 地狱厨房（Hell's Kitchen），指纽约曼哈顿西区，著名的犯罪多发地带。

[5] NCIC，指National Crime Information Center，即国家犯罪信息中心，归美国联邦调查局管辖，它的计算机设备安装在位于华盛顿的联邦调查局总部内。这个庞大的计算机设备群除了在许多重要的执法机构、联邦机构和军方机构有直接相联的计算机终端外，还与各州的计算机相连，各州的计算机中心又与本州的警察、司法、鉴证等部门联网。

[6] 赛尔比特，原文为Selbit，倒过来写，双写b，就是这位魔术师的姓氏迪博斯（Tibbles）。

我睡了多久？这个年轻人心想。

表演直到午夜才结束，然后他又到白马酒吧不知道喝到几点，回到家已是凌晨三点。然后和布拉琪在电话里聊了四十分钟，不，大概有一个小时。早上八点三十分，那莫名其妙的水管修理工便开始莫名其妙地砰砰敲打起来。

我到底睡了几个小时？

这个数字游戏让托尼·卡尔沃特十分困惑，他最后决定还是别去弄清楚自己究竟有多疲惫。幸好他是在百老汇工作，而不是拍广告的人，否则往往得从——天哪，上帝啊——清晨六点开始工作。他今天下午的行程是去吉尔格剧院，而这也表示，这个周末他都得工作。

他检查了化妆箱，决定多放一些刺青遮瑕膏进去，因为今天登台的节目是“雕刻下巴的男孩”。这位极受欢迎的明星一向声称自己喜欢的是天真无邪的小女明星，但如果让那些远从提尼克 [1] 和花园市 [2] 来的女士们，看见他结实的肱二头肌上刺着的“罗伯特，永远爱你”几个字，难免会让人对他的诚实心生怀疑。

卡尔沃特盖上黄色的大化妆箱，站到门后的镜子前瞄了自己一眼。他不得不承认，他的外表看起来比自己实际的感觉要好很多。他的脸上仍留有一点晒黑的痕迹，那是二月份到圣托马斯旅行留下的成果。而他匀称的体形也完全让人看不出他天天灌进肚中的那些啤酒。（看在上帝的分上，保持一天四瓶就行了。没问题的。但是，我们能忍受吗？）至于他的眼睛……是的，眼睛看起来很红，不过这很容易处理。造型师掌握着数百种让年老看起来年轻，让苍白看起来美丽，让疲惫看起来充满活力的方法。他先点了几滴眼药水，然后使出撒手锏——用消除黑眼圈的眼部遮瑕膏在眼睛下方涂抹了几下。

卡尔沃特穿上皮夹克，锁上房门，沿着长廊走去。他住的这幢公寓位于东村，在这个只差几分钟就到正午的时刻，公寓里一片宁静。他猜，公寓里的人大概都出去了，外出享受这一年中第一个美好的春季周末；要不，他们就因昨夜的放荡生活而还在沉睡中。

他打开后门走出这幢公寓。这是他的习惯，他总是先走进公寓后方的这条巷子。然而，就在他打算往巷口走去时，突然发现四十英尺外，在一条从这巷子岔出去的死胡同里，好像有什么东西动了一下。

他停下来，眯着眼往那个阴暗的地方望去。是只小动物。天哪，会不会是老鼠？

不对，那是一只猫，身上显然受了伤。他向四周望去，但巷子里没有任何人。

哦，可怜的小东西。

卡尔沃特并没养宠物，但去年曾有一位邻居把一只诺里奇小猎犬托给他养，他还记得那个人告诉他，如果发生什么事，比伯的宠物医院就在圣马克街上的转角处。他必须带这只猫去乘地铁，也许他姐姐会愿意养。她收养了几个孩子了，多一只猫又有何妨？

在这附近僻静的巷子里停留太久不是个好主意，但卡尔沃特已看清楚巷子里只有他一个人。他慢慢地走过鹅卵石地，这样才不会吓着那只小猫。它正侧躺在那儿，发出微弱的喵喵声。

能把它抱起来吗？它会不会突然扑到他身上猛抓？他想起一些防范猫爪抓伤导致发烧而必须采取的措施。不过，这只小动物看起来这么虚弱，似乎已完全没有伤害他的能力。

“嘿，你怎么啦？小家伙？”他柔声问，“你受伤了吗？”

他蹲下来，把化妆箱放在鹅卵石地上，小心翼翼地把手伸出去，随时准备闪避这只猫突然对他发动的攻击。他摸到了猫咪，但立刻像触了电似的把手抽回。这只动物的身体不但冰冷，而且还很瘦——他感觉自己摸到皮肤底下坚硬的骨头。它死了吗？可是，不对，它的脚还在动，而且又轻轻发出了喵喵声。

他又碰了一下小猫。这次……等等，它皮肤底下的不是骨头，而是木棍！塞在它体内的是一个金属盒子。

什么东西？

他被电视的滑稽录像节目拍进去了吗？还是哪个混蛋想跟他开玩笑？

他抬起头，看见有个人突然出现在离他十英尺远的地方。卡尔沃特倒抽一口凉气，不禁往后退了一步。那是一个蹲在地上的男人……

啊，不对，他这时才看清楚。那是他自己的影像，映在一面和人一样高、放在暗巷角落的镜子里。卡尔沃特从镜中看见自己的脸，神情惊讶，双眼圆睁。就这么愣了好一会儿后，他才放松地笑了起来。但随即，他又皱起眉头，看着自己慢慢地往后倒下——那面镜子缓缓倒在鹅卵石地上，摔成碎片。

从镜子后面，跳出一个留着胡子的中年男人。他举起一根极粗的铁棒，奔向卡尔沃特。

“不！救命！”这位年轻人高声尖叫，匆忙后退，“天啊！天啊！”

铁棒挥了过来，凶狠地在空中划出一道弧形，击向他的头部。

但卡尔沃特飞快地抓起化妆箱，朝攻击者扔去，使铁棒偏离了目标。他勉强站稳身子，拔腿开始奔跑。攻击者想立刻追上来，却不小心在湿漉漉的鹅卵石上滑了一跤，重重地摔在地上。

“钱包拿去！拿去！”他掏出钱包朝后丢去。但这个人丝毫不予理睬，爬起来后仍继续追上来。他就站在卡尔沃特与大街之间，因此他唯一的逃生方向就是回到那幢建筑里。

哦，天啊，天啊。上帝……

“救命，救命，救命啊！”

钥匙！他心想，得赶快拿出来！他慌忙从牛仔裤口袋里掏出钥匙，同时回头望了攻击者一眼。那个人离他只有三十英尺左右。如果我不能在第一时间把门锁打开，那么就……死定了。

卡尔沃特的动作迅速，他用力把金属钥匙向前探去，钥匙也奇迹般地立刻滑进了锁孔里。他快速转动，门锁开了，他拔出钥匙，跃进大门，重重地把铁门甩上。这扇大门立即自动扣上了门锁。

他吓得喘着粗气，心怦怦狂跳，却不敢在门后休息太久。这个人是强盗？是性变态？还是毒贩子？不管是什么人，他心想，绝对不能让这家伙逃掉。于是他立刻奔过长廊，回到自己的住处门前。这道房门也同样很快被打开了。他冲进家里，立刻把房门关上、锁好。

他匆匆跑进厨房，抓起电话拨了九一一。过了一会儿，有个女性的声音说：“这里是警局和火警紧急报案中心。”

“有个男人！有人刚刚袭击我！他就在外面。”

“你受伤了吗？”

“没有，但你们得马上派警察来！”他喊道，“尽快！”

“他还在你旁边吗？”

“不，他进不来。我把门锁上了。但他可能还在巷子里！你们得快一点儿！”

卡尔沃特突然感觉一阵微风吹来。这是怎么回事？他觉得纳闷。这

种感觉似乎很熟悉，而他顿时明白——这是他的住处大门被打开时引起的空气对流。

九一一的值勤人员说："喂？先生，你还在吗？请你……"

卡尔沃特猛然扭头看向门口，旋即尖叫了一声。他看见那个留胡子拿铁棒的男人就站在离他几英尺的地方，从容不迫地从墙上拔下了电话线。那两道门不是都锁上了吗？他是怎么把门打开的？

卡尔沃特不断退后，撞上了冰箱——他已经无路可退了。

"你想干什么？"他低声说，紧盯着这个男人的脖子和他畸形的左手，"你到底想怎么样？"

这位攻击者没理他，反而朝四周张望了一下。他先看向厨房的桌面，然后目光又瞟向客厅的那张木制大茶几。他似乎因为发现了某个东西而高兴起来。他转回头，似乎像后来才决定实施这一动作似的，抡起铁棒朝卡尔沃特高举的双手挥去。

他们抵达了现场，没开警笛。

来了两辆警车，车上各有两名警员。

第一辆警车还没完全停下，坐在车上的小队长便跃出了车门。他们在接获九一一通报后，只花了六分钟就抵达现场。虽然那个报案电话被突然切断，但由于报案中心装有来电地址自动辨识系统的设备，因此马上查出了报案人所在的位置。

六分钟……如果运气好的话，他们有机会找到平安无事的报案人。若是运气不佳，至少也能困住刚杀了人、此时仍留在现场搜刮财物的嫌疑犯。

他拿起摩托罗拉步话机呼叫："调查警司四五三一号呼叫总台，我已抵达第九街报案现场。完毕。"

"收到，四五三一号。紧急医疗小组的救护车已在路上，请问有无伤者。完毕。"

"目前情况不明。完毕。"

"收到，四五三一号。完毕。"

他派一名警员绕到公寓后面守住门窗出入口，又让另一名警员留在正门，第三名警员和他一起奔进公寓一楼的大厅。

如果他们运气好的话，嫌疑犯也许会跳窗逃跑，从而跌断一条腿。在今天这个风和日丽的日子里，他完全没有心情与那些混账在地上扭

打。

这里是字母城[3]，此地南北向的街道全以字母A、B、C、D命名。尽管这里治安已渐渐改善，但仍是曼哈顿最危险的区域之一。因此，当这两个警察一奔进一楼大厅，就已经把手枪抽出来拿在手上了。

如果他们运气好，遇到的嫌疑犯也许只拿着小刀，或像上星期遇到的那个精神病患者所用的武器：他用筷子当剑，用垃圾桶盖子当盾牌。

不过，至少他们已经得到第一个好运气了——他们不需找人来替他们打开上锁的防盗安全大门。就在他们跑到大门跟前时，正好有一位老太太开门出来。她提着一个沉甸甸的购物袋，袋口露出一个巨大的菠萝，而她整个人也因袋子的重量而向一旁歪斜。她被这两名警察吓了一跳，惊讶地不停眨着眼睛，但还是扶住大门让他们快步奔入。对于她好奇而提出的问题，这两位警察只匆匆丢下一句话："老太太，不关你的事。"

如果我们运气好的话……

报案者的门牌号码是1J，在公寓一层的后半部。小队长快步跑到这扇房门前，闪至左侧。另一位警员站在门的另一边，他向这扇门瞄了一眼，点了点头。于是，小队长便抡起拳头，重重捶向房门。"警察，开门！快开门！"

屋里没有回应。

"我们是警察！"

他试着转了一下门把手。好运气又来了，这道门并没有上锁。小队长用力把门推开，然后两个人同时往后退，等待了一下。过了好一会儿，小队长才慢慢把头探出来，向屋内窥视。

"哦，我的天啊……"当他看见客厅中央的景象时，忍不住叫了出来。

"运气"这个字眼彻底从他的脑海中消失了。

快速变装戏法的成功要诀是：只要在外貌和举止上做一点简单但明显的改变，便能让观众分散注意力，从而达到误导的效果。

而把自己变装为一位七十五岁的老太太，就是差异最大的改变。

马勒里克知道警方一定会迅速到达现场。于是，他在卡尔沃特的屋子里做完简短的表演后，便快速换上他逃脱用的服装：一件高领的蓝色连衣裙和一顶白色假发。他把弹力牛仔裤的裤腿拉高，藏进裙摆，露出一双不透明的弹力裤袜。他摘掉胡子，在脸上扑上大量腮红，画上眉

线，又用一根黄褐色的细眉笔在脸上连画几十下，制造出满脸皱纹的效果。最后，他再换上另一双鞋。

至于误导的部分，他找到一个购物袋，在里面塞满报纸，把那根铁棒和其他用来表演的武器也一起塞进去，然后又从卡尔沃特的冰箱里拿出一个新鲜菠萝放在最上面。如此一来，就算在他离开这幢建筑时遇到其他人，这些人或许会瞟他一眼，但注意力最后一定会落在这个超大的菠萝上。

此时，身上仍穿着女人服饰的他已走到距那幢公寓四分之一英里远的地方。他停下脚步，靠在一幢建筑物的墙边，仿佛走累了停下来喘口气的样子。在确定无人注意后，他马上溜进一条暗巷，伸手一拉，便把身上那件用小尼龙搭扣扣上的连衣裙整件脱了下来。他把裙子和假发塞进套在腰上的一条宽松紧带里，利用松紧带的弹力压平这些衣物，这样藏在衬衫底下就没人能发现了。

他放下裤腿，从兜里掏出一个小袋子，取出里面的卸妆棉。他将脸部的腮红、皱纹和眉线彻底擦干净，再用一面放在口袋里的小镜子检查了一下。卸妆完毕后，他把卸妆棉丢进购物袋和菠萝放在一起，然后用一个绿色的垃圾袋把所有东西都装在里面。他找了一辆违规停放的汽车，打开汽车后备厢，把这个垃圾袋扔了进去。警方绝对不会想到去搜查路边车辆的后备厢，而且，更有可能的是，在这辆车的车主回来之前，这辆车已经被交警拖走了。

走回街上，他朝西区的地铁站入口走去。

尊敬的观众，你们觉得这第二场表演精彩吗？

他自己觉得这次表演相当完美，因为他“不小心”在湿滑的鹅卵石上摔了一跤，而让表演者得以乘机逃走，又锁上了两道门。

但是，当马勒里克走到卡尔沃特的后门时，他手中已握着开锁工具了。

马勒里克曾研究过多年开锁技术，这是师父教他的第一个技巧。开锁需要两样工具：一把扳钳，用来伸进锁孔中转动，以抵住里面的锁齿；另一样工具是撬片，用来一一挑开锁孔中的锁齿，好让门锁能转至开启的位置。

如果一次只挑开一根锁齿，那需要花很长的时间才能把锁打开。不过，马勒里克学过一种难度相当高的技术，称为“擦揉法”，这种开锁方法是将工具插入锁孔中来回快速移动，同时把所有的锁齿都推开。唯有在开锁者能完全正确地感觉出锁孔的转矩和施加于锁齿上的压力时，擦揉法才能成功，而马勒里克就是凭借这种技巧，才能在不到三十秒的时间内，只用一根几英寸长的开锁工具便打开了这幢公寓的后门以及卡尔沃特住处的房门。

各位观众，这似乎是不可能的事吧？

但这就是魔术师的能力，你们也都知道：把不可能的事变成事实。

他在地铁入口处停了一下，买了一份《纽约时报》，一边假装翻报纸，一边暗暗打量来往的行人。和上次一样，这次看起来还是没人跟踪他，于是他便匆匆走下楼梯去搭乘列车。严格来说，真正严谨的表演者会再多等一会儿，直到完全确定没被人跟踪才能离开。但马勒里克没有那么多时间。下一个要表演的节目难度会更高，他为自己设下了最大的挑战，因此他必须提前做好准备。

为了不让观众失望，他绝不能冒任何风险。

注释：

[1] 提尼克（Teaneck），新泽西城镇名。

[2] 花园市（Garden City），纽约纳苏县的一个乡村。

[3] 字母城（Alphabet City），纽约曼哈顿的一个区，因其以字母A、B、C、D为街道名称而得名，这些街道也是曼哈顿地区仅有的以单个字母为名称的街道。

“惨不忍睹，莱姆。”

阿米莉亚·萨克斯置身于这幢位于字母城中心的公寓，站在1J的门口，对着麦克风说。

早些时候，朗·塞利托便已要求总部的所有接线员，如果纽约市内再发生任何命案，立刻通知他。这件特殊命案的消息一传来，他们便断定这是“魔法师”的杰作：凶手神秘地闯入被害人家中是一条值得注意的线索，但更关键的是，和今天早上发生在音乐学校的命案一样，凶手又踩碎了被害人的手表。

两起命案的杀人手法倒是完全不同，这点让萨克斯立即把现场状况向莱姆做了汇报。当塞利托在大厅指挥现场的警探和巡警时，萨克斯开始检查这名不幸的被害人——托尼·卡尔沃特。他仰面朝天躺在客厅的茶几上，四肢张开，手脚分别被绑在茶几的四个桌腿上，腹部被人剖开，深度直达脊椎，整个人几乎被劈成两半。

萨克斯把被害人的死状描述给莱姆。

“嗯，”林肯·莱姆不带任何情绪地说，“前后一致。”

“一致？”

“我是说，他仍坚持采用魔术的手法。第一次杀人用绳索，这次是把人锯断。”他的音量突然提高了，像在对屋内某个人说话，萨克斯推测应该是卡拉。“这是魔术的手段，没错吧？把人从中锯开？”沉默了一会儿后，莱姆又对萨克斯说：“她说这是典型的魔术手法。”

他说得没错，萨克斯心想。刚才她被眼前的景象震慑住了，完全没想到两件命案的关联。

魔术手法……

叫分尸也许更恰当。

要客观，她对自己说。一位调查警司是绝对会让自己保持客观的。

不过，此时她突然闪过一个念头。“莱姆，你觉得……”

“什么？”

“你觉得疑犯开始锯他时，他还是活着的吗？因为他的四肢全被绑在桌脚上，像展开翅膀的鹰。”

“哦，你的意思是说死者或许会留下东西给我们，留下能指认杀手身份的线索？这个想法很好。”

“不，”她轻声说，“我只是在想死者的痛苦。”

“哦，是那个……”

那个……

“从现场血迹就能看出来了。”

接着，她注意到死者卡尔沃特的太阳穴上有明显的钝器外伤。伤处的血流得不多，这表示当他的头颅被击碎后，心脏也立刻停止了跳动。

“不，莱姆，看来死者被切割是在他死后发生的事。”

她隐约听见莱姆在对托马斯说话，让他把这一点写在证物表上。莱姆还说了些别的，但她没再留意。眼前被害人的惨状牢牢占据了她的思绪，一时无法转移。不过，这也是她自愿的。没错，她可以忘记死者，像刑案现场鉴定组的警员必须做到的那样，而且她再过一会儿就会这么做了。只是，她觉得死者应该得到片刻的哀思与敬重。她之所以这么做并非出于任何灵魂或玄学上的观念，不是这样的，她这么做完全是为了自己，只有这样做她的心才不会慢慢变冷，不会像这一行的大多数人一样变成铁石心肠。

她似乎听见莱姆在对她说话。“你说什么？”她问。

“现场留下武器了吗？”

“没看到，不过我还没开始搜索。”

塞利托与一位调查警司及一名穿制服的警员从门口走进来。“我们和邻居谈过了。”其中一名警员说，他朝尸体扭了扭头，接着又抬头仔细看了一眼。萨克斯猜想，这名警员可能没有如此近距离观看这种大屠杀的经验。“被害人是同性恋，为人很不错。这附近所有人都喜欢他，即使他是同性恋也没妨碍什么人或做出什么不恰当的事。他们很久没见到有外人在这里出入了。”

萨克斯点点头，朝着麦克风说：“莱姆，看来死者并不认识凶手。”

“现在还不能这么说吧？”莱姆说，“‘魔法师’挑中了类型完全不同的人。不知他是哪一行的？”

“他做什么工作的？”她问现场警员。

“他是造型师，在百老汇的一家剧院工作。我们在后巷找到了他的化妆箱，里面都是发胶、粉底、刷子之类的东西，他好像正准备去上班。”

不知道卡尔沃特以前有没有为商业摄影师工作过，萨克斯心想，如果他有的话，说不定当年她在麦迪逊大道仙黛公司当模特儿时，就曾接受过他的造型化妆。和大部分摄影师和广告公司的人比起来，只有造型化妆师才会把这些模特当人看待。广告公司的人也许会说：“好吧，快给她涂上颜色，让我们看看会变成什么样子。”而化妆师则会低声说：“很抱歉，我不知道她原来是一段篱笆。”

这里是属于第五分局的辖区，此时该分局的一位亚裔警探走进大门，他阖上手机，用愉快的声音对现场的人说：“案子怎么样了？”

“怎么样了？”塞利托咕哝道，“你们怎么会让嫌疑犯逃走？被害人自己打九一一报案，你们赶来处理的人应该在十分钟内抵达现场吧？”

“我们六分钟就到了。”警探说。

那名调查警司说：“我们没开警笛，抵达这里后便守住了所有出入口。当我们进入现场时，被害人的尸体还是温的，我说的是三十七摄氏度。我们挨家挨户地敲门，但没见到疑犯的踪影。”

“有目击者吗？”

调查警司点点头。“我们进来的时候只在大厅遇到一个人，她是一个老太太，就是她开门让我们进来的。等她回来后我们会再询问她，说不定她曾看见凶手的长相。”

“她离开这里了吗？”塞利托问。

“是的。”

他们的对话全被莱姆听见了。“你知道他是谁了吧？”莱姆通过步话机对萨克斯说。

“可恶。”她忍不住叫了起来。

警探说：“别担心，我们已在每一户人家的门底下都塞了名片。这位老太太一定住在其中的一扇门里，等她回来自然会和我们联络。”

“不，她不会回来了，”萨克斯叹了口气说，“因为那个人就是凶手。”

“她？”调查警司提高了嗓门，随即笑了出来。

“她其实不是‘她’，”萨克斯向他解释，“‘她’只是看起来像个老太太。”

“喂，警员，”塞利托说，“你的想象力太丰富了吧，那家伙总不可能改变自己的性别吧？”

“他能。你忘了卡拉是怎么说的吗？她就是那个人，长官，敢打个赌吗？”

耳机中，她听见莱姆的声音说：“如果是我，就不会跟你赌。”

调查警司还在继续反驳。“她的样子看起来有七十多岁，手里还提着一个大购物袋，里面装了菠萝……”

“你瞧。”她说，指着厨房的工作台，上面有两片尖尖的叶片。在叶片旁边还有一小张用橡皮圈穿起来的卡片，上面写着：新鲜菠萝，都乐公司生产销售。

可恶，他们差点儿就逮到他了，刚才就在他们眼皮底下。

“还有，”莱姆又说，“他可能把杀人凶器也藏在购物袋里带走了。”

她把莱姆的话转述给这位脸色越来越差的第五分局警探。

“你没看清她的脸，对吧？”萨克斯问那名调查警司。

“没仔细看，只是扫了一眼而已。你也知道，老女人都是那副样子，脸上涂满化妆品。整个脸上都是……那东西怎么称呼？我祖母的脸上也是涂满那种东西……”

“腮红？”萨克斯问。

“没错，还有画得很重的眉毛……好吧，我们马上去找她。她……他不可能跑太远的。”

莱姆说：“萨克斯，疑犯一定会再度变装，说不定会把脱下来的衣物扔在附近。”

她对这位亚裔警探说：“他现在的打扮一定又变了，不过现场这位调查警司能提供一些嫌疑犯所穿的女装的描述。你应该派人去搜查附近的垃圾桶和街巷。”

这位警探皱起眉头，冷冷地打量了萨克斯一番。塞利托对她抛来一个警告的目光，提醒她：想当调查警司有一个要点，那就是在真正成为调查警司前，别表现得像调查警司一样。然后，他才批准开始进行搜查，于是那位警探便拿起步话机开始呼叫。

萨克斯穿上特卫强连身服，开始进行现场取证，搜查的范围包括公寓、走廊和后巷——她在那儿找到一个让她捉摸不透的奇怪证物：一个黑色的玩具猫。接着是搜查这名年轻死者的住所，尸体被运走后，她便

开始整理证物。

她做完现场鉴定正打算去开车，却被塞利托叫住了。

“喂，等一下，警员。”他刚打完一个电话，从脸上的表情看来，刚才这段谈话似乎令他很不愉快。“我得去和局长、署长开会谈谈‘魔法师’这件案子，不过我要你帮我做一件事。我们已经决定再增派一个人进专案小组，我想请你去接他过来。”

“没问题。不过，为什么要增加人手呢？”

“因为我们在四小时之内已有两具尸体，而疑犯却无影无踪，”他气急败坏地说，“这表示，上级长官不高兴了。告诉你一件身为调查警司必须学会的事——当你的上级不高兴，你也就不高兴了。”

叹息桥。

这座桥位于曼哈顿下城的中央街上，连接着曼哈顿拘留中心的两座高塔。

叹息桥——不知曾有多少人从上面走过。有身上背着上百条人命的黑手党老大；有吓得六神无主的少年，他什么坏事也没干过，只是拿了一根萨米·索沙棒球棍去对付那个把他妹妹肚子搞大的混蛋；有铤而走险的混混，为了四十二美元而杀害一名观光客，因为他需要快克、需要威士忌……

此时，阿米莉亚·萨克斯正走在这座天桥上，朝拘留所走去。这个拘留所的正式名称叫伯纳德·B.克里克中心，但人们还是习惯用原本坐落在街对面城市监狱的绰号来称呼它——坟墓。萨克斯把名字报给守卫，解下身上的格洛克手枪——她把随身携带的那把弹簧刀留在车上了，然后通过一扇哐哐作响的电动大门进入安全大厅。她一进去，门便在她身后关上了。

几分钟后，她要找的那个男人从旁边一间囚犯会客室走出来。这个人体态端正，年近四十，头上留着稀薄的棕发，随和的脸上挂着一丝淡淡的微笑，身穿蓝色衬衫和牛仔裤，外披一件黑色的运动夹克。

“嗨，阿米莉亚，你来了，”这个人慢条斯理地说，“我是要和你一起去见林肯吗？”

“嗨，罗兰，你说对了。”

罗兰·贝尔警探的夹克敞开着，萨克斯一眼便瞥见他腰上的皮带。他和大家一样服从规定，卸下武器才进拘留所，但她注意到贝尔的腰带上有两个空枪套。她回想起以前他们在一起工作时，曾经常谈起“钉钉子”——南方人喜欢用这个词来指代射击——的经验。射击是贝尔的兴趣

之一，但对萨克斯来说，却是一种竞赛。

之前的那间囚犯会谈室里还有另外两个男人，这时他们都走了出来，加入他们的谈话。其中一名身穿西装的男人是她认识的警探，路易斯·马丁内斯。他是个沉默寡言的人，有一双敏锐的眼睛。

第二个男人穿的是周末休闲服：卡其色长裤，黑色的艾祖德衬衫，外面套了一件褪色的风衣。贝尔为他和萨克斯作了介绍，说他名叫查尔斯·格雷迪，但刚才萨克斯一见面就立刻认出他了。他是助理检察官，在纽约的执法机构中算是一位响当当的人物。当别的检察官都早已转业或改调至其他更能获得利益的地方时，这位身材瘦削、已近中年的哈佛法学院毕业生仍固执地留在州检察官办公室供职。许多新闻媒体在提到他的时候，往往会用“斗牛犬”和“顽固到底”之类的词来形容他，甚至喜欢将他比作纽约前市长鲁道夫·朱利安尼。但与这位市长不同的是，格雷迪没有任何政治野心。他一直满足于留在检察官办公室，沉醉于自己的爱好——他简单地称之为“把坏蛋送进监狱”。

在这方面他可是声名卓著。他胜诉使被告被判有罪案件的纪录，是这座城市有史以来最高的。

至于贝尔出现在这里的原因，也和格雷迪最近侦办的案件有关，因为州检察官起诉了一名住在纽约州北部乡间小镇的保险经纪人。此人名叫安德鲁·康斯塔布尔，现年四十五岁，在保险这一行默默无闻，却因参加了当地的军事团体“爱国者会”而声名大噪。他因涉嫌密谋恶意教唆杀人而被起诉，整件案子因为必须改变审判地点而移至纽约市开庭。

随着审判日期的临近，格雷迪不断收到不明人士的死亡威胁警告。接着，就在几天前，格雷迪接到一个从弗雷德·德尔瑞办公室打来的电话——德尔瑞是联邦调查局探员，经常与莱姆和塞利托合作。他最近参加了一项机密的反恐行动，但他手下的探员却得到线报，获悉近日内可能会有人对格雷迪采取极端暴力行动。这个星期四晚上或星期五凌晨，有小偷进入了格雷迪的办公室，这终于迫使警方展开行动，调罗兰·贝尔来负责保护检察官的生命安全。

说起话来轻声细语的罗兰·贝尔是土生土长的北卡罗来纳州人，他一直与塞利托合作，侦办凶杀案及一些重大刑事案。除此之外，他还是纽约市警察局一个非正式机构的负责人，这个机构简称为“SWAT”，但并不是众人皆知的“特殊武器战术小组”，而是“保护证人小组”。

贝尔曾这样解释：“这是一种让某人在受到加害时活下去的专业技术。”

于是，贝尔身上便肩负了双重任务。他平日除了和塞利托与莱姆一起侦查刑事案外，还得担任保护证人的行动负责人。

此时，他已妥善安排好保护格雷迪的安全，而警察总局的最高长官

——那位表示不高兴的长官，下令全力搜捕“魔法师”。专案小组需要得力的人手，而贝尔自然是最合适的人选。

“那就是安德鲁·康斯塔布尔。”格雷迪对贝尔说，用头指向会谈室墙上那面朦胧的玻璃窗。

萨克斯走到玻璃窗前，看见里面坐着一位身材瘦削、相貌奇特的犯人。他穿着一件橙色连身服，低着头坐在桌前，一直不停地轻轻点着头。

“看出什么了吗？”格雷迪又问。

“没有，”贝尔慢条斯理地说，“我觉得他这个人很土气，也很顽固，你知道我的意思吗？但那个家伙还算有礼貌。事实上，查尔斯，我得这么说，我觉得他一点儿也不认为自己有罪。”

“他当然不这么认为，”格雷迪做了个鬼脸，“要犯人承认自己有罪是很难的事。”接着，他微微露出笑容说：“但这就是他们付给我高薪要我做的事。”尽管格雷迪这么说，但其实他的薪水比刚进华尔街法律事务所的职员还少。

贝尔问：“关于你办公室失窃的事有什么进展吗？初步现场鉴定报告送来没有？我想看看。”

“他们正在加紧做，到时我保证会让你拿到一份复本。”

贝尔说：“我现在有另一件案子要去处理，不过我手下的人都会留下来，保护你和你的家人。保持电话联络。”

“谢谢你，警探。”格雷迪说，接着又补充了一句，“我会和你的手下一起去接我女儿，然后和你那位女朋友会合。你再说一次她住在哪里？”

“露西住在北卡罗来纳州。”

“她也是警察，没错吧？”

“没错，她是郡警察局的警长，田纳斯康纳镇。”

路易斯看出格雷迪检察官想朝大门走，于是马上站到他身旁。“查尔斯，麻烦你先在这里等一下。”他走出安全管制区，从柜台的警卫那里领回自己的手枪，然后小心翼翼地察看大门口和外面的天桥。

这时，有个斯文的声音从萨克斯身后传来。

“你好，小姐。”

萨克斯听出这句话带有一种特殊的轻快节奏，说话者显然拥有多年

公共服务以及经常与大众接触的经验。她转过头，看见安德鲁·康斯塔布尔正站在一名彪悍的警卫员旁边。这名犯人相当高，腰杆挺得笔直，浓密的花白头发梳成了波浪状。站在他身边的还有一位又矮又胖的律师。

他继续说：“你是为格雷迪工作，也来参与这件案子吗？”

“安德鲁。”他的律师警告他。

他点点头，但还是扬起眉毛，直视着萨克斯。

“这不是我的案子。”她轻蔑地回答。

“哦，不是吗？本来想告诉你我刚才对贝尔警探说的事。我真的不知道任何与威胁格雷迪先生生命安全有关的事。”他转身看向贝尔，而贝尔瞪着他。尽管这位北卡罗来纳州的警探有时看起来会有些害羞和腼腆，但在面对犯人的时候，他展现出的永远是强硬的一面。比如现在，他就用冰冷的目光看着他。

“你必须尽职地保护检察官，这点我完全明白。但是，相信我，我绝对不会做出任何伤害格雷迪先生的事。我们这个国家之所以伟大，其中一个重要原因是——公平竞争。”一阵笑声，“我会在法庭上击败他，这是我即将要做的事——这得归功于我身边这位相当杰出的年轻朋友。”他向自己的律师点点头，然后又以好奇的目光看着贝尔，“我只是想说，警探，我想你也许有兴趣知道我的‘爱国者会’在坎顿瀑布所做的一切。”

“我？”

“哦，我不是指那些没意义的疯狂阴谋，我是说我们真正做过的事。”

这位被告的辩护律师说：“安德鲁，够了，你最好保持沉默。”

“只是聊聊天，乔伊。”他仍看着贝尔，“你觉得怎么样？”

“你到底想说什么？”贝尔严肃地说。

出人意料的是，他并未说一些涉及种族歧视或讽刺这位警探的南方血统之类的话语，而只这么说：“国家权力、劳工大众、地方政府与联邦的对抗。警探，你该去看看我们的网站。”他笑了出来。“人民期待纳粹，他们得到了托马斯·杰弗逊和乔治·梅森 [1] 。”贝尔没有回答，这个包围住众人的密闭空间里充斥着凝重的沉默。刚说完话的犯人摇摇头，看似羞愧地苦笑了起来。“天啊，真抱歉……有时我就是控制不了自己，做出这种布道似的可笑行为。只要有人聚集在我身边，你看看就会发生这样的事——我一下就让大家讨厌我了。”

警卫说：“我们走吧。”

“好的，那么……”这位犯人说，先向萨克斯点了个头，又对贝尔颔首致意。他沿着长廊慢慢走远，脚上的镣铐发出轻轻的碰撞声。他的律师也向检察官点点头——他们两人此时是相互敌对却又彼此尊重和小心提防的对手——然后离开了安全管制区。

过了一会儿，格雷迪、贝尔和萨克斯也跟着离开。

萨克斯说：“他看起来倒不像怪物。他是因为什么案子被起诉的？”

格雷迪说：“有烟酒枪械管制局的探员到纽约州北部卧底，调查一宗与军火有关的案件，结果查出这可能是由康斯塔布尔策划的阴谋。他手下有一些人打算用九一一报假案，引诱州警到郡里比较偏远的地方。如果赶来的州警是黑人，就绑架他们，脱光他们的衣服，并用私刑处死。哦，对了，甚至有人建议割掉他们的生殖器。”

萨克斯在警界多年，早已不知处理过多少怪诞荒谬之事，但这时还是惊讶得直眨眼睛。“你不是在开玩笑吧？”

格雷迪点点头。“这只是刚开始，动用私刑的背后还有一个更大的计划。他们打算，如果他们杀掉了足够多的黑人州警，而新闻媒体也大肆报道的话，便会引起黑人的抗议和暴动，而这正好给全国白人一个报复并清洗他们的好借口。他们甚至希望拉丁裔和亚裔种族也加入黑人的行列，好让白种人的革命将他们一次驱逐干净。”

“如今这种时代还有这样的事？”

“你很惊讶吧。”

贝尔对路易斯点点头。“现在他交给你保护了，多加小心。”

“没问题。”警探回答。这位彪形大汉保护格雷迪离开拘留所大厅，而萨克斯和贝尔则去登记柜台那里领回武器。当他们走在叹息桥上，朝刑事法庭走去时，萨克斯把有关“魔法师”以及他行凶的经过全告诉了贝尔。

在听完她描述托尼·卡尔沃特惨死的情况后，贝尔不禁皱起眉头。“杀人动机？”

“不详。”

“他有效仿的对象吗？”

“答案同上。”

“疑犯的相貌呢？”贝尔再问。

“这点也不确定。”

“一点儿线索都没有？”

“我们判断这个人是白种男性，中等身材。”

“这么说来，目前还没有目击凶手的人，对吧？”

“事实上，见过他的人还不少。他第一次出现的时候，是个深色头发、蓄着胡子的五十多岁男人；第二次，他是个六十几岁的光头清洁工；第三次出现时，是个七十几岁的老太太。”

贝尔看着萨克斯，以为她在开玩笑，等着她先忍不住笑出来。但看到萨克斯一直表情严肃，他才主动问：“你没开玩笑？”

“这是事实，罗兰。”

“我的枪法虽好，”贝尔摇摇头，拍拍挂在右侧腰上的自动手枪说，“但总要有个目标才行。”

那就要靠祈祷了。阿米莉亚·萨克斯心想。

注释：

[1] 乔治·梅森（George Mason，1725—1792），美国南部种植园主，政治家。

第二个命案现场的证物已经送到了，梅尔·库柏立即把这些证物塑料袋和玻璃瓶摆放在莱姆客厅中间的工作台上。

塞利托也已从总局回来，他刚刚就“魔法师”一案开了一个严肃的会议。局长和市长都想知道这件案子的细节和侦办进度，但塞利托却讲不出个什么细节，也提不出任何进展。

莱姆已接到背景调查报告，奇幻马戏团那两位乌克兰魔术师都没有前科。而在帐篷前站岗的两名警员也四处检查过，回报说并未发现任何线索或可疑活动。

不一会儿，萨克斯走进房间，旁边跟着举止稳重的罗兰·贝尔。当塞利托接获上级指示要他多增加一位警探加入专案小组时，莱姆便立刻提议找贝尔——他的阅历和经验都很丰富，而且又是枪法一流的神枪手，万一到时与嫌疑犯发生激战，他可以做萨克斯强力的后援。

贝尔一一与房里的人打过招呼，但先前没有人对他提过卡拉。他用疑惑的目光看着她，而卡拉则回答：“我和他一样，”她用头指了指莱姆，“也算是顾问。”

“很高兴认识你。”贝尔说，同时惊讶得直眨眼睛，看着卡拉漫不经心地同时玩着三枚硬币，在手指关节间来回翻动，

萨克斯开始与库柏一起研究证物。莱姆问：“这名死者是谁？”

“死者托尼·卡尔沃特，三十二岁，未婚。呃……以他的情况来说，应该是‘没有伴侣’。”

“与那位音乐学校学生有什么关系吗？”

“目前还不知道，”塞利托回答，“贝迪和索尔正在清查这一点。”

“他的职业是什么？”库柏问。

“百老汇的化妆造型师。”

而第一位被害人是音乐学校的学生，莱姆心想。一个是单身女性，一个是男同性恋，他们的住处和工作领域都差得很远。造成他们遇害的共同点是什么呢？他问：“有没有性用品？”

由于第一个命案现场并无性侵害的迹象，因此莱姆对萨克斯所说的一点儿也不惊讶：“不，除非他带着记忆回家、上床……而且沉溺于此。”她走到写字板前，把尸体的数码照片贴了上去。

莱姆驾着轮椅驶近写字板，仔细研究这几张恐怖的照片。

“真是令人恶心的变态。”塞利托骂道，提供了一个毫无建设性的结论。

“使用的武器是什么？”罗兰·贝尔问。

“看来像是横截锯。”库柏检查过几张伤口特写照片后说。

不管是在北卡罗来纳州还是纽约，贝尔都已见过不少类似这样的屠杀场景，但他还是摇摇头：“哦，这真是恐怖。”

在莱姆专心研究照片的时候，他突然听见一个奇怪的声音，似乎有某种不规则的嗞嗞声从附近传来。他掉转头，看见卡拉就站在他身后，那个声音正是她在惊骇之下的呼吸声。她怔怔地看着卡尔沃特的尸体照片，一只手不由自主地抓着头上的短发，因受到惊吓而睁大的眼睛充满了泪水。她无法止住下颌的颤抖，匆匆转身离开写字板。

“你没事吧……”萨克斯说。

卡拉摆摆手，双眼紧闭，呼吸异常急促。

莱姆一见到她脸上的表情，便明白她正遭受极大的痛苦，已经快到极限。对他来说，这种恐怖是他在刑事案鉴定生涯中必须承受的，但却不属于卡拉的世界。当然，她在舞台上看似也会遭遇一些危难和惊险，不过那都只是幻觉。要一般市民主动来面对这种血淋淋的景象，可以说是要求太高；而这对警方来说也是件可耻的事，因为他们迫切需要她的协助，才使她面对这样的痛苦。然而，莱姆在见到她脸上的惊骇表情后，便知道他们不能再逼她往下深入了。他甚至猜想，或许她马上就要吐出来了。

萨克斯想上前扶住她，但被莱姆摇头制止了。他无声传达出的信息是：他知道他们或许会失去这个女孩，他们必须让她退出。

但是，这次他判断错了。

卡拉深吸了一口气，就像潜水员在离开船艇下水之前做的那样，然后又转身看向写字板，眼中射出坚毅的目光。她已克制住自己的情绪，下定决心再度面对这几张血腥的照片。

在一番仔细观察后，她才点了点头。“P.T.赛尔比特。”她边说，边擦拭了一下眼睛。

“这是人名吗？”萨克斯问。

卡拉点点头。“巴尔扎克先生曾表演过这个人的几种戏法。他是一九〇〇至一九一〇年间的魔术师，曾做过类似的演出。这个戏法名称叫‘活锯女郎’，和这次命案的情形相同，把人绑住，四肢分开，然后用锯子锯开。唯一不同的地方只在于：凶手挑选了一名男性来进行这次表演。”她眨了眨眼睛，惊讶自己竟然会用“表演”这个字眼，“我的意思是，实施这次犯罪。”

莱姆又问了一样的问题：“懂得这种戏法的人数有限吗？”

“没有，这个戏法太出名了，比‘消失的人’还要著名，只要对魔术史稍有了解的人一定都知道。”

他早已预料到会得到这个答案，但还是说：“托马斯，还是把这点写上去吧。”说完，他又对萨克斯说：“好，现在告诉我们发生在卡尔沃特身上的事。”

“被害人似乎打算去上班，便从后门出去——附近邻居说这是他的习惯。他在走过一条死巷的巷口时，看到了这个……”她指着一个装在塑料袋中的黑色玩具猫说，“一只玩具猫。”

卡拉看了玩具猫一眼。“这是电动的，像机器人一样，我们把它叫作‘假物’。”

“假什么？”

“假……物。这是一种道具，用来欺骗观众，让他们以为那是真的东西。就像一把没有刃的刀，或一个内部有暗层的杯子。”

萨克斯按下玩具猫身上的开关，这只假猫便开始走动，还不时发出很像猫叫的喵喵声。“被害人一定是看见了这只猫，才会走过去查看，说不定还以为这只猫受伤了，”她继续说，“‘魔法师’就是利用这招诱使被害人走入死巷。”

“来源可查吗？”莱姆问库柏。

“香港新陆公司制造，我查过该公司的网站了，这种玩具的销售地点在全国有好几百家。”

莱姆叹了口气。看来，“来源过于广泛，无法追查”已成为这个案子里最常出现的一句话。

萨克斯继续说下去：“于是卡尔沃特走向那只猫，蹲下查看。而疑犯这时躲在某处，然后……”

“是镜子。”莱姆打断她的话，转头看向卡拉，而卡拉点了点头。“魔

术师经常利用镜子，只要把它们放对角度，就能让藏在镜子后面的任何人或东西隐形。”

莱姆这时想起来，卡拉工作的那家商店就叫“烟与镜”。

“但后来似乎出现了意想不到的情况，使被害人有机会逃走，”塞利托接过来说了下去，“接下来就是比较戏剧化的部分了。我们查过九一一的报案录音，卡尔沃特逃回公寓，回到自己的住处，然后打电话报警。他说攻击他的人就在屋外，而所有的门都已锁上了。可就在这时候，电话突然断了，看来‘魔法师’那时已闯入屋内。”

“也许是从窗户进去的……萨克斯，你检查过消防安全门吗？”

“没有。至于窗户，都是从里面锁上的。”

“好，但你还是应该去搜查一下消防门。”莱姆简短地说。

“他不会从那里进来，没那么多时间。”

“那么，他一定抢到了被害人家中的钥匙。”

“钥匙上没有他的指纹，”萨克斯说，“只有被害人的。”

“他一定有钥匙。”莱姆坚持。

“不，”卡拉说，“他是自己开锁进去的。”

“不可能，”莱姆说，“也许他以前曾潜入那里，早已准备好复制的钥匙。萨克斯，你应该再回去检查一下，看看他是否……”

“锁是被他用工具打开的，”这位年轻女子固执地说，“这点我敢保证。”

莱姆摇摇头。“六十秒的时间能连开两道锁？根本不可能。”

卡拉叹了口气。“对不起，但我不得不说，六十秒的时间绝对够他连开两道锁。而且，说不定他花的时间更少。”

“好吧，那就先让我们假设他办不到，”莱姆不高兴地说，“然后……”

卡拉打断他的话。“先让我们假设他办到了。这点相当重要，绝对不可以遗漏。这个事实可以帮助我们多了解他一点。有个很重要的信息——对他来说，门锁根本就不在话下。”

莱姆瞄了塞利托一眼，而这位警探立刻说：“我得说，我在盗窃组服务时，逮捕过十几个惯偷，但他们之中没有人有这么快的开锁速度。”

“巴尔扎克先生要我每星期练十个小时的开锁技术，”卡拉说，“我没带工具来，但如果要我做的话，我一样能在三十秒内打开你的外门，用六十秒打开里面的门，而且这是在我还没学会擦揉开锁的情况下。如果是‘魔法师’，他可以再把时间缩短一半以上。我知道你们喜欢讲证据，什么事都得看证物，但如果你要阿米莉亚回去搜索根本不存在的东西，那只是白白浪费时间而已。”

“你确定？”塞利托问。

“百分之百。”

萨克斯瞟了莱姆一眼。他极不情愿地接受了卡拉的假设——但抛开工作不谈，他倒是很高兴看到这个女孩的勇气，这非常有助于改善她初见莱姆时的“那种表情”和“那种笑容”。他点点头，对托马斯说：“好吧，把这点写在表格上，就写我们这位先生开锁技巧娴熟。”

萨克斯继续说：“现场找不到‘魔法师’用来击昏被害人的武器。从死者头上的钝器外伤判断，嫌疑犯使用的可能是铁棒，而且已被他带离了现场。”

指纹采集的结果送来了。从命案现场死者陈尸处以及“魔法师”有可能触摸过的地方，一共采集到八十九枚指纹，但莱姆凑近一看，立即发现其中一些指纹的样子很奇怪。他知道那是嫌疑犯的指套造成的，便懒得再去研究其余的指纹了。

他们把重点转到萨克斯从现场收集回来的证物上，结果找出微量的矿物油，与早上音乐学校的现场一样。此外，他们还发现更多的橡胶、化妆品和藻胶。

第五分局的姓关的警探打电话来，说他们已搜索过卡尔沃特住处附近的所有垃圾箱，但没发现嫌疑犯换装所用的道具或杀人凶器。莱姆谢过他，请他继续搜查。这位警探虽然答应了，但敷衍的口气让莱姆知道，搜查就到此为止了。

莱姆问萨克斯：“你说他弄碎了卡尔沃特的手表？”

“是的。手表停在正午，只超过几秒而已。”

“上一个被害人遇害的时间是早上八点，看来，他是在按照时间表进行。说不定，今天下午四点就会出现第三名被害人。”

现在只剩不到三个小时了。

库柏说：“镜子这方面也没有线索。查不出生产厂家——看来他是从镜框上取下来的。镜子上面有一些真正的指纹，可是有些被疑犯的指套痕迹盖住了，因此我猜这些指纹应该是出售这面镜子的店员或制造商留

下的。不过，我还是会把它们全部输进指纹自动识别系统做比对。”

“我还找到一双鞋子。”萨克斯一边说，一边从板条箱里取出了一个塑料袋。

“是他的吗？”

“大概是吧。这双鞋和我们在音乐学校发现的鞋印的信息一致，都是爱步牌，而且同样是十号。”

“奇怪，他为什么故意把鞋子留下来？”塞利托纳闷道。

莱姆猜道：“也许他认为我们已经知道他在第一个现场穿的是爱步牌鞋子，如果他扮成老太太还穿着这双鞋，恐怕就会被赶至现场的警员识破。”

梅尔·库柏说：“我们从这双鞋的鞋面、鞋底和鞋尖的锯齿凹痕处采下不少痕迹证物。”他打开一个袋子，把里面的物质全倒了出来。“还真不少呢。”他淡淡地说了一声，随即俯身开始仔细检视这堆东西。

虽然这仅仅是一小堆残渣杂质，但对刑事鉴定人员而言，却大得像座山一样，里面可能富含大量信息。“梅尔，放大看，”莱姆说，“我们一起看看里头到底有什么。”

尽管科学仪器日新月异，但在刑事实验室中，最常用的工具就是显微镜。而且从理论上而言，现代显微镜与十六世纪荷兰人安东尼·范·列文虎克 [1] 发明的那台简陋的黄铜座显微镜相比，其实没有什么区别。

莱姆拥有一台老旧的扫描式电子显微镜，但现在已很少用了。他在客厅临时搭建的实验室里另有两台显微镜。其中一台是德国莱茨公司的复合式偏光显微镜，这台显微镜型号虽旧，却是莱姆最信赖的设备。这种显微镜有三个观察孔——在观察者使用的双眼接目镜中央，另有一个拍摄镜头。

第二台是库柏现在正在使用的立体显微镜，是他先前用来检验在第一个命案现场找到的纤维所使用的工具。与其他显微镜比起来，这台显微镜的倍率并不高，只适合用来检验三维的物体，例如昆虫、植物和矿物等。

电脑显示器上出现了显微镜下的影像，这是供莱姆和其他专案小组成员一起观看的。

如果是刚接触刑事鉴定科学的学生，一定会马上把显微镜调到最高倍率，将证物放至最大。但根据实践经验，最适当的检视倍率其实并不是很高。库柏一开始只放大四倍，接着才调成放大三十倍。

“啊，焦点对准一点，对准一点。”莱姆叫道。

库柏调整接目镜上的高倍旋钮，显示器上的影像便立即变得清晰了。

“好了，就这样移动吧。”莱姆说。

库柏调整显微镜台上的控制钮，移动载玻片镜台。他轻轻转动，显示器上便有数百个各种形状的物体慢慢掠过，有些色泽极暗，有些呈红色或绿色，有些是半透明的。每当莱姆透过显微镜的接目镜观察时，他总觉得自己就像个偷窥狂，因窥视这未知的世界而兴奋不已。

而且，这个世界尚有许多事物有待探索。

“里面有毛发，”莱姆说，“是动物的。”他从毛发上的鳞片数量上得出这个结论。

“什么动物？”萨克斯问。

“是狗，我肯定。”库柏先回答了，而莱姆的意见也与他一致。库柏立即上网，不一会儿，便从纽约市警局的资料库中调出动物毛发的影像档案。“有两个品种符合……不对，有三种。一种是毛发长度中等的品种，例如德国牧羊犬或玛利诺犬。另外还有两种长毛品种，英国牧羊犬和伯瑞犬。”库柏把显示器上的影像固定了，所有人便看见一团略带棕色纹理的棒状和管状物。

“那个长长的东西是什么？”塞利托问。

“是纤维吗？”萨克斯猜测。

莱姆看向塞利托说的那个东西。“是干草，或某种植物，但其他东西我就认不出来了。梅尔，用气相色谱分析仪检验一下。”

没多久，气相色谱分析仪便完成化验结果，机器显示器上出现一张图表，里面列有各项分析出来的物质：胆色素、粪胆素、尿胆素、吲哚、硝酸盐、粪臭素、硫醇、硫化氢。

“啊！”

“啊？”塞利托问，“你说‘啊’是什么意思？”

“指令，显微镜一号。”

显示器又换回刚才的影像。

“这很明显……死了的细菌、半消化的纤维与野草。这是狗屎！哦，抱歉我说了粗话，”他语带讥讽地说，“这是狗的粪便。看来，我们这位

疑犯踩到他不该踩的东西了。”

这是令人兴奋的发现。毛发和粪便都是典型的优良物证，只要他们在某个嫌疑人身上、某个特定地点或某辆车上找到同样的痕迹，那么就几乎可以断定这个人就是“魔法师”或他曾经接触过的地方。

联邦调查局的自动指纹辨识系统已将报告送回，没有那块遗留在现场小巷镜子上的指纹相符的比对，但这早已是众人预料中的事。

“现场还有什么东西？”莱姆问。

“没了，”萨克斯说，“就这些。”

在莱姆重新浏览一遍证物表的时候，楼下的门铃响了，托马斯前去应门。不一会儿，他带了一位穿制服的警员进来。和许多第一次走进这位传说中的林肯·莱姆隐居之地的年轻人一样，这名警员战战兢兢地站在门口，不敢踏入室内。“我想找贝尔警探，他们说他到这里来了。”

“我就是。”贝尔说。

“这是查尔斯·格雷迪办公室盗窃案的现场鉴定报告。”

“谢谢你，小子。”贝尔接过公文袋，朝他点了点头。这位年轻人紧张地看了林肯·莱姆一眼，便赶紧转身离开了。

贝尔抽出报告翻了一下，却耸了耸肩：“这不是我的专业。嘿，林肯，有没有空帮我看一下？”

“没问题，罗兰，”莱姆说，“你把订书钉拆下来，文件放在那边那台翻页机上，托马斯会帮你的。这是什么案子？是和安德鲁·康斯塔布尔有关的案子吗？”

“是的。”他把查尔斯·格雷迪办公室遭窃的事告诉莱姆。当看护托马斯把这份现场鉴定报告放在架子上后，莱姆便把轮椅驶至翻页机前。他很仔细地看了第一页，然后才说：“指令，翻页。”接着又继续看下去。

嫌疑犯入侵的方式很简单，他在走廊上打碎了办公室大门上的玻璃，然后伸手进去打开了门锁，至于那扇介于秘书办公室和检察官个人办公室之间的木门，由于门上有两个锁，再加上木门相当厚重，因此窃贼无法闯入。

现场鉴定小组的取证人员在秘书办公室的桌面及其附近找到一些有趣的东西，他们找到了一些纤维。不过，报告上只注明了它的颜色——大部分是白色，少部分是黑色，而只有一根是红色——除此之外便无其他描述了。此外，他们还找到两块微小的金箔碎片。

警方判断窃贼闯入的时间是在清洁工打扫完毕之后，因此这些纤维

应该不是格雷迪的秘书或其他在白天正常进入这间办公室的人留下的。现场鉴定组判断，这些纤维极有可能来自嫌疑犯。

莱姆读完了最后一页。“就这样？”他问。

“看来是。”贝尔回答。

莱姆嘀咕了一声，然后说：“指令，电话，拨号佩雷蒂，逗号，文森特。”

佩雷蒂当年是由莱姆亲自录取进入现场鉴定小组的，当时莱姆认为他在刑事鉴定上极具天分。但事实证明，他更杰出的地方在于比刑事鉴定更深奥难懂的警察局内部的政治艺术，这点与总是喜欢身先士卒亲临命案现场的莱姆完全不同。在莱姆因伤退休后，佩雷蒂便接任了侦查资源组组长的职务。

电话好不容易接通了，佩雷蒂接起电话便说：“林肯，你好吗？”

“很好。文森特，我……”

“你在忙‘魔法师’那个案子，对吧？进展如何？”

“仍在进行中。我打电话来是有别的事。现在罗兰·贝尔在我这里，我刚拿到格雷迪办公室遭人入侵一案的报告……”

“哦，那是与安德鲁·康斯塔布尔一案有关的案子。没错，那件案子与格雷迪的安全有关。你有什么事要我做吗？”

“我正在看这份报告，但这份报告只是初步的。我需要更多信息。鉴定小组在现场找到一些纤维，我想知道这些纤维的成分、长度、直径、色温、所用染料，以及正确的数量。”

“等等，我去拿笔。”过了一会儿，他说，“好了，请讲。”

“我还需要地板上所有脚印的静电采样照片，需要知道在秘书办公桌、柜子和书架上的所有东西。我想知道在所有表面、抽屉和墙上的东西，想知道它们确切的位置。”

“所有疑犯触摸过的东西？好，我想应该没问题。我会……”

“不对，文森特，是办公室的所有东西，在里面的‘一切’东西。纸夹、那位秘书孩子的照片、放在最上层抽屉里的模型。我才不管疑犯到底有没有触摸过。”

这些话令佩雷蒂有些不高兴了，但他还是说：“我会找人照你说的话做。”

莱姆想不通为什么佩雷蒂不亲自去做，如果是他，即使他身为侦查资源组组长，也一定会立刻亲自去把这些事情都完成。

但现在他的身份只是顾问，对侦查资源组的影响力已极为有限。“谢谢你，文森特。”

“别客气。”电话那端的男人冷冷地说。

电话挂断后，莱姆对贝尔说：“目前我帮不上什么忙，罗兰，除非有更多的资料。”

他又看了一眼报告。纤维和乌合之众……谜题。但在这个时刻，他们必须把重点放在另一个人身上。莱姆自身尚且面临许多待解的谜题，而且时间已经不够用了。那两只被踩碎的手表停住的时间就写在证物表上，提醒他——在“魔法师”找到下一位被害者前，他们只剩下不到三个小时的时间了。

魔法师

音乐学校命案现场

·嫌疑犯外貌描述：棕发、假胡子、无明显特征。年约五十岁，中等身材，左手无名指和小指粘连在一起。能快速换装扮成年老、秃头的清洁工。

·杀人动机不明。

·被害人：斯维特兰娜·拉斯尼诃夫。

音乐学校全日制学生。

正在调查其家庭、朋友、同学及同事关系，寻找可能的线索。

无男友，无已知仇人。兼职工作为在儿童生日聚会上表演。

·附有扬声器的电路板。

已送至联邦调查局纽约办事处实验室检验。

数码录音器，可能录有嫌疑犯的声音。

所有资料都已被销毁。

录音器是一种“秘密装置”，是自制物品。

·使用旧式手铐铐住被害人。

德比式手铐。曾被苏格兰场使用。已派人前往新奥尔良的胡迪尼博物馆查访。

·被害人的手表被破坏，指针正好停在上午八点。

·棉线，用来绑住折叠椅。样式普通，来源无法追查。

·爆竹，用来制造枪声效果。已毁坏。

来源过于广泛，无法追查。

·保险丝，型号普通。

来源过于广泛，无法追查。

·现场警员汇报遇到强烈闪光。未发现可追查物品。

闪光棉或闪光纸。

来源过于广泛，无法追查。

·疑犯鞋子：十号爱步牌。

·丝质纤维，染成灰色，经过打磨去光处理。

从快速变装的清洁工服装上掉落。

·疑犯可能戴棕色假发。

·红山核桃树和梅衣属地衣，主要生长地点均为中央公园。

·泥土中含有不寻常的矿物油。

已送至联邦调查局化验。

·黑色丝质布，七十二英寸×四十八英寸，用于遮盖。无法追查来源。

魔术师经常使用这种黑布。

·手上戴套子以掩盖指纹。

魔术师用的指套。

·橡胶痕迹，蓖麻油，化妆品。

舞台化妆用品。

·藻胶痕迹。

用来铸造橡胶“装备”。

·凶手武器：白色丝织绳索，有黑色丝质内芯。

绳索为魔术演出之用，可变色。

无法追查来源。

·特殊绳结。

已送至联邦调查局及海事博物馆，目前尚无进一步消息。

胡迪尼表演使用的绳结，实际上无法解开。

·在门房登记簿上使用隐形墨水。

东村命案现场

·第二号被害人：托尼·卡尔沃特。

剧院化妆造型师。

无已知仇人。

与第一位被害人无明显关系。

·无明显杀人动机。

·死因：

头部钝器外伤致命，死后尸体被锯成两半。

·疑犯扮成七十几岁老妇人逃亡。正在邻近地区进行搜索，寻找疑犯丢弃的衣服和其他证物。

尚未有发现。

·手表被破坏，时间停在正午十二点。

固定模式？下一位被害人可能在下午四点遇害。

·疑犯躲藏在镜子后面。镜子无法追查来源。

指纹已送联邦调查局。

无相符比对。

·使用玩具猫（假物）以引诱被害人进入死巷。玩具无法追查来源。

·再次发现矿物油，与第一个现场相同。

　等待联邦调查局的化验报告。

·再次发现来自指套的橡胶和化妆品。

·再次发现藻胶。

·爱步牌鞋子被遗留在现场。

·鞋上有狗毛，可能为三种犬类。鞋子上有粪便。

魔法师描述

·嫌疑犯会利用误导来对付被害人和逃避警方追捕。

　生理误导（转移注意力）。

　心理误导（消除怀疑心）。

·逃离音乐学校的方式近似“消失的人”戏法。过于普通无法追查。

·嫌疑犯身份很可能是魔术师。

·手部技法熟练。

·也懂得变换术（快速变装）。使用容易脱下的衣物，尼龙和丝质布料，光头头套，指套和其他橡胶装备。可能为任何年纪、性别与人种。

·卡尔沃特之死是赛尔比特的“活锯女郎”戏法。

·精通开锁技巧（可能掌握“擦揉开锁法”）。

注释：

[1] 安东尼·范·列文虎克（Antonie van Leeuwenhoek，1632—1723），荷兰显微镜学家，微生物学的开拓者。

一九〇〇年，曼哈顿的马匹数量已超过十万。而且，在一百年前，这座岛上的空间就已弥足珍贵，因此当时便出现了许多两层或三层楼的马厩，许多家畜都被豢养在好几层的兽房里。

这种多层马厩至今仍存在于纽约市内，其中最著名的便是上西区的“哈默斯泰德骑术学院”。这所学院的大楼建于一八八五年，至今仍保存完好。学院的平地部分是一个大操场，作为骑术课程或马术表演活动之用；操场四周便是数百座大大小小的马厩。你或许会以为，在二十一世纪，像曼哈顿这样的市区根本不可能存在这种大型繁忙的马厩，但如果你注意到离这里只有几个街区远的中央公园中，有一条长达六英里、保养良好的骑马专用小径，应该就不会觉得太意外了。

这所学院共有九十匹马，有些是私人所有，有些则可供大众租借。这时，其中一匹出租马匹便由一位红发少女牵着走下马厩前的陡坡，等待租马的人前来领取。

在每星期六的这个时刻，当谢丽尔·马斯顿看着这匹高大、活泼、臀部布满斑点的阿巴卢萨 [1] 马时，她心里总会油然而升一种兴奋之情。

“嗨，小唐尼。”她轻轻呼唤这匹马的小名。这匹马的真正的名字是唐璜·迪·米德堡，而马斯顿总爱说，它是喜欢为女性服务的绅士。这虽是玩笑话，却也是事实：如果坐在这匹马上的是男性骑手，它就会忸怩不安、不停嘶鸣，抗拒着不肯前进；但一旦马斯顿骑上马背，它便立刻乖乖地任她摆布了。

“一小时后见。”她对红发少女说，随即跨上马背，握住柔软的缰绳，感受着她胯下马匹身上那令人惊异的肌肉。

她轻轻抚摸过马儿的胸口，便骑马上路，他们一起走出八十六街，慢慢朝东走向中央公园。马蹄铁掌在柏油路面上发出清脆的啪嗒声，吸引了路旁不少人好奇的眼光，他们纷纷回过头，目不转睛地盯着这匹高大的骏马，以及这位穿着马裤、红色夹克，头戴黑色天鹅绒头盔、帽后垂着一条长长的金色发辫、高高坐在马背上的尖脸女人。

在越过马路进入中央公园时，马斯顿转头往南边望去，看见中城那幢她一周在里面花五十个小时埋头于公司法事务的办公大楼。原本，她只要一想到工作，就会有千百种思绪排山倒海般涌来，想到一个同事整天挂在嘴边的那些“当务之急”的案子。但在现在这个时刻，这些事情完全没有干扰她。她坐在马背上，坐在造物主最伟大的作品上，这时是没

有任何东西能干扰她的。小唐尼沿着开满水仙、迎春花和丁香花的小径缓缓前行，此刻她感受到的只有迎面而来的温暖阳光和泥土的芬芳。

这是春天第一个美丽的日子。

在前半小时里，她慢慢沿着湖畔前行。人与马是两种完全不同的动物，各有各的强大与聪明，却能彼此互补，产生如此独一无二的密切关系。马斯顿陶醉在这种喜悦的关系中，享受一小段恣意快跑的乐趣，来到公园北边靠近哈莱姆区偏僻地带的一个急弯处，才把速度放慢，缓缓前进。

这是一段完全平静祥和的时光。

直到意外发生。

她不知道事情是怎么发生的，在她放慢速度、打算穿过两座灌木丛之间的空隙时，突然有一只鸽子直直撞向小唐尼的脸。小唐尼发出一声嘶鸣，戛然停住脚步，使马斯顿整个人差点向前飞出去。它接着又立起，使她又差点从它的臀部滑下去。

她紧紧抓住马鬃和鞍部的边缘，才没从八英尺高的马背跌落在坚硬的石板地上。“吁！唐尼，”她高声叫着，轻拍它的脖子想安抚它，“没事的，小唐尼。吁！”

然而，它还是发狂般地抬起前腿，不断用后腿站立。难道刚才那只鸟弄伤它的眼睛了？她关心这匹马的安危，但心中也产生了相当大的恐惧感。小径两旁全是一颗颗突起的石块，如果小唐尼再继续这样站立下去，便极有可能踏上不平坦的地面，失去平衡而摔倒——而且极有可能把她压在下面。她知道在骑乘活动中发生严重意外受伤的人，几乎都不是因为摔下马背，而是因人马一起摔倒而被夹在几百公斤重的马匹与坚硬的地面之间造成的。

“唐尼！”她吓得大叫。但它又再次以后腿站立而起，保持这个姿势，在慌乱中慢慢接近了石块突起的区域。

“天啊！”马斯顿尖叫起来，“不、不……”

她知道她已无法再控制它了。它的后蹄已踏到了石块，马斯顿感觉到它身上的肌肉因惊慌而颤抖。它大声嘶鸣，马斯顿知道它也经已察觉自己即将失去平衡了。

她知道自己就要摔断双腿了。说不定，她上半身的骨头都会跌个粉碎。

她似乎已经感受到那即将到来的剧痛，同时也感受到马儿即将承受的痛楚。

“不！唐尼……”

就在此时，一个身穿慢跑装的男人不知从灌木丛的什么地方忽然跳出来。他睁大双眼看着马，然后飞跃上前一把抓住了衔铁和缰绳。

“快走开！”马斯顿喊道，“它失去控制了！”

这个人一定会被它踢中脑袋的。

“你快点躲……”

然而……这是怎么回事？

这个身材瘦削的男人看也不看她一眼，只直视着这匹马棕色的眼睛。他低声说了几个她无法听清的字眼，然后，这匹阿巴卢萨马竟然奇迹般地安静了下来。小唐尼不再站立，四只脚全稳稳地踩回了地面，尽管它仍有些不安，身上的颤抖亦未完全停止——正如她此时怦怦狂跳的心脏一般——不过最糟糕的时刻似乎已经过去了。这个男人抱住马头往下拉，贴近自己的脸颊，又对它说了几句话。

等马完全平静后，他才退后几步，再次称赞了几句，这才抬起头看着她。“你没事吧？”他问。

“没事，”马斯顿摸着胸口，深深吸了一口气。“我只是……这发生得太突然了。”

“刚才是怎么回事？”

“它被一只鸟吓着了。那只鸟直接朝它的脸飞来，不知道有没有撞到它的眼睛。”

男人上前仔细检视。“看起来好像没事。虽然我不是兽医，不过没见着任何伤口。”

“你刚刚是怎么做到的？”她问，“难道你懂……？”

“你是说我能和马说话？”他回答，笑了起来，羞涩地避开了她的目光。对他来说，看马匹的眼睛似乎比看人来得自在。“当然不是。不过我经常骑马，我猜，我大概具有能使马镇定下来的特质吧。”

“我还以为它要摔倒了。”

他害羞地对她微微一笑。“我还真希望懂得一些能让你镇静下来的话。”

“对我的马有效的话，对我一样有用。真不知该怎么感谢你才好。”

小径上又来了一位骑士。这位蓄有胡子的男人牵着小唐尼离开小径，让后面过来的那匹栗色母马通过。

他仔细地打量着马斯顿的这匹马。“它叫什么名字？”

“唐璜。”

“这是你从哈默斯泰德租来的？还是自己养的？”

“租来的，不过我觉得它就像我养的马一样。我每星期都骑它。”

“我也经常租马来骑。马真是一种美丽的动物。”

马斯顿现在总算完全平静下来了，开始仔细观察眼前这个人。他是个英俊的男人，大约五十出头，蓄有整齐的胡子，两道粗厚的眉毛在鼻梁上方交会。她看见他的脖子和胸部有似乎伤疤的痕迹，而且左手有些变形。不过，她并不怎么在意这些缺憾，因为这个男人也喜欢马，光凭这一点便已对她构成了极大的吸引力。谢丽尔·马斯顿已离婚四年，今年三十八岁的她，知道此时他们彼此都在互相打量。

他微微一笑，避开她的眼光。“我想……”他的声音又含混起来，于是他索性拍拍小唐尼如波浪般起伏的脊背，以填补这段沉默的空白。

马斯顿扬扬眉毛。“你想说什么？”她鼓励他说下去。

“嗯……你大概要骑到黄昏吧，可我也许再也见不到你了……”他终于克服羞怯，鼓足勇气说，“我只是在想，如果约你一起去喝咖啡的话，是不是太冒昧。”

“当然不，”她回答，很高兴见到他如此勇敢的态度，但她也立刻补了一句，好让他了解一下自己的安排，“我还剩二十分钟左右，得先把这趟马骑完……如果让你等二十分钟，会不会耽误你的时间？”

“不会，不会。我二十分钟后会在马厩等你。”

“那好。”谢丽尔说，“啊，我忘了问了，你的马术是英式的还是美式的？”

“老实说，我骑的是无鞍马，我以前是职业骑手。”

“真的吗？在哪儿表演？”

“信不信由你，”他害羞地回答，“我的马术是在马戏团里学的。”

注释：

[1] 阿巴卢萨（Appaloosa），马种名，特征为后半身皮毛上布有杂纹斑点。

库柏的电脑发出嘀的一声，表示收到一封电子邮件。

“是我们联邦调查局的朋友发来的。”他立刻点开这封邮件，看完之后说，“是矿物油的化验报告，这种油是商业用油，品牌名是‘光洁’，用途为保养马鞍、缰绳、皮革喂食袋等与马术有关的制品。”

马术……

莱姆驾着“暴风箭”轮椅转了一下，向写字板上的证物表看去。

“哎，错了，错了……”

“怎么了？”萨克斯问。

“我把‘魔法师’鞋子上的粪便弄错了。”

“怎么回事？”

“那不是狗粪，而是马粪！看看里面的植物成分。我到底在想什么？狗是肉食动物，怎么会去吃草料呢？……好，我们重新想想。泥土、粪便和其他证物，都足以把他锁定在中央公园……还有那些毛发。你们知道犬丘吗？这个地方也在中央公园。”

“那个区域就在对面，”塞利托说，“很多人都去那里遛狗。”

“卡拉，”莱姆高声问，“奇幻马戏团有马吗？”

“没有，”她说，“他们不做动物表演。”

“好，那就先把马戏团排除……这么说，他还可能去什么地方呢？犬丘紧挨着那条骑马专用的小径，应该没错吧？也许这样猜很大胆，但他有可能到那里去观察骑马的人，其中或许有一位将成为他的目标。这个人不一定是下一个被害者，但暂且先这么假设——因为这是眼下我们唯一能肯定的线索。”

塞利托说：“我记得这个地区有一座马厩，没错吧？”

“我在附近见过，”萨克斯说，“好像是在第八十街。”

“去查查，”莱姆叫道，“快派人去。”

萨克斯瞄了一眼时钟。现在是下午一点三十五分。“嗯，时间应该够，我们还有两个半小时去寻找下一个牺牲者。”

“很好，”塞利托说，“我会派跟踪小组去公园和马厩附近布线。如果他们能在两点半之前就位，就有充裕的时间盯住疑犯。”

这时，莱姆注意到卡拉皱起了眉头。“怎么了？”他问。

“呃……我不认为你们有这么多时间。”

“为什么？”

“我不是告诉过你们有关误导的事吗？”

“我记得。”

“还有一种误导的方式是利用时间。变戏法的人会故意让观众认为在某个时间将会发生某件事，但其实这件事是发生在另一个时间。举例来说，魔术师会以相同的时间间隔重复某个动作，这样观众潜意识里便自然会认为他的动作只会在这些特定的时间点上发生。但如果表演者突然缩短间隔，提早做出这个动作，观众便完全不会留意他所做的事。时间误导这个招数很常见，魔术师总是会故意让观众抓住时间的间隔。”

“就像故意踩碎被害人的手表？”萨克斯问。

“没错。”

莱姆问：“所以，你认为我们等不到四点了？”

卡拉耸耸肩。“也不一定。说不定他打算杀前三个人都间隔四小时，直到第四名才突然缩短成一个小时。这我可就不清楚了。”

“我们现在什么都不清楚，”莱姆断然说，“你是怎么想的，卡拉？如果你是嫌疑犯，你打算怎么做？”

莱姆突然让她模拟凶手的心态，让她不由得难堪地笑了笑。在经过一番令人尴尬的思考之后，她说：“他现在一定知道你们已经看到那两块手表，他知道你们是聪明人，不需要再暗示太多。如果我是他，我不会等到四点才下手杀第三个人，而是现在就动手了。”

“你说得很好，”莱姆说，“别管跟踪小组和便衣警察了，朗，你马上打电话给霍曼，让他派特勤小组的人到公园去，要立刻全部出动。”

“林肯，这样做会打草惊蛇吧？如果他只是变了装在那里观察呢？”

“我认为我们必须抓住这个机会。告诉特勤小组的人，要他们去找……谁知道他妈的要他们去找什么？你就尽你所能，把疑犯的样子向

他们描述一下吧。”

五十来岁的杀手，六十来岁的清洁工，七十多岁的老太太……

库柏从显示器前抬起头。“找到马厩了，是哈默斯泰德骑术学院。”

确定地点后，贝尔、塞利托和萨克斯立即起身往房门口走。卡拉说：“我也想去。”

“不行。”莱姆说。

“也许那里有一些只有我才能注意到的东西。如果有人快速换装或做出一些魔术动作，我一眼就可以识破。”

“不，太危险了。普通市民不能参与警方的逮捕行动，这是规定。”

“我才不管什么规定，”这位年轻女郎俯身看着莱姆，用反抗的语气说，“我一定要去帮忙。”

“卡拉……”

莱姆想反驳，但还没开口就被卡拉的动作堵了回去。她看着贴在写字板上的现场照片，看了托尼·卡尔沃特和斯维特兰娜·拉斯尼诃夫的尸体照片一眼，然后又回头冷冷地盯着莱姆。这只是个简单的动作，却足以提醒莱姆：是他要求她留在这里，是他要求她走进这个残酷的世界，是他把她从纯真少女变成一位能直视这些恐怖景象而不皱一下眉头的人。

“好吧，”莱姆说，然后又朝萨克斯点了一下头，“不过你要寸步不离地看着她。”

她相当谨慎。马勒里克通过观察发现，正如一般在曼哈顿刚刚和某位男性邂逅的女性一样，即使这位巧遇的对象再羞涩、再友善，而且能将受惊失控的马安抚住，也无法在短时间内迅速突破她的小心提防。

不过，谢丽尔·马斯顿还是慢慢地放松了，她开心地听他讲述一个又一个当年在马戏团里骑无鞍马的故事。在这些经过渲染的故事中，她的戒备一点一点地消除了。

哈默斯泰德的马夫和值班兽医给小唐尼做过检查，发现它并没有受到任何伤害，马勒里克便和他下一位完全不知情的表演者一起离开马厩，来到这家位于河畔大道上的餐厅。

现在，这个女人正在和“约翰”——这是他在这次约会中所扮演的角色——亲切地聊天，谈她在这座城市里的生活，谈她早年对马的钟爱，谈她过去拥有或骑过的马匹，谈她想在弗吉尼亚州的米德尔堡买一座避暑庄园的愿望。为了配合她的话题，他偶尔说一些和马有关的知识——这都是他在马戏团中的魔术师生涯中所学到的。动物在魔术界永远占有

重要的地位，魔术师会将它们催眠，把它们变不见，或变成另一种完全不同的生物。十九世纪的魔术师最常表演的戏法，是把一只公鸡变成鸭子——这种戏法相当简单，只要给鸭子套上能快速脱下的公鸡服装便行了。在那个不怎么讲政治敏感的年代，杀死动物然后再让它复活也是相当受欢迎的戏法——实际上动物根本没受到任何伤害。毕竟，对魔术师来说，他们没必要为了创造出死亡的幻象而真的杀死一头动物，因为这样花费太高了。

马勒里克今天在中央公园用来勾引谢丽尔·马斯顿的手法，是从二十世纪初擅长利用动物表演的魔术大师霍华德·瑟斯顿的一项著名魔术演变而来。但是，马勒里克的表演不一定能得到瑟斯顿的称赞，因为这名魔术师在表演中会将动物当作人类助手一般善待，像对待家庭成员一样爱护，但马勒里克却不像他这么人道。他刚才徒手抓了一只鸽子，轻轻抚摸它的脖子和侧腹，直到鸽子陷入催眠状态为止——这是魔术师已使用多年的技巧，可以制造出它已死的假象。当谢丽尔·马斯顿骑马出现时，他便拿起鸽子用力砸向马的脸部。然而，小唐尼之所以会惊慌、痛苦地突然用后腿站立，其实与这只鸽子无关，而是因为一个足以伤害马的听觉的超音波高频发生器。当马勒里克从灌木丛中现身，“解救”谢丽尔时，他先关掉了这个超音波发生器，这样当他抓住缰绳的时候，马就自然平静下来了。

现在，一点一点地，马斯顿的戒心越来越低，因为她发现他们两人有太多相似之处。

或者说，看似如此。

她之所以会有这种错觉，是因为马勒里克使用心灵魔术的结果。这虽然不是他的强项，但他的能力已足以达到这样的效果。当然，这里所说的“心灵魔术”并非真的利用心灵感应去解读一个人的内心想法，而只是采用了心理学的技巧，来推测出事情的真相。马勒里克现在就和最厉害的心灵魔术师一样，他使用的手法叫作“读身术”，这是相对于“读心术”而言的一种技术。此时，他一边提出问题，一边仔细留意谢丽尔身体姿态和面部表情的细微变化以及她的手部动作。这些动作有的他无法参透，有的却能传达出明显的事实。

例如，他故意提到最近有位朋友刚离婚，并立即从她的肢体语言判断出她也有这种经历，而且是受伤害的那一方。于是，他皱起眉头，对她坦白自己也离了婚，是因为妻子有外遇而离开了他。这件事曾对他造成了极大的打击，不过现在他已经痊愈了。

“我放弃了一艘船，”她说，同样露出痛苦的表情，“为了离开那个混账，我连那艘二十四英尺长的帆船都放弃了。”

马勒里克还会使用“巴纳姆陈述法” [1] ，让她误以为他们有更多相似之处。这种手法最典型的例子是：一位心灵魔术师认真地打量求教

者，严肃地跟对方说：“我认为你的个性通常是属于外向型的，但偶尔你也会发现自己相当害羞。”

这样的分析相当精辟，然而，却几乎适用于所有人。

很快，他们的谈话开始围绕家庭成员展开。约翰和谢丽尔都没有孩子，都养猫，父母都离了婚，而且都喜欢打网球。看看，他们之间竟有这么多共同点！简直是天造地设的一对……

时间应该差不多了，他心想，尽管他可以不必这么匆忙。就算警方已经找到了什么线索，知道他接下来打算做的事，但他们一定认为他会等到下午四点才会杀害下一个人，而现在才两点而已。不过，基于个人理由，他还是渴望能尽快开始他的下一场表演。

尊敬的观众，你们也许认为魔术世界和现实世界是绝不会交汇的，但这并非事实。

我想起了约翰·穆赫兰，他曾是著名的魔术师，也是魔术杂志《斯芬克斯》的编辑。但是，他在二十世纪五十年代却突然宣告退休，从此远离了魔术界和媒体。

没人知道原因，谣言随之而起。有人说，他开始为美国情报局工作，教授间谍如何利用魔术技巧在神不知鬼不觉的情况下使用药物，让疑心最重的敌人也不知道自己何时被下了药。

尊敬的观众，你们看见我手中有什么东西吗？请仔细看着我的手指。什么都没有，对吧？我的手看起来是空的。当然，你们一定会猜测，其实我的手上是藏着东西的……

现在，马勒里克使用的正是穆赫兰的那招下药技巧，他用左手拿起汤匙，假装无意识地敲击桌面，以吸引谢丽尔的目光。她的目光只停留了片刻，却给了马勒里克充分的时间，利用右手伸手取糖的动作，把一个小胶囊里的粉末全倒入她的咖啡杯中。

约翰·穆赫兰绝对会以他为荣的。

只过了一会儿，马勒里克便知道药粉已经发挥作用了；她的眼神变得迷离起来，身体开始左右摇晃，但是她并未察觉自己有什么地方出了问题。这种药真是好东西，此药是著名的迷奸药罗眠乐[2]——被害人要到第二天早上醒来才会知道自己被下了药。然而，以谢丽尔·马斯顿的情况来说，她永远不会有机会发现了。

他看着她，脸上带着微笑。“嘿，你想去看个有趣的东西吗？”

“有趣？”她昏昏沉沉地问，接着两眼不停地眨着，毫无顾忌地笑起来。

他付了账，然后对她说：“我刚买了一艘船。”

她愉快地笑着。“船？我喜欢船。是什么样的船？”

“帆船，有三十八英尺长。以前我和前妻有过一艘，”马勒里克悲凉地告诉她，“但离婚后就归她了。”

“约翰，你没开玩笑吧！”她说，疲倦地笑着，“我和前夫也有过一艘！而离婚后也归他了。”

“真的吗？”他笑着回答，从座位上站起身，“嘿，我们一起到河边去，到那里你就能看到了。”

“我真想马上飞过去。”她摇摇摆摆地站了起来，挽住他的胳膊。

他扶着她走出餐厅大门。这次的剂量刚刚好，她已经完全顺从，但又不会在到达哈得孙河岸边的灌木丛之前昏过去。

他们一起朝河滨公园走去。“你刚才提到了船。”她说，整个人已如喝醉一般。

“没错。”

“我前夫和我有过一艘。”她说。

“我知道，”马勒里克说，“你说过了。”

“哦？我说过了吗？”谢丽尔又笑了。

“等等，”他说，“我得去拿个东西。”

他走到他的汽车旁——那辆偷来的马自达，从后座拿出一个大运动包，然后锁好车。运动包中传出一声清脆的金属撞击声。谢丽尔看了一眼，似乎有话想问，但立刻就忘记想说什么了。

“我们往这边走。”马勒里克拉着她走向十字路口，穿过人行天桥，走上公园大道，再往下走到河岸边一块杂草丛生的荒芜地带。

他放开她的手，从背后紧紧环抱住她。他的双手从她的腋下穿过，指尖触到了她的胸部，感觉到她把头一歪，无力地靠着他的肩膀。

“看那边。”她举起晃动的手，指着哈得孙河说。在金光闪闪的暗蓝色河面上，航行着数十艘帆船和游艇。

马勒里克说：“我的船就在那里。”

“我喜欢船。”

“我也是。”他轻声说。

“真的吗？”她笑了，然后又喃喃地说，她和前夫也有过一艘，但离婚后已经归他所有了。

注释：

[1] 巴纳姆陈述法（Barnum Statement），指陈述者提出某条适用于任何人身上的论述，但宣称此论述为听者之独特个性，而使听者深信不疑。最常见的例子便是报纸杂志上的星座命理解析。

[2] 罗眠乐（Rohypnol），医学名称为氟硝西泮，一种麻醉性安眠药物。

这家骑术学院可以说是旧日纽约的一个画面。

在浓烈的马厩气味中，阿米莉亚·萨克斯的目光穿过拱门进入这座木头建筑的内部，落在里面的马匹和马背上的骑手身上——这些人身穿褐色裤子，黑色或红色的马术夹克，头戴天鹅绒头盔。

在骑术学院的大厅中，已经聚集了五六名从附近第二十分局调来的制服警员。除此之外，还有更多警力投入了中央公园，他们在朗·塞利托的指挥下沿着骑马小径部署，全力寻找那个狡猾的嫌疑犯。

萨克斯和贝尔走进办公室，贝尔掏出金色盾形警徽，出示给柜台后的一个女人看。这个女人抬起头，看到外面的一群警察，便紧张地问：“怎么了？出了什么事吗？”

“小姐，你们保养马鞍和皮革用的是‘光洁’牌矿物油吗？”

她看向办公室里的一位助理，那人点点头说：“是的，我们经常使用，而且用量相当大。”

贝尔又问：“今天我们在一个命案现场发现‘光洁’矿物油的残迹，又找到一些马匹的粪便。我们据此判断作案的凶手可能会盯上你们这里的某位工作人员或骑手。”

“不会吧！谁被他盯上了？”

“很抱歉，目前我们无法确定，甚至连嫌疑犯的相貌都还不敢肯定。我们只知道嫌疑犯中等身材，白种人，年纪在五十岁左右。他可能蓄有胡子，棕色头发，但这点我们不能确定，只知道这个人的左手可能有点畸形。我们希望你通知这里的所有工作人员和常来的客人，问问他们是否注意到符合上述特征的人，问问有没有人发觉自己好像被人跟踪或受到威胁。”

“没问题，”她不安地说，“我会尽力的，放心好了。”

贝尔带了几名巡警从一扇老木门走进气味刺鼻的铺满锯木屑的骑马场。“我们进去搜查一下。”他回头对萨克斯喊。

萨克斯点点头，然后转头看向窗外，看了一下卡拉是否安全。卡拉一个人坐在塞利托的车上，那辆车停在街边，紧邻着萨克斯的那辆卡马诺跑车，车身上没有任何警用标志。刚才萨克斯极力坚持，一定要卡拉

留在安全的地方。

罗伯特·胡迪打败了那些人。不过，他们差点儿把他杀了。

你放心，我敢保证这种事绝不会发生在你身上。

萨克斯看了一眼挂钟，现在是下午两点。她用步话机呼叫总部，请他们接通莱姆家的电话。不一会儿，莱姆的声音便出现了。“萨克斯，朗那边的人在中央公园毫无发现，你那儿的情况如何？”

“这里的经理正在通知学院里的工作人员和顾客，罗兰带着组员去马厩搜索了。”说完，萨克斯瞄了那名女经理一眼，看见她正被一群职员围着，每个人都皱起了眉头，脸上露出忧虑的神情。其中，有一名红头发的圆脸女孩突然惊讶地捂住嘴，然后用力点了点头。

“等等，莱姆，这里好像有线索了。”

经理招手示意萨克斯过去，那位红发少女立即对她说：“我不知道这件事是否重要，但我觉得还是说一下比较好。”

“你叫什么名字？”

“特雷西？”她回答的口气像在发问一样，“我是这里的马童？”

“说下去。”

“好的。我想说的是，我知道有一位客人每个星期六都固定来骑马，她叫谢丽尔·马斯顿。”

莱姆的声音顿时在萨克斯耳边响起。“都是在同一个时间吗？快问她这个人是不是每周都在固定的时间来。”

萨克斯转达了这个问题。

“没错，她都在固定时间来，”少女说，“你知道吗，她像时钟一样准，几年来都是如此。”

莱姆通过麦克风提醒萨克斯：“有固定习惯的人比较容易下手。让她说下去。”

“特雷西，你再说说她的事。”

“她今天不是来骑马吗？不是半小时前才来还马吗？唐璜是她最心爱的马，刚才她把它牵回来交给我，说希望我和兽医仔细给唐璜做个检查，因为先前有一只飞鸟撞上它的脸，让它受到了惊吓。在我们给它检查的时候，她对我们提到一个男人，说刚才多亏了他才使唐尼平静下来。我们做完检查，告诉她唐尼一点儿事也没有，可她还一直在说那个

男人，说那个男人很有趣，她兴奋极了，因为她待会儿要和他一起去喝咖啡，还说那个男人说不定懂马语。我看见他就站在楼下等她，然后，我发现一件事——他的手是怎么回事？他似乎有点儿刻意隐藏。看起来，那个人好像只有三根手指。”

“就是他！”萨克斯说，“你知道他们往哪个方向走了吗？”

她指向西边，完全和中央公园相反的方向。“应该是往那边走。”

“让她描述清楚那个男人的长相。”莱姆叫道。

这个女孩说，那个男人留着胡子，眉毛相当奇特。“两条眉毛好像连在一起。”

如果要改变容貌，最重要的就是眉毛。只要把眉毛一变，整张脸就会有六七成不同了。

“衣着打扮呢？”她问。

“穿风衣，慢跑鞋，运动长裤。”

“什么颜色？”

“夹克和裤子都是暗色的，好像是深蓝色或黑色。我看不到他夹克里面穿什么衣服。”

贝尔带着刚才那些警员回来了，一个劲嘟囔着：“什么狗屁也没发现。”

“这里有线索了。”她告诉他那名女骑手和那个留胡子男人的事，然后又问红发少女，“你确定她真的不认识那个男人？”

“绝对不认识。马斯顿小姐和我认识好几年了，她说过她现在根本不约会，她早就不相信男人了。她的前夫欺骗了她，离婚时还将他们共有的帆船占为己有。她一直无法走出这个伤痛的阴影。”

各位朋友，最优秀的魔术师，懂得在表演中设计出一套“程序”。程序的意思是事先计划好流程，然后逐步小心进行——以确保每次表演都能在最后掀起高潮。

在我们今天的第三个节目中，我们已在中央公园看到由骏马小唐尼领衔演出的动物魔术，接着我们稍稍放慢了速度，展示了一些典型的手部技法，又附带结合了一点心灵魔术的表演。

现在，该回到脱逃术上了。

我们即将见到的，可以称得上是哈里·胡迪尼最著名的脱逃术。在这

个由他自创的表演中，他先将自己捆绑起来，倒吊着塞入一个灌满水的狭窄水缸里。他只有几分钟时间可以用腰部力量曲身上来解开脚腕上的绳结，打开水缸上的盖子逃生，否则便会溺毙而亡。

当然，这个水缸是经过巧妙设计的。表面上看起来是保护水缸玻璃不致碎裂的杆柱，实际上是供他抓握之用，好让他借力弯起身体，触到他的脚踝。至于锁住他双脚和水缸上盖的锁，都暗藏隐秘的解锁开关，可以令他在瞬间解开。

我们这次重新演出这位逃脱大师最著名的节目，不必多说，没有提供上述的那些机关，我们的表演者必须全靠自己的本领。此外，这次我还加上一些个人自创的小小变化。当然，这都是为了你们，希望各位能享受最好的观赏效果。

现在，向胡迪尼先生致敬的好戏，“水缸折磨”即将开始。

马勒里克没戴胡须，身穿斜纹裤和白色衬衫，里面还穿了一件白色T恤。他把铁链紧紧地缠在谢丽尔·马斯顿的身上，先从脚踝开始，然后是胸部，最后是双手。

他动作停顿了一下，又四下查看一番。他们现在藏身于一片浓密的灌木丛中，无论从马路还是河面上都看不见他们，附近也没有任何人经过。

这里是一个小小的污水塘，离哈得孙河很近。过去这里显然是一个游艇港湾，但由于垃圾和沙石淤积，形成了这个直径大约十英尺、弥漫着恶臭的小水塘。水塘的一端有一个生锈的码头，码头中央有一个锈迹斑斑的起重机，过去这是用来将船只吊离水面的。现在，马勒里克将一条绳索甩上起重机，将垂下来的绳索尾端绑在谢丽尔脚腕的铁链上。

脱逃术专家都喜欢铁链。它有强烈的视觉效果，看起来似乎比丝线或绳索更难对付，因此脱逃术专家都像受虐狂般地爱用这种东西。此外，铁链的重量也足以把一个被绑起来的表演者沉入水面之下。

“不、不、不要……”女人昏沉沉地说。

他一面抚摸她的头发，一面观察绑好的铁链。铁链绑得简单而结实。胡迪尼曾写道：“说来奇怪，我发现越是能满足观众视觉享受的，其实越容易逃脱。”

这是实话，马勒里克已通过亲身经验证明了这一点。粗壮的绳索和铁链一圈圈缠在魔术师身上，尽管具有良好的戏剧效果，但实际上却十分容易逃脱。相对而言，如果只用几条铁链简单地捆绑锁牢，反而难以挣脱。现在这位表演者身上捆绑的铁链就是最好的例子。

“不要……”女人喃喃地哀求，“疼，别这样！……你为什么……”

马勒里克用胶带封住了她的嘴，接着站直身子，牢牢抓住绳索慢慢拉动。绳索吊起这位哀泣不止的女律师的双脚，将她倒吊离地，然后再慢慢降下，缓缓接近那片漆黑的水面。

在这个春光明媚的午后，七十九街和八十街之间的西区学院中央广场上正有一个热闹的小工艺品集市。游人众多，在人群中，根本无法发现嫌疑犯和即将遇害的牺牲者的踪影。

在这个春光明媚的午后，附近人流如织、数不胜数的餐厅和咖啡馆，每一家都可能是“魔法师”选择的地方，而此刻他可能正对谢丽尔·马斯顿提议，要带她去开车兜风或到她的住处小坐片刻。

在这个春光明媚的午后，五十条小巷将这里分隔成上百个区域，每条小巷都僻静无人，条条都是极佳的谋杀场所。

萨克斯、贝尔和卡拉在街上拼命奔跑，不断将视线投向集市、餐厅和每一条小巷，投向每一个他们想到值得搜寻的地方。

但一无所获。

然而，在漫长的绝望之后，终于出现了一道曙光。

这两位警察和卡拉走进河畔大道的“伊莱咖啡店”，扫视咖啡馆中的人群。此时，萨克斯突然抓住贝尔的手臂，用头示意收银台，上面有一顶黑色的骑士绒帽和一条脏兮兮的皮质马鞭。

萨克斯冲向咖啡馆经理，抓住这位肤色黝黑的中东人问：“这是一个女人落下的吗？”

“是的。就在十分钟之前，她……”

“她和一个男人在一起，对吗？”

“是的。”

“那个男人有胡子、穿慢跑装？”

“没错。她忘了帽子和马鞭，就掉在那张桌子旁的地上。”

“你知道他们去哪里了吗？”贝尔问。

“发生什么事了？是不是……”

“他们去哪儿了？”萨克斯急问。

“好！好……我听他说，他要带她去看船。但我希望他最好把她送回家。”

“什么意思？”萨克斯问。

“那个女人看起来生病了。我猜，所以她才会忘了把帽子和马鞭带走。”

“生病？”

“她连站都站不稳，你懂我的意思吗？她看起来就像喝醉了，可是他们只喝了咖啡而已。她刚刚进来的时候，看起来还好好的，一切正常。”

“他给她下药了。”萨克斯低声对贝尔说。

“下药？”咖啡馆经理问，“喂，这到底是怎么回事？”

萨克斯问：“他们刚才坐的是哪张桌子？”

经理伸手指向一张桌子，现在正有四个女人坐在那儿，边吃东西边七嘴八舌地聊天。

“对不起，打扰一下。”萨克斯走过去对她们说，同时将这个座位飞快地检查了一遍。她没看见桌面或桌子底下有任何明显的证物。

“我们得赶紧去找她。”她对贝尔说。

“既然他提到船，我们就往西找，到哈得孙河去。”

萨克斯扭头指向“魔法师”和谢丽尔坐过的位置。“这是刑事案现场——别清扫或擦拭地面。还有，马上把她们移到另一桌去。”她指着那四位睁大眼睛、全部安静下来的女人大声吩咐，然后转身冲出咖啡馆，奔入耀眼的阳光中。

她看见她的丈夫在哭泣。

他流下懊悔的眼泪，抱歉他必须“结束这段婚姻”。

结束这段婚姻。

就像把垃圾拿出去倒掉。

就像牵着狗去散步。

这是他妈的“婚姻”！不是平常的生活琐事。

但罗伊却不这么想。罗伊只想让那个矮胖的助理安全分析师取代她，就是这么回事。

又一股呛人的泥水蹿进她的鼻孔。

空气、空气、空气……给我空气！

这时，谢丽尔·马斯顿看见了她的父母。那是几十年前的一个圣诞节，他们有些不好意思地推出那辆圣诞老人从北极带来送给她的自行车。看，亲爱的，圣诞老人连粉红色的头盔都准备好了，要你保护你的小脑袋瓜……

“啊……”

谢丽尔被吊离了肮脏的池塘，离开那不透明的油腻腻的水面。她全身被铁链紧紧缚住，头朝下，因呛水而不断咳嗽。她被倒吊在高出水面的起重机上，身体不停地缓缓转动。

她感觉头顶怦怦直跳，血液直往她的脑门冲。“住手、住手、住手！”她无声地尖叫着。这是怎么回事？她记得小唐尼受惊立起，有人上来帮忙，一个好人，她记得在希腊餐厅喝咖啡，聊天，讲到有关游艇的事，接着这个世界就在晕眩、愚蠢的笑声中崩塌了。

然后是铁链。还有这恐怖的池水。

此时，这个男人正愉快而好奇地看着她的脸，仿佛她已经死了。

她不明白他怎么能用这种方式对待她。一个对马如此温柔的男人，

竟然会对她如此残酷。你忘了吗？是我！我们知道彼此的事，我们都离过婚、没有孩子、喜欢马、喜欢猫和游艇……我们简直可说是心意相通的伴侣！但惯性拖着她缓缓转动，此刻映入她眼帘的是哈得孙河对岸那一排颠倒的新泽西风光，而他已无法再看见她那双恳求的眼睛。

她又慢慢旋转回来，再度看见池塘边的野蔷薇、百合花，还有那个人。

他低头看着她，点了点头，然后又放长绳索，让她再次沉入那恶心的池水之中。

谢丽尔弓起身子用力曲身，拼命想离开水面，仿佛那是一锅滚烫的开水。但是，她身体的重量，铁链的重量，都拉着她向水里沉。她屏住呼吸，浑身颤抖，猛力摇头，徒劳地想挣开那牢不可脱的金属链条。她看见棕绿色的池水、看见水中到处悬浮的微粒和小虫。

接着，谢丽尔的丈夫又出现了。他就出现在她面前，向她解释，不停解释为什么离婚对她来说是最好的选择。罗伊抬起头，揩去脸上的鳄鱼眼泪，说离婚并不算什么，唯有这样她才能真正获得快乐。瞧，这里有一个要送给她的礼物。他打开一扇门，门后有一辆崭新的施温牌自行车，车把上系有彩带，后面有两个小辅助轮，以及一顶用来保护她头部的粉红色头盔。

谢丽尔放弃了。你赢了，你赢了。带走那该死的游艇、带走你那该死的女友，只要放过我、让我安静地生活。她用鼻子猛吸了一大口，好让那具有慰藉作用的死亡进入她的肺。

“在那边！”阿米莉亚·萨克斯大叫。

她和贝尔冲过过街天桥，奔向哈得孙河边那片浓密的灌木丛。这里多年前显然是一座小码头，但如今通往大河的水道已经淤塞，形成一个杂草丛生、充满垃圾和死水的池塘。

有个男人正站在池塘边破败的码头上。他身穿斜纹长裤和白衬衫，手中握着一条绳索。这条绳索悬挂在一座锈痕斑斑的起重机上，另一端已没入水中。

“喂，”贝尔叫道，“你！”

这个人的头发是棕色的，这点没错，但他的衣服却不相同，而且脸上并没有胡子。此外，他的眉毛看起来也不是很浓重。萨克斯看不到他的左手，无法判断他的手指是不是畸形地黏在一起。

但是，这又代表什么呢？

“魔法师”可能是男人，也可能是女人。

“魔法师”可能是隐形的。

在他们奔至码头时，这个人露出松了一口气的表情。“快点过来！”他大叫，“快来帮忙！来这里！水里有个女人！”

此时卡拉并不在他们身旁，贝尔和萨克斯让她留在天桥那边等待，然后他们才冲进这环绕在黝黑池塘周围的灌木丛中。“别相信他。”萨克斯边跑边低声对贝尔说。

“我的想法也一样，阿米莉亚。”

那个男人用力拉动绳索，水面上先露出了一双脚，接着是一条棕色长裤，紧接着是一位不省人事的女人的身体。萨克斯看见她全身上下都被铁链捆绑着。哦，可怜的人！她心想。嫌疑犯竟然把她吊起来，让她头朝下沉入水中！求求你，上帝，千万别让她死了。

他们快速靠近，贝尔边跑边用步话机呼叫，要求警力支援和派遣医护人员。在人行道东侧的几个路人都停了下来，好奇地观望池塘这边发生的事。

“帮帮我！我一个人没法把她拉起来！”码头上的男人对贝尔和萨克斯叫道。他的声音相当急促，似乎因为用力过度而喘不过气。“那个人把她绑起来扔进水里，他想杀了她！”

但萨克斯却拔出手枪，对准了这个男人。

“喂，你想干什么？”他惊慌地问，“我是来救她的！”他瞟了一眼别在自己腰带上的手机。“是我打电话给九一一报案的。”

她还是无法看见他的左手——被他的右手紧紧攥着。

“把你的手放在绳子上，先生，”她说，“放在我看得见的地方。”

“我什么也没做！”他喘着气说，但声音很奇怪。这也许不是用力过度造成的，而是他可能有气喘病。

贝尔避开萨克斯枪口的火力范围，奔至起重机旁，推动它的吊杆转向泥泞的岸边。当这个女人的身体已在伸手可及的距离时，他马上伸开双臂一把抱住她。那个男人这才松开了绳索。贝尔把女人放在草地上，她软绵绵地瘫倒在地，脸色已经发紫。贝尔立即撕去她嘴上的胶带，扯开她身上的铁链，开始对她实施心肺复苏。

这阵骚动已经引来十几个人聚拢围观，萨克斯对他们喊：“别靠近现场！不过，有人是医生吗？”

没有人回答。她回头看了被害人一眼，看见她的身体在抖动……太好了！他们总算及时赶到。只要再等一会儿，她就能清醒过来指认这个

男人了。接着，她看向案发现场，发现了一样东西——在附近有一团色彩鲜艳的水手蓝布料，上面有拉链和袖子。或许，这就是他快速变装之前穿的慢跑服。

那个男人也顺着她的目光望去。

他脸上有反应吗？是否微微抽搐了一下？萨克斯觉得似乎有，却又无法确定。

“先生，”她果断地说，“在我们把事情弄清楚前，我得用手铐铐住你。请你把手……”

就在这个时候，另一个惊慌失措的男声突然传来：“小姐小心！你右边有个穿慢跑服的男人！他手上有枪！”

人们立刻发出尖叫趴在地上，萨克斯也蹲了下来，急转向右，睁大眼睛搜寻目标。“罗兰，小心！”

贝尔早已趴在地上。他卧倒在那个女人身边，和萨克斯一样朝那个方向望去，他那把西格索尔手枪也已经握在手中。

但是，萨克斯却没见到任何穿慢跑服的人。也许他……

啊，不对，她突然想到。糟了！她顿时懊悔不已，立即明白这是怎么回事——刚才那个声音是疑犯装出来的，是腹语术！

她迅速回头，却正好看见一道强光从疑犯的手中爆开。一瞬间迸射出的强光，迷住了她的眼睛。

“阿米莉亚！”贝尔叫道，“我什么都看不见了！他在哪儿？”

“我也……”

从“魔法师”所在的地方连续响起数声枪响。旁观的人们一听见枪声，立刻惊慌地四散奔逃。贝尔也开了枪。萨克斯和贝尔都眯起眼睛，试图看清疑犯的身影，但等她的视力恢复时，才发现嫌疑犯早已逃离了现场，而她所瞄准的目标只是“魔法师”引燃爆竹后所留下的一团烟雾。

她急忙看向东边，发现“魔法师”已经跑到公园小径的另一边去了。嫌疑犯本想往大街上跑，但他看见一辆鸣笛发出闪光的警车正飞速朝他驶来，便转身奔上一排宽阔的台阶，跑进附近的一所学院，消失在学院广场上集市的人流中，有如一条溜进长草丛的铜斑蛇。

他们无处不在……

几十个警察。

都在寻找他。

马勒里克靠在一幢教学大楼冰凉的石灰墙上喘气，感觉肺部因狂奔而刺痛，腰上的肌肉也像着了火似的痛楚难当。

在他面前，是一个正在举行商品展销会的大广场，上面挤满了人。他回过头，看向西边，张望自己过来的方向。那里的出入口已被警察封锁。广场的南北两侧都是高大的水泥建筑，窗户全都封死，也没有任何小门可以进出。唯一的逃离出口只有东侧，他必须穿过这个足球场一样大的广阔区域，越过广场上密布的摊位和人群。

他开始朝东走去，但不敢跑。

因为“魔法师”知道，动作过大会引人注目。

缓慢才能让你隐形。

他慢悠悠地欣赏小摊上的商品，愉快地聆听一位吉他手的演出，又对着一位拿着气球打结的小丑大笑。他和这里的所有人一样，做出与众人同类的动作。

因为与众不同会引人注目。

相似才能让你隐形。

他慢慢向东移动，同时暗自纳闷警方为什么能找到他？当然，他的计划是他们会在今天的某一时刻发现这位溺毙的女律师的尸体。可是他们来得太快了——仿佛他们已预料到他已经在这座城市某处绑架了一个人，甚至预料到那个人就是骑术学院里的人。怎么会这样呢？

他逐渐接近东边的出口。

他走过一个个棚子和摊位，经过一支在布置成红白蓝三色的布幕舞台上表演的新奥尔良爵士乐团。出口就在前方了——东边的那座阶梯，可从广场通往百老汇路。再走五十英尺他就自由了，四十英尺。

三十……

然而，这时他却突然看见一团耀眼的亮光，亮得就像他刚才为了从那名红发女警面前逃走而引燃的闪光棉。这团亮光来自四辆巡逻车的车顶，它们的轮胎发出尖锐的声音，急刹车后停在阶梯旁，同时有五六名身着制服的警员冲下车。他们站在警车旁边，扫视阶梯下的人群。在这时，另外又赶来了一群便衣警察，他们鱼贯走下阶梯，混入广场上的人群中，开始一一拦检广场上的男人。

这下，他被彻底包围了。马勒里克小心地转了个身，掉头朝广场中央走去。

便衣警察缓缓向西移动，他们拦住所有五十岁出头、胡子刮得干干净净、身穿浅色衬衫和棕色长裤的男人。这正是此时他身上的装扮。

但是，他们也同时拦下五十多岁、留有胡子、穿着其他类型衣服的男人。这表示，警方已经知道他拥有快速变装技能了。

接着，他又发现一件令他震惊的事：那位有着坚毅眼神、火红头发、差点就在池塘边将他逮捕的女警，此时也出现在广场西边的阶梯上，并快速奔进了人群之中。

马勒里克转过身，低头假装欣赏一些做工非常粗糙的陶制雕像。

该怎么办？他的脑子在飞快地转着：他还有一套衣服可换，此时就穿在他的衣服底下。但是，换上这套衣服后，他就没有别的衣服可换了。

那位红发女警拦住了一个人，而那个人的体态和衣着都与他相似。她走近那个男人，仔细打量了他一会儿，才转身走开，继续扫视广场上的群众。

刚才为谢丽尔·马斯顿做心肺复苏的那位棕发警察也出现了，他站在阶梯顶端，正和身边的警员讨论什么事。和他在一起的还有另一个女子，她留着紫色短发，身材相当瘦小，看起来并不像警察。这个女子瞄向广场上的群众，然后在一名女警耳边说了几句话，而这名女警立即朝另一个方向走去。这个短发女子一直站在那位棕发男警身旁，此时，他们也走下了阶梯，开始朝人群移动。

马勒里克知道自己迟早会被警方发现。他必须趁更多警察前来搜索之前，赶紧离开这个集市。他走向成排摆放的流动厕所，进入其中一间玻璃纤维小屋，在里面进行变装。不到三十秒，他便又走了出来，还很有礼貌地扶着厕所的小门，好让等在外面的一位中年妇女进去。但这名妇女犹豫了一下，便掉头离开了，她宁可继续等另一间厕所，也不愿使用这个留着马尾、挺着啤酒肚、头戴宾州石油帽、身穿油腻的长袖哈雷－戴维森牛仔上衣和脏兮兮黑色牛仔裤的摩托车手刚刚上过的厕所。

他捡起一份旧报纸，卷了起来，用左手拿着以便遮住手指，然后继续向集市的东侧移动，边走边把玩沿路摊位上的彩色玻璃、马克杯和盆碗、手工玩具、水晶饰品和CD。有个警察瞄了他一眼，但视线很快就别向一旁，而他也立刻转身离去。

他越来越接近集市东侧的出口了。

通往百老汇路的台阶约有三十码宽，而那些制服警员已完全封锁住了出口。此时，他们拦下所有打算离开广场的成年男女，逐个盘问，要求他们出示身份证件。

他看见那位男性警察和那个紫色头发的女子就在附近。他们站在一个货摊旁，而她正低声在他耳旁说话。难道她已经注意到他了吗？

此时，马勒里克心中猛地升起一股难以抑制的怒气。他细心计划了这次演出，安排好每一个程序，精心设计了每一个戏法，一到明天就会上演的终场高潮。这个周末应该会出现史上最完美的魔术表演，但现在，一切都成为泡影了。他想到自己让师父失望了，想到自己让尊敬的观众们失望了……他发现自己的手正握着一小张刚才看过的自由女神的油画，此时竟然开始微微颤抖起来。

不！我不能接受！他愤怒地想。

他放下画，转了个身。

但他立刻停下来，倒抽了一口气。

那位红发女警就站在几英尺外，正在四处张望。他马上假装专注地看一个珠宝摊，同时操着浓厚的布鲁克林口音询问小贩一对耳环多少钱。

从眼角的余光中，他发现那个女警瞄了他一眼，但目光很快就移开了。接着她对着步话机说：“这里是五八八五号，请将步话机转接至林肯·莱姆家。”一会儿后，又说：“莱姆，我们在商展会场上。他一定还在这里……他不可能在封锁前离开这个地方。我们会找到他的，就算我们必须清查这里的所有人，也一定要找到他。”

马勒里克溜走了。接下来该怎么办？

误导——这似乎是目前唯一能使用的招数。他必须用某件事让警方分心，好给他五秒钟时间突破警方的封锁线，混入百老汇大街上的人群中。

可是，什么事才能误导他们，给他足够逃脱的时间呢？

他身上已经没有爆竹了，无法再制造类似枪声的效果。在摊位的棚

子上放一把火呢？不行，这似乎无法造成太大的恐慌。

愤怒再度袭上心头。

但这时，他突然听见师父多年前的声音。当年，还是个小男孩的他在舞台上犯了一个错误，差点毁掉师父的一场演出。表演结束后，师父把他带到一旁，而他早已哭得泪流满面，只低着头看着地板。此时，他的师父问："你说，什么是魔术？"

"是科学和逻辑。"马勒里克本能地回答——他的师父早已向徒弟们的脑海中灌输了上百条类似的定理。

"没错，魔术就是科学和逻辑。如果发生了意外，不管是由你、你的助手，还是由上帝造成的，你都必须马上用科学和逻辑去改变它。在意外发生后，你不能浪费一秒钟，必须马上做出反应。要勇敢一些，看着你的观众，把灾难变成掌声。"

此时，这些话又出现在马勒里克心中，使他渐渐冷静下来。他把骑手发辫往后一撩，环顾四周，思考下一步该怎么做。

勇敢一些，看着你的观众。

把灾难变成掌声。

萨克斯再次看向身旁的人群，一对带着两个孩子的夫妇、一对上了年纪的夫妇、一个穿哈雷上衣的摩托车手和两个正与珠宝小贩讨价还价的年轻欧洲女郎。

她看见贝尔就在广场的另一端，站在一个小吃摊旁。但卡拉呢？她应该在他身边，寸步不离才对。她想朝贝尔挥手，但此时突然有一群人缓缓从他们之间走过，使她一时无法看见贝尔的身影。于是她朝贝尔所在的方向走去，同时左顾右盼，打量身旁的人们。

此时，她忽然有种感觉，觉得这里就像今天早上的音乐学院，弥漫着一股令人不安的气氛。尽管这里的天空是如此晴朗，阳光是如此灿烂，与上午那个哥特式建筑的现场截然不同。

阴森……

她知道问题出在哪里。当你在巡逻时会有两种情况，一是身上"有线"，否则就是"无线"。"有线"是警察的术语，意思是你和邻近的区域有所联系。这不只是了解巡逻区域中的人和地理环境；还包括知道自己的目标是什么，在巡逻中会遇到什么样的疑犯、危险程度如何；明白他们会以怎样的手段对付那些被害人……还有你。

如果你在一个区域中"无线"，就表示你对自己的区域一无所知。

但就“魔法师”而言，萨克斯很清楚，此时自己就是在“无线”的状态。他现在可能在九号列车上直奔下城而去，或许就在距离她三英尺的地方。她完全没有概念。

事实上，就在刚才，似乎有个人从她身后经过。她感觉到有一股气息吹过，又像是谁的衣服拂过她的脖子。萨克斯急忙转身，在恐惧中颤抖着把手按在枪把上，心中只想着先前卡拉是如此简单地让她分了心，轻而易举地将她的手枪从枪套中偷走。

站在她附近的人有五六个，但看起来都很正常，看不出是谁对她吹出那股气流。

或者就是他们中的一个？

一个人一瘸一拐地走开了。这个人不可能是“魔法师”。

或者他就是？

他可能在几秒钟内变成任何人，记得吗？

在她身边有一对年老的夫妇、一个梳着马尾辫的摩托车手、三个青少年和一个穿着联合爱迪生电信公司制服的壮汉。她完全不知所措，既愤怒又恐惧——为自己，也为身边的所有人。

无线……

这时，突然响起一个女人的尖叫声。

有个声音大叫：“哎呀，快看！天啊，有人受伤了。”

萨克斯拔出手枪，向旁边人群聚集起来的地方冲去。

“快找医生！”

“怎么回事？”

“哦，天啊！宝贝，别看！”

在广场的东边已聚集起一大群人，离那个小吃摊并不远。他们惊恐地看着倒在红砖地上的一个人。

萨克斯拿起步话机呼叫医疗小组支援，同时用力推开人群。“让一让、让一让……”

她挤进人群内圈，顿时惊愕地张大嘴巴。

“不……”她喃喃地说。哦，不……

阿米莉亚·萨克斯愕然地看着这位刚遭到“魔法师”毒手的被害人。

卡拉躺在地上，鲜血染红了她紫色的背心和附近的石砖。她仰卧在地，失去神采的双眼木然地望着碧蓝的天空。

震惊中，萨克斯用手捂住了嘴。

哦，上帝，不……

罗伯特·胡迪打败了那些人。不过，他们差点儿把他杀了。

你放心，我敢保证这种事绝不会发生在你身上。

然而，她没做到。她太专注于寻找“魔法师”的下落，忘记了这个女人的安危。

不、不，莱姆，有些死者你是不能忘却的。她永远也无法忘记这个悲剧。

但接着她又想：现在不是哀痛的时候，以后多得是反省和自责的时间，眼下她必须用他妈的警察的模式思考。“魔法师”就在附近，而且此刻正要脱逃。这是一个命案现场，你很清楚应该怎么做。

第一步：封锁脱逃路线。

第二步：封锁现场。

第三步：确认身份，保护并调查现场目击者。

她转身面对旁边的两位巡警，打算吩咐他们负责执行这些工作，但就在她开口之前，她听见步话机中传来一阵嘈杂的声音。“巡逻车四十七号呼叫所有支援一〇二四状况的警员：疑犯刚才突破集市东侧的封锁线，现在正在西尾街朝七十九街前进，徒步向北逃窜……嫌疑犯身穿牛仔裤、蓝色上衣，上面有哈雷－戴维森图案。深色头发，扎辫子、头戴黑色棒球帽。无法分辨嫌疑犯身上是否有武器……他混入人群中，我跟丢了……请所有待命巡警和警车回应。”

是那个摩托车手！他换掉了刚才身上的商务休闲服，迅速变了装。他刚才刺了卡拉一刀，以转移警方的注意力，然后趁他们奔向卡拉的时候，突破了警方的封锁线。

而我刚才就在离他三英尺远的地方！

步话机陆续传出其他警员回应呼叫的声音，尽管已被嫌疑犯领先许多，但他们还是加入了追逐。萨克斯在人群中看见了罗兰·贝尔。他皱着

眉，低头看着倒在地上的卡拉，一边把步话机耳机贴在耳边，聆听和萨克斯收到的完全一样的通信内容。他们两人对望了一眼，而他默默地扭头指向嫌疑犯逃跑的方向。萨克斯立刻高声对附近的巡警下令，要求他们封锁犯罪现场、呼叫医生并寻找现场目击者。

“可是……”那位年轻的秃顶警员似乎有话要说。她猜这个人可能不太高兴，毕竟这个命令是来自警衔和他一样的同事。

“没有什么‘可是’！”她说。此刻她没心情去和他比较谁的资历老上几周或几天。“有什么问题以后再向你的上级申诉吧。”

即使他回了什么话，她也已听不见了；她不理会膝关节的疼痛，紧跟在罗兰·贝尔身后三步并作两步地奔上台阶，开始追逐那个杀害他们好友的男人。

他速度很快。

但我更快。

已有六年资历的巡警劳伦斯·伯克从河畔公园冲出，全速奔跑在西尾街上，紧跟在那个身穿哈雷T恤、全力向前奔逃的混账身后，和他只有二十英尺的距离。

他避开路上行人、跳过坑洼不平的地面，就像当年高中球赛那样，紧紧跟在对方的接球员之后。

也和当年一样，“长腿”拉里 [1] 已慢慢缩短了与对手的距离。

刚才他正要赶往哈得孙河的现场，支援一〇二四状况。然而，就在他收到步话机传出的追捕指示，掉头转身之际，却赫然发现步话机里通报的那名疑犯——一个浑身肮脏的摩托车手，正好就出现在自己面前。

“喂，你！站住！”

但那个人并未停下。他闪躲过伯克，向北仓皇逃窜。于是，就像当年在伍德鲁威尔逊中学校友的比赛中奋力冲刺七十二码、紧追在克里斯·布罗德里克后面一样，一心打算在离终点线两英尺前的地方狠狠把他拖倒，长腿拉里铆足了劲，火速追赶疑犯。

伯克并没有拔出手枪。除非发生疑犯持有武器，想对你开枪或向路人射击的紧急情况，否则就不能用枪来制止他。而且，如果从一个人的背后开枪，光是在事后的用枪时机调查会上就很难过关，更别提日后对升迁有何影响了。

“喂！给我站住！”伯克吼道。

这个摩托车手转向东边，跑在这条横向的马路上。他回头看见长腿

拉里仍紧紧跟在后面，不禁惊恐地瞪大眼睛。

于是他立刻向左一拐，窜进一条小巷，但这个警察转弯的动作比他更流畅，依然紧追不舍。

有些警察局配有追捕网或震慑枪，可以远距离阻止疑犯逃亡，但纽约市警察局还没有这种高科技装备。不过，在这次突发状况中，是否有这种装备并不重要，因为拉里·伯克还有更多比跑步更厉害的技能，比如“狮子扑兔”——美式足球中的擒抱扭倒术。

在离疑犯不到三英尺时，他飞身向前一跃，对准嫌疑犯的上半身，好在落下摔倒时利用这家伙的身体当垫子。

“啊！”摩托车手大叫一声。他们抱在一起摔在柏油路面上，向前滚动撞进了一个垃圾堆。

“妈的！”伯克骂道，感觉胳膊肘的皮擦破了，“你他妈的混账！”

“我什么也没做！”摩托车手高喊，“你干吗追我？”

“闭嘴。”

伯克铐住了他的双手，同时因为这家伙跑得很快，他又用塑料束缚绳绑住他的脚踝，捆得结结实实。他看着自己胳膊肘渗出的鲜血。“妈的，我擦破皮了。哎哟……还真疼。他妈的。”

“我什么也没做，我只是在集市上逛逛，我只是……”

伯克朝路旁的鹅卵石吐了一口唾沫，又做了几个深呼吸后，才喘着气说：“给我闭嘴，你有什么意见吗？我不会再讲第二遍……妈的！还真疼！”

他小心地搜了对方的身，找到了一个钱包，里面只有钱，没有任何身份证件。奇怪的是，他在这个人身上也找不到武器或毒品，这对摩托车帮的骑手而言倒是件不寻常的事。

“你想怎么吓唬我都行，但是我要请律师。我会控告你的！如果你以为我犯了法，那你就大错特错了。”

此时，伯克掀开了这家伙身上的衬衫和T恤，顿时惊讶得直眨眼睛。这个人的胸口和腹部都布满了极为丑陋的疤痕，看起来令人毛骨悚然。更奇怪的是他绑在腰上的一个袋子。这个袋子就像伯克和老婆去欧洲度假时用的腰包，原本他以为腰包中会藏有刀子，但他却从里面翻出慢跑裤、高领套头毛衫、斜纹裤、白衬衫和一部手机。而且——这点更诡异了——腰包里还有一个面具。这些衣物全被折叠卷成一团，紧紧地塞在腰包里，而这个人把腰包缠在身上，似乎想让自己看起来更胖一

点。

真是奇怪……

伯克又深吸了一口气，但很不走运，他结结实实地吸了一口垃圾的臭味和小巷中的尿骚味。他按下步话机的通话钮。“巡警五二一二号呼叫总部。我已逮捕一〇二四状况的疑犯，目前铐住他了。完毕。”

“有人受伤吗？”

“没有。”

如果疼得要命的胳膊肘不算的话。

“位置？”

“西尾街东侧，约一个半街区处，完毕。等一下，我去看看这条横街的名字。”

伯克走到巷口查看街道名称，并等待其他同事的出现。此时，刚才大量分泌的肾上腺素已逐渐退去，取而代之的是一种令人兴奋的满足感。他没开一枪，就把那个混账制伏了……他妈的，这种感觉真好——好得就像他当年擒抱住克里斯·布罗德里克一样。那时布罗德里克像个娘儿们一样惊叫一声，便被他拖倒在离终点线不到一码的地方，尽管他已跑过大半个球场，却完全不知道长腿拉里一直紧紧跟在他的身后。

“喂，你没事吧？”

贝尔碰了一下阿米莉亚·萨克斯的胳膊。卡拉的死对她的震撼太大，使她一时无法回答。她只点了点头，难过地不停喘气。

她顾不上刚才的狂奔对膝关节造成的疼痛，和贝尔继续快步走向西尾街，赶往伯克巡警刚才报告的地点。

不知道卡拉有没有男朋友？有没有兄弟姐妹？哦，天啊，我们该怎么对她父母说呢？

不对，不是“我们”。

该去通知她父母的人是“我”。这都是我的错，是我去找她来帮忙的。

在满腔哀伤中，她匆匆奔向疑犯被逮捕的那条小巷。贝尔又瞥了她一眼，同时深吸了一口气。

至少，他们已经抓到“魔法师”了。

不过，私下里她却有些遗憾，没能亲手逮到这个人。她多么希望在小巷中独自面对“魔法师”的人是自己，而且手中紧握着手枪。她也许会在使用摩托罗拉步话机之前就先动用格洛克手枪，对准他的肩膀开一枪。在电影里，肩部的枪伤只算是皮肉伤，一点儿也不碍事，片中的英雄人物顶多挂一条绷带就又生龙活虎了。但事实上，就算是再小的枪伤，都能对你的生活造成很大的影响；有时，影响甚至是一辈子的。

可是现在凶手已经被捕了，她只能期待法律以连环杀人罪制裁他。

别担心、别担心、别担心……

卡拉……

萨克斯突然发现，她甚至都不知道她的真名。

这是我的艺名，不过我现在已习惯用这个名字了。这个名字比父母给我取的名字好多了。

她想起卡拉说过的话，眼泪差点掉下来。

这时，她感觉贝尔好像正在对她说话。“呃……你没事吧？萨克斯？”

她敷衍地点了点头。

他们转过街角来到第八十八街，到达那个巡警逮捕疑犯的位置。这条街的首尾两端都被纽约市警察局的警车封锁了。贝尔向街上望去，发现街边有条小巷。“在那里。”他伸手指道，同时做出手势要求几名警察——包括便衣警员和制服巡警——跟他一起上前。

“好，我们去押他吧，”萨克斯喃喃地说，“天啊，真希望由格雷迪检察官来起诉他。”

他们来到巷口，朝阴暗的巷子望去。巷子里什么也没有。

“不是这条小巷吗？”贝尔问。

“他说是第八十八街，没错吧？”萨克斯说，“西尾街向东一个街区，我确定刚才他是这么说的。”

“我听到的也一样。”一位警员说。

“一定是这个地方，”萨克斯看向街头街尾，“这里没有其他小巷了。”

此时又有三个警员走过来。“怎么了？”其中一人问，不停地东张西望，“到底是不是这里？”

贝尔立刻拿起步话机。“巡警五二一二号请回答，完毕。”

没有回应。

“巡警五二一二号，你在哪条街上？请确认是否为第八十八街，完毕。”

萨克斯朝巷子深处望去。“天哪……”她的心顿时一沉。

她奔进巷内，看见垃圾堆旁的鹅卵石地上扔着一副手铐，铐环已经被打开。在手铐旁边还有一条塑料束缚绳，绳索明显有被割断的痕迹。贝尔跑到了她身旁。

“他把手铐打开，割断了绳索！”萨克斯说，急切地四处查看。

“怎么了？人呢？都去哪了？”一位制服警员问。

“拉里呢？”另一个人叫道。

“大概又追上去了吧？”有人提出假设，“说不定他跑到收不到步话机信号的地方去了。”

“也许是吧。”贝尔说，但语气中却流露出了担心。毕竟，警用的摩托罗拉步话机性能极佳，几乎超过所有手机，在这个城市范围内很少有故障或收不到信号的现象。

贝尔呼叫总部，回报此时状况为一〇三九，即疑犯脱逃，一名警员失踪或持续追捕中。他询问总机人员是否曾接到伯克传来的信息，但得到的答案是完全没有。附近地区也没有任何警员回报听见枪声之类的状况。

萨克斯查遍整条巷子寻找线索，只想判断“魔法师”朝哪个方向逃跑，以及他可能丢弃那名巡警尸体的地点——假如嫌疑犯夺走了伯克的枪，并将他杀害的话。但她和贝尔仔细搜寻了一遍，却没发现任何有关巡警和疑犯的线索。于是，她只好回到巷口警员聚集的地方。

真是可怕的一天。早上有两个人遇害，接着是卡拉。

现在，又有一名警察失踪了。

她把手移向挂在胳膊上的那个SP-50型对讲机，取下拿在手中。该通知莱姆了。哦，天啊，我真不想打这个电话。但无论如何，她还是用步话机呼叫了总部，请他们帮忙转接。然而，就在她等待电话接通之际，突然感觉自己的袖子好像被人拉动了一下。

萨克斯转过身。她顿时惊讶地倒抽一口气，步话机也从手中滑落，像个钟摆般悬在腰际左右摇摆。

站在她面前的有两个人。一个是那位秃顶警员，萨克斯十分钟前才在集市上对他下过命令。

另一个是卡拉。此时她身上穿着一件纽约市警察局的防风夹克，皱着眉上下打量这条巷子，然后问：“怎么回事？那个人去哪儿了？”

注释：

[1] 拉里（Larry）为劳伦斯（Lawrence）的昵称。

“你没事？”萨克斯一时瞠目结舌。“你不是……等等，这到底是怎么回事？”

“没事？当然，我好得很……”卡拉看见萨克斯满脸惊讶，便说，“原来你不知道？”

秃顶警察对萨克斯说：“我刚才想告诉你，但你没给我机会就跑了。”

“告诉我？……”萨克斯已经说不下去了，她太震惊了——同时心中也已被宽慰之情填满，一时再也说不出话。

“你以为我真的受伤了？”卡拉说，“天哪！”

贝尔走了过来，对卡拉点了点头。卡拉对他说：“她根本不知道。”

“知道什么？”

“我们的计划啊，假装我被人刺杀。”

贝尔也满脸惊讶。“天哪，你以为她真的被人杀了？”

那位秃顶巡警对贝尔报告说：“我想告诉她实情。但一开始我找不到她，等我找到时，她却让我封锁现场、呼叫医疗人员，然后就走了。”

卡拉解释说：“罗兰和我不是说好了吗？我们认为‘魔法师’下一步可能会故意伤人——也许会放把火、开枪或用刀刺伤群众。你也知道，他会使用误导的手段，借此逃脱。既然如此，我们就干脆自己来制造好了。”

“这是为了把那小子赶出丛林，”贝尔接着说，“她从卖食物的小摊上拿了一点番茄酱，涂在自己身上，然后尖叫一声。”

卡拉掀开身上那件蓝色的夹克，展示出紫色背心上的红色痕迹。

贝尔继续说下去。“尽管我们也担心这会对集市上的一些人造成惊吓……”

原来是这样，我还以为……

“……但我们也考虑过，与其有人真的受到‘魔法师’的伤害，还不如这样。”贝尔又满心赞赏地补了一句，“不骗你，这都是她的点子。”

“我有种感觉，我知道他心里的想法。”卡拉说。

“天哪，”萨克斯发现自己还在不停地颤抖，“这实在太逼真了。”

贝尔点点头。“她的演技实在是太好了。”

萨克斯拥抱了卡拉一下，然后严肃地说：“不过，从现在开始，你要紧紧跟在我身边，至少要在我看得见的地方。我还年轻，不想现在就被吓出心脏病。”

他们等了一会儿，一直没接到有人发现嫌疑犯的报告。最后贝尔只得说：“阿米莉亚，你去勘查这里的现场，我去询问刚才那位被害人，看能不能问出什么事。待会儿我们在集市那里碰头。”

一辆刑案现场鉴定车已停在第八十八街。萨克斯走向那辆车，拿了装备工具，便开始到巷子里做现场鉴定。这时，她腰际的步话机突然发出嘀嘀的声响，把她吓了一跳。她连忙拔下挂在腰带上的免提耳机，把插头接上步话机。“五八八五号回答，完毕。”

“萨克斯，你那儿到底是怎么回事？我听说你们抓到他，然后又让他跑了？”

她把事情的经过告诉莱姆，说明刚才他们是如何把“魔法师”从集市中引出来的。

“卡拉的点子？故意装死？唔唔……”这句话最后实际上只是哼了一声，但对林肯·莱姆来说，这已代表了最高的赞美。

“但他又消失了，”萨克斯说，“那个逮捕他的警员也不见了。也许他又追了下去，但真正的情况没人知道。罗兰正在询问刚才获救的那个女人，看看她那里有没有什么线索。”

“好，那你快去勘查这个现场吧，萨克斯。”

“不是‘这个’现场，而是‘这几个’，”萨克斯生气地纠正他，“咖啡厅、池塘还有这条巷子，现场实在太多了。”

“一点儿也不多，”莱姆回答，“不过，我们已经有三倍的机会找到有用的证物了。”

莱姆说得没错。

从这三个现场中的确收集到了大量证物。

处理这些现场让萨克斯感到相当费劲，原因是“魔法师”在每个现场都出现过。她感觉他似乎还在这附近徘徊，让她不得不经常神经质地停下来，把手按在格洛克的枪把上，回头查看杀手是不是突然出现在她身后。

仔细搜查，小心背后。

她并没有看到任何人。但是，斯维特兰娜·拉斯尼诃夫同样没看到杀手就躲在黑色的幕布下面，不知道他已从阴影中悄悄接近她。

托尼·卡尔沃特在走向那只玩具猫时，也没看见杀手就躲在巷子里的镜子后面。

而且，就连谢丽尔·马斯顿也没看到“魔法师”的真面目，即使她曾与他面对面。她看到的完全是另一个人，完全没有察觉这个人心中暗藏的恐怖计划。

萨克斯在这些不同的地方走格子，用数码相机拍摄照片，采集现场的指纹和脚印。勘查结束后，她回到集市与罗兰·贝尔会合。罗兰已去过医院，询问了躺在病床上的谢丽尔·马斯顿，但他们却无法采信嫌疑犯对她说过的任何话——“全是谎言！”马斯顿伤心地说。不过马斯顿倒是描述了嫌疑犯的相貌，包括一些明显的疤痕细节。她还回想起他们曾先走到一辆汽车边，而且也记得那辆车的款式和车牌的前几位号码。这真是天大的好消息。只要线索足够，就至少有一百种追踪疑犯或车辆的方法。林肯·莱姆还曾替汽车这种东西取了个绰号，叫“证物产生器”。

车辆管理所回报有一辆车符合被害人的描述，一辆二〇〇一年出厂的茶色马自达626，一周前在怀特普莱恩斯[1]的机场被盗。塞利托对都会区各执法机构发出紧急通知，要求他们所有人协助搜寻这辆汽车；同时，他还派遣警员到被害人遭攻击地点的附近几个街区巡查，看看他们是否能找到那辆车，尽管没有人相信嫌疑犯的那辆车还会留在原地不动。

贝尔对众人描述了谢丽尔·马斯顿所受的痛苦折磨，而就在他的话即将告一段落时，有位巡警拿着步话机过来打断了他。

“贝尔警探吗？你能再描述一遍那辆车吗？被疑犯开走的那辆。”

“茶色马自达，款式是626。车牌号码是FET237。”

“就是这辆！”这位巡警立刻朝步话机说。接着他又对贝尔和萨克斯说：“我刚接到回报——有一辆巡逻车在中央公园西路上发现这辆车。他们想追上去，但是，我听他们说，疑犯开车越过安全岛冲进公园。巡逻车想跟上去，结果却堵在安全岛上。”

“在中央公园西路上的什么地方？”萨克斯问。

“九十二街附近。”

“他可能弃车逃跑了。”贝尔说。

“他会弃车的，”萨克斯说，“但他会先把车开到一段距离之外。”她扭头指向那几个装有证物的板条箱。“把这些都送到莱姆那里。”这句话说完不到十秒钟，萨克斯便已坐进她那辆卡马诺跑车，发动引擎，系上赛车用安全带，啪嗒一声将扣环扣上。

“阿米莉亚，等等！”贝尔叫道，“特勤小组的人已经赶过去了。”

但固特异轮胎摩擦地面发出的吱嘎声和在车后留下的一阵蓝色烟雾，是她对贝尔这句话唯一的回答。

萨克斯开车飞驰在中央公园西路上，向北急驶。她全神贯注地握着方向盘，专心闪避路上的行人、龟爬似的汽车、自行车手和溜旱冰的人。

还有婴儿车。他们似乎到处都是。天啊，为什么这些小孩不回家去睡午觉？

她把蓝色警示灯甩到车顶，将电源接头插进点烟器里。明亮的蓝光开始旋转，当她继续加速向前时，发现自己按喇叭的节奏刚好配合了蓝光转动的频率。

一个灰色的影子突然出现在她面前。

妈的……她立刻急踩刹车，这辆卡马诺跑车只差一点点，就撞上了前面那辆突然打算掉头、价值是她年收入两倍的高级房车。她避过这辆车，继续猛踩油门，引擎立刻隆隆地咆哮着发出回应。她控制车速，把时速表指针压在五十英里以下，直到过了第九十街，待交通状况稍有好转，她才把油门踏到了底。

几秒钟不到，车速便加到了七十英里。

此时，她丢在副驾驶座上的摩托罗拉步话机中发出嘀嘀声。她腾出一只手抓起耳机，戴在耳朵上。

“喂？”她直接回答，完全省去了警用步话机必须使用的呼叫方式和代号。

“阿米莉亚？我是罗兰。”贝尔说，他也一样没采用标准通信规定。

“请说。”

“我们又发现那辆车了。”

“他在哪儿？”她高声问，声音压过了隆隆的引擎声。

“等等……好了，他开出公园，到了中央公园北路，和一辆卡车发生剐蹭后，继续逃逸。”

“往哪个方向逃？”

“这……这是不到一分钟前发生的事。现在他正朝北走。”

“知道了。”

往北想去哈莱姆区吗？萨克斯心想。哈莱姆区的确有许多条路可以出城，但她认为他不会走那几条路，因为这些路上都有桥梁，而且大多必须开上高架路，很容易被警方拦截。

最有可能的是，他会在那附近找个没人的地方弃车，然后再去偷或抢一辆新车。

她的耳机里传出另外一个人的声音。“萨克斯，我们找到他了！”

“在哪里？莱姆？”

“嫌疑犯已在第一二五街拐向西边了，”莱姆说，“离第五大道不远。”

“我就要抵达第一二五街和亚当·鲍威尔路口了，我会想办法拦住他，但支援警力也得尽快赶来。”

“他们已在路上了。萨克斯，你刚才到底开了多快？”

“我没空看时速表。”

“这样最好，你还是专心注意路上的车况吧。”

她一路鸣叫着来到交通繁忙的第一二五街十字路口，然后把车横过来，挡住了西向的两条车道。她跳下车，掏出格洛克手枪。此时有几辆车正停在东向的车道上，萨克斯对车上的驾驶员喊道：“下车！这是警方行动，所有人快下车去找掩护。”车上的司机——一位快递员和一个穿着麦当劳制服的女人，立即照她说的去做了。

如此一来，第一二五街的双向车道都被封锁住了。

“所有人，”她大声喊道，“全都去躲起来！快点儿！”

“哟！”

“真酷啊。”

她转向右边，发现有四个小混混靠在一道铁丝网旁。他们正轻浮地打量这位红发女警以及她手上的奥地利手枪和横向挡在路中央的那辆底特律轿车。

街上大部分行人都已找到地方躲避，只有这四个人还留在原处，一副懒洋洋的模样。为什么要躲呢？韦斯利·斯奈普斯主演的电影可不是经常来他们住的这个地方拍摄。

萨克斯看见了那辆马自达汽车，就在前方不远处，正疯狂地一路向西朝她临时设置的路障冲来。“魔法师”并未发现前面有路障，等他发觉时，已经无法回转躲避了。他用力踩下刹车踏板，使得后方的一辆垃圾车也跟着紧急刹车而倾斜了车身。垃圾车上的司机和清洁队员看清前方的状况，便开门跳车逃走了，剩下这辆卡车阻挡了“魔法师”的退路。

萨克斯又瞄了那几个青少年一眼。“快趴下！”她大叫。

他们仍不理她，满脸不屑的表情。

她耸耸肩，俯身靠在卡马诺跑车的顶棚上，把手枪准星对准了马自达汽车的挡风玻璃。

终于，她又再次面对“魔法师”了。她看见了他的脸、看见了他身上的蓝色哈雷T恤；她看见他那条压在黑色棒球帽下的假辫子在前后摇晃，看见他正在左右张望附近是否有别的街巷可以逃脱。

但这附近已无路可走了。

“喂！马自达车上的人！你马上给我下车趴在地上！”

没有回答。

“萨克斯？”莱姆的声音突然从耳机里传出，“你能不能……”

她立刻拔掉耳机，把准星对得更准，直接瞄准车上这个凶手的头部。

既然你有枪，那就好好用它……

玛丽·尚莱警探说过的这句话，此刻在她脑中响起。萨克斯深吸了一口气，稳住心情，然后牢牢握住手枪，先往上稍稍抬起，再略微偏向左，以修正地心引力和四月的微风对弹道造成的影响。

在你开枪射击之时，除了你和目标之外，一切都不能存在。你和目标之间有一条看不见的线，有类似光源般的动能。你能否击中目标，全凭这个动能的来源。如果动能来自你的大脑，你或许能击中瞄准的目标；但若动能来自你的心，那么你就不会有任何失误。此时，萨克斯的动能正是来自后者。她心中浮现出那几位被“魔法师”伤害的牺牲者的影

子——托尼·卡尔沃特、斯维特兰娜·拉斯尼诃夫、谢丽尔·马斯顿和拉里·伯克巡警。她知道，自己绝对不会错失这一枪。

来吧，她心想，你这狗娘养的混账，把车开过来，开过来试试看。

快过来！

给我一个开枪的理由……

这辆车往前动了一下。她的右手食指立刻滑入了扳机护弓之内。

“魔法师”就像觉察了她这个动作似的，立刻踩下了刹车。

“过来……”她发现自己在喃喃自语。

她思考该如何处理眼前的状况。如果他只是想开车从她旁边冲过去，那么她应该朝水箱风扇和轮胎开枪，以便能生擒他；但如果他直接对她撞过来或冲向人行道，有可能伤及他人的话，她就可以直接朝他身上开枪。

“哟！”路旁小混混中的一个叫了起来。

“开枪射那个混蛋！”

“把他的屎尿打出来，小娘儿们！”

不必你们教我，小鬼。我已准备好，愿意并能够……

她打定主意，只要“魔法师”开车前进十英尺，无论车速快慢，她都要开枪射击。那辆车的引擎加速运转了，而她看见——或是想象——那辆和邦迪创可贴同一种颜色的汽车开始抖动起来。

十英尺。我只需要这么多。

汽车引擎又传出一阵咆哮声。过来吧！她无声地恳求。

就在此时，萨克斯看见一团慢慢移动的黄色影子，从那辆马自达汽车后面渐渐接近。

那是一辆坐满孩子的“锡安先知会礼拜堂”的校车，校车司机完全不知道前面发生的事，从路边把车子开上马路，朝这边驶来，然后又紧急停在那辆马自达汽车和垃圾车之间。

糟糕……

现在就算直接朝马自达车开枪，子弹也可能穿透目标，从而射进那辆校车里。

她把手指移开扳机，枪口微微举高至安全角度。透过马自达汽车的挡风玻璃，她看见“魔法师”正抬起头看向右上方，他也已经从后视镜中看见了后面的那辆校车。

接着，他又把视线移回正前方，直视着她。萨克斯有种感觉，他似乎露出了微笑，因为他断定她现在已经不能开枪了。

马自达的轮胎发出尖锐的摩擦声，他将油门踏板踩到底，加速朝萨克斯冲过来，时速二十英里、四十英里、五十英里……在这辆教会学校校车的神圣保护之下，“魔法师”直接冲向那名女警，以及她那辆颜色比这辆校车还鲜黄的卡马诺跑车。

注释：

[1] 怀特普莱恩斯（White Plains），又译白原，美国纽约州中南部威切斯特郡城市，位于曼哈顿岛东北四十公里，是纽约的住宅卫星城市，也是商业中心。

那辆马自达一冲过来，萨克斯便抢先一步跃向路旁，希望能从侧面开枪射击。

她举起格洛克手枪，瞄准“魔法师”头部那块暗黑色的轮廓。然而，在目标后面却有十几家商店和公寓、有蹲伏在人行道上躲避的路人。她连开一枪的机会都没有。

但她的拉拉队可不管这些。

“喂，小娘儿们，快开枪射那混账啊。”

“你在等什么？”

她放下枪，沮丧地垂下双肩，眼睁睁看着马自达汽车冲向她那辆卡马诺跑车。

不，别撞这辆车……不要！

她想起当年父亲买下这辆一九六九年的“肌肉车”[1] 送给她的情景，想到他们如何一起改装这辆破车，把引擎和吊挂系统重新大修，换上全新的传动装置，又拆下车上多余的装置以减轻重量提升马力。这辆跑车和对警察工作的挚爱，是父亲留给她的全部遗产。

“魔法师”驾车冲向这辆卡马诺跑车，在只差三十英尺时，突然把方向盘往左打，朝萨克斯蹲伏的地方撞去。萨克斯急忙向一旁跳开，而他立即把方向盘改往右边打，想回到刚才的路线，但这辆马自达汽车却打滑了，呈斜角直接冲向人行道。车身斜擦过卡马诺跑车的前座车门和右前挡泥板，把它撞得转了个圈，越过两条车道，滑向另一边的人行道。原本站在那里的四个小混混总算露出了一点活力，顿时四散逃开。

萨克斯也往旁边闪躲，双膝重重地撞在水泥地上，当即因关节炎的疼痛而张大了嘴。她那辆卡马诺跑车就停在几英尺外的地方，车尾已悬空，骑在一个被撞翻的橙色垃圾铁桶上。

马自达汽车冲上了人行道，然后又回到马路上。“魔法师”把车转向右边，朝北逃逸。萨克斯从地上爬起来，但已来不及举枪瞄准那辆灰棕色的汽车射击了。她赶紧检查卡马诺跑车的情况。车的侧面被撞瘪了，车头的右前端也一样，但是已被撞裂的挡泥板并未卡住轮胎。太好了，她或许还有机会追上他。她跳上车，发动引擎，推上一挡。引擎发出一阵咆哮，指针转速冲过五千转，可这辆车却动也不动。这是怎么回事？

难道传动系统被撞坏了吗？

她把头探出车窗，看见两个后轮，即驱动轮，全都离开了地面——真是要感谢那个垃圾桶的“帮忙”。她愤怒地叹了口气，狠狠地用手掌在方向盘上拍了一下。该死！她看见那辆马自达才驶出三个街区外。“魔法师”逃脱的速度没有先前那么快了，刚才那次碰撞也让他的车有所损伤。他们还是有机会抓到他的。

但前方却没有半辆警车出现拦阻他。

她必须……

突然，这辆卡马诺跑车开始猛烈摇晃起来。

她从后视镜看去，看见三个刚才的小混混已脱掉身上的夹克，正用力想把卡马诺跑车从垃圾桶上推下来。第四个则慢慢踱步到车窗边，他的体形比其他几个都魁梧，显然是他们的首领。他低下头，黝黑的脸孔中央露出一颗闪亮的金牙。“嘿。”

萨克斯点点头，看着他的眼睛。

他回头看向他的朋友。“喂，黑鬼们，加把劲儿！你们一副抽筋了的样子。”

“去你妈的。”后方传来气喘吁吁的回答声。

他又低下头。“嘿，女士，我们会把你推下来的。我说，你刚才想用什么枪射那混蛋？”

“格洛克手枪，口径点四〇。”

他瞄向她露在皮套外的枪把。“真厉害。是格洛克二十三改良后的C型吗？”

“不，是标准型。”

“那是把好枪。我自己倒是有一把史密斯。”他撩起运动衫，脸上带着挑衅和自豪混杂在一起的表情，将那把史密斯－威森自动手枪擦得发亮的银色握把给萨克斯看。“不过，以后我也要弄一把和你一样的格洛克。”

那么，她心想，现在这是一名持枪在街头闲逛的少年了。如果身为调查警司，该如何处理眼前的情况？

车子跳了一下，从垃圾箱上脱困，后轮已准备好转动了。

不管一位正式的调查警司会怎么说、怎么做，都与眼前的情况无

关。她打定主意，要以“自己”的方式处理这件事。她严肃地对他点点头。“谢谢你了，小鬼。”接着，她又恶狠狠地警告他说，“你最好别向任何人开枪，免得让我回头来找你，听见了吗？”

他咧嘴露出一个灿烂的微笑。

她啪嗒一声挂上一挡，宽宽的轮胎立刻在柏油路面上摩擦出一阵青烟。八秒钟不到，萨克斯就已加速到了六十英里。

“快、快、快。”她对自己说，牢牢盯着前方那个模糊的棕褐色影子。这辆雪佛兰跑车摇晃得很厉害，但幸好还能保持直线前进。萨克斯戴上摩托罗拉步话机的耳机，呼叫总部回报追捕情况，并要求支援警力变换路线部署拦截。

高速奔驰，猛按喇叭……拥挤的哈莱姆区街道并不适合高速追逐。但“魔法师”和她处在同样的交通状况下，而且他的驾驶技术不及她的一半。慢慢地，他们之间的距离越来越近。接着，他突然转弯冲向一个学校的操场。这个操场上的人不多，但还是有一些孩子在打半场篮球和垒球。操场的大门有挂锁，想进里面玩的人只能从门缝中挤过，否则就得爬过二十英尺高的铁丝网。

然而，“魔法师”只是踩下油门，径直撞开大门冲进操场，加速往操场另一端的铁丝网门冲去。孩子们顿时四散逃开，几个来不及跳开的孩子，只差一点就被他撞上了。

萨克斯犹豫了一下，在车子不是很稳定和有小孩在操场上玩的情况下，她决定不跟进去。她加速绕过这个街区，祈祷能在另一端赶上他。她的车滑过街口，戛然停在操场另一端的出口外。

但“魔法师”已不见踪影了。

她没看见他是如何逃走的。她花了不到十秒就绕过了操场和学校，他暂时离开她视线的时间只有这么短暂。从操场另一端的铁丝网门出来只有一条死巷，巷尾有一排灌木丛和小树苗。她看见灌木丛后面就是高架的哈莱姆河环河公路，穿过高架桥下的只有肮脏的泥土河岸，再过去便是哈莱姆河。

所以，他逃走了……而这次追逐的结果，是必须花五千元去做汽车修理。天啊……

这时，步话机里传出了声音：“所有在亚当·鲍威尔路和一五三街附近区域的人员注意，我们接获报案有一〇五四状况。”

这代表车祸事故，可能有人伤亡。

“有车辆冲入哈得孙河。重复，有一辆车掉进了河里。”

会是他吗？她心想。“命案现场监视组警员五八八五号确认一〇五四状况，请问是否有那辆车的详细描述。完毕。”

“是马自达或丰田汽车，新型款式，灰棕色。”

“知道了，总部，这辆车应该是刚才中央公园追捕行动中的疑犯驾驶的。我目前状况为一〇八四，已抵达现场。完毕。”

“收到，五八八五号。完毕。”

萨克斯加速开到死巷尾端，把车停在人行道上。她跳下车，看见一辆救护车和一辆特勤小组的厢型车也正好开过来。这两辆车沿着刚才那辆快速冲过的马自达汽车压倒树丛所开出的路线，摇摇晃晃地驶入灌木丛。萨克斯跟在后面，小心翼翼地走在灌木丛中的碎石子地上。他们一穿过灌木丛，便看见一片东倒西歪的小屋和棚子。这里有几十个流浪汉，多数是男性，他们都生活在这个泥泞不堪，满是植物、垃圾、废弃家电用品和零件被剥光的生锈车辆的地方。

“魔法师”显然认为灌木丛后面还有一条路，所以才以高速穿过这片灌木林。萨克斯看见地上有清晰的刹车痕迹，知道刚才他虽惊慌地踩了刹车，却无法遏制车子在滑溜溜的泥地上滑行。那辆车撞上了一座小木屋，把它撞得四分五裂，然后冲上一座废弃的码头，坠入河中。

两名特勤小组的警员帮忙把小屋里的居民从废墟中拖出——他们都没有受伤，其他警员则全都盯着河面，寻找那个司机的踪影。萨克斯用步话机呼叫莱姆和塞利托，告诉他们现场的情况，并请塞利托帮忙呼叫，要求总部优先派一辆命案现场鉴定车来这里。

“他们抓到他了吗？阿米莉亚？”塞利托问，“你告诉我，说他们已经抓到他了。”

看着漂浮在污浊水面上的一层光亮的机油油膜，她回答：“没看到嫌疑犯的踪影。”

萨克斯经过一个残破的马桶和一个散发出腐烂气味的垃圾袋，走向那几个用西班牙语交谈的男人。他们手上都拿着钓竿；这个地方是有名的钓鱼区，可以用红虫或鱼肉做饵，钓上斑纹鲈鱼、鲑鱼和大西洋小鳕鱼。这些钓客虽然都喝了酒，但还相当清醒，足以条理清楚地告诉她事情的经过。那辆车从灌木林中高速冲出来，直接飞进河里。他们都看见驾驶座上有一个戴帽子的男人，而且全都肯定那个人并没有跳出车外。

萨克斯也问了卡罗斯和他朋友几句话——这两个人就是住在那间被撞毁的木屋里的流浪汉。他们都受了惊吓，而且，由于那辆马自达汽车撞来时他们都正待在屋子里，因此什么也没看见。卡罗斯很生气，认为这件事该由市政府负责赔偿他的损失。这里还有另两个目击证人，当事件发生时，他们正在附近的垃圾堆中捡空瓶铝罐，而他们描述的事件经

过和那些钓鱼者一模一样。

更多警车赶到现场，后面还跟着电视台的采访车。记者把摄像机对准岸边被撞毁的木屋，然后拍摄河面上的警用巡逻艇。此时，巡逻艇尾端有两名身穿潜水衣的潜水员，他们已穿戴好装备，用背滚式翻身下水进行搜索。

现在搜捕救援行动的重心已转至河面，岸上的部分便由阿米莉亚·萨克斯负责勘查监视。她在卡马诺跑车上放置的鉴定装备并不多，但黄色封锁胶带却带了不少，于是她在岸边围起了一个广大的区域。等她完成现场封锁，刑案现场鉴定车也已经抵达。她戴上耳机，呼叫总部，再次把步话机转接到莱姆的住处。

“刚才现场的情况我们都知道了，萨克斯。那两个潜水员有没有什么发现？”

“还没有。”

“他跳出车外了吗？”

“目击者都说他没有。莱姆，我现在要开始在岸边做现场勘查了，”她说，“希望我运气好。”

“运气好？”

“那当然，我觉得处理这个现场实在很麻烦。希望潜水员会找到他的尸体，这样我就不必浪费时间勘查这个现场了。”

“就算嫌疑犯已死，之后还是有调查会和……”

“我开玩笑的，莱姆。”

“哦，很好，不过这次这个嫌疑犯让我实在笑不出来。你快去走格子吧。”

她提了一个现场鉴定工具箱走到封锁现场外围，正要把箱子打开，却突然听见一个口音很重的人着急的喊叫声。“天啊，出什么事了？大家都没事吧？”

在电视采访记者所在位置的附近出现了一个头发整齐、身穿牛仔裤和运动夹克的拉美裔男子。他奋力推开围观的人群，一瞥见那个被撞毁的小屋，便开始大步朝那边奔去。

“喂！”萨克斯朝他大喊。但他却没听见。

这个人俯身从黄色封锁胶带下钻过，直接奔向那个小屋。他不但践踏了马自达汽车留下的轮胎痕迹，同时也破坏了“魔法师”可能从车上丢

出或掉落的东西。甚至，如果“魔法师”刚才跳车逃跑的话——尽管那些钓客都坚称他来不及这么做，疑犯留下的脚印也都被这个人给破坏了。

萨克斯现在对任何人都有疑心。她仔细看向那个人的左手，发现此人的无名指和小指并没有黏在一起。所以，他并不是“魔法师”。那么他是谁呢？萨克斯纳闷。还有，他跑进她的刑案现场做什么？

这个男人此时已奔至那幢损毁的小屋前，他弯腰抓起木头、薄板和变形的金属，随手便往身后丢。

“喂，你干什么！”她大叫，“你快离开这里！”

他转头大喊：“可能有人被压在里面！”

她气坏了，愤怒地对他吼：“这是刑事案现场！你不能进来！”

“可能有人被压在里面！”他又重复了一遍。

“不！所有人都出来了，他们都没事。喂，你有没有听见我……老兄，你听见我说的话了吗？”

不管他有没有听见，显然都不重要了，至少对他来说是如此。他发疯似的拼命挖掘。他为什么要这么做？这个男人衣着整齐，手上还戴了一只劳力士金表；蓬头垢面的卡罗斯显然不是他的亲戚。

她心中暗自默念那句最著名的警察祷词——上帝啊，让我们免受关系人的骚扰吧——然后招手对旁边的两个巡警说：“把他拉出来。”

他仍不停嚷着：“这里需要医护人员！可能有小孩被压在里面。”

萨克斯皱起眉头，看着这两名警员的脚印也加进了这个不断被破坏的现场。他们抓住入侵者的手臂，把他拉倒。他挥舞着双手挣脱警员的控制，又对萨克斯大喊自己叫什么维克多·拉莫斯，仿佛他是个尽人皆知的黑手党，并教训说警方如此无视这个区域拉美裔人群的生活，政府应该为此感到羞耻。

“女士，你根本不懂——”

“把他铐起来，”她说，“然后拖出去。”她心想，这次是刑事侦查优先，警察工作守则上列的社区关系只好摆到第二位了。

两名警员铐住了这位红脸男子，把不停怒吼咒骂的他拖出了现场。“要把他送进警察局吗？”其中一名警员喊道。

“不用，先让他中场休息一下好了。”她喊道，立即引来一阵围观者的笑声。

她看着他被暂时安置在一辆警车的后座，但在这个似乎不可能成功的搜寻行动中，这辆车也是另一个障碍物。

萨克斯换上特卫强现场鉴定装，拿了照相机和空证物袋，又在鞋子上套上橡皮筋，才走进刑事案现场，先从卡罗斯被摧毁的“宅院”开始。她从容不迫地仔细搜寻。在经历一整天令人悲痛的追逐过程后，阿米莉亚·萨克斯再也不愿接受事物的表面证据。没错，“魔法师”此时可能沉在灰棕色河面下四十英尺深的地方，但他也可能轻易地从车内逃出，游至附近的河岸。

就算有人发现他已远至数英里外的地方，穿着另一套新服装走向他的下一位被害人，萨克斯也丝毫不会感到惊讶。

拉尔夫·斯文森牧师已经来到城里好几天了——这是他第一次来纽约，但他发觉自己永远也无法适应这个地方。

他是个瘦小的男人，有点谢顶，有点害羞。他在一个小镇上照料人们的灵魂。那个地方比曼哈顿小几千倍，也落后了几十年。

在家乡，他只要望向教堂窗外，就能看见连绵起伏的坡地和在野地上安详吃草的畜群，但在这个靠近唐人街的地方，他从廉价旅馆闩死的窗户看出去，看见的却是对面房子砖墙上的一个个下流的、不堪入目的喷漆字。

在家乡，他只要走在小镇的街道上，人们就会向他打招呼说：“你好，牧师”或“拉尔夫，你刚才的布道真精彩”，但来到纽约后，这里的人只对他说：“给我一块钱”或“我有艾滋病”，甚至只有两个字“吸我”。

幸好，斯文森牧师待在这座城市里的时间不会太长，因此他觉得自己应该还能在这小小的文化冲击中存活上一段时间。

在过去的几个小时里，他一直逼自己翻阅旅馆提供的那本老旧破烂的基甸《圣经》[2]，但最后还是放弃了。圣马太写的福音故事虽然迷人，却完全不能掩盖隔壁房间那个同性恋男妓和嫖客性交所发出的声音。他们高声嘶吼，或许因为疼痛，或许出于愉悦，但更有可能的是两者同时存在。

牧师知道自己应该感到光荣，因为他被挑中来纽约执行这次任务。可是，他感觉自己也像当年前往不信仰主的希腊和小亚细亚传教的使徒保罗，面对的总是嘲弄和奚落。

啊、啊、啊、啊……对，就是这里……哦，对、对、对，就是那儿、就是那儿……

好，这真是够了。即使保罗当年也不会面对这种程度的邪恶堕落。那场音乐演奏会还有几个小时才会开始，但斯文森牧师决定早点出门。

他稍稍梳了几下头发，戴上眼镜，把《圣经》、纽约市地图和一份布道演讲稿放进公文包。他沿着楼梯下楼走至大厅，还有另一个妓女坐在那里。这个人是——或看起来是——一个女人。

我们在天上的父，充满慈爱……

他感觉胃部一阵紧缩，匆匆加快脚步，目光只是直勾勾地盯着地板，以为会听到一番挑逗的言语。但这个女人——或这个男人，或不管到底是什么性别——只微微笑了笑，然后说："真是个美丽的黄昏。对吧，牧师？"

斯文森牧师惊讶地眨眨眼，才报以微笑。"是啊，的确是。"他忍住冲动，没把到嘴边的"我的孩子"说出口，从他担任神职工作后便再也没用过这句话，只说："祝你有个愉快的一天。"

他步出大门，走进纽约市下东区忙乱的街道。

他在旅馆门前的人行道上驻足了一会儿。一辆出租车呼啸而过，年轻的亚洲人和拉丁美洲人脚步匆忙地行走，街上的公共汽车排放出富含金属元素的炙热废气，几名骑着破自行车的送快递的中国男孩嗖嗖地在人行道上穿行。一切都是如此令人身心疲惫。这位牧师感到焦躁沮丧，但他心想，等他走到那座将要举行演奏会的教堂后，或许就能放松一些。他已研究过地图，知道这段路很长，不过他可以沿路做一些事，以排解这令人发狂的焦虑。他可以逛逛街、买些东西，停下来吃个晚餐，或研究他的布道讲稿。

当他向东走去时，觉得好像有人在监视他。他立刻扭头向左望去，看向旅馆旁边的一条小巷。有一个人半蹲着躲在一个垃圾车后，这是一位瘦小、棕发的男人。他身穿工作服，手里拿着一个小工具，正意味深长地打量着牧师。接着，好像知道自己被发现了似的，背转身，退进了巷子深处。

斯文森牧师紧紧抱住公文包，怀疑自己在演奏会开始前，没留在安全的旅馆房间——虽然里面又臭又吵——而跑到外面来，是不是犯了个严重的错误。接着，他轻轻笑了出来。放松一些，他对自己说，这个人只不过是个管理员或打杂的工人，也许还是这家旅馆雇来的。他刚才只是过于惊讶，不相信一位牧师竟然会从这种脏乱的地方走出来。

更何况——当他开始往北走时，他心中这么想——自己是身穿牧师服装的人，既然神召唤了他，就一定会给他某种程度的豁免权，即使是在这个现代的索多玛城[3]。

注释：

[1] 肌肉车（muscle car），美国俚语，指大马力中型汽车或高速中型汽车。

[2] 基甸《圣经》（Gideon Bible），美国《圣经》有三种流行版本，这是小旅馆中最常提供的一个版本。

[3] 索多玛城（Sodom），死海南岸的古城，传说因为罪恶而被神消灭。

明明这一秒还在，但下一秒就不见了。

这个红球不可能从卡拉伸直的右手上直接移到她的耳后。

但事实的确如此。

而且，当卡拉从耳后把这颗红球拿出来并抛向空中时，它根本没有消失，而又从她弯起的左胳膊肘中冒了出来。

事实的确如此。

这是怎么做到的？莱姆深感纳闷。

卡拉已回到莱姆的住处，在楼下的实验室里等着阿米莉亚·萨克斯和罗兰·贝尔回来。当梅尔·库柏忙着把证物放上检验桌时，房间里突然响起一张钢琴爵士乐CD的乐声——这是莱姆用他自己的小小手上戏法播放的。

此时，卡拉站在窗前，身上穿着萨克斯放在楼上衣橱里的那件黑色T恤。托马斯正在替她清洗上衣，想办法洗掉她在集市上即兴演出时，用亨氏五七牛排酱制造出来的血迹。

“这些是从哪儿来的？”莱姆问，用头指向那几个球。他并没看到她打开皮包或把手伸进口袋。

她微笑着说，这是她“变”出来的。莱姆皱起眉头，发现魔术师还喜欢耍另一种戏法，总喜欢爱把不及物动词当作及物动词来用。

“你住哪里？”他问。

“格林尼治村。”

莱姆点点头，想起了过去的事。“以前我还没离婚的时候，我们夫妻俩和大部分朋友都住在那里，还有苏荷和特里贝卡区。”

“我一般往北不过第二十三街。”她说。

莱姆发出一阵笑声。“在我那个年代，第十四街才是非军事区的开始。”

“看来，是我们这边赢了。”她开玩笑说，手中的红球不断消失又出现，从一只手传到另一只手。接着，她开始做起即兴杂耍表演，轮番在空中抛接这几颗红球。

“你的口音是什么地方的？”他问。

“我说话有口音吗？”她问。

“有一点儿。你的音调变化和别人不太一样。”

“大概是俄亥俄州吧，中西部。”

“我也是，”莱姆告诉她，“我是伊利诺伊州人。”

“但我十八岁时就来这里了，念的是布朗克斯维尔区的大学。”

“萨拉劳伦斯学院，主修戏剧。”莱姆猜。

“英语系。”

“然后你喜欢这里，就留了下来。”

“嗯，我曾经很喜欢这里，所以才离开乡下来到城市。我父亲死后，我母亲也搬了过来，为了离我近一些。”

她有个守寡的母亲。这点和萨克斯一样，莱姆心想，但不知道她与母亲之间是否也存在类似萨克斯和她母亲之间的问题。萨克斯和她母亲近几年的关系改善了许多，但在她少女时期，她母亲罗丝的脾气却相当暴躁、阴郁、喜怒无常。罗丝完全不明白为什么自己的丈夫只想当一名警察，不明白自己的女儿为什么完全不肯按她的期望做事。于是，这对父女很自然地建立起一种同盟关系，从而使得她们之间的情况更糟。萨克斯曾告诉莱姆，在那段关系恶劣的日子，车库成为她和父亲的避难所，在那里，他们找到了一个有理可循的安乐世界：当化油器装不上去时，必定是违反了某项可以理解的物理世界的法则——若不是机械出了故障，就是某块垫圈切错了大小。引擎、悬挂系统和传动装置并不会让你陷入通俗闹剧般的情绪，也不会私下嘀咕说你的坏话。即使在最糟糕的情况下，它们也不会责怪你的错误和失败。

莱姆和罗丝·萨克斯见过几面，发觉她是个迷人、爱唠叨、性情古怪并极度以女儿为荣的女人。但他也知道，以前她们母女之间，绝对不是现在他所看到的这种关系。

“你们目前的关系好吗？自从她搬来之后？”莱姆怀疑地问。

“这听起来很像情境喜剧的情节吗？不，你猜错了，我妈妈她人很好。她……呃，你也知道，就是妈妈嘛。她们当然会有妈妈们的做法，这是不会改变的。”

“她住在哪里？”

“她住在疗养院里，在上东区。”

“她生了重病吗？”

“不严重，她会好起来的。”卡拉心不在焉地让球在指节上滚动，然后翻进手掌。“等她好些了，我们要去英国，就我们两个人去。我们要去伦敦、斯特拉特福德和科兹沃斯。我父母和我曾去过一次，那是我这辈子最美好的一次假期。这次再去，我要试试在左边车道开车和喝温啤酒的感觉，因为上次他们都不允许我做这些事。当然，那年我才十三岁。你去过英国吗？”

“去过。我以前常和苏格兰场合作，也去那里教过课。可是自从……呃，我好几年没去了。”

“魔术师和魔法师在英国比较受欢迎，不像在美国。他们那里有悠久的历史。我想带我妈妈去看看伦敦的埃及宫，一百年前，那里曾是全世界魔术师的中心。你知道，这有点像朝圣之旅。”

莱姆看向房门口，没见到托马斯人影。“你帮我个忙好吗？”

“没问题。”

“我需要吃点药了。”

卡拉看到墙边有一些药罐。

“不是这里，是在那边的书柜里。”

“哦，看到了。哪一瓶？”她问。

“最旁边那瓶，麦卡伦，十八年份的。”他低声说，“如果你动作轻一点，不弄出声来的话更好。”

“嘿，那你找对人了。罗伯特·胡迪说过，若想当成功的魔术师，就必须熟练三种技能：灵巧、灵巧和灵巧。”只一会儿工夫，几乎在完全无声和不引人注意的情况下，莱姆的玻璃杯中便出现了大半杯充满烟熏气味的威士忌。即使托马斯此时待在这里，恐怕也不会发现卡拉偷偷替莱姆倒了酒。她插进一根吸管，然后把玻璃杯放在莱姆轮椅的杯架上。

“你也来点儿吧。”他说。

卡拉摇摇头，伸手指着咖啡壶——她一个人就快喝光了一壶。“我的药是这个。”

莱姆啜了一口威士忌。他仰起头，让那股灼热的暖流深深流入喉咙

深处，然后消失。他盯着她的双手，看着她拿着红球做出一个个不可思议的动作，接着又啜了一口酒。“我觉得很棒。”

“棒什么？”

“幻觉这个点子。”

你别他妈的这么容易感伤，他对自己说。你一喝酒，就变得多愁善感起来。但是，这种自知之明却无法阻止他再喝一口威士忌，他继续说道：“你也知道，有时候，现实是很难让人接受的。”同样，他也无法阻止自己在这个时候看了一眼自己无法动弹的身体。

此话一说出口他便立刻后悔了，同时也后悔自己刚才不该瞄自己的身体。他想换话题，但卡拉却不像一般人那样立刻表现出同情和怜悯，而只是说：“你知道吗？我并不确定现实的成分到底有多少。”

他皱起眉头，不懂她这句话的意思。

“我们一生中的绝大部分难道不是幻觉吗？”她继续说。

“什么意思？”

“这么说吧，过去的一切都成了记忆，对吧？”

“没错。”

“而未来的一切又都是想象。这两者都是幻觉——记忆是不可信的，而我们又无法推测未来。唯一完全真实的，唯有此时我们所在的现在——可这又是不停地从想象变成记忆的过程。所以，你懂了吗？我们一生中的绝大部分都是幻觉。”

莱姆微笑起来。身为一个科学家和逻辑学家，他很想从她的理论中找出漏洞，但还是失败了。他不得不承认，她说的一点儿也没错，自己大部分时间都花在对“过去”的回忆上，回忆意外发生前的生活，以及之后产生的巨大变化。

可是未来会怎样呢？哦，对，他经常憧憬未来：除了萨克斯和托马斯，没什么人认识他。他每天至少花一小时锻炼身体——进行关节活动练习、去附近的医院做水疗，或者在卧室楼上的电动自行车上骑行锻炼。这些训练都对恢复神经和心脏机能有利，同时也有助于提高肌肉的耐力，并能提高免疫力，预防其他疾病。当然，他付出这些努力只是为了保持身材健美，而这一切都建立在他能康复的基础上。

他又把卡拉的理论放在工作上：只要一有案子，他便不停扫描他那巨大的记忆库，搜寻刑事鉴定的知识和曾经发生过的案例，以此来推断疑犯可能藏身之处以及下一步想采取的行动。

过去的一切都是记忆，未来的一切都是想象……

“当我们开口说第一句话的时候……”她说着，在咖啡里加了一勺糖，“我得向你坦白。”

他又喝了一口酒。“坦白什么？”

“我第一次看见你的时候，就有一种感觉。”

啊，对了，他想起来了。那种目光，那最熟悉的“快从这个残废面前逃走”的目光，而且配合着微笑表演。但还有比这更糟的事，那就是针对这个目光和微笑而提出的“非常笨拙的道歉”。

她犹豫了一下，觉得有点难为情，然后才说：“我的感觉是——你真是个厉害的魔术师啊！”

“我？”莱姆惊讶地问。

卡拉点点头。“你代表的就是现实与认知。当人们看到你，看见你是个残障人士时……你是这么说的吗？”

“官方的说法是‘身心障碍’，但我对自己的说法是：我‘报废’了。”

卡拉笑了起来，接着又说：“他们看见你不能动，很可能认为你心理也有问题，或认为你的反应一定很迟钝。没错吧？”

这是实话。不认识莱姆的人，经常大声把话说得很慢，用最简单的字眼解释再清楚不过的事，莱姆有时会故意用漫无边际的话回应，或干脆装妥瑞氏症 [1] ，好把那些吓坏的访客赶出房间——这让托马斯很生气。“他们对你会产生第一印象，认为真实的你不可能藏身在他们看见的幻觉之后。一半的人会受到你身体状况的影响，而另一半的人连看都不敢看你。这就是你欺骗他们的方式……无论如何，当我第一次看到你，看到你坐在这张轮椅上、一副受尽痛苦折磨的样子，我居然没有半点同情，也不想问你的身体状况，连说声‘很遗憾’都没有。当时我只是在想，妈的，你是多厉害的一个表演者啊！我知道这很蠢，但我有种感觉，觉得你自己也很清楚这种状况。”

这些话让莱姆彻底开心了，他向她保证：“相信我，我不会对那些装怜悯或装斯文的人客气的，愚蠢反而好一点。”

“是吗？”

“没错。”

她举起了咖啡杯。“敬最著名的魔术师——无法移动者。”

“我可没办法做什么手部戏法。”莱姆说。

卡拉回答：“巴尔扎克先生常说，‘头脑’戏法才是最厉害的技术。”

这时，他们听见大门打开的声音，以及萨克斯和塞利托走进长廊时的说话声。莱姆扬起一条眉毛，赶紧低头凑近吸管。他小声说：“看清楚了，这是我自创的戏法，名叫‘消失的有罪物证’。”

朗·塞利托问：“首先，你们觉得他死了吗？是不是躺在河底喂鱼了？”

萨克斯和莱姆对视了一眼，异口同声地说：“不可能。”

这位胖警探又说：“可是你们知道那里的水流有多急吗？有些孩子想游过这条河，但从此再也没见到他们。”

“除非让我看到尸体，”莱姆说，“我才相信。”

尽管他不认为疑犯已经溺毙，但至少有件事是值得庆幸的：现在已过下午四点，离前一位被害人遇袭已过了两个小时，而他们还没听到任何人遇害或失踪的消息。那名凶手差点被捕，又下水游了个泳，可能已对他产生了一些恫吓作用；也许他知道警方已循线追来，只好放弃攻击行动或至少暂时躲一阵子。这给了莱姆和专案小组人员一个喘息的机会，使他们可以利用这段时间找出嫌疑犯的藏身之处。

“拉里·伯克的下落如何？”莱姆问。

塞利托摇摇头。“我们派了几十个人出去找，再加上一群志愿者——那些不当班的警员和消防队员。牧师已去安慰他的妻子和孩子了，市长也提供了悬赏奖金……但我得说，情况看来不妙。我猜他可能被塞进那辆车的行李箱，跟着一起沉入水中了。”

“他们还没把那辆车捞上来吗？”

“他们根本还没找到那辆车。河水黑得像深夜，下面还有暗流。有个潜水员告诉我，说很可能那辆车还没沉到河底，就被冲到半英里以外的地方了。”

“我们得尽快找到那辆车，”莱姆说，“还有，疑犯可能拿走了伯克的武器和步话机。朗，我们应该更换通信频率，这样他才无法监听我们的行动。”

“没问题。”他立即呼叫总部，要求把所有与“魔法师”有关的联络频率全改成全市特别警用频率。

“快开始研究证物吧。萨克斯，我们现在有什么东西？”

“在那家希腊餐厅没有任何发现，”她皱起眉头说，“我吩咐过餐厅老板要保持现场完整，但这个要求似乎没有传达下去，也许他根本不想传

达。等我回到那家餐厅，服务员已把桌子擦干净，连地板都拖好了。”

“池塘那里呢？发现嫌疑犯的那个现场？”

“我们在那里找到了一些东西，”萨克斯说，“他用闪光棉让我们暂时失明，然后又放了一些爆竹，一开始我们还以为他开了枪。”

库柏仔细端详这些燃烧过的渣滓。“和之前的一样，无法追踪来源。”

“好吧，”莱姆叹了口气，“还有其他东西吗？”

“有铁链，一共两条。”

“魔法师”用这两条铁链绑住谢丽尔·马斯顿的双手和脚踝，又用类似狗链上的那种扣环加以固定。库柏和莱姆仔细检验这些证物，但铁链和扣环上都没有制造厂商的记号。同样的情况也出现在绳索和嫌疑犯用来粘住被害人嘴巴的胶带上。

至于嫌疑犯从车上拿下来的那个运动包，他们推测是用来装铁链和绳索的。这个包没有品牌，产地为中国。如果警方人手充足，全力投入对折扣店和街头小贩的查访，有时的确可能查出一些常见品牌商品的来源。但对这种大量制造的廉价包而言，根本不可能投入如此大规模的搜寻行动。

库柏把包倒过来，移至一个瓷制的检验盘上方，连续拍了袋底几下，把里面的东西倒出来。从包里掉出一些白色粉末，库柏立刻拿去做药物化验，证明这些白色粉末是罗眠乐。

“这是迷奸药。”萨克斯对卡拉说。

袋子里还有一些细小的半透明颗粒，有黏性，看起来类似粘在袋子拉链和背带上的物质。“我没见过这种东西。”库柏说。

但卡拉看了一眼便说：“这是魔术师专用的黏蜡。在表演时，我们会用它把东西暂时黏在一起。也许他先把迷奸药的胶囊打开，用这种蜡黏在手掌上，然后利用把手伸到她的饮料或咖啡上面的机会，偷偷把药粉倒了进去。”

“这些蜡的来源呢？”莱姆挖苦说，“让我猜猜……全世界任何魔术用品店都买得到，对吧？”

卡拉点点头。“很遗憾。”

库柏又从袋子里发现一些细小的金属碎片以及一个黑色的圆形痕迹——看来这个袋子里好像装过油漆罐，这道黑色痕迹可能是罐底的残留物造成的。

显微镜检视表明这些金属物质可能是铜，而且上面有独一无二的金属加工纹理，但林肯·莱姆却不愿意做任何臆断。“把照片拍下来，送到咱们调查局的朋友那里。”库柏立即拍摄照片，压缩文件，通过电子邮件把资料送至华盛顿。

至于那个黑色的痕迹，经过检验后证明并非油漆，而只是一般的墨水。但资料库无法辨别这是哪一种牌子，也没有其他可识别的特征。

“那是什么？”莱姆问，目光落在一个装有海蓝色衣物的证物袋上。

“咱们运气不错，”萨克斯说，“那是他诱拐马斯顿时穿着的防风夹克。当时他忙着逃走，来不及把这件衣服带走。”

“能具体化吗？”莱姆问，希望衣服上会有字母缩写或洗衣店的标志。

经过一段漫长的检查后，库柏才说：“什么都没有，就连衣服上的标签也全被剪掉了。”

“不过，”萨克斯说，“我们在兜里找到了一些东西。”

他们检验的第一样物品是一张大型有线电视公司CTN的记者证。记者证上的名字是CTN的记者斯坦利·谢弗斯坦，照片上是一个消瘦、棕发、蓄有胡子的男人。塞利托立刻打电话到这家电视公司，和安全部门的领导谈了一会儿。结果查出，谢弗斯坦是他们公司的高级记者之一，并已在都市新闻台工作了许多年。他的记者证是上周失窃的——当时他去下城参加一个新闻发布会。扒手显然割断了挂绳，把记者证揣进兜里，而这位记者却浑然不觉。

莱姆猜想，疑犯之所以选中谢弗斯坦的记者证，大概是因为这位记者的外貌和“魔法师”有几分相似：同样是五十来岁，瘦长脸以及深色的头发。

尽管这张记者证已经作废，但安全部的领导说：“如果那家伙出示了这张通行证，门卫或警察一看到我们公司的标志，恐怕不会仔细检查就放行。”

塞利托一挂断电话，莱姆便对库柏说：“把斯坦利·谢弗斯坦这个名字输入VICAP [2] 和NCIC。”

“没问题。但为什么要查呢？”

“不为什么。”莱姆说。

查证结果显示：两个资料库中皆无此人的资料，但莱姆并没有感到意外。他并不是真的认为这位记者和“魔法师”有什么关联，只是在面对

这个格外狡猾的疑犯时，丝毫不能存有侥幸心理。

这件夹克的衣兜里还有一张旅馆用的灰色塑料门卡。莱姆对于这个发现十分高兴。虽然门卡上没有旅馆的名字，上面只印了一个钥匙图案和一个箭头，以此告诉客人该把哪一端插进锁孔里。不过，莱姆认为门卡上的磁条里一定有密码，能告诉他们这是哪一家旅馆、哪一个房间的钥匙。

库柏在门卡背后找到制造商的名字。“俄亥俄州阿克伦市APC公司。”根据这个信息，他从商业贸易资料库中查出了更详细的线索。APC是“美国塑料卡片公司”[3] 的缩写，这家公司生产了几百种不同的身份识别卡或门卡。

不到几分钟，专案小组就已联系到了APC公司的董事长本人，利用扩音器电话和他通话。这位董事长还真敬业，莱姆心想，他不但周六还在工作，而且还亲自接电话。莱姆把当前的情况向他简单介绍了一下，又描述了卡片的式样，然后问他们公司在纽约的大都会区一共向几家旅馆售出了这种门卡。

“呃，那是APC-42型，是最畅销的一款。我们为所有的门禁系统公司制作这种卡片，像爱尔克、世乐、泰莎、温格、萨金特……几乎每家公司都有。”

“范围能缩小到具体是哪一家旅馆吗？”

“恐怕你们得逐个打电话到旅馆问，看谁使用的门卡是APC42型。我们公司是有这样的资料，但我不知道怎么把它调出来。我会想办法联系我们的销售部经理或他的助理，但这大概需要一两天。”

“哦。”塞利托叫了一声。

的确，这真是太慢了。

挂断电话后，莱姆决定不能只是坐着等待APC公司的答复，便请塞利托把钥匙资料告诉贝迪和索尔，要他们开始逐家查访曼哈顿的所有旅馆和酒店，弄清楚到底是哪些饭店使用这种泛滥的APC-42型门卡。他还要求库柏马上采集那张记者证和门卡上的指纹——但一无所获。从这两张卡片上只找到一点模糊的污迹，以及两个和之前一样的指套痕迹。

罗兰·贝尔终于从犯罪现场回来了。库柏立刻把专案组目前的研究进展向他简要叙述了一下。然后，大家便回到证物检验上。“魔法师”的夹克里还有一些东西：一张餐厅收据，餐厅名为“纽约贝德福车站河畔旅店”，这张收据显示在四月六日星期六，两周前，有四个人在这里的十二号桌吃午餐。他们点了火鸡、肉卷、牛排和一份当日特餐。没有人喝酒，所有人喝的都是果汁饮料。

萨克斯摇摇头说：“这个什么贝德福车站到底在哪里？”

“我猜大概在纽约州北部吧。”库柏说。

“收据上有餐厅的电话号码，”贝尔慢吞吞地说，“打电话给他们，问问黛比或坦妮亚或随便哪个漂亮的女服务员，看有没有人记得哪四个常客坐在……”他瞟了一眼那张收据，“……第十二号桌。至少问问她们有没有人记得点这些食物的客人。时间虽然隔得有点远，但也没准会有人记得。”

“号码是多少？”塞利托警探问。

贝尔念了出来。

时间的确是隔得太久了。正如莱姆所料，餐厅经理和女服务员都不记得有谁在那个周六在餐厅用过餐。

“那地方挺红火，”塞利托眼珠转了转，下了结论，“根本问不出答案。”

“有些不妙。”萨克斯说。

“什么？”

“他为什么会和其他三个人一起吃午饭呢？”

“问得好，”贝尔说，“你的意思是还有其他人和疑犯一起合作？”

塞利托插嘴道：“不，我不这么认为。重复固定模式作案的疑犯通常习惯独来独往。”

卡拉提出反对意见：“我觉得不一定。如果是近距离的表演者或室内魔术师，他们的确都是独自演出。但别忘了，他是个幻术师。幻术师通常需要和其他人合作演出，包括从观众中挑选出的志愿者以及站在舞台上的助手——这些都是观众看得见、摸得着的人。实际上，幻术师还有一些帮手，他们在暗中为幻术师工作，但台下的观众却一无所知。他们可能伪装成舞台工作人员，混在观众之中；或干脆假扮成自告奋勇上台的观众。在一场完美的演出中，你根本无法确定身边人的真实身份。”

天啊，莱姆心想，光是这一个嫌疑犯就够棘手的了。他懂得快速变装、逃脱和各种魔术技能，如果他还有帮手，将会使他变得危险上百倍。

“先写下来，托马斯。”他大声说，“现在，咱们来看看在巷子里找到的东西——伯克曾逮捕他的那个现场。”

第一样证物是那位巡警的手铐。

“他只用了几秒钟就打开了这副手铐，身上肯定藏有钥匙。”萨克斯说。这是令全国所有警察沮丧不已的事，大部分手铐都能用极普通的钥匙打开，而这种钥匙在军需用品店只要花几块钱就能买到。

莱姆坐着轮椅来到检验桌前，仔细研究这副手铐。“把它转过来……停在这里……他可能是用钥匙开的锁，不过钥匙孔里有新的刮痕。我敢说，他是用开锁工具撬开的……”

“可是伯克一定会先搜他的身，”萨克斯提出质疑，“他能把开锁工具藏在哪儿？”

卡拉说：“哪里都能藏，头发或是嘴里。”

“嘴里？”莱姆灵光一闪，“梅尔，用ALS照射这副手铐。”

库柏戴上护目镜，打开多波域光源 [4] ，将光束投射在手铐上。“有了，在锁孔附近有一些细微的污点。”这表示，莱姆对卡拉解释说，手铐上有人类的体液，很可能是唾液。

“这是胡迪尼惯用的戏法。有时他会请观众上台检查他的嘴巴，以证明他的嘴里没藏东西。然后在他即将开始逃脱表演之前，他的妻子会上台和他拥吻——他说这是为了祈求好运，但实际上是让她把藏在嘴里的钥匙传到他的口中。”

“但他的双手是反铐在背后的，”塞利托说，“这样怎么能拿到嘴里的钥匙呢？”

“那个啊，”卡拉笑着说，“任何脱逃术高手都有办法在三四秒钟内把铐在背后的手移到身体正面来。”

库柏把手铐上的唾液痕迹作了化验。有些人的体液中会含有他本人分泌的抗体，检验者可由此鉴定出血型。但在这个案例中，他们只能证明“魔法师”并不属于这类人。

萨克斯还找到一块非常小的金属片，边缘呈锐利的锯齿形。

“啊，这一定也是他的东西，”卡拉说，“另一种逃脱工具，剃刀锯。他很可能是用这个割断他脚腕上的塑料绳。”

“这个东西不可能也藏在嘴里吧？这样岂不是太危险了吗？”

“一点儿也不危险。在表演中我们经常会把细针、刀片之类的东西藏在嘴里，只要经过练习就相当安全。”

他们继续检查其余证物。在那条巷子的现场中，他们又发现了更多橡胶和化妆品的痕迹，而且都和先前找到的类似。此外，现场也出现了更多的“光洁”牌油渍。

“萨克斯，在他冲进河里的那个现场，你有没有什么发现？”

“只有泥地上的刹车痕。”她把库柏刚用电脑打印出来的数码照片钉在写字板上。“有些想帮忙的市民差点儿破坏现场，”她解释，“不过我花了半小时在那一团糟的现场中搜索，确定他没并掉落任何证物，也没有跳车逃生。”

塞利托问贝尔：“那位被害人呢？那个姓马斯顿的女人？她有没有什么可提供的线索？”

这位北卡罗来纳州警探把先前问询她所得到的情况向大家做了简报。

她是个律师，怎么会选中她呢？莱姆十分纳闷。“魔法师”挑选被害人的模式究竟是什么？音乐家、化妆师和律师……

贝尔继续补充道：“她离过婚，前夫住在加州。虽然离婚的过程不是很愉快，但我不认为她前夫有涉案的嫌疑。我已请洛杉矶警察局打过电话，他提供了今天的不在场证明，几周以前也没去过贝德福吃午餐。此外，NCIC和VICAP中也都没有他的资料。”

据谢丽尔·马斯顿的描述，“魔法师”是个消瘦、结实、蓄着胡子、脖子和胸部上都有疤痕的男人。“对了，她也证实疑犯的手指是变形的，有两根手指黏在一起，这和我们推测的一样。还有，疑犯在谈到自己的住址时语焉不详，使用的假名是‘约翰’。她提供的情况就这么多。”

都没什么用，莱姆心想。

贝尔又详述了疑犯是如何与她搭讪以及接下来发生的事。莱姆问卡拉：“你觉得其中运用了魔术技巧吗？”

“他可能先把鸽子或海鸥催眠，然后向马身上扔，再运用某种秘密装置让马焦虑骚动。”

“那是什么装置？”莱姆问，“你知道有谁能制造吗？”

“不知道，那可能是自制的。魔法师通常会使用电极片或电棒让狮子在接到提示时发出咆哮，那个装置可能属于类似的东西。不过现在动物保护主义者绝对不会放过这种事。”

贝尔继续往下说，描述马斯顿和“魔法师”一起去喝咖啡时的情景。

“她说有件事很奇怪，他似乎能看穿她的心思。”贝尔转述了马斯顿告诉他的话，说“魔法师”对她似乎相当熟悉。

“那是根据肢体语言判断的，”卡拉说，“他会先说一些话，然后观察她，仔细研究她的反应，借此可以得知很多信息。就像那些江湖术士或

推销员一样，一个真正的心理学专家只要随便和你聊一些看似无关紧要的话，便可以从中得到各种信息。”

“后来，就在她开始放松戒备、逐渐习惯和这个人相处时，他对她下了药，然后把她带到池塘边，最后便把她倒吊着沉进水里。”

“这是模仿‘水缸折磨’的戏码，”卡拉说，“是胡迪尼最著名的节目之一。”

“他是怎么从池塘边逃走的？”莱姆问萨克斯。

“起初我并不确定那个人就是他，他一定是快速换装了，”她说，“他的衣服和先前的完全不同……”她瞟了卡拉一眼，“眉毛也变了。我看不到他的手，没法确定他的手指是否畸形。后来他用腹语术让我分了心……那时我一直盯着他的脸，却完全没看到他的嘴在动。”

卡拉说：“我敢说，他用腹语术说的话绝对不带‘b’、‘m’和‘p’等辅音，甚至连‘f’或‘v’这两个辅音也不用。”

“你说得对，他那时说的话好像真的是这样。‘小心！你右边有个穿慢跑装的男人，他手上有枪！’果然是标准的行话。”她苦笑了一下，“那时我把头扭了过去——跟疑犯一起扭头，就像在场的所有人一样。这时他就引燃了闪光棉，让我暂时失明。他又放了几个爆竹，让我误以为他开了枪。他把我耍得团团转。”

莱姆看见她脸上露出一丝不悦的神情，知道阿米莉亚·萨克斯在众人面前忍住了，她会把最糟糕的情绪留到自己独处的时候。

然而，卡拉却安慰她说：“你不必自责。听觉是最容易被蒙骗的感官，连我们在舞台上表演时都不太常用，因为这种伎俩真的算不上高明。”

萨克斯耸耸肩，没理会卡拉的安慰，继续说：“当罗兰和我都被强光闪得暂时失明时，他乘机溜走，逃进了那个集市。”又是一个苦笑，“十五分钟后我又看到了他——那个穿着哈雷T恤的摩托车手。我是说，看在上帝的分上，他竟然就站在我的面前。”

“天啊，”卡拉摇摇头说，“他的硬币肯定不会说话。”

“什么意思？”莱姆问，“硬币？”

“哦，这是魔术师的行话，指的是在用硬币表演魔术时，不能让硬币发出任何声音，不过我们常用这句话来形容某人的表演非常出色。另一种说法是：他做得滴水不漏。”

她走到证物板前，拿起写字板专用笔，在“魔法师描述”那栏做了补

充。她边写边说："所以，他会近距离魔术和心理分析，还有腹语术，还有动物戏法。我们知道他会开锁——根据第二个命案现场——但现在我们已经知道他是个脱逃专家了。他还有哪种魔术没做过？"

莱姆抬起头，看着她写字，此时托马斯拿着一个大信封走进客厅。

他把信封递给贝尔。"是给你的。"

"这是什么？"这位来自北卡罗来纳的警探问，把信封里的东西倒了出来，立刻开始阅读。他一边看，一边慢慢地点头。"嘿，林肯，这是格雷迪办公室失窃案现场勘查的补充报告，是你让佩雷蒂做的。想看看吗？"

报告上附了一张便条，上面只草草地写着——"致林肯·莱姆：一切照办。佩雷蒂"。

莱姆仔细阅读这份报告，每看完一页，就严肃地点一下头，托马斯便立刻替他翻页。这份刑事案现场鉴定报告还附有一份完整的秘书办公室物品清单，也清楚地标出了房间里所有脚印的位置，完全按照莱姆的要求。他将这份报告反复看了好几遍，之后合上眼睛，开始想象那个现场。

过了一会儿，他又开始看在现场发现的那些纤维的完整检验报告。白色的纤维大部分是聚酯和人造丝的混合物，有些属于粗棉花纤维——也是白色的。这些纤维大部分都暗淡无光，还有些脏。至于那些黑色的纤维，则是羊毛。

"梅尔，你对这些黑色纤维有什么看法？"

这位技师马上起身，走过来仔细观察报告上的照片。"照片拍得不太清楚……"他说，但没过多久，他还是得出了结论，"像出自某种织得很紧密的布料，斜纹织物。"

"华达呢？"莱姆问。

"这个样本太小了，无法根据斜纹来判断。不过，我觉得很有可能是华达呢。"

莱姆继续看下去，发现在现场找到的唯一的红色纤维是一种绸缎。"好，很好。"他闭上眼睛，在心中整理这些证物。

过了一会儿，他转头问库柏："梅尔，你对纤维和布料有多少研究？"

"不太多。不过林肯，要是按照你的逻辑，你不该问'你对什么东西有多少研究？'这不是重点，你应该说：'你知道能去哪里找到它吗？'而

对于这个问题，我的回答是，可以。”

魔法师

音乐学校命案现场

·嫌疑犯外貌描述：棕发、假胡子、无明显特征。年约五十岁，中等身材，左手无名指和小指粘连在一起。能快速换装扮成年老、秃头的清洁工。

·杀人动机不明。

·被害人：斯维特兰娜·拉斯尼诃夫。

音乐学校全日制学生。

正在调查其家庭、朋友、同学及同事关系，寻找可能的线索。

无男友，无已知仇人。兼职工作为在儿童生日聚会上表演。

·附有扬声器的电路板。

已送至联邦调查局纽约办事处实验室检验。

数码录音器，可能录有嫌疑犯的声音。

所有资料都已被销毁。

录音器是一种“秘密装置”，是自制物品。

·使用旧式手铐铐住被害人。

德比式手铐。曾被苏格兰场使用。已派人前往新奥尔良的胡迪尼博物馆查访。

·被害人的手表被破坏，指针正好停在上午八点。

·棉线，用来绑住折叠椅。样式普通，无法追查来源。

·爆竹，用来制造枪声效果。已毁坏。

来源过于广泛，无法追查。

·保险丝，型号普通。

来源过于广泛，无法追查。

·现场警员汇报遇到强烈闪光。未发现可追查物品。

闪光棉或闪光纸。

来源过于广泛，无法追查。

·疑犯鞋子：十号爱步牌。

·丝质纤维，染成灰色，经过打磨去光处理。

从快速变装的清洁工服装上掉落。

·疑犯可能戴棕色假发。

·红山核桃树和梅衣属地衣，主要生长地点均为中央公园。

·泥土中含有不寻常的矿物油。

已送至联邦调查局化验。

保养马鞍和皮革的“光洁”牌护理油。

·黑色丝质布，七十二英寸×四十八英寸，用于遮盖。无法追查来源。

魔术师经常使用这种黑布。

·手上戴套子以掩盖指纹。

魔术师用的指套。

·橡胶痕迹，蓖麻油，化妆品。

舞台化妆用品。

·藻胶痕迹。

用来铸造橡胶“装备”。

·凶手武器：白色丝织绳索，有黑色丝质内芯。

绳索为魔术演出之用，可变色。

无法追查来源。

·特殊绳结。

已送至联邦调查局及海事博物馆，目前尚无进一步消息。

胡迪尼表演使用的绳结，实际上无法解开。

在门房登记簿上使用隐形墨水。

东村命案现场

·第二号被害人：托尼·卡尔沃特。

剧院化妆造型师。

无已知仇人。

与第一位被害人无明显关系。

·无明显杀人动机。

·死因：

头部钝器外伤致命，死后尸体被锯成两半。

·疑犯扮成七十几岁老妇人逃亡。正在邻近地区进行搜索，寻找疑犯丢弃的衣服和其他证物。

尚未有发现。

·手表被破坏，时间停在正午十二点。

固定模式？下一位被害人可能在下午四点遇害。

·疑犯躲藏在镜子后面。镜子无法追查来源。

指纹已送联邦调查局。

无相符比对。

·使用玩具猫（假物）以引诱被害人进入死巷。玩具无法追查来源。

·再次发现矿物油，与第一个现场相同。

等待联邦调查局的化验报告。

保养马鞍和皮革的“光洁”牌护理油。

·再次发现来自指套的橡胶和化妆品。

·再次发现藻胶。

·爱步牌鞋子被遗留在现场。

·鞋上有狗毛，可能为三种犬类。

鞋子上有粪便。

粪便为马粪，不是狗屎。

哈得孙河命案现场

·被害人：谢丽尔·马斯顿。

律师。

已离婚，但前夫并未涉嫌谋杀。

·行凶动机不明。

·疑犯使用的假名为“约翰”。颈部和胸口有疤痕。确认疑犯左手有畸形现象。

·疑犯快速变装换上斜纹棉裤、正装衬衫，未留胡须，扮成商务人士模样；之后又变装换上牛仔裤和哈雷T恤，扮成摩托车手。

·作案车辆已沉入哈莱姆河。疑犯可能已逃脱。

·水管胶带，用于封住被害人的嘴。无法追查来源。

·爆竹。模式同前。无法追查来源。

·铁链和扣环配件。无法追查来源。

·绳索。式样普通，无法追查来源。

·再度发现化妆品、橡胶和“光洁”。

·运动袋，中国制造。无法追查来源。内有：

迷奸药罗眠乐粉末。

魔术师专用黏蜡，无法追查来源。

铜片（？）碎屑，已送联邦调查局化验。

普通墨水，黑色。

·海军蓝防风夹克一件，无姓名缩写或洗衣店记号。内有：

CTN电视公司通行证，所有人为斯坦利·谢弗斯坦（此人非疑犯——NCIC和VICAP亦无其资料）。

塑料门卡一张，俄亥俄州阿克伦市美国塑料卡片公司制造，型号为APC-42型，上面无指纹。

该公司董事长正在调阅销售资料。

贝迪和索尔警探已开始查访市内各家旅馆。

纽约贝德福车站河畔旅店收据一张，表明两周前的星期六，曾有四个人至该餐厅用午餐，桌号为十二。餐品为：火鸡、肉卷、牛排和当日特餐。喝无酒精饮料。餐厅人员已不记得这些客人是谁（同谋？）。

·魔法师被捕的小巷现场。

开锁脱逃。

唾液（钥匙藏于口中）。

无法鉴定血型。

小锯刀，用来割断束缚绳索。

·哈莱姆河现场：

无任何证物，除泥土上的刹车痕迹。

魔法师描述

·嫌疑犯会利用误导来对付被害人和逃避警方追捕。

生理误导（转移注意力）。

心理误导（消除怀疑心）。

·逃离音乐学校的方式近似“消失的人”戏法。过于普通无法追查。

·嫌疑犯身份很可能是魔术师。

·手部技法熟练。

·也懂得变换术（快速变装）。使用容易脱下的衣物，尼龙和丝质布料，光头头套，指套和其他橡胶装备。可能为任何年纪、性别与人种。

·卡尔沃特之死是赛尔比特的“活锯女郎”戏法。

·精通开锁技巧（可能掌握“擦揉开锁法”）。

·通晓脱逃术技巧。

·有动物表演经验。

·利用心理分析以取得被害人个人信息。

·利用手部戏法对被害人下药。

·企图使用胡迪尼的逃脱戏法“水缸折磨”杀害被害人。

·腹语术。

注释：

[1] 妥瑞氏症（Tourette's Syndrome），是当今常见的神经精神疾病，除了动作性与语音性的抽搐症状外，也常伴有其他精神行为疾病，如注意力缺损、多动症或强迫症。

[2] VICAP，指Violent Criminal Apprehension Program，即暴力罪犯追踪程序，这是联邦调查局于一九八〇年建立的一套程序，用于从国内法律强制执行机构收集暴力犯罪的信息。

[3] 原文为American Plastic Cards。

[4] 多波域光源（Alternative Light Source），简称ALS，是利用特殊波长的可见光光源照射受检物体，使之发出波长较长且肉眼可以看到的荧光，鉴定人员再使用适当的滤光镜，进行勘查或拍照。

哈里·胡迪尼虽然以脱逃术举世闻名，但事实上，在他之前或和他同时代的魔术师中，也有许多人是伟大的脱逃术专家。

胡迪尼之所以能从这些人中脱颖而出，只有一个简单的原因：接受挑战。他每到一处表演，往往会邀请当地人提出挑战，用他们提供的装置或地点——也许是警用手铐，也许是镇上的拘留所——考验自己的逃脱能力。

正是这样的挑战，在表演中加入人与人对抗的成分，才是胡迪尼的伟大之处。他也正是在这些挑战下，技巧日益娴熟。

“我也这样。”马勒里克一面想，一面走进了公寓大门。他从哈莱姆河逃脱后，先去做了一点勘查工作才回到自己的住处。但直到现在，今天下午发生的事仍让他颤抖不已。过去，在那次大火意外前，他在做例行演出时通常会在表演中加入一些危险的元素，一些真正的危险。这个观念是师父灌输给他的：如果没有危险，怎么能吸引观众呢？对马勒里克来说，最大的过错，就是让那些前来看你表演的观众觉得无聊。然而，他没想到此次这个特别节目竟然会演变成一连串的挑战与冒险——警方远比他所预料的厉害得多。他们是如何猜到他会盯上骑术学院的那个女人的？他们怎么知道他会在哪里淹死她？他们先把他困在集市，后来又发现那辆马自达汽车继而展开追捕。距离是如此接近，逼得他不得不让车冲进河里，然后在千钧一发之际逃生。没错，他会继续接受挑战，可此时不免有些草木皆兵。对于下次的表演他还想准备得更周密一些，但最终还是决定要一直待在家中，直到最后演出的时刻来临。

更何况，他现在还有一点事要做。这是必须为自己做的，而不是为那些“尊敬的观众朋友”。他拉上窗帘，把一根蜡烛放在壁炉架上一个镶嵌着花纹的小木盒旁。他划了根火柴，点燃蜡烛，然后坐在廉价沙发粗糙的布面上。他调整呼吸，缓缓吸入空气，再慢慢呼出。

慢、慢、慢……

注意力集中在烛光上，让思绪飘入冥想中。

纵观魔术史，古往今来的表演者大致可分为两个派别。第一个派别是由巧手魔术师、喜剧魔术师、道具魔术师和魔术高手组成，特色是以熟练的肢体技巧来达到娱乐观众的目的。

第二个派别的人则颇具争议，他们研究的是超自然秘术。即使在今

天这个科学时代，仍然有许多魔术师坚称他们真的拥有超自然力量，可以读出他人心思、用意念移动物体、预测未来，甚至与灵魂沟通。

几千年来，这些江湖骗子、占卜师和灵媒便不断宣称他们能为痛失亲人的家属召唤死者的灵魂。但在各国政府开始用法律制裁这种欺诈行为之前，就有许多正派的魔术师出面揭发一些会让人误以为是灵异现象的戏法内幕，以保护那些容易受骗的善良民众。哈里·胡迪尼本人一生就奉献出了大量的时间和金钱，公开挑战那些假灵媒。但颇具讽刺意味的是，他这么做的理由只有一个：他一直无法从母亲去世的伤痛中走出来，渴望能找到一个真正的灵媒，好让他能与母亲的灵魂沟通。

马勒里克看着蜡烛和火焰，专心凝视着，只祈求他心灵伴侣的灵魂能出现，拂动那黄色的烛光，好带给他一些暗示。他之所以用蜡烛作为沟通的媒介，是因为火永远带走了他的爱人，火永远地改变了他的生活。

等等，火光跳动了一下吗？似有似无。他无法分辨。

在他心中，两种派别的魔术正在激烈碰撞着。当然，马勒里克很清楚，一位优秀的魔术师，他的例行程序只不过是物理、化学和心理学的组合而已。然而，他内心却免不了有一些矛盾，或许，魔术师真的握有开启超自然界大门的钥匙：上帝也是一位魔术师，它让人们倒下的身体消失，将我们挚爱的人的灵魂藏于掌心，而后改换形式，再把他们还给我们——一群既悲伤又满怀希望的观众。

这并不是完全不可能的，马勒里克告诉自己。他……

此时，烛火真的闪动了一下！没错，他这次确定看到了。

烛火摇曳着微微向那个木盒飘动，这极有可能是他过世爱人的亡灵出现的征兆。召唤她的并不是这些装置或技巧，而是存在于他们之间的一丝联系。唯有在他集中精神，全力感知时，这个魔法才会生效。

“你来了吗？”他低声说，“是你吗？”

他的呼吸非常轻柔，生怕呼出的气息会干扰蜡烛，使它产生闪动的现象。马勒里克想要得到的是肯定的答案，证明自己并非孤身一人。

马勒里克静坐良久，深陷于冥想状态中。最后，蜡烛烧完了，灰色的轻烟盘旋着升至天花板，然后慢慢消散。

他看了一眼手表。不能再等了。他收拾起必需的服装和道具，将它们摆放好或穿戴在身上，然后又仔细给自己化上妆。

镜中人告诉他，此时他已成为那个角色，准备好登场了。

他走到公寓大门前，向窗外望去。街上空无一人。

随后，他开门走进这个春天的夜晚，开始这最后一场演出。这次的节目将会……没错，绝对会比前一次演出更具挑战性。

火和幻影都是灵魂的伴侣。

闪光、烛火、熊熊的烈焰，都是脱逃术高手最钟爱的布景……

尊敬的观众朋友，火，是魔鬼的玩具，而魔鬼和魔术有着密不可分的关系。火能照亮亦能遮蔽，火能摧毁亦能创造。

火还有变形的能力。

这就是我们下一个节目的主题，我把这个节目称为——“烧焦的人”。

这所社区小学位于格林尼治村第五大道附近，校舍是古老而典雅的石灰岩建筑，外观看起来正如它的校名一样谦逊质朴。但很少有人知道，纽约市里一些极其富有或拥有良好政治关系的家庭，都把孩子送到这里来学习阅读、写作和算术。

这所学校之所以声名远扬，除了因为它的教学质量极高之外——如果能用这种说法来评价一所小学的话——同时也因为它是这座城市中的一个重要的文化艺术场所。

譬如说，在今天——周六晚上八点整，这里即将举行一场音乐演奏会。

而拉尔夫·斯文森牧师此时便在前往这场音乐会的路上。

他穿过唐人街和小意大利区，终于平安来到格林尼治村，沿途没受到任何伤害，被乞丐骚扰要钱的次数也和一般人差不多，而且现在他差不多已忘得干干净净了。他走进一家意式小餐馆，吃了一盘意大利面——他只认得意大利语菜单上的“面”和“饺”两个词。而且由于老婆不在身边，他还点了一杯红酒。这份晚餐十分美味，他在餐厅里坐了很长时间，一边喝着平日被禁止的饮料，一边欣赏眼前的街景，看着孩子们在这个热闹又充满异国情调的街上嬉戏玩耍。

他付了账单，因用教会的基金支付酒钱而生出些微负罪感，接着便继续朝格林尼治村北边走去。他沿着这条路，来到一个名叫“华盛顿广场”的公园。一开始，他认为此地简直就是索多玛城的缩影，但随着他深入这座喧闹的公园，斯文森牧师发现真正有罪的人，就只有在公共场所放音乐、吵得让人受不了的青少年，以及不用纸袋包裹就公然饮酒的那些人。虽然在他的道德观中，他坚信罪人一定会被送进地狱——就像旅馆里那个叫得让他睡不着的同性恋男妓；但他也发现，其实这些在精神

上偶有闪失的人，并不像那些注定被打入地狱、永远无法离开的人那样罪无可恕。

然而，公园才走了一半，他便觉得越来越不安，又想起旅馆旁边那个手拿工具、身穿连身工装的男人。斯文森牧师相信，他刚才又见到这个人了——就在他离开旅馆不久，从一面橱窗中发现的。那时他立刻回头查看，但没看到那个工人，只见到一个身穿深色运动夹克的瘦削男人，正在后面盯着他。牧师一回头，这个男人马上把头扭开，并转身向附近的一个公共厕所走去。

是我多心了吗？

也许吧，毕竟这个人和刚才那名工人看起来完全没有关系。但是，就在牧师离开广场公园，往北走在第五大道上闪躲人行道上数以百计的直排轮溜冰者时，他又感觉被人跟踪了，感觉好像后面又有人在打量他。这次，他捕捉到的是一个戴着厚重眼镜、身穿棕色运动外套和T恤的金发男人。斯文森牧师发现他的目光确实投向自己所在的地方，而且，这个人也紧随他的脚步，穿过马路走到和他同一边的人行道上了。

然而现在，他相信的确是自己多心了。这几个人长得完全不一样，不可能全都在跟踪他。放松点儿，他心想，又继续沿着挤满出外享受春日夜晚的人的第五大道，走向那所社区小学。

斯文森牧师抵达社区小学的时候大概是晚上七点整，离学校开门还有半个小时。他放下公文包，双臂交叉叠在胸前。随后又想到，不行，他应该把公文包抱着才对。于是他又把公文包提了起来。他沿着学校旁边一座花园的铁篱笆漫步，不时紧张地回头张望。

不，没有任何人。没有拿工具的工人，也没有穿运动服的人，他现在……

“打扰一下，牧师？”

他吓了一跳，马上转过身去。面前站着一个皮肤黝黑、大概两天没刮胡子的高个子男人。

“嗯，有事吗？”

“你是来听演奏会的吗？”这个人说着，指了指那所社区小学。

“是啊。”他回答，努力压抑不安的情绪，不让声音颤抖。

“演奏会几点开始？”

“晚上八点，不过大门七点半就会开了。”

“谢谢你，牧师。”

“不客气。”

这名男子微笑了一下，径直朝学校那边走去。斯文森牧师仍保持警惕，紧张地牢牢握住公文包的提把。他看了一眼手表：七点十五分。

在那似乎永无止尽的五分钟过去后，他终于看见他所等待的东西、他千里迢迢来到此地的目标——那辆挂着政府机关车牌的黑色林肯高级轿车。这辆车停在社区小学前的街边。在暮色中，斯文森牧师眯起眼睛，仔细看向那块车牌。没错，就是这辆车……主啊，感谢你。

两个身穿黑西装的年轻人从车前门走出来，他们左右张望，观察街上的行人——也瞟了他一眼，然后露出了放心的表情。

其中一人弯下身，隔着稍稍降下的车窗，对坐在轿车后座的人说了些话。

牧师知道那个年轻人说话的对象是谁：起诉安德鲁·康斯塔布尔的助理检察官查尔斯·格雷迪。格雷迪和妻子是来参加演奏会的，因为他们的女儿也参加了这次演出。事实上，这位检察官正是他来到这座索多玛城的目的。斯文森牧师就像圣徒保罗一样，进入这个不信仰主的世界，目的是揭露他们生活方式的错误，并将真理带给他们。不过，他打算采用的方法，却比当年的保罗更强硬和坚定：他计划用放在公文包里的手枪刺杀查尔斯·格雷迪。而此刻，那个公文包正被斯文森牧师紧紧抱在胸前，宛如《圣经》中的约柜[1]。

注释：

[1] 约柜，藏于古犹太圣殿至圣所内、刻有十诫的两块石板。

他仔细研究眼前的情况。

他必须算好角度，看好逃亡路线，注意漫步在人行道上的行人以及第五大道上的车流。他绝对不能失败，因为有太多事寄托在他的成功之上；而且，出于某些个人的利害关系，他非得让查尔斯·格雷迪在今天丧命不可。

上个星期二的午夜，当地的民兵杰迪·巴恩斯突然出现在斯文森牧师那座既是家又是教堂的大房子门口。据说，几个月前在州警扫荡过安德鲁·康斯塔布尔的爱国者会后，巴恩斯便躲进坎顿瀑布森林深处的露营区。

“给我弄点咖啡。”巴恩斯不客气地说，同时眼神残暴、狂热地紧紧盯着受到惊吓的牧师。

那时，雨点断断续续地敲打在铁皮屋顶上。这个留着灰色平头、眼神冷漠的巴恩斯身体健壮，行事谨慎，一向独来独往。他凑到牧师耳边说：“我要你替我做点儿事，拉尔夫。”

“什么事？”

巴恩斯把脚向前伸，看着斯文森牧师亲手用胶合板钉成并仔细刷上一层薄薄亮光漆的祭坛。“有一个人侵犯了我们，控告我们；这个人是‘他们’中的一员。”

斯文森牧师知道巴恩斯说的“他们”是指一个不明确的联盟，成员包括联邦政府、州政府、媒体记者、非基督教徒、政党党员和一些知识分子——至于“我们”，则代表所有不属于上述群体的人，而且必须是白人。牧师并不像巴恩斯那样狂热，也没有他那种强健的体魄。这点几乎把他的灵魂吓出了窍——但他当然也相信，这些人传播的思想中确实存在几分真理。

“我们必须阻止他。”

“阻止谁？”

“一个纽约市的检察官。”

“哦，就是起诉安德鲁的那个人？”

“就是他。查尔斯·格雷迪。”

“你让我做什么？”斯文森牧师问，以为他要请他写信游说，或是做一次义正词严的布道。

“杀了他。”巴恩斯简洁地说。

“什么？”

“我要你去纽约，在那里杀了他。”

“哦，上帝啊。不，这我可做不到。”他努力让自己镇静下来，尽管双手早已颤抖得不听使唤，把杯中的咖啡泼出来不少，溅到了《赞美诗集》上。“首先，这样做有什么好处？这样根本帮不了安德鲁。更何况，他们都知道他是幕后指使人，这样做的话只会让情况更糟……”

“和康斯塔布尔没有关系，他已经无关紧要了。这么做是为了更重要的事。我们必须向世人声明，你知道的，就像华盛顿那些混蛋总喜欢在记者会上说的那句话，我们要‘送个信’给他们。”

“算了吧，杰迪。我干不了，这实在太疯狂了。”

“不，我认为你行。”

“可是，我是个牧师。”

“你每个星期天都去打猎——换个角度看，这也是谋杀；而且你还去过越南，杀过人——如果你以前说的都是真的的话。”

“那是三十年前的事了，”牧师绝望地嚷道，眼神却不敢接触面前这个人的目光，“我不想再杀人了。”

“我敢说，克莱拉·辛普森会希望你去。”此话一出，两人立即陷入沉默。过了好一会儿，巴恩斯又说：“软弱会害了你，拉尔夫。”

上帝，上帝，上帝……

那是去年的事。维尼·辛普森做完日常农活回家时，不小心在教堂后面牧师亲手盖的运动场边，发现自己十三岁的女儿克莱拉正和牧师在做那档子事。他本来要冲出去报警，杰迪·巴恩斯却出面解决了这件事。斯文森牧师这时才想到，巴恩斯当时之所以管这件事，只是为了控制他。“求求你，看在……”

“克莱拉写了一封信，刚好在我身上。我说过是我去年让她写的吗？无论如何……她写了这封信，还非常仔细描地述了你身体隐秘部位的特征——这些我是不愿意看的，不过我猜陪审团一定会很感兴趣。”

“你不能这么做。不、不……”

“我不想和你吵架，拉尔夫。现在的情况是：如果你不同意，那么下个月你就准备到监牢里去和黑鬼做你和克莱拉做的事吧。怎么样？现在你的选择是什么？”

“该死。”

“那我把这句话当成‘愿意’喽。既然如此，我就把详细计划告诉你。”

巴恩斯给他一把手枪，一家旅馆的地址以及格雷迪办公室的位置，然后开车把他载到了纽约市。

几天前，斯文森牧师一来到纽约，便花了几天时间展开调查和确认的工作。他在星期四下午走进州政府大楼，由于他那有点迷惑的表情和身上那件老旧的神职人员服装，他在州政府大楼里几乎畅通无阻。他四处乱逛，终于在一条无人的长廊中发现一个清洁工作间。他钻进工作间，一直躲到午夜，之后才潜入格雷迪的办公室，发现这位检察官会在今天晚上和家人一起到这所社区小学参加音乐演奏会；他的女儿是乐团里年纪最小的演出者之一。

现在，这位牧师不安地站在这所学校门前，随身携带武器，全身的神经像猫一般绷紧，目不转睛地看车外的保镖和坐在后座的格雷迪检察官说话。他已计划好这次行动，要用消音手枪射杀格雷迪和他的保镖，然后随众人一起趴在地上，尖叫着说有人开车经过突然拔枪射击了那辆车。在一片混乱中，他应该可以趁机逃走。

应该可以……

现在，他很想做个祷告，但问题是，尽管格雷迪是魔鬼的帮凶，可要我们的天父帮他杀掉这个手无寸铁的白人基督徒，似乎是件很为难的事。于是，他决定默默背诵《圣经·启示录》里的章节。

我看见另一个天使从天上下来。他握有大权，他的光辉照耀着大地……

斯文森牧师来回踱步，心想，不能再等下去了。紧张，太紧张了……他只想尽快回到他的羊群身边，回到他的农场、他的教堂以及他广受欢迎的布道中。

还有，回去找克莱拉·辛普森。现在她快十五岁了，无论从哪一点来看，这都该是一场公平合理的游戏。

天使大声呼喊：“倒塌了！大巴比伦倒塌了！她成为魔鬼的窝，邪神的巢穴……”

他想到格雷迪的家人。这位检察官的妻子并没做错任何事，尽管她嫁给一个罪人，但不能等同于罪人或那些替罪人工作的人。不，他必须放过格雷迪太太。

除非她看见他，发现是他开的枪。

至于巴恩斯告诉他的那个小女孩，克里西……他不知道她多大，也不知道她长得什么样。

你所贪恋的各种美食都不见了，一切的荣华富贵都消失了，再也找不回来了……

就是现在，他心想，行动、行动、行动。

一个强壮的天使举起一块像磨盘那样大的石头，抛进海里。大巴比伦城也要这样被摔下去，永远不再出现……

他心想，格雷迪，那块“报应之石”已经在我手里——一把瑞士手枪。至于信息的传递者，并不是来自天堂的天使，而是所有思想正确的美国人之中的一位代表。

他迈步上前。

那两名保镖仍在看别的地方。

他打开公文包，拿出一张兰德·麦克纳利书店出版的地图和那把手枪。他把武器藏在色彩鲜艳的地图中，小心翼翼地接近那辆高级轿车。格雷迪的保镖此时正站在人行道上，两个人都背对着他。其中一人弯下腰，替车内的检察官打开车门。

二十英尺……

斯文森牧师心中暗暗对格雷迪说，愿上帝垂怜你……

而此时，天使的磨盘突然砸在他身上。

“趴下！趴下！快，快，快！”

六个男女，上百个恶魔，抓住了斯文森牧师的胳膊，将他重重摔在人行道上。“别动，别动，别动，别动！”

一个人抢去了他的枪，另一个人夺走了他的公文包，又一个人压住他的脖子，像用整座城市罪恶的重量将他压在人行道上。他的脸贴在水泥地上，腰部和肩窝顿时一阵剧痛。他的双手被手铐咔嗒一声铐住，身上所有的口袋都被翻了出来。

斯文森牧师被按在地上，看见格雷迪坐驾的后门打开了，出来的是

三个警察，全都戴着头盔、穿着防弹背心。

“头低下去，头低下、低下……”

我们天上的主基督啊……

他看见有个男人的双脚向他走近。与周围那些动作凶恶粗鲁、说话令人厌恶的警员相比，这个人显得彬彬有礼。他以浓重的南方口音说：“先生，我们现在要把你翻过来，然后我会宣读你的权利。如果你听得懂的话，请让我知道。”

几个警察把他翻过来，然后从地上拖起。

牧师顿时大吃一惊。

说话的这个男人，正是他刚才认为在华盛顿广场跟踪过他的那个穿深色运动外套的男人。这个人身边还有一位戴眼镜的金发男人，看起来显然是这次跟踪行动的负责人。他们旁边还站着一个人，而他居然就是刚才来问他音乐会几点开始的那个黑人。

“先生，我是贝尔警探，我现在要宣读你的权利了。你准备好了吗？很好，我们开始吧。”

贝尔检查了斯文森牧师公文包里的东西。

一个H＆K手枪的备用弹匣；一本黄色的记事簿，上面潦草地写着一些看起来十分蹩脚的布道词；一本指导手册《如何用五十美元在纽约过一天》。公文包里还有一本破旧的基甸《圣经》，上面印有旅馆名和地址：艾得菲旅馆，纽约州纽约市百老汇路二三二号。

嗯，贝尔恶作剧般地想，看来我们可以再加上一条偷窃《圣经》的罪名。

然而，公文包里的东西却无法直接证明这次谋刺格雷迪的行动与安德鲁·康斯塔布尔有任何关系。失望之余，他把这些证物交给手下人登记处理，然后打电话通知莱姆，说这次“拯救小命”的临时行动已经成功了。

不久前，在莱姆开口请贝尔再等几分钟后，他便继续仔细研究第二份现场报告，而梅尔·库柏也同时针对在格雷迪办公室发现的纤维进行调查。最后，莱姆绞尽脑汁地做出了一些推论。根据办公室的脚印痕迹，可以判断这位入侵者曾在某个地方站立不动了一段时间，而这个位置是在秘书办公桌的右前方。根据办公室物品清单，秘书办公桌上只有一样重要的东西——日历。而这本日历在本周末只记载了一件事，那便是在社区小学举行的演奏会。

这表示，闯入办公室的疑犯无疑已注意到了这件事。莱姆还大胆推测，这位预谋攻击者，可能会化装成牧师或神职人员。在联邦调查局资料库的协助下，库柏根据那些黑色纤维和染料，追溯至一家明尼苏达州的织布工厂。库柏和莱姆从这家工厂的网站得知，他们擅长制造黑色华达呢布料，提供给专门缝制神职人员服饰的成衣厂。单凭这一点还不足以推导出上述结论，但莱姆也注意到，现场鉴定人员发现的那些白色纤维是聚酯混合浆过的棉花，这是来自一种质地极轻的白色衬衫，有硬领子的神职人员专用衬衣符合这一点。

至于那根唯一的红色绸缎纤维，可能是来自某本书上的绸缎书签。这本书可能很旧，而且是精装的，譬如说《圣经》。多年前，莱姆曾侦办过一桩职业杀手把毒药藏在挖空《圣经》中的案件；当时，现场鉴定人员也曾在那名杀手的办公室中发现类似的红色纤维。

于是，贝尔便要求格雷迪和他的家人留在家中不要外出，改由几名特勤小组的队员开着他的轿车前往音乐会现场。至于其他组员，则部署在学校北边的第五大道、西边的第六大道、东边的大学区路和南边的华盛顿广场公园一带。

果然，率领组员到公园一带部署的贝尔，真的发现了一名神色紧张匆匆赶往学校的牧师。贝尔一开始跟在他后面，但在被发现后，他便马上离开，由另一名特勤队组员接手，一路跟到了学校附近。在学校外，第三名特警队员借故上前问他演奏会开始的时间，以便近距离观察，判断他身上是否藏有武器。不过，这名队员没有任何发现，而那时也还没有理由，不能对他搜身。

但这名疑犯还是处在警方的密切监视之下，而当他从公文包中拿出手枪，朝诱饵移动时，所有人便立刻一哄而上，将他制伏了。

原本他们以为此人是假扮成牧师，但翻出斯文森皮夹中的证件后，他们才惊讶地发现这个人居然是真的牧师——尽管他公文包中记事本上的布道讲稿写得糟透了。贝尔退出H＆K手枪中的弹匣，拉动滑膛，取出弹仓里的子弹。“这把枪对教会的人来说太大了点吧？”他说。

“我是牧师。”

“有什么差别？”

“我是正式被授予神职的。”

“很好。不过我想知道，刚才我已经宣读了你的权利，但你也可以选择保持缄默。老实说，先生，如果你承认你刚才的所作所为、坦白招供，事情就会变得简单一些。说吧，是谁派你来刺杀格雷迪先生的？”

“是上帝。”

“嗯，”贝尔说，“好的。但除了上帝外，还有其他人吗？”

“我只说这么多，对你或对其他人都一样。我的答案只有一个：上帝。”

“那么，好吧，我们现在就回警察局，看看他会不会降下旨意让你保释。”

这东西也能算是音乐？

先是咚咚的鼓声，接着是铜管乐器反复单调的吹奏，一阵阵钻入莱姆的客厅。声音来自街对面的公园，是从奇幻马戏团发出的，乐声刺耳，曲调低俗急促。莱姆努力不理会它，继续与查尔斯·格雷迪通话——这位检察官刚才打电话来，感谢莱姆帮忙逮捕了进城欲谋杀他的牧师。

贝尔刚刚去过拘留所提审康斯塔布尔。这名犯人说他认识斯文森，但一年前就已将他逐出爱国者会了，因为他有一个“不健康的嗜好”，喜欢和教区内某些民众的女儿鬼混。在斯文森离开爱国者会后，康斯塔布尔便再也没和他联系过，而且后来他自己便一直和那些偏远地区的民兵在一起。这名犯人完全否认自己知道有关此次谋杀行动的任何细节。

尽管如此，格雷迪还是请人搬了一个箱子送到莱姆这里，里面全是从那所社区小学门前的现场和斯文森牧师下榻的旅馆房间搜来的证物。莱姆迅速看了一遍，但没发现任何与康斯塔布尔有关的东西。他把这个结果向格雷迪说明，然后又补充说：“我们必须把证物送去给那里的刑事鉴定人员……那个镇叫什么名字？”

“坎顿瀑布。”

“他们可以做一些土壤或微细证物的比对，也许会有什么东西能将斯文森和康斯塔布尔联系起来。我这里完全没有那个地方的样本。”

“谢谢你帮忙，林肯，我会尽快派人把证物送过去的。”

“如果你希望我写一些专家意见的话，我很乐意。”莱姆说，但不得不把这句话又重复了一遍；刚才这句话的后半截已被一阵特别喧闹的喇叭声盖过去了。

天啊，这算什么，他心想，就算让我作曲也一定比这种音乐好听。

托马斯请莱姆休息片刻，替他量血压，结果有些偏高。“我不喜欢这个血压。”托马斯说。

“嗯，严格说来，我不喜欢的事可多了。”莱姆开始闹情绪，因这件案子各项进程进展得十分缓慢而愤怒：一位联邦调查局的专家从华盛顿打电话来，说他们最快必须等到明天上午，才可能交出那块在魔术师的袋子里找到的金属片的报告；贝迪和索尔在曼哈顿已经跑了五十多家旅馆，但还没发现任何一家使用在魔术师的慢跑夹克里发现的那张美国塑

料公司的门卡；塞利托也呼叫过在奇幻马戏团外轮班站岗的警员——早上值班的警员此时已下班，换了另外两名警员，但他们同样回报说没有任何可疑状况。

而且，最糟糕的是，他们到现在还是无法找到拉里·伯克，这位曾在集市附近一度逮捕“魔法师”的巡警。数十名警员在西区一带搜寻，却找不到目击者，找不到任何证物，对他的下落一无所知。唯一勉强算是好消息的是：伯克的尸体并不在那辆马自达汽车内。这辆赃车虽然还没被打捞上岸，但有一位潜水人员冒着激流勇敢地深入水底，在仔细查看后，他回报说车内和行李箱里都没有任何尸体。

“咱们的吃的呢？”塞利托问，走到窗边看向外面。萨克斯和卡拉出门到街上去了，打算从附近的古巴餐厅带一些外卖回来。卡拉对晚餐没什么兴趣，倒是相当期待能喝到生平第一杯古巴咖啡。托马斯说古巴咖啡是“半杯意大利浓缩咖啡，半杯浓缩牛奶加上半杯的糖”。尽管对这个比例存疑，但托马斯提到了咖啡，还是让卡拉兴奋不已。

胖警探转身对莱姆说：“你吃过古巴三明治吗？那可是最美味的。”

然而，不管是食物也好，案情也好，对托马斯来说都没有任何意义。“睡觉的时间到了。”

“现在才晚上九点三十八分，托马斯，”莱姆指出，“实际上，现在只能算午后时分而已。所以，还不到——睡——觉——的——时——间。”莱姆歌唱似的拖长了声音说，想在语气中同时表现出孩子气和威胁的意味。“现在那个混蛋杀手还逍遥法外，心中盘算着他应该隔多久杀死一个人。也许是四小时，也许是两小时。”他瞟了一眼时钟。“这时候他说不定正在进行他九点三十八分的杀人计划。我知道你不喜欢，但是我还有工作要做。”

“不，你不能这样。如果你不想今天到此为止，我可以同意，不过我们必须上楼一会儿，我先帮你收拾一下，然后你再小睡片刻，一两个小时就行。”

“哈哈，你想骗我睡到天亮。我不会的，今晚我要通宵。”

托马斯灵机一动，转过身坚定地向大家宣布：“林肯现在要上楼了，几小时后再下来。”

“你想现在下班休息吧？”莱姆不高兴地吼道。

“你现在去睡一觉吧？”托马斯毫不客气。

“这太荒唐了。”他咕哝道，但最后还是投降了。他明白这种危险性。瘫痪者如果维持一个姿势不动坐得太久，或是末端血管受到压迫，或是太久没有“撒尿”或“拉屎”——这是莱姆最喜欢在陌生人面前说的粗

话，就有可能发生自主神经异常反射——血压突然急速上升，可能造成中风，从而导致更严重的瘫痪或死亡。自主神经异常反射的现象并不常发生，但一旦出现，就会以极快的速度把你送进医院或坟墓，因此莱姆才会勉强同意动身上楼，解决一些个人的隐秘琐事，然后再稍微休息一会儿。在他身体失能之后，最令他深恶痛绝的便是像现在这种时刻——必须中断“正常”生活。这总会让他感到愤怒，同时，尽管他奋力抗拒，但仍免不了感到一种深深的沮丧。

到楼上卧室后，托马斯替莱姆处理好一些必要的身体琐事。“好，休息两小时，现在快睡吧。”

“一小时。”莱姆厉声说。

托马斯本想争辩，但这时他看着莱姆的脸，他在莱姆脸上看见的可能是愤怒和“别惹我”的眼神，可这并没有办法动摇他半分，他发现自己竟然也开始关心“魔法师”谋杀名单上的下一位被害人了。于是，托马斯让步说：“好，就一小时，但你非睡不可。”

“一小时就一小时，”莱姆回答，接着又扮了个鬼脸，“我会有个好梦的……不过，你也知道，来一小杯有助于提高睡眠品质。”

托马斯调整了一下自己那条漂亮的紫色领带——这是让步的征兆，莱姆就像一条鲨鱼，只要一丝血腥就能嗅到猎物的位置。“一杯就行。”他苦苦恳求。

“好吧。”托马斯拿起玻璃杯，倒了一点上了年份的麦卡伦威士忌，插上吸管凑到莱姆嘴边。

鉴定专家深深啜了一口。“啊，真是天堂……”说完，他看着已经空了的玻璃杯。“改天我会教你如何好好地倒一杯酒。”

“我一小时后回来。”托马斯说。

“指令，闹钟。”莱姆严肃地说。液晶银幕上出现了一个闹钟的画面，而他用语音下指令，把闹钟的响铃调到一个小时后。

“我会上来叫你的。”托马斯说。

“哦，我只是预防你突然有事走不开或忘记了，”莱姆不太好意思地说，“这样就确定我到时一定会起床了，不是吗？”

看护离开了，他轻轻带上房门，而莱姆立即把视线投向窗户那里，看向那两只在窗台上筑巢的鹰。它们傲视着这座城市，以它们特有的方式转动头部，动作看似抽搐，却又带着几分优雅。然后，其中一只——狩猎技术较佳的那只雌鸟，飞快地瞄了他一眼，眨了眨细长的眼睛，仿佛已察觉到他的目光。它把头一偏，继续凝视那吵闹声的来源——在公

园里举行表演的奇幻马戏团。

莱姆闭上眼睛，但思绪仍快速在那些证物之中飞驰，试图悟出“魔法师”行凶的动机。铜片、旅馆门卡、通行证、墨水……这些证物究竟有何含义？一个又一个神秘的……想着想着，他的眼睛突然睁开了。这实在太荒唐了，他一点也不觉得疲惫，只想快点下楼继续工作。此时的他根本不需要任何睡眠。

他感觉有一阵轻风拂过脸颊，心中顿时升起一股对托马斯的怒气——他竟然没把空调关掉。当全身瘫痪的人流鼻涕的时候，最好他妈的身旁有人在，好帮他把鼻涕擦掉。莱姆用语音调出屏幕上的温度控制面板，心想到时可以对托马斯说他睡不着的理由是因为屋里的温度太低了。然而，当他看见面板上的温度显示，才发现屋里的空调根本没开。

那么，这阵微风是从哪儿来的？

房门仍紧紧关着。

又来了！他再次感觉到了。这绝对是空气的流动，这次拂过他右侧的脸颊。他急忙把头向右偏。这阵风是从窗户那边来的吗？不可能，窗户也都是关上的。除非，只有一种可能……

但这时，他又看向房门。

天啊，他心想，胸口顿时感到一股寒意。他卧室的房门上有一道门闩，这种门闩只能从里面拉上，从外面是无法控制的。

但现在，它锁上了。

他感觉到有一阵气息吹来，热乎乎的，和自己的距离似乎非常近。紧接着，他听见一个微弱的喘息声。

“你在哪儿？”莱姆低声说。

一只手突然出现在他面前，让他吃了一惊。这只手有两根指头已变了形，好像溶化后又黏在一起。手上还拿着一把剃刀，刀刃对准了莱姆的双眼。

“如果你敢呼救，”“魔法师”轻声说，“如果你敢发出声音，我就马上刺瞎你。明白吗？”

林肯·莱姆点点头。

“魔法师”手上的刀消失了。

他并没把刀子扔掉，也没有藏起来。这一秒，这个长条形的金属出现在他的手指间，对准莱姆的脸；而下一秒，刀子又不见了。

这个男人的头发是棕色的，没有胡子，身上穿着警察制服。他在房间里四处走动，扫视着房里的书籍、CD唱片和海报。他点点头，似乎对某个东西相当欣赏。那是一个奇怪的装饰品：一个小小的红色神龛，里面摆放着一尊中国的战神和警察之神——关帝像。这位刑事科学家的卧室里竟然会有如此与他的身份不相称的东西，但“魔法师”似乎一点儿也不觉得奇怪。

他走回莱姆身边。

“原来，”这个男人看着莱姆的医用可调节病床，声音嘶哑地说，“你和我想象的不大一样。”

“那辆车，”莱姆说，“沉入河里的那辆，你是怎么逃出来的？”

“哦，那个啊？”他不屑一顾地说，“你是说沉车障眼法？我根本没在车里，早在它冲进水里之前，就跳出去藏进了灌木丛……这是很简单的戏法：只要把窗户关紧，这样目击者看到的大部分都是车窗的反光，然后再把我的帽子放在椅背头枕上。观众看到我在车内，完全是出于自己的想象。胡迪尼也经常这么做，有时他甚至根本没进过那些他打算脱逃出来的车辆。”

“所以，河边的轮胎印并不是刹车痕，”莱姆说，“而是由车轮加速造成的。”他恼怒自己竟然没想到这个，“你在油门上压了一块砖头。”

“放砖头太不自然了，很容易被找到那辆车的潜水员识破，所以我放的是普通的石头。”“魔法师”仔细凝视着莱姆，然后用嘶嘶的声音说：“可是，你从不认为我已经死了。”这句话并不是疑问句。

“你是怎么潜入这个房间的？为什么我没听到任何声音？”

“我比你早进来，十分钟前我就溜上楼了。我之前也去过你楼下那间‘战情室’——不知道你怎么给它命名，可是没人留意我。”

“你就是刚才送证物来的那个人？”莱姆隐约回想起来，那几箱在社区小学和斯文森牧师旅馆房间收集到的证物，是由一位巡警送进来的。

“没错，我刚才就站在楼下的门口，有个警察搬了几个箱子来。我向他打了个招呼，替他把箱子搬上来。如果你身穿警察制服，而且看起来一副煞有介事的模样，那么谁都不会阻拦你。”

“然后你就上楼躲在这里——披着一块和墙壁同样颜色的丝布。”

“这个戏法已经被你识破了，不是吗？”

莱姆皱起眉头，看着这个人身上的警察制服。这套衣服看起来是真的制服，而不是戏服，唯一和一般制服不同的地方在于，这个人没挂胸牌。莱姆的心突然一沉，他知道这套衣服是从哪儿来的了。这套制服肯定是拉里·伯克的，那个在集市展附近的巷子一度逮捕“魔法师”的巡警。“你杀了他……拉里·伯克，你杀了他，然后换上了他的衣服。”

“魔法师”低头看了一眼身上的制服，耸耸肩说：“更正一下，我是先换上了他的制服。”又是一段嘶哑、不带任何情绪的嗓音，“我希望他脱光衣服，这样我才能从容逃走。他自己脱下来的，省了我不少事。然后我才开了枪。”

莱姆心中涌起深深的挫败感。他虽然猜到“魔法师”会拿走伯克的步话机和手枪，但却从没料到这个人会利用伯克的制服变装，并对追捕他的人展开攻击。他喃喃地问：“他的尸体在哪儿？”

“在西区。”

“西区的哪里？”

“我想，我还是保密吧。再过一两天总会有人找到他的，最近天气热得很。”

“你他妈的混蛋！”莱姆骂道。他现在虽是平民身份，但在内心深处，林肯·莱姆永远是个警察。他和伯克同样身为警察，再也没有比这更密切的伙伴关系了。

天气热得很……

他努力保持冷静，装出漫不经心的样子。“你怎么找到我的？”

“在集市上，我离你的一位同伴很近，就是那个红头发的女警。我们的距离太近了，就像咱们俩现在的距离一样。我还朝她的脖子吹了口气——相比之下，我也说不清是那时还是现在让我觉得更开心……无论如何，我听见她用步话机和你通话，她还提到你的名字。我没花多少力气就查到了你的资料，你的名字经常见报。你是个名人。”

“名人？我这种畸形人，像吗？”

“当然。”

莱姆摇摇头，缓缓地说："我已经是过去式了，早就离开指令的核心了。"

这句话中的"指令"二字从莱姆的唇边溜进架在床头板上的麦克风，进入电脑中的语音辨识系统。"指令"是个关键词，可以启动电脑，让它准备好接受下一个命令指示。屏幕上出现了一个工作窗口，只能从他这边看得到，"魔法师"那里则不能。请输入指示？电脑无声地提出请求。

"指令核心？""魔法师"问，"这是什么意思？"

"我以前在警局里掌管整个部门，但现在，那些年轻的警员甚至不回我的电话。"

电脑抓住了这句话的最后两个字。它马上做出回应：你想打电话给谁？

莱姆叹了口气。"我给你讲个故事：就在不久前的某一天，我要找一位警探，他是局里的警官，名叫朗·塞利托。"电脑立即回应。拨号，朗·塞利托。

"那时我告诉他……"

突然，"魔法师"皱起眉头。

他飞速上前一步，把莱姆面前的屏幕转了过来，只看了一眼便当即脸色大变。他飞快地拔掉电脑连接至墙边的电话线，又拔掉电脑的插头。电脑只发出"啵"的一声轻响，就彻底陷入了沉默。

"魔法师"转过身来，离莱姆只有几英尺的距离。莱姆把头往枕头上一仰，以为那把锋利的剃刀将马上出现。然而，对方竟然后退了一步，呼吸急促起来，发出哮喘患者才有的那种咝咝声。从他的表情来看，莱姆这次的举动似乎让他颇为赞赏。

"你也懂那一套，对不对？"他问，脸上露出冷笑，"这是纯粹的魔术，你用语言转移我的注意力，使出典型的言语误导手法。这叫'策略'，我们的专有名词。你做得很好，刚才说的话都非常自然——直到你提到那个朋友的名字为止。是这个特定的姓名毁了你的魔术，你懂吗？姓名是不自然的，只会让我起疑心。不过，在这之前，你的表现真的很不错。"

敬最著名的魔术师——无法移动者……

他继续说："但是，我也并不差。"他上前一步，把空空的手掌打开给莱姆看。他手指一挥，从距离莱姆眼睛极近的地方掠过，使他不由得感到一阵瑟缩。他感觉耳边有个东西划过，当"魔法师"的手再次举起时，手指间忽然多出四个双刃剃刀。他握起拳头，那四个刀片便化成了

一个，夹在他的拇指和食指之间。

不、不能……这比疼痛更让莱姆畏惧，他害怕再丧失身上任何一个感官。“魔法师”把刀片移至莱姆的眼前，来回移动着。

接着，他笑了一下，退后两步。他偏过头，看向房里另一边的阴暗处。“现在，尊敬的观众朋友，就让我们开始今天的魔术表演。这一次，将由这位朋友协助演出。”他这些话是用戏剧性的夸张腔调说出的，听起来十分诡异。

“魔法师”举起一只手，露出那把亮闪闪的剃刀，另一只手则迅速流畅地解开莱姆的睡裤和内裤的裤带。那把剃刀在他手中像飞盘一样不停转动，同时缓缓朝莱姆的鼠蹊部推进。

这位刑事鉴定学家的脸不由得抽搐了一下。

“他一定会这么想……”“魔法师”对那些想象中的观众说，“他知道这把剃刀正贴在他皮肤上，也许已经割开他的皮肤、他的生殖器，切开了静脉或动脉。而他居然什么也感觉不到！”

莱姆看着自己的裤子，等待鲜血从那里冒出来。

然而，“魔法师”却微笑着说：“不过，那把刀说不定已经不在那里了……也许跑到别的地方去了。也许是这里。”他把手伸进嘴巴，取出一把长条形的刀片，高高举起。接着，他皱了一下眉头。“等等……”他又从嘴里掏出一把刀片，紧接着又是一把。现在，刚才那四把剃刀又回到他手中了，他把刀片像扑克牌一样展成扇形，然后抛向莱姆的身体上方。莱姆张开嘴，不禁畏缩了一下，以为刀片会掉下来刺伤他。但是……什么也没发生。这些刀片全都消失了。

凭着颈部和太阳穴的感觉，莱姆知道此时自己的心脏跳得很快，前额和太阳穴也渗出了汗水。他瞥了闹钟一眼。觉得这段时间漫长得像已过了好几个小时，但实际上，托马斯才离开了十五分钟而已。

莱姆问：“你为什么这么做？为什么杀害那些人？你的目的是什么？”

“我并没有全部杀掉他们，”他愤怒地纠正莱姆，“你破坏了我在哈得孙河和骑马者的表演。”

“好吧。那么，你为什么要‘攻击’他们？”

“这并不是为了我自己。”他回答，然后突然咳起来。

“不是为了自己？”莱姆怀疑地说。

“这么说好了，这些人所代表的，并不只是他们表面上看起来的那个

人。”

“这是什么意思？‘代表’？能解释一下吗？”

“魔法师”喃喃地说：“不，我没必要向你解释。”接着，他看了房门一眼，“而且咱们的时间也不够了。”他围着莱姆的病床缓缓绕行，呼吸相当粗重。“你知道观众心里在想些什么吗？有些观众会希望看到魔术师无法及时逃出来，希望看到他淹死，看到他掉到钉床上，看到他被烈焰吞噬。有个魔术名叫‘燃烧的镜子’，这是我的最爱。节目开始时，魔术师会先呆呆地看着一面镜子。他看见镜中有位美丽的女人，深深吸引着他。后来，他终于忍受不了诱惑，便踏进了镜子中。这时，观众会看见场景变换，现在站在镜子外面的是那个美丽的女人。突然，一阵烟雾升起，而她快速变装，转眼就变成了撒旦。”

“于是，这位魔术师就被困在地狱里了。他被铁链锁在地上，四周开始冒出火焰，将他团团围住。他唯一的逃生出口就是那面镜子，而且必须穿过烈焰才能逃生。火墙越来越近，就在他即将被大火吞噬之时，他突然挣脱了铁链，跃进火中，穿过镜子回到另一边的安全之地。恶魔奔向魔术师，飞上空中，然后消失不见。接着，魔术师拿起铁锤将镜子打碎，在舞台上走了几步，然后停了下来，打一个响指。此时，一道闪光突然出现，而你可能会这么猜，在闪光中，魔术师变成了恶魔……观众们都爱看这一套……但我知道，其实很多人都希望胜利者是烈焰，让表演者死亡。”他停了一下，“当然，这种事总是不断反复上演。”

“你到底是谁？”莱姆喃喃地说，感到完全绝望了。

“我？”“魔法师”凑近他，愤怒地吼道，“我是北方的巫师，是有史以来最伟大的魔术师；我就是胡迪尼，那个能从燃烧的镜子里逃出来的人。手铐、铁链、密室、脚镣、绳索……任何东西都无法困住我。”他恶狠狠地紧瞪着莱姆，“除了……除了你以外。你很厉害。我真害怕你会成为唯一能困住我的东西。我必须先来阻止你，赶在明天中午以前……”

“为什么？明天中午会发生什么事？”

“魔法师”没回答，只是转身看向阴暗处。“尊敬的观众朋友，现在登场的是我们今天的压轴好戏——‘烧焦的人’。各位请看我们这位表演者，他身上没有铁链、没有手铐、没有绳索，但他却不可能逃走。这个难度简直比世界上第一个脱逃术还高——当年圣彼得被关进监狱，双脚锁上脚镣，外面有重重警卫看守，而他却成功逃脱了。当然，他有一位很重要的伙伴——上帝。不过，我们今晚的表演者完全没有外援，他只能靠他自己了。”

“魔法师”手中出现了一个小小的灰色物体，莱姆还来不及扭开头，“魔法师”的手就突然压了过来。瞬间，莱姆的嘴便被一块水管胶带粘住了。

接着他关掉屋里所有的灯，只留下一盏小夜灯。他走回莱姆床边，先伸出食指，然后和拇指摩擦了一下。一道三英寸长的火焰顿时从他的食指顶端升起。

“魔法师”来回移动这根手指。“你出汗了，我看见你流汗了。”他把火焰凑近莱姆的脸，“火焰……很迷人吧？在魔术中，它也许是最令人赞叹的东西。火是最佳的误导品，所有人都会看着火光，绝对不会把目光移开。这时我的另一只手可以做任何事，而你绝对不会注意到。比如说……”

“魔法师”的另一只手中突然出现了莱姆那瓶苏格兰威士忌。他先含了一小口酒，然后把火焰举至唇边，双目直视莱姆，让他不由得感到一阵畏惧。不过“魔法师”却笑了，他把头一偏，张嘴朝天花板上喷出一道火焰，同时微微向后一退，看着这道烈酒化成的火焰消失在黑暗的空中。

莱姆瞄向房间角落的墙壁。

“魔法师”又大笑起来。“你以为这样会触动火警探测器？我早来一步，已经把电池拆下来了。”他又朝天花板喷了一次火焰，才把瓶子放下。

忽然，一块白色的手帕出现了。他把手帕盖在莱姆的鼻子上。这块手帕浸过了汽油，辛辣的油气顿时让莱姆的眼睛和鼻子感到一阵刺痛。“魔法师”把手帕卷成一条短绳，又扯开莱姆的睡衣领口，把手帕像围巾一样裹住他的脖子。

他走到门口，无声地拉开门闩，推开门，向外张望。

在汽油味中，莱姆还嗅出了另一股味道。这是什么气味？一种浓浓的、烟熏般的味道……啊，是威士忌。“魔法师”一定没把塞子塞回瓶口。

但很快，这股气味便盖过了汽油味。这股气味太重了，房间里立刻充满了酒味。莱姆当即明白这个人做了什么好事。他把酒从床边一路倒到门口，把烈酒当成了导火引线。“魔法师”手指一弹，一道白色的火球从他的手掌飞出，落入淌在地上的纯麦芽威士忌上。

烈酒被引燃了，蓝色的火焰在地板上快速前进。火焰很快引燃一堆杂志、引燃床边的一个纸盒以及一把藤椅。

用不了多久，火焰便会爬上床单，吞噬他毫无知觉的身体；然后吞噬他有知觉的脸和脑袋——这才是真正恐怖的时刻。他转头看向“魔法师”，但他已经离开了，房门已被关上。烟雾开始刺激莱姆的眼睛，又灌入他的鼻子。火焰渐渐爬近，引燃了纸盒、书籍和海报，熔化了CD。

不到一分钟，蓝色和黄色的火焰就已蔓延到林肯·莱姆床边的地毯上了。

这位勤奋的纽约市警局警员，也许是听见奇怪的声音，也许是看见哪户人家的房门没关好上锁，才走进西区的一条巷子里。十五秒钟后，巷子里走出了另外一个男人，身穿茶色套头毛线衫、紧身牛仔裤，头戴棒球帽。

马勒里克脱去了拉里·伯克巡警的伪装，另有所图地走在百老汇大道上。此时你若看见他的脸，一定会留意到他环顾四周时脸上出现的那种轻浮表情。你会猜想，这又是一个四处游荡的落寞男人，一心想去逛逛西区的酒吧以重振中年后逐渐丧失的自我和生殖能力。

他在一家位于地下室的酒吧门外驻足片刻，向内张望。他发现这是个暂避藏身的好地方。他可以在这里待一会儿，等时间一过，再回到林肯·莱姆住处附近溜达溜达，看看那场火能造成多大的损害。

他找了一张吧台最靠边的凳子，在离厨房很近的地方坐下，点了一杯雪碧和一份火鸡三明治。他环顾四周，酒吧内光线阴暗，烟雾弥漫，空中充斥着电子游戏机和一架落满灰尘的点唱机发出的声响。他闻到汗味、香水味和消毒水味，听见一阵阵被酒精诱发的笑声和漫无主题的嗡嗡的谈话声。这幅景象把他带回了过去，回到他的年轻岁月，回到那座建立在沙漠上的城市里。

拉斯维加斯是一面在炫目灯光环绕下的镜子；即使你凝视这面镜子几小时，看见的却永远都是你自己，看见你脸上的青春痘、皱纹、虚荣心和对未来的迷茫。这是个布满沙尘、生活环境险恶的地方，尽管“条带区”[1] 有令人心醉神迷的繁华幻象，但在驶过霓虹灯后一两个街区，这幅富丽堂皇的景象便迅速消退，无法扩散到这个城市的其他地方：拖车，破旧的小木屋，土黄色的长条形商场，典当订婚戒指、西装夹克、人造假手和任何能换成钱的东西的当铺。

而且，四处可见布满沙尘、无边无际的灰棕色沙漠。

这就是马勒里克出生的地方。

他的父亲是穿黑西装的发牌员，母亲是赌场饭店里的服务员——直到她发福后，才被调为待在屋里的兑币员。他们是被赌场经理和度假客人视为蝼蚁的拉斯维加斯服务大军中的一分子，尽管一生都与潮水般的钱财共度，但他们都时时警觉到，这些可以闻到油墨味、香味和汗臭的钞票只是在他们手上停留极其短暂的时间，最终还是会像河川一般归于一个地方。

就像许多拉斯维加斯的小孩一样，由于双亲工作时间长，又不固定轮班，他们都学会了独立生活。而且，也正如各地那些生长在不幸家庭的孩子一样，他们往往都会被某个地方吸引，在那里找到一些慰藉。

对他来说，这个地方就是“条带区”。

尊敬的观众朋友，现在我要解释一下有关“误导”这件事，说说我们是如何运用魔术转移你的注意力的，运用动作、颜色、光线、意外和声音等方法，让你分心。话说回来，误导并不只是魔术的一项技巧，事实上，它在生活中也随处可见。我们全都无可避免地会被闪亮夺目的东西吸引，远离无聊，远离一成不变，远离争吵不休的家庭，远离沙漠边缘这炎热又让人窒息的时光，远离那些见你瘦小、懦弱便欺侮追赶你、用硬得像蝎壳般的拳头殴打你的不良少年……

条带区是他的庇护所。

尤其是那里的魔术商店。在拉斯维加斯，这种魔术商店相当多，因为对世界各地的魔术表演者而言，这里可以说是魔术界的首都。这个男孩发现，这些商店并不只是贩售道具商品而已，这里也是那些已正式登台演出或学习中的魔术师聚会聊天的场所。他们会在这里闲聊，分享彼此的故事和经验。

男孩就是在这些商店中的一家得知了一项和自己有关的重要事实——没错，他可能瘦小又懦弱，而且跑得又慢，但是，他的手指却灵巧过人。在这些地方工作的人——魔术商店的店员往往本身也是想当魔术师或已从魔术界退下来的人，偶尔会对他露一手盖、夹、丢、藏等手部技巧，而他往往一学就会。有位店员便扬起眉毛，对这个十三岁的孩子说：“你是天生的prestidigitator。”

这个男孩皱起眉头，不知道这个词是什么意思。

“这是一位法国魔术师在十八世纪创造的词，”这个店员解释，“presti就像presto，是快速的意思；digit是指手指。prestidigitation，意思就是‘快速的指头’，我们称之为‘巧手戏法’。”

于是他渐渐明白，也许他除了是家里的怪胎，是学校里被欺负的可怜虫，还可以有另一种身份。

每天下午三点十分离开学校后，他便直接到他最喜欢的那家店，在那里闲逛和偷学戏法，回家后反复练习。后来，那家商店的经理便开始雇用他，请他在商店后面的“魔术洞穴”为顾客示范教学或来段简短的戏法表演。

直到现在，他还清楚地记得当年他第一次踏上低矮的台阶走上舞台的情景。从他可以在台上说话、演出的那一天开始，小胡迪尼——他的第一个艺名——便牢牢把握住每一次上台的机会。他向观众展示戏法并

愚弄他们，这能让他们感到眩晕和愉悦，这些都是多么令人欣喜的事啊。当然，还有吓吓他们。他特别喜欢吓唬台下的那些观众。

不过，有天他终于遭遇到了一点阻碍——来自他的母亲。她发现自己的儿子几乎很少待在家里后，便闯进他的房间搜索翻查，想找出他一直往外跑的原因。“我找到了这些钱，”有天傍晚当他从后门溜进来时，他母亲丢下吃了一半的晚餐站起来，冲进厨房挡住他，“你怎么解释？”

“是从‘阿布拉卡达巴’来的。”

“那是什么东西？”

“是一家魔术商店，就在热带街。我正想告诉你……”

“你跑到条带区去了？”

“妈妈，我只是去那家店，那是魔术商店。”

“你去那里做什么？喝酒吗？让我闻闻你的嘴。”

“不要！”他拒绝这位嘴上还留有意大利面酱残迹的胖女人的要求，因为她的气味已经够吓人的了。

“如果他们在赌场逮到你，我就会丢掉工作，你爸爸也会丢掉工作。”

“我只是去魔术店而已，在那里表演魔术。那里的人偶尔会给我一点小费。”

“小费？这些钱也未免太多了吧？我以前当服务员的时候可从来没拿过这么多小费。”

“因为我很厉害。”男孩说。

“我也是啊……表演？什么表演？”

“魔术。”他生气了。上星期他才刚告诉过她这件事。“你看好。”他立刻在母亲面前露了一手纸牌戏法。

“你的确挺厉害的，”她点点头说，“不过因为你对我撒了谎，所以这些钱我必须没收。”

“我没撒谎！”

“你没告诉我你在做什么，这就跟说谎一样。”

“妈妈！那是我的钱。”

“你说了谎，就必须付出代价。”

她费了点力气才把钱塞进被肚皮撑得很紧的牛仔裤口袋里。她犹豫了一下，又说：“好吧，如果你告诉我一些事，我就还给你十块钱。”

“什么事？”

“你说，你有没有看到你爸爸和蒂芙尼·罗姆在一起？”

“我不知道……她是谁？”

“你知道，别装了。她是黄沙酒店的服务员，两个月前和她丈夫一起来我们家吃饭。记得吗？那天她穿黄色上衣。”

“我……”

“你有没有看到他们？昨天他们是不是一起开车去沙漠了？”

“我没看见他们。”

她仔细看着他脸上的表情，觉得他并没有说谎。“如果你哪天看到了，一定要赶快告诉我。”

说完，她便丢下他，回客厅继续吃她那盘酱汁已经冷却凝固的意大利面。

“妈妈，我的钱！”

“闭嘴，给你上一课，这就是双赌法 [2] 。”

有一天，这个男孩在阿布拉卡达巴进行一次小型魔术表演时，赫然看见有位身材瘦削、脸上没有任何笑容的男人走进店里。他径直走向魔术洞穴，顿时，店里所有的魔术师和店员都安静下来。此人是极著名的魔术师，向来以脾气暴躁和擅长黑色恐怖的魔术闻名。这位传说中的人物竟然也会出现在拉斯维加斯的热带街上，这让大家都大吃一惊。

在表演完毕后，这位魔术师招手让这个男孩过来，并朝舞台上用手写的海报撇了个头。“你怎么称呼自己？小胡迪尼？”

“是的。”

“你觉得你配得上这个名字吗？”

“我不知道……我只是喜欢这个名字而已。”

“你再露一手我看看。”他朝一张绒布桌点点头。

男孩照做了，不过在这位传说中的人物注视之下，他显得有些紧张。

这个人点了点头，似乎颇有赞许之意。一位十四岁的男孩居然会得到大师的赞美，这让店里的魔术师们全都惊讶得说不出话来。

“你想学点功夫吗？”

男孩点点头，不禁全身发抖。

“你把硬币给我。”

男孩摊开手掌，将硬币递了过去。这位魔术师低头一看，却皱着眉头说：“东西呢？”

他的手中什么也没有。男孩满脸惊慌，魔术师却朗声大笑。刚才他小露一手，神不知鬼不觉地将硬币偷走，这些硬币早已在他自己的手掌中了。这让男孩大吃一惊，因为他竟然毫无察觉。

“现在，我要把这个硬币举起来……”

男孩跟着抬起头，但他的本能突然开口告诉他：快把手掌合上！他要把硬币塞回来了。截住他的动作，就可以让他在满满一屋子魔术师面前出丑。

然而，这位魔术师虽没低下头，却停住了动作。他低声说：“你确定要这么做？”

男孩眨着眼睛，惊讶地说：“我……”

“你再考虑一下。”他瞥了男孩的手掌一眼。

小胡迪尼低头看向自己的手掌，紧张地想要逮住这位伟大的魔术师的手。令他惊讶的是，他发现这个人“已经”放了一样东西在他手掌上了，但并不是刚才那些硬币，而是五把双刃刀片。如果小胡迪尼按照原计划握起拳头，那么他可能就得马上去医院缝上十几针了。

“让我看看你的手。”他说，把刀片从他手掌中拿走，瞬间就让它们消失了。

小胡迪尼把手摊开，让那个男人握着，用两根拇指抚摸。他感觉仿佛一股电流从他的手上流过。

“你拥有一双伟大的手，”他低声说，只有男孩一个人可以听见，“你具备了先天的条件，而且我知道你也很有决心……不过你还没有憧憬，目前还没有。”说着，魔术师手中又出现了一把刀片。他用这把刀片切开一张纸，而纸张立即淌出了鲜血。他把纸张揉成一团，然后摊开。纸张

又完好如新，上面既没有刀痕也没有血迹。他把这张纸交给男孩，而他立刻发现这张纸上写有地址，是用红色墨水写的。

周围立刻响起一片热烈的掌声和赞叹声，里面包含着嫉妒，也有发自内心的钦佩。“来找我。”他凑上前，嘴唇几乎贴上了小胡迪尼的耳朵，低声说，“你还有很多功夫要学，而我也有很多东西可以教你。”

男孩留下了魔术师的地址，但一直没有勇气去找他。后来，在他十五岁的生日宴会上，他的母亲做了一件永远改变了他生活的事——她先发表了一篇冗长唠叨的演说，然后把一整盘意大利面砸在她丈夫身上，理由是最近她又得到一些他和那位臭名昭著的罗姆太太有关的情报。之后酒瓶乱飞，碎片满地，家中鸡飞狗跳。闹到最后，警察都来了。

这个男孩觉得他已经受够了。第二天，男孩便去拜访那位魔术师，而他也愿意收下这个徒弟。这个时机选得刚刚好，因为两天后他就要开始展开全美巡回之旅，而且急需一位助手。于是，小胡迪尼取出了他秘密账户里所有的钱，和大师胡迪尼当年一样，离家出走，从此正式当上魔术师，不过，他们两人之间倒有一点很大的不同——哈里·胡迪尼那时离家是为了赚钱养家，而且没多久就又重新和家人团聚了；而小马勒里克却从此再也没见过他的家人。

“嗨，你好吗？”

一个女人沙哑的声音把他从遥远的记忆中唤回现实，回到这间上西区的酒吧。她应该是这里的常客，他心想。她年届五十，因为再怎么努力也无法唤回十年的青春，才只好选择这个灯光昏暗的地方作为她的狩猎场所。她已在他旁边的高凳上坐下，倾身向前，故意露出胸前的乳沟。

“什么？”

“只是来跟你问个好。我好像没在这儿见过你。”

“我才刚来纽约一两天而已。”

“啊，”她醉意朦胧地说，“我说，我需要来个火？”这句话传达出一个令他感到不悦的信息，仿佛替她点烟是一种恩宠有加的特权似的。

“哦，没问题。”

他拿起打火机点着火。她用枯瘦的手指抓住他的手，导引火焰移向她的唇边，火苗摇曳得十分厉害。

“谢了。”她仰头朝天喷出一道狭长的烟雾。但她一转头，却看见马勒里克已把酒钱压在盘子边缘，打算离开这家酒吧。

她皱起眉头。

“我得走了，”他对她微笑着说，“对了，这东西你留着吧。”

他交给她一个金属小打火机。她接过来一看，顿时大吃一惊，眉头拧在一起。这是她自己的打火机，刚才当她的身体贴近他时，他从她的皮包里摸走了这个打火机。

马勒里克冷冷地说：“我觉得你根本不需要这个东西。”

他把她一个人丢在吧台，不理会她羞辱的泪水已混着睫毛膏流下脸颊。他想到那些他已执行或计划执行的残酷魔术——鲜血、肢解、火焰……但这次，却可能是让他感到最满意的一次演出。

当她离莱姆的住处还有两个街区远时，就听见了警车尖锐的笛声。

在听见这些紧急车辆发出的电子笛声时，阿米莉亚·萨克斯不免多疑起来，以为这个声音是直接从莱姆家传来的。

当然不可能，她告诉自己。

没有那么巧的事。

然而，那些顶部射出的红蓝光线的车辆，却的确都聚集在中央公园西路，而那里正是莱姆家的所在地。

别多心了，姑娘，她再次对自己说，这只是你的幻想，是受到在公园演出的奇幻马戏团那面怪诞丑角旗帜的干扰，是受到那些戴面具的表演者和“魔法师”犯下的连环杀人事件的影响。是这些事情汇合起来，才使她如此敏感多疑。

阴森……

别想那么多了。

她不停换手提着装满蒜味古巴食物的大购物袋，和卡拉继续沿着热闹的人行道走下去，两个女人聊起父母、职业、奇幻马戏团。当然，也聊了一些关于男人的事。

砰，砰……

年轻的卡拉拿着特浓古巴咖啡边走边喝，她说，这杯咖啡她只喝了一口就爱上了，它的价格只有星巴克的一半，但浓度却是星巴克的两倍。“我的数学不是很好，不过我觉得这样似乎比四倍还浓。”卡拉说，“说真的，我真喜欢这种发现，生活中应该经常出现这种小惊喜，你觉得呢？”

可是萨克斯已无心听她说什么话了。另一辆救护车加速驶过。她默默在心中祷告：让这辆救护车开过莱姆的家吧。

但它没有。救护车戛然停在莱姆那幢房子的街角。

“不……”她喃喃地说。

“怎么了？”卡拉纳闷，“出事了吗？”

萨克斯的心狂跳起来。她扔下食物袋，拔腿往那幢房子狂奔。

“哦，林肯……”

卡拉跟着追上去，热咖啡溅出来弄湿她的手，于是她索性把这杯咖啡扔掉。她奋力追上萨克斯。“到底怎么了？”

一转过街角，萨克斯便看见六辆消防车和救护车。

刚刚她还猜想莱姆可能又发生自主神经异常反射的病症，但从眼前的情况来看显然是火警。她抬头看向二楼，顿时惊讶地张大嘴巴。浓烟正不断从莱姆的卧室冒出。

老天，不！

萨克斯俯身钻过警方的警戒线，朝门口那群消防队员奔去。她跳上建筑物门前的台阶，此时已完全感觉不到膝关节炎的痛楚了。她冲进大门，差点在大理石地板上摔了一跤。莱姆住处的玄关和客厅看起来都安然无恙，但楼梯处却弥漫着白烟。

两名消防队员从楼上走下来，从他们脸上的表情来看，似乎已宣告放弃了什么。

“林肯！”她尖叫一声，便朝楼梯冲去。

“别去，阿米莉亚！”朗·塞利托嘶哑的声音从走廊传来。

她转过身，心慌意乱，以为他想阻止她上楼去看莱姆已被烧焦的尸体。如果是“魔法师”杀死莱姆的话，那么他就死定了。世上没有任何人或任何事能阻止她。

“朗！”

他用手势示意她离开楼梯，然后搂住了她。“他不在上面，阿米莉亚。”

“他已经……”

“不、不，他没事，好得很。托马斯把他带下楼，到后面的客房去了。他就在这层。”

“谢天谢地。”卡拉说。她环顾四周，惊讶地看见从楼梯上又走下几个消防队员。这些人不分男女，个个都身材魁梧，尤其在穿戴上制服和装备之后。

托马斯沉着脸从后面的房间走过来。“他没事，阿米莉亚。没有烧伤，只是吸入了一些浓烟而已。他血压偏高，不过已吃了药，不会有事的。”

“出了什么事？”她问塞利托。

“是‘魔法师’，”塞利托咕哝着，忍不住叹了口气，“他杀了拉里·伯克，穿上了他的制服，所以才能混进来。他溜进莱姆的房间，在他床边放了把火，我们在楼下根本不知道。是街上有人看见浓烟冒出来，才打电话给九一一报案。总机的人马上通知我，我和托马斯、梅尔才立刻冲上楼，在消防车还没来之前就把莱姆救出来了。”

她又问塞利托：“我猜，这次还是没抓到他，对吧？”

一阵苦笑。“你说呢？他就这么消失了，无影无踪。”

在那次造成他全身瘫痪的意外事件发生后，莱姆隔了好一阵才从双腿再也不能行走的悲伤中走出来。他放弃了这个不可能达到的目标，把仅存的意志和力量放到另一个更可能做到的事上。

靠自己的力量呼吸。

对像莱姆这样第四颈椎受伤的瘫痪者而言，他们可以说已处在是否终生需要呼吸器的临界线上——这得视从脑部通往横膈膜的神经是否受损而定。莱姆的情况是，一开始他的肺部确实无法自主工作，因此只能依靠呼吸器，将导管直接插入他的胸腔。莱姆非常痛恨这种机器，痛恨它机械式的打气抽气，痛恨这种不需要呼吸的奇怪感觉，尽管他知道自己其实根本无法感觉到。这种机器还有个讨厌的习性，就是偶尔会出些故障，停止运转。

好在后来他的肺又恢复了工作，使他得以脱离人工呼吸器的束缚。医生说，他出现这种改善，是身体在创伤后自然稳定的结果。但莱姆心里很清楚真正的答案——他是靠自己的力量做到的，靠自己的意志力。把空气吸进肺里——没错，一开始的空气量确实很少，但至少这是他自己的呼吸，是他这一生中所实现的最伟大的事。于是，他更加努力运动，希望能增加身体的感觉，甚至让四肢能再度活动；只不过，接下来的进展，却不足以让他感受到当医生第一次把他身上的呼吸器拆下时的那种喜悦。

今晚，他躺在这间小客房里，回想着刚才浓烟从烧着的布匹、纸张和塑料上升起，弥漫在他卧室里的情景。在惊慌中，他并没多想被烧死的感觉，只想到那可怕的浓烟会像铁叉般戳进他的肺，夺走他在与病魔对抗过程中唯一获得的胜利果实。仿佛“魔法师”对他这最脆弱的一点已早有察觉似的。

当托马斯、塞利托和库柏冲进卧室时，他的眼神并未落在那两个警察抱来的灭火器上，而只专注于看护托马斯手上的绿色氧气筒。他心里只想着：先救我的肺！

火势尚未扑灭，托马斯便已将氧气罩盖上他的脸，而他立即深深吸了一口这甜美的气体。他们护送他下楼后，紧急医疗小组和莱姆的私人医生都仔细给他做了检查，替他清理和包扎他受到的一点点烧伤，又仔细寻找他身体上是否有被剃刀割伤的伤口（结果他们什么也没发现，莱姆的睡衣里也没有任何刀片）。脊椎神经科医生说莱姆的肺部并未受损，不过托马斯应该比平时更常替他翻身，以保持肺部的清洁。

直到这时，莱姆才渐渐恢复平静，但仍免不了有些焦虑。这名杀手所做的，是比让他身体受到伤害更残忍的事。这次的攻击事件提醒了莱姆，他的生命是多么珍贵，却也同时让他感觉到，自己的未来是多么的不确定。

他讨厌这样的感觉，这种无助又身不由己的恐怖感受。

“林肯！”萨克斯奔进房间，往这张旧克林尼特隆医疗床上一坐，扑在他的胸前，紧紧抱住他。他低下头，把脸抵在她的头发上。萨克斯哭了起来。在莱姆的印象中，从他们认识到现在，他大概只见她流过两次眼泪。

“别叫我的名字，”他轻声说，“记得吗？这样会招来噩运，咱们今天的运气已经够糟了。”

“你没事吧？”

“没事，我很好。”他话说的声音很小，心中感觉到一种毫无理性的恐惧，生怕只要自己一大声说话，残留的烟雾分子就会穿刺而过，弄瘪他的肺泡。“那两只鸟呢？”他问，心中只希望窗台上的那两只游隼不要出事。他并不介意它们换到别的房子筑巢，但如果它们因为这场火而受伤或死亡的话，他一定会沮丧得要死。

“托马斯说它们都很好，现在已经飞到另一个窗台去了。”

她紧紧抱着他好一会儿，直到托马斯出现在门口。“该给你翻身了。”

萨克斯再次拥抱了他一下，然后才起身退后，让托马斯到床边帮莱

姆做一些身体运动。

“你去搜索现场，”莱姆对她说，“他肯定留下了一些东西。那时他围了一条手帕在我脖子上，还拿出了几个刀片。”

萨克斯说她会去做，便离开了房间，只有托马斯留下来，熟练地替他做一些清洁肺部的运动。

二十分钟后，萨克斯回来了。她脱下特卫强服装，细心叠好，放回刑案现场鉴定箱中。

“找到的东西不多，”她回报，“只找到那条手帕和几个脚印，他现在穿的是另一双爱步的新鞋。除此之外，就算他留下其他东西，也都已经气化了。哦，对了，我还找到一个威士忌的空瓶子，但我猜这瓶酒应该是你的。”

“没错，是我的。”莱姆喃喃地说。通常他在这个时候都会开个玩笑，说一些用十八年份的纯麦芽威士忌当导火线实在是最严厉的惩罚之类的笑话，但在今天这个时候，他一点儿幽默感也生不出来。

他知道现场留下的证物不会很多。在一般火警现场找到的线索，通常只能说明起火点和起火原因，而这两点他们已经知道了。尽管如此，莱姆仍觉得现场应该还有别的东西。

“水管胶带呢？托马斯把它撕开就丢了。”

“没找到，应该是烧掉了。”

“你应该到床头的后面看看，‘魔法师’在那里站过，他可能……”

“我看过了。”

“那么，就再去看一遍。你漏了东西，一定错过了。”

“我没有。”她简洁地回答。

“什么？”

“忘了刑案现场吧。我只能说……全烧焦了。”

“我们必须得把这件案子向前推进。”

“现在正要推进了，莱姆，我打算询问一下目击者。”

“有目击者？”他嘟囔道，“没人告诉我有目击者。”

“有。”

她走到门边，朝客厅那里召唤朗·塞利托过来加入他们。他缓缓走进房间，先嗅了一下自己的夹克，然后皱起鼻头。“这件夹克花了我两百四十块，妈的，这下可报销了。你有什么事吗？警员？”

“我想要询问目击者，警官，你带录音机了吗？”

“当然。”他拿出录音机递给她，“目击者在哪儿？”

莱姆说：“别管目击者了，萨克斯，你知道他们都是不可信的。还是专心研究证物吧。”

“不，这次一定会得到一些好线索，我敢保证。”

莱姆瞄了房门口一眼。“嗯，目击者到底是谁？”

“是你。”萨克斯说，拉了一张椅子在床边坐下。

注释：

[1] 条带区（Strip），拉斯维加斯新市区，主要繁华地段是拉斯维加斯大道。

[2] 双赌法，指需在一天内两次比赛中获胜才算赢的赌法。

“我？这太荒谬了。”

“不，一点也不荒谬。”

“算了吧，你再去走一次格子。你一定漏了什么，刚才搜索得太快了。如果你是新手的话……”

“我不是新手，我知道该怎么用最快的速度搜索现场，也知道该在何时停止搜索，把时间拿去做更有效率的事。”她拿起塞利托的小录音机，检查过里面的带子后，便按下了录音键。

“我是纽约市警察局巡警阿米莉亚·萨克斯，编号五八八五。以下为询问目击者林肯·莱姆的录音内容，他是中央公园西路三四五号发生的一〇二四攻击和一〇二九纵火事件的目击者。侦讯日期为四月二十日，星期六。”她把录音机放在莱姆床边的桌子上。

但莱姆却睁大眼睛看着它，仿佛这台录音机是一条蛇。

“好了，”她说，“请你描述一下案发经过。”

“我已经跟朗——”

“现在告诉我。”

他露出讽刺的表情，两眼盯着天花板。“他中等身材，男性，五十到五十五岁，身穿警察制服。这次没留胡子，脖子和胸前有伤疤组织和斑痕。”

“他的领口是敞开的吗？你怎么可能看到他的胸部？”

“对不起，”他以更露骨的讽刺语调说，“他的脖子底端有伤疤组织，‘估计’会一直向下延伸到胸口。他左手的小指和无名指黏在一起。他有……‘看起来’是棕色的眼珠。”

“很好，莱姆，”她说，“我们以前不知道他眼珠的颜色。”

“但我们也无法确定他有没有戴隐形眼镜。”他马上反驳，感觉这次让他得了一分，“我可以回想得更清楚一些，不过需要一点东西帮忙。”他看向托马斯。

“什么东西？”

“我敢说，厨房里还有一瓶没有受到牵连的麦卡伦。”

“过一会儿再说，”萨克斯说，“我需要你保持头脑清醒。”

“可是……”

她用指甲尖抠着头皮，继续说下去：“现在，我想知道事情的详细经过。他都说了些什么？”

“我没办法记清楚，”他不耐烦地说，“都是一些疯狂的呓语，而且我也没心情留意他了说些什么。”

“也许你会觉得他说的话很疯狂，但我敢打赌，他的话中一定有可以利用的线索。”

“萨克斯，”他讽刺地问，“你不觉得我可能被吓坏了吗？我的意思是，也许我那时根本心慌意乱，什么都搞不清楚。”

她碰了一下他的肩，他那里还有知觉。“我知道你不相信人证，但有时这些人确实看到了一些东西……访谈这些人是我的专长，莱姆。”

阿米莉亚·萨克斯的身份是巡警，终日混在街头的警察。

“我会引导你回想事情的经过，就像你带领我走格子一样。我们一定会找出一些重要的线索。”

她站了起来，走到房门口高喊：“卡拉？”

没错，他不相信证人，即使是那些站在最有利位置、未曾亲自涉入事件的人也一样。只要是和犯罪有关，尤其是遭受暴力攻击的被害人，都是不可信赖的。就连现在，莱姆回想先前疑犯出现的情景，也只是想到一连串支离破碎的片段而已——“魔法师”躲在他后面，站得高高的，点燃了火焰。威士忌的味道，烟雾冒起来的画面。他根本毫无头绪，无法把疑犯从出现到离开的经过完整地回忆一遍。

正如卡拉所说，记忆只是一种幻觉。

过了一会儿，卡拉走进了客房。“你没事吧，林肯？”

“很好。”他喃喃地说。

萨克斯向卡拉解释说希望她也来听听莱姆说的事，或许能从疑犯说的话中找出一些对案情有帮助的线索。萨克斯又坐了下来，把椅子拉到床前。“咱们继续，莱姆。告诉我事情的经过，不要用专业术语。”

他犹豫了一下，瞄了一眼那台录音机。随后，他开始尝试回忆，把记得的事一一说了出来。“魔法师”出现，承认他杀了那名警察，夺走他的制服，又告诉莱姆那个警察尸体的事。

天气热得很……

一想到这里，莱姆便说：“当时他看起来就像在表演一场魔术，而把我当成协助演出的表演者。”他脑海里再度响起那个人诡异的自言自语，于是他又说：“我想起一件事了。他有气喘病，要不就是呼吸声特别重。他常常张嘴深呼吸，发出咝咝的声音。”

“很好，”萨克斯说，“我在池塘边的现场也注意到了，但事后忘了提。他还说了什么？”

莱姆看着客房黑乎乎的天花板，摇了摇头。“还不就是那些，他不是恐吓要烧死我，就是威胁说要用刀划伤我……对了，你在搜索我卧室的时候，找到剃刀片了吗？”

“没有。”

“你瞧，这就是我说的——证物。我知道那时他把一个刀片丢进我的睡裤里。刚才医生没找到，所以一定是掉出来了。这才是你应该去仔细寻找的东西。”

“也许刀片根本不在你的裤子里，”卡拉说，“我知道这种戏法，他把刀片藏回手掌里了。”

“呃，我的意思是，当你受人折磨的时候，其实是没办法太仔细听对方说了什么话的。”

“别这样，莱姆，继续回想下去。那是今天傍晚的事，卡拉和我出去买晚餐。你正在研究那些证物。托马斯带你上楼。你觉得累了。没错吧？”

“没有，”这位刑事鉴定家说，“我不觉得累，是他非要把我带到楼上不可。”

“我想你一定很不高兴。”

“没错。”

“所以你在卧室里一直醒着。”

他想到卧室的灯光，想到窗外游隼的剪影，想到托马斯关上了房门。

“那时相当安静……”萨克斯又说。

“才怪，当时一点都不安静，街对面该死的马戏团一直吵个不停。无论如何，我还是设了闹钟……”

“设定当时是几点？”

“我不知道，知道几点钟很重要吗？”

“一个细节可以衍生出其他两个。”

莱姆皱起眉头。“这句话是从哪儿学来的？幸运签饼干吗？”

她笑了。“是我想出来的，不过听起来还不错，你觉得呢？下次你的书改版时，可以考虑把这句话放进去。”

“我才不写关于证人的章节呢，”莱姆说，“我只写证物。”他反驳了她，再次生出胜利的感觉。

“接下来，你刚开始是如何察觉他闯入卧室的？你听见什么声音了吗？”

“不，我感觉有一阵风。一开始，我以为那是空调，但后来才知道那是他弄出来的。他偷偷往我的脖子和脸上吹气。”

“这是为了……为什么？”

“为了吓我，我猜，而且他成功了。”莱姆闭上眼睛，想起当时的一些细节，便点点头说，“我试图打电话给朗，但是他……”他瞄了卡拉一眼，“他识破了我的意图。他一开始就恐吓说要杀我……不对，他恐吓说要刺瞎我，如果我敢求救的话。我打电话的事被他识破后，我以为他真要这么做了。但是……很奇怪……他看起来似乎大受感动。他竟然夸奖我的误导手法……”他说话的声音渐渐变小，思绪又陷入了模糊地带。

“他是怎么闯进来的？”

“他和送格雷迪暗杀案证物的警察一起走进来的。”

“该死！”塞利托说，“从现在开始，想进这幢房子的人一律要检查证件，所有人都要。”

“他提到误导，”萨克斯继续刚才的话题，“他还夸奖你。除了这些，他还说了什么吗？”

“我忘了，”莱姆喃喃地说，“没说什么。”

“什么都没说？”她轻声问。

“我，忘，了。”林肯·莱姆生气了，气萨克斯在逼他，气她不肯让他

喝一杯酒，好麻痹那恐怖的感觉。他更气自己让她失望了。

但她也必须明白，逼他回想当时现场的情况是件残忍的事——这是强迫他回到那大火之中，回到那一阵阵钻进他鼻孔、危及他珍贵肺脏的浓烟里……

等等。浓烟……

林肯·莱姆说：“火。”

“火？”

“我想起来了，他最常提到的就是这个字，看来他似乎对火相当着迷。他还提到了一个魔术名，叫作……对了，叫‘燃烧的镜子’。据他说，这种魔术会在舞台上燃起大火，而‘魔法师’必须从火中逃脱。我记得，他后来好像会变成恶魔，要不，就是有人会变成恶魔。”

莱姆和萨克斯一起看向卡拉，而她则点了点头。“我知道这个表演，但并不常见。舞台上需要的装置太多，而且相当危险。现在的剧场老板都不愿意让表演者演出这个戏码了。”

“他继续讲到和火有关的事，说它是舞台上唯一不能造假的东西，又说观众一看到火就会暗暗希望‘魔法师’被火烧死。对了，我又想起别的事了。他……”

“继续说，莱姆，你表现得很好。”

“别打岔，”他不高兴地说，“我不是说过那时他好像在表演节目吗？他似乎有妄想症，一直盯着空白的墙壁，对看不见的人说话。他好像说‘什么的观众”，我忘了他是怎么称呼他们的了。他是个疯子。”

“想象中的观众。”

“没错。等一下……我想起来了，他是说‘尊敬的观众朋友’。他就是那样对那些根本不存在的人说：‘尊敬的观众朋友。’”

萨克斯皱起眉头，看了卡拉一眼，但这次卡拉也耸了耸肩。“我们经常会对观众说话，这叫行话。在很久以前，表演者会说‘我尊贵的观众’或‘我最亲爱的女士和先生’，不过大家都觉得这样太恶心虚伪，因此现在的行话就没那么讲规矩了。”

“莱姆，你继续说下去。”

“我没什么好说了，萨克斯，能说的都说了，剩下的都是模糊一片。”

“我敢说一定不只如此。这就像个很大的刑案现场，重要的线索就在

里面，它可能是弄清整个案情的钥匙。你要换个方向想，才能够找出来。”她俯身靠近莱姆，“现在，假设这里就是你的卧室，你躺在楼上的那张医疗床上。这时他站在什么地方？”

这位刑事鉴定专家点点头。“在那里，靠近床尾的地方，面对我。他在我左边，靠近房门的那侧。”

“他的姿势呢？”

“姿势？我不知道。”

“想一想。”

“我想是面对我的。他的双手动个不停，好像在公开演说一样。”

萨克斯站起来，依他刚才说的话站到那个位置。“是这里吗？”

“再近一点。”

她移动了一下。

“就是那里。”

她站在那儿，摆出疑犯当时的姿势，如此确实勾起了莱姆的一些回忆。“我想起一点了……他提到那些被害人，说他杀害他们并不是为了他自己。”

“不是为了他自己。”

“他杀他们是……对了，我想起来了。他杀他们是因为他们‘代表’的东西。”

萨克斯点点头，用笔记下重点，作为录音之外的辅助。“代表？”她困惑地说，“这是什么意思？”

“我也不知道。被害人一个是音乐家，一个是律师，一个是化妆师，他们的年龄、性别、职业和住所都不同，看不出他们之间有任何关系。他们会代表什么？上层中产阶级生活，城市居民，高等教育……也许其中有线索存在——他们被挑中也许有合理的原因。但是，谁知道呢？”

萨克斯皱起眉头说：“你说得不对。”

“什么？”

她缓缓地说：“你刚才对于记忆的描述并不正确。”

“我当然不可能把他说的话一个字一个字记下来，那时我身边又没有

速记员。”

“我不是这个意思。”萨克斯想了一下，然后点点头说，“你把他说的话‘个性化’了。你用的是‘你的’语言，而不是他的。‘都市居民’、‘合理’……我要知道的是当时他使用的语言。”

“我不记得他怎么说的，萨克斯。他说他攻击那些被害人并非为了他自己。仅此而已。”

她摇摇头。“不对，我敢说他绝不会这么说。”

“什么意思？”

“杀人者‘绝对不会’用‘被害人’称呼那些被他杀掉的人，这是不可能的。他们不会将他们人性化。至少，对‘魔法师’这样的疑犯来说，他绝不会这么做。”

“萨克斯，这是警校心理学教的屁话。”

“不，现实就是如此，莱姆。我们会认为他们是被害人，但疑犯只会认为他们应该因为某个理由而必须死。你再想想，他一定没说‘被害人’，对不对？”

“这有什么差别？”

“因为他说过他们是某种代表，而我们必须找出那是什么。他到底怎么称呼那些人？”

“我不记得了。”

“好吧，我知道他没说‘被害人’。那么，他有没有提过别的称呼？例如斯维特兰娜、托尼……他怎么称呼谢丽尔·马斯顿？叫她金发女郎？律师？还是说那个大胸的女人？我敢说他一定不会使用‘都市居民’这个字眼。”

莱姆闭上眼睛，努力回想当时的情景。然而，他还是摇摇头。“我不……”

突然，一个字眼跃进了他的脑海。“骑马者。”

“什么？”

“你说对了，他不是用‘被害人’一词。他用‘骑马者’来称呼她。”

“太好了！”她说。

莱姆顿时得意极了。

“那么其他人呢？”

“没了，他只提到一个人而已。”莱姆对这点非常肯定。

塞利托说：“所以他把被害人视为做某项特殊活动的人——不管那是不是他们的工作。”

“没错，”莱姆同意，“玩音乐的人、替人化妆的人、骑马的人。”

“可是，我们该怎么利用这个线索呢？”塞利托问。

萨克斯在刑案现场也经常提出相同的问题，于是她马上搬出莱姆每次的回答：“目前还不知道，警官，不过我们对他的了解又更进一步了。”说完，她又浏览了一下自己的笔记，“好了，现在我们知道他会玩剃刀，提到燃烧的镜子的表演；他会对他尊敬的观众朋友说话，他对火相当着迷；他挑选化妆师、音乐家和骑马者加以杀害，因为他们都代表了某样东西——不管那是什么。除了这些，你还能想到什么事吗？”

莱姆再次闭上眼睛，努力思索。

但他只是不断看到剃刀、火焰，闻到浓烟的味道。

“没了。”他说，睁开眼睛看着她，“大概就是这些了。”

“那好。你做得很好，莱姆。”

然而，他却听出她这句话的意思。他很熟悉这种口气，因为这正是他经常用的说话方式。

这表示，其实她还不打算结束。

她从笔记本上抬起头，缓缓地说：“你知道吗，你总是引用洛卡德的话。”

莱姆点点头。洛卡德是法国最早的警探和刑事鉴定家，他发现一条与刑案现场有关的原则，后人便以他的名字称呼。这条原则是：凡是刑案现场，在疑犯和被害人或现场本身之间，必然出现微量证物交换的现象。

“那好，我认为和证物一样，现场也会发生‘心理上’的交换现象。”

莱姆大笑起来，觉得这个想法疯狂透了。洛卡德是科学家，他绝对不愿看到有人把他创造的原则应用在狡猾难以捉摸的人心上。“你到底想说什么？”

她继续说下去：“你的嘴并不是一开始就被贴上胶带的，对吧？”

“没错，是到最后才被贴上。”

“所以，这表示你和他有段沟通的经历。你参与了交换过程。”

“我？”

“不是吗？难道你没对他说任何话？”

“我当然说了。但这又如何？重要的是他说过的话。”

“我认为，他一定会说一些事来回应你。”

莱姆仔细盯着萨克斯。她的脸颊上沾有一块新月形的煤灰污痕，微翘的上唇上方已淌出了汗珠。她坐得离他很近，虽然语气一直保持平静，但从她的坐姿上，他能感觉到她因全神贯注而呈现出的紧张情绪。当然，她自己并未察觉，但莱姆知道，此时她所感觉的，似乎正是过去他在数英里之外引导她勘查刑案现场时的那种心情。

“莱姆，你回想一下，”她说，“想想当你和疑犯独处的时候——并不一定单指‘魔法师’，任何疑犯都可以，你会对他们说什么？你想从他们身上知道什么？”

他长叹了一口气，声音听起来充满嘲讽和无奈。然而，萨克斯提出的问题的确引出了他的一些回忆。“我想起来了！”他说，“我问他是谁？”

“好问题。他是怎么回答的？”

“他说他是巫师……不，不只是巫师，而是某个特别的名词。”莱姆眯起眼睛，努力让自己回到那个恐怖的场景，“他好像说他是什么巫师……好像是邪恶的西方巫师。”他皱着眉想了一下，又说：“有了，他说他是北方的巫师。我记得他是这么说的。”

“这个名词有任何意义吗？”萨克斯问卡拉。

“没有。”

“他说他可以从任何地方逃脱。唯一的例外是，他担心没办法逃过我们这一关……呃，他指的人是我。他害怕我们会阻止他，所以才会来这里。他说必须在明天中午以前先阻止我，那应该是他再度杀人的时间。不对，等等。这是我个人的解释。他并没说什么时候会再去犯案。”

“不过你解释得很有道理，”塞利托说，“他刚开始每四小时杀一人，然后间隔两小时。从今天中午过后就没有新的被害人了，如果伯克不算的话。他现在正在休养憩息，打算明天再次作案。”

“我就是这么想的，朗。”

“北方的巫师，”萨克斯说，低头看着手中的记事簿，“我……”

莱姆又叹了口气。“萨克斯，我觉得真的够了。我完全被掏空了。”

萨克斯关掉录音机，俯身靠近莱姆，用纸巾拭去他额上的汗水。“我知道。但我刚才要说的是，我想喝一杯酒。你觉得这句话如何？”

“要喝酒的话，一定要请你或卡拉来倒酒，”莱姆对她说，“千万别让那家伙碰。”他小心眼儿地朝托马斯扭了个头。

“你想来点什么吗？”托马斯问卡拉。

莱姆说：“我敢说，她想喝爱尔兰‘咖啡’……为什么星巴克不卖这种东西呢？”

卡拉婉拒了莱姆的威士忌，只要一杯麦斯威尔或佛吉斯的速溶咖啡。

塞利托则问有没有东西可吃，因为他本来要吃的三明治和卡拉的咖啡一样，都没能平安回到莱姆的这幢房子。

在看护托马斯离开客房到厨房去之后，萨克斯把刚做好的笔记递给卡拉，请她把她认为和“魔法师”描述有关的资料都记在写字板上。卡拉立即起身，带着笔记本走进莱姆的客厅实验室。

“你刚才做得很好，”塞利托对萨克斯说，“询问得棒极了，我没见过哪位调查警司能做得比你好。”

萨克斯点头表示心领了，脸上不带任何笑容。但莱姆看得出来，其实她听到赞扬还是很开心的。

几分钟后，梅尔·库柏走进客房——他的脸也是脏兮兮的——举起一个塑料袋说：“那辆马自达车上的证物全在这里。”这个袋子里装着一大张纸，看起来像是对折起来的《纽约时报》。一看就知道这个现场不是萨克斯处理的：任何纸类证物若是浸湿了的话，就应该装在纸袋或纤维网格容器里，而不能用塑料袋。塑料袋会促使霉菌生长，加快证物被毁的速度。

“他们就只找到这个？”莱姆问。

“到目前为止是。他们还没办法把车吊起来，太危险了。”

莱姆再问：“看得见报纸的日期吗？”

库柏检查了一下这张湿漉漉的纸，“是两天前的。”

“那么这张报纸是‘魔法师’的，”莱姆指出，“这辆车是在这个日期之

前被偷的。为什么有人只留下一张而不是整份报纸呢？”这个问题，正如莱姆提过的许多问题一样，完全是出于修辞的目的，实际上，他根本不需要任何人的回答，“因为这张报纸上必定有一篇对他来说很重要的文章。因此这篇文章对我们也很重要。当然，说不定他和那些糟老头一样，对报上的女性内衣广告有特殊嗜好。但就算真是这样，也是有帮助的线索。你能看出上面有些什么内容吗？”

“不行，现在还不能打开，太湿了。”

“好吧，那就送到文件实验室去。如果他们也没办法打开，至少可以用红外线扫描报上的标题。”

库柏安排一位警员把这个证物送到纽约市警察局位于皇后区的犯罪实验室，又打电话告知留守在那里的文件分析组长，要他用最快的速度检验。做完这些以后，他马上回到实验室，把这张报纸换装到另一个较适合运送的袋子里。

托马斯端着饮料回来了，此外还准备了一盘三明治。塞利托立即朝这盘食物发起猛攻。

几分钟后，卡拉也回来了，十分感激地从托马斯手中接过咖啡。她一边把糖加进杯里，一边对萨克斯说：“刚才我在把那些线索写在写字板上的时候，突然闪过了一个念头，所以我就拨了一通电话。我想，我已经知道那个人的真名了。”

“谁的真名？”莱姆边啜饮他那杯苏格兰佳酿边问。

“当然是‘魔法师’的。”

整间客房顿时安静下来，只剩下卡拉用汤匙搅拌咖啡发出的轻轻的声音。

“你知道他的名字？”塞利托问，“他是谁？”

“我想，这个人名叫埃里克·威尔。”

“怎么拼？”莱姆问。

“W—E—I—R。”她又把更多糖加进咖啡，然后说：“他是表演者，几年前还是一名魔术师。我打电话给巴尔扎克先生，因为魔术界没人知道得比他更多。我把那个人的描述资料告诉了他，也告诉他那个人今晚对林肯说的一些事。他变得有点古怪，发了顿脾气，”她瞄了萨克斯一眼，“和今天早上一样，他一开始不想帮忙，不过最后他还是冷静下来，告诉我这个人很像威尔。”

“为什么？”萨克斯问。

“这个嘛，因为他差不多是那个年纪，五十出头。而且威尔向来以从事极危险的表演闻名，熟练利刃和刀具的手部戏法。此外，他还是少数曾做过‘燃烧的镜子’表演的魔术师之一。还记得我说过魔术师都有擅长的戏法吗？很难找到一个能精通各种不同种类戏法的人——这个人不但要会魔术、脱逃术、变装术和手部戏法，而且还要懂得腹语术和心理学。结果，这些威尔正好全都学过。他还特别熟悉胡迪尼的戏法，这个周末他犯下的案件，有些手法正是源自或改良于胡迪尼的一些表演。

“然后，他还提到一件事——提到那位巫师。这个人是十九世纪的魔术师，名叫约翰·亨利·安德森。‘北方的巫师’是他给自己取的外号。这个人是个天才，但玩火的运气却不好。他的表演有几次差一点被火弄砸。大卫告诉我，那个叫威尔的人也曾在一场马戏团的大火中受过伤。”

“他身上的疤痕，”莱姆说，“正是被火烧伤的痕迹。”

“还有，他说话的声音也许不是气喘，”萨克斯推测说，“那场火说不定也造成了他肺部的损伤。”

“那场意外是何时发生的？”塞利托问。

“三年前。威尔在排演时出事，马戏团的帐篷被烧毁，他的妻子也死于那场大火。那时他们才刚结婚不久。除了他们两人，其他人的伤势都不严重。”

这是一条好线索。“梅尔！”莱姆突然高喊，忘了这样可能会伤及他

想小心保护的肺，“梅尔！”

梅尔·库柏匆匆走进客房。“你的情况好多了，我听得出来。”

“你马上搜寻电脑资料库，去VICAP、NCIC和州政府的资料库查询。要查的人是埃里克·威尔，他是个表演者、魔术师、魔法师。这个人极有可能就是疑犯。”

“你找出他的名字了？”库柏大为惊讶地问。

莱姆指向卡拉。“是她查出来的。”

“哇！”

几分钟后，库柏捧着一叠打印的文件回来。他一边对众人说话，一边翻阅这些文件。“资料不太多，”库柏说，“看来他似乎把生活的一切都刻意隐藏起来了。他的全名是埃里克·艾伯特·威尔，一九五〇年十月生于拉斯维加斯。早年没有任何记录。威尔先在好几家马戏团、赌场和娱乐公司当表演助手，后来才独立表演，成为魔术师和快速变装专家。三年前，他和玛丽·哥斯葛罗夫结婚，婚后在克利夫兰的‘托马斯·哈斯伯和凯勒兄弟马戏团’中演出。有一次在排演中，马戏团发生了一场大火。帐篷全被烧毁，他也严重烧伤，灼伤达到三级，而他的妻子也在这次意外中罹难。此后就没有任何他的资料了。”

“追查一下威尔的家人。”

塞利托说这件事交给他。由于贝迪和索尔目前都还有要务脱不开身，因此他便打电话回总部找重案组的一些警探，要他们投入调查工作。

“这里还有一点资料，”库柏一边说，一边翻阅手中的打印文件，“在那场火灾发生的前几年，威尔曾在新泽西州由于危害他人安全罪而遭到逮捕，并且入狱三十天。那次好像是舞台上出了差错，造成台下许多观众严重灼伤。随后剧团经理便遭民事诉讼缠身，被人控告必须赔偿剧院毁损和工作人员受伤造成的损失；威尔本人也因为没遵守合约而吃了官司。那次的事件过后，有一次剧团经理发现威尔在表演中使用了真枪和真子弹；他不理会经理的劝告，于是遭到开除。”库柏又翻看了几页内容，然后继续说，“这里有份文件，上面记载了那场大火中两个助手的名字。一个住在雷诺市，另一个住在拉斯维加斯。我已经通过内华达州警局查到了他们的电话。”

“现在是当地时间晚上九点，”莱姆瞥了一眼时钟，“把电话扩音器接上，托马斯。”

“不行，今晚发生太多事了，现在你需要休息。”

“我们只打两个电话，然后就乖乖睡觉，我保证。”

这位看护踌躇起来。

“求你了，多谢。”

托马斯点点头，随后走出客房。再回来时，他已搬来了电话，把线路接好，然后把控制器放在莱姆床边的桌子上。“十分钟后，我就会把总电路关上。”看护语带威胁地说，口气严肃得让莱姆相信他真的会这么做。

“公平合理。”

塞利托吃掉了第二个三明治，然后开始拨电话。电话里传出的是亚瑟·罗塞的妻子录下的电话应答机留言，说他们一家人此时都不在，请来电者留言。塞利托照做了，接着又拨了另一位助手的电话。

电话只响了一声，约翰·济丁便接起电话。塞利托向他解释说目前正在调查一起刑事案件，有几个问题想请教他。那个人沉默了一会儿，随后，小小的扩音器中传出那个男人紧张的声音。“呃，你们是哪个单位的？是纽约市警察局吗？”

“没错。”

“好，我想应该可以。”

塞利托问：“你曾经为一个名叫埃里克·威尔的人工作，对吗？”

沉默了一会儿，电话那端的人又断断续续地说：“威尔先生？嗯，是的。为什么问这个？”他的声音既尖又高，听起来就像刚喝过十几杯咖啡。

“你知道他现在在什么地方吗？”

“为什么你要问我他的事？”

“我说过了，这是刑事案件的调查需要，他很可能有重大嫌疑。”

“我的天啊……什么刑事案件？你想知道他什么事？”

“只是几个很普通的问题，”塞利托说，“你最近和他联络过吗？”

电话那端又没有声音了。莱姆知道，此时这个紧张不安的男人一定在思索究竟是该全盘吐露实情还是漫天扯谎。

“先生？”塞利托说。

“好的，这实在可笑极了，你居然会问我他的事。”他的语速飞快，就像一大把玻璃珠落在金属板上，“老实告诉你，我已经好几年没有威尔先生的消息了。我以为他已经死了。我最后一次为他工作的时候发生了一场大火，那是在俄亥俄州。他被烧伤了，伤得很重。他从那次之后就没有任何消息了，我们都以为他死了。不过，在六七个星期之前，他竟然打了一个电话给我。”

“从哪里打的？”莱姆问。

“不知道，他没说，我也没问。不是每个接到电话的人都会问‘你从哪儿打来的？’至少一开始不会。这点我想都没想过。你们每次都会这么问吗？”

莱姆再问：“他打这个电话的目的是什么？”

“好的，好的。他打电话来是想知道，我还有没有跟发生火灾意外的那个马戏团的人联络。那是哈斯伯马戏团，不过它在俄亥俄州，而且已经是三年前的事了。哈斯伯后来就没再经营马戏团了，那场火灾让他垮了台，现在马戏团已转手，改为其他类型的表演。我住在雷诺市，怎么可能和那边的人联系呢？所以我告诉他我没有，而他就马上那个了，你知道的。”

莱姆皱起眉头。

萨克斯猜：“是发脾气吗？”

“哦，没错，我就是这个意思。”

“继续说吧，”莱姆说，努力忍住不耐烦的情绪，“告诉我们他还说了什么。”

“就这个，只有这些了。我正要告诉你，我的意思是，只有这么一点小事。是这样的，他说话的方式就和过去一样，还是那副老样子……你知道他打电话来都怎么说吗？”

“怎么说？”莱姆接话。

“他第一句话总是说‘我是埃里克’，而不是‘你好’或‘约翰，最近好吗？还记得我吧？’他绝不会，而总是说：‘我是埃里克。’从那次火灾后，我就再也没和他说过话，而他打电话来怎么说？还是：‘我是埃里克。’事情过了那么多年了，我离开了他，拼命努力工作……而他打电话来的态度就像我还在替他工作。我知道我没有做错任何事，但那时他的口气好像有些事是我的责任一样。就像你记下了顾客点的菜，而当你把食物端上去时，他们却说那不是他们点的东西。但大家都知道这是怎么回事——是他们自己改变主意，然后把事情弄得好像是你搞错了一样。一切都是你的错，你就是那个故意惹麻烦的人。”

萨克斯又说："你能告诉我们有关他的事吗？比如他还有哪些朋友？常去什么地方？有哪些爱好或是习惯？"

"没问题，"那飞快的语速又来了，"这些问题综合起来只有一个答案，那就是魔术。"

"什么？"莱姆问。

"魔术就是他的朋友，他常去的地方和他的嗜好。你知道我在说什么吗？没别的了，他早就全身心地投入他的职业里了。"

萨克斯问："那么，他的思考方式呢？你知道他是怎么想事情的吗？"

一阵长长的沉默。"三年了，从那场大火发生后，我每星期用两个五十分钟的时间去想清楚这个人，但我无法办到。他还是在伤害我。我……"济丁突然发出一阵刺耳又怪异的笑声，"你们听懂了吗？我刚才说'伤害'，其实我真正的意思是'阴魂不散'，他就像鬼魂一样，一直纠缠着我。弗洛伊德学派的人会怎么说？下星期一上午九点，我该再把这些事和心理医生分享，对不对？我始终在他的纠缠下无法脱身，而且对他那什么该死的思维方式一无所知。"

莱姆看见所有人都因为这个人的胡言乱语而生气地皱起眉头，于是他说："我们听说他的妻子死于那场大火。你知道什么和她家人有关的事吗？"

"玛丽？我不清楚。火灾意外发生时，他们才刚刚结婚一两个星期。他们是真心相爱的。我们以为她会使他安定下来，让他少来纠缠我们。我们都是这么想的，不过，我们真的一点也不了解她。"

"你知道还有谁认识他吗？能不能给我们几个名字？"

"亚瑟·罗塞是他的第一个助手，我是第二个。我们都是他的小鬼。大家管我们叫'埃里克的小鬼'，每个人都这么叫。"

莱姆说："我们已经打电话给亚瑟了。还有别人吗？"

"我只想到一个人，他那时是哈斯伯马戏团的经理。他叫爱德华·卡德斯基。如果我没记错的话，他现在应该是在芝加哥当制作人。"

塞利托记下这个人名字的拼法，然后问："威尔后来又打过电话找你吗？"

"没有。他也许只是不需要我了。但只用了不到五分钟，他就伸出魔爪伤害我、纠缠我。"

我是埃里克……

“哎呀，我不能再说下去了。我还得去熨制服，星期天一早要值班，实在很忙。”

对方挂断电话后，萨克斯慢慢走到电话扩音器前，压下断线按钮。“真受不了。”她咕哝道。

“他需要多吃点药。”塞利托也说。

“不过，至少我们找到一条线索了，”莱姆说，“马上追查卡德斯基。”

梅尔·库柏再次离开客房，几分钟后回来时，他已打印出一些剧院公司的资料，并查出卡德斯基目前是风城芝加哥南华尔街上的一位制作人。塞利托马上拨了电话。不出所料，在星期六的晚上，接电话的只有应答机。于是，他录下了留言。

塞利托说：“他让助手的生活陷于不安，他的情绪不稳定，是受过伤害的人。可是，到底是什么事让他变得如此令人生厌？”

这句话让萨克斯抬起头来。“我们打电话去问特里。”

特里·多宾斯是纽约市警察局的心理学专家。尽管那里的专家不止他一人，但他却是唯一擅长行为分析的专家，这是他在弗吉尼亚州匡蒂科的联邦调查局学习和磨炼出来的特长。多亏媒体和一些通俗小说的帮忙，使得大众对“心理描述”一词耳熟能详，而且了解它的价值——但对莱姆来说，他觉得这种方式仅适用于某些类型的犯罪。大致来说，一般罪犯的心理层面其实毫无神秘可言。不过，碰上这次既不明白疑犯犯罪动机，也无法预料谁是下一个受害者的案件时，行为分析确实可以帮上很大的忙。它能让侦查员获得一些线索，或找出对疑犯有一些认识的人，能预估他的下一个动作，安排诱饵在适当的地点，执行跟踪，或回头参考过去一些相似的犯罪。

塞利托马上翻开电话簿找到纽约市警察局那栏，直接打电话到多宾斯的住处。

“特里。”

“朗，你那里有麦克风回音，我猜林肯一定在那里。”

“没错。”莱姆发出声音。他向来喜欢多宾斯这个人，当年在他发生脊椎受伤意外后醒来时，第—眼看到的人便是他。莱姆记得，这个人对足球、歌剧和神秘难解的人类心理三者的研究可以说难分上下，而且同样热爱。

“抱歉，这么晚打扰你，”塞利托说，但口气却一点也没抱歉的意思，“可是我们需要你帮忙分析一位难缠的疑犯。”

“是新闻上说的那个人吗？他今天早上在音乐学校杀害了一名学生？很可能又杀了—位巡警？”

“没错。他还杀死了一名化妆师，也险些让一名骑马的女士丧了命。由于这些被害人差异很大，两名女性，一名同性恋男性，没有任何性侵害行为，这使我们无法从中判断出任何线索。而且，嫌疑犯还亲口告诉林肯，说他明天中午就要进行下一次谋杀行动。”

“他‘亲口’告诉林肯？用电话？还是写信？”

“是当面说的。”莱姆说。

“嗯，肯定是一段很精彩的对话。”

“精彩到令你难以置信。”

塞利托和莱姆开始对多宾斯讲述这次案件的情节，尽可能把知道的一切都对他讲了一遍。

多宾斯在提了好几个问题后，沉默了一会儿，然后才说：“我看出有两种力量在驱使他，不过这两种力量会彼此强化，最后达到同样的结果……他还在从事表演工作吗？”

“没有了，”卡拉说，“从那场大火后，他就没登台了，至少没有人听说过。”

“公开表演是一种影响深远的经历，”多宾斯说，“它具有很大的驱使性，因此当一个曾经成功的人在表演上遭到挫败时，他所感到的失落感也会相对增大。演员和音乐家——我猜，魔术师可能也一样——都会尽其所能延长他们的职业生涯。所以刚才说的结果是：那场大火基本上已彻底毁掉了这个人的一切。”

消失的人，莱姆想到了这个名词。

“因此，他现在的动机已不只是成功的野心、不只是想取悦他的观众，也不只是把自己全身心地献给他的职业，除了这些，他还添加了愤怒。这是由第二种力量引起的：那场大火让他身体有了残缺，伤了他的肺部，身为公众人物的他，会对这些缺陷特别敏感。这会使愤怒成倍地放大。我想，我们可以称之为‘歌剧魅影综合征’。他会把自己视为怪物。”

“所以，他想报复？”

“没错，但这不一定像字面意思那么简单：那场火可以说‘谋杀’了他——谋杀了他旧有的自我——这样一来，他在谋杀他人时，或许会觉得舒服些，可以减少愤怒累积在他心中的焦虑。”

“那么，为什么挑选这些人呢？”

“目前还无法知道。你再说一遍他们的职业？”

“一位音乐学校的学生，一位化妆师和一位律师。不过，疑犯用‘骑马者’来代指那位律师。”

“在他的愤怒中，必然有一些附带的东西。我不知道那会是什么——目前的资料不够，还无法判断。但是，根据书中的说法，这些愤怒情绪的附带物，都会涉及过去生活中的‘坩埚时刻’——指那些极重要、改变命运的时刻。也许他的妻子是个音乐家，或他们是在音乐会上认识的。至于化妆师——也许是一种母亲的代表。例如说，他可能觉得和她在一起最快乐的时光，就是坐在浴室里像个小男孩一样看着她对着镜子化妆。至于马的部分？谁知道呢？也许他和他父亲曾一起骑过马，而他觉得开心极了。像这样的快乐时光，如今都由于那场大火而不复存在了，因此他才可能把目标锁定在会勾起他回忆的那些人。要不，理由也可能完全相反：那些被害人所代表的正好是他最不愉快的经历。你们不是说他的妻子是在排演的时候遇难的吗？也许当时现场有音乐在演奏。”

“可是，他精心设计了作案的计划，跟踪这些人，找出他们并加以杀害。”莱姆问，“这一定是经过好几个月深思熟虑才能成形的。”

“思想是可以止痒的。”多宾斯说。

“还有一件事，特里，他会对想象中的观众说话……等等，我一直以为他是说‘可贵’的观众，但我现在想起来了，他是用‘尊敬的’这个字眼。他和他们说话的样子，就像真的有人在现场一样。‘现在，尊敬的观众朋友，我们即将进行什么什么什么。’”

“‘尊敬的’，”心理学家说，“这是很重要的。在他失去职业舞台、失去最爱的人之后，他转变了他爱的对象，把他的爱转移到观众身上——一种不具人格的多量化对象。对于只喜爱群体或大众的人来说，他们可能会漠视单独的个体，甚至对他们造成威胁。这并不单指陌生的人，即使是他们的父母、伴侣、孩子或其他家庭成员也一样。”

莱姆突然想到，约翰·济丁说话的语气，就像一个被父亲虐待的孩子。

多宾斯继续说：“而在威尔的案例中，这种思绪模式更加危险。他并非对‘真正’的观众说话，而是对想象中的人，这让我想到：真实的人们对他来说已不具任何意义。即使他要大开杀戒，也不会因为屠杀的对象太多而心软。这家伙会成为相当麻烦的人物。”

“谢谢你，特里。”

“如果你们逮到他，请通知我一下，我想要花一些时间研究他的心

理。”

挂断电话后，塞利托马上说：“也许我们可以……”

“去睡觉吧。”托马斯说。

“什么？”这位警探问。

“我说的不是‘可不可以’，而是‘必须如此’。林肯，你马上睡觉去；其他人，都给我离开。你看起来脸色既苍白又疲倦，在我的看护之下，绝对不允许有人发生心血管或神经系统方面的问题。如果你没忘记的话，我早在几小时前就要你去睡觉了。”

“好吧，好吧。”莱姆妥协了。但老实说，他也真的累了。此外，尽管他没对任何人讲，但之前的那场火的确把他吓坏了。

于是，专案小组成员开始各自回家。当卡拉穿上夹克时，莱姆发现她看起来一副沮丧的样子。

“你没事吧？”萨克斯问。

她耸下一下肩。“为了要向巴尔扎克先生打听威尔的事，我已把实情告诉他了。他非常不高兴，看来我回去之后一定会为此付出代价。”

“我们会写一张字条给他，”萨克斯开了个小玩笑，“给你写张假条。”

但这个女孩只是微笑了一下。

莱姆叫了起来。“写什么假条？如果不是你的话，我们根本不可能知道这个疑犯是什么人。你回去让他给我打个电话，我来替他修修脑袋。”

卡拉更笑不出来了。“谢谢你。”

“你不会还想回店里吧？”萨克斯问。

“我必须回去一下。巴尔扎克先生对店里的事一窍不通，我得去把账单收据整理一下，并且告诉他我明天计划要表演的节目。”

莱姆对她会如此敬畏巴尔扎克先生丝毫不觉得惊讶；从这件案子中，他已经知道在魔术圈里，师父对徒弟的权力是极大的。他留意到她总是说“巴尔扎克先生”，偶尔才叫他的名字“大卫”，而且绝不是在现在这种时候。他回想起，尽管魔术师几乎已毁掉了约翰·济丁的生活，但那位助手在称呼这名凶手时，仍然使用了最尊敬的称谓。

“你还是回家去吧，”萨克斯坚持说，“看在上帝的分上，你今天已经被杀死一次了。”

卡拉又微微笑了一下，然后耸了耸肩，“我不会在店里停留太久的。”她走到门边，又停下来说，“我明天下午有场表演，但如果你们有需要的话，明天上午我还是可以过来一趟的。”

“先谢谢你了，”莱姆说，“不过我们会努力在中午以前逮住他，不会让你在这里待太久。”

托马斯带着卡拉走出房门，穿过长廊从大门离开。

萨克斯也走到客房门外，吸了一口仍带着烟味的空气。“咳！”她马上吐了出来，然后飞速奔上楼。“我洗澡去了。”她喊道。

十分钟后，莱姆听见她走下楼梯的声音，但她并没有马上到客房来。屋子的另一边传来砰磅的吱嘎声，然后是托马斯刻意放低音量的说话声。过了好一会儿，她才回到客房。她身上穿着黑色T恤和丝绸内裤，这是她最喜欢的睡衣。但除此之外，还多了两样平常睡觉时不会带在身边的装备：她的格洛克手枪和警用的制式长管手电筒。

她把这两样东西放在身旁的桌子上。

“那家伙想进来太容易了，”她边爬上他旁边的床边说，“我检查过屋里的每一个角落，用椅子顶住了所有的房门，又告诉托马斯，只要他一听见任何声音就放声大叫，但不要轻举妄动——我现在很有开枪射击的心情，但可不希望被我射中的人是他。”

第二部 方法

四月二十一日，星期天

魔术效果就像一种诱惑。这两者都是通过精心设计深植在对象心中的细节而产生的。

——索尔·斯坦

星期天上午在挫败中度过——搜索埃里克·威尔的行动停滞不前。

他们已知的是：在俄亥俄州那场大火之后，这位魔术师曾在当地一家医院的烧伤中心住过几个星期，之后便不辞而别，连出院手续都没有办理。有据可查的是，不久他卖掉了在拉斯维加斯市区的房子，但没有更多消息表明他购置了别的房屋。不过，莱姆判断，在那个人们富得流油的城市，谁都可以轻轻松松地甩出成堆的钞票找个沙漠买下一小块地，不会有人过问，也不会留下任何文件记录。

贝迪和索尔找到了威尔的岳母柯斯葛罗夫太太，可她也不知道威尔现在何处。那次意外发生后，他从未和她联络过，甚至没有为她女儿的遇难向她表示过慰问和哀悼之情。然而，她坚称，她对此一点也不感到惊讶，威尔是个既自私又残忍的人，他迷恋她的女儿，肯定是对她施了催眠术才让她愿意嫁给他。不仅她，其他亲戚也都和威尔没有联系。

库柏将这些有限的信息拼凑起来，再次上网搜索威尔，但找到的资料并不多。VICAP和NCIC都没有他的记录，其他资料也没透露新的信息。负责调查威尔家人的警员发现，他是家里的独子，双亲都已过世，因此再也找不出任何与他有亲戚关系的人。

接近中午的时候，威尔的另一位助手亚瑟·罗塞从拉斯维加斯回电给他们。当得知他的前任老板涉及重大刑事案件时，他丝毫没有感到诧异，而且回答的也是他们已经知道的事：威尔是世界上最伟大的魔术师之一，但他把魔术看得太重，所以也因危险表演和性情暴戾而出了名。身为徒弟的罗塞，至今仍觉得他的学徒生涯是一场噩梦。

我刚才说“伤害”，其实我真正的意思是“阴魂不散”，他就像鬼魂一样一直纠缠着我。

“所有的年轻助手都会受到师父的影响，”罗塞在电话那端对他们说，“但我的心理医生说，在与威尔的相处中，我们都被他催眠了。”

和济丁一样，他们两人竟然都接受了心理治疗。

“他说，我们和他在一起会产生一种‘斯德哥尔摩效应’的关系，你知道那是什么意思吗？”

莱姆说他对这种状况很熟悉：人质会和绑架者形成一种亲密关系，甚至会对绑架者产生好感乃至萌生爱意。

“你最后一次见到他是什么时候？”萨克斯问。晋升评估测试已经结束，今天她穿的是轻便装——牛仔裤和一件草绿色针织衫。

“在医院的烧伤中心，那是三年前的事。起初我还定期去探望他，但他满口都是报复，要报复那些曾经伤害过他或是对他表演那种魔术持反对意见的人。不久他就失踪了，从那以后我再也没见过他。”

罗塞又想起，两个月前，威尔突然打了个电话找他。莱姆立刻想到，威尔差不多在同一时间也打电话找过他的另一位助手。这个电话是罗塞的老婆接的。“他没留电话，只说会再打来，但后来却没下文了。感谢上帝。坦白说，如果是我接了那个电话，还真不知该如何应付。”

“你知道电话是从哪里打来的吗？”

“不知道。我问过凯丝——我怕他到回到这个城市来了——可她说他并没说，而来电显示的号码是未知。”

“他没告诉你妻子他打电话来是为了什么事吗？有没有什么线索能透露他人在哪里？”

“她说他的声音听起来很奇怪，有些发颤，很难听清他说的话。我记得在那场大火后，他的肺部好像受到损伤，这使他更令人恐惧。”

我深有同感，莱姆心想。

“他问最近我们有没有和爱德华·卡德斯基有关的消息——那场大火发生时，此人是哈斯伯马戏团的舞台监督。他只问了这个。”

罗塞无法提供其他有用的线索，于是他们便结束了通话。

托马斯带着两位女警走进客厅。萨克斯向她们点头致意，并向莱姆做介绍。这两位女警正是戴安·弗朗西斯科维奇和南希·奥索尼奥。

他记得，这两个人是昨天第一起命案发生时在场的巡警，后来他委派她们去追查那副老式手铐的来源。

戴安说：“我们根据你的建议，走访了所有的零售商和博物馆主管。”她们的制服虽仍保持挺括，但两人都神态疲惫。看来，她们的确认真地执行了这项任务，而且很可能整晚都没睡。

“和你们想的一样，那副手铐确实是德比式的，”南希说，“这种手铐很罕见，而且价格昂贵。不过我们还是整理出一份名单，一共有十二个人，他们……”

“哦，我的天啊，你看！”戴安指向证物板，上面有托马斯写下的一条线索：

·疑犯身份：埃里克·威尔

南希立刻翻看手中的一沓文件。“上个月，埃里克·威尔通过邮购，在西雅图的‘里奇威古董兵器店’购买了一副这种手铐。”

“收件地址呢？”莱姆兴奋地问。

“是丹佛的一个邮箱。我们查过了，但这个信箱的租约已经失效，没有记录可查。”

“付款方式呢？”萨克斯问。

“现金。”南希和莱姆异口同声。莱姆接着说：“他才不会犯下任何愚蠢的错误，完全不可能。这条线索也断了，但至少我们可以证明他就是我们要找的人。”

莱姆向这两名女警道过谢后，萨克斯便送她们离开客厅出门。

电话铃又响了。来电区号看起来很眼熟，但莱姆一时想不起来。“指令。接电话。喂？”

“您好，我是州警局的兰辛警督，我想找罗兰·贝尔探员。他们告诉我这个电话号码，说这里是他的临时指挥部。”

“嗨，哈维，”贝尔走到麦克风旁边说，“我在这儿。”他对莱姆解释道：“是康斯塔布尔那件案子，他是我们在坎顿瀑布的联络人。”

兰辛继续说：“我今天早上收到你送来的证物，现在我们的刑事鉴定人员已经开始干活了。我们还派了两名探员去找斯文森的老婆——她丈夫就是你们昨天傍晚逮捕的那名牧师。她没提供任何有用的线索，我们的人也搜过他的住处，但找不到任何他与康斯塔布尔或爱国者会的人有关的证物。”

“什么都没有吗？”贝尔叹了口气，“真糟糕。我还以为他是那种粗心大意的人。”

“也许爱国者会的人先去过了，抢先清理过那个地方。”

“还有另一种可能，老兄，我觉得我们好像缺少一些运气。好吧，继续保持联络。谢谢你了，哈维。”

“我们一有新的消息，一定会马上通知你。”

他们结束了通话。

“康斯塔布尔的案子和这件案子一样麻烦。”罗兰朝写字板扭了下头说。

前门传来有人敲门的声音。

卡拉带着一大杯咖啡走进客厅，她的脸色十分憔悴，看起来比萨克斯还要疲惫。

塞利托正在滔滔不绝地转述珍妮·克莱格[1]的一篇关于减肥新科技的演说，但却被另一通电话打断了。

“林肯吗？”扩音器噼啪作响，传出一个男人的声音，“我是贝迪。我们已经将使用那种门卡的旅馆缩小到三家。花了这么多时间……”

他的搭档索尔的声音插了进来：“我们调查发现，有许多月租型或长期投宿旅馆也会使用这种卡片式钥匙。”

“这还没算上那些计时收费的休息型旅馆，但那些完全是另外一回事。”

“必须把它们全部查出来。不过不管怎么说，我们总算有了结果。这张门卡可能是，我说的是‘可能’，是切尔西旅馆、贝克曼旅馆和……和哪一家来着？”

“兰汉姆·阿姆斯旅馆。”他的搭档说。

“没错。只有这几家使用这种颜色的四十二型门卡。我们目前在贝克曼旅馆，这里位于第三十四街和第五大道的路口。现在我们准备去试一试。”

“你说‘试一试’是什么意思？”莱姆问。

“该怎么说呢？”贝迪或索尔有点迟疑地说，“门卡在这边是有效的，但在另一边就不行了。”

“什么意思？”莱姆再问。

“是这样的。只有旅馆房间门上的插口才能辨识这种门卡，拿到前台却不行。前台的那种机器只能把密码刻录到空白门卡里，但无法告诉你已刻录好的门卡是属于哪一个房间的。”

“为什么不能？这太荒唐了。”

“因为没人会想知道。”

“当然，除了我们。所以，我们现在要一间一间去试这张门卡了。”

“该死！”莱姆吼道。

“你说的正是我们的心里话。”他们其中一人说。

塞利托问：“好吧，需要我加派一点人手过去吗？”

“不用了。我们一次只能试一扇门，没别的方法可行。如果恰好房间里有一位新入住的客人——”

“——这张门卡就失效了，这只会让我们的心情更糟。”

“喂，两位？”贝尔朝麦克风说。

“请说，罗兰。”

“我们听出你的声音了。”

“你们刚才提到兰汉姆·阿姆斯，那家旅馆在哪里？”“在东七十五区，靠近莱克斯。”

“这个名字我觉得很熟，但一时想不起来。”

“这个地方我们排在第二位。”

“试完贝克曼旅馆就过去。”

“总共有六百八十二个房间，我们最好马上开始。”

他们结束通话，好让这对“双胞胎”警探开始展开这项艰巨的任务。

库柏的电脑响了一声，有电子邮件发送进来。他马上点开。“是华盛顿的联邦调查局实验室……他们总算把‘魔法师’运动背包里那些金属碎屑的报告做出来了。他们说，根据上面的痕迹，它与一种时钟的机械装置吻合。”

“那不是时钟，”莱姆说，“显而易见。”

“你怎么知道的？”贝尔问。

“那是导火索。”萨克斯严肃地说。

“我也这么认为。”莱姆说。

“一枚汽油炸弹？”库柏问，朝昨晚威尔留下的那块手绢“纪念品”扬了扬头，这块手帕曾被浸泡过汽油。

“有可能。”

“他有足够的汽油，又对火十分着迷。他会去烧死下一个被害人。”

就像发生在他身上的事一样。

那场火可以说“谋杀”了他——谋杀了他旧有的自我——这样一来，他在谋杀他人时，或许会觉得舒服些，可以减少愤怒累积在他心中的焦虑。

莱姆发现已经快中午十二点了，下午即将来临……下一位被害人即将面临死亡。只是，他会在何时作案呢？是十二点零一分？还是下午四点整？一股混杂了挫折和愤怒的战栗从他的脑中产生，随后消失在他毫无知觉的身体中。他们的时间已经不多了。

也许，是根本没时间了。

然而，凭目前已知的证物线索，他推断不出半点结果。他觉得时间行进得异常缓慢，有如静脉滴注的点滴。

收到一份传真文件。库柏马上读了出来。“是皇后区的文件实验室传来的，他们已经打开马自达车里的那份报纸。上面没有任何标记，也没有圈起来的地方。报纸上的新闻标题都在这里。”

他把这张传真贴在写字板上。

电力中断 警察局停工四小时

共和党大会于纽约市召开

家长抗议女子学校安全设施简陋

民兵密谋杀人案周一开庭

周末集会广筹慈善机构经费

老少皆宜的春季娱乐

州长市长会晤共商新西区规划

“这里面肯定有一条具有特殊意义。”莱姆说。但是，是哪一条呢？嫌疑犯把目标锁定在女子学校？还是锁定在集会上？警察局电力突然中断，会不会是因为他去那里试验某种新装置造成的？尽管他们又取得了新的证物，但案情仍旧扑朔迷离。莱姆的挫败感更重了。

塞利托的手机响了。他接起电话，所有人都紧张地看着他，害怕又发生了新的谋杀。

现在已经是一点零三分了。

时间已进入下午，进入杀戮时刻。

幸好，这个电话通知的显然不是坏消息。塞利托惊喜地扬起眉毛，

对着电话说：“太好了……真的吗？嗯，离这儿并不远。你能过来吗？”他把莱姆住处的地址告诉电话那端的人，随后便挂断了电话。

“谁打来的？”

“爱德华·卡德斯基，就是俄亥俄州那个威尔被烧伤的马戏团的经理。他现在刚好在纽约，而且已经收到我们的留言，现在正要赶来和我们谈谈。”

这个男人健壮结实，中等身材，留着银灰色的胡子和同色卷发。

自从昨晚威尔突然造访后，莱姆变得有些敏感多疑。他和爱德华·卡德斯基打过招呼后，便要求对他的身份进行查验。

“请别介意。”塞利托边核查边解释，由于疑犯有可能化妆成任何人，才不得不如此麻烦。

卡德斯基很少遇到不认识他的人，更别说要他出示身份证明了，但他还是按照要求，拿出伊利诺伊州核发的驾照递给塞利托。梅尔仔细比对了照片和眼前的人，朝莱姆点了点头。他刚才已在线联络了伊利诺伊州的机动车辆管理所，调出这张驾照的详细资料，上面也有这个人的照片，确定此人身份无误。

“你们留言说，有和埃里克·威尔有关的事要问我？”卡德斯基说。他的目光如老鹰般锐利，盛气凌人。

“没错。”

“这么说他还活着？”

这个人竟然这么问，顿时让莱姆泄了气。这说明，卡德斯基知道的事似乎比他们还少。

莱姆说：“他活得可好了，而且还是纽约市连续几宗凶杀案的嫌疑人。”

“不会吧！他杀了什么人？”

“几位市民，还有一名警察，”塞利托说，“我们希望你能提供一些线索，以便我们找到他。”

“自从那场大火发生后，我就再也没有他的消息了。你们知道那件事吗？”

“知道一些，”萨克斯说，“你可以详细讲一讲。”

“要知道，他为了这件事怨恨我……那是三年前的事了。威尔和他的

助手在我们的马戏团中做魔术和快速变装的表演。哎，他们真的很棒。应该说，是令人赞叹不已。但我们也连续几个月都接到投诉，马戏团的同事和观众都有。威尔会吓唬观众，他就像一个独裁者，而他的助手都像是被他洗了脑，对他言听计从。魔术对他而言就像宗教。经常有人在威尔的彩排或正式表演中受伤，受伤的人甚至包括那些自告奋勇上台的观众。但威尔根本不在乎，他认为魔术表演一定要有一点风险才能趋于完美。他说魔术就像一块烙铁，会在你的灵魂上留下深深的烙印。”这位制作人冷冷地笑了起来，“但在今天的娱乐事业中，这是不可能被接受的，对吧？所以我和西德尼·凯勒——马戏团的老板——讨论之后决定只能开除他。于是，在一个周日的早上，我让舞台经理去请他在日场演出之前离开。”

“是发生大火的那天吗？”莱姆问。

卡德斯基点点头。“经理发现威尔当时正在布置舞台，用了许多丙烷绳，准备表演‘燃烧的镜子’。经理把我们的决定告诉他，但威尔毫不理睬——他把经理推下舞台，继续布置他的表演机关。于是我冲上舞台，他一把揪住我。我们并没有真的打起来，只是扭打纠缠了一会儿。但那时有条丙烷绳松了。我们碰倒了一把铁椅子，我猜，可能在撞击时产生了一点火花，结果引燃了汽油。他被烧伤，而他的妻子则被烧死。整个马戏团的帐篷都毁了。我们商量过要起诉他，但他却溜出医院，从此销声匿迹。”

“我们已知他在新泽西州有一个危害他人安全的犯罪记录，你知不知道他是否在其他什么地方被逮捕过？”莱姆问。

“不知道。”卡德斯基摇摇头，“我真不该雇用他，但如果你看过他的表演，就能明白我为什么这么做了。他是这一行里最棒的，观众或许会被他吓着，甚至可说被他虐待，但他们还是心甘情愿地花钱买票看他的表演。你们真应该听听现场的热烈掌声。”这位制作人看了一眼手表，一点四十五分。“真抱歉，我的演出再过十五分钟就要开场了……我想，你们最好多派一点警车到那边去。既然威尔已在附近出没，那么在我们周围什么事都有可能发生。”

“派去哪里？”莱姆问。

“去我演出的地方。”他朝中央公园的方向扬了扬头。

“那是你的剧团？奇幻马戏团？”

“是啊。我还以为你们都知道了呢，你们不是派了一辆警车停在那里……你们肯定知道，奇幻马戏团就是以前的哈斯伯和凯勒兄弟马戏团。”

“什么？”塞利托问。

莱姆瞟了卡拉一眼，她连忙摇头。“昨晚我和巴尔扎克先生通话时，他并没有告诉我这件事。”

“在那场大火之后，”卡德斯基说，“我们将戏团进行了重组。鉴于太阳马戏团当年的成功，我向西德尼·凯勒建议走他们过去的路线。于是，拿到保险理赔金后，我们便成立了奇幻马戏团。”

“坏了，坏了，坏了。”莱姆瞪着证物表喃喃地说，“这就是威尔出现的动机，”他大声宣布，“他的目标就是那个马戏团——奇幻马戏团。”

“什么？”

他的目光仍停留在证物表上，寻找符合这个假设的线索。

最后，他肯定地点了点头。“狗！”

“什么？”萨克斯问。

“去他妈的狗！看看证物表，你们看！动物毛发和中央公园的泥土都出自狗丘！就在窗户外面。”他用力朝前方伸着头，“他在骑马小径上不是为了观察谢丽尔·马斯顿，而是在观察那个马戏团。那张报纸，在马自达汽车上找出的那张！你们看看上面的标题：‘老少皆宜的春季娱乐’。快给那家报社打电话，看看那则消息是否和奇幻马戏团有关。托马斯，打电话给彼得！快！”

这位看护有位好朋友在《纽约时报》当记者，这个年轻人过去曾帮过他们不少忙。托马斯抄起电话打到报社，虽然彼得·霍汀斯是国际新闻部的记者，但他很快就帮他们找到了答案。他把这个标题的内容告诉托马斯，由他转述给众人：“这则新闻报道的就是那个马戏团，全部的细节都写出来了，包括演出时间、节目内容、演员介绍，甚至还特辟了一个小版块专门介绍安全措施。”

“该死！”莱姆吼道，“他是在收集情报……而那张通行证呢？可以让他在后台自由出入。”莱姆眯起眼睛看着证物表。“有了！我明白了。那些被害人各自代表的是什么？是马戏团里的工作。一位化妆师、一位马术骑师……至于第一位被害人呢？没错，她虽然是学生，但兼职的工作是什么？是唱歌和逗小孩开心——和马戏团里的小丑所做的一样。”

“至于谋杀使用的方法，”萨克斯点出，“全是魔术技巧。”

“没错，他已经盯上你的马戏团了。特里·多宾斯说，他的根本动机是复仇。妈的，他一定在你的剧场里埋好了炸弹。”

“我的上帝，”卡德斯基惊叫起来，“那里面有两千个人！而演出再过十分钟就要开始了！”

开演时间是午后两点……

“这是星期天的日场演出，”莱姆补充道，“完全和三年前在俄亥俄州一样。”

塞利托抓起摩托罗拉步话机，呼叫派驻在马戏团门口的那两名警员。没有人回应。他皱起眉头，用莱姆的传声器拨了一个号码。

“我是科斯洛夫斯基警员。”不一会儿，有个男人接起电话。

塞利托报出自己身份后，便朝电话吼道：“你的步话机为什么没开？”

“步话机？哦，我们已经下班了，警督。”

“下什么班？你不是还在值勤中吗？”

“是这样的，警官，有人通知我们说可以结束站岗了。”

“什么？”

“半小时前，有位探员来通知我们，说这里不再需要监视了，还说今天可以下班休息了。我现在正带着家人前往洛克威海滩，我……”

“描述一下那个人的长相。”

“五十几岁，留胡子，棕色头发。”

“后来他去哪里了？”

“不知道。他走到我们的车边，出示了警徽，然后就让我们下班了。”

塞利托恶狠狠地挂断电话。“真的发生了……哦，天啊，真的发生了。”他朝萨克斯吼道，“快通知第六分局，让防爆小组马上过去。”说完，他立刻呼叫总部，要求紧急救援小组和消防车马上出动前往奇幻马戏团的演出地点。

卡德斯基奔向大门。“我得去疏散帐篷里的人。”

贝尔说他正在联络紧急医疗小组的人，马上在哥伦比亚长老会医院成立临时烧伤中心。

“还要派更多便衣到公园里去，”莱姆说，“越多越好。我有种感觉，‘魔法师’一定会在附近观看的。”

“会吗？”塞利托问。

“他会留下来看大火烧起，一定会待在距离极近的地方。我记得他在我卧室里盯着火焰的那种眼神。他喜欢看火，绝对不会错过这最盛大的一幕。”

魔法师

音乐学校命案现场

·嫌疑犯外貌描述：棕发、假胡子、无明显特征。年约五十岁，中等身材，左手无名指和小指粘连在一起。能快速换装扮成年老、秃头的清洁工。

·杀人动机不明。

·被害人：斯维特兰娜·拉斯尼诃夫。

音乐学校全日制学生。

正在调查其家庭、朋友、同学及同事关系，寻找可能的线索。

无男友，无已知仇人。兼职工作为在儿童生日聚会上表演。

·附有扬声器的电路板。

已送至联邦调查局纽约办事处实验室检验。

数码录音器，可能录有嫌疑犯的声音。

所有资料都已被销毁。

录音器是一种“秘密装置”，是自制物品。

·使用旧式手铐铐住被害人。

德比式手铐。曾被苏格兰场使用。已派人前往新奥尔良的胡迪尼博物馆查访。

上个月出售给埃里克·威尔。寄至丹佛的一个邮政信箱。无其他线索。

·被害人的手表被破坏，指针正好停在上午八点。

·棉线，用来绑住折叠椅。样式普通，无法追查来源。

·爆竹，用来制造枪声效果。已毁坏。

来源过于广泛，无法追查。

·保险丝，型号普通。

来源过于广泛，无法追查。

·现场警员汇报遇到强烈闪光。

未发现可追查物品。

闪光棉或闪光纸。

来源过于广泛，无法追查。

·疑犯鞋子：十号爱步牌。

·丝质纤维，染成灰色，经过打磨去光处理。

从快速变装的清洁工服装上掉落。

·疑犯可能戴棕色假发。

·红山核桃树和梅衣属地衣，主要生长地点均为中央公园。

·泥土中含有不寻常的矿物油。

已送至联邦调查局化验。

保养马鞍和皮革的“光洁”牌护理油。

·黑色丝质布，七十二英寸×四十八英寸，用于遮盖。无法追查来源。

魔术师经常使用这种黑布。

·手上戴套子以掩盖指纹。

魔术师用的指套。

·橡胶痕迹，蓖麻油，化妆品。

舞台化妆用品。

·藻胶痕迹。

用来铸造橡胶“装备”。

·凶手武器：白色丝织绳索，有黑色丝质内芯。

绳索为魔术演出之用，可变色。

无法追查来源。

魔法师

·特殊绳结。

已送至联邦调查局及海事博物馆，目前尚无进一步消息。

胡迪尼表演使用的绳结，实际上无法解开。

在门房登记簿上使用隐形墨水。

东村命案现场

·第二号被害人：托尼·卡尔沃特。

剧院化妆造型师。

无已知仇人。

与第一位被害人无明显关系。

·无明显杀人动机。

·死因：

头部钝器外伤致命，死后尸体被锯成两半。

·疑犯扮成七十几岁老妇人逃亡。正在邻近地区进行搜索，寻找疑犯丢弃的衣服和其他证物。

尚未有发现。

·手表被破坏，时间停在正午十二点。

固定模式？下一位被害人可能在下午四点遇害。

·疑犯躲藏在镜子后面。镜子无法追查来源。

指纹已送联邦调查局。

无相符比对。

·使用玩具猫（假物）以引诱被害人进入死巷。玩具无法追查来源。

·再次发现矿物油，与第一个现场相同。

等待联邦调查局的化验报告。

保养马鞍和皮革的“光洁”牌护理油。

·再次发现来自指套的橡胶和化妆品。

·再次发现藻胶。

·爱步牌鞋子被遗留在现场。

·鞋上有狗毛，可能为三种犬类。

鞋子上有粪便。

粪便为马粪，不是狗屎。

哈得孙河命案现场

·被害人：谢丽尔·马斯顿。

律师。

已离婚，但前夫并未涉嫌谋杀。

·行凶动机不明。

·疑犯使用的假名为“约翰”。颈部和胸口有疤痕。确认疑犯左手有畸形现象。

·疑犯快速变装换上斜纹棉裤、正装衬衫，未留胡须，扮成商务人士模样；之后又变装换上牛仔裤和哈雷T恤，扮成摩托车手。

·作案车辆已沉入哈莱姆河。疑犯可能已逃脱。

·水管胶带，用于封住被害人的嘴。无法追查来源。

·爆竹。模式同前。无法追查来源。

·铁链和扣环配件。无法追查来源。

·绳索。式样普通，无法追查来源。

·再度发现化妆品、橡胶和“光洁”。

·运动袋，中国制造。无法追查来源。内有：

迷奸药罗眠乐粉末。

魔术师专用黏蜡，无法追查来源。

铜片（？）碎屑，已送联邦调查局化验。

有时钟装置，可能为炸弹定时器。

普通墨水，黑色。

·海军蓝防风夹克一件，无姓名缩写或洗衣店记号。内有：

CTN电视公司通行证，所有人为斯坦利·谢弗斯坦（此人非疑犯——NCIC和VICAP亦无其资料）。

塑料门卡一张，俄亥俄州阿克伦市美国塑料卡片公司制造，型号为APC-42型，上面无指纹。

该公司董事长正在调阅销售资料。

贝迪和索尔警探已开始查访市内各家旅馆。

范围缩小至切尔西旅馆、贝克曼旅馆、兰汉姆·阿姆斯旅馆。仍在调查中。

纽约贝德福车站河畔旅店收据一张，表明两周前的星期六，曾有四个人至该餐厅用午餐，桌号为十二。餐品为：火鸡、肉卷、牛排和当日特餐。喝无酒精饮料。餐厅人员已不记得这些客人是谁（同谋？）。

·魔法师被捕的小巷现场。

开锁脱逃。

唾液（钥匙藏于口中）。

无法鉴定血型。

小锯刀，用来割断束缚绳索。

·哈莱姆河现场：

泥土上的刹车痕迹，无其他证物。

车上找到一张报纸，报纸上新闻标题有：

电力中断 警察局停工四小时

共和党大会于纽约市召开

家长抗议女子学校安全设施简陋

民兵密谋杀人案周一开庭

周末集会广筹慈善机构经费

老少皆宜的春季娱乐

州长市长会晤共商新西区规划

林肯·莱姆遇袭现场

·被害人：林肯·莱姆。

·疑犯身份：埃里克·威尔。

旧住处：拉斯维加斯。

三年前于俄亥俄州被火烧伤。

意外发生于哈斯伯和凯勒兄弟马戏团，制作人为爱德华·卡德斯基。三度烧伤，就医后失踪。

曾在新泽西州犯危害他人安全罪。

对火焰着迷。

精神状况异常，幻想面前有“尊敬的观众朋友”。

喜欢表演危险性节目。

妻子玛丽·柯斯葛罗夫，在当年的意外火灾中丧生。

大火发生后便未再与她家人联络。

威尔双亲已故，查无其他亲戚。

自称为“北方的巫师”。

攻击莱姆动机：因为他会阻止他周日午后的行动（下一位被害人？）。

眼珠为棕色。

·心理状况描述（根据纽约市警局心理专家特里·多宾斯）：出于复仇心态行凶，但他本人可能并未察觉。心态失衡，总是愤懑不平。他借助杀人，来缓解一些失去妻子和表演生涯被断送的痛苦。

·威尔最近和旧日助手联络：居住在内华达州的约翰·济丁和亚瑟·罗塞，询问有关火灾意外和涉及该事件的相关人员。助手形容威尔是疯狂、

有支配欲、难以自制、极具危险性但又十分聪明的人。

警方正在联系火灾发生时的马戏团经理爱德华·卡德斯基。

·因被害人具代表性而引起行凶动机——

也许代表他在大火发生之前的某些快乐或痛苦时刻。

·浸泡过汽油的手帕，来源无法追查。

·爱步牌鞋子，来源无法追查。

魔法师描述

·嫌疑犯会利用误导来对付被害人和逃避警方追捕。

生理误导（转移注意力）。

心理误导（消除怀疑心）。

·逃离音乐学校的方式近似“消失的人”戏法。过于普通无法追查。

·嫌疑犯身份很可能是魔术师。

·手部技法熟练。

·也懂得变换术（快速变装）。使用容易脱下的衣物，尼龙和丝质布料，光头头套，指套和其他橡胶装备。可能为任何年纪、性别与人种。

·卡尔沃特之死是赛尔比特的“活锯女郎”戏法。

·精通开锁技巧（可能掌握“擦揉开锁法”）。

·通晓脱逃术技巧。

·有动物表演经验。

·利用心理分析以取得被害人个人信息。

·利用手部戏法对被害人下药。

·企图使用胡迪尼的逃脱戏法“水缸折磨”杀害被害人。

·腹语术。

·用刀娴熟。

·熟悉“燃烧的镜子”。该表演十分罕见，高度危险。

注释：

[1] 珍妮·克莱格（Jenny Craig，1932— ），美国减肥指导者，珍妮·克莱格营养品公司的创始人。

他担心的不是火。

当爱德华·卡德斯基冲出林肯·莱姆的家门，选择最短的路径全速奔向奇幻马戏团的帐篷时，心中只想着一件事。他知道马戏团的帐篷采用了最新的防火材料，能阻止大火燃烧，即使发生严重的火灾，火势蔓延的速度也不会太快。真正的危险是惊慌，是数量庞大的人们在惊慌失措地逃命时彼此拉扯、碰撞、推挤和践踏而造成的骨折、胸闷和窒息……

要拯救马戏团观众的性命，唯一的方法就是让他们不慌不忙地离开表演场地。过去，如果马戏团发生火情，马戏团老板会给乐团指挥发一个暗号，让指挥马上带领乐团演奏一曲活力十足的约翰·菲利普·苏泽[1]的军乐《星条旗永不落》，以此警告小丑、杂技演员和现场的工作人员。此时，所有人都会进入紧急应变状态，镇静地带领观众由各个逃生出口离开——当然，这些工作人员绝对不会只顾自己“弃船”逃生。

多年来，由于马戏团帐篷内的疏散效率越来越高，这首在遇到紧急情况时才会演奏的曲子已经很久不用了。但是，如果今天在马戏团中有一枚炸弹爆炸，当那些燃烧的化学物质向四面八方飞溅时，该怎么办？

人群一定会同时涌向出口，会有上千人在推挤踩踏中丧生。

爱德华·卡德斯基奔进帐篷，看见两千六百人已端坐在观众席上，热切地盼望他的演出赶快开始。

他的演出。

他就是这么想的：这是他一手创造的节目。卡德斯基曾在杂耍节目中演过沿街叫卖的小贩；在三流城市中的二流剧场里拉幕布跑腿；在一些靠卖苦力气赚钱的地方马戏团里当过掌管工资和票务的经理。他努力奋斗多年，才超越了普通庸俗花哨的巡回马戏团的水平，制作出这些广受好评的节目。他曾一度达到这个目标，那是在哈斯伯和凯勒兄弟马戏团——被埃里克·威尔毁掉的那个马戏团。现在，他又凭借奇幻马戏团再次做到了。这些节目已经举世闻名，他有了好名声，甚至有了些许威望。即使是那些只去歌剧院、只看新闻和音乐频道的人，也不敢小觑他。

他还记得当时哈斯伯帐篷中炙人的烈焰和那些有如雪花般飘落的死灰色的烟灰。他记得火焰的咆哮，在那阵令人惊恐的噪声中，他一手建立的剧团就这么在他的面前缓缓崩塌。然而，今天的情况和上次有一点

不同：三年前，马戏团的帐篷是空的，但今天却有上千位男女老幼会葬身火海。

一看到卡德斯基忧心忡忡的目光，他的助理凯瑟琳·杜妮便匆匆跟了上来。她是一位年轻的黑发女郎，在来这里工作之前，曾在迪士尼的主题公园担任级别颇高的管理职务。她拥有一项过人的天赋：能像心电感应一样察觉卡德斯基心中的念头。“怎么了？”她小声问。

他把从林肯·莱姆和警方那里得来的消息告诉她，而她马上将目光扫向帐篷，和他一样徒劳地搜寻炸弹可能安放的地点和未知的受害人。

“现在咱们该怎么办？”她简短地问。

他想了想，随即做出指示。说完，他又补了一句。“做完这些你马上走，离开这里。”

“可你会留下来吗？万一……”

“你快去照我说的做。”他固执地说，同时用力握了握她的手，温柔地说：“我会跟你在外面会合，我不会有事的。”

她想上前拥抱他，但他用目光制止了。在大庭广众之下，他不希望观众中有人留意到他们的举动从而察觉出有什么异常。“你慢慢走，保持微笑。记住，不管在什么情况下，我们都是表演者。”

凯瑟琳点点头，先找到灯光师，然后再到乐团指挥那里传达了卡德斯基的指示。交代完毕后，她走向帐篷的主出入口，站在门边。

卡德斯基拉直领带，调整西服上的纽扣，然后看向乐团，点头示意。鼓声响起。

演出开始了，他心想。

他露出灿烂的笑容，大步走进圆形场地，观众便开始安静下来。他走到场地的中央，鼓声戛然而止，不久，两道白色光束便集中在他身上。虽然这是他交代过的，他让凯瑟琳去和灯光师说用主灯照射他，但这一瞬间他仍然吓了一跳，以为这道亮光是汽油炸弹爆炸产生的强光。

但他的笑容却没有一丝波动，而且他立刻就恢复了镇定。他将无线麦克风举到嘴边，开始对观众说：“午安，各位女士、各位先生，欢迎来到奇幻马戏团。”从容、友善且颇具威仪。“我们今天为各位准备了一场精彩的表演，在开始之前，我有件事想麻烦各位，请各位多多包涵。虽然有些许不便，但我想，为了使演出达到最佳效果，这样做还是值得的。我们待会儿在帐篷外面有一个特别节目，实在抱歉……我们曾试图把广场酒店搬进来，可是酒店的管理部门不准我们这么做，因为有些住宿的客人会不高兴。”

观众席响起一阵笑声。

“所以，我请大家拿好自己的票根，起身走到外面的中央公园去。”

人群中传出一阵窃窃私语，想知道外面会表演什么节目。

他微笑着说：“请各位在外面随便找个位置，只要能看见中央公园南路上的那些大楼，你们就一定能清楚地看到待会儿的表演。”

看台上的观众此时全部兴奋地说笑起来。他说的是什么表演？会不会是有哪个不怕死的人在摩天大楼之间表演高空走钢丝？

“那么，就请第一排的观众开始。请各位保持秩序，从最近的出口依次离开。”

观众席上的灯光亮了。他看见凯瑟琳站在大门口，面带微笑地引导观众离开帐篷。求你了，他在心中默默对她喊道，你快出去！快跑！

观众们高声嬉笑着纷纷起身——在耀眼的灯光下，他只能模糊地看出他们的身影。他们看着同伴，考虑该让谁先走，该从哪个出口离开；然后他们牵着小孩的手，拿着手袋和爆米花纸筒，检查入场票根是不是还在手上。

卡德斯基微笑着看他们起身，从容走向出口离开帐篷到安全的地方。可是，他心里想的却是：

一九〇三年十二月，伊利诺伊州的芝加哥市，埃德·弗伊的著名歌舞杂耍团在易洛魁剧场举行日场演出。一盏聚光灯引起大火，火势迅速从舞台蔓延至观众席。场内两千名观众慌乱奔向出口，踩踏拥挤将出口彻底堵死，连消防队都无法进入抢救。在这场事故中，有六百多名观众惨死。

一九四四年七月，康涅狄格州的哈特福德市，也有一场日场演出。正当林林班[2]中著名的瓦琳达家族将要开始最受欢迎的高空走钢丝表演时，帐篷东南边突然起火。大火很快便吞噬了整座帐篷——因为帐篷用汽油和石蜡做过防水处理，短短几分钟内，就有超过一百五十名观众因为烧伤、窒息或踩踏而丧生。

不只是芝加哥和哈特福德，还有许多城市也发生过类似的不幸事件。数年来，有成千上万的人在剧场或马戏团的火灾中丧生。今天呢？这里会有怎样的结局？难道奇幻马戏团——他一手创建的戏团，将会以那种悲惨的形式被人们记住吗？

观众们秩序井然地离开帐篷，但为了避免引起惊慌而产生的代价是疏散过于缓慢。现在还有许多人待在帐篷里，而且，似乎还有很多人仍留在座位上，宁可错过公园里的精彩演出也不愿起身离开自己的座位。

等大部分人都离开后，他还得亲自去告诉这些人事情的真相。

炸弹究竟何时才会引爆？也许不会马上爆炸。威尔应该会给迟到的观众机会，给他们时间找好位置坐下——这样杀伤力才能达到最大。现在的时间是两点十分，也许他会把引爆时间设在整数的时间，比如两点一刻或两点半。

还有，炸弹藏在哪里呢？

他毫无头绪，不知道希望杀伤力达到最大的威尔会把炸弹安放在什么地方。

他的目光穿过整个表演场，看向挤在大门口的群众，他看见了凯瑟琳的身影——她正向他招手，示意他赶紧离开。

但他还不能走。无论怎样，他也要将帐篷里的人疏散完毕，即使必须动手强制疏散，他也得把剩下的观众全弄出去；只要里面还有人在，就算帐篷已开始起火，他也要冲回去抢救仍留在里面的人。他会是最后一个离开帐篷的人。

他咧开嘴对她笑着摇了摇头，然后举起麦克风，继续劝说观众外面正有一场精彩的演出在等着他们。这时，一声嘹亮的乐声打断了他的话。他回头看向乐队席，那些乐手完全按照卡德斯基的指示，此刻都已撤离，只剩乐团指挥仍站在有时会播放一些预先录好音乐的电脑音控台前。他们目光交汇，卡德斯基对他点了点头表示同意。于是，这位阅历丰富的马戏团乐队老指挥立刻放进一卷录音带，将音量调大。帐篷内顿时响起《星条旗永不落》的军乐声。

阿米莉亚·萨克斯从拥挤的出口挤进奇幻马戏团，奔向帐篷中央。她听见嘹亮的军乐声，看见爱德华·卡德斯基正拿着麦克风，用热情洋溢的口吻鼓励观众赶紧出去欣赏一场特别演出——她知道，这一定是为了避免造成惊慌而编造的借口。

真是个聪明的主意，她想，同时也在想象着这么多人如果同时涌向出口将会造成的可怕场景。

萨克斯是第一位赶到现场的警员，而外面逐渐接近的警笛声告诉她其他救援人员即将陆续抵达。但她不愿坐等，立刻独自展开搜索。她环顾四周，思考何处才是安置炸弹的最佳地点。她想，若欲造成最大的伤害，疑犯一定会把炸弹安放在出口附近的座位下面。

“这个”或“这些”炸弹肯定很笨重。和火药或塑料炸药不同，若想用汽油弹造成严重损伤，那么炸弹本身的体积必须足够大。这种炸弹可能藏在大号购物袋或大纸箱中，甚至藏在油桶里。她瞥见一个塑料垃圾桶，桶身很大，估计至少有五十加仑的容量。这个垃圾桶就放在主要出口旁边，此时正有几十个打算离开帐篷的人缓缓从它旁边走过。萨克斯

发现，在帐篷里，有二十个到二十五个像这样的垃圾桶，而这种深绿色的容器均是藏放炸弹的极佳选择。

她奔向离她最近的那个垃圾桶。垃圾桶上有一个呈倒V字形的旋转盖，使她无法看见桶内的情况。但她知道打开盖子并不会触动或引燃雷管，因为他们已由那些铜屑得知，疑犯使用的是定时器。她从后兜里掏出一把小手电，将光束射进这个肮脏、散发着恶臭的垃圾桶里。桶里已有半桶的纸屑、食品包装纸和空纸杯，无法看见垃圾桶底部。她只好把桶轻轻抬了一下——这太轻了，即使是一加仑的汽油也不止这个分量。

她抬头看向帐篷其他地方。帐篷里面还有几百个人，他们正缓慢地从出口离开。

她一口气连续检查了十几个垃圾桶，又立刻奔向下一个。

但她突然停住脚步，眯起眼睛凝视前方。在主看台底下、靠近帐篷南侧出口的地方，有一个约四英尺见方的物体，上面罩了一块黑色的防水布。她立刻想起用布匹使自己隐身是威尔惯用的伎俩。不管这块防水布下盖的是什么东西，实际上就等于隐了形，而且，这东西的大小也足以存放几百加仑汽油。

在这个物体附近约二十英尺外的地方还有一大群观众。

帐篷外，警车的笛声越来越响亮，随后因已到达帐篷附近而渐渐安静下来。消防队员和警察开始进入现场。她向离自己最近的一名警员亮出警徽，问："防爆小组来了没有？"

"大概再过五六分钟就到了。"

她点点头，让他们去仔细检查所有的垃圾桶，自己则朝那个被防水布盖住的箱子走去。

就在这个时候，事情发生了。

炸弹并没有爆炸。但惊慌的情绪却像炸弹一样迅速地炸开了。

萨克斯无法确定是什么引发了这场惊慌。也许是停在帐篷外的紧急救援车辆和拨开人群推挤而入的消防队员，让有些观众产生不安的情绪。紧跟着，萨克斯听见正门外传来一连串响亮的爆裂声——她记起这是昨天就听过的声音，是那面喜剧人物的巨大旗帜被强风吹动而发出的猎猎声响。然而，在帐篷出口附近的观众却误以为外面有人开枪射击而惊慌失措地急忙退回帐篷，想从别的出口离开。一时间，帐篷内充斥着各种各样的声音。这声音极大，就像是在惊恐之下倒抽一口气。先是一种低沉的沙沙声，继而变成一阵嗡嗡的喧哗。

随后，惊慌的波涛汹涌地蔓延开来。

尖叫声响成一片，人群拼命朝出口挤去。萨克斯突然被身后恐慌的人潮推挤向前，颧骨重重地撞上前方一个男人的肩膀，撞得她头晕目眩。惊恐的喊叫声越来越大，人们捕风捉影地高喊着火了、有炸弹、恐怖分子袭击之类的消息。

“别推！”她高喊一声，但没人听她的话。人群已变成一股无法阻挡的洪流，上千的个体融合成了一个整体。尽管里面有些人想要脱离这毁灭性的团体，但在周围人群不断的拥挤下，他们只能被困在这股洪流中，成为疯狂向出口光亮处涌去的人群中的一分子。

萨克斯身边有两个男孩，他们的脸涨得通红，上面布满了惊恐。她好不容易才把胳膊从这两个少年的夹挤下抽出，脑袋又被人猛推了一下。她一低头，瞥见地上有一团血肉模糊的东西，当即倒抽一口气，以为是个小孩已被人踩踏在地。但幸好，那只是一块炸开的气球碎片。她看见地上还有一个婴儿奶瓶、一块绿色的布、四散的爆米花、一个小丑面具以及一个已在众人的踩踏下成了碎片的随身听。如果有人在这个时候跌倒的话，一定会在几秒钟之内就被众人踩死。然而此时，萨克斯却感觉自己无法保持平衡，身体几乎失去控制，似乎随时都有可能无助地倒向地面。

她的双脚确实已完全离开地面，像个三明治一样被两个大汗淋漓的身体夹起——一个是穿着鲜红艾祖德衬衫、将一个啜泣的小孩高举过头的大个子男人，另一个是似乎快昏过去的女人。尖叫声变得更响亮了，小孩和大人的声音全混在一起，这使惊慌的情绪越发不可收拾。热气紧紧地裹着她，很快就让她无法呼吸，胸口负荷的压力已接近让心脏停止跳动的危险程度。幽闭恐惧症——阿米莉亚·萨克斯最恐惧的事物之一——现在已张开它坚实的双臂紧紧环绕着她，她觉得自己已被一种难以承受的幽闭感吞噬了。

只要你移动，他们就逮不到你……

但是，现在她怎么也动不了。她被一群潮湿而强有力的躯体裹挟其中。此时，这已不能算是人类的身体了，而是一堆由肌肉、汗水、拳头、唾液和腿脚组成的物体，这个物体不断用力地将她向它的深处挤压。

不！不要！让我动起来吧！让我把手抽出来、让我呼吸一口新鲜空气！

她觉得自己看见了血，看见了模糊的肌肉。

也许这都来自她的身上。

在恐惧、惊慌和窒息中，阿米莉亚·萨克斯觉得自己就快昏过去了。

不！千万不能倒在他们脚下！不能倒下！

求求你！

她完全无法呼吸，一丝空气都无法进入她的肺部。接着，就在自己眼前只有几英寸远的地方，她看见一个人的膝盖。膝盖砰地撞上她的脸颊，并像生根一般黏在她的脸上。她闻到牛仔裤的肮脏臭味，看见一只已磨损的靴子。

千万别让我倒下！

但这时她才意识到，也许她已经摔倒了。

注释：

[1] 约翰·菲利普·苏泽（John Philip Sousa，1854—1932），美国管乐队指挥和许多进行曲的作者。

[2] 美国知名马戏班，最早由林林兄弟五人组成（Albert C.1852—1916，Alfred T.1861—1919，Charles 1863—1926，John 1866—1936，Otto 1858—1911），故名林林班，后更名为林林兄弟、巴纳和巴雷马戏团（Ringling Bros. and Barnum & Bailey）。

在曼哈顿上东区的兰汉姆·阿姆斯旅馆里，马勒里克身穿旅馆服务员的制服，走在十五层的长廊上。他端着一个客房专用的大托盘，上面放着一个盖着圆金属盖的餐盘和一个插着一大朵红色郁金香的花瓶。

他身上的一切都和周遭的环境完全契合。马勒里克本人生就了一副谦恭顺从的面容。再加上他那游移的目光、浅浅的笑容、不引人注目的步伐和光洁无瑕的托盘，完全就是一位愉快的侍者。

他全身上下只有一处与兰汉姆·阿姆斯的其他服务员不同：在托盘上的那个圆金属盖下，盛的不是英式早餐或总汇三明治，而是一把装有子弹的贝瑞塔自动手枪，上面还配有一个香肠大小的消音器，另外还有一个开锁工具包和其他工具。

“住得还愉快吗？”他问一对迎面走来的夫妻。

是的，他们回答，并祝他下午过得愉快。

他在走廊上又遇到几位房客，都一一对他们点头，微笑致意。这些人或已享用过周日的午餐走回房里，或正打算出门欣赏这个美好春日的午后风景。

他经过一扇窗户，从这里可以看到外面的一大片绿地——那是中央公园的一角。他很想知道这时在奇幻马戏团的白色帐篷内会爆发起怎样的骚动——他花了好几天在凶案现场留下线索，才把警方引至那个地方。

或许应该说，把他们“误导”到那里。

误导和花招是使魔术成功的秘诀，没有人能做得比拥有无数面孔的马勒里克更好。他既能像火柴划亮般出现，又能像烛火吹熄般消失。

他是一个可以让自己消失的人。

警方此时一定乱了阵脚，他们认为炸弹可能随时会爆炸，而正在拼命寻找。然而，那里并没有炸弹，奇幻马戏团里的两千名观众并没有任何危险——若真的有，也只是有些人可能会在盲目的惊慌中推挤踩踏而丧命。

走到长廊尽头，马勒里克向身后瞥了一眼，发现现在这里只有他一个人了。他立刻把托盘放在一扇客房门边的地上，掀起圆盘的盖子，拿

起那把黑色手枪塞进服务员制服的拉链衣兜里。接着，他打开皮质工具包，挑出一把螺丝刀，然后便把整个工具包都揣进兜里。他动作飞快地卸下装在窗户上、只能让窗户稍稍推开几英寸的金属防护装置——他心想，也只有人类才会逮着机会就自杀，不是吗？——把窗户整个向外推开。他将螺丝刀小心地插回工具包，拉上拉锁，双手一撑便跃上窗台，站到外面突起的壁阶 [1] 上。他小心翼翼地走在这个离地面一百五十英尺高的狭窄壁阶上。

壁阶有二十英尺宽——这是他几天前住进这家旅馆后，测量了房间窗台外的壁阶得到的数据——尽管以前他接触杂技的次数有限，但他还是拥有了所有伟大的魔术师都具备的过人的平衡能力。他走在这条由石灰石筑成的壁阶上，从容得像是在人行道上行走一样。漫步了十五英尺后，他抵达旅馆建筑的一角。他停住脚步，望着紧挨着兰汉姆·阿姆斯旅馆的那幢建筑物。

这幢建筑物面向东七十五街，建筑物外面没有壁阶，但有一个防火逃生通道，离他现在站的地方只有不到六英尺——这里的下方是一个通风天井，充满无休止的空调运转声。马勒里克纵身一跃，越过两幢建筑物之间深不见底的空间，轻巧地落在那个防火逃生出口上。

接着，他向上爬了两层，停在十七层的一扇窗户外。他匆匆向内一瞥，里面的通道上没有人。他把手枪和工具包放在窗台上，扯下身上伪装用的旅馆服务员制服，露出早已穿在里面的灰西装、白衬衫和领带。他把枪插在腰带上，用工具打开这扇窗户上的锁，一跃便进入了楼内。

马勒里克静止不动，调匀呼吸，然后才沿着走廊走向他锁定的那个房间。他站在大门前，蹲了下来，再次打开工具包，将一个金属片插入锁孔，抵住锁芯。不到三秒，他便打开了锁；不到五秒，就抽出了门闩。他把门微微向内推开，留出一个仅容铰链露出来的缝隙。他取出装有润滑油的喷雾罐在铰链上喷了几下，好让大门在被推开时不发出任何声音。不一会儿，马勒里克便已进入这套房间内狭长昏暗的玄关，接着，他将大门轻轻关上。

他环顾四周，辨认方向。

玄关的墙上挂有几张批量生产的达利的超现实风景画、几张家人的照片。墙上最显眼的是一幅儿童绘制的蹩脚的纽约市风景水彩画——这位画家的签名是“克里西”。大门旁边摆了一张廉价桌子，一只桌腿短了一截，用一沓折成方形的黄色标准书写纸垫了起来。一只雪橇孤零零地靠在玄关的角落里，用来固定的绑带已经断开。墙上的壁纸老旧不堪，污迹斑斑。

循着起居室里的电视声，马勒里克顺着走廊走了进去。但他暂时绕了一下路，溜进一个阴暗的小房间，里面有一架乌木制的川井牌儿童钢琴。钢琴上有一本摊开的乐谱，上面的空白处写满了标注的要点。那

个“克里西”的钢笔字签名又出现在这本乐谱的封面上。马勒里克仅知道一些基本的乐理知识，但他翻看了一下，发现这本教材似乎难度颇高。

他判断这个女孩是个蹩脚的画家，但却是一个优秀的少年音乐家——这个名叫克里斯汀·格雷迪的小女孩，正是纽约市助理检察官查尔斯·格雷迪的女儿。

这里就是这位检察官的家。有人付给马勒里克十万美金，雇他来此地杀人行凶。

阿米莉亚·萨克斯坐在奇幻马戏团帐篷外的草地上，五官因腰部右侧发出的阵阵疼痛而皱成一团。她在协助数十位群众避开踩踏逃离帐篷后，才总算找到一个地方好好地喘口气。

戴着面具的丑角仍待在那面巨大的黑白旗上俯瞰着她；旗子依然在风中猎猎作响。在帐篷内发生那阵因它而起的骚乱后，它看起来比昨天更吓人，更加丑陋不堪、面目可憎。

她躲过了惨遭践踏的致命威胁——刚才她并没有倒下，那重重撞在她脸上的膝盖和靴子，原来出自一个在惊慌中爬上观众头顶、踩在众人肩膀上想逃出去的男人。尽管如此，此时她还是感觉自己的背部、胸口和脸都隐隐作痛。她在这里坐了大约十五分钟，但仍觉得头晕恶心，一半是因为刚才的推挤，另一半是幽闭空间恐惧症作祟。她能够忍受狭小的空间，甚至像电梯那样逼仄也可以，但像刚才那样完全动弹不得，仍是一种令她最痛苦的精神折磨。

她附近一些受伤的人都已得到救治，都没什么大碍。紧急医疗小组的队长告诉她，这些人大都是扭伤或被硬物划伤。少数几个人有脱臼现象，只有一个人手臂骨折。

萨克斯和她附近的这些观众是从帐篷南侧的出口逃出来的。一离开帐篷，她便立刻跪倒在草地上，爬行着远离那些人。一旦脱离了可能藏有炸弹或武装恐怖分子的封闭环境，这些观众马上变成了撒马利亚人，开始热心帮助那些感到头晕或受了伤的人。

她瘫倒在草坪上，挥手拦下一位防爆小组的组员，亮出警徽，告诉他在帐篷南侧出口附近的看台底下有个盖着防水布的物体。这名防爆人员立刻通知同事，进入帐篷内查看。

这时，帐篷内的军乐声停了，爱德华·卡德斯基从帐篷中走了山来。

直到看见防爆小组的人员出现，一些观众才明白自己刚才面临着怎样的危险，多亏卡德斯基急中生智，才使他们免于陷入最危险的慌乱中。许多观众一看见卡德斯基便热烈地对他鼓起掌来，但他只是谦虚地点头致意，一心只想着赶紧查看马戏团团员和观众的安全。不过，也有人对他毫不客气——这些人有的是伤者，有的则根本毫发无损，他们对

他怒目而视，要求知道究竟出了什么事，又抱怨他应该把现场疏散状况处理得更好一点。

防爆小组和十几名消防队员彻底搜索了奇幻马戏团的帐篷，却没找到任何引爆装置。在那个盖着防水布的箱子里，是满满一箱子的卫生纸。搜索行动从帐篷内部延伸到外面的拖车和货运卡车，但同样一无所获。

萨克斯皱起眉头。他们搞错了吗？这怎么可能？她苦苦思索着。证据明明都在那里，再清楚不过了。莱姆总是根据证物大胆做出结论，尽管他偶尔也会出错，但在这次“魔法师”的案件中，所有的线索汇集之后都清晰地指向奇幻马戏团，这里绝对就是疑犯的目标。

他们没有找到炸弹的事莱姆知道吗？她一边想一边费力地站起来，想找位同事向他借步话机一用；她自己的那部摩托罗拉步话机，此时正支离破碎地躺在帐篷南侧的出口旁，显然已成为这次惊慌骚乱中唯一的牺牲者。

马勒里克蹑手蹑脚地离开查尔斯·格雷迪公寓里的这间小琴房。他回到阴暗的走廊，驻足片刻，聆听从起居室和厨房传出的声音。

他估量着眼前的情况能危险到什么程度。

他事先精心做了不少安排，尽量让格雷迪的保镖失去戒心，把他们在受到惊吓的第一时间便开枪将他射倒的可能性降到最低。两周前，在贝德福车站的河畔旅馆，马勒里克和来自上纽约州的杰迪·巴恩斯与其他民兵成员会面，共进午餐。他拟订了一个计划，提出在他潜入格雷迪家的前一天，最好先派一个人去行刺这位检察官。众人一致决定，最佳的替死鬼人选是坎顿瀑布一位行为不端的牧师——拉尔夫·斯文森。巴恩斯对他耍了些手段，控制了他，但还是觉得他不太可靠。于是，昨天马勒里克从哈莱姆河畔脱身后，就换上清洁工的服装，从牧师住的廉价旅社一路跟踪他到社区学校——以确定这个胆小鬼没在最后关头退缩。

马勒里克的计划就是故意让斯文森失手——巴恩斯给他的那把枪，上面的撞针是坏的。根据他的推论，格雷迪的保镖在抓到一名刺客后，心理上会相应地产生一些满足感，从而放松警惕，再遇到第二名杀手时，动用武力的反应速度便会有所降低。

不过，这都只是理论而已，他心神不宁地想。真正实施起来如何，还是走着瞧吧。

他悄无声息地经过更多拙劣的画作、更多家人的照片、几摞过期的法学期刊、《时尚》和《纽约客》杂志以及一堆从街头展销会上买回来的脏兮兮的古董——格雷迪买来应该是想好好整修一番的，但这些东西一直堆在这里，说明他实在没时间。

马勒里克了解这套公寓的布局——不久前，他假扮成维修工人，来过这里一次。但那次只是基本侦察，目的是弄清楚这间屋子的平面图，制定进出路线，他并没有花心思留意这家人的个性和生活。他看到墙上有格雷迪和他妻子的职业证书，原来她也是一位律师。墙上还有许多亲人的照片，但出现最多的就是那个九岁的金发小女孩。

马勒里克想起在河畔旅馆与巴恩斯及其同伙会面时的情景。当时他们曾脱离主题，讨论将格雷迪的妻子和女儿一并杀死有没有意义。根据马勒里克的计划，牺牲斯文森是有道理的，但他想不通的是，为什么要杀死格雷迪的家人。因此，他在大家享用美味可口的烤火鸡时，向巴恩斯和众人提出了这个问题。

“这个嘛……威尔先生，”杰迪·巴恩斯对马勒里克说，“这是个好问题。我只能说，你应该杀掉他们全家人，仅此而已。”

马勒里克点点头，露出若有所思的表情；他很清楚，无论是对观众还是对表演的同伴都绝不能盲从。“好，我不反对杀掉他们，”他说，“但是，除非他们对我造成威胁，比如说她们会指证我，或那个女孩突然想拿起电话报警，否则留下她们的命似乎更合情理。也许，你们之中也有人会反对杀害女人和孩子。”

“呃……既然你这么想，威尔先生，”巴恩斯说，“那我们就支持你的想法。”尽管嘴上这么说，但他们对这个节制的做法似乎不太满意。

现在，马勒里克停在格雷迪的起居室外面，拿出一个纽约市警局的假警徽挂在胸前——他曾在奇幻马戏团外值勤的警员身上见过警徽的样子，当时他还让他们俩下班回家。他向一面从跳蚤市场买来的灰蒙蒙的镜子里瞄了一眼。

好了，他已进入这个角色了，看起来就像一位奉命到这里保护这位受到死亡威胁的检察官的探员。

深呼吸。别紧张。

现在，尊敬的观众朋友，灯光亮起，帷幕揭开。

真正的表演即将开始……

马勒里克把双手自然地垂在体侧，绕过走廊的转角，大步走进起居室。

注释：

[1]　壁阶，建筑学术语，指为缩减上方墙壁的厚度而形成的墙壁狭长部分或凹陷处。

“嗨，情况怎么样？”穿灰色西装的男人问，把胖乎乎的路易斯·马丁内斯警探吓了一跳。路易斯是罗兰·贝尔的手下，性情十分温和。

此时，这位保镖正坐在电视机前的沙发上，腿上摊着一份周日的《纽约时报》。“老兄，你吓了我一跳。”他冲着这个新来的人点点头，目光先扫向对方身上的警徽和身份识别证，接着仔细打量他的脸，“你是来接班的？”

“没错。”

“你怎么进来的？他们给你钥匙了吗？”

“局里给的。”他低声说，嗓音十分沙哑，像是得了感冒。

“多保重，”路易斯咕哝道，“我最近也感冒了，真难受。”

“格雷迪先生呢？”

“在厨房，和他老婆和克里西在一起。你怎么提前来了？”

“没有啊，”这个男人回答，“他们调我过来帮个忙，跟我说的就是这个时间。”

“这种事太常见了，对吧？”路易斯说完，皱起眉头，“我好像没见过你。”

“我叫乔·大卫，”这个男人说，“通常在布鲁克林区值勤。”

路易斯点点头。“第七分局，我刚入行时就在那儿值勤。”

“这是我第一次外调。我是说，头一回被调来当保镖。”

电视里突然跳出一条吵闹的商业广告。

“对不起，”路易斯说，“刚才我没听清楚。你说这是你第一次外调？”

“对。”

“那么，让这次成为你的最后一次怎么样？”说完，这个壮硕的警探扔下报纸从沙发上一跃而起，手中稳稳地握着一把格洛克手枪，枪口对

准这个他早已知道是埃里克·威尔的男人。一向沉着温和的路易斯，此时激动地朝他身上的麦克风大喊：“他在这里！他进来了——就在起居室里！”

待在厨房里的是另两名警探——贝尔探员和胖乎乎的朗·塞利托警官。他们神情惊愕地冲出厨房，相互挤撞着从另一条走廊蹿出来，双双抓住威尔的手臂，并抽掉了他别在腰上的消音手枪。

“趴下！快、快、快！”塞利托急促地吼道，手枪抵在这个男人的脸上。马勒里克重重地喘着粗气，惊讶得说不出话来。这张脸的表情真有意思！路易斯心想。这些年来，他不知道见过多少个疑犯在被捕时的惊讶表情，但这家伙的表情可以拿个冠军。但无论怎样，他也不会比他们更吃惊。

“这家伙怎么会到这儿来？”塞利托气喘吁吁地问。贝尔还沉浸在震惊的情绪中，呆呆地摇了摇头。

路易斯粗鲁地给“魔法师”上了两副手铐。之后，塞利托凑近疑犯说：“你是单独行动吗？还是有帮手在外面？”

“没有帮手。”

“别蒙我！”

“我的胳膊，你弄疼我了！”他喘着气说。

“还有人和你一起来吗？”

“没有了，没有了。我发誓。”

贝尔用步话机呼叫其他人。“天啊，进来的居然是他……我真不明白。”

两名被派来保护证人、身着制服的警员匆匆从走廊奔进大门，他们刚才一直埋伏在电梯附近。“他大概是从窗户跳进来的，”其中一名警员说，“就是那个防火逃生用的窗口。”

贝尔瞟了威尔一眼，顿时明白了。“兰汉姆·阿姆斯旅馆的壁阶？你是跳过来的？”

威尔沉默不语，但那是唯一可能的答案。他们在兰汉姆·阿姆斯旅馆和格雷迪住所之间的小巷里埋伏了警力，两幢建筑物的楼顶也有人驻守，但从没想过这个人会从高空一跃而过。

贝尔询问其他警员：“没发现其他人吗？”

“没有。他应该是单独行动。”

塞利托戴上橡胶手套，抚拍着从上到下搜查疑犯的身体，结果搜出了一套开锁工具、各式各样的绳索和魔术道具。最古怪的是假指套，粘得很结实。塞利托把它们逐个摘下来，装进塑料证物袋里。如果现场气氛不是那么紧张的话——受雇行刺的杀手已进入被保护者的家中——十根指套装在同一个袋子里的景象真是相当滑稽。

在塞利托搜身的时候，大家都仔细打量着这个疑犯。威尔是个肌肉结实、体格健美的男人，只是那场大火的确在他身上留下了相当严重的伤痕——烧伤疤痕的面积很大。

“有证件吗？”贝尔问。

塞利托摇摇头。“都是些施瓦茨店的玩意儿。”他指的是疑犯身上的纽约市警察局警徽和证件都伪造得相当拙劣，比儿童玩具好不了多少。

威尔看向厨房，但里面空无一人。他皱起眉头。

“哦，格雷迪一家都不在。”贝尔说，似乎这是显而易见的事。

疑犯闭起眼睛，一头栽在老旧的地毯上。“怎么会？你们怎么发现的？”

塞利托提供了一个勉强算是答案的回答。“没想到吧？有一个人一定很乐意告诉你答案。来吧，咱们坐车过去。”

看着这个戴着镣铐的杀手出现在实验室门口，林肯·莱姆说：“欢迎回来。”

“但是，那场火不是……”这个人抬头看向通往楼上卧室的楼梯，一脸愕然。

“很抱歉，我们破坏了你的演出，”莱姆冷冷地说，“我猜你终究还是无法彻底摆脱我，对吧，威尔？”

他把目光移到刑事鉴定家身上，声音嘶哑地说：“那已不再是我的名字了。”

“你改名字了？”

威尔摇摇头。“没有正式改，但威尔代表过去的我，现在的我已经是另一个人了。”

莱姆想起心理学家特里·多宾斯针对此案发表过的意见，他认为那场大火“杀死”了威尔原有的人格，使他变成了另一个人。

这名杀手打量着莱姆的身体说：“你能理解的，对吗？我想，你一定也想忘记过去，变成另一个人。”

“那你怎么称呼自己？”

“那是只有我和我的观众才知道的秘密。”

啊，没错，他尊敬的观众朋友。

威尔戴着两副手铐，一脸困惑，气势锐减。他此时身穿灰色西装，昨天那顶假发已经不见了；他真正的头发是深金色，又密又长。在白天明亮的光线下，莱姆把他衣领下的疤痕看得更清楚了——当年的烧伤真是相当严重。

“你怎么找到我的？”这个人用他独特的嘶哑气声说，“我明明已把你们引到……”

“奇幻马戏团？你的确做到了。”每当莱姆胜过疑犯的时候，他的心情总是特别好，谈兴转盛。“你算计好，‘误导’我们去那里。但我把证物表从头至尾看了一遍之后，不禁冒出一个念头：整件事要是这样的话也未免太简单了。”

“太简单？”他轻轻咳了一声。

“在犯罪现场中，通常会有两种类型的证物。一类是疑犯不小心留下来的，另一类则是设计好的证物，被故意留在那里误导我们的。”

“当所有人都冲向马戏团寻找汽油炸弹时，我突然有种感觉：这些证物似乎都是被精心设计过才留下的。这显而易见——你留在第二位被害人公寓里的鞋子上有狗毛、泥土和来自中央公园的植物。这让我想到，一个狡猾的疑犯可能会故意把泥土和毛发抹在鞋底上，然后故意落在现场，好让我们在找到后联想到马戏团旁边的狗丘。还有，昨晚你来找我的时候，说的全是与火有关的事。”他看向卡拉，“这叫言语误导，对吧卡拉？”

威尔困惑地望向那个年轻女郎，从上至下地仔细打量着她。

“没错。”她一边说，一边往咖啡中倒了些糖。

“但我昨天是来杀你的，”威尔嘶哑地说，“如果我是故意误导你，那我必须让你活着才行。”

莱姆笑了起来。“你根本没打算杀我，你从来都没想过要那样做，你不过是想使你说的那些话更可信。你在我的卧室点了火离开之后，做的头一件事就是找了一个公用电话拨了九一一。我查过接警记录，打电话报案的人说他在电话亭能看见火焰从窗户里冒出来，但是，那座电话亭位于一个街角，从那里不可能看见我卧室的窗户。顺便说一句，托马斯出去查看过了。谢了，托马斯。”莱姆大喊一声，此时那位看护正好从门口经过。

“免了吧。”他咕哝着应了一声。

威尔意识到自己犯了严重的错误，闭起眼睛，摇了摇头。

莱姆眯起眼睛，盯着证物板。“所有被害人的职业或爱好都代表着马戏团里不同的表演者——音乐家、化妆师、骑手，而且杀人的手法也都采用了魔术技巧。但是，如果你真正的目标是杀死卡德斯基，那么你一定会误导我们远离奇幻马戏团，而不是指向它，因此这表示你真正的意图是想让我们远离某个目标物。这个目标是什么呢？我又把所有的证物整理了一遍。在第三个现场，那条河边，我们的突然出现把你吓着了——你来不及带走装着记者通行证和旅馆门卡的夹克，这表示，这些东西并不是你故意留下的线索，它们和你真正的目标物之间必定有某种合理的联系。

“那张门卡可能出自三家旅馆——其中一家是兰汉姆·阿姆斯——贝尔警探一听就觉得耳熟，便查看了他的记事簿。他发现，在一个星期之前，他曾在这家旅馆大堂的休息厅里与查尔斯·格雷迪一起喝过咖啡，讨论保护他家人安全的详细事宜。罗兰告诉我，兰汉姆·阿姆斯旅馆紧挨着格雷迪的住所。接下来是那张记者通行证。我给这张你偷来的通行证的主人打了电话，他说他目前负责追踪报道安德鲁·康斯塔布尔的案件，已经采访过查尔斯·格雷迪好几次了……我们还发现一些黄铜屑，往最坏的方向想，那是来自炸弹的定时器。然而，它们也可能来自一把钥匙或某种工具。”

在一旁的萨克斯接口说：“还记得那辆掉进河里的汽车里有份《纽约时报》吧？那上面的确有关于奇幻马戏团的报道，但也有康斯塔布尔一案开庭的消息。”

她朝证物板扭了一下头。

民兵密谋杀人案周一开庭

莱姆接口道：“还有那家餐厅的收据，你真该把它扔掉。”

“什么收据？”威尔皱起眉头。

“也是在你夹克的兜里找到的，两周前的星期六。”

“但那个周末我是在……”他话没说完便突然住了嘴。

“在市区外，你是不是想这么说？”萨克斯问，“我们早就知道了，那张收据是来自贝德福车站的一家餐厅。”

“我不知道你在说什么。”

“一位在坎顿瀑布调查爱国者会团体的州警打电话到我这里，说要找

罗兰，”莱姆说，“我记得这个来电号码的区号，和那家餐厅收据上的电话区号一样。”

威尔的眼神渐渐恢复了镇定。莱姆继续说道：“贝德福车站就在坎顿瀑布附近的镇上，而康斯塔布尔就住在那儿。”

“你们一直提起的康斯塔布尔到底是谁？”他迅速发问，但脸上的表情却出卖了他，莱姆看出他其实对这个人相当熟悉。

塞利托接话说：“和你一起吃午饭的人里有巴恩斯吧？杰迪·巴恩斯。”

“我不知道你说的是谁。”

“那么爱国者会呢？”

“我只在报纸上看过他们的报道。”

“我们不会相信你的话的。”塞利托说。

“信不信由你。”威尔怒气冲冲地说。莱姆看见他的眼里充满了怒火，这和多宾斯推断的一样。沉默片刻后，他又问：“你们怎么查出我的真名的？”

没有人回答，但威尔的目光投向证物板，落在最后添加上去的那几条细节描述上。他的脸色顿时沉了下来，呼吸急促地说：“有人背叛了我，对吧？他告诉你们那场火和卡德斯基的事。他是谁？”他脸上露出恶毒的微笑，目光扫过萨克斯、卡拉，最后落在莱姆身上。“是约翰·济丁吧？他告诉你们我打过电话找他，没错吧？真是个没骨气的狗屎，他在我面前永远站不起来。亚瑟·罗塞也有份儿，对不对？他们全都是他妈的犹大。我会记住他们的，我会记住每一个出卖我的人。”他突然大咳起来，好不容易平复之后，他的目光直射房间的另一侧。“卡拉……他刚才是这样叫你的吧？你是谁？”

“我是魔术师。”她接受挑战般地勇敢回答。

“原来是同行，”威尔语带讥讽地说，同时再次上下打量了她一番，“一位女魔术师。你在这里干什么？当顾问还是别的什么？也许等我出狱后我该去探望你，说不定我会用魔术让你消失。”

萨克斯厉声说：“哼，威尔，你这辈子都别想出来了。”

魔法师又发出气喘般的冷笑声：“那么，越狱总可以吧？墙壁对我来说不过是个幻影而已。”

“我可不认为你能逃出来。”塞利托说。

莱姆说："好吧，如果我告诉你'怎么知道的'，威尔……或不管你怎么称呼自己，你是不是也该告诉我你的'原因'呢？我们原本以为你要报复卡德斯基，但后来才知道你要刺杀的是格雷迪。你究竟是谁？一个魔术师出身的职业杀手吗？"

"报复？"威尔激动地反问，"报复他妈的有什么用？它能去掉我身上的伤疤、医好我的肺吗？它能让我老婆复生吗？……你们他妈的根本一点儿都不明白！我的人生中只有一件事，只有一件事对我有意义，那就是表演。魔术、幻术。我师父把我训练成一个将为魔术表演奉献一生的人，但那场火把一切都夺走了。我从此失去了上台表演的勇气。我的手变形了，我的声音也毁了，这样谁还会想来看我表演呢？上帝赐予我这些天分，可我却再也不能运用了。如果我唯一能表演的节目是破坏法律，那么我会毫不犹豫地这么做。"

歌剧魅影综合征……

他又看了莱姆的身体一眼。"当你发生意外后，知道自己再也不能当警察时，你心里是怎么想的？"

莱姆沉默不语。但这个杀手的话却击中了要害。他怎么想的？没错，他和埃里克·威尔一样感到愤怒。并且，在意外发生后，他心中的是非观已彻底消失。我为什么不去犯罪呢？他在最沮丧和暴怒时不禁这么想。在这个世界上，要论寻找证物的本事，没人能胜过我，这表示我也可以巧妙地运用它，我可以实施最完美的犯罪……

多亏有好几位像特里·多宾斯这样的心理医生、他的一些警察同事和他自己善良的心灵，上述的这些想法才渐渐退去。不过，尽管莱姆可以完全体会威尔的心情，但即使在他最绝望和最愤怒的时刻，他也从未想过要去夺走他人的性命——当然，除了他自己的以外。

"所以你出卖自己的天分，为了钱受雇于人？"

威尔意识到自己一时失控，说了太多不该说的话，便拒绝再做任何回答。

萨克斯的怒火却升腾起来。她大步走到写字板前，撕下贴在上面的前两名被害人的照片，举到威尔眼前，咆哮着说："你杀这些人只是为了误导我们？他们对你来说就只有这点意义吗？"

威尔冷冷地看着她，根本无动于衷。过了一会儿，他环顾四周，笑着说："你们真的以为能把我关在监狱里？难道你们不知道哈里·胡迪尼有一次曾接受挑战，脱下全身的衣服，赤身裸体地被关进华盛顿特区的死囚牢房。他利用狱卒吃午饭的时间，飞快地逃了出来，时间充裕到还能把监狱里的其他门都打开，给那些已被定罪的囚犯对调了房间。"

塞利托说："你说得没错，不过那是很久以前的事了，现在的监狱设

施已做了不少改进。”说完，他又对莱姆和萨克斯说：“我现在带他回局里，看看他是否愿意再对我们透露一点消息。”

当他们准备朝大门走时，莱姆突然说：“等等。”他的目光落在证物表上。

“怎么了？”塞利托问。

“他在小商品集市外被拉里·伯克逮捕时，曾经打开手铐逃脱。”

“没错。”

“我们发现了一些唾液的痕迹，记得吗？你先查查他的嘴，看他有没有把钥匙或开锁工具藏在里面。”

威尔说：“我没有，真的。”

塞利托戴上梅尔·库柏提供的橡胶手套。“嘴张开。如果你敢咬我，我就让你的睾丸消失。明白吗？咬一口，两颗都完蛋。”

“明白了。”魔术师张开嘴。塞利托按亮手电，伸手进去摸索了一会儿。“没东西。”

莱姆说：“那么还有个地方我们应该再检查一下。”

塞利托嘟囔着：“等我回局里绝对会要求他们这么做的，林肯。有些事就算他们付钱给我我也绝对不干。”

就在塞利托再度拉着威尔向门口走去时，卡拉突然说：“等一下！检查他的牙齿。每一颗都要摇摇看，特别是臼齿的部分。”

塞利托立刻走了过来，威尔却愣住了。“你不能这么做。”

“嘴张开。”这位胖警察厉声说，“还有，刚才的睾丸规则依然有效。”

“魔法师”叹了口气。“我自己说吧，是右边上面的那颗臼齿。我说的是我这边的右边。”

塞利托看了莱姆一眼，才把手伸进疑犯嘴里，轻轻一拉，捏出了一颗假牙，里面藏有一小根弯曲的金属片。他把金属片放在检验台上，然后把假牙装回去。

“这还真小，真的能用吗？”塞利托问。

卡拉查看了一下。“那当然，他可以用这个在四秒之内打开一副普通的制式手铐。”

“你还真厉害，威尔。走吧。”

莱姆又想到了一件事。“啊，朗？”塞利托转头看着他。“你有没有觉出来，他之所以主动招认他嘴里有假牙，也许也是一个小小的误导。”

卡拉点点头。“你说得没错。”

威尔嫌恶地看着塞利托再度把手伸进他的嘴巴。这次塞利托把每一颗牙齿都仔细检查过了，结果在疑犯的左下颌上又拔下另一颗类似的假牙。

“我保证绝对会把你关在最特别的地方。”塞利托警探恶狠狠地说。接着又招来一名警员，在威尔的脚上再加上两副脚镣。

“这样我就不能走路了。”威尔嘶哑地抱怨。

“学学婴儿走路，”塞利托冷冷地说，“慢慢来。”

他是在二四四号公路上的一家小餐厅得知这个消息的。他的拖车上没安装电话——他不想装，也不信任电话这种东西——因此总是到这家餐厅来接打电话。

有时候，当他接到别人给他的留言时，都已经过了好几天了。但今天他已预料到会有一个重要的电话找他，所以他加快了步伐——这已达到了他的最快速度——从圣经学校出来便直接赶往爱玛餐厅。

霍布斯·温特沃思生得虎背熊腰，脸上蓄有一圈薄薄的红胡子，有一头颜色比胡须稍浅的蓬松卷发。在纽约州的坎顿瀑布，没有人能把“职业生涯”一词和霍布斯这个人联系在一起，但这并不是说他不必辛苦劳作。他总是给人打零工，只要那份工作是户外的，不需要动脑算计，而雇主又是白种人基督徒，他就会努力地让雇主付出的报酬物有所值。

霍布斯的老婆名叫辛迪，一个恬静朴实的女人，一生大部分时间都用于教养子女、烹饪缝补，以及拜访那些日子过得和她一样的女性朋友。霍布斯则把时间都花在工作和狩猎上，到了晚上，他会和一些男性朋友聚在一起喝酒、聊天和辩论——与其说是“辩论”，还不如说是“应和”，因为他和那些朋友全都志同道合，想法一致。

他一辈子都住在坎顿瀑布，也相当喜欢这个地方。这里有许多很好的狩猎场地，而且不为外人所知。这里的人们善良憨厚，熟悉自己的一切——“志同道合”一词几乎在坎顿瀑布的所有人身上都适用。霍布斯有很多机会可以做自己感兴趣的事，比如，到主日学校去教书。他只读到八年级，学位帽是偷来的，根本没有什么学问可以示人，霍布斯根本没想到居然会有人希望他到主日学校去教那些孩子。

结果，他竟然深受主日学校那些孩子的欢迎。他从来不带领大家祈祷，不做心理咨询，也不唱《我知道耶稣爱我》之类的歌曲……这些他都不做，他只给那些孩子讲《圣经》里的故事。不过，他对宗教故事的灵活演绎却使他大受欢迎——举例来说，霍布斯不讲耶稣如何用五饼二鱼喂饱众人，而把这个故事改成上帝之子拿着弓箭去狩猎，从一百码外的地方射死一头鹿，将其带回镇上的广场取出内脏，用鹿皮做了衣裳，然后用鹿肉喂饱在场的所有人——为了让这个故事更形象生动，霍布斯还将自己那把复合式猎弓带到课堂上，并且“嗖”的一声，把一支箭深深地射进煤渣砖墙里，好让这些孩子开心。

现在，他刚教完主日学校的课，来到爱玛餐厅。女服务员迎了过来。“嗨，霍布斯，要点馅饼吗？”

“不，给我一瓶维诺斯[1]汽水、一份乳酪煎蛋饼。还有，有我的电……”

他的话还没说完，她便递给他一张字条。上面写着：请回电——JB。

她问：“是杰迪吗？听声音很像他。自从那些州警在附近出没后，我就再也没见过他了。”

他没理会她的问话，只说了一句：“刚才点的东西先别做。”然后便径直走向店里的投币电话。当他费力地在牛仔裤兜中摸索硬币时，他的思绪回到了两周前在贝德福车站河畔旅店的那次午餐。那次坎顿瀑布去了三个人，他、弗兰克·斯坦普和杰迪·巴恩斯，他们和一位名叫埃里克·威尔的男人在那里会面。由于这个人曾是专业的魔术表演者，巴恩斯后来便称他为魔法师。

他那天真是红运当头。当他赶到餐厅时，巴恩斯急忙微笑着站起身来，以夸张十倍的吹捧方式向威尔介绍他。“威尔先生，这位是我们整个郡里枪法最准的人，弓箭就更不必说了。他还是个全能的技术工人。”

霍布斯坐进这家梦幻般的餐厅，面对那些梦幻似的美食，感到既骄傲又紧张——对于能来河畔旅店吃饭，他过去连想都不敢想，他一边用叉子去取当日特餐里的食物，一边听巴恩斯和斯坦普向他解释为什么要来此地和威尔会面。霍布斯知道这个人的身份类似雇佣兵，是追逐利益的冒险家。他注意到这个人脖子上的伤痕以及变形的手指，暗自纳闷他究竟参与过怎样的战争才会造成这样的伤害。也许，是碰上了汽油弹。

起初，巴恩斯并不太愿意和威尔见面，当然，他是担心其中可能会有圈套。但这个魔术师为了让他安心，便让他看了一则某天报纸上的新闻。那是一则关于一名墨西哥园丁遭人杀害的消息。那个墨西哥人是非法移民，在附近镇上的一户有钱人家打工。而威尔把这个人的钱包带来给巴恩斯看。这是他的战利品，就像鹿茸。

威尔一开始便做对了。他告诉巴恩斯和在场的人说，他之所以选中这位墨西哥人，完全是因为在对待移民的问题上，他和巴恩斯的立场是相同的。当然，他本人其实并不相信这些民兵的极端言论，他只在乎如何才能利用他的特殊天赋赚钱。但是，这些话立即获得在场众人的信服。在午餐中，魔术师把他构思好的刺杀查尔斯·格雷迪的行动计划告诉他们，最后和他们一一握了手便离开了。几天前，巴恩斯和斯坦普便按照计划，开车把贪恋女色的斯文森牧师载到纽约，让他在周六晚上去行刺格雷迪。果然不出所料，他一露面就把自己的刺杀行动给搞砸了。

霍布斯的任务是“随时待命”。威尔先生说：“万一有需要的话。”

而现在，这个时刻显然来临了。他拨了杰迪·巴恩斯的电话号码，随即听见话筒那端传来短促的一声：“喂？”

“是我。”

整个郡的州警都在四处寻找巴恩斯的下落，因此他们早已说好，通话时语言务必精练。

巴恩斯说：“你得去做上次我们在午餐上说的事了。”

“嗯，去大湖。”

“没错。”

“带上渔具去大湖？”霍布斯说。

“对。”

“没问题。什么时间？”

“现在。马上去。”

“好。”

巴恩斯匆匆挂断电话，而霍布斯则把刚才点的煎蛋饼换成了咖啡和熏肉鸡蛋三明治，再多加一份卡夫酱，并且全部改成外带。当巴恩斯说“马上去”的时候，就表示不管你现在在做什么事，都得立刻抛下。

食物一准备好，霍布斯便离开餐厅，发动小货车飞速驶上高速公路。中途他只停了一次，将他这辆拖车停好，跳上一辆破旧的道奇汽车——这辆车登记在一个根本不存在的人名下。之后便加速前往“大湖”——实际上，这并不是指一个湖泊，而是指纽约市里的一个特定的地方。

就像“渔具”一样，他带在身上的东西，当然不是钓竿和卷线器。

又回到了“坟墓”。

在这张四条腿都钉在地板上的桌子的一侧，坐着的是阴沉着脸的乔·罗特。这位身材矮胖的律师是安德鲁·康斯塔布尔的辩护人。

查尔斯·格雷迪坐在桌子的另一侧，身旁站着他的保镖罗兰·贝尔。阿米莉亚·萨克斯也在场；她好不容易才从奇幻马戏团的惊吓中慢慢恢复，但这间气氛紧张、窗户泛黄的房间，又让她再次产生幽闭空间的感觉。她心神不宁，不停地将身体重心前后挪动。

房门打开了，警卫带着康斯塔布尔走进房间。他用手铐把犯人的双手铐在身前，便退出房间，关上房门，回到外面的走廊上。

格雷迪开口的第一句话便是“你失败了”。他的语气平静，情绪没有

一丝波动。他的家人差点全部被杀，他这样的表现让萨克斯觉得十分诧异。

“什么失败？”康斯塔布尔问，“你说的是那个愚蠢的拉尔夫·斯文森吗？”

“不，是埃里克·威尔。”格雷迪说。

“他是谁？”他皱起眉头，表情显得并不虚伪。

检察官告诉他有人想行刺他们一家的事，告诉他杀手以前曾是一名职业魔术师，叫埃里克·威尔。

“不，不，不……我和斯文森毫无关系，和你的遇刺也没有任何关系。”这个男人看着刮痕累累的桌面，一脸无奈。在他的手边，灰色桌面上被刻了几个字母，先是一个A，接着是一个C，然后是一个不太完整的K。“查尔斯，我自始至终都是这些话：我以前的确认识一些人，他们的做事方式是有点过激。他们把你和政府都视为敌人——替犹太人、非裔美国人或其他民族工作的人——他们曲解了我的话，并拿我的事做借口追杀你。”他压低了声音说：“我再说一次：我向你保证，我和这些事完全没有关系。”

罗特对检察官说：“咱们别耍这套把戏了，查尔斯。你是想套出什么话吧？如果你真有证据能表明刺杀你的事与我的当事人有关，那么……”

“这位名叫威尔的杀手昨天杀了两个人——另外，还有一名警察。全是一级谋杀重罪。”

康斯塔布尔的嘴动了一下。他的律师立刻把话接了过来：“对于那些不幸案件，我感到非常遗憾。不过我注意到，你并没有对我的当事人就此案提出控诉，因为你手上根本没有能把他和威尔联系起来的证据，对吧？”

格雷迪没理他，继续说下去：“我们现在正和威尔协商，看他是否愿意转做污点证人，提供揭发证词。”

康斯塔布尔转头看向萨克斯，仔细打量着她。他显得相当无助，投向她的目光似乎是想求她帮忙，说不定她能基于女性立场，发出一些不同的声音。但萨克斯一直保持沉默，贝尔也一样。毕竟和疑犯辩论并不是他们的工作。这位警探是为了保护格雷迪才到这里来的，他只是想多了解一些杀手攻击检察官的案件，以便为今后类似的任务积累经验。至于萨克斯，她来这里的目的是想了解一下康斯塔布尔和他同党的事，想由此找出起诉威尔更有力的证据。

此外，她还对这个男人感到好奇——据说此人是极端邪恶的，但迄今为止她看见的却是一张理智的、通情达理的脸。它的主人只是因过去

几天的这些事件而深感苦恼。莱姆只对证物感兴趣，完全没耐心研究疑犯的思想或心理状况。但萨克斯则不同，她对善与恶的问题十分痴迷。譬如说，眼前的这个男人究竟是无辜的，还是另一个阿道夫·希特勒呢？

康斯塔布尔摇摇头。“听我说，其实对我而言，刺杀你根本没有任何意义。就算杀了你，政府也会改派另一位检察官，而审判会照常进行，唯一不同的是，我还得多背上一个谋杀罪。我何必这么做呢？有什么理由让我非杀你不可呢？”

“因为你是个心胸狭窄的人，一个嗜杀成性的人，一个……”

康斯塔布尔激动地打断他。“听着，我已经受够了，先生，我被你们逮捕，在家人面前被羞辱，又在此遭人虐待，还被媒体报道毁诋，名誉扫地。但你知道我唯一犯下的是什么罪吗？”他两眼死死地瞪着格雷迪说，“问一些该问的问题吧。”

“安德鲁……”罗特碰了碰他的胳膊。但是，当啷一声，这名囚犯把律师的手推开了，此时他已大动肝火，无法就此罢休。“现在，就在这个房间里，我将承认我所犯的唯一的过错。但我首先要问一个让你反感的问题：如果你们都不认为当政府变得过于庞大时，会渐渐失去与群众的联系，那么，监狱里的警察怎么会有权将拖把柄插入黑人囚犯的肛门呢？——更何况，那还是个无辜的犯人。”

“他们都已经被抓起来了。”格雷迪毫无表情地说。

“就算那些人都被判刑也无法还给那个可怜的人尊严，我说得没错吧？而且，还有多少像这样的人没被逮捕？……看看发生在华盛顿的事。他们让恐怖分子长驱直入，我们的性命危在旦夕，而我们竟然不敢自卫，不敢把他们赶走，也不敢要求他们留下指纹或随身携带的身份证件……我再问个问题如何？我们为何不能承认不同的种族和文化之间确实存在差异呢？我从不评判各个种族孰优孰劣，但我敢说，如果你非要让种族融合的话，一定会酿成不幸的憾事。”

“我们废除种族隔离制度已有很多年了，”贝尔慢吞吞地说，“这是有罪的，你很清楚。”

“以前就连卖酒也有罪，警探，以前在周日工作也有罪，以前让十岁大的儿童到工厂工作却是合法的。现在人们变聪明了，改变了这些法律，因为它们违背了人类的天性。”

他倾身向前，目光从贝尔扫向萨克斯。“这里有两位警察朋友……让我来问你们一个很难回答的问题。假设你们接到报案说，有一名男人很可能杀了人，而他是个黑人或西班牙人。如果你们在某条巷子里遇见他，那么，和遇见白人疑犯相比，这时你们扣在扳机上的手指应该会更紧张一些吧？而如果疑犯是一名白人，而且看起来是个文明人——他的牙齿齐整，身上的衣服闻起来也没有隔夜尿的臊味——那么，你们扣动

扳机的速度会稍慢一些吧？你们搜他的身时，动作也会轻一点吧？”

这名犯人恢复原来的坐姿，摇了摇头。“这就是我犯的罪，就是这些。像刚才那样问一些诸如此类的问题。”

格雷迪讽刺地说：“说得好，安德鲁，但在你甩出迫害牌之前，你怎么解释在两周之前，埃里克·威尔和三个人在贝德福车站的河畔旅店吃午餐的事？那里离坎顿瀑布的爱国者会的会议厅只有两步之遥，离你家也只有五步远。”

康斯塔布尔眨了眨眼睛。“河畔旅店？”他转头看向窗外。窗户脏得要命，以致完全无法判断外面的天空究竟是蓝色，还是受污染的黄色，抑或是下着毛毛雨的灰色。

格雷迪眯起眼睛。“怎么？你认识那个地方？”

“我……”他的律师再次碰了一下他的手臂，要他住嘴。两个人低声交谈了一会儿，而后康斯塔布尔才缓缓地点了点头。

格雷迪忍不住催促。“你知道谁是那里的常客吧？”

康斯塔布尔看向罗特。律师摇摇头，于是这位囚犯便沉默不语。

过了一会儿，格雷迪又问：“你的囚室如何，安德鲁？”

“我的……”

“你在拘留所里的囚室。”

“我不在乎这个，这里的情况你应该很清楚。”

“等你进了监狱会住得更糟。你一定会被送进独立监禁区，因为那些占多数的黑人很喜欢……”

“够了，查尔斯，”罗特不耐烦地说，“我们不需要知道这些。”

检察官说：“好吧，乔，我到此为止。我现在听到的都是‘我没做这个’、‘我没做那个’，都是有人陷害他、利用他。好，如果真是这样的话……”他转头直接对康斯塔布尔说：“……那你就用实际行动证明给我看。用证据告诉我你和图谋刺杀我和我的家人的案子没有任何牵连，然后告诉我谁有可能涉嫌。之后我们再谈。”

当事人与律师又交头接耳一番。

罗特最后说：“我的当事人可能愿意考虑合作，但他要先打几个电话。”

“这样不够，就现在，把那些名字给我。”

康斯塔布尔满脸焦虑地抬起头，对格雷迪说：“这就是我将要做的事，不过我必须先确认一下。”

“恐怕你还是会投向你的朋友那一边吧？”检察官冷冷地说，“好吧，我的朋友，既然你说你喜欢问难以回答的问题，那我现在也问你一个：如果你那些朋友打算让你的余生都在牢里度过，他们又算是什么朋友呢？”说完，他站了起来。“如果今晚九点以前我没接到你的消息，那么明天我们就按原定计划法庭上见吧。”

注释：

[1] 维诺斯，一种在美国较为流行的碳酸饮料。

其实，这不算是个真正的舞台。

十年前，大卫·巴尔扎克结束魔术巡回表演的生涯，买下了这家“烟与镜”魔术商店。他把这家店分隔成两部分，在后半部分布置了一个小剧场。他没有公演执照，不能出售门票，但他还是坚持在每周四的晚上和每周日的下午定期在此举办演出。这样一来，他的徒弟就有了登台表演的机会，并积累一些参与舞台演出的实践经验。

舞台上下的差异相当明显。

卡拉很清楚，在家练习和登台演出，二者的差异就像昼与夜一样。当你在观众面前登台亮相，总会有一些莫名其妙的事发生。有些在家里总是练不好的高难度戏法，会突然做得流畅完美，仿佛有一股神秘的精神力量接管了你的双手，并大声说：“这次你可千万别搞砸。”

与此相反，在登台表演时，你可能会在一些烂熟于胸的戏法上失手，比如“法兰西落币”，这是一种手法简单到你事先绝不会想到会失手的戏法，也因此不会有任何心理准备。

在店铺与剧场之间，有一条高高挂起的黑色帘幕将它们分隔开来，随着商店大门在电子报警器微弱的蜂鸣中开启和关闭，帘幕偶尔会随风轻轻荡起涟漪。

在这个星期天的下午，时间已将近四点。人们开始陆续进场，寻找座位。每逢魔术和幻术演出，观众总是从最后排的位置开始坐起，没人愿意冒着被选中做志愿者而登台出丑的风险坐在最前排。

卡拉站在一张黑色的幕布后面，看着舞台。舞台四周黑色的幕布上布满了斑驳的痕迹；已变形的橡木地板上则黏着几十条表演者在排演时设计走台路线而留下的喷漆胶带；舞台的背景幕布仅是一张破破烂烂的酒红色方披肩；整个台面也很小，只有十英尺乘十二英尺。

然而，对卡拉来说，这里就和卡内基音乐厅或米高梅酒店一样，她必须施展全身解数，向观众展示。

就像杂技演员或室内魔术师一样，大部分魔术师都只是简单地把一套固定的节目连缀在一起。他们会始终保持谨慎小心，直到将演出推向最后的高潮。然而卡拉觉得，这种演出就像在看一场焰火表演——每一种烟花都多少有点儿看头，但整体却无法让人满足，因为这些焰火之间

缺少主题或连贯性。魔术师的表演应该是讲述一个故事，所有的节目都应该环环相扣，上一个戏法带出下一个戏法，并在结尾处快速重拳出击，带给观众不断的高潮。她希望，她所呈现的是一场令人屏吸凝神的演出。

走进剧场的人越来越多了。她心里琢磨着今天能有多少观众，但实际上，人数对她来说根本没什么意义。她很喜欢罗伯特·胡迪那个故事：有天晚上他登上舞台，发现剧场里只有三个观众。尽管如此他仍然像剧场满员一样全力演出。唯一的不同是，他在表演结束后邀请这几位观众到他家一起共进晚餐。

她对自己的演出流程相当有信心——即使是再微不足道的节目，也被巴尔扎克先生逼着练习了好几个星期。现在，在大幕拉开之前的最后几分钟，她并没有在盘算一会儿的演出内容，而是盯着台下的观众，享受这片刻的心灵宁静。她本来以为自己没有权力去体味这些，一大堆烦人的事让她无法享受平和：母亲每况愈下的病情、不断增长的医疗费用、巴尔扎克先生对她进步缓慢的失望，还有那个在三周前离开、答应第二天一定会打电话给她的“床上早餐”男人。绝对会，我保证。

但是，那“消失的男朋友”戏法，就像“现金蒸发”和“病入膏肓的母亲”一样，此刻都无法影响她的心情。

在她登台时，任何事都影响不了她。

唯一要面对的挑战就是观众脸上变幻莫测的表情，除此以外，什么事都不重要了。卡拉可以看得很清楚：嘴巴微微笑着，眼睛惊讶地睁大，眉毛高高挑起，心中想着在每一场魔术表演中最常重复的话：他们是怎么做到的？

在近景魔术的手部巧技中，最常见的动作便是“拿走”和“放入”。魔术师需要做的是巧妙地拿走原来的物体，然后放入另一个东西替代，而呈现出的效果则是让观众眼睁睁地看着一个物体变成另一个完全不同的东西。这正是卡拉所奉行的魔术哲学，她要拿走观众心中的悲伤、无聊或愤怒，放入快乐、陶醉和平静……她要让他们的心中充满愉悦，即使只是在这短暂的表演时间里。

演出即将开始。她再次从幕布后面窥视观众席。

她惊讶地发现，居然大部分的座位都满了。通常即使是这样晴朗的好天气，来看表演的人也不会太多。她很高兴看见杰妮亚从疗养院赶来，她庞大的身躯一时堵塞了剧场的通道。杰妮亚身边还有好几位斯托伊弗桑特疗养院的护士，她们走到最前面，找了位置坐下。观众之中还有一些是卡拉的朋友，有的是她在杂志社的同事，有的则是她在格林尼治村公寓的邻居。

然后，时间一到四点，黑色的帷幕便拉开了。此时，剧院进来了最

后一位观众——就算让卡拉猜上一百万年，她也料想不到这个人会来这里观看她的表演。

“这个地方进出还挺方便的嘛。”林肯·莱姆挖苦道。他操控着那辆光洁耀眼的“暴风箭”轮椅，停在“烟与镜”商店的剧场通道中央。“但今天我们不起诉这里违反了残联的规定。”

一个小时前，他突然提议让大家坐他那辆装有轮椅进出斜板的厢型车，去看卡拉的表演。这个提议把萨克斯和托马斯吓了一跳。

莱姆接着又说：“把这么好的春天下午浪费在房间里，实在是可耻的事。”

所有人都目瞪口呆地望着他——即使意外发生之前，他也很少花时间在户外享受春日的下午——莱姆赶紧说：“我是开玩笑的。托马斯，能请你去把车开来吗？”

“说了‘请’就行。”看护回答。

现在，莱姆环顾这座简陋的剧场，发现有位壮硕的黑人女子瞟了他一眼。然后她缓缓起身，走到他们这里，挨着萨克斯坐了下来。她和萨克斯握了握手，并对莱姆点点头，问他们是否就是卡拉向她提过的找卡拉帮忙的警察。莱姆说是。双方寒暄一番便相互认识了。

于是他们知道了这个女人叫杰妮亚，是卡拉母亲就医的康复中心的护士。

她详细介绍了康复中心的工作，看到莱姆怪异地看着她，这个女子立刻心领神会地说：“哈，我说得太复杂了，其实那里就是一个养老院。”

“我是从TIMC毕业的。”刑事鉴定家说。

黑女人皱起眉，摇了摇头，说：“我没听过这个地方。”

托马斯说：“那是创伤事故复健中心 [1] 的缩写。”

莱姆说：“我管那里叫‘残废者旅馆’。”

“但他总在那里故意挑衅。”托马斯补了一句。

“我在脊椎神经中心工作过。我们宁愿病人动不动就发脾气，那些太安静、太高兴的病人反而会让我们害怕。”

莱姆心想，这些人是因为还有朋友能替他们把一百颗西康乐 [2] 投入他们的饮料中。或者，他们还有手可以使用，可以把水浇在煤气炉上，然后把开关开至最大。

这叫作：四灶口煤气炉自杀法。

杰妮亚问莱姆：“你是C4患者？”

“正是。”

“没用呼吸器，这很不错。”

“卡拉的母亲来了吗？”萨克斯一边问，一边环顾四周。

杰妮亚皱了一下眉头说：“她没来。”

“她来看过卡拉的表演吗？”

这位黑女人谨慎地说：“她母亲并不太清楚卡拉的职业是什么。”

莱姆说：“卡拉说她母亲病了，她现在情况好些了吗？”

“好了一点点。”黑女人说。

莱姆感觉到这背后可能另有隐情，但从这个女人的口气判断，他也知道身为护士的她并不愿意向外人透露患者病情的隐私。

此时，剧场的灯光转暗，观众顿时安静下来。

一位白发男人走上舞台。他有一个酒糟鼻，胡子被烟草熏黄，相貌透露出岁月和艰辛生活的摧残，但是目光仍然十分锐利。他姿态挺拔地走到舞台中央，完全是一副表演者的样子。他站在舞台上唯一的道具旁——那是一个用木头雕出来的罗马圆柱。周围的环境虽然简陋，但他身上的西装却做工精细、合体，也许这是为了符合那条准则：无论何时登上舞台，都得向观众展现出最好的一面。

啊，莱姆心想，这一定就是那个臭名昭著的师父大卫·巴尔扎克。他并没有自我介绍，只是把目光投向观众，缓缓地扫视了一圈，落在莱姆身上的时间要比其他人久一些。然而，不管他在想些什么，他都没有表露出来，而是把目光移开。“女士们先生们，在这里，我很高兴地向大家介绍一位我最有前途的学生。卡拉已在我这里学习了一年多，今天她将为大家奉上一些在魔术历史上从未出现过的隐秘魔术，以及几个由我或她独创的戏法。请别惊讶……”他又投射出一道有魔力似的目光，直接落在莱姆身上，“……也别因为你今天看到的任何事而感觉意外。现在，女士们先生们……让我们欢迎……卡拉小姐。”

莱姆原本打算在这一个小时里要来当个科学家。他喜欢接受挑战，探寻她魔术表演所用的手法，想识破她的戏法，看清她是如何藏起手中的纸牌和硬币，以及找出她把道具服装藏在何处以进行快速变装。不过，在这场“追逐”中，卡拉仍领先莱姆许多，尽管她从没想到莱姆在跟她进行比赛。

这位年轻的女郎走上舞台，身穿一袭胸前有新月图案的黑色紧身衣，外面罩着一件闪着微光的透明披风，类似薄纱般的罗马式长袍。莱姆从没想过卡拉竟会如此迷人，还有些性感，不过，她这身行头完全是为了舞台效果。她就像一名舞者，轻盈优美地滑过舞台，缓缓将视线投向观众，沉默了好一会儿。每个人都感觉到了她的目光，继而大家紧张的期待情绪慢慢积聚起来。终于，她用充满戏剧感的腔调说："变幻，变幻……是多么令人着迷。炼金术能将铅和锡变成金子……"她举起一枚银币放在掌心，合上手掌再打开，这枚银币就变成了金币。她将这枚金币抛向空中，刹那间，金币变成了一片金光闪闪的碎纸飘然而下。

观众立即爆发出掌声和愉快的喧哗。

"而夜晚……"剧场的灯光突然全黑了，一会儿工夫——只不过是几秒钟——又马上亮了起来，"……变成白天。"卡拉这时仍穿着一样的服装，但原本是黑身的紧身衣，此时却变成了金色，胸口的那块新月图案也变成了一颗闪亮的星星。她变装的速度之快，让莱姆不禁笑了起来。"生命……"她手中出现一朵红色的玫瑰，"……变成死亡……"她双手捧起玫瑰，它瞬时变成了黄色的枯枝，"……又恢复了生机……"她手中的枯枝竟变成一大把娇艳的鲜花。卡拉把这把鲜花抛给台下一位笑得十分开心的女人。莱姆听见她惊叹道："这些花是真的！"

卡拉垂下双手，再次把目光投向观众，表情忽然严肃起来。"有一本书，"她洪亮的声音充满整个剧场，"几千年前，罗马诗人奥维德写下一本书，名叫《变形记》。变形……就像一只毛毛虫变成……"她张开手掌，一只蝴蝶飞了出来，飞快地消失在后台。

莱姆学过四年拉丁文，他想起当年帮同学将奥维德作品中的一部分译成英文是如何费力，也还记得《变形记》是一系列用十四或十五行诗构成的神话故事。卡拉提起这本书做什么？想对台下那些律师妈妈和一心只想着Xbox [3] 和任天堂的孩子们讲古典文学吗？——不过莱姆也发现，卡拉身上那件又轻又薄的紧身戏服的确吸引着现场每个青少年的目光。

她继续说："《变形记》……是一本关于变幻的书。关于人变成另一个人，变成动物、植物或是没有生命的物体。奥维德讲述的故事有些是悲剧，有些则令人神魂颠倒，但所有故事都有一个共同点。"她停顿了一下，然后声音洪亮地说："魔术！"突然，舞台上升起一道亮光和一团烟雾，而卡拉便在这光雾之中消失了。

接下来的四十分钟，卡拉便以《变形记》中的一些诗句作为引导，变出一连串的魔术和手部技巧，让所有观众全看得如痴如醉。莱姆彻底打消了想识破魔术手法的念头，也深深沉醉于卡拉的故事中。即便他努力从故事中跳出来，仔细观察她的手部动作，却一次也没看出任何破绽。在一阵热烈的掌声和返场要求声中，卡拉又表演了快速变装，先变成一位瘦小的老妇人，又恢复原貌——"年轻的变老……老的变年轻"，

然后才退出舞台。五分钟后，她穿着牛仔裤和白上衣走进观众席，和朋友们打招呼。

一位魔术商店的店员推出了餐点桌，上面有红酒、咖啡、汽水和各种点心。

“没有威士忌吗？”莱姆问，目光扫过桌上这些廉价的饮料和食物。

“很抱歉，先生。”这位年轻的店员回答。

萨克斯端着红酒杯，向走过来的卡拉点了点头。卡拉说：“哎，真是太好了，真没想到你们也会来这里看我的演出。”

“该怎么说呢？”萨克斯说，“真是精彩绝伦。”

“棒极了，”莱姆说，目光又回到那张桌子上，“托马斯，没准儿桌子后面藏着威士忌。”

托马斯向莱姆点了点头，然后对卡拉说：“你能把这个变一下吗？”他拿了两杯霞多丽白葡萄酒，在其中一杯插上吸管端至他老板面前，“不喝这个就没得喝了，林肯。”

莱姆先啜了一口，然后才说：“我很喜欢你最后那个‘年轻和年老’的结尾，我根本没想到你会这么做，我一直担心你最后会变成一只蝴蝶飞走呢，你知道的，就是那种老套的结尾。”

“你应该有心理准备的。在我身上，肯定会发生一些意料之外的事。记得吗？这是脑部戏法。”

“卡拉，”萨克斯说，“你该试试去奇幻马戏团表演。”

卡拉笑了笑，但没有回话。

“我是说真的，你的水平已经是专业级别的了。”萨克斯坚持说。

莱姆看出卡拉并不想多谈这件事。她轻描淡写地说：“我心里有数，不能操之过急。很多人都会犯冒进的错误。”

“咱们去吃点东西吧，”托马斯提议说，“我饿了。杰妮亚，你也一起来吧。”

这位胖女人爽快地答应了，并且提议去一家位于第六街和第十街交叉口的杰弗逊市场旁边的新餐厅。

卡拉迟疑了一下，但还是说她必须留在这儿加班，为了准备这次表演，有许多例行的工作都耽搁了。

“姑娘，这可不行，”胖护士皱着眉说，“你竟然还想着工作？”

“只是几个小时而已。今晚巴尔扎克先生有一位朋友要举行私人表演，所以他会提早打烊去参加。”卡拉和萨克斯拥抱告别。她们交换了电话号码，并承诺一定会和对方保持联系。莱姆又再次为威尔的案子向卡拉道谢。“如果没有你，我们肯定抓不到他。”

“我们下次会去拉斯维加斯看你的表演。”托马斯说。

莱姆驾驶着“暴风箭”轮椅驶上斜坡，向店门口驶去。途中，他瞥见在他的左侧，巴尔扎克一直盯着他。接着，巴尔扎克马上转身和走过来的卡拉说话。在他面前，卡拉立刻变成了另一个人，一个胆小害羞的女人。

这就是变形，莱姆心想。同时，他看着巴尔扎克缓缓把店门关上，将外面的世界完全隔绝在这位魔术师和他的徒弟之外。

注释：

[1] 创伤事故复健中心，原文为Traumatic Incident Mitigation Center。

[2] 西康乐（Seconal），一种巴比妥酸盐类的催眠镇静剂，在医疗上的作用是使人镇静和安眠。

[3] Xbox，一种著名的电子游戏机品牌。

“我再说一遍，如果你想要的话，可以请律师。”

“我知道。”埃里克·威尔用他特有的气声低语道。

他们现在已回到纽约市警察局，来到塞利托的办公室。这是一个小房间，大部分的颜色都是灰色。若是用这位警探在调查报告中常用的口吻来描述屋里的陈设，就会这样写：一张婴儿照片、一张男童照片、一张成年女性照片、一张位置不详的湖畔风景照，以及一株已枯死的植物。

塞利托在这间办公室里审讯过成百上千名疑犯。那些人和眼前这位疑犯唯一的区别在于：威尔戴的是双份镣铐。他被牢牢铐在桌子对面的灰色椅子上，身后还站着一名持枪警员。

“你知道？”

“我说过了，我知道。”威尔大声说。

于是，审讯便开始了。

和精于刑事鉴定的莱姆不同，一级警探朗·塞利托是个较为全面的警察，他能体察出隐藏在话语背后的真实意思。运用纽约市警察局和其他兄弟执法机关的资源，连同他的街头智慧以及过人的韧性，他总能查出案情的真相。警察是世界上最棒的职业，他经常这么说。这种工作可以让你变成演员、政客或是棋手，有时候，甚至还得变成带枪的战士和施展近身肉搏术的擒拿手。

其中最有趣的部分是审讯游戏。让疑犯坦白交代，供出同伙的名字，以及赃物或受害人尸体藏匿的地点。

不过，眼前的情况很明显。这个混蛋根本就没打算交代一丝案情。

“好了，埃里克，你对爱国者会了解多少？”

“我说过了，我只在报纸上看过他们的相关报道。”威尔回答，同时尽力抬高肩膀去蹭下巴，“能不能把手铐解开一下？一分钟就行。”

“不，我不能。你只‘看过’爱国者会的新闻？”

“没错。”威尔说，咳嗽了一阵。

“在哪里看到的？”

“好像是《时代周刊》吧。”

“你受过教育，谈吐不错。我想，你应该不会赞同他们的哲学观点。”

“当然不赞同，”他咝咝地说，“在我看来，他们是一群偏执顽固的人。”

“既然你不赞同他们的政治理念，那么，正如你在莱姆面前承认的那样，驱使你行刺查尔斯·格雷迪的唯一动机只是金钱。因此，我们想知道花钱雇用你的人是谁。”

“哦，我并没打算杀他。”这名疑犯低声说，“你们误会我了。”

“什么叫‘误会’？你带着装满子弹的武器，闯进他的住宅。”

“听着，我喜欢挑战。我只是想看我能不能闯进一个其他人进不去的地方。我根本没打算伤害任何人。”他这些话有一半是对塞利托说的，另一半则对着一台对准他的脸部在拍摄的老旧摄像机。

“那么，肉卷是怎么回事？或者你吃的是烤火鸡？”

“什么？”

“我说的是贝德福车站的河畔旅店。我敢说你吃的是火鸡肉，而康斯塔布尔的人吃了肉卷、牛排和当日特餐。杰迪吃的是哪一种？”

“谁？哦，是你一直问我的那个人吗？巴恩斯。你说的是那张收据的事，没错吧？”威尔嘶哑地说，“其实那张收据是我捡来的。我需要找张纸记些东西，所以随便捡了一张。”

其实？塞利托心想。好吧。“你只是想记些东西？”

威尔努力平复着呼吸，点了点头。

“当时你在哪里？”朗·塞利托强忍住心中逐渐升起的烦躁，继续追问，“你想起需要用纸的时候是在哪里？”

“我忘了，大概在一家星巴克吧。”

“哪一家？”

威尔眯起眼睛。“不记得了。”

近年来，疑犯开始大量频繁地把星巴克当作不在场证明的场所。塞

利托猜想，这是因为这些咖啡店越来越多，而且都是一个模样。如此，疑犯便能理直气壮地说，他们也搞不清楚在某个关键时刻自己是待在哪一家咖啡店里。

“为什么这上面是空白的？”塞利托追问下去。

“什么是空白的？”

“这张收据的背面。如果你是为了想写东西才把它捡来，那为什么上面一个字都没有？”

“哦，因为我没找到笔。”

“星巴克里有很多笔。就在收银台，顾客必须在信用卡账单上签字。”

“店员太忙了，我不想去打扰她。”

“那时你想把什么事记下来？”

“嗯……”他又发出气喘声，“电影上映的时间。”

“拉里·伯克的尸体在哪里？”

“谁？”

“那个在八十八街逮捕你的警察。你昨晚告诉林肯·莱姆说你杀了他，尸体藏在西区的某个地方。”

“我只是想让他相信我要袭击的目标是马戏团，为了误导他，我才给他一些假消息。”

“你昨天承认杀害了其他几位被害人，那些也都是假消息？”

“没错。我谁也没杀。那些都是别人干的，有人想栽赃给我。”

啊，这是历史最悠久的一种辩护，而且是最拙劣也最棘手的那种。

尽管如此，这种老掉牙的方法有时的确奏效，塞利托也很清楚，这取决于那些容易上当的陪审团。

“谁想陷害你？”

“不知道。不过，显然是一个认识我的人。”

“因为他们在凶案现场留下了你的衣服、纤维和毛发之类的东西。”

“正是。”

“很好。这样说来，你现在心里一定有一份名单。告诉我几个名字吧。”

威尔闭上眼睛。“我什么也想不出来，”他把头一垂，沮丧地说，“这真让人泄气。”

塞利托已经快控制不住自己了。

这个乏味的游戏持续了半个小时，最后，这个警探只能放弃。他愤懑难平。颇具讽刺意味的是，他想起待会儿回家后，女友打算为他准备的晚餐就是火鸡肉——和那些疑犯在贝德福车站的河畔旅店吃的午餐一样。可拉里·伯克警员却永远也无法回到自己妻子身边了。塞利托已抛开和善的伪装，但仍坚持做完审讯，然后才咕哝着说：“你给我滚吧。”

他和另几位警员一起将这名疑犯押过两个街区来到男子拘留所，以杀人、伤害、人身攻击和纵火等罪名将他登记在册。他还特别交代拘留所的警员，告诉他们这个犯人具有高超的逃脱技能，对方则保证会把威尔关在“特别囚室”里，那里有让犯人插翅难飞的防范设施。

“嗯，塞利托探员。”威尔突然用喉音低声说。

探员转过身。

“我向上帝发誓，我什么也没做。”他喘着气说，声音在空气里回荡，听起来分外真挚诚恳，“也许我好好休息一番后，能想起一些可以帮助你找到真正凶手的事。我真的很想帮忙。”

在“坟墓”的楼下，两名拘留所警员紧紧钳住这名疑犯的手臂，夹着他拖着脚步走向登记室。

我看他也不怎么恐怖嘛，纠察部的警员琳达·韦尔斯心想。这个人很强壮，她感觉得出来，但还比不上他们这里关押过的一些“野兽”，那些来自阿尔法城或哈莱姆区的混混——即使再多的可卡因、海洛因和啤酒，也无法使这些人强壮的体格稍有损伤。

她实在搞不清，这个叫埃里克·威尔的男人，一个瘦削的老家伙，怎么能让他们如此大动干戈。

“要抓牢他，眼睛不能离开他的手。另外，千万不能把脚镣打开。”塞利托警员的告诫言犹在耳。可是这个人看起来既忧伤又疲惫，而且似乎有呼吸困难的毛病。她瞥见他手臂和脖子上的疤痕，纳闷这个人过去曾遭遇过什么事。也许是大火或滚油，一想到这种伤会造成的疼痛，她便不由自主地战栗起来。

韦尔斯想起他在拘留所门口对塞利托警探说的话。我真的很想帮忙。威尔当时的神情简直就像一个让父母失望的孩子。

尽管塞利托忧心忡忡，但在按指纹和拍摄存档照片的过程中并没发生什么意外，疑犯很快又被铐上两副手铐和脚镣。现在，韦尔斯和汉克·格沙姆——一位身材壮硕的拘留所男警卫——双双夹着威尔经过这条长长的走廊，将其送往囚室。

韦尔斯曾押送过无数名犯人，早已对他们的哀求、抗议和眼泪无动于衷，但刚才威尔对塞利托说的那句哀伤的承诺，还是令她心有所动。也许他真的是无辜的，他看起来一点儿也不像是个杀人凶手。

威尔的脸抽搐了一下，韦尔斯便略微放松施加在他胳膊上的力气。

没过多久，这个犯人的身子向她这边一歪，靠了过来，脸上的表情十分痛苦。

“怎么了？”汉克问。

“抽筋了！”他吸着气说，“真疼……哦，天啊。”他轻声尖叫起来，“是脚镣弄的！”

他的左脚蹬直、不停颤抖，僵硬得像根木头。

汉克问韦尔斯：“要给他解开吗？”

她犹豫了一下说：“不行。”然后又对威尔说：“咱们接着往前走，你把重心放在这边，我会撑着你的。”她经常慢跑，熟知该如何处理抽筋。他的情况看起来不像是装的——他的呻吟声那样真实，而且脚上的肌肉也硬得像块石头。

“哦，天啊，”威尔疼得叫了起来，“脚镣！”

“我们必须把它解下来。”她的同伴说。

“不行。”韦尔斯坚决地回答，“让他坐下来，我来处理。”

他们扶着威尔坐在地上，韦尔斯开始给他按摩变僵的那条腿，汉克则退后一步，在一旁看着。过了一会儿，她无意间抬起头，发现威尔的双手虽然仍被铐在背后，却已移至腰际，而他的长裤已微微拉下了几英寸。

她凑过去仔细查看，发现在他的大腿外侧有一块创可贴已被揭开，而在这张胶布下的是……那是什么东西？贴布底下的皮肤上有一道细缝。

就在此时，犯人突然举起手掌重重击向她的鼻子，正中鼻梁上的软骨。一阵剧痛顿时在她脸上蔓延开来，她疼得一时无法呼吸。

钥匙！他身上带了钥匙或开锁工具，就藏在那块创可贴盖着的皮肤

裂缝里。

在一旁警戒的汉克立刻冲了过来，但威尔的速度更快。他曲起胳膊肘狠狠地朝对方的咽喉猛击。这名警员立刻倒下，两手紧紧护住喉咙，边咳嗽边挣扎着呼吸。威尔把手伸向韦尔斯的手枪，想从枪套中抽出，但她用双手压紧，使出了全身的力气拼命保护身上的佩枪。她想大声呼救，可鼻子流出的鲜血灌进了她的喉咙，使她不住地呛咳。

威尔右手抓着她的枪，空着的左手在短短几秒钟内便解开了脚上的束缚，然后才回过头来伸出双手全力抢夺她的格洛克手枪。

“救命！”她大叫，一边咳着鲜血，“快来人救救我们！”

威尔已把手枪抽出了枪套，但韦尔斯想起自己的孩子，死也不肯放开嫌疑犯的手腕。枪口扫过空荡荡的长廊，扫过汉克，停在他的双手和膝盖上。汉克仍趴在地上不停干呕、艰难地呼吸。

“救命！有警员受伤了！快来人呀！”韦尔斯高叫。

走廊尽头有了动静，一扇门打开了，几个人冲了出来。然而，这条长廊仿佛有十英里长，而威尔把枪握得更牢了。他们摔倒在地，扭打在一起，犯人狂乱的眼睛距她的双眼只有几英寸的距离，而枪口则缓缓指向了她。最后，手枪在他们两人中间停止了。他深吸一口气，食指准备扣动扳机。

“别，求求你，不要……”她低声哀求。枪口离她的脸只有几英寸，她凝视着黑洞洞的枪眼，知道那里随时都会冒出火焰，而疑犯的脸上已浮现出残忍的微笑。

她看见了女儿，看见了女儿的父亲，看见了自己的母亲……

没门！韦尔斯暴怒地跳起来。她的脚在墙上一蹬，猛地撞了过去。威尔向后摔倒，而她则压在他的身上。

手枪发出一声巨响。强大的后坐力震得她手腕发麻；巨大的声响震耳欲聋。

墙上溅上了一大片鲜血。

不、不、不！

让汉克平安无事吧！她祈祷。

但是，韦尔斯看见她的同伴挣扎着从地上爬了起来。他没有受伤。她突然发觉，此时那股和她争夺手枪的力量消失了，那把格洛克好端端地在她自己手上，威尔的手已经放开了。她跌跌撞撞地跳着向后退去，想远离这名犯人。

哦，我的天啊……

那颗子弹直接射入犯人头的一侧，在他脑袋上留下一个可怕的伤口。他身后的墙上溅了一大摊鲜血，脑浆和骨头的碎片也混杂其中。威尔倒在地上，双目圆睁，看着天花板，鲜血从他的太阳穴汩汩地流到地上。

韦尔斯颤抖着号啕大哭：“妈的，看我都做了些什么！哦，妈的！快救救他！谁来救救他！”

十几名警员聚拢过来。她转过身看着这些警员，却发现他们全绷紧了神经，蹲低身子采用防卫姿态。

韦尔斯倒抽一口凉气。难道她背后还有另一个嫌疑犯？她猛地转过身，但走廊上空无一人。她再转回来，发现那些警员仍然保持蹲姿，持枪处于警戒状态。他们大声对她喊着，但她的耳朵被刚才的枪声震聋了，一时听不见他们在喊些什么。

最后，她总算听见了。“天啊，你的武器，琳达！快收起来！看看你的枪口在指着哪里！”

她这才发觉，自己在慌乱中竟然拿着这把格洛克手枪到处乱指，指向天花板，指向地板，指向他们，就像一个拿着玩具手枪的小孩。

她为自己的疏忽低笑不止。她把手枪插回枪套，却感觉腰带上有块硬邦邦的东西。她把这块东西剥下来定睛一看，才发现那是一块血淋淋的头骨碎片，是从威尔的头上溅出来的。“啊。”她惊呼一声，立刻把这块骨头碎片扔下，然后忍不住狂笑起来，笑得像她的女儿在被人胳肢呵痒时那样。她往手上吐了点口水，在裤子上来回摩擦抹去血迹。她摩擦的动作越来越快，越来越癫狂，直到笑声戛然而止，接着，她跪倒在地，痛苦地啜泣起来。

“妈妈，你真该来看看，我的表演大获成功。”

卡拉坐在椅子边缘，双手捧着温热的星巴克咖啡，纸杯传出的温度刚好与皮肤的温度契合——譬如说她母亲皮肤的温度。依然粉红，依然鲜艳。

“我一个人撑满了全场，整整四十五分钟，怎么样？”

“你……”

这个字并非出自卡拉想象中的对话。床上的这个女人已经醒了，并吐字清晰地提出问题。

你。

但卡拉却不明白母亲说的是什么意思。

她也许是：你刚才说什么？

或是：你是谁？你为什么在我房间里，还坐在这里，好像我们认识似的。

或是：我听见“你”这个字，但我不明白这个字的含义，可又实在不好意思问出口。我知道这个字很重要，但就是想不起来。你，你，你……

接着，她的母亲看向窗外，看着攀爬的常春藤，说：“一切都会好转。我们会平安度过的。”

卡拉很清楚，当母亲处于现在这种状况时，想和她对话只会让自己沮丧气馁。她说的这句话和下句话之间没有任何联系，有时一句话只说了一半，她会突然忘了要说什么，然后声音越来越小，最后迷惑地陷入沉默。

因此，卡拉只能东拉西扯地说下去。她讲述了刚刚表演过的“变形记”，又兴奋地告诉母亲自己如何协助警方逮到杀手。

忽然，母亲的眉毛仿佛听懂般弓了起来。卡拉的心开始狂跳，倾身靠近母亲。

“我找到那个罐子了。我从没想到能再看见它。”

她的头又深陷进枕头。

卡拉攥紧拳头，呼吸急促起来：“是我，妈妈！我！你看不见我吗？”

“你？”

可恶！卡拉在心中对那个操纵这个可怜的女人，蒙蔽了她的灵魂的魔鬼大发雷霆。放了她！把她还给我！

“嗨，你好。”门口突然传来一个女人的声音，把卡拉吓了一跳。她在转身之前，抬手巧妙地拭去脸颊上的几滴眼泪，动作流畅得有如施展一次法兰西落币术。

“嗨，”她对阿米莉亚·萨克斯说，“你跟踪我来了。”

“我是警察，干的就是这个。”她走进房间，端着两杯星巴克咖啡，一眼瞥见卡拉手中的纸杯，“抱歉，带了多余的礼物。”

卡拉把手上的杯子捏扁。里面的咖啡已几乎喝光了。她感激地接过萨克斯带来的第二杯咖啡。“只要身边有咖啡，我就绝不会浪费。”她立刻抿了一口，“多谢。你们晚餐吃得还愉快吗？”

“很不错。杰妮亚很有趣，托马斯爱上她了，而且她也能逗林肯开心。”

“她总是能感染周围的人，”卡拉说，“是个好人。”

阿米莉亚说：“演出一结束，巴尔扎克就飞快地把你拉走了。我来这里只是想再次感谢你。还有，请你写一张清单，我们会为你付出的时间付费的。”

“我从来没想过钱的事。你向我推荐了古巴咖啡，这个报酬足够了。”

“不，你还是写张清单，把它寄给我，我保证这笔钱一定申请得下来。”

“我是玩票性质的公务员，”卡拉说，“这个故事我今后一定会讲给我的孙子……对了，我今晚剩下的时间都有空——巴尔扎克先生去会朋友了。我想去苏荷区找朋友，你愿意一起来吗？”

“当然，”女警说，“咱们可以……”突然，她抬起头，目光越过卡拉的肩头：“您好。”

卡拉回头一看，发现母亲正好奇地打量这名女警，便注意看了一下她的眼神。“她现在并不是真正处于清醒状态。”

“那是在夏天，”老太太说，“一定是六月，我敢确定。”说完，她又闭上眼睛，躺回原来的位置。

“她还好吧？”

“这只是暂时的，她很快就会清醒过来。有时候，她的神志的确有点好笑。”卡拉抚摸着病床上那位老妇人的胳膊，问萨克斯，“你的父母呢？”

“听起来似曾相识，我有种感觉。我父亲死了，母亲住在布鲁克林区，离我很近，近到超出我们应该保持的距离。不过我们正在……相互理解。”

卡拉很清楚，在母女之间，“理解”这个词的复杂性有如国际条约，因此她不想多问——至少不是现在。今后总会有机会的。

一阵刺耳的嘀嘀声突然在房里响起，这两个女人同时摸向腰间的呼叫器。真正响的是阿米莉亚那部。“我进来的时候把手机关了，大厅有告示说在这里不能使用。可以借一下吗？”她朝桌上的电话扬了扬头。

“别客气，用吧。”

她拿起话筒拨了号，卡拉则起身抚平母亲床上的毛毯。“妈妈，你记得我们在沃里克的那家‘床和早餐’旅店吗？在那座城堡附近。”

你还记得吗？告诉我你记得！

阿米莉亚的声音：“莱姆？是我。”

卡拉还在一厢情愿地和母亲对话，但只过了几秒，就被这位女警尖锐的声音打断了。“你说什么？什么时候？”

卡拉皱起眉头，转身看向阿米莉亚。而阿米莉亚也看着她，不停地摇头。“我这就过去……我现在正和她在一起。我会告诉她的。”她挂断了电话。

“怎么了？”卡拉问。

“看来我还是不能和你一起去了。我们肯定漏掉了一个开锁工具或钥匙，结果威尔在拘留所打开了手铐，还想抢夺警枪。他已经被击毙了。”

“天啊。”

阿米莉亚向门口走去。“我现在要去现场勘验了。”她突然停下脚

步，转身看着卡拉，“老实说，我一直很担心他在受审期间的监禁安全。这个人实在太狡猾了。看来，这个世上有时还是存在正义的。啊，对了，别忘了写账单。不管你想收多少钱，记得都把它加上一倍。”

“康斯塔布尔那边有消息了。”电话中传来一个男人轻快的声音。

“他去当私家侦探了吗？”查尔斯·格雷迪挖苦地问。

他虽然挖苦，却并不尖刻。他对乔·罗特没什么成见——尽管此人总是作败类的代表——但毕竟他是辩护律师，而且打算避开他的客户惹来的冗长的司法审判程序。更何况，他向来用诚恳和尊重的态度对待检察官和警方。因此，格雷迪也报之以礼。

“是的，他真这么做了。他打了几个电话回坎顿瀑布，联系上了一些爱国者会的人。利用他们对上帝的敬畏，让他们把事情查清楚，看来是有一些旧会员误入歧途。”

“是谁？巴恩斯？还是斯坦普？”

“我们还没有谈得那么深入。我只知道他非常沮丧，他不停地说：‘犹大、犹大、犹大’，说了一遍又一遍。”

格雷迪一点也不同情他，近墨者黑……他对律师说：“他知道我没法让他完全免除徒刑吧？”

“他明白，查尔斯。”

“你知道威尔死了吗？”

“知道了……我得告诉你，安德鲁知道这个消息后很高兴。我相信他真的和那些想伤害你的人完全没关系，查尔斯。”

格雷迪向来不会采纳辩护律师的意见，即便是坦率的罗特也一样。他又问：“所以，他已经有确凿的消息了？”

“没错。”

格雷迪相信他。罗特并不是个你随便说说就能糊弄住的人，如果他认为康斯塔布尔打算供出一些人，那么这件事就肯定如此。当然，这对案情的明朗肯定有积极的作用。如果康斯塔布尔能说出有力的消息，让当地的州警能针对爱国者会进行全面侦查和逮捕行动，这样他就有信心可以放这名疑犯一马。

对威尔的死，格雷迪的心情十分复杂。他对这件枪杀案件公开表示关切，并保证会用公正的态度看待它，但私下里却很高兴这个混蛋被解决了。那个打算谋杀他们的杀手闯进他的公寓，侵入他的妻子和女儿生活的家，这让他直到现在仍感到惊讶和愤怒。

格雷迪看着杯中的红酒，多么渴望能细细品尝一番，但他心里很清楚，在接到这个电话之后，他必须先放下酒杯。康斯塔布尔的案子实在太重要，他得保持最清醒的状态。

“他想和你面谈。”罗特说。

这瓶红酒是格利奇酒庄 [1] 的赤霞珠。出厂年份绝不会晚于一九九七年。顶级葡萄园，上好的年份。

罗特继续说：“你最快到拘留所需要多久？”

“半小时，我现在就去。”

格雷迪挂断电话，对妻子说：“有个好消息：不必开庭了。”

路易斯，那位眼神仍充满谨慎戒备的保镖说：“我跟你去。”

威尔被击毙后，朗·塞利托便大量减少了保护检察官的人手，只留下路易斯一个人。

“不，路易斯，你留在这里陪我家人吧。这样我会更安心一些。”

他的妻子好奇地问：“亲爱的，如果刚才那是好消息的话，那么坏消息是什么？”

“我大概会错过晚餐了。”检察官说，抓了一把金鱼牌饼干塞进嘴里，然后灌了一大口上等的红酒把饼干冲下肚。他心想，管他呢，就算是庆祝吧。

萨克斯把她那辆已饱受摧残的黄色卡马诺跑车停在中央街一百号外面，将一枚纽约市警察局的警徽扔在仪表板上，便匆匆下了车。她向一名站在刑案现场鉴定车旁的工作人员点了点头。“现场在哪儿？”

“在后面的一层，从登记处的走廊进去就是了。”

“现场封锁了吗？”

“是的。”

“手枪是谁的？”

“琳达·韦尔斯，拘留所的警员。她现在情绪很激动。那个混账打破了她的鼻子。”

萨克斯提起一个鉴定箱，放在一个行李车上，便推着车朝刑事法庭大楼的正门走去。其他几名刑案现场鉴定师也做了同样的动作，紧紧跟在她的身后。

当然，这个刑案现场并不复杂。一件发生在警员和企图逃亡的犯人之间的枪击意外。事情显而易见。然而，这个事件仍算是一宗命案，需要完整的刑案现场鉴定报告，以提供给枪击事件委员会和任何随之而来的调查和诉讼。因此，阿米莉亚·萨克斯会一如既往地小心处理现场。

一名警卫检查了他们的证件，便带领这个鉴定小组穿过几条迷宫似的通道，进入法庭大楼的一楼。最后，他们推开一扇关闭的房门，站在一个被警用黄色封锁带圈起的区域外面。萨克斯看见一位警探正在对一名制服警员说话，这个女警的鼻子上贴着胶布，鼻孔里还塞着卫生纸。

萨克斯向他们做了自我介绍，说明来意，并告知自己即将开始进行现场勘验。那位警探听完便让到一旁，让萨克斯亲自去问琳达·韦尔斯事情发生的经过。

这名制服女警用鼻音结结巴巴地讲述了那个犯人不知道用什么手法打开了手铐。“他只花了两三秒时间，所有手铐就这样被打开了。他并没有拿到我的钥匙。”她用手指向制服上衣的口袋，那里大概是她放手铐钥匙的地方，“他有开锁工具或钥匙之类的东西，就藏在他的大腿上。”

“藏在他的裤兜里吗？”萨克斯皱起眉头。她记得他们已经仔细搜过他的身了。

“不，是在他的腿上，你等会儿就会看到。”她朝放置威尔尸体的那条走廊扭了下头，“他的皮肤上有一个口子，就在一块创可贴下面。一切都发生得太快了。”

萨克斯想，那个人一定是为了制造一个藏匿工具的地方而割开自己的皮肤。想到这儿她不禁觉得恶心。

“接着他抓着我的手枪，我们扭打在一起。枪走火了，我没想扣扳机，真的没有。我已经尽可能小心控制了……但我没做到。枪就这么走火了。”

控制……走火。她使用这些警察的专用术语，或许是想阻隔一些负罪感，但这对那名犯人的死已于事无补，也改变不了她的生命曾遭受威胁的事实，更不会让其他警员再受这名犯人的蒙蔽。不，一切责任都必须由这个女人承担。女性在纽约市警局的地位向来得之不易，而如果出了事，受到的伤害往往会比男人还要严重。

“我们逮捕他后就仔细搜过他的身了，”萨克斯友好地说，“但我们也没发现他还藏了钥匙。”

“是啊，”这名女警喃喃地说，“但这件事还是会被追究的。”

她指的是枪击事件调查委员会。没错，这件事到时一定会被揪出来的。

看来，萨克斯在写现场鉴定报告时必须多费一番心思，尽可能提供一些对这名女警有利的证据。

韦尔斯轻轻地摸了一下鼻子。“哎，真疼。”顿时，她的泪水涌了出来，“我的孩子会怎么说呢？他们总是问我的工作有没有危险，而我总告诉他们没有。现在看看这个……”

萨克斯戴上橡胶手套，向这名女警员索要她的格洛克手枪。接过这把枪后，她退出弹匣，取出弹膛中的子弹，然后把枪和子弹全放进一个塑料证物袋中。

她无意间用了调查警司的口吻，对这名女警说：“你可以去休个假。”

但韦尔斯似乎没听见萨克斯的话。“真的是走火，”她语气空洞，“我并不想开枪，我没打算杀任何人。”

“琳达？”萨克斯说，“你可以去休个假了，一个星期，十天也行。”

“我可以吗？”

“去跟你的主管谈谈吧。”

“嗯，当然，我一定会去的。”韦尔斯转身离开，恍恍惚惚地走向一旁正在接受治疗的搭档。他的脖子上有一大块瘀青，除此之外，看起来一切正常。

刑案现场鉴定小组的人员在枪击事件发生的长廊门外搭了一个临时工作站，他们打开工具箱，拿出证物收集工具、指纹采集器具，准备摄影和摄像器材。萨克斯换上白色的特卫强服装，然后在鞋上绑上了皮筋。

她戴上耳机麦克风，要求总台把步话机通信转接至林肯·莱姆的通话器。在撕下警方封锁胶带打开这扇门的时候，她心里在想：在皮肤上割一条口子藏匿开锁工具或钥匙？她和林肯一起对抗过这么多疑犯，这个“魔法师”是……

“啊！该死！”她脱口而出。

“彼此彼此，萨克斯。”莱姆尖酸的话从她的耳机中传出，“这句话应该是你说的吧？真是见鬼，全是电波杂音。”

“我真不敢相信，莱姆。法医居然没等我做现场处理就把尸体搬走了。”萨克斯看向长廊，血迹尚在，但尸体已经不见了。

“什么？”他高喊，“谁允许的？”

根据刑案现场工作守则，紧急医疗人员虽然可以进入现场抢救伤患，但如果伤者已死，尸体则必须保持原样，即使是法医办公室来的值班医生也不能动，一切都得等刑事鉴定小组的人完成工作再说。这是警察的基本常识。今天不管是谁搬动了“魔法师”的尸体，其职业生涯都会岌岌可危。

“有问题吗？阿米莉亚？”门外一位技师喊道。

“你看，”她愤怒地说，朝长廊扭了扭头，“法医没等咱们来做鉴定就把尸体移走了。这是怎么回事？”

这位年轻的技师皱起眉头。他瞟了一眼外面的同事，才说：“嗯……值班的法医还在外面。你来的时候，我们正在外面和他说话，就是那个正在喂鸽子的人。他说他会在那里等我们弄完，才会进来搬尸体。”

“这是怎么回事？”莱姆咆哮起来，“我听见他说的话了，萨克斯。”

她对莱姆说：“法医室派来的人都还在外面，莱姆。看来他们并没有进来移走尸体。这么说来……”

“哦，天哪！糟了！”

一阵战栗瞬间穿透她的心。“莱姆，你该不会认为……？”

他狂吼道：“你看到什么了，萨克斯？血液喷溅的情形如何？”

她奔向枪击发生的地点，仔细查看喷溅在墙上的血迹。“哦，不对，这看起来不像普通的枪击造成的。”

“有脑浆吗？或是骨头碎片？”

“的确有灰色物质。但看起来又不太像。这里还有一些骨头碎片，但是就近距离射击而言，似乎太少了。”

“做一个血液鉴定，这样才能确定。”

她飞快地跑回门口。

“怎么了？”一位鉴定技师问，但看到她发狂似的翻寻一个鉴定箱中的东西，便自觉地闭上了嘴。

萨克斯抓起了KM血液催化试剂，随即奔回长廊，从墙上采集了一个样本。她在里面加入酚酞，很快便得到了答案。“我不知道这是什么，但肯定不是血。”她看向地板上那摊殷红的痕迹，觉得那里的血液倒很像真的。她取样检验，证明这摊血才是真的。接着，她又发现墙角的地上有一个沾血的剃刀片。“天啊，莱姆，他假装受到枪击，用刀割伤自己，用真的血来蒙骗警卫。”

“快通知警卫。”

萨克斯大喊：“犯人脱逃——封闭所有出口。”

一名警探冲进长廊，瞪着地板。琳达跟在他后面，双目圆睁。起初她还因自己并没有杀了人而短暂地感觉到一丝安慰，但这丝安慰很快便消失无踪，因为她很快便意识到这里发生了更糟糕的事。“不可能！他刚才还在那里。他的眼睛是睁着的，分明已经死了。”她的声音越来越尖锐，似乎快要发狂，“我是说，他的头……他的头上全是血。我看见……我看见了伤口！”

你看见的是伤口的幻影。萨克斯苦涩地想。

警探大喊道：“已通知所有出口的警卫，但是，老天，这并不是一条完全封闭的走廊。当我们关上这里的门，他可能已经爬起来，溜到别处去了。现在他说不定早就偷了一辆车，或坐在通往皇后区的地铁上了。”

阿米莉亚·萨克斯开始下达命令。这位警探的级别虽然比她高，但他现在太过震惊，顾不上质疑她有没有职权下达这些指令。“马上发布通缉令，”她说，“通知市区所有警员，通知联邦和州政府的执法单位，也别忘了通知纽约大都会交通局。犯人姓名是埃里克·威尔，白种男性，五十多岁。在犯人登记站那里有他的特写照片。”

“他穿着什么衣服？”警探问韦尔斯和她的搭档。这两名警员立刻努力回想，提供了一些大致的描述。

我们就算知道这些也根本无关紧要，萨克斯心想。他现在一定穿着完全不同的衣服，他可以改装成任何人。她环顾四周，可以看见四条由此分出的走廊，看见几十个人的身影。这些人有押送员、门卫和一般警员……

也许还有“魔法师”。说不定他已装扮成了这些人中的一个。

然而，在这个时候，她还是把追缉犯人的工作交给这名警探负责，然后转身走向她的专业区域。这个刑案现场原本只需要走走形式，但现在，它已经变成了一个生死存亡的关键所在。

注释：

[1] 格利奇酒庄，著名葡萄酒产地，位于美国加利福尼亚州。

马勒里克小心谨慎地走在男子拘留所的一层，心里回想着刚刚逃脱的经过，同时对他“尊敬的观众朋友”默默地说着一段独白。

让我和各位来分享魔术师这行的一种手法。

如果真的要蒙骗观众，仅用幻术误导他们是远远不够的。原因在于，当人们遇到一个与逻辑相违背的现象时，他们的大脑便会不停地思考那个景象，以便搞清楚究竟发生了什么事。我们魔术师将这种行为称为“重建”。除非我们设计的手法足够巧妙，否则一位聪明又具有怀疑精神的观众只会被蒙骗一时，他们在表演结束后很快就会识破我们的手法。

所以，我们该如何蒙骗这样的观众呢？

我们必须用最令人难以置信的方法——要么就简单到荒谬，要么就复杂到超过任何人的想象。

举例来说：有位著名的魔术师表演把整根孔雀羽毛穿过手帕的戏法。观众几乎都无法看出他使用的是何种手部技巧，才能让那根羽毛看起来像穿过了手帕。他究竟用了什么方法呢？羽毛的确穿过了手帕，因为手帕上面有一个洞！观众一开始一定会想到这个方法，但继而便会认为，对这样一位伟大的表演者来说，这种方法实在太简单了。他们宁可相信这位魔术师使用的是更复杂更精妙的手法。

再举一例：一位魔术师和几个朋友在一家餐厅吃饭，席间有人要求他表演几招魔术。他起初推辞，但最后还是同意了。于是他拿起一块备用桌布，把它摊开遮住邻桌一对正在用餐的情侣。不到一秒，那对情侣就消失了。魔术师的朋友均大感惊异，他是怎么办到的？他们绝对不会想到，这位魔术师早就料到他会被朋友要求表演，因此早已和餐厅经理串通做好准备，布置了一张折叠桌并雇用一对男女演员扮演情侣。当魔术师一拿起那块桌布，他们便得到暗号，迅速从现场消失。

当那些在场的人“重建”他们所看到的表演时，都拒绝接受事实，认为明明是即兴表演，其中不可能会有如此精心复杂的设计。

你们刚刚所看见的魔术也是在类似情况下产生的。我称之为“被枪击中的犯人”。

重建。许多魔术师会忽略这种心理活动，但马勒里克绝对不会。他

在谋划该如何从拘留所脱逃时，就已经仔细想过了。那两名押解他走过长廊去往监狱的警员，都相信他们亲眼所见的事：犯人挣脱手铐、夺枪，最后被射死在他们面前。

这是多么令人震惊、慌乱和恐怖的情景。

但即使出现这样的高潮时刻，人的思维仍会进行该有的运作。因此，在烟雾消散之前，那些警员虽然惊慌，却也会立刻开始反思整个事件的经过。就像每个展开重建的观众一样，既然他们知道埃里克·威尔是一名经验丰富的魔术师，就难免会质疑这场枪击事件的真伪。

可是，他们听见的是真实的枪声，手枪射击出的是真实的子弹。

他们目睹一个脑袋在子弹下开了花，而且，紧接着看见的是一具软绵绵的死尸，看见了鲜血、脑浆、骨头和一双目光凝滞的眼睛。

这重建的结果指向一个答案——若说这个枪击事件是此人精心设计的结果，未免太令人难以置信。于是，他们坚信此人已死，便把他独自留在现场，没戴手铐脚镣，所有人都到外面去使用步话机呼叫或打电话报告消息去了。

我用的是什么手法呢，尊敬的观众朋友？

当马勒里克被押送着穿过长廊时，他在暗中撕开腿上的胶布，从皮肤上的伤口中取出一把万能钥匙。他解开手铐，徒手攻击了女警的脸和男警的喉咙后，便去拔她枪套中的手枪。一阵扭打争夺……最后他终于把枪口对准自己头的后部，扣动了扳机。与此同时，他接通微型电路板，引爆贴在头皮上被头发掩盖住的小爆竹，炸开一个装有假血、一点灰色的橡胶物质和牛骨碎片的血浆袋。为了增加可信度，他还用一把暗藏在腿部伤口里的剃刀片割破头皮——这是身上出血量大却不会感到太过疼痛的部位。

接着他便倒在地上，像个被抛弃的布娃娃。他尽量屏住呼吸；他的眼睛可以保持睁开不动，因为他滴过一种黏性眼药水，那能让眼珠变得浑浊，同时又能保持眼球润滑而不必眨眼。

妈的，看我都做了些什么！哦，妈的！快救救他！谁来救救他！

哈，韦尔斯警员，现在要救我已经来不及了。

我已经没救了，像一头倒毙在路边的野鹿。

现在，他走在法院大楼地下迂回复杂的通道上，前往地下室的清洁工具间。他早在几天前就已把新的道具服装藏在这里。一进入这个房间，他便脱去衣服，擦掉受伤的伪装，把旧衣服和鞋子塞进几个小盒子里。不到十秒钟，他就换上新衣服，再化上一点妆，完完全全变成了另

一个人。

他往门外瞄了一眼，确定走廊上没有人后，便踏出小房间匆匆向楼梯走去。最后那个时刻就快来临了。

“这是出局。”卡拉说。

不久之前，她才从斯托伊弗桑特疗养院被紧急召至莱姆的住处。

“出局？”莱姆问，“这是什么意思？”

“意思是一种备用计划。所有优秀的魔术师在演出时都会准备一两套备用方案。如果你演出时失手或是被观众看出破绽，就必须换上这种出局计划以挽救演出。他一定预先想到自己有可能被逮捕，所以他便启动了出局计划，好让自己顺利逃脱。”

“他是怎么办到的？”

“在头发里藏匿一个血浆袋和爆竹。至于枪击，有可能是用假枪，”她大胆提出假设，“徒手接飞弹的表演者用的都是假枪，或是改造过的，一把枪同时拥有两副枪管，要么就用真枪装了空包弹。他很可能是用假枪调换了拘留所那个警员身上的佩枪。”

“这点我表示怀疑。”莱姆说，转头看向塞利托。

这位邋遢警探表示赞同：“的确，我不认为他能换掉警枪，也不可能有机会卸下真子弹换上假子弹。”

卡拉说：“如果这么说的话，他就只能假装对自己开枪，利用视觉上的角度制造假象。”

“那他的眼睛呢？”莱姆问，“根据现场的人说，他的眼睛是睁开的，根本没眨过，而且眼珠都变得浑浊了。”

“扮成死人的招数和道具有数十种。他可能使用某种特殊的眼药水让眼球保持润滑，这样便可以保持十到十五分钟不眨眼睛。还有一种能眼球保持湿润的隐形眼镜，看起来灰蒙蒙的，能让你的眼睛和僵尸的一模一样。”

僵尸眼和假血……天啊，真是糟透了。“他是怎么通过他妈的金属探测器的？”

“因为那时他们还没进到羁押室，”塞利托解释，“事情是在前往羁押室的路上发生的。”

莱姆叹了口气。接着，他又突然想起什么：“证物呢？”他看着房门，又看向梅尔·库柏，仿佛这位瘦削的技师能让从拘留所递送证物来的

人立刻出现似的。现在他们有两个刑案现场了：一个是在发生假枪击事件的拘留所长廊，另一个是在地下室——清洁工具室里。一名搜索人员在那里找到了伪装伤痕的道具、衣物和其他一些东西，统统藏在一个袋子里。

门铃响了，托马斯前去应门。不一会儿，罗兰·贝尔匆匆走入客厅。“简直令人难以置信，”他上气不接下气地说，被汗浸湿的头发乱糟糟地贴在额头上，“确认了吗？他真的逃走了？”

“没错，”莱姆语气阴沉地说，“特勤小组正在搜索那个地方，阿米莉亚也在那里，不过到目前为止一点线索都没有。”

贝尔慢吞吞地说：“他现在应该会跑得远远的，躲起来。不过我认为咱们现在还是应该马上把查尔斯和他的家人全接到庇护所，直到查出到底怎么回事为止。”

塞利托说：“我完全赞成。”

贝尔警探马上拿出手机拨通号码。“路易斯？我是罗兰。听着，威尔逃走了……不，不，他根本没死，是装的。我要格雷迪和他的家人现在马上到庇护所去，直到那家伙被抓到为止。我会派遣一支……什么？”

一听见最后这个震惊的词，所有人的注意力就都转向贝尔。“谁和他一起？……他一个人？你在说些什么啊？”

莱姆看着贝尔，他那张悠闲自在的脸此时已阴郁地皱成一团。又一次，如同在这件案子中屡屡出现的那样，莱姆有种感觉，又有一个早已计划好而又在他们意料之外的阴谋即将揭晓。

贝尔转向塞利托。“路易斯说你打过电话，让保护小组的人都撤走了。”

“打给谁？”

“打到格雷迪的住处。你告诉路易斯，除了他留下，其余人都离开。”

“我为什么要这么做？”塞利托问，“妈的，又是他干的！就像让守在马戏团那里的警员都下班一样。”

贝尔转头对屋里的人说：“情况越来越糟了……格雷迪现在独自去下城，想和康斯塔布尔面谈一些认罪减刑的事。”他又继续对着电话说：“路易斯，你先把他的家人都聚在一起，然后打电话给其他组员，让他们立刻回来。除了你认识的人，别让其他人进入公寓。我会想办法联系格雷迪的。”他挂断电话，又拨了一个号码，拿着手机等了好一会儿，直到进入语音信箱。“没人接。”他便留下语音信息，“查尔斯，我是罗

兰。威尔已经逃走了，目前我们不知道他的下落，也不知道他会去哪里。你一听到这个留言，就尽快找一位你认识的带枪警员寻求保护，然后立刻打电话给我。”

他留下自己的电话号码，接着又打了一个电话，找特勤小组的队长鲍尔·霍曼。通知对方格雷迪目前正前往拘留所，身边没有任何人保护。

这位佩着双枪的男人终于挂了电话，摇着头说：“这下可追不上了。”他看向客厅里的证物表，“好吧，现在这家伙会去哪儿？”

“我只知道一件事。”莱姆说，“他不会离开市区。他会留在这里享受成果。”

在我这辈子里只有一件事，只有一件事对我有意义，那就是表演。魔术、魔术……

“谢谢你，长官。谢谢。”

听见这句彬彬有礼的话，这名警卫不由得微微迟疑了一下。他正押送安德鲁·康斯塔布尔进入位于下曼哈顿“坟墓”上层的会客室。

这名犯人脸上挂着微笑，就像一名正在感谢教民捐款的牧师。

警卫解开康斯塔布尔反铐在背后的双手，然后重新铐在身前。

“罗特先生来了吗？长官。”

“坐下，别说话。”

“一定照办。”康斯塔布尔坐了下来。

“闭嘴。”

他也立刻照办了。

警卫离开会客室，让犯人独自待在房间里。他透过灰蒙蒙的玻璃窗看向外面的城市。尽管他是个彻头彻尾的乡下人，但仍相当喜欢纽约，并和众人一样因九一一事件而深感愤怒。如果他和爱国者会的理想能够实现的话，那个悲惨事件便绝不会发生，因为在他们的理想中，那些想伤害美式生活的人将会被连根拔除、无所遁形。

棘手的问题……

不一会儿，那扇沉重的金属门打开了。警卫让乔·罗特进入会客室。

“嗨，乔。格雷迪同意协商了吗？”

“嗯。我猜他大概再过十分钟就赶到了。不过他还是想从你这里多得到一些消息，安德鲁。”

“哦，会让他满意的。”这名犯人叹了口气，“上次我和你谈话过后，又查出了更多的事。告诉你，乔，那些发生在坎顿瀑布的事情真让我伤心。他们进行那些事已经一年多了，就在我眼皮底下。格雷迪不是一直提到杀害州警的事吗？我本来以为那是胡说。但是，不对，的确有一些人在有计划地干这些勾当。”

“你有名单吗？”

康斯塔布尔说：“我当然有。他们都是我的朋友，很好的朋友。至少，以前是。他们不是去河畔旅店吃午餐吗？那些人的确雇用威尔来刺杀格雷迪。我有名单、日期、地点和电话号码，而且还有更多内幕会陆续传来。爱国者会里还有许多人愿意尽力和我合作。不用担心。”

“好极了，”罗特说，露出宽慰的神情，“格雷迪一开始会不好对付，那是他的行事风格。不过，我想这次应该会很顺利。”

“谢谢你，乔。”康斯塔布尔对他的辩护律师赞不绝口，“很高兴请到你来帮忙。”

“说实话，安德鲁，一开始我还有点惊讶，没想到你会雇用我这个犹太律师。你知道的，你过去的一些传闻我也听说过。”

“你现在渐渐了解我了吧？”

“现在我了解了。”

“这提醒了我，乔，我一直想问你。逾越节是什么时候？”

“什么？”

“你们的节日啊。是在什么时候？”

“一个月前。记得有一晚我很早就走了吗？”

“是有这么回事。”他点点头，“‘逾越’是什么含义？”

“那是埃及人的新生儿被杀的日子，上帝‘逾越”了犹太人的家，宽恕了他们的新生儿。”

“哦，我还以为是因为你们逾越边境，抵达某个安全之地。就像渡过红海。”

罗特笑了。“这样说也不无道理。”

“无论如何。很抱歉那天没有祝你节日愉快。”

“多谢了，安德鲁。”说完，他凝视着这名犯人的双眼，“如果诉讼能按照我所希望的情况发展，说不定明年你和你太太就能来参加我们的逾越节家宴了。为了庆祝这个节日，我们全家人会聚在一起吃晚餐。我们家族共有十五个人，并不全是犹太人。这种宴会还是很有意思的。”

“一言为定。”两个男人互相握了手。“现在我更想早点离开这个鬼地方了。那么，咱们开始吧。你再跟我说说关于起诉的事，还有咱们怎么做才能让格雷迪同意协商。”康斯塔布尔伸了个懒腰。他觉得此刻自己的双手都在体前，而脚上的镣铐又已被除去，这个状态真是舒服极了。事实上，让他觉得舒服的还有另一件事，那便是听着他的辩护律师滔滔不绝地背诵一连串纽约州政府认为他不适应这个社会的理由。尽管这些理由冗长烦琐，可他却觉得很有意思。不过，律师的独角戏还没演完，就被门外的警卫给打断了。他招手示意罗特到外面来。

律师回来后，脸上露出忧虑的神情，说道：“我们必须在这里多坐一会儿了。威尔跑了。”

“天啊！格雷迪没事吧？”

“不知道。我猜，他应该带着警察去搜捕他了。”

这名犯人嫌恶地叹了口气。“你知道这件棘手的事该由谁了结吗？那个人就是我。我必须这么做，这些令人作呕的事我真是受够了。我要查出威尔在哪里，究竟打算做什么。”

“你？你想怎么做？”

“我要请坎顿瀑布所有我还叫得动的人一起追查杰迪·巴恩斯的下落。说不定，他们可以说服他，告诉我们威尔的下落以及他现在要做的事。”

“等等，安德鲁。”罗特不安地说，“你该不会做不合法的事吧？”

“不会，我保证绝对没问题。”

“我想格雷迪会很感激你这么做的。”

“这是为了你和我而做的，乔。格雷迪算什么，我才不在乎他呢。这是为了我自己做的。我要找出威尔和杰迪，将他们绳之以法——这样，至少所有人都会相信我是正直无私的。现在我们来打几个电话，然后把这些混乱全部解决。”

霍布斯·温特沃思并不经常离开坎顿瀑布。

穿着清洁工的服装，推着一辆装有拖把、扫帚和“渔具”——也就是他的柯尔特AR-15重半自动突击步枪——的推车，霍布斯·温特沃思发现，他二十年前造访过的这个大城市，如今已发生了极大的改变。

而且他还发现，之前听人说过的那种缓缓啃噬白人的慢性癌症，如今成了现实。

带领我们到茵茵绿地上的主，请您看看：这里的日本人或中国人之类的黄种人——谁能分得出来呢？——快要比东京还多了。纽约市到处都是西班牙人，就像蚊子一样多。还有阿拉伯人，自从世贸大楼的惨剧发生之后，他一直想不通为什么不把这些人全集中起来，一次消灭干净。街上有个身穿穆斯林服装的女人正在过马路，他看着这个全身从头到脚都裹满布的女人，突然有股冲动想杀了她，因为她说不定认识一些攻击他祖国的恐怖分子。

还有印度人和巴斯基坦人，单凭他完全听不懂这些人到底他妈的在说些什么，就应该把他们全遣送回国，更别说这些人都不是基督徒了。

政府的作为让霍布斯感到愤怒。他们开放边界，让这些畜生闯入，狼吞虎咽地吞掉这个国家，迫使那些高贵的人必须迁移到一些安全的地方——比如坎顿瀑布——而现在，这种地方也越来越少了。

不过，上帝还是对精明的霍布斯·温特沃思眨了眨眼，赐予他祝福，让他成为自由战士。因为杰迪·巴恩斯和他的朋友都知道霍布斯除了能给儿童讲述《圣经》故事之外，还有一项超出常人的技能。他懂得如何杀人，而且做得相当优秀。有时，他的“渔具”是一把卡巴刀，有时是一条勒杀绳，有时是可爱的柯尔特手枪，有时则是复合弓。过去这些年来，他执行过的十余次任务都完美无瑕。其中包括：马萨诸塞州的一名西班牙裔美国人、阿尔巴尼州的一名左翼政客、伯灵顿郡的一个黑鬼、宾州的一名堕胎杀婴的医生……

而现在，他即将在这份名单上再加上一名检察官。

他推着手推车经过中央街几乎空无一人的地下停车场，停在街边许多房门中的一扇前，站在门边等待。他一脸憔悴，看起来和一位正打算开始值夜班的清洁工没什么两样。几分钟后，这扇大门打开了，他快活地向一位从楼下大厅走出来的妇女点了个头。这是个中年女人，手里提

着公文包，身穿牛仔裤和白色上衣。虽然她也对他报以微笑，却紧紧将身后的大门带上，然后说，抱歉，她不能让他进去，他应该能理解，这是出于安全上的考虑。

他说，没关系，他明白；然后报以一个笑容。

一分钟后，他把她抽搐的身体塞进推车，解下她挂在脖子上的身份识别卡。他把卡片塞进电子读卡机，这扇大门便应声打开了。

霍布斯搭乘电梯上了三楼。他推着车，用垃圾袋遮住女人的身体，很快便找到了威尔先生说的那间位置最佳的办公室。从这里可以把整条街看得一清二楚，而且，由于这间办公室是属于高速公路统计局的，若没有紧急事故，在这个周日的傍晚根本不会有任何雇员留在办公室内。办公室的门是上锁的，但这个壮汉一脚便把门踹开了——威尔先生说过，时间不够，来不及教他开锁技巧了。

一进屋，霍布斯便从推车中取出那支长枪，装上狙击镜，然后瞄了一下下方的街道。这是一处绝佳的狙击隐蔽点，他不可能失手。

只是，说实话，他有些心神不定。

倒不是因为即将射杀的对象是格雷迪而让他心生困扰；捕获这个猎物对他而言只不过是举手之劳，绝不会有任何问题。让他担心的是事后的脱逃。他喜欢在坎顿瀑布的生活，喜欢向孩子们讲述他自己改编的《圣经》故事，喜欢打猎、钓鱼以及和周围那群志同道合的朋友们聊天。在灯光合适再加上一点点酒精刺激的夜晚，就连辛迪都会变得相当有趣。

不过魔术师威尔的计划里已包括了他的逃跑方式。

格雷迪出现时，霍布斯会从关上的窗玻璃后面瞄准他连开五枪。第一发子弹会击破玻璃，弹道或许会产生一些偏差，但接下来的四发子弹绝对会要了这位检察官的命。然后，威尔先生说过，霍布斯必须先推开一道消防安全门，但不能从那里离开，这样可以“误导”警方，使他们认为他是从那里逃走的。相反，他应该回到那个停车场。威尔已在停车场的残障车位上停了一辆老道奇汽车，他必须爬进这辆车的后备厢里。等时间一到——也许是当天晚上，但更有可能是第二天——这辆车就会因为违规停车而被拖吊到保管场去。

根据规定，拖车组的工作人员在进行拖吊工作时，绝对不可以打开汽车的车门或后备厢，因此根本不会发现后备厢里藏了人。这样他便可以安全地待在车上，跟着拖吊车通过所有路障，抵达车辆保管场。等外面全都安静下来之后，霍布斯便可以从里面把后备厢打开，然后逃回坎顿瀑布。后备厢里贮藏了大量的清水和食物，如果他忍不住想小便的话，那里还有一个空罐子可用。

真是个绝妙的计划。

而且，身为受到上帝青睐的聪明人，霍布斯会倾尽全力实现这个计划。

霍布斯用枪随意瞄准街上的行人，以酝酿猎杀的感觉，同时心中却想着威尔先生一定已经表演了精彩绝伦的魔术。他盘算着，等这些事都结束之后，也许他可以把这个人请回坎顿瀑布，为星期天主日学校的孩子们举行一场魔术表演。

至少，霍布斯心想，他已经编好一套关于耶稣变成魔术师，用巧手戏法把罗马人和异教徒都变不见的故事。

冷汗淋漓。

寒意来自阿米莉亚的腰背流下的冷汗。

寒意也来自恐惧。

仔细搜索……

她转向刑事法庭大楼里的另一条阴暗通道，右手放在枪套附近的位置。

……小心背后。

哦，莱姆，我敢跟你打赌，我很乐意遵循这条守则。但要小心的是什么呢？小心一个五十多岁可能有胡子也可能没胡子的瘦脸男人？小心穿着自助餐馆服务员制服的老女人？还是要小心工人、拘留所警卫、门卫、医护人员、厨师、消防员、护士？在星期天的这个时候，可以在这里合理出现的人有几十个。

是谁，是谁，是谁？

她的步话机响了，是塞利托：“我在三楼，阿米莉亚。什么都没发现。”

“我在地下室。这里有十几个人，所有人的证件都没问题，不过，也许他策划这次行动已经有数周了，他身上可能会有仿制的证件。”

“我现在要去四楼了。”

他们结束通话，而她继续搜索行动，沿着长廊走去。这里有数十扇房门，全都上了锁。

可是，对威尔来说，这种简单的门锁根本不在话下。他可以在几秒内开锁，然后藏身于任何一间黑暗的储藏室。他可以潜入法官的办公

室，在那里一直躲到周一。甚至，他还可以打开上着锁的铁箅子，钻进公共管道，这样一来，便可任意去往这幢建筑物一半以上的地方，有如地铁一般便捷。

她绕过一个转角，进入另一条黑暗的走廊，边走边试着扭动房门上的把手，结果发现一扇没上锁的门。

如果他在里面的话，就一定会听到她的声音——就算没听到她的脚步声，也会听见她拧开门锁的声音——因此，她没有别的选择，唯一能做的就是用最快的速度冲进这个房间。她把门推开，打开手电筒，准备随时在看见有武器对准她的时候往左边跳开——据统计，右手持枪者在慌乱中射击时，枪身往往会向左偏移，因此子弹会朝你身体的右边而来。

半蹲的姿势让饱受关节炎折磨的膝盖发出抗议，她强忍疼痛，迅速将卤素灯光扫向整个房间。室内只有几个箱子和档案柜，除此之外没有其他东西。然而，在她转身离开时，却想到他曾经只用一块黑布，便完全隐身在暗处。于是她回头又把这个房间仔细查看了一遍，用手电照向每一个角落。

突然，她感觉有东西碰了自己的脖子一下。

她倒抽一口凉气，迅速转身举枪，结果发现自己瞄准的不过是一张黏满灰尘的蜘蛛网。

她回到长廊中。

继续检查更多的房门，更多的死角。

有脚步声向她接近了。一个男人从她身边经过。这个人是个秃头，六十多岁，身穿警卫服装，也挂着真的证件。他经过的时候，对她点了个头。这个人比威尔高，因此她只瞄了他一眼，便让他走过去了。

但是她猛然想起，既然他能快速变装，一定也会有让息变高的方法。

她立刻转过身子。

那个男人不见了，她看见的只是空荡荡的走廊，或者，是一条“看起来”空荡荡的走廊。她想起狡猾的“魔法师”曾一度隐身，以便杀害斯维特兰娜·拉斯尼诃夫，又利用镜子折射突然现身，杀害托尼·卡尔沃特。顿时，她的身体紧张地绷了起来。她掏出手枪，走向那名警卫——或“看起来”像警卫的男人消失的地方。

在哪儿？威尔到底在哪儿？

罗兰·贝尔一路小跑沿着中央街疾行，目光不停扫向前方的街道。汽车、卡车、站在冒着蒸气的金属推车后的热狗小贩、在像永动机一样不停运作的法律事务所或投资银行工作的年轻人、在南街海港灌下大量啤酒之后醉眼蒙眬的人、溜狗的人、逛街购物的人以及几十个被这座城市的能量拖到户外，无论天气好坏都上街漫游的曼哈顿人。

在哪里？

贝尔经常认为，人生就像“钉钉子”——这是他家乡的俚语，意思是射击。他在北卡罗来纳的阿尔比马尔湾长大，在那里，枪械是必需品，而不是爱好者的收藏品。从小他便被教导要尊重枪支，而其中很大部分是与集中精神有关。即使是一次简单的射击，无论目标是纸靶、响尾蛇还是铜头蛇，甚至大到一头鹿，如果无法全神贯注在目标上，就有可能出错而造成极大的危险。

的确，生活也是这样。贝尔很清楚，不管此刻在“坟墓”里发生了什么事，他都必须全神贯注在目前的任务上：全力保护查尔斯·格雷迪的安全。

阿米莉亚·萨克斯刚才已和他通过话，说她正在检查刑事法庭大楼里所有能找到的人，无论他们多大年纪、是何种族或体形怎样——她刚刚才追上一名身材比威尔高大许多的秃头警卫，他和威尔长得毫无相似之处，但也马上就证明他不是疑犯，因为这个人认识她已过世的父亲。她已将地下室的一侧搜查完毕，现在准备向另一侧推进。

塞利托和鲍尔·霍曼手下的人仍在逐层搜索该建筑物的上层部分。而这次狩猎行动中最奇怪的地方，莫过于安德鲁·康斯塔布尔这个人，此时他正想方设法地从上纽约州追查和威尔有关的线索。这可真有意思，贝尔心想，如果脱逃的疑犯被这个原本被他们以企图谋杀罪起诉的男人找到的话。

贝尔一边小跑，一边把视线投入他经过的每一辆汽车内部、每一辆货车，他的目光射入巷道，腰间的双枪已准备好随时抽出。他判断，疑犯最有可能行刺格雷迪的地点就是在这条街上，趁他进入那幢建筑物之前，这样在下手之后活着脱逃的概率更高。他不相信这些人会发动自杀性攻击，那与嫌疑犯的特征不符。在格雷迪停好车，下车走到那幢肮脏的前刑事法庭大楼大门的这段时间，就是杀手最有可能开枪的时刻。而且，这将会是轻而易举的事，因为这里根本没有任何可以躲避的地方。

威尔究竟躲在哪里？

而且，与这个问题同样重要的是：格雷迪在哪儿？

他妻子说他开的是私人汽车，不是公家派的那辆。贝尔已发出紧急车辆定位通知，寻找检察官的那辆沃尔沃，但直到现在都还没有任何发现。

贝尔缓缓转身，目光扫过大街，像灯塔一样站在原地扫视了一圈。他抬头看向对面的建筑，那是一幢崭新的政府机关办公大楼，有数十扇窗户面向中央街。贝尔曾参与过一次发生在这幢大楼内的短暂的人质绑架事件，他也因此得知：周日这幢建筑物里几乎空无一人。这是一个绝佳的躲藏地点，可以在此以逸待劳地等待格雷迪现身。

此外，这条大街也是实施狙击的最佳地点——疑犯可以驾车经过，对街边的目标发动攻击。

哪里？究竟会在哪里？

罗兰·贝尔想起过去在南弗吉尼亚大沼泽区的一天，那次他与父亲一起去野地狩猎。他们遭遇了一头野猪的攻击，而他父亲虽然开枪将它射伤，却让它逃进灌木丛不见了。他的父亲叹了口气说："咱们必须找到它，绝不能留下一只受伤的动物。"

"可是，是它想攻击我们。"那时还是个男孩的罗兰抗议道。

"听着，儿子，是我们走进了它的世界，不是它主动闯进我们的地盘。不过这并不重要，也不是公不公平的问题。现在的情况是，我们就算花上一整天也必须把它找出来，这不仅是出于人道的立场，而且因为对其他可能来到此地的人来说，这头野兽的危险性已经增加了一倍。"

年轻的罗兰看向四周，灌木林、芦苇、水草和沼泽纠结缠绕，绵延数英里。"可是，它有可能藏在任何地方，爸爸。"

他的父亲微笑着说："哦，别担心去哪儿找到它，它会主动来找我们的。孩子，把你的拇指放在猎枪的保险栓上。待会儿你可能需要快速射击。没问题吧？"

"是的，没问题。"

贝尔再度环顾一次四周，看向街上的车辆、附近的小巷、法庭大楼旁边和对面的建筑。

什么都没有。

没有查尔斯·格雷迪，没有埃里克·威尔，也没有任何杀手同党的踪影。

贝尔摸了一下他的枪柄。

别担心去哪儿找到它，它会主动来找我们的……

“莱姆，我正在逐个搜索房间，现在只剩地下室的最后一侧了。”

“让特勤小组的人去处理吧。”他发现，由于一直对着麦克风说话，他的脖子已经僵硬地向前伸直了。

“我们需要人手，”萨克斯轻声说，“真是一幢大得要命的建筑。”她现在正置身在“坟墓”中，一路沿着长廊向前走，“感觉又很诡异，就像在那所音乐学校一样。”

越来越诡异……

“回头你应该在你的书里加上一章，写一写该如何在阴森的地方搜索现场。”在紧张之余，她仍然开了个玩笑，“好了，莱姆，我现在要保持安静了。待会儿再打给你。”

莱姆和库柏继续研究从刑案现场取回的证物。萨克斯在“坟墓”里的那个发生假枪击事件的长廊上发现的证物有：剃刀片、真血样本、牛骨碎片、大脑灰质海绵体——头骨和脑浆的仿制品——以及假血：他们很快就发现这只是添加了食用色素的糖浆。现场找不到能打开手铐的钥匙或开锁工具，他一定随身带走了。在这个长廊现场，他们没找到一样有用的证物。

至于地下室的那个清洁工具间，由于疑犯曾在此进行快速变装，因此证物较多：一个纸袋，里面装有血淋淋的爆竹、假血包，以及他在格雷迪住处被逮捕时穿的那身衣服——一套灰色西装和一双牛津牌商务休闲鞋。库柏已从这些东西上找出了许多微细的证物：更多的橡胶和化妆品、一点魔术师专用黏蜡、一些类似他们先前发现过的墨水痕迹、几根结实的尼龙纤维和很多干了的假血痕迹。

纤维来自某块炭灰色的地毯，假血则是某种颜料。库柏进入电脑资料库搜寻，但查不出与此吻合的物质，于是只好将化学成分分析报告和照片送至联邦调查局，作为紧急快件，请他们尽快进行比对处理。

此时，一个念头闪过莱姆的脑海。“卡拉。”他喊道，转头看向这个坐在梅尔·库柏旁边的女子。她正一边看着电脑显示器上的纤维图像，一边在手指间转动一枚二十五美分的镍币。“你能帮我们一个忙吗？”

“好啊。”

“你能不能去奇幻马戏团找一下卡德斯基？请你转告他，疑犯已经逃

脱，并再问问他还能不能想起什么与威尔有关的事。比如说他有没有特别喜欢的魔术师，他最常扮演的角色或最爱用的伪装，他重复次数最多的表演……任何能帮我们多了解他的信息。”

“说不定他会留有一些威尔穿戏服的旧照片或剪报。”她一边说，一边把自己那个黑白相间的皮包甩上肩膀。

莱姆对她说这个想法不错，便又扭回头继续盯着证物表去了。这张证物表一直待在那儿，只证明了一个他先前就已经发现的事：他们知道得越多，了解得反而越少。

距夜场演出开演还有一个小时，奇幻马戏团已经生机勃勃了。

卡拉走过那面小丑旗帜，发现有一辆警车停在那儿。这是林肯·莱姆的指示，在发生过下午那场恐怖的疏散事件后，这辆警车便一直留在这里保持警戒。由于卡拉这两天曾客串警探，因此一看到这几名警察，心中便升起一股同志间的友爱之情。她微笑着向他们挥手致意，而这几个警察虽然不认识她，却也笑着挥手回应。

马戏团还没开始收票，卡拉便径自进了帐篷，直接向后台走去。她看见一位举着写字板的年轻人，腰带上别着一张工作证，就在阿米莉亚挂手枪的地方。

“打扰一下。”她开口说。

“有事吗？”年轻人回答，带有浓厚的法式或“法国—加拿大式”口音。

“我想找卡德斯基先生。”

“他不在。我是他的助理。”

“他人呢？”

“不在。你是谁？”

“我是警方派来的。之前卡德斯基先生曾和我们见过面，现在我们还有一些问题想要请教他。”

这个年轻人向她胸前瞟了一眼，大概是想寻找警徽之类的东西，但他什么也没发现。

“好吧，既然是警察，那么我说。他去吃晚餐了，可能一会儿就会回来。”

“你知道他去哪儿吃饭了吗？”卡拉追问。

“不知道。你必须离开这里，不能再进来了。”

“我只是想找他……”

“你有门票吗？”

“没有，我……”

“那么你就不能在里面等。请你马上离开，因为他根本没说过会有警察来找他。”

“哎呀，我真的只是想找他。”她坚持着说，目光直视着这个言行冷淡、相貌英俊的年轻人。

“真的，我必须请你离开了。你可以到外面去等他。”

“那说不定会跟他走岔了。”

“你再不走我要叫警卫了，”他用浓浓的口音威胁她，“我真的要叫了。”

“那我去买张票。”卡拉说。

“全卖光了。而且，就算你买到票，也不能再到后台来。我现在带你出去。”

他带着她从正门出去。现在收票员已经开始准备干活了。一到帐篷外，卡拉便伸手指向他身后一辆写有“售票处”的拖车。“我可以去那个地方买票吗？”

他微微转了一下头。“没错，售票处就在那儿。不过，我刚才说过了，门票已经全卖光了。如果你有什么问题的话，可以打电话到卡德斯基先生的办公室。”

年轻人离开了。卡拉在原地等了几分钟，才绕过帐篷的一角朝后面的舞台出入口走去。她朝门口的警卫微笑致意，而警卫也微笑着回应，同时好奇地瞟了一眼她腰上的证件。现在她的腰带上赫然挂着刚才那位法加裔职员的工作证，那是刚才在她伸手指向售票处，问了一个虽然愚蠢但具有良好误导作用的问题时，轻轻松松从那个年轻人的腰带上取下来的。

这下你可学到一个教训了，卡拉心想：绝对别惹一个懂得手部戏法的人。

一回到帐篷内部的后台区，卡拉便马上把工作证藏进口袋，然后又找了另一位态度看起来比较和善的工作人员。这个女人不停地点着头，耐心听完卡拉的解释——有位曾经当过魔术师的人正在进行一场刺杀行

动，警方认为他是卡德斯基先生以前曾长期合作过的一名艺人，因此他们想要找他谈谈。这个女人已听说了这几桩杀人案，便让卡拉留下来等这名制作人吃完晚餐回来。她交给卡拉一张证件，让她可以在贵宾席等候，自己便去忙别的事了。她离开前，还向卡拉保证说她会通知警卫，只要卡德斯基先生一回来就会马上去见她。

在去包厢的途中，卡拉的紧急呼叫器响了起来。一阵急促的嘀嘀声。

她一看到呼叫者留下的电话号码便慌了神。她匆匆奔向那排临时搭建的公共电话区，手指颤抖着按下数字键。

“斯托伊弗桑特疗养院。”电话那端的人说。

“我想找杰妮亚·威廉姆斯。”

漫长的等待。

“喂？”

“是我，卡拉。我妈出事了吗？”

“啊？她很好，你别担心。不过我有件事想告诉你——先说好，你别抱太大期望，也许它根本不代表什么。你妈妈在几分钟前醒过来了，并问起你。她知道现在是星期天晚上，而且还记得你先前来过。”

“你是说‘我’？‘真正的’我？”

“没错，她讲出你真正的名字。然后又皱了一下眉头说：‘除非她现在已经改用那个傻乎乎的艺名了——卡拉。’”

天啊……难道她真的回来了？

“她也认得我，还问我你去哪儿了。她说她有些事想告诉你。”

卡拉的心顿时狂跳起来。

告诉我一些事……

“亲爱的，你最好快点来这里。她清醒的状况也许会持续，但也很可能不会。这种情况你一定很清楚。”

“我现在正在忙一件事，杰妮亚，我一有空就马上赶过去。”

挂断电话后，卡拉心慌意乱地走回座位，情绪紧张到了难以承受的程度。此时，她的母亲可能会问她的女儿去哪了。她也许会皱着眉头，因自己的女儿不在身边而感到失望。

求求你……她暗暗祷告，然后再次抬头看向门口，希望卡德斯基能马上出现。

什么都没有。

她只希望自己能将面前的破旧金属栏杆变成一根山核桃木魔杖，然后往门口一挥，好让那个制作人能立刻出现。

求求你……她再次祷告，在心中举起了那根想象中的魔杖，指向大门。

一时之间，那扇门完全没有反应。接着，有几个人进来了，但没有一个是卡德斯基。进来的是三个穿着中古戏服、脸戴面具的女人。面具的表情虽然悲苦，但凄凉的情绪却早已被这几名即将登台的女演员兴奋的脚步声完全掩盖。

罗兰·贝尔站在曼哈顿下城的中央街上，这附近的街道宛如峡谷，两侧都是高大的房屋。阴森的刑事法庭建筑分立在街道两边，建筑顶上是那座叹息桥，对面不远处则是那幢结构单调的办公大楼。

他依然没见到查尔斯·格雷迪的那辆沃尔沃。

目光如灯塔般再度逡巡。在哪儿？在哪儿？在哪儿？

一声汽车喇叭声响起，从那条桥的入口处传来。接着是一阵喊叫声。

贝尔急忙转身，向那里跑了几步，但心里却立即想到：这是误导吗？不，不对，那只是一场交通纠纷。

他回过头，向刑事法庭大楼门口走去，同时发现查尔斯·格雷迪就出现在他面前，正小心翼翼想穿过马路。这位检察官低着头走路，陷入沉思之中。罗兰立刻向他冲去，同时高喊：“查尔斯！快蹲下！威尔已经逃走了！”

格雷迪停住脚步，困惑地皱起眉头。

“蹲下！”贝尔气喘吁吁地喊。

受到警告的格雷迪立刻蹲在两辆停在路边的汽车之间。“出什么事了？”他高喊，“我的家人呢？”

“我已经派人去保护他们了。”罗兰说。接着，他向街上的行人大喊：“大家注意！这里有警方行动！请迅速离开此地！”

路人立刻四散逃窜。

“我的家人！”格雷迪绝望地大叫，“你确定他们没事？”

“他们都很好。”

“但威尔——”

“拘留所的枪击事件是假的。他逃了，现在可能就在这附近。我已经调来了防弹车支援，应该正在路上。”

贝尔再次环顾四周，眯眼观察周围的动静。

他总算抵达了格雷迪蹲下的地方，用身体护住他，后背对着对面那幢办公大楼黑洞洞的窗户。

“先待在这儿别动，查尔斯，”贝尔说，“我们很快就能安全离开这里了。”说完，他从腰带上卸下了对讲机。

这是怎么回事？

霍布斯·温特沃思看着下方的目标——那名检察官——正哆哆嗦嗦地蹲在人行道边。他身前挡着一个穿运动夹克的男人，显然是个警察。

狙击镜的十字准星在那名警察的背上游移，却无法找到任何一个可以直接命中格雷迪的位置。

检察官蹲在地上，而警察却是站着的。霍布斯判断，如果他直接开枪射击那名警察的后背靠下的位置，说不定子弹能穿透过去击中格雷迪的胸口。不过，这样做会有点风险。只要弹道略有偏差，则只会打伤格雷迪，而他只要一倒下，就会被街边的汽车挡住了。

但他必须立刻做点儿什么。那个警察正在对着步话机通话，用不了几分钟，这里就会出现上百名警察。快一点，精明的家伙，他对自己说。该怎么做呢？

在窗外的下方，那名警察还在四处观察。他用身体挡住了蹲在地上、像一只在路旁撒尿的母狗一样的格雷迪。

好吧，他决定瞄准这个警察的大腿。这样警察极有可能会向后跌倒，露出检察官的身体。这把柯尔特步枪是半自动的，他可以在两秒钟内连射五发子弹。虽然不是很完美，但这已是霍布斯所能想到的最妥当的计划了。

他决定再给这名警察一点时间，等他走开，或偏移一些，让出一个可以直接射击格雷迪的空间。

他两只眼睛都睁着，但右眼是通过狙击镜，把准星牢牢地定在那名警察的背上。此时，他心里想着，等回到坎顿瀑布，一定要把今天的经

历编成一个《圣经》故事。耶稣可以扮演他现在的角色，他手持一把很厉害的复合弓，伏击那些凌虐基督徒的罗马士兵。尤利乌斯·恺撒躲在一名罗马士兵身后，自以为这样便会安全无虞。但耶稣将会一箭射穿那名士兵，同时取了那个皇帝的狗命。

好故事。孩子们一定会喜欢的。

那个警察还严严实实地挡在检察官面前。

好吧，就这样了，霍布斯心想，同时拉开了那把柯尔特步枪的枪栓。没时间再等下去了。硫黄将从天而降，焚烧那些迫害基督教徒的罗马人。

他把十字准星对准那名警察的大腿，开始缓缓在扳机上施加压力，心中唯一的遗憾是那名警察是白人，而不是黑鬼。

但霍布斯·温特沃思早已在生活中懂得一件事：既然找到了目标，就不能放过。

魔法师

音乐学校命案现场

·嫌疑犯外貌描述：棕发、假胡子、无明显特征。年约五十岁，中等身材，左手无名指和小指粘连在一起。能快速换装扮成年老、秃头的清洁工。

·杀人动机不明。

·被害人：斯维特兰娜·拉斯尼诃夫。

音乐学校全日制学生。

正在调查其家庭、朋友、同学及同事关系，寻找可能的线索。

无男友，无已知仇人。兼职工作为在儿童生日聚会上表演。

·附有扬声器的电路板。

已送至联邦调查局纽约办事处实验室检验。

数码录音器，可能录有嫌疑犯的声音。

所有资料都已被销毁。

录音器是一种“秘密装置”，是自制物品。

·使用旧式手铐铐住被害人。

德比式手铐。曾被苏格兰场使用。已派人前往新奥尔良的胡迪尼博物馆查访。

上个月出售给埃里克·威尔。寄至丹佛的一个邮政信箱。无其他线索。

·被害人的手表被破坏，指针正好停在上午八点。

·棉线，用来绑住折叠椅。样式普通，无法追查来源。

·爆竹，用来制造枪声效果。已毁坏。

来源过于广泛，无法追查。

·保险丝，型号普通。

来源过于广泛，无法追查。

·现场警员汇报遇到强烈闪光。

未发现可追查物品。

闪光棉或闪光纸。

来源过于广泛，无法追查。

·疑犯鞋子：十号爱步牌。

·丝质纤维，染成灰色，经过打磨去光处理。

从快速变装的清洁工服装上掉落。

·疑犯可能戴棕色假发。

·红山核桃树和梅衣属地衣，主要生长地点均为中央公园。

·泥土中含有不寻常的矿物油。

已送至联邦调查局化验。

保养马鞍和皮革的“光洁”牌护理油。

·黑色丝质布，七十二英寸×四十八英寸，用于遮盖。无法追查来源。

魔术师经常使用这种黑布。

·手上戴套子以掩盖指纹。

魔术师用的指套。

·橡胶痕迹，蓖麻油，化妆品。

舞台化妆用品。

·藻胶痕迹。

用来铸造橡胶“装备”。

·凶手武器：白色丝织绳索，有黑色丝质内芯。

绳索为魔术演出之用，可变色。

无法追查来源。

·特殊绳结。

已送至联邦调查局及海事博物馆，目前尚无进一步消息。

胡迪尼表演使用的绳结，实际上无法解开。

·在门房登记簿上使用隐形墨水。

东村命案现场

·第二号被害人：托尼·卡尔沃特。

剧院化妆造型师。

无已知仇人。

与第一位被害人无明显关系。

·无明显杀人动机。

·死因：

头部钝器外伤致命，死后尸体被锯成两半。

·疑犯扮成七十几岁老妇人逃亡。正在邻近地区进行搜索，寻找疑犯丢弃的衣服和其他证物。

尚未有发现。

·手表被破坏，时间停在正午十二点。

固定模式？下一位被害人可能在下午四点遇害。

·疑犯躲藏在镜子后面。镜子无法追查来源。

指纹已送联邦调查局。

无相符比对。

·使用玩具猫（假物）以引诱被害人进入死巷。玩具无法追查来源。

·再次发现矿物油，与第一个现场相同。

等待联邦调查局的化验报告。

保养马鞍和皮革的“光洁”牌护理油。

·再次发现来自指套的橡胶和化妆品。

·再次发现藻胶。

·爱步牌鞋子被遗留在现场。

·鞋上有狗毛，可能为三种犬类。

鞋子上有粪便。

粪便为马粪，不是狗屎。

哈得孙河命案现场

·被害人：谢丽尔·马斯顿。

律师。

已离婚，但前夫并未涉嫌谋杀。

·行凶动机不明。

·疑犯使用的假名为“约翰”。颈部和胸口有疤痕。确认疑犯左手有畸形现象。

·疑犯快速变装换上斜纹棉裤、正装衬衫，未留胡须，扮成商务人士模样；之后又变装换上牛仔裤和哈雷T恤，扮成摩托车手。

·作案车辆已沉入哈莱姆河。疑犯可能已逃脱。

·水管胶带，用于封住被害人的嘴。无法追查来源。

·爆竹。模式同前。无法追查来源。

·铁链和扣环配件。无法追查来源。

·绳索。式样普通，无法追查来源。

·再度发现化妆品、橡胶和“光洁”。

·运动袋，中国制造。无法追查来源。内有：

迷奸药罗眠乐粉末。

魔术师专用黏蜡，无法追查来源。

铜片（？）碎屑，已送联邦调查局化验。

有时钟装置，可能为炸弹定时器。

普通墨水，黑色。

·海军蓝防风夹克一件，无姓名缩写或洗衣店记号。内有：

CTN电视公司通行证，所有人为斯坦利·谢弗斯坦（此人非疑犯——NCIC和VICAP亦无其资料）。

塑料门卡一张，俄亥俄州阿克伦市美国塑料卡片公司制造，型号为APC-42型，上面无指纹。

该公司董事长正在调阅销售资料。

贝迪和索尔警探已开始查访市内各家旅馆。

范围缩小至切尔西旅馆、贝克曼旅馆、兰汉姆·阿姆斯旅馆。仍在调查中。

纽约贝德福车站河畔旅店收据一张，表明两周前的星期六，曾有四个人至该餐厅用午餐，桌号为十二。餐品为：火鸡、肉卷、牛排和当日特餐。喝无酒精饮料。餐厅人员已不记得这些客人是谁（同谋？）。

·魔法师被捕的小巷现场。

开锁脱逃。

唾液（钥匙藏于口中）。

无法鉴定血型。

小锯刀，用来割断束缚绳索。

·哈莱姆河现场：

泥土上的刹车痕迹，无其他证物。

车上找到一张报纸，报纸上新闻标题有：

电力中断 警察局停工四小时

共和党大会于纽约市召开

家长抗议女子学校安全设施简陋

民兵密谋杀人案周一开庭

周末集会广筹慈善机构经费

老少皆宜的春季娱乐

州长市长会晤共商新西区规划

林肯·莱姆遇袭现场

·被害人：林肯·莱姆。

·疑犯身份：埃里克·威尔。

旧住处：拉斯维加斯。

三年前于俄亥俄州被火烧伤。意外发生于哈斯伯和凯勒兄弟马戏团，制作人为爱德华·卡德斯基。三度烧伤，就医后失踪。

曾在新泽西州犯危害他人安全罪。

对火焰着迷。

精神状况异常，幻想面前有“尊敬的观众朋友”。

喜欢表演危险性节目。

妻子玛丽·柯斯葛罗夫，在当年的意外火灾中丧生。

大火发生后便未再与她家人联络。

威尔双亲已故，查无其他亲戚。

自称为“北方的巫师”。

攻击莱姆动机：因为他会阻止他周日午后的行动（下一位被害

人？）。

眼珠为棕色。

·心理状况描述（根据纽约市警局心理专家特里·多宾斯）：出于复仇心态行凶，但他本人可能并未察觉。心态失衡，总是愤懑不平。他借助杀人，来缓解一些失去妻子和表演生涯被断送的痛苦。

·威尔最近和旧日助手联络：居住在内华达州的约翰·济丁和亚瑟·罗塞，询问有关火灾意外和涉及该事件的相关人员。助手形容威尔是疯狂、有支配欲、难以自制、极具危险性但又十分聪明的人。

警方正在联系火灾发生时的马戏团经理爱德华·卡德斯基。

·因被害人具代表性而引起行凶动机——也许代表他在大火发生之前的某些快乐或痛苦时刻。

·浸泡过汽油的手帕，来源无法追查。

·爱步牌鞋子，来源无法追查。

拘留所逃脱现场

·伪装假伤口用的爆竹和血袋——疑犯自制，来源无法追查。

·人造血液（糖浆＋红色食用色素）、牛骨碎片、大脑灰色海绵体的仿制品、真血、剃刀片。

·格洛克警用手枪。

·手铐。

·未及擦拭的血液。

·更多橡胶和化妆品，和之前几个现场类似。

·黏蜡。

·普通墨水，黑色，与先前发现的类似。

·干了的人造血液（颜料），已送联邦调查局比对。

·地毯纤维，已送至联邦调查局。

魔法师描述

·嫌疑犯会利用误导来对付被害人和逃避警方追捕。

生理误导（转移注意力）。

心理误导（消除怀疑心）。

·逃离音乐学校的方式近似“消失的人”

戏法。过于普通无法追查。

·嫌疑犯身份很可能是魔术师。

·手部技法熟练。

·也懂得变换术（快速变装）。使用容易脱下的衣物，尼龙和丝质布料，光头头套，指套和其他橡胶装备。可能为任何年纪、性别与人种。

·卡尔沃特之死是赛尔比特的“活锯女郎”戏法。

·精通开锁技巧（可能掌握“擦揉开锁技法”）。

·通晓脱逃术技巧。

·有动物表演经验。

·利用心理分析以取得被害人个人信息。

·利用手部戏法对被害人下药。

·企图使用胡迪尼的逃脱戏法“水缸折磨”杀害被害人。

·腹语术。

用刀娴熟。

·熟悉“燃烧的镜子”。该表演十分罕见，高度危险。

罗兰·贝尔闻到一股掺杂着塑料、汗水和金属的气味，源自那台摩托罗拉无线对讲机。此时，他正拿着它贴在脸上。

“特勤第四组，你们准备好了吗？完毕。”他朝对讲机说。

“知道了，完毕。”该组中的一个人回答。

“好的，现在——”

此时，峡谷般的街道突然传出数声隐约的枪响。

贝尔跳了起来。

“是枪声！”查尔斯·格雷迪尖叫起来，“我听见枪声了！你受伤了吗？”

“蹲着别动。”贝尔说，同时自己也蹲了下来。他转过身，举起手枪，眯起眼睛仔细观察对面的办公大楼。

他怒气冲冲，飞快地数着。

“位置确定了，”贝尔拿起对讲机说，“特勤第四组，我发现疑犯位于三楼，从北边数第五扇窗户的位置。”接着，他看向那块玻璃窗。“哎呀。”

“再说一次？完毕。”一名组员回话说。

“我说：‘哎呀。’”

趴在人行道上的格雷迪问：“怎么了？”随即便打算站起来。

“待着别动。”警探对他说，自己却谨慎小心地站起来，转过身去面朝那扇窗户，同时也扫视着周围的人行道，提防附近可能出现的其他刺客。不一会儿，一辆特勤小组的防弹车发出尖锐的刹车声停下，不到五秒钟，贝尔和格雷迪便被护送着上了车。车的轮胎再次发出尖叫声远离这个危险现场，把检察官带回上东区和他的家人团聚。

贝尔回头向身后望去，看见许多特勤小组的组员已奔过街道，涌入法庭大楼对面的那幢建筑物。

别担心……他会主动来找我们的。

对这点他一直坚信不疑。

贝尔已推断出，疑犯若想刺杀格雷迪，最佳的藏匿位置就是对街的那幢办公大楼，枪手极有可能潜入一间临街的低层办公室。杀手不太可能去屋顶，因为那里有十几台监视摄像机。贝尔之所以把自己当成诱饵公然暴露在街道上，是因为他经历了上次的人质挟持事件后，掌握了一些和这幢大楼相关的资料：比如窗户。和许多新盖的机关大楼一样，这些窗户都无法打开，而且用的都是防爆玻璃。

这样还是要冒一点风险，他很清楚。枪手可能会使用穿透力强的子弹，如此便能射穿这种几英寸厚的玻璃。不过，贝尔也想起几年前他在侦办某件案子时听过的一句话："就算是上帝也说不准。"

他以身犯险做诱饵，诱使狙击手现身，只希望子弹会打碎玻璃，进而暴露其所在的位置。

他的计划成功了——只是出现一个小小的变化，才让贝尔刚才忍不住对特勤小组的人叫了起来。哎呀……

"特勤第四组呼叫贝尔，你说对了。完毕。"

"继续行动，完毕。"

步话机那端的警员又说："我们进入大楼了，现场没有危险。只是有个小问题，我忘了他们是怎么说的？中了达尔文奖？我的意思是，有时疑犯会做蠢事。完毕。"

"知道了，"贝尔回答，"他射中了自己什么地方？完毕。"

刚才贝尔发现枪手所在的位置，并非因为玻璃碎裂，而是因为他看见有一大摊血喷溅在玻璃上。特勤小组警员说，那个男人对准贝尔开枪，但铜子弹射中玻璃却反弹回来，子弹碎片在枪手身体上造成五六处伤口，特别是鼠蹊部的位置，那里显然有一条大动脉或大静脉被流弹切断了。当特勤小组人员找到位置、冲进办公室时，这名枪手已因失血过多而昏倒。

"是威尔吧？完毕。"贝尔说。

"不，很遗憾。他的名字叫霍布斯·温特沃思，是从坎顿瀑布来的人。"

贝尔怒气冲冲地皱起眉头。这么说，威尔和那些帮手很可能都还在这附近。他又问："能找到任何与威尔有关的线索吗？有没有办法知道威尔的行动计划或身在何处？"

“没有，”那位行动指挥官瓮声瓮气地说，“只找到他的证件。还有，他身上有一本给孩子看的《圣经》故事书。”他停顿了一下，“真遗憾，罗兰，我们又多了一名被害人。他为了进入这幢大楼杀了一个女人，看来是……好了，我们要封锁这个地方了，然后继续搜寻威尔。完毕。”

贝尔摇了摇头，对格雷迪说：“没发现他的踪影。”

除非，当然，那就是这件案子最棘手的症结所在。也许他们早就发现威尔的踪影了，甚至发现的是威尔本人——说不定他现在是某个警察、医护人员、特勤小组成员、记者、便衣刑警、路人或流浪汉——可是，他们却不知道哪个才是他。

透过会客室发黄的窗户，安德鲁·康斯塔布尔看见一张表情严肃的黑人警卫的脸出现在窗户上，向内窥视会客室里的动静。没过多久，这张脸消失了，这名身材魁梧的黑人警卫离开了门口。

康斯塔布尔立即从金属桌前起身，从他的律师身边经过，来到窗前。他向外望去，看见刚才过来窥视的那个警卫此时正站在大厅里，表情严肃地和同事交谈。

现在可以了。

“怎么了？”乔·罗特问。

“没事，”康斯塔布尔回答，“我什么都没说啊。”

“哦，我还以为你说了什么。”

“没有。”

尽管他这样回答，但却怀疑自己刚才也许真的说了什么。也许是一句感叹，也许是一声祈祷。

他回到桌前，律师正在一大沓黄色纸张中查询，那上面写着五六个人名和电话号码，那是康斯塔布尔为威尔的事和坎顿瀑布的人联络后，从他们口中探听出来的人名。这几个人有可能知道他的行动计划，或是他可能藏身的地点。

罗特看起来有点心神不宁。他们刚刚得知，几分钟前，有位手持长枪的男人企图袭击格雷迪，而且就在这幢大楼的前面。然而，这个人并不是威尔，他目前还是去向不明。律师说：“我担心格雷迪现在被吓坏了，不敢来和我们谈判。我认为，咱们应该打电话到他家找他，告诉他我们的发现。”他拍拍这沓纸，“至少，我们应该把这些资料交给那个警探。他叫什么来着？贝尔，没错吧？”

“没错。”康斯塔布尔说。

罗特一面用圆胖的手指在记着姓名和电话号码的纸上移动，一面说：“你觉得这几个人都知道威尔的具体计划吗？警方想知道的是一些具有独特性的消息。”

康斯塔布尔倾身向前，看着这张清单，然后又将目光移向律师的手表。接着，他慢慢地摇了摇头。“这点我很怀疑。”他说。

“你……你怀疑？”

“没错。你看见第一个电话号码了吗？”

“怎么了？”

“那是坎顿瀑布哈里森街上的一个干洗工，下面那个是独立食品商联盟，接下来是一个浸礼会的教堂。至于那些人名……”这位犯人继续说，“埃德·戴维斯，布莱特·塞缪尔，乔·詹姆斯·沃特金斯？”

“没错，”罗特说，“他们都是杰迪·巴恩斯的同伙。”

康斯塔布尔咯咯地笑了起来。“不是，这些人名都是编的。”

“什么？”罗特皱起眉头。

这名犯人凑近他的律师，凝视着这位迷惑不解的男人的眼睛。“我是说，这些人名和电话全都是假的。”

“我不明白。”

康斯塔布尔低语道：“你当然不明白，你这个让人恶心的犹太佬。”话音未落，他便一拳打向这位处于震惊中的律师的脸，对方根本来不及抬手自卫。

安德鲁·康斯塔布尔是个强壮的男人，强壮是因为长期以来的长途狩猎及钓鱼活动，因为需要经常割锯猎物的肉和骨头，还因为需要经常挥斧砍劈木头。

挺着一个大肚子的乔·罗特则完全无法和他相比。这位律师虽想起身求救，但康斯塔布尔牢牢压住他的手，接着又用力攻击他的喉咙。顿时，凄厉的尖叫变成了一阵模糊的喉音。

康斯塔布尔把他拖倒在地，又用被手铐铐住的双拳拼命击打这个早已血流不止的男人。罗特很快就不省人事了，他的脸肿得像个甜瓜。康斯塔布尔把他拖回桌前，背对着门口，扶回椅子上坐好。这样一来，如果外面的警卫又过来朝屋里窥视时，就会以为这位律师正在低头阅读文件资料。接着，康斯塔布尔蹲下把律师的袜子脱掉，拿来擦去桌面上的血迹，又用文件和笔记本遮住擦不掉的地方。待会儿他会杀死这个律师，目前，至少在几分钟内，他必须摆出这副看起来完全太平无事的安宁景象。

只要再等几分钟——在他重获自由的时候。

自由……

这就是埃里克·威尔计划的目标。

杰迪·巴恩斯是康斯塔布尔最好的朋友，也是爱国者会的副会长，他雇用威尔并不是要暗杀格雷迪，而是为了劫狱。威尔将闯入向来戒备森严的纽约市男子拘留所，为他带来自由，护送他离开叹息桥，最后回到新英格兰的荒野大地。在那儿，爱国者会的人可以重整旗鼓，继续他们的使命，发动战争对抗一切不道德、污秽和无知之事。夺回所有被黑人、同性恋、犹太人、西班牙裔和其他外来者侵占之地——这些人都是“他们”，是康斯塔布尔在每周爱国者会的演讲和已有全国数千名右倾思想的市民注册的秘密网站中所攻讦责骂的对象。

康斯塔布尔起身走到门边，偷偷向外窥视。外面的警卫对会客室里发生的事毫无察觉。

他突然想到，自己似乎应该找个武器之类的来防身，于是便从律师血淋淋的衬衫口袋里抽出金属材质的自动铅笔，把铅笔尾端裹在袜子中，以保护手掌。这样锐利的铅笔便成了一把良好的行刺工具。

准备妥当后，他坐回原位面对罗特，心里又想了一遍这次由威尔——用巴恩斯的说法是“魔法师”——精心构思的计划。这真是个伟大的杰作，运用了数十种魔术师的专业技巧。佯攻再佯攻，精密计算时间，不断分散警方的注意力。在威尔的巧思之下，警方从头至尾都以为他们筹划的是一场刺杀格雷迪的行动。他们命令笨手笨脚的拉尔夫·斯文森牧师直接行刺检察官，故意借由这次失败的行动让警方对他们的计划深信不疑。警方会全力保护检察官的性命，从而忽略了防范其他可能的犯罪——例如计划劫狱。

按照计划，威尔故意让自己在第二次刺杀格雷迪行动中被逮捕的，以便能顺利侵入门禁森严的拘留所。

此外，康斯塔布尔这边，也必须做一些误导行动。他已用颇具理性的言论解除了那些捕猎者的武装，强调自己的清白以博取同情，并答应提供足以控告巴恩斯和其他同伙的证据，以此诱使格雷迪在今日下午亲自前往法庭大楼。康斯塔布尔甚至还答应协助寻找那位魔术师，这样又进一步解除了警方的戒心，也让他有机会用密语和外面的朋友联系，告诉他们自己在拘留所中的位置，这样巴恩斯便能把这些信息向威尔转达。

在格雷迪抵达法庭大楼时，霍布斯·温特沃思会实施暗杀检察官的计划，但无论成功还是失败都不重要；重要的是霍布斯能完全分散拘留所的警力。这样一来，已凭借制造假死事件而成功逃脱潜入拘留所中的威尔，就能用伪装过的身份现身，杀死外面的警卫，闯入会客室救出康斯塔布尔。

计划还有一个附加部分——而这让康斯塔布尔已翘首盼望了好几个星期。杰迪·巴恩斯告诉他，在威尔进入会客室之前，他得做一件事。“你要自己动手处理你的律师。”

“什么意思？”

“随便你怎么做，威尔只说你应该自己处理罗特，别让他在那儿碍事。”

现在，看着从律师眼角和嘴里汩汩流出的鲜血，康斯塔布尔想，好了，这个犹太人总算处理掉了。

就在康斯塔布尔还在想着威尔会用什么方法杀掉门外的警卫，会以何种装扮现身，他们会从哪条路线逃亡等种种问题时，他突然听见门外传来了嘈杂的声音——此刻正好是计划中的解救时间。

哈哈，他自由的时刻总算来临了。

康斯塔布尔把罗特拉下椅子，拖到会客室的角落。他虽然想用脚踩住这位律师的喉咙，现在就要了他的小命，但想到威尔身上可能会有消

音手枪或一把刀，便打算等他进来后再使用他带来的武器。

会客室的房门上发出钥匙插进锁孔转动的咔嗒声。

门开了。

此刻，第一个跃入康斯塔布尔脑海的想法是：太神奇了！威尔竟然把自己扮成了一个女人。

但是，他立刻就认出她了：眼前的女人是昨天和贝尔警探一起来过这里的那个红头发女警。

“有人受伤了！”她瞥见躺在角落的罗特，便向外高喊，“快叫紧急医疗小组的人过来！”

在她身后，一名警卫马上拿起电话，另一名警卫则按下墙上的红色紧急按钮，走廊上立刻响起一阵刺耳的警铃声。

怎么搞的？康斯塔布尔糊涂了。威尔呢？

他看向那名女警，发现她手中握着一个胡椒喷雾罐——拘留所中唯一允许使用的武器，他心念一转，立即抱着肚子大声呻吟起来。“有人闯进来！是另一个犯人。他想杀我们！”他把染了鲜血的双手按在腹部，藏住那根锐利的铅笔。“我受伤了，我被人刺了一刀！”

同时，他飞快地瞟了会客室外一眼。仍然没见到那个魔术师。

女警皱起眉头，环顾会客室四周。康斯塔布尔这时倒在地板上，心中盘算着：等她靠过来，他就用铅笔尖扎她的脸，说不定可以刺中她的眼睛。他要夺过胡椒喷雾罐，对着她的嘴巴和眼睛猛喷。或许也可以用铅笔抵住她的背；警卫会以为那是一把枪，而把门口让开放他走。威尔应该就在这附近——说不定他就站在外面的安全门那里。

来吧，宝贝儿。再过来一点儿。她也许穿了防弹背心，他提醒自己：一会儿务必对准她可爱的脸。

“这是你的律师？”她问，俯身查看罗特的伤势，“他也被刺伤了吗？”

“是的！是一名黑人囚犯。他说我是种族主义者，还说要给我一个教训。”他虽然低着头，但可以感觉到她正慢慢地朝他走来，“乔伤得很重，咱们必须救救他！”

只要再走几步……

如果疑犯是一名白人，而且看起来是个文明人——他的牙齿齐整，身上的衣服闻起来也没有隔夜尿的臊味——那么，你们扣动扳机的速度

会稍慢一些吧？

康斯塔布尔继续发出呻吟，觉得她已经非常接近了。

女警开口说：“让我看看你的伤口。”

他紧紧握住铅笔，准备突然扎过去。他抬起头，想锁定攻击的目标。

然而，他看到的却是胡椒喷雾罐的喷嘴，离他的双眼不到一英尺。

她按下喷雾器按钮，顿时一股刺激性的气体射向他的脸，如千百根细针扎进他的嘴巴、鼻子和眼睛。

康斯塔布尔当即发出尖叫，他手中的铅笔已被这名女警夺去了，而且背上也被她重重地踢了一脚。“你为什么这么做？”他高喊，用胳膊肘支撑身体拼命想站起来，“为什么？”

她的答案是：待会儿再说。接着，她又按下喷雾器按钮，让更多的刺激性气体射向男人的脸。

阿米莉亚·萨克斯丢下胡椒喷雾罐。

她内心潜藏着的调查警司的特质，正因她无端第二次攻击康斯塔布尔的行为而感到困惑。

但是，在发现他手上藏有那把14K金的小刀后，熟悉街头斗殴情况的萨克斯便完全乐于听见那阵凄厉得如杀猪般的尖叫声了。她再次使用喷雾罐后，便退到一边，旁边的两名警卫立刻上前一左一右把犯人架了出去。

“医生！我需要看医生。我的眼睛！我有权利接受治疗。”

“我让你闭嘴。”警卫拖着康斯塔布尔朝长廊走去，但他的双脚却不停乱踢。警卫停了下来，给他加上脚镣，然后才继续拖着他绕过拐角。

萨克斯和另外两名警卫查看乔·罗特的伤势。他仍有呼吸，但受伤的情况很严重，已完全陷入昏迷状态。她判断，这时最好不要随便移动他的身体。不一会儿，紧急医疗小组的人赶来了。萨克斯先检查了他们的证件，才允许他们入内替律师治疗。他们熟练地为伤者清洁呼吸道，在脖子上套上护颈，然后将他固定在担架上，放上滚轮急救床，推出安全区，送上救护车前往医院。

萨克斯退到门外，观察整个会客室和外面的大厅，以确定威尔没有趁乱潜入这个地方。不对，她无法确定他有没有这么做。于是，她只好立刻往外走，只有从柜台取回格洛克手枪，她的紧张才能略有缓解。领回枪支后，她用步话机和莱姆联络向他报告这里发生的事。说完，她又补了一句：“康斯塔布尔在等他，莱姆。”

“等威尔？”

“我想应该是。当我把门打开时，他似乎显得相当惊讶。他虽然马上假装受伤，不过我还是能看出来他是在等人。”

“这么说来，这就是威尔真正的目的了——劫狱救出康斯塔布尔？”

“我正是这么想的。”

“去他妈的误导，”他嘟囔道，“他让我们把焦点全放在如何保护格雷迪上，没想到他们真正的计划竟然是劫狱。”沉默了一下，他又接着说，“除非，这次的劫狱也是一次误导，而威尔的真正任务还是去暗杀格

雷迪。”

萨克斯想了一下。“这么说似乎也不无道理。”

“还没发现威尔的踪迹吗？”

“没有。”

“好吧，那只好继续研究你在拘留所找到的证物了。萨克斯，你马上回来，咱们一起研究。”

“我还不能走，莱姆。”她说，目光瞟向站在大厅那边的十几名看热闹的人们，“他一定还在这里的某个地方，我要继续搜索下去。”

专门为儿童学习而编纂的铃木钢琴教程共有好几册，每册约有十个乐谱，难度由浅至深逐册渐渐增加。每当学琴的孩子顺利完成一册教材后，父母通常会召集亲友家人和钢琴老师，举办一场小型音乐会，让这名完成阶段课程的学生来几段钢琴独奏。

克里西·格雷迪的“铃木教材第三册音乐会”，计划在一周后举行。此刻，她正在家中的琴房里努力练习，并且刚刚弹完一曲舒曼的《狂野的骑士》。

琴房不大，光线也不亮，克里西却相当喜欢这个地方。这里面只有几把椅子，几个摆放着音乐书籍的书架，以及一台漂亮的、闪闪发光的小型平台钢琴——他们把这个房间称为“雅诺房”，正是以钢琴的昵称为名。

她认真地弹了一段克莱门蒂C大调小奏鸣曲的行板，然后又弹了一遍莫扎特的小奏鸣曲，以这首她最喜欢的曲目作为犒赏自己的奖品。不过，她觉得今天自己弹奏得并不好——那群聚集在她家里的警察让她分了心。尽管这些警察不论男女都非常和善，也会愉快地和她聊起星球大战、哈利·波特或Xbox电子游戏之类的事，但克里西很清楚，挂在他们脸上的愉快微笑并非发自内心的笑容，他们这么做只是为了安抚她，不让她觉得紧张罢了。但是，实际上这些假装出来的笑容，只会营造出使她更害怕的气氛。

虽然他们都没有说，但警察会再次聚集到这里，就表明还有人想伤害爸爸。克里西不担心自己被坏人伤害，只害怕坏人会把爸爸从她身边夺走。她一直很希望他不要再做司法工作了，有次还鼓起勇气，向他提出要求。然而，爸爸却这么对她说：“你有多喜欢弹奏雅诺呢，亲爱的？”

“非常喜欢。”

“那好，我对我的工作也是一样。”

“哦，好吧。”她说，虽然心里觉得一点儿都不好。因为弹钢琴不会让人们讨厌你，想动手杀你。她弹错了几个小节，发现自己分了心，便努力集中精神再重弹一次。

她知道他们待会儿就要离开这里，去别的地方住上一阵。妈妈说，就只是一两天而已。但是，万一时间比她说的还长呢？万一他们必须取消下周的铃木教材演奏会呢？她突然觉得有点沮丧，便放弃了练习，把琴谱合上收进书包里。

啊，这是什么？

她看见琴谱架上竟然摆着一条“约克牌”薄荷巧克力糖，而且不是那种迷你装的，而是完整的一大条，是摆在生鲜超市收银柜台旁出售的那种。她不知道这是谁留下的。妈妈不喜欢有人在雅诺琴房里吃东西，而克里西自己也绝不容许吃过糖果黏糊糊的手去碰触她的琴键。

也许是爸爸留下的。她知道他心里一定觉得很不好受，因为他惹来了这么多警察，因为他害她无法参加在社区小学举办的演奏会。

一定是这样没错——这是爸爸偷偷补偿她的礼物，是只有他们俩才知道的小秘密。

克里西透过半开的门缝瞟了外面一眼。她看见人们正在来回走动，听见他们说话的声音。她听出那个平静的声音是来自那位北卡罗来纳的警察，这位警察叔叔有两个儿子，他说过会介绍给她认识。她看见母亲从卧室搬出一个行李箱出来，一脸不快。她听见她说：“这实在太夸张了。你们为什么找不到他？他只有一个人，而你们有几百个。我实在是搞不懂。”

克里西坐回椅子，打开锡箔包装纸，慢慢吃下这块巧克力糖。巧克力全部下肚后，她又仔细检查自己的手指。果然没错，手指的确沾上了一点巧克力，她必须去浴室把手洗干净。她盘算好，等她一到浴室，就要把包装纸丢进马桶冲掉，这样才不会被母亲发现。这叫“湮灭证物”，是她从电视里的《犯罪现场调查》中学到的——尽管她的父母都不肯让她收看这种电视剧，但她只要逮到机会，就一集也不会错过。

罗兰·贝尔已和查尔斯·格雷迪安全回到住处，现在这家人正忙着收拾行李，准备前往纽约市警局设在默里山的庇护所。罗兰已拉上屋里所有的窗帘，并嘱咐他们不要靠近窗户。他看得出这些话增添了他们心中的不安，但他的工作不是心理辅导，而是保护他们的性命不被那位异常狡诈的杀手夺走。

此时，他的手机响了，是莱姆打来的。“那边一切都没问题吧？”

“没问题，这里滴水不漏。”贝尔回答。

“康斯塔布尔已经被送进特别防护牢房了。”

“那里的警卫都是认识的人吧？”贝尔问。

“阿米莉亚说威尔就算再厉害，也不可能把自己变成那两个身材长相都像极沙奎尔·奥尼尔的人。”

“明白了。那个律师情况如何？”

“罗特？他还活着，只是伤得很重。我……”莱姆突然停下来，这时似乎有人进了他的房间。贝尔听见一个细细的说话声，他判断说话的这个人是梅尔·库柏。

过了一会儿，莱姆又对贝尔说：“我们还在研究阿米莉亚在拘留所现场找到的证物，目前还没找到特别的线索。不过，有件事我得提一下。贝迪和索尔总算在兰汉姆·阿姆斯旅馆找到那张门卡所属的房间了。”

“登记住进去的人是谁？”

“房客留的是假姓名和假地址，”莱姆说，“不过根据柜台服务员的描述，那个人的外貌和威尔相当符合。现场鉴定小组已在房间的抽屉中找到一支使用过的针筒，我们不知道是不是威尔留下来的，但最好先假设是他的东西。梅尔已在针尖上找到巧克力和蔗糖的成分。”

“蔗糖……是来自糖果吗？”

“没错。另外，针筒里则残留了大量砒霜。”

贝尔说：“所以他把毒药注射到某块糖果里了。”

“应该是这样没错。你问问格雷迪，最近有没有人送糖果给他。”贝尔立刻把问题向检察官和他太太转述了一遍，但他们两人都马上摇了摇头，甚至对这个问题相当反感。

“没有，我们家的人从不吃糖果的。”检察官太太说。

刑事鉴定学家于是又问：“你说过，他今天下午闯进来时，你曾觉得相当意外。”

“的确，我们以为会在大厅、地下室或屋顶逮住他，没想到他竟然直接从大门进来了。”

“他进来之后做过什么事？”

“他就直接在客厅现身，把我们都吓了一跳。”

“所以他应该没时间把糖果留在厨房。”

“不可能，他根本没有机会。”贝尔解释说，“我和朗都待在那里。”

“那么，还有哪些房间是他可能进去的？”

贝尔再把这个问题转问格雷迪和他太太。

“现在到底怎么回事，罗兰？”检察官问。

“林肯刚刚发现了新的证物，他认为威尔可能会把毒药送进你家。毒药可能藏在糖果中，但我们不确定他是否已……”

“糖果？”他们身后传来一个纤细微弱的声音。

贝尔、格雷迪夫妇和所有参与保护行动的警员全都一起回头，看见检察官的小女儿正一脸恐惧地望着贝尔警探。

“克里西？”她的母亲问，“怎么了？”

“糖果？”女孩又喃喃地说了一次。

一张锡箔包装纸从她手中落下，紧接着，她便哭了起来。

贝尔手心冒着冷汗，紧张地观察着所有从查尔斯·格雷迪公寓大门外经过的行人。

一共有好几十个。

其中有一个会是威尔吗？

或是来自那该死的爱国者会的人？

救护车很快便抵达了，车上跳下两名医护人员。但他们在进入大门之前就被贝尔挡了下来，要求他们出示证件接受详细检查。

“搞什么鬼？”其中一名医护人员很不高兴地说。

贝尔不理会他，在检查过后才说：“好了，准备带她出来吧。”他查看了街上的车辆、行人、附近楼房的窗户。确定没问题后，他吹了声口哨，于是那位壮硕安静的警员路易斯·马丁内斯便护送女孩出来，和她母亲一起钻进救护车。

克里西还没有出现中毒的症状，但脸色已十分苍白，浑身颤抖着哭个不停。她吃下了整块神秘出现在琴房的薄荷巧克力，贝尔知道那一定是威尔留下的，也已知道他早些时候从大门闯入格雷迪的住处之时，一定绕了路，先溜进那间摆放钢琴的房间。对贝尔来说，这是无法宽恕的罪恶——伤害无辜的儿童。并且，虽然他先前曾一时被康斯塔布尔理性的谈话所打动，但这次的事件已完全暴露那些爱国者会会员的邪恶本

质。

文化差异？种族差异？全是狗屁。真正存在的差异只有一个：一边是正义与善良，而另一边是邪恶与堕落。

万一这个女孩丧命的话，贝尔绝对会申请去旁观威尔和康斯塔布尔两人被处以极刑的过程。他要亲眼看见这两个人接受与他们对克里西所犯下的恶行相符的惩罚——接受毒针注射处死。

“别担心，亲爱的。”他对她说。此时一位医护人员正在给她量血压。“你不会有事的。”

听见这句话，女孩的哭声变小了，只剩下无声的抽噎。贝尔偷偷瞟了克里西的母亲一眼。此时她脸上的表情虽然温和，却无法完全掩饰她的愤怒情绪——远比贝尔的强上数倍。

贝尔呼叫总部，帮他把通话接到他们正火速前往的那间医院的急诊室。他对急诊室的负责人说：“我们两分钟后会抵达急诊室大门。现在，你听好——我希望你能清空现场，从那里到中毒急救中心的整条路上都不要有半个人，除非佩戴了附有照片的身份证件。”

“呃……警官，这点我们办不到。”接电话的女人说，“这里是医院最忙乱的地方。”

“这位女士，我可是很顽固的。”

“你说什么？”

“我是说我坚持非这么做不可。现在有一名武装疑犯企图追杀这个女孩和她的家人，如果我到了医院还看见任何出现在我视线范围内，而身上又没佩戴证件的人的话，我保证他们全会被铐上手铐，得到非常无礼的对待。”

“警官，这里是市中心的急诊室，”医院的那个女人不高兴地说，“你知道我一眼望去可以看到多少人在这里吗？”

“不知道，女士，但我可以想象他们全绑上绷带拄着拐杖的样子，如果他们在我们抵达时还留在那里的话。还有，再提醒你一次，从现在开始你只剩下两分钟的时间了。”

“案子是会变色的。”

查尔斯·格雷迪坐在急救中心外面等候区的橙色塑料椅上，茫然地低头盯着地上那张已被千百双绝望的脚跟磨秃的绿色亚麻油地毯。

“我指的是刑事案。”

在这个等候区里，罗兰·贝尔坐在检察官旁边，路易斯则用他魁梧的身材堵住一扇房门。此外，在附近另一个通往人员往来频繁的走廊的出入口，站着贝尔的另一个手下——特勤小组成员格雷厄姆·威尔森，他是个英俊又热情的警探，具有侦察员的天分，那双敏锐坚毅的眼睛就像装了X光探测器，一眼就能分辨出对方身上是否暗藏武器。

格雷迪太太进急救中心去陪克里西了。和她一起的，还有另外两位负责执行保护任务的警员。

“在学校的时候，我认识一位法学教授，”格雷迪继续说，但表情仍然呆滞，“他做过检察官，后来又成为法官。有次，他在课堂上告诉我们，在他执法的那些年中，他从未见过一起黑白分明的案件。他说，所有案件都是不同程度的灰，有的灰得相当阴暗，有得灰得十分浅白，但无论如何，它们全都是灰色的。”

贝尔看向走廊，看向值班护士为那些受伤的溜滑板者和自行车骑手围起来的临时候诊区。正如贝尔所坚持的那样，医院的人已清空了他们所在的这块区域。

“可是，一旦你亲身涉入某桩案件，它就会变了颜色，变成黑色和白色。不管你是原告还是被告，灰色的部分会完全消失，你所在的这一边是百分之百的正义，而另一边则是百分之百的邪恶。你的眼中只剩下对与错。我的教授说，我们必须留意这点，一定要时时提醒自己，其实所有的案件都是灰色的。”

贝尔盯上了一位护理员。这位年轻的拉美人看起来并不可疑，但他还是朝威尔森点了个头，示意他将这个人拦住，仔细检查他和证件上的照片是否相同。威尔森给了贝尔一个表示OK的手势。

克里西已被送进手术室十五分钟了。为什么没人出来汇报一下情况呢？

格雷迪继续说：“可是，罗兰，你知道吗？这几个月来，自从我们发

现他们在坎顿瀑布密谋的活动后，我便把康斯塔布尔这件案子视为黑白的了，从未想过其中有任何灰色地带，只知道尽一切力量去调查起诉他。”他苦笑了几声，抬头看向前方，但笑容很快便消失了，“医生怎么还不出来？”

说完，他又意志消沉地垂下头去。

“但是，如果我把这件案子视为灰色，也许就不会把他逼得那么紧；如果我能稍作妥协，也许他就不会雇用威尔，而他或许就不会……”他抬着头向自己女儿此时所在的那间手术室，没说完的话全哽在喉咙，忍不住抽泣起来。

贝尔说：“查尔斯，我认为你的教授说错了。至少，这不适用在康斯塔布尔这种人身上。不管是谁干出像他这样的恶行，都不会有什么灰色地带。”

格雷迪搓了一下脸。

“你也有孩子，罗兰，他们去过医院吗？”

只有在他们的母亲过世时去过，罗兰心想，可是他不愿意提这件事。“医院是常去，不过没什么大事——他们顶多是被垒球打到额头或小指，要不就是在冲上二垒的时候和游击手撞个正着。”

“那么，”格雷迪说，“你一定也了解这种担心的感觉。”他又抬头看了手术室一眼，“真让人揪心。”

几分钟后，这位警探发现面前的走廊上有了动静。一位穿着绿色准备服的医生看见格雷迪，便缓缓朝他们这里走来。在他的脸上，贝尔看不出任何表情。

“查尔斯。”这位医生轻声说。

尽管格雷迪的头依然低垂着，但他早已知道这个人正逐渐向他走来。

“黑色和白色，”他喃喃地说，“上帝啊。”说完，他便起身迎向这位医生。

看着窗外漆黑的夜空，林肯·莱姆听见电话铃响了。

“指令。接电话。”

咔嗒。

“喂？”

“林肯吗？我是罗兰。”

听见罗兰的声音，梅尔·库柏立即把头转过来，一脸严肃。他们早已得到报告，知道贝尔此时正和格雷迪全家人一起待在医院里。

“医生怎么说？”

“她没事了。”

库柏闭上眼睛，仿佛有位新教徒过来为他祝福，在这个时刻，莱姆也感到一股强烈的宽慰。

“没中毒？”

“没有。那就是一块糖，里面没有半点毒素。”

“这么说来，这又是一次误导了。”莱姆沉思着说。

“看来的确如此。”

“但这到底表示什么呢？”莱姆轻声问，不是问贝尔，而是问自己。

贝尔提出了意见。“根据我的看法，既然威尔让我们把注意力放在格雷迪这边，就表示他仍有可能另想办法把康斯塔布尔救出拘留所。他现在一定还待在拘留所里的某处。”

“你们已前往安全屋了吗？”

“是的，全家人都在一块。我们会留在那里，直到你逮住那家伙为止。”

直到？

万一逮不到呢？

结束通话后，莱姆驾着轮椅离开窗边，来到那张证物表前。

手比眼快。

除非能克服这点。

魔术技法娴熟的埃里克·威尔现在心里究竟在盘算什么呢？

莱姆感觉颈部肌肉已紧张到了接近抽筋的程度，于是再次看向窗外，思索他们面对的这个复杂难解的谜题。

企图开枪狙击格雷迪的霍布斯·温特沃思伤重而死，目前格雷迪和其家人都安全无虞。康斯塔布尔明显已准备好想从会客室脱逃，但威尔却

没有发动任何救援行动。由此看来，威尔的计划可能出了差错。

但莱姆无法接受如此简单的结论。既然疑犯设计让克里西·格雷迪吃下巧克力糖，把他们的注意力全引到拘留所外，莱姆就不得不赞同贝尔的看法，不能排除威尔企图继续拯救康斯塔布尔的可能。

要不，威尔就一定还有别的目的——也许他企图杀掉康斯塔布尔，以免他上法庭成为证人。

莱姆感到一股强烈的挫折感。长久以来，他早已接受自己再也无法亲自逮捕犯人的事实，然而，丧失官能的身体换得的补偿是强大的心理力量。他虽然只能动弹不得地坐在轮椅或躺在床上；但至少在思想上，他永远可以超越疑犯一步。

唯有魔术师埃里克·威尔例外。这个人已完全把灵魂卖给诈术，让他实在无法猜透。

莱姆苦苦思索，看是否还有什么事可做，以求找出这件案子引发的问题的答案。

萨克斯、塞利托和特勤小组队员都还在拘留所和法庭大楼里搜索，卡拉去奇幻马戏团找卡德斯基谈话去了。托马斯正在打电话给威尔以前的助手济丁和罗塞，询问这两天威尔有没有再打电话和他们联系，并问他们是否想起什么其他有帮助的资料。一支从联邦调查局借调来的物证反应小组正在霍布斯·温特沃思误杀自己的那幢办公大楼中搜索，而华盛顿方面的专家还在分析萨克斯在拘留所中找到的纤维和假血颜料。

到底用什么方法才能挖掘出威尔内心的想法呢？

只剩一件事可做了。

他决定试试这个他已多年不用的方法。

莱姆开始亲自走格子。这次搜索从男子拘留所开始，他点亮一盏海藻绿的荧光灯，走过复杂的通道。他绕过转角，来到货架上堆满材料物品的阴暗贮藏室，进入小房间和暖气室。他循着埃里克·威尔的足迹前进，同时也努力探究体悟此人内心的想法。

当然，这次走格子的活动是他闭上眼睛、全神贯注地在脑海中进行的。然而，这种在想象中追逐猎物的活动却是极其恰当的，毕竟，这次他追寻的对象是一个消失的男人。

绿灯亮了，马勒里克缓缓加速前进。

此时，他心中想的人是安德鲁·康斯塔布尔。这个人就像魔术师，他记得杰迪·巴恩斯曾这么说过，他具有心理学家的特质，能在短短几秒内

看出一个人的特质，并能说出适当话语让对方安心。他谈吐幽默，充满知性，而且总是站在理性和同情的位置。

贩卖药物给那些容易受骗的人。

就这些人来说，他们的数量可多了，否则就不会有那么多人相信爱国者会这种狗屁团体胡扯的废话。然而，正如那位伟大的经纪人P.T.巴纳姆——马勒里克的经纪人——所说的，在这个世界上每分钟都会有笨蛋出生。

开车行驶在这星期天夜晚的街道上时，马勒里克不禁愉快地想着，此时康斯塔布尔一定完全摸不着头脑，搞不清这是怎么回事。这次劫狱计划中，有一部分是需要康斯塔布尔自己来做的，必须由他来摆平那位律师。几个星期前，在贝德福车站的那个餐厅里，杰迪·巴恩斯对他说：“呃，威尔先生，还有一件事。因为罗特是犹太人，安德鲁一定很想让他受到一点教训。”

“对我来说没什么分别，”马勒里克回答，“只要他高兴，我就可以出手把他杀了，这不会影响我的计划。只是，我希望他能自己摆平，不要碍事。”

巴恩斯点点头。“康斯塔布尔先生听到这个消息一定会很高兴的。”

他可以想象康斯塔布尔此刻惊慌失措、六神无主的模样。现在他一定坐在逐渐冷却的律师尸体旁边，等待变了装束、手持枪械的威尔进来带他离开这幢建筑——当然，这是绝不可能发生的。

当会客室的房门打开时，冲进来的将会是十几名警卫，他们会粗鲁地把他拖回牢房。至于那场审判，也将会照常进行。巴恩斯、温特沃思和所有在上纽约州那个原始帮会中的人一样，他们会迷惑不已，永远也不会知道他们全都被利用了。

在他等待下一个信号灯变换的时候，心里想的是他布置的那个误导戏法——“中毒的小女孩”（虽然有点难听，但这个戏法的名字绝对耸人听闻，马勒里克心想。他通过多年的表演经验得知，越是简单的戏法名，越能让观众从中获得明显的信息），不知是否已经启动。当然，这并不是世界上最好的误导手法：首先，针筒也许不会被发现；其次，糖果也许不会被那个女孩或其他人吃掉。不过，莱姆和他的手下确实相当优秀，因此他猜想那根针筒还是有被找到的机会，而且能让他们推断出恐怖的结论，认定这又是一次针对检察官和其家人发动的攻击行动。等他们白忙一阵后，才会发现那块巧克力糖里面根本没有毒。

那么，为什么要这么做呢？

难道真正下过毒的糖果已被放置在另一个地方？

或是，这根本只是一次误导，好让警方的注意力远离男子拘留所，让马勒里克有机会实施另一个计划以劫出康斯塔布尔？

总而言之，现在警方一定乱成一团，根本不知道案情究竟会往何处发展。

是的，尊敬的观众朋友，在过去这两天里，你们看到的是一场最精彩的表演，将物理和心理两种层面的误导手法完美地结合在一起。

物理层面——把警方的注意力同时引向查尔斯·格雷迪和男子拘留所。

心理层面——消除警方的戒心，让他们对马勒里克的犯案动机深信不疑，而那正是林肯·莱姆骄傲地自以为已经被他破解的：认为他受雇杀害格雷迪，并且计划劫走安德鲁·康斯塔布尔。一旦警方这么认为，他们的脑袋就会停止再去寻找其他答案，不会再多加思考他现在真正要去做的事。

他所要做的，完全和康斯塔布尔的案子没有任何关系。他留下的线索是如此明显——遭到魔术戏法攻击的前三名身份与马戏团有关的被害人、黏有狗毛和泥土的鞋子、俄亥俄州的那场大火与奇幻马戏团的关联……这些线索都让警方相信他真正的目的并不是向卡德斯基复仇，因为正如林肯·莱姆所说，这些线索都太过明显了。他一定还有别的目标。

但是，他并没有。

现在，他身穿医护人员的制服，开着一辆救护车，缓缓驶入马戏团的入口，进入这个世界知名的奇幻马戏团的帐篷区。

他把救护车停在包厢座位区的脚手架下方，下车锁上车门，附近没有任何舞台工作人员、警察或安全人员多看他一眼。这里早些时候才刚发生过疑似炸弹、虚惊一场的事件，现在有一辆特勤车辆驶进马戏团，停在这个地方，可以说是相当正常——用魔术师的说法，这是自然而然的事。

请看，尊敬的观众朋友，这就是你们的魔术师，他悄然出现在舞台中央。

他就是“消失的人”，他以实体出现，但却没人看得见。

没人多看这辆救护车一眼，然而，这毕竟并不是一辆普通的救护车，而是极佳的伪装物，是他早在几个月前便构思好并改装过的。车上原本摆放医疗设施的位置，现在放有十几个塑料筒，里面共有七百加仑的汽油，连接至一个简单的引爆装置。汽油很容易就会引燃，大量致命的液体将会喷进帐篷、射入看台，来到这个超过两千名的观众聚集的地方。

其中也包括了爱德华·卡德斯基。

你瞧，莱姆先生，还记得我们在“烧焦的男人”演出时的对话吗？我说的可不只是行话而已。卡德斯基和奇幻马戏团毁掉了我的一生和我最挚爱的人，所以我要摧毁他们。复仇就是这一切行动的最终目的。

这位魔术师小心翼翼地走出帐篷区，进入中央公园，没有引起任何人的注意。他已脱下医护人员的制服，换上了新的装扮。在夜色的掩护下，他变换了自己的地位，暂时成为观众中的一员。在此，他要寻找一个有利的位置，以便能好好欣赏这场最精彩的表演。

家人、朋友、情侣和孩子们正缓缓走入帐篷，找到各自的位置，慢慢坐满看台和包厢，他们从不同的个体变成一种被称为“观众”的东西，形成完全不一样的构造。

变形……

卡拉把视线从那一大群观众身上移开，扭头拦住一名警卫。“我等了好久了，你知不知道卡德斯基先生什么时候回来？我真的有重要的事。”

不，他并不知道。她又问了另外两个人，得到的答案完全一样。

她又瞥了一眼手表，心中充满强烈的悲痛。母亲的形象闪入她的脑海，她看见她躺在斯托伊弗桑特疗养院里，用清晰的目光环顾房间，脸上的表情却十分纳闷：她的女儿究竟去哪里了？想到自己被困在这里动弹不得，卡拉便沮丧得想哭。尽管她渴望此时能马上飞奔至母亲身边，但她也知道必须再等下去，尽自己的力量阻止威尔即将要做的恶行。

她转身看向明亮耀眼的巨大帐篷内部。表演者已在场外等候，他们脸上戴着各式怪异的喜剧面具，准备好开幕时的进场演出。观众席上也有许多孩子脸上戴着类似的面具，那是父母在外面价格昂贵的纪念品摊上买给他们的。戴着狮子鼻、鹰钩鼻和鸟喙面具的孩子左顾右盼，每个人都兴奋不已。然而，卡拉也发现，有些孩子其实是害怕不安的。怪异的面具、马戏团里诡异神秘的布景装饰，也许让他们联想起恐怖电影中的场景。卡拉喜欢为孩子们表演，但她也知道自己必须小心谨慎；他们对现实的看法和成人的不同，而一位魔术师能轻而易举地破坏这些年幼儿童极不稳定的安全感。因此，在孩子面前，卡拉只会做一些趣味性的表演，而且在表演结束后，她会把孩子们召集起来，把刚才表演的戏法技巧向他们讲解一番。

看着周围华丽的舞台装饰，现场热烈的气氛环绕着她，她能感受到观众们的兴奋和期待……她的手心不知不觉地淌出了紧张的汗水，仿佛待会儿是自己要登台演出。哦，要是现在她也在准备登台表演者的行列中该有多好！她会心满意足、充满信心，在兴奋的情绪中，感觉心跳随着时钟指针向登台的那一刻接近而渐渐加快。在这个世界上，没有什么感觉能比这个更好了。

但是，她随即苦笑起来。这里可是奇幻马戏团。

她只不过是一个在魔术店打杂的女服务员。

她不禁怀疑起自己：我做得够好了吗？不管大卫·巴尔扎克先生怎么说，但有时候她的确相信自己是可以的。至少，不会输给当年刚出道的哈里·胡迪尼——他早年唯一成功演出的脱逃术戏法，是让观众受不了看他把简单的戏法搞砸而一个个逃出表演厅。罗伯特·胡迪也是一样，刚开始他对自己的表演也是毫无信心，最后只好赠送观众发条玩具，比如能在戏法盒上下棋的机械土耳其人。

然而，当她看向后台，看着那上百位从小就投入这项事业的表演者，巴尔扎克先生的声音又跃入她的心中：还不行、还不行……她听见这几个字时情绪十分复杂——包含着失望和欣慰。他是对的，她最后不得不承认。他是高手，而她只是一个小学徒。她必须对他有信心，也许再过个一两年吧。等待肯定是值得的。

更何况，她还有母亲需要照顾……

她现在也许正坐在床上，一边和杰妮亚谈天，一边琢磨她的女儿究竟上哪儿去了——在那天晚上，她已经被抛弃过一次了，现在她不应该待在这个地方。

卡德斯基的助理凯瑟琳·杜妮在楼梯顶端出现了，招手呼唤她。

卡德斯基回来了吗？求你了……

但是，这位年轻女郎却说：“他刚刚打电话回来，说他吃完晚饭又去电台接受采访了，所以耽误了一点时间。他说他马上就会回来。他的包厢就在前面，你要不要去那里等他？”

卡拉点点头，失望地朝女郎所指的那个包厢走去，坐下，并再度把目光投向帐篷。她看见那奇妙的变形活动终于完成——观众席上坐满了男女老幼，每一个空位都已被人填满了。

砰。

卡拉被一声回荡在帐篷里的响亮鼓声吓了一跳。

灯光渐渐暗了，最后完全熄灭，整个帐篷陷入一片黑暗，只剩紧急出口指示灯的点点红光。

砰。

群众都安静下来了。

砰……砰……砰……

清脆的鼓声一声声响起，让人感觉自己的胸口也随之共振。

砰……砰……

一盏明亮的聚光灯投射在圆形表演场中央，照亮了一位穿着黑白格子花纹紧身衣的小丑，他戴着与服装相配的半截式面具，手上拿着一根权杖高高指向天空，并以丑角式的淘气表情环顾四周。

砰。

他迈步绕着圆形场地行走，其他表演者也跟着在他身后出现，排成一长串开始列队游行。这些人有其他即兴喜剧中的角色，也有化装成精灵、仙女、公主、王子或巫师的角色。他们有的步行，有的舞蹈，有的像体操运动员般不停翻着跟斗。有些人踩着高跷，走起路来比大部分走在人行道上的行人还要优雅；有些人乘坐四轮马车或手推车出场，车上装饰着薄纱、羽毛和缎带，并缀满一颗颗发着亮光的小灯泡。

所有人都配合着鼓声，完美地前进。

砰……砰……

戴着面具的脸，涂着或白或黑或银或金各色颜料的脸，贴着繁星般亮片的脸……耍着色彩鲜艳的圆球的手，捧着或抱着球、火焰、蜡烛或灯笼的手，撒着如雪片般彩纸屑的手……

庄严、华丽、充满谐趣而又怪诞。

砰……

有如一场催眠表演，这个游行的队伍包含了过去和未来，同时又传递了一个清晰而明确的信息：无论帐篷之外是怎样的世界，此时在这里都已完全失效。在此你可以暂时忘记在生活中学到的一切事物，忘记人性、忘记物理定律。你的心脏现在并非按照自己的节奏跳动，而是完全配合着鼓点；你的灵魂也不再属于你自己——它已加入了这支超越凡俗的游行队伍，和他们一起从容地进入这个幻想的世界。

尊敬的观众朋友，最后一个表演节目终于要上场了。

现在，该向各位呈现这个最伟大也最有争议的魔术——臭名昭著的“燃烧的镜子”。

在这个周末的表演中，你们已看到由哈里·胡迪尼、P.T.赛尔比特和霍华德·瑟斯顿等大师创作的魔术。但是，他们都不曾尝试像“燃烧的镜子”这样的表演。

我们的表演者将被困在一个如地狱般的空间里，四周都是逐渐靠近的无情火焰，唯一的逃生门只有一个小小的出口，但那里却被一道火墙封锁了。

也就是说，这个出口很可能是根本无法逃生的。

也许它只是个幻象。

尊敬的观众朋友，我得先警告各位，这个戏法最近一次表演是在三年前，结果酿成了一场悲剧。

我之所以知道，是因为那时我就在现场。

所以，请各位为了你们自己着想，最好先花点时间观察这座帐篷，思考一下当灾难发生时该如何……

不，现在思考可能已经来不及了。也许你们此时最该做的事，就是向上帝祈祷。

马勒里克已走入中央公园，站在离奇幻马戏团灯火通明的帐篷大约五十码的一棵树下。

他脸上又多了胡子，身穿慢跑服装和高领针织衫，一簇汗湿的金发从印有“曼哈顿银行十公里长跑”几个大字的棒球帽下露出。他脸上的汗水来自水瓶，做假的目的是营造出他此时的个人状态：他是一家大银行的主管，在这个星期天的晚上到公园慢跑。现在，他刚好在这棵树下歇息片刻，而且是心不在焉地看着不远处那座马戏团帐篷。

一切都完美得自然而然。

他发觉自己现在异常冷静。这股镇静感使他回想起哈斯伯马戏团在

俄亥俄州的那场大火，想起灾难的征兆尚未显露之前的那个时刻。按理说，他应该感到十分诧异才对，诧异自己几乎麻木，诧异自己的情感已完全陷入沉睡。但是，他并没有，现在的他只感受到那些相似的事物，一样听着乐声、听着被绷紧的帐篷增大的低音效果。他听见一样扩散开来的掌声、笑声，以及因赞叹而发出的喘息声。

在登台表演的那些年中，他很少怯场。当你对每个步骤都熟记于胸，事前也经过充分的排练，还有什么好紧张的呢？他现在的情况正是这样。一切都已经过小心的谋划，他知道这场演出将如期上演。

他看着这顶在几分钟后即将从地球上消失的帐篷，发现有两个人影从帐篷里走出来，经过他刚刚开救护车进去的那扇工作人员专用大门。他们是一男一女，两人正在窃窃私语，几乎快把嘴巴贴上对方的耳朵，如此才能压过从帐篷里传出的巨大乐声。

太好了！其中一个人是卡德斯基。他刚刚还在担心，不知道这个制作人在汽油引爆时会不会待在现场。另外那个女人则是卡拉。

卡德斯基伸手指向帐篷，他们便朝他指的那个方向走去。马勒里克估计，他们前往的那个地方大概离那辆救护车不到十英尺。

他看了一下手表。时间差不多了。

现在，我亲爱的朋友，尊敬的观众朋友……

大约在九点整的时候，一道像泡沫般喷出的火焰从门口射进帐篷。一眨眼的工夫，火焰便吞噬了看台、观众和一些装饰，火焰的影子迅速在色彩鲜艳的帐篷上蔓延。音乐突然中断了，被尖叫声所取代，而帐篷顶端也盘绕着升起阵阵黑色的浓烟。他俯身向前，被这恐怖的景象迷住了。

浓烟越来越多，尖叫声越来越凄厉。

他必须努力控制，才不至于让任何一丝“不自然”的微笑浮上他的脸。他做了一个感谢上帝的祈祷手势……他并没有特定信仰哪位神祇，于是便把它献给已故的哈里·胡迪尼——他的偶像，他为自己命名的依据，也是魔术师的最高典范。

马戏团帐篷出现的景象，吓坏了和马勒里克一样待在公园这个角落里的人们，他们有人立刻冲过去参与救援，有的人则瞠目结舌地愣在原地。马勒里克又等了几分钟，但他也知道这座公园很快就会冲进来几百名警察，于是他露出担忧的表情，一边拿着手机假装打电话到消防队通报火警，一边向公园外的人行道走去。尽管如此，他还是忍不住再一次驻足停留。他回过头，看见帐篷前的巨大旗帜已被浓烟遮去了一半。其中一面旗帜是戴着面具的小丑，也可称为哈乐昆，旗帜上的他向观众伸出双手，摊开一对空空的手掌。

请看，尊敬的观众朋友，我手里什么都没有。

但是，就像所有手部技巧的表演者，他的手中其实还是握有某个东西——利用纯熟的反手藏物技法，把那个东西藏在观众无法看到的地方。

而只有马勒里克才知道那个东西是什么。

藏在那一脸腼腆的哈乐昆手中的是——死亡。

第三部 泄底

四月二十一日星期天至四月二十五日星期四

想成为伟大的魔术师，不仅要向观众呈现令人迷惑的幻象，还要让他们深深为之感动。

——S.H.夏普

阿米莉亚·萨克斯的卡马诺跑车以九十英里的时速飞驰在西街的高速通道上，向中央公园急驰而去。

和通往高速公路的罗斯福高架路不同，这条快速通道上不但布满红绿灯，而且在十四街的路口还突然冲出一名慢跑者，使这辆雪佛兰跑车失控打滑，结果让汽车钢板和路边的水泥护栏接了吻，发出长长的刺耳声音。

所以，他们都被这个杀手用另一个更天才的方法给耍了。威尔的目标既不是谋刺查尔斯·格雷迪，也不是救出安德鲁·康斯塔布尔；他们都只是他的误导工具。杀手真正的对象，竟然是那个昨天被他们认为过于明显的目标——奇幻马戏团。

当她紧握着格洛克手枪，快要清查完男子拘留所可以躲藏的每一个角落之时，突然接到莱姆的呼叫，通告目前的状况。朗·塞利托和罗兰·贝尔已朝马戏团出发，梅尔·库柏则跑步赶去救援，鲍尔·霍曼和几支特勤小组的队员也都正在火速赶赴现场的路上。那里需要所有人前往支援，因此莱姆希望她能以最快的速度赶到市中心。

“我这就出发。”她说，关掉对讲机便转身奔向拘留所的大门，离开拘留所前她只停留了一次——停在那扇她曾驻足站立过的房门口，并踢门进去。

只是以防万一。

里面空无一人，也没有半点声响——唯一的声音是存在于她想象中的杀手的嘲笑声。

五分钟过后，她就已坐进她的卡马诺跑车，猛地踩下油门。

第二十三街口又亮起红灯，但这里的交通状况还算不错，于是她便加速闯过。成功通过十字路口靠的是她操控方向盘的优异技术。她既没用刹车，也没启用她车上的蓝色警示灯，因为她不忍心扰乱市民的安宁生活。

一通过这个路口，她便快速加挡，将油门踩到底，隆隆作响的引擎瞬间就让车速达到了八十英里。她伸手摸到摩托罗拉对讲机，便拿起来呼叫莱姆，报告了目前所在的位置，并询问他希望她去执行什么工作。

马勒里克从朝火场奔去的人群中反方向挤出，缓缓离开了公园。

“出什么事了？”

“天啊！”

“快报警……有人报警了吗？”

“你听见尖叫声了吗？听见了吗？”

在中央公园西路和一条横街的转角，他和一名翘首向公园张望的女人撞个正着。这位年轻的亚裔女子问他：“你知道那边出了什么事吗？”

马勒里克心想：是的，我当然知道，毁掉我一生的那个人和那个马戏团都灭亡了。但他只是皱了下眉头，一脸凝重地对她说：“我不知道，但情况看起来似乎很严重。”

他继续往西走，绕了很远，花了半小时才走回自己的住处。在途中，他又进行了好几次快速变装，直到确定后面没有任何人跟踪他。

按照计划，他今晚应该足不出户，然后明天一早便搭乘飞机前往欧洲，在那儿接受几个月的魔术训练后，他就能再度登台——用他的新名字演出。包括他“尊敬的观众朋友”在内，这世上从没有人知道“马勒里克”这个名字，而他就要以这个名字开始他的演艺生涯。只有一件事让他觉得遗憾——他这一生中再也不能表演他最喜欢的戏法“燃烧的镜子”了，因为会有太多人能因此联想到他。不仅如此，他还得放弃很多过去熟稔的戏法——他必须放弃腹语术、读心术和许多他惯常表演的近景魔术。如果让人知道他懂得如此多的技能——正如他在这个周末所展现的那样——会很容易让他的真实身份泄了底。

马勒里克继续往百老汇大道走去，绕了两倍的距离才回到他的住处。沿途他不断留意四周和身后的动静，完全确定没有人在跟踪。

他走进公寓大厅，在门口站了足足五分钟，观察街上的动静。

一个老人牵着贵妇犬走来，马勒里克认得他是住在对街的邻居；一个穿直排轮滑鞋的小孩，两个手拿冰激凌甜筒的少女。除了这几个人，街上没有其他人的踪影。明天是星期一，所有人都得上班、上学，此刻大家都待在家里熨衣服、和孩子一起温习功课……或在电视机前，收看CNN记者在中央公园现场转播的那场恐怖的惨剧。

他匆匆上楼回到住处，关掉屋里所有的灯。

天下没有不散的筵席，尊敬的观众朋友，这场表演已经结束了。

但是，今天观众觉得过时的东西，对明天和后天的其他观众来说，他们会觉得既新鲜又富于创造力。这就是我们这行的本质。

各位朋友，你们知道吗？“谢幕”的意义并不是观众感谢表演者，而

是让表演者有机会感谢他的观众，感谢在整个演出过程中将注意力完全交托出来的这些人。

因此，我要向各位致敬，感谢你们出席观赏这场小小的表演。希望各位都能感到刺激和愉快，也希望你们在我这个生命变成死亡、死亡变成生命、真实变成非真实的悲惨世界中，都能感受到一点小小的惊奇。

最后，尊敬的观众朋友们，请允许我向各位深鞠一躬……

他点燃蜡烛，坐在沙发上，目光专注地凝视着这道烛火。今晚，他知道烛火一定会闪动，知道他一定能接到某些信息。他凝视着，保持前倾的姿态，整个人沉浸在仇恨已雪的满足情绪中。他像中了催眠术似的前后摇晃，呼吸渐渐放缓。

烛光开始摇曳了。来了！

和我说话吧。

再闪动一下……

只一下，烛光真的又闪烁起来了。

但是，闪烁的原因并不是他挚爱之人的灵魂想要传递信息的超自然现象，而只是一阵灌进屋内的四月夜晚的凉风——五六名全副武装的警察用破门工具撞破他的房门，瞬间便把这位目瞪口呆的魔术师压倒在地。其中一名警察——他记得她是在林肯·莱姆住处露过面的那个红发女警——正用手枪抵住他的后脑勺，然后语气坚定地背诵出逮捕犯人时的权利宣言。

两名特勤小组的警员合力把林肯·莱姆连同电动轮椅一同抬起，走上台阶进入这幢建筑物的大厅。只不过几级阶梯，轮椅加上莱姆的重量便让这两名警察汗流浃背，双手颤抖。幸好一到平地，莱姆就能自己操控轮椅，一路开进“魔法师”的住处，停在阿米莉亚·萨克斯身边。

跟随贝尔和塞利托的特勤小组警员继续去搜查这幢建筑物的其他地方，他们两人则亲自仔细处理这个仍处于惊愕中的杀手。先前莱姆已建议他们向法医检察室借调一名医生过来帮忙搜身，而这名法医果然很快就赶来了，应他们的要求展开检查。结果证明，这个建议是非常正确的：法医在这个人的皮肤上发现了好几处裂痕，看起来都像小疤痕，实际上却都能揭开，里面藏有一根根极微小的金属工具。

“待会儿先把他送进拘留所的医务室做X光检查，”莱姆说，“不对，还要做核磁共振扫描，全身任何地方都不能错过。”

“魔法师”被铐上了三副手铐和两副脚镣，然后被两名警员从地上拽起来，让他坐在地上。他看见莱姆，留有胡子的脸上顿时满是惊讶。莱姆正在查看一间卧室，里面存有数量庞大的魔术道具和各式工具。的确，那些面具、假手和用橡胶做出来的东西让这间卧室显得十分诡异，然而，莱姆看到这些原本应该呈现在千百人观赏之下的魔术道具，此时却因杀手恐怖的复仇动机而被贮藏于此，这让他感到一阵无奈的悲伤。

“这怎么可能？”“魔法师”喃喃地说。

看着杀手脸上的惊讶以及不悦的神情，莱姆觉得舒服极了。尽管所有的猎人都会告诉你狩猎的乐趣主要来自追逐的过程，但实际上，唯有费尽心力打到猎物之时，喜悦才能达到极致。如果猎人没有这种感受，他就无法成为优秀的猎人。

“你们是怎么识破的？”他气喘吁吁地问道。

“你是说，你真正的目标是攻击马戏团吗？”莱姆转头看向萨克斯。

她接口说：“证据其实并不多，但可以猜出……”

“什么叫‘猜出’？萨克斯，我那时是说证物非常‘明显’吧？”

“我们猜出你真正想要做的事，”萨克斯不理会莱姆打岔，继续说下去，“在那个小房间——刑事法庭大楼地下室的清洁工具间，我们找到你藏在那里的袋子，里面装有你脱下来的衣服，还有伪装受伤的道具。”

“你们找到那个袋子了？”

她继续说：“在你的鞋子和衣服上有一些干了的红颜料，还有几根地毯纤维。”

“我一直以为红颜料是用来当假血的，”莱姆摇摇头，露出一副懊恼的样子，“在逻辑上这点符合假设，但我应该再考虑一些其他来源才对。后来，从联邦调查局的涂料资料库里，我们查出这是詹金汽车公司使用的涂料。而且，这种红漆的色度是橘红色，专门用于特勤车辆。这种配方的油漆都是用小罐子盛装出售的，只用于小面积的上色。那些纤维也是车用的，它们来自一块经常使用的商用地毯，而这种地毯则在八年前就已安装在一辆通用公司生产的救护车上了。”

萨克斯说：“所以林肯推断你最近借了或偷了一辆老救护车，并加以整修，目的可能是用来逃亡，或用在另一次谋刺查尔斯·格雷迪的行动中。但紧接着，他想到那一点点黄铜碎屑——要是这些碎屑真的如我们原本认为的，是来自一个炸弹计时器的话该怎么办？而且，因为你上次在林肯的房间里使用浸了汽油的手帕，所以，很有可能，你会把汽油炸弹安装在一辆改装后的救护车里。”

莱姆接话说：“然后我用了一点简单的逻辑……”

“他只是全靠直觉罢了。”贝尔在旁边拆台说。

“直觉是狗屁，”莱姆厉声说，“逻辑则不然。它是科学的支柱，刑事鉴定就是最纯粹的科学。”

塞利托对贝尔扮了一个“又来了”的鬼脸。

但这个嘲笑上级的忤逆动作丝毫没有影响莱姆说话的热情。“我说的是逻辑。卡拉已经告诉过我们，魔术师会故意把观众的注意力引向你其实不想让他们看到的地方。”

最厉害的魔术师会直接说出他即将要做的事，把他接下来要变的戏法告诉大家。如果你不相信，就会去注意完全相反的地方，而当你们这么做时，就中了他的圈套。这样一来，你们就会彻底失败，胜利完全操纵在他的手中。

“至于你所用的……我只能说真的是很漂亮的招数。我很少夸奖人的，对吧，萨克斯？……你因为那次毁掉你一生的大火而想对卡德斯基施加报复，所以你设计了一套戏法，让自己既能实现目的，又能安全逃脱——就像你在舞台上表演的魔术一样，设计了一个又一个的误导。”莱姆眯起眼睛，沉思了一会儿，然后又说：“第一个误导是：你‘强迫’卡拉告诉我们魔术师所用的技巧，没错吧？”

杀手什么也没说。

“我确定她是这么说的。一开始，你‘强迫’我们接受这个想法，认为你为了复仇而想毁掉奇幻马戏团。但我并不相信，因为企图太明显了。于是我们的怀疑便被导向第二个误导：你故意布置了有格雷迪新闻的报纸、餐厅的收据、记者通行证和旅馆门卡，好让我们推导出你打算暗杀他的结论……对了，还有你遗留在哈得孙河边的慢跑夹克。你是故意把它留在现场的，没错吧？那是你设计好打算让我们找到的假证物。”

他点点头。“没错，那是我故意留下的。不过当时你们突然出现吓了我一跳，才使这个故意留下夹克逃走的举动变得更加自然。”

“接着，根据刚才提到的那些证物，”莱姆继续说下去，“我们认为你是受人雇用，利用魔术接近查尔斯·格雷迪，企图将他杀害……不过，我们虽猜出了你的动机，但还是免不了怀疑……就某种程度而言。”

“魔法师”微微露出了笑容。“某种程度，”他低声说，“看吧，当你用误导去迷惑他人时，那些聪明人仍免不了继续怀疑。”

“所以你再用第三个误导干扰我们，让我们把焦点从马戏团移开，又让我们认为你是故意被逮捕，以便能被送进拘留所，目的不是刺杀格雷迪，而是劫狱救出康斯塔布尔。在那个时候，我们已完全忘记奇幻马戏团和卡德斯基了，但事实上，你一点也不关心康斯塔布尔或格雷迪这两个人的死活。”

“他们都只是道具，用来误导你们的。”他承认了。

“爱国者会的人如果知道你这么说，一定会很不高兴。”塞利托喃喃地说。

他朝脚上的镣铐看了看。“我只能说，现在该担心这件事的人不是我，而是你们吧？”

康斯塔布尔和爱国者会的人都被他耍了，莱姆无法确定他们会不会展开报复行动。

贝尔用头指向“魔法师”，问莱姆：“可是他何必大费周折设计康斯塔布尔，安排一个假的逃亡计划？”

塞利托回答：“很明显……这是为了误导我们远离马戏团，好让他有充分的时间能从容地把炸弹安放在那里。”

“其实不是这样，朗，”莱姆缓缓地说，“背后还有别的理由。”

听见这些话，或是听到莱姆故作神秘的口气，这个杀手突然转头看向这位刑事鉴定专家。莱姆立刻捕捉到他眼中一闪而过的谨慎——小心翼翼得近乎恐惧，这是今天晚上他第一次露出这种表情。

这下逮到你了，莱姆心想。

接着他说：“瞧，这案子里还有第四个误导。”

“第四个？”塞利托说。

“没错。他并不是埃里克·威尔。”莱姆大声宣布。这件事连他自己都不得不承认太过戏剧化。

这名杀手发出一声长叹，颓然向后倒下，靠着椅子腿，闭上了眼睛。

“不是威尔？”塞利托问。

“这点，”莱姆继续说，“正是他这个周末整个计划的重点。他想要报复卡德斯基和哈斯伯马戏团——现在的奇幻马戏团。但是，如果你只是想复仇而不管如何脱逃的话，那实在是再简单不过了。可是……”他向坐在地上的“魔法师”扭了扭头，“……他想要彻底脱逃，不被警方通缉，继续他的演艺生涯。于是他做了一次身份上的快速变装。他扮成了埃里克·威尔，故意让自己在今天下午被逮捕送进拘留所，留下指纹卡后才逃出来。”

塞利托点点头。“这样一来，在他杀死卡德斯基、烧毁马戏团后，所有人都会去找威尔，而不会去找这个……”他皱起了眉头，“……这个家伙到底是谁？”

“他是亚瑟·罗塞，威尔的徒弟。”

身份被拆穿时，这名杀手发出一声轻轻的叹息，只希望自己能逃离这里——最好能马上消失。

“但是罗塞给我们打过电话，”塞利托提出质疑，“他不是待在西部的内华达州吗？”

“不，他并不在那里。我查过通话记录，他的那通电话显示‘来电者无法识别’，他假装打长途电话，其实当时他是在西八十七街上的一座公用电话亭。他根本没有老婆，在拉斯维加斯的电话录音也是假的。”

“这么说来，他还假装成威尔打电话给另一位助手济丁，没错吧？”塞利托问。

“答对了。他装出威尔的声音，语带威胁地提到关于俄亥俄州那场火灾的事。这是为了让我们以为，威尔本人此时正在纽约，计划对卡德斯基展开报复行动。为了故意制造威尔重现江湖的假象，他还用威尔的名义订购了那副德比式手铐，也用他的名字买了手枪。”

莱姆盯着这名杀手，又接着说下去：“至于声音呢？”他用讽刺的口气问他，“现在你应该觉得肺部舒服多了吧？”

“你知道我根本没事。”罗塞厉声说，原本气喘吁吁的嗞嗞声全都消失了。他的肺部根本没受过伤，先前的声音是诈术的一种，好让他们相信他就是威尔本人。

莱姆朝那间卧室扭头说：“我看见里面有几张正在设计的海报，我猜应该是你画的。上面的名字写的是‘马勒里克’，那个人就是你，没错吧？”

杀手点点头。“我之前告诉你的事是真的——我痛恨我的旧名字，我痛恨那场大火之前的一切，一想起来就痛苦不已。所以，我现在的名字应该是马勒里克……你是怎么识破的？”

“我们封锁了拘留所的现场后发现，你用脱下来的T恤衫擦拭了地板和手铐，”莱姆说，“当我发现这一点后一直想不通你这样做是为了什么。难道是为了清理血迹？这根本说不通。唯一合理的解释是，你想擦掉自己的指纹。可是，那时你刚刚印过指纹留下资料，为什么还要担心在走廊上留下痕迹呢？”莱姆耸了耸肩，指出这个问题的答案简直显而易见，“因为，拘留所资料卡上的指纹和你真正的指纹并不相同。”

“这个家伙是怎么做到的？”塞利托问。

“阿米莉亚在拘留所里发现了一些新鲜的墨迹。这应该是今晚你亲手印上去的。这个墨迹本身无关紧要，但是它和你遗留在攻击马斯顿现场的运动袋里的墨水痕迹一模一样。这就意味着，在今天之前，你就用过这种指纹墨水。我猜，你是偷了一张空白的指纹卡，然后某天晚上在家，在上面印上了威尔的指纹。然后用粘胶把这张指纹卡粘在夹克的里衬上。我们搜身时会留意武器和钥匙，但不会留意一张卡片——按完指纹后，他用计分散工作人员的注意力，趁机调换了指纹卡。他自己的那张指纹卡可能被丢掉了。”

罗塞气得五官扭曲，默认了莱姆的推测。

“梅尔核对了指纹卡，存档的指纹是威尔的，但现场还有另一个完全不同的指纹是属于罗塞的——我们的资料库中已有你过去建档的指纹记录，那时你和威尔在新泽西，同时因为危害他人安全罪而被逮捕。我们也检查了拘留所警员的那把格洛克手枪。她最后抢到了手枪，因此上面留下了你们两人的指纹，而你没有来得及擦掉它。这些指纹也都与罗塞的记录吻合。哦，对了，地上的剃刀片上也有。”莱姆瞥了一眼罗塞太阳穴上的一小块胶布。

“我找不到它，”凶手喃喃地说，“实在来不及了。”

“可是，”塞利托又提出质疑，“他应该比威尔年轻很多吧？”

“他当然比威尔年轻，”他用头比向罗塞的脸，“他脸上的皱纹是用蜡弄出来的，和那些疤痕一样，全都是假的。威尔是一九五〇年出生的，

罗塞比他小了足足二十岁，因此他非得化妆不可。”说到这里，他又咕哝道：“啊，差点忘了。我那时应该想清楚一点才对。阿米莉亚不是在几个现场都找到含有化妆品的蜡吗？我原本认为那是来自他手上戴的指套，但这点很不合理，没有人会把化妆品抹在手指上，那太容易脱落了。所以，这些化妆品成分一定是来自其他地方。”话说至此，莱姆凝视着杀手的脸颊和眉毛，“这些橡胶黏在脸上一定很不舒服吧？”

“慢慢就习惯了。”

“萨克斯，让我们看看他究竟是什么模样。”

她费了一番工夫，好不容易才剥下他脸上的胡子以及眼睛、下巴上的皱纹。尽管脸上仍残留着斑斑点点的粘胶痕迹，但结果并没有错，他果然变得年轻多了，脸型也变得完全不同，和先前的那张脸一点儿也不像。

“这和《碟中谍》很不一样吧？没办法一会儿戴上，一会儿又揭掉。”

“当然不一样。真正的易容术根本不是那么回事。”

“还有手指的伪装。”莱姆又看向杀手的左手。

为了让手指呈现出被烧伤熔合过的样子，他先用绷带将两根手指缠紧，然后才在表面敷上一层厚厚的橡胶。时间一长，这两根手指上的皮肤已经起皱、松弛和异常苍白，不过，这两根手指毕竟是正常的。萨克斯仔细检查这两根手指。“我正想问莱姆，那时我们在展销会场上全力寻找一个左手畸形的男人，但你却没有把手掩藏起来。”不隐藏的理由很简单，因为这样就会泄露他的身实身份。

莱姆又将这位杀手仔细打量了一番，然后说：“这已经很接近完美犯罪了：你想让我们把目标转移到另一个人身上，让我们认为犯罪的人是威尔，也确实获得了他的身份证明，但我们却永远找不到他。罗塞会继续过他的生活，而威尔却从此不见，成为一个‘消失的人’。”

罗塞昨天挑选谋害了几个被害人的目的是误导警方，并非有什么深层次的心理动机，但特里·多宾斯最后的判断还是完全符合这个杀手的情况——他的确是因为那场毁掉他挚爱之人的大火而寻求报复。不同的地方只在于，这场悲剧的主角不是失去工作或爱妻的威尔，而是失去恩师威尔的罗塞。

“但我还有个疑问，”塞利托说，“他调换指纹卡的目的是将所有事情都推在威尔身上，他为什么要这样对待他的恩师呢？”

“朗，你以为我为什么要麻烦那几个大汉把我抬上楼梯，亲自来到这个障碍重重的地方？”莱姆一边环顾房间，一边说，“我是希望亲自来走

格子……啊，说错了，应该说‘滚’格子。”说完，他开始用触控面板熟练地操纵轮椅，在房间四处移动，最后停在壁炉前，抬头往上看。“朗，我大概找到他了。”他的眼神落在壁炉上一个饰有雕刻花纹的木盒和一根蜡烛上。“埃里克·威尔就在这里面吧？他的骨灰？”

罗塞轻声说：“没错。他知道自己活不了多久了，便希望能离开俄亥俄州，在临死前回到故乡拉斯维加斯。有天夜里，我偷偷把他从医院带走，开车带他回家。他回到故乡之后没过几个星期就过世了，于是我贿赂了火葬场的一名夜班员工，请那个人帮忙把他烧成骨灰。”

“那指纹呢？”莱姆问，“你是在他死后才采下他的指纹吧？目的是制造假指纹卡？”

他点了点头。

“所以你已经计划很多年了？”

罗塞激动地说：“没错！他的死就像一个好不了的伤口，这种痛苦永远都不会消失！”

贝尔问：“你冒了这么多险只是为了报仇？而且还是替你的老板报仇？”

“老板？对我来说他不只是老板而已，”罗塞愤怒地说，“你不会明白的。我父亲仍然在世，而我一年中只偶尔会想到他几次；至于威尔先生，我每天无时无刻不在想着他。从他走进拉斯维加斯那家魔术商店开始……我在里面表演……小胡迪尼，那就是我的名字……那时我只有十四岁。我永远也忘不了那一天！他对我说，他会给我一个憧憬。于是，我在十五岁生日时便离开家，跟着他走了。”他说话的声音颤抖，然后陷入沉默。过了一会儿才继续说：“没错，威尔先生打我，吓唬我，有时让我的生活过得像在地狱一样；但是他能看透我的心。他照顾我，教我如何成为一位魔术师……”他的脸上露出阴郁的神情，“可是他却被人夺走了，全是因为卡德斯基，是他和他那该死的事业害死了威尔先生，也害死了我。亚瑟·罗塞在那场大火中已经死了。”他抬起头，看着壁炉上的骨灰盒，脸上满是悲伤与绝望的表情。如此不可思议的爱突然让莱姆感到一股寒意，这股寒流从他的脖子向下蔓延，消失在他完全无知觉的身体中。

罗塞转头看着莱姆，发出一声冷笑。“算了，你们虽然抓住了我，但威尔先生和我还是胜利了。你们来不及阻止我，现在那个马戏团已毁了，卡德斯基也毁了。就算他没在这场大火中被烧死，他的事业也永远完蛋了。”

“哦，说到奇幻马戏团和那场火……”莱姆严肃地摇了摇头，“其实，并没有……”

罗塞皱起眉头，目光扫向屋里的其他人，似乎想要弄懂莱姆的意思。“什么？你究竟想说什么？”

“你回想一下先前的事吧，就在今晚稍早的时候。你站在中央公园里，看着马戏团那里的火焰和浓烟，听着那些尖叫声……你觉得差不多该离开了，因为我们很快就会过来寻找你。你动身朝现在这个住处走，但半路上，有位身穿慢跑装的年轻亚裔姑娘撞了你一下。你们还就公园里的意外事故聊了几句，然后就各自离开了。”

“你到底在说什么？”罗塞怒吼道。

“摸摸你的表带吧。”莱姆说。

在手铐铁链的碰撞声中，他把手腕翻转过来，发现表带上多了一块很小的黑色圆形物体。萨克斯上前把这个东西取下来。“这是全球卫星定位追踪器，我们靠它才能追到这个地方来。刚才我们突然撞门闯进来，难道你一点儿都不觉得惊讶吗？”

“是谁？等等！是那个魔术师，那个女人！卡拉！我竟然没有认出她。”

莱姆语带讽刺地说：“现在你总算知道什么叫作魔术了吧？我们早就在公园发现你了，但担心贸然动手会又让你跑了，毕竟你可是这方面的高手。我们判断，你一定会绕一大段路走回住处，所以我才请卡拉换个装。她的确很有一套，变完装后连我都差点认不出来。在她故意和你相撞时，她就把追踪器黏在你的表带上了。”

萨克斯接着说：“我们也可以在街上就进行逮捕行动，但还是担心你会逃脱。还有，我们也想找到你的藏身地点。”

“可是，这岂不是表示你们早在火烧起来之前就识破了！”

“哦，”莱姆轻蔑地说，“你是指那辆救护车吗？防爆小组的人找到了它，只花了不到六十秒就拆掉了。他们把这辆车开走，找来另一辆救护车代替，好让你不会起疑心。我们知道你会留在现场看火烧起来，于是便派了一大群便衣警察进入公园里，寻找一名像你这样体形、看着大火烧起来又很快就离开现场的人。你被好几名刑警同时发现，所以我们便请卡拉把卫星追踪器放在你身上。用不了多久……”莱姆微笑着说，“我们就赶到了。”

“但那场火……我亲眼看到它烧起来了！”

莱姆对萨克斯说：“你瞧，我不是一直说证物和目击者之间会有矛盾吗？他‘看到’了火，所以‘一定’会是真的。”他转而对罗塞说：“可是你现在已经知道那是假的了啊？”

萨克斯说："你看到的烟雾，是来自几个国民警卫队的烟雾弹，我们用吊车把烟雾弹挂在帐篷顶部。至于火焰呢？是用丙烷炉弄出来的。先从舞台入口你停放救护车的地方开始点燃，然后又在表演场地里点了几盏炉火，再用灯光投射到帐篷上制造阴影效果。"

"我也听见尖叫声了。"他喃喃地说。

"哦，这就是卡拉的点子了。她认为我们可以请卡德斯基对观众说，他们要先中断表演几分钟，好让一家电影公司进入帐篷拍摄一个场景，内容是关于马戏团里失了火。为了让电影公司现场录音，他请所有人在看到信号后就一起大声尖叫。那些观众都兴奋极了，他们表演得比预期的效果还好。"

"不……""魔法师"喃喃地说，"这是……"

"是魔术。"莱姆对他说，"这全都是魔术。"

由"无法移动者"表演的"脑部戏法"。

"我要开始勘查这个现场了。"萨克斯说，皱着眉头向这间屋子扭了个头。

"没问题，没问题，萨克斯。我是怎么回事？我们待在这里聊天只会让现场持续受到污染。"

在重重手铐脚镣和左右各一名警员的挟持下，这名杀手被拉起来往门外走。这次，他再也不像上次被捕时那样趾高气扬了。

就在两名特勤小组的人准备把莱姆抬下去时，朗·塞利托的电话响了。他接起电话。"她就在这里……"他瞟了一眼萨克斯，"你要亲自和她说吗？……"接着，他对她摇了摇头，继续听了一会儿，脸色有点难看。"好吧，我会转告她。"他挂断了电话。

"是马洛打来的。"他对萨克斯说。

马洛是巡警队的队长。怎么回事？看着塞利托难看的脸色，莱姆不禁觉得有些纳闷。

塞利托继续对萨克斯说："他希望你明天上午十点去总部，是有关你晋升的事。"接着，这位胖警探皱起眉头，"他有些事要我转告你，是关于你在测验中的成绩。他刚才怎么说的？"他摇摇头，看着天花板，满脸的困惑表情。"到底是怎么说的呢？"

萨克斯脸上并没有任何表情，不过莱姆却发现她有一根指甲开始对拇指的皮肤发动攻击，但很快就被她抑制住了。

这时，塞利托才打了个响指。"哦，对了，我想起来了。他说你获得

了全警局有史以来第三的高分。”他皱起眉头，看向莱姆，“你知道这代表什么吗？愿上帝慈悲——现在还活着的人已经没人比她的分数更高了。”

快跑，上气不接下气。

但走廊却像有一英里那么长。

卡拉在灰色的亚麻油地毯上狂奔，脑海里只想着一件事：不是已故的埃里克·威尔，也不是他发了疯的助手亚瑟·罗塞，更不是奇幻马戏团那场又酷又炫的火海魔术。不，她想的只是：我还来得及吗？

奔跑在阴暗的走廊上，鞋底乒乒乓乓地撞击着地板。

飞快经过一扇扇开启或关闭的房门，她听见电视和音乐声，听见在这个星期天探访时间即将结束之时，来访的家人和病房里的人互道再见的谈话声。

听着她自己回荡在走廊里的脚步声。

她在母亲的房门外停顿片刻，连续做了好几个深呼吸以调匀气息。此时的她感到紧张万分，超过登台表演之前的准备时刻。她忐忑不安地走进了这个房间。

先沉默了一下，她才开口说：“嗨，妈妈。”

她的母亲把视线从电视上移开，惊讶地眨了眨眼，然后便露出了微笑。“哎呀，看看是谁来了？你好啊，亲爱的。”

哦，天啊。看着那双清澈的眼睛，卡拉心想：她清醒了！她真的清醒了。

她走过去拥抱了这个妇人，拉了一张椅子在她身边坐下。“你好吗？”

“很好，不过晚上有点儿冷。”

“我去把窗户关上。”卡拉站起身，把敞开的窗户关好。

“亲爱的，我还以为你今天不会来了呢。”

“今天晚上很忙。妈妈，我会告诉你我今天做了什么事，你一定不会相信的。”

“我已经迫不及待了。”

卡拉简直兴奋极了，她忙问：“你想不想喝杯茶或什么的？”她迫不

及待地想把这六个月以来发生的点点滴滴都向妈妈倾吐出来。但是，她告诫自己：放慢速度。她的这些经历对于现在还十分虚弱的母亲来说，实在太刺激了一些。

“什么都不要，亲爱的……你能不能把电视关掉？我想和你好好说话。遥控器在这儿，可是我就是控制不了它。有时我不免胡思乱想，也许有人偷偷溜进来把上面的按钮乱换一气。”

“我真高兴能在你睡觉之前赶来。”

“为了和你说话，我当然要醒着。”

听见这话，卡拉不禁露出了笑容。接着，她母亲又说：“亲爱的，我刚才想起了你舅舅。”

卡拉点点头。她母亲的这位亲兄弟是家族的异类，他在卡拉还很小的时候，就只身前往西部，从此再也没和家里的人联系。每当家族聚会时，卡拉的母亲和外祖父母都不愿提到她舅舅的名字。但是，关于他的谣言却不断：他是同性恋；他是双性恋而且结了婚，但和一个罗马的吉卜赛人有奸情；他曾为了一个女人而射杀一名男人；他一辈子都打光棍，而且还是个嗜酒的爵士乐师……

卡拉一直很想知道他真正的事。“他怎么了？妈妈？”

“你想听吗？”

“当然想啊……告诉我他的故事吧。”她央求母亲，轻轻挨在她身边，双手握住了母亲的手。

“嗯，让我想想，那是什么时候的事了？好像是一九七〇年五月，也许是一九七一年……我记不清是哪一年了，只记得那是五月。你舅舅和一些军队的朋友从越南回来。”

“他当过兵？我从来没听说过啊。”

“哦，他穿军装的样子简直帅极了，不过，他们在那边的确受了一场煎熬。”她的口气变得严肃起来，“你舅舅最好的朋友就在他身旁阵亡，死在他的怀里，是个黑大个儿。后来，汤姆和其他伙伴便决定做些生意，以救济他们这位阵亡弟兄的家人。所以他们去了南方，买了一条船。你能想象你舅舅开船的样子吗？我实在无法想象。我觉得这简直是有史以来最怪异的事。他们开始了捕虾的生意，而汤姆也赚了一大笔钱。”

“妈妈……”卡拉轻声说。

这段记忆让她母亲面露笑容，她摇摇头说：“三条船……反正，他们

的生意成功了，这让大家惊讶不已，因为汤姆看起来并不聪明。”母亲的双眼闪动着亮光，“你知道他对那些人怎么说吗？”

“怎么说？”

“只有傻人才做傻事。”

“这句话说得很好。”卡拉喃喃地说。

“哎，你一定会喜欢他的，珍妮。你知道他曾被美国总统接见，而且还去中国打过乒乓球。”

老妇人兴高采烈地继续述说几个月前在电视上看到的《阿甘正传》的故事，完全没注意到她的女儿此时眼中已噙满泪水。卡拉的舅舅叫吉尔，但在她母亲的脑海中，他却变成了汤姆，显然把他当成了电影中的主角汤姆·汉克斯。就连卡拉的名字也成了珍妮，那是阿甘的女朋友。

不……卡拉绝望地想：我还是没有及时赶到。

母亲的灵魂来过又离开了，现在留在这房间里的只剩下幻象。

她的叙述开始变得零散杂乱，从墨西哥湾的捕虾船跳到北大西洋一艘遇上“完美风暴”的箭鱼船，一会儿又跳至那艘撞上冰山沉没的豪华游轮，而她的弟弟在沉船前，还穿着晚礼服在甲板上用小提琴演奏了最后一曲。这些印象、记忆和影像来自好几部电影和书籍，纠结在真实的回忆中，但最后卡拉的“舅舅”总是凭空消失，只留下一个个无疾而终的故事。

“他在外面，”这位老妇人总结说，“我知道他就在外面。”然后便闭上了眼睛。

卡拉再次坐近了些，轻轻把手放在母亲光滑的手臂上，直到她陷入沉睡。卡拉心想，至少，母亲在不久前曾清醒过。如果她没清醒，杰妮亚是不会突然打呼叫器找她的。

既然清醒过一次，她敢肯定，母亲就一定会再度清醒的。

过了好一会儿，卡拉才离开房间走进阴暗的长廊，心想，她也许具备成为表演者的天分，却缺少一种她最想要的技能：用魔术把她的母亲传送到另一个地方，回到过去那个上帝赐予她的温馨快乐的日子；在那儿，母亲的心智将清灵无比，清楚地记得一切与家人有关的记忆，在那儿，曾横亘在她们之间的巨大鸿沟终将变成一个魔术上的“效果”——暂时的幻象。

杰拉德·马洛是纽约市警察局巡警队的队长。他留着一头浓密的卷发。二十年的街头巡逻再加上十五年监督街头巡警的行政工作，已培养了他最小心谨慎的个性。

现在是星期一上午，阿米莉亚·萨克斯正站在马洛面前，努力忍住膝盖如刀戳一般的关节炎疼痛，笔直地保持立正姿势。这里是纽约市警察局总部，马洛的办公室位于楼层极高的地方。

马洛从办公桌上厚厚的一沓档案中抬起头，视线落在萨克斯身上那套熨得无可挑剔的海蓝色的制服上。“哦，请坐，警员。抱歉，请坐吧……你是赫尔曼·萨克斯的女儿？”

她一边坐下，一边留意到存在于刚才他那段话最后两句之间的犹豫。

“没错。”

“我当时也参加了葬礼。”

“我记得。”

“那是一次隆重的葬礼。”

和所有葬礼一样。

马洛坐直身子，直视着她。“好吧，警员，咱们言归正传。现在的情况是……你惹上麻烦了。”

这句话像一记无形的重拳击中了她。“对不起，长官？”

“星期六哈莱姆河边有一辆汽车冲进河里，那个刑案现场是你负责勘查的吧？”

“魔法师”的那辆马自达汽车，在冲撞过她的卡马诺跑车后，便跑到河里游泳去了。

“是的，勘验的人是我。”

“你在现场逮捕了一个人。”马洛说。

“哦，那算不上真的逮捕。那家伙越过警戒线，在封锁区里乱闯。我叫人把他架了出去，暂时扣留了他。”

“扣留、逮捕，意思是他的确失去了一段时间的自由。”

“是的。因为我想让他离远一点，免得妨碍现场调查。”

萨克斯已准备好接受压力了。这种事每天都会发生，总会有一些讨厌的市民向警局抗议抱怨，没人会真把这些当回事。她觉得松了一口气。

“是这样的，你知道那个人是谁吗？他是维克多·拉莫斯。”

“我记得，他告诉过我了。”

“他是众议员。”

刚刚松懈下来的情绪顿时消失无踪了。

巡警队长摊开一份《纽约每日新闻报》。“在哪儿……在哪儿……啊，有了。”他把报纸翻过来，指着上面的一则新闻。这是一个男子被铐上手铐的特写照片，下面的标题写着：“维克多，中场休息！”

“是你向现场的警员下令逮捕他的吗？”

“因为他……”

“你下令了吗？”

“我想是的，长官。”

马洛说：“他说他是去现场搜救生还者。”

“生还者？”她大笑起来，“那里只有一间不足十平方米的破烂棚屋，被疑犯冲进河里的那辆车撞倒，是有一部分墙壁垮了，但是……”

“警员，你好像有点激动了。”

“……但我认为只有一个装着空瓶的袋子被扯烂，这是唯一受损的东西。紧急医疗小组的人已搜寻过那幢棚屋，所以我才封锁了现场。还活在那里需要拯救的生物，就只剩下跳蚤而已。”

“嗯，”马洛平静地说，但已被她的火气惹得有点不快，“他说他只是去那里确定一下住在里面的人是否都平安。”

萨克斯难以克制地嘲讽说：“里面的人是自己走出来的，没有人受伤。不过我知道后来有一个人脸上多了瘀青，那是在他被逮捕时碰伤

的。”

“逮捕？”

“他想偷窃一名消防队员的手电筒，后来又直接对着他撒尿。”

“我的天啊……”

她轻声说：“那里的人都没受伤，他们都是游民，像石头一样硬。这就是拉莫斯所担心的市民吗？”

队长脸上那种掺杂着一点点同情和谨慎的表情消失了，情绪也随之转变，戴上了官僚的面具。“拉莫斯是否在现场破坏了与疑犯有关的证物？”

“有没有破坏并不重要，长官，重要的是规定。”她努力保持冷静，控制自己说话的语气。毕竟，马洛是她的上司的上司的上司。

“我只是想弄清楚事实，萨克斯警员。”他严肃地说，又重复了一遍刚才的问题，“他破坏任何证物了吗？”

她叹了口气。“没有。”

“所以他对现场是完全没有影响的。”

“我……”

“有影响吗？”

“是的，长官。”她清了清喉咙说。“我们追捕的是一个袭警的凶手，队长，难道你觉得无所谓吗？”她尖锐地问。

“对我，对很多人来说，是有所谓的。但对拉莫斯而言，则不是。”

她点点头。“好吧，我这次到底引起了什么风暴？”

“现场有许多电视台的记者，警员。你昨天晚上没有看电视新闻吗？”

没有，我整个晚上都忙着追捕那个杀人凶手，萨克斯心想，但还是选择了另一句话回答。“没有，长官。”

“那我告诉你，昨天的头条新闻就是拉莫斯，所有的电视台都播出了他被铐上手铐的样子。”

萨克斯说：“你也知道他闯进现场的唯一理由就是想让自己英勇抢救生还者的样子被拍下来……长官，我不得不怀疑，拉莫斯是不是又想开

始参加竞选了？”

虽然说出这种话足以让你提早退休，或是永远无法退休，但马洛却没有多加置评。

“那我会被……？”

“你是指这件事的结果吗？”马洛抿紧双唇，“很抱歉，警员，你被淘汰了。拉莫斯调查过你，发现你刚参加过晋升考试。他动用了关系，让你出局了。”

“他把我怎么了？”

“你不及格。他对负责担任考评的朋友说了这件事。”

“我的成绩是警局有史以来的第三名，”她苦笑着说，“应该没错吧？”

“没错，但那是笔试和口试的成绩，你还必须通过实战评量测验才行。”

“我在测验中同样表现良好。”

“就初期的分数而言的确不错，可是在最后的综合报告中，你却不及格。”

“不可能，我哪里出了差错？”

“有一位担任考试委员的警员不肯让你通过。”

“不让我通过？可是我……”她的声音变小了，脑海中浮现出那个提着霰弹枪从垃圾车后走出来的英俊警员。她那时对他完全不理不睬。

砰、砰……

巡警队长一边翻看文件一边说：“他说你对上级并未表现出适当的尊敬态度，也提出证据说你完全漠视同伴，导致情况异乎寻常的危险。”

“这么说来，是拉莫斯找到了想排挤我的人，动用关系让我不及格。很抱歉队长，可是你真的认为一个街警会使用这种词汇吗？‘异乎寻常的危险’？算了吧。”

啊，爸爸，她默默在心底对父亲说：这种打击我该如何承受呢？她感到痛心不已。

接着，她小心地看着马洛说：“长官，还有别的事吧？一定还不只这样，对不对？”

他抬起头，与她的眼神交汇，然后说：“是的，警员，的确还有，而且恐怕更糟。”

爸爸，咱们一起看看还有什么更糟糕的事。

“拉莫斯想让你停职。”

“停职？这太可笑了。”

“他要召开调查会。”

“他是个只知道报复的……”她看见马洛的目光还停在写有她态度无礼的文件上，便硬生生地吞下了“混账”这两个字。

马洛又说：“我只能说他真的是气疯了……他会想尽办法让你停职的。”一般说来，停职的处分往往只针对那些被指控涉及犯罪的警员。

“为什么？”

马洛没有回答。当然，他也不需要回答。萨克斯很清楚：为了面子，拉莫斯一定会想办法证明，这位害他当众出丑的警员是个我行我素、不顾后果的女人。

另一个原因是，他是个睚眦必报的小人。

“他要用什么理由？”

“不服从，不称职。”

“长官，我不能失去警徽。”她强忍住沮丧的情绪说。

“关于你的考试结果我无能为力，阿米莉亚。职权在考试委员会手上，而他们已经做出了决定。不过关于停职，我一定会尽力阻止的，可是我无法向你保证。拉莫斯是个有背景的人，全市都有他的关系。”

萨克斯的一只手已忍不住伸向头皮，开始拼命抓挠，直到她感到疼痛为止。她把手放下，看见手指已沾上了一点血迹。“长官，我可以说说心里话吗？”

马洛把身体向后仰，靠在椅背上。“当然，警员，你应该明白这件事让我也很不好受。说吧，你想说什么尽管说。你不用坐得这么直，放松一些，这里又不是军队。”

萨克斯清清喉咙。“长官，如果他想让我停职，我要做的第一件事就是打电话给警员慈善协会的律师，我会尽一切力量把这件事揪出来。”

她一定会这么做的。但她也很清楚，级别较低的警员如果想要通过

警员慈善协会为受到歧视或是停职处分等不公正对待抗议，几乎等于宣告与警察这份工作决裂。即使在抗争中获得胜利，职业生涯也会从此大大改变。

马洛死死地盯着她。“我知道了，警员。”

这就是“肉搏时刻”。

关于警察这个行业，她的父亲曾这么说：

阿米莉亚，你要知道：这种工作有时很忙，有时得妥协，有时很无聊，还有些时候，感谢上帝，这种情况不常遇到——会出现“肉搏时刻”。拳头对拳头。你有的只是孤单，没有人会帮你。我指的不只是疑犯，有时对抗的是你的上司，有时对抗的是你上司的上司，也可能对抗你自己的同伴。你想当警察，就得准备好忍受寂寞，这是无法避免的事。

“无论如何，目前你还是坚持做好你的工作。”

“是的，长官。何时会有结果？”

“一两天吧。”

她起身朝办公室门口走去。突然，她又停下脚步，回头说：“长官？”

马洛抬起头，似乎对她竟然还没有离开感到有些惊讶。

“是拉莫斯自己闯进我负责的刑案现场。就算闯进来的人是你，是市长，甚至是美国总统，我都一样会这么处理。”

“这样你才不愧是你父亲的女儿，警员，所以他才会如此以你为荣。”马洛伸手拿起桌上的电话，“我们都希望能有个好结果。”

托马斯带着朗·塞利托走进前廊。此时，林肯·莱姆正坐在他那辆樱桃红的轮椅上，絮絮叨叨地对工人说，要他们在清理搬运楼上卧室的火场残渣时，小心别碰坏了屋里的木头装潢。

托马斯一边走向厨房打算继续准备午餐，一边对莱姆吼道：“林肯，你别烦他们了，你就不能少操点儿心吗？”

“这是原则问题，”这位刑事鉴定专家紧张地说，“那是我的木头装潢，对他们来说却是无关紧要的东西。”

“每次案子一结束他就变成这样，”托马斯对塞利托说，“你还有没有什么棘手的抢劫或杀人案？赶快丢给他当奶嘴安抚一下。”

“我才不需要奶嘴，”等托马斯闪进厨房后，莱姆才大吼道，“我只要这些人小心我的墙壁！”

塞利托说：“呃，林肯，我有事想和你谈谈。”

这句话的口气引起了莱姆的注意，他立即抬头看着塞利托的眼睛。凭着多年来的共事经验，他可以轻易看出这位警探的情绪，尤其是当他遇到麻烦的时候。怎么回事？他暗暗纳闷。

“我从巡警队那里听到一点儿消息，是关于阿米莉亚的。”塞利托清了清喉咙说。

莱姆的心跳顿时加速了。当然，他自己并没意识到，最多只是感觉有一股紧张的血流冲上他的脖子、头顶和脸部。

他不免多虑：她中弹了？出车祸了？

但他只是平静地说：“你说吧。”

“她被淘汰了，没有通过晋升考试。”

“什么？”

“事实如此。”

莱姆先前的紧张立刻转化为对阿米莉亚的同情。

塞利托又说：“成绩还没公开，不过我已经知道了。”

“你从哪儿听来的？”

“这件事已经传开了。萨克斯是警界之星，不管她发生什么事，一定会立刻传开。”

“她考试的成绩不是很好吗？”

“这和成绩无关。”

莱姆操控着轮椅驶进客厅的实验室。外貌看起来比往日更邋遢的塞利托则紧跟其后。

接下来，他们谈的全是萨克斯的事。她曾在刑案现场要求某人离开，而当那个人没有听从她的劝诫时，她便下令把他铐了起来。

“糟糕的是，那个家伙刚好是维克多·拉莫斯。”

“是那个众议员。”林肯·莱姆向来对政治不感兴趣，但他也知道拉莫斯是谁：一个投机政客。过去他对他在西班牙裔哈莱姆区的拉丁选民不闻不问，直到最近政治气候转变了，加上考虑到选民的数量，他才有所转变。这也表示，他可能有意向阿尔巴尼或华盛顿推进。

“他们有办法把她淘汰？”

“算了吧，林肯，他们想干什么都行！他们甚至还想让她停职呢。”

“她会抗争的，她一定会去抗争的。”

“可是你也知道去抗争的巡警会有什么下场。就算她获胜，他们也会把她调到东纽约地区，说不定还会调她去那里做文书工作。”

“妈的。”莱姆脱口说出脏话。

塞利托在客厅里踱步，跨过地上的电线，又看向那张写着“魔法师”一案的写字板。他拖过一把椅子坐下，体重立即让这把椅子发出吱嘎的声响。他捏着腰部的一圈肥肉——“魔法师”的案子严重干扰了他的减肥计划。他用神秘的口吻低声说：“我倒是有个办法。”

“什么办法？”

“我认识一个人，就是上次清理‘十八’的那个人。”

“你说的是几年前，证物保管室的证物连续失踪的事？”

“没错，就是他。他在总部的关系可是好得很，局长都得听他的话，

而他却听我的话。他欠我一个人情。”接着，他举起手，指着那张写有证物表的写字板，“还有，妈的，看看咱们刚破的是什么案子。我们追捕到了最难缠的疑犯。我来打个电话给他，拉她一把。”

莱姆的视线也转向那张写字板，然后又落在客厅里的实验装备、证物检验桌以及各式书籍上——全都与分析证物的科学有关。过去这几年来，萨克斯曾在这里和他一起研究过各个刑事现场，解决了不少大大小小的案件。“我不知道。”他说。

“怎么了？”

“如果只能用这种方法晋升的话，她一定不愿意接受。”

塞利托反驳说：“林肯，你也知道这次晋升对她的意义。”

没错，他相当清楚。

“我们只是遵循了拉莫斯的游戏规则罢了，既然他想暗中动手脚，那我们也能这么做。既然要玩，那么方法就要公平。”塞利托觉得这个主意棒极了。他又补充说：“阿米莉亚绝对不会知道，我会嘱咐我的人守口如瓶，而他一定会保密的。”

你也知道这次晋升对她的意义……

“你觉得怎么样？”塞利托追问。

莱姆一时没有回答。他看着环绕在他身旁的刑事鉴定设备，然后又望向窗外，看向弥漫在中央公园树木上方的那团如烟似雾的春天的新芽，默默地寻找答案。

受损的木头装潢都已打磨干净，卧室中所有被烧毁的东西也已清理完毕。托马斯说它们都被“变没”了，这使莱姆不得不承认这小子确实很能干。卧室里还有一股浓浓的烟熏味儿，不过这只会让林肯·莱姆想到高级的苏格兰威士忌，因此算不上什么大问题。

现在已经是午夜了，在阴暗的卧室里，莱姆躺在他那张医用病床上，凝视着窗外。外头传来一阵翅膀的拍动声，那是住在窗台上的游隼——上帝创造出的动作最流畅的生物——狩猎完毕回家所发出的声音。随着光线的变化和它们运动的姿态，这两只大鸟的身影有时会缩小，有时则会放大。在今晚的这个时刻，它们看起来比白天要巨大，不但身形变大，给人带来的威胁感也增加了不少。此时的它们，也一样因为中央公园里的奇幻马戏团所发出的噪声而感到焦躁不安。

真是的，莱姆觉得有点不高兴。他只打了十分钟的盹儿，就被帐篷那里传来的鼓掌喝彩声吵醒了。

“应该实施宵禁才对。”莱姆对躺在身边的萨克斯抱怨。

“我可以开枪射坏他们的发电机。”她回答，声音相当清楚，显然也还没有睡着。她和他躺在同一个枕头上，嘴唇贴着他的脖子。凭借身体的这个部位，莱姆可以感觉到一点点被她的头发撩拨而生出的瘙痒，感觉到她光滑冰凉的皮肤。除此之外，她的胸部还抵着他的胸膛，小腹贴着他的臀部，双腿和他的两只脚交缠在一起。当然，莱姆是透过观察才得知萨克斯的这些动作的，无法通过触感求证。和过去一样，他只能用视觉来享受这种亲密的感觉。

萨克斯一直遵从莱姆的规则，在刑事现场走格子时身上绝不喷洒香水，以免错过任何嗅觉上的物证。然而，此时并非她的值勤时间，因此莱姆闻到她的皮肤散发着一股令人闻起来身心舒畅的复杂气味。他试着分辨，闻出那是茉莉花、栀子花再加上合成机油的味道。

现在屋里只有他们两个人。他们把托马斯支去和朋友看电影了。两个人整晚听了几张新CD，吃了两盎司的鱼子酱、乐之饼干，喝了大量的香槟，尽管用吸管喝香槟对莱姆而言向来就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此刻，在黑暗中，莱姆又想到了音乐，想到这种完全由音调和速度组成的机械化系统，竟然能如此让人着迷。音乐确实让莱姆悠然神往，他越是仔细深思，就越肯定这东西并不像它表面那么神秘。毕竟，他的世界中根深蒂固的观念是：科学、逻辑和数学。

作一首曲子的感觉是什么？如果他从事的复健运动最后出现效果的话……他能不能把手放在琴键上弹奏一曲呢？当他在思考这些问题的时候，透过朦胧的光线，他注意到萨克斯正抬头看着他的脸。“你听说晋升考试的事了吗？”她问。

他犹豫了一下，才轻轻回答：“嗯。”今天整个晚上他一直小心翼翼地避免提起这件事——如果萨克斯想谈，她自己会开口说。因此，直到现在这个问题才正式出现。

“你知道发生什么事了吗？”她问。

“细节我不是很清楚，不过我想这又是一件自私腐化的政府官僚对抗忘情工作的刑事现场警员的故事。是不是这样？”

她笑了起来。“差不多了。”

“我是亲耳偷听到的，萨克斯。”

马戏团那边的音乐声仍在喧嚷吵闹，让人产生了一些复杂情绪。你一面因为被这乐声打扰而感到生气，一面又抗拒不了音乐的诱惑。

她又问：“朗对你提过他想替我动用关系的事？打电话到市政府？”

阿米莉亚绝对不会知道，我会嘱咐我的人守口如瓶……

他咯咯地笑了起来。“他的确想这样做。你也知道朗这个人。”

音乐声突然停了，紧接着是一阵掌声，然后是有人用麦克风说话的声音。

萨克斯说：“我听说他有办法把整件事摆平，绕过拉莫斯那一关。”

“可能吧，他在警界也混了很久了。”

萨克斯再问：“那你怎么说？”

“你认为呢？”

“是我在问你。”

莱姆说：“我说不行，我不能让他这么做。”

“你说不行？”

“没错。我对他说，你会靠自己的努力获得晋升，否则宁愿不要。”

“可恶。”她喃喃地说。

他低头看着她，突然感到有点儿紧张。难道他判断错了？

“我一定要狠狠地骂朗一顿，他根本连这个念头都不该有。”

“他是好意。”

他相信她环抱住他胸膛的手现在抱得更紧了一些。“莱姆，你怎么不告诉他，对我来说光明正大比什么都重要。”

“我知道。”

“事情可能会更糟。拉莫斯打算让我停职，也许是停薪休息一年。我不知道到时候该怎么办。”

“你可以和我一起当顾问。”

“莱姆，普通市民不能去现场走格子，我只能闷着头乖乖坐着，我一定会发疯的。”

只要你移动，他们就逮不到你……

“我们一定会撑过去的。”

“爱你。”她轻声说。而他的回应是深吸一口她身上的花香味，然后告诉她他也爱她。

“天啊，外面实在太亮了。”她望向窗户，窗外被马戏团的探照灯光照得雪亮。“窗帘怎么没了？”

“烧掉了，你忘了吗？”

“我以为托马斯会买新的回来。”

“他是想要马上装新的，但是太忙了，到处都需要他打点。我叫他先别管这里，晚点儿再弄。”

萨克斯下了床，找来一条备用床单，把床单挂在窗户上，顿时遮去了不少外面的光线。她钻回床上，弓着身子贴紧他，没过多久就睡着了。

但林肯·莱姆却睡不着。他躺在床上，听着外面的音乐和用话筒说话的声音，一个念头逐渐在他心底成形，赶走了好不容易才来的睡意。很快他便完全清醒，陷入沉思。

当然，这个念头和马戏团有关。

第二天早上，托马斯很晚才走进莱姆的卧室，发现他房里竟然有位访客。

“嗨！”他对坐在床边一张椅子上的杰妮亚·威廉姆斯打了个招呼。

“托马斯。”她起身和他握了握手。

托马斯只不过出去买个东西，回来时便惊讶地发觉家里多了一个人。这都得归功于电脑、环境控制设备和触控操纵系统，才让莱姆有能力打电话给别人，邀请他们到这里来，并在他们抵达时开门让他们进来。

“别一脸惊讶的样子，”莱姆刻薄地说，“我又不是没邀请过人来这里。”

“对我来说还真稀罕。”

“说不定我是请杰妮亚来面谈，打算雇用她来取代你。”

“那你何不同时雇用我们两个算了？多一个人，也好分担一些你的虐待。”他笑着对她说，“不过你放心，我不会虐待你的。”

“我处理过比这更糟的情况。”

“你喜欢咖啡还是茶？”

莱姆说：“真抱歉！我的绅士风度到哪儿去了？应该早些把水烧好。”

“我想喝咖啡。”杰妮亚说。

“我要威士忌。”莱姆说。在托马斯抬头看向时钟的时候，他马上又补充了一句：“一小杯就行，这是为了治病。”

“你也得喝咖啡。”看护说，随即离开了卧室。

在他离开后，莱姆和杰妮亚又聊了一会儿，谈论脊椎神经受伤的患者、各种复健运动，以及有助于改善病情的电子刺激治疗设备等话题。随后，一向缺乏耐心的莱姆觉得自己对待客人的礼貌已经做足了，便突然压低声音说：“我有个问题想请教你。这个问题一直困扰我，但只有你可以帮忙，也希望你能帮忙。”

她睁大眼睛，小心谨慎地看着他。“我尽力而为。”

“能先请你把房门关上吗？”

这名体态肥胖的女人瞟了房门一眼，才依言起身去把门关好，然后回到座位坐下。

“你和卡拉认识多久了？”他问。

“卡拉？超过一年了，从她把母亲送到斯托伊弗桑特疗养院开始。”

“疗养院的费用并不低，没错吧？”

“非常贵，”杰妮亚说，“费用高得吓人，不过所有地方都一样，每家疗养院的收费标准都差不多。”

“她母亲有保险吗？”

“只有健康保险，大部分的钱都是由卡拉付的。”杰妮亚说，而后又马上补充，“她会尽力付清的。虽然她最近没有欠费，但以前拖欠过好几次。”

莱姆缓缓点了点头。“我还有一个问题想请教你，请你在回答之前先仔细想一想，我希望你能诚实回答。”

“这个啊……”这位胖护士低头看着才刚重新整理过的地板，似乎不太敢肯定地说，“我会尽量配合的。”

下午，罗兰·贝尔来到莱姆的家中。莱姆播放他从网上买来的戴夫·布

鲁贝克的爵士钢琴CD，在优美的琴声中，他们谈起有关安德鲁·康斯塔布尔一案的证物。

查尔斯·格雷迪和纽约州首席检察官已决定把开庭的时间延后，以便再增添几桩针对这个顽劣分子的控诉——企图谋杀辩护律师、密谋杀人以及几宗杀人重罪。由于全案涉及康斯塔布尔、巴恩斯和其他爱国者会成员，因此并不是很容易侦办。不过，若是有哪位检察官能让人信服的话，此人非查尔斯·格雷迪莫属。格雷迪同时也准备起诉亚瑟·罗塞，打算以杀害巡警拉里·伯克的罪名要求法官判处他死刑。伯克的尸体已在上西区的一条小巷内被人发现，此刻朗·塞利托正在皇后区参加警界为这名殉职警员举行的隆重葬礼。

阿米莉亚·萨克斯从门口走进来，看起来一脸疲惫。她刚开完一整天的会，和警员慈善协会派来的律师讨论她可能被停职的事。她应该早在一个小时前就回来的，但莱姆从她脸上的表情判断，这次商谈的结果可能不会太好。

他这里也有一件事，这是在他和杰妮亚谈过之后引发的，虽然他想尽快通知她，却一直联系不上她。然而，现在他已经没时间告诉她了，因为另一位访客已出现在门口了。

托马斯带领爱德华·卡德斯基走进客厅。“莱姆先生。”他颔首向这位刑事鉴定专家打招呼，然后又向萨克斯点了点头——虽然他忘了她的名字，接着又和罗兰·贝尔握手，“我接到你的留言，你说那件案子还有一些重要的事。”

莱姆点点头。“今天早上我做了点调查，想到了几个还没了结的问题。”

“什么没了结的问题？”萨克斯问。

“其实我也不知道哪里没了结，应该说：‘不知名’的未了结问题。”

她皱起眉头，这位制作人也同样困惑不解。他紧张地说：“该不会……威尔的助手罗塞又从拘留所逃脱了吧？”

“不、不，他还好好地待在里面。”

门铃又响了。托马斯消失了一会儿，没多久卡拉便从门口走进客厅。她环顾四周，头上的短发也随之飞扬。今天她的头发换了个颜色，原本的紫色不见了，变成像雀斑一样的红色。“嗨。”她对大家打了个招呼，但一看到卡德斯基，便惊讶地眨了几下眼睛。

“我要替各位准备喝的吗？”托马斯问。

“托马斯，麻烦你先离开一下，谢谢。”

这位看护瞟了莱姆一眼，但他听出蕴含在这句话中坚定和困扰并存的语气，便马上点点头离开了客厅。接着，这位刑事鉴定专家对卡拉说："谢谢你来这儿，我只是想再弄清楚和那件案子有关的几件事。"

"没问题。"她说。

未了结的问题……

莱姆向大家解释："就是那天晚上'魔法师'把救护车开进马戏团的事。我想弄清楚那时候的几个细节。"

卡拉点点头，涂成黑色的指甲轻弹出声。"我很乐意帮忙。"

"那天晚上的表演原定在晚上八点开始，没错吧？"莱姆问卡德斯基。

"是的。"

"当罗塞把救护车停在帐篷门口的时候，你因为接受采访还没赶回来？"

"没错，我无法准时回来。"

莱姆又转头问卡拉。"而当时你一直待在那里？"

"对啊，我看见那辆救护车开进来，但一开始并没有起疑心。"

"罗塞把救护车停在哪儿了？能描述得精确一点儿吗？"

"是在主看台下面，"她说，"虽不是在正下方，不过已相当接近了。"

"不是停在票价最贵的座位区吧？"莱姆问卡德斯基。

"不是。"他回答。

"所以车是停在最主要的出口——最多观众可能由此逃生疏散的地方。"

"正是。"

贝尔忍不住问："林肯，你到底想问什么？"

"我想问的是：罗塞把救护车停在那里可以造成最大伤害，不过贵宾席里的人却有机会逃生。他怎么知道应该把车停在哪个位置呢？"

"不知道，"这位制作人回答，"他可能事先去现场勘查过了，才看出

那里是最佳的地点……我的意思是，最有利于他在一旁观看，又对我们最不利。”

“他‘可能’事前勘查过了，”莱姆若有所思地说，“但我们已派了警察在那儿站岗，因此他应该不太愿意冒险去马戏团调查吧？”

“也对。”

“所以，会不会有哪个在‘里面’的人告诉他，要他把车停在那里？”

“里面？”卡德斯基问，眉头立刻皱了起来，“你是说有人暗中协助他？不会的，我手下没有人会干这种事。”

“莱姆，”萨克斯说，“你究竟想问什么？”

他没有回答她的问题，又把头转向卡拉。“我是几点请你去马戏团那里找卡德斯基先生的？”

“大概是七点十五分吧。”

“而你一直待在贵宾席里？”她点点头，于是莱姆又说：“离出口很近？”

卡拉又环顾了一下四周，有些尴尬地把双手拧绞在一起。“我想，应该是吧。”她看向萨克斯，“他为什么这么问？到底怎么了？”

莱姆主动回答：“卡拉，我这么问是因为我想起你告诉我的事，有关魔术师在表演时会牵涉到的一些人。魔术师会有站在舞台上直接协助他的助手，也有从观众中挑选上来的志愿者，此外，他还有其他人——他的暗桩，这些人表面上看起来与魔术师无关，他们会伪装成剧场的工作人员或台下的观众，但实际上却是替魔术师工作。”

卡德斯基说：“没错，很多魔术师都有暗桩。”

莱姆直接面向卡拉，严厉地说：“这就是你一直扮演的角色，对不对？”

“怎么回事？”贝尔问，语气充满诧异。

卡拉喘着气，惊讶地拼命摇头。

“从一开始，她就替罗塞工作。”莱姆对萨克斯说。

“不会吧！”卡德斯基说，“她怎么会？”

莱姆继续说：“她急需一大笔钱，因此罗塞给她五万美元当报酬。巴尔扎克也参与了这件事。”

“卡拉？”萨克斯喃喃地说，“不，我不相信，她不可能这么做！”

“不可能吗？你对她了解多少？你知道她的真名叫什么吗？”

“我……”萨克斯一脸困惑地看向卡拉。“我不知道，”她低声说，“她从来没告诉过我。”

这位年轻的女郎拼命摇着头，但早已泪流满面。终于，她开口说：“阿米莉亚，我很抱歉……但你们并不知道……巴尔扎克先生和威尔是好朋友。他们一起合作表演多年，威尔在那场大火中受了重伤，他过世后，巴尔扎克先生也崩溃了。罗塞告诉他关于复仇的计划，巴尔扎克先生便逼我去帮助他。但是，请你们一定要相信，我之前并不知道他打算伤人。巴尔扎克先生说只是想勒索卡德斯基先生，要他为那场火灾付出代价。等我发现罗塞杀了人时，已经太迟了，他恐吓我说如果不继续帮忙，他就要把我的名字告诉警方，而我会被关在牢里一辈子，巴尔扎克先生也一样……”她拭去了脸上的泪水，“我不能让巴尔扎克先生落到那步田地。”

“所以你也是为了你师父。”莱姆痛苦地说。

卡拉的脸上闪过一丝惊慌的神情，突然，她用力推开萨克斯和卡德斯基，拔腿便往门外冲。

“拦住她，罗兰！”莱姆大叫。

贝尔一个箭步冲上前把她拖倒在地，两人在客厅的角落里扭打起来。尽管卡拉很有力气，但贝尔最后还是铐住了她。他气喘吁吁地站起来，走到莱姆身边，拔出腰带上的摩托罗拉步话机，当着一脸沮丧的萨克斯的面，呼叫总部支援一辆防护最森严的囚车准备将这名犯人送到女子拘留所去。

联络完毕后，他放下步话机，一脸嫌恶地回到卡拉身旁宣读她的权利。

莱姆叹了口气。“萨克斯，我本想早点告诉你的，又不好在电话里说。我很希望这不是真的，但事实摆在眼前——她和巴尔扎克都是罗塞的同伙，他们骗了我们，就像欺骗他们的观众一样。”

萨克斯喃喃地自言自语：“我竟然……看不出她做了什么手脚。”

莱姆对贝尔说：“她篡改了证物，欺骗我们，布置假线索……罗兰，你到写字板那里，我把问题指给你看。”

“卡拉布置假证物？”萨克斯惊讶地问。

“没错，她的确如此，而且几乎做得滴水不漏。从第一个现场，甚至早在你发现她之前，就已经开始了。你说她偷偷对你打暗号，要你到咖啡厅等她，而这是他们早就设好的圈套。”

贝尔已经站在写字板前了，他逐个指着证物表上的项目，而莱姆便一个一个地解释卡拉如何利用这些证物欺骗了他们。

不一会儿，托马斯在外面喊道：“又有一名警员来了。”

“让他进来。”莱姆说。

一名女警从门口进来，走进萨克斯、贝尔和卡德斯基所在的客厅，她透过一副架在鼻梁上的款式时髦的眼镜，好奇地打量房里的人。她先对莱姆点了个头，然后又用浓重的西班牙口音询问贝尔：“警探，是你要求囚车支援的？”

贝尔朝客厅角落撇个头。“她在那儿，我已经将她逮捕了。”

这名女警向角落看去，瞥见趴在地上的卡拉。“好，我马上把她押回局里。”她迟疑了一下，又说，“但我有一个问题想请教一下。”

“问题？”莱姆皱起了眉头。

“你想说什么？警员？”贝尔问。

她不理会贝尔，用目光上下打量着卡德斯基。“这位先生，我能看一下你的证件吗？”

“我？”这名制作人问。

“是的，我想看一下你的驾照。”

“又想看我的证件？我上次来的时候就查过了。”

“是的，麻烦你。”

这个男人非常不快地把手伸进口袋，掏出一个皮夹。

但这个皮夹却不是他的。

他看着手上这个黑白条纹的皮夹。“等等，我……我不知道这是从哪儿来的。”

“这不是你的东西吗？”女警问。

“不是，”他摸不着头脑地说，开始翻寻身上所有的口袋，“我不知道……”

“你瞧，这就是我所担心的事，”女警说，“很抱歉，这位先生，现在我要以盗窃罪逮捕你。你有权利保持缄默……”

“这太荒唐了，”卡德斯基说，“一定有什么地方出错了。”他打开手中的皮夹，端详了一会儿，接着爆发出一阵惊讶的笑声，随即马上把皮夹里的驾照举高给众人看。这个皮夹是卡拉的。

皮夹里还有一张手写的字条。这张字条掉落下来，他马上从地上捡起：逮到你了。“这是……”卡德斯基说，眯起眼睛仔细打量面前的女警，“等一下，这不就是你吗？”

这名“警察”笑了起来，摘下脸上的眼镜，脱掉警帽以及黏在帽下的黑褐色假发辫，再次露出一头雀斑色的红发。罗兰·贝尔笑得比谁都大声，他拿了一条毛巾递给她，让她擦掉脸上浓重的化妆品，揭下粗粗的眉毛，拔下盖住原本黑色指甲的红色假指甲。接着她从一脸惊讶的卡德斯基手中取回皮夹，又把他自己的交还给他。卡德斯基这才发现，刚才在他和萨克斯被卡拉推开的时候，他的皮夹就已经被她调过包了。

事情的变化实在太戏剧性了，让萨克斯诧异得直摇头，和卡德斯基一起转头看向趴在地上的那个人。

这位年轻的女魔术师走到客厅角落，一把掀起趴在地上的那个人形——原来是个弹簧骨架——它面朝下趴在地上；红褐色的假发扣在头部的位置；身上套着先前穿在她身上的牛仔裤和风衣；贝尔的手铐仍在那儿，但却是铐在一双橡胶制的假手上。

“这是个假货，”莱姆的声音响彻整间屋子，并朝着那副骨架点点头，“是个卡拉的赝品。”

刚刚在萨克斯和其他人把头转向写字板时——这是由莱姆执行的误导——卡拉便挣脱手铐，布置好地上的人形，然后悄悄溜出门外，在走廊上做了一次快速变装。

卡拉收起地上的道具，很快折叠成一个小枕头大小的包裹——先前她就是这样把这些道具藏在风衣里带进来的。她布置的假人模样虽无法经过仔细的检视，但由于它所在的位置是光线较阴暗的角落，加上客厅里这些受到误导的观众根本没人起疑心，因此并没人发现它不是真人。

卡德斯基摇摇头。“你在一分钟内就完成了逃脱和快速变装的动作？”

“是四十秒。”

“怎么做到的？”

“效果你刚才都看到了，”卡拉对他说，“至于表演的方法，我想还是不要公开比较好。”

“这么说来，我明白了，”卡德斯基冷笑道，“你是想争取一个试演的机会？”

卡拉迟疑了一下，但莱姆却对她射来一个鼓励的目光。

“不，应该说，刚才就是试演了。我想去奇幻马戏团工作。”

卡德斯基仔细地看着她。“这只是一种戏法，你还会不会别的？”

“我会很多。”

“在一场表演中你可以变装几次？”

“四十二次，变成三十种角色，而且可以在三十分钟之内完成。”

“半小时变装四十二次？”这名制作人扬起眉毛，一副难以置信的样子。

“是的。”

他考虑了几秒钟，然后说：“你下星期来找我。目前我还不会削减其他表演者的时间，不过我可以先雇用你当替补演员。说不定，等冬天我们到佛罗里达州去时，你就可以正式上场演出了。”

卡拉转头看向莱姆，而他肯定地点了点头。

“好的。”她对卡德斯基说。两人握了手表示一言为定。

卡德斯基瞄向角落的弹簧骨架，那是刚才她用来蒙过众人的工具。“那个东西是你自己做的？”

“是的。”

“你应该去申请一下专利。”

“我从来没想过，不过现在会考虑了。谢谢您。”

他又仔细看了她一眼。“三十分钟变装四十二次。”他自言自语地说，点了点头，离开了客厅。他和卡拉两人的脸上都露出很满意的表情，仿佛他们刚才都以极低的价钱买下了一辆名贵的跑车。

萨克斯笑了起来。“可恶，你竟然瞒着我。”她看着莱姆说，“你们两个都是。”

“等等，”贝尔假装受到了伤害，“我也有份，是我去铐住她的。”

萨克斯又摇了摇头。“你们什么时候安排的？”

是从昨天晚上开始的，莱姆解释，那时他躺在床上，耳朵里全是从奇幻马戏团传来的音乐声、节目主持人的说话声，以及观众鼓掌欢笑的声音。这使他联想到卡拉，想到她在“烟与镜”魔术商店里的精彩表演。想到她的缺乏自信，以及巴尔扎克对她的控制和支配。

也想到萨克斯告诉过他关于她有个年迈的母亲的事，而正是这点让莱姆动了念头，决定第二天一早邀请杰妮亚过来谈谈。

“我还有一个问题想请教你，”莱姆那时说，“请你在回答之前先仔细想一想，我希望你能完全诚实地回答。”

这个问题是：“她母亲究竟能不能醒过来？”

杰妮亚那时说：“你想问的是，她的头脑会不会清醒吗？”

“没错，她有机会康复吗？”

“没有。”

“所以卡拉不可能带她去英国了？”

杰妮亚苦笑了一下：“不，不，她哪儿也去不了。”

“卡拉说她不能辞职，因为她必须供养母亲，让她住在疗养院里。”

“她的确需要有人照顾，但不应该在我们这里。我们这里属于短期疗养院，卡拉必须一直支付她母亲的复健、疗养和医疗费用，但是她母亲连今年是哪一年都不知道。我真不想这么说，但卡拉的母亲被送到什么地方都一样。”

“如果把她送到一般的长期疗养院，她的情况会如何？”

“她的情况会持续恶化，最后死亡。不过，如果她继续留在我们这里也是一样。唯一的差别是：送到长期疗养院不会让卡拉破产。”

他们谈完话后，杰妮亚便和托马斯一起外出吃午餐，也许还能利用这会儿工夫交流一些看护患者的心得。莱姆一个人留在家中打电话给卡拉，而她很快就赶来了。他们两人谈了好一会儿——这场谈话令莱姆十分尴尬，毕竟他不擅长这种出于私人理由的交涉。他侵入的是一个温柔的灵魂，相比之下，和一个丧心病狂的连环杀手说话会简单许多。

“我不太懂你们那一行，”莱姆说，“不过星期天我去看你表演的时候，的确被你打动了，真的深深打动。你的表演实在太棒了。”

“在学徒里算是吧。”她谦虚地说。

“不，”他坚持说，“这是专业级的表演，你应该站在大舞台上的。”

“我还没有准备好，不过最后我一定会的。”

沉默了好一会儿，莱姆才说：“问题是，有时候你最后也无法到达那个地方。”他低头看着自己的身体，“有时候事情会……出现变化。你因为某件重要的事情而拖延，可能就会永远错失机会。”

“可是，巴尔扎克先生……”

“很明显，他一直在打击你的信心。”

“他是为我好。”

“不，他并不是。我不知道他心里在想什么，但他绝对不是为你着想。看看威尔和罗塞的例子，还有济丁。你记得你自己也说过，师父会如何让徒弟感到迷惑吗？你可以感谢巴尔扎克为你做的一切，和他保持朋友关系，在你第一次登上卡内基剧场表演时送他一张贵宾席的门票。但你现在就应该离开他，趁你还有办法的时候。”

“我并没有被迷惑。”她轻轻笑着说。

莱姆没有马上答话，他察觉她陷入了沉思，思考自己受到控制的程度究竟如何。过了一会儿，莱姆才说：“我们为卡德斯基做了这么多事，他欠我们一个人情。阿米莉亚说你很喜欢奇幻马戏团，我觉得你应该争取一个试演的机会。”

“就算我想，但我目前的私人状况也不允许。我的……”

“母亲吗？”莱姆打断她。

“嗯。”

“我和杰妮亚谈过了。”

卡拉沉默不语。

莱姆又说：“我讲一个故事给你听。”

“故事？”

“以前我是纽约市警察局刑事鉴定组的负责人，你可以想象，这种工作基本上都是管理之类的事。但我最爱的还是亲自去刑案现场勘查，因此在我上任之后，只要情况允许，一定会亲自出马。几年前，布朗克斯维尔区出现了一名连环强奸犯，详细的情况我就不多说了，但那次的情况确实相当危急，而我一心想逮住这个疑犯，一心想制止他。那时我接到巡警通知说半小时前又发生了一起案件，而且嫌疑犯似乎在现场留下了证物，于是我便赶去上城，打算亲自勘查现场。”

“在我抵达现场后，我发现我的副手——我一位极要好的朋友——突然心脏病发作，而且非常严重。他还很年轻，身体又好。无论如何，他说想要见我一面。”莱姆回想着这段痛苦的回忆，继续说下去，“但是我却留在现场，写完所有的证物保管卡，才赶去医院。我已经用了最快的速度，但还是迟了。他在我抵达医院前的半小时就过世了。我并不是想把这件事拿出来炫耀，这么多年过去了，一想到这件事就让我悲痛不已。不过，就算重来一次，我还是会这么做的。不管发生什么事都不会改变。”

“你的意思是，我应该把母亲送到别的疗养院，”她痛苦地说，“找一家比较便宜的，这样我的日子才会好过一些。”

“当然不是，你应该把她送到她真正需要的地方——一家既可以疗养又有人陪伴的中心，而不是留在这家‘你需要’的疗养院，不要让这家复健中心让你破产……我的重点是，如果你已经决定了这一生的目标，就应该把它放在最重要的位置。去奇幻马戏团应聘吧，要不，到别的地方也可以，重要的是你必须快点行动。现在时机已经到了。”

“你知道其他疗养院都是什么样的情况吗？”

“也许不是很好，但你的任务是去找出一家你们都可以接受的疗养院。很抱歉我的话可能不太中听，但我说过，我一向是有话就说，不懂得怎样保留。”

她摇摇头说：“哎，林肯，就算我愿意这么做，但你知道有多少人渴望在奇幻马戏团找到一份工作吗？他们每周至少会收到上百份简历。”

莱姆露出了笑容。“这我早就想过了。我这个‘无法移动者’已经有了一个戏法的点子，我们不妨试一试。”

这就是事情的经过，莱姆此时对萨克斯一五一十地说了。

卡拉接着说：“我想，我们可以把这个戏法命名为‘逃脱的疑犯’，以后我会把它加入我的节目中。”

萨克斯转身看着莱姆。“你没有早些告诉我的理由是……”

“对不起，因为你有事去了市区，我找不到你。”

“那么，至少也留个话呀。如果你事先告诉我，这场表演说不定会更精彩。”

“对——不——起——我道歉了。你知道，我可不是经常道歉的，你应该能谅解才对。再说，刚才的情况你也看到了，我觉得你在不知情的情况下，反而为这场表演增添了不少效果。你先前的表情真是棒极了，让整出戏增加了不少可信度。”

“那么巴尔扎克呢？”萨克斯问，“他并不认识威尔吧？他应该和这件案子无关吧？”

莱姆向卡拉点了个头。“完全是虚构的。这是事先写好的剧本，是我们两个一起想出来的。”

萨克斯转身面对卡拉说：“上次你假装被人刺死，这一次又变成杀人共犯。”她恼怒地叹了口气，“你说，这样我们怎么交朋友呢？”

卡拉提议上街去买她想了一天的古巴外带餐，不过莱姆怀疑这只是个借口，实际上她想要的只是那家餐厅泥浆般的咖啡。但他们还没决定要不要接受这个提议，就被一阵电话铃声打断了。莱姆下令。“指令。接电话。”很快，塞利托的声音便从麦克风里传来。“林肯，你在忙吗？”

“还好，”他咕哝道，“怎么了？”

“那些坏蛋真是不让人休息……我们又需要你帮忙了。我们又接到一宗怪异的凶杀案。”

“上一次你说‘诡异’，如果我没记错的话。你是为了引起我的兴趣才故意这么说的吧？”

“不，真的，我们实在想不透这件案子。”

“好吧，好吧，”这位刑事鉴定家嘟囔着，“告诉我细节。”

他的语气充满埋怨，但情绪却一目了然。现在的他高兴极了，因为，那令人闷得发慌的无聊时刻又可以往后延了。

卡拉在“烟与镜”魔术商店外站了好一会儿，结果发现几件在过去这

一年半来她从未注意过的事。在店面玻璃橱窗左上角的地方，有一个被玩具子弹或铁弹打破的小洞；店门上有一个小小的螺旋花纹。在橱窗的角落里有一本胡迪尼写的书，上面布满灰尘，翻开的那页正是他过去最喜欢在表演中使出的绳索戏法。

她看见店里有火光一亮——巴尔扎克先生点燃了一根香烟。

她深吸一口气。该这么做了，她心想，便勇敢地把大门推开。

他坐在店内，和一位从加州来的魔术师朋友聊天。此人这个星期才来到纽约，目的是出席一场慈善基金的募捐晚会。巴尔扎克介绍他们认识，说卡拉是自己的学生，她便和这位中年男子握了手。他们又谈了一下昨晚的表演、其他来到纽约的魔术师……以及流传在魔术界的一些流言蜚语。最后，这个男人起身拿起公文包，向他们告辞。他来这里是为了归还一些向店里借的道具，待会儿就要前往肯尼迪机场准备搭乘班机回家。他拥抱了一下巴尔扎克，然后向卡拉点点头，便离开了这家魔术商店。

“你回来晚了。”巴尔扎克先生不太高兴地说。接着，他发现她并不像过去一样一回来就把背包放在柜台后面。他又瞄了一眼她的手，发现她没有带咖啡回来。

他皱起眉头。“你怎么了？”他问，吸了一口烟，“告诉我。”

“我要走了。”

“你要……”

“我和卡德斯基谈过了，我在奇幻马戏团找到了工作。”

“跟他们？去和卡德斯基？不，不，不……你这样就错了。他们那种不叫魔术，而是……”

“是我自己想去的。”

“我们不是已经谈过十几次了？你还没准备好。虽然你已经很不错了，但还没达到伟大的程度。”

“无所谓，”她固执地说，“只要我能站上舞台，只要能表演就行。”

“如果你是一时冲动……”

“冲动？大卫，你说我冲动？那你说我究竟到什么时候才能准备好？明年？再过五年？”过去她很害怕直视他的眼睛，但今天她却鼓起勇气，睁大眼睛凝视他的双眼，“你要到什么时候才肯放我走？”

他沉默了一会儿，然后才开口。“卡德斯基，”他冷笑了一下，“你去

他那里能做什么？”

“一开始当助手；等冬天他们到佛罗里达州时，我就能上台表演自己的节目。以后的事就谁也不知道了。”

他按熄烟蒂。“这是错误的决定，你会白白浪费自己的天赋。他那里做的不是我教的魔术。”

“我会得到这份工作，全靠你教我的魔术。”

“卡德斯基，”他轻蔑地说，“那是新魔术。”

“没错，确实是，”她说，“不过我也会表演你教我的戏法。记得吗，这是变形——旧的魔术会变成新的魔术。”

他仍紧绷着脸，但卡拉知道，刚才她提到他的魔术理念一定会让他觉得十分愉快。

“大卫，我想继续和你学东西。等我回到纽约，我一定会再来找你上课。我会付学费的。”

“我不认为这样有用，你不能同时向两个师父学东西。”巴尔扎克喃喃地说。在卡拉已无话可说后，他才勉强说：“咱们等着瞧吧，不过我可能看不到那一天了。”

她把皮包甩上肩膀。

“你现在就要走了？”

“是的，我想这样离开比较好。”

他郑重其事地说了一声：“那就再见了。”然后，便待在柜台后面，沉默不语。

卡拉强忍住眼眶中的泪水，转身朝店门口走去。

“等一等。”他喊道，同时起身走到商店后面。不一会儿，他拿着一个东西回来，把它塞到卡拉的手上。这是一个装有塔贝尔三色丝巾的雪茄盒子。

“拿去，这个给你带着……我喜欢你变这种戏法的样子。滴水不漏。”

她想起她曾得到的那个赞美。啊……

卡拉上前一步，紧紧拥抱了他，心想：在他们第一次见面握手致意后，十六个月来，这是他们第一次身体上的接触。

他有点尴尬地回抱了一下卡拉，然后便退开了。

卡拉走出商店，又停下脚步，转身想对巴尔扎克先生挥手。但他已经消失在阴暗的店后。她把那个装有丝巾的盒子放进皮包，朝第六大道走去，从那条街可以回到她住的公寓。

这件凶杀案的确相当怪异。

这次同时有两个死者。命案发生在罗斯福岛上的荒凉地区。狭长的罗斯福岛位于东河，岛上布满公寓、医院和鬼影绰绰的废墟。由于这里离联合国大楼不远，电车通车后，许多曼哈顿的居民便搬到这里，其中有许多人是外交官或在联合国大楼上班的职员。

命案的被害人正是其中的两位居民——来自巴尔干半岛的底层外交官。有人发现他们的尸体，都是被人从后面开枪射杀，射中后脑，而且双手都被绑住。

在阿米莉亚·萨克斯勘查完现场后，发现了几件奇怪的事。她发现某种香烟的烟灰，但在联邦调查局的烟草资料库中却找不到这种烟叶；她还找到一些植物碎片，但品种不属于纽约大都会区；另外，尸体旁边曾摆放过一个沉重的箱子，由现场痕迹判断，在被害人被射杀后，曾有人在这里打开过箱子。

更奇怪的是，这两个人右脚的鞋子都不见了，警方在现场附近遍寻不着。“萨克斯，两个人不见的都是右脚的鞋子。”莱姆看着证物表说。他正坐在证物表前面，而萨克斯则在客厅里来回踱步，“这点该怎么解释？”

但是，这个问题却被搁置一旁，因为萨克斯的手机响了。打电话来的人是马洛队长的秘书，她请萨克斯到巡警队队长的办公室来一趟。“魔法师”的案子已经结案三天了，而维克多·拉莫斯放话说要对她采取行动，到现在也过了三天。然而，关于停职的事，一直都没有消息。

“什么时候去？”萨克斯问。

“呃，现在。”女秘书回答。

萨克斯挂断电话，嘴唇抿成一条直线，看着莱姆。“事情来了，我该走了。”

他们凝视了好一会儿，莱姆才默默地点了点头。萨克斯便朝大门走去。

半小时后，萨克斯已出现在巡警队长杰拉德·马洛的办公室里，在这个中年男人的对面坐下。他的办公桌上似乎永远都会有一份文件，他此刻便在专心阅读。“等我一下，警员。”他继续翻看那份让他全神贯注的

文件，偶尔还在上面加上注记。

她如坐针毡，忍不住挠着皮肤，然后又抠起指甲。漫长的两分钟过去了。哦，天啊，她心想，她再也忍不住了。“对不起，长官，现在究竟怎么样了？他打退堂鼓了吗？”

马洛在读到一半的文件上做了一个记号，然后抬起头。“谁？”

“拉莫斯，关于那次晋升考试。”

还有那个一心报仇的混蛋——评级测验的那个好色的警察。

“退堂鼓？”马洛问，似乎因为她的话而觉得惊讶，“呃，警员，要他打退堂鼓是不可能的。”

这么说来，他们叫她来这里面谈只剩下一个理由了。她顿时明白，马洛要保管她的武器和警徽了，她就要被停职了。

该死该死该死……

她紧咬着嘴唇。

马洛小心地合上公文，用充满父爱的目光看着她，让她觉得十分气馁；显然他也觉得她受到的惩罚太重，所以才流露出慈爱的目光，好给她一点缓冲的时间。“像拉莫斯这样的大人物，你是无法打败他们的，没办法在他们的地盘上胜过他们。你可以打赢一个小战役，例如说在刑案现场铐住他，但你赢不了整个战争。像他这样的人总是会赢的。”

“你的意思是，赢得胜利的总是那些愚笨的人？心胸狭窄的人？贪婪的人？”

他明白这句话的意思，但体内属于警察的基因阻止他附和这个问题。

“看看这张桌子。”他说，自己也跟着看去。桌上摆满了文件纸张，好几沓公文夹和备忘录。“我记得，当我是个巡警时，曾抱怨过案头工作太多。”他在一堆公文夹中翻寻，显然在找什么东西。过了一会儿，他放弃了这一堆，改找另一沓。他翻出了几份文件，都不是他想要的，只好花了一点时间整理放回，然后才继续找寻。

哦，爸爸，我真的从来没想过会被停职。

此时，悲伤和失望的情绪在她心中形成了坚硬的巨石。她心想：好吧，既然他们真的想玩，那我就奉陪到底。就算我受到打击，但他们也一定会受伤。拉莫斯和所有像拉莫斯这样的小人，都必须付出代价。

肉搏时刻……

“有了。”队长说，总算找到他想要的东西——一个大型公文袋，上面还钉着一张字条。他很快把字条看了一遍，又瞄了办公桌上那个舵轮形的时钟一眼。“该死，看看现在几点了？我们快开始吧。警员，把你的警徽交出来。”

虽然心痛，但她还是服从命令，把手伸进口袋。“多久？”

“一年，警员。”马洛说，“很抱歉。”

竟然停职一年，她绝望地想。原本她以为最糟顶多停职三个月。

“我已经尽力了，只有一年。请你拿出警徽。”马洛摇摇头，“很抱歉这么急，因为待会儿随时会有人通知我去开会。会议——真是让人发疯，而且今天要开的还是和保险有关的会。一般人都认为我们的工作只是逮捕犯人，要不就认为我们‘不去’逮捕犯人。哼，我们的工作有一半以上都是无聊的事务。你知道我父亲怎么称呼‘事务’（business）这个词吗？他总是说“busy-ness”[1]。他在美国标准公司服务了三十九年，当了一辈子业务员。busy-ness，我们的工作也是这么回事。”他举起手，伸向萨克斯。

她心中满是沮丧，几乎快在这种情绪中窒息，但还是把身上那个装有银制警徽和警察证件的旧皮套交了出来。

警徽号码五八八五号……

她以后要做什么？去当大楼警卫吗？

队长身后的电话响了，他转身接起电话。

“我是马洛……是，长官……我们已做好安全防护了。”他们谈论的似乎是和安德鲁·康斯塔布尔开庭有关的事，队长一边说话，一边把那个警察局内部使用的公文袋放在膝盖上。他用脸夹住话筒，在回答来电问题的同时，动手解开缠在公文袋封口上的红线。

他用低沉单调的声音谈论开庭的事，谈论新添加在康斯塔布尔和其他爱国者会成员身上的控诉案件。萨克斯发觉队长的口气变得相当不同，充满了尊敬的语气，完美地扮演了服从者的角色。说不定，现在电话那端和他说话的人是局长或市长。

也许是众议员拉莫斯。

玩这场游戏，玩政治手腕……这是警察工作的真谛吗？她明白这和她的本性大相径庭，也让她开始怀疑自己究竟适不适合当一个警察。

不适合……

想到这里，她难过得快哭出来了。哦，莱姆，以后我们该怎么办

呢？

我们会撑过去的，莱姆这么说过。但是，生命不该只是撑过去，用撑的方式生活，是一种失败。

马洛仍把话筒夹在耳朵和肩膀间，口中滔滔不绝地说着官僚式的语言。总算，他的手把公文袋打开了，他拿起萨克斯的警徽丢进公文封里。

接着，他又从公文袋里拿出一个包在棉纸里的东西。

“……没时间举行典礼，咱们以后再说。”马洛这句话说得很小声，显然是偷偷对萨克斯说的。

典礼？

他瞄了她一眼，用手捂住话筒，又小声对她说：“这些保险的事有谁会懂？我必须弄明白什么死亡率表、年金、重复补偿……”

马洛打开棉纸，露出一个金色的警徽。

他恢复正常的声音，又朝着话筒说：“是的，长官，我们会保持最高的警戒状态……我们也会派人到贝德福车站，哈里森堡也在路上，我们已完全做好事前预防了。”

他又悄声对她说：“你的旧号码不变，警员。”他从棉纸中拿起一块闪耀着黄色光芒的警徽，上面的号码正和她的巡警编号一样：五八八五。他把这块新警徽塞进萨克斯的旧皮套里，接着又从这个黄色公文袋中找出另一样东西——一张临时证件，同样塞进皮套中，然后才把皮套还给萨克斯。

这张证件上写着：阿米莉亚·萨克斯，三级警探。

“是，长官，我们已经听说了，根据我们的威胁评估，认为这是可以应付的情况……好的，长官。”终于挂断电话后，马洛接连摇了好几下头，“我宁可审问最顽固的疑犯，也不愿参加什么保险会议。好了，警员，你必须把自己的照片贴在这张临时证件上。”他想了一下，又小心地补充说：“这并不是大男子主义，你别往坏的地方想，不过他们觉得女警员的头发最好还是梳到后面盘起来比较好。不要全部放下来，你明白的。我猜，也许这样看起来比较严肃。对这个你有问题吗？”

“可是……我没有被停职吗？”

“停职？不，你变成警探了。他们没通知你吗？奥康诺应该打电话给你才对，否则他的助理也会打。”

他说的人是丹尼·奥康诺，刑警队队长。

“没有人打电话给我，只有你的秘书。”

“哦，好吧，他们应该打给你才对。”

“这是怎么回事？”

“我说过我会尽全力帮忙的。说实话，我绝对不可能让你被停职，不能让你被赶走。”他犹豫了一下，低头看着满桌的公文档案，“更何况，如果你因为被停职而找上警员慈善协会申诉或仲裁，那肯定会变成一场噩梦，事情一定会闹得很难看。”

萨克斯心想：没错，长官，一定会这样的，绝对会让大家都难看。“可是你刚才不是说一年？”

“我是说晋升考试，明年四月前你都不能再参加了。这有条文规定，我完全无能为力。不过，我有权力把你调到刑事侦查局，这件事拉莫斯可阻止不了。未来你的直属长官就是朗·塞利托。”

她看着这块金色的警徽。“我不知道该说什么。”

“你可以说：‘真感谢你，马洛队长。我很喜欢这几年和你一起在巡警队工作的日子，而且非常遗憾不能再继续下去了。’”

“我……”

“开玩笑的，警员，我也是有幽默感的，这和你听说的不一样吧？对了，你也注意到了，你是三级警探。”

“是的，长官。”她说，努力控制不让笑容浮现出来，“我……”

“也许你希望有朝一日能当上一级警探和调查警司，但是依我看，凭你在刑案现场抓人的方式，这条路对你来说恐怕很漫长。无论如何，以后你小心点应对就是了。这是我的忠告。”

“我记住了，长官。”

“现在，请你原谅，警员……我是说，警探。我只剩五分钟可以研究那些和保险有关的事了。”

萨克斯离开警局，回到中央街上，她走向自己的卡马诺跑车，检查车头和车身前两天在哈莱姆区与罗塞的马自达冲撞后受到的损伤。

看来，目前最重要的工作是把这辆可怜的车恢复原来的形状。

当然，汽车是她的专长，她熟知车子的每个部位，无论是车头形状、长度还是力矩，甚至是车上的每一个螺丝和螺栓，她都烂熟于胸、了如指掌。在她位于布鲁克林区的车库里，拥有全套的扳子工具、半球

形铁钟、磨碎机和其他工具，绝大部分汽车的故障，她几乎都可以凭自己的能力修理。

但萨克斯并不在意车体。她觉得这很无聊——同样，当时装模特也很无聊，和又帅又傲只会扮酷的警察约会也很无聊。她对车的外观并不太注意，但这也许是个性使然，她自己向来就不太重视化妆品，没把外表看得太重。对阿米莉亚·萨克斯来说，一辆车最重要的是它们的心脏和灵魂：活塞和连杆激烈的响声、皮带的嗖嗖声和完美的齿轮咬合声。是这些东西结合起来，才能使这重达一吨的钢铁、皮革和塑料的组合物进入速度的世界。

她决定把车开到皇后区的阿斯多里亚车厂。她以前在那儿修过车，知道那里的技师都有些天分，也还算老实，而且会对像这种强力跑车充满敬意。

她钻进前座、发动引擎，隆隆作响的引擎声立刻引起附近五六名警察、律师和前来洽谈公事的民众的注意。在她把车开出警用停车场时，她同时做了另一个决定。几年前，她在替这辆车做完除锈工作后，决定给这辆出厂颜色为全黑的跑车重新上漆。那时她选择了鲜亮的黄色。这个决定当然是冲动的，但有什么不可以呢？既然大家都是一时兴起而改变指甲的颜色、改变头发的颜色，那么车辆当然也行。

她心想，既然车厂会换掉这辆雪佛兰跑车四分之一的钢板，就一定需要给整辆车重新喷漆，因此她可以选择换一个颜色。她第一个想到的颜色就是消防车的红。这个颜色对她来说有双重意义：她父亲总说跑车就应该是红的，而且，这也符合莱姆那辆暴风箭轮椅的颜色。这样做是有点矫情，莱姆知道后一定会表现出冷漠的态度，但私下里，他肯定乐得要死。

没错，她心想，红的最好。

她想马上就把车开到车厂去，可是在考虑过后，决定还是暂时延后。车虽然撞坏了，但她还是可以再开几天，她在十几岁的时候就经常这么做。现在，她只想快点回去，回到林肯·莱姆那里和他分享这个重大消息——她的警徽已从银的变成金的了。此外，她也迫不及待地想回去继续工作，挑战那些摆在他们面前亟待解决的谜题：两个被谋杀的外交人员、来自异国的植物、泥地上的奇怪的印痕以及两只失踪的鞋子。

两只鞋子都是右脚的。

注释：

[1] Busy为繁忙的意思。

JEFFERY DEAVER

THE STEEL KISS

Jeffery Deaver

The Steel Kiss



"The enemy is within the gates;
it is with our own luxury,
our own folly, our own criminality
that we have to contend."
—Cicero—

钢吻

[美] 杰夫里·迪弗 著

[illegible] 译

新星出版社 NEW STAR PRESS

版权信息

书名：钢吻

作者：【美】杰夫里·迪弗

译者：熊娉婷

出版社：新星出版社

出版日期：2020-06-01

ISBN：978-7-5133-3997-1

目录
CONTENTS

作者简介
杰夫里·迪弗 重要作品年表
第一部分 星期二 钝力
1
2
3
4
5
第二部分 星期三 实习生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第三部分 星期四 利用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第四部分 星期五 人民卫士
26
27
28
29
30
31
32
33

34
35
36
37
38
第五部分 星期六 将军……
39
40
41
42
43
44
45
46
第六部分 星期日 ……将死
47
48
49
50
51
52
53
54
55
56
57
58
59
60
第七部分 星期一 A计划
61
62

献给威尔、蒂娜·安德森和男孩们……

敌人就在门内；它与我们自身的奢靡、愚蠢和恶行同在，我们必须与之斗争。

——西塞罗

第一部分
星期二
钝力

有时，好运会从天而降。

阿米莉亚·萨克斯开着血红色的福特都灵，一路沿布鲁克林亨利街的商业带行驶，不时留意一下行人和车辆，这时，她发现了嫌疑人。

怎么这么巧？

不明嫌疑人四十的长相很不寻常，这点给了她帮助。他又高又瘦，在人群中很显眼。不过，仅凭这点还难以鹤立鸡群。然而两周前，他将受害者殴打致死的那晚，有名目击者报告说，他身穿浅绿色格子休闲外套，头戴勇士队棒球帽。即使希望渺茫，萨克斯也采取了必要的步骤，将这条信息发布到网上，然后继续调查其他方面的案情……以及其他案件；重案侦探要顾及的事太多了。

但是一小时前，有名第八十四分局的巡警在布鲁克林高地步道附近的辖区内巡逻，他发现了疑似嫌疑人，呼叫了萨克斯——案件的主管警官。凶案发生在深夜，地点是一个废弃的建筑工地，罪犯显然不知道有人看到他的穿着打扮，所以他肯定觉得再次穿上那套衣服很安全。巡警在人群中跟丢了他，但萨克斯还是飞速赶过去，并呼叫支援，即便这片城区属于城市扩延带，聚居着上万个伪装者。她苦涩地想，找到四十先生的概率为零。

可是该死的，他就在那儿，正阔步而行。高个子，瘦巴巴，穿着一件绿外套，连帽子都在，只是从后面看不见帽子上支持的是什么球队。

她将六十年代的肌肉车[1]刹住，停在公交站区，把纽约市警察局的公务牌往仪表板上一扔，轻巧地钻出车子，并且注意到了那个自杀式的自行车骑行者，他差点就撞车了。他回头看了一眼，没有责备的意思，但她猜他是想好好看看她这个身材高挑、红头发的前时装模特——她眼神锐利，黑色牛仔裤的后袋处佩有武器。

她跨上人行道，跟在凶手后面。

这是她第一次看到猎物。这个瘦高的男人迈着大步走着，双脚又长又窄（她注意到他穿的是运动鞋，方便在四月潮湿的水泥地上奔跑——比她的带跟皮靴好多了）。她心里隐隐希望他戒心重一点，这样他就会四处看看，她便能看到他的脸。可是他只是沉缓地走着，步伐透着古怪，长长的胳膊垂在身体两边，肩膀耷拉着，双肩包挂在一侧肩上。

她琢磨着凶器是否就在包里：圆头锤，末端呈圆形，用于锤平金属边缘和敲平铆钉。他作案时用的就是这一端，而不是呈羊角状的另一端。关于托德·威廉姆斯的头骨凹陷由什么凶器造成，结论来自林肯·莱姆为纽约市警察局和法医办公室创建的数据库。文件夹名为：武器所致人体损伤 ；第三部分 ：钝力 外伤 。

这是莱姆的数据库，但萨克斯不得不自己分析。莱姆没有参与。

一想到这里，她就心里一沉，强迫自己抛开这件事。

再想想伤口。那个二十九岁的曼哈顿人的遭遇真可怕，他在去夜间俱乐部的路上遇到抢劫，被殴打致死。俱乐部名叫“北纬四十度”，一种指代，萨克斯了解到，它借用了它所处东村的纬度。

绿灯亮了，这会儿不明嫌疑人四十——名字取自夜间俱乐部——正在过马路。多么古怪的体形。身高远超六英尺，体重顶多一百四十磅或一百五十磅。

萨克斯看出了他的目的地，便通知调度中心告知支援人员，嫌疑人目前正要进入亨利街的一处五层楼购物中心。她赶紧往前冲，跟在他后面。

四十先生穿过购物的人群，追踪者在他后面谨慎地保持距离。在这座城市，人们总是动个不停，就像嗡嗡作响的原子；成群结队的人，男男女女，老幼青壮，高矮胖瘦，各种肤色。纽约有它自己的时间，现在可是午饭过后，商务人士本该待在办公室，学生本该留在学校，但他们都在这里消费、吃喝、游荡、发呆、发消息和聊天。

并且让阿米莉亚·萨克斯的抓捕计划变得相当复杂。

四十上了二楼。他有目的地在灯光明亮的商城里继续穿行，这种随处可见的商城在帕拉默斯、奥斯汀、波特兰都有。空气中飘荡着美食广场的油味和洋葱味，还有主力店铺开放式入口附近柜台的香水味。她纳闷了一小会儿：四十来这里干什么？他想买什么？

也许，他现在不想购物，只是来吃点东西；他走进了星巴克。

萨克斯在电动扶梯旁轻盈一闪，躲到一根柱子后面，距离那家连锁

咖啡店的开放式入口大约二十英尺。她小心地保持隐蔽。要确保他不会起疑心，察觉有人盯着他。他好像没有携带武器——如果腰上佩着枪或兜里揣着枪，走路的样子就会异于平常，巡街警察对此都很清楚：心怀戒备，步伐僵硬——不过也很难说他没有枪。如果他用枪指着她开火呢？那就是一场大屠杀。

她迅速瞟了一眼店内，只见他走到食品区取了两个三明治，接着好像又点了一杯饮料。或者，也有可能是两杯。他付了钱，走出了视线范围，等着卡布奇诺或摩卡。有点古怪，过滤咖啡按说马上就可以拿到手。

他在店里吃，还是打包带走？两个三明治。在等人？或者现在吃一个，迟点再吃另一个？

萨克斯内心纠结。在哪里拿下他最好，外面的街道上，还是咖啡店或商城里？是啊，购物中心和星巴克都太拥挤。可是街道上更加人满为患。没有理想的解决方案。

几分钟过去了，他还在里面。现在他的饮料肯定拿到手了，他却没有要离开的意思。她猜，他午餐吃得迟。在等人吗？

这让本就复杂的抓捕行动更加复杂。

她接到一个电话。

“阿米莉亚，是我，巴迪·埃弗雷特。”

“嗨。”她对第八十四分局的这名巡警轻声说。他们彼此熟识。

“我们在外面，我和多德。还有三个人在另外一辆车上。”

“他在星巴克。二楼。”

就在这时，她看到一个送货员推着小推车经过，车上装着一些印有星巴克美人鱼标志的纸箱。这说明咖啡店没有后门，四十已是瓮中之鳖。没错，店里有人，有潜在的围观者，但比商城里或街道上的要少。

她对埃弗雷特说：“我想在这里拿下他。”

“里面吗，阿米莉亚？好的。”他停顿一下，“这是最佳方案？”

他逃不掉，萨克斯想。“对。马上来这里。”

“我们这就行动。”

她飞快看了一眼店内，然后缩回来监视。她还是看不见他。他肯定坐在店的后部。她轻轻移到右边，朝咖啡店的开放式入口靠近一点。如

果她看不见他，那他也看不见她。

她和支援小组可以从侧面进击——

就在这时，她身后响起突兀而刺耳的尖叫，让她倒吸了一口冷气。那是痛苦中的人发出的可怕哀号。那么激烈，那么高亢，她听不出是男是女。

叫声来自上行电动扶梯的顶部，扶梯连接着底下的楼层和这一层。

哦，天哪……

扶梯顶部的踏板，也就是人们从滚动的台阶下来时踩踏的踏板，已经张开，有人掉到了运行中的扶梯里。

“救命！不！拜托，拜托，拜托！”是男人的嗓音。然后，字句再次融合为尖叫。

顾客和雇员都吓坏了，大声叫嚷着。发生故障的扶梯仍在向上滚动，上面的人要么跳出扶梯，要么往后冲。旁边下行扶梯上的人也跳开了，可能以为自己也会被吞掉。有几个人在地上摔成一堆。

萨克斯朝咖啡店看去。

没有四十的踪影。当他像别人一样转过头来看的时候，他看见她腰带上的警徽或武器了吗？

她打电话给埃弗雷特，告诉他出了事故，要他呼叫调度中心；然后要他守住出口，不明嫌疑人四十有可能看见了她，正在逃跑。她冲向扶梯，注意到有人按了紧急按钮。扶梯慢下来，停住。

“让它停下，让它停下！”困在里面的人继续尖叫。

萨克斯走到平台的上部，朝张开的洞里看。一个约四十五岁或五十岁的中年男人卡在驱动齿轮里，齿轮安装在洞开的铝制踏板下方大约八英尺的地板上。驱动器仍在转动，虽然有人关闭了紧急开关；她猜那只是让制动器脱离了移动的台阶。可怜的男人被卡住了腰部。他侧躺着，朝机械装置乱挥乱舞。齿轮深深切入他的体内，血浸湿了衣服，又流到扶梯井的地板上。他的白衬衫上别着工牌，也许是某家商店的雇员。

萨克斯看着人群。这里有雇员，也有几个保安人员，但全都帮不上忙。人人脸上都是震惊之色。有些人好像在拨打九一一，但大多数人在用手机拍照和录视频。

她向下朝他喊：“救援人员正赶过来。我是纽约市警察局的人，我下来了。”

“天哪，好痛！”又是尖叫。她感觉胸口一阵发颤。

她心里估摸着，血必须止住。而唯一一个会这么做的人就是你，所以行动吧！

她用力将可折叠踏板掰开一些。阿米莉亚·萨克斯不怎么戴首饰，但她还是脱下手指上的一件饰物——蓝色的宝石戒指，担心她的手会因此而被齿轮咬住。虽然那人的身体阻塞住了其中一个齿轮，但另一个齿轮操控着还在转动的下行扶梯。萨克斯勉强忘掉她的幽闭恐惧症，进入扶梯井。井内有一架工人使用的梯子，由窄窄的金属条构成，染了那人的血后变得滑溜溜的。显然，他最初跌入时被检修口的锋利边缘割伤了。她艰难地抓着、踏着梯子；她如果摔下去，就会落到那人身上，而他旁边正好就是第二个正在转动的齿轮。她的双脚一度滑脱，臂部肌肉不由得用力收紧，以防跌落。穿着皮靴的一只脚扫过运转的齿轮，齿轮割破靴跟，挂住牛仔裤的裤脚。她猛地移开腿。

然后，她下到地板上……坚持，坚持。嘴上也好心里也罢，这话是对他和她自己两人说的。

这个可怜人的尖叫声并未减小。他苍白的脸拧成一团，脸上的汗水闪着光。

“拜托，哦天哪，哦天哪……”

她小心地绕过第二个齿轮，两次滑倒在血中。还有一次，他的腿不自觉地猛踢，结结实实踹到她的臀部，她往前一个趔趄，跌向转动的轮齿。

她稳住脚步，脸差点擦到金属。又是一滑，稳住。“我是警察。”她重复道，“医务人员马上就来。”

“太糟了，太糟了。好痛。哦，好痛。”

她仰头大呼：“维修人员，维修人员！关掉这鬼东西！不是台阶，是驱动器。切断电源！”

该死的消防部在哪里？她检查了受伤情况，束手无策。她脱下外套，按住他腹部和大腿根部被割碎的皮肉。这对止血没什么用。

“啊，啊，啊……”他呜咽着。

她找寻可以切断的电线——她的后兜里装有锋利的弹簧刀，属于严禁携带品——但没有电线显露在外。造这样一台机器，怎么会不设置关闭开关？天哪！她对自己的无能感到愤怒。

“我妻子。”那人轻声说。

“嘘。”萨克斯安慰他，“没事的。”虽然她知道不可能没事。他的身体血肉模糊。就算活下来，也不是以前的那个他了。

“我妻子。她……你要去见她吗？我儿子。告诉他们我爱他们。”

“你要自己告诉他们，格雷格。”她读着他的工牌。

“你是警察。”他气喘吁吁。

“对。医务人员会来这里——”

“把你的枪给我。”

“给你——”

又是尖叫。眼泪滑下他的脸颊。

“求你，给我枪！怎样开枪？告诉我！”

“我不能这么做，格雷格。”她轻声说。她抬手握着他的胳膊，用另一只手掌擦去他脸上流淌的汗水。

“好痛……我受不了了。”一声比之前更响亮的尖叫。“我想要个了结。”

那种绝望的神情，她从未在任何人的眼中见过。

“求求你，看在老天的分儿上，枪！”

阿米莉亚·萨克斯犹疑着，然后伸手从腰带上拔出格洛克手枪。

警察。

不妙。不妙。

那个高挑的女人。黑色的牛仔裤，漂亮的脸蛋，还有，哦，红头发……

警察。

我在扶梯那儿将她甩掉，从商场的人群中穿过。

我猜她不知道我看见她了，但我看见了。哦，是啊，看得清清楚楚。那个掉进机器缺口里的男人的尖叫，惊得所有人都看过去。但她没有。她转过头，在亲切友好的星巴克里搜寻我。

我看到了她臀部的枪和警徽。她不是私家侦探，不是受雇保安，而是真正的警察。《警察世家》[2] 式的警察。她——

嗯，那是什么？

枪声。我用枪械不多，但用过手枪。那无疑是一把手枪。

令人费解。嗯，嗯，有哪里不对劲。那个女警察——根据她的头发，我称她为红——是计划逮捕别的什么人吗？难说。她可能是在追捕我，因为我制造的多起恶作剧。或许是前些时候，我留在纽瓦克附近泥塘里的那些尸体，他们绑着杠铃被沉下去——杠铃就是矮胖人士买来用个六七次就丢在一边的那种。关于那起事件，媒体没有只言片语，不过，嗯，那是新泽西。那个地方就是一个尸地。另一具尸体呢？不值得报道；大都会队以七分优势获胜！那么，她追捕我，可能是因为在那之后不久，曼哈顿一条昏暗的街道上发生的那起口角，那喉咙上“嗖”的一下：或者，是因为“北纬四十度”俱乐部后面的那个建筑工地，我在那里又一次留下了一包漂亮的断裂头骨。

在我剁啊砍啊的时候，有人认出我了吗？

可能。我，呃，长相、身高、体重都与众不同。

就这么想吧，她要抓的是我，还是谨慎为好……我得离开，这就是说得低着脑袋，耷拉着肩膀。收缩三英寸，可比长高三英寸容易。

可枪声？那是怎么回事呢？她在追捕比我更危险的人物吗？我稍后再看看新闻。

现在到处都是人，都在快速奔走。大部分人都没盯着我看，盯着高高的我、瘦瘦的我、长手长脚的我。他们只想出去，逃离尖叫和枪声。商店和美食广场开始变得空空荡荡。他们害怕恐怖分子，害怕身穿迷彩服的疯子出于愤怒或因为脑子坏了而对这个世界刺啊、砍啊、扫射啊。“伊斯兰国”，“基地组织”，“民兵组织”。人人自危。

我方向一转，从男士袜子和内衣区溜走。

前面就是第四出口、亨利街，走那边出去吗？

最好等等。我深吸一口气，现在别太仓促。首先，我应该脱下绿色外套和帽子，置办一些新行头。我躲进一家廉价商店，用现金买了一件中国造的意大利蓝色运动服。三十五英寸长，很幸运。这个尺码很难找。还买了一顶时髦的软呢帽。一个中东孩子一边摇铃说即将售罄，一边发短信，真是无礼。我想把他的头骨敲碎一块。但至少，他没有盯着我看。这很好。我把绿色带格子花纹的那件旧外套装进背包——外套是我弟弟送的，我不会扔掉。我把运动帽也装进了背包。

中国造意大利时髦客离开商店，回到商城。好了，从哪里逃走？亨利街？

不，不明智。外面有很多警察。

我环顾四周，看遍了每个地方和每个角落。啊，工作人员专用门。那里肯定有个装卸区。

我俨然就像内部人士一样推开门，用的是指关节而不是手掌（当然哪，指纹），经过一个“雇员专用”的标记。只是现在除外。

我想：多么幸运的时机，尖叫声响起的时候，红就在那架电动扶梯旁边。我真走运。

我低下头，稳步走着。走廊里没人拦我。

啊，这里有件棉外套挂在钩子上。我解下外套上的名牌，把那个亮晶晶的长方块别在胸口。现在我变成了礼宾部成员马里奥。我看上去不太像某个马里奥，但只能这样了。

就在这时，两个年轻的工人，一个棕色皮肤，一个白色皮肤，从我前面的一道门走进来。我朝他们点点头，他们也点头回应。

希望不是马里奥，或者他的好朋友。如果是，我只好伸手掏背包，我们都知道那意味着什么：自高处而下，敲碎头骨。我从他们身边经过。

很好。

也不算好。有个声音传过来：“喂？”

“嗯？”我问，手摸向锤子。

“那边出什么事了？”

“我猜抢劫吧。也许是那家珠宝店。”

“那些傻瓜从来都没有安保措施。我该提醒他们的。”

他的同事说：“只有一些便宜货。锆石，这类垃圾。谁会为了一块锆石挨枪子儿啊？”

我看到一个送货标记，规规矩矩地跟着箭头走。

我听到前面有说话声，便停下脚步看看拐角。只有一个小个子黑人保安，跟我一样瘦得像树枝。我可以用锤子轻而易举击倒他，把他的脸敲碎成十片，然后——

哦，不，生活为什么这么麻烦？

又出现两个保安，一白一黑。两人都有我两倍那么重。

我往回躲。更加不妙。在我身后，也就是我刚刚走过来的走廊另一头，传来更多人声。也许，红和其他人在搜查这一带。

唯一的出口在我前面，那里守着三名保安。他们活到今天，也逮到了机会敲骨头……或者电击，或者喷射喷雾。

我，夹在中间无路可逃。

注释：

[1] 肌肉车（muscle car），特指二十世纪五十年代到七十年代中期美国生产的一类高性能轿跑车。现其他国家和地区也有制造。

[2] 《警察世家》（*Blue Bloods*），以纽约为背景的美剧，于二〇一〇年开始播出。

“人在哪里？”

“还在搜寻，阿米莉亚。”巴迪·埃弗雷特，第八十四分局的那个巡警告诉她，“六个小组。所有出口都被控制住了，有我们的人或保安人员。他应该就在这里的某个地方。”

她用星巴克的餐巾纸擦掉靴子上的血，或者说试图擦掉，只不过是白费力气。她的外套装在一个垃圾袋里，袋子也是她从那家咖啡店拿来的。外套的污损可能不算无可挽救，但她不愿穿浸透了血的衣服。年轻的巡警注意到了她手上的血迹，眼神惴惴不安。毫无疑问，警察也是人。虽然最终总会形成免疫力，但某些人要比其他人迟一点，而且巴迪·埃弗雷特年纪尚轻。

他透过红框眼镜，盯着洞开的检修口。“他……”

“他没能挺住。”

他点点头。这时，他的目光落到地板上，萨克斯那血淋淋的靴印从扶梯一路延伸出去。

“不知道他往哪个方向逃走了？”他问。

“不知道。”她叹了口气。从不明嫌疑人四十有可能看见她并逃逸，到支援人员部署到位，也就相隔区区几分钟，不过这似乎足够让他消失无踪的。“好吧，我和你们一起搜查。”

“他们在地下层需要支援，那是个鱼龙混杂的地方。”

“好的。不过也要派人去街上搜查。如果他刚才看见我了，他就有大把的机会尽快逃离这里。”

“好的，阿米莉亚。”

“警探？”她身后传来一个男人的声音。

她转身一看，面前是个矮小结实的拉美人，五十岁上下，身穿深蓝色条纹西装和黄衬衣，领带是洁净的纯白色。这种搭配不常见。

她点点头。

“我是警监马迪诺。”

她和他握握手。他的黑眼睛上下打量她，眼皮耷拉着。他魅力四射，身上有那种强大的男人有的迷人气息——某些女人身上也有——但没有性意味。

马迪诺可能是第八十四分局的人，跟不明嫌疑人四十的案子毫无关联，这案子列在重案小组的名单上。他出现在这里，是为了这起事故，虽然警方可能很快就会撤离，除非扶梯的维修方面存在过失犯罪行为，而这罕有发生。不过，现场的调查还是会由马迪诺的手下负责。

“什么情况？”他问她。

“消防部会比我讲得更清楚。我在追捕一名凶案嫌疑人。我所知道的就是，自动扶梯发生了某种故障，一名中年男性掉进了驱动器里。我去救他，设法止血，可是无能为力。他坚持了一会儿，最终还是当场死亡了。”

死者被确认当场死亡。

“紧急开关呢？”

“有人按了紧急开关，但关掉的只是台阶，而不是驱动器。齿轮一直在转，卡住了他的腹部和腹股沟。”

“天哪。”警监嘴唇紧抿。他走上前去，不动声色地低头看着电梯井。他握住白领带，以免它扫到前面的扶手，沾上污渍。血迹也一路延伸到了扶手上。他朝萨克斯转过身，一副波澜不惊的样子。“你下去那里了？”

“是的。”

“肯定很辛苦。”他眼里的同情显得真挚诚恳，“跟我说说开火的事吧。”

“是因为驱动器。”她解释道，“我找不到切断开关的方法，也没发现什么线路可以割断。我不能把他扔下，然后去找线路，或者爬到扶梯顶部去叫人关掉电源；我当时正按着伤口止血。所以我朝驱动器的线圈开了一枪，以防他被切成两半。可是他那时已经奄奄一息了。失血百分之八十，急救人员说的。”

马迪诺点点头。“不错的尝试，警探。”

“没起作用。”

“你也没有什么别的办法。”他转头看着洞开的检修口，“我们得召集一个射击小组，不过在这种情况下也只是走个形式。没什么可担心的。”

“谢谢，警监。”

不管大银幕上和小屏幕上是怎么演的，警察开火这种事其实很少发生，属于重要事件。只有当警察认定自己或路人有生命危险、或者重罪犯携带武器逃跑时，开枪才是被允许的。开枪的目的只能是击毙罪犯，而非射伤。一把格洛克手枪可不能当成扳手，用来阻断不受控制的机械。

不论当值与否，警察如果开了枪，事发地点所属分局就会出动一名监管人员，来现场收走并查验该名警察的枪支。然后，他会召集巡逻局射击小组——小组必须由警监领导。由于这次开火并没有造成人员伤亡，萨克斯不需要进行酒精测试，也不用接受三天的强制性行政休假；而且，她没有渎职行为，便无须交出枪支，只要把枪交给监管人员检查一下并登记序列号就行了。

她现在做的正是这件事：熟练地卸下弹匣，退出已经上膛的子弹，然后从地上捡起子弹。她把枪交给他。他记下序列号，又把枪递回来。

她补充道：“我会写一份有关枪械开火或攻击的报告。”

“不用着急，警探。召集射击小组需要一段时间，而且你好像还有别的任务要处理。”马迪诺再次往下看看电梯井，“上帝保佑你，警探。愿意下去那里的人可没多少。”

萨克斯把退出的子弹重新装回去。第八十四分局的警察在两架扶梯周围都设置了警戒线，于是她掉头奔向通往地下层的升降电梯，她要去协助搜寻不明嫌疑人四十。但这时巴迪·埃弗雷特赶了过来，她停下脚步。

“他逃走了，阿米莉亚。逃出了这栋楼。”他那深红色的眼镜此时显得更打眼，也更不协调。

“怎么会？”

“从装卸区逃走的。”

“我想那里是有人把守的，不是我们的人就是保安。”

“他叫喊了，那个不明嫌疑人，他在装卸区附近的拐角大声嚷嚷，说罪犯在仓储区。那些保安带着手铐、狼牙棒这类东西，你知道他们的吧？他们喜欢逮着个机会就扮演真警察。所有人都向仓库冲去，他就不紧不慢地走了出去。监控录像显示他——穿着新外套，是件深色的运动服；戴着软呢帽——从装卸区的梯子爬下去，穿过卡车停靠区跑走了。”

“逃向哪里了？”

“不知道。摄像头的拍摄范围很小。”

她耸耸肩。“地铁？公交车？”

“监控录像上什么都看不出。也有可能步行或乘出租车。”

逃往无数个可能的地点之一。

“你是说深色的外套？运动服？”

“我们一一查问了商店，但没人看见他那种体形的人买东西。我们还不知道他的长相。”

“你觉得从梯子上可以采集到指纹吗？装卸区的梯子？”

“哦，监控录像显示他戴上手套后才爬梯子的。”

聪明。真是个聪明的家伙。

“还有一点，他拿着杯子和类似食品包装纸的东西。我们找了一下，没发现他把东西扔在哪儿。”

“我会让证物搜集小组过来的。”

“嘿，跟白领带警监谈得怎样？哦，我这么说了吗？”

她微微一笑。“就算你说了，我也没听见。”

“他已经在盘算，要怎样重新装饰他在州长官邸里的办公室了。”

难怪，从头到脚那么时髦光鲜。野心勃勃的重要人物。能站在自己这一边，也是件好事。

上帝保佑你……

“还好。在开枪的问题上，他似乎是支持我的。”

“他是个正派的家伙。不过你得保证投他的票。”

“继续搜查。”严肃起来。

“好的。”

一名督察员偕同消防部的人找到萨克斯，她向他们提供了一份有关电动扶梯事故的证词。二十分钟后，不明嫌疑人四十所涉案件的证物搜集小组从皇后区赶来，纽约市警察局的“犯罪现场”综合大楼就在皇后区。她和他们打了个招呼。一男一女，都是三十多岁的拉美裔技术人员，跟她时有合作关系。他们推着笨重的行李箱，朝电动扶梯走去。

“哎，哎，”她告诉他们，“那是一起事故。调查局会跟第八十四分局协调的。我要你们去星巴克走格子。”

“那里出什么事了？”那名女警察问，一边望向咖啡店。

“一起严重的犯罪，”她的同伴回答，“星冰乐的价格。”

“我们的不明嫌疑人坐下来吃了一顿很迟的午餐。他坐在后面的某个桌位上，你们得去问一下是哪个桌位。高个子，瘦巴巴，身穿绿格子外套，头戴勇士队棒球帽。不过不会有太多发现，他把杯子和包装纸都带走了。”

“真是可恨，没有DNA残留。”

“可不是。”

萨克斯说：“不过我指望着他把垃圾扔在了附近的什么地方。”

“你能想到什么地方吗？”女警察问。

看着星巴克里的服务员，萨克斯心中的确念头一闪。“也许吧，不过不是商场里面。我自己去查吧，你们处理星巴克的现场。”

“永远爱你，阿米莉亚。你总是把容易的活儿交给我们，自己去干棘手的事。”

她蹲下身，从行李箱里拽出一件特卫强连身服，证物搜集小组当中的一人刚把箱子打开。

“标准操作程序，对吧，阿米莉亚？所有证物都打包送到林肯的房子里？”

萨克斯一脸冷酷地说：“不用，所用证物都送到皇后区。我在市中心查办这起案子。”

证物搜集小组的两人快速交换了一下眼神，然后看着萨克斯。女警察问：“他还好吗，林肯？”

“哦，你们没听说吗，”萨克斯干脆利落地说，“林肯不再为纽约市警察局效力了。”

“答案就在那里。”

一阵停顿，语音在四壁之间回荡。墙壁光滑，有磨损的痕迹，颜色是带有学究味的绿色。那是胆汁的颜色。

“答案。它有可能显而易见，好比血淋淋的刀上留有罪犯的指纹和DNA，刻有他的姓名首字母和他钟爱诗人的诗句。也可能隐晦不明，只是三个看不见的配位体——什么是配位体？有谁知道？”

“气味分子，先生。”回答的是个迟疑不定的男声。

林肯·莱姆继续说：“我说的是隐晦不明。答案可能存在于三个气味分子当中，但它就在那里。这种凶手和被害者之间的关联，会把我们引到他的门口，并劝服陪审团给他安置一个新家，让他待个二三十年。谁来说说洛卡德法则吧。”

前排响起一个女人坚定的声音：“但凡发生罪案，罪犯跟犯罪现场或受害者之间，或者很有可能同时跟两者之间，都会产生物质转移。埃德蒙·洛卡德，这位法国刑事专家用的是‘粉尘’一词，但大家普遍接受的说法是‘物质’。换句话说，就是微物证据。”回答者微微侧头，甩开长长的栗色头发——之前头发拢着一张心形的脸。她补充道：“保罗·科克详细阐述过：‘物证不会作假，不可能完全消失。除非你没能找到它、好好研究和理解它，不然它的价值不会削减。’”

林肯·莱姆点点头。正确答案能获得他的认可，但从来不会受到夸奖；夸奖是为超越基准线之上的真知灼见而保留的。尽管如此，他内心颇为赞赏，因为他并没有布置阅读任务，让大家去读有关那位伟大的法国刑事专家的论述资料。他注视着那些脸孔，显出迷惑不解的样子：“你们记下阿切尔女士说的话了吗？有些人好像没有。我真不明白是为什么。”

钢笔开始唰唰晃动，笔记本电脑的键盘嗒嗒作响，手指在平板电脑的二维按键上无声翻飞。

这只是“犯罪现场分析概要”的第二堂课，课程规范还有待确立。学生们脑子灵活，记忆力强，但也不是万无一失。而且，记录在纸上或屏幕上，只意味着拥有，而不是理解。

“答案就在那里，”莱姆重复道，用的是学者口吻，“就刑事学——法

医学而言，没有破不了的案子。资源、创见和努力才是唯一的问题。为了确认罪犯的身份，你愿意追查到什么程度？对，就像保罗·科克在二十世纪五十年代说的那样。”他看了一眼朱丽叶·阿切尔。莱姆只知道寥寥几个学生的名字，阿切尔排在第一个。

“莱姆警监？”说话的是坐在教室后面的一个年轻男子。课堂里大约有三十个人，年龄从二十岁出头到四十多岁不等，年轻人偏多。这个人顶着时髦的刺头发型，但还是透着警察的气息。虽然学校在课程目录的个人简介里，更别提成千上万条谷歌资料——列出了莱姆几年前因为残疾而离开警队时的职位，但是如果跟纽约市警察局毫无关联，人们不太可能以此职位称呼他。

教授优雅地动了动右手，转动身下精巧的电动轮椅，面对学生。莱姆四肢瘫痪，自颈部以下的大部分躯体没有知觉，只有左手无名指，现在再加上外科手术后的右胳膊和右手能活动。“请说。”

“我在想，洛卡德说的是‘物质’或‘粉尘’？”年轻男子瞟了一眼前排的阿切尔，她坐在远远的左方。

“没错。”

“有没有可能也会发生心理转移？”

“什么意思？”

“假设罪犯在杀死受害者之前曾恐吓说要折磨他，受害者被发现时表情惊恐，我们就可以推断出罪犯是个虐待狂。你可以把这一点加进心理侧写当中，或许可以缩小嫌疑人的范围。”

莱姆注意到，“推断”一词用得正确无误，经常有人将其与及物动词“暗示”混淆。他说：“问个问题。你喜欢读系列小说吗？哈利·波特？还有电影，对吧？”通常，他对文化现象不怎么感兴趣——除非有助于破案，但这种事从未发生过。不过“波特”，毕竟是“波特”。

年轻男子眯起黑眼睛。“没错，喜欢。”

“你确实明白那是虚构的，对吧。霍格沃斯并不存在？”

“霍格沃茨 [1] 。对，我一清二楚。”

“然后你得承认，巫师、施咒、巫毒、鬼魂、念力和你那个在犯罪现场发生心理转移的推测——”

“胡说八道 [2] ，你想说的是这个吧？”

哄堂大笑。

莱姆皱了皱眉，倒不是因为被打断；他欣赏傲慢，而且那个文字游戏其实相当聪明。他表达的是一种严肃的不满。“根本不是。我想说的是，那些说法个个都有待实际经验证明。你为我提供实证研究，纳入有效的采样数量和采样控制，反复重现你假定的心理转移的结果，验证你的推测，这样我才会认为它是合理的。我本人不会只依靠这种推测。死死盯着调查中难以确定的方面，就会分心，顾不上手头的重要任务，那就是——”

“证物。”回答的又是朱丽叶·阿切尔。

“犯罪现场变化之快，就像突然遇到微风的蒲公英。只是稍迟片刻，从上百万个配位体中存留下来的那三个就会消失。一滴雨水就能冲掉凶手的一个DNA，从而毁掉我们从DNA联合检索系统里找到他的机会，包括查找他的名字、住址、电话号码、社保……和衬衫号码。”他扫视了众人一眼，“衬衫号码是个玩笑。”林肯·莱姆说的每一件事，大家通常都深信不疑。

那个时髦警察点点头，但似乎并不信服。莱姆心里有所触动，琢磨着那个学生是否真的会研究一下这个课题。真希望他会。没准儿他的推测确实有点价值。

“再过几周，我们还会多讲讲洛卡德先生的‘粉尘’——也就是微物证据。今天的主题会确保我们先有粉尘可以分析。我们要探讨的是犯罪现场的保护。你永远都不可能遇到一个原始的犯罪现场，那是不存在的。你的任务是确保犯罪现场尽可能少受污染。好了，头号污染物是什么？”不等人回答，他继续说道，“没错，是警察同行——通常，最通常，是高级警官。我们怎样才能让打扮得光鲜亮丽、准备面对新闻摄像机的高级警官们远离犯罪现场，同时又能保住我们的饭碗呢？”

笑声渐渐平息，授课开始。

这些年来，林肯·莱姆断断续续从事教学工作。他也不是多么热爱教书，但他坚信犯罪现场调查在案件侦破中的作用；而且，他希望可以确保刑事鉴定专家尽可能达到最高水准——也就是他的水准。许多有罪之人要么逃脱了罪责，要么所受惩罚远远轻于所犯罪行。无辜之人则要身陷囹圄。他决心竭尽全力严加训练，打造出新一代的刑事专家。

一个月前，莱姆决定把这当作他的新使命。他把手头的刑案调查工作处理完，在约翰·马歇尔学院申请了一份教职，学院距离他在中央公园西侧的连栋住宅仅有两个街区。事实上，他用不着申请。有天晚上，他和一位地方检察官朋友在一起喝酒，若有所思地说到他在考虑退出刑案调查去教书。这位地方检察官向某人传了几句话，结果消息又传回了约翰·马歇尔学院，也就是检察官兼职任教的地方，不久学院院长就打来了电话。莱姆猜测，因为他的名气，他算是一件包赚不赔的商品，可以吸引媒体和更多的学生，还有可能促进学费收入的增长。莱姆签下合约，

教授这门概论性的课程和另一门课程：包含电子显微镜分析在内的重案现场常见物质的高级化学和机械分析。后一课程几乎跟前一课程一样，名额很快报满，他的名气由此得以印证。

大部分学生正从事或意欲从事警察工作，地方警察、州警察、联邦警察都有。有些学生则会从事商业性的法医鉴定工作——为私家侦探、律师和公司提供服务。还有几个新闻从业者，另有一个是小说家，想获得准确的知识（莱姆很欢迎他来听课。他自己就是一套系列小说的描写主题，小说根据他侦办的案件创作而成。他好几次写信给作者，谈论小说对真实犯罪现场调查工作的歪曲。“你一定要大肆渲染吗？”）。

在对犯罪现场的保护做了一番全面的概述之后，莱姆看了看时间，宣布下课，学生们陆续走了出去。他驱动轮椅，驶向连接低矮讲台的坡道。

他抵达教室的主地面时，课堂上只剩下一个人，其他人都走了。

朱丽叶·阿切尔还待在前排。她三十多岁，长着一双相当出众的眼睛。莱姆上周在课堂上第一次见到她时，就被这双眼睛打动了。人眼的虹膜或房水中没有蓝色色素，那种色度来自上皮细胞中一定数量的黑色素和瑞利散射效应的结合。阿切尔的眼睛是饱满的蔚蓝色。

他驱动轮椅驶向她。“洛卡德。你课余还读书了。那是我的书，你转述了其中的内容。”

“前几天喝葡萄酒，想找点东西顺便读读。”

“啊。”

她说：“怎么样啊？”

没有必要把问题细说一遍。这就是在重提上周的询问……还有这段时间的几次电话留言。

她那熠熠生辉的眼睛定定地看着他。

他说：“我不确定那是不是个好主意。”

“不是好主意？”

“没用，我是说对你没用。”

“我不这么想。”

她说话一点都不含糊。阿切尔任由沉默蔓延。然后，没涂唇膏的嘴唇绽开一个微笑。“你调查我了，是吗？”

“是的。”

“你觉得我是个间谍？想方设法要获得你的青睐，从而窃取案件机密或什么的？”

他这么想过。然后在想象中耸了耸肩，尽管以他的身体条件，他没法做这个动作。“只是出于好奇。”莱姆其实已经了解清楚朱丽叶·阿切尔的很多事。她拥有公共卫生学和生物学的硕士学位，是个传染病学家，在韦斯切斯特任职于纽约卫生研究院下属的传染病研究机构。她现在想换个行当，研究刑事鉴定学。她目前住在市区，住宅在苏豪区的越层住宅集中地带。儿子十一岁，是个小足球明星。她自己则在曼哈顿和韦斯切斯特因为现代舞表演而颇受好评。离婚之前，她住在纽约市的贝德福德区。

不，不是间谍。

她仍旧定定地看着他的眼睛。

冲动之下——对他而言极其罕见——他说：“好吧。”

她彬彬有礼地微笑：“谢谢你。我现在就可以开始。”

他迟疑了一下。“明天吧。”

阿切尔一副被逗乐的样子，俏皮地向上一扬脑袋，似乎她本可以轻易赢得谈判，更改签约生效的日期，但她懒得费那个劲。

“要我告诉你地址吗？”莱姆问。

“我有。”

他们互相点点头，以此代替握手，算是达成协议。阿切尔微微一笑，然后把右手食指伸向她自己那辆轮椅的触控板。那是一辆银色的暴风剑，和莱姆几年前还在使用的轮椅是同一个型号。“到时候见。”她转动轮椅，轻松地驶上通道，驶出门口。

注释：

[1] 霍格沃茨（Hogwarts），“哈利·波特”系列小说里魔法学校的名字，林肯·莱姆说成了“Hogworths”。

[2] 原文为“Hogwash”，和林肯·莱姆用错的词读音相近。

那栋独立住宅是暗红色的砖砌建筑。跟巡警巴迪·埃弗雷特的眼镜框颜色相近，是内脏和血液变干后的颜色。眼下这种情况，你会忍不住这样想。

阿米莉亚犹豫不决，双眼映射着屋内柔和的灯光。许多访客在灯和窗户之间走来走去，灯光便不时闪烁。房子很小，客人又很多，因此那感觉就像有闪光灯在闪。

死亡把那些人召集到了一起，甚至是关系最为疏远的人。

她还在犹豫。

当警察的这些年，萨克斯为许多受害者亲属传达过死讯。警察学院的心理学家教过一些说辞，她在那基础上增补修饰，处理起来很在行（“节哀顺变。”“有什么人可以帮帮你吗？”拿着这样的脚本，你必须临场发挥）。

但是今晚不同。萨克斯没法相信，就在受害者体内的电子脱离细胞的那一刻，或者对外行人来说，就在精神抛弃躯体的那一刻，她在现场。在那个死亡时刻，她的手还握着格雷格·弗罗默的胳膊。而且，她有多么不情愿跑这一趟，那个约定就有多牢固。她不想违背承诺。

她把枪套移到臀部的左侧，不让人看见。这似乎是个得体的举动，虽然她也说不出所以然。另一个迁就之举是，为了这趟差事，她中途回公寓洗澡换衣服了。她的公寓也在布鲁克林，不算太远。要在她身上找到一丁点儿血迹，就得用上发光氨和多波段光源检测棒了。

她走上台阶，按响门铃。

应门的是个身穿花衬衫的高个子男人，年龄在五十岁左右。当然，这不是葬礼，葬礼还要过些时候。今晚的这场聚会，亲朋好友都是火速赶来安慰亲属、提供餐食的，既要转移悲痛又要专注于悲痛。

“嗨。”他说。他的眼睛，就跟他腹部那只鹦鹉脖子上的花环那样红。弗罗默的兄弟？长相惊人地相似。

“我是阿米莉亚·萨克斯，纽约市警察局的。我可以找弗罗默太太聊一会儿吗？”她这番话说得温柔可亲，没有一点官腔。

“好的。请进。”

屋里家具不多，看起来破破烂烂，不成章法。墙上的几幅画，可能是从沃尔玛或塔吉特买来的。她了解过，弗罗默在商城的鞋店当售货员，赚最低的薪水。

屋里的电视机很小，电缆盒是最简单的那种。没有电子游戏机，不过她能看出他们至少有一个孩子——远远的角落里，放着破旧不堪、缠有强力胶带的滑板。斑痕累累的茶几旁边，有一些日本漫画书堆在地上。

“我是格雷格的堂兄弟，我叫鲍勃。”

“发生这样的事，真让人难过。”有时，你也会落入死板教条的模式。

“我们都没法相信。我和我妻子住在斯克内克塔迪，我们尽快赶了过来。”他又说，“我们都没法相信。死……呃，死于这样的事故。”尽管穿着带有热带风情的衣服，鲍勃也显得威仪堂堂，“得有人承担责任。这件事不应该发生的。”

有几个别的客人朝她点点头，上下打量她的衣着。衣服是她仔细挑选的，暗绿色的过膝长裙、黑色的衬衣和外套。她一副葬礼打扮，不过并不是刻意穿成这样的。这就是她平常的制服。相较浅色，深色更能体现强硬的形象特征。

“我去叫桑迪。”

“谢谢。”

房间对面有个大约十二岁的男孩，身边有一男两女陪着，萨克斯估计他们都是五十多岁。男孩长有雀斑的圆脸哭得红红的，头发凌乱不堪。她疑惑，在亲戚赶来之前，他是否一直躺在床上，对父亲死亡的消息感到麻木了。

“呃，你好？”

萨克斯转过身来。这个苗条的金发女人，脸色非常苍白，跟鲜红的眼睑和眼部下面的皮肤形成鲜明的、令人不安的对比。引人注目的绿眼睛，加重了她身上的那种阴森气息。深蓝色的背心裙皱皱巴巴，左右两只鞋子不同，只是款式相近。

“我叫阿米莉亚·萨克斯，来自警察局。”

她没出示警徽。没那个必要。

萨克斯问她是否可以私下聊聊。

真是奇怪，与现在相比，很多事都要容易得多：你用格洛克手枪瞄

准因吸毒导致神情恍惚的罪犯，他在四十步开外的地方拿枪指着你，或者你以五十英里的时速转弯，同时从四挡换到二挡，转速表指针指到红线区，以确保某个狗娘养的不会逃脱。

打起精神，你能做到的。

桑迪·弗罗默把萨克斯带向房子的后部，她们穿过客厅走进一个小房间。她一进来，就发现这是那个男孩的房间，超级英雄的海报和漫画、堆在一起的牛仔裤和运动服、乱七八糟的床铺，都能说明这一点。

萨克斯关上门。桑迪仍旧站着，小心翼翼地看着来访者。

“你丈夫死的时候，我正好就在现场。我和他在一起。”

“哦。天啊。”这下她脸上的迷惘神色更重了。她再次盯着萨克斯，“有个警察来家里告诉我消息。那人很不错。出事的时候，他不在商城。他接到别人打来的电话。他是当地分局的人。亚洲人？我是说那个警察。”

萨克斯摇摇头。

“很惨，是吧？”

“是啊，是的。”她没法淡化事情的悲惨程度。事件已经上了新闻。报道说得简要，但是桑迪最终会看到医学报告，得知格雷格·弗罗默在生命的最后一分钟究竟经历了什么，“可是我只想告诉你，我在他身边。我握着他的手，他向我恳求。他要我来见你，要我转告你，他爱你和你们的儿子。”

仿佛突然有什么重要的事要做，桑迪走向她儿子的书桌。桌上摆着一台老旧的台式电脑，旁边有两个汽水罐，其中一个被压扁了，还有一袋瘪瘪的烧烤味薯片。她拿起罐子扔进垃圾桶。“我该更换驾照了，只剩两天时间。我抽不出空来。我在家政公司上班，一直忙得不可开交。我的驾照两天后就过期了。”

这么说，她马上要过生日了。

“这里有谁能帮你联系一下车管局吗？”

桑迪又发现了一样东西——一个冰茶瓶子。瓶子是空的，也进了垃圾桶。“你没必要来的，有的人就不会来。”每一个字，似乎都在让她受伤，“谢谢你。”那双超凡脱俗的眼睛看向萨克斯，随即飞快地盯着地板。她把运动服扔到要洗的脏衣服堆里，从身上的牛仔裤口袋里掏出一张纸巾，擦擦鼻子。萨克斯注意到牛仔裤是阿玛尼的，但是褪色严重，磨损厉害——不是新衣服经过工厂水洗做旧的效果（萨克斯当过时装模特，对这种没什么意义的潮流不屑一顾）。裤子要么是二手货，要么据

萨克斯猜测，可以追溯至更早的、家境优渥的时期。

情况可能就是如此。她注意到男孩的书桌上有张镶框照片——几年前，男孩和他父亲站在一架私人飞机旁；他们身前摆着钓具，远处耸立着加拿大或阿拉斯加的高山。另外一张照片里，一家人好像是坐在印第安纳波利斯五百英里大奖赛的包厢座位里。

“有什么需要我帮忙吗？”

“没有了，警官。还是警探？还是——”

“叫我阿米莉亚吧。”

“阿米莉亚。很美的名字。”

“你儿子不会有事吧？”

“布莱恩……我不知道他会怎样。我觉得他现在很愤怒。也许是麻木。我们俩都麻木了。”

“多大？十二岁？”

“是的，没错。这几年很难对付，麻烦的年龄段。”她的嘴唇一阵战栗，然后是沉默，“谁来承担责任？怎么会发生这种事呢？”

“我不知道。市里会调查的，他们很敬业。”

“我们对这些设施坚信不疑，扶梯、高楼、飞机、地铁！谁造的，谁就得造得安全可靠。我们 怎么知道有危险？我们只能信任。”

萨克斯拍了拍她的肩膀，担心这个女人会陷入歇斯底里。但是桑迪很快又恢复了冷静。“谢谢你来告诉我这些事。很多人都不会来的。”她好像忘了之前说过这话。

“还想说一下，如果你需要帮忙的话，可以找我。”萨克斯在桑迪手里放了一张名片。警察学院可没教过这个 ，说实在的，她也不知道能帮什么忙。萨克斯全凭直觉行事。

名片被揣进了牛仔裤的口袋里，裤子原本值三位数。

“我要走了。”

“哦，好的。再次感谢。”

桑迪拿起儿子的脏餐具，领着萨克斯走出门口，然后消失在厨房里。

在靠近前厅的地方，萨克斯又找到弗罗默的堂兄弟鲍勃，问他："你觉得她的状况怎么样？"

"跟我们预想的差不多。我们会尽力而为，我和我妻子。可是我们自己有三个孩子。我想我可以把车库收拾出来。我离得最近，也是兄弟姐妹中的老大。"

"什么意思？"

"我们的车库是独立式的，你知道，能容纳两辆车；有取暖设施，因为我的工作台设在里面。"

"他们和你一起住？"

"会有人跟他们一起住，我还不知道是谁。"

"在斯克内克塔迪？"

鲍勃点点头。

"这房子不是他们的？租的吗？"

"是的。"他悄声说，"他们有好几个月没付房租了。"

"他没有人寿保险吗？"

他面露愁容。"没有，他退掉了。他需要用钱。你知道，格雷格决定要回报他人，几年前辞掉了工作，开始做慈善。中年危机之类的吧。他在商城做兼职，便于去施粥所和收容所做义工。这对他来说是好，却苦了桑迪和布莱恩。"

萨克斯跟他告别，走向门口。

鲍勃送她出来，说："哦，别误会了。"

她转过身，眉毛往上一扬。

"可别替桑迪觉得不值。她自始至终都支持他，从不抱怨。还有，天哪，他们真是深爱彼此。"

我走向切尔西的公寓，我的"子宫"。那是我的天地，美好的天地。

当然还要看看身后。

没有警察追上来。没看到红，那个女警察。

商城里的那场惊吓过后，我走了数英里路，穿过布鲁克林到了另一条地铁线。我中途又停顿了一下，重新买了一件新外套和一样新头饰——还是棒球帽，不过是黄褐色。我长着一头金发，又短又稀疏，但我觉得出门时最好还是遮住。

干吗要让那些购物者有机可乘呢？

我现在终于镇定下来了，不会每看到一辆警车就心脏狂跳了。

回家花了很长时间。布鲁克林和切尔西相隔很远很远。不知道为什么叫这个名字，切尔西。我觉得，我听说过它是以英国的某个地方命名的。听上去 很有英国味。我想，他们那里有一支运动队叫这个名字。或者，这可能只是某个人名。

这条街，我的 街，二十二街，闹哄哄的，但我的窗户很厚实。我说了，就像子宫。屋顶有个露天平台，我喜欢那儿。公寓楼里没人上去，我没看见过。有时我坐在上面，希望能抽抽烟，因为坐在城市的高台上，边抽烟边看风景似乎是老纽约客和新纽约人的基本体验。

你从屋顶可以看到切尔西旅馆的后部。旅馆里住着一些知名人物，不过这个“住”，就相当于居住，如音乐家、演员、画家之类。我坐在折叠椅上看鸽子、云彩、飞机、街景，留神倾听住在旅馆里的音乐家的音乐，但从没听见过。

现在我来到了公寓楼的前门。再看看身后，没有警察，没有红。

我穿过门厅，沿着走廊往前走。墙上的油漆是深蓝色的和……医院风格的 ，我想起了那道阴影。这是我的用词，我刚刚想到的。下次见到弟弟时，我会告诉他。彼得会喜欢的（我们的过去太沉重，所以现在我更喜欢幽默）。走廊里灯光昏暗，墙壁闻起来就像用腐肉造成的。我在绿意繁盛的郊区长大，从没想过待在这种地方会舒服自在。这所公寓原本是个临时落脚点，但我越来越喜欢。而且我发现，城市本身也适合我。我不会引起太多注意。对我而言，不引人注意很重要。考虑到方方面面，都是如此。

好了，舒适的切尔西。

子宫……

我进屋，开灯，锁门，查看入侵的迹象，但没人闯进来。有人会说，我是个妄想狂，但就我的生活而言，现在这真的不算妄想狂，对吧？我往鱼缸里撒鱼肉碎屑，撒在鱼儿的天空里。这种饮食看起来总归不对。但我吃很多肉，我自己也是肉。所以这有什么不同呢？而且，它们喜欢吃肉，我则喜欢这种迷你型的狂暴生物。它们是金色、黑色和红色的，凭纯粹的本能横冲直撞。

我进浴室洗个澡，洗去从商城带出来的忧虑，也洗掉一身汗。即便在这样一个寒冷的春日，我逃跑时也出汗了，浑身潮乎乎的。

我打开新闻。没错，在无数个商业广告之后，屏幕上开始播出有关布鲁克林购物中心发生事件的报道。电动扶梯发生故障，男子惨死其中。还有枪击！哦，怪不得。一名警察试图通过开枪阻停驱动器救下受害者。但没有成功。白白开了一枪的是红吗？如果是，我得夸奖她的机智。

我看到答录机上有一条消息——是的，老式答录机。

“弗农，嗨，我要工作到很晚。”

我心里一紧。她要取消吗？但接下来，我就知道没事了。

“所以我大概八点过来，如果没问题的话。”

她语气平淡，不过她向来都是这样。她不是个声音活泼的女人。我从没见她大笑过。

“如果你没回复，我就直接过来。如果太晚了，也没关系，打电话给我。”

阿莉西亚就是这种人。如果她引起不便、打探得太多、不赞成某事，即便那对别人来说不算不赞成，只是询问或疑惑，她都会担心把事情搞砸。

我可以对她为所欲为。恣意妄为。

我得说，我喜欢这样。这让我觉得自己很强大，让我心情很好。人们对我做的事，不是太客气。这似乎很公平。

我看看窗外，看有没有红或别的警察。没有。

妄想狂……

我翻了翻冰箱和食品柜，找些能充饥的晚餐。汤羹、蛋卷、无豆辣椒酱、整鸡、玉米粉圆饼。大量酱汁和蘸料。奶酪。

瘦豆角，香肠干。是啊，这就是我。

但我吃起东西来，就像一个搬运工。

我在想之前在星巴克吃过的两个三明治，尤其是我喜欢的烟熏火腿。我回想起那声尖叫，看看外面。我看见红在扫视咖啡店，不像一般人那样转身朝尖叫声而去。

购物者…… 至少，我在心里吐出了这个词。

我对她满肚子的火。

因此，我需要安慰。我从前门旁边的架子上取下背包，穿过房间。我按下玩具房门锁的数字按键。锁是我自己安装的，出租房里可不允许这么做。你租房子的时候，他们可不会让你动这动那的；但我按时付房租，便没人过来瞧一眼。而且，我需要把玩具房锁上，于是就锁上了，任何时候都锁着。

我打开牢固的防盗插销，进到里面。玩具房里一片昏暗，只有卤素灯在破旧的桌子上方亮着，桌上放着我的珍宝。光束在金属边缘和刀刃上闪烁不停，大部分都是亮铮铮的钢具。玩具房里静谧无声。我做了很好的隔音处理，小心翼翼地切割木板和隔音材料，贴到墙上，又安装了百叶窗。人在屋里喊破喉咙，外面也听不见。

我从背包里拿出敲骨器，也就是圆头锤，清理干净、上好油，放到工作台的架子上，放回原来的位置。然后是一个新物件，一把带有锯齿的剃锯。我打开包装盒，用手指试了试齿缘。轻轻刮一下，刮一下……日本货。我母亲跟我说过，在她小时候，用日本货可不怎么体面。时代改变了多少啊。哦，天哪，这真是一件相当巧妙的工具，一把长剃刀做成的锯子。再试一下齿缘，好了，你瞧：我刚刚已经刮去了一层表皮。

这把剃锯现在成了我的新宠，我把它放到架上一个尊贵的位置。我有个荒唐的想法，那就是别的工具会心生嫉妒，陷入悲伤。我这副样子真可笑。当你的生活被购物者搅得乱七八糟，你就会给无生命的东西注入生命。然而，这有那么古怪吗？它们比人靠得住。

我再次凝视齿缘。灯光反射过来，突然刺到眼睛；瞳孔收缩之间，房间歪了一下。这感觉很吓人，但并不难受。

我突然心生冲动，想把阿莉西亚带进来。这几乎是一种迫切的需求。我想象着灯光从钢刃反射到她的皮肤上，就像反射在我身上一样。我其实不怎么了解她，但我觉得我会，我的意思是，我会把她带到这里来。我心底有种感觉，告诉我这么做。

现在，呼吸越发急促。

要那样做吗？今晚把她带到这里来？

腹股沟处的躁动告诉我，是的。我可以想象，工作台上被打磨得光亮照人的金属造型，映照着她的皮肤。

我凝神思考：到了某个时间点，这事肯定会做的，对吧？

那就现在做，赶快了结……

做？不做？

我浑身一僵。

门铃响了。我离开玩具房，走向前门。

然后心中闪过一个念头，一个可怕的念头。

如果不是阿莉西亚，而是红，怎么办？

不要，不要。会出现这种情形吗？红的眼睛那么锐利，脑子也肯定聪明。而且她的确在商城发现了我。

我从架子上拿起敲骨器，走向门口。

我按下应答键，停顿一下。“你好？”

“弗农，是我？”阿莉西亚在很多句子后面都会带上问号。她就是这么事事不确定。

我松了口气，放下锤子，打开了门外的开门按钮。几分钟后，我看见阿莉西亚的脸出现在监控屏幕上，她抬头看着门框上方那小小的监控摄像头。她进来了，我们步入客厅。我闻到她身上怪怪的香水味，我觉得应该是淡淡的甜洋葱气味。我敢肯定不是，不过这就是我的印象。

她避开我的眼神。我比她高很多；她小巧玲珑，但不像我瘦如豆角。“嘿。”

“嗨。”

我们拥抱 [1] 了一下。这是个有趣的词，我总觉得这个词的意思是硬着头皮去触碰你不想触碰的人，比如走到生命尽头时的我母亲，一直以来的我父亲。当然，这词的本意不是如此，这只是我的想法。

阿莉西亚脱掉外套挂好。别人代劳会让她不自在。她四十岁上下，比我大几岁。她身穿蓝色的高领长袖长裙，很少涂指甲油。这种形象让她很自在：教师风范。我不在意这一点。吸引我靠近她的，也不是她的时尚品位。她结婚时是一名教师。

“吃晚餐了吗？”我问。

“没有？”又是一个问号，而她这时的意思是：没有。她担心说错一个字、用错一个标点符号，就会毁掉这个夜晚。

“你不饿吗？”

她的眼睛瞟向次卧。“只是……没关系吗？拜托，我们可以做爱

吗？”

我牵起她的手，穿过客厅，走向远处那堵墙。墙的右边是玩具房。左边是后部的卧室，卧室门开着，夜灯柔和地照射着精心铺好的床铺。

我迟疑片刻，目光落在玩具房的门上。她仰头看着我，满脸好奇，不过永远都不会有打探的念想：出什么事了？

我想好了，领着她转向左边。

注释：

[1] “拥抱”的英语“embrace”，被去掉前缀“em”，就是后文中“硬着头皮”的原文“brace oneself”中的“brace”。此处又是一个文字游戏。

“出什么事了？”林肯·莱姆问，“布鲁克林的现场？”

这是他打探事情的方式。萨克斯有什么烦心事，通常不会透露详情，甚至不会显露痕迹——跟他一样。他们谁都不会这么问：“怎么了啊？”但是，利用细节之网，比如有关犯罪现场的细节，来掩饰对她心情的询问，有时很能奏效。

“有点问题。”她陷入沉默。

好吧，说说看吧。

他们在中央公园西侧、他的连栋住宅的客厅里。她把钱包和公文包扔到藤椅上。“去洗漱。”她沿着前厅朝底层的卫生间大步走去。他听到萨克斯和他的看护汤姆·莱斯顿互相寒暄，后者正在准备晚餐。

做饭的香味飘散开来。莱姆闻出有煮鱼、酸豆、胡萝卜配百里香；还有一点点莳萝，也许是在米饭里。是啊，多年前发生在犯罪现场的那场事故，伤到了他的脊椎，让他变成一个第四颈椎受损的四肢瘫痪者，他确信自那以后，他的嗅觉——那些机灵的配位体——就变得更加灵敏了。不过，这个推断很简单，汤姆习惯于每周做一顿这种特别的大餐。不管怎么说，莱姆不是个美食家，但如果佐以清冽的夏布利酒，他还是喜欢这些菜肴的。今晚的晚餐就会配上酒。

萨克斯回来了，莱姆追问：“你的不明嫌疑人呢？你是怎么又认出他来的？我忘记了。”他确信她会告诉他。但除非有情况直接涉及莱姆参与的某个项目，不然它往往会像蒸汽一样消失无踪。

“是不明嫌疑人四十。根据那个俱乐部取的名，他就在那附近杀死了受害者。”她似乎有点惊讶他没有记住。

“他逃走了。”

“对。无影无踪。因为电动扶梯的事，当时一片混乱。”

他注意到，萨克斯没把格洛克手枪解下来，放到门口通向前厅的架子上。这说明今晚她不会住在这里。她在布鲁克林有住宅，在两地之间来回跑。或者说，直到最近都是来回跑。过去这几周，她只在这里住过两次。

他还观察到一点：她的衣服干净整洁，没有脏渍和血迹，她下到电

梯井去救事故受害者时，必然会染上这些痕迹。不明嫌疑人的脱逃，还有电动扶梯事故——发生在布鲁克林，她可能回过家洗澡换衣服了。

这样的话，她既然还要打算离开，为什么会开车从布鲁克林跑到曼哈顿，跑回这里呢？

也许是为了晚餐？他希望如此。

汤姆从过道走进客厅。“给你。”他递给她一杯白葡萄酒。

“谢谢。”她啜了一口。

莱姆的看护身材修长，像诺帝卡的服装模特一样英俊。他今天身穿深色休闲裤、白衬衣，系着柔和的紫红色和粉色领带。莱姆用过的看护里，数他最讲究穿着打扮。如果说他的这身行头好像有点不切实际，那么重要的部分还是做了处理：他的鞋子是实心胶底的，方便他将身材结实的莱姆在床和轮椅之间安全地搬来搬去。还有一样配饰：后兜里露出一小截淡蓝色乳胶手套，这是用来处理大小便的。

他对萨克斯说：“你真的不留下来吃晚餐吗？”

“不了，谢谢。我还有别的安排。”

疑问是解决了，但语焉不详，只是让她此刻的露面显得更神秘。

莱姆清了清喉咙。他瞟一眼他的空杯子，杯子放在轮椅一侧齐嘴的位置（杯架是轮椅的第一个配件）。

“你已经喝了两杯。”汤姆告诉他。

“只是一杯，你分成 了两杯。事实上，如果我好好看看那个量，我喝的还不到一杯。”有时他会为了这事跟汤姆抗争，多数时候则是乖乖听话，但今天莱姆不算真的脾气坏，他为授课的进展感到开心；但另一方面，他也觉得心烦意乱。萨克斯怎么了？不过，就别细究了吧，最主要的是，他想再来点该死的苏格兰威士忌。

他差点加上一句，这真是糟糕的一天。但这不是事实，今天过得很愉快又平静，不像他在辞掉警察局的顾问工作前，很多次因为追捕凶手或恐怖分子而几近发疯。

“求求你，多谢了。”

汤姆满脸怀疑地看着他，犹豫了一下，然后从格兰杰酒瓶里给他倒了一点酒。该死的，这家伙把酒瓶放在架子上够不到的地方，就好像莱姆是个学步的小孩，着迷于装有水管清洁剂的彩色罐子。

“晚餐还有半小时就好了。”汤姆说完就走了，回去守着用慢火炖煮

的大比目鱼。

萨克斯啜了一口葡萄酒，目光扫过挤满维多利亚式客厅的刑事鉴定实验室器材：电脑，气相色谱/质谱分析仪，弹道检测仪，密度梯度测量仪，摩擦嵴成像遮光罩，多波段光源，扫描电子显微镜。这些，再加上几十张检测台和数以百计的工具，把这个客厅变成了一个刑事鉴定实验室，让很多小警察局——甚至中等规模的警察局羡慕不已。许多器材现在都盖着塑料防水布或棉布，跟它们的主人一样处于空闲状态。除了教书，莱姆仍旧给民事案件当顾问，但他的大部分工作是为学术杂志和专业杂志撰稿。

他看到她将目光投向一个昏暗的角落，那里放着六块白板，过去用来记录萨克斯和莱姆以前的徒弟、巡警罗恩·普拉斯基从犯罪现场搜集的证物。三人组，再加上另一名来自犯罪现场调查组总部的警察，在白板前或坐或站、开放思维，一起讨论罪犯的身份和行踪。现在白板背过脸去对着墙壁，似乎在怨恨莱姆再也不需要它们了。

过了一会儿，萨克斯说：“我去看了那个寡妇。”

“寡妇？”

“桑迪·弗罗默，受害者的妻子。”

莱姆过了一小会儿才明白，她说的不是不明嫌疑人四十杀害的那个人，而是死于电动扶梯事故中的人。

“你去传达死讯？”刑事鉴定人员，比如莱姆，几乎从来不会担负这种艰巨的任务，去解释某位爱人已不在人世。

“不是，只不过……格雷格，那个受害者，想要我告诉她，他很爱她和他的儿子。他临死前说的，我答应了。”

“你真好。”

她耸耸肩。“那个儿子十二岁，叫布莱恩。”

莱姆没问他们怎么样。这种问题，都是口头上的空话。

萨克斯双手握着葡萄酒杯，走向一张没有消过毒的检测台，靠在上面。她回望着他直直的双眼。“我差点就得手了。几乎快逮到他了，我是说不明嫌疑人四十。但随后就是那起事故，那部电动扶梯。我必须作出抉择。”她啜着葡萄酒。

“做得对，萨克斯。毫无疑问。你只能那么做。”

“我去追捕他，只是巧合——没有时间集结一个完整的抓捕小组，一点时间都没有。”她闭上眼睛，缓缓摇头，“商城人流量那么大，没法做

到不慌乱。”

萨克斯评判起自己来甚为严苛，而莱姆很清楚，临时抓捕行动的困难情形，对某些人来说或许可以减轻心里的刺痛，但对萨克斯来说并不会。他现在就看到了这种表现：萨克斯将一只手伸进头发里抓头皮。随后，她似乎感觉到自己在做什么，停了下来；但没过一会儿，她又开始重复这个动作。她是个活力充沛的女人，有明快的一面，也有沉郁的一面，两者合为一体。

“证物鉴定呢？”他问，“不明嫌疑人留下的证物？”

“他坐在星巴克，那里没有多少证物。不明嫌疑人听到格雷格·弗罗默的尖叫，跟所有人一样看过来。我在他的视线范围内，我猜他看到我腰带上的枪或警徽了。他明白接下来会发生什么，或者产生了怀疑。因此他赶紧溜走，把所有东西都带走了。我们在桌位上找到一些微物证据，但他在那里只坐了几分钟。”

“逃跑路线呢？”虽然莱姆不再为纽约市警察局效力，但这种显而易见的问题自然而然就脱口而出。

“装卸区。罗恩、证物搜集小组和第八十四分局的人在那边搜查，可能还有后续路线需要搜查。我们再看看。哦，我还给自己招来了一个射击小组。”

“为什么？”

“我朝电动扶梯的驱动器开枪了。”

“你……”

“你没看新闻吗？”

“没有。”

“受害者并不是卡在扶梯的台阶上。他掉了下去，落在驱动器的齿轮上。那里没有电源切断开关。我朝驱动器的线圈开枪。太晚了。”

莱姆仔细想了想这件事。“枪击没有造成人员伤害，所以他们不会让你行政休假。一两周后你会收到一封‘无异议’的信函。”

“希望如此。第八十四分局的警监是支持我的。只要没有记者拿警察在商城开枪的报道，来成就自己的事业，我就不会有事。”

“我觉得那可算不上一个新闻附属专业。”莱姆嘲讽道。

“嗯，马迪诺，那个警监，他暂时设法缓和了事态。”

“我喜欢这个词。”莱姆对她说，“你用了迂回战术。”他对自己的名词动词化用法也很得意。

她笑了。

莱姆喜欢她的笑。她最近很少笑。

她回到莱姆身旁，在藤椅上坐下来。椅子发出独特的吱呀声，这种声音莱姆从未在别的地方听过。

“你在琢磨，”她缓缓说道，“如果我在我的住处换了衣服，我也的确换了，并且如果我今晚不打算睡在这里，我也的确没有这个打算……那么我为什么要跑这一趟？”

“没错。”

她放下喝了一半的酒。“我来是要问你一点事。我需要帮忙。你的第一反应肯定是说不，不过先听我说完，好吗？”

我不够胆大。

今晚不够。

我没有带阿莉西亚去玩具房。

我内心纠结，还是没有带她进去。

她走了，她从不留下来过夜。我躺在床上，时间是十一点，大概是，我不知道。我在想之前我们在卧室里的情形：拉开阿莉西亚的蓝裙子、那条教师裙的拉链在背后，很保守。胸罩很复杂，不是说很难解开，而是构造复杂。难以看个明白，当然了，因为我们俩都喜欢昏暗的灯光。

然后我的衣服也被脱掉了，我的衣服就像大号双人床的床单。她那双小巧的手动起来很快，就像饥渴的蜂鸟。真是灵巧。我们玩着我们的游戏。我喜欢，就是喜欢。但我必须小心。如果我不想点别的事，游戏就会结束得太快。我在思绪和回忆里徜徉：上周买的钢凿，可以如何捣弄骨头；在最喜爱的外卖店买的食物；最近，受害者在“北纬四十度”附近的建筑工地发出的尖叫，因为圆头锤落在他的头骨上（我用这个证明我还不是一个真正的怪物。我回想那些鲜血、那些敲击声，这并没有让我结束得更快，反而让我有点麻木）。

然后，我和阿莉西亚都找到了节拍，一切都很好……该死的，直到那个女警察的样子浮现在心头。红。我回想起我朝电动扶梯那边的尖叫声看过去，看到了她，看到了警徽、枪和所有的一切，而她正朝我看过

来。阴沉的眼睛，飘扬的红发。不看那凶残的电动扶梯和尖叫，而是搜寻 我、我、我。但很奇怪，虽然她在商城里给了我那么大的惊吓，虽然她跟那些最可恶的购物者一样坏，但当我在小巧的阿莉西亚身上一边律动，一边回想她的样子时，这并没有让我慢下来。情况恰恰相反。

快停下！滚开！

天哪，我大声说出来了吗？我感到疑惑。

我看一眼阿莉西亚。没有。她已经迷失在什么地方了，这种时候她总是这样。

但是红没有走开。

结束了。突然一下。速度这么快，阿莉西亚有点吃惊，但似乎并不在意。性可以给女人提供多种不同的餐点，如餐前小吃，而男人只想要一道主菜，狼吞虎咽、风卷残云。

事后，我们睡了一小会儿。我醒来时，不知怎么还是觉得心里空荡荡的，便想着玩具房，想着带她进去。

进去吗？我摇摆不定。不进去？

然后我叫她走。

再会，再会。

别的什么都没说。

然后她就走了。

现在，我找到手机，听弟弟发来的一条语音留言。“嗨，下 个周日，安吉利卡电影院还是电影论坛剧院？大卫·林奇还是 《天外来客》？你决定。哈，不，其实该我决定，因为是我给你 打的电话！”

我喜欢听他的声音。就像我的声音，不过还是不像。

接下来，我琢磨着这么清醒该干点什么。明天有很多计划需要考虑，但我却在床头柜抽屉里摸索。我找出日记本，一段一段地继续写。事实上，我是在根据MP3播放器的录音做记录。说总是要轻松一些，思绪就像黄昏时的蝙蝠一样翻飞，想飞去哪里就飞去哪里。之后再记录下来。

这些段落记录的是艰难的日子，中学的日子。谁不乐意把那些时光抛在身后啊？我写得工整美观。那些修女，她们不坏，大部分都不坏。但是当她们坚持的时候，你就听着，练习着，你就让她们开心吧。

嗯，多么美好的一天。四点放学。市民俱乐部计划。胡珀太太对我的作业很满意。走那条秘密的路回家，虽然更远，但要更好（为什么？显而易见的事）。经过那栋在万圣节挂着蜘蛛网的房子，经过那个每年好像都在缩小的池塘，经过马乔里家——我有一次在那里看到她的衬衣走光了，而她毫无觉察。

我巴望着、祈祷今天能够平安无事地回家，我觉得会如愿。可是接着，他们出现了。

萨米和富兰克林。他们正要离开辛迪·汉森家。辛迪长得那么漂亮，可以去当模特。萨姆和弗兰克那么英俊，正是可以跟她约会的那种类型。我从来没跟她说过话，我在她面前什么都不是。我不是这个世界的人。虽然面色清爽，但是太瘦、太笨拙、太别扭了。没关系，世道如此。

萨姆和弗兰克从来没有揍过我、推倒过我、把我的脸按在泥巴或狗屎里蹭过。但是我也从未跟他们单独相处过。我知道他们曾经盯着我，嗯，当然。学校里的每个人都盯着我看过。如果遇到的是邓肯或巴特勒，我会挨一顿胖揍，被揍得屁滚尿流，因为这周围没人看见。所以，我觉得在他们手下会遭遇同样的事。他们比我矮，谁不比我矮啊？可是他们更强壮，我打不过，不知道怎么打。乱打乱踢，有人是这么说我的。我就像个傻瓜。我求爸爸帮忙，他不帮。他打开电视，让我仔细看电视里的拳击节目。真是太有帮助了！

所以现在，要挨揍了。

因为四周没人看见。

我没法掉头走开。只好继续往前走，等着拳头挥过来。他们咧嘴笑啊笑。学校里的男生在出手揍人之前，总是这副样子。

但是他们没有揍我。萨姆跟我打了招呼，问我是不是住在这附近。我告诉他，有几个街区的距离。这下他们知道了，我从学校回家的这条路线实在古怪，但他们没说什么。

他只是说这个街区很棒。弗兰克说他家挨着铁轨，很吵、很糟糕。

然后弗兰克又说：老兄，今天在课堂上，那真是壮举。

我有点说不出话来了。他指的是里克太太的课堂，数学课。她点了我的名，因为我看着窗外，她发现有人看窗外时就这么做，好让他们难堪。而我连头都没有转过来，就说g（1）＝h（1）＋7＝-10.88222＋7＝-3.88222。

是啊，他们当中的一个说，好爱她那张脸，婊子太太。你赢了她，老兄。

壮举。

“回头见。”萨姆说。他们就那么走了。

我没有挨揍，没有被吐痰。也没有被骂是鸟人、瘦豆角，所有那些脏名字。

什么事都没有。

美好的一天。今天真是美好的一天。

我按下播放器的暂停键，喝了点水，然后在枕头旁边休息一下，枕头上还留有阿莉西亚的气息。我以前想跟盲女约会。试过，但找不到。她们不上交友网站，也许太冒险。盲女不会在意太高、太瘦、长脸、长手指、长脚板，不会在意瘦虫怪、瘦豆孩、香肠干。所以，盲女是我的目标。但是行不通。我偶尔也遇见过什么人。事情本来还好，然后就没戏了。

总是没戏。跟阿莉西亚也会没戏。

我想起了玩具房。

然后我回到日记上，又开始记录，十分钟过去了，二十分钟过去了。

生活中的起起落落，永远要记录下去。正如玩具房架子上的纪念物：我记得萦绕着每一件物品的喜乐、悲伤或愤怒。

今天真是美好的一天。

第二部分
星期三
实习生

“莱姆先生，幸会。”莱姆不知道该如何回应，点点头看起来是稳妥的做法，“惠特莫尔先生。”

没有以名字相称。不过，莱姆知道他的名字是埃弗斯。

这位律师可能是从二十世纪五十年代穿越过来的。他身穿深蓝色华达呢套装，白衬衣的领子和袖口上过浆后像塑料。领带同样坚挺僵硬，说是蓝色吧，又透着紫色，窄窄的像把尺子。西装的前胸口袋里，探出一长条白色。

惠特莫尔的脸长长的，了无生气，因此显得呆板，莱姆有一刻还在想，他是不是患有面部神经麻痹症或脑神经麻痹症。但是这个念头刚一闪过，对方便将客厅和客厅里的犯罪现场调查设备尽收眼底，眉毛微微一皱。

莱姆反应过来，这人好像在等他邀请入座。莱姆便请他坐下，惠特莫尔先抚平裤子，解开西装纽扣，然后挑了身旁的一把椅子坐下来。他坐得端端正正。他取下眼镜，用深蓝色的布片将圆圆的眼镜片擦干净，又将眼镜戴回鼻子上，把布片放回口袋。

访客来拜访莱姆，其反应通常不外乎这两种。大部分人待在一个百分之九十的躯体都无法动弹的人身边，会无比震惊，几近失语，满脸通红；另一些人则会拿他的身体状况来调侃——这虽然无趣又烦人，但还是比前者要好受一些。

有些人更得莱姆欢心——来见他时，会朝他身上瞟一两眼，然后该干什么就干什么，毫无疑问，他们也会以同样的方式，去评判有可能成为姻亲的人：先不下结论，等遇到实质性的问题再说。惠特莫尔眼下就是这个样子。

“你认识阿米莉亚？”莱姆问。

“不认识。我从没见过萨克斯警探。我们俩有一个共同的朋友，是我们的中学同学。布鲁克林的律师同行。她最初打电话给理查德，让他考虑一下这个案子，可是人身损害的案子不属于他的业务范畴。他就把我的电话号码告诉了她。”

他的脸窄窄的，更凸显了脸上的忧郁神情。莱姆听到他和萨克斯年纪相仿，吃了一惊。他以为惠特莫尔要年长五六岁。

“她打电话给我，说有可能要办理一个案子，并且告诉我你可以做专家证人，我当时挺吃惊的。”

莱姆仔细想了一下他这番话暗含的时间线。萨克斯昨晚承认，这就是她驱车从布鲁克林的寡妇家前来这里的原因；在这之前，她显然就已经指派他担任顾问了。

我来是要问你一点事。我需要帮忙……

“我当然很高兴你能参与。所有有关异常死亡的诉讼都涉及棘手的证据问题，而且我清楚这件案子尤其如此。你名气很大。”他看看四周，“萨克斯警探在吗？”

“不在，她去市区办理一件凶杀案了。不过昨天晚上，她跟我提到了你的委托人。桑迪，是这个名字吧？”

“是那位遗孀，弗罗默太太。桑迪。”

“她的状况有萨克斯说的那么糟糕？”

“我不知道她是怎么跟你说的。”一个精确的修正，针对的是莱姆的含混不清。他觉得，跟惠特莫尔共饮一杯啤酒可能会很可笑，但他作为你的顾问会很棒，尤其是在质询对方当事人的时候。“不过我会证实弗罗默太太度日艰难。她的丈夫没有人寿保险，并且多年没有做过全职工作。弗罗默太太在家政公司工作，但只是兼职。他们身负债务，数额很大。虽然有一些远房亲戚，但是谁都没法给予太多经济支持。有一个堂兄弟暂时能提供栖身之所——在车库里。我在人身损害案的领域摸爬滚打这么多年，我可以告诉你，赔偿对很多委托人来说是意外之财，但在弗罗默太太的案子里，赔偿是必需的。”

“好了，莱姆先生……恕我冒昧，你以前在警队里是警监，对吧？我可以这样称呼你吗？”

“不用，叫我林肯就行。”

“好吧，我想跟你说一下我们的情况。”

他给人一种机械的感觉，并不烦人，只是显得古怪。也许陪审团喜欢这种风格。

惠特莫尔打开他的老式公文包——大概又是来自二十世纪五十年代——拿出一些没有横格的白纸。他取下笔帽（不是钢笔，莱姆略微有点吃惊），似乎记下了日期、出席者、会议主题这样的内容，写的是特别细小的字体，可还是肉眼能看清楚。没错，没有横格的纸，但字的上部和下部都齐齐整整，就像用尺子对准过。

他看着疏落的记录，似乎很满意，然后抬起眼睛。

“我打算向纽约初审法院提起诉讼——高等法院，你知道的。”

这所法院虽然有个高高在上的名字，却是全州最初级的法院，既处理刑事案件也受理民事诉讼；莱姆去过那里无数次，作为专家证人为控方做证。

“诉状的理由是异常死亡，以遗孀弗罗默太太和他们孩子的名义提出。”

“那个十几岁的孩子，对吧？”

“不对。是十二岁。”

“啊，没错。”

“还有那些疼痛和痛苦，这是代替弗罗默先生提出的。我的理解是，他在死前大概经受了十分钟的极度痛苦。正如我所说的，补偿会被算入他的财产，受益人是他在遗嘱文件中提到的任何人，或者如果他没有遗嘱，则由遗产认证法庭决定。另外，我还会代替弗罗默先生的父母提出诉讼，他一直在他力所能及的范围内资助父母。”

这可能是莱姆见过的最不喜欢卖弄的律师，如果不是最无聊的话。

“诉状里的索赔金额——损失赔偿要求——坦白讲，高得惊人。为非正常死亡索赔三千万美元，为疼痛和痛苦索赔两千万美元。我们绝不可能拿到这么多的赔偿。我选取这样的数字，只是想引起被告的注意，为案子制造一点公众影响力。我没做开庭审判的打算。”

“没有吗？”

“没有。我们的情况有点不同寻常。弗罗默太太和她的儿子拿不到保险金，得不到别的经济资助，他们需要尽快达成庭外和解。开庭审判会耗上一年或者更久，到那时他们会穷困不堪。他们需要钱安置住房、支付孩子的教育费、购买医疗保险、维持日常开销。我们先对被告提出一个棘手的诉讼，然后我再暗示愿意大幅度降低索赔金额，我相信他们会

开支票的，那对他们来说微不足道，但对弗罗默太太来说是天大的数字，并且大体上那个数额也能确保实现公正。”

莱姆断定，他置身狄更斯的小说里应该会很自在。“这好像是个合理的策略。好了，我们可以讨论一下证据吗？”

“请再等一下。”不管怎样，埃弗斯·惠特莫尔打算沿着他所设定的路线向前推进，“首先，我想跟你解释一下相关法律的复杂之处。你熟悉侵权法吗？”

“不太熟悉，不熟悉。”

“我大致跟你讲一下。侵权法处理的是被告对原告造成的伤害，而不是违约行为。这个词来源于——”

“‘扭曲的’拉丁词？Tortus [1] 。”莱姆对古典文学兴趣深厚。

“的确如此。”惠特莫尔既没有被莱姆的学识打动，也没有因为失去一个阐释机会而失望。“交通事故，毁谤中伤，狩猎事故，灯具着火，毒素泄漏，飞机失事，暴力攻击——威胁 要打人——殴打罪——实际上打了人 。这些通常合并在一起。甚至蓄意杀人，也可以同时是刑事性质和民事性质的案子。”

O.J.辛普森 [2] ，莱姆想着。

惠特莫尔说：“所以，这属于造成异常死亡和人身损害的侵权行为。第一步是要找出被告——谁对弗罗默先生的死确切负有责任？我们最希望的就是造成伤害的电动扶梯本身，而不是外部某一方。根据侵权法，凡是被产品 ——任何东西都可以，器具、车辆、药品、电动扶梯 ——伤到的人，举证要容易得多。一九六三年，加利福尼亚最高法院的一名法官设立了一条诉讼理由，叫无过失责任——将受到伤害的消费者的损失转移到生产商的头上，即便商家并无过失之处。根据无过失责任，你只需要证明产品存在缺陷，伤害了原告。”

“怎样算是构成缺陷呢？”莱姆问，很不情愿地发现自己对这堂讲座产生了兴趣。

“这就是关键所在，莱姆先生。缺陷可以是糟糕的设计、生产过程中的漏洞和瑕疵，或是没有就安全隐患对消费者提出充分警告。你最近看到过婴儿推车吗？”

我怎么会看到？莱姆的嘴角浮出一个淡淡的微笑。

惠特莫尔对讥讽毫不在意，继续说：“你应该会欣赏这个警示标签的：把折叠式婴儿车折起来之前，先移开婴儿 。这不是我编造的。当然，没错，这种无过失责任也不是绝对的。必须确切 存在缺陷。举个例

子，有人拿链锯攻击受害者，那人就是一个介入因素。原告没法拿这种暴力攻击作为理由，控告链锯生产商。”

“好了，回到我们的案子：第一个问题，我们要控告谁？中西部交通运输公司的电动扶梯本身在设计上或生产中存在缺陷吗？或者电动扶梯运转良好吗？商城的管理公司、清洁小组或独立的维修公司在维护维修中有疏漏之处吗？有工人在上次打开电动扶梯后没有闩好吗？有人在弗罗默先生踏在踏板上时手动打开了踏板吗？承建商城的建筑商让电动扶梯产生安全隐患了吗？安装电动扶梯的转包商呢？零部件生产商呢？商城的清洁工呢？他们是受雇于独立的承包商还是受雇于商城？这就是你的入口。”

莱姆已经想好要怎样展开工作了。“首先，我要人去检查电动扶梯、控制器、犯罪现场的照片、微物证据和——”

“啊，现在，我必须告诉你，我们的情况里有点小 问题。嗯，几个问题。”

莱姆眉毛一皱。

惠特莫尔继续说：“但凡涉及电动扶梯、升降电梯、自动人行带，等等，这类事故都由房屋局和调查局调查。”

莱姆对调查局相当熟悉。调查局是这个国家历史最悠久的执法部门之一——可以追溯至十九世纪初期——负责监督政府官员、政府机关和所有跟市政府有合约关系或业务关系的人。他自己在地铁施工工地侦查犯罪现场时变成了四肢瘫痪者，调查局就参与调查了事故发生的原因。

惠特莫尔接着说：“我们可以利用这案子里的调查结果，但是——”

“要过几个月才能拿到他们的调查报告。”

“问题就在这里，莱姆先生。六个月，更有可能是一年。没错。我们等不起，到那时弗罗默太太都无家可归了，或者在斯克内克塔迪跟她的亲戚住在一起。”

“这是问题一。问题二呢？”

“怎样接触到电动扶梯。电动扶梯被搬走、扣押在市政府的仓库里，等着调查局和房屋局去调查。”

该死，这已经是严重的证物污染了，莱姆本能地想。

“弄张传票来。”他说。这一点显而易见。

“眼下我办不到。我一提起诉讼，几天之后就可以准备一张传票，但是法官会压下来。我们得等到调查局和房屋局完成调查后，才能接触到

电动扶梯。”

真是荒谬。在这个案子里，电动扶梯是最佳证据，也许是唯一的证据，他却没法拿到？

然后他记起来：显然，这是一起民事案件，而不是刑事案件。

“我们也可以发传票要来设计、生产、安装、维修的档案材料，向有可能成为被告的方面索要：商场，生产商——中西部交通运输公司——清洁公司，其他所有能跟电动扶梯扯上关系的人。我们可能会拿到副本，但会经历一番争斗。争斗来来回回持续几个月，最后他们才会出具档案。终于，最后一个问题了。我说过弗罗默先生没再做全职工作吧？”

“我记得。中年危机之类。”

“没错。他辞掉了一个压力很大的公司职位。最近，他晚上就不用把工作带回家了，做的都是这些——送货员、电话销售员、快餐店的订餐员、商城的鞋子销售员。他大部分时间都在给慈善机构做义工。扫盲班、收容所、施粥所。因此过去几年，他的收入很低。我们这个案子最难的地方，就在于让陪审团相信他会重返职场，从事一份类似他之前做过的工作。”

“他以前是做什么的？”

“他辞职前是营销主管。新泽西的帕特森系统，我查过了。非常成功的公司，美国首屈一指的喷油器制造商。他赚到手的钱很可观，六位数。而去年， 他的收入是三万三千美元。陪审团根据收入来裁定异常死亡的赔偿金。被告律师会再三强调，即便他们的委托人负有责任，赔偿金也应该是最低数额，因为他的收入仅够维持温饱。”

“我会尽力证明弗罗默先生经历的只是一个阶段，证明他还会回到高薪职位。好了，我有可能失败，那么这就是你的第二个任务。如果你能证明被告，不管它或它们最终是谁，在电动扶梯或组件的生产中从事了恶意或鲁莽的行为，或者疏于维护电动扶梯，那么我们就可以——”

“——增加惩罚性赔偿金的索赔。而陪审团没法依据未来收入裁定太多赔偿金给遗孀，会觉得心中难安，因此就会判定一大笔惩罚性赔偿金作补偿。”

“真是犀利，莱姆先生。你应该读法学院的。那么，我们大致弄清楚目前的情况了。”

莱姆说：“换句话说，要弄清楚一个复杂的机械装置是如何发生故障的，以及谁该对故障负责，与此同时还接触不到这个装置，没有辅助文件甚至照片或事故分析。”

“这个 也说得好。”惠特莫尔补充道，“萨克斯警探说，遇到这种问题，你相当有头脑。”

连该死的证据都没有，还能怎样有头脑？荒谬，莱姆又一次想道。整件事完全……

然后有个想法冒出来。惠特莫尔还在说话，但是莱姆没有理会。他转向过道。“汤姆！汤姆！你在哪里？”

脚步声响起，接着那名看护就现身了。“没事吧？”

“没事，没事，没事，为什么要有事？我只是要点东西。”

“什么？”

“卷尺。越快越好。”

注释：

[1] “侵权法”的原文为“tort law”。

[2] 指辛普森（O.J. Simpson）杀妻案，一九九四年发生在美国的轰动性案件。因为证据不足，辛普森被无罪释放，仅被判定负有民事责任。

真是讽刺。

大家认为警察局广场是纽约市最丑陋的政府建筑之一，然而它却能让人看到曼哈顿市区一些最美的景致：港口、东河以及纽约最繁华部分那高耸的“让河奔流” [1] 天际线。相比之下，原来位于中央街的警察局总部，可以说是休斯敦街以南最优雅的建筑，但是白天，驻守在那里的警察朝外望去，只能看见租户、屠夫、鱼贩、妓女、游手好闲的人和伺机而动的劫犯（那个时候，警察是小偷的主要目标，他们看重他们身上的毛料制服和铜纽扣）。

阿米莉亚·萨克斯走进她现在位于警察局广场的重案组办公室，凝望着斑斑点点的窗户外面，心里想着这件事。她还想着：她一点都不在意大楼的建筑美学，也不在乎景致怎样。她反对的是，她要在这里施展她的调查技巧，而不是在林肯·莱姆的连栋住宅里。

该死。

她对他辞掉警察局的顾问工作不高兴，一点都不高兴。就她而言，她想念互相交流、彼此激辩带来的灵感迸射，格式塔 [2] 引出的创意勃发。她的日子变得像在网络大学学习：信息还是一样的，但是信息载入大脑的过程缩减了。

案子没有进展。凶杀案得不到解决，这原本是莱姆的专长。如里纳尔多的案子，列在她的待办案件表里大概一个月了，一点进展都没有。这是一起发生在中城西区的凶杀案。一个小角色、一个毒贩艾奇·里纳尔多，被人砍死，被砍得很惨。街道巷弄污秽不堪，证物清单奇长无比，因此也没什么帮助：烟头、沾有少许大麻的烟夹子、食品包装纸、咖啡杯、儿童玩具的轮子、啤酒罐、避孕套、纸屑、收据，还有其他上百件没用的东西，在纽约的街道上都寻常可见。她在犯罪现场找到的指纹和脚印没有一个用得上。

仅有的另外一条线索是目击者——死者的儿子。好吧，勉强 算是目击者。那个八岁的孩子没有看清楚凶手，但是听到行凶者跳进一辆车里，报了个地址，地址里有个“村”字。声音是男声，听起来更像是白人，而不是黑人或拉美裔。面谈时，萨克斯用尽技巧，想让那个男孩多回想起一点东西，但可以理解的是，他看到自己的父亲在街巷里鲜血喷涌，已经心神混乱。针对出租车和吉卜赛出租车 [3] 司机展开的调查，没有什么结果。格林威治村覆盖的范围，有几十平方英里。

但她确信，莱姆本可以将大部分证物查验一遍，得出一个结论，即在曼哈顿那个奇妙的区域，罪犯最有可能去了哪里。

他原本已经伸出援手，但随后又拒绝了，并且冷冷地提醒她，他不再办理刑事案件了。

萨克斯抚平刚过膝盖的裙子，她挑了一件浅灰色衬衣来配裙子，她还以为裙子是炭灰色的；但她离开住所走到前面的人行道上时，才意识到衬衣是灰褐色的。这样的早晨司空见惯，分心的事太多了。

现在，她开始查看邮件和电话留言，觉得这些都可以不用理会，然后沿着走廊朝会议室走去。为了不明嫌疑人四十的案子，她已经霸占了这个地方。

她又想了想莱姆。

辞职。

该死……

她抬起头来，注意到有个年轻的警探正朝相反的方向走，他突然朝她转过身来。她意识到，她肯定大声吐出了那个词。

她朝他微笑一下，意思是她没有精神错乱，便躲进了她的作战室。房间小小的，摆有两张纤维板桌子、两台电脑、一张办公桌、一块白板，白板上用马克笔记录着案件细节。

“马上就好。”办公室里的年轻金发警察说着，抬头看了看。他身穿纽约市警察局的深蓝色制服，坐在远处的桌子旁。罗恩·普拉斯基不是警探，就像重案组的大多数警察那样。但侦办不明嫌疑人四十的案件，阿米莉亚·萨克斯想与其合作的警察就是他。他们一起调查犯罪现场多年，直到现在也总是以莱姆的客厅为据点。

普拉斯基朝屏幕点点头。“他们保证过。”

马上就好……

“他们有什么发现？”

“不清楚。我可不指望有他的地址和电话号码。不过证物搜集小组说，他们有一些收获。这是个好兆头，阿米莉亚。”

那场灾难——从多种意义上来说，这个词都适用：受害者的死亡，不明嫌疑人的脱逃——发生之后，在布鲁克林的商城，萨克斯系统检查了装卸区后面的区域，纠结于应该把布鲁克林的证物搜集小组派往哪个地方；你不可能全面撒网，处处搜查。有个地方特别引起她的注意，那就是一家廉价的墨西哥餐厅，它的后门通向装卸区附近的一条死巷。这

是周边唯一的餐饮店。不明嫌疑人还有其他更快的路线可以逃走，但萨克斯重点盘查了这里，这么做是基于这个可能牵强的假设，即相比别的餐饮店，这家饭店更有可能雇用无证件员工，这些人不会太乐意配合，不会愿意充当目击者，透露他们的名字和住址。

正如她所料，上至经理，下到洗碗工，没人见过这个相当容易识别的嫌疑人。

但这并不说明他没来过这里；搜查小组在顾客使用的垃圾箱里找到了星巴克的杯子，连同这家连锁店包裹三明治的玻璃纸和餐巾纸，有人看见他逃走时拿着这些东西。

他们将“节日”餐厅那个垃圾箱里的垃圾都收集起来，餐厅名字有可能是、也有可能不是真正的西班牙语。

他们现在就在等证物分析结果。

萨克斯在椅子上坐下，椅子是从她那窄小的办公室推过来的。她沉思着，如果他们在莱姆的客厅工作，现在数据可能已经拿到手了。她的手机响起电子邮件提示音。第八十四分局的警监马迪诺发来了好消息。他说枪击事件的报告不用急着提交，射击小组需要花些时间才能组织起来。正如她和莱姆早先谈过的，他还说有几个记者打电话询问，在人满为患的商城里开火是否明智，不过他把他们挡回去了，说事件正在调查之中，要根据调查局的程序来进行，并未泄露她的名字。没有记者紧追不舍。

全都是好消息。

这时，普拉斯基的电脑发出一声船钟的叮当声。“好了，在这里，证物分析报告。”

这个年轻人读着报告，手伸到额头上轻轻揉着。伤疤不长，但今天从这个角度看去，在这种灯光下特别明显。他第一次跟萨克斯、莱姆一起办案时，出了点差错。罪犯是个特别凶残的杀手，攻击了他的头部。这个损伤不仅对他的脑部有影响，还伤了他的外貌和自尊，差点葬送了他的职业生涯。但是他的孪生兄弟（也是警察）的果决和鼓励，还有林肯·莱姆的坚持把他留在了警察队伍里。他仍有摇摆不定的时候——头部损伤破坏了自信心，但他是萨克斯知道的最聪明、最顽强的警察之一。

他叹了口气。“没有多少发现。”

“都有什么？”

“从星巴克搜集的证物：什么结果都没有。从墨西哥餐厅搜集的证物：星巴克杯子的边缘有DNA，但是DNA联合检索系统里没有匹配的结果。”

事情不可能这么简单的。

“没有摩擦嵴。”普拉斯基说。

“什么？他在星巴克是戴手套的？”

“他拿杯子时好像用了餐巾纸。犯罪现场调查组的技术人员用了真空和茚三酮，但只有指尖部分的摩擦嵴显现出来。面积太小，没法在综合自动指纹识别系统里搜索。”

联邦调查局的指纹数据库虽然庞大，但只有指腹的指纹才有用，而不是指尖。

然而她再次心生疑惑：如果证物被送给莱姆分析，而不是被送到皇后区的犯罪现场调查组实验室，他是不是可以采集到一枚指纹呢？总部的实验设备最先进，但那不是，嗯，那不是林肯·莱姆的实验室。

“星巴克里的鞋印，有可能是他的，”普拉斯基读着报告，“因为那个鞋印覆盖在别的鞋印上，并且跟装卸区和墨西哥餐厅的鞋印相匹配。在装卸区和墨西哥餐厅的鞋印上发现了相似的微物证据。鞋是十三码的锐步鞋，气垫缓震跑鞋2.0款。微物证据的化学分析在这里。”

她看着屏幕，读出一串她从未听说过的化学品。“这是？”

普拉斯基向下滚动屏幕。“可能是腐殖质。”

“泥土？”

这个金发警察继续读着细小的字体。“腐殖质是有机物分解的倒数第二阶段。”

她回想起多年前，莱姆和普拉斯基发生过一次争论，当时这个新手用“倒数第二的”来表达与其正确含义完全不同的意思“最终的”。回忆比她想象的要酸涩。

“所以是快要变成泥土。”

“差不多吧。这东西来自别的地方，跟你或证物搜集小组从商城、装卸区、餐厅及其周边地带搜集的对照样本都不匹配。”他继续读下去，“嗯，这里不太好。”

“是什么？”

“二硝基苯胺。”

“从来没听说过。”

“用途很多，如染料、杀虫剂。不过头号用途是：爆炸物。”

萨克斯指了指那个图表，图表是根据谋杀案现场，即俱乐部附近建筑工地的情况制作的，几周前，不明嫌疑人四十在那里打死了托德·威廉姆斯。“硝酸铵。”

这是化肥——和自制炸弹的主要爆炸成分，就像二十世纪九十年代炸毁俄克拉荷马联邦大楼的炸弹那样[4]。

“所以，”普拉斯基缓缓地说，“你觉得这不仅仅是一起抢劫案？不明嫌疑人，我说不清，从‘北纬四十度’或建筑工地附近购买炸弹原料，被威廉姆斯瞧见了？”他敲敲电脑屏幕，“看看这个。”从商城装卸区的一枚鞋印旁边搜集到的微物证据中，有少量车用机油。

化肥炸弹的第二种原料。

萨克斯叹了口气。这个不明嫌疑人会是恐怖分子吗？谋杀发生在一个工地，但是这种化学品不可能用于商业楼的爆破。“继续。”

“又有苯酚，跟我们在最初的谋杀现场找到的一样。”

“如果出现两次，这个东西就有点名堂了。做什么用的？”

普拉斯基调出这种化学品的描述内容。“苯酚。制造塑料的一种前体，如制造聚碳酸酯、树脂、尼龙；也用于制造阿司匹林、尸体防腐剂、化妆品、趾甲内生治疗药物。”

四十长着一双大脚，也许有趾甲的问题。

“然后是这个。”他把一长串其他化学品的名字抄到白板上的证物表里。

“好绕口。”她说。

“看介绍是化妆品，不知道什么牌子。”

“得弄清楚生产商是谁。让总部的人查查。”

普拉斯基把请求发送过去。

然后他们继续研究证物。他说：“有微量的金属粉屑，是从脚印上搜集的，通往装卸区的走廊里的脚印。”

“让我看看。”

普拉斯基把照片调出来。

不管用肉眼，还是戴着从商店买来的时髦老花镜都看不清楚，近来萨克斯不得不依赖这种眼镜。

她调高照片的放大倍数，仔细看着这亮晶晶的小东西；然后她转到第二台笔记本电脑前面，输入信息，登录纽约市警察局的金属证物数据库，事实上，这个数据库是林肯·莱姆几年前创建的。

他们一起浏览数据库。“这里有类似的东西，”站在后面的普拉斯基说着，越过她的肩膀指着其中一张照片。

是的，很好。那细小的颗粒是在磨小刀、剪刀或剃刀的过程中产生的。

“钢质粉屑。他喜欢锋利的刀刃。”他在“北纬四十度”外把受害者打死了，但这并不说明，他对使用别的凶器杀死受害者不感兴趣。

另一方面，他最近可能什么都没做，只是拿刀把家里的鸡肉餐切成小块，而他首先就在桌边把刀磨得特别锋利。

普拉斯基继续说：“还有一些锯屑，你要看看吗？”

她盯着显微图像，那些颗粒非常细小。

“是用砂纸磨的，你觉得呢？”她沉思着，“不是锯木头？”

“不知道。说得通。”

她用手指叩击拇指指甲，两次，紧张感传遍全身。“皇后区的分析员没有告知这是哪种木头，我们得弄清楚。”

“我会请他们查的。”普拉斯基一只手揉着前额，另一只手滚动屏幕，调出更多分析内容，“锤子和炸药还不够他用的，这家伙还想把人毒死吗？有大量有机氯和苯甲酸。都是毒素。常见的杀虫剂，但也用来杀人。还有更多化学品是……”他盯着一个数据库，“……介绍说是清漆。”

“锯屑和清漆。他是木匠，建筑工人？或者他把炸弹放在木盒子里，或墙板后面？”

但没人报告说，在这个区域发现了装在木盒子或别的东西里的简易爆炸装置，萨克斯便把这种可能性排在最末。

“我想知道生产商的名字，”萨克斯说，“清漆的。还有锯屑的种类。”

普拉斯基一言不发。

她朝他看去，发现他正在看手机。有短消息。

“罗恩？”

他吓了一跳，赶紧把手机收起来。他最近心事重重的，她怀疑他家里是不是有人生病了。

“都还好吧？”

“没事，很好。”

她再说一遍：“我想知道生产商的名字。”

“什么……哦，清漆。”

“清漆。还有木头的种类。还有化妆品的牌子。”

“我会处理的。”他又给犯罪现场调查组实验室发送了一个申请。

他们开始看证物的第二类——有可能来自不明嫌疑人，也有可能不是。证物搜集小组在那个垃圾箱里找到了星巴克的垃圾，他们假定罪犯丢掉的不仅仅是那家咖啡店的垃圾，便把垃圾箱里的所有东西都收集起来了。总共有三四十样物品：餐巾纸、报纸、塑料杯、用过的舒洁纸巾、有可能是丈夫在回家之前扔掉的色情杂志。每样东西都被拍照、做好记录，但是皇后区的分析员报告说，没有有关联的东西。

然而，萨克斯却看了二十分钟，看证物搜集小组给垃圾箱里每件物品单独拍的照片，以及把物品从垃圾箱里拿出来之前拍的广角照片。

“查查这个。”她说。普拉斯基走近一点。她指给他看白城堡快餐店的两张餐巾纸。

“堡堡之家。”普拉斯基又说，“顺便问一下，这是什么？”

萨克斯耸耸肩。她知道这是一种小汉堡，却不知道那名字是怎么来的。白城堡是美国最早的快餐连锁店之一，主要售卖汉堡和奶昔。

“有摩擦嵴吗？”

普拉斯基看了看报告。“没有。”

他们下了多少工夫？她心存疑惑。她盯着餐巾纸，想起莱姆的两大敌人就是无能和懈怠。“真是古怪，他丢掉的？”

普拉斯基将广角照片放大。皱巴巴的白城堡餐巾纸紧挨着星巴克废弃物。

“有可能。我们这小子喜欢连锁店食品，我们知道的。”

她叹了口气。“餐巾纸是获取DNA的最佳来源之一。分析员本来应该从这上面采集DNA，再跟星巴克的对照的。”

懈怠，无能 ……

然后她心里一软。

也许他只是劳累过度？警察工作就是这么回事。

萨克斯调出展开的餐巾纸照片。每张餐巾纸上都有污渍。

“你有什么看法？”萨克斯问，“一个是棕色，另一个略带红色？”

“没法说。如果是我们自己经手处理，就可以做一个色温检测来确定。我是说在林肯那里。”

谁说不是呢。

萨克斯说：“我在想，其中一张餐巾纸上是巧克力和草莓奶昔。这个推断说得通。另外一张呢？那个 污渍肯定是巧克力；还有一个也是，没那么黏稠，像软饮料。他去了两次店里。第一次，他买了两杯奶昔；另一次，买了一杯奶昔和一杯汽水。”

“这家伙很瘦，但他的确可以吃掉这些卡路里。”

“更重要的是，他喜欢白城堡。老顾客。”

“如果我们运气好，他应该就住在附近。可是，是哪一家呢？”普拉斯基在网上查找这个区域的连锁店。找到好几家。

她的脑子里咯噔一下：车用机油。

“车用机油有可能是炸弹里的，也有可能，他去的是皇后区的白城堡。”她说，“那家店在阿斯托里亚大道上，那里是车行集中地。以前，在周六上午，我和我爸爸经常去那里买汽车零部件，然后回家做业余机修工。他有可能是去买午餐时沾到车用机油的。希望渺茫，但我要去那里找经理谈谈。你打电话给皇后区的实验室，找人重新查验一下这些餐巾纸。那套陈词滥调，再好好说说。摩擦嵴，还有DNA。他有可能是跟朋友一起吃的，而那人 的DNA记录被保存在DNA联合检索系统里。还要继续追查锯屑，我想知道是哪种木头，并且要盯着他们查清楚清漆的生产商；还有，我不想做这份报告的分析员了。打电话给梅尔。”

沉静、谦逊的梅尔·库柏警探，是这个城市乃至整个东北部地区最出色的刑事鉴定实验室人员。他也是身份鉴定专家——摩擦嵴、DNA、刑事人脸重建。他有数学、物理、有机化学学位，是著名的国际鉴定协会和国际血迹样式分析员协会的成员。莱姆把他从一个小城镇的警察局雇来，让他在纽约市警察局的犯罪现场调查组工作。库柏一直都是莱姆团

队的一分子。

萨克斯穿上外套，检查武器，这会儿普拉斯基则打电话到犯罪现场调查组找库柏。

她走到门口的时候，他挂断电话说："抱歉，阿米莉亚，得找别人。"

"什么？"

"梅尔整个星期都在休假。"

她发出一声短促的笑声。在他们合作的这些年里，她从没见过这个技术员休假超过一天。

"那就找个好点的人 吧。"她说着快步走进走廊，心里想：莱姆一退出，一切都见鬼了。

注释：

[1] 原文为Let the River Run，是一九八八年的一部电影《上班女郎》（*Working Girl* ）的主题曲，含有希望和重生的意义。二〇〇九年的"9·11"纪念活动上，歌曲的作者和演唱者卡莉·西蒙（Carly Simon）演唱了该曲。

[2] 格式塔（gestalt），德语词，意为"整体""完形"。格式塔心理学是心理学的重要流派之一，强调经验和行为的整体性，认为整体不等于并且大于部分之和，主张以整体的动力结构观来研究心理现象。

[3] 吉卜赛出租车（gypsy cab），美国无证营业的应召车，不能在街上流动招客，只可在营业站上供乘客召唤。

[4] 指一九九五年四月十九日发生于俄克拉荷马城的市中心联邦大楼的恐怖主义炸弹袭击。

“那是……那是电动扶梯。对，没错。嗯，电动扶梯的一部分，顶部。就在过道里，我想你知道。”

“梅尔，进来。我们有活儿要干。”

库柏个子矮小，身材瘦削，脸上永远挂着淡淡的笑容。他走进莱姆这幢连栋住宅的客厅，推了推鼻子上的黑框眼镜。他走起路来安静无声；脚上是他平时穿的鞋子，暇步士。屋里只有他们两人，埃弗斯·惠特莫尔已经回中城的律师事务所了。

关于装在脚手架里的电动扶梯局部，一句直接的解释都没听到，他便脱下身上的棕色外套挂起来，放下健身包。“我真的没打算休假，你知道。”

莱姆以他独有的方式建议库柏休假一段时间。意思是，放下他在犯罪调查组总部的正职，来帮忙调查弗罗默起诉中西部交通运输公司的民事案件。

“是啊，嗯，谢谢。”莱姆的感谢淡淡的，一如以往。他对社交礼节没什么兴趣，或者说有些笨拙。

“这……我是说，我觉得，应该确认一下。我待在这里，有职业道德的问题吗？”

“没有，没有，我确定没有，”莱姆说，眼睛盯着高及天花板的电动扶梯，“只要你不拿报酬。”

“啊，这样，我是义务帮忙。”

“只是友情帮助，做件善事，梅尔，一件高尚的事。受害者的遗孀没有钱。她有一个儿子，一个前途无量的好男孩。”莱姆假设这是可能的。他对小弗罗默一无所知，连他的名字都忘记了，“如果我们不能帮她解决问题，在不久的将来，她就要去斯克内克塔迪住车库了，也许余生都要住在里面。”

“斯克内克塔迪没那么可怕。”

“关键词是‘车库’，梅尔。而且，这是一个挑战，你喜欢挑战。”

“某种程度上是吧。”

“梅尔！”汤姆说着走进客厅，“你在这里做什么？”

“被诱拐来的。”

“欢迎。”然后，这个看护脸色一沉，“你能相信吗，看看 那个。”他朝脚手架和电动扶梯沮丧地点点头，“地板哪，我希望还没有被毁掉。”

“我的地板。”莱姆说。

“你要我保持地板完好无损，然后你又拿两吨重的机械装置来损坏地板。”汤姆转向这个刑事鉴定技术员，“吃点什么，喝点什么？”

“茶就好了。”

“有你最喜欢的茶。”

库柏喜欢立顿茶。他口味清淡。

“你的女朋友怎么样？”

库柏和母亲生活在一起，但他有个高挑、漂亮的斯堪的纳维亚女友，对方是哥伦比亚大学的教授。库柏和她是顶尖的交谊舞舞者。

“她——”

“我们这就开始干活。”莱姆打断他的话。

汤姆朝这个技术员眉毛一扬，没理他的老板。

“很好，谢谢，”库柏回答道，“她很好。我们下周要参加一个地区性的探戈比赛。”

“说起喝的——”莱姆抬头看着那瓶纯麦苏格兰威士忌。

“不行，”汤姆直截了当地说，“咖啡。”然后他就回厨房去了。

粗鲁。

“好了，是什么危险行动？我喜欢这个词。”

莱姆解释了一通，说了电动扶梯事故，说了埃弗斯·惠特莫尔将要代替那位遗孀和她儿子提起诉讼。

“啊，对，新闻说了。很惨。”库柏摇摇头，“上下那些东西的时候，总是觉得不自在。我会爬楼梯，甚至坐升降电梯，不过我都不是很喜欢。”

他朝电脑显示器走过去，显示器上是数十张事故现场的照片。照片

是萨克斯私下拍摄的，因为她没有参与事故调查。照片拍的是朝电梯井打开的检修口，显示驱动器、齿轮和墙壁全都布满血迹。

“死于大出血？”

“还有创伤——几乎被切成两半。”

“嗯。这就是那部电动扶梯？”库柏回到脚手架前，开始仔细检查，“没有血迹。擦洗过吗？”

“不是。”莱姆解释说，好几个月内都不可能接触到那部电动扶梯，不过他希望他们可以通过这个模型查出可能的故障原因。莱姆的想法是，花钱从这个区域的承建商那里借来相同模型的局部。汤姆找来了莱姆要的卷尺，他们已经确定清楚空间足够大，被拆解后的机械装置可以通过前门，并在过道里被重新组装。租金是五千美元，惠特莫尔会把这笔钱纳入诉讼费，从他们自被告那儿获得的赔偿金里扣除。

工人们做了一个脚手架，在吞噬格雷格·弗罗默的检修口上方安装了顶板——连同支撑部件、合页、栏杆部分、控制开关。地板上放着驱动器和齿轮，跟害死他的东西一模一样。

库柏静静地绕着机械装置走，抬起头，摸摸部件。“不能当证物。”

“不能。我们只需要弄清楚哪里出问题了，顶部的踏板为什么打开了，而它本来不应该打开的。”莱姆驱动轮椅，靠近一些。

技术员点点头。“那么，我推测，当时电动扶梯在向上滚动，正当受害者抵达顶部踏板的时候，踏板张开了。开口有多大？”

“阿米莉亚说大概有十四英寸。”

“她去侦查现场了？”

“没有。她当时碰巧在那儿，追踪不明嫌疑人。出了事故，她去救受害者，这时就把嫌疑人跟丢了。没有办法。”

“罪犯逃走了？”

“是的。”

“她肯定很不开心。”

“她去看了那个寡妇，发现她的境况很糟糕。她就想帮她联系律师。这事就是这么落到我们头上的。”

“那么，检修口突然打开了——对，我看到是安装在弹簧上的。肯定很重。受害者被卷到下面，然后掉到驱动器和齿轮上。”

“对。踏板前端的金属齿纹也割到他了。照片里，墙上的血就是这么沾上的。”

“我明白了。”

“现在我要你进去，到处看看，弄清楚这该死的玩意儿是怎么运转的。顶部的检修口如何打开——开关、控制杆、合页、安全机制，所有的一切。拍好照片。我们再综合这些东西，看看出了什么问题。”

库柏环顾四周。“你虽然辞职了，这地方却没怎么变。”

“你知道摄影器材放在哪里。”莱姆说，生硬的嗓音透着不耐烦。

技术员轻笑一声。“你也还是老样子。”他朝客厅后墙上的架子走去，挑了一台相机和带发箍的手电筒，“矿工之子。”他开玩笑道，把手电筒戴到额头上。

“赶紧行动。快！”

库柏爬到电动扶梯模型上，进到里面。静寂中，闪光灯开始闪耀。

门铃响了。

会是谁呢？那个死板的律师埃弗斯·惠特莫尔，回他的办公室和格雷格·弗罗默的亲友谈话了。他会尽力收集证据，证明眼下弗罗默虽然处于半失业状态，但在不久的将来，他会回去当一个成功的营销经理，这样就可以让索赔金额大大高于基于他现有收入判定的数字。

来访者是他的某个医生？莱姆的四肢瘫痪状况，使得他必须接受神经科专家和物理治疗师的定期检查，但是他没有已经预约的检查。

他驱动轮椅，朝闭路监控摄像头的屏幕驶去，看看是谁。

哦，见鬼。

当有人不事先联络就登门（或者就这事而言，联络了也一样），莱姆通常会很生气。

但今天，这种沮丧感比往常强烈很多。

“对，对，”男人向阿米莉亚·萨克斯打包票，“我知道你说的是谁。沉默寡言的家伙。”

她在跟白城堡汉堡连锁店的经理谈话，这家店在皇后区的阿斯托里亚。

“很高，很瘦。白人，肤色苍白。”

与此相反，这个经理的皮肤是橄榄色，长着一张豁达的圆脸。他们站在前窗那儿，他亲自在擦窗户，看上去对自己照管的这家店充满骄傲。稳洁牌玻璃清洁剂的气味很浓，跟洋葱的香味一样，后者还很诱人。萨克斯上次进餐还是昨天晚上。

“你知道他叫什么名字吗？”

“我不知道，不知道。但是……”他抬头看看，“查尔？”

一个二十多岁的柜台女服务员抬眼看过来。她如果吃店里的招牌餐点的话，应该吃得很节制。这个身段苗条的女人处理完一份点单，就来到两人身边。

萨克斯表明身份，并且按规矩出示了警徽。女人眼睛一亮。她很高兴能参与到类似《犯罪现场调查》中来。

“夏洛特经常轮班，她是我们的顶梁柱。”

女人的脸“唰”地红了。

“罗德里格斯先生觉得，你可能认识一个偶尔来这里的高个子男人。”萨克斯说，“个子高，非常瘦。白人。他可能穿着绿格子或绿花格外套，戴着棒球帽。”

“是的，我记得他！”

“你知道他的名字吗？”

“不知道，只是，他很难不引起人注意。”

“你能跟我说说他的情况吗？”

“嗯，就像你说的，瘦，瘦得皮包骨。他吃得很多，能吃十个、十五个三明治。”

三明治……汉堡。

“但他有可能给别人买吃的，对吧？”

“不，不，不！他在这里吃的。多数时候，我母亲用这样一个词形容吃东西，狼吞虎咽。他还喝两杯奶昔。他那么瘦，却那样能吃！有时是一杯奶昔和一杯汽水。你当警探多久了？”

“好几年了。”

“真厉害！”

“他跟别人一起来过吗？”

“我没看到过。”

“他常来吗？”

“可能每周一次或每两周一次。”

“有印象他住在这附近吗？”萨克斯问，“他可能说过点什么吗？”

“没有，他从没对我说过什么。总是低着头，戴着帽子，只是点餐。”她眯起眼睛，“我敢保证，他害怕监控摄像头。你觉得呢？”

“可能。你能描述一下他的样子吗，他的脸？”

“从来没仔细留意过，真的。长脸，有点苍白，好像不怎么出门。我觉得，没有胡子。”

“知道他从哪里来的，或者可能去哪里吗？”

夏洛特努力想了想，但没有结果。“抱歉。”她没法回答这个问题，几乎快要哭出来。

“车呢？”

再一次，没有答案。“嗯，我不……等等，没有，可能没有。我觉得，他离开时从停车场绕开了。”

“所以你是看着他离开的。”

“你就是想盯着他看，你知道吧？不是说他是个怪人或者什么。只不过他吃那么多还那么瘦，这根本不公平。我们都不得不为此努力，对吧？”

萨克斯猜，她指的是现场的两个女人。她微微一笑。

“他每次离开时都走那条路吗？每次？”

“我猜是的，肯定是的。”

“他拿着什么东西吗？”

“哦，有几次他拿着一个塑料袋。我想，对，有一次他把袋子放在柜台上，袋子很重。有些叮当响，像是金属。”

“什么颜色的袋子？”

“白色。”

“不知道里面是什么？”

“不知道。抱歉，我真的希望能帮上忙。”

“你已经很棒了。穿着打扮呢？”

她摇摇头。“除了外套和帽子，我不记得别的了。”

萨克斯问罗德里格斯：“监控录像呢？”一边猜测着答案。

“每天循环录制。”

是的，跟她想的一样。罪犯的镜头都被覆盖掉了。

她转向夏洛特。“你帮了很大的忙。”接下来的话她是对两人说的，“我要你们告诉这里的每一个职员，我们在寻找这个人。如果他再来，你们就拨打九一一，并且要说他是凶杀案的嫌疑人。”

“凶杀案。”夏洛特嘀咕一声，看起来既害怕又高兴。

“对。我是警探五八八五，萨克斯。”她给经理和夏洛特都递上名片。女人盯着那一小张纸片，就好像那是一笔巨额小费。她戴着婚戒，萨克斯猜她已经在为今晚餐桌上的闲聊添油加醋了。她的眼神从他们身上一个个扫过去。“不过不要打电话给我。拨打九一一，报我的名字。这里的巡逻车比我来得快。你们得装作什么事都没有，就像平常一样给他点餐，然后等他离开或者坐下来时，再打电话给我们。好吧？除此之外，不要做别的事。能行吧？”

“当然可以，警探。”夏洛特说，私自替经理应承下来。

“我保证，”那个经理罗德里格斯说，“让大家都知道这件事。”

“这个地方还有别的白城堡，他可能也会去那些店。你可以把同样的事告知一下那些经理吗？”

“好的。”

萨克斯朝不染尘垢的窗户外面看去，仔细观察宽阔的街道。街道沿线都是商店、饭店和公寓。任何一家店铺都有可能出售叮当作响的东西，并把东西装在白色塑料袋里，让顾客带回家……或谋杀现场。

罗德里格斯提议道：“嗨，警探……来点汉堡，算我的。”

“我们不可以免费吃东西。”

“但甜甜圈……”

萨克斯微微一笑。“那是个误传，”她瞟了一眼烤架，“不过我还是买一个。”

夏洛特皱皱眉。“最好买两个，汉堡很小。”

的确很小，但好吃极了。奶昔也是。她三分钟就吃完了早午餐，然后走出店外。

她从口袋里拿出手机，打电话给罗恩·普拉斯基。在警察局广场，办理不明嫌疑人四十案件的作战室的固定电话没人接听。她拨打手机，回应的是语音信箱。她留了一条语音。

好吧，我们单独搜查。萨克斯走上人行道，天空阴沉，大风凌空而来，从身上席卷而过。

高个子的人，脸色苍白的人，瘦巴巴的人，白色的袋子。他一直都在购物。从五金店开始吧。锯屑，清漆。

圆头锤。

钝力外伤 。

朱丽叶·阿切尔，跟随他学习刑事鉴定的学生，今天来这里开始她的非正式实习，林肯·莱姆把这事忘了个一干二净。

她属于临时登门的访客。如果在别的情况下，他可能会喜欢她的陪伴；但是现在，他的第一反应是要怎样摆脱她。

阿切尔驱动轮椅绕过电动扶梯，进入客厅，在铺满地板的电线网前利落地刹住。她显然不习惯在弯弯曲曲的缆线上行驶，但随即她可能推断出莱姆经常会在缆线上驶过，不会造成损害，于是她就这么做了。

“你好，林肯。”

“朱丽叶。”

汤姆朝她点点头。

“我叫朱丽叶·阿切尔，是林肯班上的学生。”

“我是他的看护，汤姆·莱斯顿。”

“幸会。”

过了一会儿，门铃又响了起来，汤姆再次去应门。他和一个三十多岁的魁梧男人走进客厅。这第二位访客身穿西装和淡蓝色衬衣，系着领带。衬衣最上面的扣子是解开的，领带松开了。莱姆从来都不理解这种装扮。

那人朝大家点点头打招呼，但把目光投向了阿切尔。“朱尔，你没等我。我让你等我的。”

阿切尔说：“这是我哥哥，兰迪。”莱姆想起她和他哥哥和嫂子住在一起，因为她在市中心的越层住宅正在进行改造。便利的是，这对夫妻碰巧也住在约翰·马歇尔学院附近。

兰迪说：“前面是个陡坡。”

“我上过更陡的坡。”她说。

莱姆知道，人们喜欢像母亲一样关爱有严重残疾的人，或者把他们当婴儿对待。这种做法真让他受不了，阿切尔显然也受不了。他想知道

她最终会不会对溺爱产生免疫，他从来都没有。

他想，好了，哥哥来了，麻烦解决了。当他和梅尔·库柏努力想要提起诉讼、控告生产商或商场，或哪个该对桑迪·弗罗默丈夫的死负责的人时，绝不能有两个人——还是外行——在这里闲晃。

“我来了，我们说好的。”阿切尔说着，一眼扫过客厅和实验室。“嗯，瞧瞧这些，设备，仪器。还有电子显微镜？真了不起。电力问题呢？”

莱姆没有回答。只要说话，就会妨碍他们快速离开。

梅尔·库柏从脚手架荡到地板上，看向阿切尔。他的手电筒光束闪到了她的眼睛，她眨眨眼。

“哦，抱歉。我是梅尔·库柏。”考虑到轮椅的状况，他点点头，没有伸出手。

阿切尔介绍了她的哥哥，然后把注意力转向库柏，说：“哦，库柏警探，林肯讲过你的许多非凡事迹。他把你当作刑事鉴定实验室的光辉榜样——”

“好了，”莱姆赶紧说，不理会库柏那开心的、带有探询意味的一瞥，“我们这里正忙着呢。”

她向前移动，细细观摩其他设备。“我还在研究流行病学的时候，我们有时用到气相色谱/质谱分析仪，用的是不同的型号。不过，这是声控的？”

“嗯，呃，不是，通常是梅尔或阿米莉亚使用。但是——”

“哦，有一种语音系统很好用，RTJ仪器公司生产的。那是阿克伦的一家公司。”

“是吗？”

“我只是提一下。《今日鉴证》上有一篇文章，讲如何在实验室里解放双手。我可以寄给你。”

“我们订了。”库柏说，“我盼着——”

莱姆咕哝道：“我说了，我们正在忙的这个案子很紧急，是件突然冒出来的案子。”

“让我猜猜，涉及一架无处可通的电动扶梯。”

莱姆被这个幽默惹恼了。他说：“也许最好先打个电话，免得麻烦你

们两个——”

阿切尔平静地说："是啊。嗯，我们的确说好了，我今天要来这里。你一直没回复我确切的时间。我发了电子邮件。"

由此得出的结论是，如果要打电话，那也应该是他打电话。他试试新方法："这是我的错，完全怪我。我道歉，让你白跑一趟。"

这番话充满虚情假意，招来了汤姆一个冷冷的瞪眼。莱姆刻意不理会他。

"所以，我们得下次再会面。另外再找时间。以后吧。"

兰迪说："好了，朱尔，咱们回去吧。我去开车，然后带你下坡道——"

"哦，可是所有的事都安排好了。威尔·西尼尔这几天会照顾比利，巴顿约好了和威斯克斯一起玩，我更改了所有看医生的预约。就是这样。"

巴顿？威斯克斯？[1] 莱姆心想，天哪，我这是卷入了什么事？"听我说，我答应你来，那时是有个间歇期的，我可以给出更多……指导。现在，我没法给你太多帮助。状况这么多。这真的是一件非常紧迫的事。"

紧迫的事？我真的这么说了？莱姆心生疑惑。

她点点头，眼睛却盯着电动扶梯。"这应该就是那起发生在布鲁克林的事故，对吧？那座商城。一起民事案件。好像没人认为这是刑事案件，我猜这就意味着要对一大堆被告提起诉讼：生产商、商城所属的房地产公司以及维修小组。我们都知道那是怎么回事，"她来回转动轮椅，"谁不爱看《波士顿法律》和《傲骨贤妻》？"

谁知道那些到底是什么啊？

"我真的觉得最好是——"

阿切尔说："这是模型。你没法把真实的电动扶梯弄来这里？民事律师被禁止接触扶梯？"

"被搬走了，扣押中。"库柏说，惹得莱姆瞪了他一眼。

"再说一次，我感到抱歉，但是——"

阿切尔继续说："什么事这么紧迫？有其他原告叫嚷着要分一杯羹吗？"

莱姆一言不发，只是看着她驱动轮椅凑近脚手架。现在，他可以从近处看清楚她了。她打扮得相当时髦，深绿色的千鸟格长裙，硬挺的白衬衣，黑色的外套。一个精致的、看似由古代北欧符文组合而成的金手链，戴在左手腕上——就是用皮绳固定在轮椅扶手上的那个手腕。她通过触控板操控轮椅，用的是右手。栗色的头发今天被扎成一个发髻。阿切尔显然已经明白，当你的手脚没法用了，你就要尽量减少头发和汗液造成的瘙痒和刺激。莱姆眼下在汤姆的坚持下使用的有机驱蚊剂，就比他出事故前要多得多。

“朱尔，”兰迪说，“莱姆先生很忙。别待太久惹人烦。”

已经烦了，莱姆想。不过他的笑容带有歉意。“对不起，这样真的对大家都好。下周或下下周吧。”

阿切尔坚定地盯着莱姆。她说话的时候，他也盯着她：“你不觉得，多一个人手会有帮助吗？当然，我在刑事鉴定方面是新手，但我从事流行病学研究多年；另外，没有真正的证物，好像就用不着做指纹和梯度密度分析了。你们需要就机械故障的问题进行大量推测。我们在追查传染病的来源时，一直都是这么做的——推测，当然不是机械方面的推测。我可以跑跑腿，”她微微一笑，“打个比方吧。”

“朱尔，”兰迪满脸通红地说，“这事我们谈过的。”

莱姆猜，这是指之前的某次谈话，谈的是拿她的残疾开玩笑的事。莱姆就喜欢故意惹恼那些充满优越感的人、过度敏感的人和讲究政治正确的人，甚至——尤其是在残疾人群体里。“残疾人”是他最喜爱的名词，动词则是“局促不安”。

莱姆没有回应阿切尔的执着，她嘴巴紧抿。“不过，”她轻描淡写地说，“如果你不乐意，没关系。改天吧。”她的语气里透着不快，这让他心意更坚定。他根本不在乎态度。他让她来当实习生，是卖她个人情。

“我想，这样最好。”

兰迪说：“我去取车开过来。真的，朱尔，在坡道上等我。”他转向莱姆，“谢谢，”他边说边热情地点头，“谢谢你为她所做的一切。”

“不客气。”

“我送你们出去。”汤姆说。

“梅尔，回去干活。”莱姆嘟囔道。

技术员又爬到脚手架里面，相机的闪光灯又开始闪烁。

阿切尔说：“下周课堂上见，林肯。”

“当然了，你还可以过来，在这里实习。只是换个时间。”

“好的。”她干脆地说。在汤姆的陪同下，她驱动轮椅驶进过道。过了一会儿，莱姆听到门关上了。他驶向监控屏幕，看着阿切尔，她轻松地驶下坡道，停在人行道上，没让哥哥帮忙。她回头仰望这幢连栋住宅。

莱姆回到电脑显示器前，上面显示的是阿米莉亚·萨克斯拍的照片。他研究了照片几分钟。

然后，他长叹一口气。

“汤姆！汤姆！我在喊你！你到底在哪里？”

“离你八英尺，林肯。还有，不对啊，我最近没耳聋。你这么客气，是想让人干什么？”

“让她回来。”

“谁？”

“刚才在这里的那个女人。十秒钟之前。我说的还会是谁？我要她回来。马上 。”

罗恩·普拉斯基站在人行道上，路面崩裂成不规则的四边形和三角形水泥块，就像冰原上隆起的冰山。他的旁边是顶端带尖刺的铁丝网，上面胡乱涂画着字母和符号，比通常所见的更晦涩难辨，因为涂鸦者的画布是网格。谁会在铁丝网上涂鸦？他觉得奇怪。也许所有完好的砖墙和水泥壁都被画满了。

他听着语音留言。

阿米莉亚·萨克斯在找他。他从警察局广场的作战室偷偷溜出来，就是认准了她会去追查白城堡的线索，要过个几小时才回曼哈顿。但她好像已经发现了能推进案子的线索。他又听了一遍留言，觉得她不是急着要找他。似乎没有紧急情况。她要他帮忙搜查一个区域，几天前，有人在那里看见过不明嫌疑人四十，并且他时不时会回去。他也许住在那里，也许是去购物。

普拉斯基不想跟她通话。他发了消息。当你用拇指、而不是声音交流时，撒谎更容易。他说他会尽快赶过去，暂时从办公室走开一会儿。

就是这样。

然而他仔细想想，他发的消息并没有撒谎。他没在办公室，一忙完手上的事就会去跟她一起搜查。不过，在街上巡逻的时候，他奉行的方式是：不透露实情也是欺骗。

处理完电话的事，这个年轻的警察重新警觉起来，极度警觉。毕竟，他身处三十三邮区，必须打起精神。

普拉斯基刚从百老汇地铁交汇站来到人行道上，他沿着范辛德伦街一路走去。布鲁克林这片地带乱糟糟。不是说特别脏乱，比其他城区差，只不过显得一片混乱。卡纳西和牙买加地铁线在头顶轰隆轰隆，福尔顿街线在地底穿行。大量汽车和卡车你超我赶，绕来插去，喇叭尖鸣。人行道上熙熙攘攘。自行车往来穿梭。

他这个警察很引人注目——在海洋山、布朗斯维尔和贝德福德—斯图文森三地交会之处，他的种族只占百分之二的居住人口。没人找他麻烦，甚至好像没人注意他，大家都只顾各自忙碌，纽约城里的事看起来总是紧急万分。不然，他们就专心看手机，或者只顾着跟朋友聊天。就像大部分社区一样，绝大多数当地人只想上班下班，跟认识的人在酒吧、咖啡馆或饭店里打发时间，逛街购物，带孩子和狗散步，往家里赶。

但这不是说，他在这里就不用顾忌那些有心之人，他们可能会纳闷，这个矮小的白种男人留着土气的发型，长着婴儿般光洁的脸蛋，为什么会在这个凶险城区的破烂人行道上晃荡，这里尽是黑人和棕色皮肤的人。三十三邮区，依据邮政编码的末尾数字而定，据统计是纽约最危险的区域。

在阿米莉亚·萨克斯离开警察局广场之后，普拉斯基等了几分钟，才脱掉制服换上便装。他穿的是牛仔裤、运动鞋、军绿色T恤和破旧的黑色皮夹克。他低着头，离开了警察局总部，在附近找到一台自动取款机，看见钞票弹出来时，内心一阵颤抖。我他妈的真干上这个了？他这么想着，用了一个修饰语，只有在极端的情况下，这个词语才会罕见地从他那张美好的嘴里跑出来。

越过河流穿过森林……我们去坏人那里……[2]

现在，他把地铁交汇站甩在身后，朝百老汇走去，一路经过修车厂、建材店、房地产公司、兑换支票和预支工资的门店、杂货店、窗上贴着手写卡片菜单的脏兮兮的廉价饭馆。他离商业街越来越远，经过了一些大多都是三层或四层的公寓。有很多红色的砖楼和刷成米色和棕色的石楼，上面遍布涂鸦。地平线上是布朗斯维尔高耸的大楼，离得不远。人行道上有烟头、垃圾、麦芽酒罐子、几个避孕套、针头……甚至还有吸毒滤管，几乎带有怀旧的味道；你不再怎么经常见到这种场景了。

三十三邮区……

普拉斯基走得很快。

一个街区，两个街区，三个街区，四个……

阿尔法到底在哪里？

同一条人行道上，前面有两个孩子不怀好意地盯着他。是的，他们年纪很小，但加起来有四个普拉斯基重。他的脚踝上有防身用的史密斯威森手枪，私人武器。不过如果他们想动手，就会动手，他还来不及从枪套里拔出那把威猛的枪，就会倒地流血；但他们转回头，继续抽他们的大麻，聊他们的要事，没多看一眼就让他过去了。

又走了两个街区，终于，他发现了他一直在寻找的那个年轻人。之前在警察局广场，他偷看了第七十三分局的行动报告，大致知道了应该去哪里找人、阿尔法有可能在哪里活动。那小子正在GW熟食店和电话卡商店前，一边用手机打电话，一边吞云吐雾，他抽的是香烟，不是大麻。

GW。乔治·华盛顿？然后普拉斯基又莫名其妙地想道：哎呀[3]！

这个干瘦的拉美人身穿无袖T恤，露出缺乏锻炼的胳膊。街头犯罪的监控里有他清晰的照片，所以普拉斯基当即认出了他。阿尔法好几次进警局，被审问、被释放。但他从没被逮捕，并且仍在干那些勾当，应该是麻醉品。肯定是的，你能看出来。即使在他专心打电话的时候，你从那个姿势和小心翼翼的样子也能看出来。

普拉斯基环顾四周。没有明显的危险。

那就快点了事吧。普拉斯基朝阿尔法大步走去，看着他并放慢了脚步。

这个年轻人抬起头，他的皮肤深色中带浅灰色。他对着手机说了些告别的话，然后收起廉价的翻盖手机。

普拉斯基走近一些。“嗨。”

“嗨。”

阿尔法来回扫视街道，就像容易受到惊吓的动物。他没发现可担心的事，便转回头看着普拉斯基。

“好日子，啊？”

“我想还行吧。我们认识？”

普拉斯基说：“你是阿尔方斯，对吧？”

他回应了一个吃惊的瞪眼。

“我叫罗恩。”

“什么来路？”

“克特。里奇酒吧的那个，在贝德福德—斯图文森。”

“他很厉害。你怎么认识他的？”

普拉斯基说：“刚刚认识，跟他混过几次。他可以为我担保。”

埃迪·克特会为罗恩·普拉斯基担保，不是因为他们是哥们儿，而是因为几天前不当值的时候，普拉斯基在制止一起斗殴的过程中，发现埃迪持有手枪，而他在这个时候不该持枪，也永远不能持枪。他身上还有一些药丸。这些药丸引起了普拉斯基的注意，他提议说，他可以不提有关枪支和毒品的控告，而作为回报，克特得帮个忙，前提是他要永远保守秘密。克特很明智地选了这条路，把他指到阿尔方斯这里，他很开心能玩儿字符引用。

现在两人都扫视一遍街道。

“克特，他很不错。”他重复着，拖延着。他的名字是阿尔方斯，但在街上多数时候是阿尔法，或者在警察和帮派分子那里是爱宝，根据狗粮而取的。

“是啊，他很不错。”

“我给他打个电话。”

“我提他，又来找你，是因为他说你可以帮我弄到一些东西。”

“为什么不是他？我是说给你帮忙。”普拉斯基注意到阿尔法没给埃迪·克特打电话。他可能相信我了。没人做担保的话，只有傻子才会跑来三十三邮区。

“埃迪没有我要的东西。”

“我说，老兄，你他妈的看起来不像是嗑药的，你想要什么？”

“不要海洛因，不要可卡因，不是那些。”普拉斯基摇摇头，又四下里看看是否有什么危险的人。男人或女人——女人也很危险。

普拉斯基还仔细观察是否有警察、便衣和便衣警车。他可不想撞见同行。

但是街上很安全。

他压低声音说：“我听说有种新玩意儿。像奥施康定，但不是奥施康定。”

“我没听说过，老兄。我可以给你弄大麻，弄可卡因，弄快速丸和冰毒。”阿尔法放松下来。警方卧底的行事不是这样的。

普拉斯基指着自己的前额。“我出了这事。被揍惨了，几年前的事。现在又开始头痛，旧伤复发。我是说，非常痛。发作起来糟透了，真的。你头痛吗？”

“诗珞珂[4]，宿醉头痛。”阿尔法微微一笑。

普拉斯基没有笑。他低声说：“很难受，我没法好好工作，没法集中注意力。”

“你做什么的？”

“建筑业。在城里的建筑队，做铁工。”

“嘿，那些大高楼？你们这些傻瓜是怎么干的？爬上去？妈的。”

“好几次差点掉下来。”

“妈的。奥施康定也够你受的。”

“不，不，这种新玩意儿不一样。只是祛痛，不会让你脑子稀里糊涂，不会让你头昏眼花，你知道吧？”

“头昏眼花？”阿尔法有点儿摸不着头脑，“你干吗不去开个处方？”

“他们不给这个东西开处方。这是新东西，地下实验室才有。我听说你在这里可以弄到，在布鲁克林，主要在纽约东部。是有个叫奥登的家伙吧？大概是吧，他自制这种东西，也从加拿大或墨西哥弄过来。你认识他吗？”

“奥登？不认识。没听说过。这新玩意儿叫什么？”

“我听过一个名字，是卡炽。”

“叫卡炽？”

“我不说了嘛。”

阿尔法好像很喜欢这个名字。“好比一把抓住你，你知道，抓住你，多带劲。”

“妈的，我不知道。不管怎样，我要一些。天哪，太难受了。我需要这个东西，头痛得控制住。”

“嗯，我没法弄到，我从来没听说过。不过我可以给你一打，我是说

常规的玩意儿。一百块。”

稍稍低于一般市场价。奥施康定每颗大概卖十块钱。阿尔法图的是以后的回头客生意。

“好，行吧。”

交易快速进行，一如往常。装在塑料袋里的奥施康定，换来了一把二十美元的钞票。然后，毒贩看着普拉斯基悄悄塞给他的那卷钞票，眨眨眼。“老兄，我说了：一百块。那就是五张。”

“小费。”

“小费？”

“跟饭店里的小费一样。”

毒贩迷惑不解。

普拉斯基微微一笑。“拿着吧，伙计。我只是问问，你能打听一下吗？看看能不能帮我找到这个新玩意儿。不然，至少弄清楚这个叫奥登的家伙是谁、我可以在哪儿找他弄到一些卡炽。”

“我不知道，老兄。”

普拉斯基朝阿尔法的口袋点点头。“你给我打听打听，下次小费更多。我说更多，是一千五。也许比这还多，如果消息可靠的话。”

这个干瘦的男人随即抓住普拉斯基的手臂。他凑近，浑身散发出烟味、汗味、大蒜味和咖啡味。“你他妈的不是警察？”

普拉斯基盯着他的眼睛，说：“不是。我就是个头痛得厉害，有时都硬不起来的家伙；是个躺在卫生间，一连呕吐几小时的家伙。这就是我。找埃迪聊聊吧，他会跟你讲的。”

阿尔法又盯着普拉斯基额头上的伤疤。“我会联系你的，老兄。号码？”

普拉斯基输入阿尔法的手机号码，这个黑帮分子也输入了他的号码。

临时号码对临时号码。信任的时代。

然后普拉斯基转过身，低下头，朝百老汇地铁交汇站的方向走去。

他完全可以对阿尔方斯说“是啊，我是警察”，他想到这里就觉得好笑，不过不要紧，因为这根本不是一次秘密行动。纽约市警察局，或者

全世界都没人知道这件事。我刚才拿出去的钱不是公款，而是我自己的钱，我和詹妮浪费不起的钱。

但有时你陷入绝望，就会做出绝望的事。

注释：

[1] 原文分别为“Button”和“Whiskers”，本意是“纽扣”和“胡须”。

[2] 来自一首感恩节诗歌*Over the River and Through the Woods* ，此处歌词作了改编。

[3] 原文为“Gee Whiz”，表示惊叹。

[4] 诗珞珂（Cîroc），法国伏特加，完全由葡萄制成。

不妙，一点都不妙。

她坏了我的事。红，那个警察，那个购物者 。

她从我手上把它夺走了，我那美妙的白城堡。她抢走了。

而且，她在阿斯托里亚转来转去，搜寻线索，指向我的线索。

我这次运气不错，就像在商场里一样——当时，她正好挨着那架要命的电动扶梯。这次，我也是走运了，在离白城堡半个街区的地方先发现了她。

红就像个狩猎者，走进店内。

我的白城堡……

如果我没看见她，稍晚两分钟我就会推门而入，饥肠辘辘，对着食物垂涎欲滴。我对着汉堡和奶昔大快朵颐，接着就跟红四目相对。我还来不及从背包里掏出敲骨器或剃锯，她就先于我拔出了手枪。

运气再次拯救了我。

她是靠运气找到这儿的吗？

不，不，不。我大意了。就是这样。

我一阵恼怒。

想一想啊，没错：当购物者们在商场里追踪我的时候，我把垃圾扔掉了。我把星巴克的垃圾扔在离星巴克很远的地方，但不知怎么的，他们找到了。那就意味着，他们也找到了我扔掉的别的东西。就在商城后面，在那个墨西哥餐厅的垃圾箱里。我觉得那些雇工会装聋作哑，或者会被遣送回华雷斯。我没想过红会去翻垃圾。她应该找到了白城堡的餐巾纸或收据。指纹呢？我谨慎得很。在公众场合，我尽量使用指尖（指尖的四分之一对获取指纹毫无意义，哦，我真懂行），或者把餐巾纸泡在汽水或咖啡里，弄成一团糊糊。

但那个时候，我没想到。

说到手：我的手掌很漂亮，现在汗津津的，我修长的手指微微发

抖。我在生自己的气，但主要是气她。红……夺走了我的白城堡，让我在阿莉西亚身上草草完事。

现在，我远远地盯着她，看见她优雅地沿街而行，进进出出商店。我知道她干什么了：向白城堡的某个服务员打听，或者向所有的服务员和顾客打听，嗨，你看到那个豆角小子了吗？那只螳螂？长条甜甜圈、香肠干？哦，是的，我们看见了。长得太好笑、太好笑了。很难不注意到。

现在，好消息是她找不到我最喜欢的那家店，我通常在买汉堡之前或之后会光顾。不在这条街上，不在附近。有一站地铁的距离。不过，她有可能发现别的关联之处。

必须小心防范。

我心里的一切美事都被破坏了：今天晚些时候去看我弟弟，晚上跟阿莉西亚玩个痛快，按照计划杀死下一个目标。

计划有变。

红，你也好运吧。准备好吧 [1] 。这个玩笑真糟糕，真让我生气。当她走进一家杂货店，打听豆角小子的事时，我迈上人行道，远远绕过白城堡，他们已经知道我的情况了。

我那美妙的白城堡，再也不能踏入一步。

我把背包往上拽了拽，赶紧离开。

“你是对的，”莱姆说，“你的推断。”

不过他想，他根本用不着对她讲这个。他觉得朱丽叶·阿切尔是这种人，如果她不是心里有底——不，极度有底——知道是对的，就不会下结论。

她驱动轮椅，靠近一些。

莱姆继续说：“不过我们必须赶紧提起诉讼，不是因为有别的被告，或者说不仅仅因为这个。原因是，受害者的遗孀和她儿子的处境很困难。”他解释了一番，说到保险的缺失和他们的债务，说到纽约州北部的车库，也就是他们即将入住的——也许长期居住的家。

对于斯克内克塔迪，阿切尔未置一词，但她一脸沉静，表明她理解了那近在眼前的困境。他另外又提到弗罗默的事，介绍了他复杂的工作经历。“律师在组织证据，证明这种消沉是暂时的，但可能很难办到。”

阿切尔眼神一亮。“但如果你能证明被告有某些特别恶劣或草率的举动，那你就有可能拿到惩罚性赔偿金。”

也许，正如惠特莫尔向莱姆本人建议的，阿切尔也应该去读法学院。

《波士顿法律》……

“用惩罚性赔偿金威胁他们。”莱姆提醒道，“我们想庭外和解，并且要尽快达成和解。”

阿切尔问：“我们什么时候可以拿到真家伙？还有所有的证物？”

“要好几个月。”

“可是我们用这么一个模型，就能找出证据去追究责任吗？”

莱姆说：“到时再看吧。”他把惠特莫尔告诉他的事解释一遍，说到无过失责任、过失、介入因素免除生产商责任的可能性。

“我们的任务，首先是精准地找出缺陷。”

“还要找出一个非常草率、非常有钱的被告。”她冷冷地说。

“正是这样的策略。汤姆！”

看护现身了。

莱姆对阿切尔说：“你干吗不跟他说说你的医疗状况？”

她便说了。不像莱姆，她的脊椎没有遭遇过外伤；医生发现有个肿瘤裹住了她的第四节和第五节颈椎（莱姆被伤到的是第四节）。阿切尔解释了一系列治疗和手术，这些治疗和手术最终有可能把她变成像莱姆一样的残疾人，或者更严重。眼下，她的生活就被耗在了对这种状况的适应上：她转换职业，从事更适合四肢残疾者的工作；她向一位富有经验的病人——结果是林肯·莱姆——学习应该抱有何种预期、应该如何应对状况。

汤姆说：“你待在这里的时候，我也很高兴做你的看护，如果你愿意的话。”

“是吗？”

“乐意之至。”

她转动轮椅，面朝莱姆。“我现在可以干些什么？”

“研究电动扶梯事故，尤其是这个模型。惠特莫尔说，法庭有可能会接受模型。还要弄到维护手册。有个承建商把电动扶梯的一部分租给我们，但没把资料交过来。我想把电动扶梯的方方面面都弄清楚。”

“咱们看看公司或政府有没有安排对类似型号的检查。”

“对，很好。”他倒没想过这事。

“我可以用电脑吗？”

莱姆指了指近旁的一台台式电脑。他知道她可以用右手操控触控板，但敲击键盘是不可能的。“你可以给朱丽叶一副耳机和麦克风吗？三号电脑。”

“好的。这边。”

阿切尔顿时失去了自信心，并且自从他遇到她，她第一次露出忐忑不安的样子，这大概是因为她不得不依赖其他人的帮助，而不是她的哥哥。她盯着电脑，仿佛那是一条没有摇尾乞怜的野狗。为了开展实习跟莱姆争论，那完全是另一回事。他们两人是平等的。而在这里，她不得不依赖一个身体健全的人。“谢谢。抱歉。”

“在我所经受的考验和折磨中，这是最小的了。”汤姆帮她戴好耳机，放好右手要用的触控板。“你找到的东西，都可以打印出来。不过我们不怎么打印东西。大家看屏幕更方便。”莱姆也用到翻页架，但多数时候用来看书、看杂志或纸质资料。

“这些真是我见过的最大的屏幕。”阿切尔差不多又恢复了神采飞扬的样子。她对着耳机低声嘀咕，莱姆看到屏幕发生了变化，一个搜索引擎弹了出来。“我开始干活了。首先，搜索所有能找到的关于电动扶梯的资料。”

梅尔·库柏喊道：“你要型号和序列号吗？”

“型号是MCE-77。”阿切尔漫不经心地说，“序列号也有了。我刚才进来的时候，记住了生产商信息牌上的号码。”

她对着麦克风，慢慢地背出了那个长长的号码。电脑对她那低沉优美的嗓音，尽职尽责地做出了回应。

注释：

[1] 此处原文为“Get yourself red-y”，“red-y”代替本来的“ready”，含有“red”（红）一词，但和“ready”同音，即为后文所指的玩笑。

梅尔·库柏手拿数码相机，还在扮演基础设施摄影师的角色。他待在包裹着电动扶梯的脚手架里面，走来走去。

“他们怎么弄进来的？”他叫道，“这个东西体积很大。”

“拆掉屋顶，在地板上打个洞，用直升机吊下来。也有可能是天使或超级英雄干的。我忘了。”

“林肯，我的疑问合情合理。”

“不相干的问题，就不合理。你看到什么了？”

“再等等。”

莱姆叹了口气。

速度啊。他们的行动要快。当然，要快一点帮助桑迪·弗罗默太太。但同时，正如阿切尔所想和惠特莫尔确认过的，他们还要抢在想发笔横财的虚假原告冒出来之前，快一点达成庭外和解。惠特莫尔解释过：“有其他从电动扶梯上跳下去的乘客。伤势很轻，或者没有受伤，但这并不意味着他们不会起诉。然后，”这位律师补充道，“还有那些要求赔偿精神损失费的人，他们的理由是目睹了一起可怕的事故，他们的生活会发生永久性改变，再也无法使用电动扶梯了……噩梦连连、饮食失调、请假休息导致收入减少。对，这是真的。一派胡言，但这是真的，这就是人身损害赔偿法的世界。”

这时，坐在电脑前的阿切尔喊道：“市政府暂停了所有MCE-77型号电动扶梯的运行，以待检查。《纽约时报》上的消息。纽约市安装了五十六部，别的地方安装了将近一千部。没有其他的事故报道了。”

有意思。莱姆想知道，检查是否会发现对他们的案子有利的东西。他还想知道，要多久才会有结论。

终于，库柏来到莱姆身边，把索尼相机的存储卡取出来。他把卡插入电脑的插槽，在高清屏幕上调出照片。屏幕足够大，几十张照片可以一起排列出来。

莱姆挪近一些。

“有关联的部分好像在这里，”技术员走向屏幕，指出来，“突然打开

的踏板。这块踏板既是台阶，顶部的固定台阶，也是用于维修的检修口。用铰链连在另一端，跟电动扶梯的台阶是分离的。我猜大概有四十磅重。”

阿切尔喊道：“四十二磅。”她解释说，她在中西部交通运输公司的安装维护手册里找到了详细说明。

库柏继续说：“还有一个弹簧起辅助作用，这样的话，当铰链松开的时候，踏板门就会弹开大概十六英寸。”

这符合萨克斯的观察和照片里的情况。

“工人可以从那里径直把踏板抬起，用一根杆子撑住——就像支撑引擎盖的那种杆子。”库柏指着他拍的照片说，“工人想关上踏板门，就往下按，或者我猜，是站在上面，直到踏板门底部的三角形支架触到一个固定杆上的弹簧栓。这里。支架往里推弹簧栓，最后踏板落下，弹簧栓插入孔里锁上踏板。”

“弹簧栓是怎么松开的？”莱姆问。

“电动扶梯的侧面有块被锁住的盖板，盖板后面的插座里有个按钮开关。这里，电路在这里通向伺服驱动器。开关会让弹簧栓缩回来，打开检修口。”

“那么，”莱姆沉思道，“是什么原因导致检修口突然打开了呢？有什么想法？快点，动动脑子。”

阿切尔说：“弹簧栓的支架断开了？”

但他们检查了萨克斯拍的照片，照片显示支架好像仍然连接在检修口的底部。

“也许弹簧栓断了。”莱姆说，“哈维兰彗星型客机。二十世纪五十年代。”

阿切尔和库柏都朝他看。

他解释道：“那是最早的商用喷气式客机。其中三架因为金属疲劳，在空中发生爆炸，有扇窗户在高海拔的空中出了问题。金属疲劳是机械故障的主要模式之一。其他模式有变形、腐蚀、脏污、断裂、撞击、压力、热冲击，还有其他几种。当材料——可以是金属，也可以是别的东西——遭受周期性载荷时，疲劳的现象就会发生。”

“喷气式客机，”阿切尔回应道，“会一次又一次地承受增压。”

“就是这么回事。对。在那起案例中，窗户和门是方形的，压力集中在尖角上。经过重新设计，飞机的舱门和窗户就变成圆形了。压力更

小，疲劳状况更少了。所以现在的问题是，电动扶梯的检修口频繁开关，导致弹簧栓的部位产生疲劳了吗？”

库柏把弹簧栓标出来。“这架模型上没有磨损的迹象，不过模型是新的。我不知道原初的电动扶梯有多旧、检修口打开和关闭过多少次。”

眼前没有实际的证物，莱姆又一次感到沮丧。

当朱丽叶·阿切尔笨拙地用右手手指操作触控板，向他挪近时，他听到一阵推撞桌子的声音。熟练掌控一辆两百磅的轮椅，是需要大量练习的。

游戏新手……

“商城里出故障的那部电动扶梯，用了六年。”她说。

“你是怎么查出来的？”

“中西部交通运输公司的新闻稿宣称，他们拿到了商城的电动扶梯合约，这是七年前的事。施工是在第二年。根据检修建议，这部电动扶梯每年应该接受五次检修，并用润滑油保养。考虑到故障和计划外的修理，我觉得检修口打开和关闭过五十次。”

莱姆看着库柏拍的照片，照片上的弹簧栓扣住三角形支架，锁住了踏板。弹簧栓大概只有一英寸长，却很粗，似乎不太可能在打开次数有限的情况下发生疲劳。

阿切尔补充道：“检修步骤之一，就是检查弹簧栓是否过度磨损。这可能也是针对疲劳状态的。”

“什么材质？钢材？”

阿切尔说：“没错。电动扶梯的所有部件都是钢材，除了几处跟事故无关的外壳以及外观部件。这些都是铝材和碳纤维。”

毫无疑问，她很快就把手册和说明书弄明白了。

莱姆说：“弹簧栓即便完好无损，也有可能松动，没有完全复位。震动有可能导致松动。”

也许……这个案子里可以有许多假设。

“锁定装置是哪里生产的？”

她根本没看她加载到屏幕上的资料，说道：“是生产商，中西部交通运输公司。不是哪个单独的公司。”

莱姆说：“有可能是金属疲劳，有可能是维护问题。还有什么其他原因会导致检修口打开呢？”

阿切尔问：“会不会有人不小心打开了开关，或者是搞恶作剧呢？”

库柏调出一些照片。“开关在这里，在电动扶梯外面的底部，靠近紧急切断开关，”他指了出来，“但是有一扇上了锁的小门挡着。”

莱姆说：“阿米莉亚查过这事。她仔细看了商城的监控录像。她说，检修口打开的时候，开关附近没有人。”

阿切尔皱起脸，讽刺地蹙着眉。“录像呢？”

“调查局没收了。”

她头一扬，眼睛瞄向库柏。“我们是平民，但你是纽约市警察局的人，对吧？”

“我在这里不是。”他赶紧接话。

“你是——”

“我是非官方人员，正在休假。如果我现在去拿调查材料，我就要被派去休长假了。”

莱姆审视着照片。“还有什么别的事故原因呢？”他沉思着。

“好吧，没人故意按按钮。也许是短路或别的电力问题启动了开关。开关阻滞了驱动器，伺服驱动器，导致弹簧栓缩回、检修口打开。”

“咱们看看线路。”

梅尔放大他在电动扶梯内部拍的照片。

莱姆注意到，有根电线从外面的按钮开关伸出来，沿着内墙延伸。开关线的末端是一个插头，插头插在伺服驱动器内侧的其中一个插座上。

“线路是暴露在外的。”库柏说。

“的确。”莱姆说，脸上闪过一丝微笑。

一会儿后，阿切尔也露出了笑容。“我明白了。细小的金属或箔片或导电的什么东西，有可能落到插头上，连接上电路。伺服驱动器把弹簧栓拉出来，检修口就打开了。”她补充道，“我找不到任何涉及这个型号电动扶梯的类似事故。电动扶梯有时很危险，但通常是衣服或鞋子被夹到机械装置里。这种情况比你想象的要多。去年，全世界有一百三十七

人死于电动扶梯事故。几年前，有一起最惨的灾祸，伦敦地铁里发生爆炸。灰尘和颗粒不断堆积，然后失火、爆炸，就像谷物升降机发生爆炸一样。你们见过那些东西吗？”

“曼哈顿不常发生这种事。”莱姆仔细想着她说的话，心不在焉地回答。

“我见过，”梅尔·库柏回应道，“见过一次。”

莱姆听着这不相关的事，一脸不快。“那么缺陷是——”

“中西部交通运输公司没有把插头遮起来。”阿切尔说，“这原本是件容易的事。把插头设置在凹座里，用东西盖住，大概是这样。”

库柏说：“或者他们根本就不该使用插座。在开关和伺服驱动器上采用硬接线，公司也许是想省钱。”

这算第一个迹象，生产商方面可能有合乎惩罚程度的行为。

“谁是——”

他话未说完，阿切尔就答道：“跟锁定装置一样，伺服驱动器和开关都由中西部交通运输公司生产。那是他们的组件部门，是分支部门，而不是子公司。他们没法躲在公司面纱后面的。”

库柏说：“我以为你是流行病学家呢。”

“《波士顿法律》，相信我，真的很好看。我还喜欢看《风骚律师》。”

库柏说：“还有《洛城法网》。”

“哦，很棒。”

拜托……

莱姆正苦苦思索，外来物质是怎样驱使伺服驱动器打开检修口的。

“我有个主意。”阿切尔说。

“怎么说？”

“你是个科学家，你喜欢实证。”

“我这万神殿里的至高之神。”莱姆说，也不在乎这话听起来多么狂妄自大。

她朝电动扶梯点点头。“能动起来吗？”

“传动器、齿轮、伺服驱动器和开关都是可以工作的。电源也接上了。”

“那咱们就试验一下吧。启动电动扶梯，试试打开检修口。”

莱姆念头一动。他转向厨房，大喊道：“汤姆！汤姆！我要杯喝的。”

看护来到门口。“我最近说过了，这有点太早了。”

“喝可乐也太早？”

“你从来不喝碳酸饮料的，家里没有。”

“如果我没记错的话，附近有家熟食店。”

在白城堡的步行范围内的两家五金店里一无所获。

没人记得看见过跟不明嫌疑人四十的外貌特征相符的顾客，并且两家店都不卖圆头锤。因此，过去的一个小时里，阿米莉亚·萨克斯一直在人行道上咚咚咚地走；普通社区的人行道，大风呼号、垃圾遍地，她沿路调查其他店铺：车身维修店、汽车用品店、电话卡专营店、汽车服务店、假发店、墨西哥快餐店，以及数十家别的店铺。有家杂货店的店员“非常肯定”，他在街上看见过跟不明嫌疑人四十的外貌特征相符的人，但具体记不起来他去过哪里、他的穿着打扮和随身物品。

这次目击事件，或许可以证实白城堡的夏洛特的看法：他往这个方向来了。但说到目的地，还是个谜。当然，他可能会步行前往公交车站和地铁站；或者，他有可能把车停在车库里，尽管他没有使用汉堡连锁店的停车场。她还检查了商业场所的监控视频，但所有的监控摄像头都没对准人行道，只是对着门、停车场和室内；而且，监控摄像头数量庞大，即便不明嫌疑人踏入有监控的商店，或者抄近路穿过停车场，她也没有人手和时间仔细检查几百个小时的监控视频。托德·威廉姆斯谋杀案是一起重大的罪案，但纽约五大城区的重大罪案不止这一起。在这一行，你总得保持平衡。

而且，平衡规则也适用于个人生活。

她拿出手机，拨了一个电话。

“阿米。”

“妈妈，你感觉怎么样？”

“还好。”罗丝·萨克斯说。这句话出自罗丝·萨克斯之口，可能是说好，可能是说坏，也可能是说这两者之间的任何情形。这个女人不会吐露太多。

“我马上过去。”萨克斯告诉她。

“我可以坐出租车。”

萨克斯轻笑一声。“妈妈。”

“好吧，亲爱的。我会准备好的。”

她绕回来，调查街道另一边的店铺。

终于有了一个实实在在的成果：在一家吉卜赛出租车公司。她向毛发浓密、身材高瘦的经理描述了犯罪嫌疑人的样子，那人当即眉头一皱，用浓重的中东口音说：“对，是有一个，非常瘦的男子。拿着一大袋白城堡汉堡。大袋子。对瘦子来说，这有些奇怪。”

“你记得是什么时候吗？”

他记不清了，但认可那可能是两周前的事，也许是托德·威廉姆斯遇害的那天。他也记不起来司机是谁，店里也没有保存目的地的记录，不过他说会询问他的雇员，发掘更多的信息。

她垂下眼睛看着他。“这件事很重要。这个人是个凶手。”

“我现在就着手。对，我会问的。”

她相信他。主要原因在于，当她亮出警徽时，他瞟过来的眼神惴惴不安。那个眼神告诉她，他的执照并非都合乎规矩、毫无漏洞；他肯定会好好配合，以换取她的默契，不请出租车和礼宾车管理局上门拜访。

她转身向南，朝她停在白城堡停车场的车走去。她在几个地方停了一下，这些地方看起来不太可能有线索：假发店、美甲店、没有窗户的电脑维修店。然后，她再次踏上人行道。突然，萨克斯从眼角捕捉了什么东西，是一种活动。在这里不算反常，尽管大风天里人行道基本空空荡荡。但那种活动很特别。速度很快，方向一转，似乎有人不想被看见。

她眼望四周，松开外套的扣子，右手摸向格洛克手枪。她身处一家汽车维修厂，厂里停着好些车辆，从摩托车到厢式货车都有，都停得乱七八糟，大都处于不同程度的拆卸状况。那个靠近的人——假如那是人，而不是飞旋的垃圾或尘土，或者影子——是从两辆大型卡车中间闪过的，一辆是潘世奇公司的鲜黄色出租卡车，一辆是长达二十英尺的白色厢式货车，车身上唯一的标记是两个巨大的艳红色喷漆乳房。

想想这种可能性吧，不明嫌疑人四十又来买他的多汉堡午餐，并且在购物中心认出了她，继而跟踪她。

不太可能，但也不是完全不可能。她轻轻敲着格洛克手枪，靠近卡车。没再看到影子。萨克斯继续朝停车场深处走，在车辆的墓地里穿来穿去。风拽得夹克下摆时起时落，吹得头发乱七八糟。糟糕的射击状态。她从口袋里掏出一根橡皮筋，把缕缕乱发束成马尾。她又看了一眼四周，唯一可见的活物是海鸥和鸽子，以及一只好奇、大胆的老鼠。不，是两只。她发现的动静就是这些鸟，或者啮齿动物？垃圾纸沿人行道和街道打滚，然后飞到空中。也许入侵者就是那个东西，昨天的《纽约邮报》。

没有凶险的迹象。

她的手机嗡嗡作响，吓了她一跳。她低头一看，来电显示是汤姆的名字。一如以往，当打来电话的是他而不是莱姆时，她心里就会咯噔一下，觉得可能有糟糕的医疗消息。她赶紧接电话。“汤姆。”

“嘿，阿米莉亚。我在想你今晚会不会住在这里。来吃晚餐吗？”

她松了口气。“不了，我和我妈妈有个事要办。她在我那里过夜。”

“我给你准备一个爱心包裹？”

她大笑起来，心里明白那的确会是一个很棒的爱心包裹。但一路开车赶到莱姆家收包裹有些成问题。“不用了，谢谢，真的谢谢，我……”

她的声音低下去，因为通过扬声器，她听到背景里有个熟悉的人声。

不，不可能。

“汤姆，梅尔在那里？梅尔·库柏？”

“对，他在。你想跟他说话？”

我想得要命。她礼貌地说：“麻烦你了。”

一会儿后：“嗨，阿米莉亚。”

“嘿，梅尔。嗯，你在林肯家做什么？”

“他让我休假了，不过我知道他不喜欢我用这个动词。我在帮他处理弗罗默的案子。”

“该死。”她说。

一阵沉默。

库柏打破沉默：“我……呃。”

“让林肯接电话。”

“哦，哦，”技术员喃喃道，“听着，阿米莉亚，事情是——”

“别用扬声器，用耳机。”

她把手伸到头发里，一阵抓挠。通常来说，这是紧张的表现——在这种情况下，则是出于懊丧还有愤怒。莱姆，他辞职已经够糟了，现在她还得应付这该死的干预。

她的手机听筒里传来窸窸窣窣的声音，库柏或者汤姆帮莱姆戴上了耳机。当然，大部分时候，她和他的通话都是通过免提电话进行的，没什么机会谈论隐私。她不想让别人听到她要说的话。

“萨克斯，你在——”

“梅尔在那里做什么？我要他来查不明嫌疑人四十的案子，你把他抢走了。”

一阵停顿。“我问他能不能帮我办弗罗默的诉讼案，”莱姆反驳道，“我们有实验室的工作要做。我不知道你要用他。”

她怒气冲冲地说：“该做的事，皇后区的总部实验室都没做。”

“这事我不知道。我怎么会知道，你只字不提。”

为什么你会想到这个话题？她心里想。然后她咕哝道：“你怎么能把他转到民事案件上去？我甚至不知道你有这能耐。”

“他休假了。他没上班。”

“哦，胡说八道，莱姆。休假？我在查凶杀案。”

“萨克斯，你人在商城，目睹事件的发生。我的受害者跟你的一样，都死了。”林肯·莱姆的防守战打得很差劲。

“不同之处在于，你的电动扶梯不会再杀死其他人。”

没有回应。

“好吧，我想我这里不需要他待太久。”

“多久？按小时算？最好是按分钟算。”

他叹了口气。“这两天我们必须找出一个被告。”

“这么说，按天算，”她嘟囔道，“不是小时。”

分钟就根本不用考虑了。

他试图安抚，不过显得不够真诚。“我会打一两个电话。在犯罪现场调查组，跟你合作的是谁？”

“跟我合作的不是梅尔，这就是问题所在。”

“听着，我——”说话的是梅尔，他肯定已经推断出发生了什么事。

“没关系。”莱姆对他说。

不，有关系。她的怒火在静静燃烧。多年来，作为专业合作伙伴和生活伴侣，他们从来没为情感问题吵过架，但只要涉及案子，脾气都会暴涨。

“我相信，你可以问他一些问题。他在点头。瞧，他很乐意。”

“我不能问他问题，他又不是佩普男孩[1]的职员。”她加上一句，“打开扬声器。”

咔嗒一声响。

库柏说：“阿米莉亚——”

“行了，梅尔。听着，罗恩会告诉你具体情况。我需要分析餐巾纸上的摩擦嵴和DNA。我们想知道某种清漆的牌子，想通过锯屑样本查出木头的种类。”因为莱姆，而不是库柏的缘故，她又坚定不移地补充道，“我需要真正出色的人，就像你一样出色。”

当然，最后的话有点啰唆。她不在乎。

“我会打电话的，阿米莉亚。”

“谢谢。罗恩会把案件编号发给你。”

“好的，好的。”

然后，萨克斯听到一个女人轻声说：“我能做点什么吗？”莱姆说：“不用了，继续分析吧。”

那是谁？萨克斯觉得纳闷。

然后他说：“萨克斯，听——”

“我得挂电话了，莱姆。”

她挂断电话。她想起上次这么做，还是很多年前。她记得那是什么时候。那是他们第一次协作办案期间。

就在这时，萨克斯意识到，她太专注于打电话，太专注于生莱姆的气，因为他让她想要的技术员“休假”了，以至于丧失了对周遭环境的警惕：街头警察不可饶恕的罪过——尤其她刚刚看到了可能的敌人。

接着，她听到身后响起沙沙的脚步声，很近。她伸手去掏格洛克手枪，但已经太迟了。这时，攻击者已近在咫尺。

注释：

[1] 佩普男孩（Pep Boys），美国大型汽车配件零售商。

“所以，没用。”朱丽叶·阿切尔说的是实验，即模仿笨手笨脚的顾客，把可口可乐倒进电动扶梯，导致开关短路、检修口打开。

“不，有用。”莱姆说，她和库柏不由得皱起眉头，“实验是成功的，它验证的假设，只不过跟我们期待的恰恰相反：就泼洒的液体而论，中西部交通运输公司制造的电动扶梯没有缺陷。”

乘客乘电动扶梯上下，有可能把饮料洒出来，生产商已经考虑到这一点，用塑料把电子设备和驱动器保护起来，那其实就是一层防水罩。液体会流到一个容器里，容器远离可以释放弹簧栓、打开检修口的伺服驱动器。

“朝前，朝上。”莱姆指挥库柏继续做实验：他要用各种不同的东西，对开关和伺服驱动器实施物理攻击，模仿机械干预：扫帚把、锤子、鞋子。

没有反应。致命的检修口没有打开。

阿切尔建议技术员在踏板上反复蹦跳。这个想法不错，莱姆便让库柏照做，如果他摔下来的话，汤姆站在下面的地板上随时准备接应。

不起作用。扣死的弹簧栓没有回缩，支架没有改换位置。他们不管做什么，都没法打开检修口，除了摁那个专门用于这一目的的按钮。按钮安全地隐藏在一个嵌入式容器里，前面有一块锁死的盖板挡着。

想想，想想……

“虫子！”莱姆大叫。

“你不能把窃听器装到调查局的办公室里去。”库柏忐忑不安地说。

“我弄错了。‘虫子’不对，这是生物学里范围很有限的一个目，半翅目，如蚜虫、蝉。我应该说得更准确一些。‘昆虫’要更宽泛，‘虫子’是它的一个子类。所以我想要昆虫，不过虫子也可以。”[1]

“哦。”库柏松了口气，但明显很困惑。

“很好，林肯。”阿切尔说，“确实，蟑螂有可能爬进去，导致开关或驱动器短路。中西部交通运输公司应该考虑到这一点，在里面设置屏障。他们没这么做，那么电动扶梯就存在缺陷。”

“汤姆！汤姆，你在哪儿？”

看护现身了。“还要碳酸饮料？”

“死昆虫。”

“你在饮料里发现虫子了？不可能。”

“又是‘虫子’。”莱姆皱眉说道。

听过解释之后，汤姆就在房子里转来转去，寻找那些小生物——他这个管家行事如此细致，以至于必须把搜寻范围扩展到顶楼天花板之上的储藏区和地下室，终于找来了几具可怜的苍蝇尸体和一只干枯的蜘蛛。

“没有蟑螂？我喜欢蟑螂。”

“哦，行行好，林肯。”

“街对面的那家中餐馆……你可以去给我找一两只吗？死的就行。”

汤姆一脸无可奈何，继续玩儿他的搜寻小游戏去了。

他带回来的各种不同的小生物，尽管经过补充水分，但是被放到有插头的插座连接点上时，也没能让开关产生反应，或者让伺服驱动器短路。

库柏和阿切尔在讨论有什么其他可能的原因，能让电动扶梯在法律上被认为存在缺陷，这时，莱姆发现自己正盯着衣帽架看，架上挂着萨克斯的一件外套。他的心思飘回到她之前的气话上。到底为了什么事，她这么生气？她没有特地提过她需要用梅尔·库柏。而且，他 怎么知道她在实验室那边有麻烦？

然后，他的怒气又转回自己身上，因为他浪费了时间，去想他和萨克斯之间的矛盾。

回到工作上来。

莱姆让库柏清除掉弹簧栓和支架上的润滑油，然后重新锁上。因为装置变得干涩，他想看看弹簧栓是否会完全推进到锁定状态，并由此在随机活动的激发下，是否更易于打开。然而即便没有润滑油，弹簧拴在锁上的时候也牢牢锁住了检修口。该死。怎么回事？惠特莫尔说过，产品不一定是粗心大意生产的，但它必须有缺陷。他们必须找出检修口在不该打开的时候打开的原因。

他喃喃自语：“防虫，防水，防震……事故发生的时候有雷电吗？”

阿切尔查了一下天气。“没有，是晴天。”

莱姆叹了口气。“好吧，梅尔，把我们这点微不足道的发现写到表格上吧，如果你乐意的话。”

技术员朝白板走去，依话照做。

门铃响了，莱姆看着监控屏幕。“啊，咱们的律师。”

过了一会儿，律师埃弗斯·惠特莫尔进来了，他走路时无比挺拔，身上是笔挺的深蓝色西装，每一粒扣子都扣得牢牢的。他一手拿着过时的公文包，一手拎着购物袋。

“莱姆先生。”

他点点头。“这位是朱丽叶·阿切尔。”

“我是实习生。”

“她在帮忙查案子。”

惠特莫尔看都没看一眼她的轮椅，也没有露出好奇之色，纳闷这个女人怎么和她的导师一样身患残疾——或者好奇她的身体状况会如何帮助或妨碍调查。他点点头打招呼，然后转向莱姆。“我带了这个来，弗罗默太太要我带给你的。表示感谢。她亲手做的。”他从购物袋里拿出一条用塑料包裹、绑有红丝带的面包，呈在大家面前，就仿佛在呈递原告的第一件证物。“她说这是西葫芦面包。”

莱姆不知道应该如何对待礼物。直到最近，他的委托人主要都是纽约市警察局、联邦调查局的人和其他各类执法人员，谁都没有出于感激给他送过烘焙食品。“好的。嗯，汤姆，汤姆！”

一会儿后，看护过来了。“哦，惠特莫尔先生。”不愿直呼其名，这事好像有传染性。

“莱斯顿先生，这里有一条面包。”律师说着把面包递过去，“弗罗默太太送的。”

莱姆说：“放到冰箱里或什么的。”

“西葫芦面包，闻着很香。我切好端过来。”

“没事，我们不需要——”

“我当然要端过来。”

“不，当然不用。面包先留着。”莱姆唱反调，有着一个隐秘的原

因。他考虑的是，朱丽叶·阿切尔要把点心吃到嘴里，唯一的方法就是让汤姆喂她，而这会让她难为情。她用的是右手的手指，而不是右胳膊。戴着精致手链的左手，自然是被拴在轮椅上的。

然而，阿切尔似乎已经明白了莱姆的盘算，并且不太在意，她坚定地说："嗯，我想吃一点。"

莱姆意识到他违反了自己的一条规则；他在娇惯她。他说："好的。我也来一点，还有咖啡。劳驾。"

汤姆面对这种反转……和礼貌，眨了眨眼。

"我也想来点咖啡，黑咖啡，劳驾，"惠特莫尔说，"如果不麻烦的话。"

"一点都不麻烦。"

"有卡布奇诺吗？"阿切尔问。

"这是我的特供品之一。梅尔，我会把茶端过来的。"看护走开了。

惠特莫尔走到图表前面。他和众人都仔细看着图表。

异常死亡/疼痛和痛苦民事赔偿诉讼案

-事故地点：布鲁克林的卓景商城。

-受害者：格雷格·弗罗默，四十四岁，商城窈窕淑女鞋店的店员。

-店员，从帕特森系统的营销主管职位离职。试图证明他会回到类似的或其他高收入的工作岗位。

-死亡原因：失血，内脏受损。

-起诉理由：

-异常死亡/人身损害侵权诉讼。

-无过失责任。

-疏忽。

-违反默示担保。

-损害赔偿：补偿，疼痛和痛苦赔偿，可能有惩罚性赔偿。有待确定。

-可能的被告：

-中西部交通运输股份有限公司（电动扶梯的生产商）。

-商城所处地产的业主（有待查明）。

-商城的开发商（有待查明）。

-电动扶梯的维护者，如果不是生产商的话（有待查明）。

-安装电梯的承包商和分包商（有待查明）。

-清洁小组？

-其他被告？

-事故相关事实：

-检修口自动打开，受害者掉到驱动器上。开口大约十六英寸。

-检修口的踏板重达四十二磅，前端的尖齿是导致死亡/受伤的原因之一。

-检修口用栓销锁死。弹簧栓。检修口因为不明原因打开。

-开关设在锁住的盖板后面。监控视频里没有人去按开关。

-设备失灵的原因？

-开关或伺服驱动器自动启动。为什么？

-短路？其他电力问题？

-弹簧栓失灵。

-金属疲劳——有这个可能性，可能性不大。-位置偏移。

-昆虫、液体、机械接触？不太可能的因素。

-雷电？不太可能的因素。

-眼下无法拿到调查局或消防局的报告或档案。

-眼下无法拿到失灵的电动扶梯（处于调查局的隔离之中）。

阿切尔告诉惠特莫尔，她没有发现其他类似的事故——不单单是中西部交通运输公司的产品线，任何一家公司制造的电动扶梯都没出过这种事故。然后梅尔·库柏跟他具体讲了他们的尝试，即如何让电动扶梯的

检修口出于外部原因或生产缺陷而自动打开。

“所有的推测在这架模型上都行不通。”莱姆告诉他。

“我得说，事情看起来不太乐观。”惠特莫尔说。听到这个坏消息，他语气当中的失落，就跟结论假若对他们有利、他会表现出的兴奋那样，仅仅如此。然而，莱姆知道他会苦恼。惠特莫尔不是一个轻易接受挫折的人。

莱姆审视着脚手架，从上看到下。他驱动轮椅凑近一些，凝眸看着。

他隐约感觉到汤姆端着托盘过来：烘焙食品和饮品；恍惚中意识到库柏、阿切尔和惠特莫尔之间的谈话；模模糊糊听到律师用干瘪瘪的声音回答阿切尔的什么问题。

然后是一阵沉寂。

“林肯？”汤姆的声音。

“有缺陷。”莱姆喃喃低语。

“什么？”看护问。

“有缺陷。”

惠特莫尔说：“是啊，莱姆先生。问题是我们不知道哪里有缺陷。”

“哦，我们知道的。”

“吓了我一跳。”阿米莉亚·萨克斯厉声说，嗓音跟风一样凶悍。“罪犯可能就在附近。”她把手从格洛克的枪柄上移开。

就在她给莱姆打完电话之后，有人从她身后逼近，这个人不是不明嫌疑人四十或其他攻击者，而是罗恩·普拉斯基。

这名年轻的警察说：“抱歉。你在打电话，我不想打断你。”

“嗯，下次圈子兜大一点，挥挥手或什么的……几分钟之前，你在附近看到长得像咱们的不明嫌疑人的人吗？”

“他在这里？”

“嗯，他的确喜欢白城堡，而且我发现有人跟踪我。你没看见什么？”她不耐烦地重复道。

“没看见长得像他的人，只有几个小孩，好像在买卖毒品。我刚走过去，他们就走掉了。”

她看见的可能是他们。灰尘，海鸥，买卖可卡因的小混混。

“你人在哪里？我打了办公室的电话，还拨了你的手机。”她发现他换过衣服，把警服换成了便装。

他也看了看四周。“你走了之后，我接到一个电话。我得去跟一个线人聊聊，在哈莱姆区。古铁雷斯的案子。”

恩里科·古铁雷斯。她过了好一阵才反应过来。这个人是一起谋杀案的通缉犯——可能是谋杀，更有可能是低级别的过失杀人——此案是普拉斯基最早办理的案子之一，当时他是和另一名重案组警探合作。两个毒品贩子互斗，其中一个被杀，因此大家没什么干劲去结案。她猜那个线人意外发现了一些线索，打电话找了普拉斯基。她说：“那件旧案子？我以为地方检察官都已经放弃了。几乎是浪费时间。”

“上头有命令说要清理积案。你没看见内部通知吗？”

警察局广场发布的很多内部通知，萨克斯都不关心。公共关系啦，无效信息啦，下个月又会被取消的新规程啦。重新花费力气查办古铁雷斯案这类案子，没有多大意义；但另一方面，这不是一线警察和巡警要去怀疑的问题。如果普拉斯基想在警察这一行获得晋升，就必须听从上级的命令，并且要严肃对待内部通知。

“行吧，罗恩。但是把重点放在不明嫌疑人四十的案子上。如果除了锤子，咱们这小子还有化肥炸弹和毒药，打算玩儿这些，这事就是咱们的优先事项。还有，你那个鬼电话得接。”

“明白了。好的，我会尽量另找时间查古铁雷斯的案子。”

她把白城堡的经理和夏洛特说的话解释一遍，然后补充道：“这里大部分的商店我都调查过了，他乘地铁、搭巴士或进公寓大楼要经过的半数街道，我也去过了。”她把她去过的地点说了一遍，要他继续调查另外几个街区。她还跟他讲了吉卜赛出租车公司的事，不明嫌疑人在那里有可能被人看见过。“我要你盯紧他们。我们得找到那个司机。施加一点压力。”

“我会处理的。”

“我要去接我妈妈了，我们有个预约。”

“她的状况如何？”

“在撑着。过几天做手术。”

“代我问好。”

她点点头，然后回到她的那辆红色都灵车里，发动大马力引擎。二十分钟后，她已经平稳行驶在她家社区的街道上。当她驶入舒适宜人的卡罗尔花园住宅区时，心里感到一种安慰。她在这里长大的时候，这个地方可要破旧得多。现在，它是PWSM [2] 的堡垒。略有钱财之人。他们在曼哈顿买不起这种建筑面积的房产，又不愿逃离城区范围住到郊区去。中产阶级化并没有给阿米莉亚·萨克斯带来困扰。她在城里糟糕的地方待得够久了，很开心能回到家里，回到一片被精心照管的“飞地”，栀子花在街上的花盆里自由自在地开放，父母和孩子骑着自行车，穿行在公园里，以及多得不能再多的芳香四溢的咖啡馆之间（不过，她不在意把那些时髦客赶到苏豪区和特里贝克区去）。

好了，瞧瞧这个：一个合法停车位。距离她家只有一个街区。事实上，如果她把纽约市警察局的标牌留在仪表板上，任何地方她都可以停车。但她发现，这种做法并不明智。有天早上，她回到她的车前，发现挡风玻璃上有个“猪” [3] 字喷漆。在她的印象中，这个字已经不再流行。她把作恶者想象成一个可怜的、上了年纪的反越战抗议者。不过，清洗车子花了她四百美元。

萨克斯停好车，沿着绿树成荫的街道朝她的连栋住宅走去。这是传统的布鲁克林房子：棕色的砖墙，漆成深绿色的窗框，房前是一小带青翠的绿草地。她进屋锁门，来到前厅，脱下外套，将裹着枪支的格洛克枪套从腰带上解下来。她是个枪支爱好者，工作中用枪，私下里也爱枪，在警方和民间范围的手枪射击比赛中都拿过冠军，但在家里、在家人当中，她对外露武器非常谨慎。

她把格洛克手枪放进壁橱，放在外套旁边的架子上，然后走进客厅。“嗨。”她朝母亲笑了笑，点点头。她正在打电话；不管对方是谁，她说了“再见”，取下了耳机。

“亲爱的。”

身材苗条、不苟言笑的罗丝·萨克斯是一个矛盾体。

这就是那个女人，她曾好几个月不跟女儿讲话，因为女儿当时放弃了时装模特的工作，去读警察学院。

这就是那个女人，她不理睬丈夫甚至更久，因为她确信他在女儿职业转换的事上推波助澜（实际上他没有）。

这就是那个女人，她闹情绪的时候，会逼得父女俩在周六上下午都躲进车库，鼓捣他们喜爱的某辆肌肉车，他们都喜欢改装车辆和驾车。

这就是那个女人，她片刻不离地守护着渐渐被癌症吞噬的丈夫赫尔曼，确保女儿从不缺任何一样东西，出席每一次家长会，必要时做两份

工作，克服了对莱姆和她女儿的关系的担忧，并且很快接受了他，进而接纳了他的残疾和所有一切。

罗丝在生活中做决定，依据的是恒久不变的得体原则和合理原则，而这常常难以为他人所理解。然而，你不得不钦佩她内在的那种坚定。

罗丝的矛盾，也以另一种方式体现出来：她的身体表征。由于血管受损，血脉不畅，气血虚弱，她肤色苍白，但是她的眼眸却炽烈如火。尽管体弱无助，如果她认可你的话，她却能给你有力的拥抱和强如虎钳的握手。

“我说真的，阿米，你不用来接我。我完全能行的。”

可是她不行。而且她今天显得特别虚弱，气喘吁吁，看上去好像都没法从沙发上起身——一个遭到身体背叛的受害者，萨克斯就是这么看待她的健康状况的，因为她身材苗条，很少饮酒，从不抽烟。

“没关系。况且我们可以去一趟格里斯提迪斯超市，我在回来的路上没机会去。”

“我想冰箱里还有东西。”

“不管怎样我得去一下。”

然后，罗丝以专注而锐利的眼神仔细看着女儿。“一切都还好吧？”

这个女人的敏锐天性，并没有因为疾病而减弱。

“棘手的案子。”

“你的那个不明嫌疑人四十。”

“是的。”有个情况让案子难上加难，该死的，她的爱人从她手下抢走了全城最好的刑事鉴定人员——为的竟然是个民事案件。那桩案件根本没有她的那么紧急。没错，桑迪·弗罗默和她的儿子受那家公司所害，遭遇那么悲惨的变故，没有公司支付的赔偿金，他们的生活会彻底发生改变。但他们不会死，不会流落街头，而不明嫌疑人四十可能正计划着再次杀人。也许今晚，也许再过五分钟。

而且更烦人的是：说服莱姆帮助孀妇的人就是她，她鼓动他像往常那样，像患有强迫症似的追查对格雷格·弗罗默之死负有责任的被告。

你的第一反应肯定是说不，不过先听我说完，好吗？……

萨克斯翻看冰箱里的东西，罗列购物清单，这时门铃响了，铃声第一下大第二下小。

她看一眼母亲，母亲摇了摇头。

萨克斯也没有要等的人。她走到前厅，懒得去拿枪，因为她觉得行动派不会按门铃。而且，前门旁边，在一个褪色的破旧鞋盒里，她放有第二把格洛克手枪，更小一点的二六式；一颗子弹已经上膛，后面还有九颗，另有一个弹匣就藏在近旁。她走到门口，打开鞋盒盖子，将盒子转到容易拿枪的位置。

萨克斯透过窥视孔往外看。她顿时僵住，成了一具雕像。

天哪。

她确信她从喉咙里倒吸了一口气。她的心一阵狂跳。她往下看一眼，把鞋盒盖子盖回伪装的武器盒上，然后静静站了一会儿，盯着墙上镀金框镜子里自己空洞的双眼。

深呼吸，一次，两次……好了。

她拉开门闩。

站在小小石造门廊里的，是一个跟她年纪相仿的男人。他样子清瘦，英俊的脸庞很久没有见过阳光。他身穿牛仔裤和黑T恤，套着牛仔外套。在莱姆之前，尼克·卡瑞里曾是萨克斯的男友。他们相识于警队——都是警察，只是分属于不同的部门。他们曾经一起生活，甚至一度谈婚论嫁。

萨克斯多年没有见过尼克了，但上次两人面对面相处的情景还历历在目：在布鲁克林的一个法院里。他们匆匆交换了一下眼神，然后法警就把他带走了。他戴着手铐，要被转移到州立监狱开始服刑，服刑原因是抢劫和施暴。

注释：

[1] 原文中的“bug”有“虫子”的意思，也可指“窃听器”；当作为“虫子”理解时，一般泛指所有昆虫，但在昆虫学中特指半翅目昆虫。

[2] “People With Some Money”的首字母缩写，意为“略有钱财之人”。

[3] 原文为“Pig”，可作为对警察的蔑称。

“这真是个让人激动的概念。”埃弗斯·惠特莫尔的语气跟这个描述性分词相悖。

这并不意味着他真的没有开心得要命；要读懂他的心思真是太难了。

他指的是莱姆关于电动扶梯缺陷的观点：检修口打开的原因是否是金属疲劳、润滑不良、好奇的蟑螂引起伺服驱动器短路，甚至有人不小心按了开关，或者是不可抗力，这都无关紧要。缺陷就存在于电动扶梯的基本设计中——如果检修口出于任何原因打开了，驱动器和齿轮就应该立即停下来。一个自动切断开关就可以挽救格雷格·弗罗默的性命。

“安装起来必定很便宜。”朱丽叶·阿切尔说。

“我想是的。”惠特莫尔说。然后他微微仰起头，仔细看着莱姆家过道里的电动扶梯。“我还有另外一个想法。检修口的踏板有多重？”

莱姆和阿切尔齐声说道：“四十二磅。”

“没有那么重。”律师继续说。

阿切尔说：“弹簧是便利品，不是必需品。”

这个想法莱姆也很喜欢。双重攻击式的法律推测。“他们完全不应该加上弹簧的。工人可以拉开插栓、打开检修口，用一个钩子把踏板拉起来，或者把踏板撑住。很好。”

律师的手机接到电话，他听了一会儿，问了问题，并用极其工整的字迹做了记录。

他挂断电话，转向莱姆、阿切尔和库柏。“我想我们现在也许有了些眉目，但要做到心里完全有数，你们还需要一些法律方面的背景知识。”

不会又来了吧……

但是莱姆眉毛一扬，似乎在说“请继续”，而律师已经开始另一堂授课了。

“美国的法律是个复杂的创造物，就像鸭嘴兽，”惠特莫尔说着，又一次取下眼镜擦了擦（莱姆只能把它看作眼镜），“部分是哺乳动物，部

分是爬行动物，还有部分谁知道是什么。”

莱姆叹了口气。惠特莫尔没有察觉这阵烦躁的气息飘了过来，继续讲课。终于，他讲到了要点：弗罗默一案主要会根据判例法来判决，而不是制定法；法院会依据先例——先前类似的判决，来判定桑迪·弗罗默是否能赢得对中西部交通运输公司的诉讼。

惠特莫尔以近乎热情的语气说：“我的助手，施罗德女士，没找到电动扶梯因为缺乏联锁装置而被认定存在缺陷的案例。但她的确挖掘出了几起重型机械装置的案例——印刷机和压模机——在这些案例中，检修口打开之后，机械装置仍继续运转，事故责任便被查出来了。这些事实非常相似，足以支撑这一判决，即弗罗默先生遇害是因为设计缺陷的缘故。”

阿切尔问：“有没有可能找到别的公司出产的电动扶梯，就是确实带有联锁开关的那种？”

“好问题，阿切尔女士。施罗德女士已经研究过了，但我恐怕得说，答案是‘没有’。因为生产带有弹出式检修口的产品，设置这种不合理特点的电梯生产商，中西部交通运输公司好像是全世界唯一的一家。不过，她确实找到了一家升降电梯生产商，他们的电梯厢有切断装置，可以刹停，万一检修口还开着，工人还在电梯井里的话。”

“这是一个可以引用的好例子，”阿切尔说，“因为‘电动扶梯’听起来跟‘升降电梯’很像。”

很明显，这再次给惠特莫尔留下了好印象。“的确如此。我发现，下意识地引导陪审团偏向你的委托人，就是一门艺术。好了，再说一遍，我不打算走到开庭审判这一步，但是我联系中西部交通运输公司商谈庭外和解时，会提到这些案例。现在，我们有了我们的推断。一个可靠的、很好的推断。接下来几天，我会准备诉状。我们提起诉讼之后，我会出具传票，要求提供公司的工程档案、诉讼历史和安全记录。如果我们走运，就有可能弄到一份CBA备忘录，让他们搬起石头砸自己的脚。”

阿切尔问那是什么；显而易见，她的电视剧法律教育在这一点上辜负了她。至于莱姆，他也摸不着头脑。

惠特莫尔补充道：“成本收益分析。如果一家公司估计，每年有十名消费者因为产品生产中的疏忽之处而死亡，公司必须支付一千万美元作为异常死亡赔偿金，而预先解决问题要花费的数额是两千万美元，那么公司可能还是会决定发布产品。因为这在经济上更合理。”

“公司真的会那样计算？”阿切尔问，“即便他们是在为那十个人签署死亡执行令？”

“你可能听说过美国汽车公司不久之前的事。一位工程师写了一份内

部备忘录，说的是极小部分汽车可能会漏油，导致严重的火灾。解决这个问题需要花费若干。管理层认为支付异常死亡或人身损害赔偿金更划算，于是他们就那么决定了。当然，这家公司现在已经破产。备忘录被曝光，他们一直没能从那场公关灾难中走出来。这件事情的教训，显然就是——”

阿切尔说：“做决定时要符合伦理道德。”

惠特莫尔说：“绝不能把那种决策付诸书面文字。”

莱姆想知道他是不是在开玩笑。但说话间，他一点笑意都没有。

惠特莫尔继续说：“我在收集有关弗罗默先生收入潜力的资料——他可以怎样回到他过去那样的白领工作中去，管理工作。这可以提高对未来收入潜力的索赔。我会从他的妻子、朋友、前同事那里拿到证词。还有关于他所遭受的疼痛和痛苦的专业性医疗证据。我想尽我们一切所能，对中西部交通运输公司发起攻击。面对这样一个案子，我相信他们无论如何都会避开审判。”

他的手机嗡嗡响，他看了一眼屏幕。

“是施罗德女士，她在办公室。可能有些我们能利用的新案例。”他回应道，“怎么了？”

莱姆发现律师整个人都不动了。他完全顿住了，脖子都不扭动一下，重心保持不变。他盯着地板。“你确定？谁告诉你的？……是的，他们很可靠。”终于，这个男人的脸上闪过一小抹情绪。那不是正面的情绪。他挂断电话。“我们遇到问题了。”他看看四周，“有什么办法拨Skype吗？我马上要用。”

“你有空吗？”尼克·卡瑞里问阿米莉亚·萨克斯。

他的出现让她吓一跳，因此她的脑子乱糟糟的，心想真是奇怪，这么多年过去，他看起来没有太大的变化。这么多年可都是在监狱里度过的。唯一改变的是他的仪态，他现在低头垂肩的，不过体形仍然很好。

“我……我不……”她在结巴，也恼恨自己的结巴。

“我准备打电话，又想着你会挂掉。”

她会吗？当然会。可能吧。

“我就过来了，想试试看。”

“你是……”萨克斯开口道，同时想着：把这该死的话说完。

他哈哈一笑。这低沉而愉快的笑声她是记得的，一下就把她带进时

光隧道，带回过去。

尼克说：“没有，我没越狱。我表现很好，称得上模范囚犯。假释委员会的一致意见。”

终于，她恢复理智了。如果她迅速把他打发走，他以后可能还会回来。现在听他把话讲完，把事情了结了吧。

她走到外面，关上门。“我时间不多，我要带我母亲去看医生。”

该死，为什么说这个？为什么要告诉他？

他皱起眉头。“怎么回事？”

“心脏问题。”

“她——”

“我真的时间不多，尼克。”

“好的，好的。”他飞快地打量一下她，然后看着她的眼睛，“我在报纸上看到了你的消息。你现在有个男友，那家伙以前是侦查资源部的头儿。”

侦查资源部是犯罪现场调查组所属部门的旧名称。“我见过他几次。传奇人物。他真的……”

“他是个残疾人，没错。”一阵沉默。

他似乎感觉到了客套话不合时宜。“听着，我需要和你谈谈。今晚，或者明天，我们可以一起喝杯咖啡吗？”

不行。事情已经结束了，已经过去了。

“现在就跟我说吧。”

钱，介绍工作？他再也不会回到警察队伍里；重罪判决把这条路堵死了。

“好吧，我快点说完，阿米……”

他用了昵称，让她觉得不舒服。

他深吸一口气。“我会把一切都坦白告诉你。问题是，关于我的定罪？抢劫，施暴？所有细节你都知道。”

她当然知道。罪行相当恶劣。尼克被逮捕，是因为他在幕后策划了

一系列在运途中货品和处方药的抢劫案。最后那次作案，他用手枪殴打了司机，然后被抓了。那个俄罗斯移民有四个孩子，在医院里待了一周。

他身子向前一探，深深看进她的眼里。“我从没干过，阿米。把我送进监狱的事情，我一件都没干过。”

她听着这话，脸一下子红了，心也开始怦怦乱跳。她回过头，透过门旁拉上窗帘的窗户往里看了一眼，没看见她的母亲。她又转头看向别处，借此拖延片刻，再想法应对她刚刚听到的话。最后，她转过头来。“尼克，我不知道说什么好。为什么现在会出现这种状况？你为什么来这里？”

她的心还在狂跳，就像你手里握着的小鸟的翅膀。她心想：这是真的吗？

“我需要你帮忙。这世上只有你会帮我，阿米。”

“别这么喊我。那是过去的日子了，现在不同以往。”

“对不起。我马上告诉你，我来解释。”他长长地吸气，长长地呼气，然后说，“抢劫的是唐尼。不是我。”

尼克的弟弟。

这事她几乎无法理解。两兄弟当中，安静的那个是危险的犯罪分子？她回想起来，抢劫者是戴着滑雪面罩的，卡车司机一直没有认出他来。

尼克继续说：“他有问题，你知道的。”

“吸毒，酗酒，是啊，我记得。”两兄弟截然不同，彼此甚至没有相像的地方。萨克斯回想那个时候，记得唐尼的举止和性格几乎像老鼠，这自然而然浮现出来的样子，让她好不自在。除了长相，尼克充满自信，唐尼则犹疑不决和焦虑不安——并且这两方面都需要麻痹。他们外出就餐、开开玩笑、询问他的继续教育课程时，她尽量鼓励他加入谈话；但他腼腆畏缩、躲躲闪闪，有时还充满敌意、疑虑重重。她确信，他嫉妒他哥哥有个当过时装模特的女朋友。她还记得，他怎样消失在男卫生间，出来的时候显得快活又健谈。

尼克又说：“事情发生的那个傍晚，那场逮捕……还记得吧，你在值夜班？”

她点点头，仿佛她能忘记一样。

“我接到我妈妈的电话。她觉得唐尼又开始沾毒品了。我四处打探，

听说他有可能在第三街大桥附近跟什么人见面。有什么交易要做。”

那座历史长达一百多年的古老大桥，在布鲁克林横跨一条泥泞的运河，格瓦纳斯。

“我知道大事不妙。那片社区？肯定会这样。我立刻赶到那里。我没看见唐尼，但是附近有辆半挂式卡车停在那里，车门开着。司机躺在地上，耳朵里面在流血。卡车是空的。我用公用电话拨了九一一，匿名报案。然后我直接去了唐尼的公寓。他在公寓里，醉醺醺的。而且不止他一个人。”此时，他深深盯着她的眼睛，眼神狂热。她只好低下头。“德尔加多，记得吗？维尼·德尔加多。”

她隐约记得。布鲁克林的一个小混混，可能是海湾岭的。没有真正接触过，总之不是重要人物。一个人渣，行事做派像“教父”，尽管他的犯罪窝点是个低级酒吧，一家杂志兼烟草店。她还确信他已经死了，因为侵入一帮危险人物的地盘而被处决了。

“他让唐尼为他卖命。帮德尔加多的团伙抢劫、从卡车上转移东西、把东西交给销赃者和中间商。他答应唐尼，会给他想要的所有镇静剂和可卡因。”

萨克斯狂躁地做着评估。随后，她告诉自己：停止。是真是假，都不关她的事。

“德尔加多和他的保镖告诉我有个麻烦。德尔加多操作的抢劫案，好像让五大家族[1]当中的一家很恼火，尤其是格瓦纳斯的这桩。他们盯上那辆卡车了。巨量的处方药，记得吧？德尔加多说得有人去顶罪。他给我两个选择。把唐尼供出去，这样的话，德尔加多就必须把他除掉，因为他在监狱里会把一切都泄露出去。或者……是我，一个可以蹲监狱并能守口如瓶的人。”他耸耸肩，“这怎么选呢？”

“你没联系OCT吗？”

他大笑起来。纽约市警察局的组织犯罪特别侦破组是厉害，但它的厉害在于统筹办理重大案件，针对的是引人注目的暴徒。

“唐尼是怎么说的？”

“他清醒的时候，我跟他谈了。我把德尔加多的话告诉他了。他哭起来，崩溃了。你可以想象得到。他很绝望，求我救他。我说为了他和妈妈，我会救他。但这是最后的机会，他必须戒毒。”

“然后怎样？”

“我拿了唐尼手上的一些货物和一些钱，扔到我的车里。擦干净唐尼的枪，就是他用来殴打司机的那把枪，在上面留下我自己的指纹。然后

又匿名拨了一个电话，报告说在现场看到我的车牌号。”

“警探第二天在警察局找到我，我就承认了。事情就是这样。”

“你放弃了一切，你的整个人生？这么多年的警察生涯？就这样？”

他粗暴地低语道：“他是我的弟弟！我没有选择！”然后他的表情变得柔和起来，“你记得那时我们都说了什么？关于我当警察的事，也并不是那么确定？”

她记得。尼克在灵魂深处没有警察的色彩。他不是她那种类型的警察，或者她父亲那种……或者曾经的林肯·莱姆那种。他在等待时机，等找到别的事去做——一桩生意，一家餐厅。他一直想开餐厅。

“我不是有意去当警察的。我迟早都会跳出来。所以我可以去蹲监狱，忍下去。”

她的思绪转了回去。“唐尼的确戒毒了，对吧？”

尼克进监狱之后，萨克斯虽然跟他断了联络，但是跟他的家人还是有联络的。她去参加了哈丽特·卡瑞里的葬礼，唐尼当时的确是清醒的，并且平时每次见面时，他也是清醒的。然而在她遇到林肯·莱姆之后，她和他弟弟就失去了联络。

“他戒毒了，戒了一段时间。没有坚持下去。我听说他没再为德尔加多干活，但是他又继续吸可卡因，然后是海洛因。他一年前去世了。”

“哦，天哪。真是对不起。我没听说。”

“用量过度。他吸毒时隐藏得很好。他们是在东哈莱姆的一家旅馆发现他的，他已经死了三天。”尼克哽咽起来。

“我在里面想了很多，阿米莉亚。我觉得我做的是对的。我让唐尼多活了几年。但是我想好了，我要证明我的清白。我不在意赦免之类的事，我想的只是可以告诉人们我没干。唐尼不在了，妈妈不在了，我没有别的家人会因为听到真相而有可能失望。德尔加多多年前被枪杀，他的团伙散了。我也想让你知道，我是清白的。”

她知道是什么事了。

他继续说：“案卷里有证据可以证明我的清白。联系人、警探的记录、地址，这类东西。外面还是会有人的，他们知道我没干。”

“你想要案卷。”

“是的。”

“尼克……”

他碰碰她的胳膊，又轻又快。他的手缩了回去。“在我的那些所作所为之后，你完全可以直接转身进屋，关上门，永远不再见我。”

罪过不单单是作案犯罪。从被捕的那一刻起，他就跟她切断了所有联系。没错，他这么做是为了保护她。根据他自己承认的，他就是个坏警察。消息就是这么在人们之间散开的，影响到他身边的所有人。如果他们仍保持联系，她，作为一颗雄心勃勃、冉冉上升的警界之星，有可能染上污点。

怎么办？她问自己。直接进屋关门？

她说：“我得考虑一下。”

“这就是我想求你的。”

她镇定下来，等着拥抱或亲吻，做好拒绝的准备，但尼克只是跟她握了握手，仿佛他们是商业伙伴，刚刚顺利达成一项房地产交易。“祝罗丝一切安好……假如你想告诉她，我来过。”

他转过身，大步离开了。

她看着他走远。他走过半个街区，回头飞快地看她一眼，脸上挂着孩子气的笑容。过了这么多年，她对那个笑容仍记忆犹新。他点点头，然后就走了。

注释：

[1] 五大家族（Five Families），纽约五个主要的意大利裔黑手党家族。

律师埃弗斯·惠特莫尔在莱姆的一台电脑登录，安装了Skype。

他输入账户名，Skype嗒—嗒—嗒的电子拨号声响彻屋内。莱姆凑近一些，好让他和惠特莫尔都能被呼叫者看见，就像他们可以从显示器的右下角看到对方一样。

“朱丽叶？”莱姆问，“你想挪过来一点吗？”她在网络摄像头的拍摄范围之外。

“不用了。”她说。她待在原地没动。

过了一会儿，屏幕上闪现出一幅图像。一个身穿白衬衣、挽着袖子的秃头男人，正在浏览他面前的一些文件。他身前的桌子上摆满成堆的文件。

他抬头看着网络摄像头。“你是埃弗斯·惠特莫尔？”

“对。你是霍尔布鲁克律师？”

“是的。”

“好了，我跟你说，同时在场的有林肯·莱姆，还有我右边的朱丽叶·阿切尔，不过你看不见，她是和我一起办案的顾问。”

库柏和汤姆没有露面。惠特莫尔觉得这样最好，一名纽约市警察局的警察和一位跟案件毫无关联的平民，有可能会妨碍即将开始的商谈。

“所以，我是在行使工作成果豁免权 [1] 。你也愿意认可他们受律师与委托人保密特权 [2] 的保护吗？”

霍尔布鲁克抬起头，把一份文件递给某个有艳红指甲的人，然后回到摄像头前。“抱歉，你说什么？”

惠特莫尔重复一遍他的请求。

“对，当然。”霍尔布鲁克说。他的语气里有种“无所谓”的味道。虽然他是中西部交通运输公司——那架致命电动扶梯的生产商的首席法律顾问，但这个人好像根本不加防备，或是咄咄逼人。大体上显得心不在焉。莱姆现在知道缘由了。

这名律师再次把注意力放到摄像头上。“我一直在等格雷格·弗罗默及其家人代表的消息。你是代理律师？”

“是的。”

“我听说过你，”霍尔布鲁克说，“当然还有你的名声。环欧航空公司，B＆H制药公司，你把它们打了个落花流水。”

惠特莫尔不予回应。“好了，霍尔布鲁克律师……”

“叫我达米安就好。”

没戏，莱姆想。

惠特莫尔说：“好的。你知道我为什么打电话？”

“半小时之前召开了新闻发布会。我估计弗罗默一家的代理律师会听到，因此会有电话找我。”霍尔布鲁克侧过头说，“我马上过去，再过几分钟。让他们喝点咖啡。”然后他转过头来看着摄像头，“你们有关于产品缺陷的推断吗？”

“我们的确有。”

霍尔布鲁克主动说道：“设计缺陷，假如检修口意外打开，没有联锁装置关掉驱动器。”

惠特莫尔向莱姆递来一个眼神，然后看着摄像头。“我不准备讨论我们的推断。”

“嗯，这是一个好推断。我还可以再讲一个，装有弹簧的检修口。”事实上，这名律师在咯咯轻笑，“我们的设计部加装上那个，是因为维修人员提出的工伤索赔，他们声称把检修口掀开，扭伤了他们的后背。很有可能是编造的……但不管怎样，我们装了弹簧。你可能会发现，出了那场事故之后，我们的安全小组去了每一处安装电动扶梯、设置带弹簧的检修口的地方，在市政府检查之前拆掉所有弹簧。我知道，先生，这起案件对于你的委托人来说就是天降横祸。你本来可以用事故后的修复措施来证明我们这方面承认有缺陷。在其他情况下，我们可能会签一张支票，巨额支票。我相信，弗罗默太太度日艰难。而且我也很同情她。但是，呃，消息你的确也 听到了。我很抱歉。”

“我的助理还没去破产法院。我们还没看到法院的立案。”

“第七章 [3] 。全面清理。我们陷入困境有一段时间了。中国和德国的竞争者。世道如此。这起事故，你的委托人的丈夫，呃，这让我们加快了决定，是啊。但不管怎么说，破产是下个月或再下个月的事。”

惠特莫尔对阿切尔和莱姆说：“中西部交通运输公司在申请破产，受

到自动冻结的保护。这就是说，我们没法起诉，除非我们让法院解除冻结。”他转向屏幕，对着霍尔布鲁克，“在此，我希望能承你好意获得一些信息。”

霍尔布鲁克耸耸肩。“没那个必要的话，我不会设置障碍的。你想知道什么？”

“你们的保险公司是哪家？”

“抱歉，我们没选哪家。我们是自我保险。”

听到这话，惠特莫尔的脸上可能露出了沮丧的表情。莱姆没法确定。

这位内部法律顾问继续说：“而且我必须告诉你，什么都不会留下，我是说资产方面。我们大概有一百万美元的应收账款和四百万美元的硬资产。零现金，零库存。与之相对的是九亿美元的债务，大部分有抵押债务。即使你们能解除自动冻结，法官也同意你们提起诉讼，并且你们赢了官司——你知道，我敢肯定破产托管人会拼命抗争——你们的胜诉判决甚至会连你们的复印费都解决不了。而且从现在起，那还得花两三年的时间。”

惠特莫尔问：“电动扶梯本来是由谁维护的？”

“我恐怕得说——为了你们好——是我们，我们的零部件和服务部门。没有外部的维修公司可以让你提起诉讼。”

“商城跟电动扶梯有任何关联吗？”

“除了外部清洁，没有关联。至于安装电动扶梯的承包商，我可以告诉你，我们的安全小组对每一部电动扶梯都仔细检查过了，并且签字予以认可。全都落在我们身上……听着，先生，我真的对你的委托人深感抱歉，但你们在这里会一无所获。我们已经完了。我一辈子都在为中西部交通运输公司工作，我是创建者之一，我把公司搞完蛋了。我破产了。”

但是你和你爱的人还活着，莱姆心想。他问道：“你认为检修口为什么打开了？”

这名律师耸耸肩。“就拿一万根车轴来说吧。为什么它们都运行得好好的，只有一根除外，这根车轴在时速八十英里的情况下断了。为什么同一块地里长出来的二十吨莴苣都完全无害，但是有几棵就染上了大肠杆菌？在我们的电动扶梯里面？谁知道呢？跟弹簧栓有关的机械性的原因，很有可能是这样。也许检修口的支架，是用中国造的地条钢螺丝钉安装的。也许是可以回缩的弹簧栓，超出了质量公差范围，但因为软件小故障，质检机械没有把它归为不合格产品。情况可以有上千种。事实

就是，这不是一个完美的世界。你知道，有时候我都感到吃惊，我们买来放在家里、密切关系我们生活的东西，可以正常无误地运转。”他露出一个惨淡的笑容，“现在我们的外聘法律顾问到了，我得去见他们。这不是安慰，先生，但关于格雷格·弗罗默，这里有很多人会度过一个又一个无眠之夜。”

屏幕陷入一片漆黑。

阿切尔气呼呼地说：“那是胡扯吗？”

“不是。那是法律上的准确陈述。”

“我们就毫无办法了？”

律师完全不动声色，用极其细小的字体做着笔记，莱姆注意到全都是大写字母。“我会核查一下法院的立案和文件，但他不会手握可以证实的信息，对我们撒谎。根据破产法，如果存在一家外在的保险公司，一家可以偿付像我们这样的责任险索赔的保险公司，法官有时就会解除冻结。然而自我保险的话，就不会有暂缓执行。这家公司不会受到影响，他们无力履行判决。”

“他说我们可以试试其他被告。”阿切尔说。

莱姆指出来说：“不过他对此不是很鼓励。”

惠特莫尔说：“我会继续看看，”他朝黑漆漆的屏幕点点头，“撇开其他不谈，为了公司的声誉，霍尔布鲁克先生也完全有动机归咎于他人。他没发现可能的诉讼理由，我也没有。这是一个典型的产品责任的问题，而我们无能为力，没法追究责任。我会去见弗罗默太太，当面告诉她这个消息。”律师站起身来，把西装的两粒扣子都扣上了，“莱姆先生，请开张酬劳费的账单交给我，我会自己掏钱付账。我要谢谢你们所有人付出的时间和努力。这本来会是一次富有成果的经历。”

萨克斯，事情是这样的。我退出了，嗯，退出刑事业务了 。

赴约看过医生，又把母亲送回连栋住宅后，萨克斯开车来到曼哈顿，独自一人待在他们在警察局广场的作战室。她还要工作，要弄清楚不明嫌疑人四十案件中的证物问题，要敦促犯罪现场调查组的那名新警察（一位不及梅尔·库柏出色的年长的女技术员）完成她要的分析报告：检测白城堡的餐巾纸，那上面可能有罪犯的摩擦嵴和额外的DNA；鉴定从更早的犯罪现场搜集的锯屑和清漆。

好吧，表面上她的任务是这样。

事实上，她正凝望着窗外，回想一个月前莱姆对她说的话。

我退出了……

她和他争论，试图撬开他那下定决心的坚硬外壳；但他无比坚定，对于争论中她这方面的要点充耳不闻，真让人恼火。

“一切都有完结的时候，”一个清爽明媚的周六下午，她跟父亲联手干活，把改装过的化油器安装到他们的科迈罗上去，他趁着歇口气的工夫告诉她，“世事如此，最好接受。保持体面，别丢了尊严。”那时候，赫尔曼·萨克斯从纽约市警察局请了假，正经受一系列癌症治疗。这个冷静、敏锐、幽默的男人教导她、告诉她的每一件事，她几乎都接受了；但是她对这两点中的任何一点——完结和接受——都极端拒斥不肯信服，尽管事实是他六周后就去世了，至少就前者而言。以此证明了他是对的。

算了吧，不管林肯了。

你还有工作要做。她盯着证物表。

犯罪现场：曼哈顿克林顿街一百五十一号，

建筑工地，

毗邻“北纬四十度”（夜间俱乐部）

-罪行：凶杀，施暴。

-受害者：托德·威廉姆斯，二十九岁，作家、博客作者，社会话题。

-死亡原因：钝力外伤，可能是圆头锤（品牌还未确定）。

-动机：抢劫。

-信用卡/借记卡还没有用过。

-证物：

-没有摩擦嵴。

-草叶。

-微物证据：

-苯酚。

-车用机油。

-嫌疑人侧写（不明嫌疑人四十）。

-身穿格子外套（绿色），头戴勇士队棒球帽。-白人男性。

-身高（六英尺二英寸到六英尺四英寸）。-瘦削（一百四十磅到一百五十磅）。

-长手长脚。

-没看到脸部。

犯罪现场：布鲁克林卓景商城

-案件关联：试图逮捕嫌疑人（没有成功）。

-嫌疑人侧写的增补要点。

-可能是木匠或做手艺活儿的？

-食量很大。

-喜欢白城堡餐厅。

-住在皇后区或跟皇后区有别的关联？

-新陈代谢速度快？

-证物：

-DNA，DNA联合检索系统没有与之相匹配的结果。

-没有足够完整的摩擦嵴可供确定身份。

-鞋印，可能是不明嫌疑人的，十三码锐步气垫缓震跑鞋2.0款。

-土壤样本，可能来自不明嫌疑人，含有结晶硅酸铝黏土：蒙脱土、伊利石、蛭石、绿泥石、高岭石。另外还有有机胶体，该物质可能是腐殖质，在布鲁克林的这个地方不属于原生物质。

-二硝基苯胺（用在染色剂、杀虫剂、爆炸物里）。

-硝酸铵（化肥、爆炸物）。

-带有从克林顿街犯罪现场搜集到的机油：也许在制作炸弹？

-更多的苯酚（制造塑料的一种前体，如制造聚碳酸酯、树脂和尼龙、阿司匹林、尸体防腐剂、化妆品、趾甲内生治疗药物；不明嫌疑人长着一双大脚，所以——有趾甲问题？）。

-滑石、矿物油/矿物油/矿物油 [4] 、硬脂酸锌、硬脂酸、羊毛脂/羊毛脂、鲸蜡醇、三乙醇胺、甘油月桂酸酯、溶剂油、对羟基苯甲酸甲酯、对羟基苯甲酸丙酯、二氧化钛。

-化妆品？品牌还未确定。等待分析报告。

-金属屑，极其细小，钢质，也许来自磨刀。

-锯屑。木头种类有待确定。来自砂纸打磨，而不是锯切木头。

-有机氯和苯甲酸。有毒。（杀虫剂，毒药武器？）

-丙酮、乙醚、环己烷、天然树胶、纤维素（可能是清漆）。

-生产商有待确定。

-白城堡的餐巾纸，可能是不明嫌疑人的。会重新提交检测以获取更多证据。

-污渍表明不明嫌疑人喝过好几种饮料。

犯罪现场：皇后区阿斯托里亚区域

阿斯托里亚大道的白城堡餐厅

-案件关联：不明嫌疑人经常来这里就餐。

-嫌疑人侧写的增补要点：

-一次吃十到十五个三明治。

-在这里就餐时至少有过一次购物活动。拿着白色塑料袋，内装重物。金属？

-向北拐去，穿过街道（去乘公交车/地铁？）。没有/驾驶车辆的迹象。

-目击者没有看清楚脸。也许没有胡须。

-白人，脸色苍白，也许是秃顶或平头。

-在阿斯托里亚大道租过车，大概是在威廉姆斯被杀的那天。

-在等吉卜赛出租车公司老板的消息。

根据犯罪现场的发现，萨克斯和普拉斯基推断，不明嫌疑人四十可能是个手艺人。但即便如此，技工在深更半夜会随身携带工具吗，尤其是一样罕见的工具，就像他用来杀死托德·威廉姆斯的圆头锤？如果那样一种工具跟他的工作不搭边，他拿着它，就证明了蓄意性——罪犯在寻找一个受害者。可是为什么呢？你到底在搞什么鬼，四十先生？托德·威廉姆斯身上有多少钱，能让他引来杀身之祸？你没用他的信用卡或借记卡，也没卖掉——不然到现在，就会出现盗刷的线索。偷来的信用卡，使用期很短。你没有试过把他的银行账户用光耗尽。总体来说，威廉姆斯是个异性恋，但他从朋友那里听说过一些同性恋的遭遇。距离他被杀害的建筑工地大概三个街区，就有一家同性恋酒吧，然而对这个地方的扩展式调查，并没有发现威廉姆斯去过的迹象。

不明嫌疑人还有别的原因要杀你吗？

威廉姆斯以前是个职业程序员，现在在自己的博客上写作，写的是社会问题，但据她所见，没有有争议的内容。环境啦，隐私啦。至于制作炸弹和施毒的推测——可能和恐怖主义有关——证物不完备，而她的直觉是此路不通。

也许，作案动机是对调查人员最没有帮助的因素：威廉姆斯目击了另外的犯罪事件，瘦削的罪犯，也许是职业杀手，也许是职业强盗，发现了他，并对他下了狠手。可是……可是……

得了，莱姆……

她想有人跟她来场头脑风暴。但现在不可能是你，对吗？

退出了……

还有罗恩·普拉斯基是怎么回事？他行事古怪极了。他质疑莱姆退休是否明智，硬要他的上司对这个决定做出解释。（“真是疯了！”对此，他得到的回应是：“我已经决定了，菜鸟。为什么三番五次提这事呢？别再问了。”）

让他分心的事是这个吗？不过罗恩的心情也许跟莱姆无关。她又想到他家里的病痛。还有他自己，他的头部损伤。然后还有：他是丈夫、是父亲，拿着巡警的薪水努力维持生活。上帝保佑……

她的手机嗡嗡响。她低头看一眼，觉得头皮一阵刺痛。

尼克。

萨克斯没接电话。她闭上眼睛。

嗡嗡声停下之后，她看了一眼手机。他没发消息。

怎么办，怎么办？

在过去，她可能会慢慢晃到警察局广场的档案室，或者依“纽约州人民诉尼古拉斯·J.卡瑞里案”的案卷存储在哪个地方而定，开车跑去新泽西的档案室。在这两种情况下，她可能都会在外面的楼下先磨蹭一会儿——要么就是在驾车的路上——仔细考虑一下尼克的请求。答应还是不答应？

现在，因为过去二十五年的每一份案卷都经过扫描，存在一个大型数据库的某处，于是这种纠结就发生在眼前，在她的办公桌旁，在她眺望着一小抹挤满船只的纽约港的时候。

下载文件符合规定吗？她看不出会有什么异议。萨克斯是现役警官，因此她可以合法查阅所有文件。关于跟平民共享已结案案子的案卷，也没有什么规定。如果尼克发现了能证明他清白的东西，他可以来找她，而她可以告诉上层，她是自行决定要调查此事的。然后——这在她心里没有商量的余地——把事情转交给一位内部事务调查员，彻底抽身。

不，真正的问题不在于合法性。毫无疑问，有些尝试可以是完全合法的，但也可能是极其糟糕的主意。

尼克还有别的选择，他可以找律师重新调查案件，请求法院复审。不过，萨克斯必须承认，她把案卷交给他，会让他的请求容易很多。

但为什么帮他的事要落到她身上？

他们在一起的日子——时间不是那么长，却热烈浓稠——一闪而过。她没法否认，记忆在把她往这个方向拽，让她去做他请求的事；但还有一个更宽泛的问题。即便她和他是陌路人，他的事也让人难以抗拒。这个傍晚的早些时候，她查阅了文森特·德尔加多的资料。不像高级别有组织的犯罪分子，他们基本上是商人，德尔加多则是一个自大狂，可能处于患上精神病的边缘。凶残恶毒，有施虐倾向。如果尼克没有听命于他承认格瓦纳斯抢劫案，他会眼都不眨一下，就把唐尼杀掉，甚至可能威胁说要杀掉他们的母亲哈丽特。没错，如果他说的一切都是真的，他就犯了妨碍司法公正罪，但那在很久以前就过了诉讼时效。所以从各方面来说，他都是无罪的。

答应，还是不答应？

能有什么坏结果呢？

萨克斯从电脑前转回身，面对不明嫌疑人四十案件的证物记录板。

莱姆，如果你在这儿，你会怎么说？会有什么见解？

但你不在这儿。你正和专门办理事故赔偿的律师搅和在一起。

然后她的眼神滑向一动不动的光标。

归档文件请求

案卷名称：纽约州人民诉卡瑞里

案卷编号：24-543676F

发送请求的警官编号：D5885

密码：********

答应，还是不答应？

能有什么坏结果呢？她又问自己。

萨克斯从键盘上移开手，闭上眼，再次往椅子上一靠。

注释：

[1] 工作成果豁免权（work-product doctrine），该特权允许律师拒绝披露为诉讼准备的材料。

[2] 律师与委托人保密特权（attorney-client privilege），该特权允许律师和委托人就涉及案件的法律事项进行秘密交流，当事人有权在诉讼程序中拒绝披露并且禁止律师披露交流的内容。

[3] 指美国破产法的第七章，公司如果按照此条例申请破产，就会立即停止全部业务，清理公司资产偿还债务。

[4] 此处原文以三个不同词语表示，意思相同：“mineral oil/paraffinum liquidum/huile miné rale”。后文出现的“羊毛脂”同此，“lanolin/lanoline”。

朱丽叶·阿切尔和林肯·莱姆单独待在客厅里。

“弗罗默诉中西部交通运输公司案”眼下已经不存在了，萨克斯和库柏拍摄的照片的打印件，以及阿切尔查找的信息的打印件整整齐齐地排列着。即便遭遇挫败，梅尔·库柏也像手术室的护士一样有条不紊。

今天早些时候，莱姆听到结案的消息，满脑子都是一个让人欢欣鼓舞的念头：他摆脱指导学生的重担了。但是现在，他不像一开始那样对这个念头感到振奋了。他不由自主地说：“如果你感兴趣的话，有些事你帮得上忙，我手头有其他几个项目在忙。不像案子那么有趣，是研究工作。法医学的深奥内容，学术界的东西，但你仍然可以帮忙。”

她转动轮椅面朝他，她的表情说明她很吃惊。“你觉得我不会走，对吗？”

“对。我只是说说。”一句从别人嘴里吐出来时，让他十分厌恶的言辞；既然他 也讲过了，他就再也不喜欢这个说法了。

“还是你这么希望？”她腼腆一笑。

“你在这里很有帮助。”

这是他的至高赞美，不过她并不知道这一点。

“这不公平。对桑迪·弗罗默来说，没有钱，没法追索赔偿。”

莱姆说：“可你的情形不也如此。”他朝她的轮椅点点头。因为她的残疾源于肿瘤，而不是事故，她就无从索要赔偿金。“我算幸运的。有根管子从脚手架上掉下来，我从架设脚手架的建筑公司那里拿到了一大笔赔偿金。”

“管子？就这么回事？”

他大笑起来。“我在扮演新手的角色。我那时是犯罪现场调查组的头儿，但我忍不住要亲自侦查现场。凶手谋杀了警察，我必须去现场搜寻证物。我确信可以找到指向他的线索，别人都没法办到。一个很好的例子，应验了那句格言：性格决定命运。”

“赫拉克利特。”她说，眼睛里透着顽皮的神情，“她们会很骄傲的，伊曼库雷塔中学的那些善良的修女，她们教的东西我还记得。的确，命

运有的时候跟你的身份、你的所作所为毫无关系。针对希特勒的两次暗杀，计划周全，却都失败了。你有你的命运，无关设计，无关公平。有时你拿到的是金苹果 [1] ，有时你被坑。不管怎样……”

“……你得应对。”

阿切尔点点头。

“有件事让我一直很纳闷。”

“对，是这样。”莱姆唐突地大声说，“茚三酮溶液确实能用非极性溶剂的混合物制作出来。‘证物浸在工作液中，避免高温，在黑暗潮湿的条件下经过两到三天就可以显现出来。’这段话摘自司法部的指纹手册。我试过了，他们是正确的。”

她陷入沉默，四下看看塞满设备、工具和器材的实验室，最后说道：“你在回避接下来的问题，对吗？”

“关于我为什么从警察局辞职。”

他用他能活动的那只手打了个手势，指向远处角落里的一块白板，那些白板都冷冷地背对着他们。“那是大概一个月前的案子。板子底下有个标注：疑犯已死。终止起诉。 ”

“那就是你辞职的原因？”

“对。”

“这么说你出了差错，有人死了。”

语调的变化说明了一切。阿切尔的话是以一个懒懒的问号结束的；她可能是要合情合理地问一下情况是否就是这样。或者，她可能是要抛开事情原委，责备他从职业中退缩，在这个职业中，死亡是工作过程的自然组成部分：一个人的死亡，毫无疑问就是一起谋杀案的原动力。结果必然是，嫌疑人有可能在逮捕过程中死亡……或者有时候，在轮床上被注射处死。

但是莱姆轻笑一声。“不是。实际上，情况相反。”

“相反？”

他稍微调整一下轮椅。现在他们面对面了。“我根本没出差错。我百分之百正确。”他从杯子里啜了一口格兰杰威士忌，那是汤姆十分钟前倒的。他朝酒点点头，然后转向阿切尔，但她又一次表示不要酒水。他继续说：“嫌疑人，花园城的一个商人，名叫查尔斯·巴克斯特……你听说过吗？”

“没有。”

“这件案子上过新闻。巴克斯特从一些有钱人手里诈骗了大概一千万美元，说实在的，这笔钱他们几乎不会察觉到。说白了，这都是小数点的问题。谁真的在乎？但这不是检察官或者我能说了算的。巴克斯特触犯了法律，地方助理检察官提起诉讼，把我掺和进去，要我帮忙找出现金和分析证物——笔迹、墨水、指引我们追踪他到银行的全球卫星定位系统日志、会面地点的微物证据、伪造的身份证件以及钱款埋藏地的土壤。事情办起来很容易，我找到了大量可靠的证据，可以证明严重盗窃、远程诈骗和其他几项罪状。地方助理检察官很高兴，罪犯会蹲三到五年的监狱。”

“但是关于证据，有些问题我没有找到答案。我因为这件事深受困扰。我继续分析，查出了越来越多的证据。地方助理检察官说不用费事了；为了达成她想要的定罪，她已经拿到了所需要的一切。但是我没法罢手。”

“我在他的私人物品中发现了极少量的油，几乎是枪支专用油。还有一些枪击残留物和可卡因痕迹。还有几样不同种类的微物证据，指向长岛郡的一个特定地点，那附近有一个大型自助存储设施。跟我一起办案的警探发现，巴克斯特在那里有一个存储柜。巴克斯特没把这件事告诉我们，是因为那里没有跟金融诈骗有关的东西，只有私人物品。但我们拿到了搜查许可证，找到了一把没有登记在册的手枪。这就使得指控升级，变成了完全不同的重罪级别，尽管地方助理检察官不想继续追查——巴克斯特没有从事暴力活动的前科——她也别无选择。在纽约，持枪就会导致强制性审判。地方助理检察官必须对此提起诉讼。”

阿切尔说：“面对这件事，他自杀了。”

“没有。他去了莱克斯岛的暴力重罪犯监狱，卷入一场斗殴，死在另一名囚犯手下。”

事实摆在两人之间，他们沉默了好一会儿。

“你做的每件事都是对的。”阿切尔说，用的是肯定的陈述句，而不是柔声细语地表示安慰。

“太对了。”莱姆说。

“但是枪呢？他不应该有枪的。”

“嗯，应该也不应该。的确，枪没有登记注册，所以从严格意义上讲属于法律追究的范围。但枪是越战期间他父亲的。他说他从来没有开过火。他甚至不知道他还有这把枪。枪只是和一堆六十年代的纪念物一起被收藏起来了。我发现的枪油，他说可能是一周前他去体育用品店给儿子买礼物时沾上的。射击残留物有可能是从钞票上转移来的，毒品也

是。在纽约城区，半数的二十美元钞票都带有可卡因、冰毒和海洛因的痕迹。他在受管制药品测试中一直都是阳性反应，他也从来没有被指控吸毒而遭逮捕。根本没有任何前科。”莱姆露出了他自知是难得的微笑，“还有更糟糕的。诈骗的原因之一是：他女儿需要移植骨髓。”

“啊，抱歉。但是……你是警察，这不就是履行职责的代价吗？”

这正是阿米莉亚·萨克斯的论据。她的措辞可能是一模一样的，莱姆不记得了。

“是的。我有没有遭受精神创伤，躺倒？好吧，有没有坐到治疗师的办公室里去？没有。但是当你下了旋转木马，就会有那么一段时间，一切都终结了。”

“你需要找到解决办法。”

“必须找到。”

“我能理解，林肯。流行病学也一样。疑问总是存在——这是什么病毒？它接下来会在哪里出现？你怎样预防接种？谁是易感染者？我总是得寻求答案。”她热爱流行病学领域，最初提出来要当他的实习生时就告诉过他；但她几乎没法继续做外勤人员，而这方面的办公室工作又过于平淡无聊，无法让她专注其中。她推想，犯罪现场调查工作，即便是在实验室中，也会让她全情投入。跟莱姆一样，朱丽叶·阿切尔也视无聊如恶魔。

她继续说：“有一次我得了登革热，非常严重。我必须弄清楚，蚊子是怎么偏偏在缅因州把病毒传染给人的。你知道，登革热是一种热带疾病。”

“不太了解。”

“新英格兰地区的人到底是怎样感染上登革热的？我调查了几个月。最后我找到了答案：动物园里的热带雨林展览。我追溯行踪，查到受害者们参观过这个地方。还有，你不会知道的，我在那里被叮了。”

性格决定命运……

阿切尔继续说：“这是一种强迫症。你必须搜查让你受伤的犯罪现场，必须找出枪油和可卡因问题的答案。我必须找到那些该死的蚊子。对我来说，未解之谜是世界上最糟糕的东西。”她那与众不同的蓝眼睛又往上一抬，“我喜欢谜语，你呢？”

“游戏？还是生活？”

“游戏。”

“不喜欢。我不玩猜谜。”

“我发现谜语有助于拓展思维。我收集谜语。你要不要试一试？”

“好吧。”意思是绝对不要。他的眼睛盯着那些背对他们的证物板。他又啜了一口威士忌。

尽管如此，阿切尔说：“好的。两个儿子和两个父亲去钓鱼，每人都钓到一条，他们回去的时候只有三条。这是怎么回事？”

“我不知道。真的，我——”

“好啦，试一试。”她重复一遍。

莱姆一脸痛苦，却发现自己在思考：有一条溜走了？他们吃掉一条当午餐？其中一条把另一条吃掉了？

阿切尔笑盈盈的。“谜语这个东西，重要的是除了已有的信息，你根本就不需要多余的信息。没有鱼肉三明治，没有脱逃。”

他耸耸肩。“我放弃。”

“你没有认真想。好吧，我说答案？”

“好的。”

“钓鱼派对的参与者有一位祖父、他的儿子和孙子。两个父亲，两个儿子，但只有三个人。”

莱姆不由得爆笑起来。真巧妙，他喜欢。

“你的脑子里一旦产生有四个人的想法，你就不可能把这个想法除掉，对吧？记住：谜语的谜底总是很简单——基于正确的思维模式。”

门铃响了。莱姆看着监控屏幕，是阿切尔的哥哥，兰迪。她要走了，莱姆微微有点失落。汤姆前去应门。

她说：“再来一个。”

“好。”

“在永恒的开始和在时间、空间的末尾，你会发现一样什么东西？”

“物质。”

“不对。”

“黑洞。”

“不对。”

“虫洞。”

“你在乱猜。你知道虫洞是什么吗？”她问。他的确知道。但他并没有当真认为这就是答案。

很简单……

“放弃？”

“不，我还要想想。”

过了一会儿，汤姆陪着阿切尔的哥哥过来了。他们聊了几分钟，彬彬有礼却内容空泛。然后是简短的告别，兄妹俩从客厅的拱形过道往外走。走到半路，阿切尔停住。她把轮椅转回来。“只是有件事让我感到好奇，林肯。”

“什么事？”

“巴克斯特。他有大房子或大公寓吗？”

这是怎么回事？他回想了一下案子。“一栋价值三百万美元的房子。现如今，你觉得多大才算大？你为什么问这个？”

“只是纳闷他为什么要在长岛郡弄个存储柜——发现枪的地方。你想啊，他可以把东西存在他的房子里，或者至少是离家更近的存储地。好吧，我只是念头一闪。现在要说晚安了。”

“晚安。”他说。

“别忘了我们的谜语：永恒和时间、空间。”

她驾着轮椅，离开了他的视线。

电脑救了我的命。

从几方面来说都是这样。上高中时，我对跟运动无关的一些事很拿手（个子高对打篮球很好，但瘦高个儿却不行）。电脑俱乐部、数学俱乐部、电脑游戏、网络角色扮演——我想扮成什么人，就可以扮成什么人。我想露出什么面目，就可以露出什么面目，谢谢你，图像化符号和Photoshop。

而现在：电脑让我的事业成为可能。的确，我看上去跟大街上的人没有很多不同。但是，仅仅有一些 不同就足够了。人们说喜欢与众不

同，但他们不是真的喜欢——除非这种喜欢就是死死盯着、放声嘲笑和自我夸耀。因此，待在我的切尔西子宫这个安全之地，经营一份网上的生意，对我来说最合适。我用不着见人，用不着跟他们面对面说话、容忍傻乎乎的瞪视，即便他们脸上带着微笑。

而且，我收入可观。

现在我就坐在，是的，电脑前，为失去我的白城堡而伤心。我坐在餐桌前，敲下更多文字，浏览搜索结果。又输入另一条请求。滑动，滑动，我找到了更多答案。我喜欢打字键的声音，这声音让人心满意足。我试图描述过那种声音。不是打字机的那种，不是电灯开关的那种。我能想出来的最贴切的描述是，硕大的雨点敲击着紧绷的露营帐篷。我和彼得还是孩子的时候，我们有过六次露营经历，两次是跟父母在一起（那就少了些乐趣；父亲听比赛节目，母亲抽烟、翻杂志）。然而，我和彼得玩得很开心，尤其是在雨里：我不用跑去游泳，弄得很难堪。你知道的，那些女孩，还有那些身材健硕的男孩。

嗒，嗒，嗒。

有趣的是，时间似乎对你有利。我听有些人说，哦，我希望出生在这个时代或那个时代。罗马时代、维多利亚女王时代、三十年代、六十年代，但我很幸运，我就在此时此地。微软、苹果、HTML、Wi-fi，诸如此类。我可以坐在屋里，桌上放着面包，床上偶尔躺着一个女人，手上握着敲骨锤。我可以按我所需、据我所好来装配玩具房。

谢谢你，电脑。我爱你那雨滴般的键盘。

继续打字。

所以说，电脑救了我的命，让我有了属于自己、不会受到外面那些购物者危害的生意。

它们现在就要救我的命。

因为我在尽可能地了解红，阿米莉亚·萨克斯，纽约市警察局的三级警探。

早些时候，我差点解决了她的问题，差点把她的头骨敲成碎片。我在白城堡附近跟踪她，手伸在背包里，握着美妙的圆头锤手柄，手柄光滑如女孩的脚踝。我跟到近处，这时冒出一个男人，他俩认识。我有种感觉，那是个警察，好像在她手下干活。小个子白人，像我一样瘦，好吧，不是很像，而且矮一些，但他似乎是个麻烦。他肯定有枪和对讲机。

我从她那辆性感的车上弄到了车牌，就此勉强罢手。

关于她，我了解到的所有有用信息都很棒。出身于警察之家，有个警察伴侣——嗯，曾经是警察。林肯·莱姆，一个名气很大的家伙。身体残疾，据我所知，这是他们的叫法。坐轮椅。所以，我们有一些共同之处。我不是真的有残疾，但我猜别人看我和看他的眼光是一样的。

我用力打字，打字。我的手指又长又大，双手强健有力。我每隔六个月或更长时间敲坏一次键盘，那还不是我生气的时候。

打字，阅读，记笔记。

关于红的信息，越来越多。她了结的案子，她赢了的射击比赛（这一点我记在心上了，相信我）。

现在我正在气头上……是的，你可以去杂货店买白城堡的汉堡。我会去的，但这和走进汉堡店是两回事，那瓷砖、油脂和洋葱的气味。在我们长大的地方，我记得去附近一家白城堡的事。有个叫林迪的表妹从西雅图来看我们，她和我一样上中学。我从没跟女孩出去玩过，我假装她不是亲戚，我幻想我们互相亲吻。我们去了白城堡。我送她一件礼物，她可以戴在亮丽的金发上，防止头发被淋湿：一条深蓝色的透明塑料雨巾，带有中国风格的刺绣，叠得平整，就像一张公路地图，装在一个小袋子里。林迪笑了，亲了我的脸颊。

真是美好的一天。

这就是白城堡对我的意义。红把它夺走了。

气愤，气愤……

我做决定了。然而：如果你没下定决心，那就不叫决定。在这件事上，我别无选择。仿佛得到了某种暗示，门铃响了。听到那个声音，我急不可耐。我把电脑里的资料保存好，把打印材料收好，打开了对讲机。

“弗农，是我？”阿莉西亚说。

“上来吧。”

“真的可以？”

我的心因为即将要发生的事而怦怦乱跳。不知怎么的，我回头看了一眼玩具房的门。我朝对讲机盒子说：“是的。”

两分钟后，她到了，就在门外。我看了一下监控视频。她独自一人（不是被红用枪押来的，我实际上是这么想象的）。我让她进来了，关门上锁。我不由自主想起了封闭墓穴的石头。

没有回头的余地了。

“你饿吗？”我问。

“不饿。”

我刚才饿，现在不饿了。我在琢磨马上要发生的事。

我伸手去接她的外套，然后记起来了，就让她自己把衣服挂好。今晚她穿着厚厚的教师穿的高领衬衣。她盯着游来游去的鱼。

红色、黑色和银色的。

那个问题就像一个旋钮，在我的脑子里强烈地悸动着，我想杀掉某个人时，敲碎的就是那个部位。

我真的想动手？

我对红的怒火，从皮肤下溢出来，烈烈燃烧。

是的，我想。

“什么？”阿莉西亚问，看着我的眼神还是那么谨小慎微。我肯定说出声了。

“跟我来。”

“嗯。你还好吧，弗农？”

“很好。”我轻声说，“这边。”

我们朝玩具房的门走去。她盯着复杂的门锁。我知道她看见了，而且充满好奇。他想把什么东西藏起来？她在纳闷。这密室、这窝巢、这地穴里有什么？当然，她什么都没说。

“闭上眼睛。”

现在她迟疑了。

我问道：“你信任我吗？”

她不信任。但她能怎样？她闭上眼睛。我抓住她的手。我的手微微颤抖，她犹豫一下之后反握住我的手。汗液混合在一起。

然后，我领着她走进门内，卤素灯光从钢刃上反射过来，晃得我眼花目眩。她没有。她乖乖听话，一直闭着眼睛。

将近午夜，林肯·莱姆躺在床上，巴望着入睡。

刚才这一个小时，他在想“弗罗默诉中西部交通运输公司案”。惠特莫尔打过电话，用他那冷静而沉闷的说话节奏，告知他没有发现其他潜在的被告。霍尔布鲁克律师是对的，清洁小组不可能做出任何会导致检修口打开的举动，而律师的私家侦探也找到了为调查局拆卸电动扶梯的工人。工人证实说，遮蔽检修口开关的盖板确实是关好锁死的，由此也证实了萨克斯的话：不管是出于意外还是有意，没人能打开检修口引发事故。

所以案子正式完结了。

现在，莱姆的思绪转到阿米莉亚·萨克斯身上。

今晚她不在，他对此感受特别强烈。当然，她在这里的时候，躺在他旁边，他也不怎么能感受到她的身体，但在她有规律的气息声中，在洗发香波和香皂富有层次的气味中（她不是一个调香师），他觉得安心。现在，他感觉到屋里的静寂很明显，不知怎么，这种静寂因为那了无生气的香味而加重了，那是清洁剂、家具上光剂和近处一排排靠墙摆放的书本纸张的气味。

他回想他们之前的刻薄话，他说的和萨克斯说的。

他们总是吵架，但这次不同。他从她的语气中能感觉出来。然而他不理解这是为什么。库柏的确才智过人，但纽约市警察局犯罪现场调查组人才济济，有很多出色的证物搜集技术员和分析员，他们擅长的领域有好几百个，从笔迹到弹道学到化学到残骸重建……他们当中随便哪一个，她都可以用。而且，该死的，萨克斯本人就是刑事鉴定专家。她可能更愿意让别人去操作气相色谱/质谱分析仪或扫描电子显微镜，但莱姆自己也不操作仪器的。他把这种事留给技术人员去干。

也许她心里有别的事。他猜是她母亲。罗丝的手术是她心头的一个重担。老太太做心脏搭桥手术？当然，医学世界充满奇迹。但是想想我们皮肤底下这个高度复杂而脆弱的机器，嗯，你不禁会认为，我们过的每一个小时都是借来的。

由于“弗罗默诉中西部交通运输公司案”不复存在，明天梅尔·库柏就会回到犯罪现场调查组的“围栏”里。她可以痛痛快快地用他了。

睡意涌了上来，莱姆发现自己现在想的是朱丽叶·阿切尔，他对她未来的生活心存疑虑。她看上去具备条件，可以成为一个不错的刑事鉴定专家，但此刻他思考的是其他事：她对残疾的应对。她还没有完全接受自己的状况。在此之前，她有一段漫长又艰辛的路要走。如果，她实际上这样选择的话。莱姆回想起最初自己的抗争，抗争到最后是要不要实施协助自杀的激烈挣扎。面对那个选择，他决定继续活下去。阿切尔离那个抗争还远着呢。

她会怎么选择？

还有，莱姆想，他会如何看待她的选择？他会持支持态度，还是会反对终结的决定？

但她内心里有任何斗争，都是多年以后的事，那时他和她很有可能已成陌路人。这些沉思默想，虽然阴郁苦闷，却对他产生了静心安眠的效果。

大概十分钟后，他清醒过来，抬起脑袋，因为他在冥思中听到了阿切尔那轻轻的女中音。在永恒的开始和在时间、空间的末尾，我们会发现一样什么东西？

莱姆放声大笑。

是字母“e”。[2]

注释：

[1] 来源于希腊神话故事，金苹果导致了特洛伊战争的爆发。

[2] “永恒”“时间”和“空间”的英文分别是“eternity”、“time”和“space”。

第三部分
星期四
利用

清晨，切尔西的清晨。切尔西的阳光，透过打开的百叶窗照射进来。

我在玩具房，再次听录音、记日记。玛丽·弗朗西斯修女的勤勉尽职，通过我在厚实纸页上写下的漂亮文字得到了体现。

我们今天玩了很久的“异形探索”游戏。我们三个，我、萨姆还有弗兰克。我和招人喜欢的男孩子。萨姆的爸爸很有钱。他卖医疗类的东西，我不懂是什么，但公司付给他丰厚的报酬，甚至给他一辆车！所以萨姆拥有任何平台的任何游戏。

有意思，那天我走了一条不同的路线回家，一条安全的路线，在辛迪家外面撞见了他们，在那之前，他们甚至从没在意过我。但这并不意味着他们有兴趣一起出去玩。但他们有兴趣。他们拉帮结派，结成团队。他们长相出众，冷傲不羁，任何时候想要什么样的女孩都可以，但他们想跟我一起玩。

就是他们的朋友泰伊·巴特勒、达诺，即便在长岛的曼哈斯特，有点像野蛮人，有点像乡巴佬。就是他们，推推搡搡，盯着我看，说我是瘦竹竿、骚货，类似这样的话。萨姆听说巴特勒说了我什么，就去找他，跟他说别骚扰格里菲斯。巴特勒就没再烦我了。

我不是经常见到他们，萨姆和弗兰克。那伙人，那些女孩。但这才是事情显得真实的地方。他们会这样，嗨，格里菲斯，最近怎样？他们喊了我的姓，这是史诗般的事，自己人才这样。嗨，格里菲斯，来杯可乐吗？然后我们各走各的路，过几天或一周再见面。

没法跟他们正儿八经聊什么。这是当然的。我想聊聊，聊自己的长相，或觉得不一样的事。跟谁都没法聊，真的。是啊，有爸爸，在比赛节目的间隙找他聊，根本不可能。妈妈呢，有时可以聊聊。但她不理

解。她有她的烘焙活儿、有她的朋友、有她的手工活儿、有她的食物，等到六点半之后再聊，还是算了吧。我弟弟还好，但他有别的事要忙。

可是跟萨姆和弗兰克聊？

还是不了。可能会破坏我的某种感觉。

我把日记和播放器收起来，伸了伸懒腰，起身朝折叠床垫走去，低头细看阿莉西亚的身子。白，真的很白。嘴巴微张，眼睛略闭。

即便在乱糟糟的衣服中间，在皱巴巴的床单上面，也很美。

床边有台带锯，这真是一件相当邪恶的器械。如果中世纪的人拥有一台带锯，你想象一下，该有多少人跟魔鬼断绝关系啊。割，割，用一根手指割。

用随便什么东西割。

有个声音吓了我一跳。“弗农。”

我转过身。阿莉西亚动了动，在卤素灯光下眨着眼睛。

她坐起来，眨着眼睛，也伸了个懒腰。“早上好。”她羞怯又谨慎地说。

她以前从没跟我说过这句话。第一次，她在这里过夜。第一次，她见到玩具房。从来没有别的人见过，而且我以为这种事永远都不会发生。

让别人进入我的避难所，让别人看到真正的我，这很难，非常难。我永远没法好好把这件事解释清楚，但让她进来，就好像赌上了一切。搞搞一夜情，操到精疲力竭，这很容易；但是，比如说，带一个女人去美术馆，看你喜欢得要命的绘画展览——这就是冒险，非常冒险。假如她哈哈大笑呢，假如她嫌无聊呢，假如她认为你不符合她的标准呢？

她就想抽身而去。

但昨天晚上，阿莉西亚走进玩具房，在我的指令下睁开眼睛，她跟我平常见到的一样开心。她的目光扫过工作台、锯子、刀具、锤子、凿子，扫过我的新工具，带细小锯齿的剃锯，我的最爱。我的孩子。我喜欢看她苍白的额头和脸颊，被所有这些钢制表面反射出的蓝白色光芒照亮。

但真正让她着迷的，是我用那些工具制造的东西。

“这些都是你制作的？”昨天晚上她问。

“我做的。”我犹豫地说。

“哦，弗农，这些都是艺术品。”

听到这个，我的生活要多完美就有多完美。

美好的一天……

但紧接着，昨晚我们就变得非常忙碌，之后沉沉睡去。现在，早上，她想再看看我的手工作品。

没等我转身回避，或者递给她一件袍子，阿莉西亚就从床上起来了，以她的方式做了我通过同居做的事。因为现在，她在日光下全身赤裸，我可以清楚地看见她的伤疤。这是她第一次让我完整地看到它们。她穿着衣服的时候，高领裙子或高领衬衣把它们盖住了。她半裸的时候，穿着遮蔽式的胸罩和高腰内裤。而我们在床上的时候，灯光暗到完全看不见。然而现在，在敞亮的日光中，她身体的每一英寸都看得清清楚楚：鞭打过的乳房和大腿，灼伤过的大腿根，臂骨猛烈弯折、戳穿苍白的皮肤后留下的斑纹。

我为这个女人感到心痛——因为这些伤疤和伤疤内里的伤痛，所有这些都是她丈夫留下的，是多年前的事，是那个可怕时期的事。我想让她再次变得完整，变得完美，掰回她丈夫扭断的胳膊，抚平她灼伤的下腹部，修复她的乳房。但我的钢质工具就是我拥有的一切，它们只在反方面起作用：切割、碾压和折断肉体。

虽然我能做的，就是无视这磨难重重的皮肤，这一点都不难，以及向她表达我有多渴望她——现在这已经很明显了，但我觉得，这也是我能帮她治愈其他伤疤、那些内里的伤疤的另外一种方式。

阿莉西亚抬头看我的眼睛，几乎露出了微笑。然后她用我们俩一起弄脏的床单，把她那备受侵扰的身体裹住，因为寻常情侣醒来后都会这么做。她走到架子前，再次观摩我用我那一大堆工具做出来的微缩模型。

我几乎只制作家具。不是玩具，不是Kids-R-Us的塑料品，或中国孩子用胶粘在一起的错位的木头，而是工艺精美、质量上乘的东西，只不过很小、很小、很小。我每做一件东西都要花好多天，有时好几周。在制作模型的车床上加工家具腿，用锋利的剃锯切割出平整的接缝，给五斗柜、书桌和床头板刷十来遍清漆，这些东西就会变得光滑、饱满、深沉，一如秋天静谧的池塘。

阿莉西亚说：“这比得上你在海波因特的艺匠工作坊里看到的东西。北卡罗来纳，你知道，那里的人做真正的家具。弗农，太棒了。”我从她的脸上看出她是认真的。

“你跟我说过你靠卖东西过活，在eBay，在网上。我只是猜买进卖出，标高价格。”

“不是，我不喜欢那样。我喜欢做东西。”

“你不应该说‘东西’，这些不只是东西，它们是艺术品。”她重复道。

我可能脸红了，我不知道。有那么一刻，我想抱她、亲她，但不是通常那种方式，抓住她、品味她的手指或嘴巴或乳头或大腿根。我只想把我的嘴唇贴在她的太阳穴上。或许这就是爱，不过这些事我不懂，现在我也不想考虑那么多。

“这就是一个实实在在的工作室。”她环顾四周。

“我的玩具房，这是我的叫法。”

“你为什么不告诉我你做的是这个？你完全是个谜。”

“只是……”我耸耸肩。答案当然是购物者。恶霸，野蛮人，以羞辱他人为乐事的人。弗农·格里菲斯坐在他那昏暗的房间里造玩具……犯得着去认识他那种怪物吗？我要的人要么时髦，要么酷帅，要么漂亮。

我没回答。

“买家都是什么人？”

我忍不住哈哈大笑。“花钱最多的是那些‘美国女孩’[1] 的拥趸。他们大多是律师、医生和公司总裁，为了他们的小女儿，什么事都愿意做，花多少钱都可以。”我知道他们看待这些东西——即使是我要价一千美元的东西——就跟看待一大块聚氨酯模型差不多。我怀疑他们喜欢的是孩子打开包装时的表情（不过我怀疑，孩子差不多会冷漠以对）。不，商务人士喜欢的是向邻居炫耀。“哦，瞧我找人给阿什莉定做的东西。柚木的，你知道。”

（我总是在思考这种讽刺意味，父母们给他们可爱的小家伙购买一个五斗柜，这五斗柜是由同一双手制作的，它们也拿美妙的工具敲破头骨或割破柔弱的喉咙。）

“哦，瞧啊，你还做古代的东西。”她在看一架石弩、一座攻城塔、一张中世纪的宴会桌、一具施刑架（我更受欢迎的产品之一，真有意思）。

“我们要感谢《权力的游戏》。电影《霍比特人》上映的时候，我做了很多精灵、半兽人的东西。只要没有注册商标，中世纪的东西都可以做。我打算做《饥饿游戏》，但我担心商标和版权问题。对迪士尼，你也得多加小心，还有皮克斯。哦，你一定要看看这个。”

我从架子上找出一本书，举起来，《微缩房间内的死亡谜案研究》。

“这是什么，弗农？”她轻轻走过来。我翻着书页，感觉到她的身子挨在我身上。

“芝加哥有个女人继承了大笔财产，是个百万富翁。这是很久以前的事。她在一九六二年死了，叫格勒斯纳·李。你听说过吗？”

“没有。”

“真是个人物。她不像一般的继承人，热衷社交活动。她对犯罪着迷，主要是谋杀。她办宴会，豪华的宴会，招待警方调查员。破案的方方面面，她都学到了。但她的心思不止于此，因此她弄清楚那些著名谋杀案的细节，做出了犯罪现场的立体模型——你知道，就像玩具屋的房间。每个细节都完美极了。”

这本书就是她那些微缩模型的照片集。模型名称，就像三居室谋杀案和粉红浴室谋杀案这种。每个场景里，在真正的横尸之地放置有玩偶尸体，在实际染有血迹的地方布置有血迹。

我突然想到了红。关于购物者女士阿米莉亚·萨克斯，我了解到的情况是，她专门从事犯罪现场调查工作。我心里闪过两个念头：她大概会喜欢这本书。

另一个念头：在一个微缩模型里，代表她那匀称身体的玩偶躺在卧室的地板上，头骨被敲裂，红发在血迹中愈发红艳。

我们看着李在作品中设置的一些细节，哈哈大笑。我把书收了起来。

“你想要一个吗？”我问。

她转过头来。“一个什么？”

我朝架子点点头。“一个微缩模型。”

“我……我不知道。那些不都在你的商品目录里吗？”

“是的。但买家会等。你想要什么？特别想要的？”

她探身向前，视线落在一辆婴儿车上。

“太美了。”她第二次露出了微笑。

两辆婴儿车，一辆是受人委托；另一辆只是因为我喜欢做婴儿车而做的。说不上缘由，我的生活里过去没有，现在没有，也永远不会有婴

儿和孩童的存在。

她指着那辆委托定做的婴儿车，更好的那辆。我把车子拿起来，递给她。她小心翼翼地触摸着，又说一次：“太美了，每个地方都美。瞧这轮子怎么转的！还有弹簧呢！”

“得让婴儿觉得舒服。”我说。

“谢谢你，弗农。”她吻了我的脸。床单滑落在地，她转身躺到床上，抬眼凝望着我。

我内心挣扎。一个小时也耽误不了我太多事。

再说，这似乎也算仁慈，就让我今天要杀掉的这个人再多活一小会儿吧。

“我想把那鬼东西弄出去。”莱姆朝汤姆咕哝，一边点点头指向电动扶梯。

“你的首要证物？我该怎么弄？这可是五吨重的机械设备。”

这个设备摆在这里，真让莱姆烦躁。这就是一个提醒，是啊，很有可能成为首要证物的东西，却不是那么回事了。

汤姆在找随电动扶梯而来的资料。“打电话给惠特莫尔。惠特莫尔先生。事情是他安排的。”

“我打过了，他没回我电话。”

“嗯，林肯，你不觉得最好还是让他来处理吗？还是说，你真的要我在克雷格广告网上去找‘电动扶梯部件搬运服务’？”

“克雷格广告网是什么？”

“我们等律师跟那家公司联系。至少他的员工知道自己在做什么。地板真的一点都没剐坏，真让我惊讶。”

门铃响了，莱姆很开心看到朱丽叶·阿切尔来了。他发现她独自一人，哥哥没跟来。他猜是在她的坚持下，他在人行道上把她放下，让她自己驶过那个“可怕的”坡道。不允许有百般呵护了。

他不知道该给她分派什么任务。没有任何让他心神振奋的事。给慕尼黑一所刑侦学院做的学术研究；有关质谱分析法的意见书，即将发表在他为其供稿的一家科技期刊上；有关从烟雾中提取微物证据的方案。

“早上好。”她说着驱动轮椅进入客厅，同时朝汤姆笑了笑。

“欢迎回来。”看护说。

莱姆说：“你会说德语吗，随便问问？”

“不会，不会说。”

“啊，好吧，我找点别的事让你忙。我觉得有几个课题不算太无聊。”

“嗯，什么无聊不无聊的，我愿意做你手头的任何事。请见谅，我用了悬垂式修饰语。”

他轻笑一声。的确，她刚才说的是不管她是否无聊，她乐意研究任何课题。语法、标点、句法可以成为难以对付的对手。

“早餐呢，朱丽叶？”汤姆问。

“我吃过了，谢谢。”

“林肯？你吃点什么？”

莱姆驱动轮椅靠近电动扶梯。“我觉得所有单个部件都不会超过一百磅重，谁都可以拆开。不过我想我们应该等——”他的话突然顿住。

汤姆又问了一遍什么事。

莱姆一个字都没听到。

“林肯？……什么……嗯，眼神好凶。我只是问问你早餐想吃点什么。”

他没理会看护，而是驱动轮椅靠近脚手架，观察那个致命的检修口，以及那下面操控弹簧栓的开关和伺服驱动器。

“工程学的首要法则是什么？”他轻声说。

“我不知道。你早餐想吃点什么？”

他煞有介事地继续说：“答案是效率。设计中不应该有——”

阿切尔差不多把他的话说完了：“——超出必要的组件以实现预设的功能。”

“正是如此！”

汤姆说：“行了，行了。哎，松饼、百吉饼、酸奶？都要吗？”

“该死的。”不过这话说的是他自己，而不是他的看护。

“怎么了，林肯？”阿切尔问。

他出错了。没什么比这更让他生气了。他转动轮椅，赶紧朝最近的电脑驶过去，调出梅尔·库柏在电动扶梯内部拍摄的特写照片。对，他想对了。

他到底是怎么疏忽的？

事实上，他根本没有疏忽这个关键因素。他注意到了，但不可原谅的是，他没有认准他回想起的这句原话。

开关线的末端是一个插头，插头插在伺服驱动器内侧的其中一个插座上。

其中一个插座。

这时他向阿切尔解释道：“看看操控弹簧栓的伺服驱动器。右边。”

“啊，”她说，声音里也有一丝厌恶的味道，“有两个插座。”

“我们看过这个。我们盯着看过。”阿切尔摇摇头。

莱姆皱着眉头。“我们当然看过。”

驱动器里没有理由要安装第二个插座，除非有什么东西——大概是另一个开关——插在里面。

当然，他们面前的这个模型是这种情况，真正卷入事故的电动扶梯的情况怎样呢？他向阿切尔提出这个问题。

她指出阿米莉亚·萨克斯私下给那架电动扶梯拍过一些照片。

“很好。”他把照片调出来。

汤姆又问一遍：“林肯？早餐。”

“待会儿。”

“现在。”

“什么都行，我无所谓。”他和阿切尔盯着照片，但是照片没有给出答案。拍摄角度不适用，发生惨剧的电梯井里有太多血迹，看不清楚。

“我想弄清楚——第二个开关。”莱姆轻声说。

阿切尔说：“这个开关失灵了。而且，如果我们走运的话，它的生产

商不会是中西部交通运输公司，而是另一家公司，一家资产雄厚的公司。”

他继续说：“它在哪里？另一个开关？文件里有什么信息吗？”

浏览过她下载的资料后，她回答说什么都没有。“我们怎样才能找到？”

“我有个主意。布鲁克林的那个商城，事故发生地，所有电动扶梯都是一样的，对吧？”

“我猜是的。”

“这样如何？惠特莫尔雇一个私家侦探——他用的侦探肯定有一打。私家侦探塞点东西到电动扶梯的梯级里，让它停下。”莱姆点点头，他喜欢这主意。“他们会立刻叫来维修小组。他们打开检修口的时候，惠特莫尔的人可以紧跟在后，进到里面拍照。”

汤姆无意中听到了这话，皱起眉头。“你是认真的，林肯？你不觉得这样过火了吗？”

莱姆脸色一沉。“我考虑的是桑迪·弗罗默和她的儿子。”

朱丽叶·阿切尔说：“在你这么做之前，我可以先试试吗？”

他非常喜欢这个搞破坏的主意，不过他说：“你有什么建议？”

“喂？”

“是霍尔布鲁克律师吗？”

“是的，你是谁？”声音从莱姆固定电话的扬声器里传出来。

“我叫朱丽叶·阿切尔。我跟你昨天用Skype通话的人共事。埃弗斯·惠特莫尔，还有林肯·莱姆。”

电话里一阵沉默，那人在回想。“哦，那件案子。律师和顾问。关于人身损害诉讼案。格雷格·弗罗默。”

“对。”

“是的，我想是有人提过你的名字。你也是顾问？”

莱姆注视着她窄窄的脸。她的蓝眼睛盯着地板，心神专注，表情冷漠。

“我是。”

那人冷冷地咕哝道：“嗯，我们还是破产状态，毫无变化。我说过了，你们想提出动议解除冻结，那就放手做吧。破产托管人会极力反对，我怀疑你们是否能赢，不过随你们便吧。”

“不，我打电话是要说别的事。”阿切尔的声音里带着那同一种怒气，莱姆回想起来，那是她第一天来做实习生，他把她打发走的时候。

他纳闷她会说些什么。

“什么事？”霍尔布鲁克问。

“你很客气，建议我们或许可以追查别的被告，不过没有一个可行。”

这位内部法律顾问的语气听上去小心翼翼的：“不，我认为这似乎不太可能。毕竟，中西部交通运输公司是应该承担责任的公司。这一点我是承认的。我也感到抱歉，我们没法帮助你们的委托人，那位遗孀。”

“是不太可能，”她附和道，“然而，你一直没跟我们提过，有一家公司或许是一个可行的被告。”

对方沉默以对。

“你知道我说的是哪一家，对吧？”

“你是什么意思，阿切尔女士？”

“你没告诉我们，有第二个开关可以打开检修口。”

“第二个开关？”他的语气支支吾吾的。

“这就是我要问的问题。霍尔布鲁克先生，它是谁生产的？它是怎么起作用的？我们需要了解这些。”

“我真的帮不上你的忙，阿切尔女士。我要挂电话了。”

“你知道林肯·莱姆，这件案子的另外一位顾问，他合作最频繁的对象是纽约市警察局，还有——”

“我们不涉猎那个范围。”

“我要说的是，还有联邦调查局。”

“这里没有涉及州犯罪或联邦犯罪。保密协定禁止我谈论跟我们有合约关系的公司。”

“你这是确认了有第二个开关可以打开检修口。”

“我……唉，我要终止这次谈话了。我现在要挂电话，还有——”

“——还有你挂电话后，我就打电话给桑迪·弗罗默，建议她和她的律师召开记者招待会，说在追查她丈夫死亡的真正责任人的过程中，中西部交通运输公司不予以配合。我会建议他们使用‘隐瞒’的说法。我猜这在破产法庭上会影响很坏，尤其是在想拿到公司高管的私人财产的债权人中间。”

一声叹息。

“你帮帮我们。她是个寡妇，带着一个儿子。我相信你说抱歉是真心的。好事做到底，告诉我们。拜托了。第二个开关是谁生产的？”

“你平常有空读休闲读物吗，阿切尔女士？”

她皱起眉头，看了一眼莱姆。她说：“偶尔。”

窸窸窣窣，莱姆听到翻页的声音。

这位律师说：“我自己是《娱乐周刊》的超级粉丝，还有《今日飞钓》，不过我还会找时间读《工业体系月刊》。我特别喜欢三月的这一期。第四十页和四十一页。”

“什么——”

“再见了，阿切尔女士。我不会再接你的电话了。”

他挂断了电话。

“很好，”莱姆说，“从《波士顿法学》学的？”

“《波士顿法律》，”她纠正道，“不过不是，我临场发挥的。”

莱姆已经在上网了，他找到了霍尔布鲁克提到的那本期刊的电子版，滚动到他说过的页码。那是一家叫CIR微系统的公司，为它的一款产品所打的广告。页面的大部分内容都是专业术语，乍一看，莱姆一个都不懂。产品特征是一个带有伸出电线的灰盒子。看说明，这叫DataWise5000。

“这到底是什么？”

阿切尔摇摇头，上网浏览。她用谷歌搜索了几秒钟，找到了答案。“好了，听听这个，这是一个智能控制器。”

“我觉得这个名词我听说过。再跟我讲讲。”

她读了几分钟，然后解释道：“很多产品内置这种控制器。运输系统——电动扶梯、升降电梯——汽车、火车、工业机械、医疗设备、建筑设备。成百上千的家用电器：烤炉、供暖系统、家用照明设备、安保设备、门锁。你可以用你的手机、平板电脑或计算机发送数据给机械，或从机械接收数据，不管你人在哪里，你都可以遥控这些产品。”

“所以，有可能某个维修工人因为疏忽发送了一个信号，检修口就打开了？或者哪里跑出来的无线电波激发了检修口？”

“有可能。我在查维基网站。还有……哦，天哪。”

“怎么了？”

“我在看CIR微系统的介绍，就是控制器的生产商。”

“怎样？”

“这家公司的老板，维奈·帕尔特·乔杜里，有新比尔·盖茨之称，”她看着莱姆，“而公司的市值是八千亿美元。咱们打电话给埃弗斯·惠特莫尔吧，我想这个游戏我们又有的玩了。”

注释：

[1] “美国女孩”（American Doll），一九八六年由Pleasant公司发布的美国十八英寸玩偶系列，买家还可以从系列中购买和自己长相相仿的玩偶。

犯罪现场调查组总部没能帮忙查出不明嫌疑人四十案件最初的犯罪现场发现的清漆或化妆品的牌子，或是锯末的种类。关于白城堡餐巾纸上的微物证据或DNA，也没有进一步发现。

不过至少租车公司这条线索有了成果。

“找到了。”罗恩·普拉斯基朝萨克斯举起便笺本，她正坐在他对面，坐在警察局广场的作战室里。这名年轻的警察念着他做的记录。“司机，爱德华多。他记得不明嫌疑人，他是在白城堡的街对面载上他的，他拿着满满一袋汉堡。行驶途中，他吃了一打汉堡，或者更多。他有点自言自语，语气呆板，有些奇怪。瘦巴巴的，一直低着头，很吓人。这正是发生谋杀案的那天。”

“司机看清楚他的样子了吗？”

“没怎么看清。只是：高瘦，很瘦，很高。身穿绿外套，头戴勇士队棒球帽。”

萨克斯问：“他怎么没看清楚呢？”

“玻璃太脏。你知道，就是隔离板，树脂玻璃。”

他补充说，司机在曼哈顿城区把不明嫌疑人放下，距离谋杀案现场大概四个街区。

“时间呢？”

“下午六点的样子。”

谋杀案发生之前的几个小时。在这段时间里，他干了什么呢？她琢磨着。

普拉斯基又说：“司机在放下他的街角待了一阵，有几个电话要打，观察了他一会儿。他们是在那个十字路口附近停车的，不明嫌疑人没有进十字路口的任何楼里；他走了一个街区，去了另外一栋楼。司机本可以在那里放下他，但也许咱们这小子不想让人看到他的具体去处。”她看到，这名年轻的警察上网调出了一张城市地图。

他点击了一栋建筑的卫星俯瞰图。“在这里。根据他的描述，肯定是这里。”

图片显示出一栋红褐色的小楼。“小工厂、办公楼、仓库？”

“不像住宅楼。”

萨克斯说：“咱们去看一下。”

他们离开警察局广场，下楼去开她的车。十分钟后，他们穿行在拥挤的市区车流中。萨克斯用低速挡使劲踩油门，跟往常一样，在车道上凶悍地钻来绕去。

她在心里嘀咕，一如她时常所想，他们会有什么发现呢？

有的时候，线索会带来一个微小的情况，帮助你展开调查。

有的时候，它们纯属浪费时间。

而有的时候，它们会让你直捣罪犯的窝巢。

梅尔·库柏回到了中央公园西侧莱姆的客厅。

对不起，阿米莉亚，莱姆心想。发现了新的潜在被告后，我比你更需要他。我们过后再来争论吧。

埃弗斯·惠特莫尔也在场。

三个男人注视着屋里昏暗的一处，朱丽叶·阿切尔正坐在那里的一台电脑前，口头指挥电脑依令行事。

“向上移三行，右边两个字，选定，剪切……”

没有快捷方式，生活真是太难了，莱姆心想。残疾让你置身于一个十足的十九世纪世界，在每件事上花的时间都更长。他自己试过人眼识别、语音识别，以及戴在耳朵上的激光发射装置，这个装置可以激活屏幕的某些部分。他又用回了老办法，手动操作操控杆或触控板。这个办法笨拙又缓慢，但接近正常的技术，莱姆终于掌握这项技术。他看得出来，对于一样适合她的人造物，阿切尔还需要适应。

几分钟后，她转动轮椅，面向他们。旁边的屏幕上是她的工作成果，但她没看屏幕上发亮的记录，就开始报告她的发现。

“好了，CIR微系统，维奈·乔杜里的公司，是全国首屈一指的智能控制器生产商，每年的营业收入是二十亿。”

“哎呀，这很有利。”低调的惠特莫尔说。

“大致说来，控制器就是一台小型计算机，安装在它控制的机械或器具里面，带有无线上网系统或蓝牙连接或蜂窝连接。它真的相当简单。比如，安装在烤炉里，控制器会跟烤炉生产商的云服务器连接起来。房子主人在手机上装有一个应用软件，无论身处世界何地，都能跟烤炉联络。他登录云服务器，发送信号给控制器，或从控制器接收信号——关掉或打开烤炉。生产商也在线跟每一个烤炉单独相连，经由控制器收集数据：使用信息、诊断信息、检修计划、故障信息——它甚至会收到警报说烤炉里的灯烧坏了。”

库柏问：“DataWise5000控制器过去有过什么问题吗？在不该启动的时候启动？”

“我没找到，不过我在用谷歌轮盘，再花点时间，我可能会找到更多东西。”

“那它是怎么把检修口打开的？”莱姆沉思道，“一个偶然的信号命令控制器打开了检修口，也就是商城本身的什么东西？或者来自云服务器？或者控制器短路了，自己发送了打开检修口的指令？”

阿切尔从电脑上抬起头，说：“这里有些东西。看看这个，大概两个月前发在博客上的。社交工程第——二 [1] 。我猜这是指时间单位‘秒’。每秒更新一次，相对于每月或每周而言。不太管用。”

莱姆说：“有的时候，聪明反被聪明误。”

放纵＝死亡？

物联网（简称IoT）[2] 的危险

消费放纵会让我们丢掉性命吗？

从自动发泡的香皂，到晚餐时间可以及时送到消费者家里、限量限卡路里的餐点，商家们越来越卖力地推销旨在掌控人们生活的产品。理由是，它们可以帮助忙碌的职业人士和家庭节省时间——在某些情况下可以节省金钱——让生活化繁为简。实际上，在这些产品当中，有很多只不过是公司在面对竞争产品已呈饱和、品牌差异几近消失的市场时，为了填满钱袋而做出的疯狂努力。

但是，便利因素有其阴暗的一面。

我说的是叫物联网的东西，或者说是IoT。

成千上万的家用器械、工具、供热空调系统、车辆和工业产品都在炫耀内部的计算机控制，这可以让消费者进行远程访问。这些东西多年

前就已经出现，其形式是家庭安保系统，里面的摄像机实际上就是一台小型计算机，可以连接你的无线网络或移动通讯服务。当你出门在外，你可以登录一个互联网站——据说是安全的——以确保没有小偷在你的客厅里走来走去，或者监视你的保姆。

眼下，这些“内置式设备”（也就是，含有计算机电路）正在呈指数级增长。

它们帮我们省钱，给我们的生活带来便利。

现在，你身在远处可以打开你的烤箱，你人在返家途中可以打开你的火炉，你等着水管工上门时可以命令大门打开一小时（并且通过监视器盯着他干活儿），你在气温零度以下的天气可以远程发动你的车……多么方便！这能有什么问题呢？

谁能对此提出异议呢？

好吧，我能。

让我跟你说说两个危险：

其一：你的信息安全吗？

大部分智能控制系统的运行方式，是家用设备连到网上，跟设备生产商的云服务器相接。虽然他们向你“保证”，你的隐私至关重要，但常常是你还不知情，他们全都在收集有关他们产品性能、你的使用历史的信息。按照惯例，这些信息被卖给数据矿工。为了保持你的匿名身份，功夫是花了一些，但想想这个吧：上周在弗雷斯诺，一个十三岁的孩子拿到了所有拥有智能控制换热式加热炉的人的名字、住址和信用卡号码。下载那些信息，他用了六分钟。

其二：你的生命安全吗？

更麻烦的是，智能系统发生故障时，有可能出现伤亡。因为智能设备的所有功能都由控制器控制，不仅仅限于收集信息。举个例子，一台热水器在理论上有可能收到信号把温度升高到两百度，而你正在淋浴！或者，万一你的房子失火，控制器能把大门锁死，将你困在里面，拒不发送信号给消防部门报告火灾。或者，它甚至有可能联系当局，报告说

是虚惊一场，置你和你的家人于惨死境地。

生产商的代表说不会。内置有防护措施，网络密钥啊、加密技术啊、密码啊。

但你们的博主最近买了一个这样的控制器。最为普通的一种，CIR微系统公司出产的DataWise5000，这在所有东西里面都能找到，从热水器到升降电梯到微波炉。利用外围无线电波大肆袭击设备，就有可能造成设备故障。如果汽车、医疗设备、危险的工业机械、烤炉安装有这种控制器，故障就会酿成惨剧。

扪心自问，为了便利，值得付出你和你的孩子的性命吗？

“好极了。”阿切尔微笑着说。

惠特莫尔更加镇静，若有所思地说：“我们可以列出理由，说控制器有缺陷，因为它没有屏蔽外围信号。”

莱姆说：“这是谁发布的？我们应该跟他聊聊。”

博客几乎没有提供个人信息，也没有给出地址。

莱姆说：“罗德尼。”

“谁？”阿切尔问。

“等着瞧。”莱姆说。他看了一眼库柏，库柏会心一笑，说：“我调一下音量。”他把扬声器的声音调低一些。

虽然音量已被调低，但电话稍后被接通时，激烈的摇滚乐猛地袭入客厅。

“再调低一点。”莱姆朝库柏喊，库柏照做了。

电话另一头的声音说：“呀？”

阿切尔好奇地皱起眉头。

“罗德尼？我们可以关掉音乐吗？”

“好的。嗨，林肯。”嚓嘎嚓嘎的贝斯声变为轻声，但没有被关掉。

罗德尼·斯扎内克是纽约市计算机犯罪调查精英组的高级警探。他擅长抓捕罪犯，以及在案件的计算机方面支援其他调查员，让人印象深刻，不过恼人的是，他热爱这地球上最糟糕的音乐。

莱姆解释说警探的声音正通过扬声器外放，然后向他讲了案子的情

况。电动扶梯里的智能控制器有可能出了故障，导致了一起可怕的死亡事件。“但这不是刑事案件，罗德尼。”

“怎么回事呢？”

“这是民事案件。梅尔·库柏在这里，但只是休假。”

“我没明白。”

“我没给警察局干活，罗德尼。”莱姆耐心地说。

“没有。”

“对。”

“如果你不干了，为什么你没有收手？我问是因为我们正在谈论这件事。”

“我放弃的是刑事业务。我在给一起民事案件当顾问。”

一阵停顿。“哦，呃，这样的话，我真的不能帮你。你懂的，我真希望能帮上忙。”

“不，这一点我知道。我只是要你告诉我们，怎样找到某个人的实际地址，他写了一篇有关那些控制器的博客文章。我们想跟他聊聊，也许雇他做专家证人。咱们就假装在鸡尾酒会上吧，你和我。”

“嗯，找网上的某个人？太简单了，域名查询。W-H-OI-S，用这个查询.com或.net域名。当然，他有可能使用隐私保护服务来注册域名，这样气呼呼的前妻或前夫就没法查出注册者住在哪里。”

莱姆朝库柏看去，库柏正在显示器前敲键盘。他朝搜索结果点点头，莱姆看了看。“上面说‘新西兰隐私保护’。”

“对，那是一项可以掩藏真实地址的服务。新西兰？没有法庭指令，你们完蛋了。”

莱姆平静地说：“可是我们不能完蛋，罗德尼。咱们再好好想想。”

斯扎内克清清嗓子。“好吧，理论上说，你听明白这个词了吧，理、论、上、说？有人要越过隐私保护服务，就可以上网下载并安装——当然是用闪存盘，随后可以用来刻录数据——一个程序，比如咱们就说HiddenSurf吧。然后这个人运行这个程序，搜索俄罗丝的网站，查找一个叫——咱们就说是叫Ogrableniye的程序吧，这在俄语里是‘抢劫’的意思。我们不就是喜欢我们斯拉夫朋友的敏锐吗？Ogrableniye是一种黑客代码，完全非法，很可怕。我一点都不喜欢。因为它可以让人们侵入，比如说，一项隐私保护服务，甚至是在，哦，比如说，新西兰，查询某

个你知道其IP的人的真实地址。”

“我们现在最好挂电话，罗德尼。”

“我同意。不过，如果你和我甚至都没通过话，我们怎么挂电话呢？”

音乐提高到高分贝，电话挂断了。

莱姆说：“有人记下来了吗，知道怎么做了吗？我们得——”

阿切尔从电脑屏幕前抬起头，说：“有坏消息，也有好消息。”

“什么？”

“我照他说的做了。坏消息是，你开始收到俄罗斯的色情广告了；但好消息是：我查到那个博主的地址了。”

注释：

[1] 原文为“Social Engineering Second-ly”，其中“Second”有“第二”“秒”的意思。

[2] 原文为“The Internet of Things”。

“这座城里的人太多了。”罗恩·普拉斯基说。随即他好像又后悔说这话了，因为他们眼下搜寻的罪犯，正以他那癫狂的方式处理这种人口状况。

这名年轻的警察其实在抱怨，有太多人闯红灯过马路，而那些交通灯对他和阿米莉亚·萨克斯不利。

然而，她对这两种约束都不是那么担心。没错，车流缓慢，但他们从警察局广场出来，正一路平稳推进，驶向那个吉卜赛出租车司机放下不明嫌疑人四十的十字路口，他就是在那天晚上，用他那粗野却实用的工具杀死了托德·威廉姆斯。萨克斯正在实行她所谓的“非接触式推进”——驱车靠近那些挡路的人，装出十足的分心的样子，如愿地让行人觉得自己身处险境，因此而赶紧从路上走开。

终于，他们逃离了这个城区，此处在十九世纪八十年代被称作“五点地区”，是美国最危险的几平方英里（现在好多了，尽管有人讽刺说住的罪犯跟旧时一样多；附近有市政厅）。

十分钟后，他们在下东区看到了那个吉卜赛出租车司机，这个区域的有些地方正成为时髦人士和艺术家的聚集点。这里不算，这里被破旧的商业楼和大片空地占据。

在安排这次会面的电话中，这名司机说：“我会来的，我开白色的福特。湿淋淋的。我刚刚洗过车。”口音是个谜，分辨不清。

萨克斯避开路边一堆堆的垃圾，慢慢将都灵车驶进一个空位，然后他们下了车。司机是个皮肤黑黝黝的矮个子，身穿蓝色的皇家马德里队足球衫和牛仔裤。他下了车，来到他们跟前。

“我是萨克斯警探，这位是普拉斯基警官。”

“嗨，嗨。”他热情地跟他们握手。有些人见警察时紧张兮兮，有些人对警察当局持批判态度，有些人——少数人——表现得就好像他们在跟摇滚明星见面。

爱德华多打算挑战一下白城堡的夏洛特，不让她轻易获胜。

“好啊，我很高兴能帮忙。很高兴。”

“很好。非常感谢。跟我们说说这个人的情况吧。”

“他很高很瘦。怪里怪气，你不知道吗？”

“有没有——”

“突出的特征？”他脱口而出。

“对。”

“没有，没有，看不到太多。他戴着勇士队的帽子。这支球队，你不知道吗？”

“对，我们知道。”普拉斯基看看四周，放眼扫过空空的街道。仓库、小办公楼，没有住宅楼和小商店。他把注意力转回到笔记本上，记下这个男人所说的一切。

“墨镜，他也戴了。”

“发色？”

“我觉得是浅色。不过戴了帽子，你知道。”

“衣服呢？”

“绿外套，黄绿色。深色裤子。有个背包，哦，还有一个袋子。”

“袋子？”

“塑料袋。好像是他买了什么东西，他们把东西装在袋子里。我载着他的时候，他朝袋子里看了好几次。”

夏洛特说过同样的话。

“袋子上有商标吗？”

“商标？”

“商店的名字，图片？笑脸。”

“表情符号！没有。”

“袋子有多大？”萨克斯问。

“不大。草莓。”

“他买草莓了？”普拉斯基感到纳闷。

“不，不，我是说大小大概是草莓包装袋那样的。想想那个就是了。或者蓝莓，或者沙拉调料，或者一大罐番茄酱，就那么大。”爱德华多说

着灿烂一笑，“没错。”

“知道里面装的是什么吗？”

“不知道。听到金属的声音，叮当，叮当。哦，还有那些汉堡！一打白城堡汉堡！一打！”

“他有没有打电话？”

“没有。不过他好像有点自言自语，我在电话里跟你说过这个了。我没法听清楚。起初我说：‘什么，先生？’觉得他在跟我说话。但是他说：‘没什么。’我的意思是他讲了一些东西，‘没什么’是他回答我的话。你不知道吧？然后他就安安静静的，只是看着窗外。他没看我，所以实际上我没看到伤疤。你们总是喜欢伤疤。警方嘛，明显的特征，但是我没看到。”

普拉斯基问：“他有口音吗？”

“有。”

“什么口音？”

“美国口音。”爱德华多回答。他没有讽刺的意思。“这么说，你在这里停的车，在这个十字路口？”

“是的，是的，我觉得你们想看看确切的地点。”

“我们的确想看看。他付的现金？”

“是的，是的，我们只收这个，你不知道吗？”

“我想你不可能还留着他付给你的钱吧？”

“指纹！”

“对。”

“没有。”司机用力摇头。

“你等在这儿，看着他进了其中一栋楼。”普拉斯基查看笔记本。

“是的，没错。我跟你说，”他指着街道，“你可以看得见，就是那栋，浅褐色的。”他把两个音节从这个颜色中挤了出来。

那就是他们在卫星地图上找到的楼。从这里看去，他们只能看到一栋五层楼的一小部分；楼的前面是一条街道。楼的周围，一边是空地，另一边是被拆毁了一半的建筑。

爱德华多继续说：“我记得这件事，是因为我觉得他去见的人也许不在家，或者不在那里，不在这个社区？这里没有兜揽生意的出租车，所以他想回皇后区的话，我又可以赚一笔车费。但是我看到他进了后门。我就是这时候离开的，你们不知道吗？”

“我们很感谢你的帮助。”

“他是个凶手？”爱德华多开心地咧嘴笑了起来。

“他跟一起谋杀案有关，受到通缉，是啊。假如你又看到他，假如他来你们皇后区的办公地，你就打九一一，报上我的名字。”她又递出去一张名片，“你自己不要轻举妄动，试图阻拦他。”

“不会的，我打电话给你，警探。”

在他离开之后，她和普拉斯基开始朝他指出的房子走去。还没走半个街区，她立即停住。

“怎么了，阿米莉亚？”普拉斯基轻声说。

她眯着眼睛。“那是什么街？那栋楼面对的街道？”

“我不知道。”他拿出三星手机，加载了一幅地图，“里奇街，”这名年轻的警察皱着眉头，“为什么那么熟悉？……见鬼。”

萨克斯点点头。“对，这是托德·威廉姆斯的办公地点。”她了解到受害者的办公室在哪里，就循着他的脚步从谋杀地点回到这里，寻访线索。她还试图询问这栋破旧楼房里的其他人，但在这楼里办公的少数几个人当中——只有三四个，其他地方都是空的——没有人看到任何有助于调查的东西。

“他们彼此认识，不明嫌疑人和威廉姆斯。嗯，这就让一切改观了。”

这根本不是抢劫或随机的谋杀。

萨克斯若有所思地说：“不明嫌疑人在谋杀案发生前四小时来到这里。他们待在那栋楼里？如果是这样，在干吗？还是说他们去了别的地方？”

还有别的疑问：不明嫌疑人经常来这个区域吗？他住在这附近吗？

她四下看看街道。有人使用的建筑，包括几栋公寓，以及看起来像仓库和批发商的房子。调查不会花太长时间，她会从当地分局集结一个小组。

萨克斯发现了一个流浪汉，他又瘦又苍白，正在一个垃圾箱里找吃

的。

萨克斯走上前去，说：“嗨，我可以问你一个问题吗？”

“刚刚问了。”他那忧郁的脸皱了起来。

“你说什么？”

他继续翻找垃圾箱。“你刚刚问了我一个问题。”

她哈哈大笑。“你住这附近吗？”

“西蒙说[1]。”他找到半块三明治，放进购物袋，“好吧，我闹着玩儿的。睡大街，不然就待桥底下，视情况而定。”他的手、脖颈和小腿，裸露在油腻腻的衣服外面，相当强健。

“几周前，你看到过什么又高又瘦的人进去那栋楼里吗？或者是别的时间？”

“没有。”他走向另一个垃圾箱。

萨克斯和普拉斯基跟着他。“你确定吗？”普拉斯基问，“再想想？”

“没有。西蒙说。”

萨克斯等着。

这人说：“你问我有没有看到他进去那栋楼里，没有，没看到。你没问我有没有看到他，就这样。我看到过。西蒙说。”

“好吧，你在哪里看到他的？”

“现在你用瓦斯做饭。就站在吉米尼那里。”他用手一指：远处的十字路口，他们正要去的方向。“很瘦的家伙，但吃东西就像一个……水手吃东西吗？不吃，他们发誓。烟囱冒烟。他在吃东西，狼吞虎咽。我打算找他要点什么，但觉得不舒服。他有点自言自语。不是说我不会那样。哈！还有，他吃东西那德行，我觉得他好像很贪婪。大口，大口，大口。我什么都不会要到。”

“这是什么时候的事？”

“不久前。”

“多久？一周、几天？”

“西蒙说。”

萨克斯又问：“你说不久前是什么意思？”

“十，十五。”

“天？”

“分钟。他就在那里。”

天哪。

萨克斯解开外套的扣子，朝街上望去。普拉斯基也警惕起来，盯着其他方向。

“他从哪条路走了吗？”她问。

妈的，别再给我来西蒙说了。

“没有，只是站在那儿。我接着找东西，就是这样。没再看到他。可能在这儿，可能在那儿，可能在任何地方。”

普拉斯基按下肩上别着的摩托罗拉对讲机的传送键。他请求支援，并且没等她提醒，说道：“悄悄集结。嫌疑人有可能不知道我们在这里。完毕。”

“完毕。”电波回应。

萨克斯知道了流浪汉的名字，但不是西蒙，还知道了他有时去住的容身之所。她向他道了谢，叫他最好离开。她很想给他二十美元，但如果他要在法庭上为不明嫌疑人的在场做证，辩护律师会问他是否收过警方的酬劳。

“你最好回你的住处去。更安全。”

“是，女士。是，警官，长官，警官。”

他走开了。

罗恩·普拉斯基说：“哦，嘿，看那儿。”

那人慢慢转回身。普拉斯基指着街上的某个东西，就在几英尺开外的地方。那是一张二十美元的钞票。

“你掉的？”普拉斯基问。

“我。哈。”

“如果我们捡走，就必须上报。真麻烦。”

“胡说。”

萨克斯附和道：“真的。这是规矩。”

普拉斯基说：“你捡走吧。谁捡到就归谁。西蒙说。”

“还是我来捡吧。你在垃圾里找到半块三明治，是有原因的。没人会把一块好好的三明治扔掉。”他用结实有力的长手指捞起钱币，装进口袋。

萨克斯朝普拉斯基点点头，很认可这一善举。她从没想过用那种方式处理赠礼。

那人慢慢走开了，边走边自言自语。

“你觉得要多久？”她问。

“支援赶来？八九分钟。”

“他不会走太远。咱们检查一下地面，找找脚印，看是否能发现他的去向。十三号的鞋码。”

他们开始慢慢走格子，搜寻脚印。两名警察时不时抬头望一下，察看有没有危险，这种情况无疑拖慢了搜寻工作。

不明嫌疑人没有开枪射杀过人，仅仅这一点，并不意味着他不想和不能试一试。

注释：

[1] 西蒙说（Simon Says），一个儿童游戏，一般由多人参与，其中一人充当西蒙，其他人根据此人发出的指令做出相应的动作。

汤姆在楼的前面把埃弗斯·惠特莫尔和林肯·莱姆放下，楼里设有那位博客作者的办公室，朱丽叶·阿切尔追查到了他的地址。汤姆开车走了，要把那辆无障碍厢式货车停到几个街区外的停车场去。

律师又按一次对讲机上的按钮。第二社会工程，位于顶楼。

还是没有回应。

“我们可以继续找找，”惠特莫尔说，“肯定还有别的人研究DataWise。”

但是莱姆想找到这个人，他是阿切尔找到的那篇文章的作者。他想知道，到底是哪种外在的无线电波导致控制器产生反应。

专家证人……

理想的人选。

惠特莫尔四下里看看空荡无人的街道。“我觉得我们可以留一个字条。”

“不，”莱姆说，“他根本不会联系我们。我们现在知道了他在哪里办公。晚点再来吧，我们可以——”

“那是什么？”惠特莫尔突然说。

莱姆也听到了鞋底在鹅卵石上发出的刮擦声。好像就在附近。

当然，惠特莫尔不习惯表露情绪，但从律师那一反常态的飘忽眼神，莱姆可以看出他很担心。

莱姆也很担心。

那脚步声似乎有些鬼鬼祟祟。

律师说：“我从来没有办过刑事案件，但因为民事诉讼，我遭遇过两次枪击。那两次行凶者都失手了，可能只是想吓唬我。不过那个感受还是很糟糕的。”

莱姆也遭遇过枪击，深有同感。

又是一声刮擦声。

从哪里传来的？莱姆听不出来。

惠特莫尔又说：“我还在邮件里收到过一只无头老鼠。一周后，头到了，暗示我撤诉。”此时此刻，是神经在说话。

“但是你没有。”莱姆扫视着街道和房屋。从统计角度看，这不是一个特别危险的社区，但如果抢劫者想找个容易对付的人下手，这一对就是很好的人选，一个单薄、呆板的律师和一名残疾人。

惠特莫尔说：“我没有，案子继续进行下去了。实际上，我对那只老鼠做了法医鉴定，发现了人类的DNA，我的私家侦探弄到了所有跟案子有关联的人的私人物品样本。那只老鼠是被告的兄弟送来的礼物。”惠特莫尔又看一眼四周，主要看上面。有扇黑色的窗户好像特别让他担心，尽管莱姆本可以告诉他，狙击手不是最大的危险。

“你可能会想，那个兄弟很明显是嫌疑人。但他好像认为他可以侥幸逃脱惩罚。我以故意造成精神伤害为由起诉了他。我其实没有那么受伤害，但我当了一个可靠的证人。陪审团深感同情。我做证说我做噩梦，梦到老鼠。这是真的，但对方律师没问是什么时候。我上次梦到老鼠是八岁的时候。莱姆先生，你又听到那个声音了吗？”

他点点头。

“你有枪吗？”

莱姆朝惠特莫尔转过脸，表情是：我看起来像个快枪手吗？

然后又是脚步声，越来越近。

莱姆把头抬向右边，轻声说：“他从那个方向过来的。”

一时间，他们都一动不动。从他手指的地方，传来金属的叮当声。

抢劫前子弹上膛？

还是说，打算先开枪射击，等他们死了再偷东西？

该走了。马上。莱姆用头部示意，惠特莫尔点点头。虽然颠簸不平，莱姆还是可以从鹅卵石上快速驶过，驶向一条繁忙的南北走向的大街。

他把汤姆的电话号码悄声告诉惠特莫尔。“给他发消息，让他在百老汇北边的一个街区跟我们会合。”

律师依话行事，把手机放回口袋。他用力拽莱姆沉重的轮椅，驶过

路边。

莱姆又悄声对惠特莫尔说：“他靠近了。走，快走。”

他们开始沿街而行，从办公楼的前面经过。

当他们来到街角，快速绕过去的时候，两人都僵住了。

他们直愣愣地撞在手枪口上。

“哦，天哪。”惠特莫尔倒吸一口气。

林肯·莱姆的反应要小一些。“萨克斯，你到底在这里干什么？”

莱姆盯着他的女友，她困惑不解地皱着眉，打量他和惠特莫尔几秒钟，然后是利落的咔嗒一声，她把小巧的奥地利手枪塞回了塑料枪套。

她眉头一展，转头朝右边喊：“罗恩！安全！”

街角响起脚步声。莱姆看着普拉斯基走过来，他也把枪收进了枪套。“林肯！”他吃惊地看着律师。

莱姆为他们做了介绍。

普拉斯基对着莱姆脱口而出：“你来这里干吗？”

“我也想问你这个问题，菜鸟。”

等他和萨克斯解释清楚，在他们各自执行任务时，是什么因素把他们引到了下曼哈顿里奇街的这栋建筑，答案很快就明了了。过去几周，萨克斯一直在追踪不明嫌疑人，他杀死的受害者托德·威廉姆斯，其实就是那个发布博客、讲述DataWise5000控制器危险性的人。由于莱姆不再从事刑侦工作，她就完全没有理由提及威廉姆斯的名字。

萨克斯说她和普拉斯基在追查一条线索：不明嫌疑人从皇后区租车来过这一带，司机看到他从这栋楼的后门进去了，大概就在威廉姆斯死亡前的四小时。

莱姆说：“威廉姆斯发布过一篇博客文章，讲了一种特定的无线上网智能控制器的危险性——我们认为，就是同一种控制器在电动扶梯里发生故障，可能导致检修口打开。因为那名孀妇不能起诉电动扶梯生产商，因为他们破产了，我们就考虑，对生产控制器的公司提起诉讼。我们希望，威廉姆斯可以担任专家证人，或者至少可以跟我们多讲讲控制器怎样会失灵，可是现在……”

萨克斯问：“你跟我想的一样？”

“是的。你的不明嫌疑人看了托德写的关于控制器的博客，认为这可能是一件精巧的凶器——不管原因是什么。他联系托德，约好跟他在这里会面。他知道了他需要的信息，这样他就能侵入控制器了。”

萨克斯接着讲述这种可能性：“然后他提议去俱乐部，‘北纬四十度’。但是还没到那里，他就把托德拽到建筑工地，用锤子将他打死，制造出抢劫案的样子。他在那里动手，而不是这里，可以让调查的焦点远

离威廉姆斯的办公室。”

惠特莫尔说：“我糊涂了，莱姆先生。”

莱姆说：“阿米莉亚在布鲁克林的商城追捕罪犯。电动扶梯发生故障的时候，她就在那里，她认为这是一个巧合。”

萨克斯补充道：“但那不是巧合。看起来，不明嫌疑人四十知道怎样侵入控制器，故意打开检修口。”

“转移注意力，然后逃跑？”普拉斯基问，“当他看到你在追捕他的时候？”

莱姆听到这个年轻人充满漏洞的想法，脸色一正。“他怎么知道电动扶梯里有DataWise5000控制器？”

年轻人满面羞红，说：“是啊，是啊，我没想到那个。他会事先计划好。他出现在商城，要么随机找个人杀掉，要么特地找弗罗默下手，通过打开检修口的方式。”

普拉斯基的摩托罗拉对讲机响起了刺耳的声音。他走到一边，接收信息。

萨克斯对莱姆和惠特莫尔解释：“大概二十分钟前，有人在这里看到不明嫌疑人，我们呼叫了支援。这就是掏枪的原因。我们听到你们在楼另一边的动静，以为你们可能是他。”

年轻的警察回到他们跟前。“一辆车在附近巡查，另一辆停在这里。还没有发现他。”

莱姆说：“他会不会在楼里？”

“流浪汉说看到他站在那个十字路口，”萨克斯边说边点头，“如果不明嫌疑人朝这边走，他或许会看到。”

惠特莫尔说：“可是我很好奇，他为什么会回来这里？”

莱姆说：“他可能住在附近。”这个区域基本上是商业区，但有少量旧式公寓和较新的——也就是七十五年或八十年房龄的公寓。

“或者他担心没有充分掩盖好踪迹，便回来查找证物。他看见我们，逃走了。”她扫视着这栋建筑，“罗恩，看看有没有人强行闯入楼里。”

他围绕楼体兜一圈，回来了。“窗户完好无损，但是后门可能被撬过，有擦痕。”

莱姆感觉不到麻木胸腔里的怦怦声，但他知道这怦怦声在响——从

他额头里面急速的搏动知道。“萨克斯，你说查找证物，他可能也会——”

“——来这里销毁证物。”她飞快地转身，奔向办公楼。

就在此刻，楼里传来一声沉闷的响声。不管不明嫌疑人四十放入了哪种纵火装置，它必定相当大。顷刻之间，烟雾和火焰从底层窗户升腾，窗户玻璃在高热中已经破碎。

莱姆呛了一口烟尘，剧烈咳嗽起来。他驾驶轮椅使劲往后退。埃弗斯·惠特莫尔给他帮把手，踢开一个垃圾桶，它正阻挡这位刑事鉴定专家逃离。罗恩·普拉斯基呼叫调度中心派消防队过来。

阿米莉亚·萨克斯朝楼的前门跑去，捡起一块松动的鹅卵石，砸破门玻璃。她转身朝莱姆喊：“博客作者的办公室在几楼？”

“萨克斯，不行！”

“几楼？”

“顶楼。”他回答道，仍在剧烈咳嗽。

她转身跃进楼里，几乎没有避开像鲨鱼牙齿一样环绕门道的玻璃尖端。

她进去了？

好吧，祝我好运。

我的警察女郎，红，偷走白城堡的窃贼，不知道地下室的火焰中是整整五加仑的低辛烷值汽油池。火焰的海洋。这栋楼干得就像一棵加利福尼亚松树，支撑不了多久。

她呢？她会支撑很久吗？

我正准备回家，回切尔西，在网吧发几封邮件。但是我决定留下来。我待在街对面错开几个门脸的废弃旧公寓里，透过五楼过道的一扇窗户往外看。不利于居住，有利于暗中监视。我蹲下来，缩成一团，观望下面发生的情况。

看不见我在这儿，他们谁都看不见。

确凿无疑。

不会，谁都不会抬头看上面。警车在巡查，但只查看街道和人行

道。他们以为我走了。因为谁会傻傻地等着呢？

嗯，我会。看到底是谁追捕我，看谁会因为我留下的礼物烧焦而亡，或窒息而死。楼里冒出的烟已经很浓，而且越来越浓。红要怎么呼吸？怎么看清楚？

警笛声，我听见了。消防车在十字路口发出警笛声，嘟嘟的尖鸣。我喜欢那声音，嘶叫着痛苦和悲哀。

如果事情按计划进行，我留在托德办公室里所有细枝末节的证物，我的粗心大意，就会灰飞烟灭。我从格勒斯纳·李的犯罪现场玩具屋得知，证物是多么能吐露真相——哎呀，瞧瞧红是怎样终结掉我珍爱的汉堡的。

一把火烧掉是最好的。

烧成灰，烧成土，烧成浓稠绵软的烟雾。

而红呢？

我自己，从来就不太喜欢烧焦的骨头。那不称心。敲碎更好。但不管她怎么死，都是好的。头发烧光，皮肤、脂肪熔尽，然后是骨头，很好。只要她死就好。有点痛苦也不算坏事。

烟雾翻腾而上，就像硕大的猪尾巴。救援马上就会抵达，但火势发展迅猛。

我远离失去控制的熊熊烈火，但又不是太远；或许，我可以听到她的尖叫声。

不太可能，但希望总是可以有的。

烟湿漉漉的，烟刺啦啦的，烟是溜进体内掐死你的怪物。

楼房正被底部中央的大火吞噬，萨克斯一路爬楼梯冲往顶层，眯眼透过白色的、然后是棕色的、然后是黑色的烟团往前看。

她必须进入那个博客作者的办公室。如果不明嫌疑人不遗余力地要毁掉这个地方，这就意味着里面有证物，有可以导引至他或者未来受害者的东西。

冲呀，她告诉自己，觉得恶心欲吐，然后大声说出了这个指令。

门当然是锁着的，这也是他在地下室纵火的原因。比起他要毁掉的这个房间，那里更容易闯入。她用肩膀撞了撞门。不行，没法强行闯入。你可以用撬棒、木槌和特殊的霰弹块（只能瞄准合页；你没法把锁射开）破开大门，但大部分木门你没法直接撞破。

这么说，她要像个天使一样飞翔了。周围烟雾积聚，热气纠集，因此她跌跌撞撞奔向过道里的窗户，也一脚将其踢破。不像楼下的门那样，留下参差尖利的碎片，这里的窗户化成了碎片瀑布，朝虚空洞开。清凉的空气一拥而入。她深深吸气，吸入氧气后轻松多了，但是，根据身后的轰响声陡然变大，她发现她恰好也助长了火势。

她看看外面，看看下方。窗台当步道不算宽，但足够了。而且，博客作者办公室的窗户，距离萨克斯正在攀爬的长方形洞口只有五六英尺。她尽情地呼吸清新的空气，舒舒服服地将空气吸入刺痛的肺部。她低头望向地面，下面一个人都没有。这是建筑的后部，背对林肯和其他人等候的地方。她希望消防部门正赶来灭火。

没错，她听到警笛声了。但她默默地向他们下命令：如果你们不介意，快到近前来。

她看看身后，滚滚浓烟越来越浓。

她又咳嗽，又恶心。天哪，胸部好痛。

好吧，到窗台上去。

萨克斯出自本能的恐惧是幽闭恐惧症，而不是恐高症，但她也犯不着急匆匆地从五十英尺高的地方跌落到光滑的鹅卵石上。窗台足有八英寸宽，而她只需要跨过两码的距离，就可以抵达威廉姆斯的办公室。最

好光着脚，但她要进去，也必须打破那扇窗户，会弄得满地都是尖碴子。鞋子还是穿着吧。

行动。来不及了。

她的手机响了。

眼下不可能接电话……

落到窗台上，抓紧窗框，转身面对楼的外墙。然后她向右移动，脚尖发力，手指抠进染上烟灰的砖石之间的接缝。酸痛自手腕发散开去。

楼里传出一声哀吟。楼的框架之类的东西塌了。

这个办法有多糟？

眼下不要质疑了。

一码，然后又一码，她抵达了威廉姆斯办公室的窗户。室内飘着一层淡淡的烟雾，但能见度好像还不错。她把手搭到窗框上，紧紧抓住，膝盖往后一荡，踢了过去。窗格玻璃碎成无数片，洒在小小的、昏暗的办公室地上。

然而，进到里面比她想象的要棘手。重心的问题。她放低脑袋和肩膀，想钻进去，这使得她的臀部突出至空中，让她开始往后倒。

不……

还好她的手紧紧抓住了窗框——没有玻璃残留的位置。使劲向侧面用力，斜向右方，把左腿伸进去，然后重心转移到那条腿上。萨克斯探身到屋内，想找个东西抓住。摸到一个金属四方体，她猜是文件柜。平滑光溜，没有把手。她只能摸到家具的侧面。但是她想起了探索频道还是其他类似的攀岩节目，脑中浮现出徒手攀岩者用力将手指抠进细小的缝隙，以支撑整个身体重量的情景。她把手移到文件柜的后面，手指抵在金属和墙之间，重心移向室内。

发力的时机到了。

移动几英寸，保持平衡。

往前冲。就是现在。

萨克斯跌进屋内，落在洒了一层玻璃的地板上。

没有伤口。嗯，没有严重的伤口。她觉得膝盖有一点刺痛——遭受关节炎折磨，直到做手术才好的那个关节。现在那份疼痛又回来了，都因为这一摔。但她站起来，动了动。关节活动自如。她看着从门下翻卷

而入的烟雾，觉得整间办公室现在都很热。火焰能蹿升这么快？已经在炙烤她脚下的橡木地板。

她剧烈地咳嗽起来。她看到一瓶完好的鹿园瓶装水，拧开瓶盖，一口气喝光。她又啐了一口。

萨克斯飞快地扫视屋内，发现有三个文件柜和书架，装满了各种样式的纸页：杂志、报纸、打印材料、宣传手册。她注意到这些都是高度易燃品。她迅速翻纸页，大部分都是很寻常的文章，讲的是数据挖掘的危险、政府对个人隐私的侵犯、身份的盗用。她并没有立马就找到跟莱姆和惠特莫尔讲的控制器有关的东西，或者促使他们的不明嫌疑人杀害威廉姆斯的别的东西，也没发现他有可能留下的证物。

屋子的一角，火苗从护壁板下面蹿出来，点燃了一个书架。屋子对面，另一条火舌舔舐着一个纸箱，立刻将其点燃。

建筑再次哀吟，门上直冒清漆。

又是一声响，让她倒吸一口气：跟她爬过的那扇窗户相对，位于建筑前部的那扇窗户坠毁在屋里。即刻之间，她拔出了格洛克手枪，不过这完全是本能的反应。她知道入侵者不是危险的，事实上是她一直指望的救援人员。萨克斯朝这名纽约市消防员点点头，对方若无其事地坐在梯子上，梯子连着下方大概四十多英尺之遥的消防车。

那个女人指引梯子的顶部移到离窗台大约两英尺的地方。她大喊道：“这栋楼要塌了，警探，你得马上走。”

如果她有一个小时，或许可以分析一下文件，找出一些相关的东西，这些东西有可能会导向不明嫌疑人的动机、过往的受害者、未来的受害者、他的身份。然而，她只做出了唯一可行的举动。她抓起笔记本电脑，扯掉电源线，用她的弹簧刀割断连接笔记本和显示器的电线，因为来不及拧开电线。

“放下那个。”纽约消防局的消防员透过面罩说。

“不行。”萨克斯说着冲向窗户。

“那要用两只手！”现在说话得大喊了。建筑的框架噼啪断裂，发出哀吟。

但是萨克斯一手搂着笔记本，爬到梯子上，只用右手紧紧抓住梯子。她双腿缠绕着梯子的一侧和另一个横挡。她身体的每一块肌肉似乎都在痉挛；然而，她坚持住了。

地面的操作人员把她们撤离建筑。仅仅数秒之前，萨克斯还身处其中的那间办公室，突然被大火吞没。

“谢谢！”萨克斯大喊。那个女人要么因为轰响声听不见她说的话，要么在恼恨萨克斯不把她的警告当回事，没有回应。

梯子往回收。在她们距离地面二十英尺的时候，梯子猛地一晃，最终萨克斯不得不松开笔记本，以免自己跌到街道上。

笔记本打着转落在人行道上，裂开了，塑料碎片和按键向四面八方飞溅。

一个小时后，林肯·莱姆和朱丽叶·阿切尔已经待在一张证物台前。梅尔·库柏就在近旁。埃弗斯·惠特莫尔站在角落里，同时用两个手机应对两通电话。

他们在等被烧毁的楼里的证物。楼的主体尽数倾颓，塌成一堆闷烧的石头和烧熔的塑料、玻璃及金属。萨克斯叫来了一台挖掘机进行挖掘作业，莱姆希望搜出纵火装置或许还能留下点什么。

至于电脑，罗恩·普拉斯基已经拿去警察局广场，交给纽约市警察局计算机犯罪调查组，希望萨克斯疯狂的垂直式冲锋不是白费力气。罗德尼·斯扎内克会弄清楚，电脑里有没有数据可以修复。

这时，前门开了，又有一个人走进客厅。阿米莉亚·萨克斯满脸污垢，头发蓬乱，打着两条绷带，这大概是包扎碎玻璃造成的割伤——在闯入威廉姆斯办公室的惊险行动中，她好像打破了至少三块窗户玻璃。

事实上，她只受了这点伤，让莱姆感到吃惊。他满腹不快，因为她不管不顾，冒险行动。但是多年前，他们就达成了默契。她把自己推向极端，而这正是她独特的地方。

只要你在动，他们就没法逮着你……

她父亲的话，她的生命箴言。

萨克斯拿着牛奶箱，里面装有从楼里搜来的证物——不过很少，通常犯罪现场被烧毁的案子都是这样。

一阵咳嗽，眼泪都出来了。

“萨克斯，你还好吧？”莱姆问。消防局一发出危险已解除的信号，她就拒绝去急诊室了，待在烧焦的火灾地点挖掘证物、走格子，这时莱姆、惠特莫尔和汤姆已经回到了这里的连栋住宅。

“吸了一点点烟。没什么。”又是咳嗽。她用嘲弄的眼神看着梅尔·库柏。“你看起来很像纽约市警察局的某个人。”

技术员脸红了。

她把牛奶箱递给库柏，后者看了看里面的袋子。

“就这些？”

“就这些。”

他走向色谱仪，着手进行检测分析。萨克斯擦了擦眼睛，打量着朱丽叶·阿切尔。莱姆想起她们还没见过面，于是给她们做了介绍。

阿切尔说：“久仰大名。”

萨克斯当然没有伸出手，只是点点头打招呼。“你是林肯提过的那个在帮忙的实习生。”

莱姆觉得他从没说起过阿切尔是坐轮椅的。事实上，他确信他从没对萨克斯提起过他学生的情况，甚至连名字或性别都没提过。

萨克斯瞥了一眼莱姆，那意味不明的一瞥，也许是责备，也许不是。然后她看向阿切尔：“幸会。”

惠特莫尔挂断了一个电话，然后另一个电话响了。“萨克斯警探，你确定你还好吗？”

“没事，真的。”

律师说：“当我接到电话，电话是关于承接一起人身损害诉讼案的，我根本没想过结果会是这样。”

莱姆对萨克斯说：“这么一来，你的案子和我们的案子就是同一回事——顺便一提，常常被错说成同在回事。[1]”

待在气相色谱/质谱分析仪旁边的梅尔·库柏说：“我有点弄不明白状况了。”

莱姆解释了一通，说不明嫌疑人四十看了托德·威廉姆斯的博客，决定找他帮忙侵入DataWise控制器，将它变成一件凶器。“我们可以猜一下，他说他想帮威廉姆斯揭露这些东西的危险，连同数字信息社会、资本主义，类似这样的狗屁话。”莱姆朝博客文章点点头，文章仍打开在屏幕上，“威廉姆斯教会了不明嫌疑人怎样侵入系统，不明嫌疑人把他干掉了。他是个牺牲品。”

阿切尔补充道：“他也是个麻烦。报道电动扶梯事故的新闻可能会提到控制器，威廉姆斯就会知道谁是幕后黑手。”

莱姆点点头，继续说：“阿米莉亚在布鲁克林追捕他，跟着他进了商

城，他打算在那里杀死第一个受害者。”

阿切尔问：“你怎么知道这是第一个受害者？”

问得很有道理。但是莱姆说：“他杀死威廉姆斯才几周，我想不起来新闻还报道过什么跟产品相关的可疑死亡事件。我们也许能找到别的案件，但我们暂且假定，电动扶梯事故是第一起。问题是，一次就罢手吗？还是说他有更多的计划？”

“为什么？”律师问，“动机是什么？用控制器杀人相当麻烦。”

莱姆补充道：“而且风险也大很多。”他说这话的同时阿切尔也在说：“而且他的风险更大。”这名刑事鉴定专家扑哧笑起来，“好吧，我们不知道原因，我们也没那么在乎。等抓到他，我们问问。电脑到底什么时候能弄好？”

“罗恩说应该不会超过一小时。”

“那么菜鸟到底在哪里？”莱姆咕哝道，“另外那个案子？古铁雷斯，我记得他提过。”

“我想是吧。”

“古铁雷斯是施害者还是受害者？”

萨克斯说：“罪犯。我不知道这件案子为什么又引发了热度。”

“好吧，我们凑合着来吧……”

这话让萨克斯将注意力集中到了莱姆身上。

“你说的是真的？”

“什么？”他完全不明白她在说什么。

“‘我们凑合着来吧。’你打算帮忙？现在这是刑事案件了。”

“我当然会帮忙。”

她淡淡一笑。

莱姆说：“我没有选择。我们抓住不明嫌疑人，然后桑迪·弗罗默以异常死亡为由起诉他。”

莱姆记起了惠特莫尔说过的关于介入因素的话。控制器本身不是格雷格·弗罗默的死因，杀死他的是不明嫌疑人四十对系统的入侵。这就好比有人割断了汽车的刹车线、杀死了司机，汽车生产商不用承担法律责

任。

他看着律师。“桑迪能起诉他，对吧？”

“当然能。就像O.J.辛普森的情况。你们的不明嫌疑人有资产的话，我们就走运了。”

“萨克斯，我这不是不退职，只不过我们的路径暂时重合了。”

笑容消失了。“好的。”

梅尔·库柏检测了萨克斯找到的证物。他问：“原发现场？”

“对。”

随着火焰燃起并蔓延开来，纵火案会呈现出鲜明的模式。正是在原发现场，调查人员可以指望找到关于罪犯的最佳证物。

他念着气相色谱/质谱分析仪屏幕上的信息：“微量的蜡、低辛烷值汽油——量不够多，没法跟具体的制造商联系起来——棉花、塑料、导火线。”

“照明弹。”

“对。”

这是用一罐汽油就可以随时制作的简易爆炸装置，使用蜡烛当导火索。

库柏证实了微物证据太过微小，他没法查出不明嫌疑人的简易爆炸装置里其他成分的来源，正如莱姆怀疑的那样。

萨克斯又接到一个电话，她咳嗽了一阵才开始接听。“喂？”她边听边点头，“谢谢。”

莱姆看得出来，不是好消息。

她接完电话，转向屋里的众人。“对社区进行了全面调查。没人看见他。他肯定是放好炸弹就走了。”

莱姆耸耸肩。一切都没有超出他的预想。

一会儿后，又来了一个电话。来电显示是罗德尼·斯扎内克。

啊，咱们就抱着最好的希望吧。

“接电话。”莱姆下指令。

又是摇滚乐，不过只有一小会儿。还没等莱姆说“关掉那该死的音乐，行行好”，警探就调小了音量。

“林肯。”

“罗德尼，你这是在扬声器上跟……一堆人讲话，没时间一一点名介绍了。托德·威廉姆斯的电脑可以修复吗？”

电话里一阵沉默，莱姆觉得是惊讶的沉默。“嗯，当然啦。那样摔一下不算什么。你把电脑从飞机上扔出去，数据会留存下来。黑盒子，你知道的。”

“你有什么发现？”

“看上去，这个威廉姆斯和你们的不明嫌疑人是最近才搭上关系的。我发现了他们之间的一些往来邮件。我发给你们。”

一会儿后，电脑屏幕上蹦出一封安全的电子邮件。邮件有附件，他们读了其中的第一份。

你好，托德。我看了你的博客，并且深有同感，社会的发展趋势不好，电子产品和数字世界正使其变得愈加危险。必须得有一些方法来改变这个体系。当然正如你所说，钱是根源，我想为你的大业略施援手。我们可以见面一聊吗？

P.G.

阿切尔说：“啊，有首字母缩写。”

“可能吧。”莱姆说，“继续，罗德尼。”

斯扎内克接着说：“你们的不明嫌疑人用了一个匿名电子邮件账号，从一个难以追查的IP地址登录。他们在谋杀案发生的那天约好了见面。”

库柏仔细查看邮件。“不是特别聪明。看看这些错误、逗号、同音同形异义词。用的Y-O-U撇号R-E，而不是‘your’。还有‘their’也一样。”

莱姆纠正道：“应该是‘Heteronyms’，同音异形异义词。‘Homonyms’是同音同形异义词。”

阿切尔盯着屏幕，举了一个典型的例子：“Bark——狗的一种行为，树的覆盖层，同音同形异义。”她接着又补充道，“不过我觉得他不傻，而是装傻。不断句，同音异形异义词——这些都是显而易见的，但是他用的从句‘as you suggest’是正确的，没用‘like you suggest’。”

莱姆表示赞同。“还有‘to try’后面的动词不定式。‘try and’的说法是

不规范的，你应该说‘try to’。把‘then’写成‘than’，大部分拼写检查程序都会把它标出来，即便是在简易的手机上。不，你是对的，他在装傻。”

斯扎内克插进来说：“现在说最大的发现，最让人担心的发现。”

惠特莫尔问：“是什么，斯扎内克先生？”

“在谋杀案发生之前的四小时——我猜当时托德和你们的不明嫌疑人正在会面——托德是在线的。他做了两件事。首先，他从商业性的数据矿工那儿买了一个数据库。他假冒成广告代理商——用的是他侵入的真正广告代理商的账号——说他需要这些信息做市场研究。这是一个长长的产品清单，这些产品里安装有DataWise5000。”

“有多少？”

“很多。大概有八百个不同种类的产品、将近三百万件组件被输送到美国东北部，包括纽约都会区。在被第三方控制时，有些不会产生危害，如电脑、打印机、灯具。其他就是要人性命的：汽车、火车、升降电梯、心脏除颤器、心脏监测器、心脏起搏器、微波炉、烤箱、电动工具、熔炉、起重机——用于建筑工程和码头的那种大家伙。这些东西里面，我想百分之六十都很危险。然后，他买了第二样东西，产品购买者的数据库。有些是设备生产商，如中西部交通运输公司，其他的是购买了智能家电的个体消费者。包括姓名和住址之类。同样地，主要分布在纽约和东北部地区。”

阿切尔问：“这可以买得到？这些信息？”

又是一阵沉默，这也许是惊愕之下的沉默。“数据挖掘，阿……”

“阿切尔女士。”

“你不知道聚合器对你的了解之深。数据收集，以现在的情况为例，就是为什么你购买了一个智能烤炉，然后你就开始收到推销其他可能基于云的产品的直邮广告。通过购买烤炉，你宣告了自己属于一个特定的客户群体。”

“所以他只要浏览一下清单，找到一个装有DataWise的产品，如电动扶梯。他侵入进去，等待着——如果他是一个正派的怪物——以便避开乘电动扶梯去二楼的小孩或孕妇，然后按下按钮。”

萨克斯问：“他是怎么侵入的？不可能那么容易。”

这次没有沉默，只有大笑。“嗯，好吧，关于物联网——这个词我讨厌至极，但它就是这样的——我可以跟你简单上上课吗？”

“我喜欢简单，罗德尼。”

“从家用灯具到我刚刚提到的一系列东西，智能产品引号‘内置’有无线连接电路。”

莱姆回想起来，威廉姆斯的博客文章提到过这一点。

“好了，内置式产品使用特殊的协议——规则，咱们可以这么称呼——这些协议决定计算机装置和云端如何对话，以及它们彼此之间在网络上如何对话。ZigBee和Z-Wave是应用最为广泛的协议。DataWise控制器和其他一些公司用的是Wi-Swift。协议会提供加密密钥，以确保只有合法的用户和设备被识别，但有一个时刻存在着漏洞，那就是在烤炉或网络摄像头跟网络握手的时候，黑客会发现这一点，并拿到网络密钥。”

“更糟糕的是，生产商，嗯，别吃惊——贪婪得很！新软件需要时间来编写，而这和高科技公司面临的产品上市时间问题相违背。产品进入市场所花费的时间越长，被他人抢占先机的风险就越大。所以实际情况就是，这些智能控制器公司把现有的软件用在它们的内置式产品上——我说的是旧的、过时的软件。落后的软件。如早期的Windows 和苹果操作系统，以及一些开放的源代码，被剥除掉纸牌游戏和图形处理软件这种花哨的东西。相比公司针对内置有智能控制器的产品编写新的代码，这些软件可以被利用的安全漏洞更大。”

“利用？”惠特莫尔问，“那是怎么回事？”

“黑客攻击。就是找到漏洞，嗯，并加以利用。几年前的冰箱黑客攻击，你知道吗？前所未有的事。有一条生产智能冰箱的产品线，运行的是给个人电脑编写的旧软件。黑客侵入，将控制器变成了垃圾邮件程序。于是遍布全世界的冰箱，编写有关壮阳和维生素促销的邮件，发送到成千上万个地址。屋主们对此毫不知情。”

“生产智能控制器的公司呢？难道它们不能防范黑客？”阿切尔问。

“嗯，它们也试图防范。它们一直在发送带有安全补丁的更新程序。你有时登录个人电脑，不就得等待，因为Windows在安装更新程序，那可能就是一个安全补丁。有时你必须自己安装，有时——像谷歌——它们会自动下载并安装。补丁通常会起作用……当然，直到某个黑客发现新的漏洞加以利用。”

莱姆问：“他登录网络操控产品的时候，可以被追踪到吗？”

“可能吧。这事你们得跟控制器生产商谈谈。”

“我们就这么办吧，罗德尼。谢谢。”

他们结束了通话。

萨克斯说："我让警察局广场的人给我们查控制器生产商的联系人的号码。"她走到一边打电话。打完电话后，她说："他们会尽快回复。"

接着，客厅里的三个手机同时响了，萨克斯的、惠特莫尔的和库柏的。

"好了，"萨克斯边看边说，"看来我们有目标了。"她看着手机，脸在屏幕的映照下泛着亮光。

"是什么？"莱姆问。

惠特莫尔说："我的助理给我发了一条消息，可能跟你的差不多，萨克斯警探。这是一篇帖子，发在多家报纸的网络版专栏，宣称对电动扶梯死亡事件负责。"

"在这里。"库柏说。众人都转向电脑屏幕。

你们对东西、对物件、对小玩意儿的贪婪会把你们所有人送上死路！你们抛弃了真正的价值，而这么做就失去了宝贵的"掌控"，这在你们使用信息不明智的时候就会发生。你们因为依赖物品上瘾而拒斥家人之亲朋友之爱。你们必须拥有更多，更多，更多，不久，你们拥有的东西就会掌控你们，并且以一记冰冷的钢吻送你们下地狱。

——人民卫士[2]

莱姆指出，不明嫌疑人在发给托德·威廉姆斯的邮件里署名为P.G.。

"是真的吗？"库柏问。

真是奇怪，很多人会认下跟他们毫不相干的罪行。

"不，我确信这是他写的。"莱姆说。

"你怎么——"阿切尔开口道，转而又说，"是啊，看'掌控'这个词，带了引号。还提及'明智'和'信息'。[3]"

"正是如此。DataWise遭受黑客攻击不是公开的消息，只有我们的不明嫌疑人知道这件事。一些刻意而为的语法错误是一样的，比如'Y-O-U-R-E'的写法，还有以'that'代替'which'的错误用法。"

萨克斯说："咱们看看他以前有没有干过……"她上网开始搜索。几分钟后，她说："国家犯罪信息中心没有结果。"全美国和其他一些国家数以万计的犯罪嫌疑人，他们的通缉令和简历都汇集在国家犯罪信息中心。萨克斯补充说，大众媒体没有报道过跟不明嫌疑人四十的举动有任何相似之处的激进组织攻击行为，也没有哪里提到过"人民卫士"。

莱姆发现朱丽叶·阿切尔驱动轮椅从大家身边走开了，她在浏览电脑屏幕。她喊了一声：“找到了。”

“什么？”莱姆直截了当地问，他正气恼于案子没有新线索，嫌疑人此刻可能锁定了更多的受害者。

“控制器生产商，CIR微系统公司？”她转向众人，朝她刚刚调出来的页面点点头。“这是公司总裁的直线电话，维奈·乔杜里。”

“你怎么查到的？”萨克斯问，似乎很恼怒，因为她请求过的纽约市警察局支援人员还不如一个生手动作快。

“只是一点小小的侦查手段。”阿切尔回答。

“咱们跟他谈谈吧。”莱姆说。

萨克斯在手机上输入号码，接电话的显然是乔杜里的助理，这是莱姆推测出来的。一番解释之后，萨克斯的肢体语言、脸上流露的惊讶表明，她正跟总裁本人通话。他看起来不抵触跟他们通话，不过，她在挂断电话后解释，他刚才不得空。大概再过四十五分钟，他可以跟他们聊聊。

很有可能，要等他把他的律师们召集到身边之后，就好比敌方出现在头顶的悬崖上时，定居者们围守在四轮马车周围。

注释：

[1] “同一回事”，原文为“one and the same”，常被错用为“one in the same”。

[2] 原文为“The People's Guardian”，可对应后文首字母缩写“P.G.”。

[3] 此处两个词的原文分别为“wise”和“data”，合起来可写成“DataWise”，正是所指控制器的名字。

“有什么发现，警官？”警官的耳机里传出流畅的问话。

外交安全局的战术监视车，今天化身为水管修理车，正对着酒吧停在街对面，纽约市警察局的乔·雷利警官可以清清楚楚地看到酒吧里面。他回答道：“两人都坐着，闲待着，喝啤酒，无忧无虑的样子。”大肚子、灰头发的雷利是缉毒警官。多年前，从街头毒品扫荡计划刚开始实施起，他就是该计划的主管，那时的无线电波吱吱嘎嘎，响得像卷起来的蜡纸。令人吃惊的是，他们完全能协调突袭行动。现在，一切都是高清数字化的，就好像跟他通话的战术小组警察就在几英尺之外，而不是在这个破旧的布鲁克林社区的街道上。

车上不止雷利一人。在他身旁，操作摄像机控件的是个刻板正派、健壮结实的年轻非裔美籍警察，一位配有电子眼和电子耳的高手，不过按警官的品位而言，她洒的香水太多了。

“有武器吗？”他耳边的声音问。秘密战术小组跟贝德福德—斯图文森的里奇酒吧相隔半个街区，该死的，他们最好是买了雷利要他们带给他的意大利烤饼。不要菠菜，要火腿和芝士，就这样。苏打水。要节食。

雷利盯着屏幕上那两个受到监视的啤酒客的图像。女警察摇摇头。雷利说：“看起来没有。”

这并不意味着他们监视的那两个人没有全副武装。

“只有他们两个？”

他打算说三个的。之前是三个。四个，四个。

“对。”雷利伸了伸懒腰。妈的，希望这不是浪费时间。据可靠消息，多米尼加共和国一个团伙的大佬级浑蛋，正跟本地一个小混混在里奇酒吧碰面。也许是转移什么重要的东西。但是多米尼加的那家伙迟到了，而瘦不拉几、神经兮兮的小混混只是和某个来路不明的人闲待着，这个人是白人，很年轻，举止之间显得有点紧张。

对讲机里，战术小组的警察喝了一口什么，啧啧有声，说：“大人物迟到多久了？”

那个多米尼加人不单在团伙里地位高，而且体重超过三百磅。

“半小时，”雷利看着手表，“四十分钟。”

“他不会来了。”战术小组的警察咕哝道。他现在在嚼东西了。

雷利猜，黑帮分子的缺席，可能并不是因为临阵脱逃。多米尼加级别的毒贩就是很忙。

“跟他在一起的那个来历不明的家伙，你确定不是多米尼加团伙里的人？”

雷利哈哈一笑。“不是，除非世道真有这么艰难，难到要雇用唱诗班男童和白人。日子还没到那个份上。”

“知道是什么人吗？”

“不知道。外貌特征是金发，身高六英尺，妈的，瘦得气死人。”雷利仔细看那家伙的脸部特写，“你知道吧，他的样子很奇怪。”

“什么意思？”做记录的家伙边吃边说。

妈的，我要吃意大利烤饼。

“显得很紧张。”

“他发现你们了，警官？”

“我坐在该死的水管修理车上，车停在布鲁克林的街上，这里挤满管道用品店。摄像头只有你家猫的老二那么大。”

“我没养猫。”

“没有，他没发现我。他只是不想跟咱们那小子待一起。”

“谁想啊？”

说得好。阿尔方斯·格拉维塔——又叫阿尔法，但叫爱宝更为人所知，汪汪、汪汪——明晃晃就是让人穷忙活的主儿。这个菜鸟的毒贩够走运，没有被逮住，但他一心想往上爬，想把他的街头生意从他晃荡的海洋山小便利店，扩展到贝德福德—斯图文森和布朗斯维尔去。

“等一下。”雷利坐直起来。

“多米尼加共和国的家伙来了？”

“没有。但是爱宝和他的伙伴……等等，有情况。”

“什么？”咀嚼声停住了。

“好像有交易……拔出来。”后面这句话，是对坐在他身旁的香喷喷的警察说的。

用词不当，他想。或者也算恰当。但她没有领会其中的影射。

这名警察把镜头拉远，扩大拍摄视角，爱宝和那个金发男人的一举一动便全在眼中。爱宝四处张望，把手伸进口袋。金发小子也是同样的动作。然后两人都伸出手。

“好了，交换完毕。”

“是什么？”

“妈的，不少钞票，但没有看到货。你看到了吗？”

“没有，长官。”正在监视的女人说。那股香水味让雷利想到了栀子花，尽管他对栀子花的气味或样子——完全没有概念。

战术小组的警察在对讲机里说：“你决定，警官。”

雷利犹豫不决。他们刚刚目睹一起非法毒品交易，可以把两人都逮回去。但在外面单独拿下白人小子，让爱宝继续玩儿，可能才是明智之举。如果他们不能铐住多米尼加共和国的那个人渣，把他带回七十三分局，至少还有一个猎物可以列入战果。那小子可能也知道关于多米尼加人的消息。他们可以对那个紧张兮兮的家伙进行逼供，直到他屈服。

或者这次就算了——显而易见，交易额不大。金发小子走了，他们期待着大人物露面。

战术小组的警察问：“他们还在那儿，只是坐在那儿？”

“对。”

“要行动吗？”

“不，不想丢掉爱宝和我们多米尼加共和国朋友的这条关系线。或许可以逮住另外那个家伙，如果他要走的话。我们等到那个时候。”

“多米尼加共和国的家伙迟到五十分钟了。”

雷利做出决断了。

“好，我告诉你怎么做。不过先回答我：你给我买意大利烤饼了吗？”

林肯·莱姆说："我们知道他还会找人下手。我要给每个分局和每个消防站发一份备忘录。任何涉及产品的事故和类似事故的事件，我都要知道。立刻，马上，越快越好，不管你想用什么陈词滥调都行。"

梅尔·库柏说他来处理这事，并抽出了手机，那个方式就跟从他臀部拔出奇怪的左轮小手枪一样。

萨克斯收到一条信息，看了看手机。"是控制器生产商，他们想谈谈。"

"不然，"阿切尔说，"就是要亲自告诉我们，他们多么不想配合。"

就调查工作而论，她学得相当快，莱姆心想，并大呼汤姆过来设置Skype通话。

很快，这款应用程序的独有铃声就满屋回响，片刻之后屏幕亮起。

并不是围守四轮马车的架势。屏幕上只有CIR微系统公司的两个人，莱姆一下就推测出其中一个是维奈·帕尔特·乔杜里本人，他看上去兼具南亚人和独裁者的特点。他身穿无领衬衫，戴了一副时髦的金属框眼镜。

另外一个男人脸色灰黄，身材结实，五十多岁的样子，很有可能是律师。他身穿西服套装，没系领带。

他们坐在一间非常整洁的办公室里：光秃秃的桌上摆着两台显示器，就像一对书挡。他们身后的墙上，是一抹褐红色和蓝色的涂漆。莱姆一开始以为那是油画，但一看之下，不，那是直接绘在墙上的。一幅艺术化呈现的公司形象标识图。

"我是阿米莉亚·萨克斯，纽约市警察局的警探。我们之前通过话。这位是林肯·莱姆，协助我们办案的刑事鉴定顾问。"只有他们两人。就像之前一样，莱姆觉得在场的人越多，公司可能会更不配合，即便这家公司不再是起诉目标。

"我是维奈·乔杜里，公司的董事长和总裁。这位是斯坦利·弗洛斯特，我们的首席法律顾问。"他语气温和平静，几乎没有起伏变化。他神色镇定，但莱姆猜想，身价四百亿美元的人少有张皇失措吧。

"这里要说的是一起涉及我们产品的犯罪事件？"弗洛斯特问。

"对，你们的DataWise5000智能控制器。有人在纽约市蓄意发送信号给其中一个控制器，这个控制器安装在一架中西部交通运输公司的电动扶梯里。它触发了电动扶梯顶部的检修口，检修口打开，有个男人掉进去遇害了。"

乔杜里说："这起事故我当然听说了，但我不知道这是蓄意的。多可怕啊。我确实得说一下，我们告诉过中西部交通运输公司，只能将DataWise用于上传诊断、检修数据和紧急切断，不能用于打开检修口。"

"我们有通信可以证明这一点。"律师弗洛斯特说。

公司总裁继续说："而且中西部交通运输公司的控制器是几年前安装的，自那之后，我们给那家公司发送过四十个、四十五个安全补丁，这些补丁可以阻拦黑客。如果他们没有及时安装补丁，我们也没什么办法。"

莱姆说："现在不是要谈论你们的责任。我们要追查的是黑客，不是你们。"

"再请问一下，你怎么称呼？"乔杜里问。

"林肯·莱姆。"

"我应该听说过你。在报纸上，不然就是电视节目里。"

"可能吧。好了，这个嫌疑人通过某个写过相关博客文章的博主，知道了怎样侵入控制器。"

乔杜里点点头。"你们指的可能是'第二社会工程'这个博客。"

"是的，是这样。"

"嗯，这个博主用的是早期的型号，故意不下载安装安全补丁。如果下载安装了安全补丁，他根本不可能让DataWise失灵。但在博客上，他当然没提到这事。随便一个十三岁的孩子就可以利用漏洞，这种说法的轰动效应要大得多。当你竖起反抗隐私侵犯和反对故障的旗子，这就会给你的博客大肆增加点击率。DataWise的安全漏洞，比市面上百分之九十的系统都要少得多。"

弗洛斯特补充道："我们跟一个白帽黑客公司有合作——道德黑客，你们知道这个说法吗？"

"我们会弄明白的。"萨克斯说。

"他们成天想方设法侵入我们客户使用的DataWise服务器。一有任何漏洞的迹象，我们就会发送一个补丁。如果那个博主安装了补丁，他根本侵入不了控制器。他对此有什么说法呢？"

萨克斯说："我得跟你们说，我们的嫌疑人在学会了怎样侵入系统之后，把他杀掉了。"

“不是吧！”乔杜里着实大吃一惊。

“这是真的。”

“嗯，我真是非常难过。可怕。”

莱姆接着说：“我们的追踪对象有一个清单，列着安装有你们的控制器的产品，以及买过这些产品的个人和公司。一个非常长的清单。”

“那有好几年了。”

律师转向公司总裁，没说什么，但可能是暗示他不要透露公司的资产净值，即便现在谈论的不是公司的潜在责任。

乔杜里轻声说：“没关系，我想帮点忙。”

莱姆紧接着说：“我们有理由相信他还会下手，杀害别的人。”

这男人眉头一蹙。“蓄意而为？到底为什么呢？”

萨克斯说：“国内的恐怖分子，你可以这么说。他憎恨消费主义，也许就是通常而言的资本主义。他给不同的新闻媒体发邮件侃侃而谈，我想你肯定能找到这些报道。他自称是人民卫士。”

乔杜里说：“可是……他有精神病吗？”

“我们不知道他是什么人。”莱姆不耐烦地说，“好了，说说我们为什么要打这个电话。有几件事我想弄清楚。首先，在他掌控控制器的时候，有没有可能追踪到他的实际地址？他好像会待在附近，这样他可以看到事故，并决定在什么时候启动控制器。另一个问题，有没有可能追查到他的身份？”

乔杜里回答：“从技术上讲，追踪是可以的。但这又是每个生产商的事——网络摄像头生产商、烤炉生产商、汽车生产商。我们没法在我们的设备上办到这一点。我们只是生产控制器的硬件，编写脚本，控制器里面的软件。他通过我们顾客的云服务器侵入系统。”

“然后，如果你事先知道他要攻击哪个器械或设备——我是说实际的装置本身——生产商就可以追踪到他的位置。而即便你可以追踪，他可能会使用代理服务器登录云服务器。你必须把这些事确认清楚。最后，在他攻击之后、退出系统关掉电源之前，你只有几秒钟的时间追查出他的位置。至于身份，毫无疑问，他机警得很，肯定会使用临时手机号码、没有注册的平板电脑或计算机，以及匿名代理服务器或虚拟专用网络。《黑客101》说的就是这些。”

这比预想的更叫人沮丧，于是莱姆说道：“那好吧。还有一件事，你们可以采取什么安全措施阻止他侵入吗？”

“当然，就是我刚才所说的：那些内置式产品——烤炉、空调通风系统、医疗设备、电动扶梯——的生产商只需要安装我们发送给他们的安全补丁就可以了。我在他的博客上知道了这家伙，他叫什么名字来着？”

“托德·威廉姆斯。”

“我知道他是怎么利用漏洞的。对，是有一个漏洞。得知情况后，我们在一天之内就修补好了漏洞，把更新程序发了出去。那是一个月之前的事，可能还更早。”

“为什么中西部交通运输公司不安装呢？”

“公司不更新程序，有时是因为疏懒，有时是因为商业因素。更新程序需要重启服务器，常常还需要修改代码。这会让整个云服务器断网一段时间。服务中断，会让他们的客户不开心。人们一旦习惯了便利，再要拿走这份便利就不可能了。你离家去度假，如果忘记关灯，那就远程关掉？实时监控保姆的工作？十年前，还没有这种方式；这些事没法做成，你对此绝对不会仔细多想。但现在呢？拥有智能产品的每个人，都希望这些产品始终保持工作状态，不然他们就会选择别的商家。”

“你说这要不了多长时间。”

乔杜里微微一笑。“消费者的心理研究是个迷人的课题。失望感长留不散，忠诚度瞬息改变。好了，莱姆先生和萨……”

“萨克斯警探。”

“我还有个会要参加。不过在这之前，我们会给所有客户再发送一个安全补丁的链接，并附上一份备忘录，提醒他们必须安装这些补丁。用户的生命安全可能正受到威胁。”

“谢谢。”萨克斯说。

“祝你们好运。需要帮忙的话，请联系我们。”

网络摄像头随即关闭。莱姆和萨克斯跟众人重新聚到一起，把乔杜里说的话告知他们。

这或许能阻碍不明嫌疑人以后的攻击，但实质上，对追踪他的下落毫无帮助。

莱姆看着白板，这块白板是他、阿切尔和惠特莫尔为了“中西部交通运输公司案”而设置的。“萨克斯，我想把我们的表格合并一下，看看我们掌握了什么证据。”

萨克斯没有真的把不明嫌疑人四十案件的白板从警察局广场的作战室搬到这里的客厅，而是让重案组的一名助手用手机拍好照片，发邮件

给他们。过了一会儿，照片发过来了。

现在，萨克斯把犯罪现场的细节抄写到白板上，并加上他们从威廉姆斯电脑里查出的东西。大家仔细看着这些信息。

莱姆望向萨克斯，萨克斯正盯着表格，右手食指和拇指强迫性地转动着她的蓝色宝石戒指。她摇摇头，咕哝道："我们还在等锯屑、清漆以及餐巾纸上DNA和摩擦嵴的检测结果，皇后区的犯罪现场调查组一直没给我们回复。"她冷冷地看了他一眼，似乎这迟滞是他的错。他猜，他的确有份，因为他把库柏"绑架"过来了。

"让我看看锯屑的显微图像。"莱姆说。

萨克斯上网登录到犯罪现场调查组的安全数据库，输入案卷编号，调出图片。

莱姆细细观察图片："我觉得是桃花心木。梅尔？"

技术员快速研究一番，然后说："百分之九十九确定，是的。"

"啊，萨克斯，你是对的。从你的眼皮底下把他偷走，这是我的错。"他在开玩笑，但她没搭理。莱姆继续说："你说是砂纸打磨，也是对的。那些颗粒不是锯东西时产生的，而是让人想到精细的木工手艺。"她把这一点写下来。莱姆又说："关于清漆，看不出什么名堂。没有数据库。我们只能看分析员能得出什么结论。餐巾纸是怎么回事？"

萨克斯解释了一下白城堡的线索。"见鬼，我弄不明白，检测DNA和强化摩擦嵴为什么要花这么长时间。"她掏出手机，给皇后区的犯罪现场调查组实验室打电话，简短说了几句就挂断了。

她一脸阴沉。"花这么长时间，是因为他们把东西弄丢了。"

"什么？"库柏问。

"证物室的人把餐巾纸弄丢了。好像是标签标错了，有个办事员在找。"

莱姆知道，这番搜寻可能大费周章。证物室绝对不是一间房，而是很多个房间，存放着成千上万样证物。大海捞针，莱姆一度如此听闻。

"嗯，这件事不管是谁搞砸的，都要开除。"他气呼呼地说。

他再次审视证物表，留神细看新条目。不明嫌疑人四十要么运气好，要么行事谨慎。证物没有给出清晰的指向，既没指出他在哪里居住或工作，也没指出他可能会在何处实施下次攻击，假设他在考察未来的受害者时沾上了微物证据的话。

犯罪现场：曼哈顿克林顿街一百五十一号，

建筑工地，

毗邻“北纬四十度”（夜间俱乐部）

-罪行：凶杀，施暴。

-受害者：托德·威廉姆斯，二十九岁，作家、博客作者，社会话题。

-死亡原因：钝力外伤，可能是圆头锤（品牌还未确定）。

-动机：抢劫。

-信用卡/借记卡还没有用过。

-证物：

-没有摩擦嵴。

-草叶。

-微物证据：

-苯酚。

-车用机油。

-嫌疑人侧写（不明嫌疑人四十）。

-身穿格子外套（绿色），头戴勇士队棒球帽。-白人男性。

-身高（六英尺二英寸到六英尺四英寸）。

-瘦削（一百四十磅到一百五十磅）。

-长手长脚。

-没看到脸部。

犯罪现场：布鲁克林卓景商城

-罪行：凶杀，逃脱追捕。

-受害者：格雷格·弗罗默，四十四岁，商城窈窕淑女鞋店的店员。

-店员，从帕特森系统的营销主管职位上离职。试图证明他会回到类似或其他高收入工作岗位。

-死亡原因：失血，内脏受损。

-死亡方式：

-不明嫌疑人四十侵入CIR微系统公司出产的DataWise5000控制器，远程打开了电动扶梯的检修口。

-与CIR微系统公司的高管进行探讨。

-追踪信号：这一点只有各个生产商可以做到。难度大。

-确定他的身份几乎是不可能的事。

-生产商安装安全补丁，可以降低黑客入侵的危险。CIR微系统公司正在发送这一警告。

-证物：

-DNA，DNA联合检索系统没有与之相匹配的结果。

-没有足够完整的摩擦嵴可供确定身份。

-鞋印，可能是不明嫌疑人的，十三码锐步气垫缓震跑鞋2.0款。

-土壤样本，可能来自不明嫌疑人，含有结晶硅酸铝黏土：蒙脱土、伊利石、蛭石、绿泥石、高岭石。另外还有有机胶体，该物质可能是腐殖质，在布鲁克林的这个地方不属于原生物质。

-二硝基苯胺（用在染色剂、杀虫剂、爆炸物里）。

-硝酸铵（化肥、爆炸物）。

-带有从克林顿街犯罪现场搜集的机油：也许在制作炸弹？

-更多的苯酚（塑料制造中的一种前体，如制造聚碳酸酯、树脂和尼龙、阿司匹林、尸体防腐剂、化妆品、趾甲内生治疗药物；不明嫌疑人长着一双大脚，所以——有趾甲问题？）。

-滑石、矿物油/矿物油/矿物油、硬脂酸锌、硬脂酸、羊毛脂/羊毛

脂、鲸蜡醇、三乙醇胺、甘油月桂酸酯、溶剂油、对羟基苯甲酸甲酯、对羟基苯甲酸丙酯、二氧化钛。

-化妆品？品牌还未确定。等待分析报告。

-金属屑，极其细小，铁质，也许来自磨刀。

-锯屑。木头种类有待确定。来自砂纸打磨，而不是锯切木头。

-有机氯和苯甲酸。有毒。（杀虫剂，毒药武器？）

-丙酮、乙醚、环己烷、天然树胶、纤维素（可能是清漆）。

-生产商有待确定。

-白城堡的餐巾纸在犯罪现场调查组总部被弄丢了。

-为格雷格·弗罗默的死亡提起民事诉讼的理由：

-异常死亡/人身损害侵权诉讼。

-无过失责任。

-疏忽。

-违反默示担保。

-损害赔偿：补偿，疼痛和痛苦赔偿，惩罚性赔偿。

-被告：不明嫌疑人四十。

-事故相关事实：

-检修口打开，受害者掉到驱动器上。开口大约十六英寸。

-检修口的踏板重达四十二磅，前端的尖齿是导致死亡/受伤的原因之一。

-检修口被栓销锁死。弹簧栓。检修口因为不明原因打开。

-设备失灵的原因？

-干扰原因——不明嫌疑人四十侵入了DataWise控制器。

-眼下没法拿到调查局或消防局的报告或档案。

-眼下没法拿到失灵的电动扶梯（处于调查局的隔离之中）。

犯罪现场：皇后区阿斯托里亚区域

阿斯托里亚大道的白城堡餐厅

-案件关联：不明嫌疑人经常来此处就餐。

-嫌疑人侧写的增补要点：

-一次吃十个到十五个三明治。

-在这里就餐时至少有过一次购物活动。拿着白色塑料袋，内装重物。金属？

-向北拐去，穿过街道（去乘公交车/地铁？）。没有迹象表明他有车/驾车。

-目击者没有看清他的脸。也许没有胡须。

-白人，脸色苍白，也许是秃顶或平头。

-在阿斯托里亚大道租过车，大概是在威廉姆斯被谋杀那天。

-在等吉卜赛出租车公司老板的消息。

-吉卜赛出租车司机报告了车程目的地。

犯罪现场：曼哈顿里奇街三百四十八号

-罪行：纵火。

-受害者：无。

-案件关联：不明嫌疑人四十就是造成格雷格·弗罗默死亡的同一个人。在布鲁克林的卓景商城，他蓄意打开了中西部交通运输公司出产的电动扶梯的检修口。他跟托德·威廉姆斯见面，学会了如何侵入DataWise5000智能控制器，而这就是电梯事故的原因。

-威廉姆斯死亡当晚，不明嫌疑人从他那里获取了两份清单：

-配置有控制器的所有产品的数据库。

-购买了其中某些产品的消费者。

-嫌疑人侧写的增补要点：

-以人民卫士为名发布宣言。国内恐怖主义，攻击过度消费。

-追踪不到帖子的地址。

-存在刻意而为的语法错误。他可能很有头脑。

-证物：

-简易爆炸装置。

-蜡、低辛烷值汽油、棉花、塑料、导火线。照明弹。成分来源无法追查。

好了，这就是她家了。

红的家。

购物者，阿米莉亚·萨克斯。

这个购物者不够客气，没在托德·威廉姆斯的办公楼里葬身火海。

我正好在她位于布鲁克林的连栋住宅的街对面，一副工人打扮，身穿连裤工作服，呃，把全身遮得严严实实。以免引起注意。此刻，漫长的工作日即将结束，我疲惫不堪（虽然我这会儿很大程度在假装，但疲惫是真实的）。我一手握咖啡，一手拿手机，假装看消息，然而事实上，我在看我那篇长文在媒体上反响如何好。哎呀，甚至还有一些点赞呢。

我仔细打量红的连栋住宅。购物者，没错，她是的，她会为此受到惩罚，但我有点心软了（从冷冻食品区买的白城堡汉堡也不差），我觉得红不是那类虐待狂。她是一个有人性的购物者。假如我邀她约会，她不是那种女人，不会当着我的面哈哈大笑，放肆地拿瘦豆角和骨头架说事。她会满脸通红，娇美的面孔上维持着娇美的笑容。“对不起，我另有安排了。”

一个有人性的购物者……

所以当我摧毁红的生命时，我可能会有些遗憾。但我只是顺带这么一想，又回到手头的事上了。

她这房子真不错。老派的布鲁克林风格，具有传统韵味。阿米莉亚·

萨克斯，我猜是德国名字。她看起来不像德国人，但我其实不知道德国人长什么样子。此刻我想了想。她没有金色的发辫和蓝色的雅利安人的眼睛。

我一直在纠结要怎样处置她。红没有内置有DataWise5000控制器的产品，至少我没发现。她不在我那美妙的清单上，清单是托德·威廉姆斯在他的骨头断裂前给我弄来的，他真是帮了大忙。当然，一件产品一旦进入公众手中，它就像软木塞一样在大海里漂流，直到它出现在别人的厨房或车库或客厅里。我搜寻红家里的信号，就像托德教我的那样；我发现了一些孤零零的小设备，它们在发送无线电信标信号，请求联网，然而没有一样能帮我把她变成一大堆破碎的骨头或爆裂的皮肉。

我喝着咖啡，其实没有真的在喝，看着手机，其实没有真的在看……假模假式。我融入一个不耐烦的工人的角色中，在这一天结束时，等着坐车回家。

然而我根本没有不耐烦。

我安如磐石。

这番忍耐有了成果。因为仅仅半小时后，我就看到了有意思的东西。

我意识到现在有了最后一块拼图，可以解决红的问题了。

就这样吧，我心想，把捏皱的杯子放进口袋（我受过教训了！）。该走了。我们有的忙了。

罗恩·普拉斯基从里奇酒吧的前门走出来。他心情很好，几乎有些飘飘然。

他掉头向南，一路低着头，步履飞快。

他在左前口袋里揣着的东西极其微小，却好像是重达十磅的金子。他漫不经心地将手探入口袋，摸摸那东西以寻求安慰。谢谢你，老天。

谢谢你，他也想到了刚才跟他一起喝啤酒的那个家伙：阿尔法（普拉斯基不喜欢喊那个狗粮绰号，即便街头混混也应该获得尊重）。他帮普拉斯基和他正需要的东西搭上了线。哦，是啊。

他可以……

“对不起，先生，请站住。把手从口袋里拿出来。”

普拉斯基当即停下脚步，脸颊发烫，心怦怦跳。他知道不是抢劫，也清楚接下来会发生什么。那个语气，那个用词。他转过身，眼前是两个大块头男人，身穿夹克衫和牛仔裤，便装打扮，但他马上就明白他们是谁了——不是指他们的名字，而是指他们的职业：战术警察，便衣警察。他瞥了一眼他们的警徽，金色的警徽挂在银色的链子上。

该死……

他慢慢把手拿出来，两个手掌都摊开。这表明没有威胁。他很清楚规则；他曾无数次充当对方的角色。

普拉斯基说：“我是纽约市警察局的人，隶属于重案组。我脚踝上的枪套里有枪，我的警徽在夹克里面。”他尽量说得理直气壮，但他声音发颤，心脏狂跳。

他们眉头一皱。“好的。”块头更大的秃头警察趋步向前。他的搭档一直把手放在武器近旁。秃头说：“我们只想确保大家都安全，你理解的。我要你转过身去，双手贴墙。”

“好的。”争辩无益。普拉斯基心想自己是不是要吐了。深呼吸。好了，稳住。他大体上稳住了。

警察——像是特别小组的人——拿走了枪和警徽。他们没有还回来。钱包也一样，他意欲为此分辩几句，但放弃了。

“好了，转过来。”另外那名金发刺头警察说，刺头。他在翻检钱包。他合拢钱包，左手拿着枪和警徽。

两名警察看看四周，把普拉斯基带进一处门廊，避开人行道上的视线。他们一直在监视里奇酒吧，也许是监视阿尔方斯，等着接头者露面。他们现在不想让人发现，因此而破坏主要行动。

秃头朝对讲机说：“警官，我们逮住他了。问题是他是警队的人。重案组……我知道……我会弄清楚的。”他脑袋一扬，“普拉斯基？你在这里有行动？重案组向来都跟我们协调行动，我们是外交安全局的。所以我们弄不明白了。”

“不是行动。”

“你买了什么？”秃头似乎喜欢讲话。他们靠得很近，他嘴里散发出比萨、大蒜和牛至的气味。他瞥了一眼普拉斯基的口袋。

“没什么。”

“听着，伙计，我们在监控视频里看到了。所有事都看到了。”

该死，街对面的水管修理车。他不得不为他们叫好。这个街区有一打管道用品店。贮木场卡车、墨西哥卷饼餐车、暖通空调维修车……那可能显得可疑，但水管修理车不会。

“不是你们想的那样。”

“是啊，就是我们想的那样，普拉斯基。我们没有办法了。事情都被摄像机录下来了，有人要登录访问的。”金发搭档说。他好像很恼火，因为要抓捕一个非法获取毒品的警察同行。但恼火归恼火，并不能让他放手。两人都不会放手，只不过金发警察似乎不像他的搭档那样喜欢这场抓捕。

“这事我们已经很清楚了，普拉斯基。你必须把你弄到的东西交给我们。如果数量是轻罪级别的，事情不会那么糟。你可以在地方检察官和警察工会那里想点办法。”

他们可能也在考虑，普拉斯基本人或许就是一个圈套——明知有人监视，还非法购买毒品，就看秃头和金发小子会不会放他走，行个方便。然后内务部的人猛然袭来，将他们拿下。因此，他们必须像对待其他毒品买家一样对待他。

“我没买毒品。”

沉默不语。

“搜我的身吧。”

两人交换一下眼神。金发警察搜身了。好一番搜身，他们干得很地道。

接着，秃头朝对讲机说：“警官，他身上什么都没有……完毕。”他结束通话，咆哮道：“好了，普拉斯基，这他妈的到底是怎么回事？”

“那个。”他点点头，指的是金发警察从他口袋里掏出来的一卷纸片。金发警察将东西递给他，他打开一张小纸片，递了回去。

“这是什么？”

“上个月我手头紧，要的数额大。有人让我联系了阿尔法，阿尔法帮我牵线搭桥，找到了一个有钱人。今天我还清了最后一笔利息，他把借条还给了我。”

两名警察看着借条。

警察借高利贷，可能是触犯了警局的某些规定，但不算违法，除非是为了洗钱。

秃头朝对讲机说：“警官，不是毒品。借了高利贷。来还利息，拿回借条……是啊……我会的。”

“你知道的，警员，这他妈的好蠢。”

“是吗？朋友得了癌症又没保险，一条腿快要保不住了，我为他借点钱，这他妈的有多蠢呢？”恐惧转化成了愤怒，而且他觉得要是打算编造点什么，就挑最荒诞不经的事来编。

这有点把他们唬住了，但秃头没有退缩太久。“你可能会破坏这里的一个重大行动。你那个伙计，爱宝，要跟一个多米尼加共和国团伙的高级人物碰头。他走进来，觉得你是警察，谁知道会出什么状况？他可能会带枪。”

普拉斯基耸耸肩。

“他说起过一个多米尼加人吗？”

“没有。我们聊了运动，聊了借高利贷付百分之二十的利息，他妈的，人的处境得有多不堪。我的枪和警徽，还有钱包。”

普拉斯基接过东西，蹲下来，重新把枪别进枪套。他把小手枪用带子绑好，站起来。“还有别的事吗？”对方没有回应。普拉斯基盯着他看了一会儿，然后一句话都没说，转身走了。

几分钟前，他要是觉得自己的心跳很快，那现在这心跳就像机关枪一样了。

天哪，天哪，天哪……你这幸运的王八蛋，他心中暗想。但也不是全靠运气。他事先做了安排。阿尔法早先打电话给他，说有线索可以找到奥登，就是那个可以给普拉斯基提供新型奥施康定的人。“卡炽，还是随便你说的什么鬼东西。”他们会在里奇酒吧碰头，普拉斯基会掏两千美元的消息费。

他把市中心火灾现场的电脑送到警察局广场，但他在离开那里时，就开始疑虑重重了。如果有朋友或警察同行看见他跟阿尔法交易呢？他需要一个借口，为他跟这家伙的相处开脱。他从他那里买过一次毒品，但不会再这么干了。

不知怎么，他的脑子里突然蹦出借条的主意。不错。他草草写了一张假的借条。当阿尔法把奥登的消息交给他时，他把它和借条放入同一个口袋。借条过不了刑事鉴定这一关——除了他自己的摩擦嵴，没有别人的……更别提笔迹分析了。但他猜那里的外交安全局警察不是太在意他，他们只想回去吃他们的披萨，监视多米尼克暴徒。

现在，他拿出阿尔法给他的纸条，看了看，记住上面的地址和其他信息。他闭上眼睛背了十几遍，然后把纸条扔进下水道。

时间越来越晚了，林肯和阿米莉亚必定会纳闷儿他在哪里。他自己也想知道，威廉姆斯的电脑里有没有什么可能指向不明嫌疑人四十的东西。他看了看手机，但他们都没打过电话。他给阿米莉亚发消息说他回家了，古铁雷斯一案比他预想的费时更久，但如果她有需要，就给他打电话。

她生气了吗？可能吧。但他也没办法。

他正要拦下一辆出租车，但又痛苦地意识到，刚刚掏了多少自己的钱给阿尔法，所以还是坐地铁吧。他往回朝百老汇地铁交汇站走去，踏上这趟去往妻子和孩子身边的复杂之旅。他觉得自己恶劣不堪、污秽不已。他还肯定，就算见到他们温柔的笑脸，心中也不会有多少安慰。

阿米莉亚·萨克斯把都灵车停到路边，熄灭引擎。她坐了一会儿，查看消息。她把手机收起来，但仍旧没有下车。

从莱姆家出来后，她又接着执行了两件任务。第一件是会见本地一家大型报社的记者，告诉他“人民卫士事件”的后续情况。作为报道的一部分，他会把安装有智能控制器的产品的清单刊登出来——不过只刊登在网络版上，因为这些产品的数目太大了。她还把乔杜里说过的话解释了一遍，即生产商要么不情愿，要么太懈怠，不安装补丁以提高安全性。那位公司总裁会再跟他们联系，但她觉得，一篇反映那种不情不愿的报道能给他们制造一些公关压力，促使他们安装安全更新程序。

记者感谢她提供消息，并同意她匿名，因为关于打电话给他这事，她还没有获得警察局广场的上层批准。记者走了，要作进一步的调查研究，整理报道。

然后，萨克斯顺道去了警察局广场，现在就来这里执行第二件任务了——在小意大利；的确很小，逐渐被北边的时髦客、南边的中国餐厅及礼品店侵占了。她抓起公文包，钻出车子朝南边走去。她注意到前面那家咖啡馆的窗户上的男士剪影，便慢下脚步，最终停下。

这家咖啡馆在这里已经很多年了，正像二十世纪四十年代电影里的经典的咖啡糕点店。店名叫安东尼奥斯（只有一位店主叫这个名字；那个家族，或者招牌绘制者，一直没费事去加个撇号）。在格林尼治村中南部的这个地方，还有其他三四家小餐馆存活了下来，它们全都灵活应变，抗拒连锁咖啡店的模式，萨克斯更喜欢这一家。

萨克斯推门而入，装在门上的铃铛欢快地叮当响，咖啡、肉桂、肉豆蔻、酵母的浓郁香味扑鼻而来。

她仍然盯着尼克·卡瑞里，他正在浏览平板电脑。

她停顿了一小会儿，然后走上前去，说：“嗨。”

“嘿。”他站起身来，看着她的眼睛，就那么一直看着。没有拥抱。

她坐下来，把公文包放在膝上。这是防御的态度，就像接受盘问的嫌疑人有时抱起双臂那样。

“你想喝点什么？”尼克问。

他喝的是黑咖啡。她的记忆里涌现出一个寒冷的周日上午，她和尼克都不用上班，她穿着睡衣的上衣，他穿着配套的裤子，她把热水倒入圆锥形的过滤器，那个声音就像玻璃纸在沙沙作响。她会立刻把咖啡喝掉，而他会把杯子放到冰箱里冰几分钟；他喜欢温饮料，从不喜欢喝热的。

“不用了，我待不了多久。”

他失望了吗？她觉得是。

“新鲜玩意儿。”他指着平板电脑，微微一笑。

“变化很大。”

“我觉得我很吃亏。这样的东西，难道不是十三岁时就该掌握的吗？”

“那是上限。”萨克斯说。又一次，她发现尼克状态不错。甚至比她

上次见到的时候还要好，不像那时那么憔悴。身姿挺拔，不再是没精打采的样子。他还理发了。现在的他比年轻时更好看，她觉得他那时太瘦了。黑发中闪现的丝丝灰白，增添了他的魅力。他那耀眼的孩子气，似乎没有随着岁月——监牢——的磨耗而变得暗淡，他的内心永远都有一点兄弟会男孩的味道。她那时就相信，他不会那么冷酷无情，策划和实施抢劫行动，跟那些坏东西同流合污。她觉得他是闹着玩儿，想尝试一些大胆的事，没有考虑后果。

“好了，给你。”她打开公文包，交给他三个厚厚的文件夹，里面大概有八百页纸，都是他的案子及相关调查的文件资料。她多年前就翻阅过这些资料——不是想看，而是忍不住。她了解到，那时城里有好几个劫持团伙在活动。三个月中有七次逮捕事件，尼克的被捕是其中之一。罪犯当中还有一些别的警察。如果只有他一个劫持者——尤其是一个认罪的劫持者——资料就会少得多。他飞快地翻阅其中一个文件夹，微笑着碰碰她的胳膊。

他没碰她的手，那好像不妥当。只是碰碰她的前臂。即便隔着层层棉绒衣料，她还是感觉到了记忆中多年前的那种电流。她但愿没有那种感觉，真的但愿如此。

他肯定感觉出了她的僵硬。当然，他也看到她转开了目光。尼克把手从她的衣袖上拿开了。

她说：“尼克，你要谨慎行事。你不能跟有犯罪记录的人产生瓜葛，你的假释官告诉过你的。”

“如果有谁能帮我，又有风险，甚至只是貌似有风险，你知道，我会通过中间人跟他们联系的，通过朋友。我保证。”

“确保万无一失。”

她站起来。

“你真的没时间吃顿便餐？”

“我要回家看我母亲。”

“她怎么样？”

“准备好做手术了。”

“阿米莉亚，我不知道该怎样谢你。”

“证明你的清白，”她说，“就这样谢我吧。”

尼克·卡瑞里知道，警务工作主要是文书工作。

你想抓住罪犯，但你又讨厌抓住罪犯，就因为所有那些表格、记录、一式三份、一式四份和随便什么一式五份的东西。

但现在好消息是，办理他这件案子的内务部警察和普通警探的确做足了功课，他有大量的文书资料可以查阅。资料这么多，也许是因为他们觉得逮到了一个坏警察，而坏警察是那种最理想的罪犯。你逮到一个图谋失败的警察小子，这世界就是你的了，上新闻，荣获晋升，享受公众追捧。

现在他在公寓里了。他坐在桌子前，自从搬回来后，他一直想用一张叠起来的纸把桌子塞平。尼克在查阅阿米莉亚给他的东西，一大堆文书资料。寻找拯救的密钥。

他喝着温的黑咖啡。不热，也不冰。不知为什么，他总是这样喝咖啡。他记得跟阿米莉亚在一起时，她煮咖啡用的是旧式滴漏法，那是还没有克里格咖啡机的年代——将咖啡倒入圆锥形过滤器。他最珍爱的回忆之一，就是某个冰冷的上午，两人合穿一套全世界最丑的米黄色条纹睡衣，她的趾甲涂成蓝色，而他的趾甲涂成蓝色。

从他开始查阅阿米——不，是阿米莉亚——带给他的资料时起，他已经灌下好几杯福杰仕咖啡。有几个小时了？他懒得去想。

他突然觉察到一种香味，这种香味把他带回多年以前。他仰起头，深呼吸。没错，绝对是的。哪里来的？他拿起其中一个文件夹，毫无疑问，阿米莉亚拿的就是这个地方。她不喜欢用香水，但她喜欢用同一种乳液和洗发水，它们具有独特的香味。他现在闻到的就是这种香味。他确信是娇兰护手霜。他感到吃惊，自己想起了这个名字。

他好不容易才抛开其他几段记忆，回到文书资料上来，一页一页翻看。

一个小时过去了，又是一个小时，他整个人都麻木了。他决定再过五分钟出去夜跑。

但只花了两分钟，他就找到了极度渴望的东西。

老天哪，哦，仁慈的老天！

他查阅的是一份报告，这份报告作为一个部分，被归入对警方涉入劫持事件而展开的大规模调查。时间是他入狱将近一年后。报告里有一份警探手写记录的复印件，内容难以辨认——那名警探用的似乎是铅笔。

2/23。讯问阿尔伯特·康斯坦特方调查44-3452——“撤销行动”调查对象没有参与劫持但有涉毒记录。省去了法庭上的咆哮，罪罚减轻，降为“包含轻罪的定罪”，调查对象报告说偶然听到……在弗兰尼根酒吧，货物偷盗的关键人物，总是躲在幕后，受到层层保护，对布鲁克林的“所有事情”一清二楚，白人男性，五十多岁，名字以j打头，和南茜是夫妻，康斯坦特说j是关键。

就是嘛，他是关键，尼克·卡瑞里心想。至少对我的任务来说是这样。弗兰尼根酒吧是那些 有组织犯罪活动的秘密聚集场所之一。这个神秘人物J在BK——布鲁克林——活动，关系广，有个妻子叫南茜，他可能知道那时劫持现场中的人是谁。他如果没法直接帮到尼克，或许知道有谁可以。他翻阅剩下的资料，希望找到更好辨认的记录副本，但没找到。没有太多别的信息，没有关于人物J和他妻子南茜的进一步发现。

然后他就知道缘由了。

有一份纽约市警察局的备忘录宣布“撤销行动”结束。因为劫持案发生率大大降低，腐败警察涉案的现象显著减少，局长表扬了那些行动人员。很多劫持者和他们的警察同伙进了监牢；其他没法被起诉立案的人，则被赶出了这个行业。真正的答案出现在其他几份备忘录中，这些备忘录宣告成立了几个反恐和扫毒专案组。纽约市警察局的资源有限，这一直都是事实。跟冲着犹太教堂和时代广场去的韦斯切斯特的基地组织崇拜者相比，打击电视机失窃就变得很不紧要了。

嗯，对他来说是好事。这说明可能性更大了，那就是J和南茜依旧是自由身，可以给他提供帮助。

他的第一反应是拿起手机打电话给阿米莉亚，跟她说她所做的——在他身上押注——有了回报。但随后他又决定不这么做。他早些时候给她打电话，她没接。他感觉她现在也不会接。不管怎样，他要告诉她一些更实在的东西，他还是得找到这个J，说服他帮忙。尼克没有多少街头信誉。做过警察，又当过囚徒。这就意味着很多人，沼泽地两边的人，都不会真正愿意救他出来。

还有，找阿米莉亚说话，会让那些感觉再次恣意泛滥，他不觉得那是个好主意。

或者是吗？

他又想起她的模样，她那长长的红发，她的脸庞，她丰满的双唇。他在里面的时候，她似乎没怎么变老。他记得，他躺在她身旁听着收音

机的闹钟醒来，播音员说：“一〇一〇千赫新闻台……你给我们二十二分钟，我们给你全世界。”

他直截了当地告诉自己，以后再想吧。赶紧忙起来，你有事要干了。

这是他们第一次具有实质意义的争执。

争执的事情很小。但刑事鉴定工作的一个重要方面是，小小的事意味着的差别可以是凶手会再次杀人，或绝不会再杀人。

“这是你的数据库，”朱丽叶·阿切尔对莱姆说，“你整合的。”某种程度的让步。但随后她又说，“当然，这有一段时间了，不是吗？”

他们正在客厅里，在场的只有梅尔·库柏。萨克斯回去陪她母亲了，普拉斯基也回家了。

库柏拿着马克笔，看看阿切尔，又看看莱姆，就像等着蜜蜂落在花蕊上一样等着结论落定，脸上显出无限的耐性。到目前为止，只有翅膀翩翩飞。

莱姆回答道：“以我的经验来看，地质发生转变是相当缓慢的，事实上要经历数百万年。”这对她的观点是一个微妙却尖刻的攻击。

争执的问题很简单，跟萨克斯在早先的犯罪现场找到的腐殖质——经过分解的土壤——有关。莱姆确信，腐殖质的成分决定了它的来源地是皇后区，并且由于其中含有大量化肥和除草剂（他也不太相信是炸弹和人体毒药），因此在那个地方，引人瞩目的草坪很重要，如乡村俱乐部、度假村、豪宅、高尔夫球场。

阿切尔认为，尽管莱姆的土壤数据库——没错，他多年前在纽约市警察局建立的数据库——表明，萨克斯找到的微物证据来自与纳苏郡搭界的皇后区东部，但皇后区还是太局限了。

她解释了她的推想：“我同意你说的土壤物质可能源自皇后区，但园艺和景观绿化公司有多少呢？一大堆。”

“一大堆？”莱姆的语气是在讥讽用词不精确。

“很多。”阿切尔纠正道，“它有可能被运往韦斯切斯特的度假村，在那里沾上除草剂和化肥。或者被运往斯塔腾岛的高尔夫球场，用在那里的渣阱或什么东西上——”

莱姆说：“我觉得他们的高尔夫球场没有那些东西。渣阱。”

“不管他们有什么，高尔夫球场从皇后区订购了景观美化材料和土

壤，让人运到新泽西州、康涅狄格州和布朗克斯。”她回答道，“我们的不明嫌疑人有可能在他生活或工作的博根郡沾上微物证据，在犯罪现场留下样本。他在那里的一家豪华乡村俱乐部做木工活。”

“可能吧。但我们讲的是概率，”莱姆解释道，“我们的罪犯沾上腐殖质的时候，更有可能是在皇后区。”

阿切尔不肯让步。“林肯，当我们在流行病学领域做医学调查的时候，最糟糕的事就是过早下结论。你知道有关近视的研究吗？”

近视跟这个有关，为什么？莱姆感到纳闷。“不知道。”他自己的双眼正盯着那瓶纯麦威士忌，东西看得清清楚楚，但悬在那里遥不可及。

阿切尔继续说：“几年前，一些医生发现开灯睡觉的小孩更容易得近视。眼科医生便开始创设项目，修正孩子的睡眠习惯，改换房间的照明设备，为孩子安排疏导服务——如果他们在黑暗中情绪焦虑的话。大量的金钱花在了减少近视的运动上。”

“然后呢？”

“研究人员最开始将这个因果关系固化在脑子里了，开灯导致近视。”

尽管不耐烦，他的好奇心被激起来了。“但那不是事实。”

“不是。近视是遗传的。因为他们的视力问题，有严重近视的父母跟视力正常的父母相比，往往让孩子房间的灯更频繁地亮着。开灯不会引起近视，开灯源于近视。这个错误的因果设定让研究倒退了好多年。在我们的案子里，我的观点是，如果我们认定了他跟皇后区有关联，我们就会放弃考虑其他可能性。一旦你的脑子里装进了什么东西，你知道再把它清除掉有多难吗？”

“就像《帕赫贝尔的卡农》？我真的不喜欢那首曲子。”

“我觉得好听。”

莱姆强硬地说：“他跟皇后区有关联，我们知道这是一个事实。白城堡的汉堡，他在那里用过的租车服务，也许还有一些他光顾的商店。那个塑料袋，记得吧？”

“那是皇后区的西区，位于东河边上。土壤和化肥来自数英里之外的东边。听着，我不是说不管皇后区，我只想说梯度性地减轻它的重要性。”

他确信他没听说过那个副词。

阿切尔坚持不懈。“在纽约城区找找其他场所，这些场所要有从皇后

区运来的景观绿化材料。就这样。他有可能在布朗克斯或新泽西的纽瓦克沾上微物证据。”

“或者蒙大拿州。”莱姆沉思着说，他特别喜欢这种冷酷的讽刺口吻，“咱们就调集一打警察，让他们去海伦娜市调查，看有谁去皇后区东区的景观美化公司买过草坪守护精灵像。”

库柏的耐性终于耗光了，他再次挥舞着马克笔问道：“你们想让我在白板上写什么？”

莱姆说：“写腐殖质来自皇后区，但我们的罪犯有可能是在蒙大拿州沾上这东西的。不，咱们按字母顺序来吧，阿拉巴马，阿拉斯加，亚利桑那，阿肯色……”

“林肯，很晚了。”库柏说。

他问阿切尔。“你接受吗，给‘皇后区’打个问号？”

“两个问号。”她反驳道。

真是可笑。这女人服过软吗？“好吧，两个该死的问号。”

库柏写了下来。

莱姆说：“别忘了写‘精心照管的草坪’。”他看了一眼阿切尔，她似乎没有异议。

事实是，他喜欢这样。争辩是犯罪现场调查工作的灵魂，来来回回的争辩。他和萨克斯过去总是这样做。

汤姆来到门口。“林肯。”

“哦，又来了。朱丽叶，你最好习惯这个：铁腕看护。他要确保你刷好可爱的小牙齿，撒尿，上床睡觉。”

“你今天忙得太久了。”汤姆说，“近来你的血压很高。”

“血压高是因为你缠着我量血压。”

“不管原因是什么，”看护用恼人的欢快语气说，“血压这么高，我们可承受不起，对吧？”

实际上，是的，他承受不起。四肢瘫痪者的身体状况会导致好几种致命疾病，褥疮引起的败血症、呼吸道问题、血栓和病中之最：自主神经反射异常。即便一个细微的刺激——如膨胀的膀胱——没有得到缓解，这时由于大脑意识不到状况，身体便会自行调节，各种变化随之产生。通常，心律开始变缓，作为补偿，血压便升高。这可以导致中风和

死亡。

“好吧。”他说着投降了。他本可以奋战更长时间，但他想到必须给阿切尔树立一个理智的榜样。她也有发生自主神经反射异常的危险，她必须慎重对待这种威胁。

“好了，我哥哥马上就来了。”她说，“明天见。”她驱动轮椅驶入前厅。

“好的，好的，好的。”莱姆盯着证物表，嘴里咕哝着。他在想：线索告诉我们什么了——不明嫌疑人四十，你下一步要去哪里？你住在何处？

是蒙大拿、阿拉巴马、韦斯切斯特……布朗克斯？

还是皇后区？

“男子走进酒吧，说：‘妈的，好痛。’” [1]

尼克对一个男人的后背说。他是悄悄来到男人身后的，这人坐在酒吧里——另一种酒吧。

弗雷迪·卡拉瑟斯没有转身，眼睛一直盯着高档酒水上方的电视机。这是布鲁克林公园一家有点上档次的酒吧。“见鬼，这声音太熟了。不，不可能。尼克？”

“嘿。”

这会儿弗雷迪转过身来了，上下打量着尼克，过了足足半秒钟才抱上来。

这个男人像极了一只癞蛤蟆。

不过是一只亲切、讨喜的癞蛤蟆。他那张马屁精的脸上绽出一抹笑容。

“嘿，嘿，嘿。听说你出来了。”他往后一退，隔着一点距离看他，“妈的。”

弗雷迪和尼克交情很深。他们是同班同学，公立学校的同班同学（桑迪胡克没有私立学校，至少对他们来说没有）。尼克外形英俊，是运动健将。弗雷迪——那时身高五英尺两英寸，现在仍是——挥不了球棒，接不住传球，更别说灌篮。但他另有绝技。你需要一篇学期论文，他写给你，免费。你想知道迈拉·汉德曼有没有毕业舞会的约会对象，他会告诉你那人是谁，并给你出好点子，教你怎样说服她爽约、转而答应

选你。你考试需要帮忙，弗雷迪有本领知道会考什么题目（学生们猜测，他头一天深夜溜进了教师办公室——有人说穿着忍者装），但尼克觉得，弗雷迪只不过按照老师的思路在想问题。

尼克通过令人惊叹的平均击球率和班级学生代表之类的事建立了声望——当然，还有相貌。

弗雷迪积攒声望的方式不同，他玩转这个体系的方式，就像阿米莉亚给化油器安装针形阀。有传言说，弗雷迪在高中泡过的女孩比谁都多。尼克对此表示怀疑，但他依然记得那个令人向往的琳达·罗林斯，她高出费雷迪一英尺，像《时尚》杂志里的美人，是他高三舞会的女伴。尼克则待在家里，跟电视机和纽约大都会棒球队为伴。

“怎样，伙计，你最近在忙什么？”尼克说着坐下来。他向酒吧侍者打手势，点了一杯姜汁汽水。

弗雷迪在喝啤酒。

“咨询。”弗雷迪大笑起来，“这个头衔怎么样？哈！真的，听起来好像我是个职业杀手或什么坏东西，但这工作跟《鲨鱼坦克》[2]很像。”

尼克摇摇头，完全不明白。

“一档有关创业的电视节目。我呢，就帮创业者联系投资人。小生意。我学了亚美尼亚语——”

“你什么？”

“亚美尼亚语，一种语言。”

“我知道，但是为什么？”

“这里有很多亚美尼亚人。”

“哪里？”

“纽约。我把亚美尼亚生意人和投资者撮合到一起。不单单是亚美尼亚人，什么人都可以。也有很多中国人。”

“你会讲——”

“你——好！”

“有意思。”他们互相击掌。

弗雷迪扮了个苦脸。“中文很难。这么说，你坐牢了，又出来了。真好。唉，我听说你弟弟去世了，真叫人难过。”

尼克看看四周，深吸一口气，然后轻声跟弗雷迪讲了他弟弟的事、他自己的无辜。

马屁精的眼睛眯起来。“不会吧，嘿……真是棘手。”

“唐尼不知道他摊上的是什么事。你记得他的，就是个孩子。”

“是啊，我们一直觉得他有点问题。没人在意这事。只是他不太对劲，各个方面都是。”

“没事。”尼克边说边喝他点的汽水。

“德尔加多。我不觉得惊讶。混账东西，彻头彻尾的混账。罪有应得。”

尼克说：“你待他很好——唐尼。”

“他坐不了牢的。”弗雷迪把玩着啤酒瓶，剥下湿湿的标签，“你做得对。天哪，我觉得我做不到。”他咧嘴一笑，“当然了，我弟弟是个浑蛋，我会任他自生自灭。”

尼克哈哈大笑。“但现在我要重新开始生活了，我已经错失了这么多年。我打算做点生意。”

“找个女朋友，尼克。男人的生活里得有个女人。”

“哦，我找着呢。”

“很好。你还可以要几个孩子。”

“你有一对双胞胎，对吧？”

“又生了两个。双胞胎是男孩，还有两个女孩，一个四岁，一个五岁。我老婆说够了。但是，见鬼，老天让我们来到这世上不就是为了这个，对吧？这么说你需要钱？我可以支持你一点。不多，一万、一万二的。”

“不，不，我还好，有一些遗产。”

“妈的，是吗？”

“可是弗雷迪，我的确需要帮忙。”

“什么事？”

“我查出来了，有人或许知道唐尼干的这桩劫案。也许他是个销赃者，也许他只是提取了一些货物，也许他资助了这次活动。我希望他知

道我不是幕后策划者，我得找到他。”

“这人是谁？”

“问题就在这里。我没什么法子。我可以四处去打听，但你知道——”

“是啊，没人相信你，觉得你当过线人什么的。”

“嗯，那个，是啊，但最主要的是，如果这家伙的确有牵连，我真的不能让人看到找他说话。”

“哦，妈的，当然了。假释的事。”

“就是啊。”

“你想要我去打听？”

尼克双手一举。“你不答应也行的。”

“尼克，我得说周边有很多人不相信这事。他们认为是别的警察欺负你，因为你不合作。大家都喜欢你，你是‘警界金童’。我要帮你，肯定的。”

尼克重重拍了一下弗雷迪的胳膊，觉得眼眶一湿。“伙计，这对我来说很重要。”

“你在考虑做什么生意？”

“开餐厅，我已经想好了。”

“好啊。这行当很辛苦，但有钱赚。我经手过一些亚美尼亚餐厅的生意，你吃过亚美尼亚菜吗？”

“没有，从没吃过。不想去吃。”

“你会喜欢的，中东风味，你知道。我做得更多的是鞋店、服装店和手机充值卡店的生意，但餐厅的生意也做一些。”

“我的律师在帮我物色餐厅。”

“那这家伙呢？”弗雷迪精神头十足，将啤酒一饮而尽，又点了一瓶。

“我提到的这家伙？对，他在弗兰尼根酒吧活动，不然就是以前在那里活动。”

“哦，那么很有可能有牵连。”

“对。他的名字以J开头，他有个老婆叫南茜。”

“没了？你就知道这些？”

“恐怕是这样。”

“好吧，这只是个开始。老兄，我会尽力而为的。”

“不管怎样，我会报答你的。”

“别客气。”弗雷迪大笑起来，“那些日子啊，高中的日子。我们去谢亚球场，去北边的布朗克斯。你还记得赛季初的那种感觉吗？你——”

“哦，天哪。我知道你要说什么。在比赛开始之前，你走上台阶，走进体育场，穿过通道进入看台，整个球场铺展在眼前，就像圣彼得开启了天堂的大门。”

“各种东西的气味啊，塑胶跑道、爆米花、啤酒、草地。”

“我想还有化肥。”

“从来没想过那个。对，可能有化肥。尼克，兄弟，你知道，找到这家伙也许不是那么难，J，还有他老婆……她叫什么名字来着？”

“南茜，名字里有个i。”

“南茜。自从你进去之后，就有了这个叫数据挖掘的东西。”

“那是什么？”

“咱们就这么说吧，你屁股都不用抬一下，就可以搜到所有你想要的东西。”

“我用谷歌。”

“那是最起码的，但有比那更好的。有专门的服务商。你付一点钱，他们可以帮你找东西。我不骗你。运气好的话，你会弄清楚他的名字、住址、他在哪里上的学、他养的是哪种狗、南茜的奶头有多大以及他的老二有多长。”

“真的吗？”

弗雷迪眉头一皱。“好吧，也许不包括奶头和老二，但那也不是不可能。这世界已经变了，我的朋友，这个世界已经变了。”

注释：

[1] “男子走进酒吧……”(A man walks into a bar...)，是一个笑话开头，后面可编排各种不同的笑话妙语。

[2] 《鲨鱼坦克》（*Shark Tank* ），美国真人秀电视节目，创业者可以在节目中通过展示自己的发明和项目获得嘉宾的投资赞助。

第四部分
星期五
人民卫士

上午十二点半，亚伯·贝恩科夫喝完最后一口白兰地，关掉了流媒体视频《广告狂人》，这集还剩十分钟。他喜欢这部电视剧——他从事广告业，任职于市中心一家大型广告公司，不过是在公园大道，而不是麦迪逊大道——但露丝不在，剧集看起来就没那么有意思了。这一集他先留着，等她后天从康涅狄格的母亲家回来后再看。

五十八岁的贝恩科夫坐在皮躺椅上，正待在他们夫妻俩位于默里山的城区住宅里。这里有很多老房子，但他和露丝找到了一套三居室的合作公寓，房龄只有六年。卖主着急出手，这时刚巧亚伯晋升为WJ＆K Worldwide公司的合伙人，这就意味着分红。这笔钱做了首付款。严格来讲，房子仍旧超出了他们的承受能力。但孩子们都成人离家了，露丝说："咬牙试试吧。"

他们就买了。

这是个休闲的好地方，而且离他和她上班的地方都是步行距离，她任职于时代广场的一家出版社。

亚伯和他妻子投入了好几万元，用在装修和家电、不锈钢材、玻璃和黑檀木上。最先进的厨房——亚伯不允许文案人员放入广告里的一个词，尽管它的确真真切切描述了这个房间。拉丝钢面的炉灶和烤箱，以及其他配件。

但是今晚，他只打算开动微波炉，快速处理一下左宗棠鸡，鸡肉是从街上的"湖南东道主"买的。从热量看，有些超标，但他一天下来忙得够呛，到家已经很晚了，没有精力或兴致鼓捣健康的吃食。

左宗棠是湖南人吗？他一边琢磨，一边僵硬地从椅子上起身，收拾餐具。如果不是，他被一家餐厅赋予一个不同于自己家乡的籍贯地，会对此感到生气吗？

也许，“湖南东道主”是台湾人或韩国人，或一对有魄力的老挝夫妻开的？

正如亚伯所熟知的，这一切都在于市场营销，而“柬埔寨之星”可能会招致一些疑问，让食客止步。或者叫“波尔布特[1]快餐”，他想着微微一笑，承认自己品位太差了。

他把杯盘刀叉端进厨房，冲洗一下后，堆到洗碗机的架子上。正要走开，亚伯又迟疑着转回身。然后，他把餐具按照露丝喜欢的方式重新摆放一遍。他们往洗碗机里放东西的方式不同，他觉得他是对的——尖利的一头朝下——但犯不着为这事去争吵，这就像极力要劝服一个民主党人投共和党的票，或者反过来也一样。

冲过澡后，他披上睡衣，从马桶上方抓起一本书，拖着沉重的身子上床了。他想了想健身俱乐部，把闹钟定在六点半。他暗自发笑，重新定了七点半的闹钟。贝恩科夫打开惊悚小说，翻到第三十页。他读了五段就合上书，关了灯，侧过身子睡着了。

刚好四十分钟之后，亚伯·贝恩科夫气喘吁吁，在床上坐起来。

卧室里飘荡的东西让他完全清醒过来，大汗淋漓，恶心欲吐。

毒气！

满房间的瓦斯！臭鸡蛋的气味。炉灶出问题了。该死的，赶紧出去！拨九一一。但要先出去。

他屏住呼吸，出于本能去摸床头灯，打开了。

他整个人都僵住了，手指还捏着开关。你疯了吗？但灯光不像他在一阵冰冷的恐慌中所想的那样，点燃瓦斯，把公寓炸个粉碎。他不知道什么东西可能会引起爆炸，但一个灯泡显然还不够。他的手抖个不停，趁着灯泡还没变热，关掉了台灯。

他跌跌撞撞站起来，心想，好吧，危险的不是爆炸，现在还不是。但如果你出不去，就会窒息而死。马上走。他穿上睡袍，觉得晕晕乎乎。他跪下来，慢慢地呼吸。当然还是那股臭味，但靠近地面的低处没那么臭。不管天然气里有什么，好像比空气轻，他在地面可以正常呼吸。他深吸几次，然后站起来。

他攥着手机穿过没开灯的公寓，多亏屋外充足的照明，让他得以辨清方向。灯光洒入十英尺高的窗户，没有窗帘的遮挡。这是他妻子的坚持，虽然他不是太在意别人的注目和隐私的缺乏，但他现在为此暗暗感激她。他可以肯定，如果有窗帘，他在黑暗中可能会踉踉跄跄，打翻灯或家具，使得金属跟石材相撞……绽出火星引爆瓦斯。

贝恩科夫沿着过道走向起居室。

气味越来越浓。到底出什么事了？管子裂了？只有他家这样，还是整个楼层都如此？或者整栋楼？他想起有关布鲁克林一套公寓的报道，里面的瓦斯大爆炸将那栋五层楼房夷为平地，导致六人死亡。

他的脑袋越来越轻飘飘的。还没抵达前门，他就会晕过去吗？他必须经过厨房，瓦斯可能就是从那儿来的，那儿的气味最浓。也许，他可以把书房的窗户打开一扇——他就在外面的门口——多呼吸一点空气。

不，继续走。最重要的是，出去！

而且现在不要打电话报火警。手机可能会点燃瓦斯。继续走，快，快。

越来越晕，越来越晕。

不管出了什么事，他非常庆幸露丝不在家。在商业会议结束后，她决定留在康涅狄格，这纯粹是运气。

谢谢你的眷顾，他泛泛地想着一个神明。亚伯·贝恩科夫上一次去寺庙还是二十年前。他决定，在下周五结束这个疏失——如果他能从这里出去的话。

然后他来到门厅，摇摇晃晃走向前门。他脚下绊了一次，手机掉在地上。他抓起手机，又开始往前爬。他要出去，关上门，按响火警警告其他住户，拨打九一一。

二十英尺，十英尺。

公寓前厅跟炉灶隔了一些距离，这里的臭味不是太浓烈。还有五英尺就安全了。

贝恩科夫，一个满脑子文字和数字的男人，一个休憩在家的职场精英，此时变成了一名战士，唯一想的是活命。我会成功的，该死的，我会的。

注释：

[1] 波尔布特（Pol Pot，1925—1988），原柬埔寨共产党总书记。

林肯·莱姆被嗡嗡响的电话吵醒了。

时间是清晨六点十七分。

“接电话”，这是给电话迷迷糊糊下指令。“怎么了？”这是问呼叫者。

“莱姆，又有一起。”

他问阿米莉亚·萨克斯：“不明嫌疑人四十？”

“对。”

“怎么回事？”

“在默里山。瓦斯爆炸。看起来他破坏了一个烤炉——罗德尼找到的清单上的产品之一。”

“而受害者在第二份清单上，购买者清单？”

“对，几年前装修了一间新厨房。数据库里有购买信息。”

莱姆按了看护按钮，召唤汤姆。

萨克斯继续说：“受害者叫亚伯·贝恩科夫，五十八岁，广告业高管。”她停顿了一会儿，“莱姆，他被烧死了。罗恩正在提取受害者的关键信息。我现在过去那里，查看现场。”

他们结束了通话。莱姆预计要分析萨克斯在贝恩科夫家找到的东西，便打电话给梅尔·库柏，召他回连栋住宅。

汤姆过来处理晨间例行之事，十分钟后，莱姆就下楼来到客厅。他把轮椅转到一个倾斜的角度，轻轻驶向证物表，审视着先前犯罪现场的调查结果，担心他们可能疏漏了什么——他果然 疏漏了，那本可以让他们预见到这次攻击的。

默里山……

高级烤炉……

瓦斯爆炸……

罪犯以后可能会在哪里下手，根据之前罪案的证物对此做出有根据的推测，这种尝试的成功可能性通常不大。本质上，这么做有赖于不明嫌疑人为了策划犯罪去到现场，在那里不慎沾上证物，然后在另一个现场留下证物被人发现。大部分的连环杀手或多次犯案者可没这么乐意帮忙。

但不明嫌疑人四十的日程这么古怪，用的凶器这么不同寻常，看上去他好像必须提前一两天甚或更长时间做准备，以确保他能杀人得逞。

他冷冷地想，贝恩科夫的死可能跟巴克斯特的案子相反，那个诈骗高手的死导致了莱姆的退休。那时，莱姆掌握了太多证据，分析得太细致了。也许在不明嫌疑人四十的案子里，他疏忽了先前犯罪现场的某些线索，这些线索有可能指明亚伯·贝恩科夫的公寓就是未来的攻击地点。而且，他产生了那种焦灼不安的空虚感，他得知那个商人的死讯时就是这种感觉。不安和——好吧，内疚，促使他下决心结束他的刑事鉴定调查员职业生涯。

这便验证了那个决定是正确的。他迫不及待地想办完这件案子。他可以再次回到平民[1] 世界的生活里去——他想到这个双重意义的词汇，微微一笑。

他的电话又嗡嗡响了。

他看了一眼来电显示。

“喂？”

“我看新闻了，”朱丽叶·阿切尔说，“默里山的火灾。炉灶发生故障。是我们那小子干的？”

“好像是。我正准备给你打电话。你有空？”

“事实上，我在路上了。”

我想着疼痛这回事。

我在切尔西刚睡醒，待在床上吃早餐。我吃了一个波隆那熏肠三明治，现如今得到的评价太低了——这会儿在吃另一个。

时间是早晨六点五十分。

昨晚忙完所有事之后，我累了。我想睡个懒觉，但睡不着。太兴奋了。

疼痛……

因为最近的尝试，我已经研究过这个课题。我知道有各种各样的疼痛。比方说，神经性疼痛发生于神经遭受攻击或撞击的时候（打中你的“笑骨”——哦，是啊，那可不好笑，对吧）。那不一定是剧痛，更多是抽痛和刺痛。

然后还有精神性疼痛，或心因性疼痛。这种疼痛源于环境因素、压力和一些生理刺激，如偏头痛。

但在我们的日常生活中，最为普遍的疼痛叫伤害性疼痛。当你用锤子的时候，没锤中钉子，反而砸烂了拇指，我觉得这个词就很贴切。有几类不错的伤害性疼痛，让我这样的鉴赏家有很多东西可以捣弄。我想起了托德·威廉姆斯：钝挫伤的冲击。或者用剃锯切割（我不久前用过那玩意儿）。另外一种：灌威士忌灌到麻木的阿莉西亚的丈夫，将她一扭一拽，她的桡骨就透过血肉戳了出来。

然后还有热伤害性疼痛。是的，冷也痛，但最糟糕的肯定是高热。冰冻带来麻木，大火让你尖叫、尖叫、尖叫。

受害者临死前的最后几分钟，我看得再清楚不过。我身处街对面一栋不太安全、没有电梯的五层楼房，自始至终都在屋顶平台观察他。透过巨大的窗户，很方便看到他。他醒过来，傻乎乎地打开床头柜上的台灯——这让我担心了。我当时不确定那地方的瓦斯是否充足，可以让事情如我所愿。

但是一会儿后，他朝门走去，接着是爬。

那时我就确定，瓦斯够多了——而且随着倔劲上来了——我打开了开关，这时他离门只有一两码远，安全尽在他的掌握之中。

只不过，他当然没有掌握。

通过云服务器，一个简单的指令被发送出来，CookSmart豪华炉灶就被点燃了。一万一千美元，能让你买到一件反应非常灵敏的电器。

我的受害者变成火焰中一道抽搐、摇晃的影子，而且当烟雾把他吞没时，他仍在摇晃，不过我看到了他躺在地上打滚，浑身颤抖，像打拳击一样双手双腿上举。烟雾翻涌、翻涌、翻涌，我便看不清了。

至少，他用那个高级炉灶享用了几顿美餐。

事情办完我就离开了，带着强烈的满足感回到这里，想小睡一会儿。

人民卫士稍后会另写一篇文章给媒体，提醒他们过度消费是一件糟糕的事，等等。你烧死了某个人，之后撰写宣言时，就没必要表达过于清晰、行文过于机敏。实物教学的效果最好。

我从床上爬起来，穿着睡衣头晕目眩地坐在床沿，想着接下来这忙碌的一天。

我有针对另一个可怜购物者的计划。

伤害性疼痛……

针对红也有计划。关于她的习惯，我想该知道的我现在都知道了。应该不错。对我来说，我计划的东西肯定很好玩。

我还有一些时间，便走进了玩具房。

制作微缩模型的时候，我的工作模式是先画一张蓝图，虽然那不是蓝色的。然后，我集中精力打造我手头物品的每个部件。支腿啊、抽屉啊、顶部啊、框架啊——不管那可能是什么。而且，我按照先难后易的顺序来进行。比如，十八世纪的支腿雕刻起来就非常难。细长却又复杂，有凸起、球节和波纹，棱角分明。我用一块块木料把它们慢慢雕出来。我用刀片和砂纸细细打磨。然后就该组装了。现在我手头的这个微缩模型，是给一位“美国女孩”客户制作的一张爱德华七世时期风格的床，她的父亲是明尼阿波利斯的一位律师。我知道这事，是因为他开给我公司的支票里含有‘esq.’ [2] 的三字母组合缩写，列在他的名字后面。这活计我差点没接，因为阿莉西亚告诉过我，她跟丈夫发生状况后在律师那里碰到的麻烦。她没有任何不法行为，你觉得她应该会一切顺利。但不是的，而这就拜律师所赐。但我需要维持生计，而她也不会在意这事，我觉得不会。不管怎样，我没告诉她。

透过放大镜，我将榫钉接缝拼到一起，就知道会正好合适，因为我已经测过两次了 [3] 。说句老话，开个玩笑。事实上，我在切割之前测过十几次了。

家具和人生，经验相通。

一个小时后，床差不多完工了，我把它放在放大镜的工作面的环形灯下，观察了一会儿。我想再修饰一下，但这时克制住了。很多作品被糟蹋，就因为工匠不知道何时该收手（我说的是人生教训）。但我知道何时该收手。再过几天，等清漆干透、打磨光滑，我就用泡沫包装膜和泡沫花生把它包好，然后寄走。

在研究作品和处理收尾工作的时候，我打开了播放器。我现在只是听着，稍后会把这篇日记记录下来。

这个春天相当有趣。我辅导他们学微积分，不过作为运动健将来说，他们非常聪明，让我感到惊讶。弗兰克和萨姆。这个说法带有偏见，就好比人们说我真的很聪明，因为我是瘦豆角，是怪人，而我不是。我还算聪明，数学学起来容易。科学、计算机也是，不过别的事就不行了。

我们在萨姆家吃比萨、喝汽水，他父亲进来跟我打招呼了，他特别亲切。他问我喜不喜欢棒球，我当然不喜欢，因为我父亲一连几小时坐着不动、抽烟、看比赛，不搭理我们。但正因为我们的父亲一连几小时坐着不动、抽烟、看比赛，特别是打比赛的如果是圣路易红雀队或亚特兰大勇士队的话，因此我知道了足够多的比赛的事，聊起来就不像个白痴了（我还知道怎么投蝴蝶球，哈！虽然投得不是很好！）。我还可以聊聊一些球员、一些统计数据。

弗兰克来了，我们开始闲聊，萨姆说咱们开个毕业派对吧，一开始我以为他说这话没过脑子，一时疏忽了，因为我在这儿，因为我在学校除了数学俱乐部和计算机俱乐部的派对之外，从来没被邀请参加过派对——但那些不是真正的派对。而且，我是三年级的学生。但弗兰克说派对很棒，然后转头对我说让我负责音乐，就这样。这就意味着我不但被邀请了，还有一件重要的任务要完成。

音乐可以算是最重要的部分。我不知道——因为，是啊，我以前从没参加过派对。但我要把事情做得漂亮。

我关掉播放器，受到鼓舞，开始工作。我在电脑前坐下来，连续登录多个虚拟专用网，然后连到保加利亚和其中一个“斯坦”国家，寻求代理服务。

我往后一坐，闭上眼睛。然后，我调适到“人民卫士”的角色，开始打字。

尼克·卡瑞里的手机嗡嗡作响。

是他的律师。

他刚进监狱的时候，来电显示还处于起步阶段。现在这东西到处都是，他觉得这是过去一百年来最重要的发明。

“你好，萨姆。”

“尼克，还好吗？你适应得还行？”

“跟预想的差不多。”

“好的。嗯，我找到了一个地方，你可以看一下。我给你发邮件了，有地址和交易单。这是初步的调查，因此我们还有很多尽职调查要做。这个地方位置偏僻，所以要价不会吓到你。靠近高级地区和时髦区，生意是更好，但你负担不起。”

“很好，伙计。谢了。先等等，我现在就看一下。”

尼克上网记下地址和店主姓名——在布鲁克林，踏实可靠、蓬勃发展的工薪阶层社区。“他现在在那里？”尼克再次感觉到了电流般的刺激，焦躁难耐。他想起了阿米莉亚的座右铭：只要你移动，他们就没法逮着你……

“是啊，他在。我刚跟他的律师聊了。”然后萨姆陷入沉默，“听着，尼克，你确定你想干这个？”

“你以前给我上过课了。”

“我是讲过，对。你要是把我的话听进去就好了。”

“得了吧。”

“饭店是有史以来最大的烧钱坑之一。这家嘛，好，它有不错的现金流和忠实的顾客。这我是知道的，我去过那里。饭店经营了二十年，有实打实的好信誉。但是话说回来，你以前从没经营过一家公司。”

“我可以学。说不定我可以请店主留下来，当个顾问。他会有兴趣的，以确保这地方顺利营业并且生意兴隆。”他的提议是，店主拿到饭店的转售价外加收入分成。“他对这个地方有情感依恋，你觉得呢？”

“我猜是的。”

“萨姆，对我来说已经太晚了，我得开始我的生活了。哦，我问你的另外一件事。”

“我再三查过了，没有犯罪活动的迹象。店主、他的家人、所有雇员，都没有犯罪记录。国税和州税方面也很清白，顺利通过了好几次审计。我还在办饮酒许可的事情。”

“很好。多谢了，萨姆。我好期待。”

“尼克，别着急。你听起来好像今天就准备要签合同。最起码，你不想先尝尝千层面吗？”

注释：

[1] 原文为“civil”，有“平民的”“民事的”意思。

[2] “Esquire”的缩写，原意指“先生”“绅士”，在美国用来称呼律师，列在姓名之后。

[3] 出自谚语“Measure twice and cut once”，原指木匠工作时“测两次，切一次”，意为“三思而后行”。

阿米莉亚·萨克斯回到了连栋住宅，带回来的证物在莱姆看来少得可怜。两个牛奶箱，装着六个纸质的和塑料的证物收集袋。

可恶的不明嫌疑人把东西烧了个一干二净，证物都化成了灰烬。水是犯罪现场最糟糕的主要污染物，火紧随其后位居第二。

她把这些箱子交给梅尔·库柏，他身穿白色短袖T恤、米黄色灯芯绒休闲裤，外面套着实验室工作服，还戴着外科手术帽和手套。“就这些？”他这么问着，朝门口望去，觉得可能还有证物搜集小组的其他成员拿来别的证物。

她那愁眉苦脸的样子说明了一切。再没有别的东西会被送来。

“他是什么人？”阿切尔问，“受害者？”

罗恩·普拉斯基浏览了一下他的记录。“五十八岁的广告公司业务经理，相当资深。名叫亚伯·贝恩科夫。一些很出名的电视广告就是他负责的。”这名年轻的警察列举了其中的一些。莱姆从来不看电视，没听说过这些广告，但这些广告客户他自然是知道的：食品公司、个人用品、汽车、航空公司。“消防局局长说，他们要再过一个星期，才能弄清楚有关火灾如何发生的具体情况，不过私下的说法是：有瓦斯从CookSmart的炉灶和烤箱泄漏出来。六个灶头的灶台，电烤箱。你利用智能控制器，可以远程打开炉灶——灶头和烤箱都可以打开。它们大部分的设计是，你如果离家在外，觉得炉灶可能还开着，就可以让它们关上。但反过来也是可行的。看起来，不明嫌疑人解除了点火器的功能——那些咔哒咔哒响的东西——然后打开了瓦斯。”

“消防局局长说，考虑到爆炸的规模，瓦斯泄漏必然持续了将近四十分钟。然后不明嫌疑人打着了点火器，整个地方一下就炸了。贝恩科夫离前门大概六英尺远，似乎想逃出去。他们认为是瓦斯让他醒过来的。”

阿切尔说：“那个地方有别的人吗？”

“没有。他已婚，但他妻子出远门了，在出差。他们有两个孩子，都成年了。楼里没有其他伤者。”

萨克斯用另外一块白板，开始记录这个犯罪现场的情况。

手机震动，她接了一个电话。一番简短的交谈之后，她挂断电话，朝莱姆耸耸肩。“是另一个记者，询问我对媒体发表的声明——询问CIR

微系统公司上传给客户的安全补丁。那个报道靠谱。”她满心欢喜。她在新闻媒体上的匿名身份不存在了，她现在是记者们需要找的可靠警察，他们要撰文介绍智能控制器的危险性。很明显，消息正在传播，说的就是内置DataWise5000控制器的产品的危险性；而且，根据报道来看，这引起了人们的关注。

她又说：“即便公司无惧危险，不安装乔杜里的安全更新程序，至少我们可以指望它们的顾客看了报道之后会断网，或者让设备断电。”

莱姆的电脑发出了声响，RSS订阅源传来了一则新闻报道。“他又发表了一则宣言。”

大家好：

又一个教训来了。

我的感觉是，人性本善。很久以前，某个哲学家，我不知道是谁，说过这话。很著名的一个哲学家。我们生来纯洁可爱：我们不是天生就想要不必要的东西，想要更好的车、更大的热水浴缸、更清晰的电视机。想要更昂贵的烤炉！我们必须经过教导。不过，我觉得“教导”这词还不对。正确的词是“灌输”。正是产品制造商、营销人员、广告商吓唬和威胁我们去购买更大更好的东西，让我们觉得没有这个那个就活不下去。

对，想想这事，想想你的财物。你有什么东西是你离了它就活不下去的？几乎没有。闭上眼睛，在脑海中走过你的房子。拿起一个物件仔细瞧瞧，想想你是从哪里得来的？一份礼物？朋友送的？重要的是友谊，而不是友谊的象征物。把它扔掉。每天这样做一次，每天扔掉一样东西。

还有更重要的，别再买东西：购物是一种决望 [1] 的举动，远超基本衣食之外的追求是一种上瘾。

你不需要一件那么贵的厨用电器，那够得上一个四口之家吃上一年。好吧你付出代价了……真正的代价。

——人民卫士

“疯子。”梅尔·库柏咕哝道。

再好不过的诊断。

“如果他是在保卫民众，那他为何对他们下杀手？”

“他只杀拥有贵重产品的人。”莱姆指出这一点。

“这个特质我没领会到。”阿切尔说。她仔细浏览这篇抨击之词，说道：“如果他知道‘白板’这个哲学假设，他就肯定听说过约翰·洛克 [2] 。他又在故意装傻。刻意而为的拼写错误，几处不必要的字母大写——可以这么说吧。”

莱姆听到她的评论笑起来；那些词当中有一个就是“不必要的”。

“用冒号的地方用分号更合适，但用了这个，就意味着他知道怎么用另一个。‘Whom’用错了。”

“好了。”莱姆对犯罪侧写没什么兴趣了，他说道，“我们已经确认了他是在故意破坏皮博迪女士 [3] 的英语课。咱们来看看证物吧。萨克斯，你从哪里找到那个的？”她好像搜查了两个不同的地方，他从不同的箱子能看出这一点。

“我在贝恩科夫的公寓里很快就走完了格子，因为不明嫌疑人用的是远程控制，他不需要进入受害者的屋里。通过清单，他知道谁有带智能控制器的产品。但不管怎样，我还是取了一些样本，就怕他万一进了贝恩科夫的厨房去添加助燃剂。”

“啊，对，”莱姆说，“他有可能不相信天然气可以造成足够大的损害。梅尔，先查这个。”

萨克斯指出来的证物袋，每个都贴着格拉辛不干胶带，上面写着这是从哪个房间搜集的。袋子里装的是几勺灰烬。

库柏开始进行色谱和光谱分析。仪器运行起来，他留意着分析结果，与此同时萨克斯继续说：“我在想作案模式——他需要看到屋子里面，确保有受害者在场。”

阿切尔补充道：“还记得罗德尼说他是个‘正派的怪物’这话吧；他可能想确保现场没有孩子，如说上门来玩的孩子。也有可能，他不想伤害穷人，那些不买奢侈品的人。”

“或许吧。”萨克斯说，但莱姆看得出来她心存怀疑。在这一点上，他倾向于站在萨克斯这一边。不明嫌疑人四十似乎并没有受到经过精细分析的道德问题的困扰。“我觉得，确保视野里有受害者出现，这对他更为重要。我发现了一个地点，他在那里可以清楚地看到贝恩科夫的公寓里面。街对面的屋顶。就在爆炸发生之后，那里有位居民看见一名高瘦的男子从门厅走出来。白人男子，背着背包，穿着连裤工作服，像个工人。还戴着棒球帽。我在他有可能站立的位置搜集了一些微物证据。”

“怎么进去的？”莱姆问。

“他本来可以走防火梯，没那么招人耳目，但他选择了走前门。”

“公寓的门锁呢？”阿切尔问。

又一次，她从莱姆嘴边把问题抢走了。

“老房子，旧门锁。很容易撬开。没有窗户被打破，没有值得一提的工具痕迹。我在门厅搜集微物证据，但是……”她耸耸肩。

阿切尔说：“莱姆的书里讲过。聪明的罪犯走人流量大的路线，也因此，在这些路线上，隔离可用微物证据的可能性呈对数方式减小。这就是他从那里进入的原因。”

莱姆心想，这说明他自己的观察是显而易见的。他一直都后悔，不该把这写进书里。“那么我们有什么发现？”他不耐烦地问，“屋顶上的？”

“首先，一片玻璃。”这是阿切尔的观察。她驱动轮椅凑近检测台，盯着一个透明的塑料证物袋，袋子里似乎只装有尘土。

“把它展开，梅尔。”

技术员照做了。

“我还是看不见它。”莱姆咕哝道。

“是它们。”阿切尔纠正道，“有两片，不，有三片碎片。”

“你有显微视力吗？”

阿切尔笑了起来。“老天给了我好指甲和好视力，就这么回事。”

不提老天要拿走的东西。

借助放大镜，库柏找到并取出了玻璃碎片，放到显微镜下。图像被传送到屏幕上。阿切尔说：“是窗玻璃，你不觉得吗？”

“对。”莱姆说。他研究犯罪现场细节多年，分析过上千份玻璃样本——从子弹、落体、岩石和汽车碰撞造成的碎片，到受人钟爱、被人故意当成利刃的碎片。萨克斯搜集的微小碎片的裂纹和圆滑表面，说明它们毫无疑问来自窗玻璃。不是汽车车窗玻璃，而是住宅窗玻璃——安全玻璃大不一样。他提到了这一点。

库柏指出来：“那里，右上象限，有瑕疵。”

看上去是个小气泡。莱姆说：“要我说，老旧，而且廉价。”

“我也是这么想的。七十五年了？也许更老。”

新式窗玻璃是近乎完美无瑕的。

“把它们跟对照样本比较一下。样本在哪里，萨克斯？”

她指出来几个信封，里面装着从屋顶的一些地方取来的微物证据样本，这些地方离不明嫌疑人站立的位置很远。库柏便用显微镜对几样不同的东西进行比对。

“好了……没有其他的玻璃碎片。”

托德·威廉姆斯的办公楼里也没有玻璃碎片——不明嫌疑人是从后门闯进去的。这里的底楼也没有。他是从哪里沾上的？

“还有别的吗，微物证据？”

库柏得过一会儿再用气相色谱/质谱分析仪分析样本。他还在等萨克斯搜集的灰烬的分析结果。几分钟后，分析完成了，他把经过编译的数据读出来。“没有助燃剂。”

“所以这就告诉我们，他很可能没闯入屋内，没在周遭施放瓦斯或倾倒煤油。”

“总之不太可能。”阿切尔说。

“你为什么这么说？”萨克斯问。

“直觉。用控制器当谋杀工具，他很得意。必须添加汽油，这就……我不知道，显得不高明了。”

“也许吧。”萨克斯说。

莱姆认同阿切尔的说法，但未置一词。

“他把其他微物证据都烧掉了。从他在屋顶的有利位置。”

库柏大概用了半小时在仪器上分析几个不同的样本，色谱仪分离成分，质谱仪确定成分为何物。莱姆焦躁不安地看着。终于，库柏将它们一一列出来了：

柴油，品牌还未确定。两份土壤样本，其来源地为康涅狄格州、哈德逊河、新泽西州和韦斯切斯特郡的水岸地带。

“没有带两个问号的皇后区？”莱姆嘲弄地说。阿切尔朝他微微一笑。萨克斯注意到了这一点，又转向她正在记录他们的发现的白板。

技术员继续列举。若干软饮料样本：雪碧、普通可口可乐和健怡可口可乐，都是不同程度的稀释液，这说明液体来自盛有冰块的杯子，饮

料不是直接从罐子或瓶子里喝的。白葡萄酒，含糖量高，是典型的廉价起泡白葡萄酒或无气白葡萄酒。

客厅陷入一片安静，打破安静的只有气相色谱仪冷却下来的嗒嗒声。这个装置的工作方式，是让样品经受高温，这温度比样品中挥发性最小的元素的沸点大概还高五十摄氏度。换句话说，这就是一个地狱。

萨克斯接到一个电话，她走到一边接听。她站在客厅的一角，低着头。最后，她点点头，脸上如释重负。她挂断电话。“巡逻局召集了射击小组。”莱姆想起来了——她为了救格雷格·弗罗默的命，朝电动扶梯的驱动器开了一枪，这之后便有事故审查。“马迪诺，那个警监，说这个小组不错，都是街头巡警。他说我只需写一份枪械开火报告就行了。”

莱姆为她感到开心。纽约市警察局有那么多条条框框，它们能把一个只想好好工作的警察整垮。

库柏说：“这里还有一些东西。微量的橡胶、氨水和纤维，可能是纸张里面的——纸巾。”然后他念了一个长长的化学物质清单。

“玻璃密封胶。”莱姆心不在焉地说。

“你知道这个？”实习生问，眼睛盯着长达三行的一堆物质。

他解释了一通。多年前发生过一起案子，案中的妻子用一块尖利的窗玻璃割断了丈夫的颈动脉，玻璃是她从娱乐室的窗户上取下来的。趁着丈夫熟睡的时候，她用玻璃抹了他的脖子，他很快就失血而死。她把玻璃清理干净，放回窗户上，装回原来妥妥帖帖的样子。（她那离奇的策略就是，没有凶器，也即刀或其他利刃，可以追查到她身上。当然不是这么回事，因为她忘了清除衬衣上的玻璃密封胶痕迹，她杀人后在窗户上用过这个。总共只花了五分钟，警察就找到了那块窗玻璃，发光氨测试确认了血迹的存在。）

萨克斯又接了一通电话。她的反应神秘莫测，眼神从窗户飘到地板又飞到洛可可风格的天花板上。是什么事？他感到纳闷。

她挂断电话，一脸愁闷。她朝莱姆走过去。“抱歉，是我母亲。”

“她还好吧？”

“还好。不过他们把一项检查提前了。”她还是一副苦恼的神情。案子和她唯一的亲人，他知道她在这中间难以抉择。

“萨克斯，去吧。”他说。

“我——”

“去啊，你必须去。”

萨克斯一句话都没说，走出了客厅。

莱姆看着她离开，然后慢慢转过来，轮椅的驱动器发出一阵轻轻的呜呜声。他盯着充满挑衅的白板。

犯罪现场：曼哈顿东三十五街三百九十号

（纵火案现场）

-罪行：纵火/杀人。

-受害者：亚伯拉罕·贝恩科夫，五十八岁，广告公司业务经理，名声卓著。

-死亡原因：烧伤/出血。

-死亡方式：

-安装有DataWise5000控制器的CookSmart豪华炉灶发生瓦斯泄漏。

-没有助燃剂。

-嫌疑人侧写的增补要点：

-深色衣服，棒球帽。

-观察现场以确保只有成年人受害？

-“人民卫士”发布了另一则消息。

-又一次故意装傻。

犯罪现场：曼哈顿东三十五街三百八十八号

（不明嫌疑人的监视地点）

-证物：

-玻璃碎片。窗玻璃，老旧。

-二甲苯、甲苯、氧化铁、氧化矽、邻苯二甲酸二辛酯和滑石粉（玻璃密封胶）。

-他的职业？也许没有。

-纸巾纤维。

-氨水。

-橡胶碎片。

-柴油。

-两份土壤样本，其来源地为水岸地带。

-康涅狄格州或韦斯切斯特郡或新泽西州。

-汽水，稀释程度各不相同，来源多样。

-白葡萄酒，含糖量高。典型的廉价起泡白葡萄酒。

阿切尔也在仔细研究白板上的内容。“问题多，答案少。”她嘀咕道。

欢迎来到刑事鉴定的世界，莱姆心想。

注释：

[1] 原文为“dasperation”，故意的拼写错误；本应为“desperation”（绝望）。

[2] 约翰·洛克（John Locke，1632—1704），英国哲学家。他提出心灵是一块“白板”的假设，主张心灵在人出生时是空白的，理性和知识都通过经验获得。

[3] 应指伊丽莎白·帕玛·皮博迪（Elizabeth Palmer Peabody，1804—1894），美国教育家，在美国开设了第一所英语幼儿园。

《理发师陶德》[1]，哎，那可是个挑战。

乔·黑迪在时代广场的惠特莫尔剧院当木工，他想起了一年前桑德海姆[2]音乐剧的成功重演。他和其他布景师和灯光师必须制作一张可以活动的理发椅——嗯，活动到这个程度，舰队街的恶魔理发师割开顾客的喉咙之后，它会根据指令打开活板，让顾客滑入地下室。

他们忙碌了好几个月，让椅子运行得天衣无缝。并且创设了一个令人惊叹的哥特式狄更斯时代场景。

但这次活计要造的场景？完全是小孩子把戏，非常无聊。

黑迪把一些二乘四规格的普通级别松木木板搬到剧院后面的布景工场，扔在水泥地上，剧院地处四十六街。为了这个剧，他要干的活儿是造一个大迷宫，就是故事里的老鼠——这儿被做成了一只双足的全息投影老鼠——在不同的时间点可以穿过的那种迷宫；故事讲的是家庭聚会、吵架争闹和一堆别的破事。整整两小时，没有一次割喉，没有任何变化。黑迪已经看过剧本，认为来点文字上的血腥会更好。

但迷宫就是布景设计师想要的，迷宫也是她会得到的。

黑迪是个大块头，头发浓密，黑灰夹杂。他把木板按照他要切割的顺序摆好，然后艰难地站起来。事实上，他在呼噜呼噜地哼哼。他六十一岁了，曾尝试过退休；他在底特律的流水工作线上干了三十六年，然后和妻子搬来这里。跟新泽西的儿孙们住得更近，某种程度上说，这很好。但黑迪还不想退休，他的女婿帮他联系了这份工作。黑迪基本上是个车工——底特律那套东西——但有手艺就是有手艺，剧院当场雇用了他，让他干布景的木工活儿。他喜欢这活计。唯一的问题是：木头比二十年前重了许多。真奇怪，怎么会这样？

他把迷宫的设计图铺在近旁的桌上，然后从腰带上抽出一把钢卷尺，从口袋里拿出一支铅笔——他用折叠刀削尖的老式铅笔——把它们放在图纸旁边。他戴上老花镜查看图表。

这是百老汇较为优质的剧院之一，当然也是曼哈顿最好的布景工场之一。空间宽敞，六十英尺见方，靠南墙存放的木头比大部分贮木场的存量还多。西墙边上是一箱箱的五金器件（钉子、螺母、螺栓、弹簧、螺丝、垫圈，应有尽有）、手用工具和电动工具、工作台、油漆和一个小餐厨区。正中央，是安装在地上的大型电动工具。

天气很好，巨大的双开门——大到可以将最大的道具搬进搬出——朝四十六街敞开。微风吹拂，送来黑迪喜欢的气味：汽车尾气，来源不明的香水味，坚果和椒盐脆饼摊贩的炭烟味。交通一片混乱，人流不息涌向四方，各种你能想象的衣着打扮都有。他对“汽车城”从没生出过喜爱之情，但现在有了转变，他是一个忠诚的曼哈顿区人，尽管他住在帕拉姆斯。

他也喜爱他的工作。像这样的好天气，大门敞开，过路人有时会停下来往里瞅，好奇地看着正在干活的布景师。在黑迪最得意的日子里，有一天，有人把他叫到门口。这个木工预计问题会跟一样工具或他手头的场景制作有关，当那人向他索要签名时，他大吃一惊。那人喜欢重演剧目《国王与我》的场景设置，想让黑迪在节目单上签名。

黑迪用微波炉把水加热，冲入星巴克速溶咖啡，一边做笔记记录他要切割的切口，一边喝着黑咖啡。他看着工作台，确保一件必不可少的辅助物就在手边：隔音耳罩。他绝对得戴上耳罩，这是因为坐落于工场正中央的一样装置。

这台巨大的阿约尼台锯是这里最新添置的。百老汇的大部分布景工作都是木工活儿——切割、架构、组装。阿约尼台锯很快成为承担木工活儿的主力。这台机器有三百多磅重，装配着边缘如鲨鱼牙齿般锋利的圆锯片。锯片是可以替换的，锯片厚度、齿缘深度和形状各不相同——锯片越厚，锯齿越大，用于切割粗大的框架，更薄更细的则用来做修整工作。这些危险的圆盘转起来，速度达到每分钟将近两千转，像喷气式飞机的引擎一样大声尖啸。

这台锯切割最厚的木板，就像撕报纸一样，配备的芯片可以记住过往五十次操作的设置和规格。

黑迪从墙上的架子上取下一个沉重的粗切割锯片，用来切割二乘四规格的木板，以作迷宫底座之用。然而，要卸下现已安装在阿约尼台锯上的锯片，替换上这个锯片，他必须先关掉电源。由于电机——以八马力的强劲功率运行——使用二百二十伏的电压，耗电量大，机器便被硬接线接驳到剧院的电力系统中。

生产商建议，在更换锯片前要关掉主断路器上整个设备的电源，但这里的工人都没这么做过，因为主断路器在地下室。但阿约尼公司可能知道买主不会每次都切断主电源，台锯本身便带有两个切断设置。一个是机器本身的断路器，另一个是让锯片转起来的开关。伸手下去够机器的底座，找到断路器并关上，这有点不方便，但黑迪绝对不会跳过这一步去更换锯片。这台器具就像断头台一样危险。（他听说过一起事故，阿约尼机器还在运转的时候，一名助手跌倒在近旁，下意识伸手想稳住自己。他的前臂碰到锯片，一下就从手腕和手肘中间被切开了。切得那么干净利落，足足十秒钟，这可怜人没感到一丝疼痛。）

所以，他现在就探手下去关掉断路器。

然后，只为了再检查一下，他打开了电源开关。没反应。他把开关还原到关闭状态。现在，黑迪左手抓着锯片稳住一会儿，右手开始用套筒扳手松开将锯片固定在转轴上的螺母。他对自己的慎之又慎很满意；他想，如果机器正好开始启动，他不但会失去左手的手指，右手也会被扳手碾成肉酱。

每分钟转两千转 。

但五分钟后，锯片稳妥地换好了。电源又打开了，他已准备好要切割第一块木板。

台锯的工作高效毫无疑问，让所有木工的日子轻松多了。另一方面，黑迪必须承认，他并没有巴望着接下来几小时都换锯片、切割迷宫木板。

事实是，这玩意儿把他吓得要死。

女服务员在调情。

尼克猜她大概三十五六岁。漂亮的心形脸蛋，黑头发油光锃亮，紧紧扎起，缕缕卷发只想趁机散开。紧身制服是低胸剪裁。如果他成了饭店的老板，这一点他要改。他更喜欢稍具家庭亲和力的员工。不过，社区里的老鬼们可能就欣赏汉娜这种风情。

他笑着回应，但跟她的笑不同，礼貌又客套，并说要找维托里奥。她走开了，回来时说他过几分钟就出来。“坐吧，喝点咖啡。”

她又试图调情。

“请给我杯黑咖啡。一块冰。”

“冰咖啡？”

“不是。一杯咖啡。热咖啡，但加块冰。”

她把尼克带到临窗的卡座，他坐下来，环顾四周。太好了，他暗自评判。他当即喜欢上了这里。油毡布必须拿掉——鞋跟印太多了——墙纸也要去掉，他会把墙壁粉刷一下，也许刷成暗红色。这地方窗户多，采光好，这间屋子能承受那种颜色的墙壁。他还会挂些画作。去找一些描绘老布鲁克林的画作，如果能找到，就很有社区气息了。

尼克喜爱自治城镇。多数人不知道，直到一八九八年，布鲁克林都是一个自成一体的城市。事实上，布鲁克林曾是全国最大的城市（仍是最大的自治城镇）。他要找些水滨公园和展望公园的图片来。也许会找些布鲁克林名人的肖像。沃尔特·惠特曼，当然啦，必须得有他。那首

诗，《过布鲁克林渡口》——好，他要弄张渡口的图片来。阿米莉亚的父亲也是布鲁克林人，他告诉过他，华盛顿及殖民地军队跟英国人在这里打过仗（吃了败仗，但多亏河流结冰，安全撤退到曼哈顿）。乔治·格什温。据说，马克·吐温是用布鲁克林一名英勇消防员的名字给他的小说人物汤姆·索亚命名的。他要把他们的画像都找来。也许找那些钢笔画。酷。时髦。

但是，本地人阿尔·卡彭 [3] 的画像肯定不要。

一道阴影盖过来，尼克站起身。

“我是维托里奥·基拉。”来者是个壮实的男人，橄榄色肤色，同时又显出病态之色。他身上的西装大了一号。尼克心里嘀咕，不知饭店出售是不是因为他身体不好。可能吧。灰色的头发完美无缺，浑若一体。

“我是尼克·卡瑞里。”

“意大利人。祖籍是哪里？”

“弗拉特布什。”

“哈！”

尼克又说：“很早以前，是博洛尼亚。”

“我们有意大利餐。”

“我听说千层面很好吃。”

“是啊，”基拉说，“不过有难吃的千层面吗？”

尼克微笑。

女服务员把咖啡端上来。“你要来点什么吗？”她问基拉。

“不用了，别管我，汉娜。谢谢。”她转身走了。

这个人将沧桑的双手合到一起，低下头。“好了，叫我维托吧。”

“呃，维托。我对你这地方感兴趣，很感兴趣。”

“你开过餐馆吗？”

“这辈子只在餐馆里吃过饭。”

嗯，这辈子的大部分时间……

大块头男人笑起来。“不是所有人都适合开餐馆的。”

“这是我想做的事。这种地方总是有的，你知道，一个有社区气息的地方，大家在这里消磨时间。和和气气的，搞搞社交。不管经济形势怎样，大家还是得吃饭啊。”

“这倒是实话。但很辛苦，很辛苦。”他审视他，“不过你不像那种怕干活的人。”

“不，我不是。好了，我从我的律师那里拿到了交易单，我看过了。好像不错。要价的话？我手上有些钱，是从我母亲那里继承的，她去——”

“真是难过。”

“谢谢。我在跟几家银行谈。现在，关于价格，我们有了一个差不多的数字。做一点点让步，我相信我们可以谈成。”

“是啊，我出价，你掏钱，这就成了。”这人半开玩笑半认真。这就是生意。

尼克往后一靠，放心大胆地说，“在我们继续之前，我有些事必须告诉你。”

“好啊。”

“我有犯罪前科。”

维托往前一探，紧紧盯着尼克，就好像他刚刚说他长着塑料皮肤，他要看一下。

尼克跟他四目相对，脸上露出诚恳的微笑。“罪名是抢劫和施暴。我没干。我从没犯过罪。我在着手证明我的清白，我觉得我会被免除罪责的。或许过几天我就可以拿证明给你看，或许时间要再久一点。但不管怎样，我真的希望我们可以继续谈下去。”

“你没干。”不是疑问，而是鼓励他继续说下去。

“没有。我想给人帮忙，被抓进了监狱。”

“你拿不到卖酒执照。这占我们收入的三分之一。”

“我的律师正跟政府办理饮酒许可的事。他觉得可以批下来。我被免除罪责的话，就没有问题了。”

“我说不好，尼克。这完全是另一回事。我在这里当老板有二十年了。你知道的，这是声誉问题。”

“当然，我理解。”尼克说得自信满满，因为他就是自信满满，“但我

的律师说了，我可以拿到法庭的赦免书，完完全全的无罪证明。”

“尼克，我得快点出手。”维托双手一抬，手掌向上，“我遇到些麻烦。身体原因。”他放眼店内，大概坐着三十个顾客。有个男人想结账。基拉朝一名服务员喊了一声，指了指。

“人员是个问题，”他说，“人来了又走，不再出现，不然就是对顾客态度恶劣。他们偷东西。你必须放他们一马。你就像一个父亲和老师，你知道的，校长，一直都这样。他们还想抢劫你。”

“肯定的，跟别的行业一个样。你必须精于此道。我在想，或许可以请你当一段时间顾问。”

“这事我不了解。我身体不好。我老婆和我们的女儿在照顾我。我的大女儿，她搬回家里了。我必须悠着点儿。你知道的，外面有专业人士。顾问，餐饮业顾问。他们很贵，但对你来说是个好方法。”

“我知道。但考虑一下吧，维托。我很乐意付你报酬。你甚至不用来店里，我每周来见你两次之类。”

“你是个好人，尼克。你没必要把你的过往告诉我。这又不像应征煎炸师，我要查你的推荐信。我们达成交易了，你签协议的时候露个面，我关心的只是你有支票。但你对我坦诚相告。可是我得告诉你，我需要考虑一下。”

“我没抱别的指望。还有，维托——那报价？”

“怎么了？”

“我可以接受。”

“你不怎么擅长讲价。”

“我识货。好了，考虑考虑。帮个忙？”

“什么事？”

尼克说：“不要不给我机会让我再争取一下，就卖给别人了。只要给我那个机会就行。”

一番仔细的审视。“好的，我会跟你说的。哦，还有，尼克？”

“怎么了，维托？”

“我很欣赏这一点，你没跟汉娜调情。我的小女儿。”他朝那个穿紧身制服的黑发女服务员点点头，“你得分的地方在这里。我会考虑的，尼克。我跟家人商量一下，再告诉你。”

两人握握手。“好了，维托，我还有另一个问题。”

“说吧，孩子，什么事？”

尼克往后一靠，面露微笑。

注释：

[1] 陶德最早出现于英国维多利亚时期“一便士恐怖故事”《一串珍珠：浪漫史》（1846—1847）中，该故事成为情景剧和都市传奇的主题被反复演绎，其中最著名的是获得托尼奖的百老汇音乐剧《理发师陶德》，以及由蒂姆·波顿执导的电影《理发师陶德》。

[2] 桑德海姆（Stephen Joshua Sondheim，1930—），美国作词作曲家，作品有《理发师陶德》、《春光满古城》等。

[3] 阿尔·卡彭（Al Capone，1899—1947），美国黑帮首领，生于布鲁克林。

“阿米，我不了解。”

萨克斯倒了一些川宁红茶，用探询的眼光看了一眼她母亲。

罗丝做完了X光和心电图检查——为了几天后的手术，一切都在顺利进行——她们已经回到了萨克斯的卡罗尔花园连栋住宅，坐在阳光充足的厨房里。这里和罗丝自己的家隔着六个街区，她两边都住。有预约时，这个女人住在这里就方便一些，因为她的医生和进行心脏搭桥手术的医院就在附近。手术之后，她会在这里休养康复。

“我不了解尼克。”罗丝拿着盛有茶水的纽约市警察局纪念杯，加入一点点稀奶油。萨克斯摆弄的是半空的星巴克杯子。温温的，跟尼克的一样。她用微波炉把它加热到冒热气，在罗丝对面坐下来。

“吓了我一跳，他出现在这里。”萨克斯打量她母亲，她穿着衬衣和半身裙，套着长筒袜，戴着一根细细的金链子，跟瘦瘦的脖子很是相称。一如往常，她打扮一番赴医生的预约，就像要去教堂似的。“我还是不确定该怎么想。”

“他过得怎样，在监狱里面？”罗丝能来点幽默感，这是后来在生活中形成的。

“我们没聊这个。没理由聊。我们再也没有任何共同点了。他就像个陌生人。我不会跟商店店员或大街上碰到的什么人聊私事。为什么要跟他聊呢？”

萨克斯觉得她解释得太多，也太快了。罗丝似乎也看出了这一点。

“我只希望他顺利。”萨克斯这么说着，结束了话题，“我该回林肯家了。从没遇到过这样的罪犯。”

“他是国内的恐怖分子？新闻媒体是这么说的。你听说微软全国广播公司的报道了吗？人们不敢乘电动扶梯和升降电梯了。市中心有个男人在办公楼爬了十层楼，心脏病发作。他信不过升降电梯。”

“没有，我没听说。人死了吗？”

“没有。”

又一个可以算到不明嫌疑人四十名下的受害者。

她问："你想让我带点什么当晚餐？等等，萨丽过来吗？"

"今晚不会。她要玩桥牌。"

"你想去吗？我可以送你去她家。"

"不了，不想去。"

萨克斯想起了以前，那时她父母亲称霸社区桥牌俱乐部。多么美好的时光啊……鸡尾酒流淌，半数人群像着火的轮胎一样吞云吐雾，最后几手牌玩得可笑的笨拙，这是因为龇牙咧嘴加酒后迷糊炮制出的离谱策略。（萨克斯在那些夜间聚会上玩得不亦乐乎；她会偷偷溜出去，和社区里的其他孩子一起玩，甚至开车去兜风，或者组织一场直线加速赛。萨克斯自己也承认，她是个坏女孩。）

门铃响了。萨克斯走向门口往外看。

好吧。

她把门打开。

"嗨。"她对尼克·卡瑞里说。她的声音听起来肯定小心翼翼。他迟疑一下，微微一笑。

"我开车经过，来碰碰运气。看见你的车了。"

她往后退，他走进门厅。他穿着黑色牛仔裤、浅蓝色正装衬衫和深蓝色休闲外套。对尼克·卡瑞里来说，这就算打扮了。他拎着一个大购物袋，她闻到了蒜和洋葱味。

"我不能久待，"他说着把袋子递过来，"我给你和罗丝买了午餐。"

"你没打个电话。"

"没有。我离得不远，在一家餐馆里。"

"好吧，"萨克斯低下头，"谢谢，不过——"

"全城最好吃的千层面。"

那个"不过"不是指食物。她拿不准那话要针对什么。她低头看着袋子。

尼克放低声音。"昨晚我有了突破。在你给我的资料里，我发现了一条线索。我想有个家伙可以确认我跟劫持案没有关联。"

"真的？在资料里？"现在，说起话来就像涉水而行。他出乎意料的

到来动摇了她保持距离的决心。

“还需要做些调查。好像在重新当警察一样。”

她随之皱起眉头。“尼克，他有牵涉其中吗？”

“我不清楚。可能吧。但我之前告诉过你那些的。我让学生时代的一个哥们儿去查具体情况。他没问题，清清白白。从不跟违法的事沾边。”

“尼克，我很开心。”她的脸色柔和下来。

“嗯，阿米……阿米莉亚，咳，你母亲在吗？”

她迟疑一下。“她在。”

“我可以打个招呼吗？”

“我不知道这样好不好。我跟你说过她的状况不太好。”

门厅里传出一个声音：“阿米，我还好，打声招呼还是能行的。”

他们转过身去，看到门厅里那个瘦削精干的身形，背对着远处墙上大飘窗的亮光。

“你好，罗丝。”

“尼克。”

“妈——”

“你带了午餐来？”

“只有你们俩的，我不能久待。”

“我们是不吃午餐的女士。”罗丝慢吞吞地说。萨克斯不知道罗丝是不是要继续为难他，但她母亲又说：“我们是用餐的女士。我们留着晚上吃。”罗丝瞧着袋子上的标志。“维托里奥餐馆。我知道，好地方。”

“千层面，香煎小牛排，沙拉，蒜香面包。”

她又看了一眼沉甸甸的袋子。“对了，尼克，要跟我们一起用餐的那五个人在哪里？”

他大笑起来。萨克斯勉强自己笑。

“来客厅吧。我有力气说说话，可没法长时间站着。”

她转过身去。

哦，天哪！这真是太奇怪了。萨克斯叹了口气，跟着那两人。她折向厨房，把食物冷藏起来，纠结着要不要给尼克来点咖啡。但她觉得煮咖啡再把咖啡冷却到符合他的口感，花的时间太长。她希望这趟来访赶快了事。她回去后发现罗丝坐在躺椅上，尼克则坐在沙发前的搁脚凳上；往无靠背家具上的这一坐，似乎就说明了停留的短暂性。萨克斯站了一会儿，然后从餐桌旁拉出一把椅子，搬到她母亲身边坐下。她坐得笔直，微微前倾。她很好奇，关于她的姿势及其透露的信息，她的朋友凯瑟琳·丹斯会做何结论。她是加利福尼亚的一名调查员，擅长肢体语言分析。

“阿米跟我讲了你弟弟的事，你顶罪的事。你想证明你的清白。”

别人告诉她的事，罗丝从来都憋不住。萨克斯经常想，她母亲对社交媒体基本一无所知，这真是一件好事。互联网上飞来窜去的无数谣言，可能会在她这儿形成集散点。

“对。我找到了一些线索，我希望这些线索会有结果。或许没有，但我接下来还会努力。罗丝，阿米莉亚告诉我你隔三岔五跟她住，所以今天我就碰碰运气过来了，不单单是为了当送餐员。我想跟你道个歉。向你们两个一起道歉。”

这个女人探入他的眼神深处。值得赞扬的是，尼克没有躲闪。萨克斯相信他非常平静，他这个终于将胸口沉重又痛苦的东西卸下来的人。

“切断跟阿米莉亚……和你的联系，这是我做过的最艰难的事。我没把有关唐尼的真相告诉你们。我不能冒那个险，让消息传出去，说他是涉事者而我不是。如果你想知道的话，阿米莉亚可以告诉你具体情形，但我心里清楚得很，唐尼惹上的这家伙，这个统领着一个团伙，一个帮派——”

“我知道团伙是什么，我丈夫当了一辈子警察。”

“当然。抱歉。嗯，这家伙？如果我不揽下罪名，他会杀了唐尼。实际上没有证据可以指向我，我担心如果我把真实情形告诉任何人，内务部或检察官根据事实一推断，就会得出结论说我在造假。他们不用怎么查，就会查出唐尼来。他是……”尼克哽咽起来。他清清喉咙。“他就是个孩子，没法好好照顾自己。你知道的，满不在乎的样子。他不小心卷入这一团糟，被一些坏人控制住了。”尼克的眼睛好像湿润了。

“他是个好孩子。”罗丝慢条斯理地说，“我没想到他有问题。”

“他想把问题解决掉，但是……毒瘾很顽固。我应该多尽些力的。我让他参加了几个活动，但没有按照我应该用的方式跟进。”

罗丝·萨克斯从来不是会鼓掌叫好的人：好啦好啦，你尽力啦。她只是点点头，双唇紧抿。那实际上是说：对，尼克，你本来应该那样做

的。这样你就不会进监狱了，唐尼说不定也还活着，你也不会伤透我女儿的心。

“罗丝，你可能不想和我有任何瓜葛了。”他露出惨淡的一笑，瞥一眼阿米莉亚，“我想你们两个都不想。我完全理解。我只想告诉你们，我不得不做出抉择，而我选择了我弟弟，舍弃了阿米莉亚和你，还有很多别的人。我差点儿放弃他，差点儿把他扔进狼群，但我做了相反的选择。对不起。”

罗丝慢慢接受了这番话，说：“谢谢，尼克。对有些人来说，道歉是件难事。好了，我觉得有点累了。”

“好的。我要走了。”

萨克斯把他送到门口。

“我知道你不想这样，只不过这是我必须做的事。就像唐尼？在十二步骤 [1] 里要做的？他必须一一上门拜访说‘对不起’。”他耸耸肩，“或者说如果他能走到那一步，他会那么做的。”

他不由自主地给了她一个拥抱，很短。但他的手贴住她的脖颈时，她感觉到那只手在颤抖——她想了想，是她的脊椎上部，正好是林肯的脊椎被击断的地方。她往后退。有一瞬间她在犹豫，是否要他告诉她有什么发现——那条神秘的线索。但她没开口。

不关你的事，她提醒自己。

她在他身后关上门，然后回到客厅。

“真是古怪，”罗丝说，“说到这个恶魔。”

做女儿的对母亲的用词感到奇怪。萨克斯用微波炉重新加热咖啡，喝完后把纸杯扔掉了。

“我说不好。”老妇人摇摇头。

“我相信他，妈妈。他不会骗我的。”

“哦，我觉得我也相信他，我认为他是无辜的。我的意思不是这个。”

“那是什么呢？”

“尼克觉得他那时候犯了个错误，你应该排在第一位的。”

“是的，他在道歉。这有什么问题？”

“他为什么要找你帮忙？”

这是一个诱导性的问题。萨克斯没跟她说过尼克请求帮忙的事，也没向她透露过她做了合乎法律却是道德模糊的举动，下载了他的案件资料交给他。她告诉她的只是，他声称自己无罪，她也相信他，并且他在忙着澄清罪名。

“难道没有一个程序——律师啊，审查委员会啊——可以让你为自己辩护吗？”

萨克斯解答了她母亲真正问的问题：“妈妈，尼克会继续他的生活，我会过我的生活，就这样。我可能不会再见他了。”

罗丝·萨克斯微笑起来。“我明白了。可以再给我来点茶吗？”

萨克斯走进厨房，一会儿后，端着一杯新冲泡好的茶回来了。就在她把茶递给她母亲时，手机响了。她从口袋里掏出手机，看了一眼来电显示，接起电话：“莱姆。”

“萨克斯，我们有了真正的突破，实时的。不明嫌疑人四十正在时代广场，现在可能正在追击目标。赶紧行动，路上我再跟你细说。”

注释：

[1] 指匿名戒酒协会的十二步骤，其中第八步为列出曾经受到你伤害的人的姓名，自愿想向他们道歉；第九步为在不伤害这些人及其他人的情况下，尽量当面向他们道歉。

萨克斯疾速驶向时代广场。在曼哈顿的罗斯福快速道上，她一路飙车向北。

交通状况不算糟糕……但糟糕的是司机。他们钻来钻去，她的都灵车也钻来钻去。这样的芭蕾共舞一出现疏失，其后果就是每小时四十英里的速度差下钢碰钢。即使不送命，也可能鲜血淋漓、骨头断裂。

电话打过来了。她按下免提键。“继续说吧。”

“我们掌握的情况是这样的，萨克斯。你听得到吗？那是什么？那声音？”

“换低挡。”

那声音就像喷气式飞机利用反推力落地。

林肯·莱姆继续说：“我们掌握的情况是这样的。我们在检查微物证据。你在其中一个现场发现了化妆品。我们将品牌离析出来了，是StarBlend的舞台化妆品。还有来自康涅狄格州、韦斯切斯特郡和新泽西州的地质土壤，所有这些都取自不明嫌疑人的两个脚印。柴油、装在杯子里的汽水和廉价葡萄酒或香槟。”

“剧院区的游客：来自城外的巴士，幕间休息喝的饮料！”

“正是。他要么在时代广场居住，要么在时代广场工作，比如剧场……要么是策划另一次攻击时在那里沾上了微物证据。”

“是什么样的突破？”

“我和阿切尔一弄明白——”

“阿切尔？”

“朱丽叶，那个实习生。”

“哦。”那个坐轮椅的女人，长着漂亮的眼睛和天赐的指甲。用她的姓称呼她，这让萨克斯糊涂了。

交通恢复畅通，她再度平稳前行。

“我们一弄明白是剧院区，我就给纽约市警察局的社区观察中心打电话了。”

纽约市警察局的社区观察中心设在警察局广场一个空荡如洞穴、没有窗户的房间里，数十名警察注视着由全城二十万个摄像头提供图像的监视器。屏幕太多，没法监控全城去查找一个嫌疑人；你没有不明嫌疑人的脸部识别要点时——只是“高瘦，可能戴着一顶棒球帽，背着一个背包”——计算机算法也帮不上忙。

但是，莱姆解释说，证物指向一个相当小的区域，监控摄像头高度集中，有名警察便锁定了时代广场区域，并在十分钟前发现了长得像不明嫌疑人四十的人。

“确切是哪里？”

“百老汇大道和四十二街，往北边去了。他们在西四十五街的一家店铺里跟丢了他，他可能从后门出去了。西百老汇大道的摄像头零零星星的，他们再没有发现他。”

一辆油罐车突然变道，萨克斯绕着它一个打滑，稳住都灵车。好了，肾上腺素飙升。

莱姆继续说：“梅尔给中城北区分局打电话了，有半打人员正赶往交叉路口。紧急勤务小组也去了。”莱姆不能调配警力，但梅尔·库柏作为警探有权力这么做，尽管他的专长是刑事鉴定学。“普拉斯基带着一队人马正往第十二大道和四十四街赶去。”

萨克斯和中城北区分局的人员往西边搜查，罗恩·普拉斯基的人员直指东边，可以形成夹击行动。

“根据证物——你知道他可能去往哪里吗？明确的去向？”

没有回应。

他在跟别人说话，可能是库柏。

不是，萨克斯听到了女人的声音，是朱丽叶·阿切尔。

接着声音停顿下来。

萨克斯问：“莱姆？”

“什么？”

“我在问，证物里有东西可以缩小范围吗，他在哪里，或者他要去往何处？”

“有些东西我们还无法辨别，碎玻璃、玻璃密封胶、纸巾，来自任何地方都可能。土壤来自皇后区，或者说源自皇后区。”她对这个用词的强调感到奇怪。他继续说：“我们还发现了化肥和杀虫剂，但在中城的百老汇，你见不到连绵的草场。我不介意猜测，但我不猜。不，在这个时候，我们只好让追捕行动来决定。”

“继续观察吧。”她说，“我到现场以后给你打电话。”

萨克斯没等他回答就挂断了电话，然后驶离高速道，飙车向西上了地面街道。

交叉路口……该死的交叉路口。

她猛踩离合器和刹车，眯眼看着仪表板上的蓝色闪光灯。

萨克斯一只手按喇叭，另一只手换低挡，然后两只手再一起抓住方向盘。

右边空了，左边空了，冲！冲！

这个过程重复了五六次，只有两次，她被曼哈顿狂乱的交通逼到了路沿上，不过有三次、也可能是四次，她差点撞到了堵在她路上的车的防撞杠上。

她驶到一个通畅的路段时想，有意思，不明嫌疑人四十正在他父亲负责的区域晃荡。赫尔曼·萨克斯在时代广场的街道上巡查多年，主要集中在“堕落街”，即四十二街上，那还是很久以前，这里还没有演变为今天的迪士尼主题乐园。事实是，萨克斯怀念这个地方充满色情生意、欺诈把戏、低级酒馆的日子，正如她怀疑她的父亲也会这般怀念。

她的手机嗡嗡响了。

手动变速箱，还是电话？她选择了三星手机，放下四挡挡位，就让变速箱去抱怨吧。“我是萨克斯。”

“阿米莉亚，我是博比·基娄，中城北区分局的巡警。莱姆警监把你的电话号码告诉我了。事情有关你的不明嫌疑人。”

“博比，我记得你。”

还没当上警探的时候，她偶尔跟基娄共事，他是中城北区分局一个天真无邪、精力充沛的年轻巡警。他现在可能还是同一副样子，不过这“年轻”不会严丝密缝地吻合。“你有什么发现？”

“我在四十六街调查。有几个人觉得在这里见过他，就是五分钟前的事。”

四十六街两头与河流相接，贯穿剧院区中心。

“具体在哪儿？”

“百老汇大道往西几个门脸。他躲进了一家纪念品商店，目击者说他疑神疑鬼的。他盯着窗外看，好像觉得被人跟踪了。这是店员的说法。等到安全了或没事了或怎么样——也是店员的话——他就出去了，往西走掉了。”

“我……哎。”

“那是什么？”

那 是一名小型摩托车骑手，跟罗马的那些骑手一样忘乎所以，飞速插入她的车道，想看看一辆福特都灵和一辆小巧的韦士柏[1]仿造车较量起来谁能赢。

尽管险些丧命于一辆垃圾车下面，萨克斯还是很好地控制住了打滑。紧接着，车轮飞转，车子重新上路。

“博比，罪犯的特征描述呢？”

“深蓝色或黑色防风外套，没有标志，牛仔裤，红色或绿色棒球帽——这是目击者的描述。深色背包。”

“好。我再过五分钟赶到。”

实际上，她花了三分钟。她在百老汇大道和四十六街的交叉口一个刹车，把车停在中城北区分局的三辆巡逻车旁边。她朝博比·基娄点点头。是的，跟以前一样像个天使。站在一旁的八人小组，其中有几个她也认识，她跟他们打了声招呼。

已经有趁火打劫的人围了过来：观光客拿着手机连连拍照。

她的手机嗡嗡响了，是罗恩·普拉斯基的电话。

“喂，罗恩，你在哪里？就位了吗？”

“是的，阿米莉亚。”这名年轻的警察解释说，随行的是一个四人巡警小组和六名紧急勤务人员，他们正在四十六街，靠近哈德逊河的地方。

“我们在百老汇大道。你们向东搜索，朝我们这边来，我们向西行动。”她讲了嫌疑人的最新特征描述，补充说他有可能在这里居住或工作。如果是这样，他长相独特，就意味着邻居或小商店老板很有可能认识他。

“如果他来这里是因为追踪受害者，并没有别的关联，嗯，那就是另一回事了。我们只希望可以截住他，趁还来得及。”

通话结束，萨克斯对面前的警察简要介绍一下情况。她说他们不能确定不明嫌疑人的目标是谁，只知道是正使用“内置式”产品或待在产品旁边的人，而他可以通过他的智能手机或平板电脑破坏该产品。

萨克斯继续说：“我们不知道他有没有枪，但他以前用锤子。”

“他就是那个电动扶梯杀手，对吧？”

“对。”

“他会针对哪些其他类型的产品下手？”

她跟他们讲了有关亚伯·贝恩科夫家的烤炉的事。她回想了一下托德·威廉姆斯给他下载的那个长长的产品清单，那些在核心部位装有DataWise5000控制器的产品。“可以是家电、热水器、厨房器具、重型设备、工具，也许车辆也算。还有医疗设备。不过他喜欢炫耀，想得到关注。如果你看到有什么东西可以把你烫死或压死，你就假设那东西里面有控制器，不明嫌疑人会按下按钮。”

“老天，”其中一名警察咕哝道，“你的老婆和孩子正在厨房里烤饼干？炉灶会发生爆炸？”

“就是这样。咱们开始吧。”

他们开始向西搜索，一名警察低声说：“想知道他为什么挑这个地带。”

对萨克斯而言，答案显而易见。这里有许多商店、餐馆和娱乐场所，这些地方都有高耸的高清视频广告牌做主导，威吓或引诱路人和游客消费、消费、消费……

对于任何以攻击消费主义为要务的人来说，时代广场是全世界的最佳猎场。

注释：

[1] 韦士柏（Vespa），意大利摩托车品牌。

调查展开。

萨克斯这边的警察分成两队，分别负责街道的两边，向西推进。

调查方法没有花里胡哨的讲究，只是问有没有人见过一个高瘦的男人，戴着棒球帽，穿着深色外套和牛仔裤，背着背包。他们进展缓慢，人行道上行人密集，商贩众多。

还有，他们肯定要小心提防。

他们要密切注意任何可能对他们发起攻击的东西。

他会操控这辆车的引擎使之爆炸或燃烧起来吗？他会指挥那辆垃圾车突然前行吗？城市基础设施呢？一百万伏高压电和大量过热蒸汽就在脚底下数英寸的地方奔涌。

产品无处不在。

让人分心。

萨克斯没有什么发现，但一名警察在对讲机里说他发现了疑似者——大概十分钟前，有一名符合不明嫌疑人特征描述的男子，站在人行道边上低头看平板电脑，就在第七大道和第八大道之间。除此之外，他什么都没干。一名目击者——剧院区一家纪念品商店的老板之所以注意到他，纯粹因为他那不同寻常的外形。

“知道他去哪儿了吗？”

“不知道，警官。”

她沮丧地环顾四望。

“那里或许是目标区域。去那边集合。”

几分钟后，他们聚集在不明嫌疑人被发现的地方，继续搜索。没有别的人看见过他，因此他们接着向西推进。他们行动缓慢，查看餐馆、商店、汽车和卡车、剧院的前门和后门。什么都没有。

罗恩·普拉斯基从四十六街西端打电话报告说没有看到嫌疑人。他和同行的警察继续向东搜索。现在两个搜索小组大概相距半英里。

萨克斯向第八大道靠近，她看见一个剧院，剧院对面是一个大型建筑工地。刺耳的噪声顶风而来，那是电动工具的嘎吱声。当她走过去的时候，声音就特别大了，变成尖啸声直刺耳膜。她原以为那个声音来自工地——一栋高层建筑。数十名工人在焊接、捶打，让钢骨架就位。但很奇怪，不是，那个声音从街对面两扇敞开的大门里传来。那是一家剧院的后台区域，是个工场，里面有个木工在切割木板，大概要为即将上演的剧目组装场景。谢天谢地，那个木工戴着鼓鼓囊囊的塑料耳罩——她去射击时戴的那种。圆锯的巨大尖啸声可以摧毁未加保护的耳膜。等木工停下来时，她或者搜索小组的成员要去问问他有没有看见过嫌疑人。

不过此刻，萨克斯和同行的警察穿过了胶合板围挡上的缺口，围挡包围着建筑工地，高达六英尺。这幢拔地而起的大楼有三四十层高，很多钢结构和毛地面都已完工，但里面几乎没有墙体。地面挤满了重型设备、工具站和耗材站。萨克斯继续往里面走，和一个干瘦的工人说要见经理或工头，这人嘴里衔着一支没点燃的烟。他慢吞吞地走开了。

过了一会儿，走过来一个戴安全帽的大个子男人。他的不高兴一目了然。

“你好。”她说着朝这个工人点点头，此人显出一副资深的派头。她朝他亮出警徽。

他没有回应，而是眉头一皱，转向另一个更年轻的工人——不是叫他过来的那个。“你报警了？我还没说报警。”

“头儿，我没报警。”

“谁报的警？”男人，头儿，大叫，放眼扫视近旁的工人，挠着大肚子，肚子外面紧绷绷地裹着格子衬衣。毛发从扣子之间的空隙钻出来。

萨克斯可以做出合理的推断。“有人要报警？”

“是啊，不过——”他说，四下里寻找罪魁祸首。

助手朝头儿点点头，对萨克斯说：“伊吉，他叫伊吉，想确保报警是有理由的，你知道。不是假警报。公司不喜欢警察，抱歉，不喜欢工地上有警察。影响不好，你知道。”

“你觉得是什么问题？为什么有人报警？”

现在伊吉在心里又跟他们站到一起了。“非法入侵。好像有个家伙偷偷溜了进来，我们还不确定。在报警之前，我们只想先确认一下。我们本来会的。只是，我们想确认一下。我们不想浪费谁的时间。”

“他很高、很瘦吗？穿着深色防风外套和牛仔裤？戴着棒球帽？”

“我不知道。你在找他？为什么？”

萨克斯既恼火又烦躁地说：“你能弄清楚是不是这个人吗？”

“是的，我猜。”

“是的，你猜是他。还是说是的你猜你可以弄清楚。”

“嗯——哼。”

萨克斯眼睛一瞪。“伊吉，这人涉嫌一起谋杀案，我们现在正在追捕他，你能……”她不耐烦地张开手掌打了个手势。

伊吉大喊：“嘿，卡莱。”

另一个工人走上来，背后藏着一支点燃的烟。

“怎么了？”

“你看见走来走去的那个浑蛋了？”

萨克斯又把特征描述说了一遍。

“是他。”吸烟者的眼睛立刻转向他的头儿，他显得畏怯不安。“我没报警，伊吉。你不想让人报警。我没报警。”

该死。萨克斯从腰带上抽出对讲机，召集她的和普拉斯基的小组尽快赶到工地。

“知道他去哪里了吗？”她问卡莱。

“可能上去了。他在西边的升降电梯附近。”他朝高耸的大楼钢架构打了个手势。

“那里会有人发现他吗？”萨克斯问。她从地面看不到工人。

“我们在做铁活。”工头说，她猜，那意思是那里显然有人在。

“给他们打电话，问清楚有没有人看见他。”

伊吉指派他的副手或三把手照做。那人当即接过任务，用对讲机呼叫。

萨克斯问工头：“他可以怎样出工地？”墙是六英尺高的胶合板，顶覆铁丝网。

伊吉挠挠安全帽，好似挠脑袋一样。“四十七街的入口。或者这里，不过这个是主入口，他可能会被人发现。没人看见他，不然他们会告诉

我的。”

他派了两名警察往四十七街的入口方向去了。她对工头伊吉说：“哦，告诉你的人别使用升降电梯。”

“他们不能走下来——”

“他有可能蓄意破坏电梯。”

他双眼大瞪。“老天。真的吗？”

伊吉的副手结束了通话，说：“他可能上去那里了，上了一个低区楼层。高个子。大家都不确定他是承包商的人还是怎么的。”

这似乎是最有可能的目标：安装在脚手架轨道外部的电梯轿厢。她猜DataWise5000控制器轻而易举就可以关掉自动制动器，工人们会以一百英里的时速摔向地面。

伊吉大喊：“关掉电梯，所有的都关掉。告诉上面的人别搭电梯，等检查过后再说。”

很好，这就……但紧接着萨克斯想了一下：等等。不对，该死的，我在想什么啊？不对，不对，弄错了。绝对错了！想想他的作案模式吧。他不是要对工地使坏；他来这里，这样他就可以观察他要攻击的地点。他需要高层建筑作为有利地点。这正像他没有置身于贝恩科夫的公寓里，他待在街对面。这正像他坐在星巴克，这样他在检修口张口吞下格雷格·弗罗默时可以观察电动扶梯。

好了，他从这里的钢架构上能看到什么？

随后，萨克斯意识到了安静。

街对面的剧院工场里，台锯停止了尖啸。萨克斯转身就朝建筑工地的围挡开口奔去。从那儿看去，她可以看见场景搭造工场里的那个木工一手抓着凶险的锯片，一手拿着套筒扳手。台锯的样子很新，属于先进设备。

它肯定内置DataWise5000控制器。

他的目标是这个！不明嫌疑人四十在等这人关掉台锯、更换锯片，然后——尽管木工觉得设备安全——设备会开动起来割断他的手，或甩开没有固定好的锯片，从他的腹部或大腿根部旋转切过，或有可能把锯片甩到街上打中行人。

萨克斯冲过街道，边跑边举起手掌挡住车辆，朝敞开的剧院门大喊：“离开台锯！离开！它就要发动了！”

但他戴着防护耳罩听不见。

萨克斯跑到工场门口。“停下！”没有回应。

台锯和不明嫌疑人要加害的受害者还在四十英尺开外的地方。这时，她注意到连接台锯的电源线是从她身旁墙里的一个固定装置延伸出来的，就在几英尺远的地方。可是没有插头，电线隐没在墙壁里。

来不及了。不明嫌疑人待在建筑工地的某个高处，他会看到她，会立刻侵入台锯的控制器，启动锯片切掉那个一无所知的木工的手。她的右边是一张工作台，上面摆满手动工具，其中就有一把大型断线钳。手柄是木头的——良好的绝缘体，对吧？碰到二百二十伏的电压时，她不确定是否如此，台锯毫无疑问用的是这个电压。

但别无选择了。

她从架上拽下工具，用锋利的钳齿夹住电线两侧，闭上眼睛将手柄按到一起，周围顿时火花四溅。

我以最快的速度穿过拥挤的人行道，甩开剧院和那些人。那些人想截住我，把我关进监狱，把我从阿莉西亚身边带走，从我弟弟身边带走，从我的微缩模型那里带走。

购物者！该死的购物者。

当然，还有红。

所有购物者里最可恶的一个。我多么后悔有过犹豫，给她占了便宜。我现在恨她、恨她、恨她。

不过我必须承认，我看到她出现在建筑工地时并不吃惊，不是真的吃惊，当时我正站在三楼观测杀戮区——剧院后面的工场。

然而：怎么回事？她怎么猜到在剧院会有袭击的？

绝对不是猜测。

如今的警察机智得很。所有那些科技设备。DNA与指纹和一切的一切。他们可能在哪里找到了我留下的一些证物，我之前来这里为今天的袭击做准备时留下的证物。也有可能，我被人发现了。有人会说，外形与众不同。香肠干，骨头架……

该死。

现在朝西边走，低头耸肩装矮一点。

要继续伪装吗？我在犹豫。我爬上三楼办正事之前，在工地偷了一顶安全帽和一件卡哈特外套。不知道有没有人看到铁工弗农。不过我决定了：赶紧把衣服丢掉为好。或许丢在地铁站的卫生间里。不，地铁站有监控摄像头，警方勤勤恳恳地盯着呢。去梅西百货，去那里的卫生间，把衣服塞进垃圾桶。

弄件新外套，帽子当然也要。也许再弄顶浅顶软呢帽，当个时髦客。我的短平头、金发显得相当特别。

我要赶紧回玩具房。子宫。游得飞快的彩色鱼儿。我需要安慰。我需要阿莉西亚过来。我叫她过来的话，她会来的。

是我，弗农 ？

回头看看。没人跟踪。我——

呃。

我的侧腰突然疼了一下，我撞到人了。一开始我吓一跳，以为是警察，拿出手铐要逮捕我。但不是。是一个身体健壮、长相好看的男人——衣着打扮显摆出大公司商务人士的身份——从星巴克走出来，边走边用蓝牙耳机讲话。

他怒气冲冲地对我说：“天哪，你这瘦骨嶙峋的浑蛋。看着点路。”

我只能瞪着他的脸，气得满脸通红，我脑子里爆开“怒不可遏”这个词。

好看，他长得很好看。小小的鼻子，精致的眉毛，结实的身材。他朝我举着他那宝贵的星巴克饮料，不像干杯，而像开枪射击。“你把这个洒我身上了，这够你赔的，你这行尸走肉的浑蛋。你一个月赚的钱都不够买这件衬衣。我可是律师。”然后他打着电话走开了，“亲爱的，对不起，有个瘦骨嶙峋的怪物、艾滋病患者，以为人行道是他家的呢。我现在回家，过二十分钟就到。”

我的心怦怦狂跳，就像往常遭遇购物者之后那样。他把我这一天都毁了，把我这一周都毁了。

我想尖叫，想大喊。

我不理会梅西百货卫生间的计划了。我脱下卡哈特外套、摘下安全帽，丢进垃圾桶。肉色棉手套也丢掉了。戴回圣路易红雀队的帽子。不，我告诉自己选另一顶。我从背包里找出一顶黑色的耐克基本款帽子。就这样。

想尖叫，想大喊……

但最终，一如往常，这些感觉消散了，取而代之的是另一种欲望。

伤害，噢，狠狠地伤害。

火花不是那么惊人。

一小簇橙色的闪光，伴随着一小团烟雾。如果这是电影场景，导演肯定会喊停，会要求重来或随便他们怎么说，会召来烟火特效师把火花增大十倍。

然而实际情况是，断路开关关了，就算不是整个剧院，工场已经陷入昏暗。她自己没触电，也丝毫没被火花灼伤。

随后，萨克斯举起警徽，示意木工走到敞开的门外来，他已经转过身，懊恼地盯着她。不明嫌疑人仍旧下落不明。他扯下耳罩，张口就要问问题。她竖起一根手指，示意等一会儿，仔细看看剧院四周。萨克斯提醒自己，她推测剧院很可能、但未必一定是攻击地点，因此她指挥搜索小组的其他警察在这里继续沿街搜索，尤其是建筑工地，至少他们知道他去过那里。

几分钟后，她的手机嗡嗡响了。打电话的是基娄，她那个圆圆乎乎、性情温和的巡警朋友。“阿米莉亚，我在建筑工地。工头的助手找出了一些工人，他们见过我们那小子。他来过这里——三楼，南边。有人看见他离开。完毕。”

三楼，南边。观察木工和台锯的绝佳视角。

“知道了。他往哪儿走了？”

“等一下。”一会儿后，他回到电话上，“四十七街。穿着棕色的卡哈特外套，戴着安全帽。我们还在搜查。完毕。”

“明白了。让我——”

罗恩·普拉斯基的声音插入无线电波。“目标出现。有人在街角看见他，在四十八街和第九大道的街角，他往北走了。我们正在追捕。没有进一步发现。完毕。”

“罗恩，盯住他。我敢肯定，他会扔掉卡哈特外套和安全帽。搜寻高个子、瘦巴巴的人。他带着背包——包里有锤子，或者有别的武器，有他用来控制DataWise5000控制器的随便什么玩意儿，手机或平板电脑。”

“知道了，阿米莉亚，好的。完毕。”

该死，他们就差那么该死的一点点。那么接近了。她感觉自己像磨石一样在咬牙切齿，自己左手的食指在抠拇指根部的表皮。她觉得痛，告诉自己停下来。她没有停。该死的紧张习惯。

木工消失在楼下，剧院里的灯又亮了。那人回来了。她得知他叫乔·黑迪。她问他是否在剧院或剧院附近看见过长得像不明嫌疑人的人。

他想了一会儿，然后说：“没有，从没见过，警官。这是怎么回事？”

“有一个杀手，他利用产品杀人。他蓄意破坏电动扶梯——”

“电视里的那个报道？”木工问。

“对。还有烤炉。引起瓦斯泄漏，然后点燃。”

“对，我听说那件事了。哦，天哪。”

“他找到一个方法侵入智能控制器，掌控产品。我们认为他去了建筑工地，从高处盯着你。我觉得他打算在你握着台锯的时候把它打开。”

黑迪当即闭上了眼睛。“那玩意儿开动起来，而我的手还在锯片上？老天。每秒钟两千转，它切木头就像切黄油。我的手肯定都没了，我可能会失血死掉。这真是混蛋，请原谅我说脏话。”

“肯定会这样。”萨克斯说。

她在做记录的时候，手机又响了。打电话的是普拉斯基。她对黑迪说：“抱歉，我接个电话。”他点点头，朝工场的餐厨区走去。她看着他把一包星巴克速溶咖啡放在台子上，用微波炉加热一杯水。他做着这些简单的事，手在发抖。

普拉斯基说：“阿米莉亚，跟丢了。我们把搜索范围向北扩展到五十二街，向南延伸到三十四街了。目前为止没有发现。”

她叹了口气。“随时联系。”

“好的，阿米莉亚。完毕。”

她挂断电话，黑迪转过身来。“但为什么是我？我是说，是劳工问题吗？我在底特律加入汽车工人工会多年，我在这里也是工会成员，但不再有人攻击工会了。”

“不是你个人的问题。他是那种国内的恐怖分子，企图伤害的是那些昂贵产品的拥有者和使用者，把这当作一个宣言。他说我们对那些产品太过依赖，花的钱太多。这就是他的主旨。他为什么选剧场？谁知道呢？也许因为时代广场所有这些娱乐的放纵，”她淡淡一笑，“也许因为百老汇的票价。”

“真是乱七八糟。”黑迪看着微波炉上倒计时的定时器。他转回头面对萨克斯。

“有个问题？”

“是什么？”

他盯着台锯。“你说他侵入了这个控制器或什么的？”

“对。”

“嗯，问题是台锯只有一个打开/关闭的开关，你不可能遥控它。”

“但你可以上传数据进行诊断，对吧？”

“不可以。它里面有个芯片会记住切割的规格，就这样。”

微波炉叮地响了一声，黑迪走过去，伸手去抓门把手。

萨克斯眉头一皱。

不可以！

在他打开微波炉门的时候，她往前一扑，猛地撞到他身上。他们翻滚在工场的水泥地上，与此同时，微波炉里的陶瓷杯轰然爆炸，射出无数碎片，碎片在灼热的气雾中直往外飞。

“老兄，你还好吧？”弗雷迪·卡拉瑟斯问。

尼克把这个小个子男人让进屋，回到沙发上。他这会儿看起来特别像个马屁精。

屏幕上在放映《法官朱迪》。尼克说：“想不到我会看这个，对吧？但所有这些节目我都喜欢，探索频道、A＆E频道。我进去那会儿，频道是五十个。现在呢，七百个。”

“好看的只有十个。ESPN和HBO，我看的就这些。还有《生活大爆炸》，很有意思。”

尼克摇摇头。“我不知道这个。”

“你没回答我。”

“回答你？”

“你还好吗？”

“好日子，坏日子，不好不坏的日子。今天是个好一点的坏日子。”

“这会是一本很好的自助书，《好一点的坏日子生活指南》。”

尼克大笑，抛开了这个话题。他没有解释，最坏的日子就是这些日子，生活欺骗了他，而他对这一事实无法释怀；发生的烂事没有一件能怪他。不公平，这事他跟监狱里的心理治疗师谈过很多。沙拉那医生。“生活不公平。”

“对，有可能是这样，不过咱们还是聊聊你该如何面对吧。”

这时，他对弗雷迪解释说：“你从没蹲过监狱。这，这事的作用，是它会将你清零重置，就好比你的肚子里或脑袋里或哪里有个时钟，它转动一下钟盘，生活静止不动了。然后你出来了，天哪，一片混乱。路上的车辆，动来动去的人。”他点点头说：“单说电视节目就知道了，我是说所有这些频道。一切的一切，都太多了。这就像化油器里的混合物，太丰富了。”

但说到这里，他停顿了一会儿，因为这话让他想起了阿米莉亚·萨克斯，她是配置化油器的行家里手，甚至弄来最棘手的阻风门达到她要的

效果。

“我小时候读过一本书。”弗雷迪说。

“一本书？”

“我还是个孩子的时候读的。《异乡异客》[1]。有个外星人来到地球，他不是要入侵地球或拿射线枪朝人们扫射之类的，不是那种故事。总而言之，这个外星人，他可以改变时间感。你去看牙医，你就加快速度，看牙医的过程一会儿就过去了；你在做爱，你就让它慢下来。”弗雷迪哈哈大笑，“这个我可以用用，我是说慢下来。有的时候吧。”

“书里有这个？”

“没写牙医或做爱。这本书很出色。是科幻小说，但很出色。”

“异客——”

“——异乡。”

尼克喜欢这个概念。“对，这正是生活的状态。现在所有的事都在加快速度，我出局了。我有些慌张。我在里面读了很多东西，但从没听说过这个。我读一读。喝啤酒吗？”

弗雷迪四下看看。尼克把屋子收拾得像牢房一样井井有条，干净、光亮、整齐。屋里也像牢房一样空荡。他要借辆车跑一趟宜家。还在里面的时候，他就梦想过去那里买东西。然后弗雷迪看看手表。“我们马上就得走了，但行吧，来点啤酒。”严肃的交谈似乎打住了，他看上去松了口气。

尼克拿来两瓶百威啤酒，用瓶起子打开瓶盖，坐下来，递了一瓶过去。

“你在里头有酒喝吗？”弗雷迪问。

“你可以弄到私酒，又贵又差，真的很差，可能有毒。”

“他们把那叫作月光[2]？”弗雷迪问。这好像把他逗乐了。

“在我待的地方，他们是这么叫的。大部分囚犯喜欢羟考酮或扑热息痛，容易偷运进去。不然就找守卫买。”

“两样都不能碰。”

“我知道。有一回我挨揍了，因为一些烂事。断了一根手指，真的很痛。医务中心的医生说可以给我两片药，我说不用。他很吃惊。我猜他想让我出钱买。”

法官朱迪在唠叨什么事。尼克把电视关了。“好了，这个能帮我的家伙是谁？”他问。

“他叫斯坦·冯，我不是很了解，但他拍胸脯保证过。”

“冯。他是干什么的，德国人？”

他又想起了阿米莉亚。

“我不知道，也许是犹太人。可能还是德国人。不清楚。”

“我们在哪里跟他见面？”

“海湾岭。”

“他知道那名字？J和南茜？”

“我不确定。但他说他掌握的情况会帮你指条正道。”

“他不是通缉犯，对吧？”

“不是，我查过了。”

“如果是，我就不能见他。”

弗雷迪让他放心。“他是干净的。”

“不能带武器。”

“我跟他说过了，肯定不会。”

尼克记得监狱里的生活，街面上的生活他也记得。“那么他想要什么回报？”

“一顿饭。”

“一顿……这是像代码什么的吗？”他心想：“M”代表一千美元，或者代表兆字节，就像一大笔钱一样。[3]

弗雷迪耸耸肩。“意思就是一顿饭。”

“就这样？”尼克感到惊讶，“我在想要五百呢。”

“不是。我给他的老板帮过一些忙，所以这跟钱没关系。总之，有人帮别人的忙，他们只想吃顿饭。这就显得更亲密或什么的，我不知道。”尼克瞥了他一眼，弗雷迪轻声笑起来。“不，不是那种亲密，我只是说他们更像在做好事。”这个好像两栖动物的男人一口气喝完最后一点啤酒。“要不他可能就是饿了，谁知道呢。”

“不严重，就是一点点烫伤。我在火线下面。”

在莱姆的客厅里，萨克斯回应着莱姆对她身体状况的询问。

她把左胳膊露出来，那条胳膊被微波炉里的水蒸气灼伤了，现在有点发红。为了处理烫伤，涂抹药膏，她把蓝宝石戒指取下来了。此刻她显然想起来了，从口袋里摸出戒指，小心翼翼地戴回去。她活动一下手指，点点头。“很好。”她前臂上的绷带很薄。

“所以，是怎么回事？”萨克斯问。这个问题是问朱丽叶·阿切尔的，她刚用语音指令挂断一个电话。他们当然知道不明嫌疑人调大了微波炉的功率，但那差不多造出了一个炸弹，莱姆和萨克斯都猜不出是怎么办到的。

实习生回答道：“刚才是生产商方面的消费品专家，”她朝电话点点头，“他说，我们的不明嫌疑人好像利用控制器架空了控制面板，成倍增大了功率。他说那是很多倍，可能有四五十倍。不管他在烹制什么，茶或者咖啡，都是过热状态。当他打开微波炉的门，空气要冷得多，便让里面的液体和瓷杯本身的水分产生了蒸发——所有陶瓷在某种程度上都会吸收液体。杯子就像一个手榴弹一样爆炸了。”

阿切尔朝屏幕点点头。“即便是没有受到干预的微波炉，如果你把东西加热到过热，你也会得到同样的效果。但那需要时间。我们的不明嫌疑人呢？十五分钟的大功率辐射，他大概用六十秒就实现了。”

莱姆不知道这么一个随处可见的器具会如此危险。

萨克斯的电话嗡嗡响了，她查看了一下信息。“他又发布了一则宣言。”她按了几下键盘之后，一封电子邮件出现在他们旁边的高清显示器上。

大家好！你们了解到你们放纵无渡[4]的便利欲求会有什么恶果了吧？？现在，每当你们想热一下汤或咖啡，都会面临风险，五百度的蒸汽和致命的陶瓷及玻璃碎片会刺穿你们的身体！是你们家里的微波炉？还是办公室的？还是你们儿子宿舍的？

你们终于看到我对你们所做的无非就是你们对地球母亲所做的！你们知道你们对物品那种可巫的爱对大气、海洋所造成的影响吗？垃圾填埋，你们是在向坏境注入毒素。

尼买尼伤，尼花尼亡。

直到明天，我依然是——

人民卫士

莱姆总结说，除了他在继续假装比实际的样子更无知，从这则宣言得不出任何结论。

尼……

什么都没有，除了这番夸夸其谈的实质：还有更多计划好的攻击。

梅尔·库柏说："一个爆炸的微波炉……这会引起关注。"

这已经引起了关注。

自从跟萨克斯聊过的那名记者撰写的第一篇报道面世以后，一系列蹭热度的文章和广播新闻报道就冒出来了，都在关注物联网产品的危险性。许多撰稿者和评论员推测，智能家电和设备的销售很快会大幅下降，退货会增多，人们根本不使用有可能会对他们发起攻击的产品了。

莱姆、萨克斯和办案小组或许是在保护一些潜在的目标，但不明嫌疑人也在赢得他的反消费主义战争。

萨克斯与莱姆和CIR微系统公司的维奈·乔杜里开展过一次后续谈话，他告诉他们，每个客户都重新收到了安全补丁，这个补丁可以阻止任何人入侵网络、掌控内置式产品。总裁本人亲自发送备忘录或打过电话，提醒他们更新软件的重要性。

另外，他下令改进未来所有产品的代码，准备通过CIR微系统公司自己的服务器进行自动更新。

"还有什么别的发现吗？"莱姆问，眼睛盯着萨克斯从时代广场的现场带回来的证物袋。

"一个有充分接触的现场。"她告诉他。这指的是不名嫌疑人重新设定微波炉的程序后，从工地出逃的地点。这在工地的另一面，位于四十七街，他必须用撬棒撬开那里的挂锁和锁链。在犯罪现场调查工作中，罪犯从事多种多样或耗时长久的活动的地方，就是有充分接触的现场。比如，受害者或警察跟罪犯发生搏斗，不明嫌疑人肢解尸体（耗时耗力），或者逃犯打破防护严密的门窗。

"摩擦嵴呢？"

"有上百个。"萨克斯说，但她已经把摩擦嵴发送到综合自动指纹识别系统里了。她得出了几个目标，但指纹属于很久以前因为轻罪而遭逮捕的人——建筑公司的雇工或送货员。

"脚印呢？"

"对，有一个跟他对得上号。我们从脚印的纹理中弄到了一点微物证据。"

“是什么？”莱姆驱动轮椅，朝梅尔·库柏靠近一些，后者在用光学显微镜，用的是低倍率。在犯罪调查实验室的新手当中，莱姆发现有个普遍的错误：把显微镜转到一百倍的放大率。这种观察精度通常毫无用处。观测少量微物证据时，你只需要五倍或顶多十倍的放大率。如果你想要更细微的图像，通常可用扫描电子显微镜。

库柏看着屏幕说：“又有锯屑。”

萨克斯说：“我在工地找到的，在他站立的位置，但这跟工地原有的粗切割颗粒不同。这个要细得多，跟早些时候犯罪现场的桃花心木锯屑很相似，但木头不同。”

莱姆细细观察。“我猜是胡桃木。不，我不确定。检测细胞结构和色温。五千开尔文。”

库柏表示赞同。

阿切尔问萨克斯：“你搜查了剧院的工场吗？”

“没有。”

莱姆注意到萨克斯在仔细打量她，定定地看了一眼她左手腕上套着的凯尔特风格金手链，那只手被拴在暴风剑轮椅的扶手上。萨克斯收回目光，盯着证物表。

一阵缄默。阿切尔说：“在攻击之前，他有可能进去过那里，查看微波炉的牌子。我们知道他提前到了剧院区。”

“没有搜查的必要。”萨克斯正在琢磨锯屑微粒，心不在焉地回答。

阿切尔的目光从萨克斯转向莱姆。“你不觉得……”她开口道，隐约是在质疑萨克斯的决定。

警探回答道：“工场有一个两天循环覆盖的监控摄像装置。在纽约的剧院里，偷纪念品的窃贼很多。我让保安公司检查过了，罪犯没有进去，没有出现在现有的监控视频里……地板每天晚上都有人擦洗。”

“哦，我——”

萨克斯说：“怀疑有道理。如果是在一个完美的世界，资源不受限制，我会搜查的。你要按概率来。”

换做莱姆，可能会派人搜查现场，但有关资源，萨克斯说得对。而且，他不想在两个女人之间站队。

莱姆说：“梅尔？其他方面呢？”

库柏发现了更多微物证据，做了检测。“又有玻璃碎屑，可能跟之前的一样出自同一批，而且又有玻璃密封胶。”

“那是什么？那个袋子里？”那是一个小塑料袋。

“一小片什么东西……”

“让我看看。”

库柏把那个东西装到仪器上，将图像投射到屏幕上。那看上去像一小片不透明的鱼鳞，上面沾着一片锯屑。库柏说：“我可以用气相色谱仪检测，但保留给法庭的证物就不够了。”

莱姆说：“我们会有大量的证物可以用来起诉，但首先我们必须找到他。”他朝梅尔点点头，“烧吧。”

库柏把样本放到气相色谱/质谱分析仪上检测。一会儿后，他浏览着电脑屏幕。“硫氰酸铵和双氰胺、尿素、胶原蛋白。”

莱姆说：“某种胶水，我敢打赌用于木工工艺。”

“正是，”库柏在数据库中查询过已发现物质的数量后，说道，“强力液体明胶，主要用在乐器上，但各个行当的木工都用。”

阿切尔俯身向前，表情冷峻地盯着证物袋。“乐器制作？大家有什么看法？”

莱姆心存怀疑。“这个爱好或职业实属罕见。如果是这样，他可能也是一个乐手。但我们没有找到其他微物证据，能让人想到这一点。没有来自琴弦的松香，没有来自小提琴或大提琴琴弓的马毛——顺便一提，它们会脱落大量马毛。没有调节器的润滑油，没有来自琴马的毛屑，没有源于指板或键盘使用而蜕掉的硬茧细胞。”

“你是一个乐手吗，林肯？”阿切尔问，“我是说，以前当过乐手？”

“从来没碰过乐器。”

“你怎么知道所有这些的？”

“了解一下潜在罪犯和潜在受害者所属行业的用具，是有好处的。用来追查来源的时间会缩到最短，带来的差别有可能是逮住不明嫌疑人，还是去往他的下一个犯罪现场。所以，我倾向于认为是家具制造或精细木工活。但是：属于爱好还是职业？不知道是哪一种。他用清漆和胶水与砂纸和特种木料到底制作什么？你继续，梅尔。”

“有一点点植物，”他叫道，“是茎或一片叶子。”

莱姆仔细观察。他笑起来。“还有，阿切尔，有时尽管你勤勤恳恳做了功课，你还是完全不知道你找到的是什么。把细胞结构和色温图片发给园艺学会研究数据库。”

库柏发了邮件，把样本的图片传给了园艺学会研究数据库。“应该会在一天左右拿到结果。”他看着回复的邮件说道。

“催一下，”莱姆不高兴地说，“事情紧迫，关乎生死……别管某人研究维纳斯捕蝇草的博士学位论文了，这个是优先事项。”

库柏发了一封补充邮件，然后继续处理证物袋。“好了，另外一些东西。一片黑色的软塑料碎片，上面有印刷字体。太小了，看不出是什么字母。”

“放上来。”

莱姆盯着屏幕，马上看出来那是导线绝缘层。“我们这小子做了一些电力活。他用剃刀割断了电线。你不觉得吗，萨克斯？”

但她在看手机，读消息。

阿切尔说：“所以他不是专业人士。”

“你为什么这么说？”

“专业人士会用缆线剥皮工具，不用刀子——我想是钳子之类的东西。”

“很好，没错。但咱们还是说，或许不是专业人士。他有可能必须把他惯用的工具腰带留在家里，发觉只有一把锋利的刀子可以用来作业。不然，非专业人士带两个问号？”

阿切尔微微一笑。库柏正要写下标点符号，莱姆说：“开玩笑的。”

他凝视着证物表，真是迷雾重重。莱姆决定听听一位专家的外部分析，便把电子文件和照片上传到一台安全的服务器上，然后把链接发给了他心里的人选。不一会儿，有消息回复过来。

啧，啧，明天。

他被这傲慢不恭的态度逗乐了，但也很气恼，因为他必须等。他回了一条消息。“好，就这样吧。”

他心想：好吧，要饭的哪能挑三……但话还没念叨完，他就把这陈词滥调毙掉了。他把轮椅转向客厅门口，因为他察觉到了罗恩·普拉斯基的脚步声，后者刚用钥匙开门进屋。

“菜鸟，你去哪儿了？你把古铁雷斯拘起来了吗？”

“得去见个人问条线索。本来可以等等的，但我想最好马上行动，去见见这家伙。赶快把事情了结，而且——”

“行，行，行。阿米莉亚说你去时代广场调查了。你有什么发现？”

“不明嫌疑人，他从工地的另一边逃走了。”

“这个我们知道。说说我不了解的情况。”

“他穿着卡哈特外套，就是建筑工人穿的那些棕色玩意儿，还戴着安全帽。但他肯定把这些东西扔掉了。我们搜索了那个区域，没找到。没有谁看见符合他特征描述的人。”

“这不是一个词，‘descrip’。有‘nondescript’和‘description’，但没有‘descrip’[5]。”

“嗯，街面上普遍这么用。”

“‘甲基苯丙胺’也一样。但不能因为这个原因就欣然接受。”

“哎，地铁站的监控系统和社区观察中心的监控摄像机里什么都没有。我的想法是，他坐公交车往南或往北走了。那样的话，他的身高不会那么打眼，他是坐着的。我给公交系统发过备忘录。警察会对所有驾驶员展开调查，看他们是否见过符合特征描述的人。有些公交车有监控录像，他们也会查查。”

“很好。工地工人呢？”

“有几个工人看见他，但他们只说又高又瘦，拿着平板电脑之类的东西。”

“那是他的武器，他用来破坏微波炉的东西。”莱姆把轮椅往后倒，重新盯着证物表。“大家都想想，推测一下。答案就在那里。”他跟阿切尔目光相接，她面带微笑着看他。他想起来了，他那天在学院就是这么开始讲课的。“咱们把它找出来。”

犯罪现场：西四十六街四百三十八号，

街对面的建筑工地

-罪行：企图攻击。

-受害者：乔·黑迪。

-百老汇木工，工会成员。几年前在底特律当电工和汽车工。只是轻微受伤。

-攻击方式：侵入安装有DataWise5000控制器的微波炉。

-证物：

-胡桃木锯屑。像桃花心木一样用相同的刀刃切割。可能是手持型锯子或其他工具，不是电动的。

-强力液体明胶。主要用于乐器制作，但各行各业的手艺人都用。

-玻璃碎屑，可能跟之前的属于同一批。

-又有玻璃密封胶。

-树叶碎片。发送到外面做分析，在等结果。

-电绝缘材料碎片，用剃刀割断的。

-嫌疑人侧写的增补要点：

-可能不是专业电工。

-木工手艺人或乐器制作者（可能是前者）。

-穿着卡哈特外套，戴着安全帽。可能扔掉了。-“人民卫士”又发布了一则宣言。

注释：

[1] 美国现代科幻小说家罗伯特·海因莱因代表作之一。

[2] 美国曾实施禁酒令，私酒酿造者通常在夜间非法制作私酒，以免被人发现，“月光”（moonshine）一词便被拿来指代私酒。

[3] “一顿饭”（meal）的英语首字母是“M”，“M”在英语中可代指“一千”；“兆字节”（megabytes）的英语首字母也是“M”。

[4] 如同此前人物所发表的宣言，此处原文即为人物的错误用词，下文错字错词同此。

[5] 普拉斯基以缩略形式“descript”代替“description”（描述）。“Nondescript”的中文意思为“毫无特色的”。

一个凉爽的春日傍晚。

天气舒适宜人。尼克·卡瑞里和弗雷迪·卡拉瑟斯走在海湾岭的第四大道上，经过一家瑜伽商店，经过“出租你的短褶裙”，尼克不禁多看了一眼。是的，那就是店名。

从这里，你可以看到一点点韦拉扎诺的顶部。好一座大桥！被逮捕之后，他想过从那里跳下去。但想和做是截然不同的两回事。他弟弟和母亲会为此伤心欲绝。疯狂的冲动过去之后，他很羞愧，因为自己竟然动过那个念头。

“那里。”弗雷迪用手一指。

相距一个街区，有家“湾景”咖啡馆。小餐馆看上去相当不错，不过招牌诓人，看不到海湾景色。首要的一点，它面朝东边，什么水景都没有——没有港口，没有大海，没有排水渠，没有水洼。

“应该把它叫作海湾旁边某地的咖啡馆。”

“嗯？”弗雷迪问，马上又明白过来，“不错，哈。”

咖啡馆里干干净净的。尼克的眼神四处飘，留意着服务台在什么位置、他们用哪种收银机、厨房在什么位置、开向厨房里面的门、每日特色菜招牌的样子。服务员和勤杂工有多少，他们是不是把英语当作第一、第二或第三语言，或者根本不会讲。食品存放在哪里。后墙那里堆着大大的番茄酱罐子，都是空的吗，仅作装饰之用？

尼克知道，关于餐饮业他还要学习很多，然而他对前景一片看好。他真的希望维托里奥·基拉能给他消息，接受他的出价。

弗雷迪拍拍尼克的胳膊，把他带到咖啡馆后部的一个卡座，那里坐着一个瘦削的男人，对着酒瓶喝山姆·亚当斯啤酒，他身穿牛仔裤和黑T恤，套着棕色休闲外套。他没用服务员拿来的磨砂玻璃杯，空杯子上水汽淋漓。

“斯坦，我是弗雷迪。”

“嗨。”

“这是尼克。”

双方握握手，尼克在冯的对面坐下，冯有一头浓密的黑发，完全可以用洗发水洗洗、修剪一下。握手的时候，尼克感觉他的右手粗糙起茧。不知道他是干哪一行的。指节发红，也许他是拳击手；他那身肌肉也与之相称。警察尼克在这样观察，囚犯尼克也一样。由于他两者都不是了，他不打算压制本能。

尼克往旁边挪一挪，好让弗雷迪在卡座这一边跟他坐在一起。但弗雷迪说："我要打几个电话，五分钟、十分钟的样子吧。这里就交给你们了。"

"你要吃点什么？"尼克喊道。

"我无所谓，汉堡吧。你们先点，别等我。"他拿出手机，朝咖啡馆的前面走去，边走边拨了一个号码。他跟接电话的人开始聊天，脸上露出微笑。有些人是这样的，说话时会微笑或皱眉，即便线路另一端的人看不见他们。

"这么说，你和弗雷迪是老相识？"冯在看菜单，好像随后要参加考试一样。

"学生时代认识的。"

"学生时代认识的。"冯的语气似乎隐隐在说，那是浪费时间。"你开车吗，尼克？"

"我……你是说工作吗？"

他哈哈大笑。"不是，就是问你开不开车？"

"我会开车，但我没有车。"

"是吗？"

"真的。"

冯又笑起来，似乎这是世界上最好笑的事。

"你开什么车？"尼克问。

"哦，什么都行。"冯继续看菜单。

尼克也浏览着菜单，琢磨点什么最快。他希望这事赶紧结束。不是因为冯的古怪性格。好吧，部分原因在于此。主要还是尼克的直觉告诉他，尽管有弗雷迪的调查摸底做证明，但冯有可能牵涉其中，或者他上头的那个人有可能牵涉其中，并且他们当中有一个或两者都可能有犯罪记录。对尼克来说，这是"禁飞区"，违反了假释规定。他不想问冯，因为如果答案是肯定的，他就算是确切知情了。他想告诉假释官，他一无

所知。

最好是问到关于J和南茜的信息，拿菜单上最好的牛排招待这家伙，闭上嘴巴别啰唆，让他尽快吃完。然后离开这个鬼地方。

但即便事关紧迫，客套理所当然是要的。两人聊了运动，聊了社区，聊了生意，甚至聊了该死的天气。冯笑个不停，那些事都没什么可笑的。“骑士社交俱乐部原来所在的地方，要盖一栋高楼，你相信吗，狗娘养的？”

这也值得大笑一两声。

服务员注意到了尼克的眼神，走了过来。“可以点餐了。”冯首先点了一份沙拉，另外要了千岛沙拉酱和帕玛森鸡排。

尼克点了一个汉堡。“五分熟。”

冯盯着他咧嘴笑，笑里带着惊奇。“你不怕吗，虫子和屎？”

尼克耐着性子，说：“我不怕。”

“随你的便。”

“不要薯条。”尼克说。

冯眨眨眼，往后一靠。“妈的你疯了。这里的薯条很好，最好。我是说，最好的。”

“那我要吧。”尼克说。

“你不会后悔的，狗娘养的。也给他来一份沙拉，他需要沙拉。同样的沙拉酱。”他转头看尼克，咧嘴一笑，“他们自己做的，你可以把那叫作‘两千岛沙拉酱’，好吃极了。”

尼克朝他冷淡地笑笑，给弗雷迪点了同样的东西。“两瓶啤酒。”

“我也要，这个喝完了，露西。”冯说着敲敲酒瓶，虽然那个女人名牌上的名字是卡梅拉。她板着脸，转身走了。

尼克说：“谢谢你帮忙。”

“我老板欠弗雷迪的。你发现没有，”冯的声音低下来，“他看起来像只青蛙？”

“从没发现，没有。”

“他真的像。嗯，很乐意帮忙，只是我不知道有多大帮助。”

“你知道弗兰尼根酒吧？”

“上个月在那里做了一些活儿。你做手艺活儿吗？”

“差不多吧。我会做电工活儿、管道活儿。”

“管道活儿？”他大笑，“妈的，我做框架活儿。我在那里，在弗兰尼根酒吧做活计。弗兰尼根这个老头子给我发了奖金，棒极了。他说那是他见过的最好的框架活儿。总之，我开始在那儿晃荡，结识了一些人，调酒师啊，员工啊。”这时冯懒得压低嗓门了，“他们都不错，跟我们是一路人，你知道吧。不是从别的国家来的，就像你在很多地方见到的那样。”他朝露西/卡梅拉那边点点头。

尼克产生一种冲动，想去洗洗手。

“我说了，我跟那里的人认识了。大家喜欢跟我聊天，我很会闲聊瞎扯，这遗传自我的父亲。所以，我四下里打听关于弗雷迪问的事。根据事实推测，我拼出了这个名单，这里面可能有你要找的家伙。叫J.的人一大堆，叫南茜的什么消息都没有。但他们都找婊子的，跟人结婚了，或者正跟人搞着。哈，要不两样都是。给你吧。”他把外套拉到一边，伸手到口袋里掏纸条。

哦，老天，尼克着实倒吸一口气。

冯带了。

尼克看到一个小东西的木柄。那可能是一把小小的点三八手枪。

天哪，这可糟了。弗雷迪说他不可能带枪的。

也许冯忘了，或者在骗人。

尼克接过那张脏兮兮、软塌塌的纸。

“你还好吧，狗娘养的？”

尼克什么话都说不出来。他四下里看看，没有别的人看见那玩意儿。

“还好。一整天没吃东西，我饿了。”

“啊，好了，开吃吧。”沙拉被端上来了，两份都淋满了沙拉酱。一点胃口都没有。

冯盯着尼克，用大嗓门，用非常大的嗓门说：“结尾是‘K’，意思是‘intercourse’的四字母单词是什么？”

卡梅拉听到了；尼克知道这笑话是说给她听的。

尼克说："我不知道。"

"你呢，露西？"冯问女服务员，她满脸通红。他大声说："哈，答案是'talk'！明白了？" [1]

她点点头，礼貌地笑笑。

尼克赶紧开始狼吞虎咽，气都喘不过来了。

"慢点，狗娘养的。你会噎死的……你瞧见那个了吗？她没想出来。她不知道'intercourse'也有'talk'的意思。我闲聊瞎扯的就是这个，跟他们。"

老天哪，我跟一个持枪的男人面对面坐着。不，一个持枪的傻瓜。

无计可施，只能祈祷最好的结果。

尼克在浏览冯给他的那些名字的时候，用叉子吃了些东西，直犯恶心。杰基，乔恩，乔尼。总共十个。

"不怎么样的候选名单。"冯边说边嚼。有些沙拉酱直往桌上滴。

"不是的，伙计，这很好。谢谢你。"名字和一些地址、一些行业名称，什么名堂都没有。他只能多下些功夫，但他已经料定必然如此。

冯继续说："从我的哥们儿和姐们儿那里打听的，这些家伙时不时去弗兰尼根晃悠。要不然就是以前去。对他们所做的事，几乎嘴巴都很紧。你明白我说的是什么吧。嘴巴紧，明白吧？"

"好极了。当然。"

他继续吃沙拉，狼吞虎咽。

冯说："狗娘养的，你真是饿坏了。"又发出那怪异的傻笑。

"是啊，我说过了。"他大嚼大咽，强忍着不吐出来。该死的，汉堡来了。

尼克把纸条收进牛仔裤口袋。

就在这时，他看到了外面的那个人。

那是个穿西装的家伙，西装不太合身，是灰色的。蓝衬衣，纽扣领，配领带。平头。他从咖啡馆前经过，边走边看里面，表情寻常。他脚步一停，往前一凑，眯起眼睛朝窗户里面看。

不要……哦，不要……拜托。

尼克低头盯着沙拉。

再次恳求。

再次祈祷。

没用。

咖啡馆的门打开又关上了，他听到了、他也感觉到了那个大块头男人朝卡座走来，径直朝他们走来。

该死。

尼克看没看那个新来的人，这都无关紧要了，那人直直朝这两人走来。他觉得可能最好还是看他——显得没那么有罪恶感。现在他看他了，打量那张脸，自己则尽可能保持面无表情的样子。他想不起名字。但那并不重要，他知道那家伙是干什么的。

“啊，这不是我的老伙计嘛，尼克·卡瑞里。”

他点点头。

冯仔细打量他。

“搞什么鬼，尼克？他们让你出狱了，是吗？怎么回事？你不给守卫吹喇叭了，用你那可爱的小嘴巴？”

冯咽下一大口沙拉，说：“滚一边去，浑蛋。我们——”

那枚金色的纽约市警察局警徽，戳在冯面前一英尺的地方。“在干吗？”

冯不说话了，继续盯着他的沙拉。即便没有前科，他因为持枪，可能会面临一年的牢狱之灾。“不好意思，伙计，我不知道。你刚才在为难他。你说的是什么意思，让他出狱？”

冯肯定知道。他只想夸大他的无辜做保护。

但警探文斯·卡尔——尼克想起这名字了——没理他，转向他的首选猎物。“你还没回答我呢。你在这里做什么，尼克小子？”

“得了，文斯，饶了我吧——”

“或者我可以给你第三次机会，回答问题。”

“跟朋友吃饭。”

“你的假释官知道这事吗？”

尼克耸耸肩。“如果他问起来，他想知道什么我都告诉他。我向来如此。纯粹吃顿饭而已。你为什么要为难我？”

“你跟你的朋友们重新勾搭上了？”

“听着，我没有烦扰任何人。我服完刑了。我现在清清白白的。”

“不对，坏警察不可能清白。一朝坏过，永远都坏。跟妓女一样。她或许不干那营生了，但她永远都是一个靠卖肉赚钱的人。我说得对吧？”

“我只想找份工作，有点事做，好好过日子。”

“尼克，你狠狠揍过的那家伙怎样了，你因为人家而被逮捕的那家伙？我听说他的脑袋受损还是怎么的。”

“好了，拜托。”尼克不打算跟卡尔来那套“我是无辜的”说辞。这种警探从来不信这一套，这只会更加激怒他。

卡尔转向冯，冯在专心致志地吃沙拉——有些过于专心。“你的这位小朋友是谁？你叫什么名字？”

冯咽了一口沙拉，一副罪恶至极的样子。“吉米·沙尔。”

“吉米，你是干什么的？”

“你可以问这个吗？”

“我可以问你晚上对着什么手淫，我可以问你的男朋友喜欢你亲他哪里，我可以问——”

“工程总承包和施工。”

“给谁干活儿？”

“一大堆公司。”

“我问话的时候，大部分家伙会给我一个爽快的答案。他们会说赫姆斯利或富兰克林开发公司。你说的是一堆人。”

“呃，长官——”

“警探。”

冯这时往后一靠，冷冷地抬头瞪眼，态度从眼神里流露出来。“嗯，

警探长官，这是事实，我给很多人干活儿。因为我活儿干得好，很多人想用我。还有，你用那种方式跟我说话，我不是很高兴。”

“真的吗？吉米，你高不高兴有什么重要的？”

尼克一直在想，可能出现的最糟糕的情况是：警察发现冯的枪，把他逮捕，然后消息传到尼克的假释官那里说他们混在一起。在一场听证会过后，尼克很有可能因为违反假释规定被踢回监狱。但还有更糟糕的结局：冯觉得卡尔欺人太甚，便用手枪柄揍他，甚或将五颗实打实的点三八子弹射入这个警探愚蠢的身体。不，四颗射入身体，一颗射到脸上，以防他万一穿了防弹背心。

尼克试图劝说：“听着，文斯，咱们消消火，好吧？我——”

“闭嘴，卡瑞里。”他往冯面前一凑，“你，浑蛋，让我看看你的身份证件。”

“身份证件，身份证件，好的。”冯脸上挂着那古怪的笑容，用餐巾擦擦厚嘴唇，又把餐巾放回膝盖上。接着，他开始伸手摸向口袋。“我给你看他妈的身份证件。”

对，他要掏枪。卡尔要没命了。

尼克也会。

他估判着角度。从卡座的这个深度，他没法跳上前去，夺下冯手里的枪。如果他朝卡尔嚷嚷冯有武器，他就是承认他知情。

冯准备站起来，手伸在枪的旁边。

但就在这时，卡尔的腰带上传出噼噼啪啪的静电声。

“所有单位。一〇，三〇 [2] 。有劫车案正在发生。海湾岭第四大道四百八十四号。两名黑人男性，二十多岁，被确认带有武器。银色丰田。新款。目前没有牌照。”

“妈的。”警察看着窗外。地址差不多就在街对面。

他从腰带上拽下对讲机。“警探七八七五。正在一〇，三〇现场。海湾岭。派遣支援。完毕。”

“七八七五收到。两辆无线电巡逻车正在路上。估计四分钟后到达。完毕。”

余下的无线电对讲声，尼克听不见了。警探伸手握枪，朝外面走去。他推开门，往左一拐，消失在视线之外。

还没等门关上，弗雷迪闷头走了进来。他风急火燎地奔向他们。“快点，伙计们。走，快点！”他朝桌上扔了两张二十美元的钞票。冯从卡座上一跃而起，尼克跟在他后面，两人随同弗雷迪穿过厨房，出了后门来到一条气味冲鼻、堆满垃圾的小巷子。

“这边。”

尼克对弗雷迪说：“你打电话报的警？你干的？”

“必须想点办法。不管发生什么，看起来不妙。不过我们得离开。大概再过个五分钟，他就会发现那个警报是假的。”

“他们会追查到你的。”冯说。

“临时电话号码。老天，你以为我是三岁小孩？”

他们走进一座后院，一直往西走。弗雷迪说：“找辆吉卜赛出租车。不打表，吉卜赛出租车。到底出什么事了？”

“警察认出了我，”尼克说，“嘴上为难我。本来没事的……只是，只是我们这小子有枪。”

“是啊，怎么了？”冯戒备起来。

弗雷迪怒气冲冲，朝他发火：“怎么了？我告诉过阿特：不能带武器。就是这样。我这兄弟刚出来。”

“阿特什么都没跟我说，我不知道。我在海湾岭跟一个陌生人见面，我可不傻。”

“唉，你还不傻，因为那把枪，你得在莱克斯岛监狱被关上一年。你觉得那怎么样？”

“好吧，好吧。”

“他问出你的名字了？”弗雷迪问冯。

“没有。”尼克说，“但他会回来找我们。冯，他确实记住你的样子了，他还认识我。把枪扔掉，我是说马上。扔到水里。”

“这些玩意儿可是花钱买的。”

弗雷迪说：“不，我不信任你。把枪给我，我来扔。”

“嘿……”

“你要我打电话给阿特吗？”

“妈的。”他把枪递过来，弗雷迪用一沓纸巾裹着接过来。“黑枪？”弗雷迪问。

“对，对，查不出来的。”

弗雷迪问：“你拿到名单了，尼克？”

“对。”

弗雷迪说：“谢谢你，冯，但现在要分头走了。”

“我的饭还没吃上呢。”

“老天。”

冯满脸不高兴，沿着黑黢黢的人行道走了。

“我要去海湾那里，把这个扔掉。”弗雷迪拍拍口袋。“谢了，伙计……你最好了。”

“那份名单看着挺好的？”

“很不错，一个好的开始。我只是要做一点侦查工作。”

“见鬼，你以前就是侦探，这算小菜一碟。”

“谢了，弗雷迪。伙计，我欠你一个人情，大大的人情。”他淡淡一笑。

弗雷迪碰碰前额，半是致意的样子，然后往西朝海滨走去，他会在那里把枪扔进纽约湾海峡。几分钟后，尼克找到了一辆吉卜赛出租车；这种车在自治城镇的外围区域更多，因为有出租牌照的出租车很难找到。他坐进车座，深吸一口气。随后，他的手机嗡嗡响了，他一阵惊慌，以为咖啡馆里的那个警探追过来了，要他去城里。他看着来电显示。

他着实感到体内咚地一下，不过跟他刚刚体验的那种感觉不同。

他接听了电话。

“阿米莉亚，嗨。”

注释：

[1] “Intercourse”的中文意思是“性交”，也指“交流、交往”，“talk”的中文意思为“交谈、谈话”，两者有相近之处。

[2] 警察通讯代码，意思是“危险/请注意”。

莱姆和阿切尔都坐在轮椅上，对着证物板。只剩他们单独待着了。

推测、猜测、假设，这样过了极其没有成效的好几个小时，破案小组才喊停，说今晚就到此结束吧。普拉斯基和库柏走了。萨克斯在门口打电话。她的声音很低，他很纳闷儿她在跟谁打电话，一脸严肃的样子。商城开枪事件好像基本解决了，是对她有利的。还会是什么别的事呢？

她打完了电话，回到客厅，闭口不提电话里的谈话。她没把格洛克手枪取下来，说明她又要待在布鲁克林了。萨克斯从挂钩上把外套拽下来。

“我得走了。”

她看了一眼阿切尔，然后又看着莱姆，似乎有话要说。

莱姆眉毛一扬。他差不多是个不苟言笑的人，说道：“跟我说吧，什么事？”

萨克斯考虑了一会儿。然后她犹豫了，抓起手提包挂到肩上，点点头告别。“我会早点回来。”

“回头见。”

“晚安，阿米莉亚。”阿切尔说。

“晚安。”

萨克斯走进门厅，莱姆听到前门打开又关上了。

他转回头看阿切尔。她困了吗？她的眼睛是闭着的，随后又睁开了。

她说：“真叫人沮丧。”

他看着证物板。“是啊，不明不白的，这样的地方太多了。这个谜语不是那么容易解。”

“你解开了？我们的谜语？”

“是字母‘e’。”

“没作弊？对，你不会。你是搞研究的。解决问题的时候，过程最重要。答案差不多位居其次。”

这是实话。

她又说：“但我说的不是案子。我是指一般而言的沮丧。”

她是指残疾者的生活。她说得对。每件事都更费时间，大家把你当宠物或孩子对待，生活中有那么多东西无法触及——不只是上二楼和去卫生间，各方面都是：爱情、友谊、你本来非常适合的职业。这个单子可以一直列下去。

不久前，他注意到她正费力地打电话，试图呼叫她哥哥载她回他的公寓。电话开着免提，但没法识别她的语音指令。她放弃了，用右手操控触控板，气呼呼地输入数字。每输入一个数字，她的凯尔特风格手链就丁零丁零响。在电话接通之前，她的下巴一直在颤抖。

“你沉入一种节奏，”他说，“学习，提前计划，选择可以将挫败减到最小的路径。你无须给自己制造不必要的挑战。大多数商店都能进去，但你可以了解一下哪些商店通道过于狭窄，不去这些地方。诸如此类。”

“要学的东西有很多。”她说，然后好像对这个话题感到不舒服了。“哦，林肯，你会下棋吧。”

“是的，有很长时间没下了。你怎么知道的？”他没有真正的棋具，他下棋都是在网上。

“你有武科维奇的书。”

《国际象棋攻击艺术》。他看着书架，那本书在书架的另一端，存放私人书籍而非刑事鉴定书籍的位置。他从这里看不清书脊，但他想起了视力和指甲是她天赐的优势。

她说：“我和前夫在一起的时候，我们经常下子弹棋——一种快棋的形式。每个棋手总共有两分钟的时间走棋。”

“每走一步棋？”

“不是，是整盘棋，从第一步到最后一步。”

唉，她是高难度国际象棋爱好者，也是谜语高手，更不用说她快要成为一名非常出色的刑事鉴定专家了。莱姆找了个最有意思的实习生。

“我从没下过那种棋。我喜欢有点时间想策略。”他想念下棋。没人和他下，汤姆没时间，萨克斯没耐性。

阿切尔继续说：“我们也会换一种形式下限步棋。我们的目的是在二十五步或更少的步数里获胜。如果没有达到目的，我们就都输了。我说，如果你什么时候想下……我认识的人里没有谁真的喜欢玩这个。”

“或许，改天吧。”他看着证物表。

“我哥哥大概过十五分钟来接我。”

“我知道。”

“所以，”阿切尔说，带着不好意思的轻快语调，“我没法拿两个棋子到身后让你挑黑棋或白棋。但我不会作弊：想一个一到十之间的数字，偶数还是奇数？”

莱姆仔细打量她，一开始不明白是什么意思。“哦，我很多年没玩过了。不管怎样，我没有棋盘。”

“谁要棋盘呀？你不能想象一个吗？”

“你在脑子里下棋？”

“当然。”

嗯……他沉默了一会儿。

她又说：“偶数还是奇数？”

“奇数。”

“是七。虚拟的投硬币方式，你赢了。”

莱姆说：“我选白棋。”

“很好，我更喜欢防守……在击溃他们之前，我喜欢尽量多了解对手。”

她用手指操控轮椅，移到离他大概三英尺的近处面对他，她那凯尔特风格的金手链碰到触控板丁零响。

他问：“没有时间限制，你说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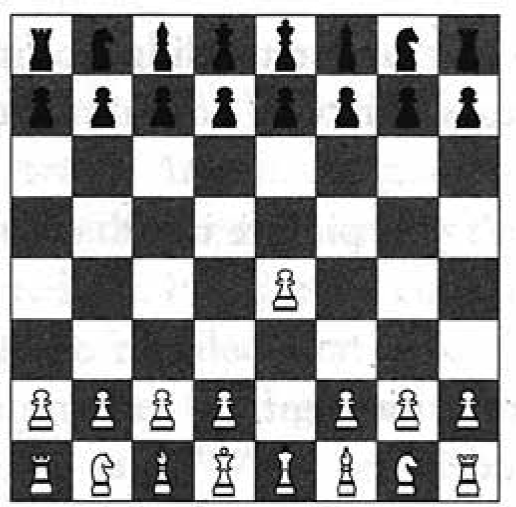
“没有，但在二十五或更少的步数之内，棋局必须被将死或以和局告终——在这种情况下，黑棋赢，不然……”

“我们都输了。”

“我们都输了。好了，”她闭上眼睛“我看到棋盘了，你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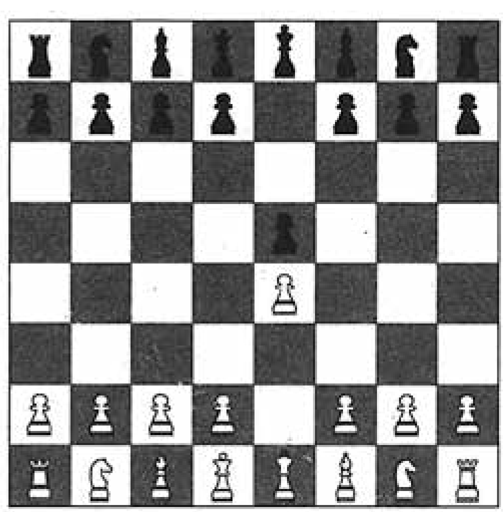
莱姆又盯着她的脸看了一会儿，看那雀斑、那细细的眉毛还有那淡淡的微笑。

她睁开眼睛。他赶紧移开眼神，闭上眼睛，将脑袋往后靠在靠枕上。棋盘完完全全在脑子里装好了，就跟一个春日下午的中央公园一样清清楚楚，跟今天的中央公园一样清清楚楚。他想了一会儿。“兵e2走到e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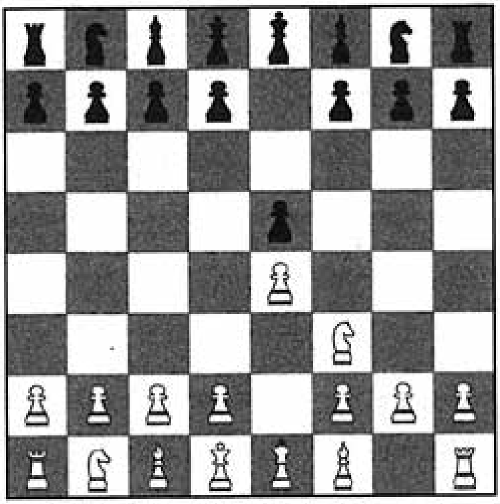


阿切尔说：“黑棋兵e7走到e5。”

莱姆想象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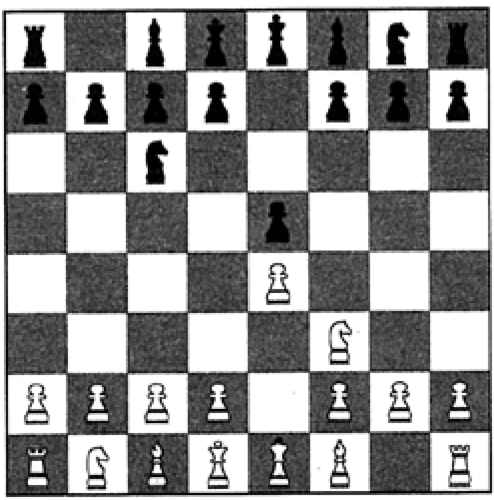


他回击道：“白棋国王的骑士走到f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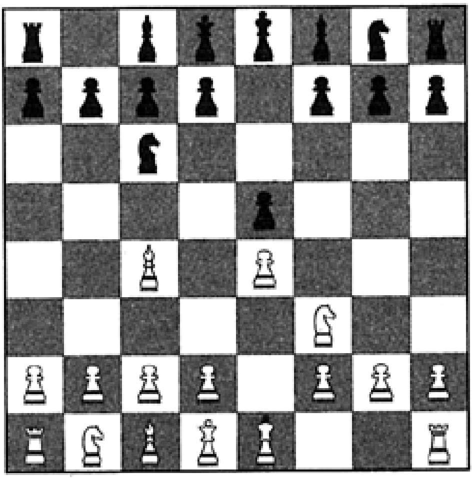


阿切尔说："黑棋王后的骑士走到c6。你看清楚了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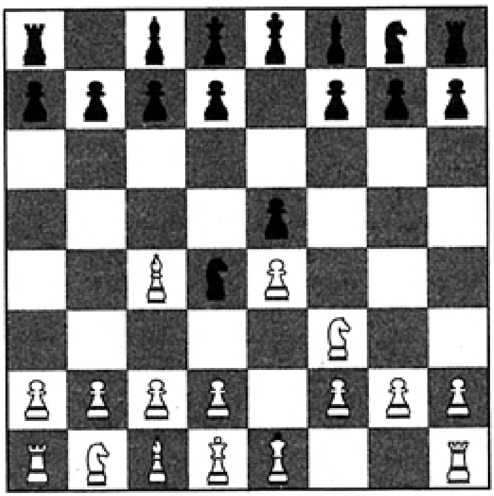
"是的。"



嗯，她确实攻击性强。莱姆很高兴。没有犹豫不决，没有嗯嗯啊啊。他说："白棋国王的教士走到c4。"



阿切尔爽利地说："黑棋王后的骑士走到d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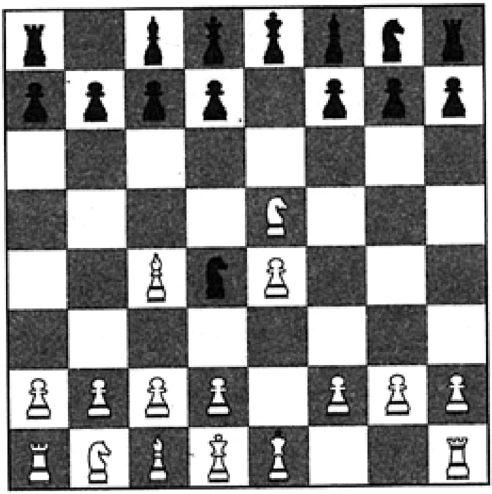


现在她的骑士停驻于莱姆的教士和兵之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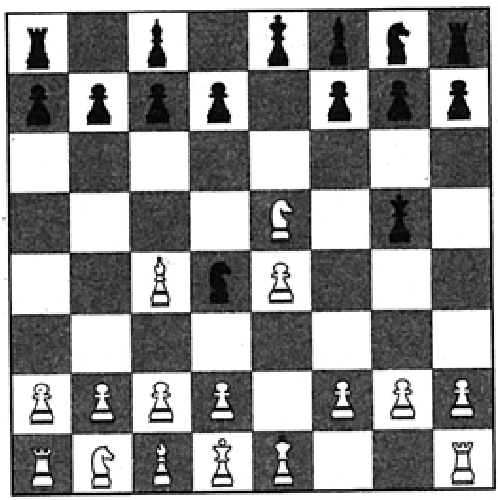
他们总共下了多少步？他心想。

"六步。"阿切尔说，浑然不知地回答了他的问题。

他说："白棋国王的骑士吃掉e5的黑棋兵。"



“啊，对，对。”然后阿切尔说，“黑棋王后走到g5。”她把她威力最大的棋子置于战场的中间地带，特别容易受到攻击。莱姆忍不住想睁开眼看看她的表情，但还是决定集中注意力。



莱姆发现了一个机会。“白棋国王的骑士吃掉f7的黑棋兵。”如此就准备好吃掉她的城堡了，又不会受到她的国王的威胁，因为这枚棋子有教士的保护。



“黑棋王后吃掉g2的白棋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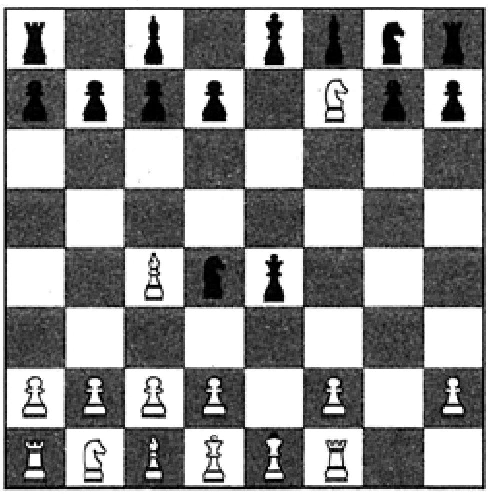


莱姆眉头紧锁。他必须要放弃他在棋盘右上角布置的战术了。她的棋步气势逼人，攻入他的领地——他的大部分棋子还没加入战斗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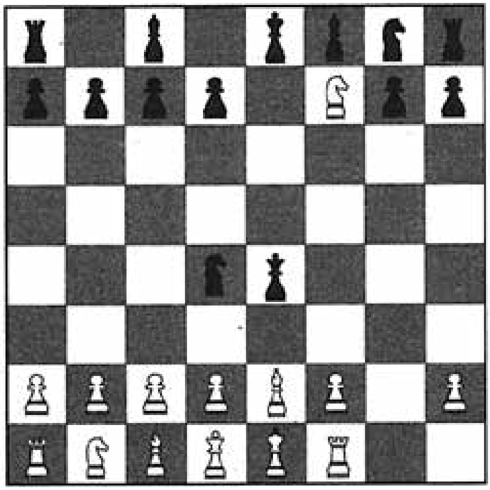
他说：“白棋国王的城堡走到f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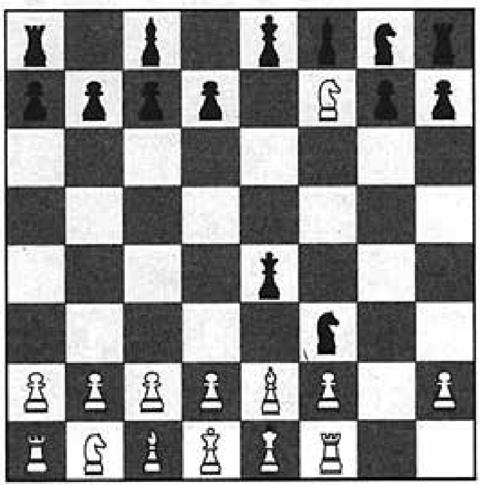
阿切尔语气欢快地说：“黑棋王后吃掉e4的白棋兵。将军。”



莱姆仍然闭着眼睛，可以清楚地看到这是怎么回事。他轻声笑起来，只好说：“白棋国王的教士走到e2应将。”



毫不意外，阿切尔说：“黑棋王后的骑士走到f3。将死。”



莱姆审视着装在脑子里的棋盘。“我想是十四步。”

“对。”阿切尔确认道。

“创纪录了？”

“哦，没有，我赢过九步的。我前夫赢过八步。”

“这个游戏，很精妙。”表面上，林肯·莱姆是个富有风度的输家，但他心里觉得不舒服，决意再也不当输家。“一会儿再玩一次？”

等他练过以后。

“行啊。”

“但现在——酒吧营业了！汤姆！”

她大笑起来。“你教我刑事鉴定，你教我怎样当一个有效率的残疾人，但我觉得你也在教我一些坏习惯。我不要了。”

“你不开车，”莱姆说，“嗯，不完全是。”他朝暴风剑轮椅车点点头，这车可以以每小时七英里的快捷速度，载着她驰行于人行道上。

“总之我最好保持脑子清醒，我今晚要去看儿子。”

汤姆倒了些莱姆的格兰杰威士忌，望向阿切尔，她摇摇头。门铃响了，是阿切尔的哥哥，他在汤姆的陪同下走进客厅，高高兴兴地跟他们打招呼。他看上去是个好好先生，“伙伴”是个适合他的词。莱姆可不想跟他待太久，但他好像是他妹妹面对残疾生活所需要的后盾。

她驱动轮椅驶向拱形门廊。“我明天早点回来。”她说，和萨克斯的告别话相呼应。

他点点头。

她驶出了门外，她的哥哥跟在后面。

门关上了。忽然之间，莱姆意识到了屋内巨大的安静。他有一种怪异的感觉，心里涌现出“空虚”一词。

汤姆回到厨房里了。金属相碰的声音、木头和陶瓷相碰的声音、锅中注水的声音，从那边传进客厅。但是没有人声。莱姆不喜欢这种形式的孤独，这对他来说颇不寻常。

莱姆抿了一口威士忌，闻到了大蒜、肉和苦艾酒的香味，是加热后的气味。

还有别的东西。一种芳香的气味，富有魅力，舒缓安适。啊，萨克斯的香水。

但他随即想起，她不用香水的——在可能发生交火的时候，为什么要给罪犯提供有关你的位置的指引？不，不用说了，这香味肯定是朱丽叶·阿切尔的气味。

“晚餐好了。”汤姆说。

“来了。”莱姆说着出了客厅，指示触控板在他离开的时候把灯关掉。他想知道连栋住宅里的声控照明系统是否碰巧内置有DataWise5000控制器。

“就是很短的聚会。”

“亲爱的，不行。”

她的丈夫执意劝说：“二十分钟。阿尼说他有一瓶新的苏格兰威士忌，产自斯凯岛。我以前从没听说过。”

如果有种苏格兰威士忌是亨利不了解的，那它肯定大有名堂。

晚饭已经吃完了，金妮感到惊讶的是，他居然夸她烩鸡腿做得好（尽管话是这么说的：“亲爱的，没有上次难吃。”）。她正在清洗餐具。

“你去吧。”金妮跟他说。

“卡罗尔想要你也来。他们开始有想法了，觉得你不喜欢他们。”

的确不喜欢，金妮想。她和亨利是上东区的外来移居者，而阿尼和卡罗尔在这个衰颓的社区是本地人。她发觉走廊那头的邻居傲慢自大、虚伪做作。

“我真的不想去。我要收拾好这里，还有工作上的那个项目要做。”

“只要四十五分钟。”

变成刚才所说的两倍了。

毫无疑问，这可不只是邻里拜访而已。阿尼是一家小型科技创业公司的头儿，亨利想让他成为他的律师事务所的客户。她的丈夫没有承认这一点，但对她来说这是明摆着的事。她也知道，他在极力争取阿尼这样的人时喜欢让她陪着——不是因为她聪慧风趣，而是因为她有一次无意中听到他跟一个律师同行说的话，当时他不知道她就在附近：“咱们就面对现实吧，一个没有偏向的潜在客户，他会跟谁签约呢？有老婆陪着的合作者，他可以在幻想中上她。”

她最讨厌的事，就是跟巴西特夫妇喝酒。他可能会让她尝尝威士忌，那酒虽然贵，但对她来说尝起来都像洗碗剂。

“但我们刚让特鲁迪睡下。”两岁的小家伙睡觉断断续续的，有时在理应睡觉的时间没法入睡。今晚，七点睡觉算是恰到好处。

“我们有保姆啊。”

“但你知道，我不喜欢把她撂下。”

“四十五分钟，一个小时，就是打个招呼，喝点威士忌。你知道那种拼法的，带一个‘e’的威士忌是波本威士忌，爱尔兰威士忌也是。没有‘e’的是苏格兰威士忌。[1] 谁想出来的这主意？”

亨利非常善于转移话题。

“真的，我们不能不去吗，亲爱的？”

“不能，”亨利说，一副毅然决然的语气，“我答应了他们的。好了，快去换衣服。”

“只是喝酒而已。”金妮说。她看看身上的牛仔裤和运动衫，随即意识到她已经屈服了。

亨利那英俊的脸庞转向他（是啊，是啊，他们是一对璧人）。“啊，亲爱的，为了我好吗？拜托。那件蓝色的小东西。”

高缇耶。

他抛给她一个性感的眨眼。“你知道我喜欢那件。”

金妮走进卧室换衣服，偷偷看着他们的女儿，这个有着金色长卷发的天使仍在睡觉。然后她轻轻走向窗户，窗户面朝一条安静的小街，下面有一段楼梯。尽管早先检查过，她还是要确保窗户是锁住的——她拉下了百叶窗。奇怪的是，特鲁迪有可能因为窗台上一只鸽子的咕咕叫醒过来，却能在消防车的尖啸声和十字路口的喇叭嘟嘟声中安睡。她想亲亲小姑娘或摸摸她的脸蛋，但这有可能惊醒她，破坏这临时冒出来的聚会。亨利会不高兴的。

当然，如果孩子打算醒来，金妮就有了不去的理由。

要，不要？

但她不能那么做，把女儿当手段来对付丈夫。不过，她还是暗自笑了笑，心想：那是个好办法。

五分钟后，他们来到了灯光幽暗的走廊里，按响了巴西特家的门铃。门开了，大家互亲脸颊、握手、寒暄。

卡罗尔·巴西特穿着T恤和牛仔裤。金妮垂眼看看衣服，然后又看看亨利，但他没看到这个意味明显的眼神，伴随这个眼神，她那小巧的光润嘴唇上泛出苦恼的表情。男人们转身走向吧台，那瓶富有魔力的酒就在那里。感谢老天，卡罗尔似乎记得金妮只喝葡萄酒，于是就往她手里

塞了一杯灰皮诺。她们碰杯、抿酒，走进起居室，起居室正对着一部分中央公园的景色。（亨利心怀怨恨，因为就在这套独特的房子空出来的时候，正巧巴西特夫妇也决定要搬来这里，他们是这栋楼的新住户。亨利和金妮的房子面向俗鄙的八十一街。）

男人们回到伴侣身边。

“金妮，你要尝尝吗？”

“好啊，她尝尝。她喜欢威士忌。”

棕榄[2]是我最爱的品牌，仅次于多姿[3]。“已经有葡萄酒了，不想破坏口感。”

“你确定？”阿尼说，“八百美元一瓶。这是因为我的人帮我弄到了便宜的价格，我是说便宜的价格。”

卡罗尔睁大了眼睛，低声说：“他给我们弄了一瓶一千美元的柏图斯。”

亨利哈哈爆笑。“骗我的吧？”

“我发誓。”

金妮注意到她丈夫在往卡罗尔的身上瞟，就是卡罗尔画十字发誓的部位。没错，那只是一件T恤，但是是薄丝质地，相当紧身。

阿尼说：“柏图斯？那就是天堂。我正准备说的。”他假装对自己的话感到震惊。“听我说：我们贿赂了领班，让他允许我们偷偷把柏图斯掺到罗曼尼里。你知道，他们没有开瓶费的规定。”

“我不知道，”金妮假装惊讶地说，“哦，天哪。”

阿尼又说：“我知道。那种餐厅嘛。”

两对夫妻坐在一起，东拉西扯地闲聊着。卡罗尔问起特鲁迪和他们打算让她上的学校（金妮知道，这话表面上惊人其实不然；曼哈顿的父母必须为子女的教育早做打算）。巴西特夫妇要年轻几岁，三十岁出头——刚开始考虑要孩子的问题。

卡罗尔又说：“明年听起来不错，我是说怀孕。明年时间合适。公司正在推行新的产假政策，人力资源部的一个朋友告诉我的。他说他应该保密的，但我可以等等再怀孕。”她坏笑起来，“这有点像内幕交易。”她仔细观察金妮的表情，看她有没有听懂这下作的玩笑。

她听懂了，想赶紧应付过去。

“必须戒掉葡萄酒，”卡罗尔说，“那可难了。”

“这不算什么，只有十八个月。”

“十八个月？”卡罗尔问。

“哺乳啊。”

“哦，那个。嗯，如今这种事很随意，对不对？”

男人们聊生意、聊华盛顿，聊的时候一直拿杯子品着，仿佛杯中的琥珀色液体是独角兽的血。

卡罗尔站起身，说想显摆一幅新版画，这画是从苏豪区她的“最爱”画廊得来的。金妮心想：她有多少家画廊啊？

他们穿过起居室，刚走到半路，这时有个男人的声音冒出来。

“嗨，你好啊，小家伙。”

大家都僵住了，四下看看。

“你真是一朵可爱的喇叭花。”

这个男中音的话是从金妮的手机话筒传出来的，手机就在咖啡桌上。她手里的葡萄酒杯落到地上摔得粉碎，她朝手机猛扑过去。

阿尼说：“不是沃特福德水晶杯，别在意——”

“那是什么？”卡罗尔问，同时朝手机那边点点头。

那是亨利和金妮嘴里的“保姆”——实际上是一个最高级的婴儿监视器。麦克风就在特鲁迪的婴儿床旁边，足够灵敏，可以捕捉孩子的呼吸和心跳。

也可以捕捉房间里的任何人声。

“宝贝，你跟我一起走。我知道有人想给你一个全新的家。”

金妮尖叫起来。

她和亨利箭一般冲向门口，拉开门冲进走廊，后面跟着巴西特夫妇。亨利怒冲冲地朝她嚷：“你锁上那该死的窗户没有？”

“锁了，锁了，锁了！”

“小家伙，继续睡吧。”

金妮的脑子就像一团飞旋的龙卷风。眼泪奔涌而出，心在胸腔震颤。她举起手机，点击一下监视器应用程序的“语音”按键。她朝麦克风——这是一个双向通话系统——大吼：“你这狗娘养的，警察在这里。别碰她。你如果碰她，我就杀了你。”

麦克风里一阵停顿，也许是因为闯入者注意到了监视器。他咯咯笑起来。“警察？真的？我从特鲁迪右边的窗户往外看，一 个警察都没发现。我要走了。不好意思，你的小宝贝还在睡觉， 我只好代她跟你说再见了。拜—拜，妈咪。拜—拜，爸爸。”

金妮又尖叫起来。然后说：“哎！哎！开门！”

亨利左掏右摸把钥匙找出来，金妮从他手里一把夺过钥匙，将他往旁边一推。她打开门锁，推门而入。她绕到厨房，抓起刀架上的第一把切肉刀，冲向女儿的房间，推开门，打开顶灯。

特鲁迪因为响动轻轻扭动了一下身子，但没有醒。

紧接着，亨利冲了进来，他们两人都仔细检查了小卧室。没人。窗户依旧紧锁，衣柜空空荡荡。

“但是……”

她把刀递给丈夫，抱起孩子紧紧搂住。

阿尼和卡罗尔就在他们后面。看到小女孩，他们脸上的表情松弛下来。

“他在这里？”卡罗尔四下看看，战战兢兢地问。

但阿尼这位高科技行业的创业者摇摇头，拿起特鲁迪婴儿床旁边的监视器。“没有，他不在。他可能离这里有一百英里远。他侵入了服务器。”他把监视器放回桌上。

“那他现在可以听见我们说话？”金妮大叫着把监视器关掉了。

阿尼说：“这常常没有切断连接。”他拔掉插头，又说，“有人这么做，就是想骚扰你。有时遇到视频监视器，他们会对孩子截图或截取视频，发布到网上。”

“哪种变态会这么干啊？”

“我不知道是哪种，我只知道有很多。”

阿尼问：“需要我报警吗？”

“这事我来处理。”金妮说，“你们回去吧，拜托。”

亨利说："亲爱的，真是的。"他看了一眼他的朋友。

"马上走。"她厉声说。

"好的。真是难过。"卡罗尔说。她抱抱金妮，看起来真的关心她。

"还有，"阿尼主动说，"别在意那只酒杯。"

他们走后，金妮又拿起刀，抱着仍在睡觉的特鲁迪，把每个房间都检查一遍。亨利跟在她旁边。是的，所有窗户都锁起来了，不可能有人真正闯进来。

金妮回到他们自己的卧室，紧紧抱着女儿，坐在床上擦眼泪。她抬眼一看，她的丈夫在手机上拨了三个数字。

"不行。"她半起身，从他的手里抢过手机，挂断了电话。

"你在干吗？"他没好气地说。

她说："手机马上会响，九一一会打过来。你跟他们说你拨错了。"

"妈的我干吗要那样做？"

"如果我，一个女人，跟他们通话，他们会认为是家庭纠纷，不管怎样都可能派人过来。你一定要跟他们说是失误。"

"你疯了吗？"亨利勃然大怒，"我们就是想要他们派人过来。我们受到了攻击。那浑蛋把我们这个夜晚搞砸了。"

"警察可不会听到我们丢下女儿不管，去跟两个白痴一起喝超级昂贵的酒，就因为你想发展一个新客户。你真的 认为这是个好主意，亨利？"

手机响了，没有来电显示。她把手机递给他，狠狠地瞪他。

他叹了口气，接听电话。"喂？"他语气和悦地回应，"哦，真是抱歉。九一一是我快速拨号里的第一个，我要打电话给我的母亲，拨错了。她的号码是第二个……对，是亨利·萨特……"他报了地址，看来是在回答另一个问题，"真的抱歉……不过也感谢你们这样跟进情况。晚安。"

金妮走进特鲁迪的育儿房，单手将婴儿床拖进客卧。"我今晚睡在这里。"

她关上门。

金妮把女儿放进婴儿床，脸上几乎漾出了笑意，但又不怎么像是笑

意。因为小女孩在惊扰事件中没被吵醒。她脱掉上千美元的裙子，愤怒之下把它甩到房间的角落里。然后，她没刷牙、没做脸部保湿就爬到床上。她把灯关掉，知道她跟女儿不一样，即便能够睡着，今晚的觉也睡不长。

但没关系，她有很多事要思考。最重要的是：她明天要怎么跟律师说，她跟那人聊过几次离婚的可能性。直到今晚，她都模棱两可。明天她就要告诉他，要尽可能快速、决绝、冷酷地推进这件事。

注释：

[1] “威士忌”的英语词写法有“whiskey”和“whisky”，前者主要用于表示美国、爱尔兰等地生产的威士忌，后者主要用于表示苏格兰、加拿大、日本等地生产的威士忌。

[2] 棕榄（Palmolive），日用消费品品牌，产品包括牙膏、牙刷、洗发水、清洁剂等。

[3] 多姿（Duz），宝洁公司旗下的香皂品牌。

我猜，这不专业。

但有时你要为自己出手。因为你不得不这样。

我离开了上东区的咖啡店，咖啡店就在亨利和弗吉尼亚·金妮的公寓附近。我来到了街对面。我告诉你，那真是好大一栋楼。无法想象住在那种地方，我大概也不想住。都是长得漂亮的人住在那里，我不会受欢迎的——一个购物者的窝点。

为自己出手。

这一切相当容易，就是对购物者进行报复。我只不过从时代广场的星巴克跟踪亨利回家，这天下午我们在那里撞到了一起。

你把这洒到我身上了，这够你赔的，你这行尸走肉的浑蛋。你一个月赚的钱都不够买这衬衣的。我可是律师……

我一发现他的住址，便比对合约和车管所的照片，查出了他的身份证件。亨利·萨特先生，和弗吉尼亚是夫妻。有一小会儿，我遇到了阻碍——数据挖掘记录显示，他们没有任何内置有DataWise5000控制器的东西。但随后，我偷偷看了脸书，亨利和金妮——她喜欢的昵称——的确把两岁的特鲁迪的照片发布上来了。傻瓜……但对我是好事。城里的婴儿就意味着婴儿监视器。没错，简单检测一下房子，就把网络协议地址和品牌名称查出来了。我利用网络握手实施漏洞攻击，然后在平板电脑上运行密码破解程序，很快我就进去了。我听着特鲁迪轻柔的呼吸声，打好了腹稿要跟这小家伙说什么，这肯定会打破当下妈妈和爸爸内心的平静。

（打开一个充满可能性的世界。毕竟，我不是死抱着DataWise5000控制器的主意不放，别的选择也很好。）

我一直走啊走，其实是大步慢跑。我经过了地铁站入口。切尔西远着呢，但我只能骑“两脚马”走回去（这是我母亲的母亲的说法，尽管我认为，她从没亲眼见过马，也没走过超出几百英尺的路，那是从车子到她那印第安纳州的“滚地小猪”自助商店的距离）。我担心有人认出我来。那些讨厌的闭路电视监控系统，到处都是。

我在想，晚餐吃什么？今晚要吃两个，不，三个三明治。然后我要做新的微缩模型，一艘小船。我通常不做船的。满世界都是航海模型制

作者（就像飞机和火车模型制作者一样——这种对交通工具的迷恋导致这个领域过度饱胀）。但彼得说他喜欢船，所以我就造一艘沃伦小船[1]给他，一艘带往复式船桨的经典划艇。

然后，阿莉西亚可能会过来。她最近心烦意乱，因为过去的事又回来了。伤疤——内伤——隐隐作痛。我尽量改善状况，但有时我真不知道怎么办。

然后，我又想起了刚才的乐事，想起了这天早些时候，我们在星巴克外面撞到一起之后，他的表情是那么轻蔑、长相又是那么帅气。

行尸走肉……

哎，亨利，这句话很好，很妙。但我在想一句更好的：它必须跟笑到最后有关。

“嗨。”

阿米莉亚·萨克斯走进尼克·卡瑞里的公寓。

屋里东西稀少，但干净整洁，井井有条。

“你有电视了。”

萨克斯想起来，他们还在一起的时候是没有的。他们有太多别的事要忙。

“我在看一些警察节目，你看这些吗？”

“不看。”

现在也有太多事要忙。

“他们应该做一个有关你和林肯的节目。”

“有人找过他，他拒绝了。”

她带了一个搬家用的大纸箱过来，递给他。箱子里装有他的一些个人用品，是他们同居时的东西：年鉴、明信片、信件、许许多多家庭照片。她打过电话给他，说她在地下室发现了这些东西，觉得他会想要。

“谢谢。”他打开箱子，翻检物件，“我以为再也见不到这些东西了。嘿，瞧，”尼克举起一张照片，“我们的第一次家庭度假。尼亚加拉瀑布。”

一家四口，他们身后是那经典的飞瀑，一道彩虹从水珠上闪现出来。尼克大概十岁，唐尼七岁。

“谁拍的。”

“别的游客。还记得那时的照片吗？你得去冲洗。”

“去杂货店取照片时总是很紧张。对焦好不好，曝光对不对？”他点点头，继续翻找。“哦，嘿！”他拿起一个流程单。

纽约市

警察学院

毕业典礼

底下是他毕业的日期。封面上有印章：培训局，培育精英 。

他脸上的笑容消失了。

萨克斯想起了自己的毕业典礼。她这辈子戴过两次白手套，那是其中一次。另一次是她的父亲去世，在警察局举办的悼念仪式上。

尼克把流程单放回箱子，若有所思地看了一会儿。他合上箱子，问道：“来杯葡萄酒吗？”

“好的。”

他走进厨房，拿着一瓶葡萄酒和一罐啤酒回来了。他给她倒了一杯霞多丽。

酒的香气、金属和酒杯的相碰、他的手指从她手上扫过的感觉，触发了另一段记忆。

砰……

她把这段记忆毙掉了。近来她经常这样毙掉记忆。

他们喝着橡木味的葡萄酒和啤酒，他带她在屋里四处看看，尽管没什么可看的。他从仓库里拿出了一些家具。他挑拣了几样东西，有从亲戚那里借的，有打折时买的。一些书、几箱文件。然后就是“纽约州人民诉尼古拉斯·J.卡瑞里案”的案卷资料。这许多资料都摊开在餐桌上。

萨克斯仔细看着相框里的家庭照片。他把照片摆在壁炉台上任人观看，她喜欢这一点。萨克斯跟他的父母在一起度过了许多时光，也喜欢有他们陪伴在侧。她还想起了唐尼。他住在布鲁克林，离尼克不远。尼克被捕以后，萨克斯努力跟卡雷尔一家保持联系，尤其是尼克的母亲。

但最终，联系日渐稀疏，最后完全断了。这就像经常会发生的那样，当两人之间共同联系的支点消失——或者其中一方进了监狱的时候。

尼克又倒了一些葡萄酒。

“一点点就好，我要开车。”

“你觉得都灵和科迈罗相比怎么样？”

“我更喜欢雪佛兰科迈罗，但那辆车变成了一个金属块。”

“见鬼，怎么会这样？”

萨克斯说起那个罪犯的事，那个人任职于一家数据挖掘公司，侵入到受害者生活的方方面面——也包括她的生活。对他来说，让人把漂亮的科迈罗SS拖走并压成废金属，就跟系鞋带一样轻而易举。

“你抓住他了？”

“我们抓住他了，我和林肯。”

尼克沉默一阵，然后说：“怎么说呢？我喜欢去看罗丝。我不确定她是不是相信我。就是有关我弟弟的事，真正发生的事。”

“不会的，我们后来聊过。她相信你。”

“听你之前说的，我以为她病得更重。她很好啊。”

“有些女人不化妆就不会出门。那就是她的健康脸色，美宝莲。”

尼克喝了口啤酒。“你 相信我，是吗？”

萨克斯扬起头。

“关于唐尼和这一切，你一直没说什么。”

萨克斯朝他微微一笑。“如果不相信你，我就不会给你资料，我现在也不会在这里。”

“谢谢。”尼克低头看着地毯。地毯的磨损呈现出一种特定的图案，她认为这是鞋后跟造成的，穿这鞋的人很重，双腿常伸。她记得他们那时坐在沙发上——对，就是这个沙发——沙发是有罩子的，但她从形状看得出来，这是同一个沙发。他把那箱工艺品收起来。“案子的进展如何？那个用器械乱搞的家伙？顺便说一下，那真变态。”

“案子？进展缓慢。这个罪犯很聪明。”她叹了口气，“那些控制器现在无处不在。计算机犯罪调查组的人说，未来几年内置式产品的数量会

达到二百五十亿。”

“内置式？”

“内置的控制器。炉灶、冰箱、锅炉、报警系统、家用监控器、医疗设备，所有这些东西，里面都装有无线连接或蓝牙连接的计算机。他可以侵入心脏起搏器，把它关掉。”

“天哪。”

“你看到电动扶梯出什么事了。”

“我现在爬楼梯。”尼克看上去不像是开玩笑。他又说，“我在报纸上看到一篇文章，是讲他的所作所为的，还讲了那些公司应该如何修整它们的服务器或什么的。在云服务器里，阻止他入侵。不是所有公司都在这么做。你看了吗？”

她笑起来。“是我干的。”

“什么？”

“我把消息透露给了一名记者。有一个安全补丁，让不明嫌疑人无法侵入控制器，但好像不是所有人都安装了安全补丁。”

“我没看到警察局广场召开新闻发布会。”

“嗯，我并没有告诉别人我在做这件事。通过电视台发布，花的时间太久。”

“警务工作中的某些事永远都不会变。”

她听到这话，举了举酒杯。

“国内恐怖主义？这就是他的计划？”

“看起来是这样。是泰德·卡钦斯基[2]那类人。”

过了一会儿，尼克问：“他怎么样？”

“谁？”

“你的朋友，林肯·莱姆。”

“健康状况跟预想的一样，一直都有危险。”她跟他讲了其中的一些危险，包括有可能致命的自主神经反射异常，可以导致中风、脑损伤和死亡的血压迅速增高。“但他自己非常注意，他做锻炼——”

“什么？他怎么做？”

“那叫FES，功能性电刺激。肌肉内的电极……”

“《五十度灰》[3]……哦，见鬼，不好意思。那太过火了。”他好像脸红了，这可不是平常的尼克·卡瑞里。

萨克斯微微一笑。“林肯不怎么研究流行文化，但如果他知道这是什么书或什么电影，他会哈哈大笑，说：帅呆了。他对自己的身体状况可有幽默感了。”

“你觉得难以接受？”

“我？是啊。我跟一个女朋友去看的电影。片子太糟了。”

尼克大笑起来。

她决定不再谈莱姆和她自己的事。

萨克斯站起身，又倒了些葡萄酒，喝的时候感觉脸上发热。她看了看手机：晚上九点。“你有什么发现？”她朝案卷资料点点头。

“找到了一些很好的线索，可靠的线索。还要下很多功夫。有意思，证明自己的清白，就跟起诉罪犯一样艰难。我原以为要容易一些。”

“你很小心吧？”

“找了我的好朋友，让他干大部分的跑腿工作，就是我跟你说过的那个。我嘛，刀枪不入。”

他还在警队的时候，人们就是这么说他的。刀枪不入。萨克斯记得尼克不但是个好警察，还是个冒险者。为了拯救受害者，他可以不顾一切。

在这方面，他们很相像。

“你想……”他试探道。

“什么？”

“吃点晚餐吗？你吃过了吗？”

她耸耸肩。“我可以吃一点。”

“只不过问题是，我没去全食超市。”

“你去过全食超市买东西？”

“去过一次。我觉得有必要花上八美元买一份水果沙拉。”

她哈哈大笑。

他又说：“冰箱里有冷冻咖喱，是达戈斯蒂诺超市的，还不错。”

“是吧，不过我敢打赌热一下更好吃。”她给自己又倒了一杯葡萄酒。

那是什么声音？

这名即将退休、六十六岁的印刷工正在他的公寓楼走廊里，一栋普普通通、有几十年历史、在纽约城这个平淡无奇的地带很有代表性的公寓楼。他在萨蒂酒吧喝了一两杯之后，走起路来就摇摇晃晃了。此时将近午夜。他一直在想，酒吧里的那个乔伊，说到政治和所有那些的时候是个浑蛋，但至少你说要这样那样投票的时候，他没有辱骂你。跟他斗嘴很好玩。

但随着他慢慢顿住脚步，侧耳倾听他正经过的公寓里传来的声音，他对这个夜晚，以及晚上那四五杯酒的记忆就慢慢消退了。

爱德温·博伊尔凑近房门。

电视。

肯定是电视。

但是，即使是新电视机、新音响设备，听起来跟这个声音也有区别。不是同样的声音。现场的就是现场的，而这就是现场的。

另外，在电视和电影里，情侣做爱的声音要么干脆明了（并且通常伴有音乐），渐渐变成黑幕，要么像色情影片里一样持续不停。

这是真枪实战。

博伊尔咧嘴一笑。有意思。

他不知道这是谁的公寓，不太清楚。主人似乎很正派，只是显得安静。不是那种去萨蒂酒吧晃荡、闲聊瞎扯政治或什么的人。在私家侦探身上，你可以看到那种同样的安静，至少电影里是这样。这名印刷工从不认识私家侦探。

现在，女人低声呢喃，节奏加快。

男人也说了什么。

博伊尔心想：如果录下来，他可以把录音发给谁？

嗯，当然是操作纸板裁切机的老色鬼汤米。还有干会计的金杰——她总是把性挂在嘴边，总是打情骂俏。还有处理应收账款的约瑟。

博伊尔拿出手机，慢慢贴近邻居的房门，然后把这个声音秀录下来，边录边暗自微笑。

还有谁会欣赏呢？

嗯，他要想想。但他今晚肯定不会把录音发给任何人——在萨蒂酒吧待了几小时之后不会。他到头来可能会误发给前妻和儿子。明天上班的时候发。

终于，他的邻居和他的哪个女友加快速度，事情结束了——一声长长的叹息，可能是他，也可能是她，又可能是他的想象。

博伊尔关掉手机上的录音器，把手机收起来。他沿着走廊，摇摇晃晃走向自己的公寓。他努力回想最近一次做爱的时间，想不起来——这是七八杯酒下肚后的作用——但他敢肯定，那是上届政府任职期间的某个时候。

注释：

[1] 沃伦小船（Warren skiff），伊利诺伊州利物浦的克林特·沃伦（Clint Warren）手工制作的一种小船。

[2] 泰德·卡钦斯基（Ted Kaczynski，1942— ），美国天才型凶手，反技术，以“邮包炸弹”的形式作案。

[3] 《五十度灰》（*Fifty Shades of Grey*），英国女作家E.L.詹姆斯的作品，被改编成电影，其中的情爱描写尺度较大。

第五部分
星期六——
将军……

上午八点。

阿米莉亚·萨克斯打了个哈欠。她很累，脑袋阵阵抽痛。说得婉转一点，她度过了一个不眠之夜，不，是动荡之夜。

一个小时前，她离开了尼克的公寓，现在是在警察局广场的作战室。几天来，她第二次在这里查看案卷，这些案子都不在她的案件清单上。

首先，是尼克的案子。

而现在是这个，一个容量少很多、跟他的情况无关的案卷。

时间还早，但自从她不久前从档案室下载了案卷，她已经看了三遍。查找一些有利的东西，那或许可以解释她的怀疑。什么都没找到。

她望向窗外。

她又把目光收回到案卷上，案卷一点都不配合。

没有有价值的东西，没法挽救。

该死。

门口出现一个身影。

“我一收到你的信息，”罗恩·普拉斯基说，“就马上赶了过来。”

“罗恩。”

普拉斯基走进来。“空荡荡的，不一样了。”他扫了一眼作战室。证

物表立在角落里，但不完整。由于萨克斯的和莱姆的两个案子，实际上是一回事，这个装置就不再是不明嫌疑人四十抓捕行动的一部分。阳光刺眼，以锐利的角度洒进屋内。

普拉斯基一副心神不宁的样子。他有时是会犹疑不定——主要因为头部的损伤。那个损伤夺走了他的自信，对，还夺走了一点点认知技能，他通过毅力和街头办案的天分大大弥补了这一点。毕竟，大部分罪案的侦破方式都相当平常；警察工作更多是建立在汗水，而不是福尔摩斯式推理的基础之上。但今天？萨克斯知道问题出在哪里。

“坐吧，罗恩。”

“好的，阿米莉亚。”他注意到了她面前打开的案卷。他坐下来。

她把文件夹转过去，往前一推。

“这是什么？”年轻的金发警察问。

“看一下最后一段。”

他扫了一眼那些文字。“哦。”

她说：“古铁雷斯案六个月前就结案了，因为恩里科·古铁雷斯死于吸毒过量。罗恩，如果要撒谎，最起码的，你难道不能核实一下事实吗？”

电话吵醒了他。

是嗡嗡声，不是铃声，不是颤音，不是音乐声。

手机放在他从杰西潘尼商场买来的床头桌上，只是嗡嗡作响。梦起了作用，让他一直处在醒来的边缘：在里面，他梦到出去；在外面，他梦到牢房。因此，睡眠是警觉的，就像排水沟里打着旋儿往下流的水一样繁忙。

“喂？嗯，喂？”

“啊，嗨，是尼克吗？”

“是，是。”

“我没吵醒你吧？”

“是谁？”

“维托，维托里奥·基拉。那家餐馆啊。”

“哦，对。”

尼克双脚一荡，坐起来。他揉揉眼睛。

“我吵醒你了？”基拉又问。

“是啊，你把我吵醒了。不过没关系，我反正要起来了。”

“哈，实诚。大多数人会说没有，但你总是能听出来，对吧？他们听上去就迷迷糊糊的。”

“我听上去迷迷糊糊吗？”

“有点吧。听着，说道，你知道，为人实诚，我就直说了，尼克。我不打算把餐馆卖给你。”

“你碰到更好的出价了？这一点我可以解决。我们是怎么谈的？”

“不是钱的问题，尼克。我就是不想卖给你，抱歉。”

“前科问题？”

“什么？”

“我蹲过监狱。”

基拉叹了口气。“是啊，前科问题。我知道你说你是清白的，而且你知道，我相信这一点。你看起来不像坏人。但依然会有风言风语，你知道那是怎么回事。即便是谣言，即便它们是谎言。你知道。”

“我知道，维托。好吧，如果事情是这样的话。嘿，你很有勇气，亲自给我打电话。不是你的律师打电话给我的律师。很多人会以那种方式来处理。谢谢。”

“尼克，你是个好人。我知道你会顺利的，我有这种感觉。”

“是啊。嘿，维托？”

“什么？”

“这是不是说，我可以跟你的女儿约会了？”

沉默不语。

尼克哈哈大笑。“我逗你呢，维托。哦，顺便说一句，那天的那份外卖，我的朋友说，那是她吃过的最好吃的千层面。”

沉默不语。可能是愧疚的沉默不语。“你很好，尼克，你没问题的。保重。”

他们结束了通话。

该死。

尼克叹了口气，站起身，僵硬地走向梳妆台，他的裤子堆放在梳妆台上。他套上裤子，把昨天的T恤换成一件新的，随意地梳了几下头发。

一个小时前，阿米莉亚·萨克斯离开了公寓，脚步声和关门声把他吵醒了一会儿。

他走进起居室，泡好一壶咖啡并倒了一杯，坐在餐桌前等它凉。与此同时，心里浮现出对她的想念。但接下来，他查阅着她提供的资料，警察生涯的记忆就取代了阿米莉亚的影子和餐厅交易泡汤带来的失落感。

现在，就像当年一样，当他开始展开一项调查时，脑子里有什么东西豁然开朗。仿佛开关一摁，啪嗒，他进入了一种不同的模式。首先，产生怀疑。筛查，挑出可信的，筛掉其余的。这对尼克·卡瑞里而言并不难。

还有更重要的，产生跳跃。他的思维会产生那些稀奇古怪的跳跃。正是这一点，让罪犯落网。

“你跟我说你开车去了萨福克。”

“对，卡瑞里警探。我去的就是那里，看朋友。他可以为我做证，你跟他谈谈吧。”

“来回一百一十英里。”

“所以呢？”

“我拦你时的油表呢？上面显示几乎是满的。”

“又来了。我这么说吧，我重新加油了。”

“你开的是涡轮增压柴油机汽车。我这么说吧，你走的那条路上没有柴油可加。”

“哦，啊，我想跟我的律师谈谈。”

对他而言，那种跳跃——打电话给加油站，核查柴油泵的问题——是自然而然就想到的事。

彼时警探，此时警探。

他把那张带有“J”的人名清单拿过来，这些人都是出没于弗兰尼根酒吧的人，冯说他们是常客，他祈祷其中某个人可以帮他扭转命运。

杰克·巴塔利亚，皇后大道汽车和维修公司

乔伊·凯利，曼哈顿哈瓦沙姆工程总承包公司

Ｊ．Ｊ．斯特普托

乔恩·佩罗内，皇后区Ｊ＆Ｋ金融公司

埃尔顿·詹金斯

杰基·卡特，皇后区“你来存”自助仓储站

迈克·约翰逊，皇后区爱默生咨询公司

杰弗里·多默尔

乔万尼·“乔尼”·马尼特，长岛市老乡村餐饮设备公司

小卡特·杰普森，可口可乐分销公司

这些人他都没听说过，不过他愉快地猜测，其中某个人在成长过程中肯定吃了苦，他的名字跟一个连环杀手的名字非常像，足以引得孩子们残忍地戏弄他。

警察的头脑在全力运转，但那还不够。他需要输入信息，研究一番。那就开始吧。尼克开始上网核查这些名字。谷歌、脸书和领英。他还登录了弗雷迪告诉他的寻人网。老天，有很多信息。他在警队的时候，查出所有这些东西，得花数周而不是几小时。他还感到惊讶的是，人们发布了那么多自己的信息。有个叫J.J.斯特普托的家伙，在脸书上的一张照片里得意地抽着大麻。有个链接连到一个YouTube视频，视频里的杰普森正在加勒比海，酒气熏天、踉踉跄跄地跌进了游泳池，他随后爬了出来，吐得一塌糊涂。

至于“J”的妻子南茜，他们都没那个运气。

但也许“J”先生跟南茜离婚了。或者南茜是他的女朋友。也许有办法查清楚，也许纽约市警察局的程序可行，那个程序能将人和人关联起来，即便没有夫妻关系或亲戚关系。如果“J”坐过牢，也许会有南茜探监的记录。

但所有那种程序他都进入不了，他也肯定不会请阿米莉亚帮他搜

索。他已经越界了。

他浏览着下载的信息。他一直希望，“J”是跟执法部门有关的人，在他当初被捕时了解劫持行动。但这些人当中没有一个执法人员。那么就退而求其次，寻找跟黑社会有关系的人（尽管他知道，跟他们联系时要慎之又慎）。然而，这方面也没有结果。詹金斯被抓过——罪行轻，时间久远。另有两人接受过民事调查——一起是美国证券交易委员会的调查，另一起是美国国税局的调查——但什么结果都没有。

尼克往后靠了过去，喝着微温的咖啡。他看了一眼时钟，这件事已经耗费了三个小时。出现了一堆信息，但一点收获都没有。

好吧，再仔细想想，像警察那样思考。当然，名单可能没什么用，斯坦·冯随便凑足一些名字，给自己赚了一顿裹了过多面包屑的帕玛森鸡排。但你只有这个，名单，那就拿它下功夫吧。就像街头最不可靠的线索，就像你过去所做的那样。把它变成有用的东西。

他决定更细致地调查这些人经营或受雇的公司。他们当中，是否有谁比其他人更有可能跟劫持或收受赃物扯上关系？冯的名单没有把他们所有的任职机构列出来，但尼克可以查到其他大部分信息。运输公司和批发商是劫持案的核心，但这样的机构一家都没有。（巴塔利亚的公司经营二手车和维修业务。）杰基·卡特有一家自助仓储加盟店，似乎有那个可能性。乔恩·佩罗内的J＆K金融服务公司引起了他的关注，他们有可能借钱给许多参与不正当交易的人。而约翰逊的咨询公司呢？谁知道他们是做什么的？

尼克喝了一大口温咖啡。杯子突然停在半空中。他放下杯子，往前一坐，盯着名单。他大笑起来。哦，天哪，我怎么会漏掉这个？我到底是怎么漏掉这个的？

他读了一遍：乔恩·佩罗内，皇后区的J＆K金融公司。

Fi NANCI al. [1]

“南茜”不是妻子或女朋友。它源于他的公司名称。他的误读，要怪那个警探褪色的笔记。

尼克顿时满怀兴奋，他记得在办案的日子里，每当有了这样的突破性进展时，就是这般兴奋。

好了，佩罗内先生，你究竟是谁？他没有发现任何犯罪活动的迹象。佩罗内看上去是个正直向上、遵纪守法的商人，他为人慷慨，回报社区，积极参与教堂活动。不过，尼克还是要谨慎行事。如果佩罗内实际上跟黑社会活动有染，他可不能冒风险，让自己跟这人的名字扯上关系。他心里记着对阿米莉亚的承诺。

“如果有谁能帮我，又有风险，甚至只是貌似有风险，你知道，我会通过中间人跟他们联系的，通过朋友……”

他找出手机，打电话给弗雷迪·卡拉瑟斯。

注释：

[1] 此处为“financial”（金融）的拆解形式，中间的“NANCI”即为“南茜”。

罗恩·普拉斯基盯着摆在他和阿米莉亚·萨克斯中间的古铁雷斯案案卷。

作战室里，他跟她隔桌相对，在椅子上坐不住了。

该死，他为什么不查查古铁雷斯是否还在活动？这个问题有一个答案：主要因为他确信没人会知道或关心他在做什么。

我想错了，不是吗？

该死。

“罗恩，好好跟我说，到底怎么回事？”

“你告诉内务部了吗？”

“没，还没有。当然没有。”

但他知道，如果她发现他犯罪，会立刻向内务部报告。阿米莉亚就是这样的人。她可以通融，但当你越过纽约刑法的“铁栅栏”，那就是罪恶，无可饶恕。

因此他往后一坐，叹了口气，把真相告诉了她。“林肯不应该辞职的。”

她眨眨眼，不明白这是怎么回事。

他不能怪她。“他不应该的。那不对。”

“是啊。那又有什么关系呢？”

“关系大着呢。我来解释吧。你知道情况的，他在巴克斯特案上用力太猛了。”

“事实我都知道。怎么——”

“让我说完，拜托。”

普拉斯基心想，关于美，真是有意思。阿米莉亚·萨克斯跟昨天一样美，但现在是冷冰冰的美。他无法承受她的目光，掠过她看向窗外。

“我检查了巴克斯特案的案卷。我看了无数次，研究过证词的每个字、刑事鉴定的每个句子、警探的所有记录。一遍又一遍。我发现了一些不合情理的东西。”普拉斯基往前靠了靠，尽管事实是他的掩护被揭穿了，他的任务岌岌可危——按理说，阿米莉亚应该立刻了结此事——但他感觉到了身处狩猎中的冲动，而这场狩猎尚未结束。“巴克斯特是罪犯，不错。但他只是一个欺诈别的有钱人的有钱人。归结到最后：他不会害人。他的枪是纪念物，枪里没有子弹。枪击残留物的来源模棱两可。”

“罗恩，这些我都知道。”

“但你不知道奥登的事。”

“谁？”

“奥登。我不知道他是谁，是黑是白，年龄多大，除了知道他跟纽约东部的团伙有关系。侦办巴克斯特案的一个警探在记录中提到了他。巴克斯特跟奥登关系密切。我跟那个警探聊过，他一直没有追查奥登，是因为巴克斯特被杀，案子被撤销了。反黑组和缉毒组没听说过这名字。他这人很神秘。但我在街面上打听过，至少有两人说他们听说过他。他跟某种新型的毒品有关，叫卡炽。你听说过吗？”

她摇摇头。

“他也许是从加拿大或墨西哥偷运进来的。他也许提供了资金，甚至可能制造毒品。我在想，那可能就是巴克斯特被杀的原因。那不是一起随随便便的监狱斗殴。他被人盯上了，因为他对那东西知道得太多。总之，我在秘密调查……没有，没有得到批准，只是我自己行动。我告诉别人我需要奥登制造的这东西，我声称我头部的损伤很严重。”他觉得自己脸红了，“老天会为此而惩罚我的，但我已经留疤了。”

“还有呢？”

“我的目的是向林肯证明，巴克斯特根本就不是无辜的。他跟奥登合作，提供资金制造或偷运卡炽。我想证明巴克斯特可能的确用过枪，证明有人因为他参与其中的这狗屎东西而送命。”普拉斯基摇摇头，“林肯会意识到，他并没有犯那么大的错，他会取消辞职。”

“为什么——”

“——我没告诉任何人，何苦要费劲编故事？你会怎么说？放弃，对吧？一个没有经过批准的秘密行动，我自己掏钱买毒品——”

“什么？”

“只有一次。我买了一些奥施康定，五分钟后就扔到下水道里了。但

我必须买这玩意儿，必须在街头树立一点威望。我放过了一次持枪指控，让某个小混混为我做担保。阿米莉亚，我行事很小心。”

他盯着古铁雷斯案的案卷。真蠢。他心里想：我为什么不先查一下？

“我快查出来了，真的快查出来了。我花两千美元买了一条有关这个奥登的线索。我感觉这条线索有用。”

“关于感觉，你知道林肯会怎么说。”

“他现在在帮忙侦办不明嫌疑人四十的案子，转过头来为纽约市警察局工作，他有没有说什么？”

“没有。他告诉我一切都没变。”她一脸苦相，“他跟我们协作，主要是为桑迪·弗罗默提起民事诉讼。”

普拉斯基依旧一脸坚毅。“阿米莉亚，我但愿你没发现这事。但现在你知道了，只不过我不会罢手。我就跟你直说吧，这事我要干到底。我不会让他不争取一下就辞职的。”

“纽约东部，是这个奥登活动的地方？”

“还有布朗斯维尔和贝德福德-斯图文森。”

“城里最危险的地带。”

“格拉美西公园也一样危险，如果你在那里被枪杀的话。”

她微微一笑。“你不听我的话收手？”

“不听。”

“那么有个条件，所有这一切就都算了。如果你不同意，我就告发你，让你停职一个月。”

“什么条件？”

“我不想让你单枪匹马地干。你去见奥登，我希望有人跟你一起去。你知道有谁能支援你吗？”

普拉斯基想了一下。“我心里有个人选。”

林肯·莱姆拨了萨克斯的手机号码。

没有回应。今天早上他已经打过两次电话，一次在早些时候——六点。她没有接电话，然后又是如此。

他跟朱丽叶·阿切尔和梅尔·库柏正待在实验室。时间还早，但他们已经在研究证物表，像足球赛中的球员踢球一样来回讨论想法。鉴于其中两名参赛者久坐不动的特质，这个比喻莱姆用起来有点不好意思。

库柏说：“这里有东西。”

莱姆驱动轮椅驶过去，差点跟阿切尔的轮椅撞到一起。

“是阿米莉亚在早先的一个犯罪现场发现的清漆。结果刚从调查局的数据库被传过来。”

布莱登制造，富屋牌

“他们真够慢的。”

库柏接着说：“用于制作精品家具。不用在地板或普通木工活上，价格昂贵。”

“有多少家销售店铺？”阿切尔问。

恰到好处的问题。

“这就麻烦了。”梅尔·库柏回答道，“这是市场上最普通的一种清漆，我在这个区域查出了一百二十个零售点。他们还散装直销给家具生产商，大大小小的都有。而且他们通过半打的中间商，也在网上销售——这个调查结果不会让大家开心的。”

“写到证物表上，好吗？”灰心丧气的林肯朝阿切尔咕哝道。

客厅里一片沉默。

“我，嗯。”

“哦，是的，”莱姆说，“对不起，我忘了。梅尔，写上去。”

这名警察用工整的字迹把品牌和生产商加进去。

阿切尔说：“即便有很多销售点，我也会着手调查售卖清漆的商店，看是否有人能认出我们的不明嫌疑人。”

莱姆说：“也有一种可能，那就是不明嫌疑人——”

阿切尔把话接过来：“——在商店工作。这事我想到了，我想我先采取一些初步的措施。调查一下商店，看是否有雇员照片。查查它们的网

站、脸书、推特，也许有垒球队、慈善活动、献血活动。”

“好。”莱姆又驱动轮椅驶向证物表，仔细琢磨。他感觉形势紧迫逼人。既然他们已经确认“人民卫士”、他们的不明嫌疑人四十是连环作案者，他们完全有理由怀疑他很快会再次行动。那通常是多次犯案者的特征。不管动机是什么，性快感还是恐怖分子的言论，欲望往往会加快他们的杀戮频率。

明天见 ……

门锁里传来钥匙转动的声音，门开了，脚步声在前厅响起。

萨克斯和普拉斯基来了。这个年轻人有时穿警服，有时穿便装。今天他穿的是便装，牛仔裤加T恤。萨克斯一脸疲惫，两眼通红，身体松弛无力。

“对不起，我迟到了。”

“我打电话了。”

“忙了一晚上。”她朝证物表走去，浏览着内容，“嗯，我们进展到哪里了？”

莱姆给她讲了清漆的大概情况、阿切尔在忙的事——调查商店，查找买东西的顾客。萨克斯问：“有关于餐巾纸的进一步情况吗？”

“没收到总部的消息。”梅尔·库柏回答。

她一脸愁闷。“还是缺失。”

莱姆也在仔细检查证物表。

答案就在那里 ……

只是它不在。“我们漏掉了什么。”莱姆利落地说。

有个男人的声音在门口响起。“当然是的，林肯。我得跟你说多少遍呢，你必须看全貌。是不是要我一直手把手牵着你啊？”

伴随那个声音，满脸皱纹的纽约市警察局警探朗·塞利托撑着精干的手杖，一瘸一拐地慢慢走进屋里。

尼克·卡瑞里在等车的时候，看着公寓沙发上的床单笑了。不是暗自发笑，是真正的满脸带笑。

昨晚，阿米莉亚留下来过夜，他表现得像个绅士。他们一起坐在沙发上——餐桌上乱糟糟地摆满了“我无罪行动”的资料——吃了咖喱鸡肉，喝光了葡萄酒，喝得一点都不剩。他知道她要来，买了一瓶好酒。

他和她坐得很近，但他像个绅士。她带了点醉意，说没法开车回家，要叫一辆出租车，这时他说：“你想睡沙发吗？或者睡床上，我来睡沙发？别担心，我不会骚扰你的。你就是看上去，嗯，你看上去好像一小时前就要睡着了。”

“你不介意？”

“不会。”

“沙发吧。”

“我会把沙发整理好一点。”

他没整理好，不过她也不介意这马马虎虎的活儿。五分钟后，她就睡着了。尼克盯着她美丽的脸庞看了两三分钟，也许更久。他不知道。

现在，尼克把床单从沙发上拽下来，拿进卧室丢入洗衣篮。他把枕套也取下来了，举到脸上闻了闻，闻到了她的洗发水气味，觉得心里怦然一动。枕套也要洗的，但他改变主意了，把它放在梳妆台上。

他的手机收到信息，发出哔哔声。卡拉瑟斯到了。他站起身，穿上外套，离开了公寓。在公寓楼前面，他钻进朋友的越野车——一辆凯迪拉克凯雷德，比较旧了，但保养得很好。他告诉弗雷迪一个皇后区的地址，弗雷迪点点头，出发了。他这样那样转弯，转了十几次。他没用导航。弗雷迪好像完全了解这个区域。这男人坐在凯迪拉克的大方向盘后面，看上去小小的，但今天上午因为某些原因，显得没那么小了。

他们一路往东，尼克靠坐在皮椅上，看着城区景色变得柔和起来。周围环境从酒店和不带电梯的公寓转换到7-11便利店，再到平房，再到有片片草地和花园环绕的大型独栋住宅。在皇后区，你开车不用跑多远，就可以看到这种转换。

弗雷迪把文件夹拿给他。“我能找到乔恩·佩罗内的所有信息，他的

联系方式。这人很有头脑。”

尼克看了看，做了一些记录，比对一下弗雷迪发现的信息和他自己拼凑起来的东西。他的心怦怦直跳。是的，这可能就是他需要的。

救星。他又一次露出微笑。

他把纸页放进外套的里兜，两个男人闲聊起来。弗雷迪说这个周末他要带他姐姐的孩子去看棒球赛。

“纽约大都会队。他们一个十二岁，一个十五岁。”

“纽约大都会队？”

“哈，男孩子呀。有些自我，但对我还好。你十五岁的时候不自我，就不对劲了。”

“还记得皮特森在体育馆抓到我们喝啤酒吗？”

弗雷迪笑起来。“你对他说了什么？是……我不记得了，但后果可不好。”

尼克说：“他好像是说你们喝酒干什么？难道你们不知道这对你们有害吗？我就说：‘那你老婆干吗要给我们酒呢？’”

“老天，就是这样！这话真妙。他揍你了，对吧？”

“推了我一下，就这样……还停学一周。”

他们行驶了几个街区，沉默不语，尼克沉浸在学校时期的回忆中。弗雷迪问：“你和阿米莉亚的情况怎样？我是说，她现在跟那家伙在一起，对吧？”

尼克耸耸肩。“是啊，她跟他在一起。”

“有点不可思议，你不觉得吗？他是个残废。等等，你可以这么说吗？”

“不，不可以这么说。”

“但他是，对吧？”

“他是伤残者。我查过了，你可以说伤残者。他们也不喜欢残疾者的说法。”

“文字游戏而已。”弗雷迪说，“我爸爸称黑人为有色人种。你不应该这么称呼的。但现在你又应该说‘有着有色皮肤的人种’，跟有色人种很

像。所以，我不明白呢。你们真是天生的一对，你和阿米莉亚。”

是啊，我们是。

尼克看了一眼后视镜，浑身一僵。“妈的。”

“什么？”弗雷迪问。

“你看见我们后面的那辆车了吗？”

“那——”

“绿色的，我不知道。我想是别克。不对，是雪佛兰。”

“我看见了。怎么了？”

“它一路跟我们拐同样的弯。”

“不是吧。这是怎么回事？据我所知，没人跟踪我啊。”尼克又看看后视镜。他摇摇头。“该死的。”

“怎么了？”

“我觉得是卡尔。”

“是——”

“文斯·卡尔。我跟冯在‘湾景’咖啡馆的时候，那个浑蛋警探来纠缠我们。”

“妈的，监视你的住处。太过分了。我把枪扔掉了，他们永远都找不到。你什么都没干，即便枪露出来了，你可以说你不知道他有枪。冯也没有说出他的真实名字。他是怎么回事？”

“他是个警探，就这么回事。要不就这样开车带着我吧。天哪，我不希望他把跟佩罗内的这件事搞砸。这太要紧了。这是唯一的方法，我要证明自己的清白。”

他四下看看。“听着，弗雷迪，他对你一无所知。他不知道你报假警了。帮我一个忙。”

“好，尼克，没问题。”

他看看四周。“开去那个车库。”他指指前面。

“这里？”

“对。”

弗雷迪加快车速，轮胎尖啸。那是一个四层的车库，隶属于一个封闭式购物中心。

“我在这里下车。你开车转悠半小时吧。”

“你要干什么？”

“我从商场穿过去，坐出租车去找佩罗内聊聊。回来后跟你在这里见面。不好意思。”

“没事，这很好。我去吃点早餐。”

弗雷迪在商场的一个入口附近停车。尼克问：“你在咖啡馆看见他了，对吧？”

“是啊，我记得他。”

“如果他上来打探我——”

“——我就跟他说我不能说话，我在等他的老婆。”弗雷迪眨眨眼。

尼克咧嘴笑笑，拍拍这小个子男人的肩膀。他从越野车上跳下来，消失在商城里。

J＆K金融公司的大厅里没有真人保安，只有一个平淡无奇的对讲装置。尼克按下按钮，报上姓名。

一阵停顿。

“你有预约吗？”一个女人的声音问。

“没有，但我希望能有机会跟佩罗内先生谈谈。事情和阿尔冈昆运输公司有关。”

又是一阵更长时间的停顿。

门锁响了，尼克觉得那个声音大得刺耳。

他踏入一部小型升降电梯，在三楼进入一间办公室；考虑到社区的环境和办公楼的破旧外观，办公室好得让人吃惊。乔恩·佩罗内似乎干得还不错。接待员是一个有着深咖啡肤色的漂亮女人。

在她身后，通过打开的门可以看见两间办公室。两间办公室里都有人，梳着棕色短发的大块头男人。他们身形粗大，穿着熨过的商务衬衣。一个在打电话，另一个在近旁的办公室里，把视线转向尼克。两人

当中，他的身形更大，穿着淡绿色的衬衫和吊带裤，眼神冷冷的。

接待员放下座机电话。“佩罗内先生现在可以见你。”

尼克谢过她。他走进套房内最大的那间办公室，里面摆满了书、电子表格和商业文件，还有纪念品和照片。照片有好几百张，墙上、办公桌上、咖啡桌上都是，很多是家庭照。

乔恩·佩罗内站起来。他个子不高，身材结实，像根圆柱。他身穿灰西装、白衬衫，系着领带，颜色像环绕希腊岛屿的大海。黑发，大背头。他刮胡子时划伤了自己，尼克怀疑他是否用的折叠式剃刀。他看上去是那种有可能用折叠式剃刀的人。他的右手腕上套着一个金手镯。

“卡瑞里先生。”

“叫我尼克吧。”

“我是乔恩。坐吧。”

两人都坐进了柔软的皮椅里。佩罗内仔细打量他。

“你提到了阿尔冈昆运输公司。”

“是的。你听说过吗？”

“这家公司已经倒闭了，但我相信这是一家私营卡车运输公司。”

“对。这家公司给大品牌制造商运送药品和香烟，用的是没有标记的半挂式卡车——没有标记，当然是因为劫匪会瞄准带有菲利普·莫里斯或辉瑞公司标记的卡车。”

“我知道这种做法。这和我有什么关系？”

“十五年前，一辆阿尔冈昆公司的半挂式卡车运载着价值两百万美元的处方药，在格瓦纳斯运河上的一座桥附近遭到劫持。”

“是吗？”

“你知道是的。劫匪把药品藏在皇后区的一个仓库里，但他还没来得及回去销赃给买家，就被逮捕了。布鲁克林某个团伙的人发现了被劫走的货物，并且把整卡车的货物偷走了。我查了一段时间，发现那帮家伙是你手底下的。”

“我对此一无所知。”

“不知道？好吧，但我知道。”

佩罗内有一会儿沉默不语，然后说：“你怎么这么确定？”

“因为我就是那个劫匪。”尼克让这句话停了一会儿，“好了，我干那票活儿的报酬是七十万美元，你从我这里抢走了。通货膨胀和利息呢？给我一百万美元吧，我们就两清了。”

“嗯，瞧瞧呀。”梅尔·库柏咧嘴笑着，一只手插在越来越稀疏的头发里。

朗·塞利托走进客厅，慢慢移动脚步，朝在场的众人点点头。当莱姆这个刑事鉴定专家还在纽约市警察局工作的时候，两人搭档了好多年。最近，塞利托给莱姆做顾问，帮重案调查组做刑事鉴定和其他调查工作。

“朗！”普拉斯基站起身，用力握着警探的手。

“好啦，好啦，对老人悠着点儿。”事实上，塞利托还舒舒服服地在中年期晃荡着。

把警探让进屋的汤姆说：“朗，要吃点喝点什么吗？”

“好极了，如果你烤了面包的话，我就太喜欢了。”

看护微微一笑。“其他人呢？”

其他人都谢绝了。

由于受到一名罪犯的毒害，塞利托成了自己的“精华荟萃”[1] 版，处在边缘状态很久了。他差点死掉，接受了大量的治疗和调理。过去这一年，莱姆猜他瘦了四十磅。他的头发渐稀渐白。他这柔韧的新体格，使得他比平常更显邋遢。衣服不合身，新近瘪下去的皮肤也松松垮垮。

塞利托往客厅里面走了走，盯着朱丽叶·阿切尔。“这是什么……”他的声音低了下去。

莱姆和阿切尔笑起来。“尽管说。”

“我……”

阿切尔昂起头。“轮椅陈列室？”

塞利托脸红了，莱姆看见他脸红的次数很少，这是其中一次。他说：“我打算说会议的，不过你的说法更有意思。”

莱姆给他们做了介绍。

她说："我是实习生。"

塞利托朝莱姆瞥了一眼。"你？是导师？天哪，朱丽叶，祝你好运吧。"

萨克斯拥抱了塞利托。她和莱姆时不时见到这位警探和他的女朋友雷切尔，但由于莱姆不再从事刑事工作，塞利托又在休病假，他们很长时间没在一起工作了。

"啊。"汤姆把一盘丹麦面包端进客厅，塞利托两眼放光。他一阵狼吞虎咽。汤姆递给他一杯咖啡。

"谢谢。"

"你不要糖？对吧？"

"要，我要。两包。"塞利托的减肥方式是喝黑咖啡，搭配甜甜圈。现在他瘦了，就放纵起来。

这位重案组警探用挑剔的目光扫视客厅，半数设备盖着塑料布。十几块白板被翻转过去，对着远处的墙。"天哪，我才休息一下，一切都变成了这副鬼样子。"然后他微微一笑，"还有你，阿米莉亚，我听说了你的狩猎大行动，布鲁克林商场里的电动扶梯啊。"

"你到底听说什么了？我按时把事故报告提交给射击小组了。"

"一切都很好。"警探继续说，"他们推举你为'机灵女士'。好上加好的是，马迪诺名声很好，他刚刚被委派到警察局广场的职位上——所以你有个'力量型击球手'支持你。"

莱姆酸溜溜地说："朗，应该是粉丝支持击球手，而不是反过来。"

"天哪，学校里的孩子经常把你打得屁滚尿流吗，'最先举手说出正确答案'先生？"

"咱们稍后再追究不相干的问题，好吗？朗，你是说'全貌'？"

"我看了你发过来的资料。"

塞利托就是那个专家，莱姆把不明嫌疑人四十案件的资料上传给了他。他想到这人简洁的回复，暗自发笑。

啧，啧，明天……

"首先，这是一个变态的浑蛋。"

准确，但无关紧要。莱姆强忍着不耐烦说："朗？"

“好，我们知道什么？他喜欢我们带进家里、对我们发起攻击的产品和消费品。唉，我的看法？他从两方面实施计划[2]。”

“你说什么？”莱姆条件反射式地发问。

“我跟你开玩笑呢，林肯，就是忍不住。都好几个月了，你没拿语法课把我折磨得蛋疼。原谅我说脏话了。”他冲着阿切尔说。

她面露微笑。

塞利托继续说：“好吧，他有两个计划。他利用控制器这东西来发布宣言或针对富人，他们买奢侈的狗屎还是什么玩意儿。这是他的首选武器。真糟糕，但就这么回事。计划二：自卫。他需要阻止追踪他的人，也就是说，我们。呃，是你们。他一直在现场输入代码，操控控制器，对吧？”

“对。”阿切尔说，“他可以从世界上任何一个地方侵入云服务器，但他似乎想待在近处。我们认为他可能有某种道德感——确保不会伤害孩子，或者还有不大肆挥霍钱财购买奢侈品的穷人。”

“或者，”萨克斯说，“通过观看现场，他能获得兴奋感。”

“呃，那就意味着他可能会留下来看看谁在追踪他。证物搜集小组，你们——阿米莉亚和罗恩。”

“我也在现场待过，”莱姆说，“当时他毁掉了教他破解控制器的那个人的办公室。”他做了个鬼脸，“他还看见埃弗斯·惠特莫尔在那里。”

“他是警队的？”塞利托问。

“不是，是律师。我跟他一起合作，办理那起民事案件，那起电动扶梯事故。那时我们还不知道这是谋杀案。”

塞利托喝了一口咖啡，然后又加了一包糖。“对你们的不明嫌疑人来说，要查出他的身份并不难。还有你，你太出名了，林肯。查到你和你所有的小妞，很容易。我会弄清楚针对每个人的保护性细节，我可以搞定这事。”

莱姆向电脑下达指令，打印出惠特莫尔的地址和电话号码。塞利托提醒他，说他已经有库柏和萨克斯的个人信息，他会了解关于他们住所的详细情况。阿切尔说她不太可能有危险，但莱姆语气坚决。“不管怎样，我希望有人待在你哥哥家。不太可能并不意味着不可能。从现在开始，我们都必须假定我们就在他的视线范围之内。”

在今天的日程表上：人民卫士策划了更多的恶作剧。

这也是一个搞恶作剧的美好日子。

我花了一些时间陪阿莉西亚，安慰她。她走了，去工作了（她是个簿记员，有点像会计，不过我不能告诉你她在哪里工作或确切做些什么。事实是，她对这工作没有激情，因此我也没有。我们不是一对典型的情人，我们的生活当然也并不是完全重叠的）。我在切尔西的公寓窗户边吃了第一份早餐三明治，然后是第二份。味道可口，充满盐分。我的血压这么低，医生做检查时开玩笑地问我是否还活着。我笑了，虽然这话从医生口中说出来并不真的好笑。我想把他的脑袋敲碎，但我没有。

我狼吞虎咽地吃着第二份三明治，准备好出门。

不过，我还没完全准备好发动猛烈的攻击；我有个任务要先完成。

今天换新装束了——没戴帽子，换换风格，这下全世界都可以看到我的金发平头了。一身深蓝色的运动装，裤腿上有竖条纹。鞋子，没什么可做处理的。我要穿特殊的尺码。我的脚很长，就跟我的手指一样，就跟我瘦巴巴的身子那么高一样。这种状况叫马凡氏综合征[3]。

嘿，弗农，骨头架……

嘿，豆角小子……

不能跟人理论，不能说：这不是我的选择。不能说，上帝眨了眨眼睛，或者开了个玩笑。指出亚伯拉罕·林肯也是我们这种人，没用；说这没什么大不了的，没用。

所以你就随它去，嘲笑啊、拳头啊、溜进你储物柜的图片啊。

直到你选择不放过它。红的伴侣，这个林肯·莱姆，他的身体背叛了他，他应付过来了。一个卓有成就的社会成员，真有他的。我采用的是不同的方法。

在这个明媚的春日，我把背包往肩上一背，来到街上，整个人都容光焕发。有意思，你在执行任务的时候，全世界都绽放着美丽的花朵。

好了，我向西朝河边走去，越接近灰色的哈德逊河，时光就越往前回溯。离我不远的切尔西东区和中央区，布满公寓楼、精品店和《纽约时报》点评过的雅致餐厅。往远处去的西边，是工业化区域——我觉得这里就像十九世纪一样。我看到我要找的大楼了。我停下脚步，戴上棉手套，用预付费电话打了个电话。

“珠穆朗玛图形公司。”一个声音回应道。

“好的，请找爱德温·博伊尔听电话。有要紧事。”

“哦，等等。”

三分钟，我等了整整三分钟。如果不是要紧事，会等多久？——事情其实不要紧，但没关系。

“喂，我是爱德温·博伊尔。你是谁？”

“彼得·福克警探，纽约市警察局的。”我不太喜欢看电视，不喜欢，但爱看《神探科伦坡》。

“哦。怎么了？”

“很抱歉通知你，有人闯进了你的公寓。”

“不会吧！出什么事了？是吸毒者？那些在街上晃荡的孩子？”

“我们不知道，先生。我们想让你来看一下，说说丢了什么。你过多久可以来这里？”

“十分钟。我离得不远……你怎么知道我在这里工作？”

我准备好了的。“我在你家的地板上发现四张名片。这里被洗劫一空。”

多么好的一个词。

“好的，我马上过去，现在就出门。”

我挂断电话，仔细看看人行道。还有其他公司和商业机构占据在这里。有家不景气的广告公司，努力在撑下去。人行道上空空荡荡。我走进一个废弃仓库的装卸区。不到三分钟，一个身影闪过去，六十岁左右的爱德温·博伊尔眼睛盯着前方，满脸忧虑。

我赶紧走上前，一把揪住他的衣领，将他拽到装卸区的阴影里。

“哦，天哪……”他转头看着我，瞪大双眼，“你！走廊那一头的！搞什么鬼？”

我们是邻居，相隔两套公寓，或者三套，不过我们彼此不怎么说话，只是偶尔点点头打招呼。

这时我什么都没说。有什么意义呢？没有俏皮话，没有吐露临终遗言的机会。人在这种时候会变得阴险狡猾。我只是将圆头锤圆圆的一端敲进爱德温的太阳穴。就像对托德·威廉姆斯那样，当时我们正要去喝一杯，庆祝我们的联合冒险活动，这项活动要让世界远离过于聪明、对我们不利的智能产品。

敲，敲。

骨头裂开，鲜血涌现。

他在地上扭来扭去，眼神涣散。我把锤子拽出来——这可不容易——重复一遍同样的事。再重复一遍。

他终于不扭了。

我朝街上看看。没有行人，只有几辆车，但我们处在模糊的阴影深处。

我把可怜的爱德温拖向这个废弃仓库的废弃装卸区的供应柜，打开胶合板柜门，将他用力塞进去。然后，我蹲下身，拿起他的手机。手机有密码保护，但没关系，我昨晚把密码识别出来了。我和阿莉西亚在鱼缸旁的沙发上做爱，我抬眼看安全监视器，看到了爱德温。就像大多数晚上一样，他喝得醉醺醺回家，正在门外录我们做爱的声音。我没告诉她，什么都没说。这会让她不安——她是个神经衰弱的女人。

但我知道，爱德温干了这事，我就必须敲断他的骨头。我就知道这一点。不是因为有什么证据可以让人利用，从而追查到我。只是因为那么干——录我们做爱的声音，这很残暴，是购物者的行径。

让这个男人去死，这理由足够了。真希望这过程中有更多伤害性疼痛，但你不能事事如意。

我把他的手机也敲坏了，这些机型的电池真难取出来。我稍后要扔掉它。

我注意到近旁有几只好奇的老鼠。小心翼翼却又不屑一顾的样子。我突然就想到了，这是消除证据的好方法，饥饿的啮齿动物会把尸体上的微物证据消化掉。

我走上人行道，深吸一口气。这片城区的空气有点难闻，但让人精神振奋。

一个美好的日子……

而且马上会更美好。干大事的时候到了。

“站起来。”乔恩·佩罗内说，抚平乌黑发亮的头发。用了一整瓶发胶吗？可能吧。

尼克清楚套路。他把衬衣拉起来，慢慢转个圈。然后把裤子也褪下，还有内裤。佩罗内往下瞟一眼。吃惊，沮丧？很多男人是这般反应。

尼克扣好扣子，拉好拉链，塞好衬衣。

“关掉手机，取出电池。”

尼克也照做了，把东西放在佩罗内的桌上。

他看了一眼门，有个穿吊带裤的男人在那里。尼克纳闷儿他在那里有多久了。

“没事，拉尔夫，他没带武器。”

尼克盯着拉尔夫的眼睛，直到这人转身离开办公室。他把目光转向佩罗内。“乔恩，我只是要拼凑线索，弄清实情。我的一个朋友查到了你的一个朋友——诺曼·林恩，眼下在蹲监狱，要在希尔赛德服刑五年到八年。他之所以有这么长的牢狱时间，是因为他同意保守秘密，不出卖你。不过我知道得够多了，能把你们俩联系起来。”

“天哪，嘿，妈的。”尼克猜测，佩罗内红润的脸色源于周末打高尔夫和度假，这下脸在染过色的头发的映衬下显得更红了。

“这些全都写在信里寄给我的律师了，万一我有事，信会被打开。你知道接下来会怎样，对吧？所以咱们就别在这里生气，或者大动干戈，或者舞枪弄棒的。咱们就谈谈正事吧。你难道没想过你偷的货物是从哪里来的？”

“阿尔冈昆运输公司？”佩罗内现在冷静多了，“我一直在等什么人从哪里突然冒出来，但没人出现。我该怎么办，打个广告？招领：价值两百万美元的奥施康定、氯乙烯和异丙酚。请拨打如下号码。”

“没关系。但是时候要回我的钱了。”

“你没必要弄得像个该死的教父一样。”

尼克眉头一皱。“恕我冒昧，乔恩，我把那些狗屎玩意儿存在货仓里，货仓主怎样了？斯坦·雷德曼？”

佩罗内迟疑不定。“出了点意外。在建筑工地。”

“我听说他试图自己转移货物，然后你把他活埋了。”

“我不记得发生过这种事。”

尼克抛给他一个讽刺的眼神。“现在说钱的事。我赚的，我要。”

“我给六十万美元。”

“乔恩，我们不是在协商。你就算去找城里最不好说话的销赃者，去

掉五十五个百分点，那也不止一百万美元。我敢打赌你没有，你绝对不是那种会打折的人。你拿到街面上去卖，你可能轻轻松松就赚了三百万美元。纯利润。”

佩罗内耸耸肩，等于是说：对啊，差不多。

“所以这样吧，我想要一百万美元。我想要文件上体现的是贷款——别人没法通过借贷的公司追查到你或任何有犯罪记录的人。只是我们要签一个补充协议，书面的，规定债务被免除。如果涉及这事，我会担心国税局的。”

佩罗内做了个鬼脸，更像是不情愿的赞赏。“还有别的想要的吗，尼克？”

“其实，对，还有。阿尔冈昆劫持案，格瓦纳斯河？我想要你放话出去，就说不是我干的，就说是我的弟弟，唐尼。”

“你的弟弟？你把他打晕了？”

“他死了，他不会在乎的。”

“不管人们在街面上听到什么，没人能推翻定罪。”

“这我知道。我就是想让一些圈内人听到这消息。”

佩罗内说：“我就知道那货物的事会回来纠缠我。我们两清了吗？”

“还差一点点。”

“哦，天哪。”

“好了，有个叫维托里奥·基拉的家伙，在布鲁克林开了一家餐馆。餐馆名就是他的名字，维托里奥。”

“怎么了？”

“我要你派人去找他，让他把那地方卖给我。给他一半的要价。”

“如果他不肯呢？”

“你就让那人威胁他的老婆和女儿，我想他还有外孙。只要在公园里拍点他们的照片，再把照片寄给他。那应该管用。如果不行，就让人去找他最小的女儿，汉娜，她看起来像个婊子。带她在街区周围兜兜风就可以了。”

“你真有一套，尼克。”

“佩罗内，你抢了我的东西。我没要求多余的。”

“好了，我会把文件整理好。”佩罗内随即皱起眉，“你是怎么找到我的，尼克？不可能那么容易。我真的把痕迹掩盖得很好。痕迹总是有。你这个朋友是谁？”

“名叫弗雷迪·卡拉瑟斯。”

“这么说，他可以把我跟阿尔冈昆劫持案中的货物联系起来？把你跟我联系起来？”

尼克说：“说到这里，我要提最后一个请求了。”

佩罗内缓缓点头，眼睛一直看着尼克身后的什么东西，看着衣帽架上的帽子，或者墙上的油斑，或者他在梅多布鲁克打高尔夫的照片。

抑或根本没看什么。

“他今天开车送我到半路。我跟他说我担心有警察跟踪我，我们躲到了大中央商城的车库。余下的路，我是坐出租车走的。”

“警察？”

“没有，没有，我瞎编的。我只想把弗雷迪晾在一边。”尼克想好了，事情就这么收尾。

佩罗内轻声说：“这事我们可以解决。”他打了个电话。一会儿后，胸脯结实、眼神冰冷、穿着惹眼吊带裤的拉尔夫回来了。

“这是尼克·卡瑞里，这是拉尔夫·塞维尔。”

一番眼神对眼神的较量，然后是握手。

“有个活儿要派给你。”佩罗内说。

“好的，头儿。”

尼克拿起手机，装好电池，重新开机。他发消息给弗雷迪；他不想听到这人的声音。

我回来了。看到卡尔了吗？

肯定没看到。

没有。

尼克输入消息，发送：

你在哪儿？

回复是：

“永远二十一岁”大门附近的紫色楼层。

尼克的下一条消息是：

十五分钟后见。

弗雷迪回复：

一切都好？

尼克迟疑一下，然后输入信息。

好极了。

尼克把弗雷迪的地址信息给了拉尔夫。“他开一辆黑色的凯雷德。”然后他瞥了一眼佩罗内，“不要活埋的把戏。要快，没有痛苦。”

“好的。我用不着发消息了，这只是枝节问题。”

“我不想让他知道是我。”

拉尔夫做了个鬼脸。“我尽力而为，但是……”

“尽量吧。他手机里有我发的消息，车里有我的指纹。”

“一切都会处理好的。”拉尔夫点点头，离开了办公室。尼克看到他的腰带上有把镀镍的大型号半自动手枪。他想，半小时后，其中一颗子弹就会射进他朋友的脑袋。

尼克站起身，跟佩罗内握握手。“我坐出租车回城。”

“尼克？”

这人停顿一下。

“你有兴趣跟我合作吗？”

“我只想创业做生意，安定下来，结婚。但当然啦，我会考虑的。”尼克走出办公室，拿起手机拨了个号码。

注释：

[1] “精华荟萃”（Cliffs Notes），一个学习指南品牌，由克利夫·希莱加斯（Clifton K.Hillegass，1918—2001）于一九五八年创立。

[2] 原文中有“agendizing”一词，为对话人物自创的“agenda”（议程）的动名词形式，实际不存在。

[3] 马凡氏综合征，一种遗传性结缔组织疾病，为常染色体遗传，患病特征为四肢、手指、脚趾细长不匀称，身高明显超出常人，伴有心血管系统异常。

莱姆看着阿米莉亚·萨克斯，这时她的手机响了。

她把目光从他身上移开，走到客厅深处接电话，背对着房间。他琢磨着是不是她的母亲。她耷拉着肩膀。一切都好吗？他清楚母女间麻烦的过往，也知道多年来状况有所改善。罗丝变得温和起来，萨克斯对待母亲也宽容些了。岁月流逝，棱角磨平，就像熵值一样。而现在，当然是这个女人的病。他清楚得很，人的身体状况可以改变一切。

他听不清也推测不出什么。终于听到：“餐厅”“解决”和“祝贺”。她看上去满怀热情。她听了一会儿，然后说：“我对你有信心。”

不是罗丝，那是谁？

他把目光转回到证物表上，驱动轮椅靠近一些。朗·塞利托打断了他的沉思。“国家犯罪信息中心有什么相近的结果吗？”

“没有。”莱姆说。国家犯罪数据库里的十四个人物档案和七个财物档案是针对还没被抓捕归案的通缉犯的，不然就是嫌疑人，还针对被盗财物。搜索犯罪概况和犯罪模式，再抛出几个名字，这是不可能的；联邦调查局的系统也不是这么设计的。

朱丽叶·阿切尔说：“在社交媒体和学术网站上，我发现了大量入侵智能系统的故事或报道。多半就是为了入侵，我的儿子跟我说这属于爱好的范畴。算是挑战吧。虽然有些黑客操控汽车和红灯，但没人故意把电器变成武器。”

“红灯。这个想法真可怕。”塞利托说。

她继续说：“使用无线控制器更便宜——公共工程就不需要挖沟和铺电缆了。”

塞利托说：“背景知识很扎实。你可以当一个好警察。”

“通过体检是个问题。”

塞利托咕哝道：“林肯整天都坐着。你也可以做顾问的。给他点竞争的压力，让他保持敏锐的状态。”这个脸上满是皱纹的警探再次浏览证物表，“这是他的侧写？也许是爆炸物，但最近我们没有遇到爆炸事件。毒物嘛，但没人被毒死。他是精木工工匠。你们觉得他制作什么东西？柜子或书架？带玻璃的，也许就是这么回事。”

“不对，”莱姆说，“玻璃碎片很旧，阿米莉亚还发现了玻璃密封胶。我觉得家具上的玻璃不会用密封胶来安装。那是用在住宅上的。另外，看到橡胶了吗？这是跟氨水一起被发现的。这样我就知道，他更换了一块坏掉的窗玻璃，并用橡胶擦刷器和纸巾清洁了新玻璃。”他看着证物表，声音低下去，“窗户。”

普拉斯基说：“即使是疯子杀手也需要修理房屋。这可能跟案子没关系。”

莱姆沉思道：“但他刚刚干的修理活儿。微物证据很新鲜，是跟其他证据一起在现场被发现的。我只是推测，如果你要闯入某人的房子或办公室——”

“你可以装作修理工。”塞利托说。

萨克斯说：“穿上工装裤，带上一块新玻璃，闯进屋里拿到你要的东西，然后换好玻璃，把玻璃擦干净再离开。任何人看到你，都会认为你是管理员，或是被雇来干修理活儿的。”

阿切尔补充道：“他之前在剧院区也假扮过一次工人。”

塞利托说：“也许他闯进什么地方，去查找是否有设备装有那种控制器，叫DataWise的那个东西。”

“他没必要那么做，”阿切尔指出来，“他的第一个受害者，托德·威廉姆斯，下载了装有控制器的产品的清单，以及购买产品的个人或公司清单。”

她真的说了“vic”[1]？莱姆被逗乐了。

“是啊，是啊，”塞利托说，“是这样。”

莱姆说：“如果我们发现的玻璃碎片是毛玻璃，我能理解这一点——他用透明玻璃来替换，这样他可以看清楚他的杀戮区。但坏掉的玻璃是透明的。老旧，或者说便宜，但是透明的。我想琢磨一下这一点。假设我们关于窗户修理工的推测是合理的——咱们大胆设想一下，他在策划另一起攻击，那么这是因为目标地点没有内置式产品。”

萨克斯随即说道：“这是因为他在追击不在清单上的某个人。某个特定的人，而不是随便哪个顾客。”

“很好，”莱姆说，“我们就琢磨一下这事。”

“可是为什么？”阿切尔问。

莱姆当即闭上眼睛，然后很快又睁开了。“能构成威胁的某个人。朗刚才提过，这是他的第二项任务：阻止那些追查他或对他构成威胁的

人。我们。也可能是一个目击者，某个认识他并有可能引起怀疑的人。证物表上有什么东西可以让人想到跟产品无关、跟他反对消费者的宣言无关的受害者吗？”

他审视着证物表。虽然有些物品的来源还未离析出来（皇后区？），但一切都已鉴定清楚，除了一样东西。

“该死的，梅尔，那到底是什么植物？我们老早就问过园艺学会了。”

“是昨天。”

“我说过了，很早了。”莱姆凶巴巴地说，“打电话，弄清楚。”

库柏再次查电话号码，打电话。“是阿尼斯顿教授吗？我是纽约市警察局的库柏警探。我给你们发了植物微物证据的样本资料，那是我们在犯罪现场找到的。有什么进展吗？我们的时间有点紧迫……好的。”库柏朝大家看一眼，“他现在查。”

“这说明从一开始，这就不是一个特别复杂为难的请求。”莱姆咕哝道，可能不应该说这么大声的。

随着通话的接续，库柏的肢体语言发生了改变。他在旁边的便签本上做着记录。“明白了，谢谢，教授。”他挂断电话。“罕见。不是经常能发现。”

“那就是罕见的意思，梅尔。那到底是什么？”

“木槿叶的碎片，但罕见之处在于，碎片是蓝色的。来源有限——”

“天哪！”萨克斯拿出手机，按了快速拨号。“我是警探五八八五，萨克斯。我要人去布鲁克林马丁街四二一八号。可能有炸弹威胁正在发生。嫌疑人为白人男性，身高六英尺二英寸到六英尺四英寸，体重一百五十磅。可能持有武器……我在路上了。”

她挂断电话，抓起外套。“是我母亲的房子。我送过她一盆蓝色的木槿，做生日礼物，摆在后院，就在地下室的窗户旁边。他在那里动了手脚。”

萨克斯冲向门口，又打了一个电话。

断路器跳闸了。

此时，罗丝·萨克斯正在布鲁克林连栋住宅的地下室里，这个地方阴暗潮湿，有股霉味。她慢慢地朝仪表板走去。走得慢，不是因为她的心

脏状况，而是因为杂物。

她看着那些箱子、搁板、架子，架上挂着用塑料包裹的衣服。

即使在这里，她也感觉很好——说“即使”，是因为她正躲开了一个精巧的蜘蛛网。

很好。

在她自己的房子里待待，换换环境。

她爱女儿，感激阿米为她所做的一切。但这个女孩，女人，对手术的事，嗯，这么婆婆妈妈。待在我这里，妈妈。来吧。不行，我开车带你去；不行，我买晚餐回来。

她真贴心。但事实是，在手术前的这些天里，她不会垮掉。不对，阿米显然是这么想的——外科医生切掉她心脏的组件，用她体内更小部位的小血管加以替代，这个过程中她可能会就此长眠，不再醒来。

女儿想尽量多陪陪母亲——就是以防A部分和B部分不相容，顺便说一句，老天绝对不会故意这样做。

楼上，她的手机在响。

他们可以留言的。

或许，阿米莉亚的坚持和执着纯粹来源于她那不妥协的天性。

罗丝笑着想，这应该怪她自己。她想起了她跟女儿激烈争吵的日子。罗丝的情绪、偏执和怀疑的根源是什么？以为父亲和女儿要合起伙来从妈妈身边逃开？

但这根本不算偏执。他们就是合起伙来了。

他们也应该这么做。我真是个泼妇，谁知道什么原因呢……也许我可以吃药，也许我可以和治疗师谈谈，但那是软弱的行为。

罗丝·萨克斯向来不服软。

现在，她陷入深思，感到一阵骄傲。因为这种态度的好处是，她创造了一个坚强的女儿。赫尔曼给了女儿爱心和幽默，罗丝给了她刚强。

不妥协……

地下室的灯是亮的——熄灭的灯在二楼。她感到纳闷，断路器为什么会跳闸？她什么都没用，没用熨斗，也没用吹风机。她一直在阅读，啪，灯就熄了。但房子的年头久了，也许其中某个断路器不好用了。

这时家里的固定电话响了——老式的丁零、丁零、丁零声。

她迟疑了一下。嗯，固定电话上也有语音留言的。也许是电话促销员在打固定电话。她不怎么用那部电话了，主要用手机。

欢迎来到二十一世纪。赫尔曼会怎么想呢？

她挪开几个箱子，把通向断路箱的路清理出来，心里想到了尼克·卡瑞里。

罗丝觉得那个说法是真的，他替他的弟弟顶了罪。这件事表面是好，是高尚，但正如她跟她女儿说的，如果他真的爱阿米，难道他不会找到更好的方式来处理？事关法律，一名警察必须秉持行事端正的做法。她的丈夫当了一辈子警察，一名街头巡警，在很多地方徒步巡逻，主要在时代广场。他恪守职责，冷静果决，从不挑起冲突，不煽风点火，会化解矛盾。罗丝永远都不可能看到他替人顶罪。因为即便出于正当理由，那也是作假。

她抿紧嘴唇。还有一个问题：她的女儿再跟尼克有任何联系，都完全是错的。罗丝看过他的眼神。他想重修旧好，这再清楚不过。罗丝想知道，林肯对这件事了解多少。罗丝的建议是，阿米要立即跟尼克断绝关系，即便市长亲自送给他一条又大又宽的蓝丝带以示“赦免”。

但孩子就是这么回事。你生下他们，竭尽所能地塑造他们，然后把他们推到外面的世界——他们承载着你所有的荣耀，也包含了你所有的挫败。

阿米做事会得当的。

罗丝希望如此。

她继续朝断路箱走去，发现断路箱旁边的窗户相当干净，焕然一新。也许花匠清洗过了。等他下周来的时候，她得谢谢他。

罗丝经过几个旧箱子，上面贴着“阿米的中学”标签。她想起那些疯狂的年月，轻声笑起来。阿米把空闲时间都拿来修车，以及给曼哈顿的一些顶级代理公司做模特了（她记得，有一次在时装拍摄中，十七岁的女儿怎样不得不涂上黑色的指甲油，这不是因为场景涉及哥特风格，而是因为她指甲下面的通用汽车润滑油被确定是没法抠下来的）。

罗丝决定把其中一个箱子拿到楼上去。看看箱子里的东西，这多有意思啊。她们可以一起看。可能等今晚吧，吃过晚餐后。

她把挡道的箱子推开，清理出通向断路箱的路。

注释：

[1] 上文提到“受害者”时，用的是缩写“vic”，而不是完整拼写“victim”。

我又是一个工人了，头戴帽子，身穿工装裤，坐在门前台阶上休息一下。我手拿报纸和咖啡，磨磨蹭蹭的，之后就必须回去干活了。

在田园牧歌般的布鲁克林，我透过罗丝·萨克斯太太连栋住宅的地下室窗户往里看。啊，她在那里，出现在视野里。

我的计划很成功。那天，在离这里只有六个街区的地方，我监视红的连栋住宅，发现一个老妇人从女警察的屋门口走出来，锁上防盗锁。长相相似，显而易见。是她的姨妈或者母亲。所以，我跟踪她到这儿。用谷歌稍微一查……关系就明了了。

嗨，妈妈……

红必须收手，必须吃点苦头。杀掉这个女人，就可以漂亮地实现目的。

罗丝，一个美好的名字[1]。

很快就会干枯、凋亡。

我本来想再次使用我那值得信赖的控制器漏洞，但那天我仔细搜索了房子，没发现有内置式电路请求接入网络或向空中传输数据。但正像我从木工活了解到的，有时你必须随机应变。巴西玫瑰木，供应短缺？那就用印度的。没有那么丰腴，没有那么艳丽的紫色，切割方式不同，平滑度不同，但你将就着能用。

有的时候，婴儿车、梳妆台、铺有格子棉布的床做出来比你设计的还要好。

好了，咱们就瞧瞧我这次的随机应变能否奏效。这事真的相当简单。我在车库门开启器的电路上动了手脚，好让罗丝起居室的一盏灯短路。几分钟前，我按了遥控器上的开关按钮，断路器就跳闸了。罗丝起身下楼，找断路箱重启断路器。

正常情况下，她要做的事很简单，只要把开关掰回到开启的位置就行了。

要有光……

只不过这不会发生。因为我还把主线从传入导线转接到了断路箱上

面。那扇金属门，实际上成了通电的电线，带有二百二十伏的电压，以及许多奇妙的、惊心动魄的电流。即便她做事明智，行事稳妥，先关掉总电源再重启断路器，她还是必须打开那扇门。

滋。

现在，她离断路箱只有几步远了。紧接着，很遗憾，她脱离了视线范围。

但她人在哪里，一清二楚。现在她要伸手去够把手了。

就是这样！

不够带劲儿，但我知道效果很棒。

当她以自己的身体接通电路，主线就短路了，切断了房子的所有电力——楼上、地下室和前门的灯都灭了。

我想我听到了轰隆隆的嗡声，但那肯定在我的脑海里。我离得太远，听不见。

再见了，罗丝。

我起身匆匆离开。

我沿着这条舒适的街道走了一个街区，听到了警笛声。声音越来越大。真是奇怪，他们来了？他们有可能是来抓我的吗？

红猜出什么了？猜出我要将爱迪生的怒火施加到她妈妈头上？

不，不可能。只是巧合。

我不禁为这个杰作感到开心。警探红，你吸取教训了吗？我可不是好欺负的。

好累的一天，好忙的一天。

他迫不及待想回家。

内森·伊根医生开着大轿车，行驶在布鲁克林高地的亨利街上，从容地穿过车流。不是太拥堵，很好。他伸了个懒腰，听到关节“嘎巴”一响。这名五十七岁的老外科医生很疲劳。他今天在手术室待了六小时，做了两台胆囊手术、一台阑尾切除手术还有几个别的手术。他没必要做这些的，但那个拿手术刀的年轻人需要帮助。有些医务工作是关于诊断、转诊和案头的，有些则跟划开人体有关。

那名年轻的住院医生还不堪重任。

内森·伊根可以。

筋疲力尽，但多少还算满意。他感觉很好，身心洁净。没人像医生，尤其是外科医生那样经常擦擦洗洗。你结束你的轮班——这就是轮班，像流水线工人的轮班一样——用最热的热水淋浴结束轮班。用干涩的香皂。你的身体感觉刺痛，激烈的水流声在耳朵里嗡嗡响。

有关胆汁和血液的记忆被冲洗掉了，他现在处于为人夫、为人父的心理状态。他悠闲地开着车，穿过他喜爱的舒适的城区。他马上就会见到妻子，今晚稍晚点还会见到女儿和第一个外孙。是个男孩，叫贾斯珀。

嗯，贾斯珀。

他的女儿告诉他的时候，这还不是他最中意的。“贾斯珀，是吗？有意思。”

不过，看着眼前皱巴巴的一小团，摸着他细细的手指和脚趾，沉浸在婴儿那迷茫的笑容带来的快乐中，他就觉得什么名字都很棒。巴尔萨泽啊，费德里科啊，阿斯兰啊，休啊，都无所谓。这就是人间天堂；那一刻，跟外孙四目相对，他记起了他为什么立下希波克拉底[2]誓言。因为生命是宝贵的，生命是惊奇的。生命值得你以命相守。

伊根打开卫星广播，按了预选按钮，是国家广播电台的一个频道。他开始收听特里·格罗丝的精彩节目。

“这里是《新鲜空气》……”

就在这时，他的车发起狂来。

毫无预警，引擎开始尖叫，好像他踩了油门似的；巡航控制灯自行闪烁——他的手没有靠近过开关！——系统一定是指示引擎要加速到一百英里。

“天哪，不要！”

转速表变红，车子疾速向前，轮胎冒烟，车尾像改装赛车一样摇摆。

伊根冲入对向车流，惊慌大叫，眼下车道还是空的。车的时速达到五六十英里——他的头往后撞到靠枕上，眼睛一花。他抬脚重踩刹车，但引擎的喘振强劲不减，因此车根本没有减速。

“不！”他彻底吓坏了。他松开刹车，一遍又一遍踩下去。他感觉脚上的一根跖骨断了。现在车速是每小时六十英里，还在往上攀升，车继

续打滑、钻来钻去。车辆都从他那条道上绕开了，喇叭轰鸣。

医生猛按引擎的发动/关闭按钮，但引擎继续像恶魔一样怒吼。

动动脑筋！

变速杆！对！空挡。他把变速杆推到中间位置，感谢老天，起作用了。引擎仍在咆哮，但变速器脱开了。车子慢下来，减速到每小时六十五英里，六十英里，他往前一倾。

现在踩刹车。

根本不起作用。

“不，不，不！”他大叫。

车子飞速奔驰，冲过红灯，冲向前面的十字路口，他惊慌失措，浑身麻痹，只能愣愣地看着前方，并且注意到车辆要么停着不动，要么在垂直的车道上慢慢行驶。数辆小轿车，一辆垃圾车和一辆校车。他会撞上其中一辆的侧车身，时速接近五十英里。

他的脑中闪过一抹理智的思绪：你死定了，但你能救谁就救谁。撞卡车，别撞校车！往右，只要偏一点。但他的手跟不上他的脑子，他一转方向盘，车直接转向一辆丰田轿车。他目瞪口呆，看着小汽车司机恐慌的脸，直直飞撞过去。那位老人跟内森·伊根一样吓呆了。

方向盘又一转，医生的车撞上了那辆日本车的驾驶侧后部，离司机只有几英尺远。

安全气囊把他打晕了，接下来的事，外科医生只知道他苏醒过来。他僵在原地，皱瘪瘪的汽车的钢骨架把他包围起来。被困住了，但还活着，他想。天哪，我还活着。

外面，人们跑来跑去，用手机拍事故。浑蛋……至少有那么一个 正派人可以拨打九一一吗？

随后，是的，他听到警笛声。他最后会进自己的医院吗？真是相当讽刺，也许还是他帮过的同一个急救室……

但是等等，我觉得好冷，怎么回事？

我麻痹了？

内森·伊根随即意识到，不，他的知觉是完好的；他感觉到的东西是泼洒在他身上的液体，来自被撞坏的丰田车后部，他几乎把那辆车切成了两半。

从腰部以下，汽油浸透了他身体的每一英寸。

注释：

[1] 原文为Rose，意为玫瑰。

[2] 希波克拉底（Hippocrates，约公元前460—前377），古希腊医生，在西方被尊为“医学之父”。

罗斯福快速路上，阿米莉亚·萨克斯加速到八十英里。

这么做不容易。喇叭尖叫，手指竖起，萨克斯无视她招惹的这些抗议，全神贯注寻找车辆之间的空当，凶猛地刹车，迅速变换车道。转速要一直高，高，高。最大开到五挡。四挡要更好——她称其为够有种的挡位。三挡算基本操作。

只要你移动，他们就抓不到你。

结果必然是：只要你移动，他们就逃不掉。

“不，”她在用免提电话说话，对方是她母亲连栋住宅附近的分局巡警，“他就在近处的什么地方。这是他的作案模式。他……哦，该死。”

“怎么了，警探？”巡警问。

有辆车紧急刹车，突然驶出出口，那个司机和她事先都没想到这一步，她从旁边飞掠而过，控制住打滑。福特都灵和福特金牛座算是远亲，错过了一个很有可能致命的亲吻，顶多只差两英寸。

萨克斯继续说：“他的作案模式是——发起攻击的时候，他会待在附近。他可以制造一起事故，然后离开，但他不会。他很可能轻轻按一下开关，等在那里以确定受害者——”她的声音哽咽起来，“以确定我的母亲落入陷阱。他刚动手十分钟，我们认为他没开车。吉卜赛出租车有很多。”

“我们正在搜索，警探。只不过——”

“多派些警力。我想要那里的警力多一点。他跑不了那么远的。”

她没听见他其余的话——如果他说了的话。她全神贯注地插入两辆车中间，那个空间不应该有第三辆车通过的。在都灵车的引擎轰鸣声中，她听不出是否有擦碰。喇叭尖叫。去告我啊，去告这个城市啊，她想。她因为刹车浪费了几秒钟，恼火得很，于是猛地换到低挡，又探入到红线区。

“现场要多去些人。”她对巡警重复道，挂断了电话。随即，她对着手机说：“呼叫莱姆。”

他立刻接了电话：“萨克斯，你在哪里？”

“刚上布鲁克林大桥……等等。”

她偏转方向，绕过一个骑低矮自行车的笨蛋，人们骑那种自行车时要斜撑在上面，头顶飘着一面旗子。车子没怎么打滑；桥的地表紧紧抓住了轮胎，她猛地把车子转过来。福特车恢复平衡。然后，她的前面出现一片空阔地带，她再次加快车速。

“朗已经打过电话给社区观察中心，还没有结果。也在检查地铁。”

“好的，那么……哦，天哪。”

踩离合，刹车到底，换二挡以防需要，提手刹，来个打滑换取一点空间……

“萨克斯！”

都灵车停下了，距离前面的出租车两英尺，在车道上形成四十五度角——好吧，是一条半车道，因为她，没错，斜在一个角度上。一场交通大拥堵从她差点撞到的出租车旁延伸开去。

“莱姆，交通堵塞。该死的，完全不动。我正在桥中间。我一从这里脱身，你可以让梅尔或朗给我找条路线吗？一条通畅的路线？”

“等一下，”莱姆大喊，“朗，我需要一条通畅的路线，从布鲁克林大桥东头到阿米莉亚的母亲家。”

她钻出车子，眺望前方。一片车的海洋，纹丝不动。

“为什么是现在？”她咕哝道，“究竟为什么？”

她的手机嗡嗡响，号码她认识。是不久前她通过话的那名巡警。她让莱姆待机，接听电话。“警员，你们有什么发现？”

“抱歉，警探。十多辆无线电巡逻车已经上路，紧急勤务小组也派了一辆卡车，只是很诡异，交通完全堵塞了，抱歉，完全瘫痪了。布鲁克林高地，卡罗尔花园，科布尔山，所有人都动不了。”

她叹了口气。“保持联系。”她接回莱姆的电话。

“……你还在吗，萨克斯？你能——”

“我在，莱姆。情况怎样？”

“你还要堵一会儿。几乎在同一时间，好像发生了五起严重的交通事故。在你母亲家附近。”

“妈的。”她骂道，“我敢打赌是他，不明嫌疑人四十。还记得罗德尼

说的话吗？他可以用控制器搞坏车子。这就是他干的事。我把车留在这儿，搭地铁。让朗派人来把车弄走。钥匙在后面的脚垫下面。”

“好。”

萨克斯没有费事去走人行道，而是沿大桥向东赶去。两趟地铁，而后是慢跑。她花了半小时，抵达了母亲的连栋住宅，冲进起居室，朝警察和医生点点头。然后，她停顿一下。

“妈妈。”

“亲爱的。”

两个女人抱在一起。在女儿的手掌下，母亲的身形纤弱得让人担心。

但她平安无事。

萨克斯往后退了两步，仔细打量她。罗丝·萨克斯脸色苍白，但可能是因为惊吓。她没有遭受来自不明嫌疑人四十的身体伤害——医生来这里，是因为她的心脏状况。这是防范措施。

然而，情况真是千钧一发。莱姆告诉萨克斯，当他们意识到罗丝可能是被攻击的目标时，他和破案小组推测，不明嫌疑人可能在她家设置了某种电路陷阱，因为他们已经发现电线被剥去绝缘皮的证据。

起初，他们不知道怎么办才好——除了叫罗丝出去。但这个女人不接电话。萨克斯打过电话，邻居不在家。他们努力猜测罪犯为了攻击罗丝，具体做了什么，这时，朱丽叶·阿切尔脱口而出：“我们必须这么做，用阿米莉亚在剧院区对付台锯的做法。切断电源。电网！切断她那个街区的整个电网。”

莱姆指派朗这么做。

他们勉强及时赶到。反馈的消息表明，不明嫌疑人破坏了断路箱，罗丝在电网一断的瞬间，伸手去够断路箱。现在社区的电力恢复了——萨克斯不想去考虑那些投诉、丢失的电脑数据和通信信息，但这些事他们必须处理。最重要的是，她的母亲还活着。

“妈妈，对不起，出了这样的事。”

“他为什么想伤害我？”

“为了打击我。这就像我跟他之间的象棋比赛，一步对一步。他肯定以为，我们不会想到你会成为目标。现在，有个警察会带你去我的房子里，陪着你。我要在这里搜索现场，在地下室，在他闯进来的地方。也许他还去了屋里的其他地方。这会儿没有我陪，你可以吗？”

罗丝握着女儿的手。萨克斯注意到，这个女人的手指一点也没抖。“当然可以，我没事的。我这就走。抓住那狗娘养的。”

这让萨克斯和在场的一名巡警笑起来。母女相拥，然后萨克斯走到屋外，看着她上警车，同时等候犯罪现场调查组的巴士。

我现在回玩具房了，因为它的舒适。我在给弟弟做沃伦小船。

我用柚木做的，一种难以处理的木料，因此挑战更大。因此，最终的结果会让我特别骄傲。

新闻出来了，我知道我其实没有烧死红的母亲。我知道这事，不是因为新闻提到她，而是因为这个报道：在布鲁克林的那个区域，电网中断了一小会儿。肯定是红这个购物者干的。她或她的警察朋友推测出来我要干什么，出手阻止了。

聪明，哦，他们真是好聪明。

另一则正说得吓死人的报道（我把电视新闻称为“矮胖子”，每一则都是“爆炸性的”），有关一连串重大交通事故、一个肯定跟电网故障无关的巧合——我弟弟最喜欢的词语之一——事故跟熄灭的交通信号灯无关。不，这场大屠杀完全要归功于我 和美妙的DataWise5000控制器。

我感到惊讶，没有聪明的记者提到人人都最喜欢的对象：智能控制器。

我不确定逃跑计划是否可行。我从没试过侵入汽车。托德教过我怎么做，但当时那对我的任务没有作用。我以为车辆上的云系统只用于诊断——或者你把车钥匙弄丢了，又需要发动车，于是你拨打汽车公司提供的免费电话号码，告诉他们出了什么事，报给他们一个代码。他们可以发动车，让方向盘锁失效。但是，哦不，各种奇妙的事你都可以做。巡航装置啊，刹车啊。

但问题是，我无从知晓，布鲁克林有哪些车装有DataWise5000控制器。也许很多，也许寥寥无几。

结果是，寥寥无几。我快步离开罗丝的连栋住宅，听到了警笛声；我觉得这个声音表明，可能有访客正为我而来。因此我开始运行汽车控制器软件。没反应，没反应，没反应。

直到最后，我听到了汽车引擎高速转动的巨大轰鸣，十秒钟后，是巨大的嘎吱声，声音就从大概一个街区远的地方传来。

交通立刻开始堵塞。

太棒了。回想起这事，我竟然笑起来。

再往远处几个街区，我又听到撞击声——真的！结果是汽车追尾。我让一辆车在街区中间停下。一辆日本进口车对一辆混凝土搅拌车，猜猜谁赢了？

向东四分之一英里，又是一声响。

有几分钟，什么事都没发生，但最终，在布鲁克林—皇后区快速路上，又有一辆车出事。我后来得知，那是一辆加长豪华轿车。

好了，我学到了一个奇妙的新把戏。真遗憾，红开那样的古董车。她要是在车祸中撞断骨头，倒蛮合适的。嗯，我的朋友还有别的选择。

现在，透过高倍放大镜，我仔细检查沃伦小船。小船完工了，我小心地把它包起来，放到一边。然后，我回到日记上，开始记录录音。

毕业派对，弗兰克、萨姆和我的毕业派对。

可能来了四十人。那帮运动能手，他们大多相当友好。有几个看我的眼神像在说，是他？但多数时候没人盯着我看，没人嘀嘀咕咕。

我在放音乐——我花了很长时间才想好要放什么、大家都喜欢什么——萨姆说快点回来这里。在客厅还是休息室，有个叫凯伦·德威特的姑娘，对我盈盈一笑。我见过凯伦，她读三年级，属于那种漂亮女孩，也瘦瘦的，但不像我这种瘦。她的鼻子很大，但我又算老几？客厅暗沉沉的，她开始摸我的肩膀和胳膊。我就想，这是干吗？只不过，我当然知道这是干吗，虽然我从没想过会发生这事，至少几年内不会，虽然班上半数家伙有过性经验。

她拉开我的拉链，用嘴巴做她要做的事。

接着客厅里来了一些别的人，凯伦说咱们走吧，那边有卧室。她要去小便，然后我可以找她，我们可以干那事。所以我等了几分钟，她把我喊进房间，里面黑黑的，她在那里，一丝不挂，趴在床上，我便干起来。我进到她里面，把该做的都做了。

然后，不，不，不——灯亮了。萨姆、弗兰克和凯伦都在，只是凯伦不在床上。趴在床上的那人是漂亮的辛迪·汉森。她昏过去了，嘴上缠着的床单湿透了，她一直流口水。

萨姆用宝丽来相机拍我和辛迪。全都拍下来了——她被下过药的昏昏沉沉的脸、我那瘦巴巴的身子和你知道的我那什么。其他人也在那里，笑啊笑啊。

我抓起衣服穿好，大叫：“你们在干吗？你们在干吗？你们在干

吗？”

弗兰克和萨姆在看照片，笑得甚至更厉害，其中一个说，嘿，你真是天生的色情明星，瘦豆角！

弗兰克依旧放肆大笑，揪住辛迪的头发，一把拽起她的脑袋。“你还是很享受的嘛，婊子？”

这下我明白了。我记起一个月前，他们从辛迪家出来，看到我走秘密路线回家，我第一次跟他们讲话。辛迪拒绝了他们。不乱搞，不口交，滚出我家，诸如此类的话。

那时他们就想好了。他们看到我，想好了要怎样报复辛迪·汉森。

“史诗般的事”是个谎言，“异形探索”游戏是个谎言，派对音乐是个谎言。

所有这一切，都是谎言。

阿米莉亚·萨克斯走进客厅，放下证物箱，箱子里装着从她母亲的连栋住宅搜集的证物。她径直走向朱丽叶·阿切尔。她张开手臂抱住这个吃惊的女人，差点把她绑在暴风剑扶手上的手腕弄脱。

“我——”这个女人开口说道。

“谢谢你，救了我母亲的命。”

“是我们大家。”阿切尔说。

“但是，”莱姆说，“是她想出断电策略的。”

“我不知道该怎样感谢你。”

阿切尔耸耸肩，跟莱姆所能做到的耸肩差不多。

萨克斯从实习生看向莱姆。“你们两个真是好拍档。”

莱姆通常对多愁善感或无关事宜没什么耐心，他问梅尔·库柏：“最新情况怎样？”技术员刚刚挂掉电话，结束跟交通部门的人的通话。

他说没有人员丧命。跟死亡擦肩而过的是一名医生，他的轿车撞到一辆丰田车的尾部，撞裂了油箱。他和另外那名司机浑身浸满汽油，但被一个路人拉了出来，随即，两辆车就被大火湮灭了。（医生当街脱个精光，扔掉湿淋淋的衣服，以确保双重安全。）

不过，有六人严重受伤。

这会儿，莱姆打电话给罗德尼·斯扎内克，咨询有关事故的事。“有什么办法可以追踪信号吗？”

这名调查计算机犯罪的警探解释了一长串，有关手机基站、公共无线网络和虚拟专用网络。

“罗德尼。”

“抱歉，答案是没有。”

他挂断电话。“棒极了的武器。”萨克斯对莱姆和阿切尔说。

人在市中心的塞利托，打来电话说小组的所有人和他们的家人，现

在都处在保护之中。“是UAC优先级。”他咕哝道。

莱姆已经放弃努力，不想去了解纽约市警察局的简约表达法。“这是？”

“在那浑蛋被抓住之前，这会一直适用 [1] 。”塞利托说。

阿切尔笑起来。

萨克斯和库柏把证物取出来，证物由她搜自她的母亲家——花园、屋子本身和街对面的台阶，有目击者看到一个瘦巴巴的工人在那里休息、看报纸、喝咖啡。

莱姆扫视一眼客厅。“菜鸟到底在哪儿？”他嘀咕道，“忙另外那起案子？”

“没错。”萨克斯点点头，但没多说什么。

“拜托，什么人找到这个古铁雷斯，毙了他吧。”

出于某种原因，萨克斯笑了。莱姆并不觉得好笑。

萨克斯逐一列出证物。“不多。电线，断路器面板上的电工胶带。他用这个弄坏了一盏灯。”她举起一个塑料袋，里面是一小块电路板，“当他触发电路板的时候，灯内的两根电线相交，导致断路器断开。这是为了把我妈妈引向断路箱。这是环境微物证据，自然没有摩擦嵴或头发，除了我和我妈妈的。还有一些纤维。他戴着肉色的棉手套。”

“你之前找到了铜屑，现在我们则发现了真正的电线。”库柏说。

根据美国电线标准，这是八号线，直径大约为零点一二八英寸。

莱姆说：“可以承载相当高的电压。什么，梅尔？四十安培？”

“对，在温度六十摄氏度的情况下。”

“生产商的情况呢？”

莱姆看到，黑色的绝缘层上有字母。

库柏查了一下首字母缩写。“亨德里克斯电缆，大众品牌。很多地方有卖。”

莱姆嘲讽道：“罪犯们为什么不去特色店买东西？……他又是用剃刀剥皮的？”

“对。”

“电工胶带呢？”

“可能质量很好，”技术员说着用钢探针戳了戳其中一部分，“黏性强，粘得劳。便宜胶带通常覆盖不均匀，而且很薄。”

“烧一点点，看能不能查出品牌名。”

在气象色谱仪发挥魔力之后，库柏看了一遍结果，又把结果放到显示器上展示给屋里的人。

阿切尔说：“它们看起来很普通。每种品牌的电工胶带不都含有这些成分吗？”

“数量，”莱姆说，“数量决定一切。”

库柏进一步解释：“我把这些物质当中每一种的量放到数据库里搜索。微克之差，情况就大不相同。数据库给出结果，要过……啊，我们现在看看吧。是这其中的一种。”

屏幕上显示：

鲁德伦胶带和黏合剂

康菲工业产品

哈默史密斯黏合剂

“很好，很好。”莱姆咕哝道。

萨克斯在检查她之前举起来的袋子，那个让罗丝的灯短路的远程继电器。库柏将这个装置安放在一台低倍显微镜的载物台上。他们仔细看着屏幕。“天线在这里。”他指出来，“信号从这里进来，关闭开关。这不是现成的开关。这是别的什么东西的组件。看到了吗？这个基座？他让电路板产生了疲劳。上面有个编码。”他把编码读出来。莱姆没法看见编码。

库柏目不转睛地盯着显示器，像平衡滚球那样快速盲打。一会儿后，他们转向屏幕。

“家宁公司的阿特拉斯车库门开启器，延展型号。可以从五十码远的地方开门。我猜，他取出开关，把其余部分扔掉了。”

剩下的微物证据表明，有更多胡桃木锯屑，有一些来自罗丝连栋住宅的玻璃碎片，有更多跟先前现场的黏合剂有关联的胶水，但没有别的新东西。

“把每一样都记到白板上。”

犯罪现场：布鲁克林马丁街四二一八号，

-罪行：企图攻击。

-嫌疑人：不明嫌疑人四十

-受害者：罗丝·萨克斯，未受伤害。

-攻击方式：操控断路箱，让人触电

-证物：

-没有摩擦嵴、DNA。

-亨德里克斯电线的绝缘层。

-更多黏合剂，跟先前现场的一样。

-胡桃木锯屑。

-玻璃碎片，跟先前的现场有关（这个地点）。

-不明嫌疑人戴着肉色棉手套。

-电工胶带，属于如下品牌之一：

-鲁德伦胶带和黏合剂。

-康菲工业产品。

-哈默史密斯黏合剂。

-家宁公司的阿特拉斯车库门开启器。

“都是普通的东西，梅尔？”莱姆问。

“对，这个区域有上百家店铺在卖。没什么帮助。”

有两个声音一齐发声：“但他攻击你母亲的连栋住宅，是临时起意的，萨克斯。”与此同时，阿切尔说的是：“但他不是预先计划好对你母亲发动攻击的，阿米莉亚。”

他们又一次被对方的话绊住，莱姆大笑起来。他向萨克斯解释：“不明嫌疑人对其他所有受害者发动攻击，都是预先筹谋好的。但他攻击你妈妈，是最后一刻才做的决定。他没料到你会这么不屈不挠，对他有这么大的威胁，这就意味着他大致在同一时间买了胶带、电线、玻璃、玻璃密封胶和车库门启动器。很有可能，有些东西是在同一个地方买的，或者全部都是。在几天或几周的时间段内分别购买，这才是明智之举，

但他别无选择。他必须阻止你。”

阿切尔浏览着证物表。“他在市中心用到的汽油炸弹，那些组件或许也是这样的情况——为了毁掉托德·威廉姆斯的办公室。”

“很有可能。”莱姆说，“咱们就从车库门启动器着手，你不觉得吗？萨克斯？”他一直对她说话。

“什么意思？”她在看短信，分心了。

“车库门启动器。弄到零售地点的列表，然后展开调查，看有没有人在店里买其他东西。”莱姆补充道，“从皇后区开始，从那里铺开。”

萨克斯打电话给重案组，组织一个调查小组，让他们着手搜查那些所购物品。随后她挂断电话，给他们发邮件，提供物品清单，都是不明嫌疑人四十有可能购买的东西。莱姆注意到，她有一会儿望了望窗外。接着，她转身走到他的近旁。

“莱姆，你有空吗？”

这属于那种毫无用处的表达。为什么不直说：我想跟你谈谈，咱们避开周围的人吧。但他自然是点点头：“有啊。”

他驱动轮椅驶向她，两人一起进入过道对面的客厅。好一会儿，她沉默不语。他非常了解她。当某人是你的爱人和职业伙伴，她的心理就几乎没有隐藏的余地。她没做戏。她在权衡她想说的话，就像仔细测定半身像里发现的毒品，以便最为精准地确立对嫌疑人的控告。在某些事上，萨克斯确实喜欢冲动，但贴近她内心的事，是经过深思熟虑的。

她叹了口气，转过身，然后坐下。“有件事我得跟你谈谈。”

“好啊，你说吧。”

“几天前我就可以告诉你的。我没有。我不知道我为什么没这么做。尼克出来了。”

“卡瑞里？你的朋友。”

“我的朋友，对。他被释放了。他联系了我。”

“他还好吗？”

“非常好。就身体而言。我以为待在里面会让人改变很多。”她耸耸肩。莱姆明白得很，她不想继续这个话题。“有件事，我犹豫着要不要告诉你。我之前没说，但现在我必须说了。”

“这是开场白，萨克斯？继续说。”

注释：

[1] 原文为“It'll be in place Until the Asshole is Caught”，其中“Until the Asshole is Caught”的单词首字母大写组合即为上文的“UAC”。

第六部分
星期日
……将死

上午十一点半，调查小组大有所获。他们在调查不明嫌疑人买来制作简易武器，企图以此杀害罗丝的东西。

莱姆懊恼不堪，因为费了那么长时间，不过，他们有了有关车库门启动器和其他所购物品的发现，仅仅是在昨天深夜，当时多数五金店已经关门。而今天，星期日早上，很少有店铺赶早营业。

“该死的蓝色法规[1]。”他气呼呼地说。

罗恩·普拉斯基显然正处于古铁雷斯案的调查空当，说道：“林肯，我觉得清教徒并没有通过立法，规定五金店在圣日迟开门。”

“呃，在我需要结果的时候，他们不应该这样做。”

随即，萨克斯接到调查组成员的电话。她听着电话，坐在那里身子微微一挺。“我打开免提。”

咔嗒一声响。“好的，喂？我是吉姆·卡瓦诺，重案支援组的。”

“警官，”莱姆说，“我是林肯·莱姆。”

“萨克斯警探跟我说了，你在查这个案子。这是我的荣幸，长官。”

“好的，好。呃，你们有什么发现？”

“在斯塔腾岛发现了一家店铺。”

这么说，不是皇后区。阿切尔朝莱姆苦笑一下。

带两个问号……

“经理说两天前店里来过一个人，符合不明嫌疑人的特征描述。他想要车库门开启器，那可以在三十码远的距离起作用，可能还更远。他还买了玻璃、玻璃密封胶、电工胶带和一些电线。跟你们提到的产品全都对得上号。”

但愿……莱姆问道：“用信用卡？”

“现金。”

当然了。

“经理知道他的情况吗？姓名，住址？”

“不知道这些，但他的确有几个发现，长官。”

“叫我林肯就好。你继续说。”

“不明嫌疑人看到店里在卖一些工具，问了一下。是专用工具，好像是制作工艺品的那种。”

萨克斯问：“工艺品？哪种工艺品？”

“爱好性质的。类似飞机模型这种东西。剃刀、锯子和很小的砂纸。他买了一套微型夹，他一直在找这样的东西。他通常光顾的店铺没有存货了。”

“很好，我喜欢‘通常’。这说明他是常客。他提到店名了吗？”

“没有，只说在皇后区。”

莱姆嚷道：“谁把皇后区所有工艺品商店都给我找出来。马上！”

“谢谢，警官。”萨克斯挂断了电话。

一会儿后，最大的那台显示器上出现一张地图。在皇后区，显示有十六家工艺品商店。

“哪家？”莱姆咕哝道。

萨克斯俯身向前，手放在他的轮椅后背上。她抬手一指：“那家。”

“你怎么知道？”

“因为从那里坐三站地铁，就到了皇后区那家白城堡的附近，他买完东西后总去那里吃午餐。”

“人人工艺”跟它的名字不太相符。

没有纱线，没有泡沫花艺，没有手指画颜料。

但如果你想制作轮船或宇宙飞船或娃娃屋家具的模型，这就是你要的专门店。

店里弥漫着油漆、木料和清洁剂的气味，货架满满当当，摆着货品和工具。阿米莉亚·萨克斯从没在一个地方见过这么多琢美牌电动工具和轻质木料。还有很多《星球大战》的人物、生物和车辆模型，《星际旅行》的也是。

她朝柜台后的年轻人亮了亮金色的警徽，这人长得很帅，更像运动员，而不是，呃，怪胎商店的店员。

“什么事？”不过，他的声音确实沙哑起来。

她解释说，她在找某个牵涉一系列罪案的人接受审问。她描述了不明嫌疑人的样子，问最近是否有人购买桃花心木、胡桃木、强力胶和布莱登富屋牌清漆，还买手工艺工具。

“他很聪明，”萨克斯说，“善于言辞。”她想起了不明嫌疑人在他那反消费主义的夸夸其谈中，就企图掩藏他的才智。

“嗯，你知道，”店员说，吞咽一下才继续，“是有这样的人，但他温和有礼，我没法想象他会干坏事。”

“他的姓名呢？”

“我只知道他的名字，叫弗农。”

“他符合描述？”

“又高又瘦，是的，有点怪。”

“有信用卡收据吗？”

“他一直付现金。”

然后她问：“你知道他住哪儿吗？”

“曼哈顿，我想是切尔西。他提过一次。”

“他多久来一次？”

“每隔几周吧。”

“他没在特殊订单上留电话号码？”

“没有，抱歉……既然你问我了，他好像一直有点多疑，你知道。他好像不想暴露太多。”

她递给他一张名片，告诉他如果这个弗农再来，就打电话给她，不要再通过九一一这个中间环节。她绕过一对仔细观看“自制绝地武士雕刻展”的父子，离开了商店。她坐进陪她来的便衣警车的副驾驶座。当地分局的警探，一个富有魅力的拉美裔，问道：“得手了？”

“是，也不是。罪犯名叫弗农，别的名字还不知道。我要你留在这里，他可能会回来。那个年轻店员，太紧张了，弗农只要看着他，他这个杀手就会知道出事了。”

“好，阿米莉亚。”

她现在考虑的是，如何在切尔西的这个相对较大的社区缩小地址范围。她把警探的电脑转过来，输入信息、调出房地产数据库。在切尔西，没有名叫弗农的人拥有房产。那两个在房契档案上显示姓弗农的人，比罪犯年纪大很多，都是已婚，这种状况对这类罪犯来说似乎极不可能。所以，如果那个年轻人说的名字是对的，他们的罪犯可能是租房住。

她心里冒出一个主意：她搜索切尔西的犯罪统计数据，查看最近的罪案。出现了一些有趣的事。昨天刚刚上报一起凶杀案，发生在西二十二街。遇害者是一名叫爱德温·博伊尔的男子，印刷公司的雇员，尸体被塞入一个废弃仓库的存储柜。他的钱包和现金还在身上，只有手机不见了。死亡原因是“钝力外伤”。

她打电话到法医办公室，电话马上就接通了。她表明身份。

“嗨，警探，”女技术员说，“你想了解什么？”

“那起凶杀案，博伊尔？昨天发生的，在切尔西。关于钝力外伤，你那里还有别的信息吗？凶器的类型？”

“等一下，我查查。我没做尸检。”不一会儿，她又拿起电话，“我查到了。奇怪，这跟我们不久前做的另一个尸检很相似。不是常见的东西。”

萨克斯说：“凶器是圆头锤？”

技术员大笑一声。“歇洛克·福尔摩斯，你怎么知道的？”

“看不出来，警探。他在卧室窗户上装了百叶窗。金属的，肯定是。

没法探测进去。完毕。”

目标公寓外面的街上，停着一辆紧急勤务小组的面包车，车旁的阿米莉亚·萨克斯对着长柄状话筒回复：“有光线透过吗？”

特勤人员待在对面的屋顶上，他那精密的装备瞄准了西二十二街那套二楼的两居室公寓。“没有，警探。没有热读数，不过有百叶窗的话，他可以在里面玩烛光纸牌游戏，人人抽雪茄，而我还没法告诉你这一点。完毕。”

“收到。”

不明嫌疑人不再是不明嫌疑人，他是已被确定身份的对象。

弗农·格里菲斯，三十五岁，纽约市居民。他在长岛拥有一所房子，房子是继承的，最近被卖掉了。他租住在切尔西这里大概有一年了。因校园斗殴有过少年犯罪行为，但成年后没有犯罪记录。而且奇怪的是，他的过往跟社会激进主义无关，直到几天前，他作为“人民卫士”，开始用消费品谋杀纽约市的好市民。

爱德温·博伊尔一直是他的邻居，直到格里菲斯在几个街区之外将他锤死，用的是同样野蛮的方式，就像对待托德·威廉姆斯那样。

“我们实施防范禁闭了。在整个街区。”

说话的是鲍尔·霍曼，纽约市紧急勤务小组——这个城市的特警队——的头儿。这个瘦削的男人头发灰白，长着一张蚀刻般的脸，他和萨克斯在他的笔记本电脑上浏览着公寓楼的布局图。这张示意图来自房屋局，历史很久，大概有十年了，但纽约市的公寓很少进行重大的内部装修。房东不想花这个钱。只有当业主们看准了这座金矿，要将一栋楼改造成合作公寓或托管公寓时，他们才会掏出支票簿来改善结构。

“没有太多选择。”霍曼说，意思是进去抓格里菲斯，基本只有一个策略。大楼在西二十二街只有一个入口，在后巷有一扇门。格里菲斯的公寓本身有一扇门，通往客厅。进门的对面是两间卧室，右边是小厨房。

霍曼召来六名紧急勤务小组人员。像萨克斯一样，他们身上都是战术装束——头盔、手套、凯夫拉背心。

他轻轻点着电脑屏幕，说：“三人在后面支援，四人从前门进入。”

“算我一个。”萨克斯说。

“四人从前门进入。”霍曼纠正道，大家都露出了微笑，[2]“一个破门，另外三个依序排开。一个右边，一个左边，一个中间，掩护。”

他们配备的武器和杀死奥萨马·本·拉登的武器相同：H＆K416突击步枪。这款枪是D14.5RS卡宾枪，数字指的是枪管长度，以英寸计。

他们平静地接受了指示，就好像头儿在办公室给他们交代新的茶歇规定。对他们来说，这就是日常工作。但就萨克斯而言，她精神亢奋，完全进入了状态。没错，她擅长犯罪现场调查工作，她喜欢让证据活起来的心理游戏，但没有什么事像动态的进入行动这样。这种兴奋感，跟她经历的其他事都不同。

“咱们行动吧。”她说。

霍曼点头表示同意，小组列好队形。

五分钟后，他们沿着人行道快速奔跑，示意路人离开这个区域。随着螺旋端门锁啪的一声响，一名紧急勤务小组的警察灵巧地一拉，打开了公寓楼的前门，萨克斯和另外三人鱼贯而入。他们穿过大厅和走廊，奔向格里菲斯的公寓。随即，她打了个手势，让小组停下。她指了指嫌疑人房门上方的摄像头。四名警察都往后退，躲开镜头的视野。

无线电波传出声音：“B组，已在后巷就位。确认安全。”

“收到。”A组组长说。此人名叫海勒，身材瘦削，肤色黝黑。他就在萨克斯的旁边。“他在门上装了摄像头，我们必须快速进入。”对话以耳语的形式进行，通过高科技的耳机和麦克风传送。

通常，他们穿着橡胶底靴子，会悄悄地趋身向前，然后破门的警察等着，与此同时，有名警察会把装在缆线上的微型摄像头伸入门下。但现在，罪犯有可能在监视他们，所以他们必须冲向房门，快速冲进去。

海勒指指萨克斯，又指指右边。然后指指另一名警察，拇指朝左边示意。然后指指他自己，手上下动动，就像牧师献上祝福，意思是他待在中间。

萨克斯喘着粗气，点点头。

破门手从他的帆布包里拿出破门锤——一个四英尺长的铁块。随着海勒一点头，四人都朝格里菲斯的公寓冲过去。破门的警察拿金属块用力砸向门把手和锁板，门向里面撞开了。他往后一退，解下H＆K突击步枪。

另外三名警察迈入屋内，萨克斯和另一名侧翼警察分散开来，举着武器搜查陈设简陋的房间。

“厨房安全！”

“起居室安全！”

左边卧室的门半开着。海勒和另外那名警察向前移动，萨克斯掩护。他们进入小卧室。海勒喊道：“左边卧室，安全。”

他们折回去，走近前面那间卧室紧闭的门，门上既有数字密码锁，又有固定栓。

海勒说：“特勤人员报告一下。前面的卧室被锁死了，我们要进去。里面有生命迹象吗？完毕。”

“还是看不出来，长官。遮蔽得太严实。”

“完毕。”

海勒盯着数字密码锁的把手。在他们闹哄哄地进来之后，就不存在突袭的因素了，因此海勒捶着门说道：“我们是纽约市警察局的。里面有人吗？”

没反应。

再来一次。

然后，他朝拿着柄状摄像头的警察打手势。他试图把摄像头塞到门下，但缝隙太小，设备进不去。

门道狭窄，一次只能进去一名警察。海勒指指他自己，竖起一根手指。又指指萨克斯，竖起两根手指。另外那名警察，三根手指。随后他示意破门手上前。那名身材魁梧的警察拿着撞门锤来了，他们准备开始“进入行动”的最后阶段了。

注释：

[1] 蓝色法规（blue laws），也称星期日法规，是美国殖民时期清教徒所制定的规定，禁止在星期天饮酒、跳舞等娱乐活动。名字源于起初法规印行在蓝色纸张上。现在依然在美国某些州施行。

[2] 两处“四人”的原文不同，其一为“four-man”，纯指男性，其二为“four-person”，纳入了性别考虑。

真是诡异。我刚刚在写日记：

最糟糕的一天。

那是过去的事了，那天。但现在，今天，同样糟糕。

不算最糟糕，不。因为我还没被逮捕，没被红和购物者开枪射死。

但相当糟糕了。我明白“人民卫士”不可能永远存在，但我以为我可以从这个城市悄悄溜走，隐姓埋名，继续过我的生活。现在，他们知道我的名字了。

我推着两个行李箱，背包里装着我最重要的俗世财产。一些微缩模型，日记，一些照片，衣服（我的尺码不好找），锤子，美妙的日本剃锯，几样别的东西。

真是运气好，运气好。

就在半小时前，我回到切尔西的家里，考虑着对购物者的下一趟拜访，计划用热水去烫，就在这时，想想这场景吧，我接到一个电话。

“弗农，听我说。”是那个声音沙哑的小子，“人人工艺”的人。

“怎么了？”我问他，因为有什么事不对劲。

“听着，警察刚刚来这里了。”

“警察？”

“问你买的东西。他们找到了一些票据，上面有你的名字。我什么都没说。”

这小子在撒谎。这说不通，不会有什么票据上会有我的名字。他出卖了我。

“只不过，他们没有找到你的姓。”

只不过 ，是啊。

“谢谢。”我挂断电话，开始打包。必须马上离开。工艺品店的那小子得死，而且要死得痛苦。他终究是个购物者，我还拿他当朋友呢。不

过现在没工夫去烦恼这事了。

我收拾好了，制造了一些惊喜，留给红和很快就会赶去那里的购物者。

现在，我低头耸肩，以隐藏我这副骨架的真实身高，拉着两个大行李箱前往市中心，就像一个刚刚抵达港务局、需要住旅舍的芬兰游客。刚好，我找到了这样一个地方，呃，一家便宜的酒店，而不是旅舍，便走了进去。我问了问价格；当前台接待员走开的时候，我找到行李主管寄存行李，告诉他我的航班今天傍晚才起飞。比起我的解释，他更在意那五美元。我再次离开时只带着背包。

二十分钟后，我抵达目的地，一栋跟我那地方没什么不同的公寓楼，这让我很难过。我的切尔西子宫，我的鱼，我的玩具房，全都没了。一切都被毁了，我的整个生活……当然，这是红干的好事。我气得直发抖。至少，溜进玩具房的人会得到一个美妙的惊喜。我希望红是第一个进去的人。

这会儿，我盯着脏兮兮的白色楼面看了一会儿，然后四处看看。没人注意我。我按下对讲机的按钮。

管理员在他的地下室住处给自己换水管，卫生间出问题了，这时他听到楼上传来砰的一声响。

接着是挣扎的声音。

萨尔不确定挣扎听上去到底像什么——也许像恐怖电影里的大螃蟹，像有人从蜘蛛旁边仓皇爬走。谁知道呢？但他脑中出现的就是这个词。他继续把链子装到浮球阀上，“啪”的一声固定好。就在他这么做的时候，又传来砰的一声，更像是东西掉下来的撞击声，接着是说话声，声音很大。

他站起身，擦擦手，走到打开的后窗那里。声音从正上方的公寓传出来，差不多可以听清楚。

“我不……我不……弗农，你干那事了，你干了你跟我说的事？”

“我是迫不得已。拜托，我们得赶紧走。”

“你……弗农！听听你都说了什么！”

阿莉西亚·摩根，1D号公寓的住客，哭了起来。她属于那种优质租客，人安安静静的，按时交付房租。她样子羞怯，有种脆弱的感觉。这是她的男朋友？萨尔从没见她跟任何人在一起。吵架的原因是什么？他

感到纳闷。她不像是那种会跟人吵架的人。

脆弱……

那个男人——好像叫“弗农”——用颤抖的声音说：“我有事都跟你说的！私人的事！我从没对任何人这么做过。”

“没跟我说这事！你没告诉我你做了这些，你伤害了别人！”

“这有什么问题吗？”那男人的声音并不比她的低多少，听起来怪怪的，但他能听出声音里的怒气。“这是做好事。”

“天哪，弗农……这当然有问题。你怎么能——”

“我以为你会理解的。”现在那声音显得抑扬顿挫，更具威胁性。“我们很像，你和我。我们太像了。或者这就是你想要的样子。”

“弗农，我们只认识一个月 ，一个月。我留宿过一次！”

“这就是我对你的全部意义？”一声巨响。“你跟他们是一路人，”男人大叫，“你是该死的购物者。你跟他们一样坏！”

购物者？萨尔感到纳闷。他不明白到底出了什么事，但他越来越担心这逐渐升级的争吵。

阿莉西亚现在在啜泣。“你只是告诉我你杀了几个人，就希望我跟你一起走？”

哦，见鬼……杀人？萨尔拿出手机。

但不等他拨九一一，阿莉西亚尖叫起来，那个声音被打断成咕噜声。又响起砰的一声，她或她的身体撞到了地板上。“不，”她在说话，“不要，弗农，拜托，不要！不要伤害我！”

又是一声尖叫。

萨尔随即行动起来，抓起铝制棒球棒。他猛地甩开门，冲上楼梯，赶往阿莉西亚的公寓。他用万能钥匙开门，用力往里一推。门把手重重撞在墙上，在灰泥上撞出一个坑。

他跑得上气不接下气，瞪大眼睛一看。“老天。”

房客躺在地板上，一个大个子男人站在她身旁。这人很可能有六英尺三英寸或四英寸高，瘦骨嶙峋，一脸病态。他打了她的脸，鲜血直流，肿胀得厉害。她泪流满面，徒劳地抬手想护住自己，避开他手里的东西——一把圆头锤，那锤子高举在他的脑袋上方，正要敲碎她的头骨。

攻击者一个转身，用疯狂、愤怒的眼神瞪着管理员。“你是谁？你在这里干吗？”

“浑蛋，放下那东西！”萨尔厉声喝道，点点头指向圆头锤，挥挥棒球棒。虽然他矮了六英寸，但他比那家伙重三十磅。

攻击者眯起眼睛，看看管理员，看看阿莉西亚，然后又转回视线。他往后一退，挥起锤子攻向萨尔，喉间气息嘶嘶作响，萨尔往下一跪躲开攻击。这个瘦骨嶙峋的男人抓起背包，跑向打开的后窗，他把背包往外一扔，紧接着人也跳了出去。

破门手抓着重重的破门锤，海勒又指明一遍进入格里菲斯前卧室的顺序，卧室有数字密码锁保护。他们都点点头。萨克斯放下H＆K突击步枪，拔出手枪。

武器的选择一直都是战术长官的事。在封闭的空间里，她觉得用手枪更自如。

破门手往后一挥破门锤，这时萨克斯举起一只手。“等一下。”

海勒转过身来。

“我觉得他装了什么东西，一个陷阱。这是他的风格。用那个。”她说着指指破门手的帆布包里面。海勒垂下眼睛，点点头，破门手取出了那把小链锯。

萨克斯从口袋里拿出一个闪光弹，点点头。

破门手打开那隆隆作响的工具，在门上割开一个二乘四英尺的洞，把割下的部分往里一踢。萨克斯把实弹投进去，一声惊心动魄的爆炸——能把人震迷糊，但不会致命——之后，仍在外面的海勒和萨克斯跪下来，拿武器和手电筒指向屋内。

搜索一遍。

屋里空无一人。

但设有陷阱。

“啊。”海勒指着一根连着里面门把手的细电线。如果他们猛地往里面撞门，门上的电线就会松脱，砸下来一个一加仑容量的牛奶罐。罐子被横切成两半，装的好像是汽油，这里面的东西会洒向一个正冒烟的热盘子，盘子位于窗边的工作台上，窗户用厚厚的百叶窗密封。

警察进到里面，拆除装置。然后他们清查卧室，相连的卫生间也查

过了。

海勒向霍曼发起无线电通话："A组报告，此地安全。没有敌人。B组报告。"

"B组组长向A组组长报告，后面没有敌人。我们会检查其他公寓。完毕。"

"收到。"

"萨克斯。"声音从耳机里传来。听到莱姆平静的声音，她很吃惊。她不知道莱姆被补充进了战术频率。

"莱姆，他走了，逃掉了。我们应该对'人人工艺'的那家伙实施保护性拘留，不让他乱说话。我能肯定，格里菲斯就是这样得到消息的。"

"萨克斯，这就是民主的本质。你没法把每个理当如此对待的人都拴起来并堵上嘴巴。"

"好吧，"她说，"我们这里有个初始现场。他走的时候没带多少东西。我们可以找出点东西来，我们会逮到他的。"

"走格子吧，萨克斯，赶紧回来。"

一个小时后，萨克斯站在弗农·格里菲斯的公寓门口，穿着特卫强紧身衣的她大汗淋漓。她大声读着一个笔记本上的内容。

问题在于社会。他们想消费、消费、消费，但他们不知道这意味着什么。收集物品，收集东西成了我们关注的焦点。换句话说，晚餐的重点应该是，一天的工作结束后，人们、家人聚在一起交流情感。它的关键不在于拥有最好的烤炉、最好的食品加工机、最好的搅拌器、最好的咖啡机。我们把焦点放在那些东西上面，而不是我们的朋友！我们的家人。

“你还在听吗，莱姆？”

“差不多吧。一篇激昂的演说，跟其他那些一样。‘人民卫士’的杰作。”

“这是他的完整宣言，题目叫‘钢吻’。”

挺有诗意的，她心想。

她把本子放回证物袋。“找到很多微物证据。有些文书工作要做，朗在办理最重要的部分。他把他家在曼哈斯特的房子卖掉了，目前没有出现别的确凿的住宅。朗会让人去追查公共档案。”

“有其他人的摩擦嵴吗？”

“比别处多出一个。我猜是女人的，或者是小个子男人的，但可能是女人的。我找到了长及肩膀的金发，好像是染成金色的，带有灰色的痕迹。多波段光源检测？他的性生活相当活跃，我是说，忙碌的小子。”

多波段光源检测能让体液成像，不然那是看不见的。

“这么说，他有个女朋友。”

“但没有证据表明她住在这里。没有女人的衣服或化妆品、洗漱用具。”

“他现在可能在她那里。”莱姆咕哝道，“不知道她到底在哪里。萨克斯，尽快把指纹带回来，我们在综合自动指纹识别系统里搜索一下。我想要进展。”

“我过半个小时回去。”

她刚刚挂断电话，手机就响了。她认出了来自纽约市警察局调度中心的这个号码。“我是萨克斯警探。”

“阿米莉亚，我是珍·科特。我想让你知道一下，有个九一一报警电话，是关于中城西区的一起袭击事件的。受害者受伤了，但还活着。对方说她认出了袭击她的人，是弗农·格里菲斯。”

好吧。“受害者是谁？”

“阿莉西亚·摩根，四十一岁。我们不知道她跟罪犯的确切关系，但他们彼此认识。”

“她在现场，还是在医院？”

“据我所知，还在现场。这是刚刚发生的事。”

“罪犯呢？”

“逃走了。”

“给我地址吧。”

“西三十九街四三二号。”

“告诉对方我在路上了。我想跟受害者谈谈。如果他们带她去医院，告诉我是哪家医院。”

“好的。”

萨克斯告知莱姆事态的发展，匆匆去找她的车。十五分钟后，萨克斯和霍曼的战术小组把车停在第八大道和三十九街的拐角，就在一栋五层公寓楼的前面。

他不太可能在这附近，但很明显，即使不是精神病，他的情绪也不稳定；在袭击发生之后，他很可能还留在这一带。因此，依然有武装警力部署。

一个四十岁出头的苗条女人躺在轮床上，旁边站着两名急救人员、一名警探和一名穿制服的警察。她把眼睛都哭红了，她脸上的表情，萨克斯只能用悲伤的迷惘来形容。

“阿莉西亚·摩根？”萨克斯问。

受害者点点头，随即痛得蹙眉皱脸。

“我是萨克斯警探。你感觉怎样？”

女人盯着她。“我……什么？”

萨克斯亮出警徽。“你还好吗？”

她喃喃低语：“痛，真的很痛，我头晕。”

她看了看其中一名急救人员，一个结实的非裔美国人。“他用拳头打她，至少打了一下。伤得很重，可能有骨折和脑震荡。我们需要做X光检查。我们现在要把她安顿好。”

他们推着她朝救护车走去的时候，萨克斯问：“你怎么认识弗农的？”

“我们交往了一阵。他真的杀了那些人？”

“是的，没错。”

阿莉西亚轻声哭起来。“他也打算杀掉我。”

“你知道为什么吗？”

她开始摇头，然后痛得喘不过气来。“他只是跑来，想要我跟他一起走。他告诉我新闻里的人就是他，他杀死了电动扶梯里的那个人，烧死了瓦斯爆炸中的另外那个人！我起初以为他在开玩笑，但不是，他是认真的。就好像他是个凶手，这事对我无关紧要。”她闭上眼睛，蹙眉皱脸，然后小心擦掉眼泪。

“我说不，我不走，他就发怒了，开始打我，然后拿出一把锤子。他想用锤子杀死我！萨尔正好及时赶到，那个管理员。他拿着棒球棒，他救了我的命。”

萨克斯注意到这个女人的脖子上有些伤疤，胳膊有点变形，好像是因为严重的骨折。也许，她以前遭受过攻击。家庭暴力吗？她暗自纳闷儿。

“弗农有车吗，或者可以弄到车吗？”格里菲斯在纽约没有登记在册的车。

“没有，他主要坐出租车。”她又擦了擦眼泪。

“不知道他会去什么地方？”

她瞪大眼睛看着萨克斯。“他对我这么好，他这么温和。”眼泪又出来了，“我——”

“阿莉西亚，抱歉，”萨克斯急迫地说，“我要你尽可能多提供信息。他会去什么别的住所或地方吗？”

“他在长岛有栋房子，我想是在曼哈斯特，但我想他把房子卖了。他从没提过别的地方。不，我不知道他会去哪里。”

他们走到了救护车旁边。“警探，我们现在最好让她进去。”

“哪家医院？”

“我们去贝尔维尤医院。”

萨克斯掏出一张名片，把她的电话号码圈出来，并加上莱姆的号码，还把他的地址写在背面。她把名片递给阿莉西亚。“等你觉得可以承受的时候，我们需要跟你再谈谈。”萨克斯确信这个女人洞悉内情，能帮他们找到猎物。

“行吧。”她轻声说，深吸一口气，“好，行吧。”

救护车的门关上了，一会儿后车子在车流中奔驰而去，响起一阵一阵急促的警笛声。

萨克斯走到鲍尔·霍曼跟前，报告她所了解到的情况——不是太多。他则告诉她，调查中没有发现目标。“他领先十五分钟，”这个紧急勤务小组的男人说，“这个时间能让你在这城里跑多远？”

“相当远。”

萨克斯朝坐在门廊上的管理员萨尔走去，要找他问话。他是个样子好看的意大利裔美国人，浓密的黑发，结实的肌肉，胡子刮得很干净。记者们在给他拍照，要他举着那根用来赶跑凶手的棒球棒。萨克斯已经能想象出小报的双关语标题：“超级英雄”大获全胜[1]。

注释：

[1] “大获全胜”的原文“bat a thousand”在棒球比赛中表示百分之一百的击球成功率，即棒棒击中。

莱姆看着阿米莉亚·萨克斯把从弗农·格里菲斯公寓里搜集到的证物搬进来。她还没搜查阿莉西亚·摩根的住处，以及格里菲斯把他的邻居博伊尔砸死的那个仓库，但莱姆想从切尔西公寓里的线索开始，那可能是成果最丰富的现场，可以指出他的下落。

她走向证物台，戴上蓝手套，开始整理她和证物搜集小组搜集的证物。

朱丽叶·阿切尔也在这里，不过库柏不在。莱姆对萨克斯说："梅尔要过两个小时才来——联邦调查局要他查查恐怖分子的事。不过我们可以先开始。阿莉西亚那边还有什么消息吗？"

"她很快可以出来。颧骨骨折，牙齿松动，脑震荡。她吓坏了，但还是愿意谈谈。"

你的男朋友想用锤子砸死你，这感觉你可以料想得到。

莱姆仔细查看从格里菲斯的公寓搜集来的证物。跟以前的现场不同，这就是一个宝库。

"首先是文件资料，"莱姆说，"有房产文件、经常去某地的票据吗，飞机票或火车票？"

萨克斯报告说，到目前为止结果是没有。"我调查了银行信息和财务信息。他把长岛的房子卖掉了，但没有再买入房产的记录。银行和信用卡公司、保险公司、税务部门，它们都把账单和信件寄到曼哈顿的一个邮政信箱里。他有自己的生意，卖微缩模型和娃娃屋家具。但生意是在他的公寓里处理的，而不是办公室或工作室。"

阿切尔注意到装在透明塑料封套里的一张纸条。"这可能是另一个潜在的受害者。在斯卡斯代尔。"

毫无疑问，纽约北部的高档郊区充满许多配备有DataWise5000控制器的高端产品，拥有这些产品的人正是弗农·格里菲斯所鄙视的富裕消费者。

阿切尔读着纸条："'亨德森舒适区间豪华热水器。'"

莱姆对照一下内置有智能控制器的产品的清单；没错，热水器列在其中。

“住在那里的是谁？”

“纸条上没有标出来。现在只有地址。格里菲斯已经被人认出来了，我怀疑他是否会再次发动攻击，但另一方面，他又相当狂热。所以谁知道呢？”莱姆要萨克斯打电话到韦斯切斯特郡，派州警监视房子。

“萨克斯，还要查清楚住户是谁。”

她依话行事，搜查记录和车管局的资料。一会儿后，她查到了结果。住户叫威廉·迈尔，是个对冲基金经理。他和州长是朋友，有几篇关于他的报道暗示了他的政治抱负。

阿切尔说：“热水器？你们觉得，他要干吗？调高热水器的温度，烫死淋浴的人？托德·威廉姆斯发博客写过这样的事，还记得吗？也有可能是加大压力，关闭阀门，这样有人下去查看出了什么问题时，阀门就爆炸了？数加仑两百度的水？天哪。”

她驱动轮椅，凑近细看装在六个塑料袋里的微缩模型，家具、婴儿车、时钟、维多利亚风格的房子，制作相当精美。

莱姆也在细看模型。“他很厉害。咱们看看他有没有在哪里学过。”

萨克斯似乎想过这一点。“我已经让警察局广场的人深入调查格里菲斯的简历。他们有可能会发现一两处他去过的工作室，他最近上过的学校。”然后，萨克斯眉头一皱。她拿起一个小玩具。“有些眼熟，这是什么？”

莱姆眯眼看着玩具。“看上去像弹药车，像士兵们连同大炮一起拖着的炮弹车。那首歌、那句歌词是这样的：‘弹药车勇往直前。’[1]”

萨克斯细细观察玩具。莱姆没再说什么，让她自己好好思索。他注意到阿切尔也忍住了没问问题。

终于，仍在琢磨弹药车的萨克斯说：“这跟一起案子有关，几个月前的案子。”

“但不是不明嫌疑人四十的案子？”

“不是。”似乎有个念头飘出来，又飞走了。嘶的一声，她沮丧地呼了口气。“有可能是我办的案子，有可能是重案组的另一起案子，而我看过案卷。我要查一下。”她用戴着手套的手，把这件精致的创作物从塑料袋里拿出来，放在检测单上。她拿手机拍了一张照片，发送出去。“我会让皇后区的人查一下过去几个月的证物搜集日志，看是否有什么发现。但愿这事他们能做得好一点，不像丢失的白城堡餐巾纸。”

她把玩具模型装回袋子里。“好了，你们俩在这里继续忙，我现在去

阿莉西亚家，还有他杀死博伊尔的那个仓库。走格子。”然后她就出门了。一会儿后，她那福特都灵的引擎发出强劲的嘎嚓声，一路回荡在中央公园西路上。他觉得客厅的一扇大玻璃窗被震得晃动起来。窗台上的一只猎鹰从窝里昂起头，这个声音好像惊扰了幼鸟，让它很是恼火。

莱姆又回过头来研究微缩模型。他心想：为什么这么有天分，能做出这么漂亮的东西，掌握了这么出色的技能的人，会去杀人？

阿切尔待在莱姆近旁，也在仔细观看弗农·格里菲斯的作品。“这么多作品，这么精益求精。”一时间，两人都沉默无语。她仍在细细观察，视线落在一把小椅子上。阿切尔心不在焉地说：“我以前做编织活儿。”

他不知道该如何回答。片刻之后：“毛衣之类的东西？”

“不算是。艺术的成分更多，织挂件，比如挂毯。”

莱姆看着格里菲斯公寓的照片。“是风景吗？”他问。

“不是，是抽象的东西。”

他注意到她的脸部肌肉变柔和了。有渴望，有悲伤。他竭力想找些话说，最后说出口的是：“你可以玩摄影。总之，现在一切都数字化了，你只要按按钮，或者用语音控制按钮。外面有一半的年轻人跟我们一样久坐不动。”

“摄影，这是个好主意，我可能会试试。”

一会儿后，莱姆说：“但你不会。”

“不会，”她微笑着说，“就好比我如果必须戒酒，我不会改喝假葡萄酒或假啤酒。我会喝茶和蔓越莓汁。要么全有，要么全无。不过茶或蔓越莓汁得是我能找到的最好的。”她停顿一下，问道，“你有不耐烦的时候吗？”

他大笑起来，笑声里的哼哼声表明这是不言而喻的。

她继续说：“这就像……你告诉我是不是这么回事：你动不了，所以你的身体不会排解紧张感，它会渗入到你的脑子里。”

“就是这么回事。”

“你怎么做的呢？”她问。

“忙个不停，保持头脑清醒。”他朝她侧侧脑袋，“谜语啊。把你的生活变得像猜谜一样。”

她深吸一口气，脸上露出痛苦的表情，然后闪过一道惊惶的神

色。“林肯，我不知道我能不能应付，我真的不知道。”她的声音哽住了。

莱姆怀疑她是不是要哭起来。他猜她不是那种轻易落泪的人，但他也知道，她面临的状况把你推向了一个你无法想象的境地。他花了好些年的时间，才在心脏周围建立起坚实的防护。

游戏新手……

他把轮椅转过来，面朝她。“是的，你能。如果你的内心深处不是这样，我会告诉你的。到如今你也了解我了，我不掩饰，不撒谎。你能做到的。”

她闭上眼睛，深吸一口气。然后，她又看着他，那双出众的蓝眼睛深深地盯着他，他的眼睛要黑得多。“我相信你的话。”

“你必须相信。你是我的实习生，记得吧？我说的话都是可信的。好了，咱们开始工作吧。”

那一刻过去了，他们开始一起整理萨克斯在格里菲斯公寓里找到的东西：头发，牙刷（为了采集DNA），大量的手写字条，书，衣服，有关黑客攻击和安全网络破解技术细节的打印资料。甚至还有鱼缸里鱼儿的照片（萨克斯检查了底部的沙子，寻找埋藏起来的线索——这是个常见的埋藏地——但没有找到）。许多物品，结果被证明来自他的职业——制作和出售微缩模型：木料和金属存货、微型铰链、轮子、颜料、清漆、陶土。许多、许多工具。它们如果待在家得宝商店或“人人工艺”的货架上，显得温良无害；在这里，刀片和锤子都呈现出凶险的气息。

钢吻……

由于文件资料没有提供线索，指向格里菲斯的下落，莱姆和阿切尔便把精力集中在研究他公寓里的微物证据上。

但经过半小时的“粉尘作业”——阿切尔相当生动地这么称呼他们的努力，参照的是埃德蒙·洛卡德的说法——她便驱动轮椅从封套、袋子和玻璃载片那里转回来。她看一眼格里菲斯的笔记本，也就是那篇宣言。然后，她向窗外望去。最后，她转过头来对着他。“林肯，你知道，一部分的我是不相信这事的。”

“什么事？”

“他为什么要这么做。他反对消费主义，但他也是个消费者。他为了工作必须购买所有的工具和材料。他购买食品。他为他的大脚特别订购鞋子。他从购物中得到好处。他还以卖东西为生。那就是消费主义。”她把轮椅转过来，面朝他，美丽的眼眸亮晶晶的。“咱们来做个实验吧。”

莱姆看着证物袋。

“不，我不是指实际的实验。我是说假想的实验。比方说，案子里没有证据。一个相对于洛卡德法则的例外。想象一起案子，里面没有一丁点物证。这个怎么样？一起发生在月球上的谋杀案。我们人在地球，根本没法接触到证据。我们知道受害者在那上面被谋杀，嫌疑人也存在，但就这样而已，没有痕迹，没有物证。我们要怎么着手呢？唯一的方法就是问，罪犯为什么要杀死受害者？”

他微微一笑。她的假设很荒谬，纯属浪费时间，但可能他觉得她的热情很动人。“继续说。”

“如果这是一项流行病学调查，我和你面对的是杀死某些人而不是其他人的不明细菌，我们就会问：为什么？是因为他们去过一些国家，感染了细菌？是因为受害者身体方面的某些东西，使得他们而不是其他人容易感染这种疾病？他们从事过某些行为，暴露在细菌中？所以，咱们就来看看弗农的受害者。我不相信这个推测，说什么他们成为目标，是因为他们是富裕的消费者，购买昂贵的烤炉或微波炉。他们还有什么别的共性？他为什么杀他们，可能会导向他是如何认识他们的，从而可能会导向他在哪里遇见他们的……又会导向他此刻人在哪里。你和我一起试试？”

内心深处，作为刑事鉴定专家的他是抗拒的，但林肯·莱姆必须承认，作为逻辑研究者的他被激起了兴趣。“好的，我配合你。”

注释：

[1] 指美国陆军军歌《陆军勇往直前》（*The Army Goes Rolling Along* ）。

朱丽叶·阿切尔说："格里菲斯针对的人是谁？除了阿米莉亚的母亲和他操控的那些车的司机——那些是为了阻止我们抓住他。我是说主要的受害者。格雷格·弗罗默、亚伯·贝恩科夫、乔·黑迪，还有斯卡斯代尔的潜在受害者，那名基金经理威廉·迈尔。"

"嗯，他们怎么了？"莱姆乐意配合，但他不得不唱点反调。

"好吧……"阿切尔驱动轮椅，来到证物表前的一个地方，"弗罗默在布鲁克林做店员，在一家收容所做志愿者，也在其他慈善机构做过。贝恩科夫是纽约一家广告公司的客户经理。黑迪在百老汇的一家剧院做木工。迈尔从事金融业。他们之间好像互不认识，他们彼此住得也不近。"她摇摇头，"没有关联。"

"哦，呃，这么追问可不够，"他温和地说，"你必须深挖。"

"你是指什么意思？"

"你看到的是表面。假设你提到的那些人都是小片的微物证据……不，不，"他看到她皱起眉头，责备道，"现在是你配合我。人不是人，而是小片的微物证据。表面上，一个是灰色的金属，一个是棕色的木头，一个是织物的纤维，一个是叶子的碎片，它们有什么共同点？"

阿切尔想了想。"没有。"

"正是如此。但是我们手握证据，就要继续挖掘。哪种金属，哪种木头，哪种纤维，什么植物的叶子？它们来自何处，背景怎样？你把它们放到一起，砰，你就得到了一把带软垫的草坪躺椅，可以坐在蓝花楹树下。突然之间，不同变成了相同。"

"阿切尔，你想分析受害者，很好，但我们需要用同样的方式来处理你的追问。细节！细节是什么？你有现在的职业状况，过去的呢？看看萨克斯搜集的原始资料。图表只是摘要。看看住所和职业，任何相关的东西。"

阿切尔调出萨克斯做的记录，读着屏幕上的内容。

她读记录的时候，莱姆说："我可以补充格雷格·弗罗默的情况。他在新泽西的帕特森系统当营销主管。"

"帕特森是干什么的？"

莱姆回想起那个律师告诉他的话。“生产喷油器。最大的供应商之一。”

她说：“好的，知道了。现在是亚伯·贝恩科夫？”

“阿米莉亚告诉我——从事广告业。客户有食品公司、航空公司。我不记得了。”

阿切尔读着萨克斯和普拉斯基的记录。“他五十八岁，是广告公司的高管，相当资深。客户有环球食品、美国汽车、东北航空、聚合计算机。他是纽约市民，在这里住了一辈子，住在曼哈顿。”

莱姆说：“黑迪，那个木工呢？”

阿切尔说：“他在密歇根长大，在底特律的流水生产线上工作。他搬到这里来，为了离儿孙们更近些。他不喜欢退休，因此加入了工会，在剧院谋得一份工作。”她从电脑屏幕上抬起头，“迈尔是一名基金经理，在康涅狄格州工作，在斯卡斯代尔居住。生活富裕。我们找不到他的客户的任何信息。”

莱姆说：“妻子。”

“什么？”

“我们为什么认为目标是他？他结婚了吗？”

阿切尔咋了一下舌头。“该死的，原谅我的性别歧视。”她键入信息，“瓦莱丽·迈尔，她是华尔街的一名出庭律师。”

“她的客户是谁？”

她继续键入信息。“没有名字。但她的专长是给保险公司做代理律师。”

莱姆盯着屏幕，微笑起来。“我们只能等，直到我们对瓦莱丽、对她的客户多做一些研究。但其他人，他们的确有一些共同点。”

阿切尔浏览着图表和笔记。“汽车。”

“正是！贝恩科夫的客户是美国汽车。黑迪在流水生产线上工作，我敢打赌那就是他的雇主。美国汽车用帕特森系统的喷油器吗？”

阿切尔运用语音指令，搜索资料。是的，谷歌尽心尽责地报告，帕特森一直都是美国汽车的主要供应商……大概直到五年前。

他喃喃道：“大概是弗罗默离开公司的时候。”

这名刑事鉴定专家转头朝旁边的麦克风说：“呼叫埃弗斯·惠特莫尔。”

电话立刻有回应，两声铃响之后就有接待员接听电话。“请帮我找埃弗斯·惠特莫尔。马上。有要紧事。”

“惠特莫尔先生在——”

“告诉他电话是林肯·莱姆打来的。”

“他真的——”

“林肯，这是名字。莱姆，这是姓。还有，我说过了，事情紧急。”

对方稍作停顿。“等一下。”

随即律师的声音响起：“莱姆先生，你好吗？怎么——”

“没时间了。你跟我说过一起案子，一起关涉汽车公司的人身损害案。某份内部备忘录说，相较于解决汽车的某个危险的缺陷，支付异常死亡的赔偿金要更划算。那是美国汽车公司吗？我记不起来了。”

“是的，你说得对。是这家公司。”

“瓦莱丽·迈尔，纽约的一名出庭律师，她是这家公司的辩护律师吗？”

“不是。”

该死，他是这么推测的。

然后惠特莫尔说：“她给美国汽车投保产品责任险的保险公司做代理律师。”

“帕特森系统被卷进来了吗？”

“帕特森系统？你是说弗罗默先生任职的公司？我不知道。等一下。”

电话里沉寂无声。然后律师回到电话上。“是的，主诉案件是针对美国汽车的，但帕特森系统也是被告。索赔提到，汽车生产商和零部件供应商都知道燃油系统有缺陷，并决定不更换喷油器和发动机的接口，以使它们更安全。”

“惠特莫尔先生，埃弗斯，关于这个案子，你能发给我的所有资料我都需要。”

对方停顿一下。“呃，这有点问题，莱姆先生。首先，我没办理这起诉讼案，所以我没有任何原始资料。另外，你没有地方，或者时间阅读所有资料。围绕这个缺陷的案子有数百起，持续的时间有数年之久。我估计，资料有上千万份，也许更多。我可以问一下为什么——”

“我们认为凶手，那个拿DataWise5000控制器当凶器的凶手，攻击的目标是跟美国汽车有关联的人。”

“哎呀。对，我明白了。因为燃油系统故障，他在其中一起事故中受伤了？”

“我们认为他可能逃窜在外，我希望案件资料里有什么东西能给我们提供线索，指出他逃往哪儿了。”

“莱姆先生，我跟你说说我能做点什么。不管我在法律媒体上能找到什么，我都会让我的助理发过去；我会尽量多找些公开提交的诉辩状和披露文件。你们也应该查查大众报道，这个事件自然是上了新闻的。”

“我需要这些东西，越快越好。”

“莱姆先生，我一定马上弄好。”

莱姆和阿切尔都在网上以最快的速度阅读有关美国汽车案的资料。

惠特莫尔说得对，谷歌上的搜索结果超过了一千二百万条。

半小时后，惠特莫尔的电子邮件开始发送过来。他们将法庭诉辩状和证明文件分开，开始阅读这些资料，以及对此案的新闻报道。正像惠特莫尔所提到的，原告很多，有事故中的受伤者，有死者的家属，当时那些汽车都因为燃油系统存在缺陷而被大火吞噬。此外，事故还引发了一百多起跟商业相关的诉讼，要求赔偿生产商和零部件制造商所造成的收入损失。让人更加难受的报道，是对那些破碎生命的报道——大众媒体上有，偶尔会耸人听闻；法庭文件上有，冷冰冰的让人毛骨悚然。他读着证词，证词讲的是燃气管爆裂后，烧伤和碰撞造成的可怕疼痛；浏览着事故现场被烧焦和被撞碎的尸体图片，以及许多受伤原告的照片。有些是医院的照片，拍他们的烧伤和割伤，有些是他们坚忍地进出法院的照片。他仔细检查照片，寻找格里菲斯的名字或类似的名字，希望他曾经是受害者或受害者家属。

“有提到格里菲斯的地方吗？”他朝阿切尔喊，“我什么都没看到。”

“没有。”阿切尔回答，“但我只读了五十页，看起来总共有十万页。”

“我在用全局搜索查找这个名字。还没有结果。”

她说：“这在文档内部可行，但我不知道如何在没打开的文档中搜索。”

“也许罗德尼有程序可以用。”他说。然而他还没来得及打电话给那个计算机专家，门铃响了。莱姆看一眼监控视频。一个女人站在前门口，穿着普通、皱皱巴巴的棕色外套和牛仔裤。她的脸上缠着绷带。

“什么事？”他喊道。

“是林肯·莱姆吗？纽约市警察局的？”

莱姆的门上没有名牌；为什么要给你的敌人提供便利呢？他懒得纠正那女人的说法。“你是谁？”

“阿莉西亚·摩根。有个叫阿米莉亚·萨克斯的警官，要我过来说说情况。有关弗农·格里菲斯？”

太棒了。“好的，进来吧。”

他下达指令，打开门锁，一会儿后他听到脚步声走近。脚步声停住了。

“喂？”

“我们在这里。往左边走。”

女人走进客厅，看见两个坐在精巧轮椅上的人……以及配得上大学研究实验室的科学设备，愣了一下才反应过来。她长得娇小、迷人，有一头金色的短发。墨镜部分遮住了从厚厚的绷带下露出来的瘀伤。她取下墨镜，莱姆审视着她受伤的脸。

“我是林肯·莱姆，这位是朱丽叶·阿切尔。”

“呃，你好。”

阿切尔说：“谢谢你过来。”

莱姆将目光转回电脑，他在上面可以看到几篇报道，报道讲述的是针对美国汽车公司和喷油器供应商的诉讼案。他继续滚动浏览报道。

“你还好吗？”阿切尔审视着女人的伤势，问道。

“不太严重。”女人专注地看着坐轮椅的这一对，“轻微的骨裂，颧骨。脑震荡。”

莱姆把屏幕上的文件停住，转向阿莉西亚。“你和弗农交往过？”

她把手提包放到地板上，在一张藤椅上落座，蹙眉皱脸的样子。她似乎有种惊愕的感觉。“没错，如果你可以把那叫作交往的话。我大概是一个月前遇到他的，他很好相处，话不多，有时有点古怪，但对我很好。就好像，他从没想过有人会跟他交往。你知道，他的长相有点古怪。但我从没想过他会很危险，”她轻声说，眼睛大睁，“或者会杀死那些人。萨克斯警官跟我说了他的所作所为。我难以相信。他制作微缩模型，那么有天赋。只是……”她耸耸肩，随即蹙眉皱脸。她在口袋里摸索，找出一瓶药丸，晃出两粒。她问莱姆，“你……”一阵尴尬，“有助手吗？我可以要点水吗？”

莱姆还没来得及开口，阿切尔说：“不在，他这会儿出去了。但那儿，那儿有一瓶鹿园，没打开的。”她点点头指向一个架子。

“谢谢。”她站起身，服用了可以止痛的什么东西。她回到椅子那儿，但仍站着，拿起手提包，然后把药瓶放进包里。

“在你的公寓里发生了什么事？”莱姆问，“今天早些时候。”

“他来了，很突然。他要我跟他一起走，并且坦白了他所做的事。”她悲伤地喃喃道，“他竟然以为我会理解，以为我会支持他。”

莱姆说：“你运气好，正好附近有人。公寓的那个管理员，我想阿米莉亚说了。”

然而，正如他的话语那般平静，他的脑子却是那般飞速地运转。他要努力想出一个策略，让他和阿切尔在接下来的几分钟里活下来。

因为此刻他微笑面对的这个女人，他刚刚看过她的照片——就在一篇有关美国汽车诉讼案的新闻报道上。他现在又发现了这个页面，并暂停了滚动。他飞快地瞥了一眼。照片上呈现的是，一名身着黑裙的女子从长岛的法院走出来。她在连栋住宅外面的时候，他没认出来；如果认出来了，他就不会让她进屋。当她问有没有人可以给她拿水的时候，他正要说他的看护待在后面的房间，跟另一名警官待在一起，但阿切尔破坏了那个计策。

阿莉西亚·摩根曾以她丈夫的死和她自己所受的人身损害——一些烧伤和深度割伤——为由，向美国汽车和帕特森系统提起诉讼，当时她丈夫驾驶的车的燃油系统起火，导致车子坠毁。在她衬衣的高领上面，莱姆可以看见伤疤。

他现在对所发生的事有了明确的了解：阿莉西亚雇用了弗农·格里菲斯，让他杀害那些参与生产、推广、销售有缺陷的汽车的人，以及瓦莱丽·迈尔，那名为他们辩护的律师。或者，她勾引格里菲斯为她这么做，以代替报酬；萨克斯对犯罪现场的搜查，揭露出明显的性行为。当莱姆和破案小组获悉他的身份，格里菲斯和阿莉西亚吃了一惊，他们便想出了一个新的游戏结局；他们在一名目击者，就是那位公寓管理员的面前，设计了那场“攻击”。

这么做的理由呢？

首先，消除她涉案的嫌疑。

不过她为什么来这里呢？

啊，当然了。阿莉西亚有她自己的盘算。她会偷走可能让她受牵连的证据，然后杀掉莱姆和在场的人，植入其他线索，把弗农牵扯进谋杀案。接下来，她会去见这个男人并下杀手。

阿莉西亚·摩根，对她向这家汽车公司展开的复仇心满意足，也肯定会稳操胜券。

他猜，她的手提包里有枪。但现在她发现受害者有残疾，可能会用格里菲斯的某样工具杀他和阿切尔。就针对格里菲斯的诉讼案来说，这样更干净利索。

梅尔·库柏要过好几个小时才来，萨克斯也是。他猜汤姆大概会在两小时后回来。阿莉西亚有的是时间实施谋杀。

尽管如此，他必须试试。莱姆看了一眼时钟。“阿米莉亚，萨克斯警探，应该马上会回来。面谈的事，她比我擅长多了。”

阿莉西亚做出一个非常轻微的反应。当然了，她可能刚刚跟萨克斯通过话，知道那个女人要几小时后才回来。

莱姆将目光越过她，对朱丽叶·阿切尔说：“你看起来很累。”

“我……我累吗？”

“我觉得你应该去另一个房间，尽量睡一下。”他把目光转向阿莉西亚，“阿切尔女士的状况比我的更严重，我不想让她勉强自己。”

阿切尔轻轻点头，用手指操控轮椅。轮椅转了个方向。“如果你们不介意，我想我就去了。”

轮椅朝门口驶去。

然而，站着的阿莉西亚大步上前，把她拦住。轮椅立马停住。

“你……你要干什么？”阿切尔问。

阿莉西亚看阿切尔的眼神，就好像她是一只恼人的苍蝇，她揪住这女人的衣领，把她拉下轮椅，让她摔在地板上。阿切尔一头撞在硬木地板上。

“不！”莱姆大叫。

阿切尔惊惶地说：“我需要坐直！我的状况，我——”

阿莉西亚的回应是，朝这个女人的头部踢了惊人的一脚。

血在地板上流成一摊，阿切尔的眼睛闭上了，躺着一动不动。莱姆不知道她是否还有呼吸。

阿莉西亚打开手提包，戴上蓝色的乳胶手套，快步上前，一把抢走莱姆轮椅上的触控板。她走向通往客厅的折叠门，关门上锁。

她在包里翻找一通，拿出一把剃刀——这当然是弗农的。刀子装在塑料套管里，她啪地打开塑料盖，晃出刀子。阿莉西亚把刀锋转向莱姆的方向，逼近轮椅。

“我知道你，阿莉西亚。我们把格里菲斯的受害者和美国汽车案联系起来了。我在其中一篇报道里看见你的照片。”

这让她迟疑一下。她停下来，昂起头，显然在思考这些含意。

他继续说：“我立刻想到，你和格里菲斯在你的公寓里伪造了那次攻击。你让管理员听到你们的争吵，按照推测来救你。我一看到你在外面，就拨了一个特殊的电话号码。紧急情况下的快速拨号。”

阿莉西亚越过莱姆，朝电脑看去。她敲着键盘，直到找到通话记录。在过去的十分钟里，没有拨出的电话，并且最后一次的受话人不是九一一或纽约市警察局调度中心，而是惠特莫尔的律师事务所。她重拨电话，他们通过扬声器听到不带感情的接待员说：“律师事务所。”阿莉西亚挂断了电话。

她神色一缓，因为她可能推断，莱姆刚刚建立起那个关联，还没有其他人知道真相。她扫视一眼室内。莱姆注意到她很显年轻。淡色的眼睛，有雀斑，脸上几乎看不见皱纹。金色的头发透出绺绺灰色，蓬松浓密。伤疤显眼，但并没有削减她的诱惑力。弗农在她的手上会任其摆布。

“你们在弗农公寓里搜集的证据在哪里？”

她担心他收集了一些有关美国汽车诉讼案的报道，或者他有其他关乎真正动机的证据，这些证据最终会指向她。

“我告诉你，你就会杀了我们。”

她眉毛一皱。“这是当然。但我发誓我会让其他人都活着。你的朋友阿米莉亚——弗农对她非常着迷。我几乎要嫉妒了。她会好好的，阿米莉亚。还有她的母亲，还有你们小组里的其他人。但你要死。当然了，你们两个。”

“你要的东西没那么容易拿到。有些证据在皇后区的犯罪现场调查组总部，正在处理当中。而且——”

“我的另一个想法，是把这地方烧个精光。但那会引来很多关注，我可能会失去一些东西。你就告诉我吧。”

莱姆沉默不语。

阿莉西亚环顾客厅：看着文件柜、装有纸袋和塑料袋的箱子、架子、仪器。她走到一个文件柜前，打开朝里看。关上抽屉，又打开另一个柜子。然后，她仔细看看宽大的白色检测台，翻了翻箱子，里面是装有证物的塑料袋和纸袋。她展开一个垃圾袋，就是验尸官的那种深绿色尸袋，往里面扔了一些笔记本和剪报。

她继续收集可能跟她和诉讼案有关的证据，然后从手提包里拿出一个纸袋，开始小心翼翼地往里面放东西，就跟他想的一样：头发，当然是格里菲斯的头发。一张纸片，上面毫无疑问有他的摩擦嵴。然后——嗯，这事她肯定仔细全面地考虑过——是弗农的一只鞋。她没把鞋留下，而是在莱姆轮椅周围的地板上留了几个印痕。

莱姆说："你和你丈夫的遭遇很可怕，但这些都解决不了问题。"

她厉声说："成本效益分析。我把这当作是，让谁完蛋更划算分析。"有一瞬间，她弯腰向前，把鞋子按到地板上，她的衬衣垂落，他可以清楚地看到她胸前粗糙、褪色的伤疤。

"报道说，你赢了官司。"

在一种疏离的状态下，莱姆注意到，她往垃圾袋里扔证物袋时，有几个袋子的袋口开了。即便死亡当前，林肯·莱姆也对这种污染感到恼火。

"我没赢。我接受了和解。备忘录还没曝光的时候，我就接受了和解。事故发生之前，我的丈夫迈克尔一直在喝酒。那跟喷油器软管破裂没关系。但在审判中，酒精的事会对我们不利。而且有证据表明，他让我的伤势加重了——他死前把我从燃烧的车里拽出来，弄断了我的胳膊。我的律师说他们会拿这个做文章……还有喝酒的事。陪审团可能什么都不会给我们。所以我选择了和解。"

"但这从来不是钱的问题。这关乎的是两家公司害死了我的丈夫，给我留下了永远的伤疤，并且从未得到法律制裁。没有人受到控告。公司赔了很多钱给原告，但高管们那天晚上都回家和家人相聚了。我的丈夫没有，别的丈夫、妻子和孩子也没有。"

"格雷格·弗罗默离开了公司，去做义工了。"莱姆说，"他对喷油器出现的问题心怀内疚。"

这句话从他的嘴里脱口而出，沉甸甸的，抵得上"哦，请瞧瞧阿莉西亚对他做的那事"。

"'人民卫士'，那都是无稽之谈，对吧？"

阿莉西亚点点头。"弗农不是这世上最有魅力的男人。让他按我的想法行事，这并不难。对迈克尔的死负有责任的人，我要他们按照他和其

他那些人的死法去死。因为产品，因为贪婪。弗农很乐意配合，我们决定把这事变成一个政治议题，以此做幌子。免得人们想到美国汽车诉讼案，或许就把我牵扯进来了。”

“为什么是‘钢吻’，他那个宣言的题目？”

“他想出来的。我觉得他是想到了他的工具，锯子、刀子、起子。”

“你是怎么找到他的？”

“当然了，这件事我谋划了多年。最难的部分是找个替罪羊。在针对汽车生产商的诉讼案中，我是当事人之一，所以我不能亲手杀人。但有天晚上，我在曼哈顿吃晚饭，碰巧看到弗农跟一个男人打架，一个拉美裔家伙。他嘲笑弗农——你知道的，他非常瘦。弗农就发狂了，非常愤怒。他跑开，那男人追他。但弗农是故意为之。他一个转身，用刀子还是剃刀把那人杀了。我从没见过比他更疯狂的人。像条鲨鱼。弗农跳上一辆吉卜赛出租车，消失了。”

“我真的没法理解眼前所见的事。一桩谋杀案就发生在我的眼皮底下。这事我琢磨了好多天。最终，我意识到他可能就是可以帮我的人。我向那家餐厅打听了一下，他好像一直在那里吃饭。他们不知道他的名字，但告诉我说，没错，他大概每周去一次。我不断地回那家餐厅，最后见到了他。”

“你勾引了他。”

“是的，我是。然后，第二天早上，我告诉他我看见他杀了那个拉美人。这是个冒险，但那时我把他勾引到手了。我知道他会任我差遣。我告诉他，我理解他为何要杀他。他受欺负了。我跟他说，在某种程度上，我也受过欺负——汽车公司让我失去了丈夫，用车祸造成的伤疤糟蹋了我的身体。我想报复。”

“教弗农怎样侵入DataWise5000控制器的那个人，他杀掉的那个博客作者，他还给他弄到了一份购买内置式产品的顾客清单。你搜索清单，查找跟美国汽车有关联的人名，对吧？”

她点点头。“我不能把跟公司有关的每一个人都杀掉。我只想要半打左右的人去死。弗罗默、贝恩科夫、黑迪……那个当律师的吸血鬼，瓦莱丽·迈尔。”

“好了，”莱姆问，差不多是漫不经心的样子，“你打算怎样杀掉弗农·格里菲斯？”

他推测出这一点，她似乎并不吃惊。“我还不知道。可能得活活烧死他，弄得好像他在设置这样那样的陷阱。汽油吧。他这么瘦，却强壮得出奇。”

“所以你的确知道他在哪里？”

“不知道。离开我家之后，他不确定要去哪里。某个地方的短期住宿旅馆吧。他说他会和我联系。他会的。”

莱姆说：“你和你家人的遭遇很不幸，但这样做对你有什么帮助吗？”

“正义，安慰。”

“你会被发现的。”

“我觉得不会。”阿莉西亚瞥一眼手表，然后走近莱姆，把刀刃往上一翻，盯着他的颈动脉。她的手稳得像屠夫或外科医生。

莱姆从刀刃上移开目光，昂起头说：“好，动手吧。不过要用力，必须用力。你只有一次机会。”

阿莉西亚停顿一下，困惑地皱起眉头。

但莱姆没跟她说话。他定定地看着朱丽叶·阿切尔，她手拿一盏带铁底座的检查灯，摇摇晃晃走到那女人身后。她点点头，表示收到他的指令，挥起灯具径直击向阿莉西亚的颅骨底部，确实很用力。

医生报告说，两个女人受的伤都不会危及生命，不过阿莉西亚·摩根的伤势要严重很多。

她现在在曼哈顿看守所的医院里，那里靠近中央看守所和市中心法院。

朱丽叶·阿切尔坐在莱姆客厅里的藤椅上，脸缠绷带，一块让人心惊的瘀伤从纱布下面伸出来，跟阿莉西亚来时的瘀伤一样。她受的第二处伤在下巴上，一名急救人员快要完成他的艺术工作了。

“弄好了吗？”莱姆问汤姆，他正在重新组装阿莉西亚从轮椅上拽走的控制面板。“我是说，已经过了十分钟。”

你有不耐烦的时候吗……

“我主动提议让服务人员过来，”看护慢吞吞地说，“你还记得吧？但我们觉得那可能要等到，哦，等到明天？”

“在我看来好像弄好了。打开吧，我有电话要打。”

年轻人瞪了他一眼，莱姆闭口不语了。

三分钟后，他又能正常活动了。

“好像很好用。”他在客厅里转悠一圈，“转弯时稍有偏差。”

“我去厨房了。”

“谢谢你。”莱姆朝离去的看护的背影喊道。

急救人员往后一退，看着实习生的脸，对阿切尔说：“大部分是皮外伤。头晕吗？”

她从坐着的藤椅上起身，在客厅里来回踱步。“有一点，但跟我平常的感觉比，没有更严重。”她走回来，坐到暴风剑轮椅上。然后，她自己重新把左胳膊绑到轮椅扶手上。

急救人员说：“好的，很稳，很好。我得说，你走得相当好。”他看着电动轮椅。他很困惑，这可以理解。

莱姆和阿切尔都没跟这人解释，她怎么会把轮椅当作唯一的代步工具，轮椅是为四肢完全瘫痪的人配备的，而她实际上不是。无论如何，她现在还不是。正如第一周的课后，她向莱姆解释过的——还有在这里开始当实习生时，她向汤姆解释过的——她眼下只是一定程度上患有残疾。没错，有个肿瘤裹住了她的脊髓，但这种病的后果不是彻底的衰弱。然而，她决定为手术后的那一天做好准备，她那时很有可能变成一个四肢完全瘫痪的人。

汤姆的确扮演了看护的角色，但只做到一定程度。在自己家和在莱姆家，因为卫生间里的琐事，她就回归到健全人的世界，她会自己穿衣服。莱姆还注意到，她那带有北欧符文的金手链，可能上午出现在一只胳膊上，下午出现在另一只胳膊上；如果这件饰品刺激到皮肤，她就会不时地换胳膊戴。这件首饰是她儿子送的礼物，因此她执意要经常戴着。

她唯一一次放弃假装，当然就是刚才她摇摇晃晃站起来，救了莱姆和她自己的命。

急救小组结束工作离开后，她驱动轮椅靠近莱姆。

“你没出一点差错。”他说，指的是她的表现。当他向阿莉西亚·摩根提到阿切尔的状况比他的更糟糕，并建议她去休息一下时，她当即推断他们的这个访客有问题——因为，她自然是没有状况的，至少没有莱姆所表示的那么严重的状况。

阿切尔点点头。“我打算一出客厅就报警的。”

莱姆叹了口气。“我以为她不会攻击你。我知道她在这里要杀我以及其他人，但我以为我们可以争取一些时间。”

阿切尔又说：“我看到阿米莉亚把枪放在你架子上的什么地方了，但我真的不知道怎么用枪。而且，因为肿瘤，我的手不是很稳。”

“而且，你不必开灯，或确保子弹上膛。”莱姆承认道。

阿切尔说：“但我们还有一个罪犯要抓。”

“你喜欢这个词，不是吗？”

“感觉不错。罪犯。”阿切尔又说，“阿莉西亚说她不知道格里菲斯在哪里。他会跟她联系。我想我们可以监控她的手机。”

莱姆摇头。“他会用临时手机号码。几小时后，他就会知道她被抓了。他会藏起来。”

“那我们能指望去哪里找他？”

“别的什么地方呢？”莱姆问，朝证物板点点头。

答案就在那里……

他不打算求婚。

尼克·卡瑞里很想这么做，他感觉到内心里的那股诱惑力、那股冲动。说吧，快点。如果阿米拒绝，她当然会拒绝，那就撤退。

但他不会放弃。如果要花很长时间，那就花很长时间。不管怎样，他会回到阿米莉亚的心里。

想想弗雷迪的话：

找个女朋友，尼克。男人的生活里得有个女人。

哦，我找着呢。

在布鲁克林，尼克沿着林荫人行道往家里走，肩上背着健身包。很奇怪，他差点吹起了口哨。他没吹；事实上，他认识的吹口哨的人并不多（不过在里面的时候，他在报纸上看到阿米莉亚办理的一个案子，案中的职业杀手是个熟练的吹口哨者）。

袋子里装着一幅小画，包在金色的礼品纸里。这是一幅风景画，不，这叫都市风光， 因为画中展示的是清晨的布鲁克林大桥，阳光照得金属闪闪发亮，把阴影投向曼哈顿。这件艺术品是他在亨利街的一家小画廊找到的，跟阿米莉亚喜欢的一幅画作相似，那时他们还在一起。那是一个寒冷的星期天，他们吃过早午餐，在曼哈顿的一家画廊发现了它。在那个浮夸造作的地方（苏豪区，不用多说），那幅画挂在纯白的墙上，贵得要命。他买不起。他考虑过在画廊关门的时候，气势汹汹地叫嚣着冲进去，亮出警徽，声称他必须拿它当证据，因为它被怀疑是偷窃物。然后，它会从证物室“消失”，对画廊老板感到抱歉、抱歉。但尼克没能找到法子付诸实施。

嗯，他健身包里的这幅也一样好。事实上，更好。尺寸更大，色彩更亮。

她会喜欢的。是啊，尼克心情很好。

吹口哨……

乔恩·佩罗内留言说他在给尼克筹钱，伪造贷款文件。尼克会仔细检查文件。他必须确保这笔交易看上去合法，这样任何跟他亲近的人——呃，主要是他的假释官和阿米莉亚——都会相信，他是合法获得这笔钱

的。他会让他们相信，而她知道阿米会相信。他知道这一点，是因为他从她的眼神里看出来她想相信。

然后是维托里奥，那个餐馆老板，他会接受报价的，因为佩罗内和他的保镖拉尔夫·塞维尔，那个穿吊带裤的家伙，肯定会让他接受。他会把那个地方收拾妥当——红色的粉刷，更好的制服——拿到卖酒执照，把店名改成“卡瑞里咖啡馆”。尼克会披上合法的外衣，他的过去会被埋葬，谁都不知道。

至于他求证清白的事，尼克会让它不了了之。他会告诉阿米莉亚、她的母亲以及他们的朋友，线索中断了，当时的一名目击者已经死了，另一名罹患阿尔兹海默症，什么都记不起来。他会板着脸，露出沮丧的神情，因为调查没有结果。见鬼，我这么努力……

阿米会握着他的手说没关系。她内心里知道他是清白的——多亏佩罗内，她已经在街面上听到消息，尼克根本就没犯罪。对她撒谎，他感觉很不好——编造关于德尔加多的那些狗屁话，如果性命攸关，他无论如何都不会去抢劫，但必须作出一些牺牲。

走了半个街区，他又想起了弗雷迪·卡拉瑟斯。

佩罗内的保镖，拉尔夫·塞维尔，打电话告诉尼克，弗雷迪的尸体在新镇溪里，缠着锁链，装饰着三十磅重的杠铃。尼克觉得塞维尔行事稳妥，但他为弗雷迪选了一个糟糕透顶的安息地。这块水域把布鲁克林和皇后区分隔开来，是全国受污染最严重的水域之一，也是臭名昭著的绿点石油泄漏事件的发生地，漏油之严重超过了埃克森·瓦尔迪兹油轮漏油事件。

好了，现在，妈的，真的要为弗雷迪感到可惜了。触发内疚感了。这人也是个父亲啊。

双胞胎是男孩，女孩一个四岁一个五岁 ……

让人伤心哪。

但是抱歉，肯定会有伤亡。别人欠尼克的，他的遭遇多么不公平——一次小小的劫持，一顿小小的手枪抽打（他揍的那个半挂式卡车司机完全是个浑蛋），牢狱惩罚就整个儿压到他身上，而他的所作所为跟所有人都差不多。该死的全世界都逃过了这一切，而他得到的回报呢？生命年复一年被偷走。

别人欠我的 ……

尼克等着绿灯，然后穿过街道。他感觉健身包轻轻贴在后背，就像充满爱意的臂膀，包里装着那幅都市风光画。他心里浮现出阿米莉亚的样子，她的模特脸蛋，她直直的红发、丰满的嘴唇。他没法忘记她。他

记起那天晚上她睡着了，她手指松松握拳，呼吸轻浅温柔。

他来到他的街区，边走边想起另一个人：林肯·莱姆。

对这个人，尼克只有尊敬。天哪，如果莱姆一直办理劫持案，尼克和帮他销赃的人会早几个月被逮住，而且罪名会严重得多。对这样才智超群的人，你不得不佩服。

莱姆喜欢阿米莉亚。这很好。

当然，把她从他的身边夺走很难。但毫无疑问，事实也让尼克感到安慰，那就是她真的没法爱他。你怎么能爱一个……呃，一个那样的人呢？她和他在一起，是出于同情，不得不如此。莱姆必须知道这一点，他会撑过去的。

也许，将来他们都能成为朋友。

阿米莉亚·萨克斯在阿莉西亚·摩根的公寓里走完了格子，发掘出的关于弗农·格里菲斯下落的线索，即便有也少之又少，她陷入沉思的心境，想起所有事，思及恶的本质。

恶有这么多不同的面目。

阿莉西亚·摩根是表现之一种。林肯·莱姆打过电话，告诉她连栋住宅里发生的事——阿莉西亚怎么会是产品责任杀人案的幕后操纵者。她的动机是对严重的不公实施报复，这似乎可以让她作的恶归属于不同的类别，比方说，跟强奸惯犯或恐怖分子区别开来。

然后还有另一种恶：那些身处商业潮流中的人，他们明知车辆有可能致人死伤，决定不作纠正。也许是贪婪，也许是公司的层层架构使得他们免受良心的谴责，就像甲虫的外骨骼保护液体心脏的那种方式。也许汽车公司和喷油器公司的高管真的希望，甚或周日在他们一尘不染的郊区教堂里祈祷，最糟糕的事不会发生，那些人开着豪华的、配有小器械的定时炸弹车四处跑，可以活得长长久久、无伤无痛。

然后是弗农·格里菲斯，他被一个女人彻底诱惑，她利用了他的不安全感。

什么是极致的恶？阿米莉亚·萨克斯问自己。

此刻，她坐在沙发上，背靠磨损严重的皮革。她现在想的是：弗农，你在哪里？躲在一英里之外的地方？一万英里之外的地方？

如果有谁能确定他的下落，那就是她自己、莱姆和库柏。哦，还有朱丽叶·阿切尔，那个实习生。作为一个新手，她很不错。她心思敏捷，

展示出那么 有林肯风格的客观性。对于这个奇异的刑事鉴定世界来说，这一点非常必要。萨克斯确信，事故发生之前的莱姆也很出色，不过那时她还不认识他，但她相信，他的身体状况才真正让他作为刑事鉴定专家实现飞跃。如果几个月后，朱丽叶要面对的外科手术让她成为四肢瘫患者，而莱姆解释说这好像很有可能，那她就会在这个领域脱颖而出。

你们两个真是好拍档 。

她环顾这套公寓，这个地方显得暗淡无色；屋里没有开灯，昏暗的灯光从街上透进来。这是城市生活很有意思的一面——直射阳光这么少。它透进你的家或办公室，在窗户、墙壁、标牌、门脸和其他立面上形成反射。除了那些住在高处的幸运富人的住所，城市的大部分地方，一天只能照到两三个小时真正的阳光。不久前，萨克斯想出了一个词语：反光生活。这似乎就是对城市体验的描述。

哎呀，我们今天考虑得很周全。

不知为什么……

就在这时，前门传来叮里当啷的钥匙声。一声咔嗒，然后是另一声。在美国的郊区或乡村，人们只需要一把锁就行了。在城市，至少在纽约，最起码得有一把弹簧锁加一道固定插销。

门朝里面被推开，轻轻响起吱呀声。萨克斯利落地拔出格洛克手枪，稳稳地瞄准目标的胸部。

“阿米莉亚。”震惊的低语声。

“尼克，把包放下。趴地上，脸朝下。两只手一刻都不要脱离我的视线。你听明白了吗？”

离第六分局不远，在格林威治村的一家熟食店，坐着两个普拉斯基。

第六分局是托尼·普拉斯基的驻地，这对双胞胎兄弟经常来这里。

他和罗恩喝着厚杯子里的咖啡。杯子厚，摔下来的话就不会摔碎那么多，而这种事在这家饮食店时有发生，稀里哗啦很大声。

不过，罗恩的杯子有个心形的缺口，就在杯缘处。他每喝一口，都提防着尖利的边缘。

“好了，”托尼说，“只是要弄明白怎么回事。你在开展一项没有获得批准的秘密行动，自己掏钱当毒资，虽然你没买毒品，或者买了也在事后立即冲掉了证据。你没有重案组或紧急勤务小组的支援。就这些吗？”

“差不多。哦，是在纽约最糟糕的区域。从统计数据来说。”

“一团混乱再加上这一点，很好。”托尼说。

人们时不时把目光转向这对兄弟。他们对此已习以为常，他们是同卵双胞胎，身穿几近相同的制服。托尼要多几个装饰物。他是哥哥。

大七分钟。

阿米莉亚·萨克斯跟罗恩说过，当他去跟毒品沙皇奥登会面，以查明这人跟巴克斯特有什么关系，以及这种新型毒品卡炽的情况时，他得找人保护自己。

普拉斯基唯一能想到的人，就是托尼。

“那么，你做这些是为了林肯？”

罗恩点头。托尼已经知道的情况，没必要再重复。在头部遭受损伤之后，罗恩本来会走人的，如果莱姆没有让他留下来——说得很直白，打起精神，回去工作。莱姆没来“瞧瞧我”这一套：我，残疾人，仍在抓坏蛋呢。他只是说：“菜鸟，你是个好警察。如果你坚持下去，你可以成为一个非常出色的犯罪现场调查员。你知道，你是别人的依靠。”

“谁？”这名警察问，“我的家人吗？我可以另找一份工作。”

莱姆的脸扭起来，只有林肯·莱姆能用那种方式扭脸，也就是在别人没听懂他说的话时。“你以为是谁？我说的是受害者，因为你在做公关工作或什么狗屎玩意儿，而不是在这个领域去现场走格子，他们就要丢掉性命了。必须要我一个字一个字告诉你吗？打起精神，回去工作。这是我最后的建议。”

因此，罗恩·普拉斯基回去工作了。

“你有什么计划，你去见这个奥登？等等，那不是一个神或什么吗？好像是德国的？”

“我想是斯堪的纳维亚语。拼写不一样。[1]”

“那就是说，他来自挪威？那不就是挪威语里的吗？”

“我不知道。”

“哦，计划呢？”

“我弄到了某个人的名字。有个小子知道他在哪里活动。”

“斯堪的纳维亚毒贩奥登。”

“你在听吗？我是认真的。”

“继续说。”托尼说，摆出严肃的样子。

“我去见奥登。我会说我认识巴克斯特。他打算帮我牵线认识他，认识奥登，不过巴克斯特被抓了。”

“牵线要干吗？”

“那只是找机会搭上话。然后我会买点货，买卡炽这玩意儿。超级毒品。我逮住他，你冲进来。成了。我们开始谈判。他告诉我们巴克斯特都干了什么，我们就放他走。我敢保证，巴克斯特给他提供了资金。我把这事告诉林肯，他会意识到巴克斯特是个危险的浑蛋。不是说他该死，但他也不是只羔羊。林肯就不会退休了。”

托尼皱着眉头。“这可算不上什么计划。”

罗恩也朝他皱眉。“有什么别的想法？我洗耳恭听。”

“只是说说。不算什么计划。”

“所以呢？”普拉斯基问，“你来吗？”

“管他呢，”托尼咕哝道，“过去这几天，我可没拿我的工作、我的养

老金、我的名誉和，还有什么？哦对，我的生命去冒险。为什么不来呢？”

“这是干吗？”

尼克问的不是萨克斯，而是她的支援者，一名穿制服的警察，这人从厨房走出来，是个瘦削的非裔美国人，从八十四分局被借调过来。他从这个男人的外套口袋里拿走一把史密提无击锤点三八手枪的时候，朝萨克斯扮了个鬼脸。

“那个，等等，我可以解释。”

萨克斯皱着脸。单单这把枪，足以让他被关个五年。她以为他要更聪明一点。

“手铐？”

“对。”萨克斯回答。

“嘿，你没必要……”尼克的声音弱了下去。

巡警把枪递给萨克斯，然后把尼克的手反铐在背后，扶他站起来。她退出子弹，把枪装进证物袋。子弹用另一个袋子装着。她把东西放到桌上，尼克根本够不着。

“我准备上报的，”尼克咆哮道，声音拔高，显出罪恶感，正如萨克斯想到的那样，“这把枪，我打算上交的。我没有携枪。”

不过，嗯，他差不多就是携枪了。

“你不明白。”他继续说。气急败坏。“我一直在街上，想找到那个人，我跟你提过的，他可以帮我，可以证明我的清白。我来到雷德胡克，有个家伙突然冒出来，拔出那把史密提，准备抢劫我。我从他手里夺走了枪。我不能把枪扔掉，可能有哪个小孩会捡到。”

萨克斯甚至连谎言都懒得揭开。“乔恩·佩罗内。”她开口道，顿在那里。

尼克完全没有反应。

“你去见佩罗内的时候，我们有个小组守在他的办公室外面。”

这人努力理解这话的意思。然后他说：“嗯，对，佩罗内，他就是那个人，知道有关唐尼的信息。他打算做些调查，找到他需要的东西，证明我不在劫持现场附近——”

“尼克，我们逮住了拉尔夫·塞维尔，佩罗内的打手。你们俩派去杀弗雷迪·卡拉瑟斯的人。”

他嘴巴微张，眼睛扫视整个公寓。她想到了弗农·格林菲斯的鱼缸里的小鱼。

她又说：“我们有两个人跟踪塞维尔到了商城，你让弗雷迪在那里等你。在车库，他朝弗雷迪靠近，他们就把他抓了。他把你们俩都出卖了。”

“但是——”

“塞维尔告诉佩罗内他干掉了弗雷迪。这是在演戏。佩罗内不知道我们逮住了塞维尔，弗雷迪暂时处在保护性拘留之中。”

尼克仍是一脸不屈不挠的表情。“撒谎，那狗娘养的在撒谎。塞维尔，他是个笨蛋。”

“够了，”萨克斯轻声说，“够了。”

听到这话，尼克立刻变了。他变成了一匹狼。“你怎么会派一个小组去佩罗内的地方？胡说八道。妈的，你在唬人。”

她看着他暴怒的样子，眨眨眼。他的话如同刀子扎过来。“我们知道你很聪明，会在车库换车或把我们引开。那晚我不是在这里过夜吗？你睡着后，我在你的手机上装了跟踪软件。我们跟踪你到了佩罗内的地方。我没法拿到搜查令，我们没法听到你和佩罗内的谈话。但塞维尔告诉我们，那时你的确在格瓦纳斯河附近劫持了阿尔冈昆公司的卡车，并且的确用手枪柄殴打了司机。唐尼跟这事毫无关系。你要案卷的原因是：最后无论是谁得到了被劫持的药品，你要从他手上拿到你的钱。”

沮丧之中，肩膀一塌，他又变回可怜的样子。“要是回去，我就没命了，阿米莉亚。要么自杀，要么被别人杀。”他的声音哑掉了。

她审视着他，从头到膝。“尼克，我不想让你回去。”

他如释重负，就像受伤的孩子被母亲搂在怀里。

“谢谢。你一定要理解。几年前发生的事。我不想干的，劫持的事。你知道，我妈生病了，唐尼又有问题。所有的货物都有保险。那没什么大不了的，真的。”

萨克斯的手机嗡嗡响了。她看一眼屏幕，回了一条信息。一会儿后，前门开了，走进来一个高高瘦瘦、深色皮肤的人。他身穿棕色西装、黄色衬衣，系着艳丽的深红色领带。颜色或许不协调，但衣服很合身。

“哎，瞧瞧这里，瞧瞧这个。逮到你了，不是吗？”他伸出长手指，摸摸黑白夹杂的短发。

尼克面露苦色。“该死的。”

联邦调查局的高级特工弗雷德·德尔瑞，因为好几件事而出名。其一，爱好哲学，他在这个学科的学术界小有名气；其二，古怪的时尚选择。然后就是，他那与众不同的用词，有“德尔雷式谈吐”之称。

“行了，尼克先生，想想你刚从监狱出来，你一直在做一些顽皮的坏事呢。”

尼克闭口不语。

德尔雷把一把椅子转过来，面对椅背坐下，上上下下打量他，目光甚至比萨克斯的还要锐利。

“阿——米莉亚？”

“弗雷德？”

“我可以开始了吗？”

“按你的需要来吧。”

德尔雷把手指拢成圆锥状。“感谢伟大的纽约州，萨克斯警探利用她所被赋予的权力，在此会因为一大堆事逮捕你。至少，我想到了很多，我敢打赌她也是。嘘，嘘，你的嘴巴不要那样子，不要说话。我在说。她要逮捕你，然后经由她的头儿和我的头儿，以及一路 往上的头儿们的许可，你要为我效力，你就喊我联邦政府的雄鹰吧。”

“你在——”

“嘘，嘘，你没听明白这部分吗？你要给我当CI，秘密线人。哦，你会是一个多么好的间谍啊，当过警察，做过囚犯。计划是，你替我们卖力。大概为期五年，做你该做的事，就是我让你做的事，而且全都很快活。然后，你就可以回家了，先被软禁，不久就成为自由身，给沃尔玛当迎宾员。如果他们肯雇用犯过重罪的人的话。这事得查一下。”

德尔雷以前做过卧底特工，现在是东北部最重要的线人掌管者。

“你想要佩罗内。”尼克点点头。

“啊哈，那小子的吊带裤保镖，塞维尔，已经把他烤得又香又脆。他只是个开始，一道开胃菜，开胃菜。我们还要向前向上走，全世界都在等着瞧呢。现在，我想听到，我只想听到：是，长官，我愿意。我不愿意，我就会紧紧捏住你生活的某些部分，而你又不想有手指印抠进去。

在这一点上，我们达成一致意见了？”

一声叹息，一个点头。

“真开心。但是……”德尔雷说，他那深色的脸庞愤怒地歪扭起来，“听不见你说话，更重要的是，麦克风听不见。我们从中得到的，可比《单身汉》和《幸存者》[2] 的组合套装还要多。”

“我干。我同意。”

萨克斯拿出手机，打电话给另一名警探，那人坐在外面的便衣警车里。“需要送到中央看守所。”她看着尼克，宣读他的权利。“要律师吗？”

“不要。”

“好决定。”

警探来到门口，是个结实的拉美裔女人，萨克斯认识她好些年了。这女人叫丽塔·桑切斯，朝萨克斯点点头。

“丽塔，带他去城里。我马上过去处理文书工作。还要给检察官打个电话。”

女人冷冷地看着尼克。她知道他们的关系。“好的，阿米莉亚，交给我来办。”她那语气的意思是：天哪，亲爱的，真是难过。

“阿米莉亚！”尼克在门口停住，桑切斯和那个穿制服的警察慢下脚步，“对……对不起。”

什么是极致的恶 ？

她越过他望向警探，点点头。尼克被带离了公寓。

“这是什么？”弗雷德·德尔瑞问，朝尼克之前拿着的健身包点点头。

萨克斯拉开包的拉链，拿出一幅画。啊，她深吸一口气。这幅画跟她多年前喜欢的一幅画很像，一幅她特别想要却买不起的画。她记起那个冰冷的星期天，在布鲁姆和西百老汇吃过早午餐后，他们在苏豪区的画廊看见了那幅画。她记起那天晚上回到公寓，雪花敲打着窗户，暖气片咔嗒咔嗒响，她躺在尼克身边想着那幅画。很遗憾，她没能买到画，但作为一名警察，她要比工作赚钱多、可能会当场甩出信用卡把画买走的人快乐很多很多。

“我不知道，”她说着把画放回了包里，“不清楚。”

然后，她转过脸，擦掉右眼角的一小滴泪水，坐下来把剩余的报告

写完。

注释：

[1] 应指奥丁（Odin），北欧神话中的主神。跟奥登（Oden）的拼写不同。

[2] 《单身汉》（*Bachelor* ）和《幸存者》（*Survivor* ）均为电视真人秀节目。

“啊，阿米莉亚，”汤姆见她走进客厅，说，“喝葡萄酒吗？”

“还要干活。”

“你确定？”

“是的。”她注意到莱姆和阿切尔的杯架上都有威士忌。“我是说，不要。我的意思是，要，我要一杯。”

过一会儿，看护回来了。他扫一眼近旁的一瓶苏格兰威士忌。“等一下。”

“等一下，”莱姆说，想先发制人，“什么意思？我讨厌别人这样说。‘等一下’，等什么？停止活动？停止呼吸？停止思维进程？”

“行啦，‘等一下’的意思是，有人做了让人无法容忍的事，这事我现在才知道，并且要提出抗议。你偷了酒。”

阿切尔哈哈大笑。“他命令我站起来，走去那里倒些酒。不，林肯，我不会代你受过的。我只是区区一个实习生，记得吧？”

莱姆咕哝道：“如果你一开始给的量够多，就不会有问题了。”

汤姆抓起酒瓶，离开了客厅。

“等一下！”莱姆大喊，“这才是这个词的正确用法。”

听到这番斗嘴，萨克斯微微一笑，继续研究证物。她看看证物袋，紧紧盯着证物表，同时来回踱步。她经常这么做，来回踱步，以释放活力。过去林肯·莱姆可以行走的时候，遇到案子里有棘手的问题要考虑，也常常这么做。

门铃响起，莱姆听到汤姆的脚步声朝门口去了。访客的问候轻得几乎听不见，莱姆由此知道了来者是谁。

“该干活了。”莱姆说。

梅尔·库柏走进客厅，脱掉外套，萨克斯朝他点点头。他已经听说过阿莉西亚·摩根，莱姆现在在解释她对证物造成的污染。技术员耸耸肩。“我们还遇到过更糟糕的情况呢。”他扫了一眼从格里菲斯和摩根的

公寓里搜集的证物，“好，好，我们会从这里找出答案的。”

库柏的眼睛闪闪发亮，亮得就像采矿者发现了拇指大小的金块，莱姆见此情形很高兴。

萨克斯从口袋里掏出乳胶手套，这时，手机叮了一声。有信息进来。

她看了看信息，回了一条，然后朝电脑走去。一会儿后，她打开了一封邮件。莱姆看到了官方的抬头。这是纽约市警察局犯罪现场调查组总部发来的一份证物档案。

“他们找到了我想要记起来的东西——早些时候那起案子里的。”

她举起弗农·格里菲斯做的弹药车。车轮和犯罪现场调查组总部发来的图片里的车轮完全一样，她刚刚才收到的图片。

她说：“阿莉西亚说她遇见弗农时，他把欺负他的人杀了。”

“对。”

“我觉得受害者就是艾奇·里纳尔多，那个毒贩和运毒者——在那起凶杀案上，我没有取得任何进展。”

阿切尔说：“是的，轮子匹配，玩具轮子。”

“对。还有，里纳尔多可能是被这其中的某样东西砍死的。”

她点点头，指的是他们从格里菲斯的公寓里找到的剃锯和刀子。

“好，很好，”莱姆说，“又有一个牵涉格里菲斯的现场。关于那起案子，有什么东西也许能让我们想到他藏在哪里吗？”他和萨克斯一起查过那起案子，但为时短暂，在还没有太多进展的时候，他就退休了。

她把她知道的情况想了一遍，最后说道：“就只是他跳进一辆吉卜赛出租车，去了村里 的某个地方。没有更具体的信息。”

“啊，”莱姆轻声说，凝视着证物板，“这就让我们的处境略有不同了。”

“但村——”阿切尔说，“很大，如果没办法缩小……”

“总是要质疑你的假设。”

萨克斯说：“说来听听。你是说哪个？”

“假设弗农指的是格林威治村。”

“还有什么别的村？”

“中村。”他看一眼阿切尔，“皇后区的一个社区。”

她点点头。“那个你说是——因为那些腐殖质和别的微物证据。我还对此表示怀疑。”

“没错。”

“我猜我们终究不需要两个问号了。”

萨克斯仔细看着网上的一张中村地图。面积不小。“知道他到底有可能在哪里吗？”

“我知道，”莱姆仔细看着地图说道，耳朵里响起朱丽叶·阿切尔的话。

谜语的谜底总是很简单……

“我能把范围缩小。”

“缩小多少？”库柏问。

“缩小到大概六英尺。”

皇后区的圣约翰墓园是许多名人的永久安息之地。

他们当中有：马里奥·科莫[1]、杰罗丁·费拉罗[2]、罗伯特·梅普尔索普[3]，还有毫不逊色的查尔斯·阿特拉斯[4]。但阿米莉亚·萨克斯知道这地方，主要是通过类似职业性的关系，你可能会这么说。这个天主教墓园里埋葬着历史上最著名的匪徒的尸体，有好几十个：乔·科伦波、卡迈恩·加兰特、卡罗·甘比诺、维托·吉诺维斯、约翰·高蒂，还有教父之最，幸运大佬卢西安诺。

现在，萨克斯把都灵车停在中村大都会大道的入口处，以纽约市的标准来看，这里一片田园风光。主楼是巴伐利亚人和伊丽莎白时代的乡下人都会觉得熟悉的建筑。尖顶，塔楼，铅框窗户，围有白边的砖墙。

她钻出车子，出于习惯解开外套，随即用张开的手掌碰碰格洛克的枪柄以调整位置。如果过一会儿你问她有没有这么做，她不可能告诉你。

附近停着当地警局的两辆便衣警车。她很高兴地发现，两辆车相当不引人注意。没有古里古怪的伸缩天线，没有电脑占据前座的空隙部分。挂的是真正的车牌，不是政府牌照或永久牌照。

在入口附近的一个有利位置，一名年轻的巡警朝她点点头，他胸甲上的名字是凯勒。

“我们可以步行过去吗？”她问。

“可以，这样最好。”

她明白他指的是这种情况，任何车辆在这个大范围开放的墓园都会引来关注。

“不过我们动作要快，马上要天黑了。我们守住了入口，但是……”

他们默不作声地出发了，穿过入口，然后沿着沥青车道走。这个春日的傍晚温和如贺卡，来这里的人很多，留下了鲜花。有些孤身一人，可能是鳏夫寡妇。多数都上了年纪。也有成双成对的，给父母的墓地献花，也或者是给孩子。

五分钟后，他们来到墓园的一个荒芜之处。两名紧急勤务小组的成员抬起头，都是留平头的壮实男子，配着战术装备。他们在一座陵墓后面执行监视任务。

她点点头。其中一名战术警察说：“他来这里有半小时了，还没有动过。我们派了一个便衣警察去清理平民。跟他们说稍后会有一场国葬，为了安全起见，我们要清场。”

越过他们，萨克斯看向五十英尺开外的一处坟墓，看着一个男人的后背，那人坐在墓碑附近的长凳上。

“如果他要逃跑的话，”她问，“别的小组呢？”

“哦，我们都守好了，那里、那里和那里。”凯勒说着指了指，“他哪儿都去不了。”

“没有车？”

“没有交通工具，警探。”

“武器呢？”

“没发现。”这是其中一个战术警察说的。他的搭档摇摇头，补充道：“不过长凳旁有个背包，他可以够到。”

“他从包里拿了东西出来，放在墓碑上，看见了吗？我用双筒望远镜看了下。好像是个玩具，一艘船或什么的，一条小船。”

“是微缩模型，”萨克斯没有细看就说，“不完全是玩具。支援我，我去抓他。”

弗农·格里菲斯没有抵抗。

他本来会是一个可怕的对手；他非常瘦，但她能看见紧身衬衣下面的肌肉，他还长得高，手一伸就很长。而且，背包里可能还装着一把致命的圆头锤，也可能是刀子或锯子，就像她在切尔西找到的一样。

钢吻……

看到警察突然出现，他明显大吃一惊，先是半起身，然后又坐回长凳上，举起长得扎眼的双手，直直举在空中。凯勒指挥他跪下，然后要他趴到地上，他就这样被铐住、接受搜身。背包也被搜过了，没有枪，没有锤子，没有能当武器的东西。

萨克斯猜他坐在他弟弟彼得的墓前，想他想得失神了。或者，如果格里菲斯相信那类事，他也许真的以为他们在对话呢。

话又说回来，他可能只是在想实际的问题。接下来会怎样？过去几天发生了那些事之后，他要好好思考一下。

然后，紧急勤务小组的成员把他扶起来，夹在中间，他和萨克斯朝墓园办公室的前面走去。他又被安排坐在长凳上，这条凳子带有一只结了铜锈的鸽子。他们在等囚犯运输车；格里菲斯坐在便衣警车的后面会很挤。另外，他用那么巧妙、野蛮的方式伤人，你才不会要他坐在警车的后面对着你，更不用说是一辆福特都灵，即便他戴着手铐。

萨克斯坐在他的旁边。她拿出磁带录音机，打开，然后一一列举他的米兰达权利，问他是否明白。

“明白，当然。”

格里菲斯的手指很长，跟他的脚相配，脚的尺寸他们自然是知道的。他的脸也长，但没有胡子的苍白面容显得普通。他的眼睛是浅褐色的。

她继续说：“我们知道阿莉西亚·摩根让你杀了一些人，那些人跟美国汽车公司带有缺陷的汽车有关联，她的丈夫被那辆车害死了。但我们想多了解一下情况，你可以说说吗？”

他点点头。

“你能说‘可以’吗，拜托？”

“哦，抱歉。可以。”

“用你的话把发生的事告诉我。她跟我的搭档讲了一些，但不是全

部。我想听你说说。”

他点点头，毫不犹豫地讲了阿莉西亚目睹他在街头杀人之后，是如何接近他的。“是他先动手的。”他用强调的语气补充道。

她记得莱姆跟她说过，格里菲斯诱使里纳尔多去攻击他。但她点点头表示鼓励。

“你说她让我杀那些购物者，他们制造和销售的汽车害死了她的丈夫。”

购物者？她感到纳闷。

“但我做这事是想帮她。她有烧伤和割伤，并且你知道的，她被发生的事永远改变了。我就同意了。”

“她希望那些她觉得应该承担责任的人被产品杀死。”

“用品，对。因为这就是害死她丈夫和伤害她的东西。”

“跟我说说托德·威廉姆斯吧。”

他确认了他们的猜测。数字化社会活动家威廉姆斯是个黑客天才，教格里菲斯怎样入侵DataWise5000控制器。还有，他假冒成广告代理商，买到了装有控制器的产品的数据库，以及具体购买了哪些产品的个人和公司的数据库。

格里菲斯还说，他和阿莉西亚在清单中进行了搜索，查找受雇于美国汽车公司、喷油器公司、广告制作商的人，或者是它们的代理律师。“格雷格·弗罗默、贝恩科夫、乔·黑迪。韦斯切斯特郡的那个保险业女律师。”

“事后，你和阿莉西亚要去哪里？”

“不知道。也许是北边吧，加拿大更好。这一切发生得很快，还没有计划好。你是怎么来这里的？”他问，“我从没跟阿莉西亚讲过我弟弟的事。”

萨克斯解释道：“前段时间发生过一起案子。死在你手里的那个人叫艾奇·里纳尔多。”

“购物者。”

又是那个词。

“他是个毒贩。”萨克斯说。

“我知道。我后来看了新闻。但是，怎么回事呢？”

“这起案子归我办理。在你杀死他的现场找到一件证物，是玩具轮子。你有一辆弹药车，在切尔西的公寓里，车轮是一样的。”

格里菲斯点点头。“我给彼得做了一辆，一辆弹药车。”他回头朝他弟弟坟墓的方向点点头。“那晚吃晚饭的时候，我把弹药车带在身上。出了餐厅，我打算来这里，把弹药车放到他的墓上。”他因为厌恶或愤怒哆嗦了一下。“被他弄坏了。”

“里纳尔多？”

他点点头。“他走回他的卡车去，没看路，撞到了我，它就被撞坏了，那辆弹药车。我骂他，他来追我，我就把他杀了。”格里菲斯摇摇头。“但这里，你是怎么想到这里的？”

萨克斯解释说，在他们把弗农和里纳尔多联系起来之后，随着莱姆来了个“中村飞跃”，就不难推测，从不同现场得到的这些证物——腐殖质、大量化肥和杀虫剂或除草剂，连同石碳酸，尸体防腐剂的一种成分——可能意味着他来过此处这个著名的墓园。

缩小到大概六英尺……

一通电话就查出了彼得·格里菲斯，弗农的弟弟，被葬在此处。萨克斯给负责人打电话，问他们是否有弗农来过墓园的记录。他说他不清楚来访的情况，但格里菲斯的墓地周围一直有古怪的事出现：有人会在墓地留下微缩家具或玩具。负责人告诉她那些东西做得极其精致。这人猜测有些来访者把东西拿走了。被上交上来的，他都存放在办公室，等着有人来认领。这一组合具备了都市传奇故事的所有要素：微缩模型和一座墓园。

“彼得还活着的时候，总是喜欢我给他做的东西。当然是男孩子的玩意儿。中世纪的武器、城堡里的桌子和王座。弹弩和战事塔楼。大炮和弹药车。他会喜欢那条小船的，那条沃伦小船。放在墓碑上。现在在哪儿？”

“证物袋里。”她不得不多说一句，“会好好保管的。”

“你们警察，你们在盯着坟墓？”

“对。”

萨克斯注意到他的弟弟去世时只有二十岁。她对此说了几句，然后问道：“他出了什么事？”

“购物者。”

“你说过这个。是什么意思？”

格里菲斯看着他的背包。“那里面有一本日记吧？我弟弟的日记。他用MP3播放器口述的日记。我一直在听录音记录日记，想着有朝一日可以出版。彼得讲了一些了不起的东西，关于生活，关于人际关系，关于人。”

萨克斯找到了那个皮面本子。本子很可能有五百页。

格里菲斯继续说：“在曼哈斯特的高中，有些很酷的小子跟他成了朋友。他以为他们是认真的。但是，嗯，他们只是利用他来报复一个不想跟他们发生性关系的女孩。他们给她下了药，让彼得以为那是另一个人，他们把他和她在床上的样子拍下来了。你知道的，你可以想象。”

“他们发到网上去了？”

“没有，那时还没有手机相机。他们拍的宝丽来照片，在学校里传看。”他朝那个皮面旧本子点点头。“最后一页，最后一篇。”

萨克斯找到了。

有些事不会真的过去。永远不会。我以为会过去，打心眼儿里相信会过去。我告诉自己我不需要萨姆和弗兰克这样的朋友。他们是鼻涕虫，他们是废物，他们是垃圾。跟达诺或巴特勒是一路货色。其实更坏，因为他们说一套做一套。我告诉自己，不值得为他们费神。但没用。

我不知道那是辛迪，没人相信这一点。学校里的每个人，警察，所有的人，都认为我是计划好的。

没有受到控告，但无所谓了。我的怪胎形象得以强化。

弗农气疯了，想杀掉他们。我哥哥总是那副脾气，总是想报复跟他或我作对的人。爸妈总是得盯着他。他的购物者，他想杀掉那些购物者。

弗兰克和萨姆和辛迪发生的事，所有的事——我没生气，不像弗农。我只是累了。好厌烦那些眼光，好厌烦我储物柜里的字条。辛迪的朋友们朝我吐口水。她走了。她和家人搬走了。

好累。

我需要睡觉。这就是我需要的，睡觉。

“他自杀了？”

“严格说来不是。他如果自杀，就不可能被葬在这里。天主教墓园

嘛。他喝酒喝到神志不清，再开车跑到二十五号公路上，时速是一百英里。二十岁。”

“‘购物者’呢？这是什么意思？”

“我和彼得？我们天生与众不同，长的样子不同。这叫马凡氏综合征。”

萨克斯对此不了解。她猜是这毛病导致了他的高个子和不成比例的轻体重、长手和长脚。对她来说，这不是特别古怪的毛病，只不过是另一种体形。但校园里的恶霸？呃，他们通常不怎么需要依据。

格里菲斯继续说：“我们经常遭人取笑，我们两个都是。小孩是很残忍的。你长得漂亮，不会知道这个的。”

她知道。青少年时代，萨克斯比多数男孩都要男孩气，比所有人都争强好胜，当然就受欺负。然后在时尚行业，她也被欺负，因为她是女性。当她加入警队，情况也一样……并且因为一样的原因。

他说：“大部分男孩在体育课上受欺负，但对我而言，是手工艺术课——手艺课。事情的起因，是我喜欢上一个女孩，八年级的。我听说她有座很棒的娃娃屋。所以，当所有别的男孩做书架和刮鞋器当作业时，我给她做了一张齐本德尔式桌子。高六英寸，棒极了。”他的浅色眼睛闪闪发亮，“桌子棒极了。男孩们为此骂我坏话，‘瘦豆角有栋娃娃屋。香肠干是个女孩。’”他摇摇头。“我还是把桌子做完了。我把桌子给了萨拉，她一副滑稽样，你知道。就像你为别人做了什么特别棒的事，这事超出他们所想的时候。或者他们根本什么都不想要。这让他们不舒服。她说：‘谢谢。’就像在谢一个女服务员。我再没跟她说过话。”

原来，是这么回事。不是产品购买者那样的购物者。是手艺课[5]学生那样的习艺者。

“那些人对阿莉西亚和她家人所乘坐的有缺陷的汽车负有责任，你把他们当作习艺者。”

“他们就是。他们是恶霸，狂妄自大，只想着他们自己。明知道那些有缺陷的汽车很危险，还要卖出去。赚钱，只有这事对他们重要。”

“你一定很爱你的弟弟。”

“我留着我的旧手机，里面有他的语音留言。我总是听听留言，这是种安慰。”他朝她转过头，“生活中的任何安慰都是好的，你不觉得吗？”

萨克斯确信，她已知晓下一个问题的答案。“那些拍了你弟弟和那个女孩的照片的男孩子，他们怎样了？”

“哦，这就是我搬来切尔西的公寓的原因。心意已决，对我而言做起来就更容易了——找到他们，杀掉他们；他们在城里工作。一个被我砍死，萨姆。另一个，弗兰克？被我打死了。尸体在纽瓦克附近的一个池塘里。你如果想听，这些事我可以跟你多说说。她要杀我，对吗？阿莉西亚。”

萨克斯犹豫不决。

事情总会被人知道，早晚的事。“对，弗农。抱歉。”

他露出无奈的表情。“我知道。我是说，内心深处，我知道她在利用我。任何想要你杀人的人，在你们睡过之后，只要直接开口就行了。”他耸耸肩，“我还能指望什么？但有时你任由自己被利用，是因为……呃，只是因为你孤独或别的什么。我们都要为爱付出这样那样的代价。”他又盯着她的脸探究，“你对我很好，甚至在我要杀你的母亲之后。我觉得你终究不是个习艺者。我本以为你是，但你不是。”过了一会儿，他又说，“我可以给你一样东西吗？”

“是什么？”

“在背包里。还有一本书。”

她看看包里，找到了一本薄书。“这个？”

“对。”

《微缩房间内的死亡谜案研究》。

她翻着书，细看那些微缩犯罪现场的图片。萨克斯从没见过这样的东西。这些实景模型的制作者是弗朗西斯·格勒斯纳·李。萨克斯看着躺在厨房里的一个小人偶、一具尸体，轻声笑起来。

“这书你可以留着。我希望你留着。”

“我们不可以拿，你理解的。”

“哦，为什么不可以？”

她微微一笑。“我不知道。警方的规定。我们不可以拿。”

“好吧。或许你可以买一本，既然你知道这书了。”

“我会买的，弗农。”

两名穿制服的警察走过来。“警探。”

“汤姆。”她回应高个儿的那个。

“囚车来了。”

她对格里菲斯说：“我们要带你去看守所。你会乖乖的，对吧？”

“对。”

萨克斯相信他。

注释：

[1] 马里奥·科莫（Mario Cuomo，1932—2015），美国政治家，曾任纽约州州长。

[2] 杰罗丁·费拉罗（Geraldine Ferraro，1935—2011），美国政治家，民主党人，美国首位代表主要政党的副总统女候选人。

[3] 罗伯特·梅普尔索普（Robert Mapplethorpe，1946—1989），美国摄影师，擅长黑白摄影。

[4] 查尔斯·阿特拉斯（Charles Atlas，1892—1972），意大利裔美国健美运动员。

[5] 手艺课（shop class），美国中学的一种课程，教授学生手工工艺、机械安全等方面的基本知识，常被称为“shop”。“Shopper”通常指“购物者”，此处根据文意指“习艺者”。

“他在那里面。”

男孩不超过十五岁，罗恩·普拉斯基从男孩身上移开目光，看向他指着的楼房。这地方很糟糕，比东纽约的大部分地方都要糟。罗恩和他的孩子不久前看了《霍比特人》，有一处讲到矮人和比尔博前往一个山洞。这地方就让他想起了那山洞。老旧的石结构房子，呈干枯的血褐色，黑色的凹窗像尸体的眼窝。有些窗户破了，有些则布满弹孔。

对奥登来说，这个阴暗可怖的地方似乎很适合做交易。或者他就在这里制作那恶名昭彰的卡炽——毒品中的毒品。

也有可能，他在别处干那些勾当，这里是他折磨对手和可疑线人的地方。

“只有他一个？”罗恩问。

“不知道。”男孩睁大棕色的眼睛，在街上溜来溜去。罗恩又是便衣打扮——跟往常展开“挽救林肯·莱姆行动”一样——但他看起来还是老样子：黑人社区里的白人警察，一副所谓的便衣打扮。他强忍着不看身后的那条巷子，托尼在那里等着，格洛克手枪已拔出来。

他问那孩子：“奥登？他有武器吗？”

“听着，老兄，我的钞票。行吧？”

“我会给你一大笔。奥登经常带武器吗？”

“这不是我的地盘，我不认识这个奥登，不认识他的人。我只知道：里奇酒吧的阿尔法传出话来，他为你做担保，说如果我帮你找到这个浑蛋奥登，你就掏钱。我听说他在那里，那栋房子里。我就知道这些，我说了。你真的不是警察？”

“不是警察。”

“好。我该做的都做了。现在：钞票。”

普拉斯基把手伸进口袋，手指裹住一周的工资——五美元面额一张，弄得钞票卷哗哗响。

“等一下。”那孩子急吼吼地说。

“等一下，什么意思？”

“现在 别给我现金。”仿佛这警察在做弥撒时打嗝了。

罗恩叹了口气。“你刚刚说——”

“等一下，等一下……”

他四处看看。

罗恩也四处看看。这到底是怎么回事？

随即他发现了三个年轻人，他们是两个拉美裔、一个黑人，走在街对面，吞云吐雾哈哈大笑。以他们的年龄，在有些地方他们可以上早期学院，但在这里，如果没有辍学的话，他们可能还在上高中。

“等一下，等一下……别，别，别看他们，看我。”

罗恩又叹口气。“你在干——”

“好了，现在给我吧。钞票。”

罗恩把钱递过去。男孩把手伸进口袋，递给他一包皱皱巴巴的香烟。

罗恩眉头一皱。“里面是什么？我不买东西。我只想跟奥登聊聊。”

“里面是香烟，老兄，拿着吧。收起来，就当这是三克可卡因。小心，藏起来，快点！”

啊，罗恩明白了。这孩子想制造出他在做交易的景象，树立街头名声。罗恩瞥一眼街对面，看见那三个年轻人注意到了这一切。他们没什么反应，继续走他们的路。

罗恩扫了一眼房子。“好了，奥登。他住多少号？”

“不知道。他就在里面。我要是你，我会从1A开始，一路往上找。”

罗恩朝街对面走去。

“喂。”

“怎么了？”

“我的香烟。”

“我刚才买了。”他把烟盒捏扁，扔到街上，“别要了，这东西对你没好处。”

“去他妈的，老兄。”

那孩子走后，托尼来找他。他一身便装，有自己的风格——黑色牛仔裤加T恤，套着灰色皮夹克，洋基队棒球帽反扣在头上。他们一起朝巷子口走去，就在仿若半兽人洞穴的楼房旁边。

“里面什么情况？”

“不知道。那孩子发誓说奥登现在在那里。呃，他没发誓。他认为他在那里。这是我们唯一的线索，希望如此吧。”

“感觉像个冰毒窝。”

罗恩希望不是。冰毒瘾君子和可卡因瘾君子都可以亢奋得像超级英雄。毒品给予他们疯狂的力量，放飞他们的思维。如果罗恩和托尼运气好，奥登不零售毒品，只做批发生意，甚或直接供货给查尔斯·巴克斯特，就是莱姆送进莱克斯岛监狱的那个罪犯。毕竟，商业掮客和华尔街的律师得有地方弄到海洛因和可卡因。

托尼说：“如果他在做交易，他就不会是单独一人，他们都会有武器。你问那孩子了吗？”

“是啊，我问了。没用。”

不知道……

“我们来这里四十分钟了，没人进出。我觉得情况很好。”

“哦？”托尼问，“你可能不认为奥登和他的三个保镖，以及他们的AK47在四十五分钟之前就来了？”

“你的语气。”

“我就是说说。好，我们走。”

托尼拉开夹克的拉链，更便于摸到现已回归枪套的格洛克手枪，他上上下下打量弟弟。“你的枪呢？”

“在脚踝上。”

“不行，佩在腰带上。”

普拉斯基迟疑一下，随即拉起牛仔裤裤脚。他把枪从枪套里拔出来，放进装有剩余毒资的口袋。哥哥点点头算是让步，好吧，小巧的点三八手枪很可能从腰带上掉出来，或者滑到罗恩的裤裆里。

托尼碰碰他的胳膊。“只是，最后再问你一次，你确定这么做值得

吗？”

罗恩微微一笑。

他们一起缓缓走向奥登所在房子的前门。门没锁，确切地说，是没有门锁。门上有个插固定插销的大洞。

“哪一户？”

不知道……

罗恩摇头。

但他们无须太费劲。在二楼，后面那套号码为2F的公寓有个手写牌，就在蜂鸣器按钮下面，门的正中间。牌子是红色的，有磨损。

奥德恩。

换了别的情形，罗恩可能大笑出声了。一个爱尔兰毒贩，而不是斯堪的纳维亚毒贩。[1]

托尼站在门边。

罗恩没有。当有人透过窥视孔往外看，看到走廊里没人，这就意味着来者是警察。他摆出一副冷脸，按响门铃。他在出汗，但没有擦掉淌下来的汗水。来不及了。

一阵沉寂之后，屋里响起脚步声。

“谁啊？”说话者声音粗暴。

“我叫罗恩，是巴克斯特的朋友，查尔斯·巴克斯特。”

罗恩看到门下有阴影移动。奥德恩从口袋里掏出枪来，想这样透过房门崩掉来访者？在你的住所这么做，似乎不明智。但罗恩意识到奥德恩的状态可能不太稳定，因此可能并不在乎杀掉家门口的一个侵入者。至于附近的其他人，他猜枪击在这一带差不多司空见惯，因此他们基本不会理会。

“你想干什么？”

“你知道查尔斯死了。”

“你想干什么？”

“他跟我说过你，我想接手他的事。”门那边咔嗒一声响。

扣上扳机了？还是解除击锤保险了？

但那原来是其中一道门锁打开的声音。

罗恩浑身紧绷，伸手去摸枪。托尼举起了格洛克手枪。

门开了，罗恩看向门内，打量面前的这个男人，他背光站在廉价灯泡的灯光中，灯罩都破了。

罗恩双肩一塌。他想到的只是：哦，天哪……我现在怎么办？

注释：

[1] 此处的人名“奥德恩”（O'Denne），和前文的“奥登”（Oden）发音相近。“O”和父名连缀在一起，为爱尔兰人取名的惯用方式，表示某某人的儿子。

林肯·莱姆听到连栋住宅的前门开了又关，有脚步声走近。

“是阿米莉亚。”朱丽叶说。他们正在客厅里。

“你从声音就听得出来，很好。对，你的听觉、视觉、嗅觉都会增强。有些医生对此表示质疑，但我做过实验，我相信这是真的。味觉也一样，如果你不用过多的威士忌杀死你的味觉细胞的话。”

“什么？味觉细胞？”

“味觉受体细胞。”

“哦。呃，生活就是一架天平，不是吗？”

阿米莉亚·萨克斯走进客厅，点点头打招呼。

“拿到格里菲斯的供词了？”他问。

“差不多吧。”她坐下来，跟他讲了两兄弟遭受欺凌的故事——小的那个被欺凌致死，他哥哥心理越来越不稳定，渴望报复。格里菲斯的叙述跟阿莉西亚·摩根告诉他们的内容完全对得上。

“‘习艺者’，”阿切尔听完故事沉吟道，“嗯，没想到是这么回事。”

虽然罪犯的精神特质基本上不关莱姆的事，他现在也不得不承认，弗农·格里菲斯是他对付过的特别棘手的嫌疑人之一。

“不是不同情他。”萨克斯说。

抢了莱姆正要说的话。

她解释说可能会有一个认罪协议。“我们当场把他抓住，他认罪了。他不想反抗。”她微笑一下，“他问我是否觉得他们会让他在监狱里做微缩家具。”

莱姆琢磨着是否存在这种可能。因为谋杀而下狱的重罪犯，可能不会被允许接触锯子和圆头锤。这人可能不得不满足于做做车牌。

然后，他盯着证物板，想着两个看上去如此不同的案子，实际上怎么会有着双胞胎一样的基因关联。“弗罗默诉中西部交通运输公司

案”和“纽约州人民诉格里菲斯案”，还有现在的“诉阿莉西亚·摩根案”。

萨克斯给自己“解除”了武器（这个动词曾出现在纽约市警察局一份有关枪支安全的备忘录中，她跟莱姆说了这事，他们笑了个够）。她从汤姆摆在角落的咖啡壶里倒了些咖啡，坐下来。她才喝一口，手机就响了。她看了看信息，大笑一声。“皇后区的犯罪现场调查组找到了丢失的餐巾纸。白城堡餐巾纸。”

“我都忘了这事。”阿切尔说。

莱姆说：“我没忘，不过我已经不对他们抱希望了。怎么了？”

萨克斯把信息读出来：“没有摩擦嵴，没有DNA。有牛奶类含糖饮料，其比例表明来源为白城堡连锁快餐店。”

“但餐巾纸上——”阿切尔开口道。

“——餐巾纸上印有‘白城堡’字样？对，是有。”

莱姆说：“这就是我们这个职业的本质——现在也是你的职业，阿切尔。我们每天都在处理丢失的证物、从没经过恰当鉴定的证物、遭受污染的证物。得出的推论完全一团糟，得出的推论没必要。线索被遗漏。我可以想象，流行病学领域也这样。”

“哦，是的。近视眼儿童，还记得吧？”她给阿米莉亚·萨克斯讲了那项研究的情况，该研究错误地断定儿童开着灯睡觉和视力问题之间存在着因果关系。

萨克斯点点头，说：“我在广播里听到过这事——人们过去相信蛆是从肉中自然产生的。我不记得细节了。”

阿切尔说：“是啊。十七世纪的一位科学家弗朗切斯科·雷迪，推翻了这一点。那是因为蝇卵太小，没法看见。他是实验生物学之父。”

萨克斯看着证物板，显然在看关于民事案件的部分。她问：“你那件案子，原来的那起，弗罗默太太的？她能拿到赔偿吗？”

“不好说。”莱姆解释说，以格雷格·弗罗默的异常死亡为由控告阿莉西亚和格里菲斯，这是唯一的诉讼理由。惠特莫尔在调查他们的财务状况，但两人好像都不太富裕。

阿切尔的手机响了。她发出指令：“接电话。”

“嘿，朱尔，是我。”

“兰迪。林肯和阿米莉亚也在。”

是她的哥哥。

大家互致问候。

“我十分钟后到。”

她说：“我们结案了。”

“真的？啊，真让我佩服。这一切比利会喜欢听的。他喜欢‘警察妈妈’这主意，你知我知哦。他在创作一个漫画故事，你是女主角。别说我说了。那是个惊喜。好了，我遇上堵车了，没用免提。别告诉警察。哈！”

他们结束了通话。

阿切尔没看莱姆，而是把目光转向萨克斯。“我报名上林肯的课时，就知道你，当然了，知道阿米莉亚。凡是关注纽约犯罪情况的人都知道你。就像我儿子说的，你是史诗般的英雄。我会选‘棒极了’，但是，呃，‘史诗般的英雄’好像更合适。我还知道你和林肯合作，你是他的伙伴，但我不知道你们也是那种伙伴。过去几天见到你，我就看出来了。”

“我们在一起很久了，两方面都是。”萨克斯微笑着说。

“我不知道会怎样，但你们就跟其他夫妻一样，有快乐，有悲伤，也会怄气。”

莱姆轻声笑起来。“当然，我们也吵架。我们过去这几天就吵了一架。”

萨克斯说这话的时候可没笑：“他辞职了，我很生气。”

“而我因为她对我辞职的事生气而生气。”

她又说：“他抢走我的实验室技术员，也让我生气。”

“你最终还是把他抢回去了。”莱姆埋怨道。

阿切尔说：“我被确诊的时候，决定独自一人生活。哦，根据监护协议，有些时候跟比利在一起，当然了，还有一个看护——就像汤姆一样的某个人。不过我不知道能否找到一个像他那样的人，他很难得。”

莱姆瞟了一眼门口。“他是最好的。这话只限于我们知道。”

阿切尔不好意思地笑笑。“弄得好像他不知道似的。”她继续说，“我决定再也不谈恋爱，永远不考虑这事。给自己找个新职业，一个有成就感、有挑战性的职业。尽我所能把儿子养大。交些能和四肢残疾者来往的朋友。虽然不是我计划好或想要的生活，但是是一种体面的生活。后

来——你难道不喜欢命运的安排？——后来我遇到了一个人。这大概是三个月前的事，就在神经科医生刚刚确认残疾状况可能会跟他们想的一样严重之后。布拉德，他叫这个名字。我们是在我儿子的生日派对上相遇的。他是个单身父亲，医学博士。我们俩真的很合得来。我直截了当地跟他说了肿瘤、手术的事。他是心脏领域的，但大致知道这种疾病。他好像不在意这事，我们交往了一段时间。”

萨克斯说：“但你跟他分手了。”

“分手了，是的。一年后我就有可能变成一个冷冰冰的残疾人。他慢跑、航行。咳，这种组合你在Match或eHarmony网站的同一栏里真是找不到，对吧？我提分手的时候，布拉德非常伤心。但我知道这样最好，对我们两个都是。”她一阵大笑，“你们能看出来这事会怎样发展吗？”

莱姆完全不知道，但他注意到萨克斯的脸上露出了淡淡的微笑。

阿切尔继续说：“然后我看到你们两个在一起，就开始想我或许犯了个错误。昨晚我给他回电话了，我们这个周末要约会。谁知道呢？也许六个月后我们就会订婚，就像你们俩一样。你们定好日子了吗？”

萨克斯摇摇头。“还没有。快了。”

阿切尔微微一笑。“他求婚浪漫吗？”

“现在我很难单膝跪下，是吧？”莱姆咕哝道。

萨克斯说：“我觉得浪漫，‘好像没有客观或实际的理由不结婚，这问题你怎么看？’”

阿切尔大笑起来。

莱姆皱起眉头。“这没什么可笑的。我对形势做出准确的评估，再加提出请求，以获取可能有助于达成结论的进一步信息。对我来说，这很有道理。”

阿切尔盯着萨克斯的左手。“我看到你的戒指了。很美。”

萨克斯抬起无名指，展示那枚两克拉的蓝色宝石。“林肯挑的，产自澳大利亚。”

“蓝宝石？”

“不是，是钻石。”

“不是特别有价值，”莱姆用分析的语气说道，“但罕见，IIb型的。这颜色吸引了我。呈蓝色，是因为分散在基质中的硼。顺便一提，也是半导体。这是唯一具有这种特性的钻石。”

“你们要度蜜月吗？”

莱姆说：“我在考虑拿索。上次在拿索，我差点中枪、差点淹死。两件事都发生在五分钟之内。我想再去，过一段安宁一些的时光。我也想去看看一个朋友，他妻子做的炸海螺丸子太好吃了。”

“我等着婚礼请柬。”

萨克斯脑袋一偏。“婚礼还需要一些人手帮忙。”

“尽管开口，我帮你。”

门铃响了。莱姆看一眼监控屏幕，阿切尔的哥哥来接她了。汤姆把兰迪让进屋。他朝莱姆和萨克斯点点头打招呼，赶紧奔向妹妹。“你还好吗，朱尔？你的脸！”

“没事，没事，不要紧。一点点瘀伤。”

阿切尔转动轮椅对着莱姆：“我又要做出格的事了。”

他眉毛一耸。

她从轮椅上站起来，走向莱姆，伸出胳膊抱住他，抱得紧紧的。至少，他是这么推测的，因为他无法感受到压力。她给了萨克斯一个类似的拥抱，然后坐回暴风剑轮椅，驶了出去，她的哥哥跟在后面。

“明天早点来。”莱姆喊道。

她举起左手，竖起大拇指，他笑了起来。

当他们都走了，莱姆说：“我跟你妈妈聊过了，她的精神状态很好。什么时候做手术？”

“明天下午。”

他仔细看她疲倦的脸，她正凝望着窗外。“另外那个情况呢？”他指的是尼克。那天晚上她把他的再次露面向莱姆和盘托出——还有她对他的怀疑。她讲了在尼克家过夜、在他的手机上安装追踪程序的事。

这是开场白，萨克斯？继续说……

有那么一会儿，没有反应。她一动不动，眺望着中央公园。

“结果就像我担心的那样。实际上，更糟糕。他试图指使别人杀人。”

莱姆做了个鬼脸，摇摇头。“真是难过。”

“弗雷德会用他一段时间。我们会抓住另外六个人，有组织犯罪链条上的重要角色。然后放他走。”

“有件事你一直没告诉我，萨克斯。”

她朝他转过去，身下的藤椅发出那独特的吱吱声。她脑袋一偏，把头发往后一捋。莱姆喜欢她披着头发，而不是扎发髻。

“什么事？”

“你为什么会怀疑尼克？他告诉你的每件事，他怎么做的……听起来都可信。至少，在我听来是这样。”

她过了一会儿才说：“是直觉。我知道你有多讨厌这个词，但事实就是这样。我具体说不上来，他有些不对劲。是我妈妈让事情明朗化的。尼克说他为他的弟弟顶罪，但她说如果他真的在乎我，就绝不会那样做。尼克是一名受过嘉奖的警察，在市区各处都有名气。他的弟弟被抓，他本可以和地方检察官在判刑的问题上一起合作，帮唐尼在狱中参加戒毒计划。他再组织一次行动逮住德尔加多——顺便一提，那一切都是谎言。他不会替人顶罪的。”她微微一笑，丰满的嘴唇没涂口红，笑成一弯浅浅的新月。“一丁点证据都没有，只有直觉。”

“不，”莱姆说，“不是直觉，是内心。有时那比证据更好。”

她眨眨眼。

“但你就当没听见我说这话，萨克斯。你可从没听我说过这话。”

“我最好去找我妈妈，”她用力亲他的嘴，“那个女人得快点好起来。我想念睡在这里的感觉。”

“我也想念，萨克斯。我真的想念。”

莱姆在下棋，对战聪明却相当无趣的计算机程序，他从屏幕上抬眼看。

他对客厅门口那磨磨蹭蹭的来访者说："进来吧。"又对计算机微处理器下指令："白棋王后走到e7，将军。"

他把那步棋留给程序仔细考虑，驱动轮椅离开工作台，面朝罗恩·普拉斯基。"你去哪儿了，菜鸟？你错过了格里菲斯案的高潮、顶点和结局。瞧你，赶上个尾声。多没意思。"

"呃，有另外那起案子要忙。我有多个任务在身。"

"普拉斯基，你知道我多讨厌这个词吗？把'task'当动词用，就跟把'ask'当名词用一样气人。无法接受。还有 前缀'multi'，这种运用没必要。你如果要把'tasking'视为谓语，就得加入一次单数的努力或十二次的努力。"

"林肯，我们生活在一个——"

"你如果说'演讲片段'的时代，我可会不高兴。"

"——一个，嗯，经常使用简略语或单个词以传达复杂概念的时代。这就是 我要说的。"

他强忍住笑，提醒自己不要小瞧这个年轻人。莱姆需要有人让他变得现实一点。

但透过机智的应答，莱姆看得出来他心事重重。"你从阿米莉亚那里听说了？关于格里菲斯的事？"莱姆问。

罗恩点头。他坐在藤椅里。"可悲的人，可悲的事。"

"是的，对。但从法律的角度来看，报复作为一种动机，跟性欲望或恐怖主义一样不能被接受。好了，我讨厌装腔作势。既然案子已经了结，你就没道理待在这里。行了，什么事？"

年轻警察的眼睛一直盯着格里菲斯的一个微缩梳妆台。然后，他盯着餐桌看。他仔细看着这桌子，直到差不多该开口了。

"另外那起案子。"

“古铁雷斯案。”

普拉斯基看着他。“林肯，瞧你那说话的样子。你知道不是古铁雷斯案。”

“我推测了一下。这不难。”

“詹妮就说我是透明人。”

“你是有一点，菜鸟，是啊。这不是不好。”

普拉斯基似乎不在乎好还是不好。“另外那起案子？”

“接着说。”

“是巴克斯特案。”伴着这话，是一个多余的眼光，扫向角落里背对着他们的白板。

莱姆没料到真相是这样。但想法已定，占据中心舞台的是他的同事，而不是莱姆。

“我查了案卷资料。我知道案子已经了结，但总之还是查了。我发现了一些不明不白的问题。”

莱姆想起阿切尔表示质疑的话：为什么巴克斯特忘了告诉调查人员有关外面那个存储地的事？

莱姆问：“是什么？”

“呃，有个相当值得关注的问题。我查了警探的记录，查到了巴克斯特在过去一年左右见过的每个人的名字。有一个好像特别值得关注，一个叫奥登的人。”

“从没听说过。”

“这名字出现在一份证人的证词抄本上，所以他们写成了‘O-D-E-N’。结果这名字其实是‘O’撇号‘D-E-NN-E’。”

“是爱尔兰人名，而不是一个被拼错的斯堪的纳维亚神的名字。”

“我四处打听，继续查阅记录。没什么结果。但我的确发现这个奥德恩跟布鲁克林的毒品世界有关联。街面上的人在谈论某种新型毒品，他就是这种毒品的幕后人物。那是一种合成毒品，好像叫卡炽。 但办案警探一直没追查这条线索，我猜是因为巴克斯特……”

“菜鸟，尽管说。他死了。”

“对。但我查了，我一路追查了下去。”

“没经过批准？”

“差不多吧。”

“她好像怀孕了。”

“我最后查到了他的身份，奥德恩在东纽约。为什么巴克斯特一个金融大佬跟东纽约的这个帮派分子有关联呢？我去找奥德恩聊聊，查查——”

“巴克斯特是否不仅仅是个诈骗高手。”

“正是。我想证明他在资助这种新型毒品，他实际上用了你发现的那把枪——他杀了人。林肯，记得吧，证据模棱两可，存在着疑问。他也许是个危险人物。”

莱姆轻声说：“这样的话，受到暴力罪犯级别的监禁对他来说本来就是正当程序。”

普拉斯基点点头。“因此你就不会为一个无辜之人的死负责；你关进去的是一个危险的罪犯。如果我能向你证明这一点，你就会抛开这套关于退休的鬼话。真的是鬼话，林肯。”

莱姆轻笑一声。“呃，这可真是个关键问题，菜鸟。答案是什么？”

“我和我的哥哥找到了奥德恩。在东布鲁克林。”

林肯眉毛一扬。

“他是个神父，林肯。”

“一个……”

“弗朗西斯·泽维尔·奥德恩神父。他在布朗斯维尔开了一间临街的诊所。跟他有关联的毒品？”他沮丧地笑笑，摇摇头，“那是一种治疗毒瘾的新型美沙酮。那药也不叫‘卡炽’，那是奥德恩神父的诊所名字，‘社区行动希望治疗中心’[1]”。普拉斯基叹了口气，“而巴克斯特呢？他是那地方的主要捐助者之一。”

所以，枪是巴克斯特父亲的，是这人生命中一个里程碑事件的纪念物。枪击残留物来自一张随机的二十美元钞票，毒品痕迹也来自这一张或另一张钞票。枪油来自他给儿子买礼物的运动用品店，那可能是他给这男孩买的最后一件礼物。

“还有，林肯，我想我全跟你说了吧。那个中心可能得关门了，如果

奥德恩神父没法找到别的人来捐助的话。”

“这么说，我不单要为一个无辜之人的死负责，还要为妨碍了多少人离开街头、投入充满意义的生活负责？”

“妈的。我只想帮忙，林肯，让你回来工作。但是……呃，我发现的就是这些。”

这就是科学；你不能无视事实。

莱姆转动轮椅，又看着弗农·格里菲斯精心制作的一件件细小的家具。

“总之，”普拉斯基说，“我现在理解了。”

“理解什么？”

“你为什么这么做。退休。我如果把事搞砸了，或许也会有同样的举动。退出来，离开警队。干点别的工作。”

莱姆仍旧盯着弗农·格里菲斯的微缩模型。他疾声说道：“糟糕的选择。”

“我……什么？”

“因为犯错误而离开，彻彻底底的坏主意。”

普拉斯基眉头紧皱。“好了，林肯，我没听明白。你在说什么啊？”

“你知道一小时前我跟谁聊过了？”

“不知道。”

“朗·塞利托。我问他有没有什么案子需要帮忙。”

“案子？刑事案子？”

“我上次看到他的时候，他还不是社工，菜鸟。当然是刑事案。”他把轮椅转过来，面对这个年轻的警察。

“嗯，我有点糊涂了，我希望你能理解为什么。”

“傻里傻气的执着如一是狭隘之人的心魔。”

“我也喜欢爱默生，林肯。我觉得是‘心底狭窄的人’。”

是吗？可能吧。莱姆点点头表示让步。

“但这还是解释不了为什么。”

林肯·莱姆觉得这才是答案：你不去追求你心知肚明想要追求的东西，你把其中的理由一一总结出来，肯定——他喜欢这个词——就麻木了。这无非意味着你不得不无视内心里的每一个喧嚷之声，喧嚷着要你离开、要你退休、要你犹豫、要你暂停或要你质疑，不管那声音是一条妨碍到你的线索，还是一种诱惑你休息的疲惫，抑或是这件惊人之事，有人躺在你因为疏忽而为他掘下的坟墓中。

但他说：“我不知道，菜鸟，完全不知道。但事情就是这样了。所以把你的日程安排妥当，明天一大早我就需要你，你和阿米莉亚。我们得了结不明嫌疑人四十的案子，然后看看朗有什么别的——对不起——要紧的事。”

“好，林肯。很好。”

普拉斯基朝门口走去，脸红红的，脸上的表情说是笑容满面最恰当了。

莱姆认为，那是一种任何人都不该露出来的表情。

注释：

[1] 原文为“Community Action Treatment Center for Hope”，其首字母缩写为“Catch”，即前文提到的“卡炽”。

第七部分
星期一
A计划

门铃响了，莱姆看一眼监控屏幕。是拄着手杖的朗·塞利托。

汤姆走向门厅，把警探让进屋。他注意到塞利托停步在往莱姆那边去的路线上，没有折向饼干托盘，汤姆早些时候做好了饼干，空气中仍有浓郁的热黄油和肉桂香味。但眼睛朝糕点的那一瞥，透出了遗憾；也许过去这几天，他长胖了一两磅，原来的那个朗·塞利托又回来了。

“嗨。”他朝汤姆点点头，僵硬地走向椅子，鞋子啪啪作响，手杖磨旧的橡胶头落地无声。“林肯，阿米莉亚。”

萨克斯点点头。她来送不明嫌疑人四十案件先前部分的证物——保存在皇后区的证物。她担心有些证物可能会被弄丢，就像白城堡快餐店的餐巾纸一样。所以今天一大早，她亲自去取了证物，送到莱姆家来。

她不会久待；她要带罗丝去医院，几个小时后手术就要开始。

“什么都不要？”汤姆问警探，“咖啡？”

“不要。”他抬眼向上，避开他们的目光。

嗯，莱姆打量着这人的脸。出问题了。

“那电动扶梯，你应该弄走，林肯。挺好的开场白吧。”

莱姆心想，挺好的话题转移。他不耐烦了。证据有待整理。他要跟起诉格里菲斯和摩根的检察官会面，梅尔·库柏马上也要到了。

“出什么事了，朗？”

“好了，得告诉你们。”

莱姆朝他看，但塞利托看的是萨克斯。

她整理好证物，随即脱下紧绷绷的塑胶手套。她对着手指吹了吹。很多年了，莱姆没有体会过在戴了好几个钟头的手套之后，那种小小的动作带来的轻松感，但那种感觉他记得清清楚楚。

“说吧，朗。”阿米莉亚·萨克斯想直截了当地知道消息——至少坏消息是如此。他想到她好像从来就不怎么需要好消息。

“你被停职了。”

“什么？”

“该死的，这是因为什么？”莱姆怒声说。

“警察局广场的问题。”

萨克斯闭上眼睛。“我泄露消息了，对吧？关于智能控制器的消息？而且我没有告诉上头。但我必须这么做，朗。”

莱姆说：“胡扯。她可能救了别人的命。公司关掉了它们的服务器，格里菲斯就没法侵入。”

塞利托那苍白的脸上露出困惑的神色。“你们在说什么啊？”

萨克斯解释说她秘密见了记者，这名记者发表了报道，说有些公司出于经济原因犹犹豫豫，不用CIR微系统公司的新版安全更新程序离线更新它们的云服务器。

塞利托露出厌恶的神色。“不管怎样，不是这回事。抱歉，阿米莉亚，是马迪诺。”

莱姆想起来了。是八十四分局的那名警监。萨克斯为了救格雷格·弗罗默的命，朝电动扶梯的驱动器射了一枪，这之后他召集了射击小组。

“事实证明，有记者拿那起案子做文章。”

“他告诉我说他们放手了。”

“嗯，他们没怎么放手。现在这成了大事件，警察开火。”

“射击手无寸铁的孩子，对，”莱姆怒气冲冲地说，“而不是工业机械。”

塞利托举起双手。“拜托，林肯，我只是个传信的。”

莱姆想起几天前他和萨克斯的聊天。

只要没有记者拿警察在商城开枪的报道，来成就自己的事业，我就不会有事……

我觉得那可算不上一个新闻附属专业……

这在当时看来很可笑。

萨克斯说："继续说。"

"那些记者，他们缠着他问出了什么事、牵涉谁。他们威胁说要去找他的上级。"

她露出讥笑。"他担心，如果不把我推进火坑，这会危害到他在警察局广场的豪华新办公室。"

"简单来说，是这样。"

"结果呢？"

"停职三个月，没有薪水。抱歉，阿米莉亚。我得收走枪支和警徽，就像该死的电影里一样。"他好像真的对这整件事都感到厌恶。

她叹了口气，然后把东西递给他。"我要去申辩。我要找警察工会的律师谈谈。"

"你可以啊。当然可以。"他的语气像流沙一样。

她紧紧地盯着他。"但是？"

"这只是我的建议。挨下这一巴掌，继续做你的事。马迪诺不会让你好过的。"

"我会让他不好过。"

她沉默了一会儿。然后，纽约市警察局权力争斗的现实——嗯，所有政府机构的权力争斗现实——渗入进她的想法，她的脸上露出一种听天由命的表情，平静下来。

塞利托继续说："几个月后，大家就会忘了这事，你会回归正轨。你反抗，这事就会拖延下去，导致更多的媒体关注。他们不想要这样，可以长时间地晾着你。你也知道这个体系是怎么运作的，阿米莉亚。"

莱姆轻蔑地说："这是胡扯，朗。"

"我知道，你知道，他们 也知道，区别在于他们不在乎。"

她说："但我们得把格里菲斯和摩根的案子好好办完。"

“即刻生效。”

她脱掉实验室外衣，换上运动外套，深灰色的那件，剪裁既适合她的身材又适合她的格洛克一七式手枪。莱姆一直觉得那是一件棘手的裁缝活儿。

她说这话时，声音里有种无所谓的味道：“我想，时机不算最糟糕。这给了我一个机会，在接下来的几周里可以更好地照顾我妈妈。也许，这是件好事。”

但这当然不是。莱姆一下就可以看出，她根本不是这么觉得的。她要面对一个空空荡荡、烦躁不安的季度，并且会很恼怒。他对此确信不疑，是因为他在这种情况下就会有这般感受。我们就是为工作而生的——狗、马、人类。减去这些，我们就会变得渺小，有时这是不可逆转的。

“我现在得送她去医院。”她大步走出去，离开了连栋住宅。

莱姆听到前门关上了，没过多久，她那辆都灵车的大引擎发动起来。加速不太快，他没觉得意外。对阿米莉亚·萨克斯来说，只会出于高兴，而不会出于愤怒释放车子的马力。

林肯·莱姆一开始没认出走进客厅的这个男人。

他生气地看了一眼汤姆。有陌生人来，为什么没打个招呼？

但几秒钟后，他就意识到：这是埃弗斯·惠特莫尔先生，那个刻板低调、笔迹一丝不苟、行为举止更是一丝不苟的律师。

没认出来的原因是，这人改换行头了：穿着灰色的毛料休闲裤、蓝色的格子衬衫，没有领带，再加上一件绿毛衣（他应该立刻给人小费的；毛衣是开襟羊毛衫，全部三颗纽扣都扣上了，就像20世纪五十年代情景喜剧里父亲的最佳风范，这位父亲宽容地忍耐着孩子们淘气却温情的举动）。这人头上戴着一顶鲜绿色的泰特雷斯高尔夫球帽。

“莱姆先生。”

“惠特莫尔先生。”莱姆在自言自语的时候，已经放弃直呼其名了。

律师意识到了莱姆在观察他的穿着。“一个小时后，我要指导一场足球比赛。是我的儿子们。”

“哦，你成家了。我不知道。”

“我多数时候不戴婚戒，是因为这会把我的实际情况泄露给对方律师。从策略上来说，我自己不会去利用另一位律师的个人信息，但有些人不这么认为。我相信，你也不会对此感到惊讶。”

“你说儿子？”

“我还有女儿。三男三女。”

好吧。

“儿子是三胞胎，他们在同一支足球队里。这常常让对手摸不着头脑。”他露出一个微笑。这是他头一次笑吗？不管怎样，笑得又浅又利落。

惠特莫尔四下看看。“萨克斯警探呢？”

“在医院。她的母亲在做手术。心脏搭桥。”

“哎呀。有消息吗？”

莱姆摇摇头。“但她是个精力旺盛的人。如果这可以预示良好预后的话。”

这个死心眼的律师似乎没明白。“你跟萨克斯警探说上话的时候，请代我向她问好。也向她的母亲问好。”

“我会的。”

“我听说你跟嫌疑人发生冲突了。直接冲突。”

“对。我没受伤，朱丽叶·阿切尔被伤到了，但不严重。”

这人没有解开羊毛衫的扣子，端端正正地坐在椅子上，把公文包拿到膝头。弹簧扣咔嗒两声响，他随即掀起盖子。

“抱歉，有坏消息。我很遗憾地告诉你，我让我的调查员彻底调查了阿莉西亚·摩根和弗农·格里菲斯的财务状况。她有一个储蓄账户，大约有四万美元；他有大约十五万七千美元的资产，外加一份退休计划——但这是免受债权人的影响的。”

“所以总共大概是二十万美元。”

“我会追诉，但如果有其他被告，而且我向你保证会有，这些钱就必须在其他所有幸存者和家属中间分配。亚伯·贝恩科夫的妻子、托德·威廉姆斯的家属，甚至还有那个在百老汇剧院受伤的木工。”

“还有遭受永久性伤害的人，因为他们无法乘坐电动扶梯了。”莱姆补充道，指的是朱丽叶·阿切尔最初提到的闻风而动的委托人，惠特莫尔还向他们保证，这些人会排着队讨要赔偿。

律师接着说：“还有我的胜诉酬金。弗罗默太太最多会拿到两万美元。”

支票会被送到斯克内克塔迪的一个车库。

惠特莫尔把文件放在旁边的藤制咖啡桌上，那可能是他的调查员对两名犯罪者做的财务分析，整理得很仔细。莱姆不知道他为什么把这些东西带过来。他确信律师的私人调查员已经做足了功课，结果是准确无误的。没必要校验了。

“好了，”惠特莫尔说着，把文件整理得更整齐，“我们不得不采用A计划了。”

“A计划。”

就莱姆所知，原告的团队没有确立任何以字母排序的应急方案。在中西部交通运输公司破产和CIR微系统公司没有任何罪责之后，他以为唯一的办法是瞄准两名同谋者自身的资产，这个策略现在已经没用了。

莱姆提到了这一点。透过一层薄纱似的困惑，惠特莫尔看着他。“不，莱姆先生，那是B计划。我们的第一个方案，向生产商提起产品责任诉讼，始终是可行的。这里。”他把刚刚拿出来的文件中的某一份往前推推，莱姆驱动轮椅，凑近桌子看文件。他发现这其实不是财务分析文件。

纽约州最高法院

国王郡

————————————————————————x

桑德拉·玛格丽特·弗罗默，

原告

起诉状

诉　　　　　　　　　　　　　编号：

CIR微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被告

————————————————————————x

致纽约州最高法院

原告桑德拉·玛格丽特·弗罗默谨提出如下声明和控告：

莱姆用右手笨拙地翻阅着长长的起诉状。还有第二批相似的文件，是以她儿子的名义、以异常死亡为由提起的诉讼；第三批文件则是以格雷格·弗罗默自己的名义提起的诉讼，诉讼理由是他在人世的最后十五分钟里所遭受的疼痛和痛苦。还有很多、很多附属文件。

判决要求，索赔条款是五千万美元。

莱姆从文件上抬起眼睛。“但……我以为不存在针对控制器生产商的诉讼案。”

“你为什么这么想？”

莱姆耸耸肩。“弗农·格里菲斯是——”

“一个介入因素？”

“对。”

“啊，但他是一个可以预见的介入因素，他们本应该防止的。过失是通过将损害的可能性与损害的严重程度相乘，并将相乘结果与防止损害的成本相比较来决定的。勒尼德·汉德 [1] 。第二巡回上诉法院。‘美国诉卡罗尔拖船公司案’。”

“我应用了那个公式，提出这些主张，其一，智能控制器遭受侵入的概率极其高，这是考虑到现如今黑客的数量、才智和动机。其二，损害的程度极其严重。弗罗默先生和亚伯·贝恩科夫死了。事实自证。还有第三点，采取适当的预防措施，其负担极其小。CIR微系统公司本来可以提供自动安装的安全更新程序，很容易的事，就像他们现在承认，并且确实正在做的那样。他们本来就应该预见到，黑客会造成严重的损害，而那对他们来说是个简单的修补措施。所以，在死亡事件中，CIR微系统公司有过失。”

“我还会根据严格产品责任法，提出控制器存在着缺陷。你的工作伙伴告诉我——我正让专家进一步研究这个问题——内置式产品里面用的是过时的软件。”

确实。罗德尼·斯扎内克告诉过他们，对智能控制器公司来说，使用容易被侵入、被去除了某些功能的旧软件，比编写新代码便宜省事。这样可以省钱，让产品更快进入市场。

发送垃圾邮件的冰箱……

“所以，过失和严格产品责任。我可能还会加上对违反担保条款的索赔。起诉一个有钱的被告时，采用‘洗碗槽策略’ [2] 没什么不对的。”

“你肯定会争取和解。”

“是的。他们知道我会把其他所有事件都纳入到证据中来——贝恩科夫先生的烤炉、剧院的微波炉、受到操控的汽车。对CIR微系统公司而言，上法庭打官司是一场公关噩梦。我还有陪审团，可以用惩罚性损失赔偿让他们大出血——即便不榨干的话。就像吸血鬼一样。”

啊，这个严肃的律师终究还是有幽默感的。

“我不会拿到五千万美元，但我会谈出一个合理的数字。这就要说到我为什么来这里了。在我把起诉状发给CIR微系统公司的律师弗洛斯特先生，并且开始讨价还价之前，有些证据问题得要你解决。”

一阵迟疑。

“恐怕我没法帮你。”

“不会吧？我可以问是为什么吗？”

“我在帮地方检察官准备刑事案件的诉讼。如果我继续帮你，就会有利益冲突。”

“我明白了。当然了。听到这事真遗憾。真的，我不想危及民事审判。”

“是啊。”

“不过我必须得说，把起诉理由整理得尽可能强大，这很重要。我们提交给被告的诉讼案，不能有任何漏洞，证据对此至关重要。我需要一位专家。莱姆先生，你能想到什么人吗？任何人都行？”

“你好，罗丝。”

老妇人睁开眼睛。“林肯，你来看我了。见到你真好。”

她抬起没打点滴的胳膊，捋捋头发，不过头发梳理得非常好。不久之前，阿米莉亚·萨克斯和莱姆来到观察室的时候，她已经给熟睡的母亲整理过发型了。

“阿米在哪儿？”

“在跟医生谈你什么时候回家，能做什么不能做什么。”

“我明天就应该开始走路了。谁会想到呢？把你切开，修好你的心脏……让你开始马拉松之旅。简直不公平。我还希望能享受一两周的同情呢。”

罗丝的脸色不像他预想的那么苍白。实际上，她显得更健康了。莱姆猜，血液循环得到了改善。他当即想到了阿莉西亚·摩根。一个不起眼的小东西，家用轿车里的一个产品，让她的生活永远陷入了糟糕的境地；而在这里，在医院，不起眼的小东西刚刚让一条生命得以延续数年，否则这个生命随时可能突然结束。同样地，各种各样的东西 也让莱姆自己可以活着并且生活如常。

他随即轻笑起来，思维太活跃了。他可是来探望准岳母的。

罗丝的房间很好，正好朝向街对面的公园，起码是公园的一部分。他说起了这个风景。

她看向窗外。“是啊，是啊，不过我得说，我从来不是那种人，一心想要带风景的房间。房间里面呈现的东西有意思多了，你不觉得吗？”

他深以为然。

他没问她感觉怎样、医院的餐食怎样，没问探访者会刻板地询问病人的零碎琐事。莱姆注意到，床头柜上有一本斯蒂芬·金的书。他几年前读过这本书。他们开始热烈地讨论宇宙大爆炸理论。

有个护士过来了，是个英俊、结实的男人，一口浓重的加勒比口音。

“萨克斯太太，啊，你有个鼎鼎有名的访客。”

莱姆想摆出一副不屑的冷脸，但因为她，就点点头，微微一笑。

护士检查一下她的情况，看看切口、静脉注射。

“看起来很好，看起来非常好。”

罗丝说：“埃兰多先生说的肯定错不了。好了，林肯，我想我要休息了。”

“好的，我们明天再来。”

莱姆离开房间，前往护士站，萨克斯在那里刚打完一个电话。

他说：“她很好，睡着了。”

“我去看一眼。”

萨克斯走进母亲的病房，一会儿后回到莱姆身边。

“睡得很香。”

萨克斯走路，莱姆驾着轮椅，两人一起沿着走廊往前。他并不是多在意这一点，但他注意到没有人看他一眼，不像在城里的街上那样。当然了，在这里发现有人坐豪华轮椅，是意料当中的事。没什么特别的，没什么值得看的。确实，他 行动自如，正和伴侣一起轻快地沿走廊而行，他比他们经过的昏暗、安静房间里的许多人幸运多了。

In regione caecorum rex est luscus [3] ，他想。

盲人国里，独眼称王。

他们并排而行，顺利穿过拥挤的大厅，来到外面，转向停在残障区的厢式货车，春日的下午阴沉沉的。

“好了，”莱姆问萨克斯，“在这三个月的退隐期，你还有什么想做的吗？”

“除了生气？”

“除了那个。”

“照顾妈妈，修理都灵车，去射击场射超级多的子弹打靶，学做饭。”

“做饭？”

“好吧，没有这个。”

当他们来到车前时，她说：“我有种感觉，你在给什么事安排日程。”

莱姆轻笑起来。啊，朗·塞利托……没有他，我们该怎么办啊？

“埃弗斯·惠特莫尔来见我了，那个律师。你知道，我没再帮他办理弗罗默的案子了。既然我在处理刑事案件这部分，就有利益冲突了。”

“莱姆，是什么事？”

“我需要帮忙，萨克斯。你会想拒绝，但是先听我说完吧。”

“这话听着耳熟。”

他眉毛一扬。“听我说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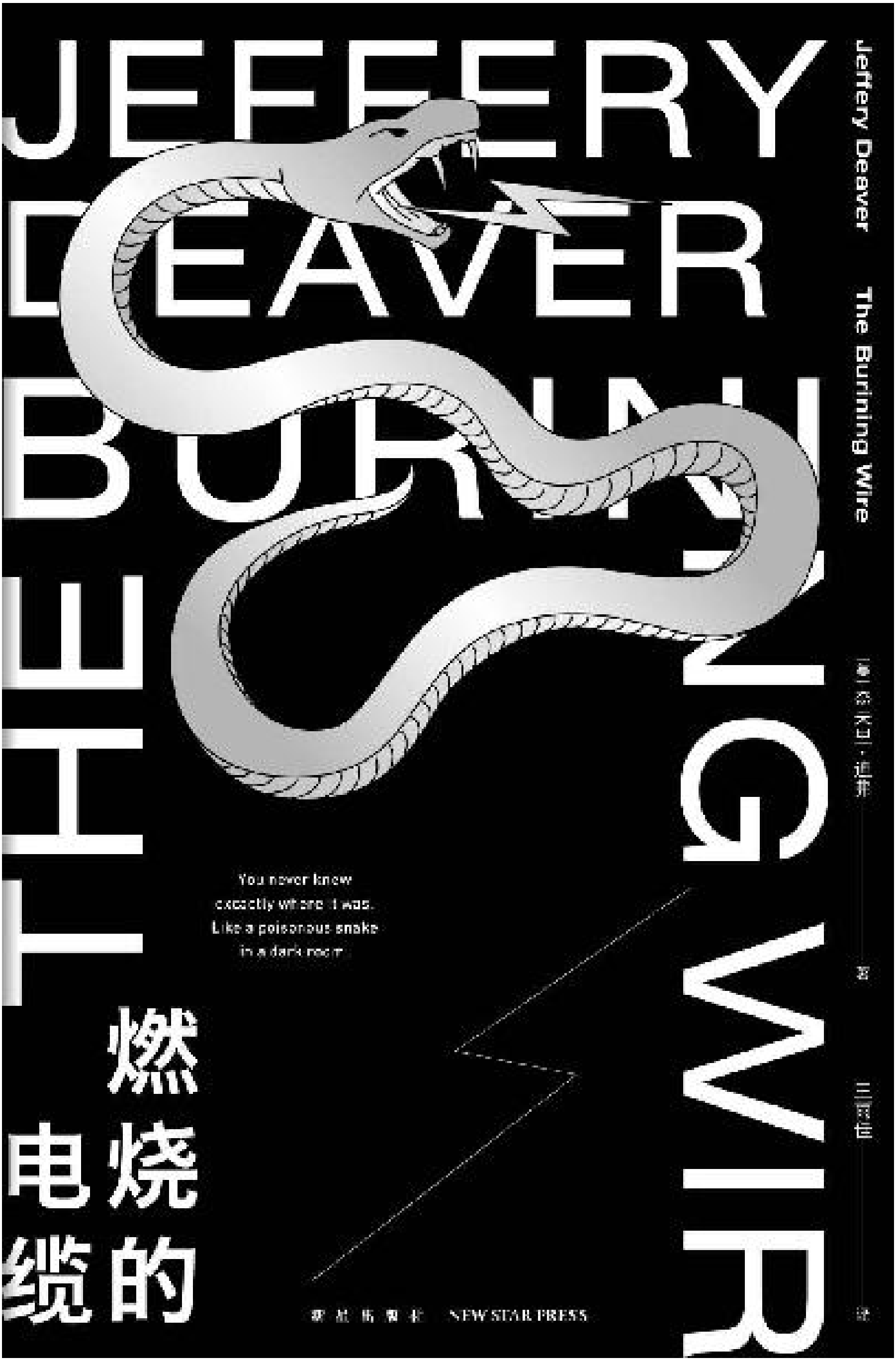
萨克斯握住莱姆的手，说：“行。”

注释：

[1] 勒尼德·汉德（Learned Hand，1872—1961），美国法学家、法官。他在一九四七年发生的“美国诉卡罗尔拖船公司案”中，提出了著名的“汉德公式”，以在沉没的驳船船主、卡罗尔拖船公司、与驳船发生碰撞的油船船主之间确定损失的责任。公式为：B＜P·L（B代表防止意外的成本，P代表发生意外的概率，L代表意外所产生的损失）。

[2] 指“尽其所能，几乎包括所有”的意思。

[3] 拉丁语，意为“盲人国里，独眼称王”，是中世纪的思想家、神学家伊拉斯谟（Desiderius Erasmus，1466—1536）的名言。



JEFFERY DEAVER
THE BURNING WIRE
Jeffery Deaver
The Burining Wire
[美] 杰弗里·迪弗 著
You never knew
exactly where it was.
Like a poisonous snake
in a dark room.
燃烧的电缆
新星出版社 NEW STAR PRESS

版权信息

书名：燃烧的电缆

作者：【美】杰夫里·迪弗

译者：王雨佳

出版社：新星出版社

出版日期：2020-05-01

ISBN：978-7-5133-3979-7

目录
CONTENTS

作者简介
杰夫里·迪弗 重要作品年表
第一部分 故障检修员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第二部分 最小电阻路径
25
26
27
28
29
30
31
32
33
34
35

36
37
38
39
40
41
42
43
44
45
46
47
48
49
50
51
52
53
54
第三部分 电流
55
56
57
58
59
60
61
62
63
64
65
66
67
68
69
70
71
72
73
74
75
76
77
78

79
80
81
82
83
84
85
第四部分 最后的案件
86
87

献给最杰出的编辑玛丽苏·露奇

老天，这里根本没有所谓的规则。我们倾其所有只为达成目标。

——托马斯·阿尔瓦·爱迪生

构建人类历史上的首个电网

第一部分
故障检修员

“地球日”来临前三十七小时

一个人脖子以下的部分约值每日几美元，而脖子以上的价值则等同于其大脑所能创造的一切。

——托马斯·阿尔瓦·爱迪生

阿冈昆联合电力照明公司那栋占地庞大且结构复杂的综合大楼就位于纽约皇后区的东河之上。此刻，晨间督导员正坐在大楼控制中心的办公室里，对着电脑屏幕上不停闪烁的红色指示灯皱眉：

严重故障。

这条信息下方冷冷地显示着故障发生的精确时间：上午11:20:20:003。

他坐直了身体，放下印着蓝白色希腊运动员图案的咖啡纸杯，旋转椅随着他的动作吱嘎作响。

电力公司控制中心的每位工作人员都有一个独立工作台，乍看之下和机场的空中交通管制员十分类似。控制中心灯火通明，放眼望去几乎被一面巨大的电子屏幕占满，上面显示着被称为“东北电力中枢”的综合电网的每一条电流走向，它们正源源不断地为整个纽约市、宾夕法尼亚州、新泽西州和康涅狄格州供应每日所需的电量。控制中心的设计风格和室内装潢可以说是十分现代——如果现代指的是一九六〇年的话。

督导员眯起眼睛紧盯着屏幕，上面正显示着来自全国各地发电机的送电信息：有蒸汽涡轮发电机、各种反应堆和尼亚加拉大瀑布的水电站大坝。就在这团像超大盘意大利面般交错纠缠的电力线路图中，一个小小的区域上，有个代表麻烦的红色环状指示灯正在闪烁。

严重故障。

“怎么回事？”督导员问。这个胡须花白的男人挺着啤酒肚，穿着白色短袖衬衫，在电力行业三十余年的工作经验早已让他见怪不怪，问这个问题更多是出于好奇。像这样亮起重大故障指示灯的情况并不罕见，然而真正发生严重事故的情况却少之又少。

一个年轻的技术员答道：“显示说MH-12区出现了断路器完全分离。”

阿冈昆联合电力的十二号变电站位于曼哈顿的哈莱姆区，那里黑灯瞎火，无人监管，看起来肮脏又荒凉——“MH”便是“曼哈顿”的缩写——即便如此，它却是当地主要的区域变电站。十二号变电站可以承接十三万八千伏特的电量，通过多个变压器将电压降低至原数的百分之十后进行分流，再通过电缆输送到各个地区。

忽然，大屏幕上又弹出了几个字，闪着红光在显示时间和先前的严重故障提示信息的下方出现：

MH-12已关闭。

督导员在自己的电脑上敲了几个键，脑海中回忆起过去只能通过无线电、电话和绝缘开关操作的情景，鼻尖仿佛又嗅到了机油、黄铜和发热的人造塑胶的味道。他吃力地辨认着屏幕上密密麻麻的文本信息，自言自语般低声沉吟："断路器都打开了？怎么回事？负载数据正常啊。"

就在此时，又一条信息出现了：

MH-12已关闭。

启动RR [1] 调配MH-17、MH-10、MH-13、NJ-18电力支援受损区域。

"路径重置操作已启动。"有人突兀地喊了一声。

在市郊和乡村地带，电网是实际可见的东西——比如头顶交错横陈的高压电缆、路边高耸的电线杆和连接千家万户的输电线。无论哪条线路出了故障都能被轻易找到和修理。可大多数城市里的电流，例如纽约，却统统都汇入地下的绝缘电缆中。绝缘材料再好也会随着时间和地下水的腐蚀而逐渐损坏，最终造成短路和断电，因此电力公司通常都会依赖于电网的双重甚至三重冗余系统 [2] 来避免服务中断。所以当MH-12变电站关闭时，电脑便自动重置了输电路径，调配其他电站的电力补足所需区域的供电。

"无断线或限电的情况。"另一个技术人员报告。

电网中的电流就像一栋房子里的水，通过一根主水管引入，再从多个不同的水龙头中流出。关闭其中一个水龙头便会增加其他龙头承受的水压。电流亦是如此，不过它的流动速度可比水快多了——时速将近七亿英里。像纽约这种大城市的电量需求之大可想而知，这便直接导致承担额外供电需求的变电站电压不断飙升——与水压同理。

好在这个电网系统在设计之初便已考虑到了这点，所以此刻电压指示灯依旧是平安无事的绿色。

但督导员想不通的是，究竟是什么导致了MH-12的断路器分离。通常情况下，变电站断路器分离多半是因为短路或者用电高峰期电力需求过高造成的——比如清晨、上下班高峰和傍晚，要么就是天气太热人们纷纷启动大功率空调的时候。

然而这个气候宜人的四月上午11:20:20:003显然并不属于上述任何一种情况。

“派个故障检修员去MH-12看看。可能是电缆损坏，或者哪里短路——”

然而他的话还没说完，屏幕上就已经亮起了第二个红色警示灯：

严重故障。

NJ-18已关闭。

另一座位于新泽西州帕拉姆斯市附近的区域变电站也突然关闭了。那本是为了弥补曼哈顿十二号变电站断电损失的一座支援电站。

督导员哼了一声，像是发笑又像是咳嗽。他的眉头皱得更紧，满脸困惑：“这到底是怎么了？电力负载明明都在正常范围。”

“传感器和指示器功能也都正常。”技术人员报告。

“难道是SCADA [3] 出了问题？”督导员问道。阿冈昆电力帝国的一切都由几台大型UNIX计算机上精密的“数据采集与监控系统”监管。当初震惊世界的二〇〇三年美加大停电事件起因之一便是一系列的计算机软件错误，那次事故的规模至今仍是北美之最。如今的系统虽然能够保证绝不让上次的灾难重演，却并不能确保计算机不会出现新的错误。

“不清楚。”其中一名副手字斟句酌地答道，“但我估计只能是这个原因了，系统诊断结果显示线路和配电装置并无问题。”

督导员盯着屏幕，等待下一步指示。按理说，接下来便会显示由哪一个变电站——或者哪些变电站——补入支援因NJ-18关闭造成的供电缺口。

然而这样的指示信息并未出现。

如此一来，为了不让这座城市的两大区域被黑暗笼罩，它们所有的用电需求只能全部由曼哈顿的另外三座变电站：十七号、十号和十三号独立承担。精密的SCADA程序此刻显然毫无用处：它本该调配其他电站的电力过来支援的。不用想也知道这三座电站目前的进出电量有多高。

督导员挠了挠头，发现无法继续等待支援电站上线，便对高级副手下令道：“手动转移Q-14号电站供电至MH-12号的东部服务区。”

“遵命。”

等了几秒钟却不见反应，督导员忍不住斥道：“我是说，立刻。”

“呃，正在尝试。”

“正在尝试。什么叫‘正在尝试’？”这个操作只需要在键盘上按几下就

能完成。

“配电装置没有反应。”

“不可能！”督导员沿着台阶往下走了几步来到技术员的电脑前，伸手键入了几个连做梦都能倒背如流的指令。

然而屏幕上空空如也，什么反应都没有。

倒是电压指示器有了变化：指示灯条开始从绿色部分向上攀爬，进入了黄色区域。

“这可不太对劲儿。”有人喃喃地说了一声，“有麻烦了。”

督导员跑回自己的工作台，一屁股坐下。吃了一半的格兰诺拉麦片能量棒和印着古希腊运动员的杯子全被他震落到地上。

就在此时，仿佛巨大多米诺牌阵上的另一片骨牌也应声倒下，第三个红色指示灯出现了，就像箭靶上刺眼的红心，随着众人的心跳不停搏动。SCADA计算机程序也继续冷漠地发送着报告：

严重故障。

MH-17已关闭。

“天哪，又多了一个！”有人忍不住低声惊呼了起来。

不仅如此，这一次也同样没有任何其他变电站承担起支援纽约市庞大供电需求的意思。也就是说，现在只剩下两座变电站勉强疏导原本该由五座电站分担的电量。进出电站的输电线温度不断攀升，大屏幕上的电压指示灯条已经完全变成了黄色。

MH-12已关闭。

NJ-18已关闭。

MH-17已关闭。

启动RR调配MH-10、MH-13电力支援受损区域。

督导员厉声道：“立刻向受损区域调派更多电力支援，不计方法和来源！”

此时，坐在附近一张控制台的女人猛然直起身体说：“我调到了四万伏特，正从布朗克斯经馈电线输送。”

四万伏特的电此刻也只是杯水车薪，通过馈电线传输更是有诸多问

题。正常情况下这种电线所能承受的电量仅为调配电量的三分之一左右。

有人又从康涅狄格州调配到一部分电力。

电压指示器的灯条还在向上攀爬，不过速度倒是慢了下来。

或许情况已经得到了控制。“接着找！”

然而刚才从布朗克斯调配电力的女人却再次惊呼起来，声音中透着难以置信的惊讶：“等等，输电量自行降低至两万伏特，原因不明。”

还不止如此，整个区域一个接一个都出现了这种情况。技术人员刚从一个地方调配到少量电力来减轻变电站压力，另一个地方的供应来源便会随之枯竭。

而这样的状况正以令人惊恐的速度蔓延着。

这可是每小时七亿英里啊……

然而即便如此，灾难也未曾停下脚步，又一盏红灯亮起，仿佛又一发出膛的子弹。

严重故障。

MH-13已关闭。

有人忍不住轻声说：“这不是真的吧。”

MH-12已关闭。

NJ-18已关闭。

MH-17已关闭。

MH-13已关闭。

启动RR调配MH-10电力支援受损区域。

这就好比一座大型水库只能通过一个小小的水龙头倾泻全部的水量，或者冰箱门上向外喷冷水的喷水口。MH-10号变电站承受的电压直线飙升，这座位于曼哈顿市克林顿区西五十七号街的老旧建筑物此刻的电力负载已达到平日的四五倍之多，并且还在不断增长。其中的断路器随时可能爆炸，引发更大规模的爆炸和火灾，让中城区的绝大部分区域退回到黑暗的殖民时期。

“北面的情况似乎没那么糟，从那边想想办法。从北面调配一部分电

力过来，先试试马萨诸塞州。”

“我这边有五六万伏的样子，普南镇。”

“很好。”

可是紧接着有人大叫道：“哦，上帝啊！”

督导员看不清是谁，因为此刻所有人都紧盯着自己的屏幕，埋着头，浑身僵硬。“怎么了？”他怒道，“别跟我鬼哭狼嚎的。说话！”

“曼哈顿十号的断路器设置！快看！断路器！”

老天啊，这可如何是好……

MH-10号变电站的断路器被重置了。这就意味着从现在开始，将有高于安全负载十倍的电压通过该电力端口。

如果阿冈昆联合电力控制中心不能及时降低进入变电站的电压，那么电站里的线缆也好、开关也罢，很快都将遭受毁灭性的电流冲击。届时，这个变电站必然逃不过爆炸的命运。可在此之前，强大的电流便将如滔天巨浪般通过各条分流馈电线，冲进林肯区中心以南各街区的地下变压器，在无数写字楼和摩天大楼的供电点喷发而出。有的断路器或许可以及时反应切断线路，但其他的老式变压器和供电板却经不起这样的冲击，最终熔化成具有高导电性的金属块，为电流打开通路，导致电弧闪，引发灼灼烈焰与强烈的爆炸，将电器或插座周围的一切焚为灰烬。

恐怖分子——这是督导员今晚第一次想到这个词：这是一次恐怖袭击。他大喊道：“打给国土安全局和纽约市警察局。然后重置断路器，该死的。重置断路器！”

“断路器无回应，我和MH-10之间的信号被封锁了。”

“这他妈怎么可能封锁得了？”

“我也不……”

“里面有人吗？老天啊，如果有，叫他们赶紧离开！”变电站里通常是没有人的，但有时候会有工人进去做定期检查和维修。

“是，遵命。”

此时大屏幕上的电压值指示灯已是一片鲜红。

“长官，我们要甩负载吗？”

督导员狠狠地咬了咬牙，他也在思考这个选项。甩负载其实就是轮

流停电，是电力行业在极端情况下才会考虑的选择。“负载”即用户正在使用的电量。所谓甩负载，就是通过人为操作，有计划地关闭部分电网以避免造成整个系统的大崩溃。

这是任何一家电力公司只有在万不得已的情况下，为了保证电网继续运行才会选择的处理方式，然而这样做却会对人口密集的曼哈顿地区带来严重后果。且不说对数以百万计的电脑造成的损害，光是因为停电而可能造成的人员伤亡就令人忧虑。除此之外，九一一紧急报警热线也会无法拨通；交通灯熄灭，救护车和警车会被堵在路上；大楼里的电梯纷纷停止运行，造成民众的恐慌是几可预见的结果。即便是白天，大停电也必然导致趁火打劫和强奸案件数量的上升。

电力是维持民众诚实守法的基础。

“长官？”技术人员急切地问道。

督导员死死地盯着还在继续攀升的电压指示灯，然后猛地拿起听筒拨通了上级的电话，那是阿冈昆联合电力的一位高级副主席：“赫尔伯，我们遇到麻烦了。”他简短地说明了情况。

“怎么会有这样的事？”

“我也不清楚，可能是恐怖分子。”

“天哪，联系过国土安全局了吗？”

“刚刚联系过了，我们一直在想办法把其他地方的电力调配到受波及的区域，可似乎不大奏效。”

他看了眼已经鲜红一片却还在向上攀升的指示灯条。

副主席说：“知道了，你有什么办法？”

“没有别的办法，只能甩负载。”

“如果这样做，这座城市的一大片区域起码会有整整一天陷在黑暗中。”

“可目前也没有别的办法了。如此庞大的电量，若不赶紧处理，变电站会爆炸的。”

他的上级沉默了一会儿：“曼哈顿十号变电站还有另一条传输线路，对吗？”

督导员抬头望了望大屏幕。一条高压电缆穿过变电站向西往新泽西州的方向延伸而去：“是的，但目前尚未启用，只是流经那边的电缆通道而已。”

“但你有办法接通这条线，让电流转向供应其他线路吗？”

“手动操作？或许可以，只是……那就意味着要派人进入MH-10号变电站。这样一来，要是我们不能在他们完成工作前控制好电流，变电站就会爆炸，他们都会没命。就算保住了性命也是全身三级烧伤。”

电话那头又停顿了片刻：“稍等，我打给杰森。”

那是阿冈昆联合电力照明公司首席执行官的名字，但私下里人们都称她为“至尊全能者”。

督导员一边等待，一边环视着身边的技术人员，不时看看大屏幕上那一盏盏红色亮点。

严重故障……

终于，督导员的顶头上司回复了，声音听起来有些嘶哑。他先清了清嗓子，隔了一会儿才说：“你需要派人进去，手动操作转接线路。”

“这是杰森的意思？”

电话那头又顿了一下：“是的。”

督导员压低声音说：“我不能让这里的任何人去，这简直就是自杀。”

“那就找几个志愿者。杰森说，你不可以——听清楚了——无论什么情况下，都绝对不可以甩负载。”

注释：

[1] RR是Reroute的缩写，在这里代表电流路径重置。

[2] 三重冗余系统是用来增强系统安全性的。在机械设备上安装三个传感器，传感器信号通过检测系统驱动三重冗余继电器，进入系统后三个传感信号都会被系统处理，当三个传感器有一个出现故障的时候，不影响这个信号点的工作。

[3] 数据采集与监控系统（Supervisory Control And Data Acquisition，缩写为SCADA），一般是有监控程序及资料收集能力的电脑系统。

M70号公交车司机绕开车流，将车子缓缓驶向五十七号大街的公交站台。这座站台就在十号大道与阿姆斯特丹大街交会的地方。司机心情不错，新公交车有自动倾斜功能，可以在停靠的时候向人行道倾斜，方便乘客上下车。车内还增加了方便轮椅移动的斜坡、更加灵活的方向控制系统以及最重要的一点：一个防震的驾驶座。

天知道他有多需要这样一张椅子，一天八个小时都要坐在上面呢。

他对地铁、长岛铁路和北方大都会[1]都没有兴趣，却唯独偏爱公交车。尽管这里时常交通混乱，人们也偶尔缺乏耐心、骂骂咧咧，可他喜欢公交车乘客的多样性。你能看见社会中形形色色的人，从律师到生活拮据的音乐家，再到送快递的年轻人。出租车太贵，味道还不好闻；地铁也不是总能在你想停的地方停。走路呢？拜托，这里可是曼哈顿，你要是闲着没事干当然可以，但这里又有谁是真正的闲人呢？再说了，他喜欢人，喜欢开车的时候和每一位上车的乘客点头微笑或致以问候。纽约市民其实并没有大家说的那样不友善，他们有时只是害羞罢了。内心有些不安、有些戒备，又或者单纯只是忙着想事情而已。

有时候一切其实很简单，只需要一个微笑、一次点头、一句简单的话语……他们就能变成你的新朋友。

他也很高兴自己可以成为这样的新朋友。

就算只能维持七八个街区的时间。

当然，像这样跟每一个人打招呼有时也会遇到一些奇怪的人。醉汉、坏脾气的家伙和瘾君子，不过他可以到时候再决定自己是否应该全神戒备。

毕竟这里是美国的曼哈顿。

今天阳光明媚、空气清爽。美丽的四月是他最喜欢的月份之一。现在是上午十一点半，公交车上挤满了打算赴午餐约或利用午休跑腿办事的人。车子一路朝东驶去，车流缓慢地向前移动着，司机小心翼翼地往公交站牌挪过去，那里站着四五个等车的人。

公交车驶近站牌时，他的目光不经意地扫过那些等车的人，落在了他们身后那栋老旧的棕色建筑上。那是一座二十世纪早期的建筑，有好几扇网格状的窗户，楼里总是暗沉沉的。他从没见过那里有人进出。真

是个阴森的地方，像个监狱。建筑物正面有一张斑驳的告示板，蓝色的板面上用白色涂料写着几行大字。

阿冈昆联合电力照明公司

MH-10号变电站

私有财产

危险 高压 严禁擅入

平时他几乎不会去注意这栋建筑，然而今天却有什么吸引了他的视线，感觉有些东西和平常不一样了。那是一条垂挂在窗户外的离地约十英尺的线缆，直径大概半英寸。线缆外包裹着深色绝缘材料，但末端的塑料或者橡胶材料却被剥开，银色的金属线裸露在空气中，末尾插在一片平整的黄铜装置上。好粗大的一条线缆啊，他想。

就这么挂在窗口，安全吗？

他踩下刹车，让公交车彻底停住，然后摁下开关，打开车门。倾斜机制开始工作，庞大的公交车略略倾向路侧，伸出的金属梯离地只有几英尺。

司机那张宽阔红润的脸转向车门，听着车门发出悦耳的喷气声。等车的人们鱼贯而入。“早安。”司机开心地打起了招呼。

一位八十多岁的老婆婆上了车，手里提着一支Henri Bendel [2] 牌的购物袋，也向司机点了点头，然后拄着拐杖颤巍巍地向后座走去，无视前面的老弱病残专用座位。

瞧，纽约市民就是这么惹人喜爱！

后视镜里有什么在移动。一辆卡车闪着黄灯快速接近，车身上印着“阿冈昆联合电力”。三名工人下车后聚在一块儿，似乎在商量些什么。他们都拿着工具箱，戴着厚厚的手套，穿着厚夹克。三人脸上的表情有些凝重，望着那栋大楼，慢慢朝里走去，并不时交头接耳地讨论着。其中一人一直在摇头，一副忧心忡忡的样子。

司机转头看着最后一位准备登车的乘客，那是一位年轻的拉丁裔小伙子，手里拿着公交卡站在车外。他正望着变电站的方向皱眉。这时，司机看见小伙子抬起头，好像在嗅空气的味道。

一股刺鼻的气味传来，有什么东西在燃烧。这让司机想起以前妻子的电动洗衣机马达短路后，绝缘材料被烧着的味道。好难闻。一股浓烟从变电站前门缓缓涌出。

看来阿冈昆的人来这儿就是为了这个。

这可麻烦了。司机忖度着，不知接下来是否会大停电，连带着红绿灯也不工作了，要是这样他今天可就惨了。原本二十分钟的穿城之旅会变成几个小时还完不了。总之，不管怎样他都应该赶紧离开，把这块地方给救火车腾出来。他招手示意最后一位乘客：“嘿，先生，我要开车了。快上来，上车……”

就在最后一位乘客一面因焦味皱着眉头，一面转过身踏上悬梯的时候，司机听见变电站里传来一声巨响。那声音十分尖锐，像枪响。紧接着一道刺目的强光猛然爆开，仿佛十几颗太阳同时出现，占据了挂着线缆的窗户和公交车之间的整片区域。

只一瞬，最后那位乘客便被这片耀眼的白色火光吞噬。

司机的视野逐渐模糊，只剩下灰色的残像。那仿佛是劈山裂帛的声音与枪声混杂在一起，震耳欲聋。尽管系着安全带，他的身体还是不受控制地被狠狠推撞到侧窗上。

嗡嗡作响的耳膜中传来乘客们惊恐的尖叫。

透过半张的双眼，他看见火焰正在熊熊燃烧。

在意识逐渐消失前，司机甚至产生了一丝幻觉，仿佛自己才是这场大火的源头。

注释：

[1] 长岛铁路和北方大都会都是美国的火车公司。

[2] Henri Bendel，亨利·班德尔，美国拥有一百三十二年历史的高端手袋配饰品牌。

“有件事我必须告诉你：他已经离开机场，一个小时前出现在墨西哥市中心。”

“糟糕，”林肯·莱姆叹了口气，猛地闭上眼睛，“真是太糟了……”

坐在莱姆的红色“暴风箭”[1]牌轮椅旁的阿米莉亚·萨克斯探出身，冲黑色电话扩音器问道：“怎么回事？”她拢了拢长长的红发，在脑后高高地扎了一个马尾。

“等我们收到伦敦来的航班信息时，飞机已经降落了。”扩音器里的女人声音干脆利落，“他好像是躲在运货车上，从工作出口溜出去的。我把墨西哥警察局调来的监控录像给你，有链接。请稍等。”女人转头吩咐助手有关录像的事，声音变得模糊。

时间刚过正午，莱姆和萨克斯正坐在由一楼客厅改建而成的法医实验室里。这是他位于中央公园西面的一栋维多利亚哥特风格的联排别墅，这里以前可能住过一些不修边幅的维多利亚人——莱姆喜欢这么想象。比如狡猾的商人、奸诈的政客以及上流社会的混蛋；当然也可能是一位刚正不阿却四处碰壁的警官。莱姆曾写过一本关于纽约史上重大犯罪案件的经典著作，并动用自己因此累积的资源追查过这栋房子的历代房主，可惜至今尚无结果。

刚才通话的女士工作的地方应该比这里现代得多，而且她的办公室远在三千英里之外：加州调查局蒙特利办公室，简称CBI。CBI探员凯瑟琳·丹斯几年前和他们一起调查过某起案件，而该案件的主要嫌疑人正是他们这次追查的男人。他叫理查德·罗根，至少就他们目前所知是这样，不过林肯·莱姆却更习惯以他的代号来称呼他：钟表匠[2]。

他是个职业罪犯，对待犯罪如对待其个人爱好——组装钟表般态度严谨且充满热情。莱姆曾与这个杀手交过几次手，并成功挫败过他的其中一次计划，可惜却未能及时阻止另外一起。不过，于莱姆而言，他们之间的较量目前还是自己略输一筹，毕竟“钟表匠”依然逍遥法外。

莱姆仰头靠在轮椅上，在脑海中想象着罗根的样子。他曾近距离见过此人。他身材精瘦，一头小男孩般蓬松的深色头发，被警察审讯时眼神中透着一丝戏谑，仿佛这是件有趣的事情；无论怎么质询他都不曾透露有关自己罪行的丝毫线索。他身上有种与生俱来的冷静，莱姆认为这正是此人最可怕的特质。情绪会造成错误与疏忽，然而却没有一个人能从理查德·罗根身上看出任何情绪波动。

他完全有本事参与任何盗窃、非法武装或其他需要同时具备缜密谋划与大胆执行力的犯罪阴谋，却偏偏选择了雇用杀人的勾当——谋杀目击证人、告密者、政客或者公司高层。最新调查显示，他刚接受了墨西哥某处的暗杀任务，于是莱姆打电话联系了凯瑟琳，后者在国境以南有不少眼线——并且几年前还险些被钟表匠的同伙杀掉。因为这一层关系，凯瑟琳被指派为美国方面的代表参与追捕引渡钟表匠的行动，与她合作的是墨西哥联邦警察局的高级调查官，年轻且勤奋的阿尔特洛·迪亚兹。

那天清晨他们刚获悉钟表匠打算乘飞机前往墨西哥城的消息，丹斯便联系了迪亚兹，后者立刻手忙脚乱地增派警力到机场拦截。可惜，根据丹斯的最新汇报，他们显然还是晚了一步。

“你准备好看录像了吗？”丹斯问。

“放吧。”莱姆抬了抬右手食指（那是他唯一能动的几根手指之一），把轮椅移到屏幕前。他是C4 [3] 脊椎截瘫，肩膀以下基本没有知觉。

前方的几个显示屏中有一个正在播放某座机场的夜间监控录像。画面内侧的栅栏两旁堆满了垃圾、废弃的纸箱、罐头和桶。一架私人喷气式货机缓缓驶入镜头，就在后舱门打开的一瞬间，一个人影跳了出来。

“那就是他。”丹斯轻声道。

“我看不太清。”莱姆回答。

“那绝对就是罗根。”丹斯坚持道，“他们找到了半截指纹——我马上发给你。”

录像中的男人活动了一下手脚，然后四下打量着，将一个口袋甩到肩上，躬着身子跑到附近的小棚子后面躲了起来。几分钟后，一位工人走过来，扛着一个两只鞋盒大小的包裹。罗根和他打了个招呼，用一个信封换走了包裹。工人左右看了看便快步离开了。过不多久，一辆维修车驶来停在旁边，罗根爬上车尾藏在一块防水布下，然后，维修车驶离了画面。

“那架飞机后来怎么样了？”他问。

“按照原本的行程安排飞往南美。正副机长均声称对此次偷渡事件毫不知情。这当然是在撒谎，可我们没有审讯他们的司法权力。”

“那个工人呢？”萨克斯问。

“墨西哥联邦警局把他带走了，他只是机场薪资最低的勤杂工。说有人告诉他只要帮忙运送那个包裹，就能得到几百美元的外快。钱就放在

信封里，指纹就是在那只信封上找到的。”

“包裹里有什么？”莱姆问道。

“他说不知道，但那也是谎话——我看过审讯录像了。美国缉毒局的人正在审他。我本想亲自上阵，用点小技巧从他嘴里套出线索来，但真要这么做恐怕得花点时间。”

莱姆和萨克斯交换了一个眼神。丹斯口中的“小技巧”可一点也不小。她是人体动作学——即解读身体语言——方面的专家，同时也是美国最顶尖的审讯专家之一。受美墨两国之间的微妙关系所限，一个加利福尼亚探员要想进入墨西哥对其公民进行正式审讯必须先完成一大堆书面文件申请，而美国缉毒局却早已获得在该国公干的批准，省下了不少麻烦。

莱姆又问：“是在城里什么地方发现罗根的？”

“一个商业区。我们的人追踪他到一家酒店，但他并未入住。迪亚兹的人认为他只是去那儿见某个人的。等他们部署好监控设备，人早就跑了。好在如今所有执法部门和酒店都有他的照片。”丹斯又补充说，迪亚兹的上司、一位相当资深的警官将会接手调查工作，“他们打算严肃对待这起案件，我很欣慰。”

是啊，欣慰，莱姆想，但同时又觉得沮丧。在差一点儿就要逮住猎物的时候失去他的踪迹，而此刻情况又是如此难以把控……他发现自己连呼吸都急促了起来。他回忆起上次与钟表匠的较量：罗根打了所有人一个出其不意，还轻松解决了那次的任务目标；而莱姆本已掌握了罗根计划的全部信息，却错误地估计了他的战略。

“说起来，”他听见萨克斯在问凯瑟琳·丹斯，“你的浪漫周末过得如何？”这听起来应该和丹斯的个人感情有关。这位有两个孩子的单身母亲已守寡多年。

“我们相处得很不错。”电话那头的探员如实回答。

“你们去了哪儿？”

莱姆搞不明白萨克斯干吗这时候关心丹斯的私人生活，但她直接无视了他不耐烦的白眼。

“圣巴巴拉。路上顺道去了一趟赫兹城堡……听着，我还在等你俩过来做客呢。孩子们真的很想见见你们。韦斯给学校写了一篇关于法医的报告，里面还提到了你呢，林肯。他的老师曾在纽约生活过，对你是久仰大名。”

“是啊，能去就好了。”莱姆应道，脑子里却只想着墨西哥城。

萨克斯听出了他声音里的不耐烦，莞尔一笑，告诉丹斯他们还有事得先挂了。

挂上电话，她替莱姆擦了擦额头上的汗珠——他自己倒没察觉——然后两人望着窗外默默地坐了一会儿，一只鹰隼模糊的影子掠过视野。它收起翅膀，回到在莱姆别墅二楼筑的巢里。这在大城市里并不罕见——毕竟这里有数不清的肥美鸽子——但这些猛禽通常会选择更高的地方筑巢。然而不知为何，好几代鹰隼都选择了在莱姆的别墅安家落户。他喜欢看到它们。鹰隼很聪明，观察它们是件有趣的事，而它们也是完美的访客，从不向他索取任何东西。

此时，一个男人的声音忽然打破了平静：“所以，你搞定他了吗？”

“谁？”莱姆不快地反问，“你这‘搞’字用得可真有文化。”

说话的人叫汤姆·莱斯顿，是林肯·莱姆的护理员，他回答：“钟表匠啊。”

“没有。”莱姆愤愤地说。

“也就只差那么一点儿了，不是吗？”护理员问，他穿着一条深色休闲裤，一件笔挺的黄色商务衬衫，系着一条花朵纹饰的领带。

“噢，只差那么一点儿。”莱姆嘀咕着，“只、差、那么一点儿。这话可真中听。下次你被狮子咬住的时候，汤姆，要是护林员的子弹也只差那么一点儿射中狮子，你觉得如何？还是你会想：唉，等会儿，还是一枪中的打死它比较好？”

“狮子不是濒危物种吗？”汤姆回道，连讽刺的语气都懒得带上。他对莱姆的尖刻完全免疫。他照顾莱姆已经很多年了，比许多夫妻的婚姻存续时间还长，所以他也和那些最难应付的伴侣一样，对莱姆的脾气了如指掌。

“哈。真幽默，濒危物种。”

萨克斯绕到莱姆的轮椅后，双手按住他的肩膀，轻轻做起了推拿。萨克斯身材高挑，体形保养得比纽约警察局大多数同龄探员都好；尽管膝盖和腿脚常受关节炎的折磨，她的臂膀和双手却十分有力，而且很健康。

他们都穿着工作服。莱姆是黑色运动裤搭配深绿色的针织衫，而她除了刚脱下的深蓝色外套，还穿着一条同颜色的长裤和一件白色女士衬衫；领口的扣子敞开着，露出脖子上的珍珠项链。她的格洛克手枪插在腰间的合成皮枪套里，两支弹夹裹在弹夹套里并排挂在腰带上，旁边还有一支泰瑟电击枪。

莱姆能够清晰地感知到她手指的力度；他从近乎致命的脊椎骨折中存活下来，变成第四节颈椎以下高位截瘫，但肩膀上方的知觉系统还很敏锐。尽管曾经也考虑过接受高风险外科手术来改善身体状况，但最后他还是选择了另一种不同的复健方式。通过一系列专业的复健运动和理疗，他终于夺回了对部分手指和手掌的控制权。左手无名指是可以动的，被地铁梁柱砸伤脊椎时，这根手指奇迹般地并未受到任何影响。

他很享受手指用力摁在肌肤上的感觉，这让他觉得好像身体唯一剩下的知觉部分得到了强化。他垂目看了看已经没用的双腿，闭上眼睛。

汤姆仔细打量了他一番，问："你还好吗，林肯？"

"还好吧？除了苦寻多年的罪犯白白从手里溜走了，还顺便逃到西半球第二大城市里躲起来以外，我简直好得不得了。"

"我不是说这个，你脸色看起来不大好。"

"你说得对，我确实需要吃点药。"

"吃药？"

"威士忌，喝两口脸色就好了。"

"不行，你不能喝酒。"

"我说，要不咱们来做个实验。科学研究、卡迪尔理论、绝对理智。这总没意见吧？我很清楚自己的状态，所以接下来要喝点威士忌，然后跟你汇报实验结果。"

"不行，现在喝酒还太早。"汤姆无动于衷地否决道。

"已经是下午了。"

"还差几分钟才到。"

"真该死。"莱姆的语气还像平时一样粗暴，但实际上他早已沉沦在萨克斯精准的推拿中。几缕红发从马尾中落下，悬在他的脖颈上，有些痒，但他没有动。既然输掉了单一麦芽之战，他决定不再搭理汤姆，可后者的一句话很快便将他的注意力拉了回来："你刚刚打电话的时候，朗打电话来找你了。"

"是吗？怎么不早说？"

"你说跟凯瑟琳通话的时候不允许打扰。"

"好吧，那你现在说。"

“他会再打来。说是跟某个案件有关，有点麻烦。”

“真的？”对于钟表匠案的挫败感在听到这个消息时倏然减退。莱姆知道自己的坏心情还有另一个源头：无聊。刚分析完一起复杂且有组织的案件就意味着接下来的好几个礼拜都将无所事事，因此一听到有另一件案子可以忙，他便心情大好。对于高位截瘫的人来说，其中一件极其难熬却常常被大家忽略的事情，便是日复一日毫无新意的生活。一成不变的环境、一成不变的人、一成不变的活动……还有陈词滥调、空洞的保证，以及医生毫无感情的检查报告。

说实话，受伤后真正拯救了他，把他从打算请人协助自杀的深渊里搭救出来的正是莱姆热爱的老本行：运用科学知识侦破犯罪案件。

没有人会在面对未解之谜时还感到无聊。

汤姆还是有些不放心：“你确定要管吗？你的脸色看起来有点苍白。”

“那大概是因为最近都没时间去沙滩晒太阳，你说是吧。”

“行了，我就问问。哦对了，阿伦·科裴斯基待会儿会过来一趟。你打算什么时候见他？”

这名字听起来耳熟，但念起来滋味儿不大好的样子：“谁？”

“他是那个残疾人人权协会的，想过来谈谈给你颁奖的事情。”

“今天？”莱姆隐约记得曾接过这么一个电话。如果和案件无关，他通常不怎么关心。

“你之前说好就是今天的，你答应要见他。”

“噢，我真需要得奖啊。该拿它怎么办好呢？当镇纸吗？你认不认识需要镇纸的人？还是你就需要？”

“林肯，这个奖是为了表彰你以身作则，激励身有残疾的年轻人。”

“我年轻的时候可没人激励过我，还不是一样混得很好。”这话不完全正确——尤其是没人激励这部分——但每次感觉被打扰时莱姆就会变得斤斤计较，尤其是对于访客。

“就半小时。”

“半小时也没有。”

“太迟了，他已经快到了。”

有时候，这位看护助理简直战无不胜。

“那就到时候再说。”

“科裴斯基可不是来这里等着晋见国王的朝臣。”

莱姆觉得这个比喻还不错。

但这些关于得奖和皇室的想象在手机上亮起“朗·塞利托”警督名字的瞬间一扫而空。

莱姆用右手能动的手指接通了电话：“朗。”

“林肯，听着，事情是这样的。”警督的声音听上去很苦恼，根据听筒里传来的环绕立体噪音判断，他显然正在开车，并且速度很快，“我们可能遇到恐袭了。”

“可能？这可不够具体。”

“好，那我换个说法。有人破坏了电力公司系统，用五千华氏度的火焰烧了一辆公交车，还关闭了林肯中心南部六个街区的电网。这样够具体了吗？”

注释：

[1] “暴风箭”，是一个轮椅品牌。

[2] 指前作《冷月》（新星出版社，二〇二〇年出版）。

[3] C4表示颈椎第四节。

一行人浩浩荡荡地从城里出发，终于抵达了目的地。

国土安全局的代表是一位相当年轻却身居高位的官员，看样子他的母亲应该是在康涅狄格州或者长岛的某个乡村俱乐部里怀孕并生下了他。当然，对莱姆而言，这只是一次人口普查性质的观察结论，而非对其出生的质疑。这个年轻人眼神明亮、炯炯有神，显然，他对自己在执法机构中的地位毫无概念，这没什么大不了，因为几乎每一个在国土安全局工作的人都有过相同的困惑。他的名字叫盖瑞·诺博尔。

FBI也派了人来，来者毫无意外是一位经常与莱姆和塞利托合作的特工：弗雷德·德尔瑞。如果FBI的创始人J.埃德加看到这位非裔美国特工一定会大感惊讶和不满，这并不完全是因为他一看便知并非出生于新英格兰地区，更是因为这位特工身上所缺乏的“第九大街风格”。“第九大街”是首都华盛顿FBI总部的代称。德尔瑞只有在便衣侦查工作需要的时候才会穿白衬衫打领带，在他看来，这身行头和衣柜里的其他角色扮演服装别无二致。而他今天的穿着可以说是相当纯粹的德尔瑞风了：深绿色的格子花呢套装下是一件典型的华尔街金融巨头气质的粉色衬衫，透着一股漫不经心的味道，还系着一条橘红色的领带，就是莱姆巴不得赶紧扔进垃圾桶的那种。

跟德尔瑞一起来的还有他的新晋上司——被委任管理FBI纽约办公室的助理特工主管塔克·麦克丹尼尔。他的特工生涯始于华盛顿，后被派驻至中东和南亚地区。这位助理特工主管身材很是结实，有一头浓密的深色头发，面色黝黑，不过一双蓝色的眼睛倒是雪亮，被他盯着让人如坐针毡，甚至连他简短地打声招呼说“嘿”，也让莱姆怀疑自己是否撒了什么谎，被他怀疑了。

这样一张脸对于执法部门的探员来说无疑是有用的，必要的时候莱姆也会摆出这种表情。

纽约警察局的代表正是一身富态的朗·塞利托，他穿着灰色西装外套和一件粉蓝色衬衫，这种搭配在他身上很少见。他的领带——上面的斑点花样看起来像污渍一样——是浑身上下唯一没有皱巴巴的东西，那可能是同居女友瑞秋或者他儿子送的生日礼物。站在这位重案组探员身后的是萨克斯和罗恩·普拉斯基。普拉斯基是一位金色头发、看上去十分年轻的巡警，他的正式身份是塞利托的下属，但实际上大部分时间是和莱姆及萨克斯一起进行犯罪现场调查。普拉斯基身着纽约警察局的标准制服，可以从外套的V形领口处清楚看见里面的T恤。

今天从FBI来的两位特工——麦克丹尼尔和诺博尔对莱姆的大名均是如雷贯耳，却从未亲眼见过本尊，因此当终于见到这位坐着轮椅在实验室里灵活穿行的瘫痪法医顾问时，两人的脸上都显出了不同程度的震惊、同情以及不安。不过这份好奇与不安很快便被藏匿了起来，正如大多数希望讨好主人的客人一样。只是他们很快又被另一种更加怪异的景象震惊了：一间雕梁画栋的古典风格客厅里竟然摆满了足以让一个中型城市犯罪现场调查部眼红的检测设备。

做过自我介绍后，国土安全局的诺博尔上前一步站在众人前面，其他人则散立在他身后。

“莱姆先生……”

“叫我林肯就好。”莱姆打断他。一旦有人对他摆出特别恭谨顺从的态度，莱姆便会十分恼火，在他看来，称呼姓氏其实是在用一种隐晦的方式同情安慰他，仿佛轻抚着他的头发说：可怜的孩子，真遗憾你下半辈子都只能在轮椅上度过了，因此我们会对你加倍礼貌的。

萨克斯听出了这句话背后的含义，不着痕迹地翻了个白眼，莱姆忍住了笑意。

“没问题，林肯。”诺博尔清了清嗓子，“情况是这样的。不知您对电网——就是供电网络系统了解多少？”

“不怎么了解。”莱姆坦率地回答。他在大学攻读的虽是科学专业，却从未研究过电力学，唯一的了解大概只停留在“物理学的电磁现象是自然界除了重力和强弱核能之外的四大基础能量之一”这种程度。但那属于学术研究的范畴，就实际应用而言，莱姆对电力的主要兴趣仅限于这栋别墅是否有足够电量来支持他的实验室设备运行。这些设备很耗电的，逼得他不得不两次改造线路以获得更多电力来满足需求。

不过莱姆也很清楚，他现在能活着完全归功于电：比如刚发生意外时向他肺部输送氧气的人工呼吸器；如今为他轮椅供电的电池；控制家里触屏兼声控式ECU环境调节装置的电路，当然还有眼前那一台台电脑。

没有电线，他的人生将陷入一片灰暗。不，很可能根本连人生也没了。

诺博尔接着说：“目前所知的情况是，不明嫌疑人溜进电力公司的其中一座变电站，接入了一根外部电缆。”

“不明嫌疑人只有一个？”莱姆问。

“还不清楚。”

“接入外部电缆，了解。”

“然后黑进公司电脑系统控制了电网。他修改了程序，让远超变电站安全电压值的电流被输送至该处。”诺博尔下意识地抚弄着手腕处动物形状的袖钉。

“因此引起了电流闪跳，”FBI探员麦克丹尼尔补充道，“也就是电流想要进入地下。这种现象被称为电弧闪，即爆炸。就像闪电那样。”

一团温度高达五千华氏度的电火花……

助理特工主管继续道：“这种现象能产生无比强大的力量以及离子体。就是一种物质的状态——”

“——非气、非液，亦非固体。”莱姆不耐烦地替他说完。

“没错。即使是最小的一次弧闪也拥有相当于一磅TNT炸药的威力，何况这次弧闪可一点也不小。”

“他的目标是那辆公交车？”莱姆又问。

“看起来是这样。”

塞利托接口道：“可公交车的轮胎是橡胶的。电闪雷鸣的时候躲进车里反而最安全，我记得之前在哪儿读到过。”

“确实如此。”麦克丹尼尔回答，“但不明嫌疑人显然早就考虑过这一点了。那是一辆可倾斜的公交车，他要么是算准了公交车的金属悬梯恰好能接触到路脊，要么就是盼着那时候恰好有人一脚着地一脚踏在公交车上，只要这样就足够弧闪击中车子了。”

诺博尔又转了转动物袖钉：“但他选的时机出了问题，或者目标计算失误。电火花击中了车旁的公交站牌。死了一名乘客；震聋了附近几人的耳朵；有些人被炸飞的玻璃碎片划伤；还引起了火灾。要是弧闪直接击中公交车，伤亡人数肯定不止这些。我想至少会有一半乘客死亡，就算不死也是三级烧伤。”

“朗提到了停电的事。”莱姆说。

麦克丹尼尔此时略微放松了些，重新加入了话题：“不明嫌疑人利用电脑关闭了该区域的另外四所变电站，因此所有电流都转流至五十七号大街的那一座电站。弧闪刚一发生，这座变电站就关闭了，但阿冈昆已经想办法重新开启了其他几座。目前克林顿区有大约六个街区暂无电力供应，你没看新闻吗？”

“我不怎么看新闻。”莱姆回答道。

萨克斯问麦克丹尼尔："公交车司机或者其他人有看到任何可疑的人和事吗？"

"没什么特别重要的信息。当时现场还有几名工人，说是收到阿冈昆电力公司总裁的命令要求进入变电站尝试重置电流路径之类的。谢天谢地，弧闪发生的时候他们还没来得及进去。"

"当时里面没有人？"弗雷德·德尔瑞问道。这位特工和其他人似乎略有些格格不入，莱姆猜新官上任的麦克丹尼尔还没抽出时间来向团队做自我介绍。

"没有。变电站里基本上都是设备和仪器，除了定期检查和维修，里面不会有人。"

"电脑是如何被黑的？"朗·塞利托问，一屁股坐进一张藤椅，椅子发出吱吱嘎嘎的声响。

盖瑞·诺博尔答道："这一点尚不清楚。我们现在正尝试重现当时的情景。局里的白帽黑客[1]已经在着手模拟恐袭情景了，可惜都没能成功侵入。但这也没什么好惊讶的，坏人总比我们快一步——技术方面。"

罗恩·普拉斯基问："有人承认吗？"

"暂时没有。"诺博尔回答。

莱姆问："既然如此，为什么认定是恐怖主义？我觉得这倒是关闭警报器和安保系统的好办法。最近有什么谋杀或者抢劫案的报告吗？"

"目前暂时没有。"塞利托应道。

"认为是恐怖分子有几个原因。"麦克丹尼尔说，"其中一点是，我们的'模糊图案及关系剖析系统'的计算结果指向这一可能；另外，事件刚发生的时候，我就派人排查了来自马里兰州的信号。"他顿了顿，似乎在暗示在场的所有人不得泄露他下面要讲的话。莱姆推断这位FBI探员说的是某种地下情报组织——它们是政府的秘密监察机构，表面上不一定符合司法程序，却可以通过法律漏洞执行任务，以确保及时发现并阻止国境内潜在的恐怖活动。国家安全局——世界上最优秀的窃听机构——恰好就在马里兰州，"最新的SIGINT[2]系统截获了一些有趣的信息。"

SIGINT又称"信号情报"，可监控移动手机、卫星电话、电子邮件等。如果有人利用电力系统策划袭击，使用它来进行反击应该是个不错的手段。

"我们认为拦截到的信息属于当地一个新兴的恐怖组织，尚未被归类到现有的组织名册中。"

“叫什么？”塞利托问。

“该组织名称里有‘正义’，还有‘为了’这个词。”麦克丹尼尔解释道。

为了、正义……

萨克斯问道：“没有别的信息了吗？”

“没有了。有可能是‘为了真主阿拉的正义’‘为了受压迫者的正义’之类的。目前毫无头绪。”

“这些词组是英文的吗？”莱姆确认道，“不是阿拉伯语、索马里语或者印尼语？”

“是的。”麦克丹尼尔回答，“我正在对拦截到的所有通信进行多语种及方言程序检测。”

“是合法的，”诺博尔立刻补充道，“我们通过合法渠道截获的所有通信。”

“可他们的大部分通信都在云端里进行。”麦克丹尼尔说，并没有过多解释。

“呃，长官，您的意思是？”罗恩·普拉斯基追问道。这正是莱姆想问的，只是他的态度不会如此恭敬罢了。

“你是问‘云端’的意思吗？”助理特工主管答道，“这是从最新计算机技术衍生而来的概念——你的个人数据和程序并非储存在自己的电脑上，而是在别的服务器中。我曾就此写过一篇分析文章。我用这个词来指代新的通信协议。很少有不法分子会使用有标准协议的手机或电子邮件。一部分人对于如何利用新科技发送信息很感兴趣，比如博客、推特、脸书等；还有将代码嵌入可上传或下载的音乐及视频中。我个人认为他们最终拼凑出了一套新的系统，适用于各种改装手机和使用替代频率的无线电装置。”

云端。不法分子。

“你为什么认为‘为了某某正义’的组织是这起袭击的发起者？”萨克斯问。

“我们并无证据。”诺博尔老实回答。

麦克丹尼尔插嘴道：“只不过，过去几天SIGINT系统拦截到的信息中有货币流通的迹象，还有一些诸如人事变动和‘这将会是条大新闻’之类的信息。所以事件一发生，我们便立刻联想到了，认为说不定与之有关。”

“而且‘地球日’也快到了。”诺博尔适时提醒道。

莱姆不太清楚“地球日”指的是什么，而且对此毫无兴趣，他想当然地认为那不过是另一个公共节日或者活动之类的：街上到处都是看热闹和参加节日游行的人，白白浪费纽约市警察局的人力物力，不然本可以让他们帮忙查案的。

诺博尔说：“这或许并非巧合。选择在‘地球日’前几天攻击电网，此事甚至惊动了总统阁下。”

“美国总统？”塞利托问。

“没错。他正在参加一个可再生能源峰会，不在华盛顿。”

塞利托陷入了沉思：“会不会是有人想借此滋事？生态主义恐怖分子。”

这在纽约市可不常见，毕竟这里并非伐木业和露天剥采[3]业聚集的地方。

“说不定是叫‘为了环境的正义’。”萨克斯猜测。

“可是，”麦克丹尼尔说，“这里有个小问题。SIGINT截获的一条和‘为了某某正义’组织相关的通信中出现了一个叫‘拉曼’的名字。没有姓氏。我们的伊斯兰教恐怖分子监控名单上有八个未建档的‘拉曼’。我们觉得可能就是其中之一，但无法确定是谁。”

诺博尔厌烦了拨弄自己的狗熊或海牛图案的袖钉，顺手又抓起一支做工精良的笔把玩起来：“我们——我是说国土安全局认为，这个拉曼有可能是某个长期潜伏的恐怖小组成员，说不定从‘九一一’的时候就在了。平时故意不按照伊斯兰教习俗生活，做礼拜也只去温和派清真寺，并且避免与阿拉伯人有过多接触。”

麦克丹尼尔补充道：“我已经联络了一名五角大楼的TC组特工。”

“TC组？”莱姆问，情绪开始有点暴躁。

“就是通信技术小组，负责实时监控。还有特殊技术专家，必要时可以帮我们攻占通信节点。另有两位联邦司法部的律师。此外我们正从各处调派总共两百名特工。”

莱姆和塞利托对视了一眼。就一个目前不属于任何已知案件的单发事件而言，参与调查的人员数量实在有些庞大，并且调配人手的速度也出奇的快。要知道，目前距离袭击才过去两小时而已。

FBI助理特工主管察觉了他们的反应，说：“我们有理由相信已经出现了新型恐怖主义，因此也拟定了新的反击方式。想想看，之前发生在

中东和阿富汗的无人机袭击事件，你们可知控制人员当时其实身处科罗拉多州的斯普林斯市和奥马哈？”

云端。

“现在TC小组已经就位，我们应该很快就能拦截到更多有用信息，但传统侦破手段也必不可少。”他环视了实验室一圈。看来指的是法医刑侦学手段，莱姆想。然后，助理特工主管看着德尔瑞说：“民间侦查也同样重要，尽管据弗雷德所说收获不大。”

德尔瑞的才能不仅在于优秀的便衣侦查技巧，更在于他对秘密线人的发展和掌握。自“九一一”恐怖袭击以来，他不仅成功获取了一大帮伊斯兰裔线人的信任，更是自学了阿拉伯语、印度尼西亚语和波斯语。此外，还经常和纽约市警察局名声在外的反恐部门合作。德尔瑞探员也赞同上司的意见，他一脸严肃地说：“我联系了布鲁克林、新泽西、皇后区和曼哈顿的眼线，目前尚未得到任何关于‘正义’组织和‘拉曼’的线索。”

“毕竟事情才刚发生。”塞利托提醒道。

“是啊。”麦克丹尼尔缓缓道，“这种事当然需要周密的计划，你觉得需要多久？一个月？”

诺博尔说：“我想差不多，少说也得这么久。”

“看看，这就是那该死的云端的能力。”

莱姆从主管的话里听出了对弗雷德·德尔瑞的不满：线人应该在事件发生前就提供情报。

“继续保持，弗雷德。”麦克丹尼尔说，“你也算尽力了。”

“我会的，塔克。”

诺博尔放下笔看了看表：“国土安全局会负责与华盛顿和国家相关部门的协调工作，若有必要，也会联络各国大使馆。警察系统和FBI像平时一样跟进案件。而你，林肯，我们对你的犯罪现场调查能力早有耳闻，所以想请你负责现场微迹证的分析工作。我们召集的反恐精英小组再过二十分钟，最多不超过半个小时便将抵达变电站。”

“没问题，我们很乐意帮忙。”莱姆答道，“但我需要勘查整个现场：从入口到出口，以及第二现场，可不仅仅是微迹证。整个流程缺一不可。”他看了塞利托一眼，后者坚定地点了点头，意思是“我支持你”。

客厅里有一瞬间尴尬的沉默，所有人都明白这句话背后的含义：谁才是掌握这次案件侦查主导权的人。如今警察工作的本质是，谁掌握了法医刑侦的主导权就相当于掌握了整个案件调查的主导权。这一切都要

归功于过去十年间犯罪现场调查技术的突飞猛进。仅凭搜索现场和分析遗留物品及微迹证，法医刑侦专家便能获得对案件侦破最有利的信息并缩小嫌疑人范围，他们同时也是最早发现破案线索的人。

由国土安全局的诺博尔、FBI的麦克丹尼尔和纽约市警局的塞利托组成的三驾马车原本应该负责战略决策的制定，可如果他们接受了莱姆的提议，让他主导犯罪现场侦查，就意味着他将成为本次案件调查的实际主导者。这其实不难接受。此人从事犯罪刑侦工作的时间比他们都长，而且硕果累累，考虑到目前除了一些物证以外根本没有关于目标嫌疑人的信息或其他重大线索，那么向法医学专家寻求帮助才是最稳妥的方案。

最重要的是，莱姆对本次案件非常感兴趣。主要是因为无聊……

好吧，还有些自负的因素。

因此他选择了最强有力的说服方式：一言不发，只是静静地盯着国土安全局负责人盖瑞·诺博尔。

麦克丹尼尔有些沉不住气——这可意味着要让别人对他负责的犯罪现场指手画脚——诺博尔斜了他一眼，问："塔克，你觉得呢？"

"我知道莱姆先生……林肯很有实力，让他来指挥现场调查没有问题，但前提条件是要保证事无巨细，和我们保持沟通。"

"那是自然。"

"另外我们也需要派人参与现场调查，并且要第一时间得到所有调查结果。"他看着莱姆的眼睛而不是身体说，"但最重要的是，反应要快。"

听这意思，莱姆心想，是在怀疑像我这样的身体情况能不能办得到呗？塞利托有些不安地动了动，但这话其实很合理，并没有强硬拒绝的意思。就算换作莱姆也会这么问。

他回答："明白。"

"很好，我会让证据响应小组配合你的一切调查。"助理特工主管向莱姆保证。

诺博尔说："现在来说说怎么应付媒体。现阶段我们想尽可能弱化对本次案件可能是恐怖袭击的报道，而是作为一次意外事故处理。可惜已经有媒体暗示实际情况可能不止如此，民众很恐慌。"

"是这样没错。"麦克丹尼尔点了点头，"我办公室里有台专门监测网络点击量的电脑。现在搜索引擎上关于'电刑''电弧闪'和'大停电'等关键词的搜索量激增。YouTube上关于弧闪的视频播放量也居高不下。连我

自己都上网查过，看起来非常可怕。前一秒两个人还在镜头前摆弄配电板，然后突然一道闪光充斥整个镜头，下一秒就看到其中一人躺在地上，半身着火。”

“还有，”诺博尔接着说，“民众很担心弧闪不只会在变电站内产生，还可能发生在家里或者办公室里。”

萨克斯问：“会吗？”

麦克丹尼尔对于弧闪的知识显然还不够全面，但他坦言：“我想是有可能的，但不清楚发生弧闪的电流强度是多少。”说着眼睛不自觉地瞟了瞟身旁一个二百二十伏的插座。

“行了，我们最好现在就开始行动。”莱姆说着，看了萨克斯一眼。

后者朝大门走去：“罗恩，跟我来。”普拉斯基转身跟上。片刻后大门关闭，紧接着便传来萨克斯的大功率汽车引擎发动的声音。

“有一件事值得注意，是关于我们用电脑模拟的其中一种可能。”麦克丹尼尔补充道，“不明嫌疑人这次或许只是试试水，看看电网是否可以成为恐怖袭击的目标。这次事件颇为草率，最后死亡人数也只有一个。我们把相关信息输入系统后得出的计算结果显示，嫌疑人下次有可能尝试不同的袭击方式。也就是说这次事件甚至可能只是一次单一事件。”

“只是一次……？”莱姆问，对这个用词感到恼怒。

“单一事件——只发生一次。我们的风险分析系统的运算结果显示，本次事件有百分之五十五的可能性不会再次发生，还不算最糟糕的情况。”

对此，莱姆的回答是：“可这难道不也表示，在纽约的某个角落里，有某个人正面临着百分之四十五的概率遭遇电击身亡吗？……而且说不定此刻正在发生。”

注释：

[1] 白帽黑客就是业界所称的“白帽子”，可以用英文white hat hackers 表示，指用自己的黑客技术来维护网络安全的黑客，他们其实是信息安全从业人员。

[2] 即信号情报（指通过监测无线电通信或其他电子情报来截获传输的信号）。

[3] 露天剥采是采矿的一种方式。

阿冈昆联合电力照明公司的MH-10号变电站位于林肯中心南部一片颇为安静的区域，仿佛一座迷你的中世纪古堡。建筑材料是切割得并不均匀的石灰石，在历经了纽约城几十年的污染和风雨摧折后早已斑驳不堪。奠基石磨损严重，只能辨认出其上刻着的一串数字：一九二八。

现在是下午两点不到，阿米莉亚·萨克斯驾驶着她的栗色福特牌“都灵眼镜蛇”轿车缓缓滑进目的地，停在被烧毁的公交车后面。这辆打眼的轿车和排气管响亮的突突声立刻吸引了周围不少看热闹的人以及正在处理现场的警察和救火员的注意。她抬脚跨出驾驶席，将一张写着NYPD [1] 的卡片放在方向盘上方的平台上，回身双手叉腰站定，目光一寸寸扫过现场。罗恩·普拉斯基也从副驾驶座走了出来，反手“砰”的一声重重关上了车门。

萨克斯觉得这个地方有些古怪。变电站的周围高楼环伺，每一栋都是动辄二十几层的现代摩天大厦，被紧紧围在中间的电站四角不知为何建了几座小塔楼。石墙上有斑驳的白色痕迹，那是寄居在周围的野鸽的杰作，当爆炸尘埃落定之后又纷纷飞了回来。窗户上的玻璃颜色昏黄，外面还镶着漆黑的围栏。

厚重的金属大门敞开着，里面一片幽暗。

随着一声尖厉的警笛呼啸，一辆NYPD犯罪现场调查部门的快速响应车缓缓驶入现场。刚停好，三名皇后区总部指派的技术人员便从车里跳了下来。萨克斯曾与他们打过多次交道，于是朝其中一位拉丁裔男士和一位亚裔女士点头致意，领导他们的是一位叫格雷奇恩·萨洛夫的高级警探。萨克斯也向警探点了点头，后者挥手示意，沉着脸看了一眼变电站的大门，转身走向车子尾部，新来的警员们正在从上面卸载仪器和设备。

萨克斯的注意力转移到人行道和大街上，现场被黄色的警示胶带封了起来，外面聚集着大约五十个人，盯着警察的行动看热闹。被电流袭击的公交车烧得只剩一个变了形的框架，就摆在变电站门前；右侧轮胎完全瘪了，靠近车头的涂漆已经完全焦黑，一半的车窗被熏得黑乎乎的，什么也看不清。

一位急救人员走上前来点头致意，那是一位身材壮实的非裔女性。萨克斯说：“你好。”

急救人员略带犹豫地再次点了点头。按理说医疗技术人员见过的伤

亡惨状比任何警员都多，可她的身体却在止不住地颤抖：“探员，您最好过来看一下。”

萨克斯跟着她走到一辆救护车前。一具尸体躺在冰冷的担架上，正等着被运往停尸房。尸体上盖着一张深绿色的防水布。

“看样子这是最后上车的那位乘客。我们以为能把他救回来的。可惜……最终还是没能如愿。”

“触电身亡？”

“您最好亲自看看。”她轻声说着，撩开了防水布。

鼻腔里传来皮肉烧焦的味道，萨克斯刹那间浑身僵硬、汗毛倒竖。她缓缓看向死者，那是一位拉丁裔的男人，应该是穿着商务套装——从身上的衣物残片勉强能推测出来。他的背部和右侧身体的一大半都已烧得面目全非，翻开的皮肤和烧焦的衣料熔化纠缠在一起。萨克斯估计了一下，应该是有二三级烧伤。然而，这并非最让她不安的地方；以她多年的罪案调查经验，各种意外或纵火的严重烧伤并不少见，但这具尸体最可怕的部分却是急救小组剥离残留的衣物后暴露在空气中的皮肉。尸体的皮肤上有几十个整齐排列的孔洞，布满全身，看上去就像是被一支巨大的霰弹猎枪击中了一般。

急救人员说：“这些伤痕绝大多数都直穿身体而过。”

穿透了整个身体？

“怎么造成的？”

“不知道。干这行这么多年，我从没见过这样的伤口。”

而萨克斯又发现了新的奇特之处，这些伤口的形状个个清晰可见：“一滴血也没有。”

“无论是什么造成的，都直接灼烧并封住了伤口的血流，所以才……”她的声音渐渐低了下去，“所以才让他保持着这样的状态活着撑了这么久。”

萨克斯简直无法想象那种痛苦。“为什么会这样？”她问道，一半是自言自语。

这问题很快便有了答案。

“阿米莉亚。”罗恩·普拉斯基叫了一声。

她抬起头望着他。

“公交车站牌。老天，你过来看看……”

“天啊。”她喃喃地走到现场封锁带附近。公交站牌柱子离地约六英尺的地方被炸开了一个宽约五英尺的大洞，金属柱子仿佛被喷枪灼烧的塑料般熔化扭曲成了一团。她抬头望着公交车残留的车窗和路边停靠的一辆快递运货车。原以为玻璃应该在烈火中被灼烧变形，然而事实却并非如此，同样的弹孔——和尸体上的如出一辙——也击中了这些车辆，甚至击穿了金属车身。

“你看。”她轻声说，指着人行道和变电站正面：一百多个大大小小的坑洞遍布石砖墙的表面。

“难不成是炸弹？”普拉斯基问，“或许响应小组看漏了。”

萨克斯打开一只塑料口袋，取出一双蓝色的防水手套，戴上后蹲下身，从车牌柱底下轻轻拾起一颗泪珠状的小小金属残片。金属片上还残留着高温，烤得手套有些发软。

当她终于意识到这是什么的时候，不禁打了个寒战。

“这是什么？”普拉斯基问。

“电弧闪熔化了车牌柱。”她四下打量了一番，发现石砖地面、公交车身、周围的建筑物外墙以及附近停靠的车辆上都嵌着百十来个同样的残片。

就是它们杀死了那个年轻的乘客。一场被极高温度熔化的金属之雨以每秒上千英尺的速度从空中狠狠撒落。

年轻的探员缓缓吸了一口气：“被这样的金属液击中……融穿身体。”

萨克斯忍不住再次战栗起来——实在难以想象那是怎样的痛苦，更不敢想象如果这场袭击的波及范围更广将会导致怎样的人间炼狱。这段街道上行人相对较少，要是变电站坐落在曼哈顿市中心，至少会有十到十五名路人以同样的惨状死去。

萨克斯抬起头，望着不明嫌疑人的武器：大楼的其中一扇窗户外悬挂着一条约两英尺长的粗线缆，居高临下地俯瞰着第五十七号大街。线缆通体包裹着黑色绝缘材料，只有末端被剥离开，裸露在外的金属线相互纠缠着插在一块被灼烧过的黄铜板上。那片铜板看起来就是一块普通的工业零件，根本想象不到竟会是如此骇人的爆炸装置。

萨克斯和普拉斯基来到FBI指挥车旁，加入那二十几名分别来自国土安全局、FBI和纽约市警察局的队伍。他们个个全副武装，身着专业装备或罪案现场工作服，有的则穿着普通工作套装或警服。人们听从指

挥，井然有序地分工，要么寻找目击证人，要么检查是否还有遗留的炸弹和其他机关陷阱，这些都是恐怖分子的惯用伎俩。

就在这群人附近，孤零零地站着一位五十岁上下、脸颊瘦削的男人，他双手环臂望着变电站，脖子上挂着一块印着阿冈昆联合电力字样的工作牌，是公司指派此处的高级代表：负责该区域电网管理的现场督导员。萨克斯向他询问阿冈昆对本次事件了解多少，他说了一个账户名，萨克斯立刻把这一信息写进记事本。

“有安保录像吗？”

这个瘦削的男人回答：“很抱歉，没有。我们没有安装摄像头。变电站门上有多重安全锁，而且说实话里面也没什么好偷的，更何况还有这么高的电压。电压本身就是一只最好的看门犬，还是一条大恶犬。”

萨克斯又问：“那你认为他是怎么进去的？”

“我们刚到的时候大门是锁上的，数字密码锁。”

“谁知道密码？”

“所有员工都知道。但这个人并没有从大门进入。密码锁里有一个记录芯片，只要门被打开过就会留下记录。这两天以来并未发现任何进出记录。而那个，”他指着窗外悬挂的电缆，“之前并没有。他一定是通过其他渠道进入的。”

萨克斯转头对普拉斯基说：“你那边的工作完成后，去后门检查一下，包括窗户和屋顶。”然后又看着阿冈昆的员工问：“从地下进入的可能性有多大？”

现场督导员回答：“据我所知没有可能。进出变电站的电线管道大小不足以让人通过，但也可能还有其他我不知道的管道。”

“都查一下，罗恩。”接着萨克斯便开始询问公交车司机，后者被玻璃割伤，有些许脑震荡，刚接受完紧急治疗。司机的视觉、听觉都暂时受损，却坚持要留在现场协助警方，只可惜从他那里并没有得到太多有用信息。这个胖乎乎的男人认真地描述着自己是如何被悬挂在窗外的线缆吸引了注意，说他以前从未见过这种事；后来闻到了焦味；接着便听见变电站里传来爆炸声；最后就是那道可怕的闪光。

“太快了。”他低声道，“我这辈子也没见过这么快的事。”

他被气流推撞到窗户上晕了十几分钟才醒来。睁眼时，他感觉四周一片寂静，看着毁于一旦的公交车，脸上的表情仿佛被人背叛了一般痛苦。

询问结束后，萨克斯又转向在场的其他探员和警察，告诉他们现场指挥将由自己和普拉斯基负责。她心里有些打鼓，不确定FBI的塔克·麦克丹尼尔是否真的有将这个决定吩咐下去。执法部门的高级官员们当面笑眯眯地应承了你，背后却假装失忆，根本不履行诺言的事情可并不罕见。好在这些联邦探员确实收到了指令，有些人对于让纽约市警察局掌握现场主导权颇为不满，但其他人——比如FBI证据响应小组的绝大部分人——看起来却并不介意，还对萨克斯充满了敬意和好奇，毕竟她隶属于那位鼎鼎大名的林肯·莱姆的团队。

她转头看着普拉斯基说：“开始干活儿了。”然后走向快速响应车，顺手将红发绾成一个髻并穿上工作服。

普拉斯基迟疑了一下，扫了一眼人行道那上百个还在冷却中的金属残片，目光转向变电站大楼，最后停留在窗外悬挂的线缆上：“里面的电力系统已经确认关闭了，是吧？”

萨克斯没有回答，只示意他跟上。

注释：

[1] 纽约市警察局的英文缩写。

男人穿一身阿冈昆联合电力不起眼的深蓝色工装，头上戴着一顶没有标识的棒球帽，脸上还架着一副安全防护镜，正忙着捣鼓位于曼哈顿切尔西区一间健身俱乐部后门的配电箱。

他一边忙着安拆零件、接转电线，一边想着有关今早意外事件的报道。新闻早已铺天盖地。

今晨，某电力公司位于曼哈顿的一所变电站发生了过载事故，产生的巨大电火花击中了电站附近的一块公交车站牌，并波及旁边停靠的一辆纽约大都会运输署公交车，造成一人死亡、多人受伤的惨剧。

“那简直就像，你知道，被闪电击中了一样。”其中一名目击者，也是当时都公交车上的乘客称，“亮光瞬间充满了整个人行道，刺得我什么都看不见。那声音根本无法形容。先是像低沉的哀号，然后是巨大的爆炸声。吓得我现在一看到任何带电的东西就怕。真是吓死我了。我是说，任何人目睹这事儿都会被吓破胆的。”

害怕的可不止你一个，男人心想。人们对电的认知——以及惊叹和恐惧——五百多年以来一直如此。这个词语源自希腊语的“琥珀”，指树脂凝成的固体，被古人用作摩擦生电的工具。早在基督时代以前，就有科学文献记录过埃及、希腊、罗马的河流及海岸附近发现了电鳗或其他带电鱼类，并且能发出电击，使人身体麻木。

他一边工作，一边偷瞄俱乐部泳池里慢吞吞划着水的五个人，思绪被水池吸引了过去。那里的两男三女都到了退休年龄。

最让他觉得神奇的鱼是电鳐，连潜水艇都是用它的名字为武器命名。电鳐的拉丁语名字中有“torpore” [1] 这个词素——意思是“使僵硬或麻痹”，这便是其名字的由来。这种鱼的身体里有两块类似于蓄电池的组织，由成千上万个胶质块构成，能够产生电流，再通过电线一样复杂的神经系统在体内传输。它们利用自体产生的电流进行自我防御或攻击。电鳐会潜伏起来静静等待，然后出其不意地发射电流，将猎物击晕或者直接杀死它们——体形较大的电鳐甚至能够产生高达两百伏的电压，比电钻所需的电压还高。

多么神奇啊……

他结束了配电箱的工作，满意地打量着自己的作品。和全世界的电工及专业电技师一样，他对自己干净利落的工作成果感到骄傲。他发现

操作电流远不止一项技术工作那么简单，而是一种科学和艺术的结合体。他关上门朝俱乐部的另一边走去——在靠近男士更衣间的地方停下，躲起来静静等待。

就像一只电鳐。

这个街区位于离市区较远的“西侧”——属于住宅区；没有上班族会在这个时间来健身房跑步、游泳或者打壁球。现在是下午，离下班时间还早，否则等下班后这里会挤满上百号人，全是当地居民，都期待着用汗流浃背来释放一天的紧张与压力。

他并不希望这里聚集一大群人，至少目前还不需要，那是以后的事。

所以现在人们只要把他当成一个不需要注意的维修工就好。他的目光落到一个消防箱上，伸手打开盖子，心不在焉地检查着里面的东西。他又想到了电鳐。居住在咸水区的电鳐体内是并联电路，产生的电压相对较低，这是因为盐水的导电性比淡水更好，不需要足以杀死猎物的电击强度。而栖息在淡水河流及湖泊中的电鳐则不一样，它们体内是串联电路，能产生更高的电压以弥补淡水缺少的导电能力。

而这一点不仅令他感到惊叹，更和他此刻所做的事息息相关——即测试水的导电性。他不确定自己的计算是否准确。

等了不过十分钟就听见有人朝这边走了过来，那是刚才游泳池中的一位，是个有些秃顶的男人，六十岁左右，趿着拖鞋啪嗒啪嗒地走着。他闪身躲进了淋浴间。

穿着工装的男人隔着门窥视着进来的人，那人按下开关，就着热腾腾的水流开始洗澡，完全没有察觉自己正在被人监视。

三分钟，五分钟。洗发液、沐浴液、冲洗……

维修工的耐性越来越低，每过一分钟就多一分被发现的危险，他紧紧攥着手中的遥控器——那是一个汽车遥控锁大小的东西——察觉到自己肩膀肌肉紧绷的力度。

电击导致心脏停搏。他无声地笑了笑，稍稍放松了一些。

游泳的男人终于洗完澡走出了淋浴间。他拿毛巾擦拭了身体，然后穿好浴袍，重新穿上拖鞋，往更衣室门边走去，伸手握住了门把手。

就在那一刹那，穿工装的男人同时摁下了遥控器上的两个按钮。

上了年纪的男人发出一声惊呼，整个身体都僵了一下。

他踉跄退后，定睛望着门把手，又看了看自己的手指，接着飞快地

伸出手，再次摸了一下门把。

这真是个愚蠢的动作，你的动作怎么可能快得过电流？

不过这次男人并未遭到电击，他可能以为刚才只是被把手上的金属倒刺钩到或者手指关节炎忽然犯了而已。

实际上，这个小小的陷阱里只有几毫安电流。他可不打算现在就杀人。这么做只是为了测试两件事：第一，他做的这个遥控器是否能够隔着钢筋水泥的墙面实施远程操控？如果可以，那很好。第二，水的导电能力究竟有多强？这是安全工程师们经常讨论甚至著书立说的课题，却没有人真正用实践来量化评估——所谓实践，指的是搞清楚最少需要多少电量才能让穿着湿漉漉皮质拖鞋的人产生心颤甚至杀死他。

答案是，根本不需要多强的电流。

很好。

真是吓死我了……

身着工装的男人走下楼梯，从后门离开。

他又一次想到了鱼和电流的事，不过这一次并不是关于产生电流，而是探测。具体说来就是，鲨鱼。说真的，它们确实拥有这方面的第六感：能够远程探测猎物体内生物电流的神奇能力，即便对方相距尚远。

他低头看了看表，估计警方对变电站的调查正开展得如火如荼。但不管是谁，调查这次事件的人并不具备鲨鱼那样的第六感，这可真是不幸啊。

就像纽约城熙熙攘攘的人群一样，即将遭遇不幸。

注释：

[1] 英文中“鱼雷”是torpedo。

萨克斯和普拉斯基身穿粉蓝色连帽式特卫强[1]工业防护服，头戴面具、脚踩防护靴，面上还罩着一副安全护镜。按照莱姆一直以来的教导，他们在靴子上分别套上一个橡皮圈，这样有助于快速区分自己和他人的脚印。接着萨克斯又在腰上拴了一条带子，上面固定着无线电/视频传输器和武器。一切装备妥当后，她抬脚跨过了黄色警戒带，这个动作引发了关节炎的疼痛。每当天气潮湿，或者刚完成某个高难度的罪案现场指挥工作，又或者在追捕逃窜的嫌疑人后，她的膝盖和髋关节都会疼痛难忍，这种时候她总会在心里默默羡慕林肯·莱姆的毫无知觉。当然她永远不会把这个想法说出来，甚至不曾在这个疯狂的念头上逗留过哪怕一秒，然而不可否认的是，它确实存在。只能说，莱姆那样也算是祸中有福。

她在人行道上停留了一会儿，然后孤身一人向危险区域走去。当莱姆还是“调查资源部”部长的时候（那是纽约市警察局专门负责犯罪现场调查的部门），总是命令手下的刑侦人员单独行动，只有现场范围实在太大的情况下才有例外。之所以这么做，是因为如果知道现场还有别的刑侦人员在，人的专注力会降低，因为潜意识里你认为即使自己漏掉了什么线索，其他人也能补上。另一个原因则与罪犯总会在现场留下线索同理，无论穿上多么先进的防护服，搜查人员也会留下痕迹，而这些痕迹很可能混淆甚至毁掉现场。搜查人员越多，这种风险就越大。

她望着大门内依旧烟雾缭绕的幽暗，忽然想到了别在腰间的枪。那是金属的。

线路都已确认切断……

好了，前进。她对自己说。案件发生后越早搜索现场越有可能找到有力的证据。哪怕只是一滴汗水也包含着大量有用的DNA，要是蒸发掉就会失去这些线索。有价值的纤维也好，毛发也罢，都很容易被风吹走，而无关紧要的细碎物件又可能被风带入现场，干扰或者误导调查方向。

她戴上耳机接收器，整了整兜帽，又调整了一下话筒的位置，然后按下传输器按钮。耳机里立刻传来了莱姆的声音：“……能听见吗，萨克斯？你……好了，你上线了，我就说嘛。那是什么？”他问。

他能同步看到她眼中的事物，这都多亏了萨克斯额前的微型高清摄影机。她这才发现自己正无意识地看着公交站牌柱子上的大洞，于是跟莱姆解释了情况：电弧闪过后形成了高温金属雨。

莱姆沉默了一会儿，然后说：“真是个了不得的武器……好了，我们开始吧：走格子。”

走格子有好几种方法。其中比较常见的一种是从外围的一个角落开始，沿着弧形路线往里走，边走边缩小半径，就像不断缩小的同心圆，直到最终抵达圆心。

可是林肯·莱姆却更喜欢用格状网的方法。他常常教导学生把勘查路线想象成修剪草坪——要来回走两个方向。先沿着直线从现场的一头走到另一头；然后转身，往左，或往右踏出一步，再沿着刚才来的方向走回去；等走到尽头再转回来，沿着第一次的方向走，如此反复。

莱姆坚持用这种烦琐且重复的方法是因为，对犯罪现场的首次勘查极为重要。要是首次搜查只是走马观花，人就会下意识地认为现场有价值的信息仅止于当时找到的那些，后续搜查通常都没什么用。

萨克斯心中暗笑：她正打算在这次的勘查中加上一种完全不同的搜索方式，但并不想现在告诉莱姆——以后再说好了。现在最重要的是集中精神。

调查犯罪现场就像进行一场寻宝游戏，目标很简单：找到可能被嫌疑人遗留的任何事物——以及必然会留在现场的东西。早在一百多年前，法国犯罪学专家埃德蒙·罗卡就曾说过，只要有案件发生，犯人与现场或与受害者之间便必然会相互留下某种痕迹。这些蛛丝马迹或许不一定肉眼可见，但你若找对了地方，并且足够耐心细致，就一定能发现。

阿米莉亚·萨克斯现在要做的就是这样的搜查，先从变电站外部开始，调查有关武器的一切线索：那条悬挂在窗外的电缆。

“看起来他……”

“或者他们。”莱姆的声音从耳机里传来，纠正了她，“这案子若是那个‘正义’组织搞的鬼，他们的成员人数肯定不少。”

“你说得对，莱姆。”他这么说是想确保萨克斯不要一上来就犯现场勘查最容易犯的错误：把自己的思维禁锢在某个狭隘的预判上。如果现场有一具尸体、遍地鲜血和一支余温尚存的手枪，那么第一印象必然是受害者遭枪击而死。可是如果你轻易地认定这个想法，很可能就会漏看落在旁边的小刀，而那才是真正的凶器。

萨克斯接着刚才的话说：“他或者他们看起来是从里面动的手脚。但我认为中间某个阶段至少得有人站在外面的人行道上确认距离和角度。”

“好瞄准公交车？”

“对。”

“好的，那就继续——勘查人行道。”

萨克斯照办，双眼细细扫过人行道的路面：“烟蒂、啤酒罐。但靠近大门和挂着电缆的窗子那边却什么也没有。”

“别管那些。干这事儿的人可没有闲心抽烟喝酒。能够策划安排整起事件，此人一定很聪明——但只要是他出现过的地方，就一定会留下某种线索。靠近大楼。”

“这里有个窗台，看见了吗？”她低头看着一个离地约三英尺高的石砌窗台。上面插满了尖刺，显然是为了防止鸽子或人类站在上面，却可以被当作踏脚石伸手去够窗子里的东西，“窗台上有脚印，但不够大，不能用静电吸附法采集。”

“别急。”

她弯腰向前探出头，莱姆看着萨克斯眼前的一切：靠近大楼的地方有几个像是鞋尖留下的印子。

“采集不了吗？”

“不行，不够清晰。但我看着像是男人的尺码。很宽，方头，只能看出这些。没有脚掌和脚跟的印子。但至少我们可以知道，如果这案子真的是一帮人干的，留在外面设置陷阱的也只有一个。”

她继续勘查人行道，却没再找到任何看似相关的物证线索。

“采集微物迹证样本，萨克斯，然后去变电站里面看看。”

在她的指示下，两名技术人员在大门口架起几台大功率的卤素灯[2]。萨克斯拍了照片后，又从人行道和电缆附近的窗台上采集了一些物证样本。

“别忘了……”莱姆开口道。

“对比物证。”

“哟，反应比我快了嘛，萨克斯。”

然而并不是，萨克斯心想。莱姆做了她这么多年的导师，若还不能熟记他的犯罪现场勘查顺序和技巧，还有什么资格吃这碗饭？于是她走到现场半径之外，选了个地方再次采集微物迹证——所谓对比物证，就是用来和方才采集的物证做对比的对照样本。从离犯罪现场较远的地方采集来的物质成分若和不明嫌疑人活动处的物质成分有所不同，就意味着有机会掌握关于嫌疑人的某些个人特征。

当然事无绝对……但犯罪现场的调查工作就是如此。就算不能得出

明确结论，也必须竭尽所能、事无巨细地勘查检测。

萨克斯把证物袋交给技术人员，然后对刚才问过话的阿冈昆现场督导员招了招手。

一直孤零零地站在一边的督导员见状立刻跑了过来：“什么事，警官？”

“我现在要进去搜查。你能告诉我具体应该找什么吗？比如嫌疑人对电缆动了什么手脚？我需要知道当时他必须站在哪里、碰过什么才能做到这种事情。”

“我去找找定期来这里做维护的工人。”他仰头望了望站在一边的工人，然后叫了一个男人的名字。那人穿着深蓝色的阿冈昆联合电力连体工装，戴着一顶黄色安全帽，听到叫声后把手里的烟扔在一旁走了过来。现场督导员为他们做了简单的介绍，然后向他说明了萨克斯的要求。

“是，长官。”男人回答。尽管萨克斯此刻正穿着宽松的蓝色特卫强工业防护服，男人的眼睛却不由自主地从变电站转到她的胸口，并在那里流连了一小会儿。她很想故意垂目看看男人宽大的肚腩，但还是忍住了。狗总会胡乱撒尿，你也不能次次都纠正它们。

她问：“我能找到他用来连接外部电缆的电源吗？”

“里面一切都摆放得明明白白，可以。”男人回答，“我认为他会选择靠近断路器的电源。就在主楼里，进去以后右转。”

“问问他不明嫌疑人动手脚时这里的电流是否断开。”莱姆的声音传来，“这能让我们对嫌疑人的技术水平有所了解。”萨克斯照做。

“哦，没有。他直接切入了一条活线。”

萨克斯相当震惊：“怎么做到的？”

“穿上PPE——就是个人防护设备，然后再在外面用绝缘材料严严实实地裹上。”

莱姆接着说：“我还有个问题。你问问他平时总盯着女人的胸部看，还有时间工作吗？”

萨克斯忍住笑意。

她朝变电站大门走去，途中再次经过了人行道上那些斑斑点点的坑洞，刚才的笑意瞬间蒸发。她停下脚步转头对督导员说：“我最后再确认一次。已经断电了，对吧？”她朝变电站点了点头，“所有线路都已切断。”

“哦，是的。”

萨克斯转过身。

督导员赶紧又补了一句：“除了那些蓄电池。”

“蓄电池？”她驻足回望。

督导员解释道：“就是用来运作电网断路器的电池。它们不是电网的一部分，所以并没有和电缆连接。”

“好吧，蓄电池。会有危险吗？”那个浑身布满被高温金属液熔穿的孔洞的尸体总在她的脑海里挥之不去。

“呃，会有一定的危险。”这是个显而易见的答案，他说，“但电池终端都覆有绝缘罩。”

萨克斯再次转身往变电站走去：“我要进去了，莱姆。”

快要走到大门时她发觉，在强光灯的照射下，大门内的空间似乎反倒比之前显得更加幽深且不祥了。

一扇通往地狱的门，她想着。

“萨克斯，你晃得我头晕。你在干吗？”

这声抱怨让萨克斯猛然惊醒，意识到自己正在四处张望，在大门前犹豫不定。她发现自己正不由自主地用手指摩擦着大拇指节，虽然莱姆看不到这一幕。有时候连她自己都不知道这个小动作的力道如此之大，以致磨破皮肤留下了星星点点的血迹。眼下的情况虽然不妙，她却更不愿此时磨破防水手套让自己的痕迹污染现场。她松开手指说：“我只是在观察环境。”

可惜他们认识的时间太久，久到已容不下任何谎言，于是他问：“你怎么了？”

萨克斯深吸了一口气，终于老实答道：“我得承认后背有点发凉。电弧闪什么的，还有受害者的死状，太惨了。”

“要不你再等等？打电话叫几个阿冈昆的电力专家来。让他们带着你勘查。”

话虽如此，她却能从他的声音、语气和说话的节奏中感受到，他其实并不希望这么做。这是她欣赏莱姆的其中一个特质——他尊重她，却并不宠溺。在家里、吃晚餐、上床的时候是一个样子，但在这里、此时此刻，他们是犯罪学专家和罪案现场刑侦人员。

她想起了自己的口头禅，是从父亲那儿学来的：“只要你保持移动，他们就抓不到你。”

那就动起来。

“不用了，我没事。”阿米莉亚·萨克斯抬脚，跨进了地狱之门。

注释：

[1] 连体式工业防护服的一个品牌。

[2] 一种强光灯。

“你能看清吗？”

“能。”莱姆回答。

萨克斯打开额头上的探照灯。灯虽小，功率却大，光柱刺破了周围的黑暗。但即便如此，还是有不少灯光无法企及的昏暗角落。变电站内部就像个巨大的洞穴，和从人行道上观察时感觉完全不同，在周围摩天大楼的衬托下，它显得愈加渺小而狭窄。

残留的烟雾刺得她眼睛发酸，焦味也熏得鼻腔难受。莱姆坚持每个现场刑侦人员都必须亲自嗅闻空气的味道，因为有时候气味可以暴露嫌疑人的重要特征和犯罪性质。不过这里唯一能闻到的只有刺鼻的烟味：烧焦的橡胶和混杂着金属气息的油烟。这让她想起了汽车引擎。脑海中忽然闪过一幕幕记忆的碎片：星期天的下午，她和父亲忍着腰酸背痛伏在雪佛兰或者道奇肌肉车 [1] 前，翻开引擎盖，认真捣鼓着下面的各种机杼，直到它们能够重新启动；还有最近的一些回忆：萨克斯和她认的侄女帕米一起调试她的“都灵眼镜蛇”轿车，帕米有只小狗叫杰克逊，乖巧地趴在脚凳上一动不动地望着她们忙碌的身影。

萨克斯缓缓转头，让头顶的探照灯逐一扫过眼前的黑暗，她注意到好几台庞大的仪器，棕黄色和灰色的那几台看上去相对较新，还有几台却像是上个世纪的遗留物：深绿色的表皮上嵌着长方形的金属板，上面注明了生产厂商和城市。有些金属板上只有地址并无邮编，足见其年代之久远。

电站的主厅是圆形，俯瞰着下方二十英尺处的开放式地下室，中间有无数管道阻挡着视线。主厅的大部分结构是混凝土，但也有一些平台和楼梯是钢铸的。

金属。

她知道对于电流来说，金属是相当良好的导电材料。

她顺着记下的方位找到了嫌疑人的线缆，从窗外拉进室内的部分约有十英尺长，末端连接着刚才工人所说的仪器。她的眼前浮现出嫌疑人站着接合线缆时可能的姿势和位置，于是便对该区域展开走位勘查。

这时莱姆问：“地上的是什么？在反光。”

“看起来像是油渍或者油。”她回答，但声音渐渐低了下去，“有的设

备被火烧裂了，也可能当时这里发生过二次弧闪。”她又发现了圆形的焦痕，有十好几个，看上去就像是电火花正面击中了墙面和周围的设备。

“很好。”

“什么？”

“这样他的脚印一定清晰可见。”

这话倒是没错。然而当她望着地上的油渍时，心里却在想：油会不会同金属和水一样，也具备良好的导电性呢？

还有，那些该死的蓄电池在哪儿？

果不其然，她在窗边发现了几枚清晰的脚印。嫌疑人在窗户上打了个洞，把那条致命的线缆拉了进来，与附近的阿冈昆电缆接合在一起。

“也可能是其他工人的脚印。”她说，“弧闪过后进来检查时留下的。”

“这正是我们需要排查的地方，不是吗？”

她和罗恩·普拉斯基稍后会让所有现场工人留下鞋印用以比较，好排除嫌疑。因为就算幕后主使是“正义”组织，他们也完全有可能收买内部人员做内应。

她将证据号码牌一一放好，又给鞋印拍了照，说：“这些脚印应该就是咱们那位不明嫌疑人的，莱姆。都属于同一人，而且和外面窗台上的脚尖印很相似。”

“太好了。”莱姆轻声说。

萨克斯为每一个脚印都做了静电采集，然后把样本片放在门边，回身接着检查线缆。这根线缆比想象得更细，直径只有约半英寸，外表包裹着某种黑色绝缘材料，而里面是银色的金属，纠结缠绕成一条长长的电线。竟然不是铜线，这个发现让她很惊讶。线缆总长约十五英尺，一头用两片宽大的铜制插闩连在阿冈昆的主要输电线上，插闩上有约四分之三英寸大小的孔。

“看来这就是那个武器？”莱姆问。

“就是它。”

“重吗？”

萨克斯握住橡胶材质的绝缘套试着抬了一下：“不重，是铝的。”然而，让她觉得困扰的是，这么一根又轻又细的电线竟能拥有和炸弹一样

可怕的杀伤力。她观察着，判断了一下自己需要从工具箱里拿出哪些东西才能拆除线缆，然后离开大楼回到自己的车旁，从后备厢中取出一个袋子。那里装着她的个人工具箱，收纳着修理汽车和家用电器的工具，却比犯罪现场调查小组快速响应车里的工具趁手多了。它们都是她的老朋友。

“进行得顺利吗？”普拉斯基问。

“正在进行。”她含糊地应了一句，“你查出他是怎么进来的了吗？”

“我检查了楼顶，没有侵入的迹象。不管阿冈昆的人怎么说，我都觉得应该是从地下进入的。接下来我会去调查附近的沙井和地下室。目前没有发现任何明显的入侵路径，但我想这未尝不是件好事。这个人很可能非常自负，要是我们够幸运的话，应该能有不错的发现。”

莱姆总是提醒手下的侦查人员，要记住每个案件都是由多个现场构成的。实际的犯罪可能只发生在其中一个地方，但实施犯罪必然需要考虑出入路径——而这可能是两条不同的路线。如果犯人不止一个，那么路线也许更多。有的地点用来实施犯罪，有的则可能是用来接头，甚至某家汽车旅馆还可能是事后吹牛和分赃的地方。可恰好是这样的地方——第二或第三现场——犯人十有八九会因放松警惕而忘记戴手套或清理现场。有时候他们甚至会把写有自己名字和住址的信息随手乱扔。

莱姆通过萨克斯的麦克风听见了这番对话，于是说：“说得好啊，小子。只是下次别再说什么‘幸运’。”

“遵命，长官。”

“还有你那沾沾自喜的笑容也省了吧，我都看见了。”

普拉斯基的脸僵了一下。他差点忘了阿米莉亚·萨克斯现在就是莱姆的眼睛、耳朵和手脚，于是赶紧转身离开，继续调查嫌疑人进入变电站的路径。

带着工具返回变电站后，萨克斯用纸胶布把每个工具都仔细擦拭了一遍，以防留下任何外来物质污染现场，然后才起身走到断路器旁。这里正是犯人利用插闩连接线缆的地方。她伸出手，小心翼翼地接近电缆裸露的金属部分，却在即将触到时不由自主地停了手。她盯着那段金属线，后者正在探照灯的照射下闪闪发光。

“萨克斯？”莱姆的声音忽然传来，吓得她一激灵。

她没有回答，脑中闪现出车牌柱上的大洞、周围熔化扭曲的金属和被打成筛子的年轻受害者。

所有线路都已切断……

话虽如此，可万一她把手放到上面时，两三英里外某个控制室中的某个人忽然决定启动线路怎么办？万一有人不知道此处正在进行刑侦调查，一时疏忽按下了开关又会怎样？

那些该死的蓄电池到底在哪儿？

“这里的证据非常重要。”莱姆提醒道。

“知道了。”她在扳手上盖了一张尼龙布，以防工具上可能残留的任何污渍转移到现场的零件或插闩上，与嫌疑人留下的痕迹混在一起。她向前探出身体，短暂的迟疑后将扳手稳稳地钳在了第一个插闩上。稍微用了用力，插闩便松开了，她尽可能让自己动作快些，随时提防着突如其来的灼热电流。虽然她也知道，真到了那个时候，强大的电流会让她一击毙命，什么也感觉不到。

第二个插闩很快也被解开，线缆终于卸了下来。她卷起电线，用一张塑料布裹起来，又将解开的插闩和螺钉等放进证物袋，再把这些东西堆在大门外，方便普拉斯基或技术人员拿取，再回到现场继续勘查。地面上出现了更多足印，看上去都和刚才发现的不明嫌疑人脚印一致。

她突然仰起了头。

“你这样我看得眼晕，萨克斯。”

她却仿佛自言自语般问道：“那是什么？”

“你听到什么了？”

“是的，你没听见吗？”

“我要是听见就不会问你了。”

那像是一种轻轻击打的声音。她缓缓走到变电站中央，望着消失在脚下黑暗中的管道。

是幻觉吗？

不对，那声音绝不是幻觉。

“我也听见了。”这次换莱姆说道。

“是从下面发出的，地下室。”

这个声音很有规律，不像人类的声音。

不会是定时炸弹的嘀嗒声吧？她想着，这或许是个陷阱。嫌疑人很聪明，他肯定知道犯罪现场调查小组会不遗余力地搜索变电站，所以他

想要阻止调查。她把这些想法告诉了莱姆。

后者回答：“可他要是真想设陷阱，为何不设在电缆附近？”

对于这个问题，两人同时想到了答案，只是莱姆抢先一步说了出来：“因为地下室对他的威胁更大。”他接着问，“如果里面完全断了电，那声音是哪儿来的？”

“听起来不像是读秒器的嘀嗒声，莱姆。或许那并不是定时器。”她努力越过交错的管道向下望去，小心避免触到任何金属物品。

他说：“太暗了，什么也看不见。”

“我下去看看。”言罢，萨克斯便沿着螺旋阶梯往地下室走去。

金属制的阶梯。

十英尺、十五英尺、二十英尺。头顶探照灯发出的光线照亮了地下室的墙面，但总是只能看见靠近顶端的部分。残留的浓烟环绕着，光照以下仍陷于一片混沌。萨克斯尽量放缓呼吸，小心避免被烟雾呛到。快走到底部时眼前已是一片漆黑，几乎伸手不见五指。这里离主厅地面足足有两层楼高，探照灯的光芒仿佛投入了一片虚空之境，但这是她唯一的照明设备。于是萨克斯缓缓转头，让灯光可以从一边照向另一边。她勉强能辨认出周围有成堆的箱子、机械和布满墙面的线缆与电箱。

她迟疑了一下，伸手去摸武器，然后迈步走下了最后一级阶梯。

突然，一股力量冷不防地贯穿身体，她惊呼了一声。

“萨克斯！怎么了？”

刚才没看见的是，地下室的表面覆盖着足足两英尺深的微咸水，冰冷刺骨。周围的浓烟阻挡了视线，她根本不可能发现。

“是水，莱姆。我没料到会有水。还有，你看。”她抬头盯着上方约十英尺的地方，一根管道正在不断向外渗水。

声音的来源就是这里。不是秒针嘀嗒，而是水滴落下的声音。变电站里竟然有水，这实在太匪夷所思——并且相当危险——所以她刚才压根儿没有往这边想。

“是爆炸造成的？”

“不，莱姆，他在上面钻了个洞，我能看见。应该说是两个。墙上也在渗水——这就是地下室积水的原因。”

水不是和金属一样具有良好的导电性吗？萨克斯默默地想。

而她此刻正站在一汪水泊中间，身旁就是层层叠叠盘绕蜿蜒的电线、开关和电路，中间嵌着一张告示牌，上面刻着几个大字：

危险：十三万八千伏特。

莱姆的声音突然打破沉寂，吓了她一跳："他淹没地下室是为了毁灭证据。"

"原来如此。"

"萨克斯，那是什么？我看不清楚。那边的箱子，大个儿的那个。往右看……对，就是那个。是什么？"

哈，终于找到了。

"是蓄电池，莱姆。备用电池。"

"充满了电的？"

"他们说是，但我不……"

她吃力地涉水走向蓄电池，低头看了看。电池上的仪表盘显示充电已完成。在萨克斯看来，与其说是充好了电，不如说是电量过载，因为指针所指的位置早已超过了百分之百。她忽然想起阿冈昆工人的话：不用担心，因为上面有绝缘罩。

然而并没有那种东西。她知道蓄电池的绝缘罩是什么样子，但这里并没有那样的罩子。两块金属电极就那么裸露在空气中，上面还连着粗壮的电缆。

"水位正在不断上升，要不了几分钟就会没过电极。"

"电量足够产生弧闪吗？"

"这我无法估计，莱姆。"

"肯定是可以的。"他喃喃道，"他想利用弧闪毁灭一些能确定他身份的重要证据。一些他既无法带走又不能当场销毁的东西。你能想办法阻止水流吗？"

萨克斯飞快地看了看四周："没找到任何可以控制水流的装置，等等。"

她继续检视着地下室："但我也看不出他到底想销毁什么。"然而话音未落她便看见了：就在蓄电池的后方，离地约四英尺处的墙面上有一扇门。门不大，差不多只有十八英寸宽，正方形。

“就是那儿，莱姆。他就是从那儿进来的。”

“另一边应该是下水道或者线路甬道。但你先别管，普拉斯基可以从街上追踪到这里。你先出来。”

“不，莱姆，你好好看看——这扇门很窄。要想进来一定得很用力才能在里面挪动。上面一定会留下重要的证据，比如纤维、毛发，甚至DNA。否则他怎么会费尽心机想要毁掉？”

莱姆犹豫了。他知道萨克斯说得没错，却又不愿让她陷入发生另一次弧闪的危险中。

萨克斯向着小门挪动了几步。可当她走动的时候，双腿的动作荡起了一小簇波浪，差点洒在电极上。

她顿时浑身僵硬。

“萨克斯！”

“嘘——”萨克斯轻声说道。她必须全神贯注，于是她尽量每次只挪动几英寸，将扬起的水波控制在电极位置以下；但她很清楚，就算如此小心翼翼，再过一两分钟水位还是会没过电极。

她拿出一把直刃螺丝刀，开始拆卸门框。

水位就快到达电池顶端了。每次俯身对着涂漆门框用力转动螺丝刀时总会荡起一阵涟漪，在浑浊的水面上荡漾，随着不断高涨的水位险险拂过电池顶端。

蓄电池的电压显然比引起先前那次弧闪的几十万伏要低，不明嫌疑人大概无意造成太大的破坏。他只是想制造一场规模足够毁掉那扇门及其上线索的爆炸而已。

她无论如何都想得到那扇门。

“萨克斯？”莱姆屏住呼吸轻声唤道。

她没有回答，努力忽略着脑海中受害者身上密密麻麻的孔洞和泪滴状的金属熔液……

终于，最后一枚螺丝也被卸了下来，但干燥的油漆却仍把门框粘在墙上。她把螺丝刀的尖头插进门框的缝隙中，一只手用力拍打刀柄。一声轻响后，金属框终于落了下来，她立刻用手接住。门框比她想象得要重，差点拿不住。好在她及时稳住了身体，没有激起太大的涟漪。

门后是狭窄的地下线路甬道，嫌疑人就是从这里一点点爬进变电站的。

莱姆紧张地低声命令道：“进入甬道，里面安全。快！”

“我也想啊。”

可是卸下来的门太大了，即便斜着往里推也进不去，只因外面的门框增加了宽度。“进不去。”她说，然后简单地说明了情况，“我从楼梯上去。”

“不行，萨克斯。别管那扇门了。从甬道出去。”

“这可是非常重要的物证。”

她紧紧拽住金属门，按照自己的逃生计划，转身朝楼梯涉水而去，每走几步都要回头看看电池的情况。她小心翼翼地挪着步子，大气也不敢出。但即便如此，每走一步还是会漾起波纹涌向电极。

“现在什么情况，萨克斯？”

“我快到楼梯了。”她轻声说，仿佛稍微大一点的声音都会激起水花似的。

就在她走到离楼梯只有几步之遥的地方时，水位终于没过了蓄电池上部，打着漩儿，先是吞没了其中一个电极，紧接着又是另一个。

没有意料中的弧闪。

什么动静也没有。

她的肩膀略微放松了一些，心脏怦怦直跳。

“看来是个哑弹，莱姆。我们不用担……”

话音未落，一道白光突然暴涨、充斥了整个视野，随即而来的是如劈山裂帛般的巨响，阿米莉亚·萨克斯不由自主地仰面向后飞了出去，淹没在浓黑的汪洋中。

注释：

[1] 肌肉车（Muscle car）是美制、双门、大马力、高性能的跑车。

“汤姆！”

助手立刻冲进房间，仔细地打量着莱姆：“怎么了？你还好吗？”

“不是我！”他的上司吼道，双目圆瞪，朝着一片漆黑的显示器偏了偏头，“是阿米莉亚。她在现场，蓄电池……又发生弧闪了。音频、视频信号全部中断。打给普拉斯基！赶紧找人！”

汤姆·莱斯顿紧张地眯起了双眼，好在多年的看护经验让他有足够的定力面对任何危机，再紧急的情况下也能冷静完成工作。他沉着地拿起座机话筒，看了一眼旁边写着电话号码的便签，拨通了紧急联络电话。

恐慌并不会龟缩在体内的某处，也不会像……没错，电流那样从头到脚迅速扫过。恐慌是一种从内到外席卷全身的战栗，连灵魂也不能幸免，即便全身瘫痪也能清晰感受到它的侵蚀。莱姆的心中满是对自己的愤怒。发现蓄电池的时候他就应该命令萨克斯立刻离开的，发现水位在上涨时也是。他总是犯同样的错误，太过于关注案件本身，太过于在意达成目标、找到不起眼的纤维、半枚指纹或者任何能够识别嫌疑人的蛛丝马迹……却忘记了背后的代价：他在用人的生命做赌注。

难道不是吗？想想自己的遭遇吧。他曾是纽约市警局的警监，稳坐调查资源部部长的位子，却在某次亲自搜查犯罪现场时，为了捡起尸体上的一根纤维而不顾危险伏下身子，这时头顶受损的横梁因承受不住压力，应声而落，从此彻底改变了他的人生轨迹。

现在也是一样——是他向阿米莉亚·萨克斯灌输了相同的观念——恐怕已经造成了更加无法挽回的后果：她可能已经死了。

汤姆终于接通了电话。

“是谁？”莱姆立刻问，死死地盯着助理，“你在跟谁说话？她怎么样了？”

汤姆抬起一只手。

“这是什么意思？你这动作是想说明什么？”一滴汗从莱姆额头滑过。他知道自己的呼吸正变得越来越急促，心脏也怦怦乱跳，尽管他的胸部早已没了知觉，他却能感觉到头颈上脉搏的跳动。

汤姆回答：“是罗恩，他在变电站。”

“我他妈的知道他在那儿，现场什么情况？”

“出了点……意外。他们是这么说的。”

意外……

“阿米莉亚在哪儿？”

“他们还在找，有人已经进去找了，说是听见了爆炸声。”

“的确发生了爆炸，我他妈亲眼看见了！”

助理转目看着莱姆：“你……你还好吗？”

“别问这个了，现场什么情况？”

汤姆继续盯着莱姆的脸看：“你脸很红。”

“我没事。”轮椅上的犯罪学家尽可能平静地回答道——好让这个年轻人继续认真讲电话，“真的。”

助理于是偏过头继续听，但让莱姆恐惧的是，他看见助理的身体忽地僵硬了起来，连肩膀也微微耸起。

不……

“好。”汤姆对着话筒说。

“好什么？”犯罪学家吼道。

汤姆没有理他。“把信息告诉我。”他说，然后用肩膀和脖子夹着电话，开始敲击键盘，那是实验室的主电脑。

屏幕一跳，恢复了图像。

莱姆已经彻底放弃了伪装的冷静，就在他快要抑制不住火气的时候，屏幕上突然出现了阿米莉亚·萨克斯浑身湿淋淋却显然毫发无伤的身影。几缕濡湿的红发黏在脸上，就像黏在潜水服上的水草。

“对不起，莱姆，我在下面把主摄像头搞丢了。”她一边拼命咳嗽一边用手抹了抹额头，然后一脸恶心地看着自己的手指。画面有些卡。

失而复得的欣喜立刻取代了恐慌，尽管愤怒——对自己的愤怒——依旧在熊熊燃烧。

萨克斯回望着摄像头，眼神勉强能算得上是在盯着莱姆，看上去略显诡异。她说：“我现在用的是阿冈昆工作人员的电脑，上面有个摄像

头。你能看见我吗？”

“可以，可以。你还好吧？”

“鼻子里灌了几口相当恶心的水，但我没事。”

莱姆紧接着问：“发生了什么事？弧闪……”

“那不是弧闪。蓄电池并不是用来制造这个的。阿冈昆的人告诉我电池里没有足够产生弧闪的电压。不明嫌疑人的目的是制造炸弹，这显然可以利用蓄电池来完成。只要把通风口堵上，再让电池过度充电产生氢气，等水漫过电极、引起短路、产生火花，就能点着氢气。刚才的爆炸就是如此。”

“医疗队检查过了吗，确定你没事了？”

“没有，没那个必要。爆炸声音很大，但实际上并没有多少威力。我是被房间里飞过来的塑料片击中的，力道不大，连瘀青都没有留下。爆炸的冲击波把我掀翻了，但我一直用手举着门，没让它浸水。我想应该没有造成太大的污染。”

“很好，阿米……”说到一半他却突然打住了，出于某种原因，多年前开始他们之间便有个不成文的迷信规定：绝不称呼对方的名字，只用姓氏。刚才差一点说漏了嘴让他很是后怕，“很好，看来他是从那儿进去的。”

“一定是。”

这时他才注意到，汤姆已经到墙边拿了个血压仪回来，正把它套在莱姆的胳膊上。

“别这样……”

“安静。”汤姆喝道，让莱姆闭了嘴，“你脸很红，还一直出汗。”

“那是因为现场刚刚发生了一起该死的意外，汤姆。”

“你头疼吗？”

他的确觉得头疼，却回答：“不疼。”

“别说谎。”

“一点而已，根本不是事儿。”

汤姆啪的一声将听诊器拍在莱姆胳膊上，说：“很抱歉，阿米莉亚，我需要让他安静三十秒。”

“没问题。”

莱姆又开始反抗，但很快便决定放弃，因为越快量好血压就可以越早回去工作。

他一动不动地望着胳膊上的气囊膨胀，又看着汤姆仔细听着血压仪里的声音，过了一会儿，后者抬手扯掉了血压仪的搭扣：“有点高，你得小心别让血压再往上升。现在我得处理一些小事情。”

这是个委婉的说辞，而莱姆总是粗鲁地称之为“屎尿小事”。

萨克斯问道：“你那边情况怎么样，汤姆？没事吧？”

“没事。”莱姆拼命让自己的声音听起来平静无恙，好隐藏他内心突如其来的脆弱，尽管他也搞不清楚这种感情是因为萨克斯刚从鬼门关走了一遭，还是因为自己糟糕的身体状况。

他觉得十分尴尬。

汤姆说：“他刚才血压飙升，我不希望他继续打电话了。”

“我们会把全部证据带回来的，莱姆。半个小时后见。”

汤姆斜着身体正要挂上电话，莱姆忽然觉得头上被人拍了一下——那只是一种感觉，而非现实。他大喊：“等等！”这声吼既是对汤姆，也是对着电话那头的萨克斯。

“林肯。”助理抗议道。

“拜托你，汤姆。就两分钟，很重要。”

汤姆一脸狐疑地听着他的礼貌恳求，犹豫地点了点头。

“是罗恩负责调查嫌疑人进入地底甬道的地点，对吗？”

“是的。”

“他在吗？”

画面不够清晰还有些卡，萨克斯四处张望了一圈说：“在。”

“让他过来。”

萨克斯转头呼叫罗恩。片刻后罗恩的脸出现在屏幕上，他正坐着，双眼紧盯着摄像头：“长官？”

“你在变电站后门找到嫌疑人进入甬道的地方了吗？”

“是哒。”

“是‘哒’？小子，你听起来像只鸡。咯咯哒，咯咯哒。”

“对不起。是的，我找到了。”

“在哪儿？”

“后门的侧巷里有个小箱子，那里有个沙井，写着‘阿冈昆电力’，是用来检修蒸汽管道的入口。这个地道并非和变电站直接相连，但离入口处二十到三十英尺的地方有个格栅。有人在上面开了一个缺口，大小刚好够一人爬进爬出。虽然他们后来又把缺口补上了，但我能看出来。”

“最近弄开的？”

“是的。”

“是因为切口还没生锈吧？”

“嗯呢。呃，我是说，是的。缺口后就是那个甬道，非常旧了。可能是很早以前用来运送煤炭之类的东西的，直通阿米莉亚发现的小门。她把门拆下来的时候我就在甬道另一头，看见那边有光透了过来，后来又听见电池爆炸的声音和她的尖叫，我就立刻从甬道进去把她救了出来。”

莱姆的态度软了下来：“谢谢，普拉斯基。”

现场有一瞬尴尬的沉默。莱姆很少对人用如此温和肯定的语气说话，以至当他这样做的时候人们反而不知该如何回应。

“我也很小心不要破坏现场。”

“若是为了救人，就算把现场破坏殆尽也没关系。你记住了。”

“好的。”

犯罪学家接着道：“你勘查过那个沙井，还有被切开了的格栅吗？还有甬道？”

“是的长官。”

“有什么特别的发现吗？”

“只有脚印，我做了现场取证。”

这时汤姆低声却坚定地提醒道：“林肯？”

“再一分钟就好。听着，小子，现在我需要你去做一件事。你看见变

电站对面的餐厅或者咖啡店了吗？”

罗恩往右边转了转头：“看见了。等等，你怎么知道有？”

“哦，我闲来无事到处乱逛发现的。”莱姆回答，轻笑出声。

“我……”屏幕那头的年轻人顿时慌了神。

“我知道是因为我推测那里应该会有。我们的不明嫌疑人需要一个能够看见变电站爆炸的地方。但他不能选择酒店，因为入住需要登记姓名，也不能选写字楼，因为那样太可疑了。他需要一个能放松安坐的地方。”

“哦，我明白了。您是说他能通过观赏自己的杰作得到心理上的兴奋和愉悦。”

表扬时间结束了：“我的神啊，小子，你说的那是犯罪侧写。而我对犯罪侧写的看法是什么？”

“呃，您不太喜欢。”

莱姆看见站在罗恩背后的萨克斯嘴角勾起一丝笑意。

“他需要监视设备运作的情况。那是他制造的一个特别装置，电弧闪枪可没法按步枪射程做射击测试，所以他得仔细观察，记录改良武器所需的电压值和断路器数据。他需要确保这把枪能在目标公交车抵达的时间准确开火。他于十一点二十分控制了电网计算机，仅仅十分钟，一切就结束了。你去找餐厅的经理谈谈……”

“是咖啡店。”

“——那就是咖啡店经理，问问在爆炸前有没有人进来、坐在窗边直到事故发生，然后立刻离开的。他会尽量避免与赶来的警察及消防员相遇。对了，看看店里有没有WiFi、供应商是谁。”

汤姆此刻已经戴上了手套，正不耐烦地比画示意。

要处理屎尿小事了……

普拉斯基答道：“没问题，林肯。”

“然后——”

年轻的警员替他说完：“封锁餐厅，仔细勘查他坐过的地方。”

“非常正确，小子。然后你们俩，赶紧给我滚回来。”

莱姆轻轻挥动尚能活动的手指挂掉了电话，比汤姆伸出去摁通话键的手快了零点零一秒。

“云端。”弗雷德·德尔瑞思索着。

他想起当初助理特工主管塔克·麦克丹尼尔刚到纽约FBI就任时，曾召集全体特工做了一次类似讲座的训话，内容和几个小时前在莱姆家所说的差不多：关于坏蛋们使用的新型通信技术；关于科技的飞速发展如何为那些家伙提供了便利却阻碍了执法人员。

云端啊……

德尔瑞当然能够理解这个概念。如今在执法部门工作的人都知道，麦克丹尼尔喜欢用高科技手段来搜索和追捕犯人。可这并不表示他也喜欢这样的做法，真是一点也不喜欢。因为“高科技”意味着每个人的生活都将从根本上、像化学连锁反应一样发生质的变化。

包括他的生活。

今天下午天气清爽，德尔瑞乘着地铁往市中心去，不禁想起了在玛丽山曼哈顿学院当教授的父亲，他老人家写过好几本关于非裔美国哲学家和文学评论家的书。父亲三十岁时便轻松进入学术界做研究，而这一研究就是一辈子。他过世的时候就趴在那张用了几十年的书桌上——那张被他称作“家”的桌子，就那样倒在了自己寻来的有关某本日记的资料堆上，那时候马丁·路德·金遇刺的消息还清晰地印在世界人民的脑海中。

父亲的一生见证了政治的风云变幻——共产主义的消退；种族隔离的创伤；非国家性敌人 [1] 的诞生。计算机逐渐取代打字机和实体图书馆；汽车中加入了安全气囊；电视频道从四个台——外加UHF超高频段——增加至上百个。然而这一切都不曾让他的生活方式发生质的变化。老德尔瑞在与世隔绝的学术界披荆斩棘，尤其对哲学充满热情。哦，他还曾想让儿子也走这条路，研究存在的本质和人类的状况。他曾十分努力地想让儿子也爱上这些研究。

某种意义上来说他是成功的。年轻的弗雷德善于发现问题，头脑聪敏且慧眼如炬，也确实对关于人的一切深深着迷：形而上学、心理学、神学、认识论、伦理学以及政治。这些都让他觉得无比有趣。然而，在他作为研究生助理工作满一个月后便清楚地认识到，如果不把这些理论和才能用在实践当中，自己一定会发疯的。

秉着不撞南墙不回头的信念，他几经斟酌，最终决定将这一切应用在最直接也最有挑战性的领域。

弗雷德选择了加入FBI。

改变……

父亲原谅了儿子的离经叛道，和他一起喝着咖啡，在布鲁克林的展望公园徜徉，他们通过交谈，终于明白了一个事实：尽管两人用的实验室和研究方法完全不同，最终的期望和见解却是一致的。

人类的状况……由父亲观察记录，由儿子亲身体验。

弗雷德对于生命本质的强烈好奇和独到见解，让看似风险重重的卧底工作变得轻而易举。和其他不得不参考剧本且演技有限的卧底探员不同，德尔瑞可以不着痕迹地成为任何人。

有一次，他曾因任务需要扮成纽约街头的流浪汉，在FBI大楼附近徘徊，曼哈顿FBI助理特工主管——也就是德尔瑞当时的直属上司——径直从他身旁经过，还扔了一枚二十五美分的硬币给他，完全没能认出来。

这对德尔瑞来说就是最大的肯定。

他是一条完美的变色龙。上个礼拜还在扮演精神混沌、哭求毒品的瘾君子，这个礼拜就可能变成身怀不为人知的秘密并四处寻求买主的南非使节；下个礼拜则变成索马里伊斯兰教的伊玛目[2]军官，宣扬仇美理论，熟练地引用上百条《古兰经》经文。

他的家里存放着几十件不同的角色服装，要么是自己买的，要么是想办法搞来的，统统堆在他和赛琳娜在布鲁克林购买的联排别墅地下室里。他的事业风生水起、晋升连连。对于一个既有使命感又有专业技能，并且对耍心眼儿、背后中伤同事等伎俩完全不屑一顾的人来说，这是无可厚非的必然结果。如今的德尔瑞主要负责管理其他FBI卧底特工和各个行业的秘密线人——或者叫内应——他偶尔也会根据需要亲自上阵。每逢其时，他都依然和过去一样充满热情。

可变化却总是不期而至。

云端……

德尔瑞承认，无论好人坏人都正在变得越来越聪明，并能熟练地使用各种科技手段。这种变化是明显的：HUMINT——指通过人与人的沟通接触得来的情报——正在逐渐被通过电子通信技术手段得来的情报（SIGINT）所取代。

这种变化对德尔瑞来说是令人不安的。比如赛琳娜小的时候曾经一度想当伤感情歌歌手；她会跳舞，这一点上赛琳娜可以说是颇具天赋，无论芭蕾还是爵士舞都能信手拈来，可却恰恰没有唱歌的天分，就像现

在的德尔瑞一样。他对于依靠数据、数字和科技手段的新型探案方式实在是心有余而力不足。

于是他依旧坚持使用自己的线人，坚持亲自上阵执行任务，倒是也能获得想要的结果。可在面对麦克丹尼尔和他的团队——啊，抱歉了——是他的技术通信团队时，德尔瑞却无奈地感到自己可能真的——呃，老了。现任的助理特工主管亦非凡人，不仅精明还很勤奋，每周几乎有六十小时都坚守在岗位上，外加心思缜密、高深莫测。如果有一天他手底下的特工和总统站在了对立面，只怕必要时他也会毫不犹豫地选择保护自己人。不过他的方法的确很奏效，比如上个月，麦克丹尼尔的手下就成功破解了一组发自密尔沃基外围的加密卫星手机信号，因此获得了大量来自基要主义者 [3] 的详细情报。

这样的结果对于德尔瑞和像他一样的老派特工来说，不啻一声响亮的警钟：你们的时代已经远去了。

直到现在，他还在为那日在莱姆家做汇报时听到的话受伤，虽然对方或许并不是故意的：

没关系，继续保持，弗雷德。你也算尽力了……

这话的意思仿佛在说：我可没指望你能找到关于“正义”组织和“拉曼”的有用信息。

麦克丹尼尔或许的确有资格批评他也说不定。毕竟德尔瑞的情报网称得上是铺天盖地、无孔不入，正常人都会期待他能从中获取恐怖分子的行动信息。他定期与线人接头，无论是形貌可怖的地痞流氓还是可怜兮兮的罪犯，他都一刻不停地督促他们办事；不仅如此，除了为那些迫于生计或压力给他提供情报的人以必要的保护，他还不得不同那些——用德尔瑞奶奶的话来讲就是——“内心膨胀”的老油条费心周旋。

可惜他收集到的所有信息，无论是恐怖分子成形或不成形的计划中，都没有任何关于“拉曼”“正义”组织或者超大电火花爆炸的线索。

然而麦克丹尼尔的人却凭着个假身份，坐在椅子上轻轻松松便打探到了与这些重大威胁有关的情报。

想想之前发生在中东和阿富汗的无人机袭击事件，你可知道控制人员其实身处科罗拉多州的斯普林斯市和奥马哈……

除此之外，德尔瑞心中还有个忧虑，是在年轻的麦克丹尼尔上任时产生的：是不是自己已经退步了？

“拉曼”说不定就在他眼皮子底下。“正义”组织的成员或许曾在布鲁克林或者新泽西州堂而皇之地学习了电子工程，正如当年“九一一”空袭的绑匪曾光明正大地在美国学过飞机驾驶一样。

除此之外还有别的事情：不得不承认，最近他有些分心。那是在他“另一个人生”中发生的事——他这么称呼自己与赛琳娜的个人生活，并不遗余力地将之与工作远远隔开，就像你绝不会把汽油搁在火源边上一样。而最近“另一个人生”中发生了一件大事：弗雷德当父亲了。赛琳娜一年前生了个宝宝，是男孩儿。但他们一早便商量好了，赛琳娜坚持，有了孩子也不能影响弗雷德的工作，即便这意味着他时不时就得去执行危险的卧底任务。因为她能够理解，这份工作之于他正如舞蹈之于自己的意义一样。要是真逼着他离开岗位每天坐在办公桌前，最后恐怕只会对他更不利。

可是，当了父亲会对他的工作产生影响吗？德尔瑞很期待有一天能带着小派斯顿去公园玩耍，或者去商店买零食吃，还要给他讲故事。有一天赛琳娜经过托儿所时，看到德尔瑞的大手里握着一本克尔凯郭尔的存在主义著作《恐惧与战栗》，她忍俊不禁，然后温柔地将之换成了《晚安月亮》。德尔瑞这才知道，原来语言的选择即便对于初生的宝宝来说也同样重要。

此时地铁正好停靠在“维列奇村”一站，站台上的乘客蜂拥而入。

与此同时，多年的特工经验让他本能地在人群中注意到了四个人：两个一看便知是扒手的家伙；一个身上肯定藏着小刀或者美工刀的少年；还有一个满头大汗的年轻上班族，一只手正死死地护着衣服上的一个口袋，要是按得再用力一点，只怕要把袋里的可乐压爆了。

形形色色的人群……弗雷德·德尔瑞真是太爱他们了。

不过这四个人和他现在的任务无关，所以他选择了无视并告诉自己：行了，你就是搞砸了。你漏掉了“拉曼”的线索，还有“正义”组织的。好在人员伤亡和损毁程度都不大。麦克丹尼尔的态度的确有点居高临下，但还不至于让你当替罪羊，至少现在还没有。这要是换了别人，肯定眼睛都不带眨的。

德尔瑞还有机会，只要能追踪到不明嫌疑人的线索，阻止他的下一次恐怖袭击，就还有机会后发先至、挽回颜面。

下一站到了。他走下地铁，出了站台，向东而去。他的目的地是那边的烟酒店、廉租楼、老旧昏暗的酒馆俱乐部、空气里弥漫着油腻气味的餐馆和竖着西班牙文、阿拉伯文或者波斯文招牌的出租车运营中心。这里不像纽约西村那样每个人都行色匆匆；这里的人基本不怎么挪动，大都只是闲闲地坐着——在外面的多数是男人——要么倚在快要朽坏的椅子上，要么蹲坐在门槛上。这里的年轻人很瘦削，上了年纪的却很肥胖。每个人的眼中都闪着戒备和怀疑的目光。

正是这样的地方才往往隐藏着至关重要的信息。这里才是弗雷德·德尔瑞的办公室。

他踱着步走到一家咖啡厅前，透过窗子朝里看了看——视线有些模糊，这窗子已经几个月没擦了。

有了，就在那儿。他发现了目标，这一次他要见的人将会决定他面临的是救赎还是堕落。

这是他最后的机会。

他用一只脚轻轻碰了碰另一边的脚踝，确认藏在那里的手枪还在，然后打开门走了进去。

注释：

[1] 指完全独立或半独立于国家政府的敌对者，通过暴力、威胁或袭击的方式达成自己的目的。

[2] 伊斯兰教的领袖称谓。

[3] 信奉正统派基督教的人。

“你还好吗？”萨克斯问着，走进了实验室。

莱姆的声音有些僵硬：“我很好，证据带来了吗？”他一口气说完两句话，连气儿都没有喘。

“技术人员和罗恩会带过来，我自己开车回来的。”

也就是说，这个疯女人是像F1赛车手一样飙车回来的。

“那么，你还好吗？”汤姆问她。

“湿透了。”

这是显而易见的。萨克斯的头发已经快干了，不过衣裳还湿漉漉的。她应该没什么大碍，这一点他们从刚才的视频电话中便看出来了。莱姆先前还惊慌得浑身颤抖，但既然她没事了，现在他更想赶紧着手研究物证。

可这难道不也意味着，在纽约的某个角落里，有某个人正面临着百分之四十五遭遇电击身亡的可能性吗？而且说不定此刻就正在发生。

“嗯，他们到哪——？”

“发生了什么事？”萨克斯问汤姆，顺带瞄了莱姆一眼。

“我说了我很好。”

“我在问他。”萨克斯的情绪有些急躁。

“血压有点高，很不稳定。”

“可现在不是已经好了吗，汤姆？”林肯·莱姆试探地说，“目前情况稳定。这就好比忽然听说俄罗斯向古巴发射了导弹一样，当时局势确实很紧张，可既然迈阿密并没有被炸成满是辐射的废墟，就表示当前威胁已经解除，对不对？都、过、去、了。打给普拉斯基，还有皇后区的技术人员。我要尽快拿到物证。”

但他的助理无视了这段话，只对萨克斯说：“暂时不需要吃药，但我会看好他的。”

萨克斯再次仔细打量了莱姆一番，然后说要上楼换洗一下。

“怎么了？”朗·塞利托问，几分钟前他刚从市里赶过来，“你哪里不舒服吗，林肯？”

“噢，上帝啊！”莱姆终于爆发了，“你们都聋了吗？都听不见我说话？”话音未落，他看了一眼大门的方向却立刻改口说：“啊，你终于来了，今天可真热闹。该死的，普拉斯基，至少你还能带点儿有用的东西回来。搜到了什么？”

刚进门的年轻警察一身警服，推着一辆装牛奶箱的手推车缓步而来，这是犯罪现场调查员们常用的运送物证的方式。

又过了一会儿，两名来自皇后区犯罪现场调查总部的技术人员又抬了一大捆用塑料膜紧紧包裹住的东西：是那根线缆。这是莱姆工作以来见过的最奇怪的武器，当然，也是最致命的一种。同样被搬进来的还有变电站地下室的那扇小门，也用塑料膜五花大绑地捆着。

“普拉斯基？咖啡厅如何了？”

“您的猜测是正确的。我在那儿也有所发现，长官。”

犯罪学专家抬了抬眉毛，示意那声“长官”是多余的。毕竟他已经从纽约市警察局退休，不再是总警司了。现在的他和路人无异，并不配被冠以任何正式的官方头衔或“长官”的尊称。另一个原因是，他一直希望能够破除盘踞在普拉斯基内心的那丝不安——那诚然是因为年轻，但却又不止如此。普拉斯基第一次和他查案时脑袋曾受过很严重的伤，差点终结了作为警察的职业生涯。然而，尽管他仍偶尔需要与突然发作的混乱和目眩等后遗症搏斗，他还是毅然选择了继续留在警局。他之所以坚持警察的职业没有放弃，很大程度上是受了莱姆的影响，后者也一样不曾放弃。

为了把普拉斯基培养成一名顶尖的犯罪现场调查员，莱姆最重要的任务之一就是让他磨炼出一颗刀枪不入的钢铁之心。没有这样的自信与勇气，即便拥有全世界最高的才能也依旧没有用武之地。他想在死前亲眼见证普拉斯基晋升至整个纽约市犯罪现场调查部门的最高层，他有这个信心。他心中有一幅美好的蓝图：普拉斯基和萨克斯共同执掌犯罪现场调查部，完成莱姆的未偿之志。

莱姆向犯罪现场调查部的技术人员表示了感谢，后者离开时冲他恭敬地点头示意，一脸努力想要记住这间法医实验室样貌的神情。可不是谁都有机会亲自前来这间实验室见到莱姆的，他在整个纽约市警察局的地位十分特殊；加之最近局里有较大的人事变动，法医部部长被调去了迈阿密戴德县，所以目前由部里几位高级探长共同管理，直到上头指派一位新部长为止。有传言说，上面或许会考虑让莱姆重新执掌犯罪现场调查部。

当副局长为此事专程登门拜访时，莱姆一针见血地指出有关JST——即纽约市警察局就业标准测试的若干问题。其中包括体能测试，要求申请者必须完成一系列限时障碍任务：冲向一面六英尺高的障碍物并跃过；制伏一个坏蛋假人；迅速爬上楼梯，把一个重约一百七十六磅的假人模型拽到安全的地方，然后用惯用手单手扣动扳机十六次，再用另一只手扣动十五次。

莱姆向副局长表明，现在的他无论如何都不可能完成这些测试，或许最多只能想办法越过一个五英尺高的障碍物。不过，他对于副局长的这番美意倒是很受用。

萨克斯换好衣服下楼来。她穿着牛仔裤和一件浅蓝色的毛衣，下摆扎进腰带里，头发已经洗过了，还略带些水汽的样子，却已再次向后梳起，用黑皮筋扎成了马尾。

此时门铃再次响了起来，汤姆开门让进一个人来。

此人身形瘦削，年约不惑，神情举止都颇为低调，很容易让人联想到中年会计师或者鞋店店员。他名叫梅尔·库柏，莱姆心中整个美国最了不起的法医刑侦人员之一。手握数学、物理和有机化学三个学位，同时担任“国际鉴别协会”和“国际血型检验协会”的职务，一直以来都是犯罪现场调查总部炙手可热的专家。不过，几年前莱姆想办法把他从纽约北部的单位调来纽约市警察局，所以理论上来说，一旦莱姆和塞利托有什么案子需要帮助，库柏一定会放下手中的事情立刻赶来。

“梅尔，很高兴你有空过来。”

“唔，有空……难道不是你打电话给我部门的中校，狠狠威胁了一番，说若是不让我放下手头的案子立刻赶来，就会好好修理他吗？”

“我这么做可是为了你啊，梅尔。让你查内幕交易的案子简直就是大材小用。”

“多谢你让我暂时脱身。”

库柏朝众人友好地点了点头，屈起手指将哈利·波特式的圆眼镜往鼻梁上推了推，然后迈开穿着暇步士 [1] 皮鞋的脚无声地穿过大厅走向检验桌。从外表上看，库柏可以说是莱姆这辈子见过最文弱的男人，当然比起现在的莱姆还是好多了，可此人举手投足间却又有着一种仿佛足球运动员般的矫捷优雅，莱姆记得，库柏曾拿过交谊舞冠军。

“说说案件详情吧。”莱姆转向萨克斯。

她翻开笔记本，将电力公司现场负责人的话向众人逐一转述。

“阿冈昆联合电力公司负责为全国大多数地区提供电力——用他们的

行话来说就是供应‘果汁’。包括宾夕法尼亚、纽约、康涅狄格和新泽西等。”

“你是说东河边上那些大烟囱？”

“对。”萨克斯对库柏说，“那是他们的总部所在，还有一个蒸汽发电厂。话说回来，阿冈昆督导员认为不明嫌疑人可能在过去三十六小时内的任一时间点侵入变电站并操纵电缆。这些变电站通常都无人看守。今天上午十一点刚过，他或者他们便入侵了阿冈昆电脑系统，不断关闭该区域周围的各个变电站，再将所有电力集中导入五十七号大街的那一座。一旦电压过高，就必然形成闭合回路，无论有没有出口，电流都会跳转至另一条线路或流向地下。一般这种时候变电站里的断路器就会跳闸，但嫌疑人把它重设成了允许通过十倍电压的上限值，这么一来就相当于……”她指了指线缆，“等着发生大爆炸。就像水坝一样，一旦压力值超过临界点，水流必将从某个地方倾泻而出。”

“这是纽约市的电网运作结构。现场的工人画的，非常有帮助。”萨克斯抽出一张画着图表的纸，走到白板前，拿起一支深蓝色的马克笔，将纸上的内容誊抄在白板上。

发电站或输入电流（345,000伏）

↓（通过高压电缆）

输电变电站（将345,000伏降转为138,000伏）

↓（通过区域输电线）

区域变电站（将138,000伏降转为13,800伏）

↓（通过配电馈线线路）

1. 识别主要大型商用楼电力系统（将13,800伏降转为120/208伏），或者

2. 进入接到变压器（将13,800伏降转为120/208伏）

↓（通过进电线）

住家及办公室等（120/208伏）

写完这些萨克斯继续说道：“好了，那么位于五十七号大街上的MH-10号就是一座区域变电站，进电线中的电压极高。按理说他可以选择任何一条区域输电线做手脚，可我估计他认为那样很危险，毕竟电压太高，因此转而选择了该区域变电站输出部分的电缆，那边的电压只有一万三千八百伏。”

“嚯……”塞利托轻叹了一声说，“只有。”

“当他接好电缆后，又将断路器最高值上调，好让整座变电站都被高压电流占据。”

“然后就炸了。”莱姆接道。

萨克斯拿起一个物证袋，里面装着几粒泪滴状的金属。“然后就炸了。”她重复道，“现场到处都是这些东西，简直像霰弹片一样。”

“是什么？”塞利托问。

“公交站牌柱子熔化后形成的金属液滴。爆炸的冲击波让它们向四面八方散开，击中了周围的混凝土墙面和车辆。受害者身体有灼烧的痕迹，但那并非致命原因。”莱姆察觉到她的声音不自觉地低沉了一些，“就像被一支大型霰弹枪击中，高温瞬间凝固了伤口边缘，”她说着做了个痛苦的表情，“让他神志清晰地撑了很久。看看这个。”她朝普拉斯基点了点头。

后者将一张闪存卡插进身旁的电脑，很快屏幕上出现了一个案件信息文件夹，又过不久，一张张照片依次显示在周围的高清屏幕上。年复一年的罪案现场调查工作已经在很大程度上让莱姆对恐怖的画面习以为常，然而这些照片却让他无法平静以对。年轻的受害者浑身布满了一个个小孔，许多小孔中都嵌着一粒小小的金属块。现场几乎没什么血迹，金属粒上的高温瞬间封闭了伤口周围的血管。嫌疑人事先是否知道他的武器能让伤口立即止血？他是故意要让受害者意识清晰地感受撕心裂肺的疼痛吗？那么，这是可以代表他犯罪特征的惯用手法吗？此刻，莱姆终于明白了萨克斯的忧虑从何而来。

“上帝啊。”大个子警探喃喃道。

莱姆整了整思绪，不让尸体的惨状影响自己，然后问：“他是谁？”

“路易斯·马丁，一家音乐商店的副经理，二十八岁，没有犯罪记录。”

“和阿冈昆、大都会捷运局……这些机构有什么关联？有任何可能导致被杀的理由吗？”

“完全没有。”萨克斯回答。

“看来是恰巧在错误的时间出现在了错误的地点。”塞利托轻声道。

莱姆问：“罗恩，咖啡店的情况怎样？有什么发现？”

“大约十点四十五的时候，有个穿深蓝色工装的男人进了店。随身带着一台笔记本电脑，在店里上了会儿网。”

“蓝色工装？”塞利托问道，“有公司标志吗？或者身份证件？”

“没人注意，不过现场的阿冈昆工人穿的制服也是一样的深蓝色。”

“具体形容一下？”眉毛眼睛已经全皱在一起的警探继续追问道。

“很可能是白种人，四十岁上下，戴眼镜，黑帽子。也有几个人说并没有戴眼镜，也没戴帽子。至于头发颜色，有说金发的，也有说红发、黑发的。”

“什么目击证人。”莱姆轻蔑地哼了一声。就算某个嫌疑人赤裸上身当着十个人的面开枪，事后在每个目击者的证词中，也很可能出现他身穿不同颜色T恤的十个版本。当然，在过去的几年间，莱姆对于目击证人证词价值的怀疑多少有所减轻——这都要归功于萨克斯高明的审讯技巧和凯瑟琳·丹斯的肢体语言分析能力，后者证明了这种分析方式充分的科学依据，并能在绝大多数审讯中得出一致的结果。然而，这依旧不能完全根除他心底的怀疑。

“那这名穿工装的男人干了什么？”莱姆接着问。

“没人说得清，当时现场一片混乱。他们说只记得听到一声巨响，整条街都被刺眼的白光笼罩，然后所有人都惊恐地往外跑。没人记得这人去了哪里。”

“他把咖啡也带走了？”莱姆又问。饮料杯是个好东西，就像身份证件一样，会因为牛奶、糖分和其他添加剂的黏性而留下使用者的DNA、指纹及其他重要线索。

“恐怕是的。”普拉斯基答道。

“该死，你在桌上有任何发现吗？”

“有这个。”普拉斯基从牛奶箱里抽出一个物证袋。

“空气？”塞利托戏谑地眯起眼睛挠了挠啤酒肚，仿佛下意识地宣泄着对自己近来节食效果的不满。

然而莱姆却看着空空如也的证物袋勾起了嘴角：“干得漂亮，小子。”

“干得漂亮？”塞利托不解，“明明什么也没有。”

“这是我最乐见的证物，朗。看不见的线索才是最棒的，这一点我待会儿解释。现在我对黑客更感兴趣。”莱姆笑道，“普拉斯基，咖啡厅的无线网络查过了吗？我刚才想了想，估计他们没有吧。”

“是的，您怎么知道？”

“他可不想冒险使用垃圾网络，恐怕是用某个手机热点登录的。我们必须查明他是如何黑进阿冈昆电脑系统的。朗，让计算机犯罪部的人查查，请他们联系阿冈昆网络安全部的人。帮我看看罗德尼有没有空。”

纽约市警察局计算机犯罪部是由约三十名警探和辅助人员组成的精英调查团队。莱姆有时会和其中一位叫罗德尼·萨内克的警探合作。在莱姆眼中那位警探是个年轻人，但其实并不清楚他的真实年龄。那人身上有一种稚气，衣着随意、不修边幅，还有一头黑客常见的蓬松乱发——这种形象通常很是减龄。

塞利托打了电话，简单吩咐了几句便挂断了，告诉莱姆，萨内克会立刻联系阿冈昆的技术部门，调查黑客入侵电网服务器的细节。

库柏几乎是一寸一寸地检查着线缆，一边问道：“就这些吗？”言罢提起一个装着变形小金属块的物证袋，就是那些像霰弹片一样的金属，又补充道，“当时路上行人不多可真是万幸。这要是发生在第五大道上，恐怕得死几十人。”

莱姆无视了他的感叹，把注意力集中在萨克斯身上。他看到萨克斯的双眼正直愣愣地盯着那些金属颗粒。

于是，像要故意打断她对金属粒的注意一样，他刻意用格外严厉的声音说：“各位，赶紧行动。我们该工作了。”

注释：

[1] 一个皮鞋品牌。

慢慢坐到小隔间里的弗雷德·德尔瑞正看着对面一个面色苍白、身材瘦削的男人。此人年龄难辨，要么是因纵欲无度而显得颓废的三十岁上下，要么是保养得还算良好的五十岁左右。

男人穿着一件明显过于宽大的运动衫，大概是趁人不注意的时候从某个小慈善店或者服装店的货架上偷来的。

“吉普。”

“呃……我已经不用这个名字了。”

“换名字了？你是乐事薯片吗？这次又是什么口味的？”

“我不明白……”

“你现在叫什么？”德尔瑞问，深深地皱着眉头，娴熟地扮演着面对这类人时的特定角色。管他是叫吉普还是什么，此人是一个有虐待癖的瘾君子，在一次便衣伏击行动中被德尔瑞抓了起来。为了获取信任，德尔瑞当时不得不假装兴致勃勃地笑着听他绘声绘色地描述如何折磨了一个不想付钱买毒品的学生。紧接着便是突袭和逮捕，在几番交涉和一段时间的服刑之后，他成功被德尔瑞降服，成了他的一名线人。

也就是说，他放的这条长线得时不时收一收，敲打敲打。

“以前是叫吉普，不过我决定改变一下。现在我叫吉姆，弗雷德。”

改变。这可真是今天的关键词。

“哎呀，你管我叫什么？‘弗雷德？’你当我是你的兄弟还是好朋友？我可不记得咱俩有这种交情。我是不是还得专门为你排排日程，把你介绍给父母？”

“对不起，长官。”

“你还是别改口了，就叫我‘弗雷德’吧。你说‘长官’的时候我总觉得可疑。”

眼前的这个男人渺小而卑鄙，但德尔瑞知道必须小心行事。绝不能小看恐惧带来的压力，但也绝不放过任何可以利用这种情绪的机会。

恐惧会催生出敬畏，这就是这个世界的法则。

“咱们今天要谈的事情很重要，我记得你差不多得去赴约了吧。”

他指的是听证会，关于这个男人获批离开目前所在的司法管辖区的事。失去他，德尔瑞并不可惜，因为吉普的利用价值也差不多到头了。这便是秘密线人的本质，就像货架上的酸奶一样，保质期很短。吉普也好，吉姆也罢，正打算向纽约州假释委员会申请许可令搬去佐治亚州。怎么偏偏选了这么个地方？

“要是您愿意美言几句，弗雷德长官，那就再好不过了。”他用湿漉漉的浑浊双眼看着面前的探长。

华尔街的人真应该好好学学秘密线人圈的行事规则。没有什么衍生品、违约互换，也没有保险金或造假账这些复杂的玩意儿，一切都简单明了。你给内应一些甜头，对方也会用等值的信息与你交换。

线人要是没有值得交换的东西则立刻出局；而你要是没有支付相应的“酬劳”便会惹得一身臊。

流程极其清晰透明。

“好啊，”德尔瑞说，“我知道你想要什么了，现在来谈谈我想要的。话说在前头，这件事可是时间紧迫，容不得耽搁。你明白我的意思吗，吉姆？”

“有人很快就要倒大霉了。”

“说得没错。好了，听着，我要见布伦特。”

空气有一瞬间的安静。

“威廉·布伦特？我怎么会知道他在哪儿？”换了名的吉普，瘦小的吉普——回答的时候声音明显抬高了许多，很明显，他绝非全然不知情。

于是德尔瑞悠悠地拖长了声音说：“佐治亚州的事情我可得好好考虑考虑呢。”

接下来的六十秒，吉普纠结地做着内心斗争。

“我是说，或许我可以……问题是，有可能……”

“你要么把话好好说完，要么就闭嘴。”

“让我先确认一些事情。”

叫吉普还是詹姆又或者吉姆的家伙站起身来，走到旁边的角落，拿

出手机不知给谁发起了短信。德尔瑞瞅着觉得好笑，难不成还怕他凭按键的声音解析短信内容吗？这小子在佐治亚说不定能过得很好。

德尔瑞喝了一口服务员端来的水，内心盼望着这个骨瘦如柴的家伙能成功完成任务……他一生最大的成就之一便是招揽了威廉·布伦特做线人。那是一名中年白人男性，看起来有些文弱，就像沃尔玛超市收银台的工作人员一样。曾经有一伙国内恐怖主义团伙——由种族主义者和分裂主义者构成——打算在某个周五晚上一举炸掉数座犹太教堂，然后嫁祸给伊斯兰原教旨主义分子。这帮恐怖分子有钱，却没有好的渠道，于是找来当地一个管理严密的黑帮组织帮忙，后者也对犹太人和穆斯林颇为厌恶。当时布伦特正受雇于这个黑帮，在几次接触中被德尔瑞所扮演的神经紧张的人设——一个来自海地、想要出手火箭推进式手榴弹的军火贩子——所蒙蔽，对他放松了警惕。

后来布伦特被捕，德尔瑞将他转变成了自己的线人。让人大跌眼镜的是，成为秘密线人的布伦特竟然展现出了前所未有的实力，仿佛这辈子便是为此而生似的。他成功潜入了该种族主义团伙和黑帮的高层，彻底挫败了他们的阴谋。此一役本算得上是让他偿还了此前对社会的所有亏欠，然而布伦特此后却依旧保持着线人的身份与德尔瑞合作，并先后扮演过很多角色——冷酷刻薄的雇佣杀手、珠宝店和银行劫案的主谋、激进的反堕胎活动家等。他凭实力证明了自己绝对是德尔瑞用过最杰出的秘密线人之一。他就像一只机敏的变色龙，简直就是德尔瑞隐藏在阴影里的另一个自己（虽然未经证实，但几年前还曾有人怀疑布伦特偷偷组建了自己的线人网络——而且就在纽约市警察局内部）。

布伦特在德尔瑞手下工作了一年，直到了解他身份的人越来越多，才不得已选择了待遇优渥的证人保护计划，隐匿了行踪。不过有传言说他还在同时扮演多个角色，并且其中一个新角色依旧在街头巷尾的幽暗情报网络中活跃着。

既然德尔瑞的其他线人并未提供任何有关"正义"组织、"拉曼"或者电网袭击的有用情报，他本能地想到了威廉·布伦特。

吉普终于发完短信坐了回来，长凳被压得吱吱作响："我想我能安排。不过这到底是怎么一回事，老大？我是说，我可不想被他干掉。"

这一点，德尔瑞想了想，倒是秘密线人圈和华尔街的一大区别。

他说："不不，吉米小子，你没明白我的意思。我可不是让你去当内鬼，只是要你帮忙牵线搭桥。只要你能让我和他面对面坐下来谈谈，我保证你隔天就能安稳地坐在佐治亚的大街上吃桃子。"

德尔瑞将一张写着电话号码的卡片滑到他面前："让他打这个电话，赶紧去办。"

"现在？"

“现在。”

吉普朝厨房偏了偏头：“可我还没吃午餐呢。”

“你当这是什么地方？”德尔瑞猛地斥道，一脸惊讶地四下望了望。

“怎么了？”

“你就不能叫个外卖吗？”

距袭击事件已经过去了五个小时，莱姆实验室里的紧张气氛有增无减。尽管搜集了不少物证，案情却依旧一筹莫展。

“那条线缆，”莱姆有些不耐地问，“来自何处？”

库柏又抬了抬鼻梁上的眼镜。他戴上乳胶手套，在接触物证之前又用宠物毛发清洁胶带裹了裹，再撕下用过的胶带丢掉。自从莱姆为新泽西州警察局调查过某起案件后，便一直要求自己的团队在查案前必须依此操作，因为他发现当时检测出来的部分纤维其实并非来自尚在拘留中的嫌疑人，而是某位警探的衣服口袋。那位警探在看过一档高人气的悬疑电视剧后，便有样学样地在自己大衣口袋里也装了一副备用橡胶手套。外来物质污染物证的概率虽然很小，但法医专家的工作绝不仅仅是寻找和分析证据，还必须确保证据的原始性，这样才能在法庭上有力地驳斥嫌疑人那帮虎视眈眈的辩护律师团，并最终将其定罪。

在经历了令人汗颜的新泽西纤维事件后，如果检验手套不是直接从无污染密封袋或者盒子里取出的，他便要求调查人员必须在戴上后再次清洁。

库柏用外科手术剪刀剪开包裹着电缆的塑料层，让里面的金属线裸露在空气中。这条电缆总长约五英尺，大部分表面都覆盖着厚厚的黑色绝缘层。里面的金属线并非一个整体，而是由许多条银色金属线缠绕而成的。其中一头连接着一块被烧变了形的厚黄铜板，而另一头则连着两块中间有孔的大铜制螺栓。

“阿冈昆的人说，这两块叫作开口螺栓。”萨克斯说，“是用来拼接线路的，用它可以将电缆连接到主线上。”

接着她又说明了嫌疑人是如何将铜板——电力公司工人叫作“导电条”的东西——悬挂在窗外的。铜制螺栓与电缆是用两个四分之一英寸的螺母紧紧连接的。弧闪发生的时候，电流通过铜板冲进了距离最近的地面导体，也就是那块公交车站牌。

莱姆瞄了一眼萨克斯的拇指，上面破了皮，黑乎乎的，还残留着干涸的血迹。她在焦虑的时候有咬手指和挠头的坏习惯。此刻萨克斯内心的焦虑正如阿冈昆变电站内的电压一样节节攀升，她又将拇指放到了唇边，但像是要努力抑制这种冲动似的，又将手指放了回去，随即戴上了检验手套。

朗·塞利托在打电话，询问正在五十七号大街上排查目击证人的警察的工作进展情况。莱姆飞快地向他投去询问的一瞥，可他比平时更为纠结严肃的表情已说明了这一努力目前暂无成果。于是莱姆回过头继续研究电缆。

“梅尔，用摄像头扫一遍。”莱姆指示道，“慢一点。”

技术专家库柏将手持摄像机挪到电缆上方，从头到尾仔仔细细地拍了一遍，再把它反过来，从尾到头也拍了一遍。整个过程都在莱姆面前的大型高清屏幕上同步播放。他紧紧盯着屏幕。

过了一会儿，莱姆喃喃道：“本宁顿电气制造，南芝加哥，伊利诺伊州。型号为AM-NV-60。零规格，可承受电压为六万伏。”

普拉斯基难以置信地笑了一声：“你是怎么知道的，林肯？你还学过电缆知识？”

“都印在上边呢，小子。”

“哦，是我没注意。”

“你是没注意。咱们的嫌疑人专门剪了这个长度的线缆，梅尔。你怎么看？不是机器剪切的。”

“同意。”库柏拿着一支放大镜，凑近了检查金属线缆和变电站电缆连接的那头。接着，他将摄像机对准线缆被切割的部分，问：“阿米莉亚？”

家用机械师萨克斯认真看了看，回答：“手锯。”

开口螺栓的确是电力产业特有的零件，但来源却可能有几十种。

把这条线缆和导电条连起来的螺栓也是同样的标准材质，来源难辨。

“先把信息表做出来。”莱姆吩咐。

普拉斯基立刻从实验室的角落推来几张白板，萨克斯在其中一张顶上写下：犯罪现场 ：MH-10号阿冈昆变电站，五十七号大街西 ；又在另一张上写下：不明嫌疑人侧写。 然后将目前为止了解到的所有信息分别列出。

“这条电缆是在变电站就地取材的吗？”莱姆问。

“不，变电站里没有多余的电缆储备。”普拉斯基回答道。

“那就去查他是从哪儿搞来的，立刻联系本宁顿电器制造。”

“好的。”

“现在，”莱姆继续道，“嫌疑人使用的金属工具和硬件材料已经有了，这就表示会留下工具痕迹。手锯。咱们近距离观察一下这条电缆。”

库柏打开一台大物体显微镜，将连接线插进电脑接口，再调到低倍率，仔细研究着线缆的切口：“切割面很新，工具十分锋利。”

莱姆羡慕地看了看库柏麻利的双手，它们正准确地控制着显微镜头和转轴，然后转目继续看着大屏幕：“是很新，但能看出缺了一齿。”

“在靠近手柄的地方。”

“对。”通常，在人们正式开始切割之前，都会让工具停留在需要切割的部位三到四次。这么一来就会留下工具的印迹，尤其是用锯子切割类似于这条铝合金电缆一样较软的材料时，最容易看出锯齿是否有缺失或弯曲等细节，而这一点能够帮助刑侦人员在排查嫌疑人所持物品时识别其中是否有作案工具。

“那么，开口螺栓呢？”

库柏在所有的螺栓上都发现了特别的摩擦痕迹，很可能是嫌疑人使用扳手时留下的。

“软铜真是个好东西。”莱姆轻声道，“棒极了……看来他经常使用这些工具，越来越像是内部人员作案了。”

塞利托挂断电话，说：“一无所获。说不定真有人见过穿蓝色工装的人，但那很可能是爆炸发生一个小时后的事了。当时现场惊慌失措的人群正遇上反向而来的阿冈昆维修团队，他们可都穿着该死的蓝色工装。”

“你查到什么了吗，小子？”莱姆不耐烦地问，“告诉我电缆的来源。”

“他们让我等。”

“跟他们说你是警察。”

“已经说了。”

“那就告诉他们你是警察局长，大人物。”

“我……”

话还没说完，莱姆的注意力就被别的东西吸引住了：那是变电站地下室甬道口的门上用作框架的铁杆。

“他是怎么切开这些的，梅尔？”

仔细检查后发现，这些铁杆不是用手锯而是断线钳夹断的。

库柏用显微镜检查了铁杆的末端，又用显微镜上附着的数码摄像机拍了好几张照片。他把照片传输到中央控制电脑上，很快它们便显示在屏幕上。

“有什么特别的痕迹吗？”莱姆问。就像缺失的手锯锯齿和螺栓螺母上的刮痕一样，任何不寻常的痕迹都有可能帮助警方锁定工具持有者与犯罪现场之间的联系。

“这个怎么样？”库柏问，指着屏幕。

每张照片中，铁杆切面的同一个位置上都有个小小的月牙形刮痕。“就是它了，非常好。”

还举着电话听筒的普拉斯基忽然抬起头，握笔的手紧了紧。看来本宁顿电器制造公司终于派了人来，同这位年轻的新晋纽约市警察局大佬接洽。

通话只进行了片刻便挂断了。

“那根电缆到底怎么回事，普拉斯基？”

“首先，那个型号的电缆相当常见。他们——”

“有多常见？”

“他们每年能卖出上百万英尺，基本上是用作中等电压配电线。”

“六万伏电压属于中等？”

“我想是的。任何电力供应批发店都能买到，不过他们倒是说阿冈昆通常会大批量订购。”

塞利托问：“是谁负责订购？”

“技术支持部门。”

“我立刻给他们打电话。”塞利托说着拿起了电话，简单沟通了几句后挂断说，“他们说会检查库存，看看是否有线缆丢失。”

莱姆盯着铁门：“所以他是从小巷子里的沙井进入，然后顺着巷子下的甬道爬进阿冈昆变电站的。”

萨克斯说：“也许他之前曾因工作原因下到过放蒸汽管道的沙坑里，

然后发现了那条甬道。”

“这就表示嫌疑人肯定是内部工作人员。”莱姆心里希望如此，如果是内部人员作案，查案就轻松多了，“再接再厉。足印、靴子。”

萨克斯说：“地下甬道和变电站被动过手脚的电缆附近皆留下了相似的足印。”

“咖啡厅里有足印吗？”

“有一个。”普拉斯基答道，指着一张静电足印纸，“就在咖啡桌下面，看上去是同一双鞋。”

梅尔·库柏看了看采集的足印，同意了他的说法。普拉斯基继续道：“阿米莉亚还让我查了现场所有阿冈昆工人的足印，没有匹配的。”

莱姆转头看着足印：“你能看出是哪家的鞋吗，梅尔？”

库柏正在检索纽约市警察局的足印数据库，里面收录着上万种不同的鞋印和靴印样本，绝大部分都属于男性。大多数需要现场操作的重大犯罪案件都是由男人完成的。

几年前莱姆曾大力促进鞋印数据库内容的扩大与更新，他说服了所有大型制鞋商，让他们自愿提供旗下所有产品的扫描数据，收录在纽约市警察局数据库中并定期更新。

当他从事故的打击中振作起来，重新回到法医刑侦工作第一线后，也一直参与维护警局物品及材料数据库的工作，其中便包括鞋印数据库。前不久刚结束的案子中有涉及数据挖掘技术，这一点给了莱姆新的灵感，提出了一个到目前为止已经被全国多个警局采用的项目。他建议（呃……强迫）纽约市警察局招聘了一位电脑程序专家，设计了一套计算机图片影像分析构建系统，提取数据库中每双鞋的鞋垫信息，根据其穿着的时间长短模拟不同阶段的鞋垫形态——比如全新的鞋垫、使用六个月后、一年后甚至两年后的状态。同时还可以模拟同样的鞋子被外八字或内八字脚的人穿过后不同阶段可能的形态。不仅如此，他还要求程序专家为不同身高及体重的人鞋子的磨损程度及形态做分析建模。

该系统耗资巨大，却以令人惊讶的速度完成并上线，以至现在几乎可以不费吹灰之力便能很快得出有关鞋主人身高、体重、走路特征及鞋子品牌和使用时长等细节信息。

已经有三四宗案件的嫌疑人因为这个系统被准确识别。

库柏的手指在电脑键盘上翻飞，很快便回复道：“找到一个匹配项。亚伯森-芬威克足靴及手套公司。型号E-20。”他凑近细细读了一遍屏幕上的信息，“意料之中的是，这款靴子有特殊绝缘材料。是专门为需要频

繁接触电源的工人制作的，符合美国材料与试验协会的F2413-05电器危险标准规定。尺码为十一号。”

莱姆眯起眼睛打量着足印：“落脚十分用力，很好。”这意味着鞋底的印记里将保留不少有用的物质线索。

库柏却接着说：“这双靴子很新，几乎没有太多磨损，因此也无法从中获得太多关于嫌疑人身高、体重或其他特征的有用信息。”

“但至少可以推测此人走路是直线。同意吗？”莱姆盯着屏幕上的足印说，那里有从检验台的摄像头里传来的图像。

“是的。”

于是萨克斯把这一点也写在了白板上。

“做得好，萨克斯。那么，小子，你找到的隐形线索是什么？”莱姆看着那支贴着“爆炸地点对面咖啡厅——嫌疑人曾坐过的咖啡桌”标签的塑料袋问。

库柏已经开始检验了：“金发，长一英寸，自然发色，并未染发。”

头发是莱姆偏爱的微量物证，通常可以被用作DNA检测的样本——如果末端连着发囊的话——同时也能通过发色、发质和形状，在很大程度上判断嫌疑人的外貌特征。甚至在推测年龄和性别上也能达到一定程度的准确性。如今，分析头发所包含的信息正作为一种有效工具不断得到法医学的青睐，因为诸如毒品等成分在头发中残留的时间会比尿液及血液更长。一英寸的头发中记录着约两个月的药物使用史。在英格兰，头发更是经常被用来当作酒精检测的工具。

“还不能确定这就是嫌疑人的。”塞利托指出。

“这是自然。”莱姆低声道，“现在说什么都为时尚早。”

普拉斯基却说：“但可能性很高。我跟店主谈过，他说每次客人离开后他都会督促店员把桌子擦干净。我查过，因为突然的爆炸，嫌疑人离开后还没有人打扫过那张桌子。”

“做得好，小子。”

库柏接着发表关于头发的发现：“既无自来卷也无后天烫发的特征。直发，无褪色迹象，我认为年龄应该在五十岁以下。”

“做个毒性化学分析，尽快。”

“我立刻送去实验室。”

“找外面收钱的实验室。”莱姆叮嘱，“多给点钱，让他们快些出结果。”

塞利托不满地嘟囔着：“我们可没那么多钱，再说咱们的皇后区警察实验室不也挺好嘛。”

“朗，如果不能赶在嫌疑人再次草菅人命之前得出结果，再好也没用。”

“阿普顿检验室如何？”库柏问。

“挺好。记住，多给点钱。”

“神啊，世界又不是围着你转，林肯。”

“不是吗？”莱姆问，一脸半真半假的惊讶表情。

梅尔·库柏通过SEM-EDS检测——即扫描式电子显微镜和X光能量分散谱——对萨克斯从疑犯接驳电缆处搜集来的微物迹证样本进行了逐一检验和分析，说：“发现了一些矿物质，和变电站周围的对比物证成分都不一样。”

“成分是什么？”

“大约有百分之七十是长石，还有石英、磁铁矿、云母、方解石和闪石，还掺杂了一定的硬石膏。奇怪的是，其中还含有大量的硅。”

莱姆对纽约市的地质情况相当熟悉。以前身体无恙的时候，他经常一个人在市里四处漫游，提取不同地方的尘土及岩石样本，输入数据库，以便来日更好地匹配嫌疑人和场所。但眼前这些足印中的矿物成分组合却让他很是迷惑，这显然不是来自附近他熟悉的区域。“我们需要一个地质学家。”莱姆想了想，按下快捷键拨通了一个号码。

“喂，你好？”电话那头传来一个温和的声音。

“亚瑟。”莱姆打了个招呼，那是他住在不远处新泽西州的堂兄。

“嘿，是你呀。身体怎么样？”

莱姆烦躁地觉得今天似乎每个人都在关心他的健康，尽管于亚瑟而言那只不过是平常的寒暄。

“我挺好。”

“上周见到你和阿米莉亚可真好。”

莱姆最近才重新和亚瑟·莱姆恢复联络，他们从小一起在芝加哥郊外长大，就像亲兄弟一样。这位犯罪学专家对于周末去郊外踏青没什么兴趣，因此当莱姆忽然提议要接受亚瑟和他妻子朱迪的邀请，去他们在海边的度假小屋过周末的时候，萨克斯很是吃惊。等到了才发现，亚瑟为了让他行动更加方便，早已铺设了一条轮椅坡道。他们和汤姆、帕米以及帕米的狗儿杰克逊一起去郊游玩耍，在那里住了好几天。

莱姆过得很开心。女人们带着狗儿在海滩漫步的时候，他和亚瑟则兴致勃勃地谈天说地，从科技到学术乃至世界大事，两人的思维随着一杯接一杯的单一麦芽威士忌而逐渐模糊。不得不说，亚瑟和莱姆一样，在家里私藏了不少好酒。

“我开的是免提，亚瑟，这边还有……呃，一大帮警察。”

“我看了新闻。我敢打赌，这次的电站事件肯定是你带头调查吧。太可怕了。新闻上说可能只是一次意外，可是……”他没有再说下去，只怀疑地笑了一声。

“不，根本不是什么意外。只是我们还不清楚嫌疑人到底是心怀不满的内部员工，还是恐怖分子。”

“有什么我能帮忙的吗？”

亚瑟也是一位科学家，某种程度上来说比莱姆还要博闻广识。

“确实需要你的帮助。我想简单问一下——但愿是个简单的问题。我们在罪案现场提取了一些线索，和周围的物质都不匹配。实际上，和我所熟悉的纽约市所有区域的地质信息都不吻合。”

“笔我已经准备好了，说说你有什么发现。”

莱姆把刚才的检验结果告诉了亚瑟。

亚瑟沉默不语。莱姆想象着堂兄盯着笔记沉思的样子，他的大脑一定正在飞速旋转，筛查各种可能，终于他开口了：“矿物颗粒有多大？”

“梅尔？”

“你好，亚瑟。我是梅尔·库柏。”

“你好，梅尔。最近还在跳舞吗？”

“上周我们刚赢了长岛探戈舞蹈比赛，这周日还要参加区域赛。当然，前提是能完成这边的工作。”

“梅尔？”莱姆催促道。

“颗粒大小？是的，非常小，直径大概零点二五毫米。”

“好的，我敢肯定那是tephra。”

“什么？”莱姆不解。

亚瑟把单词拼了一遍给莱姆听：“就是火山灰，来自希腊语，是‘灰烬’的意思。当它刚从火山口被喷射至空中的时候，叫作‘火成碎屑’——也就是碎石屑——但是一旦落了地就叫tephra，火山灰。”

“本土的？”莱姆问。

亚瑟的声音听起来带了些笑意："对某些地方来说大概是吧，但你若指的是纽约州附近，已经没有了。要是西部海岸出现严重侵蚀且伴以强风，倒是有可能在东北部找到一星半点儿，可惜最近连这样的也没有了。就你所得到的成分来说，我认为很可能来自西北太平洋地区。或许是夏威夷。"

"也就是说，无论如何，这些成分都肯定是被嫌疑人或者某个人带到现场的。"

"我是这么认为的。"

"好的，多谢了，我回头再打给你。"

"哦对了，朱迪说她会把阿米莉亚想要的食谱邮件发给她。"

这对莱姆来说倒是个新鲜事儿，想来一定是上周末两位女士在沙滩上对话时提到的。

萨克斯插口道："不急。"

电话挂断后，莱姆忍不住抬眉望着萨克斯问："你开始学习烹饪了？"

"帕米会教我的。"她耸了耸肩，"能有多难？我猜应该和重建一个汽车化油器差不多，只不过用的都是易碎的零件罢了。"

莱姆望着白板上的内容："火山灰……或许嫌疑人最近去过西雅图、波特兰或者夏威夷这些地方。可是，我认为那些灰烬很难在跨越那么远的距离后还能有如此大量的残留。他一定是住在什么博物馆、学校或者某个地质展览机构附近。这些地方会用到火山灰吗？比如给石头抛光之类的，像是金刚砂。"

库柏忖道："足印里的矿物成分十分繁杂且无规律，不太可能是商用研磨。而且要我说的话，质地也太过细软了。"

"唔。那么珠宝店呢？他们会用熔岩做珠宝吗？"

这个问题问倒了所有人，因为没人听说过用岩浆做珠宝的，于是莱姆总结说嫌疑人要么曾参加过某个与这些物质有关的展览或展示会，要么就是在有这些展览的地方附近居住，又或者这样的地方是他的下一个袭击目标。"梅尔，让皇后区的人现在就开始打电话——查询相关区域所有和火山或者岩浆有关的展览，无论是巡回展还是本地的固定展出，先从曼哈顿开始。"他望了一眼包裹在塑料膜里的甬道门，"好了，现在该看看阿米莉亚潜水带回来的好东西了。菜鸟，是你大显身手的时候了，给我们露一手吧。"

年轻的警官用黏毛滚筒清理了乳胶手套——这赢得了莱姆赞许的目光——然后将甬道门抬了起来，门的周围还连着一圈铁制门框。门边长约十八英寸，是正方形，算上门框的话要再宽两英寸左右，上面涂着深灰色的涂料。

萨克斯说得没错，这扇门的大小和甬道口刚好吻合，不明嫌疑人要想通过它进入变电站，极有可能会留下一些身体或衣物的线索。

门的两侧各有四个小小的转动式门闩，用来开门。由于门闩太小，戴着手套操作很不方便，所以嫌疑人打开时有可能会脱掉手套，特别是考虑到他原本就计划利用电池炸弹炸掉甬道门毁灭证据的话。

指纹大致分为三类。肉眼可见的指纹（比如白墙上沾着鲜血的手指印）；按压型指纹（可留在易凹陷的软性材料上的指纹，比如塑胶炸弹）；以及“隐性指纹”（肉眼无法看见的指纹）。提取隐性指纹方法很多，但就留在金属表面的指纹来说，最好用也最简单的方法便是使用寻常超市里就能买到的强力胶，即氰基丙烯酸酯。方法是将留有隐性指纹的物体和装着强力胶的碟子一起放入一个气密罩，然后加热直到强力胶汽化为止，其形成的蒸气将会黏着在手指留下的任何物质成分上——氨基酸、乳酸、葡萄糖、钾和三氧化碳等——最终形成一枚清晰的指纹印。

这一过程就像变魔术一样，可以让原本隐形的指印现出原形。

然而这个案子却不一样。

“什么也没有。”普拉斯基泄气地说，拿着一支福尔摩斯式的放大镜，眯起眼睛不甘心地打量着门，“只有手套的印子。”

“没什么好大惊小怪的，此人一直都很谨慎。好了，现在试着从门框内侧搜集线索，那是他有可能接触的地方。”

普拉斯基照办，用一支软毛刷轻轻扫过检验纸，又拿棉签提取了各处微物迹证样本。他将能够找到的所有潜在证据分门别类地装进了证物袋——但在莱姆看来证据还是太少——并按次序排列好，交给库柏分析。

这时，塞利托忽然接了个电话，然后说：“等等，我开免提。”

“喂？”一个声音传来。

莱姆看了塞利托一眼，轻声问：“谁？”

“萨内克。”

纽约市警察局的计算机犯罪研究专家。

“你查到什么了，罗德尼？”

电话那边隐隐传来嘈杂的摇滚乐声。“我几乎可以肯定，这个入侵阿冈昆电网服务器的家伙一定早就知道他们的系统密码。事实上，我可以肯定这一点。首先，我们完全没有发现任何企图入侵的痕迹。既没有强行破坏系统，也没有残留的恶意木马代码碎片，连可疑的驱动程序或内核模块……”

“直接说结论吧，不介意的话。”

“好吧，我想说的是，我们检查了全部端口……”莱姆叹了口气，萨内克踟蹰了一下，然后说，“也就是说，这既是，也不是内部人员干的。”

“意思是？”莱姆嘟囔着问。

“袭击是从阿冈昆电力公司的大楼外部发起的。”

“这个我们已经知道了。”

“但嫌疑人必须先从阿冈昆的皇后区总部获得密码才行，不管本人还是同伙。这些密码是拷贝在硬盘上，用非联网的随机代码生成器生成的。”

“这么说，”莱姆总结道，主要是为了确认，“不是黑客从外部攻击电网系统，不是黑客干的。”

“基本不可能是。真的，林肯，我没有找到任何恶意程序……”

“明白了，罗德尼。他在咖啡店用的网络有查到什么吗？”

“用的是预付手机，通过USB插口连接电脑上网。期间使用了一个位于欧洲的代理器。”

以莱姆的技术知识储备，他很清楚这话其实就意味着：什么也没查到。

“多谢，罗德尼。你居然能听着那种音乐工作？”

电话那头的男人笑了几声：“有问题随时打给我。”

随着电话的挂断，喧闹的重金属噪声也消失了。

库柏正巧也在打电话，过了一会儿挂断说：“我和总部材料分析部的人联系上了，她曾学过地质学，并且和许多定期举行公开展览的学校都很熟。我让她帮忙查查有关火山灰和岩浆的线索。”

普拉斯基还在躬着身子检查甬道门，忽然眯起双眼道：“我想我有发现了。”

他指着上方门闩的部分说：“看起来像被擦过。”然后拾起放大镜，边看边说，“这里有一个小小的金属倒刺，很锋利……我想他可能勾破了手，还流了血。”

“真的吗？”莱姆兴奋起来，法医刑侦调查中，没有什么能比DNA更有用了。

塞利托却插嘴说：“既然已经擦过了，还能查出什么？”

莱姆还没来得及回答，弯腰盯着新发现的普拉斯基却率先开口，语带笑意：“那你觉得他会拿什么来擦呢？会不会用口水？那东西和血液一样有用。”

他的回答正是莱姆心中所想，于是下令道：“用ALS试试。”

所谓ALS即“替代光源”，它能让平时肉眼看不见的唾液、精液和汗液等残留物显露出来，这些物质中都含有大量DNA。

执法部门会在调查某些特定类型的案件时提取DNA样本——比如性犯罪——有些情况下还不仅仅是储存样本。如果嫌疑人曾犯过需要采集DNA样本的罪行，他的信息就一定会出现在CODIS里，即“美国联合DNA索引系统数据库”中。

片刻后普拉斯基戴好护目镜，像个手持法杖的巫师一样，将发射替代光源的电筒指向甬道门上方发现摩擦痕迹的地方。一团很小的黄色光团缓缓显形。他大叫：“有了，有了！虽然很少。”

“小子，你知道人体是由多少细胞组成的吗？”

“呃……不、不知道。”

“超过三万亿个。”

“竟然有这么多……”

“那你知道DNA采样最少需要多少个细胞吗？”

普赖斯基回答：“您的书上说，大约一百个。”

莱姆抬起一边眉毛说："记得很清楚嘛。"然后继续道，"你觉得那么大一团东西里有足够一百个细胞吗？"

"我想……应该够了。"

"可不是吗？萨克斯，看来你游这一圈没有白费。要是任由电池爆炸，这些证据肯定没了。好，梅尔，让他学学怎么提取样本。"

普拉斯基悻悻地退到一边，把这个高难度任务交给库柏。

"可以做STR吗？"莱姆问，"还是样本已经降解了？"

被称为STR的"聚合酶链反应短串联重复检测法"是犯罪调查中最标准的DNA检测方法，快且准，错误率仅为十亿分之一，还能识别样本主人的性别。但是，尽管只需少量样本即可进行检测，这些样本的形态却必须保存完好。若是被变电站的积水和热度损毁，就需要进行另一个测试——线粒体DNA检验——而这种检验耗时更长。

"我想应该可以。"库柏小心翼翼地采集了DNA，然后打电话让化验室的人来取，"我知道——要尽快！"他赶在莱姆开口之前把台词说了出来。

"不用想着省钱。"

"钱是从你口袋里出吗，林肯？"塞利托不满地咕哝道。

"我会给你最优惠的客户折扣，朗。还有，普拉斯基，你的发现很棒！"

"谢谢，我……"

然而，感觉本日份的赞扬已经用完的莱姆转移到了下一个话题："门的内侧查得如何了，梅尔？要知道，咱们的进展太慢了。"

库柏逐一拿起那些微物迹证，放在检验纸或者显微镜下观察，然后说："基本上都和已有样本及对比物证吻合……除了这个。"那是一个极小的粉红色圆点。

"用GC。"莱姆下令。

过了一会儿，梅尔开始研读GC气相色谱/质谱仪和几个其他仪器的分析结果："pH值呈酸性，数值约为2，还有柠檬酸和蔗糖。除此之外……算了，我直接把结果转到大屏幕。"

屏幕上出现了一连串单词：槲皮素3—O—芸香糖苷—7—O—葡萄糖苷和金圣草黄素6，8—二—C—葡萄糖苷（stellarin-2）。

“好吧。”莱姆不耐烦地说，“果汁。照这个pH值来看，很可能是柠檬汁。”

普拉斯基忍不住笑出了声：“您怎么连这个都知道？对不起，我是说您是怎么知道的呢？”

“小子，你能从一个案子里发现多少信息取决于你的脑袋里本身储备了多少知识。好好做功课吧！记住了。”莱姆说完又转头去看库柏。

“还有某种菜油、不少盐和某种我不知道的化合物。”

“什么成分？”

“蛋白质含量很高。里面的氨基酸成分是精氨酸、组氨酸、异亮氨酸、赖氨酸和甲硫氨酸。还有许多脂类，主要是胆固醇和卵磷脂，然后是维生素A、B2、B6、B12，烟酸，泛酸和叶酸。还有大量的钙、镁、磷、钾。”

“味道不错。”莱姆说。

库柏点了点头：“这肯定是食物，问题是哪一种？”

尽管身体的意外并没有损坏味觉，食物于林肯·莱姆而言却更多是生存必需的能量来源，而非物质享受，跟威士忌完全不能比。

“汤姆？”没人应声，莱姆深吸了一口气。就在他正要喊第二声的时候，助手从门口探出头来。

“您还好吗？”

“你为什么总问这个问题？”

“您需要什么？”

“柠檬汁、菜油和鸡蛋。”

“您饿了？”

“不、不、不。这些材料一般会用在什么样的食物里？”

“蛋黄酱。”

莱姆抬眼看了看库柏，后者摇了摇头：“质地粗糙，还带点粉色。”

助手想了想：“那我想应该是希腊红鱼子泥色拉。”

“那是什么？餐厅的名字？”

汤姆笑道：“是希腊的一种前菜，一种可涂抹的酱。”

“鱼子酱，是吗？用来抹面包的。”

汤姆对萨克斯说：“的确是鱼卵，但这种酱使用的是鳕鱼，不是鲟鱼。一般鱼子酱指的都是鲟鱼子。”

莱姆点了点头：“啊，高级盐水，这么说是鱼。行吧，这种食物常见吗？”

“希腊餐厅、杂货店和熟食店都有。”

“有没有哪里会比别的地方更常见？比如城里的希腊人聚居区？”

“皇后区。”普拉斯基答道，他就住在那里，“阿斯托利亚区，那里有很多希腊餐厅。”

“我可以回去工作了吗？”汤姆问。

“行行行，回去吧。”

“多谢。”萨克斯对他说。

助手挥了挥戴着黄色乳胶手套的手，消失在门后。

塞利托问：“他可能一直在皇后区四处巡视，寻找下一次袭击的目标。”

莱姆耸了耸肩，这是他还能完成的几个肢体动作之一。他暗自忖度：嫌疑人的确需要寻找下一个合适的目标，但他仍倾向于另一种可能。

萨克斯的目光对上了他的双眼：“你在想，阿冈昆的总部就在阿斯托利亚区，对吗？”

“没错，而且所有证据都指向内部人员作案。”他问，“公司管事的人是谁？”

罗恩·普拉斯基说他曾在变电站外和工人们聊过：“他们提到了一位董事会主席兼执行总裁。名叫杰森，安迪·杰森。似乎大家都有点怕他。”

莱姆盯着白板看了好一会儿，然后说：“萨克斯，你想不想开着那辆漂亮的新车兜兜风？”

“当然。”萨克斯立刻拿起电话打给电力公司，让总裁助理安排半小时后会面。

就在此时，塞利托的电话又响了。他抽出手机看了一眼来电显示：“阿冈昆的人。”他摁下接听键，“我是塞利托警督。”莱姆注意到他的脸逐渐僵硬了起来，只听塞利托道：“你确定吗？……好。谁有准入权限？……谢谢。”接着便挂了电话，“狗娘养的。”

“怎么了？”

“电话是供应部主管打来的。他说阿冈昆公司位于哈莱姆区的一家仓库上周被盗了，在一一八号街，他们认为是内部人员顺手牵羊。嫌疑人有仓库钥匙，并非破门而入。”

普拉斯基问：“就是他偷了线缆？”

塞利托点点头：“还有开口螺栓。”

然而莱姆从警督圆圆的脸上还读出了另一层信息。“多长？”他问，声音低得像在耳语，“他偷了多长的线缆？”

“你想得没错，林肯。七十五英尺的线缆和十二个螺栓。真不知道麦克丹尼尔怎么想的，竟然说这是一次独立事件？简直胡扯，这个不明嫌疑人根本没打算收手。”

犯罪现场：MH-10号阿冈昆变电站，五十七号大街西

·受害者（死亡）：路易斯·马丁，音乐店副经理。

·未在任何物体表面找到指纹。

·电弧闪造成金属熔化，并形成四处飞溅的颗粒。

·零规格绝缘铝线电缆：

　·本宁顿电气制造，型号为AM-NV-60，可承受电压六万伏。

　·切割工具为手锯，新锯片，有断锯齿。

·两个“开口螺栓”，中央各有直径为四分之三英寸的孔洞。

　·无法追踪来源。

·螺栓上留有特殊工具痕迹。

·黄铜“导电条”，用两个四分之一英寸螺母连接在电缆上。

　·均无法追踪来源。

·鞋印：

·亚伯森-芬威克牌E-20型号，电工专用，十一号尺码。

·嫌疑人切断金属栏杆进入变电站，断面留有特殊工具痕迹，工具为断线钳。

·地下室甬道门及门框：

·发现并提取DNA信息，已送检。

·希腊食物，希腊红鱼子泥色拉。

·金发，长一英寸，自然发色，年龄在五十岁或以下，提取自变电站外街道对面的咖啡厅。

·已送至检验室进行毒性化学分析。

·矿物质微物迹证：火山灰。

·非纽约市本地自然地质成分。

·展览、博物馆、地质学学校？

·阿冈昆电力公司控制中心软件被人用内部密码侵入，而非外部黑客攻击。

不明嫌疑人侧写

·男性。

·四十岁左右。

·可能是白种人。

·可能戴着眼镜和帽子。

·可能不高，金发。

·身穿深蓝色工装，和阿冈昆工人的制服很类似。

·对电力系统十分熟悉。

·足印显示没有影响动作或步态的身体状况。

·可能与盗取七十五英尺的本宁顿牌电缆和十二个开口螺栓的嫌疑人为同一人。准备实施其他袭击？能进入阿冈昆公司的仓库，利用钥匙实施盗窃。

·可能是阿冈昆内部员工，或认识内部员工。

·与恐怖分子的关系？与“为了（未知）正义”组织的关系？恐怖组织？名为“拉曼”的人是否参与其中？提及金钱转移、人事变动和某件“大事”的加密信息。

高山仰止。

这是阿米莉亚打开车门，跨出“都灵眼镜蛇”时脑海中想到的第一个词。车就停在皇后区阿斯托利亚“阿冈昆联合电力照明公司”总部的停车场。这片厂区的占地面积约有好几个街区大，正中央矗立着一座结构复杂、高耸入云的大楼，外面覆盖着暗红和灰色的墙板，最高处离地约两百英尺。这座大厦就像个庞然大物，把底部长长的墙面上各个出入口衬得仿佛玩具屋的门一样，从门内下班离开的人显得无比渺小。

大楼的好几个位置都架设了连通的管道，这和她的设想一样，四处遍布着电线。然而只用“电线”来形容却并不准确，那些全是粗大又笨重的电缆，有的包裹着绝缘层，有的却是裸露在空气中的银灰色金属，在安全灯下熠熠生辉。这些线缆中一定涌动着上千万伏的电流，从大厦内流出，沿着一系列金属、陶瓷或其他绝缘装置（据她猜测）涌入更加复杂的高压电线架、辅助设施和电塔之中。它们各自有着不同的通路和方向，就像人的手骨，从一根粗大的臂骨往下，逐渐散开成手掌骨架和手指骨。

萨克斯仰起头，望见头顶上那四座遮天蔽日的烟囱，它们也是暗红与灰黑色的，上面的红色警示灯在夕阳薄暮中不停闪烁。这些大烟囱她自然是知道的，多少年来凡是到过纽约的人没有谁不知道它们。在东河岸边荒芜的工业用地上，它们就是最醒目的风景。可她却从未如此接近过这些庞然大物，仿佛四把直入云霄的利剑，着实摄人心魄。她记得冬天的时候见过黑烟或者洁白的蒸汽从这些烟囱里冒出，此刻却只有热量和看不见的气体从烟囱口汩汩逸出，搅动着天顶的气流，泛起一圈圈透明的涟漪。

忽然她听到一阵喧闹，于是回头看向停车场，那里黑压压地聚着大约五十人的抗议示威团体。人们高举着标语牌，嘴里念念有词，估计都是在控诉这个“吃肉不吐骨头”的大坏蛋公司。他们是没瞧见萨克斯开的车，那可比他们的私家车要多耗五倍的黑金（汽油）呢。

她能感觉到脚底来自地面下方的震动，就像一座高速运转的十九世纪的巨大引擎。她听见了一阵低沉的轰鸣。

萨克斯关上车门向大厦正门走去，两个保安正直勾勾地盯着她。他们显然对这位一头红发、身材高挑的女士感到好奇，也对她的老派红色跑车很感兴趣，但更多的是为她看到大厦时的反应忍俊不禁。保安的脸上分明写着：我知道，真的很了不起，对不对？就算已经在这儿工作了

这么多年，我也还是会感到震惊。

然而，当萨克斯亮出警徽和身份后，保安的表情立刻变得谨慎起来——他们显然早已接到通知，知道会有警察登门，却没想到会是她——两人立刻将萨克斯迎进大厅，那是阿冈昆联合电力公司执行总部所在的区域。

她曾因最近参与调查的某起案件去过一家位于市中心的大型数据挖掘公司[1]，但和那家公司充满时尚感的摩登大楼不同，阿冈昆的总部大厦简直就像一座展示二十世纪五十年代生活场景的立体博物馆：亚麻色的木质家具、装裱在雕工精致的画框里的发电厂和输电塔的照片，还有棕色的地毯。员工大部分都是男性，着装简直保守到令人难以置信：白衬衫加深色西装套装。

气氛沉闷的大厅里人来人往，一些区域放着写有阿冈昆公司采访文章的报纸杂志做装饰，比如《电力时代》《输电月刊》和《电网》，等等。

时间已接近六点半，却还有几十名员工没走。他们的领带已经松开，袖子高高挽起，一脸愁容。

保安带着萨克斯来到走廊尽头，指引她走到一扇写着“A.R.杰森”的办公室门前。这一路驶来虽然很是畅快——包括在高速路上将车速飙到七十码——萨克斯还是见缝插针地做了些背景调查。杰森的名字不是安迪而是安德莉亚，安迪是安德莉亚的简称。萨克斯一向很看重事前的调查准备工作，就比如今天这样，必须尽可能多地了解会见对象。在问询中保持主导权是十分重要的。罗恩就不假思索地以为这位CEO是男性，试想如果今天她首次登门便张口求见杰森“先生”那将会是对自身可信度多么大的打击。

进门后还有个接待室，萨克斯就站在这里等。一位总裁秘书或者私人助理样子的女人正在忙碌，她穿着一件黑色的紧身圆领无袖上衣，脚踩一双高度惊人的高跟鞋，几乎是踮着脚俯身在文件柜中四处翻找。萨克斯估计这位金发女士年纪在三十八九到四十出头，此刻她正皱着眉头，为找不到老板要的文件而一脸沮丧。

从接待室到总裁办公室的走廊上站着一位气势非凡的女士，发色灰白，穿着高领衬衫和一件严肃犀利的棕色西装外套，正抄着手、皱眉看着接待室里的翻箱倒柜。

“我是萨克斯警探，提前打过电话。”当这位不苟言笑的女士转头望向她时，萨克斯向她自我介绍道。

正在此时，接待室里的年轻女士终于从文件柜里抽出了一个文件夹，急急忙忙地交给了那位年长的女士，说：“找到了，瑞秋。是我的错，你吃午餐的时候我刚好把它收起来了。要是你能帮我复印五份就太

感谢了。”

“是，杰森女士。”瑞秋回答，转身走向一台复印机。

接着，CEO杰森踩着大高跟儿向萨克斯娉婷走来。她直视着萨克斯的双眼，用力地握了握手说：“请进，警探。看来我们有很多话需要聊聊。”

萨克斯回头看了一眼穿着棕色西装的私人助理，转头跟上货真价实的安德莉亚·杰森走进了总裁办公室。

看来自己的功课做得也不怎么样，她沮丧地想。

注释：

[1] 见林肯·莱姆系列《破窗》。

安德莉亚·杰森似乎意识到刚才的一番忙乱对来访者略显失礼，说：“我可算得上是本国大型电力公司中第二年轻且唯一的女性高层了。可即便掌管着人事雇用的最终决策权，阿冈昆的女性雇员也只有十分之一，和美国绝大多数大公司一样。这就是这个行业的本质。”

萨克斯正打算询问杰森为何会选择从事这个领域的工作，女CEO却未卜先知地说道：“我的父亲曾在这行工作。”

这让萨克斯差点忍不住想告诉她，自己之所以选择成为警察也是受了父亲的影响，他曾是一名巡警，为纽约市警察局供职多年。但最终她还是把话吞了回去。

杰森有一张棱角分明的脸，妆容浅淡、双眸澄碧，嘴唇是自然的淡粉色，双眼和唇边略有些皱纹但并不明显，除此之外皮肤光洁如丝，一看便知不常出门。

她也在仔细观察萨克斯，然后朝办公室里的一张大咖啡桌点了点头，桌子周围摆了一圈办公椅。萨克斯落座时她正好拿起电话：“请稍待片刻。”她用修剪整齐却并未涂指甲油的手指拨了几个号码。

杰森总共给三个人打了电话——内容都是关于这次袭击的。第一位是名律师，萨克斯能听出来；第二位是公司的公关部门或者外聘的公关公司；第三通电话花的时间最久，内容明确：为公司的所有变电站及相关设施增派额外安保人员。杰森边打电话边拿着一支镀金笔在便条上写写画画，她口齿清晰、言简意赅，从不使用任何类似于“我说……”或者“你知道……”这样毫无意义的词。趁着杰森对电话发号施令的时候，萨克斯默默观察起办公室来。她注意到宽大的柚木办公桌上放着一幅照片拼图，上面是青少年时期的安德莉亚和家人。从几张照片中可以看出，杰森有一个弟弟，只比她小几岁。他们俩长得很像，只不过弟弟是棕发而杰森是金发。最近的几张照片中，杰森的弟弟身着军装，已经长成了一名英俊健壮的小伙子。其他几张照片看起来都是弟弟在旅游途中拍摄的，有几张怀里还搂着漂亮的姑娘，每一张里的女孩儿都不一样。

杰森的照片里却从来见不到这样浪漫的主题。

办公室的四壁要么放着书架，要么挂着老照片、画报或地图。图画看着像是从有关电力发展的历史博物馆里淘来的。其中一张地图的标题写着“首座电网”，上面是曼哈顿下城区珍珠大街附近的部分街道。萨克斯看见上面有一个清晰的签名：托马斯·A. 爱迪生。她估摸着那应该是这

位伟大发明家本人的真实笔迹。

杰森终于挂断了电话，身体前倾，手肘枕在办公桌上。她看起来睡眼惺忪，但下颌的线条与紧闭的薄唇却显示了她此刻的严肃。“自事件……发生至今已经过了七个小时。我本来希望你们至少已经抓住了某个嫌疑人，但若果真如此，”她喃喃地说，“应该会有人打电话通知我，而不是派人登门造访。”

“是的，我来是有几个有关案件调查的问题想问你。”

安德莉亚再次细细打量了萨克斯一番：“我和市长、州长以及纽约FBI的局长都有联系，哦，还有国土安全局。我以为来的会是他们其中的任何一位，没想到却是警察。”

她这么说并不是要给萨克斯难堪，至少不是故意的，不过萨克斯倒也没当回事：“纽约市警察局负责犯罪现场调查取证的工作，我来的目的就是与此有关。”

“这样就清楚了。”安德莉亚的表情略放松了些，“都是女人我就直说了，有时候我的防备心比较重。我以为那些大男人不把我当回事呢。”她脸上闪过一丝狡黠的微笑，“那是常有的事，意外地常见。”

“我很明白。”

“我想也是。女警探，嗯？”

“是的。”萨克斯心中惦记着案件进展，便直接问道，“我可以提问了吗？”

“当然。”

安德莉亚办公室的电话一直在响，不过她刚才已经叫来私人助理做了一番指示，后者回到接待区后每通来电都只响了一声便安静下来，转接至私人助理支线。

“在开始询问前我想先确认一下：你是否已经更改了电网软件系统的准入密码？”

安德莉亚皱了皱眉：“当然。这是我们最先做出的处理。市长或者国土安全局的人没有告诉你们吗？”

并没有，萨克斯心想。

安德莉亚继续道：“我们还增加了多层额外的防火墙，黑客不可能再攻破。”

“很可能不是黑客干的。”

安德莉亚猛地抬起头：“可是今天早上塔克·麦克丹尼尔还说可能是恐怖分子干的，他是你们FBI的人吧？”

“我们有了一些新发现。”

“不是黑客还能是什么？有人从公司外部操纵并更改了输电线路和曼哈顿十号电站的断路器——就是五十七号大街上的变电站。”

“我们能确定他是从公司内部得到的系统密码。”

“这不可能，一定是黑客干的。”

“这也不失为一种可能，其实关于这点我正想跟你谈谈。即使是恐怖分子，他们也一定有内部的联系人。我们计算机犯罪部的人询问过你的IT人员，说没有发现任何黑客攻击的痕迹。”

安德莉亚沉默地盯着办公桌。她看起来不太开心——是因为听说了有内鬼的可能吗？还是因为自己的员工在她不知情的情况下跟警察透露了信息？萨克斯看见她在便签本上写了几笔，心里琢磨她该不会是为了提醒自己事后惩罚那个多嘴的技术人员吧。

萨克斯接着说：“有人看见嫌疑人穿着阿冈昆的制服，最起码也是和员工制服十分接近的蓝色工装。”

“嫌疑人？”

“袭击发生前后，有人在变电站对面的咖啡厅目击到一名男子，带着一台笔记本电脑。”

“有更详细的信息吗？”

“白人男性，四十上下。就这些。”

“好吧，制服其实很容易就能买到，自己也能做。”

“是啊，但还不止如此。记得那根用来制造电弧闪的线缆吧？那是本宁顿牌的，贵公司会定期批量订购。”

“这我知道，但大部分电力公司都用这款。”

“就在上周，贵公司位于哈莱姆区的仓库有七十五英尺的同型号本宁顿线缆被盗，还有十二个开口螺栓。它们是用来分——”

“我知道它们能用来干嘛。”安德莉亚脸上的皱纹似乎变深了。

“无论进入仓库的是谁，他手里都有钥匙。除此之外他还通过阿冈昆的蒸汽管道沙坑爬进了通往变电站的地下甬道。”

安德莉亚紧接着她的话说：“也就是说，他不是靠解开变电站大门上的电子锁入内的？”

“是的。”

“那么，这不就是证据，证明并非内部员工作案吗？”

“刚才我也说了，有这种可能。但这并非唯一的线索。”萨克斯将找到希腊食物的信息说了出来，提醒她这意味着嫌疑人很可能就在附近。

安德莉亚对于警方短时间内所能掌握的信息之详细似乎有些震惊：“希腊红鱼子泥色拉？”

“离贵公司总部不远处共有五家希腊餐厅，都在步行范围内。若是搭出租车，约十分钟的距离内还有二十八家。留下的所有痕迹都很新，说明他很可能是在职员工，或者至少是从某位在职员工处获得的密码。说不定曾在附近的餐厅碰过面。”

“哦，拜托，全市的希腊餐厅数不胜数。”

“如果系统密码是从内部流出，那么谁手里有这个密码？”萨克斯问，“这是关键信息。”

“知情人十分有限，且均受到严格管控。”安德莉亚仿佛接受渎职质询一般不假思索地回答，这话听着像是反复排练过的台词。

“都有谁？”

“我，还有六名高层，就这些。不过，探长，这些人都是公司的老员工了，不可能干出这种事，简直无法想象。”

“据我所知，密码的存放和电脑系统是分开的。”

如此详细的信息让安德莉亚再次惊讶地眨了眨眼：“是的。密码由高级控制中心主管随机设置，并且保存在隔壁的安全档案室。”

“我想要这些人的名字，有必要查清楚是否有人未经许可进入过档案室。”

安德莉亚对于嫌疑人可能是内部员工这一点显然无法接受，但还是配合地说：“我会打给安全部主管，这些信息他应该有。”

“我还需要过去几个月内被派去维护变电站对面沙井里的蒸汽管道的所有员工姓名。就是电站以北约三十英尺处，一条小巷子里的沙井。”

CEO拿起电话，彬彬有礼地让私人助理立刻召集两名员工来办公室见她。通常情况下，身居此位的人多半已经怒吼着发号施令了，然而安

德莉亚·杰森却依旧冷静自持。这一点只让萨克斯更觉棘手。只有内心弱小且不安的人才总喜欢发怒，在警察系统内这样的人便十分常见。

刚挂断电话不久，被传召的其中一人便来了，可能办公室就在附近。这是一位身材敦实的中年商人，穿着灰色休闲裤和白衬衫。

“安德莉亚，有什么进展吗？”

“有一些，坐吧。”言罢她转头看着萨克斯。

“这位是鲍勃·卡瓦诺，高级运营副总裁。这位是萨克斯警探。”

两人握手致意。

鲍勃问萨克斯：“有什么头绪吗？锁定嫌疑人了？”

萨克斯还没来得及开口，安德莉亚·杰森便面不改色地回答：“警方认为是内部人员作案，鲍勃。”

“内部人员？”

“目前看起来是这样。”萨克斯说，将他们发现的信息简单陈述了一遍。想到公司里可能出了叛徒，卡瓦诺的脸色也很难看。

杰森问：“你能查查蒸汽维护部门最近都派了谁去MH-10号变电站附近的沙井检修吗？”

“时间范围？”

“过去两三个月内。”萨克斯回答。

“我不确定是否有值班表，但我会查的。”他立刻打电话要求相关信息，然后回头等待下文。

萨克斯说：“现在我们来谈谈此事与恐怖分子可能的关联。”

“你不是说内部员工作案吗？”

“恐怖组织策反内部人员做奸细的事例并不少见。”

“我们要不要查查那些穆斯林雇员？”卡瓦诺问。

“我倒有些怀疑外面那些示威者。”萨克斯说，“比如生态恐怖主义？”

卡瓦诺耸了耸肩。“媒体一直抨击阿冈昆不够绿色。”他字斟句酌地说，并没有看杰森。看来这个问题已经是公司里的老生常谈了。

杰森对萨克斯说：“我们有可再生能源项目，并且一直努力实施。但公司必须考虑到现实情况，还有每个项目的可行性，不能浪费时间。高举可再生能源的大旗是为了政治正确，但其实大部分人对这东西根本没什么概念。”说着她轻轻挥了挥手。

想到最近发生的几起生态恐怖事件的严重性，萨克斯请她多解释一下。

这句话仿佛打开了安德莉亚的话匣子。

“氢能电池、生物燃料、风力农场、太阳能农场、地热能、甲烷发电、潮汐能发电机……你知道这些能产生多少电能吗？还不够满足全国百分之三的能耗。美国一半的电力供应都靠煤炭。阿冈昆用的是天然气，占百分之二十；核能约十九；氢能百分之七。

“没错，未来对可再生能源的利用会不断增加，但其发展速度非常非常缓慢。拿我自己的话来说，接下来的一百年间，它们对发电业的贡献都不过是杯水车薪。”安德莉亚越说越来气，“而且，这些项目的起步成本高得惊人。发电设备不仅贵得离谱，性能也不一定可靠；不仅如此，发电设施通常都设在远离主要电力负载中心的地方，这就意味着运输和交通又是一大笔开支。以太阳能农场为例，它不是被称作未来潮流吗？你知道太阳能发电是电力产业中耗水量最大的吗？这些农场一般都设在哪里？在光照最强烈——也就是说，水资源相对最少的地方。

“可谁要是敢说这些，一准儿会遭到媒体的口诛笔伐，华盛顿和纽约州首府也不会放过你。你听说参议员要来市里参加‘地球日’的事了吗？”

“没有。”

安德莉亚继续道：“他们都是‘联合能源小组委员会’的，帮总统处理环境相关的事务。他们会参加星期四晚上在中央公园举行的大型集会，你猜他们会做些什么？还不是拿我们做靶子，一通控诉呗。哈，他们才不会直接提到阿冈昆的名字呢，但我敢保证肯定会有人朝我们指手画脚。从公园里就能望见我们的大烟囱。他们肯定是故意选在那里搭台唱戏的……好吧，这些都是我的个人观点。但这些理由足够让阿冈昆成为恐袭的目标吗？我个人认为不大可能。的确有一些政治或宗教原教旨主义者把美国的基础设施当作目标，但要说生态恐怖主义，我看不太可能。”

卡瓦诺对此表示赞同：“生态恐怖主义？我不记得公司遇到过这方面的麻烦。我在这家公司工作已经三十年了——安德莉亚父亲在位的时候我就在这里，那时候还靠煤炭发电呢。我们自己倒是一直担心会有绿色和平组织或者自由主义者之流来搞破坏，可这样的事并没有发生过。”

安德莉亚肯定了他的说法：“的确没有，主要是抵制和抗议。”

卡瓦诺刻薄地笑了笑，说：“这些人根本看不穿这其中的讽刺，他们在会展中心参加完‘新能源博览会’后乘地铁来这里示威，却不知道那个博览会用的也是阿冈昆发的电，前一晚做标语时用的电灯也是我们的供电。依我看，说他们让人觉得讽刺还不够准确，不如说是伪善更贴切？”

萨克斯说：“话虽如此，在我们询问过相关人员或者获得更多信息之前，我还是倾向于考虑生态恐怖主义的可能。你们有没有听说过一个名号里有‘为了……正义’这些字眼的组织？”

“为了什么的正义？”卡瓦诺问。

“这个还不清楚。”

“这我倒从没听过。”安德莉亚回答，卡瓦诺也说没有，但他补充说会问问阿冈昆的区域办公室，看那里是否有人听过。

正说着，他的电话响了起来。卡瓦诺一边接电话一边抬眼看了看安德莉亚·杰森。他默默地听着，然后挂断电话对萨克斯说：“蒸汽管道沙井已经有超过一年没派人检修了，那些线路都已关闭。”

“知道了。”这消息让萨克斯有些受打击。

卡瓦诺说：“要是没别的事，我就回去联系区域办公室了。”

他刚走，一位高大的非裔美国人便出现在门口——那是安德莉亚传召的另一个人——杰森请他坐下。她再次为二人做了介绍。安全部主管伯纳德·沃尔是萨克斯在公司里见过的唯一一个没穿工装的非白色人种。这个身材魁梧的男人穿着一件宽松的白色衬衫和深色西装外套，看着十分呆板别扭。他系着一条大红色的领带，剃光了头发，头顶在灯光的照射下闪闪发光。萨克斯朝天花板瞄了一眼，发现顶灯每隔一盏便缺一个灯泡。是为了节约吗？以杰森的反绿色立场，这么做莫不是为了降低耗能以提升公司的公众形象？

沃尔和萨克斯握手时偷偷瞄了一眼她别在腰间的手枪。真正警察系统出身的人是不会对这玩意儿感兴趣的，那不过是警察的标配，就像贸易行业配备的手机或圆珠笔一样。只有业余警卫才会为此着迷。

安德莉亚·杰森简单介绍了一下状况，然后问了他关于计算机系统登录密码的事。

“密码？只有几个人知道。我是说，都是相当高层的人。要我说也就那么些人，太明显了。你确定不是黑客攻击吗？现在的年轻人可厉害着呢。”

“百分之九十九确定。”萨克斯回答。

“本尼[1]，派人查一下控制中心隔壁安全档案室的人员出入情况。”

沃尔摸出电话拨了个号，让助理按照指示处理一下。他挂断电话又说：“我还以为会有恐怖分子跳出来发声明，你却说这是内部作案？”

“我们认为要么是内部人员，要么是有人得到了内部人员的帮助。不过，我也想了解一下是否有关于生态恐怖主义的线索。”

“就我在公司四年多的经验来看，这里只有生态抗议示威活动。”说着，他朝窗户的方向偏了偏头。

“你有没有听说过一个叫‘为了某某正义’的组织？跟环境问题有关的？”

“没有，长官。”沃尔面无表情地回答，脸上看不出一丝情绪的波澜。

萨克斯继续：“最近有没有被炒鱿鱼的员工与公司产生纠纷的情况，比如对公司怀恨在心？”

“对公司吗？”沃尔问道，“他们炸的是一辆公交车。这不像是针对公司的吧。”

杰森插了一句：“公司的股票已经下降了八个百分点，本尼。”

“噢，是了。是我疏忽了。有这么几个人，我把名字给你。”

萨克斯紧追不放：“我还需要所有有精神问题、情绪管理问题和情绪不稳定的员工名字和信息。”

沃尔说：“除非情况严重，否则安全部一般不会记录他们的名字。我指的是对他人或自己有暴力行为或威胁的情况。现在一时也想不到这样的人，但我会跟人事部和医疗部确认。有些信息是内部保密的，但我可以把名单给你。你可以从名字查起。”

“谢谢。是这样，我们认为此人很可能从阿冈昆的一座仓库里盗取了电缆和一些零件，就是一一八号大街上那座仓库。”

“这我记得。”沃尔说，眯起眼睛，“我们调查过，损失很小，只有几百美元的样子。也没找到什么线索。”

“谁有仓库的钥匙？”

“那些钥匙是标配，所有地勤员工都有一套。要说当地的话，八百个人吧，外加督导员。”

“有最近被炒掉的员工或者有监守自盗或盗窃嫌疑的员工吗？”

沃尔看了杰森一眼，不确定该不该回答这个问题。后者淡淡地给了他一个肯定的表情。

“没有。至少我的部门没有得到这样的消息。”此时他的手机忽然响了起来，他看了一眼屏幕接起电话，“不好意思，我得接一下。你好，我是沃尔……”萨克斯观察着他接电话时的表情，看来不是什么好消息。沃尔来回看着面前的两人，不久便挂了电话。他清了清嗓子，声音低沉：“可能——我也不太确定——但我们可能出现了安全漏洞。”

“你说什么？”杰森怒道，面色开始发红。

“是东九区的登录记录。”他看着萨克斯说，“控制中心和安全档案室所在的侧楼。”

“然后呢？”杰森和萨克斯同时追问。

“控制室和安全档案室之间有一道安全门。本应自动关闭的，但智能锁记录却显示这道门几天前曾持续保持打开的状态约两小时。要么是出了故障，要么是哪里卡住了。”

“整整两个小时？无人监管？”安德莉亚·杰森怒不可遏。

“是的，总裁。”沃尔答完抿了抿双唇，紧张地揉搓着光滑的头顶，“但这不像是外人能做到的，因为大厅的安全系统没有任何异样。”

萨克斯问：“有监控录像吗？”

“没有，那里没有安装。”

“档案室附近有人守着吗？”

“没有，门外是一条空走廊。那里甚至都没有被标注为需要安全监督的地方。”

“能在那段时间进入档案室的人数大概多少？”

“所有具备进入东九区到东十一区权限的人都有可能。”

“那是多少人？”

“很多。”他勉强答道，垂下了双眼。

又是个令人沮丧的消息。尽管萨克斯原本也没抱太大期望：“能给我一份那天所有有权进入该区域的人员名单吗？”

沃尔又打了个电话，同时杰森也拿起了桌上的电话，不知对谁就安全漏洞的问题大发雷霆。几分钟后，一位穿着奢侈金色女士衬衫、顶着时尚蓬松发型的年轻女士怯生生地出现在了办公室门口。她看了安德莉亚·杰森一眼，然后将手里的一摞文件递给了沃尔："本尼，这是你要的人员名单。你找人事部门要的名单也在里面。"

说完她便转身，马不停蹄地逃离了这个龙潭虎穴。

沃尔检阅名单的时候萨克斯一直看着他的脸。整理名单并没有花太多时间，可结果却并不理想。四十六个人，沃尔说，都有进入档案室的权限。

"四十六人？我的天。"杰森泄气地靠在椅背上，转头望着窗户外面。

"好的。现在要找的是这些人当中有谁……"萨克斯指着准入权限的名单，"有不在场证明，又有谁有能力篡改电脑系统并且在变电站嫁接电缆。"

杰森盯着一尘不染的办公桌。"我不是技术专家，只是从父亲那里继承了运营电力产业的天赋——我只知道发电、输电、配电。"她想了想说，"但我知道有一个人能帮上忙。"

她又打了个电话，完事后抬眼说："几分钟后人就会到了。他的办公室在'火炉'的另一边。"

"火……？"

"涡轮机房。"她指了指窗外烟囱高耸的方向，那里是公司大楼的另一侧分支，"我们为发电机输送蒸汽的地方。"

沃尔检视着另一张较短的名单："这是过去六个月中，我们曾训诫过或因为各种原因炒掉的员工名单——有些是有精神问题，有些是药物检测不过关，比如工作的时候喝酒。"

"只有八个人。"杰森说。

她的声音里是不是透着自豪？

萨克斯将两份名单做了对比。短名单上的人——有问题的员工——都不具备获得电脑系统密码的权限。她很是失望，本以为交叉对比会有发现的。

杰森向沃尔表示了感谢。

"但凡有任何需要，警探，请随时联系我。"

萨克斯也感谢了这位安全部主管，后者随即离开了办公室。她对杰森说：“我需要拷贝这些人的简历，名单上的每一个人。员工信息档案也行，要有过往学历、经历等一切相关信息。”

“可以，我来安排。”总裁吩咐助理立刻复印名单，并整理拷贝相关人员的个人信息。

这时一个微微喘着粗气的男人出现在杰森办公室门口。萨克斯估计此人有四十五六岁的样子。他胖乎乎的、头发蓬松飞扬，棕色的发丝间夹杂着灰发。用“可爱”来形容他应该并不过分。萨克斯觉得他浑身都透着一股孩子气：一双水汪汪的眼睛、高抬的眉毛和有些毛躁的性格；皱巴巴的衬衫袖子高高挽起，休闲裤上似乎还粘着食物残渣。

“萨克斯警探，”杰森开口道，“这位是查理·索墨斯，特别项目经理。”

男人和萨克斯握了手。

安德莉亚看了看表，站起身来、披上了一件精心挑选的西装外套。不会是整晚没睡吧，萨克斯默默地想。杰森拍了拍衣肩上的皮屑和灰尘：“我得去外包公关公司开会了，晚点还要举行记者招待会。查尔斯，可以请你带萨克斯警探去你的办公室吗？她想问几个问题。请尽全力协助她。”

“没问题，乐意之至。”

安德莉亚说完再次看了一眼窗外，这是她的帝国——由这座庞然大物般的大厦、结构卓然的电塔、层层叠叠的电缆和一座座高压电线架构成。远处的东河水流湍急，夕阳下波光粼粼，而她仿佛就是这艘巨舰的舰长。安德莉亚不断摩擦着右手的拇指和食指，这是她正在承受巨大压力的表现，萨克斯一看便知，因为她也经常这么做：“萨克斯警探，嫌疑人袭击变电站时用了多长的线缆？”

萨克斯告诉了她。

CEO点点头，双眼一直盯着窗外：“这么说，他还有足够实施另外六七次袭击的材料。除非我们能捉住他。”

安德莉亚似乎并未期待一个回答，她这话也似乎并不是对着房间里的任何人说的。

注释：

[1] 伯纳德的昵称。

下班时间，位于东村的汤普金斯公园里完全是另一番不同的景象。年轻的夫妻们推着婴儿车悠闲漫步，有的穿着“布克兄弟”牌衬衫，有的打着耳洞、文着运动系的文身；街头音乐艺人、相互依偎的情侣和一群群二十出头、刚刚逃离令人厌烦的日常工作的年轻人，他们的脸上洋溢着对夜晚好时光的兴奋与期待。这里的空气中混杂着热狗、炖菜、咖喱和熏香的复杂味道。

弗雷德·德尔瑞坐在一棵枝繁叶茂的大榆树旁的长椅上。他到得早，抽时间读了读广场上的碑文，才知道这里竟然就是“哈瑞奎师那运动”[1]的发起者于一九六六年首次在印度之外的国家带领会众吟唱颂歌的地方。

这事儿他还是头一次知道。相比于神学，德尔瑞更喜欢世俗哲学，不过他对世界各大宗教都有所研究，并且知道哈瑞奎师那的教义中有四大基本法则，只有遵守这些教规才被视为正统：慈悲、自律、诚实以及身体和心灵的洁净。

正当他比较着这些品质的实践在如今的纽约和南亚地区有何异同时，忽然听见身后响起一阵脚步声。

他的手还没来得及伸向腰间的武器便听一个声音唤道：“弗雷德。”

这让德尔瑞很是烦恼，他竟然没注意到有人接近。威廉·布伦特对他虽然没有威胁，却完全具备成为危险分子的条件。

难道自己真的老了吗？

他朝来人点点头，示意对方坐下。布伦特穿着一件看上去有些旧的黑色西装外套，是个其貌不扬、略有些双下巴的人，但一双眼睛却是炯炯有神；喷了发胶的头发一丝不苟地向后梳起。他戴着一副不锈钢的框架眼镜，是那种即便在德尔瑞手下做线人时也属于过时的款型，却很实用。这是典型的威廉·布伦特做派。

秘密线人跷起二郎腿，望着旁边的大榆树。露出的脚踝处能看见彩色菱形花纹的袜子，脚上的皮鞋已经有些磨损。

“近来可好啊，弗雷德？”

“还行，就是忙。”

“你总是很忙。”

德尔瑞懒得问他最近都在干什么或者换了哪个名字、做什么工作之类的问题，反正也得不到答案，白费时间罢了。

“那个叫吉普的真是个怪人，对吧？”

“是啊。”德尔瑞表示同意。

“你觉得他还能活多久？”

德尔瑞顿了顿，还是诚实地回答：“三年。”

“差不多。不过要是能去亚特兰大，说不定还能再长点儿。只要他不惹事儿。”

听到布伦特掌握的信息量依旧可观，德尔瑞有些欣慰，毕竟连他自己都不知道吉普会被送去哪里。

“我说，弗雷德，你知道我现在有工作了吧。正经工作。所以，你找我来是为了什么？”

“因为你有顺风耳。”

“顺风耳？”

“我之所以喜欢用你当线人，就是因为你消息灵通，总能听见有用的消息。我总感觉你的这项技能直到今天也没荒废。”

“和巴士站的爆炸有关吗？”

“嗯哼。”

“电力故障。”布伦特嘴角勾起一丝微笑，“新闻上是这么说的。我从不明白人们为何对新闻媒体如此执着。我们为什么相信他们的说法？成天就只知道说些没用的，比如哪个没有演技的演员或者某个大胸、嗑药的二十九岁流行歌手行为不检点之类的。这种东西配占用我哪怕百万分之一秒的注意力吗？……说到那个巴士站，弗雷德，这事儿绝对没有那么简单。”

“没那么简单。”在德尔瑞心中，吉普基本上很符合那种专为电视频道制作的狗血电影中的角色，而威廉·布伦特则是演技上乘的体验派演员，堪称惟妙惟肖，那是经年累月的台词功底加上天赋异禀的自然演技，“我需要更多信息。”

“我很喜欢跟你合作，弗雷德。你……和别人不一样，总是这么直率。”

看来我也算是上道了，演技开窍的道。特工心想，嘴里却说："我们就在这儿聊吗？"

"我已经不做这行了，当内应对身体可不怎么友好。"

"人们总是忍不住重操旧业。现在的经济状况简直一团糟，看来社会保障监督体系也没有想象的那么好。"德尔瑞回应道，"我们要在这儿继续聊吗？"

布伦特盯着大榆树，整整十五秒钟什么也没说："就在这儿说吧。告诉我你知道的线索，我看看是否值得为此花时间、担风险。我指的是我们俩的。"

我们俩的？德尔瑞琢磨着他的话，然后说："我们也没多少头绪。不过，这件事可能牵涉到一个叫'为了某某正义'的恐怖团伙，只是我们还不知道全名。该团伙的首领或许是一个叫'拉曼'的人。"

"巴士站的案子是他们干的？"

"有可能。电力公司内部说不定还有人牵涉其中，目前暂无人选。男人还是女人，我们都不知道。"

"官方到底隐瞒了什么信息？是炸弹袭击吗？"

"不是，嫌疑犯操纵了电网系统。"

布伦特在镜框后抬了抬眉："电网，电流……好家伙。这可比简易炸弹可怕多了……利用电网也就意味着，到处都是爆炸物，每间民宅、每个办公室。他只要按下几个按钮，我们就都死定了，而且死得很难看。"

"所以我才来找你。"

"'为了某某正义'……知道他们接下来的计划吗？"

"不知道。伊斯兰教徒？印欧人？政治目的？境内组织？境外攻击？生态恐怖主义？我们一无所知。"

"这名字是打哪儿来的？翻译的？"

"不，截获信息的时候就有这几个字眼。'正义'和'为了'，都是英文。还有一些其他的词语，但他们尚未破解。"

"他们。"布伦特的脸上浮起一丝笑意，让德尔瑞不由得怀疑他是否早已知悉自己来这里的原因，比如被新世界的电子浪潮推到了淘汰的边缘，那个所谓的SIGINT。"有人承认吗？"布伦特问，声音柔和。

"还没有。"

布伦特陷入了沉思："要策划这样一起袭击可不是一两天的事，需要大量事前准备。有太多细节需要部署。"

"可不是嘛。"

布伦特的脸部肌肉微微动了动，德尔瑞知道他一定想到了什么。这让他有些激动，但面上却依旧不露声色。

布伦特轻声证实了他的推测："是的，我的确有所耳闻。有消息说有人打算搞点破坏。"

"跟我说说。"德尔瑞尽量压抑着自己语气里的期待。

"信息还不够清晰，目前仍是一团迷雾。"他解释道，"至于是谁告诉我的消息，我可不能让你直接跟他们联系。"

"和恐怖分子有关吗？"

"还不清楚。"

"也就表示并非全无可能。"

"可以这么说。"

德尔瑞感觉心脏跳漏了一拍。根据多年和线人打交道的经验，他知道自己已经接近了事实的核心："要是不阻止这个团伙或个人……将会造成大量伤亡，惨重的伤亡。"

威廉·布伦特几不可闻地哼了一声，很显然他对此根本不在乎。爱国情怀和人世间的道德法则于他而言犹如街角的垃圾，毫无价值。

华尔街怎么不学着点……

德尔瑞点点头，示意谈判可以继续。

布伦特开口："我会把名单和地址给你，无论有什么发现都会通知你。但是，一切全权交给我来安排。"

布伦特和吉普不同，布伦特早在还是德尔瑞的线人时便展现出了优秀的悟性：自控力、心灵的洁净——好吧，至少身体是洁净的。

还有最重要的一点：诚实。

德尔瑞愿意相信他。他斜眼看定眼前的男人，说："可以。我可以把一切都交给你安排，我可以不插手，但唯独不能等太久。"

布伦特说："拿钱办事，很快会有答案，这是你应得的回报。"

“你想要的是……”德尔瑞不介意付钱买线人的情报。当然他更喜欢给他们一些其他的好处——比如减轻量刑；和保释委员会谈条件；免除起诉；等等。但给钱也没问题。

一分钱一分货。

威廉·布伦特说：“世界正在改变，弗雷德。”

哎，怎么说到这上面来了？德尔瑞在心里默默地笑了一声。

“而且我也有了想要追寻的新目标。怎么了？有什么困难？”

还能有什么困难，当然是缺钱了。

德尔瑞张口：“要多少？”

“十万。先付钱，保证出结果。我一定会给你一个交代。”

德尔瑞“哈”地笑出了声。管了这么久的线人，他还从未支付过多于五千美元的金额。就那么一笔小小的费用上次便为他们取得了港口贪腐案的重大突破，成功起诉了涉案人员。

可他现在居然跟他要十万美元？

“狮子大开口啊，威廉。”他说，并不在乎这个名字布伦特是否早已不用了，“这个数可比我给所有线人的备用金加起来都多。恐怕把其他所有人的备用金加起来都不够。”

“噢。”布伦特哼了一声，再无他言。换了是他也会这么做的，弗雷德·德尔瑞想象着自己若是布伦特会如何继续这场角力。

警探身体前倾，骨节嶙峋的双手轻轻一拍说：“你等会儿。”德尔瑞站起身来，像不久前吉普在那个臭烘烘的廉价餐厅里一样，向一旁走去，其间路过了一名踩着滑板的年轻人、两个咯咯笑着的亚洲女孩儿和一位彬彬有礼且兴高采烈地发着传单的男人，传单上的内容是关于二〇一二世界末日的预言。他一直走到大榆树旁边才掏出手机拨了一个号码。

“我是塔克·麦克丹尼尔。”听筒里传来一个精干的声音。

“是我，弗雷德。”

“有进展了？”助理特工主管听起来有些吃惊。

“或许。是我的一个线人，曾经的线人。暂时还没有确切的消息，但此人从不让我失望。只是，他要求付一笔钱。”

“多少？”

“我们有多少？”

麦克丹尼尔顿了顿：“不多，他有什么值钱的料？”

“现在还没有。”

“名字、地点、行动、数字？细枝末节的线索？……有任何信息吗？”

他就像一台逐一排查清单信息的电脑。

“没有，塔克。目前还没有情报，这将是一笔投资。”

助理特工主管最终说：“我或许能给六到八千的样子。”

“就这些？”

“不然他想要多少？”

“我们正在谈。”

“说实话，前段时间我们迫不得已对这部分经费的底线做了些调整，弗雷德。这次的事件谁也没想到，你懂的。”

麦克丹尼尔忽然收紧了对预算的控制，是因为他之前把局里能调用的所有钱都拨给了SIGINT和技术通信团队，而首当其冲被调用的自然便是线人预备金。

“先给六千，看看情况再说。若是好料，我或许可以加到九千甚至一万，虽然有点勉强。”

“我认为他很可能已经掌握了一些关键信息，塔克。”

“这个嘛，先让我看看证据再说吧……稍等……好了，弗雷德，TC团队的人找我，先挂了。”

电话“啪”的一声挂断了。

德尔瑞狠狠地关上手机，盯着榆树默默地站了一会儿，耳边断断续续传来路人的对话：“那姑娘可真火辣，知道吗，但就一点不怎么对劲……不，是玛雅历，我是说，那或许是一个预言……那不就全部玩儿完了吗……哟，最近怎么样啊，兄弟？……”

然而他的脑海中却只盘绕着几年前他的前FBI搭档的声音，那声音说：没问题，弗雷德，我替你去。然后便代替德尔瑞出了差。

接着耳边又响起两天后纽约FBI特工主管有些嘶哑的声音，他对德尔瑞说，他的搭档死了，和许多人一起死在了俄克拉何马州联邦大厦的恐怖炸弹袭击中。当时他的搭档正在其中的一间会议室里，而那里坐的原本应该是德尔瑞。

从那一刻起，原本好整以暇地坐在开着中央空调的舒适会议室里的弗雷德·德尔瑞便下定决心，从今以后要把捉拿恐怖分子以及任何打着真理的名义滥杀无辜的犯罪分子作为自己执法事业的首要任务，无论他们拥护的是政治、宗教还是某种社会理念。

是的，他正逐渐被助理特工主管疏远，不受重用。可德尔瑞想做的事本就不是自我表现或维护传统办案方法。

他要做的，是全力阻止在他看来这世上最可恶的罪孽：滥杀无辜。

他转身回到威廉·布伦特身边坐下，说："好，就十万。"接着，两人互换了电话号码——包括特别联络电话和使用一两天便会作废的预付电话。德尔瑞看了看表，说："今晚，法学院附近的华盛顿广场，国际象棋桌边见。"

"九点？"布伦特问。

"九点半吧。"德尔瑞说着起身，按照秘密线人世界的交易法则独自离开了公园，威廉·布伦特则继续坐在长椅上，假装看报纸或者欣赏旁边的大榆树。

又或者他正计划着如何使用这一大笔钱。

不过，有关这位秘密线人的想象很快便被更重要的事情取代了。弗雷德·德尔瑞思考着该如何安排周密的配合计划；而这一局里他这只变色龙又该扮演怎样的角色，该从何处着眼，采取怎样的方法来说服或哄骗，又该找何人寻求帮助。他很确信这次也一定能成功，毕竟这些都是他的看家本领。

只是他从未想过有一天竟然需要把这些技巧用在自己的雇主——美国政府和人民身上——好从他们那里凑齐十万美元。

注释：

[1] "哈瑞奎师那"即Hare Krishna，是印度教的传统唱诵。Krishna是印度教崇拜的大神之一。这个词，梵文的意思是"深蓝、黑色"。"奎师那"是一个有争议、基于印度教的大型宗教团体，由帕布帕德创办；该组织的工作包括教授瑜伽和推广素食，有着众多支持者。

阿米莉亚·萨克斯跟着查理·索墨斯，正往阿冈昆联合电力公司的“火炉”走去。路程错综复杂，她能感受到室内温度在不断上升，每走一步，耳边隆隆的机械声也随之变大。

她感觉自己已经迷路了。上楼、下楼，她跟着他一边走一边不停地用黑莓手机收发着短信。随着地势不断下降，她不得不开始仔细观察行进的方向。走道逐渐变得僻静，不再像是给访客参观的样子。终于，手机信号彻底消失了，她只好把黑莓放回口袋。

温度更高了。

索墨斯在一扇厚重的大门前停住了脚步，门边的墙上挂着一列安全帽。

“你担心弄乱头发吗？”他问，门的另一边机械声轰鸣，他不得不提高音量。

“我不想变成秃子，”她也大声回答着，“但只要不掉头发，我无所谓。”

“只会乱一点而已，这是通往我办公室最快的路。”

“越快越好，我赶时间。”她抓起一顶安全帽戴在头上。

“准备好了吗？”

“我想是的，里面是什么地方？”

索墨斯想了一下说：“地狱。”然后偏了偏头示意她往前走。

她又想起了路易斯·马丁布满全身的焦孔，呼吸不自觉地急促了起来，并且意识到自己伸向门把的手有些踟蹰。她用力握住把手，拉开了厚重的钢铁大门。

没错，这里是地狱。熊熊的火焰和刺鼻的硫黄味包围着他们。

房间里的温度高得令人窒息，起码在一百华氏度以上。萨克斯感觉皮肤被灼热的空气燎得生疼，关节的疼痛却奇怪地减轻了不少，是高温抑制了关节炎的症状。

时间已经很晚，接近晚上八点，但“火炉”里还满满地坐着工作人员。供电需求一日之内会如潮水般起落，却从不会停止。

这个昏暗的空间至少有两百英尺高，到处屹立着高压电线架，还有上百台仪器设备。位于中央的是一列巨大的浅绿色机器，其中最大的一台是个长长的、末端呈圆形的机械，很像半圆拱形的尼森式活动房屋，能看见里面错综复杂的管道和线路。

“那是‘模母’。”索墨斯大声说，指着那台机器，“英文缩写M-O-M，代表‘中西部运行机械’，印第安纳州加里县。二十世纪六十年代制造。”他的声音里透着尊敬。索墨斯补充说，那是皇后区综合工厂的五台发电机中最大的一座，接着又解释说，“模母”首次安装时被列为全国最大型的发电机。除了它和另外几台之外，剩下的发电机都只用数字加以区分，并没有名字——另外四台是用来产生极高温蒸汽的机器元件，它们一起供应着纽约城的电力需求。

阿米莉亚·萨克斯的确为这座巨大的机械感到震惊。她放慢脚步，仔细观察着这些大型组件，想看清其中的每一个组成部分。人类的大脑是多么神奇，双手又是多么灵巧，竟能造出这样了不起的东西。

“那些是锅炉。”索墨斯指着几个在萨克斯看来像是楼中楼的装置，有差不多十到十二层楼高，“它们能产生蒸汽，每平方英寸三千磅。”他换了口气，“生成的蒸汽进入两个涡轮，一个高压一个低压。”说着又指了指模母的一部分，“然后送入发电机。它会不断发电——三万四千安培、一万八千伏特，可向外输送的电流会上升到三十万伏特。”

尽管四周充斥着炎热的气流，萨克斯还是感到了一阵寒意，这些数字让她再次想起了路易斯·马丁和他被炽热的金属雨滴熔透的身体。

索墨斯继续用一种在萨克斯听来充满自豪的语气说，整个皇后区设施的发电量——算上模母和其他涡轮设备——总共接近两千五百兆瓦，大约占整个纽约城全部用电量的百分之二十五。

他又指着一列大罐子说：“那些是用来让蒸汽冷凝成水、再用水泵抽回锅炉的装置，不断循环。”他继续自豪地吼道，“总共用了三百六十英里长的管道和一百万英尺长的电缆。”

尽管这一切令人瞠目结舌，尽管这个空间如此宽敞，萨克斯还是被一阵突如其来的幽闭恐惧症击中，肚子里翻江倒海。周围的噪声震耳欲聋，炙热的温度包裹着身体。

索墨斯似乎注意到了她的反应：“跟我来。”他抬手示意萨克斯跟上。五分钟后两人终于从另一扇门走出了房间，并脱下安全帽挂在墙上。此处的走廊尽管依旧温热，与刚才仿佛身处地狱般被炙烤的体验相比却已经算得上是无比凉爽了。

“你受不了了，是吧？”

“是的。”

“没事吧？”

她摸了一把正涔涔流下的汗水，点了点头。索墨斯从身边的卷筒纸上扯下一片纸巾递给她，看样子是用来擦脸和脖子的。萨克斯接过来，擦干了汗水。

“这边请。”

索墨斯带着她又走过几条通道，进入了另一栋楼。抵达办公室前，两人又不知上下了几次阶梯。看着眼前的一片狼藉，萨克斯拼了命才忍住笑意。他的办公室里堆满了电脑和她不认识的器具，有上百种不同的设备零件和工具，还有线缆和电子元件、键盘、各种形状和颜色的金属、塑料与木制材料。

除此之外还有垃圾食品，堆积成山的垃圾食品。薯条、椒盐卷饼和苏打水，中式快餐外卖和热狗，还有撒着糖粉的甜甜圈，充分暴露了他衣服上食物残渣的来源。

“抱歉，特别项目组的工作方式就是如此。”他一边说着一边把椅子上的打印资料挪开，请萨克斯坐下，“呃，至少算是我的工作方式。”

“你的工作到底是什么呢？”

他略有些羞赧地回答说自己是一个发明家：“我知道，这听起来像十九世纪的老古董或者自吹自擂，可这就是我的工作。而且我觉得自己是全世界最幸运的人，现在的工作正是我小时候的梦想：建造发电机、马达、灯泡……”

“你还自己做灯泡？”

“只不过把卧室点着了两次。好吧，其实是三次，但只有两次需要叫消防队来。”

萨克斯发现墙上挂着一幅爱迪生的画像。

“他是我的英雄。”索墨斯说，“了不起的男人。”

“安德莉亚·杰森的办公室墙上也挂着跟他有关的图片，是一张电网的照片。”

“那的确是托马斯·阿尔瓦的亲笔签名……但要我说的话，杰森更像塞缪尔·因萨尔。”

“谁？”

“爱迪生是科学家，因萨尔是商人。他是爱迪生联合电气公司的管理者，创造了世界上第一个大型垄断电力通用公司，不仅为整个芝加哥电车系统供电，还向公众免费赠送首批电器产品——比如熨斗——吸引人们迷上使用电器。他真是个天才，可惜最后却弄得灰头土脸的。是不是听起来有些耳熟？他借贷过高，结果遇到了‘大萧条’[1]，公司垮了，成千上万的股东血本无归。跟安然公司[2]有点像。你想知道一个小八卦吗？安达信会计事务所[3]跟因萨尔和安然都有来往。

“但我呢？做生意的事情交给别人去操心，我只要认真做发明就好。虽然百分之九十九的尝试都不成功，不过……怎么说我的名下也有二十八项专利，而且为阿冈昆创造了将近九十个作业流程和产品。有些人只知道看电视或玩游戏，而我——发明好东西。”说着他指了指一个大纸箱，里面放满了正方形和长方形的纸巾，“那是我的‘纸巾档案’库。”

“你的什么？”

“我在星巴克或者熟食店买东西的时候，有时灵感会突然出现，所以就赶紧用纸巾写下来，再回到这里仔细思考、画图。但我总把这些原始创意留着，放进这个箱子。”

“看来如果将来有人为你建博物馆的话，里面得有一个‘纸巾展厅’。”

“我还真想过。”索墨斯的脸从额头一直红到圆圆的下巴。

“那么你究竟都发明了些什么呢？”

“我想我的才能或许跟爱迪生刚好相反。他想让人们使用电力，而我想让人们不用。”

“你老板知道你的这个理想吗？”

他笑了起来，说：“或许我应该这么说，我想让人们更加有效地用电。我是阿冈昆的‘无瓦专家’。是‘无瓦’不是‘兆瓦’哦。”

“没听说过。”

“大家都这么说，这样很不好。这个说法是伟大的科学家兼环境主义者埃默里·罗文斯提出的。他的理论是，建立减少用电需求的激励机制，帮助人们更加有效地使用电力，而不是老想着建新的发电站。一座标准电站所产生的电量几乎一半都被浪费掉了——就从那些大烟囱里溜走。整整一半啊！你想想。但我们公司的烟囱上装了一系列热能收集器和冷却塔，所以阿冈昆的电力损失只有百分之二十七。

“我一直在思考关于便携式核能发电机的点子——能装在驳船上的那

种，这样就能从一个区域运到另一个区域。”他身体前倾，双目熠熠生辉，“还有最新的大难题：电的储存。它毕竟不是食品，不能做好了在货架上存放一个月。电一旦产生，要么立刻用掉，要么就只能浪费，一刻都不能等。我正在想办法创造新的储电途径。还有调速轮、气压系统、新电池技术……

“哦对了，最近我还花了不少时间在全国到处跑，寻找别的小型可替代能源公司和可再生能源公司，和他们建立联系，好让他们加入主电网，比如‘东北电力中枢’——那也是我们公司的——然后把电卖给我们，而不是只有我们把电卖给一个个小社区。”

“我以为杰森并不怎么支持可再生能源和可替代能源。”

“确实，但她也不傻，这毕竟是未来的趋势。我认为我和她的唯一争议只是这个所谓的‘未来’将何时到来而已。我认为会很快。”索墨斯做了个鬼脸笑道，“当然，你也看见了，她一个人的办公室就和我整个部门的办公室一样大，而且还在第九层，可以俯瞰整个曼哈顿……我却在地下室。”说完这些他的表情逐渐严肃起来，“那么，我能为你做些什么呢？”

萨克斯说：“我手上有一份阿冈昆的员工名单，这些人可能和早上的袭击事件有关。”

“我们的人？”索墨斯愕然。

“看起来是这样。至少有人和嫌疑人勾结。此人大概是男性，不过也有可能是和一位女性合作。这个人获得了电脑的准入密码，入侵了电网控制软件系统，不断关闭变电站，让全部电流改道进入五十七号大街上的那座变电站，并且调高了那里断路器的最高限值。”

“原来是这么一回事。”索墨斯忧心忡忡，“是通过电脑。我曾经怀疑过，但不知道具体细节。”

“其中一些人会有不在场证明——这一点交给我们来查。我需要你做的，是告诉我谁具备这种操纵电路、创造电弧闪的能力。”

索墨斯看起来很开心：“我真是受宠若惊，安德莉亚居然还知道我们在下面做些什么。”但很快，明亮的笑容便退去，换成了一抹迟疑的微笑，“我是嫌疑人之一吗？”

杰森首次提到他的时候萨克斯便在名单上发现了他的名字。她定神望着他的双眼说：“你也在名单上。”

“这样啊，那你还打算相信我？”

“从今天上午十点半开始到接近正午，也就是袭击发生的时候，你一直在参加电话会议，而且嫌疑人可能获取电脑密码的那段时间你也不在

城里。电子钥匙数据显示你并未在其他时间进入过安全档案室。”

索墨斯抬起了一边眉毛。

她拍了拍黑莓手机：“这就是我一路上收发信息的内容。我让纽约市警察局的人查过你，已经排除了嫌疑。”

她感觉自己的语气里透着一丝歉意，但索墨斯却眨着亮晶晶的双眼，说：“托马斯·爱迪生会很欣赏你的。”

“什么意思？”

“他曾说过，所谓的天才其实就是有才华又愿意花时间做功课的人。”

注释：

[1] 指一九二九年至一九三三年之间全球性的经济大衰退。

[2] 曾是一家位于美国得克萨斯州休斯敦市的能源类公司。在二〇〇一年宣告破产之前，安然拥有约二十一万名雇员，是世界上最大的电力、天然气以及电信公司之一。然而真正使其在全世界声名大噪的，却是这个拥有上千亿资产的公司于二〇〇二年在几周内破产，以及持续多年精心策划，乃至制度化、系统化的财务造假丑闻。

[3] 安达信会计事务所（Arthur Andersen），成立于一九一三年，曾经是全球最大的会计师事务所，二〇〇二年因安然事件被迫退出审计业务领域。

阿米莉亚·萨克斯并不想把名单全部交给索墨斯，因为他很可能认识上面的一些人，从而主观排除这些人作案的嫌疑，又或者刚好相反，因为认识而主观认定某些人有嫌疑。

但她没有对此多做解释，只请他告知可能策划这场袭击并使用电脑的人员名单。

索墨斯打开一包薯片，递给萨克斯。她婉拒了他的好意，于是索墨斯自己抓了一把塞进嘴里。他看起来不太像个发明家，倒是更接近一个中年广告文案：头发蓬松，蓝白条纹的衬衫也没有塞进裤腰，还有点啤酒肚。他戴着一副时尚的眼镜，不过镜框上“某某制造”的字样却让萨克斯怀疑那是产自某个亚洲国家的商品。只有凑近了看才能发现他眼角和唇边浅浅的皱纹。

他喝了一口苏打水，咽下嘴里的薯片，说：“首先是更改电流路径，让它们全部流向五十七号大街的变电站对吧？只这一点就能缩小范围。这里的员工没有谁有那个本事。实际上，能做到这一点的人本来就没几个。你必须非常熟悉SCADA，那是我们的数据采集和监控系统。只在大型Unix计算机上运行。此人多半还得懂EMP——能源管理程序，我们用的是Enertrol公司的系统，也是基于大型Unix计算机的，这种操作系统相当复杂。大型互联网路由器通常会使用这种系统，和Windows或者苹果系统不一样，没办法靠上网查询操作方法来学。必须要正经学过SCADA和EMP的人才会用，我是说正经上课，或者最起码在控制室实习过至少六个月甚至一年以上。”

萨克斯做了笔记，又问：“有人知道如何制造电弧闪吗？”

“跟我说说这个弧闪究竟是如何发生的。”

萨克斯向他说明了电缆和公交车站牌的事。

他问：“所以目标对准的是窗外？像架了一把枪那样？”

她点点头。

索墨斯沉默了一会儿，他想到了别的事情：“那样很可能导致几十人死亡……还有那些烧焦的伤口，太可怕了。”

“有谁能做到这点？”萨克斯追问。

索墨斯看起来又在发呆，萨克斯发现他经常露出这样的神情。过了一会儿，他说：“我知道你想查的是阿冈昆的员工，但你要明白，电弧闪是所有电工必学的首要知识。无论是作为有执照的技师，还是在建筑、制造行业或者军队工作……只要他的业务会接触到足以造成弧闪的电流强度就必须学习相关知识和操作规范。”

“所以你的意思是，任何了解应该如何避免或防止造成弧闪的人都有能力制造弧闪。”

“没错。”

萨克斯迅速在笔记本上记了下来，然后抬头说：“但现在咱们先就贵公司的员工分析一下吧。”

“好的。这里的员工有谁能做到这一点是吧？既然涉及火线，那么就必然是现在或曾经拥有执照的电工，可能是以个人签约的形式，也可能是某家通用设施公司的电线维修工，或者‘故障员’。”

“也可能是什么？故障员？”

索墨斯笑了起来：“这名字不错，是吧？就是故障检修员，线路故障或者发生短路等问题时派去检修的督导人员。你要知道，公司里的很多高层都做过这份工作，一步步升上来的。他们现在坐在办公桌后好整以暇地处理能源分配事务，可不代表不能闭着眼睛操纵三相配电箱。”

“并且制作弧闪枪。”

“没错。所以你要找的应该是接受过Unix和能源管理程序培训的人，以及做过电线维修员、故障检修员或者从事个人签约外包电工工作的人。陆军、海军、空军内部都有很多这样的电工。”

“多谢指教。”

忽然一阵敲门声响起，一位年轻的女士站在门口，手臂下夹着一只很大的牛皮纸文件夹：“杰森女士说您需要这些？人力资源部的材料？”

萨克斯接过装着员工简历和信息的文件夹，向女士道了谢。

索墨斯又吃起了甜点，一块纸杯蛋糕。吃完一个又拿起一个。他喝了几口苏打水说：“我有话想说。”

萨克斯抬起一边眉毛看着他。

“我能给你上一堂课吗？”

“上课？”

“安全须知课。”

“我时间不多。”

“很快，但非常重要。我在想，目前的形势对你们不太有利，调查这个……你们怎么称呼他？”

“我们说‘嫌疑人’，意思是‘犯罪嫌疑人’。”

“‘嫌疑人’听起来比较酷。假如你们追查的只是普通嫌疑人，比如银行劫匪、杀手……你们肯定能预料到他可能携带着枪支或者刀具。这些你们都已经习以为常了，所以也知道如何自保。你们自有对付他们的方法。可是用电流当武器或设置陷阱……这可完全是两码事。电是什么？看不见的东西，却无处不在。我是说，走到哪里都避不开的。”

萨克斯脑海里又浮现出那些炙热的金属液滴，还有路易斯·马丁遍布全身的可怕孔洞。

她还清楚地记得现场弥漫的那股焦味，恶心得打了个寒战。

索墨斯指了指墙上的一张告示。

牢记《国家消防协会指南第七十号文件》[1] 精神。

仔细阅读，认真学习。

NFPA70能在关键时刻保护你的生命安全！

萨克斯心里着急，想要继续询问案件信息，但又忍不住想听听他要说些什么：“我真的没多少时间，请你继续。”

“首先，你得充分了解电的危险性，也就是电流强度，或者就叫电流吧。你知道那是什么吗？”

“我……”萨克斯以为自己能答上来，却发现竟不知该如何用语言定义这个概念，“不知道。”

“让我们用管道系统来类比电路吧：水通过水泵送进水管里，那么水泵便会产生水压，让一定量的水按照一定的速度在水管里流动。管道的宽度和状况决定水流流通的难易程度。

“换作电力系统也是一样。只不过里面流通的是电子而非水分子，管道也换成了电缆或者用别的导电材料制成的管道；发电机和电池则扮演着水泵的角色。推动电子流动的压力则称为电压。在电缆中流动的电子数量称为安培，即电流强度。流通阻力——我们称为电阻——则是由电缆或者传导电子的材料的宽度和性质所决定。”

目前为止萨克斯都能听懂："有道理，以前怎么没人这么解释过。"

"现在我们就来说说这个电流强度。记住：这是流动的电子数量。"

"好的。"

"多大的电流强度能够杀死一个人？只要一百毫安的交流电就能让心脏产生纤维性颤动，从而导致死亡。那是只有十分之一安培的电流强度，你平时吹头发用的电吹风都要用十安的电。"

"十安？"萨克斯轻声道。

"是的，长官。电吹风而已。换句话说，一张电刑椅也只需要十安培的电就够了。"

他仿佛没看见萨克斯的不安，接着说：

"电流就像弗兰肯斯坦的怪物一样——因闪电而生，既愚蠢又了不起。说它愚蠢是因为，一旦被创造出来，它想干的只有一件事：回到地面。说它了不起是因为，它天生就知道达成目的最有效的途径。电流总会自动选择阻力最少的路径。你可以徒手抓着一根十万伏特的电缆，只要当时的条件是电流通过电缆更容易回到地面，那你就不会有事。但如果当时你是更好的导体……"他偏了偏头，显然结果不会很好。

"所以，我希望你记住我个人关于处理电流的三大原则：第一，尽可能避免接触。这个家伙很快就会知道你们在查他，说不定会操纵火线设下陷阱。远离金属物品——扶手、门、门把手、没铺地毯的地面、电力设备、机械，等等。还有潮湿的地下室和积水。你见过街道上的变压器和电开关吗？"

"没有。"

"不，你一定见过，只是没注意而已，因为我们的市政规划总会想办法把它们隐藏起来，或者设计得不引人注目。变压器的组件样子很吓人，城市里一般把它们安排在地下、无公害建筑物里或者用中性涂漆外壳罩起来。有时候你很可能就站在一个能接收一万三千伏电压的变压器旁却不自知。所以从现在开始，要小心任何写着'阿冈昆'字样的东西，尽量远离。"

"还有，你得记住，有时候就算你认为自己已经远离了危险，危险却很可能还在身边。有个东西叫'孤岛'。"

"孤岛？"

"假设市里某处电网出了故障，比如像今天这样。你认为所有线路都断了，对吧？所以你认为很安全。这么想既对，也不对。安德莉亚希望

阿冈昆是这里的垄断电力公司，可惜我们不是。如今的电力供应都是通过所谓的分散式发电进行，小型发电厂也可以将生成的电流输送至电网。当阿冈昆的电力中断时，其他小型电厂还在继续运作，持续不断地向电网供电，这样就会形成孤岛：一片没有任何电力的空白区域。

“接下来就会产生反向馈电。你关上断路器回去继续工作，却不知道下游的低压电线有可能开始反向输送电流到变压器……”

萨克斯明白了：“然后变压器再次升压。”

“没错。然后你以为已经断了电的线路就会重新活过来，并且相当活跃。”

“足够伤人的电量。”

“正是如此，还会产生电磁感应。就算你确定已经关闭了电路——关得死死的，不可能产生孤岛或者反向馈电——但只要附近有另一条火线，你手上的电缆就也有可能重新充满足以杀人的电压。这就是电磁感应的结果。一条电缆中的电流可以激活另一条线缆，就算已经切断电路，只要距离够近就会激活。

“所以，首要原则是：远离电流。那么第二个原则是什么呢？如果实在无法远离，那就做好自我保护。穿上PPE，也就是个人防护设备、橡胶靴和手套，这可不是《CSI犯罪现场调查》里那种娘娘腔的玩意儿。是更厚的、工业标准的橡胶工作手套。工具一定要使用绝缘材料的，或者有带电操作杆最好。那是玻璃纤维的材质，就像曲棍球杆一样末端连着工具的装置。我们处理火线时会用到它。

“保护好你自己。”他重复道，“还记得我说过电流会选择阻力最小的路径这一点吗？人类的皮肤在干燥时导电性很差，但湿润的时候，尤其是有汗液的时候，因为有盐分，电阻力会直线下降。若是皮肤上还有伤口或烧伤的痕迹，将变成最好的导体。干燥的皮鞋垫是不错的绝缘体，但湿的皮鞋垫就和湿润的皮肤一样——尤其是当你恰好站在导电表面上时，比如潮湿的地面或者地下室。要是你不小心踏进积水里？那可真是完蛋了。

“所以，如果你不得不接触可能带电的东西，比如要打开一扇金属门，千万确保你浑身都是干燥的，还要穿上绝缘材料的鞋子；开门也要尽量用操作杆或者别的绝缘工具，而且只能用一只手——你的右手，因为距离心脏相对远一些。左手一定要放在衣服口袋里，以免不小心触到什么东西，形成闭合回路。脚下也要多加小心，看好落脚的地方。

“你见过鸟儿停在没有绝缘保护层的高压电线上吧？它们可没有防护措施。那么，为什么它们可以平安无事地站在几十万伏电压的金属线缆上呢？天上为什么没有掉电烤乳鸽呢？”

“因为它们只站在一条线上，没有碰到另一条线。”

“没错。只要它们不碰回流线或者电塔就没事。它们身上的电压和脚下的电缆相同，却没有电流通过它们的身体。你也必须保证自己像电缆上的鸟儿一样。”

这个说法让萨克斯觉得自己听起来无比脆弱。

“处理和电流有关的事情之前，一定要把身上所有的金属物品都摘掉，尤其是珠宝。纯银是地球上最好的导体，铜和铝也是。金子也不差。与之相对的是介电质——也就是绝缘体。比如玻璃和聚四氟乙烯，其次是陶瓷、塑料、橡胶和木头。它们的导电性能差。如果能站在这些材质的东西上，哪怕只是薄薄的一层，也可能是生与死的区别。

“这就是第二原则：自我保护。”索墨斯继续，“最后，第三个原则：如果你无法避开电流，也没有良好的保护措施，那就彻底切断电路。所有电路，无论大小，想办法彻底关掉。所有电路都有开关、断路器和保险丝。只要关上电路或断路器，或者拿掉保险丝，电流便会立刻被切断，甚至都不需要知道断路器究竟安在哪里。如果你拿两根电线分别伸进家用插座的两个孔里，然后把电线末端连起来，会怎么样？”

“断路器会跳闸。”

“没错，任何电路都可以这样切断。但别忘了第二个原则，操作的时候一定要保护好自己。因为电压如果够高，两根电线相触的时候会爆出很大的火花，甚至有可能产生电弧闪。”

索墨斯又伸手拿起另一块垃圾食品：椒盐卷饼。他喝了一大口苏打水，把嘴里嚼得咔嚓直响的食物冲下喉咙：“要认真讲我能说一个小时，但这些是最重要的基本知识。你都记下来了吗？”

“记下来了。真的非常有用，查理。谢谢。”

索墨斯的建议听起来都很简单的样子，可尽管萨克斯从头到尾都认真地听了，却还是无法否认自己对这件特殊武器的陌生。

路易斯·马丁怎么可能避得开，怎么可能保护得了自己，又如何能够切断电路？答案很明显：他无计可施。

“要是你还有什么技术方面的问题，随时打给我。”索墨斯给了她两个手机号码，“还有，噢，等等……这个。”他递给萨克斯一个黑色塑料盒子，盒子侧面有一个按钮，顶上是一个液晶显示屏，看起来就像一个被拉长了的手机：“我的发明之一，非接触式电压探测仪。普通的电压探测仪只能测量最高一千伏特的电压，并且必须放在靠近电线或者终端的地方才行。可我的发明最高可以测量一万伏特，而且敏感度非常高。就算在离电源四五英尺的地方也能探测电压、读取数值。”

“谢谢，这个一定会很有用的。”她笑了一声，端详着探测仪，“可惜没人想到做一个枪支探测仪，不然就能知道街上的行人谁带了武器。”

萨克斯只是开个玩笑，但查理·索墨斯却若有所思地点了点头，一脸认真思考的表情：估计是把她的话当真了。说完再见，索墨斯又抓了一把薯片塞进嘴里，然后提笔开始疯狂地画草图。萨克斯注意到他下意识抓过去的又是一张纸巾。

注释：

[1] 指的是《美国国家消防协会指南》中的国家电气规范文件。

“林肯，这位是科裴斯基医生。”

汤姆站在实验室门口，身旁站着一位访客。

林肯·莱姆心不在焉地抬起头。现在是晚上八点半左右，尽管阿冈昆的案子迫在眉睫，但等不到前往电力公司面见总裁的萨克斯回来，他也无能为力。因此，他勉强同意了接见残疾人人权协会的代表，接受他的嘉奖。

科裴斯基可不是来这里等着面见国王的侍臣……

“请叫我阿伦。”

来人语调柔和，身着保守西装外套和一件白衬衫，打着橘黑相间的斜条纹领带，看起来就像一块糖果。他缓步走到犯罪学家面前点头示意，并没有要握手的意思，甚至没有瞄过一眼莱姆的腿或者轮椅。毕竟科裴斯基在残疾人人权协会工作，莱姆的状况对他来说并不罕见。这个态度莱姆很是赞许。他认为每个人或多或少都有某种残疾，从感情创伤、关节炎，到肌肉萎缩症。人生就是一种严重的残疾，而问题其实很简单：我们该如何面对？莱姆很少深思这个问题。他从不是残疾人人权的倡导者，相反还认为这会干扰他的工作。他是个犯罪学家，只不过和大多数人相比手脚稍显不灵便罢了；而他会想尽办法弥补这一缺陷并照常工作。

莱姆看了一眼梅尔·库柏，然后朝大厅对面的房间偏了偏头，于是汤姆带着科裴斯基走了进去，莱姆则坐着轮椅跟在后面，并顺手将实验室的滑门半关了起来，消失在门后。

“坐吧，如果你愿意。”莱姆说，后一句话是为了缓和语气，心里却盼着来人就这么站着，办完事情赶紧回去。医生手里提着一个公文包，里面或许装着作为奖励的镇纸。他只要把它拿出来、送给莱姆、再拍张照就可以走了。整件事圆满收官。

医生坐了下来：“我关注你的工作很长时间了。”

“是吗？”

“您了解‘残疾人资源委员会’吗？”

莱姆还依稀记得汤姆曾做过的简介：“您做了很多好事。”

“好事，是啊。”

没有下文。房间里一片沉默。

赶紧进入正题吧……莱姆盯着窗外想，仿佛新的任务正扇着翅膀朝别墅飞来，就像早上见到的猎鹰一样：抱歉，我得走了，有任务……

“多年来我曾和许多残疾人共事过。脊髓损伤、脊柱裂、肌萎缩性侧索硬化症，还有很多其他问题，包括癌症。”

真是稀奇。莱姆从未想过疾病也能被定义为残疾，不过或许有些疾病确实符合残疾的定义。他看了一眼墙上的挂钟，指针走得可真慢。此时汤姆端着托盘进来了，上面放着咖啡：哦，我的老天爷啊，还有饼干。他狠狠地瞪了助手一眼——这可不是在开茶话会——可这记眼刀却像一阵青烟般飘散，被后者完全无视了。

“谢谢你。”科裴斯基说着端起了杯子。莱姆失望地发现他并没有往里加牛奶。毕竟牛奶是凉的，加进去可以降低咖啡的温度，好让他赶紧喝完走人。

“你要吗，林肯？”

“不用，谢谢。”他冷冷地回答，这反应却和刚才的眼神一样被汤姆彻底无视了。后者放下托盘，溜回了厨房。

医生向后靠在皮椅上，发出一阵沙沙的摩擦声：“这咖啡真不错。”

那可真荣幸呢。莱姆略点了点头。

“您事务繁忙，所以我长话短说。”

“非常感谢。”

“莱姆探长……林肯，您相信任何宗教吗？”

这个残疾人协会一定还有个教会分支，大概不会颁奖给异教徒。

“不，我不信。”

“不相信来世？”

“我没见过任何足以证明其存在的客观证据。”

“很多人都这么想。这么说来，于你而言，死亡就等同于平静、安息。”

“取决于我是怎么死的。”

访客和善的面孔上浮起一抹微笑：“我没有和您还有您的助手准确介绍自己的身份，但我这么做是有原因的。”

莱姆对此一点也不在意。如果此人假扮他人混进来是为了杀他，那他早就死了。他抬了抬眉毛，意思是：没关系。解释清楚，赶紧把事儿办完。

“我不是残疾人人权协会的人。”

“不是？”

“对。但我时不时需要把自己说成是某某组织的成员，因为我的真实身份经常让人把我赶出来。”

“耶和华见证人[1]？”

来者轻笑了起来：“我来自一个叫‘死亡尊严’的组织，是一个始于佛罗里达州倡导安乐死的组织。”

莱姆听说过这个组织。

“您考虑过协助自杀吗？”

“是的，几年前考虑过。但我决定不去死了。”

“但您依然把它作为一个可选项。”

“谁不是呢？无论是否残疾。”

对方点点头：“确实。”

莱姆说：“很显然，选择最有效的方式结束自己的生命并不值得嘉奖。那么，我能为你做些什么？”

“我们需要更多的宣传，通过像您这样拥有公众知名度，并且希望选择转变的人。”

转变。这倒是说得够委婉。

“您可以拍摄一个YouTube视频，接受采访。我们觉得，或许有一天您会需要使用我们的服务……”他从公文包中抽出一个小册子。那是个色彩柔和、制作精良，封面还印着花朵的册子。莱姆注意到，那些花既不是水仙也不是雏菊，而是玫瑰。玫瑰的上方印着两个字：选择。

他把册子放在莱姆面前的桌上：“如果您有兴趣以名人的身份帮我们宣传，我们不仅可以为您免费提供服务，还能给予补偿。不管您相不相信，以一个小团体而言，我们发展得还算不错。”

估计使用他们的服务都要提前支付费用，莱姆想着："我想我真的不适合。"

"您只要说自己一直把协助自杀当作一种可行的选择就够了，我们也可以帮您拍视频，并且……"

话还没说完，门口突然传来一声怒吼，把莱姆吓了一跳："给我滚出去！"科裴斯基也明显为之一震。

汤姆冲进了房间，医生见状身体不由得向后靠去，手中的咖啡杯掉在地上摔得粉碎，咖啡也洒在了衣服上："等等，我——"

平常总以冷静面目示人的助手此刻却面部红涨、青筋暴起，双手正因愤怒而发抖："我让你滚出去！"

科裴斯基起身，依然保持着冷静："听我说，我正在和莱姆探长商量。"他平静地说，"您没必要这么激动。"

"滚！立刻！"

"我很快就走。"

"现在就走。"

"汤姆……"莱姆开口。

"闭嘴。"助手咬着牙说。

医生脸上的表情仿佛在说：你的助手竟然可以用这种态度跟你说话？

"别让我再说一次。"

"说完我就会走。"科裴斯基向助手缓缓靠近了一步。他和大多数从事医学类事业的人一样，身材保持得很好。

然而汤姆作为护理人员，日常工作便包括把莱姆从床上和椅子上抬上抬下，还要负责帮助他使用各种器械进行复健，同时还身兼理疗师的职责。他上前一步，直逼科裴斯基面门。

这场对峙只持续了几秒钟，医生便率先放弃。"行、行、行。"他举起双手，"天哪，没必要这么——"

汤姆抓起公文包摔到他的胸前，强势地把人带出了房间。片刻后莱姆听见门"咣"的一声关上，震得墙上的挂画纷纷晃动。

又过了一会儿，汤姆重新回到房间，羞愧之色溢于言表。他把地上

的陶瓷碎片清扫干净，又擦了桌子：“我很抱歉，林肯。我查过，的确有这么个残疾人组织……所以就大意了。”他的声音有些沙哑，摇了摇头，脸色阴郁，双手还在颤抖。

莱姆一边滑动轮椅往实验室驶去，一边对他说：“没关系，汤姆。别担心了……其实也不全是坏事儿。”

助理用困惑的双眼望着莱姆，却迎上后者的一脸微笑。

“至少我不用浪费时间写什么获奖感言，可以立即回去工作。”

注释：

[1] 是一个被世界主流基督教公认的异端组织。

电流是我们赖以为生的东西。从大脑传递至心脏和肺部的脉冲电流与日常生活中的普通电流别无二致。

但电也是足以致命的武器。

晚上九点，距离阿冈昆MH-10号变电站袭击事件已经过去整整九个半小时，身着深蓝色阿冈昆联合电力公司工装制服的男人扫视着眼前的场地：这里将是他的狩猎场。

电流与死亡……

男人所在的地方是一片室外公开的建筑工地，并没有人注意到他，因为周围还有其他工人模样的人。尽管他们穿着不一样的制服、戴着不同的安全帽、来自不同的公司，却有着一个共同的特点：都是依靠自己的双手做粗活重活并被那些“体面人”瞧不起。那些人依赖着他们提供的服务，生活富足而安逸，却毫无感恩之心。

像这样当隐形人从安全的角度来说很有优势。比如此刻他正在安装一个改装强化过的设备，比早前在健康俱乐部测试过的功率更大。在电力行业术语中，只有达到七万伏特才配被称作“高压”。但在他的计划中，所有系统都必须确保能够承受高于此数值至少两三倍的电压。

他再次环视场地，这里就是明天袭击的目标地点，他的脑海中不停盘旋着有关电压和电流强度的信息……还有与之相伴的：死亡。

这世上充斥着各种关于本·富兰克林[1]和他那荒谬的“雷雨中的铜钥匙”实验的荒谬报道。实际上，当时富兰克林根本不是踩在谷仓的潮湿地面上，手里抓着的不过是一段干燥的丝带，只不过丝带的一端系在潮湿的风筝线上而已。风筝本身根本没有受到雷击，只是吸收了附近聚集的雷雨云所释放的静电。最终形成的也并非真正意义上的闪电霹雳，而是优美的蓝色电火花，就像从湖面跃起捕食的鱼儿一样，在富兰克林的手臂上一闪而过罢了。

之后欧洲的另一位科学家也尝试过相同的实验，却因此遭受雷击身亡。

自从有了发电技术，电工便成了最容易遭受电击并最终被烧死或者心脏骤停的人群。早期的电网还曾导致过多起马匹死亡事件，谁让它们那么不走运，都打着金属马蹄，又踩在潮湿的鹅卵石道上呢。

托马斯·阿尔瓦·爱迪生和他那同样知名的助手尼古拉·特斯拉穷尽一生都在与对方就“直流电”（爱迪生）和“交流电”（特斯拉）谁更厉害的问题较劲，彼此都向公众散播着关于另一种电流的恐怖故事，试图赢得公众认可。这场著名的角力战被称为“电流之战”，并经常登上报纸头条。爱迪生总喜欢拿电击致死做文章，警告公众使用交流电很容易遭受电击并惨死。交流电的威力的确较大，但其实只要是足以运作某种设备的电量，无论直流或交流都可以致人死亡。

人类的首张电刑椅就是爱迪生公司的一名员工发明的，还狡猾地使用了特斯拉所倡导的交流电。用这张电刑椅执行的第一例死刑是在一八九〇年，执行者并非通常意义上的“行刑者”，而是位“国家级电工”。虽然最终死刑犯确认死亡，但整个过程却持续了八分钟。我们只能祈愿囚犯在最后全身起火前已经失去了知觉。

后来又有了电击枪。根据遭受电击的个体和电击部位的不同，这种枪有时候也能造成死亡，除此之外还有电力行业中人人自危的电弧闪。电弧闪的确令人恐惧，就像他今天早上制造的那场袭击一样。

电流与死亡……

他装作结束工作，一脸疲惫地在工地上四处溜达。这里的工人已经换了班，只有稀稀拉拉的几个夜班执勤员工。他慢慢接近他们，依旧没有引起任何注意。厚厚的安全护镜和黄色的阿冈昆安全帽是他最好的伪装，就像电缆中的电流，隐遁于无形。

首次袭击造成了爆炸性新闻，这是毫无疑问的，但目前为止新闻报道却仅将之解释为城市变电站发生的一起“意外”。播报员们翻来覆去地说着关于短路、电火花和临时停电的废话。尽管也有不少关于恐怖分子的猜测和传言，却没有任何实际证据或线索。

但这只是暂时的。

早晚会有人意识到，一名阿冈昆电力公司的员工正在到处搞破坏、设陷阱，造成一系列极其惨烈且痛苦的死亡事件。目前的低调只是暂时的。

他离开工地往地下通道走去，一路上依旧无人怀疑。这身制服和胸前的工牌就像芝麻开门的咒语，让他一路畅通无阻。他潜入另一条肮脏而炎热的甬道，穿戴好个人防护设备，开始继续更改电缆。

电流与死亡。

用这种方式夺走生命是多么优雅啊，比从五百米开外拿枪杀人美多了。

如此纯洁、简单，又如此理所当然。

人可以阻断电流或者更改其流通路径，却无法作假。电流一旦产生，就会本能地寻找一切可能的途径回到大地的怀抱，就算通路是人的身体，途中还会带走一条生命，也绝不会有哪怕一瞬间的犹豫，在电光火石间完成自己的使命。

电流无心，无所谓愧疚。

这也是他崇拜这件武器的其中一个原因。电和人不一样，永远不会背叛自己的天性。

注释：

[1] 本杰明·富兰克林（Benjamin Franklin）是十八世纪美国的实业家、科学家、社会活动家、思想家、文学家和外交家。他是美国历史上第一位享有国际声誉的科学家和发明家。风筝实验是本杰明·富兰克林的一次关于雷电的实验，据说他将一把铜钥匙系在风筝线的末端，在雷雨夜放入空中，从而证明了天上的雷电与人工摩擦产生的电具有完全相同的性质。

每晚的这个时候，城市总像重生般焕发着活力。

晚上九点的到来仿佛赛车道上挥下的绿旗，预示着狂欢的开始。

纽约市的死寂不在夜晚，而在于整座城市的精神变得麻痹与颓丧之时；讽刺的是，那恰好是一天最繁忙的时候：早晚高峰期和午前午后的时段。而每天唯有从此刻开始，人们才纷纷卸下一日的疲惫与麻木，重新振作、焕发活力。

每个人都在兴奋地做着各种重要的决定：去哪间酒吧？叫哪些朋友？穿哪件衣服？到底要不要戴胸罩？

要不要带上避孕套？……

一切准备妥当后：开门，上街。

弗雷德·德尔瑞正大步流星地走着，感受着夜晚清爽的空气和其中涌动的活力，就像脚下埋藏的电缆中汩汩的电流。他不怎么开车，也没买车，却觉得现在的心情仿佛按下了赛车加速器一般，引擎轰鸣，载着你向命运的远方飞驰。

离开地铁站已经两个街区了，然后是第三个、第四个……

此刻除了心情，还有别的东西让他感觉热得烫手：那是揣在包里的十万美元钞票。

走在人行道上，弗雷德·德尔瑞忍不住想：我是不是大错特错了？不，我所做的事从道德上来说是正确的。我不惜冒着失去工作、蹲监狱的风险，只为一件事：能够锁定嫌疑人的重要线索，无论大小，不管他是“正义”组织还是别的什么人，只要能保护市民的生命安全。区区十万美元对于出钱的组织来说根本不算什么，但目光短浅的官僚机构却肯定不会漏看任何一笔支出。可是，就算官僚机构不计较，就算威廉·布伦特的情报真能开花结果，帮他们阻止未来的袭击，德尔瑞就真的能够坦然无视自己此番渎职之举吗？他内心的罪恶感会不会像肿瘤一样越长越大？

他会不会因为无法面对罪恶感而性格大变，进入灰色地带，变得毫无价值？

改变啊……

内心的纠结让他差一点便要转身回联邦大楼把钱还回去。

可是，不行！他做的事情是正确的。他愿意承担相应的后果，不惜一切代价。

所以，该死的威廉，你最好给我拿点真东西出来。

德尔瑞过了街，缓缓朝威廉·布伦特走去，后者有些惊讶地微微眨了眨眼睛，似乎没想到德尔瑞真的会来。他们并肩而立。这并不是一场设好的局——不是便衣行动——也不是在招揽线人，只是两个男人约定在街上碰头谈生意而已。

他们身后坐着一个十几岁、浑身脏兮兮的男孩，正弹着吉他，嘴唇上新打的唇环还渗着血，口里含混不清地哼着歌。德尔瑞和布伦特沿人行道走着，空气里的味道和周围的声音渐渐消散。

特工问：“你有发现了？”

“是的，有。”

“是什么？”他再一次努力压抑着声音里的急切。

“现在透露还为时尚早。这个发现是指向另一个线索的，我保证明天会给你确切的消息。”

保证？这个词在线人界可不常见。

但威廉·布伦特是线人界的阿玛尼。

再说了，德尔瑞此刻也没有别的选择。

“那么，”布伦特貌似随意地问，“手续都办好了？”

“是的，拿着。”警探把一个用《纽约邮报》折起来的东西递给布伦特。

不用说，这种事他们以前也做过，上百次不止。布伦特掂都没掂一下便轻车熟路地把包裹塞进了公文包，完全没有要打开数数的意思。

德尔瑞看着那包钱在眼前消失，就像看着一口棺材被人埋进地下。

布伦特没有过问这笔钱的来源。干吗要问呢？跟他又没关系。

名牌线人边思考边总结道：“白人男性、手段高超。内部员工或有内部联系。‘为了某某正义’组织。拉曼。有恐怖主义的可能，但也可能不是。熟悉电力相关知识。有重大计划。”

“这是我们目前掌握的所有信息。”

“我认为有这些就够了。”布伦特说，声音中并无一丝傲慢。德尔瑞觉得这是个积极的信号。这要换了平时，就算是付给线人约定好的酬劳——五百美元左右——他也会觉得亏，但这一次他的直觉告诉他，布伦特一定会带来重要的情报。

德尔瑞说：“明天见面。东村，卡梅拉。你知道在哪儿吗？”

“知道。时间？”

“中午。”

布伦特皱了皱他那张本就皱巴巴的脸，说：“五点。”

“三点？”

“好。”

德尔瑞差点就要忍不住对他说：“拜托了。”这是一句他本以为这辈子绝不会对线人说的话。不过他还是拼命把话咽了回去，眼睛却忍不住盯着对方的公文包看了好一会儿，里面装着或许能将他一生事业焚为灰烬的东西。如果真的变成那样，他的人生也就毁了。儿子天真烂漫的笑脸忽然在脑海中浮现，他努力让自己不去多想。

“和你做生意很开心，弗雷德。”布伦特微笑着点头道别。街灯的光影在他宽大的镜片上一闪而过，他的背影逐渐消失在夜色中。

“萨克斯回来了。”

窗外传来一阵汽车引擎熄火前的突突声，复又归于平静。

莱姆这话是对塔克·麦克丹尼尔和朗·塞利托说的，二人刚抵达不久（他们是各自前来的），就在“死亡医生”被赶走后不久。

萨克斯此刻一定正把印着“纽约市警察局官方工作证”的卡片扔到驾驶窗前，下车往别墅里来。果不其然，很快便传来了开门声和她急匆匆的脚步声。她本就有一双大长腿，再加上目前事态的紧急性，走廊上回荡的脚步声完全可以用“大步流星”来形容。

萨克斯走进大厅，向在场的所有人点头示意，又飞快地观察了一下莱姆的状态。他注意到她脸上的表情：关怀中透着审慎，和所有照顾高位截瘫病人的人一样。她对全身瘫痪症状的研究比他本人还要深入，并且能够处理他所需的所有日常隐私照料工作，有时候甚至可以完全代替助手。莱姆最初对此感到十分尴尬，但她却半开玩笑半撩人地问：“这和那些相互照顾的老年夫妻有什么区别吗，莱姆？”这让莱姆无言以对，心中却也释然。“有道理。”这是他唯一能想到的回答。

可即便如此，这也并不表示他总能坦然接受她或者其他人的体贴包容。于是他瞪了她一眼，然后转头盯着白板上的证据列表。

萨克斯四处看了看：“奖品呢？”

“出了点小问题，是假身份。”

“什么意思？”

他简单说明了一下科裴斯基医生的真实身份和目的。

“不会吧！”

莱姆点了点头：“所以并没有什么镇纸。”

“你把他赶出去了？”

“是汤姆干的，而且非常干脆利落，但我现在并不想讨论这个话题，我们还有工作要做。”他瞄了一眼萨克斯的挎包，“有什么发现？”

她从包里拿出几份文件，说："我拿到了可能获得阿冈昆电脑准入密码的员工名单，还有他们的简历和员工档案。"

"心怀不满的和有精神问题的员工呢？"

"没有与案件相关的。"

她详细说明了与安德莉亚·杰森会面的情形：没有记录显示任何员工被派往五十七号大街维修蒸汽管道；暂无恐怖主义威胁的迹象，但公司已派人进一步调查。"重点是，我和他们特别项目部的人谈过了——简单来说就是，负责研究替代能源的部门。此人名叫查理·索墨斯，人还不错。他给了我一些能够操纵电缆制造弧闪的人的侧写信息，这样的人必须是电工行业的专家，有可能是军队电工、电力公司线路维修员或者故障检修员……"

"这头衔倒蛮适合你。"塞利托插嘴道。

"其实就是负责解决疑难杂症的人，相当于工头。要想制造电弧闪，必须有实际的电工工作经验。那不是随便上网查查就能学会的。"

莱姆朝白板偏了偏头，萨克斯立刻将要点逐一写在上面。她补充道："至于篡改电脑系统，只有经过严格的专业培训或长期在职培训的人才能办到。也不是件容易的事。"她对SCADA和EMP程序做了简单的解释，并强调嫌疑人必须相当熟悉这些程序和系统才可能篡改。

随后萨克斯把这些信息也写在了白板上。

塞利托问："名单上有多少人？"

"四十多个。"

"嚯！"麦克丹尼尔叹了一声。

莱姆假设这份名单中就有嫌疑人的名字，那么或许萨克斯和塞利托有办法把人数缩小到一个合理的范围。不过，现在他最需要的就是实际证据，可这东西他们目前几乎没有，至少没有能够顺藤摸瓜的有力证据。

距离袭击发生已将近十二个小时了，而他们却连咖啡厅里的男人是谁都不知道，甚至无法锁定任何一个嫌疑人。

线索的稀缺令人沮丧，但更让人头疼的是，不明嫌疑人侧写表中的这一点：很可能和盗窃七十五英尺的本宁顿牌线缆及十二个开口螺栓的嫌疑人为同一人。这场袭击莫非还远未结束？

此人现在是否正在篡改别的电缆？公交车袭击案发生前根本没有任何预警，这或许就是他的犯罪特征。说不定很快就会传来新的恐怖消

息：某处再次发生电弧闪爆炸，死亡人数达到几十人。

梅尔·库柏拷贝了名单，并将名字分为几组，一半交给萨克斯、普拉斯基和塞利托，剩下的交给麦克丹尼尔，让他督促手下的联邦探员跟进。萨克斯把手上的名单和阿冈昆的员工档案信息进行对比，筛选出重合的人名，又将剩下的档案资料交给麦克丹尼尔。

“这个叫索墨斯的人，你相信他吗？”莱姆问。

“是的。查过了，他是清白的。而且他还给了我这个。”萨克斯拿出一个小小的黑色电子设备，用它指着莱姆附近的一根电线。她按了一个按钮，看着设备上的显示屏：“唔，两百四十伏。”

“我呢，萨克斯？你看我带多少电？”

她笑了起来，调皮地用黑盒子对准莱姆，后者故作迷人地挑起一边眉毛。这时，萨克斯的电话响了起来，她低头瞄了一眼屏幕，接起了电话。简单聊了几句后，萨克斯挂断电话说：“是鲍勃·卡瓦诺，运营副总裁，负责调查公司在本区域的分支与恐怖主义的关联。调查的结果是没有任何证据显示有针对阿冈昆电厂及电站的生态恐怖主义威胁或袭击。只有一件事值得注意，有报告称有人入侵过公司在费城的几个主变电站。年约四十的白人男性，没人认识他，也没人知道他当时在干吗。现场没有监控录像，他在警察赶到之前就跑了。这是上周发生的事。”

种族、性别和年龄都符合……“就是这个人，他到底想干什么？”

“除此之外暂无公司其他设施被入侵的报告。”

嫌疑人的目的是否在于获取电网以及变电站的安保信息？关于这一点，莱姆能做的只是推测，于是决定暂且不提。

麦克丹尼尔也接起电话，却一言不发，只是呆呆地注视着白板上的证据清单，过了一会儿便挂断了：“技术通信团队发现了更多关于‘为了正义’恐怖组织的信息。”

“是什么？”莱姆急切地问。

“不是什么大新闻，但有一点很有意思：他们使用的暗号和以往讨论大型武器时用的一样。‘纸和用品’，我们的算法提取出了这两个关键词。”

他解释说，地下组织通常会用到这样的词。比如最近破获的一起计划在法国搞恐怖袭击的事件中，不法分子的沟通记录就曾出现过“gâteau”“farine”和“beurre”等字眼，在法语中分别代表“蛋糕”“面粉”和“黄油”，实际指代的则是炸弹及其组件：炸药和引信。

“以色列情报局‘摩萨德’就曾报道过黎巴嫩真主党 [1] 有时会用‘办公用品’或‘派对用品’等字眼来指代导弹或者烈性炸药。还有，现在我们认为除了‘拉曼’，还有另外两个人物牵涉其中。分别是一男一女，这是电脑分析的结果。”

莱姆问：“这些你都告诉弗雷德了吗？”

“好主意。”麦克丹尼尔拿出他的黑莓手机，打了一个免提电话。

“弗雷德，我是塔克。开着免提，莱姆也在。你那边有什么收获吗？”

“我的线人正在调查，很快会有结果。”

“很快会有？还没有落实任何信息吗？”

电话那头的德尔瑞顿了一下，然后说：“我还没有任何新的情报，暂时没有。”

“好吧，技术通信团队找到了一个新的线索。”塔克把刚才暗号的事情又跟德尔瑞说了一遍，并提到了可能有一男一女牵涉其中。

德尔瑞说会把这些消息告诉他的线人。

麦克丹尼尔问：“这么说他愿意接受我们提出的预算？”

“是的。”

“我就知道。你要是不强硬一点，这些家伙就会得寸进尺，弗雷德。线人就是这样。”

“嗯。”德尔瑞含糊其词。

“随时保持联络。”麦克丹尼尔挂上电话，伸了个懒腰，“这该死的云端。我们现在能扫荡到的信息还远远不够。”

扫荡？

塞利托拍了拍那叠阿冈昆员工档案，说：“我去市里走一趟，立刻找人开始调查。老兄，今晚会是个漫长的不眠夜。”此刻已经是夜里十一点了。

可不是吗，莱姆想。对他来说今晚也注定不眠，尤其是在这种毫无头绪，只能苦等的情况下。

他最讨厌等待了。

他看着证据清单上寥寥无几的线索想：我们的进展实在太慢了。

而我们要抓的嫌疑人却正以光速策划着袭击。

不明嫌疑人侧写

·男性。

·四十岁左右。

·可能是白种人。

·可能戴着眼镜和帽子。

·可能不高，金发。

·身穿深蓝色工装，和阿冈昆工人的制服很类似。

·对电力系统十分熟悉。

·足印显示没有影响动作或步态的身体状况。

·可能与盗取七十五英尺的本宁顿牌电缆和十二个开口螺栓的嫌疑人为同一人。准备实施其他袭击？能进入阿冈昆公司的仓库，利用钥匙实施盗窃。

·可能是阿冈昆内部员工，或认识内部员工。

·与恐怖分子的关系？与“为了（未知）的正义”组织的关系？恐怖组织？名为“拉曼”的人是否参与其中？提及金钱转移、人事变动和某件“大事”的加密信息。

·可能与阿冈昆的费城变电站入侵事件相关。

·SIGINT线索：指代武器的暗号，“纸和用品”（枪支、炸药？）。

·涉案人员包括一男一女。

·必须学习过“数据采集与监控系统”以及能源管理程序。阿冈昆使用的是Enertrol公司产品，两者均基于大型Unix计算机。

·能够制造电弧闪的人很可能是曾经的或在职的线路维修员、故障检修员、有执照的私人电工、发电机技术工人、电工专家、军队电工等。

注释：

[1] 真主党是一九八二年伊朗资助成立的什叶派伊斯兰政治和军事组织，主要主张

是消灭以色列，把西方势力赶出黎巴嫩。

第二部分
最小电阻路径

“地球日”来临前十六小时

总有一天，人类会开始收割涨落的潮汐，囚禁太阳的能量，并打开原子能的魔盒。

——托马斯·阿尔瓦·爱迪生《关于未来发电》

早上八点整。

晨曦的微光洒进别墅，林肯·莱姆眨了眨眼，操作他的“暴风箭”牌轮椅避开了直射的阳光，从连通卧室和楼下实验室的迷你电梯中缓缓驶出。

萨克斯、梅尔·库柏和朗·塞利托已经于一小时前陆续抵达。

塞利托正在讲电话，说：“好的，知道了。”然后划掉了名单上的一个名字并挂断电话。莱姆看不出他是否回家换过衣服，也许他就在这儿的小办公室或楼下客房睡了一晚也说不定。库柏倒是回过家，至少回过一趟；萨克斯挨着莱姆身边睡了一会儿——基本上也就合了合眼。她早上五点半就起来继续筛查员工资料，力求缩小嫌疑人范围。

“查到哪儿了？”莱姆终于开了口。

塞利托喃喃地说：“刚跟麦克丹尼尔打了电话，他们查到六个，我们也查到六个。”

“你是说我们现在已经缩小到十二个嫌疑人了？那赶紧……”

“呃，不是的，林肯。我们排除了十二个人的嫌疑。”

萨克斯说：“现在的问题是，名单上的员工有很大一部分都是公司高层。他们的简历上并没有早年的工作经历和参加的计算机课程信息。所以我们得做大量调查来了解他们是否具备操纵电网和修改设备的技能。”

“DNA检测结果还没出来吗？”莱姆烦躁地说。

“应该快了。”库柏回答，“已经在催了。”

“催。”莱姆讽刺地咕哝了一声。新的检测手段基本上一两天就能出结果，不像过去的RFPL（限制性片段长度多态性）测试，往往需要一个礼拜的时间。所以他想不通为什么直到现在还没拿到检测结果。

“也没有更多关于‘正义’组织的消息？”

塞利托说：“我们的人已经筛查过手上的所有文件了。麦克丹尼尔那边也是。国土安全局、烟酒枪支爆炸物管理局、国际刑警组织也一样。所有的档案记录中都没有关于他们或者‘拉曼’的信息。真他妈的诡异，

那个什么云端，简直像斯蒂芬·金的悬疑小说里的东西。”

莱姆准备直接打给检验DNA的实验室。可当他把手指伸向拨号盘的时候，电话自己响了起来。他抬了抬眉毛，立刻按下“接听”键。

“我是凯瑟琳，早安，你起得真早。”此刻正是加利福尼亚州的清晨五点。

“是有点早。”

“有消息吗？”

“罗根又出现了——就在上次被发现的地方附近。我刚跟阿尔特洛·迪亚兹通过话。”

这位警探也起得很早，这是个好现象。

“现在他的上司也加入了调查，就是之前跟你提过的，叫鲁道夫·卢纳。”

丹斯解释说，据了解，卢纳的资历相当深：是墨西哥联邦警察局的二把手，那是相当于美国FBI的机构。尽管肩上担负着管理缉毒部门的繁重任务，还有追查政府内部腐败问题的职责，卢纳还是热情满满地接手了缉拿“钟表匠”的大任。虽然死几个人在墨西哥并不是什么值得大惊小怪的事，按理说不需要像卢纳这样位高权重的人亲自参与调查，可他是一个野心勃勃的男人，积极配合纽约市警察局查案可以算作是卖个人情给墨西哥边境以北的脆弱盟友。

“他做事高调，开着自己的雷克萨斯SUV满世界跑，随身配备两把手枪……像个牛仔一样。”

“值得信赖吗？”

“阿尔特洛说他虽然喜欢钻体制的空子，却是个可以信赖的人。而且很有能力。二十年的军龄，是只老鸟，有时候也会亲自上阵参与案件调查。甚至还会亲自收集证据。”

莱姆心下默默赞许。受伤前他也是这样的人，当时他还是调查资源部的部长。他至今还记得那些年轻的刑侦人员不知有多少次听见声响转过头来时惊讶的表情，因为发现他们上司的上司的上司正戴着手套、握着镊子、亲力亲为地检查着一根纤维或者毛发。

“他在破获经济犯罪、人口买卖和恐怖袭击的案子上建树颇多，并因此声名远播，把不少重量级罪犯送进了监狱。”

“并且现在还活蹦乱跳的。”莱姆说。这话并非出于讽刺，毕竟墨西哥警察局的局长不久前才刚被暗杀。

“他身边的安保工作确实相当严密。”丹斯说，然后又补了一句，“他想跟你谈谈。”

“把号码给我吧。”

丹斯照办，慢慢念了一遍电话号码。她见过莱姆，知道他行动不便。莱姆挪动右手食指，在特殊拨号板上逐一键入号码。随着他的动作，一串数字出现在他面前的平板显示器上。

随后丹斯又说，缉毒局还在审问给罗根递包裹的男人：“他说不知道里面有什么是骗人的。我看过录像，给负责审问的探员提供了一些审讯技巧建议。通常干这种事的人都会偷看一眼包裹里的东西，因为里面可能装着毒品或者现金。但他没动包裹的东西，这就说明里面装的并非以上两者。他们马上要再次开始审讯。”

莱姆向她道了谢。

“哦，还有一件事。”

“你说？”

丹斯给了他一个网站链接，莱姆再次用食指将地址键入了浏览器。

“看看这个网站。我觉得你或许想先见见鲁道夫的样子，这样能帮助你更好地了解他。”

莱姆不确定她的方法是否奏效，毕竟他工作时见的人不多。一方面，受害者往往早已身亡；另一方面，等他赶到的时候，杀人犯也早就逃之夭夭了。再说，按他的性子，谁也不见是最好的。

不过挂上电话后，他还是按照对方的建议打开了网站链接。那是一篇西班牙文的新闻报道，莱姆推断应该是关于一起重大毒品案的破获。负责案件侦破的正是鲁道夫·卢纳。新闻中有一张照片，照片中间站着一位大个子男人，被一群墨西哥联邦警察众星拱月地围着。那些人有的戴着黑色面罩隐藏真容，有的因为常年的工作需要表情警惕而严肃，令人望之生畏。

卢纳生了一张大方脸，面色黝黑，戴着一顶军帽，能隐约看出军帽下的脑袋寸草不生；他穿着一件橄榄色的警服，但相对于警察而言，他的气质更接近军人。他的胸前缀着许多金灿灿的勋章，留着两撇黑色的八字胡，下颌线清晰可见。照片上的他手里夹着一根香烟，正指着画面左边的某处，皱着眉头，表情威严。

莱姆用拨号板拨通了墨西哥市的号码。尽管可以利用语音识别系统，但既然右手食指好不容易夺回了一部分控制权，他更愿意多活动活动这部分身体机能。

拨打跨国电话只需要在前面加上国家代码即可，于是没过多久莱姆便听见了卢纳的声音。令人惊讶的是，后者的声音远比想象的温和，只是略有些口音，让人弄不清是来自哪里。他自然是个墨西哥人，但发元音的时候却带着一丝法国腔调。

“哎呀，是你啊，林肯·莱姆，真是荣幸。我看过很多关于你的报道，当然，还买了你的书。我下令让局里把它作为调查官培训课程的必读书目了。”他顿了顿，问道，“请恕我冒昧，你会着手改进DNA调查机制吗？”

莱姆不禁失笑，几天前他还正在想这事儿来着：“我会的，只要这个案子能了结。督查……您是督查，对吗？”

“督查？抱歉。”他好脾气地说，“为什么大家都觉得除美国之外的所有警官都叫督查呢？”

“这个头衔通常代表执法培训及管理体系的权威，”莱姆回答，“电影电视里都这么演。”

卢纳轻笑了几声：“没了光纤电视我们这些可怜的警察可该如何是好啊？不是的，我是司令官。在我们国家军警系统是可以互通的。我看您书上写着您是RET警监，这个缩写是代表警局常驻技术专家的意思吗？我不是很了解。”

莱姆大笑道：“不，意思是我是退休的前警监。”

“是吗？但您却还在坚持查案。”

“的确如此。非常感谢你对这次案件的协助，这个男人非常危险。”

“能帮上忙是我的荣幸。您的同僚丹斯女士帮了我们很大的忙，顶着巨大的压力把一些重刑犯引渡回了墨西哥。”

“是的，她很有本事。”莱姆言罢，话锋一转进入正题，“我听说你发现了罗根的踪迹。”

“是我的助手阿尔特洛·迪亚兹和他的团队发现的，他们追踪到他两次。一次是昨天，在一家酒店里；另一次是前不久，在同一所酒店附近——商业区‘森林改革大道’附近的写字楼聚集区。当时他正在给那些写字楼拍照。这很可疑，因为那些写字楼并没有任何建筑艺术价值。一位交警认出了他，阿尔特洛的手下很快抵达了现场，但这位‘钟表匠’先生却在后援队赶到之前闻风而逃，是个相当狡猾的家伙。”

“用这个词来形容他再贴切不过了，他拍照的写字楼里都有哪些机构？”

“有好几十家公司，还有一些小型政府部门。里面有大公司的办事处、交通及商务运营组织，其中一栋楼的底层还有家银行。怎么了？”

“他去墨西哥可不是为了抢银行。据我们的情报显示，他的任务是杀人。”

“目前我们正在调查相关公司的人员背景和业务方向，看谁有可能成为他的受害者。”

莱姆不是不懂那些微妙的政治辞令和手腕，但他没时间浪费在遣词造句上，并且他直觉地认为卢纳也是这么想的：“你必须让你的人做得更隐蔽一些，司令官。必须比平时更谨慎。”

“是的，我明白。这家伙有天眼，对吗？”

“天眼？”

“就像后脑勺长了眼睛一样。凯瑟琳·丹斯说他就像只猫，总能料敌先机发现周围的危险。”

不，莱姆心想，他只是非常聪明，可以准确地预测对手的行动罢了，譬如那些象棋大师。但他只是回答：“完全正确，司令官。”

莱姆盯着电脑屏幕上卢纳的照片想，丹斯说得没错：事先知道对方的样子会帮助你在沟通时获得更多信息。

“我们这边也有几个这样的人。”卢纳再次轻笑起来，“实际上我就是其中之一，所以才能躲过那么多明枪暗箭活下来，我的很多同事可就没这么幸运了。我们会继续监视——尽量低调行事。等我们捉住他的时候，警监，你有没有兴趣亲自来处理引渡事宜？”

“我不怎么出门。”

电话那头顿了顿，然后有些沉重地说：“啊，请原谅，我忘记您受伤了。”

这是唯一一件连他自己都没办法原谅自己的事，莱姆在心里一字一句地想着。他答道：“没必要道歉。”

卢纳又说：“其实，我们这边非常——用你们的话怎么说来着？——墨西哥是个非常方便出行的地方。您会受到十分友好的接待，不会觉得不舒服。您要是来，可以住在我家，我太太做菜的手艺很棒。家里也没什么楼梯，不会让您感觉不方便。”

“我会考虑的。”

“这边有很多美食，我本人也收藏了不少麦斯卡，还有各种不同的龙

舌兰。”

“既然如此，或许可以办一场庆功宴。”莱姆礼貌地顺着他说。

“那么，为了迎接您的到来，我得好好下功夫缉拿这家伙了……等您来了或许还能给我的下属们做个演讲，让他们好好学学。”

听到这里莱姆不禁心中暗笑，没想到这竟是一场讨价还价。莱姆若能造访墨西哥，对这个男人的事业自然是锦上添花，怪不得他处处配合。大概这就是拉丁美洲——无论执法部门还是商界——的办事方法吧。

“那真是我的荣幸。”莱姆抬眼，看见汤姆向他招了招手，指着门口。

“司令官，我有点事得先挂了。”

“感谢您能联系我，莱姆警监。一旦这边有任何发现，我会立刻通知您。无论多么微不足道的线索我都会告诉您的。”

在汤姆的带领下，西装笔挺、精神奕奕的助理特工主管塔克·麦克丹尼尔再次造访实验室。与他同行的还有一名助手，是个衣着精致且随和的年轻人，名字莱姆听过就忘了，不过他看起来是塔克重点培养的跟班。见到瘫痪的莱姆时，他眨了眨眼，飞快地挪开了视线。

助理特工主管宣布道："我们又从名单中排除了几个名字，不过事情有了一些新的进展。我们收到了一封恐吓信。"

"从哪儿寄来的？"坐在检验桌旁的朗·塞利托问，整个人看起来都皱巴巴的，像一只泄了气的皮球，"恐怖分子？"

"匿名信件，来源不明。"麦克丹尼尔一字一句地说。莱姆不怎么喜欢这个男人，但又不知道自己是否有些小题大做。不喜欢的原因一部分源于此人对弗雷德·德尔瑞的态度，一部分源于其个人风格；还有一部分嘛，谁都知道，有时候讨厌一个人并不需要理由。

所谓云端……

特工主管接着说："从内容上看就是一封典型的恐吓信，强调了生态环境的问题，但谁知道背后隐藏着什么呢。"

塞利托追问道："你确定是他寄的吗？"

鉴于刚刚发生了一场动机不明的袭击，之后忽然冒出各种自称是幕后策划者的人并不奇怪。他们会假借袭击之名威胁政府满足各种要求，否则就扬言要实施更多袭击，哪怕真凶其实并不是他们。

麦克丹尼尔冷冰冰地说："信中提到了公交车袭击案的细节，是真是假我们当然查过。"

这居高临下的态度正是莱姆不喜欢他的原因之一。

"收信人是谁，通过什么途径投递的？"莱姆问。

"安德莉亚·杰森。详细情况我会让她亲自来说，我来是想第一时间把情况告诉你。"

至少这位联邦主管不是来玩政治、划地盘的。这个事实让莱姆心中的不悦略微减少了些。

“情况我也已经通知了市长、华盛顿和国土安全局。来的路上已经开会简单讨论了一下。”

只是并没有让我们参与，莱姆心想。

助理特工主管打开公文包，拿出一个透明塑料袋，里面装着一张纸。莱姆朝梅尔·库柏点了点头，后者用戴乳胶手套的手接过信封，取出里面的纸，放在检验台上。他先用摄像头拍了照，纸上的笔迹文字便随即显示在实验室的所有屏幕上：

阿冈昆联合电力CEO安德莉亚·杰森收：

昨天上午大约十一点半，曼哈顿西五十七号大街上的MH-10号变电站发生了一起电弧闪爆炸事件。两个开口螺栓和一根本宁顿电缆将公交车站牌和变电站断路器后的电线连接起来；同时，关闭四座区域变电站，并提高MH-10号变电站断路器的电压上限，形成近二十万伏特的过载电压，最终形成了弧闪。

这次事件的发生完全是你咎由自取，是因为你的贪婪和自私。目之所及，整个电力产业尽皆如此，且必须得到制才 [1] 。安然公司摧毁了人们赖以为生的财产，而你的公司却在摧毁人们乃至整个地球的生命。罔顾后果、毫无节制地使用电力将毁灭这个世界。你像病毒一样阴险且不动声色地侵入我们的生活，直到人们再也离不开这个可以夺取他们性命的东西。

人们必须了解，和你所宣扬的不同，他们其实并不需要使用如此庞大的电量。你必须告诉他们该怎么做。限你于今日之内让纽约市各区轮流停电——将供电量降低至非峰值电量的百分之五十，并维持半个小时，实施时间从中午十二点半开始。若你拒绝，今天下午一点整将有更多人死亡。

莱姆向电话偏了偏头，对萨克斯说：“打给安德莉亚·杰森。”

萨克斯立刻照办，片刻后扬声器里传来安德莉亚的声音：“是萨克斯警探吗？您听说了吗？”

“是的，我现在和林肯·莱姆、FBI还有纽约市警察局的几位调查官在一起。他们把信带过来了。”

莱姆听见安德莉亚恼怒激愤地问：“是谁干的？”

“我们还不清楚。”萨克斯回答。

“总不会连一点线索都没有吧。”

麦克丹尼尔简单地做了自我介绍，说：“我们正在调查，但尚未锁定

嫌疑人。”

“昨天上午出现在公交车站对面咖啡厅里穿工装制服的男人呢？”

“尚未查明身份。我们正在排查您提供的名单，但目前还没发现有明确嫌疑的人。”

“杰森女士，我是塞利托警探，纽约市警察局。你能做到吗？”

“做什么？”

“信上的要求。也就是，降低供电量。”

莱姆认为和坏蛋们周旋不失为一种办法，如果一点妥协能够为调查争取到更多时间，用来分析证据或追查嫌疑人也是不错的选择。但这事毕竟他说了不算。

“我是塔克，杰森女士。我们强烈建议您不要妥协。从长远来看，这么做只会鼓励他们提出更加过分的要求。”他边说边看着对面的大块头警探，后者也直勾勾地回视着他。

塞利托坚持：“但这么做可以为我们争取时间。”

助理特工主管犹豫了，或许是担心让外人感觉警方内部不是一条心。但最终他还是说：“我坚持建议您不要妥协。”

安德莉亚·杰森答道：“这根本不值得探讨。让我在全市范围内将供电量降低到非峰值的百分之五十以下？这可不是调节灯光强弱。如果照信上说的做，就相当于更改整个‘东北电力中枢’电网的所有负载模式，导致几十个地区供电不稳或断电。我们有上百万用户使用开停式控制系统，一旦断电，他们的系统将彻底关停，进而导致数据转储和系统重置为默认模式。这并不是简单重启就能恢复的，需要好几天来重设程序，并导致大量数据损失。

“这还不是最糟的。有些人命关天的基础设施虽然可能有备用电源或发电机来维持供电，但绝非每个都有。医院的自主发电能力有限，那些系统也不是总能正常运转，那么做会出人命的。”

好嘛，莱姆心想，写恐吓信的人至少有一点没说错：电力、阿冈昆和其他电力公司的确渗透进了人们生活的方方面面。我们活着都离不开电。

“如你所说，”麦克丹尼尔说，“不能这么做。”

塞利托皱着脸，一副愁容。莱姆望着萨克斯说：“联系帕克？”

后者点点头，在黑莓手机上搜索出首都华盛顿“帕克·金凯德”的电话

号码和邮箱地址。那是一位前FBI探员，现在从事私人顾问的职业，是莱姆心中全美国最棒的文件鉴定专家[2]。

“我现在就发过去。”萨克斯坐在工作台前开始编辑邮件、扫描恐吓信，然后点击发送。

塞利托“啪”的一声翻开手机，联系了纽约市警察局反恐部门和“紧急勤务组”——即纽约市自己的“特殊战术及武器小组”——通知各部今天下午一点左右将会发生另一场袭击。

莱姆对着电话说：“杰森女士，我是林肯。您还记得昨天给萨克斯警探的名单吗？员工名单？”

“是的，怎么了？”

“能把他们的笔迹发给我们看看吗？”

“每个人的？”

“能得到多少发多少，尽快。”

“我想应该可以，我们基本上和每个员工都签了保密协议。可能还有医疗健康表、申请表和开支记录表。”

莱姆对于签名能在多大程度上反映出一个人的字迹特征持怀疑态度。他虽不是笔迹鉴定人员，但作为法医检验组的主管多少还是懂得一些字迹鉴别的知识。他知道人们在签名的时候往往很随便（这么做很愚蠢，因为草草写成的签名会比认真写下的更容易伪造），但在写便条或做笔记的时候却会比较认真，而这些文字才更能反映出他们平时的字迹特点。他向杰森说明了这一点，后者立刻回应说会派几个助手一起找，尽量筛选出能够找到的所有非签名手写字迹样本。尽管她依旧不太愿意怀疑此事有内部员工涉及其中，但态度上却似乎缓和了不少。

莱姆转头叫道：“萨克斯！联络上了吗？帕克在吗？什么情况？”

萨克斯点点头：“他好像在参加仪式还是什么的，电话正在转接中。”

金凯德是一位单身父亲，有两个孩子，罗比和史蒂芬妮。为了良好地平衡个人生活和工作，他辞掉了FBI的工作以便更好地照顾孩子们，并像莱姆一样当起了私人顾问。不过莱姆知道，面对这样的案子，金凯德一定会毫不犹豫地参与并竭尽所能地调查。

犯罪学家再次转头对电话说：“杰森女士，可以请你扫描这些文件并发送至……”他挑起一边眉毛看了看萨克斯，后者默契地念出了帕克·金凯德的邮箱地址。

“记下了。”杰森回答。

“我猜这些应该是行业术语吧？”莱姆说，“‘轮流停电’‘甩负载’‘服务电网’和‘非峰值负载’。”

“是的。”

“这些用词能说明嫌疑人的任何特征吗？”

“不太能。这些的确是行业内的专业术语，但他如果知道如何操纵电脑和制造弧闪，懂得这些术语也不奇怪。任何从事电力行业的人都知道这些词。”

“你是怎么收到信的？”

“寄到我住的公寓楼来了。”

“你的住址是公开的吗？”

“虽然没有特意公开，但真想查也不是查不到。”

莱姆追问：“具体是怎么收到的？”

“我住的公寓在上东区，有门卫。当时有人按了后门上通知大厅接收邮递的门铃，门卫去开门，回来的时候就看见这封信放在他的工作台上了。上面还特别标注了‘紧急，立刻交给安德莉亚·杰森’的字样。”

“有安全监控录像吗？”莱姆问。

“没有。”

“后来这封信是谁处理的？”

“门卫。不过他只碰了信封，我找了办公室的送信工帮我拿上来的，所以他应该也碰过。当然还有我自己。”

麦克丹尼尔张了张嘴想说些什么，但莱姆抢先一步：“这封信送来得很及时，也就是说，无论写信的是谁，他都知道你住的地方有门卫，可以立刻送到你手上。”

麦克丹尼尔点了点头，这显然也是他刚才想说的。他身边眼神清亮的小跟班也点了点头，像摆在车窗前会点头的小狗装饰物一样。

安德莉亚沉默了一会儿：“我想你说得对。”声音中透着明显的忧虑，“看来他很了解我，甚至还相当了解。”

“你有保镖吗？”塞利托问。

“公司里有，我的安全部主管伯纳德·沃尔。您见过他的，萨克斯警探。他手下有四个全副武装的保安，每轮换班都有人负责。但家里没有，我从未想过……”

“我们会派巡警在你的公寓外蹲守。”塞利托说。趁他打电话安排巡警的工夫，麦克丹尼尔问：“你有家人住在这里吗？我们也应该派人去保护他们。”

安德莉亚再次沉默，过了一会儿才说：“为什么？”

“嫌疑人有可能利用他们作为威胁。”

“嗯。”杰森的声音听起来小了不少，有些干涩，像是有些受伤，但还是补充道，“我的父母住在佛罗里达州。”

萨克斯问：“你还有个弟弟，对吗？我看你的写字台上摆着他的照片？”

“我弟弟？我们平常都不怎么联系，而且他也不住在这里……”此时电话那头传来另一个人的声音，打断了她。片刻后杰森说：“那个……我很抱歉，州长来电话了。他刚听说了恐吓信的事。”

电话就这么“咔”的一声挂断了。

“这么一来，”塞利托举起双手，目光滑过麦克丹尼尔，最终停在莱姆脸上，“事情就他妈的变得相当简单了。”

“简单？”小跟班不解地问。

“可不是吗。”塞利托朝身旁显示屏上的时钟偏了偏头，“我们要是不妥协，那就把嫌疑人找出来。三小时之内，小菜一碟啊。”

注释：

[1] 应该是“制裁”，但这里嫌疑人写了错别字。

[2] 帕克·金凯德的故事参见《恶魔的泪珠》（新星出版社，二〇〇九年七月出版）。

梅尔·库柏和莱姆一起检查着恐吓信。罗恩·普拉斯基几分钟前也来了。朗·塞利托行色匆匆地往市里赶，要和紧急勤务组一起尽力排查嫌疑人身份，或者明确他的下一个袭击目标。

塔克·麦克丹尼尔望着恐吓信，仿佛望着一种他从未见过的食物。莱姆猜他会有这个表情完全是因为手写字迹并不属于执法部门云端的研究范畴，和高科技通信完全不搭边。他的计算机算法和精密追踪系统在纸张和墨水面前毫无用武之地。

莱姆看着恐吓信。不管放在便利店收银台旁边贩卖的书里怎么说，也不管小报上的权威专家怎么吹嘘，以他接受的专业培训和与帕克·金凯德共事的经验而言，他知道字迹其实并不能体现关于写字者的任何人格特征。虽然分析字迹确实可以有所启示，但前提是有另一份已经确认笔者身份的材料做对比，好确认两者是否出自同一人之手。帕克·金凯德此刻大概已经开始进行初步的对比排查了，用目前为止已知的恐怖嫌疑分子的字迹与名单上阿冈昆员工的字迹做比较。

从手写字迹和文字内容中还能看出嫌疑人的惯用手是左手还是右手、教育程度、所属国家或地区、精神和身体健康状况，以及受到酒精或药物影响的程度。

不过莱姆对这封信的兴趣却在更为基本的层面：所用纸张的来源、墨水来源、指纹对比和残留在纤维中的蛛丝马迹。

然而所有的检测，哪怕在库柏锱铢必较的眼皮子底下走了好几圈，都没有得出任何有用的结论。

信纸和墨水的材料、型号和制式都是随处可见的大路货——成千上万家杂货铺都可以买到。信纸上只有安德莉亚·杰森的指纹，而信封上的指纹分别属于门卫和送信工；麦克丹尼尔的手下分别采集了两人的指纹并将结果发送给了莱姆。

毫无用处。莱姆很不甘心，目前为止唯一的结论是，嫌疑人很聪明，并且拥有高超的自我保护能力。

好在十分钟后，他们总算有了一项突破，至少勉强算得上是某种突破。

帕克·金凯德从位于弗吉尼亚州费尔法克斯的家中打来电话，那里同

时也是他的文件鉴定办公室。

“你好，林肯。”

“帕克，有什么发现？”

金凯德说：“首先，关于字迹对比，阿冈昆提供的对照样本太少，我没法做出理想的详尽对比分析。”

“可以理解。”

“不过，我把范围缩小至十二名员工了。”

“十二名，太棒了。”

“名单已经整理出来了，你准备好了吗？”

莱姆看了一眼库柏，后者点点头，把金凯德念出的名字逐一写下。

“此外，我还能再告诉你一些有关嫌疑人的信息。第一，他的惯用手是右手。其次，我从他的遣词造句中总结出了一些性格特征。”

“你说。”

在莱姆的点头示意下，库柏走到写着不明嫌疑人侧写要点的白板前。

“他读过高中，并且很可能还上过大学。接受的是美国教育。虽然有个别拼写、语法和标点错误，但总的来说使用的词汇和句子结构复杂程度较高。我认为那些错误是源于压力，因为他所策划的事情。他有可能是在美国出生的。我无法断言他是否有外国血统，但英语一定是他的母语，并且我能够基本确定，也是他唯一懂得的语言。”

库柏把这些信息一一记下。

金凯德接着说：“他很聪明，没有使用第一人称和主动语态。”

莱姆明白他的意思：“没有透露己方的任何信息。”

“没错。”

“也就意味着他可能有帮手。”

“有这个可能。还有，字母的升部和降部[1]有不一致的地方。这种情况一般会在嫌疑人难过或情绪激动的时候出现。写字的时候如果情绪愤怒或悲痛，笔画往往比较夸张。”

“很好。”莱姆朝库柏点点头，后者立刻把这一点也写在白板上。

“多谢了，帕克。我们会把这些考虑在内。”

电话挂断了。

“十二个人……”莱姆叹道。他转头望了望写着物证和嫌疑人侧写的白板，又看了看缩小的嫌疑人名单，“就没办法更快缩小范围了吗？”他愤懑地问，眼睁睁地看着时钟又往前走了一格，离嫌疑人给的截止时间又近了一分钟。

犯罪现场：MH-10号阿冈昆变电站，西五十七号大街

·受害者（死亡）：路易斯·马丁，音乐店副经理。

·未在任何物体表面找到指纹。

·电弧闪造成金属熔化，并形成四处飞射的颗粒。

·零规格绝缘铝线电缆：

·本宁顿电气制造，型号为AM-NV-60，可承受电压六万伏。

·切割工具为手锯，新锯片，有断锯齿。

·两个“开口螺栓”，中央各有直径为四分之三英寸的孔洞。

·无法追踪来源。

·螺栓上留有特殊工具痕迹。

·黄铜“导电条”，用两个四分之一英寸螺母连接在电缆上。

·均无法追踪来源。

·鞋印：

·亚伯森-芬威克牌E-20型号，电工专用，十一号尺码。

·嫌疑人切断金属栏杆进入变电站，断面留有特殊工具痕迹，工具为断线钳。

·地下室甬道门及门框：

·发现并提取DNA信息，已送检。

·希腊食物，希腊红鱼子泥色拉。

·金发，长一英寸，自然发色，年龄在五十岁或以下，提取自变电站外街道对面的咖啡厅。

·已送至检验室进行毒性化学分析。

·矿物质微物迹证：火山灰。

·非纽约市本地自然地质成分。

·展览、博物馆、地质学学校？

·阿冈昆电力公司控制中心软件被人用内部密码侵入，而非外部黑客攻击。

恐吓信

·投递至安德莉亚·杰森的私人公寓。

·无目击证人。

·内容为手写。

·已发送给帕克·金凯德分析。

·普通常见纸张及墨水。

·无法追踪来源。

·除杰森、公寓门卫和送信工外，未采集到任何指纹。

·信纸上无可识别线索。

不明嫌疑人侧写

·男性。

·四十岁左右。

·可能是白种人。

·可能戴着眼镜和帽子。

·可能不高，金发。

·身穿深蓝色工装，和阿冈昆工人的制服很类似。

·对电力系统十分熟悉。

·足印显示没有影响动作或步态的身体状况。

·可能与盗取七十五英尺的本宁顿牌电缆和十二个开口螺栓的嫌疑人为同一人。准备实施其他袭击？能进入阿冈昆公司的仓库，利用钥匙实施盗窃。

·可能是阿冈昆内部员工，或认识内部员工。

·与恐怖分子的关系？与“为了（未知）的正义”组织的关系？恐怖组织？名为“拉曼”的人是否参与其中？提及金钱转移、人事变动和某件“大事”的加密信息。

·可能与阿冈昆的费城变电站入侵事件相关。

·SIGINT线索：指代武器的暗号，“纸和用品”（枪支、炸药？）。

·涉案人员包括一男一女。

·必须学习过“数据采集与监控系统”以及能源管理程序。阿冈昆使用的是E nertrol公司产品，两者均基于大型Unix计算机。

·能够制造电弧闪的人很可能是曾经的或在职的线路维修员、故障检修员、有执照的私人电工、发电机技术工人、电工专家、军队电工等。

·帕克·金凯德提供的侧写信息，关于字迹：

　·惯用手为右手。

　·至少高中教育程度，很可能读过大学。

·接受美国教育。

·英语是母语，且可能只会一种语言。

·使用被动语态，以避免暴露同伙的存在？

·与阿冈昆十二名员工的字迹可匹配。

·写信时情绪激动、愤怒、悲痛。

注释：

[1] 升部（ascenders）：像小写字母b、d、f、h、k、l这样从x字高向上延伸的部分称为升部，其高度称为升部高，升部顶部的对齐线称为升部线。降部（descenders）：像小写字母g、j、p、q、y这样从基线向下延伸的部分称为降部。

坐在电脑前的梅尔·库柏突然直起身说：“我想我找到了。”

“找到了什么？”莱姆的语气有些尖锐。

“缩小名单范围的方法。”库柏又直了直身体，将眼镜推到鼻梁正中，仔细查看着一封邮件，“是头发，就是从变电站对面的咖啡厅里提取的那根。”

“可是没有毛囊也就提取不到DNA。”莱姆直白地指出。案件始终没有大的进展，他心情很不好。

“我说的不是这个，林肯。头发的毒性化学分析报告刚发回来了，里面含有大量的长春碱和泼尼松，还有少量的依托泊苷[1]。”

“癌症患者。”莱姆说着，头向前倾了倾，像库柏一样调整了一下身体姿势，“正在接受化疗。”

“一定是的。”

麦克丹尼尔带来的FBI小门徒“哈”地笑了一声，问：“你是怎么看出来的？”接着又转头对他的上司说：“这可真厉害。”

“厉害的还多着呢。”罗恩·普拉斯基回了他一句。

莱姆无视了两人的对话：“打给阿冈昆，问问他们名单上的十二个人里，有谁在最近五六个月内提出过癌症治疗的医保申请。”

萨克斯依言打电话联系了阿冈昆。安德莉亚·杰森接了电话——她身边似乎还有州长和市长——然后将萨克斯转接至安全部主管伯纳德·沃尔处。这位非裔美国人带着些许口音的浑厚嗓音透过扬声器传进在场的每个人耳中，他向众人保证会立即调查。

虽然和莱姆对“立即”的理解相差较远，但他不打算计较。三分钟后沃尔回了电话。

“之前的四十二人当中，有六名癌症病人。但你们给的十二人名单里只有两名，笔迹和恐吓信上的字迹都吻合。其中一人是能源配送部的经理，袭击发生的时候他应该刚出完差，正在回纽约的飞机上。”沃尔将查到的信息一一说与众人听，梅尔·库柏把这些都记了下来，朝莱姆点点头，然后拿起电话打给航空公司确认。如今“交通安全”已经成了执法部

门不容忽视的重要工作职责，旅行时实名身份认证流程相当严格，要查证任何人的航班旅途信息都易如反掌。

“他的嫌疑可以排除了。”

“另一个人呢？”

“呃，另一个人倒是有一定可能。雷蒙德·盖尔特，四十岁。去年曾申请过白血病治疗的医保金。”

莱姆飞快地给萨克斯递了个眼神，后者即刻心照不宣。他们常常用这样的方式沟通。于是她在电脑前坐了下来，开始敲击键盘。

“他的履历是？”莱姆问。

沃尔如实回答：“进入阿冈昆之前曾在中西部的一家竞争对手公司工作。”

“竞争对手公司？”

沃尔顿了一下说：“啊，其实也不是严格意义上的竞争对手，不像汽车制造公司那么严峻。我们只是习惯用这样的称呼指代别的电力公司而已。”

“盖尔特现在负责什么工作？”

“他是故障检修员。”沃尔答道。

莱姆紧紧地盯着眼前的电脑屏幕。根据查理·索墨斯的说法，故障检修员是完全有能力利用变电站制造弧闪的。他开口道：“梅尔，查查盖尔特的档案，看他是否懂得如何操作SCADA和能源管理程序。”

库柏翻开盖尔特的员工档案：“没有特别注明，只说他参加过不少成人教育类课程。”

“沃尔先生，盖尔特已婚还是单身？”莱姆问安全部主管。

“单身，就住在曼哈顿。您需要他的地址吗，长官？”

“是的。”

沃尔把地址告诉莱姆。

“我是塔克·麦克丹尼尔。他现在在哪儿，沃尔先生？”麦克丹尼尔急迫地问。

“问题就在这儿，他两天前请了病假。没人知道他在哪儿。”

“他有没有可能最近去哪儿旅游过？比如夏威夷或者俄勒冈？总之，某些有火山的地方？”

“火山？为什么这么问？”

莱姆努力压制着不耐烦的情绪说：“他是否出过远门？”

“从他的值班表来看，没有。他是请过几天病假——我想应该是去接受癌症治疗了——但从去年至今从来没有休过假。”

“你能向他的同事、工友们了解一下他平时都喜欢去什么样的地方，工作之外还有些什么朋友，以及是否参加过什么组织吗？”

“遵命，长官。”

莱姆想到了希腊菜的线索，又问：“还有，查查有没有人经常和他一起吃午餐？”

“遵命，长官。”

“沃尔先生，盖尔特有紧急联络人吗？”麦克丹尼尔问。

沃尔汇报说，盖尔特的父亲已经去世，剩下母亲和一个妹妹住在密苏里州，然后将她们的姓名、住址和电话号码分别念了一遍。

莱姆和麦克丹尼尔一时间也想不出还有什么可以问的，便由莱姆向他道了谢，挂断了电话。

麦克丹尼尔让助手联系驻扎在密苏里州开普吉拉多市的FBI分支，请他们立刻进行监视。

“找个理由安排电话监听？”助手问。

“恐怕有点难，但可以试试。至少弄个电话记录器[2]。”

“我现在就办。”

“莱姆。”萨克斯唤了一声。

莱姆抬头看向屏幕，上面正显示着萨克斯疯狂折磨键盘后的杰作。一张美国交通局发放的驾照上印着一个面色灰白的男人照片。他面无表情地盯着相机镜头，一头金发剪得很短，只有大约一英寸长。

“看样子，”麦克丹尼尔说，“我们找到嫌疑犯了。干得漂亮，林肯。”

“哼，等抓到他再庆贺也不迟。”

莱姆眯起眼睛仔细打量着这张驾照，上面正写着刚才安全部主管给的地址："他住在下东区？……那边可没什么学校和博物馆。看样子那些火山灰应该是从他的下一个袭击目标处沾上的。说不定就是下午的袭击目标。他需要一个公众场所，人多的那种。"

这样才会有许多受害者……

他瞄了一眼时钟，十点半。

"梅尔，催一下总部的那位地质学家。我们必须马上行动！"

"这就联系。"

麦克丹尼尔说："我会向法院申请搜查令，再派一队特警突袭盖尔特的住所。"

莱姆点头同意，又赶紧打给还在拼命赶往市政厅的塞利托。

大个子警探咋咋呼呼的声音透过话筒传了过来："我刚闯了差不多五百个红灯，林肯。我在想，要是让那个混蛋把电网关了，没了交通灯我们就完了。根本不可能……"

莱姆打断他："朗，听着，我们已经锁定了嫌疑犯。雷蒙德·盖尔特，阿冈昆的故障检修员。虽然还没有确据，但看起来应该就是他了。梅尔会用邮箱把具体细节发给你。"

库柏正一边打着电话追问火山灰的事情，一边敲着键盘把疑犯的相关信息写进电子邮件。

"我立即调派紧急勤务组过去。"塞利托大声说。

"我们会派特警去的。"麦克丹尼尔飞快地插了一句。

真是跟小学生一样，莱姆暗想："不管派谁都不重要，重要的是现在立刻就去！"

通过扬声器，探长和特工主管商量决定成立专案调查组，各自负责召集并调派自己的团队。

待一切敲定后，莱姆警告说："离截止时间已经很近了，嫌疑人多半不在家里。若果真如此，我要求必须由我的人来勘查盖尔特的住处。"

"没问题。"麦克丹尼尔回答。

"我吗？"萨克斯扬起一边眉毛确认。

"不。如果能及时找到关于下一场袭击的任何线索，我需要你赶去现

场。”他说着看了看普拉斯基。

“我吗？”同一个问句，却是完全不同的语气。

“现在就动身，小子。记住……”

“我知道。”普拉斯基抢着说，“那什么，电弧闪温度高达五千华氏度。我会小心的。”

莱姆闷笑了一声说：“我本来想说的是：别搞砸了……好了，出发！”

注释：

[1] 长春碱、泼尼松和依托泊苷都是治疗肿瘤类的药物。

[2] 描笔式记发器，用户电话线上的一种电子装置，可自动记录下用户的电话号码、打电话的日期和通话时间。

成堆的金属铺散得到处都是。

罗恩·普拉斯基看了一眼手表：上午十一点整。离下一次袭击还有两个小时。

金属……导电性能良好，并且很可能还连着这栋廉价公寓的供电来源。

FBI和紧急勤务组带着搜查令闯入房间，却发现情况让人大失所望，又在意料之中——盖尔特并不在家。普拉斯基让两边的特警都暂时撤离，打算独自勘查这间下东区破旧石建公寓的地下室。和他一起突袭的还有另外三名特警，一共只有四人，这是莱姆的指示，目的是尽量减少对现场的污染和破坏。

现在特警均在外待命，普拉斯基一个人开始细细搜索起这个狭小的房间。房间里放着许多金属材料，说它们能被用来更改变电站的电流也不意外——那个陷阱可是差一点要了阿米莉亚的命。

他也想起了变电站外人行道上那些凝固的金属颗粒、混凝土墙面上的空洞和那个可怜的年轻人路易斯·马丁身上的伤口。他还想起了另一件更令人焦虑的事：阿米莉亚·萨克斯那双充满恐惧的眼睛。她以前从未露出过这样的表情，如果这个利用电流做成的陷阱连她都感到害怕……

昨晚，罗恩·普拉斯基等妻子珍妮回房休息后，上网查了很多有关电流的知识。莱姆曾说过，你对某个事物了解得越多，恐惧就会越少。知识能让人沉着。但这个理论并不适用于和电力、发电以及与电流有关的事物。因为他了解得越多便越觉得不安。尽管能够理解最基础的知识，他却始终无法忽视一个事实：有关电的一切都是隐形的。你永远不知道它在哪里，电就像一条盘踞在漆黑房间里的毒蛇。

他强迫自己不去多想。林肯·莱姆将勘查现场的任务交给他，他便会全力以赴。来的路上他给莱姆打了个电话，问需不需要使用无线对讲机和摄像头进行同步勘查，就像他有时候让阿米莉亚做的那样。

但莱姆却说：“小子，我很忙。要是你到现在还无法一个人勘查现场，那就没救了。”

说完便“啪”的一声挂断了电话。

这种事要是换了旁人，一定会觉得受到了莫大的羞辱，但普拉斯基

脸上却勾起了一个大大的微笑。他想立刻打电话给自己在第六警区执勤的双胞胎兄弟，把这令人振奋的消息告诉他。当然这只是想想而已，还是等周末一起去酒吧喝啤酒的时候再说吧。

好吧，那就撸起袖子一个人干吧。他戴上乳胶手套，开始勘查。

盖尔特的房间又脏又乱，让人倍感压抑，是典型单身汉的家。他似乎一点也不在意自己的生活环境和质量，这里阴暗、狭小，充满了发霉的味道。桌上的食物有的还很新鲜，有的却已过了期，还有的都快腐烂了。衣服也杂乱无章地堆叠在一起。莱姆说过，这次勘查并非是为了采集微物迹证样本（莱姆还警告普拉斯基“千万别搞错了证据链的顺序”），而是寻找盖尔特的下一个袭击目标，以及如果可能——他与“拉曼”和“正义”组织之间的关联。

这会儿他正在雷蒙德那张摇摇晃晃的破书桌各处快速翻查着，还有塞得满满当当的文件柜和纸箱子，里面尽是些汽车旅馆、酒店、公寓、朋友和度假屋的相关资料。

要是能出现一张用红笔画了叉的地图就好了，最好旁边还写着：袭击目标！

但怎么可能会有如此明显的证据。事实上，目前找到的都是些没用的东西。既没有通信簿、便条，也没有信件。座机上的出入电话记录都已删掉，按下“重拨”键也只能听见机械的电脑合成声询问需要拨打至哪个城市或州。盖尔特出门的时候带走了个人电脑，房间里没有台式机。

普拉斯基找到了一些纸张和信封，和那封恐吓信使用的非常类似。还有十几支笔。他把这些收集起来，装进证物袋。

在确定了没有其他有价值的物品后，他开始走方格，在屋内的重要位置放下号码牌，又拍了照，并采集微迹证样本。

他尽可能让自己动作迅速，尽管这意味着要不时和内心盘踞的恐惧搏斗。他害怕再次受伤，这让他有些退缩，可这样一来又会引出另一重恐惧：如果不能尽到百分之百的努力，便无法满足别人的期待，让自己的妻子、哥哥和阿米莉亚·萨克斯失望。

让林肯·莱姆失望。

可心底的恐惧是如此难以根除。

他的双手有些发颤，呼吸开始变得急促，一点点动静也会让他吓一跳。

他试着冷静下来，回忆着妻子温柔抚慰的低语：“你能行的，你能行的，你能行的……”

他再次开始搜查。忽然，目光落在位于房间后方的一个柜子上。正准备打开柜门的时候，他注意到上面的把手是金属的，而此刻，他的脚下正踩着一块油地毡，无法确定是否足够安全。即便戴着现场勘查的专业乳胶手套，他也不敢轻易触碰把手。于是，他捡起一张橡胶桌垫，隔着垫子握住门把手，小心翼翼地拉开了柜门。

里面的东西证明了雷蒙德·盖尔特无疑就是他们要找的罪犯：那里有把缺了一齿的手锯和一把断线钳。他知道自己的任务只是走方格和采集物证，但还是忍不住掏出一枚小型放大镜，仔细观察起两把工具。他注意到刀刃上有一道凹痕，很可能和变电站铁栅栏上留下的特殊痕迹吻合。他把两个工具分别装进证物袋并贴上标签。在另一个小柜子里，他发现了一双“亚伯森-芬威克”牌的靴子，十一码。

此时他的电话忽然响了，吓了他一跳。来电显示是林肯·莱姆。普拉斯基立刻接起电话：“林肯，我……”

“你找到他的藏身处了吗，小子？是不是租了汽车？有没有可能收留他的朋友？袭击目标的位置呢？”

“没有，他应该把这地方彻底清理过了。不过我找到了作案工具和靴子，绝对是他。”

“我要的是位置、地址。”

“是，长官，我……”

电话挂了。

普拉斯基愤愤地关上电话，小心翼翼地装好目前为止搜集到的所有物证，然后仔细地在房间里来回搜索了两次，包括冰箱的冷藏柜、冷冻柜和所有抽屉、柜子。哪怕是稍大一点的食物纸盒也不放过。

什么都没有。

现在沮丧已经彻底取代了恐惧。他只找到了证明盖尔特就是嫌疑人的证据，除此之外一无所获。但对此人身在何处、下个袭击目标是什么却毫无头绪。想着想着，他的目光再次落到书桌上。那里有一台便宜的打印机，上面的黄色小灯正在闪烁。他慢慢走了过去，上面的信息显示：清除卡纸。

盖尔特到底打印了些什么？

年轻警探小心地揭开打印机的顶盖，往里看了看，一团皱巴巴的纸正卡在里面。

他还看见了打印机上显示的一句警示标语：危险！触电风险！清除

卡纸或维修前先拔除电源线！

说不定还有尚未打印完的页面，里面可能包含着有用的信息，甚至可能是关键信息。但如果拔除电源插头，打印机内存程序就会自动删除余下需要打印的页面信息。

他小心地试着用手去够里面的卡纸，但那些熔化的金属颗粒却再次不受控制地浮现在脑海中。

五千华氏度……

他看了一眼手表。

糟糕。阿米莉亚跟他说过，接近电源的时候身上千万不要佩戴任何金属制品，他完全忘记了。这该死的头部创伤！他怎么就不能再谨慎些呢？他摘下手表，放进衣服口袋。可是，上帝啊，这样做有什么区别吗？于是他把精工牌手表拿出来放在书桌上，离打印机远远的。

他再次尝试用手去夹卡住的纸，内心的恐惧却又卷土重来。这样的犹豫不决令他对自己感到十分愤怒。

“该死。”他咕哝了一句转身走进厨房，找来一双硕大的粉红色橡胶手套。他戴上手套，四下打量了一圈，确保没有别的FBI探员或紧急勤务组特警偷看到这滑稽的一幕，然后回到打印机前。

他打开物证采集工具箱，挑选了一个最方便清理卡纸并让打印机继续工作的工具：镊子。当然，这把镊子是金属制的，如果盖尔特在打印机里做了手脚，它便是连接里面裸露电线的最佳媒介。

他瞄了一眼自己的手表，放在六英尺开外的桌子上。现在离预告的袭击时间还剩一个半小时。

罗恩·普拉斯基俯身向前，把镊子伸向两根极粗的电线之间。

新闻媒体平台上到处都是关于盖尔特的报道，连他的历任女友、参加过的保龄球队和看过的肿瘤医生都被挖出来接受采访。然而这个人却仿佛人间蒸发了一样，完全销声匿迹，没有一点线索。

梅尔·库柏在皇后区犯罪现场调查部的地质学家同事查出，纽约市区内共有二十一个可能涉及火山灰的展览，其中包括皇后区一位雕塑家的展，据说他用岩浆岩雕刻作品。

库柏咕哝道：“两万美元就用来买这么个西瓜大小的东西，话说这个所谓的艺术品长得也跟西瓜似的。”

莱姆心不在焉地点着头。麦克丹尼尔刚回到联邦大楼，正在用电话扩音器向莱姆说明情况，盖尔特的母亲已经有些日子没听到儿子的消息了，但这并不奇怪，据说他最近因为癌症的事情心情很不好。莱姆问：“申请到对他们的监视令了？”

麦克丹尼尔愤愤地说，法院认为他们没有足够的理由批准对盖尔特家人的窃听令。

“但我们可以用电话记录器。”警方无法用电话记录器窃听对话内容，却可以监控一切出入的电话号码，再从这些号码入手追查来源。

莱姆有些心烦意乱，又给普拉斯基打了个电话，铃声刚响便接通了，后者用颤抖的声音说，莱姆的来电“把他吓了个半死”。

年轻的警探告诉莱姆，他正在想办法从雷蒙德·盖尔特的打印机里提取信息。

“天哪，菜鸟，这种事儿怎么能自己干呢？”

“没关系，我在脚下垫了块橡胶垫。”

“我指的不是这个。电脑的事情应该交给专家，里面说不定设置了数据清除程序……”

“不不，没有电脑，我说的是打印机。被纸卡住了，我……”

“还是没有关于袭击地址和方位的线索吗？”

“没有。”

“一旦有所发现立刻，马上打给我。”

“我——”

没等他说完，电话又挂了。

专案调查组对于西五十七号大街和雷蒙德·盖尔特住宅附近目击者的调查工作进行得不是很顺利，嫌疑人行踪不明——现在已经用不着“不明嫌疑人”这个称呼了。盖尔特的手机也毫无信号，电池应该已经取出，无法追踪。这是从他手机运营商那里得来的消息。

萨克斯用自己的手机接了一通电话，埋着头，一言不发。片刻后她对话筒道了谢，然后挂上电话说：“是伯纳德·沃尔。他说已经和盖尔特部门的员工——纽约经济维修部——谈过了，大家都说他是匹孤狼，不爱跟人打交道，也没有经常一起吃午饭的朋友。他只喜欢独自一人处理线路工作。”

莱姆点点头，表示收到了信息，然后把关于火山灰和岩浆的消息告诉了视频那头的FBI助理主管：“我们找到了二十一个地点……”

“是二十二个。”库柏忽然插嘴道，他正在和那位懂地质学的同事通话，“还有亨利大街的布鲁克林艺术馆。”

麦克丹尼尔叹了口气：“这么多？”

“恐怕是的。”莱姆说，“我们应该通知弗雷德。”

对此，麦克丹尼尔没有回答。

“弗雷德·德尔瑞。”你的下属。 莱姆在心里默默补充道，“他应该让线人知道盖尔特的事。”

“好吧，稍等。我把他的电话接进来。”

扬声器里传来拨号的声音，然后是一阵落针可闻的寂静。终于，电话接通了：“……好，我是德尔瑞。”

“弗雷德，我是塔克，还有林肯，我们正在视频会议。已经锁定嫌疑犯了。”

“是谁？”

麦克丹尼尔看了莱姆一眼，后者说明了关于雷蒙德·盖尔特的事情：“目前还不清楚他的动机，但一切线索都指向他。”

“人找到了吗？”

“没有。目前行踪不明，我们的人已经去他公寓搜查了。”

“截止时间依然有效吗？”

麦克丹尼尔答道：“没有任何信息表明这个截止时间作废。你那边有何进展吗，弗雷德？”

“我的线人手里有些重要线索，我正在等消息。”

“没有现在可以分享的吗？”助理特工主管语气有些尖锐。

“暂时没有。我下午三点会去见他，据说查到了一些东西。我会把盖尔特的名字和信息告诉他，这样或许能快点得到结果。”

弗雷德挂上电话不久，莱姆的电话又响了起来。“是莱姆警探吗？”一个女人的声音问。

“是我。”

“我是安德莉亚·杰森，阿冈昆联合电力。”

麦克丹尼尔向她表明自己也在，然后说：“他后来联络过你吗？”

“没有，可是我必须告诉你们一件事，关于变电站的。”她的声音因为焦急而变得有些沙哑，莱姆全神贯注地听着。

“请说。”

“我之前说过已经更改了计算机的准入密码，所以他无法再用同样的方法发起袭击。”

“没错，我记得。”

“此外，还下令加强了所有变电站的安保措施，全天二十四小时巡逻。但是，就在十五分钟前我们在上城区的一座变电站却着火了。位于哈莱姆的电站。”

“蓄意纵火？”

“是的。当时保安正在正门巡逻，看上去应该是有人从变电站背后的窗户扔了一个火焰弹之类的东西进去。火虽然扑灭了，却留下一个问题：电开关装置被烧坏了。也就是说，我们无法手动关闭那座变电站。所以目前这座电站处于不受控制的状态，除非关掉整个电网，否则电流一定会从那里的输电线通过。”

莱姆能从她的语气中听出浓浓的焦虑，对其缘由却不甚了了，于是请她进一步说明。

安德莉亚答道：“我认为他做了一件相当疯狂的事——直接转接了着火变电站里的一条区域输电线。那条线的电压约有十五万伏。”

“他是怎么做到的？”莱姆问，“我以为他昨天之所以选择那座变电站，是因为直接对主要输电线动手脚风险太大。”

“这倒是没错，只是……我也不知道，或许他发明了某种远程遥控开关，可以先篡改电路再激活电流。”

麦克丹尼尔问：“知道是哪里的线路吗？”

“我能想到的那根输电线大约有四分之三英里长，从哈莱姆区中心和城市西区地下穿过，直通到河边。”

“你确定无法关闭那条输电线吗？”

“只有把着火变电站里的电开关装置修好才行，但那需要好几个小时。”

“这次的电弧闪强度会和昨天一样严重吗？”莱姆问。

“是的，至少不会比昨天弱。”

“知道了，我们会查清楚的。”

“莱姆警探，塔克警探？”她的声音听起来比昨天缓和了很多。

麦克丹尼尔应道：“什么？”

“很抱歉，昨天我态度不是很好，但我是真没想到会是自己公司的员工干的。”

“我能理解。”麦克丹尼尔说，“好在我们已经知道嫌疑人是谁了。如果够幸运的话，还能阻止他再次伤害更多无辜的人。”

通话结束后莱姆大声道：“梅尔，你听到了吗？上城区？哈莱姆区的晨边高地。博物馆、雕塑家，什么都好，给我立刻筛选出最有可能的袭击目标！”言罢又打给皇后区犯罪现场小组的临时负责人——就是暂时接任他原本位置的人——让他立刻派一队人马前往着火的变电站：“让他们把能找到的证据全部带回来，立刻就去！”

“发现一个可能的目标！”库柏叫道，一边听着电话一边转头看向这边，“哥伦比亚大学，有全国最大的岩浆和火山岩标本博物馆。”

莱姆转头望着萨克斯，后者点了点头：“我可以在十分钟之内赶到。”

两人同时转头看着莱姆电脑屏幕上的时间。

上午十一点二十九分。

阿米莉亚·萨克斯正在位于曼哈顿北部晨边高地的哥伦比亚大学校园内。

她刚从学校的“地球与环境科学院”离开。当时，热情的接待员告诉她：“我们没有举办关于火山的展览，不过倒是有成百上千种火山灰、岩浆和其他火山岩的标本。每次本科生做完校外考察回来时，都会踩得满地灰。”

“我已经到了，莱姆。”她对着电话说，把了解到的关于火山灰的信息告诉了对方。

莱姆说：“我刚才又和安德莉亚·杰森通了电话，那条地下输电线几乎联通了从第五大道到哈得孙的全部主要区域，大致上是沿着一一六号大街的方向延伸。既然有火山灰，那就说明篡改线路的地方就在大学校园附近。萨克斯，你周围都有些什么？”

“大部分是教学楼，还有行政管理办公楼。”

“这些都有可能成为袭击目标。”

萨克斯从右向左环视了一圈。今天天清气爽，春意融融，学生们正悠闲地在校园中漫步、小跑，或坐在图书馆门口的阶梯上看书：“我看不出这里有特别明显的袭击目标，莱姆。这是一所老学校，大部分建筑看上去都是石木结构。没有钢铁、线缆之类的东西。我想不出他要怎么在这里设置大规模杀伤性的机关。”

莱姆闻言问道：“风向是朝哪里？”

萨克斯想了想：“似乎是向东边和东北边吹的。”

“按照逻辑，你认为如何？尘土一般不会随风飘得太远。或许最多几个街区。”

“我想是的，这么一来差不多应该在晨边公园的位置。”

莱姆说：“我会打给安德莉亚·杰森或者阿冈昆的其他相关人员，搞清楚这条输电线位于公园地下的什么位置。还有，萨克斯？”

“怎么了？”

电话那头的人犹豫了。她猜——不，她知道——莱姆是想叮嘱她注意安全，但他们其实早已心照不宣。

“没什么。”最终他答道。

并且唐突地挂断了电话。

阿米莉亚·萨克斯顺着风向走出了学校大门。她穿过阿姆斯特丹大街，朝校园东面晨边高地的一条街道走去，路过一片灰蒙蒙的公寓楼和被覆盖在阴影中的别墅区。放眼望去，全是花岗岩和砖石建筑。

电话再次响了起来，她看了眼来电显示：“莱姆，查到什么了？”

“刚跟安德莉亚聊过，她说输电线先沿着一一七号大街向北，然后再往西经过公园。”

“我就快到公园了，莱姆。没看见……哦，不。”

“怎么了，萨克斯？”

晨边公园就在眼前，快到午餐时间了，里面熙熙攘攘地聚满了人。小孩、保姆、商务人士、哥伦比亚大学的学生、街头音乐艺人……起码有上百号人正在公园里休憩、聊天、享受美好的阳光。公园旁的人行道上也是人来人往。然而让萨克斯惊恐的却不只是人数。

“莱姆，你知道吗，整个公园的西边，晨边小路那边？”

“怎么了？”

“正在施工，更换地下输水管道，全是粗大的铁制管道。上帝啊，要是他把盗接的电线引到那里……”

莱姆替她说完了这句话：“那么这场电弧闪就可能击中整条街道的任何一个地方。老天，还有可能是周围的任何一栋建筑物。办公室、宿舍、商店……或者甚至蹿到几英里以外去。”

“我得立刻找到他盗接线路的位置，莱姆。”她把手机滑进腰间的皮套里，朝工地小跑而去。

山姆·维特对纽约抱着复杂的情感。

这位六十八岁的老人此前从未来过纽约。过去他总计划着怎么从斯科茨代尔——这个他住了一辈子的地方到这里来旅游，而太太露丝也和他一样向往着亲眼看看这座国际大都市。然而他们的旅程却总是止步于加利福尼亚、夏威夷或者阿拉斯加游轮行。

讽刺的是，露丝去世后他第一次出差的目的地竟然就是纽约，并且车旅食宿全包。

很高兴终于来到了这座城市。

真遗憾露丝不能一起来。

此刻，他正坐在炮台公园酒店安静优雅的餐厅里，一边吃着午餐、喝着啤酒，一边和其他前来参加建筑财务大会的人闲聊。

那是典型商务人士的聊天话题：华尔街、喜欢的体育竞赛团队，等等；虽然也有人讨论个人竞技体育，但那也只限于高尔夫球。没有人谈论网球，那是维特最喜爱的运动。比如了不起的费德勒和纳达尔……但网球和那些像打仗一样兵分两队相互厮杀的运动是不一样的。没有人讨论关于女人的话题，因为都是一帮老家伙。

维特四下打量了一番，透过餐厅的那扇巨大玻璃观景窗认真观察着纽约市的风貌，不然回去被秘书和同事问起对这里的印象时都不知道该说什么。到目前为止，他对这座城市的印象是：相当繁忙、十分富有、无比嘈杂、一片灰蒙——就算天气晴朗也一样。仿佛连太阳都觉得给纽约市民普照阳光是一种浪费。

真是心情复杂……

这种心情包含着一部分愧疚，那是因为他正独自一人享受这盼望了多年的大都市之旅。他计划去看《魔法坏女巫》的音乐剧，看看现场表演和美国凤凰广播公司拍摄的电影哪一个更好；要是有时间，还想看《舞动人生》，看看和电影预告片比起来哪个更有趣。他还和早上刚认识的两位商人约好，晚上要一起去唐人街吃饭。那两人一个住在纽约，一个来自圣达菲市。

或许他心底总觉得，这样的纵情享受是对亡妻的背叛。

当然，露丝应该不会介意的。

可他的愧疚感却依旧不散。

维特不得不承认，这种复杂的心情中还有一部分是源自一种与周围格格不入的感觉。他的公司承接的是普通建筑工程，专注于最基础的项目：地基、车道、站台、人行道，等等——并不引人注目，却是人们日常生活必不可少的工程，并且相当来钱。他的团队成员都是些不错的家伙，既准时又遵守行规……但这些在商业界却并不见得是值得吹嘘的品质。他的公司很小，合资项目里的其他参与方都是比他更大的公司，对于商业运作、法律法规等事务比他有经验多了。

午餐桌上的闲谈总在“亚利桑那响尾蛇”“纽约大都会”和抵押贷款、利率以及高科技系统之间来回转换，都是维特听不懂的东西。他不自觉地再次转头望着窗外，注视着酒店旁边的大型建筑工地，看样子那里应该在盖新的大型写字楼或者公寓。

正看着，一名工人引起了他的注意。这个人的制服和别人都不一样——深蓝色的工装和黄色的安全帽——正扛着一大卷像是电线或线缆的东西，从工地后方的沙井里爬了出来，然后站在原地眨着眼睛四处张望。随后工人从兜里掏出手机打了个电话，然后关上手机悠闲地穿过了工地，可他却并没有离开，而是走进了工地隔壁的大楼。他意态闲适，步履轻松，显然对自己的工作相当满意。

一切看起来都是那么平常。穿着蓝色工装的男人大概就是三十年前的维特，也完全有可能成为他现在的雇员。

这位年迈的商人终于放松了些。这个场景让他感觉十分熟悉，仿佛回到了家乡——不只是那名穿蓝色工装的工人，还有其他穿着专业施工外套、拿着工具设备忙忙碌碌却依旧抽出时间插科打诨的人们。他想起了自己的公司和公司里的人，大家融洽得就像一家人。有几个安静瘦削的白人员工，个个都晒成了古铜色，看上去就像用混凝土烧制的人偶；还有那个名叫拉提诺的新工人，平时总爱夸夸其谈，做起事来却认认真真、一板一眼。

眼前的景象让维特感叹不已。说不定其实纽约也好，那些即将与他合作的项目方也好，都和他最熟悉的家乡，还有留在家乡的人们并无太大区别。

放松点。

接着，他的目光随着那个穿蓝色工装、戴黄色安全帽的男人落在工地对面的一栋楼前，工人走了进去。那是一所学校的大楼，山姆·维特注意到教学楼的窗户上贴着一些告示。

弹簧单高跷马拉松比赛募捐活动，五月一日。

跳跳更健康！

跨性别学生晚宴，五月三日。

赶快报名参加吧！

地球科学院演讲

“关于火山：近距离且个人化的研究”

四月二十日至五月十五日。免费参加，“火”力十足！

向公众开放。

好吧，他忍不住笑了一声：不得不承认，可能纽约到底还是和斯科茨代尔有些不同的。

莱姆一遍又一遍地检视着现有的证据，拼命想要从那些现场采集的看似毫无关联的金属、塑料和尘土中看出一点端倪，得到一丝灵感的火花，好帮助萨克斯尽快确定盖尔特究竟是从哪里盗接了电线，连到晨边高地至哈莱姆区的地下水管。

如果这真是盖尔特的计划。

灵感的“火花”……这说法真不吉利，他想。

萨克斯继续在晨边公园搜索，寻找嫁接在输电线上并且连通至水管的电线。莱姆知道这有多不容易——要想找到这条线、看清它被接在水管的什么位置，唯一的办法就是靠近。他还记得昨天说到路易斯·马丁千疮百孔的尸体时，她颤抖的声音和空洞的眼神。

从最近的辖区调来的几十名警员正在紧张地盘查晨边公园及水管工程周围的建筑物，可是电流难道不能顺着铸铁管传送到别的地方吗？电弧闪难道就不可能在几英里以外的某间厨房里产生吗？

就比如他自己的厨房，比如汤姆站在水池前清洗碗碟时会不会突然毫无征兆地出现？

莱姆看了看屏幕上的时间。如果接下来的六十分钟内他们还找不到这条线，事实就会替他们揭晓答案。

萨克斯回了个电话：“没有，莱姆。或许是我想错了。刚才我忽然想到，输电线必然会穿过地铁，那么如果他的袭击目标是某列车呢？那边也得搜一下。”

“我们还在和阿冈昆讨论，萨克斯，希望能尽快缩小范围。我回头打给你。”说完他冲梅尔·库柏喊道，“怎么样了？”

库柏正在和阿冈昆控制中心的一名督导员通话，后者和他手下的员工在安德莉亚·杰森的授意下，正努力排查这条输电线的各个部分，看是否有哪里出现异常电压起伏。这是可行的办法之一，因为输电线上每隔几百英尺就有一个传感器，用来探测电线的绝缘性和退化情况。这就表示，他们说不定有机会准确定位盖尔特动过手脚的地方。

可惜库柏的回答是：“没有发现。抱歉。”

莱姆闭了闭眼睛。之前虽不承认，但现在头疼却越来越强烈。他担

心身体其他地方是否也在疼痛，这是四肢瘫痪之人无法摆脱的忧虑。没有痛觉就永远无法了解身体的状况。就算是渺无人烟的森林里，一棵树倒了也会发出巨响，可如果感觉不到疼痛，疼痛还存在吗？

莱姆意识到，这些念头带着点病态的意味，他也知道这些念头最近经常出现。原因他不清楚，却无法摆脱。

而且更奇怪的是，就在昨天的这个时间，他还为忍不住想喝杯威士忌而和汤姆各执一词地斗嘴，今天却一点也不想喝了。甚至连想到酒都觉得反胃。

这个发现比头疼更让他忧虑。

他睁大双眼，一行行扫过证据清单上的文字，却看不进去，仿佛眼前的文字是读书时学过的某门外语，经年不用已经不认得了。但很快他的目光便再次集中起来，看着清单上关于电流从发电站流入住家的描述，随着箭头往下指去，电压值也不断下降。

“十三万八千伏特……”

莱姆让梅尔·库柏打给阿冈昆的员工索墨斯。

“你好，这里是特殊项目组。”

“你是查理·索墨斯？”

“是的。”

“我是林肯·莱姆，阿米莉亚·萨克斯的同事。”

“哦，明白了。她跟我提过你。”索墨斯的声音很温和，“我听说犯人是雷·盖尔特[1]，我们的员工。真的吗？”

“看起来应该是，索墨斯先生……”

“嘿，叫我查理就行，不然听起来像在叫什么了不起的警长一样。”

“好吧，查理，你有跟进现在的最新情况吗？”

“我正在电脑上看电网图。安德莉亚·杰森——我们的总裁——让我随时监控电网状况。”

“他们还要多久才能把……那叫什么来着？着火的变电站里的电开关修好？”

“还要两三个小时吧。那条线暂时还是脱离控制的状态，我们也没办法关掉，除非把整个纽约市的绝大部分电网都关掉……有什么我能帮忙

的吗？”

“有，我需要了解更多关于电弧闪的知识。目前看来盖尔特应该是盗接了一条输电线级别的主线，然后把接驳电线连到输水管道上，之后……”

“不，不，他不会这么做的。”

“何出此言？”

“那是一条地线，一触到就会短路。”

莱姆略作思索，随即想到了另一个可能：“他会不会只是假装要盗接输电线，实际上却在别的地方设了一个小陷阱？形成电弧闪最少需要多大的电压？”

“像昨天那种能造成大规模伤害的弧闪需要十三万八千伏，不过单纯只是形成弧闪的话，需要的电压却少得多。只要超过电线或者终端所能承受的电压值上限就行。弧闪如果从那里跳转到另一条电线叫‘相到相’；如果跳转到地面则叫‘相到地’。普通住家的电流只会形成电火花，而不是电弧闪，最多两百伏特。一旦接近四百伏特，小弧闪就有可能形成了。要是超过六百伏特可能性就更大。但除非电压达到中高级别，否则很难产生严重后果。”

“这么说一千伏特也能形成弧闪？”

“只要条件满足，是的。”

莱姆盯着曼哈顿市的地图，目光集中在萨克斯此刻所在的地方。索墨斯的话瞬间让可能成为盖尔特袭击目标的地点成倍增长。

“不过，你为什么会问到电弧闪呢？”索墨斯不解。

“因为，”莱姆心不在焉地答道，“一小时之内，盖尔特将用它来杀人。”

“哦，盖尔特的笔记里有关于电弧闪的内容吗？”

闻言，莱姆才想起并没有见过这样的笔记：“没有。”

“所以这只是你的推测？”

莱姆很讨厌“推测”这个词以及它所有的同义词。他对自己感到愤怒，总觉得是不是看漏了什么重要的线索：“你接着说，查理。”

“电弧闪虽然很惊人，却并不是最有效的手段，因为很难完美地控制，你永远没法儿知道弧闪最终会在哪里形成。比如昨天早上的事，我

是说，盖尔特本来想用整辆公交车当目标，结果却没打中……你想不想听听，如果是我要用电杀人会怎么做？”

林肯·莱姆飞快地答道：“是的，愿闻其详。”然后侧耳向着电话，全神贯注地听了起来。

注释：

[1] 雷是雷蒙德的昵称。

一八八三年托马斯·爱迪生首次在新泽西州建立了“架空输电系统”——就是那些难看的电塔，但首个电网系统使用的却是埋在曼哈顿下城区路面以下的输电线，把位于“珍珠街”上的发电站产生的电流送往不同地点。当时，爱迪生总共有五十九名客户。

有的电线维修工很讨厌地下电网（又被称为“暗电网”），乔伊·巴尔赞却很喜欢。他进入阿冈昆才不过两年，在电力产业却已经差不多工作了十年。他十八岁开始就加入了这一行，进公司之前曾做过一阵私人项目，一路从学徒做到正式工。他的愿望是继续努力，有朝一日成为行业内的电工专家，这个梦想终有一天会实现的，但目前他更愿意进入大型电力公司工作。

说到大型电力公司，放眼全国还有谁能比得过阿冈昆联合电力呢？那可是国内顶尖的电力公司之一。

半小时前他和搭档接到上级故障检修员的电话，说华尔街附近一个地铁站的供电线路出现了异常波动。纽约大都会运输署的部分线路有自己的发电设施，相当于迷你“模母”，但电话里说的这条线却完全由阿冈昆提供电力。公司从皇后区传输高达两万七千五百伏的电压至沿途的各个变电站，再降压转换为六百二十五伏特的直流电供地铁使用。

附近的一个大都会变电站探测器显示，刚才有一瞬间的电压不稳。虽不至于影响正常地铁运载服务，却值得担忧——毕竟昨天早晨才刚在一个公交车站发生了那样可怕的爆炸。

而且，真该死，事件的幕后主导竟然就是阿冈昆公司的员工。雷·盖尔特，皇后区的一名高级故障检修员。

巴尔赞见过电弧闪——这个行业的所有工作人员或多或少都曾见过——那刺眼的电闪、爆炸和令人毛骨悚然的嗡鸣声都足以让他痛下决心，在今后处理任何电流相关的工作时都加倍小心。一定要穿戴防护手套、防护靴，使用绝缘操作杆，并且绝不佩戴任何金属制品。许多人都错误地以为丰富的经验能够让他们控制电流。

可惜啊，并不能。也没有人能跑得比电更快。

此刻，他的搭档刚回到地面上，巴尔赞留在下面继续寻找可能导致那一瞬间电流波动的理由。地下阴凉而空寂，但并不安静。引擎的轰鸣声和地铁驶过的震动就像地震一样。没错，他很喜欢待在这儿，置身于

交错的电缆和充斥着发热的绝缘材料、橡胶以及油脂味道的空气中。纽约城就像一艘航船，地面下的结构和地面上一样错综复杂。无论哪一层甲板他都了如指掌，就像了解自己居住的布朗克斯街区一样。

他看不出是什么导致了电压的波动，阿冈昆的电缆看上去都没有问题。也许——

他顿了一下，眼光瞟到一个奇怪的东西。

那是什么？他好奇地想。和所有线路维修员一样，无论地上地下他都对自己负责的区域了如指掌，所以此刻也知道这个昏暗隧道的尽头有点不对劲：为地铁系统供电的其中一个断路器面板上突兀地连着一条线缆，不仅如此，这条线并没有向下延伸进地面、连接地铁线，反而穿过隧道的顶部向上连着。线缆的接驳手法十分娴熟——一个线路维修员的技术高低只要看他的接线手法便能知道——应该是专业人士做的。可会是谁呢？又是为了什么？

他停下脚步，看向了那根电缆。

接着，惊吓让他倒吸了一口凉气。隧道里还站着另一位阿冈昆工人。忽然遇到别人，对方显得比他还要惊讶。昏暗的光影中巴尔赞看不清对方的样子。

“嘿，你好啊。”巴尔赞点头示意。双方都没有要握手的意思。两人都戴着肥大的防护手套——在其他电介质正常的情况下，手套的厚度足以保护他们进行火线操作。

另一名工人眨了眨眼，抹了把汗说：“没想到下面还有人。”

“我也没想到。你也听说电压不稳的事了吗？”

“是啊。”男人应道，然后又说了些别的什么，可是巴尔赞一句都没有听进去。他的大脑正在飞速运转，思考这个男人究竟在用笔记本电脑做什么——没错，那是所有线路维修员工作时都会用到的设备，因为整个电网都已经实现了电子化，这个人却并没有用它检查电压水平或者开关设备的完整性。电脑屏幕上显示的是一段影像，看起来很像位于他们头顶上方的施工现场，感觉就像在看画质清晰的安全监控录像一样。

巴尔赞瞄了一眼他胸前的阿冈昆员工身份标牌。

哦，我的妈呀。

上面赫然写着：雷蒙德·盖尔特，高级技术服务操作员。

巴尔赞只觉得呼吸都要停止了，脑海里飞快地闪过早上督导员的训话，他召集所有的线路维修员，向他们说明了有关盖尔特和他所作所为

的消息。

现在他终于知道了，那根接驳的电线是为了制造第二次电弧闪。

冷静点，他默默地告诫自己。下面黑黢黢的，盖尔特应该也看不清他的脸，所以他刚才震惊的表情应该没被看到。而且，公司和警方刚刚才发布声明，盖尔特说不定几小时前就已经待在下面了，可能还不知道警察已经查明了他的身份。

“唉，该吃午餐了，我快饿死了。”巴尔赞拍了拍肚子说，却很快意识到这样做太过刻意，“我得上去了，不然搭档会担心的。”

“行啊，保重。”盖尔特回了一句，转身继续看电脑。

巴尔赞也转身向着最近的出口走去，拼命忍住想跑的冲动。

但他很快就意识到这么做是没用的。

就在巴尔赞转身的一瞬间，眼角的余光瞟到盖尔特飞快地俯身拾起了地上的一个东西，对着他的后背。

巴尔赞撒腿就跑，然而盖尔特却比他更快，仓促间回头，他只恍惚地看见一支线路维修员常用的玻璃纤维绝缘棒在眼前一晃，然后猛地击中了他的安全帽。这一击力大无比，他仰面向后倒在了肮脏的隧道里。

他无力地睁着双眼，看见一根十三万八千伏特的线缆悬挂在头顶六英寸的地方。就在此时，绝缘棒再一次向他挥了过来。

阿米莉亚·萨克斯此刻正在做她最拿手的事。

或许不一定最拿手。

却是她最喜欢，也最让她感觉活力焕发的事。

开车。

将金属和肉体的张力都推至极限，风驰电掣地穿过城市的大街小巷，从看似不可能的小道上钻进钻出，同时考虑到密集的交通、人流和车流，迂回前行、左右侧滑。所谓飙车，并非乖乖地沿着道路指示行驶，也不是上蹿下跳，而是控制你的座驾、抓住一切可能的机会，硬生生闯出一条道来。

这些车被称为“肌肉车”是有原因的。

这辆一九七〇年款的四二八型福特“都灵眼镜蛇”跑车继承了上一代福特法兰跑车的性能，具备四百零五马的强劲马力和四百四十七英尺的纤巧扭矩。当然，萨克斯选择了加装四速变速箱，对速度的追求让她无法拒绝。不过换挡器用起来很费力，一旦调节不到位，之后就有得忙了，比如要把变速器齿轮从油槽中冲出来之类的。它不像现在那种包容性很强的六速同步齿轮离合器汽车，专为那些面临中年危机、戴着蓝牙耳机、满脑子都想着预约晚餐的生意人而设计。

“眼镜蛇”会喘息、咆哮、呜咽，能发出许多不同的声音。

萨克斯的身体绷得紧紧的。她飞快地按了一下喇叭，但还没等前面那个懒得打灯就想并线的司机反应过来，便已越过他绝尘而去。

萨克斯承认，她还是有点想念上一辆车的。那是一辆雪佛兰科迈罗SS型跑车，是她和父亲一起改装的，可惜在最近的一次案件中毁了。不过父亲曾提醒过她，不要对车子倾注太多个人情感。它可以是你的一部分，却并不是你，也不是你的孩子或者挚友。无论主轴、车轮、气缸、鼓式刹车还是复杂的电子系统都可能忽然不听使唤或者老化，让你束手无策。它们还可能背叛你，甚至杀死你。所以如果你以为那团拼接起来的钢铁、塑料、黄铜和铝合金会在意你的死活，那就大错特错了。

“艾米，一辆车子所谓的灵魂其实就是你选择倾注其中的感情，一分也不会多，一分也不会少。永远别忘记这点。”

所以，没错，失去了那辆科迈罗，她很是遗憾，这种遗憾将一直留在她心中，但她还是可以神采奕奕地驾驶这辆性能良好又适合自己的新车。现在这辆车的方向盘上正突兀地显示着那辆科迈罗的标志，那是帕米送给她的礼物，从萨克斯那辆报废的雪佛兰残躯上抢救出来的，她把它安在了新跑车上。

萨克斯在岔路口猛踩了一脚刹车，紧接着踩离合、降挡、调整引擎转速，查看左右道路车况，然后放开离合，一脚油门加速前进。车速逼近五十码，然后是六十码、七十码。她根本没空去看仪表盘上那像心跳般不停闪烁的蓝色指示灯。

此刻她正行驶在西侧高速上，即纽约的A9公路，她刚从几英里外的亨利哈得孙开过来。她一路向南飞驰，沿途熟悉的景象纷纷映入眼帘：停机坪、哈得孙河公园、泊着游艇的码头和车流拥挤的“荷兰隧道”。接着，鳞次栉比的金融中心写字楼出现在道路的右侧，她加快速度驶过原本世贸双塔所在的地方，那里还在重建。她想，要是虚空也能投下阴影，那一定是在这里。

一个控制完美的弧线转弯后，“眼镜蛇”驶进了炮台广场，萨克斯向东疾驰，转入曼哈顿下城区。

正当她灵巧地避开两辆出租车继续前行时，耳机里忽然传来沙沙声，略微打断了全副集中的注意力。被她超过的出租车上那名包着锡克教头巾的司机一脸震惊。

“萨克斯！”

“莱姆，怎么了？”

“你到哪儿了？”

“快到了。”

正说着她一打方向盘，车子来了个九十度急转弯，四个轮胎擦着路面留下乌黑的印记，福特跑车灵活地钻进拥挤的车流和马路边缘之间的空隙，整个过程中速度盘上的指针从未低于四十五码，而另一个指针也未曾低于五千。

她要赶往的地方是白厅街，就在斯通街附近。莱姆和查理·索墨斯的谈话引出了一个意料之外的结论。这个特别项目组的男人推测盖尔特这次可能不会使用电弧闪进行攻击，索墨斯将赌注压在他会利用电流在公众场所制造一次简单的触电事件，然而使用的电压值却足以杀死踏进陷阱的任何人。他打算用某种方法让行人变成闭合回路的开关，成为电流的通路。索墨斯解释说，这种方式不仅更加简单，还更有效，并且用不了多高的电压。

莱姆总结道，上城区的变电站着火其实只是一个障眼法，目的是掩盖盖尔特真正想要袭击的目标：很可能就在市中心。他检索了所有关于岩浆和火山灰的展览地址，发现了一个离哈莱姆区最远，却向所有公众开放的地方：阿姆斯特丹学院。这是一所社区大学，主要进行办公室文员技能培训并为商务人士提供专科教学，但他们的自由艺术专业却正在举办有关地质形成的讲座，其中就包括一场火山主题的展览。

“我到了，莱姆。”萨克斯把“眼镜蛇”滑到路边，停在学校正门口，车后的沥青路面上深深地印着两道焦黑的车胎痕迹。下车时轮胎的烟气还尚未从轮窝处散尽，这种气味让她不禁想到阿冈昆的MH-10号变电站——以及她尽管努力回避却不断浮现在脑海中的路易斯·马丁身上红黑色的孔洞。当她小跑着往学校入口赶去时，竟然少有地感谢双膝关节炎带来的刺痛，因为能让她暂时从那可怕的记忆中抽身。

“我看过这个地方了，莱姆，很大。比我预想得还要宽阔。”萨克斯目前并不是在做罪案现场勘探，所以没有上传实况视频。

“在袭击发生前，你还有十八分钟。”

她迅速扫视着这栋六层的教学大楼，不少学生、教授和教职员工正急匆匆地往外跑，神色慌张。塔克·麦克丹尼尔和朗·塞利托决定疏散大学里的所有人员。人们纷纷向教学楼外涌去，手里紧紧地拽着挎包、电脑和书本。几乎每个人都会下意识地抬头望一望天空。

“九一一”恐怖袭击后人们总是如此，不自觉地往天上看。

另一辆车也停在了学校门口，一个身着深色警服的女人下了车。她也是一名警探，名叫南希·辛普森，小跑着朝萨克斯靠近。

“有什么发现，阿米莉亚？”

“我们认为盖尔特在学校里做了些手脚，但还不知道是什么。我现在要进去搜查。你可以问问他们吗？”她说着朝正在疏散的人群偏了偏头，“问问有没有人见过盖尔特，你有他的照片吗？”

“我的掌上电脑里有。”

萨克斯点了点头，转头望着学校大门，心中想起索墨斯的话，一时间竟不知该从何查起。如果是炸弹，她倒是很清楚会设置在什么地方，也知道狙击手会在哪里埋伏，可对于无处不在的电流却一筹莫展。

她问莱姆：“关于盖尔特可能做的手脚，查理到底是怎么说的来着？”

“最有效的方法是让受害者成为电路开关。他会让门把手和阶梯扶手充满电流，再利用地板做回路。如果地板恰好是湿的则可以变成天然回

路。直到受害者接触把手或扶手前，电流回路都是断开的。一旦接触，电流便会流过受害者全身。杀死一个人需要的电压并不高。另一种方法是让人双手触碰某个电源，这样也能将足以致死的电压传至胸膛，但这种方法不够有效。”

“有效”……目前这种情况下，这个词听起来实在令人不适。

身后传来刺耳的警笛声。火警、纽约市警察局的紧急勤务组和医疗队陆续抵达。

她挥了挥手，向紧急勤务组组长波·豪曼打了个招呼。那是一位身材精干、头发灰白的男人，曾任陆军教官的职位。他向萨克斯点头致意，然后开始部署手下帮助疏散人群到安全的地方避难，又指挥剩下的特警组成战术回应分队，搜查雷蒙德·盖尔特和其同伙的踪迹。

萨克斯迟疑了片刻，避开金属把手、逆着人流、推开玻璃门进入了学校大厅。她很想提醒大家注意不要接触任何金属制品，但又害怕一旦出声会引起恐慌，进而导致推搡踩踏造成人员伤亡。好在距离袭击至少还有十五分钟的时间。

大楼里有不少扶手、门把手，楼梯和地上的嵌板都是金属的。光从表面来看，根本无法得知它们是否连着某处的电线。

“我不确定，莱姆。”她犹豫地说，“这里是有不少金属没错，但地板大部分地方都铺着地毯或者油地毡。这些都不导电。”

难道嫌疑人的目的是点火烧掉整栋大楼吗？

只剩十三分钟了。

“别放弃，萨克斯，接着找。”

她试着用查理·索墨斯送的免触型电压探测器搜索，虽然发现了个别有电压显示的地方，但数值都是普通的家用电压，并且电源所在的位置也不利于用来杀人或伤人。

窗外一阵闪烁的黄色光芒吸引了她的目光，那是一辆写着“阿冈昆联合电力”的卡车，车身上还印着一行大字：“紧急维修”。她认出了车里四人中的两位：安全部主管伯纳德·沃尔和运营副总裁鲍伯·加瓦诺。他们正下车朝一队警察跑去，南希·辛普森也在其中。

就在透过玻璃窗望着三人时，萨克斯第一次注意到学校隔壁的情况。那是一个正在修建摩天大楼的工地，建筑工人们分秒必争地搭建着钢筋骨架、上螺栓、用电焊枪焊接支架。

她猛然回头望着学校大厅，只觉得仿佛有人在心口狠狠打了一拳。

她迅速回头，紧紧盯着外面的工地。

是金属。整个大楼骨架都是由纯金属构成的。

“莱姆，”她轻声说，“我认为目标根本不是学校。”

“你的意思是？”

她向莱姆说明了情况。

“钢铁……没错，萨克斯，你说得有道理。想办法让工人们都撤出来。我会联系朗，让他和紧急勤务组协调。”

萨克斯推开门向工地上的拖车跑去，那是摩天大楼建筑项目承包商的办公室。她仰头看了看这座高二十到二十五层楼的金属骨架，知道它即将变成一条巨大的火线。那上面至少有两百名建筑工人正在工作，却只有两架小小的升降电梯可以将他们送至地面的安全地带。

离下午一点仅剩下十分钟。

“发生了什么事？”山姆·维特问酒店餐厅里的服务生，和一起吃午餐的朋友望着窗外忙乱的状况，看起来好像是警方正在紧急疏散对面学校和旁边建筑工地的人员。警车和消防车接二连三地停在路边。

“不会有事吧？”一个投资人问，“我是说这里。”

“是的，先生，这里很安全。”服务生肯定地说。

维特心里明白，其实这个服务生也不知道这里安不安全。作为建筑行业的资深人士，维特立刻下意识地确认起了酒店的紧急逃生路线和效率。

同桌那位来自圣塔菲的商人问：“你听说昨天的事了吗？就是变电站爆炸事件？说不定和那个有关。有传言说是恐袭。”

维特看过一两则新闻报道，但都只是草草浏览而已。于是他问：“怎么回事？”

“有人对电网动了些手脚。你知道，就是那家电力公司。”男人朝窗外努了一下嘴，“说不定他也在学校或者旁边工地里干了同样的事。”

“但不是我们吧。”另一名投资人看起来很担心，“不是这家酒店。”

“不、不，我们没事。”服务生微笑着离开了。维特心想，不知此人会选哪条逃生路线呢。

餐厅里的人纷纷起身走到窗前，从这里可以清晰地看见外面慌乱的景象。

维特听见有人说：“什么啊，根本不是恐怖分子干的。是那家公司心怀不满的员工。好像是个线路维修员，电视上放过他的照片。”

一个想法忽然从维特心底升起。他问同桌的一位商人：“你知道他长什么样子吗？”

“一个四十几岁的男人。很可能穿着电力公司的工装，戴一顶黄色的安全帽，工装是蓝色的。”

“我的上帝啊。我想我看见他了，刚才。”

“你说什么？！”

“我刚才看见了一个穿蓝色工装、戴黄色安全帽的男人。肩上还扛着一大卷电缆。”

“你应该赶紧告诉警察。”

维特站了起来。他别过头，然后想了想，把手伸进衣服口袋。他不希望这些人以为自己是借机逃单。他早听人说过纽约人不信任他人，他可不想因为这件事破坏大都市产业圈对他的第一印象。于是他掏出一张十美元的钞票支付自己的午餐三明治和啤酒，刚放下钱又想起这里是纽约，所以又掏了一张出来，总共二十美元。

“山姆，别管这个了！快。”

他努力回忆着那个男人究竟是从哪个沙井爬出来的，又是站在哪里打电话、走进学校。要是他能记得那人打电话的大概时间，警方或许就能追踪那通电话，而电话公司说不定可以查到他打给了谁。

维特急匆匆地走上扶手电梯，三步并作两步下到酒店大厅。那里站着一位警察，在前台附近。

“警官，打扰一下，我刚听说……你们在找电力公司的一个工人？就是策划了昨天那场袭击案的元凶？”

“是的，先生。您知道些什么吗？”

“我想我可能看见他了，但又不是很确定，也可能不是。但我觉得还是应该告诉你们。”

“稍等。”警官举起手里的无线对讲机说道，“巡警七八七三呼叫指挥部。我想我找到了一名目击者，他可能见过嫌疑人，完毕。”

“收到。”对讲机里传出沙沙的声音，“稍等……好的，七八七三号，送他到外面来。斯通街。辛普森警探有话问他，完毕。”

“七八七三号收到。”警察转头对维特说，“从前门出去左转，那儿有位警探等着您，一位女士。你就说找南希·辛普森。”

维特急忙穿过大厅向门口走去，心里想着：如果那个男人还没走，说不定警察能在他伤害任何人之前成功逮捕。

人生第一次的纽约之行，说不定还能上报纸，成为英雄。

露丝要是知道了会怎么想呢？

“阿米莉亚！”南希·辛普森站在人行道上大叫道，“我有一个目击证人，是旁边酒店的客人。”萨克斯朝她跑过去，后者又说：“他现在出来见我们。”

萨克斯通过话筒把情况转述给了莱姆。

“他是在哪儿看见盖尔特的？”犯罪学家急切地问。

“还不知道，我们现在正要去见他。”

她和辛普森一起奔向酒店大门。萨克斯仰头望了望工地上参天而立的巨大金属结构，工人们正在迅速撤离。现在离预告袭击时间只剩下几分钟了。

这时，她听见有人喊：“警官！”一个男人的声音从背后传来：“警探！”

她转头，看见阿冈昆的副总裁鲍伯·卡瓦诺正向她跑来。这个高大的男人气喘吁吁、汗流如注，脸上歉意的表情仿佛在说：对不起，我忘了你的名字。

“阿米莉亚·萨克斯。”

“鲍伯·卡瓦诺。”

她点了点头。

“听说你们正在疏散建筑工地。”

“是的，我们没有在学校里找到任何可以袭击的目标。大部分地面都铺着地毯和——”

“但建筑工地就更不可能了。”卡瓦诺说，紧张地指着工地。

“这个吗，我觉得……你看那些横梁，都是金属。”

“萨克斯，你在跟谁说话？”莱姆打断道。

“阿冈昆的运营总监，他不认为嫌疑人会把建筑工地当作目标。”她问卡瓦诺，“为什么？”

“你看！”他的声音透着慌乱，伸手指着站在附近的一群工人。

“什么意思？”

“你看他们的靴子！”

萨克斯轻声道：“个人防护设备，绝缘的。”

如果无法避免，就想办法保护好自己……

有的工人还戴着绝缘手套，穿着厚厚的防护衫。

“盖尔特不会不知道这点。”运营总监说，“所以要想伤害他们，就势必要输送大量电流到这个庞然大物里，但那样又会造成整个区域的电网关闭。”

莱姆说：“如果既不是学校也不是工地，那么他的目标究竟是什么？难道我们一开始就找错地方了？有可能根本就不在这儿。附近还有另一个火山主题展览。”

卡瓦诺忽然抓住萨克斯的臂膀，指着他们身后说：“是酒店！”

“神啊。”萨克斯喃喃地说，注视着酒店。那是一栋极简主义风格的亮丽建筑，建材多为打磨光滑的石头和大理石，有喷泉，还有……金属，大量的金属。铜质的大门、钢铁的阶梯和地面材料。

南希·辛普森也转头看着酒店。

“怎么了？！”莱姆急切的声音从耳机里传来。

“是酒店，莱姆。他的目标是酒店。”她抓起对讲机呼叫紧急勤务组组长，一面冲对讲机喊着，一面和辛普森向酒店飞奔而去，“波，我是阿米莉亚。他的目标是酒店，我能确定。不是建筑工地。让你的人现在赶紧过去！立即疏散！”

“收到，阿米莉亚，我会……”

然而萨克斯没有听到他接下来说了些什么。或者应该说，无论他在说些什么都已经完全不重要了。她双眼死死地盯着酒店的落地玻璃大窗。

尽管还没到下午一点，炮台公园酒店里却有六个人突兀地停下了脚步。原本生动的表情在一瞬间凝固，仿佛变成了神情空洞的玩偶，随即又夸张地扭曲起来，像一张张怪诞的面具。白色的唾沫从嘴角溢出，像细线一样垂挂而下；手指、双脚、下腭都开始疯狂地抽搐。

这非人而扭曲的景象让周围人吓得大惊失色，纷纷失声尖叫起来

——就像一场末日恐怖电影，人类忽然变成了僵尸和怪物。其中两三个人的手正贴着旋转门的金属推板，手脚不受控制地抽搐着，踢打着狭小的玻璃门面，其中一人甚至踢烂了玻璃，锋利的碎片割断了他的股动脉，冒着烟雾的鲜血喷涌而出。另一个男人年纪尚轻，看起来像个学生，正握着活动会议室门上的把手，他的身体僵硬地向前佝偻着，浑身战栗，小便失禁。还有两个人的手正搭在通往大厅酒吧的阶梯扶手上，也是身体僵直，不断颤抖，生命迹象随着烟雾一点点抽离身体。

即便身在酒店外，萨克斯也能听见站在台阶中央的一个女人可怖的呻吟，那声音从她逐渐被烧焦的咽喉里传出，仿佛来自炼狱的惨叫。

一个身材魁梧的男人冲上前去，想要搭救一名浑身冒烟的客人——把他的手从电梯面板上撞开。这位好心人以为能凭身体的撞击救下那个可怜的男人，却低估了电流的速度和力量。他一触到受害者就立刻成了闭合回路的一部分。剧痛让他的脸皱成一团，鲜活的表情很快便扭曲成空洞而怪异的面孔，他也开始不受控制地疯狂抽搐。

扭曲的脸上牙齿咬破了舌头和嘴唇，鲜血顺着嘴角汩汩而下；他们的双眼向上翻起，眼眶中只剩下瘆人的惨白。

一个握着门把手的女人大概因为攥得太紧，整个身体向后弯折成一个十分诡异的角度，翻着白眼，呆滞地望着天花板，火焰“砰”的一声从她灰白的发丝间喷薄而出。

萨克斯喃喃地说：“莱姆……天哪，情况很糟，非常糟糕。我先挂了。”没等对方回应她便挂断了电话。

萨克斯和辛普森转身向急救车招手，让他们赶紧过来。刚才的那一幕，那些诡异扭曲的身体、僵硬的肌肉、抽搐的四肢、显现在皮肤上乌黑的血管、浓稠的唾液和因灼热的面部皮肤而被蒸发成烟雾的血液都让萨克斯战栗。

卡瓦诺叫道：“绝不能让他们现在往外跑。叫他们别碰任何东西！”

萨克斯和辛普森跑到落地玻璃窗前，挥手向里面的人比画着，示意他们从所有的门边退开。然而恐惧已经完全占据了人心，他们不断尖叫着往出口跑去，却又在看见面前可怖的景象时吓得驻足不前。

彻底切断电路……

她冲到卡瓦诺面前，大喊：“怎样才能切断这里的电流？”

运营副总裁四处看了看说：“我们不清楚他把电路接驳到了哪里，这附近有地铁电线、输电线、馈电线……我得给总部打电话，让他们切断这个区域的所有供电。就算会影响到纽约证交所也管不了了，这是唯一的办法。”他掏出手机说，“但这得花上几分钟。告诉酒店里的人待在原

地别动，什么也不要碰！”

萨克斯冲到一大面玻璃窗前，比画着让里面的人后退。有人听懂了，听话地点了点头，但其他人却依旧恐慌非常。萨克斯眼看着一个年轻的女人甩开朋友的手，冲向紧急逃生门，那里赫然躺着一具烧焦的尸体，正是上一个打算从那里逃跑的客人。萨克斯奋力地敲着玻璃窗：“别过去！”她大喊着，然而那个女人只是呆滞地看着萨克斯，脚下却依旧不停，朝门伸出了手。

“不，别碰门！”

女人抽泣着，又向前迈了一步。

离门还有十步……五步……

没有别的办法了，女警探下定了决心。

“南希，窗户！打破窗户！”萨克斯掏出腰间的手枪，打开保险，向窗户上部扣下了扳机。六发子弹全部打出，击碎了大厅的三扇落地窗。

逃生门前的女人听到枪响，尖叫着蜷缩在地上，再晚一秒钟她就要握住门把手了。

南希·辛普森也用枪打碎了大门另一侧的落地玻璃窗。

两位警探纵身跳进大厅，大声警告人们不要触碰任何金属制品，并指挥他们依序从打碎的落地窗向外撤离，而那一道道令人胆寒的烟雾正逐渐充满整个大厅。

鲍伯·卡瓦诺打来电话：“电力供应已切断！”

萨克斯点点头，指挥急救人员进入现场，随后目光如炬地扫视着外面的人群，搜寻盖尔特的踪迹。

“探长！”

阿米莉亚·萨克斯转头，一个穿着阿冈昆联合电力工装制服的男人小跑着进入视野。那名白人男子穿着深蓝色制服，一瞬间，她几乎就要以为此人是盖尔特。因为酒店里的目击证人曾说过他就在附近，而警方电脑上的照片又不甚清晰。

不过当男子接近时，她便知道不对，因为来者比盖尔特年轻许多。

“探长，”他上气不接下气地说，“那边那位警官让我来找您，有些事我认为有必要告诉您。”酒店里瘆人的焦味飘了过来，他的脸难受得皱成一团。

“继续。”

“我是电力公司的人，阿冈昆电力。是这样，我的搭档原本在公司的一个隧道里工作，就在脚下。”他朝阿姆斯特丹学院偏了偏头，“但我从刚才起就一直联系不上他，可是无线对讲机还在正常运作。”

地下。也就是电力服务线缆所在的地方。

“我是在想，那个叫雷蒙德·盖尔特的家伙会不会也在下面，而乔伊刚好跟他遇上了。你知道，我很担心他的安全。”

萨克斯叫来两名巡警，三人跟着阿冈昆电工一起往学校赶去。他说：“我们在学校的地下室里有一个出入口，那是进入地底隧道最快的路径。”

原来盖尔特脚底的火山灰是这么来的，穿过学校展厅偷偷潜入地下。萨克斯打给莱姆，汇报了刚才发生的一切，然后说：“我需要进入备战状态，莱姆。他很可能还在隧道里，一旦有发现，我会立刻打给你。你在物证中找到新线索了吗？”

“暂时没有，萨克斯。”

“我要进去了。”

她没等莱姆说什么便挂了电话，和两名巡警一道，跟着电工往地下室的门走去。教学楼里的电力供应已经切断，但紧急指示灯还亮着，像一只只红白相间的眼珠。电工想要去开门。

“不，”萨克斯说，“你就在这里等。”

“好吧。往下走两层就能看见一扇红色的门，上面写着‘阿冈昆联合电力’。门后就是通往地下维修隧道的阶梯，这是钥匙。”他把钥匙递给萨克斯。

“你搭档叫什么名字？”

“乔伊。乔伊·巴尔赞。”

“他原本应该在下面什么地方？”

“就在出入阶梯底部往左转一点的地方，一百到一百五十英尺。差不多就在酒店的正下方。”

“下面的能见度如何？”

“就算切断电源，下面也有靠电池供电的工作照明。”

又是电池。真棒。

“就算这样还是很黑，我们平常都会用手电。”

“有火线吗？”

“有的，这是一个输电线隧道。虽然现在所有的馈电线都断电了，但其他线缆还有电流。”

“电线是裸露的吗？”

听到这话电工惊讶地眨了眨眼：“那些电缆有高达十三万八千伏的电压，不会裸露在外面的。”

除非盖尔特故意剥掉了绝缘层。

萨克斯略微犹豫了一下，将电压探测器凑到门把前，阿冈昆的电工在一旁好奇地看着。她没有多做解释，只微微抬了抬手，示意众人退后，然后推开了门。她的手轻握着枪柄，枪里已经没有子弹了。

萨克斯和两名巡警进入了昏暗的楼梯间——幽闭恐惧症立刻袭来，但至少这里没有烧焦的橡胶、皮肤及毛发那令人反胃的气味。

萨克斯走在前面，两名警员紧随其后，她紧紧握住手里的钥匙。可当三人接近那扇通往地下隧道的红门时，却发现它只是虚掩着。几人交换了一下眼神，萨克斯拔出枪，两名警员也照做。她示意一名巡警慢慢靠近身后，然后用肩膀轻轻推开了门。

她在门口顿了一下，略微附身往下看去。

该死。这条通往隧道的阶梯——大约有两层楼高——全是金属的，没有涂层的、赤裸裸的金属。

她的心脏再一次突突直跳。

如果可以，尽量避开。

如果做不到，就尽可能保护好你自己。

如果连这也做不到，就彻底切断电源。

此刻的她正大汗淋漓。她想起索墨斯说过，潮湿的皮肤比干燥的更容易导电；他是不是还说过，含盐分的汗液会让导电性能加倍？

“您看见什么了，探长？”警员小声问。

“要我上吗？”另一名警员问。

她没有回答，只轻声说：“别碰任何金属的东西。”

“是。但为什么？”

“十万伏电压，这就是原因。”

“哦，明白了。”

她定了定神，一脚踏上阶梯，心中做好了随时听见一声裂响外加满目耀眼电火花的准备。第一层阶梯已走到尽头，接下来是第二层阶梯。

刚才的估计是错误的，这趟地底之旅总共有三层楼高。

当几人快要走到底时，忽然传来了隆隆的轰鸣声，震耳欲聋。下面的温度起码比外面高二十华氏度，并且每往下走一步温度还在不断攀升。

这简直是另一重地狱。

隧道比想象的要大，约有六英尺宽、七英尺高，却比预想中更为幽暗。许多应急灯的灯泡都不见了。往右看，她能勉强瞧见隧道的尽头，离他们所站的地方约五十英尺远。那里没有任何可供盖尔特逃跑或隐藏

的路线或空间；而左侧，也就是乔伊·巴尔赞本应工作的地方，长长的走道中途似乎有好几个转折。

萨克斯示意两名警员跟紧她，然后缓缓朝左侧隧道的第一个转弯处靠近。抵达转折口时他们停了下来。她不相信此刻盖尔特还留在这里——他肯定早跑了——只是她担心此人是否会设下什么陷阱。

当然，说他早已逃跑，毕竟只是她的推测而并非实据，所以当她探头查看隧道另一边的时候，依旧谨慎地俯低了身体，握紧手枪。她没有向前举起手枪，以防躲藏在弯道另一边的盖尔特突然袭击，抢走武器。

空无一人。

她低头看着混凝土地面上的积水。水啊，可不是吗，大量可以导电的水。

她瞟了一眼隧道墙壁，上面固定着许多粗大厚重的黑色线缆。

高压、危险！

开始工作前

请先联系阿冈昆联合电力

她想起刚才阿冈昆电工说过这里的电压值。

“安全。”她轻声说。

然后挥手指示身后的警员随她一起快步向前。她不是不担心那名叫乔伊·巴尔赞的阿冈昆电工，但也希望能够找到可以明确盖尔特去向的重要线索。

但他们能行吗？这些隧道分支恐怕绵延数英里，她想，对嫌疑人来说是极好的逃跑路线。隧道地面肮脏坚硬，没有留下任何明显的足迹；墙面是乌黑一片。哪怕在这里搜集一整天的微物迹证也可能找不到一丝有用的线索。或许可以——

空旷的隧道里忽然传来一声响动。

她浑身僵硬。声音是从哪里传来的？难道这里还有别的岔道能让嫌疑人躲藏吗？

身后的一名警员举起一只手，指了指自己的眼睛，又指了指前面。她点头，尽管心里觉得这种军用信号手势在这里似乎没多大用处。

但既然身陷于此，如果这么做能让自己安心一些也好……

只是萨克斯此刻无论如何也没法安心，那些熔化的金属液滴呼啸着、灼烧着，再一次飞过她的脑海。

可是，她不能退缩。

她再次深吸了一口气。

小心地探头看了一眼前方……拐角后的隧道依旧空无一人，却更加昏暗了。她很快便明白了原因：那里绝大多数应急灯泡都被破坏了。

不对劲，她直觉地判断。

当三人来到一个九十度的弯道前时，她估计出事的酒店现在应该就在头顶正上方。

她再次迅速地看了一眼拐角后的隧道，却发现那边竟然一片漆黑，什么也看不清。

就在此时，那个响声再次传来。

一名警员无声地靠近，问：“有声音？”

她点了点头。

“俯低身体。”她轻声命令道。

几人缓缓向下一截隧道转去，一路猫着腰、轻手轻脚。

那声音再次响了起来，她不禁打了个寒战。那不是衣物的摩擦声，而是一种呻吟。绝望的、人类的呻吟。

“手电筒！”她低声吩咐。身为警探的她平常并不会佩戴除武器和手铐外的其他工具，一名警员掏出手电筒时“咣”地撞到她身上，痛感立刻传遍全身。

“抱歉。”警员小声说。

“蹲下，”她柔声说，“趴在地上，做好开火的准备。但必须听我的指示……除非他先攻击我。”

两人轻手轻脚地匍匐在地面上，伸手举枪瞄准前面的隧道。

萨克斯也对准同一个方向，缓缓伸直双手把手电筒举到转角外，尽量减少可袭击目标面积，然后按下开关，一道光柱霎时向幽深的隧道前方照去。

没有枪声，也没有电弧闪。

有的只是盖尔特的另一位受害者。

大约三十英尺开外的隧道地面上侧躺着一位阿冈昆的工人，嘴被胶带封住了，双手也被绑在身后。鲜血正从他的太阳穴和耳后汩汩而出。

“上！”

两名警员立即起身，跟着她一起向工人所在的地方跑去。那应该就是乔伊·巴尔赞了。在手电筒的微光下，她能确定他不是盖尔特。电工伤得很重，血流如注。正当一名巡警伸手想要帮他止血时，巴尔赞却开始疯狂摇头，被胶带封住的嘴里发出惊恐的哀号。

一开始萨克斯以为那是他濒死前的抽搐和哀号，但当她凑近时却发现电工双目圆睁、神色恐惧，她顺着他的眼神看过去。工人并非直接躺在地上，他的身下铺着一张像是油毡或塑料的厚毯子。

“别动！”萨克斯急忙冲伸手过去想要帮忙的警员大叫，“这是个陷阱！”

警员的手僵在当场。

她想起索墨斯说过，伤口和鲜血会让身体在电流面前变得更加脆弱。

接着，她小心地绕到巴尔赞身后，注意不碰到他的身体。

他的双手被紧紧地绑着，但并不是用胶带或绳子——而是一截裸露的铜线。铜线的一端接驳在墙上的一根电缆上。她拿出索墨斯的电压探测仪对准绑着巴尔赞的铜线。

探测仪上的指示针顷刻跳至一万伏特开外。刚才要是没来得及阻止那名警员，一旦他碰到巴尔赞，电流便会瞬间流过他俩全身，再冲进地面，让二人当场毙命。

萨克斯向后退了一步，调高无线对讲机的音量呼叫南希·辛普森，请她立刻联系鲍伯·卡瓦诺，告诉这位运营总监还有另一条线必须切断。

罗恩·普拉斯基终于从雷·盖尔特的电脑打印机里一点一点地把卡住的纸抽出来，让它恢复了运作。温热的纸张陆续从打印机里吐出。

年轻的警探急切地在字里行间寻找一切可能的线索，希望能找到有关犯人踪迹、同伙、“正义”组织……或任何可以帮助警方阻止袭击的信息。

库柏警探给他发了一条短信，说他们没能成功制止盖尔特袭击市中心的一所酒店。说他们还在华尔街区域搜查犯人，问普拉斯基有没有找到什么有用的线索。

“还没有，希望很快会有。”他回了一条信息，又埋头研究起手里的打印件。

打印序列剩下的八页内容里没有任何足以令他们立刻锁定并逮捕这个杀人犯的信息，但普拉斯基却发现了一条也许能有所帮助的线索：雷蒙德·盖尔特的动机。

有几页的内容是盖尔特在博客或新闻网站上发表的文字和言论；其他几页有的是医学研究论文，有的是权威医生撰写的详细报告，有的则是一些江湖游医充满阴谋论的胡说八道。

其中一页上是盖尔特自己写的一段话，发表在探讨有关环境与严重疾病之间关系的博客网站上。

我的故事很有代表性。多年来，我一直作为线路维修员和故障检修员（类似于主管）为不少大型电力公司工作，经常需要近距离接触十万伏特以上的高压电线。我深信，就是这些无法被绝缘隔阻的、由高压输电线产生的电磁场导致了我的白血病。除此之外，已经有科学研究证明，高压线还容易吸附气溶胶粒子，造成诸如肺癌等各种严重的疾病，可媒体却对此绝口不提。

我们有必要主动让所有的电力公司和公众了解这些隐藏的风险。毕竟电力公司怎么可能自愿公布或处理这些事呢？如果人们能少用哪怕现在一半的电量，一年就能拯救数以万计的生命，并且督促电力公司负起更多责任。反过来，这些公司也将不得不寻找更有效的供电方式，停止对地球的进一步毁坏。

各位，你们必须采取主动，解决问题！

——雷蒙德·盖尔特

原来如此。他病了，并且认定他的病是由阿冈昆这样的电力公司造成的，因此他要在自己仅剩的时间里做出反击。普拉斯基知道他是个杀人犯，心中却依旧忍不住浮起了一丝同情。他在盖尔特房间的一个橱柜里发现了成堆的酒瓶，大部分都已经半空了；还有安眠药和抗抑郁类药物。当然这些都不应该成为他杀人的理由。只是，一个人若身患绝症，不得不孤独死去而罪魁祸首却毫不在意，这样的痛苦又有几个人能承受？好吧，普拉斯基终于理解了盖尔特愤怒的来源。

他继续阅读剩下的打印件，却发现内容大同小异：抱怨发泄和医学研究报告。连一个可以追踪的电子邮件地址都没有，也就意味着没法儿顺藤摸瓜地找到盖尔特的朋友或者藏身之所。

他再次把所有内容通读了一遍，想起助理特工主管塔克·麦克丹尼尔关于“云端通信”的奇谈怪论，于是努力在字里行间搜索起一切可能隐藏的暗号和密码信息。终于，一无所获的他决定不再浪费时间，把所有打印件卷了起来。接下来的几分钟里，他把其他物证一一装袋，又搜集了微物迹证样本，贴上证据链标志，最后摆好证据号码牌，为整个现场拍了照片。

当一切收拾停当，普拉斯基看向了通往大门的昏暗过道，内心的不安再次袭来。他迈步向门口走去，目光又一次落到大门的金属门把手和材质上，整个门都是金属的。那又如何？他生气地问自己，一个小时前你不是安然无恙地打开门进来了吗。他用还戴着乳胶手套的手小心翼翼地拉开了大门，然后默默地松了口气，踏出门外。

两位纽约市警察局的警员和一名FBI探员守在附近，普拉斯基冲他们点头打了个招呼。

“你听说了吗？”探员问。

普拉斯基在公寓门前略微顿了顿，然后向前走了几步，尽量远离那扇钢铁大门：“你是说第二次袭击吗？是的，听说让他给跑了。细节还不清楚。”

“死了五个。原本还会有更多伤亡，是你的搭档救了大家。”

“我的搭档？”

“那位女警探，阿米莉亚·萨克斯。很多人受了伤，严重烧伤。”

普拉斯基摇着头说：“太惨了，也是电弧闪造成的吗？”

“不清楚。不过听说是触电，我就知道这么多。”

“神啊。”普拉斯基环视着周围的街道说。以前他怎么没发现这样一个普通的住宅街区竟然也有那么多金属？一阵毛骨悚然的感觉像洪水般席卷全身，这实在没办法不叫人草木皆兵。这么一看，街道上竟然到处都是金属物件：柱子、栏杆和栅栏；火灾紧急出口、通风口和各种通往地下的管道以及覆盖着地下人行道电梯的金属板，这些随时都可能充满强大的电流，瞬间穿透你的全身，或者引起爆炸，形成喷射的金属液体子弹。

死了五个人……

三级重度烧伤。

“你还好吗，警官？”

普拉斯基条件反射地干笑了一声说：“没事。”他很想跟他们解释心中的恐惧，不过这自然是不现实的，“有关于盖尔特的线索吗？”

“没有，他不见了。”

“唔，我得赶紧把这些东西送去给林肯·莱姆。”

“有发现？”

“是啊，盖尔特绝对就是凶手。只是我没有找到任何指示他的藏身地或下一步计划的线索。”

FBI探员问：“这里由谁来监视？”说着朝公寓楼偏了一下头，“要不要留你的人在这儿守着？”

此话含义如下：这位联邦探员显然很乐意在这里继续蹲守，但由于盖尔特不在家，并且很可能再也不会回来了（他肯定早就看了新闻，知道警方在找他），所以他们认为没必要让自己的人在这里浪费时间。

“这事儿我说了不算。”年轻的警探说。他用无线电联络了朗·塞利托，把查到的信息告诉了他。后者说会派两名纽约市警局的警员来这里隐蔽监视，之后再由他们的专门监视小组接手，以防盖尔特中途溜回来。

普拉斯基绕过街角走进公寓楼后一条僻静的小巷子，打开车的后备厢，把物证放了进去。

他用力关上厢门，有些不安地四处张望。

四面八方全是金属。

真该死，别再想了！他坐进驾驶座，准备将车钥匙插进方向盘旁的点火器里。就在那时，他忽然迟疑了。这辆车就这么停在这条小巷子里

无人看管，所有的警察都守在公寓前，要是盖尔特真的回来过会怎么做？如果嫌疑人仍然在逃，有没有可能中途折返，在普拉斯基的车上动些手脚？

不可能，那样太麻烦了。

普拉斯基皱着脸，发动汽车、切换倒挡。

这时电话振了起来，他看了一眼屏幕，是太太珍妮。一番心理斗争后他决定不接了，晚点再打给她，于是将手机插回裤子口袋里。

朝车窗外望去时，他看见旁边的建筑物侧墙上有一个配电箱，正连着三根粗大的电缆。这景象让他不禁打了个寒战。普拉斯基攥紧钥匙，转了一下，点火器发出刺耳的摩擦声，甚至盖过了已经发动的引擎声。年轻的警官吓了一跳，以为自己触电了，慌乱中抓住车门把手猛地拉开。原本踩着刹车的脚滑了一下，落在了旁边的油门上。这辆福特“维多利亚皇冠”发出尖厉的嘶叫，轮胎摩擦着地面向后滑去。他赶紧踩住刹车。

然而就在这电光石火的一瞬间，他眼角瞄到一个正推着购物车穿过小巷的中年男人，还没来得及反应，便听到一声令人心颤的闷响和惨叫，那个男人的身体飞撞到墙上，后又跌下来摔在鹅卵石地面上，鲜血从他脑袋上汩汩流出。

阿米莉亚·萨克斯仔细检查着乔伊·巴尔赞的状况。

“你还好吗？”

“还行吧，我想。”

她不是很确定这话该怎么理解，大概连他自己也不知道。她看了一眼正弯着腰检查巴尔赞身体情况的急救人员。此时他们还在炮台公园酒店地下的隧道里。

“脑震荡和失血。”急救人员说完又转身看着伤员，后者正靠墙坐着，“你不会有事的。”

鲍伯·卡瓦诺找到了被盖尔特动了手脚的电线并切断了电源。萨克斯用索墨斯的电压探测器再次确认了那根馈电线确实已经断电——然后迅速解开了绑着巴尔赞双手的铜线。

“发生了什么？”她问巴尔赞。

“是雷·盖尔特。我在下面遇见了他，被他用绝缘杆打晕了。醒来时已经被绑起来，用铜线拴在电缆上了。老天爷啊，那可是六万伏的电压啊，给地铁供电的馈电线。刚才你要是碰了我，或者我要是往边上再挪几寸……上帝啊。”他眨了眨眼，“我听到外面街上的警笛声了，还有一股难闻的气味。发生了什么事？”

“盖尔特把电流引到了旁边的酒店里。”

“老天，这可不得了。有人受伤吗？”

“有伤亡。细节我还不清楚。盖尔特去哪儿了？”

“不知道，当时我晕过去了。如果他没从学校里走，那一定是利用隧道逃跑的。”他侧目看着一边说，“那边有很多可以通往地铁隧道和站台的出入口。”

萨克斯问：“他有说过什么吗？”

“没有。”

“你遇到他的时候，他在哪里？”

“就在这儿。”他指着十步开外的地方，“您能看见他接驳电线的地方。上面有一个盒子，以前从没见过的。当时他还在用电脑监视上面的工地和酒店，感觉像是黑进了某个安全监控摄像头。”

萨克斯起身查看那根线缆，和昨天巴士站袭击事件中所用的本宁顿电缆一样。没有发现个人电脑和绝缘杆，她记得索墨斯说过——那是一根用来操作火线的玻璃纤维杆。

只听巴尔赞低声说：“我能活着的唯一原因就是，他想利用我杀人，对不对？他想阻止你们继续追捕他。”

“没错。”

“那个狗娘养的，还是我们的人呢。线路维修员和故障检修员本是一体的，你知道，就像兄弟一样。我们必须互相扶持，电流作业太危险了。”他对盖尔特的背叛感到极其愤怒。

萨克斯仔细检查了一圈电工的双手、手臂和双腿，查找细微的线索，然后向急救人员点头说：“可以带他走了。”她告诉巴尔赞，如果想起什么可以随时打电话给她，然后递给他一张名片。一个急救人员用无线电联系外面的同事，说现场已经安全，可以把担架抬下来运送伤员。巴尔赞向后靠在隧道壁上，闭上了双眼。

萨克斯联系了南希·辛普森，把刚才的状况都告诉了她：“让紧急勤务组搜索半径半英里内所有阿冈昆的维修隧道，还有地铁隧道。”

“没问题，阿米莉亚。稍等。”过了一会儿，辛普森说，“他们已经在路上了。”

“酒店里的目击证人呢？”

“我还在找。”

萨克斯听着，目光却逐渐被黑暗中的某处吸引。她眯起双眼：“我回头打给你，南希。我有发现了。”她往刚才巴尔赞指的可能的逃跑路线走去。

大约三十英尺外的墙边有一个小小的凹陷，外面镶着栅栏，在栅栏下她发现了一套深蓝色的阿冈昆工装、一顶安全帽和一个工具包。手电筒的光照下，安全帽闪着黄色的光芒。想也明白，现在盖尔特一定已经知道所有人都在找他，所以脱下外套和工具包一起藏在这里。

她再次打给辛普森，请她立刻联系波·豪曼和紧急勤务小组，通知他们盖尔特已经更换了服装。然后戴上乳胶手套，伸手想去拽金属栅栏后的证物。

但她很快便停止了动作。

现在，你必须记住，就算你认为自己可以避开，事实上危险却可能仍旧存在。

索墨斯的话在她耳边回响，她拿出电压探测仪举到那堆东西上。

指针跳到“六百零三伏特”的位置。

萨克斯倒抽了一口凉气，闭了闭眼睛，感觉双腿的力量仿佛被人抽走了一般。再次仔细检查的时候，她发现了一根电线，正连着地下栅栏和那堆衣物后的管道。要想把物证拽出来就不得不用手扶着那根管子。隧道里的电流理论上已经切断了，但这可能导致了孤岛或者反向馈电的形成，如果她没记错索墨斯的忠告的话。

杀死你需要用到多少电流？

十分之一安培而已。

她回到巴尔赞身边，后者睁开眼睛虚弱地看着她。裹着绷带的头无力地靠在身后的隧道墙壁上。

“我需要你的帮助。有些物证需要采集，但这里有一条线缆里还有电。”

“哪条线？”

“在那边，六百伏特，连在一根管道上。”

“六百？那是直流电，从地铁三号轨道电缆上反向馈电而来的。我说，你可以用我的绝缘杆。就在那边，看见了吗？”他指了指，“还有我的工作手套。最好的办法是从管道上将另一条线连到地上，你知道怎么做吗？”

“不知道。”

“我现在的状态也帮不上忙，很抱歉。”

“没关系，告诉我怎么使用绝缘杆就好。”她把巴尔赞的工作手套戴在自己的乳胶手套外，捡起了绝缘杆，杆子的末端有个爪子一样的结构，裹着橡胶。这让她好歹有了些许安慰。

“站在橡胶毯上，不论什么东西都一个个地慢慢钩出来。你不会有事的……安全起见只用一只手，右手。”

因为离心脏最远……

而心脏在她朝凹槽走去的时候正怦怦直跳，她放下绝缘毯，站在上面开始慢慢往外拽证物。

眼前又一次闪过路易斯·马丁千疮百孔的尸体，还有酒店大厅里抽搐扭曲的四肢。

真可恶，这些记忆总来扰乱她的注意力。

真可恶，不得不面对这样看不见摸不着的敌人。

她屏住呼吸——尽管不明白为什么会这么做——缓缓钩出了工装和安全帽。接着是用粗马克笔潦草地写着“R.盖尔特”的红色帆布包。

她长长地舒了一口气。

历经艰险，她终于把东西分门别类地处理好，装进证物袋。

皇后区总部派来的一名犯罪现场刑侦人员手里提着勘查工具箱走了过来。尽管现在现场已经被严重污染，萨克斯还是照规矩穿上了蓝色的特卫强工业防护服，一如既往地开始了现场勘查。摆放证据链号码牌、拍照、走格子，又用索墨斯的探测仪再三确认电缆中是否还有电流，然后飞快地把那根本宁顿牌电线和一个黑色的塑料方盒子从接驳的馈电线上拆了下来。盖尔特的电线连着酒店的钢铁骨架，就这样把电流送至各扇门窗的金属机杼、把手、旋转门推板和阶梯扶手上。她把能找到的所有物证都装袋，又从盖尔特改接电缆和袭击巴尔赞的地方分别采集了微物迹证样本。

她不死心地再次四处搜寻了一遍盖尔特用来袭击工友的绝缘杆，可惜依旧未果；于是又尝试着寻找巴尔赞所说的、嫌疑人侵入学校或建筑工地的安全摄像头以获得监视影像的地方，也依然没有发现。

所有证据一一打包装好以后，她给莱姆打了个电话，汇报目前为止的情况。

“尽快赶回来，萨克斯。我们要立刻检验物证。”

“罗恩有什么发现吗？”

“根据朗的说法，并没有什么重大发现。嗯……不知道他干吗去了，明明早就应该回来了。”莱姆语气中透着明显的焦躁。

“肯定就快到了。我想先找到那名目击者。午饭时间有个人清楚地看到了盖尔特。我希望能从他嘴里听到有用的信息。”

挂上电话，萨克斯立刻返回地面与南希·辛普森会合，这位女探长正在几乎已经空无一人的酒店大厅里。萨克斯本想通过一扇未贴封条的旋转门进去，但想了想还是放弃，转而从碎掉的玻璃落地大窗翻了进去。

辛普森表情有些茫然，她内心的震惊与恐惧还未完全散去。她说：“刚跟老波通了电话，目前根本不清楚盖尔特是怎么逃脱的。既然电流都已切断，他说不定直接沿着地铁轨道走到了运河街，再从唐人街逃走。没人说得清。”

萨克斯看着大理石地板上那一道道鲜血与焦痕，那都是遇害者生前曾待过的地方。

“最终人数？”

“五人死亡，大概十一人受伤，伤势都很严重。几乎全是三级烧伤。”

“收集目击证词了吗？”

“是的，但什么都没有发现。大多数住客都直接跑了，连账都没有结。”辛普森补充说，人们纷纷拉上身边的家人、同事，拽着行李箱一哄而散。酒店员工也没有阻止他们，因为就连酒店也有一半员工跑掉了。

“那名目击证人呢？”

“我正在追查。刚才和几个跟他一起吃午餐的人聊过了，他们说他看见了盖尔特。所以我一定要找到他。”

“他是谁？”

“名字是山姆·维特。从斯科茨代尔过来出差，人生第一次来纽约。”

一名巡警从她们身旁走过，闻言道：“抱歉打扰了，我听您刚才提到了‘维特’这个名字？”

“没错，山姆·维特。”

“他来大厅里找过我，说有关于盖尔特的信息。”

“他在哪儿？”

“呃，您还不知道？”警官回答，“他是遇害者之一，当时就在旋转门那儿。他死了。”

阿米莉亚·萨克斯带着证物回到实验室。

走进房间的一瞬间，莱姆立刻眯起了双眼。随着她的接近，一股令人反胃的味道也随之飘来。那是烧焦的头发、橡胶和血肉的气味。有些人相信身体的残疾会让其他感官的敏锐度提高；莱姆对此不置可否，但不可否认的是他此刻的确清晰地嗅到了那股恶臭。

他检视着萨克斯和另一位总部犯罪现场侦查员带回的物证。这些物证中究竟隐藏着解决谜题的什么线索，这种跃跃欲试的心情立刻攫取了他全部的注意。萨克斯和库柏将证物一一罗列在桌上，莱姆问："紧急勤务组查到盖尔特是从隧道何处逃离的？"

"他没有留下任何痕迹，一丝线索也没有。"她环顾着实验室，"罗恩在哪儿？"

莱姆回答说那小子还没回来："我打过电话，还留了言，但他统统没有回复。最后一次通话时，他说发现了盖尔特的犯罪动机，却没有细说……怎么了，萨克斯？"

他看见她正凝望着窗外，神色僵硬。

"是我弄错了，莱姆。浪费时间疏散建筑工地，却忽略了真正的目标。"

她解释说，发现袭击目标的人是酒店的鲍勃·卡瓦诺。她长叹道："要是我能再仔细一点，他们或许就不会死了。"言罢径直走到白板前，伸手在最上方写下"炮台公园酒店"，又在下方列出所有已逝被害者的名字。当中有一对夫妇、一名从亚利桑那州斯科茨代尔市过来出差的商人、一名服务生和一位德国的广告总监。

"情况原本可能更糟，我听说是你及时打破窗户才救了剩下的人。"

她却只是耸耸肩作为回答。

莱姆觉得警察刑侦工作中没有后悔药可以吃，他们能做的只是尽人事听天命而已。

不过，他完全明白萨克斯的心情。他也一样感到愤怒，即使争分夺秒地与时间赛跑，在仅有的条件下排除各种可能，最终锁定了袭击的大致地点，却依旧没能拯救那些无辜的人，甚至连盖尔特的影子都没有见

到。

只是，他并没有萨克斯那么难受。一件事无论有多少人需要负责，也无论他们各自的责任有多大，萨克斯总是最苛责自己。他的确可以告诉她，要不是有她在，死的人只怕更多，而且盖尔特已经知道自己的身份暴露了，所以最好是能逼他放弃之后的计划投案自首。但这种安慰多少会让她感觉带着些屈尊俯就的意味；而且如果换位思考，这种时候换了莱姆也一定听不进去。

而且，无论话怎么说，一个无可转圜的事实就是：没错，因为警方的错误判断，嫌疑人跑了。

萨克斯回到检验桌前继续整理物证。

本来就不怎么化妆的她脸色比平时更显苍白。莱姆知道，这次的事件也同样对她造成了冲击。之前的公交车袭击案让她惊悸——那些情绪此刻还停留在她眼中，增添了一抹晦涩和暗淡。可是今天的事件，那些在酒店里死去的人的惨状却造成了另一重恐惧。“他们……看上去就像跳着疯狂的舞蹈赴死一样，莱姆。”她如此形容道。

她带回来的证物有盖尔特穿过的阿冈昆工装、戴的安全帽、装着工具和零件的工具包以及另一条高压线缆，和昨天早上用来制造电弧闪的一模一样。另外还有几袋微迹证样本。除此之外还有一个装在厚塑料袋里的东西：那是盖尔特用来连接高压电缆和主要输电线的，和五十七号大街变电站里用到的都不一样，她向莱姆做了说明。除了开口螺栓之外，两根电缆之间还连着一个塑料盒子，约为一本精装书的大小。

库柏对盒子进行了爆炸物扫描，确定安全后将其拆开：“看上去像是自己做的，但用途不明。”

萨克斯说：“咱们问问查理·索墨斯。”

五分钟后视频会议接通了，阿冈昆的发明家上线。萨克斯向他说明了酒店袭击事件的大致情况。

“没想到情况竟会如此惨烈。”索墨斯的声音有些低沉。

莱姆说：“很感谢你之前的意见——推测他会像这样改接电流，而不是制造电弧闪。”

“可惜也没帮上什么大忙。”他小声说。

“您能帮忙看看我们找到的这个盒子吗？”萨克斯问，“是他用来连接阿冈昆的输电线和引至酒店的电缆的。”

“当然。”

库柏给了索墨斯一个链接地址，可以从他的电脑上安全读取实验室的现场视频，然后将高清摄像头对准了盒子内部。

“看见了。让我看看……再往刚才那边挪一点……有意思。这不是市面上销售的东西，是手工制作的。”

“我们也这么想。”莱姆说。

“我还从未见过这样的东西，像这种大小的。这是个接电装置，也就是变电站和输电系统中使用的开关。”

“用来开关电路的？”

“没错。就像墙上的电源开关一样，只是我估计这家伙至少能承受十万伏电压。里面有内置排热扇、一组线圈和一个接收器。能远程遥控。”

“这么说他是在输送电流之前先接驳了电缆，等到了安全的地方再打开开关。安德莉亚·杰森说过他可能会这么做。”

“她当真这么说？哼，有意思。”接着索墨斯又补充道，“但我不认为他是担心安全问题。任何一个故障检修员都知道该怎么安全接驳电缆。他这么做是有别的目的。”

莱姆明白他的意思：“为了计算袭击时间——他打算在受害者数最多的情况下打开开关。”

“我想是的，就是这样。”

萨克斯又说：“有个工人见过他，说他当时正用个人电脑监控现场——很可能是侵入了某个安保监控摄像头，但我没找到他切入的地方。”

“这可能就是他提前按下开关的原因。”莱姆说，“他发现那个时候可袭击的人数最多，并且也已经明白阿冈昆不可能照他的要求去做了。”

索墨斯有些惊叹地说：“他很有天赋，这是个非常聪明的装置。电开关看似简单，真要做起来可没那么容易。那种高压电缆附近会产生大量电磁场，所有电器都必须做好隔离措施才能运作。他很聪明，我想这不是个好消息。”

“排热扇、线圈和接收器，这些零件能从哪里搞到？”

“本地任何销售电器零件的店铺都有，上百家吧，可能有两百多家……有序列号吗？”

库柏仔细地检查了一遍：“没有，只有型号数据而已。”

“那真是不走运。”

莱姆和萨克斯感谢了索墨斯的帮助，然后结束了通话。

萨克斯和库柏继续检查盖尔特的工具包和阿冈昆的工装及安全帽，却没有得到有关其藏身处和下一个可能的袭击目标的任何信息，也没有地图。这并不令人意外，毕竟这些东西是盖尔特故意留在现场的，肯定算到了它们被发现的可能。

来自皇后区总部的犯罪现场侦查员格雷彻·萨罗夫从盖尔特的办公室和阿冈昆人力资源部的资料上采集到了他的指纹。库柏将之与迄今为止所有物证上采集到的指纹一一进行了对比，发现都只是盖尔特一人的指纹而已。这让莱姆很是沮丧。若能发现别人的指纹，说不定就能顺藤摸瓜地查到盖尔特的某个朋友或者同伙，甚至是“正义”组织的信息，假如他们也有参与其中的话。

莱姆注意到手锯和断线钳并不在工具包里，这不奇怪，因为这个包只放得下小型工具。

不过他们倒是在里面发现了一把扳手，上面的磨痕与在五十七号大街变电站发现的螺栓上的痕迹完全吻合。

不久，调查哈莱姆区变电站纵火事件的刑侦队也抵达了实验室。他们收集到的线索十分有限。盖尔特做了一个瓶装汽油弹——用玻璃瓶装满汽油，再在瓶口插上一块浸了油的布，从装了铁栅栏的窗口扔进去，点着的汽油在变电站中四处飞溅，引燃了橡胶和塑料绝缘层。瓶子是用来装红酒的——瓶口没有旋钮式瓶盖的螺纹——就是玻璃器皿生产商为各类酒厂供应的最常见的那种瓶子，又通过酒厂分销至成千上万间零售酒店。瓶身上的商标已经被去掉，无法追查来源。

汽油是英国石油公司的普通等级油，作为引线的布料是从T恤上撕下来的，虽然从盖尔特的工具包里还发现了一只粘着些玻璃粉末的鼠尾锉（可能和玻璃瓶有关——用来钻孔，确保瓶子一定会碎裂），但这些东西都不能帮助他们追踪或定位物品的具体来源。

该变电站内外均无安全监控摄像头。

这时忽然有人敲门。

汤姆开了门，很快便带着罗恩·普拉斯基走进了实验室。他带着从盖尔特公寓采集好的物证，用几个牛奶箱装着，其中包括断线钳和手锯，还有一双靴子。

总算回来了，莱姆想，尽管很高兴他带回了物证，却对年轻警官的迟到很是着恼。

普拉斯基僵着脸，没看任何人，只是默默地把证据摆到桌上。莱姆注意到他的手有些颤抖。

“小子，你还好吗？”

年轻人背对着大家，闻言身体僵了一下，随后便低着头，双手放在面前的桌子上。过了一会儿他转过身来，深吸了一口气说：“现场发生了一点意外。我的车撞了人，一个碰巧出现在那儿的无辜的人。他现在还在昏迷中，医生说可能会有生命危险。”

年轻的警官把事情经过告诉了众人。

“我当时头脑一片空白，但也说不定是过于胡思乱想了。我受了惊吓，担心盖尔特会不会潜回来对我的车子做手脚，设置陷阱之类的。”

“他怎么可能做得到？”莱姆问。

“我也不懂。”普拉斯基激动地说，“我忘了自己已经发动了引擎，所以又转了一次钥匙，结果那个声音……呃，吓了我一跳。一不留神，脚就从刹车板上滑开了。”

“伤者是谁？”

“不认识的人，名叫帕默尔，在一家卡车公司上夜班。当时他正从蔬果店回来，抄近路回家……我撞得很重。”

莱姆想到了普拉斯基自己头上的伤。因为自己的疏忽而导致无辜路人严重受伤，他心里一定很不好受。

“内部调查部门说要找我谈话，说可能会起诉市警局。他们让我联系纽约巡警慈善工会的律师，我……”他的声音弱了下去，最终又有些神经质地重复道，“我的脚从刹车板上滑开了。我甚至不记得自己已经调了挡，发动了汽车。”

“好了，小子。不管你该不该自责，重点是，这个帕默尔与盖尔特的案件无关，对吗？”

“是的。”

“那就下班以后再来处理这件事。”莱姆的态度沉着而坚定。

“是，长官。我会的。我很抱歉。”

“那么，你有什么发现？”

普拉斯基向众人说明了从盖尔特的打印机里恢复的文件。莱姆对此给予了肯定和赞扬——做得非常好——但年轻的警官似乎根本没听见。普拉斯基继续对盖尔特身患癌症的事情以及他对高压电缆作业的理解做了说明。

“复仇啊，”莱姆沉思，“真是个老生常谈的理由，倒也算得上一种动机。但不是我最感兴趣的，你呢？”他看了萨克斯一眼。

“一样。”她严肃地回答道，“我最感兴趣的是贪婪和欲望。复仇通常是反社会人格症的产物，但这次的事情只怕没那么简单，莱姆。从恐吓信的内容来看，他正在进行一场自诩惩奸除恶的‘圣战’。号称要从邪恶的能源公司手里拯救人民，是个狂热分子。我始终觉得这里面很可能跟恐怖分子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

然而除却动机和能够落实盖尔特与犯罪现场关系的确凿证据外，普拉斯基并未找到任何提示犯人藏身处和下一个可能袭击目标的线索。这令莱姆很失望，却并不意外：每次袭击都经过了精心的策划，而盖尔特又是一个聪明人，他肯定从一开始就知道自己的身份迟早会暴露，早就安排好了躲藏的地方。

莱姆在一众电话号码中搜寻着，然后拨下了其中一个号码。

“安德莉亚·杰森办公室。”电话那头传来一个有气无力的声音。

莱姆自报身份，片刻后电力公司安德莉亚的声音传来：“我刚和盖瑞·诺博尔和麦克丹尼尔警探谈过。听说有五个人死亡，医院里还有更多伤者。”

“是的。”

“我真的非常遗憾，这真是太可怕了。我一直在看雷·盖尔特的员工档案，他的照片现在就在我的电脑屏幕上。光看样子根本想象不到他会做出这种事来。”

会做这种事的人通常都看不出来。

莱姆说：“他认定自己得癌症都是长期接触电缆的缘故。”

“这就是他策划袭击的理由吗？”

“看起来是这样。他觉得自己是在惩奸除恶，认为高压线作业风险很大。”

安德莉亚叹了口气：“我们手里还有六个与此相关的诉讼案。高压电缆会产生电磁场。绝缘层和墙壁只能阻隔电场，却无法阻隔磁场。的确有人认为这是引发白血病的原因。”

莱姆看着眼前电脑屏幕上的扫描文字，那是盖尔特打印机里提取出的内容。他说：“他还提到这些电缆会吸引气溶胶颗粒，造成肺癌。”

“这些说法都未经证实。我不同意这个说法，也不同意会造成白血病的说法。”

“显然盖尔特并不这么认为。”

“他想让我们怎么样？”

“我想这只有等收到他的下一封恐吓信或者等他再次联系你的时候才能知道了。”

“我会发布一份声明，让他自首。”

“这么做也无妨。”不过，莱姆并不认为盖尔特大费周章地策划这些袭击只是为了表达个人观点并轻易选择自首。他的报复计划还没有结束。他们必须这么想。

被盗的七十五英尺电缆和十二个开口螺栓，目前为止他只用了大约三十英尺而已。

挂电话的时候，莱姆注意到普拉斯基也在低着头打电话。后者抬头看了一眼，正好和他的眼神对上，于是立刻挂断了电话，一脸愧疚地回到证物桌前。他伸手正要去拿其中一个物证，却忽然停了下来，才发现自己根本没戴乳胶手套。等戴好手套，用狗毛刷清洁了指尖和手掌后，他拾起了那只断线钳。

通过痕迹对比可以确定，这只断线钳和手锯都和巴士站袭击案中使用的完全一致，靴子的品牌和尺码也吻合。

但这些也不过只是再次确认已知的事实：嫌疑人就是雷蒙德·盖尔特。

几人检查了普拉斯基从盖尔特公寓带回来的纸张和钢笔，还是一样无法追踪确切来源，不过那些纸张和比克牌钢笔里的墨水确实和恐吓信使用的一致。

接下来的发现更是令所有人忧心忡忡。

库柏正在研究气相色谱/质谱仪的扫描结果，说：“这里有一些微物迹证。来源有两个：靴子的鞋带和盖尔特公寓发现的断线钳把手。还有在隧道里被袭击的工人乔伊·巴尔赞的衣袖。”

“然后呢？”莱姆问。

“是煤油衍生物，添加有微量的苯酚和二壬基萘基磺酸。”

莱姆说：“这是标准的喷气机燃料。苯酚是抗凝剂，二壬基萘磺酸是防静电剂。”

“还不止这些。”库柏继续，“还发现了另外一些奇怪的成分，一种液化的天然气，可以抵御较大幅度的温度浮动。还有……看看这个，生物

燃料的成分。”

“梅尔，查查燃料数据库记录。”

片刻后库柏答道：“有了，是目前正在测试中的替代型航空燃料，主要用于军用战斗机。更清洁，并且能够减少对化石燃料的使用。都说这是未来的发展方向。”

“替代能源。”莱姆沉吟，思索着这片信息究竟属于整盘拼图的什么位置。不过，有一件事他很清楚：“萨克斯，打给国土安全局和国防部，还有FAA美国联邦航空局！告诉他们犯人很可能正在燃料仓库和空军基地踩点。”

电弧闪本身已经足够可怕了，若是再加上喷射推进剂，那后果……莱姆甚至不敢多想。

犯罪现场：炮台公园酒店及附近

·受害者（死亡）：

·琳达·凯普勒，俄克拉何马州，游客。

·莫里斯·凯普勒，俄克拉何马州，游客。

·山姆·维特，斯科茨代尔市，商人。

·阿里·曼姆拉德，纽约市，服务生。

·吉尔哈特·席勒，德国法兰克福，广告部总监。

·远程遥控开关，用于控制电流：

·无法追溯内部组件确切来源。

·本宁顿电缆和开口螺栓，与第一次袭击完全相同。

·盖尔特的阿冈昆公司工装制服、安全帽和工具包有本人指纹，并无其他人的指纹。

·扳手的工具纹路与第一次犯罪现场螺栓上的工具痕迹相吻合。

·有玻璃碎屑的鼠尾夹与哈莱姆变电站找到的玻璃瓶相吻合。

·可能是单独行动。

·从受到盖尔特袭击的阿冈昆工人乔伊·巴尔赞身上提取的微迹证。

·替代型喷气机燃料。

·准备袭击军事基地？

犯罪现场：盖尔特公寓，下东区萨福克街二二七号

·比克牌软头细尖笔，蓝色墨水，与恐吓信使用墨水吻合。

·普通A4大小白色打印纸，与恐吓信使用纸张吻合。

·普通十号信封，与装恐吓信的信封相同。

·断线钳和手锯上的纹路及缺口均与初次案件现场的工具痕迹吻合。

·电脑打印件：

·与高压电缆有关的癌症医学研究文章。

·盖尔特本人发表的相关内容的博客文章。

·亚伯森-芬威克牌E-20型号电工专用靴，尺码十一，鞋印与初次袭击案现场提取的鞋印吻合。

·另有替代型喷气机燃料微迹证

·打算袭击军事基地？

·没有明确线索指明其可能的藏身之处，或下一步的袭击目标。

犯罪现场：MH-7号阿冈昆变电站，哈莱姆区东一一九号大街

·瓶装汽油弹：七百五十毫升红酒瓶，无法追踪来源。

·使用BP汽油做助燃剂。

·棉布条，很可能是从白色T恤上撕下的，用作引线，均无法追踪来源。

嫌疑人侧写

·已识别身份为雷蒙德·盖尔特，四十岁，单身，居住在曼哈顿市二二七号萨福克街。

·与恐怖分子的关系？与“正义”组织的关系？恐怖组织？名为“拉曼”的人是否参与其中？提及金钱转移、人事变动和某件“大事”的加密信息。

·可能与阿冈昆公司在费城的安全漏洞有关。

·SIGINT提示线索：指代武器的暗号："纸和用品。"（枪支、炸药？）

·涉及人员有男有女。

·尚不清楚盖尔特是否参与其中。

·癌症病人；发现大量长春碱和泼尼松，还有少量的依托泊苷。白血病。

林肯·莱姆的主机电话响了。

来电显示是他一直等待的名字，现在或许不是时候，但他依旧迅速按下了接听键。

“凯瑟琳，查到什么了？”

没时间做多余的寒暄，但丹斯会理解的，她查起案来也是一样。

“墨西哥城美国缉毒局的人终于把那人的嘴撬开了——就是罗根刚潜入墨西哥时给他传递包裹的那个工人。和我们估计的一样，他确实看了里面的东西。虽然不确定是否对你有帮助，但审讯时他说：里面有一个写着字的深蓝色手册。他说不记得具体的内容，只知道好像有两个字母C和一个不认识的公司标志。还有一张纸，上面印着一个大写的‘I’，后面有五六条短线，就像填空题那样。”

“他知道那是用来干什么的吗？”

“不知道……除此之外还有一个写着数字的纸条。他唯一能记住的是五百七十和三百七十九。”

“这是在玩达·芬奇密码吗？”莱姆说，有些沮丧。

“是啊，我再怎么喜欢猜谜游戏也不希望在查案子的时候玩。”

“没错。”

I _ _ _ _ _ _ _

填空题。

还有：五百七十 和三百七十九……

丹斯补充道：“他还看到了别的东西。是一个电路板，很小。”

“电脑用的？”

“他说不知道。他很失望，说要是找到什么值钱又好出手的东西肯定就顺走了。”

“真要是那样，他早就没命了。”

“我看他听说要坐牢倒是挺安心的。因为查到这些……我给鲁道夫打了电话，他希望你能打给他。”

“没问题。”

莱姆向丹斯道谢并挂断了电话，随即又打给墨西哥城的鲁道夫·卢纳司令官。

“啊，莱姆前警监，你好。我刚跟丹斯警探通过话，好神秘……那些数字。”

“是地址吗？”

“有这个可能，只是……”他的声音小了下去。是啊，在一个拥有八百万常住人口的城市里，仅凭一串数字是不可能锁定任何具体地址的。

“它们之间可能相互关联，却也可能毫无关系。”

“有可能指代两个完全不同的东西。”

“是的。”莱姆说，“数字和发现他踪迹的地点有关系吗？”

“没有。”

“那些写字楼和里面的租户呢？”

“阿尔特洛·迪亚兹现在正带着下属跟他们沟通，了解情况。那些合法租用的商人很是不解，他们不相信自己会有危险。这些家伙本身也不是什么好东西，武器装备比我的军队还好，根本不相信有人敢来惹他们。”

五百七十和三百七十九……

这是电话号码？坐标？还是地址的一部分？

卢纳接着说：“我们重现了卡车从机场到首都的路线，发现中间曾经停下过一次。但你可能对我国交警的作风也有所耳闻吧！开张‘罚单’，现场收取罚金了事，根本不会盘问。阿尔特洛说那几个交警认出了‘钟表匠’，顺便说一句，他们都已经被开除了，不过当时这几个家伙根本懒得让他出示身份证明。另外车后座上也没有任何可以供我们追查的设备和违禁品。所以现在只能从他感兴趣的写字楼着手调查，希望……”

“——希望他不会忽然从五公里外的某个地方冒出来，对真正的目标下手。”

“正是如此。”

“您对罗根收到的那个电路板有什么看法？”

“莱姆警探，我是名军人，不是黑客。所以自然不会认为那是电脑硬件的一部分，我猜那是用来做炸弹的远程遥控雷管。里面的手册大概是操作指南之类的。”

“没错，我也这么认为。”

“他可不想带着这么个玩意儿偷渡，所以最好的办法就是来了这里再入手。不过，我看了新闻，知道您这边也够忙的。是恐怖组织吗？”

“目前还不清楚。”

“真希望我能帮到您。”

“非常感谢。不过司令官，您现在还是专注于搜捕‘钟表匠’比较好。”

“好主意。”卢纳粗着嗓子笑了一声，“要是真死一两个人，案子反而好办了，我最怕遇到似是而非，知道即将会有伤亡，却无法锁定受害者的情况。”

莱姆闻言微笑，他完全同意。

下午两点四十。阿冈昆电力公司的安全部主管伯纳德·沃尔刚结束自己的私人调查，在皇后区的人行道上走着。这是他给自己的行动取的名字，为“他的”公司而做的“私人调查”，那可是整个东部，甚至整个美国北部电网首屈一指的能源供应公司。

他想要帮忙，尤其是在目睹了炮台公园酒店惨案之后。

自从他听见那位萨克斯警探向杰森女士提到希腊食物这一线索后，便一直在暗自拟定对策。

“微观调查”，这是他对自己目前所做事情的看法。沃尔曾在哪里读到过这个概念，当然也有可能是从“探索频道”的节目里看来的，即从蛛丝马迹中寻找线索、探寻关联。且别管什么地缘政治和恐怖分子，就从一枚指纹、一根头发查起，直到捉住嫌疑人为止；如果此路不通，就再换另一个方向重新追查。

就这样，他开始了自己的秘密调查——搜索皇后区阿斯托利亚街区附近所有的希腊餐厅。他知道盖尔特喜欢希腊菜。

就在半小时前，他的努力终于有了收获。

一位名叫索尼娅的漂亮女侍刚从他手里赚了一张二十美元的小费，告诉他上周有一个穿深色休闲裤和阿冈昆联合电力针织衬衫的男人来这家餐厅吃了两次午餐——那是中层管理人员的标准穿着。餐厅的名字叫“莱尼”，最有名的菜肴是希腊碎肉茄子蛋和烤章鱼，以及最重要的一道配菜：特制希腊红鱼子泥色拉。每次客人就座后，侍应生都会为他们摆上一碗，用来搭配赠送的皮塔饼和柠檬，无论午餐还是晚餐皆是如此。

虽然索尼娅表示“不能百分之百肯定”，但在看了雷蒙德·盖尔特的照片后却说：“对，对，应该就是他。”

据说这个男人用餐的时候一直在上网——用一台索尼笔记本电脑。主菜都只尝了一点点，却把红鱼子泥色拉全吃完了，她说。

一直在上网……

沃尔认为这说明他可以想办法追踪盖尔特上网搜索的内容，以及可能联络的对象。沃尔最喜欢犯罪悬疑类的电视剧，还利用业余时间参加过安保专业的成人教育课程，他想或许警察可以就此查明盖尔特的电脑

识别号，从而找到他躲藏的地方。

索尼娅说，那位客人还用手机打了好几通电话。

这就很有意思了。都知道盖尔特是匹孤狼，他之所以搞袭击是因为认定高压线缆是导致他患癌症的根源。那么他会如此频繁地打给谁呢？同伙？为什么？这也是值得调查的部分。

沃尔一面思考着如何妥善处理此事，一面急匆匆地赶往办公室。他当然会尽快将这些信息通知警察，一想到自己说不定能在抓捕凶手的行动中起到至关重要的作用，他内心就兴奋不已。搞不好萨克斯警探还会因此对他刮目相看，推荐他面试纽约市警察局的工作。

但是，先别急着想这么远，他提醒自己。现在你只要尽力把眼前事做好就行，将来的事将来再说。得先打电话——给萨克斯警探、林肯·莱姆还有其他人：FBI的麦克丹尼尔警探，以及那位叫朗·塞利托的警督。

当然了，还有杰森女士。

他加快了脚步，心里既紧张又兴奋。阿冈昆联合电力那参天的红灰色大烟囱已出现在前方，主楼外一如既往地聚集着那些该死的示威者。他在脑海中想象用巨大水枪对着他们喷射的画面，不由得有些开心，哦不，要不用电击枪也行，那样更好玩。生产电击枪的公司还有一款类似于霰弹枪的电击产品，可以同时向人群发射多个带电的倒钩，是防暴武器的一种。

就在他脸上挂着微笑、心中想象着那些人被电得手舞足蹈的样子时，一个人突然从后面制住了他。

沃尔倒吸一口凉气，吓得惊叫了一声。

冰冷的枪口正对着他的右脸。“别动。”一个声音低低地说，随后又用枪抵着他后背，那声音命令他走进旁边一条僻静的小巷子，那里只有一间关着门的汽车维修店和一座幽暗的仓库。

来人低声威胁道：“照我说的做，本尼，否则没你好果子吃。”

“你认识我？”

“我是雷。”身后的人低声说。

“雷·盖尔特？”沃尔的心脏怦怦直跳，紧张得胃里直翻腾，“哦，我说老兄，你在干……”

“嘘——别停下。”

两人一前一后往巷子深处又走了约五十英尺，然后转进一片昏暗的

阴影中。

“趴下，脸朝下。双手放在身体两侧。”

沃尔迟疑了，此时此刻他脑袋里竟开始思考一些无关紧要的事情，比如这件西服是他早晨自信满满地穿上的高档货。“人靠衣装马靠鞍，总要穿得比实际职位更体面些。”他的父亲如是说。

点四五口径的手枪抵着他后背，沃尔只得像颗石头一样“砰”的一声卧倒在肮脏的地面上。

“我已经不去莱尼吃饭了，本尼。你以为我蠢吗？”

这说明盖尔特已经跟踪他好一会儿了。

而他竟然毫无察觉。哦，他可真他妈的是当警察的料啊，老天。

“而且我也不会用餐厅的宽带上网，我用的是预付费的无线热点。”

“你杀了那么多人，雷。你……”

“他们的死不是我的错。他们会死都是因为阿冈昆和安德莉亚·杰森！谁让她不听我的话？谁让她不照我说的做？”

“他们倒是想啊，老兄。但那么短的时间内怎么可能关掉电网。”

“胡扯。”

“雷，你听我说，你去自首吧。这简直太疯狂了，你竟然做出这样的事。”

身后的人发出怨毒的笑声：“疯狂？你觉得我疯了？”

“我不是这个意思。”

“我来告诉你什么是疯狂，本尼。是那些整天燃烧天然气和石油，正在摧毁地球的公司。还有那些输送着强大电流，正在无形中杀死我们下一代的电缆。就因为人们贪图安逸，喜欢使用搅拌机、电吹风、电视机和微波炉……你不觉得那才是疯狂吗？”

“是，你说得对，雷。你是对的。我很抱歉。我以前，都不知道你承受了些什么，我很为你难过。”

“你这话是认真的吗，本尼？你是真的这么想，还是为了活命？”

沃尔顿了一下，说：“两者都有，雷。”

让伯纳德·沃尔惊讶的是，听见此话雷竟笑了起来："这话倒是不假，或许算得上是我从阿冈昆的人嘴里听到过最诚实的话了。"

"雷，你听我说，我只是在做自己的工作而已。"

这话说得很是胆怯，沃尔为此很鄙视自己。可一想到住在长岛家里的老婆和三个孩子，还有老母亲，他也无可奈何。

"我跟你没有任何私人恩怨，本尼。"

此话一出，沃尔只觉得自己今天必死无疑了。他强忍着想哭的冲动，用颤抖的声音问道："你想干什么？"

"我需要你告诉我一些事情。"

他想要安德莉亚·杰森住宅的安全密码吗？还是车库的位置？这两者沃尔都不知道。

然而雷的问题却与这些毫无关系："我想知道是谁在调查我。"

沃尔的声音有些嘶哑："谁……这个，警察和FBI。还有国土安全局……我是说，所有的人都在调查你。有上百号人。"

"说些我不知道的，本尼。我要的是名字，还有阿冈昆内部的人，我知道有些员工在帮他们。"

沃尔差一点哭出来："我不知道啊，雷。"

"你怎么可能不知道，我要他们的名字，给我名字。"

"我也没办法啊，雷。"

"他们差一点就查出我打算袭击酒店了。他们是怎么知道的？我差点就被他们捉住了。是谁查的？"

"我不知道。他们怎么可能跟我说？雷，我不过是公司的安保人员。"

"你可是安保部门的主管，本尼。他们当然会跟你说。"

"不，我是真的……"

他感觉自己口袋里的钱包被掏了出来。

天哪，别……

过了一会儿，盖尔特根据钱包里的信息念出了沃尔的家庭住址，然

后把钱包放回了他的口袋。

“你家的电流是多少，本尼？两百安培？”

“求你了，雷。我的家人从来没有伤害过你。”

“我也从来没有伤害过任何人，却得了绝症。你也是导致我患病的系统的一员，而你的家人却享受着这个系统……两百安培是吧？不够制造电弧闪，可是淋浴、浴缸、厨房……我只要对接地故障断路器稍微做点手脚，本尼，你家就会变成一张超大电刑椅……现在，可以说了吗？”

弗雷德·德尔瑞走在东村的大街上，经过了一片栀子花丛、一家精品咖啡店和一家服装店。

天哪……那件衬衫竟然要三百二十五美元？就一件衬衫，既没有配上西装外套也没有领带或者皮鞋？

他一路前行，经过一家家摆放着结构复杂的浓缩咖啡机的店铺、天价的艺术品店和闪闪发亮的高跟鞋店，女孩们会穿着这样的鞋子玩到凌晨四点，再醉眼惺忪地从一家夜店晃悠到另一家。

从他干警察这行以来这么多年，这里的变化真是大得让人认不出来。

改变啊……

从前这里是怎样一派狂欢的景象啊。人声鼎沸中，这里曾是满眼的灯红酒绿，人们大声地笑着闹着；情侣们相互依偎、纠缠、娇嗔着在人行道上打闹欢笑……日日夜夜、永不停歇。一天二十四小时都是如此。而现在，东村却变成了犹如情景喜剧般千篇一律的枯燥布景，播放着与别处毫无二致的背景音乐。

真要命，这里也变得面目全非了啊。这里的变化可不只是人们裤包里不断增加的钞票，也不只上班族那一双双越来越漠然的眼睛，还有正逐渐被纸杯替代的老旧茶具……

但这并不是德尔瑞觉得最要命的地方。

他发现几乎每个人都在用手机。聊天、发短信，还有……全能的上帝啊，两个游客正在用手机GPS系统查地图、找餐馆！

都他妈的在这个东村发生着。

云端……

一切的一切都在提醒他，现在到处都已经被塔克·麦克丹尼尔的世界占领了，甚至包括这里——原本属于德尔瑞的世界。过去德尔瑞常常在这里执行便衣任务，扮成流浪汉、皮条客、药贩子。他很擅长假扮拉皮条的，那些花花绿绿的衬衫很适合他。这样的装扮并不是为了某个具体的案子，拉皮条毕竟不归FBI管，而是他融入那些人的好方法。

了不起的变色龙。

他能在这样的地方混得如鱼得水，也就意味着人们愿意放下戒心跟他搭话。

可如今呢，看看，玩手机的人占了绝大多数。而每一部手机——只要联邦裁判法院愿意——都能被监视，并因此获取大量有用信息。同样的事情要是用老办法，本需花上好几天时间才能办到。就算不对手机进行监视，显然也有很多其他的科技手段能够获取信息，至少能获得一部分。

从虚无的空气中，从所谓的“云”中获得。

但这也有可能是自己太过敏感了，他对自己说，用了一个以前在弗雷德·德尔瑞的字典里几乎从来不会出现的形容词。“卡梅拉”餐厅就在前方。一栋很久以前可能曾被用作妓院的老式建筑出现在眼前，在如今的这片街区里也算得上是雪泥鸿爪般的历史孤岛了。他走进餐厅，在一张摇摇晃晃的桌子旁坐下，点了一杯普通大小的咖啡，然后注意到菜单上也有特浓咖啡、卡布奇诺和拿铁等。可不是吗？这些种类的咖啡早在星巴克出现之前就一直存在。

上帝保佑“卡梅拉”。

周围还有十来个客人——他数了数——只有两位在用手机。

这里是店主妈妈桑的世界，而此刻她正守在收款机后，看着几个英俊的侍应接待客人、端茶送菜。尽管已经是下午，却依旧有客人用叉子卷着意大利面尽情享用，盘子里是橙色的自制酱汁而非红色的超市廉价酱料；有人小口小口地抿着高脚杯里的红酒。餐厅里一派其乐融融的景象，客人们兴致勃勃地谈天说地，双手在空中开心地比画着。

这样的景象让他安心。他相信自己正在做的事情是正确的。他相信威廉·布伦特的保证。他很快就会得到有价值的线索了，值得支付那令人心存忐忑的十万美元的重要线索。就算多么细微也好，对他来说都很重要。这是街头便衣德尔瑞的另一个才能，可以将线人透露的犹如线头般细小的线索汇聚起来，抽丝剥茧地编织成一整块布料。线人们通常并不了解自己所提供的信息有多么关键。

只需要一个能让他找到盖尔特，或者锁定下一个袭击目标的确定事实就够了。就算是关于“正义”组织的也行。

他还知道，如果能通过这样的线索发现目标、捉住凶手、拯救生命……也将是对他德尔瑞——这个老派街头便衣特工最好的证明，和所谓的云端没有一点关系。

德尔瑞抿了一口咖啡，瞄了一眼手表。时间刚好下午三点整。在他

的记忆中，威廉·布伦特可从不会迟到。“那样太没效率了。”这是他的线人对提前赴约和迟到的评价。

然而四十五分钟后，布伦特还是没有任何消息，连一通电话也没打过。弗雷德·德尔瑞皱着眉头又看了一眼备用手机上的短信，什么也没有。他尝试着第六次打给布伦特，电话却仍是直接转入语音信箱，机器语音让他留言。

德尔瑞耐着性子又等了十分钟，然后再次拨打布伦特的号码，接着又打给一个在通信公司工作的好兄弟，对方查了一下告诉他，布伦特的手机电池被拔掉了。这么做的原因只有一个，那就是不想让人找到他。

一对年轻的情侣向他走来，询问是否可以借用他桌边的另一把椅子。德尔瑞回应的眼神一定特别凶狠，因为两人立刻放弃并走开了，男人甚至没想过要耍帅地与他讲讲道理。

布伦特不见了。

拿了那么大一笔钱，消失了。

他回忆着线人自信满满的神色和保证。

保证个屁……

十万美元……当初布伦特坚持要这么大一笔钱的时候，他就应该怀疑的。想想他那身皱巴巴的衣服和不搭调的菱形花纹袜子，就应该察觉到不对劲儿。

德尔瑞想，没准布伦特是打算拿着这么一笔天降横财逃到加勒比海或者南美洲去度过余生的。

“我们收到了第二封恐吓信。”

莱姆的平板监视器上，安德莉亚·杰森表情严肃地盯着镜头，视频会议正在进行中。她的金发僵硬地贴在头皮上，像是喷了太多发胶，又可能是在办公室熬了一晚上，早上起来连澡都没来得及洗。

“又来了一封？”莱姆看了一眼朗·塞利托、库柏和萨克斯，几人都瞬间停止了手中的工作，表情凝固。

大个子警探回过神来，将吃了一半的松糕一口塞进嘴里咽了下去，那是汤姆刚才盛在托盘上拿来的。他说：“上一场袭击才刚结束，他这就又有动作了？”

“我想我们无视他的要求这点让他相当不满。”杰森狠狠地说。

“他想做什么？”萨克斯问，而莱姆也同时开口道：“我要看到那封信。越快越好。”

杰森首先回答了莱姆的要求：“已经交给麦克丹尼尔警探了，正在去你实验室的路上。”

“截止时间是几点？”

“六点整。”

“今天吗？”

“是的。”

“神啊，”塞利托喃喃，“只有两个小时。”

“要求呢？”萨克斯再次问道。

“他要我们关闭所有通向美国北部的另一个电网的直流输电线整整一小时，从六点开始。要是不答应，他就杀人。”

莱姆问：“那是什么？”

“我们这里的电网是东北电力中枢，阿冈昆是其中最大的发电公司。如果别的电网中的某家公司需要供电，我们会把公司生产的电卖给他

们。如果这家公司位于五百英里之外，我们会用直流输电线而不是交流电线。这样成本效益更高。这种情况通常是给偏远地区的小公司供电。”

“这个要求的……我是说——难度，有多大？”塞利托问。

“我不明白他为什么会提出这个要求，在我看来完全莫名其妙。或许他是想借此降低输电线附近的人罹患癌症的概率，但我觉得美国北部住在直流输电线附近的人最多也不会超过一千人。”

莱姆说：“盖尔特的行为并不一定完全理性。”

“这倒是。”

“你能做到吗？满足他的要求？”

“不，我们做不到，这是不可能的，就像之前要求关闭纽约城电网的时候一样。并且一旦照做情况只会更糟。一旦关闭输电线，将中断全国上千座小型城镇的供电，其中包括直接面向军事基地和研究机构的供电。国土安全局说关闭这些直流电缆将造成国家安全隐患，国防部也是这个意思。”

莱姆补充道：“而且估计还会给你造成上百万美元的损失。”

屏幕上的人愣了一下，说：“是的。会造成上百份合同违约，对公司来说将是一场灾难。可无论如何，这会儿讨论是否能够满足要求也毫无意义，从现实来看我们根本不可能在如此短的时间内做到这点。七十万伏特的高压电流可不是想关就能关掉的。”

“好吧。”莱姆说，“信是怎么送来的？”

“盖尔特交给一名员工带来的。”

莱姆和萨克斯交换了一下眼神。

杰森接着解释了一下情况，安全部主管伯纳德·沃尔用完午餐回公司的途中遇上了盖尔特。

“沃尔在你旁边吗？”萨克斯问。

“请稍等，”杰森回答，“FBI的人正在跟他了解情况……我看看。”

塞利托悄声说：“那帮联邦特工找他问话，都他妈的不跟我们讲一声吗？还得由她来跟我们说。”

过了一会儿，手脚僵硬的伯纳德·沃尔出现在屏幕上，坐在安德莉亚·杰森旁边。他油光水滑的黑脑袋闪着微光。

“你好。”萨克斯打了个招呼。

对方英俊的脸庞向下点了点，算作回应。

“你还好吗？”

“还好，警探。”

可他看上去并不好，只看一眼莱姆便已洞悉：沃尔双眼无神，并且一直回避直视摄像头。

“告诉我们发生了什么。”

“我吃完午饭回来的路上，盖尔特从后面用枪指着我，把我逼到一条小巷里，把信塞进衣兜里让我立刻交给杰森女士，然后他就不见了。”

“就这样？”

他顿了顿说：“差不多就这样，警探。”

“他有没有提到什么信息，可以帮我们追踪到他的藏身处或下一次袭击目标？”

“没有。他说的基本上都是电流会导致癌症，非常危险，但是没人在意这些。”

莱姆好奇地问：“沃尔先生，你看见武器了吗？他是不是唬你的？”

又一阵迟疑后，安全主管回答：“我有瞟到一眼，是点四五口径的手枪，老式军用型号。”

“他有抓住你吗？有的话我们可以从你的衣服上提取微迹证。”

“没有，他只用了枪。”

“这是在哪里发生的事？”

“靠近BR汽车维修店的一条小巷子，我也记不太清了，警官。我当时很害怕。”

萨克斯问：“只有这些吗？他没有过问有关调查的情况？”

“没有，警探。他可能只是急着想把信送给杰森女士。除了逼迫员工去做，他没有别的办法。”

莱姆认为再问下去也得不到什么结果，于是看了塞利托一眼，后者也摇了摇头。

几人向沃尔道了谢，他随即离开镜头。杰森向上看了一眼，朝站在办公室门口的某人点了点头，然后又看着镜头说："盖瑞·诺博尔和我马上要和市长见面。我们要一起召开新闻发布会，我会向盖尔特提出个人抗议。您觉得这样有用吗？"

没有，莱姆心想，但答道："只要你认为值得就行——哪怕只是为我们争取一点时间。"

之后众人结束了视频会议，塞利托问："沃尔在隐瞒什么？"

"他在害怕，盖尔特拿什么威胁了他。他可能泄露了某些信息，这我倒不太担心，他本来也没有过多参与调查。而且不管他泄露了什么，我们现在也没时间管。"

这时门铃响了，塔克·麦克丹尼尔和他的小跟班走了进来。

莱姆有些惊讶，这位FBI探员一定知道即将召开新闻发布会，却依旧来到他这里，没有着急蹿上发布会的讲台。看来他宁肯选择向国土安全局让步，也要亲自把证据交给莱姆。

这位助理特工主管的股价在莱姆心中上升了不少。

在听过有关盖尔特的最新消息和犯罪动机后，他问普拉斯基："他的公寓里没有发现任何关于'正义'组织或'拉曼'的线索吗？或者别的恐怖团伙？"

"完全没有。"

他看起来很失望，却说："但这并不能推翻他们相互勾结的可能性。"

"你指什么？"莱姆问。

"传统恐怖组织都会找一个打前锋的人，此人通常和他们有着某个相同的目标。他们两者间甚至可能相互反感，却因为一个共同目标而携手合作。最重要的一点是，专业恐怖团伙一定会确保自己绝不卷入犯人的具体犯罪当中，所有的联络都是……"

"通过云端？"莱姆问，心中助理特工主管的股价又下跌了一些。

"没错，他们必须尽量减少联系。双方各自行事，一方的目的是扰乱社会秩序，一方是为了复仇。"麦克丹尼尔朝白板上的犯人侧写偏了偏头，"就像帕克·金凯德说的，盖尔特避免使用主动语态——就是不想暴露他可能有同伙的信息。"

"生态恐怖还是政治宗教类？"

“两者皆有可能。”

很难想象“基地组织”和塔利班这样的恐怖组织会选择一个情绪不稳定、一心只想向导致他得癌症的公司复仇的人来做前锋。还是生态恐怖集团可能性比较大，他们需要利用可以进入电力系统的内部人员。但莱姆却苦于没有任何能够证明他观点的实际证据。

麦克丹尼尔补充说，他从签发搜查令的部门得到消息，已经批准了通信技术团队清查盖尔特的一切电子邮件往来和社交媒体账户。盖尔特曾在多个平台发布过关于罹患癌症与高压电缆作业有关的信息，但这些累积长达上百页的信息里却找不到有关他藏身地点和计划的线索。

莱姆对于这种毫无头绪的推测越来越没有耐心了：“我要看看那封信，塔克。”

“没问题。”助理特工主管向跟班做了个手势。

拜托拜托，请千万要隐藏足够的线索，任何有用的信息都好。

一分钟后，第二封恐吓信出现在大屏幕上。

致CEO安德莉亚·杰森和阿冈昆联合电力照明公司：

你们选择了无视我之前的要求，这是不可原谅的。你们原本可以对暂时停电的合理请求做出积极回应，却没有这么做，正是你们的决定让事态升级，怪不得别人。是你们的冷漠无情和贪婪导致了今天下午那么多人的牺牲。你们必须让人们知道，他们并不需要依赖你们的药方继续饮鸩止渴。他们可以让生活变得更纯粹。他们以为那样行不通，但可以学习。你们要在今天傍晚六点整关闭输往另一个“美国北部电力中枢”的所有高压直流输电线并保持一小时。没有商量的余地。

库柏立即着手研究恐吓信。十分钟后他报告说：“没有新的线索，林肯。一样的纸张，一样的笔。无法追踪确切来源。微迹证方面也只能查出喷气机燃料的成分，就这些。”

“真见鬼。”这简直就像打开一个包装华丽的圣诞节礼物，却发现里面空无一物。

莱姆注意到普拉斯基躲在角落里，金色短发根根直立的脑袋向前伸着，正轻声讲着电话。鬼鬼祟祟的样子让莱姆一看便知那和盖尔特的案子无关。他肯定是在向医院询问被撞男人的情况，或者找到了紧急联络人的信息正在向对方致歉。

“你在听吗，普拉斯基？”莱姆冷冷地问。

普拉斯基“啪”的一声挂断电话：“在，我……”

“我需要你好好听着。”

“我在听，林肯。”

“很好。打给联邦航空局和运输安全署，说我们收到了第二封恐吓信，并且在上面找到了喷气机燃料。他们有必要提升所有机场的安保等级。还有国防部，告诉他们罪犯有可能会以军事空军基地为袭击目标，尤其是如果塔克的恐怖分子内线能够传递消息的话。你能做到吗？和五角大楼交涉？让他们明白当前情况的严峻程度？”

“是的，我可以。”

莱姆转头盯着白板上的证据列表，叹了口气。相互依存的恐怖团伙、扑朔迷离的云通信、来无影去无踪的罪犯和他所操纵的看不见的武器。

还有另外的那个案子，要想办法在墨西哥城设陷阱逮住钟表匠。而目前手上唯一的证据只有那块神秘的线路板、操作手册和两个意义不明的数字：

五百七十和三百七十九……

这让他想到了另一个数字：附近的挂钟上，距离截止时间不断减少的数字。

第二封恐吓信

·由阿冈昆安全部主管伯纳德·沃尔转交。

·遭到盖尔特袭击。

·无肢体接触，无微迹证。

·没有关于藏身地点和下次袭击的线索。

·所用纸张和墨水与盖尔特公寓找到的物证相吻合。

·信纸上再次发现替代型喷气机燃料微迹证。

·计划袭击军事基地？

嫌疑人侧写

·已识别身份为雷蒙德·盖尔特，四十岁，单身，居住在曼哈顿市二二七号萨福克街。

·与恐怖分子的关系？与“为了（未知）的正义”组织的关系？恐怖组

织？名为“拉曼”的人是否参与其中？提及金钱转移、人事变动和某件“大事”的加密信息。

·可能与阿冈昆公司在费城的安全漏洞有关。

·SIGINT提示线索：指代武器的暗号，“纸和用品”（枪支、炸药？）。

·涉及人员有男有女。

·尚不清楚盖尔特是否参与其中。

·癌症病人；发现大量长春碱和泼尼松，还有少量的依托泊苷。白血病。

·盖尔特持有军用点四五口径柯尔特手枪。

莱姆实验室里的电视开着。

作为几分钟后安德莉亚·杰森新闻发布会的热场报道，电视台正在播放关于阿冈昆联合电力和杰森本人的故事。莱姆对这个女人感到好奇，所以认认真真地听着主持人梳理杰森过往的从业经验。她父亲之前也是这家公司的董事会主席兼首席执行官，但她却不是因为裙带关系成为继任者的。这个女人拥有工程学和商学双学位，一路从底层做到了今天的位置，她的第一份工作是纽约上城区的线路维修员。

作为一辈子投身于阿冈昆的元老级员工，报道中引用了杰森自己的一段话，说她把一生都奉献给了阿冈昆，并且致力于将公司建设成发电产业及电力经纪产业中的佼佼者。要不是看了这个报道，莱姆还不知道几年前因为放松管制，电力公司都开始纷纷转型成电力经纪公司：从别的公司购买电力和天然气资源再卖出去。一些电力公司甚至低价出售了自己的发电和输电业务，彻底变成了交易商，除了办公室、电脑和电话以外再无其他资产。

这个变化的背后是大型银行的支持。

主持人解释道，这就是当初安然集团发迹的重要推力。

可是安德莉亚·杰森却从未有过一瞬的堕落——从不曾挥霍、傲慢或贪婪。这个身材娇小却心思缜密的女人掌管着整个阿冈昆电力帝国，却过着一种传统、简朴且低调的生活。她离了婚，没有小孩，也没有别的业余爱好，杰森的整个人生似乎都只是为了阿冈昆而活。唯一的家人只有一个弟弟，名叫兰德尔·杰森，住在费城，是一名曾参加过阿富汗战役的授勋士兵，因公路炸弹袭击受伤而退役。

安德莉亚是全美国最积极的“巨型电网”倡导者——即建立一个连接整个美国北部所有地区的联合电网。她认为这是远比现有系统更为有效的为消费者生产和提供电力的方式。

而阿冈昆自然会是这个联合电网中最大的主导者，莱姆心想。

她的外号——显然没人敢当面这么叫——是“至尊全能者”。很显然，这个称号指的不仅是她咄咄逼人的管理风格，同时也代表着她对于阿冈昆的勃勃野心。

而她对于绿色能源颇具争议的保守态度也在某个采访中直白地表露

了出来。

“首先我想说的是，我们阿冈昆联合电力是有决心研究可再生能源的，但同时我也认为一切考虑须从实际出发。在蜕掉鱼鳃和尾巴进化为人类的数十亿年前，地球就已经存在，见证了我们从采煤、烧炭到驾驶内燃机汽车的全部历史，并且在人类消亡后的漫长岁月中也将一如既往地存在。

“人们宣称要拯救地球，其实内心真正想要的不过是保护他们的生活方式。我们必须承认的是，人类需要能源，而且还不止是一点点。我们需要能源——无论是为了人类文明的进程，为了养家糊口、接受教育，还是使用先进设备监视世界的独裁者，帮助第三世界国家加入第一世界国家的队伍。石油、煤炭、天然气以及核能发电正是创造这种实力的最佳手段。”

这段采访结束后便是相关权威人士对此的批评质疑或者欢呼支持。可惜对她的论调进行批驳似乎才是更加政治正确和能够赢得收视率的方向。

终于，画面切回了市政大厅的现场直播，发言席上坐着四个人：杰森、市长、警察局长和来自国土安全局的盖瑞·诺博尔。

市长首先发表了一段简短的声明，然后将麦克风交给杰森。杰森表情严厉却笃定地告诉众人，阿冈昆将尽一切努力控制事态的发展。他们已经安排了大量安保措施，却没有细说具体指的是什么。

令莱姆和其他人感到惊讶的是，这四个人竟然决定向公众公开第二封恐吓信的内容。莱姆猜他们之所以这么做，是因为害怕无法顺利阻止盖尔特的行动而导致另一场袭击并再添伤亡——那对阿冈昆的公共关系的伤害，乃至他们所要承担的法律后果都将是空前的。

此话一出，记者们立时跳起来争先恐后地向杰森提问。但她却冷静地请他们少安毋躁，并说明公司根本无法满足恐吓信的要求，盖尔特所要挟的减少供电将导致高达数百万美元的破坏和损失，以及大量无辜者的死亡。

她还补充说，这样做将导致国家安全隐患，因为这个要求也将妨碍军方和政府的各类工作。她说：“阿冈昆是我国国防的重要组成部分，我们绝不会做任何有碍国家安全的事情。”

多么巧言善辩，莱姆默默地想，三言两语就将整个事情的语调情绪翻了个个儿。

最后，她以一段面向盖尔特，劝他自首的个人陈述结束了讲话，并说一定会公平公正地对待他：“不要因为发生在你自己身上的苦难而让你的家人或其他无辜者承受同样的苦难。我们将竭尽所能来减轻你的痛

苦。但请求你，一定要做出正确的选择，选择自首。”

发言结束后，她没有接受记者的提问便直接离开了讲台，高跟鞋的嗒嗒声响彻整个会场。

莱姆注意到，尽管她的发言饱含着对盖尔特真切的同情，却从头到尾都没有承认过公司有任何错误或者是否是高压电缆导致了盖尔特或其他人的癌症。

接着，警察局长拿起话筒，努力安抚众人并做出保证。说警察和联邦探员都已出动，四处搜捕盖尔特，陆军国民警卫队也已准备就绪，一旦发生袭击或电网出现问题便能随时提供协助。

最后，他恳切地请求全体公民，一旦发现任何不寻常的状况都务必及时汇报。

这可真有用，莱姆想。纽约城最大的特点，就是不寻常。

他转过身，继续研究那些少得可怜的证据。

苏珊·斯特林格下午五点四十五分走出了位于曼哈顿中城区一栋传统建筑八楼的办公室。

她朝另外两个也向电梯走去的男人打了招呼。其中一人她大概认识，因为偶尔会在大楼里遇见。拉瑞每天也差不多同一时间离开办公室，但区别在于他待会儿还得回来继续工作一个通宵。

苏珊却不一样，她下了班就可以直接回家。

这位风韵犹存的三十五岁女士是一家专业杂志社的编辑：艺术品与文物修复，主要研究十八九世纪的古迹。她偶尔还会写写诗，并且都已发表。这些爱好只能为她带来微薄的收入，但她却从未想过要放弃现在的工作。只要听听拉瑞和他朋友此刻的对话便能明白她的决定是多么有智慧。她知道自己永远无法进入法律、金融、银行和会计这些行业工作。

电梯口的两个男人都穿着名贵的西装，戴着高档名表，脚上的鞋子也十分精致。但他们周身都散发着一种匆忙感，紧张而尖锐。他们看起来一点儿也不喜欢自己的工作。拉瑞的朋友正在抱怨上司盯得太紧，而拉瑞则在抱怨一项审计工作是块“难啃的骨头”。

压力，不愉快。

还有他们的言辞。

苏珊很高兴自己不需要处理那样的工作。她的生活充斥着洛可可和新古典主义风格的工艺品，从齐本德尔到乔治·赫普怀特再到谢拉顿，个个都是美妙精品。

看得见摸得着的美，她寻找着合适的形容词。

“你看起来很累。”朋友对拉瑞说。

此话不假，苏珊很同意。

“是的，刚出差回来。”

“什么时候回来的？”

“周二。”

“你是高级审计员？”

拉瑞点了点头：“那些账本简直就是噩梦。一天工作十二小时，唯一能去高尔夫球场放松一下的就只有周日，结果气温高达一百一十六华氏度。”

“难受。”

“我还得再去一趟，就下周一。我是说，我真的不知道那些钱都去哪儿了。绝对有猫腻。”

“天气那么热，说不定钱都蒸发了。”

“真好笑。”拉瑞用一点也不好笑的语气咕哝了一句。

两个男人还在继续谈论财务报表和消失的钱，苏珊则选择屏蔽他们的对话。她看见另一个男人走了过来，身上穿着后勤人员的棕色工装套装，戴着一顶帽子和一副眼镜。这人低垂着双眼，手里提着一个工具箱和一大桶水，一定是另一座办公楼里的工作人员，因为这栋楼的过道和她的办公室里并没有任何需要浇水的盆栽植物。她的出版商老板连花钱买花装点办公室都不肯，更别说请人来浇花了。

电梯来了，两位男士侧身请苏珊先上。她想，二十一世纪总算还留下了点难能可贵的骑士精神。后勤人员也进了电梯，按了两层楼下的数字。然而和其他人不同，此人粗鲁地推开她，径直走到了电梯最里侧。

电梯开始下降了，片刻后拉瑞无意间扫了一眼地面后叫了起来：“喂，这位先生，看着点儿。你的桶在漏水。”

苏珊低头看了看，后勤人员不小心斜了一下水桶，一股水流从里面漾出来，洒在了电梯光洁的钢铁地板上。

“啊，抱歉。”男人毫无歉意地随口嘟囔了一声。现在整个电梯的地面都被水淹了。

电梯门缓缓打开，后勤人员走了出去。另一个男人走了进来。

拉瑞的朋友大声说：“小心，那个家伙把水洒得到处都是，连打扫一下的意思都没有。”

苏珊不确定那个后勤人员有没有听见这话，就算听见了估计也不在乎。

电梯门缓缓关闭，众人继续下降。

莱姆盯着屏幕上的时间，距离最新截止时间还剩下十分钟。

过去的一个小时里，市警察局和FBI组成的联合行动小组一直在全城搜索，而这间别墅里的众人也再次争分夺秒地分析着目前掌握的所有物证和线索——疯狂却无用地分析。到目前为止，他们对盖尔特的行踪和袭击目标的了解与第一次袭击后所知的并无太大差别。莱姆的双眼不断在证据列表上左右扫视，但那些信息依旧如散落的拼图碎片一样，让人毫无头绪。

他知道麦克丹尼尔在打电话，这位探长一边听着一边拼命点头。他飞快地看了一眼自己重点培养的小跟班，向电话那头的人表示感谢，然后挂断。

“我的一个通信技术团队成员识别出了关于那个恐怖团伙的另一个信息。线索虽小却很重要，那个团伙的名字里面还有一个词：‘地球’。”

“地球的正义。”萨克斯念了出来。

“不一定只有这些字，但可以确定的是一定有这几个字：‘正义’‘为了’和‘地球’。”

“至少我们可以确定是生态恐怖分子了。”塞利托咕哝道。

“数据库里没有记录吗？”莱姆大声问道。

“没有，但别忘了，这些都在云端里。还有一件事，拉曼的副手是一个名叫‘约翰斯通’的人。”

“英裔美国白人。”

但这个消息对案子有什么帮助呢？莱姆愤懑地想。所有这些所谓的线索对于找到几分钟后即将遭到袭击的目标究竟有什么用？

而且鬼知道他这次又打算制造一个什么样的武器？另一场电弧闪？还是另一次公众场合的公开电刑？

莱姆的眼睛死死地盯着白板上的证据列表。

麦克丹尼尔对跟班说：“打给德尔瑞。”

过了一会儿，德尔瑞的声音通过扬声器传了出来：“你好，是谁？有人吗？”

“弗雷德，我是塔克，现在和林肯·莱姆在一起，还有其他纽约市警局的人。”

“在莱姆家？”

“是的。”

“你怎么样，林肯？”

“好得不能再好了。”

“是啊，我们都一样。”

麦克丹尼尔说：“弗雷德，你知道关于新的恐吓信和截止时间的事了吧。”

“您的助手打过电话了，他还告诉了我盖尔特的动机，是因为癌症。”

“我们有确切消息来源称这次事件很可能与一个恐怖团伙有关，生态恐怖主义。”

“他们是怎么和盖尔特扯上关系的？”

“共生关系。”

“什么？”

“是一种互利共生的依存关系。我在总结笔记里有写……他们彼此合作。这个团伙的名字是‘为了地球的正义’。还有，‘拉曼’副手的名字是‘约翰斯通’。”

德尔瑞问：“听起来他们双方是各自行事，那一开始是怎么搭上的？盖尔特和拉曼？”

“我不知道，弗雷德，这不重要。或许是恐怖团伙看了他在网上发表的有关癌症的文章主动联系的，网上到处都是他发的东西。”

“哦。”

“听着，截止时间就快到了，你的线人有查到任何消息吗？”

电话那头顿了一下：“没有，塔克。没有。”

“你说的碰头会，是在三点吧。”

又是一阵停顿：“是的，但他暂时还没有确凿的信息，他打算再深入挖掘一下。”

“去他妈的深入挖掘！”FBI助理特工主管大为光火地喝斥道，这让莱姆很是惊讶，他实在没有料到这些咒骂的言语会从这人温和的双唇间冒出，“现在，打电话给你的人，告诉他‘为了地球的正义’组织的事情。还有新线索：约翰斯通。”

“我会的。”

“弗雷德？”

“是？”

“这个秘密线人，他是你手上唯一有线索的人吗？”

“是的。”

“而他却没有听说过任何相关信息，比如名字，什么都没有？”

“恐怕是的。”

麦克丹尼尔心烦气躁地回应道：“行吧，多谢你，弗雷德。你也尽力了。”那语气仿佛在说，我原本也没期待你能帮上忙。

德尔瑞又顿了一下，然后说：“不客气。”

电话挂断。莱姆和塞利托都能明显听出麦克丹尼尔语气里的讽刺和刻薄。

“弗雷德是个好人。”塞利托忍不住说。

“他是个好人。”助理特工主管飞快地答了一句，想也没想。

但有关弗雷德·德尔瑞和麦克丹尼尔对他的看法的话题很快就被别墅里的新状况冲散了，除了汤姆，所有人的手机都接二连三地响了起来，时差不过五秒钟。

打电话的人虽不相同，为的却都是同一件事。

尽管离预告的截止时间还有七分钟，雷·盖尔特却已再次发动袭击，又一次在曼哈顿滥杀无辜。

联系塞利托的人给出了详细信息。通过扬声器，打电话的年轻巡警听起来很是焦虑，他描述着袭击的地点——中城区一座办公大楼的电梯

厢，里面共有四名乘客：“情况……情况很糟糕。”说完巡警便咳嗽了起来，说不下去了——或许是袭击产生的烟雾造成的，但那也可能只是他掩盖情绪的方式。

巡警道歉说他待会儿再打过来。

但他没有。

又是那种令人窒息的气味。

阿米莉亚·萨克斯怀疑自己是否永远逃不过这场噩梦？

就算她反复擦洗甚至扔掉了染了气味的衣服，那深深印刻在脑海中的味道也无法消散。显然电梯里的其中一名死者衣袖和头发都着了火，火势并不严重，烟雾却相当浓烈，散发着令人反胃的味道。

萨克斯和罗恩·普拉斯基把防护服套在身上。她问其中一名紧急勤务组警员："是DCDS吗？"伸手指着一片狼藉的电梯厢。

DCD：受害者当场确认死亡。

"是的。"

"尸体在哪儿？"

"楼上大厅。警探，我知道我们把电梯现场破坏得很严重，但当时烟雾太浓了，我们看不清里面的状况，只能先进行清理。"

萨克斯告诉对方不用担心。毕竟检查受害者的状况是第一要务，再说了，没有什么能比火焰对现场的破坏力更大，就算留下几个紧急勤务组的脚印也不会让情况更糟。

"怎么发生的？"她问警员。

"我们也不清楚。大楼管理部主任说电梯卡在了底层上方的位置，然后就开始冒烟，还有惨叫声。等他们想办法把电梯降下打开的时候，一切都已经晚了。"

萨克斯一想到那个场景便不由得打了个寒战。高温金属液体弹片就已经够可怕了，可对于有幽闭恐惧症的她来说，一想到那四个人当时就困在这样一个毫无转圜余地的狭小空间里，四壁还充满了高压电流，就浑身难受……尤其是其中一个人身上还着了火。

紧急勤务组的警员看了看笔记说："受害者分别是八楼一家艺术杂志社的编辑、一名律师和一位会计；另外一名是六楼的电脑组件销售人员。如果您有兴趣了解的话。"

只要能了解受害者的真实信息，萨克斯总是感兴趣的。这一方面是

为了确保自己的心还是正常的，不至于因为长年累月接触这些恶性案件而变得冷酷麻木；另一方面却是因为莱姆的叮嘱。作为一名纯粹的科学家和理性主义者，莱姆的法医学专业天赋之一便是可以毫无障碍地以嫌疑人的视角来思考和观察。

多年前她和莱姆第一次合作的案子也十分惨烈，凶手同样利用了公共设施来杀人——那次案件是用蒸汽——当时莱姆曾轻声在她耳边说过一句令她记忆犹新的话，要她每次走方格的时候，“把自己当成凶手，用他的思维和心理来观察。之前你一直是站在调查者的角度，而我现在要你按照凶手的思路来思考”。

莱姆告诉她，虽然他认为法医刑侦学可以通过学习掌握技术，但这种通感的思维方式却是一种与生俱来的天赋。而萨克斯相信，维持这种联系最好的方式——或者用她现在的描述来说，连接内心和专业技能的纽带——就是时刻记住那些曾经活生生的受害者。

“准备好了吗？”她问普拉斯基。

“我想是的。”

“我们要开始走方格了，莱姆。”萨克斯对着话筒说。

“好，但这次不是跟我一起，萨克斯。”

她有些担心，尽管莱姆总不承认，但她知道他的状况并不太好。她一看便知。不过莱姆接下来的话却证明他这么说是有别的原因：“我想让你和阿冈昆的那个人一起走方格。”

“索墨斯？”

“对。”

“为什么？”

“其中一个原因是，我喜欢他的思维方式。他的思路很广，这或许和喜欢发明创造有关吧。不过除此之外还有一个原因，事情有点不对劲儿，萨克斯。我也说不太清，但我感觉我们漏掉了什么重要的信息。盖尔特发动的这些袭击少说也需要一个月的周密计划，可现在却一次比一次快。一天连续两次。我想不明白。”

“或许，”萨克斯试着推测，“这是因为我们的追查速度比他预计得要快。”

“有可能，但我不能确定。要真是那样，就表示他一定很想除掉我们。”

“没错。”

“所以我需要一个不同的视角和观点。我已经联系过查理了，他很愿意帮忙……不过，他很喜欢在讲电话的时候吃东西吗？”

“他很喜欢吃垃圾食品。”

“好吧，待会儿你们走方格的时候，让他别吃那种咔嚓咔嚓响的垃圾食品。一旦准备好就通知我，我会帮你们接通信号。无论你有什么发现都尽快回复我，我们现在唯一确定的就是盖尔特一定已经开始安排下一次袭击了。”

挂断电话，萨克斯瞄了罗恩·普拉斯基一眼，后者一副心事重重的样子。

这会儿可别掉链子啊，小子……

她打招呼叫他过来，说：“罗恩，主现场在楼下，他多半是对那儿的电缆动了什么手脚。”说着拍了拍无线对讲机，“我待会儿会连线查理·索墨斯，所以需要你一个人去电梯那儿走方格。”顿了顿又说：“还有检查尸体。尸体上可能提取不到什么微迹证，因为犯人的独特作案特征就是不直接接触受害者，但该做的工作还是要做，你能完成吗？”

年轻的警官点点头：“听凭吩咐，阿米莉亚。”他的态度诚恳得让人不忍直视，大概是在为盖尔特公寓那儿发生的意外赎罪吧，萨克斯猜。

“那就立刻开始工作，带上薄荷膏。”

“什么？”

“就在工具箱里。樟脑薄荷脑桉叶油，鼻子下面擦一点，可以抵挡那股气味。”

五分钟后，她和查理·索墨斯连上了线，感激对方能够帮助她一起勘查现场——给予“技术支持”，虽然用索墨斯不拘小节的话来说，这叫帮忙解决“火烧屁股”的麻烦。

萨克斯点开头盔上的照明灯，沿着楼梯往大楼地下室走去，把在幽暗肮脏的地下室电梯井里的所见所闻详细报告给查理·索墨斯。他们之间只有语音通信，没有视频，这跟与莱姆合作时不同。

大楼已经被紧急勤务组搜查过了，按理来说现在应该没有危险，但萨克斯却清楚记得莱姆刚才说过的话——盖尔特很可能会把搜查人员当作袭击目标。她谨慎地左右环顾，中间只小心翼翼地转了几次，用光查看黑暗中仿佛有人影的位置。

不过那些也确实只是像人影的阴影或者污渍罢了。

索墨斯问：“你看电梯升降轨道上有没有接驳什么东西？”

萨克斯集中注意力向电梯望了过去：“没有，轨道上什么也没有。不过……墙上接着一条同样的本宁顿电缆。我……”

“先测电压值！”

“我正准备这么说。”

“啊，有当电工的天赋。”

“别胡说。等这个案子结束，我连自己车上的电池都不想碰了。”她打开电压探测仪，“数值为零。”

“很好，那条线连到哪里？”

“一头连着一根公交车站牌柱，柱子就挂在电梯井里。上端挨着电梯厢底部，接触的地方已经烧焦了；另一头连着一条很粗的线缆，这条线缆连着墙上的一个米色操作箱，看起来像一个大号的药柜。本宁顿电缆用上次袭击现场找到的那种远程遥控开关连在其中一条主线上。”

“那是大楼的进电线。”他补充说，办公楼和家用住宅接收电流的方式不同，输入的电量更大，和街道上的变压器一样：一万三千八百伏特。然后再将电压降低至安全水平分配到各间办公室，属于点式网络：“看来是等电梯厢下降到能够接触到站牌柱的地方……别的地方应该还有一个开关，用来控制电梯供电的。他需要在电梯抵达底层大厅之前停下电梯厢，这样困在里面的人就会去按紧急呼叫按钮。这么一来，这个乘客的手和踩在电梯地板上的脚之间就形成了闭合电路，导致触电，并连带任何触碰到他或者被他撞到的人一起遭受电击。”

萨克斯四下环顾，果然找到了另一个开关装置。她把看见的告诉了索墨斯。

索墨斯详细地解释了如何安全拆卸电缆和相关的注意事项。不过，在触摸这些物证之前，萨克斯先摆放了勘查号码牌并拍摄了现场照片，接着对索墨斯表示了感谢，并说这些就是目前所需的帮助。挂上电话后她开始走方格，并寻找可用作出入口的路线——她发现那很可能就是附近通往大楼旁一条窄巷的小门。这扇门上的锁并不牢靠，并且有最近才被撬开的痕迹。她都逐一拍了照。

正准备转身上楼与普拉斯基会合的时候，萨克斯忽然停了下来。

电梯里有四个受害者。

酒店袭击中的死者是山姆·维特和另外四人，许多伤者仍在医院接受治疗。还有路易斯·马丁。

当然，还有那席卷全城的、对这位来无影去无踪的凶手的恐惧。

她回忆起莱姆曾说过的话：“你必须把自己当成凶手。”

萨克斯把证物袋放在楼梯边，转身回到电梯井。

我就是他，我是雷蒙德·盖尔特……

萨克斯发现自己很难进入这个疯狂的、自认为是在替天行道的圣战战士的精神状态，因为在她看来，这样极端不稳定的情绪很难和这些需要缜密计算与谋划的袭击联系在一起。换了别人肯定早就选择一枪解决掉安德莉亚·杰森或者炸掉皇后区的发电厂了。然而盖尔特却选择了这些需要精密计算的方式，花了这么大一番力气来制造如此复杂的武器杀人。

这意味着什么？

我就是他……

我是盖尔特。

忽然，一个念头从她脑海中闪过：我根本就不在乎什么动机，也不在乎这么做的理由。这些都毫无意义。唯一重要的是所使用的技术，比如怎么才能以最完美的方式接驳、开关和连接装置，巧妙地造成最大限度的伤害。

这才是我的世界的核心所在。

我痴迷于这个过程，痴迷于电流……

而一旦有了这个念头，另一个想法也自然而然地产生了：一切在于角度。他必须让……不，是“我”必须让站牌柱处于最准确的位置，可以在电梯厢接近底楼大厅却尚未抵达的时候便接触到柱子。

也就是说，我不得不从各个角度亲眼确认运行中的电梯下降到了正确的位置，并且保证电梯的重量、齿轮、引擎和电缆不会将柱子冲撞开或者被电缆缠住。

我必须从各个角度研究这个电梯井，必须如此。

萨克斯跪了下来，手脚并用地绕着电梯井在肮脏的地面上爬了一圈，寻找盖尔特能够看见电缆、柱子和接触点的所有位置。没有脚印，也没有指纹，但她却发现地面上有些部分有最近被人触碰过的痕迹。不难想象，他一定曾在那里趴着查看自己的死亡杰作。

她分别从十个位置采集了样本并装袋，又按照指南针的方式一个个标注：“西北方十英尺开外”“南方七英尺开外”，等等。做完这些，她拾起剩下的证物袋，忍着关节炎的疼痛顺着楼梯回到了大厅。

找到普拉斯基后，萨克斯看了看电梯厢内部。毁坏程度并不严重，四壁上有一些烧焦的痕迹——伴随着那股难闻的气味。她完全无法想象，被困在电梯里突然遭受高达一万三千伏的电击会是一种怎样的感受。不过至少，她想，受害者们在最初的几秒后便会失去知觉。

她看见普拉斯基已经摆好了号码牌并拍了照：“有发现吗？”

“没有。我搜索过电梯厢了，但操作面板没有最近被打开的迹象。”

“他的所有操作都是在下面进行的。尸体呢？”

普拉斯基面色凝滞，忧心忡忡，她能看出他正在努力调整情绪。最终，他还是用平稳的声音答道：“没有发现微迹证。但有一件事很有奇怪，他们三人的鞋垫都是湿的。三双鞋全部如此。”

“是火警队的缘故？”

“不是，他们来的时候火已经灭了。”

水。这倒有点意思。水可以增强导电性能，但他们的鞋是怎么湿的呢？萨克斯忽然问：“你刚说三具尸体？”

“是的。”

“但紧急勤务组的人说有四个受害者。”

“是的，但只有三个人遇害身亡，给。”他递给萨克斯一张纸。

“这是什么？”纸上写着一个名字和一串电话号码。

“幸存者的联系方式。我想你会希望找她了解情况，她的名字是苏珊·斯特林格，现在正在圣文森特医院接受治疗。她吸入了大量烟尘，有烧伤，不过性命无碍。过几个小时应该就能出院了。”

萨克斯摇着头说：“我不明白这种条件下怎么能有人活下来。那可是一万三千伏的电压啊。”

罗恩·普拉斯基答道：“哦，她是位残疾人，坐着轮椅。你知道的吧，轮胎是橡胶的，绝缘。我猜就是因为这样她才活了下来。”

“他怎么样？”萨克斯刚回到实验室莱姆便问。

“你是说罗恩？有点不安，但工作完成得不错。尸体也是他检查的，那可不是件容易的事。他发现了一个奇怪的情况。不知为何，那些遇害者的鞋子都是湿的。”

“盖尔特做了什么？”

“不知道。”

“你不觉得罗恩还没缓过来吗？”

“不算太糟，但是有一点。不过他毕竟还年轻，正常现象。”

“这可不是理由。”

“的确不是，但也是一种解释。”

“在我看来都一样。”莱姆咕哝道，“他去哪儿了？”

现在已经是晚上八点了。“他回盖尔特的公寓去了，说自己可能遗漏了什么线索。”

莱姆觉得这样也好，尽管他很确定那个小子首次勘查现场的时候应该没漏掉什么。他接着说：“还是稍微看着他点儿，我可不想因为他的情绪问题让任何人冒生命风险。”

“同意。”

现在实验室里只剩下他俩和库柏。麦克丹尼尔和他的跟班回联邦大厦去见国土安全局的人了；塞利托则赶去“总部大楼”——纽约市警察局大楼。莱姆不确定他们分别要会见些什么人，但肯定有一大堆人正等着他们解释为何警方还没有抓住嫌疑人。

库柏和萨克斯把从办公大楼采集来的物证一一排列在检验桌上，库柏随即开始查看电缆和其他接驳电梯井的物证。

“还有一件事。”萨克斯多半以为自己的语气听起来很随意，但莱姆一听便知没那么简单。爱上一个人可不是一件轻松的事，当对方心里有事的时候你总能轻易察觉。

“何事？”他审视着她。

“我们有一位目击者，其他人遇害时她就在电梯里。”

“伤得重吗？”

“并没有，只是吸入了大量烟尘。”

“那可真不好受，头发燃烧的气味。”莱姆动了动鼻翼。

萨克斯嗅了嗅自己的红头发，也皱起了鼻子：“今天晚上我会好好洗一下。”

“她有什么想说的？”

“我还没来得及询问……等她出院了会过来这里。”

“来这儿？”莱姆惊讶地问。他不只是对目击证人的可靠性存疑，还担心让不相关的人进入实验室会引起安全问题。要是这次事件与恐怖团伙有关，他们很可能会想尽办法让自己的人混进调查圈内部。

但萨克斯却笑着打消了他的疑虑：“我查过她，莱姆，没有问题。没有犯罪记录，也不曾被关押。只是一个常年为家居杂志做编辑的人。而且我觉得让她来也没什么不好——这样我就不用专程再去医院跑一趟了，可以留在这里继续研究物证。”

“除此之外呢？”

她迟疑了一下，微笑着说：“你觉得我解释得太多了？”

“嗯。”

“好吧，她是位残疾人。”

“是吗？但这并没有回答我的问题。”

“她想见你，莱姆。你是名人。”

莱姆叹了口气说：“行吧。”

萨克斯转头看他，眯起双眼：“你居然没反驳。”

这次换莱姆笑了起来：“没心情。让她来吧，我亲自询问。让你看看我是怎么做的，速战速决。”

萨克斯警惕地看了他一眼。

莱姆又问：“梅尔，有发现吗？”

梅尔正聚精会神地看着显微镜："没什么能帮我们追踪他的有用信息。"

"'追踪'。好怀念，小学毕业以后就没用过这词儿了。"莱姆讽刺地说。

"不过我倒是发现了别的东西。"库柏说，无视了莱姆的尖酸刻薄，念着色谱仪上的结果，"数据库显示微迹证成分里有人参和枸杞。"

"中药材，可能是某种药茶。"莱姆说。几年前有一宗牵涉到蛇头和非法移民的案子，主要调查范围在唐人街附近。当时还有一名从中国大陆调来帮忙的警官，曾经跟莱姆讲过有关用草药治疗的事，声称会对他的状况有所帮助。当然了，那些草药并没有任何效果，但莱姆却发觉这些知识或许可以帮助刑侦调查。他记下了库柏的发现，却也同意这算不上什么有用的线索。以前只能在亚洲货品专卖店里找到中药材，莱姆把它们统称为"乌乌百货"。但如今，这些商品却可以在任何一家"来德爱"连锁药房 [1] 或者市内的食品商场买到。

"写在白板上，萨克斯，如果方便的话。"

趁着萨克斯补充证据列表的时候，莱姆看了看排成一列的几个小号证物袋，上面都贴着有她字迹的证据链卡片。卡片上写着指南针的方向数据。

"十个印第安小孩 [2] 。"莱姆好奇地说，"那些是什么？"

"我很生气，莱姆。不，应该说是极其愤怒。"

"挺好的，我认为愤怒是一种释放，怎么了？"

"因为我们一直抓不到他，所以我从他可能待过的所有地方都采集了成分样本。我在那个肮脏的地下室里爬了一圈，莱姆。"

"怪不得脸糊得跟花猫似的。"他看着她的额头。

她注视着莱姆的双眼说："我待会儿会洗的。"然后微微一笑。颇为性感，莱姆觉得。

他扬起一边眉毛："行，那就赶紧调查，把结果告诉我。"

萨克斯戴上手套，将样本分别倒进十个检验皿中，然后戴上放大眼镜，用无菌探针拨弄着每个检验皿中的物质，仔仔细细地筛查起来。里面有灰尘、烟蒂、纸屑、各种乱七八糟的小东西、啮齿类动物的粪便、头发、衣物碎屑、糖果和快餐包装纸碎片、混凝土颗粒、金属和石屑，等等。那是覆盖纽约城地下世界表面的物质。

很早以前莱姆就明白，犯罪现场证物搜查的关键是寻找规律。什么

东西是反复出现的？这样的东西就可以被合理排除在怀疑范围之外；只有那些特殊的、与众不同的东西才最可能与案件相关。统计学家和社会学家称之为“离群值”。

萨克斯采集的十份样本中几乎所有物质都是相同的，只有一个东西除外：一只微小的半圆形金属环，直径大约有两个铅笔头那么大。虽然样本中还有些其他金属成分——比如螺钉、螺栓和金属粉末等——但都和这只金属环完全不同。

并且上面的痕迹很新，说明是最近留下的。

“这是在哪儿发现的，萨克斯？”

萨克斯直起身子活动了一下筋骨，看着检验皿前的塑料袋。

“离电梯井二十英尺开外的地方，西南侧。那是最能清楚看见他的所有电缆连接的位置，能照到光。”

这么说盖尔特应该是趴着处理装置的。这只小金属环便是在那时从衣服或者袖口上落了下来。他让萨克斯把金属环拾起来拿给他近距离看看，她帮莱姆戴上放大镜并调整好距离，然后再用镊子把金属环夹起来，放到他眼前。

“原来如此，烧蓝。”他说道，“用在铁器上的零件，比如枪支。用氢氧化钠和亚硝酸盐进行耐腐蚀处理，且拉伸性能良好。应该是某种弹簧。梅尔，你的机械零件数据库如何？”

“没有你当警监时更新得快，但也还不错。”

莱姆上网吃力地键入一串密码。他可以选择用声音识别的方式输入密码，但诸如“@%$*”这样的符号——相关部门用来增强保密性的措施——用语音反而不方便说明。

纽约市警察局的法医数据库主页跳了出来，莱姆首先选择从“其他金属——弹簧”的分类中开始找起。

在浏览了十分钟、多达几百种的样本后他终于开口道：“应该是游丝[3]。”

“那是什么？”库柏问。

莱姆皱着眉说：“恐怕不是件好事。如果真是他的，就代表此人可能打算改变袭击的方式。”

“怎么改？”萨克斯大声问。

“这通常是用在计时器里的零件……我敢打赌他一定很担心被我们捉

住，所以计划在袭击时使用计时装置而不是远程遥控。也就是说，下一次袭击发生的时候，他本人可能处在一个完全不同的城区。”

莱姆让萨克斯把弹簧单独装进一个证物袋并写上相应的证据链卡片。

“他很聪明。”库柏叹道，“但迟早会露出马脚的，一定会。”

“通常”会而已，莱姆在心里默默地纠正道。

接着库柏又说：“我在其中一个遥控开关上找到了一枚清晰的指纹。”

莱姆很希望那是别人的指纹，但很遗憾，依然是盖尔特的——他已经不需要费力隐藏身份了，因为他知道自己的姓名早已暴露。

电话响了起来，莱姆看着来电显示上的国家代码眨了眨眼，立刻接起了电话。

“你好，卢纳司令官。”

“莱姆警长，我们可能……有新进展了。”

“请说。”

“一小时前，钟表匠之前观察过的大楼里有人故意拉响了火警警报。警报响起的那层楼有一家房地产贷款经纪公司，主要面向拉丁美洲市场。公司老板背景很不简单，曾接受过好几次调查，所以引起了我的怀疑。我查过此人的背景，发现他曾接到过死亡威胁。”

“威胁者是谁？”

“客户，发现他卖给他们的东西不如当初说的盈利丰厚。他还经营一些别的业务，但很难查到相关信息。如果连我都没法儿轻易查到，那么只有一种可能：犯罪的营生。也就意味着他手里有一支庞大且实力不凡的安保队伍。”

“也就是说，要杀他必须用到像钟表匠这样的职业杀手。”

“正是如此。”

“可是，”莱姆续道，“我觉得不应该完全排除实际目标恰好在大楼里的相反位置的可能性。”

“你是说那个假警报可能是障眼法。”

“有这个可能。”

“我会让阿尔特洛的手下把这点也纳入考虑的。他已经派手下最好，也最善于隐藏的监视人员开始调查了。”

“关于罗根收到的包裹有任何新的发现吗？比如那张写着‘I’和几条线的纸？或者电路板、手册和数字？”

“目前有的只是推测而已，而我想您也会同意，警探，推测只是在浪费时间罢了。”

“没错，司令官。”

莱姆再次向他道谢后挂断了电话。他看了一眼时间，晚上十点。距离第一次变电站袭击已经过去了三十五小时，莱姆只觉得心烦意乱。一方面，他很清楚案子进展得如此之慢大家所承受的巨大压力；另一方面，他实在已经筋疲力尽了——他已经很久没有感到如此疲惫了。他需要睡眠，但却不愿开口承认，就算对方是萨克斯。他盯着寂静无声的电话机，想着刚才墨西哥警局司令官说的话，一滴汗珠从发间缓缓流到额前。这让他出离愤怒，想趁别人发现之前赶紧用手抹掉，可这于如今的他而言却只是一种奢望。他朝两边用力甩了甩头，终于甩掉了那滴汗珠。

这个突兀的动作却引起了萨克斯的注意。他预感到她即将询问自己的感觉如何，却并不想回答。因为他既不想承认自己不太好，也不想对萨克斯撒谎。于是他唐突地启动轮椅滑到其中一个证据板前，用力盯着上面的文字装作研究的样子，其实根本什么也没读进去。

正当萨克斯担心地向他走来时，门铃响了。不久后门口传来了一阵动静，汤姆领着一名访客进了房间。莱姆一下便猜到了来者的身份：她的轮椅和他的是一个牌子。

注释：

[1] 美国来德爱公司（Rite Aid Corp.）经营药店业务。这家公司在美国拥有零售连锁药店，提供医药服务，出售处方药和各种其他商品。

[2] 《十个印第安小孩》是一首英语童谣，里面从一个印第安小孩数到十个。这里是莱姆看见十个小证物袋一字排开开的玩笑。

[3] 游丝是一种很细的弹簧。通常以钢作为材质，盘绕在摆轮周围。游丝有效长度的变化决定了摆轮的惯性力矩与振幅周期。

苏珊·斯特林格有一张漂亮的瓜子脸，嗓音动听。一见之下便会立刻想到两个词：甜美、可人。

不过，她的眼神十分敏锐，哪怕微笑时也紧抿着双唇，这大概和她不得不日复一日用唯一剩下能动的两只手推着自己在纽约穿街过巷有关。

“上西区的联排别墅竟然有如此方便轮椅出入的设计，这很少见。”

莱姆对她还以微笑——保持着距离。他有一大堆工作要做，而且几乎很少需要用到目击证人；刚才对萨克斯说要让她好好见识一番的事自然只是一句玩笑话。

不过，这个女人差一点就死在盖尔特手里了——而且是惨死——所以说不定真能提供一些有用的信息。如果她真像萨克斯所说的，想趁机见见他这个名人也不是不可接受。

女人对汤姆·莱斯顿点了点头，脸上带着谦逊而理解的表情，仿佛在说她完全明白看护人工作的重要和辛苦。汤姆问她是否要喝点什么，她婉拒道：“我不能在这里待太久。时间有点晚了，而且我也觉得不太舒服。”她的脸色有些苍白，一定是又想起了今天在电梯里那恐怖的一幕。她把轮椅向莱姆靠近了一些。苏珊的手臂显然还能正常运动；她的情况属于半身瘫痪，恐怕是背部中央或以下的胸椎损伤造成的。

“有烧伤吗？”莱姆问。

“没有，我没有受到电击。唯一的问题是烟雾——从……从一起搭电梯的一个男人身上散发出来的。他着火了。”最后一句话声音低了下去，几不可闻。

“发生了什么事？”萨克斯问。

苏珊咬了咬嘴唇：“电梯快到底楼的时候忽然停了，灯也灭了，只剩下应急灯。站在我身后的那个男人伸手去按操作面板上的‘帮助’按钮。结果他刚一触到按钮就开始呻吟、浑身抽搐。”

她咳了一声，清了清嗓子：“太可怕了。他的手一直按在面板上拿不下来。他的朋友去拉他，不过也可能是被他撞到了，总之就像连锁反应一样，两个人都开始抽搐。其中一个还着火了。他的头发……冒着烟，那股味道……”苏珊的声音低得像在耳语，“太可怕了，简直难以想象。

他们就那样慢慢死去，就在我身边。我吓得放声尖叫。我意识到这可能是触电，所以根本不敢去摸轮椅的金属把手和电梯的金属门框，就那么坐着。”

苏珊打了个寒战，又重复了一遍：“我就那么坐着。后来电梯终于又往下降了几尺，门被打开了。大厅里围了几十个人，是他们把我拉出去的……我努力提醒他们不要碰任何东西，但那时候电已经断了。”她轻轻咳了几声。“这人到底是谁，这个叫雷·盖尔特的人？”苏珊问。

莱姆对她说：“他认为自己之所以得病都是因为电缆。他得了癌症，现在是在复仇，或许背后还有某个生态恐怖组织的帮助。可能是某个反对传统电力公司的团伙唆使他这么做的。具体情况我们还不清楚，尚未完全确定。”

苏珊脱口而出：“所以他就要杀掉无辜的人来表达自己的意见？简直太伪善了。”

萨克斯说：“他就是个疯子，根本连伪善都算不上。只要是他想做的事情就是正确的，凡是阻挠他的都是坏人。就是如此简单的思维方式。”

莱姆看了萨克斯一眼，后者明白了他的意思，问道：“你说有线索能帮助我们？”

“是的，我想我见过他。”

尽管从来不怎么信任目击者，莱姆却鼓励地说道：“请继续说下去。”

“他在我们那层楼上了电梯。”

“你认为那就是他？为什么？”

“因为他把水洒在地上了。看起来像是不小心的，但现在我知道那是故意的。为了增加导电性。”

萨克斯说：“对上了，罗恩发现死者的鞋子都是湿的。我们还在纳闷那是怎么回事。”

“他穿得像个后勤人员，提着一个用来浇花的水桶。他穿着棕色的连体工装，脏兮兮的，看着很奇怪，因为我们那栋办公大楼的走廊里根本没有植物，办公室里也没有。”

“还有人在现场吗？”莱姆问萨克斯。

她回答说应该有：“应该还有消防队的人，不是警察。”

“让他们打给大楼经理，就算睡了也要叫起来。问他们有没有叫过植

物管理服务，也查查安全监控录像。”

几分钟后便接到了回答：办公楼并未请过给植物浇水的工人，八楼的公司也没有请过这样的人。大楼里只有走廊有监控录像，广角镜头只拍下了“一大帮人来了又走了”的模糊影像，根本没用。“没有一张脸看得清。”负责汇报的消防队长说。

莱姆在屏幕上调出盖尔特的驾照照片。“是这个人吗？”他问苏珊。

“可能是。他没有看我们，我也没有清楚地看到他的样子。”她用“你应该明白”的眼神看着莱姆，“他的脸在我上方。”

“你还记得关于他的别的信息吗？”

“从他走向电梯到最后进入电梯厢，一直在看手表。”

“截止时间。”萨克斯指出，然后补充道，“但他提前行动了。”

“只提前了几分钟而已。”莱姆道，“或许他是担心被大楼里的人认出来，所以打算尽快结束袭击离开。另外，他很可能一直在关注阿冈昆的输电情况，知道公司不会按截止时间断电。”

苏珊继续说：“他戴着手套，是棕褐色、皮制的……简直历历在目。我能记得这些是因为当时一直在想，他的手肯定汗津津的，因为电梯里很热。”

“他的工装上有字吗？”

“没有。”

“还有别的信息吗？”

她耸了耸肩：“他很没礼貌，虽然这条信息可能帮不上什么忙。”

“没礼貌？”

“进电梯以后他直接推开我走到后面去了，连一句道歉都没有。”

“他碰到你了？”

“不是我，”她往下点了点头，“是轮椅，紧紧地握了一下。”

“梅尔！”

库柏立刻转身朝他们走来。

“苏珊，”莱姆问道，“你介意我们检查一下他碰过的地方吗？”

“当然不介意。”

库柏用放大镜仔细地检查着苏珊指的地方。虽然看不太清，但莱姆注意到库柏从椅臂前部连接处的螺栓上捻了两个东西下来。

“是什么？”

“纤维。一条深绿色，一条棕色。”库柏用显微镜检查着，然后转身在电脑数据库上搜索相同纤维样本，“棉质、高耐性。可能是军用纤维、军用剩余物资之类的。”

“样本量足够用来检验吗？”

“很充足。”库柏和萨克斯将两个样本各取下一小部分，用气相色谱/质谱仪分别做了扫描检测。

终于，当莱姆已经快等得不耐烦的时候，萨克斯叫道：“有结果了！”打印机缓缓吐出一张纸，库柏拿起来看了一遍。

“绿色纤维上查出的依旧是航空燃料成分。不过这次有新情况，棕色纤维上有柴油燃料成分，还有那些中药材成分。”

“柴油。”莱姆思考着，“或许他的目标不是机场，而是炼油厂。”

库柏说：“如果真是这样，那可不得了，莱姆。”

还用说吗？“萨克斯，打给盖瑞·诺博尔。告诉他立刻加强港口安全措施，尤其要保护好炼油厂和储油罐。”

她拿起电话。

“梅尔，把我们刚才的发现全部写到列表上。”

犯罪现场：第五十四号大街西二三五号办公大楼

·受害者（死亡）：

·拉瑞·费什贝恩，纽约市，会计。

·罗伯特·波迪纳，纽约市，律师。

·富兰克林·塔克尔，新泽西州帕拉姆斯市，销售。

·找到一枚雷蒙德·盖尔特的指纹。

·本宁顿电缆和开口螺栓，与之前袭击所用完全相同。

·两个手工制作的远程接力开关：

·一个用于关闭电梯电流。

·一个用于完成闭合电路，让电梯厢带电。

·连接操作版和电梯厢的螺栓和细电缆，无法追踪来源。

·受害者的鞋均是湿的。

·微迹证：

·中药材：人参和枸杞。

·游丝（计划在未来的袭击中使用计时器，放弃远程遥控开关？）。

·深绿色高耐性棉质衣物纤维。

·含有替代型喷气机燃料

·准备袭击军事基地？

·深棕色高耐性棉质衣物纤维

·含有柴油燃料。

·含有中药成分。

嫌疑人侧写

·已识别身份为雷蒙德·盖尔特，四十岁，单身，居住在曼哈顿市二二七号萨福克街。

·与恐怖分子的关系？与“为了（未知）的正义”组织的关系？恐怖组织？名为“拉曼”的人是否参与其中？提及金钱转移、人事变动和某件“大事”的加密信息。

·可能与阿冈昆公司在费城的安全漏洞有关。

·SIGI NT提示线索：指代武器的暗号，“纸和用品”（枪支、炸药？）。

·涉及人员有男有女。

·尚不清楚盖尔特是否参与其中。

·癌症病人；发现大量长春碱和泼尼松，还有少量的依托泊苷。白血病。

·盖尔特持有军用点四五口径柯尔特手枪。

·假扮成穿深棕色全身工装的后勤人员。或许也有深绿色工装？

·戴着棕褐色皮质手套。

库柏把物证一一整理好，又做了证据链卡片标记。同一时间，萨克斯正打给国土安全局，通知他们纽约市和新泽西州港口可能面临危险的消息。

莱姆和苏珊·斯特林格此时倒是没人搭理。他看着证据列表，心里却很清楚那个女人正仔细地打量着他。感到有些不安的莱姆转头望着她，思考着该如何请她离开。她来过了、帮了忙，也见到了传说中的残疾名人，现在该各回各家了。

她忽然问：“你是C4，对吗？”

C4指的是从头骨往下，沿着脊椎数到第四节的颈椎受伤。

“是的，虽然几根手指还能稍微动一下，却没有知觉。”

若要深究的话，他应该算是“完全”瘫痪，即伤处以下所有知觉能力完全丧失（“非完全”瘫痪病人还能保留一定程度的活动能力）。但人类的身体机制精巧而神秘，仍有一些小小的神经电流逃过了伤口的阻碍传导而下。神经线路虽受损严重却不至于彻底毁坏。

“你身材保持得不错。”她说，“还有肌肉。”

莱姆转头继续看着白板上的信息，心不在焉地说：“我每天都会做一系列运动训练和功能性电刺激训练来保持肌体状况。”

不得不说，莱姆挺享受这些训练的。他解释说平常会用跑步机和固定自行车健身。不过，是这些器材带着他的身体运动，而非反过来，但即使如此也能增加肌肉，甚至最近连右手指也稍微恢复了一些运动能力。刚刚受伤的时候他全身只有左手无名指能动。

可以说，他现在的身材比受伤前还好。

他把这些告诉了她，并从她的表情看出对方完全能理解。她举起一只手说：“本想找你比试掰手腕的，不过嘛……”

莱姆从喉咙里发出一阵真心的笑声。

但苏珊的表情却沉静了下来，左右看了看确定没有人在听他们的对

话。当确定无人注意这边时，她转过头来，定定地看着莱姆的眼睛说："林肯，你相信命运吗？"

残疾人的世界里有某种特别的友情。

有些病人会对同样残疾的人产生类似于兄弟或战友的感情——我们联手抵抗世界，别惹我们。其他一些人则更多是相互安慰型的：嘿，你难过的时候要是需要一个肩膀，我永远都在。我们都一样，朋友。

然而这两种情况哪一个都不属于林肯·莱姆。他是名犯罪学家，只是恰好无法随心所欲地操控身体而已。就像阿米莉亚·萨克斯是个警察，有关节炎，但依然热爱飙车和玩枪一样。

莱姆从不把自己定义为残疾人，那只不过是他的个人特点之一。就算残疾，也有每天开开心心或机智风趣或尖酸刻薄的人。莱姆会一个个分别加以判断，就像对所有其他人一样。

他认为苏珊·斯特林格是个让人愉悦的女人，并且欣赏她独自前来的勇气。她完全有理由躲在家里可怜兮兮地独自舔舐伤口，为经历的噩梦悲伤哭泣。尽管如此，他俩之间除了脊髓损伤之外根本没有任何共同点，而且莱姆的注意力早就回到盖尔特的案子上了。他估计苏珊很快便会感到失望，因为这个有名的瘫痪犯罪学家根本没时间跟她聊家常。

并且他也绝对是全天下最不适合讨论什么命运的人。

“不信。”他回答，“可能和你所相信的命运不是一码事。”

“我指的是，看起来像是巧合的事物却可能是命中注定的。”

他确定地说：“如果是这样的话，我不信。”

“我想也是。”她微笑着说，“但对你这样的人而言的一大福音就是，也有像我这样相信命运的人。我认为今天被困在电梯里和现在来到这里都是有原因的。”她的微笑变成了明亮的笑容，“别害怕，我可不是跟踪狂。”然后小声说，“我不是来游说你捐款的……也不贪图你的肉体。我的婚姻很幸福，并且也能看出你和萨克斯警探是一对儿。所以不是那样的，我说这些只和你本人有关。”

他真想……呃，他也不知道自己现在想干什么。他只盼望苏珊赶紧离开，却不知该怎么做，于是只能半好奇半戒备地挑起一边眉毛看着她。

她问：“你听说过彭布罗克脊髓中心吗，在列克星敦那边？”

“也许听过吧，我不太确定。”他总是不断收到有关脊髓损伤康复治疗的传单、商品和药物信息。这样的东西已经多到不再能让他产生兴趣了。他对FBI和纽约市警察局的案件调查十分专注，根本没时间做大量的课外阅读，更别说走遍全国求医问药、寻找新疗法了。

苏珊说：“我参加过那里的好几个治疗项目，我的SCI互助小组也有人去了。”

SCI互助小组（脊髓损伤互助小组）。莱姆的心沉了下去，他终于知道她想干什么了。

只是苏珊又一次先发制人：“我可不是要你加入我们，别担心。你看着也不像能成为……”瓜子脸上的大眼睛闪着狡黠的光芒，“任何组织里的好成员的样子。”

“没错。”

“今天我只是希望你能听我聊一聊。”

“这个可以。”

“好，彭布罗克中心是脊髓治疗界的翘楚，他们什么都有。”

这世上有各种治疗严重残疾的优秀技术，唯一的问题在于资金。尽管这些严重残疾会对病人造成终生影响，但事实上与其他疾病相比，遭遇严重脊髓损伤的患者人数却相对稀少，这也就意味着政府和企业研究经费会被优先划拨给别的领域，比如能够帮助到更多人的医学研究。因此，能够帮助瘫痪病人恢复身体机能的治疗方法在美国依旧处于未经批准的实验阶段，即便其中一些治疗手段的确取得了相当良好的结果——某些实验室里有严重脊髓损伤的小白鼠甚至能够通过治疗恢复行走能力。

“他们有一个重症响应小组，不过那对我们自然是没什么用了。”

减缓脊髓损伤的关键在于受伤后立刻使用抗肿胀类药物对伤处进行治疗，以防止伤口处的神经受到进一步损害。但要实际做到这一点却十分困难，因为通常情况下，伤者都是在几小时或者（更常见的是）几天后才能得到医治。

作为资深病患，莱姆和苏珊·斯特林格只能尽可能利用现代科技“修复”损伤，但这又会引出另一个棘手的问题：中枢神经系统细胞——大脑和脊髓细胞——并不能像皮肤一样在受到损伤后自行复原。

这就是SCI医生和研究者们每日奋战希望能够取得突破性进展的领域，而彭布罗克便是其中的佼佼者。苏珊向莱姆介绍了该中心提供的一系列令人惊叹的先进治疗手段。他们正在研究如何利用干细胞重建神经

通路——比如利用外周神经系统（即脊髓以外的神经系统，有再生功能）——再在伤口处辅以药物治疗及其他能够促进细胞再生的手段。他们甚至还尝试在伤口周围搭建非细胞的“桥梁”，连接并传导大脑和肌肉间的神经活动。

该中心还有一个庞大的义肢部门。

“简直了不起。”她对莱姆说，“我看过一个视频，有个半身瘫痪的人身上植入了一个电脑控制器和几条电线，现在她几乎已经能像正常人一样行走了。”

莱姆的眼睛一直盯着那条被盖尔特用来制造第一次袭击的本宁顿电线。

又是电线……

她又讲起了一个叫“自由手臂”的系统以及其他一些类似的系统，是在手臂里植入刺激器和电极，并通过特别的耸肩或转动脖子的动作，激发手臂与手掌产生相应动作的方法。有些四肢瘫痪的病人通过这个办法甚至已经能够自主进食了。

“那里没有那种唯利是图、拿病人当摇钱树的庸医。”苏珊生气地讲了一个中国医生收取病人两万美元，然后在他们的脑袋和脊椎上打洞植入胚胎细胞的事情。这种疗法当然没有任何效果——除了让病人面临死亡风险、遭受二次伤害和破产之外。

彭布罗克的医务人员都是来自世界各国顶尖医学院的人才，她说。

并且收费合理——换言之，不算太贵。像莱姆这样四肢瘫痪的人或许没办法重新行走，却可以改善肺部功能，甚至还能增强身体其他器官的功能。最重要的是，能够夺回肠道和膀胱的控制权。这将极大地减少神经反射异常现象的发生——血压飙升，严重时还会引起中风、加重残疾程度的元凶甚至还可能导致死亡。

“反正我是得到了很大的帮助，再过几年说不定就能重新走路了。”

莱姆只能点头，他想不出该说些什么。

“我可不是他们的员工，也不是残疾人权利的倡导者。我只是一个恰好半身瘫痪的杂志编辑罢了。”这种和莱姆如出一辙的论调令他嘴角勾起了一丝浅笑。苏珊继续道：“不过当我听萨克斯警探说和你一起工作时，我就想，这一定是命运。命运安排我来到这里告诉你彭布罗克的事情。他们可以帮助你。”

“我……很感谢。”

“我读过关于你的报道，这无须多言。你为这个城市做了很多好事。或许现在是时候为你自己做些什么了。”

“这个嘛，情况比较复杂。”他也不知道这话什么意思，更不知道自己为何会脱口而出。

“我明白，你担心治疗的风险。这也是应该的。”

是啊，对他这样的C4瘫痪病人来说，手术需要承担的风险比苏珊更大。他的身体很难抵挡高血压、呼吸道感染和其他感染并发症的攻击，平衡身体机能是个大问题。值得冒这样的风险做手术吗？几年前他本来差一点就要接受一项手术了，可是由于有突发案件又不得不延后。从那以后他便一直无限期地延迟各种医学治疗项目。

那现在呢？他想：现在的人生是他想要的吗？当然不是，但他却很知足。他爱着萨克斯，而萨克斯也爱他。他为这份工作奉献一切。他对于抛开这所有的一切只为追寻一个缥缈的美梦不感兴趣。

尽管平日里从不肯轻易对人透露内心的感受，今天的莱姆却把这些想法坦率地告诉了苏珊·斯特林格，而后者也表示完全理解。

然后令他自己也没想到的是，他竟然又接着跟她说了一些至今为止从未对任何人说过的话：“我觉得很大程度上来说，我其实就是我的思想。我活在我的思想里。有时候我甚至认为，那是让我成为现在这样一个犯罪学家的重要原因之一。我并不因为身体的状况而焦虑，我的力量正是来自身体的残疾。如果改变这种状况，如果我变得——按通常的话来说：正常了，会不会对我的法医刑侦科学工作造成影响呢？我无法回答，但我并不想冒这个险。”

苏珊思考着他的话：“这是个有趣的想法。但我在想，这会不会只是你的一种逃避方式？用来逃避承担风险的借口。”

莱姆明白她的意思。他喜欢直来直去的谈话方式，于是坐在轮椅上点了点头：“要是我能逃跑，那也算是一种进步了。”

苏珊笑了起来。

“谢谢你的关心。”他接着说，心里觉得应该这么说一句，苏珊理解地看着他。这种表情现在已经不那么令他烦躁了，但还是会觉得有些尴尬。

她把轮椅从莱姆身边挪远了些，说：“任务完成了。”

莱姆皱起了眉头。

苏珊说：“多亏了我，你才找到了两根纤维。”她微笑着，“要是能再

多些线索就好了。”说着再次注视着莱姆，“不过，有时候越是微小的事物才越重要。现在，我该走了。”

萨克斯向她道了谢，汤姆送她出了门。

等她离开后，莱姆说：“这是你故意安排的，对不对？”

萨克斯回答：“从某种角度来看，是的，莱姆，但我们本来也需要找她问话。我打电话给她安排的时候聊了一下，她一听我是和你一起工作就提议要来跟你谈谈。所以我答应安排她来见见你这个‘稳坐泰山’的人。”

莱姆浅浅地笑了笑。

这个笑容随着萨克斯凑近，用梅尔·库柏听不见的声音对他耳语时渐渐消失了：“我并不是要你做出任何改变，莱姆。只是，我想确保你是健康的。对我来说这才最重要，至于你想做何选择我都理解。”

有那么一瞬间，莱姆想起了那位科裴斯基医生留下的宣传册，关于“死亡尊严”组织的。

选择。

她俯身给了莱姆一个吻。他能感觉到萨克斯搭在他的脑侧的手掌微微用力按了一下，那可不是爱抚。

“我体温太高了？”他问，微笑地看着被抓了现行的萨克斯。

她笑道：“谁没有体温呢，莱姆。至于你是不是发烧了，我也说不好。”她又吻了他一下，“现在去睡会儿吧。梅尔和我会再调查一下，但我很快也会去休息的。”说完便回到了证据台前。

莱姆犹豫了一下，最终还是决定去休息。他太累了，累到即使继续待在这儿也帮不上什么忙。他控制轮椅朝电梯驶去，汤姆在那儿等他一起登上狭小的室内电梯，往楼上去。汗水不断蔓延到前额，他感觉双颊有些发红。这就是所谓的神经反射异常现象，不过他并不觉得头疼，也没有感觉到通常会有的那种难受。汤姆为他换好睡衣，又做了各种睡前检查。血压仪和温度计真是便利。“有点儿高。”汤姆指的是血压，至于体温，他确定莱姆并没有发烧。

汤姆熟练地把莱姆抬到床上、盖好被子，而莱姆的耳中却反复回响着前一刻萨克斯的话。

谁没有体温呢，莱姆。

他不禁想到，从临床医学上来说这话确实没错。人人都有体温，就算死者也一样。

他突然从梦中惊醒。

他努力试着回想梦中的情景，却记不清细节，不知道那算是一场噩梦还是怪梦。不过这梦很让人紧张。然而那更可能是一场噩梦，因为此刻的他正汗流浃背，仿佛又回到了当初阿冈昆联合电力公司的涡轮室。

时间还差一点才到午夜，闹钟微弱的灯光在黑暗中闪烁。他已经睡了好一会儿了，有些糊涂，花了一会儿工夫才回过神来。

酒店袭击以后他便丢弃了那身工装、安全帽和工具包，却唯独留下了一件物品，如今正挂在床边的一张椅子上：员工牌。就着黑暗里的微光，他盯着员工牌：上面有他闷闷不乐的证件照片、整齐划一的电脑打印出来的名字“R. 盖尔特”，以及上方用某种较为亲切的字体印着的两排大字：

阿冈昆联合电力

为你的人生充电™

想到过去这几天他的所作所为，这句口号忽然有了一种绝妙的黑色幽默感。

他回身躺下，盯着这间位于东村的出租屋残破的天花板。这是他一个月前用假名租下来的，他早就料到警方早晚会查到他的公寓。

只是，速度比他想象得要快。

他一脚蹬开被子，全身都浸着一层热汗。

他想起了人体的导电性。人体内滑溜溜的内脏电阻值极低，只有八十五欧姆，极易受到电流的伤害；潮湿的皮肤电阻值在一千欧姆以下，但干燥的皮肤却在十万欧姆以上。如此高的电阻意味着，要想让电流穿透身体就必须使用高电压，这个数值通常是两千伏特。

而汗液会让这个工程变得容易许多。

随着汗液的蒸发，他的皮肤也凉了下来，电阻值也随之回升。

脑海里的想法一个接着一个：明天的计划、需要多高的电压、如何接驳电缆。他想到了一起合作的那些人，也想到了追捕他的人。那个女

警探，萨克斯。还有一个年轻人，普拉斯基，以及毫无疑问的林肯·莱姆。

随后他的思绪忽然飘到了完全不相干的事情上：二十世纪五十年代的两个男人，芝加哥大学的化学家斯坦利·米勒和哈罗德·尤里。这两人曾做过一项十分有趣的实验。他们在实验室里亲手制造了“原始汤”[1] 和几十亿年前包裹着地球上空的原始大气，随后用电火花穿过这些充满氢、氨和甲烷的混合物，模拟地球刚形成时电闪雷鸣的情况。

结果发生了什么呢？

几天后他们发现了令人兴奋不已的事实：试管里竟然出现了微量的氨基酸，即所谓生命起源的基石。

这个实验为他们的理论提供了依据，即地球上的生命源自一束电火花。

随着时间逐渐接近午夜，他开始起草下一份寄给阿冈昆和纽约的恐吓信。随着困意席卷而来，他再次想到了电流。多么讽刺啊，很久很久以前，在电光石火的一瞬间创造出生命的东西，明天却会以同样的速度夺走生命。

注释：

[1] 二十世纪二十年代，科学家提出一种理论，认为在四十五亿年前，地球的海洋中就产生了存在有机分子的“原始汤”，这些有机分子是闪电等能源与原始大气中的甲烷、氨和氢等物质发生化学作用后形成的。五十年代初，有人做了一个令人兴奋的放电实验。他用电火花（闪电）穿过类似原始大气的一种混合气体。结果，奇迹出现了，甲烷中的碳有百分之十五发生转移，形成了水溶性有机小分子，其中包括四种氨基酸和氰化氢、甲醛等。

第三部分
电流

“地球日”

我并不是失败，只是发现了一万种行不通的方法罢了。

——托马斯·阿尔瓦·爱迪生

“请在听到提示音后留言。”

早晨七点半，弗雷德·德尔瑞坐在自己位于布鲁克林的家里一言不发地盯着手机，随后又“啪”的一声关上。他懒得再留言，毕竟之前已经在威廉·布伦特的紧急联络手机上留了十二通了。

这下完蛋了，他想着。

有一种可能是，他的线人死了。尽管麦克丹尼尔的用词很糟糕（什么共生依存关系），道理却还是有的。雷·盖尔特若是被说动，成为内鬼，暗中帮助拉曼和约翰斯通以及他们的“保卫地球正义”组织袭击阿冈昆和电网也不是说不通。要是布伦特的秘密调查触及到了这一点，他们一定会立刻杀了他。

唉！德尔瑞生气地想：真是一帮盲目且头脑简单的政客——毫无意义的恐怖主义。

可是，凭借德尔瑞长期从事这行的经验和直觉来看，他很肯定威廉·布伦特还活着。纽约没有人们想象得那么大，尤其是它的地下世界。德尔瑞联系了自己的其他资源，找了很多人：比如其他的线人和手下的卧底探员，但没有人知道布伦特的消息。甚至连吉米·吉普也没有听到任何风声——他会愿意帮忙也不奇怪，毕竟他还要求着德尔瑞帮忙安排他去佐治亚州呢。可惜谁也没有听说过近期有人要跑路或者换新身份，也没有清洁工惊慌失措地在臭气熏天的箱子里发现一具身份不明的尸体。

没有，德尔瑞下了结论。那么就只剩下一个显而易见的原因，而他也无法再回避：布伦特背叛了他。

他已经去国土安全局查过了，想看看这个无论是叫布伦特还是别的什么的内线最近是否购买过机票。然而结果却是没有，虽然任何一个职业线人都知道该去哪儿买假身份证件。

“亲爱的？”

这声呼唤把德尔瑞吓了一跳，他抬起头看见赛琳娜正站在门口，怀里还抱着儿子派斯顿。

“你看起来心事重重的。”她说。妻子长得很像演员兼制作人贾达·萍克·史密斯，德尔瑞至今每次见她都还是会为此惊叹。她说：“昨晚睡觉前你就一副忧心忡忡的样子，起了床还是这样。我甚至怀疑你是不是连

睡觉都在发愁。”

他张了张嘴，想顺口编点什么蒙混过去，最后还是说：“我想昨天我被老板炒了鱿鱼。”

“什么？”妻子一脸震惊，“麦克丹尼尔把你炒了？”

“没那么夸张——他对我说谢谢。”

“这……”

“有的人说谢谢是真心的，但有的人这么说就表示你得赶紧卷铺盖走人……这么说吧，我被排挤了。结果是一样的。”

“你是不是想多了？”

“他总是不记得打电话给我更新案情。”

“电网那个案子？”

“是的。林肯会打给我，朗·塞利托也会。连塔克的助手都会。”

德尔瑞没提让他忧虑的另一件事：他可能会因偷走十万美元而被起诉。

但更让他忧心的是，他是真的相信威廉·布伦特手上有关于案子的确凿线索，能够帮助警方阻止这些惨绝人寰的屠杀。但这个线索现在却和他一起人间蒸发了。

赛琳娜走过来在他身边坐下，并把派斯顿递到他手边。幼小的儿子兴奋地用小手握着德尔瑞长长的大拇指，这让他心中的烦忧瞬时减轻了不少。她对他说：“我很难过，亲爱的。”

他望着窗外，看着周围和地平线上那些高低起伏的大厦形成的复杂几何图形，布鲁克林大桥的砖石桥身隐约可见。他忽然想起沃尔特·惠特曼的诗《横过布鲁克林渡口》中的几句：

我曾经的壮举此刻看来苍白而可疑，

而我自以为伟大的思想，事实上是否也只是粗浅与贫乏？

这些词句此刻恰好像极了他的心境。表面上的弗雷德·德尔瑞有点嬉皮笑脸、脾气急躁、性格强硬，是善于走上街头处理实际状况的人。他只是偶尔会想——不、不止偶尔——假如他赌错了该怎么办？

不过，惠特曼那首诗的下一节开头才是精华所在：

不单单只有你了解何谓邪恶，

我也曾见识过邪恶的模样……

“我该怎么办才好？”他沉思着。

这个“保卫地球正义”组织……

他沮丧地回忆起曾经拒绝参加的一场高级别会议，内容是关于卫星数据及情报收集与分析的。简介上写着“未来的形状”。

那时德尔瑞溜回街上，边走边扯着嗓门儿说：“我来让你看看未来是什么形状。”然后把简介揉成一团，以三分球的姿势准确地投入了路边的垃圾箱。

“所以你今天就……待在家里？”赛琳娜一边问，一边擦着派斯顿的小嘴，逗得小宝宝咯咯直笑，双手比画着还想要多擦一会儿。赛琳娜满足了这个要求，还轻轻呵着小家伙的痒。

“这个案子我本来已经有了些眉目，却突然没了消息。呃，是我没把握住机会。我信错了人，被摆了一道。”

“一个内线？把你甩了？”

他差一点就说出那十万美元的事了，但还是生生忍了下来。

“跑了，无影无踪。”德尔瑞咕哝着。

“不仅跑了还失踪了？”赛琳娜的表情越来越严肃，“该不会是他吓得一溜烟儿跑掉躲起来了吧？”

德尔瑞终于忍不住笑意说：“我只会用有杰出才能的人做线人。”但这份笑意很快又消失了，“两年来他从不曾缺席过任何一次碰头会或电话。”

当然了，之前的两年从来都是先办事后拿钱。

赛琳娜问：“那你接下来打算怎么办呢？”

他老实回答说：“我也不知道。”

“那你可以帮我一个忙吧？”

“应该可以，什么事？”

“你知道地下室里堆了好多东西，你之前一直说要收拾来着？”

弗雷德·德尔瑞的第一反应是：你是在开玩笑吗？但想想自己现在手上根本没有任何关于盖尔特案的有用线索，只好把宝宝抱起来放在自己腿上，然后起身跟着妻子往楼下走去。

那声可怕的闷响和撞击声还在罗恩·普拉斯基的耳边回响。

唉，那人狠狠摔在地上的声音让他心里十分难受。

他回想起第一次和林肯还有阿米莉亚共事的那起案件：他粗心大意地被犯人用棒球棍还是别的什么棍子狠狠击中了脑袋。直到今天他也只是知道有这么件事，对细节却完全没有印象。粗心大意啊。他没有事先侦查嫌疑人的位置就轻易转过了街角，结果被打个正着。

那次受伤让他变得有些胆怯，让他的脑子偶尔有些糊涂，还会失去方向感。他十分努力地克服这些创伤后遗症——哦，真是拼了命的努力——然而内心的恐惧却依旧不时席卷而来。更糟的是：在该警惕的时候不留神地转过街角是一回事，但由于自己的失误而导致别人受伤却完全是另一回事了。

此刻普拉斯基刚把他的小巡逻车停在医院的停车场——已经换了一辆车。之前的那辆被扣做证据了。要是有人问，他就说自己是来录口供的，口供对象和利用电网搞恐怖袭击的人住在同一个街区。

我是来询问嫌疑人所在的相关信息的……

以前他和同为警察的双胞胎兄弟经常这样开玩笑，把对方逗得哈哈大笑。但现在事情却变得一点也不好笑了，因为他知道这个被他“嘭”的一声撞倒，随后又“啪”的一声脑袋着地的男人，只是一个与案件毫无关系的路人而已。

走进一片忙碌的医院时，他感到一阵恐慌。

万一那个男人伤重不治怎么办？

“车祸致死”，这是他能想到的最直接的判决结果，不过也有可能是“过失杀人”罪。

那他的警察生涯就彻底完蛋了。

就算能免予起诉，就算司法部长什么也不做，他还是会被那个男人的家人起诉。要是他最后也变成林肯·莱姆那样，瘫痪了可怎么办？警察局有没有专门为这种情况上的保险？他的个人保险肯定不会承保这种需要负责终生照顾别人的事情。受害者会不会起诉普拉斯基，然后夺走他所有的财产？那么他和珍妮下半辈子都不得不起早贪黑地工作来支付赡

养费了。孩子们很可能因此上不起学，而他们刚存了一点的钱也会像轻烟一样消失不见。

“我是来找斯坦利·帕默尔的。”他对坐在桌子后的接待员说，“昨天车祸的受害者。”

“明白了，警官。他在四〇二病房。”

身上的警服让他畅通无阻地穿过好几扇门找到了那间病房。他在门外驻足片刻，鼓起勇气。帕默尔的家人会不会都在？妻子和孩子？他在心底思索着应该说些什么。

然而脑子里回荡的还是只有那声闷响和撞击声。

罗恩·普拉斯基深吸了一口气，踏进病房。房间里只有帕默尔一个人，毫无意识地躺着，身上插满了大大小小的管子和线缆，异常可怖，旁边的电子仪器和林肯·莱姆实验室里的一样复杂。

莱姆……

他一定很让莱姆失望！是他激励了自己继续留在警察的岗位上，因为莱姆也受过伤，而他就是这么做的。也是莱姆一直培养他承担更多责任，林肯·莱姆信任他。

结果他都干了些什么。

普拉斯基望着帕默尔，后者一动不动地躺着——比莱姆还安静，因为他此刻根本无法移动身体的任何部位，除了肺部，但身边的仪器上也没有太多的起伏。一位护士从门前经过，普拉斯基叫住了她：“他情况如何？”

“我不清楚。”护士带着浓浓的口音，却分辨不出是哪里人，“你得找医生去问。”

普拉斯基呆呆地盯着帕默尔看了许久后，终于查找到了负责的医生。医生是位中年男子，乍看之下无法准确分辨族裔。他穿着蓝色的医疗服，上面绣着他的名字和两个字母缩写——M.D.。大概是再次借警察制服之便，普拉斯基从医生那里问到了许多通常不会告诉旁人的信息。他了解到帕默尔刚做了手术，好几个内脏器官严重受损，目前正处于昏迷中，暂时无法预测之后的病情发展。

帕默尔似乎没有家人住在这里，是一个人生活。不过有兄弟和父母住在俄勒冈州，院方已经联系了家人。

“兄弟。”普拉斯基轻声说，想起了自己的双胞胎兄弟。

“没错。”说完这话，医生放低医疗记录表看了他一眼。又过了一会

儿，他用一种了然于心的眼神盯着普拉斯基说：“你不是来这儿录口供的。这不是为了调查吧？别装了。”

“你说什么？”普拉斯基心里一惊，有些语塞。

医生的脸上绽出一抹微笑：“这种事并不少见，别担心。”

“不少见？”

“我在纽约当急诊科医生已经很长时间了。你可见不到那些老警察单独前来慰问受害者，只有年轻人会来。”

“不、不是这样的。我真的是来看看是否能请他录口供的。”

“当然……但你明明可以先打电话问问看他醒了没有。别硬撑着了，警官。你是个心地善良的人。”

普拉斯基的心此刻正在胸腔里狂跳。

医生的眼睛转向帕默尔毫无生气的躯体：“是肇事逃逸吗？”

“不是，我们知道司机是谁。”

“那就好，你可把他抓稳了。我希望陪审团把判决书摔在他脸上。”说完，穿着有些陈旧的医疗服的男人便离开了。

普拉斯基来到护士站，再次凭借警服的威力，从护士那里得到了帕默尔的住址和社保号码。他会尽可能地了解他、他的家人和共同生活的人。即便是单身，帕默尔也人近中年，说不定有孩子呢。他会联系这些人，看自己能提供怎样的帮助。普拉斯基并不富有，但愿意尽己所能给予援助。

但更主要的原因是，年轻的警官希望能通过这样做减轻自己造成的伤害，救赎自己的灵魂。

护士道了声抱歉，转头去接电话。

普拉斯基也忙不迭地转过身去，在离开护士站前戴上了墨镜，遮住了眼中的泪水。

早上九点刚过，莱姆便叫梅尔·库柏打开实验室的电视，但音量却调得很低。

自从发现FBI在对纽约市警局更新案件信息方面十分迟缓后——至少对莱姆来说是迟缓的，他便决定通过看新闻来保持对案情进展的及时了解。

而说到实时资讯，还有比CNN更好的平台吗？

这次事件毫无疑问在各大电视台和新闻媒体平台都是首版头条。盖尔特的照片至少在屏幕上出现了几万次，几乎和对神秘的“保卫地球正义”组织的报道一样铺天盖地。同时播放的还有“反绿色”的安德莉亚·杰森的采访片段。

可惜绝大多数对盖尔特袭击案的报道都充斥着各种毫无根据的臆测。还有不少主持人更是想当然地探讨着这些袭击是否和“地球日”有关。

这也是最近曝光颇多的新闻之一，市里还为此举办了各种庆祝活动：游行，中小学生志愿植树活动；各种抗议活动；在老会议中心举行的“新能源博览会”；以及中央公园的大型集会。届时，总统在环境问题上的两名重要盟友将会前来参加庆祝并致辞，他们是来自外西区的前途无量的参议员。之后还有一场邀请了六支著名摇滚乐团的大型演唱会，前来观看的人数将接近五十万。有好几个报道都是关于之前的袭击致使这些活动的安保措施大大增强的。

盖瑞·诺博尔和塔克·麦克丹尼尔告诉莱姆，FBI和纽约市警局不仅加派了两百名警员巩固安保，FBI的技术支持团队还和阿冈昆紧密合作，以确保中央公园内部和周围的所有电缆电线随时有人监视，以防有人搞破坏。

莱姆抬起头，看着走进门来的普拉斯基。

“你去哪儿了，小子？”

“呃……”后者举起一只白色的信封，“DNA。”

他去的肯定是别的地方，莱姆相信自己猜得没错。但他没有追问，而是说：“那不是优先重点。我们已经知道嫌疑人是谁了，DNA庭审的时候会用到，但首先我们得抓住他。”

“是。”

“你昨天在盖尔特的公寓有新发现吗？”

“我又从上到下彻底搜了一遍，林肯，还是没有别的发现，很抱歉。”

塞利托也来了，看起来比平时还要邋遢。他身上的衣服似乎根本没换过——还是那件浅蓝色的衬衫和深蓝色的西装外套。莱姆猜他说不定昨晚就在办公室里凑合睡了一晚。大个子警探向众人简短地汇报了一下市里的情况——这次案件已经牵涉到公众关系的层面了。肯定有人的政治职业生涯会因此受到影响，还有一大堆地方、州立和联邦政府官员纷纷走上街头“联系各方资源协助”，每一个人都措辞谨慎地表达着自己才是最努力干事儿的那一个。

塞利托坐在一张吱嘎作响的椅子上，大声地嘬了一口咖啡说：“但问题是根本没有人知道该怎么处理这个案子。我们派了巡警、联邦警探和国民警卫队驻守在各个机场、地铁站和火车站。炼油厂和码头也派了人。还安排了特别港口巡逻队保护储油罐——虽然我是想不出他要怎么用电弧闪或者别的什么袭击航船。我们还在阿冈昆的所有变电站都安排了人。”

“他不会再拿变电站当目标了。”莱姆反驳道。

“我知道。其他人也都知道，但是没人知道他到底打算袭击哪里。根本到处都是。”

“什么到处都是？”

“这该死的电啊，电流。”他挥舞着手臂说，显然比画的是整个纽约城，“每个人的家里。”他看着莱姆墙上的插座，说：“不过至少我们还没有收到新的恐吓信。神啊，昨天两次袭击，前后间隔不过几小时。我想他应该是生气了，于是决定随便杀几个电梯里的家伙泄愤。”大个子警探叹了口气，“我跟你说，从现在开始一段时间内我选择爬楼梯。至少可以减肥。”

莱姆扫视着白板上的证据信息，暗自认可了塞利托的说法，这个案子的确如一团乱麻、毫无头绪。盖尔特是很聪明，但并非天才，总会留下一些痕迹。只是他们暂时还没有发现这些线索的明确导向，只能大致推断出可能的袭击目标。

是机场吗？

还是油库？

但林肯·莱姆还想到了另一件事：这些信息当中是否已有关键线索，

只是被他忽略了？

额头上的汗珠再一次滑落，一阵阵的头疼也隐隐袭来。之前虽然成功克服过一次头疼的症状，但如今它似乎有卷土重来的趋势。是的，他感觉比以前更不好了，这点毋庸置疑。只是，这种状况是否正在影响他的思维能力？思维能力受损对他来说是世界上最可怕的事情，而这一点他却不愿对任何人承认，哪怕是萨克斯。就像昨晚他对苏珊·斯特林格说的那样，他唯一剩下的只有思想而已。

他的双眼忍不住看向大厅对面的小房间，那里的桌子上还放着阿伦·科裴斯基医生留下的“死亡尊严”宣传册。

选择……

他迅速甩开了这个念头。

这时塞利托忽然接了一个电话，他直起身子听着，飞快地放下了手中的咖啡：“是吗？在哪儿？”接着掏出笔，在他的工作笔记本上快速地写着什么。

实验室里的每个人紧张地看着他。莱姆想：难道又有了新的恐吓信？

电话挂上了。一直盯着笔记的塞利托抬起头说：“好吧，可能有发现了。是市区的一名巡警打来的，在唐人街附近，说有个女人跟他说可能见过我们要找的人。”

“盖尔特？”普拉斯基下意识地问。

塞利托语带讥讽地说：“不然你以为我们还要找谁，警官？”

“对不起。”

“她说看到了照片上的人。”

“在哪儿？”莱姆厉声问道。

“唐人街附近有所废弃的学校。”塞利托把地址念了出来，萨克斯立刻记下。

“那名巡警去查探过了，现在里面没有人。”

“可他如果去过那里就一定会留下些痕迹。”莱姆说。

看见他朝自己点头，萨克斯随即起身：“明白。罗恩，我们走。”

“你最好多带些人，”塞利托苦涩地说，“我们恐怕没剩下几个警察

了，大家都被派去蹲守全城的保险丝箱和电缆了。”

“让紧急勤务组派人过去。”萨克斯说，“在附近埋伏，但别暴露行踪。罗恩和我先进去看看，如果人真的在，我们再突袭，等我的电话。但在此之前不要让其他人进入现场，如果盖尔特不在，这么做会毁掉证据的。”

言罢，二人便往门口走去。

塞利托打电话给紧急勤务组的波·豪曼队长，简单说明了情况。队长答应立刻调派人手赶赴学校协助萨克斯。挂上电话后塞利托在房间里左顾右盼，搜寻能配咖啡的吃食。终于，他发现了汤姆用来待客的糕点，于是抓起一个熊爪糕在咖啡里泡了泡，然后一股脑儿塞进嘴里。他忽然皱起了眉头。

莱姆问：“怎么了？”

“刚想起来，我忘记给麦克丹尼尔和FBI打电话通知唐人街的行动了——那所废弃的学校。”他故意夸张地拿起电话，又忽然做出一副愁眉苦脸的表情，“哎呀，真该死，这电话没法打啊。我没钱买云端的SIM卡，看来只有晚点再打给他了。”

莱姆大笑了几声，尽量不去注意此刻如针扎般的头痛。就在此时，他的电话响了起来，让刚才的笑意和头痛瞬间消退。

是凯瑟琳·丹斯打来的。

他挣扎着用手指点击接听键：“喂，凯瑟琳？情况如何？”

凯瑟琳答道：“鲁道夫也在线上，他们找到了钟表匠的袭击目标。”

太好了！莱姆想，不过内心深处还有一个声音说：为什么偏偏是现在？但他随即决定抓捕钟表匠的任务优先，至少现在是这样。盖尔特那边有萨克斯、普拉斯基和一队紧急勤务组看着呢。上次他差一点就要捉住钟表匠，却被别的案子分了神，结果不仅让受害者被杀，还让他跑了。

这次可不行。里查德·罗根这次可跑不了。

“继续。”他对着电话说，强迫自己不再去看证据板。

电话里传出“嘀”的一声。

“鲁道夫，”丹斯说，“林肯也在。你们俩聊吧，我得去见TJ了。”

两人向她道了别。

“你好，警监。”

“你好，司令官。有什么发现？”

“昨天我说阿尔特洛·迪亚兹派了四个卧底警察潜入了综合办公楼区。他们汇报说，大约十分钟前钟表匠打扮成商务人士的样子进入了办公楼，在大厅里用预付电话打给了六楼的一家公司——就在昨天火警响起的位置对面，和你想的一样。他在里面待了十分钟左右就离开了。”

“他不见了？”莱姆有些紧张地问。

“没有，他现在还在外面的小公园里，就在综合区的两栋办公楼之间。”

“就那么坐着？”

“看起来是的。他用手机打了好几通电话，但阿尔特洛说他使用的频率很罕见，要么就是有故意干扰。总之我们无法监听。”

莱姆猜墨西哥的监听法估计比美国宽松不少。

“他们能确定那就是钟表匠本人吗？”

“能，阿尔特洛的人说看得很清楚。他手里拿着一个皮包，现在还拿着。”

“是吗？”

“是的。我们还不太确定里面是什么，说不定是炸弹，用那个线路板做引线。我们的人现在已经包围了相关区域，都是便衣，附近还有军队待命，以及拆弹小组。”

“你在哪里，司令官？”

对方笑了一声，说：“您的钟表匠人真好，选了这么个地方。牙买加领事馆就在旁边，他们装了防爆墙，我们就藏在墙后。罗根看不见我们。”

但愿如此，莱姆心想。

“你们打算何时行动？”

“只要阿尔特洛的人确认安全就行动。现在公园人很多，还有一帮小孩子。但他跑不掉的，大部分的路都已经封了。”

一滴汗水从莱姆的太阳穴流下，他皱着眉向一边扭了扭头，把汗擦在枕头上。

钟表匠……

老天保佑，这次一定要成功。千万千万……

只能远距离参与这个案子的事实让他再一次感到有些力不从心。

“有情况立刻通知你，警监。”

挂断电话，莱姆强迫自己把注意力再次拉回盖尔特的案子上。关于他藏身之处的消息可靠吗？他长相普通，放在人群中根本不会引起注意；人近中年，不太胖也不太瘦；身高也差不多是平均值；再加上他所造成的紧张与恐慌，人们有时会产生错觉也不奇怪：无论是用电做的陷阱、发生电弧闪的可能……还是凶手本人。

萨克斯的声音从无线电对讲机中传来，莱姆立刻振作起精神。

“莱姆，能听到吗？完毕。”

她在话尾加了一个警察使用无线对讲机时常用的结束语：完毕，好让接听的人知道通信无碍。但他俩平时通常并不会拘泥于这种形式，不知为何莱姆觉得萨克斯这次忽然用起这个词让他有些莫名的不安。

“萨克斯，继续说。有什么发现？”

“我们刚到，正要进去。稍后联络你。”

栗色的“都灵眼镜蛇”轿车并不是便衣行动最好的座驾，因此萨克斯把它停在了离发现盖尔特行踪的学校约两个街区远的地方。

这所学校几年前便已关闭，根据相关财团的决定，这里将很快被拆除并转盖成公寓楼。

“真是个藏身的好地方。”他们小跑着往学校赶时萨克斯对普拉斯基说，注意到学校附近围着一圈约七英尺高的木栅栏，上面满是涂鸦和关于另类剧院、表演作品和过气乐团的海报。比如“第七封印”“右手”和“大砍刀”之类的。

普拉斯基点了点头，看上去正在努力调整注意力。她得看好这孩子。昨天他在电梯袭击现场的调查做得不错，但在盖尔特公寓前发生的意外——他开车撞伤了人——此刻似乎依旧令他心神不宁。

两人走到栅栏前停下。拆除工事尚未开始，栅栏的大门是两块胶合板，用铁链绞在一起并用大锁锁上，中间的缝隙很宽，能容一人险险通过。如果盖尔特真在里面，恐怕就是这样溜进去的。萨克斯站在缝隙的一侧悄悄往学校里看去。校舍看起来基本上保存完好，除了屋顶的某个部分看上去像是塌了一块。大部分的玻璃窗都被敲碎了，但是看不清里面的情况。

没错，是个藏身的好地方。易守难攻。里面随便就能找到上百个绝佳的防御点。

要叫外面的人进来吗？还不到时候，萨克斯想。他们每耽搁一分钟，盖尔特就可能多一分钟完成他的新武器。而且被那么多紧急勤务组警员踏来踏去，很容易摧毁现场的微迹证。

“上面说不定有陷阱。”普拉斯基看着大门上的铁链说，声音略有些颤抖，“说不定连着电线。”

“不，他不会冒这个险，万一有人不小心碰到，触了电，一定会立刻叫警察的。”不过，萨克斯接着说，他倒是很有可能在上面设置某种提醒有人入侵的装置。所以，她叹了口气，一脸愁容地望着前方的街道问：“你能爬上去吗？”

“什么？”

“栅栏？”

“我想应该可以，在抓捕犯人或者被人追赶的情况下。”

“好吧，我爬不上去，除非你帮忙抬一下，然后你再上来。”

“行。”

他们走到一处有裂口的栅栏前，萨克斯朝里望了一眼，另一侧是茂密的灌木丛，这样跳下去的时候就会有缓冲，还能稍微起到掩护的作用。她想起盖尔特身怀武器——一把威力相当大的点四五口径手枪，于是紧了紧腰上别着的枪匣，确定没有问题后终于点了点头。普拉斯基俯下身子，双手扣在一起。

为了缓和这小子的紧张情绪，萨克斯故意用沉重的口吻低声说：“有件事需要注意，很重要。”

“什么事？”普拉斯基不安地注视着她的双眼。

“我最近胖了几磅。”身材高挑的女警官说，“小心你的背。”

普拉斯基忍不住微微笑了笑。虽然笑容很快便隐去，但他到底还是笑了。

抬腿踏到普拉斯基手上时，患有关节炎的腿让萨克斯微微吃痛，她没有吱声，只转身面向栅栏。

盖尔特或许没有将电线接在大门的铁链上，但这并不表示他不会在另一边设置什么陷阱。路易斯·马丁千疮百孔的尸体再次浮现在脑海中，只是这一次还加上了昨天电梯乌黑的地面以及酒店里的死者们扭曲抽搐的身体。

“不叫支援？”普拉斯基轻声问，“你确定吗？”

“确定。等我数到三。一……二……三。”

她的身子猛地向上飞去，普拉斯基的力气比她想象得还要大，直接抛了差不多六英尺高，她的手掌刚好可以抓住栅栏的上部。她爬上去，在顶端略作停留，趁机瞄了一眼学校，没有人活动的迹象；又向下看了一眼，只有一片灌木丛，没有用来制造五千华氏度高温电弧闪的装置，也没有金属线和控制面板。

萨克斯转身背对学校，伸手握住栅栏上方，让身体尽量向下伸展，直到极限，然后放手跳了下去。

她落地滚了几圈，膝盖和大腿传来阵阵刺痛。她太了解自己的关节炎了，就像莱姆了解自己身体的局限一样，此刻的疼痛只是暂时的抗议，一旦躲进灌木丛的阴影中、掏出枪、开始搜寻嫌疑人，那些疼痛便会自动消失。

“安全。”她对着栅栏轻声说。

栅栏另一侧传来轻微的撞击声和短促的闷哼，接着普拉斯基便像那些武侠电影里的演员一样，轻巧稳当地跳落在她身旁，手里握着枪。

要想避开盖尔特的视线，他们就不能从正面接近校舍，于是二人决定绕到后门，但萨克斯需要先做一件事。她扫视着广场，确定没有人后，朝普拉斯基打了个手势示意跟上，然后小心地以灌木丛和空空如也的垃圾箱作为掩护，向校舍右侧接近。

在普拉斯基的掩护下，她快速靠近了右侧墙面上嵌着的两个锈迹斑斑的大金属箱，箱子的一侧都印着“阿冈昆联合电力”的斑驳字迹和一个紧急联络号码。她从口袋里掏出索墨斯给的电压探测仪，打开开关对着箱子扫了一遍，数据显示电压为零。

这并不令人意外，毕竟这里看起来已经荒废多年，但反复确认依然是有必要的。

“你看。”普拉斯基忽然轻声说，拍了拍她的手臂。

萨克斯顺着他手指的方向望去，透过一扇油腻腻的窗户，昏暗的室内根本看不清任何事物。然而片刻后，她相信自己看见了一道微弱的手电光，正在缓缓移动。她似乎——虽然昏暗的光线会影响判断——看见了一个男人低头看文件的身影。是在看地图？还是下一次死亡袭击的电路系统？

“他果然在这儿。”普拉斯基兴奋地小声说道。

萨克斯打开头戴式通信器打给紧急勤务组组长波·豪曼。

“有何发现，警探？完毕。”

“里面有人。无法确认是否是盖尔特。位置是主校舍中部。罗恩和我打算从侧面包抄。你的预计抵达时间是多少？完毕。”

“八九分钟。悄悄抵达。完毕。”

“好，我们会绕到后面去。准备好突袭打给我，我们从后侧突袭。”

“收到，完毕。”

之后萨克斯又打给莱姆，告诉他很可能发现了嫌疑人。一旦紧急勤务组就位，他们便会立刻冲进去。

“小心有诈。”莱姆叮嘱道。

“这里没有电，是安全的。”

萨克斯挂了电话，握紧手里的枪，敏捷地朝校舍后门绕了过去。

来吧，盖尔特。这次可没有电流保护你了。你有枪，我也有，这场仗可是我的主场。

和萨克斯的通话结束时，莱姆再次感觉到了脸上汗水的流动。他终于无奈地唤了汤姆过来帮忙擦拭。这恐怕是莱姆做过最困难的决定了。在大事上依赖别人反倒没那么糟：比如系列复健运动、疏通肠胃和膀胱、坐着等别人帮忙把自己抬到轮椅或者床上，还有进食。

而日常生活中越是微小的事情却越让人沮丧……并且羞耻。比如弹开一只昆虫，或者捻走衣服上的毛发。

也包括擦掉滴落的汗珠。

汤姆很快出现，轻松地帮莱姆解决了问题。

“谢谢。”犯罪学家说。这突如其来的感谢让汤姆有些无所适从。

莱姆回头继续看着证据板，但其实注意力并不在盖尔特身上。萨克斯和紧急勤务组现在很可能只差一步就能捉住躲在唐人街废弃学校里疯狂的电力公司员工了。

没错，此刻占据他飞速旋转的大脑的，是远在墨西哥的“钟表匠”。该死的，卢纳也好，凯瑟琳·丹斯也罢，怎么都不给他打电话及时更新行动进程？哪怕随便派个人也行啊？

钟表匠会不会已经在办公楼里安装了炸弹，现在只是故意扰乱警察的注意？他皮包里装着的说不定只是几块砖头。这种时候他为什么会像个游客一样悠闲地坐在公园里？他的袭击目标难道是别的办公楼？

这么想着，莱姆说道：“梅尔，我想看看那边行动现场的情况。用谷歌地图……是叫这名字吧。帮我调出来，墨西哥城。”

“没问题。”

“森林改革大道……这些图像多久更新一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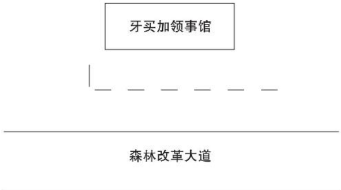
“不清楚，可能几个月一次吧。但我认为这不是实时的。”

“这倒无所谓。”

几分钟后，两人都定定地盯着当地的卫星图：“森林改革大道”是一条弧形的马路，路边是钟表匠此刻所在的公园以及恰好坐落在两侧的办公大楼。马路对面便是牙买加领事馆，周围有一排混凝土防护墙——防

爆墙——和一扇大门。鲁道夫·卢纳和他的手下现在应该就埋伏在墙内侧，他们身后停靠着领事馆自己的工作车辆。

莱姆盯着那排防爆墙，忽然倒吸了一口凉气。从卫星图上看，左侧有一块墙体恰好与路面垂直，而右侧的六块墙却呈水平角度。



这不正是钟表匠在墨西哥城市机场得到的包裹中那张写着英文字母“I”，后面又跟着几条填空横线的排列吗。

金色的字母……

一本小小的蓝色手册……

两组神秘的数字……

“梅尔！”莱姆冷然道，后者闻言立刻转头看向他，“哪个国家的护照上有‘CC’的字母？封皮是蓝色的？”

片刻后，库柏从现显示着国家部门档案资料的屏幕上抬起头来：“找到了，确实有。深蓝色的封皮上印着相互缠绕的两个大写的C。是加勒比共同体的护照。一共有十五个国家——”

“牙买加是其中一个吗？”

“是的。”

莱姆的脑海中再次闪过一线灵光，他们一致认为那两个数字是五百七十和三百七十九，但实际上还有另一种解读方式。“快！查查雷克萨斯SUV型号，有没有设计型号为570或者379的车型？”

这次结果比查护照还快：“我看看……有，LX570型号，是一款豪华……”

“帮我打给卢纳，立刻！”莱姆直接放弃了自己拨号的尝试，因为那样不仅耗费时间还可能出错。

汗水再次涔涔落下，他选择了无视。

“喂？”

“鲁道夫！我是林肯·莱姆。”

“啊，警监……”

“听我说！他的目标是你。办公楼不过是个障眼法！记得罗根收到的包裹吗？里面有一张画着方框的纸，那是牙买加领事馆的地形图，就是你现在所在的地方。那些线条代表的是防爆墙，另外，你开的是雷克萨斯LX570吗？”

“是的……你是说，570是这个意思？”

“我认为是。钟表匠收到了一份牙买加护照，可以潜入领事馆。你附近是否停着一辆车号有数字379的车？”

“我不知……老天，有。是一辆挂外交牌照的奔驰。”

“立刻疏散！立刻！那才是炸弹的位置！奔驰车。”

电话那头传来西班牙语的呼叫声，以及随之而来的纷乱的脚步声和沉重的呼吸声。

紧接着，是一声震天巨响。

莱姆听着扬声器里令人心悸的声音，紧张地眨了眨眼。

“司令官！你没事吧？……鲁道夫？”

没有人回答，有的只是更多大声疾呼、电流的噪声和一片喧嚣。

“鲁道夫！”

在一阵漫长的等待后，终于有了回应：“莱姆警监？你在吗？”司令官吼道——大概是被炸弹的巨响震得暂时失去了听力。

“司令官，你没事吧？”

“喂！”

扬声器里传来一阵沙沙的声音，随之而来的是呻吟声、抽泣声和众人的呼喊声。

警笛声由远及近，更多人扯着嗓子发号施令。

库柏问：“我们要不要联系……”

就在此时，电话里忽然又有了回应：“喂？……听得见吗，警监？”

“我在。你受伤了吗，鲁道夫？”

“不、不，没什么大碍。只是有些擦伤，一时没缓过神来，你知道。”鲁道夫喘着粗气，“我们及时翻过防爆墙躲到另一边去了。有人被划伤，流了很多血，但应该无人死亡。真是命悬一线，我和身边的警员差点就被炸死了。你是怎么发现的？”

“这个稍后我会详细说明的，司令官。钟表匠在哪儿？”

“你等等……等一下……好的，爆炸的时候他就跑了。阿尔特洛的人被爆炸扰乱了心神——当然这也在他的计划中。阿尔特洛说当时有辆车开进公园接上他走了，现在正在往南行驶。我们派了人跟踪……谢谢你，莱姆警监。大恩不言谢，我现在得挂了。一旦有所发现立刻打给你。”

莱姆重重地吸着气，拼命抵挡着愈加剧烈的头痛和不断流下的汗水。很好，罗根。莱姆想着：总算阻止了你的行动。我们挫败了你的计划，现在就差抓住你了，还差一点。

拜托了，鲁道夫，一定要跟紧他。

正想着，他的双眼无意间扫过盖尔特案的证据板。今天或许就能同时终结这两起案件。钟表匠在墨西哥落网，而雷·盖尔特则在唐人街附近的废弃学校里被捕。

这时，他的目光忽然落到证据清单中的一行上：中药材、人参和枸杞。

以及另一条从中药材里检测出的成分：柴油。

最初莱姆以为柴油可能是从他下一步可能的袭击目标地而来，比如炼油厂。但此刻他忽然想到，柴油还可以用来发动引擎。

比如发电机的引擎。

想及此处，另一个念头猛地浮出水面。

“梅尔，打给……”

“你还好吗？”

“我没事。”莱姆斥道。

“你脸很红。”

莱姆无视库柏的担心，下令说：“查查提供盖尔特在学校这条线索的巡警电话。”

库柏转身打了一个电话，几分钟后他抬头望着莱姆：“很奇怪。我记

下了那个巡警的号码，但却是空号。”

“给我。”

库柏念着电话号码，莱姆吃力地将其键入纽约市警察局的手机号码数据库搜索栏。

结果显示该号码为预付手机。

“一个巡警会用预付手机？现在还变成空号了？不可能。”

那所学校就在唐人街附近，盖尔特身上的中药材成分就是在那儿蹭到的，可那里并非袭击目标，也不是他躲藏的地方——这是个陷阱！盖尔特打算用柴油发电机连上电缆，杀掉前来追捕他的人，所以才会假扮巡警打电话称发现了自己的行踪。校舍里的电是断开的，所以萨克斯和其他警员一定会掉以轻心，以为不会有触电的风险。

没有电。这里是安全的……

他必须马上告诉他们。莱姆正准备按下电脑上“萨克斯”的快速拨号键，愈演愈烈的头痛却在此时突然如洪水般暴发，他眼前猛地一黑，随之而来的是天旋地转、眼冒金星，仿佛有无数电火花在闪烁。汗水顺着皮肤汩汩而下，又是一次强烈的神经系统失调。

林肯·莱姆咬着牙虚弱地说道：“梅尔，你必须联系……”

话音未落便晕了过去。

他们成功地绕到了校舍后面，没有引起盖尔特的注意。萨克斯和普拉斯基弓着身子，四处搜寻出入口时，忽然听见了一声呜咽。

普拉斯基一脸警惕地看着萨克斯，后者举起食指示意他安静听。

听起来像是一个女人的声音，很痛苦的样子，或许是人质正在遭受拷问？是那个发现了盖尔特行踪的女人吗？还是别的什么人？

呜咽声低了下去，隔不多久却再次响了起来。他们耐着性子静静听了漫长的十秒。阿米莉亚·萨克斯向罗恩·普拉斯基比了个手势，让他靠近些，他们在校舍的后部，那里的空气里弥漫着尿液的味道，地面上散落着腐烂的板材，霉菌丛生。

呜咽声越来越大。盖尔特到底在做什么？说不定这个受害者有他想要的关于下次袭击的信息。“别，不、不要。”萨克斯确信那些呜咽其实是在表达着这样的言语。

说不定盖尔特的精神已经滑向了更加黑暗的深渊，或许他绑架了一名阿冈昆的员工极尽折磨，好满足自己扭曲的复仇欲望。说不定这个女人是负责管理远距离输电线的。哦，天哪。萨克斯想：会不会就是安德莉亚·杰森本人？她感觉到普拉斯基睁大了双眼瞪着她。

“不要……求你了。”女人哀求着。

萨克斯按下无线对讲机的“通话”键，将频率调整到紧急勤务组：“波，我是阿米莉亚。完毕。”

“请说。完毕。”

“他有人质，你在哪里？”

“人质？是谁？”

“女性，身份不明。”

“收到，我们五分钟后就到。”

“他在折磨她，我不能再等了。罗恩和我这就冲进去。”

“行动路线都清楚了？”

“就是我之前说过的。盖尔特在校舍中央位置，底楼。带着点四五口径的ACP手枪。这里没有通电的东西，电流是切断的。”

“哦，听起来是好消息。完毕。”

萨克斯关上对讲机，指了指方向，悄声对普拉斯基说：“就现在，行动！我们从后门发起进攻！”

普拉斯基答道：“明白，没问题。”他不安地看了一眼隐藏在阴影中的室内，一阵呻吟正从那里传出，飘荡在腐臭的空气里。

萨克斯仔细观察着通往后门和装卸口的路径。破碎的沥青路面上到处是碎玻璃瓶、废纸和易拉罐。走在上面必然要弄出声响，但是他们别无选择。

她示意普拉斯基向前。两人沿着道路谨慎前行，尽量避开地上的垃圾以保持安静，但还是无法彻底避开脚底碎玻璃渣发出的嘎吱声。

将要抵达后门时，幸运之神忽然眷顾了两人。运气这回事，萨克斯多少是相信的，尽管林肯·莱姆嗤之以鼻。附近不知哪里的柴油发动机忽然启动，发出隆隆的噪声，正好掩盖了他们的脚步声。

有时候真的靠运气，萨克斯想。老天也知道我们现在很需要它。

他决不允许莱姆出事。

汤姆·莱斯顿把他的老板从“暴风箭”牌轮椅上抱起来，让他的身体尽量保持直立的姿势抵在墙上。神经系统失调的时候，患者通常应该保持身体的直立——书上说要坐着，但血管大面积收缩的时候莱姆正坐在轮椅上，汤姆觉得应该让他的下半身也直立起来才能促使血液向下流淌。

他早就为此做好了准备——甚至趁莱姆不在的时候反复练习过很多次，因为他知道莱姆肯定没那个耐心陪着他做模拟急救练习。因此，此刻他不假思索地拿出一个装着血管扩张类药物的小瓶子，用一只拇指推开瓶盖，小心地倒了一片小小的药物在莱姆的舌头下面。

“梅尔，过来帮我。”汤姆说。

练习的时候真正的病人可不在场，失去意识的老板体重可是有一百八十磅，死沉死沉的。

还是别用这个词吧，他心想。

梅尔·库柏跑过来一把接住莱姆的身体，汤姆腾出一只手迅速按下备用电话上的快捷热线，那只电话他每天都会检查，确保电量充足且信号满格。电话只响了两声便被接起，漫长的五秒钟等待后，他终于和私立医院的医生说上了话。对方立即派出一队SCI急救人员赶往这里。这是莱姆经常做专业理疗和定期检查的医院，院内有一个大型的脊髓损伤部门和两个应急小组，专门处理身体残疾的患者需要紧急医护却来不及赶往医院的情况。

过去几年中，莱姆曾发生过大大小小十几次神经系统失调，但没有哪一次像汤姆今天见到的这么严重。他没办法一边撑着莱姆的身体一边测血压，但他知道数值一定很高。莱姆的脸一片潮红，汗流如注。汤姆无法想象现在莱姆的身体正在承受怎样的痛苦。因为高位截瘫的缘故，他的身体误以为这是需要更多且更快供血的信号，于是心脏便拼命供血、收缩血管。

这种症状严重时可能致死，但汤姆更担心的是中风，因为这将可能加重瘫痪。要是真有那么一天，莱姆一定又会开始考虑协助自杀。都怪那个该死的阿伦·科裴斯基，非要提起这件事。

“我能做些什么？”库柏小声问，平时总是一脸平静的他此刻却因担

忧而眉头紧皱，汗水隐隐从脸侧滑落。

“我们一起撑着他，就这样站一会儿。”

汤姆翻开莱姆的眼皮查看，没有反应。

然后又掏出另一个小药瓶，缓缓帮莱姆服下一剂抗高血压的安乐定。

依旧没有反应。

汤姆有些失措地站着，和库柏一起陷入了沉默。过去几年和莱姆一起度过的时光在脑海中一幕一幕飞过。他们吵过架，有时候甚至吵得不可开交，但汤姆一辈子都投身在护理工作中，完全能够明白这些愤怒并非针对他个人，也从不往心里去。他竭尽所能地照顾着莱姆。

莱姆曾经发火解雇他，而他也曾气得拍桌子走人。

但他从不认为这样的分别会超过一日，事实上也的确如此。

看着不省人事的莱姆，他心里一边焦急地想着医疗队到底上哪儿去了，一边思索：是他的失误吗？神经反射失调通常都是因为膀胱和大肠过满造成刺激而引起的。莱姆的身体没有知觉，不知该何时排泄，于是便由汤姆负责记录每日的饮食并计算肠胃代谢活动时间。难道是他算错了？汤姆不这么认为，但也许同时调查两个案子的压力加重了这种刺激。他本该随时观察着才是。

他明明可以判断得更准确的。他的态度明明应该更强硬些的……

失去莱姆意味着纽约城乃至全世界都将失去一位最好的犯罪学家，也意味着无法及时破获案件抓住凶手，因而导致更多受害者的出现。

失去莱姆还意味着他将失去人生中最好的朋友。

尽管如此，他依然保持着最大限度的冷静。这是专业护理人员的必修课，绝不在惊慌的状态下仓促做出任何重大决策。

过了一会儿，莱姆的脸色渐渐恢复了正常，于是两人把他抬回轮椅上坐好。要是再恢复不过来他俩也要撑不住了。

“林肯！能听见我说话吗？”

没有回应。

又过了一会儿，莱姆的头微微动了动，张开嘴喃喃地说了些什么。

“林肯，你不会有事的。梅兹医生已经派了一个医疗队赶来。”

又是一阵呓语般的呢喃。

“没事的，林肯。你会好起来的。”

莱姆用虚弱的声音说：“你得告诉她……”

“林肯，别动，好好躺着。”

“萨克斯。”

库柏说：“她还在现场，你派她去的那所废弃学校，还没回来。”

“你必须告诉萨克斯……”莱姆的声音渐渐低了下去。

“我会的，林肯。她一打电话联系我就会告诉她。”汤姆说。

库柏补充道：“现在最好不要打扰她，她正准备突袭逮捕盖尔特。”

“要告诉她……”

说到这里，莱姆的眼睛向上一翻，再次晕了过去。汤姆生气地看着窗外，仿佛这样能加速救护车的到来。然而事实上，他只能看见外面的行人迈着健康的双腿悠闲地走过，或慢跑或骑着自行车穿过公园，每个人的脸上都挂着一副漫不经心的表情。

罗恩·普拉斯基看了看萨克斯，后者正透过校舍的一扇窗户悄悄往里张望。

她竖起一根手指，眯着眼睛努力寻找能够更清楚地看见盖尔特的位置。柴油引擎就在栅栏的另一侧，马达的噪声已经盖过了校舍内的呻吟声。

可是紧接着却又传来一声更加清晰的痛呼。

萨克斯转过身来，朝后门偏了偏头，悄声说：“我们得进去救她，需要交叉火力掩护，上下都要有人同时开火。你想从这里冲进去还是走火灾逃生梯？”

普拉斯基往右边看了一眼，一条锈迹斑斑的金属梯子向上延伸至一扇打开的窗户前，那里有一个可以落脚的平台。他知道这次他们不会触电，刚才萨克斯已经检查过了，可说实话他真的不想去爬那架金属梯。但下一秒他就想起了在盖尔特公寓前发生的意外，想起了现在还命悬一线的斯坦利·帕默尔。就算帕默尔能活下来，人生也很可能就此改变。

于是，他答道：“我上去。”

“你确定？”

“确定。”

“记住，我们要尽可能活捉。万一他已经设好下一次袭击用的计时陷阱，就需要让他说出位置和启动时间。”

普拉斯基点点头，然后猫着腰从满是垃圾的肮脏沥青路上向梯子进发。

就在他悄然潜行的时候，普拉斯基发现自己好像没有以前那么害怕了，又过了一会儿，甚至连最后一丝恐惧也消失了。

此刻的罗恩·普拉斯基心中只有愤怒。

盖尔特是生了重病。是啊，非常遗憾；唉，真他妈的太糟了。可是该死的，普拉斯基自己也受到过严重的头部创伤，可他并没有责怪任何人。就像林肯·莱姆也没有整天坐着哭天抢地一样。何况盖尔特的病说不定还有救，毕竟现在新兴的癌症治疗手段和技术那么多、那么先进。然

而这个怨天尤人的混蛋却让无辜的人为他的不幸买单。还有，耶稣上帝啊，他到底在对里面那个可怜的女人做什么？肯定是因为女人手上有盖尔特需要的信息；要不然就可能是位医生，没有及时诊断出他的病症之类的，所以现在他要报复。

一想到这儿他便不由自主地加快了步伐。往身后看去时，他见到萨克斯正等在虚掩着的后门外，手枪已经握在了手里、枪口朝下，完全进入了备战模式。

怒火在心中噌噌上涨，普拉斯基来到一面厚厚的砖墙前——盖尔特看不见这里，然后又加速向火警逃生梯前进。梯子年久失修，上面的涂漆也已剥落，覆盖着厚厚的锈迹；梯子脚下的混凝土地面上有一大滩水，他在那里停了下来。水……电流。但这里并没有通电，而且再说了，要想爬上梯子就不能不蹚过这滩水。他踮着脚，小心翼翼地踩了过去。

还剩十步。

抬头望去，他寻找着最适合突入的窗户，心里默默祈祷着梯子和平台千万不要断掉。墙后的盖尔特距离他们最多不过四十英尺远。

还好，柴油引擎的声音可以掩盖住大部分动静。

还剩五步。

普拉斯基感受着自己的心跳，发现脉搏十分稳定。这次他一定不会再给林肯·莱姆丢脸。

无论如何他都要亲手抓住这个混蛋。

他伸出手，握住逃生梯。

然而接下来的一瞬间，只听到一声脆响，他浑身的肌肉猛然紧缩；脑海里一片空白，只见到一片仿佛天堂般耀眼的光芒，随后这道光亮逐渐变成黄色，最终陷入一片黑暗。

阿米莉亚·萨克斯和朗·塞利托并肩站在校舍后门外，看着紧急勤务组的警员进进出出地扫荡着整片校区。

“陷阱。”塞利托说。

“是的。”萨克斯面色冷厉，“盖尔特在校舍后的阴影里藏了一个巨大的引擎，通上电，布置好一切后就离开了。电流连接着金属门和火灾逃生梯。”

“逃生梯，就是普拉斯基刚才要去的路径。”

她点点头：“可怜的孩子，他……”

这时一名高大的非裔美籍紧急勤务组员打断了她的话：“警探、警督，整片区域都已搜查完毕，校区已排除危险。我们遵照您的指示，没有碰里面的东西。”

“是数字录音机吗？”萨克斯问，“我估计他用的是这个。”

“是的，警探。那些呻吟声听起来像是电视剧之类的录音，手电筒用绳子吊了起来，从外面看很像是有人拿着。”

没有所谓的人质，没有盖尔特的踪迹，里面原本就一个人都没有。

“我马上进行现场勘查。”

警员问道：“不是巡警打的电话？”

“不是。”塞利托咬着牙说，“是盖尔特。恐怕用的是预付款手机，我会查清楚的。”

“而他这么做的目的，”警员说着挥手指了指学校，“是为了杀掉我们的人。”

“正是。”萨克斯沉着脸回答。

警员恨恨地皱着眉，回身去召集自己的组员。萨克斯立刻给莱姆打了个电话，想要汇报学校里发生的事以及普拉斯基的情况。

奇怪的是，电话直接转到了语音信箱。

是不是案件有了什么重大进展，或者那个“钟表匠”的案子有了新情况？

一位医疗队员向她走来，一路低着头努力在遍地垃圾中寻找能落脚的地方；校舍后院看起来就像刚发生过垃圾泄漏的海滩。萨克斯迎着他走了过去。

“您现在方便吗，警探？”医疗人员问。

“方便。”

她跟着他绕到校舍另一侧，一辆救护车正停在那里。

罗恩·普拉斯基就坐在混凝土台阶上，双手抱着头。她停了停脚步，深吸了一口气，缓缓走到罗恩面前。

“我很抱歉，罗恩。”

普拉斯基一边揉搓着手臂，一边伸展手指：“不，长官。”这么正式的语气连他自己都愣了愣，随即微笑着说，“是我应该谢谢你才对。”

“当时别无他法，否则我也不会那么做。我不能声张，因为怀疑盖尔特就在学校里，手上还有枪。”

“我明白。”

十五分钟前，就在萨克斯等在后门外时，忽然决定用索墨斯的探测仪再次检测一下校舍的电压值。

令她万分惊恐的是，探测仪显示金属门上有二百二十伏的电压，而脚下的水泥地面上一片水渍。她立刻意识到，无论盖尔特是否还在校舍里，都一定在学校的钢筋铁骨上通了电。很可能就是用的柴油发电机——原来那才是他们听到的噪声来源。

要是盖尔特在金属门上通了电，那么逃生梯上必然也有。想到这里，她立刻跳起身朝普拉斯基冲过去，后者已经快要走到梯子前了。她不敢出声叫他的名字，即便只是轻声呼喊也不敢，她怕万一盖尔特还在学校，一旦听见必然立刻开枪。

于是，她选择了对普拉斯基使用电击枪。

她随身携带着一把X26型号的电击枪，可发射有高压和低压两种电流的针头，射程范围可达三十五英尺。当她发现来不及在普拉斯基摸到逃生梯之前阻止他时，便用电击枪对准他打了过去。电击导致的神经肌肉失能让普拉斯基当场直挺挺地倒了下去，肩膀重重地摔在地面上。可是，谢天谢地，倒下的时候没有再次撞到头部。萨克斯用颤抖的手拽着昏迷不醒的罗恩，气喘吁吁地把他拖到掩体下。在紧急勤务组赶到、轰

开大门上的铁链冲进学校之前，她及时找到并关掉了发电机。

“你看起来还有些晕乎乎的样子。”

“确实被打了个措手不及。”普拉斯基答道，用力调整着呼吸。

萨克斯说：“慢慢来。”

“我没事，我会在现场帮忙。”他像个醉汉似的眨着眼睛说，“我是说，我会帮你一起勘查现场。”

“你想去吗？”

“只要慢慢走就没有问题。可是，你得把那个东西拿好，就是查理·索墨斯给你的那个盒子。一定要随身带着，好吗？在你用它检测电压之前我可什么都不碰。”

他们做的第一件事就是在校舍后放发电机的地方走方格。普拉斯基收起连接发电机、金属门以及逃生梯的电缆，装进证物袋。萨克斯亲自对发电机及周围进行了勘查。这是一台挺大的机器，足足有好几英尺高，三英尺长。机体侧面的一块板子上写着最高输出功率为五千瓦，电流强度为四十一安培。

比最低致死电量足足高出四百倍。

萨克斯朝发电机点点头说：“那你可以把这个打包交给莱姆吗？”她问的是刚从皇后区总部赶来的犯罪现场调查组警员，这台机器足有两百多磅重。

“没问题，阿米莉亚，我们会尽快送过去。”

她又对普拉斯基说：“我们去里面走方格。”

正当两人往校舍里面走去时，萨克斯的手机忽然响了，来电显示是“莱姆”。

“时间正好。”她心情愉悦地接起电话，“我有一些……”

“阿米莉亚，”说话的是汤姆，语调里有些她从未听过的情绪，“你最好回来一趟，最好是现在。”

萨克斯呼吸沉重地奔上斜坡，一把推开莱姆的别墅大门。

她一路小跑穿过前厅，靴子狠狠地踏过地面，然后一头冲进实验室对面右侧的小房间。

汤姆站在林肯·莱姆的轮椅边抬头望着她；轮椅上的莱姆双目紧闭，脸色苍白，皮肤汗津津的。两人之间还站着一个人，是莱姆的主治医生，一位身材结实的非裔美国人，前大学美式橄榄球队教练。

“拉尔斯顿医生。”萨克斯喘着粗气招呼道。

他向她点头示意：“阿米莉亚。”

终于，莱姆睁开了双眼：“啊，萨克斯。”他的声音听起来很是虚弱。

“你还好吗？”

“不，不，应该是我问你还好吗？”

“我没事。”

“那个小子呢？”

“他差点出事，不过有惊无险。”

莱姆僵着声音说：“是发电机，对不对？”

“是的，你怎么知道？犯罪现场小组打过电话了吗？”

“不，是我发现了。柴油燃料和唐人街的草药，还有学校里竟然完全没有通电——我发现这是一个陷阱。但出了点问题，没来得及打电话。”

“没关系的，莱姆。”她说，“我也发现了。”

萨克斯决定暂时不告诉他普拉斯基差一点就触电身亡的事。

“啊，那就好。我……那就好。”

她知道莱姆此刻心里十分自责，因为几乎差一点就导致他们两人或者其中一人受伤甚至死亡。通常情况下，这种时候他都会极其愤怒，随

意发脾气。他会想要喝一杯，会骂人、故意刺激别人，尽显尖酸刻薄的本事，但这些情绪针对的其实全都是他自己，这一点她和汤姆都非常清楚。

但这次却不同。他的眼中藏着些东西，一些萨克斯一点也不喜欢的东西。奇怪的是，像莱姆这样遭遇了如此严重身体伤害的人，平常却看不出任何脆弱的情绪。可是现在，因为自己的失误，莱姆竟然第一次流露出了脆弱的表情。

萨克斯受不了他这样的神情，只能转头去看医生，后者说："他已经没有危险了，血压也恢复了正常。"然后转头面对莱姆。相比于其他病患来说，遭遇脊髓损伤的患者会对使用第三人称称呼他们更为敏感和介意，这很常见，"尽量不要总坐在椅子上或者躺在床上；确保膀胱和肠道得到及时疏导。衣服鞋袜都要选择宽松的。"

莱姆点头说："为什么会在这个时候发生？"

"可能是焦虑导致的，再加上其他外部压力。比如内脏、鞋子和衣服。你也知道神经反射失调是怎么回事，大部分时候原因都不是很明确。"

"我晕过去多久？"

汤姆答道："四十分钟，时晕时醒。"

莱姆把脑袋重重地靠在椅背上。"四十分钟。"他喃喃道。萨克斯知道他又在心中复盘自己的失误并深深自责，自责差一点就失去了她和普拉斯基。

此刻他望着外面的实验室："证据呢？"

"我先赶回来了，罗恩随后就到。我们需要皇后区的人帮忙把发电机运过来。那东西很重，有几百磅。"

"罗恩也会过来？"

"是的。"她肯定地回答，注意到自己此时才提到罗恩，担心这样会不会让莱姆感觉更加迷惑，大概医生让他服过了止痛药，因为神经反射失调通常伴随着剧烈的头疼。

"很好。罗恩快到了吗？"

萨克斯迟疑地看了汤姆一眼，说：

"随时可能回来。"

拉尔斯顿医生说："林肯，我建议你今天先缓缓。"

莱姆低垂双目犹豫着，他是不是真的应该听从这个建议？

但最终他还是用虚弱的声音道：“医生，对不住，我真的做不到。手头有个案子……很要紧。”

“是那个电网的案子吗？恐怖分子那个？”

“是的，希望你能理解。”莱姆继续低垂着双目，“我很抱歉，但我真的不能不处理。”

萨克斯和汤姆相互交换了一个眼神。保守地说，莱姆道歉的样子很不寻常。

同时，他眼中再一次露出了脆弱的表情。

“我知道这很重要，林肯，也知道我无法强迫你做任何事。但一定要记住我说的话：坐直身体，避免对身体造成任何压迫，无论内部还是外部。我想就算让你别焦虑应该也没什么用，毕竟这个疯子还没被抓住。”

“谢谢你。也谢谢你，汤姆。”

助手眨了眨眼，不安地点了点头。

然而莱姆再一次露出犹豫的表情，眼神低垂。换了平时，他早就按下“暴风箭”轮椅的按钮风驰电掣地冲向实验室了。可是今天，直到别墅大门被打开，普拉斯基和犯罪现场调查组的其他人一起推着证物箱急匆匆地赶来，他也一动不动地盯着下方。

“林……”萨克斯脱口而出，又立刻把话吞了回去。她差点忘了他们之间的迷信禁忌，“莱姆？你要去实验室吗？”

“哦，是的。”

话虽如此，莱姆却依旧低垂着双眼，一动不动。

萨克斯很是担心，甚至怀疑是否又出现了神经反射失调的症状。

莱姆吞了一口唾沫，试着缓缓摇动轮椅控制器。在手指移动的一瞬间，他的表情立刻缓和了下来，萨克斯终于明白了：莱姆是在害怕——无比害怕——这次发病会对身体造成进一步损伤，甚至连唯一能动的右手掌和手指功能都丧失。

他低垂双眼看着的正是这个：他的手。但显然它们依然活动如常。

“抓紧时间，萨克斯。”莱姆轻声说，“我们还有必须处理的工作。”

这家台球厅看起来跟个藏污纳垢的毒窝似的，R.C.心想。

看来得找机会跟老爹说说。

这个三十岁的男人用苍白的双手环握着啤酒杯，看着台球桌上的战况。他抽了口烟，对着排气扇吐了口气。禁烟法真是个白痴条例，他的父亲说这该怪华盛顿那帮社会主义分子。这帮人不关心把年青一代派到连名字都没法念的地方去送死，他妈的整天就知道禁烟、禁烟。

他看着大厅里的台球桌。位于房间另一头的那张战况激烈，搞不好还挺麻烦——上面押注的钱堆得厚厚的——斯蒂普的棒球杆就放在吧台后面，他并不介意时不时拿起来挥舞一下。

说起这个，这该死的大都市。他拿起遥控器。

他并不觉得波士顿又好到哪里去。

他打开电视调到新闻频道，里面正在播报那个疯男人操纵电流杀人的事情。R.C.的兄弟手艺不错，曾做过不少电工活儿，但对电缆一直敬而远之。

而如今全城的人都不知道哪天就会被电死、烧焦。

“你听说这破事儿了吗？”他问斯蒂普。

“听说了，你指的哪件破事儿？”斯蒂普眼神有些涣散，总之就是他看着你的时候会让你觉得他似乎并不是真的在看你，这大概就叫作眼神涣散。

“就是触电的那档子事儿呗？有人把电线连在酒店上，你一碰门把手就会‘呲……’一声，死掉。”

“哦，你说那件事啊。”斯蒂普咧着嘴笑了一声，“跟电刑椅似的。”

“可不是嘛。只不过不一定是椅子，而是台阶、水洼或者人行道上的金属门，还有地下室的电梯。”

“你一走上去就被电死了？”

“差不多，妈的。还有人行横道上的红绿灯按钮，如果你伸手去按，

就死定了。”

“他为什么要做这种事？”

“鬼知道……电刑椅，能吓得你尿裤子，头发起火。你知道吗？有时候真正的死因其实是着火，被活活烧死的。”

“大多数州都采取注射死刑。”斯蒂普皱着眉头，“估计就你还会尿裤子。”

R.C.正盯着穿紧身衬衫的简妮看，心里想着自己的老婆到底什么时候过来拿生活费，正在此时，台球厅的门突然打开，几个人走了进来。其中两个男人穿着快递公司制服，大概是上早班的，这很好，说明他们今天的工作已经完成，是来光顾他生意的。

紧随其后的是一名流浪汉，他也推门走了进来。

真该死。

那个黑人流浪汉衣衫褴褛、蓬头垢面，把一辆空空如也的购物车扔在人行道旁，几乎是跑着冲进来的。此刻他正转过身，一边盯着窗户外面，一边用手挠腿，头上还戴着一顶脏兮兮的帽子。

R.C.注意到了酒保的眼神，于是冲他摇摇头：别轻举妄动。

“嘿，先生。”斯蒂普叫道，“有何贵干？”

“外面有点奇怪。”流浪汉喃喃地说着，自言自语了一会儿，然后提高声音说：“我看见了奇怪的事情，不是什么好事。”说完还尖着嗓子大笑了几声，R.C.觉得这笑声才是今天最奇怪的事。

“是吗，这样啊，那你出去笑，成不？”

“你看到那个了吗？”流浪汉又开始自言自语。

“赶紧的，兄弟。”

可是流浪汉却回身走到吧台前坐了下来。摸摸索索地从口袋里使劲儿掏出几张湿答答的纸币和一把零钱，握在手心里仔细数着。

“抱歉，先生。我想你已经喝高了。”

“我才没喝酒。你看见那个家伙了吗？就是拿着电线的那个家伙？”

电线？

R.C.和斯蒂普交换了一下眼色。

“这座城市出大事啦。”流浪汉用半疯癫的眼神盯着R.C.说，“大坏蛋就在外面。就在那边，你知道，路灯柱子那儿。他在搞什么事情，捣鼓着电线。你听说城里发生的事了吗？好多人都被电死了。”

R.C.慢悠悠地经过流浪汉走到窗前，差点被此人身上的臭味熏吐。他往街上看了看，发现了那支路灯。上面连着的是电线吗？他看不清。那个恐怖分子就在附近？在下东区？

唔，有何不可？

如果他的目的是滥杀无辜，那么下东区也和别的地方一样可能成为目标。

R.C.对流浪汉说：“我说，你听着，现在立刻给我出去。”

“我想喝酒。”

“滚，这儿可没有酒给你喝。”R.C.又朝窗外看了一眼，觉得好像真的看见了电缆还是电线什么的。这是怎么回事？难道是专门针对这家酒吧的？R.C.想到了酒吧里的各种金属物件：吧台前的脚垫、洗手池、门把和收银台。妈呀，连小便池都是金属的。这要是去上厕所，电流会不会顺着小便直奔你的小弟弟？

“你不明白，你不明白！”流浪汉开始哀号，却让他显得更加诡异，“外面不安全。你看外面，不安全啊。那个混蛋带着电缆……我要在这里待到安全为止。”

R.C.、酒保、简妮、玩台球的客人们和刚才进来的快递员此刻都盯着窗户外面。所有的台球比赛都停了下来，甚至连R.C.对简妮的兴趣都消退了。

“不安全啊，老兄。给我一杯伏特加兑可乐。”

“出去，别让我再说第二次。”

“你是不是以为我没钱？我他妈的有钱。你看看这些？”

流浪汉身上的味道在整个酒吧里弥漫，令人反胃。

有时候真正的死因其实是着火，被活活烧死的……

“那个拿着电缆的男人，那个拿着电缆的男人……”

“给我滚出去，不然你的购物车会被人拿走的。”

“我才不出去，你不能赶我走，我才不要被烧死。”

“出去！”

“不！”那个又脏又臭的混蛋用拳头狠狠地砸在吧台上，“你不服务……你不愿意服务我，”他纠正着自己的用词，“就因为我是黑人。”

R.C.的眼角瞄到街上一阵白光闪过。他吓了一跳，但很快又冷静了下来。那只是一辆路过的汽车挡风玻璃上反射的灯光而已。可这样的心惊胆战又令他更加愤怒：“我们拒绝为你服务，是因为你又脏又臭脑子还不正常。滚出去。”

流浪汉叠好了所有的纸钞和黏糊糊的硬币，看样子加起来得有二十美元。他咕哝着：“你脑子才不正常。你要是把我赶出去，我一定会被烧焦的。”

“拿上你的钱立刻离开。”斯蒂普捡起吧台后的棒球棍，在他眼前晃了晃。

流浪汉却并不在乎：“你要是现在把我赶出去，我就会把这里的事情说给每一个人听。我知道这里都在干吗，你以为我啥也不懂吗？我看见你一直盯着那边的大波妹。还有，你真不要脸，还戴着结婚戒指呢，你觉得你老婆会怎么想……”

R.C.猛地伸出双手拽住这个恶心男人的外套衣领。

黑人流浪汉吃痛地惊呼起来：“别打我！你要知道，我、我可是警察！我是联邦特警！”

“你他妈的是个屁的警察。”R.C.朝后仰着头，准备给他来个头槌。

就在这一眨眼的工夫，一张FBI证件突然出现在他眼前，后面还有一支警用手枪的枪口。

“啊，见鬼。”R.C.低声骂了一句。

刚才先进来的两位白人男子说：“亲眼见证，弗雷德。他在你表明了警察身份后还企图使用武力对你造成伤害，我们现在可以回去继续工作了吗？”

“多谢了，先生们。接下来的交给我就行了。”

弗雷德坐在台球厅角落里一张破破烂烂的椅子上，他把椅背对着面前的年轻人，跨坐在上面。这样看起来显得不那么可怕——两人中间隔着一张椅背——但不要紧，他不希望R.C.因为太害怕而胡言乱语。

他只要确保这个年轻人心里的压迫感和恐惧刚好够用就行。

“你知道我是谁吗，R.C.？”

这句话让面前这个纤瘦的孩子浑身战栗：“不知道，我的意思是，我知道你是FBI探员，是卧底，但我不知道你为什么来找我的麻烦。”

德尔瑞继续说：“我是一只行走的测谎仪。我在这行已经做得太久了，久到只要看一眼某个女孩就能知道，她嘴上说着‘我们回家上床吧’，心里却在想：等到家这男人肯定已经醉得不行了，我可算能睡会儿觉了。”

“我刚才只是自我保护而已，因为你吓到我了。”

“该死，可不是吗？我把你给吓到了。现在你可以闭紧嘴巴啥也不说，等律师来握你的手，甚至可以打给FBI投诉我。不过，不管你选哪个，你那关在牢里的老爸都会听到消息，说他的宝贝儿子袭击了一位FBI探员。而他会觉得让你照管这家酒吧，或者说，他进去之前留给你、托付你好好干，不要搞砸了的唯一一件事情，现在还是让你给砸了。”

德尔瑞看着R.C.紧张的样子，然后说：“说吧，现在咱们达成共识了吗？”

“你到底想干吗？”

为了确保隔着椅背问话的方式不会让R.C.觉得太放松，德尔瑞一巴掌拍到他的大腿上狠狠地掐住。

“哎哟！你干吗啊？”

“你上过测谎仪吗，R.C.？”

“没有，爸爸的律师说绝对不要……”

“我只是随便问问。”德尔瑞不让他说完，不过他可不是随便问的。

这只是为了在R.C.的心里增加一点恐惧而已，就像对着抗议示威的队伍扔催泪弹一样。

德尔瑞又用力捏了一下，他忍不住想：嘿，麦克丹尼尔，躲在云端里窃听可没法儿这么干不是？

那可真是太糟了，这多有趣啊。

弗雷德·德尔瑞能找到这里多亏了一个人：赛琳娜。那天她其实并非真的叫他帮忙打扫地下室，而是想把他从沮丧枯坐的状态中解救出来。她带着德尔瑞走到乱糟糟的储藏室里，那里收纳着他过去做卧底探员时穿的各种行头。赛琳娜找出其中一套像婚纱一样封在一块大塑料袋里的衣服。那是“醉鬼流浪汉”的角色服装，恰到好处地染上了霉味和人的体味——还有一点点猫尿臭——那味道恐怕只要坐在嫌疑人身边就能熏得他立刻招供。

赛琳娜对他说：“你失去了一个线人。别自怨自艾，出去找到他的踪迹。就算找不到他，也要找出他查到了什么。”

德尔瑞忍不住微笑起来，他紧紧地拥抱了太太，然后立刻换上了这套服装。离开家的时候，赛琳娜说：“哇，好家伙，你可真臭。”然后戏谑地在他屁股上打了一巴掌。这个动作可没有几个人敢对弗雷德·德尔瑞做。

他迈开腿回到了街上。

威廉·布伦特很善于隐藏行踪，但德尔瑞却恰好善于发现行踪。在调查的过程中，他发现了一件令人振奋的事情，那就是布伦特确实认真做过调查。通过追踪他的行动路线，德尔瑞发现，他的线人确曾找到过与盖尔特、“保卫地球正义”还有那些袭击相关的线索。布伦特查得很用心，假扮身份深入追踪。最终他查到布伦特曾来过这里，就是这家台球厅，并且显然曾向这个正被德尔瑞狠狠捏着膝盖的年轻人要求过——甚至可能已经得到了重要的信息。

德尔瑞于是说：“好了，该亮的牌我都亮出来了，我们能好好玩儿吗？”

“神啊。”R.C.吃痛地狠命皱着眉，看上去都快抽筋了，“你就说你想知道什么吧。”

“这态度不错，孩子。”德尔瑞举起威廉·布伦特的照片。

他仔细观察着年轻人的表情，准确地捕捉到后者眼中闪过了一瞬间的了然。他立刻追问道：“他给了你多少？”

对方略微的停顿让德尔瑞明白，布伦特确实曾支付过此人一笔钱，

但数目一定没有他付给线人的那么多。

“一千。”

该死的，布伦特这家伙用起他的钱来倒挺大方。

R.C.有些惊惶地说：“和毒品无关，老大。那玩意儿我可不碰。”

“你怎么可能不碰，但我不关心这个。他来这儿是为了某些情报。现在嘛……现在……现在，我需要知道他都问了些什么，以及你的回答。”德尔瑞再一次收紧了修长的手指。

“行行，我说。比尔——他说他叫比尔。”R.C.指着照片。

“叫比尔也行。接着说，孩子。”

“他听说这个街区有人住了进来。是一个最近才来到这里的人，开着一辆白色的面包车，还带着枪。一个点四五口径的大家伙，还杀过人。”

德尔瑞不动声色地问：“杀了什么人？原因是什么？”

“他也不知道。”

“知道名字吗？”

“不知道。”

德尔瑞不需要测谎仪也知道，就R.C.来说，这些话已经算得上是发自内心了。

“告诉我，R.C.，我的朋友，你对他还有什么了解？除了白色面包车、刚来到这里、点四五口径的大家伙、曾经杀过人但原因不明之外。”

“或许在杀掉那些人之前先绑架了他们……是不能轻易招惹的狠角色。”

这句话有点多余。

R.C.继续道：“所以这个叫比尔或者什么的人听说我有消息，你知道，跟他们的线路有连接。”

“线路。”

“是的。不是那个混蛋用来杀人的那种线路，我说的是江湖传闻。”

“哦，原来你是这个意思啊。”德尔瑞说，但R.C.完全没有理解到他话里的讽刺意味。

“那么你的确是有联系的，是吧，孩子？你对这片街区了如指掌，对不对？你就是下东区的包租婆。”

“什么包租婆？”

“你继续说。”

“好吧，嗯，就是，我确实听到过一些消息。因为我希望能随时了解周围都有些什么人、什么情况。总之，我听说过这个人，和比尔描述得差不多。所以我带他去了那个人住的地方，就这样。”

德尔瑞相信他说的是实话：“把地址给我。”

后者照做，那地方就在不远处一条破旧的大街上：“地下室的公寓。”

“好的，今天先了解这么多情况。”

“你……”

“我不会跟你老爹说任何事，别担心。除非你耍我。”

“我没有耍你，不会的，弗雷德，真的。”

当弗雷德走到酒吧门口时，R.C.忽然叫道：“不是你想的那样。”

警探停下脚步转头看他。

“真的是因为你太臭了，我才不想做你生意。不是因为你是黑人。”

五分钟后德尔瑞正在往R.C.所说的街区走去。他纠结了一下要不要呼叫支援，但最终还是决定先不叫他们。卧底侦查要求相当程度的精密细致，可经不起警笛呼啸和乌压压的突击队惊扰。塔克·麦克丹尼尔也不行。德尔瑞穿街过巷，熟练地避开人群迅速前行，像平时一样习惯性地想着：现在一天才刚过了一半而已，这熙熙攘攘的人群到底都是靠什么吃饭的？他转过两个街角，闪身进入一条小巷子，从后方接近那栋公寓楼。

他抬起头飞快地看了一眼这个幽暗且散发着腐烂气息的建筑。

不远处有个戴着帽子的白人男子，身穿宽大的T恤，正在清扫鹅卵石地面。德尔瑞对了对地址上的数字，他正站在R.C.告诉威廉·布伦特的公寓楼背后。

好吧，这可真奇怪。警探暗暗地想着，迈步朝公寓后的小巷子里走

去。扫地的男人看了他一眼，脸上的墨镜反射着阳光，随即又低下头继续扫地。德尔瑞在他附近停下了脚步，皱着眉头四处打量，努力理解着现状。

过了一会儿，扫地的男人终于忍不住问道："你他妈的在干吗？"

"这个嘛，让我来告诉你。"德尔瑞答道，"我在干的其中一件事就是盯着一位纽约市警察局的便衣，他正为了某个该死的原因努力扮演着扫鹅卵石的街道清洁工，却不知道，哦，这个街区的鹅卵石街道早在一百三十多年前就不再雇人打扫了。"德尔瑞亮出了自己的工作证。

"德尔瑞？我听说过你。"但紧接着警员便有些防备地说，"我只是听命行事罢了，监视这里。"

"监视？为什么？这里是什么地方？"

"您还不知道？"

德尔瑞翻了个白眼。

听完警员的叙述后，德尔瑞整个人都僵住了，但那只是精神上的。几秒钟后他回过神来，一把扯掉身上臭烘烘的衣服扔进了旁边的垃圾桶，迈开双腿像离弦的箭一样往地铁站奔去。他看见了警员惊诧的表情，便琢磨起对方惊讶的原因。是因为他突然脱了衣服？还是因为他那身流浪汉的装扮底下，竟然穿着一件鲜黄绿色的天鹅绒运动服？大概两者皆有吧，他想。

“鲁道夫，请说。”

“我们说不定很快会有好消息，林肯。阿尔特洛·迪亚兹的手下跟踪钟表匠到了古斯塔沃马德罗镇。那是墨西哥市北部的一个区——就像你们纽约的布朗克斯。那里大部分地方都不怎么太平，阿尔特洛认为他的同伙就躲在此处。”

“但你知道钟表匠现在身在何处吗？”

“他们大概知道。找到了他逃跑用的车——我们的人跟他们就差三四分钟的距离，只是因为交通的缘故没法儿让他们停车。有人看见他进了该区中心地带附近的一栋大型公寓楼。我们已经包围了大楼，马上进行彻底盘查，一旦有消息立刻打给你。”

莱姆挂上电话，拼命压制着胸中翻腾的焦灼与不耐。只有当他亲眼看到钟表匠被带上纽约法院接受审判的那一天才能放心相信此人已经伏法。

之后和凯瑟琳的通话也没能让他更放心些，因为她说：“古斯塔沃马德罗镇？那可是个鱼龙混杂的危险区域，林肯。”又说，“我去墨西哥市交接引渡事务时曾去过一次。我们开着车从那里经过，出来的时候车还没有报废我就已经很高兴了，当时我旁边还坐着两个全副武装的当地联邦警察。那里地形复杂，易于躲藏，但好消息是当地居民决不愿与警察多打交道。所以要是卢纳带着一大帮防暴警察冲进去，那儿的人一定会立刻把混在他们当中的美国人主动交出来的。”

莱姆告诉她会及时联络后便挂断了电话。刚才的神经反射失调后遗症再次出现，让他的大脑变得昏昏沉沉。莱姆把头靠在了轮椅背上。

拜托了，振作起来！他命令自己。莱姆要求自己必须事无巨细，都做到百分之一百一，正如他对其他人的要求那样，可现在的他却远达不到这个标准。

他抬起双眼，看见了在证物台前忙碌的罗恩·普拉斯基，渐渐地不再去想钟表匠的案子。这位年轻的警官此刻的行动颇为迟缓，莱姆担忧地看着他。很显然，电击枪的威力还是相当大的。

但这种担忧中还夹杂着别的情绪，那是他在过去的一小时里一直挥之不去的愧疚感。普拉斯基，还有萨克斯，差一点就被盖尔特设置在学

校的陷阱电死了，这完全是莱姆的过失。万幸萨克斯及时发现并挫败了这个阴谋，救了普拉斯基。后者大笑着说：“她冲我放电啊，老兄。”这显然是个笑话，因为梅尔·库柏脸上勾起了一抹笑意，可莱姆却完全笑不出来。此刻的他没有任何开玩笑的心情。他的脑袋还有些眩晕和蒙胧……这不仅源于刚才的突发症状，还因为无法摆脱的挫败感，是他让萨克斯和那小子在鬼门关前走了一遭。

他强迫自己打起精神，开始调查从学校收集来的证物。有好几袋微迹证和一些电子设备，最重要的是那台发电机。林肯·莱姆喜欢大块头的设备，因为要想搬动这些东西就需要大量的身体接触，这意味着上面更容易留下重要的指纹、纤维、毛发、汗液和皮肤细胞等各种微迹证。这台发电机虽然是放在一个有轮子的推车上，但要想推动还是得双手握紧推车。

罗恩·普拉斯基的手机响了。他瞄了莱姆一眼，走到房间一角接起电话。尽管动作还是晃晃悠悠的，他脸上的表情却明显轻松了许多。罗恩挂上电话默默地站了一会儿，望着窗外。尽管不清楚电话的具体内容，但看到罗恩一脸准备认错的表情朝他走来时，莱姆并不感到意外。

“有件事我必须坦白，林肯。”罗恩也看了塞利托一眼。

“哦？”莱姆心不在焉地应道，语气中透着好奇，却并没有看他。

“之前有些事我稍微有点隐瞒。”

“稍微有点？”

“好吧，我有所隐瞒。”

“什么事？”

罗恩一边看着证据板上的文字和盖尔特的侧写，一边说：“就是那个DNA检测结果？我知道并不需要专门去取。那是用来当借口的，其实我去看望斯坦利·帕默尔了。”

“谁？”

“就是医院里的那个男人，我在小巷里撞到的。”

莱姆觉得不耐烦。桌上的证物亟待调查，可这个小子想说的事情似乎也刻不容缓；于是他点点头，问道：“他还好吗？”

“医生说还要观察。但我想说的是，首先，很抱歉之前没有说实话。本来想说的，但那样似乎……我不知道，似乎显得很不专业。”

“的确。”

“但更重要的是，你看，我去医院的时候问护士要了他的社保号码和个人信息。你猜怎么着？他是个诈骗犯。曾在阿蒂卡监狱服刑三年，劣迹斑斑。”

“真的？”萨克斯问。

“嗯……我是说，是的。而且已经被批捕了。”

“已经被批捕了。”莱姆沉思道。

“罪名是什么？”塞利托问。

“施暴，收赃，入室行窃。”

浑身皱巴巴的大个子警官大笑道：“这下可真是歪打正着呀，一个字不差。”他忍不住又笑了几声，看着莱姆，后者依旧面无表情。

莱姆说：“所以你感到特别高兴？”

“我并不是为撞到他感到高兴，这件事还是我的错。”

“可你如果没法挽回这个事实，那么宁愿撞到的是他而不是四个孩子的父亲。”

“呃，是的。”普拉斯基老实回答。

关于这件事，其实莱姆还有话想说，但现在不是时候，这里也不是地方：“重要的是，你不再为此纠结分心了，对吗？”

“对。”

“那就好。好了，既然肥皂剧情已经结束，或许是时候好好工作了。”他看了一眼电子时钟：下午三点。莱姆感到时间的压力正如——啊，高压电缆中的电流一般呼啸而过。他们掌握了嫌疑人的身份、住址，却依旧没有任何关于他所在的确切线索。

这时门铃忽然响了。

片刻后汤姆带着塔克·麦克丹尼尔进来，小跟班却不在。莱姆立刻意识到他是来做什么的，实验室里的每个人估计都明白。

“又有恐吓信了？”莱姆问。

“是的，而且这次他真打算玩一把大的。”

“截止时间是？”塞利托问。

“今晚六点半。”

“我们还有三小时多一点，他想要什么？”

“比前两次的要求更疯狂，我可以用电脑吗？”

莱姆朝其中一台点了点头。

助理特工主管敲了几个键，很快一封信便出现在屏幕上。莱姆的视线有些模糊，他用力眨了眨眼睛，往前探出身体看着显示器。

致阿冈昆联合电力照明公司与CEO安德莉亚·杰森：

昨天傍晚约六时许，第五十四号大街西二三五号的一座办公大楼的重点网络配电系统上接了一个远程遥控开关，将其中电压高达一万三千八百伏特的电流转接至办公楼电梯地板，该电梯的控制面板中有一条电线回路。电梯在到达底层前停止，其中一名乘客触碰控制面板上的紧急呼叫按钮，形成闭合回路导致电梯中的众人死亡。

我曾两次请你们相信我的话并降低供电量输出，但两次你们都选择了拒绝。你们要是早按我的要求来做，就不会失去这么多条人命了，他们都是你们的客户。你们公然拒绝了我的要求，却让其他人为此付出代价。

一九三一年托马斯·阿尔瓦·爱迪生去世时，他的同事们曾满怀敬意地请求市政府关闭电力六十秒，以纪念这位创造了电网并将光明带给千万人的伟大人物。市政府却选择了拒绝。

而今天我将提出同样的请求——不是为了纪念创造了电网的人，而是为了那些被电网毁掉的人——为那些因为输电线而患病的人；因烧炭和辐射污染致病的人；因地热钻探造成地震和修筑大坝阻挡自然河流水源而失去家园的人；那些因为“安然”这样的大公司而受到伤害的人。这样的人实在数不胜数。

只是，和一九三一年不同的是，我强烈要求你们将整个东北电力中枢关闭一天。就从今晚六点半开始。

如果你们能这么做，就能让民众了解他们其实并不需要消耗如此大量的电。人们将会明白过去的自己是多么贪得无厌，而你们却听之任之，欣然满足这种贪婪。为什么？当然是为了利益。

如果这次你们再无视我的要求，后果将远远比昨天，乃至之前的袭击更加严重，大量民众将失去生命。

——R. 盖尔特

麦克丹尼尔说："简直荒谬。这将会造成国家骚乱、暴动和各种暴力抢劫事件。州长和总统态度十分坚决，绝不屈服。"

"信在哪儿？"莱姆问。

"就是你看到的这个，是一封电子邮件。"

"他是寄给谁的？"

"安德莉亚·杰森的个人邮箱，还有公司邮箱。就是安保办公室的邮箱。"

"可追踪来源吗？"

"不行。他用了一个欧洲的代理器……看样子他打算来一场大屠杀。"麦克丹尼尔抬头道，"华盛顿那边现已严肃参与。那些参议员——就是总统在可再生能源方面的左膀右臂——早前已经抵达纽约。他们正要去见市长。FBI的副局长也会来。盖瑞·诺博尔负责协调一切事宜。我们已经增派了更多特工和军队维护治安，纽约市警察局警监也调派了一千人左右加强安保巡逻。"他揉着眼睛说，"林肯，我们有人有武器，唯一缺少的就是关于下次袭击的具体位置或者线索。你有查到什么吗？我们需要一切确凿的信息。"

麦克丹尼尔这么做是在提醒莱姆，他把案件交给这位犯罪学家的条件是，莱姆的身体状况不会拖累调查速度。

从入口到出口……

莱姆得到了他想要的——调查案件，可是却找不到嫌疑人。实际上，就连他向麦克丹尼尔保证过的身体状况也出了问题，差一点导致萨克斯和普拉斯基死亡，甚至还会连累当时在场的十几名紧急勤务组警员。

他回望着麦克丹尼尔温和的面容和猎食者般的双眼，平静地说："我现在手上有的是更多需要调查的物证。"

麦克丹尼尔犹豫了一下，然后模棱两可地挥了挥手说："好吧，继

续。”

可莱姆早已转头向库柏示意，让他查一查录着“受害者”呻吟声的数字录音器：“音频分析。”

库柏用戴着乳胶手套的手将录音器插进电脑，输入几个字母。片刻过后，他看着屏幕上出现的正弦曲线说：“从音量和信号质量判断，这是从电视剧里录下的声音。有线电视。”

“录音器什么牌子？”

“三诺亚，中国产。”他输入一行指令，开始研读新的数据库信息，“在我国约一万个零售店有售，没有产品序列号。”

“还有吗？”

“没有发现指纹或其他微迹证，只有更多红鱼子泥沙拉。”

“发电器呢？”

库柏和萨克斯走到发电机前仔细勘查，塔克·麦克丹尼尔则走到房间一隅烦躁地打着电话。调查得知发电机属于功率加强的型号，生产厂商为新泽西州的威廉-乔纳斯制造公司。

“这一台来自哪里？”莱姆问。

“让我看看。”萨克斯说。

她打了两通电话，一通是给该制造公司的本地销售办公室，另一通则是该公司建议他们联络的主要承包商，然后发现这台机器是从曼哈顿的一个建筑工地偷来的。根据辖区警察的说法，该盗窃案并无任何头绪，因为建筑工地没有安装监控摄像头。

“发现一些奇怪的微迹证。”库柏说，随即启动气相色谱/质谱仪进行扫描，机器嗡鸣着。

“有结果了……”库柏弯腰盯着屏幕，“唔……”

通常这样的反应总会引来莱姆一道刻薄的眼刀，表示“这是什么意思？”但此刻的他还感觉有些疲惫，先前在学校的意外也令他心有余悸。于是他耐心地等着这位技术人员给出解释。

终于，库柏说：“我想我以前从没见过这样的情况。大量的石英和少量的氯化铵，比例在十比一左右。”

莱姆立刻回应：“铜清洗剂。”

“铜制电缆？”普拉斯基猜到，“盖尔特用来清洁电缆的？”

“想法不错，小子，但我不能确定。”莱姆不认为电工会专门清洁电缆，何况，他解释道，“通常这是用来清洁建筑物上的铜制物件的。还有别的吗，梅尔？”

“还有一些石尘，通常不会在曼哈顿见到的那种。是建筑陶土。”库柏用显微镜观察着，补充道，“一些颗粒看上去像是白色大理石。”

莱姆脱口而出：“五七年的警察暴动，一八五七年。”

“什么？”麦克丹尼尔问。

“几年前发生过。‘德尔加多案’听说过吗？”

“当然。”萨克斯答道。

塞利托问：“是我们负责的吗？”

莱姆皱起的眉头说明了答案：谁负责的、什么时候发生的都不重要。犯罪现场调查员们——不，整个执法系统中所有的警员——都必须对纽约市里所有的重大案件有所了解，无论过去还是现在。你脑子里记住的信息越多，查案的时候能够拼接联想到的线索就越多。

正所谓做功课……

他解释道：几年前一个叫史蒂文·德尔加多的妄想狂计划了一系列杀人案，打算重现一八五七年臭名昭著的纽约市警察暴动期间的死亡案件。这个疯子选择了和一百五十年前屠杀现场相同的地方——市政厅公园作为他的目标。在实施了第一起谋杀后，莱姆追踪到了他位于上西区的公寓并将其成功抓捕归案。那栋公寓里检测出不少微迹证，其中便包括来自伍尔沃斯大楼的铜清洗剂和陶土残渣，以及来自市法院的大理石尘屑，当时那里正在进行翻修，恰好和现在一样。

“你认为他打算袭击市政厅？”麦克丹尼尔急切地问，握着电话的手不禁垂了下来。

“我认为两者必然有某种联系，目前就知道这么多。把这些都写在白板上，我们好好想想。发电机上还有什么发现？”

“还有不少毛发。”库柏宣布，举起一支镊子，“金发，约九英寸长。”他把发丝放在显微镜下，慢慢上下移动着标本托盘，“未染发，自然发色。色泽饱满，没有干枯现象。要我说是来自五十岁以下的人。发尾处略有些折射变化，可以用色谱仪检查一下，但我能百分之九十确定是……”

“定型喷雾。”

“正是。”

“可能是女人，还有别的吗？”

“另一根头发。棕色较短，平头。也在五十岁以下。”

“这么说，”莱姆答道，“不是盖尔特的。或许我们终于找到了案件和‘保卫地球正义’组织之间的关联，或者他的同伙。继续查。”

对另一个物证的调查却没什么令人满意的发现：“他用的手电筒能在上千家零售店里买到。没有微迹证或指纹。用来悬挂电筒的绳索也是最普通的那种。至于用来连接学校后门的电缆？本宁顿制造，和前几次袭击一样。螺栓也是普通型号，但和前几起袭击类似。”

莱姆看着发电机，感觉到一阵天旋地转。这一部分是因为刚才的突发身体状况，但另一部分却和这起案子本身有关。总觉得有什么地方不太对劲。这件案子的拼图中少了些什么。

答案一定就在这些证据里，但除此之外同样重要的还有那些没有写在证据清单里的东西。莱姆检视着证据板，努力维持冷静。这并不是为了听医生的话避免再次出现神经反射失调，而是因为没有什么能比绝望更容易让人盲目。

嫌疑人侧写

·已识别身份为雷蒙德·盖尔特，四十岁，单身，居住在曼哈顿市二二七号萨福克街。

·与恐怖分子的关系？与“保卫地球正义”组织的关系？怀疑是生态恐怖组织。美国与国际数据库中均无记录。新出现的？地下组织？名为“拉曼”的个人参与其中。另有一个名为约翰斯通的人。提及金钱转移、人事变动和某件“大事”的加密信息。

·可能与阿冈昆公司在费城的安全漏洞有关。

·SIGINT提示线索：指代武器的暗号：“纸和用品。”（枪支、炸药？）

·涉及人员有男有女。

·尚不清楚盖尔特是否参与其中。

·癌症病人；发现大量长春碱和泼尼松，还有少量依托泊苷。白血病。

·盖尔特持有军用点四五口径柯尔特手枪。

·假扮成穿深棕色全身工装的后勤人员。或许也有深绿色工装？

·戴着棕褐色皮质手套。

犯罪现场：MH-10号阿冈昆变电站，五十七号大街西

·受害者（死亡）：路易斯·马丁，音乐店副经理。

·未在任何物体表面找到指纹。

·电弧闪造成金属熔化，并形成四处飞射的颗粒。

·零规格绝缘铝线电缆。

·本宁顿电气制造，型号为AM-NV-60，可承受电压六万伏。

·切割工具为手锯，新锯片，有断锯齿。

·两个“开口螺栓”，中央各有直径为四分之三英寸的孔洞。

·无法追踪来源。

·螺栓上留有特殊工具痕迹。

·黄铜“导电条”，用两个四分之一英寸螺母连接在电缆上。

·均无法追踪来源。

·鞋印：

·亚伯森-芬威克牌E-20型号，电工专用，十一号尺码。

·嫌疑人切断金属栏杆进入变电站，断面留有特殊工具痕迹，工具为断线钳。

·地下室甬道门及门框：

·发现并提取DNA信息，已送检。

·希腊食物，希腊红鱼子泥色拉。

·金发，长一英寸，自然发色，年龄在五十岁或以下，提取自变电站外街道对面的咖啡厅。

·已送至检验室进行毒性化学分析。

·矿物质微物迹证：火山灰。

·非纽约市本地自然地质成分。

·展览、博物馆、地质学学校？

·阿冈昆电力公司控制中心软件被人用内部密码侵入，而非外部黑客攻击。

恐吓信

·投递至安德莉亚·杰森的私人公寓。

·无目击证人。

·内容为手写。

·已发送给帕克·金凯德分析。

·普通常见纸张及墨水。

·无法追踪来源。

·除杰森、公寓门卫和送信工外，未采集到任何指纹。

·信纸上无可识别线索。

犯罪现场：炮台公园酒店及附近

·受害者（死亡）：

·琳达·凯普勒，俄克拉何马州，游客。

·莫里斯·凯普勒，俄克拉何马州，游客。

·山姆·维特，斯科茨代尔市，商人。

·阿里·曼姆拉德，纽约市，服务生。

·吉尔哈特·席勒，德国法兰克福，广告部总监。

·远程遥控开关，用于控制电流。

·无法追溯内部组件确切来源。

·本宁顿电缆和开口螺栓，与第一次袭击完全相同。

·盖尔特的阿冈昆工装制服、安全帽和工具包有本人指纹，并无其他人的指纹。

·扳手的工具纹路与第一次犯罪现场螺栓上的工具痕迹相吻合。

·有玻璃碎屑的鼠尾夹与哈莱姆变电站找到的玻璃瓶相吻合。

·可能是单独行动。

·从收到盖尔特袭击的阿冈昆工人乔伊·巴尔赞身上提取的微迹证。

·替代型喷气机燃料。

·准备袭击军事基地？

犯罪现场：盖尔特公寓下东区萨福克街二二七号

·比克牌软触感细尖笔，蓝色墨水，与恐吓信使用墨水吻合。

·普通A4白色打印纸，与恐吓信使用纸张吻合。

·普通十号信封，与装恐吓信的信封相同。

·断线钳和手锯上的纹路及缺口均与初次案件现场的工具痕迹吻合。

·电脑打印件：

·与高压电缆有关的癌症医学研究文章。

·盖尔特本人发表的有关相同内容的博客文章。

·亚伯森-芬威克牌E-20型号电工专用靴，尺码十一，鞋印与初次袭击案现场提取的鞋印吻合。

·另有替代型喷气机燃料微迹证

·打算袭击军事基地？

·没有明确线索指明其可能的藏身之处或下一步的袭击目标。

犯罪现场：MH-7号阿冈昆变电站，哈莱姆区东一一九号大街

·瓶装汽油弹：七百五十毫升红酒瓶，无法追踪来源。

·使用BP汽油做助燃剂。

·棉布条，很可能是从白色T恤上撕下的，用作引线，均无法追踪来源。

第二封恐吓信

·由阿冈昆安全部主管伯纳德·沃尔转交。

·遭到盖尔特袭击。

·无肢体接触，无微迹证。

·没有关于藏身地点和下次袭击的线索。

·所用纸张和墨水与在盖尔特公寓找到的物证相吻合。

·信纸上再次发现替代型喷气机燃料微迹证。

·计划袭击军事基地？

犯罪现场：第五十四号大街西二三五号 办公大楼

·受害者（死亡）：

·拉瑞·费什贝恩，纽约市，会计。

·罗伯特·波迪纳，纽约市，律师。

·富兰克林·塔克尔，新泽西州帕拉姆斯市，销售。

·找到一枚雷蒙德·盖尔特的指纹。

·本宁顿电缆和开口螺栓，与之前袭击所用完全相同。

·两个手工制作的远程接力开关：

·一个用于关闭电梯电流。

·一个用于完成闭合电路，让电梯厢带电。

·连接操作板和电梯厢的螺栓和细电缆，无法追踪来源。

·受害者的鞋均是湿的。

·微迹证：

·中药材：人参和枸杞。

·游丝。计划在未来的袭击中使用计时器，放弃远程遥控开关？

·深绿色高耐性棉质衣物纤维。

·含有替代型喷气机燃料。

·准备袭击军事基地？

·深棕色高耐性棉质衣物纤维。

·含有柴油燃料。

·含有中药成分。

犯罪现场：唐人街的废弃学校

·本宁顿牌电缆，与其他袭击现场所用一致。

·发电机，威廉-乔纳斯制造公司生产的功率加强型号，从曼哈顿某建筑工地偷来。

·数字录音器，三诺亚牌，里面录下了电视剧或电影中的声音片段。有线电视。

·更多红鱼子泥沙拉微迹证。

·Brite-Beam牌手电筒。

·无法追溯来源。

·六英尺长绳索，用来悬挂手电筒。

·无法追溯来源。

·微迹证物证，与市政厅附近区域有关：

·石英和氯化铵成分的铜清洗剂。

·陶土碎屑，与该区域内建筑物外墙材料相似。

·白色大理石尘屑。

·头发，九英寸长，金发，使用了定型喷雾，年龄在五十以下，可能属于女性。

·头发，八分之三英寸长，棕色，年龄在五十以下。

第三封恐吓信

·电子邮件发送。

·无法追溯来源；使用欧洲代理器。

但结果却是莱姆错了。

尽管一直以来他的直觉都是正确的：这些证据——包括新搜集回来的这些——并不能组成一幅完整的拼图，但他之前还认为无法从身边的证据列表中找出解开谜题的关键信息，这个想法却是错误的。或者说，就在刚才，缺失的那部分关键信息正以一个高个子、黑皮肤、穿着亮黄绿色运动服且汗流浃背的男人形象，在汤姆的带领下风驰电掣地冲进了实验室。

弗雷德·德尔瑞上气不接下气地朝众人略点了点头后，径直朝莱姆走来："我有事情要说，林肯。而你一定要告诉我这有没有可能是真的。"

"弗雷德，"麦克丹尼尔正要发怒，"你在搞什……"

"林肯？"德尔瑞坚持。

"当然，弗雷德。你说。"

"你觉得这个推理如何：雷·盖尔特只是个替罪羊，人已经死了，而且我想大概已经死了好几天了。整个案子都是别人冒名顶替干的，从一开始就是。"

莱姆顿了顿——刚才的身体状况让他需要一点时间来思考德尔瑞提出的理论。终于，他脸上浮起一抹微笑，说："我觉得如何？相当优秀。这就是我的想法。"

可是塔克·麦克丹尼尔的回答却是："荒谬。这个案子从头到尾都是以盖尔特为嫌疑人的基础来调查的。"

塞利托无视了他："你有什么看法，弗雷德？我想听听。"

"我的线人名叫威廉·布伦特，正在追踪一条重要线索。他查到了一个人，和电网袭击有关，甚至可能就是幕后黑手。可他某天忽然失踪了，我查到布伦特失踪前正在调查一个刚搬到纽约来的人，身上还带着一把点四五口径的手枪，开一辆白色面包车。据说此人近期曾绑架并杀害过某人。过去的几天里，他就住在下东区的一个地方。我查到了地址，却发现那里已经成了犯罪现场。"

"犯罪现场？"莱姆问。

"没错。就是雷·盖尔特的公寓。"

萨克斯说："可盖尔特并不是最近才搬来的，他成年后几乎一直住在这里。"

"正是如此。"

"那么，这个布伦特到底查到了什么？"麦克丹尼尔一脸狐疑地问。

"哦，他还什么都没有说呢。因为昨天他在盖尔特公寓后的巷子里被一辆纽约市警察局的巡逻车给撞了。现在人在医院，还没醒。"

"我的上帝啊。"罗恩·普拉斯基轻声说，"圣文森特医院？"

"是的。"

普拉斯基用几不可闻的音量说："是我撞的他。"

"是你？"德尔瑞惊道，声音不自觉地抬高了许多。

普拉斯基说："可是，不，这不可能。我撞的那个人，他的名字是斯坦利·帕默尔啊？"

"对，对……就是他。'帕默尔'是布伦特其中一个卧底身份的名字。"

"你是说，他并没有被批捕？也没有因为企图谋杀和严重伤害罪服

刑？”

德尔瑞摇着头说：“这些都是假的，罗恩。是我们故意输进系统里的，别人如果要查只会得到他有前科的结果。我们抓到他做的最坏的事也不过串谋而已，后来我让他转作了线人。布伦特是个可靠的人。他最多也就是偷点钱，却是个出类拔萃的线人。”

“可他为什么手里拿着一袋子杂货？在巷子里的时候？”

“那是卧底侦查的技巧之一，我们都会用到。推着装满杂货的购物车或者拎着购物袋四处走动看起来没那么可疑。婴儿车是最好的掩护。当然，里面放的是一个假娃娃。”

“哦。”普拉斯基喃喃地说，“我……哦。”

但莱姆才没有时间管他的心情，德尔瑞提出了一个可能性相当高的观点，足以解释一直以来莱姆在这个案件中所感受到的不协调。

他以为狩猎的是一匹狼，没承想对手却是一只狐狸。

但果真如此吗？真的是有别人策划了这一系列案件，而盖尔特只是个替罪羊？

麦克丹尼尔看起来还是一脸怀疑：“但我们有目击证人……”

德尔瑞棕色的眼睛紧紧锁定上司的蓝色双眸，说：“他们可靠吗？”

“你什么意思，弗雷德？”助理特工主管柔和的声音里明显增添了一丝锋利。

“他们会不会只是以为自己看见的是盖尔特，只因为警方告诉媒体那就是嫌疑人？而媒体自然是昭告天下？”

莱姆也说：“只要你戴上安全护镜和安全帽，再穿上公司的工装制服……如果你和他又同属一个种族且身材类似，还有一张印着你的照片和盖尔特名字的假工作证……那么自然，有这个可能。”

萨克斯也思索着这个理论的可能性：“隧道里的线路维修工乔伊·巴尔赞说，他之所以认出那人是盖尔特是因为看到了他的名牌。他从没见过真正的盖尔特，再加上隧道里黑漆漆的。”

“还有那位安全主管本尼·沃尔，”莱姆接着道，“传递第二封恐吓信时根本没见到那个人的脸。嫌疑人是从他身后逼近的。”

莱姆接着说：“而盖尔特正是那个被绑架乃至杀害的人，正如你线人的调查结果所指。”

“没错。”德尔瑞说。

“证据呢？”麦克丹尼尔依旧不信。

莱姆盯着证据板，摇着头说：“该死，我怎么会看漏了呢？”

“你指什么，莱姆？”

“盖尔特公寓里找到的那双靴子，亚伯森-芬威克牌的？”

“可那和犯罪现场的足印吻合。”普拉斯基说。

“自然是吻合的，小子，我想说的不是这个。重点是那双靴子就放在盖尔特的公寓里。如果那真是他的，就不应该在公寓里了，因为他需要穿着鞋工作！工人很少会一次性买两双新靴子，因为这种靴子很贵，又得自己花钱买……不，真凶知道盖尔特的鞋码然后自己买了一双。断线钳和手锯也是如此。真凶故意把它们留在盖尔特的公寓，就是为了让我们找到。其他指向盖尔特的证据也是如此，比如五十七号大街变电站对面咖啡店里的头发。那些都是可以安排的。

“你们再看看他的博客文章。”莱姆继续道，向普拉斯基从盖尔特公寓打印机里抢救出来的文件点点头。

我的故事很有代表性。多年来，我一直作为线路维修员和故障检修员（类似于主管）为不少大型电力公司工作，经常需要近距离接触十万伏特以上的高压电线。我深信，就是这些无法被绝缘隔阻的、由高压输电线产生的电磁场导致了我的白血病。除此之外，已经有科学研究证明，高压线还容易吸附气溶胶粒子，造成诸如肺癌等各种严重的疾病，可媒体却对此绝口不提。

我们有必要主动让所有的电力公司和公众了解这些隐藏的风险。毕竟电力公司怎么可能自愿公布或处理这些事呢？如果人们能少用哪怕现在一半的电量，一年就能拯救数以万计的生命，并且督促电力公司负起更多责任。反过来，这些公司也将不得不寻找更有效的供电方式，停止对地球的进一步毁坏。

各位，你们必须采取主动，解决问题！

——雷蒙德·盖尔特

“现在再来看第一封恐吓信的前面两段。”

昨天上午大约十一点半，曼哈顿西五十七号大街上的MH-10号变电站发生了一起电弧闪爆炸事件。两个开口螺栓和一根本宁顿电缆将公交车站牌和变电站断路器后的电线连接起来；同时，关闭四座区域变电站，并提高MH-10号变电站断路器的电压上限，形成近二十万伏特的过

载电压，最终形成了弧闪。

这次事件的发生完全是你咎由自取，是因为你的贪婪和自私。目之所及，整个电力产业尽皆如此，且必须得到制才 [1] 。安然公司摧毁了人们赖以为生的财产，而你的公司却在摧毁人们乃至整个地球的生命。罔顾后果、毫无节制地使用电力将毁灭这个世界。你像病毒一样阴险且不动声色地侵入我们的生活，直到人们再也离不开这个可以夺取他们性命的东西。

“有什么不同？”莱姆问。

萨克斯耸了耸肩。

普拉斯基指出：“博客文章里没有错别字。”

“是没有，小子，但那不是重点。电脑的拼写检查功能可以侦测到博客里的任何错别字并及时纠正。我说的是两份文字里的用词。”

萨克斯用力点了点头：“嗯，博客里的语言和遣词要简单多了。”

“完全正确。博客是盖尔特本人写的，恐吓信却是由他代笔写的——写字的是他——但内容却是真凶口述的，这个人绑架了盖尔特并强迫他把自己的话写下来。这些都是嫌疑人的用词，盖尔特并不熟悉，所以几个比较生僻的词出现了错别字。比如他的博客里就从未用过‘制裁’这样的词……其他几封恐吓信里也有错字。而刚收到的那封并没有拼写错误，因为那是嫌疑人自己用电脑发的邮件。”

塞利托踱着步，地板吱呀作响：“还记得帕克·金凯德说过的话吗？关于嫌疑人的字迹？说写信的人很情绪化，心情很不好——这是因为盖尔特当时被胁迫写下了这些信件，换了谁心情都不会好。他还迫使盖尔特用手去拿开关和安全帽，好在上面留下指纹。”

莱姆点头说：“实际上，我敢打赌博客确实是盖尔特写的。可恶，这说不定就是嫌疑人选中盖尔特做‘替罪羊’的原因。他读了盖尔特的文章，了解他对电力产业的愤怒。”

随后他注视着那些实体物证：电缆、螺钉和螺栓。

还有发电机，他盯着那台机器看了一会儿。

随后，莱姆从电脑上调出文字处理软件开始打字。莱姆脖子上的血管和太阳穴都在鼓鼓狂跳——不过这一次并不是因为之前突发身体状况的后遗症，而是一种信号，证明他此刻心中充满了激动与兴奋。

那是一种对猎物的渴望。

目标是狐狸，不是狼……

“嗯，”麦克丹尼尔咕哝道，无视自己的手机来电，“如果真是那样——虽然我还是不那么认为，但如果真是那样，幕后黑手到底是谁？”

轮椅上的犯罪学家一边缓慢地输入字符一边说：“我们来看看已有的事实。首先排除所有明确指向盖尔特的证据；现在我们姑且假设他确实是被人设计了。那么，先排除金色短发、工具、靴子、制服、工具包、安全帽和指纹。这些全都不要管。

“好了，那么还剩下些什么？我们有一个关于皇后区的线索——红鱼子泥沙拉。他曾尝试过封锁我们找到的这一突破口，这恰好说明这个证据是真的。还有手枪，这说明真凶有办法得到枪支。我们还有一个跟市政厅地理区域有关的信息——发电机上的微迹证。还有两根头发——长金发和短棕发，这表示有两名嫌疑人。其中一个一定是男性，负责设置袭击陷阱；另外一人性别不明，但很可能是女人。还有什么线索？”

“他是从外地来的。”德尔瑞提出。

普拉斯基也说：“了解电弧闪的知识和如何设置陷阱。”

“很好。”莱姆说。

塞利托道：“其中一人可以进入阿冈昆的设施。”

“有这个可能，但他们也可能是利用了盖尔特。”

大厅里只剩下法医检验设备的嗡鸣声和敲击键盘的声音，偶尔会有衣袋里硬币碰撞发出的动静。

“一个男人一个女人。”麦克丹尼尔说，“和信息通信团队查到的结果一样。‘保卫地球正义’组织。”

莱姆叹了口气，说：“塔克，如果能看到有关这个组织的实际证据的话，我也会信的。但我们没有证据，连一根纤维、一枚指纹、一点微迹证都没有。”

“全在云端里。”

“但是，”犯罪学家终于忍不住有些发怒，“如果这个组织真的存在，无论如何都会有迹可循，一定会有。可我们根本没有这样的证据。”

“这个嘛，那你认为事情究竟是怎样？”

莱姆微微一笑。

几乎与此同时，阿米莉亚·萨克斯摇着头说：“莱姆，你不是认真的，对吧？”

“你知道我常说：排除一切的不可能，剩下的可能性无论看上去多么不合理，也是正确答案。”

“我不明白，林肯。”普拉斯基说。麦克丹尼尔也一脸困惑：“你在说什么？”

“我说，小子，你可能得问自己几个问题：第一，安德莉亚·杰森的金发是否和你找到的头发长度差不多？第二，她是否有个退役士兵的弟弟住在外地，并且有可能搞到一把军用点四五口径柯尔特手枪？还有，第三，过去两天里安德莉亚·杰森是否曾去过市政厅，啊，就比如——参加新闻发布会？”

注释：

[1] 应为“制裁”。

“安德莉亚·杰森？”

莱姆一边继续敲击键盘，一边回答麦克丹尼尔：“她弟弟兰德尔主要负责跑腿的工作。那些袭击案就是他亲手操作的。两人是共同作案。所以才会发生证据转移的事情。她帮弟弟把发电机搬到白色面包车上，再运到唐人街附近的废弃学校里。”

萨克斯双臂环胸，思考着莱姆的话：“别忘了：查理·索墨斯曾说过，军队也会教授士兵有关电弧闪的知识。兰德尔很可能在服役的时候学过这些知识。”

库柏说：“还有从苏珊的轮椅上找到的纤维？数据库显示，它们可能来自军用制服。”

莱姆朝证据板偏了偏头：“还有费城的阿冈昆变电站被盗事件。我们都看了电视，里面说兰德尔·杰森住在宾夕法尼亚州。”

“是这样没错。”萨克斯肯定道。

“他是深色短发吗？”普拉斯基问。

“是的，唔，小时候是——安德莉亚桌上的照片里有。而且安德莉亚还专门提起弟弟不住在纽约。还有，她曾跟我说过自己没有能力从事电力技术方面的工作，说是继承了父亲的天赋——运作能源产业公司的商业能力。但你们还记得新闻里关于她的报道吗？就在新闻发布会之前？”

库柏点点头说：“她曾做过一段时间的线路维修工，后来才转入管理层，继承了父亲的职位。”他指着白板上的嫌疑人侧写信息，“她在撒谎。”

萨克斯说：“还有那道希腊菜——也可能是安德莉亚吃的。或者是她和弟弟约在公司附近的某个餐厅见面时沾上的。”

莱姆看着自己键入的文字，忽然想到了另一件事，他皱起眉头，“而且，为什么本尼·沃尔能活着？”

“你是说阿冈昆的安全部主管？”塞利托忖道，“奶奶的，我怎么从来没想过这点。是了，如果真是盖尔特——呃，嫌疑人的话——按理说会想要杀了他的。”

“兰德尔有很多种方法可以将第二封恐吓信投递到公司。但他的目的是要让沃尔相信他就是盖尔特，沃尔从头到尾都没见到他的脸。”

德尔瑞插嘴道：“怪不得没有人发现盖尔特的行踪，电视和网络上明明到处都是他的照片。搞了半天根本就不是同一个人。”

麦克丹尼尔的疑虑终于减轻了许多：“那么这个兰德尔·杰森现在在哪儿？”

“目前只知道他计划今晚六点半再次发动袭击。”

莱姆注视着最新采集回来的物证，沉思了片刻，然后继续打字——是关于如何就目前的状况继续调查的指导文字，他一个字一个字地输入着。

但助理特工主管脸上怀疑的神色再次浮现：“我很抱歉，但时间紧急。我能明白你的意思，但她有何理由做这样的事？她这么做只会毁掉自己的公司，还犯下了谋杀罪，这简直说不通。”

莱姆修改了一个错别字，然后继续打字。

嗒嗒，嗒嗒……

过了一会儿他才抬起头来温和地说：“原因在受害者身上。”

“什么？”

莱姆解释道：“如果嫌疑人的目的只是要表达立场和态度，就像这次案件表面上看起来的那样，那么他完全可以使用计时器——而不用冒险亲自守在现场。我们知道他每次都在现场，还在其中一个现场找到了计时器里用的弹簧，但他却没有这么做。他使用远程遥控装置，受害者死的时候却就在附近。为什么？”

塞利托笑了一声，道：“真该死，林肯。安德莉亚和她的兄弟有具体要杀的人。而她故意这么做只是为了，你知道，让目标看起来是随机挑选的。所以才会在截止时间到达之前展开袭击。”

“正是如此！……小子，把白板推过来一点。马上！”

罗恩照做。

“受害者，看看那些受害者。”

路易斯·马丁，音乐店副经理。

琳达·凯普勒，俄克拉何马州，游客。

莫里斯·凯普勒，俄克拉何马州，游客。

山姆·维特，斯科茨代尔市，商人。

阿里·曼姆拉德，纽约市，服务生。

吉尔哈特·席勒，德国法兰克福，广告部总监。

拉瑞·费什贝恩，纽约市，会计。

罗伯特·波迪纳，纽约市，律师。

富兰克林·塔克尔，新泽西州帕拉姆斯市，销售。

“我们有伤者的资料吗？”

萨克斯说她手上没有。

“唔，其中可能有人也在他们计划除掉的目标中。我们应该把这些人找出来。但对于这些死者，我们知道些什么？”莱姆问，凝视着那一串串名字，“安德莉亚有什么理由非要置他们于死地？”

“那对姓凯普勒的夫妇只是购买了旅游套餐来这里观光的。”萨克斯回答，“十年前就退休了。维特原本是目击证人，或许就是因为这样才要杀他。”

“不会，这些计划都是一个月前就定好了的。他是做什么生意的？”

萨克斯翻开笔记本：“西南混凝土公司的主席。”

“梅尔，查查看。”

一分钟后库柏答道：“哦，听听看这个。位于斯科茨代尔市，普通建筑公司，擅长基础设施建设。他们的网站上写着，维特将参加在炮台公园酒店举行的‘替代能源财务研讨会’。”他抬起头说，“最近他们公司参与了一个建设光伏矩阵基础设施的项目。”

“太阳能。”莱姆继续盯着那些物证说，“办公大楼里的受害者呢？萨克斯，打给苏珊·斯特林格，问问她是否了解那些人的情况。”

萨克斯掏出手机，简要地和苏珊聊了几句，然后挂上电话说：“是这样，她并不认识那名律师和从六楼上电梯的男人，但对会计师拉瑞·费什贝恩倒略有所知。她曾听见此人抱怨过正在审计的一家公司账目有猫腻。说是有一笔钱不翼而飞了。不管那地方在哪儿，总之非常热，热到连高尔夫球都没法儿打了。”

“可能是亚利桑那州，打电话过去查一下。”

塞利托从萨克斯那里要了会计师公司的电话打过去，几分钟后挂断说：“没错了，费什贝恩去的是斯科茨代尔市，周二刚回来。”

“啊，斯科茨代尔……维特公司所在的地方。”

麦克丹尼尔说：“什么意思，林肯？我还是看不出动机在哪儿。”

过了一会儿莱姆才说：“安德莉亚·杰森反对可再生能源，对不对？”

萨克斯说：“说反对有点言重了，但她确实不怎么欣赏这个点子。”

“如果说她打算贿赂替代能源公司，以达成让其限制产能的目的，或者想别的法子破坏他们的业务呢？”

“这么做是为了保证阿冈昆的电力需求不下滑？”麦克丹尼尔问，看起来似乎已经把这个动机收入了囊中。他终于认真了起来。

“是的。维特和费什贝恩手上可能握着什么对她极为不利的信息。如果只分别单独杀掉这两人，警方很可能顺藤摸瓜地发现两者之间的关联。所以安德莉亚才安排了这一整出戏，只为了让他们的死看起来像随机事件，以免被人查出端倪。所以恐吓信上提出的要求才会如此离谱。她打从一开始就没打算满足那些要求，因为她需要发动袭击。”

莱姆对萨克斯说：“收集伤者名单，清查每个人的背景及身份。其中或许还有他们的目标。”

“没问题，莱姆。”

“可是，”塞利托忽然开口，声音中有种刻不容缓的紧迫感，“又收到了第三封恐吓信，电子邮件。也就是说她还有要杀的人，下一个受害者会是谁呢？”

莱姆尽己所能地加快着输入字句的速度，飞快地扫了一眼墙上的数字挂钟：“我不知道，咱们现在还剩不到两小时来找出答案。”

尽管雷·盖尔特案件造成的恐慌依旧存在，查理·索墨斯此刻的心情却不可抑制地雀跃，仿佛有兴奋的电火花在闪耀。

他刚喝了杯咖啡略微休息了一下，其间亦不忘继续描画新的发明创意草图（当然还是在纸巾上）。一种将氢气输送至住宅能源电池的方法。现在他已经回到了西区毗邻哈得孙河的曼哈顿会展中心“新能源博览会”的主展厅，这场博览会云集了上千位来自世界各地最具创新实力的人才，从发明家、科学家、教授到具有决策权的重要投资人不一而足。所有人都全心全意，只为寻求一个目标：替代能源。它的创造、输送、储存和使用。这是迄今为止全世界最大的新能源展会，并专门选在“地球日”举行。前来参展的人不仅明白能源的重要性，也了解当前社会转变能源结构的迫切性。

这个设计颇具未来感的会展中心刚建成一个月，索墨斯在其中穿行时心脏怦怦直跳，简直就像第一次参加科技展的小孩子。他脑袋晕乎乎的，急切地巡视着周围的每一个展台：有运行风力农场的公司；在第三世界国家偏远地区创建微电网的非营利性机构；太阳能公司；地热勘探公司及制造或安装光伏矩阵的小公司；飞轮和液体钠储存系统；电池技术；超导运输系统；智能电网……种类繁多得令人眼花缭乱。

多么令人目眩神迷的展会啊。

一路四顾地穿过展厅，他终于回到了自己公司位于大厅最后方宽约十英尺的展台前。

阿冈昆联合电力

特别项目部

更加智能的替代能源™

尽管阿冈昆的规模可能比这里最大的五个参展企业加起来还大，他的公司却只租用了这次新能源博览会最小的展台，并且只派了他一个人来参展。

CEO安德莉亚·杰森对新能源的态度由此可见一斑。

不过索墨斯并不在乎。没错，他是作为公司代表前来参展，但也是为了可以在这里了解并结识更多人的。总有一天——希望很快——他将离开阿冈昆，建立自己的公司并为之奉献一生。他从不向上司主管隐瞒

自己会利用业余时间做别的工作，公司里也从没有人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反正他们也对他在家里搞的创造发明没兴趣，比如给厨房用的“韧性水槽”节水系统啦，或者“电压收集器”什么的。后者是一个便携的盒子，可以利用车辆的移动产生电流并储存在电池中，然后再将电池连接在住宅或办公室的电路装置上供电，以减少对地方电力公司的依赖。

无瓦之王……

名为“索墨斯照明创新”的个人公司已经注册成立，那是他为自己公司取的名字，成员有他、他太太和太太的兄弟。取这个名字是为了向托马斯·阿尔瓦·爱迪生的“爱迪生电力照明公司”致敬，那是人类历史上第一家由投资人所有的通用公司，而其运营者正是创造了世界首个电网的人。

虽然索墨斯可能也有那么一点——只是很少的一点点——爱迪生的天赋异禀，却完全没有任何商业头脑，一涉及钱的事他便十分糊涂。有一次他对一个朋友说希望能创建区域电网，好让小型发电厂将多余的电力卖给阿冈昆等大型电力公司时，同在电力产业工作的朋友却大笑着说：“你为什么觉得阿冈昆会想要买别人发的电，明明他们自己就是卖电的？”

“这个嘛，”索墨斯眨着眼睛回答，对朋友的天真倍感惊讶，“因为这样效率更高啊。对消费者来说也更划算，而且还能减少停电的风险。”

朋友对他的解释笑而不语，那意思仿佛是在说索墨斯才是那个过于天真的人。

坐在展台后，他按下电灯开关并挪走了写着“很快回来”的告示牌，又倒了些糖果在碗里（阿冈昆拒绝像其他公司一样雇穿超短裙的模特站在展台前微笑揽客）。

所以，这个微笑揽客的工作只能由他来做。索墨斯卖力地挤出笑容，招手示意人们过来，并向他们讲解有关电的知识。

中途休息的时候，他靠在椅背上四处打量，心里想象着要是托马斯·爱迪生今天走过这些展厅会怎么想。索墨斯觉得他一定会感到无比赞叹和喜悦，却并不会为之震惊。毕竟发电技术和电网在过去的一百二十五年间并未有重大改变。只是变得规模更大、效率更高而已，但所有的主要发供电系统都和百年前差不多。

爱迪生可能会羡慕地望着那些卤素灯泡，因为当年他费尽千辛万苦也找不到一个适合做灯丝的材料；看见微型核反应堆展示时大概会会心一笑，这些反应堆可以装载在接驳船上，运输到所需的地方（爱迪生曾在十九世纪初就预言过，人类有一天会使用核能来发电）；但他一定会为这座会展中心的建筑感到惊叹。设计师并不打算隐藏大楼的基础结构，无论是横梁、墙体还是管道都清晰可见，甚至连一部分的地面也是

铜制或者不锈钢的。

这就像是，索墨斯心想，身处在一个巨大的电开关结构内部。

不过，特殊项目经理心中一直保持着警惕。发明创造这种事总有其阴暗面，比如灯泡的发明就伴随着无数激烈的争斗——不仅仅在基础层面，还包括法律层面。为了争夺其发明权——以及利润——多少人曾卷入其中，被击溃、被抛弃。尽管托马斯·爱迪生和英格兰的约瑟夫·威尔森·斯万在这场混战中取得了最终的胜利，却留下了一地鸡毛。法律诉讼、矛盾冲突、商业盗窃和间谍活动层出不穷，许多人也因此失去了工作。

索墨斯此刻会想到这些是因为，一个站在阿冈昆展台附近，戴眼镜和帽子的男人引起了他的注意。他有些疑心，因为此人一直在附近的两个展台前流连。其中一家公司是地热勘探设备商，专门制作地底深处地热点的定位设备；另一家公司却是为小型汽车制造混合动力引擎的。索墨斯知道，通常关注地热能的人是不会对混合动力有兴趣的。

那个男人对索墨斯和阿冈昆倒是没什么兴趣的样子，但也完全有可能正在偷拍展台上陈列的发明样品和模型。如今的间谍摄像头已经可以达到极为微小且精密的程度了。

一个女人向索墨斯提问，于是他转头回答。等再回过头来时，那个男人——无论是商业间谍、商人还是单纯好奇的路人——已经不见了。

十分钟后，参观者略少了些。索墨斯决定去趟洗手间。他请隔壁展台的人帮忙照看一下东西，然后朝附近一个鲜有人至的男厕通道走去。选择价格便宜的小展台区的其中一个好处就是，基本可以霸占那附近的公用厕所。这条走廊的地板覆盖着设计时尚的不锈钢材质，上面还有些半圆形的凸起，大概是想模拟太空船或者火箭舱的地板设计。

离洗手间还有二十英尺远时，他的手机忽然响了起来。

来电显示是一串不认识的号码——本地区号。他想了想，按下了“忽略”按钮。

索墨斯继续朝洗手间走去，发现大门上镶着一个光可鉴人的小铜制把手，心想：这儿的装修可真不省钱啊，怪不得租个小展台那么贵。

“拜托！”萨克斯着急地大声咕哝道，晃了晃手里握着的电话听筒，“查理，快接电话！求你了！”

片刻前她给索墨斯打了个电话，但只响了一声便转进了语音信箱。

她又试了一次。

“快接电话！”莱姆也忍不住叫道。

电话响了两声……三声……

终于，扬声器里传来一声轻响：“喂？”

“查理，我是阿米莉亚·萨克斯。”

“哦，刚才是你打的电话吗？我正要去……”

“查理，”萨克斯打断他，“你有危险。”

“你说什么？”

“你在哪儿？”

“在会展中心，正要……你说什么，什么危险？”

“你附近有金属的东西吗，任何可以产生电弧闪或者可以接驳火线的东西？”

索墨斯突兀地笑了一声：“我现在就站在金属地面上，并且正要打开一扇有铜制把手的厕所大门。”但他的幽默感很快便消退了，“你是说他在这里设了电击陷阱？”

“有这个可能，马上离开金属地面。”

“我不明白。”

“我们收到了第三封恐吓信和新的截止时间。今晚六点半。但我们认为这些袭击——无论酒店还是电梯——都与恐吓信的内容或要求无关。他们真正的目标是某些特定的人，信只是个幌子。而你很可能就是他们想杀的其中一人。”

“我？为什么？”

“首先，先找个安全的地方待着。”

“我回主展厅去，那儿的地面是混凝土的，稍等。”过了一会儿索墨斯说，“好了。你知道，我刚在这儿看见一个人，一直在看我。但我不认为那是盖尔特。”

莱姆说：“查理，我是林肯。我们认为雷·盖尔特被人设计了，现在可能已经死了。”

“这些案子背后另有黑手？”

“是的。”

“谁？”

“安德莉亚·杰森。你看到的男人可能是她弟弟，兰德尔。有证据显示这是他俩合谋作案。”

“你说什么？这简直不可思议。而且为什么我会有危险？”

萨克斯接口道：“酒店袭击案中的死者有些参与了替代能源生产项目，就像你一样。我们认为她可能一直在贿赂可再生能源公司，让它们减少发电量，保持阿冈昆的电力需求。”

索墨斯愣了愣，说：“唔，这倒是。我负责的其中一个项目就是整合区域电网，帮助地方实现自给自足——并且还有能力为大型电力中枢供电，其中就包括阿冈昆。我猜她可能觉得这是个问题。”

“你最近去过斯科茨代尔吗？”

“我有参与那附近的太阳能农场项目，所以……是的，我去过，还去过其他地方。比如加利福尼亚，那儿有风力农场和地热能；亚利桑那，主要是太阳能农场。”

萨克斯说：“我想起之前在阿冈昆时你说过的话，为什么她会让你来协助我调查呢？”

索墨斯顿了顿：“你说得对，她明明有那么多人可以选。”

“我想她是故意设计你的。”

这时索墨斯忽然惊呼了起来：“哦，上帝啊。”

“怎么了？”莱姆立刻问。

“或许并不是只有我一个人有危险。你想想：这个会展中心的每一个人都可能对阿冈昆造成威胁。整个博览会都是关于替代能源、微电网、去中心化的……如果安德莉亚真的如此执着于让阿冈昆成为美国北部第一大能源供应商的话，她很可能把这里的每一个参展商都看作敌人。”

“阿冈昆里有没有我们能信任的人？可以关闭会展中心的供电，而且不让安德莉亚知道？”

“阿冈昆不负责给这里供电。会展中心就像个别地铁线路一样，有自己的发电设施。电站就在中心大楼隔壁。我们要立即疏散这里的人吗？”

“里面的人出去是否会经过金属地面？”

“会的，绝大多数人会。前厅和卸货口用的全是钢材，没有涂层，纯不锈钢。而且你知道这里的进电量有多大吗？这么大的会展中心一天的负载量在两千万瓦左右。听着，我可以到楼下去找供电设施。说不定还能拉下断路器。我可以……”

“不行。我们首先要确定他们到底想做什么，以及打算如何实施。一旦有消息立刻打给你，先原地待命！”

索墨斯满头大汗、呼吸急促地往周围看去，“新能源博览会”的参会者多达上万人。有的是为了发财，有的是希望能对地球有所帮助——如果谈不上拯救的话，而有的则似乎只是抱着好玩的心态过来看看。

展厅里有很多年轻人，甚至青少年，就像多年前的他一样，或许会在看过这次展览后改变心意，回到中学选修更多理科类课程，并减少外语和历史类课程。终有一天，新一代的爱迪生们将会从这些人当中诞生。

可现在他们全部危在旦夕。

原地待命，这是警察让他做的事。

人流熙熙攘攘，大家手里都提着花花绿绿的袋子——那是展会主办方送的礼物，上面用鲜明的色彩和字体印着各种公司的标志：“电压储存科技”“下一代电池”“地热创新”。

原地待命……

然而他的思绪却不受控制地坠入了一个被他太太称为“查理认为”的世界，并高速旋转着，就像一台发电机，又像储电飞轮，每分钟转速一万次。想想吧，这个会展中心所耗电能可是有足足二十兆瓦啊。

两千万瓦特。

电能（瓦特）等于电压（伏特）乘以电流强度（安培）……

这么高的电能一旦通过这座大楼的导电结构，将足以导致数千人当场死亡。电弧闪也好，简单的接地故障也罢，都会导致强大的电流瞬间贯穿人体夺去性命，只留下一团团焦烂的血肉、衣物和毛发。

原地待命……

哦，他可做不到。

就像所有发明家会做的那样，索墨斯飞速地思考着更加实际的细节。兰德尔·杰森和安德莉亚一定已经控制了旁边的发电设施。他们才不会冒险给警察留下联络后勤维修人员让他们切断供电的机会。但这个中心一定有条主输电线，恐怕和区域输电线一样有高达十三万八千伏特的电压。他们肯定会选择将这条线上的电流引至展厅地板、阶梯和门把手

上。或许还有电梯。

索墨斯思索着：

这里的参展者们没有办法避开电流。

他们也不可能有办法保护自己。

那么，他只能想办法将电流彻底切断。

什么“原地待命”，根本不可能。

只要他能赶在兰德尔·杰森接驳电缆之前找到进电线，就有办法让其短路。他可以用一条线缆直接把火线和回路连起来，这样就会造成短路并产生电弧闪，和那天早上发生在巴士站的一样强大。这么一来会展中心发电厂内的断路器便会启动，彻底切断电流、阻绝危险。应急照明系统会立即启动，但这个系统的电压值很低——只用大约十二伏特的铅钙电池。这么小的电压不会造成触电伤害。可能会有一些人被困在电梯里，造成一些恐慌，但电流造成的人员伤亡可以被降至最低限度。

可他很快便意识到这么做的巨大现实难度。唯一能让供电系统短路的方法恰好是通用产业中最危险的操作方法：徒手在承载着高达十三万八千伏电压的火线上作业，只有最顶尖且经验老到的线路维修员才敢尝试。即便如此，他们也必须进入厚厚的绝缘防护罩，或者用直升机吊着避免接触地面，并穿上专门用于防电击的法拉第防护服——那是用金属制成的衣服——这样线路维修员便会与高压电缆相连，从结果来看，即自己变成电缆的一部分，让上万伏的电压从防护服上流过。

查理·索墨斯从未试过徒手操作高压电缆，但他知道操作的方法——理论上。

就像停在电线上的鸟儿……

他回到阿冈昆的展台，抓起只有稀稀拉拉几支工具的工具箱，又问旁边的展台借了一条轻巧的高压电线，接着便一头扎进一条昏暗的走廊，找到了通往中心控电室的门。他看着门上的铜把手，迟疑了一阵，最终还是伸手拉开了门，一脚迈入会展中心地下室的幽暗之中。

原地待命？

怎么可能。

他坐在白色面包车的驾驶座上，车里没开空调，十分闷热。但他不想为此发动引擎，以免吸引别人的注意。一辆停着的汽车并不奇怪，但若汽车停着却一直开着发动机，就容易让人起疑了。

汗水顺着脸颊滑下，他却并不在意，只是调了调耳机，让耳麦贴得更紧一些。还是没有声音。他调高音量，却只听见电流的杂音、几次闷响和一声脆响。

他回想着今天用电子邮件发送的文字："如果这次你们再无视我的要求，后果将远比昨天，乃至之前的袭击更加严重，大量民众将失去生命……"

此话是真，却也不是。

他偏着头，听见耳麦里终于又传来了说话声。他在那个唐人街附近废弃学校的发电机里安装了窃听器，让它变成了一只特洛伊木马，再由犯罪现场调查组的警察亲手送到目标林肯·莱姆的家里。他对协助莱姆的所有探案人员情况及所在已经完全清楚了：纽约市警察局警探朗·塞利托和FBI助理特工主管塔克·麦克丹尼尔已经离开这里前往市政厅，计划在那里安排会展中心的防御事宜。

阿米莉亚·萨克斯和罗恩·普拉斯基此刻正火速赶往会展中心，打算试着关闭电源。

真是浪费时间，他想。

忽然，他的身体凝滞了，耳机里传来林肯·莱姆的声音。

"好了，梅尔，我需要你把那条线缆送去总部检验室。"

"那条——？"

"线缆！"

"哪一条？"

"那儿一共有几条线缆？"

"差不多四条。"

“是萨克斯和普拉斯基从唐人街的废弃学校里拿回来的那条，我需要他们用扫描式电子显微镜彻查绝缘层和电线之间的微迹证。”

耳机里很快传来塑料袋和纸张摩擦的声音。片刻后，脚步声响起：“我四十分钟到一小时后回来。”

“你什么时候回来无所谓，重要的是结果一出来就打电话给我。”

脚步声砰砰响起。

窃听器的声音捕捉能力十分敏锐。

门“啪”的一声关上，室内又恢复了安静。键盘响了几声后便再无声响。

忽然，莱姆大声喊道：“真该死，汤姆！……汤姆！”

“怎么了，林肯？你是不是……”

“梅尔走了吗？”

“我看看。”

过了一会儿那个声音叫道：“是的，他的车已经开走了。要我打电话给他吗？”

“算了，不用。我说，我需要一条线缆。我想试试看能不能复制兰德尔的手法……需要一条很长的线缆。家里有这样的东西吗？”

“延长线行吗？”

“不行，要更粗的。二三十英尺长。”

“这种东西家里怎么可能有？”

“我以为你说不定会备着。唉，那就去找找，立刻。”

“我上哪儿才能找到这样的东西？”

“一家该死的电线铺子呗，我怎么知道？要不就是五金店，百老汇那边有一家，对吧？以前是有的。”

“那家店还在，你需要三十英尺？”

“差不多……怎么了？”

“那个，你脸色看起来不太好，林肯。我不确定是否应该离开。”

“是的，你应该。你应该听我的指示。越早离开回来得越快，那时候再像护牛犊一样地照顾我也不迟。但现在：立刻出发！”

屋内有一会儿没有任何动静。

“好吧，但我要先给你测测血压。”

又是片刻的安静。

“测吧。”

耳机里响起了摩擦声、一阵微弱的嘶嘶声、尼龙搭扣撕开的声音：“还行。但我得确保你的血压保持这个状态……你现在感觉如何？”

“没什么，只是有点疲倦而已。”

“我半小时后回来。”

脚步声轻轻响起，接着门被打开又关上。

男人继续听了一会儿，然后起身，穿上一件光纤电视维修工的制服，把柯尔特手枪塞进工具包，轻轻一甩背在肩上。

他透过面包车的前窗和侧镜小心观察着周围的情况，在确定巷子里空无一人后轻手轻脚地下了车。他再次确认了周围没有监控摄像头，然后迈步朝林肯·莱姆的别墅后门走去。只用了三分钟他便成功解锁了别墅安全警报系统并撬开了后门，闪身溜进地下室。

他找到了位于地下室的配电箱并开始操作，把一个远程遥控开关组件连接在四百安培的进电线上，这个电流强度比周围的普通住宅高出了一倍。

这个情况倒是有些特殊，但这并不重要，因为他知道只需要很少很少的电量，就可以杀死一个人。

十分之一安培……

莱姆正看着证据板沉思，别墅里却突然停电了。

电脑屏幕立刻熄灭，周围的机器设备也安静下来，原本红红绿绿的液晶显示灯全都消失了。

他转头左右看了看。

地下室的门“吱呀”一声轻响，一阵脚步声轻轻传来。不是鞋子重重踏在地板上的声音，而是人类的重量压在老旧干燥的木地板上发出的细响。

“谁？”莱姆叫道，“汤姆？是你吗？停电了，家里的电路出了问题。”

地板吱吱嘎嘎的声音又靠近了些，然后忽然停了下来。莱姆把轮椅转了一圈，双眼扫视着屋内，像初次勘查犯罪现场一样细细观察着四周的状况，寻找各种相关迹征，迅速分析现场情况并同时辨别身边潜藏的危险：比如嫌疑人若尚未离开，将可能藏身何处。他们不走或许是因为受伤，又或者太过惊惶，但也可能是故意蛰伏，只为等待能将警察一击毙命的机会。

地板又响了一声。

莱姆把轮椅三百六十度转了一圈，依旧什么也没发现。正想着，他的眼睛瞄到位于大厅远处角落的检验桌，上面放着一只手机。别墅里虽然停了电，手机却是不受影响的。

手机电池……

莱姆按下触屏遥控器，轮椅立刻遵照指令前进。他滑到那张桌子前停了下来，背对着门，垂目盯着手机，它离莱姆的脸不过十八英寸的距离。

手机上的液晶显示灯是绿色的，电量充足，可以接打电话。

“汤姆？”他又叫了一声。

依旧无人应答。

莱姆知道此刻他的心脏一定正像擂鼓般狂跳，因为太阳穴和脖子上

的血管正猛烈地收缩着。

此刻的他孤身一人、行动不便，离手机仅仅两步之遥却只能眼睁睁地看着。莱姆悄悄把轮椅往旁边挪了挪，然后猛地向桌子撞了过去，希望借此挪动手机。但手机仍旧一动不动地躺着。

这时他忽然察觉屋内的回声起了微妙的变化，知道入侵者已经进入房间。他再次操纵轮椅撞向检验桌，就在手机正要滑向他时，一阵脚步声从身后响起。下一秒，一只戴着手套的手从他的肩上掠过，拿起手机。

“是你吗？”莱姆质问身后的人，“兰德尔？兰德尔·杰森？”

来人沉默不语。

回答他的只有一阵细碎的响动，接着有人推了推他的肩膀。轮椅触屏控制器上的电池指示灯熄灭了，入侵者手动解除了轮椅的刹车装置，把它推到一处恰好能照到屋外一缕微弱阳光的地方。

然后，那只手将轮椅慢慢转了过来。

莱姆正要开口，却在见到面前之人的一瞬间眯起了双眼、吃惊地上下打量起来。有那么一会儿他一句话也没说，最后却如耳语般呢喃道：“这不可能。”

整容手术可以说非常成功，但仍然能从这张脸上依稀辨认出旧日的容貌。更何况，就算化成灰莱姆也不会认不出理查德·罗根——大名鼎鼎的“钟表匠”，那个本应躲藏在墨西哥市最混乱区域的人。

罗根关掉手机，切断了林肯·莱姆一直拼命想要获得的唯一求助方式。

“怎么会是你。”犯罪学家忍不住问。

罗根把肩上的工具包取下放在地板上，俯身打开，手指灵活地在里面搜索着，拿出一台笔记本电脑和两台无线摄影机。他把其中一台摄影机拿进厨房，镜头对准后门的小巷子；另一台则放在正门一侧的窗户前。他启动电脑后放在身边的桌上，输入了几条指令，莱姆别墅后门的小巷和前门的走道便立刻清晰地显示在电脑屏幕上。这正是他在发动炮台公园酒店袭击前用来监视维特的动向，并决定应该何时按下开关的方式：看清楚血肉之躯接触到金属的那一瞬。

做完这些罗根才抬起头来，轻笑了一声。他起身走到大厅深色橡木的壁炉台前，那里陈列着一只怀表。

“你竟然还保存着我的礼物。”他轻声说，“你把它……把它拿出来，放在外面。”他很震惊。罗根本以为这只古老的宝玑牌怀表一定早被拆成了碎片细细调查，好从中分析定位他的住址。

尽管他和莱姆是敌人，而且很快便要杀掉他，罗根却打心底里敬佩莱姆。眼见这只怀表还完好无损地保存着，心中竟升起一丝异样的喜悦。

但在细细思考后他便明白，这位犯罪学家一定命人将怀表拆开来调查过，连一条游丝、一块装饰珠宝都不会放过，只是最后再照原样重新组装起来罢了。

这么一来莱姆也勉强算得上是个钟表匠了。

同样陈列在壁炉上的是当初和怀表放在一起的一封信，那是罗根写给莱姆的，既是对他的赞赏也是一种挑战，告诉他两人还会见面。

如今正是兑现诺言的时刻。

犯罪学家慢慢从震惊中回过神来，开口道：“其他人很快就会回来了。”

“不，林肯。他们不会的。”罗根把十五分钟前还在这间别墅里的每个人目前的所在都说了一遍。

莱姆皱着眉头问："你怎么……？哦，不。难怪，是发电机。你在里面装了窃听器。"他懊恼地闭上眼睛。

"没错，所以我很清楚自己有多少时间行动。"

理查德·罗根回想着此前的人生，他一直都很清楚自己拥有多少时间。

莱姆脸上的沮丧渐渐变成了困惑："这么说并不是兰德尔·杰森假扮雷·盖尔特犯下了这些案子，一切都是你。"

罗根开心地打量着怀表，和自己手腕上的手表做着对比："你一直有上发条。"说完，又重新上了一回发条，"没错。过去的一个礼拜都是我在假扮雷·盖尔特，电力专家兼故障检修员。"

"可我明明在机场安保录像里看见你了……你受雇去墨西哥暗杀鲁道夫·卢纳。"

"不完全正确。他的同事阿尔特洛·迪亚兹被瓦亚塔港的贩毒集团收买了。卢纳倒是墨西哥难得一见的好警察。迪亚兹确实曾想雇我杀掉他，可我有别的事要忙。我收了钱，答应替他假装是我策划了暗杀行动，好洗脱他的嫌疑。这恰好也符合我的目的。我需要所有人——尤其是你——相信我不在纽约。"

"可是在机场……"莱姆的声音渐渐低了下去，变成疑惑的呢喃，"你确实在那架飞机上。安保录像里，我们看见你上了卡车，躲在帆布下面，而且从机场去墨西哥的路上也有人认出了你。一个小时前还有人见到你躲进了古斯塔沃马德罗镇。还有你的指纹和……"犯罪学家没有说下去，转而摇了摇头，面上浮现出一抹释然的微笑，"老天哪，你压根儿就没出过机场。"

"你说得没错。"

"你故意在摄像头前接过包裹、躲进卡车，等着它驶出监控范围，然后再将包裹交给其他人，溜上前往东海岸的飞机。迪亚兹的手下故意不断报告你在墨西哥的踪迹，好制造你确实已经进入墨西哥的假象。迪亚兹的手下有多少人知情？"

"大约二十四个。"

"也根本没有所谓逃入古斯塔沃马德罗镇的车子？"

"是的。"对于罗根来说，"怜悯"这种情绪从来都是无效且无意义的。然而他却发现，尽管自己内心并无波动，此刻的林肯·莱姆脸上却出现了某种令人怜悯的神色。整个人看起来似乎也比上次见面萎缩了不少，几乎可以用"脆弱"来形容。或许他生了什么病吧。这样也好，罗根

心想，这样电流通过他的身体时就能更快夺走性命。他并不希望莱姆痛苦地死去。

仿佛是要安慰莱姆一样，他补充道：“你推测出了对卢纳的袭击，阻止了迪亚兹的暗杀计划。我没想到你能那么快发现，不过转念一想，又觉得这并不意外。”

“可我却没能阻止你。”

罗根漫长的职业杀手生涯中杀人如麻。其中的大多数人在发现自己即将被杀之前反而会平静下来，因为他们明白无论如何挣扎都不可能从他手中逃脱。可莱姆却比他们更进一步，这位犯罪学家此刻的面容看起来竟是解脱而安详的。或许罗根在莱姆脸上看到的是绝症病人的释然，又或者这种身体状况早已让他失去了活下去的信念。那么，毫无痛苦的死亡也许反倒是一种救赎。

“盖尔特的尸体呢？”

“在‘大熔炉’里——阿冈昆电力公司的焚烧炉。早烧成灰了。”罗根看了一眼笔记本电脑，别墅前后依旧没人。他取出一段本宁顿中等电压电缆，把其中一头连在附近一个二百二十伏插座的火线上。为了这次计划，他曾花了好几个月的时间认真学习有关电力的知识。如今于他而言，操作电缆早已和拿着细小的工具和弹簧摆弄精巧的钟表一样得心应手。

罗根伸手摸了摸口袋里的远程遥控器，只要他按下开关，别墅里的电力便能恢复，并将足够的电量送进这个犯罪学家的身体，让他顷刻毙命。

正当他将一部分电缆缠在莱姆手臂上时，后者忽然说：“可你若是在发电机里安了窃听器，就应该知道我们都说了些什么。我们已经知道雷蒙德·盖尔特并非真凶，而是被人设计的，也知道安德莉亚·杰森想杀掉山姆·维特和拉瑞·费什贝恩。不管设下陷阱的是她弟弟还是你，她都会被抓住然后……”

罗根听着，只扫了莱姆一眼，一言不发，后者的脸上却浮现出理解和完全释然的表情：“可那并不是真相，对不对？事实根本不是这样。”

“对，林肯。根本不是这样。”

他像一只悬挂在电线上方的鸟儿。

此刻查理·索墨斯正悬挂在会展中心最深一层的地下室半空，身上绑着一根临时吊索，距离下面包裹着厚厚红色绝缘层、电压高达十三万八千伏的输电线不过两英尺远。

若把电流比作水流，眼前这条线缆中的电压便相当于海底的水压，每平方英寸承受着上百万磅的压强，蓄势待发地等待着一切能以雷霆之势将潜水艇压平的机会。

这条巨大的输电干线被绝缘玻璃支架悬在半空，离地约十英尺高，从地下室的墙上穿过，直通到藏于远处幽暗中的会展中心变电站里。

由于绝不能徒手同时触碰无绝缘层保护的电缆和任何连接地面的东西，他只能把消防水带当作临时吊索，上端拴在高压电缆上方的一条狭长栈桥上。他抖落水带，用尽全身力气一点点爬到下方可供着力的节点上。他只求老天保佑这条消防水带是纯橡胶和帆布材质的，否则只要其中含有任何金属成分，那么几分钟后他便会成为单相接地故障中的主要导体，化成白烟彻底人间蒸发。

他的脖子上挂着一条1/0规格的电缆——那是他从阿冈昆展台隔壁的公司借来的。他拿出随身携带的瑞士军刀一点点削落电缆一头的深红色绝缘层。这边结束后，便要以同样的方式削掉高压主干线上的绝缘保护层，让铝制的电线裸露出来。然后，用他裸露的双手将这两根电线连接起来。

这么做只会有两个结果：

要么一切相安无事。

要么造成单相接地故障……他化为蒸汽消失。

若是前一种情况，他还要小心翼翼地将接驳电线的另一头连到附近的某个回路源上——比如连接着会展中心地基的铁梁或支架。这样做的结果是造成短路，让会展中心发电厂的断路器爆炸。

至于查理·索墨斯自己？唉，虽然不会变成单向接地故障，但那么高的电压一定会引发巨大的电弧闪，轻易便能将他烧死。

既然知道了恐吓信上的截止时间根本无用，兰德尔和安德莉亚·杰森

随时可能按下开关，他手上便一刻不停，争分夺秒地削着血红色的绝缘层。卷曲的绝缘层碎屑纷扬下落至地下室的地面，索墨斯忍不住觉得它们仿佛葬礼结束后，人去楼空的屋中那一片片枯萎坠落的玫瑰花瓣。

理查德·罗根看着林肯·莱姆，后者正透过别墅大厅的一扇大窗向外望去——那是东河的方向。在目所不能及的远方，灰红相间的阿冈昆电力高塔耸立在昏暗的河边。从这里是看不见那些烟囱的，但若是天气清冷无风，或许可以遥望见天际线上升起的几缕烟柱。

犯罪学家摇了摇头轻声道：“根本不是安德莉亚·杰森雇的你。”

“的确。”

“相反，她才是你的目标，对不对？你故意设计了这么多事来陷害她。”

“没错。”

莱姆朝罗根脚边的工具包点了点头：“那里面装着可以将调查方向引到她和她弟弟身上的证据。你打算把它们扔在这里，设计成安德莉亚和兰德尔杀了我的样子，就像你之前所做的一样。来自市政厅的微迹证、金发、希腊食物残渣。你受雇于某人，要制造安德莉亚利用雷·盖尔特除掉山姆·维特和拉瑞·费什贝恩的假象……为什么要杀他们？”

“并不是专门要杀他们。被杀的可以是在炮台公园酒店参加替代能源大会的任何人，以及费什贝恩所在的会计公司的任何人。只要能引起人们的怀疑，认为这可能是安德莉亚·杰森想要掩盖什么丑闻就行。”

“哪怕他们根本不知道这些所谓的丑闻是什么。”

“对，这和阿冈昆或者安德莉亚一点关系都没有。”

“幕后策划者是谁？”莱姆的眉头紧紧绞在一起，双眼飞快地检视着证据板上的信息，仿佛一定要在死前解开所有谜题的样子，“我想不明白。”

罗根垂目看着眼前这个男人憔悴的面容。

可怜啊……

他掏出第二条电缆，同样缠在莱姆身上，把另一头连在最近的地线——暖气片上。

从道德层面来说，理查德·罗根从不在乎他的客户为什么要杀人，但

为了更好地制订暗杀计划并让自己不留痕迹地脱身，他会对此进行了解。所以当初他也兴致勃勃地听过客户说明为何必须毁掉安德莉亚·杰森的形象并把她送进大牢关一辈子。于是他回答：“安德莉亚对于新的秩序来说是一个威胁。她的观点——她从不隐藏且总是高调宣扬的观点是——石油、天然气、煤炭和核能是目前唯一能够生产大量且充足能源的资源，并且这种状况还将持续上百年。可再生能源只是哄小孩的玩意儿。”

“她指出了皇帝新衣的真相。”

“正是如此。”

“所以这是某个生态恐怖组织策划的吗？”

罗根做了个鬼脸：“生态恐怖分子？哦，算了吧。就凭那些胡子拉碴，连烧个滑雪场都能被抓现行的白痴？”罗根大笑道，“不，林肯。一切都是因为钱。”

莱姆的表情有些了然：“啊，这是自然……就算清洁能源和可再生能源现在还不是主流，却仍有不少人能从兴建风力农场、太阳能农场、区域电网和输电设施中获利。”

“没错，还能得到政府的补助金和税务减免优惠。更别说还有那么多一听到绿色能源就趋之若鹜的顾客，他们以为这是在帮忙拯救地球。”

莱姆说：“我们找到盖尔特的公寓，看到了那些关于罹患癌症的邮件，但当时就觉得为了复仇而行动的动机似乎说不通。”

“是的，贪婪才是永恒的原因。”

犯罪学家忍不住笑了起来，说：“这么说幕后黑手竟是一帮绿色联盟的机构，谁能想得到。”他注视着白板，“我想我能确定其中一个成员……鲍勃·卡瓦诺？”

“聪明，是的，他其实正是主谋。你是怎么想到的？”

“是他给了我们指向兰德尔·杰森的情报。”莱姆眯起眼睛说，“而且在炮台公园酒店案中还积极帮忙。我们本可以救下维特的……不过，是啊，其实你杀不杀他，或者费什贝恩又或者炮台公园酒店里的任何人都不重要。”

“是的。重要的是让安德莉亚·杰森因为这些案子被捕、声名扫地、关入大牢。但还有另一个动机：卡瓦诺是安德莉亚父亲的副手，对于公司董事长和总裁的职务被‘爸爸的千金’继承这件事一直耿耿于怀。”

“背后肯定不止他一人吧。”

“没错。这个联盟里有来自全世界六大替代能源设施供应商的CEO，主要集中在美国、中国和瑞士。”

“绿色联盟。”莱姆摇着头叹道。

“时代总会变化。”罗根说。

“为什么不直接杀了她呢，杀了安德莉亚？”

“我也问过这个问题。”罗根说，“可其中还有些经济瓜葛。卡瓦诺和其他成员想要除掉安德莉亚并同时让阿冈昆的股价下跌，他们打算瓜分这家公司。”

“为什么袭击公交车？”

“那是为了引起公众注意。”一丝微小的愧疚从罗根心里升起，他不介意向莱姆坦白，“那次我并没想杀人。那名死者若是及时上了车本不会死的，可他却因好奇迟了一步，但我没时间等。”

“我能明白他为什么要设计让维特和费什贝恩看起来像是被安德莉亚下令暗杀的——他们都参与了亚利桑那州的替代能源项目，让他们当受害者逻辑上说得过去。可你的联盟客户为什么连查理·索墨斯都要杀掉？他的工作不就是研发替代能源吗？”

“索墨斯？”罗根朝发电机偏了偏头，“我听见你提起过这个人。我送第二封恐吓信时本尼·沃尔也把他供了出来，话说，沃尔还把你也供出来了……”

“那还不是因为你威胁要，什么来着？电死他全家？”

“是的。”

“这可不能怪他。”

罗根接着说：“总之，不管这个索墨斯是谁，他都不是我的目标。”

“可你后来又给阿冈昆发了第三封恐吓信，也就是说你还有要杀的人。你不是在会展中心设下了陷阱吗？”莱姆看起来很是困惑。

“并没有。”

莱姆想了想，理解地点了点头：“原来如此……是我。你下一个要杀的是我。”

罗根顿了一下，握着电缆的手停了停：“没错。”

“你接下这么大一宗买卖就是为了杀我。”

“生意很多，但我一直在等一个能够重回纽约的机会。”罗根低下头说，“几年前我在这儿差点被你捉住——并且你还搞砸了那次买卖。那是第一次有人阻止我履行合约，我不得不把钱退给客户……但钱不是重点，重点是那种羞耻感，简直是奇耻大辱。后来在英格兰跟你遭遇也是惊险脱身。谁知道下一次……你会不会走好运呢？所以当卡瓦诺联系我时，我立刻就答应了。我需要靠近你。”

罗根对于自己的措辞有些发愣，却强迫自己不去多想，继续进行接驳地线的工作。随后他起身道：“很抱歉，但我不得不这么做。”他怀着歉意倒了些水在莱姆胸口，濡湿了衬衫。这么做很不体面，但别无他法：“为了导电。”

“那么，‘保卫地球正义’组织又是什么？跟你没关系吗？”

“没有，我从来没听说过这个组织。”

莱姆观察着他：“你自制的那个远程遥控开关，接在楼下的断路器面板上了？”

“是的。”

莱姆忖道：“电流……过去几天里可真是受教颇多。”

“我可是专门研究了好几个月。”

“是盖尔特教你如何操控阿冈昆电脑系统的？”

“不，是卡瓦诺。他给了我系统准入密码。”

“原来如此。”

罗根说：“可我专门报了SCADA和阿冈昆电脑系统操作课程。”

“那是自然，你必须学。”

罗根继续道：“我自己都没想到竟会对电如此着迷，以前我总看不起这东西。”

“因为你更欣赏钟表制造？”

“的确如此。区区一块电池和一个量产芯片竟然能取代工匠们呕心沥血制作出来的最精巧的钟表。”

莱姆理解地点了点头：“你认为电子表很廉价。使用电池做动力在某种程度上削弱了钟表的美感，降低了它的艺术价值。”

罗根感到一阵激动从心底升起并迅速蔓延全身。这样的对话令他着

迷。这世上很少有人能够理解他的心思，可这位犯罪学家却能一字不差地准确道出！“是的、是的，你说得没错。可后来，自从接下这份工作，我的想法便逐渐改变了。以石英晶体控制振荡器制成的报时器有哪一点不比纯粹由齿轮、轮盘和弹簧构成的钟表同样值得惊叹呢？说到底都是依靠物理学。作为科学的信奉者，总是会对……嗯，机芯——感到欣赏的。你知道机芯是什么吧。”

莱姆说：“钟表里最精密复杂的部分。控制着日期、月相、昼夜平分点、钟声。”

罗根很是惊讶，莱姆继续道：“哦，我也研究过钟表制造。”

我需要靠近你……

“电子钟表不仅拥有上述的所有功能，而且还多了不少别的花样。天美时数据库式钟表[1]，你知道吗？”

“不甚了解。”莱姆回答。

“现在都成经典款了——可以直接和你的个人电脑连接的腕表。报时只是它上百种功能中的一种。宇航员登月时就戴着这种手表。”

他又瞄了一眼电脑屏幕，依旧没有任何人接近的迹象。

“这样天翻地覆的变化、这些现代化的变革你都欣然接受了？”莱姆问。

“是的，这些都说明了时间与我们的生活多么息息相关。人们都忘了，当年的钟表匠可也是那个时代的硅谷创新者呢。想想这次的事件吧，电流——多么了不起的武器。多亏了它，我竟成功地让一座城市陷入了好几天的混乱。它已经成为人类不可或缺的一部分。没有电，我们什么也做不了……时代在变化，我们也应与时俱进，不惜一切代价。无论这意味着放弃什么。”

莱姆开口道：“我有一个请求。”

“我已经调节过你家配电箱的断路器了，负载是平时的三倍。一切都会很快结束，你不会有任何感觉。”

“我本来也没多少感觉。”莱姆说。

“我……”罗根为自己的失言感到十分抱歉，“我很抱歉，是我失言了。”

莱姆偏了偏头，做了个否定的表情：“我想说的是关于阿米莉亚的事。”

“萨克斯？”

“你没有理由伤害她。”

罗根曾考虑过这个问题，于是将自己的结论告诉了莱姆：“确实，我也没有这个打算。她会不遗余力地追捕我，一辈子也不会放弃。但她不是我的对手，所以不会有危险。”

莱姆的脸上浮起一抹憔悴的微笑：“谢谢你……我是说，理查德。你是叫理查德·罗根吧？这是假名吗？”

“这是我的真名。”罗根又看了一眼电脑屏幕。外面的人行道上空无一人，没有警察，莱姆的同事也没有回来的迹象。这间别墅里只有他和这位犯罪学家两个人。是时候了。他说：“你看起来意外的平静。”

莱姆答道：“有何奇怪？能多活这么些年已经是恩赐了，每天睁眼醒来我都会忍不住感到惊讶。”

罗根伸手进工具包里，取出另一圈电线扔在地上，上面有兰德尔·杰森的指纹；然后又打开一个小袋子，开口朝下抖了抖，让兰德尔的头发散落在周围的地板上。他用兰德尔的鞋子在地面的水渍上留下了一个足印，又将一些安德莉亚·杰森的金发和西装纤维抖落在附近，那些是从她办公室的衣帽间里偷来的。

他抬起头再次检查电力连接。为什么他的心里会有迟疑？或许是因为莱姆的死对他来说意味着一个时代的终结。除掉这个犯罪学家对他来说是一种解脱，但同时也是一种永久的丧失。他估计自己此刻的感受恐怕和医院里那些需要决定是否停止所爱之人的生命维持系统的人一样。

我需要靠近你……

他从衣服口袋里摸出远程遥控器，从轮椅边退开。

林肯·莱姆平静地观察着他的行动，然后叹了口气说：“看来差不多是时候了。”

罗根愣了一下，眯起双眼盯着莱姆。刚才那句话的语气里有些和之前完全不同的东西，他脸上的表情也不同了；而眼神……莱姆的眼神此刻竟闪烁着猎人般的灼灼光芒。

理查德·罗根的心猛地沉了下去，甚至有些发抖，他忽然明白这句看似突兀且牛头不对马嘴的话并不是对他说的。

那是一个信号，给别人的信号。

“你做了什么？”罗根轻声问，心如擂鼓。他看向小小的电脑显示器，没有任何人往别墅来。

可是……如果他们一开始就没有离开过呢？

哦，该死……

罗根盯着莱姆，然后狠狠地按下了远程遥控开关上的两个按钮。

一切平静，什么也没有发生。

莱姆波澜不惊地说：“你一上楼我们的人就把电线拔了。”

“你居然……”罗根惊道。

身后的地板“吱呀”轻响了一声，他猛地转身。

“理查德·罗根，别动！”在他面前赫然而立的正是刚才谈到的阿米莉亚·萨克斯警探，“举起双手，不要动。否则就地射杀。”

她的身后还有两个男人。罗根推测他们也是警察。其中一人身形魁梧，穿着皱巴巴的蓝色西装；另一人身材瘦削，身穿长袖衬衫，戴着黑框眼镜。

三人的枪口都齐刷刷地对准了他。

不过，罗根的视线却落在阿米莉亚·萨克斯身上，后者一脸忍不住想要开枪的表情。他想起刚才莱姆的问题，意识到那其实是为了提醒萨克斯时机已到，等他说出暗号便可立刻行动。

看来差不多是时候了……

这样一来也就意味着，萨克斯听到了罗根对她的评价，以及对她能力的不屑。

不过，当她上前给罗根戴手铐时却动作温和，相当专业，然后又尽量温和地让他趴在地上。

大块头的警官走上前去，伸手就要拉莱姆身上的电缆。

“请戴上手套。”犯罪学家平静地说。

大个子警察愣了愣，听话地戴上一双乳胶手套，然后将莱姆身上的所有电缆都摘了下来。他拿出对讲机说：“上面安全了，你可以重新打开电源。”

片刻后大厅里再次充满光明，众人周围的设备也纷纷启动，一盏盏红色、绿色、白色的指示灯相继亮起，而“钟表匠”理查德·罗根正听着警察宣读自己的权利。

注释：

[1] 即Timex Data Link。Timex（天美时）是创建于十九世纪五十年代的美国手表品牌。

现在正是英雄出场的时刻。

虽然这通常和发明家没什么关系。

查理·索墨斯检查了一下手中的轻便型电缆，认为削掉的绝缘层已经足够，可以开始尝试制造短路了。

理论上这是可行的。

但风险在于，电流将寻找一切机会回到地面，一旦他将手上的电缆靠近回路源，馈电线里的强大电压便会立刻在电缆上形成弧闪，而他将瞬间被等离子火花吞噬。他离混凝土的回路源只有十英尺远，而索墨斯曾在视频里看过长达十五英尺的电弧闪。

可他不能再等了。

第一步，将电缆连接在干线上。

他想着自己的妻子，也想着自己的孩子——然后又想起了自己的另一批孩子：这么多年来的所有发明——他缓缓向火线靠拢，深吸了一口气，徒手将轻便型电缆靠在干线上。

平安无事，到目前为止一切顺利。他的身体和电缆此刻已处于同一电位，从效果上来说，查理·索墨斯已经成了十三万八千伏输电线的一部分。

他把除掉绝缘层的电缆拴在火线远端，用手抓住另一端打了个结，好让两者尽可能紧密接触。

他一手握住轻便型电缆包裹着绝缘层的一端，荡着晃悠悠的消防水带缓缓向后退开一段距离，看着准备用来闭合电路的地方：一条向上延伸至天花板的梁柱，但更重要的是，这条梁柱下端深深地陷入了地底。

那是一切电流的最终目的地。

梁柱距他只有大约六英尺远。

查理·索墨斯自嘲地咧嘴笑了笑。

这可真够荒谬的。一旦裸露着金属线的电缆一端距离金属梁柱足够

近，电流便能感应到即将到来的接触并以巨大电弧闪爆炸的形式喷涌而出。等离子火花、火焰、熔化的金属液滴将以每秒三千英尺的速度四散飞溅……

可他实在想不出别的办法了。

就现在！

一定要彻底切断电源……

他慢慢将手中的电缆靠近那根金属柱子。

六英尺、五英尺、四英尺……

“喂，能听见吗！查理？查理·索墨斯？”

突如其来的喊声吓得他倒抽了一口凉气。电缆的末端在空中大幅地左右摆动着，他飞快地抓住了电缆。

“谁？”索墨斯脱口而出，说完才想到来者说不定是安德莉亚·杰森的弟弟，专门来杀他的。

“我是罗恩·普拉斯基，萨克斯警探的搭档。”

“哦，什么事？”索墨斯喘着粗气问，“你来这儿干吗？”

“我们从半小时前就一直尝试联系你。”

“赶紧离开这里，警官。这儿很危险！”

“我们一直打不通你的电话，你刚跟阿米莉亚和林肯通完电话我们就立刻打电话给你了。”

索墨斯努力让声音保持平静：“我根本没把电话带在身边。听着，我要切断这里的电源，关掉整个会展中心的电力。只有这样才能阻止他，到时候会产生巨大的……”

“他已经被阻止了。”

“你说什么？”

“是的，先生，是他们让我来这里找你。来告诉你之前在电话上说的都是假的。因为凶手在窃听他们的对话，所以没办法告诉你真正的行动计划。我们必须让凶手认定我们相信会展中心将被袭击。我一离开林肯家就打电话给你了，可总是没人接，后来有人说看见你往这边来了。”

我的上帝老天耶稣基督啊！

索墨斯呆呆地望着脚下幽幽晃动的电缆。旁边馈电干线中的电流随时可能决定抄近路回到地下老家，而他索墨斯则会随着电火花消失得无影无踪。

普拉斯基喊道：“我说，你在那上面干吗呢？”

让自己送命呗。

索墨斯缓缓收回电缆，接着又摸索着干线上被打成结的部分，小心翼翼地解了开来，随时防备着——不，应该是准备着——听见一声非常非常模糊的电闪嗡鸣，然后“砰”的一声被炸死。

解开电缆的过程漫长得像是永不会结束。

“有什么我能帮忙的吗，先生？”

有，帮忙闭上你的嘴。

“呃，请你往后退，稍等我一下，警官。”

“好的。”

终于，电缆被完全从馈电干线上解了下来。索墨斯把它扔在地上，接着缓缓松开消防水带，在空中挂着等了一会儿，然后从干线上跳了下去。落地时浑身撞得生疼，他忍着痛站起来，活动着手脚检查是否有骨折。万幸一切完好。

“您刚才说了什么，先生？”普拉斯基问。

刚才他一直像个疯子一样自言自语地念叨着：原地待命、原地 待命、原地待命 ……

但他却回答：“没说什么。”然后拍了拍衣服上的尘土，四处看了看，问：“嘿，警官？”

“什么事，先生？”

“你来的路上有厕所吗？”

“查理·索墨斯没事了。”萨克斯挂上电话，顺手塞进裤子口袋，“罗恩刚打电话确认了。”

莱姆皱着眉头说：“我倒不知他能有什么事。”

“看来他原本想逞个英雄，打算切断会展中心的电源。罗恩在地下室找到了他，手里握着一截电缆还背着些工具，用绳子从天花板挂在半空中。”

“这是干吗呢？”

“不知道。”

“‘原地待命’的哪个字他听不明白吗？”

萨克斯耸了耸肩。

“你不能直接打电话给他吗？”

“他没把手机带在身上，说有十万伏特什么的。”

安德莉亚·杰森的弟弟也无大碍，不过却浑身脏兮兮的，饿着肚子、怒不可遏。警方从罗根停在莱姆别墅后门巷子里的白色面包车里发现了他。罗根什么也没告诉他，让他完全两眼一抹黑——无论是精神上还是肉体上。兰德尔·杰森以为自己是遭人绑架，好从他富有的CEO姐姐那里讹钱。他对那些袭击案一无所知，而罗根的计划显然是要将他电死在莱姆的地下室里，设计成他在拆卸暗杀莱姆的装置时不小心触到火线身亡的样子。他已经被送去与姐姐团聚了，安德莉亚则在盖瑞·诺博尔的介绍下大致了解了事情的始末。

莱姆很好奇，当她知道这件事的始作俑者竟然是自己在媒体上公开驳斥的对象——替代能源界的时候将会作何感想。

莱姆问：“鲍勃·卡瓦诺，那个运营总监呢？”

“已经被麦克丹尼尔的人逮捕了。当时他就在办公室里，未作任何抵抗。桌上堆着厚厚的商业文书，都是有关新型替代能源公司的，这个阴谋家原计划在夺得阿冈昆后就和这些公司签约。FBI会想办法获得他的电脑及手机通信记录——如果他不配合的话。”

绿色联盟……

这时，莱姆注意到戴着手铐、用铁链拴着坐在椅子上的理查德·罗根正在对他说些什么。他两侧各站着一名身穿制服的巡警。这个杀手用一种冷静且诡异的口吻重复了一遍刚才的话："这都是你设计好的？全是假的，你早就知道了。"

"我早就知道了。"莱姆警惕地打量着他。尽管他承认自己的真名就是理查德·罗根，莱姆却无法把这个名字和他连在一起。对莱姆来说他永远都是"钟表匠"。就算面容已改（是啊，整容手术）但那双眼睛却始终不曾改变。那是一双和莱姆一样聪明，甚至偶尔更为狡黠的眼睛，并且不受法律与良知的束缚。

锁链十分牢靠，手铐也紧紧地锁着，但朗·塞利托还是坚持坐在附近盯着他，一脸认定罗根正在用超乎常人的狡猾大脑思考逃跑计划的表情。

但莱姆并不这么认为。被捕的钟表匠早已观察过整个房间和周围警员的部署并得出了结论：没必要做无谓的反抗。

"所以，"罗根语调平缓地问，"你是怎么发现的？"听起来是真心好奇。

萨克斯和库柏正在采集新的物证并装袋，于是莱姆便决定任性一次告诉他，毕竟他也对此颇为得意："当我们的FBI探员告诉我真凶不是盖尔特，而是另有其人时我便茅塞顿开了。你也知道胡乱推测的风险……之前我一直以盖尔特为嫌疑人的前提思考，可一旦打破了这个禁锢，便能重新看待整个案件的……"莱姆对想到的形容词不禁莞尔，"……整个案件的'回路'。就拿学校的陷阱来说吧：凶手为何要大费周章地伤害两三个警察？还准备了一个噪声巨大的发电机？于是我想到，那应该是为了留下假证据，好误导调查方向——而且发电机够大，容易隐藏窃听器。

"于是我猜发电机被装了窃听器，而你正在偷听，因此便开始胡诌关于安德莉亚·杰森和她弟弟协同作案的理论，反正你留下那些证据本来也是希望我们往那方面想。但与此同时，我在电脑上把真正的行动计划打了出来，让实验室里的所有人默读。我让梅尔——我的助手——对发电机进行扫描……果然发现了窃听器。这么一来，故意让人发现发电机，就意味着现场找到的一切证据都是有人故意安插的。因此无论那些证据指向谁，都恰好说明他们不是罪犯。安德莉亚·杰森也好，她的弟弟也罢，都是无辜的。"

罗根皱着眉说："可你难道就从没怀疑过她？"

"我怀疑过，我们认为安德莉亚撒了谎。你当时也听到了吧？"

“是的，但不太明白你的意思。”

“她告诉萨克斯说自己的才能是从父亲那里遗传来的。简直就像是在刻意隐瞒自己做过线路维修员，且有能力制造电弧闪，可只要仔细想想她说的话就会发现，安德莉亚并没有否认自己曾当过电工，她只是说她的才能更多是在商业层面而非技术操作……那么，如果不是安德莉亚或她弟弟，凶手究竟是谁呢？于是我不停重温手上所有的证据信息。”莱姆瞄了一眼证据板，“里面有些东西让我觉得格格不入，最让我印象深刻的就是那半圈弹簧。”

“弹簧？是的，你提过。”

“我们在其中一个现场找到了一根细小的游丝，肉眼几乎看不见。一开始我们认为那可能是用在电开关计时器里的，但后来我想，可以用在计时器里就说明可以用来制作钟表。自然，那么一来我立刻就想到了你。”

“一根游丝？”罗根黑了脸，“我总会仔细处理掉衣服上的残留物。”他朝附近一张检验桌上粘毛发的滚筒示意了一下，“确保行动之前身上没有任何足以暴露身份的微迹证，那条游丝一定是卡在我的袖子里了。你知道最好笑的是什么吗，林肯？那很可能是我在收拾以前的老物件和工具时落进去的。我不是跟你说过吗？现在的我对电子计时技术无比着迷，本打算接下来便要尝试这方面的制作。我想造出全世界最完美的钟表，比政府的原子钟还要好的电子钟表。”

莱姆接着说：“这么一来，所有的线索就都拼到了一起。至于恐吓信，我的推断是——那是盖尔特受人威胁写下的——而如果威胁他的人是你，一切就都说得通了。然后是替代喷气机燃料。绝大多数军用喷气机都在试用阶段，但那也意味着它可能被用在某些私人或商用飞机上。我分析后认为专门袭击机场或军事基地的可能性不大，因为这两处的电力系统安保级别都相当高。那这个微迹证是从哪里来的呢？最近唯一和飞机有关的事件虽然与这个案子无关，却和你有关——在墨西哥。同时我们还在一个现场找到了一根绿色纤维……和墨西哥警察制服的颜色一模一样，并且上面也含有飞机燃料。”

“我竟然留下了一根纤维？”罗根对自己感到愤怒，出离愤怒。

“我估计是你在墨西哥机场见阿尔特洛·迪亚兹的时候从他身上粘到的，那之后你就飞回费城绑架了兰德尔·杰森，再开车来到纽约。”

罗根无言，唯有叹息，这个举动肯定了莱姆的推测。

“好，那么我的推论就是，此事与你有关。但那时这还只是一个推测——直到后来才发现证据其实一直近在眼前。确凿无疑的证据。”

“你指什么？”

“DNA。我们把变电站袭击案出入口附近采集到的血液样本送去做了检验。可我一直没对它做CODIS检测——即DNA数据库对比。有什么必要呢？当时我们都认为已经确认是盖尔特了。”

但这个测验的结果却成了制胜一击。之前莱姆在电脑上打出了给库柏的指示——因为窃听器的缘故，他不能说话——让库柏请DNA检验室发一份血液样本的CODIS检测结果：“几年前我们从你在纽约的作案现场采集到了你的DNA样本。你进屋的时候我正在看的比对结果，上面确定地写着两者来自同一人。于是我立刻切换了屏幕内容。”

罗根的脸因对自己的怒气而紧绷着：“是了，是了……在变电站的时候，那条甬道的出入口，上面有个金属倒刺划破了我的手。虽然尽力擦掉了血迹，但我还是害怕被你发现，所以才制作了蓄电池炸弹，打算烧毁可能残留的DNA。”

“罗卡定律说，”莱姆道，背诵起这位二十世纪早期犯罪学家的理论，“每个犯罪现场都会发生转移现象……”

却被罗根接了过来：“——在罪犯和受害者，或者罪犯和犯罪现场之间产生。这样的现象或许很难被发现，却是实际存在的。因此，找到能够指向犯人的微量迹证，带领调查人员找出嫌疑人的真实身份，甚至藏身之处是每一位犯罪现场专业刑侦人员的职责。”

莱姆不禁失笑。这段话是他自己对罗卡定律的转述和解读，出现在两三个月前他所写的法医学研究文章中。看来理查德·罗根没少做功课。

可这样的了解仅仅只是为了作案吗？

所以我立刻接下了这份工作……我需要靠近你……

罗根说：“你不仅是一名优秀的犯罪学家，还是一位好演员。你骗过了我。”

“你不也演得挺好吗？”

两个男人的眼神在空中交会，锁定了对方。这时塞利托的电话响了，他接起来简短地应了几句便挂断，说：“押送车来了。”

三名警官走进别墅大门，其中两名穿着警服，另一名棕发的警探穿着蓝色牛仔裤、蓝色衬衫和棕色的运动外套。他脸上挂着和善的微笑，腰间却别着两把超大型自动手枪，左右各一把。

“嘿，罗兰。”阿米莉亚·萨克斯微笑着打了个招呼。

莱姆也说：“好久不见。”

“你们好。嘿，你又抓着贼啦。”罗兰·贝尔是从北卡罗来纳州警察局

调来的，已经在纽约市警局担任警探好些年了，但一口亚特兰大中南部乡音却依旧未改。他的专长是保护证人和确保嫌疑人不会在押送途中逃跑，没有人比他更能胜任这份工作。莱姆很高兴由他来负责押送“钟表匠”。贝尔说：“他会被完好无缺地送达目的地，一根毛也不会少。”

看守的巡警向贝尔点头致意，然后扶着罗根站了起来。贝尔亲自检查了锁链、手铐并搜了身。然后点点头，带着人往大门走去。“钟表匠”忽然回过头来，有些不舍地说：“我们会再见面的，林肯。”

“肯定会的，我很期待。”

嫌疑人的微笑便成了困惑。

莱姆道：“我会作为法医专家证人出席你的庭审。”

“或许是在法庭上，也或许是在别的什么地方。”罗根看了一眼壁炉台上的怀表，“别忘了给它上发条。”

言罢，他便随着押送警察离开了。

“我很遗憾不得不告诉你这些，鲁道夫。”

电话那头粗犷的声音此刻显得无比空洞：“阿尔特洛？不可能。我无法相信。”

莱姆把迪亚兹的计划告诉了他——包括他是怎样策划暗杀上司并让之看起来像是因调查针对墨西哥城的暗杀事件而因公殉职。

电话那头一阵沉默，于是莱姆问：“他是你的朋友吗？”

“哈，友情啊……要我说啊，说到背叛，那些背着你跟别的男人上床，回家后却依旧好好照顾孩子、给你做饭的老婆倒比为了贪欲背叛你的朋友来得好些。你说呢，莱姆警监？”

“背叛是真相的病兆。”

“啊，莱姆警监，难不成你信佛吗？印度教？”

莱姆忍不住笑道：“不信。”

“但你的话很有哲理……我想之所以会变成这样，是因为阿尔特洛·迪亚兹是一名墨西哥的执法人员，这一个理由便足够了。在这边讨生活可不容易。”

“可你却始终如一，你一直没有放弃战斗。”

“是的。所以我是个傻瓜，这一点倒和你挺像，我的朋友。要是你愿意给大公司写安全报告，这会儿早成百万富翁了吧？”

犯罪学家答道：“可那有什么乐趣？”

墨西哥司令官发自内心地哈哈大笑起来，随后又问：“他现在怎么样了？”

“你说罗根？他会因为这次案件被控谋杀，之前所犯的案子也会得到指控。”

“他会被判死刑吗？”

“有可能，但不会执行。”

“为什么？又是你们美国人天天挂在嘴边的所谓自由人权？”

“比那个还要复杂，问题在于变幻莫测的政治局面。目前我们的州长并不愿意处决任何人，不管是多么穷凶极恶的罪犯，否则一旦政治上有什么变化，场面就会变得很尴尬。”

“被你们逮住的犯人恐怕尤其尴尬。”

“他们怎么想并不重要。”

“那倒是。不过，警监，虽然美国对犯人过分宽大，我想我还是会爱上这个国家的。说不定有一天我就悄悄越过边境去你那边当非法移民了呢。我可以在麦克丹尼尔手下干活，半夜悄悄破案。”

“我愿意当你的赞助人，鲁道夫。”

“哈！我来美国的可能性恐怕就和你来墨西哥吃魔力鸡、喝龙舌兰的概率差不多。”

“谁说不是呢？不过我倒是挺想尝尝龙舌兰的。”

“好了，我现在恐怕得回去清扫局子里的老鼠洞和烂摊子了。我可能……”

他没有说下去。

“您想说什么，司令官？”

“我可能需要请人做证。我知道这么说有些冒昧，但我在想是否可以请你帮忙。”

“乐意之至，只要我能帮得上忙。”

“太好了。”司令官又笑了几声，“或许几年后要是我运气好的话，也能在名字前面加上那几个魔法字母。”

“什么魔法字母？”

“RET啊。”

“你吗？你会退休，司令官？”

“我只是开个玩笑，警监。退休可不是干我们这行的人能享的福气。我们只能因公殉职。就让我们祈祷这一天很久很久以后才会到来吧。我得走了，我的朋友。再见。”

电话挂断。莱姆又给出指令，拨号给了加利福尼亚的凯瑟琳·丹斯。

他把抓获理查德·罗根的消息告诉了她，对话简明扼要，不是因为他讨厌聊天——正好相反：他正因为自己此战的胜利而无比雀跃。

然而之前突发神经反射失调的后遗症却总是挥之不去，他把电话交给萨克斯，让她和凯瑟琳闲聊八卦，然后请汤姆为他倒了一杯格兰杰威士忌。

“十八年陈酿的那个，如果你方便的话。拜托了，谢谢。”

汤姆慷慨地倒了不少在玻璃杯里，放到他嘴边的固定杯架上。莱姆就着吸管美美地吸了一大口。他享受着威士忌烟熏的芬芳，缓缓吞下了酒汁。他感受着酒精的温度，那么温暖舒适，就算让他恍惚产生和那天发病时类似的眩晕感也甘之如饴。他强迫自己不去多想。

萨克斯终于讲完电话时，他问：“你也来一杯，萨克斯？”

“恭敬不如从命。”

“我想听音乐。”他又说。

“爵士？”

“没问题。”

他选了戴夫·布鲁贝克六十年代的现场音乐会录音。随着在爵士乐界如雷贯耳的*Take Five* 乐曲声响起，扬声器中瞬间溢出那独特的五四拍节奏和引人入胜的旋律，以无与伦比的感染力撩拨着听众的心。

萨克斯给自己倒了一杯威士忌，坐在莱姆身边，眼神缓缓游弋到证据板上：“我们忘了一点，莱姆。”

“什么？”

“那个恐怖组织，叫‘保卫地球正义’的那个？”

“那是麦克丹尼尔的任务。要是有哪怕一丁点儿证据我也会查的，可是……什么也没有。”莱姆又喝了几口酒，感受着另一波眩晕袭来，但还是成功地开了个小玩笑，“我个人认为，那只是云端打错了电话。”

于中央公园举行的“地球日”欢庆活动此刻已进入高潮。

傍晚六点二十分，虽然云层厚重、气温偏低，但天气好歹也算得上是宜人。一位FBI探员正站在中央公园的“牧羊草坪”边，扫视着眼前的人群。大多数人是来抗议示威的，但也有一些来野餐的游客。只是，前来参加活动的五万人中，大部分看起来都在为某些事情不满：全球变暖、石油、大企业、二氧化碳、温室气体，等等。

还有甲烷。

特别探员蒂莫西·康拉德眨了眨眼，看着一队抗议“牛胀气”的人群。显然，他们认为牲口排出的甲烷气体也能烧穿臭氧层。

所谓牛屁。

这个世界真疯狂。

康拉德贴着一抹假胡子，穿着牛仔裤和一件松松垮垮的衬衫，正好遮住了随身携带的无线对讲机和武器。他的妻子否决了他穿着这身衣服睡觉的提议，今天早上故意用熨斗往这些衣物上熨了些褶皱，好让它们看起来更加“生活化”。

他可不是民主自由的脑残粉，也不会因为任何原因——比如……呃，谁知道呢？比如自我满足、欧洲、全球化、社会主义或者怯懦而出卖自己的国家。

但他对这些抗议人群的其中一个观点倒是能够理解，那便是环境。康拉德喜欢大自然，喜欢打猎、钓鱼、爬山。所以他能够体会这些人的心情。

他警惕地扫视着人群。尽管外号叫“钟表匠”的嫌疑人已经被捕，助理特工主管塔克·麦克丹尼尔却依旧怀疑名为“保卫地球正义”的恐怖组织打算趁机捅点什么篓子。SIGINT系统捕获的线索是不容置疑的，这一点就算对技术不怎么在行的康拉德也不得不承认。“保卫地球正义”组织，或者按照麦克丹尼尔的指示，现在大家都把它叫作“JFTE”，读音为“加夫提”。

全市都部署了联邦特工和纽约市警局的人手，用来监视并维持从哈得孙河的会展中心到炮台公园再到中央公园这片区域的安全，这些地段有各种游行和集会。

麦克丹尼尔的想法是，他们估错了理查德·罗根、阿冈昆联合电力和JFTE之间的关系，但还是不能排除这个组织已经和某个伊斯兰原教旨主义团伙建立了同盟关系的可能。

形成了所谓的“共生依存关系”。

这词儿够他在接下来的好几个月里用来跟哥们儿喝酒时的谈资了。

根据康拉德多年的便衣侦查经验，这个JFTE组织就算真实存在，也最多就是一帮乌合之众，不会对任何人造成威胁。他装作随意地四处闲逛，双眼却一直注意着人群中是否有符合侧写的人。他得注意人们手臂的摆放与身体的姿势及位置；注意看是否有人背特殊背包；是否有人的步态看起来像是携带了武器或简易炸弹；注意观察男人是否有特别白净的下颌，因为那意味着此人最近才刚刮过胡子；或者女人不自然地拨弄着头发，那表示她可能最近才摘下自青春期以来便戴着的面纱，所以还有些不习惯。

还有，一定不能漏掉的：观察人们的眼睛。

目前为止，康拉德看见的是一双双或虔诚，或懵懂，或好奇的眼睛。

总之，那些眼神都不属于那种会以某个神明或者鲸鱼、树木、斑点猫头鹰等为名义对无辜者进行大规模屠杀的人。他四处转了转，心里终于稍微放松了些，回到搭档身边。那是一位不苟言笑的三十五岁女警探，穿着一条长长的农家裙和一件跟康拉德一样皱巴巴又宽大的衬衫。

“有发现吗？”

这个问题毫无意义，因为搭档若是“有发现”必然会呼叫他——正如今晚执勤的所有其他执法人员一样。

搭档摇了摇头。

在小芭看来，毫无意义的问题是不值得出声回答的。

“芭—芭—拉”，康拉德在心里默默地纠正自己，就像他俩首次搭档时芭芭拉纠正他的那样。

“他们到了吗？”康拉德朝牧羊草坪南端搭建的舞台偏了偏头，他关心的是原计划于今晚六点半登台演讲的人：专程从首都华盛顿搭飞机赶来的两位参议员。这两人是总统处理环境问题上的左右手，负责支持那些令美国所有环保主义者欢欣鼓舞，却让至少半数大企业气得想扭断他们脖子的相关立法。

演讲结束后还有一场音乐会。他无法判断前来参加集会的人到底是

为了听演讲还是音乐会。不过，就这帮人的样子来看，估计一半一半吧。

“刚刚抵达。”芭芭拉答道。

两人继续检视着人群。少顷，康拉德说：“那个缩写词真奇怪。‘加夫提’，他们干吗不直接说JFTE。”

“加夫提不是缩写词。”

“什么意思？”

芭芭拉解释道：“就定义来说，缩写词指的是缩写后的字母仍能组成一个真正的词语。”

“英文的？”

芭芭拉用一种在康拉德看来有些居高临下的态度叹了口气：“在一个以英语为母语的国家，这是自然。”

“这么说NFL并不是缩写词？”

“不是，那只是首字母缩写而已。ARC（美国资源议会），这是缩写词。”

康拉德心想：那么芭芭拉名字的缩写词应该是……

“那BIC呢？”他问。

“也是吧，我不了解品牌名。这是什么的缩写？”

“不记得了。”

这时两人的无线对讲机同时响了起来，二人颔首仔细听着：“各单位注意，客人已经登上舞台。客人已经登上舞台。”

“客人”——是对两位参议员的别称。

发号施令的探员命令康拉德和芭芭拉移动到舞台西侧待命，两人遵命行动。

“你知道吗，这里原来真的是牧羊草坪。”康拉德对身边的人说，“直到三十年代为止市里都在这儿放羊，后来才把它们搬到布鲁克林的展望公园去，我指的是那些羊。”

芭芭拉面无表情地看了他一眼，意思是：这和今天的行动有关系吗？

康拉德跟在她后面走上一条狭长的小道。

人群突然爆发出一阵热烈的掌声和欢呼声。

两位参议员在万众瞩目下登上了舞台。第一位参议员身体前倾，用低沉且共鸣深厚的嗓音对着麦克风开始了演讲，他的声音回荡在整片牧羊草坪上空。人群每隔两三分钟便爆发出一阵兴奋的欢呼，呼应着参议员的老生常谈。

宛如牧师对着狂热信徒的布道。

就在这时，康拉德忽然注意到舞台的一侧有些不对劲儿，有人正匀速向前接近，那里正是两位参议员所在的地方。他身体一紧，向前冲去。

“怎么了？”芭芭拉一惊，反手掏出武器。

“是加夫提。”康拉德悄声说，伸手握住无线对讲机。

晚上七点整，弗雷德·德尔瑞回到曼哈顿FBI总部大楼。他刚去医院看望了威廉·布伦特，又称斯坦利·帕默尔，或者一大堆别的名字。尽管伤得很重，他的线人却终于苏醒了过来，再过三五天就能出院了。

法务官已经就赔偿事宜联系过布伦特了。被纽约市警察局的警察开着一辆巡逻车撞伤这种事基本上没什么好争议的，赔偿金额高达五万美元，外加支付全部医疗费用。

这对威廉·布伦特来说倒也勉强称得上是因祸得福了，至少财务上看是如此。除了个人伤害赔偿的这笔免税赔偿金，还有德尔瑞给他的十万美元——也是免税的，因为国税局和纽约市税务厅永远也不会知道这笔钱。

德尔瑞回到办公室，默读着理查德·罗根被捕的消息，这个“钟表匠”终于被捕了。他的助手，一位二十出头的精干非裔美国姑娘忽然问道：“您听说地球日的事了吗？”

“什么事？”

“我也不清楚细节，但那个组织，‘加夫提’……”

“什么？”

“JFTE，保卫地球正义还是什么的。就是那个生态恐怖组织？”

德尔瑞放下咖啡杯，心脏怦怦直跳：“真有这么个组织？”

“是的。”

“发生什么事了？”他紧张地问。

“我只知道他们潜入了中央公园，接近了两名参议员——就是总统派来集会讲话的那两位。特工主管要你去办公室见他，马上。”

“有人员伤亡吗？”德尔瑞沮丧地轻声问道。

“不知道。”

瘦高的警探愁眉苦脸地站了起来，沿着走廊快步而去。他大步流星地走着，就像平时在街头探案时那样。

可惜今后恐怕再也没机会做这份工作了。他是找到了抓捕钟表匠的重要线索没错，但却在自己最首要的任务上失了手：没找出那个恐怖团伙。

现在可好，麦克丹尼尔一定会借机杀他个片甲不留……他会睁着那双既闪亮又阴沉的眼睛，用和善有礼却暗藏杀机的态度向他发出致命一击。既然特工主管找他谈话，说明麦克丹尼尔一定已经告过状了。

继续保持，弗雷德。你也算尽力了……

他一边走一边瞄着沿路的办公室，希望能找人问问中央公园发生的事。然而所有的办公室都空无一人。现在是下班时间，但这也可能是因为——他猜，大家都被派往中央公园处理“保卫地球正义”组织的案子了。恐怕这正是他的事业即将终结最显而易见的证据：根本没人联系让他出警。

当然了，这还可能有另一个原因。也许被特工主管传唤，是因为他偷拿的十万美元。

他到底都干了些什么啊？虽说一切都是为了他所钟爱的这座城市和城市里那些他曾宣誓要毕生保护的人，可他难道以为这样就能逃得掉吗？尤其是在那位整天尖着眼睛、像做填字游戏一样在他的工作文件中揪小辫子的助理特工主管的监视下。

他有没有足够的筹码来协商免遭牢狱之灾？

这一点很难说。搞砸了“保卫地球正义”组织的案子，现在形势对他很不利。

他走完了一条平平无奇的办公楼走廊，又踏上了另一条。

终于，特工主管威严的办公室大门出现在眼前。助理汇报了德尔瑞的名字，他迈步走进这间位于角落的办公室。

“你好，弗雷德。”

“你好，乔。”

年逾五十的特工主管乔纳森·菲尔普斯正用手梳着银灰色的头发，向后捋了捋，示意德尔瑞在堆满文件的办公桌对面坐下。

不，德尔瑞心想，“堆满”这个词并不准确。主管的桌子收拾得井井有条，只是上面里三层外三层地放着三英寸高的文件而已。这里毕竟是纽约啊，有许多让人头疼的事情需要像他这样的人来处理。

德尔瑞想试着从他的表情上看出些端倪，却什么也没看出来。主管过去也和他一样做过卧底，但这种同僚之情并不能为他赢得任何同情。

FBI就是如此，联邦法和局里的规定高于一切。办公室里只有特工主管一个人，德尔瑞并不惊讶，塔克·麦克丹尼尔此刻肯定早已赶往中央公园向被捕的恐怖分子宣读权利了。

“那么，弗雷德，我就开门见山地说了。”

“行。”

“关于这个加夫提组织的事。”

“保卫地球正义。”

“对。”主管又梳了梳头发，明明头发一直都很规整。

“我想问的是，你并没有找到任何与之有关的线索，对吗？”

德尔瑞没想到他会这么直截了当：“没有，乔。是我无能。我联系了所有常规资源和好几个新资源，找遍了所有现任和退休线人，差不多有二十几个人，却没有得到一点信息。我很抱歉。”

“但塔克·麦克丹尼尔的监控团队却发现了十个清楚明了的线索。”

云端……

德尔瑞并不打算攻击麦克丹尼尔，连半句对他不利的话也没想说：“据我所知，他的团队得到了不少重要信息。比如人名，一个叫‘拉曼’的人，还有‘约翰斯通’，以及关于武器的暗号。”他叹了口气说，“我听说了，乔。发生了什么事？”

“哦，对。加夫提组织行动了。”

“有伤亡吗？”

“有录像。你想看吗？”

德尔瑞心里说：不，长官，我一点也不想看。我最不想看见的就是人们因为我的失职而受伤，或者塔克·麦克丹尼尔一马当先，率领警察拿下犯人拯救世界。可他却回答：“当然，放吧。”

特工主管俯身在个人电脑前敲了几个键，然后将屏幕转过来对着德尔瑞。按照惯例，接下来将会放映一段用宽镜头拍摄的细节清晰的低对比度监控影像，并在画面下方显示地点及读秒信息。

然而出现在他眼前的却是CNN的新闻画面。

怎么会是CNN？

一位面带微笑、发型靓丽的女主持人手里握着一叠稿子，正在对一位年约三十的男士说话，后者穿着一件西装外套和一条并不搭配的休闲裤，肤色偏深，留着短发。男人有些不安地微笑着，双眼不断在主持人和镜头间来回切换。他的身边还站着一位八岁左右、长着雀斑的男孩儿。

主持人对男人说：“我听说您的学生过去几个月来一直在为地球日的活动做准备。”

“是的。”男人回答，在镜头前虽然有些局促却十分自豪。

“今晚的中央公园汇集了各种不同的团体，分别支持不同的议题。您的学生是对某一个具体的环境问题感兴趣吗？”

“不是的，他们对许多议题都很感兴趣：比如可再生能源、热带雨林危机、全球变暖和二氧化碳、保护臭氧层和资源回收。”

“您身边的这位小助手是谁呢？”

“是我的一位学生，托尼·约翰斯通。”

约翰斯通？

“你好，托尼。可不可以请你把你参加的学校环保社团的名字告诉电视机前的观众呢？”

“呃，可以。社团叫‘保卫地球的只有孩子’。”

“这些海报真漂亮，都是你和同学们一起做的吗？”

“嗯，是的。可是，你知道，我们的班主任拉曼先生，”他说着看了一眼身边的男人，“也帮我们一起做。”

“是吗，那可真不错啊，托尼。谢谢你，也谢谢皇后区拉弗瓦尔多小学的彼得·拉曼老师三年级班的所有同学！谢谢你们让大家看到，即使小小年纪也能从我做起，关心环境、保护地球……我是主持人凯西·布里格翰，来自……”

特工主管伸指一戳，屏幕又恢复了一片黑暗。他直起身来，德尔瑞却看不出他此刻的表情是想笑还是骂人。“‘正义’（Justice）——”他开口道，然后一字一顿地说，“只——有……孩子（Just Us Kids）。”然后叹了口气，“你想知道我现在得面对多少头疼的事吗，弗雷德？”

德尔瑞抬起一边毛茸茸的眉毛。

“我们跟华盛顿好说歹说地要了五百万美元，还不算调动四百名特工探员的经费；软磨硬泡地跟纽约、威切斯特、费城、巴尔的摩和波士顿

法院要了二十四张搜查令。我们声称通过SIGINT掌握了确凿线索，有一帮比蒂莫西·麦克维[1]和本·拉登还要凶残的生态恐怖分子即将发起一场有史以来最可怕的袭击，将整个美国带入黑暗。

“结果这个穷凶极恶的恐怖组织却不过是一群八九岁孩子的社团。所谓的武器暗号——‘纸和用品’是吧？还真就是纸和用品的意思。所谓的云端通信也根本不是什么云端，而是孩子们在学校午睡醒来后面对面的谈话。拉曼的女同伙？看样子就是那个小托尼，年纪太小都他妈的还没变声罢了……幸好SIGINT系统没截获诸如‘有人在中央公园放飞白鸽’的信息，否则我们估计要找国防部启动地对空导弹了。”

办公室里一阵沉默。

“你难道不觉得幸灾乐祸吗，弗雷德？”

瘦高的警探耸了耸肩。

“你想要塔克的职位吗？”

“那他怎么办——？”

“去别的地方咯，华盛顿之类的吧。有所谓吗？……怎么样？助理特工主管的职位如何？你要是想要，今晚就可以搬进那间办公室。”

德尔瑞毫不犹豫地答复：“不，乔。谢谢你，但不用了。”

“你可是这里最受敬重的探员之一，人们都把你当作榜样。我希望你能再考虑考虑。”

“我想在外面，在第一线工作。这是我唯一的心愿，也是对我来说最重要的工作。”他的措辞和语气谨慎严肃，和扮演卧底角色时的市井风格完全不同。

“你这只野牛仔。”特工主管呵呵笑道，“那你回办公室去吧。我找了麦克丹尼尔过来谈话，估计你并不想见到他。”

“差不多。”

德尔瑞走到门边时，特工主管忽然说：“对了，弗雷德，还有一件事。”

德尔瑞迈了一半的脚停在空中。

“那个冈萨雷斯的案子是你查的，对吧？”

德尔瑞曾身经百战，任凭和多么穷凶极恶的犯罪分子短兵相接也从来脸不红心不跳，然而此刻他却能感觉到脖子上的血管直跳。他答

道：“史丹顿岛的贩毒团伙，是的。”

“那案子似乎有些地方搞错了。”

“搞错了？”

“是的，证据方面。”

“是吗？”

特工主管揉着眼睛说：“突击的时候，你的手下缴获了三十公斤白粉、二十四支枪和一大袋现金。”

“没错。”

“警方对外发布称现金有一百一十万美元。可我们在为大陪审团整理证据的时候却发现，证物柜里只有一百万美元。”

“少写了十万美元？”

特工主管颔首说：“不，不是那样。不是少写了。”

“哦。”德尔瑞呼吸有些粗重。唉，糟了……这下完了。

“我检查了物证记录，发现了一件有趣的事，证据链卡片上写的第二个0、就是一百万的1后面那个——特别细长。不仔细看的话还以为是个1呢。有人就这么看了一眼便写在了对外发布的文件上。写成了‘一百一十万’。”

“原来如此。”

“我只是想告诉你，如果有人问起就说那是笔误。冈萨雷斯案中，FBI缴获的现金总数为一百万美元整，这是官方的正式信息。”

“好的。谢谢，乔。”

主管皱了皱眉：“谢我什么？”

“多谢说明。”

后者点了点头。这个动作包含着某种信息，而德尔瑞准确地接收到了。主管又补充道：“话说回来，抓捕理查德·罗根的案子你做得不错。这家伙几年前曾计划除掉几十名士兵和五角大楼的人，还有我们的人。从今以后他再也蹦跶不起来了，太好了。”

德尔瑞转身离开了主管办公室。一直到走回自己的办公室才松了口气，忍不住“哈”地笑出了声。

一帮三年级的孩子？

他掏出手机给赛琳娜发短信，告诉她自己很快便会回家。

注释：

[1] 麦克维是因一手制造了骇人听闻的俄克拉荷马爆炸案而臭名远扬的恐怖分子。在那次震惊美国的大爆炸中，他将一辆满载炸药的车开进了俄克拉荷马市政府一幢叫阿夫尔莱德·默拉·巴尔迪的日间看护中心引爆，共造成一百六十八人死亡，五百多人受伤。死者中有九名儿童。

林肯·莱姆抬起头看着站在门口的普拉斯基。

“小子，你杵在那儿干吗？你现在不是应该在皇后区总部填写物证材料吗？”

“我，我只是……”普拉斯基的声音沉闷又绵软，就像一辆汽车撞到棉花墙里。

“你只是？”

时间接近晚上九点，客厅里只剩他们两人。厨房里传来令人安心的餐具轻响，萨克斯和汤姆正在准备晚餐。莱姆注意到现在早已过了该上餐前鸡尾酒的时间，却没人给他的杯子里添上威士忌，这真有些伤自尊。

于是他转向普拉斯基寻求补偿，年轻的警官听话地照办。

“这还不够两小杯的量。”莱姆不满地咕哝着，但普拉斯基仿佛根本没听见。他走到窗边，默默地注视着外面的街道。

那画面简直就像一部慢节奏的传统英国戏剧，莱姆无言地看着，用吸管嘬了一口威士忌。

“我大概做了个决定，想先告诉你。”

“大概？”莱姆再次对他的用词提出异议。

“我是说，我已经做了决定。”

莱姆抬了抬眉，他不想显得太感兴趣。这小子接下来会说什么？他想，心中却已大概有数。莱姆的大部分人生都奉献给了科学研究，但他也曾管理过几百号员工和警察。尽管没什么耐心，言语生硬，脾气还不怎么好，却算得上是个讲道理的好上司。

只要你别捅娄子。

“说下去，小子。”

“我要离开。”

“离开这个地方？”

“警察系统。”

“哦。”

自从认识凯瑟琳·丹斯以来，莱姆也对肢体语言有了一定了解。他能看出普拉斯基此刻正在努力背诵之前排练过无数次的话。

年轻的警官用手揉搓着金色短发说：“威廉·布伦特。”

“德尔瑞的线人？”

“是的，长官。”

莱姆很想再次提醒他没必要使用这么机械且见外的称呼，但最终却只说：“继续，普拉斯基。”

普拉斯基一脸愁容、目光游移地在莱姆附近坐了下来，椅子吱嘎作响。“在盖尔特公寓的时候我受到了惊吓，慌了神，失去了良好的判断能力。我完全慌了手脚，连该干什么都不知道了。”他说，然后仿佛做汇报总结一样补充道，“我没能正确评估现场情况并相应地调整自己的行为。”

他就像一个不确定考试答案的学生，只能怀着忐忑的心情把能想到的答案一股脑儿地说出来，祈求其中一个能答对。

“他已经醒了。”

“但是差一点就死了。”

“这就是你辞职的原因？”

“我犯了错，差一点让他人付出生命的代价……我觉得自己没有办法再全力以赴地正常执业了。”

神啊，他是从哪儿学来的这些说法？

“那是一场意外，小子。”

“本不应该发生的。”

“有哪个意外是应该发生的吗？”

“你知道我的意思，林肯。我不是没有认真考虑过。”

“让我来告诉你为什么你必须留下，为什么辞职是错误的。”

“告诉我什么？说我很有才能，还能做出很大的贡献？”年轻的警官一脸怀疑。他虽然还年轻，面容却比莱姆初次见他时沧桑了许多。警察这行就是这样。

跟着我做事儿也会这样，林肯·莱姆想。

“知道你为什么不能辞职吗？因为那样很伪善。”

普拉斯基眨了眨眼。

莱姆接着说，声音里透出一丝冷彻：“你错过了最好的机会。”

“什么意思？”

“这么说吧，你搞砸了工作，让别人受了很重的伤。可当你发现布伦特可能是一个劣迹斑斑的罪犯时，心里便没那么难受了，对不对？”

“这……大概是吧。”

“你突然不再介怀自己撞了他，只因为他，怎么说来着——算不上是个好人？”

“不是的，我只是……”

“听我说完。在你撞到那个人的当下就应该做出选择：要么想清楚你无法接受这份职业的附带伤害和意外风险然后立马辞职；要么就应该把这一切抛在脑后，学会带着这样的遗憾和风险继续前进。这跟被你撞到的人是连环杀手还是教堂的神职人员没有任何关系。现在才来哀怨踌躇是不明智且自欺欺人的表现。”

年轻人的双眼因怒气而眯缝起来，正准备张口反驳，却听莱姆继续道：“你是出了错。但那不是犯罪……说真的，干这行免不了出错。区别在于，我们犯错和会计师或者鞋匠犯错是不同的，一旦出了岔子很可能导致他人死亡。可如果因此而纠结烦恼、驻足不前，那就真的什么也干不了了。那会让我们变得瞻前顾后、畏畏缩缩，而这样的后果就是导致更多的人因我们的失职而失去生命。”

“你说得倒是轻松。”普拉斯基怒道。

还能发怒挺好，莱姆想着，却依旧拉着脸。

“遇到这种情况的又不是你。”普拉斯基咕哝着。

莱姆当然遇到过这样的情况。他也犯过错，没有上百也有几十次。并且他和萨克斯的相识正是在几年前一个因他的失误而导致无辜者丧命的案子里。可现在并非大倒人生苦水培养兄弟情谊的时候。于是他说：“这不是重点，普拉斯基。重点是你已经做出了决定。撞伤布伦特以

后，你拿着物证从盖尔特的公寓回到了这里，从那一刻起你就失去了退出的资格。没什么好讨论的。”

“它简直要把我吞噬了。”

“那么，现在就是时候告诉它——不管‘它’到底是个什么玩意儿——别再吞了。做警察的其中一个专业素养就是学会屏蔽。”

“林肯，你根本没听我说话。”

“我听了，我认真思考了你的论据然后否决了它们。你的论据不成立。”

“对我来说是成立的。”

“不，对你来说也不成立。让我来告诉你理由。”莱姆顿了顿，说，“因为它们对我来说不成立……而你和我很像，普拉斯基。我不得不承认这点，但这是真的。”

闻言年轻的警官顿时愣住了。

“好了，别再提这些没意义的事了。我很高兴你能过来，因为有些后续工作需要你做。就在……”

普拉斯基盯着面前的犯罪学家冷笑了一声，道：“我才不做什么工作，我要辞职，我才不听你的命令。”

“唔，反正你现在还不能辞职。过几天倒还行。我需要你，这个案子——不只是我，是你也在负责的案子——现在还没有完全结束。我们必须百分百确保罗根被定罪，同意吗？”

一声叹息，年轻人说：“我同意。”

“在麦克丹尼尔被赶下台发射到云端之前——不管他之后会被赶去哪里，都已经下令让手下搜查了鲍勃·卡瓦诺的办公室，而不是找我们。FBI的证据响应小组虽然不错——毕竟是我帮忙设立的，但我们还是应该去走走方格。我要你现在就去。罗根曾说幕后黑手是一个联盟，我需要尽可能锁定其余的每一个人。”

普拉斯基无奈地皱着脸说：“我会去的，但这是我最后的工作了。”他摇着头，气冲冲地离开了房间。

林肯·莱姆强忍着脸上的笑意，就着嘴边的吸管又嘬了一口威士忌。

现在家里只剩林肯·莱姆一个人。

罗恩·普拉斯基去了阿冈昆联合电力走方格；梅尔·库柏和朗·塞利托各自回家；罗兰·贝尔报告说理查德·罗根已经被安全送至市里一处安保严密的拘留所。

阿米莉亚·萨克斯也去了市里，帮忙处理相关文件，但目前已经回到了布鲁克林区。莱姆希望她能多花点时间好好放松，比如开着心爱的“都灵眼镜蛇”兜兜风。她偶尔会载着帕米一起兜风，这小姑娘回来跟莱姆说那种体验“绝对、简直、完全难以置信”，他觉得这个形容的正确解读应该是“超带劲”。

不过他知道，帕米跟着萨克斯兜风是不会有任何危险的。和自己一个人时不一样，萨克斯知道什么时候应该忍住心中的冲动选择保守行事。

汤姆也出门了，和他《纽约时报》的记者女朋友一起。他本想留在家里看着莱姆，观察神经反射失调发作后是否还留下了任何不良反应，或者天知道别的什么状况，可他的犯罪学家老板却坚持要求他去好好玩。

“给你个宵禁时间。”莱姆恶狠狠地说，“凌晨。”

“林肯，我会赶在……”

“不，你要在凌晨以后再回来。这是个反宵禁。”

“那怎么行？我不能把你一个人留……”

“你要是提前回来我他妈的就炒了你。”

助手仔仔细细地打量了他一遍，然后说：“好吧，谢谢。”

可莱姆才懒得听他道谢，无视了助手径自滑到电脑前开始工作。他要把庭审所需的所有证据资料整理好，好让“钟表匠”为自己所有的罪行得到应有的判决，包括一级谋杀罪。他会在纽约被定罪，这里和加利福尼亚还有得克萨斯不同，在这里做出死刑判决就仿佛婴儿额头正中长了个胎记一样令人尴尬和羞耻。就像他告诉鲁道夫·卢纳的那样，他不认为钟表匠会被执行死刑。

其他司法辖区也会争抢此人的判决权，但他毕竟是在纽约被捕的，所以其他州市只能排队等着。

莱姆心里其实对终身监禁的判决结果并无异议。要是罗根在被捕时身亡——比如想要抢夺手枪伤害了萨克斯或塞利托——那这便是罪有应得。可莱姆活捉了他，让他下半生都要在监狱里度过，这也未尝不是一个公正的结果。注射死刑总让人觉得廉价，甚至是一种侮辱。而莱姆并不愿意成为将犯人送上担架推往注射行刑室的那种警察。

莱姆享受着此刻的孤独，顺手听写下了几段犯罪现场调查报告。有些法医刑侦人员喜欢口述报告并录下来，他们的录音或绘声绘色，或诗情画意。莱姆可不这样。他的用词总是言简意赅——像掷地有声的金属而非雕工精致的木饰。他检查了一下写好的报告，除了个别信息空白让人恼火外，其他都令人满意。他等不及想催促相关分析结果的报告，但又提醒自己缺乏耐心也是一大缺点，虽然不如粗心大意来得致命——就算多等一两天案子也不会怎样。

很好，他默许了报告的迟到。还有其他事情要做，总有做不完的事，但这样也挺好。

莱姆环视着实验室，梅尔·库柏把一切都打扫得井井有条。他此刻或许正在皇后区的母亲家中，可能会在那儿住下，或者带着他的斯堪的纳维亚女友去看望母亲，也或许他正和女朋友在市中心的某个舞厅尽情狂欢。

头略有些疼，就像今天早些时候那样。他看了一眼摆在附近架子上的药，注意到那瓶可乐定和血管扩张剂，之前大概就是这两种药物在危急时刻救了他一命。他想到若是此时再发作一次，恐怕只有死路一条。瓶子就在手边几英寸远的地方，却像是远在天边。

莱姆看了看熟悉的证据白板，上面写满了萨克斯和梅尔·库柏的笔记。有的字迹有些模糊，有的用横线画掉了，有的被擦掉只留下模糊的痕迹，还有一些拼写错误和推测错误的信息。

这些都真实地反映了案件从开始调查到结束的整个过程。

接着，他又把目光转向大厅里的各种设备：密度梯度检测装置、镊子和小瓶子、乳胶手套、长颈瓶、证据采集装备以及设备中的战斗机：电子显微镜扫描仪和气相色谱/质谱仪，这些大家伙此刻也是一片沉默。他回忆着曾花费了多少个日夜使用这些设备和其他更古老的仪器，耳边响起机器运作时的各种声响，鼻息间仿佛还能闻到曾经为了得到某个未知化合物的成分而狠心投入色谱仪的样本燃烧的气味。他们常常遇到这样的难题：要想查知某个嫌疑人的身份和藏身地就必须牺牲某个单一样本，可如此一来又会给案件庭审带来阻碍，因为唯一的证据样本已经消失了。

林肯·莱姆对于牺牲样本从来毫不吝惜。

他还记得身体尚有知觉时双手放在检测仪器上所感受到的震动。

他的眼睛扫过一条条如蛇般在木质地板上缠绕交错的线缆，想起坐着轮椅从一个检验桌移动到另一个检验桌或电脑前时，从上面压过所感受到的起伏与抖动——当然，这指的是他下颌的感受和大脑的联想。

线缆……

他启动轮椅滑进实验室旁的小办公室，看着里面摆满的各种家庭照片，想着他的堂兄弟亚瑟、叔叔亨利和他的父母。

还有阿米莉亚·萨克斯，当然了，他总是想着阿米莉亚。

接着，美好的回忆渐渐消退，他忍不住再次想起自己的失误是如何差一点导致了阿米莉亚的牺牲。都是因为这个不听话的身体在关键时刻背叛了所有人，也背叛了他自己、萨克斯和普拉斯基，还有天知道多少个准备冲进被设了陷阱的废弃学校的紧急勤务组警员？

他的思绪从这里不断发散，然后意识到这次意外真实地反映了两人的关系。他们彼此相爱，这是毋庸置疑的，可他也无法否认自己限制了阿米莉亚。他知道如果阿米莉亚和别人在一起，或者独身一人，前途和人生还可以更加完美。

这并非自怨自艾，相反，此刻的莱姆正为这些想法感到无比兴奋。

他想象着假如没有了他，萨克斯独自一人生活会是什么样子。虽然并不期待，他还是尝试着想象，而结论是即使那样萨克斯也会过得很好。他的脑海中再次浮现出几年后已经能够独当一面的罗恩·普拉斯基和萨克斯携手合作、共同执掌犯罪现场调查部的样子。

此刻，在这间实验室对面的小房间里，在周围家庭照片的簇拥中，莱姆垂目看向放在身旁桌上的东西。它制作得那样绚丽多彩又精致柔和。那是宣扬协助自杀的阿伦·科裴斯基留下的宣传册。

选择……

莱姆好笑地注视着这张精心设计的宣传册，设计者显然将残疾人也考虑在内。不需要伸手拿起册子翻开也能了解重要信息：这个安乐死组织的联系电话用大号字体清楚地印在首页上——他们连打算自杀的人可能有视觉退化的情况也照顾到了。

他看着这个宣传册，思绪万千。心中的计划还需要一些仔细的安排。

需要瞒着一些人。

需要小心谋划，还需要收买一些人。

可四肢瘫痪之人的生活便是如此，可以自由自在地思考，但任何行动却都得费上十足的功夫。

他的计划需要不少时间，可人生大事没有哪件能一蹴而就。莱姆为自己能够坚定不移地做出决定而兴奋不已。

他最大的顾虑在于如何确保在不出席庭审的情况下，也能够让陪审团清楚听见有关“钟表匠”的证据证词。不过这种情况到时会有相关程序可以遵循：宣誓证词。除此之外，萨克斯和梅尔·库柏在诉讼方面也是经验丰富的证人。这一点，他相信罗恩·普拉斯基也一样。

明天他会和检察官谈谈，就他们两人的私下密谈。之后再请一位法庭书记来家里帮他录口供。这样汤姆肯定不会起疑。

林肯·莱姆微笑着把轮椅移回空无一人的实验室，这里现在只剩下各种电子仪器和软件程序，还有——啊，对了——可以用来打电话的线缆。这通电话是自从“钟表匠”被捕的那一刻起，他便不停思考——不，应该是“着魔般”反复思考的事。

第四部分
最后的案件

“地球日”结束后十天

我锻炼身体的主要方式就是在不同的试验台前站立或来回走动。相比于某些玩高尔夫球的朋友和竞争对手来说，这种锻炼方式能让我获得更多的好处和乐趣。

——托马斯·阿尔瓦·爱迪生

阿米莉亚·萨克斯和汤姆·莱斯顿急匆匆地推开医院大门。谁也没有说话。

大厅里和走廊上一片寂静，这种景象在纽约这种大城市的星期六晚上是十分罕见的。这时候医院里通常人来人往、一片嘈杂，有来治病的；有发生意外来急救的；有酒精中毒的；嗑药过量的，当然偶尔还有受了枪伤或刀伤的病人。

可是这家医院的氛围却十分奇怪，诡异而肃静。

萨克斯皱着眉，一路走走停停查看墙上的指示牌。她指了一个方向，两人顺着医院地下室一条昏暗的走廊继续前进。

没过多久他们又停了下来。

“是那边吗？”萨克斯悄声问。

“指示牌根本没写明白，他们应该换个更好的。”

萨克斯听出了汤姆声音里的焦急，她知道那主要是因为沮丧。

“是这边。”

两人继续往前走，途中经过一个护士站，护士们正坐在高高的柜台后闲聊。这份工作必须每日穿着制服处理繁多的文件和资料，但也能时不时喝杯咖啡、画上淡妆、玩玩填字游戏。萨克斯注意到这里放了很多九宫格游戏，很意外为什么这样的游戏还能有市场。她可没那个耐心。

她推测那是因为楼下的这个部门比较清闲，护士们不需要随时准备投入救护工作，和电视剧里的急救科工作不一样。

经过第二个护士站时萨克斯朝一位独坐的护士走去，那是一名中年女人，她只说了两个字：“莱姆。”

“哦，我知道。”护士答道，一面抬起头来。没有查看值班表或任何其他文件，“您是？”

“他的搭档。”她回答。这个说法萨克斯在无数场合用过，无论工作还是生活中，却从未像今天这样感到不适。她不喜欢这个称谓，甚至讨厌它。

汤姆介绍自己是“个人看护”。

这个称呼也让他不太舒服。

“我恐怕并不了解详情。”护士说，仿佛知道萨克斯想问什么，“请跟我来。”

这位态度沉稳的女士领着二人穿过了一条比刚才更加昏暗的走廊。这里可以说是一尘不染，设计清爽且井然有序，却依旧令人心里不舒服。

医院不就是这样的地方吗？

一行人来到一扇打开的门前，护士用带着一丝同情的语调说：“请在这里稍等一下，很快就会有人来。”

言罢护士便离开了，仿佛担心他们会把她推进椅子里逼问似的。虽然萨克斯真的很想这么做。

她和汤姆转过墙角走进等候室，里面空无一人。朗·塞利托和莱姆的堂兄弟亚瑟及妻子朱迪正在赶来的路上。萨克斯的母亲也要来，说是要搭地铁过来，尽管萨克斯坚持让她打车。

他们无言地坐了下来。萨克斯拿起旁边一本九宫格游戏书，心不在焉地翻了翻。汤姆看着她，用力握了握她的手臂然后颓然向后靠去。以他平日的一丝不苟而言，这样的状态可算十分少见了。

汤姆说：“他什么也没说过，一个字也没提过。”

“你觉得奇怪吗？”

汤姆张口想说是，话到嘴边却变成了无奈的：“不。”

一个穿着商务西装、松着领带的男人走了进来，但一看两人的表情又退了出去。萨克斯并不见怪。

今晚这十二个小时恐怕是自打她认识莱姆以来所经历过最奇怪也最紧张的时间了。那天早上当她结束在布鲁克林市区的欢庆回到家时，只看见伸长脖子一脸期待地站在门口的汤姆。后者朝她身后望了望，皱起了眉头。

“怎么了？”萨克斯问到，也回头看去。

“他没和你在一起吗？”

“谁？”

“林肯。”

“没有。”

“这下糟了，他不见了。”

多亏了那台速度无碍又可靠的“暴风箭”牌轮椅，莱姆能和四肢健全的人一样到处跑，以前也不是没有自己一个人跑到中央公园去透过气。不过相较于户外活动，莱姆还是更喜欢待在实验室里，在各种仪器设备的环绕下与案件斗智斗勇。

那天一大早汤姆便照顾他起了床，为他穿好衣服并抱进轮椅里，这是莱姆要求的。一切准备妥当后莱姆说：“我要去见个人，一起吃早餐。”

“我们要去哪儿？”汤姆问。

“‘我’是第一人称单数，汤姆。‘我们’才是复数。当然第一人称都是名词，但除此之外两者没有任何共通之处。你不在受邀名单上，但这是为了你好。不然你一定会觉得十分无聊。”

“在你身边从来不会无聊，林肯。”

“哈，我会很快回来的。”

犯罪学家看起来心情很好，这让汤姆同意了他的要求。

然而自那以后莱姆一直没有回来。

距离萨克斯回到家已经又过了一小时，好奇心逐渐变成了忧虑。但就在此时，两人同时收到了一封电子邮件，两声轻响分别从电脑和黑莓手机上发出。邮件言简意赅，活脱脱的林肯·莱姆作风。

汤姆，萨克斯：

思考再三后我决定不再继续以现在的状态活下去。

“不……”汤姆惊呼道。

“往下看。”

最近发生的一系列事件让我意识到，我不能再持续这种无能为力的状态了。有两件事情激发了我的动力。一是科裴斯基的到访，他让我明白，虽然我并不愿自杀，但有时候死亡的危险并不应该成为阻挡一个人做出正确选择的理由。

第二件事便是与苏珊·斯特林格的会面。她说世上没有真正的巧合，

说她觉得跟我的相遇是命运的安排，就是为了要把彭布罗克脊髓中心的事情告诉我。你知道我对所谓命运的态度——或许此处应该加上大笑的表情，但我才不会那么做。

这段时间我一直和这个中心保持着联系，并且预定了未来八个月的四次诊疗，其中包含各种手术及治疗方案。第一次诊疗马上就要开始了。

当然，接受这次治疗也可能意味着我或许再无机会参加另外三次诊疗，但不试试又怎会知道结果呢？如果一切顺利，我希望能在一两天后亲自告诉你手术的细节和感受；如若不然，汤姆，你知道我的重要文件放在哪里。对了，还有一件事我忘了写进遗嘱：请把我所有的威士忌都送给亚瑟。他一定会喜欢的。

萨克斯，我还给你写了一封信。请让汤姆转交给你。

很抱歉我选择以这样的方式处理，但如此美好的一天你们俩都应该有更好的事情要做，而不是浪费时间来陪我这么一个不听话的病人去医院。再说了，你们很了解我，有些事情我宁愿自己一个人去做，过去几年很少能有这样的机会。

今天下午或者傍晚就会有人打电话来通知你们具体细节。

至于我们刚结束的最后一个案子，萨克斯，我本应亲自出席“钟表匠”的庭审并做证，但如果事情不顺利，我已经在司法部长的见证下做了证词宣誓。你和梅尔还有罗恩可以接替我出庭做证。一定要确保罗根先生被送进监狱，终生不得释放。

我想用对我来说十分亲近的一个人说过的一句话来形容我此刻的心情：“时代在变化，我们也应与时俱进，不惜一切代价。无论这意味着放弃什么。”

——L.R.

于是才有了此刻两人在这家令人不安的医院里默默等待的画面。

过了良久，终于有人走进了等候室。那是一名身穿绿色手术服、身材高瘦的灰发男人。

“您是阿米莉亚·萨克斯。”

“是的。”

“您是汤姆？”

后者点了点头。

自我介绍后两人了解到此人便是彭布罗克脊髓中心的首席外科手术医生。他说：“他撑过了手术，但尚未恢复意识。”

接着他又向两人说明了一些手术技术方面的事宜。萨克斯点着头，努力记忆每一个细节。有些听起来是好消息，有些则不太好，但总的来说她注意到医生总是有意无意地回避着最关键的问题——并非关于手术在技术层面上是否成功，而是林肯·莱姆究竟什么时候，或者能否——醒来。

当她唐突地将这个问题直接抛出时，这位技术高超的医生也只能回答：“我们也不知道，目前只能等待。”

手指上凹凸不平的涡旋并不是为了法医刑侦或指认罪犯而生的，而是为了能让我们握紧手里的东西，无论是珍贵的、必要的物品还是乱七八糟的东西，都不会轻易从手中滑落。

我们早已蜕去了利爪，而肌肉张力——虽然这么说对于健身狂热者很不好意思——和同等体形的野生动物相比实在弱到令人汗颜的地步。

手指（和脚趾）上的纹路其实有个官方名称，叫“摩擦脊”，看这个名字就能明白其真正的作用。

林肯·莱姆瞄了一眼阿米莉亚·萨克斯，后者蜷缩在十英尺开外的一张椅子上睡得正香，那姿势有种奇特的满足感与平静。厚厚的红发垂落，遮住了一半脸颊。

时值午夜。

莱姆继续着对指纹沉思。这些纹路会出现在指尖上，包括手指和脚趾，还有手掌和脚掌心。所以哪怕没有指纹，只要能找到掌纹也可以锁定犯人，不过这种案件很稀少。

很早以前，人们便意识到了指纹的独特性。早在八百年前人类便用指纹来标记官方文件，却直到十九世纪九十年代才开始认识到其在确定罪犯与案件关系中的重要性。印度的加尔各答率先在执法系统中设立了世界上第一个指纹鉴别部，决定这一创举的是爱德华·理查德·亨利爵士，因此警察系统的指纹分级系统便以他的名字命名，并沿用了百年。

莱姆之所以会想到关于指纹的事，是因为此刻他正看着自己的手掌。这么多年来这还是第一次。

自从地铁站意外以来的第一次。

他的右臂被吊了起来，手肘弯曲着，手腕和手掌被转到正对着他的角度，可以清楚地看见上面的每一条纹路。他的心中充满了兴奋与激动，就像查案时终于发现能够将嫌疑人和犯罪现场联系起来的细小的纤维、微迹证或者泥泞中的清浅脚印一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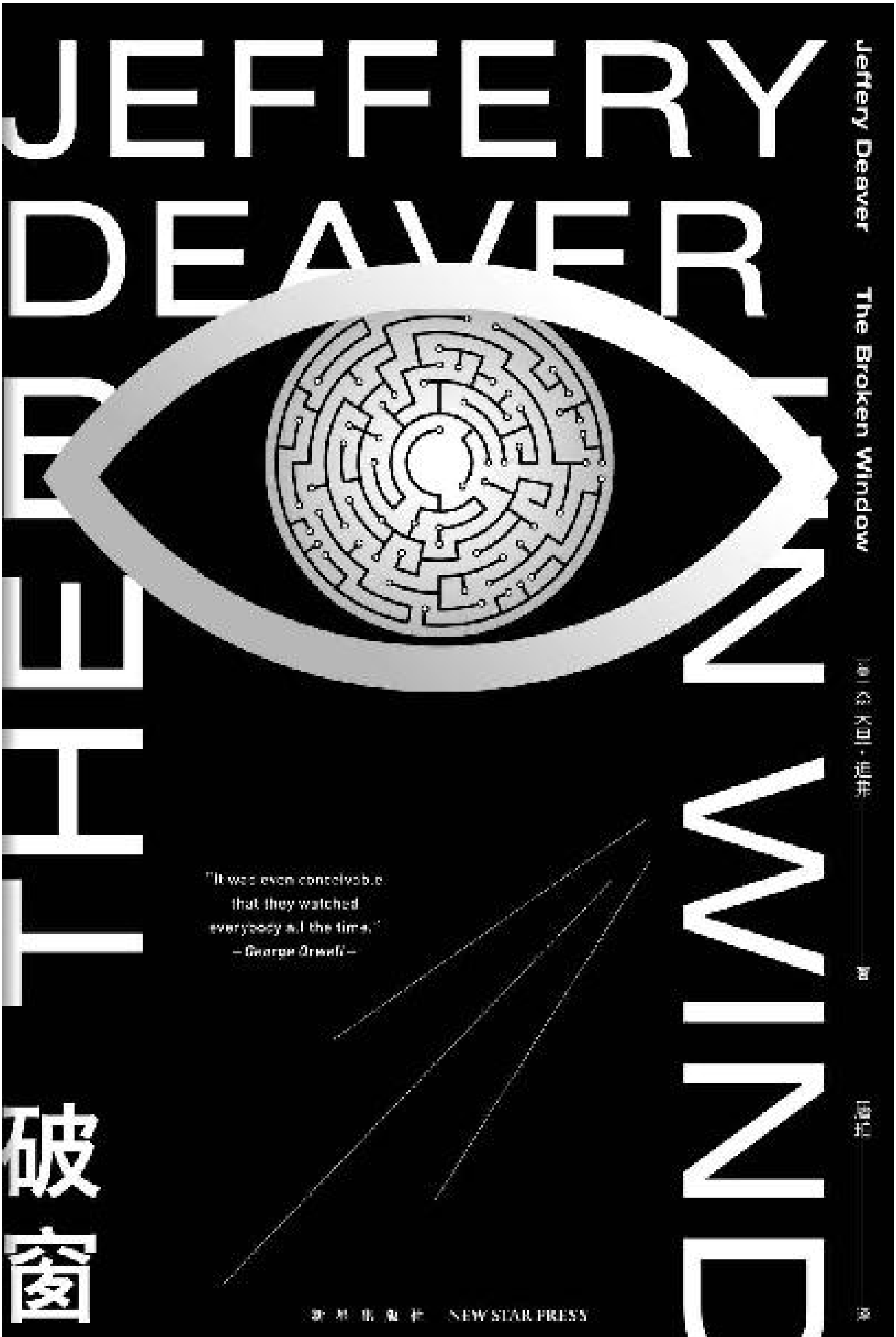
手术成功了：移植了内置电线和可以由头部及肩膀控制的微电脑。他可以开始尝试通过收缩颈部和肩膀的肌肉来轻轻抬动胳膊和转动手腕了。观察自己的指纹在很长一段时间以来一直是他的梦想，他曾暗自决定若有朝一日手能动了，要做的第一件事就是好好看看自己的指纹。

当然，未来还要继续接受各项治疗以及另外几次手术，其中包括重排控制神经。这个手术虽不能增加他的行动能力，却可以改善机体功能；之后是干细胞疗法以及物理复健：会用到跑步机、自行车和一系列协调肢体动作的练习。

但即便是这样完善的治疗方案也终有其局限——所以汤姆不用担心丢饭碗。即使将来他的胳膊和手都能动了，就算肺部功能恢复如常，甚至哪怕腰部以下也能勉强活动，他的身体始终还是没有知觉的，依然有患脓血症的风险并且无法正常行走——很可能这辈子，或者至少很多年内都依旧无法行走。但这些林肯·莱姆都不在乎，多年的法医刑侦经验告诉他，内心愿望和实际搜查结果很难百分之百令人满意，但通常只要你肯努力，再加上一点的天时地利人和（莱姆的观念里从来没有“运气”这个词），你所掌握的证据也足够用来识别和逮捕犯人，并将其定罪。除此之外，林肯·莱姆还是一个不能没有目标的人。他活着就是为了填补空白——这一点萨克斯十分清楚——为了破解谜题、消除问题。没有目标，他的人生将毫无意义，所以他会不断踏上新的旅程。

此刻他正用颈部肌肉的微弱动作缓缓转动着手掌，并轻轻垂放到病床上，动作生涩，就像一只刚出生的马驹第一次尝试走动。

疲惫感和残留的药效忽然袭来，莱姆感到一阵无法抑制的困意，但他还是努力撑着眼皮把目光停在阿米莉亚·萨克斯的脸上。她白净的脸庞一半隐藏在光滑的发丝之下，仿佛夜空中的半弯明月。


JEFFERY DEAVER
THE BROKEN WINDOW
Jeffery Deaver
The Broken Window
"It was even conceivable that they watched everybody all the time."
—George Orwell—
破窗
NEW STAR PRESS

版权信息

书名：破窗

作者：【美】杰夫里·迪弗

译者：屠珀

出版社：新星出版社

出版日期：2020-06-01

ISBN：978-7-5133-4019-9

目录
CONTENTS

作者简介
杰夫里·迪弗 重要作品年表
第一部分 共同之处
1
第二部分 交易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第三部分 占卜师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32
第四部分 阿米莉亚7303
33

34
35
36
37
38
39
40
41
42
43
44
45
46
47
48
49
第五部分 无所不知的人
50
51
52
53

献给一位亲爱的朋友。

第一部分
共同之处

五月十二日，星期四

大多数隐私侵犯都不是大规模地曝光一个人的所有秘密，而是对生活细节日积月累的曝光……就像杀人蜂，一只蜂不过让人心烦而已，一大群杀人蜂却可以置人于死地。

——小罗伯特·奥哈罗
《无处可藏》

事情有些不对劲，她却想不明白原因。

就像是身上有哪里在隐隐作痛。

又或者是走近自己的公寓时，发现隔街有个男人在尾随你……他是那个在地铁里悄悄打量你的人吗？

也可能是一个往床边移动的暗点，突然又消失不见了。那是一只黑寡妇蜘蛛吗？

然后沙发上的客人看了爱丽丝·桑德森一眼，微微一笑，瞬间就让她忘记了刚才的忧虑——如果那能算是忧虑的话。不错，亚瑟头脑清晰，身材结实。但更重要的是他的微笑十分迷人，给他加了不少分。

“要不要来点儿酒？”她问，走进她的小厨房。

“好啊，你有什么我就喝什么。”

“嗯，挺有意思。两个成年人一起在工作日玩逃学游戏，我喜欢。”

“是天生的野性难驯。”他开玩笑地说。

窗外是一排排布鲁克林特有的褐石公寓，有的是自家刷的红褐色，有的是天然色。远处能看到一部分曼哈顿的天际线，在这个春色宜人的日子里显得越发朦胧。

还算新鲜的空气飘进屋来，夹杂着街头一家意大利餐厅里大蒜和奥勒冈香草的味道。他们都喜欢意大利菜，这也是他们最近发现的彼此诸多的共同点之一。几个星期前，他们在SOHO区的一家品酒会上相遇。那是四月下旬，爱丽丝和四十多个人一起听一位品酒师讲欧洲的葡萄酒。讲座上她听到一个男人向讲师询问某个西班牙的红酒品牌。

她忍不住笑了出来，但是声音不大。她碰巧拥有一箱那种红酒（当然，现在变成半箱了），那是一个很小众的酒庄产的酒。它也许不是里奥哈[1]最好的红酒，却别有一番风味——美好回忆的芳香。她和一位法国情人在西班牙喝了不少这种酒。那是一场完美的邂逅，正好适合一个年近三十、刚刚失恋的女人。这场假期邂逅充满了激情，当然，也注定没有结果，反倒令人难以忘怀。

爱丽丝俯身向前，想看看到底是谁提到这种酒。是一个平凡的西装

男子。几杯品酒师精选的葡萄酒下肚之后，她壮起了胆子，端着一盘小吃，走到西装男子那里，问他为什么会对那种酒感兴趣。

他说自己几年前曾和前女友一起到西班牙旅行，于是便爱上了这种葡萄酒。他们坐在桌旁聊了一会儿。亚瑟似乎和她喜欢同样的食物和运动。他们都经常慢跑，而且每天早上都会在昂贵的健身俱乐部里花上一个小时。“但是，”他说，“我穿着在彭尼百货里能找到的最便宜的短裤和T恤。我不吃什么时装设计师那一套……”然后他脸红起来，意识到自己这么说可能会让她觉得尴尬。

但她笑了起来，她自己的健身服也差不多（她穿的是回新泽西州探望家人时，顺道从塔吉特百货店里买来的便宜衣服）。但她抑制住把这些告诉他的冲动，担心说出来会显得过于主动。他们玩着大城市里流行的约会游戏：寻找彼此的共同点。他们会比较对各家餐厅的评价，还有对每一集《消消气》的看法，然后再一起抱怨他们的心理医生。

一个约会就这样定了下来，然后是下一个。亚瑟是个有趣又殷勤的人。时而古板，时而腼腆，深居简出，她把这些归咎于亚瑟过去那场地狱般的分手——那个和他交往了很久，在时装业工作的前女友；还有他漫长繁重的工作日程，毕竟他是一名在曼哈顿讨生活的生意人，所以他几乎没有空闲时间。

这些约会是否会有结果呢？

他还不算她的男朋友呢，但也已经比许多人都强了，让她乐意亲近。她想起最近的一次约会，他们接吻时她的感觉，哦，那就是生理上的吸引。今晚她也许有机会测试那个吸引力到底有多强。她注意到，亚瑟自以为不着痕迹地在偷偷看她为了约会特意在伯格多夫买的那件粉色紧身性感内衣。而爱丽丝也在卧室里做了准备，以防今晚的亲吻会愈演愈烈，变成更色情的节目。

只是那隐隐的不安，那只黑寡妇蜘蛛……依然徘徊不去。

到底是什么在困扰她？

爱丽丝想，也许只是因为刚才跟送货员那段不愉快的经历。他剃着光头，有一双浓密的眉毛，身上的烟味极重，说话时有很重的东欧口音。爱丽丝签收包裹时，他打量了她一番——带着调戏的意味——然后向她要了一杯水喝。她不情愿地把他领进了公寓，然后发现他站在客厅中央，盯着她的音响系统。

她说自己正在等客人来访，送货员皱着眉头离开了，仿佛对她的冷落颇为不满。爱丽丝随后一直盯着窗外，过了将近十分钟，才看到送货员钻进了停在路中央的货车开车离去。

这么长时间他到底在公寓楼干了什么？难道是查看楼里的——

“嘿，爱丽丝，回神啦。”

“抱歉。”她笑了，转身回到沙发上，坐在亚瑟旁边，他们的膝盖碰在一起。她不再想送货员的事情。他们举杯相碰，两人几乎对所有重要议题的观点都一致。从政治观念（他们为民主党投入的赞助费几乎完全一样，而且都在国家广播电台竞选筹款时捐了钱），到其他爱好——电影、美食、旅行，甚至连宗教信仰也相似——他们都曾经是新教徒。

当膝盖再次相碰时，他调戏似的轻轻蹭了蹭她。然后亚瑟笑着问：“哦，你买的那幅普雷斯科特的画，收到了吗？”

她点点头，眼神炯炯。“收到了，我现在正式拥有一幅哈维·普雷斯科特的画了。”

按照曼哈顿的标准，爱丽丝·桑德森不能算是一个富有的女人，但是她很会投资，并且会享受自己真正热爱的东西。她一直在关注普雷斯科特的作品。普雷斯科特是一名来自俄勒冈州的画家，擅长描绘照片般逼真的家族场景。他画的并不是现实中的家庭，而是虚构的。有的传统些，有的稍显另类——单亲家庭、混血家庭或者同性恋家庭。市场上几乎没有她买得起的普雷斯科特画作，但她在偶尔贩卖他作品的画廊登记了自己的名字和联系方式。上个月，她得知西边的一家画廊会有一幅普雷斯科特早期的作品出售，约十五万美元。于是，当卖主正式决定出售时，她便动用了自己投资账户里的存款把它买了下来。

那便是她刚刚收到的快递。但是拥有这幅画的快乐却因为那名送货员蒙上了一层不安的阴影。她回忆起送货员身上的气味，还有他色眯眯的眼神。爱丽丝从沙发上站起来，拉开窗帘向外张望。没有送货车，也没有人站在马路的拐角处盯着她的公寓。她考虑了一下要不要把窗子关上锁好，但那样似乎有些偏激。

她回到亚瑟身边，看了看墙，然后告诉他，自己其实不知道该把画挂在哪里。那一瞬间，她幻想着亚瑟能留在这里，周六晚上到周日他们都能在一起。他们会睡到自然醒，吃早午饭，然后一起找到挂画的理想位置。

她的声音充满了愉悦和骄傲：“你想看看画吗？”

“当然。”

他们站起来朝卧室走去，她确信自己听到了外面走廊里的脚步声。楼里的其他住户这时应该都在外面工作。

难道真的是那个送货员？

好吧，至少她并不是独自一人。

他们走到了卧室门口。

她忽然想到了那只黑寡妇蜘蛛。

爱丽丝心里咯噔一下，突然明白了自己为什么会感到不安，才不是因为什么送货员。不，有问题的是亚瑟。昨天他们通话时，他问普雷斯科特的画什么时候会到。

她确实告诉过他自己即将拿到一幅画，但是她从未提到艺术家的名字。现在在卧室门口，爱丽斯的行动缓了下来，手心直冒汗。如果他知道她喜欢的画家，他可能也知道她生活中的其他点滴。如果他们之间所有的共同点都是谎言呢？如果他在见到她之前便知道了她对西班牙葡萄酒的喜爱？如果他是为了接近她才去的品酒会？他们谈到的一切餐厅、旅行、电视节目……

天哪，她正带着一个只认识了几个星期的男人到自己的卧室。而且她对此毫无防备……

她感到呼吸沉重，瑟瑟发抖。

“就是这幅画。”他低声说，目光越过她看向画，“真是太美了。”

听到他平静悦耳的声音，爱丽丝心里暗笑了一下。她太神经质了，她一定是对亚瑟提到过普雷斯科特的名字。爱丽丝藏起内心的不安。冷静点儿，这都是因为你一个人住得太久了。想想他的微笑，他开玩笑时的样子，你们甚至连思考方式都一样。

放松点儿。

爱丽丝淡淡地笑了笑，看向长宽各两英尺的画布，画面的色彩柔和，五个人围坐在饭桌边看向观众，神态各异，有的似乎想到了什么趣事，有的似在沉思，而有的仿佛陷入困境。

“真是让人难以置信。”他说。

“画的结构是很不错，但他真正表达得淋漓尽致的是画里人物的表情，你不觉得吗？”爱丽丝转向亚瑟说，然后她的笑容消失了，“那是什么，亚瑟？你要做什么？”他的双手已套上米色布手套，伸进口袋里。他的眼神变得僵硬而冷漠，在紧锁的双眉下漆黑如墨。那几乎是一张完全陌生的面孔。

注释：

[1] 丹魄（Tempranillo）葡萄广泛种植于西班牙和葡萄牙，以在西班牙里奥哈

（Rioja）产区的表现最为突出。

第二部分
交易

五月二十二日，星期日

人们常说，一个人的身体拆开来卖也就值四点五美元。但是我们的电子身份要昂贵得多。

——小罗伯特·奥哈罗

《无处可藏》

线索将他从斯科茨代尔带到了圣安东尼奥，然后是特拉华州九十五号州际公路的一个休息区，那里挤满了卡车司机和吵吵闹闹的家庭，最终将他带到了最不可能到的地方——英国伦敦。

而这条线索追踪的是哪个猎物呢？是一名林肯·莱姆已经花了不少时间追捕的职业杀手。莱姆曾一度阻止这名杀手犯下可怕的罪行，却未曾想到会让他在千钧一发之际从警察手下逃之夭夭。“跳着优雅的华尔兹，”莱姆苦涩地说，“轻而易举地离开了曼哈顿，简直像个周一早上还得回家上班的游客。”

线索如灰尘般散尽，警察和FBI都无法得知杀手可能的藏身处，或者他的下一个目标。不过几个星期前莱姆从亚利桑那州的一个线人那里得知，一名斯科茨代尔的美国陆军士兵被谋杀，而嫌疑人很有可能正是这名职业杀手。线人建议他在东边找线索——先是得克萨斯州，然后是特拉华州。

凶手的名字，或真或假，是理查德·罗根。他很可能来自美国西部或者加拿大。警察虽然找到了几名理查德·罗根，却没有一个符合凶手的真实身份。

然后爆发了一系列的偶然事件（林肯·莱姆永远不会使用“运气”这个词）。他从国际刑警组织欧洲刑事信息交流处了解到，一名美国职业杀手接了一份在英国的工作。他已经在亚利桑那州杀了人，并就此拿到军方的身份和信息，然后又在美国东岸的某个卡车休息区见了得克萨斯州的同谋并从他那里拿到了首付款。之后他飞抵伦敦希思罗机场，而今身在英国，具体位置不明。

当他读到刑警对杀手的描述时只能苦笑——理查德·罗根的谋杀行动资金充裕，目标是来自非洲的一位基督教牧师，他在非洲运营难民营时无意中发现了一个巨大的阴谋：难民营的艾滋病药物被窃取并出售，而赚来的钱被用于购买军火设备。这位牧师被转移到了英国伦敦，他在尼日利亚和利比里亚被暗杀了三次，但都幸免于难。最近一次对他生命的威胁是在米兰的马尔本萨机场转机时，发生在意大利国家警察全副武装的严密监视之下。

牧师塞缪尔·G.谷德雷特[1]（莱姆无法想象比这更适合牧师的名字）现在被藏在伦敦的一个安全屋，受苏格兰场的警察保护。他目前正在帮助英国和其他国家的情报局破解“药物换军火”阴谋的线索。

加密的卫星电话和电子邮件在几大洲之间穿梭来往，莱姆和苏格兰场的朗赫斯特探长为捉拿嫌犯布下了天罗地网。他们在罗根自己筹划的布局上步步为营，还加上了一位来自南非的前军火商和他的情报网的大力援助。丹尼·克鲁格经营着一个出售了成千上万件武器的军火销售网，他卖军火就像普通商人卖空调、止咳糖浆那样高效而专业。但去年前往苏丹达尔富尔，目睹了自己的“玩具”造成的惨状之后，他动摇了，从此彻底断绝了军火交易，并搬到英国定居。这个工作组还包括来自英国军情五处、美国FBI伦敦办事处，以及法国中央情报局的人员。

他们甚至连罗根藏身在英国的哪个地方都不知道，更不用提他的其他计划。不过劲头十足的丹尼·克鲁格通过线人得知，罗根将会在接下来的几天内有所行动。克鲁格仍然保有和全球黑帮的联系，并通过他们将谷德雷特和政府首脑会晤的“秘密”地点透露了出去。该地点有一个暴露的庭院，是刺杀牧师的理想选择。

那也将是发现并逮捕罗根的理想场所。建筑四周的监控已经到位。武警、军情五处和FBI特工都已在进行二十四小时警戒。

莱姆在中央公园西边联排别墅的一楼，坐在他的红色轮椅上。别墅早就不是曾经古朴的维多利亚风格，而是设备精良的现代法医实验室，比中等规模城镇的许多实验室还要大一些。他又在重复过去几天以来一直在做的事情——盯着电话。电话的二号键是连往英国的快速拨号。

“这个电话没坏吧？”莱姆问道。

“你为什么会觉得它坏了？”护理员汤姆耐着性子问，莱姆只当他是在叹气。

“谁知道？电路过载。电话线被雷击中。各种事情都可能发生。”

“也许你应该打一个试试，确认一下。”

“指令。”莱姆说，激活连接到电子环境系统中的语音识别设备——他的许多身体功能都被这个系统取代了。由于多年前在犯罪现场的一场事故，林肯·莱姆变成了高位截瘫——他的颅骨底部，第四节颈椎往下全部瘫痪。他对语音识别命令道：“拨打查号台。”

扬声器里传来拨号的声音，然后是哔哔哔的声音。这比电话故障更让莱姆心烦。为什么朗赫斯特还没有打电话过来？“指令。”他打断电话里的忙音，“中断连接。”

“电话似乎没什么问题。”汤姆将咖啡杯放在莱姆轮椅的杯架上。莱姆用吸管喝了一口浓重的咖啡，然后看向架子上的一瓶十八年的格兰杰单一麦芽威士忌。瓶子离他不远，却是他绝对够不到的地方。

“现在还是早上。”汤姆说。

“是啊，明显还是早上。我自己也知道，我倒不是想喝……只是……”他一直想和这个年轻人就此讨论一番，“我记得昨晚我才喝了两小杯就被阻止了，那几乎和没喝一样。”

“是三杯。”

“但是如果把杯里液体的体积按立方厘米来算，总量就只是两小杯而已。”这些鸡毛蒜皮的细节就像酒精一样让人不能自拔。

“无论如何，早上不能喝威士忌。”

“但是它能帮助我更清晰地思考问题。”

“不，它不能。”

“它能，而且可以让我更有想象力。”

“不太可能。”

汤姆身上穿着熨烫完美的衬衫、长裤，打着领带。

他的衣服比以前少了很多褶皱。许多高位截瘫患者的护理员每天的工作都是体力活。但是莱姆的新轮椅——Invacare TDX，可以实现“全程驾驶体验”，在需要时自动打开成一张床，这让汤姆的工作变得容易了许多。这台轮椅甚至可以爬上低点儿的楼梯，或者加速到一个中年慢跑者的速度。

“好吧，那我就明说了，我想要一些威士忌。行了吧，我阐述了我的愿望。怎么样？”

“不行。”

莱姆哼了一声，又对着电话重新瞪大了眼睛。“如果又让他逃跑了……”他的话音隐去，“好吧，你不打算像其他人那样说吗？”

“说什么，林肯？”苗条的年轻男子已与莱姆一起工作多年。他曾被解雇过几次，自己也辞过职。但现在他还在这里，仍在他身边。完美地说明了这两人坚毅却乖张的性格。

“就是当我说‘如果又让他逃跑了……’的时候你会说，‘他不会的，别担心’。我会因为受到安慰而放心。人们都是这样做的，你知道吧？他们会在完全不清楚状况的时候安慰别人。”

“但我没有那么说。难道我们在为一件我没有做，却有可能做的事情而争吵吗？就像妻子生丈夫的气，因为她在街上看见一个漂亮的女人，觉得如果丈夫在场的话就会盯着那个女人看一样？”

“我哪知道？”莱姆心不在焉地说。他脑子里想的全是种种在英国捉拿罗根的计划。会不会有什么疏漏？安保工作又做得如何？线人不会向杀手透露消息吗？

电话铃终于响起，呼叫人显示框在莱姆身边的屏幕上打开。他很失望地看到电话号码不是来自伦敦，而是离家不远的地方——“大楼”，坐落在曼哈顿市中心的一号警察厅。

“指令，接听电话。”点击声，然后他说，“什么事？”

五英里外的某个声音嘀咕着：“怎么，你心情不好？”

“还是没有英国的消息。”

“难道你在随时待命？”朗·塞利托警探问。

“罗根消失了，他随时都可能有动作。”

“就像生孩子似的。”塞利托说。

“你说什么就是什么吧。怎么了？我不想让这条线被占太久。”

“你那堆花哨的装备就没有一个呼叫等待的功能吗？”

“朗。”

“好吧，我的确有事要说。上周四有一个入室抢劫谋杀的案子。受害人是一个住在富人区的女人，叫爱丽丝·桑德森。凶手用刀将她刺死，然后偷走了一幅画。我们后来找到了嫌疑人。”

他打电话就为了这个？一个平凡无奇的案件和已经被找到的凶手。

“证据有问题吗？”

“不是。”

“那我为什么会对这件案子感兴趣？”

“负责案件的警探半个小时前接到了一通电话。”

“重点，朗，说重点，我这里正追人呢。”莱姆盯着墙上的白板，上面写着对罗根的详细追捕计划，一个他精心设计的计划。

也是极易被攻破的计划，可能出错的地方多如牛毛。

塞利托打破了莱姆的沉思。“林肯，虽然很抱歉，但我还是得告诉你。嫌疑人是你的堂兄，亚瑟·莱姆。罪名是一级谋杀。他至少会被判二

十五年，而且检察官说这是板上钉钉的案子。”

注释：

[1] 谷德雷特（Goodlight），直译为“美好的光芒”，在基督教中有牧师为信徒照亮通往天主的路途的意思。

“好久不见。”

朱迪·莱姆坐在实验室里，双手合十，脸色铁青，双眼紧紧盯着莱姆，全力避免去看其他任何地方。

人们对他身体状况的两种反应让莱姆很不耐烦。一种是努力假装他的残疾并不存在；另一种则是认为自己有义务成为他最好的朋友，跟他开玩笑、说粗话，仿佛他们一起上过战场。朱迪属于第一种，在莱姆面前字斟句酌，出言极为小心谨慎。不过，无论如何，她还算是家人，所以他保持耐心，努力不去盯着电话。

“确实。”犯罪学家莱姆附和道。

汤姆主动承担起了莱姆毫无概念的社会礼节。他为朱迪煮好了咖啡，咖啡杯在她面前未被动过，像一个道具放在桌子上。莱姆又看了一眼威士忌，眼神中充满渴望，被汤姆轻易地无视了。

黑发女子很有魅力，身形比上次见面时更为健美。那还是在他出事故的两年前。朱迪鼓起勇气看了一眼莱姆的脸。“对不起，我们从来没有来看过你。真的。不是我不想来。”

她说的不是他受伤前的那种普通来访，而是受伤后的慰问。灾难幸存者往往能读懂字里行间的意思，一句话里隐藏的含义和说出的内容一样清晰。

“你收到了花吧？”

事故发生以后，莱姆感到茫然无措——不停地吃药，身体的创伤和心理上的恐惧——他从此将再也不能走路。他不记得什么鲜花，但他相信他们确实送了，而且很多。送花不难，困难的是探访。“收到了，谢谢。”

沉默。朱迪不由自主地看了一眼他的腿，快如闪电。人们往往认为如果你无法走路一定是腿出了什么毛病。不，他的腿其实没什么问题。问题在于如何告诉这双腿该做什么。

“你看上去气色不错。”她说。

莱姆不知道自己是否真的气色不错，他从来没有考虑过这种问题。

“听说你离婚了。”

“是的。”

“我很抱歉。”

有什么好抱歉的？他心里想着。但他知道这样过于愤世嫉俗，所以他点了点头，表示接受她的同情。

“布莱恩现在在做什么？”

“她住在长岛，又结了婚。我们没有保持联系，没有孩子的话一般都会变成这样。”

“真怀念我们一起在波士顿的那段时光，你们两个来和我们一起度过的那个小长假。”她的微笑并不是真正的笑，而是一个画在面具上的表情。

“那次确实不错。”

莱姆想起了那个在新英格兰度过的周末。他们先去买了东西，然后驱车往南到科德角，在海边野餐。他当时觉得那个地方很美。他在海边看到了一块绿色的岩石，于是灵机一动，决定从纽约市周围采集海藻标本，为纽约市警察局犯罪实验室建立一个海藻数据库。他随后花了一个星期左右在城区周围转悠，开车取样。

而在前去探望亚瑟和朱迪的路上，他和布莱恩没有吵过一次架。甚至返程途中，在康涅狄格州停下休息时也很开心。他记得他们在客房后的露台上做爱，空气里金银花的味道浓郁扑鼻。

那次旅行也是他与亚瑟最后一次见面。他们后来有过一次非常简短的对话，但是是在电话里。之后便是那场事故和随之而来的沉默。

“亚瑟好像从地球上消失了。”她笑了，笑声尴尬，“你知道我们搬到了新泽西州吗？”

“真的吗？”

“他在普林斯顿大学教书，但后来辞职了。”

“发生了什么？”

“他原本是做助理教授和研究员的。但校方决定不给他签发教授合同，亚瑟说都是办公室政治搞的。你知道高校里都是那样。”

亚瑟的父亲亨利·莱姆曾任芝加哥大学的物理学教授，很有名气。进入学术界是莱姆家族备受推崇的职业道路。早在高中时，亚瑟和林肯就

讨论过在大学任教和在私有公司就职的区别。“在学术界，你可以为社会做出重大贡献。”亚瑟曾表示，当时两个男孩正在分享一瓶可以算是非法得来的啤酒。甚至当林肯说出下一句话时两人都十分严肃。林肯说：“而且，做助教的姑娘都很性感。”

亚瑟会走上学术这条路，莱姆并不惊讶。

“他本来可以继续当助理教授，但他辞了职。他当时非常生气。他以为自己很快就能找到另一份工作，却没有找到。于是他失业了一段时间，最终进了一家私企。是一家医疗设备制造商。”她再次不由自主地瞥了一眼，这次看的是他精心设计的轮椅。她脸红起来，好像自己刚刚犯下了什么大错。“那并不是他梦想的工作，他一直没有真正快乐过。他一定想来看看你，但也许他觉得很自卑，因为他混得不怎么样。我是说，毕竟你是有名的犯罪学家。”

终于，她喝下一口咖啡。“你们两个有很多共同点，像亲兄弟一样。我记得在波士顿的时候你讲的那些故事。我们聊到半夜，笑个不停。我听到了很多我从来不知道的关于他的事情。还有我的公公，亨利——他还在世的时候，总是谈起你。”

“是吗？我们曾经通过不少信。事实上，在他去世前几天我还收到过他的一封信。”

莱姆对这位伯父有很多难以磨灭的记忆。他身材高大，头顶微秃，面色红润，嘹亮的笑声让圣诞节前夕餐桌上的十几个家庭成员尴尬不已。只有亨利自己、他温柔的妻子和年幼的林肯会跟他一起笑。莱姆非常喜欢亨利伯父，经常去探望亚瑟和他的家人，他们就在离自己约三十英里外伊利诺伊州埃文斯顿海岸的密歇根湖畔。

只是此时此刻，莱姆无心怀旧。当他听到开门声和坚定的脚步声时松了一口气。从门槛到地毯，莱姆通过步伐的次数（七次）和步幅的大小确认了来者的身份。没一会儿，一个苗条的高个子红发女郎走进实验室。她穿着牛仔裤和黑色T恤，外面套了一件紫红色衬衫。衬衫很宽松，胯上可以清楚地看到一把黑色格洛克手枪的轮廓。

阿米莉亚·萨克斯笑着在莱姆的唇上轻轻一啄。他清楚地知道旁边朱迪的反应。莱姆思索着到底是什么让她感到震惊：是她完全忘记了询问莱姆现在的感情生活，还是她盲目地认为残疾人不可能谈恋爱——至少不会是和像萨克斯这么有魅力的女人。事实上，在进警校之前萨克斯曾经是模特。

他介绍两人认识。萨克斯仔细地听着亚瑟·莱姆被捕的过程，并询问朱迪的状况如何。然后她又问：“你们有孩子吗？”

莱姆这才意识到他一直注意着朱迪的种种失礼之处，自己却犯了一个同样的错误——他完全忘记了询问他们儿子的情况，而且他连孩子的

名字都记不起来。事实上，亚瑟的家庭成员增加了。除了正在读高中的小亚瑟，他们又添了两个孩子。“一个是九岁的亨利，另一个是女儿，叫麦德。今年六岁了。”

“麦德？”不知道为什么，萨克斯听到这个名字很惊讶的样子。

朱迪尴尬地笑了一声。“而且我们还住在新泽西州。但她的名字和那个电视剧[1]没有关系，而且她生在我听说那个剧之前。”

电视剧？

朱迪打破了短暂的沉默。“你一定想知道我为什么会找那位警官要到你的电话号码，但首先我要告诉你，亚瑟并不知道我来这里找你。”

“他不知道吗？”

“说实话，我一开始也没想到要找你。这些天来我一直很苦恼，睡得也不好，头脑晕晕乎乎的不清醒。但前几天我在看守所里见到亚瑟，他说：‘我知道你在想什么，但是不要去麻烦林肯。这肯定是谁把身份搞错了，张冠李戴什么的。等一等自然就会水落石出。你得答应我不去找他。’他不想给你添麻烦……你知道亚瑟是那样的人。总是彬彬有礼，总是为别人着想。”

莱姆点点头。

“但是这件事，我越想越觉得找你才更合理。我不是让你去走后门，或者做什么不应该的事，但也许你可以打几个电话，然后告诉我你的看法。”

莱姆可以想象这个要求会在“大楼”里引出什么反应。作为纽约市警察局的法医顾问，他的工作是找出真相，无论结果好坏。但局里肯定还是想让他帮忙给嫌疑人定罪，而不是洗脱罪名。

“我看过一些关于你的剪报——”

“剪报？”

“亚瑟一直在做家庭手账，他会将有关你的报道从报纸上剪下存起来。关于你的新闻有不少呢，你做了很多了不起的事情。”

莱姆说：“哦，我不过是服务大众。”

朱迪看着他的眼睛，终于露出一些真诚的感情。她微笑着说：“亚瑟说，他从来没有相信过你的谦虚。”

“是吗？”

“但那只是因为你自己从来没有相信过。”萨克斯笑了出来。

莱姆也跟着笑了一下，他觉得还算真诚。然后，他变得严肃起来。“我不知道我能做什么，但你可以先告诉我发生了什么事。”

“事情发生在上个星期四，十二号那天。亚瑟总是在周四提前结束工作。回家的路上，他会在国家公园里长跑一段，他喜欢跑步。”

莱姆记得他们小时候经常一起赛跑。两人出生的日期只相隔几个月。他们会沿着人行道或家旁边的黄绿色草场奔跑，草丛中的蚂蚱匆忙逃开，他们停下来喘息的时候，汗水和飞虫黏在皮肤上。亚瑟总是跑得比林肯更轻松，但林肯最终进了学校的田径队；而亚瑟却从来没有兴趣尝试。

莱姆将回忆放到一边，集中精神听着朱迪的叙述。

“亚瑟大概三点半下班，然后去跑步，七点或七点半回家。他和平时没有什么不同，也没什么奇怪的行为。他在家里洗了个澡。然后我们吃了晚饭。但第二天警察就来到了家里，是两名来自纽约和新泽西州的警员。他们问了他一些问题，然后去车里查看。说是发现了一些血迹，我不知道……”她的声音哽咽，那个可怕的早晨带给她的冲击尚未离去，“他们搜查了房子，带走了一些东西，然后又回来把亚瑟逮捕了，罪名是……谋杀。”她艰难地说出了那两个字。

“具体的指控内容是什么？”萨克斯问。

“警察说他杀害了一个女人，而且偷了她所藏的一幅稀有的画。”她对此嗤之以鼻，“偷了一幅画？偷它到底能干什么呢？还杀人？怎么可能，亚瑟连只蚂蚁都没伤害过。他根本没有那个能力。”

“被发现的血迹呢？他们有没有进行DNA检测？”

“是的，他们做了。结论是血迹与受害者的血液匹配。但检测也有可能出错的，不是吗？”

“是有可能。”莱姆说，心里想着，但是非常非常罕见。

“也有可能是真正的杀手设下圈套把血迹放进车里。”

“那幅画，”萨克斯问，“亚瑟对它有什么特别的兴趣吗？”

朱迪摸了摸左手腕上黑白相间的粗塑料手镯。“问题是，有的，他曾经有一幅那个画家的画。他很喜欢，但他丢了工作后被迫把画卖掉了。”

“失踪的画找到了吗？”

“没有，没找到。”

“那他们怎么知道画被偷走了呢？”

“有目击证人。有人说看到一名男子从那个女人的公寓里背着画走出去，再到车上，就在她被杀害的那个时间段。但这一切都只是一个可怕的巧合，纯属巧合……一定是这样，必须是，一系列奇怪的巧合。”她再次哽咽起来。

“亚瑟认识她吗？”

“起初亚瑟说他不认识，但后来，嗯，他又说他们可能是见过的。在一个艺术画廊里，他曾经去过几次，但他说自己从来没和她说过话，至少他不记得说过。”她的眼睛现在才看到白板上捉拿罗根的详细计划。

莱姆回忆起他和亚瑟一起度过的时光。

咱们比赛跑到那棵树……不，你这个胆小鬼……是远处那棵枫树。比赛谁先摸到树干！数到三开跑。一，二……跑！

可你还没有数到三！

“这里还有其他的隐情，是不是，朱迪？告诉我们。”萨克斯也许是从朱迪的眼睛里看到了暗藏的故事。

“我只是觉得难过，为孩子们感到难过。这对他们来说是一场噩梦，那些邻居看我们就像在看恐怖分子。”

“对不起朱迪，我们必须知道你掌握的所有事实，这一点很重要。请继续说。”

朱迪脸上的潮红又回来了，她紧抓着膝盖。莱姆和萨克斯有一个在加州警局工作的朋友——凯瑟琳·丹斯。她是一名研究肢体语言的专家。莱姆曾认为这个专业属于旁门左道，不如刑侦鉴定科学，但在合作过程中他改变了看法，开始尊重丹斯的专业，并从她那里学会了一些东西。正如现在他可以轻易地看出朱迪·莱姆心里暗藏焦虑。

“说说看吧。”萨克斯鼓励道。

“就是警方发现了一些其他证据——嗯，我也不知道能不能算真正的证据。不是什么线索。但是……这让他们觉得也许亚瑟和那个女人在偷偷约会。”

萨克斯问：“你的想法是？”

“我不认为如此。”

莱姆听出了她言语间的犹豫，完全不似对谋杀与盗窃罪名的否认来得坚决。她急切地希望那不是真的，但她同时也可能会得出与莱姆相同

的结论：如果那个女人是亚瑟的情人，可能对亚瑟来说更为有利。毕竟比起枕边人，你更有可能去抢一个陌生人。尽管如此，作为一位妻子和母亲，朱迪迫切地需要一个否定的答案。

然后，她抬起头，看莱姆的目光不再那么小心翼翼，不再特别介意轮椅和他身边的各种设备。“不管别人怎么说，他没有杀那个女人。他不可能杀人。我知道他不会的……你能不能为他做点什么？”

莱姆和萨克斯对视了一下。然后莱姆说：“很抱歉，朱迪，我们正在处理一个大案子。我们已经极为接近抓获一名非常危险的杀手，我不能在这个关键时刻停下来。”

“我也不会要求你停手。但是，如果你能帮到一点点……我实在不知道自己还能做什么。”她的嘴唇微微颤抖。

他说：“我们会打几个电话，看看能发现什么。我不可能拿到你从律师那里得不到的消息，但我可以诚实地告诉你，我认为检察官成功的概率有多少。”

“谢谢你，林肯。”

“谁是他的律师？”

她说了律师的姓名和电话号码。是一位颇有名气，收费很高的刑事辩护律师。但这个律师手上的案子很多，而且他对金融犯罪的经验远多于暴力犯罪。

萨克斯又问了检察官的名字。

“伯恩哈德·格罗斯曼。我可以给你他的电话号码。”

“不用了。”萨克斯说，“我有他的联系方式。我以前和他一起工作过，他是个讲道理的人。我猜他给了你丈夫一个坦白从宽的机会？”

“确实，律师想让我们接受，但是亚瑟拒绝了。他口口声声说这只是一个误会，一切都会真相大白。但是这种事情不常发生，不是吗？即使是无辜的人，也有被冤枉后去坐牢的，不是吗？”

确实如此。莱姆心想，然后说：“我们先去打几个电话。”

她站了起来。“我真的很后悔没能跟你保持联系。实在不可原谅。”出人意料地，朱迪·莱姆大步走到莱姆的轮椅旁，弯下腰，和他碰了碰脸颊。莱姆闻到紧张的汗水和两种不同的气味，也许是除汗剂和发胶，但不是香水。她似乎不是会喷香水的那类女人。“谢谢你，林肯。”她走到门口，停顿了一下，然后面向他们说，“无论你发现什么线索，关于那个女人和亚瑟的，他们之间的种种，我都无所谓。我只要他

平安无事，不去坐牢。”

“我会尽我所能，如果发现了什么我们会给你打电话。”

萨克斯将她送走。

她回来以后，莱姆说：“咱们先从律师那里了解一下情况。”

“对不起，莱姆。”

他皱起了眉头，她补充道：“我只是想说，你一定觉得很难过。”“我为什么会难过？”

“自己的亲人被指控谋杀。”

莱姆耸耸肩，那是他可以做到的为数不多的几个动作之一。“泰德·邦迪 [2] 也是某个人的儿子，也许也是谁的堂兄。”

“但这还是令人难以接受。”萨克斯拿起听筒打通了辩护律师的电话，在听到了他的应答服务后留了言。也许这位律师正在哪个高尔夫球场打球。

然后她又打通了助理地区检察官格罗斯曼的电话，格罗斯曼没能享受到休息日的福利，而是在市中心的办公室工作。他没有想到把嫌疑人的姓氏与犯罪学家的姓氏联系起来。“嘿，我很抱歉，林肯。”他诚恳地说，“但我不得不告诉你，这是一个滴水不漏的案子。我不是在瞎扯，要是案子里有漏洞我一定会告诉你。但目前看来没有任何漏洞。陪审团听了一定会给他定罪的。如果你能说服他认罪，才是帮了他一个大忙。我大概可以帮他争取到十二年。”

十二年牢狱，无假释。亚瑟会死的，莱姆想着。

“谢谢你。”萨克斯说。

助理地区检察官补充说，他明天一早有个复杂的案子，所以现在没时间和他们多聊。但如果他们愿意，他可以下周找个时间打电话过来。

不过他说了负责该案的警探的名字——鲍比·拉格朗日。

“我认识他。”萨克斯说着便往他家里拨电话，却只听到了他的语音信箱留言，然后她又试了试打他的手机，这一次很快就接通了。

“我是拉格朗日。”

呼呼的风声和浪花声解释了这位警探在天高云阔的温暖春日里做什么。

萨克斯表明了身份。

“哦，是你啊。你最近怎么样，阿米莉亚？我在等一个线人的电话。我们已经得到一些线索，现在在红钩区等待大鱼上钩。”

好吧，原来不是真的在钓鱼。

“我可能得随时挂电话。”

“明白，我开了免提。”

“警探，我是林肯·莱姆。”

对方犹豫了一下。“哦，是你。”林肯·莱姆的电话从来都能迅速得到对方的充分重视。

莱姆向他解释了亚瑟的事情。

“等等……亚瑟·莱姆，我就说这个姓氏好像有点奇怪。我是说，不太寻常。但我从来没想到是你的亲戚，他也从来没提到过你，审讯时也没吐露过蛛丝马迹。原来是你的堂兄。唉，老兄，我很抱歉。”

“警探，我不想打扰你办案。但是我答应了要打电话问问到底是怎么回事。案子已经到了助理地区检察官那里，我知道。我刚和他通过话。”

“我得说这案子办得漂亮。我在凶案组干了五年，除了被巡警撞到现场的那种帮派滋事，这是我见过的最干净利索的案子。”

“案子到底是怎么样的？亚瑟的妻子只说了个大概。”

拉格朗日的声音变得公事公办起来，回忆细节时不带任何感情色彩：“亚瑟那天早早离开了办公室，去了爱丽丝·桑德森的公寓，位于格林尼治村。她也提前下班回家。我们无法确定他到底在那里待了多久，但是晚上六时左右，桑德森被刀捅伤致死，然后一幅画被偷走了。”

“我听说还是一幅稀有画作？”

“对，但也不是什么梵高的大作。”

“画家叫什么？”

“一个叫普雷斯科特的人。哦，我们还发现了一些邮寄传单，就是画廊寄给亚瑟的关于普雷斯科特的宣传册。看起来对他很不利。”

“给我讲讲五月十二日那天。”莱姆说。

“六点左右，证人听到尖叫声，几分钟后看到一个男性背着画走出公

寓，钻进停在路边的一辆淡蓝色奔驰轿车。车迅速离开了现场。目击者只看到了车牌上的前三个字母，但没看到州名。我们在城域网的车辆登记库里找了一遍，缩小了名单范围，然后逐个询问名单上的车主。其中一个是你的堂兄。我和搭档去了新泽西和他谈话，还找了个当地巡警和我们一起，是现在办案谈话的规矩，你知道的。我们在车后门和后排座椅上看到了疑似血迹的痕迹，还在座位底下找到一块沾满了血的抹布。上面的血迹和受害人公寓床单上的血迹匹配。”

“而且DNA也吻合？”

“是她的血，是的。”

“目击者排列指证的时候也把他认出来了？”

“没。目击者从公用电话打来，不肯留下自己的名字。说是不想参与进来。但我们其实并不需要证人，犯罪现场调查组在现场好好查了一番。他们在受害人房间入口处取到了一枚鞋印，和你堂兄穿的鞋是同款，而且在鞋印上找到了一些很有用的痕迹。”

“种属证据？”

“对。剃须膏遗痕、零食小吃的残渣，还有亚瑟车库草坪肥料的痕迹，和被害人公寓找到的完全匹配。”

不，并不匹配，莱姆想道，物证可以分成两类。“同一认定”证据是指只有单一来源的证据，比如DNA和指纹。“种属认定”证据则是指与类似材料的某些特性有相似点的证据，但它们的来源不一定相同。比如地毯的纤维。在犯罪现场，对血迹进行的DNA测试可以完全“匹配”到罪犯身上。但是犯罪现场的地毯纤维只能与在嫌疑人家中发现的纤维相比较作为“关联”证据，好让陪审团来推断他是否在犯罪现场出现过。

“你觉得他们认识吗？”萨克斯问。

“他声称不认识她，但我们发现了两张她写的便条。一张在她的办公室，另一张在她家里。一张上面写的是‘亚瑟——喝酒’，另一张只写了‘亚瑟’。哦，我们还在她的电话簿中找到了他的名字。”

“他的电话号码？”莱姆开始皱起眉头。

“不是，是一个预付费的移动电话号码。没有登记。”

“所以你认为他们不只是朋友？”

“我们确实想到过。否则为什么只给了她一个预付费号码，而不是他家的或办公室的？”他笑了一声，“显然，她也没在意。你要是知道有多少人倾向于对别人说的话全盘接受，肯定会惊讶的。”

倒也没有那么惊讶，莱姆想。

“电话找到了吗？”

“没有，没找到。”

“你认为亚瑟是因为桑德森逼他离开妻子，所以才痛下杀手吗？”

“检察官是准备这么定论的。”

莱姆回想起他认识的亚瑟。他们已经十多年没见面了，考虑到这一点，莱姆既不能肯定，也不能否认亚瑟面临的指控。

萨克斯问：“其他人有动机吗？”

“没有。家人和朋友只知道她在和人约会，但不是特别认真的那种。所以也没有什么危险的前男友。我甚至在想没准儿是那个老婆干的——朱迪——但她有不在场证明。”

“难道亚瑟没有不在场证明？”

“没有。他说是去跑步了，但是没有证人。克林顿州立公园。很大的地方，而且相当冷清。”

“我很好奇。”萨克斯说，“审讯过程中他是什么表现？”

拉格朗日笑了起来。“正好你提起这件事——这是整个案件里最离奇的部分。他看上去好像很茫然，不敢相信我们就站在他面前。我干这行审了不少人，其中有一些极为专业的。我是说那些特别会装的，能以假乱真。他是我见过最会装无辜的一个，装得特别像，都能去当演员了。你印象中他是这样的人吗，莱姆警探？”

莱姆没有回答。

“那幅画呢？”

对方停顿了一下。“那是另一点，我们没找到那幅画。不在他的房子和车库里，但犯罪现场调查员在他的车后座和车库里发现了一些泥土。和他每晚都去跑步的国家公园里的泥土匹配。公园就在他家旁边，所以我们推测他把画埋在公园的某个地方了。”

“我有一个问题，警探。”莱姆说。

线路的另一端停了一下，其间传出一个难以辨认的声音，然后风声再次呼啸起来。“你说吧。”

“我能不能看看案宗？”

“案宗？”拉格朗日不是在反问，只是在拖延时间以做考量，“这案子滴水不漏，我们是一步步按规章办事的。”

萨克斯说：“这一点上我们毫不怀疑，不过我们听说他拒绝了一个认罪减刑的机会。”

“哦。你想说服他去接受吗？啊，我明白了。这对他是最好的。嗯，我这里只有复印件，助理地区检察官那里有所有的文档和证据。但我可以帮你拿到报告。一两天之内行不行？”

莱姆摇了摇头。萨克斯说：“你可以跟档案处打声招呼，我自己去取文件就可以了。”

电话那边又一次响起呼呼的风声，然后突然静了下来。

拉格朗日一定是进了什么避风口。

“行，我现在就给他们打个电话。”

“多谢。”

“没问题，祝你们好运。”

电话结束后，莱姆稍露出了一个笑容。“真聪明，提到说服减刑的事情。”

“你得了解你得听众。”萨克斯说着将背包提起，挂在肩上，走出了大门。

注释：

[1] 指的是HBO的电视剧《黑道家族》（*The Sopranos* ），麦德·沙普兰诺是剧中的一个角色。

[2] 臭名昭著的连环杀手，受害人至少三十名。于一九八九年在佛罗里达州被处死刑，终年四十二岁。

萨克斯如果乘公共交通或者看了红绿灯的话，她前往警局来回的行程就会慢上不少。莱姆知道她往车上放了闪闪发光的警灯。她那辆一九六九年款的科迈罗SS几年前被漆成了火红色，和莱姆心仪的轮椅颜色一样。她就像个青少年，时刻都在找借口把车的引擎轰到最响，让橡胶轮胎在地上留下烧焦的痕迹。

“我把所有文件都复印了。”她说，手上捧着厚厚的文件夹进了房间。将文件夹放在检查台上时她缩了一下手。

“你还好吗？”

阿米莉亚·萨克斯患有关节炎，是她常年的隐疾。她吃各种药片和止疼片就像在吃糖豆。但是她担心如果局里有人发现她的病，就会用这个理由把她锁在不离桌子的文职岗位。即使和莱姆独处时，她也很少喊疼抱怨。但是今天她坦白地说：“今天比平常更疼了。”

“你想坐下来吗？”

她摇了摇头。

“好吧，你都拿到了什么资料？”

“案子的报告、证据清单和照片复印件。没有录像，那些在地方检察官手上。”

“好，先把证据都列在白板上。我想看看第一犯罪现场和亚瑟的房子。”

她走到白板前（莱姆的实验室里挂着十几块白板），在莱姆的注视下，逐个将信息转写到上面。

爱丽丝·桑德森谋杀案

·Edge牌剃须凝胶的痕迹，含芦荟。

·零食碎屑。无脂肪品客薯片，烧烤味。

·芝加哥厨具牌餐刀（凶器）。

·TruGro牌肥料。

·奥尔顿步行鞋的鞋印，十号半。

·一小块乳胶手套。

·电话簿中有“亚瑟”的名字及对应的预付费手机号码，号码已失效，无法联络（婚外恋？）。

·两处提及“亚瑟”的便条。“亚瑟——喝酒”（办公室）和“亚瑟”（家）。

·目击证人看到一辆淡蓝色奔驰，车牌号上有NLP三个字母。

亚瑟·莱姆的车

·二〇〇四年产淡蓝色奔驰轿车，C级，新泽西车牌号NLP745，车主亚瑟·莱姆。

·车门及后座上有血迹（血迹DNA与受害者相匹配）。

·染血抹布，与受害者公寓发现的带血抹布匹配（血迹DNA与受害者相匹配）。

·泥土与克林顿国家公园的泥土构成类似。

亚瑟·莱姆家

·Edge牌剃须凝胶，含芦荟，可与第一犯罪现场发现的痕迹关联。

·无脂肪品客薯片，烧烤味。

·TruGro牌肥料（车库）。

·沾有泥土的铲子，泥土成分与克林顿国家公园泥土构成类似（车库）。

·芝加哥厨具牌餐刀，与凶器相同。

·奥尔顿步行鞋，大小为十号半，鞋印痕迹与第一犯罪现场鞋印相似。

·来自波士顿威尔考克斯画廊和卡梅尔镇安德森-比林斯美术馆的哈维·普雷斯科特画作宣传单。

·一盒乳胶手套，橡胶组合物与第一罪现场发现的一小块乳胶手套类似（车库）。

“这真是相当确凿的罪证，莱姆。”萨克斯说，后退了一步，双手叉腰。

“那个预付费手机，那些写着‘亚瑟’的字条，却没有生活或工作地址。说明这很可能是外遇……还有什么其他细节？”

“没有，就剩下那些照片了。”

“把照片也挂上去。”他指示道，目光在白板上逡巡。遗憾的是他没法亲自搜查现场——与阿米莉亚·萨克斯一起搜查，就像他们经常做的那样。他通过麦克风和耳机或者高清摄像机给她指示。现在他拿到的也算是一个合格的现场侦查报告，但干得不是特别漂亮。没有犯罪现场房间以外的照片，至于凶器……他看到的照片里沾满血的凶器躺在床下，一名警官拉起床罩，为了能让照片拍得更清楚。但是在床罩被拉起前凶器是藏起来的吗？（这意味着罪犯可能在行凶时慌了手脚，忘记回收凶器）还是可见的？那样的话凶器就有可能是凶手故意留下的证据。

他研究了一下地板上包装材料的照片，这明显是用来包裹普雷斯科特的画的。

“有点不对劲。”他低声说。

萨克斯站在白板前，朝他的方向扫了一眼。

“是这幅画。”莱姆继续道。

“画怎么了？”

“拉格朗日提出了两个动机假设。一是亚瑟偷走普雷斯科特的画掩饰外遇，因为他想杀死爱丽丝，让她离开他的生活。”

“对。”

“但是，”莱姆接着说，“如果要伪造偶然的入室盗窃案以掩饰谋杀，任何有点脑子的凶手都不会去偷整个公寓里唯一一幅可以马上联系到自己身上的画。你要记得亚瑟也曾拥有一幅普雷斯科特的画，而且一直能收到关于画的宣传单。”

“确实，莱姆，这一点说不通。”

“第二个假设，亚瑟想要画却买不起。嗯，那么在白天爱丽丝工作的时候撬门进来把画偷走，要比杀人安全容易得多。”而且亚瑟并不是这样的人。虽然莱姆在判断他是否无辜时没有过多地考虑这个因素，但此刻他总觉得很在意。“也许他不是在装无辜。也许他是真的无辜……你是说

罪证确凿吗？有点太确凿了。”

他暗自思索道，如果亚瑟并没有干下这些事，那么真相就太可怕了。因为这不只是身份上的张冠李戴，是证据匹配得太天衣无缝了——甚至包括她的血迹，还有亚瑟的车。如果亚瑟是无辜的，那么肯定是有人费了很大力气设下陷阱去陷害他。

“我在想，他可能是被陷害的。”

“为什么？”

“动机？”他喃喃地说，“我们先不考虑这一点。现在最关键的问题是，凶手是如何做到的？我们先回答这个问题，答案会帮我们指出真凶。在这个过程中也许动机就会揭晓，但那不是我们的首要任务。所以我们先从一个假设开始。假设凶手是别人，一位X先生，谋杀了爱丽丝·桑德森并且偷走了画，然后栽赃给亚瑟。那么现在，萨克斯，他是怎么可能做到这些的呢？”

一阵刺痛——又是她的关节炎——萨克斯坐了下来，然后想了一会儿，说道：“X先生跟踪了亚瑟和爱丽丝，发现了两人对艺术的共同兴趣，让他们去了同一个画廊，然后通过画廊找出了两人的身份。”

“X先生知道爱丽斯拥有一幅普雷斯科特的画。那是他渴望拥有的一件作品，但是他买不起。”

“对。”萨克斯在证据板前点了点头。

“然后他闯入亚瑟家，看到他吃的品客薯片，Edge牌剃须膏，TruGro牌化肥和芝加哥厨具的餐刀，于是每样偷了一些去设陷阱。他知道亚瑟穿什么鞋，所以能留下足迹，然后再去国家公园里搞些泥土放在亚瑟的铲子上……”

“现在，再让我们想想五月十二日。X先生通过某种方法得知亚瑟总是在周四提前结束工作，去一个荒凉的公园跑步——所以他没有不在场证明。于是X去了被害人的公寓，将她杀害并窃取了那幅画，然后又从电话亭打电话报警，说听到了尖叫声，还看到一个男人拿着画钻进了汽车，描述了亚瑟车子的外观，还有部分车牌号码。然后他又去了亚瑟在新泽西州的房子，在亚瑟的车里留下血迹、泥土、抹布和铲子。”

电话响了，是亚瑟的辩护律师。他声音匆忙，又重复了一遍助理地区检察官已经解释过的内容，却没有提出任何可能帮助他们的信息。事实上，他曾几次试图说服他们向亚瑟施压让他认罪。“帮他自己一个忙，”辩护律师说，“我可以帮他谈到十五年徒刑。”

“那会毁了他的。”莱姆说。

“不会像无期徒刑那样毁了他。”

莱姆冷冷地说了再见，挂断了电话。目光又向证据板看去。

然后一个想法钻进了他的脑海里。

“你想到了什么，莱姆？”萨克斯注意到他看向了天花板。

“也许他以前干过类似的事？”

“什么意思？”

“假设他的目标——他的动机——就是偷画，但那并非一时兴起。他偷的也不是莫奈级别的画，一幅可以卖个上千万美元，然后躲起来吃一辈子，永远消失。这件事看起来像是有筹划的连续犯罪。凶手找到了一个很聪明的方法逃脱罪行。他会一直做下去，直到被阻止。”

“嗯，有道理。所以，我们应该去找其他失窃画作的案子。”

“不是。他为什么只偷画？他可以偷任何东西。但是每个案子都有一个共同点。”

萨克斯皱了皱眉头，然后给出了答案：“杀人。”

“没错。因为凶手要栽赃给别人，所以要杀死受害者——受害者能指认他。你去打电话给凶案组，可以在家里打。我们要寻找相似的案子：有一个主要罪行，有可能是盗窃，过程中受害人被谋杀，而且证据确凿。”

“也许还有强有力的DNA证据。”

“好想法。”他说，有些兴奋，他们也许真能查到些什么。而且如果凶手按着这个套路走，案子里会有一个匿名证人给九一一打电话，并暴露一些准确的信息。

她走到实验室角落的一张桌子旁，坐下开始打电话。

莱姆把头靠在轮椅上，观察起他正在打电话的搭档。他看到她拇指上干涸的血迹，耳朵上可以看见一道划痕，被垂下的红发遮盖了一半。萨克斯经常这样，挠破头皮，啃咬指甲，在很小的地方伤害自己——那既是她的一个习惯，也显示出了她的工作压力。

她点着头，专注地在纸上做着记录。他自己的心跳——虽然他无法直接感觉到——也随之加速。她掌握了一些有用的信息。手上的笔墨水干了，她把笔扔在地上，然后以她在射击比赛中抽枪的速度又拿出一支继续做记录。

十分钟以后，她挂断了电话。

“嘿，莱姆，猜我打听到了什么。”她坐到他身旁的藤椅上，“我找了老火枪。”

“嗯，不错的选择。”

约瑟夫·弗林蒂克（Flintick）的绰号是老火枪（Flintlock）。在莱姆还只是一个菜鸟时，他就已经是凶案组的警探了。那个暴躁的老家伙在他冗长的任职期间几乎对纽约市的每一件谋杀案甚至在其周边发生的案子都了如指掌。而此时此刻，老火枪在本应儿孙绕膝、安享晚年的时候竟然还在周日工作，莱姆一点也不惊讶。

“我和他说了想找的案件，他想起两件符合我们要求特征的案子，一件是盗窃稀有硬币，价值约五万美元，另一件是强奸案。”

“强奸案？”这让案件变得更令人不安了。

“是的。两起案件都有一个匿名目击者打电话给警察报告案情，并且给出的信息在抓人的时候起到了关键作用——就像那个目击者透露出你堂兄车子的特征。”

“两个案子都是男性来电。”

“对。而且市政府提供了奖赏，但他们都没有出面领取。”

“证据怎么样呢？”

“老火枪记不太清了。但他说犯罪现场留下的痕迹能联系到犯罪嫌疑人身上。就像亚瑟案里出现的证据，在现场和犯罪嫌疑人家里都能找到五六种。而且在这两起案件里，受害者的血迹都是在嫌疑人家里的抹布或衣物上发现的。”

“我打赌强奸案里没能匹配上任何体液。”大多数强奸犯被定罪是因为他们在现场留下了三种液体痕迹——精液，唾液或汗液。

“对，都不匹配。”

“还有匿名来电的目击者——只说了部分车牌号码？”

她瞥了一眼笔记。“还真是，你是怎么知道的？”

“因为凶手需要给自己争取一定的时间。如果他留下完整的车牌号码，警察就会直接前往替罪羊的住所，他就不会有时间去埋下陷害用的证据。”凶手想得很周全。“两起案件的嫌疑人都极力否认罪行吗？”

“是的，完全否认。最后都是决定在陪审团那里赌一把，但是都赌输

了。”

“不，不，不，太多巧合了。”莱姆喃喃道，“我得去看看——”

“我已经托人从结案的文档库里把两个案子的档案找出来了。”

他笑了。她常常抢先一步。他回忆起他们第一次见面的时候，那是几年前，萨克斯还是巡警，正准备放弃她的职业警察生涯，而莱姆准备放弃的远远不止他的职业生涯。他们一路走来，已经走了那么远。

莱姆朝语音设备发出指令：“指令，呼叫塞利托。”他现在觉得很兴奋。他能感觉到那种独特的节奏，一场狩猎正在拉开序幕的快感。快点儿接这个该死的电话。他生气地想道，这是他今天第一次没有去考虑英国那件案子。

“嘿，林肯。”塞利托的布鲁克林口音回荡在房间里，“什么事？”

“听我说，出了个问题。”

“我最近有点忙不过来了。”莱姆曾经的搭档——朗·塞利托警督最近的心情不太好。他一直在办的一件大案受到重挫。弗拉迪米尔·迪恩科，布莱顿海滩的俄罗斯黑帮老大，曾在去年被指控敲诈勒索和谋杀。莱姆在证据侦查上协助过那个案子。让人惊讶的是就在上周五，对迪恩科和他的三个同伙的指控被驳回……而案子的证人也变得举棋不定或者干脆消失了。塞利托和同事已经工作了一整个周末，试图寻找新的证人和举报人。

“那我长话短说。”他解释了他和萨克斯对亚瑟案的想法，还有另两起案子——强奸案和硬币盗窃案。

“另两起案子？太他妈诡异了。你的堂兄怎么说？”

“我还没有和他谈。但他否认了一切指控，我想把这个案子搞清楚。”

“‘搞清楚’是他妈的什么意思？”

“我不认为是亚瑟干的。”

“他是你堂兄，你当然不觉得是他干的。但是你有什么具体的证据吗？”

“还没有，这就是为什么我需要你的帮助。我需要一些人手。”

“我这里正被迪恩科案搞得人仰马翻。这个案子，我得说，本来应该得到你的帮助，只是你正忙着和那帮英国佬喝茶呢。”

“这可能是很大的案子，朗。另外两起案件很可能也是有人设下圈套，伪造了证据。我敢打赌，这样的案子不止两件。就像你常说的，朗，难道你能让杀人犯‘逍遥法外’吗？”

“你随便说什么歇后语都不会打动我的，林肯。我忙得很。”

“这是成语，朗。歇后语分前后两部分。”

“妈的，我正在试图挽救俄罗斯黑帮的这个案子，因为这事，从市政厅到联邦大厦没一个人心情能好得起来。”

“向他们致以我最深切的同情。换个案子忙吧。”

“你这是凶杀案，我是重案组的。”

纽约市警察局的重案组不调查谋杀案，塞利托的借口激起莱姆唇边讽刺的一笑。“谋杀案只要你想查就能查，你从什么时候开始遵从各个部门之间的条条框框了？”

“听着。”塞利托嘟囔着，“今天有一个警监在市中心工作。乔·马洛伊。你认识他吗？”

“不认识。”

“我认识。”萨克斯说，“他挺靠谱。”

“嘿，阿米莉亚。今天是你冲锋陷阵？”

萨克斯笑了起来。莱姆咆哮了一句：“真好笑，朗。这家伙到底是谁？”

“聪明、从不妥协，而且没有幽默感。你会欣赏这一点的。”

“今天跟我讲笑话的人够多了。”莱姆喃喃道。

“他真的不错。惩恶扬善，他的妻子在五六年前遭遇入室抢劫被杀害了。”

萨克斯抖了一下。“这个我不知道。”

“是啊，他工作起来投入百分之一百五的力气。大家都说他有朝一日能在大楼上层坐到临窗的位子甚至是直接去隔壁。”

隔壁指的是市政厅。

塞利托继续说道：“给他打个电话，看他能不能给你几个人手。”

“我要的是你来。”

“那是不可能的，林肯。我正在蹲守大案子呢。这他妈的简直是一场噩梦。但是你可以告诉我案子的进展情况。还有——”

“我得挂了，朗。指令，断开电话连接。”

“你挂了他的电话。”萨克斯指出。

莱姆哼了一声，然后呼叫马洛伊。如果再把他连到语音信箱，他非疯了不可。

但马洛伊在电话响第二声的时候就接了。另一名在周日工作的高阶警官。莱姆以前也经常这么做，所以他离婚了。

“我是马洛伊。”

莱姆做了自我介绍。

对面犹豫了一下。

“哦，林肯……我们没见过面，但我听说过你。”

“你的一名警探，阿米莉亚·萨克斯在我这儿。我们开着扬声器呢，乔。”

“萨克斯警探，下午好。”马洛伊的声音很严肃，“我能为你们做些什么？”莱姆向他讲述了相关情况，以及他为何认为亚瑟是被陷害的。

“是你的堂兄？我很抱歉。”但他听起来并不是特别抱歉。马洛伊当然会担心莱姆是来求他帮堂兄减刑的。这是伪装成正当求助的渎职行为。最坏的情况是造成内部事务调查和媒体披露。但如果不帮忙的话，对方又是一个为纽约市警局做出过无可估量的贡献的人，更何况还是一个残疾人。政治正确在政府部门十分重要。

但莱姆的请求显然更复杂一些，他补充说：“而且我觉得凶犯很可能还犯下过其他类似的罪行。”然后他讲述了硬币盗窃案和强奸案的细节。

所以，不是一个人，而是三个人被纽约市警察局误捕。这意味着又多了三宗悬案，而真正的凶手仍然逍遥法外。这预示着一场噩梦般的危机公关。

“好吧，这案子是很奇怪。不太常见。莱姆，我知道你相信你的堂兄——”

“我只相信真相，乔。”莱姆说，毫不在意这句话听上去可能有些哗众取宠。

“嗯……”

“我只想让你分配给我们一两个人手，再审查一次这几个案件的证据。也许还需要他们帮我跑跑腿。”

“原来如此……抱歉，林肯。我们现在实在没有富余的人手。我也没法给这种案子调人，但我明天会跟副局长商量一下。”

“那为什么不现在就让我们和他谈谈？”

马洛伊又犹豫了一下。“不行，他今天有一些事情。”

早午餐、烧烤，还是周日午后的观影活动？《新科学怪人》或者《火腿骑士》。

“我会在明天早上的简会上提一下的。这案子的情况确实奇怪，但在得到确切回复之前你不能轻举妄动。”

“当然。”

他们挂断了电话。莱姆和萨克斯陷入了几秒钟的沉默。

奇怪的案件……

莱姆盯着墙上的白板——上面是一个刚刚开头就被搞定的案件调查。

萨克斯打破了沉默，说：“不知道罗恩在干什么。”

“我们打电话问问他，怎么样？”他给了她一个极其罕见的、真诚的微笑。

她拿出手机，按下快速拨号键，然后打开扬声器。

电话里蹦出一个年轻的声音。“是，长官。”

多年来萨克斯已经无数次让年轻的巡警罗恩·普拉斯基叫她阿米莉亚，但他就是改不了口。

“我开着扬声器呢，普拉斯基。”莱姆警告说。

“好的，长官。”

这句“长官”莱姆也不喜欢，但他现在没有兴趣去纠正这个年轻人。

“你好吗？”普拉斯基问。

“这个重要吗？”莱姆回应道，“你现在在干什么？要紧吗？”

“现在？”

“正是我刚刚问的。”

“我在洗盘子。我和珍妮刚刚跟哥哥一家去吃了早午餐。然后一起去了农贸市场，孩子们高兴得不得了。你和萨克斯警探去过吗——”

“所以你在家，而且手头没有任何要紧的事情。”

“我在洗盘子。”

“把盘子放下，到我这儿来。”莱姆，作为一个普通公民，是没有权力命令纽约警察局的人（即使是普通巡警）去做任何事情的。

但萨克斯是三级警探。虽然她不能命令他来帮忙，但她可以正式要求他被分配过来。

“我们需要你，罗恩。而且明天也有可能需要你。”

罗恩·普拉斯基和莱姆、萨克斯还有塞利托都合作过。莱姆听说普拉斯基因为和林肯·莱姆这个名人合作，在局里也变得小有名气，不由得感到有点好笑。但他相信，普拉斯基的主管不会反对把他借给自己几天——只要他不打电话给马洛伊或市中心的其他人，从而发现所谓的案子甚至还不能算是一个案子。

普拉斯基把直属上司的联系方式告诉萨克斯，然后问：“哦，对了，长官，塞利托警督是不是也在办这个案子？也许我应该给他打电话协同合作？”

“不用。”莱姆和萨克斯同时回复道。

普拉斯基沉默了片刻，不太确定地说：“那好吧，我尽快赶过去。只是，我能不能先把碗擦干？珍妮非常讨厌留下水渍。”

星期天是最棒的。

因为大多数星期天，我都可以随心所欲地做喜欢的事情。

我收集各种东西。

任何东西，只要吸引我，我便可以让它落入我的背包或者后备厢。我会把它们收起来。我不是人们常说的那种收藏癖。那些鼠辈把收集来的东西扔到一边堆着。但我不一样，一旦我找到想要的东西，它就是我的。而且我永远不会放手，永远。

星期天是一周里我最喜欢的日子，因为对于普通大众、对于这个城市的居民来讲，星期天意味着休息。男人、女人、孩子、律师、艺术家、骑自行车的人、厨师、小偷、妻子和情人（我也收集DVD）、政治家，慢跑的人还有策展的人……他们用各种各样的娱乐来打发时间。

他们就像幸福的羚羊一样在新泽西州、长岛，还有纽约州北部的各个角落悠闲漫步。

而我可以随意捕猎。

现在，在终于推掉了所有无聊的干扰之后，我就在捕猎。吃早午餐、看电影，甚至被邀请去打高尔夫球。哦，还有去教堂做弥撒（一直都是最受欢迎的选择），当然，那也是因为弥撒之后通常还是吃早午餐或者去打个九洞球。

狩猎……

此时此刻，我正在回想最近的一次交易，这些记忆都被收藏在我脑海里的档案库中。年轻的爱丽丝·桑德森，编号3895-09677524-3630，她的样子很美，非常美。当然，直到她看到那把刀。

爱丽丝3895，穿着漂亮的粉红色连衣裙，衬托出她的胸，扭着腰来调情（事实上我觉得她的三围是38-26-36，不过这也只是我讲给自己的笑话）。她足够漂亮，身上的香水飘着亚洲花香。

我之所以盯上她，有一部分是因为哈维·普雷斯科特的画。她很幸运地在市场上抢到了那幅画（或许是她的不幸，买到画却送了命）。确认她收到了画以后，我就会拿出胶带。本来还打算在卧室里和她缠绵几个小时的，但她毁了这一切。正当我走到她的身后时，她却转过身来，发

出那声噩梦般的尖叫。我只好像切番茄那样切断了她的脖子，然后抱着我美丽的普雷斯科特逃了出去——确切地说，是从窗户溜走。

我无法不去想还算漂亮的3895，她那件轻薄如翼的粉红色小裙子，她的皮肤泛着花香，闻起来有茶的味道。所以，说到底，我需要一个女人。

我沿着一条人行道漫步，戴着墨镜打量街边的人，他们却不会注意到我。这正合我意。我的打扮让我可以隐身人群，而没什么地方比曼哈顿更容易让人隐而不现。

我转过弯，沿着一条小巷溜达，在路上买了点儿东西——当然是用现金付款——然后走到城里一片比较荒凉的地方，这里是从前的工业区，现在是住宅区和商业区，SOHO就在离这里不远的地方。而且这里十分清静。非常好。希望和米拉·韦恩伯格的交易不要受人打搅，她的编号是9834-4452-6740-3418，是我已经盯了很久的人。

米拉9834，我对你非常熟悉。关于你的数据告诉了我一切。

啊，又会有人在这个单词问题上争论吧？“数据”到底是单数词还是复数词，《韦氏词典》向我们保证，两个用法都是可以的。我个人却是一个纯粹主义者：数据，复数词。但是在公共场合我努力将这个词用作单数，就像大多数人那样，并希望自己不要说漏了嘴。语言是一条河：它愿意流到哪里就流到哪里，在语言的大河里逆流而上会让你引人注意。那当然是这个世界上我最不愿意做的事情。

现在，让我看看米拉9834的资料。她住在格林尼治村韦弗利广场的一栋楼里，楼主希望通过驱逐计划将楼作为合作社类民宅卖掉。（我知道这一点，但楼里的穷房客还不知道。而且从他们的收入和信用记录来看，这楼一卖他们大多会完蛋。）

美丽的、充满异国风情的黑发米拉9834是纽约大学的毕业生，在一家广告公司工作了几年。她的母亲还健在，但父亲已经没了，死于一场肇事逃逸，肇事者的寻人启事这些年还一直挂着。而警察是不会太在意这种案子的。

目前的米拉9834还没有正式的男朋友，似乎也没什么亲密的朋友。因为她三十二岁生日那天的晚餐是来自西四街湖南王朝的炒木须肉（算是不错的选择）和卡姆斯白葡萄酒（是花了二十八美元从标价过高的村庄酒庄里买到的）。周六她和其他家庭成员一起去长岛旅行，在新闻日报上被高度评价的一家花园城市餐厅用餐，这是一笔较大的支出，还消费了大量的布鲁奈尔红酒，也许是在弥补生日那天的孤独夜晚。

米拉9834睡觉时穿着一件维密的T恤，我之所以会这么想是因为她买了五件相似的T恤但是号码过大，所以很难想象她是买来穿在外面的。她醒得很早，早餐是恩特曼的丹麦甜面包（而且从来不是低脂的那

种，这让我为她感到骄傲）和自制的星巴克咖啡。她很少去咖啡馆。这让我觉得有些遗憾，因为我确实很喜欢在咖啡馆里观察我盯上的猎物，而星巴克就是最佳狩猎场之一。大约在八点二十分，她会离开公寓到中城去工作——“梅波，里德和萨默斯广告公司”，她是那里的一位初级客户经理。

我继续前行。这个星期天我也在实行自己的计划，头上戴着不起眼的棒球帽（在这个城市里，百分之八十七点三的男人都选择棒球帽作为头饰）。和往常一样，我走路时眼睛朝向下看。如果你觉得卫星无法从三十英里外的太空录下你的笑脸，你需要再好好想想。全世界有十几个服务器用数百台高清相机拍摄你的照片，你最好庆幸他们在给你照相的时候，你不过是眯着眼睛想在阳光下看清楚轮胎的广告牌，或者想猜出天上的云彩是不是看起来像一只绵羊。

我不仅收集人们的生活细节，还对他们的头脑感兴趣。而米拉9834也不例外。我注意到她常常在下班后与朋友一起喝酒，而且经常请客。在我看来，请得有点儿太频繁了。她显然是在用钱来换取别人对她的喜爱，不是吗？这可能是她青少年时的青春痘造成的自卑与不安。她仍然会隔三岔五地去看皮肤科医生，不过每次的费用都不是很高，也许她只是和医生讨论了一下要不要做磨皮面膜（在我看来是完全不必要的），或者例行检查，以确保痘痘没有像夜晚的忍者那样悄无声息地归来。

然后，跟女伴们喝完三杯鸡尾酒，或者在健身房运动结束后，她便回到家里打电话、上网或者看电视，虽然她没有付费给多贵的电台。我喜欢浏览她的片单，她的观看记录说明她是个忠实的观众。《宋飞传》换供应商时，她也跟着换了供应商，她还推掉了两次约会，为了和杰克·鲍尔 [1] 共度夜晚。

然后便是入睡时间，她偶尔自慰（她会成套购买五号电池，她的数码相机和iPod都是充电的）。

当然，这些都是关于她平日生活的资料。但今天是一个灿烂的星期天，而星期天是不同的。星期天，米拉9834会跨上她那辆心爱的昂贵自行车，然后骑着车在纽约市穿街走巷。

每一次路线都有所不同。有时是中央公园，有时是滨江公园或者布鲁克林的展望公园。但无论她选择哪条路，米拉9834每次旅行结束前都有一个固定的停车点：百老汇大街的哈德森熟食店。她又饿又想赶快洗澡。考虑到市中心的拥堵状况，她会在买完早餐后选最快的路线回家——而那条路线的必经之地便是我现在站着的地方。

我站在一个院子前，院子通向一个阁楼公寓，公寓的主人是莫里和斯黛拉·格里金斯基（想象一下，十多年前这栋公寓的售价只有二十七万八千美元）。不过格里金斯基不在家，因为他们正在一艘渡轮上享受北欧春天的美景。

他们暂停了邮件，没有聘请给植物浇水的工人或宠物保姆，也没有设置报警系统。

但仍没有米拉的影子。嗯。会不会哪里出了差错？也许我搞错了什么。

但我很少出错。

让人坐立不安的五分钟过去了。我从大脑里的收藏间拿出普雷斯科特的画作欣赏，然后又把画收回脑海。我扫了一眼周围，抑制住想要去垃圾桶里找找有什么宝贝的欲望。

留在阴影里……不能被盯上。尤其是在这种时候。要不惜一切代价躲开窗口的位置。你不知道这世上有多少偷窥爱好者，又有多少人在隔着窗户看你，即便对你来说那不过是玻璃上的一道反光。

她在哪里？在哪里？

如果我不能尽快进行交易……

然后，啊，我看到她了——米拉9834。那感觉就像是刚刚中了头彩。

她缓缓驶来，美丽的大腿一下一下地蹬着那辆耗资一千零二十美元的自行车。价格超过我的第一辆汽车。

她身上的衣服紧贴线条。我的呼吸加快，我真的很想要她。

我环顾四周，没有人，除了那位即将落入陷阱的猎物。她越来越近，只有三十英尺了。我的手机关闭，但是盖子翻开，放在耳边，做出打电话的样子。超市的袋子在我的胳膊上晃来晃去。我看了她一眼，脚踏到路边，假装在和电话里的人聊天。我停下来让她通过。先是皱着眉头，然后抬起头，露出一个微笑。“米拉？”

她减速，衣服紧贴在身上。把持住，把持住，要自然。

临街的窗边没有人。路上也没有车。

“米拉·韦恩伯格？”

尖锐的刹车声。“你好。”她试图回想在哪儿见过我，人们在这种情况下为了避免尴尬什么都做得出来。

我向她走去，完全进入了角色。此时我是一个事业有成的商人，我对电话里的人说自己看到了熟人，一会儿再回电话给他，然后放下了手机。

她面带笑容地皱起眉，说：“抱歉，你是……”

“迈克，我是奥美的客户总监。我们在……啊对，在国家食品广告的拍摄现场见过。第二工作室。我遇到了你和那个——他叫什么来着？对了，里奇。你们那边的餐饮服务比我们的好多了。”

米拉露出了一个真心的笑容。“哦，对啊。”她记得拍国家食品的广告，还有里奇和工作室的餐饮服务。但她不记得我，因为我从来就没有去过那里。而且也没有什么叫迈克的人，只不过那正好是她已故父亲的名字，但她不会注意到这点。

“在这里见到你真好。”我露出了一个“这世界太小了”的笑容，“你住在附近吗？”

“格林尼治村，你呢？”

我朝格里金斯基的房子点了点头。“那里。”

“哇，一个阁楼套间。真棒。”

我问了她的工作，她也问起我的。然后我露出了为难的表情。“我该回去了，刚才出来买了点柠檬。”我示意了一下手里的超市塑料袋。“一会儿有一些朋友要来。”说完这句话，一个绝妙的主意浮现在我的脑海里。“嘿，我不知道你有没有其他计划，我们正准备吃一顿早午餐。你想一起吗？”

“哦，谢谢，但我现在一身汗臭，太狼狈了。”

“别这样，来吧。我们今天一整天都在外边为慈善机构游走，我和我爱人。”编得不错，我想着。而且是完全即兴发挥。“我们比你更狼狈，相信我。这就是顿很随意的饭，肯定很有趣的。还有一位汤普森的资深客户总监、伯斯顿的几个家伙。人都很可爱，而且是直男。”我凄然地耸耸肩。“我们还有一位意外来宾，但我暂时不会告诉你是谁。”

“那么……”

“哦，来吧。你看起来需要来一杯大都会鸡尾酒……在工作室的时候，我们不是都说那是我们最喜欢的饮料吗？”

注释：

[1] 福克斯电视剧《24》中的角色。

坟墓。

好吧，这里已经不是坟墓了，至少不是十八世纪初那个原装的。那个建筑早已不复存在，但大家提到这里时还是会用这个名字。曼哈顿拘留所——位于市中心，亚瑟·莱姆此时正坐在这里，他的心脏发出钝重而绝望的跳动声，一声、一声，又一声，自他被逮捕以来便一直如此。

但是无论这个地方是否被称为坟墓，曼哈顿拘留所/伯纳德·凯里克中心（前局长和拘留所长下台之前这地方的名字），对亚瑟来说就是地狱。

绝对的地狱。

他和其他犯人一样穿着橙色连体服，但他与那些人的相似之处也仅限于此。亚瑟身高五英尺十一英寸，体重一百九十磅，棕色头发修剪得清爽整洁。他和此处等待审判的其他人完全不同。不，他不是大块头，没有文身，没剃光头，不蠢，也不是黑人或拉丁裔。像亚瑟这样的犯人（通常是白领犯罪），一般是不会在“坟墓”里等待审判的。他们大多会被保释出来。无论他们犯下了什么罪，保释金也不会像亚瑟那么高。亚瑟的保释金是两百万美元。

所以，五月十三日以来，坟墓就成了他的家。这是他一生中最漫长、煎熬的日子。

也最令他感到迷茫。

是的，亚瑟可能遇到过那个被杀害的女人，但他甚至不记得她是谁。是的，他曾去过SOHO区的那家画廊，而且显然她也去过那里，但他不记得他们说过话。是的，他很喜欢哈维·普雷斯科特的作品。当他失去工作后，不得不把画卖掉贴补家用时，也确实很心疼。但是偷画？还为此杀了人？这些人他妈的疯了吗？他看上去像个杀人犯吗？

整个事情就是一道绝望的无解难题。就像费马定理，即使在阅读了证明答案后，他仍然没能想明白。车里有受害者的血迹？他是被陷害的，那是当然。他甚至觉得陷害他的人可能就是查证的警察。

而当他在“坟墓”里度过了十天以后，辛普森杀妻案 [1] 的判决结果似乎也没那么像《阴阳魔界》了 [2] 。

为什么，为什么，为什么？幕后主使是谁？普林斯顿大学拒绝让他

任职教授时，他写过一些愤怒的书信。信里的言语有些过激，有些根本就很愚蠢、小气，也有过威胁。嗯，学术领域确实有一部分精神不太稳定的人。也许他们想报复他。某个班上的学生曾想和他搞不正常关系，但被他拒绝了，不，他不想搞外遇。也许她因此怀恨在心。

《致命诱惑》[3]……

警方已经去查过她了，而且认为她不是幕后黑手，但是他们真的下功夫去核对她的不在场证明了吗？

他环视了一下拘留所宽敞的公共活动区，周围有数十名嫌犯。起初他们还对他好奇不已，听说他是因为涉嫌谋杀而被捕时，对他就更有兴趣了，但是后来他们的兴趣消退了，因为听说受害人既没有偷他的毒品，也没给他戴绿帽子。他们只接受以这两种理由杀女人。

最终他们发现他其实也没什么特别的，就是一个把人生搞砸了的普通白人，之后他的日子就变得越发艰难。

他们骚扰他，拿走他的牛奶——就像中学里欺负人的恶霸。好在他们不会强奸他，至少不是在这里。这儿的罪犯都是刚刚被抓进来，所以暂时还能忍住。但他的一些新“朋友”告诉他，一旦被判了长期徒刑，“童贞”是肯定保不住的，尤其是如果他被判二十五年徒刑的话。

他已经被人揍了四次，被绊倒两次，还被变态的阿齐拉·桑切斯按倒在地。那人的汗水滴到他的脸上，嘴里嚷嚷着西班牙式英语，直到几个百无聊赖的警察把他从亚瑟身上拉下来。

亚瑟尿了两次裤子，吐了十几次。他就是一条虫子、渣滓，没人稀罕他的屁股。

至少暂时还没有。

他的心脏一直跳个不停，仿佛随时可能罢工。就像他的父亲亨利·莱姆那样。但那位著名的教授才不是在“坟墓”这种可耻的地方去世的，而是在庄严得体的伊利诺伊州海德公园的人行道上。

到底为什么会变成这样？证人和证据都齐全……但是这根本就说不通。

“莱姆先生，你应该接受认罪减刑协议。”助理地区检察官告诉他，“这也是我对你的建议。”

他的律师也是这么说的。“我对这个案子了如指掌，亚瑟。这件案子比GPS地图还简单明了。我可以明确地告诉你之后会发生什么——而且我也可以告诉你，你不会被判死刑。纽约可懒得严格规定死刑法。对不起，这个玩笑有点儿过了。但是不认罪，你无论如何也至少会被判二十

五年。而我可以给你减到十五年。”

“但我什么都没有做啊。”

“啊哈。这句话对任何人来说都没有什么真正意义，亚瑟。”

“但是我没有杀人！”

“嗯哼。”

“我不能认罪，陪审团会理解我的。当他们看到我，就会知道我不是一个杀人犯。”

短暂的沉默。

“好吧。”虽然这句话明显言不由衷。他显然生气了，尽管他的收费高达每小时六百美元，而且已经耗费了不少时间在亚瑟身上。

说到这个，他要到哪儿去搞到这么多钱啊？他——

亚瑟突然抬起头，看到两个拉美囚犯正在打量他。他们的表情一片空白。既不友善，也没有恶意，不显得强硬。他们似乎对他很好奇。

当他们走近时，亚瑟思索着该起身还是留在原地。

留在原地。

但是要盯着地面，不要与他们有目光接触。

他低着头。其中一名男子来到他面前，脚上磨损的跑鞋进入了亚瑟的视野。

另一个人则绕到他的身后。

亚瑟·莱姆知道自己死定了。要做就快点儿，早死早超生。

“哟。”他身后的男子大声说。

亚瑟抬头看向站在他面前的人。他双眼通红，戴着大耳环，满口的坏牙。亚瑟说不出话来。

“哟。”那个声音又响了起来。

亚瑟不由得吞了口唾沫。“我们跟你说话呢，我和我的朋友。你没啥礼貌啊。为什么，混球？”

“抱歉。我只是……你好。”

“哟。你干啥的？”身后的人又问道。“我……”亚瑟的大脑一时间宕机了，他应该说什么？“我是一名科学家。”

耳环男子说：“妈的，科学家？你到底干啥，做火箭吗？”

他们都笑了起来。

“不是，我是做医疗设备的。”

“就是电击的那玩意儿。《急诊室》里面那种，人快死了，你电击他，是不？”

“不，这解释起来很复杂的。”

耳环男子皱起了眉头。

“我不是那个意思。”亚瑟快速道，“我不是说你听不懂，只是我很难解释清楚。我做的是肾透析的质量控制系统。还有——”

后面那人打断他：“好赚钱，是吧？听说你进来的时候穿着一套不错的西装。”

“我不知道算不算好，我是在诺思通买的。”

“诺思通，他妈的诺思通是啥？”

“是一家商店。”

亚瑟重新低下头，看着耳环男的脚。另一个囚犯继续说：“我说，你赚大钱吧？你赚多少？”

“我——”

“你是想说你不知道吗？”

“我——”是的，他是准备这么说。

“你赚多少钱？”

“我不……我猜大约六位数吧。”

“操。”

亚瑟不知道他们是觉得多还是少。

然后高嗓门笑了起来：“你有老婆孩子吗？”

“我什么也不会告诉你们。”他绝对不会透露家人信息的。

“你有孩子吗？”

亚瑟·莱姆往别处看去，附近的墙上有一根突出的钉子，说明那里曾经挂过什么东西，只是现在没有了，可能是被拿了下来，也可能是被偷走了。“离我远点儿，我不想跟你们说话。”

他试图让自己的声音听上去更有力，但他听起来像是在舞会上被某个书呆子搭讪的小女孩。

“我们这儿使劲想和你进行文明对话。”他居然真的这么说？这还算文明对话？

然后他想着，老天啊，也许他们真的只是想聊聊天。也许他们能成为他的朋友，为他两肋插刀。天知道他现在特别需要朋友，他还能挽救这个场面吗？“对不起。只是，现在这个情况对我来说非常特殊。我从来没有惹过任何麻烦。我只是——”

“你老婆是干啥的？她也是一个科学家吗？她是个聪明姑娘吗？”

“我——”亚瑟原本想说的话消失殆尽。

“她奶子大吗？”

“你干她屁眼儿吗？”

“你听好了，科学垃圾，这里的规矩是这样的。你那个聪明老婆，她得从银行取些钱。一万美元。然后开车去布朗克斯，把钱给我的堂兄。一个——”

高嗓门的话音落了下去。

一个身高六尺二的黑人囚犯走近他们，他身上满是肌肉和脂肪，橙色的囚服袖子卷起。他盯着两个拉丁人然后眯起眼睛。

“哟，小吉娃娃。滚一边儿去。”

亚瑟·莱姆全身僵在那里不能动弹。即使现在有人朝他开枪（这种情形下，他不会很吃惊），也无法让他移动半步。

“去你妈的，黑鬼。”耳环男说。

“你他妈的狗屎。”高嗓门说，引来了黑块头的笑声，他伸手搂过耳环男的胳膊，把他带到一边去嘀咕了几句。拉丁男的双眼暗下来，他朝自己的同伙点了点头，两人屈辱地离开了。如果亚瑟现在不是非常害怕自己会被威胁，他会认为这是个很有趣的现象——学校恶霸被吓得夹着尾巴逃跑了。

黑人伸展了一下，亚瑟听到了关节转动的声音。他的心脏跳得更快更狠了。脑海中甚至浮现出半个成形的祷告：请主把他带走吧，现在就带走。

“谢谢你。”

黑人说：“去他妈的。那两个杂种，他们必须得懂这里的规矩。你明白我在说什么吗？”

不，他一点也不明白。但亚瑟·莱姆说：“无论如何，谢谢。我叫亚瑟。”

“我他妈知道你叫什么。这里大家对彼此都一清二楚。除了你，你屁都不懂。”

但有一件事亚瑟·莱姆现在知道了，那就是他死定了。所以他说：“好吧，那你告诉我你他妈的是谁，混蛋。”

巨大的脸转向他，亚瑟能闻到他的汗水和嘴里呼出的烟味。他想到了家人，孩子们，然后是朱迪。想到了他的父母，先是母亲，然后是父亲。出乎意料的是他甚至想到了林肯。他回想起在伊利诺伊州的某个夏天，他和林肯赛跑，他们那时都还年少。

咱们比赛跑到那棵橡树。你看到了吗，就在那边。准备好了吗？咱们数到三。一……二……跑！

然而黑人只是转身穿过大厅，大步走到另一个黑人囚犯旁边。他们碰了碰拳头，把亚瑟·莱姆忘在了一边。

亚瑟坐下来看着两个黑人之间的互动，心中越来越迷茫。然后，他闭上眼睛，低下了头。亚瑟·莱姆是一位科学家，他一直相信生命是在自然选择中优胜劣汰，弱肉强食，没有什么是神圣或正义的。

但现在，他陷入了绝境，绝望犹如冬天无情的巨浪将他吞没。他不由得想，也许世上真的存在什么因果报应，如今轮到了他。老天在惩罚他犯下的错误。哦，可是他做了那么多好事。把孩子们抚养成人，教给他们豁达和宽容。他是一个称职的丈夫，在妻子得了癌症时帮她渡过难关，在事业上为伟大的科学尽了自己的一份力。

但是人无完人，总有犯错的时候。

他坐在这里，身上的橙色囚衣臭气熏天，他努力让自己相信这个他曾维护的政体，这个司法系统可以将他送回正义天平的另一端，让他与家人团聚，重新开始正常的生活。

只要有积极向上的精神和毅力，他也许可以逃脱厄运，就像他当初

和林肯在那个炎热的夏天，尘土飞扬的草丛里，全力以赴地奔向那棵橡树。

也许他可以得救。也许——

“一边儿去。”

虽然讲话者的声音不高，但亚瑟还是吓了一跳。是一名囚犯，白人，披头散发，身上满是文身，但是牙齿没那么黑，身体因为戒断反应而颤抖不已。他在亚瑟身后，盯着亚瑟的那张木椅。明明还有那么多地方可以坐，很明显他只是想为难亚瑟。

而亚瑟刚刚燃起的希望——对道德正义和科学体系的信仰——在瞬间消失殆尽。被这个危险却遍体鳞伤的男人用一句轻描淡写的话吹灭了。

一边儿去……

亚瑟·莱姆忍住泪水，挪到了一边。

注释：

[1] 此案当时的审理一波三折，辛普森在持刀杀前妻及餐馆的服务员朗·高曼两项一级谋杀罪的指控中，由于警方的几个重大失误导致有力证据失效，以无罪获释，仅被民事判定为对两人的死亡负有责任。本案也成为美国历史上疑罪从无的最大案件。

[2] 《阴阳魔界》（*Twilight Zone*）是二十世纪八十年代美国流行的科幻恐怖电视剧。

[3] 一九八七年美国知名影片，讲述一位律师在一夜情后被情人跟踪、威胁，甚至牵连妻子和孩子。

电话铃响起，林肯·莱姆被吵得很不耐烦——他在集中精神思考有关X先生的假设，他是如何栽赃嫁祸到别人身上，事实真相又是如何？莱姆在集中精神的时候不喜欢被打扰。

但他很快被拉回了现实。他看到了来电显示的国家代码，+44，是英国打来的。“指令，接听电话。”他立即命令道。

电话接通了。

“朗赫斯特探长？”他只称呼姓氏，跟苏格兰场合作的规矩如此。

“莱姆警探，你好。”她说，“我们这里有动静了。”

“请讲。”莱姆说。

“丹尼·克鲁格从以前的一个线人那里得到了一些消息。理查德·罗根离开伦敦，很可能是为了去曼彻斯特取什么东西。我们虽然不能确定具体是什么，但曼彻斯特的地下武器交易市场不小。”

“你知道他的具体位置吗？”

“丹尼正在查。如果我们能把他带到曼城是最好的，在伦敦就只能干等着。”

“丹尼有没有保持低调？”莱姆回忆起在视频会议上看到的那个人。那是个高大，皮肤黝黑，嗓门颇高的南非人，圆滚的肚子和小手指上的金戒指都十分突出。莱姆曾参与过一件涉及达尔富尔的案子，他和克鲁格一起讨论过那边发生的冲突事件。

“哦，他知道自己在做什么。需要低调的时候，他很低调。但如果情况需要，他也能挺身而出。他会尽他所能获取信息。我们正在与曼彻斯特的同行联络，组织一个突击队给他帮忙。如果有更多的消息，我们会再给你打电话的。”

他向她致谢，然后挂断了电话。

“咱们一定能抓到他，莱姆。”萨克斯说，她并不是为了安慰他，她也很想找到罗根。萨克斯也曾险些丧命于他的诡计。

萨克斯接了一个电话，听过后回复说她十分钟内赶到。“还记得老火

枪提到的另外几个案子吗？他们准备好了档案，我这就去找他们……哦，帕米可能会过来。”

“她最近在忙什么呢？”

“和一个朋友在曼哈顿学习，男朋友。”

“干得不错啊。是谁？”

“学校里认识的一个孩子。我特别想见见他。她最近总在说他的事情。她交男朋友是好事，但我不希望他们进展太快。我得见到他，实际接触过之后才能安心。”

莱姆点点头，萨克斯离开了。他盯着白板上爱丽丝·桑德森案的信息，然后下指令拨打了另一个电话。

“你好？”温和的男声伴着华尔兹的乐声传来，背景音乐十分响亮。

“梅尔，是你吗？”

“林肯？”

“那是什么该死的音乐？你在哪儿？”

“新英格兰舞厅竞赛。”梅尔·库柏回答道。

莱姆叹了口气。洗碗，午间戏院，交际舞。他痛恨星期天。“好吧，我需要你。我有一个独一无二的案子。”

“你所有的案子，林肯，都是独一无二的。”

“这一个比别的更独特，希望你不要介意我的语法错误。你能过来吗？你刚才提到新英格兰。不要告诉我你在波士顿或是缅因州。”

“我在中城。我应该可以过来——格雷塔和我刚刚被淘汰了。萝西·塔尔博特和布莱恩·马歇尔会赢的。这可以算是丑闻了。”他的语气变得严肃起来，“你要我什么时候过去？”

“现在。”

库柏笑了。“我要在你那儿待多久？”

“也许需要待一段时间。”

“意思是到今晚六点？还是下周三？”

“好吧，你最好打电话给你的上司，告诉他你被重新分配了。我希望

这案子不会拖到周三。”

“我得给他一个名字。谁是案子的负责人？朗？”

“这么说吧：你最好含糊其词。”

“唔，林肯，你还记得当警察是怎么回事儿吗？‘含糊其词’行不通。‘非常具体’可以。”

“这个案子还没有带头儿的警察。”

“你是说，你在独自办案？”他的声音有些不确定。

“也不完全是。还有阿米莉亚和罗恩。”

“就你们几个？”

“还有你。”

“我知道了，谁是嫌犯？”

“实际上，嫌犯已经在监狱里了。两名已被定罪，另外一个在等待审判。”

“而你对我们是否抓对了人心存疑惑？”

“差不多就是这样。”

作为纽约市警察局犯罪现场组的警探，梅尔·库柏专门从事实验室的工作，他是局里最出色的调查员之一，也是最精明的一个。“哦。所以，你要我帮你找出我的老板是如何搞砸了案子，抓错了人，然后说服他们为找出真凶重新翻案，开始昂贵的调查，而当真凶知道自己没能逍遥法外时，也不会有多高兴。所以这是那种两败俱伤、满盘皆输的事儿，是不是，林肯？”

“代我向你的女朋友道歉，梅尔。赶快过来吧。”

萨克斯开着她鲜红色的科迈罗SS，突然听到一声：“嘿，阿米莉亚！”

那是一个漂亮的少女，长长的栗色头发，几绺红色的挑染，两只耳朵上有几个雅致的耳洞。她拖着两个帆布包，脸上有细小的雀斑，容光焕发，看起来很开心。“你要走了吗？”她问萨克斯。

“有个大案子，我正要去市中心。你要搭车吗？”

“当然。我可以在市政厅那一站搭地铁。”帕米说着钻进车里。

“你的学习怎么样？”

“你知道的。”

“好吧，你的朋友在哪儿呢？”萨克斯环顾四周。

“你刚好错过他。”

斯图尔特·埃弗里特在帕米就读的曼哈顿高中，和帕米同校。他们在一起几个月了。他们是在课堂上相识的，而且立刻发现了彼此对书籍和音乐的共同爱好。两人都是学校诗社的成员，这也是让萨克斯稍稍放心的地方。至少他不是一个机车党或者街头小混混。

帕米把一个装着课本的袋子扔到后座上，然后打开了另一个。一只毛茸茸的小狗从里面探出头来。

“嘿，杰克逊。”萨克斯说，摸了摸它的头。

这只小哈瓦那犬接过女警探从杯架里取出的牛奶骨头。这个杯架的唯一作用就是给它装零食。萨克斯开车时喜欢玩漂移，实在没法让杯子里的液体不洒出来。

“斯图尔特不能送你到车站吗？太不绅士了。”

“他要去踢球。他很迷恋运动，男人都是这样吗？”

萨克斯把车开进拥挤的街道，给了她一个苦笑：“是的。”

这个年龄段的女孩问这样的问题似乎有些奇怪，因为她们往往对男孩子和体育运动的关系已经很了解了。但帕米·威洛比不是大多数女孩。她的父亲在她很小的时候死于联合国的一次维和任务，而她情绪不稳定的母亲则投身极右组织的政治和宗教活动中，而且越搞越大，也越来越激进，而她现在因谋杀罪而被判处终身监禁（几年前她曾设计轰炸联合国，导致其中六人死亡）。阿米莉亚·萨克斯和帕米就是那个时候相遇的，阿米莉亚从一个连环绑匪手下救出了小女孩，可她随后就消失了。不过由于一个纯粹的巧合，萨克斯再次救了她。[1]

帕米终于从她极端的家庭里解脱出来，现在由布鲁克林的寄养家庭收养。当然，萨克斯先行对这里做了仔细的考察，细致得就像在准备总统的来访。帕米很喜欢自己的新家，但她和萨克斯仍然时常见面。因为帕米养母的时间通常被自己五个年幼的孩子所占据，于是萨克斯承担起了大姐姐的角色。

这个安排对她们两个都好。萨克斯一直想要孩子，但她的情况很复杂。她曾计划与同居的前男友建立家庭，前男友也是警察，但事实证明

他是这个世界上最糟糕的选择（滥用职权，袭警，最终进入监狱）。那之后她便一直单身，直到遇见林肯·莱姆，然后和他在一起。莱姆对孩子不感兴趣，但他是个好人，公允而且聪明，可以把家庭生活和坚如磐石的敬业精神分开，而这是很多男人做不到的。

但是现在开始建立家庭对两人来说都有些困难。他们必须考虑到警察生涯的危险性和他们躁动不安的精力——而且莱姆未来的身体状况也是未知。他们还必须克服一些生理上的阻碍，虽然现在他们已经了解到问题出在萨克斯身上，而不是莱姆（他完全有能力孕育一个家庭）。

所以，现在有帕米在就足够了。萨克斯很喜欢这样的关系，对此尽心尽力。小姑娘也慢慢敞开心扉，给予信任。莱姆也很喜欢帕米。目前他在帮她勾勒出一本书的大纲，写她在右翼地下组织被抚养长大的经历。汤姆曾告诉她，没准她还能上奥普拉脱口秀。

萨克斯加速绕过一辆出租车，然后说："你一直没有回答我的问题，你的学习怎么样了？"

"挺好的。"

"下周四的考试都准备好了吗？"

"都搞定了。"

萨克斯笑了一下。"你今天连书都没打开过一次是不是？"

"阿米莉亚，别这样。今天天气这么好！这一整周天气都不怎么样。我们必须到外面透透气。"

萨克斯下意识地想提醒她，期末考试的成绩至关重要。帕米很聪明、智商很高，而且喜欢读书，但她离奇的经历和到目前为止所受的教育会让她很难考上好大学。但小姑娘看上去那么开心，萨克斯心软了。"好吧，你今天都干了什么？"

"散步，一路走到哈林区，还去了旁边的水库。船坞旁边还开了演唱会，虽然只是翻唱，但他们完全搞定了酷玩乐队的曲子……"帕米回想了一下，"我就是和斯图尔特聊聊天。也没什么主题，天南地北地瞎聊。要我说，这才叫聊天。"

阿米莉亚·萨克斯对此也无法反驳。"他很可爱吗？"

"当然了。"

"你有他的照片吗？"

"阿米莉亚！你怎么能这么问呢。"

“好吧，那这个案子结束以后，咱们三个一起吃顿饭怎么样？”

“真的吗？你真的想见他？”

“任何跟你约会的男孩都应该知道你背后有靠山，而且靠山手上有枪和手铐。好吧，你扶住狗。我要开始飙车了。”

萨克斯使劲挂上挡，踩足了油门，在平平淡淡的沥青马路上留下两条黑色的感叹号。

注释：

[1] 此案发生于《冷月》。

自从阿米莉亚·萨克斯开始时不时地在莱姆这里过夜，这栋维多利亚风的房子便发生了一些变化。当他在这里独自生活的时候，也就是在事故发生后、遇到萨克斯之前，这里还算整洁——整洁程度取决于他有没有开除各任助理和管家——但无论如何，“温馨”是绝对谈不上的。那时他的墙上没有任何私人信息。无论是他在警局就任时的证书、学位、表彰还是奖牌，还是他父母或者亨利伯父一家的照片，全都没有。

萨克斯对此一直颇有微词。“这些都很重要。”她坚持道，“你的过去，你的家人。你这是在清除自己的历史，莱姆。”

他从来没有见过她的公寓。那个地方没有残疾人通道。但他知道她的房间里一定有许多过去的东西。当然，他已经看了很多她的照片，年轻漂亮的阿米莉亚·萨克斯，那时她不怎么爱笑，脸上还有一些雀斑。高中时期的她手里握着机械工程师的工具，大学时的她夹在父母的中间，笑嘻嘻的警察父亲和不苟言笑的母亲。还有作为杂志和广告模特的她，眼神里透着一股别致的冷漠（但莱姆知道，那是对模特仅被当成衣架子的蔑视）。

还有数以百计的其他照片，大多出自她父亲的柯达相机。

萨克斯研究了莱姆光秃秃的墙壁之后，搜刮了房间的各个角落，有些东西甚至连汤姆都没有碰过。比如地下室的盒子，里面装着莱姆的过去。各种东西被遗忘在纸箱里，仿佛永远不会对现任提起的前妻。而现在，这些证书和文凭，还有家人的合影挂满了莱姆家中的墙壁和壁炉。

其中有一张正是他目前在研究的——照片上，莱姆是瘦弱的少年，身上穿着运动服，那是他刚刚参加完田径会时拍的。照片上的他有着张扬的头发，汤姆·克鲁斯般坚挺的鼻子，双手在膝上，微微向前弯曲，似乎刚刚完成了一英里赛跑。莱姆从来就不是一个短跑健将，他更喜欢长跑的优雅和韵律。跑步对于他来说是“一个过程”。有时候，他甚至会在冲过终点线后继续跑下去。

他的家人会在看台上围观。父亲和伯父都住在芝加哥郊区，虽然两家隔了一定距离。林肯的家在西边，地势平坦，当时正在扩建，所以沿路的一部分仍是农田，是轻率的开发商和可怕的龙卷风共同的目标。亨利·莱姆和他的家人对这两者都有一定的免疫力，他们住在埃文斯顿湖畔。

亨利每周有两天会去芝加哥大学讲授高级物理，单程火车要两个小

时，穿越大半个城市。他的妻子宝拉任教于西北大学。夫妇两人有三个孩子——罗伯特、玛丽和亚瑟，每个名字都取自著名的科学家。其中科学家奥本海默和居里夫人最为有名。而亚瑟则是来自亚瑟·康普顿——一位在一九四二年负责芝加哥大学著名的冶金实验室的科学家。他的实验室创造了世界上第一个人工原子核链式反应。

所有的孩子都受到了很好的教育。罗伯特上了西北大学医学系，玛丽上了加州大学伯克利分校，而亚瑟则是去了麻省理工学院。

罗伯特早年在欧洲发生的一场工业事故中去世，玛丽在中国研究环境问题。至于莱姆的四位长辈，如今只剩下了一位：宝拉伯母住在养老院接受专业护理，她过去六十年的记忆依旧生动、连贯，对当前发生的事情却倍感迷茫，只能记住一些片段。

而现在莱姆无法移开视线，正凝视着自己的照片，回想起田径运动会……在大学课堂上，亨利·莱姆教授会轻轻扬起眉毛以示肯定。但是在田径场上，他总是踮着脚跳起来在看台上为他加油、吹口哨，嘴里喊着林肯的名字，加油，加油，加油，你可以的！鼓励他第一个冲过终点线（而他也的确经常是第一名）。

自从和堂兄见面以后，两个男孩经常聚在一起，想借此弥补彼此缺失的兄弟情。罗伯特和玛丽都比亚瑟大很多，而林肯则是独生子。

所以，林肯和亚瑟成了兄弟。大多数周末和每年夏天哥儿俩都会聚在一起，玩各种男孩子的冒险游戏。他们经常开着亚瑟的车出去，参与的也是典型的青少年娱乐——约女孩子、打球、看电影、吵架、吃汉堡和比萨、偷喝啤酒，谈天说地。

而现在，莱姆坐在自己的新轮椅里，他不知道他和亚瑟是从什么时候开始渐行渐远的。

亚瑟，他如亲兄弟的堂兄……

自从他的脊椎像块朽木般被敲裂以后，亚瑟从来没有探访过他。

为什么，亚瑟？告诉我为什么……

门铃声打断了莱姆的回忆。汤姆朝走廊转去，片刻之后，一个身材稍显健壮、穿着燕尾服的秃顶男子大步走进了房间。梅尔·库柏将他细挑鼻梁上厚厚的眼镜向上推了推，朝莱姆点了点头。“下午好。”

“穿得这么正式？”莱姆看了看他的燕尾服。

“跳舞比赛。如果我们入围决赛，我是不会来这里的。”他脱掉外套和领结，卷起衬衫袖子，“来说说看，你这个极为特殊的案子到底是怎么回事？”

莱姆将事情的来龙去脉讲了一遍。

“林肯，很遗憾你堂兄遇到了这样的事。我不记得你提起过他。”

“你对罪犯的作案手法怎么看？”

“如果真像你推断的这样，那实在是很精彩。”库柏凝视着爱丽丝·桑德森案的证据板。

“你的看法呢？”莱姆问。

“哦，一半的证据都是在你堂兄的车上或车库里发现的。把栽赃用的证据放在这两个地方要比放在家里容易得多。”

“我也是这么想的。”

门铃又响了起来。不一会儿，莱姆听到护理员的脚步声独自返回。莱姆在想，也许是有人送来了快递包裹。但随后他心里跳了一下：星期天。来访的人可能穿着便服和跑鞋，那样的话就不会在入口的地板上踩出声音来。

果然。

年轻的罗恩·普拉斯基从走廊拐角转出来，略显羞涩地朝他们点了点头。在做了好几年巡警以后，他已经不能再算是个菜鸟了。但他看上去还是有点像个新人，也许对莱姆来说他确实是，而且可能永远都会是。

他脚上穿着轻便的耐克鞋，身上却穿了非常鲜艳的夏威夷衬衫，还有蓝色的牛仔裤。他的金发用发胶梳起，显得很时尚，头上有一道明显的疤痕，那是他第一次与莱姆和萨克斯办案时留下的。他受到了几乎致命的一击。那次他伤得很重，大脑受损，并且几乎放弃了做警察。但是最终这个年轻人决定同创伤做斗争，努力复健，最终康复，留在了纽约市警察局。这个决定其实很大程度上是受到了莱姆的影响（当然他只告诉了萨克斯，没有直接跟莱姆讲，是萨克斯将他的想法转述给了莱姆）。

他看着库柏的晚礼服眨了眨眼，然后点点头算是和两个人打了招呼。

“你的盘子都洗干净了吗，普拉斯基？花浇好水了吗？剩菜都装进餐盒放进冷藏柜里了吗？”

“我接到电话马上就赶来了，先生。”

他们正在讨论案件的来龙去脉，门口传来了萨克斯的声音。“在开化装舞会吗？”她看着库柏的燕尾服和普拉斯基的衬衫说，然后转向库柏，“你穿得很正式。我没用错词吧，形容晚礼服的时候是该说‘正

式’吗？”

“可惜我唯一能想到形容它的词是‘半决赛’。”

“格雷塔能接受吗？”

格雷塔是他美丽的北欧女朋友。库柏说，“正在与她的朋友们用北欧特产的烈酒来浇灭她的悲伤。那是她家乡的一种酒。但是，如果你问我，我觉得那根本就不能入口。”

“你母亲怎么样了？”

库柏和母亲住在一起，那是一位争强好胜的老太太，地地道道的皇后区土著。

“她好得很，现在正在中央公园的船屋享用早午餐。”

萨克斯接着又问了普拉斯基的妻子和两个年幼的孩子，然后补充道：“谢谢你能在星期天过来办案，太感激了。”然后她对莱姆说，“你其实已经谢过他了，是吗？”

“我肯定是说了几句类似的。”他喃喃地说，“那么现在，我们可以开始工作了吧……你呢，查到什么了？”他看着她手里的棕色大文件夹。

“硬币盗窃案和强奸案的证据清单，还有照片。”

“档案原件呢？”

“在长岛证据库里存着呢。”

“好吧，让我们来看看都有什么。”

和亚瑟案一样，萨克斯拿起一支标记笔，开始在另一块白板上写起来。

三月二十七日凶杀/盗窃案

三月二十七日

·罪行：谋杀，六盒稀有硬币被盗。

·死亡原因：多处刀伤导致失血过多，休克死亡。

·地点：湾岭，布鲁克林。

·受害人：霍华德·施瓦茨。

·嫌疑人：兰德尔·彭伯顿。

受害者住处收集的证据

·油渍。

·发胶喷雾留下的干沫。

·聚酯纤维。

·羊毛纤维。

·贝斯步行者牌鞋印，九号半。

·目击者报告看到穿棕褐色背心的嫌疑人逃进一辆黑色本田雅阁轿车。

·一双九号半的贝斯步行者牌鞋子。

·伊卡璐发胶，与案发现场的干沫匹配。

·刀/手柄处的印痕。

·尘土与犯罪现场或嫌犯住处尘土不匹配。

·旧纸板的斑点。

·刀刃/手柄处：

·受害者血液，检验结果匹配。

·犯罪嫌疑人拥有一辆二〇〇四年的黑色本田雅阁。

·一枚硬币确定来自受害者的收藏。

·可波特户外公司背心，棕褐色。在现场发现的聚酯纤维与其相匹配。

·车上的一条毛毯与现场发现的羊毛纤维相匹配。

嫌疑人住处和车上收集的证据

·庭院雨伞上发现的油渍与在受害人住处发现的油渍匹配。

注：在上庭前，调查员在城域网或互联网上询问了各大钱币商，无人兜售被盗硬币。

“所以，如果真凶偷了硬币据为己有。而灰尘不与犯罪现场和嫌犯家中的灰尘的匹配……这意味着它可能是来自真凶的住所。但到底是什么样的灰尘呢？他们没有进行分析吗？”莱姆摇了摇头，“好吧，我想看看照片。照片在哪儿呢？”

“我正在找，稍等一下。”

萨克斯找到了一些胶带，然后把照片贴在了第三块白板上。莱姆把轮椅移动到白板前，眯起眼睛查看几十张犯罪现场的照片。硬币收藏家的住所很是整齐，嫌疑人的住所就没那么整齐了。硬币和凶器在厨房水槽里被发现，横七竖八地放着，桌子上到处是脏兮兮的盘子和外卖包装盒。桌子上还有一沓邮件，看上去大部分都是垃圾邮件。

“下一个案子。”莱姆宣布道，“咱们看看下一个。”他努力压制住声音里透出的急躁。

四月十八日凶杀/强奸案

四月十八日

·罪行：杀人，强奸。

·死亡原因：勒死。

·地点：布鲁克林。

·受害人：丽塔·莫斯克尼

·嫌疑人：约瑟夫·奈特利。

受害者的公寓

·高露洁棕榄油洗手液的痕迹。

·避孕套润滑剂。

·绳索纤维。

·胶带上的灰尘与公寓中任何灰尘都不匹配。

·胶带，美国粘胶牌。

·乳胶痕迹。

·羊毛/聚酯纤维，黑色。

·受害人身上的烟草（见下方注释）。

·两英尺长的相同绳索，上面沾有受害人的血迹，还有巴斯夫B35型六号尼龙纤维，最有可能是洋娃娃的头发。

嫌疑人住处收集的证据

·杜蕾斯避孕套上的润滑剂与受害人身上发现的润滑剂相同。

·缠绕的绳索，绳索纤维与犯罪现场发现的吻合。

·高露洁棕榄油洗手液。

·胶带，美国粘胶牌。

·乳胶手套，痕迹与现场发现的吻合。

·男士袜子，羊毛，涤纶混纺，与在现场发现的纤维吻合。另一对相同的袜子在车库里被发现，上面有受害者的血迹。

·泰雷顿雪茄烟草屑（见下方注释）。

“嫌疑人把带血的袜子留起来，还带回了自己家里？真是一派胡言。肯定是伪造的证据。”莱姆又把材料读了一遍，“注释在哪儿呢？”

萨克斯找到了注释。负责案件的警探在注释上写下了几个疑点给地方检察官做参考。她拿给莱姆看。

斯坦：

被告可能会提出几个疑点：

一、污染问题：在犯罪现场和嫌疑人家中发现了类似的烟草屑，但受害者或嫌疑人都不吸烟。已询问过逮捕人员和犯罪现场的工作人员，但他们都可以保证自己不是烟草屑的源头。

二、没有发现除受害者血液以外可以证明DNA关联的证据。

三、嫌疑人有不在场证明。在案发时期，目击者在离案发现场大约四英里远的地方看到嫌疑人。不在场证人是一名无家可归的乞丐，嫌疑人偶尔会给他钱。

“有不在场证明。”萨克斯指出，“但是很明显，陪审团不会相信他。”

“你觉得呢，梅尔？”莱姆问道。

“我坚持我的理论，这一切都安排得太巧合了。”

普拉斯基点点头：“发胶、肥皂、纤维、润滑剂……”

库柏继续说：“这些证据都是用来陷害人的首选。而且再看看DNA证据——不是嫌疑人留在犯罪现场的证据，而是在嫌疑人家里找到了受害者的血迹。这种证据更方便伪造。”

莱姆继续审查了一遍图表，看得十分仔细。萨克斯补充说：“而且并不是所有的证据都相匹配。比如旧纸板和灰尘——无论和哪个现场都无法匹配。”

莱姆说：“还有烟草屑。如果不是受害者的，也不是嫌疑人的，那就可能属于真凶。”

普拉斯基问：“那洋娃娃的头发怎么解释呢？这是否意味着他可能有孩子？”

莱姆吩咐道：“把这些照片都挂起来，一起看看。”

像其他的现场照片一样，受害者的公寓、嫌疑人的房子和车库都被犯罪现场调查组详细记录了下来。莱姆扫过所有的照片。“没有洋娃娃，什么玩具都没有。也许真正的凶手有孩子，或与玩具有一定的联系。而且他吸烟，或者可以接触到卷烟或烟草。好的，我们还是有点进展的。”

“该做嫌疑人侧写了。我们一直叫他‘X先生’，但这名字可不能一直用下去……今天是几号？”

“五月二十二日。”普拉斯基说。

“好的。那就叫犯罪嫌疑人五二二。萨克斯，请你……”他向白板点了点头。“开始侧写吧。”

犯罪嫌疑人五二二侧写

·男性。

·可能抽烟或与会抽烟的人一起生活/工作，或接近有烟草的地方。

·可能有孩子，或与儿童一起生活/工作，或能接触到儿童。

·对收集艺术品、硬币感兴趣？

非栽赃证据

·灰尘。

·旧纸板。

·洋娃娃的头发，巴斯夫B35型六号尼龙纤维。

·泰雷顿雪茄的烟草屑。

嗯，这只是一个开始，他暗自思索着，虽然证据很少。

“我们是不是应该给朗和马洛伊打个电话？”萨克斯问，莱姆嗤之以鼻。“然后告诉他们什么呢？”他朝墙上的图表点了点头，“要是说了，我们的秘密警探小组恐怕很快就得解散了。”

“你的意思是，这还不是正式的警探组？”普拉斯基问。

“欢迎来到地下组织。”萨克斯说。

年轻的警官开始努力消化这个信息。

“这就是为什么我们穿着伪装。”库柏补充道，指了指自己的燕尾服。他可能还眨了眨眼睛，但他浓黑的墨镜遮住了一切。“我们下一步该怎么做？”

“萨克斯，给皇后区的犯罪现场调查组打电话。我们拿不到亚瑟案的证据。庭审在即，所有嫌疑犯都被押在检察官那里。但是，你可以看看有没有人能从档案库那里找到强奸案和盗窃硬币案的证据。我需要看到关于灰尘、旧纸板和绳索的证据。再有，普拉斯基，你去警局大楼一趟。我需要你将近半年来每一起谋杀案的文件都查一遍。”

“每一起谋杀案？”

“纽约犯罪率已经下降很多了，你没听说吗？你要庆幸我们不是在底特律或华盛顿。老火枪想到了这两件案子，我敢打赌，还有其他的。你去看的时候要注意找犯罪类型为盗窃或强奸的，但都死了人，而且证据确凿。犯罪后警方接到匿名举报电话。哦，而且嫌疑人发誓自己是清白的。”

“好的，长官。”

“那我们呢？”梅尔·库柏问。

“等待。”莱姆喃喃道，好像这个词本身便是一场罪过。

一场美妙的交易。

我现在很满意，走在街上觉得快乐，很满足。脑海中回味着种种关于米拉9834的画面。那些让人血脉贲张的图像保存在我的记忆中。而电子摄像机上存着一切。

走在街上，我看着身边的其他十六位号码。

我看到他们在街上行走。在汽车上、公交车上、出租车上，还有卡车里。

我透过窗户看他们，他们对我视而不见，而我却可以好好研究他们。

十六位号码……啊，我不是唯一把人想成数字的人，不不，当然不是。这是业内极为普遍的记录方法。不过我可能是唯一觉得把人当成数字会更好的人，这个想法让我觉得很安心。

十六位数字比姓名更精确高效。人的名字让我觉得不踏实，我很不喜欢。那对我来说不好，对任何人都不好，尤其是我觉得不踏实的时候。人的名字……啊，多么可怕。比如，姓琼斯和布朗的人各占美国人口的百分之零点六。姓穆尔的占百分之零点三，而大家最爱的史密斯——高达百分之一。那可是几乎三百万个史密斯。

如果你对名字有兴趣，你也许会觉得约翰是最流行的名字。不，它占人口的百分之三点二，詹姆斯才是赢家，占百分之三点三。

所以想想吧：当我听到有人说“詹姆斯·史密斯”的时候，他指的到底是几十万个詹姆斯·史密斯里的哪一个？而那几十万还只是活人。再加上历史上所有的詹姆斯·史密斯。

哦，天哪。

光是想想就让我觉得快疯了。

不踏实……

而这种错误的后果可能会很严重。如果现在是一九三八年的柏林。你找的威廉·弗兰克尔是犹太人还是非犹太人？这可是有很大区别的，而且无论你怎么想，那些穿棕色衬衫的小年轻们[1] 在追查身份时是绝对

的天才。而且他们从那时起就开始用电脑追踪了！

人的名字会导致错误。错误是噪声，噪声会污染。而污染必须被消除。

这个国家可能有几十个爱丽丝·桑德森，但只有一个爱丽丝3895，她牺牲了自己的一条命，才让我得到一幅亲爱的普雷斯科特的画作。

至于米拉·韦恩伯格？嗯，估计倒是不会有很多，但也绝对不止一个。然而，只有米拉9834牺牲了自己，才有可能让我觉得这样满足。

我敢打赌，这世上有很多德莱昂·威廉姆斯，但只有德莱昂6832-5794-8891-0923要为强奸并谋杀米拉9834而坐一辈子的牢，他也让我可以继续逍遥法外，做各种类似的交易。

我正在去他家的路上（实际上我已经知道那是他女朋友的家），身上带着足够的证据，足以确保那个可怜人在一个小时之内就被定罪。

德莱昂6832……

我已经打了电话给九一一，向警方报告看到了一辆老款米色的道奇车（他开的车型）加速驶离犯罪现场，我可以看到里面的人，车内只有一人，一个黑人。“他的双手！两只手上都是血迹！哦，快来人吧！那声尖叫实在是太可怕了。”

你会是多么完美的犯罪嫌疑人，德莱昂6832。大约有一半的强奸犯是在酒精或药物的影响下作案的（他现在只喝适量的啤酒，但是几年前曾去过戒酒所）。而大多数强奸案都发生在认识的人之间（德莱昂6832曾经为米拉9834经常光顾的杂货店做过一些木工，所以逻辑上设想他们认识是说得通的，尽管他们可能并不相识）。

大多数强奸犯年龄都在三十岁或以下（德莱昂6832正好三十岁）。与毒贩和瘾君子不同，强奸犯大多没有被捕的前科，最多也就是家庭暴力——而我的德莱昂6832刚好有殴打女朋友的前科。这是多么完美的计划啊。大多数强奸犯都处于社会底层，经济困难，德莱昂6832已经失业好几个月了。

所以现在，各位陪审团的女士们先生们，请注意，前两天强奸案的被告人刚刚购买了一盒木马牌安全套，正是在受害者尸体附近发现的那种。

而真正使用过的安全套——我自己用过的——早已不存在了。那是当然，DNA这东西是很危险的，尤其是现在纽约对各种重罪都采集DNA证据，不只是强奸。而很快，在英国，即使是你的狗在人行道上随地大小便，或者你在不应该的地方掉了头，都是会被收集DNA证据的。

还有一件事，如果警方认真做了功课就会考虑到。德莱昂6832曾是在伊拉克服役的老兵，但他退伍时不知为何没能归还点四五口径手枪，档案上写的是“于战时丢失”。

更奇怪的是，几年前他刚好购入了一把点四五口径的手枪。

如果警察注意到这一点，就可以轻易查到这些信息。他们可能会怀疑他是持枪犯罪。再深入一点，警察就会发现，他曾在退伍军人医院里接受过治疗——因战争引起的创伤后应激障碍。

一个情绪不稳定，带有枪支的犯罪嫌疑人。

哪个警察不会先下手为强呢？

让我们拭目以待吧。我对自己挑选的号码并不总是信心满满。你永远也不知道哪里会冒出意想不到的不在场证明。或者一个白痴陪审团。也许德莱昂6832今天会一命呜呼，被装进运尸袋里。为什么不呢？难道我不值得拥有一点好运，以安抚天生的焦躁难耐？生活并不是件容易的事。

从这里步行去他在布鲁克林的房子大约需要一个半小时。刚才与米拉9834的交易令我心满意足，所以连走起路来都很享受。我背上的包重重地压在脊椎上。包里不仅有要嫁祸于他的各种证据和一只可以证明德莱昂6832脚印的鞋，还有其他一些宝贝，是我今天在街上逡巡时收集的。遗憾的是，我的口袋里只有从米拉9834身上拿来的一个小纪念品，她的一小片指甲。我其实很想拿更多，但凶杀案在曼哈顿是很严重的，任何丢失的身体部位都会引起警方的密切关注。

我加快了脚步，享受着背包里的东西碰撞时发出的节拍声，享受着这个清爽的周日早晨，还有记忆中我与米拉9834的交易细节。

虽然我可能是全纽约市最危险的人，但是我无懈可击。所有的号码都对我视而不见，让我得以毫发无伤。这一点最令我安心。

灯光引起了他的注意。

街上传来一阵闪光。红色的。

又一阵闪光。蓝色的。

手机深陷在德莱昂·威廉姆斯的手里。他在试图打电话给一个朋友，一个他曾经为其工作过的朋友。这个朋友在木工生意破产后逃出了城，身后只留下一堆债务，其中包括亏欠他最可靠的员工的四千多美元，而那个员工就是德莱昂·威廉姆斯。

“德莱昂，”电话另一端的人说，“我也不知道那个混蛋在哪儿。他给我留下的——”

“我等会儿再打回去给你。”

挂机。

男人的手心冒出汗来，透过周末他和珍妮丝刚刚挂起的窗帘向外望去（威廉姆斯对珍妮丝不得不为窗帘付款感到很抱歉，非常抱歉，哦，他真讨厌失业的自己）。他注意到的红蓝闪光来自两辆警车。两名警探从车里走了出来，解开衣服上的扣子，似乎并不是因为感受到了春天的温暖。两辆警车开过去，挡住了路口。

他们谨慎地向四周环顾了一圈。威廉姆斯最后的希望也被打破了，显然这一切并非单纯的巧合。警探走到威廉姆斯的米色道奇车旁，记下了车牌，然后往车内扫了一眼，其中一个对着对讲机说了什么。

威廉姆斯绝望地垂下眼帘，叹了一口气。

又是她在作怪。

她……

去年威廉姆斯曾与一个性感又聪明善良的女人交往。至少她一开始似乎是这样的。不久后，他们开始认真地交往，也就是那时她变成了一个可怕的泼妇。情绪大起大落，易妒，而且时常怀恨在心，不稳定……他们在一起大约四个月，那是他生命里最糟糕的一段日子。他大部分时间都在保护她的孩子们免受母亲的伤害。

而他的善行却将他推进了牢房。一天晚上，在莱蒂西亚因为没有把锅擦干净而对自己的女儿拳脚相向时，威廉姆斯本能地抓住了那个女人的手臂，让抽泣的女孩逃开。他安抚这位母亲，让她安静下来，问题似乎就此解决了。几个小时后，他坐在门廊上思索怎么才能把孩子们从她身边带走，也许可以带回他们父亲身边。就在这时，警察赶到现场，把他抓走了。

莱蒂西亚指控他暴力侵犯自己，并向警方出示了手臂上的瘀青。威廉姆斯感到震惊。他向警方解释到底发生了什么事，但警官也无能为力，将他逮捕了。案件庭审时，虽然女孩愿意帮他，但威廉姆斯不愿意让她出席做证。他被判轻度伤人罪，需要做社区服务。

但在审讯过程中，他指出了莱蒂西亚的暴行。检察官相信了他，并将她的名字告知了社会服务部。社会工作者去她家调查孩子们的处境，将他们从她身边带走，带回父亲那里进行监护。

从此莱蒂西亚便开始骚扰威廉姆斯，而且已经持续了很长一段时

间。但随后她就消失了，就在几个月前，威廉姆斯才刚刚以为自己终于安全了。

但是，看看现在。他知道她仍在背后捣鬼。

上帝啊，他还能容忍多久？

他又看了一眼。不会吧！警探把枪都拿出来了！

他忽然惊恐万分。她会不会真的伤害了她的一个孩子，并声称是他做的呢？就算真是这样，他也不会感到惊讶。

威廉姆斯的手颤抖起来，眼里涌出豆大的泪珠，顺着脸颊滑落。他神经紧张，就像在伊拉克的沙漠中作战时那样。他想起了战争。他转身看向来自亚拉巴马州的好友灿烂的笑脸，下一个瞬间伊拉克的导弹就将他炸成了一团粉红色的肉末儿。直到那一刻之前，威廉姆斯或多或少还能忍受战争。被人用枪击，被子弹打中，滚烫的沙子溅满全身，这些都可以忍受。但当他看到杰森在一瞬之间变成肉末儿的时候，一切都变了。他从此患上了创伤后应激障碍，而此时此刻他的症状完全爆发了。

彻底的、无助的恐惧。

“不不不不。”他大口吸气，呼吸困难。他几个月前就停止用药，相信自己已经痊愈了。

而现在，看着两名警探从房子两边围近，德莱昂·威廉姆斯盲目地想着：逃，一定要快逃！

他不得不逃。他不能连累珍妮丝，只有这样才能挽救她和她的儿子——他真正爱着的两个人。他会消失。他把前门的滑链锁上，下边的锁舌也拴上，然后跑到楼上去随便拿起一个包，把能想到的都扔了进去。都是些没什么意义的东西：剃须膏，但没有剃须刀；内衣，但没有衬衫；鞋子，但没有袜子。

然后他从衣柜里取出了另一样东西。

他的军用手枪，柯尔特点四五口径手枪。枪膛里没有子弹。他不想朝任何人开枪——但可以用来吓唬吓唬抓他的警察，或许可以去劫持一辆车，如果他不得不这么做的话。

而现在他满脑子想的都是：快跑！逃跑！

威廉姆斯最后看了一眼和珍妮丝母子俩的合影，三个人一起去六旗游乐场玩耍。他又开始哭了起来，然后擦了擦眼睛，将背包斜挎在肩上，用力握紧手枪的握把，向楼下走去。

注释：

[1] 由于价格低廉，希特勒早期军队的军装都是棕色的。

“前方狙击手是否就位？”

波·豪曼，前军队教官，现任紧急勤务组组长——用手指了指眼前那栋提供了完美狙击点的大楼。大楼正好挡住一个独立的私人住宅，楼顶上可以看到德莱昂·威廉姆斯家的小小后院。

“是的，警官。”他附近的一名警察说，“乔尼也已经在后方就位。”

“很好。”

铁面队长波·豪曼一头渐霜的灰发理成了清爽的平头。他下令让两名狙击手各就各位。

“不要被人看到。”

豪曼自己家的后院离这里不远，接到电话时他正一点一点地试着把去年留下的木炭点燃做烧烤。电话里他被告知有一名几乎被确认的强奸/谋杀犯罪嫌疑人需要他的队伍出马。他便把燃烧木炭的任务转交给了儿子，换好制服，立刻赶了过来。幸好他还没来得及打开第一瓶啤酒。豪曼或许可以在喝掉几瓶啤酒后去开车，但他从来没有在酒后八小时以内开过枪。

而这个晴朗的星期天，很有可能会出现枪战。

对讲机里传来噼啪的声音，耳机里有人说：“SS一队呼叫基地，完毕。”SS指的是街对面的搜索与监视小队，他们旁边还有第二狙击手。

“这里是基地。请讲，完毕。”

“有热感应，里面可能有人。但是没听到声音。”

可能有。

豪曼心里有些恼火。他知道队里用的那些设备价值几何，这些装备的价格高到应该足以确认里面是否有人，而不只是“可能”。考虑到价格，他们应该连目标的鞋码、早上有没有用牙线都一清二楚。

“再检查一遍。”

豪曼感觉仿佛等了一个世纪，然后才听到对讲机里传来：“SS一

队。我们现在确定里面只有一个人在，从窗口可见。里面的人是德莱昂·威廉姆斯，与发来的犯罪嫌疑人照片一致。完毕。”

“好的，完毕。”

豪曼联系了两个战术小队，他们正在向房子周围的指定位置移动，行踪极其隐蔽。“我们没有太多解说时间，大家听好了。嫌疑人是强奸杀人犯。最好是活捉，但如果让他脱身，后果非常危险。所以如果他做出任何敌对姿态，你们可以开枪将其击毙。”

“B队收到，我们已在指定位置。北向街道和后门在监控范围内，完毕。”

“A队报告基地，收到指示。我们在前门就位，可覆盖南向和东向街道。”

“狙击手。”豪曼用无线电传话，“你们都收到允许开枪的指令了吗？”

“收到。”他们又补充说枪支都已经满膛上锁。

满膛上锁，这是豪曼私下里很喜欢的一个说法。因为只有用老式M1步枪的时候才会这么说。用这种枪时，你必须将螺栓拉回来锁定，再通过枪顶填装子弹。现代的步枪不需要手动上锁，都是自动的。但现在不是讲课时间。

豪曼将身上绑枪的腰带解开，溜进了房子后面的小巷里，那里还有其他警员。和他一样，他们悠闲的春日假期在短短一瞬间就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

就在此刻，他的耳机里传来一阵沙沙声：“SS二队，我们这里有发现。”

德莱昂·威廉姆斯跪在地板上，从门缝往外看。他一直想修好这道裂缝，而此时，多亏了这道缝，他看到门外的警官不见了。

不，他立刻纠正了自己，不是他们不见了，而是他看不到他们了。这两者有很大的区别。他可以从灌木丛中看到金属或玻璃的反光，也许是来自邻居收集的那些怪异的精灵或鹿形草坪饰物。

也可能是来自警察和他们的配枪。

他拖着背包爬到房子后面，再一次偷看。这次他鼓起勇气从窗户向外看去，努力压下心中难以控制的恐慌。

后院和小巷里似乎都空无一人。

然后他再次纠正自己：只是看上去没人。

又是一阵恐慌。他有一种冲动，想要跑出门去，拉上枪，冲进小巷里对着任何威胁他的人大喊一通，尖叫着让他们退后。

他头昏脑涨，下意识地伸手朝门上的旋钮拧去。

不行……

放聪明点。

他坐了回去，头靠在墙上，努力缓和自己的呼吸。

过了一会儿，他平静下来，决定试试别的办法。地下室有一个窗口，通向房子旁边的小侧院。走过八英尺疏于照料的草地便可到达一扇小窗子，进入邻居的地下室。邻居王家这个周末在外度假——他同意帮忙给植物浇水——威廉姆斯想着，也许他可以从那里钻进王家的地下室，然后上楼从后门出去。如果他走运，警方没有部署警力到后边的侧院。他就可以从小巷到大街上，再从那里慢跑到地铁站。

这个计划不是很好，但也算是一个机会，总强过在这里干等。眼泪再次从他的脸上流下。又是一阵恐慌。

别怕，士兵。加油。

他站起来，摇摇晃晃地下楼，去了地下室。

赶紧逃出去，外边的警察随时可能踢开大门闯进来。

他打开窗户爬出来，伏在地上向王家的地下室窗户匍匐前进，他向右瞥了一眼，然后愣住了。

老天爷啊……

两名警察，一男一女，右手都拿着枪，在狭窄的侧院蹲着。他们没有看向他，而是紧紧盯住后门的小巷。

他再次感到了恐慌。他可以拔出手枪威胁他们，让他们坐下，铐起双手，再扔掉他们的对讲机。他很讨厌这个想法，袭警是真正的犯罪。但他没有任何选择。他们显然认定他犯了什么可怕的罪行。是的，他会夺走他们的枪然后逃跑。也许他们在附近有一辆没有警标的普通汽车。他可以拿走车钥匙。

而掩护他们的又是谁呢，是不是他看不到的人？也许是狙击手？

他现在只能拼命抓住眼前的机会了。

他悄悄将背包放下，伸手去掏枪。

正当此时，那名女警察转过身来看到了他。

威廉姆斯倒吸一口冷气。我死定了，他想着。

珍妮丝，我爱你……

那名女警瞥了一眼手上的一张纸，然后眯起眼睛，看着他问道：“德莱昂·威廉姆斯？”

他的声音哽咽。“我——”他点点头，肩膀塌下来。他只能盯着她美丽的脸庞、她梳成马尾辫的红发和冰冷的目光。

她举起挂在脖子上的徽章。“我们是警察。你是怎么从房子里出来的？”然后她注意到了窗口，点点头。“威廉姆斯先生，我们正在执行任务，你能回到房子里去吗？你在那里会更安全。”

“我——”他的声音里仍充斥着恐惧，“我——”

“现在就回去。”她飞快地说，“问题解决后我们会尽快同您联络。请保持安静，不要再次试图离开房子。请快回去。”

“当然。我……当然。”

他丢下背包，慢慢从窗户爬回去。

她对着对讲机说道：“我是萨克斯，我想将覆盖范围扩大。他会非常谨慎。”

这到底是怎么回事？威廉姆斯没有再浪费时间推测。他笨拙地爬回地下室，然后朝楼上走去。一上楼，他便径直走进了浴室。他掀起马桶后面冲水箱的盖子，将手枪放了进去。他走到窗口，偷偷朝外看了一眼，然后又停了下来，跑回浴室，吐得翻天覆地。

这么说也许很奇怪，尤其是在这个美好的日子——加上和米拉9834的好事——但我很想念办公室。

首先，我喜欢工作，一直都很喜欢。我享受那种气氛，被许多十六位号码的友谊包围，像一个大家庭。

还有那种高效的感觉，被卷入快节奏的纽约生活之中。

“前沿”是人们常用的一个词，我痛恨这种说法，这些都是公司用语——这个词本身并没有意义。真正伟大的领袖——罗斯福、杜鲁门、恺撒、希特勒——从来都不需要将自己藏在这些简单空洞的修辞中。

最重要的，当然，是我的工作对我的爱好非常有帮助。不，远远不止有帮助，这份工作对我的爱好来说至关重要。

我的处境很好，非常好。我只要想要离开，便随时可以离开。只要调整一下工作内容，我便可以在工作日抽时间去捕猎。而我在公众眼里的职业形象，让我不太可能被怀疑。

我也经常在周末工作，一周里我最喜欢的就是周末。当然，前提是如果我没有在和某个美丽得像米拉9834的姑娘做交易，或是在收集某件艺术品、漫画书、硬币或瓷器古玩。在周末或者假期时，即使办公室里还有其他人，走廊里也能听到推动社会的齿轮在静静转动，向着美丽的新世界前进。

啊，这里有一家古玩店。我停下来往橱窗里看了看。店里有一些图片、纪念品盘子、杯子和海报，看起来很不错。可惜我不能回到这里购物，因为它的位置过于靠近德莱昂6832。虽然在附近的商店购物不一定会让人把我和“强奸犯”建立起联系，但是……为什么要去冒险呢？（我只在大商场或者跳蚤市场购物。在易趣上到处看看也是有趣的，但在网上买东西？你真是疯了。）几年之内现金还可以用。但很快它就会被标记，像其他东西一样。一些国家的钞票已经被装上了射频识别。你从哪个提款机或是分行里提出了二十块钱，银行都一清二楚。他们也知道你是把钱花在了毒品上、给情人买了内衣，还是给职业杀手付了首付。我们都应该回到只用黄金交易的年代，我有时会这么想。

不会被轻易查到。

啊，可怜的德莱昂6832。我认得他的脸，因为我看过他驾照上的照片，照片上的人对摄像头投来无害的目光。我可以想象警察敲响他的门，说他因谋杀和强奸罪证确凿而被捕时他的表情。还有他看向女朋友珍妮丝9810时一脸惊恐的样子。她十岁的儿子的表情，如果他被捕时他们刚好在家的话。不知道他是不是一个爱哭鬼。

还有三个街区就到了，而且——

啊，等等……这里有些不对劲。

两辆新皇冠维多利亚停在这条林荫道上。从统计学上来说，在这个街区看到两辆外观这么整洁的这种车是不大可能的。两辆同类型的车同时出现更是不可能。它们停靠的位置一前一后，和其他车不同，车上没有一片叶子或花粉留下的斑点——这两辆车是刚刚才开过来的。

而且，是的，再用普通路人好奇的目光随意往车里看看，就会明白

它们原来是警车。

这并不是普通家庭纠纷或入室抢劫的例行程序。是的，从历史数据上看，布鲁克林有数不胜数的这类案件。只是数据显示，每天发生在这个时间段的案件很少。而且白天停在路边的往往是标志鲜明的蓝白色警车，而不是这种卧底车辆。让我们来好好想想。他们离德莱昂6832有三个街区之远……必须考虑到这一点。他们的指挥官不可能这样对属下说："他是一个极为危险的强奸犯，我们十分钟之后要进行突袭。把车停在三个街区外，然后再赶回这里。速战速决。"

我扫了一眼离我最近的巷子。好吧，事情越来越严重了。树荫道那里停了一辆纽约警察局的ESU卡车，就是紧急勤务组的车。一般用来逮捕像德莱昂6832这样的嫌疑人。但是他们怎么这么快就到了？我半个小时前才刚刚拨了九一一。打电话的时机很重要，如果你在做了交易之后很久才打电话，警察可能会怀疑，然后进一步询问你为什么听到尖叫声后直到现在才报告，为什么没有更早发现形迹可疑的人？

我对现在这种状况有两种解释。最合乎逻辑的是在接到我的匿名电话以后，他们在数据库里搜了一遍城市里五年以上的米色道奇车牌（直到昨天，这座城市里有一千三百五十七辆符合条件的车），而且不知走了什么狗屎运，正好找到了这里。这样的话即使没有我去把证据放进他的车库里，他们也已经相信了德莱昂6832就是强奸并杀害米拉9834的凶手，他们逮捕了他，或者正在哪里趴着等他回来。

另一种解释则更令我担忧。警方也许已经察觉他是被人陷害的，而他们真正在等的人是我。

冷汗从我的头上冒出。这可不好，非常不好……

但是，不要惊慌。你的宝贝们是安全的，你的藏身之处也是安全的。放松。

尽管如此，我还是得确认到底是哪种情况。如果警察在这里只是巧合，与德莱昂6832或我没有任何关系，那我就把证据放下，然后以最快的速度回去。

但是，如果他们已经发现了我，他们也可以找出其他人。兰德尔6794、丽塔2907，还有亚瑟3480……

把帽檐稍稍拉低一些，再把太阳镜往鼻子上推一推。我完全改变了路线，在房子周围盘旋起来，通过小巷和花园，再在各家后院周围溜达。我把行动范围限定在三个街区之内，感谢警察帮我圈出了安全活动范围。

我绕着这个小区走了大半圈，直到一块通往高速公路的草堤前。爬上去刚好能看到德莱昂6832住的那条街，看到一块块极小的后院和房前

的门廊。我开始数街边的房子，寻找他的家。

不过我其实并不需要去数。我可以清楚地看到一个拿着枪的警察在他家后巷的一栋两层楼的房顶上待命。那是一名狙击手！而且不止他一个，另一个不仅有枪还有双筒望远镜。还有几个便衣，穿着西装或普通路人的衣服，在旁边的灌木丛处待命。

然后，两个警察指向了我这边，我又看到街对面的楼顶上竟然还有一个警察。他也在往我这边指。考虑到我并非身高六尺三、体重二百三十磅、皮肤黑得像乌木——他们等的不是德莱昂6832，他们一直在等我。

我的手开始颤抖。试想一下，如果我冒冒失失地按原计划走过去，就正好自投罗网，还背着一书包的证据。

十几名其他警务人员正跑向各自的警车，或直接朝我的方向迅速跑来。迅速得仿佛捕猎的豺狼。我转身爬向公路旁的草堤，呼吸困难，惊慌失措。听到第一声警车鸣笛时，我甚至还没跑到草堤顶部。

不，不！

我的宝贝，我的藏品……

高速公路上四条车道都拥堵不堪，这是好事，因为他们在这样的路上只能慢慢开。我在车流边行动可以隐藏得很好，肯定没人能看清我的脸。然后我跳过路障，又跑上了另一段草堤。我的爱好让我保持了良好的体能，很快我便冲向最近的地铁站。在那期间我只停下来过一次，套上棉手套，把身上的背包脱下，包里装着我准备栽赃用的塑料袋，我把塑料袋塞进垃圾箱。我不能背着它被捕。不能。离地铁站又近了半个街区，我闪身躲进一家餐厅后的小巷，把双面外套翻过来穿好，又换了一顶帽子才走回到大街上，背包放进了一个购物袋里。

我终于到了地铁站，哦，感谢老天。我闻到了列车开进站时从隧道里带出来的霉味，听到了笨重车厢的巨响，金属摩擦金属的尖叫声。

但我在检票口前停了下来。原先的震惊已经过去，取而代之的是一种紧迫的直觉。我明白，我还不能就这么离开，暂时还不能。

我现在终于明白了问题的严重性。他们可能还不知道我的身份，但已经想通了我在做什么。

这意味着他们想从我这里夺走什么。我的宝贝、我的收藏……我的一切。

我当然不能接受。

在确保自己不会被任何摄像头拍清楚的情况下，我状似随意地走回到楼梯上，一边翻着包里的东西，一边离开了地铁站。

“在哪里？”阿米莉亚·萨克斯的耳机里传来了莱姆的声音，“他到底在哪儿？”

“他发现了我们，跑掉了。”

“你确定那是他吗？”

“非常确定。监控在几个街区外看到有人。他似乎是发现了一些警探的车，然后改变了路线。他看见了我们，然后跑了。有一个小队在追他。”

她与普拉斯基、波·豪曼还有半打紧急勤务组的警官在德莱昂·威廉姆斯的前院里。一些犯罪现场小组的技术人员和巡警正在探索可能的逃跑路线，并在附近询问证人。

“有任何迹象表明他有车吗？”

“不知道，我们看到他的时候他是走路来的。”

“天哪。好吧，等你找到什么有用的东西再来通知我”。

“我会——”

电话挂断了。

她朝普拉斯基做了个鬼脸，普拉斯基此时正抱着对讲机仔细倾听缉拿小队的消息。豪曼也同样在监控着进展。从他们的对话听来，缉拿小队似乎没有什么收获。高速公路上没人见过他，即便有，也没有人愿意承认见过他。萨克斯转身看向房子，满脸疑惑的德莱昂·威廉姆斯正站在那里，透过窗户关切地向外看。

成功地避免一个无辜的市民成为疑犯五二二的另一个受害人，靠的不只是运气，还有出色的侦查工作。

为此，他们要感谢罗恩·普拉斯基。这位年轻的警员穿着招摇的夏威夷衬衫，应莱姆的要求去执行了一个任务：立即跑去警察厅寻找与疑犯五二二案件相似的情况。他虽然没有查到什么，但是在他和凶案组交流时，中央指挥部接到了一个匿名举报电话。那人说自己在SOHO区附近的一间阁楼外听到里面传出了尖叫声，并看到一个黑人男子钻进了一辆旧款米色道奇车逃离。巡警接到电话后前去巡查，发现了一名被奸杀的年轻女子——米拉·韦恩伯格。

普拉斯基已经熟悉疑犯的套路，所以对打来的匿名电话极为敏感，于是立即打电话给莱姆。莱姆认为，如果疑犯五二二真的是凶手，那么他很有可能准备按计划行事：往替罪羊那里放伪证。而他们要从一千三百多辆旧款米色道奇车中找出那个会被疑犯五二二选作替罪羊的人。当然，这也可能并不是疑犯五二二的案子，只是普通案件。但即使不是，他们也能逮捕一名强奸杀人犯。

在莱姆的指示下，梅尔·库柏将犯罪记录库里的数据和道奇车主的数据交叉检索了一遍，最后锁定七名黑人男子，他们每个人的记录上都有比交通违法更严重的犯罪记录。但其中一个的可能性最高：他的罪行是袭击女性。德莱昂·威廉姆斯是完美的替罪羊。

所以说靠的是运气和出色的侦查工作。

要组织一次逮捕行动，他们至少需要一名警督或更高职位的人来批准。而乔·马洛伊还不知道关于追查疑犯五二二的行动，所以莱姆打电话给塞利托，塞利托虽然嘴上抱怨，却同意打电话给波·豪曼并授权紧急勤务组行动。

阿米莉亚·萨克斯和普拉斯基还有其他队员一起来到威廉姆斯的家。两人从监控小组那里了解到，房间里只有威廉姆斯，疑犯五二二并不在。他们便当场开始部署，等待凶手来放置伪证时将其捉拿。这个计划难度很大，所有细节都是临时安排的——而且显然也没能成功，但他们也因此不必冤枉一个无辜的人涉嫌强奸和谋杀，而且他们也许已经发现了一些对于抓住真凶很有用的证据。

“找到什么了吗？”她问正在与其他警员进行沟通的豪曼。

“没有。”

然后他的对讲机又响了起来，萨克斯听到了另一端传来的声音。“我们是一队，在高速公路的另一边。他逃得无影无踪，应该是钻进了地铁站。”

“该死。”她低吼了一句。

豪曼的脸色沉了下来，但什么都没说。

对讲机里的警察继续说：“不过我们追踪了他可能逃跑的路线。在逃跑途中，他可能往垃圾桶里扔了一些证据。”

“那还是有收获的。”她说，“丢在哪里了？”她记下了对讲机里警察说的地址，“告诉他们，把那个地方保护起来，我十分钟后就到。”萨克斯说罢走上台阶，敲了敲门。德莱昂·威廉姆斯开了门，她说：“对不起，我一直还没来得及解释。我们想抓的那个人的目标就是你家。”

“我家？”

“我们是这样认为的，但是他逃跑了。”她向他解释了米拉·韦恩伯格的案子。

“哦，不——她死了？”

“很遗憾，她死了。”

“哦，可怜，真是可怜。”

“你认识她吗？”

“不认识，我从来没听说过她。”

“我们认为嫌疑人可能想把罪名推到你头上。”

“我？为什么？”

“我们暂时还不知道原因。在这之后，我们会做更多的调查，到时也许会需要你的协助。”

“当然可以。”他把自己家里的电话还有手机号都给了她，然后皱起了眉头，“我能问一个问题吗？你似乎很确定这个案子不是我干的，可是你怎么知道我是清白的呢？”

“您的汽车和车库。我们的人已经对这两个地方进行了搜查，但是并没有发现杀人现场的证据。而真正的凶手，我们可以肯定，是打算将一些相关证据放进这两处以便栽赃嫁祸。当然，如果我们在他栽赃之后才检查，你就会有很大的麻烦了。”

萨克斯补充道：“哦，还有一件事，威廉姆斯先生。”

“怎么了，警探？”

“只是一些小事，但你可能会感兴趣。你知道在纽约市，拥有一把未注册的手枪是非常严重的罪行吗？”

“我可能在什么地方听说过。”

“还有另一件值得一提的小事，就是本地有缴枪大赦的活动。如果你在那里交出枪……好吧，你保重。祝你周末愉快。”

“我尽力而为。”

我看着那名女警搜查我扔掉证据的垃圾桶。起初我有些沮丧，但后来我意识到，其实没必要如此。如果他们聪明到能推测出我所犯的案子，当然也能找到垃圾桶。

我不认为他们看到了我，我非常小心。当然，我现在并不在办案现场。我在街对面的餐厅里，强迫自己吃下一个汉堡，慢慢地喝着水。警方对便衣这一身行头有个特别的称呼——“反犯罪”着装。这一直让我觉得非常荒唐，仿佛所有其他的着装都是在鼓励犯罪一样。反犯罪人员身穿便衣，在犯罪现场寻找目击者，偶尔还能碰到返回现场的罪犯。大多数这样做的罪犯不是愚蠢，就是丧失了理智。但是，我返回现场有两个非常具体的原因。首先，我已经意识到了一个问题，而我不能忍受这个问题的存在，所以我需要一个解决方案。而如果你不了解问题，你自然无法解决问题。但我现在已经有了初步的了解。

例如，我知道追捕我的人都有谁。其中之一就是这位在现场身穿白色塑料连体服寻找线索的红发女警，她对蛛丝马迹的专注就像我专注于数据一般。

我看到她走出了黄色胶带封锁区，手里拿着几个袋子。她把这些袋子放在灰色的塑料箱里，然后将身上的白色塑料连体服剥去。尽管今天下午的意外让我有些挥之不去的惶恐，但我仍能感觉到体内的振奋，我看到她的紧身牛仔裤，早些时候与米拉9834的交易得来的满足正在缓缓消失。

当警察们回到汽车里时，她打了一个电话。

我起身付账，若无其事地走出门，和在这个美好的星期天光顾这家餐厅的其他顾客一样。

不能被查到。

哦，我在这里的第二个原因？

非常简单。是为了保护我的宝贝们、保护我的生活，这意味我要尽全力让他们滚得远远的。

“疑犯五二二在垃圾桶里留下了什么？”莱姆对着免提电话问道。

“没有太多，但是可以确定是他的东西。一张血淋淋的纸巾和染血的塑料袋——他可以放在威廉姆斯的汽车或车库里。我已经把血样送到实验室进行DNA检测。其他的还有电脑打印出来的受害人照片，一卷胶带——家居聚集地牌。还有一只跑鞋，看起来是新的。”

“只有一只？”

“是的，就一只。”

“也许是他从威廉姆斯家偷出来去犯罪现场留下脚印用的。有没有人看到他的脸？”

“SS小队的一个狙击手还有两名警员看到了，但他离得太远所以没看清楚。也许是白人或浅肤色种族，中等身材。戴着棒球帽和太阳镜，背着背包。看不出年龄，也没看到头发的颜色。”

“就这些？”

“是的。”

“好吧，赶快把证据送到这里来。然后去韦恩伯格的强奸现场走格子，他们为了等你还在那里保护现场。”

“我还有另一个线索，莱姆。”

“另一个？什么？”

“我们发现了一张粘在装有证据的塑料袋底部的便贴条。五二二想扔掉塑料袋，但我不确定他是否真的想要连便条也一并扔出来。”

“上面写的是什么？”

“一家住宅公寓酒店的房间号，在曼哈顿的上东区。我想去看看。”

“你认为那是五二二的住所？”

“不，我打电话给公寓酒店的前台，他们说租客在房间里待了一整天。是一个名叫罗伯特·约根森的人。”

“好吧，但我们需要去强奸现场进行搜查，萨克斯。”

“让罗恩过去，他可以应付。”

“我想让你去。”

“但我认为我们真的需要尽快去看看这个约根森和五二二之间的联系。”

在这一点上他没有什么可以辩驳的立场。而且他们两人也一直在精心苦训普拉斯基如何在犯罪现场走格子。这个词是莱姆用于搜索犯罪现场的一个技巧，就是把犯罪现场划分成一块块小格子，把每个格子当成一个点细细搜寻，尽可能全面地搜查现场。

莱姆觉得自己既像一名上司也像一位家长，他知道普拉斯基这个孩子迟早都必须独自去杀人现场进行调查。“好吧。”他抱怨道，“希望这张便利贴能值回票价。”他忍不住又加了一句，“而不是完全浪费时间。”

她笑了：“我们每一次不都是这样希望的吗，莱姆？”

“还有，记得告诉普拉斯基让他不要搞砸了。”

挂断电话之后，莱姆告诉库柏证据已经在路上了。然后他凝视着证据板，低声说：“让他逃走了。”

他让汤姆把关于五二二仅有的一些线索写在白板上。

也许是白人或浅肤色人种……

光知道这个有什么用呢？

阿米莉亚·萨克斯坐在自己的科迈罗SS里，车停在一边，门开着。春日傍晚的空气飘进车里，可以闻到老皮革混合着油的味道。她迅速地记录着犯罪现场报告。她总是会在搜索现场后的第一时间做记录，防止忘记。人在短时间内会忘记的细节可谓惊人。记忆中的颜色变了，物品的位置从左边变到了右边，门和窗子从墙的一边移动到另一边，或者干脆彻底消失了。

她停顿了一下，这个离奇的案子让她静不下心来。凶手是如何将一个完全无辜的人和一场令人震惊的强奸谋杀案联系得几乎天衣无缝？她从来没碰到过这样的嫌疑人。制造伪证误导警方并不罕见，但这个家伙的手法简直是天才。

她的车停在离罪犯的垃圾桶两个街区远的地方。街道昏暗阴沉，一个人都没有。

一个移动物体引起了她的注意。想到五二二，她感到一阵不安。她抬起头，在后视镜里看到一个朝她走来的人影。她眯起眼睛，仔细打量着他。这个男子看上去似乎是无害的：很干净利落的商务人士打扮。他一只手拎着外卖袋，另一只手举着手机讲话，通话时脸上露出了笑容。一个典型的普通公民，出门买了中餐或者墨西哥菜回家吃。

萨克斯继续写笔记。

终于写完后，她把笔记本放进了公文包。突然间她脑子里灵光一闪，刚才有什么地方不对劲。人行道上的那个人现在无论如何都应该路过了她的科迈罗SS。但他没有。也许他已经走进了居民楼？她转过身来，去看那条人行道。

不！

她看到人行道上放着外卖袋子，袋子在她车的左后方。那只是一个用来掩饰的道具！

她伸手拿枪，但在她把枪拔出来之前，右侧的车门被扯开了。下一秒，她凝视着杀手的脸，他死死地盯着她，一把手枪正对着她的脸。

门铃响起片刻后，莱姆听到一阵与众不同的脚步声。沉重的脚步声。

“在这里，朗。”

朗·塞利托点头打了招呼。他结实的身材被包裹在蓝色牛仔裤和暗紫色的男士套头衫里，脚上穿着跑鞋，这让莱姆有些惊讶。他很少看到朗穿休闲服，而且在他的印象中，这位警督似乎没有哪件西服不是皱皱巴巴的，而他现在这身行头却好似刚刚从熨衣板上揭下来的，这就更让人觉得讶异。朗身上唯一不太协调的是他肚子上撑起的一道褶皱，纹路正好在他腰间的肚脐下，这是因为他身后的手枪。手枪在背后凸起一大块，显然藏得不是很好。

“听说他溜走了。”

莱姆叱道：“溜得无影无踪。”

地板因为朗的体重被压得吱吱作响，他缓步走到证据白板前看了看。“这就是你给他起的代号？五二二？”

“因为五月二十二日那起案件。俄罗斯那边的情况怎么样了？”

塞利托没有回答。“这位五二二先生留下了什么证据吗？”

“我们马上就会知道了。他抛弃了一个准备用来栽赃陷害的证据袋，袋子正在来的路上。”

“他倒是周到。”

“冰茶，还是咖啡？”

“呃。”警探低声对汤姆的问题做出回答，“谢谢，咖啡。你有脱脂牛

奶吗？”

“只有脱到两成的。”

“好，还有上次的那个巧克力曲奇吗？”

“只有燕麦的。”

“也不错。”

“梅尔，”汤姆问道，“你想来点什么？”

“如果我在证据检验台附近又吃又喝，会有人吼我的。”

莱姆打断他说：“难道辩护律师不接受被污染的证据是我的错吗？又不是我定的规矩。”

塞利托了然道：“看来你的情绪并没有什么改善，伦敦那边怎么样了？”

“我现在不想谈这个。”

“好吧，为了给你提提神，我们现在还有另外一个问题。”

“是马洛伊吗？”

“是的。他听说阿米莉亚在现场，而我又批准了紧急勤务组参加行动。他正高兴地以为这是在办迪恩科的案子，然后当他发现事实并非如此时，可是一点儿也不高兴。他问我这事是不是跟你有关。我可以为你挡拳头，林肯，但不是子弹。所以我把你给供出去了……哦，谢谢。”他点头向给他带来了点心的汤姆致谢。这位护理员在离库柏不远的桌子上放了类似的点心和饮料，库柏戴上乳胶手套，拿起一块曲奇吃了起来。

“来点儿威士忌，如果可以的话。”莱姆赶紧说。

“不可以。”汤姆转身离去。

莱姆皱起了眉头：“我知道马洛伊一听到紧急勤务组出动就会明白是怎么回事。但是我们需要筹码，而现在这个案子势头正猛。我们接下来该怎么办？”

“你可得好好想想怎么说，因为他要我们打电话给他。半小时以前。”他又啜了一口咖啡，然后纠结地放下了手里的半块曲奇，没有一口气吃完。

“我需要他们都站到我这边来。我们需要人手，在外面盯着这家伙的行踪。”

“那就打电话吧。你准备好了吗？”

“好了。”

塞利托拨了一个号码，然后按下扬声器。

“降低音量。”莱姆说，“我猜这个电话可能会有点儿吵。”

“我是马洛伊。”莱姆能听到电话里传来的风声、说话声、盘子或玻璃器皿碰撞的声音。也许他在一家露天咖啡馆里。

“警监，是我，塞利托，还有林肯·莱姆。我们开着扬声器呢。”

“这到底是怎么回事？你本可以告诉我那个紧急勤务组的活动和林肯有关。你知道我已经告诉过他，让他明天再决定是否出动了吗？”

“不，他不知道。”莱姆说。

一旁的警督脱口而出：“是的，我不知道，但多少能猜到。”

“你们都愿意维护对方，我很感动，但问题是你为什么不告诉我呢？”

塞利托说：“因为我们有机会抓到一个强奸杀人犯，所以我认为不能有任何延误。”

“我又不是小孩，警督。发生了这种事，你应该把情况汇报给我，我再根据你的汇报做出相应的判断和决定。这才是办事的顺序。”

“对不起，警监。这件事在当时看来是正确的决定。”

对面沉默了片刻，然后说：“但他逃跑了。”

“是的，他跑了。”莱姆说。

“怎么跑的？”

“我们以最快的速度组建起一个行动小组，但是掩护做得不够好。嫌疑人离得比我们预计得更近。我猜他是看到了一个便衣，或是行动组里的什么人。他马上就跑了。但他丢下了一些证据，可能有助于破案。”

“那些证据是在前往皇后区实验室的路上呢？还是往你那里去？”

莱姆看了一眼塞利托。能在纽约警局这种机构里往上爬的人都有过人的经验、决心和头脑。马洛伊就正好抢在他们前面半步。

“是我要求把证据送到这里来的，乔。”莱姆说。

这一次对面没有沉默，扬声器里传来了一声无奈的叹息。“林肯，你明白问题所在，不是吗？”

利益冲突，莱姆想道。

“你作为嫌疑犯亚瑟的堂兄和作为警局顾问的两个身份之间有利益冲突。同时，你在暗示警察抓错了人。”

“但警察确实抓错了人。两次。”莱姆提醒马洛伊，还有老火枪告诉他们的两起案子——强奸案和硬币盗窃案件，“如果还发生过其他类似的案件，我也不会觉得奇怪……你知道罗卡定律吧，乔？”

“那是你书里写的，警察学院用的那本，对不对？”

法国犯罪学家埃德蒙·罗卡指出，凡有接触，必留痕迹。证据会从罪犯身上转移到犯罪现场或受害人身上。他举的例子是灰尘，但该原则也适用于许多其他物质。即便踪迹难寻，却总有蛛丝马迹。

“罗卡定律是我们的指导方针，乔。但是这个罪犯在利用这个定律作为武器，这是他的主要作案方式。他杀人，然后把罪行嫁祸给别人，好让自己逃脱。他知道什么时候出手袭击，嫁祸什么样的证据，何时行动。现场调查人员、警探、实验室人员、检察官和法官都被他利用了，所有人都成了他的帮凶。这与我的堂兄没有关系，乔。关键是如何制止这样一个异常危险的人继续行凶。”

又是一阵沉默，但是没有叹息声。

“好吧，我批准了。”

塞利托抬起一条眉毛。

“但是我有条件，你一定要通知我每一个进展。我的意思是每一个。”

“当然。”

“而且，朗，你要是再敢不和我实话实说，我就把你调到预算部去，你明白了吗？”

“好的，非常明白。”

“既然你在林肯那里，朗，我猜你想从弗拉迪米尔·迪恩科的案子里调出来。”

“皮蒂·希门尼斯清楚所有的细节。他做的跑腿工作比我还多，而且很多事情都是他亲自去办的。”

“而德尔瑞在联系线人，对不对？还有联邦管辖范围？”

“是的，完全正确。”

“好吧，你可以调走，但只是暂时的。给这个不明嫌疑人建立官方文档——我的意思是，把你们已经背着我偷偷收集好的文档整理好。而且，听着：我不打算和任何人提起警察抓错人的事。不与任何人提起。你们也不要有这种打算。这个问题完全不能放到台面上。你们唯一要办的案子就是今天下午这起强奸谋杀案，仅此而已。这个不明嫌疑人的主要作案手法是让别人给他顶罪。我再强调一遍，仅此而已。如果有人问起，你们只能说这么多。不要自己提出这个话题，而且看在上帝的分上，不要让媒体知道。”

“我从来不和媒体说话。”莱姆说。如果能够避免，谁会愿意和媒体打交道呢？“但我们需要其他案件的细节，以了解他的作案手法。”

“我没有说你不能。”这位警监说，坚定但并不刺耳，“记得随时通知我案件进展。”他挂断了电话。

“好吧，我们给自己搞到了一个案子。”塞利托说，终于投降，开始就着咖啡吃掉剩下的半块曲奇。

阿米莉亚·萨克斯与其他三名便衣一起站在路边，和她说话的正是那个拉开她科迈罗SS车门、拿枪指着她的男人。原来他并不是五二二，而是联邦毒品管制局正在执行任务的便衣。

“我们还在努力弄清这到底是怎么回事。”他说着，看向他的上司，一位负责布鲁克林联邦毒品管理局的助理特工。

助理特工说：“我们等几分钟就知道了。”

此前不久，枪口下萨克斯慢慢抬起手，告知对方自己的确是一名警察。而这位便衣拿过她的武器，检查了她的证件。两次。然后把枪还了回去，摇摇头说：“我完全搞不懂。”他道了歉，但是他的表情似乎并没有很抱歉，而是一脸迷茫。

在那之后，他的上司和另外两名工作人员赶到现场。那位助理特工接到一个电话，对着话筒听了几分钟，然后关掉了手机，开始解释他们为什么会在这里。原来不久前，有人从电话亭报警说，一名特征与萨克斯吻合的持枪女子射杀了一个人，似乎是因为毒品冲突。

“我们手头有一个案子。”他说，“有人在暗杀毒贩和供应商。”他示意了一下自己的手下——刚刚试图拿下萨克斯的那个人。“安东尼住的地方离这边只有一个街区远。负责案件的领导派他到这里来做评估，自己则开始组织应急小组。”

安东尼补充道："我还以为你要走了，所以拿了一个旧外卖袋，准备抓人……"现在想想当时的情景，他的心沉了下来，脸色铁青。萨克斯知道格洛克手枪的扳机很敏感，她当时很有可能被误杀。

"你在这里做什么？"助理特工问道。

"我们在办一起凶杀强奸案。"她并没有解释五二二的作案手法，"我猜是嫌疑人盯上了我，给你们打了电话以减缓我的追查速度。"

或者想让她在误杀中丧命。

联邦助理特工摇了摇头，皱着眉头。

"怎么了？"萨克斯问。

"我只是在想这家伙真聪明。大多数人都会打给警局——但是警局的人知道你的身份和任务。于是他打电话给我们，而我们对你一无所知，只知道你身上有枪。我们会谨慎对待，如果你稍动武器，随时可能把你击毙。"他的双眉紧锁，"这实在是太绝了。"

"也太吓人了。"安东尼说，他的脸色仍旧苍白。

联邦局的人离开后萨克斯给莱姆打了电话。电话接通后，她把这件事告诉了他。

莱姆消化了一下这些信息，然后说："他打电话给FBI了？"

"是的。"

"这简直就像是他知道FBI的人在查那个毒贩的案子，而那位准备将你拿下的特工刚好住在附近一样。"

"他不可能知道吧。"她反驳道。

"也许不知道，但有一件事他肯定是知道的。"

"什么？"

"他肯定知道你在哪里，这说明他在暗处看着你。你要小心，萨克斯。"

莱姆向塞利托解释了嫌疑人在布鲁克林算计萨克斯的事情。

"他能干得出来吗？"

"看起来是可以的。"

于是大家开始讨论嫌疑人是如何获取这些信息的，却没有得出任何有意义的结论。正在此时，莱姆的电话响了起来，他看了一眼来电显示，迅速接起电话：“探长。”

朗赫斯特的声音传了出来：“莱姆警探，你怎么样啊？”

“我很好。”

“太好了。我就是想让你知道，我们发现了罗根的藏身地。不是在曼彻斯特，而是在城东郊外的奥尔德姆附近。”她解释说，丹尼·克鲁格已经从线人那里打听到，一名叫理查德·罗根的男子在咨询购买一些修理枪支的零部件，“你要知道，并不是购买枪支本身。但如果你有修枪的零件，想必也可以做出一把来。”

“步枪？”

“是的，大口径。”

“有查到身份吗？”

“没有，但他们认为罗根以前在美国参过军。他承诺说可以弄来一批廉价美国军火，他似乎持有美国官方军火的库存文件和规格档案。”

“所以，他还是有可能在伦敦射杀目标的。”

“似乎是的。至于他的那个藏身点——我们和奥尔德姆当地的印度社区取得了联系，他们的消息相当灵通。他们听说有个美国人租下了城郊的老房子。我们顺着这条线索追了下去，但是还没有仔细搜查。我们可以派出小队，但我认为最好先和你谈一谈。”

朗赫斯特继续说：“所以现在，警探先生，我的感觉是，他还不知道我们发现了他的藏身地。我怀疑那里面很可能有一些比较有用的证据。我给MI5的人打了电话，从他们那儿借了一个昂贵的玩具。是一架高清摄像机。我们想让一个警员把它穿在身上，再请你通过现场视频来指导他，并告诉我们你的想法。我们应该可以在四十分钟后把设备弄好上线。”

要想对藏身地做一次全面的搜查，就要检查包括出口、入口、抽屉、卫生间、橱柜、床垫的各个角落……这会消耗他晚上的大部分时间。

为什么会是现在呢？他深信疑犯五二二是一个真正的威胁。事实上，考虑到各个事件的发生时间线，以前的案件，亚瑟的案子，还有今天的谋杀案——各种罪行似乎正在加速出现。案情的最新进展让他尤为苦恼：五二二开始将注意力转移到他们这里，而且差点儿让萨克斯因枪击丧命。

至于这次搜查——

接手，还是不接？

他挣扎了一会儿，然后说：“很抱歉，探长，我这里出了一个新案子。是连环杀人案，我要集中精力查这边的案子。”

“我知道了。”临危不乱的英式回复。

“这件案子就交给你了。”

“当然，警探先生。我明白。”

“你可以直接做出判断和行动。”

“感谢您对我的信任。我们会自行处理此次搜索，我会随时向你汇报新情况。那么我就先挂了。”

“祝你好运。”

“你也是。”

这对林肯·莱姆来说是很艰难的选择——放弃一次猎捕，特别是当猎物是这个特殊的嫌疑人时。

但决定已经做出，五二二现在是他唯一的猎物。

“梅尔，打电话，搞清楚布鲁克林的那些证据到哪里了。”

好吧，这实在是让人吃惊。

便利贴上的地址在上东区，恒基大厦公寓。罗伯特·约根森又是一名骨科医生。所以阿米莉亚·萨克斯本以为这个地方会更高档时髦一些。

但这里实在是个令人作呕的魔窟。这是一家临时旅店，里面住的全是酒鬼和瘾君子。脏兮兮的大堂里全是不配套的发霉家具，空气里混杂了一股大蒜、廉价消毒剂、空气清新剂和人体的酸臭味。大多数流浪汉接济中心都比这里要强。

她站在肮脏的大楼门口，停了下来，转过身。因为刚才发生的事，她还有一些不安。嫌疑人五二二那么轻易就给布鲁克林的联邦特工下了套。她仔细观察了周边的街道，似乎没有人注意到她。但刚才德莱昂·威廉姆斯的房子周围也没有嫌犯的踪影，她完全没发现他。她研究了一下街对面的废弃建筑物。那被污垢覆盖的窗口背后，是不是有人在移动？

也可能是那里！二楼有一扇破碎的大窗户，她看到黑暗中有人动了一下。那是不是一张脸？还是屋顶上反射的光？

萨克斯走近了些，仔细查看楼的四周，但什么都没有发现，刚才肯定是她看错了。她转身回到酒店公寓，放浅呼吸，走了进去。在前台，她向一个肥胖的服务员出示了警徽。他似乎一点也不惊讶会有警察找上门来，甚至连眉头都没皱一下。他指了指电梯，但是闻到电梯里的恶臭，萨克斯决定还是走楼梯比较好。

上楼的时候，她不得不忍受关节炎的酸痛。她推开通往六楼的门，找到了六七二号房间。她敲了敲门，然后闪到一边。“我是警察。约根森先生，请开门。”她不知道这个人与连环杀手有什么联系，所以她的手依然徘徊在格洛克手枪上，这是把不错的武器，如太阳一般可靠。

没有回答，但她听到了门上窥视孔金属盖的声音。

“我是警察。”她重复道。

“把你的警徽从门下塞进来。”

她依言照做。

一阵停顿，然后门上的几个锁链被撤下，锁栓拧开。门只打开了一个小缝就被安全栓挡住了。打开的距离比门上的链子稍长一些，但仍不

足以让一个人进去。

一名中年男子探出头来。他的头发很长，没有洗过，脸上布满了乱糟糟的胡子，眼角有些抽搐。

“你是罗伯特·约根森先生？”

他盯着她的脸，然后又朝她的警徽看了看，把警徽反转过来，举在灯光下看——虽然长方形警徽的塑料圆角夹层是不透明的。他把警徽还给了萨克斯，然后取下了安全栓。门开了以后。他仔细地看了看她身后的走廊，指了指萨克斯，让她进来。萨克斯谨慎地走进屋里，手还放在武器上。她检查了房间和里面的壁橱。房间里除了这个男人，没有别人，他手上也没有武器。“你是罗伯特·约根森？”她重复了一遍。

他点了点头。

萨克斯越过他，朝他简陋的房间看去。房间里有一张床、一张桌子和一把椅子——扶手椅，还有一张破烂的沙发。肮脏的深灰色地毯上痕迹斑斑。一只落地灯投下昏暗的黄色灯光，灯罩被拉了下来。他的生活似乎都依赖房间里的四个大箱子和一个运动包。屋里没有厨房，客厅的一角放了一个微型冰箱和两个微波炉，还有一个咖啡壶。他的食物主要是汤和方便面。背后的墙上认真地摆满了一排排黄色的马尼拉纸质文件夹。

他的衣服表明了他曾经的生活，比现在好很多的生活。只是曾经昂贵的衣物，如今已破旧肮脏。看上去价值不菲的鞋跟也被岁月磨平。萨克斯猜，他可能是因吸毒或酗酒问题被吊销了医生执照。

而目前他正在忙着做一件奇怪的事情：“解剖”一本大部头精装教科书。一只残破的放大镜被挂在一个鹅颈式支架上，支架夹在办公桌上，他正从教科书里割下书页，然后划成一条一条。

也许是某种心理疾病让他沦落至此。

“你是为那些信来的吗？你们也该给我回复了。”

“什么信？”

他怀疑地看着她：“你不是为了信来的吗？”

“我不知道信的事情。”

“我把信寄到华盛顿了。你们互相之间都有联系，不是吗？所有的执法人。维护公共治安的人。你们当然会保持联系，那是必须的。还有刑事数据库什么的……”

“我真的不知道你在说什么。”

他似乎相信了。“好吧，那么——”他突然睁大了眼睛，看向萨克斯的胯，“等等，你的手机是开着的？”

“哦，是的。”

“老天爷啊！你这人是怎么回事？”

“我——”

“你为什么不跑到街上去裸奔？告诉每个陌生人你家的地址？把电池取出来，不能只是关机。电池！”

“不行。”

“把电池取出来扔掉，不然你现在就滚出去。还有你的掌上电脑和对讲机，拿掉电池！”

他似乎很在乎这些，但她坚定地说：“我不会扔掉掌上电脑的存储记忆卡，但我可以取出手机和对讲机的电池。”

“好吧。”他抱怨道，身子前倾，看着她从两个设备里取出电池，然后把掌上电脑关机。

她随后询问了他的身份。他挣扎了一下，翻出了自己的驾照。驾照上的地址是康涅狄格州的格林尼治，城镇近郊里最奢华的小镇之一。“我来这里与信件无关，约根森先生。我只是有一些问题想问你，不会占用你很多时间。”

他请她在肮脏的沙发上坐下，自己则坐在桌子旁不太稳当的椅子上。他不由自主地转向身后的书，用剃刀从书上割下一页。他用刀的手法很专业，迅速而肯定。萨克斯很高兴他们之间还隔了一张桌子，而枪就在她身上，随时可以拔出来。

“约根森先生，我来是为了询问今天早上发生的一起犯罪事件。”

“啊，当然，当然。”他抿起嘴，再一次看向萨克斯时，表情变成了彻底的厌恶和放弃，“那么这次我又做了什么不该做的事？”

这次？

“是强奸谋杀案。但是，我们知道你并没有参与。你一直都在这里。”

他露出了一个残酷的笑容。“啊，跟踪我呢。那是当然。”然后他的表情变得狰狞起来。“他妈的。”他这么说似乎只是因为在被他“解剖”的书脊上找到了（或者没有找到）什么。他把纸张丢进垃圾桶，萨克斯注意到那里已经装满了衣服、书籍、报纸和各种被割开的小盒子。

然后她看到微波炉里也有一本书。

细菌恐惧症，她猜测道。

他注意到了她的目光。“微波是摧毁它们的最好方式。”

“细菌？病毒吗？”

他笑了起来，仿佛她是在开玩笑。他朝眼前的精装书点了点头。“有时真的很难找到，但你必须要看到敌人是什么样子。”然后他又朝微波炉点了点头，“过不了多久，他们就会做出连微波都不能摧毁的东西。嗯，你最好相信这一点。”

他们……它们……

萨克斯曾做过几年巡警。移动警察，这是巡警在警察间的外号。她以前在时报广场巡逻，那时的时报广场，嗯，还只是时报广场，而不是北边的迪士尼乐园。萨克斯有很多与流浪汉和情绪不稳的人打交道的经验。她能感觉到面前的人有偏执型人格，甚至是精神分裂的迹象。

“你认识一个叫德莱昂·威廉姆斯的人吗？”

“不认识。”

她又提了几个其他受害者和替罪羊的名字，包括莱姆堂兄的名字。

“没有，我从来没听说过你提到的任何人。”他说的是真话。他全神贯注地盯着眼前的书，差不多三十秒，然后撕下一页，把书举起来看，愁绪又爬上他的脸庞。他把书扔了出去。

“约根森先生，我们今天在犯罪现场附近找到了一张便条，您的地址就写在上面。”

拿着刀的手僵在半空。他看着她，眼神可怕而炯炯有神。他激动地问：“在哪里？你在哪儿发现的？”

“在布鲁克林的一个垃圾桶里，粘在我们找到的一些证据上。所以很有可能是凶手把它弄丢了。”

他用吓人的耳语低声问道：“你知道他的名字吗？他长什么样？告诉我！”他半站起来，脸色变得通红，嘴唇颤抖。

“请你冷静下来，约根森先生。冷静。我们并不确定他就是留下便条的人。”

“哦，就是他。我敢和你打赌。那个混蛋！”他身体前倾，“你知道他的名字吗？”

“不知道。”

“告诉我，他妈的！就这一回，为我做一些事情，而不是对我步步紧逼。”

她坚定地说：“如果我可以帮你，我会的。但你必须保持冷静。你说的人是谁？”

他放下刀，坐回到椅子里，肩膀塌下来，脸上绽开了一个苦笑。“是啊？是谁？当然是上帝啊。”

“上帝？”

“而我则是约伯。你知道约伯吗？在《圣经》里被上帝折磨的无辜人。他遭受的那些精神与肉体的考验，都无法与我的经历相提并论……哦，就是他。现在他又发现了我住在这里，还把地址写下来让你看到。我本以为我逃过他了，但是我又被逮到了。”

萨克斯似乎在他脸上看到了眼泪。她问道：“这到底是怎么一回事？请您告诉我。”

约根森揉了揉脸：“好吧……几年前我是名职业医生，住在康涅狄格州。有妻子和两个可爱的孩子。银行里有存款，有退休金，还有度假屋。生活舒适顺心。当时我过得很愉快，但后来发生了一件奇怪的事情。一开始也没什么大不了的。我申请了一个新的信用卡——想参加他们的里程积分活动。那时候我年薪三十万美元，而且从来没有拖欠过信用卡账单或房贷，但我被信用卡公司拒绝了。一定是个错误，我想。但那个公司说，我有信用风险，因为我在过去的六个月里搬了三次家。而事实上我哪儿也没去。有人用我的名字、社保号码等信息，假冒我去租了个公寓。然后拖欠房租。但在此之前他还买了近十万美元的商品，送到了那三个假冒的地址。”

“是身份被盗了吗？”

“哦，登峰造极的身份盗窃。上帝用我的名义开了各种信用卡，欠了一大笔债务，还把每张账单都送到各个假地址去，而他当然从来没有付过任何一张。只要我把其中一个账单厘清，他就会去搞些其他的名堂。而且这个上帝总能拿到我的所有信息。他知道我的所有事情！我母亲的娘家姓、生日，我第一只狗的名字，我第一辆车的型号——各个公司所有验证问题的答案。他有我的电话号码甚至是我电话卡的号码。他以我的名义打了一万美元的电话。你知道是怎么做到的吗？他会打电话去询问莫斯科、新加坡或者悉尼的时间和温度，然后就把电话晾在那里好几个小时不挂断。”

“为什么呢？”

“为什么？因为他是上帝，而我是约伯……那个狗娘养的还买了一套房子，用我的名字！整整一栋房子！然后就从来没有付过按揭。我知道这件事是因为一个律师请了讨债公司来追查我的下落，一直追到我在纽约的诊所，然后要求我付款，因为我欠了银行整整三十七万美元。上帝同时还在网上赌城欠了二十五万美元的赌债。”

“他以我的名义伪造保险索赔，最终保险公司把我除名了。我在诊所工作，不能没有保险，但是没有人肯为我作保。我们不得不把房子卖了，当然，每一分钱都去还了那些子虚乌有的债务——那时候已经高达两百万美元。”

“两百万？”

约根森短暂地闭了一下眼睛。“事情越来越糟，我的妻子一直坚持着，支持着，自始至终。那么艰难，但她一直和我在一起……直到上帝又送了礼物——昂贵的——以我的名义送给曾经在诊所工作的一些护士，用的是我的信用卡，加上各种邀请和带有暗示的短信。其中一个女人在家里的留言电话上留了言，感谢我，说她非常愿意和我去共度周末。我的女儿听到了电话留言，哭着把这件事告诉了妻子。妻子也许相信我是无辜的。但她还是在四个月前离开了我，与她在科罗拉多州的妹妹搬到一起住了。”

“我很抱歉。”

“抱歉？哦，好的，非常感谢你。但我还没说完呢。哦，不，离完结还远着呢。我的妻子刚走，各种逮捕就开始了。似乎是因为我购买了枪支弹药，然后去纽约东部的纽黑文和杨克斯一带进行抢劫。一名店员被打成重伤。纽约调查局的人来把我抓了进去。他们最终放了我，但还是留下了逮捕记录，永远存在我的档案里。缉毒署也逮捕了我，他们根据一张购买非法进口处方药的账单顺藤摸瓜地找到了我。”

“哦，其实我还在牢里蹲了一阵子——嗯，确切地说不是我本人，而是从上帝那里买走我的信用卡和驾照的人。当然，那个犯人与我毫无关系。谁知道他的真实姓名是什么？但世人只知道政府记录上显示着‘罗伯特·塞缪尔·约根森，社保号923-67-4182，住在康涅狄格州的格林尼治，囚犯’。这便是我从今往后的档案。”

“您一定在追踪这件事，报案了吗？”

他听后嗤之以鼻。“哦，拜托。你自己就是警察。你知道这样的事情落在警察手里能有什么结果。没人会在乎，它的重要性仅仅略高于乱穿马路。”

“那你对这个人有没有了解？也许可以帮助我们查案。任何关于他的事情，年龄、种族、受教育程度、住址？”

“什么都没有。我到处都找过了，从头到尾就只有一个人：我自己。他将我从我自己这里剥离。哦，人们说有社会保障，也有社会保护。那都是废话。真的，如果你弄丢了信用卡还能挂失。但是，如果有人想毁掉你的生活，你是完全没有抵抗能力的。人们只相信电脑里显示的事情。如果电脑上说你欠了钱，那你就是欠了钱。如果电脑上说你是一个有信用风险的人，那你就是有风险。报告上说你没有信用，你就没有信用，即便你是千万富翁也没用。人们只相信数据，不关心真相。”

“啊，你想看看我最近的工作吗？”他一跃而起，打开衣柜，里面是一套快餐加盟店的统一制服。约根森回到桌子旁，开始重新“解剖”那本书，同时喃喃自语道，“我会找到你，你这个混蛋。”他抬起头，“你想知道最糟糕的是什么吗？”

萨克斯点点头。

“上帝从来没有住过他以我的名义租的公寓，也从来没有取走送来的违禁药物，或是其他用信用卡买的商品。警察找回了所有东西。他甚至从来没有在他买的那栋漂亮房子里住过。他就是要折磨我。他是上帝，而我是约伯。”

萨克斯注意到了他桌子上的照片。上面是约根森和一位年龄相近的金发女郎，他们的手臂环绕着一个十几岁的女孩和小男孩。背景中的房子非常漂亮。如果疑犯五二二确实是这一切的幕后黑手，她想知道他为什么要费这么大力气去毁掉一个人的生活。他是不是在用这个人来测试自己接近受害者、栽赃嫁祸的技能是否纯熟？而这个罗伯特·约根森就是用来做实验的小白鼠？

又或者五二二是个残忍的反社会人格？那么他对约根森所做的一切都可以被称作一场无性的强奸。

“我想你应该另找一个住处，约根森先生。”

他回了一个无奈的笑容。“我知道，那样才安全。让人永远找不到。”

萨克斯摆出自己曾看到父亲用过的表情，她认为这或多或少说明了她对生活的看法。“只要你保持移动，他们就抓不到你……”

他对着那本书点了点头。“你知道他是怎么发现我在这里的吗？就是这个。我有一种直觉，一切都是在我买了这本书之后开始崩塌的。我一直想从它这里找到答案。我把它放进了微波炉，但显然没有奏效。可是这里面一定有答案，一定有！”

“你在找什么呢？”

“你不知道吗？”

“不知道。”

“哦，当然是追踪设备。他们把东西放在书里，还有衣服上。很快，他们就能在几乎所有东西上放追踪设备。”

所以不是细菌恐惧症。

“微波炉可以破坏追踪设备？”她顺着问了下去。

“大部分都可以。你可以用微波把天线毁掉，但是如今的天线非常小，几乎是微型的。”约根森陷入了沉默，她意识到他在目不转睛地盯着她看，然后他宣布，“你拿去吧。”

“拿什么？”

“这本书。”他的目光在房间里逡巡，“它上面有你想要的答案，关于我的答案……拜托了！我讲述自己的故事时，你是唯一一个没有冲我翻白眼，把我当疯子的人。”他往前坐了坐，“你和我一样想捉到他。我敢打赌，你还有各种各样的装备。扫描显微镜，传感器……你能找到追踪设备！而它会带你找到他，是的！”他把书推到她面前。

“好吧，我其实不知道我们在找什么。”

他同情地点点头。“哦，你什么都不必说。这就是问题所在，他们随时随地在变化，而且始终领先我们一步。但是，拜托你了……”

他们……

她接过书，犹豫着到底要不要把它当作证据，放进塑料证据袋里，再加上一张证据保管卡。她想着莱姆的嘲笑声会有多大。也许最好还是用手拿着。

他俯身向前，用力握住她的手。“谢谢你。”他又开始哭起来。

“那么，你会搬家吗？”她问。

他说会的，然后给了她另一个临时旅馆的名字，在下东区。“不要把它写下来，不要告诉任何人，别在手机上提到我。他们随时随地都在监听你，你知道的。”

“如果你想到了任何其他……关于上帝的事情，请打电话给我。”她递出了自己的名片。

他记下上面的信息，然后把名片撕碎，走进浴室，将一半碎片冲到马桶里。他注意到她好奇的眼神。“我以后再冲掉另一半。一次性将所有东西倒在马桶里冲掉就像把自己的账单留在邮箱里，还把上面的红标翻出来让所有人知道，就是有这样的傻瓜。”

他送她到门口，然后凑近，衣服上的汗臭味瞬间向她袭来。他通红的眼睛紧紧盯着她。“警官，请听我说。我知道你胯上有把枪。但是，那个对他来说没什么用。你必须先接近他，才能开枪。但他要伤害你，却完全不需要靠近你。他可以在黑暗的房间里坐着，一边抿着红酒，一边把你的生活撕成碎片。”约根森朝她手中的书点点头，“而现在，你拿到了它，你也就被盯上了。”

我一直在留意新闻，现在有这么多获取信息的方式，可是我完全没听说红头发警察在布鲁克林被联邦特工误杀的消息。

但至少他们在害怕。

现在，他们会开始忐忑不安。

那就好。凭什么只有我要忍受这种不安？

我边走边想：这是怎么回事？怎么会发生这种事呢？

这可不好，这实在是不好，非常非常不好……

他们似乎确切地知道我在做什么，还有我的受害者都是谁。

知道我正在前往德莱昂6832家的路上，时间也刚刚好。

到底是怎么回事？

我再次整理了所有数据，重新排列、分析。不，我不明白他们是怎么做到的。

先别放弃，再好好想想。

我没有足够的数据。如果没有足够的数据，怎么能得出结论？怎么可能呢？

啊，慢下来，慢下来，我告诉自己。当十六位数们惊慌失措的时候，他们到处都会留下信息痕迹，至少对那些聪明人来说，都可以用作推理的线索。

城市的街道暗淡无光，周日不再美丽。这是丑陋的一天，完全被毁了。阳光污浊刺眼。这个城市很冷漠，棱角分明。十六位数们在嘲讽我，刻薄而虚伪。

我恨他们！

但是，要保持低调，装作很享受这一天。

最重要的是——要思考、要分析。电脑在面临问题时，是如何对数据进行分析的？

现在，思考。他们是怎么发现的？

一个街区、两个街区、三个街区，四个……

没有答案。只有结论：他们非常厉害。还有一个问题：他们到底是谁？也许——

我突然冒出一个可怕的念头。天哪，不要……我停下来，在背包里翻动。不，不，不，它不见了！那张便利贴，粘在证据袋上，在扔掉袋子之前我忘了把它取下来。我最喜欢的十六位号码的地址：3694-8938-5330-2498，我的宠物——罗伯特·约根森医生。我刚刚才发现他逃到了哪里，试图藏匿自己的行踪，我把地址记在了一张便利贴上。我为自己没有把地址背下来感到气愤无比，我现在又把便利贴扔掉了。

我恨自己，恨这一切。我怎么会这么不小心？我想哭，想大声尖叫。

我的罗伯特3694！两年以来，他一直是我的小白鼠，我的人体试验。公共记录、身份盗用、信用卡……

但是，最重要的是，摧毁他给我带来了无与伦比的快乐。那是性高潮一般的巅峰体验，难以用言语形容，像吸了海洛因一样。找到一个拥有完全正常的、幸福家庭的人，一个有良心、有爱心的医生，然后摧毁他。

好吧，我不能冒任何风险。我不得不假设有人发现了那张字条，并给他打了电话。他肯定会逃跑……而我必须得放手。

今天有人从我手里把我的东西抢走了。我无法描述自己的感觉。那种火烧火燎的痛苦，那种盲目的恐慌，就像是从高空坠落，知道自己随时会撞上坚实的地面，但是暂时还……没……有。

我在羊群里跌跌撞撞，这些十六位数在休息日漫游，而我的幸福却被破坏，平静被摧毁。就在几个小时前，我仍带着无害的好奇和欲望看向众人，但现在我只想向某个人发起攻击，像削番茄皮一般将他苍白的肉削下来，用我八十九把刀中的一把。

那把十九世纪后期库洛斯兄弟做的刀就不错。超长的刀刃，纤细的牡鹿角手柄，是我藏品中的骄傲。

“证据，梅尔。让我们仔细看看。”

莱姆指的是在德莱昂·威廉姆斯家旁的垃圾桶里收集到的证据。

“有指纹吗？”

库柏检查的第一项是塑料袋上的指纹。袋子里装的是五二二准备栽赃陷害用的证据，里面有一些血迹仍未干透的纸巾。但是塑料袋上没有发现任何指纹——这非常令人失望，因为塑料袋通常是保存指纹的最好媒介。留在塑料袋上的指纹往往是显性指纹，而非隐性，不需要任何特殊的化学物质或照明来观察。库柏的发现表明，嫌犯戴着棉手套。有经验的犯罪分子比起乳胶手套会更偏爱棉手套，因为棉手套可以完美地隐蔽他们的指纹。

利用各种喷雾剂和光源，库柏把袋子里的其他证据都查了一遍，却没有任何收获。

莱姆意识到，这个案子同其他可能出自五二二之手的案子都不太一样，原因在于这个案子中会有两类证据。首先是虚假证据，凶手打算用来栽赃陷害德莱昂·威廉姆斯的。他自然会确保假证据没有一样能指向自己。其次是他无意之间留下的真证据——比如他们发现的烟草和娃娃的头发。

带血的纸巾和未完全干涸的血迹是第一类证据，是凶手打算在替罪羊那里留下来栽赃用的。同样地，胶带也属于这一类，是凶手想要顺手放进威廉姆斯的车库或汽车里的。所以这条胶带和勒死米拉·韦恩伯格的一定会匹配无疑。而且他会十分小心，不让胶带上留下任何自己的痕迹。

还有一只十三码的田径跑鞋，也许五二二原本并没有打算把它留在威廉姆斯家里，但在这个案子里它仍然属于“第一类证据”。五二二显然是想用它来留下类似威廉姆斯的鞋印。梅尔·库柏检查了鞋子，在鞋底发现了一些啤酒的痕迹。通过对比多年前莱姆为纽约警局建立的发酵饮料数据库发现，很可能是米勒牌啤酒。而这也可能是两种证据中的任何一种——栽赃证据或真正的证据。他们要等到普拉斯基从米拉·韦恩伯格的犯罪现场返回之后才能确认。

塑料袋里还有一张米拉的照片，应该是电脑打印出来的，可能是用来暗示威廉姆斯一直在跟踪她的证据。也正因此，它被认为是第一种证据。不过，莱姆还是让库柏仔细检查了一遍，但茚三酮试验没有显示出指纹。显微镜和化学分析都表明照片是通用纸，没有什么特点，而打印机也是用的惠普的激光碳粉，一样难以追查牌子以外的线索。

不过他们还是发现了一些也许能派上用场的痕迹。莱姆和库柏在纸张上发现了葡萄穗霉菌的痕迹。这是种臭名昭著的霉菌，会腐蚀建筑物。由于发现的量非常微小，所以它可能不属于第一类证据，而是来自凶手的住所或工作地点。这种霉菌几乎只在室内出现，这意味着五二二的家中或工作场所，至少有一处是阴暗潮湿的。因为霉菌不会生长在干燥的地方。

而那张便利贴应该也不是第一类证据。便利贴是3M牌的，不是廉价便利贴，但依然无法追到购买源头。库柏在便利贴上没有其他发现，只查出了几小点霉菌，但这至少说明便利贴确实有可能属于五二二。写字用的墨水来自在全国各地无数商店都能买到的一次性水笔。

这便是他们拿到的所有证据。库柏记下各种检验结果时，做加急医学分析和报道的实验室打电话来告知，说初步检测可以证实塑料袋中的血液确实属于米拉·韦恩伯格。

塞利托也接了一个电话，但只简短交谈了片刻就挂了。“没有收获……缉毒署去追踪举报阿米莉亚的那个匿名电话，只找到了一个公共电话亭。没有人看到是谁打的。高速公路上也没有人看到逃跑的人。他逃走的那段时间，两个距离最近的地铁站的巡警也说，没有看到任何可疑行为。”

“哦，他当然不会有任何可疑行为，不是吗？那些巡警以为会是什么样的？逃亡中的嫌犯会主动跳过地铁票闸引人注目，还是会把身上的衣服脱光，再换上一套超人的紧身服？”

“我就是转达一下他们的话，林肯。”

莱姆皱着眉，让汤姆在白板上写下证据检查的结果。

德莱昂·威廉姆斯住所旁的街道

·三个塑料袋。体积一加仑，自封保鲜袋。

·一只右脚十三码的田径跑鞋，鞋底花纹内有干啤酒痕迹（可能是米勒牌），并无磨痕，也没有其他明显痕迹。买来是为了在作案现场留下脚印？

·带血的纸巾。初步测试证实，属于受害人。

·塑料袋中有两立方厘米血液。初步测试证实，属于受害人。

·写着地址的便利贴：恒基大厦公寓，六七二室，住有罗伯特·约根森。留言和笔没有留下线索。纸也查不到源头。纸上发现有葡萄穗霉菌。

·受害者的照片，看上去是电脑彩打。惠普打印机，无法查出源头。纸也查不到源头，纸上发现葡萄穗霉菌。

·胶带，家居聚集地牌，无法追溯至具体位置。

·没有发现指纹。

这时门铃响了，罗恩·普拉斯基快步走进房间，手上是从米拉·韦恩伯格被害现场收集到的证据袋，整整两个牛奶箱那么多。

莱姆立刻就发现他的表情变了，变得非常平静。普拉斯基的脸上往往带着些胆怯，有时也会显得不知所措，偶尔透出些许骄傲，甚至会脸红。但现在他的眼神空洞，之前的坚定一扫而空。他看了一眼莱姆，点点头，郁闷地走到检查台，将证据盒转交给库柏，还有由现场医检签署的证据保管卡。

菜鸟向后退了几步，看着汤姆写的白板，手插进牛仔裤口袋里，夏威夷衬衫没有掖进去，他根本一个字也没看进去。

“你没事吧，普拉斯基？”

“当然。”

“你看上去不像没事儿。”塞利托说。

“哦，没什么大不了的。”

但这显然不是真话。他第一次独立在凶案现场取证，一定是遇到了什么困扰。

最后他说：“她只是躺在那儿，面朝上，眼睛盯着天花板，仿佛还活着，在寻找什么东西。她皱着眉头，表情有点好奇。我原以为她会被盖起来。”

“是啊，哦，你知道我们是不盖尸体的。”塞利托嘀咕着，普拉斯基看向窗外，“就是有点……好吧，这个想法太疯狂了。但是她看起来有点像珍妮。”他的妻子。“感觉有些奇怪。”

林肯·莱姆和阿米莉亚·萨克斯在工作上的许多方面是相似的。他们认为在犯罪现场取证时需要用心去体会，让自己身临其境，感受凶犯和受害者之间的互动。这会帮你更好地了解现场，找到被忽略的证据。

那些能够掌握这个技巧的人，虽然在办案之后会感到难过，却是在现场走格子取证的专家。

但莱姆和萨克斯在很重要的一点上观念不同。萨克斯认为永远不要对罪行的恐怖感到麻木是很重要的。每一次去凶案现场再回来，你都要设身处地地去感受。但是如果你开始感到麻木，你的心就会慢慢变得坚硬起来，就离你追捕的人黑暗的内心更近了一些。而莱姆的观点则正相反，他认为你应该尽可能保持冷静。只有当你完全置身事外，不带任何情感的时候，才有可能成为最好的警察，更有效地阻止未来的悲剧。“这时候你已经不是一个人了。”他会在给新警察讲课时说，“你就是一座证据库，而且是最棒的那种。”

普拉斯基拥有成为像莱姆那样的警察的潜力。但如今他在职业生涯的早期加入了阿米莉亚·萨克斯的阵营。莱姆很理解这个年轻人，但他们有个必须要破的案子。今晚在自己的家里，普拉斯基可以抱住妻子，默默悼念那个和她长得相似的女子的死亡。

他生硬地问："你回过神了没，普拉斯基？"

"是，长官。我没事了。"

这并非实话，但莱姆需要他集中精神。"你处理了尸体吗？"

普拉斯基点点头。"我和来做尸检的医生一起处理的，我让他在鞋上套了橡皮圈。"

为了避免混淆，每当莱姆有犯罪现场需要搜证时，他都会让人在鞋上套橡皮圈，即使他们穿着可以防止头发、皮肤碎屑等微量迹证污染现场的塑料连体服。

"好样的。"莱姆关切地看了一眼证据箱，"开始吧。我们已经阻止了他的一个计划。也许他正气得发疯，想要找人出气。也或许他已经买票逃到了墨西哥。无论是哪种情况，我们都应该尽快采取行动。"

年轻的警察翻开笔记本："我——"

"汤姆，到这里来。汤姆，你到底在哪儿呢？"

"哦，当然，林肯。"面带欢快笑容的护理员走进房间，"面对这样礼貌的请求，我总是非常乐意效劳。"

"我需要你再来写一次，把证据画成一张图表。"

"是吗？"

"拜托你了。"

"你不是真心的。"

"汤姆。"

"好吧。"

"米拉·韦恩伯格犯罪现场。"

汤姆在白板上写了标题，站到一边随时准备做笔记，莱姆问道："那么现在，普拉斯基，据我所知，这并不是她的公寓？"

"确实是如此，长官。公寓的主人是一对夫妇，他们去度假了，在游

轮上，我设法联络到了他们。但他们从来没有听说过米拉·韦恩伯格这个人。你真应该去听听，他们听说这件案子以后特别生气，想不出来谁会这么做。而且嫌疑人进屋时破坏了门锁。”

“所以，他知道房子是空的，没有安装报警系统。”库柏说，“这倒是有趣。”

“不然呢？”塞利托摇了摇头，“难不成他只是因为地理位置才选了这栋房子？”

“那附近真的很冷清。”普拉斯基插嘴道。

“那你觉得，她在那么冷清的地方干什么呢？”

“我发现她的自行车在外面。她口袋里有一把钥匙，刚好可以打开车锁。”

“所以她是在骑自行车。也许他已经了解了她的行车路线，知道她会在某一时间经过那里。而且不知何故，他也知道公寓里的夫妇不在家，所以他不会受到任何干扰……好了，小子，和大家说一遍你的发现。汤姆，希望你能高抬贵手，把内容写下来。”

“用力过猛了，莱姆。”

“哈。死亡原因？”莱姆问普拉斯基。

“我和法医说了，希望能加快出尸检报告的速度。”

塞利托僵硬地笑了一下：“那他是怎么说的？”

“好像是‘行吧，无所谓’之类的。”

“在你可以做出这样的请求之前，你还需要在警局里再往上爬一爬。但我很欣赏你的努力。那么你有什么初步结论？”

他看了看自己的笔记。“头部遭遇数次重击，验尸官说凶手是想征服她。”这位年轻的警察停下来，或许是回想起了自己几年前也遭受过同样的经历，然后继续说，“死因是窒息。眼睛和眼睑内有瘀点，说明有点状内出血——”

“我知道，继续。”

“呃，好的。头皮和面部出现了静脉曲张。这个有可能是杀人凶器。”他说着举起了一个装有约四尺长绳子的袋子。

“梅尔。”

库柏抓住绳子，小心翼翼地摊开在干净的报纸上，喷上粉，查看是否留有什么线索。然后他取了几片纤维，做了一下检查。

“发现了什么？”莱姆不耐烦地问。

“我在查呢。”

普拉斯基又埋头回到笔记本里。“至于强奸，阴道和肛门遭到了性侵。医生说应该是死后奸尸。”

“尸体姿势有什么特别之处？”

“没有……不过，长官，我注意到了一点。”普拉斯基说，“她所有的指甲都很长，除了一枚，被剪得很短。”

“见血了吗？”

“是的。指甲是被快速切断到底的。”他犹豫了一下，“也许是她还活着的时候。”

所以五二二有些虐待狂倾向，莱姆想着。“他喜欢疼痛。”

“检查其他犯罪现场的照片，从先前的强奸案开始。”

年轻的警察急忙去找图片。他从图片中找出一张，眯着眼睛看。“看这张。是的，他在这个案子里也剪下过一枚指甲。而且是同一根手指。”

“凶手喜欢战利品，这个信息很有用。”

普拉斯基兴致高昂地附和道：“那这么想来，他取走的是无名指的指甲，是戴结婚戒指的手指。可能和他的过去有关。也许他的妻子离他而去，也许他的母亲从小就将他遗弃，或者这位母亲——”

“说得好，普拉斯基。这让我想起了一件事，我忘记问了。”

“忘记什么了，长官？”

“今天早上，我们开始调查之前你查运势了吗？”

“什么？”

“哦，是谁负责解读手相来着？我忘了。”

塞利托咯咯地笑了起来，普拉斯基则羞红了脸。

莱姆话音一转：“心理分析侧写没什么用处。指甲告诉我们真正有用的信息是——我们知道现在五二二身上留有可以把他和罪行联系起来的

DNA证据。更何况，如果我们可以检测出他是用什么东西来取下战利品的，也许还能追查到购买地点，进而抓到他。要靠证据，菜鸟。不是心理学那套瞎扯。”

“当然，长官。我明白了。”

“叫‘林肯’就行了。”

“好的，当然。”

“绳子怎么样了，梅尔？”

库柏正在翻阅纤维数据库。“是通用麻绳，可以在全国各地数以千计的零售网点买到。”他又做了化学分析，“没有留下任何痕迹。”

糟糕。

“还有什么，普拉斯基？”塞利托问。

他看向自己罗列的各项线索。渔线，用来绑她的手，而且已经勒进皮肤里，导致出血。胶带贴住了嘴，家居聚集地牌的，是从五二二想要丢掉的那卷上撕下来的。被撕下的胶带两端的锯齿完全匹配。两个未开封的避孕套在尸体旁被找到，年轻的警察举起证据袋解释说，它们是木马恩资牌的。

“这是取证棉签。”

梅尔·库柏接过塑料袋，检验起在阴道和直肠取证的棉签。医检的办公室会给出更详细的报告，但很明显，棉签上遗留有避孕套上杀精润滑剂的痕迹。但现场没有发现精液痕迹。

另一根棉签从地板上取证，因为普拉斯基发现了跑鞋的痕迹，棉签上带有啤酒的残迹。鞋印属于田径跑鞋。鞋底花纹的静电图像也显示出，这是一只十三号码的右脚跑鞋——与五二二扔进垃圾桶里的那只一样。“公寓里没有啤酒，对不对？你有没有搜索厨房和储藏室？”

“对，都搜了，长官。没有发现啤酒。”

朗·塞利托点了点头：“我赌十块钱，米勒肯定是德莱昂最喜欢的啤酒。”

“我是不会和你赌这个的，朗。还有其他证据吗？”

普拉斯基举起一只塑料袋，里面有一块棕色物质。是他在受害人耳朵上方发现的。经分析，那块物质是烟草。“是什么牌子，梅尔？”

梅尔·库柏检查后发现，这是一片细切的烟草，最常见的是放在香烟

里，但它与数据库中的采样不同。林肯·莱姆是全国为数不多自己不吸烟，却也强烈谴责禁烟令的人。烟草和烟灰是能把罪犯和犯罪现场联系起来的最精彩的证据。库柏不能确认烟草的品牌。但他觉得从干燥的程度来看，它可能已经有些年头了。

“难道米拉抽烟吗？或者是住在公寓里的那两个人？”

“我没有发现这类证据。我按照你教的方法工作，一到现场就闻了闻气味。空气中并没有吸烟留下的异味。”

“做得好。”到目前为止，莱姆对他的现场查证很满意，“指纹呢？”

“我已经检查过房主的指纹样本——是从药柜和在床边的各种东西上取到的。”

“所以你不是在瞎扯，你真的看过我写的书。”莱姆在他的犯罪现场调查教科书中，用了好几个段落阐述在现场收集对比指纹的重要性，以及应该到哪儿去寻找指纹。

“是的，先生。”

“我感到很荣幸，我有没有赚到版税？”

“我是借了哥哥的那本。”普拉斯基的双胞胎哥哥也是警察，在格林尼治村的第六分局工作。

“希望他是付钱买的书。”

公寓中发现的大多数指纹都属于那对夫妻。其他的有可能是来访客人的，但也并非完全不可能是五二二一时疏忽留下的。库柏将所有人的指纹都输入了自动识别系统中，很快就会有结果了。

“好了，告诉我，普拉斯基，你对凶案现场的印象如何？”

这个问题似乎让他有点不知所措。“印象？”

“这些是树。”莱姆垂下眼睛看向证据袋，“你觉得林子怎么样？”

年轻的警察想了想：“好吧，我有一个想法。虽然有点蠢。”

“你知道，如果你想出了什么愚蠢的理论，我会第一个告诉你的。”

“就是，刚到那里时我的印象是，打斗的痕迹很奇怪。”

“为什么？”

“你看，她的自行车拴在外面的灯柱上。就像特意停在那里一样，不

像被绑架来的。”

“所以他不是从大街上把她抓进去的。”

“对。想进公寓，你需要通过一扇门，然后沿着长长的走廊到前门去。走廊很狭窄，全是那对夫妇存的瓶瓶罐罐，还有运动器械、一些被回收的垃圾、园艺工具。但是每样东西都安然无恙。”他点了点另一张照片。“但是再看看屋子里面——这才是争斗的开始。比如桌子和花瓶。在刚一进门的右侧。”他的声音放轻，“看起来她用尽全力挣扎过。”

莱姆点点头。“好。所以，五二二引诱她到公寓，甜言蜜语说动了她。她锁好自行车，跟着他走过走廊，然后进入公寓。她在入口停了一下，因为发现他在说谎，所以才开始设法脱身。”

他想了一下。“所以，他一定对她有足够的了解，才能让米拉放下心来，让她觉得自己可以信任他……当然，大家想一想，他知道所有人的情报——这个人是谁，会买什么东西，是否在度假，是否有报警器，还有他们要去哪里……还不错，菜鸟。现在我们对他有了一些稍微具体的了解。”

普拉斯基努力不要笑得太明显。

库柏的电脑响了一下，他读了屏幕上的结果。“没有找到匹配指纹，一个都没有。”

莱姆耸耸肩，并不感到意外。“我感兴趣的是，他为什么能知道这么多信息？你们谁给德莱昂·威廉姆斯打个电话，问问看五二二栽赃的证据都对得上吗？”

塞利托打过电话后说，是的，威廉姆斯穿的鞋码就是十三号，他经常买木马恩资牌避孕套，他家里有四十磅的渔线，还经常喝米勒牌啤酒，他最近也到过家居聚集地，买了胶带和麻绳，用来绑东西。

从先前的强奸案证据板上看，五二二使用的是杜蕾斯牌的避孕套。而之所以选用这个牌子，是因为替罪羊约瑟夫·奈特利就是买的这个牌子。

塞利托问电话那头的威廉姆斯：“你丢过一只鞋吗？”

“没有。”

塞利托说：“所以，他去买了一双同款的鞋，一样的尺寸。他是怎么知道的？你有没有看到什么人最近在你家附近转悠，或是在你的车库周围，翻你的车或垃圾箱？你最近有没有遭遇盗窃？”

“没有，肯定没有。我没有工作，大多数时间都在看家。如果有，我

一定会知道的。而且我们住的这个区治安不怎么样，所以房子装了报警器，一直是开着的。”

莱姆和塞利托对他表示感谢，然后挂掉了电话。

刑侦专家把头向后仰，凝视着白板上的证据表，告诉汤姆要写上什么。

米拉·韦恩伯格犯罪现场

·死因：窒息。正在等待验尸报告。

·对身体没有残害或摆成特殊姿势，但左手无名指指甲被剪短。可能被作为战利品，大概率是死前遭遇。

·润滑剂，来自木马恩资牌避孕套。

·未打开的避孕套（两个），木马恩资牌。

·没有留下使用过的避孕套或体液。

·地板上有米勒牌啤酒的痕迹（并非来自犯罪现场）。

·渔线，四十磅重的单丝，普通品牌。

·四尺长棕色麻绳（通用）。

·嘴上贴有胶带。

·烟草薄片，老旧，品牌不明。

·脚印，十三码男士田径跑鞋。

·无指纹。

莱姆问道：“他给九一一打了电话，对不对？去告发关于道奇车的事？”

“是啊。”塞利托说。

“查查那通电话。他说了什么，声音什么样。”

莱姆补充道：“还有之前案子的电话，我堂兄、硬币盗窃和强奸案。”

“当然，没问题。我怎么没想到这一点。”

塞利托联系了中央调度处。九一一的通话录音会按报案时间保存起来，他向调度处提出了要求。十分钟后，他收到了回复。调度处的系统里还有亚瑟案和米拉案的录音，调度员已经将两个语音文件发到了库柏的电子邮箱。更早的案件已被存档到硬盘，想要调出来可能需要好几天，但一名助手已经帮他们提出了申请。

收到音频文件后，库柏点开播放。里面是一个男人的声音，说让警察迅速赶到他听到尖叫声的地址。他还描述了逃逸车辆。两个文件里的声音听起来是相同的。

“可以做声纹匹配？”库柏问，“如果锁定了嫌疑人，就可以对比一下。”

声纹匹配在法医界比测谎仪可信度更高，而且，在某些法院，法官是允许声纹被作为证据呈堂的，但莱姆摇了摇头。“仔细听。他是在对着盒子说话，难道你听不出来吗？”

盒子是用来伪装声音的设备。但是它不会让人声变成达斯·维德[1]那样。通过盒子的音色是正常的，只是有点儿空洞。许多查询台和客户服务公司会用这种设备来使员工的声音听起来统一和谐。

就在这时，门被打开了，阿米莉亚·萨克斯大步走进客厅。她的胳膊下夹着一个东西，莱姆看不出是什么。她点点头，看了看证据板，又对普拉斯基说：“看起来你干得不错。”

“谢谢。”

莱姆指出她拿着一本书，而且似乎是被拆了一半的书。“这到底是什么？”

“是我们的医生朋友，罗伯特·约根森送我的礼物。”

“那是什么？证据吗？”

“很难说，他讲的事情实在奇怪。”

“怎么奇怪了，阿米莉亚？”塞利托问。

“阴谋论。蝙蝠男孩[2]、猫王和外星人刺杀肯尼迪的那种奇怪。”普拉斯基扑哧一下笑了出来，引来林肯·莱姆的一脸嫌弃。

注释：

[1] 《星球大战》正传中的反派，透过面具说话时声音低沉失真。

[2] 专门报道恶搞新闻的《世界新闻周报》以纪实小报的形式虚构出来的半蝙蝠半人的生物。

她讲述了一个由于身份被盗而陷入困境、生活被毁的人的故事。这个人将他的克星称为上帝，把自己比作约伯。

显然，他已经有些精神失常。“离奇”已经不足以形容他的遭遇。然而，即使这个故事只有一部分是真实的，也十分令人动容，不禁悲从中来。他的人生被搅得支离破碎，而他遭受的苦难根本毫无意义。

萨克斯随后说的话引起了莱姆的全部注意。她说：“约根森声称自从他两年前买了这本书以后，那个人对他的一举一动便了如指掌。对方似乎对他的事情无所不知。”

“无所不知。”莱姆重复了一遍，望着证据板，“正是我们几分钟前得出的结论，他知道被害人和替罪羊的所有信息。”然后他把刚才讨论的内容给她讲了一遍。

她把书递给梅尔·库柏，告诉他约根森认为书被装了跟踪装置。

“跟踪装置？”莱姆嗤之以鼻，“他是看了太多奥利弗·斯通的电影……好吧，如果你想搜查的话。但是，我们不要忽略了真正的线索。”

萨克斯给约根森提到的各个司法管辖区的警局打了电话，但没有得到什么有用的结论。是的，有很多起身份盗窃，那是毫无疑问的。“但是，”一个在佛罗里达州的警察说，“你知道到底有多少这样的事情吗？我们发现一个假住所就赶去突袭，但等我们到那里时，房子已经空了。他们带走了记在受害人账上的所有商品，然后跑到得克萨斯州或者蒙大拿州去了。”

他们中的大多数人都听说过约根森的事情（“他确实写了不少信”），并表示了同情。但谁也没有什么具体的线索，无论是幕后指使的个人还是团伙都无从知晓，即使他们愿意帮忙，也没有足够的时间来办理这个案件。“就算我们再多一百名警察，也无法在那个案子上取得任何进展。”

挂了电话后，萨克斯解释说，因为五二二知道约根森的地址，所以她告诉了酒店的店员，如果有人问起约根森，请马上让她知道。如果店员按她说的做，萨克斯就不计较酒店的各种违规问题，不把他们告到城建办公室那里去。“干得漂亮。”莱姆说，“你知道他们有违规行为？”

“他同意之前我是不知道的，哦，但他同意的速度堪比光速。”萨克

斯走到普拉斯基搜来的证据板前看了起来。

“你有什么想法，阿米莉亚？”塞利托问。

她站在白板前，手指着搜来的各种迥然不同的线索，思索着。

“他从哪儿弄来的这张照片？”她拿起装有米拉·韦恩伯格照片的证据袋。照片上的她笑容甜美愉快，眼睛看向镜头，“我们应该查查。”

好点子。莱姆没有考虑图片的来源，只当是五二二从某个网站上下载的。他一直更感兴趣的线索是打印纸本身。

照片里米拉·韦恩伯格站在一棵开花的树旁边，回身凝视着镜头，脸上露出笑容，手里拿着一个装有粉红色饮料的马提尼酒杯。

莱姆注意到普拉斯基也在看米拉的照片，他再次露出了困惑的表情。

事实上……她看上去有点像珍妮。

莱姆注意到照片有明显的边界，右边似乎写有文字，到边界时消失了。“他一定是在网上找到的。为了让德莱昂·威廉姆斯看起来像是在跟踪她。”

塞利托说：“也许我们可以找到他是从哪个网站上下载的图片，反追他的行迹。但是怎么查到照片出处呢？”

“用谷歌查她的名字。”莱姆建议。

库柏依言照做，发现了十几个结果，其中好几个都不是他们要找的米拉·韦恩伯格。剩下的都是受害者工作的专业机构，但没有和被五二二打印出来的照片相似的。萨克斯说：“我有个主意，让我打电话给我的电脑专家。”

“谁，网络犯罪部门的人？”塞利托问。

“不，比他厉害。”

她拿起电话，拨了一个号码。“帕米，嗨。你在哪儿呢？……好的，我有一个任务。你能去开一下电脑吗？我们打个视频通话。”

萨克斯转向库柏：“你能启动你的摄像头吧，梅尔？”

梅尔在电脑上敲了几下，不一会儿，他的显示器上就出现了帕米养父母家的图像。漂亮的少女出现在屏幕上，她坐了下来。

她的图像由于广角镜头稍微有些失真。

“嗨，帕米。”

“嗨，库柏先生。”电话里传来轻快的声音。

“让我来说。”萨克斯说，代替库柏在键盘旁坐下，“亲爱的，我们找到了一张图片，我们认为是从网上传出来的。你可以看看，然后告诉我们你知不知道是从哪儿下载的？”

“当然。”

萨克斯将图片举到摄像头的高度。

“照片有点反光，你可以把它从塑料袋里拿出来吗？”

萨克斯戴上乳胶手套，小心地把照片取出来，再次举起。“这回好多了。哦，当然，这是从OurWorld上扒下来的。”

“那是什么？”

“就是一个社交网站。类似Facebook和MySpace。现在流行这个，大家都在上面。”

“你知道这个吗，莱姆？”萨克斯问。

他点了点头。奇特的是，他最近一直在思考这个问题。他在《纽约时报》上读到一篇关于社交网站和虚拟世界（比如《第二人生》[1]）的文章，读完后他才惊讶地得知，人们如今花在现实世界的时间比在虚拟世界里少——不管是在网上进行社交，还是远程通信办公。据说如今青少年的室外活动比美国历史上任何时期都要少。讽刺的是，莱姆的复健计划和想要努力恢复身体机能的愿望，倒是让他变得常常出门在外，在虚拟世界里的时间反倒少了。区分正常人和残疾人的界限已然模糊。

萨克斯问帕米：“你能看出它是从哪个网站上下载的吗？”

“是啊，他们的照片有特殊的花边。如果你离近了看，会发现它不只是一条线，而是一个个的小地球似的图案。”

莱姆的眼睛眯成一条缝。是的，照片的边界就像她说的那样。他回想起那篇《纽约时报》的文章。“你好，帕米……那个网站有很多会员，是吗？”

“哦，你好，莱姆先生。是啊，好像有三四十万人。这是谁的领界？”

“领界？”萨克斯问。

“就是你的页面，叫‘领界’。她是谁啊？”

“很遗憾，她今天被杀害了。”萨克斯平静地说，“就是我早些时候告诉你的那个案子。”

莱姆不会向一个十几岁的孩子提起谋杀案，但这是萨克斯的决定。她知道什么可以告诉她，什么不能。

“哦，对不起。”帕米满是同情，但并没有震惊或听到坏消息时的沮丧。

莱姆问道：“帕米，任何人都可以登录网站，进入你的领界吗？”

“哦，你先要注册成为会员。但是如果你不想发帖子或者开一个领界，也可以只是上来四处看看。”

“所以，打印这张照片的人会用电脑。”

“是啊，那肯定的吧，只是他并没有把照片打印出来。”

“什么？”

“你不能打印或者下载任何东西。截屏打印都不可以。这个系统有过滤器——就是为了防止跟踪狂的，而且无法破解。就像电子图书的版权保护。”

“那他是怎么做到的？”莱姆问。

帕米笑了起来。“哦，他估计就是做了我们在学校里干的事情，如果我们想留下谁的照片，就把图片用手机拍下来。大家都是这么做的。”

“当然。”莱姆说，摇摇头，“我就完全没想到。”

“别担心，莱姆先生。”小姑娘说，“很多时候，人们都会错过最明显的答案。”

萨克斯瞥了一眼莱姆，他听过帕米的话笑了起来。“好了，帕米。谢谢你，到时候再见。”

“再见！”

“来把这些信息补充上吧。”

萨克斯拿起标记笔，走到白板前。

犯罪嫌疑人五二二侧写

·男。

·可能抽烟或与抽烟的人一起生活/工作，或接近有烟草的地方。

·可能有孩子，或与儿童一起生活/工作，或能接触到儿童。

·对收集艺术品、硬币感兴趣？

·可能是白种人或浅肤色人种。

·中等身材。

·身体强健——能够扼杀受害者。

·可以使用语音伪装设备。

·可能熟知电脑；知道OurWorld这个网站。其他社交网站？

·从受害者那里取得战利品。虐待狂？

·居住/工作的一部分区域黑暗潮湿。

非栽赃证据

·灰尘。

·旧纸板。

·洋娃娃的头发，巴斯夫B35型六号尼龙纤维。

·泰雷顿雪茄烟草。

·老烟丝，不是泰雷顿，牌子不明。

·葡萄穗霉菌。

莱姆在研究阿米莉亚所写的细节时，听到了梅尔·库柏的笑声：“哈，哈，哈。”

“什么？”

“这还真是有趣。”

“请你具体一点。我不需要有趣，我需要事实。”

“但这的确很有趣。”库柏用强光打在被罗伯特·约根森切开的书脊上，“你们都说这位医生疯了，一直在说什么跟踪设备？好，你猜怎么着？奥利弗·斯通可能还真得在这儿拍个电影——书脊里面有东西。”

“真的？”萨克斯说，摇摇头，“我还以为他疯了呢。”

“让我看看。”莱姆说，他的好奇心被激起，暂时放下了疑虑。

库柏将一架小型高清摄像机拉近到实验台上，用红外光打在书上。摄像机照出胶带下面一小块矩形的纵横交错的线。

“把它拿出来。”莱姆说。

库柏小心地把书脊上的胶带切开，从里面取出一个一英寸左右的“塑料卡片”，上面有计算机电路般的纹路。此外，还有一系列数字和制造商的名称，DMS公司。

塞利托问：“这他妈的是什么？真的是一个跟踪装置？”

“不太可能，没有电池也没有其他电源。”库柏说。

“梅尔，查一下这家公司。”

搜索显示DMS是家数据管理公司，位于波士顿郊外。他看了一遍公司的简介，其中的一个部门专门制造这些被称为射频识别标签的小设备。

“我听说过这些。”普拉斯基说，“CNN的新闻上说过。”

“哦，还真是最权威的法医知识来源。”莱姆嘲讽地说。

“哦，不，最权威的是《犯罪现场调查》。”塞利托说，引来罗恩·普拉斯基又一声短笑。

萨克斯问：“这能干什么呢？”

“非常有趣。”

“又是有趣？”

“本质上这是一种可以通过无线扫描仪读取的可编程芯片。不需要电池，天线可以接收无线电波，那就足够了。”

萨克斯说：“约根森确实说想要破坏天线。他还说你可以用微波炉摧毁这种东西。但是，这本——”她朝书做了个手势，“他说是不能的。”

库柏继续说：“这个东西被制造商和零售商用来做库存控制。在未来的几年里几乎每一个在美国销售的产品都会有自己的射频识别标签，一些大型零售商已经在要求进购任何商品之前都要先装上这个了。”

萨克斯笑了起来：“约根森也是这么说的。”

“也许他并不像《国家询问者》[2] 那么疯狂。”

“每一个产品？”莱姆问道。

“是的。好让店家知道仓库里都有哪些东西，有多少，哪种商品卖得快，什么时候应当进货上架，什么时候又该追加库存。航空公司也用它来管理行李，让他们不用扫条码就能知道你的行李在哪儿。它还被用在信用卡、驾照、员工卡上。就是所谓的‘智能卡’。”

“约根森要求查看我的警官证。他真是非常仔细地看了一遍，也许他就是想看看有没有射频识别。”

“它们无处不在。”库柏继续道，“还有那些超市优惠卡，航空公司的积分卡，智能收费站的通行卡。”

萨克斯朝证据板点点头。“想想看，莱姆。约根森在谈论这个男人时，称他为上帝，因为他知道关于他生活的一切。可以盗取他的身份，以他的名义买东西、借贷款、开信用卡，还能找出他的位置。”

莱姆感到逼近猎物前的兴奋。“所以五二二对他的受害者有足够的了解，然后接近他们，让他们放下防备。他也了解替罪羊的种种，所以能在他们家里埋下证据加以陷害。”

“而且，”塞利托补充说，“他知道他们在案发时的确切位置。因此，替罪羊不会有不在场证明。”

萨克斯看了看库柏取出的小标签。“约根森说，他的生活在买了这本书以后就分崩离析了。”

“他在哪儿买的？有没有条码或价签，梅尔？”

“没有。如果有，也已经被剪下来了。”

“那么给约根森打电话，让他到这里来。”

萨克斯掏出手机，给刚刚那家临时酒店打电话。她皱着眉头说：“已经走了？”

不是好好打招呼再走的人，莱姆想着。

“他搬走了。”她挂断电话后说道，“但我知道他接下来会去哪儿。”她找出一张纸条，又打了另一个电话。但是简短聊了几句后，她就挂了，叹了口气。约根森根本没有在那家酒店入住，她说。他甚至没有打电话和酒店预约。

“你有他的手机号码吗？”

“他没有电话。他不相信手机，但他知道我的电话号码。如果幸运的话，他会打电话给我。”萨克斯走近那个微型设备，“梅尔。剪断天线，就是那些金属丝。”

“什么？”

“约根森曾说，既然我们拿到了这本书，我们也就被感染了。剪断它。”

库柏耸耸肩，朝莱姆看了一眼，莱姆认为这个想法实在是荒谬。尽管如此，阿米莉亚·萨克斯却不是一个会被轻易动摇的人。“好，剪吧。但是要在证据保管卡上记上一笔。‘证据安全上缴’。”

这句短语通常是用来形容炸弹和手枪的。

莱姆对射频识别的兴趣消减了大半。他抬起头：“好吧。在约根森打来电话之前，咱们先做一些推想……来吧，伙计们，大胆点儿。我现在需要听听你们的想法！我们已经有了一个嫌疑人，他该死的知道所有人的所有信息。他是怎么做到的？他甚至知道替罪羊买的东西。渔线、菜刀、剃须膏、肥料、避孕套、胶带、绳子、啤酒。目前我们已经知道有四名受害者和四名被冤枉的替罪羊——那还只是至少。他不可能贴在每个人身边跟踪大家，他也没有闯进他们的房子。”

“也许他是在某家大牌折扣店里工作的店员。”库柏建议。

“德莱昂在家居聚集地买了一些证据里的物品，但那里可不卖避孕套和零食。”

“也许五二二在一家信用卡公司工作？”普拉斯基提议道，“所以他能看到什么人买了什么东西。”

“还不错，菜鸟，但有些时候受害人是现金支付的。”

倒是汤姆提出了一个出人意料的答案。他掏出自己的钥匙。“我听到梅尔提到优惠卡。”他从自己的钥匙链上取出几个小塑料卡片。一张是A＆P商店的，一张是食品超市的。“我一刷卡就能获得折扣。即使我付现金，商店还是能查到我买了什么。”

“好。”莱姆说，“但是，下一步该怎么做？我们仍然有几十个不同的购买地点。”

“啊。”

莱姆看向萨克斯，她正盯着证据板，脸上露出一个淡淡的微笑。

“我想我已经知道了。”

“什么？”莱姆问道，期待她可以巧妙地应用某个刑侦学知识。“鞋。”她简单地说，“答案是鞋子。”

注释：

[1] *Second Life* ，林登实验室二〇〇三年推出的一个虚拟世界网络游戏。

[2] 一本美国杂志，以刊登不着边际、有时近乎极端疯狂的文章出名。

“他并不只是知道每个人平时的购物习惯。”萨克斯解释说，“他知道这些人具体的购物清单。看看这三件案子。你堂兄、米拉·韦恩伯格，还有硬币盗窃案。五二二不仅知道替罪羊穿的是哪种鞋，还知道鞋码。”

莱姆说：“不错，让我们去查查德莱昂·威廉姆斯和亚瑟是在哪里买的鞋。”

跟朱迪·莱姆和威廉姆斯通过话后他们得知，鞋子都是邮购的。一个是从公司的邮寄目录上买的，另一个是通过网站买的，但都是直接从公司买的。

“好吧。”莱姆说，“随便挑一个公司，给他们打电话，然后搞清楚这些做鞋的企业是怎么运作的。抛个硬币。”

田径跑鞋胜出。而且他们只打了四个电话就找到了该公司的总裁兼首席执行官。

电话里传来流水的声音，还有孩子们的欢笑声，电话里的男人听上去不太确定：“是犯罪吗？”

“与你没有什么直接关系。”莱姆安慰道，“但是你的一个产品是证据。”

“但不像那个把炸弹放进鞋里，想要炸毁飞机的人？”他住了嘴，仿佛只是提出这个问题都违反了国家安全法。

莱姆说明了情况。一名凶手获取了受害者的个人信息，包括和田径跑鞋有关的细节，还有其他各种品牌的鞋子。“你们通过零售点卖鞋吗？”

“没有，只在网上卖。”

“你会和竞争对手分享信息吗？有关客户的信息？”

对面犹豫了一下。

“你好？”莱姆对着沉默问。

“哦，我们不能共享信息。那是违反反垄断法的。”

“好吧，那为什么有人能得到顾客信息呢？”

“这个很复杂。”

莱姆皱起了眉头。

萨克斯说：“先生，我们在追查一个强奸杀人犯。你知道他是怎么获取客户信息的吗？”

“我不知道。”

朗·塞利托吼道：“好吧，那我们就去他妈的搞一个搜捕证来，然后把你的证言一条条查清楚。”

不是莱姆偏好的处理方式，但这种强硬的手段还是很有效的。那个男人脱口而出：“等等，我想到了一个可能。”

“什么？”塞利托打断他。

“也许他……好吧，如果他能获得各种不同的信息，有可能是从数据挖掘公司里拿到的。”

“那是什么？”莱姆问道。

这一次电话那端的停顿似乎是惊讶而致。“你没听说过吗？”

莱姆翻了个白眼。“没有，你指的是什么？”

“就是字面上的意思，信息服务公司。他们对消费者的信息进行挖掘探索，对他们购买的东西——房屋、汽车、信用记录，还有其他一切数据进行分析。分析好了以后，再把信息卖掉，用来帮助公司预测市场的发展趋势、寻找新客户、锁定邮件对象、规划广告预算等。”

关于他们的一切……

莱姆想：这也许是一个突破口。

“他们会从射频识别芯片里获取信息吗？”

“肯定的，那是他们重要的数据来源之一。”

“你的公司用哪个数据挖掘公司？”

“哦，我不知道。我们会用好几个。”他听上去有些冷漠。

“请你一定要告诉我们。”萨克斯说，和塞利托一唱一和，“我们不希望任何人再受到伤害，这个人很危险。”

对面传来了一声叹息。“好吧，我想SSD是主要的供应商之一。他们规模很大，但那里不可能有人参与犯罪。他们是世界上最棒的人，还有保安措施——”

“他们的总部在哪里？”萨克斯问。

他又犹豫了一下。

快点说出来，该死的，莱姆想着。

“在纽约市。”

五二二的大本营。莱姆看着萨克斯，露出了笑容。这似乎是一条很有希望的线索。

“纽约市周边还有什么主要公司吗？”

“没有了。Axciom、益百利和选择点，还有其他大型公司，总部都不在这里。但是，请你相信我，不会有SSD的人参与犯罪。我发誓。”

“SSD是什么的缩写？”莱姆问道。

“战略系统数据库。”

“你在那里有联系人吗？”

“没有固定的联系人。”他迅速答道，太迅速了。

“真的没有？”

“好吧，我们有销售代表专门做这个。我现在一时半会儿想不起他们的名字，但是我可以回去查查。”

“公司是由谁在经营？”

又是片刻的沉默。

“应该是安德鲁·斯德林。他是公司的创始人兼CEO。我保证，那里没有人会做违法的事，不可能的。”

莱姆突然明白了一件事情：这个男人在害怕。不是害怕警察，而是怕SSD这个公司。“你在担心什么？”

“我只是……”他有些懊悔地说，“没有他们，我们是无法正常工作的。我们其实……是他们的合作伙伴。”

但是从他的语气听来，伙伴关系有些牵强，可能说是“赖以为生”更

合适。

“我们会很慎重的。”萨克斯说道。

“谢谢，真的。谢谢你。”他明显更放松了一些。

萨克斯礼貌地感谢他的合作，引来了塞利托的一个白眼。

莱姆挂断电话。“数据挖掘？你们谁听说过吗？”

汤姆说：“我不知道SSD，但我听说过数据挖掘。那是二十一世纪最抢手的职业。”

莱姆扫了一眼证据板。“所以，如果五二二在SSD工作，或者是他们的客户之一，他就能找到关于某个用户的一切信息，他能知道谁买了什么样的剃须膏、绳子、避孕套、渔线——所有可以栽赃用的证据。”然后他又想到了什么。“跑鞋公司说他们购买数据是为了寻找邮购客户。亚瑟也在普雷斯科特画作的直邮名单上，还记得吗？五二二可能是从那里发现了他，也许爱丽丝·桑德森也在这个名单上。”

“而且你们看——犯罪现场的照片。”萨克斯走到白板前，指向硬币盗窃案的几张现场图片，图片里，桌子和地板上的直邮信件清晰可见。

普拉斯基说：“还有一件事，长官。库柏警探提到过射频识别的电子停车收费卡。如果SSD也搜集这些数据，那么凶手也有可能知道你堂兄是什么时候进城，又是什么时候回家的。”

“老天。”塞利托嘀咕着，“如果这是真的，这家伙真他妈的是无所不能了。”

“去查查这个数据挖掘公司，梅尔。搜一下。我想确认SSD是否是本地唯一的一家数据挖掘公司。”

一番搜索之后，梅尔·库柏说：“嗯，‘数据挖掘’的搜索结果有超过两亿条信息。”

“两亿条？”

在接下来的一个小时里，整个队伍看着库柏一步步找出最顶尖的数据挖掘公司，直到只剩下五六个。随后他下载了这些公司的信息页面，主页和其他细节页面加起来有几百页，再将各大公司的服务对象与产品和五二二案的证据一一对比，结论则是SSD很可能是所有信息的唯一来源。而SSD，事实上，是唯一一个把总部设在纽约附近的公司。

“如果你想看看的话。”库柏说，“我可以下载他们的销售手册。”

“哦，当然，梅尔。让我们来看看。”

萨克斯坐在莱姆旁边，几人一起看着SSD的网页出现在屏幕上，最上面是公司的标志——一个有窗口的瞭望塔，窗口的光线照向外面。

“知识就是力量。”二十一世纪最有价值的商品就是信息，而SSD负责利用知识帮你定制商业战略，重新定义你的商业目标，设计解决方案，和你一起面对世上的众多挑战。SSD作为行业标杆，在美国本土和海外拥有超过四千名客户，是全球最先进的知识服务提供商。

数据库

innerCircle® 是世界上最大的私有数据库，拥有二十八亿美国人和十三亿海外公民的关键信息。innerCircle® 存储在我们自行开发设计的大规模并行计算机阵列网络（MPCAN® ）上，是迄今为止世界上最强大的商用计算机。

innerCircle® 目前拥有超过5PB [1] （相当于万亿页）的数据——我们预计不久的将来，该系统的数据将增长到一个艾字节（1EB），这个数字非常之大，因为记录历史上每个人一生说过的每一个字，只需5EB存储空间！ [2]

我们拥有个人和公共信息等各种宝藏：电话号码、地址、车辆登记、许可信息、购物记录和偏好、旅游概况、政府记录和其他重要数据、信贷、收入记录及更多。我们可以光速将这些数据送到您的手中，您可以随时使用，完全为您的需求量身定制。

innerCircle® 每天都会新增上万条数据。

产品

·瞭望塔DBM® ，世界上最全面的数据库管理系统。您的战略规划合作伙伴，瞭望塔DBM® 帮助您定位销售目标，从innerCircle® 数据库中提取最有意义的数据，并直接为您制定一个走向成功的商业企划，随时通过我们高速安全的服务器送到您的办公桌。瞭望塔DBM® 已经达到并超越多年前的结构化查询语言（SQL）创出的标准。

·Xpectation® 是可以预测行为的软件，基于最新的人工智能和建模技术。制造商、服务供应商、批发商和零售商……想知道您的市场是怎

么回事，而您的客户将来又想要什么样的产品？Xpectation® 就是您需要的产品！还有，执法者，请注意：有了Xpectation® ，您可以预测何时何地会有犯罪发生，最重要的是，还可以算出最有可能的嫌疑犯是谁。

·FORT®（寻找潜在关系的工具）。一个独特的，革命性的产品。它可以分析数以百万计看似毫无关联的信息，来发现被忽略的真相。无论你是一家商业公司，希望更多地了解市场（或者你的竞争对手）；还是执法机构，面临一个困难的刑事案件，FORT® 都会给你带来优势！

·消费者选择® ，监控软件和设备帮您查看消费者对广告、营销计划，以及新产品的真实态度。请不要再去参考片面主观的小组调研意见。现在，您可以通过生物计量监测，收集和分析每个人对您计划的真实感受——通常情况下，他们甚至不知道自己正在被观察！

·Hub Overvue® ，信息整合软件。这个易于使用的产品可以让您控制您组织中的每个数据库——并在适当时候，掌握其他公司的经营情况。

·SafeGard® ，安保和身份验证软件及服务。无论您担心的是恐怖主义的威胁、商业绑架、工业间谍，还是雇员、顾客盗窃，SafeGard® 都可以确保您设备的安全，让您专注于自己的生意。该部门包括全球领先的背景调查、安保和毒品检测公司，被世界各地的企业和政府客户所信赖。SSD的SafeGard® 分部还拥有行业领先的生物识别硬件和软件，BioChek® 。

·NanoCure® ，医学研究软件及服务。欢迎来到用微生物智能系统诊断和治疗疾病的世界。我们的纳米技术专家和医生们一起，正在为当今民众遇到的常见健康问题起草解决方案。从监测基因问题，到开发用于检测、治疗致命疾病的注射剂，我们的NanoCure® 正在努力创造一个健康的社会。

·On-Trial® ，支持民事诉讼的系统。从产品责任到反垄断案，On-Trial® 简化文档处理，储存并进行证据控制。

·PublicSure® ，执法支持软件。这是个庞大的公共记录整合管理系统，专门存储国际、联邦局、各个州和本地罪犯数据，包括盟国罪犯数据库。PublicSure® 的搜索结果可以在执法人员发出请求的几秒钟内下载到办公室、巡逻车电脑、掌上电脑或手机上，以帮助调查人员迅速破解案件，并加强对基层执法人员的培训。

·EduServe® ，学术支持软件及服务。管理好孩子具体学习什么是当今社会成功的关键。EduServe® 帮助教育各个年龄段学生的老师，学校董事会将最有效地利用资源，保证纳税人的每一分钱都得到价值最高的回报。

莱姆难以置信地笑了起来。“如果五二二可以得到所有这些信息……好吧，他确实能知道一切。”

梅尔·库柏说：“我刚才在找SSD旗下的公司，猜猜其中一个是什么？”

莱姆说：“我猜是那个缩写成DMS的公司，那本书上发现的射频识别标签的制造商，对不对？”

“是的，你答对了。”

大家都沉默了一会儿，莱姆注意到，所有人都在看电脑屏幕上SSD的网页。

“所以，”塞利托嘀咕着，目光又回到证据图表上，“我们下一步又该怎么做？”

“监控？”普拉斯基建议道。

“有道理。”塞利托说，“我给SS组打电话，组建一个小队。”

莱姆投给他讽刺的一瞥。“拿什么来监控？这个公司有多少人？一千名员工？”他摇了摇头，然后问，“你知道奥卡姆剃刀吗，朗？”

“谁他妈的是奥卡姆？理发师？”

“一位哲学家。剃刀是一个比喻——将不必要的解答剔除。他的理论是，当一个问题有多重解答的时候，最简单的那个往往就是正确答案。”

“那么，你的正确答案是什么，莱姆？”

凝望着宣传手册，莱姆对萨克斯说道：“我觉得你和普拉斯基应该明天早上去一趟SSD公司总部。”

“去那儿做什么？”

他耸了耸肩。

“去问问那里的员工之中是否有杀人凶手。”

注释：

[1] PB：拍字节；EB：艾字节。1PB＝1024TB，1EB＝1024PB。

[2] 实际结果应该比5EB大很多，大家可以自己找数据来算一算。——编者注

啊，终于到家了。

我关上门。

把整个世界锁在外面。

我深吸了一口气，把背包放在沙发上，走进一尘不染的厨房，喝了些纯净水。现在可不需要更多的刺激。

又是那种不安的感觉。

这栋联排别墅是座不错的房子。建于战前，特别大（如果你和我一样乐于收集，大房子是必需的）。想找到一个完美的地方很不容易，我花了不少工夫。但是，在这里我可以完全隐形。想要在纽约默默无闻简直轻而易举。多么奇妙的城市！在这里，所有人都是默认隐形的。在这里，你需要努力争取才会被注意到。当然，许多号码都在这样努力。这个世界上总是有不少傻瓜。

但是，表面工作是一定要做好的。这栋房子最外面几间房间就布置得简洁高雅（感谢北欧）。我家不怎么来客人，但家里还是需要普通的装修。你必须能融入现实世界。如果你做不到，十六位数们就会开始怀疑你是否有什么隐情，是否并非那么无害。

这样的话，不久就会有人来敲你的大门，找到你的宝藏，在里面翻箱倒柜，然后把你的一切都抢走。你辛辛苦苦积攒的一切。

所有的一切。

那是最糟糕的。

所以你要守住宝藏的秘密，要把你的宝贝藏好。同时，在众目睽睽之下，你要保持另一种面貌，就像被阳光照亮的半边月亮。想要完全不被留意，你最好准备另一个“正常的”生活空间。你应该像我一样，将这张北欧简约风的外皮保持得闪闪发光、整洁有序，即使它像铁片碾磨在石板上一样折磨着你的神经。

你有一栋正常的房子，因为每个人都有。

而你也与同事和朋友保持愉快的接触，因为每个人都是这么做的。

你偶尔会去约会，然后邀请她来你这里过夜，走走过场。

因为所有人都会这么做，即使她其实激不起你的性趣。因为只有当你面带微笑，口袋里装着录音机和小刀，用甜言蜜语顺利混进一个女孩的卧室，讨论你们有多少共同点，到底是不是灵魂伴侣的时候，才是最兴奋的。

而现在，我拉上窗帘，走向客厅的后面。

“哇，这地方真不错……它从外面看起来好像更大些。”

“是的，还真是这样。”

“嘿，你的客厅里有一扇门。它是通往哪里的？”

“哦那个，那只是仓库。一个衣柜，没什么可看的。你想喝点儿酒吗？”

好吧，黛比/桑德拉/苏珊/布伦达，那扇门通往的，就是我的目的地。我真正的家。我称它为我的衣柜。它固若金汤，就像一座中世纪的城堡。城堡的中心是我的避难所。落败之时，国王和他的家人就会撤回到这里寻求庇护。

我走进城堡。它实际上是一个真正的衣柜，可以走进去的那种，里面有挂着的衣服和鞋。但当你把它们推到一边，就会发现后边的一扇门。打开它就能看到房子剩下的部分，比前面那间闪闪发光的可怕北欧风要大得多。

我的衣柜……

我走了进去，锁上身后的门，打开灯。

我试着放松。但在今天之后，在发生了那场灾难之后，我无法摆脱那种不安。

这可不好，非常不好，这……

我坐进办公椅，等待开机的同时，凝视着那幅普雷斯科特的画。多亏了爱丽丝3895，他的画笔多么传神！每个家庭成员的眼睛都那么迷人。普雷斯科特为每个人物赋予了不同的目光。很明显，他们是有血缘关系的，他们的面部表情多少有些相似。然而，他们又是那么的不同，好似各自都在传达家庭生活中的某一个方面：快乐、忧愁、愤怒、困惑，控制人的和被控制的。

那才是家庭生活应有的样子。

大概。

我打开背包，拿出今天收获的宝物。一个锡罐，一个铅笔套，一把用旧的奶酪刀。为什么会有人把这些扔掉呢？我还拿出了一些更实用的东西，它们会在接下来的几周内派上用场：一些被毫不在意地扔掉的邮件，上面是预先核准的信用卡信息、信用卡账单、电话账单……我说什么来着？这个世界上总是有不少傻瓜。

当然，这里还有我收集的另一件东西，但我会最后再拿出那个录音机。它本可以更好，但是因为我把米拉9834的指甲剥下来的时候，她的尖叫声震耳欲聋，所以我不得不用胶带贴住了她的嘴（我很担心会被路人听到）。不过，不是所有的收藏品都会成为皇冠上的明珠。红花需要绿叶来相衬。

我在衣柜里游走，将收集来的珍品一一归位。

它从外面看起来更大……

迄今为止，我收藏了七千四百零三份报纸，三千二百三十四份杂志（其中最主要的当然还是《国家地理》），四千二百三十五个火柴盒……还有数不胜数的衣架、厨具、饭盒、汽水瓶、空麦片盒、剪刀、剃须用具、鞋拔、纽扣、袖扣盒、梳子、手表、衣服、有用的工具和过时的工具、彩色唱片、黑白唱片、瓶子、玩具、果酱广口瓶、蜡烛和烛台、糖果盘、武器，细数起来没完没了。

衣柜里还有什么呢？十六位数们的展览馆，就像博物馆一样，一间间屋子里装着令人心情愉快的玩具（不过《你好杜迪》[1]实在是有点吓人了）。而我的展览馆里则陈列着被我视为珍宝，对大多数人来说却，嗯，有些令人不适的东西。那里收藏了每次交易中取回的头发、指甲，还有其他一些已经皱巴巴的纪念品。就像今天下午收集到的东西。我把米拉9834的指甲放在了一个显眼的地方。通常这个动作本身就能带给我足够的快乐，再次点燃我的欲望，但是此时此刻围绕我的只有黑暗，乐趣都被破坏了。

我恨死他们了……

我的手颤抖着关上雪茄盒，看着里面的珍宝也无法让我感受到任何快乐。

痛恨，痛恨，痛恨……

回到电脑前，我开始思考。也许他们并不能对我造成威胁，也许他们跑到德莱昂6832家，只是因为一连串奇妙的巧合。

但我不能冒任何风险。

我面临的问题：我的宝物有被夺走的风险，这个想法目前正在侵蚀我。

解决办法：完成我在布鲁克林的计划。为了反击，为了消除风险和威胁。

十六位数们，包括想要逮捕我的人，都不明白最关键的一点，所以他们才会处于劣势。我相信一条亘古不变的真理，那就是夺人性命并非不道德的行为。因为我知道，我们不需要依赖这副皮囊存在。我有证据：只要看看那些关于你的生活的数据宝库，从你出生的那一刻开始，数据被永久地存储在上千个地方，被复制、备份，无形且坚不可摧。人固有一死，但是当你的身体死去以后，关于你的数据却可以永存。

如果这都不算永生的灵魂，我不知道什么才算。

注释：

[1] 二十世纪五六十年代美国流行的一档儿童节目，故事主要以马戏团和西部牛仔为主题。

卧室里很安静。

莱姆已经将汤姆遣回家，让他和伴侣彼得·霍丁斯共度周日夜晚。莱姆是个很棘手的病人，有时候他只是忍不住，但有时他对此也感到很抱歉。所以他也会试图做出补偿，尤其是当阿米莉亚·萨克斯留宿的时候，比如今晚。所以他赶走了汤姆。年轻人需要在外边有更多自己的生活，而不是总耗费时间照顾一名易怒的老瘸子。

莱姆听到浴室里叮叮当当的声音，那是一个女人准备上床睡觉的声音。玻璃门打开关上，还有塑料盖子、喷雾剂发出的嘶嘶声，哗哗的流水声，浴室里湿润的空气夹杂着芳香剂的味道从门内逸出。

他喜欢这样的时刻，这让他想起了之前的生活。

他又想到了楼下实验室里的那张照片。照片里林肯穿着运动服，旁边还有一张黑白照片。上面的两个人二十多岁，身材瘦高，穿着西装，并排站在一起。他们的手臂伸直，好似在考虑是否要给彼此一个拥抱。

那是莱姆的父亲和伯父。

他经常想起亨利伯父，倒是不怎么想起父亲。他一直如此。哦，这并不是因为他对泰迪·莱姆有什么偏见。父亲泰迪与世无争，性格内敛。他喜爱朝九晚五的工作、在不同的实验室捣鼓数字。他喜欢读书，每天晚上最热衷活动就是坐进一个厚厚的、陈旧的靠背椅，悠闲地看书。他的妻子安妮在一旁，或是缝缝补补，或是看电视。泰迪青睐历史类书籍，对美国南北战争尤其感兴趣。所以，莱姆猜，自己才会被起名叫“林肯”。

莱姆和父亲关系很好，虽然也不时会有尴尬的沉默。困扰会让你绞尽脑汁，而挑战会让你感觉到活力焕发。泰迪却从来不会让他觉得困扰或备受挑战。

但是亨利伯父会，而且总是如此。

但凡与他在同一个房间待上几分钟，就一定会被他注意到。他就像一个巡逻的探照灯，搜查屋子里的每一个人。然后就是接二连三的笑话、琐事、家人近况。而且他总有各种问题。有些是因为他真的好奇，想知道答案。但大多数情况下，他只是为了与你争辩。亨利·莱姆非常热衷于智力上的比拼。你可能会畏缩，可能会脸红，也可能会大发雷霆。

但是，当你得到他难得的赞美，心里会燃起无比的自豪，因为你知道你赢得了他的肯定。亨利伯父的嘴里从来没有虚假的表扬或鼓励。

“你已经想得八九不离十了。再努力想想！你能行的。爱因斯坦在研究出他最重要的成果时，只比你大一点点。”

如果你得出了正确答案，就会得到他赞许的扬眉，无异于赢得西厅屋科学[1]大会的头等奖。但很多时候你的论点是荒谬的，你的前提假设不堪一击，而你的批评情绪化，你对事实的认知不够全面……问题的核心，实际上，不是他想要赢过你。他只是就事论事，让你明白真理是怎么得出来的。当他将你的论点细细剖析开来，并确定你明白了其中的缘由，争论也就结束了。

所以，你明白了你错在哪里了吗？你计算温度的时候用的一系列假设都不正确。的确！那么现在，让我们打几个电话——周六叫几个人一起去看白袜队的球赛吧。我想吃好吃的热狗，但这东西在十月的柯米斯基体育场可买不到。

林肯曾经很享受那些机智的辩论，经常一路开车到海德公园，去参加伯父的研讨会或大学里非正式的讨论小组。事实上，他去得比亚瑟还要勤快。亚瑟常常还有许多其他的活动。

如果他的伯父还活着，会毫无疑问地走进他的房间，而且完全不会在意他残疾的身体，亨利在看到他那台气相色谱仪之后会脱口而出：“你为什么还留着这台垃圾？”然后对着写满证据的白板沉思，开始质疑目前为止莱姆对五二二案的处理。

是的，但是假设他以这种手法作案，合乎逻辑吗？再跟我说一遍你的假设。

他回想起之前忆起的那个晚上：他高中最后一年的平安夜，在埃文斯顿，亨利伯父的家里。当时大家都在。亨利、宝拉和他们的孩子——罗伯特、亚瑟和玛丽；泰迪和安妮·莱姆，还有他们的孩子林肯；以及一些叔叔阿姨、其他的堂兄弟。也许还有一两位邻居。

林肯和亚瑟那个晚上大部分时间都在楼下打台球，一起谈论上大学的计划。林肯的心已经锁定了麻省理工学院，亚瑟也一样。他们都相信录取不是问题，所以那天晚上他们一直在讨论是要一起住宿舍，还是去外面合租。

之后家人聚集在餐厅的大桌子边。密歇根湖在翻腾，风吹过后院光秃的灰色树枝。亨利以他一贯的授课方式主持大局。他精力充沛，观察细微，眼睛快速在屋子里扫过，将大家的谈话都听了进去，脸上带着淡淡的微笑。他会讲笑话，聊各种趣事和八卦。他对所有话题都感兴趣、好奇，有时还会主导话题。“所以，玛丽，既然现在我们大家都在，快跟我们说说你在乔治城的奖学金申请得怎么样了？我们都觉得那里很适合

你，杰瑞也能开着他那辆花哨的新车在周末去看你。顺便问一句，申请的最后期限是什么时候？我记得好像快到了。”

他那头发细软的女儿会避开他的眼睛，说因为圣诞节和期末考试，她还没有写完申请，但是她会按时完成。

亨利的目的，当然，是为了让他的女儿当着众人的面许下承诺，全然不管她会与自己的未婚夫分开六个月。

莱姆一直认为，他的伯父可以成为杰出的辩护律师或者政治家。

火鸡和百果馅饼都被席卷一空后，金万利橘子甜酒、咖啡和茶也被端上桌来，亨利请大家来到客厅，中间是一棵巨大的圣诞树，壁炉里火烧得正旺，上方是林肯严厉的祖父的肖像——老人家有三个博士学位，还是哈佛大学的教授。

接下来是竞赛时间。

亨利会最先提出一个科学问题，第一个答对的得一分。而前三名选手将获得由亨利精挑细选并由宝拉精心包装的奖品。

竞赛的气氛很紧张——亨利主持场面的时候往往是这样，每个人都严阵以待。林肯的父亲可以在化学问题上得一些分数。如果涉及数学，他的母亲，一位兼职数学老师，也常常会在亨利没有问完之前就给出答案。不过领先比赛的是几个孩子——罗伯特、玛丽、林肯和亚瑟，还有玛丽的未婚夫。

到了最后，将近晚上八点，选手们紧张地坐在椅子的边缘。每一个问题问出后，排名都会改变。他们的手心开始出汗，而宝拉的计时器显示离比赛结束只剩下几分钟，林肯回答了三个问题，一跃成为第一。玛丽是第二，亚瑟第三。

在一片掌声中，林肯戏剧性地鞠了一躬，并接受了亨利颁发的最高奖项。他还记得打开包装纸时的惊讶：里面是一个一立方英寸大小的透明塑料盒。但这是绝对不是一个玩笑。林肯拿到的，是芝加哥大学斯塔格运动场的一块石头。就是在那里，第一个人工原子核链式反应实验成功，而带领实验的两名科学家是与亚瑟同名的亚瑟·康普顿，还有恩雷克·费米。据说亨利在二十世纪五十年代该地点被拆除的时候，跑去拿走了这块石头。林肯很感动能拿到这块历史遗迹，忽然为自己认真答题而感到高兴。那块石头他还留着，藏在地下室的某一个纸箱里。

但是林肯没有时间欣赏他的奖品，因为那天晚上他和阿德里安娜有个约会。

就像他今天出乎意料地想起了家人一样，他也想起了美丽的红发体操运动员。

阿德里安娜·维乐斯卡——维字的发音很轻，因为她家人来自格坦斯克 [2] 。她在林肯高中的学院咨询办公室兼职。他之前去送申请表，在她的桌子上看到了一本《异乡异客》，那是海因莱因写的一本十分精彩的书。他们随后花了一个小时讨论这本书，有的时候同意彼此的观点，偶尔也会争论一番，最后林肯意识到自己完全错过了化学课。没关系，该优先的一定要优先。

她身材高挑、清瘦，戴着隐形矫正牙套。茸茸的毛衣和喇叭裤下是一副诱人的身材。她的笑容时而热情洋溢，时而蛊惑人心，他们很快就开始约会，两人都是首次涉足认真的恋情。他们会出席对方的体育赛事，一起去看艺术展，去老城区的爵士俱乐部听音乐，偶尔也会去她那部雪佛兰的后座上探访。不过那辆车几乎没有什么后座可言。阿德里安娜住在离他家不远的地方，至少以林肯田径赛跑的标准来看是这样，但他是绝不会跑过去的。不能满头大汗地出现在她面前。所以，情况允许的时候，他会借家里的车开去看她。

他们会花好几个小时讨论、聊天，就像和亨利伯父那样。

当然，两人之间也有阻碍。他明年就要离开，去波士顿上大学了。而她要去圣地亚哥，学习生物学。她打算在动物园工作。但这只是一些小事，而林肯·莱姆，无论过去还是现在，都不会被这种事情绊住脚步。

而之后——在事故发生以后，在他和布莱恩离婚以后——莱姆经常会想，如果他和阿德里安娜没有分开，而是一直在一起，又会发生什么？其实在那个平安夜的晚上，他只差那么一点儿就要向她求婚了。他曾经考虑送给她——不是一枚戒指，而是一块“特殊的石头”（他还为此排练了几次）——就是那块从伯父的科学知识竞赛上赢到的奖品。

但是他犹豫了，是那天的天气不作美。他们在长椅上坐下来，依偎在一起，大雪从沉默的中西部天空翻滚而来，没几分钟，他们的头发和外套上便覆盖了一层湿湿的白色毛毯。两人将将赶在道路被完全封锁之前回到了家。那天晚上，他躺在床上，练习着自己的求婚演讲，身边躺着那个装着石头的塑料盒。

只是那段求婚演讲从来没有说出过口。各种事情闯进他们的生活，把他们送上了不同的道路。看似微小的事件，就像在寒冷体育馆里发生的原子裂变，永远改变了他们的世界。

一切都可能变得不同……

莱姆正好瞥到萨克斯在梳理红色长发，她今晚会留下来。他看了她一会儿，觉得很高兴，比平常更高兴。莱姆和萨克斯并不是如胶似漆的情侣，他们都是非常独立的人，都有各自的生活。但今晚他希望她留在这里。他想要靠近她，感受她身体的存在——用他尚有知觉的少数身体部位。正是因为少，所以知觉才更明显。

对阿米莉亚的爱是他进行复健的动力之一。他要在电脑控制的跑步机上跑步，在电子自行车上骑车。如果医学技术可以无声无息地跨过那条终点线——让他能够重新走路——他的肌肉需要为此做好准备。在那之前，他可能还要去做一个改善身体状况的手术。一种实验性的、有争议的手术——周围神经改道手术。医学界针对这种手术发起过讨论，偶尔也有人实际尝试，但多年来都没有什么显著的效果。最近外国的医生已经成功做了一些手术，尽管美国医学界仍持保留态度。这个手术要将损伤部位以上的神经连接到下面的神经上。实际上，就是绕过那个已经不再工作的神经桥。

成功的手术案例大多发生在身体损伤没有莱姆这么彻底的病人身上，但结果是非常显著的。病人可以重新控制膀胱、四肢的运动，甚至行走。莱姆这种情况，恢复行走是不太可能了，但还是可以改善身体状况。有位日本医生现在专攻这项技术，他有一个在常青藤大学医学院教书的同事，两人都认为手术后莱姆也许可以重新获得一些感觉，比如手、手臂和膀胱。

还有性。

瘫痪的男人，即使四肢都瘫痪了，也完全有能力做爱。如果刺激是心理上的——看到一个有吸引力的男人或女人——那么，虽然这个感觉无法通过受损的脊髓神经网传达给四肢，但身体是很神奇的，在损伤部位以下还有一个自行运转的神经网络。只要一点刺激，即使严重残疾的男人也往往还可以做爱。

浴室灯被拉灭，他看着她走来，爬上了她不久前宣布过的世界上最舒服的床。

“我——”他刚开口，声音就立刻被她的嘴堵住，她狠狠地吻住了他。

“你说什么？”她低声说，嘴唇顺着他的下巴向下，到他的脖子上。

他已经忘了。

“我忘了。”

他用嘴咬住她的耳朵，然后发现毯子被拉开了。这需要费点力，因为汤姆把床铺得严严实实，就像在军营里一样。但很快，毯子便在脚下团成一团。而萨克斯的T恤也加入了其中。

她又吻了他，他用力吻回来。而就在此时，她的电话响了。

“嗯，嗯。”她低声说，“我没有听到这个电话。”

电话响了四声以后，转入了语音信箱。但片刻后又响了起来。

“可能是你的母亲。”莱姆指出。

罗丝·萨克斯最近在治疗心脏。虽然治疗很成功，但她还是经历了一些不便。

萨克斯哼了一声，翻身打开手机，屏幕的蓝光照在两人的身体上。看着来电显示，她说：“是帕米，我接个电话。”

“当然。”

“嘿，怎么啦？”

电话对面一直说个不停，莱姆猜可能是出了什么事。

“好的……当然……但我在林肯这里。你要到这边来吗？”她看了莱姆一眼，他点头同意了，“好吧，亲爱的。我们不会睡的，当然。”她啪的一声关上了手机。

“出什么事了？”

“我不知道，她不肯说。她只是说丹和伊妮德今晚有紧急任务，所有的大孩子不得不到同一个房间里去。所以她想离开，她也不想一个人去我家。”

“她当然可以来，你知道的。”

萨克斯躺回去，她的嘴唇继续积极地在他身上探索。她低声说：“我算过了。她要收拾好东西，把车从车库里开出来……怎么也要至少四十五分钟才能赶到这边。我们还是有一点点时间的。”

她俯身向前，又吻了他。

正在此时，刺耳的门铃声响起，门外的对讲机也响了起来。“莱姆先生？阿米莉亚？嗨，我是帕米，能不能帮我开下门？”

莱姆笑了起来：“她也可能是在门口打的电话。”

帕米和萨克斯坐在楼上的一间卧室里。

这个房间是特意留给帕米的。几只毛绒玩具在隔板上备受冷落（当你的母亲和继父都在逃避FBI的追查时，玩具对年幼的你而言就不是那么重要了），但她有很多书和光盘。多亏了汤姆，这里总有干净的外衣、T恤衫和袜子。房间里还有一个收音机和一个光盘播放器。她的跑鞋也在。帕米喜欢沿着中央公园水库边一英里半长的道路快跑。她喜欢跑步，她需要跑步。

现在，女孩正坐在床上，用棉球将脚趾分开，仔细地往脚上涂金色的指甲油。母亲曾禁止她化妆（“出于对基督的尊重”——帕米一直搞不懂这是什么意思），但当她逃脱了右翼分子基地以后，便开始一点一点地做各种各样的尝试，展现自己的个性。比如红色的挑染，还有三个耳洞。萨克斯很庆幸她没有走极端。毕竟，帕米完全有理由走向极端。

萨克斯闲坐在椅子上，脚翘起来，她自己的脚趾甲上什么也没涂。一阵风吹进小房间里，风里夹杂着中央公园特有的春天的味道，混合着泥土、潮湿树叶上的露水和汽车尾气。她呷了一口热巧克力。“哎呀烫，记得要先吹一吹。”

帕米朝杯子吹着气，尝了一口。“不错。是啊，烫。”她继续涂指甲。比起今天早些时候，女孩的脸上写满了困扰。

“你知道这些被称为什么吗？”萨克斯问。

“脚？脚趾？”

“不，它们的底部。”

“当然。脚底和脚趾的底部。”两人都笑了起来。

“是脚垫。而且它们也有特定的纹路，就像指纹一样。林肯曾经有一个案子，嫌疑人光脚将受害者踢昏，他就是靠脚垫上的纹路将罪犯定罪的。那个犯人踢错了一次，重重地踢在了门上，上面留了脚印。”

“这很酷啊，他应该再写一本书。”

“我会让他写的。”萨克斯说，“现在说说吧，你怎么了？”

“斯图尔特。”

“继续说。”

“也许我不该来这里，这太傻了。”

“快说，你要记得我是一个警察。无论如何也能让你说出来的。”

“就是，艾米丽给我打了电话。很奇怪，她从来不在周日打电话。我就想，估计是出了什么事。她好像不太想说，但最后还是说了。她说今天看到斯图尔特和别的女孩在一起，是我们学校的。在足球赛之后。但是他告诉我他会直接回家。”

“好吧，实际情况是怎样的？他们只是聊聊天？那也没什么的。”

“她说她不知道，但是他们看起来好像在拥抱，被人看到之后他就迅速走开了。就像是在掩饰什么。”帕米停下了涂指甲油的手，已经涂完了

一半，“我真的，真的很喜欢他。如果他不想再见我了，我会很难过。”

萨克斯曾和帕米一起去看过心理医生。经帕米同意，萨克斯与那位心理医生单独谈过一次话。帕米的心理创伤需要一个漫长的恢复期，不仅是因为她曾与一名反社会的母亲长期囚禁在一起，而且在一次突发事件中，她的继父为了谋杀一位警察，差点儿害死了她。像斯图尔特·埃弗里特这样的事情，大多数人也许觉得只是小事，却会在女孩的心里被无限放大，甚至可能造成严重的后果。心理医生告诉萨克斯，不要给帕米增加恐惧，但也不要轻描淡写地面对已有的恐惧。要仔细研究每一种恐惧，尝试去分析它。

“你们有没有谈过这件事呢？”

“他说……好吧，一个月前，他说他没有。我也没有再跟别人约会，我已经告诉过他了。”

“还有其他情报吗？”萨克斯问。

“情报？”

“我的意思是，你的其他朋友怎么说？”

“他们没说什么。”

“你认识他的朋友吗？”

“认识一些，但没有熟到可以问这种事情的地步。”

萨克斯笑了：“所以间谍行动是行不通的。那么，你应该去问他本人，直接一些。”

“真的吗？”

“是的，我是这么想的。”

“那如果他说，他是在和她约会呢？”

“那你应该感谢他老实跟你说了。这是好事。然后你要说服他甩掉那个傻姑娘。”她们都笑了起来。“你要和他说明白，你只想和他一个人约会。”萨克斯内心的母亲角色迅速补充道，“要说清楚我们不是在谈婚论嫁，也不是要住在一起，只是约会而已。”

帕米赶紧点头：“哦，当然。”

萨克斯松了口气，继续说：“告诉他，他是你唯一想要约会的人，你也希望他可以只和你约会。你们能互相理解，聊得来，但这些东西的重要性，很多人是看不到的。”

“像你和莱姆先生。”

“是啊，像那样。但是如果他不想要我，我也只能接受。”

“不，那可不行。”帕米皱起了眉头。

“我只是告诉你该怎么说。但你也要告诉他，如果他不同意，你当然也会和其他人约会。他不能两者兼得。”

“也许吧。但是如果他觉得那样也行该怎么办？”她想到这里，脸色又暗了下去。

萨克斯笑着摇摇头。“是啊，当他们发现你是在虚张声势的时候可真讨厌。但我不认为他会这么做的。”

“行，他明天下课后会和我见面。我去和他谈谈。”

“打电话给我，让我知道进展如何。”萨克斯站起来，把指甲油拿走、盖上。“去睡吧，已经不早了。”

“但我的趾甲，我还没涂完呢。”

“那就不要穿凉鞋。”

“阿米莉亚？”

她停在门口。

“你和莱姆先生会结婚吗？”萨克斯笑了笑，关上了门。

注释：

[1] 自一九四二年起年度高中生科学竞赛，先后几次更名，但最初名为西厅屋科学大会，得奖者中的许多人在数学、科学、科技等领域做出了杰出贡献。

[2] 美国西海岸港口城市。

第三部分
占卜师

五月二十三日，星期一

计算机通过商家收集的客户数据，以惊人的准确性预测其行为。这颗被称为预测分析的自动化水晶球，在美国已经成为一个高达二十三亿美元的产业，并有望在二〇〇八年达到三十亿美元。

——《芝加哥时报》

真大啊……

阿米莉亚·萨克斯坐在SSD摩天大楼的大堂里，想着那位总裁对数据挖掘公司的描述就像个普通企业，让她低估了这个地方。

SSD在纽约中城的大厦有三十层高，是一栋棱角分明的灰色大楼，楼的两侧是光滑的花岗岩，岩石中的云母在阳光下闪烁。楼上的窗户狭窄，鉴于大楼的地理位置和高处的壮丽景色，这样的窗户设计让人惊讶。她对这栋建筑并不陌生，大家都叫它“灰岩”，只是她从来都不知道大楼的主人是谁。

她和罗恩·普拉斯基没有穿便装，而是分别穿着海蓝色的警服和西装。他们坐在一堵墙的对面，墙上画着SSD在世界各地的分布图，其中包括伦敦、布宜诺斯艾利斯、孟买、新加坡市、北京、迪拜、悉尼和东京。

真大啊……

地图上各个分布点上方是公司的标志：一个带窗的瞭望塔。

她突然觉得胃里有些不舒服，想起了罗伯特·约根森酒店对面那栋废弃大楼的窗户。还有林肯·莱姆在得知布鲁克林联邦缉毒处的事情后说的话。

他肯定知道你在哪里，这说明他在暗处看着你。你要小心，萨克斯……

环顾大厅，她看到有六七个商业人士在等待，他们看上去似乎都很不安。她又回想起那个跑鞋公司的总裁，他很害怕SSD不再和他合作。正在此时，她发现那些人几乎同时转过头去，看向服务台后面。那是一个矮个子男人，他看上去很年轻，走进大厅，从黑白相间的地毯上直接走向萨克斯和普拉斯基。这个金发男人大步流星地走来，点头微笑，向路过的许多人致以问候，每个人的名字他都记得。

是总统候选人的材料。这是萨克斯对他的第一印象。

他没有停下脚步，而是径直朝两位警官走来。“早上好，我是安德鲁·斯德林。”

“我是萨克斯警探，这位是普拉斯基警官。”

斯德林比萨克斯还要矮上几分，但他看上去肩膀宽阔，身材健硕。一尘不染的白衬衫上是笔挺的衣领和袖口。他的手臂结实，外套很合身，身上没有其他的珠宝首饰。他露出了一个和煦的微笑，绿色的眼睛边上弯出亲切的笑纹。

“走，去我的办公室吧。”

这样的大公司的负责人……却来亲自迎接他们，而不是找一个下属护送他们到他的王座。

斯德林轻松地走过宽阔而安静的走廊，跟每一位员工打招呼，偶尔询问他们周末过得如何。员工们看着他的笑容，说起愉快的周末。在听到有谁的亲戚生病了，或是什么比赛被取消了以后，他会皱起眉头。十几个员工，他和每个人都能亲切地聊上几句。

“嘿，托尼。”他对着一个正在打扫卫生，把废纸腾进一个大塑料袋的人说，“你看比赛了吗？”

“没有，安德鲁，我错过了。要忙的事太多了。”

“也许我们该开始实行每周三天休息日的制度了。”斯德林开起了玩笑。

“我肯定会支持的，安德鲁。”

他们顺着走廊继续前进。

萨克斯觉得她在纽约警察局认识的所有人加起来都没有斯德林在这五分钟的路上打招呼的人多。

公司的装修极为简约。走廊只有一些品位高雅的小幅黑白照片和素描，挂在一尘不染的白色墙壁上。家具也只有黑白两色，是简洁但昂贵的那种。这也许是某种风格，她猜，但她却觉得有些不近人情、冷冰冰的。

他们继续往前走，她想起昨晚和帕米道过晚安之后查到的关于这个男人的信息。虽然只是一些从网页上七拼八凑起来的信息碎片，但也能大致看出他的生活轨迹。他是一个极为低调的人——绝对是霍华德·休斯[1]，而不是比尔·盖茨[2]。他的早年生活是个谜。她没有发现任何提及他童年的报道，或是关于他父母的消息。一些粗略的新闻只能追溯到他的十七岁。那时他得到了第一份工作，工作内容主要是上门推销和电话销售，然后逐渐发展到销售更大、更贵的产品，最后是卖计算机。他是一个“从夜校获得八分之七个学士学位的孩子”，斯德林告诉记者，他发现自己很擅长推销。然后他回到了大学，完成了剩下的八分之一学位，又在短期内拿到了计算机科学与工程学的硕士学位。

然后，在他二十多岁的时候，他“醒悟”了。斯德林卖了很多电脑，但那并不能满足他。为什么他没有更成功呢？他并不懒惰，也不傻。

然后，他意识到了问题所在：这样卖东西，效率太低了。

而且很多和他一样的推销员都面临这个问题。

于是斯德林开始学习计算机编程，花了好几个星期，每天十八个小时在黑暗的房间里编写软件。他赌上了一切，创办了一家公司，而他这么做完全是基于一个要么愚蠢，要么绝妙的理念：公司里最有价值的资产不再属于他，而是属于数以百万计的人们——是那些关于他们自己的信息。而这些东西大部分时候都是可以免费获取的。斯德林开始编写一个数据库，囊括了很多服务商和制造商的潜在客户，这些潜在客户所在的地理位置、收入、婚姻状况，财务、法律和税收情况，无论好坏。数据库还尽可能多地收录其他信息，无论私人的还是工作的——但凡是能买到、窃取，或者通过其他方式获得的信息，他都不会放过。“只要是事实，我来者不拒。”一篇采访引述道。

瞭望塔数据管理系统的早期版本是具有革命性的软件。和当时著名的SQL数据库相比，有着飞跃性的进步。短短几分钟之内，瞭望塔便可以算出哪些人更有可能成为客户，如何去诱惑他们，又有哪些人不值得下功夫推销（但他们的名字和信息有可能被出售给其他公司）。

公司的成长速度就像科幻电影中的怪物。斯德林将公司改名为SSD，把总部搬到了曼哈顿，开始吞并其他更小的信息企业，为他的帝国添砖加瓦。虽然不受隐私权力组织待见，但SSD也从来没有过像恩荣油业 [3] 那样的丑闻。对员工来说，SSD的工作也是一分耕耘一分收获。虽然没有华尔街那样的高额红利，但如果公司获利，他们也能从中得到好处。SSD提供学费和购房补助，为员工的孩子提供实习机会，员工也拥有长达一年的产假或陪产假。公司以其大家庭般的文化而远近闻名。斯德林鼓励员工推荐配偶、父母和子女入职。每个月还有丰富的团队建设和娱乐活动。

这位CEO非常注重隐私。萨克斯查了这么多资料，目前只知道他不吸烟、不喝酒，也没有人听他说过脏话。他为人谦虚，住所也很低调，领的薪水微薄得令人惊讶。他的大部分财富留在SSD的股票里。他对纽约社交圈避之不及。没有超快的跑车，也没有私人飞机。虽然他鼓励员工重视家庭，自己却离过两次婚，目前单身。至于子女，有些报道说他年轻时有过孩子，但消息来源并不可靠。他有多处住宅，但他将住宅地址保护得很好，在公共记录上是查不到的。也许是因为他深知数据的威力和危险。

斯德林、萨克斯和普拉斯基走到了长长走廊的尽头，进入办公室。办公室里有两名助理的工位，两人的桌子上都堆满了摆得井井有条的纸张和文件夹。此时只有一个助理在，一名年轻的男子，面目英俊，身穿

一套保守的西装，名牌上写着马丁·科伊尔。他的桌子也更有条理——身后的书都按高低大小排列好。萨克斯觉得很有趣。

“安德鲁。”他向老板点头致意，发现老板没有将他介绍给两位警官，便自动将他们忽略掉，“您的电话留言都在电脑上了。”

“谢谢。”斯德林瞥了眼另一个工位，“杰里米是去看新闻招待会用的餐厅了吗？”

“他今天上午去过了，他还去律师事务所送了一些文件。”

萨克斯有些惊讶，斯德林居然有两个助理。显然，一个处理内部工作，另一个处理外部事宜。而在纽约警局，警探都是公共资源，大家都互相借人手，职责范围从来没分得这么清楚过。

他们走进斯德林单独的办公室，但这间屋子并没有比其他办公室大多少，墙壁上也没有任何装饰。尽管公司的标志是带窗口的瞭望塔，安德鲁·斯德林的窗帘却是紧闭的，将城市的景色阻隔在外。萨克斯感到有些窒息，她的幽闭恐惧症发作了。

斯德林坐在一张简单的木椅上，并不是真皮的旋转宝座。他示意他们坐到类似的椅子上，不过上面有椅垫。他身后有一排摆满了书的矮书架。奇怪的是，书的脊背朝上，而不是向外。所以来访的客人是看不到他的阅读口味的，如果要看，就不得不从他身边走过去，低下头，或者把书拉出来。

他朝一排扣放的五六个玻璃杯点点头。“这里有水。但是如果你们想喝咖啡或茶，我可以找人去取。”

“不了，谢谢。”

普拉斯基摇了摇头。

“不好意思。我处理个事情，很快。”斯德林拿起电话，拨通，“安迪？你打电话来了。”

萨克斯从他说话的语气推断，电话里的人和他很亲近，但电话的内容显然是工作问题。斯德林的声音毫无感情：“啊，但是，你必须那样做。我们需要那些数字。你知道的，他们可不会坐以待毙，任何时候都可能有所行动……好。”

他挂了电话，发现萨克斯正在盯着他看。“是我的儿子，他也在公司里工作。”然后他朝办公桌上一张照片点了个头，上面有一位帅气、清瘦的年轻人，神似这位首席执行官斯德林。照片上两人都穿着SSD的T恤，可能是某次员工郊游，也可能是在某个度假村。两人并排站在一起，但是没有身体接触，脸上也不带笑。

好吧，至少现在萨克斯对他的私生活多了一点了解。

“那么现在，”他说，绿色的眼睛看向萨克斯，“到底是什么事呢？你提到了犯罪行为。”

萨克斯解释说：“过去几个月里，纽约市发生了数起谋杀案。我们认为，可能有人在利用您系统里的信息接近受害者，杀害他们，然后把罪行嫁祸给无辜的人。”

对一切都了如指掌的人……

“信息？”他看起来似乎真的很担忧，但也十分困惑，“虽然我觉得这不太可能发生，但还是请您再详细说说。”

“好的。这名凶手知道受害者使用的个人用品，并将其作为证据栽赃到替罪羊的住所，使其与罪案产生联系。”斯德林专心听着，那双翡翠般的眼睛上方眉头紧皱。她向他讲述了绘画和硬币盗窃案的细节，还有另两起性侵案。他看起来十分困扰。

“这太可怕了……”在听完她的叙述后，他看了她一眼，“强奸？”

萨克斯冷冷地点头，解释了他们为什么认为SSD是凶手的信息来源。这是纽约市内唯一的大型数据公司。

他揉了揉脸，缓缓点头。

“我明白你的担忧……但凶手只要去跟踪受害者，记下他们的购物偏好，不是也很容易做到这些吗？甚至是入侵他们的电脑、邮箱、住所，在街头记下他们的车牌号码？”

“这就是问题所在：也许他确实是像你说的那样行动。但如果要知道得那么详细，他就得花大把时间跟踪每一个人。目前已经至少有四人被害，我们认为还可能有更多的受害人——这就意味着他需要四个受害人和四个替罪羊的最新信息。而获得这些信息最有效的方式，就是利用数据挖掘公司。”

斯德林微微笑了一下，脸色变得不那么好看。

萨克斯皱了皱眉，抬起头。

他说：“你用‘数据挖掘’这个词也没有错。媒体用起来肆无忌惮，现在所有人都这么说。”

两亿搜索结果……

“但我更愿意将SSD称为知识服务供应商。也就是KSP，像互联网服务提供商（ISP）一样。”

萨克斯有种奇怪的感觉，他似乎被她的话伤到了。她想告诉他，她不会再那么说了。

斯德林将桌面上的一摞文件平铺开来。起初，她以为这些纸是空白的，但随后她才发现原来这些纸都是倒扣着放的。“好了，相信我，如果真是SSD的员工做的，我和你一样想把这个人揪出来。这件事可能会变成丑闻。尤其是最近，知识服务供应商在媒体和国会那里都不太得人心。”

“首先，”萨克斯说，“凶手在购买作案物品时用的是现金，这一点我们可以肯定。”

斯德林点点头：“他不想留下任何踪迹。”

“对，但鞋子是邮购或者网购的。请问你能查到在纽约地区同时购买了这些鞋子的人吗？”她将写了三种鞋的品牌和鞋号的单子递给他，“这些鞋是同一个人买的。”

“什么时间段？”

“过去三个月内。”

斯德林打了一个电话，简短地交谈了几句。一分钟都没到，他就看向电脑屏幕，然后把屏幕转过来对着萨克斯，可是她完全看不懂——屏幕上都是产品信息和代码。

首席执行官摇了摇头：“过去的三个月里，大约售出了八百双奥尔顿EZ步行鞋，一千二百双贝斯鞋，还有两百双田径跑鞋。但是，没有一个人买了全部三种鞋。甚至都没有人同时买了两种。”

莱姆曾怀疑凶手如果真的在利用SSD的信息，肯定也会注意掩盖自己在网上的行踪，但他们还是对此抱有一丝希望。萨克斯望着那些数字，想起了罗伯特·约根森，也许凶手盗用了别人的身份去买鞋。

“抱歉。”她点点头。

斯德林拿出一支饱经风霜的银色钢笔，拉过一个记事本，迅速写了几行萨克斯无法辨认的笔记。他盯着笔记，对自己点点头。“我猜，你们在想，凶手可能是外部人员、内部员工、客户，或者黑客，对不对？”

罗恩·普拉斯基看了一眼萨克斯说：“没错。”

“好的，我们一定要查清这件事。”他看了一眼手表，“我想叫一些其他人进来，可能还要再等几分钟。我们每周一这个时候有个晨会。”

“晨会？”普拉斯基问。

“由各部门领导主持的激励大会，应该很快就结束了。我们早上八点准时开工。但有些人开得比别人稍微长一点，每位领队的风格都不同。”他说，“指令，通话系统，马丁。”

萨克斯心里暗笑。他用的是与林肯·莱姆相同的语音识别系统。

“你好，安德鲁？”他桌上的一个小盒子里传出了声音，“我想让汤姆——安全部的汤姆——和萨姆两人过来。他们是不是在开晨会？”

“不，安德鲁，萨姆这个星期在华盛顿，周五才会回来。但是他的助手马克在。”

“那就让马克来。”

“是，先生。”

“指令，通话系统，断开。”然后他对萨克斯说，“应该马上就来了。”

萨克斯想道：当安德鲁·斯德林召见你，你就会具象化在他面前。他又写了几行字。萨克斯看了一眼墙上的公司标志。他写完以后，她说：“我很好奇——瞭望塔和窗口，分别代表了什么？”

“表面上代表数据观测，但它还有第二层意思。”他笑了，高兴地解释道，“你知道社会学里的‘破窗效应’吗？”

“不知道。”

“我多年前听说后，一直印象深刻。破窗效应认为，要改善社会治安，就必须专注细小的问题。如果你能控制、解决这些小问题，就能从整体上改变环境。比如犯罪高发区的住宅——即使在周围的街道花上百万美元投入警力和监控资源维持治安，如果房子看起来还是破败、危险的，整个地区就会一直破败、危险下去。但是如果不去花数百万美元，而是花几千块钱把破窗子修好，再刷好油漆，把大厅整理干净。这虽然只是表面的修复，但人们会注意到。他们会爱上自己居住的地方，就会告发威胁和破坏他们住宅财产的人。”

“你肯定听说过这个，这是也是纽约二十世纪九十年代力推的犯罪预防准则，而且很有效。”

“安德鲁？”对讲机里传来了马丁的声音，“汤姆和马克都到了。”

斯德林命令道：“请他们进来。”他将便条摆在面前，给了萨克斯一个冷静的笑容，“让我们看看是否有人在偷看我们的窗户吧。”

注释：

[1] 美国著名工程师，电影制作人，飞行员。后半生由于飞行事故造成的忧郁、耳聋、长期疼痛归隐于市。

[2] 美国微软公司创始人，早年从哈佛辍学成才。成长经历众人皆知。

[3] 二〇〇〇年初由于假账倒台的巨型能源公司。

门铃响后，汤姆带进来一个三十岁出头的男人，蓬乱的棕色头发，牛仔裤，一件破旧的棕色运动外套下是“艾尔·扬科维奇”[1] 的T恤。

如今从事法医鉴定的人，没有一定的电脑知识是不行的，但莱姆和库柏都知道自己的局限性。而很明显，当他们意识到五二二的案子涉及电子犯罪时，塞利托便向纽约市警察局计算机犯罪组寻求帮助，这个精英小组由三十二名警探组成，还有一些辅助人员。

罗德尼·萨内克大步走进房间，往最近的监护仪上扫了一眼，说了句“嘿”，就像是在和硬件讲话一样。同样地，他也扫了莱姆一眼，对他的身体状况全然不在意，只对连接到莱姆扶手上的无线环境控制系统表露出了兴趣。他似乎对那个机器的印象深刻。

“你在休假吗？”塞利托问，看了一眼罗德尼的衣服，他对那件T恤明显有些不满。莱姆知道这位警探很传统，觉得警察就应该穿着得体。

“休假？”萨内克回问道，对他的讽刺毫无察觉，“没有啊，我为什么要休假？”

“我就是问问。”

“好吧，所以现在到底是什么情况？”

“我们需要一个陷阱。”

林肯·莱姆的计划——到SSD去，开门见山地问里面是不是出了凶手，其实并不像表面上那样天真。当他看到该公司网页的描述时（SSD的PublicSure软件支持执法部门），他的预感是，纽约警局也许是他们的一个客户。如果是这样的话，那么凶手就有可能访问该部门的文件。简单查一查便知，是的，警察局确实是该部门的客户。PublicSure软件和SSD为这座城市提供数据信息管理服务，包括对案件信息、报告和记录的整理。如果巡警需要一张搜查令，或者哪名警探新接到一宗杀人案，需要知道案子的历史，PublicSure可以在几分钟之内将所需信息送到他的办公桌、车载电脑甚至是掌上电脑或手机上。

派萨克斯和普拉斯基到SSD总部去询问谁有可能接触到案件相关的数据，五二二就会知道警察在找他，并尝试通过PublicSure进入警察局的系统看报告。如果他这样做了，他们也许能追查到谁访问过文件。

莱姆向萨内克说明了情况，他点了点头，表示明白了——仿佛设置

这样的陷阱是家常便饭。不过，当他得知犯罪可能和SSD有关时，还是吃了一惊。“SSD？那是世界上最大的数据挖掘公司。所有人的资料都在他们手上。”

“有什么问题吗？”

他无忧无虑的理工男形象有些动摇，轻声回答说：“我希望不会。”

然后他便开始设置陷阱。他会将文件中他们不希望五二二知道的细节删去，再将这些敏感文件挪到一个没有联网的电脑上。然后，他会在纽约警局服务器上“米拉·韦恩伯格强奸杀人案”的文件夹里放一个可视化路由跟踪报警程序，并在里面添加子文件诱惑凶手，比如“犯罪嫌疑人行踪”“法证分析”和“证人”，但这些文件夹里只有无关紧要的一般注意事项。如果有人访问它，无论是通过正规渠道还是黑进来，那个人的IP和具体的地理位置就会被追查到，并发送给萨内克。他们会立刻得知翻动文件的是警察还是其他人。如果是外人，萨内克就会通知莱姆和塞利托，他们会让特别行动小组直接出动。萨内克在文件夹里放了大量的阅读材料，比如SSD的公开信息，并全部加密，这样凶手就会在系统里花更长时间解码，为追查争取更多时间。

“设陷阱大概要多久？”

“十五到二十分钟。”

“好。当你把这些做好以后，我还想让你看看是否有人能从外部入侵SSD。”

“黑进SSD？”

“对。”

“哦，他们的防火墙跟俄罗斯套娃似的，一层套一层。”

“但是我们必须知道。”

“如果员工是幕后黑手，你也不希望我通知公司，请求协助？”

“是的。”

萨内克的脸蒙上了阴影：“看来我只能试试能不能入侵他们的系统了。”

“你能合法地黑进去吗？”

“能也不能。我可以只测试防火墙，如果我没有真的黑进他们的系统，把系统拖垮，又暴露给媒体，把自己送进监狱，那就不是犯罪。”他黑着脸补充道，“当然，结果也可能会更糟糕。”

“好吧，但我们首先要把那个陷阱设好。尽快。”莱姆瞥了一眼时钟，萨克斯和普拉斯基已经开始在SSD大楼里打探消息了。

萨内克将一部沉重的便携式电脑拉出背包，放在附近的桌子上。“呃，我有点想喝……哦谢谢。”

汤姆将咖啡壶和杯子端了进来。

“正是我想要的。多加糖，不要牛奶。即使当上了警察，极客也还是极客。我从来没习得过那个叫‘睡眠’的技能。”他放了不少糖，搅拌了一下，然后一口喝下半杯，而汤姆站在一旁，直接帮他续上。“谢谢。好吧，该干正事了。”他看向库柏的电脑，“哎哟。”

“哎哟？”

“你在一台只有一点五兆的调制解调器上运行？你知道他们现在做的电脑屏幕都是彩色的吧，还有个叫互联网的东西。”

“有意思。”莱姆喃喃道。

“等这个案子结束了和我联系一下。我们帮你重新连线，再做一下局域网的调整。另外给你设置一个FE [2] 。”

萨内克戴上眼镜，将他的电脑和莱姆的电脑联机，然后开始不停地敲键盘。莱姆注意到他键盘上的某些字母已经被磨掉，触摸板上有严重的汗渍。而键盘本身似乎撒满了面包屑。

塞利托看向莱姆的眼神说，警察这行，什么人都需要。

第一个走进安德鲁·斯德林办公室的中年人身材消瘦，脸上看不出情绪，活像一位退休的警察。另一位年轻一些，举止谨慎，典型的企业初级主管。他看起来像那个情景喜剧《欢乐一家亲》里的金发兄弟。

关于第一个人，萨克斯的猜测八九不离十。他虽然没有穿警服，却是前FBI特工，现任SSD的安全部长——汤姆·奥德。另一位是马克·惠特科姆，公司合规部部长助理。

斯德林解释道：“汤姆和他的手下是安全部的，确保外面的人不会对我们做什么坏事。而马克的部门确保我们不会对外面的公众做什么坏事。我们运行起来如履薄冰，到处是雷区。你在来之前肯定已经研究过SSD，我们目前受缚于数以百计的联邦隐私法——从管制滥用个人信息、手机监控的格雷厄姆·里奇·比利雷法案，到公平信用报告法案、医疗电子交换法案，还有司机隐私保护法。更不要提各个州的相关法规。合规部门确保我们知道每个地方的规矩，并保证我们不越线。”

好，她想。这两个部门是传播五二二案件信息的完美渠道，进而促使他去纽约警察局的服务器上打探消息。

马克·惠特科姆在黄色的书写板上写了几笔，说：“如果迈克尔·摩尔要拍关于数据安全的电影，希望我们不是里面的主角。”

“别开这种玩笑。”斯德林笑着说，虽然他脸上的忧虑十分明显，然后他问萨克斯，“我可以告诉他们你讲给我的案子吗？”

“当然，请讲。”

斯德林为他们简单讲了讲，包括萨克斯讲述的所有细节，甚至还说了鞋的线索。

惠特科姆边听边皱起眉头。奥德则静静地听完了讲述，沉默地板着脸。萨克斯相信，这位前FBI特工的冷静不是后天养成，而是与生俱来的。

斯德林坚定地说：“所以，这就是我们面临的问题。如果SSD以任何形式参与其中，我都要知道，而且我需要解决方案。我们已经确定了四种可能的风险来源。黑客、外部入侵者、员工和客户。你们的想法呢？”

前特工奥德对萨克斯说：“好吧，让我们先来考虑黑客。我们有业界最好的防火墙，比微软和太阳计算机系统的都好。我们用波士顿的控制系统保证互联网安全。可以说，我们就是街机游厅里的《打鸭子》——世界上每一个黑客都想破解我们。自从我们五年前搬到纽约，还没有人能做到。我们曾经碰到过几个进入我们行政服务器的黑客，最多也就待了十到十五分钟。但没有任何人能闯进innerCircle。而你所说的那名未确认凶犯，若要得到那些信息，是必须进入那里的。他无法通过打通某一个服务器黑进去，要入侵那里，他至少要破解三到四个单独的服务器。”

斯德林补充道：“至于外部入侵者，那就更不可能了。我们大楼的安保和国家安全局是一样的。有十五名专业保安和二十名兼职保安。此外，访客无法接近innerCircle服务器。所有进去的人都要登记，也不能自由走动，客户也不行。”

萨克斯和普拉斯基就是被那些保安的其中一名护送到大堂的。一位缺乏幽默感的年轻人，并没有因为他们是警察而降低警惕。

奥德又接着说：“我们三年前有过一起事故，但之后就再也没有了。”他看了一眼斯德林，“就是那个记者。”

首席执行官点头道：“那是某家地铁小报的明星记者。他在撰写和身份盗窃有关的文章，认为我们就是魔鬼的化身。Axciom和选择点那两家公司判断得不错，甚至都没有让他进入总部大门。而我相信新闻自由，

所以同意和他谈谈……他去了洗手间，声称他迷路了。他回来时看上去很自然，可事情似乎不太对劲儿。我们的保安人员查了他的公文包，在里面发现了一个照相机。里面有他拍下的机密商业计划的图片甚至还有打开文档的密码。”

奥德说：“那名记者不仅失去了工作，而且以非法入侵罪被起诉。他在州立监狱里服刑六个月。而且，据我所知，他再也没有找到稳定的记者工作。”

斯德林稍微低下了头，对萨克斯说：“我们非常重视安全问题，非常非常重视。”

一名年轻男子出现在门口。起初她还以为是斯德林的助理马丁，但随后她意识到，这个人只是身型外表相似，同样穿着黑色的西装。“安德鲁，很抱歉打断你们。”

“啊，杰里米。”

所以这是第二助理。他看了看普拉斯基的警服，然后又看了看萨克斯。最后和马丁一样，当他意识到自己没有被介绍时，便旁若无人地做起了汇报。

“卡朋特。”斯德林说，“我今天要见到他。”

“好的，安德鲁。”

他走了之后，萨克斯问：“那么员工呢？你是否有任何有纪律问题的员工？”

斯德林说：“我们雇人时会做很深入的背景调查。我不会雇用任何有比交通违章更严重的违法记录的人，而且背景调查是我们的专长之一。但是，即使员工进入innerCircle，也不可能偷走任何数据。马克，给她讲讲关于数据圈的事情。”

“当然，”马克对萨克斯说，“我们有水泥防火墙。”

“我不是技术人员。”萨克斯说。

惠特科姆笑了起来：“不，不，这算不上科技。我说的就是字面上的水泥墙。我们收到数据后，会将其分开存储在不同的地方。我告诉你SSD是如何运作的，你就能明白了。数据是我们的主要资产。如果有人能将innerCircle里的数据复制下来，那我们一周之内就可以歇业了。所以，我们的口号是“保护我们的资产”。那么，这些数据是从哪里来的呢？我们有数以千计的信息来源：信用卡公司、银行、政府记录、零售商店、在线操作、法庭记录、汽车驾驶管理部、医院、保险公司。我们将产生数据的行为称为‘事件’，‘事件’可以是拨出的电话、登记车牌号、

医疗保险索赔、提起诉讼、出生、结婚、购房、退货、投诉……而在你们警察的工作范围内，‘事件’可能是强奸、抢劫、谋杀——任何犯罪行为。此外，还有建立案宗、选择陪审员、审判、定罪。”

惠特科姆继续说道：“任何‘事件’的数据来到SSD时，都会先进入数据进口中心库，在那里进行评估。为了安全起见，我们还有一个数据屏蔽策略——就是用代码替换个人的名字。”

“社会保障号码？”

斯德林的脸上出现了一丝情感波动。“啊，不是。那个是政府为公民退休账户单独设立的，是很久以前的事了。它能成为确认身份的标准纯粹是一个偶然。它很不准确，容易被盗。那是很危险的——就像将一把上了膛的枪放在家里。而我们的代码是一个十六位数字，百分之九十八的美国成年人都有一个SSD码。而现在，每一个刚出生的婴儿登记时，无论在北美哪里，都会自动获得一个代码。”

“为什么是十六位？”普拉斯基问。

“这样就有扩展的空间。”斯德林说。“我们再也不用担心会用完数字序列。十六位数可以产生将近五万亿个号码。在地球的生活空间被用完之前，SSD的代码都还有余地。这些代码使我们的系统更加安全，而且比使用名字或社保号码的处理速度要快很多。此外，使用代码代表个人，可以中和人为因素，把偏见从数据方程里剔除。心理上，我们在见到名字的瞬间就会对一个人有所判断。而数字可以消除偏见，提高效率。请继续吧，马克。”

“当然。数据中的名字被替换后，就会进入数据进口中心库，进行评估、分类，发送给一个或多个不同的数据圈。我们一共有三个数据圈。数据圈A存储个人生活方式数据；B是金融类数据，包括工资、银行记录、信用报告、保险；C是公众和政府记录。”

“然后我们就会统一数据格式，清除冗余信息。”斯德林又一次接着道，“比如，有时女性被标记成‘F’，有时是全拼的‘女性’一词。有时又只是一个1或0。我们的信息要保持一致。”

“我们也需要消除数据里的噪声，也就是不纯数据。数据可能有误，可能有太多细节，也可能没有细节。噪声是污染，而污染必须被消除。”他再次流露了些许情感，“然后，清理好的数据会被存储在数据圈里，直到有客户需要一位占卜师。”

“占卜师？”普拉斯基问道。

斯德林解释说：“在二十世纪七十年代，计算机数据库软件公司可以进行历史数据分析。二十世纪九十年代，数据分析可以随时随地进行。而现在，我们可以预测消费者的下一步行动，并引导客户充分利用这一

优势。”

萨克斯说：“你们不只是预测未来，也试图去改变它。”

“确实如此，但人们去找占卜师，不就是为了改写未来吗？”

他的目光平和，甚至有几分兴味。萨克斯却感到不安，想起了昨天自己在布鲁克林与FBI特工的惊险相遇。那也正是因为五二二预测了未来——他们之间会发生一场枪战。

斯德林示意惠特科姆继续说下去。

“所以，数据中没有姓名，只有数字，进入不同的数据圈。这三个数据圈位于不同的楼层，彼此独立，保安队伍也不同。C圈的员工不能进入A圈或B圈。而且没有人能同时访问数据进口中心和数据圈的信息，将姓名与代码联系起来。”

斯德林说：“所以他才会说，黑客要拿到所有信息，将不得不入侵至少三到四个服务器。”

奥德补充道：“而且我们有二十四小时监控。如果有人未经授权，试图闯入数据圈楼层，我们会立刻知道。他们会被当场解雇甚至可能被捕。除此以外，你还不能从数据圈的电脑下载数据——那里根本没有端口。即使你设法进入服务器，连上一个硬件设备，也不可能带出来。每个人都会被搜查。每一位员工、高级管理人员、保安、消防员、看门人。即使是安德鲁本人。我们有金属和致密材料检测器，在数据圈和进口中心的每个入口和出口，甚至是防火门旁。”

惠特科姆说：“而且，你必须要穿过一个磁场产生器。它会删除你携带的任何介质上的所有数据。iPod、手机或移动硬盘。没有任何人能走过那些房间，还带出来上千字节的数据。”

萨克斯说：“所以想要偷这些数据圈的资料，无论是黑客、入侵者还是员工，几乎都是不可能的。”

斯德林点点头：“数据是我们唯一的财富，我们如信仰一般保护着它。”

“那么其他的可能性呢？客户之类的。”

“就像汤姆说的，这个人需要受害者和替罪羊在innerCircle里的档案。”

“是啊。”

斯德林举起双手，像一个教授。“但是客户没有进入个人档案的许可，他们也不会愿意进去。innerCircle里包含的原始数据对他们来说并

没有什么用处。他们需要的是我们对数据的分析。客户会登录到瞭望塔DBM（我们的专利数据库管理系统）还有其他程序，比如Xpectation或者FORT。这些程序会对innerCircle进行搜索，找到相关数据，把它们变成有用的信息。如果你想要一个比喻，这就好像淘金，通过对成吨的泥土和岩石进行敲打、筛选，经过层层步骤，最后才能发现金粒。”

萨克斯说：“但是，如果一个客户买了邮寄记录，就可以得到足够的数据来犯下的罪行，不是吗？”她示意了一下自己之前拿给斯德林的那张证据清单，“举例来说，我们的嫌疑人可以拿到所有买了某种剃须膏、避孕套、胶带和跑鞋等物品的人员名单。”

斯德林抬起眉毛。“嗯。那将是一个巨大的工程，但理论上是可能的……好吧，我会把所有购买过受害者证据列表上的信息的顾客都列个单子——三个月之内吧？不，还是六个月吧。”

“非常感谢。”她在自己的文件包里翻了翻，包里的混乱与斯德林井井有条的桌面形成了鲜明的对比，然后递给他所有受害者和替罪羊的证据清单。

“我们的客户协议允许我们分享他们的信息，这倒是不会有法律问题，但要找齐数据，恐怕会需要几个小时。”

“好的，谢谢。关于员工，我还有最后一个问题……即使他们不能进入数据圈，是不是也可以在办公室里下载一个客户档案？”

他点头，对她的提问很欣赏，虽然这个问题实际上是在暗示SSD的员工可能是凶手。“大多数员工都是不能的——就像之前说的，我们需要保护数据。但是，少数员工拥有‘全权访问权限’。”

惠特科姆笑了起来。“是啊，可是看看有这样权限的人都是谁，安德鲁。”

“如果问题涉及SSD，我们就需要考虑所有可能的解决方案。”

惠特科姆对萨克斯和普拉斯基说：“每个有全权访问权限的员工都是SSD的资深人士，在公司工作了很多年。我们就像一个大家庭，一起开酒会、度假——”

斯德林举起一只手，打断了他：“我们必须彻查，马克。我得把这件事搞明白，不惜一切代价。我需要答案。”

“拥有全权访问权限的都有谁？”萨克斯问。

斯德林耸耸肩。“我自己是一个，还有我们的销售主管、技术运营主管。人力资源总监应该也可以下载个人档案，但我敢肯定他不会这样做。还有就是马克的老板，我们的合规部负责人。”他把每个人的名字都

给了她。

萨克斯瞥了一眼惠特科姆，他摇了摇头。“我是没有的。”

奥德也没有。

“您的两位助理呢？”萨克斯问斯德林，指的是杰里米和马丁。

“他们没有……说到这个，我们的技术人员是无法解读档案的，但有两个服务经理可以。一个值白班，一个值夜班。”他给出了这两个人的名字。

萨克斯看了看名单。“有一个简单的方法来确认他们是否无辜。”

“是什么？”

“我们知道凶手周日下午的行踪。如果他们周日有不在场证明，就可以摆脱嫌疑。让我跟他们聊一下。如果可以的话，就现在。”

“好的。”斯德林说，对她的建议表示了赞赏。一个简单的“解决方案”来解决他的诸多“问题”。然后，萨克斯意识到了——今天上午的交谈中，他总会直视她的双眼。不像大多数男人，斯德林一次也没有将目光流连在她的身体上，也没有跟她调情。她不禁想，这人卧室里会有什么故事。她问：“我们可以亲自去数据圈确认一下安保情况吗？”

“当然。只要留下你的对讲机、手机和掌上电脑。还有任何移动设备。如果你带在身上，那些东西上所有的数据都将被删除，你离开时也会被搜身的。”

“好的。”

斯德林朝奥德点点头，他走了出去，回来时带来了一位一脸严肃的警卫，正是先前送萨克斯和普拉斯基到大厅的那位。

斯德林为她打印了一个通行证，在上面签了字，然后把它交给了警卫，警卫随后将他们带到了走廊。

萨克斯很高兴斯德林没有拒绝她的要求。她想去看数据圈还有另一个目的。她不仅想让更多的人意识到调查正在进行，以此为诱饵钓出凶手，还想和警卫核对一下从奥德、斯德林和惠特科姆那里听说的安保程序。

但这名男子非常沉默，就像是被父母警告过不要和陌生人说话的孩子。

通过几扇门，进入走廊，走下楼梯，再来一遍。不一会儿她就完全迷失了方向。她的肌肉开始颤抖，周围的空间越发狭窄和阴暗。她的幽

闭恐惧症再次发作了。这栋建筑的所有窗户都很小，而在这里——接近数据圈的地方——根本就没有窗户。她深吸了一口气，却没能缓解痛苦。

她看了一眼他的胸牌。“我说，约翰？”

“是的，女士？”

“为什么这里没有窗户呢？有什么原因吗？这里的窗户都很小，或者压根儿不存在。”

“安德鲁担心可能会有人试图从外面拍到信息，比如密码或者商业计划。”

“真的吗？有人能做到这一点？”

“我不知道。我们只是被告知要时常巡视。检查附近的观景台，公司对面建筑物的窗户。虽然从没发现过可疑情况，但是安德鲁希望我们继续查下去。”

数据圈是个阴森恐怖的地方，全都按颜色编码分类。个人生活数据是蓝色的，金融资料是红色的，而公共政府信息是绿色的。这里地方不小，但对于消除她的幽闭恐惧症还是毫无益处。天花板非常低，房间昏暗，而每行计算机之间的空隙就更小了。房间里永远有机器运作的声音，像是某种低沉的咆哮。因为数量众多的计算机和大量的耗电，空调在拼命地工作，但是这里的空气完全不流通，令人窒息。

至于电脑，她这辈子都没有见过这么多机器被放在一起。电脑在巨大的白色盒子里，而且上面都有标签。奇怪的是，标签上不是数字或字母，而是各种卡通人物形象：蜘蛛侠、蝙蝠侠、巴尼、哔哔鸟和米老鼠。

“海绵宝宝？”她指着一个机器问。

约翰露出了第一个笑容。“这是安德鲁想到的另外一层安全保护。我们有人在网上监控关于SSD和innerCircle的信息，如果有人同时提到公司名和某个卡通角色，比如威利狼或者超人，就可能意味着他对我们的计算机有点太感兴趣了。名字给人的印象更深刻，比数字和编号更显眼。”

“聪明。”她说。斯德林给人编号，却给电脑起名字，真是讽刺。

他们走进了数据进口库，房间被刷成了冷漠的灰色。这里比数据圈更小，让她的幽闭恐惧症进一步恶化了。和数据圈一样，这里唯一的装饰是瞭望塔的标志，还有一张大幅的安德鲁·斯德林的照片，照片上的他微笑着，下面是一行标语：“你是第一名！”

也许这是在说公司的市场份额拿了第一，或者得了什么奖。也有可能是指公司把员工放在第一位的理念。但萨克斯却觉得很诡异，就像是在什么不太好的名单上榜上有名。

房间变得越来越逼仄，她的呼吸开始急促。

“这里让你难受吗？”保安问。

她给了他一个微笑：“有一点儿。”

“我们几个人轮流来检查，但没有人愿意在这里多待。”

沉默被打破了，约翰开始偶尔说一两句话。萨克斯问他关于安全程序的事情，想证实一下从斯德林和其他人那里听到的消息。

听约翰的回答，那些安保程序似乎都是真的。约翰重申了首席执行官所说的内容——这些计算机或工作站都没有插槽或端口，只有键盘和显示器。房间也是被屏蔽的，所以没有无线信号。他还解释了斯德林和惠特科姆此前说的内容，数据圈里的数据是无用的，除非将它们与进口数据库的内容联系起来。虽然电脑显示屏没有什么安保措施，但是想要进入数据库，你必须有身份识别卡、密码，还要经过生物识别扫描。同时，一名人高马大的保安会盯着你的一举一动。

数据圈外的安保程序也非常严密，正如几位负责人之前讲的那样。萨克斯和警卫都被进行了仔细的搜查。他们必须走到不同的两个金属探测器边，然后通过一个门框形状的“数据清除器”。机器上写着警告：“该设备将永久删除电脑、硬盘、手机和其他设备上的所有数据。”

在他们回到斯德林办公室的路上，约翰告诉她，据他所知，从来没有人闯入过SSD。尽管如此，奥德仍要求他们定期进行演习，以防止安全入侵。和大多数保安一样，约翰身上并没有配枪，但公司政策要求全天至少有两名武装警卫站岗。

回到首席执行官的办公室里，她发现普拉斯基正坐在靠近马丁办公桌的一个巨大真皮沙发上。虽然他个子不小，在这里却显得有些渺小，像是被叫到校长办公室的学生。她不在的时候，普拉斯基主动去核对了合规部门负责人塞缪尔·布罗克 [3] 的不在场证明。他当时在华盛顿。酒店记录显示，昨天谋杀案发生时，他在酒店吃早午餐。萨克斯记下了这些，又看了一遍有全权访问权限的人名列表。

安德鲁·斯德林，总裁，首席执行官。

肖恩·卡塞尔，销售和营销总监。

韦恩·吉莱斯皮，技术运营总监。

塞缪尔·布罗克，合规部门总监。

不在场证明：酒店记录证实，案发时布罗克在华盛顿。

彼得·阿隆佐-肯珀，人力资源总监。

史蒂芬·施莱德，技术服务与支持经理，白班。

法鲁克·马麦达，技术服务与支持经理，夜班。

她对斯德林说：“我想尽快和他们谈话。”

斯德林给助理打了电话，原来除了布罗克以外，其他人都在城里。不过施莱德正在处理数据进口中心的一个紧急硬件事故，而马麦达要下午三点以后才会来公司。他吩咐马丁让这些人上楼接受谈话。他还要先找到一间空置的会议室。

斯德林断开电话，然后说：“好吧，警探。现在就看你的了。请还我们清白……或者找到你的凶手。”

注释：

[1] 艾尔·扬科维奇（Weird AI Yankovic）是美国加州的音乐作曲家，以幽默好笑的说唱出名。

[2] FE是转发引擎的简称，是高性能比特路由器的关键组成部分之一，直接影响路由器的整体性能和网速。

[3] 即萨姆，塞缪尔是全名。

罗德尼·萨内克将他们的捕鼠器设好，然后开始乐呵呵地尝试侵入SSD的主服务器。他的膝盖上下抖动，不时吹起口哨，这让莱姆有些恼火，但他没有开口制止。莱姆自己也经常被人说会在搜索犯罪现场和思考犯罪手法时自言自语。

警察这行，什么人都需要……

就在这时，门铃响了。是皇后区法医实验室的人，拿来了一些以前案件的证据。包括硬币盗窃杀人案中的谋杀凶器——一把刀。其余的物证被“存起来了”。调出证据的申请已经递上去了，但没有人说得清什么时候能调出，或者到底能不能取出来。

莱姆让库柏在证据保管卡上签名——即使是已经结案的案子，相关手续也必须遵守。

“奇怪，大部分其他证据都找不到。”莱姆说，虽然他也知道，凶器会被保存在法医实验室中特定的存放处，而不是和其他非致命性证据一起存档。

莱姆瞥了一眼那件案子的证据表。“他们在刀柄上发现了一些灰尘，让我们来看看那到底是什么。但是，首先，这把刀本身有什么说法吗？”

库柏通过警局的武器数据库搜查了一番。“中国制造，批量销售到美国数千家零售商店。因为价格便宜，所以凶手很可能是用现金购买的。”

“好，我本来也没抱多大期望。让我们继续看看那些粉尘。”库柏戴上手套，打开袋子。他仔细地刷了刷刀柄，刀片上有受害人的血迹，如今已经呈现黑褐色。刀柄被刷到的地方在检验纸上撒下了一层白色的碎末。

粉尘让莱姆着迷。在取证术语中，粉尘指的是小于五百微米的固体颗粒。既可以是衣服、装潢上用到的各种纤维，也可以是人类或动物皮屑，甚至可以来自植物、昆虫、干燥排泄物、污垢，以及许多不同的化学物质。有的粉尘状似气溶胶，还有些可以快速在物体表面沉淀。粉尘会引起健康问题，比如黑肺病；有的也很危险，会爆炸（比如谷物升降机里的面粉）；粉尘甚至可以影响气候。

从刑侦学上讲，由于静电等现象，粉尘往往可以从犯罪分子身上转移到受害者身上，反之亦然，所以粉尘对警察是非常有帮助的。莱姆负

责犯罪现场调查部门时，建立了一个有关粉尘的大型数据库，里面的数据都是由犯罪现场的证据收集而来。证据遍及纽约的五个行政区，新泽西州的一部分，还有康涅狄格州。

刀柄上只有很小的一部分粉尘，但梅尔·库柏收集了足够的量来进行气相色谱仪分析。那台机器可以打破物质，将其分解成各个部分，然后再确认每一个部分的成分。分析花了一些时间，这倒不是库柏的错。他虽然身材纤细，双手却大而有力，不过做起事来十分敏捷迅速。慢的是那台机器，有条不紊地分析着结果。他们在等待结果时，库柏又对其他粉尘样本做了化学测试，看看能不能发现气相色谱仪发现不了的物质。

结果出来后，梅尔·库柏为大家做了解释，并将细节写在白板上。“好吧，林肯。我们检测到了蛭石、石膏、合成泡沫、玻璃碎片、涂料颗粒、矿棉纤维、玻璃纤维、方解石谷物、纸纤维、石英颗粒、低温燃烧材料、金属薄片、温石棉和一些化学物质，还有多环芳香烃、石蜡、辛烷、多氯联苯，二苯并——这个倒是不太常见——和二苯呋喃。哦，还有一些溴化二苯醚。”

“是世贸中心。”莱姆说。

“是吗？”

“是的。”

“九一一”事件里倒塌的世贸中心大厦扬起的粉尘，已经成为在该遗址附近工作人员健康问题的根源，关于这些粉尘的构成新闻里也一直有报道。莱姆对此了解颇多。

“所以他住在市中心？”

“也许吧。”莱姆说，“但这些粉尘已经遍布纽约五个行政区的各个角落，所以对于粉尘的出处问题，我们先暂时画个问号。”他苦着脸，“我们至今只知道：他可能是白人或浅肤色人种，有可能喜欢收集硬币和艺术品。而他的住所或工作地点可能是在市中心。他可能有孩子，也可能吸烟。”莱姆斜眯着眼看那把刀。“拿近点，让我仔细看看。”库柏把武器拿过来，他和莱姆扫过手柄的每一毫米。莱姆虽然身体有缺陷，但他的视力和十几岁的青少年一样好。“那里，那是什么？”

“哪里？”

“在搭扣和刀骨之间。”

那是一个浅色的小斑点。“这你都能看到啊？”库柏低声说，“我完全没看到。”他用针将小斑点挑出来，放在载玻片上，通过显微镜开始观察。他先以较低的放大倍数看，四倍到二十四倍率，大多数情况下这就够了，不然就要用到扫描电子显微镜。“看起来像是食物碎屑，烤出来的

东西。橙色。光谱表明是油。也许是垃圾食品。像立体脆，或者薯片。”

“没有足够的量来进行气相色谱仪分析。”

“没有。”库柏说。

“他是没有打算把这么小的东西嫁祸给替罪羊的，这是另一点关于五二二的真实信息。”

这到底是什么呢？他杀人那天吃的午餐吗？

“我想尝尝。”

“什么？那上面有血。”

“刀柄，不是刀片。就找到小斑点的那个地方，我想搞清楚它是什么。”

“那么小根本尝不出味道来。就这个小薯片？你几乎看不到它，我反正没有看到。”

“不，是刀本身。也许我能找出某种特殊的味道或者香料，找到一些线索。”

“你不能舔一个杀人凶器，林肯。”

“哪本书里规定过，梅尔？我不记得读过。我们需要这个家伙的信息！”

“哦……随你。”库柏把刀举到林肯的脸旁，这位犯罪学家将身体前倾，把舌尖放在他们找到小斑点的地方。

“我的天！”他缩回来。

“怎么了？”库柏问，一脸震惊。

“给我水！”

库柏把刀扔在检验台上，喊来了汤姆。莱姆往地板上吐了一口，他的嘴就像着火了一样。

汤姆跑过来：“怎么了？”

“妈呀……疼死了。我要水！我只是吃了些辣酱。”

“墨西哥辣酱，像塔巴斯哥那种？”

“我不知道是什么牌的！”

“好吧，你要喝的不是水，而是牛奶或者酸奶。”

“那就拿一些过来！”

汤姆拿了一盒酸奶进来，喂了莱姆几勺。令他惊讶的是，刚才火烧火燎的痛苦瞬间消失了。“哎，刚才可真疼。好了，梅尔，我们知道了一些情报——也许。嫌犯喜欢薯片和辣酱。哦，咱们就写上零食和辣酱吧，写在表上。”

库柏依言写了上去，莱姆瞥了一眼时钟，突然说：“萨克斯到底去哪儿了？”

“哦，她在SSD。”库柏困惑地看着他。

“我知道。我的意思是，她为什么还没回来？而且，汤姆，我要更多酸奶！”

犯罪嫌疑人五二二侧写

·男。

·可能抽烟或与会抽烟的人一起生活/工作，或有接近有烟草的地方。

·可能有孩子，或与儿童一起生活/工作，或能接触到儿童。

·对收集艺术品、硬币有兴趣？

·可能是白种人或浅肤色人种。

·中等身材。

·身体强健——能够扼杀受害者。

·可以使用语音伪装设备。

·可能熟知电脑；知道OurWorld这个网站。其他社交网站？

·从受害者那里取得战利品。虐待狂？

·居住/工作的一部分区域黑暗潮湿。

·住在曼哈顿市中心或周边？

·吃零食/辣酱。

非栽赃证据

·灰尘，旧纸板。

·洋娃娃的头发，巴斯夫B35型六号尼龙纤维。

·泰雷顿雪茄烟草屑。

·老烟丝，不是泰雷顿，牌子不明。

·葡萄穗霉菌。

·粉尘，世贸中心袭击遗留物，可能在曼哈顿下城区生活或工作。

·零食加辣酱。

为萨克斯和普拉斯基安排的会议室袭承了斯德林办公室的装潢风格。她决定用“简约苛刻风”来形容这个公司的装修风格。

斯德林亲自将他们送到会议室，向他们指了指两把椅子，在瞭望塔窗口的标志之下。他说：“我不希望自己被特殊对待。既然我拥有全权访问权限，那么我也是犯罪嫌疑人之一。但我有昨天的不在场证明——我在长岛待了一整天。我经常这么做。开车去一些大型折扣店、会员购物俱乐部什么的，去观察人们都买什么、如何购买、在什么时间段购物。我一直在寻找能让业务变得更加高效的方法。除非你知道客户的需求，不然是无从提高的。”

“你有和谁在一起吗？”

“没有，我从来都不告诉他们我是谁。我希望看到真实的情况，包括不足和缺陷。但我车上的电子通行卡应该有记录。我在上午九点左右通过城市隧道收费站向东，然后下午五点半左右回来的。你们可以和机动车管理局核实。”他背出了自己的车牌号，“哦，还有，昨天我打了电话给我的儿子，他坐火车去威彻斯特森林保护区徒步旅行。因为他是一个人去的，所以我比较关心他的情况。我在下午两点左右给他打的电话。通话记录上应该有我从汉普顿那边的家里打出电话的记录。或者你也可以去看看他手机上的来电显示，那上边应该有日期和时间。他的分机号是七一八七。”

萨克斯记了下来，还记下了斯德林度假屋的座机号码。她向他表示感谢，然后杰里米，那个“对外”的助手走了进来，在老板的耳边小声说了些什么。

“我必须去处理些事情。如果有什么事，或者你们还需要任何东西，和我说一声就行。”

几分钟后，他们的第一个犯罪嫌疑人来到了会议室。肖恩·卡塞尔，销售和市场营销的负责人。他看起来很年轻，大约三十岁。她想到，在SSD基本上没有看到几个四十岁以上的人。数据或许是新的硅谷，是年轻创业者的世界。

卡塞尔很英俊，看上去是运动型——结实的手臂，宽阔的肩膀。他穿着SSD的“制服”，也就是一套深蓝色的西装。里面是完美无瑕的白衬衫，黄色的厚丝绸领带，重金链袖扣紧紧锁住袖口。他有一头卷发，皮肤白里透红，视线透过镜片看向萨克斯。她都不知道，原来杜嘉班纳还

做眼镜。

“你好。”

“你好。我是萨克斯警探，这是普拉斯基警官。请坐。”他们握了握手，萨克斯发现卡塞尔握住她的手时间更长一点。

“这么说，你是警探？”这位销售总监对普拉斯基没有表现出一丝一毫的兴趣。

“是的，你要看我的证件吗？”

“不，不用的。”

“我们想问这里的员工一些消息。你知道米拉·韦恩伯格吗？”

“不知道，我应该知道吗？”

“她是一宗谋杀案的受害者。”

“哦。”卡塞尔脸上闪现了一丝悔悟，刚才的潇洒消失了，“我听说是在查犯罪行为，但我不知道是谋杀案，对不起。她是这里的员工吗？”

“不是，但凶手可能动用了这个公司的信息。我知道你有全权访问innerCircle的权限。你手下有没有人能完整获取里面的档案？”

他摇了摇头。“想要得到一个衣柜，你需要三个密码。或者一个密码和一个生物信息密码。”

“衣柜？”

他犹豫了一下：“哦，这就是我们所说的个人档案。知识服务业经常使用很多暗语。”

就像锁在衣柜里的秘密，她这么想着。

“但是，没有人能得到我的密码。每个人都非常小心，保存好自己的密码。安德鲁在这点上非常坚持。”卡塞尔摘下眼镜，奇迹般地拿出一块黑布把镜面擦干净，“他曾经解雇过使用其他人的通行码的人，即使他们得到了授权。而且是当场解雇。”他专心地擦着眼镜，然后抬起头来。“但说实话吧。你真正想问的不是通行码吧？那只是借口。你是想问我的不在场证明，对吗？”

“我们确实也想知道这个。你昨天从中午到下午四点在哪里？”

“我在跑步。我正在为迷你铁人三项进行训练……你看起来也是个跑步的人。你看起来挺像运动型的。”

如果站着给二十五点五英尺外的目标打孔算得上运动，那么是的，她可以算是运动型。“有人能为你做证吗？”

“证明你是运动型？我觉得已经很明显了。”

萨克斯露出了微笑，有时最好是顺着对方的步调来。普拉斯基稍微动了一下，卡塞尔似乎被逗乐了。但她什么也没说，萨克斯并不需要任何人来捍卫她的尊严。

卡塞尔瞥了一眼普拉斯基，继续说：“恐怕没有人可以证明。有一位朋友来过，但她大概九点半就走了。我是犯罪嫌疑人吗？”

“现阶段我们只是在收集信息。”普拉斯基说。

“是吗？”他听起来居高临下，仿佛在跟一个孩子讲话，“我们只要事实，女士。只要事实。”

这是从某部老电视剧里引的一句话，但萨克斯不记得是哪一部了。

萨克斯又问起了其他案件的不在场证明——从硬币凶杀案、早一些的强奸案，到普雷斯科特画作的案子。他把眼镜收起来，告诉她，自己不记得了。他好像完全不介意。

“你多久进一次数据圈呢？”

“也许每星期一次。”

“你是否从那里带走过任何信息？”

他微微皱起了眉头：“哦……带不走的。安全系统也不会放过你的。”

“那么你多久下载一次档案？”

“我应该没有下载过，那里面只有原始数据。对我来说没什么用处。”

“好的，感谢您的配合。我想今天到此为止就好。”

卡塞尔脸上的微笑和调侃消失了：“问题严重吗？我需要担心吗？”

“我们只是在做一些初步调查。”

“啊，什么也不肯透露。”他瞥了一眼普拉斯基，“把想法贴近心窝里，是吧，星期五警长？”

啊，原来是那部，萨克斯突然想起来，叫《天罗地网》。是一部关

于警察的老电视剧，她和父亲曾在多年前重播时一起看过。

他离开后，另一名员工也来到会议室中。韦恩·吉莱斯皮，负责公司的技术方面——软件和硬件。他不像萨克斯印象中的理工男，至少第一眼看上去不太像。他皮肤黝黑，身材健壮，戴着昂贵的银质（或铂金）手镯。他握手的时候很有力。但仔细观察之后，她还是觉得，他其实是一个典型的技术人员，身上的衣服就像拍毕业照之前被妈妈强行要求穿上的。这名个子不高、身材精瘦的男人穿着皱巴巴的西装，领带没有打正，鞋子有些磨损，指甲参差不齐，也没有洗干净，头发需要好好打理一下。他看上去就像在努力扮演一个企业高管，却更愿意在黑暗的房间里与电脑为伴。

与卡塞尔不同，吉莱斯皮很紧张，手不停地在动，在他腰带上的三个电子设备上来回摆弄：一部黑莓手机、一台掌上电脑，还有一部更精密的手机。他回避目光上的接触——完全没有和萨克斯调情的意思。不过，和那位销售总监一样，他的左手无名指上光秃秃的。也许斯德林喜欢让单身男性担任管理层。要忠诚的王子，而不是野心勃勃的公爵。

萨克斯的印象是，吉莱斯皮对他们的来访知道得不如卡塞尔多。她描述几起案件时，他的注意力完全被吸引了。“有趣，嗯，有趣。干得很漂亮，他在弹奏数据来作案。”

“他在什么？”

吉莱斯皮紧张地弹了下手指。“我的意思是，他找到数据，收集它。”

对有人被杀害的事实没有任何评论。这是装出来的吗？真正的杀手可能会假装害怕和同情。

萨克斯问起他周日的行踪，他也没有滴水不漏的不在场证明。不过他讲了个很长的故事，关于某个他必须去解决的程序故障。还有他在家玩的一个角色扮演竞技游戏。

“所以，你应该有当时在网上的记录？”

他犹豫了一下。“哦，我只是在练习，没联网。当我抬头一看，天色已经晚了。你一直点着头，其他的一切就都消失不见了。”

“点着头？”

他意识到自己在讲一门外语。“哦，我是说沉迷。就像被游戏吸进去了，生活里的其他部分都点着头昏昏沉沉地睡着了。”

他说不知道米拉·韦恩伯格是谁，而且没人能拿到他的密码，他向她保证。“他们想来破解的话，我祝他们好运。那些都是随机的十六位数

字，我从来没有写下来过。我很幸运，我记忆力不错。”

吉莱斯皮的电脑随时都连在“系统里”。他有些戒备地补充了一句：“我的意思是，这是我的工作。”但是被问及下载个人档案的事情时，他迷惑地皱起了眉。“那样做是没有任何意义的，看谁上周在哪儿的杂货店买了什么东西……我可没这么无聊。”

他还承认，自己花了很多时间在数据圈里，“对盒子做微调”。他似乎很喜欢待在那里，而且觉得那里很舒适。而在萨克斯看来，那是她避之不及的地方。

吉莱斯皮也同样无法回忆起其他案件发生时自己身在何处。她向他道了谢，他便离开了。出门口前，他取下了腰上的掌上电脑，用拇指快速地输入消息，速度比萨克斯十根手指加起来都要快。

在他们等待下一个嫌疑人时，萨克斯问普拉斯基：“你觉得怎么样？”

“我不喜欢卡塞尔。”

“我也是。”

“但他似乎太讨人厌，所以不太可能是五二二。有点太雅皮士了，你知道吧？如果他的自负能杀人，那么，是的，就是他了……至于吉莱斯皮？我不确定。他努力对米拉的死表示了惊讶，但我不敢说他真的这么想。而他的用词——‘弹奏’还有‘点头’？你知道这是什么吗？是黑话。‘弹奏’是指寻找毒品，手伸向四面八方，很疯狂的那种。而‘点头’是指迷药或镇静剂服用过度。这是城郊的小孩从哈莱姆或布朗克斯[1]买毒品的时候，为了让自己听起来更酷的说法。”

“你认为他嗑药？”

“哦，他看上去确实很神经质。不过要问我的话——”

“我问了。”

“他不是吸毒成瘾，他上瘾的是这个。”年轻的警察指了指自己四周，“是数据。”

她想了一下，同意了。SSD的氛围很有感染力，但不是那种愉快的感觉。这里有些怪异，让人觉得昏昏沉沉。就像一直在吃止痛药。

另一名男子出现在门口。他是人力资源总监。一个年轻、浅肤色的非洲裔美国人，举止得体。彼得·阿隆佐-肯珀解释说，他很少到数据圈去，但他有这个权限，这样他就可以与工作站的员工见面。他确实会偶尔因为人事问题登录innerCircle，但也只是为了查和SSD员工有关的

事，从来不看其他信息。

所以他是访问过“衣柜”的，虽然斯德林说他没有。

肯珀浑身紧绷，笑容刻意，回答时语调单一，而且频繁更换话题，他主要在说斯德林（总是被称为“安德鲁”，萨克斯注意到）是“最善良、最体贴的上司，是每个人都求之不得的上司”。没有人会想背叛他或违背SSD的“理念”，无论那具体指的是什么。他无法想象在公司这么神圣的殿堂里会有犯罪分子。

他的赞美甚是乏味。

终于结束了一系列的赞美后，他解释说，他周日全天都与妻子在一起（这是萨克斯见到的第一位已婚员工）。爱丽丝·桑德森被杀的那天，他一直在布朗克斯清理近期去世的母亲的房子。他是独自去的，但可以找到见过他的证人。阿隆佐-肯珀同样想不起其他案件发生时自己在干什么。

谈话结束后，警卫将萨克斯和普拉斯基送回斯德林的办公室外。斯德林正在和一名年龄相仿的男人见面。那人身材结实，暗金色的头发梳到脑后，随意地坐在硬木椅上。他并不是SSD的员工，身穿一件保罗衬衫和运动夹克。斯德林抬头看见萨克斯，结束了会议，然后站起身来，将男人送了出去。

萨克斯看到访客手里拿着一沓纸，上面写着“联合仓储”的字样，显然是他公司的名字。

“马丁，你能帮卡彭特先生叫辆车吗？”

“好的，安德鲁。”

“我们都是一条船上的，不是吗？”

“当然，安德鲁。”卡彭特伫立在斯德林面前，郑重地握了握首席执行官的手，然后转身离开。一名保安领着他走向大厅。

两位警官和斯德林回到他的办公室。“你们发现了什么吗？”他问。

“还没有定论。有些人有不在场证明，有些则没有。我们会继续跟下去，进行调查，看看证据或证人能不能给出新的线索。还有一件事，我可以要一份档案吗？亚瑟·莱姆的档案。”

“他是谁？”

“是名单上的一位男子，一个我们认为是被冤枉的人。”

“当然。”斯德林坐在办公桌上，把拇指放在键盘旁的扫描器上，然

后在键盘上敲了几下。他停顿了一下，看着屏幕。然后是更多的键盘敲击声、文档打印声。他随后将三十多页纸递给她——那是亚瑟·莱姆的“衣柜”。

原来这么简单。她在心里记下，随后问斯德林：“你刚才这些操作会留下记录吗？”

“记录？哦，没有。我们不记录内部下载。”他又看了看笔记，“我会让马丁一起把客户的名单弄好给你，这可能需要两三个小时。”

他们走到外面的办公室，肖恩·卡塞尔走了进来。他的脸上没有笑容。“这个客户名单是怎么回事，安德鲁？你打算把这个给他们吗？”

“正是这样，肖恩。”

“为什么需要客户名单？”

普拉斯基说：“我们认为可能是某个为SSD的客户工作的人拿到了犯罪用的信息。”

卡塞尔嗤之以鼻。“很明显，你就是这么想的……但是为什么？他们都没有直接访问innerCircle的权限，根本不能下载衣柜。”

普拉斯基解释说：“他可能购买了邮寄名单，而那上面有他需要的信息。”

“邮寄名单？你知道一个客户要登录系统多少次，才有可能拿到你说的信息吗？那会是个全职工作，想想吧。”

普拉斯基的脸红起来，眼朝下看去。“呃……”

马克·惠特科姆，合规部的助理，站在马丁办公桌的旁边。“肖恩，他不知道咱们公司是如何运行的。”

“马克，我觉得这只是一个逻辑问题，真的。难道不是吗？每个客户都不得不购买数以百计的邮寄名单。而且可能至少有三四百名客户访问过他们感兴趣的十六位号码的衣柜。”

“十六位号码？”萨克斯问。

“意思是‘人们’。”他含糊地向狭小的窗外挥挥手，仿佛在暗示“灰岩”外面的人类，“这个说法来自我们使用的代码。”

又是一句暗语。衣柜，十六位号码，弹奏……这些让人觉得有点自大，甚至是轻蔑的表达方式。

斯德林冷冷地说：“我们必须尽力找出真相。”

卡塞尔摇了摇头："这肯定不是客户干的，安德鲁。没有人敢用我们的数据去犯罪，那简直是自杀行为。"

"肖恩，只要涉及SSD，我们就必须知道。"

"好吧，安德鲁。你说了算。"肖恩·卡塞尔无视普拉斯基，朝萨克斯投去一个冷漠的、毫无调戏意味的笑容，然后转身离开。

萨克斯对斯德林说："我们回来找技术经理谈话时，会顺便来取客户名单。"

首席执行官对马丁做了相关指示，萨克斯听到惠特科姆对普拉斯基悄悄说："不要理会卡塞尔。他和吉莱斯皮——他们是这个公司的黄金男孩。对他们来说，我们都只是障碍。"

"没事。"普拉斯基不置可否地说，虽然萨克斯看得出他很感激。这孩子拥有一切，除了信心，她想。

惠特科姆离开，两名警察和斯德林道了别。

首席执行官轻轻碰了碰她的手臂。"有件事情我想和你说，警探。"

她转身面对这名男子，他的双臂放在身体两侧，两脚张开。她对上那双碧绿的眼睛，那双专注而迷人的眼睛让人很难移开视线。

"我不否认我们的公司是为了赚钱，但我们也在努力改善社会。有些父母因为SSD省下了很多钱，才能帮孩子买漂亮的圣诞礼物。年轻的夫妇因为被SSD评为可接受信用风险，才能找到愿意给他们贷款的银行，买下第一栋属于自己的房子。还有因为我们的算法检测出信用卡消费习惯的细微偏差，才被抓住的身份窃贼。或者孩子手镯或手表中的射频识别标签，可以随时告诉父母他们的位置，可以诊断糖尿病的智能马桶，你甚至不知道自己的身体已经处于危险之中。"

"还有您的工作，警探。假如你在调查一宗谋杀案，凶器上有可卡因的痕迹。我们的PublicSure程序可以告诉你在过去的二十年内，谁有过吸食可卡因的案底，还因持刀犯罪被逮捕过，以及他们的惯用手、鞋码。在你发问前，他们的指纹就已经出现在屏幕上了，和照片一起，附上其主要作案手法、性格特征、曾用名、声纹，等等。"

"我们还能告诉你，谁买了哪个牌子的刀——甚至能查到是谁买了那把特定的凶器。我们能查到购买者事发当时的位置，以及现在的位置。如果系统无法锁定他，也可以告诉你他在某个已知的帮凶家里的可能性，还有帮凶的指纹和性格特征。而这些数据到你手里，只需要二十秒左右。"

"我们的社会需要帮助，警探。还记得破窗效应吗？SSD可以提供这

样的帮助……”他笑了，“是我啰唆了。这是我的辩白。希望你在调查时能保持低调谨慎。我会尽我所能提供帮助——尤其是如果这看起来像是出自SSD内部人员之手的话。但若是出现谣言，说这里数据外泄、安保做得不好，我们的竞争对手和批评者会一拥而上，而且绝不留情。这可能会导致SSD无法继续为社会修补破窗，做出自己的贡献。你觉得呢？”

阿米莉亚·萨克斯突然觉得有些愧疚。她抱着其他的目的来执行任务，设下陷阱，却要瞒着斯德林。她尽可能直视对方的眼睛，说道：“我也是这么想的。”

“太好了。那么，马丁，请带我们的客人离开吧。”

注释：

[1] 纽约的两个贫民区，有诸多贩毒活动。

“破窗效应？”

萨克斯将SSD标志的来源告诉了莱姆。

“我喜欢。”

“你喜欢？”

“是啊。仔细想来，这其实是对我们工作的一种隐喻。我们发现各种微小的证据，带领我们找到更大的答案。”

塞利托指了指罗德尼·萨内克。萨内克坐在角落里，对周围的事情毫无所觉，眼里只有他的电脑，嘴里还吹着口哨。“那边穿着T恤的小子已经设好了陷阱，正在努力破解SSD的防火墙。”他喊道，“运气怎么样，警官？”

“啊——这些人很有两下子，知道自己在干什么。但我也有我的办法。”

萨克斯告诉他们，安保负责人不相信有人能黑进innerCircle。

“好啊，游戏变得更有趣了。”萨内克说，又喝了一口咖啡，然后接着吹起若有若无的口哨。

萨克斯又说了斯德林的事情，讲解了公司构造和数据挖掘工作的各个环节。尽管汤姆昨天已经解释了一些，他们前期也做了一些调查，但是直到现在，莱姆才意识到该行业的规模之大。

“可疑吗？”塞利托问，“那个斯德林？”

这个问题在莱姆看来毫无意义，他哼了一声。

“没有，他很合作，对我们也很友善。他是真的热爱公司，数据是他的神。凡是危及公司的，他都要铲除。”

然后萨克斯又解释了SSD严密的安保措施。只有极少数人能进入所有三个数据圈，而且即使拿到了数据，也不可能带出来。“他们曾经有一个入侵者，是个记者——只是想要写个故事，甚至没有窃取什么商业机密。他最后去坐了牢，职业生涯也就此告终。”

“极有报复心，嗯？”

萨克斯想了想：“不，我觉得更像是保护欲……我已经和大多数能拿到数据的员工谈过了，有几个没有昨天下午的不在场证明。哦，还有，他们并不记录内部的下载操作。之后他们会发一份购买了犯罪相关信息的客户名单过来。”

“但最重要的是让他们了解到你在进行调查，告诉他们一个叫米拉·韦恩伯格的女人被杀了。”

“是的。”

然后，萨克斯从公文包里取出一份文件，是亚瑟的档案。她解释道：“这个可能会有帮助。即使没有，你也可能会感兴趣。看看你堂兄的近况。”萨克斯将订书钉撬开，把文件放在莱姆身边的阅读器上——这个小设备可以为他翻页。

他瞥了一眼文件，然后回到证据表上。

“你不想看看吗？”她问。

“也许待会儿吧。”

她又从公文包里拿出一份文件。“这是有全权访问权限的SSD员工名单——他们把个人档案称为‘衣柜’。”

“是秘密的意思吗？”

“对。普拉斯基正在核查他们的不在场证明，我们还要回去和那两名技术经理谈话，这是我们目前整理出来的信息。”她将内容写在了白板上。

安德鲁·斯德林，总裁，首席执行官。

　　不在场证明：在长岛，待验证。

肖恩·卡塞尔，销售和营销总监。

　　不在场证明：无。

韦恩·吉莱斯皮，技术运营总监。

　　不在场证明：无。

塞缪尔·布罗克，合规部门总监。

　　不在场证明：酒店记录证实在华盛顿。

彼得·阿隆佐-肯珀，人力资源总监。

不在场证明：与妻子在一起，待验证。

史蒂芬·施莱德，技术服务与支持经理，白班。

待询问。

法鲁克·马麦达，技术服务与支持经理，夜班。

待询问。

SSD的客户（？）。

等待斯德林的名单。

“梅尔，”莱姆喊道，“把名字在NCIC和局数据库里查一遍。”

库柏闻言，将所有的名字在国家犯罪信息中心（NCIC）、纽约警察局，以及司法部的暴力犯罪数据库里检索了一遍。

“等等……可能找到了一个。”

“是谁？”萨克斯问，向前走去。

“阿隆佐-肯珀。少年犯，在宾夕法尼亚州。是二十五年前的事，记录仍然在保密状态。”

“年龄是对得上的。他大约三十五岁，而且是浅肤色。”萨克斯示意了一下五二二的侧写板。

“好吧，先把档案解密。或者至少查出到底是不是同一个人。”

“我先看看能不能查出来。”库柏又敲了一会儿键盘。

“其他人有匹配上的名字吗？”莱姆看着嫌疑人名单问。

“没有，只有他。”

库柏在各个州和联邦数据库里搜索了一番，又去查了一些专业机构的数据库，然后耸了耸肩。“加州黑斯廷斯大学的档案里没有找到与宾夕法尼亚的联系。似乎是个很孤僻的人。除了大学，唯一和他有联系的组织是国家人力资源专业人员协会。他两年前在科技专案组里挂名，但除此以外就没有别的了。”

“这里有关于那个少年犯的资料。他在拘留所里攻击了另一个孩子……哦。”

“怎么了？”

“不是他，两人的名字其实是不同的。那个少年犯名阿隆佐，姓肯珀。”他看了看证据板，“而我们的嫌疑犯名字是‘彼得’，姓‘阿隆佐-肯珀’，我打错了。如果我没有忘记连字符，少年犯的名字根本不会出现在搜索结果里。抱歉。”

“算不上什么大错。”莱姆耸耸肩。这是数据给人的严肃教训，他思考着。他们似乎已经找到了犯罪嫌疑人，甚至连库柏对他的描述都表明他可能就是凶手——他似乎是个孤僻的人——但其实根本不是同一个人，全都是因为一个关键的微小误差。如果库柏没有意识到自己的错误的话，他们就有可能会误用资源，全力捉拿那个人。

萨克斯在莱姆旁边坐下，他看到她的表情，问道：“怎么了？”

“有点奇怪，我在SSD的时候，感觉像是中了什么邪，现在咒语被打破了。我想要听听别人对SSD的看法，我在那里没法客观地看待问题……那真是一个奇怪的地方。”

“怎么奇怪？”塞利托问。

“你去过拉斯维加斯吗？”

塞利托和他的前妻去过，莱姆发出了一声短笑：“拉斯维加斯，在那里没有最惨，只有更惨。我为什么要给他们送钱？”

萨克斯继续说：“好吧，那里就像一个赌场。外面的世界根本不存在。窗户很小，或者根本没有。没有在饮水机旁聊天的人，也没人笑，每个人都专注于自己的工作。就像在一个完全不同的世界。”

“你想听听别人对那里的看法。”塞利托说。

“对。”

莱姆建议说：“记者？”

汤姆的伴侣，彼得·霍丁斯，曾是《纽约时报》的记者，现在正在写关于政治和社会的非虚构书籍。他可能会认识做相关报道的记者。

但她摇摇头。“不，我想要和他们有过直接接触的人。也许是一位前任员工。”

“好。朗，你可以给失业部的人打个电话吗？”

“当然。”塞利托给纽约州失业部门打了电话。他从一个办公室被转接到另一个办公室，十分钟之后，他找到了一个前SSD技术总监助理的名字。他为公司工作了很多年，但在一年半以前被解雇了。他叫卡尔文·

格迪斯，住在曼哈顿。塞利托把问来的细节写在纸上递给了萨克斯。她打了电话给格迪斯，和他约好在一个小时后见面。

莱姆对于她想做的事情没什么特别的意见。在任何调查中，你都需要面面俱到。但与格迪斯谈话，还有普拉斯基正在查核的不在场证明，在莱姆看来，就像隔着一扇不透明窗户反光去看真相，但那并不是真相本身。虽然很难找到，但是只有不可辩驳的证据才能带他们找到真正的凶手。于是他转身回到现有的线索上。

一边儿去……

亚瑟·莱姆已经不再害怕那些拉丁裔的家伙，他们也确实没再来找碴儿。而且他知道，那个大块头的黑人也没有任何威胁。

是那个带文身的白人让他烦恼不已。他叫米克，是个冰毒成瘾的毒虫。他的手不停地颤抖，皮肤上布满斑纹，怪异的浅色眼睛像沸水中的气泡一样到处逡巡，而且一直在自言自语。

亚瑟昨天一整天都在试图躲开这个男人。昨天晚上躺在床上时，他半是清醒半是忧郁地希望米克能离开，被带去上庭受审，从亚瑟的生命里永远消失。

但他没有那么好的运气。今天早上米克回来了，而且似乎故意离他很近。他继续往亚瑟的方向看。“你和我。”他曾在他耳边低语道，让亚瑟起了一身冷汗。

甚至连拉丁男也不想和米克多费口舌。也许监狱里有什么规矩，一些不成文的规矩。米克这种神经兮兮的瘾君子不太可能遵守游戏规则，大家似乎都知道这一点。

这里大家对彼此都一清二楚。除了你，你屁都不懂……

有一次，他笑了，看着亚瑟，仿佛认出了他，然后站起来，但随后又似乎忘记了自己想要干什么，坐了回去，抠起拇指。

“哟，新泽西人。”耳边响起的声音吓了亚瑟一跳。

黑色的大家伙来到了他的身后，在亚瑟旁边坐下来。板凳被他的体重压得吱吱作响。

“我是安特伍。安特伍·约翰逊。”

他应该和对方碰拳吗？不要做一个白痴，亚瑟告诉自己，于是点点头说：“我是亚瑟——”

“我知道。”约翰逊看了米克一眼，然后跟亚瑟说，“那个家伙完蛋了。冰毒那破玩意儿不能碰，碰了就永远完蛋了。”过了一会儿，他

说，“所以，你是个聪明人？”

“算是吧。”

“‘算是’是他妈的什么意思？”

不要绕弯子。“我有一个物理学学位，还有一个化学学位。我大学读的MIT。”

“米特？”

“是一所学校。”

“是好学校吗？”

“非常好。”

“所以，你懂科学？化学和物理什么的？”

这个问法和那两个想要敲诈他的拉丁男完全不一样，约翰逊似乎对科学很感兴趣。“我懂一些，是的。”

然后，这个大家伙问：“所以，你知道怎么做炸弹。一个威力足够大，把这该死的墙炸飞的炸弹。”

“我……”亚瑟的心跳开始加速，“呃——”安特伍·约翰逊笑了起来：“逗你玩儿呢，伙计。”

“我——”

“逗你玩儿呢。”

“哦。”亚瑟笑了。不知道他的心脏会在什么时候罢工。他没有得到父亲所有的基因，但可能得到了他的祖传心脏病。

米克自言自语了什么，然后对自己的右手肘产生了浓厚的兴趣，用力把手肘划伤了。

约翰逊和亚瑟都看着他。

瘾君子……

约翰逊接着说：“新泽西人，我还想问一件事。”

“当然。”

“我妈妈信教，她有一次告诉我，《圣经》里写的都是对的。她说世上的一切都和书里写的一样。好，但是听好了：我在想，那为什么《圣

经》里没写恐龙呢？上帝创造了男人和女人、土地和流水，还有驴呀、蛇什么的。那为什么《圣经》里没写上帝创造了恐龙呢？我是说，我看到过恐龙的化石，你知道的。所以，恐龙是真实存在的。你知道是怎么回事儿吗，伙计？”

亚瑟·莱姆看着米克，然后看了看墙里的钉子。他的手心都是汗。他在监狱里可能遭遇上千种不测，如果偏偏会因为坚持科学理论，反对神创说被杀死，真是太惨了。

算了，管他的呢？

他说：“如果地球的历史只有六千年，就违背了世界上所有先进文明认可的所有科学理论。说地球只有六千岁，就像说你会突然长出翅膀，从那个窗口飞出去一样。”

男人皱起了眉头。

他死定了。

约翰逊聚精会神地盯着他看了一会儿，然后点点头。“我他妈的就知道。完全说不通啊，六千年。他妈的。”

“我可以给你推荐一本书，讲这方面的内容。作者叫理查德·道金斯，他——”

“我不想读什么该死的书。你说了我就信，新泽西先生。”

亚瑟忽然想跟他碰拳头了，但他还是忍住了。他问：“你把这些告诉你妈妈的时候，她会怎么说呢？”

对方圆圆的黑脸露出了惊讶的表情。“我可没打算告诉她。那太操蛋了。和你妈吵架，你永远也赢不了。”

或者是和你的父亲，亚瑟对自己说。

约翰逊的神情变得严肃了。他说：“听说你是被冤枉的，你没杀那个人？”

“当然没有。”

“但你还是被抓进来了？”

“是的。”

“这他妈的是怎么回事？”

“我希望我知道。我一直在想这件事，自从我被抓进来以后，这是我

唯一在想的事情。他到底是怎么做到的呢？”

“谁？”

“真正的杀人凶手。”

“哦，像《亡命天涯》里演的那样，或者O. J.辛普森。”

“警方发现的各种证据都指向我。不知怎的，凶手知道关于我的一切。我的车，我住的地方，我的日程安排。他甚至知道我买的东西——他将这些证据栽赃在我身上。我敢肯定，他就是这么陷害我的。”

安特伍·约翰逊考虑了一下，然后大笑起来。“那他妈的就是你的问题。”

“为什么？”

“你怎么能‘买’那些东西呢？你就应该偷，伙计。那样就没人知道你的事情了。”

另一个大厅。

但是跟SSD的非常不一样。

阿米莉亚·萨克斯从未见过这么乱的地方。也许在她做巡警的时候，在地狱厨房接到吸毒者的家庭暴力案件的时候见过。即便如此，大多数人都还保有一丝尊严，至少他们做了努力。这个地方让她难受。这个非营利民间组织——“隐私时刻”，坐落在切尔西区的一个旧钢琴厂里，简直就是脏乱差的极致。

目之所及尽是一摞摞的打印纸、书（大部分是法律书籍和泛黄的政府规章）、报纸和杂志，纸箱里面也是这些东西，还有电话簿、联邦公报。

然后是灰尘，成吨的灰尘。

一位身穿蓝色牛仔裤和破毛衣的接待员在拼命敲打一台旧电脑的键盘，对着免提电话轻声细语。面带愁容的人们穿着牛仔裤和T恤，或是灯芯绒裤和皱衬衫在工作，从大厅走进办公室，交换文件，或接起电话，然后消失。

墙上是各种廉价的印刷标志和海报。

书店：在政府烧掉记录以前，烧掉你的客户的收据！！！

一个皱巴巴的矩形艺术画板上，写着从乔治·奥威尔的小说《一九八四》里摘取的关于极权社会的名句：

老大哥在注视你。

而萨克斯对面，结痂的墙壁上则挂着一张大字报：

隐私大战游击战指南

·永远不要把你的社保号码告诉别人。

·永远不要把你的电话号码告诉别人。

·购物之前和他人交换会员卡。

·决不参加志愿者调查活动。

·“不参加”每一个你可以选择不参加的活动。

·不要填写产品注册卡。

·不要填写“保修卡”。你并不需要这个卡去保修，他们是在收集你的信息！

·记住，纳粹最危险的武器是信息。

·不要让自己被轻易查到。

她正在消化这些句子的时候，残破的门打开了，一个身材矮小、浑身紧绷、皮肤苍白的男人大步走到她面前，和她握了握手，然后把她带进了自己的办公室。那里比外面大堂还要混乱。

卡尔文·格迪斯，SSD的前雇员，如今在这个隐私权利组织工作。“我弃明投暗了。”他微笑着说。他已经放弃了保守的SSD着装，身上穿着牛仔裤、一件黄色的纽扣衬衫，没打领带，脚踩运动鞋。

不过，在听萨克斯描述过五二二的案件后，他脸上怡人的笑容很快就消失了。

“是的。”他低声说，眼神变得坚定执着，“我知道会发生这样的事情，肯定会的。”

格迪斯解释说，他是技术出身，曾在斯德林的第一家公司（SSD的前身）工作过。那时公司还在硅谷，格迪斯为他们编写代码。他搬到纽约后过上了不错的生活，而SSD也羽翼渐丰，越来越成功。

但是他们的关系恶化了。

“我们遇到了问题。我们当时没有对数据进行适当的加密，导致了一些严重的身份盗窃，有几个人甚至因此自杀。还有几个跟踪狂签约成了SSD的客户，但他们只是想从innerCircle获取信息。他们找到并袭击了两位女性，一个差点儿丧命。还有一些失去抚养权的父亲或母亲用我们的数据找到前任，将孩子绑走了。那时候真是很难。我觉得自己就像是帮忙发明了原子弹，又悔不当初的人。我试图在公司的各个环节加入控制措施，据当时的上司说，我这样做，是不相信‘SSD的理念’。”

“斯德林？”

“是的。但他实际上并没有解雇我，安德鲁从来不会弄脏他的手。他将这些事派给别人去做。这样他就一直是世界上最了不起、最仁慈的老板……从更实际的角度来说，如果有人帮他做事，那么就基本上找不到什么对他不利的证据……所以我离开SSD以后，就加入了隐私时刻。”

这个组织就像电子隐私信息中心（EPIC），他解释道。隐私时刻反对各种对个人隐私的侵犯。从政府、企业、金融机构、计算机供应商、电话公司，到商业数据代理和数据挖掘公司。该组织在华盛顿进行游说活动，根据信息自由法案状告政府、揭露其监控计划，并起诉那些没有遵守隐私和信息法的私有公司。

萨克斯没有告诉他罗德尼·萨内克在系统里设下的陷阱，但大致解释了一下他们正在调查能获得档案资料的SSD员工和客户。“那里的安保系统严丝合缝。但那是斯德林和他的人告诉我们的，我希望参考一下外界意见。”

“我很乐意帮忙。”

“马克·惠特科姆为我们解释了防火墙，还有原始数据和三个数据圈的事情。”

“谁是惠特科姆？”

“是合规部的人。”

“从来没有听说过，是新建的部门吗？”

萨克斯解释说：“这个部门就像公司内部的消费者保护协会，负责确保公司遵守所有的政府相关规定。”

格迪斯显得很高兴，但他补充说：“安德鲁·斯德林可没这么好心。他们可能被起诉太多次了，想要在公众和国会面前好好作作秀。除非万不得已，斯德林一步都不会退让……但数据圈的事，那是真的。斯德林非常宝贝那些数据。黑客攻击恐怕是不可能的，也不可能有人闯进去盗取。”

“他告诉我只有极少数员工可以登录并从innerCircle上下载个人档案。据你所知，这是真的吗？”

“哦是的。他们几个有全权访问权限，但其他人没有。我就从来没有过。我还是从一开始就跟着他干的。”

“你有什么想法吗？也许有对公司不满的前员工？有暴力倾向？”

“我已经离开SSD好久了，但我从来没觉得谁很危险。不过，不得不说，尽管斯德林喜欢做出一副快乐大家庭的表象，但我从来没有真正了解过自己的同事。”

“那么这些人呢？”她给他看了一下嫌疑人名单。

格迪斯看了一遍。“我和吉莱斯皮共事过，我也知道卡塞尔。他们两个我都不喜欢。他们是数据挖掘热潮带起来的红人，就像九十年代的硅

谷。我不认识其他人，抱歉。”他仔细盯着她看了一会儿，“所以，你去过那里了？”格迪斯露出了冷淡的笑容，“觉得安德鲁怎么样？”

她想总结出自己对这个人的印象，却屡屡失败，最后她简要地说：“有决心，有礼貌，好奇心强，聪明，但是……”她的声音渐渐变小了。

“但是，你看不透他。”

“对。”

“因为他有一张严丝合缝的石头脸。与他共事那么多年，我从来没有真正了解过他。没有人了解他。深不可测——我喜欢这个词。这就是安德鲁。我总是在寻找线索……你有没有注意到他的书架有些奇怪？”

“看不到书脊上的名字。”

“确实如此。我悄悄去看过一次，你猜怎么着？那些不是计算机、隐私，或者数据之类的专业书籍，而是历史、哲学、政治。罗马帝国、中国王朝、富兰克林·罗斯福、约翰·肯尼迪、斯大林、伊迪·阿明、赫鲁晓夫。他读了很多关于纳粹的书。没人比纳粹更会利用信息，安德鲁也会毫不犹豫地告诉你这一点。纳粹是最先用电脑记录种族的团体之一，他们靠信息集权。斯德林在SSD做的是一样的事情。你注意到公司的名字SSD了吗？传闻说，他故意选了这几个字母。SS是纳粹精英部队的缩写。SD是纳粹安全情报机构的缩写。你知道他的竞争对手说这个缩写代表什么吗？为了美元出卖灵魂。”格迪斯苦笑着说。

“哦，不要误解我的意思。安德鲁不是讨厌犹太人，或者任何其他种族。政治、民族、宗教和种族对他来说毫无意义。我曾经听他说过，‘数据无国界’。二十一世纪权力的宝座是属于信息的，而不是石油或者地理。安德鲁·斯德林希望成为世界上最有权势的人……我敢肯定，他也给你做了一番数据挖掘多么伟大的演讲。”

“可以解救糖尿病人，帮我们得到圣诞礼物和房子，还能为警方破案？”

“对，而且他说的都是真的。但是这些好处是否值得暴露生活中的一点一滴？也许你不在乎，只要能省几块钱就行。但你真的想让激光扫描你的眼睛，记录下你对映前广告的反应吗？你想在车钥匙上装射频识别，然后被警方知道你上周在限速五十英里的路上开到了一百英里吗？你想让陌生人知道你女儿穿什么样的内衣吗？或者你在什么时候做爱？”

“什么？”

“哦，innerCircle知道你今天下午买了避孕套和润滑剂，你丈夫乘六点十五分的火车回家。它知道你晚上有时间，因为你儿子要去看大都会

的比赛，女儿在外边购物。它知道你在七点十八分点播了有线电视里的色情节目，事后你在九点四十五分叫了中餐外卖。所有的信息都在那里。”

“如果你的孩子学习跟不上，会有人适时向你发送关于补习班的传单和儿童咨询服务信息。如果你丈夫的性能力有问题，会有人给他发送有关性功能障碍治疗的广告。如果你的家族病史、购物模式和工作缺勤记录让你看起来像是有自杀倾向的人——”

“但那是好事啊。这样一来，就可以找心理辅导员来帮你了。”

格迪斯冷笑了一声。“错了，为自杀者做心理辅导是不赚钱的。SSD会把姓名发送到当地殡仪馆和悲伤咨询师那里。等他一枪崩了自己，便可以把周围的人都一网打尽，成为客户，而不仅仅是那一个有抑郁症的人。而且，顺便说一句，这是一个非常赚钱的行业。”

萨克斯十分震惊。

“你有没有听说过‘拴连’？”

“没有。”

“SSD可以根据你的数据来定义一个属于你的人际网络。比如‘萨克斯警探的世界’。你是中心，而拴在你周围的是你的合作伙伴、配偶、父母、邻居、同事，所有可能帮助SSD了解你并从中获利的人。所有和你有关的人都被‘拴’到你这里，而他们中的每一个人也是自己的世界中心，每个人都会拴上数十个人。”

他又想到了什么，眼睛亮了起来：“你知道元数据吗？”

“那是什么？”

“关于数据的数据。所有的文件在创建时都被存储在电脑上——信件、报告、法律简报、电子表格、网页、电子邮件、购物清单——每个上面都有隐藏的数据。是谁创造了它，又被发送到哪里，所有对它做过的改动，是谁做的，什么时候。所有的信息都记录在里面。你写一个备忘录给你的老板，开玩笑地写下第一句‘亲爱的大混蛋’，然后删掉，开始真正动笔。哦，其实那个‘大混蛋’的部分仍然留在那里。”

“真的吗？”

“当然。文档的大小比里面的文本大得多，那么剩下的空间是什么呢？是元数据。瞭望塔数据库管理程序里有特殊的智能软件，它唯一的工作就是收集文档、查找和存储元数据。我们叫它阴影系统，因为元数据就像主数据的阴影，而且往往更加发人深省。”

阴影、十六位号码、数据圈、衣柜……这对阿米莉亚·萨克斯来说是一个全新的世界。

格迪斯似乎很开心能有个全神贯注的听众，他倾身向前：“你知道SSD有个教育软件吗？”

她回想起梅尔·库柏查到的相关信息。“知道，叫EduServe。”

“但斯德林没和你讲起这个软件，是不是？”

“没有。”

“因为他不喜欢让人知道它的主要功能是收集一切和孩子有关的信息。从幼儿园开始。他们买什么，看什么，去什么网站，取得了怎样的成绩，在学校的医疗记录……这对于零售商来说是非常非常有价值的信息。但要我说的话，EduServe最可怕的是，学校董事会可以用SSD对学生进行预测，然后再根据结果制订教育方案——以确保社区，或者用更‘奥威尔’的话来说——社会效益。比如，我们认为比利应该成为工人，苏茜应该当医生，但只能在公共健康领域……控制了儿童，你便驾驭了未来。顺便说一句，这是阿道夫·希特勒的另一个关键理念。”他笑了，“好了，我讲得够多了……现在你知道为什么我忍不下去了吗？”

然后格迪斯皱起了眉头。“话说回来，你的那些案子……让我想起了SSD曾经发生过一起事件。那是几年前，在公司搬到纽约之前。有一个人死了。也许只是一个巧合，但是……”

“不，请告诉我。”

“在早期，我们把很多数据收集业务都代理给了数据搜刮者。”

“那是什么？”

“是购买数据的公司或个人。很奇怪的一类人，他们有点像旧时代的探险者——你可以把他们比作勘探者。你看，数据有这种怪异的魅力，你可以沉迷于数据收集之中，永远也找不够。不管他们收集多少，他们总想要更多。这些人总在寻找新的方法来收集数据。他们很有竞争力，而且无情。肖恩·卡塞尔便是这么开始的，他原本就是一个数据搜刮人。”

“无论如何，有一个搜刮人成绩非凡。他在一家小公司工作。我记得是一家在科罗拉多州的公司，叫洛基山数据……他叫什么名字来着？”格迪斯的眼睛眯成了一条缝，“也许是叫戈登，但那也可能是他的姓。不管怎么说，我们听说他不想让SSD收购他的公司。传说他极尽所能地寻找关于SSD和斯德林本人的任何信息，想和他们隔岸对峙。他可能是想找出丑闻，去勒索斯德林，阻止收购行为。你知道安迪·斯德林——安德鲁的儿子——也为公司工作吗？”

她点点头。

“我们听说斯德林曾经抛弃了他，安迪又自己找了回来。但是后来我们又听说，也许他抛弃的是另一个儿子。也许是他第一任妻子或女朋友留下来的，这是他想保守的秘密。也许那个戈登是想找出类似的丑闻。”

“不管怎么说，斯德林和其他一些人在谈判收购洛基山的时候，戈登突然死了——因为某个意外，我记得。我就听说了这么多，也没参与，我当时在硅谷编写代码。”

“那么收购成功了吗？”

“是的。安德鲁想要什么，就能得到什么……现在，我要告诉你我觉得凶手是谁，是安德鲁·斯德林本人。”

“他有不在场证明。”

“是吗？好，不要忘了，他是信息届的国王。如果你可以控制数据，就可以更改数据。你们仔细核查了他的不在场证明吗？”

“我们正在查。”

“好，即使你真的确认了，他也有可以为他做任何事的人。我的意思是——任何事。请记住，他只让别人为他做肮脏的勾当。”

“但他是一个千万富翁。为什么会去偷硬币或者一幅画，然后谋杀受害人？”

“因为那是他的兴趣！”格迪斯提高了声调，好像他是一个教授，在跟一个听不懂课的学生讲话，“他的兴趣是成为世界上最有权力的人。他希望他的收藏囊括地球上的所有人，而且他对执法系统和政府客户尤其感兴趣。越多的犯罪因为innerCircle被成功破获，就会有越多国内外的警察部门和他签约。希特勒上台后，首要任务就是控制警察。我们在伊拉克最大的问题是什么？我们解散了当地的警察和军队——我们应该利用他们的。安德鲁不会犯这样的错误。”

格迪斯笑了起来。“你觉得我是个怪人，是吗？不过，我天天都在接触这些东西。请记住，如果有人在盯着你每天每一秒的所作所为，这些担忧就不是妄想。而这正是SSD在做的事情。”

等待萨克斯归来的期间，林肯·莱姆心不在焉地听着朗·塞利托解释说，强奸案和硬币盗窃案都没有找到其他证据。“真他妈的见鬼了。”

莱姆同意。但他的注意力不在那位警探的抱怨上，而是在他阅读器上架着的亚瑟的SSD档案上。他试图忽略它。

但是，那份文件吸引着他，像磁铁吸引铁针一样。看着白纸黑字的文件，他告诉自己，就像萨克斯说的，里面也许真的有线索。最后，他承认，自己只是好奇。

战略系统数据库公司INNERCIRCLE® 档案

亚瑟·罗伯特·莱姆

SSD编号3480-9021-4966-2083

生活方式

档案1A.消费产品偏好

档案1B.消费服务偏好

档案1C.旅行

档案1D.医疗

档案1E.业余爱好

金融/教育/职业

档案2A.教育史

档案2B.工作经历，含收入

档案2C.信用历史/当前报告及评级

档案2D.企业产品和服务偏好

政府/法律

档案3A.重要记录

档案3B.选民登记

档案3C.法律法规历史

档案3D.犯罪记录

档案3E.合规记录

档案3F.移民和归化

以上信息为战略系统数据库公司（SSD）所有。文本的使用受SSD与客户签订的协议制约，详见客户总协定中的规定。©战略系统数据库公司，版权所有。

他命令阅读器翻页，将密密麻麻的文件大致浏览了一遍，一共有三十来页。有些类别填得很满，有些则没什么内容。选民登记的信息是被编辑过的，信用记录和合规性记录的一部分文件被分离了，大概是因为有法律规定限制获取这些信息。

他停在亚瑟和家人购物清单的详细列表上（家人在这里变成了让人汗毛倒竖的‘拴连人’）。毫无疑问的是，任何读取这个档案的人都能了解亚瑟的购买习惯和购物地点，并把他牵扯进爱丽丝·桑德森的谋杀案里。

莱姆了解到，亚瑟参加了一个乡村俱乐部，但是几年前退出了，大概是因为他失去了工作。看到了亚瑟的假期出行消费，莱姆很惊讶，亚瑟开始滑雪了。此外，也许是他的一个孩子有体重问题，他家有人参加了一个节食计划。而且全家都是健身俱乐部的会员。莱姆看到了一笔珠宝的预付现金，在一家新泽西的珠宝连锁店里。送货时间是圣诞节左右。莱姆推测：也许是镶着小石头的珠宝，一个充数的礼物，等到他手头宽裕一些后再说。

看到其中一则信息时，莱姆露出了微笑。和他一样，亚瑟似乎偏爱单一麦芽威士忌——实际上也是莱姆的新宠，格兰杰威士忌。

他有一辆普锐斯和一辆切诺基。

莱姆的笑容在看到这条时消失了，他回忆起另一辆车。他想起了亚瑟的红色科尔维特，是他十七岁时从父母那里收到的生日礼物，也是他去麻省理工上大学时开的车。

莱姆回想起他们去上大学时的情景。那对亚瑟来说是很重要的时刻，对他的父亲来说也是。儿子可以被这样优秀的学校录取，亨利·莱姆欣喜若狂。但亚瑟和莱姆的计划——住在同一个宿舍，追女孩子，在学

校力压群雄——却没能实现。林肯没有被麻省理工学院录取，改去了伊利诺伊州立大学香槟分校，大学为林肯提供了全额奖学金（而且在当时颇有名气，因为它所在的城市是库布里克著名的电影《2001：太空漫游》中自恋的计算机HAL的诞生地）。

泰迪和安妮很高兴他们的儿子会去本州的公立学校，亨利伯父也一样。亨利曾告诉莱姆，希望他和亚瑟都能常常回到芝加哥，继续帮他研究课题，甚至可以去课堂上帮帮他。

“虽然你和亚瑟没法住在一起，”亨利说，“但你们可以在暑假和其他节假日见面。我和你父亲也可以时不时开车去豆城看你。”

“那应该不错。”林肯回道。

私下里，他因为没有被麻省理工学院录取难过得要死。这件事唯一的好处就是——他永远不用再见到那个该死的堂兄了。

这一切都是因为那辆红色科尔维特。

那件事发生在他赢得那块历史性的石头之后。那时是寒冷的二月。二月，无论阴晴，都是芝加哥冷得最无情的一个月。林肯要去参加埃文斯顿西北大学的科学竞赛。他问阿德里安娜想不想陪他一起去，心想他可能会在竞赛后向她求婚。

但是她去不了，那天她打算和母亲去买东西，因为有大减价。林肯有些失望，但也没有多想，集中精力在科学竞赛上。他获得了高中组的第一名。竞赛结束以后，他和朋友们收拾东西，把所有设备都运到室外。因为冷，他们的手指都被冻得发紫，呼出来的冷气在他们脸边形成白雾，几个人努力把东西放进车里准备关门。

就在这时，有人叫道：“嘿，快来看。这辆车真漂亮。”

一辆红色的科尔维特正在横穿校园。

他的堂兄亚瑟正是车主。这并不奇怪，他们一家人住在附近。让林肯感到惊讶的是亚瑟旁边的女孩，那是阿德里安娜。

是她吗？

他无法确定。

但衣服是一样的：棕色皮夹克和皮帽，和林肯在圣诞节时送给她的那顶一样。

“林肯，快滚回来。我们要关门了。”

尽管如此，林肯仍然站在那里，直到红色的车在灰白色的街道拐角

处消失殆尽。

她有没有可能是在骗他？那个他正在考虑向她求婚的女孩？这不可能。而且还是和亚瑟一起？

受过科学训练的他开始对事实进行客观的分析。

事实一：亚瑟和阿德里安娜彼此认识。他的堂兄几个月前曾在学院咨询处见过她，她下课后在那里工作。他们很轻易就能交换电话号码。

事实二：亚瑟已经不再向莱姆问起她的事情。这很奇怪，他们经常花很久一起谈论女孩子，但最近亚瑟一次也没有提到她。

很可疑。

事实三：再三回忆，他觉得她拒绝去科学竞赛的时候，听上去是在有意回避。他并没有提到竞赛的地点是埃文斯顿，这意味着她和亚瑟在校园里驰骋时不会有任何犹豫。林肯被忌妒击中了。而他还打算送给她一块斯塔格运动场的石头，上帝啊！现代科学中真正值得纪念的一块见证。回想起来，过去几次她拒绝和自己出来的时候，确实显得有些奇怪。他数了数，大概有三四次。

不过，他始终不肯相信。他走过嘎吱作响的雪地给她家里打电话，想要和女孩说话。

“对不起，林肯，她跟朋友们出去了。”阿德里安娜的母亲说。

朋友们……

“哦。那我过一会儿再找她试试……对了，维乐斯卡太太，你们今天去看了市中心的大减价吗？”

“没有，大减价是下周……我得去准备晚饭了，林肯。你要穿暖和些，外面很冷。”

“确实。”林肯当然知道这个。他站在电话亭里，下颌冻得直发抖。他不想用颤抖的手去拿起电话里剩下的六十美分。

“天哪，林肯，快回到车上来！”

那天晚上他打电话给她，语气平静，闲聊了一会儿后，问她今天过得怎么样。她说，她喜欢和妈妈一起购物，但商场人多得可怕。啰唆，东拉西扯，离题。她的声音听起来非常内疚。

不过，没有证据，他就不会盲信。

于是，他保持冷静。下一次亚瑟来看他，他让亚瑟留在了游戏室，

自己带了粘毛发的滚筒（就是在犯罪现场使用的那种）去那辆科尔维特前排座椅上取证。

他悄悄地把取来的证据放进一个袋子里。当他再次见到阿德里安娜的时候，他从她的帽子和大衣上取了一些样本。他觉得自己很卑微，内心备受羞愧和尴尬的煎熬，但那没有阻止他把两者放在学校的复合显微镜下做对比。帽子和座椅上是相同的纤维。

他正在考虑结婚的女友一直在欺骗他。

而从亚瑟汽车里的毛发数量来看，她也不止一次上过他的车。

一个星期后，他又看到两人一起在车上，这一次毋庸置疑。

林肯并没有优雅或气愤地揭穿两人，他只是退出了。他没有怒目相向的勇气，他让自己与阿德里安娜的关系慢慢淡了下来。他们一起出去了几次，彼此都很僵硬，气氛尴尬而沉默。更让他失望的是，她似乎对他的渐行渐远感到生气。该死的，难道她认为她可以两者兼得？她在生他的气……虽然出轨的人是她。

他同时也疏远了自己的堂兄。林肯的借口是期末考试、田径比赛，还有——他没有被麻省理工学院录取。

这两个男孩仍会偶尔见到对方——比如在家族聚会和毕业典礼上。但他们之间发生了变化，根本上的变化。而他们谁都没再提起过阿德里安娜。至少在许多年以后都是如此。

我的整个生活都发生了变化。如果不是因为你，一切都会不同……

即使是现在，莱姆还是觉得太阳穴咚咚直跳。他无法感觉到手心的凉意，但他知道那里都是汗。这些艰难的回忆被阿米莉亚·萨克斯的归来打断了，她从门口大步走来。

“有什么进展吗？”她问。

迹象不太好。如果她在卡尔文·格迪斯那里有什么发现，她会直截了当地说出来。

“没有。”他承认道，“我们还在等罗恩核实不在场证明，而罗德尼设下的陷阱还没有人上钩。”

萨克斯喝了一口汤姆端来的咖啡，从托盘里拿起半个火鸡三明治。

“金枪鱼沙拉的更好。”朗·塞利托说，“是他自己做的。”

“我吃这个就行。”她坐在莱姆身旁，把三明治递给他。他没有食欲，摇了摇头。“你的堂兄怎么样了？”她问，看了阅读器上打开的档案

一眼。

“我的堂兄？”

“他在拘留所怎么样了？那对他来说肯定不好受。”

“我还没找到机会和他谈。”

“他可能是觉得太尴尬了，不敢跟你联系。你真的应该打电话给他。”

“我会的，你从格迪斯那里发现了什么？”

她承认，这次会谈没有取得什么重大进展。“大多数时候都是他在给我上课，讲侵犯隐私。”她说了一些比较惊人的要点：个人资料每天都被收集、对个人隐私的侵犯、EduServe的危险性、数据的永久性，还有计算机文件里的元数据。

“有没有什么我们能用上的东西？”他尖刻地问。

“两件事。首先，他不相信斯德林是清白的。”

“但是你说他有不在场证明。”塞利托指出，又拿起一个三明治。

“也许不是他本人，他可能会让别人替他做。”

“为什么？他是一家大公司的首席执行官。干这些事对他有什么好处？”

“犯罪率越高，社会上就会有越多的组织需要SSD来保护他们。格迪斯说，他想要的是权力，说他是数据时代的拿破仑。”

“所以他雇了把枪打破窗户，这样他就可以介入再把这些窗户给修好。”莱姆点点头，很欣赏这个想法。“只是事与愿违，他从来没有想过我们会找出SSD。行，把他放在犯罪嫌疑人名单上。把为斯德林作案的不明嫌疑犯也加进去。”

“还有第二点，格迪斯告诉我，几年前SSD收购了科罗拉多州的一家数据公司。他们主要的搜刮者，就是收集数据的人——意外死亡了。”

“斯德林和这件案子有什么关系吗？”

“不知道，但是值得查一查。我打几个电话。”

这时门铃响了，汤姆去开了门。罗恩·普拉斯基走了进来。他一脸严峻，而且满身是汗。莱姆有时有一种冲动，想告诉他放松一些。但是鉴于他自己也从来没有放松过，他觉得提出这样的建议有些虚伪。

普拉斯基解释说，大多数人周日的不在场证明都被核查过了。“我联系了电子通行卡那边的人，他们证实斯德林通过城市隧道的时间和他说的一致。我还打了电话给他的儿子，想问问他有没有接到过斯德林从长岛打给他的电话。但他不在。”

普拉斯基继续说：“还有人力资源总监，他唯一的不在场证人是他的妻子。她也证实了他所说的，但她像只害怕的老鼠。和她的丈夫一样，一直在说‘SSD是世界上最伟大的地方’之类的话……”

莱姆在任何情况下都不怎么信任证人的说辞，对普拉斯基的发现并不意外。他从凯瑟琳·丹斯——加州调查局的体势学专家那里学到了一点，那就是，即使当事人真的在说实话，在警察面前也往往会显得内疚，看起来不那么无辜。

萨克斯更新了嫌疑人名单。

安德鲁·斯德林，总裁，首席执行官。

不在场证明：在长岛，已验证。等待儿子证明。

肖恩·卡塞尔，销售和营销总监。

不在场证明：无。

韦恩·吉莱斯皮，技术运营总监。

不在场证明：无。

塞缪尔·布罗克，合规部门总监。

不在场证明：酒店记录证实在华盛顿。

彼得·阿隆佐-肯珀，人力资源总监。

不在场证明：与妻子在一起，由妻子证明（有袒护？）。

史蒂芬·施莱德，技术服务与支持经理，白班。

待询问。

法鲁克·马麦达，技术服务与支持经理，夜班。

待询问。

SSD的客户（？）。

等待斯德林的名单。

安德鲁·斯德林雇用的不明嫌疑犯（？）。

萨克斯看了看手表。“罗恩，马麦达现在应该已经到公司了。你可以回去跟他和施莱德谈谈吗？问问昨天韦恩伯格遇害时他们在哪里，再跟斯德林的助手要一份客户名单。如果还没有准备好，就在他的办公室里等，直到拿到为止。要表现得像个重要人物，最好看起来不耐烦一点。”

“回到SSD？”

“对。”

出于某种原因，他不想回去，莱姆看得出来。“当然。让我先给珍妮打个电话，问问她家里的情况如何。”他掏出自己的电话，按下快速拨号键。

听到他的对话，莱姆猜他是在和小儿子讲话，过了一会儿，他的语气更加孩子气，想必是在和更小的女儿说话。莱姆把注意力收了回来。

就在这时，他自己的电话也响了起来。来电显示的国家区号是＋44。

啊，不错。

“指令，接听电话。”

“莱姆警探？”

“朗赫斯特探长。”

“我知道你在办另一件大案子，但你可能愿意听一听这边的新情况。”

“当然，请继续。那位牧师，谷德雷特怎么样了？”

“他很好，只是有点害怕。他坚持不让新的警卫或者其他警官进入安全屋，他只信任与他一起共事了好几个星期的人。”

“可以理解。”

“我找人把每个接近这里的人都查了一遍——是个在SAS干过的小伙子，他们在这行里是顶尖的……我们进了奥尔德姆的那间屋子，从里到外查了一遍，想跟你分享一下新的发现。有铜和铅的痕迹，与被粉碎或抛光的子弹一致。火药几粒，几处非常小的汞的痕迹。弹道学专家说，他可能是想制作达姆弹头。”

“是的，那就对了。将液态汞注入核心，可以造成可怕的伤害。”

“他们还发现了一些油渍，润滑步枪的接收器。而且在水槽上发现了头发漂白剂的痕迹。还有一些暗灰色纤维——棉质，很厚，上面有洗衣粉。数据库推测是制服面料。”

“你觉得这个证据是被故意放在那里的吗？”

“去取证的人说不是，各种痕迹都只是微量的。”

金发，狙击手，制服……

“还有另外一件事：有人企图非法闯入皮卡迪利广场附近的一个NGO组织——是个非营利机构。是东非洲救济办公室，牧师谷德雷特的地盘之一。警卫赶了过去，罪犯跑掉了。他把撬锁用的工具扔进了下水道。但我们运气好，正好有人在街上看到了。总之就是，我们的人发现工具上有泥土的痕迹。是只在沃里克郡生长的一种啤酒花，这种啤酒花是用来做苦啤的。”

“苦啤？就像啤酒吗？”

“是的。警察总部正好有一个酒精饮料数据库，包括具体成分。”

和我的一样，莱姆想道。“你们有酒类数据库？”

“是我自己一手创建的。”她说。

“太棒了，然后呢？”

“唯一使用这种啤酒花的酒厂在伯明翰附近。我们有入侵NGO组织的那个人的监控图像，而且因为这个啤酒花，我还去看了看伯明翰的监控录像。果然，那个人在几小时后抵达新街站，下火车时还背着一个大包。可惜我们没能跟住他，他消失在人群里了。”

莱姆思考起来。最关键的问题是：啤酒花到底是不是故意放在工具上，用来误导他们的证据？他只有在亲自做过现场调查，或者实际见到证据之后才能判断出来。但现在他只能依靠萨克斯所谓的“直觉”。

是捏造的证据吗？

莱姆最终说道：“探长，我觉得证据是捏造的。罗根想转移我们的视线，他以前也这样做过。他希望我们专注于伯明翰，而他真正的目标在伦敦。”

“很高兴你能这么说，警探。我也这么认为。”

“我们应该顺水推舟。小队的人都在哪儿？”

“丹尼·克鲁格和他的人在伦敦，还有你们FBI的人。法国刑警和国际

刑警在牛津和萨里郡调查线索，不过他们行动很低调。”

“我会把他们都调到伯明翰去。马上，用一种巧妙合理但很显眼的方式。”

探长笑了：“为了让罗根认为我们已经吞下了诱饵。”

“没错。让他以为我们相信能抓到他。再派一些战术人员，制造假象，要做得像是你把在伦敦的主要警力派到那边去了。”

“但实际上却在加强对伦敦的监视。”

“对。还要告诉他们，目标改变了计划，打算迂回推进。目标是金发，身着灰色制服。”

“太棒了，警探。我马上就去办。”

“随时通知我进展。”

“好的。”

莱姆挂断了电话，房间里突然响起一个声音。“嘿，你在SSD的朋友都是高手，我连第一层都黑不进去。”是罗德尼·萨内克。莱姆已经忘了他还在这里。

他站起来，加入了几位警察。“innerCircle比诺克斯堡还要固若金汤，他们的数据库管理系统瞭望塔也一样。我真的怀疑那地方是黑不进去的，除非有成排的超级计算机。那种东西在普通电器商店里可买不到。”

“但是？”莱姆能看出他脸上的忧虑。

“哦，SSD有一些我从未见过的安全设施，非常强大。而且，我不得不承认，还有点儿吓人。我用一个匿名ID向它发起攻击，一边攻击一边删除痕迹。结果呢？他们的安保系统入侵了我的系统，想用在空白空间发现的内容识别我的身份。”

“空白空间是什么？”莱姆尽可能耐心地问道。

他解释说，数据——甚至是删掉的数据，仍有可能在硬盘的空白处留有信息碎片。有些软件可以将这些碎片重新汇编成可读的形式。SSD的安全系统知道萨内克一直在掩盖踪迹，所以入侵了他电脑中的空白空间读取数据，查明他的身份。“这实在太吓人了。我只是碰巧发现了，要不然的话……”他耸耸肩，喝了口咖啡作为安慰。

莱姆突然有了一个想法，而且他越想越觉得这个主意不错。他看着瘦削的萨内克。“嘿，罗德尼，你想不想换换口味，当一次真正的警

察？”

萨内克那种技术宅无忧无虑的表情消失了。“呃，我觉得我还是算了吧。”

塞利托吃完最后一口三明治。“当一颗子弹打破音速，从你的耳旁冲过，你才算真正活过。”

“等等，等等……我只在玩角色扮演游戏时开过枪，而且——”

“哦，会有危险的人不是你。”莱姆对萨内克说，玩味的目光看向了罗恩·普拉斯基，他刚刚挂断和家人的电话。

“怎么了？”菜鸟皱着眉头问道。

“你还需要什么吗，警官？”

罗恩·普拉斯基坐在SSD的会议室里，抬头看向斯德林的第二位助理杰里米·米尔斯。杰里米的脸上没有任何表情。普拉斯基记得，他是处理“外部事宜”的助理。“不用了，谢谢。但我想请问一下，斯德林先生为我们准备的文件好了没有？是一份客户名单。我记得他是让马丁去处理的。”

“当然，等安德鲁开完会，我会帮你问问的。”然后，这个肩膀宽阔的男子在屋里来回走动，为他指出了空调和灯的开关。样子有点像普拉斯基和珍妮度蜜月时那名带他们去高级套房的服务生。

他又想起了米拉，那个昨天被奸杀的女人。她长得很像珍妮。她的头发散落在床上，嘴角是他最爱的那种狡黠的微笑，还有——

“警官？”

普拉斯基抬起头，意识到自己一直在走神。“抱歉。”

助理的目光停留在普拉斯基身上，指向了一个小冰箱。“苏打水在这里。”

“谢谢，我没问题的。”

集中注意力，他生气地告诫自己。别想珍妮，别想孩子们。这可是人命关天的事情。阿米莉亚觉得你能做好问话工作，你就得做出个样子来。

你能行吗，菜鸟？我们需要你帮忙。

“如果你想打电话，可以用这个。拨九是外线。你也可以按下这个键，然后说出号码。这是声控的。”他指着普拉斯基的手机，“手机在这里可能信号不太好，为了安全起见，我们设置了很多屏蔽。”

“真的吗？好的。”普拉斯基想道，早些时候他不是见过有人用黑莓还是什么手机来着吗？他记不清了。

“如果你准备好了，我就去叫接受访谈的员工进来。”

“太好了。”

助理朝大厅走去。普拉斯基把笔记本从公文包里拿出来，瞥了一眼待会儿要谈话的员工的姓名。

史蒂芬·施莱德，技术服务与支持经理，白班。

法鲁克·马麦达，技术服务与支持经理，夜班。

他站起来，朝走廊张望。有个清洁工人在清空垃圾桶。普拉斯基上次似乎也见到了他，也是在清空垃圾。这种清理垃圾的频率简直就像是斯德林在害怕塞满的垃圾桶会影响公司名誉。身材结实的清洁工瞥了一眼普拉斯基的制服，没有任何反应，继续有条不紊地收拾垃圾。普拉斯基看向一尘不染的走廊，一名保安警觉地站在那里。普拉斯基甚至连上厕所都要经过他。他回到自己的座位，等待着犯罪嫌疑人名单上的两人。

法鲁克·马麦达是第一个到的。这是个年轻人，普拉斯基猜他有中东血统。他很英俊，神情庄重而自信。他轻松地吸引了普拉斯基的注意。马麦达解释说，他曾在SSD五六年前收购的一家小公司工作。他的主要工作内容是监督技术服务人员。目前单身，没有成家，喜欢在晚上工作。

普拉斯基很惊讶，马麦达没有一点外国口音。普拉斯基问他是否知道案件调查的事情，他说自己并不清楚具体细节。他说的可能是实话，因为他上夜班，而且刚刚才到公司。马麦达只知道，安德鲁·斯德林打来了电话，让他就刚刚发生的一起罪案接受警方询问。

普拉斯基解释说：“最近发生了几起谋杀案。我们认为，凶手在策划行凶的时候利用了SSD的信息。”

他皱起了眉头。“信息？”

“比如受害者的下落、购买的物品，等等。”

奇怪的是，马麦达的下一个问题是：“你要跟所有的员工谈话吗？”

什么能说，什么不能说？普拉斯基从来拿捏不准。阿米莉亚总说，要适当在问询的时候添加一些“润滑剂”，让对话顺利进行，但也不要透露太多。头部受伤后，他觉得自己的判断力变得更差了，总是很紧张，不知道该怎么跟证人和嫌疑人说话。“不是所有的人，不是。”

“只是某些可疑的人，或者你早就认定的可疑人士。”他的声音警觉起来，下巴收紧。“原来如此，当然。这种事经常发生。”

“我们想找的人可以同时登录innerCircle和瞭望塔，我们会和所有符合这个条件的人谈话。”普拉斯基已经明白了马麦达在意的原因，“这与你的国籍没有关系。”

这句话显然没安慰到点上。马麦达生气地说："啊，好啊，我的国籍是美国。我和你一样，是美国公民——如果你也是美国公民的话。但你也许不是。毕竟，这个国家的大部分人都是移民来的。"

"对不起。"

马麦达耸耸肩。"生活中有些事情你必须习惯。很不幸，这是自由的土地，也是偏见的土地。我……"他话音渐落，仿佛看到有人站在普拉斯基身后。普拉斯基稍稍转回身去，但那里并没有人。马麦达说："安德鲁说，他希望我能充分配合，所以我就在配合。你可以有话直说吗？我今天晚上很忙。"

"个人档案——衣柜，你们是这么叫的吧？"

"是的，衣柜。"

"你下载过吗？"

"我为什么要下载那个？安德鲁是不会容忍这种行为的。"

有趣。他想到的第一件事是安德鲁·斯德林会生气，而不是警察或法院。

"所以，你下载过吗？"

"绝对没有。如果哪里出了故障，或者数据损坏，或者界面出现问题，我会去看看部分条目或标题，仅此而已。只要能找出问题所在，我就可以写个补丁，或者调试代码。"

"会不会有人拿到了你的通行码，登录innerCircle，然后下载个人档案？"

他顿了一下："从我这里是不可能的，我从来没有写下来过。"

"你经常去三个数据圈吗？还有数据进口库？"

"是的，当然。这是我的工作。修复电脑，确保数据顺畅。"

"可以说说周日中午十二点到四点你在哪里吗？"

"啊。"他点了点头，"所以这才是今天的重点，你们想知道我是否在犯罪现场？"

普拉斯基不敢直视这个男人愤怒的眼神。马麦达把双手平放在桌子上，仿佛会一怒之下起身摔门而去。但他又坐了回去，说："我在早上和几个朋友一起吃了早餐……"他补充道，"他们在清真寺——你可能会想知道。"

“我——”

“之后我一直是一个人，我去看电影了。”

“自己去的吗？”

“我经常独自看电影，这样就没有人分散你的注意力了。是伊朗导演贾法尔·帕纳希的电影，你有没有看过——”他抿紧了嘴，“算了。”

“你留票根了吗？”

“没有。看完电影我去逛街了，大概是六点钟回的家。问了下公司需不需要我过来，但一切运行良好，我就和一个朋友出去吃饭了。”

“你下午购物的时候有没有用信用卡？”

他被激怒了。“我只是去逛街，随便看看。我买了咖啡，还有三明治，用的是现金……”他俯身向前，厉声说道，“我觉得你肯定不会问所有人这些问题，我知道你对我们的看法，你觉得我们把女人当成动物。我不敢相信你竟然指责我强奸女性。这实在是太野蛮了，是对我的侮辱！”

普拉斯基努力直视对方的眼睛，说道：“哦，先生，我们问了每个可以登录innerCircle的人周日的行踪，包括斯德林先生。这只是例行工作而已。”

他稍稍平静了一些，但普拉斯基问到其他案件的不在场证明时，他又发怒了。“我不知道。”他不肯多言，冷冷地点了下头，站起身走了出去。

他走后，普拉斯基试图弄明白刚刚到底发生了什么。

马麦达的反应可疑吗？他不能肯定，他只是感觉十分挫败。

再使劲想想，他告诉自己。

第二个前来谈话的雇员是施莱德，他与马麦达完全相反，是个纯粹的技术宅。他有些邋遢，衣服不太合身，皱巴巴的。他手上满是墨渍，镜框像猫头鹰一样，很大，镜片有些脏。绝对不是SSD的风格。马麦达满心戒备，施莱德却似乎毫不在意。他为自己的迟到道了歉（但他并没有迟到），并解释说，他一直在调试一个补丁。然后他开始解释细节，仿佛普拉斯基也拥有计算机学位，最后警官不得不强行把他拉回正轨。

他的手指动个不停，仿佛在敲击一个假想的键盘。施莱德听到谋杀案后很震惊，但也可能是装出来的。他表示了同情，然后回答说，他的确会频繁出入数据圈，也确实可以下载档案，但他从来没有这么做过。他同样很自信，说没人能盗取他的访问密码。

至于星期天，他是有不在场证明的——他在下午一点左右来到办公室，解决上周五出现的一个大问题，在他试图向普拉斯基解释具体是什么问题以前，年轻的警察打断了他。施莱德走到会议室角落的电脑前，敲了几下键盘，然后把屏幕转向普拉斯基。那是他的工作时间记录单。普拉斯基看到了周日的记录，他确实是在下午十二点五十八分进入大楼，五点以后才离开的。

由于米拉遇害时施莱德在这里工作，普拉斯基便没有再去问他其他的案子。“我要问的就是这些，谢谢。”于是施莱德离开了，普拉斯基坐了回去，凝视着一个狭窄的窗口。他的手心冒汗，胃拧作一团。他把手机从皮套里取出来。杰里米，那位不苟言笑的助理没有骗他，这里什么该死的信号也没有。

“你好啊。”

普拉斯基吓了一跳，呼吸不稳，他抬头看到马克·惠特科姆站在门口，胳膊下夹着几个黄色文件夹，双手各拿了一杯咖啡。他扬起眉毛，身旁是一位年龄稍长的男子，头发花白，看上去却很年轻。他一定是SSD的员工，因为他穿着白衬衫和深色西装。

这是怎么回事？普拉斯基尽量保持放松的笑容，和他们打了招呼。

“罗恩，希望你能见见我的老板，萨姆·布罗克。”

他们握了握手。布罗克仔细端详了一下普拉斯基，然后苦笑着说：“所以你就是那个让服务员来检查我在华盛顿酒店记录的人？”

“恐怕是我。”

“至少我现在洗清了嫌疑。”布罗克说，“如果合规部门还有哪里能帮上忙，请告诉马克，他已经把事情原委和我交代清楚了。”

“非常感谢。”

“祝你好运。”布罗克离开了，惠特科姆递给了普拉斯基一杯咖啡。

“给我的吗？谢谢。”

“谈话进行得如何？”惠特科姆问。

“就那样吧。”

这位助理笑了，金色的碎发散落在额前。“你们这些警察，跟我们一样含糊其词。”

“也许是吧，但每个人都很合作。”

“那就好，你这边都结束了吗？”

“只差斯德林先生答应过的东西了。”

他将糖放进咖啡里，紧张地搅了又搅，然后迫使自己停下来。

惠特科姆抬起杯子，冲普拉斯基做了个敬酒的手势，他看了看外面晴朗的世界，天空湛蓝，城市里到处是绿色和棕色。“我从来不喜欢这些小窗户。在纽约市的正中心，却看不到风景。”

“我也在想，为什么会这样？”

“安德鲁担心安全问题，怕有人从外面拍照。”

“真的会有这样的事吗？”

“也不完全是臆想。”惠特科姆说，“数据挖掘业很值钱，非常值钱。”

“我想也是。”普拉斯基心想，离这里最近的高楼也有四五个街区远，隔了这么远的距离，还能透过窗户看到什么秘密？

“你住在市里吗？”他问普拉斯基。

“是的，我住在皇后区。”

“我现在住在岛上，但我是在皇后区长大的。在阿斯托里亚，迪特马斯大道旁。靠近火车站。”

“嘿，我离那里只有三个街区。”

“真的？你去圣提摩太教堂吗？”

“我去圣阿格尼丝教堂。我们去过几次圣提摩太，但珍妮不喜欢那里的布道，他们总让你觉得很内疚。”

惠特科姆笑了起来。“是奥尔布莱特神父吧。”

“哦……是的，就是他。”

“我哥哥在费城当警察。他说过，如果你想要一个凶手认罪，只要把他送到奥尔布莱特神父的房间里。五分钟之内，他什么都招了。”

“你哥哥是警察？”普拉斯基笑着问道。

“反麻醉毒品专案组的。”

“警探？”

“是的。”

普拉斯基说：“我哥哥是格林尼治村第六分局巡警队的。”

“太有意思了。我们两人的哥哥都是警察……所以，你们是一起进的警局吗？”

“是啊，我们基本上做什么都是在一起。我们是双胞胎。”

“有趣。我哥哥比我大三岁，但他块头比我大很多。虽然我能通过体格测试，但我不想和抢劫犯近身肉搏。”

“我们不太需要近身肉搏，主要是跟罪犯斗智斗勇。也许跟你在合规部的工作差不多。”

惠特科姆笑了起来：“是啊，差不多。”

“我猜——”

“嘿，瞧瞧这是谁！星期五警长。”

普拉斯基的胃里紧了一下，抬头便看到时尚英俊的肖恩·卡塞尔和他的跟班，新潮的技术总监韦恩·吉莱斯皮。他说：“又回来想得到更多事实，女士？只要事实。”他敬了一个礼。

因为他一直在与惠特科姆谈论关于教堂的事情，普拉斯基仿佛回到了上天主教高中的时候。那时他们一直跟来自森林山的男孩矛盾不断。对方家境好，穿得也好，很聪明，恶毒的话张口就来。（“嘿，看哪，是变种人兄弟！”）那真是一场噩梦。普拉斯基有时会想，他选择成为警察，可能就是因为这身制服和配枪能让人尊重他。

惠特科姆双唇紧闭。

“嘿，马克。”吉莱斯皮说。

“事情办得怎么样了，警官？”卡塞尔问道。

普拉斯基在大街上被人瞪过、骂过，也躲过唾沫星子和扔来的砖头，虽然有时也躲不过去。但所有这些，都不如卡塞尔这句玩笑话让他生气。微笑中带着戏谑，就像鲨鱼在吃掉猎物前先玩弄一番。普拉斯基用他的黑莓手机在谷歌上查了“星期五警长”的出处，知道了这是老电视剧《天罗地网》里的一个角色……尽管星期五警长是个英雄，却也被视为“老古董”，这显然是说他为人耿直规矩，一点儿也不酷。

他一边在小小的屏幕上阅读搜到的信息，一边觉得耳朵火烧一般发烫，这才明白卡塞尔一直在羞辱他。

“这是给你的。”卡塞尔递给普拉斯基一张光盘，“希望对你有所帮助，警长。”

“这是什么？”

“是你要的客户名单，下载过受害者信息的人。是你要的吧，还记得吗？”

“哦，我以为斯德林先生会来。”

“安德鲁是个大忙人，他让我把这个拿给你。”

“好的，谢谢。”

吉莱斯皮说：“我们已经帮你减少了工作量。这个地区有三百多名客户，而且他们每个人的邮寄清单数都大于两百。”

“我早就跟你说过了。”卡塞尔说，“现在你要去挑灯夜战了。所以，我们现在能拿到童子军荣誉徽章了吗？”

星期五警长常常被他约谈的人嘲笑……

普拉斯基笑了起来，虽然他并不想笑。

“够了，你们俩。”

“放心，惠特科姆。”卡塞尔说，“我们只是在开玩笑。上帝啊，不要那么紧张。”

“你在这里干什么，马克？”吉莱斯皮问，“你不是应该去看看我们又违反了哪些法律法规吗？”

惠特科姆翻了个白眼，皮笑肉不笑地看着他，虽然普拉斯基看得出来他也很尴尬，甚至有些受伤。

普拉斯基说：“你介意我在这里先看一下吗？以防我有什么问题？”

“请您自便。”卡塞尔说着走到角落的电脑旁，放进光盘，退后几步让普拉斯基坐下。屏幕上弹出一个对话框，问他想要做什么。心慌之下，他发现自己有好几个选择，但他不知道该怎么做。

卡塞尔站在他的肩膀后边。“你不打开看看吗？”

“当然，我只是想知道用什么程序最好。”

“您没有太多的选择。”卡塞尔笑着说，仿佛这是显而易见的，“用Excel。”

“X——L？”普拉斯基问，他知道他的耳朵都红了。他讨厌这样，真是讨厌。

“电子表格。”惠特科姆解释道，但对普拉斯基没有任何帮助。

“你不知道Excel？”吉莱斯皮倾身向前，用几乎看不清的速度打了几个字。

程序加载后，一个表格弹出，里面包含了姓名、地址、日期和时间。

“你以前见过电子表格，对不对？”

“当然。”

“但不是Excel？”吉莱斯皮的眉毛惊讶地抬了起来。

“不是，是别的软件。”普拉斯基痛恨自己被他们玩弄于股掌之间。闭嘴，开始工作。

“别的软件？真的？”卡塞尔问，“有意思。”

“交给你了，星期五警长。祝你好运。”

“哦，这是E-X-C-E-L。”吉莱斯皮给他拼写出来，“好了，你可以在屏幕上看。但你也许应该学学，很容易的。我的意思是，高中生都能学好。”

“我会考虑一下的。”

两名男子离开了房间。

惠特科姆说：“就像我刚才说的，这里没人特别喜欢他们。但这家公司没有他们就无法正常运转，他们是天才。”

“他们倒是肯定会让你知道这一点。”

“这你倒是说对了。好吧，我得让你专心工作了。你自己没问题吧？”

“我会弄明白的。”

惠特科姆说：“你要是再来这个鬼地方，就过来打声招呼。”

“当然。”

“我们也可以去阿斯托里亚，喝杯咖啡。你喜欢希腊菜吗？”

“非常喜欢。”

普拉斯基脑海里闪过一个愉快的画面。他头部受伤后，一些朋友就失去了联系，因为他不知道他们还想不想和他一起出来。他很乐意和朋友出去待会儿，喝杯啤酒，没准一起看个动作大片，珍妮对大部分动作片都不感兴趣。

好了，他会考虑的。当然，是在调查结束以后。

惠特科姆走后，普拉斯基环顾四周。没有人在附近。但是，他忽然想起了马麦达看向他身后不安的眼神，想起了最近和珍妮看的一部拉斯维加斯赌场纪录片——《天空中的眼睛》。安全摄像头无处不在。他想起了走廊里的保安，还有那个来窥探SSD，却葬送了职业生涯的记者。

好吧，普拉斯基当然非常希望这里没有监控。因为他的任务不仅仅是来取客户名单和盘问嫌疑人。林肯·莱姆派他来，是要他闯进纽约市“最安全”的计算机设施。

三十九岁的米格尔·阿夫雷拉坐在“灰岩”对面的咖啡馆里，喝着又浓又甜的咖啡，翻着最近收到的邮寄小册子。最近他生活中发生了一系列不可思议的事情，这也是其中之一。然而，大多数异常事件只是让他觉得奇怪或讨厌，但这件却令他不安。

他又看了一遍册子，然后合上，靠在椅背上看了看表。还有十分钟就要回去继续工作了。

米格尔是一位“维护专家”，这是SSD的叫法，但他对外说自己是一名清洁工。无论叫什么，他做的就是清洁工作。他干得不错，而且很喜欢这份工作。他为什么要为此感到羞耻呢？

休息时，他可以留在SSD的大楼里喝免费咖啡，但那里的咖啡实在太难喝了，甚至没有真正的牛奶或奶油。而且他也不喜欢闲谈，更愿意独自享受休息时间，读读报纸，喝杯咖啡。他还很想吸烟。但是他那次在急诊室里，发誓如果家人能挺过去就戒烟。虽然上帝没有信守承诺，但米格尔也早就戒掉了。

他抬头看到一个同事走进咖啡馆。

托尼·彼得隆是高级清洁工，为高管打扫卫生。他们彼此点头打了招呼，米格尔有点担心对方会来他这桌坐下。但彼得隆只是走到角落的位置，开始看手机上的电子邮件和短信。米格尔再次看了看手里的小册子，上面写着他的名字。然后，他一边喝着甜咖啡，一边回想最近发生的其他不可思议事件。

比如他的考勤表。在SSD你只需通过门口的闸机，系统就会自动记录你到来和离开的时间。但在过去的几个月里，有好几次，他发现考勤表的时间完全对不上。他每周总是工作四十个小时，也总是拿四十个小时的工资。但偶尔他也会看看记录，结果发现记录是错的。上面显示他比实际到达的时间要早，离开的时间也更早。或是有一个工作日没上班，换成了星期六上班。但他从来没有这样做过。他和主管提起这件事情，主管耸耸肩。“软件可能出故障了。只要他们没少付你钱，就没什么问题。”

再有就是他的支票账户问题。一个月前，他发现了一件令人震惊的事，他的账户余额突然多了一万美元。可等他去支行让他们改正这个错误时，他的账户余额又变回来了。这种情况已经发生了三次。有一次，错误的存款高达七万美元。

这还不是全部。他最近接到了一通关于申请抵押贷款的电话。但是他没有申请过抵押贷款，他是租的房子。他和妻子曾希望购买一栋属于自己的房子，但是在妻子和年幼的儿子死于车祸之后，他再也没想过这件事。

他很担心，于是去查了信用报告。但是上面没有抵押贷款申请，也没有什么其他异常。不过他发现自己的信用评级大幅提升了。这也很奇怪。当然，他并没有抱怨这份意外的好运。

但是，这些都不如这本小册子让他忧心。

尊敬的阿夫雷拉先生：

你一定很清楚，我们会在生活的不同阶段经历各种创伤，遭受各种损失。在经历创伤之后，人们往往会停滞不前，这是可以理解的。有时他们觉得实在太痛苦，就会考虑采取冲动和极端的手段。

幸存者咨询服务理解像您这样痛失所爱的人，理解您面临的艰难和挑战。我们训练有素的工作人员可以帮助您渡过难关，用医疗、一对一或团体心理咨询相结合的方式为您带来满意的服务，让您重新发现生活的价值。

可是米格尔·阿夫雷拉从未考虑过自杀。即使是事故发生一年半后，在他最痛苦的时候，自杀也不在他的考虑范围内。

他会收到宣传册这件事本身就令人担忧，但有两个细节真的把他吓坏了。首先，这本宣传册是直接送到他的新地址的，而不是从旧地址转寄过来的。为他做咨询的人，还有收治他妻儿的医院都不知道他在一个月前搬了家。

第二是宣传册的最后一段：

现在，你已经采取了至关重要的第一步——联系我们。米格尔，我们希望在你方便的时候，为你做一次免费的评估咨询。不要拖延。我们可以帮助你！

他从来没有联系过心理咨询服务。

他们怎么知道他的名字？

嗯，这可能只是一系列奇怪的巧合。他只能将此事暂且搁置，该回去上班了。安德鲁·斯德林是最善良、最体贴的上司，这一点毋庸置疑。但米格尔毫不怀疑传言是真的：他会亲自审阅每一位员工的考勤表。

罗恩·普拉斯基独自在会议室里，盯着手机屏幕，疯狂地踱步。他发现自己在走格子，就像在搜索犯罪现场。但他依然没有信号，就像杰里米说的那样。所以他必须使用座机，但是那样会不会被人监视呢？

他突然意识到，虽然他答应了帮林肯，但是他冒着很大的风险，可能会失去他生命中除了家人最重要的东西——他在纽约警局的工作。安德鲁·斯德林那么厉害。如果他可以成功毁掉一家大报社的记者，对付一个年轻的警察简直易如反掌。如果他们抓住了他，他就会被逮捕，他的职业生涯就结束了。他该怎么向哥哥和父母交代呢？

他很生气。气林肯·莱姆派他来做这种事，气他自己为什么没在他们谈到窃取数据的时候抗议。他什么都没做。

哦，当然，警探……我很乐意帮忙。

这太疯狂了。

但随后他又想起米拉·韦恩伯格的尸体，她的眼睛凝视着天花板，头发搭在额头上，看起来很像珍妮。他发现自己倾身向前，将听筒放在脸旁，然后拨打了九号外线。

“我是莱姆。”

“警探，是我。”

“普拉斯基。”莱姆吼道，“你到底跑哪儿去了？还有你是从哪里打来的？电话显示是个屏蔽号码。”

“他们刚走，我现在一个人在这儿。”他快速说，“我的手机没有信号。”

“好吧，咱们赶快行动。”

“我已经在他们的电脑前了。”

“好，我让罗德尼·萨内克接进来。”

他们想要盗取的是莱姆从萨内克那里听来的——保留在硬盘空白空间的信息。斯德林声称他们不会记录员工下载档案的历史。但是，当萨内克解释了空白空间里可能存在的信息后，莱姆问了他那里会不会有下载痕迹。

萨内克认为那是非常可能的。他说，黑进innerCircle基本上是不可能的——他已经试过了——但SSD应该有一个更小的服务器，用来做行政管理，比如员工的考勤表。如果普拉斯基可以进入系统，萨内克也许能让他从那台机器上的空白空间中提取数据。然后，他可以试着把信息整合一下，看看能否找出有哪个员工下载了和案件有关的个人档案。

“好的。”萨内克连上线后说，“你在他们的系统里？”

“我在看他们给我的一张光盘。”

“哈哈。那意味着他们只给了你被动访问权限，我们得再努把力。”萨内克给了他一些不知所云的电脑指令。

“电脑上显示说，我无权这样做。”

“我会尽量让你到源文件那里。”萨内克说了另一串更加混乱的命令。普拉斯基敲错了好几次，脸变得更烫了。他生自己的气，气自己把字母的顺序敲错，把左右斜杠搞混。

头部创伤……

“我不能用鼠标点一点，找到要找的东西吗？”

萨内克解释说，操作系统是Unix的，不像微软或Mac系统那么好用。而Unix需要花些时间给电脑输入指令，指令必须准确地用键盘敲出来。

“哦。”

普拉斯基终于得到了访问权，他突然为自己感到无比自豪。

“现在把硬盘插上。”萨内克说。

年轻的警官从口袋里拿出一个80GB的便携式移动硬盘，小心地插入电脑的USB端口。根据萨内克的指示，他在电脑上加载了一个程序，将服务器上的空白空间分割成单独的文件，再将它们压缩并存储在移动硬盘上。

这可能需要几分钟或几小时，全看硬盘的剩余空间大小。

一个小窗口弹了出来，说程序现在正在“运行中”。

普拉斯基坐了回去，重新开始浏览CD上的客户信息，他一直没有关掉这份表格。事实上，荧幕上的客户信息在他看来犹如天书。客户名字是显而易见的，还有他们的地址、电话号码以及那些授权访问系统人的名字，但大部分的信息是.rar或.zip文件，显然是压缩的邮件列表。他用鼠标滚动到表格底部，一共一千一百二十页。

天哪……要通过表格里的信息找到是哪个客户拼凑起了受害者信息，会需要很长很长的时间，而且——

普拉斯基的思路被走廊里传来的声音打断了，声音离会议室越来越近。

哦，不，别过来。他小心翼翼地拿起发出细微轰鸣声的移动硬盘，放进了裤子口袋里。

硬盘咔嚓响了一声。虽然声音很小，但普拉斯基敢说整个房间都能听到。而且那根USB连接线非常显眼。

声音已经非常近了，其中一个是肖恩·卡塞尔的。

他们离得更近了……拜托了，请走开！

屏幕上的小窗依然显示着“运行中”……

老天。普拉斯基匆匆把椅子拉向前，插线和小窗口只要走近几英尺便一目了然。

突然，一个脑袋出现在门口。“嘿，星期五警长。”卡塞尔说，“你看得怎么样了？”

普拉斯基瑟缩了一下。他会看到驱动器的，肯定会的。“我很好，谢谢。”他把腿放在USB端口前，想遮住数据线。那姿势让人觉得是在掩耳盗铃。

“你喜不喜欢Excel？”

“挺好，我很喜欢。”

“太棒了，Excel最好用了。你还可以把文件导出来，你用不用PowerPoint？”

“不，没怎么用过。”

“哦，有一天你也许会用到的，警官，等你当上局长的时候。Excel非常适合家庭理财，让你对自己的资产了如指掌。哦，对了，上面还有一些游戏，你会喜欢的。”

普拉斯基笑了，他的心跳加速，声音大得和正在轰鸣的硬盘一样。

卡塞尔朝他眨了眨眼，从门口消失了。

如果Excel有自带游戏，我就把硬盘吃了，你这个自大狂。

普拉斯基在珍妮早上刚刚熨平的裤子上擦了擦手。她每天早上都会这样做，除非他第二天有早班，或者黎明前有任务，她会在前一天晚上熨好裤子。

上帝啊，请不要让我失去工作，普拉斯基祈祷着。他回想起和哥哥一起参加警察考试的日子，还有他们一起毕业的那天，一起参加就职仪

式的那天。母亲哭了，他和父亲对上了眼神。这些都是他一生中最美好的时刻。

会不会全都付之东流呢？他妈的。好吧，莱姆是最棒的，没有人比他更想捉住罪犯。但这可是违法的事情啊！真该死，他就那么坐在轮椅上等着，被人服侍，什么事也不会发生在他身上。

凭什么普拉斯基要成为牺牲品？

尽管如此，他仍然集中精神完成任务。快点儿吧，快点儿吧，他催促着程序。但它还在继续运行，只是显示运行中。没有向右走的进度条，也没有电影里的倒计时。

运行中……

“那是谁，普拉斯基？”莱姆问道。

“几个员工，他们走了。”

“你那边怎么样了？”

“快好了，大概。”

“大概？”

“它——”一个新的消息框弹了出来：已完成。是否写入文件？“哦，它弄完了。问我要不要写入文件。”

萨内克接过电话。“这非常重要，我告诉你该怎么做。”他解释了如何创建、压缩文件并移到硬盘里。普拉斯基用颤抖的手按指示一步步做好，浑身是汗。几分钟后，所有工作都已完成。

“现在，你要清除你的痕迹，把所有的文件归位，确保没有人能通过残留痕迹找到你。”萨内克让普拉斯基打开日志文件，又键入了几个指令。终于，他全部处理完毕了。

“大功告成。”

“好了，赶快离开那里，菜鸟。”莱姆催促道。

普拉斯基挂了电话，拔掉硬盘，放回口袋里，然后从电脑上注销。他站起身，走到外面，惊讶地看到保安越来越近。普拉斯基意识到，他是护送阿米莉亚去数据圈的那个人。他一直跟在她身后，就像抓到了小偷，要把人带到店长那里等警察过来一样。

他看见什么了吗？

“普拉斯基警官，我带你去安德鲁的办公室。”他的脸上没有笑容，眼中也没有情绪。他带着普拉斯基穿过走廊。每走一步，硬盘便在他的腿上摩擦一下，仿佛一块烫手的烙铁。他又看了看天花板，上面装的是隔音砖，但他看不到任何该死的摄像头。

他内心的焦虑充斥了整个走廊，比煞白的灯光还要刺眼。

到办公室后，斯德林挥手让他进来，将正在写的几张纸翻了过去。“警官，你拿到需要的东西了吗？”

“嗯，拿到了。”普拉斯基举起客户名单光盘，就像在跟老师展示报告的学生。

“很好。”首席执行官明亮的绿色眼睛打量了他一下，“调查进行得如何？”

“还好。”这是普拉斯基脑子里冒出来的第一句话。他觉得自己像个白痴，阿米莉亚·萨克斯会说什么？他毫无头绪。

“是吗？客户列表中有什么发现吗？”

“我只是大致看了看，看看能不能正常读取。我会把它带回实验室仔细研究的。”

“实验室在皇后区吗？你在那边上班？”

“我们确实在那里工作，也在其他地方工作。”

见普拉斯基没有正面回答自己的问题，斯德林只是微微笑了一下。他比普拉斯基矮四五英寸，却让普拉斯基有一种仰视的感觉。他们一起走到外面的办公室。“要是你还有什么别的需要，请随时告诉我们。我们一定全力支持。”

“谢谢。”

“马丁，之前说过的安排你可以去做了。然后送普拉斯基警官下楼。”

“哦，我自己也能出去。”

“他会带你出去的，祝你今晚过得愉快。”斯德林回到了办公室，关上了门。

“我只需要几分钟。”马丁对警察说，然后拿起电话，稍侧过身，避免被听见。普拉斯基踱到门口，看了一眼走廊。一个身影从一间办公室里走出来，对着手机低声讲话。显然，大楼的这个位置手机信号很好。那个人眯起眼睛朝普拉斯基看去，和手机对面的人道别，挂断了电

话。“您是普拉斯基警官？”

他点了点头。

“我是安迪·斯德林。”当然，是斯德林先生的儿子。

年轻人的黑眼睛自信地看着普拉斯基，握手礼却很敷衍。“你给我打过电话。父亲给我留了言，让我和你聊聊。”

“是的，没错。你有时间吗？”

“你想知道什么？”

“我们正在核查一些人周日的不在场证明。”

“我到威彻斯特爬山去了。我大概中午开车到那里，回来的时候——”

“哦，不，不是你，我们感兴趣的不是你的行踪。我是在核查你父亲的不在场证明。他说，他下午两点左右从长岛给你打了电话。”

“嗯。是，他是打了。但我没有接电话，爬山的时候我不想停下来。”他压低声音，“安德鲁总是没法把工作和休闲分开，他可能希望我回到办公室加班，我不想毁掉休息日。我后来给他回了电话，三点半左右的时候。”

“你介意我看看你的通话记录吗？”

“不，不介意。”他打开手机，给他看通话列表。他在周日上午收到并打出了几个电话，但下午只有一通电话，电话号码和萨克斯说的一样——是斯德林在长岛的座机号码，“好的，足够了。感谢你的配合。”

安迪的表情有些忧虑。“这太可怕了，我听说有人被奸杀了？”

“是的。”

“你们快抓到他了吗？”

“我们有一些线索。”

“啊，好。这种人应该被抓起来枪毙。”

“谢谢你抽出时间。”

安迪离开了，马丁走了过来，看了一眼他离开的背影。“请跟我来，普拉斯基警官。”他的表情让人看不出是在微笑还是在皱眉。他们朝电梯走去。

普拉斯基的心里一直紧张得打鼓，满脑子都是他衣服里的移动硬盘。他觉得所有人都能看到他口袋里的轮廓。他开始没话找话：“说起来，马丁……你在公司干了很久了？”

“是的。”

“你也是搞电脑的？”

这一次的笑容不太一样，但依然滴水不漏，让人猜不出他的想法。“并不算是。”

他们继续向前，穿过黑白两色的冰冷走廊。普拉斯基很讨厌这里。他感到窒息、闭塞，他想到大街上去。他想念皇后区，南布朗克斯。治安不好也没有关系，他只想离开，掉头就跑。

他感到一阵恐慌。

那名记者不仅失去了工作，还因非法入侵被起诉，在州立监狱里服了六个月的刑。

普拉斯基有些茫然地看了看四周，这不是去斯德林办公室的路线。马丁转过一个拐角，将一扇厚厚的门推开。

三名不苟言笑的安保人员在那里把守，旁边还有金属探测器和X光检测器。这里不是数据圈，所以没有那边的数据删除设备，但他还是无法在不被查出来的情况下将移动硬盘带出去。他想到之前和萨克斯一起来的时候，他们没有做过类似的安检，他甚至都没看到过。

“我们上次来的时候好像没有这个安检。”他努力用轻松的语气对马丁说。

“如果有人独自在楼里待过一段时间，就要过这个检查。”马丁解释道，“电脑会做出评估，再让我们知道。”他笑了，“不要往心里去。”

“哈，好的。”

他的心脏怦怦直跳，手掌潮湿。不，不！他不能失去工作，绝对不能。这对他太重要了。

他都做了些什么啊。他为什么要同意？他告诉自己，这是为了阻止一个凶手。他杀害了一个酷似珍妮的女人，他是一个可怕的人。只要他愿意，杀人对他来说就是家常便饭。

但是，这样是不对的。

他要怎么告诉父母？向他们承认自己被捕是因为盗取数据？他又该怎么和哥哥说？

“您身上是否有数据，先生？”

普拉斯基给他看了光盘，警卫仔细检查了光盘盒子。然后打了个电话，按的快速拨号键。稍稍站直了些，小声说着话。他将光盘插入检查站的电脑，然后看向屏幕。光盘显然是在经过批准的物品清单上，但是警卫还是将它放入了X光扫描机内，仔细检查了光盘盒子和内容。光盘从传送带的一端到另一端，到了金属检测器旁边。

普拉斯基开始向前走，但第三名警卫拦住了他。“对不起，先生，请清空你的口袋，把一切金属物品都放在这里。”

“我是警察。”他说，努力让这句话听起来像是在调侃。

警卫回答说：“你的部门已同意遵守我们的安全准则，因为我们是政府的承包商，该规则适用于每一个人。需要的话，你可以打电话和上级确认。”

普拉斯基被困住了。

马丁继续密切注视着他。

“所有的东西都放在传送带上，谢谢。”

思考，快思考。普拉斯基对自己大吼。快想个办法。思考！

虚张声势，蒙混过关。

不行，他不够聪明。

不，你够聪明。阿米莉亚·萨克斯会怎么做？林肯·莱姆呢？

他转过身去，蹲下，用了一些时间仔细解开鞋带，缓缓地将它们拉开。然后起身站立，将闪亮的皮鞋放在传送带上，然后又把他的武器、弹药、袖扣、收音机、硬币、手机和笔放在一个塑料托盘里。

普拉斯基准备从金属检测器通过时，机器由于检测到移动硬盘发出了一声尖叫。

“您身上还有其他东西吗？”

普拉斯基吞了口吐沫，摇摇头，他拍了拍自己的口袋。“没有了。”

“那我们必须对您进行检查。”

普拉斯基走了出来。第二名警卫开始用探测棒扫过他的身体，然后停在了警官的胸口前，探测棒发出了又一声尖叫。

普拉斯基笑了。“哦，对不起。”他解开衬衣上的纽扣，露出里面的防弹背心，“金属心脏板，我都忘了这回事。除了全金属外壳的步枪子弹，都能被挡住。”

“‘沙漠之鹰’可能也不行。”警卫说。

“个人觉得，点五〇口径的手枪，不能算在正常范围之内。”普拉斯基开玩笑说，警卫对他露出了一个微笑。他开始脱下防弹衣。

“没关系。我们不需要您把它摘下来，警官。”

普拉斯基颤着手把衬衫扣子扣上，那里放着移动硬盘，就在衬衫和背心之间。他弯腰解开鞋带的时候，将硬盘藏在了那里。

他把自己的东西逐个收好。

马丁绕过了金属探测器，领他通过另一扇门。他们来到了大厅，一个很大的空间，由鲜明的灰色大理石装饰，上面刻着巨大的瞭望塔标志。

“祝你今天过得愉快，普拉斯基警官。”马丁说，转身离去。

普拉斯基继续朝玻璃大门走去，推门的时候努力不让双手颤抖。他第一次注意到，大厅里有一大排摄像头，监控着这里的一举一动。它们就像秃鹫，静静地端坐在墙上，等待受伤的猎物喘着粗气倒在地上。

听到朱迪熟悉的声音，亚瑟感到一阵安心，不由得落下泪来。即便如此，他还是忘不掉那个有文身的白人——冰毒上瘾的米克。

这家伙不停地自言自语，每五分钟就会把手放进裤子里一次，几乎和他看向亚瑟的目光一样频繁。

“亲爱的？你在听吗？”

“抱歉。”

“我要告诉你一件事。”朱迪说。

关于律师，关于钱，关于孩子。不管是什么，他都无法承受。亚瑟·莱姆已经濒临崩溃。

“你说吧。”他放弃了抵抗，低声说道。

“我去找了林肯。”

“什么？”

“我必须去……你似乎不相信律师，亚瑟。这件事不会自己就逐渐转好。”

“可是……我告诉过你不要给他打电话。”

“但这牵连的不只是你，还是一个家庭，亚瑟。不光有你，还有我和孩子。我们早就应该去找他了。”

“但我不想把他牵扯进来。不，给他回电话，告诉他我很感激，但是不需要，我很好。”

“很好？”朱迪脱口而出，“你疯了吗？”

他有时觉得她比他更坚强，也更聪明。自从他因为没有当上教授，毅然辞掉了普林斯顿大学的工作后，她一直很生气，说他在耍小孩子脾气。他很后悔当初没有听她的。

朱迪脱口而出：“你总想着有个约翰·格里沙姆[1]的角色会在最后关头出现在法庭上，救你于水火之中。但那是不会发生的。上帝啊，亚

瑟，你应该感激我，至少我在努力。”

“我当然很感激，”他快速说，嘴里的话像松鼠一样蹦出来，“我只是——”

“只是什么？那个男人全身瘫痪，奄奄一息，只能坐在轮椅上。而他停下了手头所有的事情，只为了证明你是无辜的。你到底是怎么想的？你希望孩子的父亲是个监狱里的杀人犯吗？”

“当然不是。”他不知道她信不信他的辩白，他并不认识那名受害人，那个叫桑德森的女人。她当然不会相信他杀了她，但她也许会怀疑他在偷情。

“我对我们的司法系统有信心，朱迪。”天啊，这话听起来完全没有说服力。

“好吧，林肯就是司法系统，亚瑟。你应该给他打个电话，谢谢他。”

亚瑟犹豫了一下，问道：“他说了什么？”

“我昨天刚和他谈过。他打电话来问有关你的鞋子的事情——是其中一些证据。但那以后我还没有收到他的消息。”

“你去他家看他了吗？还是只打了电话？”

“我去了他住的地方。他住在中央公园西路，他的联排别墅很漂亮。”

一连串关于林肯的回忆涌上心头。亚瑟问：“他看上去怎么样？”

“不管你信不信，他看上去和原来一样，就是我们在波士顿看到的那样。哦，不，其实他现在看起来状态更好。”

“他不能走路了？”

“完全不能动，只有头和肩膀可以动。”

“他的那个前妻呢？他和布莱恩还有联系吗？”

“不，他和别的人在一起。一名女警察。她很漂亮，身材高挑，红头发。我不得不说，我很惊讶。我不应该惊讶的，但我确实很震惊。”

高个子，红头发？亚瑟立刻想到了阿德里安娜。他试图将回忆抛之脑后，但它不肯离去。

告诉我为什么，亚瑟。告诉我你为什么这样做。

米克哼了一声，手又回到了裤裆里，眼中闪烁着对亚瑟的憎恨。

“对不起，亲爱的。谢谢你打电话给林肯。”

就在这时，他感觉到有热气呼在他的脖子上。“你，挂下电话。”一个拉丁男站在他的身后：“挂上电话。”

“朱迪，我得挂了。这里只有一部电话，我占用了太久。”

“我爱你，亚瑟。”

“我——”

拉丁男走上前，亚瑟挂断了电话，然后溜回到角落里。他坐在木板凳上，盯着面前的地板，地上有一块肾脏形的污渍。凝视，凝视。

但肮脏的地板没能攫住他的注意力。他情不自禁地忆起过去，回想着更多的关于阿德里安娜和林肯的事情……亚瑟家在北岸，林肯家在西郊。亚瑟回想起父亲，严厉的国王亨利，哥哥罗伯特，和有些害羞但很能干的玛丽。

他还想到了林肯的父亲，泰迪。那个昵称的由来很有趣，泰迪并非西奥多的简称。亚瑟知道它是怎么来的，但奇怪的是，他不认为林肯知道。他很喜欢泰迪叔叔。他很可爱，有些腼腆，喜欢安静——但是生活在亨利那样的哥哥的阴影下，谁会不喜欢安静呢？有时，林肯不在家时，亚瑟就会开车到泰迪和安妮那里。在铺着木板的客厅里，两人会一起看部老电影，或者聊一聊美国历史。

“坟墓”地面上那块肾脏形状的污渍现在变成了爱尔兰的形状。亚瑟盯着它看的时候，它在不停地变换样子。亚瑟盯着它，希望能离开这里，通过某个魔法隧道逃到外边去。

亚瑟·莱姆彻底绝望了。他终于明白自己有多天真了。监狱里没有魔法的出口，也没有现实的出口。他知道林肯的成就。他会找出所有关于他的文章，甚至是他写的一些科学论文，比如《纳米颗粒材料的生物效应》……

但是亚瑟现在终于明白，林肯也一样无能为力。这个案子是没有希望的，他会在监狱里度过余生。

不，林肯此时扮演的角色是理所应当的。他的堂弟——他成长过程中最亲近的人，亲兄弟一样的人，在亚瑟落难的时候出现，再恰当不过了。

他露出一个苦笑，抬起头，不再看斑驳的地板。他意识到了不对劲。

很奇怪，拘留区突然变得很冷清。大家都走了吗？

然后是越来越近的脚步声。

他大吃一惊，抬头看见有人迅速向他走来。是他监狱里的朋友，安特伍·约翰逊，眼神冰冷。

亚瑟明白了。有人想从后面攻击他！

米克，当然是他。

而约翰逊正走过来救他。

他跳了起来，转过头去，害怕得快要哭出来了。他回头寻找那个瘾君子，但是——

没有人。

就在这时，安特伍勒住了他的脖子，显然是用自制的绳索——把衬衫撕成条，拧成绳。

“不，为——”亚瑟被猛地提了起来。大块头把他拉起来，拖到钉着钉子的墙上。是他先前见过的那面墙，铁钉离地七英尺高。亚瑟呻吟着，对他又踢又打。

“嘘。”约翰逊环顾了一下空无一人的大厅。

亚瑟挣扎着，但是大块头犹如一块木头、一袋水泥。他的拳头最多只能打到那个人的脖子和肩膀，不痛不痒。然后黑人把他拽起来，抬离地面，用自制的绞索把他挂在钉子上，放开了手，站在一边，看着亚瑟不停扭动，想要挣脱束缚。

为什么，为什么，为什么？他想问他，但嘴里只能吐出唾沫。约翰逊好奇地盯着他，没有愤怒，没有虐待狂似的笑声。只是有些好笑地看着他。

亚瑟这才意识到，他的身体颤抖着，视野逐渐变黑，一切都是骗局——约翰逊把他从拉丁男那里救出来的原因只有一个：他想把亚瑟留给自己。

“呃呃……”

为什么？

黑人双手放在两侧，凑近他，低声说道：“我这是在帮你，兄弟。他妈的，不出两个月，你也会亲自动手的。你不是蹲监狱的料，别再挣扎了。放松些，放弃吧，你懂我的意思吗？”

普拉斯基从SSD执行任务回来，带着闪亮的灰色硬盘。

“干得好，菜鸟。”莱姆说。

萨克斯朝他眨眨眼：“你的第一个秘密行动任务。”

普拉斯基做了个鬼脸：“比起任务，倒是感觉更像犯罪。”

“我相信如果我们努把力，还是能把黑的描成白的。”塞利托安慰他说。

莱姆对罗德尼·萨内克说：“开始吧。”

技术宅把硬盘插进那个备受折磨的笔记本电脑的USB端口。坚定、迅速地开始敲键盘，眼睛盯着屏幕。

“好，好……”

“找到了吗？”莱姆打断他说，“谁在SSD下载了个人档案？”

“什么？”萨内克笑了一声，“没那么快的。得花上一段时间。我要先把硬盘加载到计算机犯罪专案组的主机上，然后——”

“一段时间是多久？”莱姆嘟囔道。

萨内克再次眨了眨眼，仿佛他刚刚才发现这位犯罪学家不能自如行动。“那取决于文件的细分程度。文件年龄、分配、分区，还有……”

“好，好，好。你就尽快办吧。”

塞利托问：“你还有什么其他的发现吗？”

普拉斯基解释了他和剩下两名有全权访问权限的技术员的谈话。他还说，他见过了安迪·斯德林，手机记录证实安德鲁的确在案发时段从长岛打了电话给他。他的不在场证明被核实。汤姆随后更新了犯罪嫌疑人列表。

安德鲁·斯德林，总裁，首席执行官。

不在场证明：在长岛，已验证。由其子证实。

肖恩·卡塞尔，销售和营销总监。

不在场证明：无。

韦恩·吉莱斯皮，技术运营总监。

不在场证明：无。

塞缪尔·布罗克，合规部门总监。

不在场证明：酒店记录证实在华盛顿。

彼得·阿隆佐-肯珀，人力资源总监。

不在场证明：与妻子在一起，由妻子证明（有袒护？）。

史蒂芬·施莱德，技术服务与支持经理，白班。

不在场证明：考勤表显示在办公室。

法鲁克·马麦达，技术服务与支持经理，夜班。

不在场证明：无。

SSD的客户（？）。

斯德林提供了名单。

安德鲁·斯德林雇用的不明嫌疑犯（？）。

现在每一个在SSD拥有全权访问权限的人都知道他们调查案件了……设在纽约警察局系统里“米拉·韦恩伯格杀人案”的陷阱仍然没有动静。是五二二特别谨慎吗？还是这个陷阱设置得不对？凶手会不会与SSD并无关联呢？莱姆这才发现，他们都被斯德林的权力和SSD能做到的事情震慑，忽略了其他可能的犯罪嫌疑人。

普拉斯基拿出光盘。“这里是客户列表。我快速浏览了一遍，将近三百五十人。”

“哎哟。”莱姆苦着脸说。

萨内克把光盘放进电脑，打开了其中一个电子表格。莱姆的显示器上顿时出现了上千页密密麻麻的数据。

“噪声。”萨克斯说，解释起斯德林说过的事情。如果数据有破损、过于稀疏或者丰富，都是没用的。技术宅扫了一遍表格上的信息，上面详细地写着哪个客户买了哪些东西……太多信息了。但随后莱姆想了个办法。“表格上有没有数据被下载的时间和日期？”

萨内克看了看屏幕。“有的，的确有。”

“让我们看看有谁在案发之前下载过信息。”

“不错啊，林肯。”塞利托说，“五二二一定会想要最新的数据。”

萨内克思考了一下。“我可以写一个程序来处理。可能需要一些时间，不过，是的，这是可行的。只要让我知道确切的案发时间即可。”

“我们会告诉你的。梅尔？”

“当然。”库柏找出硬币盗窃案、绘画盗窃案和两起强奸案的细节。

“嘿，你在用那个叫Excel的程序吗？”普拉斯基问萨内克。

“是的。”

“那究竟是什么？”

“基本的电子表格。主要用于记录销售数据和财务报表。不过现在人们用它来做很多其他的事情。”

“我可以学吗？”

“当然，你可以去上个课。新学院或者夜校都能教。”

“我之前就该去学学。我会去查查看，这些课。”

莱姆现在明白普拉斯基从SSD回来后的沉默究竟是为何了。他说：“别把那个看得太重了，菜鸟。”

“什么意思，长官？”

“记住，人们可能以各种方式让你不快。不要觉得他们懂得你不知道的事，他们就是对的，而你就是错的。真正的问题是：你的工作需要这项技能吗？需要的话就去学。不需要的话，就只是一种干扰，让它见鬼去吧。”

年轻的警官笑了。“好的，谢谢。”

罗德尼·萨内克拿着光盘和移动硬盘，收好笔记本电脑，动身前往计算机犯罪专案组。

他离开以后，莱姆看了一眼萨克斯，她正在打电话，调查几年前科罗拉多州那个意外死亡的数据搜刮者的信息。他听不到谈话内容，但很明显她得到了相关信息。她的头微微向前倾，嘴唇湿润，理了理一绺散开的头发。她的眼睛明亮而专注。这个姿势非常性感。

真是荒谬，他想。你要专注在这个该死的案子上。莱姆试图把这种感觉抛到脑后。

但是不怎么成功。

萨克斯挂掉电话。“我从科罗拉多警察局那里得到了一些消息。那个数据搜刮者叫彼得·詹姆斯·戈登。有一天去山地骑自行车，就再也没回家。他们在悬崖底部发现了他的自行车，完全摔坏了。旁边是一条特别深的河。一个月后，河流下游二十英里处浮出来一具尸体。DNA和他的匹配。”

“调查呢？”

“没怎么查。那边总有孩子在骑自行车、滑雪、骑雪橇，有很多事故。他的案子被归为意外，但也有少数悬而未决的问题。一方面，据说戈登曾试图闯入SSD在加州的服务器——不是瞭望塔数据库，而是关于公司的文件和一些员工的个人档案。没人知道他是不是成功了。我本想找洛基山数据的其他员工了解更多信息，但是那边已经没剩下什么人了。貌似斯德林收购公司以后，吞并了它的数据库，然后就把所有人解雇了。”

“有其他人知道他的事情吗？”

“州立警察没能找到他的家人。”

莱姆缓缓点头道：“好吧，这是一个有趣的假设。希望你不要介意我借用你这个星期的口头禅，梅尔。这个戈登在挖掘数据，从SSD的文件中找到了一些关于五二二的信息。五二二知道自己有麻烦了，即将被人发现，所以他杀死了戈登，并让整个事件看起来像一个意外。萨克斯，科罗拉多州警方有这个案子的档案吗？”

她叹了口气。“已经存档了，但他们会去找出来的。”

“好，我想找找戈登死的时候，都有谁在SSD任职。”

普拉斯基给SSD的马克·惠特科姆打了电话。半小时后，他回了电话。马克与人事部聊了一下，当时公司里有几十名员工，包括肖恩·卡塞尔、韦恩·吉莱斯皮、马麦达和施莱德，以及马丁——斯德林的个人助理之一。

人太多了，彼得·戈登的案件恐怕没法从这里找到线索。但莱姆希望，如果他们能拿到案件报告，也许他能从中找到一些证据，指出其中的嫌疑人。

他在盯着列表看的时候，塞利托的电话响了。他接了电话。莱姆看到他的身体僵直起来。“什么？”他厉声说，往莱姆这边看了一眼，“见鬼，不。发生了什么？……你一有消息就打给我。”

他挂断了电话，双唇紧抿，眉头紧皱。“林肯，我很抱歉。是你的堂

兄，拘留所有人想把他杀死。”

萨克斯走到莱姆旁边，把手放在他的肩膀上。他能感觉到她的担忧。

“他怎么样了？”

“那里的负责人会给我回电话，林肯。他现在在急诊室，他们还什么都不知道。”

注释：

[1] 美国惊悚小说作家，政治家，律师，活动家。其小说的故事结局多是邪不胜正。

“嗨，你们好。”

汤姆领着帕米·威洛比从别墅的门厅进来。女孩笑着和在场的每个人都打了招呼，大家也都对她笑脸相迎，尽管刚刚收到关于亚瑟·莱姆的可怕消息。

汤姆问她今天在学校里过得怎么样。

“很好，真的很好。”然后她压低声音问道，“阿米莉亚，你有时间吗？”

萨克斯瞥了一眼莱姆，他看着她，朝帕米点了个头，意思是：除非得到更多情报，我们现在也没法帮到亚瑟什么。你去吧。

她与女孩走进走廊。年轻人很有意思，萨克斯想，一切都写在脸上。即使不知道背后的原因，也能看出他们的情绪。但帕米却不是这样。萨克斯有时真希望可以从凯瑟琳·丹斯那里多学一些体势学技巧，读出女孩的心思。不过今天下午她似乎很快乐。

“我知道你很忙。”帕米说。

“没事的。”

她们穿过门厅，走进起居室。

“所以？”萨克斯了然地笑着问。

“我按你说的那样做了，我刚才直接去问了斯图尔特关于那个女孩的事情。”

“然后呢？”

“他们只是曾经约会过——在我遇到他以前。前些日子他甚至已经告诉过我了。他在街上碰到她，他们只是说了一会儿话。她有点死缠烂打，你知道的。他们在一起的时候她就是那样，这也是他和她分手的原因之一。艾米丽看到他们时她正好想要抱住他，而他想要挣脱出来。就这样。什么事都没有。”

“恭喜。所以，不用担心情敌了？”

“对。一定是的——我的意思是，反正他也不能和她约会，不然他可能会丢了工作。”帕米说到这里突然停了下来。

萨克斯并不需要刻意询问就知道女孩说漏了嘴。“丢了工作？什么工作？”

“哦，你知道的。”

“不，我完全不知道，帕米。他为什么会失去工作？”

帕米红了脸，盯着脚下的东方地毯。“就是，她今年是他班上的学生。”

“他是一名老师？”

“差不多。”

“在你的高中教书？”

“今年不在，他在杰弗逊。去年他在我那里，所以如果我们——”“等等，帕米……”萨克斯回想道，“你说他是学校里的人。”

“我说我是在学校遇到他的。”

“还有诗社？”

“哦——”

“他是那里的导师。”萨克斯说，皱起了眉头，“他还是足球队的教练，但他自己不踢。”

“我并没有完全撒谎。”

首先，萨克斯告诉自己，不要惊慌。这不会对情况有所帮助。“嗯，帕米，这是……”这到底是怎么回事呢？她有好多问题想问。萨克斯问了第一个跳进她脑海里的问题：“他多大了？”

“我不知道，没那么老。”女孩抬起头来，倔强地看着她。萨克斯曾见过她的叛逆、阴晴不定和坚定。但她从来没有见过帕米这副模样——防御而警惕，仿若困兽。

“帕米？”

“我想，也许，大概四十一岁吧。”

那条不要惊慌的原则开始慢慢崩溃。

她到底该怎么做呢？是的，因为回忆中和父亲度过的美好时光，阿米莉亚·萨克斯一直想要孩子。但她没有想过为人父母的诸多难处。

“首先，要讲道理。”萨克斯告诫自己。但是，目前为止这句话和“别慌”的作用差不太多。

“好吧，帕米——”

“我知道你要说什么，但不是那样的。”

萨克斯并不那么肯定。男人和女人在一起……在一定程度上，总是和那件事有关。但她现在不能往性那边想，那只会加剧她的恐慌，让她无法冷静地讲道理。

“他是不同的。我们之间有共同语言……我的意思是，学校的男孩子不是沉迷体育就是电子游戏。真的很无聊。”

“帕米，喜欢诗歌和话剧的男孩也不少。难道诗社里没有男孩子吗？”

“这是不一样的……我没有告诉任何人关于我的经历。你知道，我母亲那些事情。但我告诉斯图尔特了，他理解我。他也经历过这种艰辛。当他在我这个岁数的时候，他的父亲被杀害。他不得不一个人打两三份工赚取学费。”

“这不是一个好主意，亲爱的。将来会出现你现在无法想象的问题。”

“他对我很好，我喜欢和他在一起。这难道不是最重要的吗？”

“这只是一部分，但不是所有的。”

帕米双手环胸，表示反抗。

“即使他现在不是你的老师，他也有可能因此惹到非常大的麻烦。”不知何故，萨克斯觉得说出这句话，自己就已经输了。

“他说我值得他冒险。”

即使你不是弗洛伊德，也能弄明白现在的状况。一个女孩的父亲在她年幼时被杀，母亲和继父又是恐怖分子……她很容易爱上一个体贴、年长的男人。

“阿米莉亚，我们又不是要结婚，只是在约会。”

“那为什么不暂时分开一下？就一个月。出去和其他男孩约会试试。看看你觉得怎么样。”失败，萨克斯告诉自己。她的论点完全站不住脚。

帕米夸张地皱起眉。“我为什么要那么做？我不想像班上的其他女孩那样，钓一个男孩，随便谈个恋爱。”

“亲爱的，我知道你觉得他很特别。但是，你要停下来想一想。我不希望你受到伤害。这世界上有很多好男孩。从长远来看，他们会更适合你，你也会更快乐。”

“我不会跟他分手。我爱他，他也爱我。”她收起自己的书，冷冷地说，“我该回去了，还有作业要做。”女孩开始朝门走去，然后她停下来，回过头，低声说：“你刚开始和莱姆先生在一起时，有没有人说过这是一件愚蠢的事情？你可以找一个不坐在轮椅里的人？这个世界有很多很好的男人？我敢打赌，他们一定是这么说的。”

帕米迎上萨克斯的目光，然后转身离开，关上了身后的门。

萨克斯想了想帕米说的话。是的，的确，确实有人对她说过，实际上连措辞都是一模一样的。

而这么说的人，除了阿米莉亚·萨克斯的亲生母亲还能有谁呢？

米格尔·阿夫雷拉5465-9842-4591-0243，按照公司的叫法是“维护专家”，在下午五点左右下班回家，现在在皇后区离他家最近的地铁站下了车，而我紧随其后，跟着他漫步回家。

我想保持冷静，但是这并不容易。

他们——那些警察——正在靠近，靠近我！这是从来没有过的。那么多年来我一直在收集，许多十六位数死了，许多被毁掉的人生，许多因我而锒铛入狱的人，没有人这么接近我的真实身份。自从我发现了警方的怀疑，一直在维持一个平静的假象。不过，我也在疯狂地分析现在的形势，搜索数据，沙里淘金，想找到那份能告诉我警方调查进度的宝藏，让我知道自己的处境到底有多危险。但是我找不到。

数据里的噪声太多了！

污染……

我仔细回想了一下自己近期的表现，我一直很小心。数据当然可能对你不利；它们可以把你像一只大蓝闪蝶标本一样死死钉在相框里——你会闻到氰化物的苦杏仁味，感受到身下的天鹅绒板。但是，我们这些懂数据的人，知道如何用数据来保护自己。数据可以被删除，可以被改动，可能会出现偏差。我们可以故意往里面添加噪声，可以把数据X放在数据A的旁边，让A和X看起来更加相似或者不同。

我们可以用最简单方法来欺骗。比如射频识别标签。把它顺进某人的行李箱里，它会显示出你的车在周末去过了十几个地方，而实际上它

一直都在车库里。或者你可以轻松地把员工牌放进一个信封里，寄到办公室，四个小时以后，再找人帮你把包裹送到位于市中心的某个餐厅。对不起，我把它忘在办公室了。谢谢，午餐我来请……那么数据会显示什么？哦，你累死累活地工作了四个小时，但实际上，你正在擦拭刀刃，站在别人逐渐冷却的尸体旁。事实上，有没有人看见你在办公桌旁是无关紧要的。这是我的考勤表，警官……我们只相信数据，不信任人的眼睛。我有十几个类似的招数，已经打磨得十全十美。

现在我要依靠的是更为极端的措施。

此时，我前面的米格尔5465停了下来，看向了一间酒吧。我知道他很少喝酒，如果他停下来喝一瓶啤酒，时间上会稍有问题，但不会毁掉我今晚的计划。可是他头歪到一边，放弃了喝酒的念头，沿街继续走下去。其实，我很遗憾他没有接受诱惑，进酒吧放松一下，因为他只有不到一个小时可活了。

拘留所的人给朗·塞利托打了电话。

他边听边点头。“谢谢。”他挂断后说：“亚瑟会好起来的。他受伤了，但整体状况还好。”

“感谢上帝。”萨克斯低声说。

“发生了什么？”莱姆问道。

“大家都不知道是怎么回事。作案的人叫安特伍·约翰逊，进去是因为绑架，触犯了州立法。他们把他送进‘坟墓’服刑，等待相关指控并进行审判。他好像突然疯了，想让事情看起来像是亚瑟上吊自杀了。约翰逊起先不肯承认，然后声称是亚瑟想死，让他帮忙。”

“是警卫及时发现的？”

“没有，这就是奇怪的地方。是另一名尾随约翰逊的犯人救下的，叫米克·葛兰塔，两次因为冰毒和海洛因入狱。他体格只有约翰逊的一半，但他冲上去揍晕了他，然后把亚瑟从墙上救了下来。几乎引起了骚乱。”

电话铃响起，莱姆注意到开头的区号是二〇一。是朱迪·莱姆。

他接起电话。

“你听到消息了吗，林肯？”她的声音颤抖。

“是的，我听说了。”

“怎么会有人做这种事？为什么？”

“那是监狱，是一个不同的世界。”

“但那只是一个拘留所，林肯。是拘留所。如果他在监狱里，和真正的杀人犯在一起，我还能理解。但那里大多数人都在等待审判，不是吗？”

“是的。”

“为什么会有人冒着被判刑的风险，去杀死另一名犯人呢？”

“我也不知道，朱迪，这说不通。你和亚瑟通过话了吗？”

“他们让他打了个电话，但他还不能好好说话。他的喉咙受伤了，但不是特别糟糕。他们让他留在那里观察一两天。”

“好。”莱姆说，“听着，朱迪，我本想在得到更多信息之后再给你打电话……我现在敢肯定，我们可以证明亚瑟是无辜的。这案子看起来像是有人在背后捣鬼。他昨天杀了另一名受害者，我们应该能把他和桑德森谋杀案联系起来，捉拿归案。”

“天哪！真的吗？凶手到底是谁，林肯？”她说话时不再小心翼翼、如履薄冰，不再精心挑选用词，生怕会冒犯别人。朱迪·莱姆在过去的二十四小时里一下变得坚韧了起来。

“我们正在努力查。”他看了萨克斯一眼，继续说，“而且现在看来，他与受害人没有任何联系，一点联系都没有。”

“啊……”她的声音逐渐变小，“你确定吗？”

萨克斯表明了身份后回答说：“是这样的，朱迪。”

他们听到她深吸了一口气。“那我应该给律师打电话吗？”

“律师现在也无能为力。就目前的情况来看，亚瑟还在拘留状态。”

“我能打电话给亚瑟告诉他吗？”

莱姆犹豫了一下说：“当然可以。”

“他问起过你，林肯。在诊所的时候。”

“是吗？”

他感觉到阿米莉亚·萨克斯在看着他。

“是啊。他说不管最后结果如何，还是要谢谢你的帮助。”

一切本可以完全不同……

“我得挂了，朱迪。我们有很多事情要做，有什么发现会告诉你的。”

“谢谢你，林肯，还有每个在办这件案子的人。愿上帝保佑你们。”

莱姆停顿了一下，说：“再见，朱迪。”

他甚至没有用语音命令挂断电话，而是直接用右手食指按下了挂断键。其实他左手的无名指更为灵活，但是他的右指迅速得像一条蛇。

米格尔5465是一场灾难中的幸存者，也是一名可靠的员工。他经常去看望姐姐和她在长岛的丈夫，用西联汇款寄钱给他在墨西哥的母亲和妹妹。他是一个有道德底线的人。只有一次，在妻子和孩子去世一年以后，他在布鲁克林著名红灯区的提款机里取出了四百美元。但是这位清洁工人最终还是犹豫了，这笔钱第二天又回到了账户里。他在提款机上白白支付了两块五的手续费，真是不公平。

我很了解米格尔5465，比对数据库里其他大部分号码都更了解，因为他是我的一个逃生舱。

而我现在迫切地需要他。

过去的一年里，我一直在慢慢将他打理成我的替罪羊。他死后，警方会勤奋地把所有碎片都拼在一起。哦，我们已经找到了谋杀/强奸/绘画和硬币盗窃案的凶手！他在遗书里全部承认了——他内心的沮丧和家人的死亡是谋杀动机。而他的口袋里有一个小盒子，里面是从受害者米拉·韦恩伯格的手上取下来的指甲。

再看看这是什么：很多笔钱，进了他的账户，又莫名其妙地消失了。米格尔5465想在长岛买一栋房子，已经付了五十万的定金，准备申请房屋贷款，尽管他每年工资只有四万六。他还浏览过艺术经销商的网站，查询普雷斯科特的画作。他公寓楼的地下室里都是米勒啤酒、木马恩资避孕套、剃须膏和一张OurWorld里米拉·韦恩伯格的照片。他还藏着关于黑客的书籍、带有密码破解程序的U盘。他一直患有抑郁症，甚至上周还给自杀辅导服务热线打过电话，向他们索要宣传册。

再有就是他的考勤表，上面显示他不在公司的时段，正好是案发时间。

正中靶心。

我的口袋里是他的遗书，笔迹模仿得八九不离十，这要谢谢他取消过的支票和贷款申请，全都扫描放在了网上，随时可供查看。遗书用的纸和一个月前他在家附近的药店里买到的相同，笔也是他常用的笔。

而且，鉴于警方最不希望的就是深入调查他们的主要数据承包商SSD，这件事就会至此完结。他死了，案子就结了。而我会回到我的衣柜，审视到底是哪里出了差错，然后再反省将来作案时，怎么做得更聪明一点。

但是，难道不是所有人都能从这件事里学到教训吗？

至于伪造自杀，我在谷歌地球上跑了一个基本的预测程序，预测结果会告诉我他离开SSD、从地铁站出来后最可能的回家路线。米格尔

5465最有可能经过皇后区的一个小公园，毗邻高速公路。这里车来车往，尾气熏天，到处都是柴油味，所以公园不怎么受欢迎，人自然也很少。为了不让他认出我，生出戒心，我会快速走到他身后，用一根铁管重击他的头部，然后将遗书和存有指甲的小盒子放进他的口袋，再把他从栏杆上推下去，落在下方五十英尺的高速公路上。

米格尔5465在街上漫步，不时看向商店的橱窗。我在他后面三四十英尺的地方跟着，和许多下班回家的人一样，低着头，仿佛沉醉于耳机里的音乐。虽然我的iPod是关着的，音乐不在我的收藏范围之内。

还有一个街区就到那个公园了，我——

等等，不对劲，他没有走向公园。他停在韩国熟食店门口，买了一些鲜花，然后离开商业街，向着一个废弃的街区走去。

我开始思考，通过我的知识库分析他的行为。预测猜错了。

女朋友？亲戚？

他的生活里怎么可能有我不知道的事情？

数据中的噪声，真可恶！

不，不，这可不好。为女朋友买花可不是一个自杀的人会做的事情。

米格尔5465顺着人行道向前，空气里是春天新修剪的草坪的香味，还有丁香和一丝狗尿的味道。

啊，我明白了。

我松了口气。

清洁工走过一个墓地的栅栏。

当然，墓地里躺着他的妻子和孩子。事情仍在按计划进行，预测没有失败。我们只是短暂地耽误了一下行程，他还是会穿过公园回家。最后一次探望已故的妻子，这可能比原计划更好。“请原谅我在你不在的时候强奸并谋害他人，亲爱的。”

我保持安全距离跟在后面，踩着我舒适的软胶底鞋子，走起路来无声无息。

米格尔5465径直走到一对墓碑前。他在胸口画了个十字，然后跪地祈祷。他将花束放在已有的四束花旁，花束都显现出不同程度的枯萎。为什么没有信息表明他会造访这块墓地？

当然了——他买花时是用现金支付的。

他站起身来，准备离开。我深呼吸起来，继续跟上。

就在此时，我听到了一声突兀的：“您好，先生。”

我僵在当场，然后慢慢转过身来。和我说话的是一位墓地管理员。他从沾满露水的草坪上走来，悄无声息。他的目光从我的脸移向右手，我迅速把手插进口袋里。他可能看到了我的米色布手套。

“你好。”我说。

“我看见你在灌木丛那里。”

我该如何回应？

“灌木丛？”

他的眼神告诉我，他对这里的死人很有保护欲。

“请问你来是探访谁的？”

他工作服上面有名牌，但我看不太清楚。斯托尼？这是什么名字？我生气极了。这都是他们的错……他们，那些追捕我的人！他们让我疏忽大意。我被数据里的噪声毁了，被污染毁了！我恨他们，恨他们，恨……

我向管理员露出一个忧伤的微笑：“我是米格尔的朋友。”

“啊，你认识卡梅拉和胡安？”

“是的，正是。”

斯托尼（或者斯坦利）在想，既然米格尔5465都走了，为什么我还在这里。我侧了侧身。没错，是斯托尼……他的手移向胯上的对讲机。我不记得墓碑上的名字。如果米格尔妻子和儿子的名字其实是罗莎和约瑟，那么我就直直跌进了陷阱里。

他人的智慧真倒胃口。

斯托尼瞥了一眼对讲机，当他抬起头时，刀的一半已经没入他的胸口。一下，两下，三下。刺入的时候要小心，如果不小心，就会扭到手指，我对这一点有痛彻心扉的体验，那真的很疼。

不过震惊的墓地管理员比我想得更顽强。他猛地扑来，用没有捂住伤口的那只手抓住我的衣领。我们扭打到一起，又推又拉，在坟墓中上演了一出令人毛骨悚然的舞蹈，直到他的双手失去力量，仰面倒在墓地

的人行道上。蜿蜒的小路通向墓地的办公室。他伸手去够对讲机，与此同时，我的刀片划上了他的脖子。

刺啦，刺啦，利刃轻轻划开了动脉或静脉（也许都被划开了），血液如喷泉般飞溅而出。

我躲开了。

“不，不，为什么？为什么？”他努力捂住伤口，正好拿开了双手，于是我在他脖子的另一边如法炮制。一下，又一下。我无法控制自己。这完全没有必要，但我很生气，愤怒至极——都是因为他们坏了我的计划。是他们逼我起用米格尔5465来逃脱。他们让我分了心，让我变得粗心大意。

我继续挥动刀刃……然后，三十秒后，我后退一步，踢了踢他的身体，那个男人已经没有意识了。从生到死，仅仅六十秒。

我只能站在那里，感官被噩梦麻痹，努力喘着气。我弯腰驼背，觉得自己像一只可悲的动物。

警察当然会知道凶手就是我，所有的数据都在那里。命案发生在一名SSD雇员家人的墓地里。鉴于我和管理员扭打了一番，肯定留下了些痕迹，聪明的警察会根据这些东西追踪到其他现场。我没有时间清理了。

他们会明白，我是跟着米格尔5465来的，为了伪造他的自杀，但是被一名墓地管理员打断了。

然后，对讲机里传来一阵嘈杂的噪声。有人在找斯托尼。声音并不惊慌，他只是在例行查岗。但如果没有回应，他们很快就会来这里找他。

我转身迅速离开，仿佛一位悲伤的送葬者，对未来感到迷茫而困惑。

不过，当然，那也正是我现在的真实写照。

又是一起凶杀案。

而且毫无疑问是五二二所为。

现在纽约市出现任何凶杀案，莱姆和塞利托都会第一时间收到消息。受害人是墓地管理员。他们只问了几个问题，就发现管理员是在一位SSD雇员妻儿的墓旁被杀害，凶手很有可能是跟着雇员一路走进了墓地。

当然，巧合实在是太多了。

那名雇员是个清洁工，但不是这次案件的嫌疑人。墓地管理员的尖叫声传来时，他正在和墓地门口的另一名访客说话。

“嗯。”莱姆点点头，“普拉斯基？”

“是，长官。”

“给SSD的人打电话。问问过去两个小时内，嫌疑名单上的人都在哪儿。”

“好的。”普拉斯基苦笑了一下，他真的不喜欢那个地方。

“还有，萨克斯——”

“我会去墓地现场看看情况。”她已经开始走向门口。

萨克斯和普拉斯基离开后，莱姆给计算机犯罪专案组的罗德尼·萨内克打了电话。他描述了一下刚才发生的凶杀案，然后说：“我猜他肯定想知道我们的调查进度想疯了，陷阱有动静了吗？”

“没有，只有来自局里的搜索。有人从马洛伊警监的办公室里查的，读了二十分钟文件，然后注销了登录。”

马洛伊？莱姆暗笑了一下。虽然塞利托一直在向这位警监汇报各种新进展，但他显然无法改变他作为警探的本性。只要情况允许，他就想尽可能多地收集信息。也许他打算给他们提供建议。莱姆得给他打个电话，告诉他陷阱的事情，还有诱饵文件包里不含任何有用的信息。

萨内克继续说：“我想着局里的人看就看了，所以没给你打电话。”

“没关系。”莱姆挂断了电话，盯着证据板看了很久，“朗，我有一个想法。”

“什么？”塞利托问。

“我们的猎物总是领先一步。因为我们在用追查其他凶犯的方法查他，但他不一样。”

无所不知的人……

“我需要尝试不一样的方法，我需要一些帮助。”

“谁的帮助？”

“市中心。”

“范围不小，具体是哪儿？”

“马洛伊，还有市政厅的人。”

“市政厅？为啥？为什么你觉得他们会愿意接你的电话？”

“因为他们必须接。”

“为什么？”

“你得说服他们，朗。我们要找到这个家伙的漏洞，而你能做到这一点。”

“你究竟要干什么？”

“我们需要一位专家。”

“哪一种？”

“电脑高手。”

“我们已经有了罗德尼。”“他不是我要找的人。”

这名男子是被刀砍死的。

很有效，没错，但是也毫无必要。刺中胸部，然后一顿猛砍——凶手很愤怒，萨克斯想道。这是五二二的另外一面。她在其他作案现场看到过类似的场面。用尽全力在受害者身上乱砍，说明凶手失去了控制。

这很有利于犯罪现场调查，情绪化就意味着粗心大意。比起冷静的

犯罪分子，他们更容易暴露，也会留下更多线索。但是，阿米莉亚·萨克斯巡警时期的经验表明，这样的罪犯也往往更加危险。在五二二这样疯狂又危险的罪犯眼中，原定的目标、无辜的旁观者和警察是没有区别的。

任何威胁、任何不便都必须在瞬间得到充分的解决。逻辑什么的都见鬼去吧。

犯罪现场调查组在案发现场竖起了刺眼的卤素灯，整个墓地沐浴在虚幻的灯光下，萨克斯看着受害者，仰面朝上，双脚叉开，说明他死前仍在挣扎。尸体身下铺开一大摊鲜血，沾满了森林山纪念花园的沥青人行道，还有草坪边缘。

警方没找到目击者，SSD的清洁工米格尔·阿夫雷拉也没能提供任何信息。事实上，他依然惊魂未定，一方面是因为自己是杀手的潜在目标，而另一方面是因为他的朋友被害。由于经常来探望妻子和孩子的坟墓，他和这位墓地管理员成了朋友。当天晚上，他确实隐隐约约地感觉到有人从地铁站就开始跟着他。他甚至停了下来，试图从酒吧窗户的反光里寻找跟踪他的抢劫犯。但是没用，他什么可疑人士都没看到，于是便继续向墓地走去。

现在，萨克斯穿着白色工作服，指导从皇后区犯罪现场总部派来的两名警官为现场拍摄并录制视频。她自己则检查了尸体，然后开始走格子。这一次她格外小心，这是一个重要的现场。谋杀发生得非常迅猛。墓地管理员明显吓到了五二二，两人进行了肉搏，这意味着他们更有可能找到残留的证据，而这些证据或许可以带来更多关于凶手的住所或工作地点的信息。

萨克斯开始走格子。她先朝一个方向走，然后转身从垂直的角度再次开始搜索。

走到一半，她突然停住了。

有声音。

那是金属摩擦的声音。是枪支上膛的声音？还是拔刀的声音？

她迅速环视四周，却只看见了黄昏笼罩下的墓地。阿米莉亚·萨克斯并不相信鬼神，而且她通常会觉得这样的墓园能带给人宁静甚至舒适的感觉。但是此刻，她咬紧牙关，戴着乳胶手套的掌心冒出汗来。

她转身看向尸体时倒吸了一口气，附近有闪光。

是灌木丛旁的路灯吗？

还是五二二在向她逼近，手中的刀反射出来的光？

不受控制的……

她不由得想起他已经尝试过谋杀她了——在德莱昂·威廉姆斯家附近，利用联邦特工设下的圈套——只是失败了。也许他现在下定决心要完成之前没能做到的事。

她继续侦查现场。但是快要收集完证据时，感到了一阵战栗。又是一阵动静，这次是稍远处的灯光那边，但仍然在被警方封锁的墓地里。她迎上强光，把眼睛眯成一条缝。会不会是微风吹拂树叶的声音？或者是一只动物？

她的父亲是个警察，办案经验丰富，他曾经告诉她："不要怕尸体，艾米，尸体不会伤害你。你要担心的是把他们变成尸体的那些人。"

这与莱姆的告诫不谋而合："仔细搜寻，但要随时警戒身后。"

阿米莉亚·萨克斯并不相信第六感。不相信所谓的超自然力量。她觉得，自然界是如此神奇，人类的感官和思维过程如此复杂和强大，所以即使没有超人的力量，人们也能做出极具洞察力的推论。

肯定有人在那里。

她走出犯罪现场，将格洛克手枪绑在胯上。她碰了碰枪把，确保自己可以在紧急情况下迅速拔枪，然后又回到了现场，收集完证据，最后迅速朝刚刚有过动静的地方看去。

在令人目眩的灯光里，她知道，毫无疑问，那里有一个人。躲在房子的阴影中，从火葬场后面紧盯着她。也许是一个工作人员，但她不敢有任何疏忽。萨克斯手放在枪上，大步流星地向前迈进二十英尺。她的白色连身防护服在昏暗的地方非常显眼，但她决定不浪费时间去把它脱下来。

她手持格洛克在灌木丛中迅速前进，忍着腿上关节炎的疼痛向前慢跑。但随后萨克斯停了下来，苦着脸，在火葬场的卸货区看到了所谓的入侵者。她的嘴唇紧抿，暗暗生自己的气。灯光中的人影是位警察，百无聊赖地站在那里执勤，她可以看到巡警帽子的轮廓。她喊道："警官，你看到有人在那里吗？"

"没有，萨克斯警探。"他回答，"完全没有。"

"谢谢。"

她完成了证据收集，然后将现场留给来做鉴定的法医。

她回到车里，打开后备厢，开始脱下白色连体服。她跟皇后区总部的人聊着天，他们也已经换下了自己的工作服。其中一个皱起眉头，环

顾四周，好像什么东西不见了。

“你丢了什么东西吗？”她问。

那个男人皱起了眉头。“是啊，明明就在这里的。我的帽子。”

萨克斯僵在了当场。“什么？”

“不见了。”

糟糕。她把连体服扔进后备厢，迅速跑到附近管理现场的警官身旁。“你有没有在卸货区那里安排人看守？”她上气不接下气地问。

“那边？没有啊，我们已经将整个区域封闭，而——”

该死。

她握住格洛克手枪，转过身去，冲向卸货区，朝附近的警官喊道：“他在这里！在火葬场这边。行动起来！”

萨克斯停在了红色的建筑物旁，注意到一个敞开的门，朝向街道。她迅速搜索了周围，但没有找到五二二的痕迹，她继续往街上走去，快速地扫视街道，左边，右边。只有来往的车辆，还有十来个好奇的旁观者，但是犯罪嫌疑人已经不见了。

萨克斯回到卸货区，毫无意外地发现警官帽就躺在那里。旁边是一个指示牌，上面写着请将箱子放在这里。她把帽子拿起来，放进一个证物袋中，然后回到其他警员那里。萨克斯和当地分局警长派了人到周围去看是否有人发现他，然后回到了自己的车上。当然，他现在一定已经离这里很远了，但她还是有些不安。主要是因为他在看到她朝火葬场走来时甚至没有尝试逃跑，只是随随便便地站在那里。

但最令她毛骨悚然的，是他轻松的声音。他叫了她的名字。

“他们到底干不干？”莱姆一看到朗·塞利托走进来就问，大个子警探刚刚去和马洛伊警监还有副市长罗恩·斯科特讨论了莱姆所谓的“专家计划”。

“他们不太高兴，计划很昂贵，而且他们——”

“胡说八道……给他们打电话。”

“等一下，等一下。他们同意了，正在安排呢。我只是说他们对此颇有怨言。”

“你应该一进门就直接告诉我他们同意了，我不在乎他们到底抱怨了多少。”

“乔·马洛伊会给我打电话谈细节。”

大约晚上九点半，门开了，阿米莉亚·萨克斯走了进来，带着她从墓地采集的证据。

“他在那里。”她说。

莱姆没明白她的意思。

“五二二，他在墓地。他在观察我们。”

“妈的，不会吧。”塞利托说。

“我意识到时，他已经跑了。”她举起巡警的帽子，然后解释说他一直在乔装打扮，注视着她的一举一动。

“他到底为什么要这么做？”

“信息。”莱姆轻声说，“他知道得越多，就越强大，而我们也就越被动……”

“你查过周围有没有目击者了吗？”塞利托问。

“当地的警队去了，但是没有目击证人。”

“他什么都知道，而我们什么都不知道。”

她打开证据箱子，莱姆看着她将物证袋一个一个拿出来。“他们有过扭打，可能会有一些有用的线索。”

“让我们拭目以待。”

“我和那个清洁工，阿夫雷拉谈过了。他说过去的一个月发生了一些奇怪的事情。他的考勤表发生了变化，有存款汇到他的账户里，但并不是他存的。”

库柏说：“很像约根森。身份盗窃？”

“不，不。”莱姆说，“我敢打赌，五二二是想把他搞成替罪羊。也许是自杀，再往他身上放一张字条……那是他妻子和孩子的坟墓？”

“是的。”

“当然。他很沮丧，所以要自杀。犯的罪在遗书里全承认了，我们就

此结案。但墓地管理员打断了他的行动。而现在五二二黔驴技穷。他不能再这么做了，因为我们会知道自杀是假的。他不得不尝试其他办法，但他会怎么做呢？”

库柏已经开始检查证据。“帽子里没有头发，一根都没有……但是，看我找到了什么？一点点黏合剂。虽然是通用的，无法锁定来源。”

“他丢下帽子前，用胶带或滚轮在上面滚过了。”莱姆说，表情苦恼。现在五二二做出什么来他都不会惊讶。

库柏随后宣布：“坟墓现场的证据有发现，我找到一根纤维，和早期犯罪使用的绳子纤维一致。”

“好，具体成分是什么？”

库柏检测了样品。不一会儿，他宣布道：“我测出了两种物质。最常见的一种是惰性晶里的萘。”

“是樟脑丸。”莱姆说。这种物质在他早年办的一起下毒案件中遇到过。“但很有年头了。”他解释说，人们早已经将萘弃之不用，现在用的是更安全的材料。“或者，”他补充道，“是从国外来的，很多地方消费产品的安全标准没那么高。”

“还有别的东西。”库柏指了指电脑屏幕，上面显示的物质是一种钠盐——Na(C6H11NHSO2O)。“混合了卵磷脂、巴西棕榈蜡，还有柑橘酸。”

“这到底是什么？”莱姆脱口而出。

库柏在另一个数据库进行了搜索。“是甜蜜素。”

“哦，是人工甜味剂，对不对？”

“没错。”库柏边读边说，“三十年前被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禁用了。虽然这个禁令仍然受到质疑，但七十年代以来就没有任何产品再使用它了。”

莱姆正在飞速思考，眼睛从证据表上的一个证据跳到另一个。“旧纸板。霉菌。干燥的旧烟丝。洋娃娃的头发？苏打水？还有樟脑丸？把这些都加起来会是什么呢？他会不会住在某个古玩店附近？或者在店铺楼上？”

他们继续分析，找到了一些三硫化四磷的痕迹，是安全火柴的主要成分；更多贸易中心的灰尘；万年青的叶子，也被称为豹纹百合。这是一种常见的室内植物。

其他证据包括黄色记事本的纤维，可能是出自两个不同的记事本，

因为纤维的颜色有所不同。但它们的颜色不够特别，所以无法追查到源头。此外，还有莱姆在钱币盗窃案的凶器上发现的辛辣物质。这一次，他们找到了足够的量来确认颗粒成分和颜色。“是红辣椒。”库柏宣布道。

塞利托喃喃自语：“在过去凭这条线索，你就能把搜索范围缩小到拉丁人聚集区。可是现在，辣油和辣酱随处可见。从高级全食超市到街边小店。”

唯一的新线索是在杀人现场附近的泥土中找到的一枚鞋印。萨克斯推断这是属于五二二的，因为从鞋印上看，它似乎是某人从案发现场跑向出口时留下的。

将鞋印用静电复印到数据库里进行比较后，他们发现，五二二的鞋子是一只穿了很长时间的十一码斯凯奇。是实用但不怎么时尚的款式，往往是工人和徒步旅行者的选择。

萨克斯打电话的时候，莱姆让汤姆把新发现的细节写到了证据板上。莱姆盯着上面的信息——比他们刚开始的时候要丰富得多，但还是无法锁定凶手。

犯罪嫌疑人五二二侧写

·男。

·可能抽烟或与会抽烟的人一起生活/工作，或有接近有烟草的地方。

·可能有孩子，或与儿童一起生活/工作，或能接触到儿童。

·对收集艺术品、硬币有兴趣？

·可能是白种人或浅肤色人种。

·中等身材。

·身体强健——能够扼杀受害者。

·可以使用语音伪装设备。

·可能熟知电脑；知道OurWorld这个网站。其他社交网站？

·从受害者那里取得战利品。虐待狂？

·居住/工作的一部分区域黑暗潮湿。

·生活在曼哈顿市中心或周边？

·吃零食/辣酱。

·住在古玩店附近？

·穿十一码斯凯奇工作鞋。

非栽赃证据

·灰尘，旧纸板。

·洋娃娃的头发，巴斯夫B35型六号尼龙纤维。

·泰雷顿雪茄烟草屑。

·老烟丝，不是泰雷顿，牌子不明。

·葡萄穗霉菌。

·粉尘，世贸中心袭击遗留物，可能在曼哈顿下城区生活或工作。

·零食/辣酱。

·绳子上的纤维含有：

  ·无糖汽水甜蜜素（旧的或进口）。

  ·含萘的樟脑丸（旧的或进口）。

·豹纹百合植物的叶子（室内植物）。

·两个不同的记事本上的纤维，黄色。

·十一码斯凯奇工作鞋的鞋印。

“谢谢你愿意见我，马克。”

惠特科姆愉快地笑了。普拉斯基猜他一定很热爱工作，这么晚了还在加班，现在已经过了晚上九点半。但随后这位警察便意识到，他自己也在工作。

“又发生了凶杀案？是同一个人做的吗？”

“是的，我们是这么认为的。”

惠特科姆皱起了眉头。“真糟糕，上帝啊。什么时候的事？”

“大约三个小时前。”

他们在惠特科姆的办公室，这里比斯德林的办公室小得多，而且更乱一些，看起来更温馨。他把记事本抛在一边，指了指椅子。普拉斯基坐了下来，注意到他办公桌上摆着家人的照片，墙上挂了一些漂亮的油画，还有文凭和专业证书。普拉斯基看了看安静的走廊，很高兴地发现那两个学校恶霸——卡塞尔和吉莱斯皮，并不在这里。

“是你的妻子吗？”

“我的姐姐。”惠特科姆微笑着说，但普拉斯基以前见过这个表情。这意味着有伤心事，她去世了吗？

不，是另一种情况。

“我离婚了。在这里一直很忙，所以很难建立家庭。”惠特科姆朝四周挥了挥手，他指的是SSD，普拉斯基猜。“但这是很重要的工作，非常重要。”

“当然。”

联系安德鲁·斯德林未果后，普拉斯基打了电话给惠特科姆，他同意与警察见面，并交出当天的考勤表——看看嫌疑人中有没有凶案发生时不在办公室的。

“这里有咖啡。”

办公桌上的银托盘里有两只瓷杯。

“我还记得你喜欢什么样的咖啡。”

“谢谢。”

惠特科姆为他倒了一杯。

普拉斯基喝着咖啡，味道很香。他期待着有一天，等他手头富余一些，自己也能买一台卡布奇诺咖啡机。他很喜欢咖啡。“你每天晚上都要加班吗？”

“基本上吧。政府合规在任何行业都不好做，但在信息业的问题是，每个地方的规定都不同。比如，国家卖驾照信息可以赚很多钱。有些地方的公民对此非常生气，所以贩卖信息被完全禁止了，但在其他州是完全没问题的。”

“有些地方，如果你的公司被黑客攻击，你必须通知信息被盗的客户，无论是哪个类型的数据。而在其他州，你只需要告诉他们财务信息的丢失。还有一些州，你不需要告诉他们任何事情。完全是一团糟。但我们所有的法规都要考虑到，都要遵守。”

想到信息安全漏洞的问题，普拉斯基感到一阵内疚，他来SSD偷数据、下载文件的法规时惠特科姆就在他身边。

如果被斯德林发现了的话，这位合规助手会不会惹上麻烦呢？

“都在这里了。”惠特科姆递给他那天的考勤表，大约二十页。

普拉斯基把考勤表翻了一遍，将上面犯罪嫌疑人的名字比较了一下。首先，他看到米格尔·阿夫雷拉是下午五点刚过没多久离开的，当他瞥到接下来的名字斯德林时，心里一动。这个人在米格尔走后几秒钟就离开了，就像是在跟踪他……但随后普拉斯基意识到自己犯了个错误。考勤表上的是安迪·斯德林，那个儿子。首席执行官在早些时候（四点钟左右）已经离开了，半个小时前刚回来，想必是因为有生意上的应酬。

普拉斯基又开始气自己没仔细看考勤表。当他看到两个如此相近的时间时，几乎就要给林肯·莱姆打电话了。那样多尴尬呀？干事情要认真仔细，他生气地告诉自己。

他继续看其他犯罪嫌疑人的记录。法鲁克·马麦达——那位态度恶劣的夜班技术员——案发的时候在SSD。技术运营总监韦恩·吉莱斯皮的考勤记录显示，他在阿夫雷拉离开的半小时前就走了，晚上六点又回到办公室待了好几个小时。普拉斯基感到有些失望，这似乎意味着恶霸被洗清了嫌疑。剩下的所有嫌疑人都有足够的时间跟踪米格尔到墓地，或者先到那里埋伏起来。事实上，大多数员工都不在公司。普拉斯基注意到，肖恩·卡塞尔下午大部分时间都不在公司里，半个小时前才刚刚回来。

“有帮助吗？”惠特科姆问。

“有点用，我可以拿走吗？”

“当然可以，请便。”

“谢谢。”普拉斯基把考勤表折好后放进了口袋。

“说起来，我和哥哥聊天的时候他说下个月会来城里。不知道你感不感兴趣，但我想你可能会想见见他。也许你可以和哥哥一起来。你们可以交流警察的故事。”随后惠特科姆笑了，看上去有些不好意思，好像警察最不想谈那些。但其实不是那样的，普拉斯基本可以告诉他，警察特别喜欢在一起分享这种故事。

“如果这个案子，嗯，可以在那之前解决掉。你们怎么说的来着？”

“结案。”

“当然，就像电视剧里那样，《罪案终结》——如果能结案的话。啊，不过你可能不能跟嫌疑人出去喝酒。”

“很难把你看作犯罪嫌疑人，马克。”普拉斯基说着，自己笑了起来，“不过，是的，最好还是等一等。我去问问哥哥，看他有没有空。”

“马克。”温柔的声音从他们身后响起。

普拉斯基转身，看到了安德鲁·斯德林。他穿着黑色休闲裤和白衬衫，袖子卷起。斯德林露出一个愉快的笑容：“普拉斯基警官，你来得这么频繁，我都应该给你发工资了。”

普拉斯基红着脸笑了一下。

“我打了电话，但是直接转成了语音留言。”

“真的吗？”首席执行官皱起眉头，然后绿色的眼睛炯炯有神地看过来，“想起来了，马丁今天下午提前离开了，有什么我们可以帮忙的吗？”

普拉斯基正要提到考勤表，但惠特科姆很快插嘴道：“罗恩说又发生了一起凶杀案。”

“不会吧，真的吗？是同一个人干的？”

普拉斯基意识到自己犯了一个错误，绕过安德鲁·斯德林是个愚蠢的主意。他并不认为斯德林是凶手，或者会有所隐瞒。他只是想尽快获取信息。坦率地说，他也想尽量避免见到卡塞尔或者吉莱斯皮。如果他去找安德鲁要考勤表的话，很可能就会遇上。

但现在他意识到，不通过安德鲁·斯德林获取有关SSD的信息是一种罪过，甚至可以算是彻头彻尾的犯罪行为。

不知道斯德林会不会察觉到他内心的不安。他说："我认为是同一人。凶手似乎原本是想要加害一位SSD的员工，最终却杀死了一个旁观者。"

"哪个员工？"

"米格尔·阿夫雷拉。"

斯德林马上认出了名字。"啊，是维护部门的，他没事吧？""他还好，就是有点吓到了，不过没什么大碍。"

"他为什么会变成凶手的目标？你觉得他知道些什么吗？"

"我也说不好。"普拉斯基说。

"这是什么时候的事？"

"今晚六点到六点半之间。"

斯德林眯起眼睛，眼周露出细细的皱纹。"我有一个解决方案。你应该看一看所有犯罪嫌疑人的考勤表，警官。这会缩小嫌疑人范围。"

"我——"

"我会帮他办的，安德鲁。"惠特科姆赶紧说，在电脑前坐下，"我去跟人事部要一份。"然后他对普拉斯基说，"应该不会很久。"

"好。"斯德林说，"发现了什么记得告诉我。"

"好的，安德鲁。"

首席执行官走过来，仰头看普拉斯基的眼睛。两人紧紧握了握手。"晚安，警官。"

斯德林走了以后，普拉斯基说："谢谢你，我应该先去问他的。"

"是啊，确实。我以为你问过了。安德鲁很不喜欢被蒙在鼓里。如果他得到了信息，即使是坏消息，他也很乐见。你见过安德鲁·斯德林理智的一面。他不理智的时候，虽然外表看不出来，但相信我，他整个人都变了。"

"你会惹上麻烦吗？"

惠特科姆笑了。"只要他不发现我在他提建议的一个小时之前就已经

把考勤表拿给你了。”

普拉斯基和惠特科姆走向电梯，他回头望了一眼。在走廊的尽头，安德鲁·斯德林正在和肖恩·卡塞尔低声说话。销售总监在点头。普拉斯基的心跳加速。随后斯德林大步走开了，卡塞尔转过身来，用黑色的眼镜布擦拭眼镜，直直看向了普拉斯基。他微笑着打了招呼，表情似乎一点也不惊讶。

叮当一声，电梯来了，惠特科姆招呼普拉斯基走了进去。

电话在莱姆的实验室响起。罗恩·普拉斯基向他汇报了从SSD了解到的信息，萨克斯将他所说的写在犯罪嫌疑人列表上。

凶杀案发生的时候，只有两个人在公司——马麦达和吉莱斯皮。

“所以凶手可能是另外六个嫌疑人中的任何一个。”莱姆喃喃道。

“这个地方几乎是空的。”年轻的警官说，“加班到那么晚的人不多。”

“他们也没必要那么做。”萨克斯指出，“毕竟工作都是电脑完成的。”

莱姆让普拉斯基回去和家人团聚。他把头紧靠在头枕上，盯着墙上的列表。

安德鲁·斯德林，总裁，首席执行官

不在场证明：在长岛，已验证。由其子证实。

肖恩·卡塞尔，销售和营销总监。

不在场证明：无。

韦恩·吉莱斯皮，技术运营总监。

不在场证明：无。

塞缪尔·布罗克，合规部门总监。

不在场证明：酒店记录证实在华盛顿。

彼得·阿隆佐-肯珀，人力资源总监。

不在场证明：与妻子在一起，由妻子证明（有袒护？）。

史蒂芬·施莱德，技术服务与支持经理，白班。

不在场证明：考勤表显示在办公室。

法鲁克·马麦达，技术服务与支持经理，夜班。

不在场证明：无。

墓地管理员案有不在场证明（考勤表显示在办公室）。

SSD的客户（？）。

等待纽约警察局计算机犯罪专案组的列表。

安德鲁·斯德林雇用的不明嫌疑犯（？）。

五二二真的在他们之中吗？莱姆再一次思考起来。他想起了萨克斯说过的数据中的“噪声”。会不会这些名字只是噪声？让他们分心，掩盖真相？

莱姆按动轮椅上的按钮，重新回到白板前。有地方不对劲，到底是什么呢？

“林肯——”

“嘘。”

是他曾经读过或听过的事情。不对，是一个案子，好几年前的案子。答案呼之欲出，却怎么也想不起来。令人沮丧，就像耳朵上挠不到的瘙痒。

他知道库柏在看他，那也让他觉得心烦。

他闭上了眼睛。

就快想到了……

没错！

“是什么？”

原来他把脑海中所想的大声说了出来。

“我想到了。汤姆，你了解流行文化，对吗？”

“你在说什么？”

“你读杂志、报纸的时候会看到广告，泰雷顿香烟还有人生产吗？”

“我不抽烟，从来不抽。”

“我宁可打架也不戒烟。”朗·塞利托说道。

“什么？”

“那是二十世纪六十年代的广告，有个鼻青脸肿的人。”“不记得了。”

“我爸爸抽那个牌子。”

“这种烟现在还生产吗？我只关心这个。”

“不知道，但这玩意确实不常见了。”

“没错。我们发现的其他烟丝也很古老。所以，不论他是否吸烟，我们都可以合理假设，他收集香烟。”

“香烟？什么样的收藏家收集那个东西？”

“不，不只是香烟。含人造甜味剂的老式苏打水，也许还有瓶瓶罐罐。还有樟脑丸、火柴盒、洋娃娃的头发、世贸大厦的灰尘、葡萄穗霉菌。我不认为这说明他住在市中心。我认为这只是说明他已经多年没有做过清扫工作了……”他苦笑了一下，“我们最近在对付的藏品又是什么？数据。五二二痴迷收藏各种东西……我认为他是一个囤积狂。”

“一个什么？”

“他囤积东西，从来不肯扔掉任何东西，所以才有这么多的老旧物品。”

“是啊，我以前也听说过。”塞利托说，“很诡异，让人直起鸡皮疙瘩。”

莱姆曾调查过一个案件。一个强迫性囤积狂被自己囤积的一摞书压死了——哦，事实上他被书压在原地，整整两天才死于内伤。莱姆曾将他的死亡过程形容为“颇不愉快”。他对这种人没什么研究，但他知道纽约有一个特别工作组，专门帮助治疗有囤积症的人并保护他们，以防他们的行为伤害到自己和邻居。

“让我们给驻地心理医生打个电话吧。”

“特里·多宾斯？”

“也许他认识在囤积专案组做事的人。让他去查查，然后叫他过来。”

“现在？”库柏问，“已经晚上十点多了。”

莱姆甚至没有说出什么俏皮话来：我们没睡觉，别人为什么要睡？他的表情说明了一切。

林肯·莱姆又有了精神。

汤姆为大家准备了食物。虽然莱姆一般对饮食没什么特别的兴趣，但他很喜欢这个鸡肉俱乐部三明治，面包是汤姆亲自做的。“用的是詹姆斯·比尔德的食谱。”汤姆宣布道，虽然这位让人崇敬的厨师对莱姆而言完全没有任何意义。塞利托已经狼吞虎咽地吃下了一个三明治，他又拿了一个回家。（“甚至比金枪鱼的还好吃。”他说。）梅尔·库柏帮格雷塔要了做面包的食谱。

萨克斯在发电子邮件。莱姆正准备问她在做什么时，门铃响了。不一会儿，汤姆将特里·多宾斯迎进实验室。他与莱姆相识多年，是纽约警察局的行为专家。他比初次见面的时候头更秃了，肚子也更大了。在莱姆经历过那次可怕的事故后，有很长一段时间，多宾斯曾与莱姆一坐就是好几个小时。这位医生的眼睛仍和莱姆记忆中一样，敏锐、有洞察力。那平和包容的微笑也十分熟悉。莱姆一直对罪犯心理分析持怀疑态度，他更相信证据。但他不得不承认，在追捕罪犯时，多宾斯时常提出相当有益的见解。

他跟大家打了招呼，从汤姆那里拿了咖啡，但是拒绝了食物。他坐到莱姆轮椅旁边的椅子上。

“关于囤积这一点，你猜得不错。我觉得你是对的。我问过专案组的人了，他们有纽约市已知的囤积狂的名单。但是上面没有几个人，而且这些人之中几乎不可能有你要找的人。我排除了女性，因为发生了强奸案。而剩下的男人里，大多是老人或生活无法自理的人。有可能符合你所提供的信息的人一共有两个，一个在斯塔滕岛，另一个住在布朗克斯，他们上周日案发时有不在场证明，已经通过社会工作者或家庭成员证明过了。”

莱姆对此并不惊讶。五二二非常精明，不会忘记掩盖自己的行踪。不过，他倒是希望能找到一条小线索，如今却撞进了死胡同。他皱起了眉头。

多宾斯忍不住微笑起来。他们多年前就处理过这个问题。莱姆不擅长表达个人的愤怒和沮丧，但是一旦涉及工作，他就十分在行。

“但我可以和你说说我的看法，也许会对你有所帮助。首先是囤积狂。这是强迫症的一种表现形式，有这种病的患者面临冲突或紧张情绪时无法保持理智。重复某种单一的行为，比面对潜在的问题要容易得

多。洗手和计数都是强迫症的症状，囤积也是。”

“一般情况下，囤积狂不会造成太大的社会危害。他们会带来健康风险——比如动物和虫子的感染、霉菌和火灾的隐患——但本质上囤积狂只想一个人待着。他们会把自己包围在收藏品中间，觉得在家待着是最好的。”

“不过你要找的人是一个奇怪的例外。他身上同时有自恋、反社会人格和囤积强迫症的特征。但凡他想要的东西——显然在这个案子里是硬币、画作或者性满足——他就必须拥有。绝对要拥有。如果能帮他达成目的，或是保护好收藏品，杀人根本就不算什么。事实上，我甚至会推测杀人可以让他镇定下来。活人给他带来压力。他们会让他失望，会抛弃他。但没有生命的物体——报纸、雪茄盒、糖果，甚至尸体的一部分——可以被藏起来，而且永远也不会背叛他……你们想知道什么样的童年会导致这种心态吗？”

“不是很感兴趣，特里。”萨克斯说。她微笑地看着莱姆，后者摇了摇头。

“首先，他需要空间。很大的空间。而这里的房价这么高，他要么就是很有手段，要么就是非常富有。囤积者大多生活在很大的老房子或联排别墅里。他们永远不会去租房子，无法忍受房主闯进他们的生活区。囤积狂会将窗子涂成黑色，或在上面盖上东西。他们需要隔绝外面的世界。”

“要多少空间？”萨克斯问。

“非常非常大的空间。”

“有些SSD的员工很有钱。”莱姆推测，“高层的那些人。”

“还有，因为你的嫌疑人同时能在社会上生活得如鱼得水，他一定过着双重人生。我们可以把这两种人生称为他的‘秘密’生活和他需要在现实世界中维持的‘表面’生活——以便他添加和维护收藏品。他可能会有第二栋房子，也可能是现在的房子里有另一部分用来伪装。哦，他更愿意住在自己的藏身之处。但是，如果他那么做，人们会开始注意到这一点。所以，他还会有一个符合他的社会经济状况的伪装空间，一个正常的生活空间。这两部分住宅可能是连着的，也可能离得很近。一楼可能是正常的，但楼上是他的收藏室。也有可能是地下室。”

“至于他的个性，表面上的样子和真实的自我可能是完全相反的。比如说，真正的五二二刻薄而小气。假象却很有分寸，沉稳、成熟、有礼貌。”

“他可能看起来像一个商人吗？”

“哦，非常容易。他会把那个角色演得非常非常好。因为他必须做到。这让他愤怒、怨恨。但是他知道，如果做不到，他就可能会失去自己的宝藏，也可能受到威胁，这是他无法接受的。”

多宾斯看了看证据表，点了点头。“你想知道他有没有孩子？我觉得可能性不大。他应该只是在收集玩具，这和他的童年有一定关系。而且他应该是单身，有囤积症的人很少结婚。他对收集的痴迷非常强烈，所以他不想与任何人共享自己的时间和空间——坦率地说，他很难找到一个可以忍受他的伴侣，除非对方是非常强的依赖型人格。”

“那么，烟草和火柴呢？他囤积香烟和火柴，我很怀疑他其实是会抽烟的。大多数有囤积症的人都会收藏报纸和杂志，家里有大量易燃物品。你的嫌犯并不傻。他绝对不会容忍烟火带来的隐患，因为那可能会破坏他的收藏品。或者至少在消防部门来访时暴露他的身份。他大概对硬币或艺术品没有什么特别的兴趣，他痴迷的是收集这个行为本身，收集的内容倒是次要的。”

“所以，他不是住在古玩店附近？”

多宾斯笑了一声。“他家里多半就是古玩店的样子。当然，他没有顾客……好吧，我想不出其他的了。除了要告诉你他是多么危险。你说你已经阻止了他几次，他被惹急了。他会杀掉所有威胁他宝藏的人，毫不犹豫。我要对你再三强调这一点。”

他们谢过了他，多宾斯祝他们好运，然后便离开了。萨克斯在他说的基础上更新了嫌疑犯档案。

犯罪嫌疑人五二二侧写

·男。

·可能不会抽烟。

·可能没有妻子/孩子。

·可能是白种人或浅肤色人种。

·中等身材。

·身体强健——能够扼杀受害者。

·可以使用语音伪装设备。

·可能熟知电脑，知道OurWorld这个网站。其他社交网站？

·从受害者那里取得战利品。虐待狂？

·居住/工作的一部分区域黑暗潮湿。

·吃零食/辣酱。

·穿十一码斯凯奇工作鞋。

·囤积狂，患有强迫症。

·有“秘密”生活和“表面”生活。

·外在形象和真正的自我相反。

·居住地：不租房，有两个独立的生活区，区分正常生活和秘密生活。

·窗户有可能被遮盖或涂上油漆。

·如果收集品或宝库受到威胁会变得狂暴。

“你觉得有用吗？”库柏问。

莱姆只能耸耸肩。

“你觉得呢，萨克斯？和你在SSD谈过话的人里有没有类似的？”

她耸耸肩。“我会说吉莱斯皮是最接近的，他本人就很怪异。但是卡塞尔是最狡猾的那个——外表打理得极其周到。阿隆佐-肯珀已经结婚了，根据特里所言，可以把他从嫌疑人里剔除了……我没有去找技术人员谈话。但罗恩去了。”

一阵电子颤音，呼叫者的小窗从屏幕上弹出。是朗·塞利托，现在已经回到家里，但显然还在处理白天和莱姆一起准备的“专家计划”。

“指令，接听电话……朗，你那边怎么样了？”

“全准备好了，林肯。”

“我们到哪一步了？”

“你去看十一点的新闻就知道了，现在我要去睡觉了。”

莱姆断开电话，打开了实验室角落的电视。

梅尔·库柏说了晚安。他在收拾公文包的时候，电脑响了一声。他看了看屏幕。“阿米莉亚，是你的电子邮件。”

她走了过来，然后坐下。

“难道是科罗拉多州的警察局，关于戈登的？”莱姆问道。

萨克斯没有说什么，但他注意到她在通读那份长长的文件时，扬起了眉毛。她拢起长长的红发，紧紧地绑了一个马尾辫。

“是什么事？”

“我得走了。”她说，然后迅速站起来。

“萨克斯？到底是什么情况？”

“和案子无关。如果你需要我，就给我打电话。”

她走出了门，留下一缕神秘的气息，那气息缭绕在空中，像是她最近喜欢的薰衣草香皂的味道。

五二二的案件进展迅速。

然而警察总要兼顾生活的其他方面。

这就是为什么她现在正不安地站在布鲁克林一栋整洁的房子前。房子离她家不远。夜晚很舒适，阵阵微风混着丁香的芬芳和青草的味道。这样的天气适合坐在路边或门廊里，而不是去做她正要做的事情。

但她不得不这样做。

天哪，她真的不想这样。

帕米·威洛比出现在门口。她穿着一身运动装，头发梳成一个马尾辫。她正在和另外一名寄养儿童聊天，一名少女。脸上的表情狡黠又带点无辜，是青春期的少女最常见的神态。两只小狗在她们的脚下玩耍。杰克逊，那只小哈瓦那犬；和一只更大，但同样精力旺盛的伯瑞犬，宇宙牛仔。两只狗都住在帕米的寄养家庭里。

萨克斯偶尔会在这里和帕米见面，然后她们会一起去看场电影，去星巴克，或者去吃冰淇淋。帕米看到萨克斯时，表情通常很开心。

但今晚不是。

萨克斯下了车，靠在热腾腾的发动机盖上。帕米抱起杰克逊过来找她，另一个女孩朝萨克斯挥了挥手，跟宇宙牛仔一起进了房子。

“对不起，这么晚来找你。”

“没关系。”女孩回答得很谨慎。

“功课做得怎么样了？”

“功课还不就是那样。有些还好，有些很烂。”

确实如此，和萨克斯年轻的时候一样。

萨克斯拍了拍小狗，帕米正紧紧地抱着它。她经常这么做。帕米始终不肯让别人帮她拎书包或拿杂货。萨克斯猜，正是因为她被人夺走了那么多，所以才会用力抓紧身边一切事物。

“有什么事吗？”

她想不出合适的开场白。“我跟你的朋友谈了话。”

“朋友？”帕米问道。

“斯图尔特。”

“什么？”细碎的光线穿过银杏树的叶片，落在她困扰的脸上。

“我必须这么做。”

“不，当然不是。”

“帕米……我很担心你。我有一个局里的朋友，专门做背景调查，他帮我查了一下。”

“不！”

“我想看看他是不是藏了什么秘密。”

“你没有这样做的权力！”

“你说得对。但无论如何，我查了。我刚刚收到一封电子邮件。”萨克斯觉得胃在绞紧。无论是面对杀人凶手，还是驾驶时速一百七十英里……这些都不算什么。现在她却非常害怕。

“所以，他是一个凶手？”帕米斥道，“还是连环杀手？恐怖分子？”

萨克斯犹豫了一下。她想触摸女孩的手臂，但是忍住了。“不，不是，亲爱的。但是……他已经结婚了。”

在斑驳的灯光下，萨克斯看到帕米的眼睛在闪烁。

“他……结婚了？”

“我很抱歉。他的妻子也是一名教师，在长岛一所私立学校教书。他有两个孩子。”

“不对！你弄错了。”萨克斯看到帕米的手攥得紧紧的，肌肉紧绷。她眼中满是怒火，但没有太多惊讶。萨克斯想，帕米是不是也在回想？也许斯图尔特说他没有固定电话，只有一部手机。或者，他让她使用某个特定的电子邮件账户，而不是他的一般邮箱。

我家太乱了，真不好意思带你去看。我是一名老师，你知道的，老师经常心不在焉……我需要找一个管家……

帕米脱口而出：“你弄错了，你把他和别人弄混了。”

“我刚才去看他，亲自问了他，是他告诉我的。”

“不，你没有！你编出来的！”女孩的眼睛里喷出怒火，冷冷的笑掠过她的脸庞，深深刺入萨克斯的心脏。“你和妈妈在做一样的事！她不想让我做什么，就会骗我！你现在就在骗我。”

“帕米，我永远不会——”

“每个人都要把我的东西从我身边夺走！你不会得逞的！我爱他，他也爱我，你不能把他带走！”她转过身，奔回屋里，紧紧地抱着她的狗。

“帕米！”萨克斯的声音哽咽，“别这样，亲爱的……”

女孩进屋前回头飞快地看了一眼，她的头发纷飞，姿态冰冷而坚定。阿米莉亚·萨克斯很感激帕米背着光，让她看不清她的脸。她现在无法承受那双眼中的仇恨。

墓地里发生的意外依然焚烧着我的心。

本来米格尔5465现在应该已经死亡，被钉在天鹅绒板上，接受警察的检查。他们会说案子结了，一切都很好。

但他没有。那只蝴蝶逃走了，我不能再去伪造一次自杀。他们已经对我多了一些了解，他们已经收集了一些信息……

我恨他们、恨他们、恨他们、恨他们……

我真想拿着我的刀，冲到大街上……冷，静，下，来。但随着时间的流逝，那变得越来越难做到。

我已经取消了今天晚上的一些交易——本来是为了庆祝自杀伪造成功。现在我一头扎进衣柜里，被我的珍宝包围，稍微缓解了内心的焦躁。我在香气弥漫的房间里游荡，将几件我珍视的宝贝抱紧。那是过去的一年里从各种交易中拿到的战利品。在脸颊上感受干燥的人肉、指甲和头发对我来说是极大的安慰。

不过，我已经筋疲力尽。我在哈维·普雷斯科特的画作前坐下，凝视着它。里面的家庭成员回头看向我。与大多数人像画一样，无论你在哪里，他们的目光都会跟着你。

非常令人欣慰，也非常令人毛骨悚然。

也许这也是我喜爱它的原因之一，里面的人物是虚构的。他们没有被回忆困住。那些回忆会让他们焦躁不安、彻夜不眠，逼他们走到街上，四处收集宝贝和战利品。

啊，回忆。

六月，五岁。父亲将熄灭的雪茄收好，让我坐下，向我解释说，我不是他们亲生的孩子。“我们把你带到家里，是因为我们想要你想得不得了，我们爱你，即使你不是我们的亲儿子，这一点你是明白的吧……”不太明白，我不明白。我看着他发呆。母亲潮湿的手攥紧面巾纸。她突然说，她爱我就像亲生的儿子一般。不，比那更多。但我怎么也想不明白为什么，这听起来像一个谎言。

父亲为了第二份工作离开了家。母亲去照顾其他的孩子，留下我一个人沉思。我觉得有什么东西从我身边被夺走了，但我不知道是什么。我从窗口看去，那里非常美丽。青山绿水，凉爽的空气。但我更喜欢自己的房间，所以我待在房间里。

八月，七岁。父亲和母亲一直在吵架。我们中间年纪最大的莉迪亚在哭泣。不要离开、不要离开、不要离开……我已经为最坏的结果做好了打算。囤货，食品和零钱——人们从来不在乎零钱。没有什么能阻止我收集它们，总共一百三十四美元闪亮或暗淡的铜板。我把它们藏在衣柜里……

十一月，七岁。父亲已经回来了一个月。“赚钱不容易。”他说了很多次。每当他这么说的时候，莉迪亚和我便一起微笑。他问其他的孩子都在哪里。她告诉他，自己无法照顾那么多人。

“你算一算账。你他妈的在想什么？拿手机给市政局打电话。”

“可是你不在。”她哭着说。

这些话对于莉迪亚和我来说都很令人费解，但我们知道不是好事。

我的衣柜里有由美分组成的二百五十二美元，三十三罐西红柿，十八罐其他的蔬菜，十二罐意大利粉，我甚至都不喜欢这些东西，但我拥有它们。这才是最重要的。

十月，九岁。更多紧急寄养的孩子被送了进来，算上我们一共有九个。我和莉迪亚给家里帮忙。她十四岁，知道如何照顾更小的孩子。莉

迪亚要求爸爸给女孩子们买娃娃——因为她从来没有过，但那是很重要的。他说，如果把钱花在那些垃圾上，他们又怎么能从市政局里赚钱？

五月，十岁。我从学校回来，尽己所能找来最后几个美分，打算买一个娃娃给莉迪亚。我迫不及待想看她的反应。但后来我发现我犯了一个错误，我没有关好衣柜的门。父亲站在里面，把所有的箱子都打开了。里面的硬币如战场上死去的士兵倒在地上。他填满了自己的口袋，还拿走了箱子。“偷来的东西要没收。”我哭了，告诉他那是我找到的硬币。“好。”父亲耀武扬威地说，“那么我找到了，现在就是我的了……对吧，小伙子？你还有什么借口？你没有。而且，老天，这里面有将近五百美元。”他从耳朵后面拉出来一根香烟。

想知道别人把你的东西拿走是什么感觉吗？你的士兵，你的娃娃，你的硬币？只要捂上你的嘴，再捏住你的鼻子。就是那个感觉，你这样做，不多久就会有很可怕的事情发生。

十月，十一岁。莉迪亚走了，没有留下任何解释。她没有带走娃娃。十四岁的杰森从少年监狱出来与我们一起生活。一天晚上，他推门到了我的房间。他想要睡我的床（我的床是干的，他的不是）。我睡在他的湿床上。就这样，睡了一个月。我向父亲抱怨，他告诉我闭嘴。他们需要钱，他们收养ED的孩子，像杰森这样的，会得到另外的奖金……然后他就不说话了。我也算是吗？我不知道ED是什么意思。那个时候还不知道。

一月，十二岁。到处闪烁着红光。母亲抽泣着，其他的寄养儿童也在抽泣。父亲手臂上的烧伤疼痛难耐，但幸运的是，消防员说，床垫上的打火机油并没有烧起来。如果是汽油，他早就死了。当他们把浓眉黑眼的杰森带走时，他尖叫着，他不知道打火机油和火柴是如何进入他的书包的。他并没有这样做，他没有！而且他也没有把在学校教室里被活活烧死的那些人的照片拿回家。

父亲冲母亲尖叫着，看看你做了什么！

是你想要奖金的！她尖叫着骂回去。ED奖金。

ED是心理失常的缩写，我终于明白了。

回忆，回忆……嗯，有些收藏我是很乐意放弃的，如果可以，我会把它们都扔进垃圾箱。

我朝着面前沉默的家庭，普雷斯科特的画安静地笑起来。然后继续处理眼下的问题。

原有的慌乱不安缓和了下来。我相信，就像我撒谎的父亲、慌乱中被警察带走的杰森，还有在交易的高潮时刻对我高声尖叫的十六位数们一样——他们也很快就会统统死掉，化为灰尘。而我会继续在我的双重

空间里生活，和我的宝藏一起在衣柜里愉快地过日子。

我的士兵——那些数据——即将进入战斗场。我就像在柏林地堡的希特勒，命令武装亲卫队去攻打侵略者。数据是战无不胜的。

快要晚上十一点了，晚间新闻即将开始。我要看看他们从墓地的杀人案里了解到了什么。于是打开了电视。

节目转接到了市政厅。现在，事业有成的副市长罗恩·斯科特正解释说，警方已经组建了一个特别工作组来调查最近的强奸谋杀案和在皇后区墓地里发生的凶杀案，这些案件似乎与早期的几件案子都有联系。

斯科特介绍了纽约市警察局警监，乔瑟夫·马洛伊，他会详细讲述案件的具体情况。

但是他没有详细讲，只是大致。他出示了一张犯罪嫌疑人的合成图像，里面的我长得和这座城市的另外二十万人差不多。

白人或浅肤色人种？哦，拜托。

他告诉人们要小心谨慎。“我们认为凶手会盗窃身份，接近他的受害人，降低他们的警惕性。”

他接着说，要小心任何你不认识，却知道你的购物历史、银行账户、假期旅游计划，还有交通违章的罚单的人。“即使是你通常不会注意的细节。”

事实上，他们还刚刚空运过来了一位卡内基梅隆大学信息管理与安全方面的专家。卡尔顿·索姆斯博士将在接下来的几天里作为顾问协助调查身份盗窃问题，他们认为，这是找到凶手的最佳方式。

索姆斯的头发乱糟糟的，看起来像一个典型从西部小城镇里走出来的聪明人。一脸尴尬的笑容，西装稍微有点偏离中心，眼镜上有污渍，因为反光不对称。那枚结婚戒指他已经戴了多少年了？不少年头了，我敢打赌。他看起来像那种会早结婚的人。

他没有说什么，但看向记者和摄像机的目光好像一只紧张的动物。马洛伊警监还在继续：“在这样一个时代，身份盗窃案正在增加，其后果也越来越不幸——”

一语双关，显然是无意的，但还是很不幸。

“——我们有责任保护这个城市的公民，我们会认真严肃地履行这项使命。”

记者们跳进了战场，向副市长、警监和不太踏实的教授提出各种三年级学生水平的问题。马洛伊统统回答得非常笼统。“正在进行”这个词

是他的盾牌。

副市长罗恩·斯科特再次向公众表示城市是安全的，他们正在竭尽所能保护他们。新闻发布会突然结束了。

然后回到了例行新闻。得克萨斯州被污染的蔬菜。一辆卡车上的女人被卷进密苏里州的洪水。总统得了感冒。

我关掉电视，坐在昏暗的衣柜里，思考着该如何消化这些新的信息。

一个想法出现在我的脑海里。不过，这太明显了，让我都有些怀疑。我打电话给警局大楼周围的酒店，令人意外的是，只打了三通，就找到了卡尔顿·索姆斯博士登记入住的地方。

第四部分
阿米莉亚7303

五月二十四日，星期二

你无法得知自己何时被监控、是否被监控。你不知道“思想警察”会以怎样的频率、依从何种系统，接通谁的线路。你只能去猜。他们甚至可能随时随地都在观察每一个人。

——乔治·奥威尔《一九八四》

阿米莉亚·萨克斯到得很早。

但林肯·莱姆醒得更早，他正因为纽约和伦敦两边的计划睡不着觉。他还梦到了堂兄亚瑟和亨利伯父。

萨克斯来到他的健身房，汤姆正在帮莱姆坐回轮椅上。他已经在电子固定自行车上行驶了五英里，这是他日常锻炼的一部分，用以改善他的病情，并让他的肌肉保持健康，因为也许哪天它们还能派上用场，取代现在的机械系统。萨克斯接过手来，汤姆则下楼去做早饭。帮莱姆做晨练是他们之间关系迈进的一大标志，莱姆早已不再抵触萨克斯帮自己做起床后的护理工作，很多人都会觉得这个看护过程是令人不愉快的。

萨克斯在她位于布鲁克林的家里住了一晚，他正在跟她讲述五二二的最新情报。但他能看出她有些心不在焉。莱姆问了原因，她慢慢呼了口气，然后告诉他："是帕米。"她随后解释了帕米的男朋友是她以前的老师，而且已经结婚了。

"不……"莱姆蹙眉道，"太糟糕了，这个可怜的孩子。"他最初的反应是对这个斯图尔特进行威胁，直到他滚出帕米的世界。"你有警察这张牌可以用，萨克斯。用它来吓唬吓唬他，他肯定会连滚带爬地跑掉。或者，我也可以给他打个电话。"

但萨克斯并不认为这是正确的处理方式。"我怕如果我过于强硬，或者去举报了他，就会失去帕米。但是如果我什么都不做，她今后会加倍痛苦。上帝啊，如果她想要他的孩子该怎么办？"她的指甲嵌进拇指里，然后她制止了自己。"如果我从一开始就是她的母亲就不一样了，我就会知道该如何处理这个问题。"

"真的吗？"莱姆问道。

她想了一下，然后笑着承认："好吧，也许不会……当家长真难。孩子出生的时候应该随身携带一本用户指南。"

他们在卧室里共进早餐，萨克斯将食物喂给莱姆。就像楼下的实验室和客厅，现在的卧室比多年前萨克斯第一次看到时温馨得多。那个时候，这里的布置十分单调，唯一的装饰是艺术海报，被反过来钉在墙上，用作一块临时的"白板"。但现在，这些海报已经被反转过来，旁边还添了更多的装饰，都是莱姆喜欢的画作。比如乔治·因内斯的印象派风景画和爱德华·霍普笔下弥漫着孤独氛围的城市景象。她坐回到他的轮椅

旁边，握住他的右手。他的右手最近恢复了一些知觉和控制力。他能感觉到她的指尖，不过触感很奇怪，和他脖子或脸上的触觉相比还差一点。她的手仿佛变成了水滴，顺着他的皮肤流过。他努力握住她的手，感觉到她回握的力量。一切都很安静。但他看到她的样子，觉得她想谈一谈帕米。他什么也没有说，等着她继续。他看着窗台上的一对猎鹰，警觉而机敏，雌鸟要大一些。它们体态强健，永远蓄势待发。猎鹰白天狩猎，家里还有雏鸟要喂。

“莱姆？”

“什么？”他问。

“你还没有打电话给他，对吗？”

“给谁？”

“你的堂兄。”

啊，她想谈的不是帕米。他完全没料到她是在想亚瑟·莱姆的事情。“没有，还没有。”

“说起来奇怪，我甚至都不知道你有一个堂兄。”

“我从来没有提过他吗？”

“没有。你谈到过你的伯父亨利和宝拉阿姨，但从来没有谈到过亚瑟。为什么呢？”

“我们工作太辛苦，没有时间闲聊。”他笑了。但她没有。

他应该告诉她吗？莱姆犹豫着。他的第一反应是不要，因为故事里充满了可恶的自怨自艾。那种情绪对林肯·莱姆来说就是毒药。不过，她的确有权知道这些。爱情就是这样。在两个个体重合的阴影处，有些基本的事情——情绪、爱意、恐惧、愤怒——是无法隐藏的。这些都是爱情的一部分。

所以他说起了那段往事。

他说起了阿德里安娜和亚瑟，严寒冬日里的一场科技竞赛，还有后来的谎言，尴尬地查证那辆科尔维特里的线索，甚至还有原本的求婚礼物——原子反应堆试验田的混凝土块。萨克斯点点头，莱姆也自嘲地笑了起来。因为他知道，她会想：这有什么大不了的？十几岁的爱情，有些表里不一，有点伤心。比起持枪犯罪的人来说实在是小菜一碟。怎么能因为这么无关紧要的事毁了深厚的友谊？

你们两个就像亲兄弟一样……

“但朱迪不是说，你和布莱恩曾在多年后去看望过他们吗？听上去似乎一切都已经过去了。”

“哦，是的。我们是去了。我的意思是，那只是高中生的恋爱。阿德里安娜是很漂亮……事实上，也是高个子红头发。”

萨克斯笑了起来。

“但不值得因此毁掉一场情谊。”

“所以背后还有更多的故事，是吗？”

起初莱姆什么都没有说，过了一会儿，他开口道：“在我出事前不久，我去了波士顿。”他用吸管喝了一口咖啡，“我在一个法医科学国际会议上做发言。演讲结束以后，我去了酒吧。有位女士向我走来。她是麻省理工学院的一位退休教授，她对我的姓氏很感兴趣，说她几年前曾教过一名来自中西部的学生。他的名字是亚瑟·莱姆。她问我是否和他有关系。”

“是我的堂兄，我告诉她。接着她说了一件亚瑟做过的趣事。他曾交过一份科学应用研究报告，代替论文。写得真是非常精彩，她说。富有创意、研究深入、严谨——哦，如果你想恭维一位科学家，萨克斯，就用‘严谨’这个词。”他沉默了一会儿，“无论如何，她鼓励他把文章整理好，然后去找刊物发表。但亚瑟没有这么做。她也没能和他保持联络，想知道他最后是否在这个领域里继续研究了下去。”

“我很好奇，问她文章的内容是什么。她仍然记得论文的名字：《纳米颗粒材料的生物效应》……哦，顺便说一句，萨克斯，那是我写的。”

“你写的？”

“那是我为一场科学竞赛写的研究论文，在全国竞赛里排名第二。我承认那是一篇很有创意的作品。”

“是亚瑟偷了吗？”

“是的。”即使过了这么多年，他还是觉得愤怒，“但是还不止如此，他做了更糟糕的事情。”

“你接着说。”

“会议结束后，我一直在想她告诉我的事情，于是联系了麻省理工学院的新生录取部，他们将所有的学生申请都保存在缩微胶片上。学院把我的入学申请复印件送了过来。很奇怪，这份文件的确是我寄给他们的，上面有我的签名。但是，从学校发出去的所有材料，包括辅导员办公室交上去的材料都被人改动了。亚瑟拿到了我的高中成绩单，而且做

了手脚。我得了优的成绩统统都改成了良。他将本来热情洋溢的推荐信换成了不冷不热的语调，看起来像标准的套话。那些很可能是他自己的推荐信。连我伯父亨利的推荐信都不在其中。”

“被他取出来了？”

“而且他把我的个人陈述换成了千篇一律的垃圾文章，甚至还处心积虑地往里面添加了一些错别字。”

“太糟糕了。”她紧紧握住了他的手，“而且阿德里安娜曾在辅导员的办公室工作，对不对？是她帮他做的。”

“没有。起先我也是这么认为的，但我找到了她，给她打了电话。”他发出一声冷笑。“我们谈起各自的人生，我们的婚姻，她的孩子、事业。然后是曾经的那段时光。她一直想知道我为什么渐渐疏远了她。我说，我以为她想和亚瑟在一起。”

这让她大吃一惊，她解释说，不是的，她只是在帮亚瑟——帮他准备大学的申请材料。他去办公室找了她五六次，每次只是聊聊关于学校的选择，看看申请资料、推荐信。他说自己的辅导员特别不好，而他真的很想进一所好学校。然后他请她不要把这件事告诉别人，尤其是我。因为他对自己需要帮助这件事感到很难为情，所以他们都是偷偷见面。她一直为此感到很内疚。

“等她去卫生间或者去复印文件的时候，他就把你的申请全改了。”

“是这样的。”

怎么可能，亚瑟连只蚂蚁都没伤害过。他根本没有那个能力……

你错了，朱迪。

“你确定是他做的吗？”萨克斯问。

“确定。因为跟阿德里安娜通过话以后，我直接打了电话给亚瑟。”

莱姆记得那次对话的每一个字。

“为什么，亚瑟？告诉我为什么。”莱姆没有任何寒暄，直入主题。

沉默。亚瑟的呼吸声。

即使过去了那么久，听到林肯的质问，亚瑟还是立刻就明白了他在说什么。他没有问他是如何发现的，也没有否认、假装无知，他完全不想自证清白。

他反客为主，怒气冲冲地说：“好吧，你想知道为什么吗，林肯？那

我就告诉你，是圣诞节的奖品。”

莱姆十分困惑：“奖品？”

“高中时，我父亲在平安夜家庭聚会的时候给你的。”

“那块水泥石头？从斯塔格运动场捡来的那块儿？”莱姆惊讶地皱起了眉头，“你什么意思？”那块只对几个人有重要意义的石头不可能就是亚瑟那么做的原因，这背后一定另有隐情。

“那本来是属于我的！”亚瑟愤怒至极，好像自己才是受害者，“父亲用原子弹项目负责人的名字为我命名。我知道他留着那块纪念品，我知道他是要留给我的，等我从高中或大学毕业时就给我。那本来是我的毕业礼物！我想要它已经好几年了！”

莱姆愣在当场无话可说。他们僵持在那儿，两个成年人，说的话就像被偷了漫画书或者糖果的孩子。

“他把对我很重要的一件东西给了你。”他的声音破碎，他在哭吗？

“亚瑟，我只是回答了一些问题。那不过是一场游戏。”

“游戏？……那他妈的是什么游戏？那可是平安夜。我们本应唱唱颂歌，或者看《生活多美好》。但是不，不，不，父亲必须把一切都变成课堂，简直尴尬！而且很无聊，但没有人敢忤逆伟大的教授。”

“天哪，亚瑟，那不是我的错！只是我得的一个奖品。我从没有偷过你的东西。”

亚瑟残酷地笑了一声：“没有吗？林肯，你难道没有想过你从我这里偷走了什么吗？”

“什么？”

“想想吧！也许……是我的父亲。”他停下来，深吸了一口气。

“你到底在说什么？”

“你偷走了我的父亲！你知道我为什么从来不去参加田径队吗？因为你已经霸占了那个位置！学业上呢？你才是他的另一个儿子，不是我。你去旁听他在芝加哥大学的课堂。你帮他做研究。”

“这太疯狂了……他也让你去上课了。我知道他问过你。”

“一次就足够了。他对我咄咄逼人，逼得我想哭。”

“他对所有人都是那样，亚瑟。所以他才有这么高的成就。他逼着你

去思考，让你无路可退，直到你自己找到正确答案。”

“但是我们有些人永远也无法找到正确答案。我是聪明，但是不够天才。亨利·莱姆的儿子必须是个天才。但是，这不重要，因为他有你。罗伯特去了欧洲，玛丽搬到了加州。即使这样，他也不想要我。他想要你！”

他的另一个儿子……

“我从来没想过要代替你，我没有想去破坏你们的关系。”

“真的没有吗？啊，无辜先生。你真的没有耍这种心机吗？你周末只是不小心开车到我家，即使我不在？你没有邀请他去看你的田径比赛吗？你当然有。回答我：你更愿意谁来当你的父亲，我的还是你的？你父亲可曾奉承过你？在观众台上为你吹口哨？给予你肯定时扬起眉毛？”

“这简直是胡说八道。”莱姆打断他，“这是你和你父亲的问题，可你都做了什么？你毁了我。我本来可以进入麻省理工学院的，但是却被你毁了！我的整个人生都随之改变。如果不是因为你，一切都本可以不同。”

“你的话我原样奉还，林肯。我也可以这么说……”然后是一阵刺耳的笑声，“你甚至没有试一试去了解自己的父亲吧？你觉得他有你这样一个比他聪明一百倍的儿子是什么感觉？总是不在家，因为你宁愿和伯父待在一起。你给过泰迪任何机会吗？”

莱姆生气地把话筒一摔，挂断了电话。那是他们最后一次交谈。几个月后，他在犯罪现场出了事故，导致全身瘫痪。

一切都本可以不同……

他讲完这些后，萨克斯说：“这就是为什么在你受伤了以后，他从不来看望你。”

他点了点头。“当时，在事故发生后，我只能在床上不断地想，如果亚瑟没有窜改我的入学申请——我可以进入美国麻省理工学院学习，然后去波士顿大学上研究生，也许会加入BPD，早一些或者晚一些来到纽约。无论怎样，我都可能不会出现在地铁犯罪的现场……”他的声音渐渐减弱，最后沉默。

“蝴蝶效应，”她说，“过去一件很小的事情会导致未来的巨变。”

莱姆点点头。他知道，萨克斯会同情和理解他的话，而不是指责他想要不同人生的愿望，质问他到底想要哪一种生活：像个正常人那样健康，过普通的生活；还是变成残疾人，却因此变成更优秀的犯罪学家……还有，她的伴侣。

阿米莉亚·萨克斯就是这样的女人。

他露出了一个淡淡的微笑。“有趣的是，萨克斯……”

“他说了什么吗？”

“是我自己的父亲，他似乎从来没有注意到我。他当然也从来没有像亨利伯父那样挑战我。我确实觉得自己像是亨利伯父的另一个儿子，而且我喜欢这种感觉。”如今他认识到，也许，在潜意识里，自己一直在追寻精力充沛、活力四射的亨利·莱姆。他记得有很多次因为自己腼腆的父亲而感到羞愧。

“但这不能成为他所作所为的借口。”她说。

“是不能，那是不对的。”

“不过——”她又说道。

“你会说，那都是很久以前的事情了，我应该既往不咎，不计前嫌？”

“之类的吧。”她笑着，“朱迪说他问起了你。他先伸出了手，应该原谅他。”

你们两个就像亲兄弟一样……

莱姆瞥了一眼自己动弹不得的身体，然后看向萨克斯，轻轻地说：“我要证明他是无辜的。我会让他出狱。我会放他回到原本的生活里。”

“那是不一样的，莱姆。”

“也许吧，但我最多也就只能做到那个地步。”

萨克斯还想说什么，也许是想说服莱姆，但这个话题被手机铃声打断了，电脑屏幕显示出朗·塞利托的号码。

“指令，接听电话……朗。情况如何？”

“嘿，林肯。我就是跟你说一声，我们的计算机专家已经在路上了。”

这家伙看上去很眼熟，门卫想道。

男人愉悦地点点头，走出水街酒店的大门。

门卫也点头回礼。

男人举着手机，在门口停顿了一下，周围的人从他身边走过。他在讲话，门卫猜是和妻子。他的语气变了："帕缇，亲爱的甜心……"是女儿。和女儿聊了聊足球比赛后，他又回到和妻子的谈话，他的声音听起来更成熟，但仍然带着喜爱。

他属于门卫熟知的某一类男人。结婚已经超过十五年，忠实，盼望回家。礼物袋里是俗气却发自内心的礼物。他不像有些客人——来酒店的时候戴着结婚戒指，晚上去吃饭的时候手指上已经空空如也。或者醉醺醺的商业女士，被虎背熊腰的同事送到电梯里（他们从来都不会脱下戒指，因为没必要）。

这位门卫知道的事情，可以写一本书。

但问题是：为什么这家伙看上去这么眼熟？

然后他笑着对妻子说："你看见我了吗？消息都传到那里了吗？我妈妈也看了吗？"

看见他。一个电视名人？

等等，等等，他快想到了……

啊，想起来了。昨晚看新闻的时候。当然——这家伙是某种教授或医生。叫斯隆……或者索姆斯。从一些花哨的学校来的计算机专家。罗恩·斯科特，那位副市长，一直都在谈这个。这位教授正在帮助警方捉拿周日奸杀案和其他一些案件的罪犯。

教授表情冷静下来，说："当然，亲爱的，别担心。我没事的。"他断开手机，环顾四周。

"您好，先生。"门卫说，"我在电视上见过你。"

教授腼腆地笑着说："真的吗？"他似乎对备受瞩目有些难为情。"那么，你能告诉我怎么去警局大楼吗？"

"从这里，走五个街区。在市政府旁边，很显眼的。"

"谢谢。"

"祝你好运。"门卫看到一辆豪华轿车开近，很高兴自己今天见了半个名人。晚些时候他可以把这件事告诉自己的老婆。

然后，他觉得背上被推了一下，几乎有些钝痛。另一名男子匆匆走出酒店门口，撞到了他。这家伙没有回头，也没有和他道歉。

烂人，门卫想。那个人走得很快，低着头，往教授的方向走去。不过门卫没有说什么。无论对方多粗鲁，你都只能默默忍受。这些人可能是客人，也可能是客人的朋友，或者是即将入住的客人。甚至是楼上办公室的领导，特意来测试你的。

闭嘴，忍耐。这就是规矩。

门卫不再想电视上的教授和那个粗鲁的混蛋，一辆豪华轿车在门口停下来，他上前开门，看到了一道酥软的乳沟，景色宜人。这比小费还好。他知道，而且可以肯定，她是无论如何也不会给他小费的。

他可以写一本书。

死亡是简单的。

我永远无法理解为什么人们要把它变得过于复杂。比如说，电影。我不怎么喜欢惊悚片，我自己就亲身经历过不少。但有时候，我会带一个十六位数去约会，纯粹是因为无聊，或者需要保持形象，或者是因为我待会儿要杀了她。我们会在电影院里坐下来，因为那比吃饭更简单。你不用说太多话。而我看着电影，想着屏幕上到底在说什么，为什么要用那么费劲的方法杀人？

为什么要使用线缆和机械，为什么要用精巧的武器和陷阱？明明你只要走到他们跟前，拿锤子狠狠砸一通，三十秒之内他们必死无疑。

简单，高效。

不要误会，现在的警察很聪明（而且，讽刺的是，他们中的很多人都会用SSD和innerCircle的信息来协助破案）。越是复杂的方案，就越有可能留下把柄，越有可能出现目击证人。他们可以根据这些把你找出来。

今天，我走在曼哈顿市中心的街道上，跟踪一个十六位数。我为他准备的计划非常简单。

昨天在墓地的失败已经被我抛诸脑后，我现在很兴奋。我正在实施一个计划，顺便还可以获得新的收藏品。

我尾随目标，躲开了迎面走来的几个十六位数。哎呀，看看他们……我的脉搏正在加快。我想到，他们每个人都藏有自己的过去。每一个人都携带着超乎想象的大量信息。毕竟，所谓的DNA不过是身体和遗传史的数据库而已，里面的信息可以追溯到几千年前。如果把人体插到硬盘上，能提取多少数据呢？那会让innerCircle看起来像一台C64计算机 [1] 。

令人叹为观止……

但是，回到手头上的事情来。我小心地避开了一个年轻的十六位数。我闻到了她今天早上刚喷的香水，也许她住在斯塔滕岛或布鲁克林，努力想让自己显得更干练些，最后闻起来却像是廉价的性感。我慢慢向目标靠拢，手枪在皮肤上摩擦的感觉令人十分安心。知识虽然是一种力量，但其他的力量也一样有效。

“嘿，教授，有动静了。”

“嗯。”罗兰·贝尔回复了一声。他的声音从监视卡车的扬声器中传出，朗·塞利托、罗恩·普拉斯基和几个战术警官都坐在那里。

贝尔是纽约市警察局的警探，偶尔会跟莱姆和塞利托一起工作。他现在正从水街酒店走向警局大楼。他换下了自己常穿的牛仔裤、制服上衣和运动外套，穿上了皱巴巴的西装，因为他正在扮演一个虚构角色——卡尔顿·索姆斯教授。

或者，用他带着北卡罗来纳州口音的话说：“一个挂在线钩上的臭球诱饵。”

贝尔低声对着领夹式麦克风说：“有多近？”

他的耳朵里有一个同样小的，近乎无形的耳机。

“他在你后面五十英尺左右。”

“嗯。”

贝尔是林肯·莱姆“专家计划”中的核心部分，该计划是基于他对五二二与日俱增的了解。“他没有去碰我们设在电脑上的陷阱，但他迫切地想要了解案件信息。肯定是这样的。我们需要一个不同的陷阱。召开新闻发布会，把他引到外边来。让他们宣布我们已经聘请了专家，然后找人假扮成卧底诱他出洞。”

“你假设他会看电视。”

“哦，他一定会关注媒体，看我们如何处理这个案子，尤其是在墓地事件以后。”

塞利托和莱姆联系了与五二二案无关的人——罗兰·贝尔。只要他身上没有别的任务，一般都会同意。随后莱姆给卡内基梅隆大学的朋友打了电话，他曾在那里做过好几次讲座。他将五二二案告诉了朋友，负责人答应了帮忙。学校在高科技安保方面的工作很出名。他们的网站站长在学校官网添加了卡尔顿·索姆斯博士的信息。

罗德尼·萨内克伪造了索姆斯的简历，并把它放到了几十个科学网站上，然后又拼凑了一个索姆斯的个人页面。塞利托在水街酒店帮教授订了一个房间，并在那里举行了新闻发布会，等着五二二上钩，掉进陷阱。

显然，他上钩了。

贝尔离开水街酒店后没多久便停了下来，他装作接电话的样子，在原地站了足够长的时间，以确保他引起了五二二的注意。监控显示，在他离开后另一名男子也迅速离开了酒店，正在跟踪贝尔。

“你能认出他是不是SSD的员工吗？他是不是我们名单上的嫌疑人？”塞利托问普拉斯基，后者就坐在他身边，盯着显示器。四个便衣警察在距贝尔一个街区远的位置，其中两个人戴着隐形摄像头。

在拥挤的街道上，想要看清凶手的脸是很困难的。“他可能是技术部的人。或者，奇怪，他看起来有点像安德鲁·斯德林本人。不，也许只是走路姿势很像。我不确定，抱歉。”

塞利托在闷热的卡车里不停地出汗，他擦了把脸，然后身体前倾，对着话筒说：“好吧，教授，五二二行动起来了。也许在你身后四十英尺左右。深色西装，深色领带，拎着公文包。走路的姿势表明他身上有武器。”大多数在街上工作了几年的警察都可以通过走路姿势辨别嫌疑人是否携带武器。

“明白。”惜字如金的罗兰·贝尔回复道，他本人也带了两把手枪，而且操作熟练。

“天哪。”塞利托喃喃道，“希望这次能行。好吧，罗兰，在前面右转。”

“嗯。”

莱姆和塞利托不相信五二二会在大街上射杀教授。杀死他又有什么用呢？莱姆推测凶手是要绑架索姆斯，从他那里问出警察的调查进度，然后将他杀害。也可能威胁他和他的家人，让索姆斯扰乱案件调查。所以他们的计划是让罗兰·贝尔绕道而行，远离公众视线，然后五二二会趁机下手，他们就可以将他一举拿下。塞利托发现附近有个施工现场，正好可以派上用场。通向现场的路上有一条很长的人行道，他们在那边拉起了警戒线，不向公众开放。这其实是去警局大楼的一条近道。贝尔不会管写着“封锁”的牌子，沿着人行道走下去，接下来的三十英尺或四十英尺路程，警方是看不到他的。路的另一端埋伏了一个小队，等五二二接近就可以出击。

警探右转，走过封锁线，顺着尘土飞扬的人行道前进。贝尔的话筒里传来衣服摩擦的声音、打桩机和运输机的噪声。

“我们能看到你，罗兰。”塞利托说，他身边的一名警官打开一个开关，然后另一架相机开始进行监控，“你在看吗，林肯？”

“没有，朗，我在看《与明星共舞》。下一队上场的是简·方达和米基·鲁尼。”

“是《与星共舞》，林肯。”

莱姆的声音咄咄逼人：“五二二会跟着转弯吗？还是他准备跑掉？……快点快点……”

塞利托移动鼠标，双击。另一幅图像出现在分割屏幕上，是搜索和监控小组的摄像机拍到的画面。画面的角度不同：能看到贝尔背对着相机，一步步走远。贝尔好奇地看了一眼施工现场，就像一个正常的路人。不一会儿，五二二出现在他身后，和他保持着距离，同样也在看着周围。虽然他显然对工地里的工人没有任何兴趣，他正在观察有没有证人或者警察。

然后，他犹豫了一下，又向四周看了看，开始缩短他们之间的距离。

“好了，大家提高警惕。”塞利托叫道，“他朝你移动了，罗兰。大约五秒后你就会进入盲区，你要随时留意，听到了吗？”

“当然。”警探轻松地说，仿佛酒保刚刚问他喝百威啤酒要不要加个杯子。

注释：

[1] 吉尼斯纪录里销量最高的个人电子计算机。由康凡达公司于一九八二年设计生产，该公司是与苹果同时期的电子计算机公司。

罗兰·贝尔并不像听上去的那么平静。

作为一名有两个孩子的鳏夫，贝尔在郊外有一栋漂亮的房子，在北卡罗来纳州有位心爱的女人，如今他已经快要求婚……所有这些加起来，往往会让人觉得跑去当卧底实在不是什么好主意。

不过，贝尔还是情不自禁要完成职责——尤其是面对五二二这样的强奸杀人犯。这是贝尔最厌恶的那种罪犯。所以，说实话，他并不介意被紧急调配过来。

“我们都会找到自己的位置。”他父亲常常这样说。当贝尔发觉这句话不是在说放错地方的工具以后，就一直奉行这个理念。

他的夹克敞开，手随时准备拔出他最喜欢的手枪。那是意大利最好的枪支型号。他很高兴朗·塞利托已经不在话筒里开玩笑。他要仔细听后面那人的动静，而打桩机咚咚的噪声已经足够响亮。尽管如此，他集中精力，还是听到了身后人行道上鞋底摩擦地面的声音。

等到三十英尺。

贝尔知道突击队就在前面，虽然他看不到他们，因为路口有个急转弯。他们也看不到他。他们的计划是在确保安全，没有旁观者处于危险中之后，以最快的速度拿下五二二。这条路的前半段还是能从大街和工地看到的，所以他们赌了一把，赌凶手不会在这里动手，而是会等到贝尔接近突击队。但他接近目标的速度比他们预期得要快。

贝尔希望凶犯可以再等几分钟。因为在这里交火可能会危及路人和建筑工人。

但是他同时听到了两种声音之后，完全抛弃了原定计划。贝尔听到了五二二朝他跑来的脚步声，还有更让人吃惊的两个女人的声音。其中一个推着婴儿车，两人用欢快的西班牙语喋喋不休地从旁边的建筑后面走了出来。警务人员已封锁了人行道，但显然没有人通知到建筑物后门的管理者。

贝尔瞥了眼身后，看到女人刚好走在他和五二二之间。凶手的目光锁定了他，跑向前来，手里拿着一把枪。

“有状况！出现了平民。嫌疑人身上有武器！重复，他携带武器，正在向前移动！”

贝尔拔出他的贝雷塔枪，但是其中一名女性看到了五二二，尖叫着跳了起来，撞上了贝尔。他被撞得单膝跪地，枪掉在了人行道上。凶手震惊地眨了眨眼睛，愣了一下，无疑是在思考为什么一个大学教授会带武器，但他很快便恢复了正常，把枪对准贝尔，而贝尔正要拔出他的第二把枪。

“别动！”凶手大喊，“试都不要试！”

警探只能无奈地举起双手，他听到塞利托说：“第一小队三十秒内就能赶到，罗兰。”

凶手什么都没有说，只是冲两个女人咆哮让她们走开，她们闻言立刻跑掉了，然后他上前一步，枪指上贝尔的胸口。

三十秒，警探想着，呼吸困难。

漫长得如同一生。

乔瑟夫·马洛伊从停车场步行到警局大楼，心情非常不愉快，因为他对罗兰·贝尔去做卧底行动的事情毫不知情。他知道塞利托和莱姆非常想捉住凶犯，他也勉强同意了开假的新闻发布会，但那已经很过分了。如果计划失败，后果想必十分惨重。

老天，如果计划成功，那才叫惨重呢。在市政府工作的第一守则就是不要把媒体当猴耍，特别是在纽约。

他刚想把手伸进口袋里拿出手机，忽然感到有什么东西顶在他背上。果断而坚定，目的性极强，是手枪。

不，不……

他的心脏飞快地跳起来。

身后的声音很平静。“不要回头，警监。如果你回头，就会看到我的脸，你就得死。明白吗？”他听起来像是受过高等教育的人，马洛伊不知为何觉得有些惊讶。

“等等。”

“你明白吗？”

“明白。但是不——”

“在下一个转弯处，你要向右转，进入巷子，继续向前走。”

“但——”

“我枪上没有消声器，但是枪口足够贴近你的身体，所以如果我开枪，没有人会知道声音是从哪里来的。而在你中枪倒地之前，我就已经跑了。子弹会穿过你的身体，打中其他的路人。你不希望出现那种情况吧？”

“你是谁？”

“你知道我是谁。”

乔瑟夫·马洛伊一辈子都在执法机关工作。他的妻子被一个疯狂的吸毒抢劫犯杀死以后，这个工作就变得比事业更加重要，这是他的坚持与执着。虽然他现在是个警监，做案头工作，但他骨子里还有巡警的本能。他瞬间就明白了。“五二二。”

“什么？”

冷静。保持冷静。如果你能冷静下来，就能掌控事态的发展。“是你在周日杀了那个女人，后来又杀了墓地管理员。”

“五二二是什么意思？”

“是调查部门给你起的代号，不明犯罪嫌疑人五二二。”

告诉他一些事实，让他放松警惕，继续交谈。

凶手轻笑了一声。“一个号码？很有意思。现在，向右转。”

好，如果他想杀死你，你早就死了。他只是需要知道更多信息，或者他想绑架你去做谈判。放松。他显然不会杀了你——因为他不希望你看到他的脸。好吧，朗·塞利托说过，凶手是“无所不知的人”。那么，想办法套出一些关于他的信息，你可以利用的信息。

也许你可以仅靠谈判脱身。

也许你可以降低他的戒备，拉近距离，再和他赤手空拳地搏斗。

乔瑟夫·马洛伊完全有能力做到上面两点，无论是精神上还是肉体上。

走了几步之后，五二二命令他在巷口停下。他把绒线帽套在马洛伊的头上，然后拉下来遮住他的眼睛。好。马洛伊安心了不少。只要看不到他，就能活下去。他的手被胶带捆上，然后被搜了身。他的肩膀上有一只手，坚定地把他推向前去，推进车里。

马洛伊走进闷热狭窄的车内，蜷缩着腿。凶手将车开走。这是一辆

紧凑型轿车。他在心里记下。没有汽油味。刹车片运作良好。没有皮革异味。马洛伊试图记住车的行驶路线，但那几乎是不可能的。他倾听外面的声音：交通噪声，手提钻的声音。没什么特别的。海鸥和船笛声。哦，这些信息有什么用？曼哈顿是一个岛。快找到一些有用的情报！等等——车的动力转向皮带很吵。这很有用，记下。

二十分钟后，他们停了下来。他听到了车库关闭的声音。这是一间大车库，关门时滑轮吱吱作响。车后门突然被打开，马洛伊吓了一跳，喊出了声。空气寒冷，有霉菌的味道。他大口喘着气，透过潮湿的羊毛将空气吸入了肺里。

“走吧。”

“我想和你谈谈，我是一名警监——”

“我知道你是谁。”

“我在我的部门有很大的权力。”马洛伊很高兴：他的声音平稳，听起来很理智。“我们可以一起想想办法。”

“到这儿来。”五二二带着他走过光滑的地板，让他坐在椅子上。

“我相信你有苦衷。不过，我可以帮你。告诉我，你为什么要这样做？为什么会犯下那些罪行？”

没有动静。接下来会发生什么？他能有机会近身肉搏吗？马洛伊思考着。他要继续谈话，尝试说服他吗？现在警方应该知道他失踪了。塞利托和莱姆可能已经猜到发生了什么。

然后，他听到了一个声音。

那是什么声音？

点击声，伴随着微弱的电子音。听上去，凶手似乎正在测试一台录音机。

然后他听到了另一种声音：金属撞上金属的声音，叮叮当当的，像是在收拾工具。

最后是金属在水泥地板上摩擦的尖叫声。凶手拉过椅子，坐在马洛伊对面，距离近得他们的膝盖都能碰到一起。

赏金猎人。

他们设下陷阱，抓到的却是一个该死的赏金猎人。

哦，那个男人甚至管自己叫“赏金回收专家”。

“这他妈的是怎么回事？”是林肯·莱姆唯一的问题。

“我们正在查。”朗·塞利托站在尘土飞扬、烈日炎炎的施工现场说。刚才跟踪罗兰·贝尔的男子被铐起来坐在一旁。

他其实没有被逮捕。事实上，他并没有做错什么。他合法携带着一支注册过的手枪，只是想要抓到一名他自认为是罪犯的人。但塞利托很生气，所以让人把他铐上了。

罗兰·贝尔也在打电话，试图找出该地区是否出现过五二二的行踪。但目前为止，突袭队里没有一个人见过符合描述的人。“照这架势，他没准在廷巴克图。”贝尔对塞利托说，挂断了电话。

“呃——”被撂在一旁的赏金猎人开口想要说话。“闭嘴。”人高马大的警探再次对他咆哮道，他转身继续和莱姆谈话。“他跟踪了罗兰，向前跑来，看上去想要把他拿下，但其实只是想出示逮捕令。他以为罗兰名叫威廉·富兰克林。他们长得很像。富兰克林住在布鲁克林，错过了一次出庭，罪名是袭击伤人致死，非法携带枪支。担保公司已经追了他六个月。”

“是五二二在幕后操纵。他在系统中找到了富兰克林，然后把赏金猎人送过来，让我们分心。”

“我知道，林肯。”

“有人目击有用的情报吗？有人帮我们监控吗？”

“还没有，罗兰正在和所有小队核查。”

莱姆沉默了片刻，然后问：“他怎么发现这是陷阱的？”

可这并不是最重要的问题。真正迫切的问题只有一个：他到底在做什么？

难道他们以为我是傻子吗？

难道他们真的认为我不会怀疑？

他们已经知道有知识服务供应商了，也知道可以根据人们过去的行为、周围人的行为去预测他们的行动。很长很长一段时间以来，我一直以此为依据行动。每个人都应该这样。你做出了行为X，邻居会如何反应？换成行为Y又会如何？当你笑着陪一位女性上车，她会做何反应？如果你沉默不语，在口袋里翻找某样东西，又会怎样？

警察刚盯上我的时候，我就在研究他们的各种行动。我整理、分析这些数据。他们偶尔有干得非常漂亮的时刻——比如，他们设下的陷阱：让SSD的员工和客户知道他们正在调查，等我到纽约警局的网站上翻看米拉9834的卷宗。我几乎掉进去了，在搜索以后就差按下回车键，但我总感觉有哪里不对劲。现在我知道我是对的。

而那个新闻发布会？啊，这件事从一开始就让人觉得可疑。不符合任何行为预测和已建立的模型。警察和市委会在半夜十一点接见记者吗？而且这个特定组合怎么看都很奇怪。

当然，也许这并不是个圈套，也许新闻是真的。即使是最好的模糊逻辑行为预测算法也偶尔会有搞错的时候。我需要进一步检查。不过，我也不可能和他们直接对话。

所以，我做了我最擅长的事情。

我转向那些衣柜，那是我的秘密窗口，里面是无声的数据。我查到了发布会主席台上那些人的信息。副市长罗恩·斯科特，乔瑟夫·马洛伊警监——这个男人在监督对我进行的调查。

还有第三个人，那位教授——卡尔顿·索姆斯博士。

只是……哦，他不是什么教授。

他其实是一个警察。

搜索引擎上确实能查到索姆斯教授在卡内基梅隆大学网站上的简历，还有他自己的主页。很碰巧，他在其他各种网站上也有简历。

但是，我只用了几秒钟就打开了这些文件的代码，检查了元数据。这位“教授”的所有信息都是昨天才传上来的。

难道他们以为我是傻子吗？

如果我有时间，就可以查出这名警察到底是谁。我本可以上电视台

官网找到新闻发布会的录像，给这个男人截图，并对其进行生物识别扫描。我可以把他的图像和该地区机动车辆部的记录、警方和FBI人员的照片进行对比，查出他的真实身份。

但是，那需要我去做大量的工作，而且也没有必要。我不在乎他是谁，我只要分散警察的注意力，留出时间定位马洛伊警监。他才是真正的知情人，一个名副其实的数据库。

我很容易就找到了一个正在被通缉的、和卡尔顿·索姆斯警官外表相似的人：一个三十多岁的白人男性。随后的事情就更简单了，我打电话给追债人，自称是逃犯的一位熟人，说我在水街酒店发现了他要找的人。我描述了他的穿着，并迅速挂了电话。

同时，我守在警局大楼附近的停车库中。马洛伊警监每天早上七点四十八分到九点零二分会开着他那辆低档雷克萨斯进来（经销商的数据报告显示，他的车早就该换机油并进行车轮矫正了）。

我在八点三十五分与敌人碰头。

然后我绑架了他，开车去西区的仓库，明智地利用锻造金属从令人钦佩的勇敢“数据库”里得到了信息。我获得了比性高潮还要美妙的满足感，问出了所有追查我的人的名字，还问出了他们查案的方式。我的收藏完成了。

有些信息尤为发人深省。比如，“莱姆”这个名字。我现在明白了，这就是为什么我会落入今天的窘境。

我的士兵们很快就会出发，进军波兰，进军莱姆的土地……

而且，正如我所希望的，我又添了一件藏品。顺便说一句，它现在是我的最爱之一。我应该等回到衣柜再去享受，但我无法抗拒。我掏出磁带录音机，然后按下回播键。

发生了一个令人愉快的巧合：录音带播放的恰好是马洛伊警监尖叫的高潮片段。这甚至让我不寒而栗。

他睡得很不安稳，噩梦一个接一个。他的喉咙依然因为绞索而疼痛不已，从内到外都很煎熬。但是嘴里的刺痛更甚，因为太干了。

亚瑟·莱姆看了看四周。病房昏暗，没有窗户。哦，他是在“墓地”的一间医务牢房里。和他原来的那间牢房，还有那个差点害死他的活动厅没什么区别。

一名男护士，也可能是警卫走进房间，检查了他旁边的空床，写了

什么东西。

“对不起。”亚瑟粗声说，“可以叫医生过来吗？”

那名男子看向他。是一个大块头黑人。亚瑟瞬间感到一阵恐慌，以为是安特伍·约翰逊偷了医院的制服，悄悄溜进来解决未竟之事……

但是，不，那是别的人。尽管如此，他的眼神仍旧冷漠，看向亚瑟·莱姆的时间比扫过地板上污渍的时间长不了多少。他一句话也没说就出去了。

半个小时过去了，亚瑟昏昏沉沉，时而清醒时而昏迷。

然后，门又开了，他看了看，吃了一惊，另一名病人被带了进来。他应该是刚刚割了阑尾。手术结束了，他正在恢复。看护让他上床，并递给他一只玻璃杯。“别喝下去，漱口然后吐出来。”

但那名男子喝了。

“不是，我告诉你了——”

然后他吐了。

“他妈的。”护工朝他扔了一大把纸巾就离开了。

亚瑟的病友睡着了，手上抓着纸巾。

就在那时，亚瑟从门上的窗子向外看去。

有两个人站在外面，一个拉美人，另一个是黑人。后者眯起眼睛，盯着他看，然后低声跟另一个人嘀咕起来，另一个也抬头朝他看了一眼。

两人的姿势和表情说明他们的兴趣不是源自单纯的好奇心，他们是在看被瘾君子米克救起的牢犯。

不，他们是想记住他的脸。为什么？

难道他们也想杀死他吗？

亚瑟又感到了一阵恐慌。也许自己被他们成功干掉只是一个时间问题。

他闭上眼睛，但又忽然想到他不应该睡觉。他不敢。他们会在他睡着以后行动。他们会在他闭上眼的时候行动。只要他不是每时每刻都集中精神注意周围的每一个人，他就必死无疑。

他彻底绝望了。朱迪曾说过，林肯可能已经发现了一些能证明他清白的证据。她还不知道是什么，所以亚瑟也无从判断林肯是单纯的乐观，还是发现了一些具体的证据。他痛恨这种暧昧不明的希望。在和朱迪谈话之前，亚瑟已经完全接受了悲惨的命运，以及随时可能到来的死亡。

我这是在帮你，兄弟。他妈的，不出两个月，你也会亲自动手的……放松些，放弃吧……

但是现在，当他意识到自由是可能实现的，原本的自暴自弃变成了恐慌。他看到了希望，却发现希望是可以被夺走的。

他的心脏又开始猛跳。

他抓住呼叫按钮。按了一次，又按了一次。

没有反应。过了一会儿，一双眼睛出现在窗外。但那不是医生的眼睛。是他以前见过的囚犯之一吗？他看不出来。那个男人直勾勾地朝他看过来。

他努力控制住如电流般顺着脊柱游走的恐惧，再次按下呼叫按钮，但是这一次没有把手拿开。

还是没有反应。

窗口的眼睛眨了眨，然后消失了。

“是元数据。”

罗德尼·萨内克在电话中解释道。他正在纽约市警察局的计算机实验室里，向莱姆说明五二二最有可能通过什么途径识破“专家”的卧底身份。

萨克斯双手环胸，手指揪住袖口，站在不远处。她记得这是“隐私时刻”的卡尔文·格迪斯告诉她的概念。“元数据是关于数据的数据，嵌入在文档里。”

“没错。”萨内克证实道，“他可能是发现了我们昨晚才写好个人简历。”

“见鬼。”莱姆喃喃道。嗯，毕竟人无完人，不可能所有情况都考虑到。但如果你的对手是无所不知的人，你就必须考虑到。而现在，本可以将他绳之以法的机会却被白白浪费了。这是他们第二次失败。

更糟糕的是，他们露了马脚。就像他们知道他想要伪造自杀一样，他也学会了他们的追捕技巧，以后会更加小心。

知识就是力量……

萨内克补充道：“我找人在卡内基梅隆大学官网追查了今天早上所有访客的地址。有半打都是在市中心，但他们是从公共终端访问的，没有用户记录。还有就是从欧洲代理服务器来的访问。我知道那些代理，他们是不会配合调查的。”

当然。

“我们从罗恩在SSD收集的文件中获取了一些信息，花了一些时间解读。上面的数据是……”显然，他决定避免用太多技术术语，“……相当混乱的。但是，我们将一些碎片拼在了一起，看起来的确有人组装并下载过个人档案。我们找到了一个假名，是一个网名或代号，叫‘逃跑男孩’。目前只有这些。”

“知不知道是谁？是雇员、客户，还是黑客？”

“还不知道。我给局里的一个朋友打了电话，对比了他们数据库里所有已知的假名和邮件地址。他们发现了大约八百个‘逃跑男孩’，但没有一个是在市区里的。稍后会有更多消息。”

莱姆让汤姆把“逃跑男孩”写在嫌疑人名单上。“我们再去跟SSD核查一下，看看有没有人知道这个名字。”

“光盘上的客户档案呢？”

“我找了人去一条条核对。我写的代码只能将任务自动化到一定程度，再细就不行了。那里面有太多变量——不同的消费产品、地铁充值卡、电子过路记录。大多数公司都下载过受害人的某些信息，但从统计学上看，没有谁的下载量让人起疑。”

“好吧。”

他挂断了电话。

“至少我们试过了，莱姆。”萨克斯说。

试过了…… 他扬起眉毛，这个表情没有任何意义。

电话又响了，来电显示弹出了“塞利托”。

“指令，接听。朗，有什么——”

“林肯。”

出事了。听筒里传来的语调空洞、声音颤抖。

“又出了一个受害者？”

塞利托清了清嗓子。“是我们中的一个。”

莱姆警觉起来，看了一眼萨克斯，她不由自主地向电话靠近，手臂不再环胸。“是谁？告诉我们。”

“乔瑟夫·马洛伊。”

“哦不。”萨克斯低声说。

莱姆闭上眼睛，他的头倒在轮椅的枕头上。“当然，当然。是那个陷阱，朗。他计划了这一切。”他的声音低下来，“到底有多糟？”

“你是什么意思？”萨克斯问。

莱姆用柔和的声音说：“他不是只杀了马洛伊，是吗？”

塞利托颤抖的声音十分痛苦：“是的，林肯，他没有。”

“告诉我！”萨克斯直截了当地问，“你们在说什么？”

莱姆看着她的眼睛，那里是无尽的恐惧，也是两人现在最真实的感受。“他筹划了整件事情，因为他想得到信息。为此，他折磨了乔。”

“上帝啊。”

“对吗，朗？”

大块头警探叹了口气，咳嗽了一声。“是啊，情况相当糟糕。他使用了一些工具。而从乔的流血量来看，他被折磨了很久。那个混蛋最后开枪打死了他。”

萨克斯的脸因为愤怒而涨得通红。她用力揉捏着她的格洛克手枪，紧咬牙关，问道：“乔有孩子吗？”

莱姆想起来，警监的妻子在几年前被杀害了。

塞利托回答：“他有个女儿在加利福尼亚州，我已经给她打过电话了。”

“你还好吗？”萨克斯问。

“不，我不太好。”他的声音再次裂开。莱姆不记得自己听过这位警探如此难过。

他脑海里还能听到乔瑟夫·马洛伊的声音。当他发现莱姆“忘记”和他汇报五二二案的进展时说的话。那位警监既往不咎，转而支持他们，即使莱姆和塞利托并没有一直和他老实交代所有信息。

警务工作比他的自尊心更重要。

而五二二折磨并杀害了他，只是因为他需要信息。该死的信息……

但是莱姆努力换上了一副铁石心肠的面孔。有些人认为这种冷漠是因为他的灵魂有残缺，但他认为正是因为如此，他才能更好地完成工作。他坚定地说：“好，你知道这意味着什么，不是吗？”

“什么？”萨克斯问。

“他在宣战。”

“宣战？”这次是塞利托问的。

“是的，对我们。他不再躲起来，也不打算逃跑。他就是要告诉我们：滚一边去吧。他会反抗，而且他认为我们抓不到他。杀死警察局头目？哦，是的。他在下宣战书。他现在对我们也知道得一清二楚。”

“也许乔没告诉他。”萨克斯说。

“不，他说了。他尽了全力不说出去，但最后他还是说了。”莱姆甚至不敢想象那位警监在试图保持沉默的时候忍受了多少酷刑，“这不是他的错……但是，我们现在都处于危险之中。”

“我得去跟上面汇报。”塞利托说，“他们想知道是哪里出了错，他们一开始就不太喜欢这个计划。”

“他们当然不喜欢，事情是在哪里发生的？”

“一个仓库里，在切尔西。”

“仓库……是囤积狂理想的地点。他和这个仓库有什么联系吗？在那里工作？记得他穿的工人鞋吗？还是他刚刚通过数据找到的？我想知道上述所有的答案。”

“我立刻就去查。”库柏说。

“塞利托，把细节给他。”

“而且我们需要到现场搜查。”莱姆看了一眼萨克斯，她点点头。

电话挂断了，莱姆问道：“普拉斯基在哪里？”

“在从罗兰·贝尔那边回来的路上。”

“咱们先给SSD打个电话，找出马洛伊被杀害时嫌疑人都在哪里。他们中有些人一定在办公室里。我想知道谁不在。我还想知道这个‘逃跑男孩’是怎么回事。你觉得斯德林会帮忙吗？”

“哦，肯定的。”萨克斯说。斯德林在整个调查过程中一直全力配合。她按下免提键，打电话给斯德林。

接电话的是助理，萨克斯报上了姓名。“你好，萨克斯警探。我是杰里米，您需要什么吗？”

“我要和斯德林先生通话”。

“他现在恐怕没有时间。”

“这很重要。发生了另外一起谋杀案，死者是一名警察。”

“是的，我们在新闻上也看到了这个消息。我非常抱歉。请稍等一下，马丁进来了。”

他们听到一阵低声的交谈，然后另一个声音通过扬声器传过来。“萨克斯警探，我是马丁。很抱歉又出了一起谋杀案，但斯德林先生不在办公室里。”

“这非常重要，我们要和他通话。”

助理平静地回复道：“我会告诉他事态紧急的。”

“马克·惠特科姆或者汤姆·奥德呢？”

“请你稍等一会儿。”

一阵漫长的停顿后，助理说：“恐怕马克也不在办公室，汤姆正在开会。我给他留了言。我还有另一个电话要接，萨克斯警探，得挂断了。我对你们警监的不幸去世深表遗憾。”

“而你们，多年以后将从此岸渡到彼岸的人，也不会想到我对你们是这样关切，这样地默念。”

帕米·威洛比坐在长椅上，俯瞰东河，忽然觉得胸口一阵闷痛，掌心开始出汗。

她看向走来的斯图尔特·埃弗里特。他被身后新泽西的阳光照亮，穿着蓝色衬衫、牛仔裤、运动外套，一个皮包挂在肩膀上。他有着年轻的面孔，棕色头发，嘴唇单薄，仿佛要微笑起来，最终却没有笑。

“嗨。”她说，声音听起来活泼明快。她对自己感到懊恼，希望自己能更严厉些。

“嗨。”他向北扫了一眼，看到布鲁克林大桥的地基，“富尔顿街。”

“那首诗？我知道，是《横过布鲁克林渡口》。”

收录在《草叶集》里，是美国诗人惠特曼的杰作。斯图尔特·埃弗里特曾在课堂上提到那是他最喜欢的诗集，她就去买了一个昂贵的版本。想着这也许会让他们离彼此更近些。

“我没有在课堂上布置那个作业，你已经读过了吗？”

帕米什么也没有说。

“我可以坐下来吗？”

她点点头。

他们沉默地坐着。她闻到他身上的香水味，那是不是他妻子买给他的？

“你的朋友一定也跟你谈过了。”

“是的。”

“我很喜欢她。她第一次打电话给我的时候，哦，我还以为她要逮捕我。”

帕米原本皱起的眉化作了微笑。

斯图尔特继续说：“她很生气。但那样很好，她是在为你着想。”

“阿米莉亚是最棒的。”

“我不敢相信她是个警察。”

一个暗地里调查我男朋友的警察。有的时候被蒙在鼓里没有那么糟糕，帕米想道，知道得太多，实在不是什么好事。

他握住她的手。她原本想把手抽回，却放弃了。“让我们把事情摊开来谈吧。”

她的目光聚焦在远处。此时此刻，看着他忧郁的棕色眼睛不是一个好主意。她看着河水和远处的海港。渡轮仍在航行，但河上大部分是私人船或货船。她常常来这里坐着看运河与船只。她曾经被迫住在地下，深藏在中西部的树林中，和她疯狂的母亲还有一帮狂热右翼分子一起。正因为如此，帕米也对河流和海洋产生了迷恋。它们是开放的、自由的，可以永不停息地流淌。这让她觉得安心。

“我没能和你坦诚相待，我知道。但是，我和妻子的关系不是表面上看起来那样，我们已经很久没有性关系了。”

在这样的时刻，这个男人说的第一件事竟是这个吗？帕米想着。她甚至没有考虑到性，只是想到他已经结婚罢了。

他继续说：“我本不想爱上你，本以为我们会成为朋友。但是你和其他人完全不同。你点燃了我生命中的一些东西。当然，你非常漂亮。但是你，哦，你就像惠特曼一样。打破传统，优美。你就是一首诗。”

“你有孩子。”帕米脱口而出。

他犹豫了一下。“确实，但是你会喜欢他们的。约翰八岁了，琪娅拉在上中学，十一岁。他们是非常好的孩子。这也是玛丽和我还在一起的唯一原因。”

所以她叫玛丽。她还在想呢。

他握紧了她的手。“帕米，我不能失去你。”

她靠进他的怀里，感觉到与他手臂相碰的舒适，闻着他身上干净、

令人愉悦的香水味，不想关心到底是谁给他买的。她想：他大概迟早是要告诉我的。

“我本想在一个星期以后告诉你，我发誓。我还没鼓足勇气。”她发现他的手在颤抖。“我看到孩子们的脸，就想，我不能把这个家拆散。然后你来到了我的生活里。你是我见过的最不可思议的人……我孤独了很长、很长一段时间。”

“但是假期呢？”她问，“感恩节和圣诞节我都想和你一起过。”

“我也许能逃开其中一个节日，至少是当天的一部分时间。我们只需要提前计划一下。”斯图尔特低下了头，“但是，我的生活里不能没有你。如果你能耐心等待，我们可以做到的。”

她回想起他们一起度过的某个晚上。一个秘密的夜晚，没有任何人知道，在阿米莉亚·萨克斯的联排别墅里。当时她住在林肯·莱姆那里，而帕米和斯图尔特去了她家，只有他们自己。那一晚非常不可思议，她希望今后的每天晚上都能像那晚一样。

她抓住他的手握得更紧了。他低声说：“我不能没有你。”

他从座椅上靠得更近了一些，他们彼此碰触的每一寸都让她感到宽慰。她曾为此写了一首诗，关于他的，描述他们之间的吸引力是如何不可避免，就像是宇宙中基本的作用力。

帕米将头靠在他的肩膀上休息。

“我保证，永远不会再对你隐瞒什么。但是，求求你……我必须要能见到你。”

她想起了他们在一起的美好时光，这些在其他人眼中都是无关紧要的，真蠢。

没有什么能与之相比。

就像是用温水冲洗伤口，冲淡了苦痛。

帕米和母亲在一起逃亡的时候，周围随时都有认为出手打女人是“为了她们好”的男人，他们从不与妻子或子女多说一句话，除了要教训他们或者让他们闭嘴的时候。

斯图尔特和那些怪物不是一个世界里的人。

他低声说：“只要给我一些时间。我们可以的，我向你保证。我们可以一直这样见面……嘿，我有个主意。我知道你想去旅行，下个月蒙特利尔有个诗歌研讨会。我带你飞过去，给你订一个房间。你可以去参加会议上的各个课题，晚上我们可以自由地在一起。”

“我爱你。”她靠近他的脸，“我理解你为什么不告诉我，真的。”

他紧紧地抱住她，吻着她的脖子。“帕米，我真的——”

而就在此时，她退了回来，双手抓住书包，抱在胸前作为屏障。“但是，不，斯图尔特。”

“什么？”

帕米的心脏现在跳得比以往任何时候都快。“当你离婚时，你可以再打电话给我，我们到时候再见。但在此之前，不。我不会再见你了。”

阿米莉亚·萨克斯在这样的时刻也会说出这样的话，但她能像帕米一样有自制力，不哭出来吗？阿米莉亚做不到，没门儿。

她在脸上堆起一个微笑，努力抑制住内心的疼痛。原本温暖的情绪被孤独和恐慌扼杀，瞬间化为冰冷的碎片。

“但是，帕米，你是我的一切。”

“可你是我的什么呢，斯图亚特？你不是我的一切，而我不愿意接受少于一切。”稳住声线，她告诉自己，“如果你离婚，我会和你在一起……你会吗？”

他诱人的眼睛看过来，耳语道：“会的。”

“现在吗？”

“现在还不能，情况有些复杂。”

“不，斯图尔特。这真的，真的很简单。”她站了起来，“我不会再见你，希望你今后生活愉快。”她迅速跑开，朝不远处阿米莉亚的联排别墅奔去。

好吧，也许阿米莉亚不会哭。但帕米再也忍不住眼泪。她来到人行道上，眼泪疯狂地涌出。她怕自己会软弱，所以不敢回头，不敢去想她做了什么。

不过她对今天的遭遇确实还有另一个思考。也许有一天，她会重新想起今天，并觉得非常可笑：我的临别留言真不怎么样，真希望能想出更好的台词。

梅尔·库柏皱着眉头。

“那个仓库，杀死乔的地方。那是几个出版商租来存放回收纸张的，但有几个月没使用了。奇怪的是，仓库的所有权不太明确。”

“什么意思？”

“我检索了该公司所有的文件。顺着它能找到三家公司，三家公司都属于特拉华的一家公司，而那家公司的母公司是几家在纽约的公司。这些公司最终的所有人似乎在马来西亚。”

但五二二已经知道这些了，而且认为那里是折磨受害者的安全地点。他是怎么知道的？因为他是无所不知的人。

实验室里的电话响了起来，莱姆看了一眼来电显示。五二二案得到的全是坏消息，请让这个案子有些好消息吧。“朗赫斯特探长。”

“莱姆警探，我打电话来和你说一下新情况。我们这里的行动看起来相当有成效。”她声音里流露出一种难得的兴奋。她解释说，法国安全部的特工德埃斯通已经奔至伯明翰，并在城外西布罗姆维奇的穆斯林社区接触到了一些阿尔及利亚人。

他了解到，那个美国人请他们伪造了护照和过境文件。先去北非，再到新加坡。他付了定金，他们承诺第二天晚上会把所有文件准备好。他一拿到文件就会前往伦敦把活儿做完。

“好。”莱姆笑着说，“这意味着罗根已经在那里了，你不觉得吗？在伦敦。”

“我可以相当肯定，是的。”朗赫斯特同意道，“我们争取明天和中情五局的人会合，在暗杀区域做好准备。”

“非常好。”

所以理查德·罗根去买了相关文件，还为此付了一大笔钱，就是为了让警方集中精力在伯明翰，而他好赶到伦敦去完成此次的任务——杀死牧师谷德雷特。

“丹尼·克鲁格的人怎么说？”

“南海岸会有一条船，让他神不知鬼不觉地消失到法国去。”

“神不知鬼不觉”，莱姆喜欢这个词。这里的警察从来不会这么说。

他又想起了曼彻斯特附近的安全屋，还有谷德雷特在伦敦的非政府组织。如果他可以亲自去现场走格子，或者通过高清视频查看现场的话，也许会发现一些被其他人错过的微小线索。他们也许能找出杀手的确切位置，确定他会何时开始执行任务。无论如何，现在再想也已经晚了。他只能希望现下的推论是正确的。

“你都做了什么准备？”

“枪击范围内有十名队员，所有人都穿便衣。”她补充道，丹尼·克鲁格、法国安全部的人，还有另一个战术小组的人，正在伯明翰“低调地”行动。朗赫斯特还为牧师的藏身之处外加了一层保险。他们没有证据表明凶手已经知道牧师的具体位置，但她不想冒任何风险。

“我们很快就会知道了，警探。”

他们刚断开电话，电脑便“叮”地响了一声。

“莱姆先生？”

对话框出现在屏幕上，打开了一个小窗口，是阿米莉亚·萨克斯客厅的摄像头。他可以看到帕米在敲键盘，和他进行即时对话。

他通过语音识别系统和她聊起来。

“你好，帕米，你肿么样？”

该死的电脑。也许他应该让他们的电脑天才罗德尼·萨内克重新安装一个系统。

但是她看懂了。

“我很好。”她回道，“你还好吗？”

“我很好。”

“阿米莉亚在你那里吗？”

“没有，她在办一个案子。”

“:-(糟糕，我想和她聊聊。打了电话没接。”

“窝可以帮忙咩——”

该死的。他叹了口气，再次尝试。“有什么我们可以帮你的吗？”

“不必了，谢谢。”她停顿了一下，他看到她瞥了一眼自己的手机。她回头看向电脑，继续打字，“雷切尔打电话来了，马上回来。”

她离开了摄像头，转过身对着手机说话。她把一个巨大的书包拖到腿上，从里面掏出一本书，打开书，又从里面找到一些笔记。她似乎正在读上面的内容。

莱姆正要转身回到白板时，看了一眼网络摄像头的窗口。

有什么不一样。

他皱起眉头，将电子轮椅拉近，心里警觉起来。

萨克斯的房子里似乎还有别人。难道是？很难确定，他眯起眼睛仔细看去。是的，有一个人在那里，躲在黑暗的过道里，距离帕米只有二十英尺左右。

莱姆眼睛眯成一条缝，努力把头伸向屏幕。那名入侵者的脸被帽子遮住了。而他手里拿着什么东西。是一把枪？还是刀？

“汤姆！”

但护理员是听不到的。当然，他出去倒垃圾了。

“指令，呼叫萨克斯家。”

感谢上帝，语音识别系统如实照做了。

他看到帕米往电脑旁的电话扫了一眼，但是她忽略了铃声。房子不是她的——她想让电话转到语音信箱。她继续对着手机讲话。

那个男子把头探出走廊，他的脸被帽檐遮住，直接对准她的方向。

“指令，即时消息！”

对话框在屏幕上弹出。

“指令，键入：‘帕米感叹号。’指令，发送。”

“Pamex勘探号。”

他妈的！

“指令，键入：‘帕米，危险，快跑’指令，发送。”

这一次信息几乎原封不动地送了出去。

帕米，快读短信，求你了！莱姆默默地哀求。快看屏幕！

但女孩沉浸在谈话中。脸上不再显得那么轻松，她的讨论变得严肃起来。

莱姆拨打了九一一，操作员向他保证，警车会在五分钟之内到达别墅。但是入侵者距帕米只有几秒之遥，而她对这个人的存在毫不知情。

莱姆当然知道那是五二二。他曾经折磨马洛伊以获得所需的信息。阿米莉亚·萨克斯一定是名单上第一个要死的人。只是那个人现在不是萨克斯，而是这个无辜的女孩。

他的心脏怦怦直跳，一阵头痛猛地袭来。他又试了一次电话。铃声响了四下。“嗨，这里是阿米莉亚，请在嘀声后留下您的口信。”

他又试了一次。“指令，键入：‘帕米给我打电话，句号。林肯，句号。”

即使能和她说上话，他又能告诉她什么呢？他知道萨克斯家里藏有武器，但他不知道她把武器放在哪儿了。帕米是一个运动型的女孩，入侵者的体格和她并没有差太多。但他一定是有武器的。而且，鉴于他所在的位置，他可以在她毫无所觉的情况下往她的脖子上套一根绳索，或者用刀插进她的后背。

而且会发生在他的眼前。

她终于转向了电脑，就要看到消息了。

好的，不要停止，继续转过来。

莱姆看到了房间地板上的阴影，是杀手在向她移动吗？

帕米还在用手机打电话，移到了电脑旁边，但她看着的是键盘，而不是屏幕。

抬头！莱姆默默地催促。求你了！看看那条该死的短信！

但就像如今所有的孩子一样，帕米并不需要看屏幕就可以准确地键入信息。手机紧紧地夹在她的脸颊和肩膀之间，她在键盘上快速打出了一串字符。

“我得走了，再见莱姆先生:-)”接着，屏幕一黑。

阿米莉亚·萨克斯很不舒服。她在犯罪现场，穿戴着特卫强连体服、外科医生的帽子和靴子。这是个密闭空间，萨克斯觉得一阵眩晕。她闻

到仓库里潮湿的纸张、血水和汗水混在一起的甜苦气味，觉得十分反胃。

她并不了解乔瑟夫·马洛伊警监。但就像朗·塞利托说过的，他是“我们中的一员”。她在看到五二二为了获取信息对他的所作所为之后，更是感到震惊。现场的搜证已经快结束了，她开始将收集的证据袋往外拿。她很高兴能呼吸到外面的空气，即使空气里充满了烧柴油的烟味。

她脑海中回响着父亲的声音。她小的时候，有一次在父母的卧室里发现父亲身穿制服，在擦眼泪。这让她十分震动。她从来没见过父亲哭。他招呼她进到屋里来。赫尔曼·萨克斯总是与他的女儿开诚布公。他让她坐在床边的椅子上，然后解释说，他的一位朋友，一位同行的警察，在阻止一起抢劫案的时候被歹徒开枪打死了。

“艾米，做这行的，每个人都是你的家人。你和这些人在一起的时间可能比和自己的另一半甚至孩子在一起的时间还要多。每次一个穿蓝制服的人死了，你自己也跟着死去了一点点。不论是巡警还是长官，都是一家人，失去他们的时候，痛苦是一样的。”

她现在可以感觉到他说的那种痛苦，深深地感觉到了。

“我这边结束了。”她对站在快速响应车旁的工作人员说。她是独自搜查的现场，但是皇后区的警官做了视频和影像记录，还在二级现场（可能的入口和出口）走了格子。

她朝前来的法医和验尸所的同事点点头，说：“可以把他送去太平间了。”

那几个人身上穿戴着厚厚的绿色手套和连体服走了进去。萨克斯将装证据的牛奶箱放上车，准备送去莱姆的实验室，然后突然停了下来。

有人在注视她。

她听到一声极细微的金属碰撞声。也可能是金属碰到了水泥地或者玻璃，声音来自一条冷清的小巷。她快速瞥了一眼，看见一个身影躲在附近一个废弃工厂的装卸码头，那里几年前就已经变成了废墟。

仔细搜寻，但要随时警惕你的身后……

她想起了在墓地的时候，凶手戴着偷来的警官帽，密切注视着她。她现在感到了与那时同样的不安。她走进巷子，手放在枪上。但是这里没人。

是她多心了吗？

“警探？”一位技术人员朝她喊道。

她继续前进。那扇脏兮兮的窗户后面，是一个人的脸吗？

“警探。”那个人坚持道。

“马上。”她的声音里带着一点点不耐烦。

犯罪现场技术员说：“对不起，是一个电话。莱姆警探打来的。”

她在侦查现场的时候，手机总是关机的，以免被干扰。

“告诉他，我马上给他打回去。”

“警探，他说是关于一个叫帕米的人，在您的房子里出了事，需要您马上过去。”

阿米莉亚·萨克斯不顾膝盖的疼痛，拼命地往里跑。

越过门口的警察时，她甚至没有和他们打招呼。“在哪里？”

一位警察指向客厅。

萨克斯匆匆走进房间，看到沙发上的帕米。女孩抬起头，脸色苍白。

萨克斯坐到她的身边。“你还好吗？”

“我很好，就是有点儿吓坏了。”

“没有哪里受伤吗？我可以抱抱你吗？”

帕米笑了起来，萨克斯将胳膊环在女孩身上。“发生了什么事？”

“有人闯了进来，我来的时候他已经在了。莱姆先生通过摄像头看到了他，不停地往这里打电话，响了四五下呢，我接到电话后他告诉我用力尖叫，然后逃出去。”

“你照做了吗？”

“没有，我跑进厨房去找了一把刀来。我很生气，被他跑掉了。”

萨克斯看了看布鲁克林分局来的警察。他是一位非裔美国人，声音低沉。他说：“我们到这里的时候他已经跑了，邻居们什么也没看见。”

所以她在乔瑟夫·马洛伊被害的仓库“看到的”其实都是假象。那也许只是一些孩子或者酒鬼在好奇警察在那里干什么。杀死马洛伊以后，五二二来到她住的地方找和案件有关的文件或证据，或者是来完成之前的计划：把她杀掉。

萨克斯、布鲁克林的警探和帕米一起在别墅里检查了一圈。桌子上的东西被翻得乱七八糟，但似乎没有丢什么东西。

“我还以为他是斯图尔特。”帕米吸了口气，“我和他分手了。”

“真的吗？”

帕米点了点头。

“做得好……但那个人不是他？”

“不是。那个人穿着不同的衣服，外形也不像斯图尔特。而且，斯图尔特虽然是个混蛋，但他还不至于私闯民宅。”

“你看清他的脸了吗？”

“没有，他在我能看清他的样子之前就跑了。”她能形容的只有他的外表。

布鲁克林警探解释道，帕米已经和他们描述了闯进来的歹徒是男性，白人或浅肤色的黑人或拉丁人，中等身材，穿着蓝色牛仔裤和深蓝色格子运动外套。听说了摄像头的事后，他也和莱姆通过话，但莱姆只看到了走廊上一个模糊的身影。

他们找到了歹徒闯进屋里时打破的窗户，萨克斯的窗户上装有一个报警系统，但帕米进门时把它关上了。

她环顾四周。马洛伊可怕的死亡带来的愤怒和沮丧消失了，取而代之的是她在SSD、墓地，还有马洛伊遇害的仓库里感受到的不安和脆弱。事实上，自从他们开始追查五二二，这个感觉就无处不在。还有在德莱昂的房子附近时，那时他在看她吗？

她看见窗外的动静，一道闪光……是附近窗前的树叶被风拂动，反射进来的苍白阳光吗？

还是五二二？

“阿米莉亚？”帕米轻声问，朝四周不安地看了一圈，“你还好吗？”

这让萨克斯回到现实中来，回到工作上，并且动作要快。凶手曾来过这里——而且是在不久前。该死的，找出一些有用的东西来。“当然，亲爱的。我很好。”

从附近警区来的巡警问：“警探，你想让犯罪现场的人过来看看吗？”

“不，没关系。”她瞄了一眼帕米，露出一丝微笑，“我来处理就好。”

萨克斯从后备厢里取出她的便携犯罪现场侦查工具，和帕米一起对房子进行搜索。

其实是萨克斯做了搜索，而帕米被勒令站在案发现场外，并准确地和萨克斯描述凶手所在的位置。女孩的声音虽然不太稳，但给出的指示

冷静高效。

我跑进厨房里去找了一把刀来……

由于帕米在这里，萨克斯便请巡警去花园站岗——那里就是歹徒逃脱的地方。但这并没有降低她的戒心，五二二窥视受害者的能力不可小觑，他会仔细研究关于他们的一切，想办法和他们亲近。她想要搜索现场，让帕米尽快离开这里。

根据帕米的指导，萨克斯将歹徒走过的地方搜查了一遍。但她没有在房子里找到任何证据。凶手闯进来的时候也许戴了手套，或者在进来以后没有触碰任何物体表面，用黏性滚轴也没有粘到蛛丝马迹。

“他出去后往哪儿去了？”萨克斯问。

“我带你去看。”帕米看了一眼萨克斯的脸，警探显然不愿意让她暴露在更多的危险当中，“直接去看看比听我说有用。”

萨克斯点点头，她们一起走进了花园。她仔细地看了看四周，然后问巡警：“你看到什么了吗？”

“没有。但是我不得不说，如果你觉得有人在盯着你看，就会觉得到处都是眼睛。”

“确实如此。”

他用拇指朝对面小巷子里的一排暗窗指去，然后又指向一丛厚厚的杜鹃花和灌木黄杨树丛。“我去那里检查过了，但是什么也没有。我会继续监视的。”

“谢谢。”

帕米告诉萨克斯五二二逃跑时经过的路线，萨克斯开始在那条路径上搜索证据。

“阿米莉亚？”

“什么？”

“昨天对不起。我对你说的话……我有些绝望，对所有的事情。我惊慌失措……嗯，就是，我很抱歉。”

“你被人牵制其中。”

“我并没有觉得被牵制。”

“爱情让我们变得奇怪，亲爱的。”

帕米笑了起来。

“我们以后再聊这个吧，也许今晚，要看案子的情况。我们先去吃晚餐。”

“好的，没问题。”

萨克斯继续搜查。她仍觉得不安，觉得五二二还在这里。但是尽管她努力搜索，却没有得到什么结果。地面上主要是碎石，所以她也没有发现脚印。院子门口倒是有一个，是他逃进巷子的时候留下的。但鞋印只有脚趾部分，因为他正在全力奔跑。这种足印对司法鉴定没有任何用处。她在附近也没有发现新的轮胎印。

不过回到院子里时，她看到地面上有一道白色反光，被常青藤和长春花覆盖。可能是五二二跳过锁上的大门时，从他的口袋里落下的。

“你发现了什么东西吗？”

“也许。”萨克斯用镊子夹起那个东西，回到房里。她搭起一个便携式检验台，对找到的小长方形纸片进行检测。她往上面喷了一些茚三酮，然后戴上护目镜，用替代光源照亮它。令她失望的是，上面没有显露出任何印迹。

“有什么帮助吗？”帕米问道。

“可能会有，但它不会直接指向找到凶手的大门。不过证据通常都做不到这点，如果可以，”她面带微笑补充说，“那么就不需要像林肯和我这样警察了，对不对？我打算再去查查看。”

萨克斯拿着工具箱，把被打破的窗子拧紧、锁好，并设上报警器。

她之前给莱姆打了个简短的电话，告诉他帕米还好。但是，她现在很想让他知道自己刚找到的线索。她拿出手机，但在打电话之前，她停了下来，向路边四处张望。

“怎么了，阿米莉亚？”

她把手机放回皮套里。“我的车。”红色的科迈罗SS不见了。萨克斯的恐慌激增。她上下扫视了一遍大街，手放到格洛克枪上。是五二二吗？是他偷的车吗？

那位巡警正要离开后院，她过去问他是否见过任何人。

“那辆车，挺旧的那辆？是你的吗？”

“是的，我想可能是凶犯把它开走了。”

“对不起，警探，那辆车被拖走了。如果我早知道车是你的，一定会说一句的。”

拖走了？也许她忘了把纽约警察的标牌放在车窗上。

于是两人走向帕米那辆破旧的本田思域，开车到当地警区。警长她是认识的人，他已经听说了有人闯入了她家。“嗨，阿米莉亚。我们的人在你家附近查得很仔细，没有人看到凶犯。”

“听我说，维尼，我车不见了，当时停在我家街对面的消防栓旁边。”

“警车？”

“不是。”

“该不会是你的那辆老雪佛兰吧？”

“是的。”

“哦，天啊。真糟糕。”

“有人说看到它被拖走了，我不记得有没有在上面摆警牌。”

“即使没放上，他们拖车前也应该查一查车牌，看看是谁的车——妈的，真倒霉，对不起，小姑娘。”

帕米笑着向他表示自己对脏话有免疫力，她偶尔也会说出这样的话来。

萨克斯把车牌号码给了警长，他打了几个电话，又在电脑上查了查。“不，不是违规停车被拖走的，稍等一下。”他又打了几个电话。

该死，她不能没有车。她迫不及待想查查刚找到的线索是否有用。

她的无奈在发现维尼皱起眉头的时候变成了担心。“你确定吗？……好的。它哪儿去了？……是吗？好，一有消息就给我回电话。”他挂断了。

“怎么了？”

“科迈罗SS，你是贷款买的吗？”

“贷款？没有。”

“那就奇怪了，一个追债团队把它取走了。”

“追债的？”

“据他们说，你错过了六个月的贷款支付。”

“维尼，那是一辆六九年的老车。我爸爸在七十年代用现金买的。它从来没有被抵押过。贷款人是谁呢？”

“我的人还不知道。但他会去查出来，然后打回来电话告诉我。他会找出他们把车带到哪里去了。”

“该死，我现在没时间应付这些。你这里有多出来的车可以借我吗？”

“抱歉，没有了。”

她谢过他，走到外面，帕米在她身旁。“车上但凡多一道划痕，我都会让他们吃不了兜着走。”她恨恨地说。难道五二二真的是幕后黑手？如果真是，她也不会惊讶，但她无法想象他是怎么做到的。

他离自己到底有多近？她越想越觉得不安，他到底知道多少关于她的信息？

无所不知的人……

她问帕米：“我能借你的车吗？”

“当然。只是，你可不可以先把我送到雷切尔家？我们说好一起做作业的。”

“这样吧，亲爱的，我找警区的人送你过去怎么样？”

“当然可以，但为什么呢？”

“这家伙知道太多我的事了，我们最好还是保持一点距离。”她和女孩一起走回警局，找人开车。再次来到外面时，萨克斯仔细打量起人行道。没有人在盯着她。

街对面的窗口有个人影快速移动了一下。她立即想到了SSD的标志——带着窗口的瞭望塔。那是一位老妇人，但是这没能缓解向萨克斯的脊柱袭来的寒意。她快步走进帕米的车里，发动了引擎。

系统在一瞬间完全关闭，被夺走命脉的房子里一片昏暗。

“这到底是怎么回事？”莱姆喊道。

“停电了。”汤姆说。

“我当然知道停电了。”莱姆打断他，“我想知道的是为什么。”

“我们没有运行任何检验程序。”梅尔·库柏首先自我辩解道。他看向窗外，想知道邻居是否都停电了，但因为此时还没有到黄昏，所以看不太出来。

“我们现在不能处于脱机状态。见鬼，赶快搞定！”

莱姆、塞利托、普拉斯基和库柏在昏暗的房间里沉默着，而汤姆走进大厅，用手机打了一个电话。他很快就联系上了某个电力公司的人。“不可能，我每个月都在网上支付账单，从来没有漏过一次。我是有收据的……哦，但收据在电脑里，没有电我又不能上网……被退回的支票，是的，但还是那个问题，如果没有电，我怎么发传真给你？……我不知道这附近哪里有快递局，不知道。”

“是他干的。”莱姆对其他人说。

“五二二？他把你的电源给断了？”

“是的。他发现了我和我住的地方，马洛伊告诉了他，这里是我们的大本营。”

此时的无声有些怪异。莱姆想到的第一件事就是他现在完全处于弱势。他所依靠的设备完全瘫痪，他没有办法和人交流，没有办法锁上或打开大门、使用电子轮椅。如果停电一直持续下去，汤姆不能为轮椅充电，他将完全动弹不得。

他不记得自己上一次处于这样的弱势是什么时候。即使周围有这么多人也无法减轻他的担忧，五二二可以在任何地方，威胁任何人。

他也想知道，这次断电是为了分散注意，还是进攻的前奏？

“大家保持警惕。”他宣布，“他可能会发起进攻。”

普拉斯基瞥了一眼窗外，库柏也看了一眼。

塞利托掏出手机，给市里的什么人打了个电话。他说明了情况，然后翻了个白眼。塞利托从来不是一个能保持严肃面孔的人。最后在结束谈话之前，他说："好吧，我不在乎。不管付出什么代价。这个混蛋是一个杀人犯。他妈的没有电，我们什么也做不了，找不到他……谢谢。"

"汤姆，有什么进展吗？"

"没有。"护理员迅速回答道。

"糟糕。"莱姆仔细想了想，"朗，打电话给罗兰·贝尔。我们需要保护。五二二去找了帕米，他是冲着阿米莉亚去的。"莱姆对着黑暗的显示屏点了点头，"他知道我们的一切。我想在阿米莉亚母亲的家设下警卫，还有帕米的寄养家庭，普拉斯基的房子，梅尔母亲的住所。还有你的房子，朗。"

"你真的认为有那么大的风险吗？"大块头警探问，然后摇了摇头，"我究竟在说什么？风险当然大。"

他从大家那里拿到地址和电话号码，然后打电话给贝尔，并请他安排警卫。挂断电话后，他说："这需要几个小时，但是他会做好的。"

一阵响亮的敲门声打破了屋里的寂静。汤姆手里还抓着手机，向门口走去。

"等等！"莱姆喊道，汤姆停了下来。

"普拉斯基，和他一起去。"莱姆冲普拉斯基胯上的手枪点了点头。

"当然。"

他们走过了门廊，莱姆听到了一阵低声交谈。片刻后，两个头发修剪整齐、身穿西装，面无表情的人走了进来。他们好奇地看了一眼周围——首先是莱姆的身体，然后是实验室的其余部分，惊讶于堆满房间的科学设备或停电的状态，但最有可能是同时对两者感到讶异。

"我们是来找塞利托警督的，我们被告知他会在这里。"

"我在这里，你们是谁？"

他们报上了警衔和名字，亮了警徽。他们是纽约市警察局的两位警长，内务部的。

"警督。"年纪较大的那个人说，"我们是来这里收缴你的警徽和武器的，你的药检结果被证实了。"

“对不起，你在说什么？”

“你被正式停职了，但我们此时还不需要逮捕你。我们建议你跟你的律师谈谈——无论是你自己请的，还是政府帮你聘用的。”

“这到底是怎么回事？”

内务部的警官皱了皱眉头：“是药物检测。”

“什么？”

“你不必向我们否认任何事情。我们只是来执行任务，收缴你的警徽和武器，并告知犯罪嫌疑人被停职的消息。”

“他妈的什么药物检测？”

两位警官面面相觑，显然从没见到过这种反应。

因为事实上也没发生过这种事，这都是五二二一手搞出来的，莱姆明白了。

“警探，真的，你不必表现得——”

“难道我他妈的像是在表现吗？”

“哦，根据停职令，你上周去做了药物检测。结果刚刚出来，上面显示你身体里有明显的毒品剂量，包括海洛因、可卡因和致幻剂。”

“我是去做了药物检测，我们部门的所有人都要做。但它不能可能显示阳性，因为我他妈的从没服用过任何药物。我从来他妈的都没有。还有……哦，该死。”大个子吐了口吐沫，愁眉苦脸。他用手指着SSD的小册子。“他们的客户包括药物检测和背景检查公司。他钻进系统，不知怎的搞砸了我的文件。检测结果是捏造的。”

“那是很难做到的。”

“嗯，他已经做到了。”

“你可以把这些告诉你的辩护律师，并带到法庭上。其实，我们真的只需要你的警徽和武器。这是给你的停职文书。现在，我希望不会有什么问题。你也不想惹更多的麻烦，不是吗？”

“该死的。”高大的警官有些慌乱地交出了武器（一把老式左轮手枪）和警徽，“把他妈的文书给我。”塞利托从内务部警官那里抢过文件，年长的警官给他写了一张收据，一起递给了他。然后，他卸下枪里的子弹，把枪和子弹装进了一个厚厚的口袋里。

“谢谢你，警探。祝你今天过得愉快。”

他们走了以后，塞利托翻开手机，给内务部的领导打电话。那个人不在办公室，于是他留了言。

然后他给自己的办公室打了电话。他和几个警探在重案组共享的助理显然已经听到了这个消息。

“我知道这是胡扯。他们什么？……哦，太好了。等我弄清这是怎么回事的时候，再打电话给你。”他啪的一声把手机合上。莱姆想，也许他把手机弄坏了。塞利托扬了扬眉毛：“他们刚刚进去没收了我桌子上的所有东西。”

普拉斯基问：“这样的敌人到底要怎么对付？”

就在此时，罗德尼·萨内克给塞利托打来了电话。他把手机设置为免提，电话里传来了声音：“你们那儿的座机出了什么问题？”

“那个混蛋切断了电源，我们正在努力解决。你那里有什么消息？”

“SSD的客户名单，从光盘上拿到的。我们有一些发现。有一个客户在谋杀发生的前一天下载了每个受害者和替罪羊的数据。”

“是谁？”

“他的名字是罗伯特·卡彭特。”

莱姆说：“好吧，好。他的具体信息？”

“我只知道电子表格上显示的。他在中城有自己的公司，叫仓库联盟。”

仓库？莱姆想起乔瑟夫·马洛伊被谋杀的地方。有联系吗？

“你有那里的地址吗？”

电脑专家说出了地址。

断开电话后，莱姆看到普拉斯基皱着眉头。年轻的警官说：“我记得我们是见过他的，在SSD。”

“谁？”

“卡彭特。昨天去的时候见到的。一个个子很高，头发向后梳的家伙。他和斯德林在开会，看上去似乎不太高兴。”

“不高兴？那是什么意思？”

“我也不知道，我只是有这种感觉。”

“没有帮助。”莱姆说，“梅尔，去查查这个卡彭特。”

库柏用手机给市中心打了电话。他讲了几分钟，靠近窗边，记下一些笔记。然后挂掉了电话。“我知道你不喜欢‘有趣’这个词，林肯，但确实有趣。我已经拿到了FBI信息部和局里数据库的搜索结果。罗伯特·卡彭特住在上东区，单身。而且，听着，他有犯罪记录。罪名是信用卡欺诈和使用假支票。在沃特伯里监狱蹲了六个月。他还因为公款勒索被逮捕，但这些指控最终被撤销了，警察来找他的时候他像疯了一样，想要逃跑。他们放弃了这些指控是因为他同意进行ED辅导。”

“心理失常辅导？”莱姆点点头，“还有他在仓库行业的公司，刚好符合囤积狂的特征……好吧，普拉斯基，去找找阿米莉亚家遭袭的时候，卡彭特在哪里。”

“是，长官。”普拉斯基正准备把手机拿来的时候，手机刚好振动起来。他看了一眼来电显示，打开手机回复说：“嗨，亲爱的——什么？……嘿，珍妮，冷静下来……”

不好了……林肯·莱姆知道五二二已经在向另一个地方进攻了。

“什么？你在哪儿呢？……别紧张，这只是一个误会。”菜鸟的声音在颤抖，“肯定没问题的……给我地址……好吧，我马上就到。”

他突然合上手机，暂时闭了闭眼睛。“我得走了。”

“怎么了？”莱姆问道。

“珍妮被逮捕了，被移民局带走了。”

“移民局？”

“她被放在了国土安全部的监视名单上。他们说她是非法移民，威胁国家安全。”

“她不是——”

“我们的曾祖父母就已经是公民了。”普拉斯基打断他说，“上帝啊。”这位年轻的警官瞪大眼睛。“布拉德在珍妮的母亲那里，但是宝宝在她身边。他们要把她送到拘留中心去——他们可以带走宝宝。如果他们这样做……天哪。”他的脸上满是绝望，“我得走了。”普拉斯基的眼神告诉莱姆，没有什么可以阻止他与妻子在一起。

“好的，快去吧。祝你好运。”

年轻人冲出门。

莱姆稍微闭了闭眼睛。“他像一个狙击手似的，对我们逐个突破。”他皱起眉。“至少萨克斯就快来了，她可以去查查那个卡彭特。”

这时又传来了重重的敲门声。

莱姆心里一惊，猛地睁开眼睛。又怎么了？

至少这次并不是五二二的另一个突袭。

皇后区的两名犯罪现场人员走了进来，带来了一个大牛奶箱，里面是萨克斯之前在现场移交给他们的证据，而她自己跑回了家去看帕米。

是从马洛伊的死亡现场收集的证据。

“嗨，警探。你知道你的门铃不响了吗？”其中一个警官四处张望了一下，“而且你的灯也不亮。”

“我们清楚得很。”莱姆冷冷地说。

“不管怎么样，这些都是你的啦。”

工作人员离开以后，梅尔·库柏把箱子放在检验台上，从里面拿出证据袋，还有萨克斯的数码相机，相机里有作案现场的照片。

“哦，这倒是很有帮助。”莱姆讽刺地吼了一句，用下巴指着他无声的电脑和黑屏，“也许我们可以把内存芯片拿到阳光下看看。”

他看了一眼证据。一只鞋印、一些树叶、胶带，还有装微证据的信封。他们必须尽快检查这些。这些不是用来栽赃的证据，所以是可以找到五二二的最终线索。但是没有设备对其进行分析或者在数据库里检索，这些证据毫无用处。

“汤姆。”莱姆喊道，“电怎么样了？”

“我还在等电话。”护理员从黑暗的走廊喊道。

他知道这样不好，但他失去了控制。

罗恩·普拉斯基很少失控。

但是他已经怒不可遏。他有生以来从未这样生气过。当他决定穿上蓝色制服时，他就做好了心理准备。他知道自己会被痛打，也会时常被威胁。但他从来没有想到他的职业会把珍妮置于危险之中，更别说会危及他的孩子。

他从来都是一板一眼按规章办事，像那位星期五警长一样。但这次他决定铤而走险，自己来解决这件事。他没有告诉林肯·莱姆、塞利托警探，甚至连他的导师阿米莉亚·萨克斯也没告诉。他们不会同意他打算做的事情，但罗恩·普拉斯基已经被逼到了绝境。

所以在前往皇后区移民局拘留中心的路上，他给马克·惠特科姆打了个电话。

“你好，罗恩。”男子在电话上问，“这是怎么回事？……你听起来有些不对劲，你深呼吸一下再说。”

“我遇到问题了，马克，我需要帮助。我的妻子被指控为非法移民。他们说，她的护照是伪造的，她对国家安全构成了威胁。这简直太疯狂了。”

“但她是美国公民，不是吗？”

“她的家人住在这里已经好几代了。马克，我们认为是凶手干的，那个我们一直在追查的凶手进入了你们的系统。他让一个警探的药物检验呈阳性……现在他又将珍妮逮捕了。他能做到这些吗？”

“他一定是把她的文件和观察名单上谁的文件对调了，然后又打电话去告发……你看，我认识一些移民局的人。我可以和他们谈谈，你在哪儿呢？”

“我在去皇后区拘留中心的路上。”

“我二十分钟后和你在拘留局外碰面。”

“哦，谢谢你，伙计。我真不知道该怎么办了。”

“别担心，罗恩。我们一定能想出办法的。”

罗恩在等待惠特科姆的时候，不停地在移民局拘留中心前踱步。他身旁是一个临时标志，上面写着移民服务中心现在由国土安全部接管。普拉斯基回想起他和珍妮在电视上看过的有关非法移民的报道，每一件都让人震惊。

他的妻子现在怎么样了？她会不会被关在里面好几天甚至好几个星期？要忍受移民局官僚的炼狱？普拉斯基想到这里就忍不住要尖叫。

冷静。要巧妙应对。阿米莉亚·萨克斯总是这么对他说。巧妙应对。

最后，感谢上帝，普拉斯基终于看到惠特科姆快步走来，关切地看着他。他不太确定这个男人到底可以帮他做些什么，但他希望合规部跟政府有些联系，或许他可以跟国土安全局里认识的人拉拉关系，把妻子孩子放出来，至少在这件案子正式结束之前。

惠特科姆气喘吁吁地向他走来。“你查出是怎么回事了吗？”

“我十分钟前打了电话，她们已经在里面了。我什么也没说，想等你先来。”

“你怎么样？”

“不太好。我都快急疯了，马克。谢谢你来帮我。”

“当然。”合规部助理认真地说，“肯定会没事的，罗恩。你别担心。我也许可以帮到你。”然后，他抬头直视普拉斯基的眼睛，这位SSD合规部助理只比安德鲁·斯德林略高一点。“只是……让珍妮离开这里对你很重要，是吗？”

“哦，是的，马克。这简直是一场噩梦。”

“好的。到这边来。”他带普拉斯基走到大楼的转角处，进入一条小巷，低声说，“我得请你帮个忙，罗恩。”

“只要是我能做到的事情。”

“真的吗？”惠特科姆的声音一反常态地温柔、平静，眼中是普拉斯基从未见过的犀利。他好像突然间丢掉了一切伪装，成了真正的自己，“你知道，罗恩，有时候我们必须做一些错事，但最终那会是最好的选择。”

“你在说什么？”

“想要帮助你的妻子离开这里，你可能要做一些在你看来不太好的事情。”

年轻的警察什么都没有说，他的脑海里闪过各种想法。这到底是怎么回事？

“罗恩，我需要你让这个案子消失。”

“案子？”

“对几个谋杀案的调查。”

“消失？我不明白你在说什么。”

“停下调查。”惠特科姆看了看四周，轻声道，“破坏案宗，毁灭所有相关证据，给他们一些假线索。指向除了SSD以外的任何地方。”

“我不明白，马克。你在开玩笑吗？”

“不，罗恩。我非常认真。对这件案子的调查必须停止，你可以做到这一点。”

“我不能。”

“哦，你可以的。如果你想让珍妮离开那里的话。”他示意了一下拘留中心。

不，不……他是五二二，惠特科姆是凶手！他盗用了上司的信息，用塞缪尔·布罗克的通行码去innerCircle下载了资料。

普拉斯基本能地摸向配枪。

但惠特科姆抢先一步，手中拿着一柄黑色的手枪。“不，罗恩。这对我们没有任何意义。”惠特科姆把手伸进普拉斯基装格洛克手枪的皮套里，把枪拔了出来，插进自己的腰带里。

他怎么会判断失误得这么严重呢？是不是因为他头部受了伤？还是因为他笨？惠特科姆的友谊从一开始就是假的，这让他既震惊又难过。给他送咖啡，帮他抵御卡塞尔和吉莱斯皮的嘲笑，提议去一起喝酒聚会，帮他拿到每个人的考勤表……这完全是假意与警察亲近的招数，他一直在利用他。

“你说的都是该死的谎言，是吗，马克？你根本不是在皇后区长大的，是吗？而且你也没有一个当警察的哥哥？”

“两者都不是。”惠特科姆的脸色暗下来，“我试图说服你，罗恩。但是，你不肯与我合作。该死！你本来可以的。现在看看你都让我做了些什么。”

凶手将普拉斯基推到小巷深处。

阿米莉亚·萨克斯在市区的车流间缓缓前行。这辆日本车发动机迟钝，噪声也大，让她觉得很沮丧。

这辆车听起来更像一台制冰机，马力恐怕也差不多。

她给莱姆打了两次电话，但两次都直接转进了语音信箱。这种情况很少发生，林肯·莱姆显然是不可能经常离开家的。警局大楼也很奇怪：朗·塞利托的电话打不通。而无论是他还是罗恩·普拉斯基的手机也都没人接。

是五二二在背后搞鬼吗？

所有这些都让她更有理由尽快把在她家找到的证据拿去验证。这个证据没准儿是铁证，也许是他们最后需要的线索，只要这最后一片就可以把整幅拼图凑全，把案子破了。

而现在她已经看到了目的地，就在离她不远的地方。她想着那辆科迈罗SS的事，她不愿意将帕米的车也卷入同样的危险——如果真的像她怀疑的那样，五二二是把车拖走的幕后主使的话。萨克斯开着车在街区周围转了转，直到她发现了曼哈顿最为稀有的一幕：一个合法的，还没有人停的车位。

太棒了。

也许这是一个好兆头。

“你为什么要这样做？”罗恩·普拉斯基小声对惠特科姆说。

他们站在一个皇后区一个没有人烟的小巷里。

但凶手没有理他：“听我说。”

“我以为我们是朋友。”

“哦，每个人都有很多自以为是的东西，但最后都被证实并非如此。这就是生活。”惠特科姆清了清嗓子。他似乎有些急躁，不舒服。普拉斯基想起萨克斯说过，凶手感到追这个案子的人在步步紧逼，这让他也有不小的压力，但同时也会让他变得更加危险。

普拉斯基感到呼吸困难。

惠特科姆又迅速地看了看四周，看向普拉斯基。他枪拿得很稳，所以很明显，他知道如何使用它。“你他妈的在听我说话吗？”

“该死的，我在听。”

“我不希望这个调查再继续下去，现在是时候停下来了。”

“停下来？我只是个巡警，我能阻止什么？”

“我已经告诉你了：破坏调查，弄丢一些证据，把警力指到错误的方向去。”

“我不会那么做的。”年轻警官反抗道。惠特科姆摇了摇头，望着他的眼神几乎带着厌恶。“不，你会的。你可以让这件事变得很容易，也可以很难，罗恩。”

“那我的妻子呢？你能让她离开这里吗？”

“我可以做任何我想做的事情。”

无所不知的人……

年轻的警官闭上了眼睛，像儿时经常做的那样咬紧牙。他看向珍妮被关押的地方。

珍妮长得和米拉·韦恩伯格有些像。罗恩·普拉斯基无奈地意识到，自己现在不得不这样做。那是可怕的、愚蠢的，但他别无选择。他被逼得走投无路。

他低着头，喃喃地说道：“好吧。”

“你会做吗？”

“我说了我会的。”他打断道。

“这是明智的选择，罗恩。很聪明。”

“但我要你答应，”普拉斯基犹豫了片刻，向惠特科姆的背后扫了一眼又看回来，说，“今天，她和孩子都要被放出来。”

惠特科姆注意到了他那一瞥，赶紧向身后看了看。他这样做的时候，枪口的靶心略微偏了偏。

普拉斯基觉得自己发挥得恰到好处，他出手很快。年轻的警官用左手把枪拉远，抬起腿，从脚踝的皮套上拉出一把小型左轮手枪。阿米莉亚·萨克斯曾告诉他要随时在那里放一把枪。

凶手骂了一声，想要扳回来，但普拉斯基死死握住对方拿枪的手，他将手枪挥到惠特科姆的脸上，打断了他的软骨。

男子发出了低沉的吼叫，鲜血流了下来。合规助理弯下腰，普拉斯基把枪从他的手指中掰出来，却没拿稳。惠特科姆黑色的武器掉在地上打了个圈，两个男人笨拙地扭打在一起，好似一场摔跤比赛。手枪当啷落在沥青地面上，并没有发射出子弹。惠特科姆瞪大眼睛，带着惊慌与愤怒，把普拉斯基推到墙上，抓住了他的手。

“不，不！”

惠特科姆抢上前一步，用头撞向普拉斯基，多年前被高尔夫球杆打在额头上的经历让他本能地向后退了一下。这正好让惠特科姆趁机将普拉斯基的备用手枪指向天空，并用另一只手拿出他的格洛克，瞄准在年轻警官的头上。

普拉斯基只来得及念出一句祈祷，脑海里闪过了妻子和孩子的笑脸。

这幅画面会陪着他上天堂。

终于来电了，库柏和莱姆迅速开始对乔·马洛伊谋杀案现场的证据进行调查。他们独自在实验室里。朗·塞利托去了市中心，希望可以让上级收回他的停职令。

现场的照片没能揭露什么有用的信息，物理证据也不是非常有帮助。鞋印显然是五二二的，和他们早先发现的鞋印相同。树叶的碎片是从室内植物上落下的：无花果或万年青，也有可能是井干草。上面的颗粒是无法确定来源的土壤，还有更多世贸大厦的灰尘，白色粉末是咖啡伴侣。而绑人的胶带是通用的，同样无法追溯到源头。

莱姆对证据上残留的血量感到惊讶，他回想起塞利托对这位警监的描述。

他是一位斗士……

尽管他努力不受影响，但他还是为马洛伊的死感到愤怒。歹徒是如此的恶毒，莱姆的怒气烧得更旺了。同时也增加了他的不安。有好几次，他都瞥向窗外，仿佛五二二正在偷偷盯着他们，虽然他已经让汤姆把所有的门窗都锁好，打开了监控摄像头。

乔瑟夫·马洛伊谋杀现场

·十一号码斯凯奇工作鞋印。

·室内植物叶子：无花果/万年青，也有可能是井干草。

·污垢，下落不明。

·灰尘，来自世贸中心。

·咖啡伴侣。

·通用胶带，无法溯源。

“把植物树叶和咖啡伴侣添加到非栽赃证据列表里，梅尔。”库柏走到白板前，把补充内容写了上去。

“不够。见鬼，证据太少了。”

然后莱姆眨了眨眼睛，门外又响起了一阵敲门声。汤姆去开门。梅尔·库柏从白板前移开，手放在胯上精致的手枪上。

但访客并不是五二二，而是纽约市警察局的高级警监，赫伯特·格伦。一个中年男子，身材高大。他的衣服很便宜，但鞋子擦得很亮，几乎完美。随后走廊上响起了几个声音。

经过介绍，格伦说：“恐怕我得和你谈谈与你一起工作的一位警官。”

是塞利托？还是萨克斯？发生了什么事？

格伦平静地说：“他的名字是罗恩·普拉斯基。你和他一起工作，不是吗？”

哦，不好。

是菜鸟……

如果普拉斯基死了，他的老婆孩子都还在拘留中心那样的官僚地狱里。她可怎么办啊？

“告诉我发生了什么事！”

格伦瞥了一眼身后，示意另外两名男子走进来，一位是身着深灰色西装、头发花白的男子；另一个稍微年轻，矮一些，和他同样的打扮，但鼻子上贴了一个大绷带。高级警监介绍说这两位是塞缪尔·布罗克和马克·惠特科姆，SSD的员工。莱姆记得布罗克是在犯罪嫌疑人名单上的，但显然他在奸杀案时有不在场证明。惠特科姆是他在合规部的助理。

“告诉我普拉斯基怎么了！”

检察长格伦继续说：“恐怕——”他的手机响起，于是接通了电话。格伦瞥了一眼布罗克和惠特科姆，他说话的时候声音急促而低沉。最

后，他终于挂掉了电话。

“告诉我罗恩·普拉斯基出了什么事，我现在就要知道！”

这时门铃响了，汤姆和梅尔·库柏迎进更多的人到莱姆的实验室里。其中一个是身材魁梧的男子，脖子上挂着FBI特工的牌子，另一个是罗恩·普拉斯基，手上戴着手铐。

布罗克指了一把椅子，那位FBI让普拉斯基坐在那里。普拉斯基明显被吓到了，浑身是土，衣服皱巴巴的，上面有血迹，但除此之外似乎没有受伤。惠特科姆也坐了下来，小心翼翼地摸了摸鼻子，没有看任何人。

塞缪尔·布罗克出示了他的证件。“我是美国国土安全局能源部监察科的特工，马克是我的助手。你的警官袭击了FBI特工。”

“是他用枪威胁我，却没有事先确认自己的身份。而且还是在——”

监察科？莱姆从来没有听说过。但美国国土安全局错综复杂，各个部门组建又解散，像不成气候的底特律汽车一样。

“我以为你是SSD的员工？”

“我们在SSD有办事处，但我们是联邦政府的雇员。”

普拉斯基到底都做了些什么？原本的担心退去，变成了烦躁。

菜鸟又要开始继续解释，但布罗克不让他说话。莱姆严厉地对穿灰色西装的人说：“不，请让他说下去。”

布罗克犹豫了一下，眼神里透露出一种耐心的自信，好像无论普拉斯基或任何人说出什么来，都不会对自己造成任何影响。他点了点头。

普拉斯基讲了因为想要把珍妮从移民局拘留中心释放出来，去私会惠特科姆的事。惠特科姆要他破坏对五二二的调查，然后拔出枪威胁他，被他拒绝了。普拉斯基打了惠特科姆的脸，他们扭打在了一起。

莱姆对布罗克和格伦斥道：“你们为什么要干涉我们的案子？”

布罗克似乎现在才注意到莱姆的轮椅，但随后又立刻忽略了这个事实。他用平静的男中音说：“我们试过做出微妙的暗示。如果警官普拉斯基同意，我们不会以武力解决……这个案子已经给很多人带来了麻烦。我本来要与国会和司法部召开为期一周的会议。但现在因为这边的事情，会议不得不取消……我接下来说的这些是不能上官方记录的，大家都明白吧？”

莱姆喃喃地说了句同意，库柏和普拉斯基也点了点头。

“监察科做威胁分析、向私人公司提供安保措施。那些公司都可能是恐怖分子的目标。它们是国家基础设施的重要组成部分。石油公司、航空公司、银行。数据挖掘公司，像SSD这样的。我们都有特工在现场办公。”

萨克斯也曾说过，布罗克花了大量的时间在华盛顿。这倒是解释了原因。

“那为什么要撒谎，说你是SSD的员工？”普拉斯基脱口而出。莱姆从未见过这位年轻人生气，但他现在火冒三丈。

“我们需要保持低调。”布罗克解释说，“你应该理解为什么制药公司和食品加工厂都是恐怖分子的首要目标。那么，想想拿到SSD信息的人都能做些什么吧。如果他们的电脑垮台，整个经济都会被拖入萧条。或者，如果有什么刺客从innerCircle拿到高管的信息，或者某些政客的行踪，还有其他的个人信息呢？”

“朗·塞利托的药检报告也是你们动的手脚吗？”

“不，那是你们的嫌疑人五二二一手操作的。”高级警监格伦说，“还有普拉斯基警官的妻子被逮捕的事情。”

“你为什么要我们停止调查？”普拉斯基脱口而出，“你不明白这个人有多危险吗？”他说话的时候马克·惠特科姆盯着地板，保持沉默。

“我们的调查资料显示他只是一个例外。”格伦解释说。

“一个什么？”

“一个数据中的异常，他是非重复性意外。”布罗克解释说，“SSD已经将他的情况进行了数据分析。分析和预测建模告诉我们，像这样反社会的人随时可能到达极限。他会停止作案，然后就不会再出现了。”

“但他现在还没有停止，不是吗？”

“是还没有，”布罗克说，“但他会的，这方面的数据模型从来没有出过错。”

“如果再死一个人，你的模型就是错的。”

“我们必须面对现实。这是一种平衡。我们不能让任何人知道SSD对于恐怖分子来说是多么珍贵的目标，不能让任何人知道监察科的事情。我们必须保证SSD和监察科完全不在公众视线之内。你们的调查将两者同时放在聚光灯下，非常显眼。”格伦又说，“你想用传统的调查方式，林肯，请你继续。法检取证、找目击者，那都可以。但是，你必须能保证不能把SSD暴露出来。那个新闻发布会是一个巨大的错误。”

“我们和副市长罗恩·斯科特谈过，也和乔瑟夫·马洛伊谈过。他们都同意了。”

“哦，他们没有和真正重要的人打招呼。那整个事件都让我们与SSD的关系处于危险之中。安德鲁·斯德林没有向我们提供信息支持的义务，你知道的。”

他听起来就像那个制鞋公司的总裁，生怕惹斯德林和SSD不高兴。

布罗克补充道：“好了，总之现在官方的说法是，你的凶手并没有从SSD那里拿到信息。事实上，这是唯一的说法。”

“你知道乔瑟夫·马洛伊就是因为SSD和innerCircle而死的吗？”

格伦的表情变得僵硬起来。他叹了口气。“我为此感到很抱歉，非常抱歉。他在调查过程中丧生，那是非常悲惨的事情。但是，那也是警察工作不得不承担的风险。”

官方的说法……唯一的说法……

“所以。”布罗克说，“SSD不再是你们调查的一部分，懂了吗？”

莱姆冷冷地点了点头。

格伦向FBI特工说：“你可以放开他了。”

那名男子把普拉斯基的手铐解开，他站起来，揉着手腕。

莱姆说：“把朗·塞利托的停职令收回，再把普拉斯基的妻子放出来。”

格伦看着布罗克，后者摇摇头。“这样做，就是在这个节骨眼儿上承认数据挖掘和SSD都参与了犯罪，此时此刻必须让这些事情暂且搁置。”

“那才是胡说八道，你知道朗·塞利托这辈子都没碰过什么毒品。”

格伦说：“那么正常的调查程序会为他正名的，我们会让事情自生自灭。”

“不，该死的！根据凶手植入系统的资料——他已经罪证确凿了。就像珍妮·普拉斯基一样。所有这一切都将留在他们的档案记录里！”

检查员平静地说：“但是我们现在不得不把这些暂时搁置。”

FBI的人和格伦向门外走去。

“哦，马克。”普拉斯基叫道，惠特科姆回头，“抱歉。”

联邦特工对这句道歉感到有些惊讶，他眨了眨眼，又摸了摸被包扎的鼻子。然后普拉斯基继续说：“抱歉我只打破了你的鼻子。去你的，你这个叛徒。”

原来，菜鸟还是有点儿骨气的。

他们离开以后，普拉斯基给妻子打了电话，但是打不通。他愤怒地把手机关机。“我告诉你，林肯，我不在乎他们说什么，我是不会善罢甘休的。”

“别担心，我们会继续调查的。嘿，他们也不能开除我——我只是一个平民。他们只能解雇你和梅尔。”

“嗯，我——”库柏皱着眉头。

“放松，梅尔。不管别人怎么想，我还是有点儿幽默感的。没有人会发现我们在做什么——只要这个菜鸟不再去殴打更多的联邦特工。好了，现在，这个罗伯特·卡彭特，SSD的客户。我需要他的情报。”

所以我是“五二二”。

我一直想知道他们为什么挑这个数字。米拉9834不是我的第五百二十二个受害者（多可爱的想法！），受害者的地址也没有任何包含这个数字，等等。是日期。当然，她被杀害的那天是一个星期日，五月二十二日，那也是他们开始追查我的时间。

所以对他们来说，我是一个数字。就像他们对我来说也不过是一串数字而已。这让我感到受宠若惊。我在衣柜里，刚刚做完了调查工作。外面，人们大多结束了一天的工作，或者在回家的路上，出去吃晚饭，去看看朋友。但是，这便是数据的伟大之处。它们从来不睡觉，这些士兵可以在我选择的任何时间，给任何人致命一击，无论他们在哪里。

我正在和普雷斯科特画作里的那家人一起打发时间，准备发起新一轮的攻击。警方很快就会在敌人及其家属身边布置警力……但他们不明白我的武器的真正威力。可怜的乔瑟夫·马洛伊给了我很多可以利用的信息。

例如，这个警探，洛伦佐，也就是朗·塞利托（他下了很大功夫来隐瞒自己的真实姓名）被停了职，但还有更多的不幸在等着他。那个不幸的事件发生在几年前，其中一个罪犯在逮捕时被开枪打死……新的证据将会出现，显示出当时的犯罪嫌疑人事实上并没有携带武器——而证人说了谎。死去男孩的母亲会听到相关消息。我会再以警探的名义发几封种族歧视的信到一些右翼网站去。然后再把阿尔·夏普顿牧师[1]卷进来——那将会置他于死地。可怜的朗没准儿会去坐牢呢。

我还一直在检查和塞利托有拴连的个人。我也许会考虑把他和第一任妻子生下的孩子——一个十几岁的少年放到毒品案里，有其父必有其子，看上去很有吸引力。

还有那个波兰人，普拉斯基。哦，他确实可以说服国土安全局的人，他老婆不是什么恐怖分子或非法移民。但他们两个都会惊讶地发现孩子的出生证明不见了，而另一对夫妇的新生儿一年前从医院里失踪了，恰巧得知他们失踪的男孩可能就是普拉斯基家里的那个。不出意外的话，小家伙会辗转于几个寄养家庭里，至少要几个月才能理出头绪来。这将永远毁了他。我很确定。

然后是我们的阿米莉亚7303，还有林肯·莱姆。好吧，因为我心情不好，所以罗丝·萨克斯下个月去做心脏手术时，就会发现自己已经没有保

险了，原因是——嗯，欺诈似乎不错。阿米莉亚7303可能还在因为她的车生气，但她还没等到真正的坏消息：她粗心的消费债务。高达二十万美元，利息接近高利贷。

但是，这些仅仅是开胃菜。我了解到，她的前男友被控告劫持、斗殴、偷窃和勒索。一些新的证人会发邮件告发，证明她也参与其中，而母亲的车库里还能找到一些藏起来的赃物，那是我在给内务部打电话告发之前放进去的。

她可以打赢这个官司，毕竟案件有诉讼时效。但这个案子会毁了她的名声。感谢新闻自由，上帝保佑美利坚合众国……

死亡可以放缓追兵的脚步，但不致命的手段也同样有效。而且对我来说，它们更优雅。

至于林肯·莱姆……哦，这就很有意思了。当然，我选上了他的堂兄是个错误。不过，平心而论，我检查了所有和亚瑟3480拴连的人，并没有找到关于这个堂弟的消息。这倒是令人好奇。他们有血缘关系，但已经十年没联系过了。

我不应该刺醒野兽。他是我遇到过的最好的对手，给我设了不少圈套。他在我去德莱昂6832家的路上埋伏，他居然在我作案的时候发现了我，这是从来没有过的。而且，根据马洛伊苟延残喘的招供，他已经离我越来越近了。

但是，当然，我已经有对策了。我现在还无法利用innerCircle，必须谨慎行事，但记者的文章和其他数据来源已经给出了足够的情报。问题当然在于如何摧毁一个像莱姆这样，肉体已经在很大程度上被摧毁的人的生活。最后，我想到了一个解决方案：如果他需要依赖他人生活，我就去毁掉一个和他拴连的人。莱姆的护理，汤姆·莱斯顿，他将是我的下一个目标。如果这个年轻人惨死，莱姆很可能永远也不会从中恢复。而对我的调查就会随之停滞，以后再也不会有人像他一样对我穷追不舍。

我会把汤姆弄进车的后备厢里，然后去另一个仓库。在那里，我会和我的库洛斯兄弟刀片好好相处。我会把整个过程录下来，用电子邮件发送给莱姆。而他作为一名称职的犯罪学家，将不得不仔细地把汤姆遇害的每个细节看上一遍又一遍。

他看完后肯定没法再追查我了，他甚至可能会完全崩溃。

我进入衣柜的三号房间，在那里找到了一个摄像头，电池就在旁边。然后在二号房间，我又找到了收纳库洛斯兄弟刀片的旧箱子。刀上还有干涸的棕色血迹。这是两年前的南希3470留下的。法院刚刚拒绝了凶手贾森4971的最后上诉。理由是伪造证据，连他的律师都觉得可悲。

刀片有些钝了。我记得它在切到南希3470的肋骨时遇到了一定的阻力，她比我预想中更能挣扎。没关系，在八个砂轮中的一个上面磨一磨，再用磨刀皮带蹭一下，我就可以用它开始干活儿了。

此刻，追捕的兴奋席卷了阿米莉亚·萨克斯全身。

花园里找到的证据将她带上了一趟错综复杂的旅程，但她的直觉是（闭嘴，莱姆），眼下的行动将收获颇丰。她将帕米的车停在街边，急忙赶去半打嫌疑人地址中的下一个。她热切地希望其中一个可以带来最后的线索，找出五二二的真实身份。

前两个都没有成功，第三个会不会是答案呢？这样在城里开车游荡有点像滑稽的寻宝游戏，她反思到。

现在已经将近傍晚，萨克斯借着路灯查看地址，找到了要找的房子，走了几步来到门前。她刚要伸手去按门铃，突然觉得有什么不对劲。

她停了下来。是今天一整天都在持续的那种不安吗？那种被人监视的感觉？

萨克斯迅速环顾了四周，看到街上的几名男女，又看了看其他住宅的窗户，还有附近的小商店……但似乎没有危险人士，也没有人注意到她。

她想要按下门铃，但又一次收回了手。有什么不对劲……是什么呢？

然后，她明白了。并不是因为有人在看她，而是空气里的气味。她心里咯噔一下，她知道这是什么。是霉味，她闻到了霉味，来自她面前的房子。

难道仅仅是巧合？

萨克斯默默地走下了楼梯，从房子侧边走进了鹅卵石小巷。这栋房子非常大。从正面看很狭窄，但是房子本身相当深。她移步走进小巷，来到一扇窗户旁。窗上覆盖着报纸。她看向房子的一侧。是的，所有窗户都被遮住了。她想起了特里·多宾斯的话：囤积狂会将窗子涂成黑色，或在上面盖上东西。他们需要隔绝外边的世界……

她来这里只是为了得到些信息——这不可能是五二二的住所。线索加起来并没有指向这里，但她现在知道自己错了。毫无疑问，这就是凶手的家。

她伸手去拿手机，突然听到身后巷子里在鹅卵石上走动的脚步声。她睁大眼睛，放弃手机转而去拿枪，并迅速转身。但在她拿到枪之前，身体被猛地抓起。一股蛮力将她推撞上房子的一侧。她头晕目眩，单膝跪了下来。

她抬起头，大口喘着气，抬头看到凶手的脸和那双坚硬如冰的眼睛，然后看到他举起带血的刀片，刺向她的喉咙。

注释：

[1] 是一位美国非裔牧师，民权运动、社会正义活动家，电台及电视主持人。

“指令，呼叫萨克斯。”

但通话转去了语音信箱。

“该死的，她在哪里？找到她……普拉斯基？”莱姆转过轮椅面对年轻的警官，他正在打电话。“关于卡彭特有什么发现吗？”

他先举起一只手，然后挂断了电话。“我终于找到了他的助手。卡彭特提前下班了，有一些杂事要做，现在应该回家了。”

“我需要人去找他，现在。”

梅尔·库柏再次打电话给萨克斯，依旧没有人接。“没通。”他又打了其他几个电话然后说，“不行，还是不通。”

“难道五二二也把她的电信服务破坏了？就像停电？”

“不，他们说她的账户是开通的。应该只是设备没法用，被损坏或是取出了电池。”

“什么？他们是否确定？”莱姆内心的恐惧开始扩大。

这时门铃响了，汤姆去开门。

是朗·塞利托，他的衬衫有一半没掖进去，满头大汗，大步走进了房间。“他们没法取消我的停职，现在都是系统自动的。就算我再去做一次药检，他们也必须保持我的停职状态，直到内务部结束调查。他妈的电脑。我已经给PublicSure打了电话，他们的原话是‘会去看看’，咱们都懂这意味着什么。”他看了一眼普拉斯基，“你老婆怎么样了？”

“还在拘留中心。”

“上帝啊。”

“而且还有更糟糕的。”莱姆说了布罗克、惠特科姆、格伦，还有国土安全局监察科的事情。

“狗屎，我从来没听说过这个科。”

“他们希望我们暂缓调查，至少不能把SSD牵扯进来。但是我们出了

新的状况，阿米莉亚失踪了。”

“什么？”塞利托咆哮起来。

“看起来是这样的。我不知道她回家以后去了哪里，而且她也没打电话过来……哦，我的天，我们停过电，所以电话没有响。检查语音邮件，也许她打过电话了。”

库柏检查了留言，萨克斯确实打来了电话。但她只说自己找到了一条线索，准备跟下去，其他的什么也没说。她让莱姆回电话给她，她会再解释。

莱姆无奈地闭上眼睛。

一条线索……

把她带到哪里去了？他们的犯罪嫌疑人之一。他再次凝视着列表。

安德鲁·斯德林，总裁，首席执行官。

不在场证明：在长岛，已验证。由其子证实。

肖恩·卡塞尔，销售和营销总监。

不在场证明：无。

韦恩·吉莱斯皮，技术运营总监。

不在场证明：无。

墓地管理员案有不在场证明（考勤表显示在办公室）。

塞缪尔·布罗克，合规部门总监。

不在场证明：酒店记录证实在华盛顿。

彼得·阿隆佐-肯珀，人力资源总监。

不在场证明：与妻子在一起，由妻子证明（有袒护？）。

史蒂芬·施莱德，技术服务与支持经理，白班。

不在场证明：考勤表显示在办公室。

法鲁克·马麦达，技术服务与支持经理，夜班。

不在场证明：无。

墓地管理员案有不在场证明（考勤表显示在办公室）。

SSD的客户（？）。

罗伯特·卡彭特。

安德鲁·斯德林雇用的不明嫌疑犯（？）。

逃跑男孩？

那条线索跟这里的某一个人有关吗？

“朗，去找卡彭特问问。”

“我怎么说？‘嗨，我曾经是个警察。虽然你没必要搭理我，但能不能让我问几个问题，因为我人真的很好’？”

“是啊，朗，就是这样。”

塞利托转向库柏。“梅尔，把你的警徽给我。”

“我的警徽？”库柏紧张地问。

“绝对不给你磕了碰了。”大个子嘀咕着。

“我更担心的是你让我也停职。”

“他妈的欢迎加入停职俱乐部。”塞利托接过警徽，从普拉斯基那里拿了卡彭特的地址，“我会让你知道情况如何。”

“朗，要小心。五二二现在被逼进死胡同了，会使劲反击的。你要记住他——”

“是无所不知的王八蛋。”塞利托大步走出实验室。

莱姆注意到普拉斯基在盯着嫌犯名单。“警探？”

“什么？”

“我还想到了别的。”他点了点写着嫌疑人名字的白板，“安德鲁·斯德林的不在场证明。当时他在长岛，他告诉我，他的儿子去威彻斯特爬山了。他曾经给安迪打过电话，我们可以查到他打电话的时间。这些我都查了。”

“所以？”

“哦，我记得斯德林说，他的儿子是坐火车到威彻斯特的。但是我跟安迪谈话的时候，他说自己是开车去的。”普拉斯基歪着头。“还有一件

事，长官。那天在墓地被杀死的管理员，我去查考勤表的时候，看到了安迪的名字。他在清洁工米格尔·阿夫雷拉走后立即离开了。我的意思是，就差了几秒。我也没多想，因为当时安迪并不是嫌疑人。”

“但他的儿子不能访问innerCircle。”库柏说，示意了一下嫌犯名单。

“如果真像斯德林说的那样，的确不能。但是……”普拉斯基摇了摇头，“你看，安德鲁·斯德林那么配合，我们对他的证词全盘接受。他说除了图表上的那些人，其他人都不可以访问数据库。但是，我们其实并不知道真相如何。我们从来没有独立地去和每个人验证，到底谁可以或不可以登录innerCircle。”

库柏提出：“也许安迪从他爸爸的电脑里拿到了登录密码。”

“你说的有道理，普拉斯基。好吧，梅尔，你现在是最有权力的，去找一队战术小组到安迪·斯德林家。”

即使是最好的预测分析，运用像Xpectation这样伟大的人工智能，也无法将所有的事情算准。

谁能猜到阿米莉亚7303会自己送上门来？她现在倒在距离我二十英尺左右的地方。

不得不说，我运气还不错。我正要出门去将汤姆抓回来进行活体解剖，便从窗户里看到她。我的生活似乎就是这样，作为焦躁的补偿，我运气很好。

我冷静地想了想现在的情况。好吧，她在警察局的同事没有怀疑我。她来这里只是想找我问问她口袋中的那张集体照，还有一张六人名单。最上面的两个已经被划掉。我是不吉利的第三人。一定会有人来问起她，但如果他们来问，我会说，是的，她是来这里问过集体照的事情，然后就离开了。仅此而已。

我取下了她身上的电子设备，将它们放置在相应的抽屉里。我在想，要不要用她的手机去录制汤姆·莱斯顿凄惨的最后时刻。那会是非常美妙的方案，非常优雅。但是，当然，她将不得不彻底消失。她会睡在我的地下室里，身边是卡罗琳8630和菲奥娜4892。

完全消失。

但不会那么干净利落。警察们总是喜欢检查尸体，这对我来说是个好消息。

这一次我会拿到正经的战利品。从我的阿米莉亚7303身上得到的可不能只是一枚指甲……

“所以，到底是什么情况？”莱姆冲普拉斯基嚷道。

菜鸟在三英里外的曼哈顿，安迪·斯德林在上东区的联排别墅里。

“你进去了吗？萨克斯在那里吗？”

“我不认为安迪是咱们要找的人，长官。”

“你不认为？还是他根本就不是？”

“他不是。”

“说明白些。”

普拉斯基告诉莱姆，是的，安迪·斯德林说了谎，但这并非因为他是奸杀犯。他告诉父亲他是坐火车去的威彻斯特，但事实上，他是开车去的，他在和普拉斯基谈话时也说漏了。

当两名特殊警卫队的警察和普拉斯基站在他面前时，神色慌张的年轻男子讲了他为什么要骗父亲。因为安迪本人根本没有驾驶执照，但是他的男朋友有。安德鲁·斯德林是这世上的头号信息专家，他却不知道自己的儿子是同性恋，而这个年轻人也从来没有鼓起勇气告诉他。

他们给安迪的男朋友打了电话确认，并证实两人案发当时都不在城里。汽车通行卡上的记录也证实了这一说法。

“见鬼的，好吧，回来吧，普拉斯基。”

“是，长官。”

走在暮色中的人行道上，朗·塞利托想着，妈的，应该把库柏的枪也拿过来。当然，在停职期间借用警徽是一回事，借武器却是另外一回事。如果被内务部发现的话，只会让情况变得更糟糕。

他们就更有理由让他停职了，即使第二次药检结果显示他是干净的。

毒品。该死的。

他找到了卡彭特家的地址，在上东区一个安静的街区，联排别墅中的一座。里面的灯亮着，但他没有看到人。他大步走到门口，按下门铃。

他听到屋里传来了一些噪声，是脚步声、开门声。

然后很长时间里没有任何动静。

塞利托本能地伸手去摸他原本放武器的地方。

该死的。

最后，侧窗上的窗帘被掀起又落了回来。门打开了，塞利托看到面前的男人块头结实，头发梳理过。他凝视着非法借来的警徽，看起来有些疑虑。

“卡彭特先生——”

他很不安，什么也没能说出来。那名男子的表情变成了纯粹的愤怒。于是塞利托不由得生气地骂道：“他妈的，他妈的！”

朗·塞利托已经很多年没有和罪犯近身肉搏了，他现在才意识到，这个男人可以轻易将他打得头破血流，然后割了他的喉咙。他为什么没有不管不顾地把库柏的枪也拿过来？

但是，事实证明，塞利托并不是男人愤怒的来源。让人惊奇的是，卡彭特生气是因为SSD的头儿。

“是那个混蛋安德鲁·斯德林，对不对？他给你打的电话？他暗示我是那些谋杀案的罪魁祸首。哦，上帝啊，我该怎么办？我可能已经在那个系统里了，瞭望塔把我的名字加入了全国各地的黑名单。天哪，我真他妈是个白痴，我怎么会和SSD扯上关系？”

塞利托的担忧消失了。他收起警徽，并要求这个男人站到门外来。他依言照做。

“所以我是对的，是安德鲁在背后捣鬼，是不是？”卡彭特咆哮道。

塞利托没有回答，只是转而问起了他在马洛伊被害那天的行踪。

卡彭特回想了一会儿，“我那天在开会。”他报上了几名同事的名字，都是市里一家大银行的员工，还有他们的电话号码。

“那么周日下午呢？”

“我和朋友请了一些人过来，一起吃早午餐。”一个容易核查的不在场证明。

塞利托给莱姆打电话，想告诉他这些发现。是库柏接的电话，库柏说会去帮他核查不在场证明。警探转身面向怒气冲冲的罗伯特·卡彭特。

“他是我合作过的报复心最重的混蛋。”

塞利托告诉他，是的，他的名字是SSD提供给警方的。听到这个消息，卡彭特闭了一会儿眼睛。他的怒气在减轻，取而代之的是惊诧。

“他是怎么说的？”

“看上去你似乎在受害者被杀之前下载了他们的信息，而且是过去几个月里的好几起谋杀案。”

卡彭特说：“这就是惹到安德鲁的后果，他会报复的。我从来没有想到会是这样……”然后，他皱起了眉头，“在过去的几个月里？最近的一次下载是什么时候？”

“几个星期前。”

“哦，那不可能是我。三月初以来，我就不再被允许登录瞭望塔的系统了。”

“他们把你锁在外面了？”

卡彭特点点头。“安德鲁不让我上去。”

塞利托的电话响起来，是梅尔·库柏打来的。他解释说，至少有两个来源可以证实卡彭特的不在场证明。塞利托请库柏给罗德尼·萨内克打电话，让他再仔细查查普拉斯基光盘上的数据。他啪的一声合上手机，然后问卡彭特：“他为什么要把你锁在外面？”

“是这样的，我开了一家数据仓储公司，而——”

“数据仓储？”

“我们存储像SSD那样的公司的数据。”

“不会是一个真的仓库吧？储存商品的那种？”

“不，不。这都是计算机存储。服务器在新泽西州和宾夕法尼亚州。无论如何，我……哦，你可以说我被安德鲁·斯德林诱惑了。他的成功，他的财富。我也想像SSD那样挖掘数据，而不仅仅只是存储。我找的是几个SSD没有怎么涉足的行业，想要开拓出一个特有的市场。我真的没做什么错事，而且这不是违法的。”他为自己的行为申辩道。

塞利托能听出他声音里的绝望。

“这对安德鲁来说只是微不足道的一部分市场。但他发现了，把我踢出了innerCircle和瞭望塔，他还威胁要起诉我。我一直试图通过谈判来和解，但今天他解雇了我。哦，就是终止了我们的合同。我真的没有做错任何事。”他的声音变得嘶哑起来，“这只是生意……”

“而你认为斯德林窜改了文件，让你看起来像是凶手？”

“哦，肯定有谁在SSD这么做了。”

因此，关键是，塞利托想着，这个卡彭特不是犯罪嫌疑人，所有这些都是在浪费时间。“我没有其他问题了，晚安。”

但是卡彭特似乎突然转变了态度。他的愤怒完全消失，在塞利托看来，取而代之的是绝望，或者干脆是恐惧。“等一下，警官，你不要想错了。我话说得太快了，我并不是说这是安德鲁干的。我气疯了，只是下意识的反应。你不会告诉他的，对吗？”

塞利托离开时回头望了一眼，那位生意人看起来像是真的要哭出来了。

所以，又一个无辜的嫌疑人。

首先是安迪·斯德林，现在是罗伯特·卡彭特。塞利托回来以后，立即打电话给罗德尼·萨内克，问他到底什么地方出了错。那位技术人员十分钟以后打了回来，说的第一句话是：“嘿，哎呀。”

莱姆叹了口气：“继续。”

“好吧，卡彭特确实把所有的列表都下载了一遍，里面有针对受害者和替罪羊的信息。但那是在过去的两年里下载的，属于合法营销活动的一部分，而且自三月初以来就再也没有了。”

“你说过数据是在犯罪之前下载的。”

“那是表格上说的。可是元数据显示，有人在SSD改变了上面的日期。比如你堂兄的信息，他在两年前就得到了。”

“也就是说，有人在SSD对数据做了手脚，就是为了把我们引开，去找卡彭特。”

“没错。”

“那么现在，最关键的问题是：是谁重新安排的这些日期？找出这个问题的答案，就找出了五二二的身份。”

但萨内克说："但是元数据里没有任何其他信息，管理员和根访问日志没有——"

"简而言之，就是不行？"

"是的。"

"你确定？"

"非常。"

"谢谢。"他低声说，断开了电话。

不是他儿子，也不是卡彭特……

你在哪里，萨克斯？

莱姆感到一阵不安。他差点儿用了她的名字。但那是他们之间的默契，他们彼此只用姓氏称呼，否则会带来厄运。可是他们的运气已经糟得不能再糟了。

"林肯，"塞利托说道，指着写有嫌疑人列表的白板，"我现在唯一能想到的，就是把这上面的每一个人都揪出来问话。现在。"

"哦，我们能怎么做，朗？监察部门甚至想让这个案子消失。我们无法确切地……"他的话音逐渐变小，看着五二二的档案列表，然后又看了看证据表。

还有他堂兄的档案，就在翻页架附近。

生活方式

档案1A.消费产品偏好

档案1B.消费服务偏好

档案1C.旅行

档案1D.医疗

档案1E.业余爱好

金融/教育/职业

档案2A.教育史

档案2B.工作经历，含收入

档案2C.信用历史/当前报告及评级

档案2D.企业产品和服务偏好

政府/法律

档案3A.重要记录

档案3B.选民登记

档案3C.法律法规历史

档案3D.犯罪记录

档案3E.合规记录

档案3F.移民和归化

莱姆又快速浏览了几次档案，然后看了看证据板上贴着的其他文件。有什么事情不对劲。

他又重新给萨内克打了电话，“罗德尼，告诉我：一个三十多页的文件能占用硬盘上多大的存储空间？就像我这里的那个SSD档案。”

“个人档案？只有文字吗？”

“是的。”

“它会被放在数据库里，所以会被压缩……最多也就25KB。”“那是相当小的，对不对？”

“嘿。在数据存储的飓风中，那就是一个屁。”

莱姆对他的比喻翻了个白眼。“我有一个问题想问你。”

“嘿。说吧。”

她的头一阵阵地疼，她可以尝到嘴里流出的血。因为刚才她撞到了墙上。

刀片卡在她的喉咙上，凶手已经拿走了她的枪，并把她拖过地下室的门，走上别墅的楼梯，进入那个“对外”的房间。这是一个现代化的、对比鲜明的地方，和SSD黑白相间的装修呼应。

然后，他领着她走过客厅后方墙壁上的一扇门。

讽刺的是，那是一个衣柜。他把几件带着陈旧气味的衣服推开，将墙后的另一扇门打开，把她拖了进去，从她身上取走寻呼机、掌上电脑、手机、钥匙，还有她裤子后面口袋里的弹簧刀。他把她推到散热器上，在堆得高高的报纸堆之间，把她铐在生锈的金属上。她环顾四周，打量着这个囤积狂的天堂。发霉、昏暗，充斥着老旧物品的臭味、二手货的臭味，比她见过的任何一个地方都堆满了更多的垃圾和废品。凶手把她所有的物品都拿到一张巨大、杂乱的办公桌上，用她的刀将每件电子产品都拆卸开来。他做事时一丝不苟，仔细取出一个个零部件，仿佛在解剖一具尸体，取出里面的内脏。

现在，她看到凶手在办公桌上敲打键盘。他被巨大的报纸堆、纸袋、火柴盒所包围。还有各种玻璃器皿，上面标有“香烟”“按钮”“回形针”等。二十世纪六七十年代的旧罐子、食品箱、清洁用品，上百个其他容器。

但她没怎么研究他的库存。她心里还在吃惊，想着他是如何骗过他们的。五二二不是嫌疑人名单上的任何一个。他们关于欺凌他人的高管、技术人员、客户、黑客、安德鲁·斯德林雇来的枪手的所有猜想都是错的。

然而，他是一名SSD的雇员。

她怎么会忽略这么明显的问题？

五二二是星期一带她去数据圈里参观的保安。她想起了他的胸牌——约翰，姓罗林斯。他一定是在星期一看到她和普拉斯基来到SSD的大堂，然后迅速跑来护送他们到斯德林的办公室。他会在附近徘徊，以了解他们此行的目的。或者，他早就知道他们要来的时间，并安排在当天上午值班。

无所不知的人……

他可以带着她自由出入“灰岩”里的所有地方。她早该知道，他可以自由出入所有的数据圈和进口中心。她回忆起在SSD，一旦你进到了数据圈里，就不需要密码登录innerCircle。她仍然不知道他是怎么把含有数据的磁盘偷出来的。离开数据圈的时候他也被搜查了。但不知何故，他却能成功地把数据拿出来。

她眯起眼睛，希望能减缓头部的疼痛。没用。她抬起头，看向办公桌上方墙上挂着的一幅画，那是一幅家庭肖像画。当然是哈维·普雷斯科特的画作。为了得到这幅画，他杀害了爱丽丝·桑德森，然后将她的死栽赃给无辜的亚瑟·莱姆。

她的眼睛终于习惯了昏暗的灯光，萨克斯看向五二二。他在SSD护送她的时候，她没有注意到他。但现在，她能清楚地看到他。他很瘦弱，面色苍白，面孔不太起眼，但很英俊。他空洞的眼神上下逡巡，他

的手指很长，手臂强劲有力。

凶手感觉到了她的视线。他转过身来，看向她的眼神充满饥渴。然后，他回到了电脑前，继续疯狂地打字。五二二身旁还有十几个键盘，大多已经破损或有磨损的字母，在地板上堆成一堆。这些东西对别人已没有任何用处，但对他来说，当然是不能扔掉的。他周围是上千个黄色记事本，里面写着会议记录，笔迹精湛——是他们在现场找到的小黄点儿的来源。

发霉的味道、没有洗过的衣服和床单的气味让人难以忍受，他一定对这样的恶臭习以为常甚至没有注意到它。也许他喜欢这个味道。

萨克斯闭上了眼睛，把头靠在一摞报纸上休息。没有武器，没有帮助……她能做什么呢？她对自己很生气，气自己没有给莱姆留一个更详细的口信。

孤立无援……

然后她想起来，整个五二二案说明了一件事：知识就是力量。

好，那就去获取一些知识，该死的。找出一些关于他的信息，当作武器来用。

思考！

SSD的警卫罗林斯……这个名字对她来说没有任何意义。它在调查过程中从未出现。那么他和SSD的联系到底是什么？和犯罪数据的联系又是什么？

萨克斯环视了一下黑暗的房间，各种垃圾将这里淹没，多到不可置信。

噪声……

集中精神，一样一样来。

然后，远处墙上的一样东西引起了她的注意。那是他的收藏品之一：一大沓滑雪景区的缆车票。

韦尔山，铜山，布雷肯里奇，比弗河。

会不会是？

好吧，值得赌一把。

“彼得，”她自信地说，“我们得谈一谈。”

听到那个名字，他眨了眨眼睛，朝她看来。一瞬间，他看起来似乎有些不确定。这几乎就像打在脸上的一记耳光。

是的，她猜对了。罗林斯是（还能是什么？）一个假身份。在现实中，他是彼得·戈登，那个死去的著名数据搜刮者……几年前，SSD接手他在科罗拉多州的公司时，他伪造了自己的死亡。

“我们只是好奇你是如何伪造死亡的，DNA又是怎么回事？你是怎么做到的？”

他停下打字，盯着墙上的画，最后说：“数据是不是很有趣？我们完全信任它，从不质疑。”他转身面对她，“如果是一台电脑得出的结论，我们就知道它是正确的。如果涉及尊贵的DNA本身，那么它肯定是正确的。再无疑问。案子结束。”

萨克斯说：“所以，你——彼得·戈登——就失踪了。警方找到了你的自行车和穿着你衣服的腐烂尸体。在被动物吃了以后，就没剩下什么了，对不对？他们提取的头发和唾液样本是从你家拿的，所以DNA是匹配的。再无任何疑问，你确实是死了。但那其实不是你浴室里的头发或唾液，对吧？你把那个人杀了，从他身上剪了一些头发，放在你的浴缸和房间里。而且你给他刷了牙，对不对？”

“还有一点沾在剃须膏里的血，你们警察很喜欢见血，不是吗？”

“你杀的是谁？”

“一个来自加利福尼亚州的孩子，在七十号跨州国道上旅行。”

你要让他感到不安——信息是你唯一的武器。利用它！“只是我们从来不知道你为什么要这样做，彼得。是因为你不想让落基山数据被SSD收购？还是另有隐情？”

“不想？”他惊讶地低声说，“你就是不明白，对吧？安德鲁·斯德林和SSD的人来收购落基山时，我到处收集关于他和他公司的所有信息。而我的发现十分惊人！安德鲁·斯德林就是上帝。他是数据的未来，这意味着他也是这个社会的未来。他能找到我甚至无法想象存在的数据，利用它，把它当作一把枪，或者是药品，或者是圣水。我必须成为他事业的一部分。”

“但你不能在SSD搜刮数据，因为你的计划不允许，对吧？因为你的……其他收集爱好？还有你的生活方式。”她看了眼堆得满满的房间。

他脸色阴郁，睁大了眼睛。“我当然想成为SSD的一员。你以为我不想吗？哦，我本可以做出那么多成就！但是，他们没给我这个选择。”他沉默下来，朝周围挥挥手，指着他的收藏品。“你觉得这是什么样的生活？是我的选择吗？你以为我喜欢吗？”他的声音几乎破裂开来，喘着粗

气，微弱地笑了笑。“不，我的生活必须与世隔绝。那是我生存的唯一途径。不能被查到，必须无影无踪。”

“所以，你伪造了死亡，偷走了一个身份。给自己找了一个新的名字和社保号码，一个已经死了的人。”

他恢复了平静。“一个孩子，是的。约翰·罗林斯，三岁，来自科罗拉多泉。获取一个新身份很容易。求生者每天都要这么做，你甚至可以买到相关的书……”他微弱地笑了笑，“只要你记得付现金。”

“然后你找了一份保安的工作。但是SSD里没有人认出你来吗？”

“我从来没在公司里遇见过任何人。这就是数据挖掘业务巧妙的地方，你可以收集数据，但从不离开你自己隐秘的衣柜。”

他的声音低了下去。他似乎感到了不安，考虑起她刚才和他讲的话。他们真的已经快要将彼得·戈登与罗林斯联系到一起了吗？那么不久就会有别的人来到这里，进一步检查这里的东西？他显然不能冒这个险。戈登抓起帕米的车钥匙，想要把车藏起来。他检查了一下钥匙牌。便宜货，没有射频识别。但是，现在每个人都会扫描车牌。“你把车停在哪儿了？”

“你认为我会告诉你吗？”

他耸耸肩离开了。

她的战略成功了，抓住一点知识，并把它作为武器。虽然不多，但至少给自己争取了一些时间。

但是，这么做能给她足够的时间来实施计划吗？

她能够到裤子口袋里手铐的钥匙吗？

“听着，我的搭档失踪了。我需要看一些文件。”

莱姆在通过高清晰视频和安德鲁·斯德林对话。

SSD的头领又回到了他简朴的办公室里。他坐在一个似乎非常普通的木椅上，讽刺的是他的坐姿与莱姆在轮椅上的坐姿一样僵硬，他们的身体都完全挺直。斯德林轻声说：“塞缪尔·布罗克和你聊过了，格伦高级警监也和你说了。”他的声音里没有一丝不安，不带任何情感，事实上，他脸上是愉快的微笑。

“我想看看我搭档的档案。你也见过这位警官，阿米莉亚·萨克斯。我要看她的整个档案。”

“你说的‘整个档案’是指什么，莱姆警监？”

莱姆注意到，斯德林称呼他时用到了他曾经的头衔，知道这件事情的人不多。“你知道我在说什么。”

“不，我不知道。”

“我想看看她的3E合规档案。”

斯德林犹豫了一下。“为什么？那里面没有什么，只是一些政府备案信息。隐私法允许披露的内容。”

但是，这个男人在撒谎。加州调查局的凯瑟琳·丹斯给他讲过一些体势学知识，以及如何在沟通时分析人们的反应。回答之前的犹豫往往是欺骗的前兆，因为说谎的人要编出一个可信的谎言。人们在说实话的时候没有这种停顿，话说得很快，因为不需要编造。

“你为什么不希望我看到它呢？”

“你完全没有理由去看……它对你不会有什么用处。”

谎言。

斯德林的绿眼睛依然平静，但是向身侧看了一眼，莱姆意识到他在看罗恩·普拉斯基。年轻的警官回到了实验室，站在莱姆的身后。

“那么回答我一个问题。”

“什么？”

“我刚刚给纽约警局计算机部的人打了电话，让他估算我堂兄的SSD档案有多大。”

“然后呢？”

“他说，三十页的文本最多也就25KB。”

“我知道你担心搭档的安危——”

“我觉得你不知道，现在听我说。”稍微扬起的眉毛是斯德林的唯一回应。“典型的个人档案是25KB。但是你的宣传册上说，你有500PB的信息。这么大的数据量，大多数人甚至都无法理解。”

斯德林没有回答。

“如果一个档案平均只有25KB，那么即使地球上每个人都有一个自己的数据库，也不过就占用大约46.5TB的信息，这还是往多了算的。但innerCircle拥有超过500PB的信息。那么是什么占据了硬盘空间呢，斯德林？”

斯德林再次犹豫了。“有很多东西——图像、照片什么的，它们很占地方，还有管理数据。”

谎言。

“那么首先，你告诉我，为什么会有人需要合规文件呢？合谁的规？又必须遵守什么呢？”

“我们要确保每个人的文档都遵守所有法律规定。”

“斯德林，如果你不把她的文档在五分钟之内送到我的电脑里，我就直接向《纽约时报》揭露你协助并教唆他人使用SSD的数据，强奸并谋杀平民百姓。华盛顿合规部门的那伙人也没法把你从头条新闻里救出来。这个故事会闹得满城风雨，我保证。”

这一次，斯德林只是笑了，脸上带着自信。“我不认为会发生这种事。那么现在，警监，我要说再见了。”

“斯德林——”

屏幕一黑。

莱姆挫败地闭上了眼睛，然后推动轮椅到写有证据列表和嫌疑人名单的白板前。他盯着汤姆和萨克斯的笔记，有的潦草、有的整齐。

但是，没有答案。

你在哪里，萨克斯？

他知道她常常铤而走险，他也从来不会建议她回避危险的地方，即使她似乎经常被牵扯进去。但他现在非常生气，她居然独自前去查看线索，没有带上任何后援。

“林肯？”罗恩·普拉斯基轻声问道。莱姆抬起头来看到年轻警官的眼睛，他的眼神异常冷静，盯着米拉·韦恩伯格凶案现场尸体的照片。

“什么？”

他转身对犯罪学家说：“我有个主意。”

一个鼻子缠着绷带的脸出现在了高清视频里。

“你是能进入inner Circle的，对吗？”罗恩·普拉斯基问马克·惠特科姆，声音很冷淡，“你说你没有权限，但你其实是有的。”

合规助理叹了口气，最后说：“是的，你说得对。”他看了一眼摄像头对面的人，然后望向远处。

“马克，我们遇到了问题，需要你的帮助。”

普拉斯基向他解释了萨克斯的失踪，莱姆怀疑合规文件里的内容能帮他们找出她的下落。“那个档案里有什么？”

“合规档案？”马克·惠特科姆低声说，“那是绝对不允许访问的文档。如果他们发现，我甚至可能去坐牢。而斯德林的反应会是……哦，那比监狱还糟糕。”

普拉斯基打断他说：“你一开始没有和我说实话，因此有人死了。”然后他又轻声说：“我们是好人，马克。请你帮助我们。不要再让任何人受到伤害，求你了。”

他说完后沉默了。

干得好，菜鸟，莱姆想，这一次很心甘情愿地坐在副驾驶的座位上。

惠特科姆哭丧着脸。他环顾四周，又向天花板看了看。难道他是怕窃听器或监控摄像头？莱姆猜测着。看上去似乎是的，因为接下来，他的声音里充满了无奈和紧迫，他说：“把这个写下来，我们没有太多时间。”

“梅尔！到这里来。我们正要在进入SSD的系统，那个innerCircle。”

“真的吗？听起来不太合法。呵呵，先是朗拿走了我的警徽，现在是这个。”库柏急忙来到莱姆旁边。惠特科姆说了一个网址，库柏输入网页，屏幕上出现了一些消息表明他们与SSD的安全服务器取得了联系。惠特科姆给了库柏了一个临时用户名，稍微犹豫了一下以后，又给了他三个很长的随机字符口令代码。

“下载在屏幕中心的解密文件，然后点击执行。”

库柏按他说的做了，片刻后，另一个窗口出现了。

欢迎，NGHF235，请输入（1）对象的十六位SSD数字代码，（2）国家和对象的护照号码，或者（3）对象的姓名，现居住地，社会安全保障号码和电话号码。

“把你感兴趣的人的信息填进去。”

莱姆说出了有关萨克斯的细节，屏幕上出现了一行字：确认进入3E合规档案？是/否。

库柏点击了前者，一个弹窗映入眼帘，要求另一个密码。

惠特科姆又向天花板看了一眼，问：“你准备好了吗？”

好像这是一件天大的事。“准备好了。”

惠特科姆给了他们另一个十六位密码，被库柏输入电脑里。他敲击了回车键。

文字开始布满电脑屏幕，犯罪学家惊讶地低呼：“哦，我的上帝。”

林肯·莱姆可不是一个容易被吓到的人。

限制级文档

任何未持有A-18级或以上官方许可的人

持有本文档属违反联邦法行为

档案3E-合规

SSD目标编号：7303-4490-7831-3478

姓名：阿米莉亚·H.萨克斯

页数：四百七十八页

目录

点击主题查看详情

注意：已存档的材料可能需要长达五分钟的等待时间

档案概览

·姓名/别名/昵称/网名/其他

·社保号码

·现居地

·现居地卫星图

·曾居地

·国籍

·种族

·祖籍

·族源

·体貌描述/显著特点

·生物指纹信息

照片

视频

指纹

脚印

视网膜/虹膜扫描

步态档案

面部扫描

声音模式

·组织抽样

·病史

·政治党派

·专业组织

·联谊组织

·宗教信仰

·军事

退役/退伍

国防部评估

国家警卫队评估

武器系统训练

·捐赠

政治

宗教

慈善

医疗

公共广播系统/全国公共广播电台

其他

·心理/精神病史

·MBTI性格概括

·性取向

·兴趣/爱好

·俱乐部/兄弟会

拴连个人

·配偶

·亲密关系

·后代

·父母

·兄弟姐妹

·祖父母

·外祖父母

·其他亲属，在世

·其他亲属，已故

·婚姻或亲属关系

·邻居

　　现在

　　过去五年（已存档）

·同事，客户等

　　现在

　　过去五年（已存档）

·熟人

　　现实生活

　　线上社区

·利益相关者（PEOI）

经济状况

·就业：现在

　　分类

工薪记录

缺勤天数/原因

离职/失业索赔

表彰/惩戒

歧视事件

安全卫生事件

其他行为

·就业：过去（已存档）

分类

工薪记录

缺勤天数/原因

离职/失业索赔

表彰/惩戒

歧视事件

安全卫生事件

其他行为

·收入：目前

税务局已上报

未上报

外来收入

·收入：过去

税务局已上报

未上报

外来收入

·目前持有资产

不动产

车辆和船只

银行存款/证券

保险

其他

·资产（过去十二个月），大额处置或购置

不动产

车辆和船只

银行存款/证券

保险

其他

·资产（过去五年），大额处置或购置（已存档）

不动产

车辆和船只

银行账户/证券

保险

其他

·信用报告/评级

·金融交易记录，美国机构

今天

过去七天

过去三十天

过去一年

过去五年（已存档）

·金融交易记录，国外机构

今天

过去七天

过去三十天

过去一年

过去五年（已存档）

·金融交易，伊斯兰哈瓦拉及其他现金交易

今天

过去七天

过去三十天

过去一年

过去五年（已存档）

通信

·当前电话号码

移动

座机

卫星

·以往电话号码（一年内）

移动

座机

卫星

·以往电话号码（五年内）

移动

座机

卫星

·传真号码

·寻呼机号码

·呼入/呼出电话/寻呼机-手机/掌上电脑

过去三十天

过去一年（已存档）

·呼入/呼出电话/寻呼机/传真-座机

过去三十天

过去一年（已存档）

·呼入/呼出电话/寻呼机/传真-卫星

过去三十天

过去一年（已存档）

·窃听器/拦截

外国情报监视法

（FISA）

笔类记录器

《美国法典第三卷》

其他，凭证

其他，担保物

·网络通话活动

·互联网服务供应商，目前

·互联网服务供应商，过去十二个月

·互联网服务供应商，过去五年（已存档）

·最喜欢的/保存的网站·电子邮箱地址

现在

过去

·邮件往来（过去一年）

TC/PIP历史

发件地址

收件地址

内容（须授权查看）

·邮件往来（过去五年）

TC/PIP历史

发件地址

收件地址

内容（须授权查看）

·网站，现在

个人

专业

·网站，过去五年（已存档）

个人

专业

·博客，生活日志，网站（详见附录）

·社交网站（MySpace，Facebook，OurWorld，其他）（详见附录）

·虚拟形象/其他网络形象

·邮件列表

·邮件账户里的“好友”

·网络聊天组

·网站浏览历史和搜索引擎历史

·键盘输入技术档案

·搜索引擎语法、句法和标点符号使用

·包裹快递记录

·邮件

·特快专递/注册/认证美国邮局活动

休闲及生活方式

·购买：今天

危险物品或商品服装

交通工具及相关食物

酒品

家居用品

电器

其他

·购买：过去七天

危险物品或商品

服装

交通工具及相关

食物

酒品

家居用品

电器

其他

·购买：过去三十天

危险物品或商品

服装

交通工具及相关

食物

酒品

家居用品

电器

其他

·购买：过去一年（已存档）

危险物品或商品

服装

交通工具及相关

食物

酒品

家居用品

电器

其他

·书籍/杂志：网购

可疑/反动

其他感兴趣的

·书籍/杂志：线下购买

可疑/反动

其他感兴趣的

·书籍/杂志：图书馆借阅

可疑/反动

其他感兴趣的

·书籍/杂志：机场/航空公司记录

可疑/反动

其他感兴趣的

·其他阅读活动

·婚礼/送礼会/周年礼品

·戏剧电影

·有线电视节目/付费（过去三十天观看）

·有线电视节目/付费（过去一年观看）

·订阅电台

·旅行

汽车

自有车

租赁

公共交通

出租车/豪华轿车

巴士/火车

商用飞机

国内

国际

私人飞机

国内

国际

TSA安全检查

禁飞区飞行记录

·相关场所（LOI）

本地

清真寺

其他地点：美国

清真寺

其他地点：国际

去过/通过红色警报地理位置（RFL）

古巴

乌干达

利比亚

南也门

利比里亚

加纳

苏丹

刚果

印度尼西亚

巴勒斯坦

叙利亚

伊拉克

伊朗

埃及

沙特阿拉伯

约旦

巴基斯坦

厄立特里亚

阿富汗

车臣

索马里

苏丹

尼日利亚

菲律宾

朝鲜

阿塞拜疆

智利

地理定位

·GPS设备（今日所有位置）

车载

手持设备

移动设备

·GPS设备（过去七天位置）

车载

手持设备

移动设备

·GPS设备（过去三十天位置）

车载

手持设备

移动设备

·GPS设备（过去一年位置）

车载

手持设备

移动设备

·生物测量观察

今天

过去七天

过去三十天

过去一年（已存档）

·射频识别报告，高速公路收费记录除外

今天

过去七天

过去三十天

过去一年（已存档）

·射频识别介绍，高速公路收费记录

今天

过去七天

过去三十天

过去一年（已存档）

·交通违章照片/视频

·CCTV照片/视频

·担保监控照片/视频

·附带监控照片/视频

·金融交易：本人

今天

过去七天

过去三十天

过去一年（已存档）

·手机/掌上电脑/电信

今天

过去七天

过去三十天

过去一年（已存档）

·敏感地标附近事故

今天

过去七天

过去三十天

过去一年（已存档）

法务

·犯罪记录：美国

拘留/审问

逮捕

定罪

·犯罪记录：国外

拘留/审问

逮捕

定罪

·观察名单

·监控

·民事诉讼

·禁止令

·举报历史

附加档案

·FBI

·中央情报局

·国土安全局

·国家侦察局

·国家警察改进机构

·美国军事情报机构

陆军

海军

空军

海军陆战队

·州和地方警察部门的情报

威胁评估

·安全风险评估

私有行业

公共行业

这还只是目录，阿米莉亚·萨克斯的档案将近五百页。

莱姆在列表中滚动和点击着各个项目。每个项目下的文字都密密麻

麻。他低声说：“SSD有这么多个人信息？每一个美国公民都存有这么多信息吗？”

“没有。”惠特科姆说，“五岁以下的儿童信息很少，还有许多成年人的信息都有空白。但在这一领域，SSD是做得最好的，而且他们每天都在改进。”

改进？莱姆想道。

普拉斯基冲着梅尔·库柏下载的宣传资料点点头。“四亿人口吗？”

“是的，而且每日都在增长。”

“而且它每小时更新一次？”莱姆问道。

“通常是实时的。”

“所以，你的政府机构，惠特科姆，这个合规监察科……不是在保护数据，而是在利用它，对吗？利用它找到恐怖分子？”

惠特科姆犹豫了一下。但既然他已经把萨克斯的档案发给了没有A-18级许可的人，再多分享一些也就不痛不痒了。“是的，而且不只是恐怖分子，还有其他犯罪分子。SSD使用预测软件，可以找出谁在何时何地犯罪、怎么做的。很多传到警察局和情报部门的线索，看上去是来自热心的匿名公民，但其实只是假身份，是瞭望塔和innerCircle创建出来的。有时他们甚至会去领取赏金，然后再将这些赏金退回给政府再次使用。”

这时梅尔·库柏发问了：“但是，如果你是一个政府机构，为什么要把这个工作给私人公司做？为什么不自己做呢？”

“我们必须使用私营公司。‘九一一’事件以后，国防部曾尝试过类似的事情，启动了‘全面信息意识计划’，由前任国家安全顾问约翰·波因德克斯特和美国科学应用国际公司的一名执行官负责，但最后因为违反了隐私法被关停了。公众认为那太像‘老大哥’了。但SSD不受同样的法律限制，只有政府受限。”

惠特科姆露出一个嘲讽的笑容。“实话实说，华盛顿没有才华，SSD有。安德鲁·斯德林重视‘知识’和‘效率’。没有人把这两者结合得比他更好。”

“那不是违法的吗？”梅尔·库柏问。

“我们运作在一些真正的灰色地带里。”惠特科姆承认道。

“好吧，但是它能帮到我们吗？我只关心这个。”

“也许。”

“怎么帮？”

惠特科姆解释说：“我们可以先看看萨克斯警探今天的地理定位档案。下面我来接管键盘。”他开始打字。“你会在屏幕底部的框里看到我在做什么。”

“这需要多久？”

他笑了一声，因为鼻子被打断了，声音含混不清。“用不了多久，很快。”

他还没有说完之前，屏幕上就充满了文字。

地理定位档案

目标对象7303-4490-7831-3478

时间参数：过去四个小时内

·16:32。电话。从目标的手机到5732-4887-3360-4759（林肯·亨利·莱姆）（拴连个人）的座机。五十二秒。目标在纽约市布鲁克林区的居所。

·17:23。监测到生物识别信息。CCTV监控，纽约市警察局第八十四分局，纽约布鲁克林。可信度95%。

·17:23。监测到生物识别信息。3865-6453-9902-7221（帕米拉·D.威洛比）（拴连个人）。CCTV监控，纽约市警察局第八十四分局，纽约布鲁克林。可信度92.4%。

·17:40。电话。从目标的手机到5732-4887-3360-4759（林肯·亨利·莱姆）的固定电话。二十秒。

·18:27。射频识别扫描。曼哈顿风精品店主题信用卡，西八街九号。无消费记录。

·18:41。监测到生物识别信息。CCTV监控，百世科折扣加油站，西十四街五四六号，七号油泵，二〇〇一年本田思域，纽约州牌号MDH459，注册人3865-6453-9902-7221（帕米拉·D.威洛比）。

·18:46。信用卡消费。百世科折扣加油站，西十四街五四六号，七号油泵购买14.6加仑普通汽油。消费43.86美元。

·19:01。车牌扫描。CCTV监控，美洲大道和二十三街交叉口，本田思域MDH459向北行驶。

·19:03。电话。从目标的手机到5732-4887-3360-4759（林肯·亨利·莱姆）的固定电话。目标在美洲大道和二十八街交叉口。十四秒。

·19:07。射频识别扫描，美联社信用卡，美洲大道和三十四街交叉口。四秒。无消费记录。

“她在开帕米的车。为什么？她自己的车呢？”

“她的车牌是什么？”惠特科姆问，“没关系，用她的十六位代码更快。让我们来看看……”

一个窗口弹出，他们看到了一份报告。萨克斯的科迈罗SS已经被扣押，并从她家门前被拖走。没有人知道她的车被拖到哪里去了。

“是五二二做的。”莱姆轻声说，“一定是他。就像你的妻子，普拉斯基，还有这里的停电。他在一个个对付我们所有人，什么都干得出来。”

惠特科姆继续在电脑上打字，刚刚汽车的信息被一张地图取代，上面显示出刚刚档案里所写的每个地理位置。从地图上可以看出，萨克斯从布鲁克林一直移动到了曼哈顿中城。但之后的线索便停了。

“最后一个记录里，”莱姆问道，“那个射频识别扫描是怎么回事？”

惠特科姆说：“是一家商店读到了她信用卡里的芯片信息，但时间非常短。说明她开车经过了那里。如果是走路的话，她得走得非常快才能使读取时间这么短。”

“她会不会继续北上了？”莱姆沉思。

“这就是我们掌握的所有信息，但很快就会更新的。”

梅尔·库柏说：“她可能从三十四街上到西高速公路一路向北，出了城。”

“那里有一个收费站。”惠特科姆说，“如果她经过收费站，我们会照到车牌号的。那个叫什么来着的女孩，啊对，帕米·威洛比，她的车没有电子通行证。如果有，innerCircle会告诉我们的。”

在莱姆的指挥下，梅尔·库柏——现在他们中的唯一高级警官——发出了一个紧急车辆定位请求，根据车牌号和车型去找出帕米的车。

莱姆打电话给布鲁克林分局，了解到萨克斯的科迈罗确实被拖走了。萨克斯和帕米只在那里待了一小会儿，很快就离开了，并没有说她们要去哪儿。莱姆给女孩的手机打了电话，她和一个女性朋友在一起。

帕米证实，有人闯入后，萨克斯在房子里发现了一个线索，但没有提到那是什么或者她打算去哪里。

莱姆挂断了电话。

惠特科姆说：“我们先把她的地理位置和所有其他信息都放进FORT里，那是寻找隐藏关联的软件，之后再把结果放进Xpectation里，那个是预测软件。如果要找到她，只能这样了。”

惠特科姆再次仰望天花板，然后苦着一张脸站起来，向门口走去。莱姆能看到他锁上了门，又在门把手下放了把木椅。他回到电脑前，露出一个淡淡的微笑，开始敲起键盘。

“马克？”普拉斯基问。

“怎么？”

“谢谢你。而且这一次，我是真心的。”

人生是一场战斗，当然。

我的偶像——安德鲁·斯德林——对数据有着和我一样的热情，我们都欣赏它的神秘，它的诱惑力，还有它巨大的力量。但是，在我走进他的世界之前，我从来没有想过数据可以作为武器，扩大你的视野到世界的每一个角落。将所有人生活的全部都转化为数字，然后看着它们升华，超然于世。

不朽的灵魂……

我曾喜爱过结构化查询语言（SQL），它曾是数据库管理的标准，直到我被安德鲁和他的瞭望塔所诱惑。谁不会呢？它的力量与优雅扣人心弦。虽然并不直接，但也是他让我充分地理解了数据的世界。虽然他不用去看我胸前的名牌也知道我的名字（他拥有那么聪明过人的头脑），但他从来只与我在大厅里点头问好，偶尔问问我周末过得如何。我回想起在他的办公室中度过的所有深夜。凌晨两点左右，SSD里空无一人，我坐在他的椅子上，感受他的气息。我阅读他把背脊向上摆放的所有图书。没有一本是迂腐和愚蠢的商人自助书籍，全是充满了远见卓识和雄心壮志的书籍：关于权力和国家。十九世纪在天命论统治下的美洲，第三帝国统治下的欧洲，罗马人的地中海文明，在天主教和伊斯兰教统治下的世界。顺便说一句，他们都意识到了数据的精妙之处。

我从安德鲁身上学到了那么多！我会仔细听他的谈话、研读他写过的笔记、信件，还有书。

“错误是噪声，噪声是污染，而污染必须被消除。”

“胜者才有资本慷慨相助。”

“只有弱者才会妥协。”

“要么找到一个解决问题的方法，要么就不把它看成是问题。”

“我们生来就是要战斗的。”

“知道后才能理解，理解后才能胜利。”

如果安德鲁知道我都做了什么，相信他会很高兴的。

而现在，我还在与“他们”战斗。

我再次在家附近的街上按下遥控钥匙，终于听到了喇叭发出的哔哔声。

让我们来看看，让我们来看看……啊，在这里。看看这坨垃圾，本田思域。是借来的，当然，因为阿米莉亚7303的车还在废车场里。这招真妙，我对此颇为自豪。以前我都没想过要这么做。

我的思绪回到我美丽的红发女孩身上。她说警察知道了关于我的事，是在唬人吗？关于彼得·戈登呢？知识就是这么有趣，真相与谎言只有一线之隔。但我不能冒任何风险，我得把车藏起来。

我又想到了阿米莉亚7303。

那双野性的眼睛，火红的长发，性感的身体……我不知道我还能再等多久。

战利品……

我快速检查了一遍车里的东西。有书籍、杂志、面巾纸、几个空维生素饮料瓶子、一张星巴克餐巾纸、跑鞋上脱落下来的橡胶。后座上还有《十七岁》杂志、一本关于诗歌的教科书……是谁拥有这辆日本技术界的杰出贡献呢？注册车牌告诉我，是帕米·威洛比。

我会在innerCircle查一查她，然后拜访她。不知道她长什么样子？我会去机动车管理局的网站上看看，确保她值得这番折腾。

车子顺利发动。我谨慎地把车开出来，不打扰其他人，不想在这里引人注意。

我开了半个街区，驶入一条小巷。

帕米小姐喜欢听什么样的音乐呢？摇滚、另类摇滚、嘻哈，谈话节目和国家广播电台。车里的电台预设往往可以告诉你很多事情。

我已经想好了和小姑娘进行交易的步骤。先去了解她。我们将在阿米莉亚7303的追悼会（没有尸体，没有葬礼）上见面。我向她表示同情。我在阿米莉亚7303办理此案的过程中遇到了她。我真的很喜欢她。哦，不要哭，亲爱的，没关系。这样吧，我们可以聊聊。我可以告诉你阿米莉亚与我分享过的故事，她父亲的故事，还有她祖父的很多趣事，尤其是他刚来到这个国家的时候。（我发现她在调查我之后查了她的档案，多么有趣的过去。）我们成了好朋友。我真的难过极了……你想去喝杯咖啡吗？你喜欢星巴克吗？我经常去那里，每天晚上我在中央公园跑完步以后都会去。不会吧！你也是？

我们肯定有不少共同之处。

我想着帕米，哦，那种感觉又来了。她能丑到哪里去呢？

不过她要再等等才能进我的后备厢……我得先处理汤姆·莱斯顿，还有一些其他事务。但至少今晚我有阿米莉亚7303。

我把车开进车库，停下。它会在这里休息，直到我把车牌换掉，然后把它开到克罗顿水库的底部。但是我现在还不能想那个。我满脑子想的都是她，我的红发女孩，她在我家的衣柜里等我，就像一个妻子在等待辛苦工作一天之后从办公室归来的丈夫。

对不起，现在无法预测。请输入更多数据后，再次尝试预测。

尽管他们有世界上最大的数据库、这个国家最先进的软件系统，以光速检查着阿米莉亚·萨克斯生活中的每一个细节，预测软件仍然没有结果。

“对不起。”马克·惠特科姆说，摸了摸自己的鼻子。会议视频软件的图像很高清，让他鼻子上的伤显得尤为突出。他看起来很糟糕，罗恩·普拉斯基撞上去的时候真是不遗余力。

惠特科姆吸着鼻子继续道：“我们只是没有足够的细节。你得到的结果和投入的数据质量是成正比的。它的工作原理就是在原有的行为模式上进行预测。而现在它唯一能告诉我们的是，她在一个从来没去过的地方，至少不会是在她开过的这条路上。”

她在真正的凶手那里，莱姆受挫地想道。

她到底在哪儿呢？

“稍等一下，系统在更新……”

屏幕闪烁了一下，然后变动了。惠特科姆脱口而出：“我找到她了！二十分钟前扫到了她的射频识别。”

“在哪里？”莱姆低声问。

惠特科姆把地址放在屏幕上，信号来自上东区一个安静的街区。“有两个商店扫到了她。第一个射频识别扫描只有两秒钟。接下来的那个稍长，八秒。也许是她停下来在检查地址。”

“打电话给波·豪曼！”莱姆喊道。

普拉斯基按下快速拨号键，片刻后电话里传来紧急勤务组负责人的声音。

“波，我找到关于阿米莉亚的线索了。她去追查五二二以后就消失了，我们有一个电脑在监视她的行踪。二十分钟之前，她去了第八大道

东八十街六四二号附近。”

“我们十分钟以后就能赶到，林肯。她现在是人质吗？”

“很大概率是。你了解情况以后打电话给我。”他挂断了电话。

莱姆回想起她的语音留言。此刻那一点点数据就是他们之间唯一的联系，脆弱无比。

他还能清楚地听到她的声音：我找到了一条线索，很不错，莱姆。打电话给我。

他无法控制自己不去想这会不会是他们最后一次通话。

波·豪曼的紧急勤务组A小队站在上东区一栋大房子门外。四名穿着全身防弹衣的警察手里拿着体积小巧的黑色MP-5机关枪，小心地避开房子的窗口。

豪曼不得不承认，无论在军队还是警局，他都没有见过这样的事情。林肯·莱姆使用某种计算机程序就可以跟踪阿米莉亚·萨克斯到这一带，不是通过她的手机、信号发送器或GPS。也许这就是未来的警务工作。

那个设备并没有给出阿米莉亚的确切位置，也就是此刻紧急勤务组所在的地点：一家私人住宅。但有目击者看到一位女子在电脑指出的两家商店短暂停留，然后去了街对面的这个栋房子。

她可能就是在那里被罪犯五二二劫持了。

小队终于来了消息。“B小队呼叫一号。我们已经就位，但什么都看不到。她在几层？完毕。”

“不知道，我们只能进去搜一搜。行动要快，她已经在那里待了一段时间。我会去按门铃，他来到门口后，我们就行动。”

“收到，完毕。”

“C小队。我们将在三四分钟后到达屋顶。”

“动起来！”豪曼咆哮道。

“遵命，长官。”

豪曼曾与阿米莉亚·萨克斯共事多年。她比大多数在他手下工作的男人都勇敢。他不知道自己是否喜欢她——她非常固执、莽撞。为了达到

目的，经常在该退一步的时候大胆向前冲。但他绝对是尊重她的。

他绝不会让她葬送在五二二这样的强奸犯手里。他朝特别行动组的一名警探示意了一下门廊。警探穿着西装，所以当他敲门时，凶手通过窥视孔看到他就不会起疑。门一打开，埋伏在屋子前的特工就会跳出来，把他拿下。警探扣上西服扣子，点点头。

“该死的。”豪曼不耐烦地用对讲机问后方小队，“你们到底有没有就位？”

门开了，她听到凶手的脚步声走进恶臭而封闭的房间。

阿米莉亚·萨克斯俯身蹲在地上，膝盖隐隐作痛，努力从前面的口袋里拿到手铐钥匙。但是，被高耸成堆的报纸包围着，她一直没能转过身来够到口袋。她能透过布料摸到钥匙的外形，近在咫尺，但她的手指却无法够到里面。

她在挫败感中备受煎熬。

更多的脚步声。

他在哪里？在哪里？

她弯下身，又努力够了一下……几乎拿到了但最终还是没有。

他的脚步声越来越近。她放弃了。

好的，那就只剩下战斗了。她没意见。她看到过他的眼睛，里面都是欲望和饥渴。她知道他随时可能袭击她，但不知道该如何与他搏斗，尤其是考虑到她的手被铐在了背后，脸和肩膀由于先前的打斗仍在火辣辣地疼着。但是那个混蛋要为触碰她的每一下付出代价。

只是，他在哪儿呢？

脚步声停了下来。

在哪里？萨克斯看不到房间整体。他走进来必须通过的走廊是条两英尺宽的过道，堆满了发霉的报纸。她可以看到他的办公桌和上面成堆的垃圾，还有一摞摞杂志。

来吧，冲我来吧。

我已经准备好了。我会先表现出害怕，想要躲得远远的。而强奸犯都是有控制欲的。他会觉得拥有了控制权，然后变得粗心。尤其是当他看见我退缩的时候。然后，当他靠近，我就会扑上去用牙咬住他的喉咙。咬下去，不松口，无论发生什么事。我会——

就在这时，屋里一阵天崩地裂的动静，好似一颗炸弹被引爆了。

房间里堆积的物品尽数倒塌，把她砸倒在地，动弹不得。

她痛苦地哼了一声。

过了整整一分钟，萨克斯才意识到他做了什么——也许是因为知道她会奋起反抗，他干脆把报纸推倒在她身上。

她的腿和手都不能动弹，只有胸部、肩部和头部露在外面，她被困在数百斤重的臭报纸下。

幽闭恐惧症席卷了她，内心的恐慌难以形容。她的呼吸急促而刺耳，不由得发出了一声尖叫，努力控制着自己的恐惧。

彼得·戈登出现在隧道尽头，一手拿着剃须刀的钢刀片，另一手拿着录音机，仔细地研究着她。

“求你了。”她呜咽着。她的恐慌只有一部分是假装的。

“你真可爱。”他低声说。

他又开始说些其他的什么，但门铃声打断了他。衣柜和外面的主屋都能听到门铃。

戈登停了下来，然后门铃又响了。

他站起来，走到桌子前，在键盘上敲了敲，研究了一下电脑屏幕——可能是想看看来访者的监控视频，然后皱起了眉头。

凶手考虑了一下，瞥了她一眼，仔细将刀片折叠起来，放进了自己的口袋。

他走出了衣柜。她听到了他回身将门上锁的咔嚓声，于是又一次开始扭动起来，想要把手伸进口袋里，把里面的那一小坨金属拿出来。

“林肯。”

波·豪曼的声音听上去很遥远。

莱姆低声说：“说吧。”

“不是她。”

“什么？”

“计算机程序中显示的两个地点没有错，但那不是阿米莉亚。”他解释说，阿米莉亚把信用卡给了帕米·威洛比去买东西，希望晚上能一起吃个晚饭，聊一些私事。“于是系统就读到了消费记录，我猜。她先去了一

家商店，只是在外边看了看，然后来了现在这个地方——她的朋友家，在这儿写作业。”

莱姆闭上了眼睛。“好的，谢谢你，波。请你先暂时待命。现在我们只能等待。”

“对不起，林肯。”罗恩·普拉斯基说。

莱姆点了点头。

他看向壁炉，上面是两张照片。照片里的萨克斯戴着黑色的防爆头盔，站在一辆福特的纳斯卡赛车旁。照片旁边是他们的合影，莱姆坐在轮椅上，而萨克斯拥抱着他。

他不能再看它，于是看回了写着证据的白板。

犯罪嫌疑人五二二侧写

·男。

·可能不会抽烟。

·可能没有妻子/孩子。

·可能是白种人或浅肤色人种。

·中等身材。

·身体强健——能够扼杀受害者。

·可以使用语音伪装设备。

·可能熟知电脑；知道OurWorld这个网站。其他社交网站？

·从受害者那里取得战利品。虐待狂？

·居住/工作的一部分区域黑暗潮湿。

·吃零食/辣酱。

·穿十一码斯凯奇工作鞋。

·囤积狂，患有强迫症。

·有“秘密”生活和“表面”生活。

·外在形象和真正的自我相反。

·居住地：不租房，有两个独立的生活区，区分正常生活和秘密生活。

·窗户有可能被遮盖或涂上油漆。

·收集品或宝库受到威胁会变得狂暴。

非栽赃证据

·灰尘。

·旧纸板。

·洋娃娃的头发，巴斯夫B35型六号尼龙纤维。

·泰雷顿雪茄烟草屑。

·老烟丝，不是泰雷顿，牌子不明。

·葡萄穗霉菌。

·粉尘，世贸中心袭击遗留物，可能在曼哈顿下城区生活或工作。

·零食/辣酱。

·绳子上的纤维含有：

　　·无糖汽水甜蜜素（旧的或进口）。

　　·含萘的樟脑丸（旧的或进口）。

·豹纹百合植物的叶子（室内植物）。

·两个不同的记事本上的纤维，黄色。

·十一码斯凯奇工作鞋的鞋印。

·室内植物叶子：无花果，万年青，也有可能是井干草。

·咖啡伴侣。

你在哪里，萨克斯？你在哪儿？

他盯着证据列表，仿佛在施展催眠术，想让它们和自己说话。但这些单薄的事实没有为莱姆提供比innerCircle的数据和预测更多的信息。

对不起，现在无法预测……

是一位邻居。

我的来访者是住在西九十一街六九七号的邻居。他刚刚下班回家。他本来应该拿到一个包裹，但是没有。而送包裹的商家认为包裹可能是给了六七九号，也就是我的地址。送货员把数字读反了。

我皱了皱眉，然后解释说，我什么也没收到，他应该与卖家再次核查一下。他打扰了我和阿米莉亚7303的幽会，我想要割断他的喉咙。但是，当然，我只是微笑着表示了同情。

他说很抱歉打扰了你，祝你今天过得愉快。我说你也是。谢天谢地，他们终于把路给修好了，是不是……

现在我的思绪又回到阿米莉亚7303身上。但是，关上门后，我突然感到一阵恐慌。我此时才意识到，我把她所有的东西都拿走了——她的手机、武器、喷雾器，还有刀，但是没有她的手铐钥匙。钥匙一定还在她的口袋里。

这个邻居让我心烦意乱。我知道他住哪儿，他会为此付出代价的。但现在我得赶紧回到衣柜。我从口袋里拔出刀片，赶快！她在里面做了什么？她是不是打了电话，告诉他们在哪里可以找到她？

她想要把我的一切都夺走！我恨她，我真的好恨她……

在戈登离开的期间，阿米莉亚·萨克斯取得的唯一进展就是控制住自己内心的恐慌。

她拼命地想拿到兜里的钥匙，但她的腿和胳膊被压在报纸下动弹不得，她也无法扭动胯部，让手滑进口袋里。

是的，她将幽闭恐惧症控制住了，取而代之的则是疼痛。她弯曲的腿直抽筋，一沓纸尖锐的一角狠狠地刺入她的背部。

她原本希望来访者可以救她，此时希望却落空了。通向衣柜的大门又被打开，她听到了戈登的脚步声。过了一会儿，她抬头看去，看到他在凝视自己。他在堆成山的报纸堆边走来走去，然后站到一旁，眼睛眯成一条缝，发现她的手铐仍旧完好无损。

他放心地笑了：“所以，我是五二二。”

她点点头，不知道他是怎么发现他们给他起的代号的。也许是从被他折磨致死的马洛伊警监那里，这让她更愤怒了。

“我喜欢代表某种东西的数字。数字大多是随机的，生活中本来就有太多的随机性。那就是你开始注意到我的日期，不是吗？五月二十二日。这具有重要意义，我喜欢。”

“如果你自首，我们可以和你达成协议。”

“达成协议？”他会心地笑了起来，声音恐怖，“哪有什么人可以跟我‘达成’协议？我都是蓄意杀人，永远也别想走出监狱。别逗了。”说完，戈登消失了一小会儿，回来的时候带着一块塑料篷布，铺在她面前，摊开在地板上。

萨克斯盯着篷布上褐色的血迹，心脏狂跳起来。她想起特里·多宾斯对囤积狂的解说，他是在担心她的血会溅到收藏品上。

戈登找到了录音机，放在了附近的一堆纸上。纸垒得不高，大约只有三英尺。最上面的是一张昨天的《纽约时报》。左上角写了一个数字，3529。

无论他想对她做什么，他都会尝到厉害的。她会用她的牙齿、膝盖或是脚，要让他也尝到受伤的滋味，让他靠过来。装弱，装成无助的样子。

让他靠过来。

“求你了！好痛啊……我的腿不能动了。请你把我拉出来。”

“不，你说你的腿动不了，只是为了让我靠近你，然后咬碎我的喉咙。”

非常正确。

“没有……求你了！”

“阿米莉亚7303……你以为我没有查过你？那天你和罗恩4285来到SSD，我就进了数据圈，把你们都查清楚了。你的档案很详尽。顺便说一下，警察局的人都很喜欢你。可能也有点怕你。你特立独行，像一门容易走火的大炮。你开车的速度很快，枪法也准，还是一名犯罪现场专家。但不知何故，你竟然能在过去两年里参与五次战术小组行动……因此，我不得不在靠近你之前采取合理的预防措施，不然就太不明智了，不是吗？”

她几乎没有听到他的漫谈。来吧，她只是想着。快过来。来吧！

他走开了一会儿，回来时带了一把电击枪。

哦，不……不。

当然。作为一个保安，他肯定拥有这些武器。离得这么近他不可能失手。他拉下电击枪的安全栓，向前走来。然后他停下来，歪了歪头。

萨克斯也听到了一些噪声，是流水声吗？

不，是玻璃破碎的声音，就像一扇窗在远处的什么地方被打得粉碎。

戈登皱起了眉头，朝通向衣柜的门走了一步——突然门被踹开，他整个人向后飞去。

一个手里拿着金属短棍的人影闯了进来，努力眨着眼睛让自己适应屋内的黑暗。

戈登重重地摔倒在地，上气不接下气，丢掉了手里的电击枪。他龇牙咧嘴，想从地上爬起来，伸手去拿武器，但入侵者用力挥动金属短棍打在他的前臂上。骨头被敲碎了，凶手尖叫了起来。

“不，不！”戈登的眼睛因为疼痛流出了泪水，他眯起眼，注视着入侵者。

那名男子喊道：“你现在也没有多神圣啊，不是吗？你这个混蛋！”来人正是罗伯特·约根森医生——住在临时酒店，身份遭窃的受害者。他双手举着金属棍，使劲殴打凶手的脖子和肩膀。戈登的头撞向地板，眼睛向后一翻，晕了过去，躺在那里一动不动。

萨克斯惊讶地看着这位医生。

他是谁？他是上帝。而我是约伯……

“你没事吧？”他问，走上前来。

“把这些报纸从我身上推下去。然后把这副手铐取下来，把他铐起来。快！钥匙就在我的口袋里。”

约根森跪下来，把报纸推到一边去。

“你是怎么找到这里的？”她问。

约根森的眼睛睁得大大的，就像她记忆中那样。“自从你来找我，我就一直在跟踪你。我睡在大街上。我知道你会带我找到他的。”他朝戈登那边点了个头，那人还是一动不动，呼吸极浅。

约根森气喘吁吁地抓起大把报纸，然后扔到了一旁。

萨克斯说：“所以你才是那个跟踪我的人。在公共墓地还有西边的装卸码头。”

“是的，的确是我。今天我跟着你从仓库到了你的住所、警察局，然后又到了中城的办公楼，灰色的那栋。最后到了这里，我看见你走进小巷，然后就没有出来。我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所以我敲了敲门，是他开的门。我告诉他，我在寻找一个被邻居接收的快递包裹。我往里面看了看，但是没有看到你。我假装离开，但后来又看到他穿过客厅的大门，手里拿着一把刀。”

“他没认出你来？”

约根森苦笑起来，掖了掖他的胡子。“他可能只见过我驾照的照片。那时我还愿意刮胡子，而且买得起刮胡刀……天啊，这真够沉的。”

“赶快。”

约根森继续道：“你是我能找到他的最佳机会。我知道你要逮捕他，但我首先要和他聊聊。拜托了！我要让他解除他施加给我的每一种痛苦。”

萨克斯的腿开始恢复知觉，她看了一眼躺在地上的戈登。“我的前口袋……你能拿到里面的钥匙吗？”

“不能完全拿出来，让我再搬开你身上的一些报纸。”

更多的纸张飞到了地上。其中一张上面的标题是《大面积停电致使骚乱，上百万人受伤》，另一个是《人质危机无进展，德黑兰：未达成协议》。

终于，她从报纸堆下爬了出来，在手铐长度允许的情况下，笨拙地从地上站起来，双腿生疼。她摇摇晃晃地靠在另一叠纸上，然后转向医生。“手铐的钥匙，赶快。”

约根森把手伸进她的口袋，找到了钥匙，从她的身后打开手铐。随着一声轻轻的金属叩击声，萨克斯的手铐被打开了，她终于站了起来。她转过身，从他手里接过手铐。“快。”她说，“我们——”

一声突然的枪响，她的手和脸同时感到有什么温热的东西溅了上来。彼得·戈登从他们身后偷袭，用萨克斯的手枪打中了约根森。他的血和器官组织溅了她一身。

他哭喊出来，瘫倒在她身上，把她向后推去，将她从第二枪中救下，第二发子弹自他们耳边飞驰而过，嵌进了旁边的墙里。

阿米莉亚·萨克斯别无选择，不得不进行攻击。而且是马上。她用约根森的身体作为挡箭牌，向佝偻着背、浑身是血的戈登扑过去，顺便从地上抓起电击枪瞄准了他。

电击枪不如子弹快，他正好向后倒下，没有被击中。她又抄起约根森的金属短棒向他进攻。戈登单膝跪地，当她与他只有十步之遥的时候，他设法抬起枪来，发射子弹。与此同时，萨克斯也将金属棒朝他抡了过去。子弹砰地飞进了防弹背心，痛得惊人，但幸好打在离她的腹腔神经丛很远的地方，否则就会令她全身瘫痪，倒地不起。

金属棒砸上他的头骨，发出了一声闷响，他痛得喊出了声。但是他没有把枪放下，手里的枪仍然握得很稳。萨克斯转身往左跑去，那是唯一可以逃离的方向。她冲刺跑过大峡谷般的各种垃圾，跑出这个诡异的地方。

“迷宫”是对它唯一确切的描述。他的藏品中有一条狭窄的过道：梳子、玩具（很多洋娃娃，早期案件中的玩偶头发可能就是从这里粘到的）、小心卷起的旧牙膏皮、化妆品、杯子、纸袋、服装、鞋、空食品罐头、钥匙、笔、工具、杂志、书籍……她从来没有见过这么多的垃圾。

屋里大部分灯是关着的，但也有灯泡投下微弱的橙光，街上暗淡的路灯透过染色的窗户和贴在窗上的报纸照进屋。窗外都被钉死了。萨克斯被绊了几次，但是努力稳住了平衡，没有摔进成堆的瓷器或一大桶晾衣夹里。

小心，小心……

这个时候摔倒将是致命的。

刚才打中她腹部的子弹让她想要呕吐，她在两座高耸的《国家地理》杂志之间停下来气喘吁吁地休息，然后回头看向戈登，他刚好在离她四十英尺左右的地方发现了她。他撑着骨折的手臂还有刚刚被重击的脸，朝萨克斯开了两枪，用的是左手，但两下都没有击中。他开始向前进。萨克斯将胳膊肘放在一摞闪亮的时尚杂志后面，然后用力推倒，阻止他前进。她摸索着向前，又听到了两声枪响。

子弹已经打了七发，她在心里数着，但那是一把格洛克，里面还有八发子弹。她四处查找出口，或者一扇没有被封死的窗户，可以让她钻

出去。但是房子的这一面什么也没有，是死胡同。墙边的架子上摆满了瓷雕和各种小摆设。萨克斯能听到他愤怒地踢开地上的杂志，嘴里喃喃自语。

他的脸从成堆的杂志中显现出来，他试图爬过来，但光滑如冰的杂志封面让他滑倒了两次，他疼得哭喊出声，用骨折的手臂稳住自己。最后，他摸索着爬到了杂志堆的顶部。举起枪之前，他吃惊地僵在了那里，气喘吁吁，他喊道："不！求你不要！"

萨克斯的双手扶在一个装满古董花瓶和瓷器雕像的书架上。

"不，求你不要碰它！"

她记起特里·多宾斯曾经提到过，囤积狂无法忍受损失任何收藏品。"把枪扔到这边来。现在就扔过来，彼得！"

她原本不相信他会照做，但是面对即将失去架子上的东西的恐惧，戈登居然真的犹豫起来。

知识就是力量。

"不，不，求你了……"他发出了一声可怜的低语。

然后他的眼神变了。瞬间，他的目光变得阴冷无比，她知道他准备开枪了。

她将一个书架用力推到另一个上，将近两百斤重的陶瓷小件瞬间变成了地上的碎片，瓷器打碎的声音与彼得·戈登痛苦的尖叫声混在了一起。

随后她又推翻了另两个装着丑陋的小雕像、杯子和盘子的架子。

"把枪放下，不然我就砸了这里所有的东西！"

但他已经完全失去了控制。"我要杀了你，我要杀了你，我要杀了你——"他又朝她开了两枪，但萨克斯已经躲到了一旁。她早知道一旦他爬过那堆《国家地理》杂志就会发起攻击，于是她算准了位置。当他还在房子后面时，她已经开始向前面的衣柜门跑去。

然而从声音判断，要跑到那扇门到达安全的地方，她就必须穿过他所在房间的门廊，踩过地上破碎的瓷器发出声响。他是否意识到了她的困境？还是他是在等待，在她不得不跑向衣柜门的时候，在她的必经之路用枪瞄准她？

会不会他已经绕过了路障，从她不知道的路线悄悄来到了她身边？

吱嘎声回荡在这个阴暗的地方。是他的脚步声吗？是木地板被踩到

的声音吗？

她忽然觉得一阵恐慌，猛地转过身，没有看到他。但她知道要跑，而且要快。跑！就现在！她默默地深吸了一口气，忽略膝盖传来的疼痛，低下身，向前冲去，翻越过前面的杂志堆。

没有枪响。

他不在那里。她迅速停下来，背靠在墙上，强迫自己冷静下来，放缓呼吸。

安静，安静……

天啊。他在哪里，在哪里，哪里？这条走廊是成堆的鞋盒，那条全是西红柿罐头，而另外一条是折叠整齐的衣服。

屋子里传来更多的吱嘎声，但她不知道声音是从哪里传来的。

又是一阵微弱的声音。像是风声，又像是喘息声。

最后，萨克斯下定决心——直接跑出去。现在！跑向前门！

她祈祷着，希望他不在自己身后，也没有走另一条路埋伏在门口。

跑！

萨克斯跑起来，快速地穿过更多走廊。堆成山的书籍、玻璃器皿、绘画、电线和电子设备，还有罐头。她的路线正确吗？

没错，是对的。前面就是戈登的那个办公桌，周围堆着黄色的记事本。罗伯特·约根森还躺在地板上。动作要快，快跑！她考虑了一下要不要打九一一报警，然后告诉自己不要去拿桌子上的手机。

逃出去，现在就逃出去。

朝衣柜门那里加速跑去。

离衣柜门越近，她就越觉得恐慌，等待着随时可能响起的枪声。

只有六七米远了……

也许戈登以为她还在房子后面躲着。也许他还跪在地上，疯狂地哀悼那些被摧毁的宝贝瓷器。

三米……

她在拐角停了一下，抓起金属棒，上面还有他的血迹。

不，逃出门去。

然后，她停了下来，大口喘着气。

她在正前方看见了他，只有轮廓，衣柜门外的光线刺眼地照在他身后。显然，他确实知道屋里其他的路线，提前跑到了衣柜门前，她感到了绝望。举起手里沉重的金属棒。

有那么一小会儿，他没有看到她，但她想蒙混过关的期望很快就落空了。他转过来面向她，弯腰从地上捡起手枪，对准她。萨克斯脑海中浮现出父亲的脸，然后又想起了林肯·莱姆。

她在那里，阿米莉亚7303，清晰地在我的视线里。

破坏了我无数珍宝的女人，想要从我身边夺走一切的女人，让我以后无法尽兴交易，把我的衣柜展示给全世界的女人。我没时间和她作乐，没时间记录她的尖叫。她必须得死。现在，马上。

我恨她，我恨她，我恨她，我恨她，我恨她，我恨她，我恨她，我恨她，我恨她……

没有人能从我身边夺走任何东西，再也不会了。

瞄准，按下。

面前的枪朝阿米莉亚·萨克斯开火，她向后倒去。

然后又是一枪。两枪。

她倒在地上，双臂挡在头上，先是觉得麻木，然后逐渐意识到了袭来的疼痛。

我要死了……我要死了……

只是……只是唯一的疼痛来自她的关节炎，因为摔在了坚硬的地板上，而不是因为子弹。她把手伸到眼前，摸了摸脖子。没有伤口也没有血。他不可能离得这么近都没有打中。

但他就是没有。

然后他朝她跑来。萨克斯的眼神冰冷，浑身如钢铁般绷紧，她喘了一口粗气，抓住金属短棒。

但他经过她继续向前跑去，甚至连看都没看她一眼。

这是怎么回事？萨克斯缓缓起身，因为疼痛咧了咧嘴。没有衣柜门外的反光，刚才那个人的轮廓变得清晰起来。那根本就不是戈登，而是一名她认识的警探，在附近的第二十分局工作——约翰·哈维森。这名警探稳稳地拿着格洛克手枪，小心翼翼地走到刚刚被他开枪射杀的男人的尸体旁。

那是彼得·戈登。萨克斯现在明白了，他一直悄悄藏在她身后，打算从后边向她开枪。因为跟踪在她身后，还有衣柜门廊的角度，他根本没有看到哈维森。

“阿米莉亚，你没事吧？”警探问道。

“是的，我没事。”

“还有其他持枪的人吗？”

“应该没有。”

萨克斯站了起来，站在警探身边。他枪里的子弹显然全都打在了目标上，其中一颗直接击中了戈登的额头。伤口很大，血液和大脑里的物质喷溅出来，溅到他办公桌上方，普雷斯科特的美国家庭画上。

哈维森是一个四十多岁的严肃男人。他因为参与缉拿重大毒贩，还有在交火时的英勇行为而取得过各种殊荣。此时他专业地审视着眼前的景象，将现场保护起来，没太在意奇特的房间本身。他提起戈登血淋淋的手，把他的手指扳开，枪滑了出来，他把枪放进口袋里，将电击枪也安全地转移到一边，虽然戈登不太可能奇迹般地复活。

“约翰。”萨克斯低声说，看着凶手残破的身体，“怎么回事？你到底是怎么找到我的？”

“有个人在对讲机里大声嚷着这个地址有人正在被袭击。我只隔了一个街区，在追一件毒品的案子，所以就过来了。”他瞥了她一眼，“就是和你一起工作的那个家伙。”

“谁？”

“莱姆。林肯·莱姆。”

“哦。”她对这个答案并不惊奇，但知道是莱姆后她又有了更多的疑惑。

随后他们听到了微弱的喘息声，于是转过身来，声音来自地上的约根森。萨克斯弯下腰。“叫救护车到这里来，他还活着。”她用力按住枪伤处。

哈维森掏出对讲机，请求医务人员到现场。

过了一会儿，另两名紧急勤务组的警官从门口闯进来，手里拿着枪。

萨克斯向他们指示：“主犯已经被射杀，应该没有其他人了。但是把这个地方查一遍，确认一下，以防万一。”

“当然，警探。”

一名警察和哈维森一起，走过堆满东西的走廊。另一名停下来问萨克斯：“这房子真吓人，跟鬼屋似的。你以前见过这样的地方吗，警探？”

萨克斯现在没有心情开玩笑。“给我找一些绷带或者毛巾。上帝，看看他堆在这里的东西，我敢打赌光急救包就有十来个。我需要东西给他止血，快！”

第五部分
无所不知的人

五月二十五日，星期三

美国公民的隐私和尊严被某些潜移默化、微不可见的手段削弱了。单独去看其中的某一项，似乎都轻如鸿毛。但全部加起来，我们会看到一个前所未有的社会形态：一个政府有可能侵入公民生活隐私的社会。

——美国最高法院司法处
威廉姆·道格拉斯

“好吧，电脑是帮忙了。”林肯·莱姆承认道。

他指的是innerCircle、瞭望塔数据库和SSD的其他程序。“但主要还是靠证据。”他生硬地说，“电脑只给了我一个大方向，仅此而已。剩下的都是靠我们自己。”

午夜后，莱姆、萨克斯和普拉斯基坐在实验室里聊天。萨克斯已经从五二二的大房子回来了，那里的医务人员告诉她，罗伯特·约根森不会死，子弹没打中他的主要器官和血管。他正在哥伦比亚长老教会医院重症监护部接受观察治疗。

莱姆继续解释他是怎么发现萨克斯在一个SSD保安的房子里的。他说了合规档案的事情。梅尔·库柏把档案放在电脑上给她看，滑动鼠标查看里面的信息，她的脸色铁青。他们查看的时候，屏幕仍然在定时闪烁，实时更新。

“他们什么都知道。”她低声说，“我在这个世界上没有任何秘密。”

莱姆接着告诉她，系统在她离开布鲁克林分局以后，如何列出了她去过的所有地方。“电脑只能估算出你行走的大概方向，却算不出你真正的目的地。我一直在看地图，意识到你大致是在往SSD的方向走——这个，顺便说一句，他们自己的电脑居然该死的没算出来。我打了个电话，大堂保安说，你去问了和员工有关的事情，只待了半个小时就走了。但没有人知道你之后去了哪里。”

她解释说，在布鲁克林的房子里找到的线索把她带回了SSD。那个闯入她房子的人将SSD旁边一家咖啡厅的收据落在了那里。“这让我想到凶犯一定是SSD的雇员，或者和雇员有关系的某个人。帕米描述了这个家伙的衣服——蓝色外套、牛仔裤和帽子——我想SSD的保安可能知道今天哪个员工是穿着那套衣服的。但是值班的保安不记得看到穿成那样的人，所以我就请保安把没上班的保安的名字和地址都拿给我，然后就开始一个一个去问。”她露出了一个苦笑，“我从来没想到五二二就在他们当中，你怎么知道他是一个保安的？”

“哦，我知道你在找SSD员工里的一个人。但你找的是嫌疑犯还是其他人呢？该死的电脑在这个问题上没有任何帮助，所以我转向了证据。我们的凶犯穿着俭朴的工作鞋，身上有咖啡伴侣的痕迹。他身体强壮。这是否就意味着他在公司里做的是比较低端的力气活儿？收发室、送货员，或者保安？然后我想起了辣椒。”

“是辣椒喷雾器。”萨克斯说，叹了口气，“当然，那根本不是吃的东西。”

“的确，那是保安的主要武器。而且语音伪装盒子可以从任何销售安保器材的商店里买到。于是我就和SSD保安部门的头儿，汤姆·奥德通了话。”

“是的，我们是见过他。”朝普拉斯基点了个头。

“他告诉我，很多保安都是兼职，这就给了五二二充分的时间来实现他的业余爱好。我又和奥德核对了一遍其他的证据，发现植物树叶可能来自保安休息室里的植物。他们那里提供咖啡伴侣，但没有真正的牛奶。我和他说了特里·多宾斯的归类分析，并要求他把所单身、没有孩子的保安给我列个表。然后他又将这些人过去两个月在公司的时间和作案时间核查了一遍。”

“然后你就找到了约翰·罗林斯，也就是彼得·戈登，因为他每次都不在。”

“不，我发现，每次作案的时候，罗林斯都在办公室里。”

“在办公室里？”

“很明显。他进入办公管理系统里，对通勤记录做了改动，伪造不在场证明。我又让罗德尼·萨内克去检查了元数据。是的，他就是我们要找的人。然后我就去呼叫后援了。”

“但是，莱姆，我不明白，五二二是如何得到那些人的档案的？他访问了所有的数据圈，但是离开的时候，所有数据都会被销毁。他又不能在线访问innerCircle。”

“这一点确实让人想不通。但是，我们必须感谢帕米·威洛比。是她帮我想明白了。”

“帕米？是怎么回事呢？”

“你还记得她和我们说，没有人可以从OurWorld上下载照片，但孩子们就直接用手机给屏幕照相吗？”

别担心，莱姆先生。很多时候，人们都会错过最明显的答案……

“我意识到，五二二就是这样从SSD得到信息的。他并不需要下载数千页的档案，只需要记下关于受害者和替罪羊的信息。可能是在深夜，他一个人在数据圈的时候。还记得我们发现的黄色记事本的纤维吗？安检站的透视仪和金属探测器都查不出纸张，甚至没有人会往那边想。”

萨克斯说，她在凶手的秘密房间里看到了上千个黄色记事本，都堆

在他的办公桌周围。

朗·塞利托从市中心赶了过来。“那个混蛋死了。”他喃喃地说，“但我在系统里还是一个可恶的瘾君子。他们给我的唯一回复就是：‘我们正在努力解决问题。’”

但他也带来了一些好消息，地方检察官将重新审阅所有被五二二陷害的案件。亚瑟·莱姆已经直接被释放了，而其他人的案子也即刻重审，他们会在一个月内被放出去。

塞利托补充说：“我去五二二住的房子里查看了一下。”

上西区的住宅价值都在数千万以上。彼得·戈登，作为一名保安，如何能够买得起这栋房子是一个谜。

但警探有了答案。“他根本不是业主。房子属于一位叫菲奥娜·麦克米兰的老太太，她是一位八九十岁的寡妇，没有任何亲近的家人。但她按时支付税金和水电费，从没有漏缴过一次。奇怪的是——在过去五年里没有任何人见过她。”

“那正是SSD搬到纽约的时候。”

“我估计他是得到了关于她的所有信息，杀害她，假冒了她的身份。他们打算明天开始寻找尸体。他们会先从车库开始，然后再去找地下室。”塞利托接着说，“我在筹备乔瑟夫·马洛伊的追悼会，时间定在周六。如果你想出席的话。”

“当然。”莱姆说。

萨克斯摸着他的手说：“不论是巡警还是长官，都是一家人，失去他们的时候，痛苦是一样的。”

“你父亲说的？”莱姆问道，“听起来像是他会说的话。”

走廊里传来了一个声音：“嘿，我来晚了。抱歉。刚刚得到消息，听说你都结案了。”罗德尼·萨内克踱步走进实验室，站在汤姆面前。他手里拿着一沓打印出来的文件，然后又再次开始冲莱姆的电脑系统和电子控制设备说话，而不是对着人说。

“来晚了？”莱姆问道。

“主机刚刚拼凑起罗恩偷来的空白空间文件。哦，借来的。我正想来这里给你看看我们找到的结果，然后就听说凶手已经被找到了。所以我猜你现在不需要它们了。”

“我只是好奇，你都发现什么了？”

他走上前，把一些打印的文件拿给莱姆看。文件里全是数字和符号，以及大段的空白，根本不是人能理解的。

“我不懂电脑语。”

“嗯，这很有趣。你不懂电脑迷。”

莱姆没有刻意去纠正他，问道：“结论是什么？”

“我早些时候发现的那个人，逃跑男孩，的确从inner Circle下载了大量的秘密信息，然后又抹去了踪迹。但他没有下载任何五二二的受害人或其他替罪羊的档案。”

“你知道他的名字吗？”萨克斯问道，“逃跑男孩的？”

“知道，是肖恩·卡塞尔。”

萨克斯闭上了眼睛。“逃跑男孩……他说过：他正在为迷你铁人三项进行训练。我甚至没有往他那边想过。”

卡塞尔是销售和市场营销部的负责人，也是他们的犯罪嫌疑人之一，莱姆想道。他注意到，普拉斯基对这个消息很惊讶，他眨了眨眼，又扬起眉毛看了看萨克斯，露出了一个晦暗而了然的笑容。他想起来普拉斯基不愿意回到SSD，又因为不知道怎么用Excel被嘲笑。普拉斯基和卡塞尔之间的摩擦估计可以解释他现在的反应。

普拉斯基问：“卡塞尔都做了什么？”

萨内克翻了一遍打印资料。“我不能确切地告诉你。”他停下来，给年轻警察递上资料，自己耸了耸肩，“你想知道的话，就自己看看吧。这里有一些他访问过的档案。”

普拉斯基摇了摇头。“我不认识这里提到的人。”他大声将一些名字念了出来。

“等等。”莱姆大声说，“最后一个是什么？”

“迪恩科……在这里又被提起了一次。弗拉迪米尔·迪恩科。你认识他吗？”

“妈的。”塞利托说。

迪恩科——俄罗斯布莱顿海滩黑帮老大，去年被指控敲诈勒索和谋杀，他的案子因为证人和证据问题被驳回了。莱姆说：“他前面的又是谁？”

“亚历克斯·卡拉科夫。”

那是控告迪恩科的证人，被给予了假身份隐藏起来。但他在开庭前两周无缘无故地失踪了，警方认为他已经死了，但没有人能搞清楚迪恩科的人是怎么找到他的。塞利托从普拉斯基手里拿过打印资料翻看。“老天，林肯。地址、ATM取款记录、汽车登记、电话记录。正是一个凶手找人时需要的所有信息……哦，听听这个。凯文·麦当劳。”

“他不是你办的某个反黑案的被告人吗？”莱姆问道。

“对。在地狱厨房那一带，军火交易、阴谋活动，还有一些毒品和敲诈。他也跑了。”

“梅尔？把名单上所有的名字放在我们的系统里查一遍。”

罗德尼·萨内克重组出来的文件中有八个人的姓名，六个是他们过去三个月刑事案件的被告。这六个人不是被判无罪，就是由于在上庭前的最后时刻出了证据和证人问题而被取消了控告。

莱姆笑了一声。“这倒是机缘巧合。”

“什么意思？”普拉斯基问。

“去买本字典，菜鸟。”

警察叹了口气，耐心地说：“不管这个词儿是什么意思，林肯，反正我是永远不会用的。”

房间里的每个人都笑了起来，包括莱姆。“我同意。我的意思是，我们无意中发现了一些很有趣的事情，如果你愿意让我借用这个词，梅尔。纽约警察局在SSD的服务器里存有文档，用的是PublicSure。也就是说，卡塞尔一直在下载这些关于调查的信息，然后把它们卖给被告，最后再消除他的痕迹。”

“哦，我觉得他能干得出来。”萨克斯说，“难道你不觉得吗，罗恩？”

“一分钟都不会怀疑。”年轻的警官补充说，“等一下……卡塞尔是给我们客户名单光盘的人，所以是他出手栽赃了罗伯特·卡彭特。”

“当然。”莱姆说，点点头，“他改动了数据，把矛头指向卡彭特。他需要我们对SSD的调查走到歪路上，但并非因为五二二的案子，而是因为他不希望任何人找出这些文件并发现他在出卖警察记录。谁能比SSD的竞争对手更适合拿去喂狼呢？”

塞利托问萨内克：“还有其他SSD的人参与其中吗？”

“我没有发现其他人，只有卡塞尔。”

莱姆看向普拉斯基，后者正在盯着证据板看。他的眼睛里显出莱姆早些时候看到过的坚毅。

“嘿，菜鸟？你想去办这个案子吗？”

“办什么？”

“卡塞尔的案子？”

普拉斯基考虑了一下，随后肩膀塌了下来，笑道：“不，不是很想。”

“你有能力处理好。”

“我知道我可以。只是……我的意思是，当我正式独立办理第一件案子的时候，我希望自己不要留有私心。”

“说得好，菜鸟。”塞利托嘀咕着，冲他举起了咖啡杯，“也许你还是很有希望的……行啦。既然我仍在停职中，至少我可以做一做雷切尔一直唠叨的家务活儿。”塞利托抓起一块放了些时日的饼干，缓步走出大门，“大家晚安。”

萨内克将自己的文件、光盘收拾好，放在桌子上。汤姆作为犯罪学家的代理律师在证据保管卡上签了字。萨内克随后便离开了，临走前他提醒莱姆：“当你准备好加入二十一世纪时，警探先生，记得给我打个电话。”然后冲他的电脑眨了眨眼。

莱姆的电话响了，是找萨克斯的。她被拆毁的手机一时半会儿还修不好。是布鲁克林区的一个分局打来的，她的车已在附近的一家废车场里被找到了。

警方在彼得·戈登的车库里找到了帕米的车，萨克斯打算明天上午和女孩一起开着她的车去把自己的车找回来。萨克斯准备上楼睡觉，库柏和普拉斯基也都离开了。

莱姆在给副市长罗恩·斯科特写关于五二二的备忘录，说明他的主要犯罪手法，并建议他们去寻找他所犯下的其他罪行。囤积狂的住所里肯定还有其他证据，当然，去现场做这项工作并参与搜索将会是件浩大的工程，耗时耗力。

他写完了电子邮件，点击了发送。不知安德鲁·斯德林得知他的得力助手一直在私自贩卖数据的时候会有什么反应。正在此时，他的电话响了，呼叫方的身份不明。

“指令，接听电话。”

点击声。

“你好？”

“林肯，我是朱迪·莱姆。”

“哦，你好，朱迪。”

“不知道你听说了没有，他们放弃了指控，释放了亚瑟。”

“已经放了吗？我知道他们正在操作中，本以为还需要一点时间。”

“我不知道该说什么，林肯。我想，我的意思是——谢谢你。”

“当然。”

她说：“你稍等一会儿。”

莱姆听到一个被压制的声音，她的手按在话筒上。于是莱姆想，她可能是在和一个孩子讲话。他们都叫什么来着？

然后，他听到对面说：“林肯？”

奇特的是，他堂兄的声音听上去非常熟悉，但他已经很多年没听过这个声音了。“哦，亚瑟。你好。”

“我在市里。他们刚刚把我释放了，所有的控告都被撤销了。”

“那好。”

这就有点尴尬了。

“我不知道该说些什么，谢谢。非常感谢。”

“当然。”

“这些年来……我以前应该去看你。我只是……”

“没关系。”这到底又是什么意思？莱姆不知道。亚瑟从他的生活中消失并非无所谓，但也没什么特别的。他纯粹是在没话找话，填补对话中停顿的空白。

他想挂断电话。

“你其实没必要这么做的。”

“这是一件奇怪的案子，有很多疑点。”

这句话没有任何意义，而林肯·莱姆也不知道他为什么要分析对话的意义。也许这是一种防御机制，他想着，但这种想法和其他想法一样无

聊。他只想挂掉电话。“你没事吧，在拘留所里发生了那些事以后？”

“不严重。很吓人，但有个家伙适时救下了我，把我从墙上放了下来。”

“很好。”

沉默。

“好吧，再次感谢你，林肯。没有什么人会为我做这些事。”

“很高兴能帮到你。”

“我们什么时候好好聚一聚。你、朱迪和我，还有你的那位朋友，她叫什么名字？”

“阿米莉亚。”

“我们要聚一下。”他沉默了半晌，“我得走了，我们必须赶回家看看孩子们。好吧，你照顾好自己。”

“你也是……指令，断开电话。”

莱姆的目光落在他堂兄的SSD档案上。

他的另一个儿子……

他知道，他们永远也不会“聚一聚”。因此这件事情便就此结束了。起先他对此感到有些困扰，那一声断开电话便将也许可能的事情变成了再也不可能的事情。但林肯·莱姆的结论是，这是过去三天里发生的事情，唯一合理的结局。

他想起SSD的标志，是的，他们的生命再次相交，在这么多年以后。他们中间隔着一扇密封的窗子，他们会看到彼此，分享只言片语，但是他们之间的接触程度也就仅此而已。而现在，是时候回到彼此不同的世界里了。

上午十一点，阿米莉亚·萨克斯站在布鲁克林一家破旧的废车场。她忍住眼泪，凝视着车的尸体。

这个被枪击中过的女人，曾在执行任务时打死过罪犯，也曾在营救人质的行动中劝说为非作歹的凶犯，如今却呆立在那里，无限悲伤。

她身形摇晃，食指掐着拇指，指甲对着指甲，直到出现血点。她低头看了看手指，看到绯红的颜色，但并没有停下，她无法停下。

是的，他们已经找到了她心爱的六九年雪佛兰科迈罗SS。

但是，警方显然不知道车子不仅因为错过了付款时间而被抵押了，还已经被当作废品卖了。她和帕米站在废车场入口，这里简直可以拍一部斯科塞斯的电影。或者成为《黑道家族》里一个臭气熏天的垃圾站，烧着汽油或者垃圾箱里的东西。聒噪、凶恶的海鸥盘旋在附近，还有白色的兀鹫。她想拿出枪，打几声空枪，让它们在恐惧中飞跑。

那辆车最后就只剩下了一块被粉碎的金属，压成长方形铁块。这辆车自她十几岁的时候便跟着她，是父亲留给她最重要的三件遗产之一，另两件是他坚强的性格和他对警察工作的热爱。

“我找到文件了。都，呃，都整理好了。”废车场不安的负责人挥了挥那份文件，就是它把她心爱的车变成了一块废铁。

上面写着“按篮售出”。这意味着车的零件会被拆除出售，剩下的当作废铁按斤卖掉。这当然是愚蠢的，从车龄四十岁的小马车上卸下来的零件，在南布朗克斯的灰色市场里是赚不到任何钱的。但是她在办这件案子的时候已经非常清楚地领会到，当权威的计算机给出指令时，你就得听命行事。

“对不起，女士。”

“她是一名警察。”帕米·威洛比严厉地说，“是警探。”

“哦。”他说，想了想这意味着什么，发现他不太喜欢这背后的含义，“对不起，警探。”

不过，他有文件作为挡箭牌，所以他一点儿也不觉得抱歉。这个男人在她们身边站了几分钟，重心从一只脚换到另一只，最后悄悄溜走了。

她内心的痛苦远大于肚子上那块被九毫米口径手枪打中的瘀青。

“你还好吗？”帕米问道。

“不太好。”

“你一般不会这样。”

不，的确不常这样，萨克斯想着。但现在她彻底崩溃了。

女孩将挑染的红发绕在手指上。和萨克斯比起来，这种缓解神经紧张的方式温和得多。萨克斯又看了看那块丑陋的铁块，大小一立方米左右，被放在半打类似的铁块之间。

记忆在她的脑海里翻涌。星期六下午，父亲和十几岁的阿米莉亚在小车库享受彼此的陪伴，一起研究汽车化油器或离合器的工作原理。他们之所以会逃到后面的车库里，是出于两个原因：第一，享受一起动手搬弄机械零件的乐趣；第二，躲开家里阴晴不定的第三方——萨克斯的母亲。

“火花塞间隙？”他会问，开玩笑地考验她。

“火花塞是零三五。”年少的阿米莉亚回答道，“接触点是三十到三十二。”

“说得好，阿米莉亚。”

萨克斯又回忆起另外一次，是上大学的第一年，和一个在布鲁克林汉堡店认识的男孩（他管自己叫C.T.）。他们都惊讶于彼此的坐骑。萨克斯的科迈罗SS当时是黄色的，上面有黑色条纹点缀，而他开着一辆本田八五〇。

他们很快就吃完了汉堡包、喝完了汽水，因为他们距离一个废弃的飞机跑道只有几英里远，一场角逐是理所当然的。

他领头起跑。因为她在一辆重一吨半的车里，但不到半英里，她的大块头就追上了他。他开得很谨慎，但她不是。她在弯道漂移，而且保持着这个速度一路到达了终点。

还有，她人生中最爱的一次驾驶：一起侦破了第一个案子以后，全身瘫痪的林肯·莱姆被绑在她身边，车窗摇下，寒风瑟瑟。她把他的手放在换挡杆上，握住他的手换挡，她还记得他在风中喊：“我好像感觉到了，好像感觉到了！”

而现在，那辆汽车不见了。

对不起，女士……

帕米爬下了陡坡。

“你要去哪里？”

“小姑娘，你不应该去那里。”办公棚外面的负责人挥着手中的文件，仿佛想警告她。

“帕米！”

但她没有停下来。她来到铁块旁，用力挖着，拽出了一块什么东西，然后回到了萨克斯身旁。

“在这里，阿米莉亚。”是喇叭上的车标，雪佛兰的标志。

萨克斯感到泪水涌出，但她强忍着不哭出来。“谢谢你，亲爱的。来吧，让我们离开这个鬼地方。”

她们开车回到了上西区，中途停下来吃了一个冰淇淋恢复精神。萨克斯跟帕米的学校请了一天假。她不想让她再次被斯图尔特·埃弗里特包围，女孩对此欣然同意。

萨克斯想知道那位老师是否会接受帕米的拒绝。她想到了那些恐怖片，《惊声尖叫》和《黑色星期五》。她和帕米有时会在夜里一起看这些片子，肆无忌惮地吃着薯片和花生酱。萨克斯知道，前男友这种东西就像恐怖电影里的杀手，有时候会死而复生。

爱情让我们变得奇怪……

帕米吃完了她的冰淇淋，拍了拍肚子。“我的救命稻草。”然后，她叹了口气，“我怎么会这么蠢呢？”

帕米笑了起来，听上去出奇地像个成年人。阿米莉亚·萨克斯觉得这声笑就是帕米在曲棍球蒙面杀手坟墓上撒下的最后一抔黄土。

她们离开芭斯罗缤，朝莱姆家走去。她们离那里只有几个街区。帕米、萨克斯，还有萨克斯的另一位朋友，一位与她相识多年的女警察，打算晚上一起出去来个女子聚会。她问女孩：“电影还是戏院？”

“哦，戏剧啊……阿米莉亚，你说外百老汇什么时候会变成外外百老汇？”[1]

“这是个好问题，我们回去就搜一搜。”

“还有，明明百老汇大街上一个剧院都没有，为什么还要说是百老汇的剧呢？”

“是啊。他们应该把名字改成‘接近百老汇’的剧，或者‘在百老汇街拐

角’的剧。”

她们在东西向的街道上走着，临近中央公园西路。萨克斯突然注意到了附近的一个行人。有人跟在她们身后过了马路，朝着她们的方向走去，好像在跟踪她们。

她没有提高警惕，把自己的忧虑归咎于五二二案的后遗症。放松，凶犯已经死了。她根本没有回头，但是帕米回头看了。

然后她大声尖叫：“就是他，阿米莉亚！”

“谁？”

“那个闯进你家的人，就是他！”

萨克斯猛地转身。看到一个穿着蓝色格子外套，戴着棒球帽的人。他朝她们快速移动过来。

她伸手去摸自己的胯部想要取枪，但枪不在那里。

不，不，不……

由于彼得·戈登用她的枪开了火，那把格洛克现在是证据，连同她的刀一起都在皇后区的犯罪现场部门。她还没来得及去市里填申请表，拿到新手枪。

萨克斯僵在当场，认出了这个男人。是卡尔文·格迪斯，“隐私时刻”的员工。但她无法理解，想知道他们会不会都搞错了。难道格迪斯和五二二是一起预谋的每起谋杀案？

他现在离她们只有几米远。萨克斯只能用身体挡在格迪斯和帕米之间。她攥起拳头，看着走近的人把手伸进外套里。

注释：

[1] 外百老汇（off-Broadway）一般指百老汇剧院区外的中小型剧院，多为小成本戏剧，剧目多样，别具特色。外外百老汇（off-off-Broadway）指座位数在九十九以下的小型剧院，共有一百二十余间。在外外百老汇上演的剧目以其实验性质闻名，能看到许多形式新奇、内容独特的演出。

门铃响了，汤姆去开门。

莱姆听到门口传来一阵激烈的对话。一个男人的声音，愤怒的。然后是一声叫喊。

他皱着眉头看了看罗恩·普拉斯基，菜鸟将武器从双肩皮套里掏出来，托在手上，随时备战。他的手势熟练，阿米莉亚·萨克斯是个不错的导师。

“汤姆？”莱姆喊了一声。

他没有回答。

片刻之后，一名男子出现在门口，头上戴着棒球帽，穿着牛仔裤和一件丑陋的格子外套。看到普拉斯基用枪瞄准了自己，他惊讶地眨了眨眼睛。

“别！等等！”男人喊了一句，低下身子，举起手。

接着汤姆、萨克斯和帕米都跟着他走进屋来。女警察看到了武器，说道：“不，不，罗恩。没关系……他是卡尔文·格迪斯。”

莱姆花了一小会儿回忆起来。啊，对了，这个男人是在“隐私时刻”工作的那个人，给了他们关于彼得·戈登的线索。“这是怎么回事？”

萨克斯说：“他就是闯进我住处的人，不是五二二。”

帕米点点头，确认了这一点。

格迪斯走到莱姆身旁，手伸进上衣口袋，抽出一些蓝底文件。“根据纽约州的民事诉讼法，我向你发出一张法院传票，案子是格迪斯等人状告战略系统数据公司。”他将文件递给他。

“我也有一份，莱姆。”萨克斯拿起了自己的那份文件。

“我又该如何处置这些文件呢？”莱姆问道。格迪斯仍将文件举在莱姆的面前。

然后他皱了皱眉头，低头看到了莱姆的轮椅，第一次意识到他的身体状况。“我，哦——”

“他是我的代理律师。”莱姆向汤姆看去，后者接过了文件。

格迪斯开始说：“我——”

“你介意让我们先看看吗？”莱姆尖刻地说，向汤姆点点头。

汤姆依言照做，大声朗读起来。传票要求莱姆上交关于SSD的所有文档、电子文件、备注等信息，以及合规部门和关于SSD与任何政府机构有联系的证据。

“她将合规部门的事情告诉我了。”格迪斯示意了一下萨克斯，“这完全没道理，其中的疑点太多了。安德鲁·斯德林是不可能自愿和政府在隐私问题上合作的，除非他得到了什么不得了的好处，否则他会和他们拼得你死我活。所以我怀疑所谓的合规、监察科是在做别的事情，我不知道是什么，但是，我们一定要找出来。”

他解释说，他提出的诉讼是根据联邦和州立隐私法，还有各种民事普法和宪法隐私权的条例。

莱姆想，格迪斯和他的律师团看到合规档案里的内容时肯定会无限惊喜。而他刚好在离格迪斯不到三米的电脑上有这样一个文档。

而且，考虑到安德鲁·斯德林在萨克斯失踪后见死不救，不肯帮忙，他很乐意把这个文档交出去。不知道如果媒体知道了所谓的合规操作，华盛顿或SSD哪边的麻烦会更大。

多半两者都会陷于水深火热之中。

萨克斯随后表示：“当然，格迪斯先生还要同时兼顾对他自己的控告。”然后给了他一个阴郁的脸色。她指的是他闯进她在布鲁克林的房子这件事，他想必是去那里找关于SSD的信息。她解释说，讽刺的是，其实是格迪斯，而不是五二二，漏掉了那张收据，最终引领她回去SSD调查。他经常去中城的咖啡屋，徒劳地想从那里探听到“灰岩”里的秘密，记下斯德林和其他员工、客户的来来往往。

格迪斯热切地说：“我会拼尽全力阻止SSD。我不在乎自己会变成什么样，如果我们可以夺回个人隐私权，我非常愿意成为讨伐SSD的牺牲品。”

莱姆尊重他的道德勇气，但他的台词水平还有待提升。

这位激进的活动家开始给他们上起课来。他重申了很多萨克斯此前讲到的事情，比如SSD蛛网似的数据搜索和其他数据挖掘公司；隐私权在这个国家正濒临灭绝，威胁到了民主。

“好的，我们已经拿到了传票。”莱姆打断了他烦人的说教，“我们会

和自己的律师简单聊一聊，如果他们觉得可行，我敢肯定你能在控诉申请截止日期以前拿到一堆相关文件。”

门铃响了。一次，两次……然后是很响的敲门声。

“哦，老天。咱们这儿成了该死的中央车站了……又怎么了？”

汤姆走到门口，不一会儿就领来了一位身穿黑色西装和白色衬衫的男人，个子不高，自信英俊。“莱姆警监。”

莱姆把轮椅转过来，面向安德鲁·斯德林，他平静的绿色眼睛在看到莱姆的身体状况后没有任何惊讶。莱姆怀疑自己的合规档案已经相当详细地记录了他的事故和生活状况，而斯德林来到这里之前一定已经把他的事情看了个遍。

“萨克斯警探，普拉斯基警官。”他冲他们点点头，然后看回到莱姆这里。

他身后的人是塞缪尔·布罗克，SSD的合规部总监，以及另外两名男子，都是保守打扮、整齐的头发。他们可能是国会的助理，也可能是公司的中层管理人员，不过当莱姆得知他们是律师时也并不惊讶。

“你好，卡尔。”布罗克说，警惕地看着格迪斯。

“隐私时刻”的员工瞪了回去。

斯德林柔声说：“我们已经发现了马克·惠特科姆都做了什么。”尽管身材矮小，斯德林却有一种逼人的气势，他的眼中充满活力，身子挺得笔直，声音平静无波。“我恐怕他至少丢了工作，但那还只是开始。”

“因为他做了正确的事情？”普拉斯基抢言道。

斯德林脸上依然没有任何情绪。“而我恐怕这件事还远没有结束。”他朝布罗克点了点头。

“给他们拿去看。”合规总监告诉其中的律师之一，那名男子递出了自己的一份蓝底文件。

“又一份？”莱姆评论道，朝着第二套文书点了点头，“这些全都要看完，谁有那个时间？”他现在的心情不错，因为他们阻止了五二二，而阿米莉亚·萨克斯也安全归来了。

第二套文书是法院的命令，禁止他们向格迪斯提供任何与合规部门有关的计算机文件、光盘，或文档材料。并要求他们将任何此类文件转交给政府。

其中一位律师说：“如果你不遵守，就会遭受民事和刑事处罚。”

萨姆·布罗克补充道："相信我，我们将不遗余力将这件事追究下去。"

"你不能这么做。"格迪斯愤怒地说。他眼神炯炯，汗水从他阴沉的脸庞流下。

斯德林数了一下莱姆实验室里的电脑，共十二台。"哪一个上面有马克给你的合规档案，警监？"

"我忘了。"

"你有没有留下副本？"

莱姆笑了："永远备份你的数据，并将其储存在一个单独的、安全的位置。这不是当今人们的做法吗？"

布罗克说："我们只需要办一个没收令，拿走这里所有的东西，再到你所有的服务器上搜索你上传过的数据。"

"但是，那需要时间和金钱。谁知道这期间会发生什么？比如说，电子邮件或信封可能会发送给记者。当然，是无意的。但确实可能发生。"

"这对大家来说都是非常艰难的时刻，莱姆先生。"斯德林说，"现在没人有心情玩游戏。"

"我们没玩游戏。"莱姆心平气和地说，"我们正在谈判。"

这位总裁的脸上似乎第一次露出了真正的微笑。谈判是他的拿手好戏，他拉过一把椅子，坐到莱姆旁边。"你想要什么？"

"我可以把所有的文件都给你。没有诉讼，没有媒体。"

"不！"格迪斯被激怒了，"你怎么能妥协？"

莱姆和斯德林一样有效地忽略掉活动家的吵嚷，继续说："只要你把我同事的记录清理干净。"他解释了有关塞利托的药检和普拉斯基妻子的事情。

"没问题。"斯德林说，仿佛清理记录就像把电视的音量调高一样简单。

萨克斯说："你还必须修复罗伯特·约根森的生活。"她讲了五二二是如何摧毁了他的人生。

"把细节给我，我会搞定这件事。他可以重新开始生活。"

"好。只要一切都清理干净，你会得到你想要的东西。没有人会看到

你们合规部的一张纸或文件，我承诺。”

“不，你必须起身战斗！”格迪斯恨恨地对莱姆说，“每一次你不站起来面对他们，每个人都是输家。”

斯德林转身对着他，他的音量比耳语高不了多少：“卡尔文，让我告诉你一件事。我在‘九一一’事件中失去了三个好友。另外四个被严重烧伤，他们的生活永远无法回到从前了。而我们的国家失去了数以千计的无辜公民。我的公司拥有能找到劫机者和预测恐怖袭击的科技。我们——我——是可以阻止悲剧发生的。我每一天都在后悔，那时的我什么都没有做。”

他摇了摇头。“哦，卡尔。你和你的黑白政治……你不明白吗？那才是SSD的使命。警察不会因为看不惯你和女朋友在床上做的事情就来敲你家门，也不会因为你只是买了本关于斯大林或《古兰经》的书或者批评了总统就把你逮捕。SSD的使命是保证你的安全和自由，所以你才可以在家享受你的隐私，购买、阅读、谈论任何的事情。但如果你在时报广场被自杀炸弹炸死了，你也就不会有什么隐私需要保护了。”

“别给我们上课，安德鲁。”格迪斯气得炸开了锅。

布罗克说：“卡尔，如果你不冷静下来，你会发现自己惹上了很大的麻烦。”

格迪斯发出一声冷笑：“我们已经惹上了很大的麻烦，欢迎来到美丽新世界……”男人转身，怒气冲冲地离开了房间，用力把大门摔上。

布罗克说：“我很高兴你是个明白人，林肯。安德鲁·斯德林在做很有意义的事情，我们所有人也都因此而更加安全。”

“我很高兴听到这个消息。”

布罗克错过了他话里的嘲讽，但安德鲁·斯德林没有。他毕竟是无所不知的人。但是，他回了一个幽默自信的笑容——仿佛知道自己的讲话最终会深入人心，即使他们暂时还没有完全体会到他所传达的深远意义。“再见，萨克斯警探、警监。哦，还有你，普拉斯基警官。”他朝年轻的警察挖苦地笑了一下，“我会想念在公司大厅里看到你的。但是，如果你想花点儿时间改进一下你的电脑技能，我们的会议室将永远为你敞开。”

“哦，我……”

安德鲁·斯德林朝他眨了一下眼睛，然后转身和随行人员一起离开了林肯家。

“你觉得他知道吗？”菜鸟问，“关于硬盘的事？”

莱姆只能耸耸肩。

“该死，莱姆。”萨克斯说，“那张法令是合法的，但我们因为SSD受了那么多罪，你是不是妥协得也太快了？还有那个合规档案……那么多信息，我可不乐意放在那儿。”

“法院命令就是命令，萨克斯。我们没有什么办法。”

随后她仔细地看了看他，一定是注意到了他眼中的一丝闪烁。“好吧，到底是什么？”

莱姆问汤姆：“你可不可以用你那可爱的男高音再把法院的命令给我读一遍。就是刚刚我们SSD的朋友送来的。”

他照做了。

莱姆点点头。“好……我正在想里面的一句拉丁文，汤姆。你能猜出是什么吗？”

“哦，你知道，林肯，我应该能，考虑到我在你这儿工作的空闲时间都坐在客厅里休息，研读经典之作。可惜我猜不出来。”

“拉丁文……多么奇妙的语言。表述时有令人钦佩的精确度。还有什么语言的名词有五种变格，还有那些惊人的动词变位？……嗯，我想的那句话是‘明示其一即排除其他’[1]。意思是，如果包括了一类，其他相关类别就会被自动排除。你觉得困惑吗？”

“哦不，你必须集中精神听了才会觉得困惑。”

“优秀的还击，汤姆。但是让我给你举个例子。假设你是一名国会议员，如果你撰写了一个章程，上面写着，‘生肉不可以进口到国内’就意味着你自动选择允许一些特定的词，比如肉罐头或熟肉制品的进口。你明白是怎么一回事儿了吗？”

“妙哉，妙哉。[2]”罗恩·普拉斯基说。

“我的上帝。”莱姆说，这一次带着真正的惊讶，“一个会说拉丁语的人。”

他笑了。“高中的时候学了几年。而且作为唱诗班的成员，耳濡目染地也学到了些。”

“我们这是在说什么，莱姆？”萨克斯问。

“布罗克的法令只是不允许我们把关于合规部门的档案送给隐私时刻。但格迪斯要求我们给他所有关于SSD的文件。因此——正因如此[3]——我们手上关于SSD的其他文件是可以给出的。卡塞尔从PublicSure

里盗取的文件卖给了迪恩科，那可不是合规文件的一部分。”

普拉斯基笑了起来。但是，萨克斯却皱着眉头。“那他们就会再去找法院下另一道命令。”

“这可说不好。当纽约市警察局和FBI发现他们自己的数据承包商向外兜售重大案件的信息后会怎么做？哦，我有一种感觉，那些高管在这事上会站在我们这边。”这个想法让他想到了别的什么，而结论让人担忧。“等等，等等，等等……在拘留所——那个对亚瑟下手的人。安特伍·约翰逊？”

“他怎么了？”萨克斯问。

“那件事我一直想不通，他为什么会试图杀死亚瑟？朱迪·莱姆也提到过。朗曾说，他当时是作为联邦局的犯人被暂时扣在州立拘留所里。不知道会不会是合规部的人和他做了交易。也许是让他在那里看看亚瑟是否怀疑有人用个人信息陷害他。如果是这样，约翰逊就可能会杀了他，也许这样做能让他获得减刑。”

“政府，莱姆？想要让一个证人消失？会不会有点儿太多疑了，你不觉得吗？”

“我们面对的是长达五百页的个人档案材料、被藏了芯片的书，还有城市里每条街拐角的监控摄像头，萨克斯……不过，没关系，我暂且不去怀疑他们：也许是SSD的人亲自去找的约翰逊。无论如何，我会打电话给卡尔文·格迪斯，然后把这些信息给他。让那头斗牛随便闯，只要他想的话。但要等到大家的各种问题都被清理干净以后。给他们一个星期吧。”

罗恩·普拉斯基道了别，去看自己的妻子和宝贝孩子们。

萨克斯走到莱姆前，弯腰吻住他的唇。腹部的疼痛让她向后缩了缩。

“你还好吗？”

“我今晚会告诉你的，莱姆。”她调情般地说，“九毫米子弹留下了一些有趣的瘀伤。”

“很性感？”他问。

“如果你觉得紫色的罗夏墨迹图性感的话。”

“事实上，我确实那样觉得。”

萨克斯给了他一个含蓄的微笑，然后走进走廊，叫上一直在前厅读书的帕米。“来吧，我们要去买东西。”

“太好了，买什么呢？”

“一辆车，我不能没有车。”

“真棒，什么样的？呵呵，油电混合的普锐斯就非常酷。”

莱姆和萨克斯都大笑了起来。帕米不太确定地跟着微笑，萨克斯解释说，虽然她的生活在很多方面都是绿色环保的，但燃油里程并不在其中。“我们要去买一辆肌肉车。”

“那是什么？”

“你会明白的。”她挥舞着从互联网上下载的候选车辆列表。

“你要买辆新车吗？”女孩问。

“永远不要买一辆新车。”萨克斯发表起演讲。

“为什么？”

“因为现如今的新车都是带着轮子的电脑。我们不想要电子产品，我们要的是机械工程学，用电脑的话你的手沾不上机油。”

“机油？”

“你会爱上机油的，你是一个沾得上机油的女孩。”

“你觉得我会是吗？”帕米显得很高兴。

“我敢和你打赌，我们走吧。一会儿见，莱姆。”

注释：

[1] 原文是拉丁语Inclusis unis, exclusis alterius。

[2] 原文是拉丁语 Mirabile Dictu。

[3] 原文是拉丁语Ergo。

电话响起。

林肯·莱姆朝附近的电脑屏幕看去，呼叫用户开头的国家区号是+44。

终于来了，等的就是它。

“指令，接听电话。”

“莱姆警探。”无可挑剔的英国口音从电话中传来，朗赫斯特的女低音从不泄露任何信息。

“说吧。”

她犹豫了一下，然后说：“我很抱歉。”

莱姆闭上了眼睛，不，不，不……

朗赫斯特继续说：“我们还没有做出官方声明，但是我想在媒体报道之前告诉你。”

所以，凶手最终还是成功了。“那么，谷德雷特牧师死了？”

“哦，不，他很好。”

“但——”

“理查德·罗根杀死了他原本的目标，警探。”

“他杀……”碎片慢慢重聚起来，逐渐变得清晰，莱姆的话音低下去。他原本的目标。“哦，不……他原本的目标是谁？”

“丹尼·克鲁格，那个军火商。他死了，还有他的两个保安。”

“啊，是的，我明白了。”

朗赫斯特继续说道：“原来自从丹尼弃暗投明，南非、索马里和叙利亚的一些军火商就觉得让他活着风险太大。一个有良心的军火商让他们感到紧张，所以他们雇用了罗根来杀他。但丹尼在伦敦的安全网络过于紧密，所以罗根需要把他拉到外边来。”

那位牧师只是用来转移目标的。至于要刺杀牧师的合同，也是杀手一手制造的谣言。他这样做是为了迫使英国和美国的警力从丹尼转移到牧师身上。

“更糟糕的是，我必须说。”朗赫斯特继续，“他得到了丹尼所有的文件。他所有的联系人，有谁一直为他工作——他的线人，可以被操纵的军阀、雇佣兵、丛林飞行员、资金来源，等等。所有可能的证人都被披露出来。有些已经直接被杀了。至少有十多个刑事案件不得不撤诉。”

“他是怎么做到的？”

她叹了口气。“他伪装成了我们的法国联络员——德埃斯通。”

所以狐狸从一开始就藏在鸡舍里。

“我猜，真正的德埃斯通穿越英吉利海峡的时候就被杀了。罗根把尸体埋了，或者干脆扔进海里。这一手真是精彩，我必须说。他研究了那个法国人生活的所有细节和他组织里的一切。他讲一口流利的法语，英语也带着完美的法国口音。就连成语都运用得十分准确。”

“几个小时前，有个男的出现在伦敦交火区，罗根让他送来一个包裹。他是个送货员，他们快递公司都穿灰色的制服。还记得我们发现的纤维吗？杀手还特意要求了一位他认识的送货员——而他碰巧有一头金发。”

“头发的染料。”

“没错。是个可靠的家伙，罗根说。这也是为什么他只让这个人送。每个人都太专注于这里的特别行动，在交火范围内搜索嫌犯、寻找帮凶，担心有转移视线的炸弹，而伯明翰的人降低了警惕。杀手直接去敲了丹尼在杜威酒店房间的门，而他大部分的保安正在楼下的香槟酒吧里喝酒取乐。于是罗根开枪了，用的是那种达姆子弹。伤口非常可怕，丹尼和他的两个手下当场就死了。”

莱姆闭上了眼睛。“因此，那些中转文件也都是假的。”

“这些都是为了转移视线……我恐怕这是一个血腥的烂摊子。而法国——他们甚至不回我的电话……我都不愿意去想它。”

林肯·莱姆忍不住想知道，如果他坚持参与这个案子，亲自用高清视频去搜索在曼彻斯特郊外的现场，会不会看到别的可以揭示凶手真正计划的东西？他会不会下结论认为伯明翰的证据也是假的？会不会在出租屋里找出真正的线索，发现他拼命在追赶的那名杀手——其实是伪装成了法国安全部的特工？还有，他会不会在伦敦那个NGO组织的现场找到别的线索？

“那理查德·罗根这个名字呢？”莱姆问道。

“不是他的真名，显然的。完全是捏造出来的。他偷了什么人的身份。据说这是非常容易的事。”

“我最近也深有体会。”莱姆恨恨地说道。

朗赫斯特继续道：“不过警探，还有一件很奇怪的事情。在交火范围里送来的这个包裹，里面的东西是——”

“——给我的。”

“啊，是的。”

“会不会是一个钟表呢？”莱姆问道。

朗赫斯特不敢置信地大笑起来。“一个相当豪华的老式台钟，维多利亚时代的。你到底是怎么知道的？”

“只是一种预感。”

“防爆组的人查过了，包裹是相当安全的。”

“不，那不会是自制炸弹……探长，请将它密封在塑料里并连夜寄到我这儿来。另外等你写完，我想看看你的案情汇报。”

“当然。”

“还有我的搭档——”

“萨克斯警探。”

“就是她。她会和每个参与此案的人进行视频专访。”

“我会把演员喊齐。”

尽管愤怒又沮丧，莱姆听到她的措辞还是笑了起来。他真是喜欢英国人。

“很荣幸能与您合作，警探。”

“我也是。”他断开电话，叹了口气。

维多利亚时代的台钟。

莱姆看向壁炉，上面有一块宝玑怀表，很老、很有价值，是来自同一个杀手的礼物。那名男子在不久前的十二月里非常非常寒冷的一天，从莱姆的手下逃走以后，便送来了这块怀表。

“汤姆，请给我一杯苏格兰威士忌。”

“出了什么问题？”

“没有什么问题。现在不是早餐时间，而我想要一些威士忌。我体检结果还凑合，你不是什么圣人，也不是绝对戒酒的浸礼会教友。你凭什么觉得有问题？”

“因为你说了‘请’。”

“非常有趣，你今天特别机智。”

“我努力了。”但是，他看着莱姆皱起了眉头，研究了他的表情，轻声问，“也许双份？”

“双份甚好。”莱姆说，借用了一句英国人喜欢说的话。

于是汤姆倒了一大杯格兰杰威士忌给他并在他的嘴边放好吸管。

“要和我一起吗？”

汤姆眨了眨眼，然后笑了起来。“也许以后吧。”莱姆相信，这是他第一次请护理员一起喝一杯。

莱姆品着烟熏味的威士忌，盯着怀表。杀手在怀表里夹了一张字条。莱姆早就将上面的内容烂熟于心。

这是一款宝玑造怀表。在我的众多钟表收藏中，它始终是我的心头挚爱。宝玑在十九世纪初制造了它，此表的别致之处在于它的红宝石圆柱体擒纵装置、万年历和防震装置。鉴于我们之间的这段精彩冒险，我希望您会喜欢这只怀表上的阴历表盘。对我而言，想要阻止我完成任务的人有很多，但没有任何人成功做到过；而在这些人中，您的表现最优（我本可以说，我们之间不分伯仲，但那不是事实，毕竟，您还没有捉到我）。请记得给这只宝玑怀表上发条（但动作要轻一些）；它会见证我们分别的这段时间，也会见证我们重逢的那一时刻。

一点小小的建议：我若是您，就会好好享受这段人生，把每一秒，都当作生命的最后一秒。

你很厉害，莱姆在心里对着杀手说。

但我也不错。下一次，让我们分出游戏的胜负。

然后他的思绪被打断了。莱姆的眼睛眯成一条缝，目光从怀表聚焦到窗外。某个东西引起了他的注意。

一个身穿休闲服装的男人，在街对面的人行道上磨蹭。莱姆操纵着

电子轮椅到窗口往外看。他又喝了一些威士忌。那名男子站在毗邻中央公园的石墙前，那里摆着涂了很多层油漆的暗色长椅。他双手插在口袋里，盯着莱姆的房子。显然，他不知道自己其实正在被窗口里的人观察。

这是他的堂兄，亚瑟·莱姆。

那名男子开始往前走，几乎要过了马路。但随后他又停了下来，走回到公园外，在其中一个面对房子的长椅上坐了下来，他旁边是一个穿着跑步服的女人，她喝着水，跷起脚来，耳朵里播放着iPod音乐。亚瑟将一张字条从口袋里拉出来，看了看，又放回去。他的目光回到了莱姆的房子上。

真有趣。他看起来和我长得很像，莱姆想着。在他们多年的友谊和疏远中，他从来没有意识到这点。

突然，不知怎的，他又想起了十年前堂兄的话：

你甚至没有试一试去了解自己的父亲吧？你觉得他有你这样一个比他聪明一百倍的儿子是什么感觉？总是不在家，因为你宁愿和伯父在一起。你给过泰迪任何机会吗？

莱姆喊道："汤姆！"

没有反应。他提高了音量。

"什么事？"助手询问道，"你已经喝完了威士忌？"

"我需要个东西，在地下室。"

"地下室？"

"没错。那里有几个老箱子，上边写着'伊利诺伊州'。"

"哦，那些。事实上，林肯，那至少有三十箱。"

"不管多少。"

"不是几箱。"

"我需要你从那里找一样东西。"

"找什么？"

"一个小塑料盒，里面有一块水泥。大约三英寸乘三英寸大小。"

"水泥？"

“是给某人的礼物。”

“哦，我已经等不及圣诞节了，真想知道你会往我的袜子里放什么礼物？”

“现在，请你快去。”

汤姆叹了口气，走去地下室。

莱姆继续观察他的堂兄，后者仍在盯着他房子的大门发呆。这名男子并没有什么改变。莱姆又喝了一口苏格兰威士忌。

他抬头再看时，公园前的长椅是空的。他感到震惊，还有些受伤——因为那个男人突然不见了。他快速将轮椅向前驶去，尽可能地靠近窗口。

他看到亚瑟躲开来往车辆，正朝着房子走来。

很长很长一段时间的沉寂之后，门铃忽然响起。

“指令。”莱姆赶紧对他的电脑说，“打开大门。”